甲骨文獻集成

第十六册

甲骨研究·分期斷代卜法

四川大學出版社

◇中國古文字大系◇

甲骨文獻集成

甲骨研究・分期斷代

卜法

第十六册

四川大學出版社

本册目録

甲骨研究

分期斷代

論文資料　一九八六年——一九九〇年（接第十五册）

殷虚的穴窖坑層與甲骨斷代二例　一

三期與武乙卜辭之區別　九

試論祖庚、祖甲時代的被鋸截卜王辭　二三

甲骨斷代商榷　二四

甲骨文各期田獵卜辭的特點與辭例的比較　二六

乙五基址與賓、自層位　二八

論「婦好」墓的年代及有關問題　三八

論貞人扶的分期問題　四〇

殷墟地層與甲骨分期　四七

殷墟甲骨分期新論　五一

關於「自歷間組」卜辭的一些問題　五三

賓組卜辭的時代分析　五七

武丁晚期卜辭考證　六四

商代甲骨年代的測定　六五

談甲骨文的斷代　六五

談一片斷代值得商榷的甲骨卜辭　六八

一九九一年——一九九五年

試論賓、出、何三組卜辭在時代上的接續關係　七四
試訂帝辛旬譜初稿　七五
甲骨斷代研究與康丁文丁卜辭　一〇九
殷墟甲骨分期的兩系説　一二〇
論「非王卜辭」　一二一
試論帝乙、帝辛卜辭　一四一
歷組卜辭時代補論　一四三
自組卜辭分類研究及其它　一四五
武丁早期卜辭考證　一五一
黄組周祭分屬三王的又一證據　一五二
甲骨文之分期與斷代　一五三
甲骨文中的同版異組現象　一八〇
歷無名間類卜辭及其時代　一八一
一九九六年——一九九九年　
談殷墟卜辭中的師組肥筆類卜辭　一八二
小屯南地甲骨綜論　一八三
有關甲骨文的時代區分和筆迹　一九一
試論何組卜辭的時代和分期　一九六
簡論早期卜辭中祭祀的性質
——兼談歷組卜辭的時代　一九九
安陽小屯東南灰坑55H1的絶對年代　二〇〇
殷墟卜辭的微細斷代法
——以武丁時代的一次戰役爲例　二〇二
第三期兆側刻辭　二〇五
甲骨文斷代研究對殷墟考古的意義　二〇八
午組卜辭研究　二〇九
甲骨文斷代分析及其書法風格簡介　二一三
非王「劣體類」卜辭　二一六
關於子組卜辭材料問題　二一七
婦好墓與殷墟甲骨分期　二一八
《合集》32921和甲骨分期　二二三
田野發掘是卜辭斷代的基礎　二二三
非王卜辭中「圓體類」卜辭的研究　二二三
卜法　二二六
殷代貞卜人物通考　二二六

分期斷代

論文資料

殷虛的穴窖坑層與甲骨斷代二例*

石璋如

選擇甲骨學者斷代常舉的 E16 與 YH 006 二坑的層位爲例，以說明賓、自的早晚及何以下層出晚期甲骨的原因。

一、E16 早期開鑿、中期封閉。其中出大量賓組卜辭，少數自組卜辭。上層爲自、中層爲賓、亞混，下層爲賓、自混。亞爲四期卜辭，封閉當在四期。

二、YH 006 中期開鑿、晚期封閉。其中出大量自組卜辭、少數賓組卜辭。上、中層爲賓、自、亞混，下層爲五期卜辭，封閉當在五期。

三、由於穴窖封閉填土的措施，或由近及遠，或取它處的堆積，而呈倒置投入，以致層序與甲骨的時序不合。

一、前　言

在這裏我首先要聲明的，我不懂甲骨文，也不認識甲骨字，所以要選擇這個題目的理由，是我挖過甲骨，對於甲骨出土的坑層有一點了解，至於其中有引用甲骨文內容的地方，如貞人、斷代等，都是甲骨學者研究的成果，正好利用他們的成果與甲骨出土的坑層相對照，看看是否一致，或大相逕庭。合的地方當然是雙方都沒有問題；不合的地方打算加以探討，是否能找出原因，問題究竟出在那裏？

提起甲骨坑層，是與甲骨斷代有關，提起甲骨斷代，不能不先提爲大家所熟知的兩段佳話。

第一段佳話發生在民國三十七年四月以前。在《殷虛文字甲編》出版之前，董彥堂先生寫了一篇序言，其中有一段文字大意是 E16 坑只出第一、二期甲骨，坑壁下部塌陷，於祖甲時封閉就不再使用了。[1] 李濟之先生看見了這段文字，寫了一篇〈跋彥堂自序〉，最重要的一件事，是在最下層出了若干件形式很晚的銅兵器。那時候李先生正在研究青銅器的鋒刃器，因此他主張把 E16 中所有器物都確定是祖甲以前的器物，才能算是早在祖甲時就封閉了。[2] E16 坑是李先生挖的，每天每層都有紀錄，當然他的話是很有分量的。可是董先生是研究甲骨的，而且坑層圖是他畫的，由坑底一直畫到坑口，也是有根據的，當時大家認爲都有道理。董先生經李先生如此提醒，便在貞人方面再加分析，於是第二段佳話發生了。

第二段佳話是發生在民國三十七年十月之後。董先生在《殷虛文字乙編》寫了一篇序，就第十三次發掘在 B119 及 YH 006 坑所得的大批材料，把貞人加以分析，得到了新的認識，便提出了一段「揭穿了文武丁之謎」的豪語，並舉出以扶爲首的十七貞人，[3] 把從前認爲第一期的若干貞人，現在改爲第四期了。本來得到新的材料可以修正過去的舊說，這樣學術才會有進步，但是出版之後甲骨學界相當的轟動，有贊

1　董先生說：如第四次發掘的 E 16 坑，這是一個圓井，應該叫作窶的，井中只有一、二期的卜辭，深至十公尺，下及水面，因爲兩丈以下，全是沙土，在第二期祖甲時，此窶塌陷，也就廢而不用了。《殷虛文字甲編自序》、p. 8（璋註：現在檢查 E16 無二期卜辭，屈先生所謂的二期 3084 一片爲內貞當係一期。嚴一萍認爲 2963 爲三期，實爲亞卜辭，後又改亞爲四期，本文依島邦男補正列爲四期，亦無三期卜辭。

2　李先生說：E16 坑出過帶釉的陶，白陶，若干不同樣子的銅矢——有些，我以爲是較晚的形制，卻出現於最下層——這些當然都可以早到祖甲時代，或以前；（璋注：這個時候還沒有把穴窖坑層或堆積弄清楚）；不過這一類的判斷是否能與這遺址內所有的現象相符，應該有我們充分的注意。假如這些實物分類的與個別的研究所得的結論，能與甲骨文字研究所得結論扣合起來，我們對於 E16 坑全坑的堆積時代，自然可以接受董先生的意見；要是所得的結論證明，有若干實物不能早到祖甲的時代，我們也就不能單靠一方面的證據，把 E16 坑的最後堆積，強爲提早，序 pp. 15-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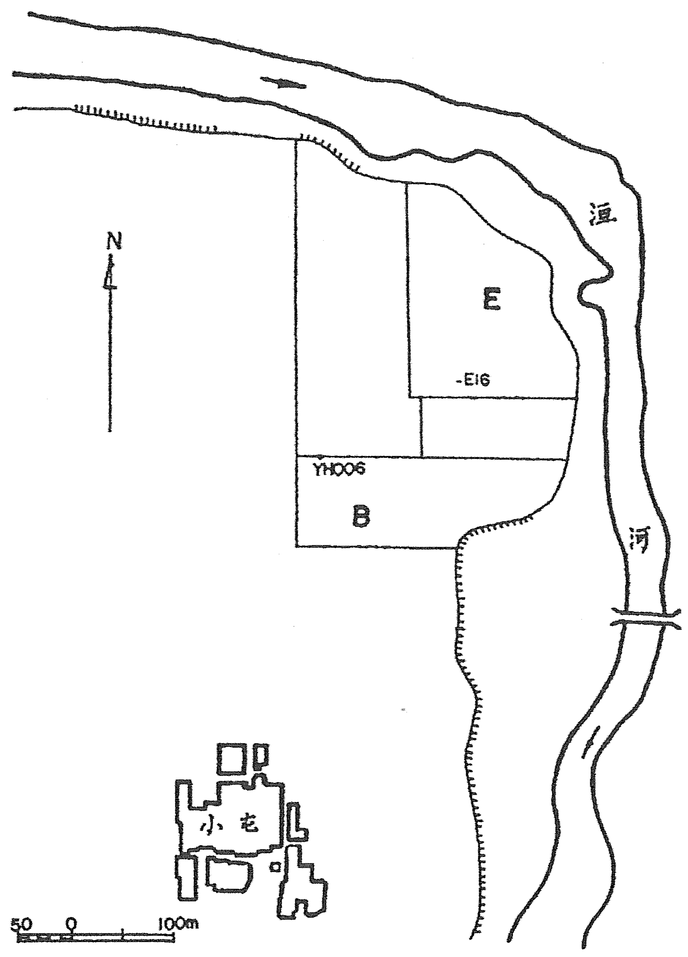
3　十七貞人爲扶、自、余、子、韋、史、幸、卣、叶、勺、匡、我、狐、車、萬、徂、取等，在斷代例時認爲扶爲武丁的史官《乙編自序》11頁，（例如一個貞人叫作扶的，他所卜的祭祀有父乙，母庚（甲2907）於是我們就毫不遲疑的說扶是武丁時的史官。即如扶所寫的字不類第一期，可是我們無理由不承認母庚是小乙的配偶妣庚，而在武丁時稱母庚；父乙固然可以說是武乙，可是在戊辰彝中又明明白白是武乙爽妣戊，文武丁的母親，應該是母戊，不該是母庚，因此把貞人扶列爲第一期，許多他的同僚，也都馬馬虎虎提早了八九十年，同時也不能不承認武丁時代有各種不同的書體、字形、文法、事類、方國與人物了）。

* 這個問題曾於七十六年（1987）三月二十六日傅孟眞先生九十二歲冥誕紀念會上提出過。當時認爲普通文化層的形成與穴窖中的堆積兩者不同。普通文化層的形成猶如敦煌千佛洞的壁畫，係一層一層加上去的，即魏畫在下，依次爲隋、唐，最上爲宋，其疊壓與時序相同。而穴窖堆積則如王道士造千像塔，按王道士所轄洞區，由藏經洞而南，其窟爲晚唐、盛唐、初唐、隋。當其毀佛塑道時，即由北而南依次把佛像投入千像塔中，故晚唐像在下，盛、初、唐像居中，隋像在上，其疊壓與時序相反。恐千像塔不足說明，今單就穴窖堆積再加研究，其結果如本文二例。

早期灰坑表上，把 YH 006 南井列入第五期。

雖然他們的方法不同，結果是一致的，同認爲自、子等組卜辭與賓組同時，同是第一期卜辭，並且把 YH 006 中若干無貞人名子的第五期卜辭，認爲坑號是可疑或爲 YH 006 南井之誤。現在我們也以這兩組坑爲例，來談談層位與斷代的關係。

E16 在E區的南部，即小屯北地的東北；YH 006 在B區的西部，即小屯北地的正北，兩者東西相距約 120 公尺左右，南北相距約 80 公尺左右（插圖一），若以乙



插圖一：小屯北地 E16 與 YH 006 的關係

成的，有反對的。在反對方面功力最深的是陳夢家，他很聰明的利用董先生的現成材料分別編爲賓組、自組、子組、午組、附屬[4]等，認爲都是武丁時代，不承認爲第四期，並用董先生 E16 坑的舊說來攻擊他的 YH 006 的新說，不但不承認他的新發現，反而說他前後矛盾。他似乎是贊成董先生的舊說，但同時也恭維李先生的說法是正確的，他不知道有晚期的物，就可能有晚期的文，文物的演進與發展是並行的。董先生的新說，就是爲晚期的物找到晚期的文的一個說明。不過這都是三十餘年以前的事了，三位先生也都離開了人間，無法向他們請教了。

最近大陸上有兩派考古學家，都是利用坑層作爲卜辭斷代的根據。

第一派是以坑內自身的堆積，分爲上、中、下三層作爲斷代的依據。[5]他們舉 E16 與 YH 006 爲例加以說明，他們認爲「E16，附屬子組出於最下層、自組卜辭從最下層至最上層同與賓組卜辭同出」。這種情形正合乎早期的在下，晚期的在上的原則，「如果認爲子組卜辭是晚期的，則無論如何是解釋不通的」，所以他贊成自組卜辭爲早期的說法。YH 006 的堆積也是如此，不過 E16 是賓組與自組混合，YH 006 是自組與子組混合而有少數賓組。但對於 YH 006 南井則認爲是第五期。[6]

第二派是以坑的層位爲依據，[7]他們把坑分爲早期坑、中期坑、晚期坑三種：「第一種坑，對斷定甲骨的時代有重要價值，因爲中、晚期之物不會出現於早期坑中。」並指出陳氏所舉的 YH 127 而忽略了地層爲可惜。「第二種坑對於中期卜辭，第三種坑對於晚期卜辭時代的斷定也有一定意義，但前者對早期卜辭，後者對中期和早期卜辭時代的斷定則無意義，可見中、晚期灰坑在斷代上是有局限性的」。他的理論是正確的，但對於灰坑的斷代則不正確，他們同樣的把 E16, YH 006, B119 列入

4 陳氏在所著《殷虛卜辭綜述》149 頁，把各組的成員與系列，分別爲：
賓組：16人：賓、㱿、爭、亘、古、品、韋、永、內、㞢、山、充、晉、旅、掃、共
附屬：4人：衛、㚔、黍、亞
暫定：5人：𠂤、中、𠂤、𠂤、𨸏
自組：主要3人：自、扶、勹
附屬：9人：𠂤、勿、卣、𠂤、𡆥、丁、取、畀、由
子組：主要6人：子、余、我、𠂤、𠂤、𦥑、史
附屬：4人：豕、車、萬、𣎵
午組：2人：午、𠂤
5 鄒衡：《夏商周考古學論文集》p. 85。
6 劉一曼等：〈考古發掘與卜辭斷代〉，《考古》，1986：6, p. 542。
7 同6。

一基址爲準，則 E16 在其東北約 90.0 公尺，YH 006 在其西部約 50.0 公尺。〔插圖二〕，兩者的形式不同，性質也不同，現在先來談 E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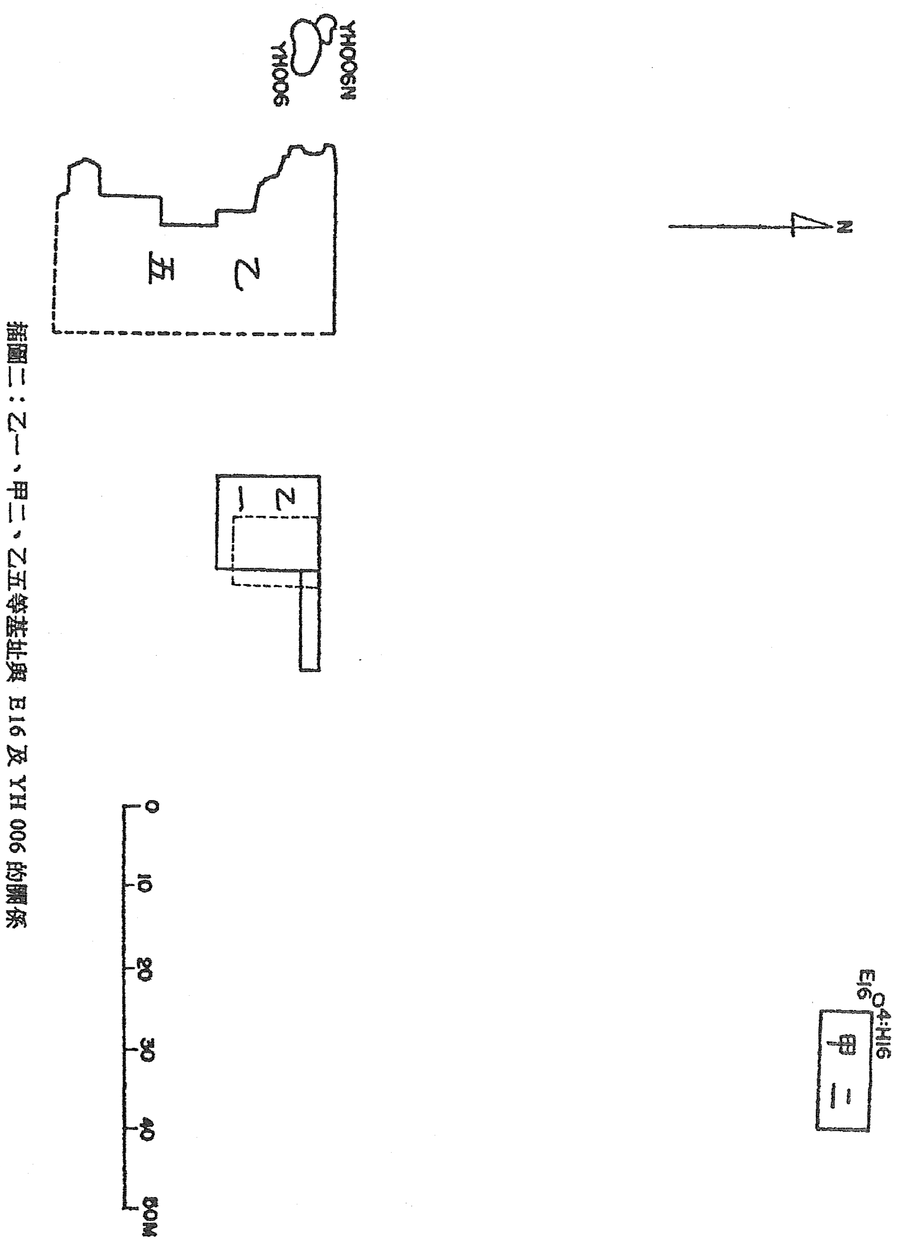
二、E16

關於 E16 我打算分三點來說明：第一、E16 的開鑿與其它遺跡；第二、E16 的封閉與遺存；第三、甲骨出土層位。

（一）E16 的開鑿與其它遺跡

E16 是殷虛第四次發掘所得的第十六個灰坑，故也稱爲 4：H16。它的開鑿與 5：H8 同時，因爲它是 5：H8 的旁竇。後來又是甲二基址的旁竇，被使用的時期至少有三個不同的階段，第一、是穴居時期，第二、是改建時期，第三是復居時期。

穴居時期是以 5：H8 爲主，以 E16 及 5：H6 爲副〔插圖三〕，主穴居中在前，左竇右穴在後，構成明顯的主從的形勢。就中前的 5：H8 來說，它是一個南北長約 8.0，東西寬約 6.0，本身深 2.0 公尺的大橢圓穴，建造的非常講究，穴壁經過拍打，非常的結實。大門向東，有長約 8.0，寬約 2.0 公尺的門道即 5:H17，這種形式的地下建築，在小屯全遺址中只此一處，附近的其它遺址中也未曾見過，當非尋常人所住的穴居。窺其形式當爲武丁或武丁以前的建築。後左方的竇即 E16，深入水中尚未到底。後右方的小穴即 5：H6，也呈南北長的形式比較淺小，很可能是貞人的作業室，因爲其中殘存有鑽鑿辭例詭異的大龜版（甲 3575，甲 3576），董作賓先生認爲是第四期，[8]屈萬里先生認爲是第一期，[9]〔圖版壹、貳〕並疑爲是習作。這是一個非常值得重視的關鍵，如果爲習作，說明了是在作業室中的實驗品；如果爲第四期，則說明了5: H6 廢棄及甲三基址建立的年代，因爲 5：H6 是被壓在甲三基址之下，兩者都很重要。像這樣的規模與布局，只有最有權威的人才有資格居住。這個階段爲期相當的長，若以基址的方向爲準來推斷，很可能爲祖甲改制以前的地下建築，由於第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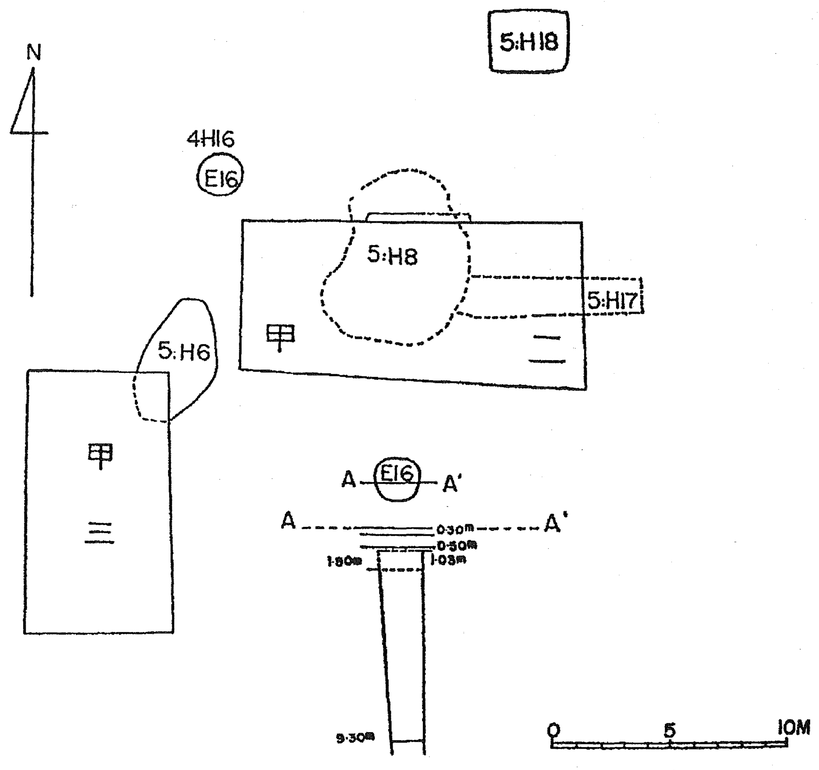
插圖二：乙一、甲二、乙五等基址與 E16 及 YH 006 的關係

8 《殷虛建築遺存》〔插圖 117〕p. 320，表 127：甲三基址甲骨時期 5.0、0273-275 ④又〈甲骨坑層之一附錄〉：甲 3575, 3576 董爲 4 期，屈爲 1 期。
9 《殷虛文字甲編考釋》，p. 4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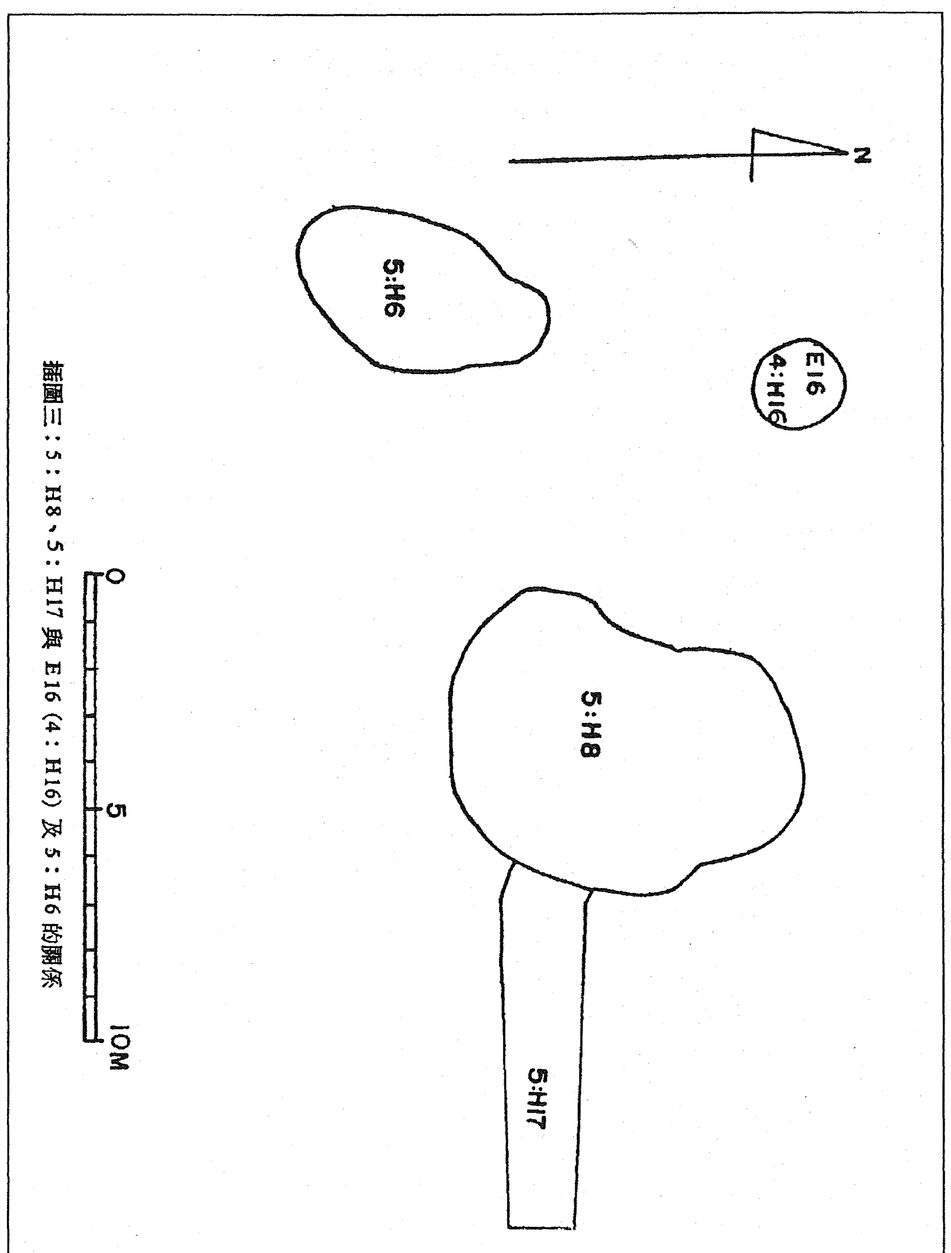
期建築的基址，都是大門向東與居穴同，爲什麼向東呢？因爲他們是從東方來的，由奄遷殷。

第二階段，卽改建時期，時間要比居穴時期爲短，5：H8 大居穴中的用品要遷徙，遷徙的很徹底，連一片甲骨都沒有遺留。要平坑、要建基、要營造上層的建築，卽甲二基址，當需相當的時日。嗣後又營建甲三基址，把 5：H6 及其中廢棄的大龜版，也被壓在其下了。如果董先生的推斷不錯，則甲三的營建是相當第四期。

第三階段，爲地上建築完成，回來復居的階段，這個時候以甲二基址爲主，甲二基址面向北，此時 E16 仍爲其左竇，又復啟用，在東北部又開一小穴卽 5：H18，但隨著潮流已改爲東西長方了，仍然是左竇右穴的形勢，不過它們的位置改在主體建築物的前方了（插圖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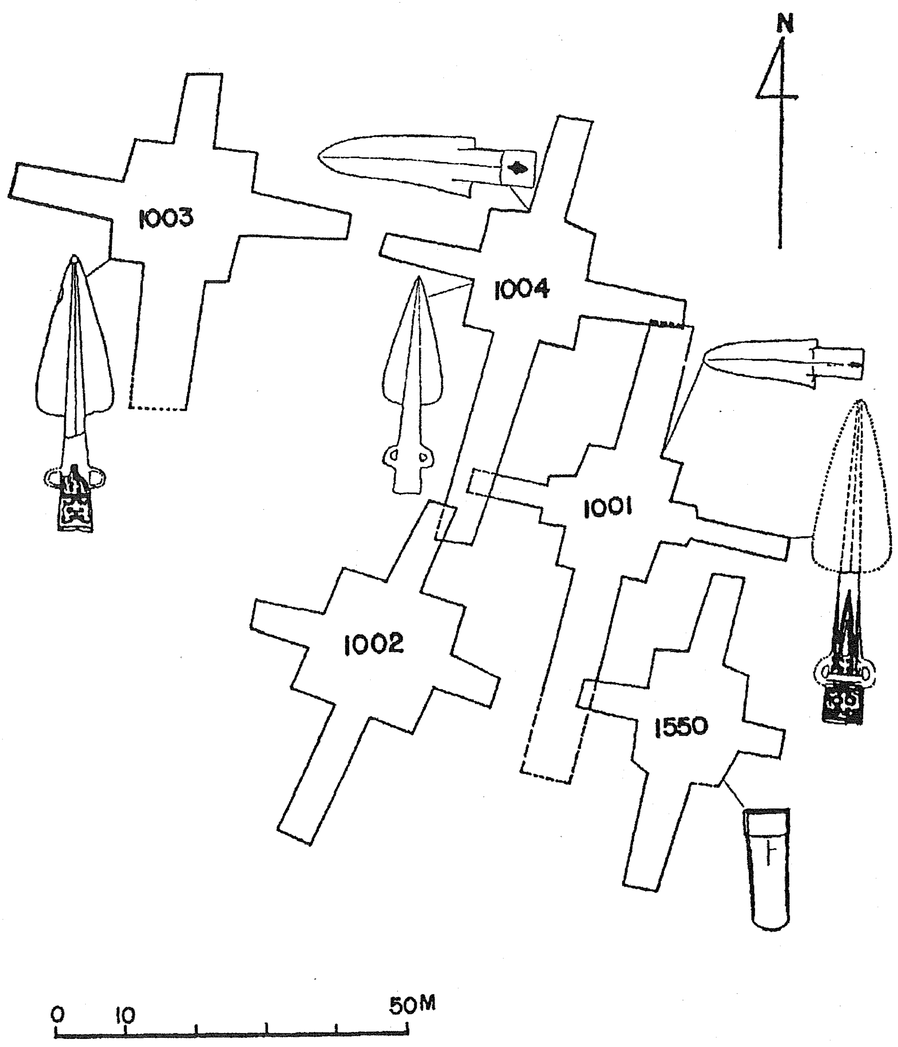


插圖四：甲二基址與 E16、5：H18 及甲三基址的關係



插圖三：5：H8、5：H17 與 E16（4：H16）及 5：H6 的關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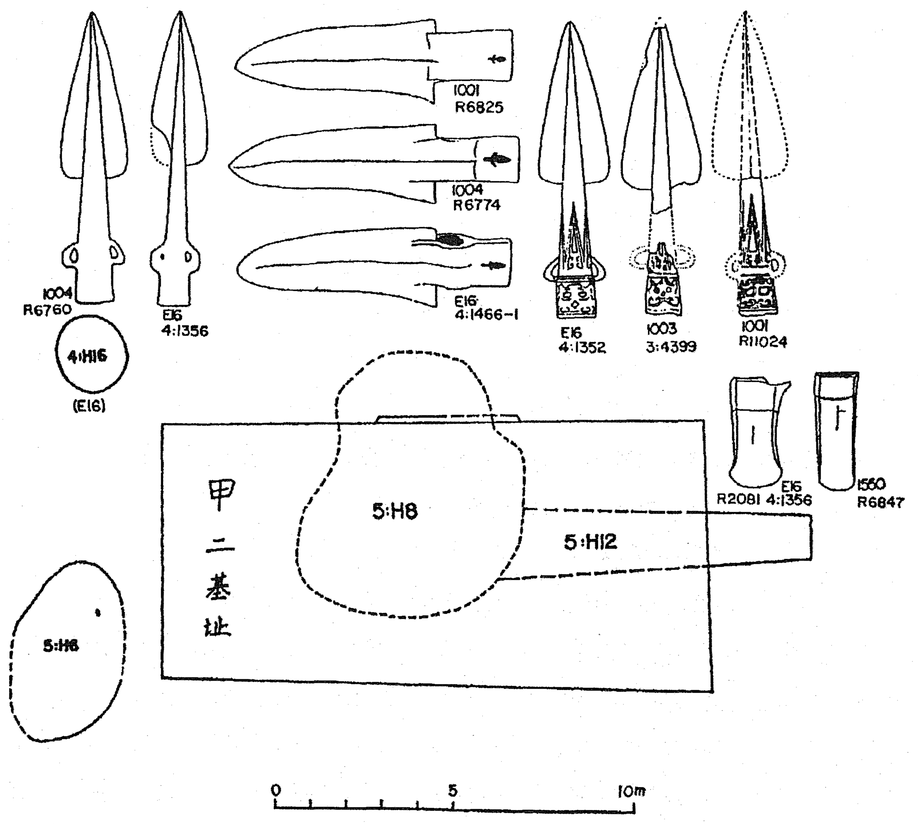
墓兩處出。這四件東西，它們在 E16 坑的層位，箙口銹深 8.0 公尺出土（下），矛字戈深 7.3 公尺出土（中），兩個矛深 6.6 公尺出土（上）。層位不能解決它們的時代問題，只有在西北岡來解決。大家都知道，西北岡的 1001 大墓最早（插圖六），其次爲 1004 及 1550，它們兩個都打破 1001 的墓道，就層位來說很難分出先後，但就工程



插圖六：侯家莊各墓所出戈、矛、斧的形式

（二）封閉與遺存

E16 坑是什麼時候封閉的，眾說紛紜，似乎都贊成李濟先生的主張，把其中遺物的時代弄清楚後再下斷語。現在選出其中比較容易在其它地方找出時代性的遺物，來和其它地方比較，以找出其可能的下限。我們知道最有地層疊壓關係的是西北岡大墓。現在卽選出本坑有，西北岡大墓也有的遺物來作比較。計有二矛、一戈、一銹等四件（插圖五）。其中高脊紋筒矛較常見，E16，1001 大墓，1003 大墓均出。高脊素筒矛較少見，只有 E16 及 1004 大墓出。矛字戈，卽戈上鑄有一個矛字，只見於 E16、1001 大墓，1004 大墓，在其它地方均未見過，大概壽命很短。箙口銹只在 E16 及 1550 大



插圖五：E16 與 HPKM1001、1003、1004、1550 所出戈、矛、斧的形式

表一：E16 有貞人卜辭出土層位

深　度	貞人	片數	卜　辭　及　深　度	組別
3.0～4.0	勺	1	(甲 2941：3.85)	自
4.0～5.0	爭	2	(甲 2945＋2946：4.5)；(甲 2949＋2973＋4.0. 017：50)	賓
5.0～6.0	㱿	2	(甲 2955：5.2)；(甲 2956：6.0)	賓
6.0～7.0	爭	1	(甲 2967：6.5)	賓
	亞	2	(甲 2963；2964：6.5)　四期	賓附
7.0～8.0	爭	1	(甲 3056＋3058：7.5)	賓
	㱿	2	(甲 3083：7.5；甲 3138：7.6)	賓
	賓	1	(甲 2998：7.6)	賓
	永	1	(甲 3342：7.2)	賓
	內	2	(甲 3343：7.2；甲 3084：7.5)	賓
	㠯	1	(甲 2982＋2983：7.3)	賓
	㞢	1	(甲 3113＋3112：7.7)	賓
	亘	1	(甲 3117＋3124＋3125＋3131：7.7)	賓
	衜	1	(甲 3089：7.5)	子附
8.0～9.0	爭	1	(甲 3338：8.1)	賓
	㱿	2	(甲 3030：8.4；甲 3026：8.4)	賓
	賓	1	(甲 3337：8.1)	賓
	永	1	(甲 3333＋3361：8.1 (7.1～8.0))	賓
	內	1	(甲 3336：8.1)	賓
	韋	1	(甲 3339：8.4 與亘同版)	賓
	品	1	(甲 3038＋3039：8.4)	賓
	自	4	(甲 3013＋3019：8.1；甲 3045：8.4；甲 3046＋3052：8.4；甲 3074＋3048：8.4)	自
	勺	2	(甲 3012：8.1；3045：8.4 與自同版)	自
	㠯	1	(甲 3003：8.1)	自附
	衜	1	(甲 3049：8.4＋3089:7.5)	子附
	勿	1	(甲 3014＋3020：8.1)	自附
9.0～10.0	爭	1	(甲 3329＋3346：9.4)	賓
	㱿	1	(甲 3147：9.4＋4.0・0146：7.5)	賓
	賓	1	(甲 3145＋3150：9.4)	賓
		16/39		

來說卻可看出早晚，墓壁陡的時代早，墓壁斜的時代晚，由於西北岡的地層，2 公尺以下都是黃沙，墓壁若陡易於塌陷，經驗告訴他們，若要保持墓壁完整，則非傾斜不可。於是就各墓的斷面圖來測量墓壁的斜度，1001 爲 84～87° 平均 85.5 度最陡，卽最早；1550 平均 85.3° 居次；1004 平均 75° 又次之；1003 平均 70° 居四，至於 1002 則爲 65.5～71 平均 68.25°，更晚了。

他們之間，有人把 1004 指爲廩辛的墓，也有人根據司母戊鼎的形式把其中牛、鹿二鼎斷爲文武丁時代或稍早，那麼 E16 中與之同型的矛字戈及高脊素篳矛，亦當爲文武丁時代了。又有人把 1003 墓中的小臣石斝，斷爲帝乙、帝辛時代，則 E16 中與之同型的高脊紋篳矛，也有帝乙、帝辛時代的可能了。墓無問題的 E16 是一個早期建造的竇，但其中藏有四個不同時代的與之同型的器物，則決不可能解釋爲武丁一代的堆積了。文物是一致的，既有後期的物，就可能有後期的文，這一點應該從嚴分析。

按甲三基址的建築方法與甲十一基址相同，據本地人云：其上也發現過與甲十一基址相同的銅鏃，[10] 故兩者可能同時。自甲十一基址建成後，甲二基址卽失去重要性。故 E16 可能與 5：H6 及 5：H18 同時封閉了，因此 5：H6 被壓在甲三之下。此外在 5：H18 中出有一片字甲 3649，董、屈、嚴諸位先生一致認爲是第四期，也可爲封閉 E16 時期的一個參考。

（三）甲骨出土層位

E16 出土甲骨計 299 片、印出者 262 片，有貞人名字者僅 39 片，佔 14.9%。甲骨出土的情形並不是像他們所說的：「最下層爲子組卜辭，從最下層至最上層自組都與賓組同出」，現在把有貞人的卜辭及其深度都找出來，列如表一：

10　見《殷虛建築遺存》，p. 33，〈甲三基址〉。

表二：各組貞人及片數層位簡表

層	深度＼組數	賓 一期	亞 四期	自 自	自 附	子 子	子 附	合計	備考
上	0～1.03上								
	1.03～4.0			1				1	上層爲自
中	4.0～5.0	2						2	
	5.0～6.0	2						2	
	6.0～7.0	1	2					3	中層爲賓、亞混
下	7.0～8.0	10					1	11	
	8.0～9.0	8		6	2		1	17	下層爲賓、自、自附、子附混
	9.0～10.0	3						3	
合計		26	2	7	2		2	39	

至於詳細的情形，到後面的各坑卜辭比較時再說。

把這些卜辭加以統計，共 16 貞人，39 片，其中

賓組 10 人，26 片，計

賓 3、爭 6、亘 1、永 2、㱿 7、韋 1、㠯 1、內 3、㞢 1（陳夢家列入賓附，今改爲一期）、品 1。

賓附：1 人，2 片

亞 2（嚴一萍初列爲三期後與島邦男同認爲四期）

自組：2 人，7 片
- 自 4、勺 3。

自附：2 人、2 片
- 㠯 1、勿 1。

子附：1 人、2 片

衜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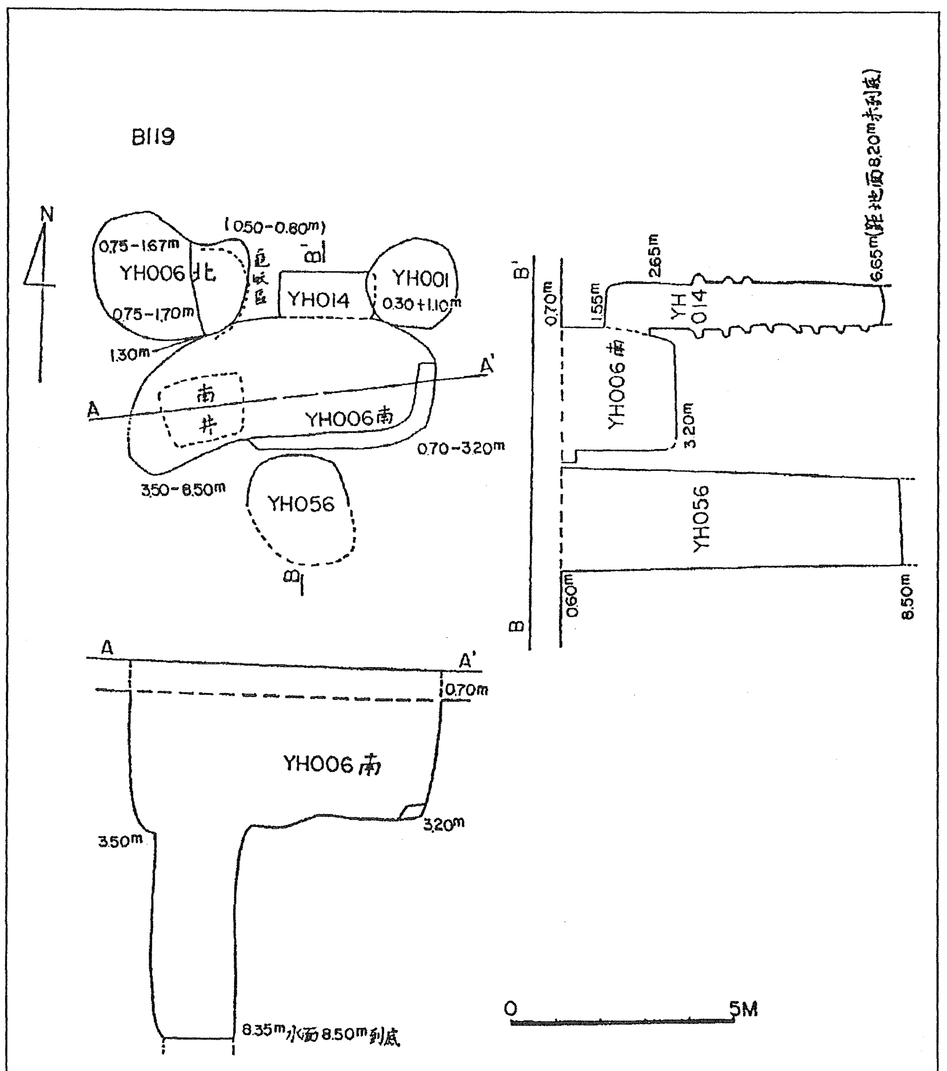
按 E16 上口爲地面下 1.03 公尺，深至 9.30 公尺至水面，9.40 仍出甲骨尚未到底，擬將坑內分爲四組並加簡化，則各貞人的層位如表二：

三、YH 006

關於 YH 006 我也打算分爲三點，來說明，第一、穴窖的開鑿與基址；第二、穴窖結構、層位與封閉；第三、甲骨出土層位。

（一）穴窖的開鑿與基址

YH 006 是乙五基址的右旁穴。乙五基址面向南，在甲二基址之西南，乙一基址之西（插圖二），現在所發現者爲其西部，東部尚未發掘出來，所以全部的形狀尚不可知，僅知已發現的部分爲許多小單位所合成。它的建造時代是在乙一基址之後，其下部灰坑中都出第一期甲骨，無其它時期卜辭，夯層中含有一、二期甲骨，破壞基址的坑中有五期甲骨，故乙五基址很可能爲祖庚、祖甲或廩辛、康丁時期的建築。YH 006 與乙五基址沒有疊壓的層位關係，很可能兩者同時或稍晚，但它的開鑿不能早於



插圖八：YH 006 與周遭穴窖的關係

與 YH 006 南的關係，在平面圖上看，兩者緊相接連，實際上兩者，並沒有直接疊壓的關係。YH 001 的上口距現地面深爲 0.30 公尺，底距上口爲 1.10 公尺，卽底距地面爲 1.41 公尺；惟西部尙有灰土，經向下找，乃是 YH 014 上口東南角，在斷面圖上已表示出來（插圖八：B-B′）。YH 006 南的上口爲現地面下0.70公尺，東部底距窖，西南有穴底窖（南井），均可彼此互通，這種組織甚爲少見，目前所知僅有此一處而已，是特別住所，抑是地下牢獄，究係何用尙不可知。他們是同時的建築，沒有彼此打破的情形，關於層位就講到此爲止。

至於封閉的時期，當爲第五期，下面卽予說明。

（三）甲骨出土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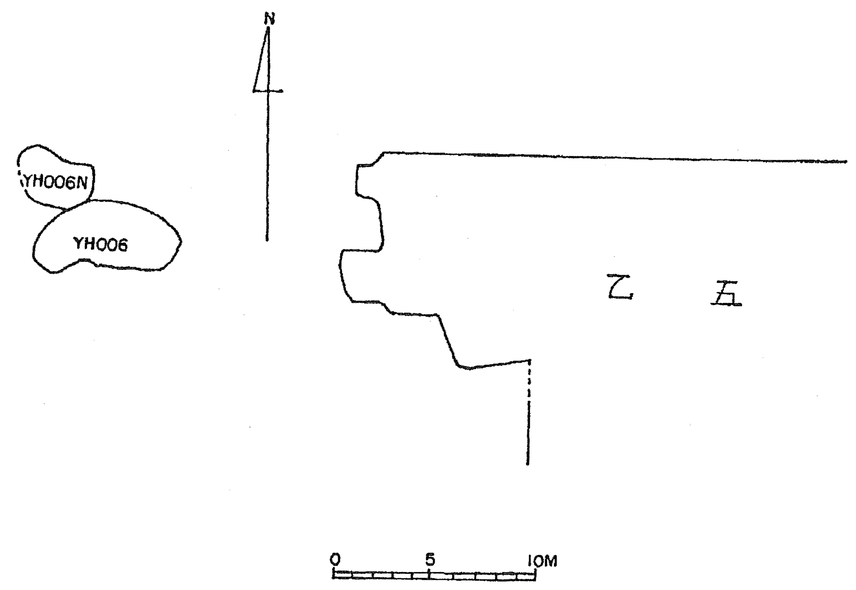
有未說甲骨出土之前，首先聲明三件事，（一）B 119、YH 006北、YH 006 南及南井等部乃是一體，故在一處說明。(二)所謂乙 8651、8652 五期卜辭，確係 YH 006 於 25-3-25 日深 1.05 公尺出土，並非 YH 006 南井坑號之誤。（三）YH 006 南井出土的牛距骨刻辭，鄒氏認爲是第五期的字骨，時代確定，故不必另找其它的物證來說明 YH 006 的封閉時代了。

這件牛距骨刻辭，是民國 25 年 4 月 11 日深 4.80 公尺出於南井。高去尋先生曾於 37 年撰文討論[12] 關於它的年代，高先生雖然傾向於帝乙、帝辛，但也不能完全排除有祖甲的可能。[13] 嚴一萍先生訂爲第四期，[14] 大陸學者則認爲是第五期的產品。[15] 因爲它是出在南井中，屬於 YH 006 的下層，由於下層出第五期的東西，違犯了他們所謂堆積的原則，遂說 YH 006 南井是打破 YH 006 南的。其實南井並沒有打破 YH 006南，下層出晚期的東西是另有道理的，這個道理容在後面說明。

現在把 B 119、YH 006 北、YH 006 南及南井等坑中出土有貞人的甲骨，依照陳夢家所指定的貞人分組辦法，分析比較一下，是否一致的所謂賓組的甲骨在上，自組的甲骨在下呢？茲按深度列表比較於下：

12 高去尋：〈殷虛出土的牛距骨刻辭〉，《中國考古學報》第四册，pp. 155-184。
13 同12。
14 嚴一萍：《甲骨學》下册，p. 1153，認宰丰爲四期。
15 鄒衡：《夏商周考古論文集》，p. 86。

乙五基址，因爲它是東西長的穴，爲配合乙五基址而建造者（插圖七）。



插圖七：乙五基址與 YH 006

（二）穴窖結構、層位與封閉

YH 006 的結構相當的複雜，與其附近的若干單位，都有直接的關係，如其所在的探方 B 119，南鄰的 YH 006 南及南井，YH 014，YH 056 等，以及有間接關係的 YH 001，這個要在層位中予以說明（插圖八）。

在層位方面鄒氏講 YH 006 及其附近的層位關係時，可能是根據拙作〈小屯殷代的建築遺蹟、插圖十二〉爲說的。[11] 該圖雖把有關各坑的層位表示出來，但未加說明，有些部分可能表示的不夠清楚而引起鄒氏的誤會，故仍須加以解釋。譬如 YH 001 上口爲 2.50 公尺，卽底距現地面爲 3.20 公尺，雖然兩者沒有直接的關係，但 YH 001 在 YH 014 之上，YH 014 爲 YH 006 南的附屬品，當然也算 YH 001 爲 YH 006 南的上層賓了。

YH 006 南與 YH 014 的關係，並非 YH 014 打破 YH 006 南，乃是 YH 006 南之一部。在平面圖上看，YH 014 大部分露出 YH 006 之外，僅有一小部分在 YH 006 南之內。可是 YH 014 的上口在 YH 001 之下發現的，距現地面爲 1.55 公尺，這裏的生土面是 0.7 公尺，卽在生土之下 0.85 公尺始發現，這一點在圖上沒有表示出來。發現之初西壁深 1.58 公尺，只有東、北、西三面，南壁於 25 年 3 月 27 日，地面下 2.64 公尺才清楚的出現，該處發現人骨，以爲是掏進去的墓葬，一直隨同 YH 006 南發掘。3 月30日南壁於地面下 3.65 公尺發現第一個腳窩，卽南口下 1.01 公尺，始知它不是墓葬，乃獨立的發掘，並稱它爲 YH 014 窖。窖壁非常的整齊，捶打的格外結實，和一般普通的窖不同。南北壁都有腳窩，南壁 8 個，北壁因有凹陷，多被損毀，僅存 3 個。本身深 6.65 公尺，卽距地面 8.20 公尺已到水面了。南壁高出 YH 006 南底部約 0.56 公尺，YH 006 南的北壁略向南傾斜，故 YH 014 可能爲 YH 006 南的一個壁窖，這種結構和形式是從來沒有發現過的。

YH 006 南與南井的關係，並非南井打破 YH 006 南，在上層毫無跡象可尋，所謂南井並非後代的井，乃是 YH 006 南的穴底窖，其中出水故名。實際上窖底呈東西長方形，頗似棺木，並有部分板線，有人疑爲墓葬，但其中沒有人骨，是否爲當時的室內葬尙須研究。這個現象及層位在該圖上已經表示的很清楚。在此再予強調決非打破 YH 006 南的後代井。

YH 006 南的南壁可分爲東西兩段，西段略向西南突出，東段則向東平伸，在平伸的部分沿著南壁轉向東壁下，有斷續的斜坡及臺階，雖大都殘破，至少尙有 6 階殘存痕跡，這是上下出入的道路。由下而上至階坡終止處，當是門部所在了。

緊臨著南門之外，爲 YH 056，是一個深至水面以下的深窖，可能專爲 YH 006 南而設以防逾越（插圖八）。

按 YH 006 北的東北有向北的門，與 YH 006 南相接處有相通之門，惟高低相差很多，YH 006 南的南面有向南的門，南門之外又有深窖，其內部東北有 YH 014 壁

11 對於集刊26本頁170〔插圖十二〕發生誤會，原因可能有三：其一，在平面圖上畫成 YH014 打破 YH 006 了。其二，YH 014 的上口線畫的太細，沒有表示清楚，乃爲上下灰土是一致的。其三，繪圖者爲表示 YH 006 南與 YH 001 兩者其中爲黃灰土，於是中間界以灰土，並把 YH 001 上口上之黃灰土作爲此灰土之上層了，有此三疏，當爲作者失察，在此特加聲明，並示歉意。

		自：2:乙339、407 (0.95) 余：3:乙373、393、402(0.95) 取：1:乙357(0.95) 車：1:乙324(0.95) 亞：1:乙319(0.95) 萬：1:乙367(0.95)		賓、自、子混
1.0～1.50		爭：1:乙8653(1.05) 丁：1:乙443(1.05) 扶：2:乙454、458 (1.05)	吏：3:乙460、461、465 (1.30)	賓、自混
1.5～3.0		以上10人：20片		
3.0～5.0			宰丰：1乙:8688 (4.8) 以上2人：4片	五期

YH 006 北與 YH 006 南，雖然是兩個坑但中間可通，且同被壓在 B119 之下，故B119 可視爲兩者共同的上層。YH 006 南井爲 YH 006 南的穴底窖，又可視爲 YH 006 北及 YH 006 南的下層，如此則四者可視爲一體了。則其中所出的貞人 19、片數 55 分析如下：

賓組 4 人、6 片：賓 1、爭 1、自 1、吏 3。

亞 1 人、1 片：亞 1（陳夢家列爲賓附，島邦男列爲四期）。

自組 3 人、30 片：自 12、扶 17、勺 1。

自附 6 人、9 片：嘼 1、徵 4、𠂤 1、卣 1、取 1、丁 1。

子組 1 人、5 片：余 5。

子附 3 人、3 片：豕 1、車 1、萬 1。

（一）各組貞人橫的分布

爲了解各組貞人橫的分布，先求出各組貞人在各坑中人數及片數比較如表五：

表五：各組貞人橫的分布

坑別＼組別		賓		亞 附(四期)		自		自 附		子		子 附		宰 丰		總 計	
		賓 人	賓 片	附 人	附 片	人	片	人	片	人	片	人	片	人	片	人	片
E16（東部集團）	數	10	26	1	2	2	7		2			1	2			16	39
	%	28.6	27.7	2.9	2.1	5.7	7.4	5.7	2.1			2.9	2.1			45.8	41.5
	合計	全上		全上		4:9/11.4:9.6				全上							
	名次	1		3		2				3							
YH006（西部集團）	數	4	6	1	1	3	30	6	9	1	5	3	3	1	1	19	55
	%	11.4	6.4	2.9	1.06	8.5	31.9	17.1	9.5	2.9	5.3	8.5	3.2	2.9	1.06	54.2	58.5
	合計	全上		全上		9:39/25.6:41.5				4:8/11.4:8.5							
	名次	3		4		1				2				4			
總計	人	14		2		5		8		1		4		1		35	
	片	32		3		37		11		5		5		1		94	

這裏的比例係以坑爲單位，人數與人數比，片數與片數比。以找出各組在各坑的名次。這兩個坑中共 35 人 94 片。

從表五觀察，很顯然的表示出東西兩部爲不同的兩種型態，現在加以分析說明。

表三：B 119、YH 006北、YH 006 南及井出土甲骨的層位

深度＼坑、貞、辭	B 119	YH 006 北	YH 006 南及井	備考
	貞人及辭號	貞人及辭號	貞人及辭號	
0～0.5	自：1：乙 1 (0.5)			自組
0.5～0.7	𠂤：1：乙 4 (0.7)			賓組
0.7～0.8	自：9:乙:41、42、46、80 (0.76) 110、122、126、128、183(0.76) 扶：9:乙:17、96、98、108、120、145、160、192、197(0.8) 勺：1:乙179(0.8) 嘼：1:乙187(0.76) 余：2:乙131、139 (0.8) 徵：4:乙:59、79＋234 (0.76) 159 (0.8) 𠂤：1:乙38 (0.76) 豕：1:乙33 (0.76) 卣：1:乙124 (0.8) 以上10人31片			自、子混
0.8～1.00		賓：1:乙381(0.95) 扶：6:乙314、322、329、386、391、409 (0.95)		

詳細情形，待在後面各坑比較卜辭時再說。

宰丰 1 人、1 片：宰丰 1。

把 B 119、YH 006 北 YH 006 南及南井四個單位合爲一體，再把片數及層位簡化如表四：

表四：各組片數及層位簡化表

層＼深度＼組數		賓	亞	自		子		宰	計	備考
		賓	附(四期)	自	附	子	附	丰		
上	0～0.5			1					1	賓、自、子混
	0.5～0.8	1		19	7	2	1		30	
中	0.8～1.0	1	1	8	1	3	2		16	賓、亞、自、子混
	1.0～1.5	4		2	1				7	
	1.5～3.0									
	3.0～4.0									
下	4.0～5.0							1	1	宰丰
計		6	1	30	9	5	3	1	55	

四、各坑卜辭比較

在前面曾經說過，E16 在 E 區居於乙一基址的東北，YH 006 在 B 區居於乙一基址之西，相距約 120 公尺左右。既非一個地區，又無地層疊壓，兩者似乎扯不上什麼關係，如何加以比較。但是各該坑中均有部分相同的貞人存在，這就是比較的基點所在。關於這一點，我想採用兩個角度相觀察：其一，爲各組貞人的橫的分布；其二，爲各組貞人的縱的層位。現在先把 E16 列爲東部集團，B 119、YH 006 北、YH 006 南及南井等坑列爲西部集團，其中所有的各組貞人，先予以簡化及量化然後再作比較。

期的地帶內遺有少量的早期文物，那是歷史遺賓無可厚非，但遺有大量的晚期即當時的文物，才是天經地義名正言順的道理。待 YH 006 廢棄後，同地區的早晚遺物一併塡入其中，故 YH 006 出賓組卜辭特少，而當時當權的自、子組卜辭特多，就是這個道理，陳夢家謂：「此坑爲自組與子組的混合」，話雖然不錯，但也是僅注意到平面的觀察而沒有考慮到地區的歷史背景。

至於宰丰的一塊牛距骨，大家都認爲是四期或五期，但未出自賓組卜辭特多的 E16，而出自自組卜辭特多的 YH 006，很顯然的其時代當與自組相接近。

由以上的分析我們可以了解，賓組卜辭係隨著 E16 的開鑿，發展而壯大，它的實力在東部，雖然少數也向西方發展，但到達西部時，可能在 YH 006 未開鑿之前。自組卜辭係由 YH 006 的開鑿發展而壯大，它的實力在西部，雖然也向四方發展，可能到達東部時正值甲二基址完成之後，E16 又復啟用之時，惜不久 E16 即被廢棄了，故自組卜辭 E16 中較少。如此對比一下，兩組卜辭某早某晚便可很清楚的明白了。

（二）各組貞人縱的層位

關於層位方面，E16 與 YH 006 略有不同。E16 情形簡單上自坑口，下至水裏，是一統的。YH 006 雖然較爲複雜，是由 B119、YH 006北、YH 006 南及南井合成。實際上 B119 是它們的上層，YH 006 北及 YH 006 南，名義上爲兩個單位，但中間可以互通，實際上是同時並存亡的。至於南井是 YH 006 南的穴底窖，兩者更是上下一體，也就是說 B119 等於上層，YH 006 北與 YH 006 南等於中層，南井等於下層，四者可當作一坑視之，如此再把東西兩坑的堆積再加以溝通作比較（如表六）。

穴窖中的堆積雖有上下之別，但土色卻無清楚的層次之分。玆依照坑的形勢（如 B119 爲上層，YH 006 爲中層，南井爲下層等）及田野發掘人爲的深度，把各組所出片數予以塡列如表六，看看各坑的堆積是否有序，是否一致。現在仔細觀察兩坑，把它們異同之點提出討論。

(1) 個別特徵

E16 的特徵，是上層只出了一片自組勺的字甲，中層則出了賓組的 5 片字甲及亞（四期）的 2 片字甲。下層特多共 31 片，爲賓、自、子附三組相混合。但有一個最突出的現象，即最上的一片爲自組深 3.85 公尺，最下的 3 片爲賓組深 9.40 公尺其情形如表、一、二、六。

YH 006 的特徵，是上層數量最多 31 片，爲賓、自、子等組相混合（圖版叁：A），中層次之23片，也是賓、自、子等相混合，下層最少僅 1 片，爲宰丰牛距骨。其中也有一個最突出的現象，即最上 1 片爲自組，深 0.50 公尺，最下的 1 片爲宰丰牛距骨深 4.80 公尺。其情形如表三、四、六。

這種情形將在下面的堆積層序與文化內涵中去說明。

(2) 堆積層序與文化內涵

據一般的了解，文化層形成的程序，亦即堆積的層次，下部的時間早，上部的時間晚，這是大家所公認的規律。這兩個坑的情形是否合乎規律？也就是說堆積層序與文化內涵是否一致。如果依據 E16 的個例來觀察，自組居最上，(3.85)應該是晚，賓組居最下 (9.40) 應該是早。然其中也有賓 (4.5)；自 (8.1) 而賓居自之上者。再據 YH 006 的個例，固然也是自居上(0.50)，然再向下看，則賓 (0.7、0.95) 卻居於自 (0.8、1.05) 的上層（表三），兩者互相矛盾這是第一點。

再看數量，E16 以賓組爲特多，26 片，由下而上，除上層外無層無之，且每層均較它辭爲多，或倍之而有餘。反觀 YH 006，則以自組爲特多，39 片，由中而上，無層無之（下層只 1 片卜辭除外），且每層均較它辭爲多，兩坑情形相同，只是組別相異而已。這種現象，乃是強者的數量累積，毫無層位的分別。這是第二點(表五)。

再看少數卜辭，少數卜辭在 E16 爲亞卜辭 2 片，子附衙 2 片；在 YH 006 爲亞及宰丰均 1 片，兩坑的分配相當一致，即均居於中下層，尤其是 YH 006 下層的一塊所謂第五期的牛距骨，揭示出下層爲晚期甲骨的顯例，使堆積層序與文化內涵大相逕庭，這是第三點。這些矛盾則將如何解釋呢？鄒衡氏在所著《夏商周文化論集》，有一套說辭，即在下面說明。

(3) YH 006 南井與宰丰牛距骨

鄒衡氏把 YH 006 列爲殷虛文化第二期《夏商周 p. 84》，把 YH 006 南井列爲殷虛文化第四期《夏商周 p. 86》，把兩者孤立起來就不相矛盾了。按南井爲 YH 006 南的穴底窖，並非打破 YH 006 南而獨立、如果認爲南井是殷虛文化第四期、則 YH 006 南亦應列入殷虛文化第四期，因爲它們是上下一體的，不能把下段割裂爲第四期，

1. 東部 E16 集團

東部的 E16 集團，有 5 個小單位，合併爲四組，共 16 人次，39 片卜辭。其中賓組 10 人，佔 28.6；26 片卜辭，佔 27.7%，居第一。又附（亞）1 人，佔 2.9%，卜辭 2 片，佔 2.1%，居第三。自組 2 人，卜辭 7 片。又自附 2 人，卜辭 2 片，兩者共 4 人，佔 11.4%，卜辭 9 片，佔 9.6%，居第二。子附 1 人（衙）佔 2.9%，卜辭 2 片，佔 2.1%。子附當亦屬子組與亞同居第三。這個集團以賓組的實力爲最大，不論人力或片數，都是爲自組的三倍左右。東部 E16 集團，可以說是賓組的天下。

2. 西部 YH 006 集團

西部的 YH 006 集團，有 7 個小單位，可合併爲五組，共 19 人次，55 片卜辭。其中自組 3 人，30 片卜辭，自附 6 人，卜辭 9 片。兩者共 9 人，佔 25.6%，39 片卜辭，佔 41.5%。居第一。子組 1 人，卜辭 5 片。子附 3 人，卜辭 3 片，兩者共 4 人，佔 11.4，卜辭 8 片，佔 8.5%，居第二。賓組 4 人，佔 11.4%，卜辭 6 片，佔 6.4%，居第三。亞 1 人（亞），佔 2.9%，卜辭 1 片，佔 1.06%，居第四。宰丰 1 人，佔 2.9%，卜辭 1 片，佔 1.06%，與亞同居第四。本集團的情形，較 E16 爲複雜，單就賓、自兩組來說，其情形恰巧相反，即自的勢力大，賓的勢力小，自的人力爲賓的 1 倍，而片數則爲賓的 7 倍左右，西部的 YH 006 集團可以說是自組的天下。此外又多一個子組，自、子的勢力更大了。多了一個宰丰爲 E16 所未見。

爲什麼會造成這兩種截然不同的現象呢？可能是由於個別的環境與歷史背景不同，從這些不同中反映出他們在時代上有所差異，再進一步的加以分析。

在前面曾經說過，E16 是 5：H8 的附屬建築，開鑿的時期很早，並且使用的時間相當的長，自然早期的文物應該遺存的多，賓組卜辭爲當時的當權卜辭，其數量特多也是情理之常。後來 5：H8 改造爲甲二基址，E16 又爲甲二的附屬建築，繼續使用，這個地區又流入較晚的自組與子組卜辭。待 E16 廢棄不用，遂把這些卜辭一齊塡入 E16 中。陳夢家謂：「這一坑是自組與賓組的混合」。這話是對的，但僅是注意到平面的觀察，而沒有考慮到地區的背景和歷史的演變。

YH 006 的情形恰巧與 E16 相反。它是乙五基址的旁窖，乙五基址最早是殷代第二期以後的建築、YH 006 又是東西長穴，其時代可能與乙五基址同時或更晚。在晚

表六：各組貞人縱的層位

坑 / 組 / 深度 / 組分	東部 E16 集團							西部 YH 006 集團							
	賓		自		子		簡	賓		自		子		宰	簡
	賓	附(四期)	自	附	子	附	層	賓	附	自	附	子	附	丰	層
0～0.5										1					上
0.5～0.8								1		19	7	2	1		31
0.8～1.0								1	1	8	1	3	2		
1.0～1.5								4		2	1				中
1.5～3.0							上								23
3.0～4.0			1勺 (3.85)				1								
4.0～5.0	2						中							1 (4.8)	下
5.0～6.0	2														
6.0～7.0	1	2					7								1
7.0～8.0	10					1									8.35 (水)
8.0～9.0	8		6	2		1	下 9.30 (水)								8.50 (底)
9.0～10.0	3						9.4 (底)								
							31								
共	26	2	7	2		2		6	1	30	9	5	3	1	
	28		9		2			7		39		8		1	
計	39							55							94
	94														

備考

（一）小屯北地形勢東高西低，故兩坑水面相差 0.95 公尺。

（二）兩坑堆積情形不同。E16 上層只 1 片字甲，中層較少僅 7 片，下層特多 31 片。YH 006 上層特多 29 片，中層次之 23，下層最少僅 1 片，兩坑情形恰相反。

要在短暫的期間內把穴窖塡平，故需要大量的塡品，平日所堆積的垃圾，正是爲所需的最好對象，現在由上而下挖取，投入所塡的窖中，它的原來的上層，變成窖中的下層，中層仍屬中層，原來的下層則變成窖中的上層了，這就是何以晚期的東西在下，早期的東西在上的原因，此其一。取土的方法不一，有喜作垂直切割者，每次所取之土均有上、中、下三層的成分；又塡坑時所需塡品較多，其來源不一，每個來源的塡品都有上下之別，故又形成各層雜亂的現象，此其二。又最近的廢物就在手邊，於穴窖將滿未滿尚缺一點而無物可塡的時候，每易把手邊最近的廢物投入其中以完成封閉之功，因之也有最上層有最近器物的情形，此其三。

這就是造成何以下層有晚期的東西，中層彼北雜亂、上層每爲早期的東西，也有最上層又爲晚近東西的緣故了。

這種穴窖中的堆積，似是雜亂但也有道理和程序可尋，正好借著下層遺物的時期，以判定它們封閉的時間。如 E16 的中下層有第四期亞的卜辭，且沒有比亞再晚的卜辭，右穴的 5：H18 也僅有四期卜辭，卽說明 E16 坑爲第四期封閉。YH 006 的下層沒有比第五期宰丰卜辭再晚的卜辭，卽說明 YH 006 爲第五期封閉。同時也可由此封閉的早晚進而作甲骨斷代的根據。

四、最後還有一個最重要的旁證、查 E16 及 YH 006 兩個坑中，董、陳諸位先生均認爲沒有二、三期的甲骨，何以致此？由於這個時期，重要的人們均集中於乙一基址的崇拜，二、三期的卜辭遂集中於乙一基址之後的大連坑中。按乙一基址爲祖庚、祖甲時代的建築，也造成殷代建築重要的分水嶺，前後的形式與方向，迥然不同。賓組卜辭活躍發展於開鑿在乙一基址建築之前的 E16 坑中，卽在祖甲之前；而自組卜辭，則活躍發展於開鑿在乙一基址之後乙五基址傍窖的 YH 006 坑中，卽在大連坑之後亦卽三期之後。兩個坑很顯然的有先後之別，因此董作賓先生認爲賓爲第一期的貞人，自爲第四期的貞人最爲允當。

上段割裂爲第二期，這是講不通的。YH 006 南及南井的堆積共 4 片卜辭，自上而下，爲吏 3（1.3 公尺，上），宰丰 1（4.8 公尺，下）（圖版叁：B），層位與時序恰巧倒置，（表三）。這個坑的結構是事實，內部堆積的層序也是事實，吏是第一期貞人，宰丰是第五期人物也是事實。最嚴重的問題，是何以下層會出晚期的甲骨，是應該特別注意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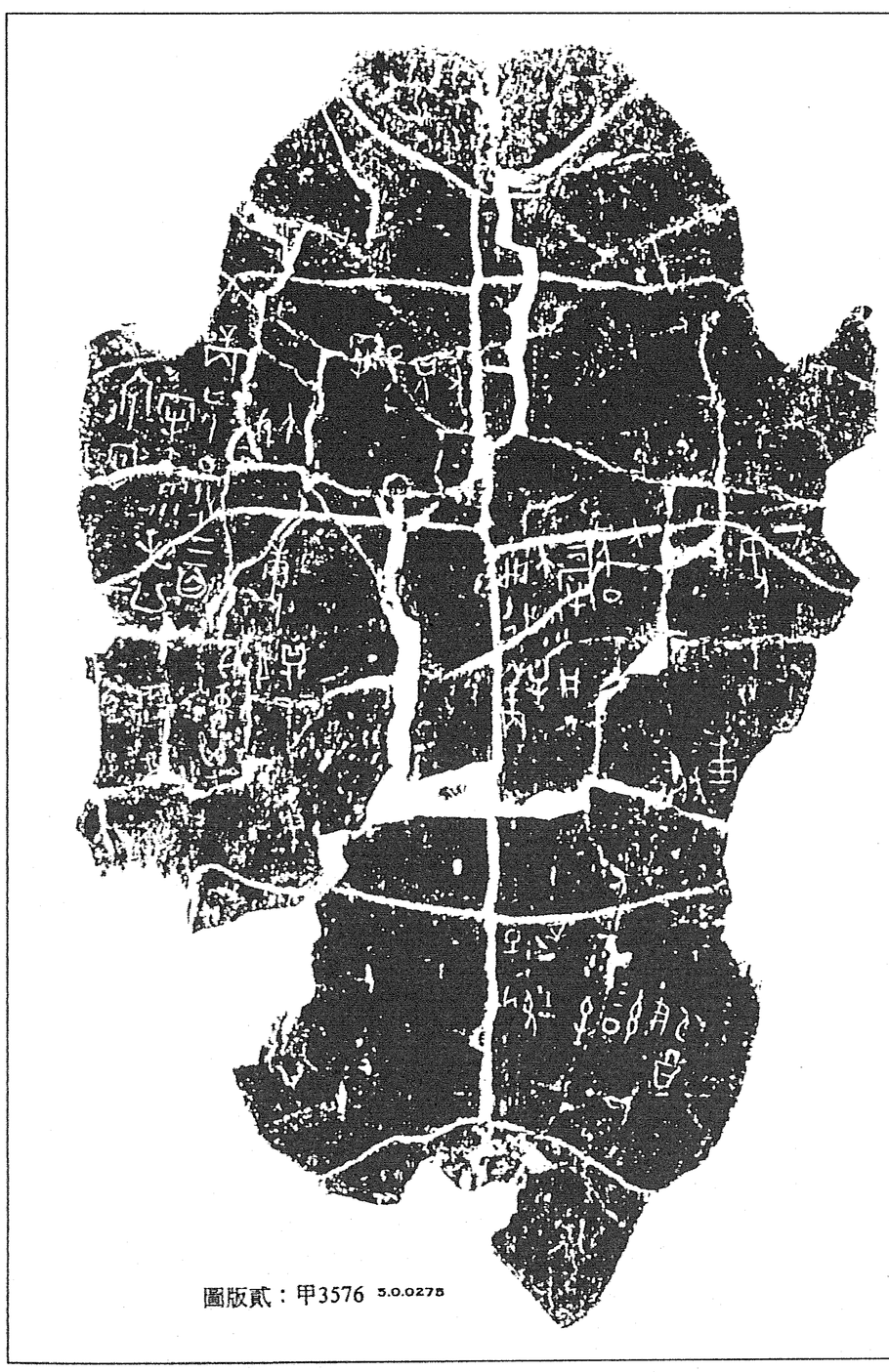
最基本的辦法還是應該從穴窖的時期、貞人與穴窖、封閉的方法三者爲基礎來作個結論。

五、結　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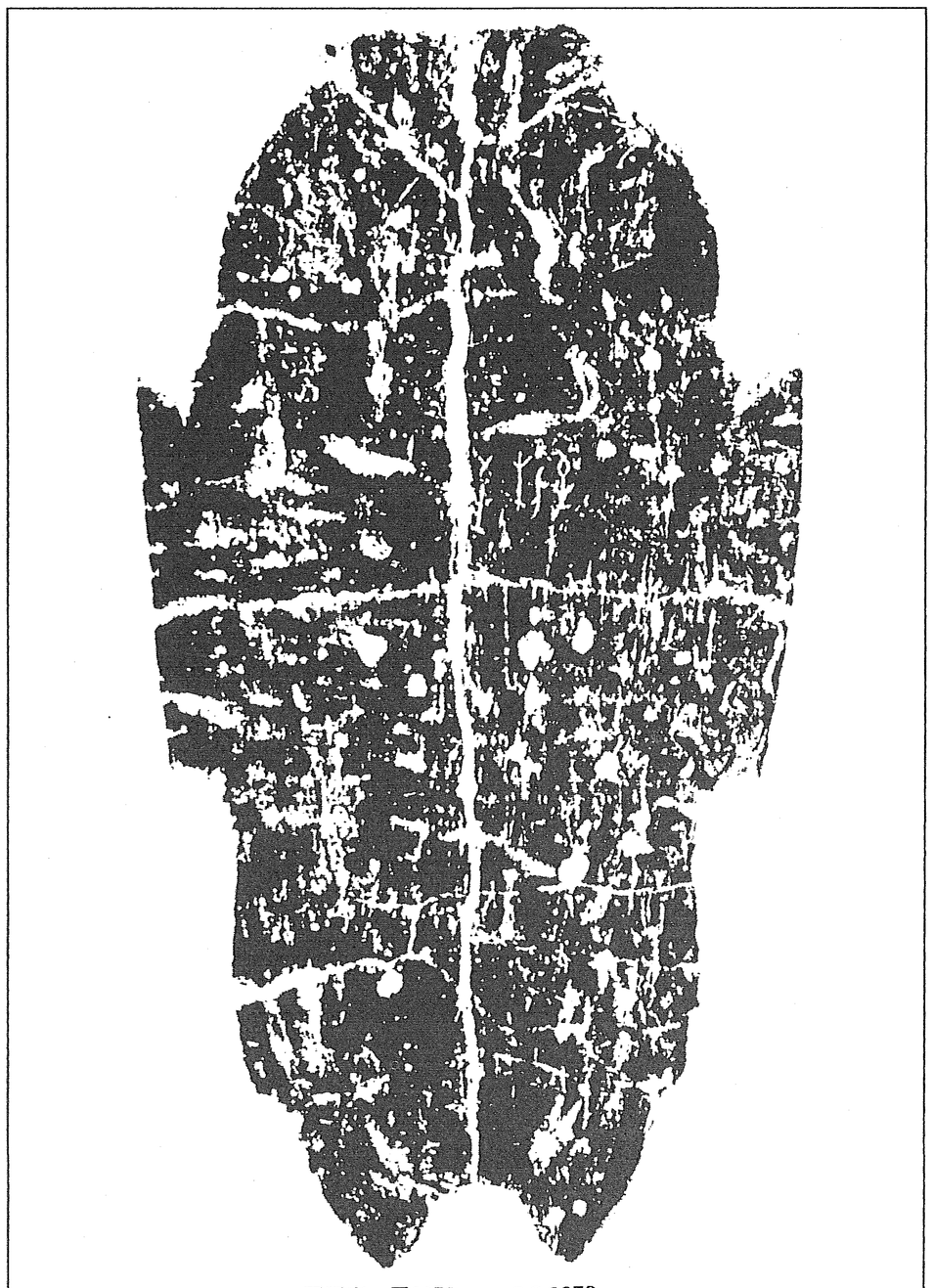
一、在穴窖時期方面來說，可分爲開鑿、使用與封閉三個階段。若把殷代的歷史也分爲早、中、晚三期來衡量本文中所談的兩個穴窖，則 E16 是早期開鑿，中期封閉，使用的時間相當的長。不過其間因爲改造 5：H8 爲甲二基址而停用了一個階段，後來又恢復使用。YH 006 是中期開鑿，晚期封閉，使用的時間也相當的長。E16 早於 YH 006 而開鑿，但其間可能也有一段並行的使用時期。

二、在貞人與穴窖方面，賓組的卜辭是隨同 E16 的發展而壯大，E16 接近當時的實力中心，故其中賓組卜辭特別多，當時 YH 006 所在的地方，很可能還是未開發的郊區，賓組的勢力波及的很微。就 YH 006 來說，賓組可能爲它的歷史遺寶，也可能爲地面上的垃圾而塡入。自組卜辭是隨同 YH 006 的發展而壯大，當時的實力在其附近，故其中自組卜辭特別的多。此時恰值甲二基址完成，實力中心又向東移，E16 恢復使用、自組的勢力隨之而來，不久卽遭封閉了，就 E16 來說其中的自組卜辭特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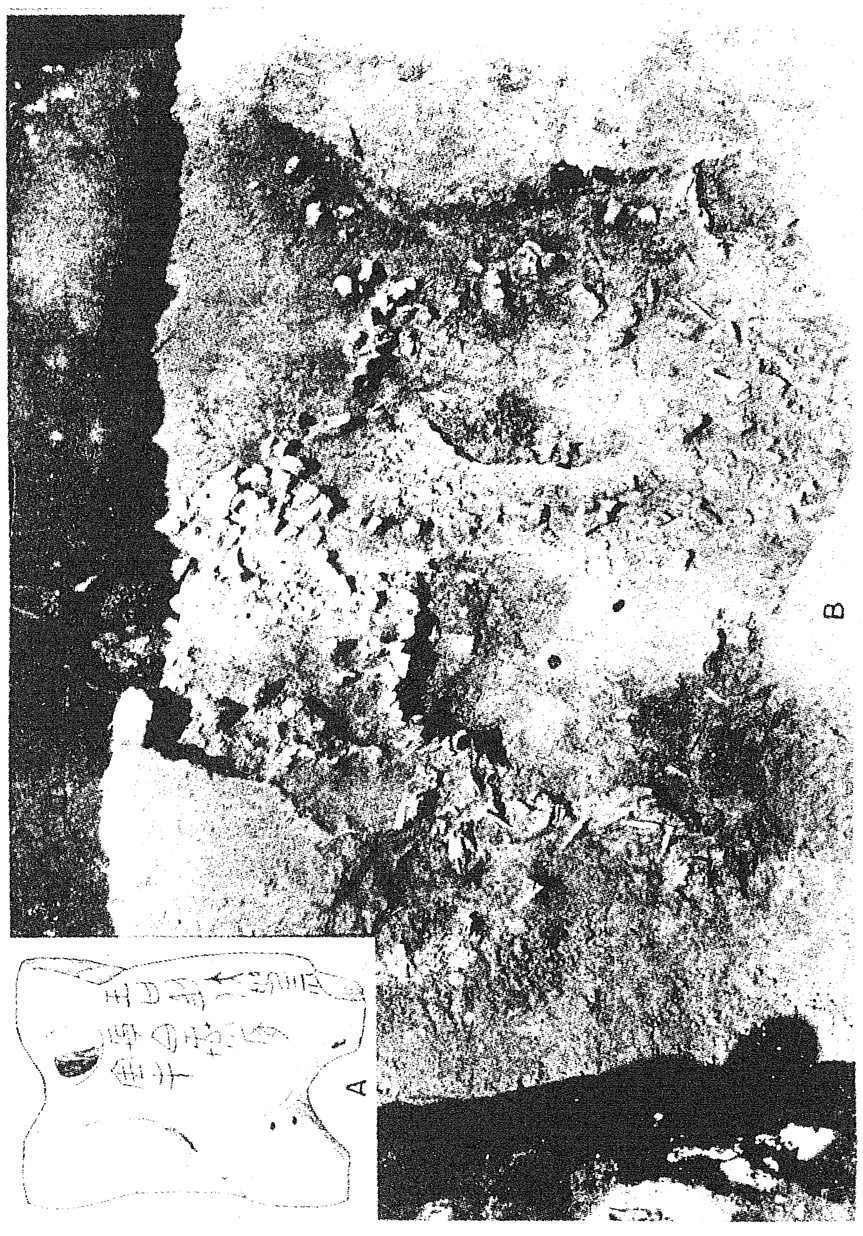
三、穴窖的封閉原因與方法，有三點須加說明：其一、爲什麼被封閉，可能是破損而不能使用，或者急需該處所在的地點，或者所在處有所妨礙而危險等，大都是所需迫切，故所塡封的時間也比較快速。其二、所塡入的物品，也就是平日在它處堆積的垃圾，按垃圾堆積的程序與平常自然的堆積相同，也是早期的在下，晚期的在上。其三、封閉穴窖塡土的程序，卽下部的東西係先投入，中部的東西是次投入，上部的東西是最後投入。



圖版貳：甲3576 5.0.0275



圖版壹：甲3575 5.0.0273



圖版叁：A YH006上層龜版　B YH006南井宰丰牛距骨

（原載《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 59 本 4 分，
《李方桂先生紀念文集》，1988 年 11 月）

者，故只言「貞」。例如首卜辭曰，「甲子卜不雨。」省辭曰：「貞：雨」「貞不雨」。或省去貞字，但曰「不雨」，「又雨」。許進雄區分三、四期之文（中國文字九期）謂三期辭只用干支卜，四期卜辭則「干支卜」「干支貞」並用。此結論大致無誤。惟許氏所用統計方法，有可議之處此其一。序辭之型與卜事有關此其二。容細說之。

許氏統計示省略式與全辭，在全部總數中所佔之百分比，在三期而言此法可用，因三期只有「干支卜」一式而已，其省略之辭必出之此全辭之中。以武乙、文丁二世之辭而言，即不正確，因二世卜辭有干支卜干支貞兩型，而各佔份量不同。如此計算則文丁異版同文之省略式五二七究竟出之何型之卜骨？以百分比計，則省略式高，與三期相似。序數資料一項，則省略式多見於干支卜之辭，少見于干支貞之辭。互相矛盾。余改用有序辭各辭之總合與省略式之比例，爲之即見三期辭省略之貞辭多（均高于二）四期者，雖各有高下，但平均少於一・〇。結論爲三期一卜多問，省略序辭者多。四期武乙文丁二世，並非凡卜皆多貞，省略之多寡與事類有關故平均言之少於一・〇也。

表一　許氏統計數字之另一計算法

		干支卜	干支貞	總計	省略式	比例省／不省
三期	有稱謂刻辭一二六件	七二	〇	七二	一八九	二・六
	兆側刻辭七五八件	二三四	〇	二三四	一一二〇	四・八
	全部三期？	二九四	〇	二九四	一二五三	四・三
武乙文丁	有父丁稱謂者一六八件	七九	二一六	二九五	一七三	〇・六〇
	有父乙稱謂者一六者	三五	一二	四七	七	〇・一四
	異版同文一八〇件	三〇五	四〇六	七一一	五二七	〇・七四
	序數資料？件	七八九	一二二二	二〇一一	一〇四一	〇・五二

三期與武乙卜辭之區別

丁驌

秀水嚴一萍先生逝世數月獲中國文字編委會函，囑爲紀念之文。余自一萍辭世，即未再研甲骨。因將存于一萍處舊稿，整理修改，以應命焉。此文之作與一萍修訂祀譜同時。均疑武乙王年，失之過短。一萍所新訂之武乙王年起一二二六Bc終一一九二，凡三十五載。繼之爲文丁十三年，帝乙二十五年，帝辛四十二年。余曾得讀其原稿，並爲之潤色一二。民七十四年底，一萍病中來函又言及其新修之武丁日譜，已成其半。余寄去所作之武丁入商日譜，以供其參考。之後病情似更惡化，即少音問。今年返美之初，即以電話告之。因詢其祀譜已否付梓？而一萍兄竟不復記得曾有此著作。心知其疾已深矣，不禁愴然，未幾即聞噩耗。我二人老年始結文字之交，見面機會亦稀。惟電話、信函，時有攻錯。今失良朋，無心繼續，僅借此文，以紀念焉。

先生治學，博覽強記，心思細密。恪遵師說，力闢異端。治學嚴謹，曲高和寡。近數十年治甲骨者鮮有其匹。彥堂萍廬之功，當永垂不朽。

一九八七年十月于美之洛杉磯

一、序辭型式

卜辭序辭可分兩類：其一有貞人具名者，期別以貞人爲主。其二無貞人記名。此類序辭不外三型：即干支卜、干支貞、干支卜貞。卜辭有省略式，殆即同日之卜而多貞問者，故只言「貞」。例如首卜辭曰，「甲子卜不雨。」省辭曰：「貞：雨」「貞不雨」。或省去貞字，但曰「不雨」，「又雨」。許進雄區分三、四期之文（中國文字九期）謂三期辭只用干支卜，四期卜辭則「干支卜」「干支貞」並用。此結論大致無誤。惟許氏所用統計方法，有可議之處此其一。序辭之型與卜事有關此其二。容細說之。

許氏統計示省略式與全辭，在全部總數中所佔之百分比，在三期而言此法可用，因三期只有「干支卜」一式而已，其省略之辭必出之此全辭之中。以武乙、文丁二世之辭而言，即不正確，因二世卜辭有干支卜干支貞兩型，而各佔份量不同。如此計算則文丁異版同文之省略式五二七究竟出之何型之卜骨？以百分比計，則省略式高，與三期相似。序數資料一項，則省略式多見於干支卜之辭，少見于干支貞之辭。互相矛盾。余改用有序辭各辭之總合與省略式之比例，爲之即見三期辭省略之貞辭多（均高于二）四期者，雖各有高下，但平均少於一・〇。結論爲三期一卜多問，省略序辭者多。四期武乙文丁二世，並非凡卜皆多貞，省略之多寡與事類有關故平均言之少於一・〇也。

表一　許氏統計數字之另一計算法

		干支卜	干支貞	總計	省略式	比例省／不省
三期	有稱謂刻辭一二六件	七二	〇	七二	一八九	二・六
	兆側刻辭七五八件	二三四	〇	二三四	一一二〇	四・八
	全部三期？	二九四	〇	二九四	一二五三	四・三
武乙文丁	有父丁稱謂者一六八件	七九	二一六	二九五	一七三	〇・六〇
	有父乙稱謂者一六者	三五	一二	四七	七	〇・一四
	異版同文一八〇件	三〇五	四〇六	七一一	五二七	〇・七四
	序數資料？件	七八九	一二二二	二〇一一	一〇四一	〇・五二

表二　卜辭事類中序辭型式之頻率

卜事類及總類 表二項　號數	序辭型式 干支卜	干支貞	干支卜貞	總數	用字 王	玉	附註
任選二百片 33257–33357	35	84	3	122	7	1	
34115–34215	33	41	6	80			
三　祭祀 32152–32803	163	207	1 (32670)	371	32	4	卜7 田 3(地名)
一　政治、軍事 四　32980–33129	60	53	5	-118	46	1	〃多田亞任〃
六　求禾、求年 33211–33358	37	83	2	122	13	2	田
七　田獵（用田字） 33360–33576	42	19	164	225	22	265	田字
八　卜雨 33748–34042	103	20	0	123	9	1	田
九　卜旬、卜夕、卜日 34696–35126	4	861	68	933	1	0	干支貞卜：1

表釋：三項中三二一八四「王其射」王字當屬七項。三二一八六之王字亦然。故此項四王字，已去其二。三項中三二六七七「辛未貞：今日吉，其步？于父丁一牛。在外（𠂤）卜。」卜在貞後。七項三三五二六有乙字及干支貞，非田獵辭。辭曰：「癸丑貞：王令秏出田，告于父丁牛。玆用。」任選一項，三四一一五至三四一一七與六項中之三三三〇五及三三三一三等號，皆有干支卜貞式及干支貞均係求上甲等之祭祀辭。若剔除之，則六項中干支卜貞一欄當作〇。按各辭爲三三三〇五求年自于高，三三三一三求年自上甲六示，三四一一五　求自上甲十示又二。三四一一六酒求自上甲十示又二，三四一一七酒求自上甲十示又三。各辭皆有「小示」自上甲十示應爲：上甲，三匚，二示，大乙，大丁，大甲，大庚，大戊。又二又三當爲且乙，且丁及武丁。

九項4干支卜，其中之一爲三四七一一號，有二省略辭似爲求神不降水火之災者。此項卜有日亡𡆥，旬亡𡆥，甚或只言亡𡆥而已。

表三　總集所列武乙卜辭分類數量表

項目	總集號數	大致內容	片數	百分比	𠂤	𤰔	田
一	31969–32067 32973–33013	軍政、自旅 王族、衆(39片)	79	2.3	8	1	甴
二	32022–32151 33576–33711	用完、牲、數及法 戠日	266	7.7	13	4	
三	32152–32803 34643–34581	祭祀用牲數山川神祇 、父母、宇宙、人物	1192	34.5	131	14	
四	33014–33123	征伐	100	2.9	39	0	田
五	33124–33208	王步，入，卜旬一部	85	2.4	18	4	田 甴 甴
六	33209–33359 (33346–33358) 爲主	求禾，寧秋，雨水災	151	4.4	12	1	甴
七	33360–33576	游獵，王田，王狩	217	6.3	22	265	田(51)
八	33748–34043	天象，雨啓，易日	296	8.6	9	1	甴
九	34696–35126	卜夕，卜旬	430	12.4	1	0	
十	35166–35218	記事刻辭	43	1.2	0	0	
十一	其　他	未能逐件分類	600	17.3	8	1	
	總　計		3459	100.0	261	281	

表釋：表列者見總集九、十、十一，三册。小屯南地中者未列。分類僅係粗略爲之，未能逐片挑選。尤以三一九六九至三二九七七等片中，最難歸類。然此中多爲祭祀之辭，則顯而易見。

横劃向下而用干支卜貞序辭者，必非武乙卜辭。

許文中將三期書體分爲三類，以總集之二六九七六，二七三九六，屯一〇五五爲代表。書體分類甚爲困難，主觀成見影響甚巨。此外許文附言：若干三、四期字型之異，似皆足用爲參考。余曾由許文統計，計算若干字之比率（即序辭與省略辭之比率），得知：

三期之九・〇，四期之一・五，四期之〇・七，〇・四。

四期之狽〇・五，翊〇・四，易日〇・三六。三期之玉二・八。升祭二・〇。皆可證四期省略比例小。三期術語如翌日，求年，王受又，亡，，衍王，湄日，弗每，其每，又正，逕皆非四期所有者。他如雨字寫法四期比較規則。啓字，四期無口，上甲四期無上面一横劃，作形。衆字三期爲日下三人，四期作長方框形。許氏所提出之宙字，當專論之於後。酒字三期時字上有時間字，如日酒，夕酒，旦酒，昃酒，而四期則酒字下有祭儀如酒求，酒伐，酒升，酒匚，酒彡等。開五期辭之先例。許氏之文，實肇本研究之端。讀者幸毋忽略之。

二、宙字之期別

余由總集中檢錄統計各期「宙」字之字型，以之配合王字字型。知其可用爲期別之標識。此字之基本型爲紡縛形，作。武丁，及庚甲卜辭中皆屬之。並無異式。文武丁時亦用本型，而有譌變，不若一二期之有規律。

由三期起字形增繁，於本形下加墜，或呈三角形，或菱形，或作垂珠形。由於契刻工具及工夫之異，三角形或側傾成多邊形。其上部時而狹長，時而肥大，甚或亦呈三角形。其下部亦有延伸甚長者。至於缺少筆劃之譌體亦常見之。

基本型：，，。　變體：（見於三，四兩期）

譌體：（見於三期）

武乙世之初，想必仍三期之遺。繩則於紡縛之中，加劃。故原有一横，今作二，三，甚至四劃者。譌形更多。惟下體作垂珠形者最常見。似三，四期間其刻契之工具手段均有變化，小珠形之契刻已不困難。而字之繁衍，亦以武乙世最盛。降及父丁，復行本體，用一二期時之字。各種異體，幾近絕跡。五期則用基本型之垂珠體爲主，偶見一二期之本型而已。

此字之使用與卜辭事項有關，尤多見於祭祀之辭，三期之時一卜多貞之省略辭中特多。例如全辭卜貞用牲數目，省略辭即曰「叀羊」，「叀三牢」等，故叀字必多見也。余由總集依其編者分期之號碼，一一計此字之數量，分列數表。統計爲任意抽樣式，結果當受卜辭性質之影響。又總集所分之期別容或有不當或誤植之片，發現時即剔除之，即見每一百號卜辭片中：

(一)　字凡一〇八見。集中於一、二兩期及文武丁世。此三者已佔百分之八九。

（表四）

(二)　三期基本型之與凡一四一見，確爲三期者一三〇，佔百分之九二。（

（表五）

㈢ 𠂤及其變體凡一九〇見。三期中只有二七見。武乙時有七八見。文丁世得六次。五期最多，有七九見。武乙世繁體最多，而數目僅與五期相若。然五期只用一本型而已並無異型。武乙與五期合佔百分之八二。（表六、七）

若僅就一宙字而言，所能斷代者，大致如上所述。單文孤證，未臻周密。必須引入他字之可助斷代者。其最適用之字，當爲王字。一般言之：三劃王用於祖甲，三期，及五期。無冕王用於一期，祖庚，及四期。契文中此字絕少譌變。有寫爲者（三〇六〇四片）一。文丁時有實心王頗多。武乙世刻辭草率，有開口者如。三期辭中別有一三劃出頭之王，，見于貞人何，狀，彭之卜辭，似爲無冕王漸變爲三劃王之草率者。此字可能發生于祖庚祖甲之交，亦可在康丁武乙之交。如武乙一世，只有四年，其變換如此是非短期可辨。表六、七所示種種變型，更不可能。故疑武乙之王年，必不祇四年。（此文寫作之時，曾與一萍交換意見，承告武乙王年，已延長至三十五載之多，故特註出之。）

余初以爲之垂珠型爲後起之字。細究之實由初變之型。其後用剛勁之工具，利於契刻直線，故由而而。字乃三角形之變。刻契之時爲一筆，加成，中加一直一橫即成。垂珠形見于一期之專字（藏二一三・三，貞辭）。字本爲（前五・九・二內一）後加下方之垂珠。繼成（京二二四三）。至四期成（明一五三八，總七六〇三）皆因厌專人名，歷代皆有。亦知此型早出。厌專可能司職造之官稱。非個人之名。

總集三期由二七一四六至二七六六八號，凡五二三片，人卜貞者。貞人名有，（渣或彭），狀，大，，宁，口，，等，似皆爲三期貞人。此五二三片中所用之叀字，大略計之有一七〇個左右，均是表五所見之正體。絕無表六上所示之變體之加劃者。然有貞人名之辭中之叀字，似又有異於無貞人之辭，此點或即廩康二世之區別所在歟？論之于下。（表七）

：字下作三角形，與，二體，皆契刻剛勁之變化也。此項祭祀辭中之對象甚衆。有父己，中己，父庚，父甲，當是三期之稱謂。又見兄辛，則當屬之康丁世（二七六二五）。然兄辛之外又有兄庚（二七六一六）與兄己同辭。兄己一辭又與妣庚（二七六一五）同版。說之爲二期者，以爲此兄己乃祖己，妣庚乃小乙之配。實則未必。因兄辛與子癸，兄辛與母己同祀（二七六三三）皆康丁辭。此兄己亦可爲康丁諸兄之一。嚴一萍「斷代問題」文中，認爲兄己，兄庚，兄辛皆康丁之兄。母己爲康丁之母。今見辭中叀字，乃三期之體型。其王爲三劃王，其卜字橫向下斜（十之二如此），故斷代皆康丁卜辭。更引伸之，則用同型叀字之辭如燕王祀辭，多子，多父，多生等辭，皆當屬於康丁。如此言之，康丁時代頗有無貞人之祭祀辭矣。此亩下有三角形之兩體叀字，共見九九次（表七），佔全部叀字三分之二（百分之六六・三）。

型與型有時不易分明。菱形與垂珠之別只在契刻刀法之異而已。此類叀字多見於有貞人名之祭祀辭。契刻並不規則。似各貞人各有其作風。頗多變體。如垂珠變

表四　字之類率（任撰百片）

期別	一	二	三	文丁	五	總計
總集號	1–19753	22537–26878	26879–31966	19752–22042 22130–22536	35343–39476	
總片數	9753	4342	5088	2697	4134	29447☆
百分比	50.1	11.0	12.9	6.8	10.5	100
	31	33	4	12	2	82
	2	2	1	3	0	8
	0	4	1	0	0	5
譌變	1		1	1  2  6	1 2	14
總計	34	39	7	24	5	109
百分比	31.2	35.8	6.4	22.0	4.6	100

☆表上未列四上，因武乙時無此型。總集二二〇四三——二二一二九，三一九九七——三五三四二，共三四三三片，約佔八．七%。

表五　與之類率（任選百片）

型	期別	三	四上	四下	五
		79	4	0	0
	五	7	2	0	0
		40	3	2	0
	〃五	4	0	0	0
小計	141	130	9	2	0
		20	21	2	79
	五	5	0	0	0
	五	0	1	0	
變		2	0	0	0
	譌體☆	3	0	0	
	變體☆	2	56	4	0
總數	336	162	87	8	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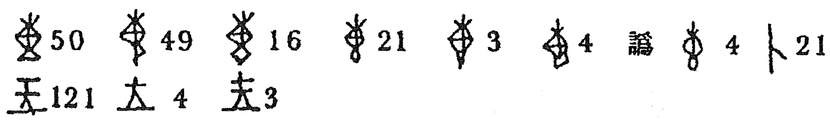
☆變體詳見表六。譌體參閱表四及三二八三四文丁卜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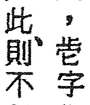
表六　及其變型（任撰百片）

期別	三	四上	四下	五	總計
	20	21	2	79	122
用字		1			1
用字	5				5
		31			31
用字		4	1		5
用字	2(狀辭)	0	2		4
		2			2
用字		1			1
		3			3
用字		2	1		3
		6			6
用字		1☆			1
		6☆			6
總計	27	78	6	79	190

☆見三二九二九，均有字。

表七　三期祭祀辭中之叀字（二七一四六——二七六六八片）類率



爲尖形（二一七六二），或成方形。（  ，  ）甚或缺少筆劃。用此字之貞人既多爲廩辛世者，故知形（垂珠式者）必先於其輪廓轉折銳利之叀形也。

按貞人辭中亦有形三角形及側三角之叀字者。故未能言康丁世無貞人。廩辛世貞人必有供職於康丁世，甚或於武乙世者，當在貞人節述之。四期叀字，容後述之。

三、貞問之主題詞

卜辭句尾之「亡，亡尤，亡」等，非只語尾而已，實爲卜貞之主題。視卜事而異其言。各期用辭亦有其異同。武丁世起卜旬，卜夕，必貞「亡」。殷世記日之段落以旬爲單位。一旬十日，一次而卜十日之休，範圍此十日內不測之災禍。卜夕則爲王起居之貞，警蹕之需。每夕卜之，以補卜旬之疏也。卜旬，卜夕必貞亡之例，終殷之世未嘗更改。僅五期之時，字增繁作，辭句之內略有構造上之小異而已。

武丁世其他卜貞事項，未有固定不移之詞。往來貞「若」，疾病問「」「」「亡」，生育貞「」，乃得而言者。皆就事之性質，而用適合之辭。二期之初，貞人出之各項卜貞辭，仍未有定法可循。然偶然之作，相沿亦可成習。及至祖甲，卜貞辭皆有定規，讀旅，卽，尹，行諸人卜貞之辭卽見其情。

二期祖甲世貞問主題有四，卽亡（卽羽日）之祭事者，無論其祭儀爲，爲，或其他儀式

㈠ 凡在先一日卜次日（卽羽日）之祭事者，

災義，似無水陸之別。大致重輕，災指水，火，旱，，蟲，疫之侵。禍則其降自神也。

㈤ 疾病之卜辭見，似貞「亡」。

以上祖甲時代之貞辭，如此謹嚴，亦只及身而止。

三期廩康二世規律不嚴。祭祀辭之中，只偶見「貞亡尤」者（寧三〇五四八，三〇五五七），不見「亡」。亦有不合規定者如大，，有卜夕辭而貞亡尤者。只卜中丁乡，應用亡尤，而貞「亡」，其他卜事多貞「若」，助以「亡，，隹，弜，玆等字。又多見新詞如「湄日」，「其每」，「弗每」，「王乃吉」「王其迄」，「王燕隹吉」（此从祖庚例）等不一而足，兆側刻辭之吉，弘吉，大吉，亦盛行于此期。大致以「吉」字代替亡，亡尤，亡之貞。

王之田游則貞亡，亡，康丁時有用亡，亡之卜。字雖異，訓義則一。

四期之中除卜夕卜旬而外，他卜事似毫無定律。田游辭皆貞亡。此是否爲四期尚有異義。他卜事則復武丁之舊。亦見用「亡」者（三二六二六十三二六九六）皆先一日，從祖甲例用亡。惟文丁時見一「不蒙」之貞，下啓五期之例而已。

五期時字或有變，句法亦見精約，辭長而包容者多。其中夾有貞問之主題「上下得示不蒙」。于句尾或加一「寧」字（帝乙時）。其卜旬卜夕則曰「王旬亡」。王之征伐游田則曰「往來，亡」。長辭之中有「亡在」，「亡自」之詞。余曾釋此爲地名，當今之滑。今疑此四字乃「亡，」兼容並包之詞。究不能說何以，必貞亡。其省略式，卽同一式之多卜，各卜必貞「亡尤」。者不測之不吉也。亡卽問次日無不吉也。同事再卜貞「亡尤」謂前此之卜不變也，無異。

㈡ 凡當日卜祭與日干相應之先人，或于前夕亦卜之，或于卜旬之癸日，兼卜此旬中應記某某之辭，皆貞「亡」。蓋因卜夕，卜旬例用「亡」，故祭事在一夕有「燕，宙吉」，「燕，宙雨」之詞。字釋燕，各家無異說。宙用義如「惟」。

余將所見之此類卜辭集錄之成表八，去其甚不全者，如在總集第二册中五二五〇至五二九四各片，多甚殘斷。得八十餘條。大致依干支次序排列。再將各辭中之王字宙字分別列入有貞人及無貞人兩項之中，計集數目，以爲斷代之用。（表九）卽見卜貞是項辭者以貞人  居首，估計連同無名可見之省略式或斷殘者，之卜辭在半數以上。其次爲，壹，喜。他則，彭，，豚，狄亦皆有之。

㈢ 凡王宁歲，王宁叙及與之連合舉行之祭儀，皆貞「亡尤」。因此項祭日多已前定，故僅貞其無異而已。此中包括頗廣，如歲叙，歲酒，升歲，眾歲，尸歲，夕歲，，酋叙，彡叙，羽叙，升叙叙及周祭之彡，酋，名目繁多，未能備舉。

各辭中有一鳥形文如者，凡八見（表八：二，十九，二〇，二三，四二—四四，七三）。各家亦隸爲燕。按繁形恰似說文所言之燕，「篇口，布翄，枝尾」。此似鳥之字，李孝定兄曰：「酷似燕形。作者已趨整飭。爲文字進化過程所必至。」李說簡爲「在」，又何以一詞作「自」也。按五期「」字，雖可釋从犬，讀音應有變更。雖不能如陳夢家言「犬者，狗也，字音爲咎」。或當讀「猾」。「重夷猾夏」之猾音。

四、王燕宙吉卜詞之啓示

契文燕見於總集者，多置於一二兩期之中。其字有三型。一爲繁體之（粹三五七，總二七六五二）爲燕壬之名。辭中祀之叀羊，乃三期三角形之叀字也。二爲稍簡之形，如，更簡爲（粹三五八，總二七六五一）亦爲燕壬之名。二辭中有「王受又」乃三期詞句也。總集由二七八三〇至二七八七三各號之間，除一二字跡不明者外，多有「燕，宙吉」，「燕，宙雨」之詞。字釋燕，各家無異說。宙用義如「惟」。

余將所見之此類卜辭集錄之成表八，去其甚不全者，如在總集第二册中五二五〇至五二九四各片，多甚殘斷。得八十餘條。大致依干支次序排列。再將各辭中之王字宙字分別列入有貞人及無貞人兩項之中，計集數目，以爲斷代之用。（表九）卽見卜貞是項辭者在半數以上。其次式或斷殘者，之卜辭在半數以上。其次有之。

各辭中有一鳥形文如者，凡八見（表八：二，十九，二〇，二三，四二—四四，七三）。各家亦隸爲燕。按繁形恰似說文所言之燕，「篇口，布翄，枝尾」。此似鳥之字，李孝定兄曰：「酷似燕形。作者已趨整飭。爲文字進化過程所必至。」李說

雖有其理，然文字進化，必先後見，固其有古今之異也。今此鳥型與繁體並見一辭，古今同用。其中之一必有借義，不然卽別爲一字非燕字也。饒宗頤通考釋繁簡二體之燕爲「內」（五八四頁），或見其字从內，而燕又有燕享，燕寢，燕息之義。釋內取其寢義爲說。余終不識辭義，故特將鳥形者，直寫爲鳥，以示有別，非眞以爲其鳥也。

燕爲玄鳥，殷王朝之神詩話題也。又卜辭「夕有鳴鳥」殆以鳥鳴象徵不祥之兆。他辭又有水潦而卜鳥星者。各辭中小半數涉及「雨」，曰「不𩅦雨」，或卽因此而用此二文耶？（余曾以爲此鳥字爲隹。但如是隹，意與宙同。又何不書之爲宙？故終不明其義也。）

表九中示一二期通用之宙字最多，凡三七見。貞人𠂤，史，𠂤，𢍏之辭均有之，又以𠂤居首。且有二譌形。三期之宙字只有五見𠂤及彭各居其一。鳥字亦集中於𠂤，史二貞人之辭。𠂤，史，𠂤，𢍏，𠷎四人辭中王字皆爲無冕式。𠂤辭且有其特具之出頭三劃王（）。依此判斷，除𠂤彭二人外，史，𠂤，𢍏，𠷎，皆爲二期祖庚時代之貞人。𠂤彭二人則下入三期。喜，壹二人用三劃王必當屬之祖甲時代。余所論𠂤史在二期，嚴一萍，許進雄均如是推測。

表七中二三、二四引懷特三八九辭：

「己巳卜史貞 燕宙吉。鳥？一

□□卜𠂤貞□燕□吉。十一月」

己巳辭在下，十一月之𠂤辭在上左。故己巳可能在十月。如補殘缺干支爲「己巳」則當在十一月。

表八　有王燕宙吉之卜貞辭

1、𠫓天八・二　癸亥卜：：貞𠀠：：日燕：：不雨。

2、二七八五〇　甲子卜𠂤貞王燕宙吉，鳥。（五二五五史貞同辭）

3、𠫓天八・二　乙丑卜𠂤貞𠀠燕宙吉，不𩅦雨。

4、𠫓天八・二　乙丑卜𠂤貞𠀠宏机，不𩅦雨，燕宙吉。

5、𠫓天八・二　乙丑卜𠂤貞𠀠宏机，燕宙吉，不𩅦雨。

6、𠫓天八・二　丙寅卜𠂤貞𠀠宏机，燕宙吉☑。

7、二七八六一　丙寅卜𢍏貞𠀠往于，夕福，不𩅦雨，燕宙吉。（續四・一四・七）

8、二七八六一　☑燕宙吉𠀠往于，夕福，允不𩅦雨。四月。

9、林一・二〇・一六𠀠丙寅卜𠂤貞　燕宙吉。（二七八三號缺丙字，似卽此辭）

10、林一・二〇・一六𠀠丁卯卜𠂤貞　燕宙吉。十月。

11、二七八六二　丁卯卜𠂤貞𠀠往于，夕福，不𩅦雨。一

12、二七八六二　☑貞𠀠往于，夕福，不𩅦雨燕宙吉。二

13、二七八六二　☑允□衣，不𩅦雨。

14、二七八六六　丁卯卜𢍏貞𠀠往于，不𩅦雨。一

15、二七八六六　丁卯卜𠂤貞𠀠燕吉，不𩅦雨。一

16、二七八六六　丁卯卜𢍏☑。

17、二七八四二　丁卯卜𠂤貞燕☑。

18、二七八四八　丁卯卜𠂤貞𠀠☑：：不𩅦雨。

19、二七八四九　丁卯卜□□𠀠圃。鳥。（疑亦𠂤貞辭「大肚王」）

20、二七八四九　宙鳥。

21、二七八六三　己巳卜𠂤貞𠀠往于日，不𩅦雨，燕宙吉，允雨。不𩅦雨。四月

22、二七八六三　允不𩅦雨。四月

23、懷特三八九　己巳卜史貞𠀠燕宙吉，鳥。一

24、懷特三八九　□□卜𠂤□□燕□吉，十一月一（補己巳）

因」。故知喜之時代，上起祖庚下入祖甲之世，此王燕之卜貞辭想必在祖甲早年。按董譜索之，六月甲午則五月朔日必在己酉癸亥之間，得祖甲二年五月癸亥朔，戊寅爲月之十五。六月壬辰朔，甲午當初三。

辭中用三期之字者二。一無貞人，王則三劃王。一爲𠂤貞則又不見王字。𠂤辭燕字作鳥形。字之契刻則頗工整（圖一）似用極銳利之刻刀所契，而筆劃剛勁細如毛髮。與總集上二二〇五〇、二二〇五六、二二〇六七等祭父丁之片契刻相似。惟辛字倒契而已。辭爲辛亥卜，又似與壹之壬戌卜辛酉卜一片同時。壹之辭契刻亦有倒字。二王字皆倒契。辛字亦然。惟字體則大異。憑一 字知必在祖甲或三期。𠂤辭有宙字，必屬三期。壹辭不用「宙吉」而代以「隹吉」，無由訂其時期也。

此外用字者三辭（表八，五二、五三、七八三辭，湆）當入之三期。

25、二七八六七　庚午卜㞢貞㞢往于日，不𩅦雨，燕宙吉。（似卽佚八六四）
26、甲三三八八　庚申卜㞢貞㞢燕□吉。（有補爲庚寅者）
27、五二九一　庚午卜史貞福燕宙[固]（卽前四・二三・一）
28、二七八三五　壬申卜㞢燕……不。貞：燕……
29、存上一九三九　甲戌卜㞢貞燕宙吉。
30、二七八六九　丙子卜……燕宙……𩅦……
31、二七八六五　戊寅卜㞢貞㞢往于，夕福，不𩅦雨。在五月（似卽佚八六四）
32、二七八三八　辛巳[卜]□貞㞢燕□吉。（五二五二亦辛巳卜，王字不同，作㞢字體亦異。）
33、二七八三四　癸未卜□貞㞢燕[𠂤]吉。
34、林二・四・一五　乙酉（？）□貞㞢燕宙吉。
35、二七八三六(1)　乙酉（？）□貞㞢吉。
36、五二五六　丙戌卜史貞㞢燕□吉。（卽存下二五九）
37、甲三五一五　戊戌卜爭貞㞢燕宙雨。
38、三七八三二　己亥卜㞢貞□燕宙吉，不𩅦雨。
39、前四・三二・六　丙午卜㞢貞夕福，燕……
40、二七一七六　丁未卜[貯]貞㞢其宂□燕十（？）。（十疑是壬字，宂下可能爲歲字）
41、二七八四一　己酉卜卯貞㞢燕□雨。
42、二七八四六　辛亥卜㞢貞□□[𠂤]吉。鳥。[田]（辛字倒契）
43、五二八一（前六・四三・六）[田]亥卜史貞㞢燕宙吉。鳥。之日宙吉。
44、五二八〇（南南二・七六）壬子卜史貞㞢燕宙吉。鳥。八月
45、二七八四三　壬子卜㞢貞㞢燕宙雨。
46、二七八七一　甲寅卜□燕□[𠂤]吉。
47、五二五四　甲寅卜史貞㞢燕宙吉。
48、五二九四　乙卯□燕□用。十月
49、二七三八二　辛酉卜㞢貞㞢宏枫，燕佳吉，不𩅦雨（辛字倒契王字亦然）
50、二七三八二　壬戌卜㞢貞㞢宏[辛丁]，燕佳吉。（王字倒契）
51、二七八三七　壬戌卜□貞㞢燕□吉。（參閱一九頊「大肚王」）
52、二七八三九　□㞢燕[𠂤]吉。
53、二七八四〇　□㞢燕[𠂤]吉，不𩅦雨。
54、二七八四四　□寅卜㞢貞㞢燕吉，[𠂤]雨。
55、二七八四五　□㞢燕□吉。
56、二七八五一　□卜㞢□燕□吉。
57、二七八五三　□卜㞢貞□宙吉，[不]𩅦雨。
58、二七八五四　□卜㞢□燕宙□。
59、二七八五五　癸□[卜]㞢圓□燕□。
60、二七八五六　□㞢貞㞢□吉，不雨。
61、二七八五七　□□貞㞢□，𩅦雨。
62、二七八五八　□□卜㞢[圓]㞢□，不𩅦雨。
63、二七八五九　□㞢貞□宙□。
64、二七八六〇　□貞□燕□吉。
65、二七八六四　□□□㞢貞□往于，夕福，[亦]不𩅦雨。
66、二七八六四　𩅦雨。往于，夕福，允不𩅦雨。四月
67、二七八六八　□□卜㞢□□往于□燕宙[固]。
68、二七八七〇　甲□玉□升燕□。
69、二七八七二　□□卜㞢[圓]□往于□[𠂤]吉。雨。往□。
70、二七八七三　□□卜㞢□□往于□𩅦雨。
71、二二八二六（粹二一二）　甲午卜[圓]貞羽乙酉酒卯王燕。六月
72、粹二一二　丁丑卜喜貞羽戊寅其又于大戊。五月
73、誠齋九二　□宙雨，鳥。
74、二七八三六(2)　□卜貞□燕□吉。
75、二七八三〇　□貞㞢燕宙吉，[不]𩅦雨。（似與六〇同片）
76、二七八三〇　壬□卜㞢貞燕宙吉。（似與五八同片）

77、二七八三一　□戌卜㞢[圓]㞢燕宙□。
78、二六九〇七正　戊寅（？）卜㱿貞：[王]□[𠂤]□燕。
79、二七六八八　□狀□燕□。
80、五二五二　辛巳卜□貞㞢燕宙吉。
81、五二六四　庚辰□□貞㞢[圓]宙吉。
82、五二六七　戊子□貞㞢燕□吉。
83、五一五三　□貞㞢[圓]宙吉。（寅或是子）

表九　「王燕宙吉」各卜貞辭用字關係表

有貞人	貞人名	辭數	㞢	㞢	王	[𠂤]	[𠂤]	[𠂤]	[𠂤]	爲
	㞢	35	14	4		20	2		1	2
	史	6	5			5				3
	𡆥	3	2			1				
	喜	2			1					
	豈	2			2					
	卯	1		1						
	㱿	1						1		
	𠂤	1	1			1				
	狀	1								
	豚	1			1					
無貞人		30	11	3	6	8		2	1	3
總計		85	33	8	10	35	2	3	2	8

未列之字有[𠂤]字一，佳字二，（見豈辭）。燕字與兩字之頻率大致爲兩字略少於燕字。



圖一　27846

表十　小屯南地四五八九片中之亩字頻數，此中有三、四、五期卜辭

體	譌	四期（以武乙爲主）	三期爲主	一、二、四下或五期
2(1) (1)		2(1)	70(11)	4(1)
2		4	60(4)	
3		42(2)	6(1)	1(1)
1		4	26(4)	
1(1)		4		

（括號中爲小屯拾遺三四期所見者）

表十一　三期田獵辭卜字與災字四體之頻率

二〇〇片田獵辭式	卜	卜	災字（28300−23432）	
王其田亡𢦏	45	42		25
王其田（某地名）亡𢦏	25	54		74
王其田湄日亡𢦏	3	4		12
王其田湄日（下缺）	5	5	𢦏	416
有卜字者一八三辭	78	105	總計	527
無卜字者一七辭				

能爲祖甲時。同理丙日貞父丁日，甲日貞大乙日，又必在四期武乙之世，不但干支貞爲序辭，大乙亦不稱唐也。二七一五〇辭同而記日，曰「十二月」。記月無「在」，亦非祖甲之例。「不𢦚雨」成語見于「王燕亩吉」一類之卜辭。此項卜辭，已見上節。其中有貞人史與𠂤同版者（懷特三八九及京五二九四，林一・二〇・一六），皆知爲祖庚元年之卜，其王字無冕，故如是斷言也。

總集三期（卷八）中有𠂤之貞「王其田」等辭，並有其他貞人如壴、狄、口、卯，等之卜貞辭（二八四三三—二八四九六）。𠂤有十八辭，其中王字凡十五見，皆作王，既然出頭無冕而又似三劃王。辭中亡災一律作「亡巛」並無無例外。此字最初見於武丁時，祖甲時絕大多數用巛字。「王燕亩吉」辭中，用𢦏字等辭，亦有此王字（二七八四三，二八七五〇與史辭同，二七八四二、甲三三八八、二七八三〇。貞人史辭，用無冕王）可知此項「王其田」之卜貞辭並非三期，而仍是祖庚時代之卜辭。其中惟有一條（前三・二六・三）「王往田喪𠂤巛」。此王字乃三劃王（字接下文），巛字爲祖甲至三期之字。故以之或屬祖甲時也。

總二七三二一骨爲𠂤貞之祭祀辭祭妣辛、父甲、且丁。乃武丁妣辛及祖甲也。妣辛爲婦好，祖甲其子也。全辭七在骨左緣。右緣上殘，乃省略式辭，只存其四曰：「貞𢦏牛，貞𢦏羊，貞𢦏□，貞先之卿……」三亩字皆爲三期字型。又二七八四六亦有亩字，甚契刻爲極細而剛勁之刀筆。嚴氏言及之絖字則見二七四五六正，位于下中偏右之丁未卜貞辭中，與同版宁卜貞辭之時代皆爲三期。繫之廩辛世。

五、貞人

(一)　貞人

此人名契字基本上有二型：一爲𠂤乃人荷戈之狀，隸爲荷或戕。一爲𠂤，簡寫爲𠂤，隸爲何或𠂤。一爲河（二七〇四二反）有水旁如𠂤，或𠂤，明是河字（三〇四〇一）之無口者。余初寫爲何，今从一萍之例，一律作𠂤。

董先生之荷在三期。陳夢家之何組在廩辛時。何之名初在則在武丁世。許進雄由鑽鑿列何辭之版爲一二期之貞人。嚴一萍見何辭中之絖字，故謂何之時代由二期而三期。余由其卜貞辭「王燕亩吉」一類及其用亩，與叀等二型，知一萍之說是也。如𠂤生於武丁晚年，歿于康丁之世，年亦不過七十耳。其爲貞人僅限于二期以降。今就其卜貞之辭論之。

總二七一五三辭：「乙卯卜𠂤貞𠀠歲不𢦚雨？乙卯卜𠂤貞𠀠歲于唐，□亡𢦏？」（亦見於二七一五〇，前一・四七・三）

總二七〇六四，佚三六九重：「癸巳卜𠂤貞王田枫福不𢦚雨？」

陳氏引此訂爲三期。余以爲此乃二期之祖庚時代，亦可能在武丁晚年。升歲而貞亡𢦏，非祖甲之例。因祖甲世羽祭方貞亡𢦏。此當日升歲于唐應貞「亡尤」，此其一。「亡𢦏」一詞三期不用。四期文丁復見（三二六二六十三二六九六）皆甲日貞大乙日，小乙日亡𢦏，「丙戌貞父丁日亡𢦏」可見其例，此其二。二期祖庚時大乙稱唐。故上舉之辭不可𠂤又與壴同版（二七二二〇）。辭中有菱型之亩。壴辭倒契，亦三期辭。卜字橫劃向下，似當入之康丁世。

(二)　壴與彭

壴之名初見于武丁時。彭之名首見于三期辭，與貞人壴同版。（總二六九〇七正，甲二六四〇，及二七八四）其卜旬亡𠂤之辭由癸巳旬歷癸卯癸丑而癸亥。前三旬爲彭貞，後一旬爲壴貞。因二字相近，前賢多認壴、彭二名，實即一人。陳夢家以爲不然。一版之上名竟異寫，若是一人，契無前例，故斷爲兩人。余覺此二人同事，同時卜旬，又先後相承，亦未嘗不可。如壴彭爲父子、兄弟或親屬，共事一朝，亦情理之常，未能驟言陳說之非也。

丁山考壴即鼓，白狄也。國于下曲陽。水經注之白渠枝水，俗稱祇水，即契之洁。二期自洁之所在也。水旁之壴，可隸洁，亦可隸彭，且彭亦鼓類。故由文字而言，二字同義。如爲二人，當是因地取名。總二五〇八八有「彡彭」二字，是彭即鼓之一證也。（彡彭尚有兩見）。

由契刻之卜貞辭視之，二人之辭皆書法不整，字之大小不一，倒契倒字甚至不成行列，顯係出之一人手筆。但若刻契與貞人並非一人，則以契刻方式繩之，亦失依據。或云𠂤有時亦加水旁作沈，故壴亦可加水成洁，字雖異，人則一也。

壴之名雖見于武丁卜辭，時並未爲貞人。估計其由臣邦入朝供職，年或不足二十。

歷二期而入三期康丁之世，亦只七十左右，在年歲上言之，固仍可爲同一人也。

壹、彭同版之卜貞甚多。與其他貞人同版者亦不少。計壹與宂，彭與宂，壹彭與口（甲二六二一、二八三九），壹與宁，彭與逆（甲二四九一）彭與犬（二六九〇七、二七四五九）皆是。惟同版之事，只足證二人用同一版。同版而貞同一之事，則可言二人同時，非必二人之上下限皆雷同也。上列之宂，及貞人宁、口，皆身列數朝，二三期兼在。故壹上起武丁而彭則下入于武乙之世，是壹、彭，爲二人之說，或是事實。

饒氏通考曰壹、彭與宵同時。壹在武丁時未爲貞人，其名見于武丁卜辭，並不足異，但言彭亦與宵共卜貞，則甚爲可疑。饒所指之辭爲總三〇二八二（甲二七六九）辭曰：「己丑卜㱿貞其𡆥祖丁門于劦衣卯彡」（饒通考八九三頁）。此辭㠯邦綜類作：「己丑卜㱿貞其𡆥祖丁門于劦衣卯彡」讀二書均不得其辭意。余檢視總集，知饒與島邦皆誤。蓋因彭辭契不依規矩，次序倒亂，故字之先後意義不同。又其中饒隸爲「爲」之文，實乃「爲」字。故宵字乃「宵爲」一詞，並非武丁貞人之名。全辭當讀：「己丑卜㱿貞：其爲宵？于且丁門劦，衣，㞢，彡」。㞢疑即刊字之誤契者。故㱿與宵之關係，出之誤讀卜辭而已。余之解釋或未盡如人意，然則且丁二字橫列，不可能爲一期，劦字寫法亦然。

壹亦有「王燕宙吉」之卜貞。惟不用叀字，而以「隹吉」代替。王字爲三劃王其二七三八二：

壬戌卜㱿貞王宏辛壬丁，燕隹吉。

辛酉卜㱿貞王宏枫，燕隹吉，不𢦏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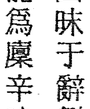
二王字及辛字皆倒契。句法則廩辛三期時代者也。他字詞有「禱」「𡆥祉」「左」。鄉，湄日亡𡆥，王異及他辭所見之菱形𡆥字，皆可確定其爲三期無疑。壬、辛、丁，三名，亦有誤讀爲示辛示丁者。示不作工。明是壬字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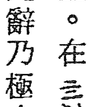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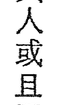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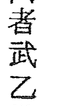
貞人㱿有祭祀父辛之辭（總三二六六三、甲二六四七、綴合三八四、甲二六二二）綴合編一版之上尚有多辭，其中有垂珠型之叀字。𢦚字、禱字。其衆字作𠂤曰「又求于父辛」，記月曰「在十月又二」，皆示㱿在三期時，而有二期祖甲之遺跡，却絕非一期可言也。一萃在「斷代問題」中曾有此辭之父辛可能爲武乙之稱廩辛之疑。余以爲然。因彭辭祀父庚、父甲，加以父辛，易爲人誤以爲武丁卜辭。若然何以獨缺父乙？況陽甲、盤庚、後期稱名，尤以陽甲，即在武丁之世，亦甚少稱之爲父甲。（殷貞無之、爭、亘則有數辭如是）。故當从島邦男、嚴一萃，認彭爲武乙時尚爲貞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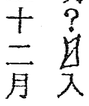
饒書九〇二頁列一辭曰「癸丑王卜在彭貞：旬亡𡆥」。此明曰在彭，當是㱿字，地名。「貞亡𡆥」乃五期主題辭。查原片㱿字原作「㲻」乃繁形之水偏旁也（續編六・一・六）。並非貞人之名。

余曰：壹、彭爲二人，出於一地。壹爲三期貞人，生於武丁時。彭則年幼，爲三期及武乙之貞人。

(三) 犬與大

貞人犬爲三期貞人，亦或下入於武乙之世。其王字有兩式。其一爲三劃王，爲二、三期通用者。一爲出頭王（  ）亦見于宂與卬之卜辭。其可能之時代則上起祖甲，下及康丁，已可知矣。犬辭中有少數亩字，故曰上溯祖甲。大部份叀字則三角形、側三角形、菱形頗多，與貞人壹、彭、口、宂同。口之叀字乃譌變者，中缺橫劃。犬亦用垂珠而下尖之  ，則又與貞人㠯貞人大相同。但多數辭中以垂珠型爲主。其祭祀父甲之辭中此型之叀字九見，可知犬必在廩辛世早期已爲貞人。其卜字則絕無橫劃向下者，斯爲特點。按同時貞人如宂、宁、彭、㠯，均有此型，故疑犬或自有獨特之作風。

犬辭在田獵辭中之災字，亦有狀點。災字各體莫不皆見。如  、  、、  、  俱見。字因時代而移易，犬必曾歷事廩康二世。然犬用亡  ，多於亡  ，是則犬必已上入祖庚之世。故言犬身歷二、三兩期，只祖甲一朝，未爲貞人。

有貞人大者乃祖甲之貞人，字作  。（總二四四三九）而此貞人大，則四肢開展作  形，字近於扶，與犬之偏旁相似。故不知二大是否即是一人，亦不知此大是否犬之簡稱？其貞辭甚少。饒書第二期貞人大項下，故無由索引。此大之貞辭余所見者如總之二七二八二、二七三七六、二九六八七顯係三期辭。丁字作圓圈，亩字有垂珠，均非二期字樣也。辭曰：

癸巳卜大貞其至祝，王受又。（二七二八三、甲一六五五）（王爲三劃王）

庚子卜大貞王其又  且，  今辛酒□（二七三七六、甲二〇三一）

丁亥卜大□其繇蓐黃吕□乍凡利叀（二九六八七、甲一六四七）

黃吕似人名，亦可爲樂調之稱。且丁可能即是武丁。  字多見於卜字橫劃向下之其他辭中，如二七三七八。其中叀字作  者亦有之（二七三七九）大若非犬之省，必亦供職于廩辛之世也。

(四) 㠯（  ）

小臣㠯者武乙世人也。一期宵、彭、爭辭亦有名㠯者，皆非貞人。至祖甲之世有貞人㠯，此貞人或且甲下及廩辛之世。不知此三者是否即爲一人，抑或一二期之㠯異於武乙世者。

總集二二八三五及二二八四七（總存上一四九二）辭曰：「戊午卜㠯貞：王宏大戊，𢦚，亡  。在（即在二十二月）。貞：亡尤。戊午卜㠯貞王宏大戊，升歲三宰，亡尤」。此辭乃極合祖甲世祭祀辭例者。干支卜之辭貞亡，省略式貞亡尤。辭貞升歲必貞亡尤，皆合。又明義士一一二辭：「庚寅卜㠯貞王宏叙亡尤」亦符祖甲世辭例。饒補作「亡尤」，誤。引諸辭，因昧于辭例，有誤補者。如王宏夕福當曰亡。饒補作「亡尤」，其可能爲廩辛時卜辭者厥爲存上一四九五及後編下一九・一五。辭曰：

「癸亥卜㠯貞：其𢦏⿰⿱⿰⿱⿰⿱

辭，在其十一年閏十二月。是月丁酉朔，戊午爲二十二日。通祖甲一世惟此年方合。金祥恒中國文字二十期「甲骨文無十四月辨」，亦引此例謂月字左側之直劃乃骨紋，故當讀爲「四月」。葉玉森謂「四」乃序數，讀之爲「十月」。如按余所讀則又不同。按明一五六八亦有三刋，似亦當如是讀。余未見原拓，未知究竟。葉說仍堪研究。因此片「三宰」之三字與「十四月」之四，上下合參，可爲序數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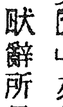
(四) 宁

宁與𠂤卜辭見于一版（二七〇四二正、反）。丁山考釋宁乃織貝之杼，俗曰梭。揣測宁爲掌織造之人。宁之名亦先見于武丁卜辭中。又見于出之卜辭（饒通考六三二頁）。其卜貞辭：乙三九二五與韋之卜貞辭（乙八一六七、八三二〇）同爲四土受年之卜，當是武丁之時。拾遺一・八：「癸丑卜王貞曰宰示癸母妣甲」王字爲無冕式。饒氏讀「貞」字爲「宁」，故成「癸丑卜王：宁曰：」島邦綜類則一併付之缺如。如果如饒說，此亦爲宁在武丁或祖庚世爲貞人之證而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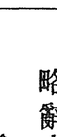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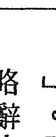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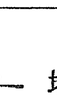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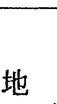
祖甲之時，宁亦爲貞人。佚存三二五：「癸亥卜宁貞：王宅示癸羽日亡尤。」正合祖甲世辭例。總集二七〇四二正反宁與𠂤同版。董先生列宁於廩辛祀譜之中。饒通考六三三頁，且謂其中王字無冕。余反覆審視，不見𠂤，但見𠂤。不知饒何以有此誤？此骨上卜辭，多與祖甲時祭祀辭例不合。如曰：「王宅𢦏亡尤」「王宅大戊𢦏亡尤」「王宅枫福亡尤」「王宅夕福亡尤」等辭，在祖甲時例當曰「亡[卜]一非「亡尤」一也。其中之「王宅上甲𢦏亡尤」「王宅叙亡尤」則又與祖甲之例合。王字皆三劃者，置之廩辛時代，當無可議。

總集二七四五六宁又與𠂤同版。此爲巨骨。其中祭式多曰「鄉」宁僅有二辭。卜字橫向下者一，王爲三劃王。當屬之三期。宁辭用字如「召多」「叡」及「衷」亦爲三期之徵。故𠂤供職之時間由武丁晚年至於廩辛。歷事四朝。

(六) 兄辛、兄癸、子癸

全部殷世世序之中，惟康丁稱廩辛爲兄辛。他王他世不見兄辛之稱。故凡祭祀兄辛者一律斷爲康丁卜辭。讀諸兄辛卜辭，見其所用之字型，如、、，皆三期所用，更無可異言者。（總二七六二二、二七六二五、二七六二八、二七六三〇）。他辭中兄辛與子癸母己同見（二七六三三、南明三四四）用字亦同。此子癸當爲武乙世之兄癸。惟後上七・一二𠂤辭：「兄癸又禱王受又」乃三期辭。是則三期亦有兄癸，在武乙世當爲父癸。南明六四五：「壬辰卜其又兄癸  羊王受又」  字作  乃貞人𠂤、賁、旺辭所見之亩字體型。故廩康二世皆有祀兄癸之事。子癸卽董先生三代一癸之子癸，乃武乙文丁之兄癸也。一萍「斷代問題」書中二一一頁之表當於康丁欄加一兄癸也。

五、三期之田獵辭

三期田獵辭，見于總集二八三〇〇—二九四一四號，凡一一一五片之多。其中包容之田獵方式，卜貞辭之格式，所用之詞類甚多。如王其田、王往田、王乃田、王其  、王省田等。句尾時有湄日亡𢦏，或亡  ，或則湄日不雨。他成詞如「其每」「衎王」等，不具錄。王字皆爲型，間或雜有  及  ，或是貞人特具之寫法，或是他期辭句竄入其中者。此中以「王其」之體最爲特出。

(一) 王其

二八四三三片以下多有貞辭如「干支卜王其于某地亡𢦏」者。凡此必是亡𢦏。殆有深意焉。字不見字書。釋者頗多。有𨒫、𨓊、𨓊、𨓊

(二) 災字

三期辭中結尾之詞之見於貞人狀卜辭者，有四，卽亡𡍮、亡𡍮、亡  、亡  是也。三期及以前多用水波形之災字。據余所知一期恒用𡍮。至祖甲時通行𡍮或𡍮。或是因契刻之便，改爲直立者。說文：𡍮通流水也。中加橫劃所謂「从一雒川」意卽川塞水溢，滙成澤國，乃指水災也。契文借之汎指災害而已。三期時此二型均在使用。貞人卯辭中多一字。此字似與沉牲之之構造同。沉乃以溺牲爲祭，人獸皆可。又，音載有載沉載浮之含義。又象舟之桅，亦有桅倒舟覆之象。總之此字脫胎水災，以爲聲。三期雖有用者，並不太多。至五期始大行。

由而改爲，可能由于人對災害之對象、觀念有異。初以懼水之心理而行𡍮字。今因兵禍而用从戈載音之字也。此字與形近之字不同。爲動詞乃傷殘之義。爲災禍，名詞也。一萍說之甚詳。

一期用𡍮字。二期之初亦沿之。祖甲時𡍮字盛行。漸生𡍮形。然𡍮之使用仍未盡廢。三期貞人在廩辛時者二體並用，無分軒輊。此中可能有同一貞人供職兩期，因而用字有異亦未可必。例如尤、彭、狄等。尤所用𡍮字之辭，常與出頭之王字（）共，乃祖庚卜辭，宜其必用𡍮字也。而貞人狄供職兩期四朝，故四體皆見，往往一骨之上並列其三。（二八四六六）

三期之時字之使用大行。總集由二八三〇〇號至二九四一四號凡千餘片，各體災字，計有五二七見，而竟佔其十之八（表十一）。卜貞之辭多無貞人。如謂貞人屬之廩辛時代，則此項無貞人，而用亡之詞之卜貞，當在康丁世矣。三期恒用三劃王，自無問題。其「卜」字則橫劃向下者頗多，亦康丁時代書法作風之特點。余統計之：有卜字之一八三辭之中，此型卜字佔百分之四二。六（表十一）此中有貞人狄之辭夾雜一片之上，至少狄必在康丁時爲貞人。

總集屬於武乙之卜辭，亦有多量之田獵辭，亦是以「亡」爲主。一九一片之中用亡結尾者有一〇八片。用亡𡍮結尾者四片。並無其他災字。其句法構造，卜字橫向下，王字爲（表二第七項），他字如「不」「雨」「田」與所列三期中所見者無異。叀字幾全部爲三期之正規字，鮮見武乙時之變型，故疑此列於武乙卜辭中之田獵辭，大部份實乃康丁卜辭也。

(三) 三期狩獵辭之格式

除前已提及之「王其逆…」之格式而外。由二八三二六至二八四三二可稱爲狩獵辭。此中多是記載獵獲者。種類繁多。粗計之有野牛（）二八、虎四、豕七、狼三、鹿麋等約三〇。又有記怪鳥及鶴者。亦有鰻字或爲魚類。王之行獵方式用馬。曰射（三〇）曰狩（三）。亦且涉水渡滴。其貞問災禍則亡（一八），亡𡍮（七），亡（一）。二辭貞「若」如武丁式。結尾用「弗每」「其每」亦有之。多省略式，故叀字常異。以三角形之居多，次之。二八七五一—二八八七六號中亦夾有田狩辭，曰：「王其田狩」（一三）有、及等擒獸之方式。「亡」凡三二見，「亡𡍮」次之，只有四見。王化裝以獵獸，曰「王異」，非王改變思想也。

(四) 田獵地名

三期田獵之地點與一二期異。似有兩區，或三區。田獵卜辭始於三期。以前只有往來征伐辭中有地名。或爲方國或爲大城鎮。由廩辛世始，卽見有大量地名，鮮能考訂其實爲今日何地者。陳夢家綜述（二五九頁）以衣爲沁陽，遂以今安陽以西南黃河以北之區，稱之爲沁陽田獵區，皆爲五期地名。余整理帝辛征人方辭時知黃河以南開封以東，山東蘇北及河南接壤之地爲征人方之區域。如陳說可信，則已有兩區。尤以後者爲乙辛及文丁獲野牛最多記載之區域。乃商殷故城商丘所在，想必廩辛時起，亦爲田游之區。

余所見之地名如喪、衣、宮、杼（徐）、、盂、沚、麥、敝麑、宮、滴、、、毅皆見乙辛卜辭。此爲一區。尚有左工（見釋工節）、向、（宏）、、巢戈、涅、沓、、、等似屬此一組之地名，均不知今何在者。其第二區域地名多未見過。顯係乙辛時未見者。由二九二三七起以下有楚、安、、雞、、、

・一），左工（甲三九一五），右工（庫一〇九〇、京三一五五），各有專司之人。上述之白、戍、火、𠂤、𠂤等，當是主管之人也。

細讀契文卽見由武丁之多𠂤（丙五七），二期出辭之𠂤（金四一三），三期狀辭之左呂丁（甲三九一五）及四期余辭之右𠂤（京三一五五）字皆一律爲𠂤之形。降至五期始見工典之工字，字乃𠂤字之簡，因「工典」寫成「𠂤典」亦見于契辭也。契文壬正文是工。後世因五期之工字與壬相混，而演變成今之壬字也。工亦借用爲貢，工典卽貢典也。

附言㈠　屯南三五六四辭

此辭許進雄提出討論其期屬，大意上以爲三期。是則必須爲「祐于武丁」原契作二行曰：「羽日于乙且，其祐于武

乙宗王受又工」

就原式讀之，辭當爲五期。許君疑有二：其一因辭在骨之左下側，例當爲全辭。此骨蝕損，字多不明。如全辭則其上當有「干支卜」三字。如此下一句「乙宗」之上必亦缺三文，當補。其二祐字爲三期特用之字。此點許君誤。四期粹三三一祀祖甲亦有此字。故問題只在如何補耳。第一辭自當爲干支卜或干支貞。第二句「武」字下文，不是武乙，卽是武丁，更無他武某也。惜稱「武丁」尚未有前例。二期必曰王宧武丁，或作「𡧓」。文丁則當爲𡧓丁丁其牢未見單用武丁者，故唯一可補之缺文仍是「乙」字。第二行「乙宗」上缺二文，其中必爲「在」字。故只留一文接「乙」字，勢必仍爲「且」字也。

六、總集武乙時代卜辭分類與田獵辭

余前文作亩字分類，已發現四期亩字之字形繁衍甚多。再就四期中列爲武乙文丁二部份分析之，卽見各亩字變體發生于武乙時代。文丁世所用之亩字，似皆爲武丁時之𠂤，其復古信然。故着手於武乙世各辭之分析，得表三及表十二。

表三爲總集九、十、十一叁册中所列爲武乙之辭之大略分類。約有十項。除未能一一分辨之六〇〇片外，其餘以祭祀有關之辭爲最著，佔十之三四。卜夕卜旬約十之一强。所用之𠂤字與𠂤字則數目差別不大。惟𠂤字雖有二八一見，其中百分之九十四皆在田游辭中。如此項卜辭確爲武乙世者則四期上與下兩世顯然不同。武乙沿二期之法，至文丁始又復古者也。然則何以祭祀之辭𠂤字如此之少。他項則可謂絕無僅有矣。

表十二示此三千餘片中亩字之體裁。以𠂤型及其變體爲主。約佔百分之七三・二。此字已先見於三期狀之貞辭之中，故四期多用之。却又以變體之𠂤居多。字出之祭祀用牲、卜夕、卜旬、天象、行政之辭（表三之一、二、三、九等項）用于田游、求禾，等項目者少。蓋由於事類有異，用發語詞者鮮也。然三期叀字在武乙田獵辭中最多，亦可疑也。

綜觀全部列爲武乙卜辭之三千四百片，其中之田游辭顯然與衆不同，三期叀字反高于四期之𠂤，故疑各辭皆爲康丁世者。然田獵辭有一小部份曰王其狩者，大致爲三三三七一至三三三九九各片可能爲武乙之卜辭。皆大字，用無冕王字。

因乙宗可能想到者爲小乙、武乙、大乙、且乙。前二者從未見過。大乙宗向爲合文。惟武乙宗可平列三文亦可成合文曰武乙且。故補「武」字。全文卽是「干支□：羽日于乙且。其祐于武乙，在且乙宗王受又二」。辭中「王受又又」、三五兩期皆常有。前一・二〇・七曰「癸酉卜貞羽日乙亥王其又勺于武乙祕，正，王受又二」又金七四〇曰：「乙未卜貞自武乙彡日衣，祕、祓、其𠂤𣪊（卽𣪊字）五牢。正，王受又二」。二辭武乙均平列，其𣪊字爲五期字，故此屯南辭乃五期者也。

表十二　甲骨總集武乙部份之統計

武乙卜辭	王				體				謂				總計
總集號數	片數	𠂤	𠂤	𠂤	𠂤	𠂤	𠂤	𠂤	𠂤	𠂤	𠂤	𠂤	
31969–32977	1009	133	17	1	28	4	2	7	4	1	43	5	2	9	4		2	2	1	117
32978–33359	382	85	7	0	6	7			5		8			1			1	1	1	30
33360–33576	217	22	265	0	0	2	8		4		1									15
33577–33742	1766	47	5	0	15	6	2	8	6	1	45	2		1			1			87
22043–22129	87	0	0	2		3	2			1			1			7				16
總計	3461	287	294	3	54	29	4	19	16	2	97	8	2	11	11		3	3	2	265
亩型字數	265				88						166							11		265
%	100				33.2						62.6							4.2		

武乙一世，王年四載，竟有卜辭數千片。武乙好田獵，而所見之辭，又大部爲康丁者。卽除去此二百片，亦有三千餘，尚未計其在小屯南地中者。故疑武乙之世，必不只四年。今本竹書列武乙有三五年，帝乙九年。而外紀倒換之，又略改其年數。董先生或以爲竹書誤帝乙爲武乙，安知非外紀誤武乙爲帝乙？又安知二書皆誤？乙辛卜辭簡，總集得一册。武丁有七册之多，武乙亦有二册又半，尚未計小屯南地中者。故估計武乙亦當有三十年以上方可，此估計粗略之甚，言之存疑而已。（嚴一萍一九八五年六月函，言修訂武乙王年，聞之興奮。今睹函思人，亦有「食無時」之感也。）

「武乙」田獵辭有種種可疑之情形，余以爲其中一大部份，當還之康丁。但如不每片檢查，亦不能籠統概括，盡入之某一王某一時代也。以下姑就其辭字方面與總集所列三期之辭比較之，視其同異之程度也。

此項田獵辭在三三三六〇－三三五七六號中。又有若干散見於小屯南地甲骨之以本集而言共有二一七號，小屯者未計入。此二百餘片數量雖已可觀，較之三期之千餘片，亦未見多也。余由二一七片，剔除非關田獵者二十六片。故實際只有一九一片而已。可分爲九類：（表十三）絕大多數之辭屬於「王其田」之例。其辭之基本式包括序辭、王字，貞問辭及結尾附加詞或字。

㈠　序辭有干支、干支卜、干支貞、干支卜貞、省略式之貞。干之辭。至此省去貞人名。（有一片最初之辭乃貞人署名者，故知爲省名之式。）

㈡　王字有二型卽王與𠂤。一六四片中有一五九片用三劃王。

(三) 主辭種類甚多，有其田、其往田、往田、弜田、叀田、省田、田省、其狩、其迺。

(四) 結尾有亡𡆥、亡𡆥、亡𡆥，（𡆥或作𡆥）或只是雨、風。或湄日。

(五) 附加詞如翌、翌日、羽、羽日、今日，在辭中，非必在序辭後。或但言一日干。地名位置亦非必在主辭之後，可在前，可在省略式中。湄日常與雨，或不雨或風共。多在亡𢦏等結詞之前。有時代替亡災爲結尾。術王亦必在最後。三期辭尚有吉、弘吉、大吉等兆側刻辭，四期少見。字則卜字有橫向下者。

舉一例言。最簡單之辭爲「干支卜貞王其田亡𢦏」由三三四〇五辭計起，用此式者一六二辭。卜字橫向下多見於此式，凡一〇〇見。用干支卜者二二辭，用干支貞者只十三辭而已（共一九七辭）。序辭干支卜貞，卜字橫向下者十之六。干支卜者之卜橫向下者不過十之一而已。以此卜字形而論，則干支卜貞諸辭多是康丁時代者。辭中叀字少見。然屬於三期者十四，屬于四期者只得一例而已（表十二）。

用王其田或王往田似無大異。用何災字，亦無大別。田獵辭中問及風雨天氣狀況乃當然之事，以之代替「亡𢦏」等例詞而已。

田獵辭中獲獸之記載有豕（野牛），九見。其中二片屬三劃王。其餘皆爲無冕王，當屬四期。一片無王字而叀字皆三期之型。三三三七四反曰：「辛巳卜在龔，今日𠂤逐豕。禽人禽七豕。」禽字即𠂤。禽人不見周禮。字通擒。契字乃簡體，省又有虎。辭有𢦚字，亦三期字。豨豕亦三期王字。有鹿。曰「辛亥卜翌日壬𠂤其田擒，其每亡𢦏。」亦三期辭。其曰「擧鹿」者即擧地之鹿之意，與文丁（？）骨柲刻辭之「獲商戠豕」即商地之野黃牛也。後下三。八。五有王其射𧶠豕，集釋斷𧶠爲地名，句法雖同，惟此𧶠字从鬲形。說文有𧶠，虎之貌也。此曰𧶠豕，猶戠豕之戠，皆狀豕之形容字也。他獸有「白狐」辭有𢦚字，亦三期型。白狐不知何獸。

獲獸之法其特出者厥爲圍。字作𡍮。（三三九八—九）辭中「翊日」用𢦚字，乃四期物。是片契法零亂，似屬貞人𠂤或彭之筆法。

辭中之田字與其他武乙卜辭之田字不同。求禾辭中田字作田，變體加筆劃成田、田不一。皆四期之字。此筆劃多之田字，乃指耕地而言，如言「坓田」，其田字卽作田。但王其田等之田字，仍爲田字無異。想由一期至四期，已有百年。殷之農業亦大有變化。初時之求年，求黍年至四期變爲求禾。稻田必需積水之提壟，故田成格狀。地政方面，田畝分劃亦必有新制。文字反應其變遷也。王游獵之地向來稱田，乃汎指野外地區而言。故歷時五期而字如舊也。

比較總集所收之三期與武乙之田獵辭，卽見二者有相當差異。三期各辭中序辭爲干支卜。卜字橫劃向下者甚多。有多省略式，往往一辭而省略者三四辭。其辭句之格式不如所謂四期者之有規律。句尾附加之詞衆多。皆四期所無。武乙田獵各辭只王字與其他四期武乙辭迥然不同。叀字亦異。凡字有田形者，又常於其中加筆劃。𢦚、田二字其明例，東之作𠂤亦然。然此等字形，田獵辭中甚少見。故疑所列三期各辭可能爲廩辛一世者，而所列武乙之辭實爲康丁世之卜貞辭，祇因其句尾全爲亡𢦏，有異於各貞人所用者，因而誤置之武乙之世耳。夫輯錄一書困難殊多，如前訂之標準不全，而又不能逐字逐句研究以分辨之，其中不免有有他時期之片夾雜其間也。況骨版之有空白者或可繼續使用，一片之上而見兩體之體例亦難免也。

表十三　「武乙」田獵辭之分類（一九一片）

類別	王字	辭　　句	片數	附　　註
I	𠂤	王其田　某地　亡𢦏		
		一、干支卜	2	
		二、干支卜貞	45	地名與三期同
II	𠂤	干支卜貞王其田 不記地名 亡𢦏	76	
III	𠂤	王其田，亡𡆥	4	一省略辭
IV	𠂤	王其田，不𢀛雨	1	三期「不」字
V	𠂤	王弜田　其雨	1	
VI	𠂤	王往田　亡𢦏或雨		
		一、干支卜	17	不雨，雨一二。三期不字
		二、干支貞	7	卜字橫向下者一。
		三、未見序辭	6	擧一，豕一。
VII	𠂤	王其往田　亡𢦏	2	
VIII	𠂤	干支貞王其田　雨	3	無亡𢦏
			164	
IX		王其狩，弜狩，狩		皆似上式之加狩字者
		一、𠂤字	1	干支卜與干支貞同見一片
		二、𠂤字	12	33388𠂤弜狩。王字後有似易之乾與離之卦紋
		三、無王字	4	
		四、獵法及獸名	10	
			27	

表上有𠂤字各項可能爲四期。另有兩片 33382，33388 有易卦可能爲文丁世之卜辭

七、文丁卜辭與貞人歷

余對文丁卜辭研究尚少。因其牽涉於多子族，或非王卜族之說。不欲糾纏不清，必待確知而後言也。文丁時所用之王字爲無冕王，其由字則多復武丁及二期之舊。表四、五中已示其情狀矣。其不可能爲武丁晚年而有三期、四期之型體。武丁卜辭由字雖有譌變而絕無加劃，加墜之變型也。茲錄數辭于下，以見其情：

一九八九三　𡍮辛亥𢦏卅牢七庚

二〇五〇〇　辛丑卜𠂤𡍮亯𢦏

二一六三三　甲寅卜彻貞𡍮盧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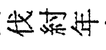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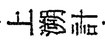
二〇六三五　（彻貞辭）𡍮（字乃武乙狀之垂珠型）

二〇二六八　庚子卜扶□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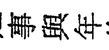
二一八〇五　庚子子卜𡍮小宰□□□（末三文不甚清晰，未釋）

二二四九七　（有𡍮日𠂤二字）

此中可能有武乙卜辭在亦未可必。彻與子及扶之卜辭由字有武乙時方見之變體，入之武丁晚期，必有誤也。文丁世用字下及乙辛。他字如金文體裁者皆別俱風格，不類二期。

同一旬。(二)骨皆大肩骨。契辭在其上端。時或到契。有闕。其上所契卜貞辭亦時有倒正不一者。(三)此等記數之辭爲四期物。與武丁時之記事辭有異，不見武丁時之  字  字。此期刻契之  字亦非武丁時所有。惟一  字則兩期皆有。此字與骨字進文成臼骨。  字中部之長方形一從口，一爲長方。似隨手之變而已同見七〇〇號骨。(四)武丁世辭恒存祀名，某某氏若干，來自某地。句居又有署名之人。小屯南地各辭均無此例。只三〇二八片上有「自正」「自正」未審其義。(五)  字之數目均爲三。則有五十者，亦多作三。  恒曰  骨，亦均爲三。似爲每次取用限於三件亦未可知。

一、骨　各片如一。長過于寬。下端寬而上端漸收，中部最窄。此牛胛骨倒轉之形也。字從  ，即骨字。記數目有三、六、十、十五者。他骨有二種一爲  骨，亦均爲三。似爲每次取用限於三件亦未可知。

一、骨　各片如一。長過于寬。下端寬而上端漸收，中部最窄。此牛胛骨倒轉之形也。字從  ，即骨字。記數目有三、六、十、十五者。他骨有二種一爲骨，亦均爲令  骨。

二、  　此字恒與骨字連用。武丁時有單用者。前人釋賄，有賄賂之義。此種刻辭，絕非此義，必是同音假借。賄字从貝从冂。如字从貝从包，音讀當可爲寶。如前人所言有珍貴之義。但如禘肩胛骨爲「寶骨」，當是古之  字。乃借膏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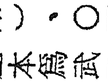
三、令　乃單鐲矢。唯杆（即笴）部異。似爲箭笴，字从口在笴中部。扒何物則不知。似爲手拇之短弓。如此則或爲周禮之庾弓，字乃貨字，說文所無。惟由此矢字，乃悉由  骨連稱令  骨者。說文寅：髕也。乃陳鎏骨也。此字或收藏此骨何用。

如  （用），○丁、  出，等不一而足。前人亦多有釋迹之者，不必贅言。

貞人歷本爲武乙時貞人。殷一祭謂  亦即歷。字倒書上下耳。（斷代問題八三一八四頁）余疑歷即周季歷。迄未有可聯繫之根據。此次研究四期卜辭，忽得見一線索，姑言之以供同仁之參考。

總集三三三三八二、三三三三八八兩片上有易卦契於辭後旁，辭曰：

三三三八二　「王其狩。彡」　（與歷貞之京津四三八七書法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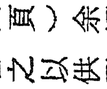
三三三八八　「乙  貞  狩其  。彡，其三牢。」　（與京津四七〇九歷貞書法同一爲乾一爲離卦。字爲大字，與歷貞之辭有相似者。）

卜契而有易卦，初見之於周原甲骨。周原者爲重卦，似當文王之世，此必在其前。吾人習知殷人重龜卜而周人則易筮。箕子答武王問亦曰龜筮，而龜在筮前。筮短龜長亦周世之成語。故知殷周之所重不同。今於卜骨上契易卦，必受周人之影響而爲者。

歷貞辭中有「三卜七  」（三二八二六）。卜筮不過三乃周禮。殷卜之繫數有十者，不止於三，可知此「三卜」之歷，有思想與殷習異。

余用文王九十七，武王九十三，由伐紂年上溯計之。武王立于一一二四。是年文王卒。又前九七年，當一二二二文王生。文王生時，古公亶父在位，有將來傳位文王之預期。依董先生王年，一二二二乃文丁之二年。季歷倘爲世子。與古本竹書或今本紀年所紀之事與年均不合。及至殷一萍告我武乙之王年當延長至三十五祀。如是則文王生至季歷立之十乃武乙之六年。古公在位。今本竹書曰武乙二十一年古公薨。故由文王生至季歷立之十五年中，皆在武乙之世。季歷可能爲周之質子，服事於殷者，其卽貞人歷，亦甚可能。

古本竹書言武乙三十四年，周王季歷來朝。次卽命其伐西戎，俘十二翟王。貞人歷又爲武乙伐召方之貞人（三二八一五）。京都六三三壹片有「歷狩」之言。文丁二年周人伐燕京之戎大敗，涼水一日三絕，亦見于卜辭。四年命季歷爲牧師，殆蔽民地之總督也。今本紀年中有三十四年武乙賜季歷地三十里，玉十穀馬十匹之事。卜辭尚未得徵。

歷貞辭三四六〇一曰：「丁卯卜戊辰  昌？昌其祉？明？」此昌殆卽文王。  字尚未審其義。文王於何時爲周王。竹書言文丁殺季歷而詛曰：「執諸  庫，因而死」。時爲文丁五年。（一萍祀譜之二一八七）下及伐紂祇五十七載。若照義證一書所言，文王立後八年，周有地震，當帝乙三年。依嚴譜計，文王之立當爲一一七六一八或七，卽爲一一八四一三，差三、四年，按季歷囚於一一八七，未必卽死。故文王立于其罹死之後也。

周原卜骨中有祀大甲與文武帝乙之卜。文王當乙辛之祀，其祀帝乙，理所當然。大甲與周之淵源，則古史未備，只是事出有因而已。此武乙祭祀辭中有突出大甲之情形，亦可疑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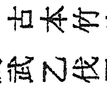
八、四期記事刻辭（表十四）

小屯南地甲骨中有記事刻辭，與見于他書者約  條。(一)其辭皆爲記物之件數。記日，不曰卜，因非卜貞辭也。所記者似爲取用，或啓用該物件之日，往往與骨上之卜辭

契文  字示函矢之器，中有一、二或三矢不一，矢鏑向下入函中。此字鏑向上而口形在中部，乃明矢，非藏矢之器。後下二七二八有  字，卽似此字之倒轉者無鏑。从火从矢省，爲  字。故  或亦音畐，如此則  爲  矢之弓，乃弩中之庾也。（見本人所作說矢。未出版）。

表十四　小屯南地之記事刻辭

一、戊子三三　（一一三一）第二字，漫漶，甲八〇八乙亥。

二、辛巳三  三　（三四一、一一一庚戌，上有庚戌，辛酉之卜辭，二五六七壬申。六六八辛酉  字倒而又不全，成  。）

三、丁酉三  三　（七〇〇）

四、癸未  三  三　（七七一）倒契，脫未字後加契其側，字殘。骨面有癸未、甲申卜辭。反面有甲申辭。（二二五九七十二六七七戊申、七八三癸卯、鄴三、三五、一二己巳、五九九辛亥  下缺二字、南明四一九壬辰。）

五、丁未三　六　（粹一五二四、三〇二八乙未有「自  」三字）

六、甲戌三　十　（二三〇九、七八八無干支。）

七、己未三　五十　（二七八九反，倒契，五十：  ）

一七三、六六三、九二四、二二八二、粹一五二六㊂骨八、三五三九皆殘辭，附他期之卜貞辭以爲參考：

續五·二二·五　丁亥三自㞢十㞢丁，允

南明七　癸亥㊂三自㞢十㞢，㞢

明一八〇　新㞢三十㞢

佚五一九　貞羽辛卯㞢㞢求㞢㞢雨

存二·六八三　庚㞢卜貞今日不雨

福八　戊㞢卜貞王徵于召往來亡㠯

南南二·一四　帚姘丁王㞢殼自㞢㞢三　（㞢乃新字之誤）

（原載《中國文字》新十二期，一九八八年）

试论祖庚、祖甲时代的被锯截卜王辞

郭振录

被锯截的卜王辞，在甲骨著录中曾见过一些，以往学者一般都同其他卜王辞一起加以论述，诸如郭沫若、屈万里诸先生，虽然皆提及被锯截的卜王辞问题，但都没有详细论述①。许进雄先生在整理编纂明义士所藏甲骨时，对被锯截的卜王辞有过一些论述，但他认为“这些被锯的卜辞都是没有什么特别值得保存的，因此它是否被制为骨简是很成问题的。这些被锯去或留下来的部分，形状各异，一定不是为某一特别理由而特制的，笔者很怀疑那是废物利用再制成骨针、骨钻、骨笄一类用具的。”②并没有深入研讨此问题。

现在我们再次通过这类被锯截的卜王辞之著录、用料、整治、书契诸方面的介绍，对其中的某些问题提出来并加以初步推测。

一　被锯截的卜王辞著录情况

在以往著录中，所见到的被锯截卜王辞分别有：

《甲》2244、2245、2246、2247（《合》24085）、2386、2531（《合》23888）、2848（《合》24088）、2870（《合》23837）、3351（《合》24110）。

《粹》1326（《合》24352）、1327、1328、1329、1330、1331。

《怀特》B1283、B1285。

《明藏》B1639、B1640（《合》23977正）、1645。

《合》23843、23912、23959、23961、23971、21063正、24237、24295、24336、24337。

仅以上著录所见被锯截的卜王辞共计三十片③。

二　用料及被锯截的部位、形式

用料：上面所列举的三十片的用料皆为牛胛骨。至于在一些著录中见到的若干卜王辞骨及其卜王辞甲，此文一般不论及④。

骨版被锯截的部位、形式：

目前，我们仅是通过这类被锯截的卜王辞骨的拓本观察，看出其骨版被锯截的部位，都是按照一定的规格有意识地进行加工的。另外，亦看出由于选用的左、右胛骨的不同，而被锯截的部位不同，被锯截后的形式亦异。

甲骨刻辞骨版被锯截的部位、形式诸问题，陈梦家先生虽曾提及、论述过，但只是泛指⑤。

如若选用的为右胛骨，则锯截骨版的右侧上端、中部及下端部位，被锯截后的形式是“卜”，诸如《合》23964、《粹》1326（《合》22352）、《甲》3351（《合》24110）等。

如若选用的为左胛骨，则是锯截相反部位，被锯截后的形式是“𠂤”。诸如《合》23977正、23971、24237、《甲》2386、2247（《合》24085）等。

在所见的三十片中，两种形式各居半数左右。此种现象，与我们在《小屯南地甲骨》、《甲》、《合》等著录中所见到的康丁时代被锯截的卜旬辞骨的形式不完全一样。被锯截的卜旬辞骨虽也选用左、右胛骨，但它锯截骨版左侧部位的只占极少数，而大多数为锯截骨版之右侧部位⑥。

迄今所见到的这类骨版都是契刻卜王辞的部分；而被锯截掉的部分，尚未见过实物。

三　被锯截卜王辞骨的书契形式、兆数、辞数及辞序

由于目前所见到的被锯截的卜王辞骨多为著录中的拓本，背面所施钻、凿、灼情况一般不详，此文暂不过多地论及。但是，通过观察则可看出：凡是被锯截的卜王辞骨都是按一定程序进行整治的。首先是选用胛骨，随后按一定长度比例锯截骨版，施钻、凿、灼，最后再契刻文字。

被锯截卜王辞骨的书契形式、辞数与辞序的行款、兆数诸方面情况，我们现依据下面所列举的数版实例可见其一斑。

例一　《合》23964

选用右胛骨，而且是目前所见到的被锯截卜王辞骨中唯一完整的一例。被锯截的是骨版的右侧上端、中部及下端部位，锯截后的形式为“卜”。其释文如下。

骨面左侧部位有：

（1）癸巳卜：王。

（2）癸巳卜：王。

（3）癸巳卜：王。

（4）癸巳卜：王。

（5）癸巳卜：王。

（6）癸巳卜：王。

（7）甲午卜：王。

（8）甲午卜：王。

骨面中部有：

癸巳卜：王。

骨面右侧部位有：

（1）癸巳卜：王。

（2）癸巳卜：王。

（3）甲午卜：王。

（4）甲午卜：王。

例二　《粹》1326（《合》24352）

选用右胛骨，上端部位残，被锯截的部位是骨版的右侧中部及下端部位，锯截后的形式同例一。另外，此骨版收录于《殷契粹编》第1326片的拓本（日本求文堂1934年版），其右侧没全拓出。现我们是依据1956年版之拓本。其释文为⑦：

（1）庚午卜：王。在口卜。（一）。

（2）庚午卜：王。在十二月。（二）。

（3）庚午卜：王。在十二月。（三）。

（4）庚午卜：王。在十二月。（四）。

（5）庚午卜：王。　　（五）。

（6）庚午卜：王。在十二月。（六）。

（7）庚午卜：王。在十二月。（七）。

（8）庚午卜：王。　　（八）。

例三　《甲》3351（《合》24110）

选用右胛骨，下端部位残。被锯截为骨版的右侧上端、中部部位。锯截后的形式同例一。其释文为：

（1）☑？　　（四）。

（2）癸□□：王。（五）。

（3）癸亥卜：王。（六）。

（4）癸亥卜：王。（七）。

（5）癸亥卜：王。（八）。

依据锯截卜王辞的惯例，此骨版下端部位虽残，但从现仅存的兆数（四）可以看出，

例一　《合》23964

选用右胛骨，而且是目前所见到的被锯截卜王辞骨中唯一完整的一例。被锯截的是骨版的右侧上端、中部及下端部位，锯截后的形式为“卜”。其释文如下。

骨面左侧部位有：

（1）癸巳卜：王。

（2）癸巳卜：王。

（3）癸巳卜：王。

（3）庚戌卜：王。　　（三）。

（4）庚戌卜：王。　　（四）。

（5）庚戌卜：王。　　（五）。

（6）□戌卜：□。

第（6）段辞应补全为“庚戌卜：王。”其兆数应为(六)。

另，例五、例六之《合》23977正、24063正，两版因骨版背面分别契刻一些字，故《合》在编号时分别以正、反分别之。

例七　《合》24237

选用左胛骨，上端部位残缺。被锯截的为骨版的左侧中部及下端部位，锯截后的形式同例五。其释文为：

（1）甲午卜：王。在十二月，在㞢卜。(一)。

（2）甲午卜：王。　　(二)。

（3）甲午卜：王。　　(三)。

（4）甲午卜：王。　　(四)。

（5）甲午卜：王。　　(五)。

（6）□午卜：□。

第（6）段辞应补为“甲午卜：王。(六)。”

例八　《合》23971

选用左胛骨，上端部位残缺。被锯截的为骨版的左侧中部及下端部位，锯截后的形式同例五。其释文为：

（1）乙未卜：王。在二月。(一)。

（2）乙未卜：王。　　(二)。

（3）乙未卜：王。　　(三)。

（4）乙未卜：王。

（5）乙未卜：王。

（6）乙未卜：王。

骨版上端残，推测第（4）至（6）段辞的兆数应分别为(四)至(六)。

通过上面列举的例一至八被锯截的卜王辞骨及其他所见的被锯截卜王辞骨情况，可归纳为如下之特征：

其一，卜王辞骨骨版被锯截的部位，都是按一定长度规格进行有意识加工的。

其二，书契的全部为卜王辞，其辞序均是由下向上排列。一骨版上的刻辞一般为同一干支日，不像康丁时代的被锯截的卜旬辞骨那样依干支“癸酉”至“癸亥”顺序排列。锯截卜王辞骨的刻辞一般在同一骨版上为同一干支日的卜王辞，往往在第一段辞中，还下端部位还应有(一)至(三)兆，其刻辞亦应为“癸亥卜：王”。因此，全辞之释文应为八组同一的“癸亥卜：王。”其兆数应为(一)至(八)。

例四　《合》24336

选用右胛骨，上端部位残，被锯截为骨版的右侧中部及下端部位，锯截后的形式同例一。其释文为：

（1）戊子卜：王。在旨喜卜。(一)。

（2）戊子卜：王。　　(二)。

（3）戊子卜：王。　　(三)。

（4）戊子卜：王。

（5）戊子卜：王。

兆数(三)以后的兆数，拓本不清晰，估计为(四)、(五)。

例五　《明藏》B1640（《合》23977正）

选用左胛骨，下端部位残缺。被锯截为骨版的左侧上端及中部，锯截后的形式为“𠂤”。其释文如下。

骨面右侧部位有：

（1）乙未□：王。(二)。

（2）乙未卜：王。(三)。

（3）乙未卜：王。(四)。

（4）乙未卜：王。(五)。

（5）乙未卜：王。

（6）□□□：王。

骨面左侧部位有：

（1）乙未卜：王。

（2）□未□：□。

依据锯截卜王辞之惯例，骨版右侧部位的第（1）段辞的兆数为(二)，其残缺字应补为同一干支日的“乙未卜：王。”兆数应为(一)。而第（6）段辞应补全为“乙未卜：王。”其兆数为(六)，故该骨版右侧部位全辞应为第（1）至（7）段同一干支的“乙未卜：王。”其兆数亦应为(一)至(七)。而骨面左侧的第（2）段辞应补全为“乙未卜：王。”

例六　《合》24063正

选用左胛骨，上端部位残缺。被锯截的为骨版的左侧中部及下端部位，锯截后的形式同例五。其释文为：

（1）庚戌卜：王。在三月。(一)。

（2）庚戌卜：王。　　(二)。

（1）癸□□：王。(三)。

（2）癸丑卜：王。(四)。

（3）癸丑卜：王。(五)。

骨面上半部有：

□巳卜，行贞：王宾夕福、亡祸？

此骨版残缺太甚，仅存上述诸条卜王辞及一条祭祀卜辞。此骨版下半部之卜王辞兆数从(三)始、有(四)、(五)兆。依据锯截卜王辞骨之惯例，此骨下端所残缺之部位还应补二条卜王辞，均为同一干支日的“癸丑卜：王。”兆数分别应为(一)、(二)兆。

因为祭祀卜辞中有贞人“行”，为祖庚、祖甲时代之贞人，其字体特征与下面的几条卜王辞字体特征相同。证明此骨版之卜王辞及祭祀卜辞为同时期所契刻的。

现在，通过对1973年在安阳小屯南地出土的一版卜辞时代之分析，再从侧面来看被锯截卜王辞骨的时代。这片骨版出土于属于小屯南地晚期灰坑 H57：179，在《屯南》的编号为2384⑦。

此骨版虽不是被锯截的卜王辞，但它契刻有数条卜王辞及祭祀卜辞。其释文如下。

骨面下半部有：

庚辰贞：其陟□高祖上甲，兹用。王固：兹□？(一)。

骨面上半部有：

（1）庚辰卜：王。(一)。

（2）庚辰卜：王。(二)。

（3）庚辰卜：王。(三)。

（4）庚辰卜：王。(四)。

（5）庚辰卜：王。

（6）庚辰卜：王。

（7）庚辰卜：王。

（8）庚辰卜：王。

（9）庚辰卜：王。

该骨版上所契刻的内容不同之两部分刻辞，为同版不同期的卜辞⑧。其理由是：

其一，两部分卜辞之前辞形式不同：下半部为干支贞；上半部为干支卜。尤其两部分的字体显其差异：上半部分的卜王辞之字体具有祖庚、祖甲时代之特征；下半部分之祭祀卜辞的字体具有武乙时期的作风。

其二，从行款上看：上半部分为左行；下半部分为右行。

其三，兆数：上半部分之兆数为(一)至(四)兆，从下向上排列，其余因骨面残蚀不清，与上述的被锯截卜王辞骨之兆数作风一致；下半部分兆数为(一)，且与上半部分兆刻有“在×月”，“在××卜”。另外，个别刻二个干支日的卜王辞，如例一的《合》23964，“癸巳卜：王”、“甲午卜：王”刻于同一骨版。亦有的是骨版之一侧刻卜王辞，而另侧则契刻祭祀卜辞的，如《甲》2386。其释文如下。

骨面右侧部位有：

（1）辛酉卜：王。在四月。

（2）辛酉卜：王。　(一)。

（3）辛酉卜：王。　(二)。

（4）辛酉卜：王。　(三)。

（5）辛酉卜：王。　(四)。

（6）辛酉卜：王。

（7）辛酉卜：王。

骨面左侧部位有一条祭祀刻辞，为：

乙未又岁于祖乙，牡卅𤔔，佳旧岁⑨。

其三，被锯截的卜王辞骨之辞序同于康丁时代锯截卜旬辞骨之辞序。如若被锯截的为右胛骨，其刻辞一般在骨面的左侧部位，辞序则由右向左，行款为右行；如若被锯截的为左胛骨，其刻辞一般在骨面的右侧部位，辞序则由左向右，行款为左行。我们依据此项特征，可将一些残缺的被锯截的卜王辞骨区分出选用的是左或右胛骨。

其四，被锯截的卜王辞骨之兆数与康丁时代锯截卜旬辞骨之兆数最大的不同，是卜旬辞骨只分别为(一)兆、(二)兆或(三)兆；而锯截卜王辞骨之兆数，已见到的有(一)至(三)兆、(一)至(四)兆、(四)至(八)兆，(一)至(八)兆等等，一般为(一)至(八)兆。

其五，前辞形式被锯截的卜王辞骨一律为“干支卜”，而且契刻的干支日各式各样，对照甲子至癸亥六旬干支表可见各旬均有之；而康丁时代锯截卜旬辞骨则一律只用依“癸酉”至“癸亥”依次卜旬的。

四　几个问题的推测

1. 被锯截卜王辞骨的时代问题

卜王辞的时代问题，以往学者已有论述，并定为祖庚、祖甲时代。这一定论已为甲骨学界所承认⑩。从被锯截的卜王辞骨的字体特征来看，与卜王辞字体特征完全一致，因此，被锯截卜王辞之时代亦应为祖庚、祖甲时代的。

另外，我们通过《怀》B1284一版，可进一步确定被锯截卜王辞骨之时代问题。该骨版释文如下。

骨面下半部有：

题的探讨，应首推郭沫若先生，在《殷契粹编》一书的第1326片卜辞释文中，他曾论及“此一事共八卜，只纪卜者为王，未纪所卜何事，然有可注意者为纪卜数字之一至八。……其次，每二数字之距离均约略相等，以公尺量之，约当其0.029米。量以同人所刻之它骨，如下1327至31诸片，均复如是。……以此推论之，余以为此骨每两数字间之距离，当为殷尺之一寸。从而十之，则殷尺一尺当公尺0.29米。”⑰

如上所述，康丁时代的锯截卜旬辞骨之兆数间距约为3厘米左右；而祖庚、祖甲时代的锯截卜王辞骨之兆数间距一般亦在2.9至3厘米左右。另外，锯截卜王辞骨之最大骨距一般约在29—30厘米；锯截卜旬辞骨之最大骨距一般约30厘米左右。这些数字均与郭沫若先生通过《粹》1326所测之兆距推论殷商尺约为29厘米，大致相当。即使上面一些数据有可能是偶然的巧合，与殷商时代之尺度无大关系，但“此必非临时目量所成，必有一定之尺度标准，且此标准必为简单之尺度单位，故能骨骨划一。”⑱

综上，从祖庚、祖甲时代之锯截卜王辞骨及康丁时代的锯截卜旬辞骨的数据可以看出：骨版被锯截的部位，是已有一定长度单位概念的殷人，在选用胛骨后，按一定的尺寸比例进行有意识加工的。其兆数间距也不是“临时目量所成”，而是按一定尺度标准进行契刻的，之所以间距基本上相等，也反映殷人必按一定尺度标准加工。而这些卜王辞骨和卜旬辞骨，都是为“某一特别理由特制的”，决不是“废物利用。”至于殷商时代尺度问题的彻底解决，还需待今后新材料的出土。

注　释

① 郭沫若：《殷契粹编》第1326片，科学出版社，1956年1月；屈万里《殷虚文字·甲编考释》第2244诸片释文，历史语言研究所，1966年。

② 许进雄：《怀特氏等收藏甲骨文集》B1279 1288诸片释文，加拿大皇家安大略博物馆出版，1979年；又见《明义士收藏甲骨释文篇》，B1640诸片释文，加拿大皇家安大略博物馆出版，1977年。

③ 本文引录材料之著录简称：
《甲》即《殷虚文字·甲编》，历史语言所编，商务印书馆，1948年。
《合》即《甲骨文合集》，中华书局，1979-1983年。
《粹》同①。
《怀》同②。
《明藏》即许进雄编《明义士收藏甲骨》，皇家安大略博物馆，1972年。

④ 在上述著录及其他著录中，还见一批卜王辞骨或甲，其中有：
《英藏》即《英国所藏甲骨集》2001-2022片，中华书局，1985年。
《明后》即《殷契卜辞后编》B2127-2133号，艺文印书馆，1972年。而与《南北》即《战后南北所见甲骨录》重见的，如：B2127=408　B2128=405，B2130=407　B2129=402　B2132=403，B2133=404。
《怀》B1279-1282、1284、1286、1288等等，另还有一批卜王辞甲，S1157-1195诸片。
《明藏》B1635、1638、1641等。
《甲》2412、2435、2440、2477、2586、2639、2688、2725、2857、2861、2890、2900诸片。
《合》所录之卜王辞骨或甲诸片，从略。

⑤ 陈梦家：《殷墟卜辞综述》第一章总论部分，科学出版社，1956年。

⑥ 同《小屯南地甲骨》（以下简称《屯南》）上册《前言》部分，中华书局，1980年；另见拙文《试论康丁时代锯截卜旬辞》（出席87年9月在安阳召开的国际商史学术讨论会论文，待发），本文凡提及与锯截卜旬辞对比之处，均采用此文之看法，文中从略，以下亦不再注释。

⑦ 详见《粹》1326片、《合》24352号。该版第（1）段辞中见“在□卜”，郭沫若先生释为“在翌山卜”，此字不清，本文暂缺释。

⑧ 本文对《甲》2346片之释文和屈万里先生在《甲释》中之辞序安排有异。

⑨ 详见《粹》、《甲释》、《明藏释》等有关部分，从略；李学勤，《殷代地理简论》关于祖甲“卜王”卜辞一节，科学出版社，1959年。

⑩ 详见《屯南》上册《前言》部分及《屯南》下册第一分册第2384片释文，中华书局，1984年。

⑪ 关于同版不同期卜辞之时代问题，目前学术界看法不一：其一为“历组卜辞”论者，认为两部分卜辞均为武丁或祖庚祖甲时代的；其二为“武乙卜辞”论者，认为该骨是武乙时代继用了祖庚祖甲时的卜王辞骨版，再行契刻而造成的同版不同期的问题。在此不一一介绍双方之看法。本文同意后者之意见。

⑫ 许进雄：《明义士收藏甲骨释文篇》附录（一），关于断代分期的有关部分，许氏在此只认为有长凿而无圆钻。本文仍认为钻、凿并存之看法。

⑬ 《中国古代度量衡图集》，文物出版社，1984年12月。

⑭⑰⑱ 《粹》第1326片释文。

⑮ 张秉权：《卜龟复甲的序数》集刊第二十八本下册，1956年12月。

⑯ 饶宗颐：《由卜兆记数推究殷人对于数的观念》，集刊外编第四种，《纪念董作宾先生六十五岁论文集》下册，1961年12月。

数（一）相邻。

其四，该骨版背面施有十二个钻、凿、灼痕。而凿的制作规整匀称、弧平底；钻较圆，甚整饬。这些特征皆近于武丁或祖庚、祖甲时代钻、凿之作风。同时也与许进雄先生在分析研究甲骨卜辞，尤其在分析被锯截之卜王辞骨的钻、凿之特征时所说的“第二期卜辞的长凿形态较多变化……通常两肩微有弧度、头部尖圆，不像第一期对称。也有平圆的……”⑫特征基本相同。

总之，此片骨面上半部分的卜王辞为同一干支日“庚辰卜：王”，兆数从下向上为（一）至（四）兆之特征，以及字体及钻、凿、灼等特征，皆与被锯截之卜王辞骨相同。故这部分的数条卜王辞之时代应为祖庚、祖甲时代。而下半部分的祭祀卜辞：其字体特征具有武乙时代之作风。这是武乙时期继用祖庚、祖甲时代的卜王辞骨再行契刻所造成的同版不同期的卜辞。

通过以上分析，可看出卜王辞的骨版被锯截的时代都在祖庚、祖甲时期。这样，与被锯截的卜旬辞骨为康丁时代一样，被锯截的卜王辞骨为甲骨分期断代又提供了一个证据。

2．关于殷商尺度问题的推测

中国历史博物馆、上海博物馆现藏两件牙尺，它们的正面分别刻有十寸，每一寸刻十分。其长度分别为15.78厘米、15.8厘米。它们虽都传出土于殷墟，但出土地点、年代等均不详，尚不可知是否确实为殷商之物⑬。另外，杨宽先生在《中国历代古尺考》一书中列举了一把骨尺，也传是殷墟出土，其情况也不可知。

迄今对于殷商时代之尺度问题的研究，还处于推测的阶段。至于通过甲骨卜辞材料来推究殷商尺度问题的，仅五十年前郭沫若先生有过论述⑭。

如前所述，祖庚、祖甲时代的被锯截卜王辞骨及康丁时代的被锯截的卜旬辞骨，其骨版被锯截的部位都是按一定的规格进行加工的，而被锯截部位的长度及兆数间距等，似皆按一定的长度单位锯截和契刻的。

小屯南地等出土的二十余版康丁时代的锯截卜旬辞骨表明：

兆数间距：不论是（一）兆、（二）兆或（三）兆，一般约为3厘米左右。

最大骨版距：一般约在30厘米左右。

上述祖庚、祖甲时代的三十版被锯截卜王辞骨表明：

兆数间距：一般约在2.9—3厘米左右。

最大骨版距：从《合》23964约为29厘米，《粹》1326约为28.5厘米等看出，一般约为29厘米左右。

关于兆数（亦称为序数、兆序），过去有些学者亦曾注意过，见张秉权先生的《卜龟复甲的序数》⑮、饶宗颐先生的《由卜兆记数推究殷人对于数的观念》⑯等等。都是通过甲骨卜辞之兆数问题，从不同角度分析殷商时期的有关方面问题。而对于兆数间距问

甲骨断代商榷

林　沄

在《出土文献研究》中读到陈炜湛同志的《“历组卜辞”的讨论与甲骨文断代研究》，从该书的编辑后记来看，这篇文章是在1982年写的。后来又在《古文字研究》第12辑上读到陈炜湛同志的《“侯屯”卜骨考略》一文，文末注明是1982年定稿的。同一位作者在同一时期内写的两篇文章，第一篇力驳李学勤、裘锡圭和我，说我们“把本来属于武乙、文丁时代的卜辞算作历组卜辞，移到武丁、祖庚时代，……是难以令人信服的”。而在第二篇文章中，却又颇为详细地论证了《屯南》2534（该版是我在《小屯南地发掘与殷墟甲骨断代》表三中早已指明为“历组一类”的）及与之成套的《新缀》613、614“可能是武丁晚期之物”。这表面看很奇怪，但又并不奇怪。因为，虽然大家都在讨论甲骨断代问题，但对于甲骨断代究竟该用什么方法才算科学，仍然有很不同的理解。

我在《小屯南地发掘与殷墟甲骨断代》中已经指出，过去的甲骨断代研究，实际上包含有两个不同的方面。第一方面是分类，第二方面是确定每类的年代。若无科学的分类为基础，就不可能有科学的断代。分类的依据和确定年代的依据理应是各自独立的两码事，过去把分类的依据和确定年代的依据都笼统地称为“断代标准”，是不妥当的。其理由就不再赘述了。董作宾在甲骨断代研究方面最大的贡献是他的“贞人说”，这是甲骨科学分类的重大突破点。从这个意义上说，陈炜湛指出“董氏断代学说的基础或核心是贞人说”是很对的。但是，贞人本身并不能作为确定年代的依据。而且，单凭贞人及由同版关系归纳出来的贞人集团，是无法对全部卜辞进行分类的。这是因为有大量甲骨卜辞中并不出现贞人之名。但凡是卜辞总是由具体文字组成的，因此，势必要分析诸贞人集团的卜辞在字体书风上各自的特点，从而才能把不出现贞人名的卜辞，按字体书风的特点分别归类。经过这种方法而进行归类，便可以发现：

1.有些字体书风自成一格的类别，是根本不见任何贞人名的。

2.同一贞人所卜之辞，按字体书风来分析是应该分属于不同类别的。

因此，要使全部甲骨卜辞尽可能都得到精密的分类，按字体书风进行分类的研究，势必逐渐取代按贞人集团对甲骨进行分类的研究，而成为分类研究的主要手段。实际上，在董作宾的断代体系中，早已经有了主要靠字体书风为依据而并无贞人的类别。只是在他

（原载《慶祝蘇秉琦考古五十五年論文集》，文物出版社，1989年）

613、614的、  、  、  符合“自历间组”的特有组合，再进一步比较这两版在其他字体和整体风格上是否和我已举出的“自历间组”其他诸版一致，是很容易确定这两版应归为“自历间组”的。

第二种错误倾向是，不明白“字体风格”本来只是分类的依据，只有当每类甲骨的年代已根据其他证据被确定之后，才可判定某类甲骨所特有的特征性字形和用字习惯究竟是早还是晚。误以为“字体风格”本身就能判定甲骨的时代早晚。我在《小屯南地甲骨与殷墟卜辞断代》一文中已经批驳过这种观点。可惜陈炜湛同志似乎不曾留心于此，或者还没有真正弄明白我的意思。因此，他在逐条批驳裘锡圭所举宾组、出组和历组卜辞占卜事项相同的20组文例时，一再强调宾组某字写法和历组“写法迥异，显系不同时期之物”，又说历组的字作  “乃晚期写法”，“  作  ，尤为第四期的特征性字”等等。其实，过去由于宾组卜辞被认为是武丁时代唯一的一类甲骨卜辞，而黄组卜辞被定在乙辛时代为众所公认，遂形成了一种观念：认为只有字体风格接近宾组的才是早期写法，而字体风格接近黄组的就是晚期写法。但甲骨断代研究发展到今天，连陈炜湛同志也已经明确承认自组卜辞和子组卜辞是武丁时代的了，而且午组卜辞已有地层学证据证明可以早到武丁时代。众所周知，自组、子组、午组和宾组卜辞的字体是有很大差别的，因此，只有宾组字体才是早期写法的观念早已过时了。在这种情况下，继续把“写法迥异”当作“显系不同时代之物”的根据，是无法自圆其说的。陈炜湛同志说“乃晚期写法”，大概是因为它和武丁时代的宾组卜辞作不同，而和乙辛时代的黄组卜辞作相近。可是，子组卜辞的均作，午组卜辞则、互见，自组小字也是、互见，既然这些类别的卜辞都早到武丁时代，怎么还能说就是“晚期写法”呢？而且，真要仔细考察，历组字的写法，不但和宾组不同，和黄组、子组、午组、自组比较，虽然在都有下段这一点上相同，但具体字形还是都有差别的，根本无法由此判定历组在时代上究竟接近于哪一组。可见，单凭字体是不能确定年代的。

陈炜湛同志在讨论“侯屯”卜骨时，先并不考虑它们的字体类属，只是笼统地说它们的“结构、风格与陈梦家定为武丁晚期的卜辞比较接近，一些特征性的字如自、癸、亥、上甲、不等的写法，也属此期形式”。这种论证方式，是很值得考虑的。因为，被“陈梦家定为武丁晚期的卜辞”，包括自组、子组、午组等多种卜辞，各类的字体风格大相径庭。说“侯屯”卜骨与它们比较接近，究竟是指和哪类接近呢？单就所举的“不”字来说，《屯南》2534作，而《新缀》613、614作，写法本不一致。而上边有横划的不字，既见于子组卜辞、午组卜辞，又见于“历组二类”（这类卜辞陈炜湛同志认为肯定是武乙文丁时代的）和“历无名间组”（这类字体过去被分属三期和四期）；上边不加横划的不字，则在宾组、自组中均有，午组的不字也偶有不加一横划的。有什么理由说“侯屯”卜骨上不字的写法是属于武丁晚期的形式呢？所以，虽然陈炜湛同志把“侯屯”成套卜骨定在武丁晚期，在结论上和我的意

那就只有借用董作宾说文武丁“复古”的办法，说历组卜辞也是“复古”了。然而，历组卜辞一方面和宾组、出组卜辞均有共存一版的现象，而且是多方面性质更接近于自组的“历组一类”与宾组有同版关系，多方面性质更接近于无名组的“历组二类”与出组有同版关系；另一方面又在占卜内容上和宾组、出组有很多相重合的例子。这使我感到应该把历组卜辞提到无名组卜辞之前，而与宾组、出组在时代上平行。既然如此，历组一类卜辞中所见的“父乙”，应理解为武丁之称小乙；历组一类和二类卜辞中所见的父丁，应理解为祖庚之称武丁。陈炜湛同志首先并未对我所主张的字体分类方法进行具体讨论，只发表了“眼花缭乱”、“玄之又玄，机深莫测”的感想，便轻轻带过。在归纳我主张历组卜辞提前的论点时，又完全忽略了我着重论证的自组⟶自历间组⟶历组一类⟶历组二类⟶无名组的逐步过渡性质。这样讨论问题，未免有隔靴搔痒之感。我和陈炜湛同志一样“相信真理总是愈辩愈明”，但辩要辩得是地方，方能“愈辩愈接近真理”。要紧的地方不细细辩论而置之不顾，是难以克服分歧而在甲骨断代问题上重新取得一致看法的。

最后，我提出两个问题请陈炜湛同志考虑。

第一个问题是：宾组卜辞有“奉屯”，而“侯屯”成套卜骨有“用侯屯”，不但占卜干支不同，而且文辞各异。陈炜湛同志说这两者“若合符节”。那末，裘锡圭同志所举历组卜辞和宾组、出组卜辞占卜事项相关的20组文例，有不少占卜干支和文辞均相同，只不过是字体不同，为什么陈炜湛同志就说“大都不甚可信”呢？

第二个问题是：《屯南》2534出于中期二组灰坑，陈炜湛同志认为这并不妨碍他把该版定为武丁时代。理由是：“小屯南地中期二组灰坑也并非只出文丁卜辞，也出有少量武丁卜辞。”那末，在小屯南地发掘出来的其他历组卜辞也是出于中期灰坑，为什么就成了历组卜辞必须归为武乙文丁时期的“最为有力”的根据呢？

注　释

① 彭裕商：《也论历组卜辞的时代》，《四川大学学报》1983年1期。

② 林沄：《无名组卜辞中父丁称谓的研究》，《古文字研究》第13辑。

（原载《出土文献研究續集》，文物出版社，1989年）

那里，字体书风的分类还比较粗疏，分类标准也还不够严密罢了。

陈炜湛同志似乎不承认在甲骨分类研究中的这种发展趋势是合理而必要的，要我们继续牢守以贞人为主要分类根据的办法。他批评在历组卜辞讨论中“双方尽管争论得很激烈，但很少具体讨论历组卜辞的核心——真正有贞人历的卜辞”，便表现出这种倾向。其实，历组卜辞之所以称为“历组”，不过是一种权宜的代号。从研究史的角度来说，该组卜辞根本不是根据贞人而分出的一个类别，而是主要依据字体书风而分出的一个类别。只是后来在该类卜辞中发现了有可能是贞人的“历”，才模仿自组、宾组等命名惯例而称为“历组”。如果不顾这种历史实际，硬要说历组卜辞的核心是“真正有贞人历”的卜辞。那么“无名组卜辞”的核心又该是什么呢？

陈炜湛同志之所以这样提问题，是因为他认为甲骨卜辞的分类若找不出贞人而“依据字体风格”是“并不可靠的标准”，“这种做法的科学性就很值得怀疑”。实际上，既然大量的甲骨上是并不出现贞人名的，那末凡是想要认真研究甲骨断代问题的人，就都无法避开“依据字体风格”把一定的甲骨归属于一定的类别这件事。所以，单是指斥这种分类方法的标准不可靠，科学性值得怀疑，是无济于事的。应该认真探讨的是怎样使这种分类法具备尽量可靠的标准，科学性越来越强。

我认为，过去在笼统地把“字体风格”当作“断代标准”之时，确实存在着两种错误倾向，它们严重影响了研究的科学性。

第一种错误倾向是，在按“字体风格”对甲骨进行分类时，往往只根据个别字体的相同或主观印象上认为风格一致就判定某版与某版为同一类，从而造成分类上的混乱。即使是在《甲骨文合集》中也仍然有这种现象。因此，我在《小屯南地发掘与殷墟甲骨断代》一文中提出：“应该在重视书体（按：即“风格”）一致的前提下，着重于总结每类卜辞在特征性字形和用字习惯上的特有组合关系，才能使以字体分类的方法成为科学而易于把握的方法。”而且指出“这种特有组合关系是通过同版关系转递式地推定的”。在该文表二中我已举例式地说明了我划分“自历间组”时是根据何种特征性字形和用字习惯的特有组合关系，以及这种组合关系是如何找出来的。后来，彭裕商同志在《也论历组卜辞的时代》① 中作了补充，并按同样的原则列出了“历组一类”的特征性字形和用字习惯的特有组合关系。我在《无名组卜辞中父丁称谓的研究》② 中又列表说明了“历无名间组”、“典型无名组左支卜系”两类卜辞的特征性字形和用字习惯的特有组合。任何人只要略为细心看一看这些表，起码可以知道，这种字体特有组合关系的归纳方法，和根据贞人之间的同版关系归纳出“贞人集团”是一样的。令人费解的事例是：陈炜湛同志既然赞成“贞人集团”为科学方法，为什么会把这种相类似的字体分类方法说成是“玄之又玄，机深莫测”呢？而且，只要在甲骨分类方面略下过功夫而对字体的细致差别有一定熟悉程度的人，一定会发现利用这类表来划分甲骨类别是可行而方便的。例如，在讨论“侯屯”卜骨时，如果看到《新缀》见相同，但他的论证方法我认为是不可取的。

如按我主张的方法，先确定甲骨的字体类属，则“侯屯”成套卜骨是分属两类的。和我使用相同分类方法的彭裕商同志已经在他的论文中指出：《新缀》613、614应属“自历间组”，而《屯南》2534应属“历组一类”，我认为很对。两者在乙、亥、戌、用、不等字的写法上均有区别，看来不是同一刻手所刻。彭裕商同志认为，一组成套卜辞包含了“自历间组”和“历组一类”两种字体，“令人信服地说明了二者之间的密切关系”。我觉得还要强调的是，这种现象和不同类别的字体的卜辞共存于一版的现象是有相似性的。我在以前几篇论文中已经举出的例子有：

1. 自组大字与自组小字辞条共存于一版（《人文》3011，《合集》20038、20046）。
2. 自组小字与宾组辞条共存于一版（《燕》141，《甲》3045，《铁》54.2，《甲》3183）。
3. 自组大字与午组辞条共存于一版（《乙》6690）。
4. 子组与宾组辞条共存于一版（吉大藏骨）。
5. 子组与“甲种子卜辞”辞条共存于一版（《乙》8818）。
6. 宾组与历组一类辞条共存于一版（《屯南》910—911）。
7. 出组与历组二类辞条共存于一版（《屯南》2384）。

彭裕商同志又补充了历组一类和历组二类辞条共存于一版（《屯南》314、742）的例子。可见这类现象并非偶然现象，这足以证明不同类字体的沿用时期是互有重叠的。尤其是成套卜辞一定是同时刻成的，更是自历间组和历组一类字体曾有一度同时共存的有力证据。

陈炜湛同志所蒐集的23片“历贞或与历有关的卜辞”，也应按字体风格分为两类。其中大部分是我所分的“历组二类”，但如《戬寿》40.3、《甲》544之酉字作、  、  ，贞字作  ，字作、，显属“历组一类”。陈炜湛同志既然将《屯南》2534这样的字体定为武丁晚期，则与之同类的《甲》544等自然也应定在武丁晚期，连带也就会把有历贞的卜辞都定到较早的时代了。可惜的是，陈炜湛同志自己在字体分类上并无一定准则，却又指责我的字体分类办法为“玄之又玄，机深莫测”，所以只是在“侯屯”成套卜骨的断代上和我们的看法偶合，却很难在甲骨断代问题上和我们取得一致的看法。

我觉得有必要申明一下，我之所以在历组卜辞的年代上“不能不放弃旧说而改从李说”，是基于对无贞人的卜辞（“历组卜辞”的“历”是不是贞人尚有疑问）进行比较细致的字体分类。在这种分类研究中，我注意到这样一个现象：自组⟶自历间组⟶历组一类⟶历组二类⟶历无名间组⟶典型无名组在字体、钻凿形式、卜骨骨臼之整治、记事刻辞等方面都有连续渐变的迹象。既然自组卜辞已由小屯南地发掘的地层证据而从原定的文丁时代改定为武丁时代，那么，继续把历组卜辞排在无名组卜辞之后，就很难解释自组⟶历组⟶无名组的多方面连续过渡性的迹象。如果继续坚持历组晚于无名组

甲骨文各期田猎卜辞的特点与辞例的比较

陈炜湛

从田猎卜辞的内容及形式来考察，自武丁至帝辛（纣），各个时期颇不一样，各有特点。在叙述各个时期田猎卜辞的特点之前，先扼要交代一下本文区分各期田猎卜辞的前提——断代的问题，显然是必要的。

断代，是甲骨文研究的基础。早在1933年，董作宾便提出断代的十项标准（《甲骨文断代研究例》，刊《庆祝蔡元培先生六十五岁论文集》）1956年，陈梦家又进一步归结为三项标准（《殷墟卜辞综述》），从理论上说，十万多片甲骨文，都可"还它原有的时代"了。但在实际上，如何运用这些标准来判断每片甲骨文的时代，却并不容易，学者间看法常有分歧。几十年来，自组、子组卜辞的时代归属，第三、四期卜辞的区分，近年来所谓的"历组"卜辞的时代归属，还有贞人的供职期限，便都是学术界争论较大，迄今未能论定的问题。笔者认为，董作宾的断代学说基本上是正确的，经过陈梦家的调整、修订、补充，大体上可将全部甲骨文断代。《合》对各期甲骨文的断代编排上主要依据董陈之说，将自组、子组卜辞列为"第一期附"也是很慎重的做法，本文所述田猎卜辞，凡已编入《合》者，其时代归属悉依《合》（其有明显错误需加改易者除外）；《合》以外的卜辞则依照《合》的处理方法予以断代，如所谓"历组"卜辞便归入武乙文丁时期，以求内部一致。这是讨论各期田猎卜辞内容与形式等问题的大前提。

按理说，随着时代的推移，人们认识水平与技术水平的不断提高，田猎的方式方法也应不断改进、提高，其效果日益显著。但实际上似乎并非如此。田猎的手段与工具，虽隔三千年，古今差异並不大，至于武丁至帝辛之间更是微乎其微了。只是由于时王对田猎活动的爱好程度不一，关心的重点有异，又由于各个时代占卜的习惯不一样，史官（贞人）及书手对卜事的态度也有认真严谨与马虎草率之别，故反映在卜辞里，从内容到形式，各个时期便各自有些引人注目的特殊之处，或云"时代的烙印"。

现就《合》、《屯南》、《甲》、《乙》、《丙》等书所见述之如次。

(一) 武丁时期

此期卜辞事类繁多，内容丰富，就田猎卜辞而论，其田猎名称（或之手段）之多，记述所获各类动物名称及数量之详尽，为各期之冠。然其时田猎无定日，自甲至癸皆可出猎，亦不注重田猎地之占卜，所注重者大抵在于能否捕获，鬼神是否佑佑。就其侍卜辞观之，前辞、命辞、占辞、验辞齐备者不甚多，常缺占辞，但前辞一般完整，均作"干支卜某贞"形式。此期从事过田猎事类贞卜贞人有殼、宾、争、亘、韦、永、古、取、我、子、余等20余人。不过，标"田"、"往田"、"田于某"者较少，这类卜辞亦较简单，以卜能否擒获，是否顺利，有无灾祸者居多。例如：

乙未卜，翌丙申王田，获？允获[鹿]九。　《合》4.10309

壬寅卜，出贞：王往田，亡灾？　《合》4.10529

壬午卜，宾贞：勿乎田于𧰼？　《缀》215.1

壬戌卜，王贞：其令雀田于[囗]，允[获]于祖乙？十一月　《合》4.10567

丙午卜，宾贞：王往出田，若？　《丙》126

己丑，子卜贞：小王𠂤田夫？　《库》1259

而较常见的辞例是标兽（特）、标逐、标获，尤以标兽者为多，且记载田猎之结果——所获兽名及数量，我们从中可借以判断其时田猎之规模。例如：

戊午卜，殼贞：我兽获；禽？

之日兽，允禽，获虎一，鹿四十，狐百六十四，麂百五十九，麓赤虫雙二来小口四口　《合》4.10198《丙》284

[戊寅卜]，口[贞：今日]我其兽逐囚允禽，获兕十一，鹿囚七十虫四，豕四，麂七十虫四。　《合》13.40125

口口[卜]，殼贞：今日我其兽，虫[囚]兽，获，禽鹿五十又六。

贞：今日我其兽逐，[囚]获兕十一，鹿囚。　《合》4.10308

[辛未卜，口贞：翌壬申王]其[兽]，禽？壬申允兽禽，获兕六，豕七十虫六，麂百出九十虫九。

[辛]未[卜，口贞：翌]壬申王勿兽，不其禽？壬申兽，禽。

贞：王兽[隻]？　《合》4.10471《丙》423

丁亥卜，宾贞：王往涉兽？（涉兽，当是渡河以事狩猎）　《合》4.10502

辛卯卜，争贞：我兽，下乙弗若？　《合》4.10608

（下乙、武丁之林祖乙，此辞问商王外出兽猎，祖乙是否予以保佑）

戊子卜，争贞：勿涉兽？九月，在攸　《合》4.10973，《安明》502

囚兽，获虎一，豕口出六　《合》4.10200，《乙》2409

甲骨文兽字多作[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等形，从干（单）从犬会意，干（单）为田猎工具，犬为猎犬，持干驱犬出猎，为兽字本义，后又用以指所捕获的兽类，后又泛指野兽，遂另造从犬守声之狩字，兽狩乃成古今字，狩行而兽之本义渐晦。兽在武丁田猎卜辞中可说是总名。次为兽者为逐，所逐对象有豕、兕、鹿、麋等动物，或附记地名，或不记，逐而有获，则记兽名及数量。例如：

乙丑卜，亘贞：往逐豕，获？往逐彘豕，允获口　《合》4.10227

辛未卜，亘贞：往逐豕，获？之日王往逐在[illegible]豕，允获九。

贞：弗其获？　《甲》3339—3341

王其往逐鹿，获？　《合》4.10292

丙申卜，争贞：王其逐麋，𢦏？《合》4.10345，《丙》83

口口卜，亘贞：逐兕，获？[王]占曰：其获。已而王逐，允获二　《合》4.10378

贞：翌辛巳王勿逐兕，弗其获？（同版有贞人宾）　《合》13.40126

贞：乎逐在彘鹿，获？贞：弗其获？（同版有贞人宾）　《合》4.10935

戊子卜，宾贞：王逐麋于沚，亡灾？之日王往逐麋于沚，允亡灾，获麋八　《合》4.9572《续存》下.166

丙戌卜，王：我其逐鹿，获？允获十。

丙戌卜，王：[我]不其获鹿？一月。

丁亥卜，王：我由三十鹿逐？允逐，获十六。一月。我由七鹿逐？七鹿不𤔔。（余略）　《合》4.10950《丙》323

丁未卜，王：其逐在蚰鹿，获？允获七。一月

壬午卜，王：其逐在𠂤鹿，获？允获五。

壬午卜，王弗其获在𠂤鹿？（余略）　《合》4.10951

最值得注意者为一事。后世有所谓"逐鹿中原"之喻，殊不知其始作俑者乃商王武丁也。此期卜逐鹿之辞颇多，且有成套卜辞在复占卜，如《合》4.10950、10951两例，武丁之喜获鹿，于鹿之极端重视，可以想见。再如关于"焚"的占卜，也多见于此期，例如：

翌戊午焚，禽？　《合》4.10198、《丙》284

翌癸卯其焚，禽？癸卯允焚，获兕十一，豕十五，虎口，麋十二。

翌癸卯勿焚？三

贞：于甲辰焚？勿于甲？

于甲辰焚？[勿]于[甲]焚？

《合》4.10408，《丙》102

翌戊午焚于𠂤？　《丙》112

所谓焚，是指烧草以猎兽，故有些研究者视之为田猎手段，而不看作田猎名称。

此期田猎卜辞中有不少卜辞既不言田、兽、逐、焚等田猎名称（手段），亦不卜田猎地，而仅占卜或附记是否有擒获，形式较为简单，如：

壬午卜，宾贞：获鹿？　《合》4.10199

戊午卜，宾贞：王获？　《乙》279

戊戌卜，贞：王往禽？之日王允往禽获一，鹿口。　《合》4.10251

囚禽虎？允禽，获麋八十八，兕一，豕三十又二。　《合》4.10350、《契》410

甲戌卜，王获？允获鹿五，

辛巳卜，王获鹿？允获五。

甲申卜，王获？

(二) 祖庚祖甲时期

此期田猎卜辞数量很少，无论是内容或形式，均较武丁时期大为简单。一般标田不标兽，关于猎获物及数量的记载极少见，卜辞重点只是在于有无灾祸，故每辞均有"亡[illegible]"或"往来亡[illegible]"之语。常见的文例是"干支卜某贞王其田于[illegible]"，或记地名、月份，则辞末称"在某月在某卜"，月名前多有在字。例如：

乙未卜，行贞：王其田，亡[illegible]？在二月，在廪卜。

丙申卜，行贞：王其田，亡[illegible]？在廪。　《合》8.24474、《佚》511.2

壬子卜，行贞：王其田，亡灾？在二月　《甲》2828

戊申[卜]，出贞：[王]其田，[亡]灾？

戊午卜，出贞：王其田，亡灾？

戊戌卜，出贞：[王]其田，亡灾？

（余略）　《甲》2679

或不记贞人名而标"王曰贞"，则命辞部分不再称王；或标田于某，则辞末不再记在某卜，例如：

丁丑卜，王曰贞：翌戊[寅]其往田，亡灾，不雨？

庚申卜，王曰贞：翌辛酉其田，亡灾？　《合》8.24500

庚午卜，王曰贞：毋田？　《合》8.24502

乙酉卜，旅贞：王其田于口，往来亡灾？在一月。之乙酉彤于祖乙口。

[口]未卜，旅贞：王其田于[illegible]，亡灾？二月。　《合》13.40957

辛酉卜，旅贞：王其田于麦，往来亡灾？在十一月。　《珠》404，《通纂》别二·4·13

戊寅卜，[口]贞：王其[田于]𠂤，亡灾？在四月。

戊午卜，旅贞：王其于𠂤，亡灾？（此辞"其"下遗刻一田字）

戊辰卜，旅贞：王其田于𠂤，亡灾？

丙戌卜，王获？

[囚]王获兕？允获一。

辛未卜，王获？允获兕一，豕一。（余略）　《合》4.10410

其获[illegible]？　《合》4.10468

（《说文》："[illegible]，贪兽也。一曰兕猴。"）

成套卜甲为武丁卜辞的特点之一，这一特点在田猎卜辞中也有反映。《合》4.10655（《乙》2235）与4.10556（《丙》80）即为一成套龟腹甲的第一、第五版（其第二、三、四版尚未见），专卜"陷·禽"之事。陷，指陷阱以田猎也，时王乃以一套腹甲（五版）卜之，问能否擒获，其重视之程度实不亚于祀与戎也。这两版的卜辞均左右对贞，契于左右前甲。

己卯卜，殼贞：我其陷，禽？一

己卯卜，殼贞：弗其禽？一　《合》4.10655

贞：我其陷，禽？五

己卯卜，殼贞：弗其禽？五　《合》4.10656

陷字分别作[illegible]、[illegible]，稍有不同，且不记所"陷"之对象，但这类成套腹甲毕竟罕见，难作过多的推论。

亡災？

庚午卜，狄貞：王其田，重乙，亡災？吉。

庚午卜，狄貞：重戊，亡災？《甲》3914《合》9·27146

甲辰卜，狄貞：王其田，重翌日乙，亡災？

甲辰卜，狄貞：重翌日戊，亡災？

甲辰卜，狄貞：重壬，亡災？《甲》3915《合》10·30757

壬子卜，王其田？

戊午卜，貞：王其田，往來亡災？

庚申卜，狄貞：重辛田？

庚申卜，貞：重壬田？《甲》3918《合》9·27459

王重麋田，湄日亡哉？

重旂〔田〕，湄日〔亡〕哉？《合》9·29232

王重漻田，湄日亡哉？

重成田，湄日亡哉？《屯南》762

重宇田，亡哉？

重禚田，亡哉？《合》9·28789

這個時期田獵卜辭還常見"今日干支王其田不冓（大）雨（凩）"及"于干支王迺田"的形式，亦為前二期所未見者，例如：

乙丑卜，狄貞：今日乙王其田，湄日亡災？不遘大雨，大吉。《甲》1604

〔戊〕口卜，今日戊王其田，不冓雨？茲允不囚《合》9·28535

今日辛王其田，不冓雨？《合》9·28539

今日辛王其田，不冓大風？《合》9·28556

今日壬王其田，不冓大雨？吉，大吉《合》9·28545

于壬王迺田，亡哉？《合》9·28609

于翌日壬王迺田，亡哉！《合》9·28611

于壬辰王迺田，亡哉？禽？《合》9·29302

于壬王迺田，不雨？《合》9·28618

于壬王迺田，湄日亡哉？衍。《懷特》1432

從上述文例看，此期田獵活動更显得有习慣性日子，一旬之中，乙、戊、辛及壬四日似乎是固定的田獵日。称"今日"田獵者，乙、戊、辛、壬，四者必居其一，而称"迺田"者則几乎全是在壬日（"于壬"）這是与前二期卜辭的显著区别之一。

此期亦常見关于射与逐的占卜，其后往往地名專名連言，称"射（逐）某地鹿（麋、兕、狐）获（禽）"例如：

戊王其射閘狐，湄日亡哉？禽？吉

其乎射閘狐，禽？大吉。《合》9·28318

弜射旂鹿？王其田旂，不冓大雨？《合》9·28351

王其逐旂麋，湄日亡哉

弜逐旂麋，其每？《合》9·28370

弜逐禚麋，其每？

王其东逐禚麋，禽？其丩逐，禽《合》9·28770

庚申卜，貞：王重麦麋逐？《甲》3918

口寅卜，王其射鼈白狐，湄日亡哉？《屯南》86

王其涉滴，射𢦚鹿？《屯南》256

又有卜"射又永"（《合》9·28305）以及"射又鹿"（《合》9·28339）者，亦為前二期所未見。

此期田獵亦偶称獸（特），但极简单，仅言"其獸亡哉"（《合》9·28347、28600、28780）或"其獸不雨"（《合》9·28776），与武丁卜辭言獸而详記結果者大異，又或田獸連言，称"王其田獸，亡災（哉）"（《合》9·28771——28773、《屯南》226、2114），則為其余各期所未見，此殆后世畋猎一語之滥觴。

《合》8·24457

辛未卜，㱿貞：王其田于旂？

乙亥卜，㱿貞：王其田，亡災？《英藏》60

乙酉卜，㱿貞：王其田于宮，亡災？在五月。《英藏》56

武丁时屢見之逐，禽，获等方面的占卜在此期已极少見，兹各举一例如下：

乙巳卜，出〔貞〕：王行逐𠂤？

乙巳卜，出貞：逐六兕，禽？《合》8·24445

癸亥卜，大即：王其田，禽？《甲》1274

癸卯卜，王曰貞：获？甲辰卜，王。《合》8·24448

从《合》所辑此期百余片田猎卜辭看，此期田猎之日虽仍未有固定，但已渐带傾向性。誠如松丸道雄所指出，此期逐渐形成了在乙、戊、辛三日从事田猎的风气（松丸道雄《关于殷墟卜辭中的田猎地》，以下简称《田猎地》）。上述各例，正好可以说明这一点。自《合》8·24474以至《合》8·24448共十三例，二十二辭，卜日为乙者六辭，卜日为戊或卜戊日出田者七辭，卜日为辛或卜辛日出田者四辭、三者占了十七辭，其余丙日、壬日各一辭，癸日二辭，卜日不明者一辭。

（三）廩辛康丁时期

二王在位时日短暂，但現存田猎卜辭极多。虽无武丁时期壯举，亦无成套甲骨留存，但其送地择时、卜吉，其頻率与重視亦非武丁可比。此期也常見以整版大腹甲卜田猎事。二王最关心的是田猎全过程的安危吉凶，故"湄日亡災"（意即"终日无災"）为此期卜辭之常用语。災又多作从戈才声的蚑（𢦏），为前二期所未見。辭例形式多样，其常見的格式为"王其田（往来）亡災"、"王其田某（湄日）亡災"、"王其田重干支（湄日）亡災（择时），"翌日干支王其田某湄日亡災"（择时或择地），"王重某田湄日亡災"、"重某田亡𢦏"（择地）等。辭例又常记兆语即兆側刻辭，如"吉"、"大吉"，其例如下：

戊申卜，先貞：王其田，亡災？

壬寸卜，先貞：王其田，亡災？《合》9·28433

壬午卜，狄貞：王其田，往来亡災？

戊辰卜，狄貞：王其田，往来亡災？

戊午卜，口貞：王其田，往来亡災？《合》9·28463

辛亥卜，狄貞：王田盂，往来亡災？《佚》288

丁亥卜，狄貞：其田𢀛，重辛？湄日亡災？不雨？

貞：翌日戊王其田盂，湄日亡災？《甲》1050

翌日乙王其田，亡𢦏？吉《合》9·28457

丁卯卜，貞：翌日戊王其田，亡𢦏？《合》9·28459

丁丑卜，翌日戊王其田，湄日亡𢦏？《京津》4539、《合》9·28500

庚申卜，翌日辛王其田，湄日亡𢦏？《合》9·28508、《合》9·28905

王其田盂，至[illegible]，亡𢦏？

己巳卜，狄貞：王其田，重辛，亡災？

己巳卜，貞：王其田，重壬，亡災？

己巳卜，犬（狄）貞：王其田，重乙

辛酉卜 王往田，亡𢦏？《合》11·33430

此片契田猎卜辭四条，历时三旬，卜日为辛、戊二日，命辭均称"王往田亡𢦏"。

戊申[卜]，貞：王其[田]，亡𢦏？

辛亥卜，貞：王其田，亡𢦏？

壬子卜，貞：王其田，亡𢦏？

乙卯卜，貞：王其田，亡𢦏？

戊午卜，貞：王其田，亡𢦏？《合》11·33468

此片存五条卜辭，十一天之内，五次占卜"王其田亡𢦏"，卜日分别为乙、戊、壬。

壬辰[卜]，貞：王其田，亡災？

丁酉卜，貞：王其田，亡災？

壬寅卜，貞：王其田，亡災？

乙巳卜，貞：王其田，亡災？

戊申卜，貞：王其田，亡災？《合》11·33522

此骨存六辭，历时十七日，卜日除乙、戊、壬外，又增一丁日，而不見辛日，稍为特别。

辛巳[卜]，貞：王其田向，亡𢦏？

壬午卜，貞：王其田衆，亡𢦏？

乙酉卜，貞：王其田向，亡𢦏？

戊子卜，貞：王其田盂，亡𢦏？

辛卯卜，貞：王其田衆，亡𢦏？

壬辰卜，貞：王其田向，亡𢦏？

乙未卜，貞：王其田衆，亡𢦏？《合》11·33542

此骨残存七辭，历时半月，卜日干支不出乙、戊、辛、壬且依次貞问，很有規律。

此期卜辭屢見有"犬"参与田猎事（犬为殷代专司田猎之官，为其它各期所无。例如：

口卜，犬来告又（有）麋，王其从臬？《合》11·33361

乙五基址與賓、自層位

石　璋　如

賓、自兩位貞人的時代，係根據乙五基址的層位予以判定。與乙五基址有關的穴窖分兩大類：疊壓窖與基旁窖。疊壓窖屬基址本身，分上、中、下三層；基旁窖在基址外圍，分早晚兩期。據此分析：㈠下層只出與賓組有關的卜辭，公認爲第一期。㈡中層則賓組與二期卜辭同出，故基址不得早於二期之前。㈢自組卜辭最早出現於早期基旁窖中，相當乙五基址使用期間，並與賓組同坑共存。㈣上層及晚期基旁窖中，則爲賓、自及五期卜辭共存，又加入子組及其它成員，即五期及其它成員出現在自組之後。㈤自組雖出現於二期之後，但非三期，因三期卜辭集中於大連坑中，出現於五期之前應爲四期，故賓組卜辭爲一期，自組卜辭爲四期，子組較自組又晚。

一、引　言

自從董作賓先生把貞人賓，列爲第一期，貞人自，列爲第四期之後[1]，許多甲骨學者反應不一，認識的程度也不相同。陳夢家首先改稱爲賓組卜辭及自組卜辭，並認爲同爲武丁卜辭[2]。對於賓組卜辭大家的意見似乎一致，公認爲第一期，即武丁卜辭。對於自組卜辭的看法可就大大的分歧了。嗣後的發展可分爲四派：

㈠胡厚宣的盤庚，小辛，小乙時期說[3]

㈡陳夢家[4]，貝塚茂樹[5]等的武丁時期說，也就是第一期。其中尚有林澐的武丁早期說[6]，後來陳夢家改爲武丁晚期說[7]

1　董作賓：《殷虛文字乙編序》1948。
2　陳夢家：《殷虛卜辭綜述》1956。
3　胡厚宣：《戰後京津新獲甲骨集，序要》1954。
4　同2.《殷虛卜辭綜述》頁145-155, 1956, 謂爲武丁晚期。
5　貝塚茂樹，伊藤道治：〈甲骨文斷代研究法的再檢討〉《東方學報》京都二十三期，頁1-78，1955，謂爲武丁時期。
6　林澐：〈從武丁時代的幾種「子卜辭」論商代的家族形態〉《古文字研究》第一輯，1979。又〈小屯南地發掘與殷虛甲骨斷代〉《古文字研究》第九輯1984：1
7　同2。

坑中只能出早期的東西，不會出中、晚期的遺物；中期的坑中，可以出早、中期的遺物而不會出晚期的遺物；至於晚期的坑中，則早、中、晚等三期的遺物均可共存和蘊藏[19]。雖然他們的理論是正確的，也舉出了若干坑穴爲證，不過那些坑穴都不是一系列的直接疊壓；穴窖本身的時期尚有問題，故其中的包含也就不能確定了。我曾就E16及YH006兩個穴窖及所出甲骨作各種分析，證實董作賓先生的說法賓爲一期，自爲四期是正確的[20A]然尚想找一處更堅實的層位關係來作更強固的支柱。很幸運的現在尋得了乙五基址這個佳例，不但自身的層位清晰，且與之有關穴窖的身份也都明明白白，更是多出甲骨，但我不懂卜辭不敢妄加可否，僅以乙五基址的層位與甲骨的分布爲例加以分析，在考古學上應可得到公平合理的判斷與成果。

二、乙五基址

乙五基址在乙一基址之西（圖一），是繼乙一之後而興建，在層位及包含上分析，它比乙一爲晚[20]；在排列上觀察它應是乙一基址的第二代。現在先把它的平面形勢與立體結構簡介如下：

㈠乙五基址的平面形勢

乙五基址的平面形勢相當偉大但頗不規則，西邊已經找出夯土的輪廓，惟參差不齊。東部的邊沿雖未清楚的找出，但也不會太遠，因爲再向東約5.0公尺左右，便是非夯土地帶了。北邊已經找出，但夯土面的高低有差距，不知爲當時的台階或爲後世的破壞情形。南部的邊沿雖被破壞，但大體尚可看出邊際。現知的面積約爲624.6平方公尺，分爲九個小單位（圖二），目前所看見的現象，是上層建築廢棄後而遺留下來的景況，很可能的那些不同的單位代表著當時不同的用途，或者爲不同時期的遺留。礎石是上層建築之下部輪廓的表徵，也最可能由此推測上層建築的形象。這些礎石除極少數被後世擾動外，最大部分都在夯土中未動，現在根據礎石的分佈來觀察，這個基址至少可分爲三區（圖二、四）。

19　同18。
20A　見31。
20　乙一基址之下的穴窖中未出甲骨，乙五基址之下的穴窖中出第一期甲骨。

㈢董作賓[8]，嚴一萍[9]，金祥恒[10]等，則認爲是文武丁時期，其中島邦男則認爲跨武乙，文武丁時期[11]，可統稱爲第四期說。

㈣李學勤的帝乙時期說[12]

到了現在，胡厚宣在它的甲骨文合集的第七冊，雖仍然把這些卜辭認爲屬於早期附在武丁之後，但聲明「爲處理的辦法並非斷代的定論」，故這種說法似乎不被人重視了[13]。李學勤後來由於信服考古層位說而認同武丁時期說[14]，剩下來的則只有第一期與第四期兩種說法了。

以上諸家的斷代大都是根據稱謂，字形，人名，坑位……等爲說的。最近有一批新興的考古學者，對於這個問題的處理，則用不同的方法，不同的角度，來支持武丁時期說，但是他們的意見也略有不同，如：

㈠肖楠等，根據小屯南地T53(4A)的層位及其它遺物而認爲自組卜辭應屬武丁時期[15]。

㈡鄒衡等，根據E16, YH006等許多坑中，賓、自卜辭及某種陶器同坑同層出土而認爲兩者同時即武丁時期，並贊同陳夢家的武丁晚期說[16]。

㈢鄭振香等，根據婦好墓的遺存而認定自組卜辭應在武丁前期，比賓組要早[17]。劉一曼等也同意這種說法[18]。

以上種種到現在仍然有爭執而沒有定論。不過有一個新的趨勢，就是大家對於甲骨坑本身的層位頗爲重視，尤其有人主張把坑（穴窖）分爲早、中、晚三期，早期的

8　同1。
9　嚴一萍：《甲骨學，甲骨斷代問題》1978。
10　金祥恒：〈論貞人扶的分期問題〉《董作賓先生逝世十四週年紀念刊》藝文出版1978。
11　島邦男：《殷虛卜辭研究貞人補正》。
12　李學勤：〈帝乙時代的非王卜辭〉認子、午組爲帝乙時期，《考古學報》1958：2。〈小屯丙組基址與扶卜辭〉認大字扶爲武丁以前，《甲骨探史錄》1982。
13　胡厚宣：《甲骨文合集、序及編輯凡例》1982。
14　李學勤：〈論婦好墓的年代及其有關問題〉《文物》1977：11，又《古文字研究》，〈關於自組卜辭的一些問題〉《古文字研究》第三輯，1980年11月。
15　肖楠：〈安陽小屯南地發現的「自組卜甲」〉《考古》1976：4。
　　〈再論武乙文丁卜辭〉《古文字研究》第九輯　1984：1。
16　鄒衡：《夏商周考古，殷虛文化第二期》根據10個單位出土的卜辭及其他器物，認爲武丁時代1980。
17　鄭振香、陳志達：〈論婦好墓對殷虛文化和卜辭斷代意義〉《考古》1981：6。
18　劉一曼、郭振祿、溫明榮：〈考古發掘與卜辭斷代〉《考古》1986：6。

由此可見，時王外出狩獵，並非一定要有"吉"祖才采取行动；也並非只有"茲御"一語才說明时王真的采取了行动。当然，既称"茲御"，必定行动，但不称"茲御"，也未必不行动。

此期亦常有"今日王田某(地)"的卜，不过"今日"之下不附干支名，与康辛康丁时期异。例如：

戊辰卜，貞：今日王田敦，不遘雨？《合》12·37647

戊辰卜，貞：今日王田喜，湄日不遘雨？　《合》12·37714

戊申卜，貞：今日王田羌，不遘雨？茲御。　《合》12·37742

无论卜辞主例如何变化，此期中之田猎卜辞几乎都有"王"出现，或亲自"卜"、"貞"，或亲自"占"，或自卜自占，或见于命辞，言王田某如何如何。此外，本期还有大量的"王迄(过)"卜辞，常有猎获物及数量的记述；又有"步"，言"王步"、"步于某"等，亦偶见记载得主兽名及数量之例，均与田猎活动关系较为密切　值得注意。

除上述特点外，此期田猎卜辞还有一个"𡆥"，不见于以往各期，且看下例：

戊午卜，在㞢貞：王其𡆥大兕，惠炅眔𣪊，亡災？禽？

惠𤔔眔衆鬲子，亡災？

惠馬眔衆禽，亡災？

惠麋馬眔小臣，亡災？

惠并鸟，亡災？　《合》12·37514（《通纂》730）

辞既称"𡆥大兕"，又问是否"亡災"，能否"禽　𡆥"显系田猎名称或手段之一　惜𡆥字不能确释而知其详。郭沫若曰："此六段卜辞乃同时所卜，其次由下而上，即戊午之日将𡆥大兕，卜用何种马匹也。"其说甚是。

（原載《殷墟博物苑苑刊》創刊號，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89年）

被削下而礎石不存（圖四）。北邊在輪廓線之北的下部有三個墓葬，兩端者爲東西向：在東端者3：M14其中一人，頂向西俯身，隨葬物一爵一觚皆銅質。在西端者YM60其中一人，頂向東，因被擾亂僅留雙下腿及一銅蓋。在中間者YM41爲南北向，其中九人，頂向北者6具，頂向南者3具，沒有隨葬物。這三個墓葬雖在B部的範圍內，係在B組未成立之前而埋入實與A組有關。南邊在輪廓線之南，有三個小竇，東西兩端爲圓形，居東者爲YH37，口大底小，其中有一個大口小陶罐[21]。居西者爲YH29，底部有一塊大石，長0.7公尺，徑0.35公尺，別無他物。居中爲YH22B，東西橢圓形，被YH22A所破壞，其中底部中間一石刀，兩側各爲一片大理石[22]。這三個小竇有的雖在A組的輪廓線之外並打破另外的夯土，然仍與A組有關（圖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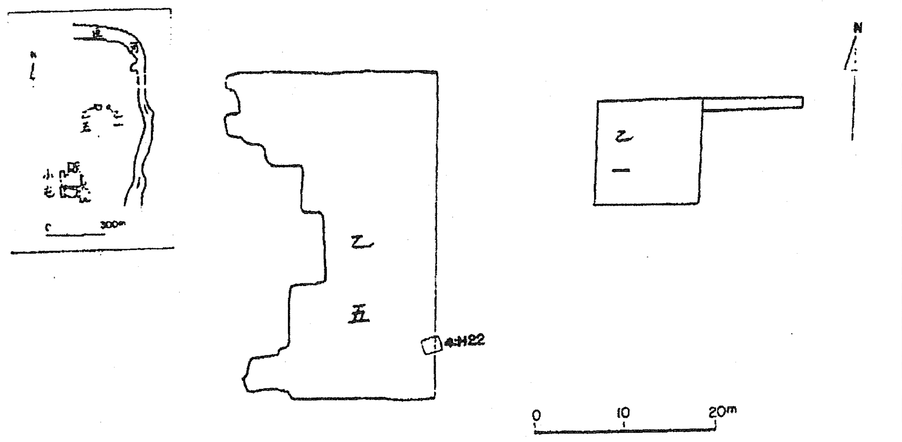
另外北邊在輪廓線之南，北行礎石之北，有一個墓葬YM33，單人俯身，頂向東，沒有隨葬物。在它的西北邊略壓在輪廓線之上有二小竇，接近YM33者爲YH20，作南北橢圓形，口部西南有向南之流形，其底部有一小陶敦。在西邊的爲YH61，形略方，口部西北有一向北之流，底部有一小陶罐。南邊在輪廓線之北，南行礎石之南，與北邊的YM33相對也有一個墓葬YM57，其中僅有三個人頭，沒有軀骸，也沒有隨葬物。在墓葬西南：略壓在輪廓線上也有兩個小竇。居東者爲YH22A，形圓，口部之流當在南，因與YH22B切割而不清，在底部有一大片灰沙及一個小陶罐。居西者爲YH19，口部的流在北，與YH61同，底部有大塊高起的硬土，別無它物（圖二）。這四個小竇雖然是打破基址而建造，確是在建築物使用時而使用，它們口部各有流，底部各放置不同的遺物，的確令人大費思索。尤其三個人頭的墓葬更難理解，很可能是一種儀式。總之由這些布局看來，很顯然的是一座極其莊嚴的建築物，也是有計劃有儀式的設施，比著乙一基址更爲有宗教意味（圖二）。

3.南北行列礎石區

南北行列礎石區，即所謂B組，南接A組，北接E，G，在這個區域之內有東西相對的兩列南北行礎石，相距約8.50公尺左右。東行原爲6石（圖二、三：12－16），

21 YH37在殷虛建築遺存列爲基上窖，它是打破A組之外的夯土而建立，就乙五基址來說兩者是一回事，與北部的三墓葬情形相同。

22 YH22現在認爲是兩坑，YH22A在北淺，YH22B在南深，A部係打破A組之夯土，B部係打破A組之外的夯土，A部爲圓形，B部爲橢圓形，于是把二者分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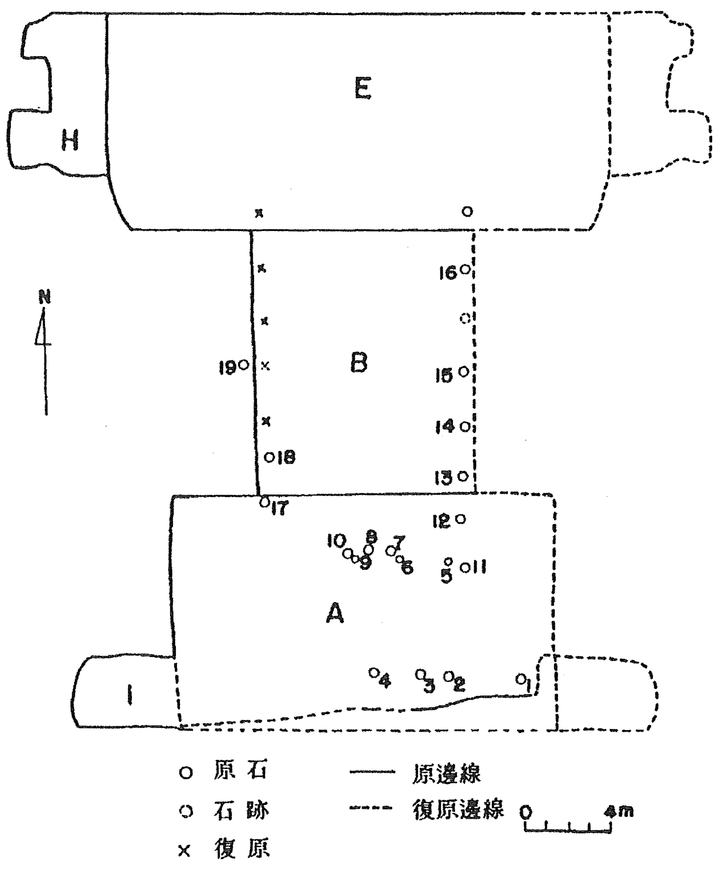
圖一：乙一基址及乙五基址與4：H22的關係

1.無礎區

無礎區就是沒有礎石的地帶，如基址的西北部，包括C，D，E，F，G，H等六個小單位（圖二）。其中以C，D兩個單位的夯土輪廓最清楚，夯土打的特別厚，也格外結實。兩者中間形成一條小溝，東通YH043，西通YH076，在東西一線上構成一個特別組織，它的功能容在後面述說。至於F這個小單位乃是YH076廢棄後被填平而打的夯土，是與C，D湊成一個平面（圖二）。E，G部分，也是隨著F和C，D構成一個平面，而造成更廣大的夯土範圍。H部分很清楚的是向西的出入口，也就是說C，D，F廢棄之後，遂之也把E，G，H等填土打夯而成E部，如同南端A組的形象。但是除E部東南一石外在其上卻沒有找到其它礎石，也許原來有礎石而被後世擾動了（圖二、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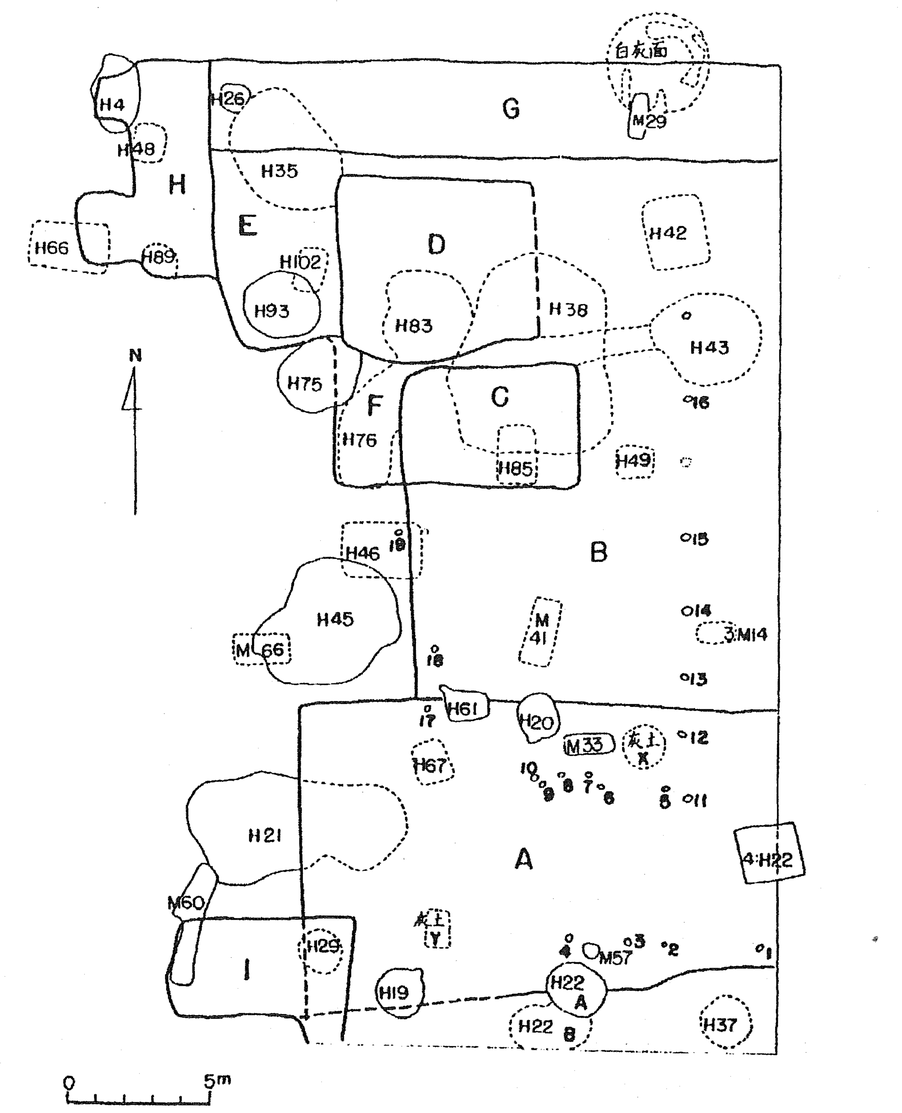
2.東西行列礎石區

所謂東西行列礎石區，即A組，輪廓較清，在範圍內有南北相對兩列東西行礎石，相距約5.0公尺左右，南行4石，行列整齊（圖二、四：1－4），北行7石，似爲二石一組（圖二、四：5－11）。這兩行礎石，東部保存尚好，西部因耕種關係原地面



圖三：乙五基址復原

，行列整齊，各石相距亦頗勻稱，惟在15、16兩石之間乃爲石跡，礎石雖被移走了，但痕跡尚在，因石未在，故未給礎號。最近查B126探方的紀錄，於25年4月21日所繪之小圖上繪有一礎石，係在該方東北之夯土上，按位移置，係在YH43上層之西北，礎石深度爲0.9公尺，YH43的上口深爲1.20公尺，即封閉YH43之後又加了0.3公尺夯



圖二：乙五基址及其它現象

二：A、G）。

此處在未作基址之前是一處穴窖區，這些穴窖與殷代早期的冶銅有關。關於冶銅遺跡的演進又可分爲前後三小期，第一期工作簡單，規模較小，以YH83爲作坊，由YH85取水（圖四：C、D下）。第二期規模稍大，作坏與冶鑄可以連在一起，其遺跡如YH38與YH83，僅在穴中作業，其中有大量的破爛銅笵，木炭，煉渣，銅銹等爲證[25]。廢棄YH85，另開YH42以取水（圖二：C、E）。第三期規模擴大，把YH38與YH83塡起，就在其中打夯土，建造C、D夯土溝，東通YH43，西通YH76，作爲冶鑄的特別機構，其中有大量的破銅笵，木炭、煉渣，紅燒土等作證。又把製坏作業分在YH21地下室，其中有製造過程中的模、笵，而没有木炭、煉渣、紅燒土等爲證[26]（圖二、四：A、B）。這個時期，甚至東部的4：H3，4：H7，4：H9等都有相當關係[27]（圖四）。這個鑄造業可能與乙一基址同時，並受到極爲重視，而與乙一基址東西相對（圖一）。雖然C、D部分的夯土面已相當的高，並且有處高出B組但仍可列爲乙五基址的下層，因爲把這個冶鑄組織塡平之後，才能在其上建築房屋。B組東行最北的一礎即爲明證，不過C、D兩組畢竟建築在下部穴窖之上，且爲基址夯土之一部，故這裡仍併入中層。從此殷代的鑄銅工業便遷往他處了。

2.中層

中層即基址本身，是以基下高低不同而施以厚度不同的夯土所築成，包括A、B、C、D、E、F、G、H、I等在內，其上面大都有礎石分布。即前面所說的“工字形夯土廣場”，“丁字形建築處所”。此時所能看見的則爲A、B、E三部了（圖三、四、）。然而也有些遺跡，明明是在基下，但也屬於中層，如B下的3：M14,YM66，YM41等墓，南邊的H29，H22B，H37等小竇，它們都是基址A組的附屬品。在前面講東西行列礎石區時，已經說的很多了（圖二）。

25.

坑名	銅笵	木炭	煉渣	銅銹
H38	2285	2	23	20
H83	494	10	115	23

26 石璋如：〈殷代的鑄銅工藝〉：史語所集刊26本，P.95-129, 1955。

27 此三處皆爲深井，因冶鑄需水，故可能有關。

土才放礎石，正在16石之北，約3.0公尺左右，而本行成爲7石，此石殊爲重要[23]。由於此石的出現，不但使支離破碎的局面恢復爲一體，各單位夯面高低不同以及孰先孰後，亦可得到解釋（圖二、三）。

西行3石（圖二、三：17－19），最北一石的位置不但超過B組的西邊之外，而且深2.3公尺，與18石深0.6公尺，相差1.7公尺簡直無法相比，追查結果乃係墜入YH46中者[24]（圖二）。

最重要的則爲B部兩行礎石，西行礎石雖然殘缺，但其南端一礎而壓在A組的夯土上（圖三：17），並且顯示出B組的西邊有可靠性，可供東行東邊的參考。東行的礎石，不但其南端一石壓在A組的夯土上，其北端一石並且壓在E組之上（圖三：12及13～16與北端無號礎石），使得A、B、E、H等構成一體，而爲乙五基址最後的形象。就全部夯土面觀察，則爲工字形的廣場，就礎石的布局觀察，則爲T字形的建築，而成爲殷代建築的新形式（圖三）。

㈡乙五基址的立體結構

乙五基址的立體結構，可分爲下、中、上三大層，被壓在基址之下的爲下層，基址本身爲中層，破壞基址的爲上層，現在先從下層說起：

1.下層

在殷人未來之前，這裡是龍山文化的勢力範圍，其遺存大都在乙五基址之西北，已在本基之外，而在G組之下者則有殘破的白灰面，在A組之下者則有YH67及灰土X與Y，它們的上層與夯土間，尚有一層黃土相隔，故龍山文化也可稱爲先殷期（圖

23 此石最重要，由於此石在YH043之上，發現此石時尚未發現YH043，即說明塡平YH043之後才放置此石。

24 就位置及深度觀察，19礎應是乙五基址之下窖YH46中之物，何以從前作殷虛建築遺存時把它放置此處，對於過去三、四十年以前的事情，已經記憶不清了，遂一層一層的找去。查YH46的最高上口爲地面下0.80公尺，被壓在基址之下的東部，塌陷成一斜坡，清楚的上口爲地面下1.4公尺以下，又2.30公尺發現大石一塊。25年4月25日記載云：

深2.30公尺北壁下出了一塊大石卵，長約0.60公尺，徑約0.30公尺，不知在中間放著是何用意，石頭下面有一層灰色硬土，厚約0.04公尺，以下爲硬土，有的還有夯窩。又坑壁光壁發綠色。

根據以上㈠YH46在基下的上口塌陷，㈡大石特大特重，其下部所壓爲夯土，㈢坑壁光滑發綠色等現象聯系起來加以深思，很顯然的，其中曾藏穀物，因塌實而下陷，上口之下則有空隙，19石由於特重，B部夯土無法承荷，遂連夯土帶石整個的墜入YH46中了，南北的距離未變，東西的距離滾出B部夯土範圍以外，但與東行的礎石仍是東西相對，故仍當爲B組礎石。

表一：乙五基址與各有關重要穴窖疊壓關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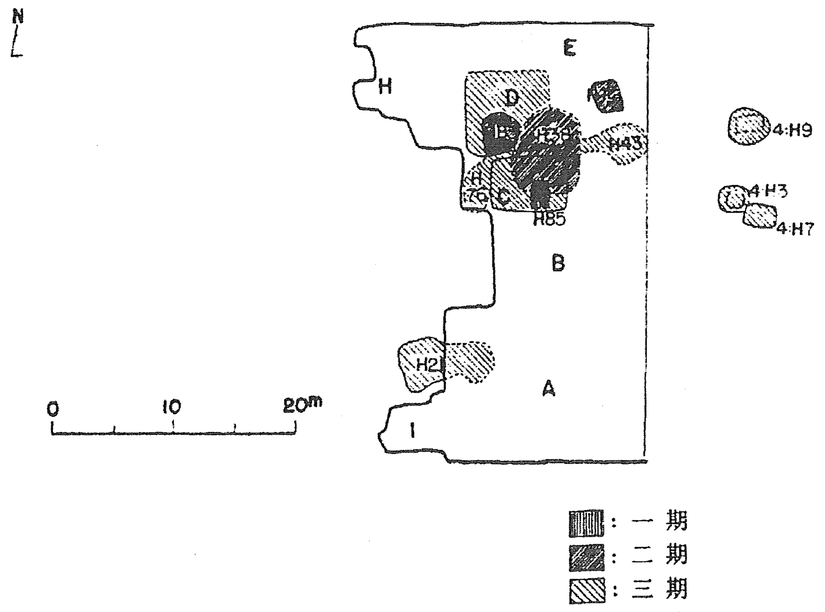
地區	先殷	殷代 基前 前一	前二	前三	基本身 下	中	上	基後 基上	備考
A	YH67 灰土X 灰土Y			H21	H29 H22B	A	M33 H20 H61 M57 H22A H37 H19	4:H22	4：H22出甲骨
B		YH49 YH46		H43	3:M14 M66 M41	B		H45西外	B出甲骨
C		H85	H38	C					均出甲骨
D		H83	H83	D					D出甲骨
E		H102 H35	H42	H42		E		H93	
F				H76				H75	H76出甲骨
G	白灰面					G		H26,M29	
H		H66 H89				H		H4	
I						I			

身所處的層位顯明，與其它遺跡有疊壓的關係。第二類坑，自己所處的層位不顯明，與其他遺跡没有疊壓的關係。

所謂的層位有兩種含義，第一種含義是外在的，即坑本身個體在地層中所佔的位置，如由於彼此的切割，或層位的疊壓，顯示出自身所在，下層？中層？上層等，層與層間有清晰的痕跡，明顯而自然的分出先後。第二種含義是內在的，即坑的內部堆積的狀況，由於在一個小單位中堆積，土色混亂，除少數特殊之坑中土質，土色有分辨外，絶大多數層次很難分辨，雖然不能依照土質土色作自然界定，但塡土的程序仍可分爲上、中、下等三層，即下層先塡入，中層次塡入，上層後塡入，這個規律是不可改的。按理來講，每個坑都應該有內外雙方層次的存在，外在則界定它的時代，內

3.上層

破壞基址的遺跡有兩種情形，一種是屬於基址本身的一部，當與基址同時並存，如A組的YM33，YH20，YH61，YM57，YH22A，YH19等都是與基址有關的，並且是爲基址而服務，在前面已詳加敘述。另一種是在基址廢棄之後而打破基址的遺跡，此類多爲挖破基址的穴窖，如A組的4：H22，F組的YH75，E組西部的YH93等，本節所謂的上層乃是指的第二種，即後者（圖二）。



圖四：乙五基址與冶鑄遺跡

除先殷期外，以上三層代表著三個時期，即基前期，基址期，基後期，這三個時期，都在殷代的範圍之內。現在把各單位及時期列如表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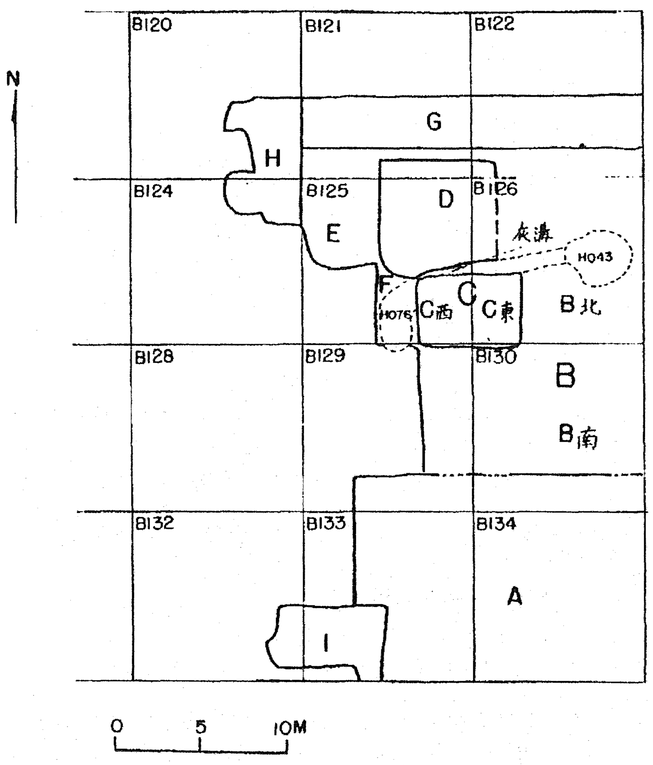
㈢與乙五基址有關的兩類穴窖

這裡所說的穴窖，一般都簡稱爲坑，在形式與性能上可分爲兩類。第一類坑，自

基層的建築是由各處取土而達成，土的來源不同，其顏色也就不同，故有生黃土，褐土，褐灰土，灰土等。有些土中也含有少量的遺物，這些遺物有的是過去混入土中的，有的是當建築時混進去的，這些土打入基層中統統變成夯土，遺物也被打入夯土中。乙五基址基層的夯土中，有五處出有甲骨：當時基址尚未成形，夯土中的甲骨都記入當地的探方中，如第一處是在B125探方的西北，即本基的E組，第二處是在B125的東部，即本基的D組，第三處是在B125的東南及B126的西南，即本基的C組，可分爲C西及C東。第四處在C、D之間的灰溝中及YH76，第五處在B126之東及B130，即本基的B組，可分爲B北、B南（圖五）。本來我把C、D、YH76及灰溝列爲下層第三期，但C、D的夯土亦爲本基的一部，C、D、YH76廢除後即爲A、B、E等部，它仍是基層成長經過的部分，故合併爲基層較爲合理。現在把各處甲骨的情形列舉如下；並選擇其中有貞人及有特殊意義者列入圖版。其它無貞人及無特殊意義者則僅列辭號及深度。

坑名	辭號	期別	貞人	圖版號碼
B125：C西：	（乙）8501：1.3	—		
B125：　D：	（乙）285-288：2.5	—	288（殼）	壹：3
B125：　E：	（乙）277-282：0.7-1.05	—	279（賓）	壹：4
B125：灰溝：	（乙）283：1.8-2.95	二	無貞人	壹：5
B125：灰溝：	（乙）284，289：2.9	—		
B125：灰溝：	（乙）8646（字骨）1.15	—		
F.YH76	（乙）483	—	483（殼）	壹：6
B126：B北：	（乙）290：1.1	—		
B126：C東：	（乙）291-296：2.9-3.6	—		
B130：B南：	（乙）297：1.9	—		

基層中共混入24片甲骨，其中23片爲第一期，第一期中也只有賓(1)和殼(2)兩個貞人，署名的三片字甲。混入第二期者雖不過只有一片，然也不能認爲乙五基址爲第一期的建築，只能以第二期的一片爲其上限，也就是說這個基址的時代最早不能超過第二期。這裡有一件值得注意而有趣的事，即灰溝封閉的最晚而第二期的卜辭283出於其中，當年董作賓先生分期的時候並不知道它的層位，可是時期與層位正合，這不是巧合而是認知，不能不佩服他對斷代的造詣。



圖五：乙五基址與探方關係

3.基上穴窖及甲骨

在前面曾經說過基上的穴窖如YH75，YH93，4:H22等（圖二），然而只有4:H22中出有甲骨（圖二、六）。這個窖認知的經過頗爲曲折，本來其中的甲骨分別爲B17，B30及B16等探坑所出，它們都是第四次發掘的探坑。最初是以深度爲標準，而認爲是基下坑[28]。後來又查出它們與B55有關，但B55的斷面需要追查[29]，經追查的結果乃知B17、30、16、55等坑的灰土乃是一體，即4：H22[30]，那灰土是打破乙五基址的夯土而填入，當然屬於基上窖了，其中共出8片甲骨，3片字甲，5片字骨，現在把4：H22甲骨的出土情形列舉如下：並全部列入圖版

坑名	深度	辭號	期別	貞人	圖版號碼
B30	1.7	（甲）3303（字甲）	—		壹：7
		3304（字甲）	四	自	壹：8
		3305（字甲）	—		壹：9
B17	3.4	3357（字骨）	四		貳：10
B17+B30	3.4	3358（3357之背）	四		貳：11
	4.5	3348（字骨）	五		貳：12
B16	3.7	3349（字骨）	—		叁：13
		3360（字骨）	四		叁：14

這個坑內的包含頗爲豐富，一、四、五各期卜辭都有，就內在層位的堆積來說，也很值得注意，最上層的深1.7公尺則出一、四期的卜辭，次深3.4公尺，則出四期的卜辭，再次深3.7公尺，也出一、四期的卜辭，最深的4.5公尺則出第五期的卜辭，就卜辭時序來說，則是時期倒置堆積的狀態，乃與地層自然堆積的系列相反向，其中必有原因。這原因很簡單，就是在封閉時作業者取材的習慣，多半是由近及遠，把最近的東西先投入了，例子很多，不僅此一處，可參看第二類穴窖。

㈡第二類穴窖中的甲骨

屬於乙五基址的第二類穴窖爲數很多，但出有甲骨者只有三處：YH006，YH044，YH096依次加以說明（圖六）。

1.YH006

YH006是包括B119，YH006北，YH006南，及南井而言（圖六），在另一篇文

三、兩類穴窖中的甲骨

㈠第一類穴窖中的甲骨

首先先看看第一類穴窖中所出的甲骨，在前面曾經說過，第一類穴窖可分爲下層中層、上層等，現在即以乙五基址爲標準則可分爲基下、基層、基上等三種，依次敘述。

1.基下穴窖及甲骨

乙五基址的範圍很大，基下穴窖共有17處之多，但其中出有刻辭的甲骨者，只有二處，列舉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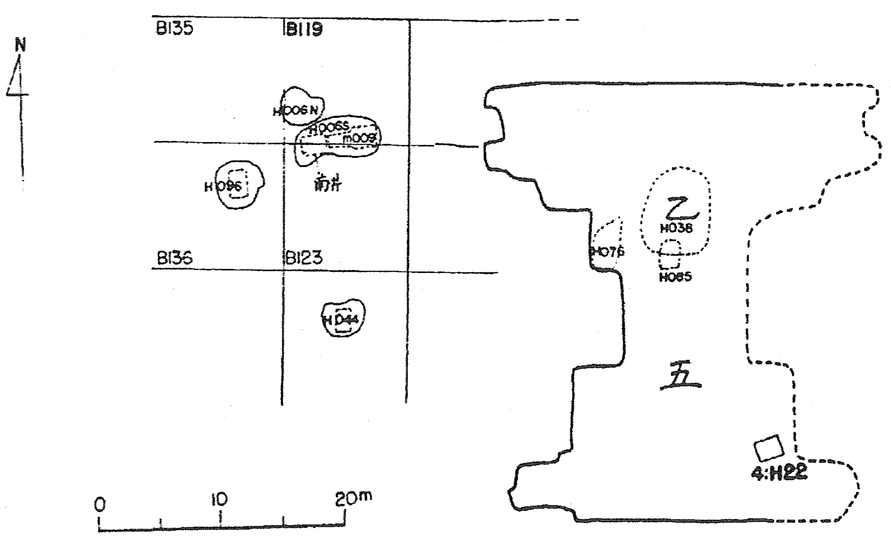
坑名	辭號	期別	貞人	圖版號碼
YH038	（乙）475	一期		壹：1
YH085	（乙）476	一期		壹：2

每坑只出一片字甲，故內在的層位也不必再分了。雖然YH038挖破YH085，兩坑確有先後之分，但全爲第一期的甲骨，其上均無貞人名字，故甲骨也無需再排先後了。這個現象說明了第一期的時間是相當長的，尚未找到有貞人署名的甲骨。同時也確定了基下穴窖中只有第一期的甲骨。我們知道穴窖被壓在基址之下，層位固定，以後的東西便不能再投入其中了（圖二、六）。

2.基層中甲骨

28　（殷虛建築遺存），P.321, 表一二七, 1959。
29　（甲骨坑層之一），P.108, 109, 插圖二十三, 1985。
30　石璋如：〈乙組兩處基址與其中甲骨穴窖釋疑－兼論自然層位與穴窖堆積〉；《董作賓先生95歲誕辰紀念論文集》，1988。

	扶(17)	（乙）17	肆：26	（乙）314	捌：56					
		96	肆：27	322	捌：57					
		98	伍：28	329	捌：58					
		108	伍：29	386	捌：59					
		120	伍：30	391	捌：60					
		145	伍：31	409	捌：61					
		160	伍：32	454	捌：62					
		192	伍：33	458	捌：63					
		197	伍：34							
組	勺(1)	（乙）179	伍：35							董、陳
自	嘼(1)	（乙）87	伍：36							陳
	㠯(4)	（乙）59	伍：37							
		79	陸：38							
		+234								
		159	陸：39							
	幸(1)	（乙）38	陸：40							陳 董（作幸）
	卣(1)	（乙）124	陸：41							陳、董
	取(1)			（乙）357	捌：64					陳、董
	丁(1)			（乙）443	捌：65					陳、董
	由(1)	（乙）112	陸：42							島
附	畀(1)	（乙）8661	陸：43							島
子組	余(5)	（乙）131	陸：44	（乙）373	玖：66					陳、董
		139	陸：45	393	玖：67					
				402	玖：69					
子附	豕(1)	（乙）33	陸：46							陳
	車(1)			（乙）324	玖：68					陳、董
其	萬(1)			367	玖：70					陳
	亞(1)			（乙）319	玖：71					陳、董



圖六：乙五基址與上、下窖及旁窖的關係

加以簡化，並把層位及深度與同層貞人舉出，看看它們上下層位的關係。

上：0.5～0.70：11片：𠂤1，自1
上　中：0.7～0.76：92片：自4＋扶1＋㠯2
下：0.76～0.80：145片：自5＋扶8＋㠯2＋勺1

這個堆積很清楚，上層爲賓、自混合，而中、下兩層則完全爲自組的勢力了。

中層屬於YH006的範圍，出23片，計有賓1、爭1、吏3、亞1、自2、扶8、取1、丁1、余3、車1、萬1等11貞人，與上層相重複者僅自、扶、余等三人而已。按YH006分爲南北兩穴，北穴出甲骨之深度，分0.80～0.95，118片，16貞人，取其3；0.95～1.05，48片，4貞人；1.05～1.60，1片無貞人（黃土隔梁所出）等三層。以上二層所出之甲骨中均有貞人，取其2。惟1.60所出之甲骨無貞人，以(乙)467卜辭代之，現在把它們簡化如下：

這個堆積也很清楚，上、中兩層則爲賓、自混合，下層則爲第四期卜辭的勢力了

章中討論它和周遭的關係[31]，這裡專談甲骨方面。查以上四個單位共計，拓印427片。一期31片，四期的393片，五期3片(8651、8652、8688)，署有貞人名子的甲骨62片，分爲8個小單位，合併爲5組，共24貞人，就過去研究的結果，把這個坑分爲三層，B119爲上層，YH006北、南爲中層，南井爲下層，由於甲骨數量太多，現在僅把有貞人的卜辭及例證卜辭個別的列舉並注明圖版號碼如表二：

表二：B119，YH006北，YH006南及南井貞人卜辭層位

層別		上		中				下		備考
坑別		B119		YH006北		YH006南		南井		
深度		0-0.8		0.8-1.05		1.05-1.6 1.30-1.35		3.5-8.5		
組別	貞人、卜辭	卜辭	版號	卜辭	版號	卜辭	版號	卜辭	版號	
賓組	賓(1)			（乙）381	柒：52					董、陳
	爭(1)			（乙）8653	柒：53					董、陳
	𠂤(1)	（乙）4	參：15							董 陳（作古）
	吏(3)					（乙）460 461 465	壹壹：76 77 78			董、陳 （作史）
自組	自(12)	（乙）1 41 42 46 80 110 122 126 128 183	參：16 參：17 肆：18 肆：19 肆：20 肆：21 肆：22 肆：23 肆：24 肆：25	（乙）407 339	柒：54 柒：55					董、陳
𠂤附子組	王(1)	（乙）206	陸：47							島
	𠂤(3)	（乙）43 100 107	柒：48 柒：49 柒：50							島
	𠂤(1)	44	柒：51							嚴
其它	無貞人例證卜辭					（乙）467:1.6 （四） （乙）8504:2.1 （四） （乙）8655:3.2 （一） 8656 上　背	玖：72 玖：73 壹零：74 壹零：75			島
宰丰	宰丰(1)							（乙）8688 4.8	壹壹 79	高：二，五 嚴：（四） 鄉：（五）
總計	24人 62片	38		20		3+4		1		共62片 又4

就上表觀察，屬於B119範圍內者爲上層，出有貞人卜辭38片，計有𠂤1、自10、扶9、勺1、嘼1、㠯4、幸1、卣1、由1、畀1、余2、豕1、王1、𠂤3、𠂤1、等共15人，其中只有　1人爲第一期沒有爭執，其它14人，或爲一期，或爲四期，均有爭執。按本坑甲骨的出土深度也可分爲三小層：0.5～0.70爲第一層，原登記爲11片，有2貞人，全列入。0.70～0.76爲第二層，登記甲骨爲92片，有13貞人，取其3。0.76～0.80爲第三層，登記甲骨爲145片，有23貞人，取其4。從表二得知，關於賓組者有賓、爭、𠂤、吏四大貞人；自組及其附屬貞人較多，計十一貞人令亦選出、自、扶、勺、㠯等四人與之相對。現在把這上層的小三層中的25片卜辭分爲上上、上中、上下，

31　石璋如：〈殷虛的穴窖堆積與甲骨斷代二例〉，本所集刊59本，第四分。

是一個穴中窖的形式，門向西北，即上層是穴的形式，稍下中間是一個窖，這是這個時期的新形式，地面下7.9公尺到底，8.7公尺到水面。其中出有45片字甲，拓印者33片，沒有字骨。董先生認爲全屬四期，嚴先生則謂屬於一期者2片，屬於四期者31片，有貞人者6片，計有自、扶、勺、徵四貞人署名，它們出土的情形系列如下，並把有關的卜辭列入圖版壹壹、壹貳。

坑名	深度	辭號	時期	貞人	圖版號碼
YH044	4.20	(乙)477	董四、嚴一		壹壹：80
		8505	四	徵	壹貳：81
		8506～8509	四		
		8510	四	自	壹貳：82
		8511～8514	四		
		8515	四	扶	壹貳：83
		8516	四		
		8517	四	勺	壹貳：84
		8518	四		
		8519	四	自	壹貳：85
		8520～8526	四		
		8527	四	扶	壹貳：86
		8528～8531	四		
	5.40	478～479	四		
		482	董四、嚴一		壹貳：87
	6.15	480,481	四		

若依董先生的看法，則本坑上下一體全爲四期的天下，毫無層位的問題。若依嚴先生的看法，則一期的在上，四期的在下，然也有一片一期的在下者，但最下層的二片仍爲四期，情形頗似亂雜，其實甚爲單純，晚期的坑中，混入早期的遺物是當然而平常的現象不足爲奇，況且該二片尚在一、四期未定之列，現在暫以嚴先生的看法加以統計如上。

3.YH096

子組	余(5)								2	3					5		
子附	豕(1)								1						1		
	車(1)									1					1		
	萬(1)									1					1	8	
其他	亞(1)									1					1		
	王(1)								1						1		
	𠂤(3)								3						3		
	𠂤(1)								1						1	6	
五期	宰丰(1)											1			1	1	
無貞人卜辭	賓組有關	1	1		12	7	1	3	9	12	4		2		52		
	二期				1										1		
	三期																
	自組有關							3	201	133	3	1	25	1	367		
	五期							1		2					3	423	
總計	25人72片	小計	1	1	1	15	7	1	8	248	167	10	2	33	1		
		合計	2		24						179			34			495
		百比	34 / 6.87%							461 / 93.13%							

由上表觀察可以很清楚的比較出它們的異同了。

茲提出四點加以說明：

第一、在未作基址之前，填平其下的穴窖時，混入其中的都是純粹的第一期甲骨，別無它期。

第二、在建築基址時，混入基層中的則爲少數的第二期甲骨，但無貞人署名。多數第一期甲骨，且以殼、賓爲代表，然無晚於第二期之甲骨，也就是說基址建築之時期，其上限不能早於第二期前。亦不能晚於三期之後。

第三、破壞基址之坑，也可以說是基上窖，其中有一、四、五等期甲骨，署名者僅有貞人自，五期甲骨則居於最下層。

第四、基旁窖三處，除YH096其中只出1版四期卜辭外，其餘二處，同出自，扶，勺，徵等貞人之甲骨，亦有一、四、五期甲骨，與基上窖情形相同，亦爲五期甲骨出於最下層，故封閉時間兩者可能相同。

如此，則第一期甲骨普遍分佈於基下，基層，基上，基旁各處。第二期甲骨僅見

上：0.80～0.95：118片：賓1、自2＋扶6

中北　中：0.95～1.05：48片：爭1　＋扶2

下：1.60：1片：467(四)1

YH006南部即中層南部，所出甲骨之深度，分爲1.30～1.60，7片3貞人，即一貞人有三片；1.0～2.1, 1片無貞人；2.1～3.2，2片無貞人等三層。惟僅1.30之甲骨有貞人，其它二層則無貞人，今以2.1公尺之8504卜辭，3.2公尺之8655、8656補充，簡化如下：

上：1.3～1.6：7片：吏3(一期)

中南　中：1.0～2.1：1片　8504(四期)

下：2.1～3.2：2片：8655，8656(一期)

本坑的堆積有點異樣，上層爲一期，中層爲四期，也合乎以上兩處堆積的原則，惟下層爲一期，則大大的破壞原則了，遂仔細的追尋，原來這兩號原是一片的正背出於YM009明墓的墓道中(圖六：H006 S中)，封墓時又把上層的東西先扔入墓道中了，形成了倒置的再倒置，也就不足爲怪了。

至於下層南井中出有兩片卜辭，其中的一片宰丰刻辭，它的時代，高去尋先生認爲五期或二期[32]，嚴一萍先生列爲第四期[33]；鄭衡先生則列爲第五期[34]，現在有許多人把它當作第五期，今爲敘述方便計，亦暫列爲第五期。由於此坑的下層出有五期卜辭，頗引起人們的注意，又由於拘於過去對於層位堆積，下層遺物早，上層遺物晚的認識和觀念，認爲所有堆積均應如此，遂把YH006南井當作打破YH006之較晚的遺跡，然而卜辭的出土處所仍屬下層而未改。綜觀本穴窖，分坑堆積，均爲下層卜辭晚，上層卜辭早。其實第五期卜辭出於最下層，與4：H22的甲骨出土情形一模一樣，這種情形並不是偶然的孤證，正是晚期穴窖的特徵。那一片晚期的卜辭，正可以說明這個穴窖使用時期的下限，也正是封閉時填入當時的使用品說明。

2.YH044

第二個第二類穴窖是YH044，YH044在YH006南的南面約11.5公尺（圖六），

32　高去尋：〈殷虛出土的牛距骨刻辭〉《中國考古學報第四冊》P.P.155-184, 1949。
33　嚴一萍：《甲骨學下冊》，頁1155，認宰丰爲文武丁時代，1978。
34　見16。

第三處第二類穴窖是YH096，YH096在YH006的西邊約3.0公尺（圖六），也是上穴下窖的形式，與YH044的組織相同，門向東南與YH044兩相對照。但較淺，深距地面6.30公尺到底。其中僅於4.30公尺出字甲5片，可合成一版（乙485），雖無貞人署名，但相當重要。

坑名	深度	卜辭號碼	時期	貞人	圖版號碼
YH096	4.30	(乙)485	四		壹參：88

以上三個坑，僅YH006與YH044中的甲骨較多，坑內堆積的情形，即貞人所在的層位，似爲亂雜，其實以下層爲晚期遺物者較多，與第一類的基上坑的情形相似。

㈢各單位甲骨出土情形比較

現在以乙五基址爲中心，分爲基下，基層，基上，基旁，前三者爲第一類坑，後者爲第二類坑，並擇各單位出土有貞人署名之卜辭，僅把貞人名字及出現次數列出比較如表三：

表三：兩類穴窖中貞人比較

類別		第一類							第二類						統計		
層別		基下		基層				基上	基旁						小計	組計	總計
組別	坑別 貞人	YH 38	YH 85	YH 76	B 125	B 126	B 130	4:H 22	YH006 B119	北	南	南井	YH 44	YH 96			
賓組	賓(2)				E1					1					2		
	殼(2)			1	D1										2		
	爭(1)									1					1		
	𠂤(1)								1						1		
	吏(3)										3				3	9	
自組	自(15)							1	10	2			2		15		
	扶(19)								9	8			2		19		
	勺(2)								1				1		2		
自	㖞(1)								1						1		
	徵(5)								4				1		5		
	幸(1)								1						1		
	卣(1)								1						1		
	取(1)									1					1		
	丁(1)									1					1		
附	由(1)								1						1		
	畀(1)								1						1	48	

表四：兩類穴窖中甲骨分布比較

類別	基旁窖					基址疊壓窖					層別
坑別	B119	H006北	H006南及井	H96	H44	4:H22	使用	H76 C、D	H38	H85	
上口深或層別	0.50	0.80	0.80	1.15	1.20	0.50 破基	期間	中層	下層	下層	
內涵	△10(1) ＊228(29) □5(5) ♀3(3)	△14(2) ＊145(12) □1 ♀5(5) ×2	△7(3) ＊4 ×1(1)			△3 ＊4(1) ×1					上層（破基）
符號說明 1.△：賓組及第一期 2.＊：自組 3.♀：子組 4.□：其它 5.○：二期 6.×：五期				＊1	△2 ＊31(6)						使用期間
								01 △23 (3)			中層
									△1	△1	下層

第一，在未作基址之前，填平其下的穴窖時即下層，混入其中的都是純粹的第一期甲骨，雖然只有2片，但可說明兩件事情：其一，爲當時在此附近廢棄的甲骨尚不多；其二，很可能當時在此附近尚無它組甲骨發生或存在，第一期甲骨爲當時的惟一甲骨。

第二，在建築基址進行時，混入基層中即所謂中層則有24片甲骨，較著下層增加了12倍，其中賓組23片佔最優勢，並以賓1片，㱿2片爲代表，說明了賓組甲骨正在快速的發展之中。所可注意者此層又加入了1片第二期甲骨，雖然只有1片，但它提醒了我們，此時此地已有它組甲骨發生和存在，並加入賓組甲骨群中與之共存了。據此可以判定基址建造時期之上限，不能早於第二期。

第三，在基址使用期間，尚未找出基址中有絲毫甲骨的遺留，但在基旁窖中有部分穴窖，其上口深度與廢棄時間正相當基址之使用時期，如距離較遠之YH096，其中甲骨爲自組單獨存在，如較近之YH044，其中甲骨則賓、自共存，不過賓與自之比例呈8.19％與91.81％之比，自則爲賓的11.20倍，何以兩者差距如此之大呢？試舉一例加以說明，清代華北某地葬俗，於死人入棺前，先在棺底撒上與其歲數相等之銅錢，稱爲墊背錢，以確定他的年齡，俾便陰陽兩界查證。其辦法並不刻意選擇某一朝代的銅錢，即以當代流行的錢幣放入。按清朝十帝268年每朝都有鑄錢，在順治朝埋的墓葬中只有順治錢，而不會有康、乾錢，在嘉慶朝埋的墓葬其中可以順治、康熙、乾隆、嘉慶共存，但不可認爲同坑共存，就把這四朝的銅錢認爲同時鑄造。在光緒末年埋的墓葬，其中可有九朝錢幣共存，但順治爲時較短，錢幣已很少見，號稱時久國富大量鑄錢的康熙朝，經過一百五十六年的種種銷耗也所剩無幾，與當朝的光緒錢比，數量相差很多。這個事實，不但爲賓少自多作個有力的說明，同時也可爲賓早自晚的共存給以最好的解釋。更不能說同坑所有的遺物即同時

第七，由表四總體觀察，由下而上均有賓組或第一期的存在，但賓組或第一期最早的單獨出現在下層，第二期甲骨的出現在中層，自組的出現在基址使用期間，子組與其它貞人以及第五期甲骨的出現則在基址廢棄之後，這樣清清楚楚的現象和層位，對於各組時期之定位應該可以瞭然了。據此我們可以作結語如下。

五、結　語

根據考古學的理論和經驗，下層（早期）的穴窖中，只出早期的遺物，中、晚期的遺物無法混進。中層（中期）的穴窖中，只出早、中期的遺物，晚期的遺物無法混進。上層（晚期）的穴窖中，可以早、中、晚三期的遺物共存，但晚期的遺物可能比早期的爲多。據此我們可以來考驗乙五基址及其穴窖與遺物的關係是否如此？

一、下層即基下穴窖中只有第一期卜辭，而無它組卜辭。

二、中層即基層中卻有第二期與賓組（㱿、賓）卜辭共存，而無自組卜辭。

三、賓、自共存是從基址使用及稍早的基旁窖封閉時開始，所呈獻的情形，自的實力大於賓的15.5倍，是同穴遺物中晚期遺物多於早期遺物的實例。

四、稍晚的基旁窖的內涵與打破基址的基上窖情形相同，同爲賓、自及五期甲骨共存。這種情形表示著自組雖曾出現於五期之前，但較接近五期，至於又加入的子組及其它成員則表示著它們可能比自組更晚。

於基層中。第三期甲骨均無所見。自組甲骨則見於基上窖與基旁窖。五期甲骨亦僅見於基上窖與基旁窖。由此現象的啟示則賓、自及其它組別可以按層定位了。

四、賓、自定位

據表三所列：兩類穴窖中的甲骨合計495片。第一類窖中計34片，佔6.87％。第二類窖中計461片，佔93.13％。後者大於前者約13.56倍，何以致此？或許是前者當建築時，其採取之土中所含甲骨較少；後者所謂基旁窖，係爲基址服務而建造，當窖穴廢棄時，正當大量甲骨廢棄，或其採取之堆土中含有大量甲骨，隨著其它的廢物而填入其中了，故含甲骨較多。

這495片甲骨，依其異同，可分爲六種，每種之中又有記名與無名之別，而片數亦有出入。現在爲統計、簡化及方便計，無名者以㈠爲代表，並記數量於後。記名者以㈩爲代表，但記名者不只一人，即在括弧內註明各員之數量。並以△代賓組及第一期，以＊代自組，以♀代子組，以□代其它，以○代第二期，以×代第五期，分別排列於下：

1.△：賓組：㈠52，㈩9（賓2，㱿2，爭1，𠂤1，吏3）＝61，佔12.32％

2.＊：自組：㈠367，㈩48（自15，扶19，勺2，吼1，㠯5，幸1，卣1，取1，丁1，由1，界1）＝415，佔83.84％

3.♀：子組：㈩8（余5，豕1，車1，萬1）佔1.62％

4.□：其它：㈩6（亞1，王1，𠂤3，𠂤1）佔1.22％

5.○：二期：㈠1，佔0.2％

6.×：五期：㈠3，㈩1（宰丰1）＝4，佔0.80％

現在以基址爲主幹，分爲下層、中層、使用、廢棄（打破基址）等四個時期。基旁窖則按上口的深淺排列，以示先後，即深者較早，排下；淺者較晚，列上，並與基址取得聯繫。據此，把兩類穴窖中的甲骨以代號及數量依次列入表四以便比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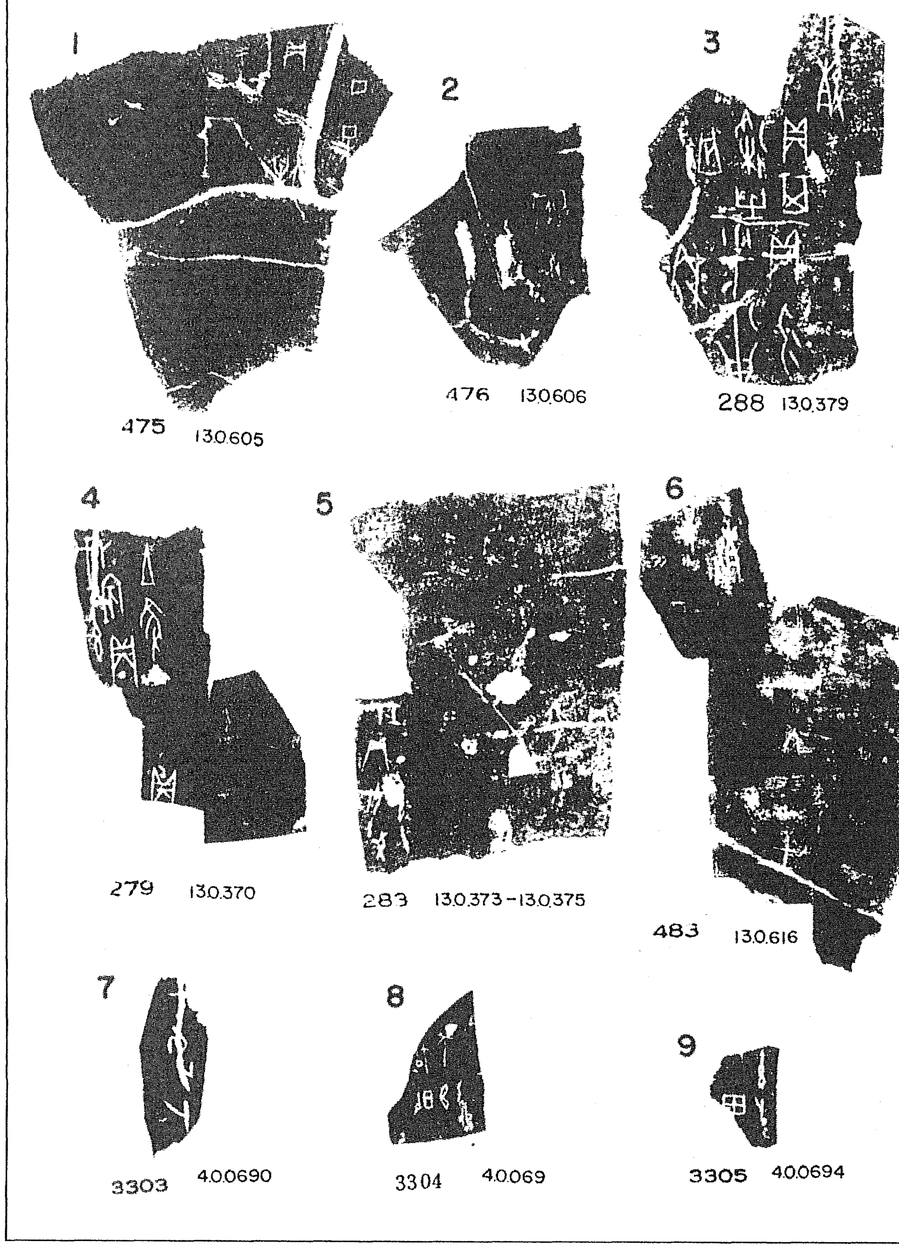
由表四分布的情形觀察，可以很清楚的比較出它們彼此的異同了。茲提出七點並據數字加以說明。

則呈2與31之比，自爲賓的15.5倍。這個現象說明了，自組的勢力突然強大，且有6人署名，而賓組的勢力陡然縮小了。至此由下而上觀察，自組甲骨係自此時發生，由單獨的存在，進而以壓倒之勢與賓組共存了。然而有一件不可忽略的事情值得注意，就是自組的興起是在第二期甲骨之後，那個層位是它們的證人。

第四，基址廢棄之後，打破基址之穴窖如4:H22，其中亦呈賓、自共存情形，但有兩點值得注意：其一，自組的實力超過賓組，而自組且有一片署名者；其二又混入一片第五期甲骨，此第五期甲骨，在相當基址使用期間封閉之H044與H096中均未發現，而獨發現於破壞基址之上層穴窖中，由此可以判定五期甲骨是產生在自組甲骨之後，同時也可確定基址廢棄之下限不能晚於第五期甲骨。

第五，其它三處基旁窖上口的深度，或等於4:H22之上口深度，或略下，但上下相差不多。除B119外，其它均爲賓、自及五期甲骨共存。惟B119及H006北同加入子組及其它貞人的成分。其中也有兩點爲人所不易瞭解者：其一，4:H22及H006，何以第五期甲骨均居於下層？其二，B119本在H006之上層，其中甲骨之數量且超出H006約15.5倍，然而何以其中沒有五期甲骨的存在？這個可能由於填坑技術使然。按填坑取土係由它方運來，它方之土的現況，或爲由下而上漸漸積成的土堆，或爲須由現地面下挖新坑取土以填舊坑。現在先就土堆來說，取土方式可分爲兩種：一種爲平面層揭，如同開食盒，一層一層的由上而下揭取，隨時填入坑中，原來上層的土，填入坑中則成下層，中層仍爲中層，下層的土則變成上層，因之原來上層的土，填入坑中則成下層，中層仍爲中層，下層的土則變成上層，因之原來下層的遺物，也隨著變成上層了。另一種爲立體切割，如同切夾層蛋糕，由一邊起，從上而下一刀切割下來，切一片填一片，每片之中均含有上、中、下三層，一直填滿爲止，亂糟糟的填入坑中，因之遺物也分不清層位。至於挖新坑填舊坑的方法，結果與層揭的方法相同，也是原來新坑的地面層，填入舊坑則成爲最下層了，也可稱爲再堆積。何以B119沒有第五期甲骨呢？這個可能：第一，這個時候可能爲第五期初期，廢棄的甲骨較少，因之沒有大量的存在。第二，由於平面層揭填入，第五期甲骨都被填入其下層的YH006北坑中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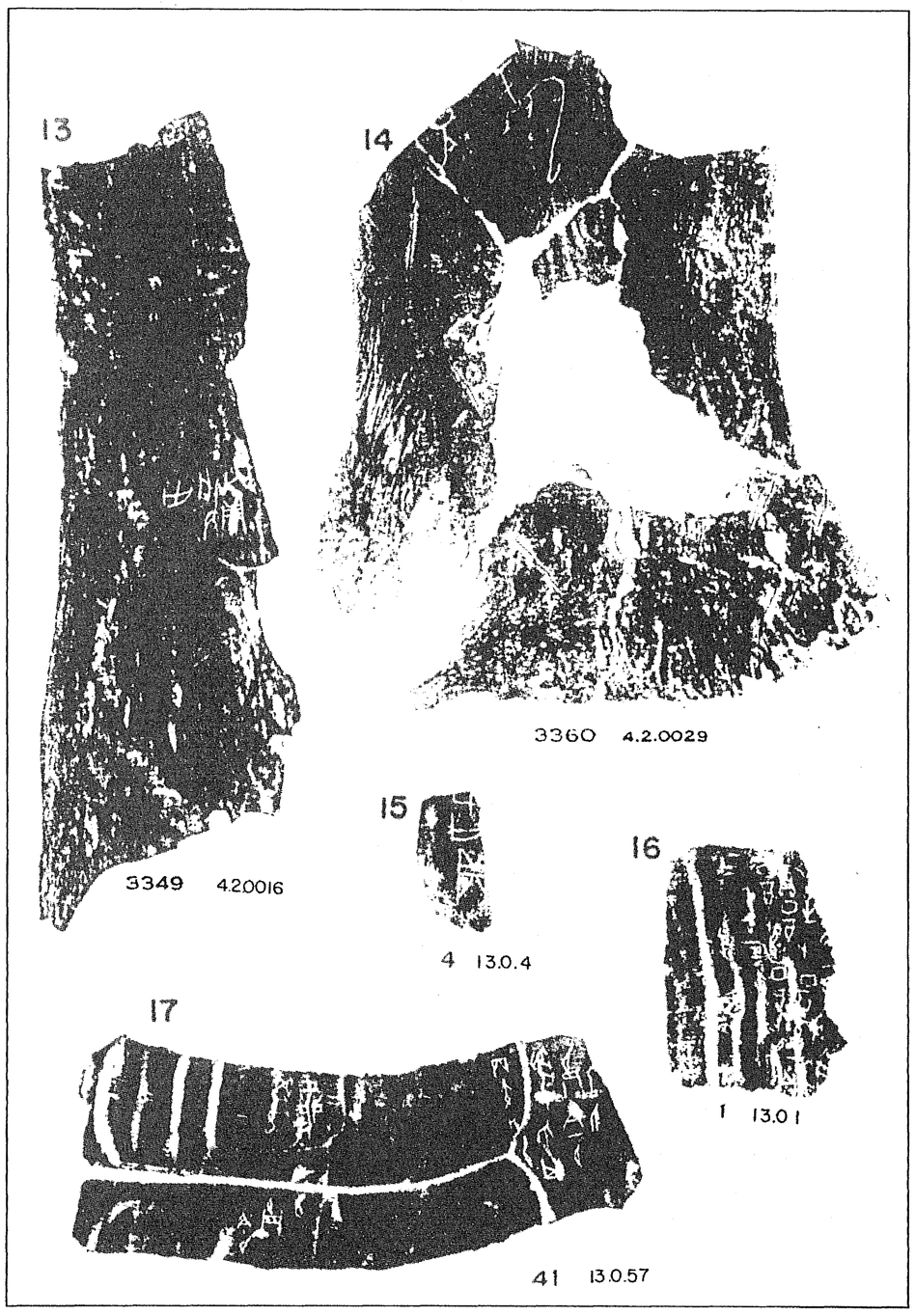
第六，就表四最上層賓、自的數量來說，賓組不過34片而自組則有381片，兩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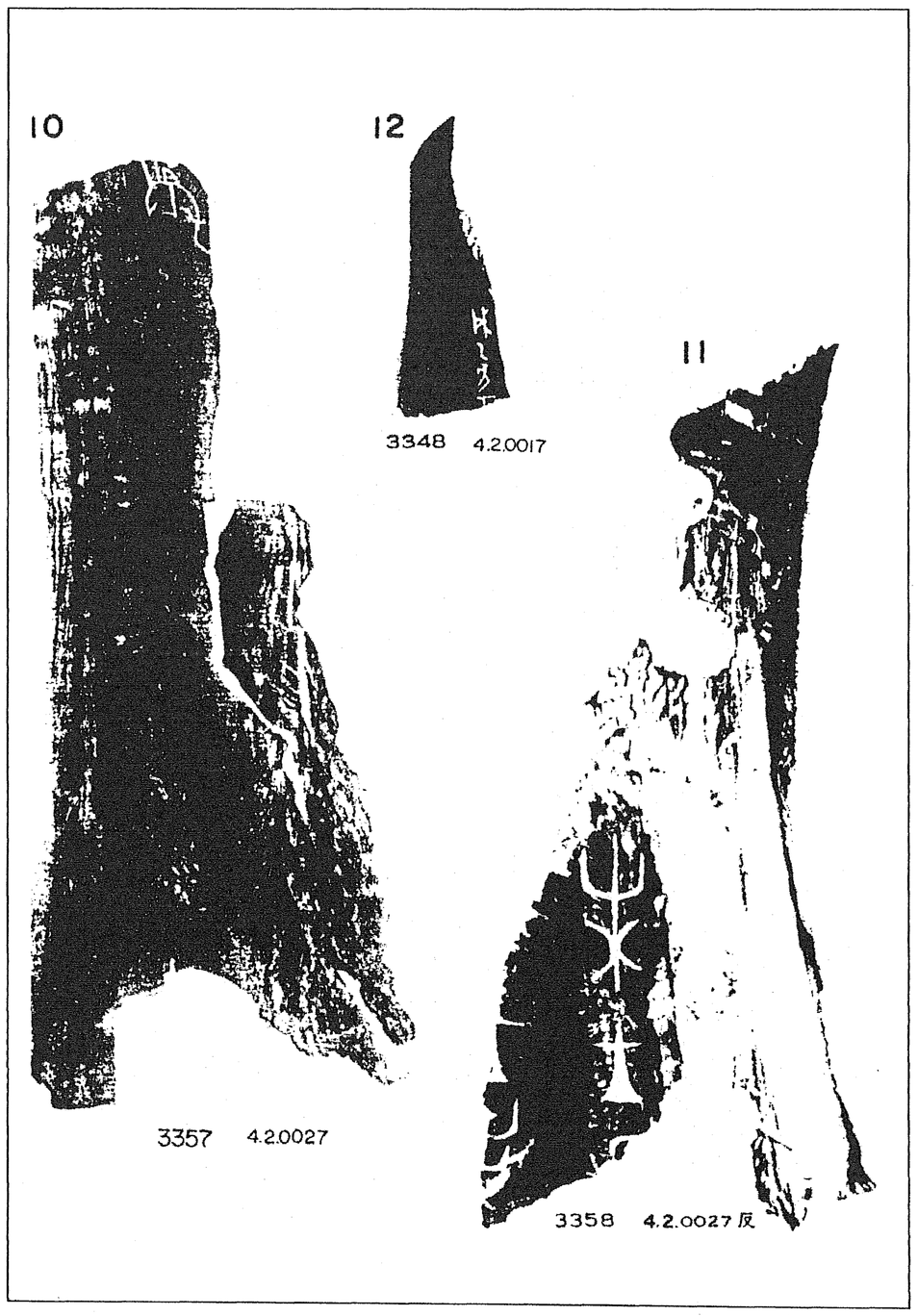


五、在這個區域的兩類穴窖中没有第三期卜辭，按第三期卜辭大都集中在大連坑中。因此在地層上自組卜辭雖在二期之後但並不表示爲三期卜辭，當在三期之後。

六、按自、扶、勺、㠯等卜辭，爲基址附近最大量的卜辭群，既不見於下層穴窖中，則非第一期卜辭，又不見於中層即基層中，亦非第二期卜辭，第三期卜辭係集中於大連坑，亦非第三期卜辭。在層位上早於五期而存在，當亦非五期卜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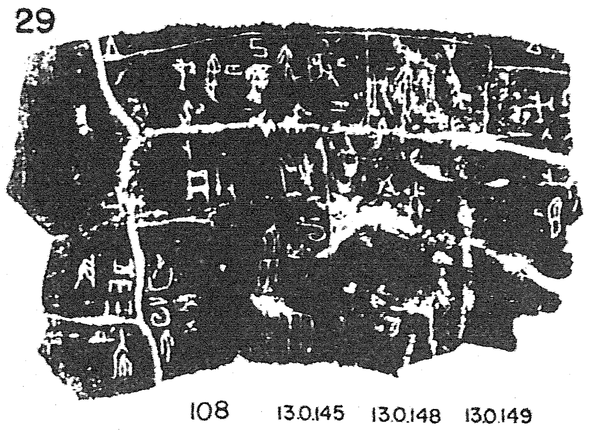
最後可以這樣說：自組卜辭既不是第一、二、三期卜辭，也不是第五期卜辭，那麼只有非第四期卜辭不可了。況且目前各方討論的結果，只有一、四期之爭，既然由地層證明非一期之物，更可以證明非第四期卜辭莫屬了。賓、自層位既定則居於上層的子組及其它亦應屬四期或較晚了。這種現象也正合乎晚期的穴窖中，早、中、晚三期遺物共存但晚期遺物居多的理論和原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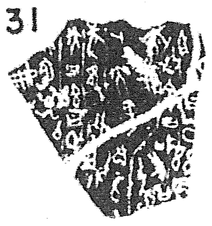
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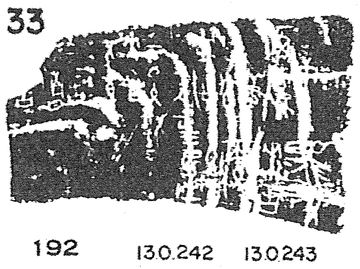
98 13.0.1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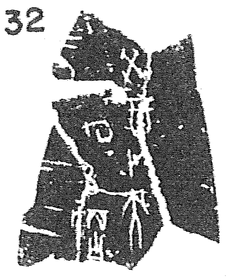
29

108 13.0.145 13.0.148 13.0.1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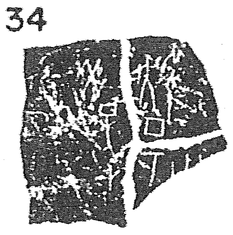
30

120 13.0.159

31

145 13.0.188

33

192 13.0.242 13.0.243

32

160 13.0.203

34

197 13.0.250

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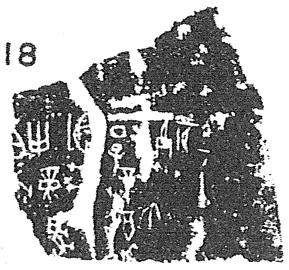
179 13.0.225

36

87 13.0.118

37

59 13.0.82 13.0.98

18

42 13.0.58

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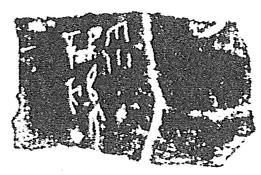
46 13.0.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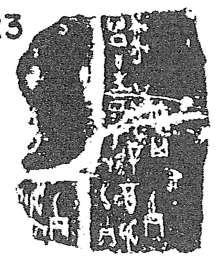
20

80 13.0.110

21

110 13.0.147

22

122 13.0.1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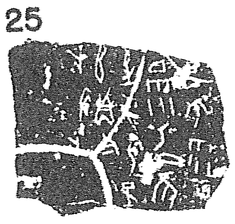
23

126 13.0.1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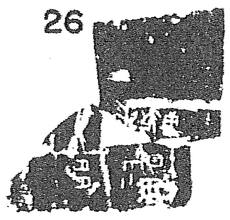
24

128 13.0.169

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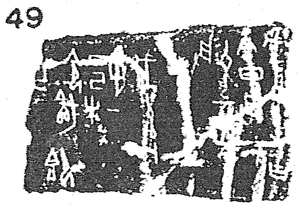
96 13.0.1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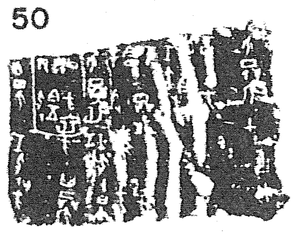
25

183 13.0.2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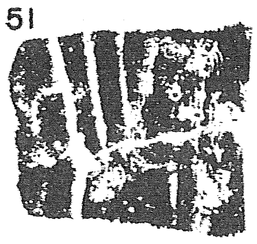
26

17 13.018-130.20

48

43 13.061-13.0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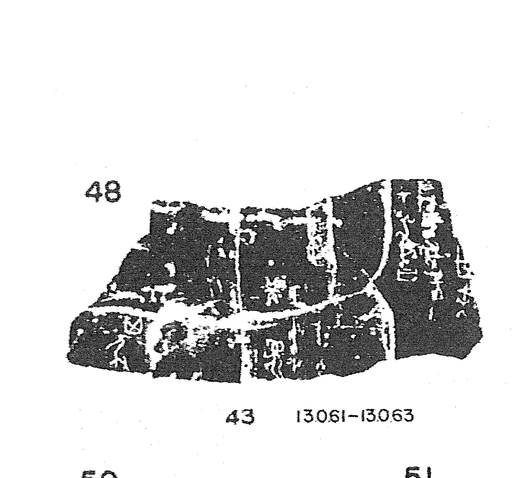
49

100 13.0.137 13.0.1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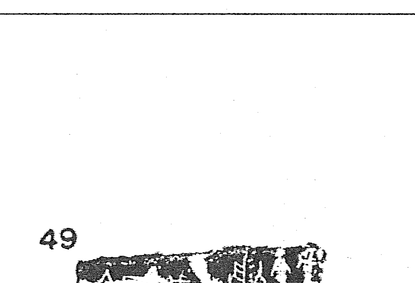
50

107 13.0.1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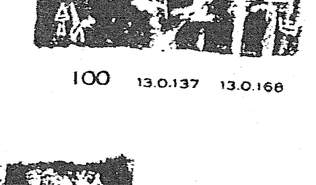
51

44 13.0.64 13.0.65

52

381 13.0.488

53

8653 13.2.22

54

407 13.0.5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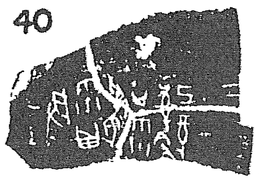
55

339 13.0.443

38

234 13.0.290
79 13.0.109 13.0.123 13.0.1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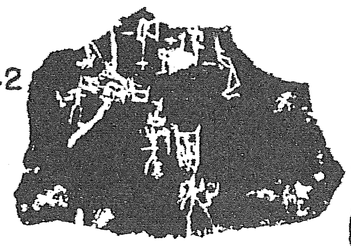
39

159 13.0.202

40

38 13.0.52

41

124 13.0.1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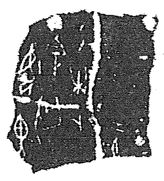
42

112 13.0.151

43

8661 13.2.27

45

139 13.0.182

44

131 13.0.173

46

33 13.0.46 13.0.60

47

206 13.0.260

66
373 13.0.479

67
393 13.0.503 13.0.507 13.0.509 13.0.516

68
324 13.0.423

70
367 13.0.471 13.0.472

69
402 13.0.514

71
319 13.0.414

72
467 13.0.592

73
8504 130.17720

56
314 13.0.409

322 13.0.421

58
329 13.0.429

59
386 13.0.494

60
391 13.0.501

61
409 13.0.523

62
454 13.0.576

63
458 13.0.581

64
357 13.0.461

65
443 13.0.563 13.0.580

76
460 13.0.584

78
465 13.0.589

79
8688 13.2.49 牛距骨

77
461 13.0.5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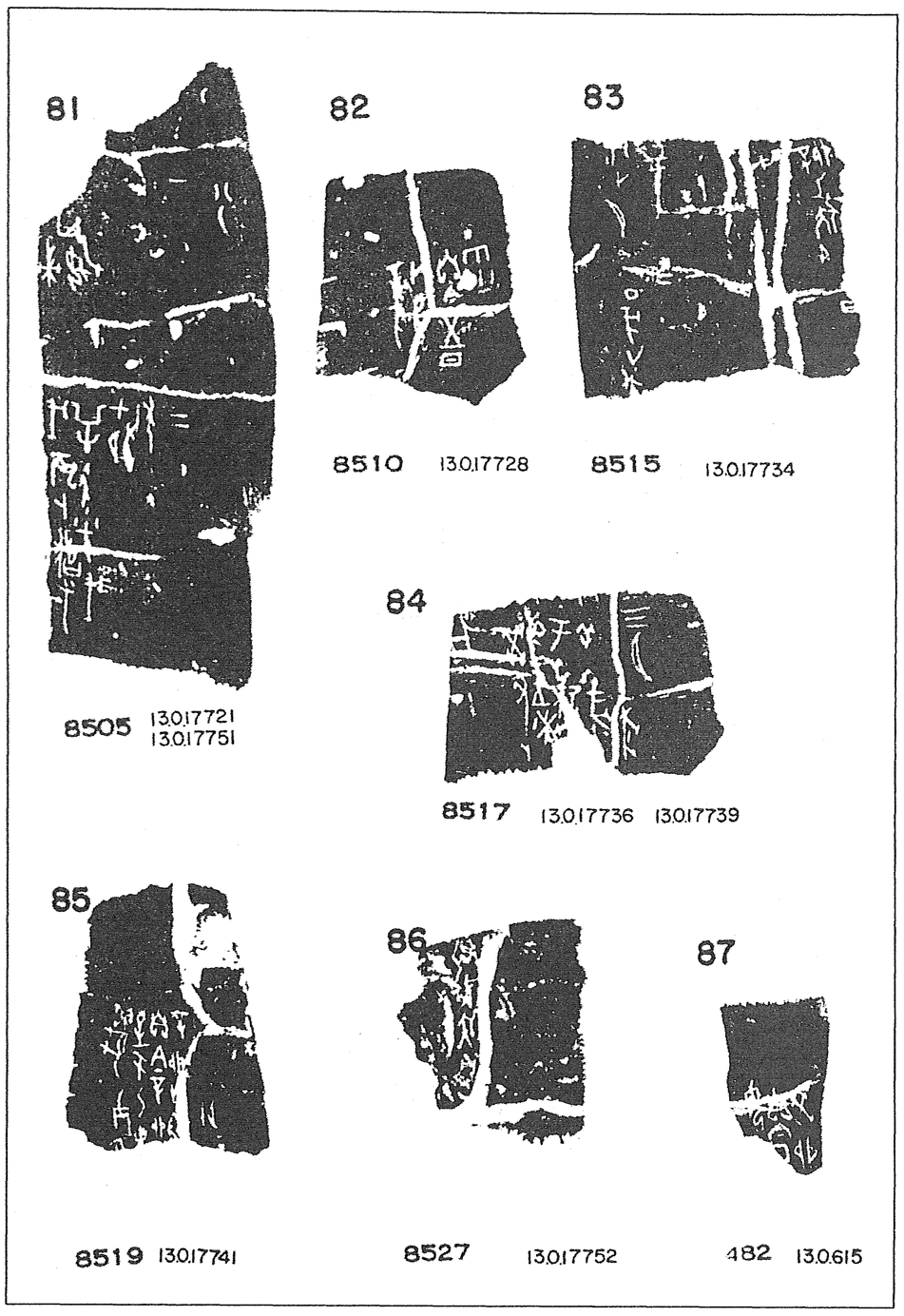
80
477 13.0.607

74
8655 13.2.23

75
8656 13.2.23 反



（原載《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 61 本 1 分，1990 年 3 月）



殷墟早期的青铜器，究竟能不能有复层的花纹，能不能表现为“妇好”墓青铜器群这样复杂发展的面貌呢？我们的答复是肯定的，试举几个例子来说明：

小屯村北丙组基址之间，有殷墟早期墓M331③。墓中出有卜骨《乙编》9099，书体近似武丁时的自组卜辞。这座墓出土了一对青铜方爵④，平底，口下饰蕉叶纹，腹部为饕餮纹。同出还有一件方卣⑤，细颈，腹四隅饰饕餮纹，有扉棱；盖上饰立鸟形钮，附钩环，与“妇好”墓的一件卣相仿。这三件青铜器制作精巧，都是复层花纹。

“妇好”墓青铜器中有封口袋足盉，这种器形远承二里头文化陶器，在郑州和黄陂盘龙城的商代中期青铜器中都出现过。殷墟侯家庄西北冈1001大墓的“东耳”中，曾出过三件一组的方盉⑥，它们虽然是方形的，其基本特征仍是封口袋足。方盉有扉棱，腹部四隅饰饕餮纹，形制大而华美。1001大墓出有鹿角器《甲编》3942，铭“亚雀”，而“亚雀”是见于武丁时子组和出组（旧称午组）卜辞的。这三件青铜器也都是复层花纹。

还有，小屯村北乙五基址下面叠压着一处铸铜遗址，其中H21窖穴所出铸方彝用的泥模⑦，器口下饰鸟纹，腹饰饕餮纹，它所代表的青铜器也是复层花纹。铸铜遗址H38出卜甲《乙编》475、476，系祖庚、祖甲卜辞；H76出卜甲《乙编》483，系武丁卜辞，两坑均出陶范甚多。乙五基址本身所含卜甲《乙编》277—297，除一片属祖庚、祖甲时外，都是武丁卜辞。

上引材料表明，在武丁、祖庚、祖甲的殷墟早期，已经存在饰有华丽的复层花纹的青铜器，而且这种青铜器有的就是在当地铸造的。

“妇好”墓青铜器有一种铭文是“后𠂤母”，同样铭文见于小屯M066出的一件器盖⑧。M066位于上面提到的乙五基址，和M18.4是一对，有人认为它们是基址的“奠基墓”，而M18.4所出的陶器刚好与1001大墓的彼此近似⑨。这个连锁指示我们，“妇好”墓的年代同1001大墓不会相差太远。

“妇好”墓的铜戈，有直内的、曲内的，又有以銎装柲的。有銎戈只是在一个时期在殷墟流行。墓中几种戈并存的现象，和小屯E 16窖穴一致。E 16也出甲骨，窖穴最上层有两片可相拼合的祖庚、祖甲时卜甲，往下都是武丁卜辞。这一窖穴里有铭一个字的有銎戈，也出现于1001大墓。从这一条线索看，“妇好”墓和1001大墓时代也是接近的。

1001大墓鹿角器铭文中的“亚”字作  ，和较晚的商代铭文作  迥然不同。“妇好”墓铭文的“亚”字都是前一种写法，这也是其时代性的一个参考的标志。

无论是1001大墓，还是其他殷墟早期的大墓，都没有出土像“妇好”墓这样多而精美的青铜器，这是由于大墓墓主的随葬器物久已被盗一空的缘故。应当注意到，这些大墓里多有陪葬人或殉葬奴隶，因而墓中出土的青铜器有些并不是墓主的直接随葬品。陪葬人随葬器物的质地远不如墓主的精美，这是易于理解的。过去大墓的出土品，只有少数是属于墓主的器物，这种器物每每特别华丽，形制也很特殊。如上述1001大墓的三方盉，以及1004大墓的牛、鹿二方鼎，“吴家柏树坟园”大墓的后母戊方鼎，1400大墓的寝小室盂等一套

论“妇好”墓的年代及有关问题

李学勤

殷墟的商代大墓大都早经盗掘，考古工作者早就盼望找到未扰动的大墓。1976年，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安阳工作队在殷墟遗址中心的小屯西北，发现一座没有盗掘过的墓葬，获得大量精美文物①。由于这座墓所出青铜器多有“妇好”铭文，通称为“妇好”墓。“妇好”墓是无墓道的竖穴墓，长5.6米，宽4米，墓的规模如果同过去发掘的面积达三四百平方米的大墓相比，只能说是中型的。不过，它所蕴含的遗物却异常丰富，青铜器四百四十余件，玉石器（有不少精致绝伦的）竟达到六百多件。出土器物在北京展出后，引起考古学界的普遍重视。考古研究所和中国历史博物馆曾就有关问题召开学术座谈会，展开了热烈讨论②。

“妇好”墓保存较好，地层关系明确，所出器物成组成套，为深入认识商文化展示了新的眼界。为了更好地研究这一重要发现，估定墓葬的年代是一个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对此学术界的同志们目前尚有不同的看法。这里我们试对“妇好”墓的年代及一些有关问题，提出几点不成熟的意见。

青铜器的时代特点

《考古》记者在报道《殷墟考古发掘的又一重要新收获》中提出：“结合地层关系，统观墓内出土的文物，特别是铜器的基本特征，可以判定这座墓的年代，大体略晚于约当武丁前后的殷墟第一期。”“妇好”墓的器物可引为断代依据的不少，报道所称“属殷墟二期”的陶爵即是一例。其间品种多而又富于特点的，确应推二百件左右的青铜礼器。

二百件这个数字是惊人的，因为殷墟所出青铜器虽多，经科学发掘而取得的迄今也不过几百件，其中礼器数量和“妇好”墓一墓所出差不多。

“妇好”墓这一大群青铜器，除少数几件铸造时代有所差异，例如“亚弜”鼎时代显然较早外（图版贰，2），大体是属于一个时期的。从形制考察，很多件具有殷墟早期的特征，如柱在流折上的平底爵，有管形流的封口袋足盉，细颈的卣等等。同时，在这个青铜器群中又有不少件饰有复层花纹，即有浮雕感，并衬以地纹的所谓“三层花”。这种类型的纹饰，以往多认为是商末才出现的新作风，加以青铜器器种繁多，有一些是前所未见的，更给人以时代很晚的印象。

妇娘、妇鼒是觀、子二人的妻子，她们所以称妇，是对其夫之母而言，正符合《谷梁传》宣公元年所说："其曰妇，缘姑言之之词也。"卜辞的妇，如：

戊辰卜王贞，妇鼠娎（意为分娩），余子？

《前编》8,12,3

贞，妇鼠娎，余弗其子？四月。

《邺中》1下40,5

己亥卜王，余弗其子妇姪子？

《前编》1,25,3

这三条是卜问是否以妇所生之子为子，很清楚，妇鼠、妇姪应为王的妃偶。武丁卜辞屡卜妇好有子、生育等事，她必然是武丁的妃偶。这里的"妇"是亲属称谓，而不像有人所主张的是"一种身分"。

"妇好"的"好"是名，不是姓，与《春秋》宣公元年的"妇姜"不同例，不能相比。我国古代的姓，即祁、妫、姒、子、姬、姜之类，并不很多。卜辞及铭文的"妇某"，下一字几乎没有与古书所载的姓相合的。假使这下一字是姓，那么"妇某"一定要有不少重复即同姓的，事实上重复的例子很难找到。卜辞的妣、母也有记名的，《乙编》4677有妣戊娅、妣癸媚、妣辛嫜、妣乙媳、妣戊嫶、妣戊娩、妣辛婢，《库方》1617有妣癸嫉、妣甲纏，和《竹书纪年》所记商王名外丙胜、沃丁绚、小甲高等相类，末一字也不重复，都是妇女的名。

由这一点可以导出两点推论：第一，"妇好"既是冠以称谓的名，它只能是指具体的个人，而不能像许多商代一两个字的铭文那样理解为族氏。我国古代有以"子某"为氏的，即所谓以王父之字为氏，没有以"妇某"为氏的。第二，"妇好"是王的妃偶的称谓，所以铭有"妇好"的青铜器应该是她生前使用的器物，多数大约是她所使用的祭器。

"后鸟母"的"鸟"字，在殷墟卜辞出现过，旧释"驭"，实际从"隹"从"丂"，应以"丂"为声。如《菁华》2"甲午，王往逐兕，小臣由车马碱鸟王车，子央亦陀。""碱"读为"俄"，义为斜；"鸟"读为"攷"，义为击。辞义是小臣由乘车的马斜出撞击了王的乘车，子央也从车上堕下了。"鸟母"是妇好的字[13]。"鸟"读为"巧"。"巧"和"好"古韵同部，意义相近，《释名·释言语》："好，巧也，如巧者之造物无不皆善，人好之也。"古人名好字巧母，是非常自然的。

"后"是身分。商代文字每作反书，"后"字和"司"字很难分别，只从文义可以辨出有的是"司"，如卜辞"王其令山司我工"（《拾掇》1,431）；有的是"后"，如卜辞"二后"、"三后"，以及《劫掠》74方鼎"龚婴商锡贝于后"等。后，即王后，《礼记·曲礼》："天子之妃曰后。"[14]

青铜器铭文体例，对尊长而言时，常称器主之名，自作用器或对子孙而言时，则常称器主之字。一墓所出几件青铜器，可以有的称名，有的称字。甚至一篇铭文中前后也有名、字的不同，每易误解为两人[15]。"妇好"墓器物兼有"妇好"、"后鸟母"两样铭文，也是出于这一类原因。妇好是武丁的妃，她被尊称为后鸟母，是合乎身分的。

铭"后鸟母"的青铜器，曾不止一次著录过。宋代的《王复斋钟鼎款识》收有一件甗，有"上下二铭"，一为"后鸟母"，一为"亚形中画兕形"，后者可能是妇好母族的标志，可惜刊本不清，不能作进一步的研究。

"后母辛"的"辛"是日名。我们曾指出，商代活着的人不称日名，日名是死后选定的[16]。"妇好"墓有"后母辛"铭的青铜器，只有方鼎、兕觥各一对，其作风与"妇好"铭各器没有多少差别。这四件器物可能是在墓主死后专门铸作，以供随葬，这种情形是以前所不了解的。

在卜辞中，武丁的妃偶受祭的有妣辛、妣癸、妣戊三人。祖庚时期的出组卜辞只有母辛，没有母癸、母戊，看来母辛是武丁三妃中死得最早的人。卜骨《甲编》663有"辛丑酓（献）祀妇好"[17]，是以辛日祭祀妇好，所以妇好非常可能就是武丁之妃妣辛。青铜器铭之称"后母辛"，是武丁的子辈对妇好的称谓。

墓中石牛铭文，将"后母辛"省称为"后辛"，是值得注意的。殷墟卜辞屡见"后某"的称谓，如后戊、后己、后辛、后癸。过去，我们在考察武丁时期的子组卜辞的时候，发现这组卜辞"主要卜问关于许多妇女的事情"，"所记祀典也以女性为多"，当时也看到子组卜辞祀典中有后癸、屃后、龙母三人互相对卜，地位相敌[18]。现在才悟到，这三人原来都是妇女，不过有的称日名，有的未称而已。"后辛"见《甲编》824卜骨，此版是我们所谓无名组的，与"妇好"墓的后辛是否一人，尚不敢确定。

上述几种铭文的分析，进一步说明"妇好"墓是武丁晚期的王室墓葬。由于对妇好的身分有比较清楚的认识，使我们对墓葬的性质有更多的了解，这在殷墟考古上有特别重要的意义。

"妇好"墓与殷墟卜辞分期

在距离"妇好"墓不远的地方，又发掘了时代相近的墓葬，所出铜器铭文，也是武丁卜辞中常出现的人物。这些墓的发现，不仅为殷墟文化分期提供重要标尺，而且给殷墟卜辞分期久悬未决的问题投射了新的曙光。

原来，殷墟甲骨不止是武丁时期的宾组卜辞有妇好这个人物，多出自小屯村中的一种卜骨也有妇好。这种卜骨字较大而细劲，只有一个卜人㱿（历），我们称之为历组卜辞。按照旧的五期分法，历组卜辞被认为属于武乙、文丁时的第四期。新出土的各墓青铜器及玉石器上的文字，其字体更接近于历组卜辞。但是，如果把墓的时代后移到武乙、文丁，又是和所出陶器、青铜器的早期特征无法相容的。

这个矛盾应当怎样解决呢？我们认为，症结在于传统的五期分法把历组卜辞的时代断错了。

1933年董作宾提出的卜辞五期分法，早已陈旧了。他所谓第四期卜辞，长期以来成为考古学界争论的中心。过去，我们由于看到其第四期中自组、子组、午组等卜辞有与历组联系的证据[20]，也把它们列为晚期的。从近年发表的各种材料看，自组等必须列于早期。"妇好"墓的发现，进一步告诉我们，历组卜辞的时代也非移前不可。

现在，让我们索性把历组卜辞的谜团拆穿了吧。

（一）从字体的演变考察，历组卜辞是早期的。如"王"字，武丁时期卜辞作𠂤，到祖甲时期已加一横作𠂤，历组是作𠂤的。其他许多常见字，像干支、"贞"字等等，历组也都近于武丁时期。董作宾无法说明这一现象，就说"是文丁时文字复古的运动"[21]。

（二）从卜辞的文例考察，历组卜辞也是早期的。

武丁时甲骨多有记录甲骨贡纳攻治的署辞，在祖庚时的出组卜辞上还有孑遗的例子[22]。历组的卜骨不少刻有署辞，如：

乙亥咬乞黄骨三。

《缀合》14

祭亥力乞骨三。

《拾掇》2,159

甲辰乞骨十骨，丙寅尸乞骨一自肩。

《摭续》63

…骨二屯（纯），在宫。

《宁沪》1,640

文例与武丁至祖庚甲骨相近。

武丁时甲骨在卜兆旁除记有一、二、三等兆序外，有的还有"二告"、"小告"、"不𢀛"之类兆辞。历组也有"二告"、"羽𢀛"（《宁沪》1，349）等兆辞。我们知道，廪辛、康丁卜辞的兆辞已经改为"吉"、"大吉"、"引吉"、"习一卜"等新的内容了[23]。

（三）历组卜辞出现的人名，许多与武丁、祖庚卜辞相同。

历组中不仅有妇好（《邺中》3下43,8、《甲编》668、《宁沪》1,491、492、《宁沪》1.624+《拾掇》1,444），还有子渔（《粹编》1263）、子画（《诚斋》350、《宁沪》1,494、495、《拾掇》1,432）、子哉（《佚存》194）、妇井（《殷寿》35,5、《后编》下39,6、《宁沪》3,23、《南北》坊1,192）、妇女（《甲编》516），都见于武丁卜辞。

历组中的重要人物望乘、沚戠，应该就是武丁宾组卜辞中的望乘、沚馘。下列人名是历组与祖庚时期的出组共同的：

	出组	历组
臯	《文录》637	《库方》1745
夫	《文录》622	《后编》下34,3、36,3
並	《库方》1542、《文录》362	《库方》1745
由	《后编》下13,2、《库方》1551	《粹编》1545
自般（般）	《续编》6,21,10,《库方》116	《后编》下24,1、《邺中》3下46,3
犬祉	《文录》152	《南北》明613、617

而这些人物大都也见于武丁甲骨。

（四）历组卜辞有些与武丁时的宾组或祖庚时的出组卜辞所卜事项相同，暂举以下三例：

例一：

□□〔卜〕贞，翼□□令夫〔以〕子方〔奠于〕并，由王事？

《前编》7,1,4,宾组

辛丑贞，王令夫以子方奠于并？

《后编》下34,3历组

辛酉贞，王令夫以子方奠于并？

《续存》上1916,历组

□亥贞，王令夫以子方奠于并？

《后编》下36,3,历组

例二：

戊午卜殼贞，雀追亘，有获？

《乙编》5303,宾组

辛亥贞，雀执亘，受祐？

《续存》上638,历组

例三：

贞，𠂤王生，宰于妣庚于妣丙？

《遗珠》30,出组

庚辰贞，其𠂤生于妣庚妣丙？在祖乙宗卜。

《粹编》306、《缀合》56,历组

这些同事项卜辞证明历组卜辞与宾、出两组的同时。

（五）历组卜辞中的称谓，明确表示了它的时代。这组卜辞的称谓有两套，一套以父乙为中心，父乙与母庚同版（《南北》明613），与兄丁、子戠同版（《佚存》194、《甲编》611），子戠见于武丁卜辞（《续编》4,12,5、《乙编》4856），很明显是武丁时称谓。父乙指小乙，母庚为小乙之妃。另一套以父丁为中心，为数较多，父丁指谁，在下列卜辞中可以看得很清楚：

…大乙、大丁、大甲、祖乙、小乙、父丁？

《缀合》15

甲午贞，乙未酌，高祖亥…，大乙羌五牛三，祖乙羌…，小乙羌三牛二，父丁羌五牛三，亡𡆥？

《南北》明477

这两片"父丁"排在小乙之后，显然是武丁。如把"父丁"理解为康丁，那么在祀典中竟略去了称为高宗的武丁及祖甲两位名王，那就很难想像了。

再看这两条历组卜辞：

癸亥贞，又（侑）于二母妥彖甲母庚？兹用。

《京都》2297

…母城小辛母三小宰？

《粹编》8＋267

武丁时有称谓"母氒"（《乙编》3363），《京都》2297所祭"二母：妥、彖甲母庚"，就是母氒和阳甲（武丁的父辈）之妃庚，她们合称"二母"，也显然是武丁卜辞。

通过以上简略的讨论，我们认为，历组卜辞其实是武丁晚年到祖庚时期的卜辞，历组和宾组的妇好，实际是同一人。确定了这点，就把关于"妇好"墓年代的争论问题消除了。

殷墟考古工作已有较长历史，像"妇好"墓这样的发现却还是罕见的，为今后的研究提出了一系列新课题。本文的看法是初步的、探索性的，请同志们不吝指正。

（原载《文物》1977年第11期）

注释

①⑩ 《考古》记者：《殷墟考古发现的又一重要新收获》，《考古》1977年第3期。

② 见《考古》1977年第5期。

③⑨ 邹衡：《试论殷墟文化分期》，《北京大学学报（人文科学）》1964年第4、5期。

④ 《记小屯出土之青铜器》上篇，图版拾捌，3，《中国考古学报》第三册。

⑤ 同上，图版捌，1。

⑥ 梅原末治：《河南安阳遗宝》，图版四四——四六，1940年。

⑦ 《殷墟最近之重要发现》，图版柒，2，《中国考古学报》第二册。

⑧ 同④图版壹，3。

⑪ 参看胡厚宣：《甲骨学商史论丛》初集。

⑫⑯ 李学勤：《论殷代的亲族制度》，《文史哲》1957年第11期。该文有些看法本文已作纠正。

⑬ 参看王国维：《女字说》，《观堂集林》卷三。

⑭ 《左传》哀公元年夏帝相之妃称后缗，清代顾炎武、王筠等认为王妃偶称后始于周朝，是不对的。

⑮ 例如洛阳马坡所出令尊、令方彝铭文，前称"矢"，后言"作册令"，是名矢字令。

⑰ 此片是旧以为"第四期"的历组卜辞，详见本文下节。

⑱ 李学勤：《非王卜辞》，《考古学报》1957年第3期。

⑲㉑ 董作宾：《甲骨文断代研究例》，《庆祝蔡元培先生六十五岁诞辰论文集》。

⑳ 李学勤：《殷代地理简论》第三章第六节，科学出版社，1959年。

㉒ 同⑳第三章一节。庚辛腹甲尾卜人狀的署名，是最晚的例子，已简化成只有一个字。

㉓ "引吉"旧释"弘吉"，此据四川博物馆于豪亮同志意见。

論貞人扶的分期問題

金祥恒

一、前言

在四十五年前（民國廿一年西元一九三二）董師彥堂整理甲骨文字，發表了一篇今後研究甲骨文字的一個新方案，即「甲骨文斷代研究例」。提出：一、世系；二、稱謂；三、貞人；四、坑位；五、方國；六、人物；七、事類；八、文法；九、字形；十、書體，作爲甲骨卜辭分期之十大標準。將甲骨卜辭分爲五期：第一期：武丁及其以前（盤庚、小辛、小乙）；第二期：祖庚、祖甲；第三期：廩辛、康丁；第四期：武乙、文丁；第五期：帝乙、帝辛。其中「貞人說」是彥堂師作「大龜四版考釋」時所提出：「卜下貞上，夾在其間一字，是人名，叫他「貞人」，貞人即是史官」。此乃一大新創見，後人研究甲骨，無一不以此爲範疇，而作深入之分析、探討或研究。貞人㞢（扶），即是五期中約一百二十餘貞人之一，因各家對貞人㞢之立說不一，故發生分期上之問題。如陳夢家卜辭綜述列爲自組，屬第一期武丁卜辭，貝塚茂樹創王族說，也認爲是第一期卜辭，胡厚宣戰後寧滬、京津，甲骨續存自序及甲骨六錄釋文（清暉一二六片）亦將其歸入第一期，而彥堂師於小屯乙編序列入第四期，爲武乙、文丁卜辭。日人島邦男先生殷虛卜辭研究列入第四期。嚴一萍先生甲骨文斷代研究新例亦然。究竟貞人㞢，爲何代史官，茲就目前出土

之甲骨資料，作一簡單之分析與介紹。

二、貞人𠂤爲第一期卜辭辨疑

𠂤爲第一期武丁時貞人說，首見胡厚宣於「殷代婚姻家族宗法生育制度考（民國三十三年西元一九四四）：

乙亥卜，㱿貞：王曰出（有）𢦏。𠂤曰𢦏。（佚五八六）（此亦武丁時所卜）。

又在甲骨六錄（民國三十四年西元一八四五）清暉山舘所藏甲骨文字第一二六片釋文云

丁酉卜，王貞：勿𠂤（死）。𠂤曰不其𠂤。（左行）（此武丁時龜腹甲）。

此片龜腹甲爲何屬於武丁時代，並無隻字說明，至於寧滬、京津、甲骨續存自序，僅言自一至某某號疑爲第一期，或云「疑皆當屬於武丁前，即盤庚、小辛、小乙時之物」。凡是者囫圇其說，無由知其然，可置之而不論也。陳夢家踵其說，于卜辭綜述第四章斷代上，第四節自組卜辭下，以稱謂、出土、坑位、字體、卜辭前辭形式等項，說明與宧組卜辭相似（詳見斷代上一四五頁至一六一頁），而歸屬第一期武丁時代，云：

這三個卜人往往見於同版：

佚九　圖一

扶，自、勺。

扶，勺。

自，勺，王。

扶，王。

下二四、一〇　無想一五六　鐵五四、二

甲三〇四五　圖二

乙四〇九　前八、八、一　圖三

自，王曰、扶曰。

所舉五例中，明知其錯誤者有二：其一，前編卷八第八頁第一片並無𠂤字，將「庚戌卜，王貞：陟不死」之「王」（見圖三），因拓片不顯明，王字附近之骨紋誤認爲刻劃，誤認爲「𠂤」，即貞人𠂤。案貞人𠂤，其字無作「𠂤」者，𠂤之直筆爲骨紋，況且其字尚隱隱有一橫劃，正是與此片卜辭之王字同，蓋不仔細審察而致誤也。其二，小屯甲編第三〇四五片：

佚五八六

辛酉卜，王兄（祝）于匕巳，廼取且丁？

辛酉卜，王勿兄（祝）于匕巳？　（圖二）

此王字非貞者，與佚存第九片：

庚午卜，王賓河，徂于⿰。　（圖一）

同例。屈翼鵬先生甲編考釋：「王兄于匕巳」是也，蓋不知卜辭文例而致誤者也。今有肖楠於「安陽小屯南發現的『自組卜甲』」（民國六十五年，西元一九七六）爲陳氏提出一有力之證據云：

還有在庫一二四八（圖四）中見到「自組」卜人扶與卜人中同版等，卜人中是屬第一期（即武丁時代）和第二期前半葉（即祖庚祖甲時代的前半葉）的人，亦說明「自組卜辭的時代是具有承上（武丁）啓下（祖庚）的作用。

惟細察庫方二氏甲骨摹本一二四八片（圖四）之貞人𠂤，爲大字之誤，亦係因骨紋而訛。可參閱周鴻翔先生所編美國所藏甲骨文字（Oracle Bone Collections in the United States）二五一片（圖五）即可知也。貞人中與貞人大，見於同版者，尚有如金璋一二二片。故肖楠之說，無足論矣。又有與研定爲殷代早期陶片同時出土之卜甲，如「一九七三安陽小屯南地發掘簡報」引：

原編號T五三（四A）：一四六爲龜腹甲的上半部，下半部殘缺卜辭五六字（不包括兆序的數字）左半部：

辛酉卜，又祖乙廿牢（左上）

癸未卜，扶，彭御父甲（左中）

甲申　夕尹（缺）若（缺）上甲（左下）

右半部：

辛酉卜，又祖乙，卅宰（右上）

甲子卜扶，彭丁中，御（右中）

甲子□，彭卜丙御（右中下）

辛酉又且（右下）　（圖六）

這片卜甲出現了卜人扶，屬自組卜辭，過去對「自組卜辭」的時代，有不同的意見，在這片卜辭中，有父甲的稱謂，三期的廩辛、康丁和一期的武丁稱其父輩均可以用這一稱呼。但從字體上看，此片絕非三期字體而是接近一期賓組卜辭的字體，因此我認爲其上的父甲，應是陽甲，這片卜辭當屬武丁時代，而伴隨卜甲出土的陶器殘片，如前所述屬於小屯南地殷代早期，兩者的時代是相吻合的。還應指出的是，這片卜辭中的丙（外丙）、大戊、中丁（仲丁）祖乙的稱謂，在自組卜辭中還是首次發見。

雖然以伴隨甲骨出土之陶片證之，是否可必信？在肖楠安陽小屯南地發現的「自組卜甲」中所舉第六圖上：

原編號T五三（四A）一四五加H九一：一加九一五爲龜腹甲上半部，其右下方所掇兩小片是H九一：一、H九一：四右半部（自上而下）

庚子卜，伐歸受　八月　五

壬子卜，貞：步㠯亡𡆥　五

丁酉卜，今生十月王辜御，受又

己亥卜，王辜御，今十月受□

壬子卜，啓日翌癸丑

己亥卜，㞢：彼，王伐歸，若

左半部：

弜伐歸　五

出𡆥　五

弗受又　五

弗受又　五

中上部：

 　圖七

既云：「T五四（四A）所出鬲、簋、罐等陶片形制基本上和小屯南地早期器形相似」。又云：「从地層和共存之陶片來看，其中H九一、T五三（三B）、T五三（四）屬小屯南地中期（相當於康丁、武乙、文丁時代」。若以所伴隨之陶片言，一爲早期，一爲中期，焉能掇合在一起，其矛盾不言自知。

至於T五三（四A）一四六片「癸未卜，扶，彭御父甲」之父甲，以伴隨之陶片認爲應是陽甲，現在以陶片爲據，既不可信，自然父甲不一定是陽甲。小屯甲編貞人  之卜辭陽甲稱魯甲，不稱父甲，如甲二三四八加二三五六（甲考二三四八）新綴一一一：

 　壬午卜，  彭魯甲？　圖八

此父甲雖可以廩辛、康丁稱祖甲解之，然當如島邦男先生考釋續存下二〇六拾掇二、一七〇（殷墟卜辭研究文武丁時之貞人）：

癸未卜，祉，  父甲至父乙彭，一牛？

辛卯，王亩，受又？

十二月　圖九

云：

此片中的  酒等字體，絶非第一期所有，此片稱父乙，而父乙的稱謂爲第三期所無，所以也不是屬第三期，十二月作，只見於第一、第二及第四期文武丁時代（參考殷曆譜），因此也不是第五期之物，此片既非第一期、第三期、第五期之物，那麼這個父乙，除了是稱武乙外，便不再有別人了，所以此片是文武丁時之物，片中的父甲，則是稱武乙的兄弟中以甲爲名的人。

陳夢家在自組卜辭與子組卜辭，稱謂有「小王」之詞，云：

（二四）小王，三，何遂片勺卜

（二三）小王，庫一二五九子卜

故其子組卜辭與自組卜辭屬第一期武丁卜辭之說，係承襲胡厚宣「殷代婚姻家族宗法生育制度考」一「六、大子與小王說」，胡厚宣云：

卜辭中又有大子之稱，如：

貞御子弓大子，小宰，十月　（前四二六、六）

癸丑卜，亞缶于大子

癸丑卜勿缶于大子（盧）

此武丁時所卜。

庚萑大子卅二牢，用，王受又，大吉。（後下三四、八）此康丁時所卜，子弓者武丁之子，辭言「子弓大子」，則大子即指子弓，而其義實爲太子。長子或繼武丁爲王之祖庚。康丁時之大子或即繼康丁爲王之武乙。由此吾人頗疑在殷代後半期，即甲骨文字之時代，已有建立太子之事。他辭又有小王之稱，如：

戊午卜，出小王（何叙甫藏）

故知胡氏謂文錄二〇四片之「小王」，爲祖庚，祖甲時所卜，其說不可信。本片稱「小王」，疑廩辛、康丁稱「小王父己」省簡而來，故貞人與子，稱「小王」晚於廩辛、康丁，非武丁卜辭。然則武乙文丁卜辭亦有稱「祖己」者，如：

丙辰卜，歲于且己，牛？（綴合一四九）

帝乙時亦有稱且己者，如：

戊午卜，賓于且己？

戊寅卜，不雨，隹口？

丙子卜，丁丑賓口父丁？　（續存一、一四五九）

父丁爲文丁，且己爲孝己。

貞人之卜辭，爲晚期者，最明顯爲「于」字，「于」與西周初之金文于書法相同如：

口卜自口乎卸方商？　（後下四一、一六）

壬午卜，自貞：王今多卸方  口？　（後下四二、九）

其于作，與佚存五一八片：

壬午王田于麥彔，隻商哉，王易宰丰帰小臣兄，在五月，隹王六祀，彭日。

之于同。嚴一萍先生文武丁祀譜，列爲文武丁六祀（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四十六本第二分文武丁祀譜）第一期武丁卜辭，書于作干，從未見作者，而貞人

己丑子卜，貞小王田夫（庫一二五九）

戊辰卜，小王口（粹一一一六）

此武丁時所卜。

己未卜，貞小王口宰（錄二〇四）

此祖庚、祖甲時所卜。

癸酉卜，于父甲羣田

小王父巳

此廩辛、康丁時所卜，小王者，疑即繼立爲王之太子也。

胡厚宣係承襲董師彥堂「甲骨文斷代研究例」之說，董師云：

武丁的兒子，見於載籍的只有三人，就是祖己（孝己）、祖庚、祖甲。……孝己，在祖庚、祖甲時，祭祀稱兄己，廩辛、康丁時祭祀稱父巳，稱祖己則在武丁以後。而已！粹編一一一六「出小王」與文錄二〇四「貞小王」，一屬武丁卜辭，一屬祖庚、祖甲卜辭，其區別不知何在？案祖庚、祖甲卜辭祭祀孝己，則稱兄己，如：

癸巳卜，行貞：王父丁歲二牛，兄己一牛，兄庚口亡尤？（後上九、一四）

丁巳口，口貞：王宅父丁，口尤？在口。

丁巳卜，行貞：王宅，亡尤。

口口卜，行口：王宅兄己，口，亡尤？　粹三〇九

甲戌卜，𠂤𠂤𠂤口方𠂤𠂤？
戊申卜，𠂤𠂤𠂤𠂤？　（前八、二、七）

知貞人𠂤爲晚期卜辭，決非第一期武丁時所卜也。

三、　貞人𠂤爲第四期武乙卜辭說

董師彥堂在小屯乙編序中云：

揭穿了文武丁時代的謎，根據甲編二三五六和二九〇七：

丁巳卜，𠂤父戊？
丁巳卜，𠂤咸戊？
辛未福大乙？
甲戌（卜），𠂤、于來丁酉父乙祝？
乙亥卜，求又大乙？
丙子卜，求又大乙？　（甲二九〇七）
口口（卜）興母庚允史？
丙子卜，𠂤、兄二牛？
壬午卜，𠂤、酒𡆥甲？
丙戌卜，𠂤、宰兄丁？
丙戌卜，𠂤、一牛兄丁？

以前我們只看見父乙、母庚、兄丁，王字作𡆥，就斷定是武丁時，現在注意的却是大乙這個稱呼，由於稱唐爲大乙，可以斷定絕對不是武丁時，反過來，這裏的父乙，就是武乙，也可以斷定這是屬於文武丁的卜辭。因爲文武丁也可以有一個母庚，一個兄丁，而把王字復了古體。

董師不但提供各期對同一先王之名號有不同之說，並且注意到制度之不同，如第四期無五種祭祀，曆法承武丁舊派辦法等。關於文例，亦條列說明（詳見乙編序一五頁）。卜辭事類、書體亦都舉出與其他四期不同之例證。雖然貝塚茂樹、陳夢家諸學者曾提出不同之意見，然多片面之詞。島邦男先生於殷墟卜辭研究一書中對貞人𠂤會作詳細之探討，對陳夢家、胡厚宣、貝塚茂樹多加駁斥，茲因文長，難以摘錄，謹附其文於後，以供參考。其結論云：「所以𠂤、𠂤、𠂤是及於文武丁而先後存在於武乙和文武丁兩個王朝的貞人：以董說爲是」。

四、　結論

董師彥堂會說，研究甲骨文字，要看到「全部分」，所謂全部分，就是目前見於著錄之甲骨資料。加以整理、分析、研究、探討所得之結論，方能正確。現在又有安陽小屯其他地區，埋藏在地下之甲骨出土，流落在海外之甲骨，亦陸續經人椎拓出版。關於貞人𠂤的資料，必將增多，對於研究貞人𠂤之分期問題，必多助益，𠂤爲第四期武乙文丁時代的話，那麼父乙的稱謂便只能解作是以父名祭祖乙了。如此，勢必假定其他的父辛、父甲、母庚等皆是已在殷世系中亡佚了的祖妣。像父乙母庚的組合，或可認爲已在世系中亡佚，此可能性究有多少，雖不可知，可是母庚加上父辛父甲使其組合而在世的情形，像那樣巧合，其出現的可能性就非常少了」。（東方學報京都二十三冊）且因下列之卜一四一片（圖十）中，王族貞人之一的「𠂤」與武丁時的貞人「𠂤」並記於同一片，因謂「這也可說確切地證明了𠂤所屬的王族貞人集團，在第一期已在世在職」（同上五五頁）。至於多子族貞人問題，貝塚氏以前八、一〇、一（圖十一）片作爲證據，謂「子𠂤業已由董作賓氏確認是武丁時的王子之一，其後對此一問題無任何反證被舉出，所以就是將此卜辭認作屬第一期，至今仍不會有任何疑難」（同上六頁）。因爲貞人𠂤稱及武丁王子之𠂤，所以將之歸入第一期。

胡厚宣、陳夢家也反對董說。胡氏將他們歸入第一期（甲骨學商史論叢初集、甲骨考二、七。寧滬、京津甲骨續存自序），而認爲大概是武丁以前的貞人。陳夢家則將𠂤歸入第三期，將𠂤、𠂤歸入第一期（考古學報第八册商王廟號考七頁、十三頁），後來又加改定，將二者歸入第一期（卜辭綜述），陳氏的論據包括父母兄子的稱謂，甲骨片的出土坑位，以及辭例等問題。就有關稱謂來說「試比較自與賓組，則知兩者相同之多，兩組所同的父甲（甲骨續存自序皆可參），且謂「疑皆當屬於武丁以前，即盤庚小辛小乙時之物」。（甲骨續存自序），而認爲大概是武丁以前的貞人。陳夢家則將𠂤歸入第一期（考古學報第八册商王廟號考七頁、十三頁），後來又加改定，將二者歸入第一期（卜辭綜述），陳氏的論據包括父母兄子的稱謂，甲骨片的出土坑位，以及辭例等問題。就有關稱謂來說「試比較自與賓組，則知兩者相同之多，兩組所同的父甲（甲骨學商史論叢初集、甲骨考二、七。寧滬、京津）。

附一

島邦男先生文武丁時之貞人：

文武丁時父是武乙，然而因在他期也有稱父乙的貞人。董氏推定此期貞人的方法是：甲二九〇七片有「于來丁酉父乙祝」、「求又大乙」二辭，他認爲大乙的稱謂爲第一期所無，因謂此片非屬第一期所以此父乙非指小乙，而是指武乙。此片既爲文武丁時之物，於是認定同片之上所記之貞人𠂤亦爲文武丁時貞人。且更以同片關係求出其他十六位貞人，而組成文武丁時的貞人集團（殷墟文字乙編序十一、十二頁）。可是大乙的稱謂第一期也被使用著（佚五七〇零），因此除非稱大乙、父乙的甲骨片還有其他證據，否則還是可以認爲他屬於第一期。因此這大乙的稱謂不能做爲決定貞人𠂤的時期的關鍵。

貝塚、伊藤氏對董說提出了反對的論證：就董氏所說的十七個貞人中，能夠認得的，加以分成兩個集團。其一是𠂤以下的王族貞人，其一是𠂤以下的多子族貞人。二者沒有同在一片的例子，且前者用𠂤字，爲不同的集團，而將之都作爲是第一期的貞人集團。貝塚氏將他們作爲第一期貞人的理由是在𠂤以下的王族貞人中，「被稱父名的有父甲、父辛、父乙，其中以父乙出現得最頻繁，而有與同樣出現的母庚一併受祀的例子，可是偶而也有母庚與兄丁同時受祀的例子。其他的兄戊、兄丁，都可以看出是第一期武丁時卜辭中共有的稱謂，爲數之多，引人注目。（中略）假定這些貞人依董作賓氏的主張認爲屬文武

父庚父辛父乙，實卽武丁所以稱其父輩陽甲盤庚小辛小乙者，所以兩者都是武丁時代卜辭」（同上一一四）。就坑位來說，「我們認爲子組自組和賓組常常出於一坑，而同坑中很少武丁以後的卜辭，則子組自組應該是武丁時代的」（同上一一五）。就辭例來說，則 𠂤 所稱的「子伐」、「子族」、「子犀」在武丁時也如此稱謂。因謂「子伐見於賓組字體的卜辭（乙二二三六），子族見於鐵一四二徵所卜和甲二三一五加二三七四，凡此都是武丁字體，續一、四一、五子犀和母庚同版，母庚三一五加二三七四，凡此都是武丁字體，續一、四一、五子犀和母庚同版，母庚又稱「侯𠂤」，而「侯𠂤」在屬武丁字體的續五、五、二片中也被如此稱呼（同上一四七頁）。因此認爲 𠂤 是武丁時的子組貞人。

對董氏的文武丁貞人所持反對的說法已如上述，現在就這些反對說法之是否妥當作一檢討。胡厚宣將這些貞人歸入武丁以前的說法，陳夢家認爲「都是沒有充分的證據的」（同上一一三），這看法是妥當的。胡氏因爲沒有提出確實的證據，所以暫不置論。茲就貝塚說及陳夢家說加以考察。

就有關父母兄子的稱謂說，貝塚氏認爲武丁時與文武丁時其稱謂上巧合的可能性非常的，而陳氏則認爲文武丁時的稱謂與自組貞人的稱謂相同的情形很多，所以兩者應屬同一時期。兩氏之立論同出一軌，文武丁之父只武乙一人，被當成貞人 𠂤 在甲四八八片中皆稱父辛。如前述此兩人皆武乙時貞人，當然可以稱父辛。

（父庚）　父庚在第一期是稱盤庚，在第三期則是指祖庚。可是在卜辭中，所以這個兄甲就是武乙的兄弟，到了文武丁時被稱父甲（武乙時用 𡆥 字的例子可參考佚九八八），像這樣，武乙時的甲骨片中有兄甲，文武丁時有父甲，由於武乙有甲名的兄弟，所以得稱父甲的不止第一、第三期有之，文武丁時也有可能。上面不屬第一、第三期的父甲的稱謂，便是屬於文武丁時。

（父庚）　父庚在第一期是稱盤庚，在第三期則是指祖庚。可是在卜辭中，却有不屬於這兩期的若干父庚的稱謂（續一、三九、一一（圖十五）片中，除父庚外，尚有父丁、父辛、父癸的稱謂。而得稱父丁（康丁）及父辛（廩辛）的，僅僅武乙時可如此。且因武乙還有父癸這一事實（見父母兄子的稱謂），所以此片是武乙時物。由此更知武乙另有父庚。而武乙時有父庚，依理在康丁時應有兄庚，果然康丁時的甲骨片中便有兄庚的稱謂，成爲此項事實的傍證（參父母兄子的參謂）。於遺五三〇片「… 𠂤 … 𡆥 …」中，貞人 𠂤 稱父庚，因爲 𠂤 如前述是武乙時貞人，所以他當然也可以稱父庚，稱父庚的 𠂤 未必就是第一期的貞人。

（父辛）　父辛在第一期是稱小辛，第四期武乙時則是稱廩辛。武乙時的父辛見於甲四八八、二六二二，乙八九三六；南誠八；京二九三四；粹二七七、續一、三四、二、鄴一、三九、一一、東方一、一諸片。貞人 𡆥 在京二九三四片，貞人 𠂤 在甲四八八片中皆稱父辛。如前述此兩人皆武乙時貞人，當然可以稱父辛。

（母丙）　第一期貞人 𠂤 有稱母丙的「 𠂤 𡆥 𡆥」中，貞人 𠂤 稱母丙，所以 𠂤 似乎是第一期貞人。可是第一期之外也有母庚的稱謂，例如前一、七八、四京八〇五片中便稱母丙，其字體被認爲屬文武丁時，所以稱母丙的 𠂤 未必就是第一期貞人。

（母庚）　第一期有母庚的稱謂（鐵一二七、一前一、二九、三林一、一三、一四續一、三、一遺三七一續存下二二、四外六），又因貞人 𡆥 在續存下五九三甲二三五六片，𠂤 在柏一〇片，𠂤 在京三一二三片中都稱母庚，所以這些貞人，似乎都屬第一期。可是下舉的南明六一三（圖十六）片一看就知道不屬於第一期和第五期，此片稱母庚和父乙。得稱父乙的是第一期武丁時的稱父小乙，第四期文武丁之稱父武乙，及第五期帝辛之稱父帝乙。可是此片既非常一期也非第五期物，所以必是文武丁時對父武乙的稱謂。因此這個母庚便是武乙的配偶。文武丁既得稱母庚，則稱母庚的自不只是第一期貞人如此。

（母壬）　第一期貞人 𠂤 稱母壬（乙五二九），又貞人 𠂤、𠂤 在甲三〇四五（圖十四）片中有兄甲的稱謂得到證明，此片貞人 𠂤 稱及兄甲，𠂤 在前八、一四、三片中稱母壬，所以這些貞人似乎屬第一期。可是母壬在第一期外，於是第二期（前一、三〇、八後上七、三明一二三）。 𠂤、𠂤 未必就屬第一期。

（兄丁）　第一期兄丁的稱謂極其習見（鐵一四五、三五四、二）。又因爲貞人 𡆥 在甲二三五六；𠂤 在鐵五四、二；𠂤 在後上七、六片中都稱兄丁，所以這些貞人被認爲屬

第一期。可是文武丁時也得稱兄丁的事實上在下舉粹三七三（圖十七）片中記載得很清楚，此片的「干支貞」形式及「肖」字絕不是第一期與第五期所有，因此此片的父乙非文武丁稱父武乙莫屬了。所以此兄丁是文武丁之兄，文武丁時得稱兄丁。

（兄戊）　兄戊的稱謂爲第一期所習見（鐵一二一、三、一乙四六、二六）一五七　又因爲貞人㞢在乙四〇九片稱兄戊，所以他似乎屬第一期。其實不然，例如甲一八二片「己未卜㞢貞：翌庚申𡆥」，乙九〇七一片「□卜㞢貞：翌庚申𡆥」中，此兄戊不是第一期的人。𡆥字直到貞人㞢始開始被使用，所以這些甲骨片是武乙以後之物。

像這樣，光從父母兄的稱謂是無法確證這些貞人是屬於第一期的。

其次就甲骨片出土的坑位來加以考察：陳氏謂子組；自組貞人的甲骨片與第一期賓組貞人的甲骨片同坑出現，此坑位武丁以後的甲骨片則出土的不多。可是如依董作賓氏甲編自序的報告，則說從一區第九坑出土一、二、五期卜辭，二區二六坑出土一、二、四期卜辭，從三區第二四坑出土三、四期卜辭。陳氏也這樣認爲，謂自第九坑出土的是一、二、五期與廩辛時的卜辭及子組卜辭，自第二六坑出土的是武丁時，祖庚時的卜辭及自組卜辭（卜辭綜述斷代）。如果信從其說，徒使卜辭面陳氏所說只是大體的說法。無疑的以這個說法就做爲自組子組貞人屬第一期的根據是不可以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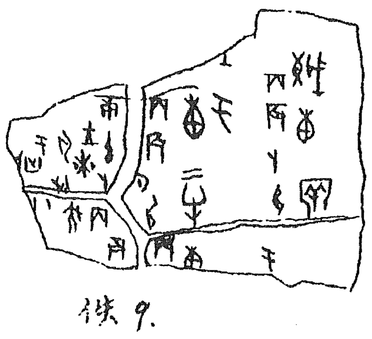
是第一期的稱謂，所以認爲以上的四𡆥屬第一期，而稱此稱謂的㞢和𠂤也都是第一期貞人。可是子某在第一期之外的後期被稱的事實已如前述，而母丙和母庚的稱謂也不是第一期所特有，在文武丁時也得如此稱謂，其事實已如前記，所以這些引證並不足以爲證據。陳氏又以貞人㞢所稱的「𡆥𡆥」在屬第一期的續五五、二片中被稱的事實做證明。不過某𡆥、𡆥某在第一期及後期被稱的例子不勝枚舉（參「殷的封建」第一節「侯」），所以此點不足以爲證。

如此這般地，就有關的稱謂，坑位、辭例等方面檢討了貞人的第一期說，結果只是兩氏所舉的證據一個也不能成立。如果信從其說，徒使卜辭形式及字體演變造成混亂而已。

如前文所述董氏所引證的大乙，其稱謂其實在第一期已經存在（佚五七〇），所以他的論證不完全。貞人、陳氏的反對說一如前述亦不確實。那麼董氏所說的文武丁時十七貞人究屬何期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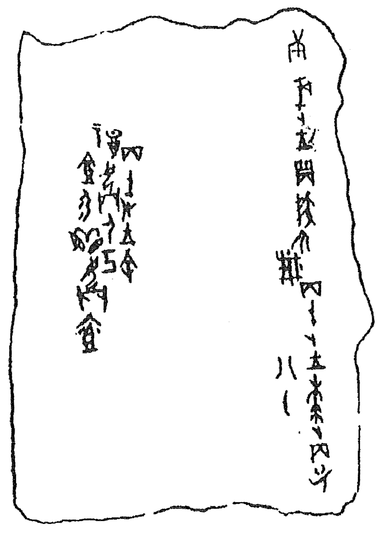
這些貞人所習用的𡆥、𡆥字，如前述武乙時的貞人㞢都加使用。又卜辭形式上被認爲屬第四期的佚九八八片作「𡆥酉𡆥𡆥𡆥」（王字在武乙時被使用的例子可參考前記有「父甲」的金四一五片），所以𡆥字的使用無法追溯到第三期以前。使用這𡆥字的貞人㞢、𠂤、𠂤如前述都是武乙時貞人，而且㞢稱父乙母庚兄丁，𠂤稱父乙（甲三〇四六）兄甲兄丁，在文武丁時，父是武乙，而有庚名之母，丁名之兄，其事實已如前述。又武乙有甲名之兄的事實也已如前文所證，所以㞢、𠂤是及於文武丁而先後存在於武乙和文武丁兩個王朝的貞人。所以這些貞人得稱父甲、父乙、父庚、父辛、母丙、母庚、母壬、兄甲、兄丁、兄戊（參前述及後文的「父母兄子稱謂」）。從𡆥字的使用及稱謂上，可知其爲及於文武丁時的貞人，結論是董說爲是。

附二　附圖



佚 9.

圖一



前 8.8.4、

圖五



庫1248

圖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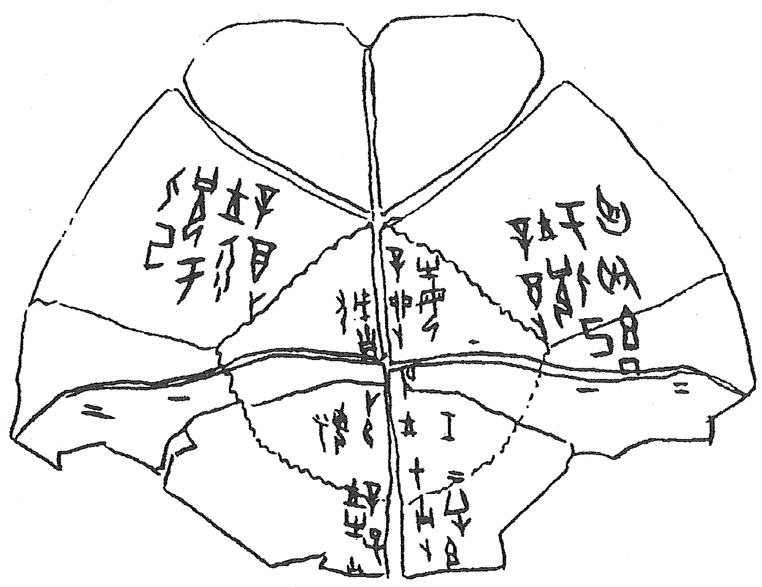


孟 U55 251

圖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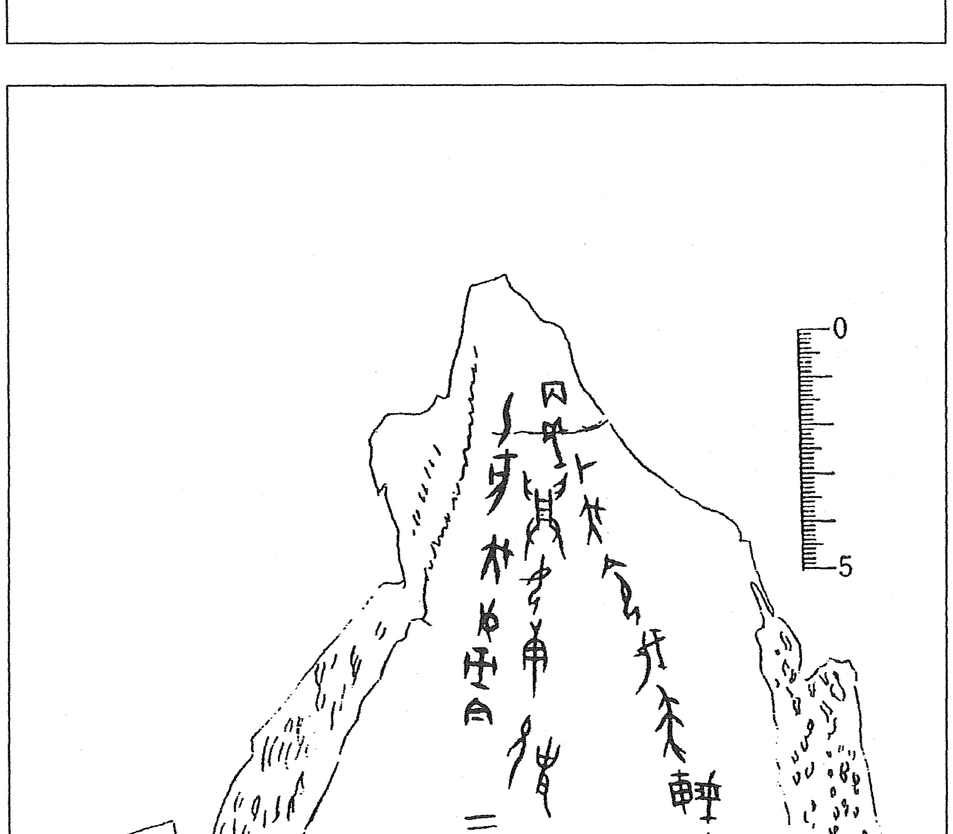
拾掇 2.190
續存 2.206

圖九



甲 3045

圖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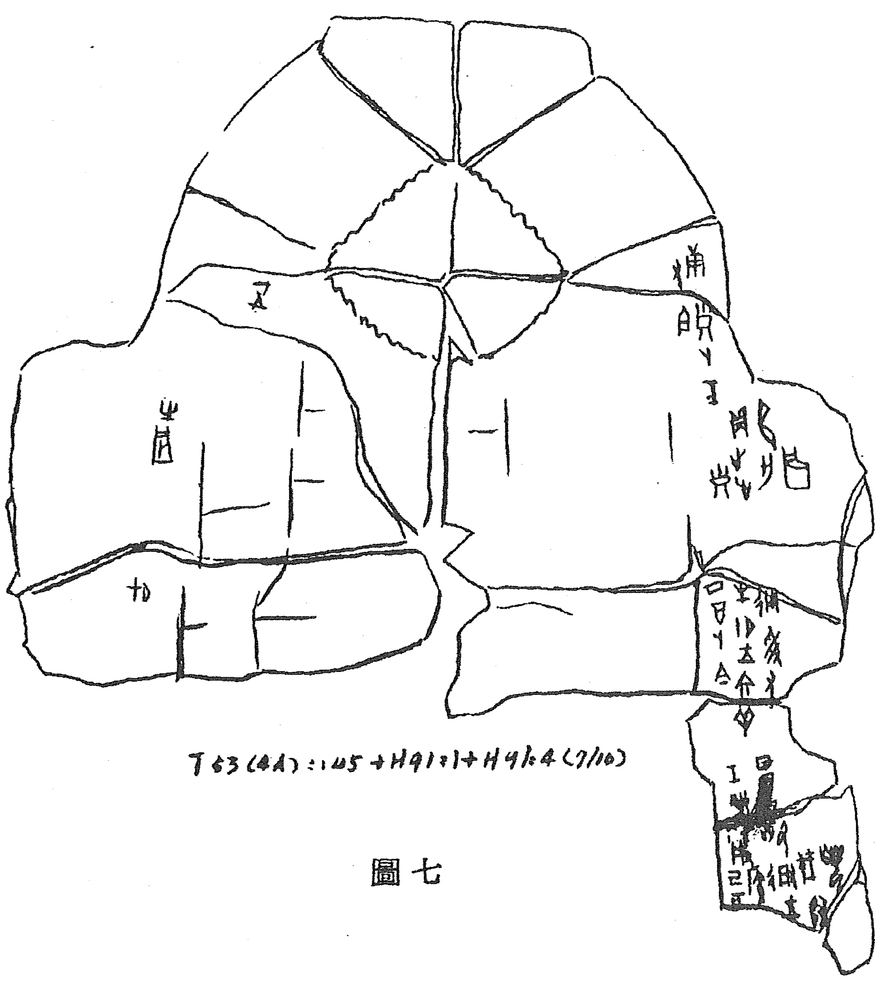
T53 (4A) :146

圖六

三三五

甲 2345
2356
新獲 1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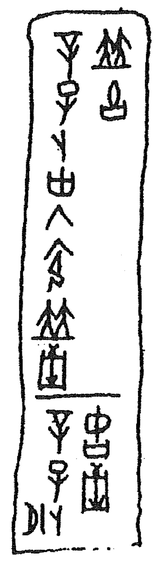
圖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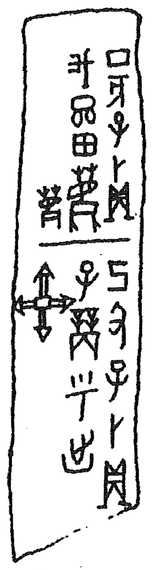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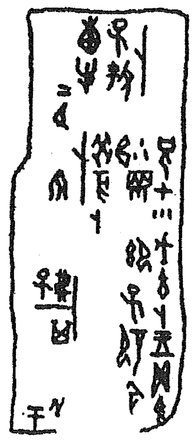
T63 (4A) :105+H91:1+H91:4 (7/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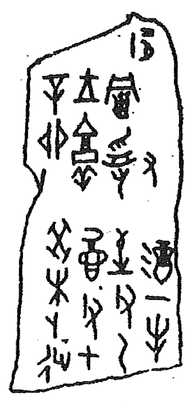
圖七

三三四


卜141
十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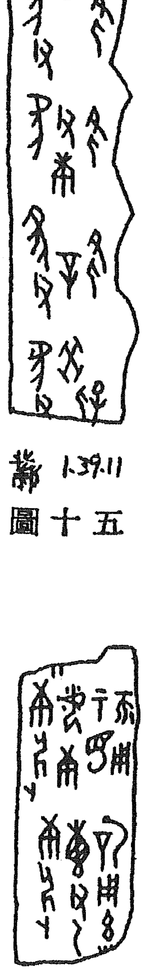

前 8.10.1
一十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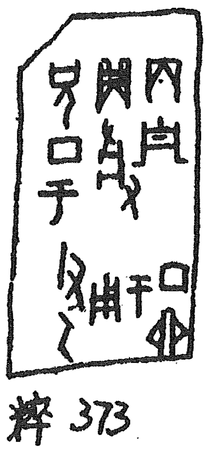

金445
四十圖


拍攝2.170
鄴存下206
三十圖


柏14
B38
二十圖


鄴 1.39.11
五十圖


南明643
六十圖


粹 373
七十圖

（原載《金祥恒先生全集》第一册，臺北藝文印書館，一九九〇年）

殷墟地层与甲骨分期

李学勤　彭裕商

殷墟甲骨分期的研究，由1935年发表的董作宾《甲骨文断代研究例》确立了基础。此后不少论著试图对董说进行补充和修正，董氏自己也一再对原有的论点有所更改。争论的中心，在四十年代末至六十年代是“文武丁卜辞”问题，七十年代后期以来则是历组卜辞问题。所谓历组卜辞不限于有卜人历的卜辞，基本上就是董氏定为第四期武乙、文丁时的那类卜辞。1977年李学勤提出历组卜辞的名称，认为应改属殷墟早期，相当武丁晚期至祖庚①。对此学术界有赞成反对两种意见，双方都发表了不少论作，促进了分期研究的进展②。主张历组卜辞应归早期的一方，进而对甲骨分期的理论重新检讨，形成了分期的两系说。这种新说与董说的面貌已有较大不同。1989年，我们在安阳的甲骨文发现九十周年纪念会上，提出《殷墟甲骨分期新论》论文，企图以简明的方式，将甲骨分期的新说介绍给广大读者，便于在实际工作中应用和检验。该文主要是对甲骨作考古学的类型学分析，限于篇幅，对层位学研究未能详细叙述。

在《殷墟甲骨分期新论》中，我们已强调指出，甲骨本身是一种考古遗物，整理时必须充分运用考古学的方法。层位的研究是考古学基本方法之一，本文想根据现已公布的考古发掘材料，结合甲骨卜辞的出土情况，对殷墟小屯村北的地层作一综合的考察③。考察的结果，我们认为是支持甲骨分期的新说的。不过需要说明的是，有关的发掘材料本身不多，公布也尚不充分，所以本文的考察还只能是初步的，不能满意地解决分期研究中出现的所有问题。同时，迄今已发现的十余万片甲骨卜辞，大多数并非出自考古发掘，这就决定了层位学方法在甲骨分期研究方面的作用是有限的，在许多问题上仍然不得不以类型学的分析整理作为主要的方法。

一、村北地层

村北地层的有关材料主要是建国前中央研究院在小屯村北的十二次发掘所获（图一）。此外，1976年中国社科院考古所安阳工作队在小屯村西北地也作过发掘，获得较多宝贵资料，其中包括著名的“妇好墓”。这一地区在解放前发掘的C区西部，属村北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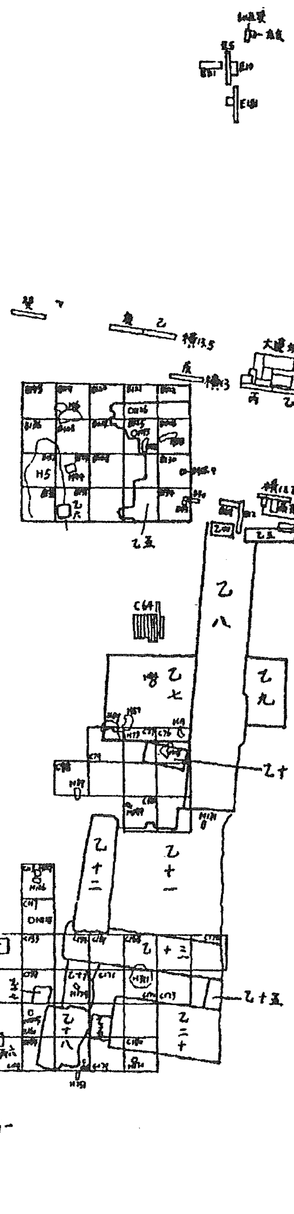
据现有考古材料并结合甲骨卜辞的出土情况来看，村北地层包括殷墟一——四期，其间没有明显的缺环。

1、殷墟一期

可举YH6、YH27、YH128、YH225、YH369、YH448、横13.5庚、横13.5癸等为例。这些单位的附近一带大都出有武丁时期的自组、宾组等卜辞。

YH6出陶盆107B、盘215F④（图二，1、2）。同出有较多的自组卜辞和三片宾组卜辞（《乙》299—467、8502—8531、8651—8656）。已有考古学者指出其时代属武丁时期⑤。

YH27出陶尊23G、盆113M（图二，3）。



图一　小屯村北发掘有关单位位置

邹衡同志定其时代在“第一期第一组”⑥。该坑在B119、120之间⑦，邻近YH6（YH6位于B119），其南B127之中有YH44坑，出有自组卜辞《乙》477—482；东西是乙五基址，基下出早期卜辞的单位有B55，出自组卜辞，《甲》3304、3357～3358；YH76，出宾组卜辞，《乙》483，后者同出还有陶罐⑧，形近小屯南地早期灰坑H13的罐⑨。此外，乙五范围内的探方B122、125、126、130也都出有宾组卜辞。（详见《乙编》）

YH128出陶盆117J（图二，4），属殷墟一期⑩。该坑位于C117之中⑪、邻接的C113探方中有著名的YH127坑，坑中出有大量宾组卜辞，另外还有子组、“午”组及其它早期卜辞。紧靠YH127的YH126坑也出有一片宾组卜辞，《乙》486。

YH225位于C16J探方，压在水沟K20下⑫，出口沿断面呈“丁”形的陶簋22 5

"非王无名组"。同出陶盖923G近接59M1的盂盖⑮（图三，1、2）。探方C180之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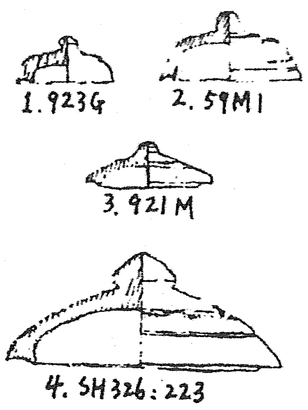


图　三

紧靠乙二十基址南有YH330坑⑯，出卜辞50余片，（《乙》8939—8994），也多属于"非王无名组"。探方C172之内，YH371出卜辞7片（《乙》9026—9032），其中一片属子组（《乙》9032），其余为"非王无名组"。此外，C170出"午"组和非王无名组（《乙》9038、9039），C171出"非王无名组"（《乙》9040—9050）。

YH369位于C333探方，压在丙九基下⑰。石璋如先生曾对其时代作过推测："M396附近（按：在丙九、丙十基址之间）原为早期穴窖密集之处，地面高低不平，有的穴窖在未建基之前早经平复，其中则为灰褐土，如丙九南端的H369，上口深0.75米；有的穴窖于建基时始予平复，其中则实以夯土，如丙九北端的H426⑱"。YH369出有陶罐160K（图八，5），形近小屯南地T53（4A）：5残陶罐。该坑邻接一带有较多出大字"扶"卜辞的坑，如探方C329内的YH427（《乙》9096—9068），C330内的YH423（《乙》9095），C334内的YH344（《乙》8997—9022、9066—9079、9103），YH347（《乙》9080—9088）、YH359（《乙》9090、9092）、YH364（《乙》9091、9093），其中YH344还同出"非王无名组"。

YH448位于C321探方，为早期常见的的上圆下长方形⑲，出陶钵180F、簋228G（图二，5、6）。肖楠同志曾指出其时代在殷墟一期⑳。坑中出可以缀合的"午"组卜辞两片，《乙》9036，9037（《合集》22467）。附近的C318探方中有YH367坑㉑，出卜辞一片，《乙》9094，字体近自组大字。

横13.5庚在建国前发掘的A区，出陶豆205C（图二，7），同出有宾组卜辞两片，《甲》1043、2891。横13.5癸也在A区，出陶盆107K（形近107B）、豆205式㉒、簋228G㉓、器盖921M。簋见于上述YH448、盖近于一期灰坑SH326的器盖㉔（图三，3、4）。附近一带出早期卜辞的单位，如A3，出一片，《甲》3177，自组；A14出6片，《甲》3210—3215，属宾组、子组；A16出25片，《甲》3280—3298、3308—3313，属自组、宾组、子组、出组；A25出42片，《甲》3238—3279，多为宾组，有少数自组和出组；横13.5已出4片，《甲》1025—1028，属宾组、出组。

此外，1976年小屯西北地H59也属此期㉕，出陶簋一件，形近225E。

2.殷墟二期

可举YH5、YH93、YH171、YH174、YH372、YM18.4、YM197等为例。

YH5压在乙六基下㉖，范围涉及B127、131、136、137、138诸探方。出陶器较多，其中如陶盆107C、簋225G、鬲348B等都是二期较常见的（图四，1—3），同出卜辞三片，《乙》298、8649、8650，近自组。

YH93位于B125探方，打破二期的乙五基址㉗，所出陶器中如盆117C、盂219E、瓿283J（图四，8、9）。

YH174在乙十六基下㉘，出陶圜底尊51N（图四，4）和双层圆盖头骨笄，这种骨笄又见于妇好墓㉙。

YH372位于C318探方，为上圆下长方形。打破殷墟一期墓YM388和灰坑YH306㉚，出陶簋258E（图四，10）和瓿283K（形近283J），紧靠该坑西南隅的YH354出有历组卜辞一片，《乙》9089㉛。

YM18.4与乙五基址的建造有关，出有陶鬲（近349D）、豆（图四，14）、罍（近192G）各一件，铜觚、爵各一件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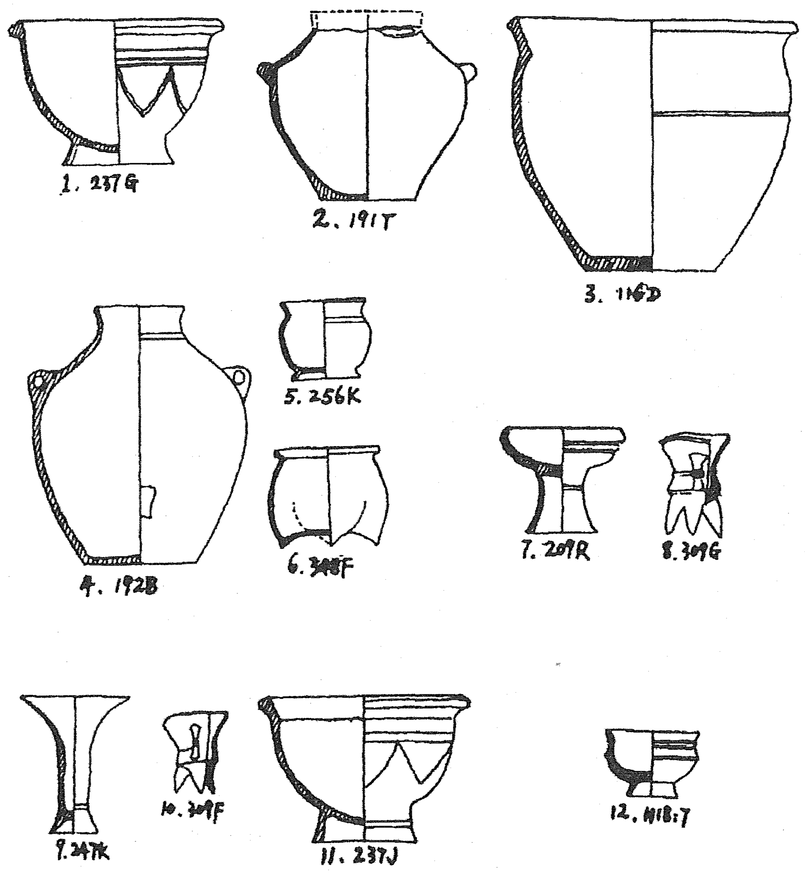
YM197位于C120西北隅㉝，出有陶盆116A、觚247G、爵309P（图四，11—13）、罍192P（近192G）和一件陶鬲㉞。

1975—1976年小屯西北地发掘的妇好墓和M17、M18墓也都是二期的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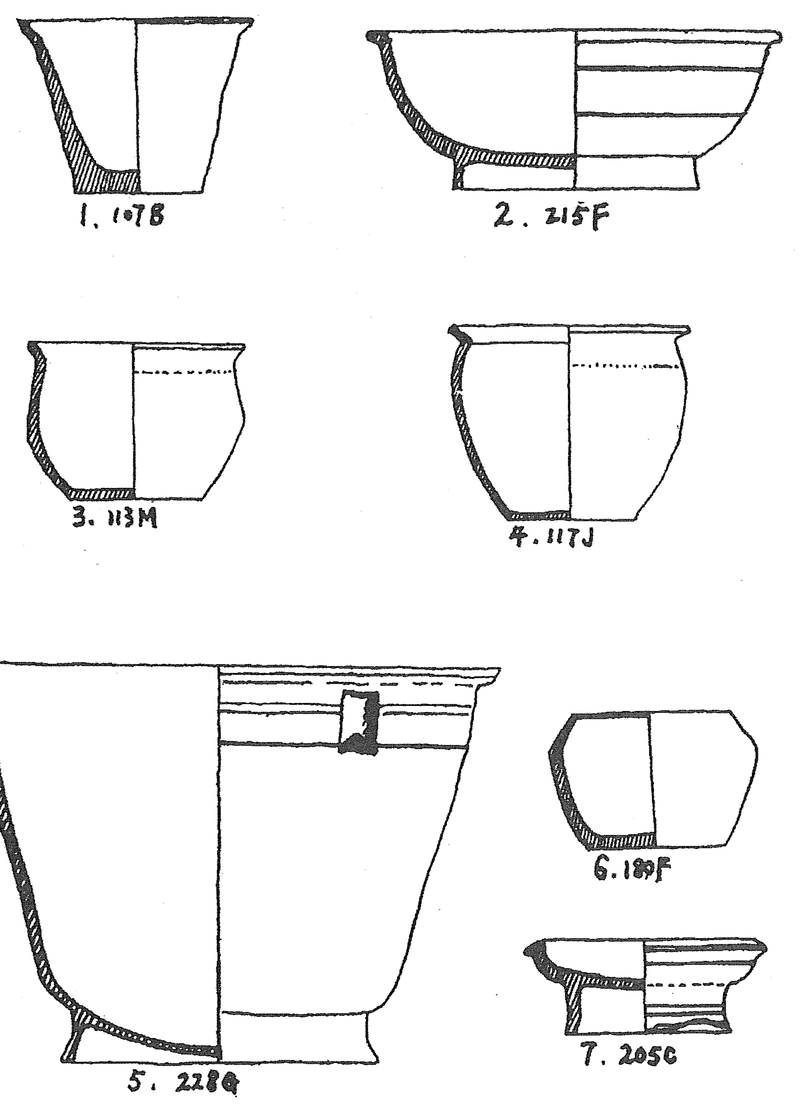
3、殷墟三期

这一期遗迹如YH18、YH39、YH59、YH140、YH352、IX4、YM312、YM313等。

YH18位于C76探方，打破乙十基址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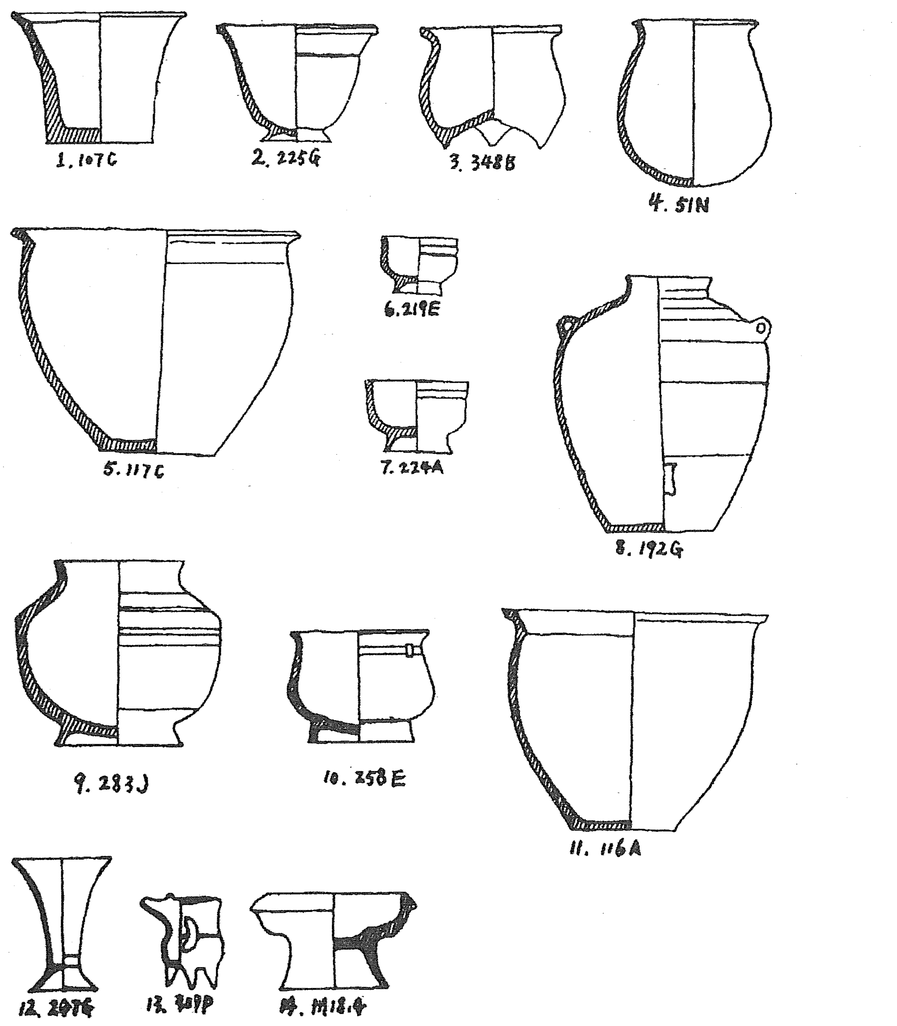


图五　小屯村北殷墟三期陶器



图二　小屯村北殷墟一期陶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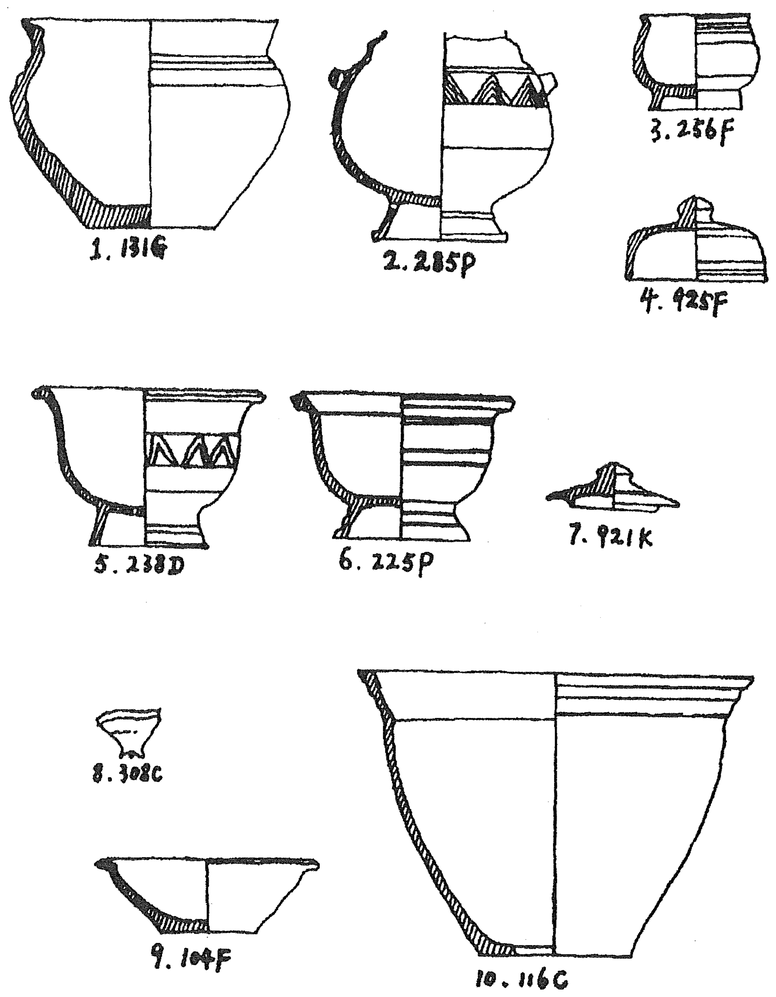
E（图八，3）。这附近一带，C163内有YH265坑㊱，出陶盖927M，形近E16的陶盖927K，同出卜辞两片，《乙》8935、8936，属宾组和"非王无名组"㊲。C166探方南边，靠近乙十八基址有YH251坑㊳，坑中出卜辞二百余片（《乙》8691—8897），大多属



图四　小屯村北殷墟二期陶器

224A（图四，5—7）、罍192E（近192G）等都是流行于二期的。B125探方还出卜辞15片，《乙》277—289、8501、8646，主要是宾组。邻接的B126之内有YH38坑，该坑压在乙五基下㊴，出卜辞两片，《乙》4755、476，属宾、出组之际。乙五基址东面，探沟横12乙南支出有早期陶鬲348A，附近的B46出卜辞4片，《甲》3306、3319—3321，宾、出组各两片。

YH171在乙十一基下㊵，出陶罍192G，



图六　小村北殷墟四期陶器

卜辞三片，《甲》3350、3355、3356。

YM306位置不详，出陶爵308C（图六，8）。

Y19坑出陶盂256F、器盖925F（图六，3、4）、鬲362F（图八，15）。

C179出陶簋238M（图八，17）。

二、村中、南地层

小屯村中、南地层方面的材料不如村北的多，这里以1973年小屯南地发掘的材料为为主，并参照建国前的发掘，简述如下。

YH36[39]，出陶簋237G（图五，1），鬲326E（图八、7）。

YH39位于C98探方，打破殷墟二期的水沟K14，又被三期墓YM55打破[40]，出有陶盆116D（图五，3）和尊239J。

YH59位于C79探方，压在三期的乙七基下[41]，出陶鬲362K[42]。（图八，9）

YH140位置不详，出陶罍192B、盂256K、鬲348F（图五，4—6）、349D、器盖927P。邹衡同志定其时代在“第三期第四组”[43]，相当于三期前半。

YH352位于C333探方，压在丙十基下[44]，出陶鬲362E[45]。（图八，7）

IX4出陶罍191T（图五，2），鬲362K（图八，9）。

YM312位置不详，出陶觚247K、爵309F、簋237J（图五，9—11）。属三期偏晚，下限可及四期。

YM313位置不详，出陶爵309G。豆209R（图五，7、8）。

另外，1976年小屯西北地H18也属此期，出有陶簋、尊、盂等[46]（图五，12；图八，11、13）。

以上三期遗迹主要在C区，属此期的何组卜辞出土地点则偏在B区以北，主要是大连坑附近一带及A、D、E三区。

第三次发掘，大连坑出何组卜辞较多，如《甲》1353—1465等不备举。A区出何组的单位如A13，出卜辞60片，其中何组两片，《甲》3224、3318，余多为宾组及少数出组。D区如D47.2，出卜辞8片，《甲》3730—3737，其中《甲》3732为何组，余均宾组。D98（九次）出卜辞88片，《甲》3787—3870、3909—3912，其中何组两片，《甲》3798、3865，余多宾组，有少数出组及自组。E区如5：H20，出卜辞二百余片，其中有何组十余片，如《甲》3388、3399+3403、3495、3541、3549、3553、3565、3569、3570等，其它主要是宾组。此外，出何组的单位A区还有横13戊、D区还有D49、D50，E区还有纵五癸及东支等，此不详述。

4.殷墟四期

可举YH26、YH51、YH73、YH84、YM306、Y19、C64（丙、戊），C179、E181方坑为例。

YH26位于B121探方，打破二期的乙五基址[47]，出红陶罐155G[48]（图八，19）。附近的B123探方出有黄组卜辞。乙五基址东南的探沟B12出有陶盆131G（图六，1），形近殷墟西区第四期墓M168的I式盆[49]。同出还有卜辞两片，《甲》3301宾组，3302黄组。乙五基址东南隅，探沟B30有一半在乙五范围内，共出卜辞四片，《甲》3303—3305为自、宾组，3348为黄组。B30东有B69，出黄组卜辞两片，《甲》3379、3380。

YH51在C77、C81之间，打破三期的乙七基址[50]，出陶瓿285P（图六，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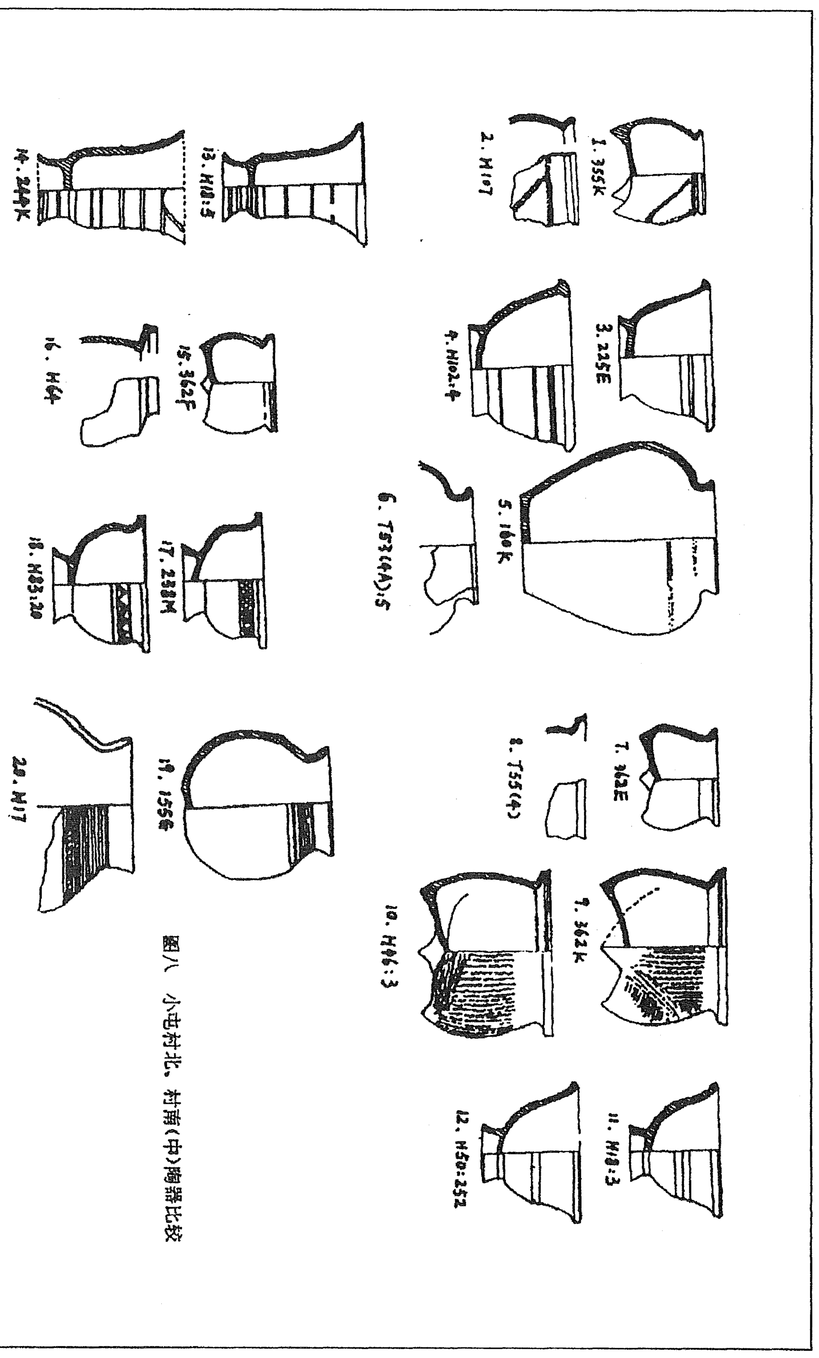
YH73在C77、C79之间，打破乙七基址和殷墟二期的水沟K11[51]，出陶簋238D（图六，5）。

YH84在C84在C84、C85中，打破乙七基址[52]，出陶簋225P、器盖921K（图六，6、7）、921D。

以上三个灰坑均在乙七范围内，邻接的C76探方中有打破乙七的YH17，该坑出黄组卜辞数片，《乙》468—473。

C64在乙七基址北[53]，出陶盘104F、盆116C（图六，9、10），还有黄组卜辞一片，《甲》3689。

E181方坑出红陶罐155G，（图八，19）同出字骨三片，《甲》3688出组，3687乙辛刻辞，3690黄组卜辞。附近的E5出卜辞三片，其中黄组一片，《甲》3354，另两片《甲》3307、3352为宾组。E10出乙辛鹿头刻辞一片，《甲》3940。E21出黄组



图八　小屯村北、村南(中)陶器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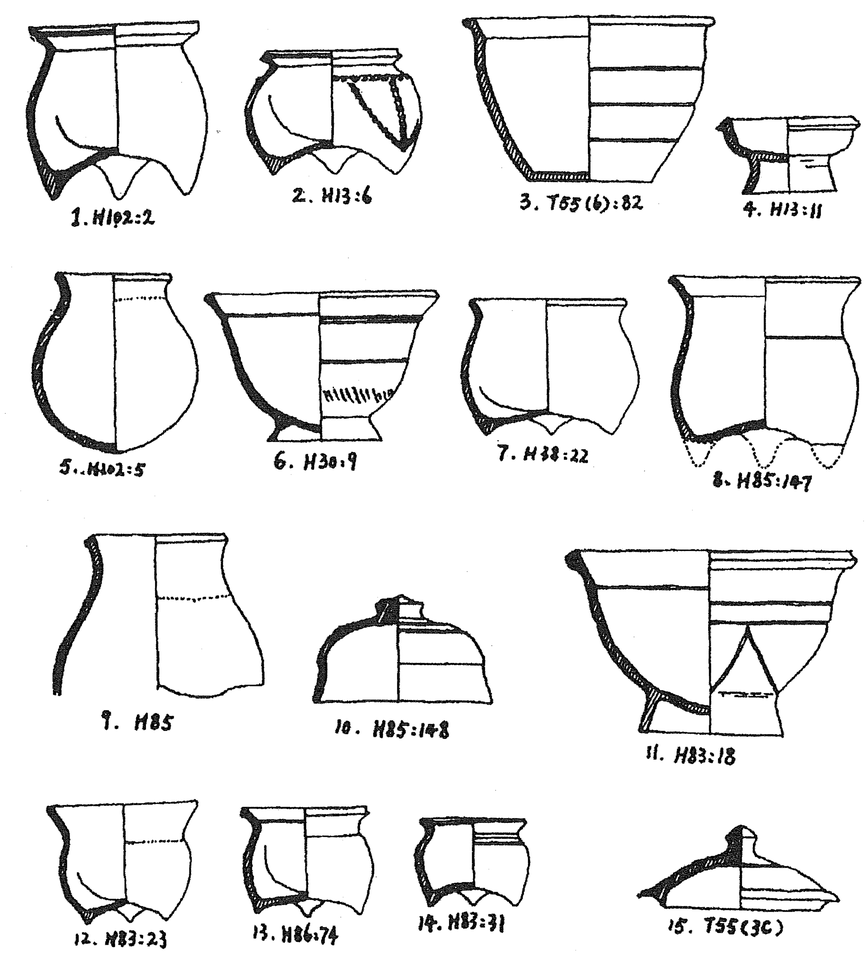
（图九）

1.殷墟一期

这一期的单位如1973年小屯南地H13、H102、H104、H107、T53（4A）、T55（6）、（6A）、（6B）等，出土陶器有鬲、簋、豆、盆、罐、圜底尊等[54]（图七、1—5，图八，2、4、6）。其中H102出“午”组卜辞一片、《屯南》2698；H104出卜辞两片，《屯南》2765、2766，近自组；H107出卜辞5片，《屯南》2767—2769近自组，2770、2771属“午”组；T53（4A）出龟甲六版，《屯南》4511、4512、4513+4518、4514～4515、4516、4517、属自组。

2.殷墟二期

《小屯南地甲骨·前言》（以下简称



图七　小屯南地陶器　1—5早期　6—10中期　11—15晚期

层没有缺环，也即小屯南地中晚期地层在村北有对应的存在。为了更好地说明这个问题，下面再以出土器物为依据，对二者的地层作简要的比较。

三、小屯村北及村中、南地层比较

1.殷墟一期

村北YH225的陶簋225E形近小屯南地H102：4陶簋；村北YH369的陶罐160K形近小屯南地T53（4A）：5残罐，村北YH131和E32都出有鼓腹环络纹鬲355K〔60〕，形近的鬲在小屯南地H107和T53（4A）都有所发现。（图八，1—6）

2.殷墟二期

上文已提到南地H68的陶盆、罍，和村中斜二北支北段的陶盆、罐，在此不再重复。

3.殷墟三期

YH18、YH352都出陶鬲362E、YH59、Ix4都出陶鬲362K，形近的陶鬲在小屯南地有H46：3、H50：248和H99、T55（4）残鬲〔61〕；小屯西北地H18出陶器数件，其簋中同于小屯南地H50：252簋，圈足尊类似村中连二出的244K。（图八，7—14）

4.殷墟四期

村北Y19出陶鬲362F，形近小屯南地H64的残鬲；村北C179出陶簋238M，接近小屯南地H83：20陶簋；村北YH26和E181方坑都出红陶罐155G，形近小屯南地H17的残罐。（图八，15—20）

以上根据现有材料，简要比较了小屯村北和村中、南的地层，得知二者大体上是对应的，这种情况与卜辞一系发展的观点相矛盾。如果卜辞的发展只有一个系列，则村北之缺历组、无名组，在地层上也必然应有相应的缺环，即小屯南地中、晚期地层在村北没有对应的存在。但我们经过考察，却发现二者在地层上是基本对应的，村北仍有较多南地中、晚期的遗存。我们以前曾多次考察过小屯村北和村中、南两地甲骨卜辞的时代，接触到许多不好解释的现象，最后不得不认为卜辞的发展应分为两个系列，村北为一系，村中、南为另一系，两系并列发展。现在结合考古发掘的情况来看，这样的解释是合理的。

四、关于何组卜辞的地层

在对小屯村北和村中、南地层作了上述初步考察之后，这里我们再着重谈一个与之密切相关的问题，即何组卜辞的地层。

《前言》即小屯南地中期进一步分为中期一组和中期二组，前者早于后者。属前者的有：

H37、H55、H99（有打破关系，下同）

H31、H36、H59、H72、T55④⑤

属后者的有：

H39、H47：H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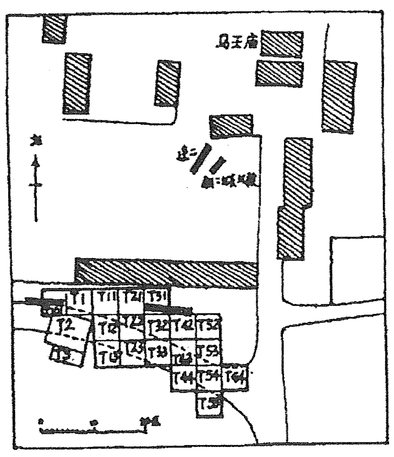
H23、H24、H30、H38、H46、H50

H75、H103

并以此推论到甲骨的时代，说："第一类（按：指无名组）第二类（按：指历组二类）出中期一组，第三类（按：指历组一类）出中期二组。"故而无名组和历组二类应早于历组一类。那么，按照传统卜辞一系发展的观点，何组是廩辛时遗物，早于康丁时的无名组和武乙文丁时的历组，因而出何组卜辞的地层也要早于小屯南地中期一、二组，至少也要明显早于中期二组。为此，我们对何组卜辞的地层情况作了如下的考察。

大家知道，建国前第九次曾在侯家庄作过发掘，出有何组的"大龟七版"和一些接近黄组的卜辞。据《安阳侯家庄出土之甲骨文字》的记载〔62〕，出何组大龟的灰坑"自上而下，可归并为三大层"，第一层为破坏该坑的墓葬，时代"当在商末或周初"，第二层出有红绳陶、釉陶、刻纹陶，"据侯新文《前言》）说小屯南地缺二期地层，但从出土器物来看，H68的陶盆和陶罍都应该是此期的形制〔55〕（图十）。另外，《前言》还提到："在这次发掘中，有个别灰坑出有近似大司空村二期的陶片，但数量很少，且不出刻辞甲骨"，详细情况有待正式报告出版。

建国前村中、南的三次发掘，许多有关材料尚未刊布，其中村中斜二北支北段（图九）出有陶盆113R、114A、罐159F，邹衡同志认为属殷墟二期〔56〕，可参考。



图九　小屯南地探方位置

从目前了解的情况来看，小屯村中、南二期遗存相对少些，但情况究竟如何，还有待今后的继续发掘和材料的进一步刊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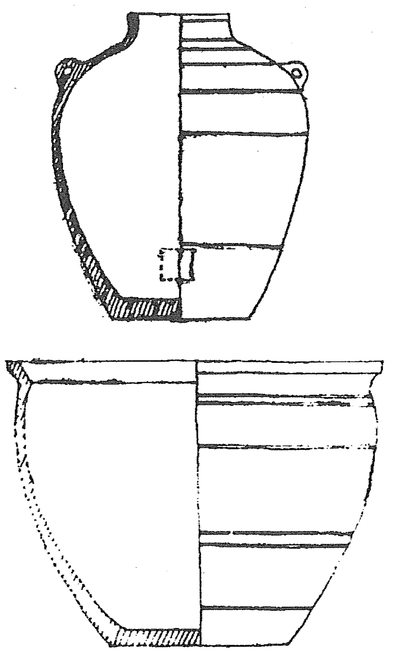
3.殷墟三期

如1973年小屯南地H30、H37、H38、H39、H46、H50、H59、H85、T55（4）、（5）等。出土陶器有鬲、簋、豆、圜底尊、器盖等〔57〕（图七，9—10，图八，8、10、12）。除H30和H46而外，以上各单位都有卜辞出土，且多属历组和无名组（详见《小屯南地甲骨》）。

建国前的发掘，属此期的有连二（图九），出陶豆209D、盂224C、圈足尊244K（图八，14）。同出卜辞4片，《甲》729、730，757、907，均属无名组。此外，西斜北支西段南部出有饰兽头的陶簋〔58〕，也属此期。

4.殷墟四期

有小屯南地H17、H48、H58、H64、H83、H86、T55（3C）等。出土陶器有鬲、簋、罐、器盖等〔59〕（图七11—15；图八，16、18、20、）。除T55（3C）无卜辞出土外，其它都出历组和无名组。除H64外，都出有无名组晚期卜辞（即《前言》22页所谓帝乙时代的卜辞）。



图十　H68出土陶器

以上两节简要考察了村北和村中、南的地层。村北一——四期是完整的，没有明显缺环。村中、南二期遗存比较少见，可望将来的发掘弄清情况。不过，这里重要的是村北地

---

⑬石璋如：《殷墟墓葬之五·丙区墓葬》259页插图八十六；（3），台湾历史语言研究所，1980年。

⑭"非王无名组"参见彭裕商：《"非王卜辞"研究》，《古文字研究》第13辑，中华书局，1986年。

⑮⑰ 同⑫324页插图一一七。

⑯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所安阳队：《安阳武官村的一座殷墓》，《考古》1979年3期。

⑱ 同⑫184页。

⑲ 同⑬397—398页。

⑳ 同⑬302页插图九十八。按该图误将YH448所在探方标为C322，实则应为C321，邻接的C323也应为C322。

㉑ 肖楠：《略论"午组卜辞"》，《考古》1979年6期。

㉒ 同⑬208页插图六十八：3。

㉓㉔ 同④126页表九十五、九十六。

㉕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所：《殷墟发掘报告》（1958—1961）161页插图121：2，文物出版社，1987年。

㉖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所安阳队：《1976年安阳小屯西北地发掘简报》，《考古》1987年4期。

㉗ 同⑫78页表二十三。

㉘ 同⑫76页。

㉙ 同⑫73页表二十二。

㉚ 同⑫113页表三十六。

㉛ 同⑫144页表五十二。

㉜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所：《殷墟妇好墓》226页，文物出版社，1984年。

㉝ 同⑫162—165页，208—210页。

㉞ 同上208—209页。

㉟ 石璋如：《殷墟墓葬之四·乙区墓葬》图版十一—十七，台湾历史语言研究所，1976年。

㊱ 石璋如：《殷墟墓葬之一·北组墓葬》12页插图五、台湾历史语言研究所，1970年。

㊲ 同上354页插图一〇七。

㊳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所安阳考古队：《安阳小屯村北的两座殷代墓》，《考古学报》1981年4期。

㊴ 同⑫104页。

㊵ 同⑫240页；又同⑤745页。

㊶ 同⑫82页表二十六。

㊷ 同④图版肆拾肆。

㊸ 同⑤

㊹ 同⑫187页表七十三。

㊺ 同④图版肆拾叁。

㊻ 同㊺

㊼ 同⑫73—74页表二十二。

㊽ 同⑦

㊾ 中国社科院考古所安阳队：《969—1977殷墟西区墓葬发掘报告》73页图53：15，《考古学报》1979年1期。

㊿〔52〕 同④

〔51〕 同上，又，同⑫231页。

〔53〕 同⑫60页插图二十。

〔54〕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所：《小屯南地甲骨·前言》14页图七，中华书局，1980年。

〔55〕 同③35页图一一：12、15。

〔56〕 同⑤62页。

〔57〕 同〔54〕16页图八，《前言》说小屯南地中期相当于殷墟三期，晚期相当于四期前半。

〔58〕 李济：《殷商陶器初论》第十六图：乙，《安阳发掘报告》第一册。

〔59〕 同〔54〕18页图九。

〔60〕 同④图版贰拾。

〔61〕 H50：248见⑨35页图一：1，余同〔57〕。

〔62〕 董作宾：《安阳侯家庄出土之甲骨文字》，《田野考古报告》第一册。

〔63〕 同㉜223页。

〔64〕 同〔54〕20页。

〔65〕 郑振香、陈志达：《殷墟青铜器的分期与年代》38页，《殷墟青铜器》，文物出版社，1985年

〔66〕 彭裕商：《也论历组卜辞的时代》，《川大学报》1983年1期。

所挖之甲骨文字作旁证，"应属乙、辛时代。第三层出何组大龟，该层有红绳陶、釉陶。按红绳陶应即殷墟常见的红绳纹罐。此外，该文101页的小屯与侯家庄遗物对照表中又记载"兽头陶彝"一项，"小屯村有"而"侯家庄多"，可见这种器物在侯家庄较普遍。所谓"兽头陶彝"，已有学者指出这"大概是指附加小兽头的三角绳"纹簋〔63〕。《前言》也已指出，红陶罐和附加小兽头的三角绳纹簋主要流行于中期二组，中期一组罕见或不见〔64〕。可见侯家庄出何组卜辞的地层非但不早于小屯南地中期，而且还只相当于中期二组。另外，何组卜辞在小屯主要出在村北，而上文的比较使我们得知，村北如YH18、YH59、YH362、Ix4、西北地H18等都相当或接近于小屯南地中期二组，这与侯家庄的地层情况是吻合的。凡此种种，都说明殷墟王卜辞是分为村北和村中、南两个系列并发展的，村北的何组与村中、南的无名组、历组并无上下衔接关系。

此外，需要特别指出的是，在侯家庄这样的三、四期地层中，所出甲骨文字只有何组和一些接近黄组的卜辞，而没有历组卜辞。对于这种现象，郑振香、陈志达二同志已有所注意，并发表过如下的意见〔65〕：

> 这里附带说一下历组卜辞的问题。侯家庄南地出土的甲骨卜辞基本上是属于董作宾《甲骨文断代研究例》所分的第三、五期的。这个遗址居住时期较短，遗物亦较单纯，从有关报告分析，陶器基本上是殷墟第三、四期的，与伴出的甲骨卜辞的年代大体对应。据多年殷墟考古发掘资料分析，第三、四期遗迹往往连续使用，而此遗址却没有发现过去所谓"文丁复古"的那种字体的卜辞，这是甲骨卜辞研究中的一个值得注意的现象。

也就是说，按照传统观点，历组在时代上介于何组与黄组之间，象侯家庄这样的情况，不应独独没有有历组卜辞出土，可见侯家庄的地层与历组晚期说并不吻合。

我们以前曾以卜辞的相互联系上加以考察〔66〕，发现何组实际上不是与无名组上下衔接，而是与黄组相联系。侯家庄的地层则又从考古学方面为二者的联系提供了重要材料。

---

① 《安阳殷墟五号墓座谈纪要》，《考古》1977年5期。

② 历组早期说主要有：

李学勤：《论妇好墓及有关问题》，《文物》1977年11期，《小屯南地甲骨与甲骨分期》，《文物》1981年5期。

裘锡圭：《论历组卜辞的时代》，《古文字研究》第6辑，中华书局，1981年。

李先登：《关于小屯南地甲骨分期的一点意见》，《中原文物》1982年2期。

彭裕商：《也论历组卜辞的时代》，《四川大学学报》1983年1期。

林　云：《小屯南地发掘与殷墟甲骨断代》，《古文字研究》第9辑，中华书局，1984年。

历组晚期说主要有：

肖　楠：《论武乙、文丁卜辞》，《古文字研究》第3辑，中华书局，1980年，《再论武乙、文丁卜辞》，《古文字研究》第9辑，中华书局，1984年。

罗琨、张永山：《论历组卜辞的年代》，《古文字研究》第3辑。

谢　济：《试论历组卜辞分期》、《甲骨探史录》，三联书店，1982年。

胡厚宣：《论武乙、文丁卜辞》，《考古》1983年3期。

陈炜湛：《"历组卜辞"的讨论与甲骨文断代研究》《出土文献研究》，文物出版社，1985年。

③ 本文所用分组名称，参看李学勤、彭裕商：《殷墟甲骨分期新论》（待刊）。

④ 见李济《殷墟器物甲编·陶器》，台湾历史语言研究所，1956年。下文同。

⑤⑥ 邹衡：《试论殷墟文化分期》表四，《夏商周考古学论文集》，文物出版社，1980年。

⑦ 同④42页表之十四。

⑧ 同④图版肆。

⑨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所安阳队：《1973年安阳小屯南地发掘简报》33页图八：2，《考古》1975年1期。

⑩ 同⑤62页。

⑪ 石璋如：《殷墟墓葬之二——中组墓葬》2页插图一，台湾历史语言研究所，1972年。

⑫ 石璋如：《建筑遗存》254页，台湾历史语言研究所，1959年。

（原载《文博》1990年第6期）

殷墟甲骨分期新论

李学勤　　彭裕商

殷墟甲骨的发现和鉴定，迄今已九十年，由董作宾《甲骨文断代研究例》奠立基础的甲骨分期研究①，也已经有五十多年的历史了。分期是甲骨研究最基本最重要的工作之一，有许多学者从事，持不同意见的各家都对研究的进展有所贡献。由于探讨的深入，问题越来越繁细，有关论作都较专门，广大读者很难利用，这对甲骨研究以至商代文化的探索是不利的。我们写作本文的用意，就是以简明的方式，将甲骨分期研究的新论点介绍给读者，使大家都能使用，从而判断其是非优劣。不过在成稿之后，却发现还是只适合对分期问题已有一定了解的朋友阅读。这大概是因为研究已发展到这样地步，想在一篇短文里全面交代有关情况很难做到的缘故吧。或许不久的将来我们能写出一本小册子，有较多的篇幅、例证和图版，达成本文未完全实现的意愿。

本文只从正面叙述新说，不事争辩，对分期问题的讨论过程也未暇回顾，但写作过程中曾尽量参照各家的论著。最近一些年来，不少新起学者在分期研究上有突出贡献，一部分作品是尚未正式出版的学位论文，我们也曾参考。限于篇幅，不能一一注明，殊觉歉憾。还需要说明，为了印刷方便，本文某些甲骨文字采用了权宜的释法，如卜人名扶、勹、狄之类，请读者谅解。

一　序论

我们首先要指出，甲骨出土于地下，本身是一种考古遗物，这就决定了在对甲骨进行整理的时候必须充分运用考古学的方法。甲骨的分期研究与殷墟考古工作有密不可分的联系，这已为几十年来的历史所证明。

事实上，现已发现的十几万片有字甲骨，经科学发掘出土的只是一小部分。这部分有坑位层位记录可稽的甲骨，在分期研究中起有重要的作用。建国前发掘的材料和记录，现在大体上都已公布了②；建国以来四十年间发掘的材料与记录，也已陆续及时发表。这些材料的珍贵在于可以用层位学的方法来分析。有的还有同出器物可资参照，有较高的科学价值。占多数的非发掘品甲骨，虽无坑位层位可查，也可以放在一起用类型学的方法来分析。

甲骨的类型学分析，原则上应兼及甲骨的质料、形制、卜法以及文字等方面。可是由于现有著录大多只限于卜辞的拓本、摹本，对甲骨本身的各方面研究目前还很不充分（只对钻凿形态等作过有限的考察），所以甲骨的类型学研究局限于卜辞方面。卜辞的类型学分析就是按照文字的字体，包括字的结构特点与书写风格，划分为若干组类。这一过程，我们称之为分类。

字体是分类的唯一标准③。在依字体分类后，可以确定出某一组类卜辞在内容方面具有那些特点，作为推断具体卜辞是否属于该组类的根据。经验证明，卜辞内容之一的卜人是这种根据中最有效的，在这个意义上不妨视为分类的又一“标准”。如上所述，将来如对甲骨质料、形制等方面有了更多的研究，可能在卜辞之外建立分类的其他标准，只是现在仍做不到。

分类和断代是分期研究中两个不同的步骤。在分类以后，推定某一组类的时代，称之为断代。推定时代有相对的、绝对的。相对时代可由发掘品的层位推定，有时也可由卜辞间横向或纵向的关系推定。绝对时代（王世）的推定根据则是称谓系统。要注意的是，卜辞的组类和王世不是一对一的关系，即同一王世不见得只有一类卜辞，同一类卜辞也不见得属于一个王世④。这一点，已有大量事实证明。

我们觉得，在实用上卜辞的分类不要过于繁细，有些只存在少数标本的特殊卜辞，最好用附属于其他组类的方法具体处理。殷墟小屯村以外的甲骨卜辞都比较少，在此暂不论列。这样，就可把小屯的甲骨分为十个组，分别以卜人命名（这仅仅是出于习惯的方便，不是以卜人作为主要标准）。其中三组没有卜人：一个沿用旧名（午组），两个称为无名组与非王无名组。有的组下面再分成一些类。

十组卜辞，性质和发现的地点尚有不同。以性质言，以商王为占卜中心的是王卜辞，不以商王为占卜中心的是非王卜辞⑤。非王卜辞作为占卜中心者与商王室可能有一定关系，但称谓、卜人、占卜事项等均与王卜辞有区别。以发现地点言，有的组类只出于或主要出于小屯村北，有的组类只出于或主要出于小屯村中和村南（以下省称村南）。在王卜辞中，只有自组村北、村南都出，其他可分为村北、村南两系。据此，可将十组分列如下：

王卜辞：

（一）自组

（二）村北系：宾组、出组、何组、黄组

（三）村南系：历组、无名组

非王卜辞：午组、子组、非王无名组

下面我们便按这两种卜辞两系十组的次序。逐次加以论述。

二　王卜辞

甲　自组

自组是村北、村南两系共同的起源，总的说来村北、村南均有出土，村北所出较多。建国前发掘如YH006、B 119、E 16都是出此组较多的坑，村南出此组的有F 36、103～104（D）等。1973年小屯南地H 91、T 53（4A）等单位也有出土。

此组可分为大字类、小字类、小字二类等三类。

（一）大字类：字体圆润，近于手写，如《合集》19777、19829、19844、19945等，多用胛骨，前辞作“干支卜”、“干支卜某”，除王外只有扶这一卜人。常见卜辞沿骨面下端横写（《合集》21252），类似历组，尚有文字错行、环行之例（《合集》20463反）。记月作“某月卜”，月、夕两字不分，无中点。敌国多仅称“方”。

（二）小字类：风格与大字类迥异。多见甲尾署辞，如《合集》20024、20036、20053等等，也有个别甲桥署辞，如《屯南》4515。有时于辞末加疑问助词乎、抑、执等⑥。对方国仍多称“方”。

小字一类：字形稍长而规整，用背甲较多，如《合集》20960、20967、21021、21022等。前辞作“干支卜”、“干支卜贞”、“干支卜某”，卜人有扶、自，前者多见。贞字形体繁多，如《合集》21021一版五见，有字出、又互作。多有记气象之辞。

小字二类：字规整，多折笔，如《合集》20036、20057、20075、20706等。前辞多作“干支卜某贞”，少数作“干支卜某”。王亲卜较多，卜人有扶、自、由、勹等。贞字均方耳，字形多近于宾组。重要人物有雀、羌、白更、妇鼠、子商等，均见宾组。

《合集》106、1022、6905、8311等，有学者称为“自宾间组”⑦，也有学者归于宾组。前辞多作“干支卜”，少数作“干支卜王”、“干支卜王贞”、“干支卜贞”，未见卜人。有不少甲尾署辞（《合集》117、6852、7063、9339等），甲桥署辞极少见（《合集》585）。常见大圆钻包摄长凿的“猫眼”式钻凿。兆辞有“不许”（《合集》6905、8750）。重要人物有雀、羌。方国仍多称方。这些卜辞最接近小字二类，不仅字形相似，还有相同兆辞“二告”和若干习语⑧，是小字二类与宾组的连锁。因其自组的特点保存尚多，今仍附于小字二类之下。

自组与时代有关的称谓有父甲、父乙、父庚、父辛、阳甲、盘庚、兄丁等，显属武丁时。

B 17出大字类《甲》3357，B 30出小字类有卜人自的《甲》3304，这两片卜辞出在殷墟早期的乙五基址下，集中出此组的YH006，不少学者已指出属武丁时期⑨。73年小屯南地发掘，此组也出于殷墟一期单位，如H 104、H 107、T 53（4A）等。

村北、村南所出此组卜辞，有一些区别。大字类两地均出，而村北偏多；小字一类主要出于村北，村南很少；小字二类则只出村北。就卜人而言，村南只有扶、勹，而且后者仅一见（《甲》488）。村北的小字二类直接联系到宾组，已如上述；村南则有一些可附属于此组的卜辞，如有“廿示”的，有“敦通”的⑩，有“用侯屯”的，等等，学者或称这为“自历间组”⑪，都直接联系到历组。如此看来，村北、村南两系在这时已有萌芽了。

考虑到与其他组的关系，自组应在武丁较早的时期⑫。

乙　村北系

A　宾组

宾组卜辞基本出于村北。村南只有零星发现，F 1出一片：《甲》3585，F 3．1出四片：《甲》3598、3600、3615、3619。73年H 92出一片：《屯南》2663，此片与《甲》3585皆有卜人㕣，应即H 47、T 53（3）所出《屯南》2113的卜人㕣。此人屡见历组卜辞及署辞⑬。

此组卜辞可分为两类：

（一）宾组一类：还可进一步分成两小类⑭，这里为了简明，仍作一类叙述。这类卜辞为数最多，是典型宾组卜辞，不烦举例。前辞多作“干支卜某贞”，少数为“干支卜某”或“干支卜贞”。众所习知的宾组卜人均已出现。常见甲桥、骨臼及背甲署辞，兆辞仍有“不许”，多数作“不许𠂤”。“王占曰”的占辞也多见。重要人物羌已少见（《合集》6834），有雀、子商、妇好、望乘、沚㱿、𠂤、等。主要敌方有缶、𢀛方、土方、下危等。

（二）宾组二类：如《合集》239、1487、6049、6051等。卜人有宾、争、𠂤、吏、古等，前辞作“干支卜某贞”和“干支卜贞”。未见甲桥署辞，有骨臼并又出现了骨面署辞。兆辞“不许𠂤”和占辞“王占曰”亦消失。人物𠂤、𠂤、子𠂤常见，还有望乘、沚㱿、咬、邑𢀛、犬征等，多见于出组一类。

宾组与时代有关的称谓有父甲、父庚、父辛、父乙、母庚、兄丁等，是武丁时称谓。

YH 127是集中出宾组一类最多的坑，已有学者指出属于殷墟一期⑮。YH 076出宾组一类《乙》483，该坑在早期的乙五基址下，同出陶罐⑯形近殷墟一期灰坑73H 13的罐⑰。YH 006出宾组一类《乙》460、461、465。横十三·五庚出宾组一类《甲》1043、2891，同出陶豆205C属殷墟一期。E 16出较多宾组一类，最上的《甲》2942＋2943（《合集》11994）系宾组二类，该坑学术界认为在武丁时期⑱。YH 265出宾组二类《乙》8935，同出陶罐141R、陶器盖927M，后者近于E 16的927K。

宾组二类与出组一类相联系。不仅字体类似，而且有同卜之例，如《合集》6049与23534，18793与26631。

宾组还与村南的历组相联系，学者已指出二者有很多同卜的例子⑲。《屯南》901和《英藏》2415还并有宾组一类、历组一类两种字体。这种联系是同时代的联系，不存在字体上的衔接，与宾组和出组的关系不同。

宾组属武丁时，其下限可延至祖庚⑳。

B　出组

出组全出村北。村南只有73年发掘H 57胛骨上与历组二类同版（详下）。

此组卜辞可分作两类：

（一）出组一类：如《合集》23534、23711、23717、26631等。前辞作“干支卜某贞”、“干支卜贞，”卜人有出、兄、大、逐等。字体和骨背署辞似宾组二类，有时竟不可分。人物也多见宾组二类。记月作“某月”。

（二）出组二类：如《合集》22539、22648、23106、23148等，是出组的主体。前辞仍作“干支卜某贞”及“干支卜贞”，卜人有中、𠂤、洋、喜、即、旅、尹、行、𠂤等。字体有的如中、𠂤所卜仍近出组一类，但多数已有变化，如“王”字上加横，“有”字作乂。仍有骨背署辞（《合集》23680）。记月多数改作“在某月”。人物有上丝、给侯、禾侯等。内容的特色是有众多的所谓“卜王”辞，“周祭”系统地出现。

出组一类的称谓有父丁（《金璋》530）、母辛（《合集》24412），不见兄庚，大致是祖庚时称谓，少数可能上及武丁末年。出组二类主要有毓祖乙、父丁、母辛、兄己、兄庚，系祖甲时称谓。

乙五基址属殷墟二期，其夯层出卜人喜卜辞《乙》283。

出组一类与宾组二类联系，已如前述。出组二类如《合集》22598、22855、22858、26622等，与何组二类如《合集》26953、27042、27138、27221、27236等有明显的衔接关系。

出组二类与村南的历组二类有横向联系，在《屯南》2384上同版㉑，并有一些同卜的例子㉒。

综上，出组大致属祖庚、祖甲时，其上限可至武丁晚期。

C　何组

何组基本出于村北，村南建国前F 3出《甲》3638一片，73年发掘出两片：《屯南》4327出自T 44（3），4447出自T 53（2B）。

何组一类：如《合集》27150、27153、27830、27861等。前辞作“干支卜某贞”、卜人有何、𠂤、𠂤，另外还有彭、口（《合集》31415、31416、31447）。多折笔，字形有早期作风，如“王”多不带上横，“有”作𠂤等，接近宾组。记月多作“某月”，少数作“在某月”。内容有不少卜“燕惠吉”，宾组卜人吏也有同样卜辞（如《前》6，43，6、《京津》3459等）㉓。

（二）何组二类：如《合集》26975、27221、27321、27424等。前辞作“干支卜某贞”，卜人有何、宁而以何为多。字体类同出组二类一些卜辞。记月作“在某月”。内容多𥁕祭，由何占卜；仍有“周祭”，由宁占卜。

（三）何组三类：如《合集》26899、26907、28011、28466等。前辞作“干支卜某贞”、“干支卜贞”，卜人有狄、彭、犳、口、𠂤、教、大等。兆辞有“吉”、“𡆥吉”、“𡆥𢀛”等。笔划中粗端尖，自成一体。内容多田猎，卜日多乙戊辛壬。值得注意的是一部分卜辞的字形已接近黄组，如一些干支字及“𡆥”字。记月作“在某月”，十月以后作“在十月又某”（《合集》26907、27875），也同于黄组。

何组一类显然较早，有学者曾指出何的卜甲有“第一期”的钻凿形态㉔。𠂤、口、彭的卜辞较晚，与出组二类有同版之例㉕。故此类约上及武丁晚期，下至祖甲。

何组二类有关称谓有毓祖丁、父己、父庚、父甲，未见兄辛，字体与出组二类密接，大致属廩辛时。何组三类有关称谓较少，有

之类，少数也有“兹用”。字体较早的接近历组二类，“王”字有上横。内容多田猎，卜日大多为乙戊辛壬。敌方如𢦏方、羌方、羞方、𢀛方，亦见何组三类、黄组③。

此组晚期字体已与黄组非常接近，如《屯南》648、2157、2405、《萃编》965、《京津》4518等。

重要称谓可属几个王世，如兄己、兄庚（《合集》27615—7）属祖甲，从而一部分父丁也属祖甲；父己、父庚、父甲属廩康，其有兄辛者属康丁。

F 35出《甲》413一片，该坑邹衡定于殷墟第三期。1955年小屯东南H1出一片，该坑亦在殷墟三期。73年村南发掘，许多殷墟三期单位有此组卜辞出土；无名组晚期则出于殷墟四期偏早地层㉛，出现武乙称谓（《屯南》3564），可知其时代下限可延至文丁。字体属于晚期的父丁称谓，应指康丁。

三　非王卜辞

A 午组

村北、村南均出。多折笔，前辞作“干支卜”、“干支卜贞”，未见可确定的卜人。称谓大多是特有的，见于王卜辞的有外丙、下乙、南庚，或以为有盘庚㉜。

建国前发掘YH127、YH448出有此组，两坑都约属殷墟一期。73年村南发掘殷墟一期灰坑H102、H107亦有出土《屯南》2698、2770、2771）㉝。YH127与宾组、子组同出，其《乙》4692与宾组《遗》620同卜一事㉞。

由此可见，此组属武丁时。

B　子组

只出村北，字形较小，笔划柔弱秀润。前辞作“干支卜”、“干支卜贞”、“干支卜某”、“干支卜某贞”、“干支某卜”、“干支某贞”等，卜人有子、余、我、巡、𠂤，或以为有的是爵称或代名词。称谓多特殊，见于王卜辞的有盘庚、小辛，并有父甲、父庚、父辛、父乙，且父甲与盘庚同卜，父庚与小辛同卜（《合集》21538甲、乙），故作为此组占卜中心者虽非王（武丁），但与王有密切关系。

YH127出此组七十余片（《综述》159页）。YH090出《乙》484一片，YH090系“填平H138的夯土之一部”㉟，而夯土西北隅为属殷墟二期的水沟K15打破。此外如横十三己、A14只出子组与宾组，A16、A35只出子组与自组、宾组、出组，也可能是较早的坑。

《合集》21784此组与宾组卜人争的卜辞同版㊱。

以上都证明子组属武丁时。

C　非王无名组

只出村北，集中于YH251、YH330坑前辞作“干支卜”、“干支贞”、“干支卜贞”，未见卜人。称谓特殊，对妣丁、妣己、妣庚的祭祀最多见。

YH251同出有陶器盖923G，近于殷墟一期墓59MI陶盂盖㊲。C170出此组《乙》9039，另一片《乙》9038属午组（与YH448所出《乙》9036、9037缀合成《合集》22467）。YH371出子组《乙》9032，其余可划归此组。YH265时代近E16，出此组《乙》8936，另一片《乙》8935为宾组。

YH251所出《乙》8818此组与子组同版。

以上证明此组亦属武丁时。

此外，非王卜辞还有见于YH127的两类，均与子组有联系，见于E16等的所谓刀卜辞、亚卜辞，等等，片数不多，大致也属武丁时㊳。著录中还有一些零星的特殊卜辞，在此均不详论（附图一、二）。

① 董作宾：《甲骨文断代研究例》，《庆祝蔡元培先生六十五岁论文集》上册，历史语言研究所，1935年。

② 最近出版的有石璋如：《小屯》第一本《遗址的发现与发掘》丁编《甲骨坑层之一（一次至九次出土甲骨）》，台湾历史语言研究所1985—1986年。

父甲（《合集》26925），属廩康时。其中一部分字体已近黄组，内容上二者也有联系，如黄组《续存》下915肋骨所记征伐祭祀之事，亦见此类《甲》1269、1712等，此外还见村南无名组的《京津》4141。

何组与无名组并存的证据较多，如《合集》26879、26880无名组卜辞卜五族戍事，何组三类的《合集》26881、26882也有相同占卜。无名组兆辞“习龟卜”、“习灵一卜”也显指用龟甲的何组。

由此推测，何组三类上及廩辛、康丁，下限可能延至武乙甚至文丁时。

D　黄组

黄组几乎全出村北，村南惟103—104（D）出《甲》470、512四两片。

文字多较细小。前辞作“干支卜某贞”、“干支卜贞”，卜人有黄、派、逋、𠂤、立等，王亲卜时，前辞或作“干支王卜贞”；还往往在前辞中加记所在地名。有兆辞“兹用”、“兹御”和占辞“王占曰”。记月承何组三类，十月以后作“在十月又某”，并有记年祀之例。内容特点是“周祭”盛行，田猎也较多。敌方重要的有人方、盂方等，有关卜辞可编排成谱，为众所习知。

重要称谓有康丁、武乙、文丁三王的称呼，其中武祖乙、父丁说明本组有帝乙时卜辞㉕。据研究，本组“周祭”实有三个系统㉗，这很可能是文丁、帝乙、帝辛，但不能完全排除其他可能。

E181出此组《甲》3687、3690，同出红陶罐155G，是殷墟四期典型器物。

前已谈到此组与何组三类的联系，而从字体特征看，此组与村南无名组晚期的联系似更紧密㉘。这可能表明村北　村南二系至此已并为村北一系了。

丙　村南系

A　历组

历组卜辞基本出于村南，村北只有零星发现，E52出《甲》3649一片，YH354出《乙》9089一片，常与无名组同出，73年村南发掘有大量例子。

前辞一般作“干支卜”、“干支贞”，少数作“干支某贞”或“干支贞某”，卜人仅历一人。占卜材料专用胛骨，腹甲仅一见（《摭续》）77）。有骨面署辞，位于骨扇边缘处。兆辞多见“兹用”，偶有“二告”、“弜许”，占辞作“王占”。记月作“某月”、“在某月”和“在某月卜”。

此组可分为两类：

（一）历组一类：如《屯南》751、771、2534、2601、2605等。笔划较细，文字多较小。“贞”字方耳，“王”字无上横。称谓以父乙为主，并与母庚同见（《南北》明613）。

（二）历组二类：如《合集》32057、32064、33296、33298等。文字多大，笔划粗劲。“贞”字多尖耳，“王”字多无上横（少数有）。称谓以父丁为主，少数有父乙，且与兄丁同见。值得注意的是常见小乙、父丁相联，如《殷墟文字缀合》15、《南北》明447、《屯南》777、2366、4015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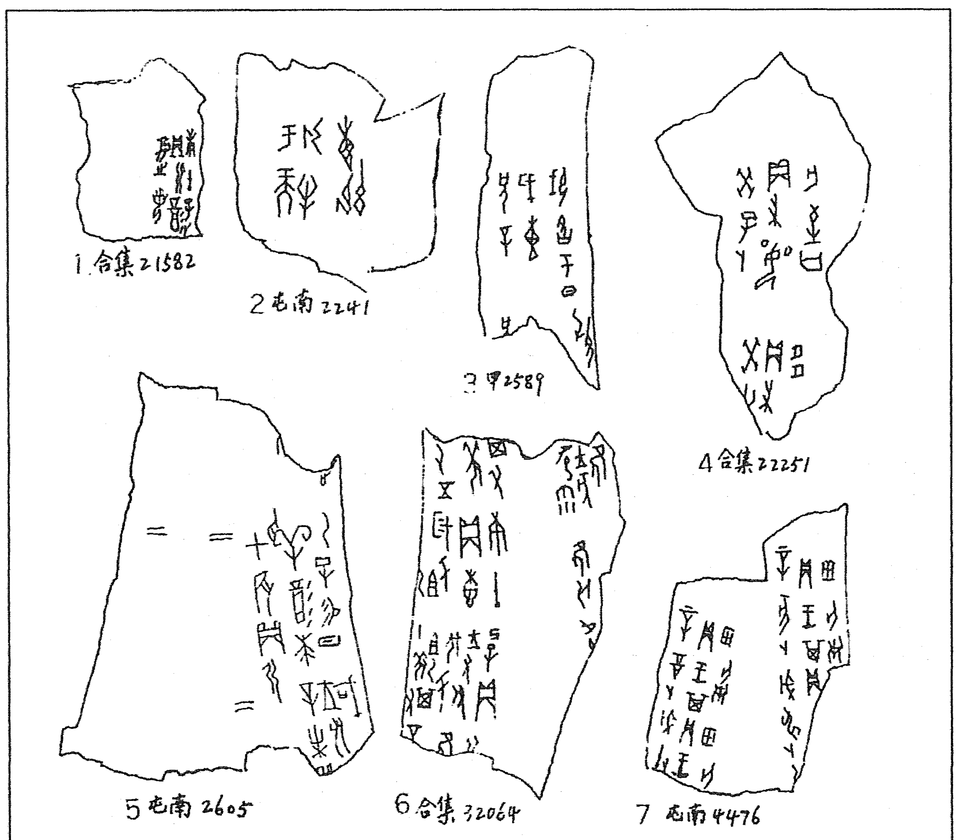
历组一类与附属于自组的“自历间组”有同卜之例，二类也有与之同版的例子（《库方》972）。本文前已举出历组一类与宾组历组二类与出组同版的证据。由《屯南》钻凿形态看，历组适居自组、午组、“自历间组”和无名组之间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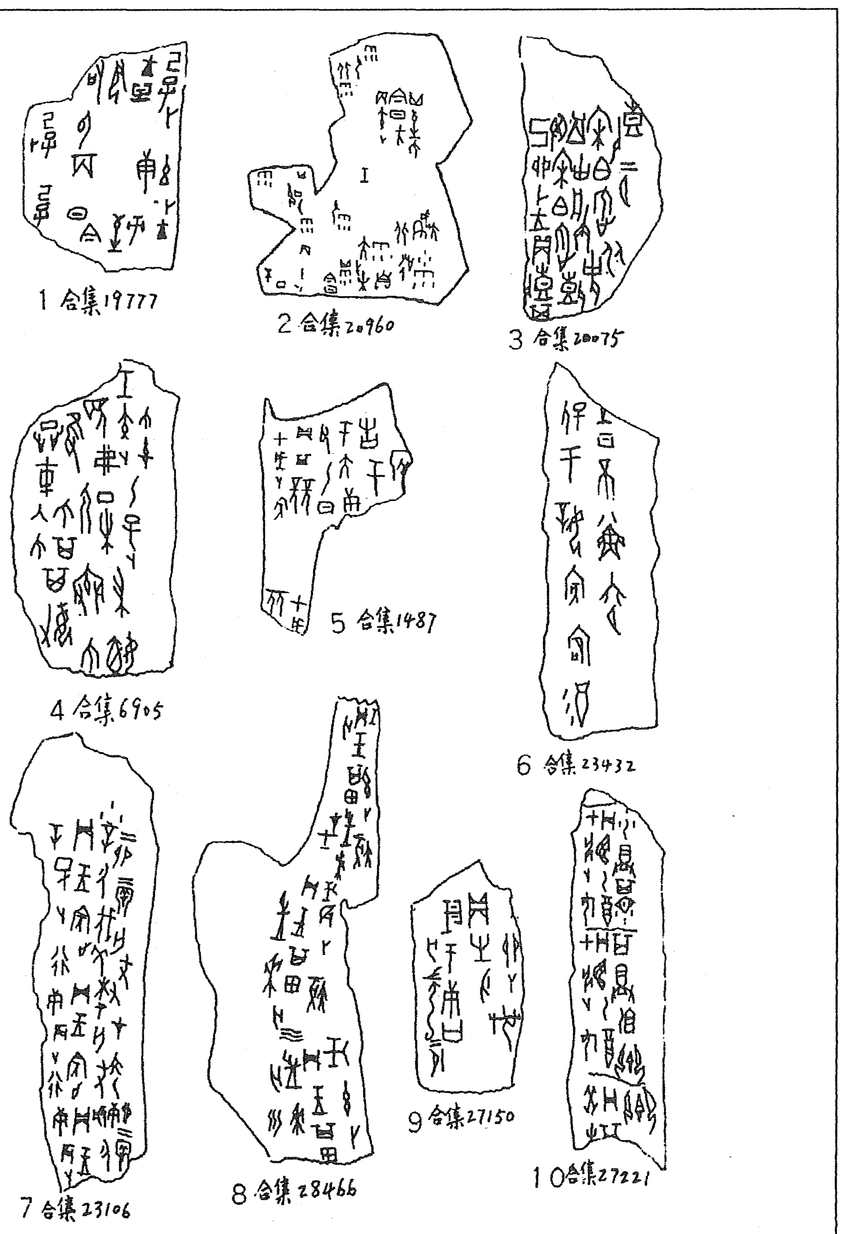
历组一类属武丁时，二类少数上及武丁晚期，主要是祖庚的，亦有少数下延至祖甲。

B　无名组

无名组主要出于村南，村北只有零星发现。如纵六乙出《甲》941，横十三·二五乙出《甲》2489（有兄辛），大连东出《甲》2589（有兄辛）、2608。

专用胛骨，尚有个别肋骨。前辞作“干支卜”，不见卜人。骨扇边缘每刻有干支，系历组署辞蜕变的结果。兆辞常见“吉”、“大吉”、“引吉”、“叕𡆥”及“习一卜”





附图一

1、自组大字类 2、自组小字一类 3、自组小字二类 4、自宾间组 5、宾组二类 6、出组一类 7、出组二类 8、何组三类 9、何组一类 10、何组二类

附图二　1．子组　2．午组 3.无名组 4.非王无名组 5．历组一类　6．历组二类 7．无名组晚期

③ 林沄：《无名组卜辞中父丁称谓研究》，《古文字研究》13辑，中华书局，1986年。

④ 李学勤：《评陈梦家殷墟卜辞综述》，《考古学报》1957年第3期。

⑤㉝李学勤：《帝乙时代的非王卜辞》，《考古学报》1958年第2期。彭裕商：《非王卜辞研究》，《古文字研究》第13辑，中华书局，1986年。

⑥ 裘锡圭：《关于殷墟卜辞的命辞是否问句的考察》，《中国语文》1988年第1期。

⑦㉘林沄：《小屯南地发掘与殷墟甲骨断代》，《古文字研究》第9辑，中华书局，1984年。

⑧⑩ 彭裕商：《自组卜辞分类研究及其他》，待刊。

⑨ 邹衡：《试论殷墟文化分期》，表四，《夏商周考古文论文集》，文物出版社，1980年。

⑩⑳ 裘锡圭：《论历组卜辞的时代》、《古文字研究》第6辑，中华书局，1981年。又同⑦。

⑫ 有学者认为大字类可能包括武丁以前，见胡厚宣：《京津》序要；李学勤：《小屯丙组基址与扶卜辞》，《甲骨探史录》，三联1982年。

⑬ 李学勤：《海外访古记》（一），《文博》1986年第5期。

⑭ 彭裕商：《宾组卜辞的时代分析》，待刊。

⑮⑱ 肖楠：《安阳小屯南地发现的自组卜甲》，《考古》1976年第4期。

关于"自历间组"卜辞的一些问题

方述鑫

在对殷墟卜辞断代的研究中，有一类所谓"自历间组"的卜辞很引人注目。这类卜辞的时代问题如果解决了，"历组卜辞"的时代之谜大概也会随之解开。本文准备就这类卜辞的字形、文例、卜辞内容、出土情况及钻凿形态等各方面作一些探讨，在此基础上，对这类卜辞试作断代。

所谓"自历间组"卜辞，即李学勤先生在《殷代地理简论》中所说的一种文武丁卜辞："此种四期二类卜辞多用骨，少见龟甲。它的特征是：'贞'耳平而不方，干支'子'作岗，'丑'作𠂤，'戌'作𢦏，雨字作倾斜的[illegible]。"后来李先生又认为这类卜辞和自组卜辞关系密切，便将其划入自组。他在《关于自组卜辞的一些问题》和《小屯南地甲骨与甲骨分期》中说："自上甲廿示"的一类卜辞应属自组，《粹》221，222，《人》2997属于此类；《甲》2904是有贞人㞢的自组字体和此类干支字表同版的胛骨；《库》所录美国卡内基博物院的藏品集中保存了这样一批胛骨，约五十余片。这些卜骨内容有用侯屯、雨、禽鏃、卜旬等项，有的可与YH37坑所出相缀合（《合》333），大约出于小屯村中或南地。许进雄氏在《卜骨上的凿钻形态》一书中曾经指出："小圆钻的卜骨在安大略博物馆所藏中，乃占很小的比例而已。但在方法欽博士售给皮茨堡的卡内基博物馆的一批甲骨中，却占非常高的比例。虽然小圆钻的卜骨不算是最罕见的，但在不到二百版（经拼合后）的所藏中，却有二十三例之多。"许氏所举的二十三例，就是这种自组卜辞。还有《库》974和1146有人名"子妥"，也是这种卜辞。《屯南》4516是一版"伐旧"的自组腹甲，出土于早期地层，同出的腹甲有卜人㞢（《屯南》4517）和人名"子妥"（《屯南》4514），它们和有"上甲廿示"的卜辞有联系，因此均为武丁卜辞。

裘锡圭先生在《论"历组卜辞"的时代》里认为这类卜辞属于"历自间组"，比"历组卜辞"时代略早，和"历组卜辞"有密切关系。他指出，胡厚宣先生在其所编的甲骨著录里将此类卜辞附于第一期卜辞之后。贝塚氏编的《人》一书也把绝大多数此类卜辞归入第一期的"王族卜辞"，但他们有时又将其归入三、四期，说明对此类卜辞的认识不足。

林沄先生在《小屯南地发掘与甲骨断代》里，将此类卜辞称作"自历间组"卜辞，认为是自组卜辞向"历组卜辞"演变的中间衔接的卜辞。

但是，一些学者认为该类卜辞应当属于文丁时代。他们指出《合集》11.34120（《佚》884，《续》1.2.4，《戬》1.9）是这类卜辞的典型，该版卜辞有："癸卯卜，贞：钦𣪊，乙巳自上甲廿示一牛，二示羊？土𡆥宰，四戈𡰥，四巫𠬜？丙辰卜，𡆥戈？壬戌卜，贞：王生月𡆥，不𢦚戈？"张政烺先生在《释宗示——论卜辞中没有奎神》一文中说，"自上甲廿示"指的是大示，是自上甲至武乙的二十世直系先王。二示指的是小示，属于旁系先王。《合集》11.34121（《粹》222＋《人》2997），11.34122（《粹》221）字体类似该类卜辞，但伐作𢦏而不作𢦏。此两版卜辞有："壬寅卜：𡆥，其伐旧，東北𠂤用。廿示一牛，二示羊？以四戈𡰥？丙子卜：又中于二宰？"和上一版为同文异辞，都是禘祀直系先王用牛，禘祀旁系先王用羊。这和其他卜辞中出现的情况一样。如宾组卜辞《卜》6有："大示卯一牛，小示卯東羊。"郭沫若先生在《粹编》考释中说："廿示者，自上甲以下至武乙父子相承，共二十世，此辞盖文丁时所卜。"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编的《小屯南地甲骨·前言》及肖楠先生的《说武乙、文丁卜辞》将此两版和上一版卜辞分别归入不同类型的文丁卜辞。

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编的《合集》将多数此类卜辞归入四期，但也有一部份归入三一期附，个别片归入三三期，甚至同一片卜辞分别收入三一、三三、四期，如：

1.《库》1117＋1151既收入一期附7.20393，又收入四期11.33089。

2.《库》1003，既收入一期附7.20585，又收入四期11.33125。

3.《库》1781，既收入一期附13.40867，同一版之折的另外几片《库》1053＋1119＋1121＋1134，却收入四期10.32189；《甲》433收入四期11.34113；《卜》37收入四期10.32188。

4.《合集》9.27222既收入三期，又收入四期10.32537。

5.《库》1061，既收入四期11.34107，同一版之折的《库》995却收入三期9.27219（此两片之缀合即许氏fig 119）。

6.《佚》96（《续》648）既收入一期附7.20394，又收入四期11.33088。

① 李济：《殷墟器物》甲编《陶器》，图版肆，台湾历史语言研究所，1956年。

②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安阳队：《1973年安阳小屯南地发掘简报》，33页图8，2，《考古》1975年第1期。

③④⑤李学勤：《论妇好墓的年代及有关问题》，《文物》1977年第11期；《小屯南地甲骨与甲骨分期》，《文物》1981年第5期。彭裕商：《也论历组卜辞的时代》，《四川大学学报》1983年第1期。

又同①。

⑥ 李学勤：《论小屯南地出土的一版特殊胛骨》，《上海博物馆集刊》第4期。

⑦⑧详见黄天树博士学位论文。

⑨ 许进雄：《谈贞人商的时代》，《中国文字》第43册，1972年。

⑩ 有学者指出《前》1.26.1有"父乙"，可参考。

⑪ 常玉芝：《商代周祭制度》，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7年。

⑫ 裘锡圭：《读小屯南地甲骨》，《书品》1987年第3期。

⑬ 李学勤：《殷代地理简论》，科学出版社，1959年。

⑭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小屯南地甲骨》前言，中华书局，1980年。

⑮⑯肖楠：《略论午组卜辞》，《考古》1979年第6期。

⑰ 同⑤彭裕商文。

⑱ 石璋如：《北组墓葬》，第320页，又第315页插图95，台湾历史语言研究所，1970年。

⑲ 姚孝遂：《吉林大学所藏甲骨选释》，《吉林大学社会科学学报》1963年第3期。

⑳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安阳队：《安阳武官村北的一座殷墓》，《考古》1979年第3期。

（原载《中原文物》1990年第3期）

喜	用		登	
合	用	用	𢦏	𢦏
34120	甲骨文字B459	32187	34515	32572

該类卜辞和"历组卜辞"一样，几乎均出土于小屯村中和村南的中晚期地层或灰坑。

第一次发掘：在T31（村中）3英尺至4英尺即0.91米至1.22米处所出卜甲《甲》179（《合集》7.20168）；在T36（村南）6英尺至7英尺即1.83米至2.13米处所出卜骨《甲》446（7.20264）；5英尺至15英尺即1.52米至4.57米处所出卜甲《甲》188（7.22445），187+192（6.14872），224+227（7.20606），238（19831）；在T37（村中）1英尺至5英尺即0.31米至1.52米处所出卜骨《甲》429（7.20929），433（11.34113，此片可与《合集》10.32189［《库》1053+1119+1121+1134］加13.40867［《库》1781］加10.32188［《卜》37］相缀合），434（7.20930），423，431，均属此类卜辞。

第二次发掘，大概在村南T36坑以西沿大道的诸坑，即T100至106，109，110，114，117，118，120，130，131，正好在一九七三年小屯南地发掘的范围内；以及在村中T37至T27之间的钟1至4，西斜，连1至2，连连坨2，小连沟，场南横沟所出卜甲《甲》451（7.19839），卜骨497，614（11.35123），732（10.32200），786（32782），838（11.35116），886（34681），502，504（10.32471），899（32534），922（7.19860）等均属此类卜辞。◇

7.《库》981+1096，既收入一期附7.20584，又收入四期11.33126。

我们同意这类卜辞属于文丁时代的说法，并认为自组和"历组"之间不存在中间衔接的卜辞。这里将该类卜辞的典型字体列表如下，并对其出土情况作一些介绍，供大家研究作参考。

该类卜辞典型字表（表内数字为《合集》号码）

乙	丙	丁	戊	庚	辛	癸	子		
32226	34120	33309	33838	33038	33309	33038	34120	32080	32226
丑	寅	卯	辰	巳	午	未			
32080	33309	32226	33309	33868	34120	34120	21078	32812	32812甲
申	酉	戌	亥	贞	伐				
33075	34010	33868	32226	34138	32187	32226	32189	34120	32226
其		不	弜	王	翌	衣			
存上1013	33075	屯南2608	34010	34120	34010	屯南4341	32198	33038	
自	以	祸	商	易	受	羌	岳		
34120	33074	33126	33126	32226	33074	32072	34295	22152	34295

是眉的象形字，这里读为蒙，《易·明夷》："以蒙大难"。蒙为遭受之义，"不𢦏𢦚"是指不蒙受灾害的意思。乙辛卜辞有"不𢦏𢦚"的习语，如《合集》12.36344（《通》591），36346（《前》2.8.5），36482（《通》592），36511（《甲》2416），36515（《文》602），36518（《林》2.25.6），36347，36529等，应是承此"不𢦏𢦚"用语而来。此种用语不见于宾组、自组和出组卜辞，但见于文丁晚期至帝乙早期的卜辞如《屯南》2613（H85:75）。该版有"不𢦏𢦚"用语，可能即承《佚》884一类卜辞而来，以后又为乙辛黄组卜辞所继承。特别要指出，《佚》884有"自上甲廿示"，同类卜辞《合集》10.32226，31997（《粹》119）又有"父乙"（文丁对武乙之称），11.33074（《粹》1164）又有"历组卜辞"常见的人名"沚𢦚"，此类卜辞均出土于小屯村中和村南的中二和晚期地层或灰坑。有同志认为，《佚》884有"生月"合文作𠦂，自组卜辞《屯南》3568也有𠦂的合文，所以此两片卜辞在同时。我们认为生月合文作𠦂在卜辞中很普遍，𠦂可能是生字缺刻横划，如《合集》11.33068（《安明》2723）属于"历组"父丁类即武乙卜辞，亦有生月作𠦂，而《合集》11.33038和《佚》884是同类卜辞，生月合文作𠦂，就没有缺刻横划。因此不能据此判定《佚》884和自组卜辞《屯南》3568是同一类卜辞，何况这两版卜辞字体风格迥异。《粹》221，222+《人》2997有"廿示"用语，又有"亚用"语，也说明当属文丁时代。武文卜辞《合集》10.32256，32331（《后》上5.9），11.34100（《京》4099），34121（《粹》222+《人》2997），34122（《粹》221），34123（《京》

第三次发掘。在村北出土但不明坑位的卜骨《甲》2904（7.20354），上为武丁时代的自组大字，下为此类卜辞的干支习刻表。

第五次发掘。大概在村南T36坑之东及东南的T1至T4所出卜甲《甲》3364（7.20263）卜骨3591（20928），3634（21079），3625+3633+3635（22404）属此类卜辞。

一九七三年在小屯南地发掘。H54，所出卜甲《屯南》2250，1185（中二），所出卜骨《屯南》2628；T21（3A），所出卜骨《屯南》3911；T22<2>，所出卜骨《屯南》3984；T31<3>，所出卜骨《屯南》4146，4242；T44<3>（晚），所出卜骨《屯南》4341，卜甲4344；T55<3>（晚），所出卜骨《屯南》4573，均属此类卜辞。

对于此类卜辞，李学勤先生认为属于武丁时代的自组，裘锡圭和林沄先生认为属于"历自间组"或"自历间组"。他们主要的根据是新出土的《屯南》4516（《合集》11.33069）属于自组卜辞，内容有"伐旧"和"𢦏𠂤"语，而《粹》221，222+《人》2997（11.34122，34121）也有"伐旧"语；裘先生还认为《佚》884（11.33120，《续》1.2.4，《戬》1.9）又有"𢦏𠂤"语，因此它们可以联系起来。按照我们的看法，《屯南》4516和《佚》884一类有"自上甲廿示"的卜辞及另一类如《粹》221有"廿示"的卜辞字体完全不同。自组卜辞《屯南》4516的"贞"字作𠂤，干支"子"作𡿨、𡿩、𡿪；而《粹》221，222+《人》2997虽有"伐旧"的内容，但干支"子"作𡿪；《佚》884的"贞"作𠂤，此类卜辞的干支"子"也作𡿪，并且该片原拓似乎只有𢦏字，并无𠂤字。又，《佚》884有"不𢦏𢦚"用语。

数二。此二版分别为一、二、三卜之成套卜辞。前辞形式都是干支卜，不用贞，没有贞人。这三版卜骨上的字有差异，《屯南》2534属"历组"父乙类卜辞，另两版属此类卜辞。如亥分别作𠂤、𠂤（《新缀》613+《卜》37），𠂤（《屯南》2534）；戌分别作𠂤、𠂤（《新缀》614），𠂤（《屯南》2534）；用分别作𠂤（《新缀》614，613+《卜》37），𠂤（《屯南》2534）；不分别作𠂤（《新缀》614），𠂤（《屯南》2534）；易分别作𠂤（《新缀》614，613+《卜》37），𠂤（《屯南》2534）。它们都是卜问"用侯屯"的事，分别出土于小屯村中和村南，时代应一致。据此可知，此类卜辞和"历组"父乙类卜辞关系非常密切。《屯南》2534干支"子"作𠂤是决不见于自组卜辞的，并且出土于中二期灰坑H75，该坑所出的都是康、武、文卜辞。它和有父乙称谓的《屯南》751明显地属同一类卜辞。《新缀》613加《卜》37系七片碎骨之缀合，其中有小屯村中下37坑出土的《甲》433（《合集》11·34113），那么《新缀》614，613+《卜》37两版卜骨都应当出于村中。其字体和有"自上甲廿示"的《佚》884（11·3'120）和有"父乙"称谓的《合集》10·3226，31997（《粹》119）属同类卜辞。

"征甫"是此类卜辞的特征之一。如fig108（《库》981+987）有："癸亥卜：弗执𠂤？在亡延甫？"《佚》96又有："今月其延甫？今月不其延甫？"另外，还有《甲》179（《合集》7·20168）："丁巳卜：在[亡]延甫？"《库》1055（7·20396）："[在]亡延甫？"《库》1145（fig61）："壬午卜：王步，今日易日？□卜：今月不延甫？"

卜问"在𠂤"、"在罗"、"旬亡祸"是此类卜辞的另一特征。这类卜辞有fig108（《库》981+987），《合集》6·16802，7·22404（《甲》3605+3633+3635），10·32404，11·33141（《库》1110），33142（《库》993），33180（《粹》193），33825（《库》1139），34796（《存》上2115），34861（《库》1052），34862，34866（《粹》1448），34991（《库》1050+1100+1136），34995（《续》4·40·6），35050（《库》1125），35051（《库》1154），35114（fig107，《库》1096+1149），35116（《甲》838），35118（《库》1092），35122（《粹》1416），35123（《甲》614）等等。

此类卜辞又有征伐牧（畋、旺）和𠂤的内容。李先生认为是自组卜辞，裘先生认为是"历自间组"卜辞，《合集》则将其归入四期。我们认为这类卜辞分属文丁时代不同类型的卜辞。如征伐畋的卜辞有《合集》11·33074（《粹》1164），33075（《后》下36·5），33077（《后》下42·9），33079；征伐旺的卜辞有11·33076（《存》下731），33078（《粹》1181）加33080（《库》1094）加《怀特》1638；征伐𠂤的卜辞有11·33078加33080加《怀特》1638，33081（《库》1014+1095）。这些卜辞中，33074的伐作𠂤，贞作𠂤，又有人名"让戚"；33075的庚作𠂤，子作𠂤，其作𠂤，不作𠂤；33081的子作𠂤；33080的贞作𠂤。它们和有"自上甲廿示"的《佚》884（11·34120），有"父乙"的10·3226，31997（《粹》119）无疑是同一类卜辞。33074，33075，33077，33079字体相同，均有征伐畋的内容，当属此类卜辞。33076和33078则属"历组"父乙类卜辞，其中33078的戌作𠂤，酉作𠂤；33076的不作𠂤，易作𠂤，均是其特征。此类卜辞和有"父乙"的《屯南》751无疑属于同一类。特别要指出的是，11·33076（《存》下731）和《屯南》2351（H57：126正）为成套卜骨，都是在戊辰日卜问执犹（畋）的事。《屯南》2351的序数为一，33076的序数为二。前者是典型的"历组"父乙类卜辞，干支"子"作𠂤是其证。还有一个现象值得注意，11·33078（《粹》1181）这版甲骨的上部有"辜畋"的内容，干支"酉"作𠂤，"戌"作𠂤是"历组"父乙类字体；下部有"辜𠂤"的内容。33081又有"戠𠂤"的内容，干支"子"却作𠂤，是所谓"自历间组"卜辞。这一现象也告诉我们，"历组"父乙类和此类卜辞关系很密切，应是同时之物。

此类卜辞经常卜问"易日"、"雨"等天气情况。其字体风格比较刚硬，雨作𠂤，易作𠂤，贞作𠂤，不作𠂤，干支"庚"作𠂤，"子"作𠂤，"亥"作𠂤，"未"作𠂤，"酉"作𠂤，是判断该类卜辞的主要根据。《合集》将此类卜辞多数归入四期，但也有少数归入三一期附。这类卜辞有如《合集》7·20038（《库》974），20039（《库》1146），20264（《甲》446），20265（《人》3092），20928（《甲》3591），20939，20940，20954（《库》1127，可与《库》986缀合，即许氏fig113），21005，21007，20929（《甲》429），20930（《甲》434），20940，21023，10·32392（《人》3295），32941（《人》3222），32942（《粹》600），32954（《粹》610），32956（《粹》626），11·33038，33309（《人》2982），33838（《粹》665），33868（《粹》667），33879（《粹》666），33949，34010（《佚》38），34014（《外》359），34039（《后》下1·13），34159（《粹》810），34295（《粹》51），34489（《粹》658），《人》2400，2997，《甲》497，《库》976，1133，1137，1138，《后》上28·9。

上举卜辞中，7·20039（《库》1146）又有："辛丑卜：翌癸亡𡆥？"7·20038（《库》974）又有："辛丑卜子癸亡𡆥？"李学勤先生认为这两片是自组卜辞，理由之一是子癸也见于武丁子组卜辞。我们认为它们和

4101），34124（《佚》211）都有"丕用"语，这是不见于自组、𠂤组及出组卜辞的。其中10·32256"伐"作𠂤，"其"作𠂤，和《粹》221属同一类字体。11·34123又有"历组卜辞"常见的"兹用"语，这是不见于自组的。虽然《粹》221有"以"作𠂤，与一般"历组卜辞"有别，但不同时代有个别变例存在是不奇怪的。如"历组"父乙类卜辞《合集》11·33082（《宁》1·430）也有"以"作𠂤，但该类卜辞仅此一例，其余的"以"均作𠂤。《合集》是将自组卜甲《屯南》4516（11·33069）归入四期的，大概编者考虑到该版有"伐旧"和"辜𠂤"的内容，而《粹》221也有"伐旧"内容，所以一起划入四期。我们认为，"伐旧"可以理解为不同时代的事情。因此将《屯南》4516这版龟甲划入四期，似有可商。

此类卜辞属于文丁时代的证据，还有"用侯屯"的一群卜骨。《合集》将其列入四期，如10·32187（《库》1009+1128+1132+1133+1153，《新缀》614），10·32189（《库》1053+1119+1121+1134）加11·34113（《甲》433）加13·40867（《库》1781）（此六片即新缀》613）加10·32188（《卜》37）。李学勤先生认为这类卜骨有的可与下37坑所出相缀合（《合》333），大约出于小屯村中或村南，属于武丁自组。陈炜湛先生同意屈万里先生的意见，也认为此类卜骨属于武丁时期。严一萍先生认为属于四期武乙时代，同窗彭裕商认为此类卜骨属"自历间组"。〈二〉我们认为上述看法均可商榷。众所周知，《屯南》2534出土于小屯村南的中二期灰坑H75，该版和上两版卜骨是成套的，《新缀》614有序数一，《屯南》2534有序数二，《新缀》613加《卜》37〈三〉有序

甲》899),和𠂤(10.32537.重收入9.27222);祖辛作𠂤(7.19860,《甲》922),𠂤(10.32572反)和𠂤(10.32812乙);祖甲作𠂤(10.32198,《佚》78,《遺》629);父乙作𠂤(10.32226.31997,《粹》119)。分书顺刻的有如示壬(11.33309,《人》2982),示癸(10.32402,《粹》618),大乙(32080),大甲(32479,《粹》184),大庚(32491正),祖乙(32504);分书倒刻的有如:大甲作甲大(11.33180,《粹》193),大庚作庚大(33634),大戊作戊大(10.32165),祖乙作乙祖,祖辛作辛祖(32572正,32582),祖丁作丁祖(6.14881,《存》下191,《掇》2.166)。同版又有顺刻和倒刻的,如中丁分书顺刻,妣己分书倒刻作己妣(10.32496,《粹》223);又有合文和分书倒刻的,如大甲合文,大乙分书倒刻作乙大(《库》1016);母庚合文,母己分书倒刻作己母(《库》986)。此外,还有顺着卜辞方向转刻的,如大庚刻作𠂤(10.32493)。

此类卜辞和"历组"父乙类卜辞的王字一律不戴帽。个别字体有变例,如王戴帽作𠂤(《库》1145),但因是摹本,不太可靠。该类卜辞岳字作𡍮(11.34295,《粹》51,33295),東字作𣎵(10.32198)或𣎵(11.33038),是"历组卜辞"的写法。并且,此类卜辞卜问年成不用宾组或自组常见的"秦年",而用"秦禾"(11.33295,33309,《人》2982);不用宾组或自组常用的出祭,而用又祭(11.33180,10.32226,32072)。这是"历组卜辞"常见的文例。该类卜辞有一例兆辞作"弜告"(10.32165),"历组"父丁类也有一例"弜告"的兆辞(11.33056反)。又该类卜辞的前辞形式几乎都是"干支卜"或"干支卜,贞",没有贞人。这也是"历组卜辞"常见的前辞形式,与宾组和自组卜辞常见贞人的前辞形式有所不同。

有"自上甲廿示"的《佚》884(11.34120),有"父乙"的《合集》10.32226,31997(《粹》119)是同一类字体的卜辞。"妥"是"异代同名",如康丁卜辞《粹》1275(9.27890)就有"惠小臣妥𢦏不𢀛自鱼。兹用。"

另外,还有一版此类卜辞和"历组"父乙类卜辞共版的现象值得注意。《库》972是一版胛骨,其上部系卜雨和祭祀的此类卜辞,左下隅是"历组"父乙类干支习刻表,干支"子"作出是其证。李先生在《殷代地理简论》中早就指出过一现象,该版《合集》收入一期附的13.40866。此现象再次说明此类卜辞和"历组"父乙类卜辞的关系是相当密切的。

在此顺便指出,"历组"父乙类也有很多卜"雨"和卜"易日"的刻辞。如《屯南》87,100,148,197,339,664,771,772,774,961,2351,2352,2534,2601,《合集》10.32171(《佚》897),32176(左下为《粹》1220,《合集》重收入11.33129),32177,32955(《粹》623),32957,11.33779,33785,33896(《甲》741),33954,33828,等等。该类字体比较圆润,東作𣎵,史作𠂤,易作𠂤,不作𠂤,干支"戊"作𠂤,"庚"作𠂤,"子"作𠂤,"未"作𠂤,"戌"作𠂤,"酉"作𠂤,雨常作倾斜形。

所谓"自历间组"卜辞的用字习惯和文例有一些特点。如亲属称谓多用合文,也有分书,顺刻倒刻,不太固定。合文的有如:大乙作𠂤(《合集》6.14881,《存》下191,10.32404,《屯南》4573)和𠂤(《合集》10.32405);大丁作𠂤(7.19825,《粹》178);大甲作𠂤(7.19825,10.32472)和𠂤(10.32481,《库》1158,10.32471,《甲》504);祖乙作𠂤(7.19837,10.32072,32199)和𠂤(9.27219,《库》995,10.32507,32534,《

1.只有小圆钻的如fig29(《人》3226),fig47(《库》989),《屯南》2628。

2.小圆钻伴有四型和六型凿的如fig30(《人》3221,《合集》7.21078),未切自角。

3.小圆钻伴有六型凿的如《合集》7.21007,未切自角;fig50(《库》1146,7.20039);fig52(《库》974,7.20038),未切自角;fig53(《库》992,11.34138);fig57(《库》972即13.40866加《库》976),未切自角;fig58(《库》993,11.33142);fig59(《库》1125,11.35050),未切自角;fig60(《库》1117+1151,7.20394,11.33088重收);fig61(《库》1145);fig62(《库》1013,7.20786);fig64(《库》1053+1119+1121+1134,10.32489)加《库》1781(13.40867)加《甲》433(11.34113)加《卜》37(10.32188);fig65(《库》1009+1128+1132+1133+1153,10.32187);fig67(《库》1014+1095,11.33081);fig113(《库》986+1127即7.20954);《屯南》4341。

4.有六型凿的如fig104(《库》1110,11.33141);fig105(《库》1012);fig106(《库》1050+1100+1136,11.35122);fig107(《库》1096即7.20584下、11.33126下加《库》1149即11.35114);fig108(《库》981即7.20584上、11.33126上加《库》987);fig109(《库》1052即11.34861加《库》1107);fig110(《库》1092,1135118);fig111(《库》1003,7.20585,1133125重收);fig114(《库》1109,10.32819);fig116(《库》1008+1102+1137,1133834);fig117(《库》1139,11.33825);fig119(《库》995即9.27219加《库》1061即11.34107);fig127(《人》3222,10.32941),未切白角。

此类卜辞基本上用骨很少用甲。其他"历组卜辞"都用骨,大概只有一片用甲的,即《摭续》77("历组"父丁类卜辞)。和此类卜辞基本相同的一类卜辞也有用甲的,如《粹》221(《合集》11.34122,此甲现藏北京图书馆),此类卜辞虽然有用甲的现象,但它们和其他武文卜辞一样,都是在小屯村中和村南的中晚期地层或灰坑出土。并且数量只有几片。如《屯南》一书收此类卜辞九片,即2250,2628,3911,3984,4164,4242,4341,4344,4573。其中只有2250(H54:1)和4344(T44<3>:36)二片是龟甲,其余都是卜骨。另外,T31(村中)所出《甲》179(7.20168);T36(村南)所出《甲》188(7.22445),《甲》187+192(6.14872),《甲》224+227(7.20606),《甲》238(19831);第二次发掘可能在村中或村南所获的《甲》451(7.19839);第五次发掘可能在村南所获的《甲》3364(7.20263);以及《人》2982(11.33309),也是此类龟甲。此类龟甲的钻凿形态罕见,只发现《屯南》2250的一片。该凿头尾有钝尖状突出,腹部呈弧线形,《屯南·钻凿》分为一型一式凿。

还要指出,此类卜骨和"历组"父乙类卜骨的钻凿形态是相同的。它们都常用小圆钻,小圆钻的直径一般在0.6至0.9厘米之间。这种小圆钻经常伴有不规则的弧形凿,即《屯南·钻凿》所说的六型凿,个别的伴有腹部近直线或略带弧度,头、尾平圆的长方形凿,即《屯南·钻凿》所说的四型凿。另外,有的卜骨只有小圆钻,有的只有长凿,长凿一般为六型,凿长均不超过1.5厘米,其中一些卜骨未切去白角。请看下面的例子:

此类卜骨:

宾组卜辞的时代分析

彭裕商

将宾组卜辞确定为商王武丁时代的卜辞，是三十年代董作宾先生对甲骨学的一大贡献。建国以来，由于甲骨学界的不断努力和殷墟考古工作的不断深入，目前在大陆上的学者一般都认为宾组卜辞还不是武丁时期最早的卜辞，它的出现应在自组卜辞之后。我们也同意这样的看法。不过，对宾组卜辞时代的具体上下限，目前学术界还未取得一致的意见，故本文拟对此进行探究，以供参攷。

宾组卜辞从字体来看，还可进一步分成几个小类。大家知道，分类是断代的基础，分类的精确与否，直接关系到断代工作的质量，所以在讨论其时代的上下限之前，我们先进行类别的划分。

一 宾组卜辞的分类

宾组卜辞可以根据字体分成三大类四小类，本文称之为宾组①类、宾组A类、宾组②B类、宾组③类。分述如下：

(一) 宾组①类

本类卜辞裘锡圭先生在《论历组卜辞的时代》一文中已注意到了，他认为："这部分卜辞从字体、内容看可以归入宾组，但极少记卜人名而较多王亲贞之辞，也可以看作稍早于宾组的一种卜辞"。[1] 后来林沄先生专就这些卜辞作了些讨论，指出它与自组卜辞相接近，并将其命名为"自宾间组"卜辞，也"赞成把它作为宾组范围内的一个亚组"。[2] 后来，1986年，我们在《自组卜辞分类研究及其它》一文中(该文即将在中华书局《古文字研究》刊出)，对林说又有所补充，现将其命名为宾组①类，或可称宾组卜辞的"自宾间类型"。

本类卜辞可举"甲骨文合集"(以下简称"合集")106、1022、6905、8311、8426、10035、21065等片为其典型代表(图一)其它例子见表一，特征性字体见表二。

本类卜辞前辞一般作"干支卜"，少数作"干支卜王"、"干支卜王贞"和"干支卜贞"，宾组卜辞的所有卜人都未在前辞中出现。以前林沄先生所举本类卜辞的例子中有卜人散③，实际上那片卜辞不属本类，而应划入本文②A类。(详见下文)

本类卜辞常见甲尾刻辞，是其特点。如合集117"弜入"、6852"匡入"、7063"匡来"、9339"温入"、9368"勺入"、9369"甫入"、10514"敖入"等，另外，合集585是本类中较接近②A类的，有甲桥刻辞"雀入"。本类卜辞的甲侧刻辞作"不𢦏"，如合集6905、9758，与宾组②类以后作"不𢦏𠂤"稍有不同。

在钻凿形态方面，本类卜辞的特点是常见大圆钻包凿长凿的作法，即许进雄先生所说的"异常型第一式"，③《小屯南地甲骨》下册第三分册《钻凿形态》所定的皿形凿，如合集5945、9758、12909等。这种形式的钻凿，除本类卜辞而外，在屯南4314卜骨上还有所发现，后者从"但"、"戊"等字的写法来看，接近自组卜辞小字①类。

本类卜辞最常见的重要人物是"弜"和"雀"，此外还有"雷"(伯雷)、伯俄、子商、子宋、妇嬉、妇姪等，比较多见的方国是"方"。

(二) 宾组②类

本类卜辞是宾组卜辞的主要部分，数量最多，最具宾组特色，可称为典型宾组卜辞。其中又可根据字体进一步分成两个小类，本文分别叫做宾组②A类和②B类。

1、宾组②A类

该类卜辞为本文划出，可举合集1027、1140、3061、3186、10125、14364等为其典型代表。(图二A、B)其它例子见表一，特征性字体择要归纳为表三。

本类卜辞最常见的前辞形式是"干支卜某(包括"干支卜王")和"干支卜某贞"，偶尔也有"干支卜贞"的形式(如合集10184)，卜人只有㱿、宾、亘、内四人，其中以㱿的卜辞较多见。卜人㱿和宾的写法比较特殊，㱿作  ，宾作  。宾字下半部与本类卜辞的亥字无别，而在②B类卜辞中，宾字下半部也同于②B类卜辞的亥字，故我们怀疑所谓卜人宾的宾字或本从亥。不过，在宾组卜辞③类，宾字的写法仍承②B类，但亥字已作  ，不知是不是宾字的写法沿用既久，习惯上就不再随亥字改变之故。

本类卜辞未见甲尾刻辞，有甲桥刻辞，如合集190"雀入廿"、1027"我来十"等，背侧刻辞仍有"不𢦏"，如合集6946、15556。

本类卜辞最常见的重要人物是"雀"和"子商"、"弜"已很少见到(合集6834)，"妇好"和"戠"也时有所见(合集7283、6947)。"方"是本类卜辞最常见的敌国。

"历组"父乙类卜骨：

1. 只有小圆钻的如《屯南》2782，3174。

2. 小圆钻伴有六型凿的如《摄三》159(11·337147)，未切白角，此骨现藏北京图书馆。《屯南》197，339，751，2126，2173，2287，2399，2400(正、反，未切白角)，2534，2601(未切白角)，2783，2998，4350。

3. 四型和六型凿并见的如《屯南》340。

4. 有六型凿的如《屯南》10(未切白角)，148，580，630，961，2104，2439，2564，4399。

5. 有四型凿的如《屯南》81，82(正、反)，1051，2605。

上述现象再次启示我们，此类卜辞和"历组"父乙类卜辞的时代应是一致的。

以上我们对"自历间组"卜辞的一些问题进行了讨论，结论是这类卜辞和"历组"父乙类卜辞是文丁时代的不同类型的卜辞，它们之间有着同时的非常密切的关系。

注释：

〈一〉参见董作宾《甲骨文断代研究例》39至40页；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小屯南地甲骨·前言》。

〈二〉《关于自组卜辞的一些问题》，《古文字研究》第三辑；《"侯屯"卜骨考略》，《古文字研究》第十二辑；《甲骨断代问题·"上甲廿示"与"用𠂤屯"》；《也话历组卜辞的时代》，《四川大学学报》一九八三年一期。

〈三〉白玉峥先生缀合，见严一萍《甲骨断代问题·"上甲廿示"与"用𠂤屯"》。

(原载《徐中舒先生九十壽辰紀念文集》巴蜀書社，1990年)

2.賓组㊀B类

本类卜辞是賓组卜辞的主要部分，数量最多。其典型代表如合集137、201、558、584、10405等随处可见。(图三)

本类卜辞前辞一般作"干支卜某贞"，少数作"干支卜贞"(如合集1424)，賓组所有的卜人都在本类卜辞中出现。

本类卜辞的特点是常见甲桥刻辞和骨臼刻辞，北侧刻辞作"不许邑"。此外还有一种较为特殊的刻辞，刻在甲尾反面靠中线处，作"不可"，如甲3324。本类卜辞的另一特点是常见"王占曰"的习惯占卜术语。

本类卜辞常见的重要人物是"子商"、"妇好"、"沚㦰"、"望乘""𠂤"、"吴"、"我"等，此外，"㱿"、"子弓"、"犬延"等人物也时有所见。最常见的敌国是"㠯方"、"土方"、"下危"等。

(三)賓组③类

本类卜辞字形结构基本一致，但在书体、风格上又可分大、中、小三种字体。第一种如合集6049、6050、8093等(图四)，为大字；第三种如合集239、1487、12864、18793等(图五1-3)，为中等；第三种如合集557、6051、6612、10048、10084等(图五4-6)，为小字。三种字体的其它例子见表一，特征性字体归纳为表四。

本类卜辞的前辞形式作"干支卜某贞"和"干支卜贞"。卜人有"賓"、"爭"、"尧"、"吏"、"古"等数人而不见"㱿"和"内"。

本类卜辞未见甲尾和甲桥刻辞，有骨臼刻辞和骨面刻辞。不过，骨臼刻辞已与㊀B类的不同，如合集14832骨臼只有一"中"

字，合集6768骨臼刻辞作"甲寅、大、见、𠂤示之屯。亢"。骨面刻辞的内容和形式与㊀B类的骨臼刻辞基本相同。此外，本类卜辞已没有常见于㊀B类的北侧刻辞"不许邑"和习惯占卜术语"王占曰"。

本类卜辞常见的人物是"𠂤"、"吴"、"子弓"，此外还有"望乘"，"沚㦰"、"㱿"、"邑妣"、"犬延"等。

以上是賓组卜辞分类的大致情况，下面再就这三大类卜辞的内部联系进行简要的讨论。

我们在《自组卜辞分类及其它》一文中曾指出賓组①类与自组卜辞的衔接情况，现转录于此。这些自组卜辞主要是我们划分的自组小字②类。(详见该文)

1、合集9816正面为自组小字㊀B类字体，反面"己亥卜示受年"一条卜辞则为賓组①类。

2、合集20546右边为自组㊀B类字体，左边则为賓组①类字体。合集13021即此版之一部分，仅存左边残辞，故合集归入賓组。

3、合集20451前辞为"丁巳卜王贞"，贞作方耳，字体较大，具有自组小字②B类的特点。但整版的书体风格则近于賓组①类，特别是"巳"、"卯"、"爭"、"获"等字的写法，更是不见于自组小字②类而常出现于賓组①类的。

4、合集6905和6906是有联系的两版，辞如下：

合集6905：壬寅卜：见𠂤获征戎？不许

乙巳卜：丁未弜不其入不？

妇娘冥：不其嘉？

合集6906：庚戌卜，王贞：弜其获征戎？在㲋，一月。

二版均卜"征戎"，干支相接，壬寅到乙巳，中间只隔二日，乙巳、丁未，庚戌均在同一旬内。故二者应为同一事件在数日内的占卜。前者为賓组①类，后者为自组小字㊀B类。

北外，賓组②类的甲尾刻辞和常见的人物"弜"、"雀"都是自组小字卜辞常见的。在一些常用字的写法上，賓组①类和自组小字②类也有很多相同之处，如干支字"子"、"辰"、"午"、"申"、"酉"，常用字"氏"、"翌"、"宁"、"作"、"朕"、"冥"、"用"、"又"、"丐"、"出"、"父"、"其"等字，二者都基本相同或相近。(请参阅文末附表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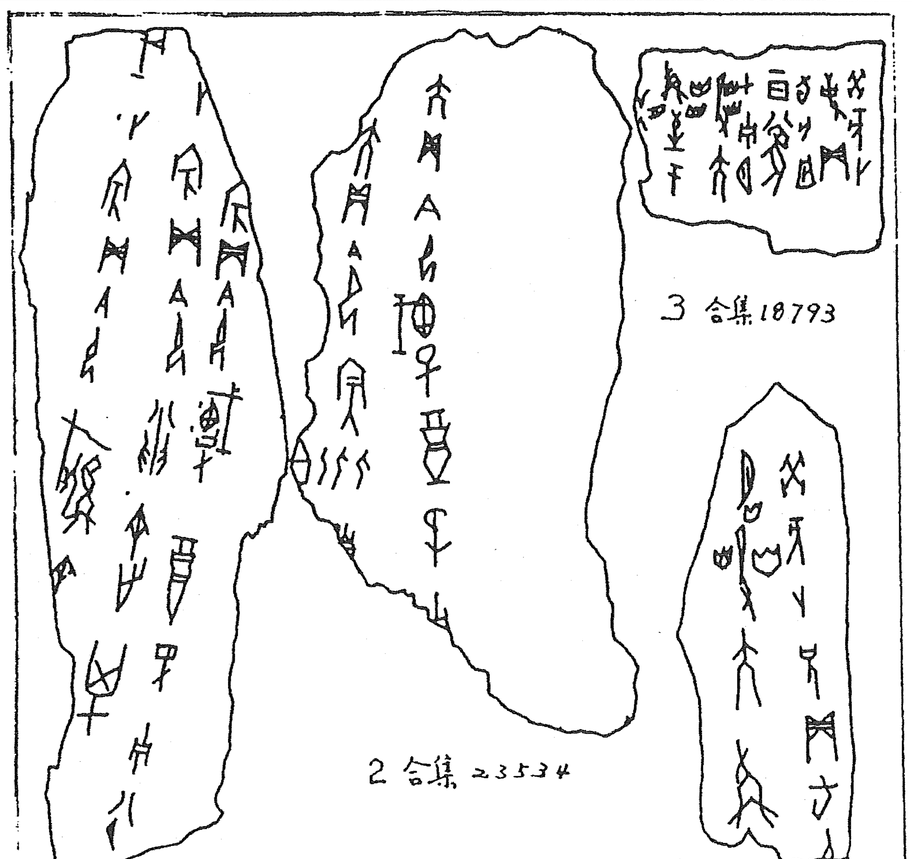
由上可见賓组①类与自组小字㊀类的衔接情况。

賓组㊀类的两小群，其中㊀A类接近①类，②B类数量较多，往后发展为③类。

賓组③类与出组卜辞接近，大、中、小三种字体当中，第一、二两种字体都有与出组卜辞同卜一事的例子。(图六)可见二者有一段时期是重合的。至于小字，其中有少数卜辞字体接近②B类(如合集25、30、14636等)，并且又未发现其与出组同卜之例，书体风格也不如大、中两种字体接近出组，所以我们推测小字可能较大、中两种字体稍早些，但其大部分还是与后二者重合的。

由上所论，各类卜辞的顺序应该是：

①类→㊀A类→②B类→③类



图六

1、2同卜 3、4同卜

以此为基础，可进而对整个賓组卜辞的演变情况进行探究。

八、卜人。①类没有卜人，有王亲卜之例，这是继承自组小字㊀类而来的。卜人𡆥的卜辞与本类非常接近(如合集16847、16870等)，但还不能直接划入本类。𡆥的卜辞有一例是自组小字②类的字体(甲3177)，此外，又与賓组㊀A类的四位卜人"㱿"、"賓"、"爭"、"内"同辞占卜，⑤字体

但其形式已较①类有了些变化，在"入"、"来"等字的后面加上了数目字，如前面提到的"我来十"、"雀入廿"等。②B类除甲桥刻辞而外，又出现了骨臼刻辞。③类甲桥刻辞消失，有骨臼刻辞，上面已指出，其形式已较②B类有了些变化。此外，又产生了骨面刻辞。

3、北侧刻辞及习惯占卜术语。①类北侧刻辞有"不许"、②A类也多作"不许"，②B类作"不许龟"，③类未见类似的北侧刻辞。

"王占曰"的习惯占卜术语和甲尾中部的刻辞"不可"，目前只发现于②B类卜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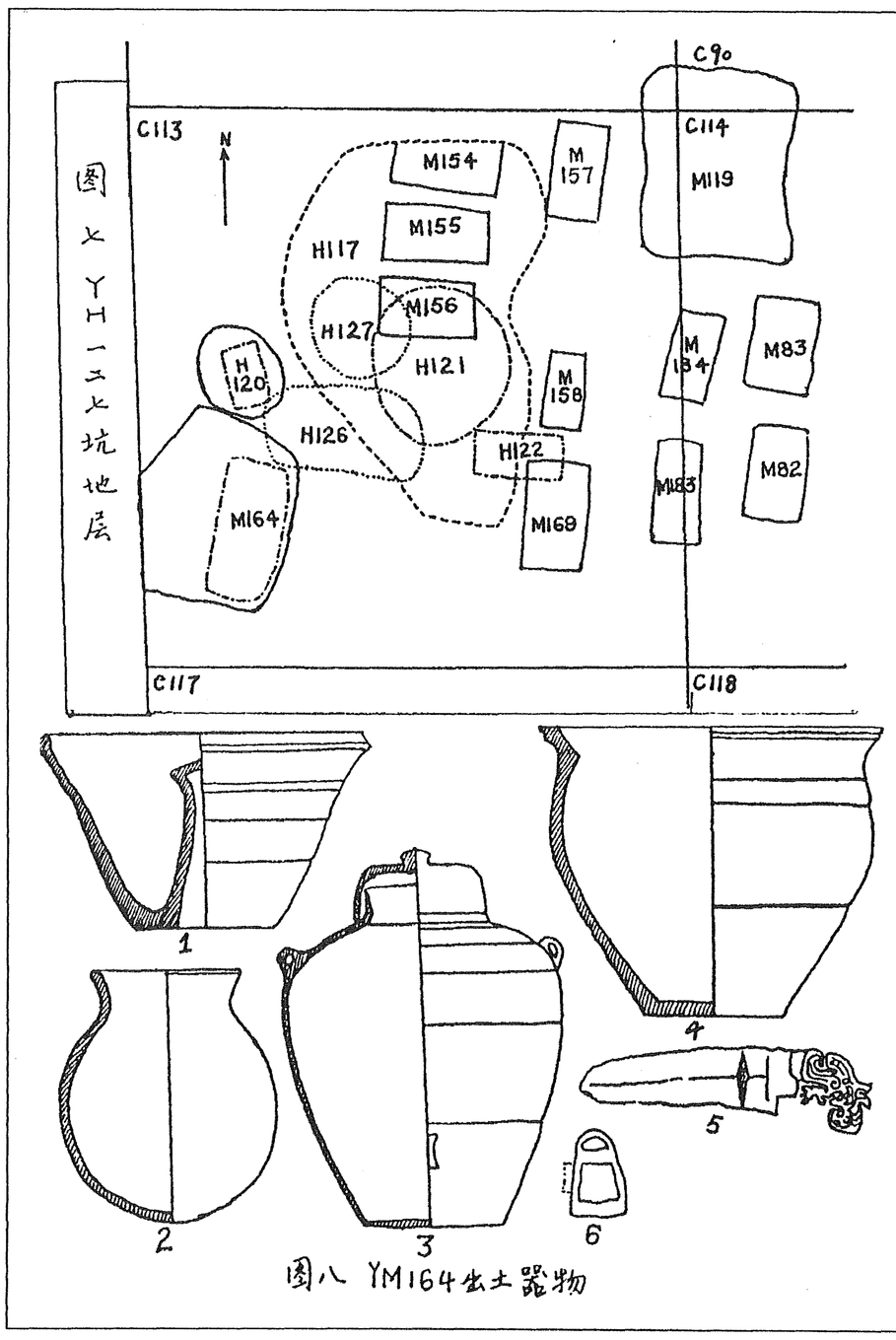
此外，重要人物和主要方国各类卜辞所见也有些不同，兹一并概括为表五。

表五　各类宾组卜辞特殊现象比较

内容事项 \ 类别	①类	②A类	②B类	③类
卜人	无	殼、宾、争、内	宾组全部	宾、争、充、吏、古
记事刻辞	甲尾、甲桥	甲桥	甲桥 骨臼	骨臼 骨面
北侧刻辞及习惯占卜术语	不许	不许	不许龟 不可 王固曰	
人物	雀△ 弱△ 伯离△ 伯椒、子商、妇鼠	雀△、子商、弱△ 椒、妇好等	子商△ 妇好△、让椒、望乘△、毕△、吴△ 戍△、咬、子弓、犬延等。	毕△、吴△、子弓△、咬、子商、望乘、让椒、犬延、画蚰等
重要方国	方、𠂤、重、𡆥	缶、戎	吾方、土方、下危	周

注："人物"一项只举有重要意义的，其他从略。右上方有△号的是常见人物。

由本表可以简明地了解宾组卜辞上与自组下与出组相衔接的



图八　YM164出土器物

也可划入②A类。由此推测，㞢的活动时间大致从自组小字②类偏晚到宾组②A类偏早，其卜辞里应有宾组①类的，不过目前还未发现。②A类出现了四位卜人已见上。②B类包括宾组全部的卜人，到宾组③类则又减至"宾"、"争"、"充"、"吏"、"古"等数人。可见宾组卜辞中宾、争两人供职的时间最长，除①类外，贯通整个宾组卜辞。殼、内两人供职的时间偏早，充、吏、古三人供职的时间偏晚，其他卜人则主要供职于②B类期间，这一段时期是宾组卜人集团最为昌盛的时期。

2、记事刻辞。这里说的记事刻辞，是指与卜事有关的"五种记事刻辞"即：

1）甲尾刻辞
2）甲桥刻辞
3）背甲刻辞
4）骨臼刻辞
5）骨面刻辞

这些卜辞记载了甲骨的来源和占卜之前对甲骨进行整治及收藏的情况。通过本文对宾组卜辞的进一步划分，可以考见其在记事刻辞方面的变化。

①类常见的是甲尾刻辞，甲桥刻辞很少见，我们只发现一例，即上面提到的合集585，作"雀入"，这说明甲桥刻辞已开始出现，但其格式还同于甲尾刻辞，可见甲桥刻辞由甲尾刻辞发展而来，并逐步代替了甲尾刻辞。②A类以下甲尾刻辞消失，本类常见的是甲桥刻辞，

情况。③类卜辞的骨面刻辞往后为出组所继承，如出组卜辞合集24432反面"乙酉，史宪〔示〕……"，23680反面"戊子，羽示……"等即其例。其中史官"宪"也是宾组③类骨面刻辞中的"示者"。（如合集15515反面、17599反面、17600等）此外，出组卜辞还有在骨面只刻一人名的，如合集22855反面刻一"㠯"，24063反面刻一"口"等，可能是继承了③类骨臼刻辞的形式。

三　宾组卜辞的时代

我们曾在《自组卜辞分类研究及其他》一文里讨论过自组卜辞和宾组卜辞的相对早晚，指出宾组卜辞是继承自组小字②类发展来的。而整个自组卜辞，包括时代较早的"大字类卜辞"，已有"父乙"、"母庚"的主要称谓，即为武丁时代的遗物，这就已经说明宾组卜辞不是武丁早期的卜辞，这里再从考古学的角度出发，对其时代的上下限作进一步的探究。

从考古学的角度来看，目前学术界多认为宾组卜辞时代大致在殷墟文化第二期偏早（这里谈到的殷墟文化分期是考古研究所划分的，下文同。）其上限"是否能提到殷墟第一期，还有待今后的工作。"⑥我们则认为，从现有考古材料来看，宾组卜辞的上限应在殷墟第一期，下限不晚于殷墟第二期偏早。略论如下。

（一）宾组卜辞的上限

在解放前的考古发掘中，有如下一些单位可用来推测宾组卜辞的上限。

1、YH127坑

该坑是迄今为止出宾组卜辞最多的坑，对探索宾组卜辞的时代有重要参考价值。关于该坑的时代，已有学者指出它应是早期的，⑦但究竟能早到什么阶段，则似未十分明确，故本文拟对其时代作较为详细的探讨，借以窥测宾组卜辞的上限。

这个问题我们分三方面来谈：1）地域环境，2）地层关系，3）所出器物。

1）地域环境

YH127坑在C113探方中，这块地方属于"中组墓葬"的西部，这邻接一带是早期灰坑密集的地区。在这里，据于水沟下的单位有C90探方中的YH101（水沟K16下）、C117、118探方中的YH109、YH110，C153、157探方中的YH163、YH193（以上水沟K20下）等，⑧（水沟的时代大致在殷墟第二期）时代在殷墟第一期的单位有YH126（详下文）、YH128等，⑨这一带总的地层关系可概括为：

墓葬 → 水沟 → 灰坑（箭头指向下层，下文同）

也就是说，在这里，灰坑早于水沟。

2）地层关系

该坑没有与水沟发生关系，其地层关系为

YM156 → YH117 → YH121 → YH127（图七）

该坑在这组关系中是时代最早的。然而，这组关系中YH127坑的上层各单位出有哪些器物，却并未见到正式报导，这就给该坑时代的推定带来了困难。不过，该坑的南边还有上层墓葬YM164，⑩该墓出有若干器物，可据以推测YH127坑的时代。

关于YM164，有学者认为它是殷墟第三期的墓，⑪但从出土器物来看（图八），我们认为它的时代大致在殷墟第二期。所出陶器，平底罍（图八、3）为192G式（见李济：《殷墟陶器图录》，下文同），是流行于殷墟第二期的器物，如殷墟第二期的灰坑YH171就出有这种罍；罍盖为925E式，同于殷墟第二期墓76M12的陶罍盖，⑫在解放前的考古发掘中，殷墟第二期墓YM66也出有形制类同的铜罍盖；⑬"中柱盂"（或说应为盂盖）（图八、1）为949D式，形制相同的器物出于YH83，该坑压在乙五基址之下，⑭乙五基址的时代在殷墟第二期（参下文），故YH83为早期灰坑；深腹平底盆为116A式（图八、4），殷墟墓YM197也出有这种形制的盆，后者同时还出有陶爵309P式、陶觚247G式、陶罍192P式和一件陶鬲，⑮都是殷墟早期的形制。此外，本墓出土的收颈式曲内戈（图八、5）盛行于殷墟第二期；出土的铜铃，无顶单扉，饰凸起的"凸"形纹（图八、6），这种形制的铜铃又见于殷墟第二期单位武官大墓W8，⑯也是流行于殷墟早期的。

由上可见，以出土器物而论，YM164应为殷墟第二期的墓葬，也就是说，作为下层单位的YH127坑至少不会晚于殷墟第二期。

3）所出器物

该坑出有断面呈"丁"字形的陶簋口沿，⑰是殷墟第一期的典型器物。

综上所述，YH127坑处于早期灰坑密集的地区，这里的灰坑多早于水沟；在有关的叠压、打破关系中据最下层；上层墓YM164是殷墟第二期的单位；坑内又出有殷墟第一期的器物残片，据此，我们推测该坑的时代应在殷墟第一期，绝对时代大致在武丁中期。

从该坑所出的宾组卜辞来看，也是较早的。这里出土的数千片宾组卜辞都是②A类和②B类，而没有一片是接近出组卜辞的宾组③类。其中属于②A类的乙4030还有只见于自组卜辞的特殊句法：⑱

壬寺(卜)爭贞　□其来眔？不其来执？

可见宾组②A类在时代上还比较接近自组卜辞。不过，该坑还没有出典型的宾组①类卜辞，上面已谈到，宾组卜辞中以宾组①类时代最早，所以宾组卜辞的上限应稍早于YH127坑。

2、横十三、五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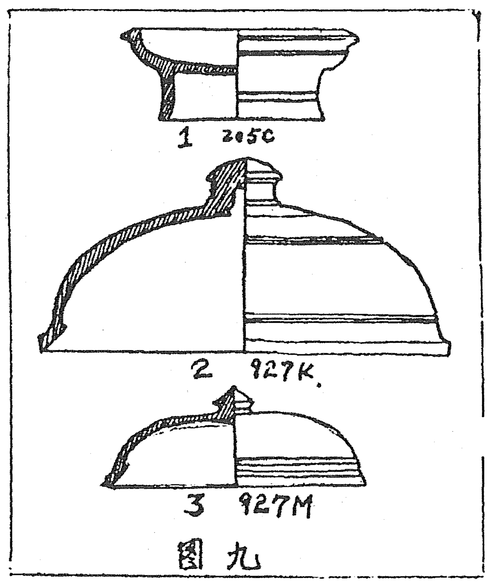
横十三、五庚是一九二九年前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第三次发掘殷墟时的探坑，该坑出宾组卜辞两片，甲1043、2891，为②B类。同时出土的还有205C式陶豆（图九、1），粗矮圈足，口沿接痕明显，应为殷墟第一期器物，该坑的时代也很可能在殷墟第一期。

3、YH76坑

该坑出宾组卜辞一片，乙483，为②B类。该坑压在殷墟第二期的乙五基址之下，⑲出有陶鬲一件，⑳形制近于殷墟第一期单位73H13的一件陶鬲，㉑故该坑的时代也应在殷墟第一期。

4、YH006坑

该坑是出自组卜辞较多的坑，同时还出有三片宾组卜辞：乙460、461、465，为②B类。同出器物有陶缸107B和陶盆215下，以器物形制而论，㉒将该坑的时代推定为殷墟第一期，大致是可以的。



图九

5、YH126坑

该坑出宾组卜辞一片，乙486，只有"二告"两字，字体近②类。该坑的地层关系同于YH127坑，即同在YH117和YH121之下，此外，该坑的西南隅和西北隅分别被YM164上部的黄土和YH120坑打破（图七），而YH120坑的形状已是早期常见的上圆下长方形，以地层关系而论，YH126坑的时代也应在殷墟第一期。

从以上五个单位的情况来看，宾组卜辞的上限都应在殷墟第一期，鉴于以上几个单位出的宾组卜辞还不是宾组中最早的宾组①类，故我们推测宾组卜辞时代的上限，至少不是殷墟第一期中偏晚的。

（二）宾组卜辞时代的下限

上文已提到，宾组③类与早期的出组卜辞有同卜之例，证明二者有一段重合，因而不是宾组②类晚到祖庚，就是早期出组卜辞早到武丁晚期。从称谓系统来看，两类卜辞都没有出现"父丁"，不过，宾组③类却有"父乙"和"母庚"（见合集1487、2543），所以我们倾向于把宾组卜辞的下限定在武丁晚期。

从考古学的角度来看，在解放前的考古发掘中，有如下一些单

葬坑的时代相吻合，证明了基址的时代在殷墟第二期。绝对年代大致在祖庚、祖甲之世。

本基夯层出的那片出组卜辞乙283，有两"喜"字，可能是卜人喜所卜，《综述》已经指出，卜人喜的卜辞没有"先庚"和"周祭"，时代是较早的，其中有一部分在祖庚之世。(29) 从这个角度来看，本基的时代有可能上及于祖庚。

既然本基的时代有可能上及祖庚，则可进而作如下的推测。

1）压在基下的灰坑 YH38 出宾组③类卜辞，可以认为宾组卜辞的下限在武丁晚期的可能大于祖庚。

2）与宾组③类衔接的出组早期卜辞自成一小类，其典型代表如合集23534、23711、23717、26631等，分层中的乙283不属于此类而有在祖庚之世的可能，故前者有可能上及武丁晚期，这也有利于将宾组卜辞的下限推测在武丁晚期。

以上三个单位，从考古学的角度来看，大致在殷墟第一期晚到殷墟第二期，鉴于宾组卜辞经历的时间较长，推测其下限可能到第二期初。

综上所述，宾组卜辞的上限应在殷墟第一期，下限不晚于殷墟第二期初，绝对年代从武丁中期到武丁晚期。

[注释]

① 裘锡圭：《论历组卜辞的时代》注（十一），《古文字研究》第六辑，中华书局1981年。

② 林沄：《小屯南地发掘与殷墟甲骨断代》，《古文字研究》第九辑，中华书局1984年。

③ 同②

④ 许进雄：《卜骨的钻凿形态》7页，台湾艺文印书馆，1973年。

⑤ 见京1812、续5.31.8林1.26.11.林1.21.10.京1810、林1.26.10。

⑥ 郭振香、陈志达：《论妇好墓时殷墟文化和卜辞断代的意义》，《考古》1981年6期。

⑦ 郭沫若：《试论殷墟文化分期》85页下注①，《夏商周考古学论文集》，文物出版社1980年。

⑧ 石璋如：《遗址的发现与发掘丙编·中组墓葬》2页插图一、又240页；台湾台北1972年。又石璋如：《遗址的发现与发掘乙编·建筑遗存》245·254页。台湾南港1959年。

⑨ 该坑出有深腹盆117J，郭沫若先生定为第一期单位（注⑦62页）。郭文33页说本坑被 YH110 打破，后者在水沟K20下。但《中组墓葬》74页将其层位列在 YH110 之上，似应以石书为准。不过，从所出陶盆底较薄，绳纹较直来看，时代一般不会晚于殷墟第一期。

⑩ 石璋如：《殷墟最近之重要发现附论小屯地层后记》301—302页，《中国考古学报》第四册，台湾台北，1978年（再版）。又同⑦。

⑪ 同⑦69页。

⑫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所安阳工作队：《安阳殷墟奴隶祭祀坑的发掘》28页图10，10，《考古》1977年1期。

位与宾组卜辞的下限有关。

1、E16坑

该坑所出卜辞，除上面的两片甲2942、2943（合集11994）为宾组③类外，其他全是第一期的卜辞。该坑出有陶浅腹盆42J、陶盖927K、948J、948K、948M和鉴式铜戈，铜矛等。(23) 郭文将其列在第二期第二组最后，(24) 盖将其时代估计在武丁晚期，肖楠先生也认为"从坑中出土的陶器和铜兵器等形制看，是属殷墟文化早期，即武丁时代"。(25)

2、YH265坑

该坑出卜辞两片，乙8935、8936，前者为宾组③类，后者为非王无名组。同出有陶罐141R和陶盆盖927M，盖的形制与E16坑的陶盖927K基本相同（图九、2、3）。由上推测，该坑的时代可能接近E16坑，即在武丁晚期。

3、乙五基址

该基夯层出出组卜辞一片，乙283；基址下压灰坑 YH38，该坑出有两片宾组③类卜辞，乙475、476。关于基址的时代，学术界都认为它是早期的，大致在殷墟第二期，从现有的考古材料来看，这样的推测大致是不错的。

该基建造时，埋了一个与基址的建造仪式有关的葬坑 YM18.4，该基出有铜觚、铜爵、陶豆、陶簋、陶罍等器物，(26) 都是殷墟第二期的形制。此外，基址的H部压住了殷墟第一期灰坑 YH66 的一部分，(27) E部又被殷墟第二期灰坑 YH93 打破，(28) 地层关系和基址

⑬ 李济：《记小屯出土之青铜器》图版壹：3a，3b. 插图2a：b，《中国考古学报》第三册。

⑭ 同⑧《建筑遗存》74页表22。

⑮ 石璋如：《遗址的发现与发掘丙编·北组墓葬》354页插图107，图版255—258，台湾南港1970年。

⑯ 郭宝钧：《一九五〇年春殷墟发掘报告》，《中国考古学报》第五册。形制相近的铜簋又出于HPKM1001和薄家庄东南83M3（《考古》1986年12期），都是殷墟第二期墓。

⑰ 同⑦。

⑱ 李学勤：《关于自组卜辞的一些问题》40—41页，《古文字研究》第三辑，中华书局1980年。

⑲ 同⑭。

⑳ 李济：《殷墟器物甲编·陶器》图版肆，台湾南港1956年。

㉑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所安阳工作队：《1973年安阳小屯南地发掘简报》33页图八、2，《考古》1975年1期。

㉒ 陶盆215F的形制近于 YM232 和刘家河墓的铜盆，郭文60—61页表四将其列在"第二期第二组"之首。

㉓ 李济：《记小屯出土之青铜器》下篇，《中国考古学报》第四册，又见⑳。

㉔ 同⑦ 60—61页表四。

㉕ 肖楠：《安阳小屯南地发现的"自组卜甲"》，《考古》1976年4期239页。

㉖ 石璋如：《遗址的发现与发掘丙编·乙区墓葬》14—15页，台湾台北1976年。

㉗ 该坑所出有属于殷墟第一期的陶簋和陶豆，见⑳42页表34，该坑器

物中《90》、《73》即此。

㉘ 该坑所出有陶器'192E，盆117C 盂219E，224A，见⑳。

㉙ 陈梦家：《殷墟卜辞综述》192页，中华书局1988年。

表一 各类宾组卜辞举例

①类		合集53、117、1026、1028、3413、4305、4314、4331、4448、5793、5810、5945、6599、6689、6692、6719、6727、6773、6789 6790、6846、6847、6852、6960、6961、7001、7005、7c24 7030 7063、7227、8311、8424、8426、8644、8660
②A类		合集536、776、1829、1837、1850、1863、2056、2063、3461、3516、4121、4141、4209、4519、5516、5758、6460、6570、6571、6572、6573、6576、6577、6580、6639、6641、6643 6834、6860、6861、6862、6863、6885、6886、6887、6892、6946、6959、8591、9507、9620、9621、10344、10412、10977
③类	大字	合集102、356、5574、6768、6769、7765、10111、10385、10974、10119、15515、17599
	中字	合集293、280、1158、1520、1533、1597、1932、1935、2543、2799、8455、8659、9476、9570、9572、9575、9628、10580、10303、12864
	小字	合集25、30、31、46、240、277、295、438、483、557、637、1139、6612、6771 9575、9584、10067、10168、10611、10673 10906、14380、14381

表二 宾组卜辞①类特征字体举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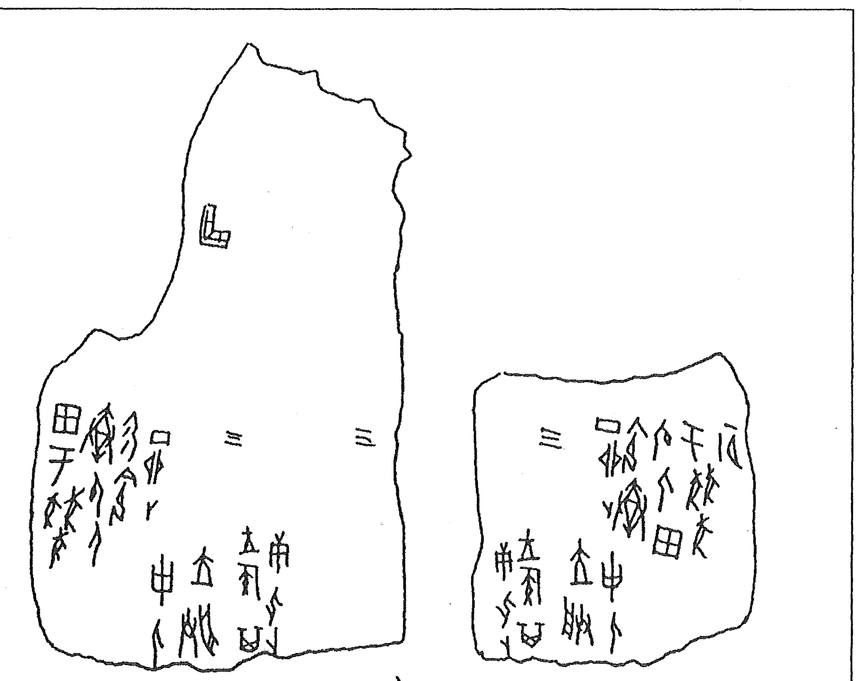
戊	庚	辛	子	寅	卯	辰	巳	午	未	申	酉	戌	亥	贞	受
又	其	氏	翌	乍	朕	冥	用	禍	父	取	不	東	雀	佳	隻	子

表三 宾组卜辞②A类特征字体举例

子	巳	辰	未	申	酉	亥	宾	殼	争	贞	受
出	其	翌	用	禍	不	東	雀	佳	隻	子	

表四 宾组卜辞③类特征字体举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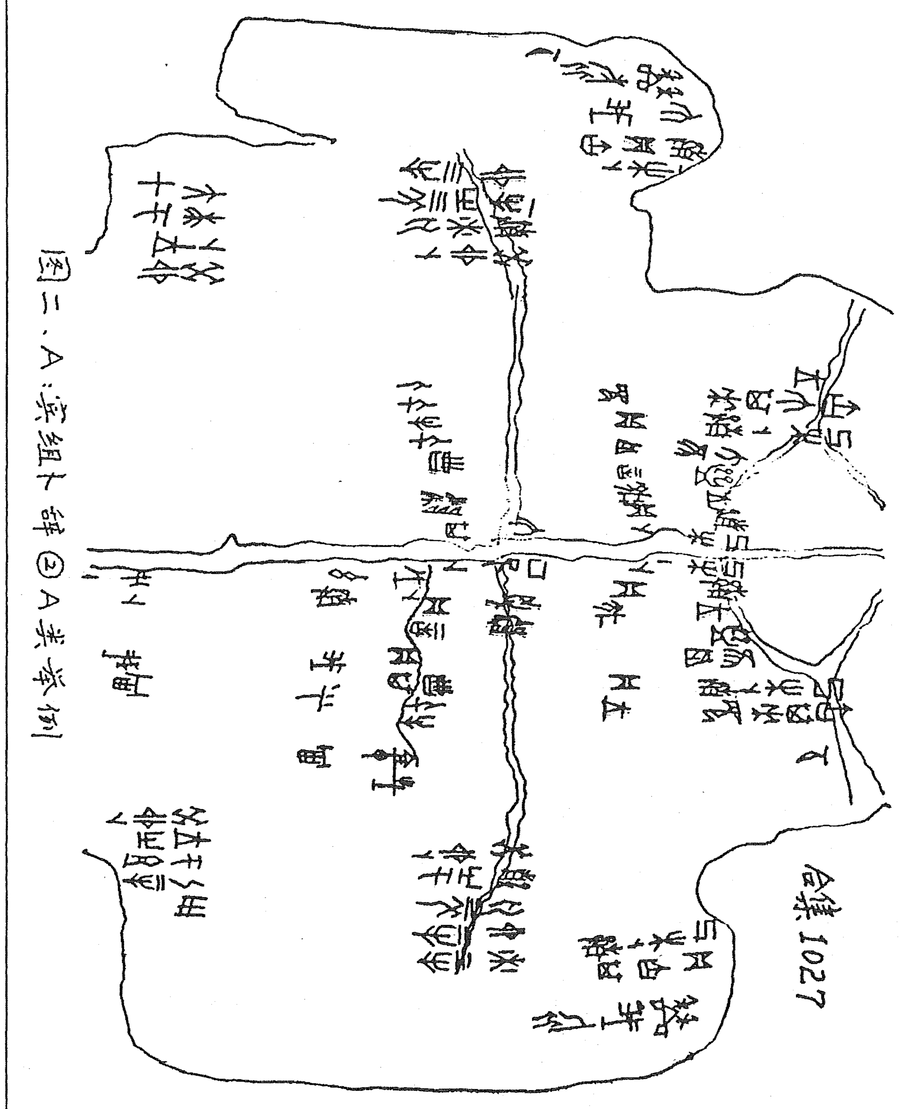
子	丑	巳	未	申	酉	亥	宾	争	贞
受	出	氏	翌	禍	不	東	佳	隻	羌



合集1022

合集6905

合集21065



合集10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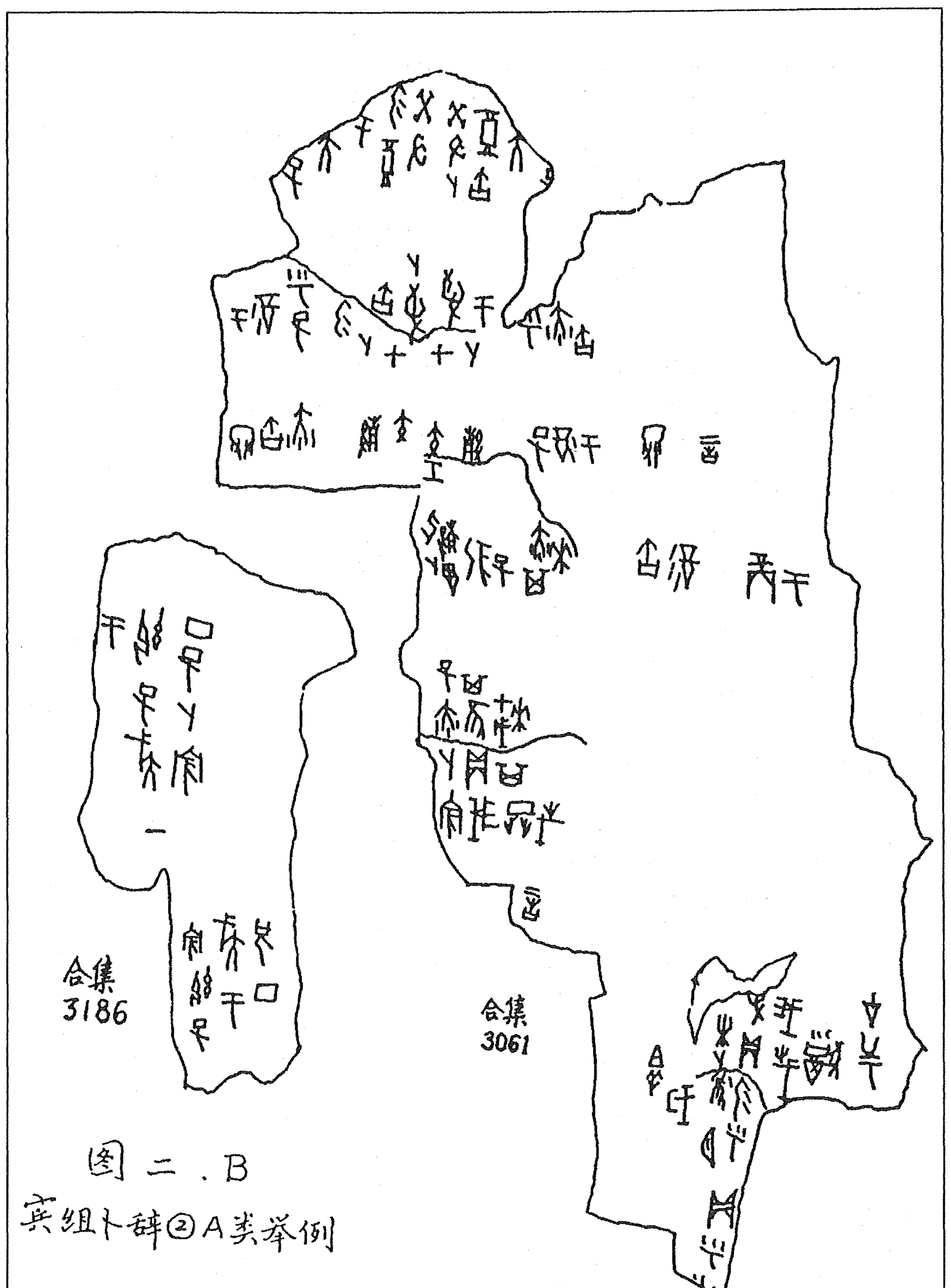
图二、A：宾组卜辞②A类举例

图一

宾组卜辞①类举例



图三、宾组卜辞②B类举例



图二.B
宾组卜辞②A类举例



1



合集1487

2



3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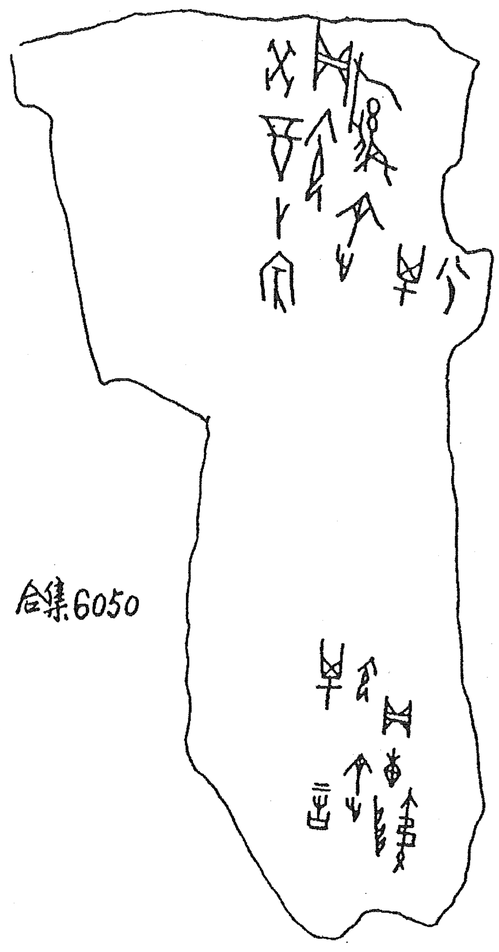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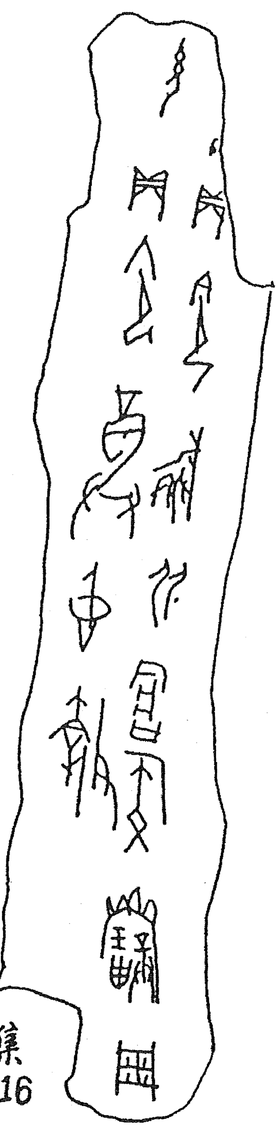
5



6

图五 宾组卜辞③类举例





图四 宾组卜辞③类举例

(原载《徐中舒先生九十壽辰紀念文集》, 巴蜀書社, 1990 年)

武丁晚期卜辞考证

林 小 安

近年来，在殷墟甲骨分期的研究中，对于同一期甲骨的认识、见解，往往大相径庭，出现严重分歧。有的研究者花了很大心力，写出了数万字、十几万字的研究论文，让人不敢不认真研读。但是，有的论文，即便在反复认真拜读后，仍然让人不得不遗憾地言曰："不敢苟同。"这一分歧的长期不得解决，不仅使甲骨学之外的学者在使用殷墟卜辞资料时难以抉择（或者按错误观点使用这些资料，以讹传讹），而且也使甲骨学的研究陷入混乱。研史者皆知，一旦分期断代出现错误，任何进一步的研究，都将误入歧途，成为南辕北辙。故而，分期断代研究是治史者之先务，且应力求其结论正确可靠。

治史中，分期断代出现更大分歧，有时是由于所掌握的史料不够充足，史家只能得出拟测性的结论，因而难免出现众说纷纭；有时则是所掌握的史料已够充足，由于研究的功夫不够、认识的不够深透，未能洞悉其内在联系，不能实现正确的分期断代；有时则是由于研究者所运用的方法不同，据以断代的标准不同，因而所得出的结论也出现分歧。很显然，使用错误的方法，依据不可靠的标准，是很难得出正确结论的。因此，我们在进行分期断代研究时，要特别注意使用的方法是否正确，所籍以断代的标准是否可靠。在考察他人分期断代的结论时亦然。正是由于使用分期的方法和标准有明显的不同，才产生了越来越大的分歧。

笔者在探索殷墟甲骨的分期问题时发现，继续遵循被实践证明行之有效（或者说科学的、正确的）的方法进行分期研究，必将会有新的发现和新的突破。反之，则必将陷入错谬和混乱。

早在1932年，董作宾在《甲骨文断代研究例》一文中，就提出了较为完备的甲骨断代十项标准，这就是：世系、称谓、贞人、坑位、方国、人物、事类、文法、字形、书体。用这些标准，董作宾把殷墟甲骨分为五期，包含自盘庚至帝辛的八世十二王。五十多年来，除了增加依据科学发掘的地层和与甲骨同出的陶器、铜器来辅助进行分期外，甲骨学界使用的分期方法仍然是这十项标准。近年来在殷墟甲骨分期上出现的重大分歧则表明，同样是这些标准，但运用这些标准的方法不同，其结论则完全不同。陈梦家在1956年出版的《殷墟卜辞综述》一书中，曾对如何运用这些标准做过精辟的论述。在该书的第四章断代上的第一节中，陈先生明确指出，在运用这些标准进行分期时，"必须要依照先后次序逐步进行，必须要根据材料作归纳的工作，必须要在严格的管制下寻求条例"。三个必须之中，我们认为"必须要依照先后次序逐步进行"尤为重要。陈梦家把董作宾提出的十项标准按其可靠性分为三等：第一是世系、称谓、占卜者；第二是字体（包括字形的构造、书法、风格等）、词汇（包括常用词、术语、合文等）、文例（包括行款、卜辞形式、文法等）；第三是按照不同的事类归纳出的祀典、历法、史实（包括征伐、田猎、生子等王事）及其他制度。很显然，这三项标准的使用次序是不能随意颠倒的。这里的第二、第三标准都是在第一标准的基础之上，"在严格的管制下寻求"出来的"条例"。第二标准和第三标准的建立都是源出于第一标准的，不能脱离第一标准的限定而任意建立。它们之间的关系是因果关系，是不可本末倒置的。也就是说甲骨刻辞的书体特征，是在使用第一标准（王世、称谓、占卜者）确认出毫无疑义的王世卜辞之后，才归纳总结出来的。这是不能用相反的次序来论定的。用第一标准确认的卜辞，是通过用王世、称谓、占卜者直接证明得到的，它的可靠性是绝对的，它的时代是明白的，无可移易的，因而第一标准应该说是绝对标准；而用第二标准（字体、词汇、文例）辨认出的刻辞则不是确定的，它仅仅是通过同绝对标准确定的卜辞相比较（仅仅是字体比较相接近）而得到的，这类刻辞的时代是通过间接证明得到的，它的可靠性是相对的，没有第一标准也就无从产生第二标准，因而第二标准应该说是相对标准。用"父丁"、"父乙"的不同称谓即可明确区分在时间上相邻却是不同王世的卜辞，而用字体、书法却无法区分相邻王世的卜辞。也说明用第二标准分期的局限性。

近年有的学者，主张按甲骨刻辞的字体（字形的构造、书法、风格等）分类分组的方法作为甲骨分期的主要手段，试图建立一个按甲骨刻辞的书体为主线的分期体系。且不说用这种相对标准进行分期的可靠性已如前述，也不论这种按书体分期的体系带有多少主观成分，当我们用其他标准来检验这一分期体系时，即发现很多有悖事理和史实的地方。

我们认为历史上的人和事都是有一定的时间性的。他（它）们在历史上的出现（或发生）是有先有后，有早有晚的。这一现象，必然在殷墟卜辞中得到直接的反映。我们认为殷墟卜辞中出现的大量人名和历史事件（尤其是对方国的战争）应是我们据以分期的绝好史料（或者说是可作分期的重要标准）。据《尚书·无逸》知武丁"享国五十有九年"，从现存武丁卜辞的数量之多和所占殷墟卜辞的比例，可知《无逸》的记载与史实相去不远。存留的武丁卜辞中出现的人名和对方国的战争又是如此之多，给我们提供了对武丁卜辞进行分期的极好条件。根据对通常事理和历史的了解，我们认为武丁在位的五十九年中，他的亲属、大臣和方国诸侯不会个个都与他同始终的。这一现象在卜辞中的反映必然是不同时期的王室亲属、大臣、诸侯出现在不同时期的卜辞中，不同时期对方国的战争亦然。根据同版必同时、不同时必不同版的一般原理，把武丁卜辞中的人和事按同版和不同版的关系进行排列，就能发现武丁卜辞中的人和事（尤其是与方国之间的战争）是分属不同时期的。不同时期的人和事，必然有不同的同版和不同版的组合。一旦查清了武丁卜辞中的人和事的同版与不同版的关系，我们就肯定能辨别出武丁不同时期的卜辞。

我们在排比武丁卜辞中的人和事的同版与不同版关系时，发现雀、  、、  都是出现次数很多、参加过很多王事活动的大臣，说明他们都是武丁时期的重要辅臣。但是，他们四人之间却存在着明显的同版与不同版的关系。雀与之间有较多的同版、同事项关系，与之间有较多的同版、同事项关系，雀和与和之间却既没有同版也没有同事项关系，这一现场表明在武丁时间雀和与和是不同时的人。其中的和分别与贞人出有同版关系：

丁酉卜，出贞：离方？ 合集24145

庚午卜，出贞：王曰以  宁  以？

合集41020

说明与是武丁晚期臣属。而雀与无与贞人出等祖庚卜官的同版关系，这说明雀与应是武丁早期臣属。

武丁晚期的一件重要王事——伐方之战，也可以证明与是武丁晚期臣属，并可反证雀与是武丁早期臣属。根据对《甲骨文合集》（41956版）、《小屯南地甲骨》（4626版）、《英国所藏甲骨集》》（2674版）、《东京大学东洋文化研究所藏甲骨文字》（1315版）、《怀特氏等所藏甲骨文集》（1915版）总共52400余版卜辞的统计，有关伐方的卜辞共有542版，数量之多，说明伐方之战是武丁时期最重要的王室大事。与伐方同版的贞人有：（100版）、  （45版）、  （30版）、  （14版）、  （10版）、  （6版）、  （6版）、  （5版）、  （4版）、  （3版）（3版）、（2版），说明伐方之役主要是在武丁时期。而合集24145明确记载"丁酉卜，出贞：离（罹）方"，则表明伐方之战在祖庚时尚有余波。只有个别贞人出卜问伐方之事，也说明伐方主要是发生在武丁晚期的战事。既然伐方之战可以明确定在武丁晚期、祖庚初年（绝大部分伐方卜辞属于宾组卜辞、极个别是出组卜辞），我们认为在卜辞断代时，可用"方"作为断代的一个具体标准。凡是与伐"方"同版的事，均可定为武丁晚期或祖庚初年的事。凡是与伐方同版的人，在武丁晚期或祖庚初年的王室供过职。上述武丁卜人其供职时间的下限应到武丁末年。而雀与参加过许多重要的对方国的战争（详见拙著《武丁臣属征伐与行祭考》，载《甲骨文与殷商史》第二辑），却独不参加对方的战事，合理的解释只能是他们此时已不再供职王室。因此，他们与卜人出无一例同版关系就不是偶然的了。与同卜人出同版，并且与伐方同版，正说明他们确是武丁晚至祖庚时期臣属的必然反映。由此，我们也可将与作为判定武丁晚期、祖庚初年卜辞的一个具体标准。凡是与或同版之人，必在武丁晚期或祖庚初期在王室供过职。与伐方和与、有同版关系的重臣和王室亲属尚有自般、沚、望乘、帚姘、子、；、帚、帚妹等。而子、、帚鼠、帚好等均不与伐方同版，也不与或同版，更无与卜人出同版，说明他们应是武丁前、中期时人。

此外，其他证据也可证明以上判断基本上是符合实际的。根据考古发掘的地层，已经证明自组卜辞是出在武丁早期地层，可知自组卜辞应属武丁早期卜辞。我们查遍了现存所有自组卜辞，发现在自组卜辞中没有一例伐方之辞。自组卜辞中并非没有贞卜征战之辞，如合集20373"：王执"、合集20399"乙巳卜…雀伐羌，祸？"、合集20384"辛亥贞：雀执亘，受佑？"等。但是自组卜辞却独不贞问伐方之大战。无独有偶，自组卜辞中也从不出现、。这两种情形的存在都绝非偶然，只能说明自组贞人与、和伐方不同时，自组卜辞确是武丁早期卜辞，自组卜人确是武丁早期卜官，因此他们不可能卜及武丁晚期的人和事。、和伐方不出现在自组卜辞中是必然现象，而雀、出现在自组卜辞中也说明他们是与自组卜人同为武丁早期臣属的必然现象。（见合集20178"壬申卜，贞：勿…？"、合集20185"丁亥卜，自贞：其……"。合集19822、合集20384、合集20399均为自组卜辞，卜辞中均卜问到雀）。

子组卜辞没有卜问伐方，也没有卜及、等武丁晚期的事和人，但却卜及雀（见合集21623，贞字作、亚雀之亚作，属早期亚字形。其他卜及雀的子组尚有合集22317、合集22319、合集22320等），说明子组卜辞应是武丁前期（或中前期）卜辞。

宾组卜人中的宾、、争、亘等卜过的人和事都很多，说明他们司卜的任期很长。前述之宾组卜人贞问过伐方和、的，其在武丁时期任职的下限应是武丁末年。、宾曾卜问过装丁早期臣属雀、，说明他们开始任职的时间较早。宾组卜人中的、、、等只卜问过极少数的人和事，说明他们任职期很短。这几位卜人只卜问过伐方和、等武丁晚期的事和人，从不曾卜问过雀、等武丁早期的人和事，说明他们是武丁晚期卜官。与、、、等同版的卜辞，应属武丁晚期卜辞。、、、也可用作判定武丁晚期卜辞的具体标准。

在这里，我们初步确定了武子晚期的一些人和事，用他（它）们作为分期的标准，可以确认出相当一部分武丁晚期的卜辞，并可以类推出其他武丁晚期的人和事。同时还可以把那些与这些不同版的人和事，放在武丁早期与中期卜辞进行考察。

总而言之，利用武丁卜辞中包含的大量人和事，根据他们之间的同版与不同版的关系进行分组排列，是可以区分他们之间不同的时间关系的。我们认为运用这样的方法对武丁卜辞进行分期，才是切实可行而又确实可信的分期方法。对武丁卜辞字体、书法的演变的认识，应该是在用上述方法进行分期后再去归纳总结，而不应该是相反的。

（原载《中原文物》1990年第3期）

商代甲骨年代的測定

（澳）格勒斯派等　苏秀菊译

前　言

甲骨文的发现与研究迄今已90年了。但对于甲骨使用的具体时间，目前仍有不同的意见。一般说来，我们知道商王的世系，还知道他们在位多少年。但在商朝的确切年代有不同的看法。例如，武丁的统治可能有3个时期：公元前1200～前1181年，公元前1238～前1180年，公元前1339～前1281年。根据不同文章的阐述（Keightely ¹, Pers . comm. 1987），在此我们提出两种可能解决这时间问题的方法；即年轮分析和碳－14测定年代。确定夏商周时期的年代最好的方法是这两种技术的结合。

年轮分析

年轮分析或研究树轮以决定过去的年代可能是确定实际年代的最好方法。多年来，科学家就能够计算树木生长期形成的年轮的数目，并能测定这些年轮的宽度。通过比较生长树木年轮的顺序及通过把这些年轮与死树年轮相比较，过去8000年连续的年轮记录产生了。它表明这个记录在世界许多地方是一样的。因此，在考古发掘中发现的古树木年轮与掌握的曲线一致是可能的。对于商王统治时间准确的测定，这似乎是理想的方法。但是，一般来说在商代遗址中发掘的木料保存不好，且得到适当大木料的标本是如此困难。因此目前使用这种方法成功率很小。

碳－14测定年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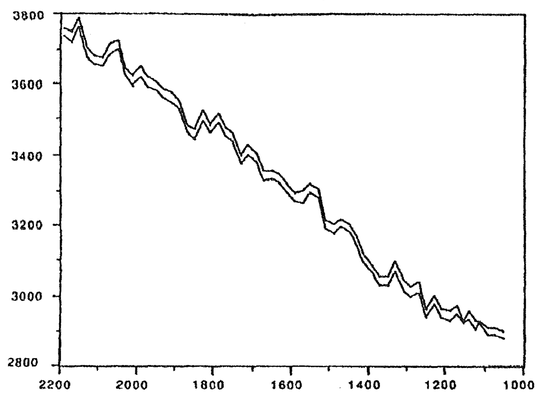
碳－14测定年代的技术有着长期发展史。一些商代遗址和一些甲骨就是用这种方法确定其年代的。但在大多数情况下，对每个王统治的确切年代，碳－14测定的结果不够精确。这是由以下三方面因素所决定的：

1．碳－14测定年代的误差太大；

2．碳－14测定的年代与实际历法纪年不同；

3．有价值的项目所需要的标本资料太多。碳－14测定年代法对任何标本的实际年代只能给一个近似的数字。把碳－14测定的年代换算成实际历法年代，我们需要一个校准曲线。幸运的是有一个通用于过去6000年的高度精确的曲线（Stuiver and Pearson, 1986; Pearson and Stuiver, 1986），这个曲线产生于两个实验室用不同的方法和对不同的标本的测量。标本是确切知道年代的树木年轮，其中一棵原生长于欧洲，另一棵原生长在北美洲。对生长10年或20年的木料仔细测量的结果，其年代比一般的碳－14测定的年代精确得多一年代的误差为±15年，比通常的±100年精确得多。两组测量非常一致，这表明校准曲线对北半球，包括中国来说是准确的。用这种校准曲线，我们能够很容易地把碳－14测定的年代换算成历法年代，而图一所示是与夏商周时期有关的部分。

所以从理论上讲，得到非常精确的年代是可能的，但这需要很多标本。而且我们可以断定碳－14测定法对解决商代的问题是无用的。我们可以做这种测定，但我们可能破坏甲骨。然而新的希望来自碳－14测定年代



图一　商代碳－14校准曲线

说明：垂线为碳－14年代；横线为树轮公元前的年代

的新方法，叫加速器质谱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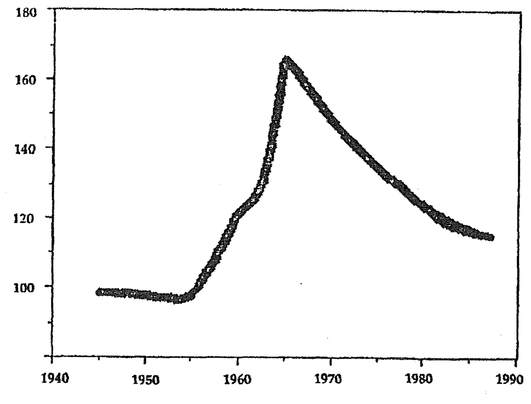
加速器质谱仪用微粒加速剂分离碳的同位素直接测量。而用传统的辐射测方法，必须等原子腐烂才能计算出年代。这种方法的优点之一是：用很少的标本就可做实验，仅用1毫克碳，不用毁坏甲骨，就能确定甲骨的年代，精确度可能达±60年。测量的结果表明每次需要约50毫克，加倍测量有100毫克就足够了。这个数量能够容易从一块甲骨上取得而又不毁坏甲骨上的文字，不破坏甲骨的外表。我们认为碳－14加速器质谱仪测定法与树木年轮校准相结合测定年代的方法，对于确定商的年代是很有帮助的。

设　想

我们提议，并欲得到这次会议的支持，有系统地确定所拟定的商朝的课题和其他考古资料的日期。作为这种技术的尝试，我们将用商代后期知道确切年代的墓中的标本进行测量。用加速器质谱仪测定法对骨头、木质进行精确地测量，结果与树木年轮曲线相符合。这个试验表明，我们能得到正确的年代。我们将确定所选不同时期的甲骨的年代，为了慎重开始用一些无字甲骨试验较稳妥。在树木年轮分析中，专家们为这个设想提供了支持。加速器质谱仪测定法和传统的碳－14测定法，对甲骨的研究，至今我们还未得到对于任何有价值的研究是必要的在中国广泛收集的标本。用许多一式两份校准的测量，接近商朝的确实年代是有可能的，而最终把历史纪年从公元前841年提到夏商周时期。

结　论

得到甲骨的标本是困难的。对于它们的保存情况，我们仅查看过几例。确定年代最好的方法是运用含蛋白质的甲骨碎片（Gillespie et al. 1986），及我们查看的甲骨对于我们的目的已足够了。我们仅能报告一例关于加速器质谱仪碳－14测定法测定一块甲骨，从这块甲骨边缘上取43



图二　最近50年的碳－14校准曲线

说明：垂线为现代百分率；横线为公元纪年

毫克。此结果是一个相当特殊的例子——从碳—14测定法，证实这特殊的甲骨来自生活于1961—1963年或1978-1982年间的乌龟壳。我们能够提供如此精确日期的原因，可以在生长在最近50年中树木年轮形成的校准曲线中找到。如图二所示。1965年前后，核武器在空中爆炸使现代含量高达170‰。它在空中爆炸，产生大量的碳-14，这就增加了碳-14。在空气中的含量，一切生物吸收空气中的-14。测定这种增加的碳－14含量是容易的，因而确定这乌龟生活的年代可从记录器中看到。没有其它证据在两个可能的年代之间确定具体时间是不可能的，我们推测这是80年代初的甲骨。这不是商代的甲骨。与会者中许多人可能这样说，一看便知是块假的。我们测定表明它也是一块假的。这次会上也许有人能辨认并告诉我们它是何时的甲骨。

我们这一设想进一步开展工作，将等到我们能够得到真甲骨的标本。

参考文献

Gillespie, R, R. E. M. Hedges and M. J. Humm (1986), Routine AMS dating of bone and shell Proteins, Radiocarbon 28 (2A), 451—456。

Pearson, G. W. and M. Stuiver (1986), HighPrecision calibration of the radiocarbon timescale, 500—2500BC, Radiocarbon 28 (2B), 839—862。

Stuiver M. and G. W. Pearson (1986), HighPrecision calibration of the radiocarbon timescale, AD 1950—500 BC, Radiocarbon 28 (2B), 805—838。

（原載《中原文物》1990年第3期）

談甲骨文的斷代

金祥恒

我要講的題目是「談甲骨文的斷代」。「談」有「談論」和「淺談」兩種意義，而我今天只是淺談一下甲骨文斷代的各種方法，並討論其可靠的程度。

甲骨文是刻在龜甲獸骨上的文字。所謂「甲骨文斷代」就是要考訂這些文字是何時刻上去的，進一步把所有甲骨刻辭作「歸王」的整理；也就是說要斷定這些甲骨是屬於殷代那一個君王所占卜的。但這是很誇大的說法，因爲現存的甲骨，都是零零星星的斷片，刻有一兩個字的算一片，一兩百字的也是一片，號稱十萬拓片，除去重複的，還有五、六萬片。想把五、六萬片甲骨「歸王」，談何容易！所以到目前爲止，我想還沒有一位學者能夠肯定把每片甲骨來「歸王」的。

甲骨文的斷代，始於王國維先生。他在「殷卜辭中所見先公先王續考」一文中，指出殷虛書契後編上第五頁第一片的卜骨說：「由此觀之，則此片當爲盤庚、小辛、小乙三帝時之物。」這是根據殷代世系來斷代的。但他並未指出是那一個王所卜的。後來，董彥堂先生撰「甲骨文斷代研究例」一文，才訂定斷代的十大

標準：

一、世系　二、稱謂　三、貞人　四、坑位　五、方國
六、人物　七、事類　八、文法　九、字形　十、書體

爲研究甲骨文斷代的方法。此後研究甲骨文斷代的，有胡厚宣、陳夢家、島邦男、貝塚茂樹、嚴一萍先生等。諸家雖然也有不少新說或修正，但都離不了董先生的十大標準。因此，我今天所講的，也就是摘要簡介董先生的斷代標準與應注意的事項。

在十大標準中，第一個是世系。我們先從先公近祖講起。根據史記殷本紀，殷先公近祖的世次是：微、報丁、報乙、報丙、主壬、主癸，但以殷契粹編第一一二片卜辭：

乙未，彭系品報甲十、報乙三、報丙三、報丁三、示壬三、示癸三、大乙十、大丁十、大甲十、大庚十、……

來對照，史記把報丁的世次置於報甲之後，報乙之前，與卜辭報甲、報乙、報丙、報丁的次序有所出入。我想大概是史記因傳鈔有誤。現在我們正可根據甲骨卜辭，把他更正過來。至於先王前期的世系，我們也可以用卜辭和殷本紀互相印證，例如小屯甲編考釋附圖八十七：

□未卜，求雨。自報甲、大乙、大丁、大甲、大庚、大戊、中丁、且乙、且辛、且丁十示，率羌

這十世先王的次序，與史記殷本紀所載：微、天乙、太丁、太甲、太庚、太戊、仲丁、祖乙、祖辛、祖丁的世系正相合。不過天乙卜辭作大乙；太丁、太甲、太庚之「太」，卜辭作「大」。古代天與大，太與大相通。我們若再配合上面所引的粹編一一二（見附圖一）來看，則二者之間，更是密合無間了。先王後期的世系，在甲骨卜辭中亦有記載。殷虛書契後編第二十頁第五片卜辭（見附圖二）：

甲辰卜，貞：王宏求且乙、且丁、且甲、康且丁、武乙衣，亡尤？

這是文武丁以後的卜辭，「且乙」就是殷本紀的「小乙」，「且丁」就是「武丁」，「且甲」就是「祖甲」，「康且丁」就是「庚丁」（康，從庚聲），「武乙」就是「武乙」，與史記所載大宗的世系，絲毫不差。殷本紀的太丁，卜辭作文丁，「大」是「文」字之譌，今本竹書紀年亦作文丁。帝乙、帝辛爲殷晚年的國君，帝辛祭祀帝乙稱父乙，帝辛爲周所滅，殷祚終絕。

由上述可知，卜辭中所記載殷代上甲至武乙的世系，除了報丁的次序稍不同於殷本紀外，其他都可與殷本紀所載契合無間。因此根據殷代世系將甲骨卜辭斷代，我想是沒有問題的。（見附圖三）

接下來我們討論「稱謂」的問題。從甲骨卜辭看來，殷代的稱謂與爾雅釋親所載，不大相同。甲骨文中有高祖、祖、妣、父、母、兄，但沒有「弟」，而叔父、伯父都稱爲「父」，例如小屯殷虛文字丙編十五圖

龜甲反面卜辭爲：

貞：虫于父庚，犬，卯羊？
隹父甲？
不隹父甲？
隹父庚？

隹父辛？
不隹父辛？
隹父乙？

關於貞人的問題，首先要明白甚麼是「貞人」。「貞人」之名是董彥堂先生整理卜辭所提出的。通常卜辭的開始，都是「甲子卜，爭貞……」、「丁未卜，殼貞。」或「乙巳王卜貞」等等，在「卜」下「貞」上常有一個不同的字，這個不同的字，就是貞人的名字。「卜」是灼龜呈兆，「貞」爲卜問。卜有卜人，貞有貞人，甲骨卜辭不刻卜人，僅書貞人；有刻卜人的只有「王卜貞」，就是卜貞皆由時王親自爲之，如同左傳哀公十七年：「衛侯貞卜。」在同一塊龜甲獸骨上的卜辭，往往有幾個不同的貞人，如大龜四版之四上有㞢、爭、兇、吾等，而知這些貞人爲同一時代的人；又如小屯殷虛文字丙編三十二片有貞人爭，也有貞人殼，再根據卜辭中「父乙咎王」的稱謂，「父乙」是武丁稱呼小乙，而丙編十九片有貞人殼，背甲刻辭也有「父甲」、「父庚」、「父辛」、「父乙」，這二片都是武丁卜辭，也可以推定殼、㞢、兇、吾、等，都是武丁時代的貞人。又因大龜四版之一，宁與殼、爭也曾在同版出現，所以推定「宁」也是武丁時代的貞人。

後來研究甲骨的學者，依照董彥堂先生的方法推演，常因讀錯或誤解，而發生斷代的錯誤，如陳夢家以貞人「自」的卜辭，也有稱父甲（乙編一四六及四五六片）、父乙（甲編三〇四六片加三〇五五二片）、父庚（遺珠五三〇）的，與貞人殼的卜辭相同，而誤列爲武丁時代的貞人。他舉的卜辭在有「父甲」的乙編一四六片中的「父」（𠂤），是「又」（𠂤）的誤讀，「甲」（十）是七月的七（十）之誤，乙編四五六片中有父甲而無貞人自；在殷契遺珠五三〇片中，把「兵」（𠂤）誤讀爲父（𠂤），又把另一條卜辭中的「庚」字，錯連在一起讀爲「父庚」。饒宗頤先生從陳夢家之說，又以小屯乙編五三四七片「庚辰卜，宁貞：乎取𠂤與自𠂤同版出現，而小屯甲編三〇四五片，𠂤又與自同版，於是推定自、

取、𠂤同爲武丁時代的人名，其實「取」、「𠂤」都不是人名，說文訓取爲逋逃也，𠂤則爲氏族名。至於甲編三〇四六加三〇五二片的「父乙」，應該是文武丁稱武乙，而不是武丁稱小乙，所以董彥堂先生依據書體、稱謂、人物、事類等標準，把有貞人自的卜辭分到第四期文武丁時代。所以依據貞人斷代，必須注意董先生所舉的其他幾個標準。

至於異世同名的貞人，如貞人設曾出現在第三期，嚴一萍先生在「甲骨文斷代新例」中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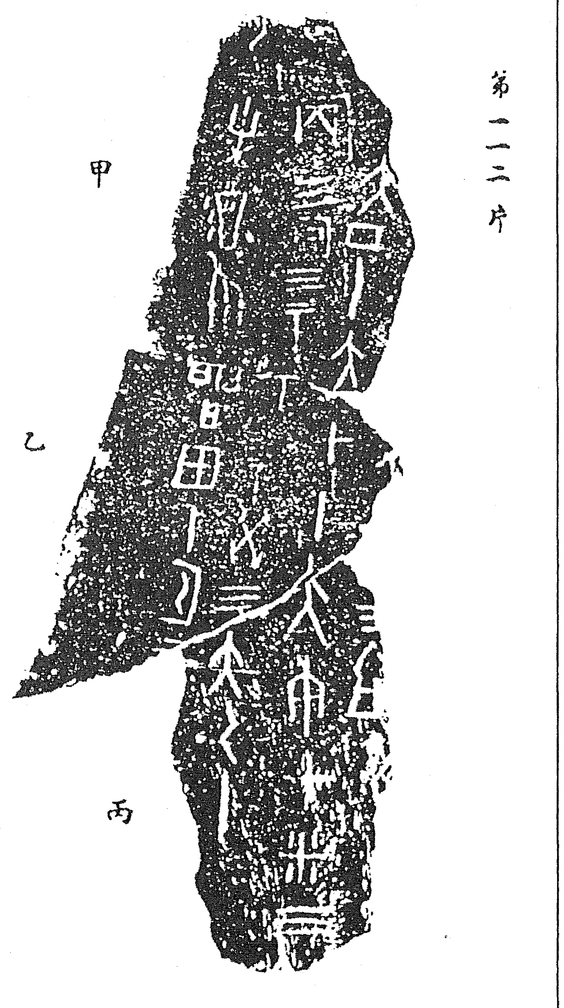
> 貞人是諸侯的貢士，是方國供職王廷的氏族代表。古代一個氏族即一個方國，當他們貢士朝廷，服務王室時，氏的稱號就成爲人的名字。卜辭所見的貞人，應當就是如此。所以在一個名字的下面，可以包容幾個人，也可以延續上百年。

其實貞人就是史官，所謂貞人名就是史官的姓氏。我國古代史官世襲，如太史公司馬氏，所以甲骨卜辭中的貞人，是姓氏而不是人名。

他如用文法來斷代，「茲用」一詞，是武乙文丁時候習用的語詞。民國六十年十二月，河南省安陽小屯有二十一塊卜骨出土，其中有字的有十片，郭氏根據「茲用」一詞而斷定它是第四期武乙文丁的卜辭。但是「茲用」亦見於第五期。現在我們參考字體來看，這種推斷大概是對的。

但是這種方法有時也有問題，像「馭𢦏」一詞，董先生以爲是第三、四期的習用語，然而我發現在第二期的甲骨上，就有「馭𢦏」兩字，例如南明六四〇片卜辭：

戊辰卜，其征兄己兄庚？馭𢦏。



第一一二片

甲　乙　丙

圖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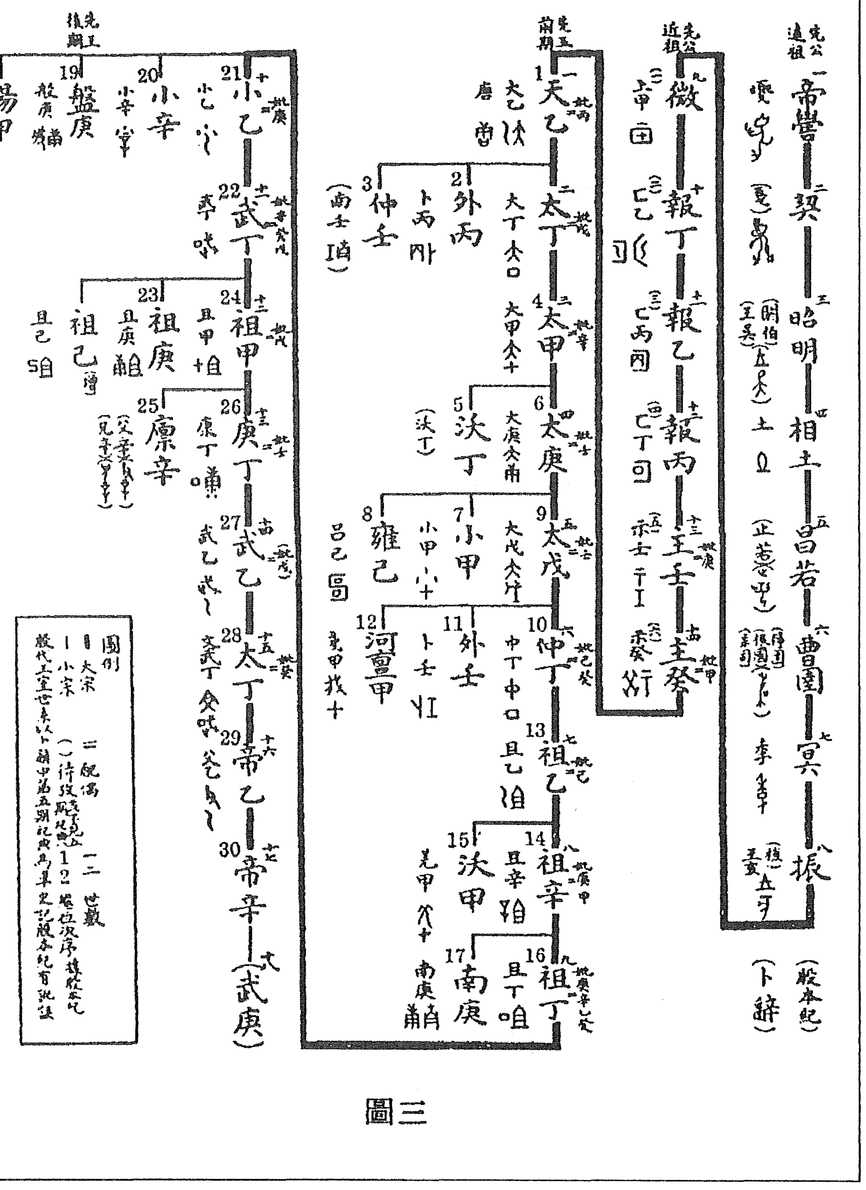
後上 20.5
通 57



續 1.24.10

圖二

殷代王室世系圖



圖三

（原載《金祥恒先生全集》第一册，臺北藝文印書館，一九九〇年）

談一片斷代值得商榷的甲骨卜辭

金祥恒

甲骨刻辭中有一片卜辭，在斷代分期上，學者們發生不同的意見與說法，這片甲骨卜辭見於鄴中片羽初集下三八・四、合集二九二〇、京津七二〇及拾掇二・一三七。

貞：𢦏（劦）求至于丁于兄庚。　正面

癸亥气𠂤𠂤□　反面　鄴三八・四　（圖一）

裘錫圭云：

從親屬稱謂上看，顯然屬於祖甲時期；丁和兄庚應是祖甲對其父武丁和其兄祖庚的稱呼。（見古文字研究第六輯：論歷組卜辭的時代）

裘氏認爲屬第二期祖甲卜辭。陳夢家卜辭綜述廟號上第十三丁云：

以上的丁，大多數是武丁、祖庚時代的爲數甚多，卜辭「丁」和「𣏌」都作「□」形，因此此致祭的丁，也有釋作「𣏌」的，我們今仍決定他爲先公之主名，其理由是：(1)根據了粹二四九、乙三七九七、鄴初三八・四等片，則丁在成唐、祖丁、祖乙之後，在武丁的兄庚之前，似與兄丁、帝丁爲一人。

陳氏認爲屬第一期武丁卜辭。胡厚宣亦將此片編入甲骨合集第一期。嚴一萍先生於甲骨斷代問題再序云：

戊辰□，其又□于父□𢦏□。　合二七六一七、明後二二四七（圖三）

兩片兄己、兄庚同時出現，按「稱謂」標準可列爲第二期祖甲卜辭，然董師彥堂依據「文例」中用辭的推論謂：「馭𡆥」爲第三、四期常用之詞，而斷爲三、四期卜辭。嚴一萍先生則依「書體」、「文例」將其列爲第三期廩辛、康丁卜辭，嚴先生云：

兄作，卜作；「用祉」「用眔」都是二期後所有的，所以二、三期都有兄己、兄庚。

但世系與史記殷本紀不合，且二期卜辭合二七六二〇片之卜字有、兩種書體，兄字與第二期合二三四七八片作，並無顯著之區別，故將之列入第三期，似亦有問題。由此可見鑽鑿、書體、文例等，都可做斷代分期的標準，但難免有主觀的見解。

至於以親屬稱謂分期，最客觀、最可靠，爲學者所公認。所謂「親屬稱謂」在卜辭中只有祖、妣、父及兄等，伯父亦稱父，祖、無論遠祖、近祖皆稱祖，妣、不論遠妣、近妣皆稱妣，故只能用以作分期的參考，而必須比對與其他刻有稱謂的卜辭，方能作斷代的標準；所困難者：不同時代的卜辭，稱謂相同者很多，同爲一人，在不同時代也有不同的稱謂。茲舉殷本紀中之先王見於卜辭者爲例，略加說明：武丁稱陽甲、盤庚、小辛、小乙爲父甲、父庚、父辛、父乙，如第一期武丁卜辭：

隹□□？

不隹父甲？

隹父庚？

不隹父庚？

隹父辛？

不隹父辛？

隹父乙？

不隹父乙？　丙一七（圖四）

此父甲爲陽甲，父庚爲盤庚，父辛爲小辛，父乙爲小乙，而第二期祖庚、祖甲卜辭，則稱武丁爲父丁，如：

丙戌卜，□貞：翌日□□父丁歲三□？

丙戌卜，行貞：翌日丁亥父丁歲，勿牛。　粹三〇一（圖五）

至第三期廩辛、康丁卜辭，稱祖庚爲父庚，祖甲爲父甲，如：

癸酉卜，于父甲求雨？

小王父己。　嚴二二六（圖六）

求父己父庚，　往　。

□丁□𢦏□；玆用。　粹三一三、嚴二九七（圖七）

父己及小王父己爲孝己，早夭，未即位而折。（詳拙著甲骨卜辭中小王解）又如第四期武乙、文武丁卜辭，文武丁（大丁）稱武乙爲父乙，如：

丙子貞：𡆥兄丁于父乙用。　粹三七三、嚴二三五（圖八）

丙子卜，𡆥兄丁于父乙用？　後上七・五、嚴二三六（圖九）

武乙爲康丁之子，康丁爲廩辛之弟，故武乙稱康丁爲父丁，廩辛爲父辛。如：

乙亥貞：又𡆥伐自上甲𡆥，至父丁于乙酉？

嚴二六一、粹九九（圖十）

㞢亥貞：來甲申酒禾𡆥。

甲二六二二、嚴三〇一（圖十一）

□戌卜，彭貞：其又求于父辛？

其父丁爲康丁，父辛爲廩辛。至第五期帝乙卜辭，稱文武丁亦稱父丁，如：

丁未卜，貞：父丁其牢，在十月又一，茲用。隹王九祀。

遺珠三九一（圖十二）

以上所舉，以「父」異代同稱謂者有父甲、父乙、父丁、父庚、父辛等。而同一先王於不同時代稱謂相異者，以武丁之子祖庚爲例，於第二期祖甲卜辭爲兄庚，如：

己亥卜，行貞：翌庚子其𠂤于兄庚，㞢羊？

粹三二四（圖十三）

第三期廩辛、康丁卜辭稱父庚，卜辭如：

求父己父庚，㞢牢，往𢍏？

粹三一三、嚴二九七（圖十四）

第四期武乙卜辭稱爲祖庚，如：

庚寅卜，𠂤祭豕且庚？

乙五三二一（圖十五）

第四期文武丁卜辭亦稱祖庚，如：

且庚弗受又□？

粹三二〇、京一一三〇（圖十六）

第五期帝乙、帝辛卜辭，亦稱爲祖庚。如：

己巳卜，貞：王宧且己㞢，亡尤？

庚午卜，貞：王宧且庚㞢，亡尤？

前一・一九・一、通七六（圖十七）

即使同一期，稱同一人亦有不同者，如武丁稱陽甲，有稱父甲（見前），亦稱㠯甲。如：

貞：㞢于㠯甲父庚父辛一牛？

乙七七六七、嚴二二三、二二四（圖三三）

嚴先生解釋云：

何以武丁不稱陽甲爲父甲，我想也許與盤庚不立陽甲之廟有關。通典卷五十一引賀循議禮說：「殷之盤庚不序陽甲之廟而上繼先君，以弟不繼兄故也。」或者武丁早年即以陽甲無廟而稱之爲「㠯甲」，後來立了廟，才稱爲父甲，這是我的一種推想。

鄴初下三八・四片卜辭中之親屬稱謂有「兄庚」，兄庚見於卜辭者甚多，如：

己丑卜，兄庚，福歲㞢羊？

己卯卜，兄庚，福歲㞢羊？

丙子□福□一牢？

合二七六一九（圖十九）

以上兩片卜辭，除「兄庚」外無其他稱謂，不能以之爲斷代標準。又如：

乙亥卜，行貞：王宧小乙，𣪘，亡尤？

乙亥卜，行貞：王宧叙，亡尤？

丁丑卜，行貞：王宧父丁，𣪘，亡尤？

丁丑卜，行貞：王宧叙，亡尤？

己卯卜，行貞：王宧兄己，𣪘，亡尤？

己卯卜，行貞：王宧叙，亡尤？

合二七六二〇（圖十八）

同爲五示之一。據郭氏卜辭通纂後記和粹編考釋云：

五示之次乃追遡，丁者武丁，且乙者小乙，祖丁與祖辛之間，殷王之號甲者爲沃甲，則苟甲自當爲沃甲。

丁爲武丁爲學者所徵信，若以小屯南地出土之二三四二片甲骨卜辭：

□丑貞：王祝伊尹，取且乙魚伐告于父丁小乙且丁羌甲且辛？

相印證，前片（合二二九一一）之「丁」，相當於此片之父丁，更爲確鑿無疑。據殷本紀之世系：祖辛、羌甲、且丁、小乙、武丁相連，惟羌甲爲小宗，非大宗而已。殷人祭祀先王，常以世次爲序，有五示，亦有六示、九示、廿示等，九示如：

自大乙九示。

合二二一五九（圖二六）

九示自大乙至且丁。

粹一四九（圖二七）

㞢于成、大丁、大甲、大庚、大戊、中丁、且乙、且辛、且丁一牛，它羊？

合六七二加一四〇三加甲二八六二正（圖二八）

此片中之成即成湯，亦即大乙，以下九示依次列明。

甲辰卜，貞：王宧求且乙、且丁、且甲、康且丁、武乙衣，亡尤？

林一・三一・五（圖三一）

其且乙即小乙，且丁即武丁而祖甲、康且丁、武乙即祖甲、康丁及武乙。由此可見，殷人祭祀祖先常世代相連，世次井然。亦有不明列先祖之名而混言者如：

丁酉卜，貞：王宧自報甲至武乙衣，亡尤？

後上二〇・三（圖二九）

自報甲、報乙、報丙、報丁、示壬、示癸，加上列合一六四片九示，林一・二一・五片之五示，至武乙共廿示，卜辭如：

壬寅卜，求其伐鬲，惠北𡆥用，廿示一牛二示半四豕侑。　粹二二一（圖三〇）

其世系與史記殷本紀相吻合，對於分期斷代頗有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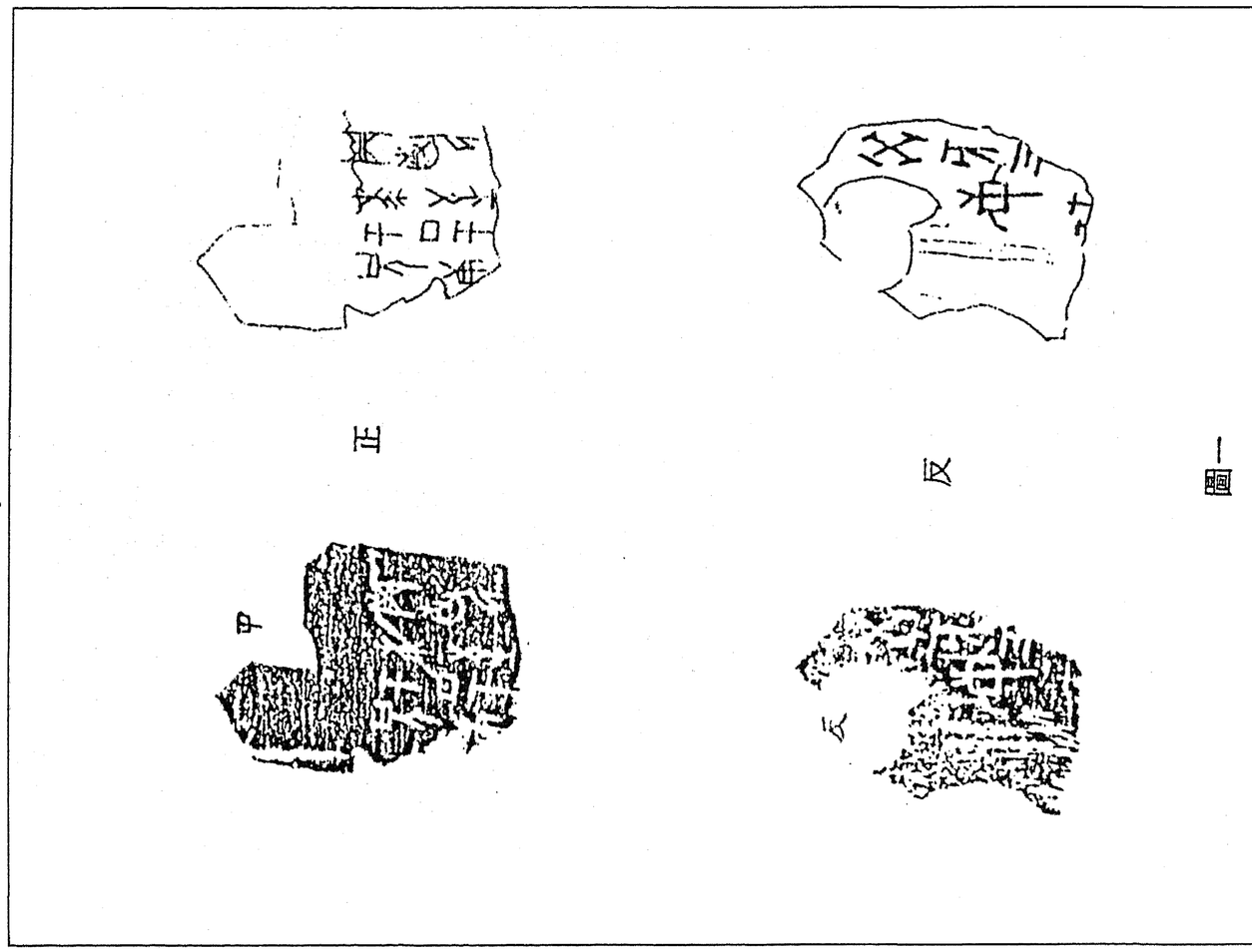
總之，鄴中片羽初集下三八・四片：

貞：翌（𢍏）求至于丁于兄庚？　正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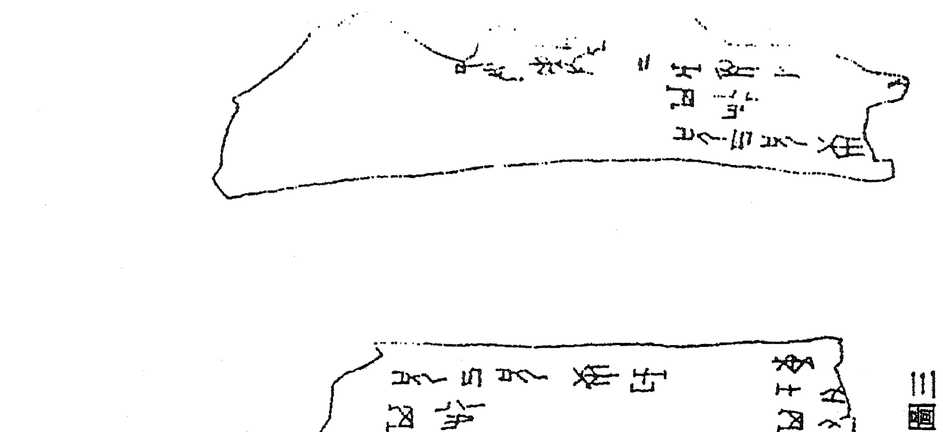
癸亥气口𠂤口　反面

之　二九一一片之「丁」同爲武丁，即小屯南地二三四二片之父丁。「兄庚」爲甲　祖庚，至爲明顯。嚴一萍先生雖以鑽鑿、風格等條件，斷定武丁之父小乙可稱盤庚爲兄庚，稱祖丁爲父丁，爲異代同稱謂之現象，而忽略殷代世系與稱謂之關係；況且到目前五、六萬片甲骨中，從未發現稱「丁」爲父丁或祖丁，稱「兄庚」爲盤庚者，則有之。故本片爲第二期祖甲卜辭，第一期武丁之父小乙卜辭之說，是值得商榷的。

圖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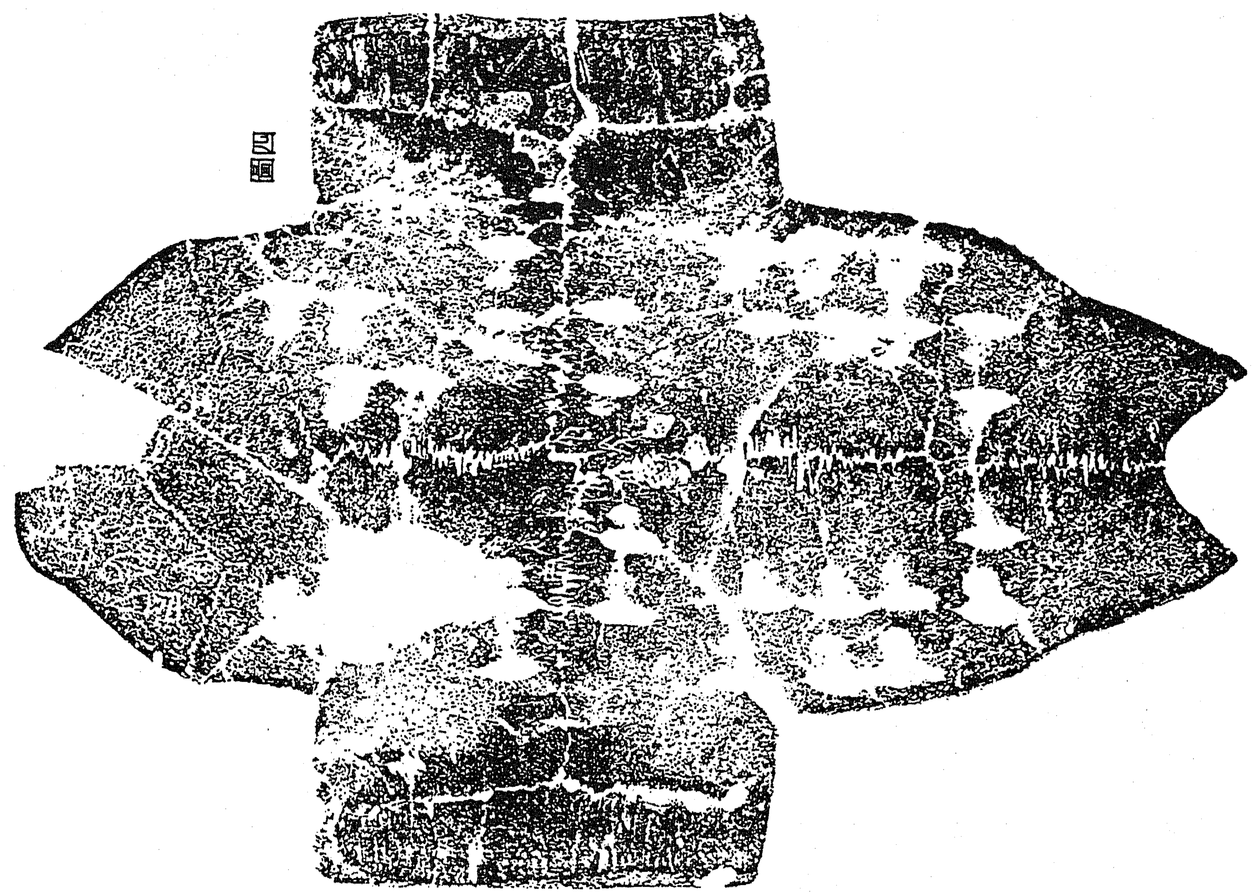
圖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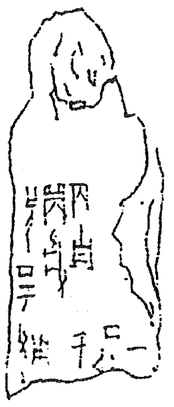
圖三



圖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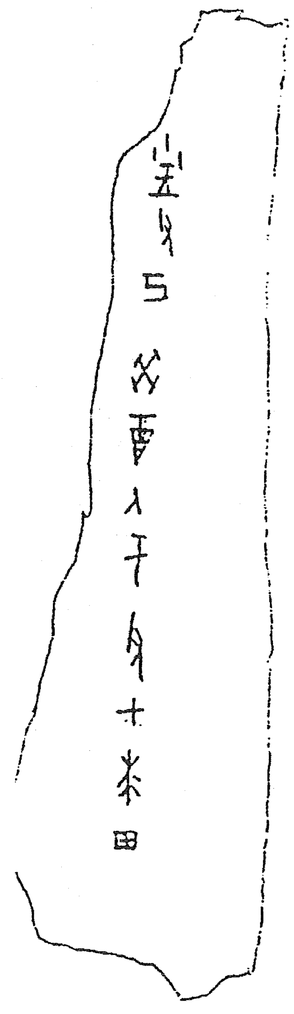
圖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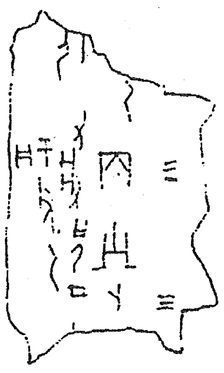
八圖



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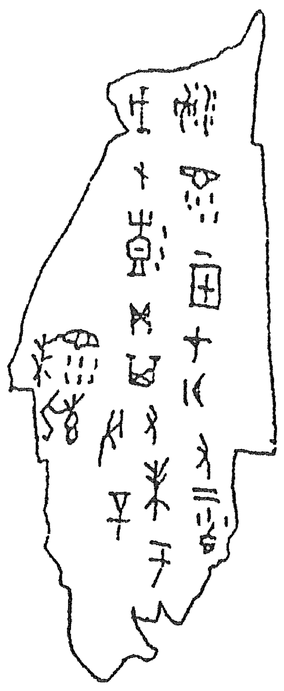
六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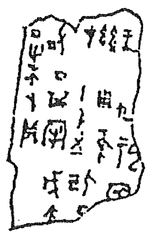
九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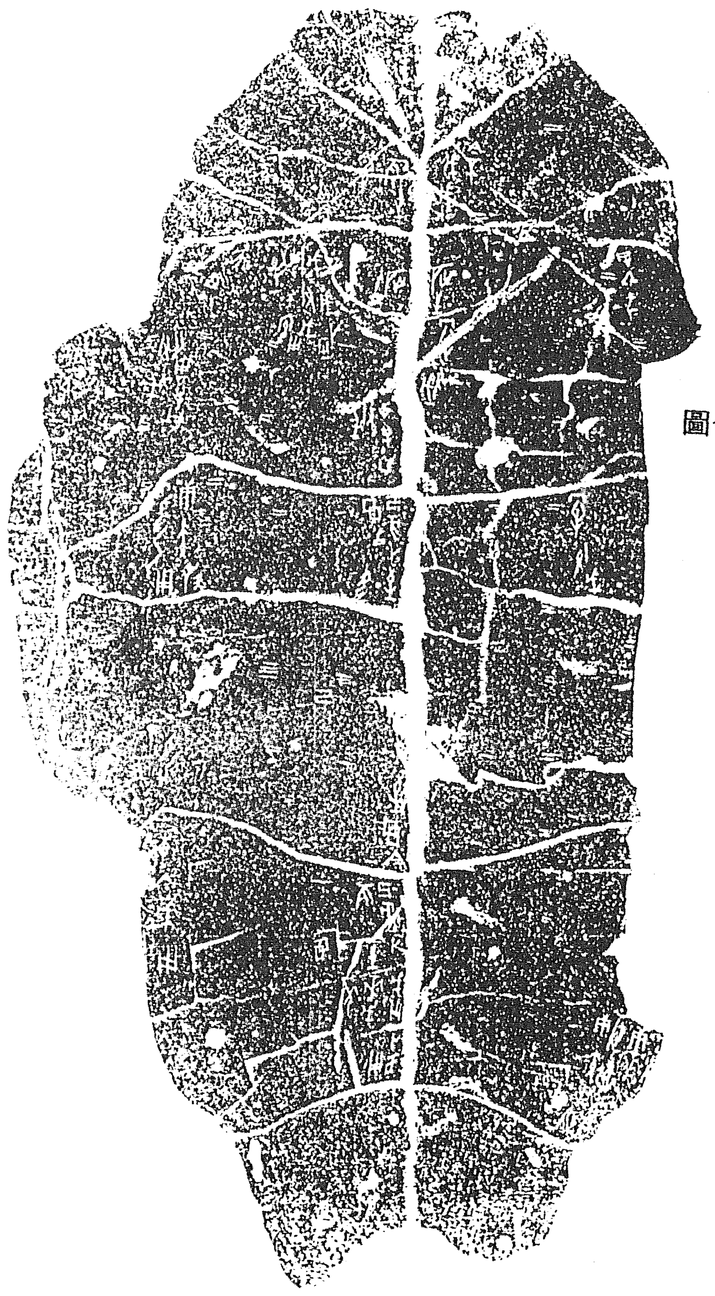
十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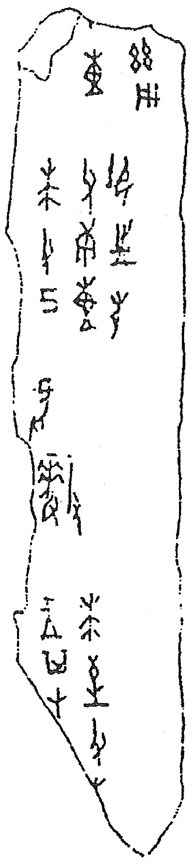
一十圖



二十圖



五十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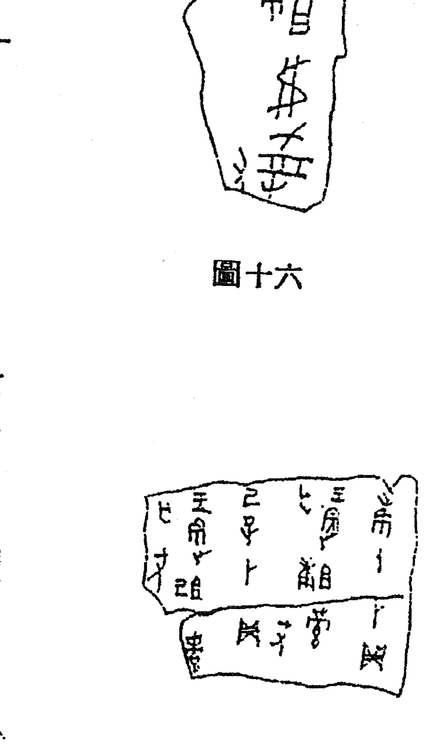
四十圖



三十圖



圖十六



圖十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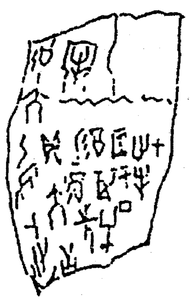
圖十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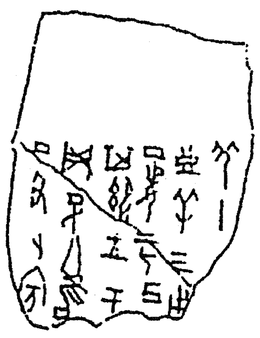
圖十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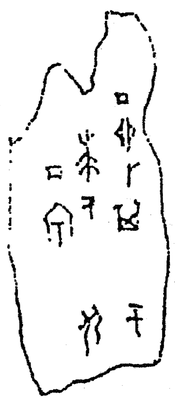
圖二〇



圖二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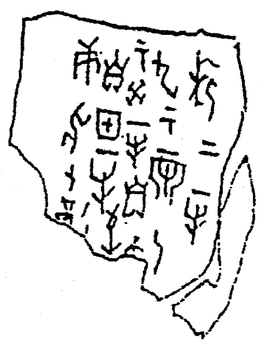
圖二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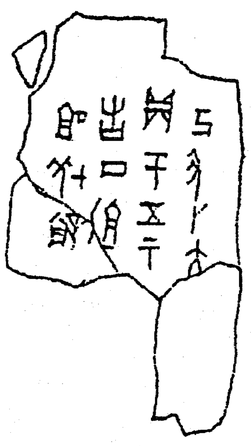


圖二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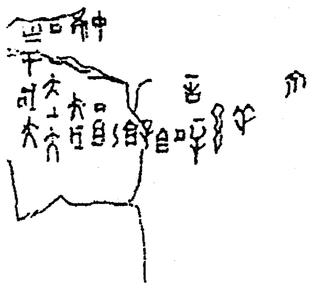
圖二三



圖二六



圖二五



圖二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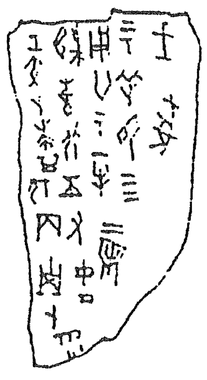
圖二七



圖二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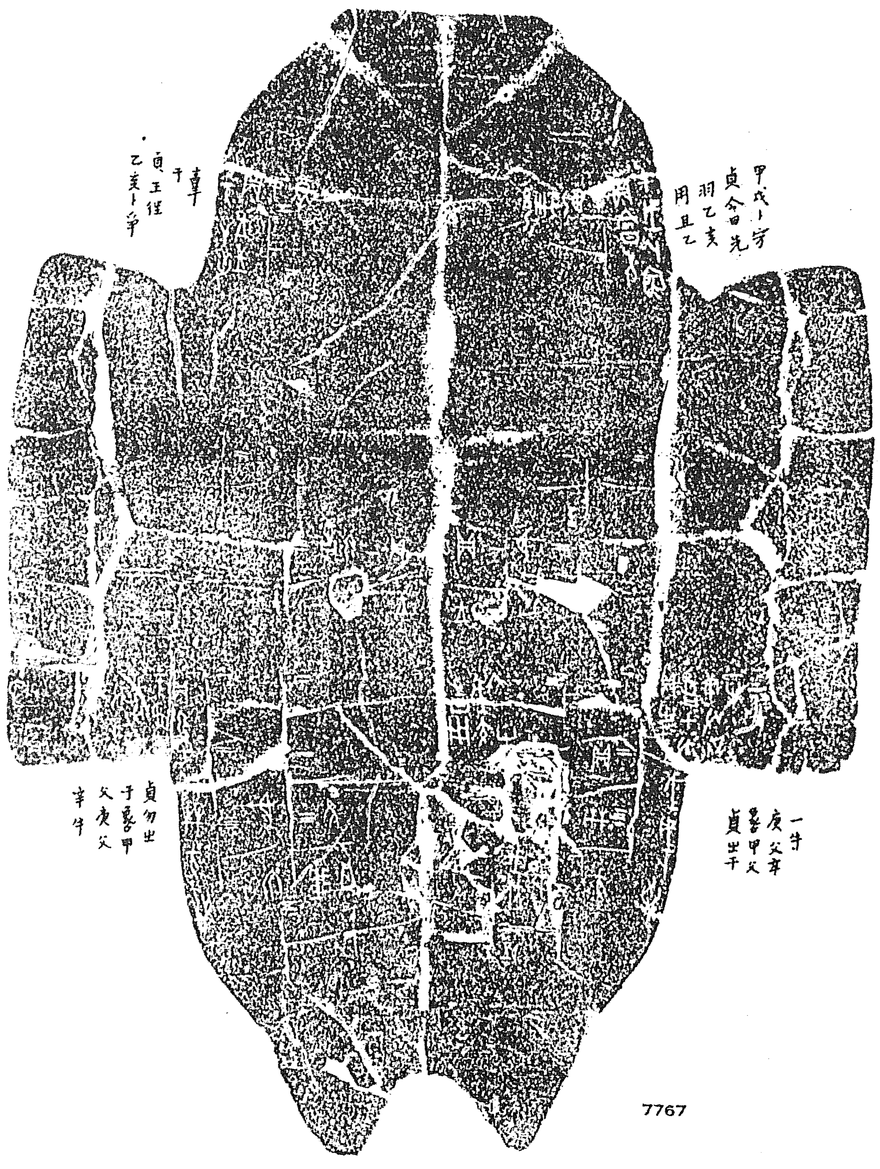
圖二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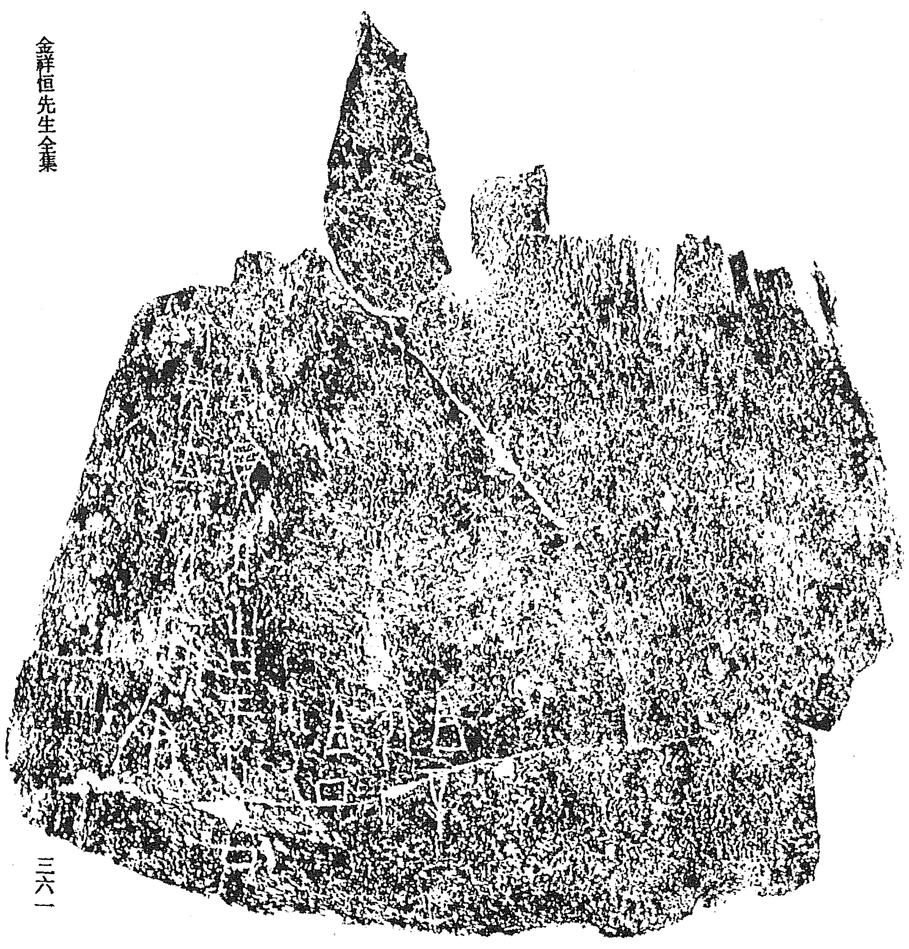
圖三〇



圖三一



圖三三



圖三二

（原載《金祥恒先生全集》第一册，臺北藝文印書館，一九九〇年）

试论宾、出、何三组卜辞在时代上的接续关系

黄 天 树

按照传统的断代，一般把宾组、出组、何组在时代上的接续关系简单地排成首尾相接、依次相衔的一条直线的序列，可图示如次：

第一组 宾 组 → 第二组 出 组 → 第三组 何 组 →

八十年代初，裘锡圭先生在讨论历组卜辞时代的时候已顺便指出：宾组晚期卜辞有相当大的一部分已经晚到祖庚时期（即董作宾的第二期），与出组早期卜辞同时并存①。现在，多数的甲骨学者也承认在武丁时代，即董氏的第一期里并存着宾组、自组等卜辞。事实表明，一个王世里可以存在着几种不同类型的卜辞，一种卜辞也可以存在于不同的王世，因此，机械地按王世来划分甲骨显然是不合理的。

基于这一认识，本文试从断代的方法论入手，对宾、出、何三组卜辞在时代上的接续关系重新加以考察，并提出一些新的看法，希望能对甲骨断代的探索有所裨益。

一、关于甲骨断代的方法

为了说明问题，有必要先阐明我们对甲骨断代方法的一些看法。

董作宾创立的殷墟甲骨文断代体系，很多方面今天看来仍是对的，但也存在着缺点，重要的一点就是把甲骨本身的分类和王世的推定混在一起了。

五十年代初，陈梦家在进行甲骨断代研究的时候，已经多多少少意识到了董氏五期分法简单地按王世来划分甲骨是有缺陷的，为此他在《甲骨断代与坑位——甲骨断代学丁篇》一文中创用了宾组、自组等名称，主要通过贞人系联来给甲骨分组（文见《中国考古学报》第5册，1951年；后收入《综述》）。但是，陈氏在称引不能根据贞人系联来分类的卜辞时，仍然以王名来命名这些卜辞。

对此，李学勤先生在1957年写的《评陈梦家殷墟卜辞综述》一文中提出了批评，他说：

> 卜辞的分类与断代是两个不同的步骤，我们应先根据字体、字形等特征分卜辞为若干类，然后分别判定各类所属时代。……《综述》没有分别这两个步骤，就造成一些错误。例如：《综述》所谓"康丁卜辞"，便是用一个断代上的名称代替分类上的名称②。

如前面所指出的，陈氏对分类与断代应该分开这一点已经初步有所觉察，但由于认识不够明确，仍犯了李先生所说的错误。李先生在上引文章里第一次明确提出以下两点意见：①分类与断代应区分开来；②分类要依据字体、字形等特征。我们认为这是非常重要的。

七十年代后，李学勤先生在讨论跟甲骨分期有关问题时，在《论"妇好"墓的年代及有关问题》一文中提出"历组"名称（《文物》1977年11期），历组大致相当于陈氏的武文卜辞；在《小屯南地甲骨与甲骨分期》一文中提出了"无名组"名称（《文物》1981年5期），无名组大致相当于陈氏的康丁卜辞。在后一篇文章里，李先生认为殷墟王卜辞主要可分为这样七组：即陈氏所分出的宾组、自组、出组、何组、黄组，再加上他的历组、无名组。

上举七组卜辞中，无名组全无贞人，历组也只有一个贞人历，这两组并不是依据贞人系联划分出来的。李先生自己就说过："陈氏分组主要指卜人系联，与我们的观念有别"。（《文物》1981年5期33页注⑧）。按我们的理解，李先生主要是根据"字体、字形等特征"划分出历组和无名组的。就是陈梦家所分的组也并不全都是以贞人系联为依据的。陈氏自己说：黄组的贞人黄、泳等"并无见于同版的"（《综述》202页），可见他实际上也是根据字体等特征把黄组划分出来的，所以在王卜辞的七个组里，宾、自、出、何四组是依据贞人系联而划分出来的；历、无名、黄三组则是依据字体等特点而划分出来的；它们的分组标准并不一致。

林沄先生在1982年写的《小屯南地发掘与殷墟甲骨断代》一文中也把贞人和字体并列为甲骨分类的标准。但1984年，林先生在中国古文字研究会第五届年会的论文《无名组卜辞中父丁称谓的研究》里，对甲骨分类的标准提出了新的看法，他说：

> 无论是有卜人名的卜辞还是无卜人名的卜辞，科学分类的唯一标准是字体。我在《小屯南地发掘与殷墟甲骨断代》中把卜人和字体并列为有卜人名卜辞分类的基本依据，显然是不周密的。因为我在分析自组和宾组的关系时，已经举出了同一卜人所卜之辞，在字体上可能分属于不同类别。可见细致的分类只能根据字体，并不能因为有同一卜人名就划归一类。这跟不能因为有同一称谓就划归一类是同一道理。所以，卜人名和祭祀称谓只能作为联系同一种字体对比研究的重要线索，分类却只能依据字体③。

我们认为：他的这一意见是正确的。

长期以来，不少甲骨学者认为贞人和字体是统一的，在他们的心目中，贞人即契刻卜辞者，这是一种误解。其实金祖同在三十年代末早已指出："契刻卜辞之人，不必即是卜人，当另有专司契刻者"。（《殷契遗珠·发凡》15页）。他的说法是可信的。

贞人既然不原契刻者，贞人与字体自然不能完全统一。前引林文曾举出一些同一贞人所卜之辞在字体上可能分属于不同类别的例子，可以参看。与林文所举诸例相反，有时不同组贞人所卜之辞，字体又属同一类。例如：大家所熟知的宾组晚期和出组早期的部分卜辞，如果不记贞人名或贞人名残缺时往往难以区分它们的组别，就是因为字体太相近的缘故。在其它组之间也有类似的现象，详见下文。

综上所述，同一个贞人所卜之辞在字体上有时可能分属于不同的类；另一方面，不同组的贞人所卜之辞有时字体又同属一个类。因此如果同时用贞人和字体两个标准来划分甲骨就会陷入顾此失彼的窘境。从这个意义上讲，为甲骨分类只能使用一个标准。就是说分类应仅仅以字体为标准，不要受贞人的干扰；分组应仅仅以贞人为标准，不要受字体的干扰。这样以字体划分出来的"类"和以贞人划分出来的"组"是两个系统。依据字体的分类由于不受局限，因此所划分出的"类"是一个完整的"类"系统；依据贞人的分组由于受到很大的局限，如：贞人名残缺、不署贞人名或虽署贞人名但无系联关系等等，因此所划分出的"组"是一个残缺的"组"系统。从分类的角度来看，字体标准是一个比较理想的分类办法。类系统和组系统的关系是很复杂的。一方面在类的系统中的同一个类可以分属于组系统中的两个组或两组以上，例如，前面我们说过：宾组晚期和出组早期的部分卜辞，字体相同或非常接近，完全可以从字体上划作一类。那么，这个字体的类别可以分属于组系统中的宾组和出组。另一方面，在组系统中的同一个组又可能包含着类系统中的几个类。例如：自组可以包含着类系统中各种不同风格的自组字体类别。因此，这两个系统并不是处于同一个平面之上。

为了把上述字体和贞人这两个不同的分类标准区别开来，本文把依据字体系联而得到的一类卜辞称之为"类"；把依据贞人系联而得到的贞人组仍称为"组"。下面我们在讨论宾、出、何三组卜辞关系时所划分出来的"宾出类"和"事何类"就是采用了上述的分类原则的。

二、宾出类

研究甲骨的学者都知道，宾组晚期和出组早期的卜辞字体、文例等都十分接近。当我们分类时，是在"打碎"宾组、出组等组系统的框框的基础上进行分类的。只要字体相同或接近，就以滚雪球的方式聚集成一类。对于"类"的命名，为了使大家易于明了我们所说的某类指的是那些卜辞，我们往往利用大家所熟悉的组的名称来为"类"命名。因为，我们把这类卜辞称之为"宾出类"，宾出类仅仅指书体风格和特征性字形组合关系相同的一种字体类别，属于类系统中的一个类。当我们从组系统以贞人为标准对"宾出类"进行系联分组时，把记有宾组贞人名的卜辞划归宾组，称为"宾组宾出类"（又叫作宾组三类）；把记有出组贞人名的卜辞划归出组，称为"出组宾出类"（又叫作出组一类）。少量记有何组贞人名的卜辞可划归何组（详下文）。不记贞人名或贞人名残缺的卜辞因无法依据贞人系联来分组、仍称之为"宾出类"。上面所说的"宾组三类"和"出组一类"其实已不是一个完整的字体类别，我们之所以要把"宾组宾出类"又称之为"宾组三类"，是仅仅为了下面讨论宾组和出组时代关系时便于称引。不能理解为我们的分类是局限在宾组的范围内进行的。如果是这样的分类，实际上是把组和类的关系仅仅看成是范围大小不同而已，没有质的差别，这实质上又把贞人和字体看成是统一的，我们认为是不妥当的。

我们所说的"宾组三类"这类卜辞，范围比裘锡圭先生在《论"历组卜辞"的时代》中所说的宾组晚期卜辞的范围要窄一些，这类卜辞的字体多为绳头小字，可举合277、合10048、合1762等为标准片。我们所说的"出组一类"卜辞即旧称祖庚卜辞。特征性字形是王作  、祭祀之侑作  等，可举合23711、合22823等为标准片。

现在我们讨论宾组三类卜辞的时代。宾组三类卜辞中最常见的称谓是"丁"（合294、合1073等），"父乙"称谓仅见一例（合1187）。由此可知：宾组三类中至少有一部分卜辞应是武丁之物。大家知道，宾组三类和出组一类卜辞的文例、字体等非常接近，表明两者关系极为密切，因此，确切地说，宾组三类应是武丁晚期之物。

现在，我们所关心的是武丁晚期的宾组三类卜辞的下限有没有延伸到祖庚之世。要弄清这个问题，应先弄清出组一类的时代。据我们考察，从出组一类卜辞的称谓系统来看，目前尚未见署出组贞人名的出组一类卜辞中有"父乙"称谓（参阅《综述》187至188页），也就是说出组一类上限没有上及武丁时期的迹象，因此，传统上认为它是祖庚时代的卜辞，至今仍然是可信的。下面我们从占卜事项方面作一考察，宾组三类和出组一类有许多占卜事项是相同的。其中，尤其值得注意的是：宾组三类和出组一类的贞人有在同一天占卜同一件事的现象，这是两者确实有过一段时间共存的有力证据。如前所述，出组一类上限没有上及武丁之世的迹象，因此，两者并存的时间应在祖庚之世。下引卜辞释文，为了便于排印，尽量使用通行字体。

①癸亥卜事贞：旬亡□？一日甲子大  至于  。合18793 〔宾三〕

癸亥卜兄贞：旬亡〔？一日甲子〕

。合26631 〔出一〕

②辛亥卜争贞：令伯于？一月。

合10047＋合9644 〔宾三〕

辛亥卜出贞：令伯于？

英藏1978（合24155同文）〔出一〕

③丙戌卜争贞：其告执于河。

合805 〔宾三〕

丙戌卜大贞：告执于河燎沈三牛

合22594 〔出一〕

④壬寅卜古贞：往来？合8162〔宾三〕

壬寅卜兄贞：王往来？十月。在□。

合24397 〔出一〕

⑤丙寅卜宾贞：子奇四方？十月。

合3087 〔宾三〕

丙寅卜兄贞：令子？十月。

合23536 〔出一〕

⑥□□〔卜〕宾贞：令子奠宁？八月。

合6049 〔宾三〕

□□〔卜〕大贞：令子奠子宁？

合23534 〔出一〕

从上揭宾组三类和出组一类贞人在同一天的占卜同一件事的大量实例，可以断言：宾组三类有相当数量的卜辞，其时代已晚到祖庚之世，与出组一类并存。少量更晚的卜辞，甚至有可能晚到祖甲之初。

三、事何类

何组的名称是陈梦家在《综述》一书中提出来的（193至194页）。本文仅讨论何组早期卜辞。我们先从贞人"事"谈起，因他和何组早期卜辞的关系比较密切。

贞人事，《综述》隶定为"吏"。但陈氏对事究竟能否归入宾组把握不定。《综述》有时把事列入宾组（149页）；有时又排除在宾组之外（205页"卜人断代总表"）。实际上贞人事与宾组贞人是有同版并卜之例的：

事、　　合1251（法藏2同文）

事、古、　　合8473

事、争　　合3730

事、　　合16739

依陈氏的分组观念，事应是宾组贞人。记有贞人事的甲骨，据我们统计，多达180余片，卜辞多数作宾出类字体，少数作事何类字体（详后）。从占卜事项看，事和出组贞人兄有时在同一天占卜同一件事（参看前文（1）例），可以证明宾组贞人事与出组贞人确实有过一段共存的时间。因此，无论从字体还是从占卜事项来看，贞人事应是宾组中时代最晚的贞人之一。属于宾组贞人集团行将解体时的最后一批贞人。事贞之辞内容大都十分简单，多为"卜旬""卜夕"或卜问"王燕惠吉"之辞，从字体来分，主要有以下两类：

第一类可举　16640、合16594、合16694、通Ⅸ6、京津3585、京津210、明607、合16710、甲3410等为标准片。本类数量最多，书体风格修长整饬，行款均齐，属宾出类字体风格。干支之子（巳）一律作方首两臂呈斜笔的，贞人事，中间的多作平底之。我们把这类事贞之辞暂称为"方首斜臂类"，简称"类"。

第二类可举合16695、合16709、合16311、合5281等为标准片。本类卜辞数量不多，书体风格稍显柔弱。干支之子（巳）作圆首、两臂一上一下呈曲笔的，贞人事作凸底之。我们把这类事贞之辞暂称为"圆首曲臂类"，简称"类"。

与上述事贞之辞类字体相同的记有宾组贞人名的卜辞还有合16850（）、合

③□亥卜事贞：王燕惠吉燕，之日𠂤。
合5281
④丙戌卜事贞：王燕〔惠〕吉？合5256
⑤□辰卜事贞：燕惠吉？　合5266
（安明219）
⑥乙酉卜事贞　王燕惠吉？合5255

上引事贞之辞，①至⑥字体属事何类，其余卜辞字体属宾出类风格。从宾出类风格的卜辞和事何类卜辞都围绕着“王燕惠吉”一事而共同占卜这一点，可以看出事何类和宾出类风格的卜辞关系也比较密切，有同时并存的迹象，或至少两者相距的时间不会太远。上引⑤辞的合5266即安明219卜甲，许进雄说：“此版残存之长凿颇象第二期的形态”。（见安明219释文）。许氏又说：“此种卜问辞作‘王燕惠吉燕’或‘王燕惠吉’。……主贞人以史（按：即事）、荷（按：即何）为最多。……多行于祖庚、祖甲之交。”（见安明154释文）。许说可从。特别值得注意的是何组贞人何与宾组贞人事有在同一版卜甲上共卜“王燕惠吉”的现象。

7己巳卜事贞：王燕惠吉燕？
□□卜何〔贞〕：〔王〕燕〔惠〕吉〔燕〕？十一月。怀3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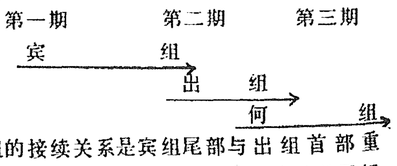
许进雄《怀考》说：“此版的凿长二公分，头部有尖状突出，肩也相当直，如果不是第一期的，也应该是第二期很早的”。有时，何组贞人何和宾组贞人事又有在同一天占卜“王燕惠吉”的现象：

8甲戌卜何贞：燕惠吉？合30732
9甲戌〔卜〕事〔贞〕：燕〔惠〕吉？

许进雄在《谈贞人荷的时代》一文中认为：“‘王燕惠吉’、‘燕惠吉’是个特殊的习语，表现一个时代的风气和习惯”。并推定“这种辞式的风行时期大概在第二期。董作宾先生说𠂤、𠂤是新旧派的分别点之一，这一类‘王燕惠吉’的卜问，两种写法都有，想是新旧派过渡期的产物”。（《中国文字》10卷13册）。许氏推定其时代在祖庚、祖甲之交，比较合乎卜辞的实际。从上述种种迹象来看，何组事何类可能要早于一般何组卜辞，其时代可能在祖庚（或祖庚、祖甲之交）时期。

在上面的讨论中，我们看到一些十分引人注意的现象。一是事何类的字体跨有宾组和何组；二是宾组贞人事和何组贞人何有同版并卜之例，这种现象给我们提出一些值得深思的问题，因为这些问题至关重要，因此有必要在此详加讨论。

如前所述，按照传统的看法，一般把宾物、出组、何组的演变关系简单地排成首尾相接、依次相衔的一条直线的序列。现在，多数的甲骨学者已经承认在第一期并存着宾组、自组等卜辞。事实表明，一个王世里可以存在着几种不同类型的卜辞，反过来说，一种卜辞也可以存在于不同的王世。因此，机械地按王世划分甲骨显然是不合理的。如：宾组卜辞就不只是武丁卜辞，它还包含祖庚卜辞，其它组也是这样。因此，如果认为在董氏的第二期里只能有出组一个类型的卜辞，显然过于简单化。从种种迹象看，在第二期也和第一期一样，存在一种以上类型的卜辞，即除了出组之外，还存在着宾组晚期卜辞、何组早期卜辞等。从事何类的情况来看，们们认为：宾组、出组、何组的演变序列可能如下图所示：



各组的接续关系是宾组尾部与出组首部重叠，出组尾部与何组首部相叠。这种首尾相叠的时间如果较长，那么，宾组的尾端也有可能与何组的首端相叠（时间可能很短），也就是说，在一段不长的时间里，宾组、出组、何组曾同时并存。下举贞人同版并卜的现象也可以反映出这三组的关系十分密切。

例一：事、何　　怀389

16756（古）、合16844（古）等。以事、𠂤、古等为代表的这种圆首曲臂𠂇类的时代至少晚到祖庚之时（详后）。现将上述事贞之辞𠂤类和𠂇类的特征性字形归纳如下表，以便省览。由于𠂤类数量多，仅举贞人事之辞；𠂇类数量少，除了贞人事之辞外，兼举其它宾组贞人。所举之例，都在所列出处后用括号注明贞人署名。𠂤类列于左侧，𠂇类列于右侧。

合16610（事）　合16659（事）
合16594（事）　合16709（事）
合16694（事）　合16311（事）
通Ⅸ6（事）　合5281（事）
京津3585（事）　合16850（𠂤）
合16710（事）　合16844（古）
京津210（事）　合16756（古）
甲3110（事）　合16818（古、𠂤）
合16694（事）

下面我们来讨论与贞人事有关的何组早期卜辞。如果不管卜辞中的贞人署名，仅依据字体来分类，在保持书体风格基本一致的前提下，以特征性字形𠂇字为核心来辗转系联的话，就会把记有宾组贞人事等的𠂇类和何组贞人何等的𠂇类卜辞，象滚雪球一样聚集到一类。我们姑且把这类干支之子（巳）作𠂇的卜辞称为“事何类”。事何类如果再依据贞人来系联分组，则可以把署贞人事等的卜辞称为“宾组事何类”；把署贞人何等的卜辞称为“何组事何类”。

何组事何类卜辞用龟而不用骨，前辞作“干支卜某贞”，乙巳之子（巳）作𠂇，王多作𠂤。可举法藏18、合27064、合27670、合27775、合29721、合31471、合31623、合31469、合31117、怀285、合29368、安明1664等为标准片。此外，还有一类卜辞的书体略显草率，很可能是一个刻手的作品，乙巳之子（巳）有时作方首曲臂之𠂇，王字多数作𠂤，少量作𠂤，可举合30109、合30529、合30528、蔡哲茂缀合第127片（合27864＋合27862＋合27863＋合27861）等为标准片。这类卜辞从字体看一方面与上述典型何组事何类字体相近，另一方面与宾出类字体风格也比较相近。为了论述方便，我们把这批数量不多，略显草率的字体暂称为“何组事何草体类”，暂归并在事何类卜辞中。下面把何组事何类的特征性字形归纳如下。凡同版上或卜辞中有贞人名的，都在所列出处后用括号注明。

合30109　〔草〕　（何）　𠂇　𠂤
怀285　（何）　𠂇
蔡缀127　〔草〕　（何、𢦏）　𠂇　𠂤
合31623　（𢦏）　𠂇
合31469　（𠂤）　𠂇
法藏18　（𠂤）　𠂇
安明1664　（𠂤）　𠂇
合31471　（𠂤）　𠂇
合29721　（𠂤）　𠂇
合31447　（口）　𠂇

从上表可以看出：何组事何类和前述宾组事何类书体风格和特征性字形相同，而和一般何组字形迥异。何组事何类卜辞里出现的贞人有何、𢦏、𠂤、口等人，却不见一般何组中最常见的贞人　，说明这些贞人可能早于贞人狄，是最早供职于何组占卜集团的一批贞人。

前面我们已经指出，贞人事等是宾组中最晚的一批贞人，因此他们很有可能与何组事何类贞人何等有相承的关系（详后）。从占卜事项看，有一批关于“王燕惠吉”的占卜、除了大量见于何、𢦏、𠂤等贞人所卜之辞外（参看合27830至27874），也见于下列事贞之辞，可以说明两者的关系十分密切。举例如下：

1壬子卜事贞：王燕惠吉燕？八月。
合5280
2□□卜事〔贞〕：王〔燕惠〕吉？十月
□□卜事〔贞〕：□燕〔惠〕吉？
合5263
何、口　　合31319
口、大　　合28589

事是宾组贞人。何、口是何组贞人。大是出组贞人。依据陈氏的贞人系联，通过事＝何，何＝口，口＝大的辗转递联，就把宾组、何组、出组系联到一起了。

例二：争、竹　　合637
竹、𠂤　　合23805

需要说明一下，合23805中的“卜竹”虽然出现在命辞中，从辞义看，实际同𠂤一样都是贞人。通过争＝竹，竹＝𠂤的系联，也可以把宾组和出组系联到一起了。上述现象表明宾组晚期、出组、何组早期的一些贞人关系极为密切，完全有可能在一段不长的时间里同时并存。

有的学者也许会认为上述不同组的贞人同版并卜的现象是贞人的异代同名所造成的。在卜辞中，有时确实能看到极个别贞人有异代同名的现象，如：“黄”是黄组贞人，但有两条贞人黄的卜辞，字体属出组（合26662、合26663）。又如：“泳”是黄组贞人（合37751等），但宾组也有贞人泳（英藏126，同版有宾组贞人宾、亘），象上举极个别的贞人黄、泳，由于他们的时代相隔太远，看作异代同名显然比较合理。但是上举各例如果用贞人的异代同名来解释，是不妥当的。因为象前述贞人事、何、口、大等时代相隔比较近，尤其是在事何类卜辞中，宾组贞人事、𠂤、古等和何组贞人何、口、𠂤等都频频出现，并不是孤立的一、二个例子，因此，我们认为：在新旧贞人集团交替之际，宾组晚期和何组早期个别贞人偶而在一起共事是完全有这种可能的。我们这种看法是针对事何类等卜辞现存矛盾而提出来的，是否正确，有待进一步的研究。但按照我们的说法，上述事何类等卜辞中出现的种种怪异现象就可以得到比较合理的解释了。

最后附带说一下贞人组。在前面我们已指出：一方面贞人的系联有很大的局限　另一方面，贞人系联的分组原则有时又难以贯彻到底，如果说凡有同版关系的贞人即可归于一个贞人组，那么上举事、何等贞人同版的现象，依据贞人系联的原则，就会把宾组、出组、何组系联成一个组。这样的系联恐怕大家都不会同意，因为这种系联出来的贞人组对甲骨断代显然没有什么参考价值，因此我们采用变通的办法，不因为上述个别例子而混淆一般公认的贞人组的界限。

1988年5月写毕
1989年4月重录
（责任编辑：王辉）

附记　本文在写作过程中，一直得到裘锡圭师的指导和帮助，谨此致谢。

注　释

①《古文字研究》六辑304至316页。
②《考古学报》1957年3期124页。
③《古文字研究》十三辑30至31页。
④本文系据笔者博士论文《殷墟王卜辞的分类与断代》（北京大学，1988年5月）中的部分内容改写而成的。原文共分殷墟王卜辞为20类。宾组的字体类型主要有三种：宾组一类，典型宾组类及本文所说的宾组三类。宾组三类是宾组中时代最晚的卜辞，主要是祖庚之物，其上限有小部分上及武丁晚期，其下限有可能延伸至祖甲之初。
⑤出组的字体类型主要有二种：出组一类（即旧称祖庚卜辞）和出组二类（即旧称祖甲卜辞）。

引书简称表

凡《综述》“甲骨著录简表”有简称的，即不再列入此表。

合	甲骨文合集
英藏	英国所藏甲骨集
法藏	法国所藏甲骨录
怀	怀特氏等所藏甲骨文集
安明	明义士收藏甲骨

（原载《考古與文物》1991年第3期）

試訂帝辛旬譜初稿

白玉崢

秀堂夫子於其所著「殷商史記」，撰修武乙以下四王之本紀，雖其總年仍據彥堂先生所定之一一五年（始西元前一二二六年，至一一一二年止），惟各王之在位年數重予考訂，計武乙三十五年，文武丁十三年，帝乙二十五年，帝辛四十二年。然緣武乙在位年數增多，帝乙、帝辛二王之年數縮減，因之、彥堂先生原定之曆譜需予重訂。本譜即據重訂之王年所譜制者。

彥堂先生、秀堂夫子，先後均有「帝辛旬譜」之譜制，惟均據原定之曆譜所推排者。本譜首據彥堂先生之年曆譜製爲帝辛在位四十二年之旬譜，再據契刻年祀之卜旬辭，若本譜附圖五之「隹王三祀六月」，附圖十「隹王八祀二月」，附圖二十八「隹王廿司九月」等之辭，修訂大小月及朔閏等，藉求切於契辭。再據契刻月序之卜旬辭重予訂正。經此二次修訂、再以無月序之卜旬辭尋求其適當之年月，予以排列。惟所譜未必盡善，僅俟譜製祀譜時、再據祭祀之辭重予訂正。

本譜譜製倉促，且所據資料稀疏，亦未斤斤於朔策歲實，或與各家所論之殷曆未必盡合。然就所據之諸卜旬辭觀之，尚無太大之窒礙。惟殷世於朔策歲實等之推步，未必

精確如今日者。又譜中所錄諸綴合版，除已明注其出處者外，餘皆爲譜製本譜時玉崢所綴合者，設有錯誤之綴合，敬請方家教正是幸。

帝辛元祀　戊申　原譜帝辛二十二祀　西元前一一五三年

正月大　癸巳　朔
癸卯
癸丑

二月小　癸亥　朔　癸亥卜貞：王旬亡𡆥？
癸酉　癸酉卜貞：王旬亡𡆥？
癸未　癸未卜貞：王旬亡𡆥？

三月大　壬辰　朔
癸巳　癸巳卜貞：王旬王𡆥？
癸卯　癸卯卜貞：王旬亡𡆥？
癸丑　癸丑卜貞：王旬亡𡆥？

四月小　壬戌　朔
癸亥　癸亥卜貞：王旬亡𡆥？
癸酉　癸酉卜貞：王旬亡𡆥？
癸未

五月大　辛卯　朔

總集三九一六四加三九三〇二　圖一

癸巳
癸卯
癸丑

六月小　辛酉　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七月大　庚寅　朔
癸巳
癸卯
癸丑

八月大　庚申　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九月小　庚寅　朔
癸巳
癸卯

癸丑

十月大　己未　朔
癸亥　癸亥卜貞：王旬亡𡆥？
癸酉　癸酉卜貞：王旬亡𡆥？
癸未　癸未卜貞：王旬亡𡆥？

十一月小　己丑　朔
癸巳　癸巳卜貞：王旬亡𡆥？
癸卯　癸卯卜貞：王旬亡𡆥？
癸丑

十二月大　戊午　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帝辛二祀　己酉

正月小　戊子　朔
癸巳
癸卯
癸丑

總集三九〇八七加三九三〇九　圖二

二月大　丁巳　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三三月小　丁亥　朔
癸巳
癸卯
癸丑

四月大　丙辰　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五月小　丙戌　朔
癸巳
癸卯
癸丑

六月大　乙卯　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七月大　乙酉　朔
癸巳
癸卯
癸丑
八月小　乙卯　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癸未王卜貞：旬亡[𡆥]？
九月大　甲申　朔
癸巳　癸巳王卜貞：旬亡𡆥？
癸卯　癸卯王卜貞：旬亡𡆥？
癸丑　癸丑王卜貞：旬亡𡆥？
十月小　甲寅　朔　總集三九〇七九加三九一五三　圖三
癸亥
癸酉
十一月大　癸未　朔

癸巳
癸卯
十二月小　癸丑　朔
癸亥
癸酉
帝辛三祀　庚戌
正月大　壬午　朔
癸未
癸巳
癸卯
二月小　壬子　朔
癸丑
癸亥
癸酉
三月大　辛巳　朔
癸未
癸巳
癸卯　癸卯卜貞：王旬亡𡆥？

四月大　辛亥　朔
癸丑　癸丑卜貞：王旬亡𡆥？
癸亥　癸亥卜貞：王旬亡𡆥？
癸酉　癸酉卜貞：王旬亡𡆥？　總集三九一五六加三九三一七　圖四
閏四月小　辛巳　朔
癸未
癸巳
癸卯
五月大　庚戌　朔
癸丑
癸亥
癸酉
六月小　庚辰　朔
癸未
癸巳　癸巳王卜貞：旬亡𡆥？王𠂤曰：吉。在六月。甲午彡羌甲。隹王三祀。
癸卯　癸卯王卜貞：旬亡𡆥？王𠂤曰：吉。在六月。甲辰彡𣪊甲。
七月大　己酉　朔

癸丑　癸丑王卜貞：旬亡𡆥？王𠂤曰：吉。在七月。
癸亥　癸亥王卜貞：旬亡𡆥？王𠂤曰：吉。在七月。甲子彡且甲。
癸酉　癸酉王卜貞：旬亡𡆥？王𠂤曰：吉。在七月。
八月小　己卯　朔
癸未　癸未王卜貞：旬亡𡆥？王𠂤曰：吉。在八月。甲申工典其□。
癸巳　癸巳王卜貞：旬亡𡆥？王𠂤曰：吉。在八月。甲午祭上甲。
癸卯　癸卯王卜貞：旬亡𡆥？王𠂤曰：吉。在八月。　中國文字新十期　圖五
九月大　戊申　朔
癸丑
癸亥
癸酉
十月小　戊寅　朔
癸未
癸巳
癸卯
十一月大　丁未　朔
癸丑
癸亥

癸酉
十二月小　丁丑　朔
癸未
癸巳
癸卯
帝辛四祀　辛亥
正月大　丙午　朔
癸丑
癸亥
癸酉
二月小　丙子　朔
癸未
癸巳
癸卯
三月大　乙巳　朔
癸丑
癸亥
癸酉

四月小　乙亥　朔
癸未
癸巳
癸卯
五月大　甲辰　朔
癸丑
癸亥
癸酉
六月小　甲戌　朔
癸未
癸巳
七月大　癸卯　朔
癸丑
癸亥
八月小　癸酉　朔
癸未
癸巳
九月大　壬寅　朔

癸卯
癸丑
癸亥　癸亥王卜貞：旬亡𡆥？王𠂤曰：吉。
十月大　壬申　朔
癸酉　癸酉王卜貞：旬亡𡆥？王𠂤曰：吉。
癸未　總集三九三四一加三九四〇四　圖六
癸巳
十一月小　壬寅　朔
癸卯
癸丑
癸亥
十二月大　辛未　朔
癸酉
癸未
癸巳
帝辛五祀　壬子
正月小　辛丑　朔
癸卯

癸丑
癸亥
二月大　庚午　朔
癸酉
癸未
癸巳
三月小　庚子　朔
癸卯
癸丑
癸亥
四月大　己巳　朔
癸酉
癸未
癸巳
五月小　己亥　朔
癸卯
癸丑
癸亥

六月大　戊辰　朔
　癸酉
　癸未
　癸巳
七月小　戊戌　朔
　癸卯
　癸丑
　癸亥
八月大　丁卯　朔
　癸酉
　癸未
　癸巳
九月小　丁酉　朔
　癸卯
　癸丑
　癸亥
十月大　丙寅　朔
　癸酉
　癸酉王卜貞：旬亡𡆥？王𠂤曰：吉。

　癸巳
二月大　甲午　朔
　癸卯
　癸丑
　癸亥
三月小　甲子　朔
　癸酉
　癸未
四月大　癸巳　朔
　癸卯
　癸丑
五月小　癸亥　朔
　癸酉
　癸未
六月大　壬辰　朔
　癸巳
　癸卯
　癸丑

　癸未
　癸巳
十一月大　丙申　朔
　癸卯
　癸丑
　癸亥
十二月小　丙寅　朔
　癸酉
　癸未
　癸巳
閏十二月大乙未　朔
　癸卯
　癸丑
　癸亥
帝辛六祀　癸丑
正月小　乙丑　朔
　癸酉
　癸未
　癸未王卜貞：旬亡𡆥？王𠂤曰：吉。
　癸巳王卜貞：旬亡𡆥？王𠂤曰：吉。
總集三九三四七加三九三六八　圖七

七月大　壬戌　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八月小　壬辰　朔
　癸巳
　癸卯
九月大　辛酉　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十月小　辛卯　朔
　癸巳
　癸卯
　癸丑
十一月大　庚申　朔
　癸亥
　癸酉
　癸亥卜貞：王旬亡𡆥？
　癸酉卜貞：王旬亡𡆥？
　癸未卜貞：王旬亡𡆥？
總集三九一〇五加三九三一三　圖八

癸未
十二月小　庚寅　朔
癸巳
癸卯　癸卯卜貞：王旬亡𡆥？在十月二。
癸丑　癸丑卜貞：王旬亡𡆥？在十月二。
帝辛七祀　甲寅
正月大　己未　朔
癸亥　癸亥卜貞：王旬亡𡆥？在正月。
癸酉　癸酉卜貞：王旬亡𡆥？在正月。
癸未　癸未卜貞：王旬亡𡆥？在正月。
二月小　己丑　朔　總集三七八七四加三七八八〇　圖九
癸巳
癸卯
癸丑
三月大　戊午　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四月小　戊子　朔
癸巳
癸卯
癸丑
五月大　丁巳　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六月大　丁亥　朔
癸巳
癸卯
癸丑
七月小　丁巳　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八月大　丙戌　朔
癸巳
癸卯
癸丑
九月小　丙辰　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十月大　乙酉　朔
癸巳
癸卯
癸丑
十一月小　乙卯　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十二月大　甲申　朔
癸巳
癸卯
癸丑
帝辛八祀　乙卯
正月小　甲寅　朔
癸亥
癸酉
二月大　癸未　朔
癸巳
癸卯
閏二月小　癸丑　朔
癸亥
癸酉　癸酉王卜貞：旬亡𡆥？王𠂤曰：弘吉。在二月。甲戌祭小甲、宣大甲。佳王八祀。
三月大　壬午　朔
癸未　癸未王卜貞：旬亡𡆥？王𠂤曰：吉。在三月。甲申宣小甲、劦大甲。
癸巳　癸巳王卜貞：旬亡𡆥？王𠂤曰：吉。在三月。甲午祭𢦏甲、宣小甲。
癸卯　癸卯王卜貞：旬亡𡆥？王𠂤曰：吉。在三月。甲辰祭羌甲、宣𢦏甲。
四月小　壬子　朔
癸丑　癸丑王卜貞：旬亡𡆥？王𠂤曰：吉。在四月。甲戌祭小甲、宣大甲。甲寅祭𡆥甲、宣羌甲、劦𢦏甲。

癸亥　癸亥王卜貞：旬亡𡆥？王𠂤曰：吉。在四月。甲子宜𠂤甲、𣪊羌甲。
癸酉　癸酉王卜貞：旬亡𡆥？王𠂤曰：吉。在四月。甲戌宜𠂤甲、𣪊𢦏甲。
五月大　辛巳朔　新級二九九版　圖十
癸未
癸巳
癸卯
六月小　辛亥朔
癸丑
癸亥
癸酉　癸酉王卜貞：旬亡𡆥？王𠂤曰：吉。
七月大　庚辰朔
癸未　癸未王卜貞：旬亡𡆥？
癸巳　癸巳王卜貞：旬亡𡆥？
癸卯　癸卯王卜貞：旬亡𡆥？
八月小　庚戌朔
癸丑　癸丑王卜貞：旬亡𡆥？
癸亥
癸酉
九月大　己卯朔
癸未
癸巳
癸卯
十月大　己酉朔
癸丑
癸亥
癸酉
十一月小　己卯朔
癸未
癸巳
癸卯
十二月大　戊申朔
癸丑
癸亥
癸酉
帝辛九祀　丙辰
正月小　戊寅朔　總集三九〇九六加三九三二一　圖十一
癸未
癸巳
癸卯
二月大　丁未朔
癸丑
癸亥
癸酉
三月小　丁丑朔
癸未
癸巳
癸卯
四月大　丙午朔
癸丑
癸亥
癸酉
五月小　丙子朔
癸未
癸巳
癸卯　癸卯卜貞：王旬亡𡆥？三
六月大　乙巳朔　總集三九〇七三加三九三〇四　圖十二
癸丑
癸亥
癸酉　癸酉卜貞：王旬亡𡆥？三
七月小　乙亥朔
癸未　癸未卜貞：王旬亡𡆥？三
癸巳　癸巳卜貞：王旬亡𡆥？
癸卯　癸卯卜貞：王旬亡𡆥？
八月大　甲辰朔
癸丑　癸丑卜貞：王旬亡𡆥？三
癸亥　癸亥卜貞：王旬亡𡆥？三
癸酉　癸酉卜貞：王旬亡𡆥？三
九月小　甲戌朔
癸未　癸未卜貞：王旬亡𡆥？三
癸巳
十月大　癸卯朔
癸丑

癸亥
十一月小　癸酉　朔
癸未
癸巳
十二月大　壬寅　朔
癸卯
癸丑
癸亥
帝辛十祀　丁巳
正月大　壬申　朔
癸酉
癸未
癸巳
二月小　壬寅　朔
癸卯
癸丑
癸亥
三月大　辛未　朔
癸酉
癸未
癸巳
四月小　辛丑　朔
癸卯　癸卯卜貞：王旬亡𡆥？在四月。
癸丑　癸丑卜貞：王旬亡𡆥？
癸亥　癸亥卜貞：王旬亡𡆥？
五月大　庚午　朔　總集三七九〇四　圖十三
癸酉
癸未
癸巳
六月小　庚子　朔
癸卯　癸卯卜貞：王旬亡𡆥？王𠂤曰：吉。
癸丑　癸丑王卜貞：旬亡𡆥？王𠂤曰：吉。在六月。
癸亥　癸亥王卜貞：旬亡𡆥？王𠂤曰：吉。在六月。
七月大　己巳　朔
癸酉　癸酉王卜貞：旬亡𡆥？王𠂤曰：吉。在七月。
癸未　癸未王卜貞：旬亡𡆥？王𠂤曰：吉。在七月。
總集三七九二二加三七九二九　圖十四
癸巳
八月大　己亥　朔
癸卯
癸丑
癸亥
九月小　己巳　朔
癸酉
癸未
癸巳
十月大　戊戌　朔
癸卯
癸丑
癸亥
十一月小　戊辰　朔
癸酉
癸未
癸巳
十二月大　丁酉　朔
癸卯
癸丑
癸亥
十一月小　丙寅　朔
癸酉
癸未
癸巳
十二月大　乙丑　朔
癸卯
癸丑
癸亥
正月小　甲申　朔
癸酉
癸未
癸巳
二月大　甲寅　朔
癸卯
癸丑
癸亥
三月小　癸酉　朔
癸卯
癸丑
癸亥
四月大　癸未　朔
癸卯
癸丑
癸亥

癸丑
癸亥
五月　乙卯　朔
癸酉
癸未
癸巳　癸巳卜貞：王旬亡𡆥？
閏五月大　甲午　朔
癸卯　癸卯卜貞：王旬亡𡆥？
癸丑　癸丑卜貞：王旬亡𡆥？
癸亥　癸亥卜貞：王旬亡𡆥？
六月小　甲子　朔
癸酉　癸酉卜貞：王旬亡𡆥？
癸未
七月大　癸巳　朔
癸卯
癸丑
八月大　癸亥　朔
癸酉

總集三九一九九加三九二八〇　圖十五

癸巳
癸卯
癸丑
二月大　庚申　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癸未卜貞：王旬亡𡆥？在二月。
三月小　庚寅　朔
癸巳
癸卯　癸卯卜貞：王旬亡𡆥？在三月。
癸丑
總集三七八九三　圖十六
四月大　己未　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五月小　己丑　朔
癸巳
癸卯

癸未
九月小　癸巳　朔
癸卯
癸丑
十月大　壬戌　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十一月小　壬辰　朔
癸巳
癸卯
癸丑
十二月大　辛酉　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帝辛十二祀　己未
正月小　辛卯　朔

癸丑
六月大　戊午　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七月小　戊子　朔
癸巳
癸卯
癸丑
八月大　丁巳　朔
癸亥　癸亥王卜貞：旬亡𡆥？
癸酉　癸酉王卜貞：旬亡𡆥？
癸未　癸未王卜貞：旬亡𡆥？
九月小　丁亥　朔
癸巳　癸巳王卜貞：旬亡𡆥？
癸卯
總集三九〇八一加三九二七〇　圖十七
癸丑
十月大　丙辰　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十一月小　丙戌　㫃
癸巳
癸卯
癸丑
十二月大　乙卯　㫃
癸亥
癸酉
癸未
帝辛十三祀　庚申
正月小　乙酉　㫃
癸巳
癸卯
癸丑
二月大　甲寅　㫃
癸亥

癸酉
癸未
三月小　甲申　㫃
癸巳
癸卯
四月大　癸丑　㫃
癸亥
癸酉
五月大　癸未　㫃
癸巳
癸卯
六月小　癸丑　㫃
癸亥
癸酉
七月大　壬午　㫃
癸未
癸巳　癸巳卜貞：王旬亡㞢？
癸卯　癸卯卜貞：王旬亡㞢？

八月小　壬子　㫃
癸丑　癸丑卜貞：王旬亡㞢？
癸亥　總集三九一二三加三九二二七　圖十八
癸酉
九月大　辛巳　㫃
癸未
癸巳
癸卯
十月小　辛亥　㫃
癸丑　癸丑卜貞：王旬亡㞢？在十月。
癸亥
癸酉　癸酉卜貞：王旬亡㞢？在十月。
十一月大　庚辰　㫃　總集三七九七六　圖十九
癸未
癸巳
癸卯
十二月小　庚戌　㫃
癸丑

癸亥
癸酉
帝辛十四祀　辛酉
正月大　己卯　㫃
癸未
癸巳
癸卯
二月小　己酉　㫃
癸丑
癸亥
癸酉
閏二月大　戊寅　㫃
癸未
癸巳
癸卯
三月小　戊申　㫃
癸丑
癸亥

癸酉
四月大　丁丑　朔
癸未
癸巳
癸卯
五月小　丁未　朔
癸丑
癸亥
癸酉
六月大　丙子　朔
癸未
癸巳
癸卯　卜在黃貞：王旬亡旤？在六月。
七月小　丙午　朔
癸丑
癸亥
癸酉
八月大　乙亥　朔

癸未
癸巳
癸卯　卜貞：王旬亡旤？在八月。
九月大　乙巳　朔
癸丑
癸亥
癸酉
十月小　乙亥　朔
癸未
癸巳
癸卯　卜貞：王旬亡旤？王卜曰：大吉。在十月。
十一月大　甲辰　朔
癸丑　卜貞：旬亡旤？王卜曰：大吉。在十月又一。
癸亥　王卜貞：旬亡旤？王卜曰：大吉。在十月又一。
癸酉　王卜貞：旬亡旤？王卜曰：大吉。在十月又一。
十二月小　甲戌　朔
癸未
癸巳

帝辛十五祀　壬戌
正月大　癸卯　朔
癸丑
癸亥
二月小　癸酉　朔
癸未
癸巳
三月大　壬寅　朔
癸卯
癸丑
癸亥
四月小　壬申　朔
癸酉
癸未
癸巳
五月大　辛丑　朔
癸卯
癸丑

癸亥
六月小　辛未　朔
癸酉
癸未
癸巳
七月大　庚子　朔
癸卯
癸丑
癸亥
八月小　庚午　朔
癸酉
癸未
癸巳
九月大　己亥　朔
癸卯
癸丑
癸亥
十月小　己巳　朔

癸酉
癸未
癸巳
十一月大　戊戌　朔
癸卯　癸卯王卜貞：旬亡𡆥？在十月。
癸丑　癸丑王卜貞：旬亡𡆥？
癸亥　癸亥王卜貞：旬亡𡆥？
十二月大　戊辰　朔　總集三七九六五加三九二五五　圖二十二
癸酉
癸未
癸巳
帝辛十六祀　癸亥
正月小　戊戌　朔
癸卯
癸丑
癸亥
二月大　丁卯　朔
癸酉

癸未
癸巳
三月小　丁酉　朔
癸卯
癸丑
癸亥
四月大　丙寅　朔
癸酉
癸未
癸巳　癸巳卜貞：王旬亡𡆥？
五月小　丙申　朔
癸卯　癸卯卜貞：王旬亡𡆥？
癸丑　癸丑卜貞：王旬亡𡆥？
癸亥　癸亥卜貞：王旬亡𡆥？
六月大　乙丑　朔
癸酉　癸酉卜貞：王旬亡𡆥？
癸未
癸巳
總集三九一二四加三九二二四　圖二十三

七月小　乙未　朔
癸卯
癸丑
癸亥
八月大　甲子　朔
癸酉
癸未
癸巳
九月小　甲午　朔
癸卯
癸丑
十月大　癸亥　朔
癸酉
癸未
閏十月小　癸巳　朔
癸卯
癸丑
十一月大　壬戌　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癸未卜貞：王旬亡𡆥？在十月又一。
十二月小　壬辰　朔
癸巳　癸巳卜貞：王旬亡𡆥？在十月又二。
癸卯　癸卯卜貞：王旬亡𡆥？在十月又二。
癸丑　癸丑卜貞：王旬亡𡆥？在十月又二。
帝辛十七祀　甲子　總集三七九七〇加三七九七四　圖二十四
正月大　辛酉　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二月小　辛卯　朔
癸巳
癸卯
癸丑
三月大　庚申　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四月小　庚寅　朔
癸巳
癸卯
癸丑
五月大　己未　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六月小　己丑　朔
癸巳
癸卯
癸丑
七月大　戊子　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八月小　戊子　朔
癸巳
癸卯
癸丑
九月大　丁巳　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十月小　丁亥　朔
癸巳
癸卯
癸丑
十一月大　丙辰　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十二月小　丙戌　朔
癸巳

癸卯
癸丑
帝辛十八祀　乙丑
正月大　乙卯　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二月小　乙酉　朔
癸巳　癸巳王卜貞：旬亡𡆥？在二月。
癸卯　癸卯王卜貞：旬亡𡆥？在二月。
癸丑　總集三七八八六　圖二十五
三月大　甲寅　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四月小　甲申　朔
癸巳
癸卯

五月大　癸丑　朔
癸亥
癸酉
六月小　癸未　朔
癸巳
癸卯
七月大　壬子　朔
癸丑
癸亥
癸酉
八月大　壬午　朔
癸未
癸巳
癸卯
九月小　壬子　朔
癸丑
癸亥
癸酉

十月大　辛巳朔
癸未
癸巳
癸卯
十一月小　辛亥朔
癸丑
癸亥
癸酉
十二月大　庚辰朔
癸未
癸巳
癸卯
帝辛十九祀　丙寅
正月小　庚戌朔
癸丑
癸亥
癸酉
二月大　己卯朔
癸卯
七月小　丁未朔
癸丑
癸亥
癸酉
閏七月大　丙子朔
癸未
癸巳
癸卯
八月小　丙午朔
癸丑　癸丑卜貞：王旬亡𡆥？在八月。
癸亥　癸亥卜貞：王旬亡𡆥？在八月。
癸酉　總集三七九三九　圖二十六
九月大　乙亥朔
癸未
癸巳
癸卯
十月大　乙巳朔
癸丑
癸亥
癸酉
十一月小　乙亥朔
癸未
癸巳
癸卯
十二月大　甲辰朔
癸丑
癸亥
癸酉
帝辛二十祀　丁卯
正月小　甲戌朔
癸未
癸巳
二月大　癸卯朔
癸丑
癸亥
癸未
癸巳
三月小　己酉朔
癸丑
癸亥
癸酉
四月大　戊寅朔
癸未
癸巳
癸卯
五月小　戊申朔
癸丑
癸亥
癸酉
六月大　丁丑朔
癸未
癸巳

三月小　癸酉　朔
　　癸未
　　癸巳
四月大　壬寅　朔
　　癸卯
　　癸丑
　　癸亥
五月小　壬申　朔
　　癸酉
　　癸未
　　癸巳　癸巳卜在反貞：王旬亡𡆥？在五月。王迄上麋𩵦。
六月大　辛丑　朔
　　癸卯　癸卯卜在　貞：王旬亡𡆥？在六月。王迄于上麋𩵦。
　　癸丑　癸丑卜在逌貞：王旬亡𡆥？在六月。王迄于上麋𩵦。
　　癸亥　癸亥卜在逌貞：王旬亡𡆥？在六月。王迄于上麋𩵦。
七月小　辛未　朔
　　癸酉　癸酉卜在上麋𩵦貞：王旬亡𡆥？在七月。
　　癸未　癸未卜貞：王旬亡𡆥？在七月。王正𢦏、非商。在薩。

　　癸卯
　　癸丑
　　癸亥
　帝辛二十一祀　戊辰
正月小　戊辰　朔
　　癸酉　癸酉卜在上麋𩵦貞：王旬亡𡆥？在正月。
　　癸未　癸未卜在上麋𩵦貞：王旬亡𡆥？在正月。
　　癸巳　癸巳卜在上麋𩵦貞：王旬亡𡆥？在正月。
二月大　丁酉　朔
　　癸卯　癸卯卜在上麋𩵦貞：王旬亡𡆥？在二月。
　　癸丑　癸丑卜在上麋𩵦貞：王旬亡𡆥？在二月。
　　癸亥　癸亥卜在上麋𩵦貞：王旬亡𡆥？
　　新綴三一六　圖二十九
三月大　丁卯　朔
　　癸酉
　　癸未
　　癸巳
四月小　丁酉　朔
　　癸卯

八月大　庚子　朔
　　癸卯
　　癸丑
　　癸亥
九月小　庚午　朔
　　癸酉
　　癸未　癸未王卜貞：旬亡𡆥？在九月。在上麋𩵦。王廿司。
　　癸巳　癸巳王卜貞：旬亡𡆥？在九月。在上麋𩵦。
　　新綴三一七　圖二十八
十月大　己亥　朔
　　癸卯
　　癸丑
　　癸亥
十一月小　己巳　朔
　　癸酉
　　癸未
　　癸巳
十二月大　戊戌　朔

　　癸丑
　　癸亥
五月大　丙寅　朔
　　癸酉
　　癸未
　　癸巳
六月小　丙申　朔
　　癸卯
　　癸丑
　　癸亥
七月大　乙丑　朔
　　癸酉
　　癸未
　　癸巳
八月小　乙未　朔
　　癸卯
　　癸丑
　　癸亥

九月大　甲子　朔
癸酉
癸未
癸巳
十月小　甲午　朔
癸卯
癸丑
十一月大　癸亥　朔
癸酉
癸未
十二月小　癸巳　朔
癸卯
癸丑

帝辛二十二祀　己巳
正月大　壬戌　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二月小　壬辰　朔
癸巳
癸卯
癸丑
三月大　辛酉　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閏三月小　辛卯　朔
癸巳
癸卯
癸丑
四月大　庚申　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五月大　庚寅　朔
癸巳

癸卯
癸丑　癸丑王卜貞：旬亡[旧]？王[曰]：大吉。在五[月]。
六月小　庚申　朔
癸亥　癸亥王卜貞：旬亡旧？王曰：大吉。在六月。
癸酉
癸未
七月大　己丑　朔
癸巳
癸卯
癸丑
八月小　己己　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九月大　戊子　朔
癸巳
癸卯
癸丑

十月小　戊午　朔
癸亥　癸亥王卜貞：旬亡旧？王曰：大吉。在十月。甲子祭𢦏甲、劦小
癸　甲。
癸酉　癸酉王卜貞：旬亡旧？王曰：大吉。在十月。甲戌祭羌甲。
癸未　癸未王卜貞：旬亡旧？王曰：大吉。在十月。甲申祭虘甲、賓𢦏
甲、劦羌甲。
中國文字新十期　圖三十一

十一月大　丁亥　朔
癸巳
癸卯
癸丑
十二月小　丁巳　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帝辛二十三祀　庚午
正月大　丙戌　朔
癸巳
癸卯

癸丑
二月小　丙辰　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三月大　乙酉　朔
癸巳
癸卯
癸丑
四月小　乙卯　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五月大　甲申　朔
癸巳
癸卯
癸丑
六月小　甲寅　朔

癸亥
癸酉
七月大　癸未　朔
癸巳
癸卯
癸丑
八月小　癸丑　朔　癸亥卜貞：王旬亡[旧]？
癸酉
九月大　壬午　朔
癸未
癸巳
癸卯
十月小　壬子　朔
癸丑
癸亥
癸酉
十一月大　辛巳　朔
癸未

癸巳卜貞：王旬亡[旧]？
癸卯卜貞：王旬亡旧？
癸丑卜貞：王旬亡旧？
癸亥卜貞：王旬亡旧？

總集三九一二八加三九二三四　圖三十二

癸巳
癸卯
十二月小　辛亥　朔
癸丑
癸亥
癸酉
帝辛二十四祀　辛未
正月大　庚辰　朔
癸未
癸巳
癸卯
二月小　庚戌　朔
癸丑
癸亥
癸酉
三月大　己卯　朔
癸未
癸巳

癸卯
四月小　己酉　朔
癸丑
癸亥
癸酉
五月大　戊寅　朔
癸未　癸未卜貞：王旬亡旧？在五月。
癸巳　癸巳卜貞：王旬亡旧？在五月。
癸卯　癸卯卜貞：王旬亡旧？
六月小　戊寅　朔
癸丑　癸丑卜貞：王旬亡旧？在六月。
癸亥　癸亥卜貞：王旬亡旧？在六月。
癸酉　癸酉卜貞：王旬亡旧？在六月。
七月大　丁丑　朔
癸未　[癸未]卜貞：[王旬]亡旧？[在]七月。
癸巳
癸卯
八月小　丁未　朔

總集三七九一六　圖三十三

丑
亥
酉
九月大　丙子
未
巳
卯
十月小　丙午　朔
丑
酉
十一月大　乙亥　朔
未
巳
卯
十二月小　乙巳　朔
丑
亥

癸酉
閏十二月大　甲戌　朔
癸未
癸巳
癸卯
帝辛二十五祀　壬申
正月小　甲辰　朔
癸丑
癸亥
二月大　癸酉　朔
癸未
癸巳
三月大　癸卯　朔
癸丑
癸亥
四月小　癸酉　朔　癸酉王卜貞：旬亡𡆥？王𠂤曰：吉。在四月。
癸未　癸未王卜貞：旬亡𡆥？王𠂤曰：吉。在四月。
癸巳　癸巳王卜貞：旬亡𡆥？王𠂤曰：吉。在四月。

五月大　壬寅　朔
癸卯　癸卯王卜貞：旬亡𡆥？王𠂤曰：吉。在五月。
癸丑　總集三七八九六　圖三十四
癸亥
六月小　壬申　朔
癸酉
癸未
癸巳
七月大　辛丑　朔
癸卯
癸丑
癸亥
八月小　辛未　朔
癸酉
癸未
癸巳
九月大　庚子　朔
癸卯

癸丑
十月小　庚午　朔　癸亥王卜貞：旬亡𡆥？在九月。王正人方。在雇。
癸酉　癸酉王卜貞：旬亡𡆥？在十月。正人方。在垂𢦏。
癸未
癸巳　癸巳王卜貞：旬亡𡆥？在十月。王正人方。☑。
十一月大　己亥　朔　癸卯王卜貞：旬亡𡆥？在十月又一。王正人方。在商。
癸丑　癸丑王卜貞：旬亡𡆥？在十月又一。王正人方。在亳。
癸亥　癸亥王卜貞：旬亡𡆥？在十月又一。王正人方。在焉隹。
十二月小　己巳　朔　癸酉王卜、在☐貞：旬亡𡆥？在十月又二。王正人方。
癸未　新綴三一二　圖三十五
癸巳
帝辛二十六祀　癸酉
正月大　戊戌　朔　癸卯
癸丑

癸亥
二月小　戊辰　朔
癸酉
癸未
癸巳
三月大　丁酉　朔
癸卯
癸丑
癸亥
四月大　丁卯　朔
癸酉
癸未
癸巳
五月小　丁酉　朔
癸卯
癸丑　癸丑王卜貞：旬亡𡆥？王𠂤曰：吉。在五月。
癸亥　癸亥王卜貞：旬亡𡆥？王𠂤曰：吉。在五月。甲子彡□。
六月大　丙寅　朔
癸巳
十一月小　甲午　朔
癸卯
癸丑
十二月大　癸亥　朔
癸酉
癸未
帝辛二十七祀　甲戌
正月小　癸巳　朔
癸卯
癸丑
二月大　壬戌　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三月小　壬辰　朔
癸巳
癸卯

癸酉　癸酉王卜貞：旬亡𡆥？在六月。甲戌彡小甲。王𠂤曰：吉。
癸未　癸未王卜貞：旬亡𡆥？王𠂤曰：吉。在六月。
癸巳　癸巳王卜貞：旬亡𡆥？王𠂤曰：吉。在六月。甲午彡戔甲。
七月小　丙申　朔
癸卯　癸卯王卜貞：旬亡𡆥？王𠂤曰：吉。在七月。甲辰彡羌甲。
癸丑　遺珠二四三　圖三十六
癸亥
八月大　乙丑　朔
癸酉
癸未
癸巳
九月小　乙未　朔
癸卯
癸丑
癸亥
十月大　甲子　朔
癸酉
癸未
癸丑
四月大　辛酉　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五月小　辛卯　朔
癸巳
癸卯
癸丑
六月大　庚申　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七月小　庚寅　朔
癸巳
癸卯
癸丑
八月大　己未　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閏八月大　己丑朔
癸巳
癸卯
癸丑
九月小　己未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十月大　戊子朔
癸巳
癸卯　癸卯卜貞：王旬亡𡆥？在十月。
癸丑　癸丑卜貞：王旬亡𡆥？在十月又一。
十一月小　戊午朔
癸亥　癸亥卜貞：王旬亡𡆥？在十月。
癸酉
總集三七九六七（三七九六八重）　圖三十七

四月大　乙酉朔
癸巳　癸巳王卜貞：旬亡𡆥？在四月。王𠂤曰：大吉。
癸卯　癸卯王卜貞：旬亡𡆥？在四月。王𠂤曰：大吉。甲辰彡大甲。
癸丑　癸丑王卜貞：旬亡𡆥？在四月。王𠂤曰：大吉。甲寅彡小甲。
五月小　乙卯朔
癸亥　癸亥王卜貞：旬亡𡆥？在五月。王𠂤曰：大吉。
癸酉
癸未
六月大　甲申朔
癸巳
癸卯
癸丑　癸丑卜貞：王旬亡𡆥？在六月。
七月小　甲寅朔
癸亥　癸亥卜貞：王旬亡𡆥？在七月。
癸酉
總集三七九一八　圖三十九
八月大　癸未朔
癸巳
癸卯

癸未
十二月大　丁亥朔
癸巳
癸卯
癸丑
帝辛二十八祀　乙亥
正月小　丁巳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二月大　丙戌朔
癸巳
癸卯
癸丑
三月小　丙辰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癸未王卜貞：旬亡𡆥？王𠂤曰：大吉。在三月。甲申彡上甲。

九月小　癸丑朔
癸亥
癸酉
十月大　壬午朔
癸未
癸巳
癸卯
十一月大　壬子朔
癸丑
癸亥
癸酉
十二月小　壬午朔
癸未
癸巳
癸卯
帝辛二十九祀　丙子
正月大　辛亥朔
癸丑

癸亥
癸酉
二月小　辛巳朔
癸未
癸巳
癸卯
三月大　庚戌朔
癸丑
癸亥
癸酉
四月小　庚辰朔
癸未
癸巳
癸卯
五月大　己酉朔
癸丑
癸亥
癸酉

六月小　己卯朔
癸未
癸巳
癸卯
七月大　戊申朔
癸丑
癸亥
癸酉
八月小　戊寅朔
癸未
癸巳
癸卯
九月大　丁未朔
癸丑
癸亥
癸酉
十月小　丁丑朔
癸未

癸巳
癸卯
十一月大　丙午朔
癸丑
癸亥
癸酉
十二月小　丙子朔
癸未
癸巳
癸卯
帝辛三十祀　丁丑
正月大　乙巳朔
癸丑
癸亥
癸酉
二月小　乙亥朔
癸未
癸巳

癸卯
三月大　甲辰朔
癸丑
癸亥
癸酉
四月大　甲戌朔
癸未
癸巳
癸卯
五月小　甲辰朔
癸丑
癸亥
閏五月大　癸酉朔
癸未
癸巳
六月小　癸卯朔
癸丑
癸亥

癸亥卜貞：王旬亡𡆥？在六月。王曰：福。

七月大　壬申朔
癸酉　癸酉卜貞：王旬亡𡆥？在七月。
癸未　癸未卜貞：王旬亡𡆥？在七月。
癸巳　癸巳卜貞：王旬亡𡆥？在七月。
八月小　壬寅朔
癸卯　癸卯卜貞：王旬亡𡆥？在八月。
癸丑
癸亥
九月大　辛未朔
癸酉
癸未
癸巳
十月小　辛丑朔
癸卯
癸丑
癸亥
十一月大　庚午朔
癸酉

總集　三八四五四　圖四十

癸未
癸巳
十二月小　庚子朔
癸卯
癸丑
癸亥
帝辛三十一祀　戊寅
正月大　己巳朔
癸酉
癸未
癸巳
二月小　己亥朔
癸卯
癸丑
癸亥
三月大　戊辰朔
癸酉
癸未

癸巳
四月小　戊戌朔
癸卯　癸卯王卜貞：旬亡𡆥？在四月。
癸丑　癸丑王卜貞：旬亡𡆥？在四月。
癸亥　癸亥王卜貞：旬亡𡆥？在四月。
五月大　丁卯朔
癸酉　癸酉王卜貞：旬亡𡆥？在五月。

總集三七九〇三　圖四十一

癸未
癸巳
六月小　丁酉朔
癸卯
癸丑
癸亥
七月大　丙寅朔
癸酉
癸未
癸巳
八月小　丙申朔

癸卯
癸丑
癸亥
九月大　乙丑朔
癸酉
癸未
癸巳
十月小　乙未朔
癸卯
癸丑
癸亥
十一月大　甲子朔
癸酉
癸未
癸巳
十二月小　甲午朔
癸卯
癸丑

帝辛三十二祀　己卯
正月大　癸亥朔
癸酉
癸未
二月小　癸巳朔
癸卯
癸丑
三月小　壬戌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四月小　壬辰朔
癸巳
癸卯
癸丑
五月大　辛酉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六月小　辛卯朔
癸巳
癸卯
癸丑
七月大　庚申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八月小　庚寅朔
癸巳
癸卯
癸丑
九月大　己未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十月小　己丑朔
癸卯
癸丑
二月大　丙辰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三月大　丙戌朔
癸巳
癸卯
癸丑
四月小　丙辰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五月大　乙酉朔
癸巳
癸卯
癸丑
十一月大　戊午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十二月小　戊子朔
癸巳
癸卯
癸丑
閏十二月大　丁巳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帝辛三十三祀　庚辰　原譜帝辛五十四祀　周武王元年　西元前一一二一年
正月小　丁亥朔
癸巳

六月小　乙卯　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七月大　甲申　朔
癸巳
癸卯
癸丑
八月小　甲寅　朔
癸亥
癸酉
九月大　癸未　朔
癸巳
癸卯
十月小　癸丑　朔
癸亥
癸酉
十一月大　壬午　朔

癸未
癸巳
癸卯
十二月大　壬子　朔
癸丑
癸亥
癸酉
帝辛三十四祀　辛巳
正月小　壬子　朔
癸未
癸巳
癸卯
二月大　辛亥　朔
癸丑
癸亥
癸酉
三月小　辛巳　朔
癸未

癸巳
癸卯
四月大　庚戌　朔
癸丑
癸亥
癸酉
五月小　庚辰　朔
癸未
癸巳
癸卯
閏五月大　己酉　朔
癸丑
癸亥
癸酉
六月小　己卯　朔
癸未
癸巳
癸卯

七月大　戊申　朔
癸丑　癸丑王卜貞：旬亡[𡆥]？在七月。
癸亥　癸亥王卜貞：旬亡𡆥？在七月。
癸酉　癸酉王卜貞：旬亡𡆥？在七月。
八月小　戊寅　朔　總集三七九二六　圖四十二
癸未
癸巳
癸卯
九月大　丁未　朔
癸丑
癸亥
癸酉
十月小　丁丑　朔
癸未
癸巳
癸卯
十一月大　丙午　朔
癸丑

癸亥
癸酉
十二月小　丙子朔
癸未
癸巳
癸卯
帝辛三十五祀　壬午
正月大　乙巳朔
癸丑
癸亥
癸酉
二月大　乙亥朔
癸未
癸巳
癸卯
三月小　乙巳朔
癸丑
癸亥

癸酉
四月大　甲戌朔
癸未
癸巳
癸卯
五月小　甲辰朔
癸丑
癸亥
六月大　癸酉朔
癸未
癸巳
七月小　癸卯朔
癸丑
癸亥
八月大　壬申朔
癸酉
癸未
癸巳

九月小　壬寅朔
癸卯
癸丑
癸亥
十月大　辛未朔
癸酉
癸未
癸巳
十一月小　辛丑朔
癸卯
癸丑
癸亥
十二月大　庚午朔
癸酉
癸未
癸巳
帝辛三十六祀　癸未
正月小　庚子朔

癸卯
癸丑
癸亥
二月大　己巳朔
癸酉
癸未
癸巳
三月小　己亥朔
癸卯
癸丑
癸亥
四月大　戊辰朔
癸酉
癸未
癸巳
五月大　戊戌朔
癸卯
癸丑

癸亥
六月小　戊辰　朔
癸酉
癸未
癸巳
七月大　丁酉　朔
癸卯
癸丑
癸亥
八月小　丁卯　朔
癸酉
癸未
癸巳
九月大　丙申　朔
癸卯
癸丑
癸亥
十月小　丙寅　朔

癸酉
癸未
癸巳
十一月大　乙未　朔
癸卯
癸丑
癸亥
十二月小　乙丑　朔
癸酉
癸未
癸巳
帝辛三十七祀　甲申
正月大　甲午　朔
癸卯
癸丑
癸亥
閏正月小　甲子　朔
癸酉

癸未
二月大　癸巳　朔
癸卯
癸丑
三月小　癸亥　朔
癸酉
癸未
四月大　壬辰　朔
癸巳
癸卯
癸丑
五月小　壬戌　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六月大　辛卯　朔
癸巳
癸卯

癸丑
七月小　辛酉　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八月大　庚寅　朔
癸巳
癸卯
癸丑
九月大　庚申　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十月小　庚寅　朔
癸巳
癸卯
癸丑
十一月大　己未　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十二月小　己丑　朔
癸巳
癸卯
癸丑
帝辛三十八祀　乙酉
正月大　戊午　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二月小　戊子　朔
癸巳
癸卯
癸丑
三月大　丁巳　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四月小　丁亥　朔
癸巳
癸卯
癸丑
五月大　丙辰　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六月大　丙戌　朔
癸巳
癸卯
癸丑
七月小　丙辰　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八月大　乙酉　朔
癸巳
癸卯
癸丑
九月小　乙卯　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十月大　甲申　朔
癸巳
癸卯
癸丑
十一月小　甲寅　朔
癸亥
癸酉
十二月大　癸未　朔
癸巳
癸卯

帝辛三十九祀　丙戌
正月小　癸丑　朔
癸亥
癸酉
二月大　壬午　朔
癸未
癸巳
癸卯
三月小　壬子　朔
癸丑
癸亥
癸酉
四月大　辛巳　朔
癸未
癸巳
癸卯
五月大　辛亥　朔
癸丑

二月大　癸丑　癸未　癸丑　癸未　丙午朔

三月小　癸亥　癸巳　癸亥　癸巳　丙子朔

四月大　癸未　癸丑　癸未　癸丑　乙巳朔

五月大　癸丑　癸未　癸丑　癸未　乙亥朔

六月小　癸未　癸丑　癸未　癸丑　辛巳朔

七月大　癸丑　癸未　癸丑　癸未　庚戌朔

八月小　癸未　癸丑　癸未　癸丑　庚辰朔

九月大　癸丑　癸未　癸丑　癸未　己酉朔

六月小　癸丑　癸未　癸丑　癸未　己卯朔

七月大　癸丑　癸未　癸丑　癸未　甲戌朔

八月小　癸丑　癸未　癸丑　癸未　甲辰朔

九月大　癸丑　癸未　癸丑　癸未　乙亥朔

十月小　癸丑　癸未　癸丑　癸未　乙巳朔

閏九月小　癸丑　癸未　癸丑　癸未　己卯朔

十月大　癸丑　癸未　癸丑　癸未　戊寅朔

十一月小　癸丑　癸未　癸丑　癸未　戊申朔

十二月大　癸丑　癸未　癸丑　癸未　丁未朔

帝辛四十祀　丁亥

正月小　丁丑朔

十一月大　壬申朔
癸酉
癸未
癸巳
十二月小　壬寅朔
癸卯
癸丑
癸亥
帝辛四十一祀　戊子
正月大　辛未朔
癸酉
癸未
癸巳
二月小　辛丑朔
癸卯
癸丑
癸亥
三月大　庚午朔

癸酉
癸未
癸巳
四月小　庚子朔
癸卯
癸丑
癸亥
五月大　己巳朔
癸酉
癸未
癸巳
六月小　己亥朔
癸卯
癸丑
癸亥
七月大　戊辰朔
癸酉
癸未

癸巳
八月大　戊戌朔
癸卯
癸丑
癸亥
九月小　戊辰朔
癸酉
癸未
癸巳
十月大　丁酉朔
癸卯
癸丑
癸亥
十一月大　丁卯朔
癸酉
癸未
癸巳
十二月大　丙申朔

癸卯
癸丑
癸亥
帝辛四十二祀　己丑
正月小　丙寅朔
癸酉
癸未
癸巳
二月大　乙未朔
癸卯
癸丑
癸亥
三月小　乙丑朔
癸酉
癸未
癸巳
四月大　甲午朔
癸卯

癸丑
癸亥
五月小　甲子朔
癸酉
癸未
六月大　癸巳朔
癸卯
癸丑
閏六月小　癸亥朔
癸酉
癸未
七月大　壬辰朔
癸巳
癸卯
癸丑
八月大　壬戌朔
癸亥
癸酉
癸未
九月小　壬辰朔
癸巳
癸卯
癸丑
十月大　辛酉朔
亥
酉
未
十一月小　辛卯朔
巳
卯
丑
十二月大　庚寅朔
亥
酉
未
周武王十一年　庚寅
正月大　庚寅朔　（帝辛四十二祀十二月）
二月小　庚申朔



圖一



圖二



圖三



圖六



圖四



圖五

圖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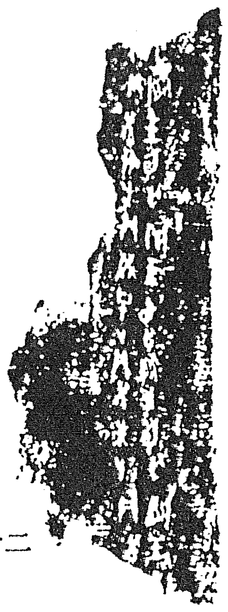
圖八

圖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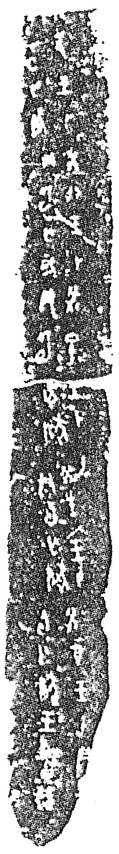


圖十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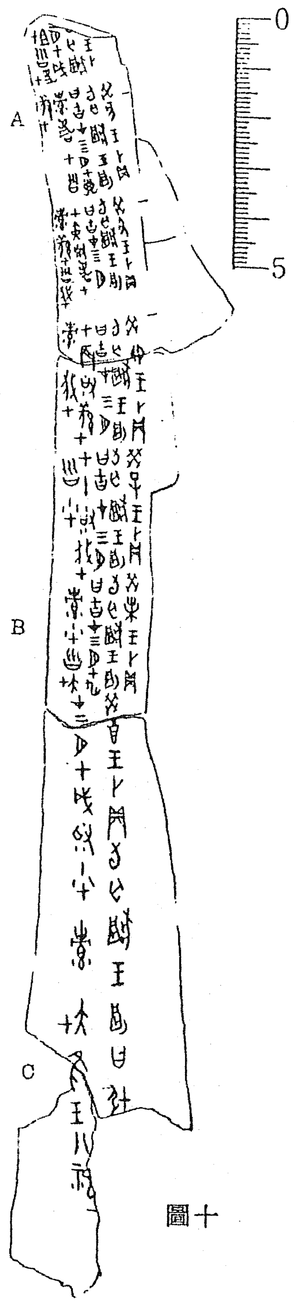




圖二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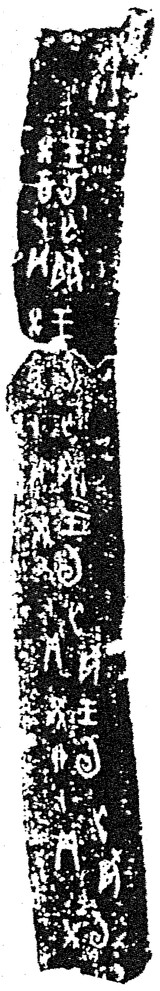
圖十一



圖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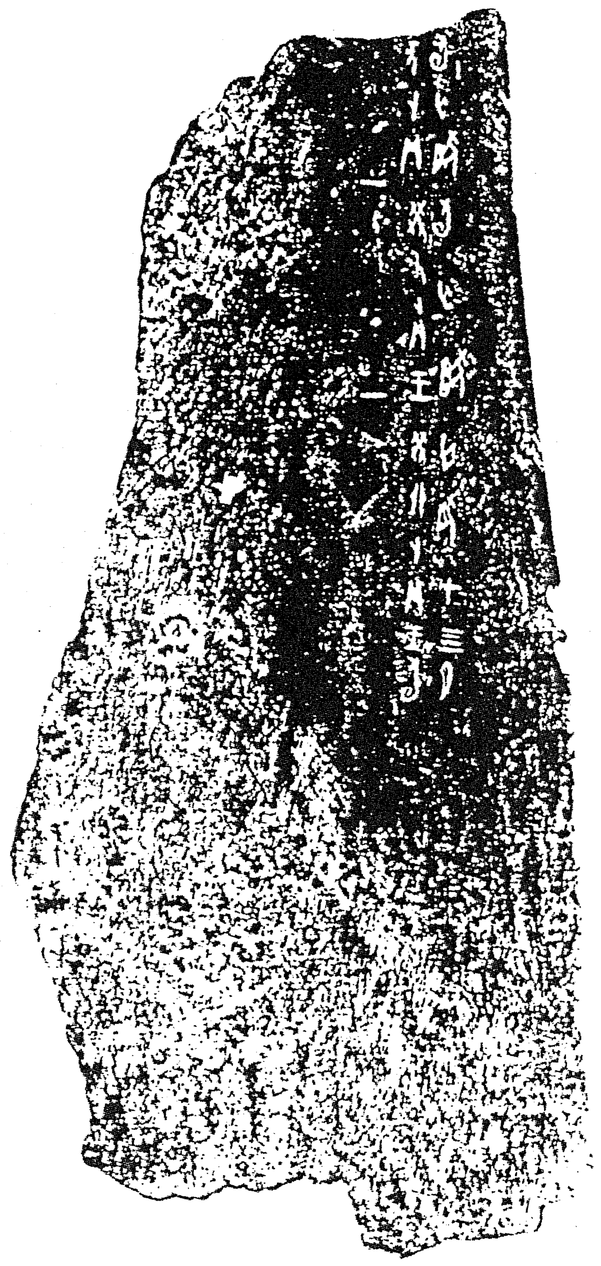
六十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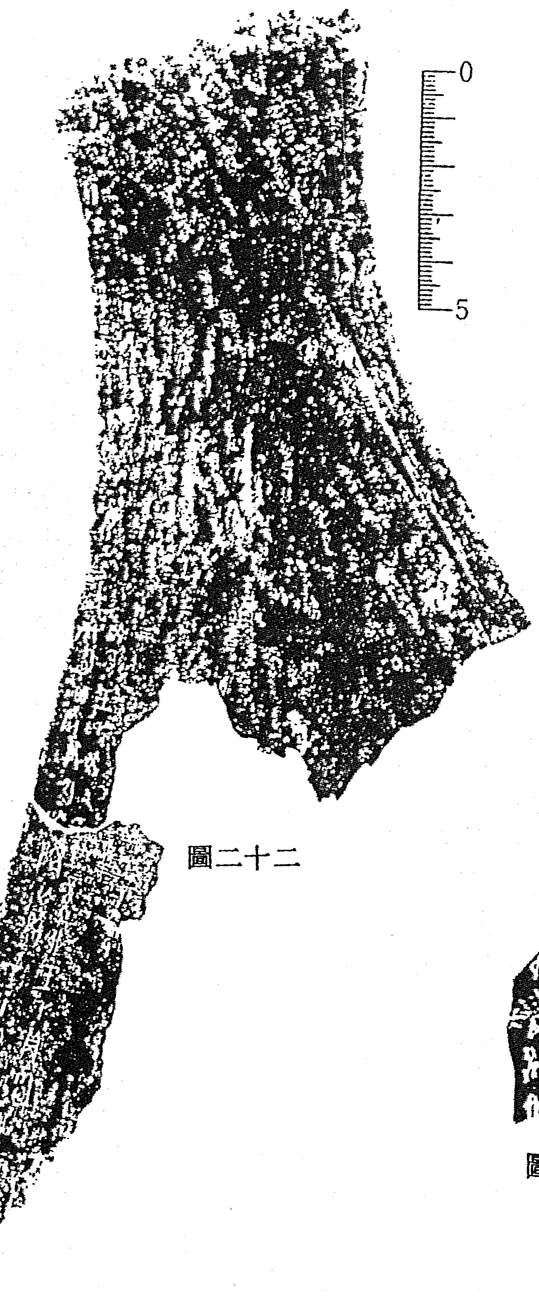
五十圖



七十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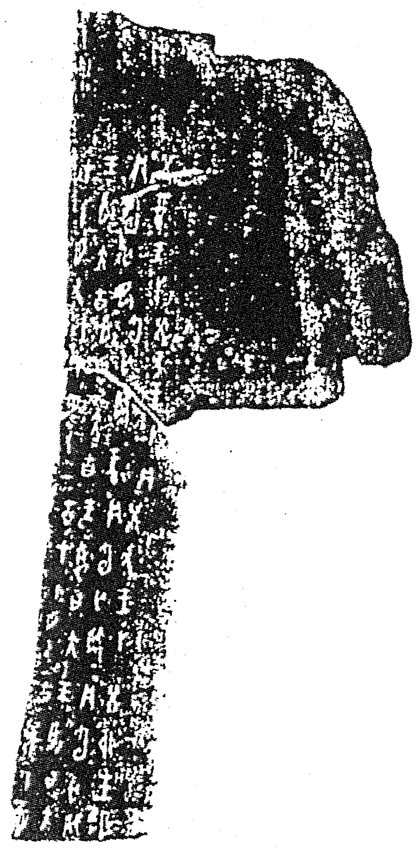
三十圖



二十二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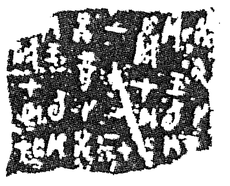
十二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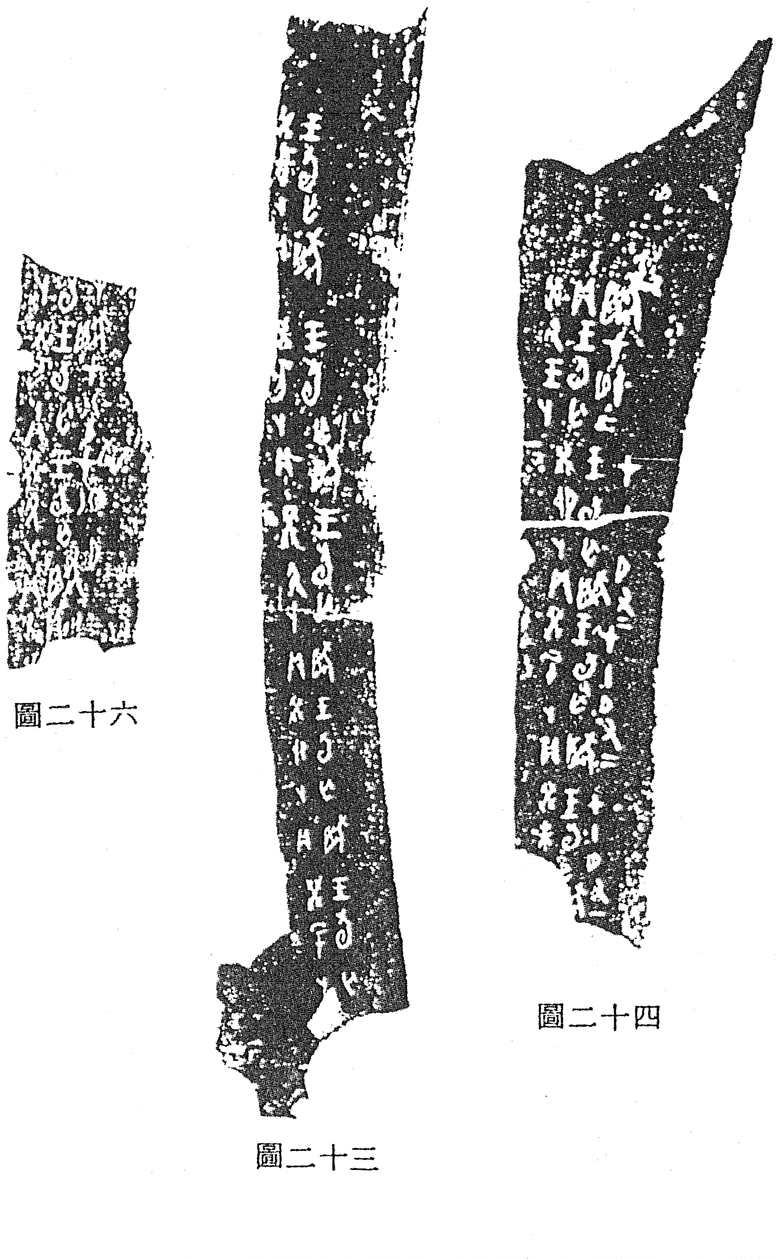
一十二圖



八十圖



九十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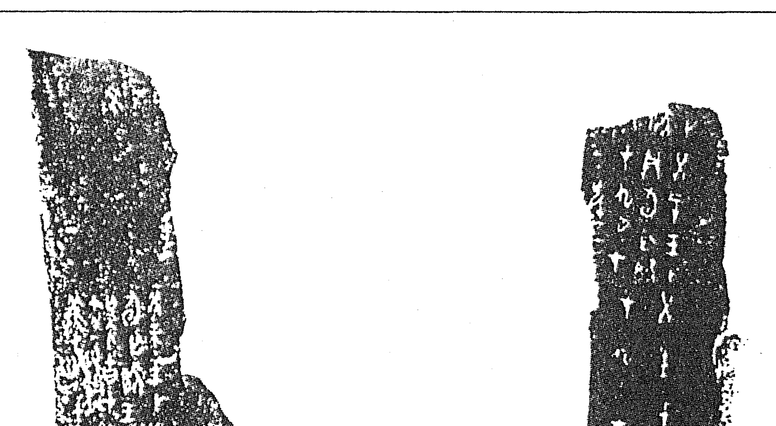
圖二十四

圖二十三

圖二十六

圖二十五

圖二十七



圖二十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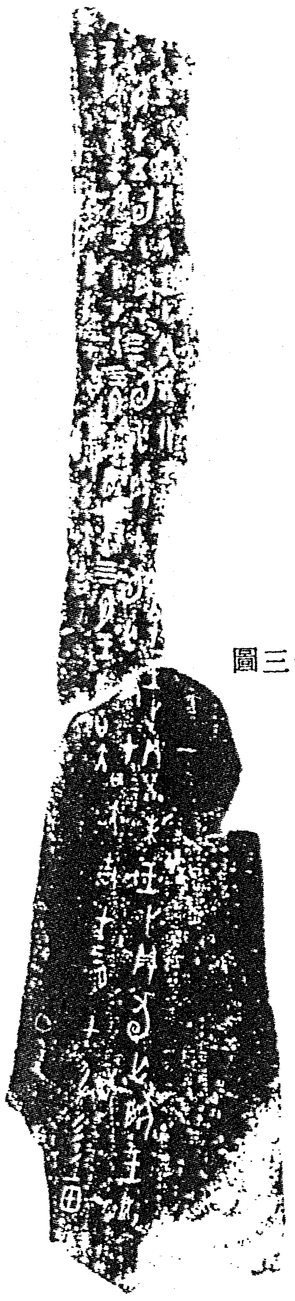
圖三十一

圖三十

圖二十九

圖三十二

圖三十三



圖三十八



圖三十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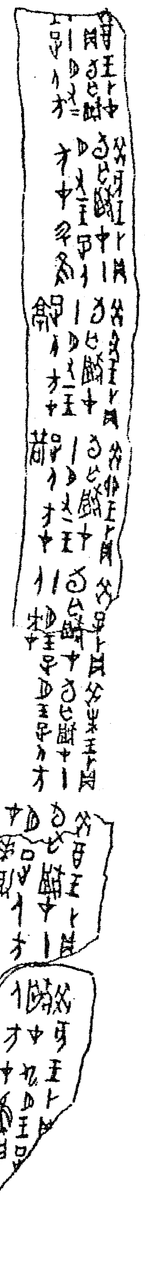
圖四十二



圖四十一

圖四十

（原載《中國文字》新十五期，一九九一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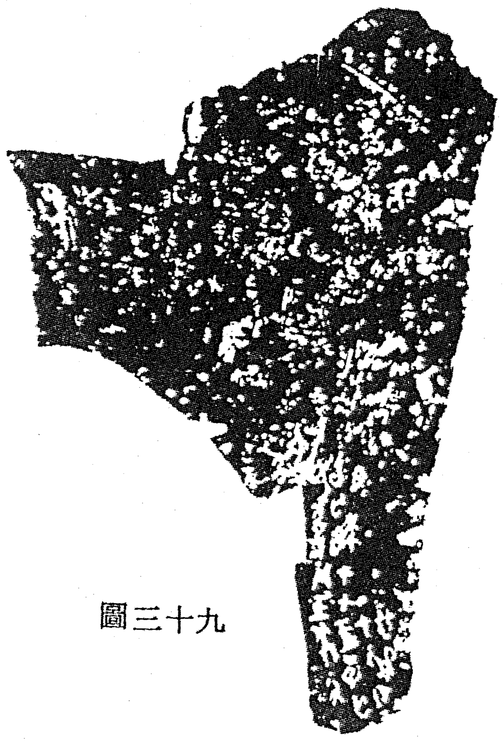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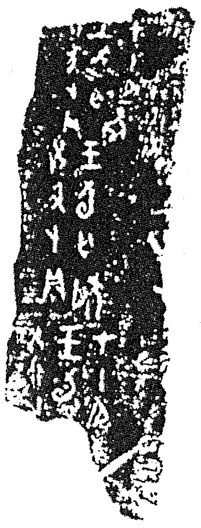
圖三十四



圖三十五



圖三十九



圖三十七

甲骨斷代研究與康丁文丁卜辭

謝濟

歷組卜辭的時代，「是當前學術界爭論最熱烈的問題」①。這對斷代研究的深入是很有意義的。林沄同志在古文字研究會第四屆年會提出的《小屯南地發掘與殷墟甲骨斷代》一文（以下簡稱林文），就蕭楠《論武乙文丁卜辭》②與《小屯南地甲骨》前言討論了三個問題。過去，我們曾就歷組卜辭的時代問題談了些意見③，現就林文繼續談些看法。

一、斷代研究的標準、方法

林文的一個小標題為「甲骨斷代研究的方法問題」，實際上林文談的不只是方法，也談了標準。我們感到這是一個原則性問題，因此先提出來討論。

林文全面論述了斷代的標準、方法，概括起來說，大體是根據貞人、字體和型式學的序列（包括三個內容，即鑿鑽形態、是否切臼角、康丁武乙文丁時是否有記事刻辭）對甲骨進行分組分類，再根據每組每類甲骨的稱謂和地層斷代。尤其對字體特別強調。對於董作賓所說的十個斷代標準的。

我們再看看林文對這些標準的應用，就能了解得更具體些。林文根據字體將歷組分為歷組一類（我們說的武乙文丁卜辭）、歷組二類（我們說的武乙卜辭）。歷組一類因根據這一兆辭在武乙、康丁難分的甲骨中一般可定為康丁，而定歷組一類為武丁（多數）和祖庚（少數）卜辭。歷組二類根據有父丁稱謂定為祖庚卜辭。這是把歷組字體一樣稱謂不一樣的卜辭分為兩個王世，對歷組一二類的斷代林文用了字體和稱謂的標準。此外，還有分組不再分類的，林文較為詳細地介紹的無名組晚期卜辭，這些沒有稱謂，而是根據字體並參照地層（地層無絕對年代）斷代的卜辭（林文定為文丁卜辭）。可以看出，對歷組一二類和無名組晚期的斷代，正是林文運用字體分組分類再根據稱謂與地層進行分期斷代的例證。

林文所論述的斷代標準，像字體、貞人、地層作為標準，我們沒有不同意見。但是應該還有其他的標準，林文則認為不能作斷代標準，這是我們不同意的。

大家知道，董作賓先生提出斷代研究十個標準到現在近五十年了。陳夢家先生曾系統地論述過斷代研究的標準，大體上與董氏的十個標準相一致。近十年來，許進雄也從鑿鑽形態方面對分期進行了探索。我們認為董陳二氏等所論證的分期標準是可行的，而林文所說的標準則有一定的片面性。

董作賓說：「世系、稱謂、貞人三位一體，是斷代的基礎」④。陳夢家稱這些為第一標準⑤。

陳夢家說的第二標準是字體、詞彙（包括常用詞、術語、合文等）、文例（包括行款、卜辭形式、文法等）⑥。下面結合林文談談這一標準。

首先，根據字體和貞人斷代，我們與林文沒有不同意見，過去也常為人們所應用，這是行之有效的標準。只是過去沒有像林文強調得十分突出。不過據字體斷代，如果完全離開董作賓所說的其他標準，也有難辦的地方。如賓組卜辭與出組祖庚卜辭字體一樣，還有康丁卜辭與武乙文丁（有父乙稱謂、字體與武乙卜辭一樣的部份）卜辭的字體也不好分。如果只根據字體，有些卜辭就區分不清，只有結合其他標準，才能分清期別（下面我們要談些這種情況）。

陳夢家所說的這一個大的標準，除字體以外，還有許多其他的內容。林文說：「至於對習慣上不署卜人名的一大批卜辭，堪稱分類第一標準的，只是字體而已」。只是強調字體，忽視其他條件，這在分期實踐方面是行不通的，還必須結合其他方面的條件做總的考察，這就是：

(1)兆辭、用辭：甲骨文的兆辭用辭很普遍，又有規律。大而言之，早、中、晚期有明顯的不同⑦。早期有不玄冥、二告，中、晚期有吉、大吉、弘吉、叙薆、茲用、茲御等。仔細看來，每個王世的一些變化也是能看得出來的。由於這種較大的與小的變化，對於區分早、中、晚期的斷代作用就更明顯，如歷組卜辭的兆辭用辭很豐富，承上啟下的特點也明顯，這為判定歷組的時代提供了一個好的依據。如果歷組提為早期，那與賓組和祖庚卜辭普遍多見的兆辭就很不協調。

下面舉些例子說明在字體難分的情況下，根據兆辭能夠定出時代來。如《福》二四、二六，《柏》六三，六四（圖一—四），這些片的字體與事類可以定武丁賓組，也可以定祖庚卜辭，尤其像《福》二四的卜雨辭，在這兩個王世都是可以的。這四片都有不玄冥的兆辭，這就為斷代提供了一個準確的依據、定為賓組無誤，因為這一兆辭只見於武丁時，並不見於祖庚時。

又如林文定為無名組晚期（時代為文丁）的《屯南》三五五〇（圖五），這片有兆側刻辭「叙薆」，這是普遍出現於廩辛、康丁時的，武乙時很少見，文丁時則沒有。根據這一兆辭在武乙、康丁難分的甲骨中一般可定為康丁，林文把這片定為文丁卜辭，是錯誤的，這是由於林文忽視了這一兆辭在斷代中應有作用的結果。

(2)成語（參照「用字習慣」的名稱，也可稱「用語習慣」）：這也是可以作為分期依據的，內容也很豐富。現舉一些例子，如早期的「王固曰」、「叶王事」、「叶朕事」、「下上若」、「有來艱」、「有希」、「不冓」、「不冓」、「田凡有疾」等，中、晚期的「王受又」、「王受又又」、「弗每」、「弜田其每」、「遘日亡（無）災」、「其雨」、「其雨」、「重宰用」、「在某某宗卜」等⑧。饒宗頤先生《貞卜人物通考》作「成語索引」，列了許多成語。我們所舉的例子，只是卜辭成語中的少數。僅從我們所舉這少數的成語來看，早期與中、晚期是顯著不同的。

林文所舉無名組晚期的《屯南》二六一七有「其宰」的「其斗」、「其宰」、「其幾宰」和「重宰」、「重宰用」的成語，這樣的成語乙早卜辭也很多。《屯南》二六一七林文定為文丁卜辭，而更多的有類似成語的歷組又定為早期，從成語來說這就有問題。

又如《屯南》三五六四有「祐于武乙宗」，《南輔》六中、晚期常見的祭祀卜辭於先王廟號後面加一「宗」字。「宗」即在某某先王宗廟行祭祀之禮。卜辭稱「某某宗」在乙辛時也常見，諸如「康祖丁宗」、「武乙宗」、「武祖乙宗」、「文武丁宗」等。歷組武乙文丁卜辭尤其是武乙卜辭有許多「在某某宗卜」，意思也是在某某先王宗廟進行祭祀占卜。在早期，祭祀卜辭稱「某某宗」只有極個別的變例，常見多見的祭祀卜辭只稱先公先王廟號。林文定這兩凡為文丁卜辭（《南輔》六一有「康祖丁宗」，這是我們認為是乙辛卜辭，理由在下面詳談），從稱「某某

宗」來說，林文將類似這兩片的許多歷組卜辭定為早期，就是不合適的了。

(3)前辭形式：早、中、晚期有明顯的不同，應用這種前辭形式斷代過去也常為人們說及，這是可以作為斷代依據的。以中、晚期的情況來說，賓辛時因貞人多，前辭主要為「干支卜某貞」，康丁時為「干支卜」的形式，武乙卜辭（即常說的歷組父丁類）是「干支貞」「干支卜」兩種主要形式並存，同時有很少的「干支卜貞」，文丁卜辭（即常說的歷組父乙類）多數為「干支貞」，少數為「干支卜貞」，乙辛時以「干支卜貞」為普遍形式，這能看出發展變化的情形。歷組卜辭正是屬於發展變化中的中期形式。

不但從大的階段看出不同，而且在某些難分的卜辭中也可從前辭形式考慮。林文說到以《屯南》六六〇為代表的一種「干支卜貞」的田獵卜辭，這種卜辭較多，如《粹》九六四（圖六）為例，我們可以看到這種卜辭由於沒有別的內容，字形與書體屬康丁卜辭還是武乙卜辭難分，這是有爭議的。但這種卜辭的前辭形式不見於康丁卜辭，而武乙卜辭有很少的例子，因此，認為屬於武乙卜辭者就以前辭形式作為一個定期的理由。

陳夢家把「甲骨刻辭按其內容分別為不同的事類」名為第三標準，說「也可作為判別時代的一種用處」⑨。事類可以斷代，這似乎是不成問題的。但林文說：「董作賓原先所舉的十個斷代標準中，坑位、方國、人物都根本不應當作分類標準，事類和文法也多半不能作為分類標準」。這裡說到事類，另外方國、人物也可以屬事類，能不能斷代，也是值得討論的。

張永山、蕭楠等同志曾在討論歷組分期時談到從事類區別武丁祖庚與武乙文丁卜辭的問題，他們考察了方國關係、祭祀制度變化等情形⑩。我們在這裡也進一步談些具體情況。

田遊卜辭是一項重要的內容，數量很多。通觀殷五期田遊卜辭，又是有規律可尋的。「王其田」、「王往田」、「王步」、「王狩」的卜辭內容與形式，從祖甲時開始漸多，第三、四、五期普遍盛行，佔的比例很大，武丁祖庚時田遊卜辭與其他卜辭比較起來，比例小得多。這與史書記載祖甲以後時王好逸樂相一致。歷祖的田遊卜辭從內容到形式與康丁、帝乙帝辛卜辭相類，而與武丁、祖庚卜辭不類。

林文所以將「干支卜貞王其田亡（無）災」的字體不大相同的兩種田獵卜辭定為無名組晚期（即文丁）卜辭⑪，這可能因為與中、晚期其他許多田獵卜辭的內容形式相一致的緣故。其中一種字體與康丁、武乙卜辭相似的田獵卜辭有些是有地名的，我們可以根據田獵地參照其他情況定為康丁或武乙卜辭，不會早於賓辛以前。林文所定的這兩種田獵卜辭與賓辛、康丁卜辭、其他歷組卜辭、帝乙帝辛卜辭相類，與祖庚以前的早期卜辭不類，這恰恰從田獵卜辭應屬中期。

又如祭祀卜辭在祖甲及以後的各期佔的比重大增，這可從大的方面看到時代不同的特色。歷組卜辭的事類趨向簡單，而祭祀卜辭的比例很大。武丁賓組卜辭多，事類也很多，祭祀卜辭的比例相對就比較小。如果再具體看一些不同的祭名，可以把廩辛康丁、武乙、文丁、帝乙、帝辛的時代連成一線，這些祭名又是不見於早期的，如𠂤、𡆥（祝）、𤔔、剛等⑫，這可以看出歷組卜辭與其前後的關係。

關於坑位和地層，林文認為地層是可以作斷代標準的，但又說坑位「根本不應當作分類標準」。甲骨的科學發掘水平不斷前進，不能拿今日的眼光要求過去。對過去表證明幾種「子卜辭」與賓、自組卜辭的同坑關係，並說：「同坑現象和同版現象一樣，說明這三種非王卜辭除了相互聯繫之外，只和武丁的王室卜辭有聯繫。」這是用同版關係、同坑關係以及地層關係證明「子卜辭」的時代的。這裡說的「坑」屬董作賓所說的坑位，這種「坑」是允許有複雜情況存在的，如大連坑就出土了多期的卜辭。「子卜辭」同坑的情況，作為論證時代的依據，應是有斷代意義的，這與村中和村南各坑絕大多數出康丁、武乙、文丁卜辭相類似，也應有斷代意義。可林文今日又說「坑位沒有分類的意義」，這就是自相矛盾的了。多次參加殷墟發掘的李濟說：「實物出土的地點都有一定的集中的地方」⑬。李濟說的是器物出土的情形，甲骨各期和相鄰的期出土也有類似的情形。

綜上所述，比較正確的斷代應該參照各方面的因素，一位老學者就自己多年的研究曾說過這樣的話：「斷代根據許多條件，雖屬人為，實有規律，截至目前，成果還不能令人滿意，其原因在於材料不足。對一種現象的分析，必須和其他有關的現象聯繫起來考慮」。這對我們就這一問題的研究是很有啟發的。

二、康丁卜辭與無名組

林文說：「整個無名組存在的年代，歷祖甲、廩辛、康丁、武乙、文丁五王」。無名組上承歷組文丁類的祖庚卜辭，下接第五期乙辛卜辭，是一個新的說法，特別是當歷組提為早期以後，人們便產生了卜辭發展中的「空白」之感。這裡，我們就歷三世五王的無名組進行討論，就很有必要了。

從林文使用自組、賓組、出組、何組、歷組、黃組的名稱來看，無名組應是前辭沒有貞卜人物的卜辭，但林文對整個無名組是什麼？並沒有一個比較明確的說明。我

們認為，康丁卜辭應是無名組，這就如同賓組為武丁卜辭，出組為祖庚祖甲卜辭一樣。它的前面有廩辛何組卜辭，它的後面有武乙文丁歷組卜辭。林文說：「蕭楠把無名組仍稱為康丁卜辭，這是很不妥當的。」可見，林文對無名組的理解與我們不同，我們談談為什麼只把康丁卜辭理解為無名組，這裡主要看看它的承上啟下的關係。

康丁卜辭的前面為廩辛何組卜辭。廩辛卜辭多數為大連坑出土，後來著錄於《甲編》。大龜七版也是重要的廩辛卜辭，有何、彭、狄、卯、貫等十多位能系聯的貞人。這種卜辭自成一系。拿字體來說，雖有些不同的書體，但正如董作賓所說，字體表現姜靡，與康丁卜辭字體明顯不同。廩辛卜辭與康丁卜辭可以發現某些發展的聯繫，但康辛卜辭與後面的康丁卜辭比較好分。過去，還沒有人說及廩辛卜辭有「下延」，康丁卜辭有「上及」的情況。

康丁卜辭下接武乙卜辭，武乙文丁歷組卜辭，這次小屯南地發掘又大批出土，武乙卜辭即有父丁稱謂，少數片有貞人歷的那批卜辭，過去著錄書裡這種武乙卜辭也有很多。康丁武乙卜辭關係密切，有許多共同的特點，有一部份很難區別。林文說：「董氏所說的第三期卜辭中不記卜人的那種卜辭，……在字體上顯然接近於歷組二類，這是人所共知的。」就是說的康丁與武乙卜辭。但康丁、武乙有稱謂的卜辭相當普遍，結合其它因素，多數的康丁、武乙卜辭又是能分的，只是少部份難分。因此，從上下關係看，我們認為康丁卜辭應該有它的範圍，應該與前後有貞人的卜辭作區別，因而無名組即指康丁卜辭。這就是林文對無名組的理解與我們的不同處。我們在下面可談些具體例證：

《殷墟卜辭綜述》（一四二頁）認為《粹》三七二（圖七）、《甲》四一三（圖八）是他一九五七年《評陳夢家〈殷墟卜辭綜述〉》時發表的意見⑳。陳夢家㉑，島邦男㉒都認為是第三期，《甲骨文合集》分在第三期（二七六一一號—二七六二一號），許進雄說

> 第三期的粗而小書體常有凡己、凡庚的稱呼，第二期祖甲時常有凡己凡庚之稱，故筆者常懷疑此種卜辭是第二期的。但是，經過仔細的思考，覺得此種卜辭還是屬於第三或第四期的，知道以稱謂斷代也常有問題。此版有序數，用卜字，書體是近第四期之大而剛勁的，其鑿長竟有達二．六公分，殊有平切頭。綜合之，是第三、四期之間的，第四期比較少見凡之稱呼，而凡庚比較常見於第三期，故定為第三期晚期。㉓

這裡比林文說得具體。我們同意《合集》的第三期說。這些卜辭的分期是有爭議的，不過只有幾片，但林文沒說哪些要歸到此類。

林文所定無名組晚期的文丁卜辭，我們在下面要討論。我們認為多數並不是文丁卜辭。

林文提到「典型無名組」，用他的話來說，就是我們又遇到一個分類上的問題了。第一、這類卜辭的共同特徵是什麼？第二，還有哪些卜辭可以歸入此類，……我們要問，什麼是典型無名組，典型無名組指三世五王的什麼王世？典型無名組與其它無名組什麼關係？

林文從字體論述分組、分類，以「特徵性字形」確定基點，再求「組合關係」，狀，後定該組或該類的範圍，我們不知林文認為的「無名組」是怎麼得名的，無名組的「基點」和「組合關係」在哪裡？在我們看來，這是怎麼也不能離開康丁卜辭而到別的什麼王世的卜辭裡找到「基點」和「組合關係」的。

林文還說《屯南》二二八一、《南明》六四五（圖九）、六四四（圖一〇）、《南坊》五　六一（圖一一）等片，為無名組武乙卜辭。

《粹》三七二、《甲》四一三有父丁稱謂，為武乙卜辭。我們也是這樣認識的，與另一種有父丁稱謂的武乙卜辭在字體的筆畫結構上是一樣的，只是書體風格稍有不同，這幾片更接近於康丁卜辭的書體風格。《屯南》二二八一也顯然是中期的字體，又有父辛稱謂，我們也是定為武乙卜辭。這些與林文的定期沒有不同，問題是這些片的字體與其它武乙卜辭（即林文認為的歷組二類）不能分開，具體一點說如宰、受、巳、其、彭、自、祖等字與其他武乙卜辭寫法上一樣。

《甲》八三〇，只存干支，從「庚」字作 形看，這是康丁卜辭最常見的寫法，定武乙卜辭是不妥當的。《甲編》考釋定為第三期是正確的。

《南明》六四四、六四五、《南坊》五六一有凡癸稱謂，林文根據康丁有子癸，這裡有凡癸而定的，有凡癸稱謂，字體同於以上三片的還有《後上》七．一二（圖一二），陳夢家說，《南明》六三六摹失凡癸，據拓本補，並認為《南明》六三六、六四四、六四五、《後上》七．一二為廩辛康丁卜辭（《綜述》四五六頁）。島邦男認為《後上》七．一二為康丁卜辭，並說《虛》二一、三三九、《庫》七五、《乙》二九六一的子癸，在第三期被稱作凡癸（《殷研》四四—四五頁），我們認為《南明》六三六有父庚稱謂，又有叔夔（殘）兆辭，《後上》七．一二也有叔夔，這幾片王作丟，有王受又成語，《南明》六四五卜字作卜形旁邊一筆向下，據此，這幾片應定為康丁卜辭。

林文說：「李學勤又根據無名組有凡己凡庚稱謂而把它的時代上推到祖甲」。這都認為是第三期，《甲骨文合集》分在第三期（二七六一一號—二七六二一號），許進雄說

> 第三期的粗而小書體常有凡己、凡庚的稱呼，第二期祖甲時常有凡己凡庚之稱，故筆者常懷疑此種卜辭是第二期的。但是，經過仔細的思考，覺得此種卜辭還是屬於第三或第四期的，知道以稱謂斷代也常有問題。此版有序數，用卜字，書體是近第四期之大而剛勁的，其鑿長竟有達二．六公分，殊有平切頭。綜合之，是第三、四期之間的，第四期比較少見凡之稱呼，而凡庚比較常見於第三期，故定為第三期晚期。㉓

這裡比林文說得具體。我們同意《合集》的第三期說。這些卜辭的分期是有爭議的，不過只有幾片，但林文沒說哪些要歸到此類。

林文所定無名組晚期的文丁卜辭，我們在下面要討論。我們認為多數並不是文丁卜辭。

林文提到「典型無名組」，用他的話來說，就是我們又遇到一個分類上的問題了。第一、這類卜辭的共同特徵是什麼？第二，還有哪些卜辭可以歸入此類，……我們要問，什麼是典型無名組，典型無名組指三世五王的什麼王世？典型無名組與其它無名組什麼關係？

林文從字體論述分組、分類，以「特徵性字形」確定基點，再求「組合關係」，狀，後定該組或該類的範圍，我們不知林文認為的「無名組」是怎麼得名的，無名組的「基點」和「組合關係」在哪裡？在我們看來，這是怎麼也不能離開康丁卜辭而到別的什麼王世的卜辭裡找到「基點」和「組合關係」的。

林文還論證說：

> 無名組既然把上限推到了祖甲，則文丁就有可能是祖甲之稱武丁，不能同時又作為證明其下限一定到武乙的堅強證據了。但這次小屯南地發掘新獲的屯南三五六四之出現武乙宗，以及前舉輔仁六一之出現的稱謂，則無名組卜辭之於武乙之世存在，不待文丁稱謂即可證明。
>
> 我們是否可以將他這段話作這樣的理解：(1)有父丁稱謂的卜辭外，這可以不冠無名組，可以逕稱是合理的。(2)還存在沒有父丁稱謂的無名組就是康丁卜辭而到別待父丁稱謂，是矛盾的。大概林文想說明還存在沒有父丁稱謂的卜辭。那麼是哪些呢？林文沒說，別人也不清楚。
>
> 此外，林文還提出了型式學的問題，認為自組→歷組→無名組構成型式學的連續演變序列，用以證明歷組和無名組的時代。林文論證的型式學，說到了字體，討論了無名組晚期兩種文丁卜辭與乙辛卜辭字體的聯繫與區別，下面，我們將就這一問題進

行一些討論。型式學其他內容為：

1. 鑽鑿形式：

林文說：「根據鑿的長度不斷增加，肩部由彎曲度大變直，頭尾由尖變平圓」，可將自組→歷組→無名組構成一連續演變的序列，看鑿鑽形態的變化應該看到整個五期的情況，我們列一包括五期的變化表：

情況 / 期別	種類	鑿長	頭尾	肩
第一期	一·五—二公分	尖		
第三期	二公分以上	廩辛·康丁：尖圓	廩辛·康丁：正圓	直
第五期	一·三—一·五公分	尖圓	廩辛·康丁：稍彎曲；康丁：稍彎。	
		微曲		

注1. 第三期的鑿鑽形態為于秀卿等說，見《甲骨的鑿鑽形態與分期斷代研究》，刊《古文字研究》第六輯。

2. 餘為許進雄說，見《卜骨上的鑿鑽形態》二〇頁）

3. 有些期較複雜的情況，表內只舉代表性一說。

于秀卿等同志認為：「第二期的鑿鑽形態樣式較多，反映了它承前（第一期）啟後（第三期）的特點」㉔說到長度時，第二期的長鑿和特長鑿到第四期、第五期又要發展到多長呢？

林文說到 ROMB 2625·2627 的鑿鑽很相似，……許實際上已經認識到無名組和黃組在字體和鑽鑿形式上是直接過渡的。」ROMB 2625（圖一三）NENJ 即字體很接近五期，林文稱之為無名組晚期的長鑿。ROMB 2369 的長鑿時說：「許進雄認為和第五期（即黃組）卜骨 ROMB 2351 正 2352 反、2601（僅此二例），骨面殘的更多，說明無記事刻辭比有記事刻辭的多得多。

4. 文丁時，有記事刻辭的六例，為《屯南》771 正 772 反、783 正 784 反、2282 正 2283 反、2308 正 2309 反、2916、3193，無記事刻辭的二例，即林文所說 2351 正 2352 反、2601（僅此二例），骨面殘的六例，即上圖，其它文丁甲骨（據林文歷組一類）均為小片，因此，並不是林文所說：「許多歷組一類卜骨上則肯定沒有這種刻辭。」並不是林文所說的二例，即林文所說 2351 正 2352 反、2601（僅此二例），談不上記事刻辭。

5. 康丁時正刻多於倒刻，武乙時正刻大大超過倒刻，文丁時倒刻多於正刻，並無規律。

《小屯南地甲骨》記事刻辭情況表（片號見附錄一）

期別 / 刻辭 / 數目	康丁	武乙	文丁	合計
總數	11	6	8	29
正面		6	5	11
反面	11		3	18
正刻	7	5	2	15
倒刻	4	1	6	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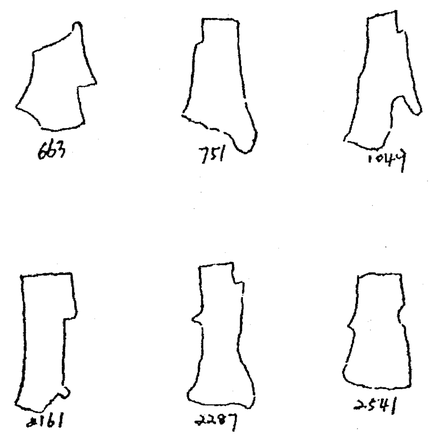
《小屯南地甲骨》無記事刻辭

《小屯南地甲骨》記事刻辭情況表（片號見附錄二）（相當完整骨面）情況表（片號見附錄二）

期別	康丁	武乙	文丁
「干支卜貞……」	4	52	4
「干支卜貞……」	61	1	

《小屯南地甲骨》文丁時期（據林文歷組一類）

大骨骨面（殘）圖



可見，要從是否切臼角構成自組→歷組→無名組的發展序列是很有問題的。

3. 記事刻辭

林文說：「倒刻的『干支卯……』這種記事刻辭盛行於歷組一類卜骨上，則肯定沒有這種刻辭（如《屯南》2351 正 2352 反、2601），過渡之際，……許多歷組一類卜骨上則肯定沒有這種刻辭省略為只記干支，或倒或正。」這是林文講型式學的記事刻辭的主要內容。自歷間組和自組也沒有。在歷組二類卜骨上，由倒刻變成正刻很常見。無名組卜骨上，這種刻辭的主要內容。林文是以《小屯南地甲骨》的材料為依據說這番話的，為了便於討論問題，我們也根據該書作下列的表與圖。

（文丁卜辭）、蕭楠、許進雄定五期或接近五期的一種「于支卜貞王其田亡災」的卜辭。我們也認為是文丁卜辭，這種卜辭的鑿鑽形態與第五期很相似，是合邏輯的，過去也一般定在四期五期。這兩片所代表的卜辭為數很少，內容也很簡單，時間也應短，在三、四期卜辭中是不很重要的。因此，用這種卜辭代表無名組的意義是有限的。

2. 卜骨骨臼之整治：

林文把骨臼之整治歸結為全不截臼角→部份截臼角→全截臼角與自組→歷組→無名組→黃組相應的發展公式。並認為自組與自歷間組不切臼角（僅自歷間組極個別的切臼角）。自組大體是不切臼角的。

林文認為歷組一類（即我們認為的文丁卜辭切臼角，只極個別的不切臼角），我們却可以舉出歷組一類不切臼角的例子。如林文劃定《屯南》歷組一類為九四片，有臼端的只八片，切臼角的四片（751、756、1049、2287正反）），未切臼角的二片（2161、2351正2352反），臼端卯不清楚的二片（2100、2134）。又如《安明》著錄的歷組一類，其中八片切臼角（2331、2333、2335、2343、2528、2530、2531、2717），六片未切臼角（2314、2334、2337、2340、2342、2527）。又如《安懷》1616、1621為歷組一類，也未切臼角。這樣看來，歷組一類不切臼角的不少。

林文認為歷組二類（應為武乙卜辭）與無名組全切臼角。其實《屯南》46、52、120、148、1064、2227、2289為歷組二類，未切臼角。132、2140、2180、2222為康丁卜辭，未切臼角。又如《京津》3941、4025、4067、4070、4395、4406、4680、4852為歷組二類，未切臼角。這樣看來，歷組二類與康丁甲骨不切臼角的也不少。

說明：

1. 由於這種記事刻辭在靠邊靠下部位，只要稍微多殘一些，如形狀，就不知是否有記事刻辭，因此，取相當完整的片。

2. 從記事刻辭數量看，康丁時為多，並不是盛行於歷組一類向

3. 康丁、武乙時期無記事刻辭的更多，說明無記事刻辭比有記事刻辭省略為只記干支，或倒或正。」這是林文講型式學的記事刻辭的主要內容。自歷間組和自組也沒有。在歷組二類卜骨上，由倒刻變成正刻很常見。無名組卜骨上，這種刻辭的主要內容。林文是以《小屯南地甲骨》的材料為依據說這番話的，為了便於討論問題，我們也根據該書作下列的表與圖。

辭劃出某些為康辛時，某些為祖甲時，指出究竟是哪些甲骨才行。

林文說：「這樣一個型式學的連續序列是完全合理的。」我們則認為是完全不合理並不能成立的。

三、對文丁卜辭的認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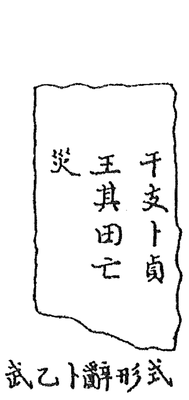
林文在「真正的文丁卜辭為何？」節內，討論了蕭楠同志所說的幾種文丁卜辭，認為真正的文丁卜辭應為無名組晚期以《屯南》六四八為代表的又一類。

我們就對這兩種無名組晚期的文丁卜辭進行一下分析吧！由於一些片應該劃入這兩種卜辭中的哪一種，我們有不同看法，但總的來講，不外有下面三種情況，即一種以《屯南》六四八為代表，一種以《屯南》六六〇為代表，一種是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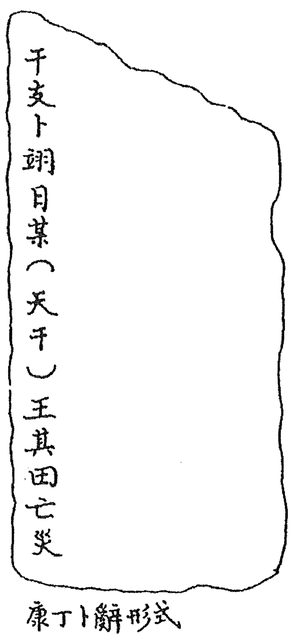
以《屯南》六四八（圖一四）為代表的卜辭一一片。這些卜辭沒有稱謂、沒有貞人，內容與形式是單一的，也沒有與其他卜辭的同版關係。蕭楠同志從地層分析認為應是帝乙或接近帝乙時的，《甲骨文合集》分在第四期為三五一八號至三三五二四號。這種卜辭數量很少，我們從《合集》第四期（文丁）說這一類的看法與林文是一樣的。

以《屯南》六六〇（圖一五）為代表的卜辭有八片。《屯南》及過去的著録書裡這種卜辭比上一種多。也即林文所說的這種卜辭，一部份是記地名的。是沒有稱謂、沒有貞人、單一內容與占刻形式，一部份是記地名的。

這種卜辭的款式同於武乙卜辭，不同於大多數的康丁卜辭，即作並排刻寫數行，如下左圖。很少作康丁卜辭的單行刻寫，如下右圖。



武乙卜辭形式



康丁卜辭形式

前辭形式為「干支卜貞」，這與康丁和大多數武乙卜辭的前辭形式都不同，但是我們發現武乙卜辭有「干支卜貞」前辭形式少數的例㉔，而康丁卜辭沒有發現。以《屯南》六四八為代表的文丁卜辭為這種形式，乙辛卜辭更普遍是這種形式。

田獵地名可用林文所說有地名的數片為例，即有𠂤、𡆥、𡆥、𡆥等，與這些地名有同版系聯關係的地名還有一些，多為中、晚期卜辭的常見地名。

許進雄認為這種卜辭的鑿鑽形態多數屬第三期後（康丁時）㉗。于秀卿等同志舉了這種卜辭一片鑿鑽形態的例，認為屬第三期㉘。

松丸道雄先生對這種卜辭田獵日只在乙、戊、辛、壬日的研究，認為是「第三期干支卜形式到第五期田獵卜辭的過渡期」㉙。

林文將這種卜辭定為文丁卜辭，是根據字形的發展變化而定的。說「以屯南六四八為代表的卜辭的書體與以屯南六六〇為代表的書體之接近性，要大於它與黃組卜辭的接近性」。就是說《屯南》六四八與《屯南》六六〇的接近性要大些，與黃組的接近性要小些。我們感到《屯南》六六〇這種「干支貞」形式的田獵卜辭的書體風格與「干支貞旬亡𡆥」那種武乙卜辭的書體風格很相似，武乙時這種卜旬的卜辭很多，這種卜辭書體風格有圓潤感，大不相同，與乙辛卜辭則相去較遠。李學勤同志所說的「字形近於三期二類，字體則近於四期一類」的卜辭㉚，即指這種田獵卜辭。

林文又說這種卜辭「災」字𠂤𠂤互見，受又之又多作𢍏，由於一些片應該劃入這組到《屯南》六四八的過渡字體。林文這裡說的是字體的筆劃結構，但這些都是康丁、武乙時常見的。我們可以補充說明的有：𠂤𠂤虫可以同期互見，只在康丁、武乙時，虫不見於文丁時，文丁時的「王受又」成語很少見，康丁時「王受又又」的成語又有部份，都是典型的康丁字形，不見於武乙、文丁時。此外還有未作𢍏，巳作㠯，酉作酉，為康丁、武乙時常見，戊長筆折向外，乙辛時多見，但康丁時也有少數，五字的下筆稍彎曲，多見於康丁時。可見從字體的書體風格和字形結構來看，同於康丁時的多，同於武乙時的也不少，但同於文丁時則很少。

這種卜辭的分期說法不一，正是第三、四期卜辭難於區分的一個例子。它可以定在康丁或武乙，又不能肯定其為康丁還是武乙。堅持屬康丁或堅持屬武乙都有各自的理由，也都能提出某些否定對方的根據。但林文定為文丁時，則相去較遠，我們傾向於定為武乙卜辭。

林文說的兩種文丁卜辭多為田獵卜辭，災字多見，我們具體分析一下這一災字，對於確定文丁卜辭以及其他歷組卜辭的時代有意義。

災字變化概況表

區別 / 期別	字形	𠂤	𠂤	𠂤
第一期		有	無	無
第二期		有	無	無
第三期	辛	有	有	無
	康丁	無	有	有
第四期	武乙	無	有	有
	文丁	無	有	有
第五期		無	有	有

我們有必要對此表作一些說明：

(1) 𠂤康丁時很多，武乙時也較多，文丁與乙辛時沒有，林文將有此形的卜辭定為文丁時是不對的。

(2) 𠂤出現於康辛時，康丁、武乙、文丁時有，乙辛時為普遍形式。

(3) 𠂤絕大多數見於早期，中期康辛時仍有些，𠂤𠂤不見於早期，只見於中、晚期。

從全部卜辭的文字發展變化看，如把歷組卜辭提早的話，歷組武乙相當多的一種田獵卜辭為此形，這是緊接康丁時的，而早期卜辭概無此例。

除以上兩種文丁卜辭外，林文所說問題大的還是以下的文丁卜辭。

《屯南》二六一七（圖一六）、二三〇一正二三〇二反（圖一七）、二二一九，這三片有吉、大吉、弘吉的兆辭（2617吉2見，弘吉1見，2301正2302反吉2見，大吉2見，2219吉2見，大吉2見），這是普遍見於廩辛、康丁的兆辭，武乙時有很少見，文丁時沒有。這三片為康丁卜辭字體，據字體和兆辭都應定為康丁卜辭。同時二六一七為「干支卜，翊日……」的占刻形式，這是康丁時常見的。還有「王受又又」的成語康丁時很普遍，文丁時極少。二三〇一正二三〇二反、二二一九字體立整秀麗，為康丁時多見的小字。不作不，王作王，也是康丁時的字形。

《屯南》三五五〇（見圖五），前已述及，這片有「敘𢆶」兆辭和「王受又」成語，應定為康丁卜辭，不是文丁卜辭。

林文說的無名組晚期的文丁卜辭，我們認為能定文丁時的只有：《屯南》648、2187、2178、2408、2489、2917、3793、4363、4474和2263、2323、2440、2640、4326，為八片。

林文說到的又一片文丁卜辭《南輔》六一（圖一八）應為第五期卜辭，這種字體的第五期卜辭尚有六片，就是一種大字，與第五期的小字風格不同。稱「某某（如祖辛）宗」與《南輔》六一稱康祖丁宗類似，字體也一樣。這幾片編為第五期第三八二二三號至三八二二九號。

三八二二八有「王受又又」，王字作王形，這是第五期的字形。三八二二三有「在三月」，第五期卜辭常見這樣的記月，月字作𠦝形，也是第五期常見的。《甲編》三九四〇為帝乙帝辛時有這種大字的獸頭刻辭，有「文武丁祊」，這是祭文丁的刻辭。還有《甲編》三九三九有「征盂（孟）方」，征伐盂方也只見於乙辛卜辭。還有這種字體與第五期小字字體同版的一例，為《合集》三八二二三、三八二二五「𢆶」字的字體一樣。《合集》編《南輔》六一為第五期三八二二九號，是正確的。這次林文定為文丁時，作了一個說明：「應該注意，輔仁六一的康字摹作帚，所從的庚，適和前舉屯南二一八二之庚字寫法相同」。我們也摹《南輔》六一的帚形，《屯南》二一八二的帚形，這兩字形的不同是顯而易見的。後者是見於康丁、武乙時的，前者所從的庚字較奇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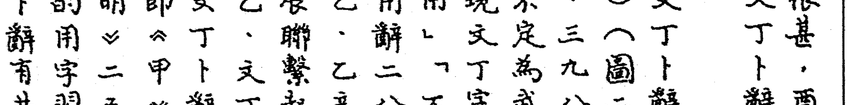
這次小屯南地發掘，新發現了一批文丁卜辭，由於有明確的稱謂和地層記錄，同時和同出的有關各期比較，確定其為文丁卜辭。即蕭楠所說以《屯南》七五一為代表的一種類型，蕭楠舉了一些片，林文對這類卜辭定有九四片（有兩片號印刷不清，未計入），即歷組一類卜辭（還可以增加一些），見林文表三所示。

根據《屯南》這些文丁卜辭的特點，我們檢視過去著錄的各書，又從廿七種書裡定四三五片文丁卜辭（包括少數過去曾定的文丁卜辭），其中五〇片以上的書有《安明》、《粹》，三〇片以上的書有《甲》、《續存》、《明後》。各著錄書文丁卜辭片號見附錄三。

《屯南》這一批文丁卜辭，林文定為歷組一類，時代屬武丁晚期，這是我們很大的分歧。為什麼不是武丁而是文丁卜辭呢？現根據我們認識的斷代標準作下面的敘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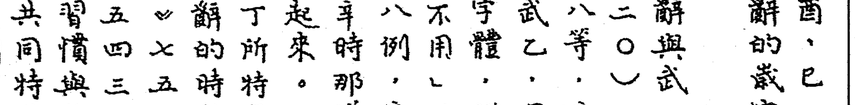
毋庸諱言，對稱謂的解釋是有爭議的。不過蕭楠同志曾指出過，我們不妨在這裡重提一下，即這種文丁卜辭和另一種即「將凡于父乙」內容的文丁卜辭的父輩稱謂只是父乙，這與文丁稱其見於世系的父輩武乙相一致。而武丁卜辭的父輩稱謂見於般世系的是多位的。

貞人歷現在也作出了不同時期的解釋。不過我們指出一點，在早期卜辭如賓組、出組有許多貞人，在中、晚期（廩辛除外）則減到少數貞人或無貞人，貞人歷的時期僅一位貞人，處於無貞人時期之後，這反映了卜辭在不同時期貞人多寡不同的特點。字體這裡主要談林文所說的歷組一類，這要佔文丁卜辭的百分之九十以上。蕭楠同志說了這種文丁卜辭的一些常見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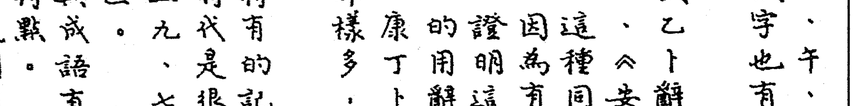


這些字絕大多數字形結構、書體風格與武丁賓組和祖庚卜辭不同，又為用字習慣不同，也為召方，不見於早期。

林文在此以外又作了些補充（有些為同一字補充字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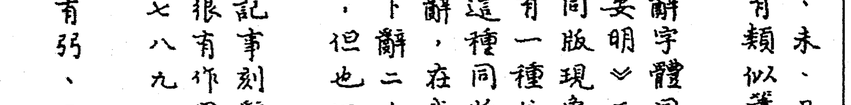


我們在蕭、林以外再補充一些（因屬常見字，不舉片號）：



林文和我們的補充，可以充實文丁卜辭屬於中期字體的內容。

下面我們再舉些乙辛卜辭常見的字，可以看出與文丁卜辭字體的一些關係：



申字捲曲很甚，酉、巳、午、未、丑的筆畫結構，丁字有扁形圓形，戌戌右邊的長筆折向外（文丁卜辭的戠字也有類似筆畫），這些與文丁卜辭字體或者一樣或者相似。

我們發現文丁卜辭與武乙卜辭字體同版的情況，如《合集》三二四八六（《鄴三》下四二、六重）（圖二〇）、《安明》二三一四（圖二一）、《粹》五九七、三九八等。這種同版現象說明從武乙到文丁的發展趨勢。這種同版關係定為文丁而不定為武乙，因為有一種父乙稱謂的文丁卜辭與武乙卜辭字體一樣，而武乙時並未發現文丁字體，證明這種同版關係為文丁卜辭。

此外「茲用」「不用」的用辭，在武乙、乙辛卜辭中是很普遍的。我們可以舉出文丁卜辭這種用辭二八例，康丁卜辭二九例（片號見附錄四）。康丁、文丁卜辭的這一用辭不如武乙、乙辛時那樣多，但也不少。從這方面也可以把康丁、武乙、文丁、乙辛卜辭的發展聯繫起來。

康丁、武乙、文丁所特有的記事刻辭，上節已有詳細敘述，別的期、組卻沒有，這對我們確定文丁卜辭的時代是很有作用的。《屯南》以外，別的著錄書還有文丁記事刻辭六例，即《安明》二五四三。

文丁卜辭的用字習慣與成語有弜、又、㠯、「在某某宗卜」、「王受又」等，這與武乙、乙辛卜辭有共同特點。

在討論標準時，我們曾說到前辭形式的變化，即文丁卜辭多數為「干支貞」，少數為「干支卜貞」，這與武乙、乙辛卜辭的承繼相合。

文丁時的祭祀卜辭佔的比例大增，據《粹》六二片文丁卜辭，其中三一片為單獨的祭祀卜辭或其中也有祭祀卜辭的內容。田獵卜辭佔的比例也不小，「王其田」、「王狩」、「王逐」、「王步」和獲禽獸的卜辭不少。中、晚期卜辭反映時王對禍福十分關心，「旬亡囚」、「今夕亡囚」的卜辭比例很大，尤其像武乙、乙辛時是這樣，文丁處於這些時期之間，「旬亡囚」卜辭的數量比例也不小。這些事類，反映出較大階段變化的情形。

《屯南》的文丁卜辭多出於中期二組坑，少數出於晚坑。見於過去著錄書的文丁卜辭，以著錄三〇片以上的幾種書為例，《甲》為村中發掘，《粹》為善齋所藏，《安明》《明後》為明義士舊藏，《續存》來源較多，這些書著錄的文丁卜辭，大體為村中所出。林文對小屯南地的坑位確定武乙文丁卜辭有異議，並認為過去的坑位沒有斷代價值，我們認為上述情況對確定文丁卜辭的時代有意義。

在討論標準與方法時，談到卜辭早、中、晚較大階段不同的特點，文丁卜辭符合中、晚期發展的特點，不符合早期發展的特點。我們對文丁卜辭的認識，主要依據了這種發展關係，即康丁與武乙、武乙與文丁以及康丁、武乙、文丁、乙辛卜辭的共同特點，就是依據這種一環一環的相承演進而確認其為文丁卜辭的。

林文將這種關係作了相反發展方向的論說，並畫了一個卜辭兩系發展圖。一系為自組→歷組→無名組→黃組，對這一系我們談的多了，認為這是不能構成相承演進發展序列的。另一系為自組→賓組→出組→何組→？這一系林文沒談什麼，何組以後的發展又畫了一個？號，大概是留在以後再談吧。

除過去認識的文丁卜辭外，這次能比較明確定為文丁卜辭、內容比較重要的，作此簡單，是與文丁一世的歷史情況不符的。因此，為了商史研究的深入、我們在這裡人，根據字體現在能把有貞人歷的卜辭區分出武乙、文丁時來。

此外，《京人》是分期編排的，第三、四期以後為第四期。《編在第三、四期，這應是文丁卜辭。

《甲編・考釋》也是分期編輯的，《甲》361、533、895分在第三期，我們認為應定為文丁卜辭。

《安明》、《安懷》也是分期編排的，並作了釋文。《安明・釋文篇》179頁說：「第四期中為武乙晚期」。這兩書的文丁卜辭編在武乙晚期及以前的有：

第四期早中：2337
《安明》第四期早：
第四期早中：2313、2310、2351、2530、2336、2717、2343、2721、2408、2782、2478、2526、2531、2769、2775
第四期中：2314、2335、2343
《安懷》第四期中：1591、1599、1611、1616、1625
我們認為《安明》這一八片、《安懷》這五片應由武乙卜辭改定為文丁卜辭。
《甲骨學》㉛將《粹》681（圖二二）、671、670定為武乙卜辭，如圖所示，現在從字體上能清楚確定《粹》681等為文丁卜辭。

以上的例子，過去都分到第三期和武乙卜辭中了，這也說明康丁、武乙、文丁卜辭的關係密切，往往在這幾個王世中較容易分錯。

古本《竹書紀年》記載文丁在位十一年，在位年數不算很短。還記載「文丁殺季歷」，文丁是較有作為的。現在文丁卜辭的數量雖有很大增加，卜辭的內容也豐富了許多，總的說起來還是少的。但是，如果像林文定的為數很少的文丁卜辭，內容又如此簡單，是與文丁一世的歷史情況不符的。因此，為了商史研究的深入、我們在這裡就分期的一些問題與林沄同志展開討論，這對文丁卜辭的深入研究是有意義的。

以上種種敘述，定會有錯誤，敬請林沄同志及讀者指正。

此很簡要的介紹：

(1)《撥二》一五九，卜辭很多，內容很豐富，是最大的一片牛胛骨刻辭。
(2)《粹》五九七，為「王乍（作）三自（師），右、中、左」。這與武乙、乙辛時較多「師亡囚」、「師亡災」能相印證。
(3)《粹》八九八、八九九、《佚》六五三，為「大邑受禾」，確定為文丁卜辭，是較重要的。
(4)《粹》一二九九，有「人三千盡」，「盡」的含義不清楚，但這樣多的人從事軍事以外（登人×千）的活動，為僅見。
(5)《屯南》二五二五有「百工」，這反映了當時的手工業情況。

如此等等，其他像祭祀、田遊、氣象等方面的卜辭都重要，內容還很多，我們只初步介紹這些。文丁卜辭對研究文丁時期的政治、經濟、軍事是重要的材料，因此將這批卜辭劃分出來是有意義的工作。

由於小屯南地的發掘，使我們對文丁卜辭的認識前進了一大步，這是很高興的事。過去能夠明確定文丁卜辭的很少，「將凡丁于父乙」的內容和同於武乙字體有父乙稱謂等的一些，數量都少，還不到現在能夠比較明確定為文丁卜辭的十分之一。現在可以減少一批較籠統的第三、第四期卜辭而定為文丁卜辭。下面談談過去的一些情況。

陳夢家是比較細分武乙、文丁卜辭的，《綜述》四一九頁說：「事實上文丁卜辭不多」（類似的說法又見第二一六頁），這裡只說到有「將凡丁于父乙」內容和有父乙稱謂、字體似武乙卜辭的十多片。《綜述》二〇二頁說「卜人歷的字體似當屬於武乙」。把有貞人歷的卜辭都定為武乙。貞人歷有兩種字體，是跨武乙、文丁二王的貞人，根據字體現在能把有貞人歷的卜辭區分出武乙、文丁時來。

此外，《京人》是分期編排的，第三、四期以後為第四期。《編在第三、四期，這應是文丁卜辭。

《甲編・考釋》也是分期編輯的，《甲》361、533、895分在第三期，我們認為應定為文丁卜辭。

《安明》、《安懷》也是分期編排的，並作了釋文。《安明・釋文篇》179頁說：「第四期中為武乙晚期」。這兩書的文丁卜辭編在武乙晚期及以前的有：

第四期早中：2337
《安明》第四期早：
第四期早中：2313、2310、2351、2530、2336、2717、2343、2721、2408、2782、2478、2526、2531、2769、2775
第四期中：2314、2335、2343
《安懷》第四期中：1591、1599、1611、1616、1625
我們認為《安明》這一八片、《安懷》這五片應由武乙卜辭改定為文丁卜辭。
《甲骨學》㉛將《粹》681（圖二二）、671、670定為武乙卜辭，如圖所示，現在從字體上能清楚確定《粹》681等為文丁卜辭。

以上的例子，過去都分到第三期和武乙卜辭中了，這也說明康丁、武乙、文丁卜辭的關係密切，往往在這幾個王世中較容易分錯。

古本《竹書紀年》記載文丁在位十一年，在位年數不算很短。還記載「文丁殺季歷」，文丁是較有作為的。現在文丁卜辭的數量雖有很大增加，卜辭的內容也豐富了許多，總的說起來還是少的。但是，如果像林文定的為數很少的文丁卜辭，內容又如此簡單，是與文丁一世的歷史情況不符的。因此，為了商史研究的深入、我們在這裡就分期的一些問題與林沄同志展開討論，這對文丁卜辭的深入研究是有意義的。

以上種種敘述，定會有錯誤，敬請林沄同志及讀者指正。

附錄一：《小屯南地甲骨》記事刻辭號

康丁卜辭：2713正、2714反、2301正、2302反、2718正、2719反、2329正、2330反、2739正、2740反、2491正、2496反、4156正、4157反、2699正、2700反、4158正、4159反、2708正、2709反、2711正、2712反、。

武乙卜辭：341、523、1120、2282正、2283正、2740反、2491正、2496反、4156正、4157反、2699正、2700反、4158正、4159反、2708正、2709反、2711正、2712反、。

文丁卜辭：771、783正、784反、787正、788反、2149正、2150反、2263正、2264反、2308正、2309反、3593。

「干支卜貞……」：2323、2344、2727。

附錄二：《小屯南地甲骨》（基本完整者）無記事刻辭號

康丁卜辭：722、786、794、798、607、610、620、624、625、656、657、659、667、679、693、694。

武乙卜辭：2380、2315正、2316反、2386、2396、1127、2320、2321、1108、2324、1109、2340反、2342、2341、2179、2180、2343、2346、2219、2214、2265、2276、2279、2286、2292、2293、2294、2312、2313正、2668反、1045正、1124反、1013反、1014、441、1019、589、1062正、590正、1063反、593、1066、595、1089、599、1094、608、1102、723、1105正、726、1110反、769、1111正、770正、1112反、782、1116、856。

附録三：各著録書（《屯南》除外）文丁卜辭號

《後上》：7·5、9·3、13·4、19·7、20·15、21·5、21·6、21·7、27·11、32·5

《後下》：2·7、11·6、19·6、

22·10、26·5、35·3、36·6、41·12、

《庫》：47、101、131、1141、1747、

《金》：184、393、

《七集》：七W11、七X14、

《拾遺》：10·12、10·15、11·19、

《誠》：91、303、364、

《戩》：1·1、9·7、17·2、17·8、

《粹》：10、11、119、194、197、22·3、

《乙》：3605、6545、6955、7215、7395、7415、7805、7885、7895、7915、7935、8325、8635、8845、8925、8965、9025、9035、9055、9075、9085、9105、9115、9125、9135、9145、9155、9165、9175、9185、9195、9205、9215、9225、9235、9245、9255、9265、9275、9285、9295、9305、9315、9325、9335、9345、9355、9365、9375、9385、9395、9405、9415、9425、9435、9445、9455、9465、9475、9485、9495、9505、9515、9525、9535、9545、9555、9565、9575、9585、9595、9605、9615、9625、9635、9645、9655、9665、9675、9685、9695、9705、9715、9725、9735、9745、9755、9765、9775、9785、9795、9805、9815、9825、9835、9845、9855、9865、9875、9885、9895、9905、9915、9925、9935、9945、9955、9965、9975、9985、9995、10005、10015、10025、10035、10045、10055、10065、10075、10085、10095、10105、10115、10125、10135、10145、10155、10165、10175、10185、10195、10205、10215、10225、10235、10245、10255、10265、10275、10285、10295、10305、10315、10325、10335、10345、10355、10365、10375、10385、10395、10405、10415、10425、10435、10445、10455、10465、10475、10485、10495、10505、10515、10525、10535、10545、10555、10565、10575、10585、10595、10605、10615、10625、10635、10645、10655、10665、10675、10685、10695、10705、10715、10725、10735、10745、10755、10765、10775、10785、10795、10805、10815、10825、10835、10845、10855、10865、10875、10885、10895、10905、10915、10925、10935、10945、10955、10965、10975、10985、10995、11005、11015、11025、11035、11045、11055、11065、11075、11085、11095、11105、11115、11125、11135、11145、11155、11165、11175、11185、11195、11205、11215、11225、11235、11245、11255、11265、11275、11285、11295、11305、11315、11325、11335、11345、11355、11365、11375、11385、11395、11405、11415、11425、11435、11445、11455、11465、11475、11485、11495、11505、11515、11525、11535、11545、11555、11565、11575、11585、11595、11605、11615、11625、11635、11645、11655、11665、11675、11685、11695、11705、11715、11725、11735、11745、11755、11765、11775、11785、11795、11805、11815、11825、11835、11845、11855、11865、11875、11885、11895、11905、11915、11925、11935、11945、11955、11965、11975、11985、11995、12005、12015、12025、12035、12045、12055、12065、12075、12085、12095、12105、12115、12125、12135、12145、12155、12165、12175、12185、12195、12205、12215、12225、12235、12245、12255、12265、12275、12285、12295、12305、12315、12325、12335、12345、12355、12365、12375、12385、12395、12405、12415、12425、12435、12445、12455、12465、12475、12485、12495、12505、12515、12525、12535、12545、12555、12565、12575、12585、12595、12605、12615、12625、12635、12645、12655、12665、12675、12685、12695、12705、12715、12725、12735、12745、12755、12765、12775、12785、12795、12805、12815、12825、12835、12845、12855、12865、12875、12885、12895、12905、12915、12925、12935、12945、12955、12965、12975、12985、12995、13005、13015、13025、13035、13045、13055、13065、13075、13085、13095、13105、13115、13125、13135、13145、13155、13165、13175、13185、13195、13205、13215、13225、13235、13245、13255、13265、13275、13285、13295、13305、13315、13325、13335、13345、13355、13365、13375、13385、13395、13405、13415、13425、13435、13445、13455、13465、13475、13485、13495、13505、13515、13525、13535、13545、13555、13565、13575、13585、13595、13605、13615、13625、13635、13645、13655、13665、13675、13685、13695、13705、13715、13725、13735、13745、13755、13765、13775、13785、13795、13805、13815、13825、13835、13845、13855、13865、13875、13885、13895、13905、13915、13925、13935、13945、13955、13965、13975、13985、13995、14005、14015、14025、14035、14045、14055、14065、14075、14085、14095、14105、14115、14125、14135、14145、14155、14165、14175、14185、14195、14205、14215、14225、14235、14245、14255、14265、14275、14285、14295、14305、14315、14325、14335、14345、14355、14365、14375、14385、14395、14405、14415、14425、14435、14445、14455、14465、14475、14485、14495、14505、14515、14525、14535、14545、14555、14565、14575、14585、14595、14605、14615、14625、14635、14645、14655、14665、14675、14685、14695、14705、14715、14725、14735、14745、14755、14765、14775、14785、14795、14805、14815、14825、14835、14845、14855、14865、14875、14885、14895、14905、14915、14925、14935、14945、14955、14965、14975、14985、14995、15005、15015、15025、15035、15045、15055、15065、15075、15085、15095、15105、15115、15125、15135、15145、15155、15165、15175、15185、15195、15205、15215、15225、15235、15245、15255、15265、15275、15285、15295、15305、15315、15325、15335、15345、15355、15365、15375、15385、15395、15405、15415、15425、15435、15445、15455、15465、15475、15485、15495、15505、15515、15525、15535、15545、15555、15565、15575、15585、15595、15605、15615、15625、15635、15645、15655、15665、15675、15685、15695、15705、15715、15725、15735、15745、15755、15765、15775、15785、15795、15805、15815、15825、15835、15845、15855、15865、15875、15885、15895、15905、15915、15925、15935、15945、15955、15965、15975、15985、15995、16005、16015、16025、16035、16045、16055、16065、16075、16085、16095、16105、16115、16125、16135、16145、16155、16165、16175、16185、16195、16205、16215、16225、16235、16245、16255、16265、16275、16285、16295、16305、16315、16325、16335、16345、16355、16365、16375、16385、16395、16405、16415、16425、16435、16445、16455、16465、16475、16485、16495、16505、16515、16525、16535、16545、16555、16565、16575、16585、16595、16605、16615、16625、16635、16645、16655、16665、16675、16685、16695、16705、16715、16725、16735、16745、16755、16765、16775、16785、16795、16805、16815、16825、16835、16845、16855、16865、16875、16885、16895、16905、16915、16925、16935、16945、16955、16965、16975、16985、16995、17005、17015、17025、17035、17045、17055、17065、17075、17085、17095、17105、17115、17125、17135、17145、17155、17165、17175、17185、17195、17205、17215、17225、17235、17245、17255、17265、17275、17285、17295、17305、17315、17325、17335、17345、17355、17365、17375、17385、17395、17405、17415、17425、17435、17445、17455、17465、17475、17485、17495、17505、17515、17525、17535、17545、17555、17565、17575、17585、17595、17605、17615、17625、17635、17645、17655、17665、17675、17685、17695、17705、17715、17725、17735、17745、17755、17765、17775、17785、17795、17805、17815、17825、17835、17845、17855、17865、17875、17885、17895、17905、17915、17925、17935、17945、17955、17965、17975、17985、17995、18005、18015、18025、18035、18045、18055、18065、18075、18085、18095、18105、18115、18125、18135、18145、18155、18165、18175、18185、18195、18205、18215、18225、18235、18245、18255、18265、18275、18285、18295、18305、18315、18325、18335、18345、18355、18365、18375、18385、18395、18405、18415、18425、18435、18445、18455、18465、18475、18485、18495、18505、18515、18525、18535、18545、18555、18565、18575、18585、18595、18605、18615、18625、18635、18645、18655、18665、18675、18685、18695、18705、18715、18725、18735、18745、18755、18765、18775、18785、18795、18805、18815、18825、18835、18845、18855、18865、18875、18885、18895、18905、18915、18925、18935、18945、18955、18965、18975、18985、18995、19005、19015、19025、19035、19045、19055、19065、19075、19085、19095、19105、19115、19125、19135、19145、19155、19165、19175、19185、19195、19205、19215、19225、19235、19245、19255、19265、19275、19285、19295、19305、19315、19325、19335、19345、19355、19365、19375、19385、19395、19405、19415、19425、19435、19445、19455、19465、19475、19485、19495、19505、19515、19525、19535、19545、19555、19565、19575、19585、19595、19605、19615、19625、19635、19645、19655、19665、19675、19685、19695、19705、19715、19725、19735、19745、19755、19765、19775、19785、19795、19805、19815、19825、19835、19845、19855、19865、19875、19885、19895、19905、19915、19925、19935、19945、19955、19965、19975、19985、19995、20005、20015、20025、20035、20045、20055、20065、20075、20085、20095、20105、20115、20125、20135、20145、20155、20165、20175、20185、20195、20205、20215、20225、20235、20245、20255、20265、20275、20285、20295、20305、20315、20325、20335、20345、20355、20365、20375、20385、20395、20405、20415、20425、20435、20445、20455、20465、20475、20485、20495、20505、20515、20525、20535、20545、20555、20565、20575、20585、20595、20605、20615、20625、20635、20645、20655、20665、20675、20685、20695、20705、20715、20725、20735、20745、20755、20765、20775、20785、20795、20805、20815、20825、20835、20845、20855、20865、20875、20885、20895、20905、20915、20925、20935、20945、20955、20965、20975、20985、20995、21005、21015、21025、21035、21045、21055、21065、21075、21085、21095、21105、21115、21125、21135、21145、21155、21165、21175、21185、21195、21205、21215、21225、21235、21245、21255、21265、21275、21285、21295、21305、21315、21325、21335、21345、21355、21365、21375、21385、21395、21405、21415、21425、21435、21445、21455、21465、21475、21485、21495、21505、21515、21525、21535、21545、21555、21565、21575、21585、21595、21605、21615、21625、21635、21645、21655、21665、21675、21685、21695、21705、21715、21725、21735、21745、21755、21765、21775、21785、21795、21805、21815、21825、21835、21845、21855、21865、21875、21885、21895、21905、21915、21925、21935、21945、21955、21965、21975、21985、21995、22005、22015、22025、22035、22045、22055、22065、22075、22085、22095、22105、22115、22125、22135、22145、22155、22165、22175、22185、22195、22205、22215、22225、22235、22245、22255、22265、22275、22285、22295、22305、22315、22325、22335、22345、22355、22365、22375、22385、22395、22405、22415、22425、22435、22445、22455、22465、22475、22485、22495、22505、22515、22525、22535、22545、22555、22565、22575、22585、22595、22605、22615、22625、22635、22645、22655、22665、22675、22685、22695、22705、22715、22725、22735、22745、22755、22765、22775、22785、22795、22805、22815、22825、22835、22845、22855、22865、22875、22885、22895、22905、22915、22925、22935、22945、22955、22965、22975、22985、22995、23005、23015、23025、23035、23045、23055、23065、23075、23085、23095、23105、23115、23125、23135、23145、23155、23165、23175、23185、23195、23205、23215、23225、23235、23245、23255、23265、23275、23285、23295、23305、23315、23325、23335、23345、23355、23365、23375、23385、23395、23405、23415、23425、23435、23445、23455、23465、23475、23485、23495、23505、23515、23525、23535、23545、23555、23565、23575、23585、23595、23605、23615、23625、23635、23645、23655、23665、23675、23685、23695、23705、23715、23725、23735、23745、23755、23765、23775、23785、23795、23805、23815、23825、23835、23845、23855、23865、23875、23885、23895、23905、23915、23925、23935、23945、23955、23965、23975、23985、23995、24005、24015、24025、24035、24045、24055、24065、24075、24085、24095、24105、24115、24125、24135、24145、24155、24165、24175、24185、24195、24205、24215、24225、24235、24245、24255、24265、24275、24285、24295、24305、24315、24325、24335、24345、24355、24365、24375、24385、24395、24405、24415、24425、24435、24445、24455、24465、24475、24485、24495、24505、24515、24525、24535、24545、24555、24565、24575、24585、24595、24605、24615、24625、24635、24645、24655、24665、24675、24685、24695、24705、24715、24725、24735、24745、24755、24765、24775、24785、24795、24805、24815、24825、24835、24845、24855、24865、24875、24885、24895、24905、24915、24925、24935、24945、24955、24965、24975、24985、24995、25005、25015、25025、25035、25045、25055、25065、25075、25085、25095、25105、25115、25125、25135、25145、25155、25165、25175、25185、25195、25205、25215、25225、25235、25245、25255、25265、25275、25285、25295、25305、25315、25325、25335、25345、25355、25365、25375、25385、25395、25405、25415、25425、25435、25445、25455、25465、25475、25485、25495、25505、25515、25525、25535、25545、25555、25565、25575、25585、25595、25605、25615、25625、25635、25645、25655、25665、25675、25685、25695、25705、25715、25725、25735、25745、25755、25765、25775、25785、25795、25805、25815、25825、25835、25845、25855、25865、25875、25885、25895、25905、25915、25925、25935、25945、25955、25965、25975、25985、25995、26005、26015、26025、26035、26045、26055、26065、26075、26085、26095、26105、26115、26125、26135、26145、26155、26165、26175、26185、26195、26205、26215、26225、26235、26245、26255、26265、26275、26285、26295、26305、26315、26325、26335、26345、26355、26365、26375、26385、26395、26405、26415、26425、26435、26445、26455、26465、26475、26485、26495、26505、26515、26525、26535、26545、26555、26565、26575、26585、26595、26605、26615、26625、26635、26645、26655、26665、26675、26685、26695、26705、26715、26725、26735、26745、26755、26765、26775、26785、26795、26805、26815、26825、26835、26845、26855、26865、26875、26885、26895、26905、26915、26925、26935、26945、26955、26965、26975、26985、26995、27005、27015、27025、27035、27045、27055、27065、27075、27085、27095、27105、27115、27125、27135、27145、27155、27165、27175、27185、27195、27205、27215、27225、27235、27245、27255、27265、27275、27285、27295、27305、27315、27325、27335、27345、27355、27365、27375、27385、27395、27405、27415、27425、27435、27445、27455、27465、27475、27485、27495、27505、27515、27525、27535、27545、27555、27565、27575、27585、27595、27605、27615、27625、27635、27645、27655、27665、27675、27685、27695、27705、27715、27725、27735、27745、27755、27765、27775、27785、27795、27805、27815、27825、27835、27845、27855、27865、27875、27885、27895、27905、27915、27925、27935、27945、27955、27965、27975、27985、27995、28005、28015、28025、28035、28045、28055、28065、28075、28085、28095、28105、28115、28125、28135、28145、28155、28165、28175、28185、28195、28205、28215、28225、28235、28245、28255、28265、28275、28285、28295、28305、28315、28325、28335、28345、28355、28365、28375、28385、28395、28405、28415、28425、28435、28445、28455、28465、28475、28485、28495、28505、28515、28525、28535、28545、28555、28565、28575、28585、28595、28605、28615、28625、28635、28645、28655、28665、28675、28685、28695、28705、28715、28725、28735、28745、28755、28765、28775、28785、28795、28805、28815、28825、28835、28845、28855、28865、28875、28885、28895、28905、28915、28925、28935、28945、28955、28965、28975、28985、28995、29005、29015、29025、29035、29045、29055、29065、29075、29085、29095、29105、29115、29125、29135、29145、29155、29165、29175、29185、29195、29205、29215、29225、29235、29245、29255、29265、29275、29285、29295、29305、29315、29325、29335、29345、29355、29365、29375、29385、29395、29405、29415、29425、29435、29445、29455、29465、29475、29485、29495、29505、29515、29525、29535、29545、29555、29565、29575、29585、29595、29605、29615、29625、29635、29645、29655、29665、29675、29685、29695、29705、29715、29725、29735、29745、29755、29765、29775、29785、29795、29805、29815、29825、29835、29845、29855、29865、29875、29885、29895、29905、29915、29925、29935、29945、29955、29965、29975、29985、29995、30005、30015、30025、30035、30045、30055、30065、30075、30085、30095、30105、30115、30125、30135、30145、30155、30165、30175、30185、30195、30205、30215、30225、30235、30245、30255、30265、30275、30285、30295、30305、30315、30325、30335、30345、30355、30365、30375、30385、30395、30405、30415、30425、30435、30445、30455、30465、30475、30485、30495、30505、30515、30525、30535、30545、30555、30565、30575、30585、30595、30605、30615、30625、30635、30645、30655、30665、30675、30685、30695、30705、30715、30725、30735、30745、30755、30765、30775、30785、30795、30805、30815、30825、30835、30845、30855、30865、30875、30885、30895、30905、30915、30925、30935、30945、30955、30965、30975、30985、30995、31005、31015、31025、31035、31045、31055、31065、31075、31085、31095、31105、31115、31125、31135、31145、31155、31165、31175、31185、31195、31205、31215、31225、31235、31245、31255、31265、31275、31285、31295、31305、31315、31325、31335、31345、31355、31365、31375、31385、31395、31405、31415、31425、31435、31445、31455、31465、31475、31485、31495、31505、31515、31525、31535、31545、31555、31565、31575、31585、31595、31605、31615、31625、31635、31645、31655、31665、31675、31685、31695、31705、31715、31725、31735、31745、31755、31765、31775、31785、31795、31805、31815、31825、31835、31845、31855、31865、31875、31885、31895、31905、31915、31925、31935、31945、31955、31965、31975、31985、31995、32005、32015、32025、32035、32045、32055、32065、32075、32085、32095、32105、32115、32125、32135、32145、32155、32165、32175、32185、32195、32205、32215、32225、32235、32245、32255、32265、32275、32285、32295、32305、32315、32325、32335、32345、32355、32365、32375、32385、32395、32405、32415、32425、32435、32445、32455、32465、32475、32485、32495、32505、32515、32525、32535、32545、32555、32565、32575、32585、32595、32605、32615、32625、32635、32645、32655、32665、32675、32685、32695、32705、32715、32725、32735、32745、32755、32765、32775、32785、32795、32805、32815、32825、32835、32845、32855、32865、32875、32885、32895、32905、32915、32925、32935、32945、32955、32965、32975、32985、32995、33005、33015、33025、33035、33045、33055、33065、33075、33085、33095、33105、33115、33125、33135、33145、33155、33165、33175、33185、33195、33205、33215、33225、33235、33245、33255、33265、33275、33285、33295、33305、33315、33325、33335、33345、33355、33365、33375、33385、33395、33405、33415、33425、33435、33445、33455、33465、33475、33485、33495、33505、33515、33525、33535、33545、33555、33565、33575、33585、33595、33605、33615、33625、33635、33645、33655、33665、33675、33685、33695、33705、33715、33725、33735、33745、33755、33765、33775、33785、33795、33805、33815、33825、33835、33845、33855、33865、33875、33885、33895、33905、33915、33925、33935、33945、33955、33965、33975、33985、33995、34005、34015、34025、34035、34045、34055、34065、34075、34085、34095、34105、34115、34125、34135、34145、34155、34165、34175、34185、34195、34205、34215、34225、34235、34245、34255、34265、34275、34285、34295、34305、34315、34325、34335、34345、34355、34365、34375、34385、34395、34405、34415、34425、34435、34445、34455、34465、34475、34485、34495、34505、34515、34525、34535、34545、34555、34565、34575、34585、34595、34605、34615、34625、34635、34645、34655、34665、34675、34685、34695、34705、34715、34725、34735、34745、34755、34765、34775、34785、34795、34805、34815、34825、34835、34845、34855、34865、34875、34885、34895、34905、34915、34925、34935、34945、34955、34965、34975、34985、34995、35005、35015、35025、35035、35045、35055、35065、35075、35085、35095、35105、35115、35125、35135、35145、35155、35165、35175、35185、35195、35205、35215、35225、35235、35245、35255、35265、35275、35285、35295、35305、35315、35325、35335、35345、35355、35365、35375、35385、35395、35405、35415、35425、35435、35445、35455、35465、35475、35485、35495、35505、35515、35525、35535、35545、35555、35565、35575、35585、35595、35605、35615、35625、35635、35645、35655、35665、35675、35685、35695、35705、35715、35725、35735、35745、35755、35765、35775、35785、35795、35805、35815、35825、35835、35845、35855、35865、35875、35885、35895、35905、35915、35925、35935、35945、35955、35965、35975、35985、35995、36005、36015、36025、36035、36045、36055、36065、36075、36085、36095、36105、36115、36125、36135、36145、36155、36165、36175、36185、36195、36205、36215、36225、36235、36245、36255、36265、36275、36285、36295、36305、36315、36325、36335、36345、36355、36365、36375、36385、36395、36405、36415、36425、36435、36445、36455、36465、36475、36485、36495、36505、36515、36525、36535、36545、36555、36565、36575、36585、36595、36605、36615、36625、36635、36645、36655、36665、36675、36685、36695、36705、36715、36725、36735、36745、36755、36765、36775、36785、36795、36805、36815、36825、36835、36845、36855、36865、36875、36885、36895、36905、36915、36925、36935、36945、36955、36965、36975、36985、36995、37005、37015、37025、37035、37045、37055、37065、37075、37085、37095、37105、37115、37125、37135、37145、37155、37165、37175、37185、37195、37205、37215、37225、37235、37245、37255、37265、37275、37285、37295、37305、37315、37325、37335、37345、37355、37365、37375、37385、37395、37405、37415、37425、37435、37445、37455、37465、37475、37485、37495、37505、37515、37525、37535、37545、37555、37565、37575、37585、37595、37605、37615、37625、37635、37645、37655、37665、37675、37685、37695、37705、37715、37725、37735、37745、37755、37765、37775、37785、37795、37805、37815、37825、37835、37845、37855、37865、37875、37885、37895、37905、37915、37925、37935、37945、37955、37965、37975、37985、37995、38005、38015、38025、38035、38045、38055、38065、38075、38085、38095、38105、38115、38125、38135、38145、38155、38165、38175、38185、38195、38205、38215、38225、38235、38245、38255、38265、38275、38285、38295、38305、38315、38325、38335、38345、38355、38365、38375、38385、38395、38405、38415、38425、38435、38445、38455、38465、38475、38485、38495、38505、38515、38525、38535、38545、38555、38565、38575、38585、38595、38605、38615、38625、38635、38645、38655、38665、38675、38685、38695、38705、38715、38725、38735、38745、38755、38765、38775、38785、38795、38805、38815、38825、38835、38845、38855、38865、38875、38885、38895、38905、38915、38925、38935、38945、38955、38965、38975、38985、38995、39005、39015、39025、39035、39045、39055、39065、39075、39085、39095、39105、39115、39125、39135、39145、39155、39165、39175、39185、39195、39205、39215、39225、39235、39245、39255、39265、39275、39285、39295、39305、39315、39325、39335、39345、39355、39365、39375、39385、39395、39405、39415、39425、39435、39445、39455、39465、39475、39485、39495、39505、39515、39525、39535、39545、39555、39565、39575、39585、39595、39605、39615、39625、39635、39645、39655、39665、39675、39685、39695、39705、39715、39725、39735、39745、39755、39765、39775、39785、39795、39805、39815、39825、39835、39845、39855、39865、39875、39885、39895、39905、39915、39925、39935、39945、39955、39965、39975、39985、39995、40005、40015、40025、40035、40045、40055、40065、40075、40085、40095、40105、40115、40125、40135、40145、40155、40165、40175、40185、40195、40205、40215、40225、40235、40245、40255、40265、40275、40285、40295、40305、40315、40325、40335、40345、40355、40365、40375、40385、40395、40405、40415、40425、40435、40445、40455、40465、40475、40485、40495、40505、40515、40525、40535、40545、40555、40565、40575、40585、40595、40605、40615、40625、40635、40645、40655、40665、40675、40685、40695、40705、40715、40725、40735、40745、40755、40765、40775、40785、40795、40805、40815、40825、40835、40845、40855、40865、40875、40885、40895、40905、40915、40925、40935、40945、40955、40965、40975、40985、40995、41005、41015、41025、41035、41045、41055、41065、41075、41085、41095、41105、41115、41125、41135、41145、41155、41165、41175、41185、41195、41205、41215、41225、41235、41245、41255、41265、41275、41285、41295、41305、41315、41325、41335、41345、41355、41365、41375、41385、41395、41405、41415、41425、41435、41445、41455、41465、41475、41485、41495、41505、41515、41525、41535、41545、41555、41565、41575、41585、41595、41605、41615、41625、41635、41645、41655、41665、41675、41685、41695、41705、41715、41725、41735、41745、41755、41765、41775、41785、41795、41805、41815、41825、41835、41845、41855、41865、41875、41885、41895、41905、41915、41925、41935、41945、41955、41965、41975、41985、41995、42005、42015、42025、42035、42045、42055、42065、42075、42085、42095、42105、42115、42125、42135、42145、42155、42165、42175、42185、42195、42205、42215、42225、42235、42245、42255、42265、42275、42285、42295、42305、42315、42325、42335、42345、42355、42365、42375、42385、42395、42405、42415、42425、42435、42445、42455、42465、42475、42485、42495、42505、42515、42525、42535、42545、42555、42565、42575、42585、42595、42605、42615、42625、42635、42645、42655、42665、42675、42685、42695、42705、42715、42725、42735、42745、42755、42765、42775、42785、42795、42805、42815、42825、42835、42845、42855、42865、42875、42885、42895、42905、42915、42925、42935、42945、42955、42965、42975、42985、42995、43005、43015、43025、43035、43045、43055、43065、43075、43085、43095、43105、43115、43125、43135、43145、43155、43165、43175、43185、43195、43205、43215、43225、43235、43245、43255、43265、43275、43285、43295、43305、43315、43325、43335、43345、43355、43365、43375、43385、43395、43405、43415、43425、43435、43445、43455、43465、43475、43485、43495、43505、43515、43525、43535、43545、43555、43565、43575、43585、43595、43605、43615、43625、43635、43645、43655、43665、43675、43685、43695、43705、43715、43725、43735、43745、43755、43765、43775、43785、43795、43805、43815、43825、43835、43845、43855、43865、43875、43885、43895、43905、43915、43925、43935、43945、43955、43965、43975、43985、43995、44005、44015、44025、44035、44045、44055、44065、44075、44085、44095、44105、44115、44125、44135、44145、44155、44165、44175、44185、44195、44205、44215、44225、44235、44245、44255、44265、44275、44285、44295、44305、44315、44325、44335、44345、44355、44365、44375、44385、44395、44405、44415、44425、44435、44445、44455、44465、44475、44485、44495、44505、44515、44525、44535、44545、44555、44565、44575、44585、44595、44605、44615、44625、44635、44645、44655、44665、44675、44685、44695、44705、44715、44725、44735、44745、44755、44765、44775、44785、44795、44805、44815、44825、44835、44845、44855、44865、44875、44885、44895、44905、44915、44925、44935、44945、44955、44965、44975、44985、44995、45005、45015、45025、45035、45045、45055、45065、45075、45085、45095、45105、45115、45125、45135、45145、45155、45165、45175、45185、45195、45205、45215、45225、45235、45245、45255、45265、45275、45285、45295、45305、45315、45325、45335、45345、45355、45365、45375、45385、45395、45405、45415、45425、45435、45445、45455、45465、45475、45485、45495、45505、45515、45525、45535、45545、45555、45565、45575、45585、45595、45605、45615、45625、45635、45645、45655、45665、45675、45685、45695、45705、45715、45725、45735、45745、45755、45765、45775、45785、45795、45805、45815、45825、45835、45845、45855、45865、45875、45885、45895、45905、45915、45925、45935、45945、45955、45965、45975、45985、45995、46005、46015、46025、46035、46045、46055、46065、46075、46085、46095、46105、46115、46125、46135、46145、46155、46165、46175、46185、46195、46205、46215、46225、46235、46245、46255、46265、46275、46285、46295、46305、46315、46325、46335、46345、46355、46365、46375、46385、46395、46405、46415、46425、46435、46445、46455、46465、46475、46485、46495、46505、46515、46525、46535、46545、46555、46565、46575、46585、46595、46605、46615、46625、46635、46645、46655、46665、46675、46685、46695、46705、46715、46725、46735、46745、46755、46765、46775、46785、46795、46805、46815、46825、46835、46845、46855、46865、46875、46885、46895、46905、46915、46925、46935、46945、46955、46965、46975、46985、46995、47005、47015、47025、47035、47045、47055、47065、47075、47085、47095、47105、47115、47125、47135、47145、47155、47165、47175、47185、47195、47205、47215、47225、47235、47245、47255、47265、47275、47285、47295、47305、47315、47325、47335、47345、47355、47365、47375、47385、47395、47405、47415、47425、47435、47445、47455、47465、47475、47485、47495、47505、47515、47525、47535、47545、47555、47565、47575、47585、47595、47605、47615、47625、47635、47645、47655、47665、47675、47685、47695、47705、47715、47725、47735、47745、47755、47765、47775、47785、47795、47805、47815、47825、47835、47845、47855、47865、47875、47885、47895、47905、47915、47925、47935、47945、47955、47965、47975、47985、47995、48005、48015、48025、48035、48045、48055、48065、48075、48085、48095、48105、48115、48125、48135、48145、48155、48165、48175、48185、48195、48205、48215、48225、48235、48245、48255、48265、48275、48285、48295、48305、48315、48325、48335、48345、48355、48365、48375、48385、48395、48405、48415、48425、48435、48445、48455、48465、48475、48485、48495、48505、48515、48525、48535、48545、48555、48565、48575、48585、48595、48605、48615、48625、48635、48645、48655、48665、48675、48685、48695、48705、48715、48725、48735、48745、48755、48765、48775、48785、48795、48805、48815、48825、48835、48845、48855、48865、48875、48885、48895、48905、48915、48925、48935、48945、48955、48965、48975、48985、48995、49005、49015、49025、49035、49045、49055、49065、49075、49085、49095、49105、49115、49125、49135、49145、49155、49165、49175、49185、49195、49205、49215、49225、49235、49245、49255、49265、49275、49285、49295、49305、49315、49325、49335、49345、49355、49365、49375、49385、49395、49405、49415、49425、49435、49445、49455、49465、49475、49485、49495、49505、49515、49525、49535、49545、49555、49565、49575、49585、49595、49605、49615、49625、49635、49645、49655、49665、49675、49685、49695、49705、49715、49725、49735、49745、49755、49765、49775、49785、49795、49805、49815、49825、49835、49845、49855、49865、49875、49885、49895、49905、49915、49925、49935、49945、49955、49965、49975、49985、49995、50005、50015、50025、50035、50045、50055、50065、50075、50085、50095、50105、50115、50125、50135、50145、50155、50165、50175、50185、50195、50205、50215、50225、50235、50245、50255、50265、50275、50285、50295、50305、50315、50325、50335、50345、50355、50365、50375、50385、50395、50405、50415、50425、50435、50445、50455、50465、50475、50485、50495、50505、50515、50525、50535、50545、50555、50565、50575、50585、50595、50605、50615、50625、50635、50645、50655、50665、50675、50685、50695、50705、50715、50725、50735、50745、50755、50765、50775、50785、50795、50805、50815、50825、50835、50845、50855、50865、50875、50885、50895、50905、50915、50925、50935、50945、50955、50965、50975、50985、50995、51005、51015、51025、51035、51045、51055、51065、51075、51085、51095、51105、51115、51125、51135、51145、51155、51165、51175、51185、51195、51205、51215、51225、51235、51245、51255、51265、51275、51285、51295、51305、51315、51325、51335、51345、51355、51365、51375、51385、51395、51405、51415、51425、51435、51445、51455、51465、51475、51485、51495、51505、51515、51525、51535、51545、51555、51565、51575、51585、51595、51605、51615、51625、51635、51645、51655、51665、51675、51685、51695、51705、51715、51725、51735、51745、51755、51765、51775、51785、51795、51805、51815、51825、51835、51845、51855、51865、51875、51885、51895、51905、51915、51925、51935、51945、51955、51965、51975、51985、51995、52005、52015、52025、52035、52045、52055、52065、52075、52085、52095、52105、52115、52125、52135、52145、52155、52165、52175、52185、52195、52205、52215、52225、52235、52245、52255、52265、52275、52285、52295、52305、52315、52325、52335、52345、52355、52365、52375、52385、52395、52405、52415、52425、52435、52445、52455、52465、52475、52485、52495、52505、52515、52525、52535、52545、52555、52565、52575、52585、52595、52605、52615、52625、52635、52645、52655、52665、52675、52685、52695、52705、52715、52725、52735、52745、52755、52765、52775、52785、52795、52805、52815、52825、52835、52845、52855、52865、52875、52885、52895、52905、52915、52925、52935、52945、52955、52965、52975、52985、52995、53005、53015、53025、53035、53045、53055、53065、53075、53085、53095、53105、53115、53125、53135、53145、53155、53165、53175、53185、53195、53205、53215、53225、53235、53245、53255、53265、53275、53285、53295、53305、53315、53325、53335、53345、53355、53365、53375、53385、53395、53405、53415、53425、53435、53445、53455、53465、53475、53485、53495、53505、53515、53525、53535、53545、53555、53565、53575、53585、53595、53605、53615、53625、53635、53645、53655、53665、53675、53685、53695、53705、53715、53725、53735、53745、53755、53765、53775、53785、53795、53805、53815、53825、53835、53845、53855、53865、53875、53885、53895、53905、53915、53925、53935、53945、53955、53965、53975、53985、53995、54005、54015、54025、54035、54045、54055、54065、54075、54085、54095、54105、54115、54125、54135、54145、54155、54165、54175、54185、54195、54205、54215、54225、54235、54245、54255、54265、54275、54285、54295、54305、54315、54325、54335、54345、54355、54365、54375、54385、54395、54405、54415、54425、54435、54445、54455、54465、54475、54485、54495、54505、54515、54525、54535、54545、54555、54565、54575、54585、54595、54605、54615、54625、54635、54645、54655、54665、54675、54685、54695、54705、54715、54725、54735、54745、54755、54765、54775、54785、54795、54805、54815、54825、54835、54845、54855、54865、54875、54885、54895、54905、54915、54925、54935、54945、54955、54965、54975、54985、54995、55005、55015、55025、55035、55045、55055、55065、55075、55085、55095、55105、55115、55125、55135、55145、55155、55165、55175、55185、55195、55205、55215、55225、55235、55245、55255、55265、55275、55285、55295、55305、55315、55325、55335、55345、55355、55365、55375、55385、55395、55405、55415、55425、55435、55445、55455、55465、55475、55485、55495、55505、55515、55525、55535、55545、55555、55565、55575、55585、55595、55605、55615、55625、55635、55645、55655、55665、55675、55685、55695、55705、55715、55725、55735、55745、55755、55765、55775、55785、55795、55805、55815、55825、55835、55845、55855、55865、55875、55885、55895、55905、55915、55925、55935、55945、55955、55965、55975、55985、55995、56005、56015、56025、56035、56045、56055、56065、56075、56085、56095、56105、56115、56125、56135、56145、56155、56165、56175、56185、56195、56205、56215、56225、56235、56245、56255、56265、56275、56285、56295、56305、56315、56325、56335、56345、56355、56365、56375、56385、56395、56405、56415、56425、56435、56445、56455、56465、56475、56485、56495、56505、56515、56525、56535、56545、56555、56565、56575、56585、56595、56605、56615、56625、56635、56645、56655、56665、56675、56685、56695、56705、56715、56725、56735、56745、56755、56765、56775、56785、56795、56805、56815、56825、56835、56845、56855、56865、56875、56885、56895、56905、56915、56925、56935、56945、56955、56965、56975、56985、56995、57005、57015、57025、57035、57045、57055、57065、57075、57085、57095、57105、57115、57125、57135、57145、57155、57165、57175、57185、57195、57205、57215、57225、57235、57245、57255、57265、57275、57285、57295、57305、57315、57325、57335、57345、57355、57365、57375、57385、57395、57405、57415、57425、57435、57445、57455、57465、57475、57485、57495、57505、57515、57525、57535、57545、57555、57565、57575、57585、57595、57605、57615、57625、57635、57645、57655、57665、57675、57685、57695、57705、57715、57725、57735、57745、57755、57765、57775、57785、57795、57805、57815、57825、57835、57845、57855、57865、57875、57885、57895、57905、57915、57925、57935、57945、57955、57965、57975、57985、57995、58005、58015、58025、58035、58045、58055、58065、58075、58085、58095、58105、58115、58125、58135、58145、58155、58165、58175、58185、58195、58205、58215、58225、58235、58245、58255、58265、58275、58285、58295、58305、58315、58325、58335、58345、58355、58365、58375、58385、58395、58405、58415、58425、58435、58445、58455、58465、58475、58485、58495、58505、58515、58525、58535、58545、58555、58565、58575、58585、58595、58605、58615、58625、58635、58645、58655、58665、58675、58685、58695、58705、58715、58725、58735、58745、58755、58765、58775、58785、58795、58805、58815、58825、58835、58845、58855、58865、58875、58885、58895、58905、58915、58925、58935、58945、58955、58965、58975、58985、58995、59005、59015、59025、59035、59045、59055、59065、59075、59085、59095、59105、59115、59125、59135、59145、59155、59165、59175、59185、59195、59205、59215、59225、59235、59245、59255、59265、59275、59285、59295、59305、59315、59325、59335、59345、59355、59365、59375、59385、59395、59405、59415、59425、59435、59445、59455、59465、59475、59485、59495、59505、59515、59525、59535、59545、59555、59565、59575、59585、59595、59605、59615、59625、59635、59645、59655、59665、59675、59685、59695、59705、59715、59725、59735、59745、59755、59765、59775、59785、59795、59805、59815、59825、59835、59845、59855、59865、59875、59885、59895、59905、59915、59925、59935、59945、59955、59965、59975、59985、59995、60005、60015、60025、60035、60045、60055、60065、60075、60085、60095、60105、60115、60125、60135、60145、60155、60165、60175、60185、60195、60205、60215、60225、60235、60245、60255、60265、60275、60285、60295、60305、60315、60325、60335、60345、60355、60365、60375、60385、60395、60405、60415、60425、60435、60445、60455、60465、60475、60485、60495、60505、60515、60525、60535、60545、60555、60565、60575、60585、60595、60605、60615、60625、60635、60645、60655、60665、60675、60685、60695、60705、60715、60725、60735、60745、60755、60765、60775、60785、60795、60805、60815、60825、60835、60845、60855、60865、60875、60885、60895、60905、60915、60925、60935、60945、60955、60965、60975、60985、60995、61005、61015、61025、61035、61045、61055、61065、61075、61085、61095、61105、61115、61125、61135、61145、61155、61165、61175、61185、61195、61205、61215、61225、61235、61245、61255、61265、61275、61285、61295、61305、61315、

⑱ 李學勤 古文字研究 一輯 潘悠 勳 一九八〇年 從武論五年一期 武丁時卜辭的幾種代 卜辭全集 乙編 第一冊 甲骨文主 要 卜辭分期 試論 文武丁 卜辭問題 試論 文武丁時代的卜辭 甲骨學六十年 一九九一年 天 二頁 ⑰ 古文字研究 一輯 潘悠 勳 一九八〇年 從武論五年一期 武丁時卜辭的幾種代 卜辭全集 乙編 第一冊 甲骨文主 要 卜辭分期 試論 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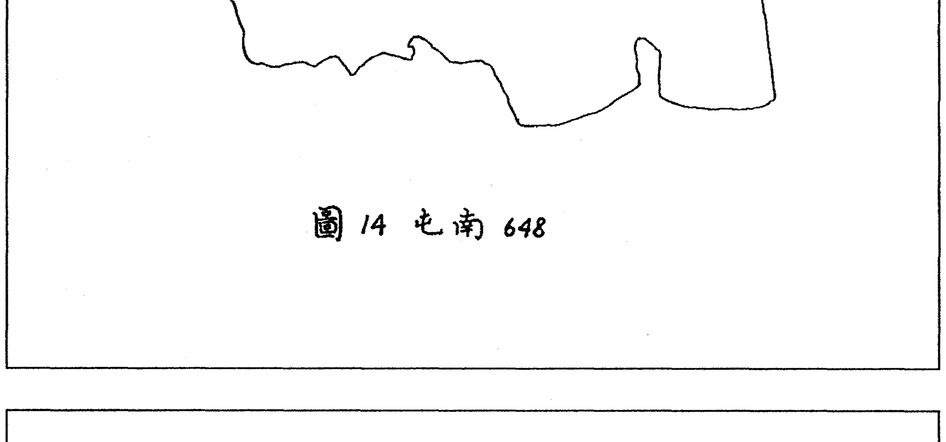


圖 14 屯南 6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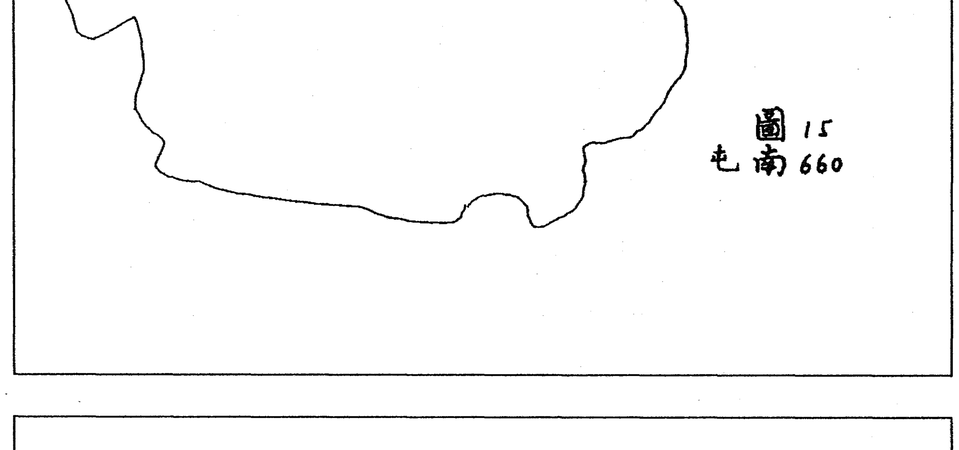


圖 15
屯南 6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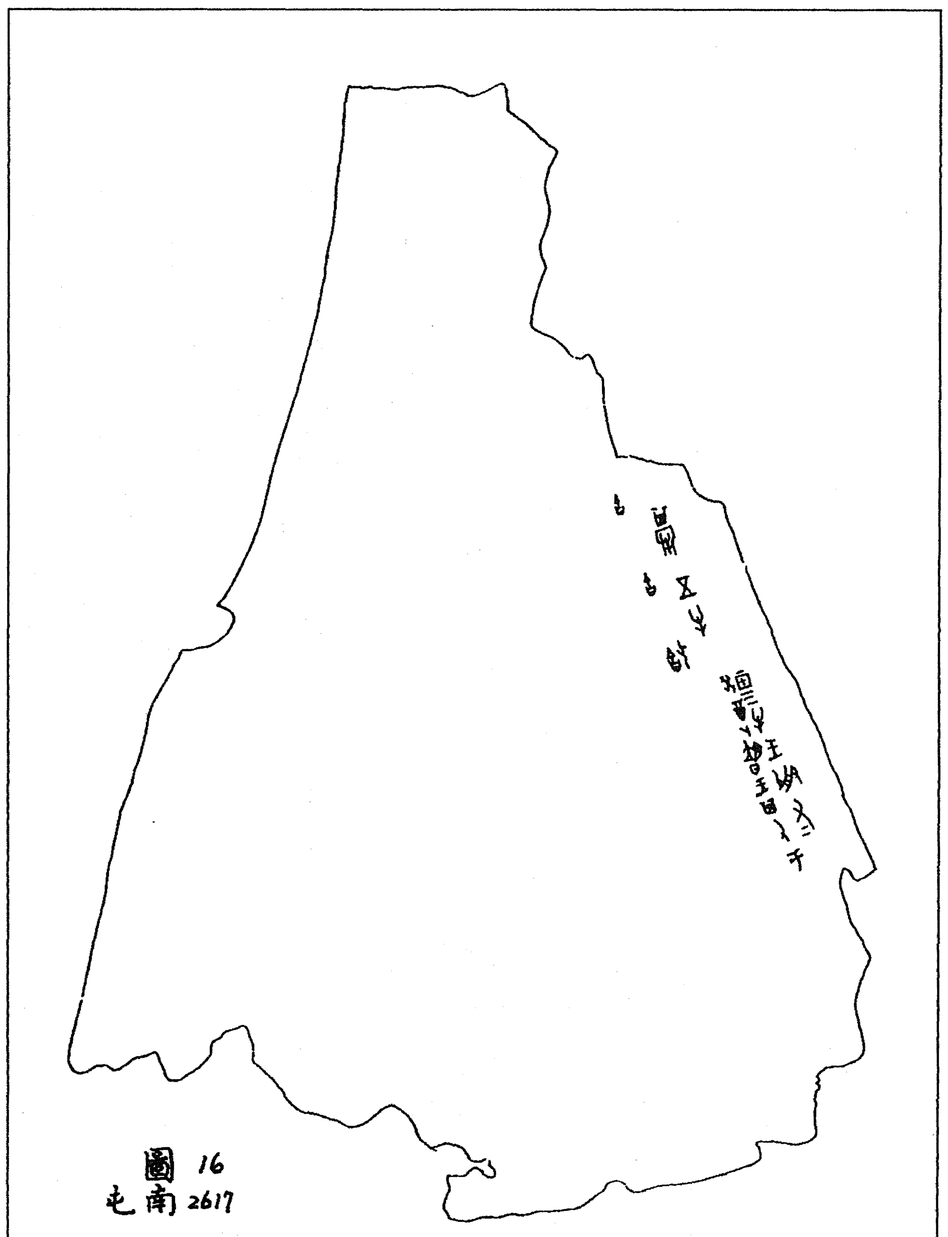


圖 16
屯南 26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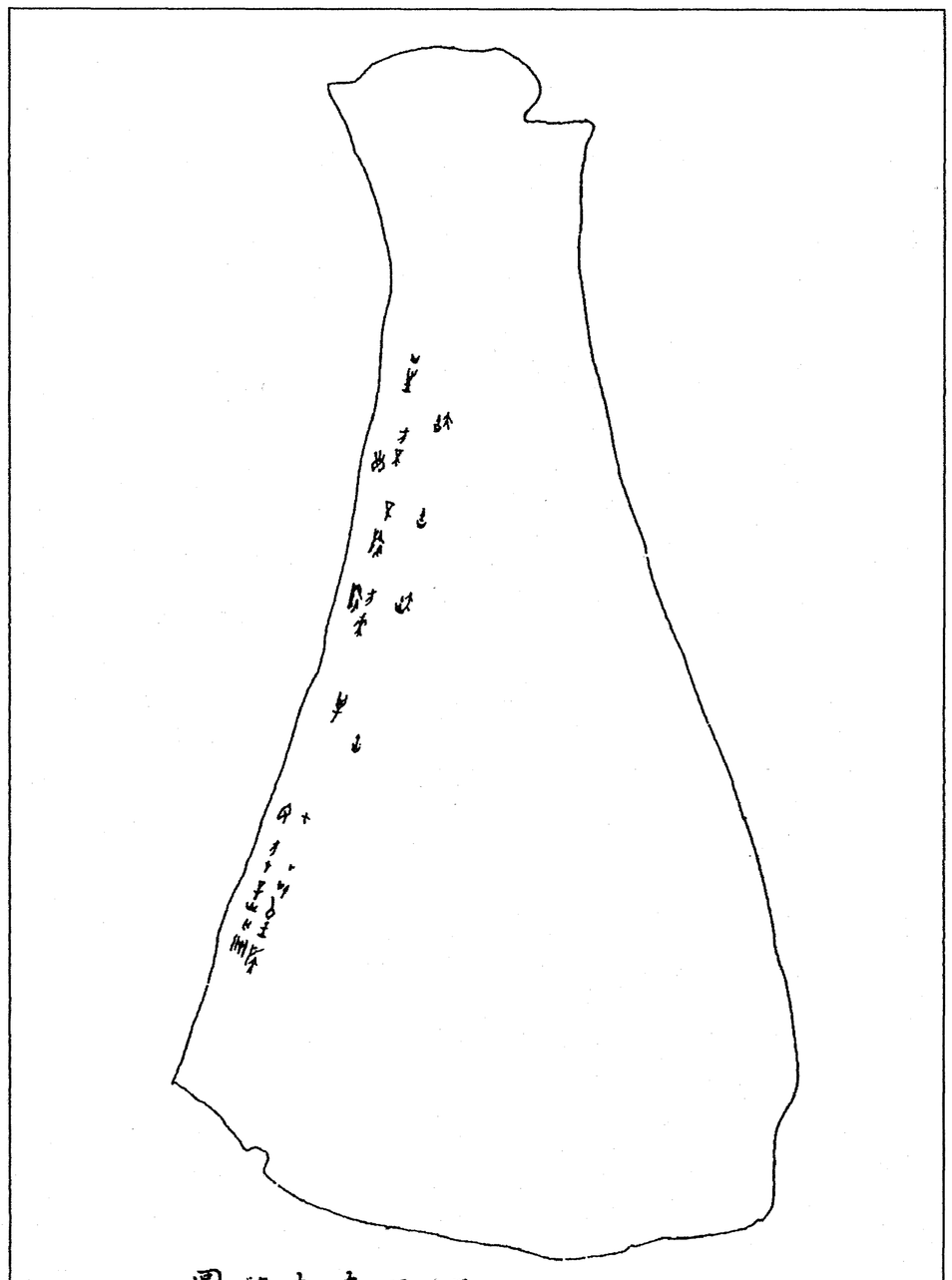


圖 17 屯南 2301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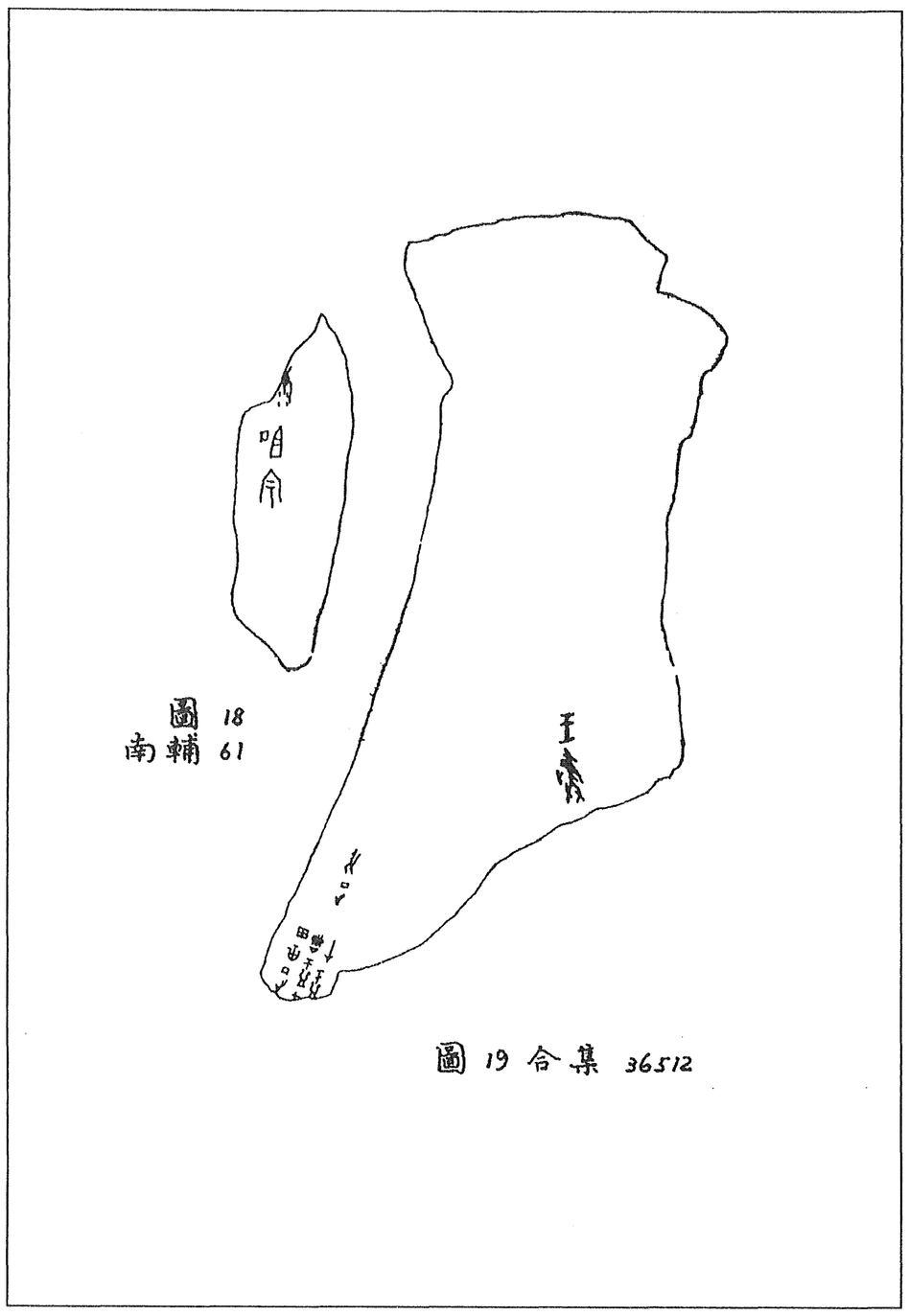


圖 18
南輔 61

圖 19 合集 365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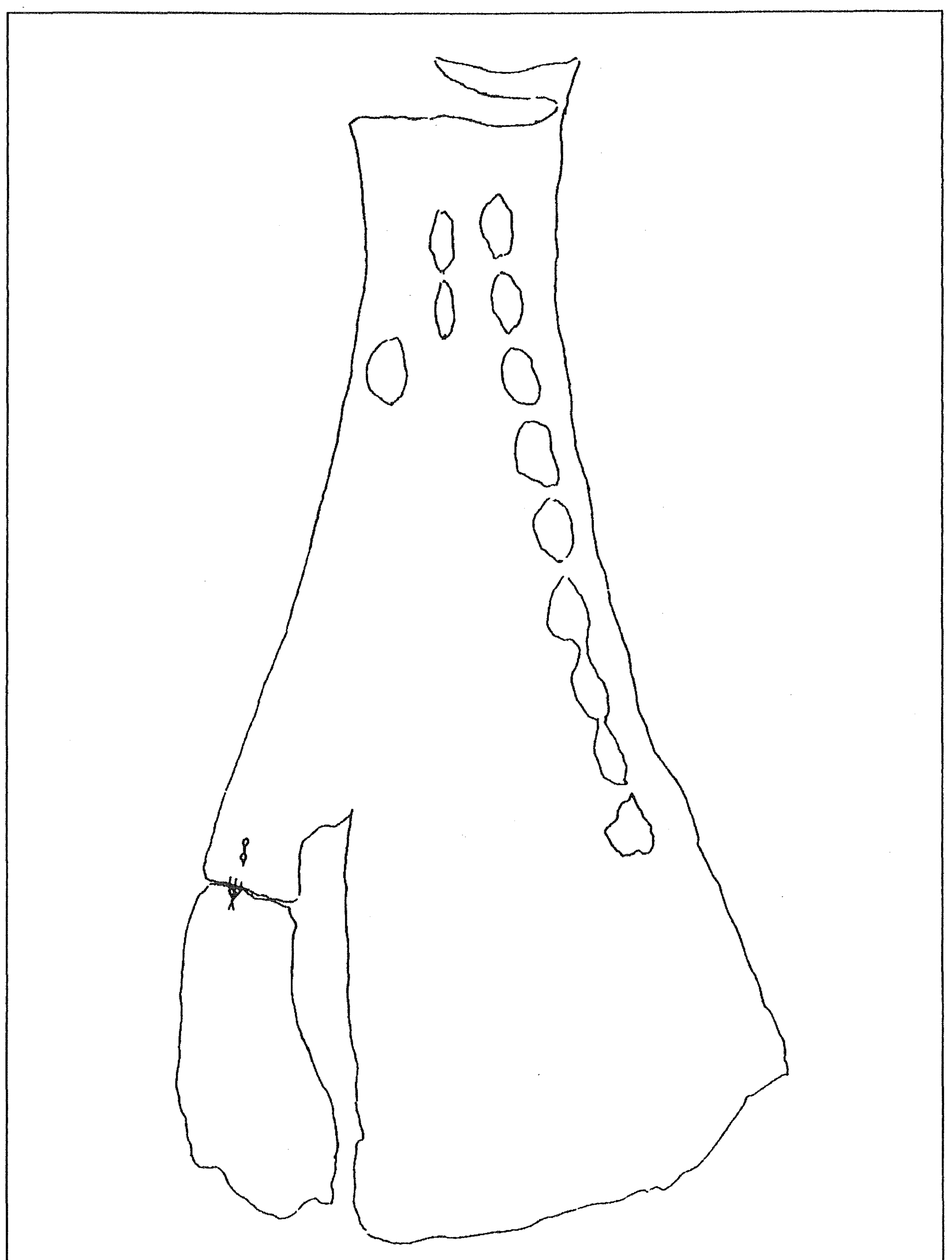


圖 17 屯南 2302 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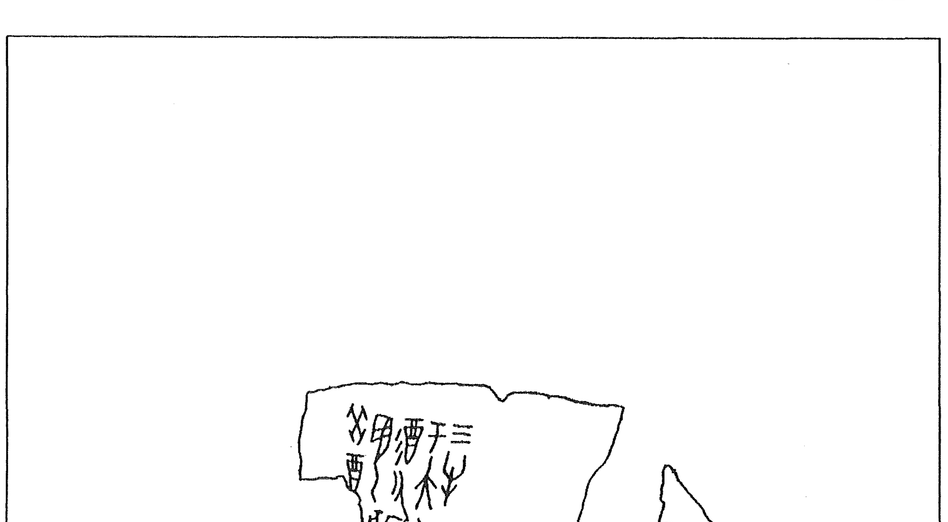


圖 21
安明 23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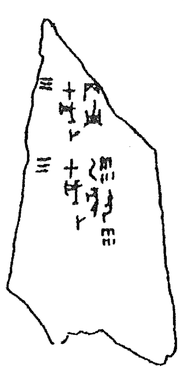


圖 22
粹 6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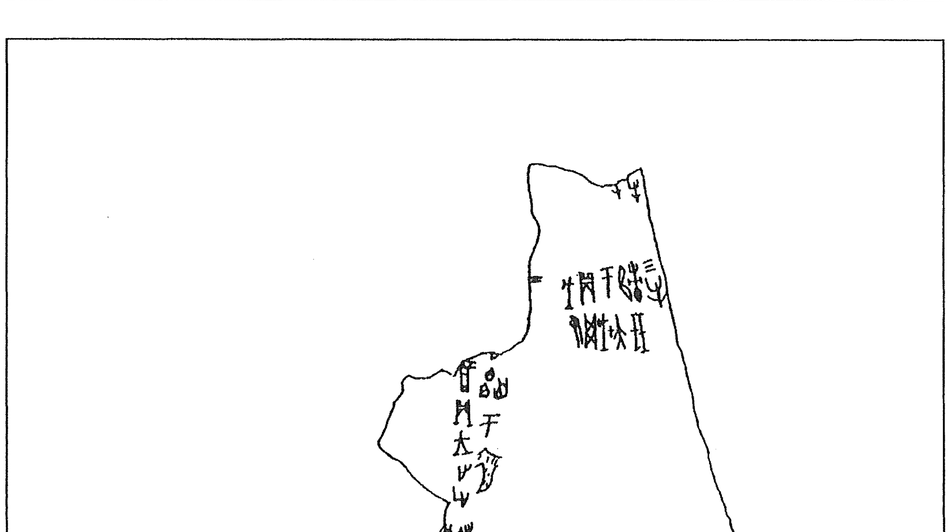


圖 20 合集 32480

（原載《甲骨文與殷商史》第三輯，上海古籍出版社，一九九一年）

殷墟甲骨分期的兩系說

李學勤

历组卜辞问题的提出，是在一九七七年1，至今已有十年。赞成或反对新说的论著，陆续发表多篇，对促进讨论的深入都有很多贡献。这一问题之所以得到国内外许多学者的注意，是由于它涉及殷墟甲骨分期研究的一些带根本性质的观点。

我们曾一再谈到，历组卜辞属于武丁至祖庚时期这个意见，并不是一九七七年才提出的。明义士一九二八年起草的《殷墟卜辞后编序》已有此说，该序稿近来已发表了2。近来读到联邦德国法兰克福大学张聪东先生的《甲骨文所见商代祀典》一书，始知他也提到有历的那种卜辞应列于祖庚至祖甲前期，并举出若干论据，这部书是一九七0年问世的3。现在提出历组卜辞问题所蕴含的新观点，可概括为我们以前讲过的一句话，就是「一个王世不仅有一种卜辞，一种卜辞也未必限于一个王世」4。

甲骨分期的两系说的基础，便是上述这句话，将殷墟甲骨看成一系，按王世来分期，出现了「复古」等现象。克服这类困难，必须彻底采取类型学的方法，并充分运用考古发掘提供的坑位和层位的依据，其结果势必放弃一系说。

所谓两系，是说殷墟甲骨的发展可划为两个系统。一个系统是由自组发展到历组、无名组5。林沄、彭裕商两同志对这个看法给予补正6。根据他们的看法，自组可能是两系的共同起源，黄组可能是两系的共同归宿，这无疑是极有启发的。

实际董作宾先生在《甲骨文断代研究例》中已意识到两系的存在，指出小屯村北主要出他所分一、二、五期，村中（包括村南）主要出他所分三、四期，不过他把两者作为一系对待了。陈梦家先生的《殷墟卜辞综述》进一步强调了坑位的区别，对董说作出很多重要修改，只是尚不能摆脱一系的观点。他把自组、子组、「午」组等列入武丁晚期，便是一系说的表现之一。

近年小屯南地的发掘，再次证实了坑位区别的存在。通观《小屯南地甲骨》全书，其内涵和解放前后若干收藏一样，以董氏所分三、四期为主。具体说来，是有一定数量的自组及「午」组，大量的是历组和无名组卜辞。换句话说，是两系中第二系的卜辞。

林沄同志已指出，《南地》书中罕见宾组卜辞。该书释文部分所说武丁卜辞，绝大多数是自组（或林沄同志所分自宾间组）、「午」组卜辞。真正的宾组卜辞，可举出T92出土的《南地》2663胛骨，有卜人𠂤。此人和T47与T54(3)出土的两片合成的《南地》2+13胛骨卜人𠂤当为一人。值得注意的是，则在历组屡次出现，可能与这一系有某种关系7。

出组卜辞在《南地》只见于T57所出2384胛骨，与历组卜辞同版8。

何组卜辞有T44(3)所出《南地》4447，为数极少，且系小片。

典型的黄组卜辞也难找到。《南地》释文的帝乙卜辞，林沄同志已详加分析，认为是无名组晚期卜辞。T20所出《南地》3564有「武乙宗」，字体确已向黄组趋近，但其兆辞「引吉」的位置，却是典型的黄组卜辞所没有的。

总之，《南地》甲骨中属于两系第一系的只占极少数。这和村北也出过几片历组、无名组卜辞一样，不影响问题的实质。

上述两系并未将子组「午」组等非王卜辞包括在内。另外在小屯以外，还可能存在性质不同的甲骨，如侯家庄1057的卜辞，字近何组而有许多不同，四盘磨还出现了属周人型式的卜骨，更为显例。这样的例子还有一些。

两系甲骨的并存，还可以从层位及共出器物说明。如果甲骨只有一系，那么像村北之缺少历组、无名组，地层上也该有很大的缺环，也就是说，小屯南地的中期在村北没有对应的存在。即使如此，也无法解释村北出黄组甲骨的层位中为什么没有历组、无名组的遗留。这表明，只承认一系而忽略坑位与系的差别，是与考古发掘实际矛盾的。

两系甲骨各自表现出类型学的连续性9，怎样安排也难于并成一系；同时，处于同一时期的两系甲骨，在书体、文例等方面又有着若干共同点。这种情形在许多时代都是存在的，不同的人所书文字，字的结构、用字习惯等等难免有所差别，可是同时代人又总有其一定的特点。商代卜人有其本身的集体，世代传授，自然更能表现出各自的特征。

两系的并存，主要表现为两系同时甲骨内容事项的相通。历组与宾组、出组卜辞的同时，大家已列举大量证据，甚至有刻在一版上的实例。无名组与何组的同时，同样可举出很多例证，我们过去曾提出一些，如擒危方首领、五族戍羌之类10。仔细查找，很容易证明何组、无名组两者不是简单地上下衔接的。至于无名组晚期同黄组能否同时，尚待仔细研究。

不同系甲骨的同时，还可从人物的共通来论证。这方面大家也列举了许多例子，而且越找越多。《南地》3564释文指出的妇鼠，大家熟知见于自组、宾组，这一片刚好是历组父乙类卜辞，是又一新例。有些学者主张卜辞人名都是族名之类集体名称，不是私名。要把这个问题说清楚，当从古代姓名制度入手，已有论作进行了一些讨论11，在此不能详述。

两系甲骨的不同是多方面的，我们觉得最基本的一点是一系兼用龟骨，另一系专用胛骨。这个区别，应该说是卜法的不同，不可小视。历组、无名组一系从来不用龟甲，惟一的一片历组腹甲是《摭续》17，与《甲编》397同文，疑为习刻抄写所致，至少也是例外。无名组全无龟甲，但有「习龟卜」、「习龜（疑即《周礼·龟人》「天龟曰灵龜」之「灵」字）一卜」等兆辞12，所指显然是同时的何组。

为什么商代有不同卜法并存？《周礼·大卜》云：「大卜掌三兆之法，一曰玉兆，二曰瓦兆，三曰原兆，其经兆之体皆百有二十，其颂皆千有二百；掌三易之法，一曰连山，二曰归藏，三曰周易，其经卦皆八，其别皆六十有四」。可见古代不仅卜筮并用，在卜的内部还并行不同的卜法，常同时使用13，商代的情形也可能如此。甲骨从刻辞看本来是在很多地方占卜的，但集中出于殷墟很小的地区，这当是卜人将甲骨带回，放在固定地方贮存的缘故。持不同卜法的卜人将他们所卜的甲骨分别集中在他们居息之所，有的藏储起来，有的倾倒在窖穴里面，就造成两系甲骨出土坑位的差异，和居延汉简不同出土位置性质不同是类似的现象。

关于甲骨分期的两系说，还有很多问题需要证实和探讨。比如历组父乙类和父丁类的层位问题，包括两类如何划分，都值得深入探索。以《南地》4103为例，此版出于T31(3)，被认为典型的父乙类卜辞，但它和下列各版是同时的：《京津》4253、《南明》617、《萃编》810、《京都》2520、《萃编》1127、《萃编》1188、《邺中》3下37，9、《甲编》1184、《萃编》1186、《萃编》1185，包括辛丑到乙卯十五天卜辞，其中是有父丁的14。因此，不管字体如何，它不属于以父乙称谓为主的时期。

小屯南地的发掘，为研究甲骨分期提供了最珍贵的一批材料，《南地》的出版是满足大家期望的。但是，要充分利用这批材料，还有待详细发掘报告的公布。例如T95出了《南地》2667——2676共九版，其中有「午」组卜甲2670——2673四片，而2667则是历组的（释文云似为习刻）。发掘整理的同志曾引2671以论「午」组卜辞15，惟对H95未多介绍。这个灰坑很有兴趣，如有共出陶片，很希望能够发表。另外，林沄同志对卜辞层位提过不少问题16，也只有发掘报告出版才能弄清楚。

殷墟甲骨分期是一个相当复杂的问题。由于非正式发掘品占大多数，带来了种种疑难。近年，《甲编》坑位材料已经发表17，为研究整理提供了更多的依据。我们的工作就是要在疑难纷纭中爬梳出头绪，这需要考古发掘的继续开展，也需要对甲骨本身进行细致全面的研究。两系说不过是针对现存的矛盾和线索提出的假说，切望大家继续赐予批评诘难。

1 李学勤：《论妇好墓的年代及有关问题》，《文物》一九七七年第一一期。

2 同　上：《小屯南地甲骨与甲骨分期》附，《文物》一九八一年第五期。

3 张聪东：《甲骨文所见商代祀典》（Tsung-tung Chang, Der Kult der Shang-dynastie im Spiegel der Orakelinschriften），22-23页，一九七0年。

4 王宇信：《建国以来甲骨文研究》李学勤序，第六页，一九八一年。

5 同　上：《西周甲骨探论》李学勤序，第四页，一九八四年。

6 林　沄：《小屯南地发掘与殷墟甲骨断代》，《古文字研究》第九辑。彭裕商：《也论历组卜辞的年代》，《四川大学学报》一九八三年第一期

論「非王卜辭」

方述鑫

在對甲骨文進行深入研究的過程中，中外學術界有人提出了安陽小屯殷墟出土的十多萬片甲骨卜辭中有上千片的卜辭不屬於殷王室，認為這種卜辭是「非王卜辭」。因為這批卜辭對殷商歷史的研究關係極為重大，故本人不揣淺陋，也談談對「非王卜辭」的時代、內容及其性質的意見，希望能引起學術界的注意，並得到指正。

一 「非王卜辭」說的產生及其影響

「非王卜辭」說是日本貝塚茂樹先生最早提出的。一九三八年貝塚氏發表了《論殷代金文中所見圖象文字學》一文，在安陽小屯殷墟出土的甲骨卜辭中，區別出所謂「子卜貞卜辭」，指出這些卜辭不是王卜辭，並認為這些卜辭的時代屬於武丁時期。後來他在一九四六年出版的《中國古代史學的發展》和一九五三年發表的《甲骨文斷代研究的再檢討》中，進一步闡發了這一見解。

陳夢家先生在一九五六年出版的《殷虛卜辭綜述》斷代上》也提出了疑問：「賓組似乎是王室正統的卜辭；自組卜人也常和時王並卜，所以也是王室的，而其內容稍異。午組所祭的人物很特別，子組所記的內容也與它組不同。子組卜人師和巡（或與婦巡是一人）很像是婦人，該組的字體也是纖細的。第十五次發掘出土的（乙 8672—8702）字體近于，自，午組的，內容多述婦人之事，可能是嬪妃所作。這些卜人不一定皆是卜官，時王自卜，大卜以外很可能有王室貴官參與卜事的。」

一九五八年李學勤先生發表的《帚乙時代的非王卜辭》進一步指出：「小屯卜辭內確含有少數的非王卜辭。並認為解放前殷墟第十五次發掘從《王卜》和《王出》坑出土的「字體統一而特殊，且互相聯繫」的龜甲卜辭是「婦女卜辭」。「這種卜辭所卜問均為有關婦女的事項，這表明問疑者是一個婦女。她的親屬系統不含於商王族，所以她不是商王的后妃或直系親屬」。這類卜辭當是「非王卜辭」。貝塚氏所謂的「子卜貞卜辭」，他也認為是「非王卜辭」：「這種卜辭大部份出於第十三次安陽發掘所得 YH 127 坑」，YH 251、E9、A26、YH 327 等坑也出有此類卜辭。這種「子卜辭」有子、余、我、祖、神五位貞人。「和同時的 YH 251、330 坑卜辭相仿，主要卜問關於許多婦女的事情」。「與 YH 251、330 坑卜辭的問疑者有同輩親屬關係的另一婦女」。另外李學勤先生認為還有幾種「非王卜辭」一種是大部份出於 E16 坑，YH6、YH 127 坑也出，「與『子卜辭』有關的」，「多用腹甲、未見用背」的「刀」、「亞」卜辭。此類卜辭中的「妣不見於商王系，這些私名在殷代王室婦女中也是找不到的」。「C120 坑所出『乙』9039、C121 坑所出『乙』9042 兩片甲」，也「與子卜辭『有關的」，「多用腹甲、少用背甲、未見鑽鑿、字尖耳而無足」。另一種是出於 YH 127、A26 坑的，「字體多用圖筆，『貞』字作圓腹的 ，龜骨皆用，而以背甲為多」的卜辭。還有一種是出於 YH 127 坑的「字體柔弱專用背甲」的卜辭。「這三種卜辭是同時的……稱謂系統一致」，「問疑者應該是同一個人，即『子』。」最後一種是「非王卜辭」，即通稱的「午組卜辭」。「這種卜辭筆體多作銳折，貞字作閉或斜耳的 。少，背甲則不用。腹甲卜辭左右對卜時以左卜為正卜，與其它卜辭相反。除 YH 127 甲兩片，係一版之折」。這種卜辭中出現的稱謂「石甲」也見於 YH 127 坑所出「貞」字作 的與「子卜辭」有關的「非王卜辭」，「可知這種卜辭的問疑者和『子』有一定的親屬關係……親屬稱謂系統來看，本種卜辭的問疑者應當是一個男子……身份相當顯貴」，「而且是在商人執力範圍的邊界上活動」。李學勤先生對以上幾種「非王卜辭」進行全面分析後，得出了「非王卜辭」的特徵：「(一)問疑者不是商王。(二)沒有王卜，辭中也不提到王。(三)沒有另一套先祖名號。(四)沒有符合於商王系的親屬稱謂系統，而有另一套親屬稱謂系統」。並推斷出「非王卜辭」的「問疑者至少有三個人：(一)某甲，女性；YH 251、330 坑的卜辭。(二)子，女性『貞』字作 的卜辭，專用背甲的卜辭，E16 坑兩種卜辭。(三)某乙，男性；YH 127 坑『父』卜辭。這三個人是同時的，而且互相有親屬關係。某甲和『子』有共同的妣，母和子。她們可能是姊妹行。某乙和『子』有共同的先祖。從卜辭內容來看，某甲只是一位有封地的貴婦，不參加政治和軍事活動。某乙是一位高榮的貴族，而且率有軍隊；『子』雖然是一個婦女，她的地位却和某乙不相上下，她也率有師旅參加政治和軍事活動」。李學勤先生對以上幾種「非王卜辭」進行全面分析後，得出了「非王卜辭」的特徵：「(一)問疑者不是商王。(二)沒有王卜，辭中也不提到王。(三)沒有另一套先祖名號。(四)沒有符合於商王系的親屬稱謂系統，而有另一套親屬稱謂系統」。並推斷出「非王卜辭」的「問疑者至少有三個人：(一)某甲，女性；YH 251、330 坑的卜辭。(二)子，女性『貞』字作 的卜辭，專用背甲的卜辭，E16 坑兩種卜辭。(三)某乙，男性；YH 127 坑『父』卜辭。這三個人是同時的，而且互相有親屬關係。某甲和『子』有共同的妣，母和子。她們可能是姊妹行。某乙和『子』有共同的先祖。從卜辭內容來看，某甲只是一位有封地的貴婦，不參加政治和軍事活動。某乙是「非王卜辭」。貝塚氏所謂「子卜貞卜辭」，他也認為是「非王卜辭」：「這種卜辭大部份出於第十三次安陽發掘所得 YH 127 坑」，YH 251、E9、A26、YH 327 等坑也出有此類卜辭。這種「子卜辭」有子、余、我、祖、神五位貞人。「和同時的 YH 251、330 坑卜辭相仿，主要卜問關於許多婦女的事情」。「與 YH 251、330 坑卜辭的問疑者有同輩親屬關係的另一婦女」。另外李學勤先生認為還有幾種「非王卜辭」一種是大部份出於 E16 坑，YH6、YH 127 坑也出，「與『子卜辭』有關的」，「多用腹甲、少用背甲、未見鑽鑿、字尖耳而無足」。另一種是出於 YH 127、A26 坑的，「字體多用圖筆，『貞』字作圓腹的 ，龜骨皆用，而以背甲為多」的卜辭。還有一種是出於 YH 127 坑的「字體柔弱專用背甲」的卜辭。「這三種卜辭是同時的……稱謂系統一致」，「問疑者應該是同一個人，即『子』。」最後一種是「非王卜辭」，即通稱的「午組卜辭」。「這種卜辭筆體多作銳折，貞字作閉或斜耳的 。少，背甲則不用。腹甲卜辭左右對卜時以左卜為正卜，與其它卜辭相反。除 YH 127 甲兩片，係一版之折」。這種卜辭中出現的稱謂「石甲」也見於 YH 127 坑所出「貞」字作 的與「子卜辭」有關的「非王卜辭」，「可知這種卜辭的問疑者和『子』有一定的親屬關係……親屬稱謂系統來看，本種卜辭的問疑者應當是一個男子……身份相當顯貴」，「而且是在商人執力範圍的邊界上活動」。李學勤先生對以上幾種「非王卜辭」進行全面分析後，得出了「非王卜辭」的特徵：「(一)問疑者不是商王。(二)沒有王卜，辭中也不提到王。(三)沒有另一套先祖名號。(四)沒有符合於商王系的親屬稱謂系統，而有另一套親屬稱謂系統」。並推斷出「非王卜辭」的「問疑者至少有三個人：(一)某甲，女性；YH 251、330 坑的卜辭。(二)子，女性『貞』字作 的卜辭，專用背甲的卜辭，E16 坑兩種卜辭。(三)某乙，男性；YH 127 坑『父』卜辭。這三個人是同時的，而且互相有親屬關係。某甲和『子』有共同的妣，母和子。她們可能是姊妹行。某乙和『子』有共同的先祖。從卜辭內容來看，某甲只是一位有封地的貴婦，不參加政治和軍事活動。某乙是一位高榮的貴族，而且率有軍隊；『子』雖然是一個婦女，她的地位却和某乙不相上下，她也率有師旅參加政治和軍事活動」。李學勤先生對以上幾種「非王卜辭」進行全面分析後，得出了「非王卜辭」的特徵：「(一)問疑者不是商王。(二)沒有王卜，辭中也不提到王。(三)沒有另一套先祖名號。(四)沒有符合於商王系的親屬稱謂系統，而有另一套親屬稱謂系統」。並推斷出「非王卜辭」的「問疑者至少有三個人：(一)某甲，女性；YH 251、330 坑的卜辭。(二)子，女性『貞』字作 的卜辭，專用背甲的卜辭，E16 坑兩種卜辭。(三)某乙，男性；YH 127 坑『父』卜辭。這三個人是同時的，而且互相有親屬關係。某甲和『子』有共同的妣，母和子。她們可能是姊妹行。某乙和『子』有共同的先祖。從卜辭內容來看，某甲只是一位有封地的貴婦，不參加政治和軍事活動。某乙是一位高榮的貴族，而且率有軍隊；『子』雖然是一個婦女，她的地位却和某乙不相上下，她也率有師旅參加政治和軍事活動」。李學勤先生對以上幾種「非王卜辭」進行全面分析後，得出了「非王卜辭」的特徵：「(一)問疑者不是商王。(二)沒有王卜，辭中也不提到王。(三)沒有另一套先祖名號。(四)沒有符合於商王系的親屬稱謂系統，而有另一套親屬稱謂系統」。並推斷出「非王卜辭」的「問疑者至少有三個人：(一)某甲，女性；YH 251、330 坑的卜辭。(二)子，女性『貞』字作 的卜辭，專用背甲的卜辭，E16 坑兩種卜辭。(三)某乙，男性；YH 127 坑『父』卜辭。這三個人是同時的，而且互相有親屬關係。某甲和『子』有共同的妣，母和子。她們可能是姊妹行。某乙和『子』有共同的先祖。從卜辭內容來看，某甲只是一位有封地的貴婦，不參加政治和軍事活動。某乙是一位高榮的貴族，而且率有軍隊；『子』雖然是一個婦女，她的地位却和某乙不相上下，她也率有師旅參加政治和軍事活動」。李學勤先生對以上幾種「非王卜辭」進行全面分析後，得出了「非王卜辭」的特徵：「(一)問疑者不是商王。(二)沒有王卜，辭中也不提到王。(三)沒有另一套先祖名號。(四)沒有符合於商王系的親屬稱謂系統，而有另一套親屬稱謂系統」。並推斷出「非王卜辭」的「問疑者至少有三個人：(一)某甲，女性；YH 251、330 坑的卜辭。(二)子，女性『貞』字作 的卜辭，專用背甲的卜辭，E16 坑兩種卜辭。(三)某乙，男性；YH 127 坑『父』卜辭。這三個人是同時的，而且互相有親屬關係。某甲和『子』有共同的妣，母和子。她們可能是姊妹行。某乙和『子』有共同的先祖。從卜辭內容來看，某甲只是一位有封地的貴婦，不參加政治和軍事活動。某乙是

（原載《古文字研究》第十八輯，中華書局，一九九二年八月）

7李学勤：《海外访古记》（一），《文博》一九八六年第五期。
8同 上：《论小屯南地出土的一版特殊胛骨》，《上海博物馆集刊》第四期，一九八七年。文中列举一版甲骨上有两种不同字体七例，按《乙编》8818有子组卜辞与所谓「妇女卜辞」同见，后者可附于子组。至于自组大、小字同版等例尚多，更系同组，不再备举。
9关于甲骨钻凿类型的连续性，见裘锡圭：《读〈小屯南地甲骨〉》，《书品》一九八七年第三期；又同8。
10同 上：《殷代地理简论》，七三——八二页，一九五九年。
11参看方炫琛：《左传人物名号研究》，一九八三年；李学勤：《考古发现与古代姓氏制度》，一九八六年「古代中国与社会科学普遍法则」讨论会论文。
12参看宋镇豪：《殷代「习卜」和有关占卜制度的研究》，《中国史研究》一九八七年第四期。
13孙诒让：《周礼正义》卷四十七。
14同10八三——八四页。
15肖 楠：《略论「午组卜辞」》，《考古》一九七九年第六期。
16同6。
17石璋如：《殷虛文字甲编的五种分析》，台湾《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五三本第三分，一九八二年；又《小屯·殷虛文字丁编》。

二 「非王卜辭」的時代

「非王卜辭」的時代，貝塚氏認為是武丁時代的幾種「子卜辭」試論商代的家族形態》一文，也認為小屯殷墟出土的甲骨卜辭中有一種相當普遍的誤解，即以為出於安陽小屯的全部甲骨刻辭都是王室之物。」他認為武丁時代的「非王卜辭」而特別有研究價值的有以下三種：「(一)甲種，集中出於小屯 YH 251、YH 233、YH 330 三個坑中……這三坑出土的全為卜甲字體，稱謂和辭例相同，故可視為一個整體。這種卜辭不記卜人名。記干支的前辭形式有「干支卜貞」、「干支卜」、「干支貞」三種。字體的最大特色是同一字的寫法很不統一，」（按：即李文所說的「婦女卜辭」）「(二)乙種，集中出於小屯 YH 127 這個灰坑。另外，YH 448 出土的 乙 9016、乙 9057 兩片，也屬本屬。這種卜辭也不記卜人名。記干支的前辭形式有「干支卜貞」、「干支貞」三種。字體最顯著的特徵是筆劃轉折陝峭，基本沒有曲筆……貞字則多數作 所說的「父」卜辭，通稱的「午組卜辭」）「(三)丙種，也集中出於 YH 127 這個灰坑。另外 YH 440 坑出一片卜甲（即乙 4274），亦屬本屬。（按：即李文所說的「亞卜辭」）甲編中發表的一區 H 坑出土的甲骨中也有這種卜辭（如甲 3326、甲 758）。卜人稱謂有子、余、我、師、巡五種。記干支的前辭形式有「干支卜某貞」、「干支某卜貞」、「干支某卜」、「干支貞」六種。字體特色是細小而多曲筆，貞字一律作 。其他各字也寫法劃一，幾乎沒有異體。」「子卜辭」）「另外，在 YH 127 中還有兩類卜辭：(a)貞字作 ，(b)貞字作 ，刀法最為。」「甲編中發表 E 坑出土的所謂「刀卜辭」。……以乙 4677 為代表的「亞卜辭」。乙 9105 這一版前出土的卜骨，以綴合的第三次發掘所得的大龜版都為代表的那類卜辭，據續 274 這一字體拙劣的刻辭，甲編考釋中綴合的第三次發掘所卜問均為有關婦女的事項，這表明問疑者是一個婦女。她的

坑）。出大量有組卜辭。

YH 251，第十五次發掘，𠂤乙 8691－8897。出「婦女卜辭」二百片以上，可以綴合的有：𠂤乙 8832＋8853＋8763+(22130-)－8742＋8779＋8781＋8828（22134）－8748＋8758＋8759＋8935（22197＋22370－8933 和 8935 出於 YH 330 坑）－8693＋8960（22222－8960 出土於 YH 330 坑）－8719＋8724＋8749（22241）－8711＋8730＋8773＋8781＋8791＋8802＋8812＋8835＋8836＋8864＋8877＋8890（22247－8890 出土於 YH 330 坑）－8704＋8820＋8826＋8857（22248）－8697＋8885（22252）－8725＋8888（22257）－8674＋8695（22261）－8834＋8839(22263)－8716＋8727＋8785＋8824＋8849＋8856（22277）－8701＋8761（22285）－8807＋9031（22273－9031 出土於 YH 371 坑）、8712＋8904＋8946（22322－8944 和 8946 都出土於 YH 330 坑）－8774＋8859（22374）－8806＋8997（22391－8997 出於 YH 306 坑）－8822＋8862（22394）－8719　8805（21415）。出二片子組卜辭𠂤乙 8818，子組卜辭字體和「婦女卜辭」字體同版。出二片自組卜辭𠂤乙 8878（𠂤合集 20366）。

YH 253，第十五次發掘，𠂤乙 8838－8934－9058－9063。出數十片「婦女卜辭」，可以綴合的有𠂤乙 8924＋8931（𠂤合集 22490）。出二片子組卜辭𠂤乙 8909（21369-）。出數片自組卜辭。

YH 330 坑，第十五次發掘，𠂤乙 8937－8994。出數十片「婦女卜辭」，可以綴合的有：𠂤乙 8939＋8955＋8968＋8988（22197＋22370－8988 和 8988 出土於 YH 251 坑）－8960＋8993（22222－8993 出土於 YH 251 坑），8990＋8711＋8730＋8773＋8781＋8791＋8802＋8812＋8835＋8836＋8864＋8877（22247），後十二片卜辭均出土於 YH 251 坑）－8965＋8981（22282）－8944＋8946＋8712（22322－8712 出土於 YH 251 坑）。出二片自組卜辭。

YH 344，第十五次發掘，𠂤乙 8997－9022－9066－9079－9103。出一片「婦女卜辭」，即𠂤乙 8997，可與 YH 251 坑的𠂤乙 8806 綴合（𠂤合集 22391）。出大量自組卜辭。

YH 371，第十五次發掘，𠂤乙 9026－9032。出六片「婦女卜辭」𠂤乙 9026－9031，可以綴合的有𠂤乙 9031＋8807（𠂤合集 22273－8807 出土於 YH 251 坑）。出一片「婦女卜辭」，可與 C 170 坑出土的𠂤乙 9038 綴合，即𠂤合集 22467。

C 170，第十五次發掘，𠂤乙 9038－9039。出一片「午組卜辭」，即𠂤乙 9038，可與 YH 448 坑出土的𠂤乙 9036 和 9037 綴合（𠂤合集 22467）。出二片賓子組卜辭並從、但重手作困的卜辭，即𠂤乙 9039，可與 C 171 坑出土的𠂤乙 9044 綴合（𠂤合集 21910）。

C 171，第十五次發掘，𠂤乙 9040－9050。出二片賓子組卜辭並從、但重手作困的卜辭，即𠂤乙 9044，可與 C 170 坑出土的𠂤乙 9039 綴合（𠂤合集 21910）。其餘均從自組卜辭。

H 47，一九七三年小屯南地發掘，𠂤屯南 2114－2129，出二片「午組卜辭」𠂤屯南 2118(H47:5)。出一片賓組卜辭𠂤屯南 2113（H47:2＋T54(3):22）。出殘片應下和殘片「歷組」卜辭。

H 50，一九七三年小屯南地發掘，𠂤屯南 2160－2249。出六片「午組卜辭」𠂤屯南 2238（H50:207）、2240（H50:208）－2241（H50:211）、2244(H50:212)、2245(H50:213)、2248(H50:214)。出三片自組卜辭，以及大量應下和「歷組」卜辭。

H 61，一九七三年小屯南地發掘，𠂤屯南 2502－2509。出一片「午組卜辭」𠂤屯南 2507（H61:34）。出一片自組卜辭𠂤屯南 2508（H61:33）。出殘片應下和「歷組」卜辭。

H 80，一九七三年小屯南地發掘，𠂤屯南 2532－2539。出一片「午組卜辭」𠂤屯南 2536（H80:8）。出殘片應下和「歷組」卜辭。

H 82，一九七三年小屯南地發掘，𠂤屯南 2584－2639。出一片「午組卜辭」𠂤屯南 2632（H82:112）。出大量應下和「歷組」卜辭。

H 86，一九七三年小屯南地發掘，𠂤屯南 2640－2653。出一片「午組卜辭」𠂤屯南 2647（H86:16）。出殘片應下和殘片「歷組」卜辭。

H 93，一九七三年小屯南地發掘，𠂤屯南 2667－2676。出四片「午組卜辭」𠂤屯南 2670（H93:48）、2671（H93:50+59）、2672（H93:47）、2673（H93:49+60）。其餘為應下和「歷組」卜辭。

H 102，一九七三年小屯南地發掘，𠂤屯南 2678（H102:1）。此片為「午組卜辭」。

H 107，一九七三年小屯南地發掘，𠂤屯南 2767－2771。出三片「午組卜辭」𠂤屯南 2767(H107:1)、2770(H107:10)、2771(H107:11+12)。其餘為自組卜辭。

T 31〈3〉，一九七三年小屯南地發掘，𠂤屯南 4100－4284。出一片「午組卜辭」𠂤屯南 4177(T31〈1〉:

不是王室卜辭。」這些「非王卜辭」的占卜主體是誰？

我們在會科學院歷史所的編寫組小屯南地甲骨前言中也明確指出：小屯南地一九七三年出土了十幾片「午組卜辭」。「午組卜辭」之所以命名的不是整個商王國，而是一個家族……午組卜辭有不是商王室的正統卜辭。會前言中作者的代表肯綮地指出

坑位深度	所出卜辭	卜辭組類和貞人
3.3M－4.5M	甲2961－2992	甲2991（合集20019）：㞢
4.5M－5.2M	甲2993－2999	甲2999：永 ⑤
5.2M－6.0M	甲2950－2959	甲2955·2956：㱿
6.0M－7.1M	甲2961－2977	甲2967：永、甲2963（合集22311）
	3330	2964（合集22312）：亘

坑位深度	所出卜辭	卜辭組類和貞人
7.1M－8.0M	甲2978－2997、3324－3332、3161－3362	甲2982：㞢－2998'3327：賓
8.0M－8.8M	甲3000－3144、3322－3331、3363	甲3003（合集20751）'旦'3012（21352）'㞢'3015+3019（20608）'旦'3045（19890）'㞢'3046+3052（19932）'旦'3047+3048（21290）'旦'3049+3089（21221）'㞢'3056'㞢'3333'3342'永'3084·3336'㞢'3337'賓'3113'㞢'3026·3118·3083'㞢'3338'㞢'3339'旦'3085（22474）'㞢'3092+3098（20349）'旦'

坑位深度	所出卜辭	卜辭組類和貞人
8.8M－9.4M	甲3145－3176、3366	甲3147：㞢、3150：賓、3153（21376）：㞢

這裏需要說明：出土於5.2M至6.0M地層的甲2963、出土於6.0M至7.1M地層的甲2977可以和出土於4.5M至5.2M地層的甲2999綴合，歸屬甲組卜辭。出土於8.0M至8.8M的甲3000（合集22102）、甲3003（合集22102）、甲3012（21352）、甲3015+3019（20608）、甲3045（19890）、甲3046+3052（19932）、甲3047+3048（21290）、甲3049+3089（21221）、甲3056、甲3333、甲3342、甲3084·3336、甲3337、甲3113、甲3026·3118·3083、甲3338、甲3339、甲3085（22474）、甲3092+3098（20349）的㞢、旦、賓卜辭，與出土於9.4M的卜辭除卷中所列賓組和自卜辭外，出自組卜辭：合集22102、甲3134（合集22272）、甲3144（22204）。但大量的賓組卜辭、歷組卜辭和

丙一・傍窄有 YH448（北西）・深度 1.18 M；YH 354（北）・深度 1.75 M；YH 367（北），深度 1.34 M・YH 448 出三片「午組卜辭」，即合乙 9026＋9037・可與乙十三基址的 C170 出的一片卜辭綴合（見前文）・YH 362 出「片自組卜甲合乙 9023（正）、9029（反），但不是字跡寬扁的狹卜辭・YH 354 出一片「歷組」卜骨合乙 9059（合集 22445）・YH 367 出一片自組卜骨合乙 9094（合集 22446）・這些說明，丙一基址的「午組卜辭」和自組及「歷組」卜辭同出・該基址的 YH448 出的「午組卜辭」是同時的・而 C170 又出與子組卜辭近似，但貞字作𠂤的卜辭・又可以和乙十六基址的 C121 出的一片卜辭綴合・由此我們可以推測，「午組卜辭」和與子組卜辭近似，但貞字作𠂤的卜辭應是同時的・在乙十三基址中，C170 的層位低於 YH371，YH371 出「婦女卜辭」和子組卜辭，從而我們又可以推測，「午組卜辭」和子組卜辭・結合乙十八基址的 YH257 出大量「婦女卜辭」及與子組卜辭同版，另一片和丙十七基址的 YH342 最上層的一片「婦女卜辭」可以綴合，而 YH342 除這片「婦女卜辭」外，全是自組卜辭的現象；再結合甲二基址的 E16 坑下層「午組卜辭」和自組及刀、亞卜辭同出的現象；再結合甲二基址的 E16 坑下層「午組卜辭」、自組、賓組、貞字作𠂤，作冏而刀法最肖，多用背甲的卜辭，以及子組卜辭的現象，我們認為「午組卜辭」和賓組、自組、刀、亞卜辭，以及與子組卜辭迥似，但貞字作冏的卜辭在武丁卜辭中是較早的卜辭，而「婦女卜辭」和子組卜辭，是武丁卜辭中較晚的卜辭・

丙十七，下窖有 YH345，深度 0.7 M 至 0.9 M，傍窖有 YH347，深度 0.7 M 至 1 M；探坑有 C334，深度 0.7 M 至 0.9 M，即合乙 9227，可與乙十八基址的 YH257 出的一片「婦女卜辭」綴合（見前文）・其餘全是自組卜辭，其中大多數是字跡寬扁的狹卜辭，如合乙 9002（合集 21772）、9003（22350）・YH347 所出卜辭為合乙 9030 至 9038，都是字跡寬扁的狹卜辭・C334 出一片自組卜骨合乙 9054，也是這種卜辭・「此外，一般墟建築遺存，把 H333 也列為丙十七基址下面的坑，坑中所出合乙 9033（合集 20634）是狹卜辭，合乙 9034 則接近帝乙、帝辛時物・檢查平面圖，原來 H333 並不在丙十七下面，它在兩組基址最南端，在基址之外・坑中有晚期遺物，殊不足

它還打破兩個沒有出甲骨，但從陶片上看是屬於小屯南地早期的灰坑 H313・H333 之下又發現了 H332・在 H313 中，出了一片卜甲合屯南 2727（H313:1），片間片又小又碎，難以分期・從 H332 打破「H333 衆看，再結合第四次發掘的 E16 坑「午組卜辭」出現的層位是 9.8 M 至 9.9 M，而自組卜辭和賓組卜辭及刀卜辭出現的最低層位是 9.8 M 至 9.9 M 的現像來看，「午組卜辭」的出現可能晚於自組、賓組和刀、亞卜辭・至於 H107，它在「H333 下，出有細紋環帶紋陶片，也屬小屯南地早期地層，出「午組」和自組卜辭（見前文）・這兩類卜辭同出於早期地層，說明其時代是相近的。[11]

以上分析了「非王卜辭」和相關卜辭出土的層位關係，這裏作個小結・「非王卜辭」的出土層位在賓組和自組卜辭之上，但大量地和這兩類卜辭同坑出土・賓組和自組卜辭是武丁時代的卜辭，其上限均不清楚，這兩類卜辭出土的地層尚未發現疊壓或打破關係，而只發現同出的地層關係，不好比較其早晚・「非王卜辭」中的刀、亞卜辭和「午組卜辭」及與子組卜辭同版，另一片和丙十七基址的 YH342 最上層的一片「婦女卜辭」可以綴合，而 YH342 除這片「婦女卜辭」外，全是自組卜辭的現象；再結合甲二基址的 E16 坑下層「午組卜辭」和自組及刀、亞卜辭同出的現象，我們認為「午組卜辭」和賓組、自組、刀、亞卜辭，以及與子組卜辭迥似，但貞字作冏的卜辭在武丁卜辭中是較早的卜辭，而「婦女卜辭」和子組卜辭，是武丁卜辭中較晚的卜辭・

同版現像

在本節中我們將說明各種「非王卜辭」除了它們相互之間有同版現像以外，只和武丁時代時代的自組和賓組兩類王室卜辭有同版現像・茲舉例如次：

1.合乙 8210（這一版完整的龜甲上，有兩條「婦女卜辭」字體的刻辭：「辛巳貞：啓弟」又羊」又𢦏，卑妣庚？」其餘六條刻辭為子組卜辭字體。（附圖二）

2.合集七・21784（這一片牛胛骨上，下部是子組卜辭，右邊為「午組卜辭」字體的干支表，上端先署名貞人為「大」的賓組卜辭的卜旬辭・此骨現藏吉林大學・（附圖三）

3.合集 21643（這版甲骨上，右邊為一條子組卜辭：「戊申子卜，貞：人歸？」左下為自組卜辭字體的四個殘字：「日☐出☐・」（附圖四）

4.合集 22064（合乙 1260）（這一版龜甲上，有幾條「午組卜辭」字體的刻辭：「辛丑卜：乙巳歲于天庚？卯石于妥☐出☐？壬寅卜：卯黑于父戊？壬寅卜：卯黑于父戊？乙巳于天癸……辛丑卜，其☐佳且？」（附圖五）

5.合集 22093（合乙 4505＋4519＋8287）（這一版龜甲上，右邊為「午組卜辭」字體的干支習刻字，表及殘辭「天卯黑」三個字・左下部為自組卜辭大字字體干支習刻字・（附圖六）

6.合集 22271（這一版龜甲上，左邊為「婦女卜辭」字體的刻辭：「婦宰在㫃用？」右邊有署名貞人為齐（弘）的自組卜辭：「王戌☐弘☐……」（附圖七之一）

7.合集 21917（這一版龜甲上，上端為子組卜辭「𠂤貞：牛且」的殘辭（直行），下端為自組卜辭的殘辭・（附圖八）

8.合集 22421（合乙 1232＋2130）（這一版龜甲上石卯部？」上端及右端為自組卜辭字體・（附圖九）

以上所舉八例，第一例說明「婦女卜辭」和「非王卜辭」相互之間有聯繫・第三至八例說明「婦女卜辭」、子組卜辭、「午組卜辭」這幾種「非王卜辭」和自組卜辭相互之間有聯繫・晚然「非王卜辭」和武丁時代的自組、賓組兩種王室卜辭有同版現像，為什麼我們不認為這些卜辭也是武丁時代的王室卜辭呢？

體的四個殘字：「日☐出☐・」（附圖四）

4.合集 22064（合乙 1260）（這一版龜甲上，有幾條「午組卜辭」字體的刻辭：「辛丑卜：乙巳歲于天庚？卯石于妥☐出☐？壬寅卜：卯黑于父戊？壬寅卜：卯黑于父戊？乙巳于天癸……辛丑卜，其☐佳且？」（附圖五）

5.合集 22093（合乙 4505＋4519＋8287）（這一版龜甲上，右邊為「午組卜辭」字體的干支習刻字・（附圖六）

6.合集 22271（這一版龜甲上，左邊為「婦女卜辭」字體的刻辭：「婦宰在㫃用？」右邊有署名貞人為齐（弘）的自組卜辭：「王戌☐弘☐……」（附圖七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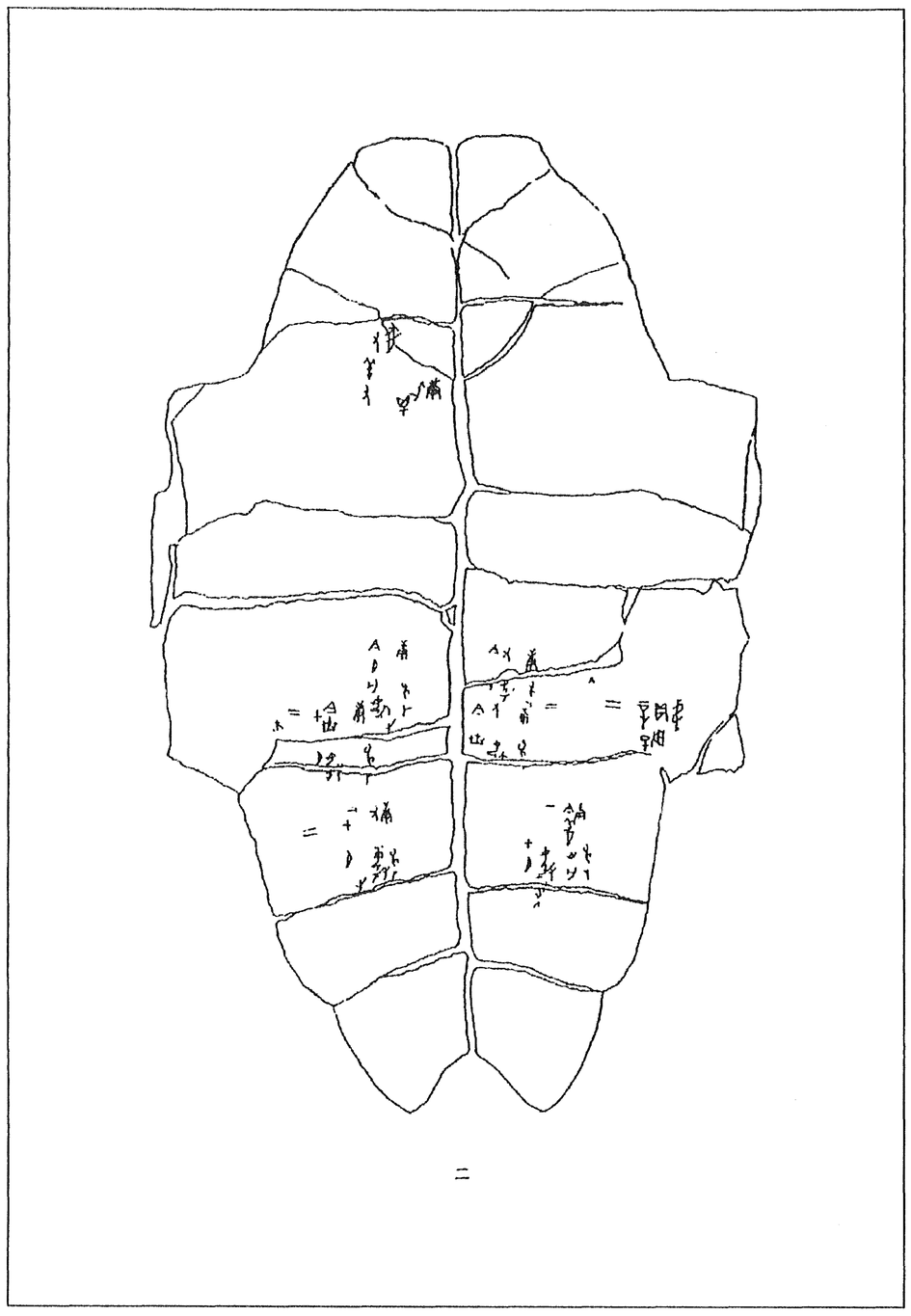
7.合集 21917（這一版龜甲上，上端為子組卜辭「𠂤貞：牛且」的殘辭（直行），下端為自組卜辭的殘辭・（附圖八）

8.合集 22421（合乙 1232＋2130）（這一版龜甲上石卯部？」上端及右端為自組卜辭字體・（附圖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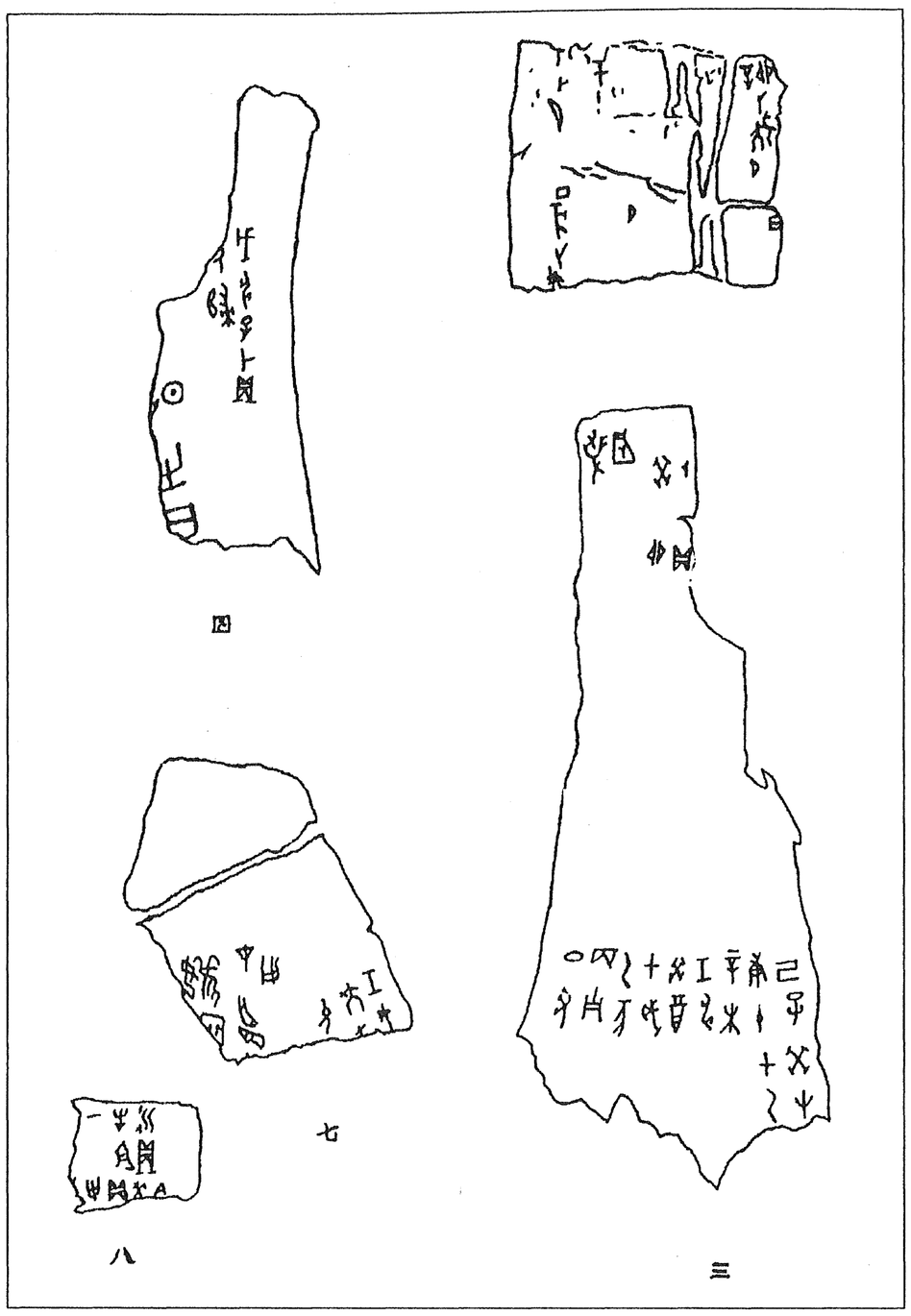
以上所舉八例，第一例說明「婦女卜辭」和「非王卜辭」相互之間有聯繫・第三至八例說明子組卜辭和賓組卜辭相互之間有聯繫・晚然「非王卜辭」和武丁時代的自組、賓組兩種王室卜辭有同版現像，為什麼我們不認為這些卜辭也是武丁時代的王室卜辭呢？

H57→H85→H99→H102→H110→T53〈4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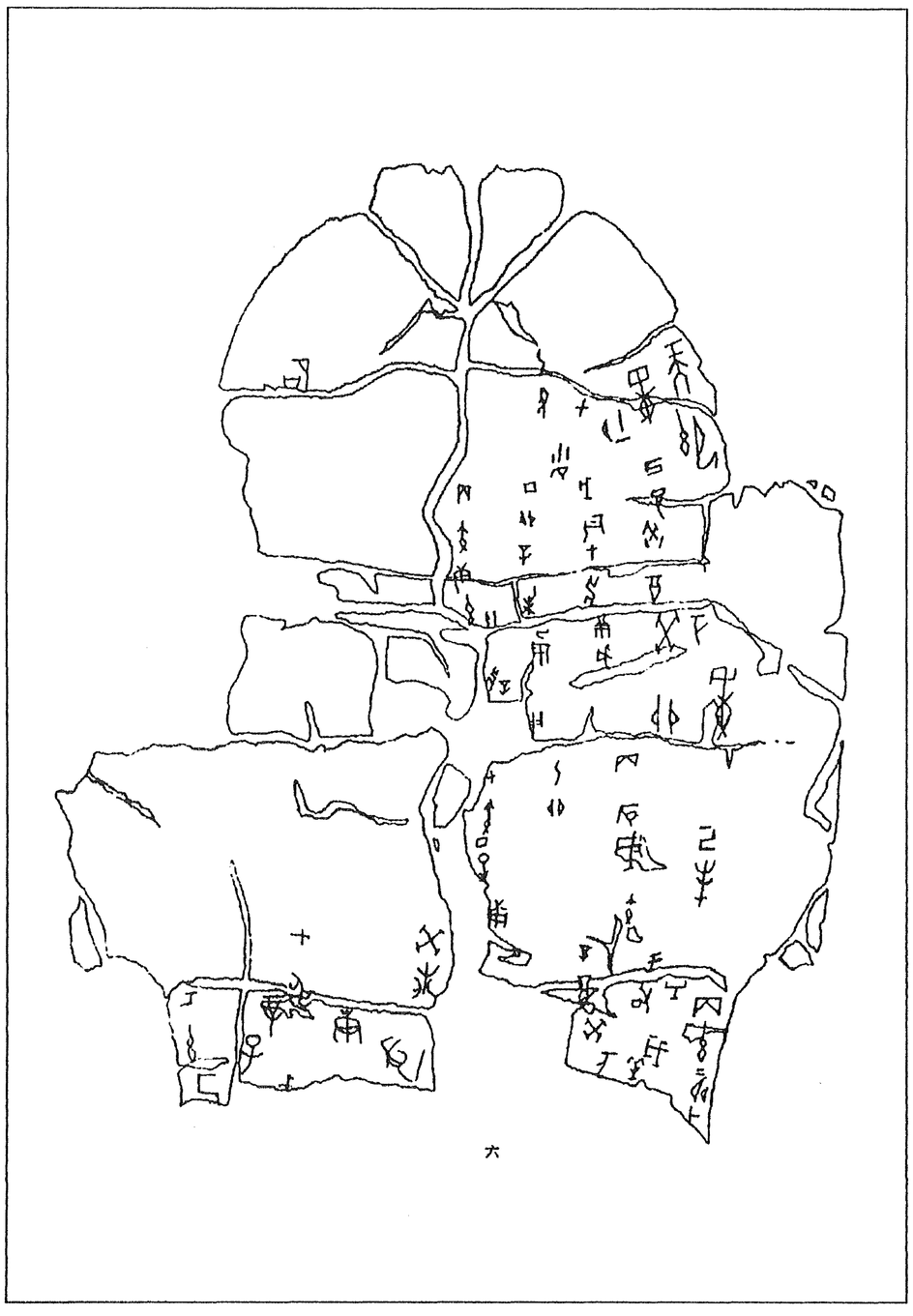
其中・H99 屬於晚期灰坑・時代相當於大司空村四期前半，出土文丁至帝乙時代的卜辭，如合屯南 2263（H57:12正）・2405（H57:206）・H82、H99 屬於中期灰坑，時代相當於大司空村第一期・H102、H110、T53〈4A〉屬於早期地層和灰坑，時代相當於大司空村第一期・H102 位於 H99 之下，H99 位於 H85 之下，H85 又打破 T53〈4A〉・屬於康丁時代・H102 出一片「午組卜辭」，出的陶器有長方形淺盤，腹如球狀的灰陶罐，窄沿平底盆・T53〈4A〉出的都是自組卜辭，都是字跡纖細的一類卜辭・T53〈4A〉不是小屯南地最早的地層，即合屯南 4511 至 4518・其中 4517 有貞人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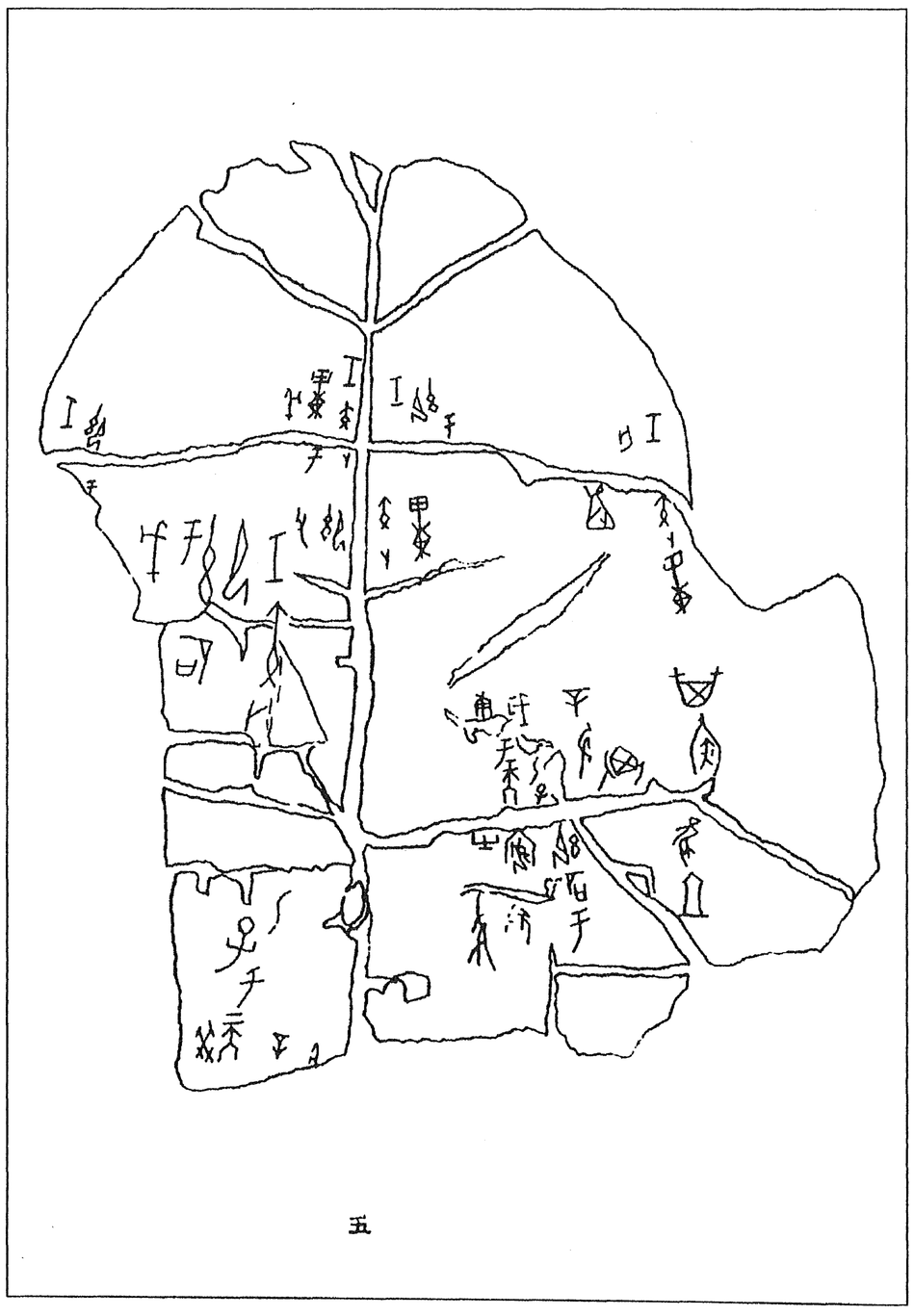
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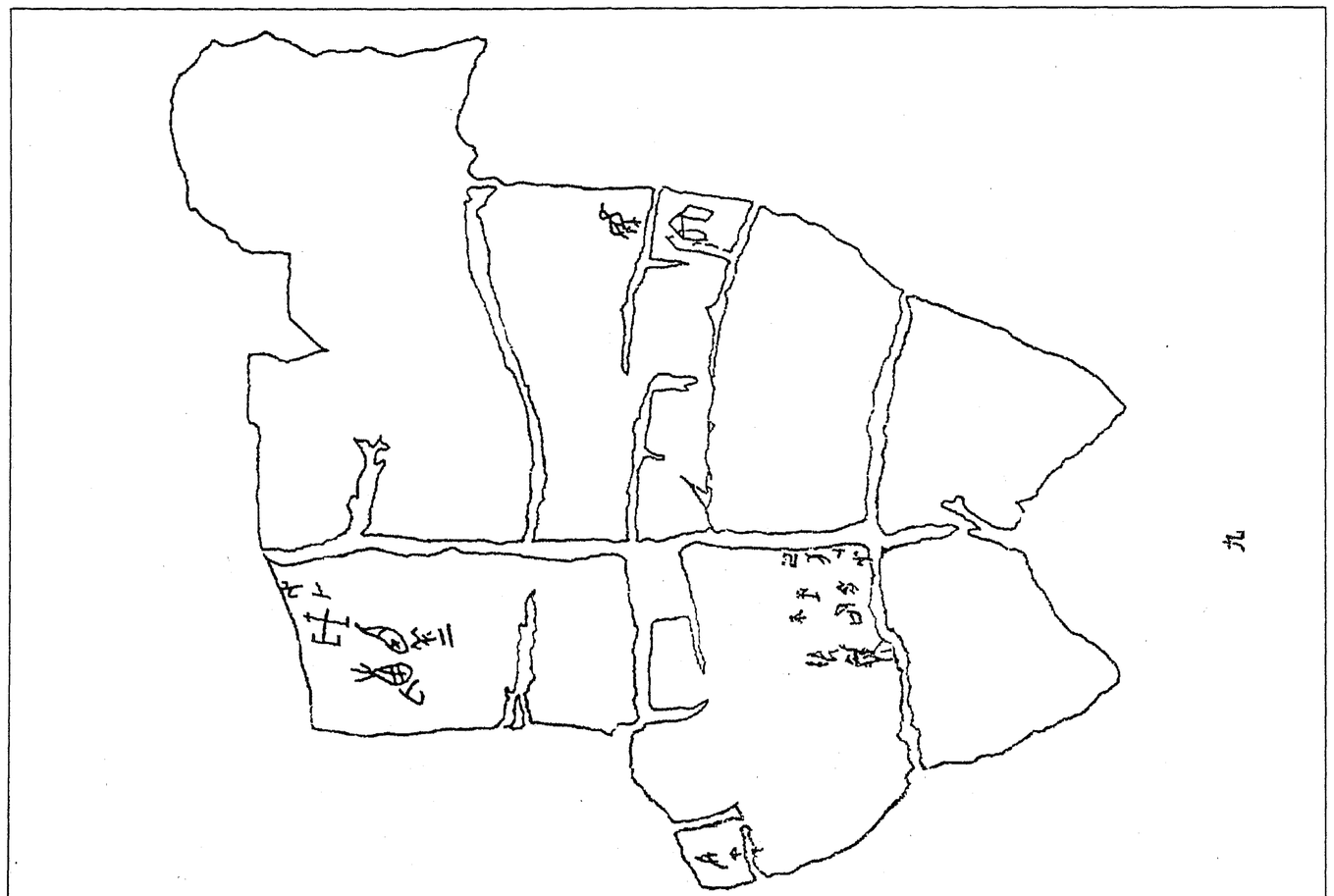
四　七　八　三



六



五



九

4. 字體與文例

關於「非王卜辭」的字體和文例，李學勤和林澐先生在他們的論文中已經找出較清楚。不過他們似乎都沒有注意到這些卜辭和各組、賓組卜辭在字體和文例方面的相同之處。下面我們就「非王卜辭」和各組、賓組卜辭相同的字體和文例這一問題要加以說明。

「非王卜辭」所具有的特徵性字體在各組和賓組卜辭中往往能夠找到。例如「非王卜辭」的「貞」字多寫作𠂤、𠂤、𠂤、

癸未卜，貞：𢦏不囚？ 21782

癸巳卜，貞：𠂤𠂇亞𢦚囚余𠂤若？ 21633

貞字作𠂤的卜辭：

辛丑卜，貞：𢦚𠂤又？ 21897

乙亞囧卜辭：

乙酉囧卜，貞：𠂤亡禍？ 22309

𠂤組卜辭：

丁丑卜，貞：出疾？ 合乙补 5483

壬午卜，貞：出多子𢦚𢦚？ 合乙补 3401

癸未卜，貞：旬亡禍？癸酉卜，貞：旬亡禍？ 合集补 五·11545

𠂤組卜辭：

癸酉卜，貞：方其𢦏？ 合合集补 上·20411

「午組卜辭」：

貞：不𢦚？ 22049

貞：𠂤𠂤告不？ 220[illegible]

「婦女卜辭」

貞：婦𠂤亡禍？ 22261

貞：𠂤龍甲？ 22391

貞：𠂤𠂤多口亡𢦏？ 22405

子組卜辭：

貞：𠂤𠂤又子？ 21793

貞：𠂤中子又𢦚？ 21868

𠂤不囚？𢦚？

丰囚，生午王……

合集补 537，合集补 21374

乙亥貞：田𠂤𢦚不？ 22187

戊午卜：石𠂤𢦚中𢦚不？ 22099

「婦女卜辭」：

大乃𢦚𢦚𠂤不？ 22374

賓組卜辭：

癸巳卜，㱿貞：出白豕于𢦚𢦚不？ 合合集补 二·2496

契乙卯王入不？ 合乙补 3305

貞：婦好出取不？ 合合集补 二·2636 正

𠂤組卜辭：

貞：𠂤𠂤𠂤

2. 囚卯卜、王：今夫？ 20166 (甲)

2. 「非 禾
「非王卜辭」：

丙「非王卜辭」：

丙子卜：我又从在來？丙子卜：亡从在來？ 子組卜辭・21739

賓組卜辭：

甲辰卜，貞：今三月亦有來？王占曰：其有來，迄五往乙，旬有一日乙卯，允出夾自北，以羌 五十・ 合集補 620

貞：其有母凶……… 合集補 一・668

貞：婦媒其有疾？丁巳卜，爭貞：婦媒不其疾？ 合集補 五・13716 正

自組卜辭：

乙丁禾卜：今春來母？ 合集補 九・21095

乙丁禾卜：今日不雨？其雨。 20907

丁禾卜，旨：王令龍呼囚黍田黍。 19799

从西黍。 21092

从西・ 21093

3. 禾 石
「非王卜辭」

己巳貞：其卜：來戊申禾石知有？ 「午組卜辭」，22041

己丑卜：貞：特石黍酒于南庚？ 「午組卜辭」，合北南 2118

戊午卜：貞：特石？戊午卜：特石？ 「午組卜辭」，合集補 九・22077

王賓卜：貞：翌丁卯酒？戊午卜：特石？ 「午組卜辭」，22048

丙子卜：貞：翌丁丑禾其又丁石？戊寅卜：禾于石？ 「午組卜辭」，22036

乙巳卜，貞：石疾不从？ 「午組卜辭」，22092

3. 禾 石
「非王卜辭」

己巳貞：其卜：來戊申禾石知有？ 「午組卜辭」，22041

己丑卜：特石黍酒于南庚？ 「午組卜辭」，合北南 2118

戊午卜：貞：特石？戊午卜：特石？ 「午組卜辭」，合集補 九・22077

王賓卜：貞：翌丁卯酒？戊午卜：特石？ 「午組卜辭」，22048

丙子卜：貞：翌丁丑禾其又丁石？戊寅卜：禾于石？ 「午組卜辭」，22036

乙巳卜，貞：石疾不从？ 「午組卜辭」，22092

知石于妥？ 「午組卜辭」，22094

賓組卜辭：

石女其以龙？ 合集補 一・282

自組卜辭：

取妣母石？ 合集補 九・21494

4. 南庚
「非王卜辭」：

己丑卜：特石黍酒于南庚？ 「午組卜辭」，合北南 2118

賓組卜辭：

勿于南庚于龙甲卯？ 合集補 一・731 正

庚申卜，古貞：勿其奴于南庚宰用？ 14 正

丁巳卜，貞：出女妊于南庚？ 680 正

出于南庚重小牢？ 合集補 一・1998

5. 盤庚
「非王卜辭」：

盤庚三宗又歲？文甲三白豕？ 子組卜辭，合集補 九・21538 甲

侑于上，貞：𣪊(燎)于戊牛戶甲王盤庚正？ 「午組卜辭」，合北南 2671

辛巳卜，旦：來乙酉燎（庚……） 「王卜辭」，合集補 九・22307

自組卜辭：

庚戌卜，从：多出盤庚伐邛方？ 19798

……卜：出盤庚一百宰？ 19917

4. 南庚

己丑卜：特石黍酒于南庚？ 「午組卜辭」，合北南 2118

賓組卜辭：

勿于南庚于龙甲卯？ 合集補 一・731 正

庚申卜，古貞：勿其奴于南庚宰用？ 14 正

丁巳卜，貞：出女妊于南庚？ 680 正

出于南庚重小牢？ 合集補 一・1998

5. 盤庚
「非王卜辭」：

盤庚三宗又歲？文甲三白豕？ 子組卜辭，合集補 九・21538

侑于上，貞：𣪊(燎)于戊牛戶甲王盤庚正？ 「午組卜辭」，合北南 2671

辛巳卜，旦：來乙酉燎（庚……） 「王卜辭」，合集補 九・22307

自組卜辭：

庚戌卜，从：多出盤庚伐邛方？ 19798

……卜：出盤庚一百宰？ 19917

6. 小辛
「非王卜辭」

盤庚三宗又歲？文甲三白豕？知文庚三宗又歲？知小辛三宗又歲？ 子組卜辭，合集補 九・21538

甲、乙

賓組卜辭：

庚寅卜，其囚又龙甲，南庚、龙甲（陽甲）、小辛？ 通・世系 118

7. 小王
「非王卜辭」：

己酉子卜：小王丘田夫？ 子組卜辭，合集補 九・21546

賓組卜辭：

癸未卜：出小王？ 合集補 三・3029

囚子卜：王曰：囚小王？ 3030

戊辰卜：……小王？ 5031

之日小王囚？ 5033

貞：西方令小王臣？ 3570

自組卜辭：

戊午卜，㠯：𠂤小王？ 合集補 五・20022

……卜，王曰：𠂤小王？ 20021

己未卜：知子知小王不？ 20023

8. 𠂤 屮子
「非王卜辭」：

癸未卜：甲子又祉來往？ 子組卜辭・21566

貞：屮子又疾？ 子組卜辭，21565

中子亡禍？ 子組卜辭，21824

賓組卜辭：

甲子不出？ 合集補 一・335

囚子卜……屮子……

自組卜辭：

乙亥卜，㠯：子屮子囲生不？ 合集補 九・20025

知子知屮子不？ 20023

祐子知子屮子？ 20024

9. 小子
「非王卜辭」

小子令六月𠂤事？ 子組卜辭，21669

……王小子弗？弗唐宇？ 「午組卜辭」，合北南 2673

賓組卜辭：

自出五囚𠂤，小子…… 合集補 一 3263

貞：翌辰小子出祖？五月。 3266

王……賓貞：……祐……多小子？ 3267

10. 妹
「非王卜辭」

庚戌卜，貞：余令妹从龙田，亡禍？ 「午組卜辭」，合集補 九・22043

乌豆告妹从，告妹伯从？ 「婦女卜辭」，22246

賓組卜辭：

庚庚申卜，㱿貞：妹弗其吐王事？ 合乙補 3822

自組卜辭：

戊寅卜，自貞：妹其以出示𠂤？ 合集補 九・21284

庚戌卜，从貞：妹戈，弗？ 合南補 八・8.1

戊午卜㱿：子如已廌？　「午組卜辭」，22065

㱿凡？　「午組卜辭」，220977

須組卜辭：

今日侯凡𠂤？　《合集》四，10035

戊戌卜，㱿貞：王曰侯田𠂤㱿？　《集》7

其途方𡆥于丁，十一月。其途凡方𡆥于祖乙，十一月。其途凡方𡆥于大甲，十一月。　《合集》三：6667

自組卜辭：

𠂤𠂤卜，白，今凡？　《合集》七，21386

乙亥卜，今凡基方？　20463 反

……卜，王：侯凡帝若？　20068

㱿𠂤凡二牛一羊？　19787

16. 子商

「非王卜辭」

己丑子卜，貞：子商𠂤出堣？　子組卜辭，《前》5.10.1

賓組卜辭：

王賓卜：勿𠂤𢦏子商即二字？　《合集》二，2943

翌乙酉𠂤子商𢦏我于大乙？　《合集》一，969

丁亥卜，己貞：子商𠂤祝：尒其幼？　《合集》五，14036

庚子卜，以貞：今子商先涉𢦏于河？　《合》276

自組卜辭：

17. 己亥貞：子商……　《合集》七，20027

龍母

「非王卜辭」

乙酉子卜，貞：𠂤作龍母？　子組卜辭，21534

庚子子卜：五小宰𠂤龍母？　丰子卜，貞：用小宰龍母？　子組卜辭，21804

賓組卜辭：

壬辰卜：作龍母？　《合集》六，18048

夕亞㠯龍母？　《合集》五，14815

壬申卜四龍母子𡆥？　《合集》六，17069

……龍母……　18049

18. 龍甲

「非王卜辭」：

癸卯子卜：𠂤龍甲？　子組卜辭，《合集》七，21805

貞：中龍甲，亡𡆥？其往疾？　「婦女卜辭」，22391

賓組卜辭：

四酉，坎，𠂤𠂤子龍甲？　《合集》五，14816 正

福子龍甲？　13642

……子龍甲？　14817

19. 雇

「非王卜辭」：

乙卯卜，我𠂤：今冬𡆥雇子雇？　子組卜辭，《合集》七，21631

壬子，貞：雇不𢦏𠂤？　子組卜辭，21840 甲

辛巳卜，貞：𢦏亞雇？　子組卜辭，21833

乙巳卜，貞：于𡆥丙告𠂤子組卜辭，22092

壬子貞：雇亞雇𠂤𢦏？　「午組卜辭」，22072

之禍？　刀法與雇為的卜辭，21900甲

丁酉卜：今伐？丁巳……亖？　子組卜辭，21708

須組卜辭：

庚寅卜，貞：子亘？十月。　《合集》四，7887

四戊卜，須貞：𢦏今冬亘？　《粹》1165

乙巳卜，大貞：雇帚𡆥𢦏？　《乙》4493

自組卜辭：

丁未𢦏貞：雇今亘，𢦏𠂤？　《合集》七，20384

丁卯卜：雇𡆥亘？𢦏𢦏卜：亘𠂤又雇？　20383

癸丑卜：雇亘𢦏𠂤？　20175

18. 卯

「非王卜辭」：

癸丑余王卜辭：卯𢦏伐？癸巳余卜：卯𢦏，𠂤𡆥？　子組卜辭，21708

甲戌子卜：我𡆥卯？　子組卜辭，21534，21535

須組卜辭：

貞：王勿雇𡆥好从沚𢦏伐卯方？　《合集》三，6478

壬申卜，大貞：今𡆥好从沚𢦏伐卯方，受出又？　《粹》1230

自組卜辭：

卯亡𡆥！　《合集》七，21067

癸酉卜，貞：方其𢦏，今月卯不𡆥？　20411

19. 凡

「非王卜辭」：

凡不𢦏？　「婦女卜辭」，22267

丁丑伐凡？　貞字作𠂤的卜辭，21914

壬子卜：不吋？　刃法兼冯的卜辭，21899

辛巳卜：帝又在？　刃法兼冯的卜辭，21898

辛巳卜，帝：在受又？十三月。　貞字作冯的卜辭，21897

乙酉子卜王：行：自在？兒字作冯的卜辭，21901

乙巳卜，大貞：在帚其娩豆？　合乙ㄨ4493

戊午卜，㱿貞：在逆豆生娩？　合乙ㄨ5303

甲申卜，㱿貞：在冬又？　合明ㄨ2358

丁未卜，爭貞：在七禍？　合京ㄨ1843

自組卜辭：

戊寅王即在？　合集ㄨ七・20174

庚午卜：今在寡庚？　19822

出在伐光？　20403

癸卯卜：在某又禍？　22318

自：在七禍？　22319

20. 某

「非王卜辭」：

壬寅卜：印某于父戊？壬寅卜：印某于乙？　午組卜辭」，22094

天印某？　「午組卜辭」，22093

戊申卜：午某于父戊？戊申卜，貞：午某于𣪊？　「午組卜辭」，22092

賓組卜辭：

貞：出某又？　合集ㄨ六・18504

㠯组午某？　18506

自組卜辭：

庚午卜：今在寡庚？　合集ㄨ七・19822

21. 白

「非王卜辭」：

乙卯貞：婦人在白？　子組卜辭・21741

妍白𢦏？　「婦女卜辭」，22322

丙戌卜，貞：𢦚王事于白，亡𡆥？　「午組卜辭」，22088

丁酉卜：步白𡍮？　「午組卜辭」，22119 乙

賓組卜辭：

貞：曰白母在兹𠂤？　合集ㄨ三・5308

丙午卜，㱿貞：𠂤白往見，临白？　合集ㄨ六・17055 正

貞：白令从出？　合集ㄨ二・4240

自組卜辭：

壬子卜，貞：步白亡𡍮？　屯南ㄨ4316

22. 上乙

「非王卜辭」：

戊戌𠂤上乙？　「午組卜辭」，合集ㄨ七・22160

賓組卜辭：

𣪊上乙五牛？　合集ㄨ二・1270

23. 下乙

「非王卜辭」：

于下乙𠂤？　「午組卜辭」，合集ㄨ七・22176

甲戌卜：又下乙？　「午組卜辭」，22177

𣪊未卜：𠂤𢀛于下乙？𣪊未卜：帝下乙？𣪊未卜：出𡆥于下乙牛一？𣪊未卜：𢀛下乙？　「午組

卜辭」，22088

下乙𢀛用？　「午組卜辭」，22091 甲

賓組卜辭：

……𢀛于下乙？　合集ㄨ一・426

𣪊卯卜，大貞：我𠂤，大令𢀛ㄨ一・46・3

𣪊于上甲、成、我𠂤，人甲乙𠂤？　乙ㄨ5303

出于下乙𠂤？　合乙ㄨ5409

伯上甲一𠂤至下乙𠂤？　乙ㄨ5393

24. 𣪊

「非王卜辭」：

己丑貞：婦𣪊……在尚。　「婦女卜辭」，合集ㄨ七・22260

己巳貞：婦𣪊九七禍？　「婦女卜辭」，22259，22261

壬寅卜，貞：婦𣪊……　「婦女卜辭」，22263

賓組卜辭：

𣪊四𠂤？　合集ㄨ一・1119

25. 𣪊

「非王卜辭」：

自甲令𣪊？庚戌卜：自父令𣪊？　子組卜辭，合集ㄨ七・21629

癸卯卜，𣪊貞：呼𣪊多尹？　子組卜辭，21626

甲申卜，𣪊貞：令𣪊？　子組卜辭，21637

甲申卜，𣪊貞：自丁令𣪊？　子組卜辭，21633

𣪊卜：婦𣪊妣？　子組卜辭，21789

丁卯卜，𣪊：令𣪊在𠂤方𣪊？　子組卜辭，21830

癸卯卜，𣪊：令𣪊在𠂤方𣪊？　子組卜辭，21831

癸卯子卜，𣪊：𣪊在𠂤？　子組卜辭，21370

庚戌子卜，貞：𣪊𣪊？　子組卜辭，21634

賓組卜辭：

母𣪊出子𣪊光？　合集ㄨ五・13758 反

自組卜辭：

甲辰卜，王：婦𣪊……　合集ㄨ七・19790

26. 子涉

「非王卜辭」：

癸巳卜：子涉？　貞字作冯的卜辭，21893

自組卜辭：

子涉不𢀛？　22330

27. 弓

「非王卜辭」：

弓𣪊？卯婦？　子組卜辭，21687

賓組卜辭：

丰𣪊子𢀛𣪊……　合集ㄨ一・269

癸亥貞：𣪊𣪊子弓？　合集ㄨ五・14123

自組卜辭：

壬辰卜，以：𢀛𣪊弓？　合集ㄨ七・20117

子弓・　20040

28. 𢀛

「非王卜辭」

戰：貞字作冯的卜辭，合集ㄨ七・21897

乙巳卜：……宁年？　子組卜辭，21618

賓組卜辭：

癸丑卜，㱿貞：我事妥，其我出？　《合集》三·6334

丁卯卜，㱿貞：王事出于丂？　《粹》1173

己酉卜，賓貞：𢦏禍凡出疾？　《續》四·15·1

乙未卜，㱿貞：告不其來見王？　乙 5373

甲辰卜，㱿貞：土其𢦏？　《試》346

甲寅卜，㱿：叶子汰敗出于妣？　《乙》7781

自組卜辭：

乙酉王事出受又？　《合集》七·20524、20527

庚申卜：今五豕𢦏……　20122

𢦏卯卜，㱿：今出豕？　20223

壬寅卜，㱿：出四日雨年𢦏？　20837

3. 㱿　子丁、丁子

「非王卜辭」：

乙丑子卜，貞：……子丁宰（出繭）？　子組卜辭，《前》

……大年于子？　子組卜辭，《合集》七·21586

……卜𢦏于丁？　「婦女卜辭」，22248、22249

……于丁𢦏示？　刀卜辭，22376

𢦏𢦏丁乎伯𢀛？　刀法最多的卜辭，21878

癸其又于丁牛？　刀法最多的卜辭，21885

癸酉卜㱿于子丁？　刀法最多的卜辭，21765

自組卜辭：

丁未卜，㱿：多𠂤司于丁？　《合集》七·20115

30. 𢦏

「非王卜辭」：

甸芳𢦏？　「婦女卜辭」，22246

賓組卜辭：

癸亥𢦏雨？　《合集》一·1133

31. 鼓

「非王卜辭」：

庚戌卜，我貞：婦鼓𢀛？　子組卜辭，《合集》七·21787

賓組卜辭：

……五年卜，㱿貞：亘其𢦏鼓？八月。　《合》272

……卜，㱿貞：王勿其……于鼓？　《京》1660

自組卜辭：

己卯卜，王貞：鼓𢦏𢀛不？鼓𢀛？　《合集》七·20075

癸酉王易鼓？　21229

32. 用

「非王卜辭」：

貞：婦用……　「婦女卜辭」，22264

甲子卜，貞：婦用不𢀛？甲戌酉」……用庚𢀛？　「婦女卜辭」，22263

侄十𢀛用？貞：「婦女卜辭」，22274

三宰用𢀛庚？　「婦女卜辭」，22246、22247

賓組卜辭：

丁巳卜，㱿貞：用以婦？　《合集》一·1086正

乙巳卜：……宁年？　子組卜辭，21618

賓組卜辭：

癸亥卜，㱿貞：我事妥，其我出？　《合集》三·6334

丁卯卜，㱿貞：王事出于丂？　《粹》1173

己酉卜，賓貞：𢦏禍凡出疾？　《續》四·15·1

乙未卜，㱿貞：告不其來見王？　乙 5373

甲辰卜，㱿貞：土其𢦏？　《試》346

甲寅卜，㱿：叶子汰敗出于妣？　《乙》7781

自組卜辭：

乙酉王事出受又？　《合集》七·20524、20527

庚申卜：今五豕𢦏……　20122

𢦏卯卜，㱿：今出豕？　20223

壬寅卜，㱿：出四日雨年𢦏？　20837

31. 㱿　子丁、丁子

「非王卜辭」：

乙丑子卜，貞：……子丁宰（出繭）？　子組卜辭，《前》

……大年于子？　子組卜辭，《合集》七·21586

……卜𢦏于丁？　「婦女卜辭」，22248、22249

……于丁𢦏示？　刀卜辭，22376

𢦏𢦏丁乎伯𢀛？　刀法最多的卜辭，21878

癸其又于丁牛？　刀法最多的卜辭，21885

癸酉卜㱿于子丁？　刀法最多的卜辭，21765

自組卜辭：

丁未卜，㱿：多𠂤司于丁？　《合集》七·20115

30. 𢦏

「非王卜辭」：

甸芳𢦏？　「婦女卜辭」，22246

賓組卜辭：

癸亥𢦏雨？　《合集》一·1133

31. 鼓

「非王卜辭」：

庚戌卜，我貞：婦鼓𢀛？　子組卜辭，《合集》七·21787

賓組卜辭：

……五年卜，㱿貞：亘其𢦏鼓？八月。　《合》272

……卜，㱿貞：王勿其……于鼓？　《京》1660

自組卜辭：

己卯卜，王貞：鼓𢦏𢀛不？鼓𢀛？　《合集》七·20075

癸酉王易鼓？　21229

32. 用

「非王卜辭」：

貞：婦用……　「婦女卜辭」，22264

甲子卜，貞：婦用不𢀛？甲戌酉」……用庚𢀛？　「婦女卜辭」，22263

侄十𢀛用？貞：「婦女卜辭」，22274

三宰用𢀛庚？　「婦女卜辭」，22246、22247

賓組卜辭：

丁巳卜，㱿貞：用以婦？　《合集》一·1086正

出婦用？　《合集》二·2816

甲午卜，貞：今用……　4884

己卯卜，㱿貞：令多子𢦏从天侯璞周，叶王事？五月。　《合集》三·6812正

方事用？　6782

旬方今用𢀛于𠂤？　《合集》二·4823

自組卜辭：

今用侯今生月亡𡆥？　《合集》七·20074、《甲》436

33. 娘

「非王卜辭」：

娘𢦏𢀛？　亘卜辭，22301、《乙》4677

賓組卜辭：

貞：子用𠂤𢦏？　《合集》六·17070

貞：賓……子……　《合集》二·3228

34. 媚

「非王卜辭」：

娘𢦏媚？　亘卜辭，《合集》七·22301、《乙》4677

賓組卜辭：

貞：帝弗令媚？丙辰卜，㱿貞：帝令住媚？　《合集》五·14161正

35. 中丁

「非王卜辭」：

己亥中丁𠂤凡？　刀法最多的卜辭，《合集》七·21873

賓組卜辭：

丁丑王寅中丁？　《合集》四·10405正

己酉卜：又伐人乙至中丁示羊？　《合集》六·14872

自組卜辭：

𢦏木卜：見𠂤中丁？　《合集》七·19835

甲子卜：𢦏丁中𡆥？　19838

36. 安

「非王卜辭」

辛亥子卜，貞：婦安子曰𢀛，𡆥？乙巳卜，貞：婦安子已𡆥？　子組卜辭，21793、《粹》1280

婦安子曰曹。　子組卜辭，21727、《乙》4856

𢦏己卜：𡆥安？　「婦女卜辭」，22135

四𠂤卜貞：子安不死？　貞字作冏的卜辭，21890

賓組卜辭：

子安祸凡？　《乙》4074、6273

小子侄安……　《合集》三·5578

甲子卜安，貞：安亡𡆥？貞：安其以亡？　5658正、《乙》4628正

自組卜辭：

子安不死……其死？　《屯南》4514、《合集》七·20378

37. 婦𡆥

「非王卜辭」

子卜：知婦𡆥？　子組卜辭，《合集》七·21847

壬辰卜子卜，貞：婦姘𠂤子？　子組卜辭，21856

丙辰卜：婦姘？　子組卜辭，21557

癸酉卜：婦姘？　子組卜辭，21725

賓組卜辭：貞：……知婦姘？　子組卜辭，21745

貞：𠂤𠂤四𠂤十人。　《合集》三・6037反

貞：作𠂤牛三百，以𠂤？　《合集》一・300

取𠂤[illegible]

貞：𠂤[illegible]

貞：𠂤[illegible]

貞：[illegible]

貞：[illegible]

貞：

乙酉卜：不至𠂤？　「午組卜辭」，《合集》七・22045

「列」非𠂤

𠂤名卜辭：

丙寅卜，亘貞：呼先宮？　《存》二・489

寡組卜辭：出災，用牛宮不？　「午組卜辭」，22045

「知」非王卜辭：

戊戌卜：出災，用牛宮不？　「午組卜辭」，22045

「非王卜辭」：

甲午卜，大貞：彼以往于舞？　《乙》6966

「晚」非王

己酉卜，㞢貞：呼囧舞侯？貞：勿令日呼囧舞，　《合》281

己酉卜，㞢貞：……𠂤戊姬？　亞卜辭，《合》21301，《乙》4677

辛亥卜，在亞，工〔宿〕事？　刀亞卜辭，21912，《合》3050

亞工：在亞，亞納……告亞呼臣？　「婦女卜辭」，22246

「婦女卜辭」，22247

庚戌卜：𠂤𠂤于大乘知？　「午組卜辭」，22097

寡組卜辭：

壬辰卜，王：勿牛出于我？　20037

余乞黍于我？　20036

戊申我女？　20003

甲戌卜，王：弗𢦏？令我于𢦏？　21188

41. 甲骨

「非王卜辭」：

壬戌卜：角𠂤四余𠂤見尹囚角侯？　「午組卜辭」，22065

壬申卜：約于角？　「午組卜辭」，22186

寡組卜辭：

乙酉卜：咒貞：呼囧舞侯？貞：勿令日呼囧舞，　《合》281

甲午卜，大貞：彼以往于舞？　《乙》6966

「晚」非亞

乙酉卜，亞：……𠂤戊姬？　亞卜辭，《合》21301，《乙》4677

辛亥卜，在亞，工〔宿〕事？　刀亞卜辭，21912，《合》3050

亞工：在亞，亞納……告亞呼臣？　「婦女卜辭」，22246

匄庚午𠂤？　「婦女卜辭」，22247

庚戌卜：𠂤𠂤于大乘知？　「午組卜辭」，22097

寡組卜辭：

乙酉卜：王：

二　諸妣

妣名	「非王卜辭」	自組卜辭	賓組卜辭
妣甲	子組卜辭《摭》645	19956，《拾》1.8	2570—2573，《粹》1259，《乙》3424
妣乙	亞卜辭 22301 「午組卜辭」22065—22068，22077，22187，《地》2238	22206甲	
妣丙		19817，《通・新》3	2401反，《南》二・180
妣丁	乃法最多的卜辭21878，21965 「婦女卜辭」22323，22226 子組卜辭 21666 「午組卜辭」22069，22070	20689	2179正
妣戊	亞卜辭22301，《乙》4677 「婦女卜辭」22208—22210 「午組卜辭」22050		
妣己	乃法最多的卜辭21876 子組卜辭 21547—21549，21586 「婦女卜辭」22211—22215，22143，22218—22220，22278	19866，19882—19888，19890，19891，21060，22206甲，19987	33，491，1764，1829正，2349，2407，2637，《乙》3297
妣庚	貞字作貝的卜辭22227—22229，22136 子組卜辭 21550—21552 「婦女卜辭」22130，22194，22214，22221，22223，22224，22246，22247，22274，22322，22324，《乙》8818	17893，17894，21094，19806，《甲》460	440正，13635，13689
妣辛	子組卜辭 21540，乃法最多的卜辭21874，亞卜辭22301，「午組卜辭」22071，「婦女卜辭」22246	19897，22206甲	2489反
妣壬	子組卜辭《前》八・14・3	19900，19971，22206甲	2493
妣癸	乃法最多的卜辭 21874，21877 「午組卜辭」22050 亞卜辭 22301	19903，19904，19906	2496，2497，2509正甲

王卜辭「和自組卜辭共有的。妣庚、妣辛、妣壬、妣癸是「非王卜辭」和賓組、自組卜辭共有的。妣乙是「非王卜辭」和賓組、自組卜辭共有的。妣戊是「非王卜辭」所特有的。妣丙是賓組和自組卜辭共有的。武丁父時代諸妣當即此「多妣」之稱，如賓組卜辭有：

貞：住多妣？住多毋？　《合集》二・2329

表中諸妣當即此「多妣」之稱，如自組卜辭有：

甲申卜，王：大御于多毋？　《合集》七・19971

賓組卜辭有：

三　諸父

父名	「非王卜辭」	自組卜辭	賓組卜辭
父甲	子組卜辭 21538甲，21543 乃法最多的卜辭22193	19838，19913—19915，20530	775正，2130—2132，12993正，《通・世集》339
父乙	「午組卜辭」22083甲乙，乃法最多的卜辭22193	19771，19772，19829，19930，19932，19933，19940，19941，19945，19946正，21065	201正，271正，272正，892正，1402正，1537正，2231，2281正，3318正，13619，13652，13688正
父丙	「午組卜辭」22058		
父丁	「婦女卜辭」22197—22199 「午組卜辭」22046，22047，22056，22072，22073，22093，22099，《地南》2670		
父戊	子組卜辭 21544，21545 「午組卜辭」22045—22047，22049，22065，22073，22074，22092，22099，22101，22187	19946正，《甲》2907，40858，《摭》189，33887，《庫》1038，20017	
父己	「午組卜辭」22074，22075，22184		
父庚	子組卜辭 21538乙，21677 乃法最多的卜辭22193，22199	21377，21378	438正，1661正，2130，2131，6647正
父辛	子組卜辭 21542 「婦女卜辭」22195 「午組卜辭」22048，22099 乃法最多的卜辭 22193	19920，19921，19923	773正，6647正，2130，2131
父壬			《合》440
父癸	乃法最多的卜辭22193		

自組卜辭共有的。父丙、父甲、父乙、父庚、父辛是「非王卜辭」和賓組、自組卜辭共有的。父戊、父癸是「非王卜辭」和賓組卜辭所特有的。父己是「非王卜辭」所特有的。父壬是賓組卜辭所特有的。「以上諸父，辭有「多父」之稱，如賓組卜辭有：

貞：住多父？　《合集》二・2329

貞：不住多父尭？　《合集》三・1002正

戊寅卜，夾貞：于羌甲𠬜？勿𠬜于多介父犬？　《合集》三・1007正

表中諸父當即此「多父」。

四　諸母

母名	「非王卜辭」	自組卜辭	賓組卜辭
母甲		19957反，19763	2582
母乙		19866，19957反	
母丙		19952，21290	2523，2529，2546，2530
母丁	「午組卜辭」22092	21148	《乙》1089
母戊	「午組卜辭」22076	22206乙	《乙》2343
母己	乃法最多的卜辭21883 子組卜辭 21805	19958，19959	2537，12813正
母庚	亞卜辭22301，《乙》4677 「午組卜辭」22237，《地南》2673 「婦女卜辭」22238—22240，22246 子組卜辭 21554—21556，21537	19907，19961，20365，20576正，20705反，19961—19965	440正，729，2281正，2542，2543，7780反，8968正，10109，13926，11424反，18948反
母辛	「午組卜辭」22077 「婦女卜辭」22246		1784，2582，19948
母壬		19890，19970正，20576正	18948反
母癸		19970正，19975，20576正	24982，02948北師卜一·71·1

五　諸兄

兄名	「非王卜辭」	自組卜辭	賓組卜辭
兄甲		40830，《摭》一·50	《續》一97·2，《摭》一·38·7
兄丁	子組卜辭 21571，21586	19907，20007—20009，20012，20013，20035，22272，22274	892正，2872—2874，10344正
兄戊		19761，20015，20016，40829	2905，2907，17376，17379
兄己	「午組卜辭」22275，22276 「婦女卜辭」22196 亞卜辭 22312	19773，19776	
兄庚		20018	
兄癸	「婦女卜辭」22196		

母丁、母戊、母己、母庚是「非王卜辭」和賓組、自組卜辭共有的。母甲、母丙、母壬、母癸是賓組卜辭和自組卜辭共有的。母庚是小乙的法定配偶，有的可能為小乙肇陽甲、盤庚、小辛的配偶。」(104)武丁時代卜辭有諸母，除了母庚是小乙的法定配偶，有的可能為小乙肇陽甲、盤庚、小辛的配偶。」(104)武丁時代卜辭有「多母」之稱，如自組卜辭有：

甲申卜，王：大御于多母？　《合集》七・19971

賓組卜辭有：

貞：住多妣住多母？　《乙》5400

子組卜辭有：

亞弜多母？　《合集》21568

表中諸母當即此「多母」。

兄丁是「非王卜辭」和賓組、自組卜辭共有的。兄己是「非王卜辭」和自組卜辭共有的。兄庚是自組卜辭所特有的。兄甲和兄戊是賓組和自組卜辭共有的。兄癸是「非王卜辭」所特有的。武丁時代的卜辭有「多兄」之稱，如賓組卜辭有：

貞：不住多兄尭？　《合集》二・2325

賓多兄？　2321

貞：住多兄？　2327

貞：虫于多介兄？　2326正

表中諸兄當即此「多兄」。

「非王卜辭」和賓組、自組卜辭同為武丁時代的王室卜辭，所以「非王卜辭」的親屬稱謂，也多見於賓組和自組卜辭。我們並不否認「非王卜辭」有個別獨特的親屬稱謂。但我們應看到，賓組和自組卜辭同樣有個別獨特的親屬稱謂。因此，根據「非王卜辭」有個別獨特的親屬稱謂就下結論說這種卜辭的親屬稱謂自成一套體系，因而不是殷王室卜辭的說法，顯然是有問題的。

7.「非王卜辭」釋讀中的一些問題

對「非王卜辭」的釋讀，是研究這種卜辭性質的最基本的工作。但是目前這一工作進行得還很不夠，積累下來的問題還很多。下面把其中一部分問題提出來討論。

1.關於亞卜辭中先妣的私名

《合集》七・22301（《乙》4677）這版亞卜辭中有這樣的記載

辛丑卜：欽祭，壬寅。辛丑卜：欽，壬寅。妣乙姐，妣辛妾，母庚豕，妣辛𡆥，妣癸姐，妣戊姐，母庚三宰，妣戊姐，妣戊嬉。

陳夢家先生說：「婦妌等字應讀作亞妣，它妣不見於商王系，這些私名在殷代王室婦女中是找不到的。」[107]接陳李之說值得商榷。于省吾先生在《釋周作人性的女奴隸》一文中指出：「甲骨文中哪有列入祀典的先妣在廟祧之外又附有私名或女字的例子呢！『這些從女的字都是女奴隸的女字，也就是女奴隸之名。這是用女奴隸作為入牲以祭祀諸妣。因為毋庚、毋庚三宰和妣乙妣、妣辛妾、妣辛嬖……等句例完全相同，不過有物牲和人牲之別罷了。」他又引了下面一條卜辭作證：

其𠂤妣癸數，妣甲數，惠[illegible]　《庫》1716

「以女奴隸的數和數作為祭祀妣癸，妣甲的人牲更為明顯。」[110]于先生的說法是對的。「妣戊」不可能同時名「妣」；「妣」、「嬪」。而「妣辛」不可能同時為「妣戊」及「妣乙」之私名。我們認為，妌、嬪、媚、媚等女字所從的字，是當時的方國名。武丁時代的卜辭可以為證：

貞：𠂤弗其以牛？　賓組卜辭，《合集》五・14454

[illegible]子卜，㱿貞：𠂤毋媚？　《粹》1237

㞢媚……三宰周妣庚？　「婦女卜辭」，《合集》七・22247

在亞丁(有)事？　刀卜辭，21912

今月有事亞子[illegible]？　自組卜辭，20347

己未卜㱿貞：翌庚申告亞、其𠂤于丁一牛？　賓組卜辭，《合集》三・5283正

辛丑卜：在𠂤，亞弜叶？告亞哼陝狌？

庚午亞、暴重于天邲虎？　「午組卜辭」，21912

貞：于[illegible]不𢦏？　賓組卜辭，《合集》六・170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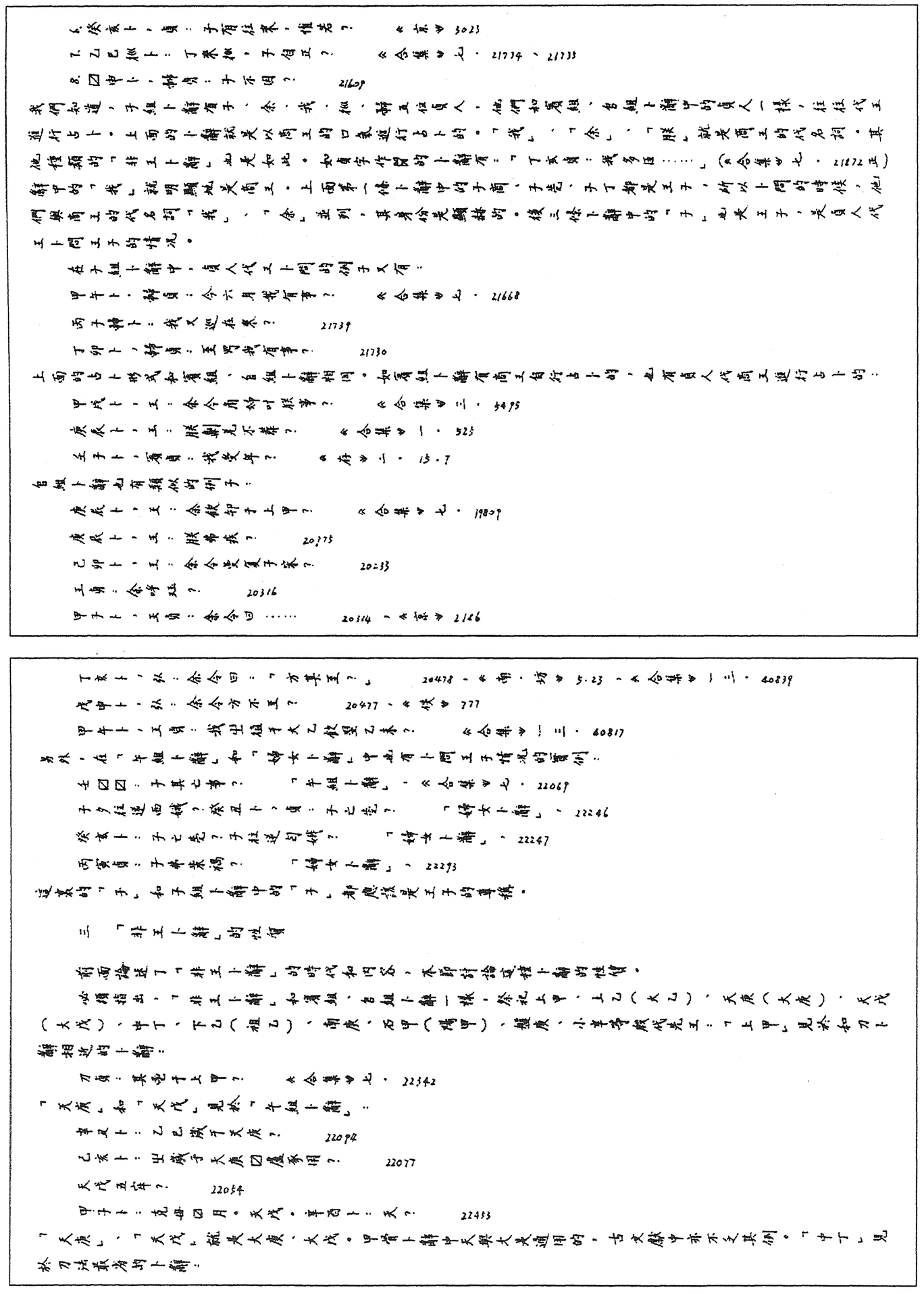
賓貞：于[illegible]……　《合集》二・12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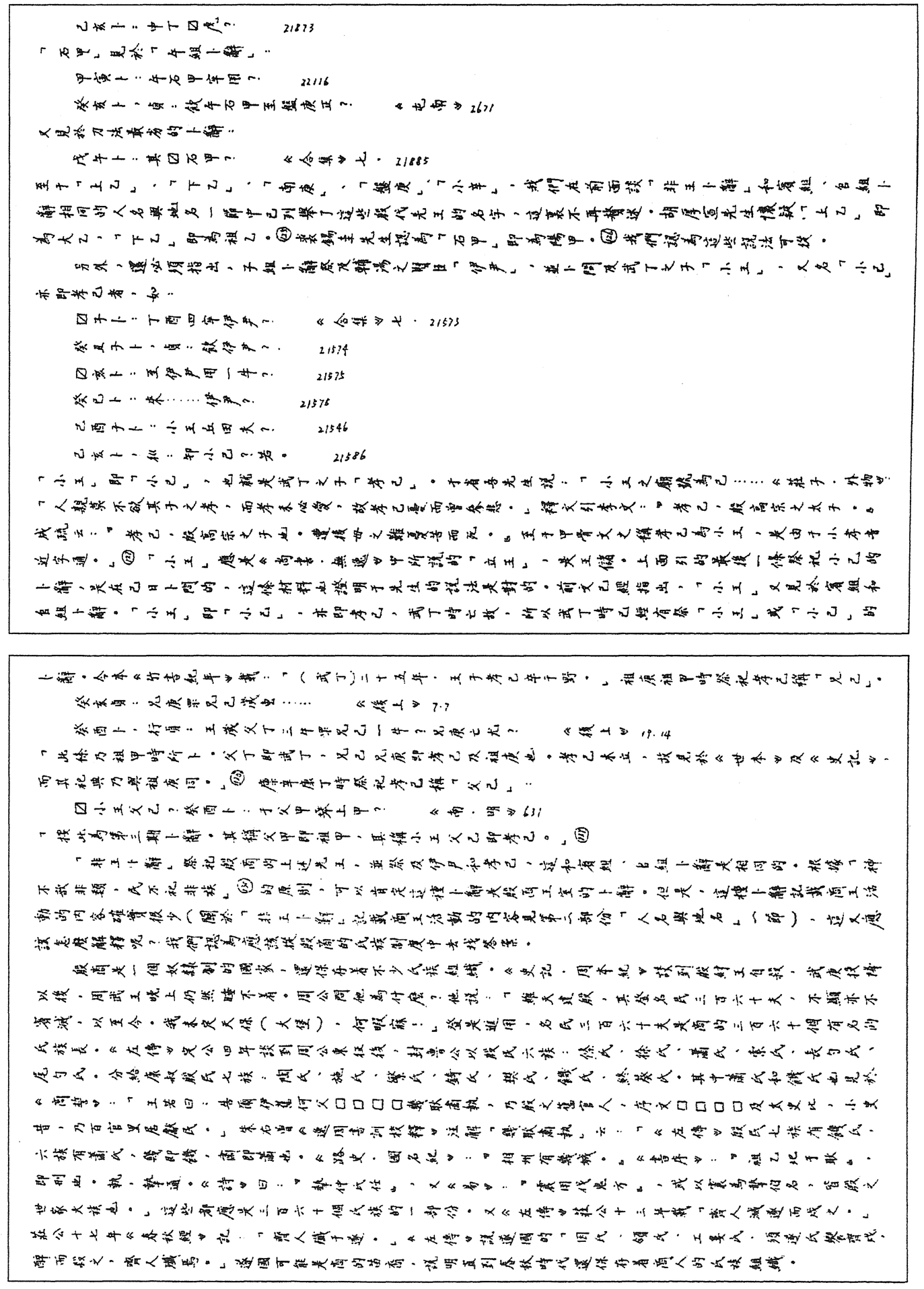
貞：帝弗令媚？兩屮卜，古貞：帝令住媚？　《合集》五・14454

至于妾字，姚孝遂先生釋為妹，認為女字所從的偏旁「象繒綴形」，在卜辭中用作人牲。[111]他的看法是正確的。

[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

封地封於[illegible]
[illegible]之王子，有名子[illegible]，有名子[illegible]，有名子[illegibl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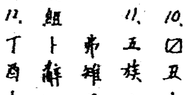




為了說明殷代的氏族制度，我們認為還有必要談談氏、族、姓三者的關係。氏、族、姓三者在古代典籍中往往互混，可以相通。《史記・五帝本紀》集解引鄭玄《駁許慎《五經異義》》云：「《春秋左傳》：『元駟卒，羽父請謚與族。公問族于眾仲，眾仲對曰：『天子建德，因生以賜姓，胙之土而命之氏，諸侯以字為氏，因以為族。官有世功，則有官族，邑亦如之。』公命以字為展氏。』以此言之，天子賜姓命氏，諸侯命族。族者氏之別名也。姓者所以統繫百世，使不別也。氏者所以別子孫之所出。」《左傳》隱公八年孔穎達《正義》云：「氏、族一也，所以言之則曰族。」顧炎武亦云：「氏、族對文為別，散則通」，「其姓與氏，散亦得通」。[131]這些說明氏、族、姓三者在古代是相通的。儘管說法不一，氏、族、姓三者的關係，實際上相當於《左傳》襄公十二年所說：「同姓于宗廟，同宗于祖廟，同族于禰廟。」是以血緣紐帶為基礎的。

殷代的氏族就是在具有血緣的家族基礎上發展起來的。武丁時代已很發達，有「王族」、「多子族」和「多生(姓)族」等氏族。徐中舒先生曾經說甲骨文和金文的「族」字「象旌旗有羊及游形。族又从矢者，我們曉得這裔氏族田獵或出兵，都是用箭為徵召的符契」；而金文的「氏」字則「象注旌於羊首之形」；[132]我們古代的氏族組織，就是聚集血緣的兄弟輩於一個旗幟統一指揮之下以從事田獵或戰爭。」[133]

解放前在河北保定附近發現了商代的三個戈，即《三代》卷十九頁二十至二十一所載器。其銘文是：



這三個戈代表了三代。第二戈祖和父在一起，說明上一輩年幼的和下一輩年齡相當的可以結合在一起組成一個氏族。徐先生認為：「中國古代的父系家庭即一夫一妻制的家庭，在遠古時代——王邊在夏代就已經出現了。」在「殷代已建立起父系家族組織。」「摩爾根講先有氏族，後有家族，我國古代則有在家族之上組成氏族的現像。」《國語・周語中》：「今雖朝也不才，有分族于周」，韋昭注：「分族，王之族親也。」就是家族組成氏族的現像。「武丁時國力強盛，由于他在家族的基礎上發展了氏族。氏族主力，依明顯，這些族是一種軍事組織。古代的軍事組織以氏族成員為基礎，這是一般公例。「五族」、「三族」意為五個子族，三個子族，屬於「多子族」範圍。上面的第十一辭就是說五個子族分別戍守於羌、龐、呂、邊、何五地。「雉義為矣偽。五族戍而卜其是否矣傷王眾，可知這五族都是商的族氏。」[134]《左傳》定公四年中的「殷民六族」，「殷民七族」，也應屬於「多子族」都是以氏族組成的單位。卜辭中除了商王有「王族」，諸王子有「多子族」等氏族外，還有非王室的其他氏族組織。例如上引四、五辭中的「犬侯」，六、七辭中的「亩鬲」，均屬非王室的氏族組織。又例如卜辭有：

戊子卜，宿貞：今犬侯族眚田于虎？　《人》281

丁巳卜，設貞：王惠沚𢦚从伐土方？　《戩》12.13

貞：王惠沚𢦚从伐印方，帝受我又？　《乙》7787

這裏的「犬侯」和「沚𢦚」亦屬非王室的氏族組織。氏族組織是共同生產、共同作戰的單位。這種情況，在西周和春秋時期仍是如此。如周初成王時的《明公簋》銘云：「唯王令明公遣三族伐東或（國）。」《令簋》銘云：「王曰：『父厝……以乃族从父征。』」周晚宣王時的《毛公鼎》銘云：「雁子與于軍事，族于吾（敔敔）王身。」《國語・楚語上》敘述晉楚鄢陵之戰又有「王族」的記載：「雁子與于軍事，謂欒書曰：『楚師可料也，在中軍王族而已。若合兩卬吾中，吾上下必敗其左右，則三萃以攻其王族，必大敗之。』」《左傳》成公十六年記此役亦云：「苗賁皇言于晉侯曰：『楚之良，在其中軍王族而已。請分良以擊其左右，而三軍萃于王卒，必大敗之。』」文中「王族」的意義當與卜辭相同。

《尚書》盤庚遷殷的三篇講話，也是殷商歷史時可靠材料，可以幫助我們理解卜辭中的「王族」、「多子族」和「多生（姓）」族的含義。《盤庚》上篇有：「古我先王，亦惟圖任舊人共政」；「汝不和吉言于百姓」；「古我先王暨乃祖乃父胥及逸勤」；「汝予大享于先王，爾祖其從與享之」。中篇有：「古我前后，罔不惟民之承保」；「古我先后，既勞乃祖乃父，汝共作我畜民」。下篇有：「邦伯、師長、百執事之人，尚皆隱哉！予其懋簡相爾念敬我眾」。上篇講話的對像是顯赫的「貴盛（戚）」大官，他們與商王有血緣關係，相當於卜辭中的「犬侯」、「亩鬲」。中篇講話的對像是「萬民」，相當於卜辭中「王族」的族「眾」。「王族」是以商王為首領的氏族，也就是「萬民」。他們與商王關係密切，是商王朝的基本力量，所以商王在論述奴隸時代高級階段的人民大會時說：「真正的權力集中在人民大會上。王或部落長是大會主席，決定由人民來作，怨聲表示反對，喝彩，敲打武器表示贊成。」[135]下篇講話的對像是「百姓」，是地位低於「貴盛（戚）」大官的「邦伯、師長、百執事之人」等一般官吏，[136]相當於卜辭中「多生（姓）」族的首領。「多生（姓）」是商王諸妣妹之子。在母系社會裏妣妹之子就是自己稱為生。但是在殷商父系社會裏與商王就不是同姓了，所以「生」就轉變為「甥」了。他們和商王沒有父系血緣關係，是非王室的異姓氏族。卜辭中的「犬侯」、「亩鬲」氏族，因而「多生」就是「多姓」，亦即「百姓」。他們不像王子（不限於時王之子）那樣有封地，但是他們的社會地位也很高，例如庚庚卜辭有「多子」和「多生（姓）」對貞的現像：

庚甲卜辭又有：

□子卜，即(貞)：祖丰歲，重多生（射）？　《明後》2042

□大庚□□，重多生射？　《京》4387，《合集》十・32815

「多生能在祭祀先王時射牲，並且能替代多子或王行饗禮，顯然跟商王有很密切的關係。」[137]他們一般

族把年齡相近的人組織在一起，共同生產，共同作戰，加強了統治力量。」[31]卜辭中的「王族」，就是屬於王一支的氏族。卜辭中的「多子族」，就是由諸王子，即商王的兒子和商王的兄弟行的家族組成的多個氏族的卜辭，即關於「多子族」的卜辭。

我們知道，凡有「王族」和「多子族」的卜辭，都是有關軍事的卜辭。如賓組卜辭有：

1. 王族以𠂤，叶王事？　《合集》六・14712

2. 甲子卜，𡆥：雀弗其呼王族𢀛？　《合集》三・6446正

3. 庚辰卜，𡆥貞：呼王族先……　《合集》六・14717

4. 己卯卜，𡆥貞：令多子族从犬侯璞周，叶王事？　《合集》三・6442正

5. 貞：令多子族眾犬侯璞周，叶王事？　6443

6. 貞：惠多子族令从亩𠂤，叶王事？　5450

7. 令多子族从亩𠂤？　5451

庚庚卜辭有：

8. 王惠沈令五族戍羌？　《後下》42.6

9. 癸巳卜：王其令五族戍鄙……伐戈？　《鄴》三下 39.10

10. □五卜：五族戍，弗雉王(眾)？

11. 五族，其雉王眾？戍弗，弗雉王眾？戍馬，弗雉王眾？戍逐，弗雉王眾？戍何，

弗雉王眾？　《鄴》三下 42.1

「屢組卜辭」有：

12. 丁酉卜：王族夔多子族立于𠂤？　《南・明》224，《合集》十一・34133

13. 己亥貞：令王族追召方，及于……　《南・明》611，《合集》十一・33017

14. 己亥歷貞：三族王其令追召方，及于□？　《京》4387，《合集》十・32815

從以上例子看，自武丁至武乙、文丁時，對外戰爭都是以「王族」、「多子族」、「五族」、「三族」

是《酒誥》裏所說的「越在內服，百僚、庶尹、惟亞、惟服、宗工、越百姓、里居（君）」中內服的各級官吏。卜辭中的「多子族」與商王是父系血緣關係，「多生（姓）」族與商王是母系血緣關係，他們共同構成了殷王朝的宗族和姻族兩大支柱，是殷王朝的統治基礎。這種現像一直到春秋時期都能看到。如《左傳》襄公二十六年載楚令尹子木說：「夫（音）猶無族（父族）姻（母系）乎？」「族姻」，《國語・楚語上》作「公族甥舅」。公族是同姓，是父系血緣；甥舅是婚姻關係，是母系血緣。又僖公二十五年載倉葛呼曰：「此誰非王之親姻，其侍之也（耶）？」「親姻」，《國語・晉語四》作「皆王之父兄甥舅也。」

殷商時有氏族存在，我們又可以在考古發掘材料中找到實例。一九六九年至一九七七年，在安陽殷墟西區約三十萬平方米的鑽探、發掘面積中，共發現了一千零三座殷墓。墓葬有規律地分片集中，分成八個墓區。墓區之間有明顯的界限，墓向、墓式和陶器組合，都存在一定差別，但而是「具有一個特定範圍的墓地，保持着特定的生活習俗和埋葬習俗的各個墓區的死者，生前應屬不同集團的成員。這個不同集團的組織形式可暫稱為「族」。這八個不同「族」的墓地」。[138]我們認為這裏所說的八個「族」，就是八個氏族組織，屬於「多子族」的範圍。同一氏族的成員因血緣關係死後埋葬在一起，這一風俗到周代都還保留着。《周禮・大司徒》所說的「族墳墓」和《墓大夫》所說的「族葬」就是指的這種事。

有的同志認為「非王卜辭」的問題者是沒有認識到「族墳墓」的記載是殷商王室之貞卜文字也。」見《武丁時的先公及祖乙以外的直系先王》。[139]我們認為這種說法似有可商。《禮記・喪服小記》曰：「別子為祖，繼別為宗（指大宗），繼禰者為小宗。有五世則遷之宗（指小宗）。百世不遷者，別子之後也。宗其繼高祖者，五世則遷者也。」注曰：「別子為祖，謂公子若始來在此國者，後世奉以為祖。」繼別為宗，「別子之世適也。族人尊之，以為大宗。」繼禰者為小宗，「父之適也。兄弟尊之，謂之小宗。」又曰：「小宗四，與大宗凡五。」這裏說的是周代的制度。殷代的大宗和小宗又不同，「大宗的廟主自上甲起，小宗的廟主自大乙起。」「大乙至武丁已歷十一世，則此小宗與《喪服小記》繼高祖的四種「小宗」是不同的。」[140]我們在前文中已經指出，「非王卜辭」的祭祀對像有上甲、上乙（大乙）、天庚（大庚）、天戊（大戊）、中丁（仲丁）、下乙（祖乙）、南庚、石甲（陽甲）、盤庚、小辛、小乙，亦即考已，說明這種卜辭的問疑者和賓組、自組卜辭的問疑者應一樣，都是殷王室的卜人大支往，是殷王朝的統治基礎。

6.「非王卜辭」根少出現商王活動的原因，是因為這種卜辭往往卜問有關「多子族」內容的卜辭。這種卜辭祭祀殷先王上甲、上乙（大乙）、天庚（大庚）、天戊（大戊）、中丁（仲丁）、下乙（祖乙）、南庚、石甲（陽甲）、盤庚、小辛、小乙，亦即考已，說明這種卜辭的問疑者和賓組、自組卜辭的問疑者應一樣，都是殷王室的卜人代王卜問。不能用周代制度所說的零系小宗來解釋這種卜辭。

註釋

①《考古》一九七九年六期《略論「午組卜辭」》。

②見李瑾先生《卜辭前辭語序省變形式統計——兼評「非王卜辭」說》，《重慶師院學報》一九八二年第一期；《卜辭「王婦」名稱所反映之殷代構詞分析——再評「非王卜辭」說》，《重慶師院學報》一九八三年一、二期；《論「非王卜辭」與中國古代社會之差異——三評「非王卜辭」說》，《華中師院學報》一九八四年六期。

③胡厚宣先生早有此看法，他說：「蓋卜辭為殷王室之物」，見《殷代婚姻家族宗法生育制度考》，《甲骨學商史論叢初集（下）》；又，「凡言甲骨文者，無不知其為殷商王室之貞卜文字也。」見《武丁時五種記事刻辭》，引同上。

④《從武丁時代的幾種「子卜辭」試論商代的家族形態》認為，YH127坑所出土的《乙》9016（《合集》七・20240）是「兩種A屬」，即貞字作冂的卜辭，似設，此片應是自組卜辭。

⑤夫，貞人名，從徐中舒先生釋，見《漢語古文字字形表》一一一頁。夫，玦尚本字，蓋象雙手奉玦形。《說文解字・叙》：「夫楊于王庭。」此字一般釋為爭。

⑥《試論殷墟文化分期》，《北京大學學報》一九六四年四至五期。

⑦《小屯兩組基址與卜辭》，《甲骨探史錄》。

⑧李瑾先生在《論「非王卜辭」與中國古代社會之差異——三評「非王卜辭」說》中，據《南・坊》引中丁（仲丁）、下乙（祖乙）、南庚、石甲（陽甲）、盤庚、小辛，所以「非王卜辭」的問疑者不可能是周代制度所說的那種旁系小宗，而應該是和宗、自組卜辭往往卜問關於「多子族」的事情，這就是「非王卜辭」為什麼記錄商王活動內容很少的原因。

四、結論

本篇關於「非王卜辭」的論述結束於此。茲將要點歸納如下：

1.「非王卜辭」說是日本貝塚茂樹先生提出的，後經李學勤、林澐先生的發揮，在學術界影響很大，涉及了對殷商歷史的基本看法。他們認為安陽殷墟出土的十多萬片甲骨卜辭中有上千片的卜辭不屬於殷王室。我們認為這種說法似有可商。

2.「非王卜辭」和賓組、自組卜辭有同坑和疊壓關係；同版現像；相同的字體與文例，相同的人名與地名；相同的祖妣父母兄等親屬稱謂。並且有少量的「非王卜辭」記載有商王的活動內容。賓組、自組卜辭是武丁時代的王室卜辭，所以這種卜辭也應該是武丁時代的王室卜辭。

3.賓組和自組卜辭的出現在武丁時代的卜辭中是最早的。「非王卜辭」中的刀、亞卜辭和「午組卜辭」及與子組卜辭近似，但貞字作冂的卜辭出現的時代接近賓組和自組卜辭，有可能略晚於這兩類卜辭；並且，「午組卜辭」和與子組卜辭近似的卜辭，又可能略晚於刀、亞卜辭。「非王卜辭」中的「婦女卜辭」子組卜辭，貞字作冂，作冂而刀法最劣，多用前甲的卜辭出現的時代，又晚於上述卜辭。「非王卜辭」和賓組、自組卜辭同時並存了一段時期。

4.「午組卜辭」中的「午」是「卬」之省，是祭名。這組卜辭沒有貞人。《合集》七・22200（《乙》8795）這版「婦女卜辭」和《合集》七・22201（《乙》4677）這版亞卜辭中的女名，都是用於祭祀的女奴之名，而不是先妣之私名。

5.甲骨卜辭中的「子」是商王子（不限於時王之子）。「多子族」就是諸王子，即商王的兒子和商王的兄弟行的家族所組成的氏族。「多子族」的首領（一般是殷商王朝外服的居長，有的也可能任內服的官職。「王族」是以商王為首領的氏族。「多生（姓）」族是與殷商王室有婚姻關係的異姓氏族。「多子族」和「多生（姓）」族共構成殷商王朝的宗族和姻族的兩大支柱，是殷王朝的統治基礎。

註釋

①《考古》一九七九年六期《略論「午組卜辭」》。

②見李瑾先生《卜辭前辭語序省變形式統計——兼評「非王卜辭」說》，《重慶師院學報》一九八二年第一期；《卜辭「王婦」名稱所反映之殷代構詞分析——再評「非王卜辭」說》，《重慶師院學報》一九八三年一、二期；《論「非王卜辭」與中國古代社會之差異——三評「非王卜辭」說》，《華中師院學報》一九八四年六期。

③胡厚宣先生早有此看法，他說：「蓋卜辭為殷王室之物」，見《殷代婚姻家族宗法生育制度考》，《甲骨學商史論叢初集（下）》；又，「凡言甲骨文者，無不知其為殷商王室之貞卜文字也。」見《武丁時五種記事刻辭》，引同上。

④《從武丁時代的幾種「子卜辭」試論商代的家族形態》認為，YH127坑所出土的《乙》9016（《合集》七・20240）是「兩種A屬」，即貞字作冂的卜辭，似設，此片應是自組卜辭。

⑤夫，貞人名，從徐中舒先生釋，見《漢語古文字字形表》一一一頁。夫，玦尚本字，蓋象雙手奉玦形。《說文解字・叙》：「夫楊于王庭。」此字一般釋為爭。

⑥《試論殷墟文化分期》，《北京大學學報》一九六四年四至五期。

⑦《小屯兩組基址與卜辭》，《甲骨探史錄》。

⑧李瑾先生在《論「非王卜辭」與中國古代社會之差異——三評「非王卜辭」說》中，據《南・坊》引中丁（仲丁）、下乙（祖乙）、南庚、石甲（陽甲）、盤庚、小辛，所以「非王卜辭」的問疑者不可能是周代制度所說的那種旁系小宗，而應該是和宗、自組卜辭往往卜問關於「多子族」的事情，這就是「非王卜辭」為什麼記錄商王活動內容很少的原因。

四、結論

本篇關於「非王卜辭」的論述結束於此。茲將要點歸納如下：

1.「非王卜辭」說是日本貝塚茂樹先生提出的，後經李學勤、林澐先生的發揮，在學術界影響很大，涉及了對殷商歷史的基本看法。他們認為安陽殷墟出土的十多萬片甲骨卜辭中有上千片的卜辭不屬於殷王室。我們認為這種說法似有可商。

2.「非王卜辭」和賓組、自組卜辭有同坑和疊壓關係；同版現像；相同的字體與文例，相同的人名與地名；相同的祖妣父母兄等親屬稱謂。並且有少量的「非王卜辭」記載有商王的活動內容。賓組、自組卜辭是武丁時代的王室卜辭，所以這種卜辭也應該是武丁時代的王室卜辭。

3.賓組和自組卜辭的出現在武丁時代的卜辭中是最早的。「非王卜辭」中的刀、亞卜辭和「午組卜辭」及與子組卜辭近似，但貞字作冂的卜辭出現的時代接近賓組和自組卜辭，有可能略晚於這兩類卜辭；並且，「午組卜辭」和與子組卜辭近似的卜辭，又可能略晚於刀、亞卜辭。「非王卜辭」中的「婦女卜辭」子組卜辭，貞字作冂，作冂而刀法最劣，多用前甲的卜辭出現的時代，又晚於上述卜辭。「非王卜辭」和賓組、自組卜辭同時並存了一段時期。

4.「午組卜辭」中的「午」是「卬」之省，是祭名。這組卜辭沒有貞人。《合集》七・22200（《乙》8795）這版「婦女卜辭」和《合集》七・22201（《乙》4677）這版亞卜辭中的女名，都是用於祭祀的女奴之名，而不是先妣之私名。

5.甲骨卜辭中的「子」是商王子（不限於時王之子）。「多子族」就是諸王子，即商王的兒子和商王的兄弟行的家族所組成的氏族。「多子族」的首領（一般是殷商王朝外服的居長，有的也可能任內服的官職。「王族」是以商王為首領的氏族。「多生（姓）」族是與殷商王室有婚姻關係的異姓氏族。「多子族」和「多生（姓）」族共構成殷商王朝的宗族和姻族的兩

釋永為玦：「玦，環形玉器也，象形。」王襄釋「弔」，陳夢家隸定作「扶」作冂，爾紀作冂，若冂，象人持弓之形，即許書「尢」部之「弦」字：「乃所據《南・坊》引中的冂尚不能令人信服；而此版卜辭（《合集》七・20240，《乙》2274）作冂卻確能說明問題。此甲骨文從弓從大，大即人的象形，當釋為弘。又《合集》六・17290有：「矜白牛」的「矜」未，冂（弘）：令羌鉞石毒出友及？」為自組卜辭，弘為貞人。又《合集》六・17290有：「矜白牛」的幾辭，亦當是自組卜辭。弘是引的古文，《古文四聲韻・軫韻》引有弘，而晉《三國志・吳志・呂蒙傳》：「弘，羊忍切，挽弓也。」《廣韻・軫韻》：「上同（引）。《玉篇》云：挽弓也。」又「引」，「《說文》曰：開弓也。余忍切，又徐忍切。」均難以為據。今按，字原作冂，象人引弓之本字。」李先生釋冂為引，一作冂，一作冂，乃「引」之本字。」李先生《甲骨文字釋林・釋弘》：「弘字從弓從冂，冂象人形，冂象矢形，會人引弓矢之意，引申為弘大之義。」

⑨⑩同註⑦。

⑪「午組卜辭」和自組卜辭在小屯南地的有關地層情況，除《小屯南地甲骨・前言》的介紹外，參見肖楠的兩篇論文《略論「午組卜辭」》，《考古》一九七九年六期；《安陽小屯南地發現的「自組卜辭」》，引同上。

⑫如「婦女卜辭」有《合集》七・22174、22197、22224；子組卜辭有21524、21531、22047、亞卜辭有22107；刀法最劣的卜辭有21967、21997。

⑬如「婦女卜辭」有《合集》七・22216、22223、22224、22288；貞字作冂的卜辭有21584；刀卜辭有20447。

⑭如「婦女卜辭」有《合集》七・22067、22102。

⑮如《合集》三・5795、5796、6905、6924正、8・8424、8814。

⑯如《合集》二・2243、8・8128、9268。

⑰如《合集》二・3091、三・5821、6573、8・10411。

⑱如《合集》七・19521、19540、19835、20293。

⑲如《合集》七・20027、20033、20036。

⑳如《合集》七・19194、19288、20031。

㉗如「午組卜辭」有《合集》七・22077、22079；亞卜辭有22306。
㉘如「婦女卜辭」有《合集》七・22249、22264、22290。
㉙除了貞字作冏、刀法最有的卜辭外、又亞卜辭有《合集》七・22308、22309；「婦女卜辭」有22248、22247、22278、22280；「午組卜辭」有22049、22067、22083；子組卜辭有21705、21726、21635；並似子組的卜辭有21910。
㉚除了貞字作冏的卜辭外、又「婦女卜辭」有《合集》七・22268、22261、22263。
㉛如「婦女卜辭」有《合集》七・22288。
㉜如「婦女卜辭」有《合集》七・22290。
㉝如「婦女卜辭」有《合集》七・22278、22288至22290；「午組卜辭」有22086。
㉞如「婦女卜辭」有《合集》七・22265、22293、22426。
㉟「午組卜辭」的特徵性字體、如《合集》七・22118、22088、22043。
㊱子組卜辭的特徵性字體、如《合集》七・21926、21583、21586。
㊲如「婦女卜辭」有《合集》七上・22290。
㊳如「午組卜辭」有《合集》七上・22123。
㊴如「婦女卜辭」有《合集》七上・22215。
㊵如「午組卜辭」有《合集》七・22086。
㊶如「婦女卜辭」有《合集》七・22239、22281。
㊷如「婦女卜辭」有《合集》七・22134、22135、22258、22257。
㊸如「婦女卜辭」有《合集》七・22192。
㊹如「婦女卜辭」有《合集》七・22197、21413。
㊺如卜辭相近似的卜辭有《合集》七上・22342。
㊻㊼子組卜辭有《合集》七・21703正。
㊽如《合集》一・五、三・5710、6906、四・9816。
㊾如《合集》五・13392。
㊿如《合集》二・1826。
(51)如《乙》3348、3444。
(52)如《合集》四・9660。
(53)如《合集》五・14370甲、丁、12582。
(54)如《合集》一・946正。
(55)如《合集》四・10982正。
(56)如《合集》七・19784、19789、19800、19881、20027、20223、20408。
(57)如《合集》七・19862、21339。
(58)如《合集》七・19863。
(59)如《合集》七・21102。
(60)如《合集》七・19946正、20308、21306乙。
(61)如《合集》七・21052。
(62)如《合集》七・21021。
(63)如《合集》七・19946反。
(64)如《合集》七・21021。
(65)如《合集》七・20337、20583。
(66)如《合集》七・20577。
(67)如《合集》七・21329。
(68)如《合集》七・20294。
(69)如《合集》七・21161、21222、21375。
(70)如《合集》七・19801、20819、20899。
(71)如《合集》七・21285正。

(72)如《合集》七・22274。
(73)如《合集》七・20866。
(74)如《合集》七・20609。
(75)如《庫》519。
(76)如《乙》8148、《合集》七・22499。
(77)如「婦女卜辭」有《合集》七・22230、22233、22231、22234；「午組卜辭」有《合集》七・22046、22091甲；子組卜辭有21567、21548、21590。
(78)如「婦女卜辭」有合集七・22131；「午組卜辭」有22099。
(79)如「婦女卜辭」有《合集》七・22072、22116；亞卜辭有22302。
(80)如「婦女卜辭」有《合集》七・22262。
(81)如「婦女卜辭」有《合集》七・22123。
(82)如「婦女卜辭」有《乙》8936、《合集》七・22195。
(83)如「午組卜辭」有《合集》七・22085、22083甲。
(84)如「午組卜辭」有《合集》七・22078。
(85)如《合集》一・924反、257、235正。
(86)如《合集》一・248正、235正。
(87)如《合集》一・903正、924正。
(88)如《合集》二・1471、三・1945、四・10448。
(89)如《合集》一・235正、903正。
(90)如《合集》二・3386、1616、2293。
(91)如《合集》一・1117、二・1326、1613。
(92)如《合集》五・14770。
(93)如《合集》一・562反、四・9167。
(94)如《合集》七・20521。
(95)如《合集》七・19800、22246。
(96)如《合集》七・19803。
(97)如《合集》七・22246。
(98)如《合集》七・19813正、19816、21405、21277、22095。
(99)如《合集》七・19763、21287。
(100)如「無名組」卜辭有《合集》七・22003。
(101)如《合集》三・5320、五・13721、七・21307。
(102)如「婦女卜辭」有《合集》七・22323、22324。
(103)如「自組卜辭」有《合集》七上・19838、《屯南》4517。
(104)如「午組卜辭」祭名用「出」的有《合集》七上・22093、22098、22099；祭名用「又」的有22062正、22047、22072；子組卜辭「有子」用「出」的有《合集》七・21799、用「又」的有21796、21797；賓組卜辭祭名用「出」的有《合集》一・418正、437、二・1881；祭名用「又」的有一・376正、436；「有老」用「又」的有二・1821反；「有禍」用「出」的有五・14173正；「有雨」用「出」的有五・12842正、12843反；自組卜辭祭名用「出」的有《合集》七上・19765、19819；「有壽（告）用「出」的有20074、21360；「有禍」用「又」的有20406；「有祟」用「又」的有21052。
(105)如「婦女卜辭」有《合集》七・22294「以」作为、「午組卜辭」有22063「以」作力。
(106)(107)如《合集》七上・21009、20439、19765「以」男作为、19779、20214「以」男作力。
(108)如《合集》一・946正、三・6072正、五・14198正。
(109)如「午組卜辭」有《合集》七上・22098：「弗从（求）」、子組卜辭有21868：「弗又」、真字作冏的卜辭有21887：「弗受」、「弗其受」、「弗」、如22003；「弗其」、「弗其出又」、「弗其出」、「弗其出又」、「弗其出」、「弗其」、「弗其出又」、「弗其出」、「弗其出又」、「弗其出」、「弗其出又」、「弗其出

21021：「帝南」，19779：「帝克」，21461：「弜蓋」，33069：「弜伐歸」，20578：「弜入」；1977)：「勿飲」，13200：「勿羊」。

(104)《合集》重收入二，然未，歸入賓組卜辭。按似當歸入自組卜辭。

(105)此字一般釋作酒或酌，此從徐中舒先生釋，祭名。見《漢語古文字字形表》「禽」字條。

(106)(107)陳夢家《殷虛卜辭綜述·廟號下》。

(108)《殷虛卜辭綜述·親屬》。

(109)《帝乙時代的非王卜辭》，《考古學報》一九五八年一期。

(110)見《甲骨文字釋林》。

(111)《商代的俘虜》，《古文字研究》第一輯。

(112)同註(109)。

(113)《從武丁時代的幾種「子卜辭」試論商代的家族形態》，《古文字研究》第一輯。

(114)《甲骨文字釋林·釋毛、台、祐》。

(115)于省吾《甲骨文字釋林·釋逆羌》。

(116)同註(107)。

(117)分別見《合集》五·13672，13934正，13935正，16022正，16032正，16212正，16317，16322，二·2817，七，20505。

(118)《卜辭瑣記·卬弔好》。

(119)同註(113)。

(120)分別見《甲骨文斷代研究例》、《五等爵在殷商》、《殷代婚姻家族生育制度考》、《殷代封建制度考》、《甲骨文所見氏族及其制度》、《甲骨文研究》、《殷虛卜辭研究》、《帝乙時代的非王卜辭》、《從武丁時代的幾種「子卜辭」試論商代的家族形態》、《弜好畧說》、《考古學報》一九八三年六期。

(121)《殷代封建制度考·諸子之封》，《殷代婚姻家族宗法生育制度考·一妻與多妾》。

(122)《小屯殷墟文字丙編·612考釋》。

(123)《「侯」與「射侯」後記》，《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22本

(124)《殷商史中的幾個問題》，《四川大學學報》一九七九年二期；《試論周代田制及其社會性質》第七節《關於殷周社會性質》，《四川大學學報》一九五五年二期。

(125)《卜辭下乙說》，《甲骨學商史論叢初集》。

(126)《古文字研究》第四輯《甲骨文字考釋》：「(《也南》二·二)石甲與盤庚並提，應該就是盤庚之兄陽甲……陽是以毋(喻四)陽部字……以毋古與定毋相近，音亦與定毋等古頗音相近」，所以「石甲」與「陽甲」為一名的異寫。

(127)同註(27)。

(128)王國維《戩卜辭中所見先公先王考》，《觀堂集林》卷九。

(129)同註(27)。

(130)《左傳》僖公十年。

(131)《日知錄》卷二十三。

(132)《論殷代社會的氏族組織》，《成都工商導報》一九五一年一月七日增刊。

(133)《殷商史中的幾個問題》，《四川大學學報》一九七九年二期；《中國古代的父系家庭及其親屬稱謂》，《四川大學學報》一九八〇年一期。

(134)李學勤《殷代地理簡論》第三章第四節。

(135)《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二十一卷第633頁。

(136)《盤庚》下篇裏的「邦伯」，似指異姓氏族的首領作為商王朝外服的君長。而《酒誥》裏的「邦伯」，似指「多子族」的君長。兩者的含義似應有別。

(137)裘錫圭《關於商代的宗族組織與貴族和平民兩個階級的初步研究》，《文史》第十七輯。

(138)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安陽工作隊《一九七六——一九七七年殷墟西區墓葬發掘報告》，《考古學報》一九七九年一期。

(139)同註(1)。

(140)陳夢家《殷虛卜辭綜述·廟號下》及所引卜辭：

㠯五卜才小宗又㠯歲(自大)乙……(才大宗)自上甲，六月。才小宗又㠯歲

丁亥卜才大宗，又㠯伐三羌十小宰自上甲。乙丑卜才小宗又㠯歲自大乙

丁亥卜才小宗自大乙，口口(卜才大)宗(又㠯)歲自上甲。《前》八·14·1。

辛亥酌乡……自上甲才大宗彝。《明續》675。

(原載《古文字研究》第十八輯，中華書局，一九九二年)

试论帝乙、帝辛卜辞

方述鑫

小屯殷墟有没有殷代最后一世帝辛的卜辞？帝乙、帝辛卜辞怎么断代？这是学术界长期争论、迄今仍未得到解决的难题。本文试图运用甲骨材料中的称谓来说明小屯殷墟有帝辛卜辞，并对帝乙、帝辛卜辞的断代作一些初步研究。首先来讨论第五期卜辞中的称谓关系。

（一）文武帝、文武丁、文武、文

通过对甲骨卜辞的考察和分析，发现对“文武帝”的祭日都在丁日，而卜日则无规律可循。如下辞：

1）丙戌卜，贞：翌日丁亥，王其又㞢于文武帝，正，王受有祐？

《合集》36168，天津博物馆藏骨

2）〔□□〕卜，贞：丁卯〔王其又㞢于〕文武帝〔升，正，王受有祐〕？

《合集》36175，《明》308

3）乙丑卜，贞：王其又㞢于文武帝升，其以羌五人正，王受有祐？

□于卜，贞：王其又㞢于文武帝升，其去，夕又雨，于来丁丑令饮，王弗悔？

《合集》35356，《续》2.7.1，《菁帝》143

4）庚〔□卜，贞：翌日丁□，王其又〕㞢于文〔武〕帝升，正，〔王受有祐〕？

《合集》36172，《粹》362，《京》5069

5）乙丑卜，〔贞：王〕其又㞢〔于文〕武帝〔升，……〕三牢正，〔王受〕有祐？

《合集》36173，《前》4.17.4

从以上记载的关于“文武帝”的卜日或祭日卜辞看，有明确卜日的分别有第1版的丙日，第3版和第5版的乙日，第4版的庚日，第3版又有一条卜日不是乙日的卜辞。有明确祭日的有第1版的丁亥，第2版的丁卯，第3版的丁丑。卜日和祭日是两种不同的概念，所以李学勤先生根据第2、3版卜辞中文武帝的祭日在丁日的现象，断定“文武帝”就是文武丁，“有‘文武帝’的卜辞是帝乙卜辞”①。这种说法是有道理的，不过似还有商榷之处。我们认为有关“文武帝”的卜辞，基本上都是“干支王其又㞢于文武帝升，正，王受有祐”的形式。这种句型的卜辞只见于字体相同的有“妣癸”和“武乙”称谓的卜辞，祭日都和所祭先王武乙及文武帝和先妣妣癸相一致。“武乙”是“武祖乙”的省称。“妣癸”是帝辛称文丁之配，正好和帝乙称文丁之配“母癸”相对。“文武帝”是帝辛称文丁，以区别于帝乙时称文丁为“文武丁”。帝辛时又称帝乙为“文武帝乙”，以区别于帝辛称文丁为“文武帝”。以免混淆。如《四祀𠂤其卣》铭文中“文武帝乙”，即帝辛称帝乙。所以有“文武帝”的卜辞应是

丙申卜，贞：康祖丁其牢？A？兹用。
丙辰卜，贞：康祖丁牢？牢？A？
〔□□〕卜，贞：王……文武……《合集》35965

4）丙寅〔卜，贞〕：文武祊，其〔牢〕？兹〔用〕。
癸酉卜，〔贞〕：祖甲祊，其〔牢〕？
丙子卜，贞：武丁祊，其牢？《合集》35822

5）丙寅卜，贞：文武宗〔祊〕，其牢？
《合集》36148

6）丙午卜，贞：文宗〔祊〕，其〔牢〕？
《合集》36160

彷祭"文武"和"文"也是于丙日卜问。"文武"之称也是与"武丁"、"祖甲"、"康祖丁"和"武祖乙"同版。卜辞中受彷祭的都是较亲近的5世直系先王，所以"文武"和"文"一定是帝乙之省称"文武丁"。这类卜辞也是帝乙卜辞。

（二）母癸

下面对有"母癸"一称与其他称谓共版的全部卜辞进行分析。

1）乙丑〔卜，贞〕：武乙〔祊，其〕牢？
壬申〔卜，贞〕：母癸〔祊，𤰞〕羊？
甲戌卜，贞：武乙祊，其牢？兹用。
丁丑卜，贞：祖丁祊，其牢？兹用。
癸未卜，贞：祖甲祊，其牢？兹用。
甲申卜，贞：武乙祊，其牢？
《合集》35858，《安明》2882

2）壬戌卜，贞：母癸祊：𤰞羊？
癸卯卜，贞，祖甲祊，其牢？兹用。
丙申〔卜，贞〕：武丁〔祊，其牢〕
《合集》35935，《簠帝》102＋110＋240

3）甲寅卜，贞：武乙宗〔祊〕，其牢？
丙午卜，贞：武丁祊，其牢？
癸亥卜，贞：母癸𤰞羊？
〔癸□〕卜，贞：祖甲〔祊，其〕牢？
《合集》36090《簠帝》114＋134＋239

4）甲午〔卜，贞〕：武乙〔祊，其〕牢？
壬寅〔卜，贞〕：母癸〔祊，𤰞〕羊？
乙未卜，贞：王宾武乙勺伐，亡尤？
辛巳卜，贞：王宾上甲权至于多后衣，亡尤？
甲辰卜，贞：武乙祊，其牢？兹用。
《合集》35436，《前》2·25·5

5）壬辰卜，〔贞〕：母癸祊，〔𤰞羊〕？兹用。
〔丙〕申卜，贞〔康〕祖丁〔祊，其牢〕？兹用。《合集》36321，《京》5087

帝辛卜辞。

陈梦家说："'文武丁'的称谓应属帝辛时，因帝辛时文丁和帝乙都称'文武'容易淆乱。"②这一说法有问题。我们认为"文武丁"应是帝乙对文丁进行彷祭的称谓。下面我们来分析有关"文武丁"的卜辞：

1）丙午卜，贞：文武丁宗祊，其牢？
甲寅卜，贞：武祖乙宗祊，其牢？兹用。《合集》36094

2）丙申〔卜，贞〕：文武丁〔宗〕，其〔牢〕？兹〔用〕。
甲辰卜，贞：武祖乙宗，其牢？《合集》36089，《佚》984

3）丙申卜，贞：文武祊，其〔牢〕？
甲辰卜，贞：武祖乙升，其牢？
丙午卜，贞，文武丁升祊，其牢？𤰞荤（以下此字用A代替。）
甲寅卜，贞：武祖乙升，其牢？
《合集》36115，《前》1·18·1

4）丙戌卜，贞：文武丁宗祊，其牢？
《合集》36153，36154

5）丙寅〔卜，贞〕：文武丁祊，其〔牢〕？
兹〔用〕。
癸酉卜，〔贞〕：祖甲祊，其〔牢〕？𤰞A
丙子卜，贞：武丁祊，其牢？
《合集》35822，《簠帝》95＋113＋139＋《簠典》77

6）丙辰卜，贞：文武丁升，其牢？兹用。
《东京》783a

7）丁丑卜，贞：王宾武丁，伐十人，卯二牢，𣪘□卣，亡尤？
庚辰卜，贞：王宾祖庚，伐二〔人〕，卯牢，𣪘□卣。亡尤？
〔丁□卜，贞〕：王〔宾〕康（？）祖丁，伐□人，卯二牢，𣪘一卣，亡尤？
丁酉卜，贞：王宾文武丁，伐十人，卯六牢，𣪘六卣、亡尤？
《合集》35355，《前》1.18.4

上述卜辞对"文武丁"的彷祭都是先一日于丙日卜问，这是帝乙时代彷祭卜辞的一般规律。彷祭总是在先王、妣名的先一日卜问。第7版则是于丁日对以丁名王的武丁、康祖丁、文武丁卜宾祭，于庚日对以庚名王的祖庚卜宾祭，卜日和所祭先王名一致。彷祭卜辞中的"文武丁"往往与"武丁"、"祖甲"、"康祖丁"和"武祖乙"同版。"武祖乙"应是帝乙之称文丁之父武乙。上引卜辞都是帝乙卜辞。

在甲骨卜辞中，"文武丁"又可省称为"文武"和"文"，如：

1）甲申卜，〔贞〕：武祖乙〔升〕，其〔牢〕？
丙戌卜，贞：文武升，其牢？
〔丙□卜〕，贞：文〔武〕升彷，〔其牢〕？兹用。《合集》36164

2）丙申卜，贞：文武升彷，其牢？兹用。
《合集》36166

3）丙寅卜，贞：康祖丁其牢？A？兹用

甲子卜，贞：武祖乙升祊，其牢？兹用，《合集》36103，《前》1.10.4，《通》51

这三组彷祭武乙和武祖乙的卜辞字体和文例都相同。很明显，这些彷祭卜辞都应该是帝乙卜辞。"武乙也应为武祖乙的省称。

（三）父丁

在传统的第五期卜辞中有"父丁"称谓。这类有"父丁"称谓的卜辞的字体和上述有"母癸"称谓的卜辞的字体相同。我们认为"母癸"是"父丁"即文丁之配。有"母癸"或"父丁"称谓的卜辞都是帝乙卜辞。但是，常玉芝先生认为"父丁"很可能是武乙之称其父康丁⑥。卜辞中的"父丁"到底指谁呢？这个问题必须辨明。以下是关于"父丁"的全部卜辞：

1.）丁未卜，贞：父丁祊，其牢？在十月又一，兹用。佳王九祀，……戊午……妣己…
《合集》37853，《遗》391，《通中村》9

2）丙寅〔卜，贞〕：父丁〔祊，其牢〕？□□卜，贞：……〔祊〕，其牢，
《合集》36132，《遗》65

3）丁亥卜，贞：王宾父丁𣪘，亡尤？
《合集》36129，《簠帝》187，《续》1.32.1

第1、2辞是商王对"父丁"进行彷祭。第3辞是商王在丁日宾祭"父丁"，宾祭时以周祭中的5种祀典之一"𣪘"祭作为祭祀。这条卜辞的文例和许多乙、辛卜辞相同。众所周知，在周祭卜辞中，必定在先王、先妣所名之日以彡、翌、𣪘、𡆥（以下此字为B）、祭5种祀典之一祭祀先王先妣。并且，受祭者后来更限定每世只有一王的配偶可入祀，根据彷祭和周祭的规律，我们认为卜辞中的"父丁"只能是帝乙之称其父"文武丁"。"如果父丁"是武乙之称康丁，那么武乙时已对康丁进行彷祭，就应该有对康丁的法定配偶"母辛"进行彷祭的卜辞，但是迄今我们没有看到这种卜辞，而只看到"辛酉卜，贞：王宾康祖丁奭妣辛B，亡尤？"（《合集》36289）"辛酉卜，贞：王宾康奭妣辛B，亡尤？"（《合集》36281）之类周祭康祖丁（或省称康和康丁）及其配偶"妣辛"的卜辞。因此，"父丁"不可能是武乙之称康丁。事实上，武乙卜辞是有"父丁"和"母辛"称谓的⑦。武乙卜辞对"父丁"的祭祀有彡、翌、𣪘（如《合集》32714，32083，32335）等周祭，但更多的是其他种类的祭祀，从未见一例彷祭"父丁"的卜辞。对"母辛"不是用彷祭和周祭，而是用"又"祭（《合集》32754。《摭续》77和"𣪊"祭（《怀特》1566）。

（四）妣癸

"妣癸"是否是帝辛称文丁之配的讨论，涉及到殷墟卜辞年代的下限，所以这个问题非常引人注目。这里我们将祭祀"妣癸"的有关卜辞录出如下，以供讨论。

1）癸亥卜，贞：王宾妣癸彡日，亡尤？《合集》36311，《宁》2.125

2）□□卜，贞：翌日癸卯王其〔又勹〕于妣癸升，正，王受有祐？《合集》36315，《林》1.13、18《前》4.4.5

3）□□卜、贞：昔乙卯武升，〔正，王受有祐〕？……癸亥其至于妣癸升，〔正、王受有祐〕？《合集》36317，《南明》785

对于上述卜辞，陈梦家先生说："第一辞是周祭，故知妣癸为文丁的法定配偶。"常玉芝先生反对这种说法，她认为"此辞仅记'妣癸'受彡祭，在妣名前并没有像周祭先妣那样冠上所配之王名，而在周祭中，中丁和武丁也都有名'妣癸'的配偶被祭祀，因此说此辞的妣癸就是指文丁之配是缺乏根据的。"⑧我们也认为这条卜辞不能说明"妣癸"一定就是文丁之

6）甲子〔卜，贞〕：武乙〔祊，其牢〕？兹〔用〕。
壬戌卜，〔贞〕：母癸祊，〔𤰞羊〕？兹〔用〕。
《合集》36330，《安》3.6

7）丙子卜，〔贞〕：〔康〕祖丁〔祊，其牢〕？兹〔用〕。
甲申卜，贞：祖甲祊，其牢？兹用。
〔壬午〕卜，〔贞〕：母癸〔祊，𤰞羊〕？
《合集》35914，《前》1·31·3

对"母癸"都是用彷祭。许进雄先生说："彷祭所祭的对象都是较亲近的世代，如武丁、祖甲、康祖丁、武乙、文武丁，而先妣则只祭母癸，即文武丁之配偶。祭母癸时都是用羊或A，不见用牢，男女之差别可见。彷祭不见母癸以外的先妣，大概此种祭祀都在帝乙时代卜问的。"③我们认为这种说法可从。在上引7版卜甲中，"母癸"与"武丁"、"祖甲"、"康祖丁、"武乙"和"祖丁"有同版关系。"祖丁"是武丁或康丁。根据上述卜辞，常玉芝先生认为，"母癸"只和"武乙"同版，而和"武祖乙"或文丁各称谓没有同版关系。"武乙"一称只出现在文丁卜辞中，"武祖乙"一称只出现在帝乙卜辞中，所以有"母癸"的卜辞只能是文丁卜辞。"母癸"应是武乙之配④。这种说法颇有新意，但我们认为似可商榷。如果上述卜辞是文丁卜辞的话，为什么文丁只称其母曰"母癸"，而不称其父曰"父乙"，却称"武乙"？并且，武乙的法定配偶应名戊而不名癸。《肆簋》铭文说得很清楚：

戊辰……在十月一、佳王廿祀𣪘日、遘于妣
戊武乙爽……（《三代》6.52.2）

如果上述卜辞是文丁卜辞的话，为什么迄今未见到对"母戊"的彷祭卜辞，反而见到对"母癸"的彷祭卜辞？我们知道，彷祭卜辞只祭祀较亲近的5世直系先王，祭祀母辈也只能是较亲近的先王的法定配偶。所以对"母癸"彷祭的卜辞只能理解为帝乙卜辞，而不能理解为文丁卜辞。此外，我们认为卜辞中的武祖乙可以省称为武乙或武。如：

1）□□卜，贞：昔乙卯武升，〔正，王受有祐〕？……癸亥其至于妣癸升，〔正，王受有祐？《合集》36317；《南明》785

2）甲午卜，贞：〔翌日〕乙未，王〔其又勹〕于
武升，〔正〕，王受〔有祐〕？
丙戌卜，贞：〔翌日〕丁亥，王其〔又勹〕
于文武〔帝升，正〕，王受〔有祐〕？《合集》36170，《前》4.38.5

上引两辞中的"武"应为武乙的省称。在第2辞中武和文武帝同版，武乙一称不出现在文丁以后的卜辞中的说法不确⑤。在卜辞中康祖丁也可以省称为康丁或康。如《合集》36290（《通》62有："王宾康丁奭妣辛"，36281有："王宾康奭妣辛"，36289（《通》61）、36291又有："王宾康祖丁奭妣辛。"这几版卜辞的字体和文例相同，我们能说前两条卜辞是武乙卜辞，后两条卜辞是文丁或帝乙卜辞吗？我们再看下面三组卜辞：

1）甲戌卜，贞：武乙祊，其牢？兹用。《合集》35858，《安明》2882
〔甲〕申卜，〔贞〕：武祖乙祊，其〔牢〕？《怀特》1694

2）甲子卜，贞：武乙宗祊，其牢？兹用。《合集》36076
甲戌卜，贞：武祖乙宗祊，其牢？兹用。《合集》36080，《前》1.10.3，《通》48

3）甲子卜，贞：武乙升祊，其牢？兹用。《合集》36101

历组卜辞时代补论

黄天树

李学勤先生在1977年已指出：以往被认为是第四期武乙、文丁时代的历组卜辞，实际上是武丁晚年到祖庚时期的卜辞（《考古》77年5期，《文物》77年11期）。不久，裘锡圭先生在《论"历组卜辞"的时代》一文中对李说又作了全面、翔实的论证（《古文字研究》6辑，以下简称《古研》），支持了历组应属早期的观点。但是，目前甲骨学界对此意见仍有很大的分歧，因此，关于历组的时代还有必要作进一步的论证。

一、历组卜辞的分类

历组卜辞依据字体大致可分历组一类（简称"历一类"）、历组二类（简称"历二类"）和历组草体类（简称"草体类"）。前两类是林沄先生在《小屯南地发掘与殷墟甲骨断代》中划分出来的（《古研》9辑）。历一类的字形较小且笔画较细，有一种圆润感；历二类字形较大且笔道苗壮有力，表现出粗犷的阳刚之美。后一类是我们划分出来的。这是一类契刻草率、凌乱的卜辞，可举合32042[1]、合32048、合32049、合32155、合32256、合32485、合32834、合32882、合34097[2]怀1559、怀1571、怀1576、怀1629、怀1632、怀1641、屯2667等为例。其中有一版卜甸卜骨上记有贞人历的名字（英藏2483），我们姑且把这类卜辞称之为"草体类"。

二、历组卜辞的时代

甲骨学者一般都认为：历组卜辞"只有一个贞人历"（《文物》77年11期35页）。近来，我们注意到，历组字体的卜辞里还出现一位贞人"逆"[3]：

丁巳卜逆：夕雨，戊□。合33917逆卜之辞，除上举一例字体属历一类外，其余均作宾组晚期字体（合3934、合16600、合3933、明后333）。金祖同在30年代末早已指出："契刻卜辞之人，不必即是贞人，当另有专司契刻者"（《殷契遗珠·发凡》），其说可信。贞人既然不是契刻者，贞人与字体自然不会完全统一。前引林文曾举出一些同一贞人所卜之辞在字体上有时可能分属于不同类别的例子（《古研》9辑115至116页），上举逆卜之辞，亦属此例。有人以贞人异代同名来解释这种现象是不妥当的。贞人逆是历组和宾组之间的连锁，是二者有同代关系的证据之一。

李学勤、裘锡圭先生在论证历组应属早期观点的论著中已经举出很多历组与宾组、出组所卜事项相同的例子（《文物》77年11期36页；《古研》6辑284至290页）。凡是他们已举之例，在这里就不重复了。下面我们从占卜事项方面补充一批新的例证。引例时，先引宾组[4]，再引历组，并在所引卜辞后面注明组（类）别名称，以便省览。

（1）癸亥卜宾贞：令何受乎玮小臣𢀛？三。　怀961（怀962同文）〔宾组〕

癸亥贞：王令秋人𢀛𢀛？三。

丁卯贞：惠寒于河燎，雨？屯3567〔历二〕

丁丑卜：惠寒往祷禾于河，受禾？合32001正　〔历二〕

上引（6）至（11）诸辞中，宾组和历组卜辞虽然有的不记卜月，或所记卜日干支不同，但所卜事项仍相同，应是两者在相隔不太长的时间里为同一件事而占卜的。（12）中的宾组与历组卜辞如果从卜日干支来排的话，则呈现出宾组和历组相交错的现象：

己未　〔宾组〕
丙寅　〔历二〕
丁卯　〔历二〕
庚午　〔宾组〕
辛未　〔宾组〕
丁丑　〔历二〕
辛卯　〔宾组〕

这批卜辞干支时日是连续的，都围绕着"寒去求雨"一事而占卜，应该也是同时期所卜。总之，面对上引这些历组与宾组所卜事项相同的实例，除了承认历组与宾组等时代相同之外，是没有其它办法的。

现在，我们再从其它的途径来检验历组应属早期这一结论的可靠性。

第一、"X"形锯痕

所谓"X"形锯痕，即在卜骨正面顶端，靠近骨臼之处，常常可以看到"X"形的锯痕。下面把"X"形锯痕的卜骨分组如右：从上表可以看到："X"形锯痕只见于宾组、出组和历组卜骨上。我们知道：每一种事物都有一个产生、盛行和消亡的过程。"X"形锯痕也不能例外。如果按照传统的观点，把历组放到第四期看作是时代晚于第三期的东西，那么就会遇到一个难题，即一般人所说属于第三期的同是使用卜骨的无名组卜骨上为什么就看不到有"X"形锯痕呢？一种遗迹的流行出现了缺环。如果说到第四期又"复古"了。很难理解为什么连"X"形锯痕也要复武丁、祖庚之古。如果依照新说，把历组提早到无名组之前，这样就没有矛盾了。即"X"形锯痕主要流行于武丁晚年至祖庚时期的宾组、历组卜骨上，到了第三期的无名组时，"X"形锯痕已消声匿迹，不复存在了。从"X"形锯痕的流行情况这点上也可以证明历组实际上早于无名组卜辞。

组别	著录号		
历组	合32780	合33799	合34338
	合34444	合34878	合35096
	合35180	屯178	屯183
	怀1616	安明2411	
宾组	合595正	合2362正	合2384
	合3888	合5527正	合6233正
	合9410正	合10075正	合11170正
	合11171正	合11807正	合17272
	合17575正	英藏886正	合319
	合3089	合6073	合16743+16744
出组	合25776	合26638	合26689

第二、卜骨的截锯

殷人有时把卜骨的下端或其它部位用锯齐整地截去。为什么要这样做呢？肖楠推测："这类被截锯的卜骨（案：主要指历组）背面的钻、凿、灼与正面的刻辞都是完整的。这说明是先锯截，再施钻、灼，然后才契刻文字。这些被锯截的卜甸卜骨，截锯的部位及形式都有一定规格，可能是为了某种目的，如便于存放而做的。"（《屯南·前言》51页）。此外，屈万里的《甲编考释》（甲2244释文）、许进雄的《明义士收藏甲骨释文篇》（安明1640释文）也曾论及这种现象。据以上学者的研究，卜骨的截锯现象主要见于第二期（出组）的"卜王卜辞"，其次是第四期（历组）的卜甸卜辞。从我们所收集的材料来看是可信的。现在我们

---

①《殷代地理简论》31～32页。②《殷虚卜辞综述》第420页。③《明义士收藏甲骨释文篇》第227页S2881解说。④《"祊祭"卜辞时代的再辨析》，《甲骨文与殷商史》第二辑163、165、175～176页。⑤武乙和文武帝同版的还有《合集》36169（《通》38，《前》1.22.2）。⑥《"祊祭"卜辞时代的再辨析》，《甲骨文与殷商史》第二辑177页。⑦武乙卜辞有"父丁"称谓的如《合集》32603（《宁》1.193），32654（《粹》330），32718（《甲》840），这些卜辞的字体和康丁卜辞的字体类似。另外，"历组卜辞"有"父丁"称谓的如《合集》32053（《甲》795），32688（《南明》619），32675（《粹》20），32689（《甲》413），《屯南》735等。又武乙卜辞（"历组"父丁类）有"母辛"称谓的如《合集》32754（《甲》397），《摭续》77，《怀特》1566等。⑧陈梦家《殷虚卜辞综述》第451页；常玉芝《关于周祭中武乙文丁等的祀序问题》，《甲骨文与殷商史》224～225页。

（原载《殷都學刊》1992年第4期）

配。但是，在第3辞中"妣癸"与"武"同版，武是武乙的省称，武乙的法定配偶名戊，因此妣癸不可能是武乙之配，也不可能是武丁或中丁之配，而应该是帝辛称呼较亲近的先王文丁之配，即帝乙卜辞中的"母癸"才合情理。并且，第2、3辞是商王对武乙和妣癸进行"升正"的癸祀，卜问是否受祐，这种形式的祭祀对先王只适用于武乙和文武帝，对先妣只适用于妣癸。例如：

1）癸酉卜，贞：翌日乙亥，王其又勺于武乙升，正，王受有祐？
《合集》36123，《前》1.20.7，《通》47

2）□□卜，贞：翌日〔丁□〕，王其又勺〔于〕文武帝升，正，王受有祐？
《合集》36169，《通》38，《前》1.22.2

3）庚〔□卜，贞：翌日丁□，王其又〕勺于文〔武〕帝升，正，〔王受有祐〕？
《合集》36172，《粹》362，《京》5069

按照我们的看法，"文武帝"应是帝辛对文丁的称呼。上述"于支王其又勺于妣癸（或武乙、或文武帝）升，正，王受有祐"的卜辞应属帝辛时代。

（五）父乙

《前》1、26、1有："……父乙……亡尤？"原辞残缺过甚，但卜辞中的父乙合文很清楚。这条卜辞字体明显地属于传统的第五期，很可能是帝辛对帝乙祭祀的卜辞。除此之外，迄今在帝辛卜辞中还未见到对帝乙及其配偶进行祭祀的材料。

上面我们对传统第五期卜辞中与断代有关的称谓作了比较详细的考察和分析，现归纳如下表：

帝乙卜辞	帝辛卜辞、帝辛铭文
父丁（帝乙称文丁，同版有妣己）	父乙、文武帝乙（帝辛称帝乙）
母癸（帝乙称文丁之配，同版有武丁、祖丁、祖甲、康祖丁、武乙）	妣癸（帝辛称文丁之配，同版有武）
文武丁、文武、文（帝乙称文丁，同版有武丁，祖庚，祖甲，康祖丁、武祖乙）	文武帝（帝辛称文丁，同版有武乙、武）

（2）乙酉〔卜〕□贞：〔王令〕𠂤〔伞〕亚侯□？二月。合3314（同板宾贞）〔宾组〕
乙酉贞：王令𠂤伞亚侯又？合32911〔历二〕

（3）甲午〔卜贞〕：𠬜〔亡〕灾？存上861　〔宾组〕
甲午贞：亚𠬜亡𡆥？合32988〔历二〕

（4）辛亥卜贞、犬延来羌用于〔大〕甲？合240　〔宾组〕
辛亥卜：犬延以羌用于大甲？合32030　〔历二〕

（5）甲戌卜贞：𠬜见（献）百牛𠂤用自上示？合102　（宾组）
甲戌卜：𠬜以牛于大示用？屯824〔历二〕

（1）的"𢀛"和"寒"是一字异体，系卜辞常见的国族名。"宓𢀛"可能与西周铜器铭文里提到的"宁邓伯"、"安夷伯"一类事性质相同（《古研》3辑17页）。（1）中的宾组和历组卜辞的兆序辞都是"三"。二者显然是在癸亥这一天为令"何受"还是令"秋人"去"宓寒"一事而进行选卜的。（4）的宾组卜辞中"大甲"之"大"残缺，据同板卜甲上尚有"癸卯卜贞于来甲寅𡆥于大甲"一辞，可补作"大甲"。值得注意的是：上引（1）至（5）诸辞中，宾组与历组不仅所卜事项相同或相近，而且所卜之日的干支都在同一天，这是两者有同时并存关系的有力证据。

（6）贞：□令𠂤以𠂤□？怀958〔宾组〕
□〔惠〕𠂤令以𠂤于𠂤？合32920〔历二〕

屯307　〔历二〕

（7）丙戌卜贞：令犬延田于京？合4630〔宾组〕
庚寅卜：令犬延田京？
合33216+合33690+合33214（蔡哲茂缀合29片）〔历二〕

（8）贞：〔令〕𠂤〔殷〕𠂤子画？存下461　〔宾组〕
庚子贞：王令𠂤殷𠂤子〔画〕？
合32770+屯134+合32901（蔡哲茂缀合72片）〔历二〕

（9）己亥卜贞：惠𠂤令省在南亩？合9936　〔宾组〕
惠𠂤令省亩　屯536（合33237同文）〔历二〕

（10）丙〔寅〕卜贞：𠂤丁卯令子画步？
英藏130　〔宾组〕
乙丑贞：王令子画，惠丁卯？
合32774（合41498同文）〔历二〕

（11）己巳卜贞：令𠂤省在南亩？十月。合6938　〔宾组〕
庚寅卜〔贞：令〕𠂤省在〔南亩〕十一月。合4010　〔宾组〕
己丑卜：令𠂤省亩？
屯204+屯213（肖楠缀合）　〔历二〕
庚子卜：令𠂤省亩？合33237（屯539同文）〔历二〕

（12）己未卜古贞：𢀛奏自夔□？合14379〔宾组〕
庚午卜贞：辛未𢀛□岳，𠂤雨？合14483　〔宾组〕
贞：翌辛卯𠂤祷雨夔，𡆥雨？合63正　〔宾组〕
贞：𢀛不以雨？三月。合12540〔宾组〕
丙寅贞：其祷禾于岳，燎三宰，卯三□？

卜辞，其演变序列也往往是以“ ⟍”式，而不是简单地以“—— ——”式向前演变的。兹讨论如下：

先谈亲属称谓，历一类的父辈称谓如下：

父庚　合27435

父辛　屯3728

父乙　合32724　合32727（例多见）

父丁　合32680　（例罕见）

历二类父辈称谓如下：

父丁　屯735　合32675（例多见）

父乙　合32728（同版祖丁），明后2523（例罕见）

从上列两类卜辞的父辈称谓不难看出：历一类主要是武丁之物，历二类主要是祖庚之物。但是历一类偶见“父丁”称谓，历二类也有少量“父乙”称谓。由此表明：历一类的下限应延伸到祖庚之初；同样，历二类的上限也应上及武丁晚期。两者至少有一段时间是同时并存的。

再谈两者字体同见于一版的现象，举例如下：

例一：合32814是一版历组卜骨，顶端有残辞“□酉贞□□旬”，字体属历二类；下部尚有“庚辰贞已亥又登比白或亡𡆥”一辞，字体属历一类。

例二：合34520历组卜骨的左上隅有历一类字体的卜辞。右侧尚有“辛丑贞酒宜亡𡆥”一辞，字体属历二类。

例三：合32422是一版历组卜骨，其右下隅有两条卜辞，字体属历一类，而左上隅“癸酉”一辞，字体属历二类。

最后讨论两者的占卜事项，举例如下：

（1）癸未贞：王令子画𠂤方？合33059〔历一〕

癸未贞：王令子画𠂤？屯243〔历二〕

（2）辛巳贞：王比沚或？　屯2605〔历一〕

辛巳贞：王比沚或？合3317（历二）

（1）（2）显然是两者同日占卜同一件事情

历组卜辞中最重要的战争是征伐召方。其中，历一类的数量不多，全引如次：

（3）丁□贞：〔召方〕在𡆥？四月。

癸丑贞：召〔方〕立唯戎于西？屯1049〔历一〕

（4）丁卯贞：王比沚或伐召方，受又？在祖乙宗卜。五月。　屯81〔历一〕

（5）癸酉贞：王比沚或伐召方？在大乙宗卜。合33058　〔历一〕

（6）庚戌卜：惠王自正刀方？

辛亥贞：王正刀方？　合33035〔历一〕

（7）辛亥贞：王□正召方？

癸丑贞：王正召方，受又？

丙辰贞：王正召方，受又？

乙卯贞：王正召〔方〕？

屯4103＋合33021（肖楠缀合）〔历一〕

（8）贞：王正召方，受又？合33022〔历一〕

（9）☑王登☑王伐召，受又？合33018〔历一〕

（10）☑或伐召方，受又？　屯2634〔历一〕

历二类中征伐召方的卜辞数量较多（参看《殷代地理简论》83至84页），仅引录同辞或同版上有父辈称谓或记有月份的卜辞：

（11）癸巳□，于一月伐羌舉召方，受又？　合33019　〔历二〕

（12）乙未卜贞：召方来，于父丁延？屯1116　〔历二〕

（13）己亥贞：令王族追召方，及于□？

己亥卜：告于父丁三牛？　合33017〔历二〕

（14）癸卯卜：刀方其出？

丙午卜：百𠂤衄，告于父丁三牛？　合33033　〔历二〕

（15）丁未贞：王正召方？在𡆥卜。九月。　合33025反　〔历二〕

（16）己酉卜：召方来，告于父丁？

合33015（合33016同文）　〔历二〕

上引历一类和历二类征伐召方的卜辞中同版或同辞上所记月份可排定如下：

（11）　一月　　〔历二〕

（3）　四月　丁□　〔历一〕

（4）　五月　丁卯　〔历一〕

（15）　九月　丁未　〔历二〕

可见这场征伐召方的战争持续时间比较长。李学勤先生在《殷墟甲骨分期的两系说（摘要）》一文中说：征伐召方的历组卜辞，“其中是有父丁的。因此，不管字体如何，它不属于以父乙称谓为主的时期。”（中国古文学研究会第六届年会油印论文6页）从上引卜辞只见“父丁”称谓来看，其说可从。很可能是在祖庚初期的某一段时间内进行的。

通过以上简略的讨论，可以认为：历一类主要是武丁之物，其下限应延伸至祖庚之初。历二类主要是祖庚之物，其上限应上及武丁晚年。这两类卜辞至少有一段时间是同时并存的。

四、草体类卜辞的时代

现在，我们从占卜事项上来考察草体类和历一类、历二类之间的关系，并推定其时代。先引历二类，再引草体类卜辞。

（1）癸卯贞：惠戠先于大甲、父丁？

癸卯贞：丁未延𠂤示，其〔唯〕夙？屯1115　〔历二〕

癸卯贞：惠戠先于大甲、父丁？

癸卯贞：〔丁〕未延𠂤示，其唯夙？𠂤〔示〕，𦎫？

丙午卜：惠于〔甲〕子酒𢦚？

合32485＝粹370（合32053同文）〔草体〕

（2）庚〔午卜〕：其☑析舟，〔惠〕大史？

惠小史？　二

庚午卜：王令𡆥？　二

惠介令？

惠戈令？（《安明》释戈为“工”，误）

惠𠂤令？　二

合32835＝安明2718＋库1126（历二）

庚午卜：惠大史析舟？　二

惠小史析舟？　二

惠𡆥令析舟？　二

惠介令？　二

惠戈令？　二

合32834　〔草体〕

（3）丙寅卜：又伐于司绚卅羌，卯卅豕？合32050　〔历二〕

丙寅：又伐于司绚卅羌，卯卅豕？　合32049（合32048同文）〔草体〕

（4）辛〔酉〕贞：王其逆𠂤〔以羌〕，王于宗门逆羌？　合32035　〔历二〕

王于南门逆羌？

癸亥：示先羌入？

癸亥：示勿先，配羌？　合32036〔历二〕

辛酉贞：王𦎫𠂤以羌南门？

怀1571　〔草体〕

示先羌入？

其配羌？　合32040　〔草体〕

（5）戊戌卜：𦎫翌祀？在大戊。

庚子：𦎫翌祀？在大庚宗卜。

屯3763　〔历二〕

戊戌贞：其𦎫，翌日？

庚子贞：其𦎫，翌日？怀1559〔草体〕

（6）高𡆥〔沈〕𣪊卯，𠂤〔羽〕？　合28127〔历二〕

庚戌卜：高𡆥沈𣪊卯，羽？　屯2667〔草体〕

上引（1）至（6）诸辞都是草体类和历二类同时占卜同一件事的实例。（1）中的历二类和草体类卜辞中均有“父丁”称谓，可知其时代已晚至祖庚之世。（5）中的草体类卜骨（怀1559）上尚有“丁未其𦎫翌日在父丁宗”一辞，可知其时代也已晚到祖庚之世。（6）中的“沈”与“卯”在此用作动词，是祭名。𣪊，连词，联接祭祀动词“沈”与“卯”。“羽”或以为是“兜”的省体，揆其文义，当与“并”义同。草体类作“羽”，历二类作“𠂤羽”，当是从正反两面占卜，对高𡆥的祭祀，是把“沈”与“卯”一并举行呢？还是不要一块儿举行好。值得注意的是：“草体类卜骨背面（即屯2668）尚有“己丑卜其又岁兄庚牢兹用”一辞。兄庚称谓，对推定历组的时代至关重要，有必要多说几句。肖楠《屯南·释文》作“□庚”，缺释“兄”字。检视拓本，庚上一字应为“兄”字。如果我们所释兄庚谓不错的话，那么上揭（6）中的历二类与草体类的时代应延伸至祖甲之初。这对历组卜辞时代的提前，从称谓上又提供了一个有力的证据。

上述迹象表明，草体类与历二类关系极为密切，并有同时并存之证据，它主要是祖庚时期的卜辞。

---

① 本文引用甲骨著录书用简称，请看文末所附引书简称表。

② 迭，原字作“𠂤”，为排印方便，本篇卜辞释文是可能使用通行字，不再一一加注。

③ 这里所说的宾组，可能包括部分出组早期卜辞。甲骨学者都知道：宾组晚期和出组早期卜辞的字体、文例都十分相近，如果卜有、贞人名或贞人名残缺时，往往难以区别究竟属于宾组还是属于出组，对这类卜辞本文暂定为组宾。

④ “自组间组”的名称是林沄提出来的，参看《古研》第9辑第127页。

⑤ 详细名《历组卜辞研究》，北京大学硕士毕业论文油印本；李学勤《殷墟甲骨分期的两系说》，中国古文字研究会第六届年会油印论文第5页。

引书简称表

合	《甲骨文合集》
屯	《小屯南地甲骨》
怀	《怀特氏等所藏甲骨文集》
英藏	《英国所藏甲骨集》
安明	《明义士收藏甲骨》
明后	《殷墟卜辞后编》
天理	《天理大学附属天理参考馆藏甲骨文字》
库	《库方二氏藏甲骨卜辞》
粹	《殷契粹编》
存	《甲骨续存》

（原载《文博》1992年第3期）

把截锯的卜骨分组如下：

组别	著录号			
历组	合33910	合34782	合34848	合34940
	屯115	屯821	屯2117	屯2160
	屯2277	屯2289	屯2376	屯2428
	屯2464	屯2475	屯2497	屯2565
	屯2568	屯2599	屯2606	屯3538
	屯3574	屯3597	屯4319	屯4389
	屯4401	屯4551	安明2557	安明2567
出组	合19665	合23811	合23821	合23837
	合23862	合23902	合23959	合23964
	合23971	合23989	合24017	合24063
	合24085	合24088	合24089	合24109
	合24110	合24237	合24252	合24257
	合24266	合24267	合24273	合24274
	合24336	合24339	合24314	合24341
	合24345	合24346	合24348	合24351
	合24352	合24361	合24665	合24869

从上表不难看出，卜骨的截锯主要见于历组和出组。值得注意的是：仅用卜骨的无名组基本上不见有截锯卜骨的现象。这也有利于历组应属早期的观点。

第三、钻凿形态

许进雄《甲骨上钻凿形态的研究》一书认为：有第一期书体的卜骨（案：即宾组）的长凿“大部分都有笔直肩，尖针状突出头部而长度在1.5至2公分之间”（7页）。我们看到一版历组字体的卜骨，背面有两个拓痕，其长度形态与宾组相同，长凿亦作笔直肩，尖针状突出头部而长度约1.5公分，见天理587正反。

许书把钻凿形式分为两式：正常型和异常型。异常型“只通行于某些时期并且比较罕见”（5页）。其中，异常型第二式的小圆钻“不见于第二期而见于第一、第四期及王族卜辞”（15页）。许氏所说的第四期指历组和部分自历间组卜辞④；王族卜辞指自组和部分自历间组卜辞。现在，自组属于早期，国内学术界意见比较一致。如果把历组及自历间组按照新说也看作早期的。那么就可以看到小圆钻实际上主要是流行于第一组的一种钻凿形态，如：天理466历组卜骨背面从上到下排列有一纵列五个小圆钻。合16879宾组卜骨背面从上到下也排列一纵列三个小圆钻。这样解释，就不会象许书所认为的那样，见于第一期的小圆钻等，在第二、第三期消声匿迹之后，到第四期又突然“复古”，重新出现。

第四、不同组的字体见于同版

历组和宾组字体同版的有三例：英藏2415；屯910～911；合28099正反。历组和出组字体同版的有一例：屯2384。

严一萍在《甲骨断代问题》一书的“甲骨的异代使用问题”一节里，认为不同组的字体见于同版的现象是“甲骨的异代使用，”虽同版但不同期。这种可能性当然不能完全排除。但是值得注意的是：如果按董氏的五期断代法，把历组看作是第四期之物，那么，按情理说，甲骨异代使用的可能性更大的应该是：历组有和其时代相邻的第三期或第五期卜辞同见一版的现象，可是这样的例子至今连一例也看不到；现在所看到的反而是历组和其时代相隔很远的第一期（宾组）或第二期（出组）卜辞有同见一版的现象，这显然是不合情理的。如果按新说，把历组看成是早期的，就没有矛盾了。

通过以上讨论，我们认为：历组卜辞是武丁晚年到祖庚时期的卜辞这一说法是可信的。虽然目前各家意见仍有分歧，但我们相信，随着新的考古资料的不断发现，这一结论将会进一步得到证实。

三、历一类与历二类卜辞之间的关系

有的学者已指出：历一类和历二类有同时并存的现象⑤。这种意见比较合于卜辞的实际。它表明即使是有相承递变关系的两类

自組卜辭分類研究及其它

董作賓

自組卜辭是一組字體複雜多變的卜辭。關於這組卜辭的時代，目前學術界已有了大體一致的看法，都認為是武丁時期的卜辭。但是將這組卜辭根據字體再劃分為若干亞組，進而探討各亞組的相對早晚及其與其它組別卜辭的相互聯系，這項工作似乎還可繼續進行①。本文即打算在這方面作此探討，以供大家參考。由於本人學力有限，這個問題又很複雜，故錯誤及疏漏之處在所難免，望大家多多指教。

本文打算談如下一些內容：

1，關於甲骨斷代理論的一點意見

2，大字类卜辭的時代上限

3，自組小字卜辭的分類

4，自組小字卜辭與其它卜辭的聯系

5，綴合及其它

一　關於甲骨斷代理論的一點意見

在談自組卜辭以前，我們先簡單談一下甲骨斷代理論方面的一些問題。

自李學勤先生把甲骨分類與甲骨斷代區別開來以後②，甲骨斷代工作就取得了新的重大進展。繼而林澐先生又對這種新理論加以推進，他在《小屯南地發掘與殷墟甲骨斷代》一文中（以下簡稱林文），把斷代的標準確定為兩個：(1)稱謂系統；(2)地層關係。分類的標準也大體上確定為兩個：(1)卜人，(2)字體③。我們認為這是對的。但他在二〇〇年西安第五屆年會上提交的《無名組卜辭中父丁稱謂的研究》一文中，又認為卜人不是分類的標準，只有字體才是唯一的分類標準，卜人只能作為分類時的參考，我們的卜辭再進一步劃分為不同亞組，字體往往就起主要作用了。比如本文，在這裏主要是將同一卜人集團的卜辭作進一步的劃分，所以其主要的依據就是字體而不是卜人了。但即使如此，同一卜人集團的卜辭仍然同屬一個大類是沒有問題的。因此單靠卜人集團進行分類就可以進行甲骨斷代工作了。以前的學者靠卜人集團分類來進行斷代工作能取得重大成果並沿用至今，就是最好的證明。只是用這種方法得出的結論要粗略一些，如在卜人集團的基礎上，更依據字體作進一步的劃分，則可曉解同一類卜辭的相對早晚，得出的結論當然更為精細。於此可見，字體與卜人，只是分類範圍大小的不同，其根本性質還是相同的。何況字體也有依賴於卜人集團的地方，如有組與出組過渡期間的卜辭，如沒有卜人就很難劃分它們的組別，這是大家都知道的。此外，如在分類時僅僅只依靠字體，固然可以分得細一些，但這樣一來有時反而增加了斷代的困難，就拿自組卜辭來說，由於屯南早期地層（T53（4A））出了該組卜辭，現在大家都知道它們是武丁時物。但出在T53（4A）的自組卜辭從字體上來劃分，它僅僅是自組卜辭中一個數量很少的類別（見下文），在這裏如果沒有卜人加以聯繫，我們就很難將其它大量各種字體的自組卜辭確定為武丁時期。很顯然，卜人在這裏就不僅僅只是參考的作用而是賴以解決問題的分類標準了。

基於上面的看法，所以我們至今仍然認為卜人集團是分類的標準。

二　關於自組大字的時代上限問題

李學勤先生在《殷虛城與商朝的南土》一文中曾經指出大字类卜辭的年代應是殷墟卜辭中最早的④。林文也說「目前尚未發現自組大字卜辭和賓組卜辭有同版文例」，仍未談到有早於自組大字的卜辭。下文我們將要談到自組卜辭與其它組別卜辭的相互聯繫，但正如林文所言，這些與其它卜辭都不是自組大字卜辭，這樣從目前掌握的材料來看，自組大字卜辭就應該是殷墟卜辭中時代最早的了，因而就引起了我們對其時代的上限進行考察的興趣。不過，現在要完全解決這個問題，資料還很不夠，這裏只是作些有限的推測以供參考。

自組大字卜辭細分起來還可以分為兩個小類。第一類有卜人扶字體圓潤，一般較大，多用骨，即所謂大字扶卜辭。這類卜辭大家都很熟悉，我們也不煩舉例了，其特徵性字體略見表1。這裏的卜人「扶」，當時曾表示過不同意見。由於斷代理論對實際斷代工作起着極其重要的指導作用，所以我們在這裏又提起這個問題，向林先生及其它學者請教，以期這個問題的解決。

我們認為，在對任何出土器物的時代進行考察的時候，都會發現兩種截然不同的屬性。第一種屬性可以告訴我們某些器物是同時代的，即可展示出這些器物在時代上的橫向聯系，根據這種屬性，就可以把若干器物聯系起來，但只是如此而已，至於這些器物究竟應存在於什麼時代則仍然不得而知。第二種屬性則可以告訴我們某些器物的絕對早晚或相對早晚，即可以展示其在時代上的縱向聯系，根據這些屬性，我們才得以知道某些器物的準確或大致的年代。由此可見，第一種屬性實際上就是對器物進行分類的依據，凡是具有這種屬性的因素都是分類的標準。第二種屬性實際上就是對器物進行斷代的依據，凡是具有這種屬性的因素都是斷代的標準。比如銅器、陶器分為若干類，即「型、式」；具有第一種屬性的因素有銘文內容，出土層位等，根據這些因素可以把銅器、陶器分為若干類，即「型、式」；具有第二種屬性的因素有銘文內容的銘文資料和考古學地層關係，就可以知道某個型式的器物的絕對或大致的年代。由於這兩種屬性的同時存在，就決定了對任何出土器物的斷代研究都必須區別為分類與斷代兩個步驟。把甲骨的斷代工作區別為分類與斷代兩個步驟之所以合理，正是由於這種方法是基於兩種不同屬性同時存在的客觀事實的。在甲骨的分類與斷代方面不難看出，稱謂系統與地層關係具有第二屬性，也就是說由它們可以考見各摹甲骨的絕對年代或相對早晚，所以它們是斷代的原始依據⑤。字體具有第一種屬性，凡是字體特徵相同的甲骨大致是同時的，它指出了某些甲骨在時代上橫向的關係，所以它無疑是分類的依據。至於卜人，我們可以看到，同一卜人集團所卜的卜辭也都大致是同時的，從這點來看，它的性質是與字體相同的，因此它仍然是分類的依據。這與某些個別的稱謂不同（是個別的，不是整個的稱謂系統），因為某些個別的稱謂可以重複在若干世代出現，如「父丁」稱謂，就可以分別出現於祖庚、祖甲、武乙、帝乙等各個朝代，也就是說它不具有上述第一種屬性，而卜人集團則不同，同一卜人集團不可能在幾個時代重複出現，它是具有第一種屬性的。兩種不同的屬性，是我們確定分類標準與斷代標準的理性依據。

當然分類標準也有範圍大小的不同，卜人分類的範圍較大，字體分類的範圍較小，將同一卜人集團的卜辭再進一步劃分為不同亞組，字體往往就起主要作用了。比如本文，在這裏主要是將同一卜人集團的卜辭作進一步的劃分，所以其主要的依據就是字體而不是卜人了。但即使如此，同一卜人集團的卜辭仍然同屬一個大類是沒有問題的。因此單靠卜人集團進行分類就可以進行甲骨斷代工作了。以前的學者靠卜人集團分類來進行斷代工作能取得重大成果並沿用至今，就是最好的證明。只是用這種方法得出的結論要粗略一些，如在卜人集團的基礎上，更依據字體作進一步的劃分，則可曉解同一類卜辭的相對早晚，得出的結論當然更為精細。於此可見，字體與卜人，只是分類範圍大小的不同，其根本性質還是相同的。何況字體也有依賴於卜人集團的地方，如有組與出組過渡期間的卜辭，如沒有卜人就很難劃分它們的組別，這是大家都知道的。此外，如在分類時僅僅只依靠字體，固然可以分得細一些，但這樣一來有時反而增加了斷代的困難，就拿自組卜辭來說，由於屯南早期地層（T53（4A））出了該組卜辭，現在大家都知道它們是武丁時物。但出在T53（4A）的自組卜辭從字體上來劃分，它僅僅是自組卜辭中一個數量很少的類別（見下文），在這裏如果沒有卜人加以聯繫，我們就很難將其它大量各種字體的自組卜辭確定為武丁時期。很顯然，卜人在這裏就不僅僅只是參考的作用而是賴以解決問題的分類標準了。

基於上面的看法，所以我們至今仍然認為卜人集團是分類的標準。

二　關於自組大字的時代上限問題

李學勤先生在《殷虛城與商朝的南土》一文中曾經指出大字类卜辭的年代應是殷墟卜辭中最早的④。林文也說「目前尚未發現自組大字卜辭和賓組卜辭有同版文例」，仍未談到有早於自組大字的卜辭。下文我們將要談到自組卜辭與其它組別卜辭的相互聯繫，但正如林文所言，這些與其它卜辭都不是自組大字卜辭，這樣從目前掌握的材料來看，自組大字卜辭就應該是殷墟卜辭中時代最早的了，因而就引起了我們對其時代的上限進行考察的興趣。不過，現在要完全解決這個問題，資料還很不夠，這裏只是作些有限的推測以供參考。

自組大字卜辭細分起來還可以分為兩個小類。第一類有卜人扶字體圓潤，一般較大，多用骨，即所謂大字扶卜辭。這類卜辭大家都很熟悉，我們也不煩舉例了，其特徵性字體略見表1。這裏的卜人「扶」，當時曾表示過不同意見。由於斷代理論對實際斷代工作起着極其重要的指導作用，所以我們在這裏又提起這個問題，向林先生及其它學者請教，以期這個問題的解決。

我們認為，在對任何出土器物的時代進行考察的時候，都會發現兩種截然不同的屬性。第一種屬性可以告訴我們某些器物是同時代的，即可展示出這些器物在時代上的橫向聯系，根據這種屬性，就可以把若干器物聯系起來，但只是如此而已，至於這些器物究竟應存在於什麼時代則仍然不得而知。第二種屬性則可以告訴我們某些器物的絕對早晚或相對早晚，即可以展示其在時代上的縱向聯系，根據這些屬性，我們才得以知道某些器物的準確或大致的年代。由此可見，第一種屬性實際上就是對器物進行分類的依據，凡是具有這種屬性的因素都是分類的標準。第二種屬性實際上就是對器物進行斷代的依據，凡是具有這種屬性的因素都是斷代的標準。比如銅器、陶器分為若干類，即「型、式」；具有第二屬性的因素有銘文內容，出土層位等，根據這些因素可以把銅器、陶器分為若干類，即「型、式」；具有第二

只有「大丁」、「中丁」、「祖丁」三人，「大丁」已見于兩組基組下的大字扶卜辭合集19823，故這裏的「祖丁」指謂除小乙之父「祖丁」而外，頂多還能指「中丁」，一般說來應該是指小乙之父「祖丁」，參見A殷墟卜辭綜述㈢第十二章第四節「八丁」。要是這樣，繫小乙之父為祖的就只能是武丁了。這些意見提出來，以供李學勤先生及其它學者參考。

三　自組小字卜辭的分類

林文曾討論了由自組小字過渡到賓組卜辭的問題，又談到了「自歷間組」卜辭，文末還列了一個由自組大字而兩系演進的卜辭發展序列圖，我們以前也曾簡單地提到過自組卜辭與「自歷間組」卜辭的相互聯繫⑦。但由於林文和拙作所討論的重點都不是自組卜辭本身的緣故，所以沒有對自組小字卜辭作進一步的劃分，指出自組小字卜辭中究竟哪些與賓組接近，哪些與「自歷間組」接近。因此，本文即準備在對自組小字卜辭作進一步分類的基礎上來探討這個問題。

在此之前有一點要聲明一下，就是我們在這裏說的自組小字，其實有的字並不小，但為了稱呼上的方便，我們仍然把它叫做自組小字，以區別於上文談到的兩類自組大字卜辭。

在衆多的自組小字卜辭中，我們根據字體特徵與書寫風格，大致劃分出了三個類別，分述如下：

1 小字(1)類

本類卜辭大體來說字體較清秀，稍帶長形，且較規整，多有肖甲，可舉A合集21021、21022、18117、20088、20910、20967等為代表（圖一），此外，我們還在表3中擇要舉了些例子，以便參考。本類卜辭「自」字除「出」而外也有作「又」的，「其」字作⊠及⊠，「用」字作⊠，「以」字作⊠，其特徵性字體我們擇要以表4列出。驗辭「允□」多合書，如A合集20972，「允不」合書，20910「允雨」合書，20990「允□」合書，20967「允□」合書，如A合集21027、21228），已出現了類似賓組卜辭的兆辭，作「二告支」（見乙103、乙221，合集21052），這表明本類卜辭要比上面談到的兩類自組大字卜辭晚一些。

2 小字(2)類

在本類中如進一步細分，還可以分為兩個小類——(2)A類和(2)B類。

先談A類。本類卜辭可舉A合集20036、20057、20223、20449、20650、21019為其典型代表（圖二），字形體繫多，有肖、祖、其、因、自諸形，如A合集21022一版上就同時具備了五種形體，「有」字除「出」而外也有作「又」的，「其」字作⊠及⊠，「用」字作⊠，「以」字作⊠，其特徵性字體我們擇要以表4列出。驗辭「允□」多合書，如A合集20972，「允不」合書，20910「允雨」合書，20990「允□」合書，20967「允□」合書，如A合集21027、21228），已出現了類似賓組卜辭的兆辭，作「二告支」（見乙103、乙221，合集21052），這表明本類卜辭要比上面談到的兩類自組大字卜辭晚一些。

其它例子見表3。主要特徵是字體較小而規整，折筆較多；貞字的寫法相當劃一，均作方耳的⊠，沒有例外，前辭一般作「干支卜□貞」，其中「干支卜王貞」的最多，其它貞人的較少；干支的「子」字一般作「⊠」，與賓組卜辭同；此外「其」字多作⊠，也作⊠，「用」作用或⊠，「以」作⊠，均與上述小字(1)類迥別，其特徵性字體我們擇要以表5列出，以資對照。在本類卜辭的稱謂中也未見「魯甲」和「盤庚」，有「父甲」即陽甲（合集19913　19914等），有類似賓組的成語「有疾禹凡」和「勿禱」（合集21050、19880、20180等）有甲尾刻辭（合集20036有甲尾刻辭（乙207「冊入」）。

另外，有一些字較小，書體風格與本類卜辭小有異而又明顯不能劃入小字(2)類和(3)類的自組小字卜辭，我們也附入此類。

3 小字(3)類

本類卜辭與上述A類特徵性字形基本一致，見表5，不同的只是字體較大，筆劃粗獷，有點象歷組卜辭，前辭作「干支卜王貞」形式的更多，其典型代表可舉A合集19771、19779、19800、20075、20706、21284為例（圖三），其它特點也與A類相同。

此外，在B類中如A合集20208、20906、21116、13965等片，筆劃較為圓潤，字體稍長，貞字作下兩斜劃相距較遠的⊠，此外如合集20208的「其」字、「受」字、「又」字，A合集19826的「登」字、「敖」字，其寫法均與自賓間組接近⑦，在本類中又稍有特色，下文所舉與自賓間組相聯繫的(2)類卜辭多是此類。

3 小字(3)類

本類卜辭與字體結構來看接近小字(1)類，如果類別劃寬一些則可并入(1)類之中。不過本類卜辭也確有些自己的特點，如酉作⊠，用作牲，佳作⊠，其作⊠，這不僅不見於小字(1)類，就是在整個自組卜辭中也是很特別的。從書體風格來看本類與小字(1)類也有一定差別，並且下面我們將要談到，本類卜辭是與自歷間組卜辭相接近的，基於這些原因，所以我們覺得還是把它作為一個單獨的類別來處理要方便些。

本類卜辭也可以分為A B兩類。

A類筆劃較細，字體較長，有時顯得較為凌亂。可舉屯南2765、3568、3604、4512、4516、4517等為代表（圖四）。其中屯南2765、3604、4512、4516、4517等片從字形上來看又與本類其它卜辭小有差別，其中最主要的是「酉」及「酒」字偏旁均作⊠，與這三片同類的還有合集20512、20516、20518、20519、20524、20525、20527、20530、32609、人3053等（圖四），但總的來看，這一小類與前舉各片在書體風格方面基本一致，字體結構也大體接近。屯南3568與3604同出墓葬M16，4513以下數片與4512、4516同出探方T53（4A）層，所以我們仍然將其合為一類，其特徵性字體擇要以表6列出。本類卜辭只有（個卜人狀。

此外，如合集20513、20521、20523各片，辜稠的稠字加「止」作⊠，羊字中有一橫劃作⊠，20510、20514、22421（三片應為一版之折）、20515、20520、20526等片羊字也作⊠，但稠作⊠，20511、20522羊字作⊠，稠字作⊠，在字形結構與書體風格上均與上述(3)A類卜辭有一定差異。但這些卜辭羊字的寫法彼此相同，而20523各片貞字的寫法見於屯南3568，從所卜事項來看，大都是卜「辜稠」，從所卜事項來看，大都是卜「辜稠」，從所出地區來看，大都出在小屯村中（詳下節），這些都與上述(3)A類卜辭類同，從數量上來看，這些卜辭就是上舉的幾片，沒有單獨劃成一類的必要，所以我們把它附入(3)A類。

B類卜辭在書體風格上自成一類，干支字與常用字在寫法上比A類更接近自歷間組，並與A類卜辭有如後的聯繫：1、仍大都出於村中村南一帶，2、某些特殊字體二者相同，如前面談到的「酉」或「酒」字偏旁均有作⊠者（A類合集20530酚字，B類合集19934酚字），「用」或「用」字作⊠，「佳」或从佳之字均作⊠，其它常用字二者也有許多相同相近之處。（請參看特徵字表3）。屯南3586為本類，與上述A類的3568、3604同出M16。鑒於這些情況，故我們將其劃為(3)類B羣，本類卜辭可舉甲骨224、225、276、280、3374、合集21221、屯南3586、人2793等為代表（圖五），其主要特徵是字體秀潤、字畫長、筆劃較細。特徵性字體請參見表7。

以上是我們在自組小字卜辭中大致劃出的三個類別，當然這並不是說這三類就包括所有自組大字以外的全部自組卜辭，有些零星的自組小字卜辭暫時還不好歸類，不過這已是很少數了，在今後的研究中會逐步解決的。

四　自組小字卜辭與其它卜辭的聯繫

上面我們將自組小字卜辭大致分成了三個類別，現依次討論其聯繫如下。

1 小字(1)類

本類卜辭有如下一些地方接近自組大字。

1.本類卜辭貞字庚字的若干形體在上述第二類大字卜辭中大都可以找到原始形態，出、又混用也與第二類大字卜辭相同。

2.合集20728為本類字體，但酉字作⊠，是第二類大字卜辭的特徵寫法，出字作⊠也是自組大字卜辭的寫法。

3.出於工12坑的乙8419，右側為本類字體，左側字體則近於大字扶；合集20505為本類卜辭，而庚字的寫法則為大字扶字體。

4.合集21287為本類，「佳」字「田」字的寫法近於大字扶字體（參21119佳字，21505田字）。

5.林文已指出自組大字卜辭與自組小字卜辭有同版現象，我們在林文所舉三例之外又發現了一些，兩處相加共有七例：合集19871、20088、20233、20245、19921、19955、20006，這些片上的小字卜辭書體風格相互間有些小的差別，但其主要的特徵是酉字或酉字偏旁一般作⊠，看合集21434、21443等），但以整個的字體結構和書體風格而論，這些卜辭大多數都可劃入小字(1)類或與小字(1)類相近。只有合集19845和20006字體有點接近小字(2)類，但這兩片都沒有方耳的貞字，書體風格也不是典型的小字(2)類字體，應該是處在小字(1)類和小字(2)類之間的卜辭，這可能是由於大字扶字體的刻手生有時間較長的緣故。此外，還有一些自組小字卜辭，它們雖不與自組大字同版，但酉或酉字偏旁仍作⊠，其作⊠，這不僅不見於小字(1)類，就是在整個自組卜辭，佳作⊠，用作用，

上面是本類卜辭在某些方面接近自組大字卜辭的例子，然而，我們目前還沒有發現自組大字卜辭逐步過渡為本類卜辭的大量例子，這裏面說不定還存在某些中間環節的卜辭，這還有待於新資料的繼續發現和今後的不斷努力。不過，上面各例也在一定程度上說明了本類卜辭應該是上承自組大字卜辭的，與本類卜辭聯繫最緊密的是小字(2)類卜辭，但左邊兩辭前辭均作「于支卜王貞」，且貞字兩耳已漸由尖形向方形變化。

例1. 合集20946為本類卜辭，但左邊兩辭前辭均作「于支卜王貞」，且貞字兩耳已漸由尖形向方形變化。

例2. 合集19816型字作貼，是本類的寫法，但用字作卟，又是小字(2)類的寫法，書體風格也介於二者間。

例3. 合集19992為本類，用字作卲。是小字(2)類的寫法。

例4. 合集20007左上方大字「用」作卲，左下方小字出作㞢，凡作㞢、用作卲，都是小字(2)類的寫法，但右下方一辭則是本類字體，特別是上方一「庚」字，更是本類卜辭的寫法。

例5. 乙135（10422）多折筆，貞字兩耳近方，從書體風格來看近於小字(2)類。此辭有兩「其」字，後一「其」字作㠯，則為本類卜辭的典型字體。

此外，還有不少例子可以說明二者之間的聯繫，如合集19920、20951、20968、21290、20784等都是介於二者之間的卜辭，這些卜辭或是書體風格近於本類而有小字(2)類字體，或是書體風格近於小字(2)類而又有本類字體。二者在一些常用字的寫法上也有相似之處，如「牛」字都作㸚、㸚字都作㞢，均是較有特色的寫法。這些都充分顯示了二者的緊密聯繫。

綜上所述，自組小字(1)類卜辭上承自組大字卜辭，下與小字(2)類卜辭相銜接。

2 小字(2)類

前面我們已經指出本類卜辭包括A B兩類，其中A類與小字(1)類相聯繫（如上述各例）；B類卜辭則與自賓間組相聯繫⑧。至於A類與B類的相互聯繫，曲於它們本屬一個大類，自然是不言而喻的，這裏僅舉如下一些具有過渡性質的卜辭即可說明這個問題。

合集20127、20179、20180、20181、20480。

此外例子還有不少，我們就不備舉了。這裏值得注意的是(2)B類卜辭與自賓間組卜辭的聯繫。

在談這個問題之前，我們先簡要談談自賓間組卜辭。

這組卜辭是林澐先生首先注意到的，林文對這組卜辭作了一定的論述，指出了本組卜辭在字形結構上的若干特點，文末還附有一圖列舉賓例。我們在林文的基礎上對這類卜辭又作了一些考察，在聯繫這些卜辭的時候，既注意了字體結構的特徵，又儘可能照顧到書體風格的一致。我們用這種方法劃出了有一定數量的一羣卜辭，可舉合集6905、8311、8425、10055、21565等片為其典型代表。其它例子參見表3，特徵性字體歸納為表8。

這類卜辭在字體結構上多有接近於小字(2)B類之處，但總的來看，卻更接近典型的賓組卜辭，林澐先生同意把它作為賓組卜辭的一個亞組，我們同意這樣的看法。

林文已指出自組卜辭通過自賓間組與賓組卜辭相聯繫，其實這些與自賓間組聯繫的自組卜辭主要是我們劃分的小字(2)類卜辭，請看下面的例子。

1. 合集9816正面為小字(2)B類字體，反面「己亥卜示受年」一條卜辭則為自賓間組卜辭字體。

2. 合集20457前辭為「丁巳卜王貞」，貞字作方耳、字較大、具有小字(2)B類卜辭的特點；但整版的書體風格則近於自賓間組，特別是己、卯、爭、貯（獲）等字的寫法，都是不見於小字(2)類而常出現於自賓間組的。

3. 二者有同版現象，如合集20546右邊為(2)B類卜辭，左邊則為自賓間組卜辭。合集13021即此版之一部份，僅存左邊殘辭，故A合集補入賓組。

4. 二者有同卜一事之例，合集6905與6906是有聯繫的兩版，辭如下：

6905：壬寅卜：見帝叀（獲）雨生？不許。

乙巳卜：丁未酌不其入不？

婦娘冥，不其幼？

6906：庚戌卜，王貞：酌其叀雨生？在粵。一月。

二版均卜「雨生」于支相接，應為同一事件在數日內的占卜。前者為自賓間組卜辭，後者為(2)B類卜辭。

此外，在一些常用字的寫法上，二者也有很多相同之處，如干支字子作㞢，辰作㠯，午作㐱，申作㠯，酉作㞢；常用字貞作㱿，子作㞢，作作㞢，朕作𦥑，冥作㝬，用作卲，出作㞢，田作㠯，「又」字或「父」字豎劃拖長作「𠂇」、「𠂇」，「其」字作中間兩斜劃角度較小的㠯，等等，都是兩者共有的寫法。

其實就是在賓組卜辭中，有些字的寫法也是自組小字(2)類的孑遺，如賓組卜辭合集328、1306、10145已作㞢，都是常見於自組小字(2)類卜辭的。其它如合集2827已作㞢、1522、1613、2887用作卲，809(西上)、1051(夾鼓上)、2292(賊上)、2953出作㞢，則是自組小字(2)類與自賓間組共有的寫法。

上節我們已提到，在占卜常用語方面，自組小字(1)類已有類似賓組卜辭的「二告𠂤」和「勿𠂤」（見上文），這些也都說明了本類卜辭與自賓間組以至有與賓組完全相同的常用語「二告𠂤」和「勿𠂤」（見上文），這些也都說明了本類卜辭與自賓間組以至賓組卜辭的接近。

綜上所述，各類卜辭的相互聯繫如下所示：

小字(1)類 ——→ 小字(2)類 ——→ 自賓間組 ——→ 賓組

林文曾舉了若干例以說明自組卜辭到自賓間組卜辭的過渡，文中所舉自組小字卜辭，現在看來大都可以劃入小字(2)類，如：

例1. 燕32（合集20148）本片正面的由卜之辭可劃入小字(2)B類，

例2. 甲3045（合集17870）中央部份自、勻所卜之辭辛作㞢，子作㞢，作折筆的㞢，都是小字(2)類的常見寫法。上方兩側之辭，字體接近賓組。

例3. 鐵34.2（合集20007），本片我們在上面討論自組小字(1)類與字單從書體風格來看，接近賓組卜辭，但「用」字賓組卜辭的常見寫法是作卲，而本辭作卲，是常見於小字(2)類與自賓間組的寫法。下面丁丑一辭則為小字(2)類字體（見上文）。

例4. 甲3083（20066），本版小字字體接近自組小字(1)類，林文說大字為賓組字體，但本片上方只有「一月」二字，下方只有「己亥」二字，且「亥」字又殘。當然，如從字體結構來看，賓組可以有這樣的寫法，但不多見，我們認為這幾個字例是更接近小字(2)B類（請看合集20185反字、月字、20608已字的寫法），所以我們傾向於把此片辭歸為小字(1)類到小字(2)類的過渡。

此外，林文還舉了若干卜人所卜卜辭的字體來說明自組到賓組的一些卜人正好生存於某些卜辭的過渡期間，因而他們所卜卜辭的若干字體也可以在一定程度上幫助我們瞭解某些卜辭之間的聯繫。下面就林文所舉五個卜人作一些簡要分析。

1. 卜人興，前1.37.6的自組小字卜辭貞作方耳的鬥，為小字(2)類字體，其它各片為賓組卜辭字體。

2. 卜人𠂤（御），乙339、綴合88、綴合211等都是自組小字(1)類，其它各片為賓組卜辭字體。甲2625字體正整近於小字(2)類，但已作㞢，仍是小字(1)類的寫法。合集20165，從字較大而略長以及「今」字「夐」字的寫法來看，本片接近自賓間組。（林文所舉京3051因片小字少，不論）。

3. 卜人𡆥，綴5.5.2為賓組卜辭字體，綴合222為自賓間組卜辭字體。

4. 卜人㱿，一般為典型賓組字體，但有少數㱿卜之片在某些個別字的寫法上近於自組或自賓間組，如林文所舉。不過，這些片都不是典型的自賓間組卜辭。林文所舉三例中最接近自賓間組的是前7.10.3，此片「今」字是自組卜辭的寫法，至於說重字作㠯，則近乎還可商榷，我們認為此字之上一字才是「重」字，作卲。「重口令」是卜辭的常用語，並且此片「取」字作㞢，與自賓間組作㞢（合集三）也迥然不同。其它兩例也不是典型的自賓間組作風，如續5.3.6子作㞢，叟（獲）作㞢，㞢（獲）作㞢，就與自賓間組卜辭常見的寫法不合。判斷有別。這些卜辭都只是在某些個別字的寫法上有些接近自賓間組，把它們直接劃為自賓間組似乎欠妥，但說它們接近自賓間組則似乎還是可以的。我們的這些意見不一定對，提出來供大家參考，並希望得到林先生的指正。

5. 卜人㱿，一般為賓組字體（見林文所舉），甲3277貞字作方耳的鬥，因字作㞢，字體較大，同於小字(2)B類卜辭。除林文所舉外，㱿的卜辭又多有自賓間組風格，如合集19887「已」字「亥」字「其」字寫法都是自賓間組卜辭常見的（請參看自賓間組特徵字表）。

到這裏，我們可以把上述卜人的各種字體簡要歸納如下：

1. 卜人興，自組小字(2)類，賓組

2. 卜人𠂤，自組小字(1)類，自組小字(1)(2)類之間（甲242），接近自賓間組（合集20165）

3.卜人組，自賓間組、賓組
4.卜人組，接近自賓間組、賓組
5.卜人組，自組小字(2)B類，接近自賓間組——賓組
再結合上面林文所舉同版的例子，不難看出各類卜辭的相互關係大致如下：
自組小字(1)類——自組小字(2)類(ABC)——自賓間組——賓組
這與我們前面得出的結論也是完全吻合的。

3小字(3)類

本類卜辭數量較少，我們沒有發現它與自組大字卜辭確切聯繫的大量例子，但本類卜辭某些字的特殊寫法如庚作[illegible]、酒作[illegible]，都接近自組大字卜辭，特別是酒字的寫法，在自組卜辭中只有本類與第二類自組大字卜辭大致相同，所以我們推測本類卜辭仍然是上承自組大字卜辭的。

與本類卜辭有明顯聯繫的是自歷間組卜辭。其例如下。

1.(3)A類：本類卜辭與自歷間組卜辭有同時的證據。

A.李學勤先生曾指出屯南2567與粹22、22、人2997、戩2.9等版同卜「伐歸」，是相互聯繫的，說這我們發現這些出於村中村南、卜問「辜[illegible]」、「伐歸」的卜辭，大都能相互聯繫而排列在幾個月內。

己亥到癸卯五天之內的幾次占卜⑦，前面我們已經談到，附屬於小字(3)A類的那些卜辭大都卜「辜[illegible]」，

8月：丙申卜：其延[illegible]，丁酉？
……其延[illegible]，丁酉？
丁酉卜：生十月王辜[illegible]……又？
丁酉卜：今生十月王辜[illegible]，受又？
……辜[illegible]，受又？
己亥……辜[illegible]，受[又]？
己亥[卜]：侯口伐王伐[illegible]，若？
庚子卜：伐[illegible]，受又？八月

③③⑨⑧⑤②①⑦

乙卯卜：庚易日
12月：乙未卜，貞：乙巳王辜[illegible]，受又？十二月。

①合集20518 ②合集20512 ③屯4576 ④粹221
⑧屯3604 ⑨合集20513 ⑩屯4572 ⑪屯3568
⑮合集20510 ⑯合集20514 ⑰合集22421 ⑱合集20522

以上的排列雖不敢說絕對正確，但至少存在這樣的可能。這對進一步說明自組小字(3)類卜辭與「自歷間組」（最近我們已將這類卜辭劃入自組，此不詳論）。卜辭的密切關係無疑是有益的。上列卜辭④至⑦為「自歷間組」卜辭，其它為自組小字(3)A類卜辭。

2.屯4574與庫974、1003為同時所卜，事類相同。前者為自組小字(3)A類卜辭，有關卜辭如下：

屯4574：癸亥貞：王在[illegible]，无禍？
乙酉卜：王入商？在[illegible]。
庚寅卜：王入？弜(入)？
辛卯卜：王入？弜入？
乙未卜：王入？于四月入？
子妥不死？其死？
壬寅雨？
庫974：辛卯卜：王弜入？
乙未卜：王入？于生月入？
辛丑卜：隻子妥已妣？
丁酉卜：于壬寅雨？
庫1003：辛卯卜：王入商？

⑤⑫⑬⑭⑳⑰㉒⑥人2997⑦佚884

此外，我們以前曾提到佚884與屯3568都有較為罕見的生月合文「[illegible]」㉓，佚884為自歷間組卜辭已見上，

屯3568為本類卜辭。

2(3)B類

前面我們已經指出，本類卜辭無論是干支字或常用字都與自歷間組卜辭大致相同或類似（請比較二者的特徵性字體表），除此而外，還沒有發現其它組別的卜辭有類似現象，這種情況正說明了二者之間的密切聯繫。

此外，如下一例似也可作為二者聯繫的參考。

合集21221：辛丑卜，㞢：秦[illegible]，辛亥？十二月。
庫995：　甲辰卜：彭秦[illegible]祖乙？
合集34515：……彭秦[illegible]……用

三片所卜均為「彭秦[illegible]」之祭，辛丑後之日為甲辰，字體結構也有類似之處，如[illegible]字均作較為特殊的寫法，這種寫法在其它卜辭中我們還沒有發現。

大家知道，自歷間組卜辭在稱呼先王先妣時有時將順序互倒，如「大甲」或作「甲大」（粹123），「[illegible]妣己」或作「己[illegible]妣」（粹222）。本類卜辭的ABC兩類也有類似情況，如屯3577為A類，有「丁[illegible]」合集19887為B類，有「己[illegible]妣」。另外，上舉庫995「祖乙」的寫法作「[illegible]」，這種特殊的寫法也與屯4577作[illegible]接近。

綜上所述，小字(3)A、B兩類自組卜辭均與自歷間組卜辭有確切的聯繫，但從字體上來看，(3)A類卜辭有接近自組大字卜辭的地方，而(3)B卜辭則多類於自歷間組大字卜辭，其下限與自歷間組卜辭重合，(3)B類卜辭與(3)A類卜辭大致同時，往後則發展為自歷間組卜辭，也就是說，自歷間組卜辭是(3)B類卜辭的直接繼承者。由於本類卜辭數量較少，我們的推論暫且如此，對問題真象的進一步瞭解，還有待於今後的不斷努力。

到此為止，我們在自組小字卜辭與其它組別卜辭的相互聯繫方面得出了這樣的看法：自組小字(2)類

出土地點 \ 組別	自組小字(2)類	自賓間組	自組小字(3)類	自歷間組
E9（村北）	甲62			
E16（村北）	甲2961・3045 3013+3019等	合集117・1022・10314・ 甲3072・3104等	甲3049+3089	
B119（村北）	乙1・30・42・126（拟合） 400・8513（拟合）乙155			
H006（村北）	乙400・8513（拟合） 合）乙378・436			
第四次（村北）	甲3177	甲3332		
第八次（村北）	甲3746			
第九次（村北偏南）	甲3827			
A26（村北）		甲169		
第三次（村北）		甲936		
T36（村中）			甲219・236・261・274+227 甲178・238・240・276・280	甲1874・132・188・191・252・ 253・265・496
T24（村中）			甲387（可與甲709拟合）	
第五次（村中北）			甲3374（本片屬出村中）	
T91（村南）			屯2659	
H104（村南）			屯2745・2766	
M16（村南）			屯3568・3586・3604	
T53(9A)(村南)			屯0513+4518・4514・4516・ 4517	
F37（村中）				甲433
T24（村南）				屯940・1080
H30（村南）				屯2173
H34（村南）				屯2250
H85（村南）				屯2628
M9（村南）				屯2841
T21(3A)(村南)				屯3911
T31(3)（村南）				屯4242
T55(3)（村南）				屯4573

注：① 表中所舉出各單位出土卜辭只表有關的，其它無助於說明問題的卜辭從略。

② 我們推測甲3374應出村中的理由是：第五次發掘所得有字龜甲，在甲編中的編號為甲3363—3376，共214片，其中3301—3576出在村北斜下的位置，此村中村北的出土地點也可以說明常出卜辭之同一龜不知通過十八片的出土坑位，拼來屬到有關骨料，問題的可解決。此外，甲3374應出村中。自前由於我們沒有一些有關卜辭的出土地點（如第二次、第五次發掘所出自歷間組卜辭），也由於目前資料缺乏皆且不論。

從表中可以看到，自組小字(1)類與自賓間組卜辭出土村北、自組小字(3)類與自歷間組卜辭出土村中村南，分別大致明顯的例外現象，如自組小字(3)類的甲3049+3089（合集21231）出於村北的E16坑。例外現象未遍屬所在村北的例子，如東北角的甲2集此字雷出土卜辭不見出在村北的例子，但事物的主流還是很以前的甲骨基本上出於村中村南，如果一致性較高，如今明顯，從這些事類甲骨的時間來屬，我們在村北的出土卜辭的各有關卜辭的出土地點小字(3)類的甲骨基本上都出於村北，自組小字(3)類與自歷間組卜辭的出土地點也與上承基本一致，如今明顯，從出土地點的情況和甲骨的時間來屬，我們又從卜辭的出土村北的出土情況來屬，來出卜辭之同的相互關係。

從出土地點來屬，自組小字(2)類卜辭與自賓間組卜辭基本上都出於村北，自組小字(3)類卜辭與自歷間組卜辭基本上出於村中村南。現根據附表三所出土地點的資料列表如下。

出土地點 \ 組別	自組小字(2)類	自賓間組	自組小字(3)類	自歷間組
村北	合集6906 20333 20650 14115 20418 21049 20057 20449 21030 20070 20546 21282 20279 20613	合集7238 20706 14118 21068 19756 21284 20036 20083	合集20180 20718 20181 20479 20480 20630	合集17880 20401 20426
村中				合集20612 20316 20327 1566
村南				合集 51 222 624 810 1553 117 223 638 1154 178 403 665 1181 193 600 666 1461 221 610 667 1498

未來可作為上表考古發掘資料的補充。

對甲骨出土地點的考察可以看到：自組小字(2)類卜辭與自賓間組卜辭為一系，自組小字(3)類卜辭與自歷間組卜辭為一系，這與前面得出的結論未完全一致的。

林文實程玉堂卜辭的類別和時代斷與卜辭發展分期，一個很出色的，而自組應該與之同。國中卜辭或為兩系之首，王室卜辭未由自組卜辭發展而分化為兩個各有特點的源遠流長的結論，圖示如下。（有組屬組以成於略）

```
自組大字 ┌ 自組小字(1)類 ——— 自組小字(2)類(A B) ——— 自賓間組 ——— 有組 ┐
         └ 自組小字(3)類(A B) ——— 自歷間組 ——— 歷組(1.2類) ——————————┘
```

此外，還有一些組不能直接歸於各，但應為一脈之析的碎片，如：

1. 合集18983（乙131+139）——合集21468（乙221）（均出B119探坑）
2. 乙180——乙204（均出B119，此外乙7186與此二片也為一脈之析）
3. 乙6——乙190——乙323（前二片出B119，後一片出H006，H006也在探坑B119之中，故二坑甲骨有組合之例）
4. 乙203——乙308——乙396（前一片出B119，後二片出H006）
5. 合集18772（乙97+乙189）——乙421（前出B119，後出H006）
6. 合集19956——合集22388

乙合集20420（乙128+乙8320）——乙122（乙128，122出B119，乙8320出H006）

以上表我們對卜辭分類的成再次作了一些探討，未對各組卜辭的分類作出結論，還有很多問題需要進一步研究，逐而提出一些卜辭之間在分類上的不同，以供學術界已經合了很多，我們在考察中又發現了一些，共有五例，附此表。

1. 合集21290+甲3055

甲3055出在右邊，從合集綴為「乙伸卜，自：出母丙？」合集21290為甲3047+3048、與3033均出E16坑。

2. 合集20098+合集20100
3. 合集20929+合集20983（甲272+286）

合集20983在上、西片均出T36坑。

4. 合集11832+乙84

乙84出在右，兩片均出B119坑，合集11832即乙2，合合集中入頂組，實則為自組小字(1)類，字體，可參看自組小字(1)類卜辭合集20770，20717，20993等及放。本組合成與合集20777（出H006坑）應為一版之折，後者合集入自組。

5. 乙22+乙81

乙81出左，兩片均出B119坑，字體相同。

此外，還有一些組不能直接歸於各，但應為一版之折的碎片，如：

1. 合集18983（乙131+139）——合集21468（乙221）（均出B119探坑）
2. 乙180——乙204（均出B119，此外乙7186與此二片也為一版之折）
3. 乙6——乙190——乙323（前二片出B119，後一片出H006，H006也在探坑B119之中，故二坑甲骨有組合之例）
4. 乙203——乙308——乙396（前一片出B119，後二片出H006）
5. 合集18772（乙97+乙189）——乙421（前出B119，後出H006）
6. 合集19956——合集22388

乙合集20420（乙128+乙8320）——乙122（乙128，122出B119，乙8320出H006）

以上表我們對卜辭分類的成再次作了一些探討，也對時間分析，逐而提出一些卜辭之間在分類上的不同，以供學術界已經合了很多，我們在考察中又發現了一些，共有五例，附此表。

相對早晚，就是很值得進一步探討的課題，就我們目前的初步看法，自組三個主要卜人，扶、㠯、勺之中，扶是見於各類卜辭的，因而南北系均有其名，㠯、勺兩人則只是於北系，自組小字(1)類卜辭中有㠯、扶、勺三人所卜的卜辭，這類卜辭也有少數出在村南（見甲編），但這少數卜辭都是扶所卜，而沒有㠯、勺兩人所卜的。對這些現象作進一步的探討，並對自組卜辭其它卜人作深入細致的分類分条研究，這些都將是我們今後繼續努力的課題，這裏就姑且到此為至。

一九八六年六月寫定於四川大學

注釋

①在這方面甲骨學界的學者已作了一些工作，如陳夢家《殷墟卜辭綜述》第四章第四節、林澐《小屯南地發掘與殷墟甲骨斷代》（《古文字研究》第九輯）都已指出自組卜辭與宰組卜辭的接近及其相互聯繫，本文即在此基礎上作進一步的探討。

②李學勤：《評陳夢家〈殷虛卜辭綜述〉》《考古學報》1957年第3期。

③林文還指出分類標準除卜人與字體而外，還可找出一些，如鑽鑿形式，甲骨整治形式，記事刻辭形式等，但對只能看到拓片的多數人來說，最有效的仍是卜人與字體，見《古文字研究》第九輯 25頁。

④見《文物》1976年第2期（署名「江鴻」）。

⑤中國社科院考古所安陽工作隊：《安陽殷墟三家莊東的發掘》，考古 1973年2期。

⑥《甲骨探史錄》25頁。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1982年。

⑦彭裕商：《也論歷組卜辭的時代》《四川大學學報》1983年1期。

⑧「自賓間組」是林澐先生劃分出來的，見注①。

⑨李學勤：《小屯南地甲骨與甲骨分期》，《文物》1981年5期。

⑩同注⑦。

圖1. 自組小字(1)類卜辭舉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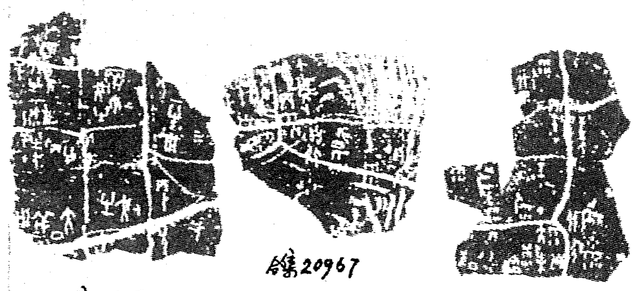


圖2 自組小字(2)A類卜辭舉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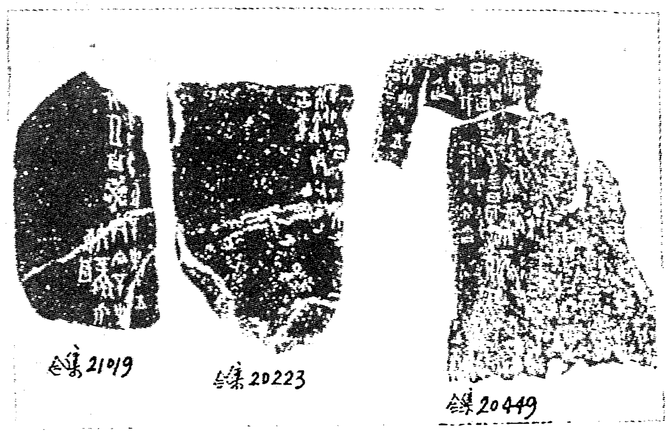


圖3. 自組小字(2)B類卜辭舉例



表3 各類有關卜辭舉例

自組小字(1)類	合集19972. 20025. 20032. 20072. 20214. 20231 20409. 20410. 20412. 20413. 20416; 20417. 20572 20573. 20504 20671. 20757. 20819. 20966 20944+20985. 20988. 20989. 20990. 20991. 20996. 21009. 21010. 21012. 21013. 21037. 21039. 21052. 21053. 21099. 21106. 21153. 21188. 21306. 21309. 21310. 21316. 21337. 21350. 21352. 21470. 21377.
自組小字(2)A類	合集799. 14116. 19758. 19814. 19867. 19914. 19881. 20021. 20055. 20084. 20102. 20178. 20180. 20181. 20191. 20223. 20232. 20253. 20255. 20279. 20280. 20293. 20320. 20380. 20391. 20401. 20402. 20408. 20418. 20420. 20442. 20450. 20453. 20457. 20551. 20637. 20652. 20837. 20894. 21036. 21045. 21067.
自組小字(2)B類	合集54. 7258. 19754. 20075. 20185. 20532. 20533. 20322. 20611. 21282. 21482. 21294. 21101
自組小字(3)A類	屯南2755. 3568. 3604. 4513+4518. 4514. 1516. 4517. 合集20512. 20516. 20518. 20519. 20524. 20525. 20527. 20530. 32609. 人3053. 20513. 20521. 20523. 20510. 20514. 22421. 20515. 20520. 20526. 20511. 20523.
自組小字(3)B類	甲198. 238. 240. 276. 280. 3374. 屯南3586. 人2993. 粹1566. 合集19887. 19893. 19967. 20059. 20560. 20565. 21269. 21221.
自賓間組	合集117. 1026. 1028. 1029. 3410. 3413. 4305. 4314. 4331. 4448. 7007. 7024. 7227. 8511. 8424. 8426. 8644. 8660. 8676. 9339. 9358. 10029. 10309. 10514. 13366. 甲2971. 3072. 31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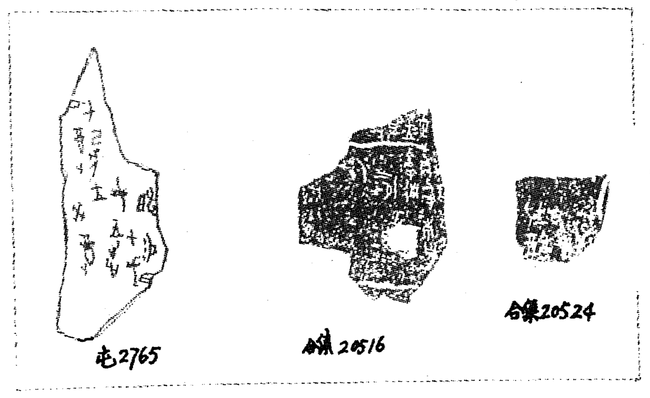


圖4. 自組小字(3)A類卜辭舉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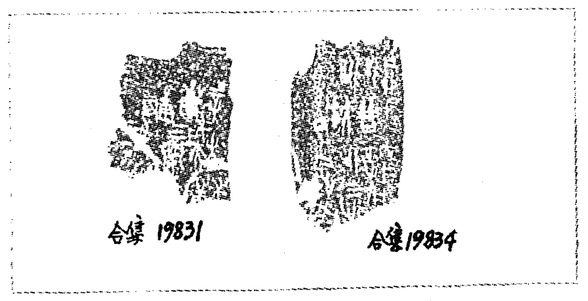


圖5. 自組小字(3)B類卜辭舉例

表1. 大字扶卜辭特徵字體舉例



表2. 自組第二類大字卜辭特徵字體舉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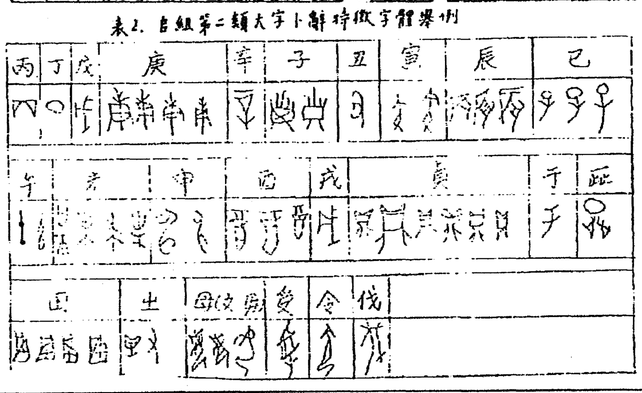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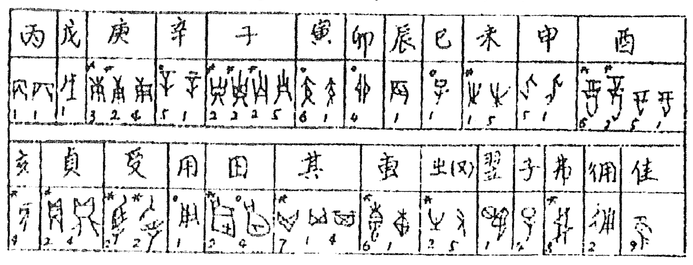


表6 自組小字(3)A類特徵字體舉例



注：本表左上方有*號的是屯2765、3604、4516一類的常見字體，有○號的是兩者共有的字體（見本文）。

①合集20398 ②合集20516 ③屯4517 ④合集20518 ⑤甲219
⑥屯4516 ⑦屯4514 ⑧人3053 ⑨合集32669

表7 自組小字(3)B類卜辭特徵字體舉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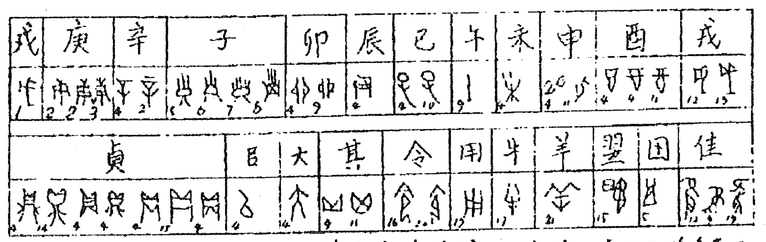
①合集19834 ②合集21221 ③合集20940 ④合集20565 ⑤合集20059
⑥合集19931 ⑦合集20661 ⑧合集20153 ⑨合集19822 ⑩甲240

表8 自賓間組卜辭特徵字體舉例



①合集117 ②甲3332 ③甲3072 ⑭合集10309
④合集8426 ⑤甲3104 ⑥合集8424
⑦合集21065 ⑧合集10435 ⑨合集7124 ⑩合集8426
⑪合集4410 ⑫合集10514 ⑬合集1133 ⑭合集83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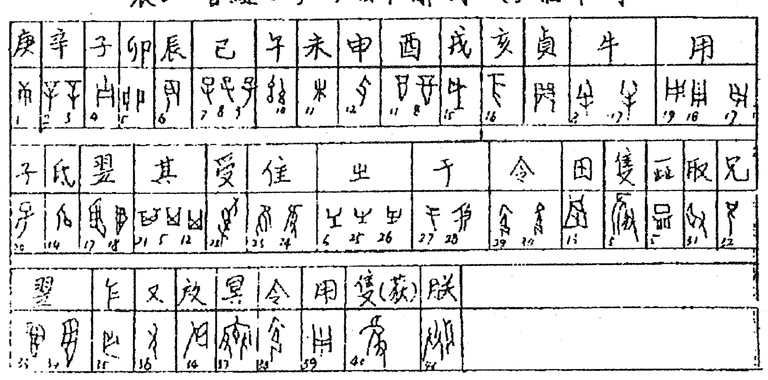
表4 自組小字(1)類卜辭特徵字體舉例



注：表中字體左下數字，是字體出處的編號，相應的出處見下，後各表同。

①合集20970 ⑤20072 ⑨20470 ⑬20756 ⑰19817
②合集20750 ⑥20416 ⑩20424 ⑭21016 ⑱21378
③合集20504 ⑦20409 ⑪21022 ⑮20819 ⑲20671
④合集21021 ⑧20573 ⑫20460 ⑯20163 ⑳21070
㉑20468

表5 自組小字(2)類卜辭特徵字體舉例



注：本表第一、二兩欄是小字(2)A類和B類共有的字體，最後一欄是(2)B類最常見的字體。

① 合集20332 ⑨20894 ⑰20055 ㉕21299 ㉝19771
② 合集20715 ⑩20971 ⑱20052 ㉖21071 ㉞9816
③ 合集20442 ⑪21051 ⑲19867 ㉗20280 ㉟20546
④ 合集21193 ⑫20408 ⑳20036 ㉘20450 ㊱20608
⑤ 合集20449 ⑬21294 ㉑20391 ㉙20223 ㊲13965
⑥ 合集20232 ⑭20643 ㉒20649 ㉚21050 ㊳20149
⑦ 合集19913 ⑮20036 ㉓21019 ㉛20630 ㊴19800
⑧ 合集19890 ⑯21300 ㉔20191 ㉜19894 ㊵20706
㊶7258

與㝬組人物之間也是接代人關係，而雀組人物與㝬組人物之間則是隔代人關係。

根據下列卜辭：

丁酉卜，出貞：㝬離㠯方？ 《合集》24145

庚午卜，出貞：王吳曰以𠂤宁齊以？ 《合集》41020

㝬、吳分別與貞人出同版，故知㝬、吳尚在祖庚朝任職，知㝬、吳等應是武丁晚期祖庚早期臣屬。而雀組人物與㝬組人物之間沒有同版同事項關係，也沒有與出組卜辭同版同事項關係，故知雀組人物非武丁早期臣屬莫屬。

本文主要討論雀組人物所屬之卜辭，茲詳述如下：

根據對《甲骨文合集》四一九五六片、《小屯南地甲骨》四五八九片加上附錄二三片、補錄一四片、《英國所藏甲骨集》二六七四片、《東京大學東洋文化研究所藏甲骨文字》一三一五片、《懷特氏等所藏甲骨文集》一九一五片，合計五二三八六片的統計，包含有雀的卜辭有二五三片，包含有𠂤的卜辭有一〇八片，包含有㚔的卜辭有一六一片，包含有子商的卜辭有六四片。

在有雀的卜辭中有貞人㱿的有四六片、有貞人穷的有一三片、有貞人爭的有一八片、有貞人內的有一一片、有貞人永的有一片、有貞人𢀛的有一片。在有子商的卜辭中有貞人㱿的有一七片、有貞人爭的有一〇片、有貞人穷的有三片、有貞人內的有三片、有貞人永的有一片、有貞人亘的有一片、有貞人𣪊的有一片。在有㚔的卜辭中僅有一片有貞人內。在有𠂤的卜辭中，有貞人㱿的有二片、有貞人𡆥的有二片、有貞人自的有一片、有貞人冎的有一片、有貞人𢦏的有一片、有貞人𣏌的有一片。武丁卜辭常見的貞人韋、𠂤、旅、㱿、冎、𢀛等，不見或個別見於上述卜辭，說明這些貞人主要是在武丁中晚期任職。同時也說明貞人㱿、穷、爭、內、永、𢀛、冎、亘、𣪊、𡆥、自、𢦏、𣏌等司卜的時間至少應從武丁早期開始。而其中的內、𣪊、𡆥、自、𢦏、𣏌等，沒有卜及㝬組晚期人和事，說明他們應是武丁初期卜官。㱿、穷、爭、永、𢀛、冎、亘等，曾卜及㝬組晚期人和事，說明他們司卜的任期較長。

再看下面卜辭：

壬申卜，貞：雀弗其ㄩ𢦚𠂤？ 《合集》53

庚午雀執𠆢 《合集》574

壬辰卜，㱿貞：雀弗其𢦚祭？三月。 《合集》1051正

□未卜，爭貞：我𢦚獏，在寧？勿乎雀夕敦？ 《合集》3061正

雀弗其執缶？ 《合集》6875

戊午卜，㱿貞：雀追亘，有獲？ 戊午卜，爭貞：亩𢦚獏？ 《合集》6947

壬寅卜，㱿貞：自今至于甲辰子商𢦚基方？壬寅卜，㱿貞：莫雀𢀛亩𡆥基方？ 貞：自今壬寅至于甲辰子商𢦚基方𠬜敦？ 《合集》6571正

武丁早期卜辭考證

林小安

在以往的殷墟卜辭分期中，人們使用貞人同版與不同版的排列來進行分組，從而實現了分期的明顯效果。在殷墟卜辭中，有比貞人多得多的諸子、諸婦、諸臣、諸侯的名氏，既然排比貞人的同版與不同版可以進行分組分期，爲什麽不能排比諸子、諸婦、諸臣、諸侯來進行分組分期呢？如果充分利用了這些比貞人更豐富的分期資料，殷墟卜辭的分期必將更爲細密、更爲嚴謹。

在殷墟卜辭中，武丁卜辭的諸子、諸婦、諸臣、諸侯的名氏格外多，他們的同版與不同版的資料尤爲豐富，爲我們在現有基礎上將武丁卜辭再進一步分期創造了極好的客觀條件。武丁在位五十九年，現已出土的武丁卜辭又最多，幾乎佔了整個殷墟卜辭的半數還多。因此，這樣多的武丁卜辭再細分爲早中晚期應是可能的。

整理武丁卜辭中諸子、諸婦、諸臣、諸侯的同版與不同版關係，我們就可以發現，他們之中有些人之間有較多的同版關係，有些人之間僅有很少的同版關係，有些人之間則沒有任何同版關係。根據日常生活的經驗，我們可以大致推斷：同版關係多的應是同輩人，同版關係少的一般情況下應是相接的兩代人，沒有同版關係的大致應是隔代人。根據這一原理，我們可以將武丁時期所有諸子、諸婦、諸臣、諸侯按照同版多、同版少或不同版的關係進行排比分組，並進而辨別出他們之中孰是早期、孰是中期、孰是晚期的武丁臣屬。

經過初步整理排比，我們發現武丁卜辭中雀、𠂤、㚔、子商（商字上從兩"辛"，爲簡省刻字，此從簡，下同）等有較多的同版關係，他們應是同輩人。婦好、師般、望乘、沚㱿、子𠂤等之間有較多的同版關係，他們也應是一輩人。㝬、吳、犬徂等之間有較多的同版關係，他們也應是一輩人。武丁卜辭中大體可根據同版關係的多寡分爲以上三組人羣，我們研究的結果表明，他們分屬武丁卜辭的早中晚三期。爲表述的方便，我們稱之爲雀組武丁早期卜辭，婦好組武丁中期卜辭，㝬組武丁晚期卜辭。

這三組卜辭之間同版與不同版關係是，雀組人物與婦好組人物之間有少量的同版同事項關係，婦好組人物與㝬組人物之間有少量的同版同事項關係，而雀組人物與㝬組人物之間無同版亦無同事項的關係。這說明雀組人物與婦好組人物之間是接代人關係，婦好組人物

乙巳卜，……𠂤暨雀伐羌，𠂤？ 《合集》20399

丁酉卜，令𠂤征𠂤，𢦏？ 《合集》6561

辛丑卜，步𠂤伐𢀛？五月。 《合集》20399

……

丁未卜，令征，征𠂤。 己未卜，……𠂤……執…… 《屯》4513—4516

以上諸辭說明雀、𠂤、𠂤、子商之間多有共同的征伐事項，𢦏𠂤、執𠂤、𢦏祭、𢦏𡆥、執缶、追亘、𢦏基方、敦𠂤、𢦏𠂤、𢦏陟、伐望、伐戊、征微、征犬、敦桑、敦𢀛、𢦏亘、伐𢀛、𢦏戈、伐畀、𢦏𠂤、𢦏蓺、𢦏𠂤、伐面、取𠂤、征𢀛、途正、執𢀛、征𠂤、伐𢀛、征𠂤等，皆雀組人物所獨有之駢語，諸如：

乙丑卜，爭貞：今夕令𠂤以多射先陟……《合集》5738

𠂤以五十 《合集》1779反

癸酉卜，㱿貞：呼多𠂤伐𠂤…… 《合集》542

貞：翌庚子勿……二月在祭。 《合集》7904

貞：𡆥其𢦏？ 《合集》8631

己未卜，㱿貞：缶其來見王？ 《合集》1027

亘入十。 《合集》9289

乙亥貞：其尊衣于亘，遘雨、十一月，在甫魯。 《合集》7897

貞：令望𢍏歸？ 《合集》13506

乙亥卜，永貞：令戉來歸？三月。 《合集》4268

己丑卜，㱿貞：令戉來，曰戉𠂤伐𠂤方在十月。 《英》1179

癸未卜，㱿貞：旬無……𡆥，其有來艱，迄至七日……允有來艱自西𢦚、戈……告曰𠂤方征于我奠。 《合集》584

己卯卜，㱿貞：令多子族比（偕）犬侯𠂤周，盥王事？五月。 《合集》6812

𢀛入四十。 《合集》9253

令𢀛歸。 《合集》4843

貞：𠂤輔令旋畀𢦚？ 《合集》3855

貞：多犬弗其及畀𢦚？ 《合集》5663

上述例辭說明雀組人物征伐之敵方在武丁時期多數已歸順殷王朝，其中如戉、望等在武丁中期婦好組人物的卜辭中已是殷王朝的重要領地，在晚期𠬜組卜辭中則更是抵禦𠂤方來侵的主要力量。這本身也說明雀組人物應是武丁早期臣屬，他們與婦好組人物、𠬜組人物在時間上有先後，而雀組人物應早於婦好組人物和𠬜組人物。

……雀其𢦏𠂤？ 《合集》6980

庚……雀弗其𢦏陟？ 《合集》6981

癸巳卜，㱿貞：呼雀伐望、戉？ 《合集》6983

貞：雀弗其征微？ 《合集》6986

己酉卜，貞：雀往征犬，弗其擒？☒十月。 《合集》6979

……卜，㱿貞：缶其𢦏雀？ 《合集》6989

辛巳卜，㱿貞：呼雀敦桑？ 辛巳卜，㱿貞：呼雀敦𢀛？ 辛巳卜，㱿貞：雀得亘我？ 辛巳卜，㱿貞：雀弗其得亘我？ 辛巳卜，㱿貞：呼雀伐𢀛？ 辛巳卜，㱿貞：勿呼雀伐𢀛？ 乙未卜，㱿貞：𠬜戈？ 《合集》6959

壬子卜，王令雀𠂤伐畀？十月。 《合集》6960

癸丑卜，爭貞：自今至于丁巳我𢦏𠂤？ 王固曰：丁巳我毋其𢦏，于來甲子𢦏？ 旬又一日癸亥，車弗𢦏，之夕虫。甲子允𢦏。……□申卜，貞：獲缶？ ……庚申卜，王貞：雀弗……獲缶？ ……癸亥卜，㱿貞：我使𢦏缶？ ……癸亥卜，㱿貞：翌乙丑多臣𢦏缶？ 乙丑卜，㱿貞：子商弗其獲先？ …… 《合集》6834正

貞：我𠂤𢀛？ 弗其𢦏𢀛？ 雀𢦏𠂤？ 貞：弗𢦏？ ……雀克𠂤邑？ ……《合集》7076

己卯卜，王咸𢦏𠂤，余曰雀扣人伐面…… 《合集》7020

……貞：𢀛用𢀛俘？ ……（反）子商……《合集》903

……貞：子商𠂤，有由？ ……取𠂤 …… 《合集》2953

辛丑卜，㱿貞：今曰子商其𠂤基方缶𢦏？五月。 ……《合集》6571

……甲申卜，王貞：余伐𡆥？六月。……重子商令？ 重子效令西？ ……（反）雀入卅。 《合集》6928

□未卜……𠂤……衆其喪？ 王申卜，貞：雀弗其…𢦏𠂤？ …… 《合集》53

丙子卜，𠂤𢦏𠂤？ 《合集》7017

壬寅卜，見弗獲征𢀛？ 乙巳卜，丁未𠂤不其入不？ …… 《合集》6905

庚庚卜，王貞：𠂤其獲征𢀛，在東一月。《合集》6906

……𠂤……途正？ 《合集》6977

……令……𠂤……途正？ 《合集》6978

……酉卜，𠂤其亦敦𠂤？ 《合集》7028

貞：𠂤其𢦏𠂤？ 《合集》7025

乙卯卜，𠂤𠂤執𠂤？ 《合集》7024

黃組周祭分屬三王的又一证据

常 玉 芝

关于黃组周祭所属的王世①，几十年来经历了一个逐步深入的认识过程。四十年代中期，董作宾先生从殷墟甲骨卜辞中发现了商代的周祭制度，并根据他的卜辞断代法提出第五期卜辞（即黃组卜辞）分属帝乙、帝辛二王，当然第五期中的周祭卜辞也就分属于帝乙、帝辛两个王世②；在他之后系统研究过周祭问题的国内外学者如陈梦家、岛邦男、许进雄，在五十年代、六十年代发表的著作中，对黃组周祭卜辞所属的王世，无一例外地都从董氏之说③；七十年代中期，严一萍先生意识到被董、岛、许等人附之存疑、附之待问、或怀疑“莫非是伪作”的属于黃组的“宰丰雕骨”刻辞，应是文武丁时之物④；八十年代初期，李学勤先生撰文更为明确系统地指出黃组的周祭记录可分为三组，应分属三个王世，其中有一组当属文丁时期⑤。严一萍、特别是李学勤先生的见解为深入研究那些入不了系统周祭祀谱的周祭记录的归属问题开辟了光明的前景。

七十年代中期，笔者参加了大型资料书《甲骨文合集》的编纂工作，接触了大量的周祭材料，其中有不少是前人所未见的。1983年，笔者有幸在李学勤先生的建议与指导下，开始在前人研究的基础上，对周祭这一重要课题再做系统研究。结果通过拟定王六祀、王二十祀（祀即年）祀谱，以及通过对周祭中五种祭祀卜辞中称谓的分析，证明黃组周祭应该分属三王，李学勤先生的论点确不可疑⑥。随后，这个论点又为新出土的，记有王二十祀周祭记录的晚商铜方鼎（“帝孽”方鼎）铭文所进一步证实⑦。十分可喜的是，最近笔者又缀合了一版黃龟背甲刻辞，上面有王二祀的周祭记录（见附图），它为我们证明黃组周祭应分属三王又提供了一条极为重要的证据。

这个缀合版是由两块龟背甲拼合成的，其在《甲骨文合集》中的著录号分别是^{3}5427和37837，原著录号分别是《续》5·31·4和《后·上》20.12。缀合后的卜辞是：

（1）癸卯王卜，贞：酒彡日自上甲至于多后，衣，亡𡆥自祸？在五月，隹王二祀。

这是一条合祭上甲至多后的合祭卜辞。“自上甲至于多后”即是周祭中被祭祀的上甲至康丁三十一位先王和示壬之配妣庚至康丁之配妣辛二十位先妣，共五十一位祖先⑧。此类卜辞在周祭中的使用程序是：在某种祀典即将举行之前，于祭上甲（周祭始于上甲）的前一日癸日进行占卜，卜问以该种祀典祭祀上甲及其以后的诸位祖先是否顺利。此类卜辞的特点是：占卜者均是商王，卜问之日都选在癸日，辞末往往都附记年数和月份，因此它是复原周祭祀谱的最为直接的材料。上述卜辞大意是：某王二年五月癸卯日，商王亲自卜以彡祀祭祀上甲及其以后的诸位祖先是否顺利。按着周祭中各个王、妣均在其日干名之日受祭的原则，彡祭上甲当在癸卯日的第二天甲辰日举行，也即该版卜辞表明某

雀组人物在数量上是很多的，雀参加軍事政事尤多，說明他是王室重臣，筆者根據他的地位和作用，深疑他即是文獻傳說中之傅說。而同樣在殷王室參加軍事、政事較多之婦好、師般、𠬜、吳等，却與雀很少或根本沒有同版同事項關係，說明他們是不同時的王室重臣。傳說中的甘盤（學者多指認爲卜辭中的師般），根據筆者對武丁卜辭的分期研究，要與雀（即傅說，待後證）約略先後而不完全同時供職武丁朝。

總而言之，根據上述論證，我們認爲雀組人物和事項可以作爲判定武丁早期卜辭的標準。如果僅僅與雀組人物同版同事項，不與婦好組人物同版同事項，我們可以定其爲武丁早期卜辭。如果不但與雀組人物同版同事項，且與婦好組人物同版同事項，甚至還有同𠬜組人物同版同事項者，我們可視爲該人物的上限應在武丁早期，其下限或在武丁中期、或在武丁晚期，畢竟武丁在位僅有五十九年，情理上是可以有在職時間稍長者。如果完全沒有與雀組人物同版同事項的，我們認爲這樣的人物供職的時間的上限應是武丁中期，或可能僅僅是武丁晚期如𠬜組人物等皆是。個別在卜辭中出現次數較少者，這樣的判斷可能因所闕有間而失誤；出現次數較多，又每每參加王室大事者如雀、婦好、望乘、師般、𠬜、吳等，對他們用這樣的方法來斷代，應該大致是不錯的。

① 文中引卜辭，《合集》指《甲骨文合集》，《英》指《英國所藏甲骨集》，《屯》指《小屯南地甲骨》，《東》指《東京大學東洋文化研究所藏甲骨文字》，《懷》指《懷特氏等所藏甲骨文集》。

② 有關論述尚可參見拙著：《殷武丁臣圉征伐與行祭考》，載《甲骨文與殷商史》第二輯，上海古籍出版社，一九八六年六月；《殷武丁晚期卜辭考證》，載《中原文物》一九九〇年第三期。

（原載《文史》第36輯，1992年）

一、以第（2）版卜辭（《前》3.27.7）为据复原的王二祀一谱：

王二祀（三十七旬型）	月份	1			2			3			4			5			6		
	旬序	甲寅	甲子	甲戌	甲申	甲午	甲辰	甲寅	甲子	甲戌	甲申	甲午	甲辰	甲寅	甲子	甲戌	甲申	甲午	甲辰
	祀序	○	祭戈甲	祭羌甲	祭阳甲	○	祭祖甲	○	○	彡工典	彡上甲	○	彡大甲	彡小甲	○	彡戈甲	彡羌甲	彡阳甲	○

《前》3.27.7（《通》287）

	月份	7			8			9			10			11			12		
	旬序	甲寅	甲子	甲戌	甲申	甲午	甲辰	甲寅	甲子	甲戌	甲申	甲午	甲辰	甲寅	甲子	甲戌	甲申	甲午	甲辰
	祀序	彡祖甲	▲	翌工典	⊗	翌上甲	○	翌大甲	翌小甲	○	翌戈甲	翌羌甲	翌阳甲	○	翌祖甲	祭工典	祭上甲	○	祭大甲

二、以第（3）版卜辭（《前》3.28.1）为据复原的王二祀二谱：

王二祀（三十六旬型）	月份	1			2			3			4			5			6		
	旬序	甲辰	甲寅	甲子	甲戌	甲申	甲午	甲辰	甲寅	甲子	甲戌	甲申	甲午	甲辰	甲寅	甲子	甲戌	甲申	甲午
	祀序	○	彡大甲	彡小甲	○	彡戈甲	彡羌甲	彡阳甲	○	彡祖甲	▲	翌工典	翌上甲	○	翌大甲	翌小甲	○	翌戈甲	翌羌甲

“二祀邲其卣”

	月份	7			8			9			10			11			12		
	旬序	甲辰	甲寅	甲子	甲戌	甲申	甲午	甲辰	甲寅	甲子	甲戌	甲申	甲午	甲辰	甲寅	甲子	甲戌	甲申	甲午
	祀序	翌阳甲	○	翌祖甲	祭工典	祭上甲	○	祭大甲	祭小甲	○	祭戈甲	祭羌甲	祭阳甲	○	祭祖甲	○	○	彡工典	彡上甲

《前》3.28.1

我们复原王二祀一谱时，还有《续》1.5.1、《簠·帝》150（重见于《续》1.23.5）两版载有王三祀祀序的卜辭为根据，经过综合推证求出的，确知《前》3.27.7（重见于《通》287）即第（2）版卜辭记载的王二祀彡祭上甲的甲申日是在四月上旬；并且该年月份没有特殊情况，即没有闰月，每月均有三个甲日，是个三十七旬型的周期（其增加的一旬不进行任何祭祀，设置的目的很可能是为了迎合天时）①。而在复原王二祀二谱时，还有“二祀邲其卣”铭文、《怀特》1915、“四祀邲其卣”铭文三条载有王二祀、王三祀、王四祀祀序的材料为根据，经过综合推证求出的，确知《前》3.28.1即第（3）版卜辭记载的王二祀彡祭上甲是在十二月下旬的甲午日（由此知该版卜辭残掉的卜日应是甲午日的前一天癸巳日）；其周期类型为三十六旬型的，每月均有三个甲日，并且在王二祀十一月至王三祀十月间有一个闰月，因为缺乏材料证明此闰月应该在哪一月，我们将其暫定在王三祀十月②。明确了以第（2）版、第（3）版卜辭为依据复原的王二祀两谱，那么再来看新拼合的第（1）版卜辭记录的王二祀祀序是否能容进这两个祀谱中。第（1）版卜辭记录王二祀五月甲辰日彡祭上甲，对照王二祀一谱，一望即知，无论在四月或五月，或者在其他任何一月置一个闰月，或者使其有一个或两个只有两个甲日的小月等，都不能使该年度再有彡祭上甲举行，可见第（1）版卜辭记录的五月甲辰日彡祭上甲入不了王二祀一谱。再看王二祀二谱，由于“二祀邲其卣”铭文和《前》3.28.1的月份和祀序决定了该年度是个三十六旬型的周期，并且二月至十一月不会有闰月，那么我们假定一月或者十二月是个有三个甲日或者两个甲日的闰月，那么闰月设在一月份时，该月可以出现一次彡祭上甲；再假如我们不顾“二祀邲其卣”铭文、《前》3.28.1规定的月份，在该年中任何一个月安置一个闰月，并且增加一旬，使之成为三十七旬型的周期，那么也只有在一月是闰月时，该月才能出现一次彡祭上甲。上述两种假设特别是第二种假设是不可能存在的，但也说明了在该年度中除了《前》3.28.1规定的十二月有彡祭上甲举行外，也只有在一月会出现一次彡祭上甲，而决不可能出现在五月，可见第（1）版卜辭记录的五月甲辰日彡祭上甲也入不了王二祀二谱。同时，上述假设也说明了在遇有闰月的年份，也只能是首月（一月）中有的祭祀会在末月（十二月）再出现一次，而不会在其他月份重复出现，这是由周祭的祭祀周期决定的。既然第（1）版卜辭记录的王二祀祀序入不了以第（2）版、第（3）版卜辭为依据复原的两个王二祀祀谱，那么我们只得承认它是另一个王的王二祀记录，也即第（1）、（2）、（3）三版王二祀卜辭应该分属于三个王世。

黄组周祭应该分属三个王世，首先是由李学勤先生具体提出的，而我们曾通过复原王六祀、王二十祀两组祀谱给以明确证明，现在本文又通过分析一组王二祀的周祭祀谱，再次证明了这个论点的确不可疑。笔者深信，随着今后研究的深入和新资料的发现，这个论点还将继续不断地得到证明。黄组周祭既然分属三个王世，那么应该是哪三个王呢？根据五种祭祀卜辭和“四祀邲其卣”铭文中的“康祖丁”、“武乙”、“文武丁”、“文武帝乙”诸称谓，以及周祭女性祖先不及母辈（出组周祭也如此），只到祖辈康丁之配妣辛来看，黄组周祭最早应是文丁时代的，其所属的三王应是文丁、帝乙和帝辛，但对具体材料的确切归属还有待于将来材料更丰富时再作进一步研讨。

① 黄组卜辭即董作宾殷墟甲骨分期中的第五期卜辭。关于卜辭分组与分期的对应名称见李学勤先生的《小屯南地甲骨与甲骨分期》一文，载《文物》1981年5期。
② 见董作宾《殷历谱》，1945年。
③ 陈梦家《殷墟卜辭综述》第十一章，科学出版社，1956年；岛邦男《殷墟卜辭研究》，1958年，许进雄《殷卜辭中五种祭祀的研究》，1968年。
④ 严一萍《文武丁祀谱》，载《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46本2分，1975年。
⑤ 李学勤《小屯南地甲骨与甲骨分期》，载《文物》1981年5期。
⑥ 常玉芝《商代周祭制度》第五章之第五节，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7年。
⑦ 常玉芝《黄组周祭分属三王的新证据与相关问题》，中国古文字研究会成立十周年学术研讨会论文，1988年，长春。该文即将刊于《古文字研究》第20辑。
⑧同⑥第三章。
⑨同⑥第四章。
⑩同⑥第五章第三节、第四节。
⑪ 两谱中每旬的祭祀均以甲名王的祀序表示，无甲名王受祭之旬则以“○”表示，休息旬用“▲”表示，祭蜳翌祀组的祀序以“祭”祀的祀序表示，三十七旬周期中增加的一旬用“⊗”表示。
⑫ 同⑥第227—233页。
⑬ 同⑥第261—269页。

（原載《文博》1993年第2期）

甲骨文之分期與斷代

白玉崢

甲骨文字的分期與斷代，就契辭之本身言：每枚甲或骨上所契刻之卜辭或紀事刻辭，以及習契者之所作，皆有其產生之決對時間，分期與斷代應該不是問題。但是實際分辨其時代時，則常因人及所運用之方法不同，遂而發生斷代分期問題；尤以卜辭與紀事刻辭，衍變至今，竟至糾繞難以厘清之境。就近三十年來對此問題糾繞之情形觀之，最爲歧異者，厥爲第四期武乙、文武丁父子之世之契辭及貞人，最爲衆說繽紛，繞糾不清。

第一節　分期

甲骨文字之分期說，首創於彥堂先生所著之「甲骨文字斷代研究例」一書，將殷虛出土之甲骨文字，作綜合縝密之排比與觀察，並凝聚發掘之經驗與心得，據其同異與特徵，區分爲五期。其分期之情形：

一、武丁及其以前爲第一期
二、祖庚、祖甲爲第二期
三、廩辛、康丁爲第三期

四、武乙、文武丁爲第四期
五、帝乙、帝辛爲第五期

並訂定分期之標準十個：

一、世系　二、稱謂　三、貞人　四、坑位　五、方國　六、人物　七、事例
八、文法　九、字形　十、書體

對甲骨文字區分爲五期，首先提出異議者爲胡厚宣，胡氏認爲：彥堂先生所定之第三及第四期，書體不易分辨，因之併爲一期，而稱之爲第三期，原訂帝乙、帝辛爲第五期，則改訂爲第四期。據其戰後京津所獲甲骨集序謂：「甲骨暫分四期，其中二九〇八至三〇六八，筆畫纖細，三〇六九至三一一四，筆畫扁寬，三一一五至三一六〇，筆畫挺勁，皆當爲武丁以前之物。廩辛、康丁、武乙、文丁爲第三期，帝乙、帝辛爲第四期」。

陳夢家作卜辭綜述，將甲骨文字區分爲早、中、晚三期，五期、乃至九期，如左表：

一、武丁卜辭　1　一世　早期
二、庚甲卜辭　祖庚卜辭　2　二世
　　祖甲卜辭　3
三、廩康卜辭　廩辛卜辭　4　三世
　　康丁卜辭　5　中期
四、武文卜辭　武乙卜辭　6　四世
　　文丁卜辭　7　五世
五、乙辛卜辭　帝乙卜辭　8　六世　晚期
　　帝辛卜辭　9　七世

陳氏說之曰：

但在實際分辨時，常有困難，所以我們一則提出早、中、晚三期大概的分期，同時也保留了董氏五期分法。在可以細分時，我們盡量的用九期分法；在不容易細分別時則用五期甚至於三期的分法。

並謂胡氏的分期：

胡厚宣從甲骨六錄以來所編印的甲骨摹本和拓本，是分期分類編排的，這種分法是很便於檢查的。他在分期當中有着實際的困難，所以采用了四期分法，如南北序例將時代暫分四期。

一、殷庚、小辛、小乙、武丁時期
二、祖庚、祖甲時期
三、廩辛、康丁、武乙、文丁時期
四、帝乙、帝辛時期

他所編印的寧滬和京津采取同樣的分法。他所分的第三期包容了三世四王，究竟太長，而且我們在斷代的實踐上是可以分開的。因此，他將董氏的三、四兩期合併爲一，是不妥當的。我們在本章之內將要討論廩辛和康丁卜辭的分別；至於武、文卜辭和廩、康卜辭的不同，也是容易看出的，其困難只在武乙和文丁的分別而已。

按：胡氏之分期固然不當，但陳氏所區分的早、中、晚三期，甚至九期，也未必妥當。陳氏謂：胡氏的三期，包容三世四王究竟太長。此「長」表示何義？陳氏未能界定。若以時間之長短爲說，胡氏三世四王的在位時間總計爲三十一年，較之武丁及且甲，以至帝乙、帝辛等之在位時間不算「太長」。若與陳氏的三期分法，單就時間的長短爲說，陳氏所分的早期，同樣是三世四王，而其時間則長達百零五年。中期雖然減爲三世三王，較胡氏所分減少一王、減少六年，而爲二十五年；晚期更減爲二世二王，但其時間則長達九十九年。如此的分法，就時間的長短說，同樣「是不妥當的」。

胡、陳兩家之分期，不僅「是不妥當的」，而且徒滋紛擾，徒逞筆鋒之快；於殷史之建立，我國文化之研究發展，既無助益，亦無價值。況乎彥堂先生所訂之五期，五十餘年來已爲甲骨文之研究者所接受與運用。至於其他諸種分法，若武丁晚期，或多子族、王族等之說，同樣、徒滋紛擾，並無若何之價值與意義。

第二節　斷代

胡氏甲骨續存序言謂：「甲骨暫分四期，上編一四三三至一四六五，下編五七九至五九八，筆畫或纖細、或扁寬、或勁挺，共五十三片。我因見這些卜辭有父丁、子庚的稱謂，父丁、即祖丁，子庚、即盤庚，當爲武丁以前、即盤庚、小辛、小乙時之物。近見日人著作頗以我說爲然。但論者或以當屬武乙、文丁時代，或以當屬武丁末期」。其後、胡氏編輯甲骨文合集，則將這些卜辭，統統歸入於武丁時期之附屬卜辭。

陳夢家卜辭綜述謂：

安陽是殷庚所遷之都，所以武丁以前的殷庚、小辛、小乙三王的卜辭的存在，應是極可能的。但是王國維、董作賓所指出的武丁以前的卜辭都不能成立。胡厚宣在甲骨六錄中指出清暉一、束一、曾一等片爲武丁以前物。在京津序要中說〝其中一一二九〇七當屬於武丁時；二九〇八—三〇六八筆劃纖細，三〇六九—三一一四筆劃扁寬，三一一五—三一六〇筆劃挺勁，疑皆當屬於武丁以前，或爲殷庚、小辛、小乙之物。其筆劃挺勁者或以爲當屬於武乙、文丁時。凡此均未敢必，尚待究明，姑附於武丁之後〟。這裏他也是只根據了筆劃，這和王氏的誤補殘辭和董氏的由月食而推定武丁以前卜辭，都是沒有充分的證據的。

按：胡氏所論，僅就書體、稱謂說之，甚乏契辭之積極說服力，況亦未能作嚴密而深入之研究，及契辭互勘。姑不論其書體說之當否，即其所認定之稱謂，亦似是而實非。茲論之於左：

其一、父丁、子庚二稱謂，若單獨運用其判定時期，父丁、未必爲稱祖丁之詞。蓋見於殷世系者，盤庚固稱祖丁爲父，其辭當爲盤庚、小辛、小乙時所契。但在武丁之前廟號稱丁者，尚有匚丁、大丁、沃丁、仲丁等四丁，其子示壬、大甲、大戊、祖乙等，於此四丁各皆得稱父、且皆在「武丁之前」。其「前」、「前」在何世？胡氏則未之界

定。立說粗率。

其二、子庚之稱未必爲盤庚。蓋武丁之前廟號稱庚者，尚有大庚、南庚。其在大甲祖辛、沃甲等，皆當稱其爲子庚。故知未必爲盤庚焉。且據卜辭所現示之殷禮，凡以十干爲稱者，皆爲死後之稱語。設此子庚確指盤庚，則盤庚已在祖丁或南庚在位時死去，而其辭當爲祖丁或南庚時所卜契者。盤庚既已嗚呼哀哉尚饗，焉能繼陽甲爲殷王？焉能遷都殷虛？傳位小辛？果眞如此，則史公所紀南庚以下八世十二王，三百年之殷商，豈非皆爲虛造歟？若然、則武王伐紂，乃武王打鬼之鬼話。難怪顧派之疑古人士改其名曰疑古玄同矣。

其三、設父丁確爲祖丁，子庚確爲盤庚，據父丁之稱，認定爲盤庚、小辛、小乙時之辭甚是，然據子庚之稱，姑不論其生死，則其辭必爲祖丁或南庚時所卜契者；胡氏認爲盤庚、小辛、小乙時之辭，則殊爲非是矣。用知單據父丁或子庚之稱斷代，總算皆在武丁之前，問題不算嚴重，誤差亦不太大。若此二稱語同見於一版卜甲或骨時，請問將如何斷代？於此、秀堂夫子曾於甲骨文斷代新例中，擧出乙五三九九（圖一）片同見父丁、子庚之稱，並謂：

三四期的合併爲一期，原因是不易分清；而文武丁時代卜辭之所以歸屬於武丁先世，根據「父丁」與「子庚」的稱謂。他認爲「父丁即祖丁」，「子庚即盤庚」，所以確定爲武丁以前的「盤庚小辛小乙時代」的卜辭。現在看乙編五三九九版（圖一）是完整的龜腹甲，對于胡君的斷代標準，這是一版很重要的資料。同版有「父丁」也有「子庚」：

1. 戊子卜，至，𠂤子庚。　一　二　三
2. 至，𠂤父丁。　一　二　三
3. 戊子卜，至己，𠂤子庚羌牢。　一　二　三　四
4. 戊子卜，至己，𠂤父丁白豕。　一　二　三
5. 戊子卜，出升歲于父戊，𠂤用今戊。　一　二　三　四　五
6. 戊子卜，宙今戊用。　一　二　三
7. 戊子卜，[illegible]至。來戊酒用。　一　二　三
8. 戊子卜，用六卜。
9. 用。　三
10. 壬辰卜，弜至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11. 壬辰卜，至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胡君確認「父丁即祖丁」，而定爲盤庚、小辛、小乙之時，還可說得過去。根據這一個標準，這版卜辭應當是盤庚、小辛、小乙時。但是另一個根據是「子庚即盤庚」，那這一版卜辭又必需要在祖丁時貞卜，纔可稱盤庚爲「子庚」。可是祖丁與盤庚是父子，並不是祖孫，中間又不可能平添一世，即稱祖丁爲父丁，而又可稱盤庚爲子庚。怎能把「父丁即祖丁，子庚即盤庚」牽合在一起，作爲「盤庚、小辛、小乙時」的斷代標準？果如此，這一版卜辭又當屬於那個時代？這是不攻自破的欺人之論，根本談不到「斷代標準」的。

其四、乙五三九九版爲父丁與子庚同見於一版之二辭，可以強解爲不同時代之兩條卜辭，盡管二辭之序辭同爲戊子，書體字形亦同，但干支紀日有其週期性，書體亦有相同之事，亦可說之成理。然見於乙四五二一（圖二）版者，子庚、父丁同在一辭，且同辭又有父戊之稱，同版亦有且庚、且戊之稱，其整腹甲之卜辭爲：

1. 癸未卜，「𠂤」余于且庚，羊豕戾。
2. 于且戊𠂤余，羊豕戾。
3. 于子庚𠂤余，女宰又戾。
4. 宙宰又戾。
5. 丙
6. 庚子卜，[illegible]戈子庚、父丁、父戊。
7. 弜出歲，羊[illegible]戈、出歲。
8. 壬
9. 壬
10. 壬
11. 辛
12. 壬
13. 辛
14. 壬
15. 壬

若此者，不悉胡氏如何認定其時代？

按：本腹甲之前七辭，有且庚、且戊、子庚、父丁、父戊五稱語，尤以第六辭子庚、父丁、父戊同辭，關係斷代至爲緊要，綜合此五稱語，本腹甲當爲武乙時所卜者，茲分別說明：

一、且戊：第二辭之且戊，其在且甲之世，當稱兄（或弟）戊，乃此戊壽考，至武乙時死去，故康丁時死去，故康丁時有父戊之稱見於卜辭。

二、且庚：當爲武乙稱其祖第二期且庚之辭。

三、父丁：當爲武乙稱康丁之辭。

四、父戊：其在康丁之世，當稱兄（或弟）戊。乃此戊壽考，至武乙時始見父戊之稱。丁時之辭未見兄（或弟）戊，至武乙時始見父戊之稱。

五、子庚：爲第四期武乙之子，此子短命，武乙之世即已夭折。子庚之稱，僅見於武乙之世，爲斷代絕佳之證據之一。此可證明胡氏認定爲盤庚之稱之謬誤。

第三節　貞人說

彥堂先生於斷代例中，認爲第四期爲不錄貞人之時期，其後於殷虛文字乙編序言中，提出扶等十七人爲武乙、文武丁時期之貞人，並於甲骨學六十年再申其說，曰：

第四期武乙文武丁父子時代的卜辭，我在斷代例中列爲「不錄貞人的時期」。本來在殷虛出土的全部卜辭中，不記貞人的很多，五期中每期都有。四期不是沒有貞人，因爲省去貞字的關係，當時未能認出來；又因爲在以前出土的四期卜辭較少，發掘所得武乙時卜辭大部分出土在小屯村中，果然沒有貞人。現在知道：有些貞人誤入第一期。有些省去貞字而不認識。原因又在分辨不清第四期的卜辭。到了寫殷曆譜時，研究出新舊兩派的關係，纔能劃出第四期卜辭，纔找出第四期貞人，這些詳情，待以後再講。這裏只把在殷虛文字乙編序文中我所列出的四期貞人十七位，各舉其例：

1. 辛卯卜，𠂤貞：「且每囚凡出疾」？四日（乙）未夕啓老。
   乙巳卜，𠂤：「出大乙母妣丙牝」？不。　新三三六
   （省貞字例下同）　後下三五・二
2. 乙亥卜，㠯貞：王曰「有孕嘉」？𠂤曰「嘉」？　佚五八六
   辛亥卜，自：「不雨」？　乙一二二
3. 癸亥卜，㠯貞：「今夕亡𡆥」？八月。　後下一六・一六
   庚辰卜，㠯：「從系□」？　乙一二四
4. 己未卜，叶貞：「𠬜獲羌」？　續三・四三・二
5. 丁丑卜，取貞：「夕雝」？　前八・五・七
6. 辛巳卜，我貞：「我有事今十月」？　前八・三・三
7. 癸酉卜，歸貞：「今十月人歸」？　前八・九・一
8. 癸酉卜，史貞：「東若」？　乙八三〇
9. 戊辰卜，車：「允畋貝今生□」？　乙三二四
10. 甲申卜，𠂤：「又龍」？　續一・三八八七
11. 庚辰卜，勺：「今夕其雨」？允雨小。　前四・三四・五
12. 庚子卜，匡：「出不歪鬼」？　乙四四
13. 庚寅卜，微：「王品司癸巳」？不。二月。　新三五一
14. 己酉卜，幸：「今夕其雨」？　乙三八
15. 丙午卜，萬：□　乙三七〇加三九三
16. 己巳余卜貞：「亞雀及□」？　前八・九・三
17. 癸酉子卜：「高作不若」？　前八・一三・一

由前三例知貞人可以省去貞字，後二例一人而兼卜貞，爲第五期王親卜貞的先聲，可見一人親卜親貞，第四期已有其例了。中十一例皆省去貞字。

第四期卜辭，除了有貞人的以外，還有六事可作鑒別標準：一、用鼎字代替貞字；二、好作細小字或肥大字，細者如毫髮，肥者多圓腫；三、好記徵驗如「允」或「不」之類；四、古今字體雜亂混用；五、祀典復一期之舊，所祀有夔、王亥、伊尹、咸戊、河岳等；六、文例不規則，好在兩辭之間作界劃，既無二五兩期的謹嚴整齊，亦不若第一期的宏放而有規律。總之第四期武乙時卜辭，大部分出於村中，文武丁時卜辭，大部分出於村北Ｂ區，以前雖有著錄，究爲少數。第四期卜辭，在斷代例發表十年以後，才可以辨認出來，研究起來，它的複雜困難，又是遠在一二三五期以上。

彥堂先生的斷代例，雖訂立十個斷代標準，但在實際運用時，主要的依據是貞人，其次是稱謂與世系。而貞人所在之時期，則據其在卜辭中之稱謂而定，稱謂、則依憑太史公所紀之殷世系。此三者互爲依據，而定卜辭之時期。其餘七個標準，則皆由此推衍而來，運用於無貞人署名及稱謂等之契辭。惟這些標準，經過數十年的考驗，無論反對者如何說解契辭，而其依據，仍然是這十個顯朴不破，歷久彌著之標準。時至今日，出土資料紛繁，需予補闕者有之，若祭祀卜辭中之許多稱謂，已非太史公之殷本紀所能範圍。而貞人供職王朝之年代，亦非一世一王所能概括也。衆說紛紜，糾繞難清，反對者持以反對者，亦正是貞人之年代也。茲就各家所論之貞人，列表於左，既便比勘，亦易觀其紛紜。

	董彥堂	嚴秀堂	陳夢家		島邦男		
	扶㠯叶取我歸史車衍勺匡衎幸萬余子			(一)	(二)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	√	√	√		
8	√	√	√	√	√		
9	√	√	√	√	√		
10	√	√	√	√	√		
11	√	√	√	√	√		
12	√	√	√	√	√		
13	√	√	√	√	√		
14	√	√	√	√	√		
15	√	√	√	√	√		
16	√	√	√	√	√		
17	√	√	√	√	√		
18	√	√	√	√	√		
19	√	√	√	√	√		
20	√	√	√	√	√		
21	√	√	√	√	√		
22	√	√	√	√	√		
23	√	√	√	√	√		
24	√	√	√	√	√		
25	√	√	√	√	√		
26	√	√	√	√	√		
27	√	√	√	√	√		
28	√	√	√	√	√		
29	√	√	√	√	√		
30	√	√	√	√	√		
	共17	共19	共25	共21	共18	共22	共30

	張秉權	饒宗頤	衎㚔丁㠯勿吼徂徇豕	亞𠂤𠂆不𠂤矢曰楚
1	√	√	√	√
2	√	√	√	
3	√	√		√
4	√	√		√
5	√	√		√
6	√	√		√
7	√	√		√
8	√	√		√
9	√	√		√
10	√	√		√
11	√	√		√
12	√	√		√
13	√	√		√
14	√	√		√
15	√	√		√
16	√	√		√
17	√	√		√
18	√	√	√	√
19	√	√	√	√
20	√	√	√	√
21	√	√	√	√
22	√	√	√	√
23	√	√	√	√
24	√	√	√	√
25	√	√	√	√
26	√	√	√	√
27	√	√	√	√
28	√	√	√	√
29	√	√	√	√
30	√	√	√	√
	共17	共19	共25	共21

附註：島邦男㈠：指卜辭研究
島邦男㈡：指卜辭綜類

茲就右表所列之貞人，據其在卜辭中之稱謂、辭例、書體……等情形，依序審量其所在時期。

一、扶

陳夢家作甲骨斷代與坑位，將武丁卜辭析爲自、賓、子、午四組，扶、定爲自組之貞人。其後、作殷虛卜辭綜述，認定扶爲武丁晚期貞人（綜述一四五頁）。日人貝塚茂樹作甲骨斷代研究之再檢討，認定扶爲武丁時王族之貞人。饒宗頤作殷代貞卜人物通考，認定扶爲

武丁時期貞人　六五七及七二一頁。。日人島邦男作殷墟卜辭研究，肯定扶爲第四期武乙、文武丁時貞人。其說略謂：

辭稱及父乙、父戊、父辛。如從父乙、父辛這點看來，似乎是第一期貞人。可是他又稱父戊，此父戊的稱謂見於三十三片甲骨，屬第一期的一例也沒有。而以第四期的居多數，因此從父戊的稱謂看來，應是第四期貞人。又𠂤署名的卜辭有用「𠂤𠂤」字的情形，此字體爲後期，特別是第五期所習用，第一期絶無被使用的例子。這個父戊的稱謂及𠂤𠂤字的使用，便是𠂤爲後期貞人的確證。從他稱父乙這點來推想，如果不是文武丁時稱的父武乙，就一定是帝辛時稱的父帝乙了。從他稱父辛這點看來，那就必然是稱武乙時的父廩辛了。且𠂤之卜辭其文法和書體均爲帝辛時所無，由此看來，便可明白他必是武乙時及文武丁時的貞人了。

石璋如先生作「扶片的考古學分析」史語所集刊五十六・三，取甲、乙兩編所刊扶片之全部，及小屯南地出土之若干甲骨片，據其出土坑位，及隨同出土器物，與貞人、字形、契辭，使用甲或骨之材質等情形，詳論扶之一生行事，略謂：扶片的分布雖廣，但總徘徊在一個層位中；扶的年齡縱然很大，其任職的時代，以甲骨文的第四期爲最可能。

貞人扶所在的時期，經島邦男據契辭之稱謂、書體等之論證，認定其爲武乙、文武丁時之貞人。石先生更就坑位、地層等情形深入分析，確定其爲第四期之貞人。則貞人扶所在之時代殆無可疑矣。而悠悠之衆口，殆可止矣。

至貞人扶之書體，見於甲骨中者，不僅挺勁秀美，大中小各型俱備，就其書法體勢觀之、骨肉血三者並臻，韵緻淳厚，而其意境風格，宜爲殷商一代之上上品，宜爲後世顏體書法之祖。尤其若干大型書體之韵緻，宜爲當世之神品。若附圖十八諸字之書法，雖無扶之署名，然其所現示之神韵與氣勢、風格等，其爲扶所書契者宜無可疑。扶之其他書體請參閱附圖三至十七。

二、自

貞人㱿、陳夢家初定爲武丁時貞人考古學報八期，後又改訂爲武丁晚期，爲自組貞人之首。島邦男卜辭研究謂：

「在金四一五片稱兄甲。而兄甲的稱謂並不存在於第一期，是存在於武乙時。此正是㱿爲武乙時貞人的旁證。」

按：貞人自與扶同版。見於殷虛第十三次發掘所得卜甲綴合集一八九版附圖十九。此可證之與扶爲同時代之貞人。殷代貞卜人物通考（簡作貞卜人物）指甲三〇四五，前八・一四・一，佚存五八六等與扶同版，詳審各該片之辭，固皆有扶字，但均非卜下或貞上之貞人署名，不得指爲與扶同片之證據。

檢貞人自之卜辭有父乙之稱，見於新綴一四二版附圖二〇，母丙、見於新綴第三版附圖二一兄甲、見於金璋四一五（英國一七六七）附圖二二，兄丁、見於後上七・六附圖二三等稱謂辭，茲逐辭檢討於左：

父乙：父乙之稱見於武丁、文武丁、帝辛等三王之辭，自、既爲文武丁時之貞人，此父乙之稱，自當爲文武丁稱其父武乙之辭。

母丙：母丙之稱、武丁及文武丁時皆有之，自爲文武丁時貞人自當爲武乙之爽。或謂：武乙之爽廟號曰戊，此丙非武乙之爽，然就現時所考知者、武丁即有戊、辛、癸三爽，武丁上世之祖丁且有己、己、辛、癸四爽。如說、非武乙之爽，亦必爲武乙之兄或弟之爽，文武丁自亦稱之曰母也。

兄甲：此稱、僅見於文武丁時之辭，其他各王皆無兄甲之稱，爲文武丁時辭，絶佳之斷代標準。

兄丁：兄丁之稱、亦見於武丁及文武丁時之辭，此稱、當爲文武丁稱其已逝去之兄、廟號曰丁者。

又按：貞卜人物謂：「父乙之名、當指武丁之父小乙，非文武丁指武乙也」六七八頁。又謂：「此父乙當指武丁父小乙」六八〇頁云云。僅據父乙之稱即確定其爲武丁稱小乙，而置其餘之稱謂辭於不顧，失之粗糙草率，其說亦失之武斷。　秀堂夫子於甲骨斷代問題後語云：

研究甲骨的斷代，一定要以卜辭作基礎，這是舉世所公認的一項原則。根據這項原則，研究所有的卜辭，無論如何看不出所謂「自組卜辭」應屬於武丁早期或晚期的。大陸上的學人，因爲小屯南地出土一批甲骨，據說地層有早期，於是指「自組卜辭」屬於武丁晚期，更有人說「自組卜辭」是武丁早期的，這是不足置信的。我在幾年前出版的甲骨學斷代章中（一二〇七頁），曾就這個問題批評過，我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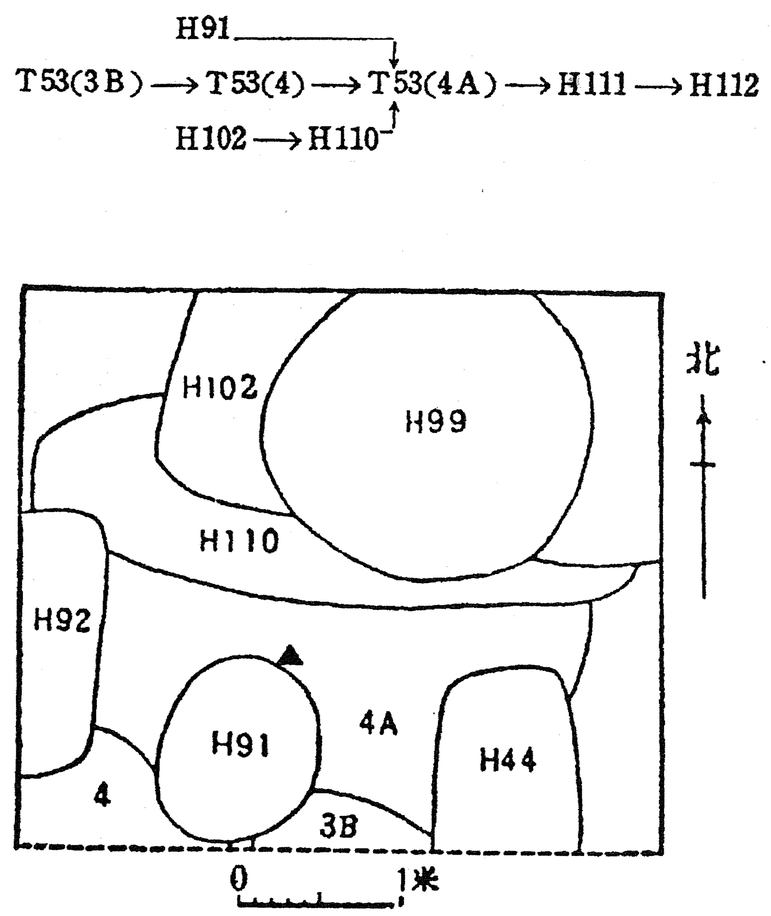
小屯南地發現七千多片甲骨，是淪陷後出土最多的一次，據發表的資料看，是屬於三、四、五期的卜辭，但其中從T五三坑中所出土的八片甲骨，他們稱之爲「自組卜辭」，一律指爲是「武丁晚期」，根據是「伴隨甲骨出土的陶器殘片」。所謂T五三坑是這次南地發掘的探坑位置之一，它不是殷商原有的穴窖，這些甲骨是當時所廢棄的垃圾，與殘存的陶器片同時存在，並不足以斷定這些甲骨與殘碎的陶器同時。我們現在說「某坑出土的甲骨」，只是人爲的，不是當時埋藏的穴窖。所以說它應屬於某時期，必須根據卜辭本身的斷代標準纔能決定某坑出土的甲骨的時代。這八片甲骨有貞人「𠂤」，無論如何就不能提到武丁晚期。再就鑽鑿的形式看：「第一種爲棗核形，第二種和前者基本相似，但頭部有針尖狀突出。鑿長一、五一—六公分；鑿寬〇・五〇—六公分」。寬度較武丁時的略大，這些特徵正好是文武丁時代所有，而且據發表的地層關係是這樣的：

（見下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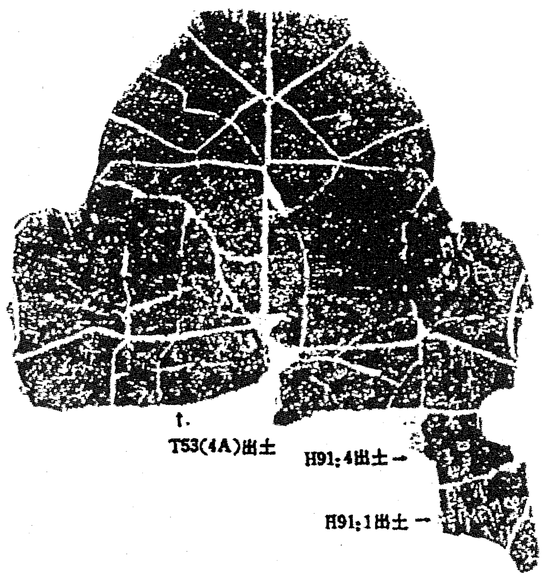
T五三（四A）層的坑位關係表：（見下頁）

安陽南地發現的自組卜辭說：

從地層和共存的陶片來看，其中H九一、T五三（三B）、T五三（四），屬小屯南地中期（相當於康丁、武乙、文丁時代），H一一一和H一一二



（圖七）T53(4A)層平面圖　▲是卜甲出土的位置



能說：「T五三（四A）屬於武丁晚期，H九一屬于康丁、武乙、文丁」嗎？中間會相隔幾十年，然後分別入土嗎？這明明是同一個時期的龜甲是屬于文武丁時代的。我們也可根據這一片卜龜推斷T五三（四A）所土的陶器，也必然屬於文武丁時代。陶器的形制儘管可以因襲前代，但它的使用是可以延續到後代的。地層顏色的不同，很可能當時堆積的物質不同所形成，不一定屬於兩個時期，否則分別出土的兩片腹甲，何以能綴合在一起？有卜甲卜骨出土的坑位，我們應當利用卜辭本身的斷代標準，這一點研究者是不能忽略的。

這是甲骨本身的綴合否定了發掘者對於地層時代的判斷，難道我們不能反躬自問：「自組屬於武丁晚期，是否強詞奪理了嗎」？我們再看小屯丙區遺址。丙區遺址是小屯最南的一個遺址，石璋如先生在這報告集的序言中說：

> 殷代都城（小屯）的發展，是由北向南漸進的，最初先有地下的穴窖，稍後有地上的房屋，後來因爲地下的穴窖與地上的房屋，由於用途不同，都是當時所需要的建築，並且是相配合着發展的。當甲區的地下穴窖廢棄且被填平而營造地上的房屋時，便在乙區建築地下穴窖，當乙區的地下穴窖被廢棄填平而營造地上房屋時，又在丙區營建地下穴窖，故丙區的地下穴窖大都較甲乙兩區爲晚。

又說：

> 丙區的穴窖大都較甲乙兩區的穴窖爲晚，丙區的墓葬是建築在平復後的穴窖上，所以墓葬較穴窖更晚。
>
> 在這丙區的晚期穴窖和墓葬中，所出的遺物，經石先生的研究，認爲是屬於大司空村三期，所以他說：
>
> > 老實說，我很希望這些墓葬屬於安陽前期，與鄭州二里岡所謂殷中期的墓葬相接，但是擺在眼前的地層、器物、文字等三種事實的證明，也不能不承認爲安陽後期了。

從丙區遺址的研究中，很明顯的可以看出小屯南地的地層分析有錯誤，以致影響

屬小屯南地早期（相當於武丁時期）。而T五三（四A）所出鬲、簋、罐等陶片形制基本上和小屯南地早期器形相似，H一一〇打破T五三（四A），但又被H一〇二所打破，表明H一〇二要比H一一〇、T五三（四A）的時代晚些。H一一〇所出陶片甚少且碎，難以爲據；但H一〇二出土了大量陶片和不少可復原的陶器，則彌補了H一一〇的不足。僅從H一〇二所出鬲、簋、罐等陶器的形制看，其時代要早於小屯南地中期又稍晚於小屯南地早期，從而爲T五三（四A）的相對時代及其下限提供了有力佐證。

這裏說明「T五三（四A）的相對時代及其下限」。是「早於小屯南地早期」，換句話說，即屬于武丁晚期，這是他爲自組卜辭定時代而作的地層分析，很可惜他沒有注意到他所發表的「T五三（四A）」出土的自組卜辭材料中，有一片編號「六上」卻是：「T五三（四A）：一四五加H九一：一加H九一：四」是T五三（四A）和H九一的綴合。他的說明說：

> 六、原編號T五三（四A）：一四五加H九一：一加H九一：四，T五三（四A）：一四五爲龜腹甲的上半部。其右下方所綴（綴）兩小片是H九一：四（圖六、上）
>
> 我們看「圖六上」，確實是龜腹甲的上半部，而在下方也確實綴上兩方小的龜甲，在T五三（四A）和H九一兩個不同的地層中出土的龜甲，可以綴合在一起，你

甲骨文字的斷代，把四期的卜辭提到武丁晚期，甚至有人把它提到武丁前期或其先世。這是值得我們警惕的地方。

三、卣

貞人  、陳夢家定爲自組之附屬貞人綜述一六六頁。島邦男卜辭研究謂：貞人　、董氏引用例有二：

癸亥卜卣貞今夕亡𡆥八月

庚辰卜卣從系  　乙一二四。並說之曰：

右二例之書法和文法不同，前者屬第一期，後者屬後期。董氏引用前者的目的是要證明有以貞人之名被使用的例子。而後期之中，被用作貞人名者僅此一例，其是否貞人姑且存疑。

按：島邦之說不確，除乙一二四片附圖二四外，尚見於乙一〇五加乙二二五加乙四八一綴合版附圖二五，後下一六・一六・一六附圖二六等片之辭。惜在此數片契辭中，僅綴合版中似爲父乙之殘，惟父字作形，與契文尹字相近，是否爲父乙，有俟綴合之證驗。茲就其書體、辭例等推察，其爲第四期文武丁時之貞人，應爲無疑。貞卜人物定爲武丁時之貞人，並刺取陳夢家爲賓組之附屬貞人說、謂後下一七・一六附圖二七及殷虛第十三次發掘所得卜甲綴合集（簡作十三綴）九六版附圖二八之爲貞人，說爲卣之繁寫七六五頁；未必爲當。蓋其辭僅作「癸亥卜」之序辭，及「癸巳」等，不能據此遽定爲貞人。其究否爲貞人，尚須另覓確證。

四、叶

貞人、陳夢家隸作由，列爲自組之附屬貞人綜述一六六頁。其卜辭雖見於十餘種資料書之著錄，不下二十餘片之普，但皆辭殘片碎，太多之殘辭僅賸「卜叶」，而「叶貞」之辭則未之有也。唯就第四期之辭例、書體等綜合比勘，或爲省貞之例也。島邦男據前六・五・五附圖二九「父乙」之辭，定爲文武丁時之貞人，其說是也。

貞卜人物定爲武丁及庚、甲二王時之貞人七四七四頁，並謂：「叶之年代可至祖甲以降」七四八頁。姑不論其所定時期之然否，單就武丁在位五十九年，祖庚在位七年，祖甲在位三十三年，共得九十九年來說，則此貞人叶之年壽當在百年以上。若再益以「祖甲以降」之廩辛在位年數，則此貞人之年壽當必更長。即以此叶十五歲時任職王朝爲貞人，其時爲武丁之三十年，至祖甲三十三年退職，其年壽亦得八十餘歲，況乎「祖甲以降」。其說然歟、否焉？

五、取

貞人、陳夢家卜辭綜述定爲自組之附屬貞人一六六頁。惜其卜辭甚稀僅見於乙三五七附圖三〇、合二一〇九四附圖三一、前八・五・七附圖三二等三片，且皆爲碎片殘辭，無稱謂辭可資判斷其所在之時期。茲就其辭例、書體等綜合推勘，宜爲文武丁時之貞人。

卜辭綜類附錄貞人署名，引錄卜辭綜述附圖二二・五及二三・四兩片，定爲取之卜辭，今檢視拓本，詳察各該契辭，附圖二二・五無貞人署名，二三・四之貞人爲耳，均非取辭，應予刪除。

六、我

貞人  、陳夢家定爲子組貞人，並謂：與余、徂、子、彳等貞人見於同版綜述一六六頁。今按：貞人我之卜辭傳世甚多，自前後兩編至南北集皆有著錄，總凡不下四五十片之夥。而以乙編著錄二十餘片爲最多。其餘諸資料書，或僅一二片不等，惟皆碎片，完整之卜辭甚少。獨殷虛文字丙編六一一綴合版附圖三三，完整之卜辭甚多，貞人子、余、徂與之同版綴合版中並見妣己、小己、兄丁等之稱謂辭。惟妣己之稱，非斷代之絕對標準。小己之稱，雖僅見於本綴合版，但丙編考證之作者，並未考此小己之事，亦未證此小己爲何許之人，今亦不詳其所稱爲何義。僅兄丁之稱頗有斷代價值，請參閱貞人自之說明，此不再述。

茲就其辭例、書體、兄丁之稱、及同版所見之貞人等情形，判知我爲文武丁時期之貞人。

貞卜人物謂：我爲殷王之近臣七〇六頁。詳察其現時所流傳之卜辭，多爲卜夕、卜年等之辭，未曾參予王朝之祭事，近臣之說，頗有未當。丙六一一綴合版雖有祭祀之辭，但均非貞人我所卜貞者。由此觀之，我在當時，並非重要之貞人，惶論爲殷王之近臣。

日人貝塚茂樹謂：我與余均非貞人，乃屬第一人稱之稱代詞，今證以余、我之卜辭，其說非是。

七、歸

貞人、陳夢家定爲子組貞人綜述一五九頁。其卜辭見於著錄者甚多，只見於乙編之著錄即達三十餘而近四十片之數。在這許多契辭中，貞人歸曾有后妣甲、妣庚乙一七八五附圖三十五、父丁同上又前八・六・五。附圖三六、兄丁十三綴一八七版，附圖三七等之稱謂辭。可供判定其所在之時代。

校：后妣甲、妣庚二稱謂不能據爲斷代標準，后妣甲之稱此前未見。察殷王之奭廟號曰甲者，爲示奭及祖辛二王，此后妣甲之稱其爲祖辛之奭歟？

父丁之稱，自二期祖庚、祖甲，四期武乙，五期帝乙四王之辭皆有父丁之稱，固不能單憑此稱即定此丁爲武丁，必得再參證其他標準求其所在之時代。貞卜人物謂歸辭之父丁殆指武丁，歸之年代可下及祖庚之世七二五頁，其說失之粗糙武斷。檢貞人歸與貞人徂見於同版，徂與貞人子、我見於同版，又與貞人余、自、勺見於同版，余、自、勺則與貞人扶見於同版。扶既考定爲第四期貞人，則歸自必爲同時期之貞人無疑。再參證其辭例、書體等，證知此父丁之稱，乃武乙稱其父康丁之辭。殊非指稱武丁也。

兄丁、請參閱貞人自之說明，此不重覆。

據父丁、兄丁之稱，知貞人歸爲第四期武乙、文武丁父子之世，供職王朝爲貞人。

八、史

島邦男卜辭研究謂：

（董氏引用例）癸酉卜史貞東若乙八三〇

董氏以右辭史與𠂤同在一片，所以視史與𠂤同期。可是此辭被釋作貞的字是作𠂤而不是作𠂤，所以這個史是否爲貞人，還有可疑。史被作爲貞人的例子於第一期之外，除右舉一例便再沒有了。所以恐怕不是貞人之名吧！

貞卜人物指京津三二八九爲徂之卜辭七二五頁，詳察該拓本，實爲第二期貞人行之辭。所指殊非。

九、車

貞人車、彥堂先生據乙三二四片附圖三八之辭，定爲第四期貞人。陳夢家綜述定爲自組之附屬貞人一六六頁。島邦男卜辭研究以其僅此一例，是否爲貞人，可疑二十八頁。今按：詳察拓本之情形，就四期省貞字之辭例、行款、書體及所使用之材資等比勘，車、宜爲貞人之署名，爲文武丁時期之貞人。雖僅此一例，應可證明其爲貞人矣。

十、衍

貞人𠂤、陳夢家綜述定爲子組貞人一五九頁。島邦男卜辭研究謂：衍字的書體變化甚多，若𠂤於乙五一二三作𠂤、於乙三三五〇作𠂤、於乙四八五六作𠂤、於粹一五六六作𠂤、前四・一二・八作𠂤、京三一二三作𠂤等之不同。然就其辭例觀察，每辭署名之書體雖有小異，辭例則無大懸殊，尤以序辭。再就其署名之書體觀察，無論其書體如何不同，其所現示之書法風格、氣勢、意境等情形，其爲同一人之署名宜無可疑。但陳夢家則據其署名之小異，隸定爲𠂤、徂、衍不同之三貞人。不僅於契辭之研究無益，且徒增紛擾。茲就其小異之署名，見於各拓本者先列表於左：

𠂤：乙四一七一、乙四一七二、乙四一七四、乙四一七七、乙五一二三、前八・一四・三、後下四二・五、後下四二・一一、續六・一三・八、佚五〇七、綴一四四、南文四六。

徂：乙四一八〇、乙三三五〇、丙六一一、丙六一二、續三・三五・八、佚九〇七、一一四、南師一・一〇〇。

衍：前四・一二・八、續一・三八・七、粹一五六六、京津三一二三、新綴二。

就右表觀之，作𠂤者最爲多見，其次爲徂。𠂤、徂二文說文具未著錄，即衍字說文亦未之見。就其所从之𠂤川言，𠂤、說文訓爲水流澮澮也。川、訓爲貫穿通流水也。則𠂤與川、皆水之義也。由此觀之，𠂤、徂、衍實爲一文一字。說文卷十一水部錄衍字，篆文作𣲗，與契文作衍同。茲隸定此貞人之署名爲衍（概括𠂤、徂），以其字見於說文也。並肯定其爲一人。

衍、與貞人我、余、子同見於丙六一一綴合版附圖三三，並有妣己、小己、兄丁之稱謂辭。又與貞人子同見於丙六一二綴合版附圖三九。由此同版關係，可以確證衍爲第四期文武丁時之貞人無疑。

十一、勺

貞人勺、陳夢家綜述定爲自組貞人一四五頁。島邦男卜辭研究謂：「勺與𠂤具同片關係（後下二四・一〇、南無一五六），且他稱及父辛，所以他是供職於武乙時的貞人」。貞卜人物謂：卜人勺與自屯甲三〇四五、扶後下二四・十二同版。或目爲文武丁時人，然其卜辭有父辛，乃武丁稱其父小辛。又言小王，即武丁子孝己，今繫於武丁末期六八七頁。又謂：六曾三言稱父辛，仍是武丁稱諸父小辛，非如島邦男說爲武乙之稱廩辛六八八頁。又謂：二一七言侑小王，小王向咸認指武丁之子孝己六八九頁。又謂：島邦男引鐵五四・二勺卜有兄丁，然原辭卜人名似非勺字七二四頁。

按：貞人勺之卜辭，其稱謂辭除父辛甲四八八附圖四二外，尚有且丁、妣己、母壬甲三〇四五圖四三及兄丁鐵五四・二附圖四十四等。審祖妣之稱雖非斷代之絕對標準，但亦可間接求之。而父母兄子之稱雖爲斷代之標準，但尚須其他標準輔助，循環考證、縝密研究，爾後確定某稱謂爲某王稱某王。若單憑某稱謂斷代，最易失之武斷。茲就勺辭所見稱謂，說之於左：

且丁、妣己：此二稱見於同辭，則此二稱謂蓋指第九世殷王且丁、及其爽廟號曰己者。

母壬：檢殷世系、武丁三爽之廟號皆非壬。武丁之前大庚、大戊之爽廟號曰壬，但武丁不得稱母。武丁之後僅康丁之爽廟號曰壬，則此母壬、當爲武乙稱其母、即康丁之爽。可證貞人勺爲武乙時人，則此父辛當爲武乙稱其諸父廩辛無疑。可證貞卜人物謂指小辛之說，殊爲非是。

兄丁：已見前述，此不重錄。

由右述諸稱證之，貞人勺確爲武乙、文武丁時貞人。

又按：貞卜人物引錄：㈠、乙五三二一右尾甲「庚寅卜𠂤貞且庚」之辭，定𠂤爲貞人。詳察該辭、𠂤雖在卜下，辭亦無貞字，依辭例或可解爲貞人之署名，然詳察全辭之辭義，並參酌腹甲之他辭情形，殆非貞人之署名。偏檢各期之貞人，無署名曰𠂤者。況𠂤之釋升、爲祭名，已是定論，且就該辭義察之，亦爲祭祀之義，絕非貞人之署名。再察𠂤與𠂤二字構形殊異，貞卜人物作者已謂：勺之署名只有𠂤、𠂤與𠂤三形，𠂤之非貞人署名，自當不必辭費。㈡、甲二九四一之殘辭補苴爲（父）辛，鐵二〇四・一之殘辭補苴爲（父）庚，是否有當，有俟綴合後之驗證。㈢、定外二一七之貞人爲勺，詳察該片之辭，宜爲出祭小王之義。勺、前賢釋灼，爲祭義，竟

亦說爲貞人署名，貞卜人物作者籀讀卜辭之能力，大有問題也。檢壹仟餘頁、厚厚的兩大册該書中，類此之引證不勝列舉，察其論述之旨趣，旨在將時間與人、事等累積之殷商三百歷史，意欲推鏟爲一塌糊塗之平面，故其所論之百餘貞人，皆爲武丁時者。行文至不得已時，則曰某貞人可以下及祖甲以降等語一言帶過。

十二、𠂤

貞人𠂤、見於著錄之卜辭有限，且皆有略貞字，因此、若干學者懷疑其是否爲貞人。島邦男卜辭研究即謂：

（董氏引用例）庚子卜𠂤出不丞鬼乙四四，董氏據佚五〇二片作「𠂤卜㱿同期」，又以𠂤署名的前八・六・一「𠂤卜㱿貞」爲證，認爲𠂤與𠂤同期。𠂤與𠂤是否一字，姑且不論，不過這樣的論法如被容許的話，則甲一六五四片「十𠂤卜㱿貞其雨乙三八，除右擧外不再有其他例子，其果否爲貞也可以認做是與第一期的㱿同期了。因𠂤字之下根本沒有接著㱿字的用例，且𠂤在第一期也被使用，不會是貞人之名的。

按：貞人𠂤所在之時代，固不可據他辭同形體之人名，一再輾轉引申證說其時代，但島邦所論𠂤非貞人之說，則頗嫌粗率失當。檢卜辭中省略貞字之辭甚多，一至五期皆不乏其例。尤以第四期之辭最爲習見，不得以無「貞」字即認定其非爲貞人，必須更參酌其他標準妥爲推察。此其一。詳察「卜𠂤」之辭見於著錄者雖曰稀少，然亦不算太少，若乙一八七、乙二一二、乙三二一、乙三四五、遺珠四二二、文錄五九二、新綴四八四、十三綴一九五等（見附圖四五至五三）九片。其序辭均作「卜𠂤」，而各辭之辭義則皆有不同，且其義與𠂤不相聯貫。此其二。持前述九片之辭例、書體等之情形，除互爲比勘，更與其他各期之辭例、書體等比勘，最爲接近文武丁時之辭，且其省略貞字之序辭更爲吻合。此其三。據附圖五十二，𠂤與貞人余同版及前述比勘、推論，𠂤、不僅確爲貞人，且爲文武丁時代之貞人。是彥堂先生所定，確鑿不移。至於認其爲武丁時期之說，其謬誤不置論議矣。

十三、𢍏

貞人𢍏、之辭見於著錄者得十餘片，其字又作𢍏見於甲二四一片（附圖五四），島邦男卜辭研究謂：

𢍏的卜辭還見於京三〇五一片。作𢍏的卜辭見於鐵一四・二、佚四五四、佚五八一、佚八一六、新三五一、三三八、甲二五〇、甲三〇〇三、乙七九、乙一五九、乙二三四、乙八五〇五、京二五二〇、續存一二八五諸片，此二者如果援貞人𢍏（乙三三五〇）亦作𢍏（粹一五〇六）、𢍏（京三一二三）例，應是同一人。其文法、字體皆屬第二期，姑從董氏說歸入文武丁時。

按：貞人𢍏之署名恒作𢍏，作𢍏者現時僅見於甲二四一片，及島邦所引錄之京津三〇五一片（附圖五五）。而京津之辭僅殘餘𢍏字、作𢍏之署名，亦僅十餘片。島邦認定𢍏與𢍏爲同一人之署名，其說甚確，惟其定爲第二期貞人，則殊爲未當。蓋見於𢍏之卜辭有父乙之稱謂辭，若乙八五〇五片（附圖五六）者是其例（父乙之稱見前），據此稱，再參諸其他標準，可以判定其爲文武丁時之貞人無疑。

陳夢家卜辭綜述析𢍏與𢍏爲二人，定𢍏爲自組之附屬貞人（一五六頁），定𢍏爲賓組之附屬貞人（一六六頁）。貞卜人物認𢍏與𢍏皆爲出字之增繁，其說當否，尚乏確鑿之證據，僅止於空口敍說而已，無甚意義。

十四、𡍮

貞人𡍮、陳夢家綜述據乙三八片之辭，定爲自組之附屬貞人，並隸定其字爲𡍮（一六六頁）。島邦男卜辭研究定其字爲幸，並謂：陳夢家蹈襲董氏所擧，其是否爲貞人，當屬疑問。（董氏引用例）己酉卜幸今夕其雨乙三八，除右擧外不再有其他例子，其果否爲貞人，還是疑問。

按：𡍮與幸契文同。茲就契文之構形、姑作𡍮，既便於說解，亦不違契文也。至其究否爲貞人，據十三綴二〇九版（附圖五七）之辭例，並援其他貞人省貞之例觀察推勘，爲貞人之署名宜無可疑。惜目前僅此一見，尚無他例可尋，致或疑之。惟就辭例、書體及卜契所使用之材質推察者，基於三因：一爲書體，綜觀此時期各貞人所書契書體，多爲蠅頭小字、契辭又極簡單，雖有一二貞人或作較大之書體者，但極爲稀少。二爲卜辭所使用之材質多爲背甲，腹甲與肩胛骨則甚少。三爲契辭款式頗乏整齊之行列，僅就所用材質之空間書契之。基此三因、頗疑此期之物質供應甚爲艱困，卜契所用之材質何以多用背甲？是否爲前代之遺留？或廢棄？蓋前此之世，卜契多爲腹甲及胛骨，且頗多碩大無比者，而此期則多闕如，故頗疑之。

十五、萬

貞人𠂤、陳夢家綜述定爲子組之附屬貞人（一六六頁）。島邦男卜辭研究引錄甲骨學六十年所錄辭例：

（董氏引用例）丙午卜萬□乙三六七。疑其非爲貞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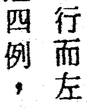
按：島邦所疑未當。蓋乙三六七片（附圖五八）爲龜背甲左甲之左上邊甲殘片。殘賸二辭，其一爲序辭：「丙午卜萬：」其二爲殘辭：「丙午卜□來又𠂤」。據「卜萬」之序辭及書體、材質等推判，萬、當爲文武丁時之貞人。

十六、余

貞人㠯、陳夢家綜述定爲武丁晚期之貞人（一五九頁。島邦男卜辭研究定爲第四期貞人。檢貞人余與子、我、衍等同見於丙六一一綴合版（附圖三三）。又乙八六八六（附圖五九）與扶同版。據此同版關係，可證其確爲第四期之貞人。貞卜人物从陳夢家之說，定爲武丁晚期，應爲非是。又余辭有小母之稱謂辭，見於十三綴一八九版（附圖六〇），合文作㠯，僅見於文武

丁時之辭，則可證明余爲文武丁時之貞人。

十七、子

貞人  、陳夢家綜述定爲武丁晚期貞人，爲子組之首領（一五九頁）。日人貝塚茂樹謂：子爲通名，定爲武丁時期多子族之辭。島邦男定爲文武丁時貞人。貞卜人物定爲武丁時貞人，並斥李學勤據殷代彝銘推定：「子、應是帝乙朝生存之人」之說之非。謂：「若據此一條而繫子爲武乙時人，證據實嫌不足」（七三七頁）。按：李說未必爲非，而貞卜人物作者既曰「帝乙時人」，何以忽而改爲「武乙時人」？據太史公書、帝乙爲武乙之孫，武乙爲帝乙之祖，武乙、帝乙，非同一人。就常識判斷，貞卜人物之作者應該看過太史公書，不悉何以有此重大之謬誤。

檢貞人子之卜辭，就目前坊間流傳之甲骨資料書，幾乎各皆有其契辭之著錄，約略計算，總在百片以上，不得謂之爲少。根據這些資料省察子之卜辭，實足可以證明其確爲貞人。而其契辭之款式、書體等，有其別創一格之特徵，綜合其情形，約有二端：

其一、序辭辭式之創新：

1.干支卜子貞式：此爲契辭習見之通式，各期皆通用。然貞人子之此種辭式最爲稀見，茲取二例，既明其確爲貞人，亦明其遵承此一通式之事例。一例見於後下四三・三片（附圖六一），一例見於明後二六一七（附圖六二）。

2.干支子卜式：此式爲文武丁時期，省略貞字之常式。雖亦見於前期序辭，然見於文武丁時之卜辭此式較爲多見，貞人子、既爲文武丁時人，自不能外於當時之習尚，故其卜辭中亦頗有之。茲仍取二例，既明貞人子所在之時期，亦明貞人子之未能脫習。一例見前八・一・四（附圖六三），一例見乙四五〇七（附圖六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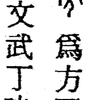
3.干支子卜貞式：此種辭式子之卜辭最爲多見，似爲貞人子之創作；亦或可以視爲文武丁時期序辭之特有辭式。茲仍用二例明之。一例見於丙六一一綴合版（附圖六五）。一例見於前八・四・七（附圖六六）。

其二、卜辭款式之特徵：

檢腹甲卜辭之書契款式，其通例爲：右半甲之兆坼左向，卜辭則下行而右。左半甲之兆坼右向，卜辭則下行而左。僅腹甲右左邊緣之辭居右者左行，在左者右行。然貞人子之書契款式，則未完全遵行此一通式。若見於丙六一一綴合版（附圖三三），右半甲共契三十一辭，其中二十五辭下行而左，僅二辭爲下行而右。左半甲共契三十四辭，十九辭下行而左。全甲共契六十五辭，四十四辭爲下行而左。再如丙六一二綴合版（附圖三九），全甲共契十七辭，貞人衍之三辭皆下行，貞人子十四辭，除一辭下行，餘皆下行而左。又若乙四五〇七（附圖六四），全片共計十一辭，貞人子署名之八辭皆爲下行而左，餘三辭皆無貞人署名，亦皆下行而左。再若乙四五〇四片（附圖六六），雖未有貞人子之署名，但其貞字作  ，可證仍爲子之卜辭，右半之一辭亦下行而左。

觀右述四例，子、蓋具創新能力之貞人也。文武丁時期契辭款式，甚多異於前世之處，或緣此也。故履此特徵以尋武乙、文武丁時卜辭，宜爲易致。前修多以武丁、文武丁時之卜辭稱謂辭相同，遂不論任何徵候殊異之辭，只要武丁時有此稱謂，即認定其爲武丁時期者。此種研究方法，徒逞筆鋒之銳利，徒使研究之紛擾外，無異將殷商三百年之歷史，推鏟爲一塌糊塗之平面。既無時間積累之歷史價值，亦乏條理統緒之可循，導使甲骨之研究，仍歸爲斷爛零碎之態也。

至於貞人子契刻龜背甲及牛胛骨之情形，緣缺乏完整或較完整之資料，目前尚不能知其全貌，故僅就知見所及之腹甲契刻情形述之也。

其次、貞人之書體，前賢已多有論述，此不重敍，惟其所書地支之子皆作  或  已作  或  ，署名之子則多作  ，或有作  者，皆其特徵也。

就現時流傳之貞人子卜辭，管見所及者，其稱謂辭約有如左之八辭：

1.且乙：見於卜辭通纂一六三（附圖六七），宜爲文武丁稱其第五世祖小乙之辭，蓋自武乙上數五世爲小乙，小乙以下文武丁可以祖爲稱者僅止小乙而已，故知此且乙爲文武丁稱小乙之辭。

2.妣己：見於丙六一一綴合版，說見貞人我。

3.妣庚：見於明氏一〇〇九版（附圖六八），小乙之爽廟號曰庚，文武丁當得稱妣。

4.中母己：見於乙四五〇七片（附圖六四），母己之稱，一三期及武乙之時皆有之，獨文武丁之世有中母己之稱，爲斷代絕佳標準之一。檢文武丁時之辭有五母、外此，尚有母丙、母戊、母庚、母壬。惟此中母己究稱誰何之爽，有俟研究。

5.小己：見於丙六一一綴合版。

6.兄丁：同右，說見貞人我。

7.龍甲：見於乙四五〇七片。其義不詳。

8.虎母：見於十三綴一四四版（附圖四〇），其義不詳。

十八、步

貞人步、僅見數片之辭，即甲一〇五三（新綴一八四）（附圖六九）、甲二二七七（附圖七〇）、及乙三七七（附圖七一）、乙四五四九（附圖七二）。殷虛文字甲編考釋不認步爲貞人，並定其辭爲第一期，釋其辭爲：

1.貞：戠于且乙？在  。

2.□步□來于□？

3.來酒河？□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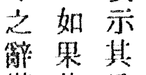
4.□勿□？十月。

姑不論步是否爲貞人，甲考於此釋文即頗有可商者，其一、審拓本，僅有一個「于」字，而釋文一二各有一「于」字。其二、釋文三之句法頗爲新奇，持與拓本比勘，其辭呈  形之讀法，核諸卜辭之句法，尚未之他見。甲二二七七片之考則謂：步爲動詞，猶往也。又釋 爲地名，釋  爲方國名。則其辭義爲：往 地伐 國。

秀堂夫子釋步爲文武丁時貞人，略謂：

最早發表在斷代研究例的貞人並沒有現在知道的多，第四期在斷代例發表時，列爲「不錄貞人的時期」，那時認爲第四期沒有貞人。在寫殷曆譜時，研究出新舊兩派禮制的不同，纔找出第四期的貞人十七人。

近幾年來對於貞人的人數，也頗有爭論，或增或刪，一樣的缺乏主見。現在要推舉的是幾位新的貞人。第一位是步，這一版的書體及界線，應是第四期文武丁時卜辭，可惜斷片殘辭，不能見其全貌：



甲一〇五三

貞卜人物定爲武丁時貞人，非是。

十九、禾

貞人之辭較爲罕見，一見於甲三六一二（附圖七三），一見於甲三六一四（附圖七四），均爲省略貞字之辭，秀堂夫子云：

貞人禾，這是對照兩斷片纔發見的，書體是文武丁時，與貞人的作風相仿：

（壬）申卜，禾貞：（大）邑受。　甲三六一二

（癸）酉卜，禾貞：大邑受。

癸酉卜，禾貞：大邑受。　甲三六一四

貞卜人物未定其時代，惟據乙八八九六「帚多子禾疒不祉」，「帚攸子疒不祉」之辭，定爲帚多之子。拙作殷虛第十五次發掘所得甲骨校釋，於本片之校釋謂：貞卜人物通考謂本腹甲有辭曰：「帚多子禾疾不祉，帚攸子疾不祉」之辭，釋禾爲貞人、爲帚多之子。詳核本片各辭，僅有「帚多妨」、「帚妨在老」、「帚妨亡𡆥」、「帚妨乳」、「帚妨子疾」等五辭爲卜問帚某者，通考所引錄者無一辭相合，亦無「帚多子禾」之辭，雖有辭曰：「子亡𡆥」，然就該辭推闡，充其數爲帚妨子。就本片之辭言，並無子禾之稱，無論如何推衍，子亡𡆥之子，決非帚多之子。即子禾之名亦僅見通考僞造之此辭。

二十、午

貞人、陳夢家綜述定爲武丁晚期貞人，並定爲午祖貞人之首（一六二頁）。島邦男卜辭研究謂：

陳氏的證例乙四五二一「」乙七五一二「」，但是不僅其字體不得認爲屬第一期，而且乙四五二一片中有「」，但是不僅其字體不得認爲屬第一期，而且乙四五二一片中有父丁、祖庚的稱謂，明白的表示其爲武乙時之物。又此片中有的稱謂，這也證明了此片爲武乙時之物，如果此是貞人，一定是武乙時貞人。

檢現時流傳之甲骨資料，貞人午之辭僅見於甲三三七〇（附圖七五）、乙四五二一二（圖版），乙七五一二（附圖七六），島邦男認定爲武乙時貞人，其說甚是。蓋貞人午之辭，有子庚之稱謂，與父戊、父丁同見於乙七五一二，據子庚、父丁之稱，可證其確爲武乙時代之貞人。況乎同版尚有且庚、父戊之稱及其辭例、書體等標準，均與武乙之時代情形吻合。

貞卜人物認定乙八四〇六片（附圖七七）之爲午，並定爲貞人午署名於辭末之證，察之構形是否爲契文之，頗有可疑。至於認定爲貞人午署名於辭末之說，應爲非是，蓋偏檢五期之卜辭，貞人未有如此署名者，是其說蓋出於臆造者也。

二十一、㠯

㠯、丙編考證釋飛、謂「象鳥飛之形」，於說無據，茲姑隸古作㠯，便於書寫及說解也。

貞人㠯、陳夢家綜述定爲武丁末期，午組之貞人（一六二頁）。丙編考證定爲第三期廩、康時之貞人（一二五頁）。島邦男卜辭研究謂：

陳氏的證例是乙五三二八「」，此片之字體決非第一期所有，且辭中父戊的稱謂絕不見於第一期而實爲第四期所習見（參「父母兄子的稱謂」），所以此片是後期之物，如果這個㠯是貞人的話，當是武乙時的貞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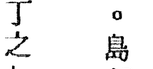
按：丙編考證據九二綴合版（附圖七八）之父己、祖戊等稱謂，認定父己即武丁子孝己，祖戊爲武丁卜辭中之兄戊，遂而定爲第三期之辭，應爲非是。茲就丙九二綴合版所見之稱謂辭予以考察，藉能求得貞人㠯所在之時期：

1. 且戊：第二三期之辭，皆有父戊之稱，第四期之二王皆得稱且。惟且妣之稱，均非斷代之絕對標準。彥堂先生於乙編序曾有五世四戊之論證，拙於殷契佚存校釋中亦有討論，請參閱。
2. 妣乙：武乙時有母乙之稱，文武丁時當稱妣乙。
3. 妣辛：武丁之爽廟號曰辛，三期以下皆得稱妣辛。
4. 妣癸：一至三期及武乙時皆有母癸之稱，文武丁時皆得稱妣癸。
5. 父戊：二三期及四期之二王皆有父戊之稱，不得據此單一之稱謂定其時代。
6. 父己：三期及四期之二王皆有父己之稱，此父己宜爲文武丁稱武乙時之兄己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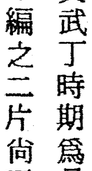
右列稱謂父戊、父己之稱二期以下皆有之，失之寬泛、且妣雖非斷代之絕對標準，然妣乙之稱緣其較少，僅於武乙時有母乙之稱，文武丁時自當稱妣，再參勘其他標準，則可推判本片宜爲文武丁時之遺物。㠯、若確爲貞人，則其所居之時代，當爲文武丁時矣。

二十二、丁

貞人、陳夢家綜述定爲武丁晚期，自組之附屬貞人。島邦男據乙四四三之辭，定爲第四期貞人。

按：島邦男據乙四四三（附圖七九）定爲四期，甚是。惟貞人丁之卜辭見於著錄者甚少，一見於鄴二・三六・四（京津二九二二殘）（附圖八〇），再見於鄴三・三四・四二。一〇僅拓製文字部份，京津三〇二三（附圖八一）等三片，惟鄴二之丁是否爲貞人署名，頗有可疑。就其殘存之情形推察，丁下似非貞字，或爲  殘佚下半者，然否，未敢必，有俟綴合之證驗。

貞卜人物引證鄴三・三四・七（附圖八二），就其契辭之辭例、辭義、文字、書體等情形觀察，疑其爲後世之僞造。若非僞造，爲貞人丁再添一片，總凡四片，但四之三皆著錄於鄴中片羽。

十三、 

、陳夢家綜述定爲武丁晚期，自組之附屬貞人。島邦男卜辭研究謂：

（）參卜辭綜述一六六、一八四頁

林二・二二・九、明一一一四、明一九四八、南師二一七四、京四一五諸片的貞人是第一期貞人，可是陳氏做爲證據的前一・三七・六片中的卻不是貞人名，據此不得認爲爲自組貞人。

按：島邦所論甚是。、確非貞人。

十四、勿（不）

陳夢家綜述據甲三〇一四加甲三〇二〇（新綴一三八）之卜辭，定其貞人爲勿，並定爲武丁晚期自組之附屬貞人。島邦男卜辭研究謂：

勿（）參卜辭綜述一六六頁

陳氏所舉諸片中，無法發現以「」爲名的貞人，姑且存疑。

按：島邦據甲三〇一四「」改訂貞人爲不。察新綴一三八片（附圖八三）之辭，島邦改訂貞人爲不之說非是。察此綴合版共契四辭，上下各二辭。上二辭（自右至左）爲「丙勿貞曰」（左行），「丙午卜」（下行）。觀此，島邦之誤乃在將其上第二辭定爲右行，遂有「丙午卜不貞」之誤，亦知陳氏所定貞人爲勿，是也。惟陳氏定爲武丁晚期則爲非是。蓋就其行款、書體等情形觀察，島邦定爲文武丁時期爲是。

貞卜人物謂：甲編之二片尚可與簡作「吉」之甲骨資料書之二八三片綴合（七六七頁），惟此簡作「吉」者爲何書之簡稱，偏檢該貞卜人物所附之引書簡稱，不見此簡稱之「吉」及其全稱，新綴則僅綴合甲編之二片。

二十五、

、陳夢家據乙八七片及南坊四・一五五片之辭，定爲武丁晚期自組之附屬貞人（一六六頁）。島邦男卜辭研究謂：

陳氏引證的是南坊四・一五五：「」，可是在用字的前六・一六・五、簠文六、續四・一二・五、卜二二九、甲一四一、掇一・三二八、南坊四・一五五、外四五七諸片中，都沒有貞字之上用  字的例子，如以「」（續四・一二・五、掇一・三二八）、「  」（外四五七）來說，當是人名乃至地名，而非貞人之名。

按：島邦所論是也。、殊非貞人。

貞卜人物定爲武丁至廩、康時之貞人，顯爲未當，前已述之，此不重複。所引錄之乙三一九、佚四二四兩片，審其拓本，根本不見亞字之踪影。

二十八、

島邦男卜辭研究謂：貞人「  （佚一〇八）……  」。

按：貞人僅此一見，拙作殷契佚存校釋，釋此貞人爲自，並謂島邦定此貞人爲（一一八頁），應爲非是。茲姑存疑，以俟重出之拓本，或綴合之證驗。

二十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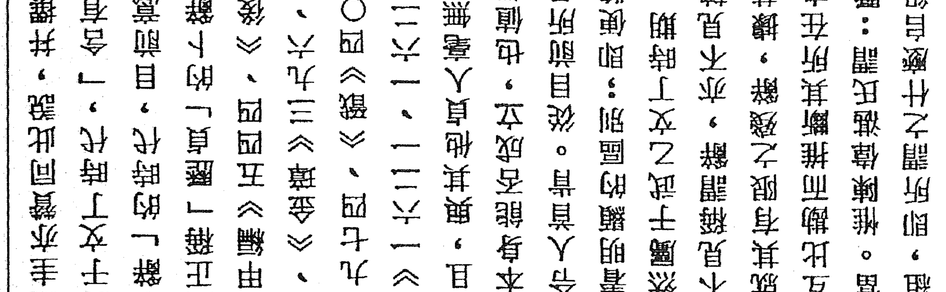
貞人、島邦男卜辭研究據拾掇一・二八四之辭：「」，定爲武丁晚期自組之附屬貞人第四期貞人。惟其至爲稀見，無證可取，姑从島邦所論。

三十、

：就其構形言，與金文、小篆等之死字無少差異。惟丁山釋爲死，學者多認丁說爲是，羅氏所釋之契文死字，亦頗少見，學者亦少有說。貞人署名之此字，茲姑隸古爲殁，藉便說解。

貞人殁、島邦男卜辭研究據乙四八六〇之辭，定其爲文武丁時之貞人。是也。

按：乙四八六〇今已與他片綴合，著錄爲十三綴一四〇版（附圖八四）。惟貞人署名者僅一



後上二八

口午ト爲貞　癸巳卜㱿貞：旬亡𡆥。王占曰：「有𡆥，其有來艱。」三日乙未，㠯方出。

片甲骨全摹了下來，如圖：

第四期卜辭中有一貞人名靦（㬎），陳夢家根據字體認爲屬武乙時代。本辭

子組等之說，亦不過筆鋒之快、爭風頭而已，於甲骨學之研究、殷商歷史之建立，既無意義，亦無價值。徒增紛擾，徒毫精力。秀堂夫子曾於甲骨斷代問題似當屬於武乙。甲五四四、後下一一．五及一一．六，庫一．二．二〇〇等皆其例」二〇。島邦男卜辭研究謂：

「卜人不記名」，作干支父父貞，即董先生所說的「干支貞形式」。而認爲是一種全省去卜字，仍把父父貞全省爲貞字，未字作ㄨ米，巳字作ㄎ，酉字作ㄖ，田字作㘝、㘝，用㠯字的特色。又貞字被寫成㠯、㠯形，依貝塚氏說：凡用㠯字表現著後期卜辭的人。更且觀其字體，未免太過主觀。董氏指出，這種卜辭形式是第四期的一個卜人㱿，他的字體似乎比較細緻，找到一個卜人㱿，他的字體似乎比較細緻，找到一個卜人㱿，他的字體似乎比較細緻，六七八、金三九六、南坊二．

貞人父父、陳夢家綜述謂：

「卜人不記名」，仍把父父貞貞人，而認爲是一種省去卜字，作干父父貞，即董先生所說的「干支貞形式」。未字作ㄨ米，巳字作ㄎ，酉字作ㄖ，田字作㘝、㘝，用㠯字的特色。又貞字被寫成㠯、㠯形，依貝塚氏說：凡用㠯字表現著後期卜辭的人。更且觀其字體，未免太過主觀。董氏指出，這種卜辭形式是第四期的一個卜人㱿，他的字體似乎比較細緻，六七八、金三九六、南坊二．一．五及一一．六，庫一．二．二〇〇等皆其例」二〇。島邦男卜辭研究謂：

「卜人不記名」，仍把父父貞貞人，而認爲是一種省去卜字，作干父父貞，即董先生所說的「干支貞形式」。未字作ㄨ米，巳字作ㄎ，酉字作ㄖ，田字作㘝、㘝，用㠯字的特色。又貞字被寫成㠯、㠯形，依貝塚氏說：凡用㠯字表現著後期卜辭的人。更且觀其字體，未免太過主觀。董氏指出，這種卜辭形式是第四期的一個卜人㱿，他的字體似乎比較細緻，找到一個卜人㱿，他的字體似乎比較細緻，六七八、金三九六、南坊二．一．五及一一．六，庫一．二．二〇〇等皆其例」二〇。島邦男卜辭研究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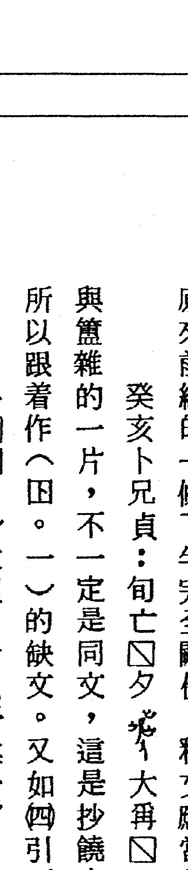
「卜人不記名」，仍把父父貞貞人，而認爲是一種省去卜字，作干父父貞，即董先生所說的「干支貞形式」。未字作ㄨ米，巳字作ㄎ，酉字作ㄖ，田字作㘝、㘝，用㠯字的特色。又貞字被寫成㠯、㠯形，依貝塚氏說：凡用㠯字表現著後期卜辭的人。更且觀其字體，未免太過主觀。董氏指出，這種卜辭形式是第四期的

屯南九一七片是：「乙酉卜，㞢貞：帚好廿犬」，帚好已成了御祭的對象，這是乙酉日卜的。後上二八・上與佚五四三兩片是同文異版，它是丁亥日卜而稱「昔乙酉」，乙酉是丁亥的前二日，稱「昔」，決不是指前天，一定有一段很長的時間，如果一定要把兩者牽在一起，那末，屯南九一七片應在後上與佚存兩片的前面，不可能是同時的，所祭的對象也不同。婦好墓出土有「后母辛」的銅器，她應當死在祖庚時，祖庚不應當稱她爲「婦好」，能夠直稱其名的，一定是後世的子孫，武乙是最有資格的。這與甲編的六六八號「丁亥卜辛丑歲婦好祀」相同，爲第四期的卜骨，婦好已經入祀，「辛丑」正是婦好的忌日「辛」。所以屯南九一七片不可能提前至武丁時。

裘君在「論歷組卜辭屬於武乙、文丁時代」裡有一段話關於「異代同名」的說法，他說：

主張歷組卜辭屬於武乙、文丁時代的甲骨學者，都用「異代同名」說來解釋上述現象。他們指出甲骨卜辭中的人名往往同時又是地名、國族名，這些人名實際上是族氏而不是私名，所以相隔不遠的兩個時期可以有不少同樣的人名。這種說法雖然就甲骨卜辭的一般情況來看，大體上符合事實，但是卻不能用來解釋賓組出組卜辭和歷組卜辭之間的同名現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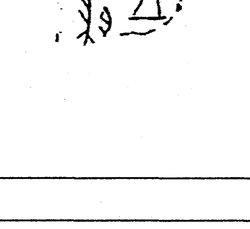
事實上，卜㞢也是一個族名，所以一期有三期也有，掇二・一三〇片就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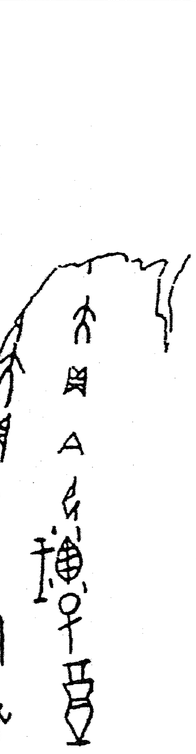
掇三・三〇

而且侯家莊一〇〇四號大墓所出銅盉有這個卜㞢字的族徽。他在四期卜辭上（所謂歷組）出現，一點問題也沒有的。

再說書體風格一望而知爲四期武乙時，不信請看屯南九一七片的上段有一個倒寫的 字，這字也見於掇二・四〇六以及掇續一八五片。



掇二・四〇六



掇續一八五

兩版的書體風格也是四期的。我寫信告訴裘君，我看不出歷組必需提前至武丁時的可能。前幾天，許進雄兄從加拿大寄來「論歷組卜辭的時代」全文，我仔細的拜讀了。文章引用的甲骨很多，用力很勤，可是沒有附一張圖，讀的時候，必需一一查對原書，這就增加很多困難，我還是很費力地把它看完了，也偶爾查一下原片。雖然查得很少，卻發見不少錯誤，大約裘君寫此文時，只是引用人家所說好像沒有加以查對，譬如他在「附錄一：一二期的界限應該劃在那裏」。所引卜辭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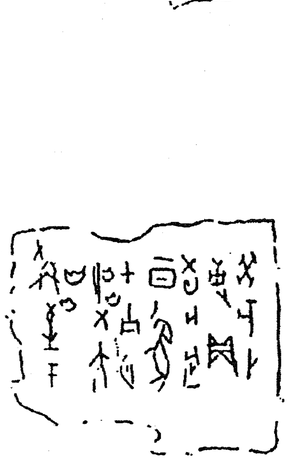
，癸亥卜兄貞：旬亡（𡆥。一）日㠯甲子夕㞢大𢀛☒　前五・三三・四

癸亥卜事貞：旬亡𡆥。一日㠯甲子夕㞢大𢀛至于☒　簠雜一一六〇

把第一條的缺文僅列「𡆥一」兩字，這與實際不符的，檢查原圖，摹錄如左：



前五・三三・四



簠雜一一六

原來前編的一條下半完全闕佚，釋文應當是：

癸亥卜兄貞：旬亡☒夕 大𢀛☒

與簠雜的一片，不一定是同文，這是抄饒宗頤氏的貞卜人物通考，而沒有查前編，所以跟着作（𡆥。一）的缺文。又如㊃引兩條卜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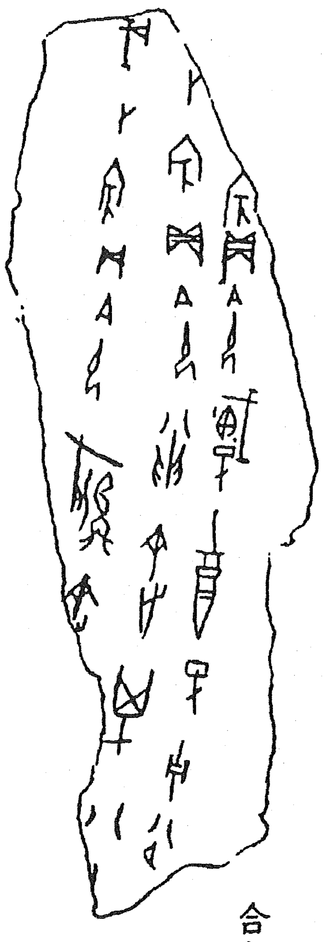
（□□卜）大貞：令𢦏子奠子宁。　簠人五三

（□□卜）賓貞：令𢦏子 子宁。八月。　合六〇四九

簠人五三是經過剪裁後的一小條，原骨很大，現在編在合集的二三五三四號，它與合集六〇四九號，都有三條卜辭，並不是同文異版，看圖就知道：

合三三五三㊃

簠人五三



合六〇四九

雖然同是「命 子」，但是下面的兩個字，一作「」，一作「」，後面的兩條卜辭，更是風馬牛不相及，一面是宂貞的卜辭，而大貞的卻有「命宂」之辭，這不是同文異版，時間上應當有一段距離。事實上，第二期的貞人大，出現在第一期，第一期的貞人宂，下及於二期，都極有可能，但是卜辭的內容是不能不考慮的。

我又抽查了裘君的「有關事項」對比的表，我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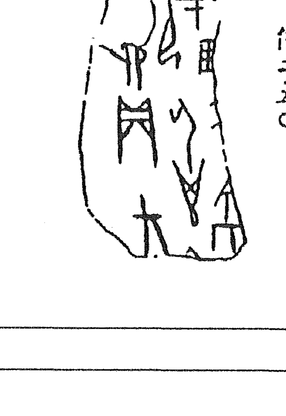
賓組　出組

令 宂田於京　燕四一七　明後一六九九

檢查三條卜辭的出處，摹圖如左：

歷　組

令 宂戠田於京　佚二五〇



燕四一七



明後一六九九



佚二五〇

「賓組出組」的「宂」作「」，歷組的「宂」作「」，這兩個字形，能說相同嗎？寫成方塊字都變成一個形狀「宂」，當然無法再分別時代了，它們不是同文異版，更不是同時所卜，六十干支相同的時間很多，京的地方是年年要 田的。卜辭的偶然相同，應該是意料中的事。「觀其全體」就是要看出同中之異，這需要經驗。裘君無法解釋一期四期之風格不同，於是找出一個理由來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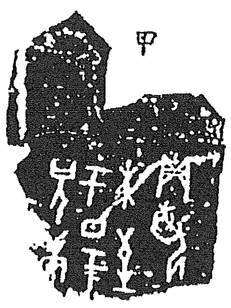
歷組卜辭與賓組、出組卜辭同時，並且也是「王卜辭」，爲什麼文例字體卻與賓組、出組有相當大的差異呢？貝塚茂樹認爲同屬武丁時期的賓組卜辭和自組卜辭，所以呈現不同的風格，是由於二者分屬於不同的占卜機關。他的看法很有啓發性。不過，自組卜辭，至少是其中相當大的一部份要早於賓組卜辭。二者風格的不同可能在很大程度上是由時代因素決定的。對於歷組卜辭和賓組、出組卜辭之間的風格差異來說，時代因素基本上無關，很可能占卜機關的不同是造成這種差異的主要原因。根據甲骨出土地點的資料來看，歷組卜辭主要出在村中村南，賓組、出組卜辭主要出在村北。這說明歷組卜人和賓組、出組卜人分屬於不同占卜機關的可能性是非常大的。但是應該指出，這種不同決不會是貝塚茂樹處理賓組、自組關係時所設想的那種不同，即屬於王朝或屬於王族的不同。因爲從卜辭內容看，歷組卜辭顯然跟賓組、出組卜辭一樣，也出自王朝正式卜官之手，只不過歷組卜人和賓組、出組的卜人大概分屬於不同的官署而已。其實，就是自組卜辭，也不可能出自與王朝卜官有別的王族私家卜官之手，「王族卜辭」這一名稱恐怕是不能成立的。

這是無可奈何的說辭。如果把武乙文丁卜辭移前到武丁時，就是這樣的理由，是難以成立的。現在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的石璋如先生正在清理殷墟十二次發掘所得甲骨的坑位，已經有了相當的成果，將來整理完成發表以後，這種不合理的猜測，必將一掃而空。

值得一提的是裘君在附錄一裏舉出掇二・一三七（鄴初下三八・四）片的兄庚，我在「相同稱謂的不同時代」章的兄庚節裏沒有討論的。現在就補說在這裏，原片是這樣的：

正面　貞： 求至于丁于兄庚，

反面　癸亥乞 ☑ 𠂤 ☑





裘君以爲：「從親屬稱謂上看顯然屬於祖甲時期，丁和兄庚應是祖甲對其父武丁和其兄祖庚的稱呼」。陳夢家以爲武丁有一個兄庚而丁是祖丁，這在風格上可以說得過去，但在親屬稱謂上並不貼切。我認爲這一片是小辛小乙時的卜辭，稱祖丁爲丁，稱盤庚爲兄庚，在親屬稱謂上，完全符合，而卜辭的風格是武丁的早期，鑽鑿是非常飽滿的形態，史官 𠂤 ，更是僅此一見。所以我認爲它是小辛小乙時的卜辭，不過目前還祇有認出這一塊，也許可以從這個線索慢慢的辨認出小辛小乙這上一代的卜辭。

附帶的要爲甲骨斷代問題作個勘誤：

六五頁第五行 字爲照相製版時貼倒了。

九五頁第三行漏一個 字，應補。

第四節　結語

(一)

根據前表所列各家認定之貞人，總凡三十八人，今予依序逐個檢討，第四期貞人共得二十八人，其名爲：

扶、自、卣、取、我、歸、車、衍、勺、匡、衎、𠂤、萬、余、子、步、禾、午、𠂤、𠂤、丁、勿、亞、𠂤、𠂤、矢、矰、𠂤、歷。

此二十八貞人中，以貞人扶出現之片數最多，總凡百數十片，其次爲子，亦爲百餘片，再次爲自，七十片以上，五十片以上者爲歸，其三十片以上者爲叶、我、衍、勺、余等五人。十片以上不足三十片者有匡、衎、亞、歷等四人。五片以上不足十片者爲卣、取、午等三人。其餘車、𠂤、萬、步、禾、𠂤、丁、勿、𠂤、𠂤、矰、𠂤、𠂤等十人均各一或二片。由此觀之，所謂之午組，所謂之𠂤或子組，實無所謂之組可言。

至於其餘十人，則分別爲：緣契文書體小變遂而重複隸定，今則定其爲同一人之署名，若衙、徊、徂定爲衎、𠂤、幸定爲𠂤幸、勿、不原爲誤認，今定爲勿。史、吼、豕、𠂤等存疑，𠂤則決非貞人之署名，應予刪除。

(二)

所謂貞人同版，讀辭知義，當必爲兩個或兩個以上，不同署名之貞人卜辭，見於同一卜甲或卜骨者，如乙八一一（附圖八八）片之辭：「丙寅卜、爭貞：我亡𡆥」，「丁卯卜、㱿貞：我自又 妣 倣」，若此者，爭與㱿，當爲同版。而我、自雖與第四期貞人同文，但不得以貞人同版視之。其理由很簡單，爭辭之我，可以解爲人名，亦可解爲地或方國名。㱿辭之我與自，若我解爲第一人稱，則自當解爲衆人或軍隊。再如乙三三二一（附圖八九）片之辭、「乙丑卜爭貞：帚媚𡚒」，「戊戌卜內貞：帚媚𡚒」，「戊戌卜㱿貞：𠂤于乙」。若此者，謂之貞人同版，始符其實。展觀各家所稱之貞人同版，皆乏此義，而失之寬泛，甚或引衍無邊，若陳煒湛甲骨文簡論，引錄殷代貞卜人物通考之說云：

> 《甲編》二三六一，扶與賓共見一版；《庫》一二四八，扶與中同版。賓卜之辭，言及扶《乙編》五三四七；㱿卜之辭，亦屢見自（《後編》上三〇・一四、《粹》一一三二、《鐵》一二・三、《前編》四・三・五—饒書二百十三頁引）。《乙編》六八七九（反六八八〇），貞人余與爭同版（此亦饒氏所已指出）。根據貞人繫聯的原理，余、扶應是武丁時貞人，余、扶兩個〝集團〟中人當亦是武丁時貞人。屈萬里還指出，子貞之辭與冉貞之辭共見于一版，即《金璋》六二二；但查閱原片，冉卜之辭完整，另一辭殘缺，貞人名適殘，亦無由斷定是〝子〟。

按：陳氏所引錄通考之八拓本，均非貞人同版者。甲二三六一（附圖九〇）僅殘存宁扶併列之二字，且其扶作 ，右背特長，與貞人署名之 有異。據此併列之二字即認定宁扶同片，失之粗糙浮濫。庫一二四八（美國二五一）（附圖九一）扶爲大之誤認，不得爲據。乙五三四七（附圖九二）辭曰「乎取扶芻」，扶爲地名。亦不得認定取與扶爲貞人名。後上三〇・一四（附圖九三）辭曰：自隻羌。粹一一三二（附圖九四）辭曰：乎自往見𠂤自，遺珠二八〇（附圖九五）辭曰：勿乎自往見自。鐵一二・三（附圖九六）辭曰：自其𠂤□。諸自字均非貞人署名，亦非某人之私名，其義宜爲衆人。𠂤自、當爲專名。前四・三・五（附圖九七）辭作：□勿 □，更無貞人同版痕跡，完全出之於私造，以張聲氣者。據此之辭即大言貞人同版，豈非荒謬之極歟？抑或欺人？

(三)

計日之法，爲數字運用方法之一。就常識判斷，應該是千古不變之事，不變之理。以此言之：甲骨契辭之計日方法，從第一期至第四期，甚或第五期，應該不會有所變更，仍是同樣的方法計日。第一期卜辭的計日法，至第四期仍然使用，正可證明數字之計算法，不因時間之演進而有所變更。陳氏以第四期計日法同第一期，意欲推翻第四期之卜辭與貞人，取證非常薄弱而無理緻。

陳煒湛甲骨文新論云：

> 計日法。計算兩個日子之間相隔的日數，是武丁卜辭所常見的，而且是自卜之日起算。自組、子組卜辭亦不乏其例。如《乙編》三九〇：〝癸酉卜，旬？七日己卯爵及□？〟《懷特》一五〇四：〝戊戌卜，扶：缶中行正方？九日丙午𢦏□〟《京都》三〇九九：〝癸酉卜，王：旬？四日丙子雨自北，丁雨二日，庚辰風。一月。　癸巳卜，王：旬？四日丙申昃雨自東，小采既。丁酉雨自東。二月。……癸亥卜，王貞：旬？八日庚午又兄方曰在□〟等等，均是其例。若說這種計日法也是第四期的標準法，將這些卜辭歸入第四期，則可以用同樣的理由把它們歸入第一期。這一證據無決定性意義，但有參考價值。
>
> 按：陳氏所徵錄之三片卜甲，乙編與懷特之片雖各有卜日，但無月序可稽，且僅殘賸一辭，無由推勘其確切之卜用年代。最能確切證明其年代者，正如陳氏所取錄之京都三〇九九片之七辭，蓋其辭記述月序也。秀堂夫子曰：
>
> 嚴格的說，可以證明文武丁時代卜辭，最重要客觀的證據是曆法。我們知道祖庚以前置閏於年終稱「十三月」，所以第一期卜辭不能有年中置閏。換言之，是不應有閏正月至十二月的卜辭。頒正朔是王朝的大典，奉正朔是國家綱紀，武丁朝既是年終置閏於十三月，就不會再有其他的年中置閏的兩樣曆法存在於同一時代，無論「王族」自己，或者「多子族」，他們必需遵奉朝廷的正朔。可是在貝塚氏所錄「王族」卜辭中，恰有一版閏二月的卜辭存在。稍一深思，就會明瞭這批卜

辭決不可能是武丁之先世或其晚葉了。這是今天廓清一切異說，明白確定文武丁時代卜辭的唯一堅強新證據。

東方學報第二十三册，刊有貝塚茂樹、伊藤道治合著的甲骨文斷代研究法的再檢討一文，在文前附有甲骨插圖六幅，第二幅王族卜辭編號SON一一‖一三九〇‖一四五〇‖一七〇〇‖一七二八‖一七二九的一版，（現在收錄在京都大學人文科學研究所藏甲骨文字S三〇九九號）。我從第五圖所附的原骨照片上辨認，覺得原釋文漏了一個「五月」及另一個「月」字旁邊的月序數字，因爲無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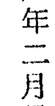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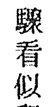
癸丑卜，王貞：旬八庚申寇人雨自西少，夕既。　五月　一
癸亥卜，王貞：旬八日庚午，又邑方，曰在☐　五月　一
癸☐卜，王☐九☐☐☐，六月。羌十☐
癸酉卜，王：旬（一月）四日丙子雨自北，丁☐雨，二日霍，庚辰☐　二
癸巳卜，王：旬四日丙申昃，雨自東，小采既。丁酉雨至東。　二日　二
（癸）亥，（王）貞：旬甲子，邑方歷。　一　二月
☐☐（卜），王（貞：旬）☐告☐北☐少

五月六月是第一卜，一月以後是第二卜，尤足證明爲二年間所卜。其他這版卜辭的特色是：

1.「貞旬」省略常語「亡☐」，而第四五辭連「貞」字也省去，只稱「旬」，下開五期「王旬亡☐」的先河。

2.第一辭「八庚申」省去一「日」字。

3.「一月」「二月」「六月」契刻在辭中，兩「五月」又契刻在辭前。

4.同一「庚」字，有三種寫法：  形是最晚的書體，  形是第一二期的一般寫法，最標準。  形是早期卜辭所沒有的，這形體的錯雜，正可與貝塚先生所稱子卜貞干支表相對照。

以上的幾點特色是早期卜辭所沒有的。在陳夢家稱之爲自組，貝塚茂樹先生稱之爲王族所卜的這版卜辭，無論如何，已經不可能是武丁先世或晚期，又或是另一決定，就在去年冬，寫信請梅原末治先生幫忙代爲查閱原甲，很快得到梅原先生的覆信，他請伊藤道治先生幫忙，代爲查明是「五月」與「二月」。我對兩位先生的熱誠幫忙非常感激，尤其是梅原先生更殷殷垂問我還需要什麼材料，他有的可以儘量供我利用。這種學術無私的態度，眞使我敬佩無已，在此一併致其謝意！

這一個「二月」，對于文武丁時代卜辭的意義太重要了。現在先摹錄原圖如右。

我們檢查這一版腹甲所包含的「癸」日，乃是兩年間貞旬的記事。即自上一年的五月開始，記至下一年的閏二月爲止。這裏需先說明的，何以是閏二月，又何以從上一年的五月至下一年的閏二月，而不是從一月至六月。先說閏二月，二月兩卜所記是癸亥癸巳，這兩個干支，無論何者在前，必相隔三十一日；如癸巳在前，則癸巳癸卯癸丑三旬，得三十天，癸亥爲第三十一日。如癸亥在前，則癸亥癸酉癸未三旬三十日，癸巳爲第三十一日，所以二月必有一閏月。但因爲同版尚有「一月癸酉」一辭，癸酉以後爲癸未癸巳，所以閏二月必需屬癸亥。五月之癸丑癸亥兩旬，以干支次序言，必癸丑在前，癸亥在後。如癸丑在後，相隔五十天，當非一個月所能容，在閏二月之後不能再閏五月，故必需癸亥在後。從二月一日起至五月底四個月，假定每月都是三十天，共爲十二旬，但從閏二月的癸亥到五月屬上一年方纔合理。明瞭這個關係，然後可以寫出釋文的次序：

占卜機關的東西，主要的證據是曆法。

武丁時代的卜辭有十三月，乃年終置閏法，這是大家知道的。彥堂先生寫殷曆譜，因一般的曆法禮制的考證，發現文武丁時代卜辭相同於一期者多，認爲是文武丁的「復古」，這是非常正確的。前人不可能預知後人的變化，後人纔能摹仿前人的式樣，解釋新舊並包的現象，祇有「復古」兩字最爲適當。那時候文武丁時代的曆法，並沒有發見直接資料可作根據，因此也可視同武丁時一樣，爲年終置閏加十三月。現在這片卜辭是閏二月，是「年中置閏」，是延續祖甲改曆以來的新法。無論如何不能提前到武丁時代的，更不能說武丁另一個占卜機關「王族」，用着與王朝不同的曆法。

現在先檢查殷曆譜，年曆譜文武丁十三年間，先後兩年能容納這十個月干支的只有五年至六年，而應閏之二月，原譜恰列在七年。

殷曆譜所列應閏之月爲七年之二月，驟看似與這片卜辭不合；但年曆譜推算置閏是根據四分術「三年一閏，五年再閏，十九年七閏」的方法安排，並非逐年細算，可以置閏的問題，重新推算定氣置閏不一定完全精確。我爲了解答六年二月是否可以置閏，先求文武丁六年的年前定氣冬至，細細校對，結果不但六月可以閏二月，而七年正合丑正。「殷正建丑，無節置閏」的原則，又得到地下資料的堅強證明。現在先求文武丁六年的年前定氣冬至。爲方便計，即借用殷曆譜日食譜所列民國二十七年國曆十二月二十二日戊子二十時十四分之冬至爲基點，加以推算。按民國二十七年爲西曆一九三八年，

十二月二十二日爲儒略周日二四二九二五五・八四三〇五五。上推文武丁六年甲辰年前冬至，即西元前一二一七年，計積年三一五五。以今歲實三六五・二四二一九八七九日乘之，得積日一一五二三三・九一三七一八二四五，減民國二十七年冬至儒略周日，得儒日一二七六九一六・七一五七二五五。即西元前儒曆一二一七年一月三日。換算格曆爲一二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文武丁六年，殷正一月五日己酉。下推七年年前冬至爲儒日一二七七二八〇・九六八〇七一三四，即西元前一二一六年一月三日，格曆一二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文武丁七年一月十五日甲寅，丑月節小寒爲儒日一二七七二九七・一八六四九五九二，已入二月初二日庚午，應是殷正建丑之正月。現在根據此片卜辭之置閏事實，重排文武丁五年六年七年之曆譜如下：

文武丁五年　癸卯　西元前一二一八

一月大辛亥朔　一二七六五五八
二月小辛巳朔　一二七六五八八
三月大庚戌朔　一二七六六一七
四月小庚辰朔　一二七六六四七
五月大己酉朔　一二七六六七六
　癸丑五日　一二七六六八〇
庚申十二日　一二七六六八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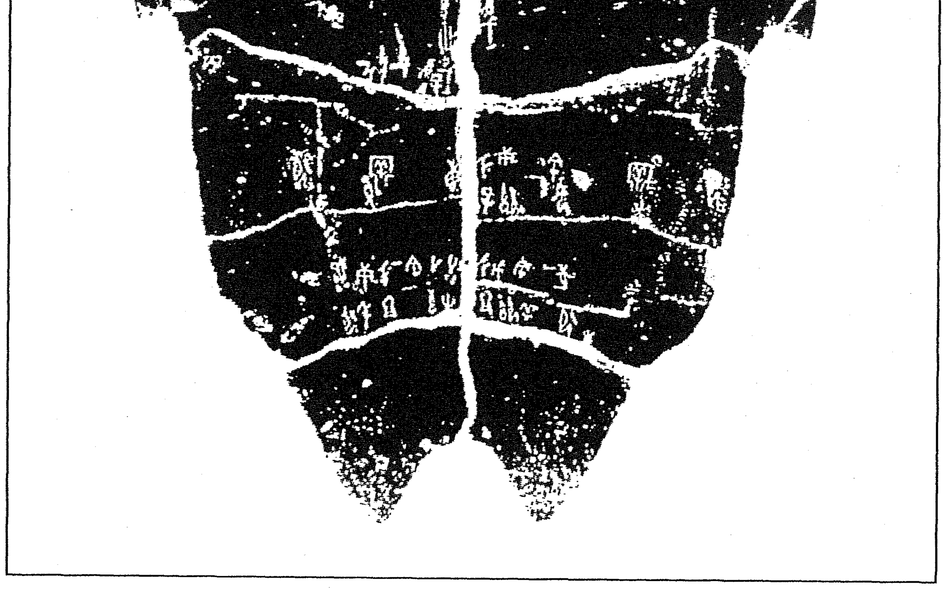
癸丑，貞：旬八（日）庚申窓人雨自西少，夕既。五月　一
　癸亥十五日　一二七六六九〇
庚午廿二日　一二七六六九七
　癸亥卜，王貞：旬八日庚午，又邑方，曰在☐　五月　一
六月小己卯朔　一二七六七〇六
　癸未五日　一二七六七一〇
　癸巳十五日　一二七六七二〇
　癸卯廿五日　一二七六七三〇
　癸☐（卜），王（貞：旬）九☐☐☐六月　羌十☐
七月大戊申朔　一二七六七三五
八月小戊寅朔　一二七六七六五
九月大丁未朔　一二七六七九四
十月小丁丑朔　一二七六八二四
十一月大丙午朔　一二七六八五三
十二月小丙子朔　一二七六八八三
文武丁六年　甲辰　西元前一二一七
一月大乙巳朔　一二七六九一二
己酉五日　冬至　一二七六九一六

癸丑初九日　一二七六九二〇
癸亥十九日　一二七六九三〇
甲子二十日　小寒　一二七六九三〇
癸酉廿九日　一二七六九四〇
　癸酉卜，王：旬。　一月
二月小乙亥朔　一二七六九四二
丙子二日　一二七六九四三
丁丑三日　一二七六九四四
四日丙子雨自北。丁☐雨，二日雚。
（按卜辭紀日以卜之日或卜之翌日起算，此自癸酉卜之日起算）。
庚辰六日　大寒　一二七六九四七
庚辰☐
癸未九日　一二七六九五〇
癸巳十九日　一二七六九六〇
　癸巳卜，王：旬。　二月
乙未廿一日　立春　一二七六九六二
丙申廿二日　一二七六九六三
四日丙申昃雨自東，小采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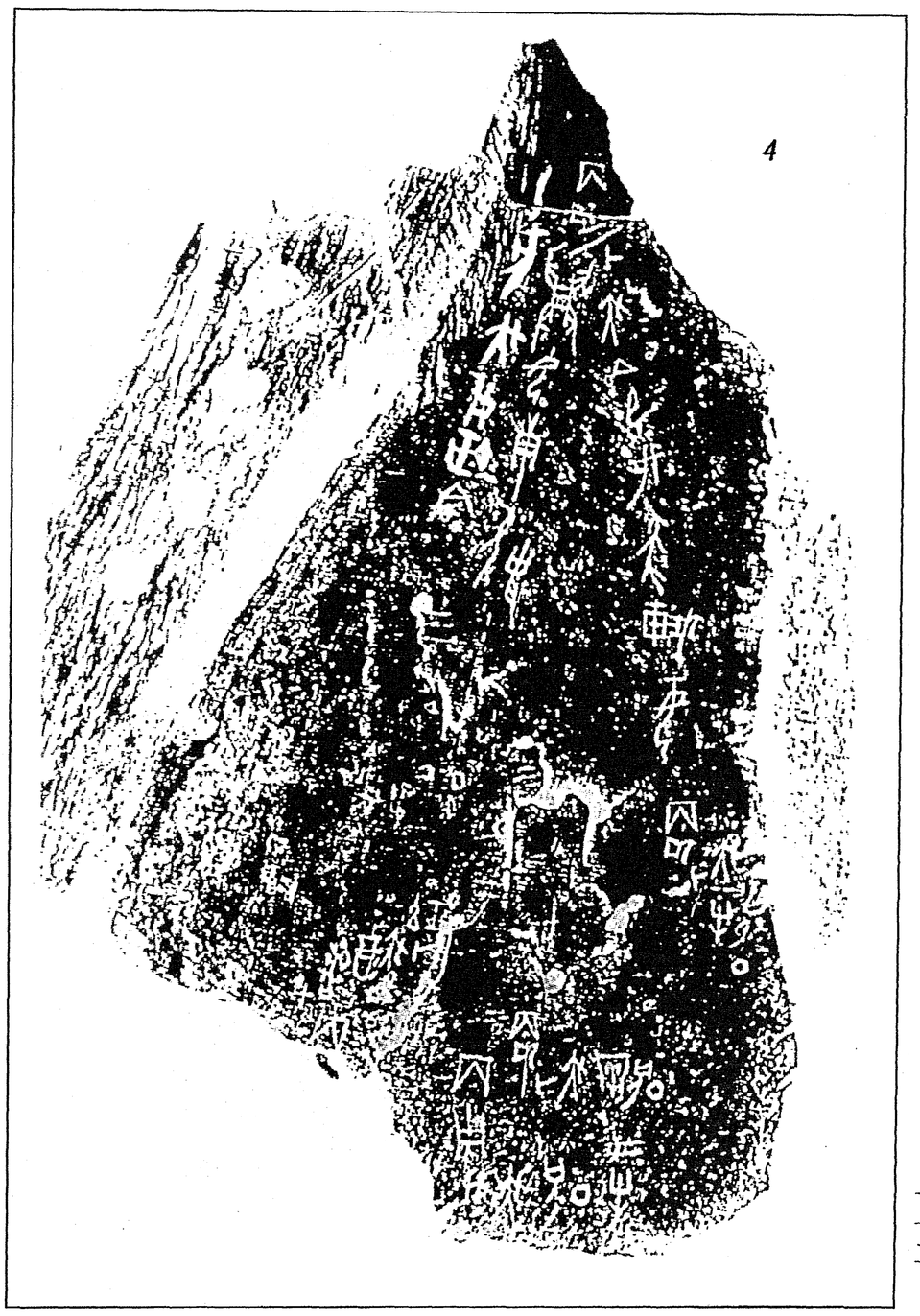
丁酉廿三日　一二七六九九四
丁酉雨至東。
癸卯廿九日　一二七六九七〇
閏二月大甲辰朔　一二七六九七一
庚戌　七日　雨水　一二七六九七七
癸丑十日　一二七六九八〇
癸亥廿日　一二七六九九〇
　癸亥卜，王貞：旬。
甲子廿一日　一二七六九九一
　甲子邑方屔。　二月
乙丑廿二日　驚蟄　一二七六九九二
三月大甲戌朔　一二七七〇〇一
　辛巳八日　春分　一二七七〇〇八
丙申廿三日　清明　一二七七〇二三
四月小甲辰朔　一二七七〇三一
　辛亥八日　穀雨　一二七七〇三八
丙寅廿三日　立夏　一二七七〇五三
五月大癸酉朔　一二七七〇六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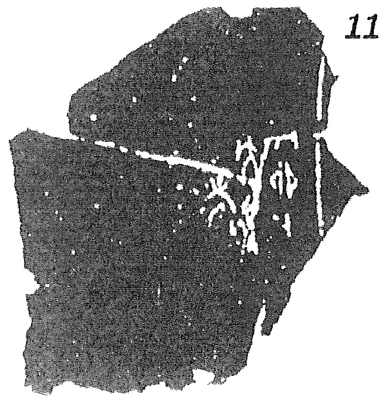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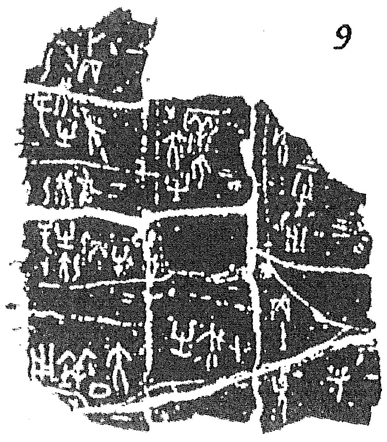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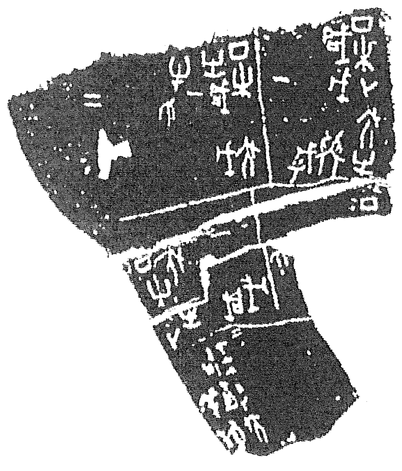

2


5
7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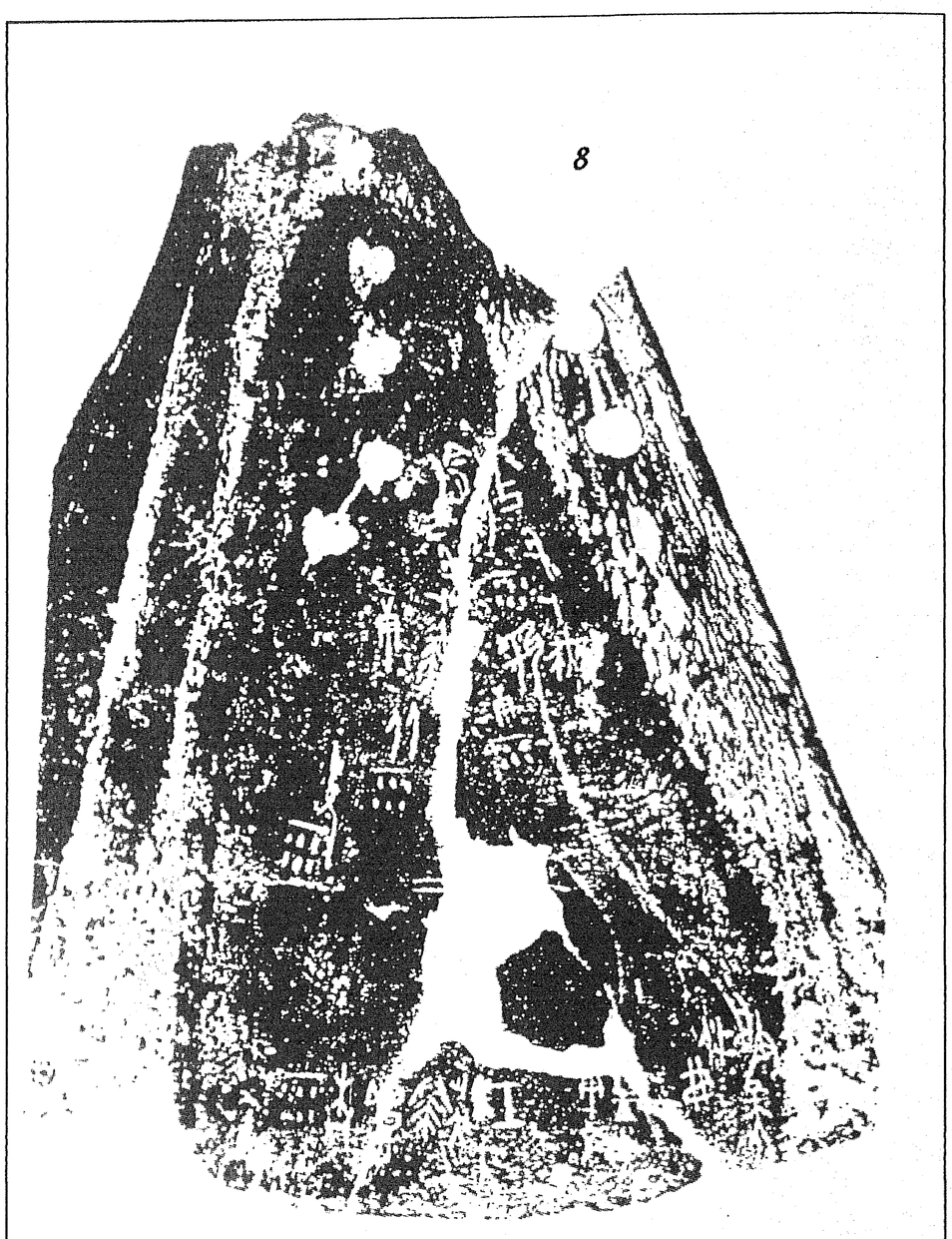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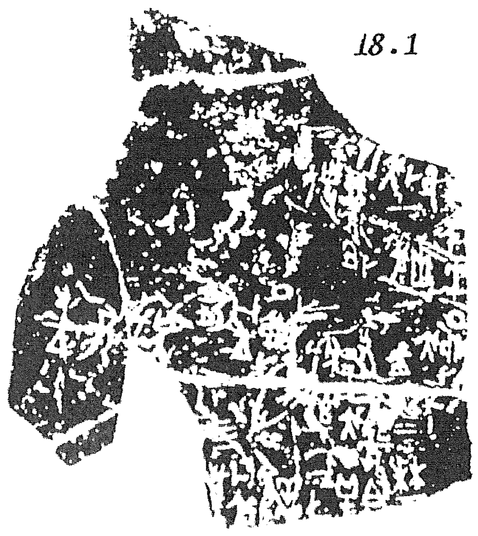

11


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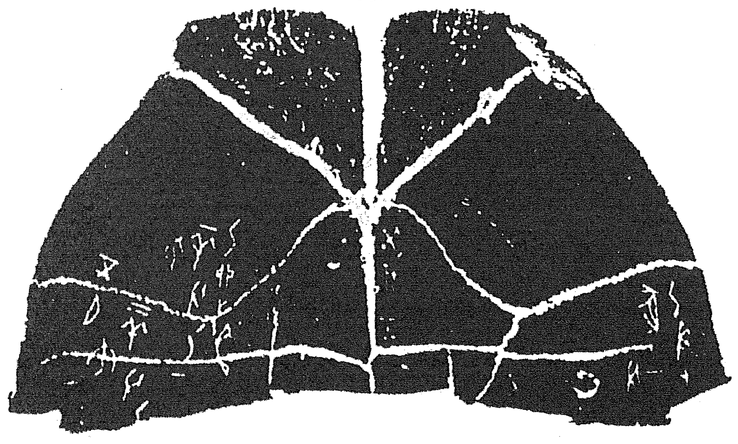

12


10


8


1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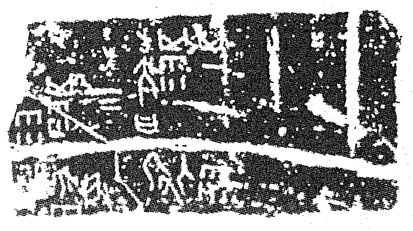

18.2


20


16.1


13


1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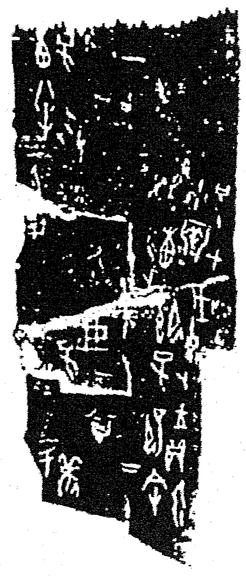

14


17


15


28


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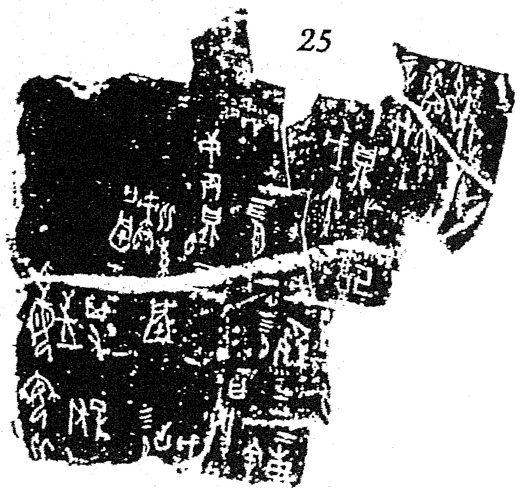

22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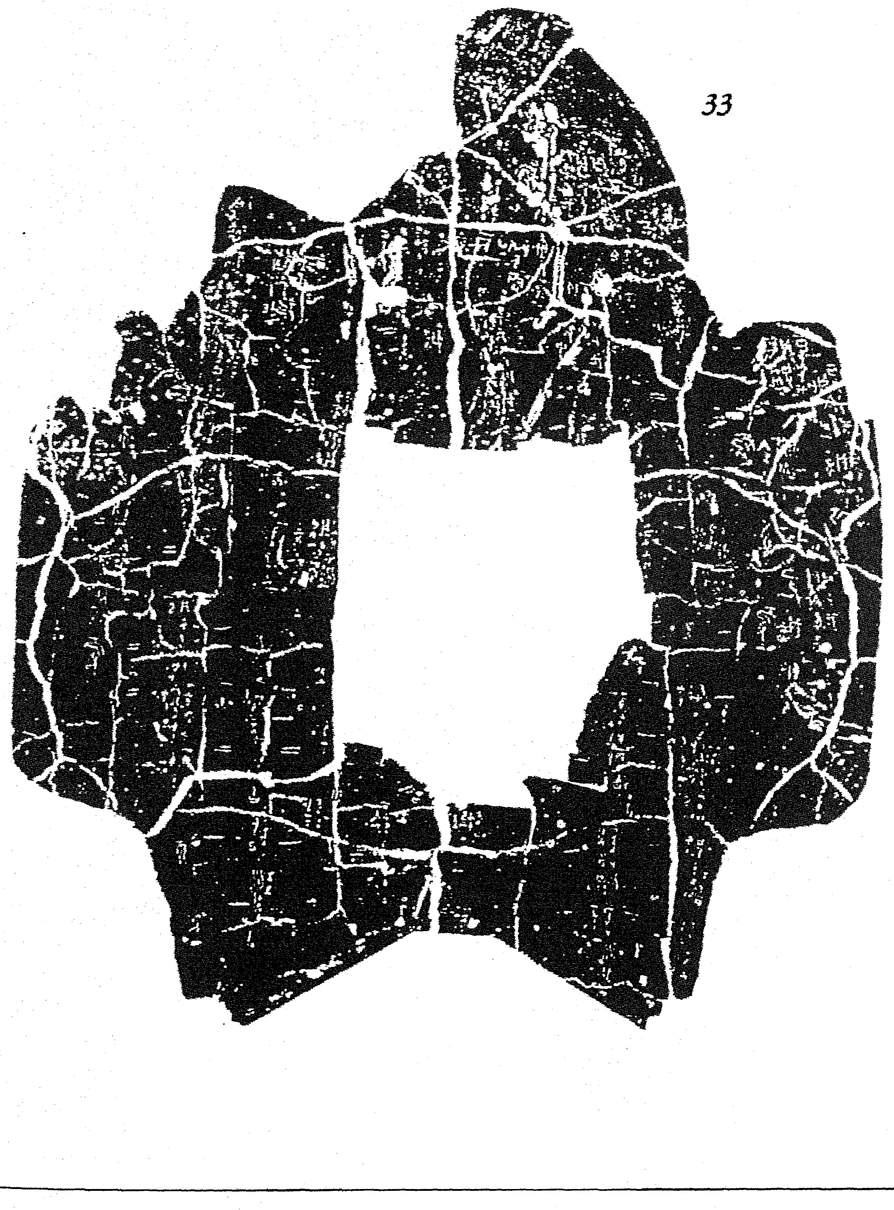

19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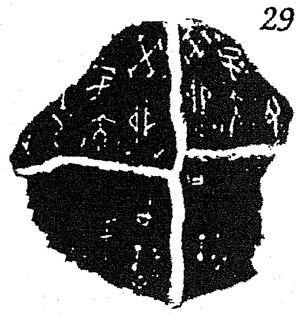

27


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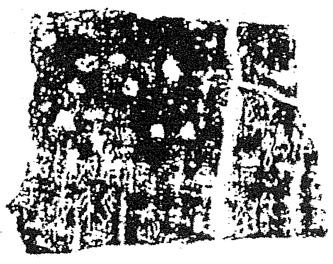

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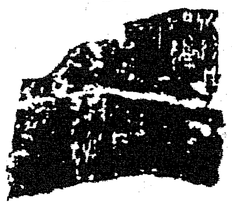

33


32


29


35


30


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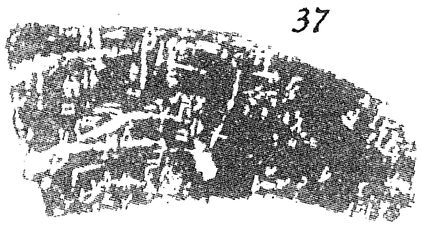

34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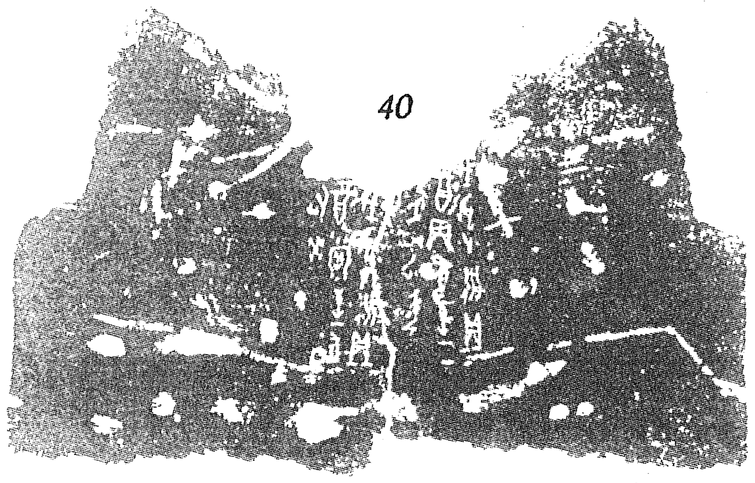
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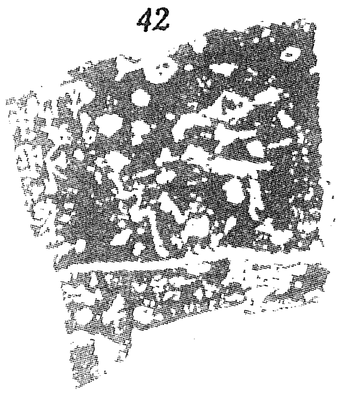
37



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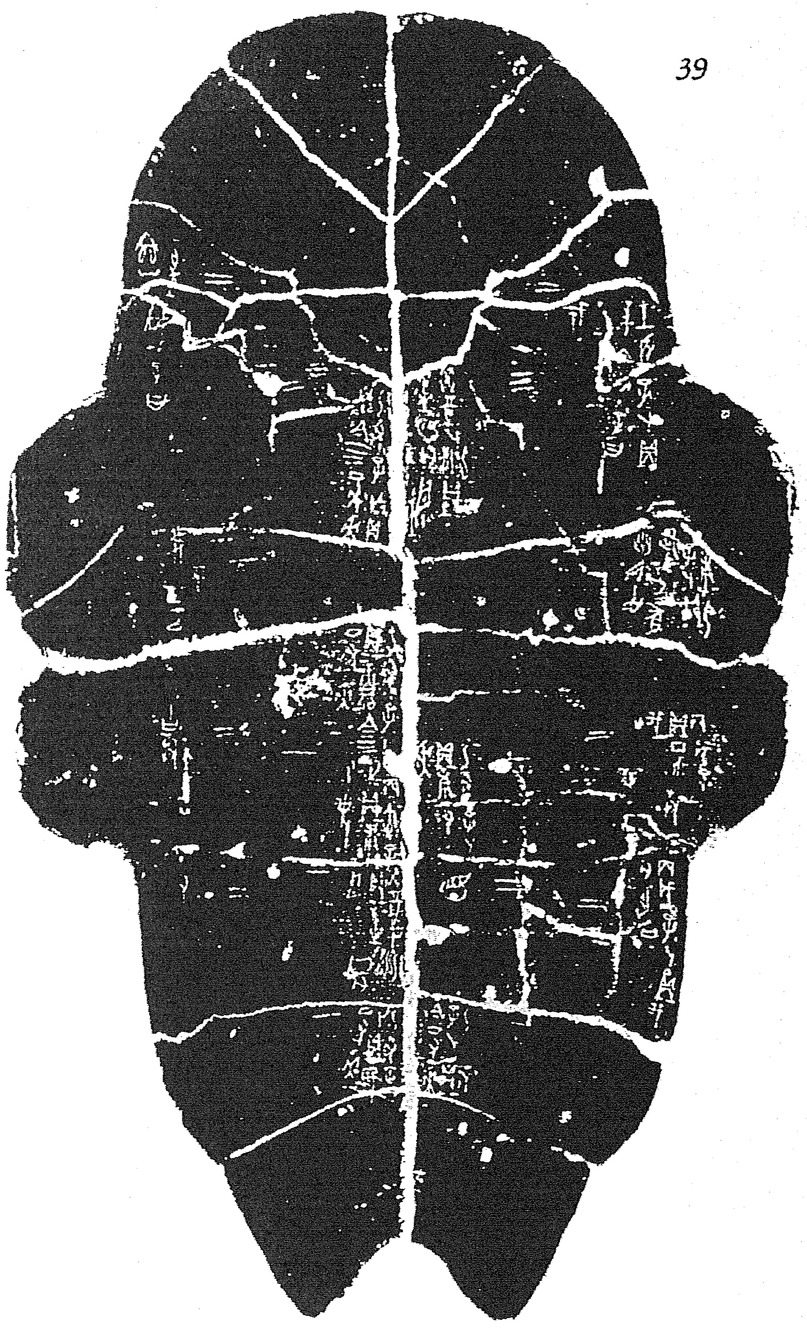
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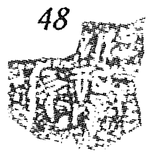
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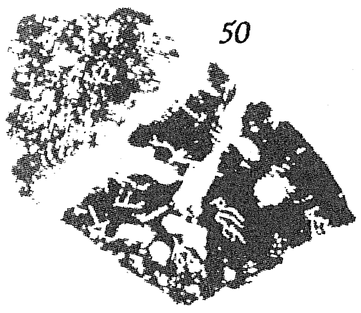
39



48



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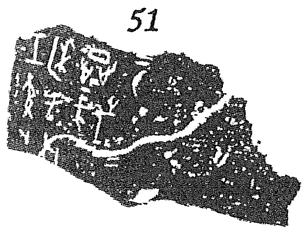
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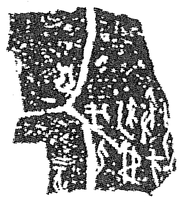
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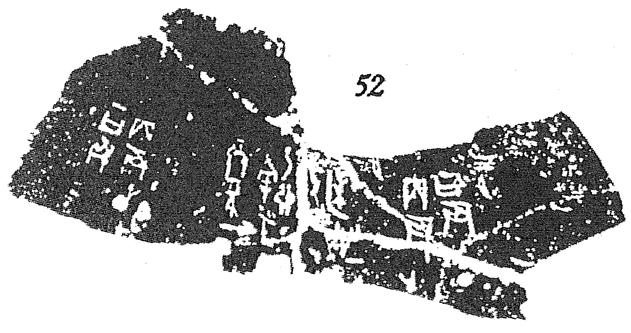
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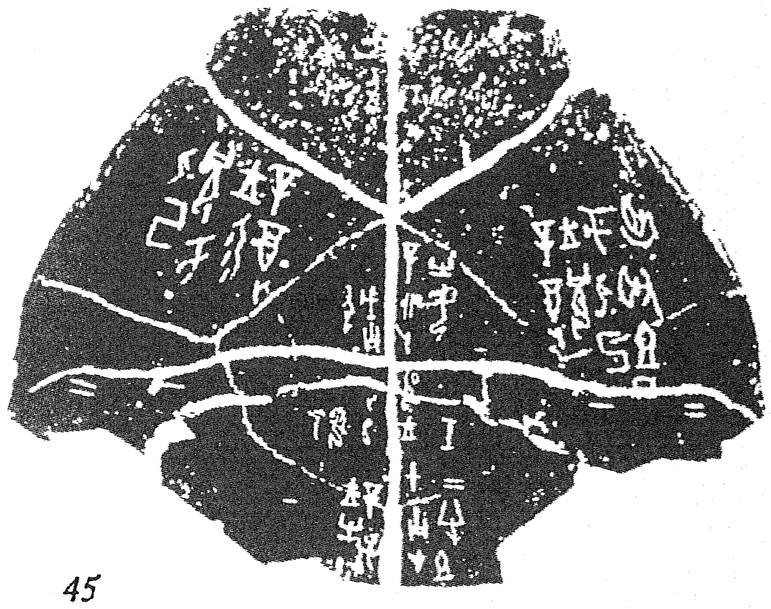
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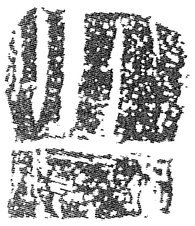
52



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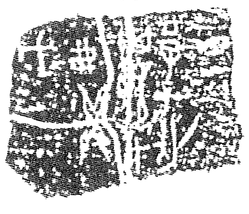
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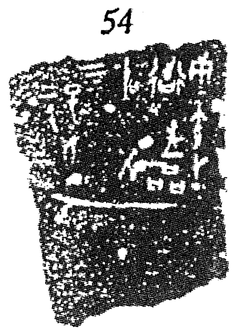
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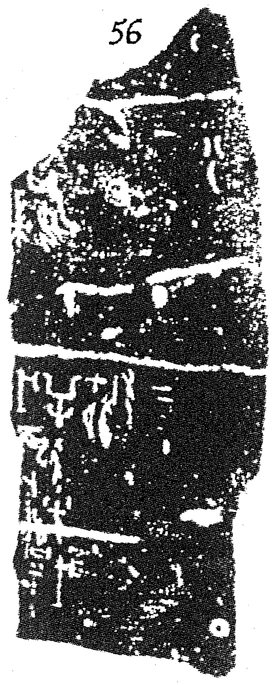
47



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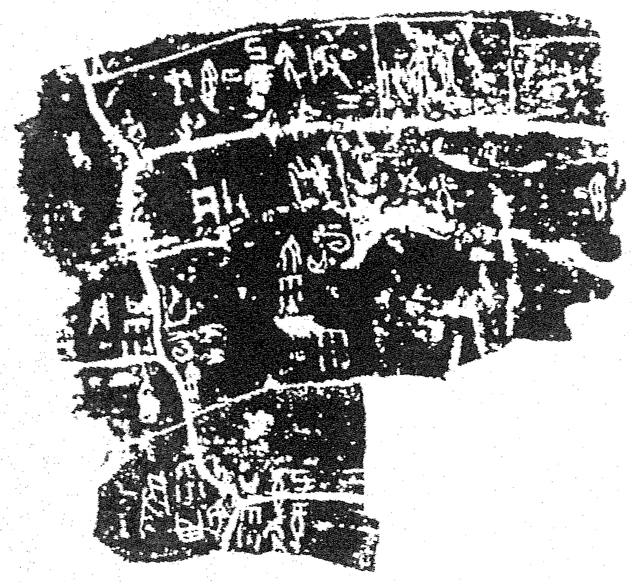
56



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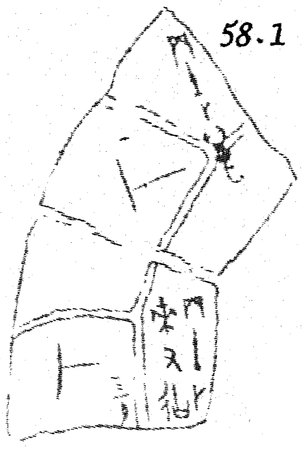
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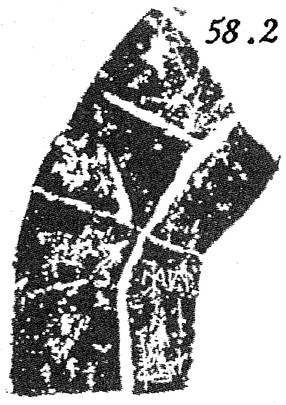
61



5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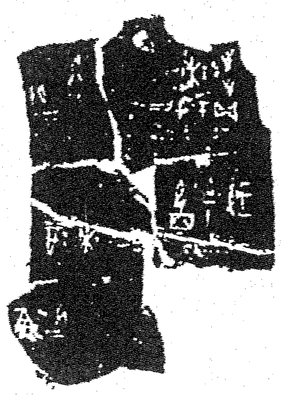
5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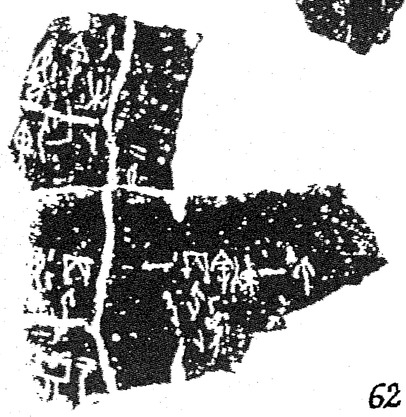
63



69.1



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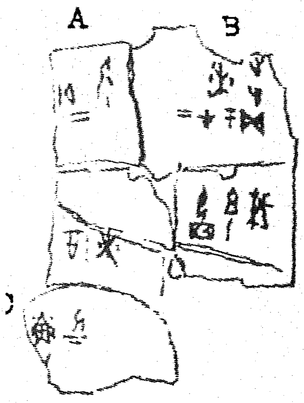
62



68



69.2



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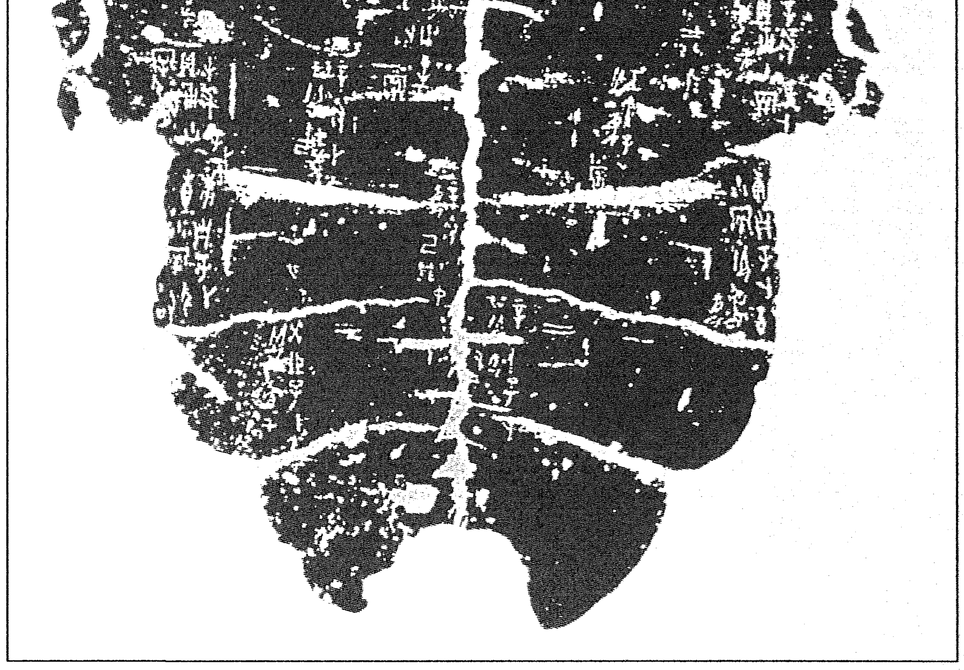
67



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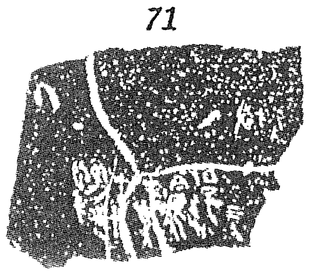
6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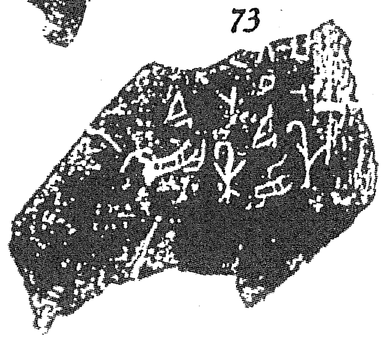
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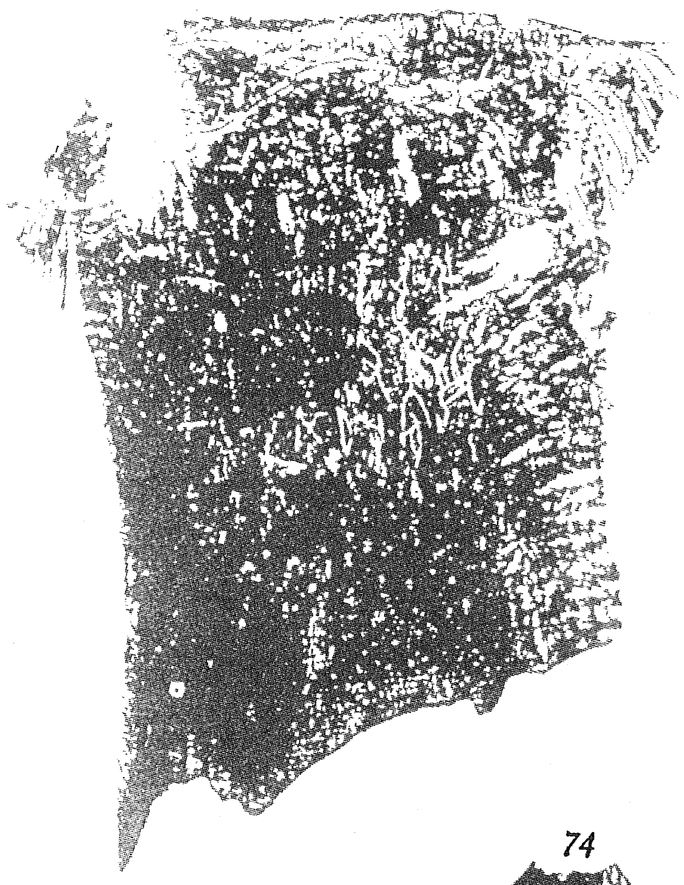
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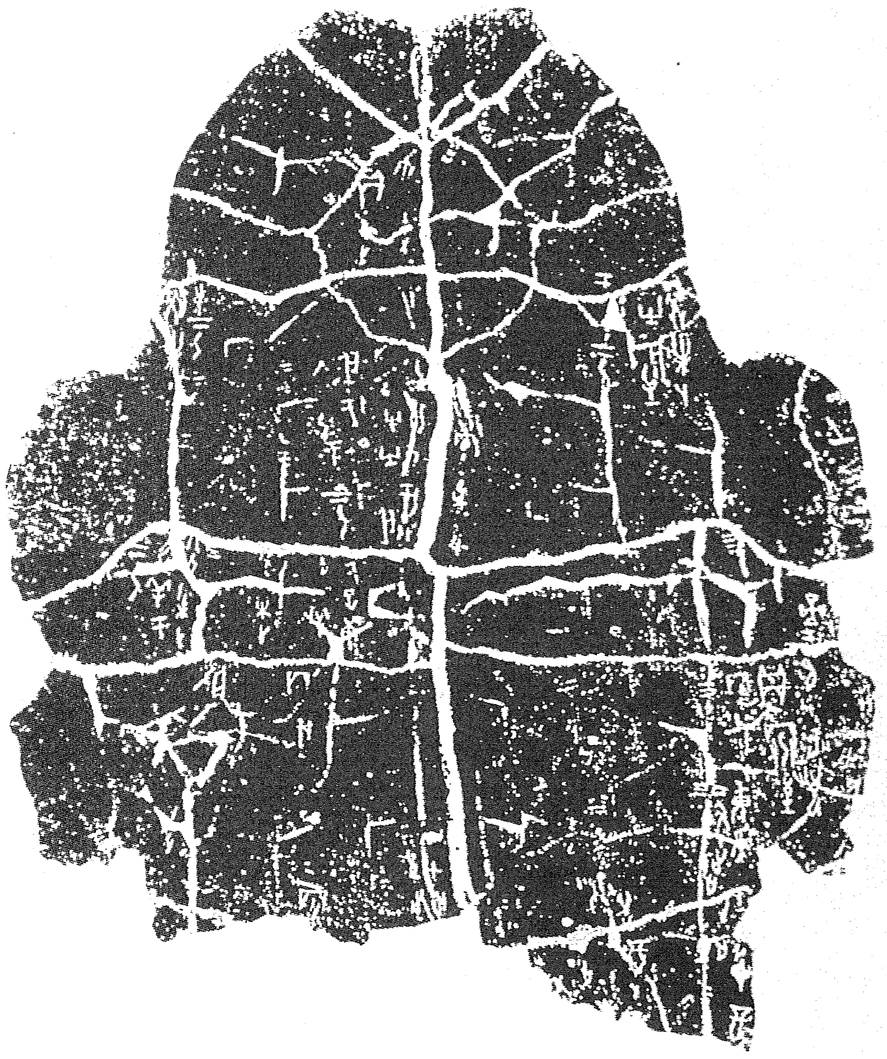
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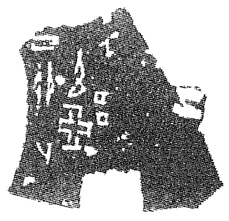
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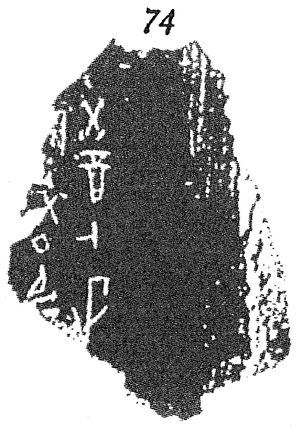
72



75



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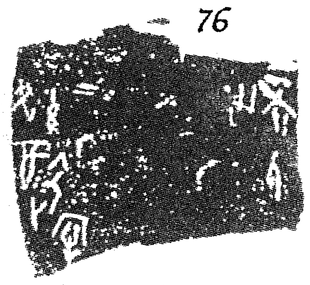
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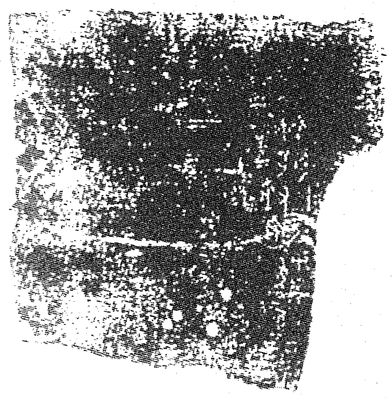
80



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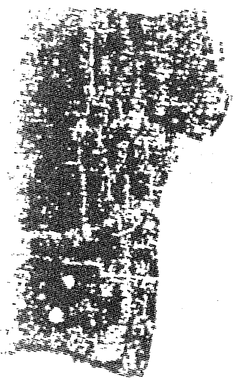
81.1



77



8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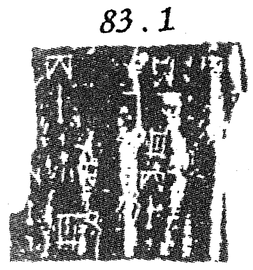
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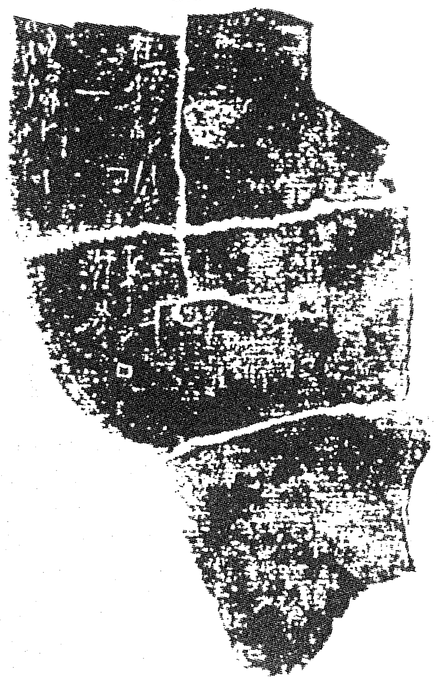
8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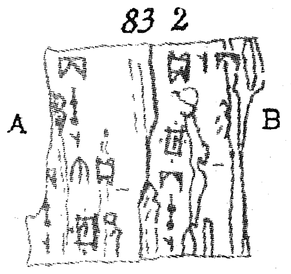
8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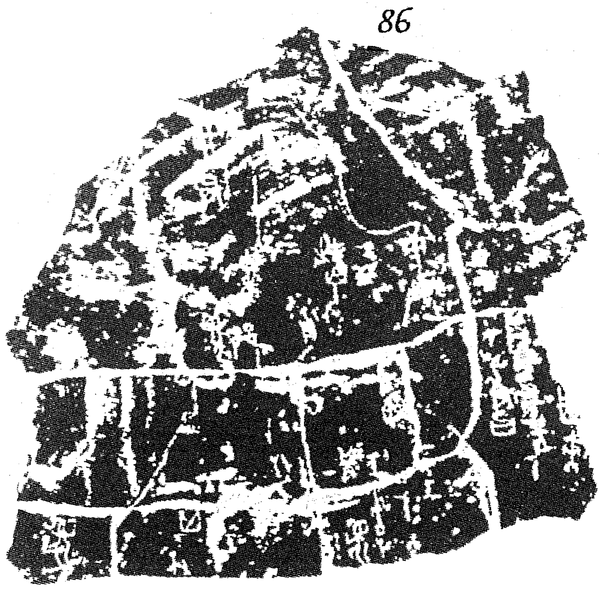
82



83 2



86



85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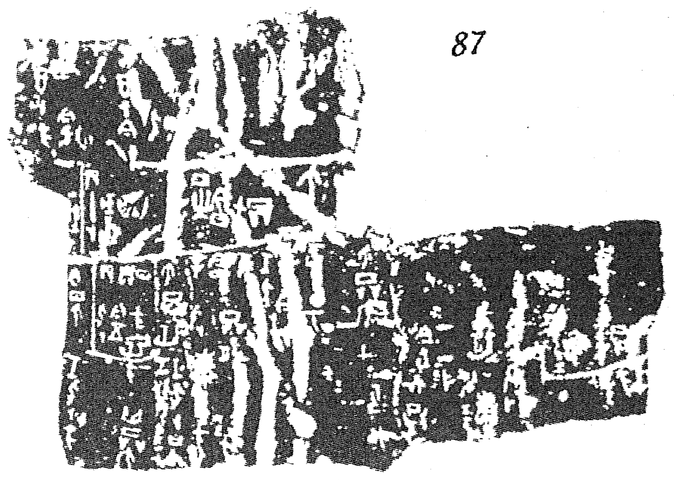
85 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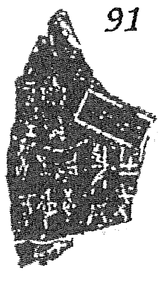
88



87



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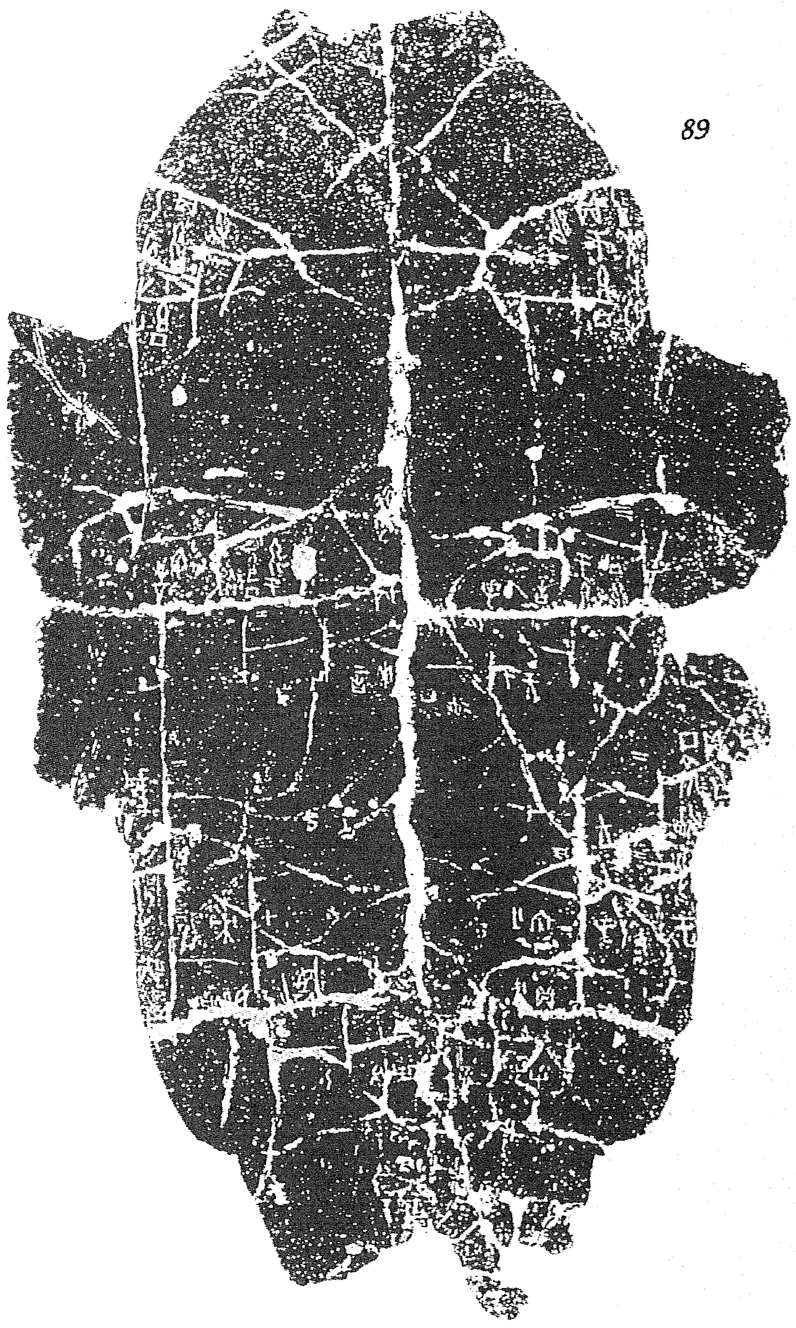
90



92



89



甲骨文中的同版异组现象

李学勤

一版殷墟甲骨上面的文字，一般说来都是属于一种字体，因而是在同一时期内刻写的，这本是甲骨学的常识。不过，在已发现的十几万片甲骨中，还是有着极少数例外，一版甲骨上有着不同字体的文字，可分别划归按字体区分的两个组①。这种现象称为同版异组，对分期研究有特殊的意义。过去我曾举出八例②，最近读到刘一曼同志的新作③，又可增加两例。现将这十例划分三类，讨论如下：

（一） 卜辞与卜辞同版，共有三例：

第一个例子是《乙编》8818 腹甲，出于小屯 YH251 坑。甲中下部有七月庚申所卜六辞，属子组；右墙内侧有辛巳所卜一辞，中甲左下侧有另一辞，属非王无名组。庚申、辛巳相距二十一天（依最短计算）。按子组、非王无名组都是非王卜辞，属于武丁时，称谓均以妣丁、妣己、妣庚、母庚、子丁为主④，其为同时没有疑义。

第二个例子是《合集》21643 胛骨。靠右边有戊申一辞，系子组；左面则有较大字一行，可见三字，中间一个是"𠂤"，按子组字没有这样大的，也不用该字，应为自组。自、子二组同属武丁，有同坑之例，所以是同时的。

第三个例子是《屯南》2384 胛骨。版上有庚辰所卜十辞，一辞系习刻，属"自历间组"，其子、丑等字尤为典型。

第二个例子，《美藏》1 胛骨。这是版左胛骨，有戊寅、己卯、丙戌、癸巳等卜辞，均为"自历间组"；左下边有甲子至己巳干支，系历组一类字体。

最后一个例子是《合集》21784 胛骨。上部有宾组卜人争卜辞，下部为子组干支表。姚孝遂同志论之已详。⑧

卜辞与卜辞同版，是同时不同组的卜人，偶然共用了一块甲骨占卜。署辞与卜辞同版，是一组卜人准备的甲骨，偶然交由另一组卜人使用。至于卜辞与干支同版，则可能是刻写干支的人偶然利用了另一组卜人已卜的甲骨。这三种情况都属于巧合，所以例子是极个别的。

以上十例，凡与历组无关的，都有明证是同一时期的。由此推知，与历组有关的几例，也是同一时期的。所以，事实上殷墟甲骨文并没有同版不同期的，只有同版同期而异组的现象。殷墟甲骨的两系说可以解释这些例子反映的问题。

注释：

① 本文所用的分期分组，均见李学勤、彭裕商：《殷墟甲骨分期新论》，《中原文物》1990 年第 3 期。

② 李学勤：《殷墟甲骨两系与历组卜辞》，《李学勤集》，黑龙江教育出版社，1989 年。

③ 刘一曼：《试论殷墟甲骨书辞》，《考古》1991 年第 1 期。

④ 李学勤：《非王卜辞》，《考古学报》1958 年第 1 期。

⑤ 同上：《论小屯南地出土的一版特殊胛骨》，《上海博物馆集刊》第 4 期。

⑥ 同上：《论宾组胛骨的几种记事刻辞》，《英国所藏甲骨集》下编，中华书局，即出。



（原载《中國文字》新十八期，一九九四年）

为历组二类，九辞为出组二类。我们已详细论证应为同日所卜，且历组一辞在先。⑤

（二） 署辞与卜辞同版，共有四例：

第一个例子系《屯南》910 胛骨。这是右胛骨残片，其背面近边有署辞（记事刻辞）"壬子壳示……"，为宾组；正面有戊寅、己卯等辞，则为历组一类。署辞系记骨的修治等事，壬子、戊寅相距二十六天。

第二个例子是《英藏》2415 胛骨。这也是右胛骨残片，与上例部位相似。其背面近边有署辞："丁卯申𠂤于丁三宰，在……"⑥，系记骨的来源，属宾组；正面除伪刻外，有失去干支一辞，属历组二类。

第三个例子是《宁沪》2，56 胛骨。背面近边处倒书"癸酉"二字，系朱书，属历组二类。这是简化了的署辞形式，刘一曼同志已举出《屯南》所见刻辞十八例。正面有"翼甲申步"等辞及辛亥卜辞，有卜人壳，属宾组。"翼甲申步"如为癸未所卜，上距癸酉仅十日。

第四个例子是《甲编》3586 胛骨。背面有朱书，据《七版》释文为"甲午……大甲……（惟）王九祀"，看文例应为黄组，也是记骨的来源的署辞。正面有丁丑等卜田猎之辞，属无名组。甲午距丁丑四十三日。我们曾讨论过村北系的黄组和村中、南系的无名组晚期有一段重叠⑦，这是一个极好的证据。

（三） 卜辞与干支同版，共有三例：

第一个例子，《甲编》2904 胛骨。这是一版比较完整的左胛骨，颈部有"庚申卜扶，令小臣取鹑。"一辞，为自组大字类。右下边有干支，一行写天干，一行写地支，又一行为"甲子、乙丑、丙寅、丁卯"，

历无名间类卜辞及其时代

黄　天　树

殷墟甲骨文，是迄今为止所知道的我国最古老的文字史料。但是，甲骨文作为史料运用的先决条件，便是其断代的确定。因此，甲骨的断代是甲骨学上一个极为重要的研究课题，同时也是争论的热门话题之一。

五十年代初，对董作宾先生所说的"文武丁卜辞"的时代，海内外甲骨学界有过一次讨论①。到七十年代末八十年代初，围绕着"历组卜辞"的时代问题，又展开了一次更为热烈的讨论②。在讨论中，多数学者逐渐认识到必须把甲骨分类（指根据字体等特征把殷墟甲骨文分成不同的类）跟甲骨断代分成两个步骤来进行。这是甲骨断代研究方法上的重要进展。本文所要讨论的"历无名间类"③卜辞就是依据字体等特征划分出来的一个类别，其字体等特征兼有历类和无名类卜辞的一些特点。下面拟就该类卜辞及其时代试作讨论，向学术界请教。

历无名间类卜辞即林沄先生在《无名组卜辞中的父丁称谓的研究》④一文中所说的"历无名间组"卜辞。它主要出土于安阳小屯村中、村南。前辞主要作"干支卜"。占卜质料用骨而不用龟，值得注意的是，其中有一部分用肋骨占卜或在肋骨上刻辞，是本类卜辞的一个特点，例子很多，见合 27460⑤、缀新 612、合 30934、合 31678 正、合 27388、屯 4571～4572、京津 3922 等。胡厚宣先生说："卜辞用牛肋骨的极少见"⑥。李学勤先生对上举《缀新》612 肋骨是这样说的："这条肋骨未见钻灼，但字迹毫无倒错紊乱，又不象是习刻。我们知道肋骨是可以有卜辞的，郑州二里冈采集的一片即是实例。一般以为商代占卜用骨限于胛骨，肋骨怎样用于占卜，是值得探讨的课题。"⑦

历无名间类的字体风格，林沄先生有比较客观而细致的描写，不妨移录于下：

> 在字形上，"用"字的竖划均有明显的折角，横划均仅有一笔左右相通，另有二短划上下相错。"牢"字外框方正、狭长。"又"字及"又"旁均作明显的折角。"于"字均横平竖直。"眾"⑧字的目形均两端向相反方向强烈弯曲。"𣪊"（以下用"𣪊＊"字代）、"岁"和"耒"的写法也是完全一致的。从书体作风看，字略狭长，刻划工整而比历组要细，而且很少曲笔……父丁两字上下分书。（见《古文字研究》第 13 辑 25 页）

林文还附有表、图，可以参看（见《古文字研究》32 页表一；34 至 36 页图一）。

历无名间类兼有历类和无名类的一些特点，比如：称"祷＊禾"（合 32117）而不称"祷＊年"，与历类卜辞同。该类也有无名类卜辞习见的成语"肆＊燎"（合 31679、合 27616）。

历无名间类卜辞主要称谓如下表，同版称谓作一行书写：

高祖乙、后祖乙　　合 32454
父甲、兄辛　　合 27364
父己、父庚　　怀 1375
高祖乙、父丁　　合 32448
小丁、父丁　　合 32645
小王父己、父甲　　合 28276＋28278
中宗祖丁、祖甲、父辛　屯 2281
二祖辛、母己　　合 27340
妣庚、母壬、兄庚　屯 1011
兄己、兄庚　　合 27615、合 27620

历无名间类的占卜事项主要是祭祀先人的卜辞。比如："丁未卜其又杏＊于父丁𣪊＊一牢"（合 32673）。杏＊，疑为祭名。𣪊＊，可能指祭祀场所⑨。祭祀卜辞中常见"杏＊与"𣪊＊"字，是本类卜辞一个很显著的特点。

关于历无名间类卜辞的时代，总的看来，其上限应晚于历二类⑩而早于无名类。本类卜辞有父丁称谓（合 32645、屯 68），又有联称的兄己、兄庚（合 27617、合 27616、合 27615）。李学勤先生认为：它的时代应上延至祖甲晚期（参看《考古学报》1957 年第 3 期 125 页），可从。如果和时代属于祖甲之世的出组二类卜辞的称谓系统对照来看就会更加清楚。例如：

（1）丙戌[卜]：父丁杏＊牢？兹用。
　丙戌卜：父丁杏＊以小丁？
　弜以小丁？
　丙戌卜：小丁岁一牛？
　合 32645[历无名间类]

（2）丁卯卜旅贞：王宾小丁岁　父丁升伐羌五？
　庚午卜旅贞：王宾妣庚岁　兄庚亡尤？
　合 22560[出二]

（1）是历无名间类；（2）是出组二类。上引两类卜辞同版上都有"父丁"与"小丁"称谓。

（3）己丑卜：妣庚岁，二牢？
　己丑卜：兄庚𣪊＊岁，牢？
　壬辰卜：母壬岁，惠小牢？
　屯 1011[历无名间类]

（4）□□卜旅[贞]：☑其𢀛于□，其眾母壬？　合 23456[出二]

（5）庚辰卜即贞：王宾兄庚登眾岁，亡尤？
　合 23485[出二]

（3）是历无名间类；（4）（5）是出组二类。上引两类卜辞中都有兄庚与母壬称谓。综合上述称谓组合来看，历无名间类卜辞的上限无疑应上及祖甲之世。

那么，它的下限能延伸到何时呢？林沄先生认为："有可能延及廩辛"（《古文字研究》第 13 辑 30 页）。从下引历无名间类的称谓组合来考察，林说似有可商。例如：

（6）☑𠂤祖丁、父甲？
　☑以兄辛？
　合 27364[历无名间类]

这版卜骨的书体风格属历无名间类，"以"字作㠯、"兄"字作折足的𠙵，"祖丁"、"父甲"称谓作上下分书，与典型无名类"以"字作㠯（合 27310）"兄"字作𠙵，"祖丁"、"父甲"称谓一般作左右合书显然有别（参看《古文字研究》第 13 辑 34 至 39 页林文）。因此，依林说，（6）辞当属历无名间类。从上引卜辞的称谓组合来看，是康丁祭祀其祖武丁、其父祖甲、其兄廩辛的卜辞。从历无名间类卜辞兼有历类和无名类的性质等迹象来看，如果说，历类之过渡为无名类，是沿着"历组——→历无名间类——→无名组"这样的途径而逐渐演变的，显然是可信的。但是，又不能据此而推定其时代也一定就介于历类与无名类之间。我们在讨论自组小字类卜辞时代⑪的时候，已经指出：新旧两类（组）卜辞的相互关系，并非都是新类（组）产生之时，即旧类（组）消亡之日。有时，新类（组）产生之后，旧类（组）在一段时间内与新类（组）仍同时并存。过去，有些学者把类（组）与类（组）之间的先后关系看得过于简单的毛病应当予以纠正。历无名间类的情况可能也是这样。从上引（6）辞称谓来看，它已延伸到康丁之世，与无名类卜辞同时并存。下面我们再看一条历无名间类卜辞：

（7）乙巳卜：帝日惠丁？（正面）
　乙巳卜：帝日惠丁，惠乙又日？惠辛又日？（背面）
　缀新 612[历无名间类]

这块肋骨上刻有卜问"帝"的日名的卜辞。李学勤先生认为："是武乙为康丁选择日名"。"帝"是武乙对其父康丁的称呼（见《考古学报》1957 年 3 期 123 页）。我们曾设想会不会是祖庚为其父武丁选择日名的卜辞，由于没有确证，故仍从李说。

（8）□辰卜：翌日其酒其祝自中宗祖丁、祖
　甲☑[于]父辛？　屯 2281［历无名间类］

这版卜骨的字体也是历无名间类的，但字体稍小，其中的"祖甲"、"父辛"称谓，也应是武乙对其祖祖甲，其父廩辛的称呼。综上，我们认为：历无名间类的下限已延伸至武乙初年。其晚期的部分卜辞与无名类有一段时间并存。从它们有时同卜一事也可以证明这一点，请看下列卜辞：

（9）丁亥卜：贾惠☑
　惠派令？（以上正面）
　☑公岁小牢？（以上背面）
　合 31678 正反＝七 X1 正（《七》漏拓背面）[历无名间类]

这块肋骨正面字体稍显拙劣，背面是典型历无名间类字体。我们曾经缀合一版无名类字体的卜骨，卜日干支与所卜事项与上引（9）辞相同，其辞如下：

（10）丁亥卜：贾惠不惠史令？
　丁亥卜：贾惠不史☑？
　惠派令？
　癸丑卜：惠见□监凡？
　惠见鼍令监凡？
　合 27740＋合 27736（合 27741、合 27742 同文）[无名类]

（9）是历无名间类；（10）是无名类。（9）和（10）辞的卜日均为"丁亥"日；卜辞中都有人名"贾惠"和"派"，应当是成套卜骨。表明二者确有一段时间并存。

综上所述，我们认为：历无名间类的上限应上及祖甲晚期，其下限已延伸至武乙初年。

---

① 陈梦家：《甲骨断代学》，《中国考古学报》第 5 册，1951 年；后收入《殷虚卜辞综述》1956 年科学出版社。贝塚茂树、伊藤道治：《甲骨文断代研究的再检讨》，《东方学报（京都）》1953 年第 23 册。

② 李学勤：《论"妇好"墓的年代及有关问题》，《文物》1977 年第 11 期；《小屯南地甲骨与甲骨分期》，《文物》1981 年第 5 期。裘锡圭：《论"历组卜辞"的时代》，《古文字研究》第 6 辑。林沄：《小屯南地发掘与殷墟甲骨断代》，《古文字研究》第 9 辑。蔡楠：《论武乙、文丁卜辞》，《古文字研究》第 3 辑；《再论武乙、文丁卜辞》，《古文字研究》第 9 辑。

③ 为了把依据字体和贞人这两个不同的分类标准区别开来，本文把依据字体系联而得到的一类卜辞称之为"类"；把依据贞人系联而得到的贞人组仍称之为"组"。据此，本文把学术界习惯称之为"组"的历组、无名等一律改称为历类、无名类等。

④ 见《古文字研究》第 13 辑第 25 至 39 页。

⑤ 本文引用甲骨著录书用简称，可参看《殷虚卜辞综述》669 至 672 页"甲骨著录简表"附注。下列五种不见于《综述》：

合　甲骨文合集
屯　小屯南地甲骨
怀　怀特氏等所藏甲骨文集
缀新　甲骨缀合新编
美录　美国所藏甲骨录

⑥ 见《文物》1973 年 9 期第 56 页。

⑦ 见《文物》1979 年 12 期第 73 页。

⑧ 为排印方便，引用卜辞字形一律用宽式，并尽量用通假字代替难排印的字。少数容易引起误解的代替字，在其右上角加＊号作为标志。

⑨ "𣪊＊"可能指祭祀的场所，如："甲戌卜，其兄（祝）岁于"𣪊＊"？"（屯 246）。

⑩ 关于殷墟卜辞的分组分类，请参看拙著《殷墟王卜辞的分类与断代》，台湾文津出版社 1991 年 11 月出版。

⑪ 同⑩113 至 156 页，又见《陕西师大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90 年第 3 期 107 至 114 页。

（原载《文史》第 36 辑 1992 年）

⑦ 同上：《小屯南地甲骨与甲骨分期》，《文物》1981 年第 5 期。

⑧ 姚孝遂：《吉林大学所藏甲骨选释》，《吉林大学社会科学学报》1963 年第 3 期。

（原载《夏商文明研究》，中州古籍出版社，1995 年）

谈殷墟卜辞中的师*组肥笔类卜辞

黄 天 树

近十多年来，在讨论甲骨断代中，多数学者逐渐认识到必须把甲骨分类（指根据字体等特征把殷墟甲骨文分成不同的类）跟甲骨断代分成两个步骤来进行。这是甲骨断代研究方法上的重要进展。本文所要讨论的师组肥笔类卜辞就是依据字体等特征划分出来的一类卜辞。下面，拟在前人研究的基础上，对该类卜辞的特点、内容及其时代试作讨论，向学术界请教。

师组肥笔类卜辞约有250馀片。主要出土于安阳的小屯村北，少量出在村中和村南。占卜所用质料以骨为主，兼用龟甲。前辞主要有两种形式："干支卜某"和"干支卜"。贞人只有"扶*"和"王"两人。书体风格一般说来字形稍大，笔道浑圆流畅，转折处多呈圆转角，有如墨书，多呈肥笔，故称之为"师组肥笔类"。该类卜辞可举合20462[①]、合19777、合19798、合19813、合19907、屯643等为标准片。

大家知道，殷墟卜辞的文例一般有以下八个部分：前辞、命辞、占辞、验辞、兆辞、序辞、用辞、署辞。据考察，师组肥笔类中尚未见有兆辞（指刻于兆侧的"小告""二告"等）和占辞。验辞是有的，例如：

（1）己丑卜：舞，庚从雨？允雨。
合20975[师肥笔]

（2）□□[卜]王：擒豕？允擒。
□□[卜]扶*：□豕获？允获七豕。
合20736[师肥笔]

本类所见序辞最大数目是"六"（合19829、合20017、合20736等）。用辞[②]均缀于辞末而不单刻，如：

（3）☑一牛？不用。合21267[自肥笔]

（4）☑侑妣癸？不。合19903[自肥笔]

（5）己未卜：王侑兄戊羊？用。
合20015[师肥笔]

（6）丙申卜，扶*：延鱼*马大丁？用。
合19813[师肥笔]

（6）中"鱼*"字原形从"示"从"爪"从"鱼"，在此当祭名讲。本类署辞仅见骨面刻辞一种（合20646、合20576反）。

师组肥笔类的书写行款颇具特色，有的从左至右横行（合19804、合19858、合19921）；有的从右至左横行（合20017、合20234、合20373、合40850）；有的折行（合19761、合19917、合20091）；有的斜行（合19907、合20233）；有的自下而上逆行（合21120）；有的迴行（合19777、合19829、合21148、合21173）。

关于师组卜辞的时代，甲骨学界争论多年[③]。自从1973年在小屯南地早期地层T53（4A）发现了师组卜甲，各家的看法才渐趋一致，一般都认为它是武丁时期的卜辞。但是，据《尚书·无逸》记载：武丁在位长达"五十有九年"。这"五十有九年"大致可分为早、中、晚三段。那么，肥笔类究竟是存在于武丁的哪个或哪些阶段呢？林沄先生认为：师组肥笔类从种种迹象看，是殷墟卜辞中时代最早的一类卜辞，大约是武丁早期之物[④]。李学勤先生在《小屯丙组基址与扶*卜辞》一文中认为："从各种著录中的扶*卜辞看，有的称谓有父乙、母庚，自应为武丁卜辞。但是丙组基址下各坑外，字体近似子组的残龟合21703背面也有这种灼痕，有兴趣可依著录号检视《合集》。

第四、师组肥笔类与师组小字类字体同见于一版甲骨之上，例如：合19921、合19871、合19965、合20665、合20088、合20233等。这种现象表明，师组小字类中时代较早的部分和师组肥笔类关系极为密切，两者有一段时间共存。且肥笔类又与𠂤类字体同见于一版，如：合19946、合19970正反、合20576、怀1588正反。𠂤类卜辞数量不多，大致存在于武丁中期[⑤]。因此，与𠂤类卜辞关系密切的师组肥笔类的下限也已下延至武丁中期了。

综合上述四个方面的迹象来看，师组肥笔类和师组小字类、𠂤类、宾组的关系比较密切，我们推测，肥笔类的下限应延伸至武丁中期。

河南安阳有没有武丁以前盘庚、小辛、小乙的卜辞？这是一个有争论的问题。陈梦家先生过去在《殷虚卜辞综述》一书中说："安阳是盘庚所迁之都，所以武丁以前的盘庚、小辛、小乙三王的卜辞的存在，应是极可能的。但是王国维、董作宾所指出的武丁以前的卜辞都不能成立。胡厚宣在《甲骨六录》中指出《清晖》1、《束》1、《曾》1等片为武丁以前物；在《京津》序要中说'其中1——2907当属于武丁时；2908——3068笔划纤细，3069——3114笔划扁宽，3115——3160笔划挺劲，疑皆当属于武丁以前，或为盘庚、小辛、小乙之物……'。这里他也是只根据了笔划，这和王氏的误补残辞和董氏的由月食而推定武丁以前卜辞，都是没有充分的证据的。"（第139页）我们同意陈氏的说法。从目前所能看到的自成一类的甲骨刻辞中，尚未发现有可靠证据可以证明安阳有武丁以前盘庚、小辛、小乙的卜辞。因此，可以认为本文所讨论的师组肥笔类是目前所知殷墟卜辞中时代最早的一类卜辞，其上限为武丁早期，下限延至武丁中期或中、晚期之交。

附记：本文在写作过程中曾得到裘锡圭师的帮助，谨志谢忱。

---

*：为排印方便，引用卜辞字形一律用宽式，并尽量用通假字代替难排印的字。少数容易引起误解的代替字，在其右上角加*号作为标志。

① 本文引用甲骨著录书用简称，请参看《殷虚卜辞综述》669至672页"甲骨著录简表"附注。下列诸种不见于《综述》：
合　甲骨文合集
屯　小屯南地甲骨
怀　怀特氏等所藏甲骨文集

② 关于"用辞"，请参看拙文《关于无名类、历类卜辞中用辞性质的考察》，《陕西师大学报》1993年3期119至122页。

③ 各家观点请参看《古文字研究》第9辑112至113页。

④ 《古文字研究》第1辑334页注①。

⑤ 《甲骨探史录》76页，三联书店1982年版。

⑥ 同⑤71至72页。

⑦ 关于殷墟卜辞的分组分类，请参看拙著《殷墟王卜辞的分类与断代》，台湾文津出版社1991年11月出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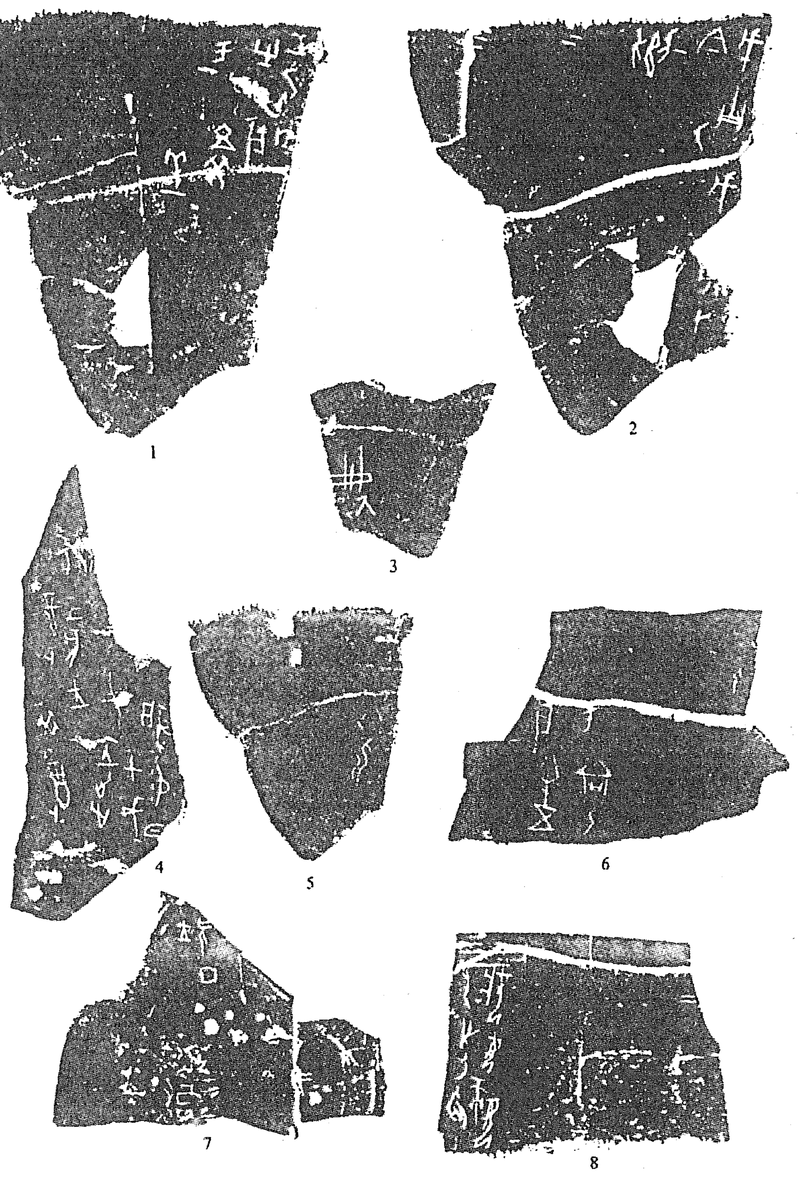
⑧ 此字旧误为"祸"，显然是有问题的。应当读为"忧"，详裘锡圭师《古文字论集》105页。

⑨ 此字旧释"执"，今从孙诒让说，读为"择"。参看《契文举例》第110页，齐鲁书社1993年12月第1版。

⑩ 原字形象以手探取状，应为"探"之本字，参看《古文字研究》第5辑292至296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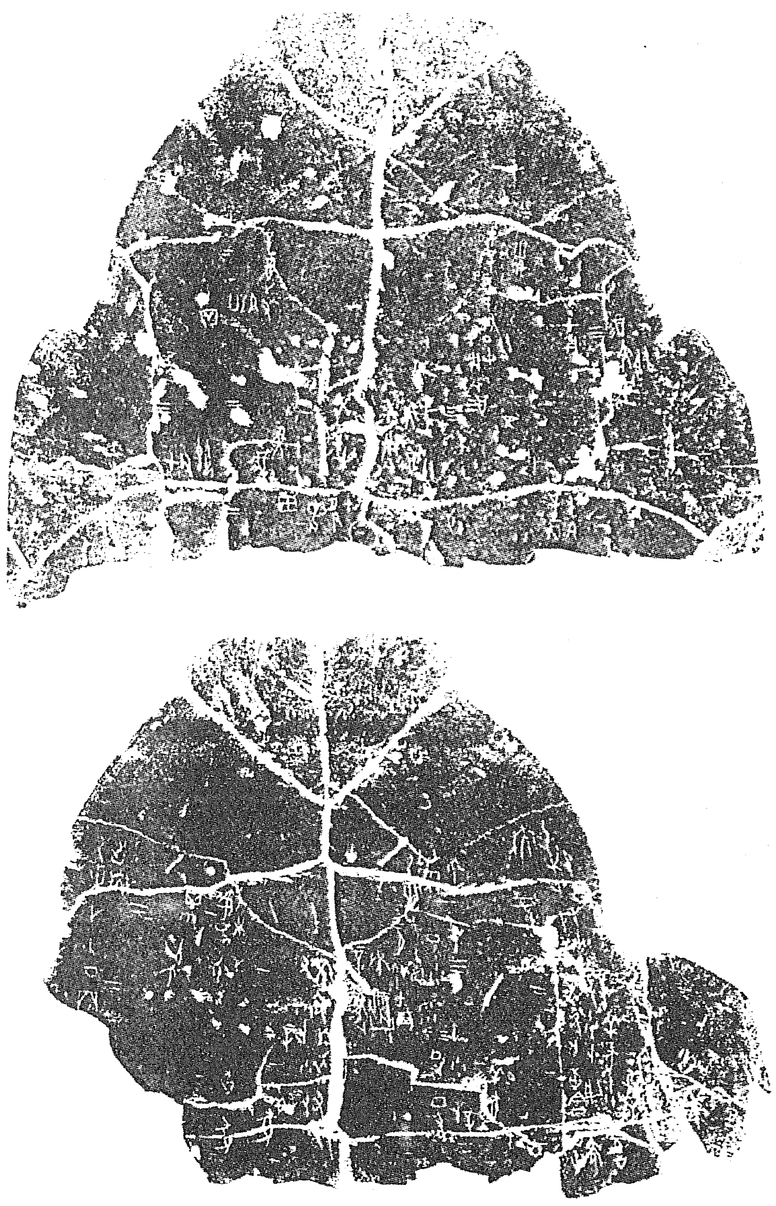
⑪ 同⑦第30至41页。

（原载《文博》1997年第2期）



图一　早期灰坑出土的卜甲

1. 2771 (H107：11+12)　2. 2770 (H107：10)　3. 2768 (H107：3)　4. 2765 (H104：1)　5. 2766 (H104：2)　6. 2698 (H102：1)　7. 2769 (H107：5)　8. 2767 (H107：1)（括号前面的数字为《小屯南地甲骨》一书的拓片顺序号，以下各图同）



图二　早期地层出土的自组卜甲 (1/10)

上. 4517(T53(4A)：146)　下. 4518(T53(4A)：147. 此片后与4513缀合，见《屯南》下册第二分册摹本385)

小屯南地甲骨综论

郭振禄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

1973年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安阳发掘队在小屯村村南紧靠村口的公路上，1929年春发掘的探沟LK和JIH附近先后进行了两次发掘。两次发掘共开探方21个，发掘面积430平方米，除出土大量陶器等遗物外，最主要的收获是出土了刻辞甲骨5041片，其中卜甲70片，其余都是卜骨。经过缀合，在《小屯南地甲骨》一书中实际发表的刻辞甲骨共4589片，其中卜甲69片[1]。在编写《1973年小屯南地发掘报告》[2]的过程中，报告的编写者又清理出刻辞甲骨294片，总计1973年发掘出土的刻辞甲骨共4892片（缀合后的数字），大部分收录于80年代初出版的《小屯南地甲骨》一书，一小部份碎片收入《1973年小屯南地发掘报告》。

1973年在小屯南地发掘出土的刻辞甲骨，是解放后出土最多的一次。这批甲骨不仅数量多，内容丰富，而且是经科学的田野发掘获得的，每片卜辞都有明确的出土坑位和准确的地层关系，同时还有大量与甲骨伴出的陶器及其他遗物，因此备受学术界关注。

最近《1973年小屯南地发掘报告》已正式发表，报告正式公布了这次发掘的地层关系和各种遗迹之间的叠压打破关系，公布了出土的全部遗物，并且在许多方面提出了新的看法，比之《小屯南地甲骨》，资料更加完整，更加系统，在许多方面有了提高。在阅读了这篇报告后，笔者就小屯南地甲骨的一些重要问题进行了一次回顾与思考。

一

前面已经说过，小屯南地甲骨是通过科学的田野发掘获得的。这为我们利用田野考古的方法、成果进行卜辞分期研究提供了资料。我们正是利用了这一有利条件，在卜辞分期研究中进行了有益的探索，并取得了初步成果。

（一）利用考古发掘的地层关系，确定了自组卜辞、午组卜辞的时代。

小屯南地出土的卜辞中，有一小部分是陈梦家所定的自组卜辞、午组卜辞[3]。如《小屯南地甲骨》的2765、2766、2768、2769（图一，3、4、5、7）、4511—4518（图二）（以上为自组卜辞），2698、2770、2771（以上为午组卜辞）等。特别是4511—4518，集中出土于T53④A层，其中4517还有自组贞人扶。

根据小屯南地甲骨发掘者提供的资料，小屯南地从地层叠压、打破关系与出土器物特征上可分为早、中、晚三期。早期的地层和灰坑包括T53①A、T55⑥、T55⑥A、T55⑧B、H13、H102、H104、H107、H110等；中期的地层与灰坑包括T55④、T55⑤、H23、H24、H30、H31、H36、H37、H38、H39、H46、H47、H50、H55、H59、H72、H75、H85、H99、H103等；晚期的地层与灰坑包括T55③、H2、H17、H48、H57、H58、H64、H83、H86等。早期相当于大司空村一期（殷墟文化一期），中期相当于大司空村三期（殷墟文化三期），晚期相当于大司空村四期（殷墟文化四期）上半叶。上述自组、午组卜辞出土的地层与灰坑分别是：2698出土于H102，2765，2766出土于H104，2768、2769、2770、2771出土于H107，4511—4518出土于T53④A。这些地层与灰坑都属于上述小屯南地的早期。根据《1973年小屯南地发掘报告》的最新提法，小屯南地殷墟文化划分为三期五段。早期可分为早期一段与早期二段。上述自组卜辞、午组卜辞出土的地层与灰坑属早期二段，时代为武丁前期（H13被列入早期一段，但此坑未出刻辞甲骨）。

根据地层学的原理，出土于早期地层或遗迹的遗物，时代应属早期，因此，自组、午组卜辞的时代与出土于早期地层的其他遗物的时代一样，也应属于早期二段，即武丁前期。

在研究殷墟卜辞分期的过程中，我们曾查阅了解放前殷墟发掘的地层资料。应该指出，董作宾等学者1928—1937年在殷墟的发掘，在中国田野考古的历史上还处于起始阶段，尤其是前几次，由于没有经验，未能将出土甲骨的探沟、探方的地层关系划分出来，也未能判断出各种遗迹之间的打破关系。实际上，最初几次发掘的唯一目的是为了寻找甲骨，可以说，还未能最后摆脱“挖宝”的思想。同时，当时发掘的全面情况，如地层关系、伴出器物等，至今未系统发表，这为我们对当时的情况做出判断带来了困难。我们知道的一些资料，是从石璋如的《遗址的发现与发掘·乙编》[4]中获得的。他在该书中提供了叠压在乙、丙二组建筑基址下的一些出土甲骨的灰坑的层位情况，这是很有价值的。尤其是第十三、十五两次发掘的情况，对我们来说是很重要的资料，因为解放前殷墟后几次发掘基本上是符合田野考古程序的。

下面我们介绍乙、丙两组基址下叠压的一些出土甲骨的灰坑的层位情况（甲组基址下未见出土甲骨的灰坑）。

B10，在乙一基址下，所出卜辞为《甲》3347，自组；

B117，在乙五基址下，所出卜辞为《甲》3357、3358，自组；

B30，在乙五基址下，所出卜辞为《甲》3303—3305，自组或早期字体；

H38，在乙五基址下，所出卜辞为《乙》475、476，宾组、出组；

H76，在乙五基址下，所出卜辞为《乙》483，宾组；

为在这里，中期、晚期地层与灰坑出土了大量刻辞甲骨，但宾、自、午、组等早期卜辞却很少看到。

又，1991年在安阳花园庄东地、南地发掘中，在M99墓口上叠压的灰土层中发现一片卜辞（M99上③：1）[5]，字体近午组。该灰土层时代与T3③同，属大司空村一期，故这片卜辞的时代也不会晚于大司空村一期。这是午组卜辞出于殷墟早期地层的又一实例。

在研究卜辞分期时，我们除了充分利用、研究田野考古的地层学外，还研究、利用了卜辞出土的同坑关系，即通常所说的坑位。我们曾系统地查阅了解放前殷墟出土卜辞的坑位情况，下面加以归纳：

YH006，所出卜辞为《乙》299—467、8502—8531、8651—8656，属自、宾、子组；

B119，所出卜辞为《乙》1—237、8638、8639、8661、8674、8675、8662，属自、宾组；

YH127，所出卜辞为《乙》487—8500、8663—8673，属宾、自、子、午组；

YH265，所出卜辞为《乙》8935、8936，属宾、自组；

YH330，所出卜辞为《乙》8939—8894，属子、自组；

YH344，所出卜辞为《乙》8997—9022、9066—9079，属自、子组；

A26，所出卜辞为《甲》110—179、368—375、391，属宾、自、出组；

E16，所出卜辞为《甲》2941—3176、3322、3324—3328、3330—3316、3361、3362，属宾、自、出组。

从上述甲骨的同坑情况可以看出，时代相近的宾、自、子、午组卜辞经常是同坑而出的，因此我们也可以得出结论，经常同坑而出的卜辞，其时代可能接近，这对卜辞分期来说，虽不能说是直接证据，至少有参考价值。

小屯南地出土的甲骨，早期的数量不多，同坑而出的更少。H107出土了5片卜辞，即《屯南》2767—2771，字体接近自组或午组卜辞，时代接近，与我们上面列举的解放前的卜辞同坑情况相一致。

自组、午组、子组卜辞在1973年小屯南地甲骨出土以前，其时代一直争论不休。《小屯南地甲骨》一书的发表，为这几组卜辞时代的确定提供了明确的考古学上的证据，从而使不同意见基本上归于一致。现在自组、午组、子组卜辞的时代属武丁时代这一结论基本上已被学术界所接受，这不能不说是小屯南地甲骨发现的重大成就之一。

（二）武丁以前卜辞的探索

安阳小屯是盘庚以后的商代都城，按理应该有盘庚以后、武丁以前的卜辞，而且在郑州二里冈就出土过商代二里冈期的卜骨[6]。安阳殷墟出土这类卜辞应该是理所当然的，但实际上，这一问题一直未能真正解决。以前也有学者认为有盘庚、小辛、小乙时代的卜辞，如胡厚宣先生在《战后京津新获甲骨集》序要中就曾说过："甲骨时代，暂分四期。编号1—3160为一期，即盘庚、小辛、小乙、武丁四王之物，其中1—2907当属于武丁时，2908—3068笔画纤细，3069—3114笔画扁密，3115—3160笔画挺劲。疑皆当属武丁以前盘庚、小辛、小乙之物……"[7]。但胡先生这里所说的武丁以前的卜辞，实际上并非武丁以前的。可喜的是，小屯南地甲骨的出土为这一问题的探索提供了有价值的线索。

小屯南地H115出土了一片卜甲，即《屯南》2777（H115：1）（图三），其上有"求生"二字，字体纤弱，求字只有下半部。H115的地层关系是T53④A→H111→H112→H115。在这组地层叠压打破关系中，H115在最下面，说明时代最早。据《小屯南地发掘报告》对小屯南地殷墟文化的分期，T53④A属早期二段，H111、H112、H115都属早期一段。早期一段的时代报告定为武丁以前，即盘庚、小辛、小乙时代，因而这片卜辞的时代也应当属于武丁以前，即盘庚、小辛、小乙时代。

解放前殷墟就出土过一片卜骨，即《乙》9099。从字体讲与武丁早期的自、午、子等组卜辞都不太像，不好列入这几组卜辞。这片卜辞出土于YM331。从这座墓葬出土的铜器看，与安阳三家庄M3所出接近[8]。M3的时代介于郑州二里冈期与殷墟大司空村一期之间。与大司空村一期的59武官M1相比，其鼎足是中空尖锥状的，59武官M1鼎足是圆柱状的；斝是束腰尊式的，底稍外凸，59武官M1的斝是圆罐式的；觚较粗短，59武官M1的觚较细；爵虽已呈凸底，但还没有发展成59武官M1那样的卵圆形。这些都显示了M3在时代上要早于59武官M1。与郑州二里冈期相比，两者的鼎都有中空的尖锥状足，但二里冈期的鼎一足与一耳相对应，而M3的鼎一足在两耳之间；二里冈期的爵、斝都是平底，M3的爵、斝已呈凸底；二者的觚都较粗短，但二里冈期的中腰不分节，M3的觚颈、腰、圈足已可分开；二里冈期的铜器花纹线条较宽粗，M3铜器花纹线条较细。这些特点说明M3在时代上要稍晚于郑州二里冈。YM331所出铜器与M3接近，其时代也应介于二里冈期与大司空村一期之间，即晚于二里冈期，早于大司空村一期，绝对年代约当盘庚、小辛、小乙时代。YM331时代既已确定，其所出卜辞的时代也不会晚于墓葬的时代。因此，《乙》9099的时代大致可以确定在盘庚、小辛、小乙时代。

上述两片卜辞在时代上能够确定在武丁以前，都是借助了考古学的方法，同时也是小屯南地甲骨发掘的又一收获。

（三）为历组卜辞时代的探索提供了考古学的依据

历组卜辞，原来不少学者定其为武乙卜辞。近十几年来，一些学者将其命名为"历组卜辞"[9]，在时代问题上也出现了分歧，而且争论十分热烈。这类卜辞，只有一个贞人，名历，出现的次数很少，本来不必命名为一个组，但为了讨论方便，命名为一个组，也未尝不可。

1973年小屯南地出土的甲骨，历组卜辞数量很多，内容也很丰富，而且每片都有明确的出土地点和准确的地层关系，这在殷墟甲骨文的发掘史上是空前的，因而也是极其珍贵的，特别是为我们利用田野考古方法探索这批卜辞的时代提供了条件。

前面在介绍小屯南地的地层关系时已经指出，这里的殷墟文化分为早、中、晚三期，历



图三　武丁以前的卜甲（2777，H115：1，原大）

H005，在乙六基址下，所出卜辞为《乙》298、8649、8650，早期字体；

H36，在乙八基址下，所出卜辞为《乙》474、8683—8687、8657—8660，自组；

H228，在乙十一基址下，所出卜辞为《乙》8689，早期字体；

H244，在乙十一基址下，所出卜辞为《乙》9057，早期字体；

YH127，乙十二基址旁窖，是解放前出土甲骨最多，又有明确地层关系记录的一个灰坑，其地层叠压关系是M156→H117→H121→H127。M156是这组打破关系中时代最晚的，相当殷墟文化三期，YH127是时代最早的，从其所出陶片看，似属殷墟文化一期，所出卜辞为《乙》487—8500，8663—8673；

H371，在乙基十三下，所出卜辞为《乙》9026—9032，自组。

乙五内有三个出甲骨的坑，即B125、B126、B130。B125所出卜辞为《乙》277—289、8646、8501，属宾组和出组；B126所出卜辞为《乙》290—296，宾组；B130所出卜辞为《乙》297，宾组。这三个坑打破了乙五基址，其时代可能略晚于基址，故基址的时代，不会晚于出组卜辞的时代。

乙六基址下所压的YH005，出土了鬲、簋、盂、罍等陶器，属殷墟文化二期，坑的时代也应与之接近。

乙八基址打破了水沟。水沟的时代为殷墟文化二期，故基址的时代不会早于殷墟二期，其下所压H36之时代估计不会太晚，可能与水沟相近。

乙十一基址打破水沟，本身又被乙十二及YH158打破。YH158属殷墟三期，本基址内的墓葬YM222属三期早段，故乙十一可能与YM222时代接近。

乙基十三被乙基十二打破，时代应与乙基十一相当。

总的看，乙组基址被三期灰坑打破，其时代不会晚于三期。其下又压着出土出组卜辞的坑，故其时代有可能与三期早段墓葬YM222接近，或早到殷墟二期晚段。乙组基址下面所压的出土甲骨的坑，其时代不会晚于殷墟二期，其中所出卜辞同样不会晚于殷墟二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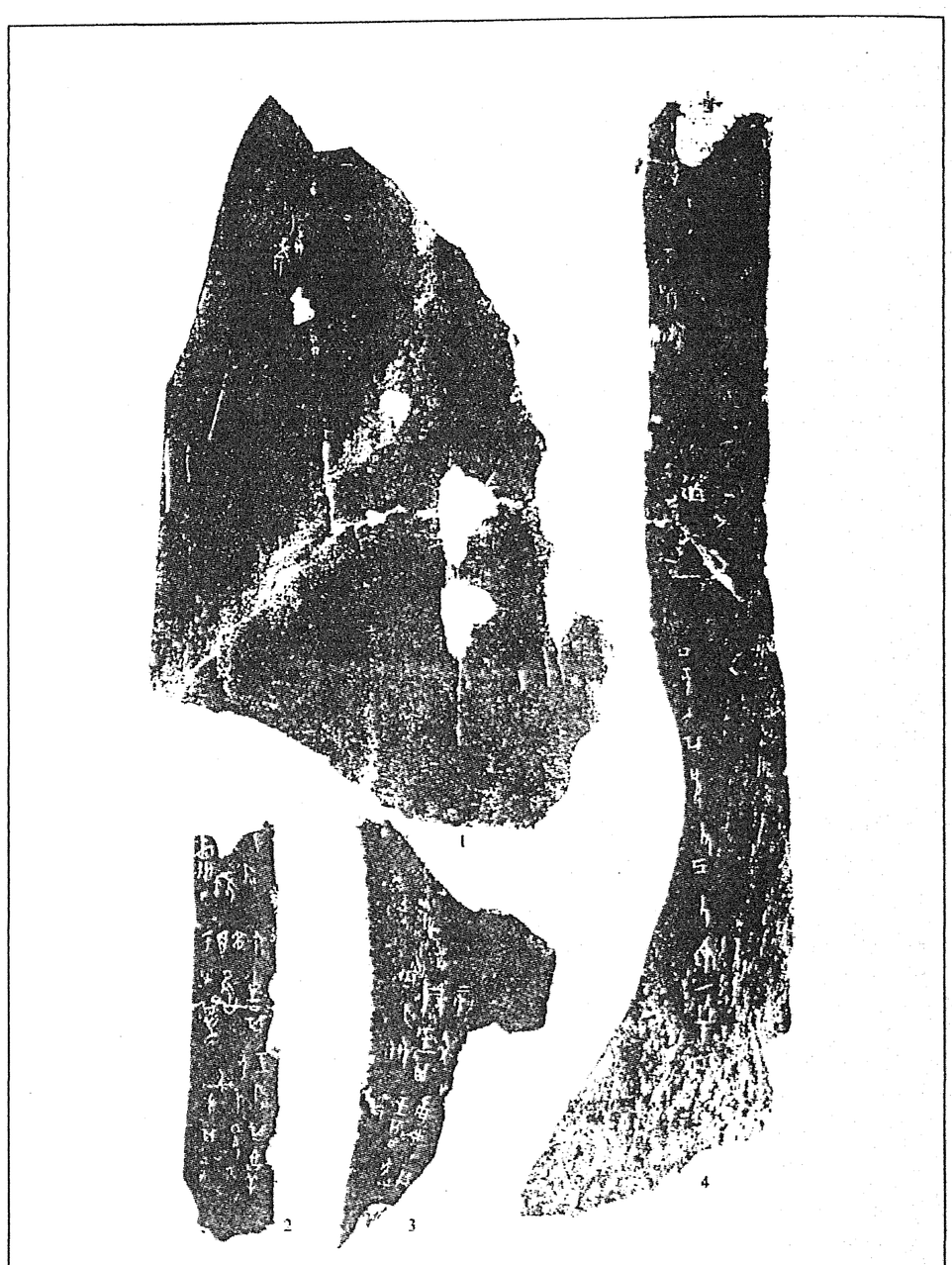
上述解放前出土宾、自、午、子（少数为出组）组卜辞的坑中，最有价值的是YH127。此坑出于早期地层，最上叠压着三期墓葬，就地层关系看，与小屯南地自组、午组卜辞出土的情况几乎完全一样，这是小屯南地地层关系的一个最好的佐证。

上面介绍的解放前殷墟发掘提供的地层关系与小屯南地提供的地层关系是一致的。它们都说明，自组、午组卜辞都曾出土于殷墟文化早期地层。根据田野考古地层学的原理，出于早期地层或遗迹中的遗物，其时代应属早期。这些遗物虽然有时也会出于晚期的地层与遗迹，但这不是主要的，不影响它们的时代定为早期。即使有时出于早期地层与遗迹的遗物会与出于晚期地层与遗迹的遗物缀合在一起，也不影响这些遗物的时代属于早期。田野考古的事实，还说明宾组、自组、午组等卜辞，大量的是出于早期地层或遗迹，而不是出于晚期的地层或遗迹，YH127坑出土的大批早期卜辞，就证明了这一点，小屯南地的发掘也说明了这一点。因



图五　中期二类卜辞（约 4/5）

1. 735（H23：76）　2. 2079（H36：2）　3. 2058（H31：1+5+8+20+35）
4. 951（H24：182）　5. 68（H2：72+769）



图四　中期一类卜辞（约 7/10）

1. 2690（H99：15 正）　2. 2064（H31：7+16）　3. 2157（H18：27）　4. 2742（H103：84）

组卜辞就出于其中的中期。中期地层与灰坑本身又有许多叠压打破关系，其中有：

T22　H39→H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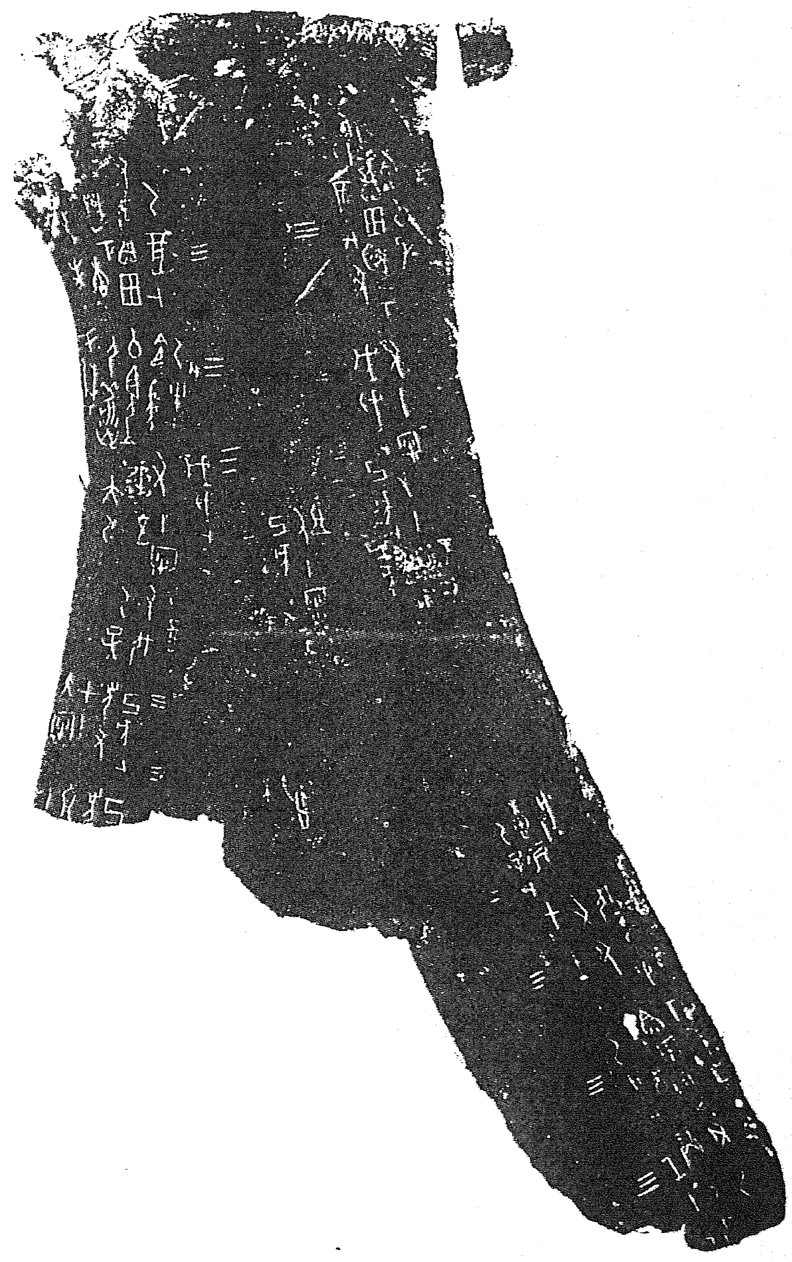
T53　H85→H99；

T54　H47→H55。

这三组打破关系中，H37、H99、H55 所出陶器基本一致，H39、H85、H47 所出陶器基本一致。前者时代较早，称为中期一组；后者时代较晚，称为中期二组。属于中期一组的灰坑和地层有 H31、H36、H59、H72、T55①、⑤等；属于中期二组的灰坑和地层有 H23、H24、H30、H38、H46、H50、H75、H103 等。在《1973 年小屯南地发掘报告》中，中期一组改称中期三段，中期二组改称中期四段。属于中期三段的灰坑除《小屯南地甲骨》前言所述外，又增添了 H8、H16、H91、H92、H95、H109。属于中期四段的又增加了 H32、H39、H47、H59、H61、H74、H78、H79、H80、H84、H85、H87、H93、H98，原属中期二组的 H30 不出刻字甲骨。中期地层和灰坑所出卜辞比较复杂，我们将其分为三类：第一类以《屯南》2064、2085、2254、2497、2531、2682、2690、2742、2157 上（图四）等为代表，字体笔画较细，秀丽工整，称谓有父甲、父庚、兄辛等；第二类是以《屯南》735、951、68、2058、2065、2079（图五）等为代表，字体较大，笔画较粗，笔风刚劲有力，主要称谓有父丁；第三类以《屯南》751（图六）为代表，字体较第二类小，笔画也较细，笔风柔软圆润，主要称谓有父乙，所见甚少。这三类卜辞中，第一、二类出土于中期一组、中期二组地层与灰坑，第三类卜辞只出于中期二组地层与灰坑，不出中期一组地层与灰坑，即第一类、第二类既出于较早的地层与灰坑，也出于较晚的地层与灰坑，第三类只出于较晚的地层与灰坑，不出于较早的地层与灰坑。根据上述三类卜辞出土的层位，又结合卜辞本身的称谓，我们认为，第一类卜辞为康丁卜辞，第二类卜辞为武乙卜辞，第三类卜辞为文丁卜辞。上述三类卜辞中的第二、第三类，即学术界所称的历组卜辞。与以往不同的是，过去一些学者将历组卜辞笼统地称为四期卜辞，我们则根据地层关系与称谓，将其中的第二类称为武乙卜辞，第三类称为文丁卜辞。

最近我们根据《1973 年小屯南地发掘报告》全面检查了小屯南地出土甲骨的灰坑。小屯南地共发现殷代灰坑 120 个，其中出刻辞甲骨的 59 个，属于早期一段的 1 个，早期二段的 5 个，中期三段的 11 个，中期四段的 21 个。晚期五段的 21 个，下面列表统计 59 个灰坑出土刻辞甲骨的情况（表一）。

在《小屯南地甲骨》前言中，该书的作者提供了部分有代表性的地层与灰坑的叠压打破关系。现在笔者统计了全部出土刻辞甲骨的灰坑。统计表反映的情况与前言的结论是完全一致的，特别是中期灰坑出土的甲骨，完全证明了小屯南地中期一类、二类卜辞既出于中期三段（中期一组）灰坑，而不出于中期四段（中期二组）灰坑，而中期三类卜辞则只出于中期四段的灰坑而不出于中期三段灰坑，说明这种现象不是偶然的，而是具有普遍性，因而是可信的。



图六　中期三类卜辞（731，H23：104，约 4/5）

续表一

期段	灰坑号	卜辞号	卜辞类型	灰坑时代
晚期五段	H4	522-525	中期一、二类	帝乙（？）
	H5	526-535	中期一、二类	
	H6	536-561、补 34	中期一、二、三类	
	H7	562-568	中期一、二类	
	H17	574-659	中期一、二、三类，个别字体近乙辛卜辞	
	H45	2115、2116、补 90、91	中期一、二类	
	H48	2130-2150	中期一、二、三类，个别字体近乙辛卜辞	
	H54	2250-2253	中期一、二类	
	H57	2255-2493、补 96-103	中期一、二、三类，废甲卜辞，乙辛卜辞	
	H58	2453-2493、补 104	武丁卜辞，中期一、二、三类，乙辛卜辞	
	H60	2501	中期一类	
	H63	2510-2518	中期一、二类	
	H64	2519-2523	中期一类	
	H65	2524-2528	自组、中期一、二、三类	
	H77	2513-2516	习刻，中期一类	
	H83	2560-2561	中期一、二、三类	
	H86	2640-2653	中期一、二类	
	H114	2773-2775	中期一类	

注：表中卜辞号指《小屯南地甲骨》一书中的甲骨顺序号，补指《1973年小屯南地发掘报告》中的小屯南地甲骨补遗。

上表不仅说明了历组卜辞出土的层位，同时也说明了其同坑关系，即历组卜辞、康丁卜辞，不仅都出于小屯南地中期的地层与灰坑，而且总是同坑而出，说明其时代可能是接近的。这方面的资料，应该说以1973年小屯南地提供的最准确，最可靠。解放前殷墟的发掘在这方面没有留下多少资料。前面我们介绍的解放前殷墟卜辞的出土情况，一是说明了历组卜辞不出于属于庚、甲时代或略早的乙组基址下面，二是说明了历组卜辞不与宾、自、午、子等组卜辞在早期地层或灰坑之中同坑而出。至于这组卜辞究竟出于什么层位，除了小屯南地提供的情况外，解放前殷墟的发掘也留下一些痕迹，如F区24坑、27坑、31坑、37坑，都是康、武、文卜辞同出，与1973年小屯南地的情况一样，二者可以互相补充。当然这些甲骨坑是解放前殷墟第一、三次发掘的，当时没有准确地划分地层关系，其提供的资料只有参考价值。

小屯南地的地层划分，《1973年小屯南地发掘报告》认为早期一段属殷墟文化一期前段，时间在武丁以前，即盘庚、小辛、小乙时代。早期二段属殷墟文化一期后段，时间当武丁前期。中期三段属殷墟文化三期前段，时间当康丁、武乙时代。中期四段属殷墟文化三期后段，时间当文丁时代。晚期五段属殷墟文化四期前段，时间可能是帝乙时代。从这里可以看出，早期一、二段是连接的，早期二段与中期三段不相连接，中间有缺环。从文化分期上看，1973年发掘的小屯南地缺殷墟文化二期，从卜辞出土情况看，没有出组卜辞与何组卜辞。这就证明，出组卜辞、何组卜辞与殷墟文化二期是同时存在的，这是考古学文化分期与卜辞断代一致性的极好说明。《1973年小屯南地发掘报告》认为“甲骨的早晚次序同殷代陶器的早晚次序相一致。”这是卜辞与其共存器物时代一致性的很好说明。在这里我们也可以看出，缺环的存

表一　1973年小屯南地出土刻辞甲骨统计表

期段	灰坑号	卜辞号	卜辞类型	灰坑时代
早期一段	H115	2777		武丁以前
早期二段	H102	2698	午　组	武丁早期
	H104	2765、2766	字体似武丁卜辞	
	H107	2767-2771	自组、午组	
	H118	2778、2779	一片为宾组	
	H119	2780	习　刻	
	附T53④A	4511-4518	自　组	
中期三段	H8	569-571	中期一、二类	康丁·武乙
	H16	572、573、补3636	习　刻	
	H36	2077-2084、2086	中期一、二类	
	H37	2085	中期一类	
	H55	2254	中期一类	
	H72	2259-2531	近早期字体 中期一类	
	H91	2659、2660	早期字体	
	H92	2661-2663	宾组、习刻	
	H95	2667-2676	午组，中期一、二类	
	H99	2682-2697	早期字体、中期一类	
	H109	2772	中期二类	
中期四段	H23	290-856、补37、38	中期一、二、三类	文丁
	H24	857-2057 补39-88	中期一、二、三类	
	H31	2058-2076	中期一、二类	
	H32	补89	不明	
	H38	2087、2099、2101-2103	中期一、二类	
	H39	2160、2104-2112	中期一、二类	
	H47	2113-2115　2117-2129	午组、宾组、中期一、二、三类	
	H50	2160-2249	午组，中期一、二、三类	
	H59	补92-95	中期一、二类	
	H61	2502-2509	午组，中期二、三类	
	H74	2532、2533	中期一类	
	H75	2334-2542	中期一、二、三类	
	H78	2547、2548	习　刻	
	H79	2549-2551	习刻，中期一、二类	
	H80	2552-2559	中期一、二类	
	H84	2565-2583	中期一、二类	
	H85	2584-2639	武丁卜辞，中期一、二、三类	
	H87	2654-2658	一、中期二类	
	H93	2664-2666	中期一类	
	H98	2677-2681	习刻，中期一、二类	
	H103	2699-2764	中期一、二、三类	
五晚段期	中期一、二、三类	H1	1-25	
	中期一、二、三类	H2	26-482、补1-32	
	中期一、二、三类	H3	483-521、补33	

Ⅳ1式：长在2.6厘米以上。

Ⅳ2式：长2.2—2.5厘米。

Ⅳ3式：长1.8—2.1厘米。

Ⅳ4式：长在1.7厘米以下。

Ⅴ型：鼓腹凿。腹部呈弧线形，且较肥大，头、尾尖圆或平圆，均见于卜骨上。根据长度，又可分为三式。

Ⅴ1式：长2.3厘米以上。

Ⅴ2式：长1.8—2.2厘米。

Ⅴ3式：长1.7厘米以下。

Ⅵ型：不规则弧形凿。均见于卜骨上。又可分为二式。

Ⅵ1式：腹部呈不规则弧形，头、尾尖或尖圆。

Ⅵ2式：头尖、尾平圆，呈水滴状。

小屯南地出土的甲骨可以看出凿型的武丁时期自组卜辞12片，其中Ⅰ1式1片，Ⅰ2式9片，Ⅰ3式1片，Ⅱ型1片；午组卜辞13片，Ⅰ1式5片，Ⅰ2式5片，Ⅰ3式1片，Ⅱ型2片。其他字体近武丁时期的卜辞13片，其中Ⅰ1式1片，Ⅰ2式9片，Ⅱ型3片。从这一统计数字看，Ⅰ、Ⅱ型凿都出现在自、午组卜辞及其他字体近于早期的甲骨上，其他型式的凿则不见于武丁卜辞。中期一类卜辞，可以看出凿型的有297片，其中Ⅳ1式48片，Ⅳ2式118片，Ⅳ3式111片，Ⅳ4式3片，Ⅴ1式6片，Ⅴ2式10片，Ⅴ3式1片，以Ⅳ2式、Ⅳ3式数量最多，两项合计几乎占全部中期一类有凿卜骨的80%。其次是Ⅳ1式，48片，其他型式数量很少。中期二类200片，Ⅳ1式2片，Ⅳ2式18片，Ⅳ3式108片，Ⅳ4式63片。以Ⅳ3式最多，其次是Ⅳ4式。中期三类58片，Ⅳ3式4片，Ⅳ4式1片，Ⅵ1式51片，Ⅵ2式2片。以Ⅵ1式最多。乙辛卜辞6片，Ⅴ2式1片，Ⅴ3式5片。还有一些字体介于中期一类与中期二类之间的，这部份有41片，Ⅳ1式6片，Ⅳ2式10片，Ⅳ3式17片，Ⅵ4式3片，Ⅴ1式1片，Ⅴ2式4片。另外一些字体介于中期二类与中期三类之间，共有17片，Ⅳ3式4片，Ⅳ4式3片，Ⅵ1式9片，Ⅵ2式1片。从统计看，中期一类以Ⅳ2、Ⅳ3式为主，中期二类以Ⅳ3式为主，二者比较接近。介于中期一类与中期二类之间的这部分卜辞，以Ⅳ2式、Ⅳ3式为主，更接近中期一类。这说明在凿的型式上中期一、二类相同处较多。中期三类字体典型的数量不多，从现有材料看，与中期一、二类有一些共同性，但本身更具特色。字体介于中期二类与三类之间的卜辞凿型以Ⅵ1式最多，接近中期三类，即文丁卜辞。

综合前面的地层关系、坑位关系、钻凿型式可以看出，自组卜辞、午组卜辞，层位上都出于早期的地层，坑位上，经常同坑而出，在殷墟文化划分上，都属早期二段，在凿型上都只有Ⅰ型、Ⅱ型（可能还有Ⅲ型），没有其他的型式。中期一类、二类卜辞，层位上不出于殷墟早期地层与遗迹，坑位上，在这次小屯南地发掘中是经常同坑而出。在解放前殷墟发掘中，在是合理的、科学的。发掘报告还认为，“以往的甲骨分期或殷墟文化分期中，研究者常常将康、康联在一起，实际上，康、康卜辞的区分十分明显，而在田野考古发掘中，康、康卜辞亦不常在一起。这启示我们：以往将康、康划归同一期是欠妥的”。

二

《小屯南地甲骨》一书的优点之一，就是资料全。全书不仅发表了全部卜辞拓片以及与卜辞分期有关的地层关系、伴出器物，而且发表了钻凿拓片。可以说，凡是可以看清楚的钻凿都予以公布。全书共有5个分册，钻凿部分就占了整整1个分册。此册共有钻凿图版276版，其中线图87版，墨拓187版，共收钻凿线图、拓片总计421片。该书在钻凿形态研究上在几个方面突破了前人的说法。

（一）关于钻凿的制作方法　过去一般人都认为“钻”是用钻子钻成的，“凿”是用凿子凿成的。陈梦家先生在《殷虚卜辞综述》一书中第一次指出，“无论是椭长形的凿或圆形的窠，绝大多数是用凿子凿成的，也就是挖出来的”。许进雄在《甲骨上钻凿形态的研究》[9]一书中也指出，“长凿旁的圆洞大多数是挖成的，只有非常少数是钻成的”。而凿则是用刻刀挖成的。《小屯南地甲骨》一书的作者经过长期观察后认为，“小屯南地甲骨上的凿，在内壁往往留有清晰的刀痕，因此，绝大多数都是用刀子挖成的”[10]。另外，他们还通过试验，认为一部分“凿”是利用类似砣轮的工具开槽后制成的[11]，这一点是过去研究甲骨钻凿形态的人未曾发现的。关于甲骨上的小圆钻的制法，他们认为是用实心小圆棒下加细湿的砂子，旋转后制成的。总之，在甲骨的攻治上，《小屯南地甲骨》一书的作者在某些方面做了前人未曾做过的工作，取得了突破性的进展，这是该书的成就之一。

（二）用考古学的方法，通过型式排比，搞清楚了小屯南地甲骨钻凿的发展序列，并在此基础上，对钻凿进行了分期断代。

1.《屯南》一书将小屯南地出土的刻辞甲骨上的凿分为六型。

Ⅰ型：弧型凿。又可分为三式。

Ⅰ1式：腹部呈弧形，头、尾有针尖状突出，纵剖面一般为弧底。此型一般出现在卜甲上。

Ⅰ2式：形状基本同Ⅰ1式，但两端无针尖状突出，纵剖面为弧底或袋形底，主要见于卜甲上。

Ⅰ3式：腹部弧形，头、尾较圆，纵剖面为弧底。此式在小屯南地很少见到。

Ⅱ型：尖头直腹形。腹部近直线，头、尾近三角形，凿的纵剖面一般为弧平底。

Ⅲ型：圆钻中包含长凿，在小屯南地很少发现。

Ⅳ型：长方形。腹部近直线或略带弧变，头、尾平圆，少数呈规整的长方形。此式凿主要见于卜骨。根据长度不同，又可分四式。

三

1973年小屯南地发掘的甲骨，数量多、内容丰富，有不少内容是过去的著录中没有的。如贞人，发现了武丁时期的贞人㞢（2113）、今（4177）；称谓，午组卜辞有向乙（2689），自组卜辞有小卜辛（4518），康丁、武乙卜辞有后祖妣庚（3186），武乙卜辞有中宗祖丁（2281）、高祖上甲（2384）、后父丁（647）；方国有殷方（2651）、沚方（4090）、貯方（869）；军旅方面有右旅、左旅（2328、2350、2064），右戍、中戍、左戍（2320）；天象方面有月又戠（726）；其他方面有"王其观日出"（2232）、百工（2525）、大学（60）等。还有一些内容，虽非新发现，但在学术上也有补缺作用。如陈梦家先生在《综述》中认为"生月"是指下月、来月，这一说法无论在文献中还是卜辞中都找不到根据，只是一种推测，而《屯南》345则为他的说法提供了佐证，这片卜辞的内容为：

尊出穗，受年，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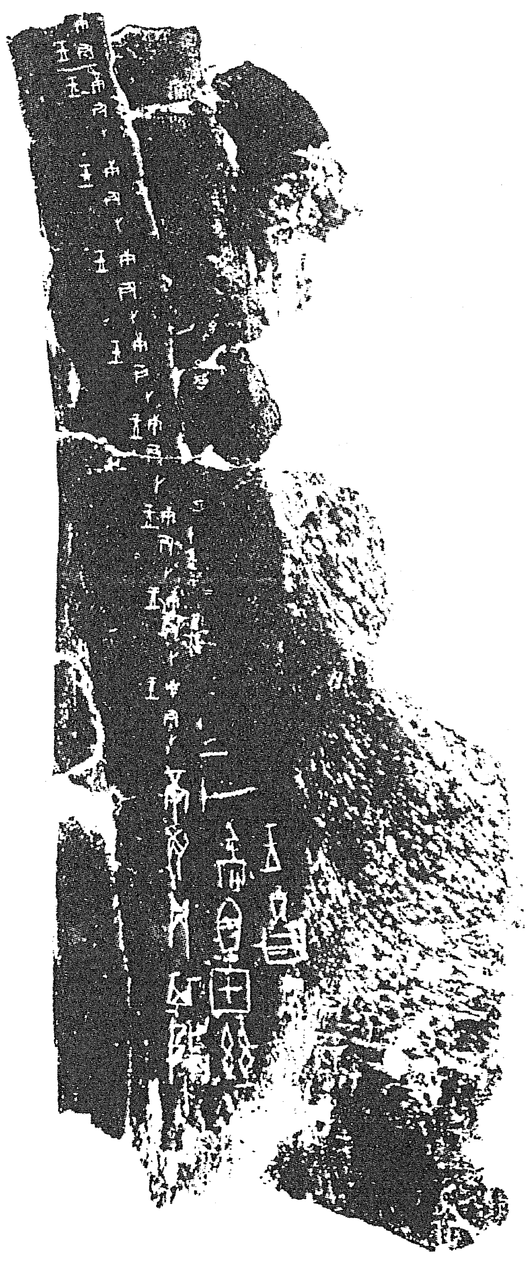
及兹夕出穗，受年，大吉。

于生夕出穗，受年，吉。

重丁卯出穗，受年。

在这片卜辞中，兹夕与生夕对应，兹夕表示今夕，生夕则应表示来夕、明夕，生是表示未来的意思，如果是表示过去，则不可通。又如880+1010，此片卜辞内容与《邺》3·43·5+《邺》3·46·7相同，根据此片卜辞，可知《邺》3·43·5+《邺》3·46·7与众相连的一字为春。同时，还根据此片卜辞纠正了岛邦男在《殷墟卜辞综类》中对《邺》3·43·5+《邺》3·46·7断句之误（该书将"众春戊"断为"众戊春"）。还有，成批被截锯的卜旬辞的发现也是前所未有的。同时，在小屯南地甲骨的缀合过程中，我们曾将1973年在小屯南地发现的两片卜骨与过去著录中的卜骨缀合，因而对确定该著录卜骨的出土地提供了线索。一片是《屯南》2951与《明后》2186（《南明》536）缀合，另一片是《屯南》4103与《宁沪》1·423缀合。前者胡厚宣先生在《战后南北所见甲骨录》中说，该书的《明义士旧藏甲骨文字》据传为1923—1926年间出于小屯村中。后者胡厚宣先生在《战后宁沪新获甲骨集》中也说得于小屯村中。该二片卜辞的缀合证明了上述二书至少部分卜辞是出于小屯村南。

对小屯南地发现的许多新内容，我们曾进行了初步探讨。如我们根据小屯南地新出土的卜辞中有"大学"一辞，从而认为郑玄在《礼记·王制》注中关于"小学、大学为殷之制"的说法是有根据的，并认为殷之大学是举行祭祀的地方[12]。又如新发现的方国中有"北方"，我们根据这一资料证明了王国维关于邶的说法是有道理的，指出邶不在殷畿内，而在畿外；邶在商代已存在，不是西周新封；周是利用了过去殷之敌国以监殷，非封武庚于邶[13]。另外，此次在2232新出一字，从水从玉，像沉玉于水，与卜辞沈意相似，我们认为当即文献中的沈玉之祭[14]。对商代的军旅制度也进行过探索[15]，认为商代军旅组织和师众出征大多分中、中、左三队，这种制度在某些国家，如燕，一直延续到东周时代。除右、中、左三自外，还有右、中、左旅，其中王旅即中旅。百人是商代年旅编制的基层单位，千人可能为旅，万人则为师。商代的军队可能由两部分组成，一部分类似后代的常备军，即卜辞中的师和旅，另一部分为非常备军，即众。众是以族为单位参加征战。



图七　2384（H57：179，约4/5）

下面笔者准备对一些有争议的问题进一步谈谈个人看法。

（一）高祖

卜辞中的高祖有两种情况，一得单称高祖，二是高祖后面连以庙号或先祖名。下面分别列举辞例：

1. 己酉卜，兄贞，求年于高祖，四月。　《遗》393

2. 辛未贞，求年于高祖。　《摭续》2

3. ……贞，其求禾于高祖，燎，重勹牛。　《屯南》1102

以上是单称高祖的。此种情况下的高祖是一种泛称，是笼统地称所有高祖。这是一种集合的称谓，内中应包含一群高祖。

4. 辛未贞，求禾高祖河，于辛巳酒燎。　《摭续》2

5. 重高祖夒祝用，王受又。　《粹》1

6. 于夒高祖求。　《佚》645

7. 其告于高祖王亥，三牛。　《掇》1·455

8. 癸巳贞，于乙未酒高祖亥，匚卯于上甲。　《南明》478

9. 庚辰贞，其𢦏…高祖上甲，兹用…。　《屯南》2384（图七）。

以上是高祖后面连以先祖名者，其中有河、夒、王亥、上甲。这中间需要着重讨论的是高祖河与高祖上甲。

河　陈梦家先生在《殷虚卜辞综述》中根据《摭续》2的三段卜辞否定了河是高祖。这三段卜辞是：

（1）辛未贞，求禾于高祖河，于辛巳酒燎。

（2）辛未贞，求禾于河，燎三牢，沈三牛，劊牢。

（3）辛未贞，求禾于高祖，燎五十牛。

从字面看，陈先生否定河为高祖是有道理的。因为这三条卜辞中第（2）段有河，第（3）段有高祖，这二者是对贞关系，即高祖中不包括河，因此，第（1）段辞的"高祖河"应为"高祖、河"。但笔者认为，第（2）段卜辞的河应是高祖河的省称，因此，这片卜辞的三段辞中，第（1）、（2）段是特指高祖河，第（3）段是泛指所有高祖。这片卜辞两次出现高祖河，表明卜辞的问疑者需要反复贞问是否对高祖河进行"求禾"之祭，而且要贞问是用"酒燎"之祭，还是用"燎三牢、沈三牛、劊牢"的方法祭。这种情况与《屯南》2951十《明后》2186有些也有迹象表明它们是同坑而出，在殷墟文化分期上都属中期，在甲骨凿型上，都有Ⅳ型凿，没有Ⅰ、Ⅱ型凿，说明与自组、午组卜辞不论层位、坑位还是凿的型式都有很大的不同。中期三类在层位、坑位上与一、二类共同性很多，在凿的型态上，与一、二类既有共同性，也有不同处，但与早期卜辞的区别是显而易见的。

上述统计与分析说明，前面我们根据地层关系，坑位关系，并结合卜辞内容，确定自组卜辞、午组卜辞是武丁卜辞，中期一、二三类卜辞是康、武、文卜辞。此处我们通过凿的形式分析，又为我们前面的分析提供了新的证据，这也是我们在小屯南地甲骨研究中的收获之一。

2.《小屯南地甲骨》在研究卜辞钻凿形式时，都是用的有字甲骨。在《1973年小屯南地发掘报告》中则对无字卜甲、卜骨上的钻凿型式进行了分析研究。该报告将小屯南地出土的无字卜骨、卜甲上的凿分为四式：

Ⅰ式：头、尾尖，腹较直，有的头部有针尖状凸出，多见于卜甲上，此式相当于《屯南》中的Ⅱ式凿。

Ⅱ式：长方形，平底，相当于《屯南》的Ⅳ型凿。

Ⅲ式：鼓腹，平底，相当于《屯南》的Ⅴ型凿。

Ⅳ式：头、尾稍尖，腹略鼓，边缘不大齐整，有的边缘上有刮削痕，相当于《屯南》的Ⅵ型。

上述四式以Ⅱ式最常见，其他式较少。

从出土情况看，有Ⅰ式凿的甲骨出于早期地层与灰坑中，有Ⅱ式凿的甲骨，出于中期或晚期地层与灰坑中，有Ⅲ式凿的甲骨，凿长在2.2厘米以上的（相当于《屯南》Ⅴ1式），出于中期灰坑与地层中，2厘米以下的，只见于晚期的灰坑中。有Ⅳ式凿的甲骨出于中期四段的灰坑中。

上述小屯南地无字甲骨凿的出土层位与有字甲骨上的凿基本是一致的，即Ⅰ式（Ⅱ型）出于早期地层与灰坑，相当于武丁时代。Ⅱ式（Ⅳ型）主要出于中期三段地层与灰坑，相当于康丁、武乙时代。Ⅲ式（Ⅴ型），一部分出于中期地层与灰坑，与Ⅱ式共存，从小屯南地有字甲骨的情况看，主要见于康丁卜辞，即中期三段。另一部分见于晚期地层与灰坑，从有字甲骨看，《屯南》2182，有《屯南》Ⅴ2式凿，正面为田猎卜辞，字体属中期一、二类。《屯南》2917，凿属Ⅴ3式，正面也是田猎卜辞，一些常用字的写法与乙辛卜辞相同，只是稍大，估计时代接近乙辛。《屯南》648与《屯南》2917情况相同。故一部分Ⅲ式凿的时代较晚。Ⅳ式（Ⅵ型）出于中期四段灰坑中，从有字甲骨看，主要见于文丁卜辞。

从上面的分析看，无论是有字甲骨，还是无字甲骨，凿形的发展序列是相同的。搞清楚钻凿的发展序列对进一步研究卜辞分期是有帮助的，因此钻凿研究也是卜辞研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丁进行求祭。两段辞中的大示与父丁既不存在互相包容的关系，也不存在互相摒除的关系，也就是说，这两段辞并不能说明父丁是否为大示的问题。如果认为这两段辞是互相摒除的，因而得出父丁不是大示的结论，那就完全错了。

上甲　从卜辞看，上甲在殷人先祖中地位是比较特殊的，他有时与河、夏、王亥等一起合祭，好像地位与之相当；有时又与大乙以后的殷先王一起合祭，并为大示的首领；有时似乎与大示又有区别，地位高于大示。下面分别举例说明。

13. 辛巳卜，贞，王亥上甲即于河。　《佚》888

14. 辛巳卜，贞，来辛卯酒河，十牛、卯十牢、王亥燎十牛、卯十牢，上甲燎十牛、卯十牢。　《屯南》116（图八）

15. 辛巳卜，贞，王亥上甲即宗于河。　《屯南》116（图八）

16. 贞，燎于上甲于河。　《乙》685

17. 贞，告既，出于夏于上甲　《海》1．13

以上是上甲与河、夏、王亥一起合祭的辞例。从第13、15条看，上甲与王亥地位相当；从第14条看，上甲与河、王亥地位相当；从第16条看，上甲与河地位相当；从第17条看，上甲与夏地位相当。尤其是第14条，河、王亥、上甲祭礼完全相同，这是上甲以后的任何先王都不能享有的待遇，从中完全可以看出上甲的特殊地位。

18. 己酉贞，𢍏以牛其用，自上甲讯，大示重牛。　《屯南》9

19. 求上甲、成、大丁、大甲、下乙。　《乙》5303

20. 羽乙酉出伐于五示，上甲、成、大丁、大甲、祖乙。　《丙》38

21. 丁丑贞，又𠂤伐自上甲，大示五羌五牢。　《掇》2．31

22. …未贞，又𠂤岁自上甲大示三牢，小示二牢。　《掇》1．4．13

23. 乙卯卜贞，求禾自上甲六示牛，小示汎羊。　《甲》712

24. …未卜，求雨自上甲、大乙、大丁、大甲、大庚、大戊、中丁、祖乙、祖辛，祖丁十示率牡。　《佚》986

25. 癸亥贞，王其伐盧羊，告自大乙，甲子，自上甲告十示又一牛。　《屯南》994

26. 乙未贞，其求自上甲十示又二牛，小示羊。　《后》上28．8

27. 甲辰贞，今日求禾自上甲十示又三。　《屯南》827

28. 乙未酒𢍏品上甲十、匚乙三、匚丙三、匚丁三、示壬三、示癸三、大乙十、大丁十、大甲十、大庚七、小甲三[16]、……三、祖乙……　《粹》112

从上面的辞例看，卜辞中的五大示、六大示、十大示、十一大示、十二大示、十三大示都以上甲为首，同时殷人在合祭全部大、小示时也是以上甲为首。

但上甲与大乙等商先王也有不同之处。除了上面所说他可与称高祖的河、夏、王亥一起合祭外，还表现在，殷末五种祭祀中，虽然以上甲为首，但祭先妣则没有上甲的配偶。王国维在《观堂集林》中曾怀疑商人以天干为名乃成汤以后事。因为他看到上甲至示癸的庙号与十日天干完全一致，说明成汤有天下后，其先世诸公生卒之日已不可知，乃即用十日之次序以追名之。王国维的看法不是没有道理的。不管庙号为生日说还是死日说，都是自然形成的，不可能完全按十日天干的次序排列，大乙以后的庙号就说明了此点。至少在武丁时，上甲之后、大乙之前的先世庙号是什么，恐怕已不可知，故在排列次序时只好以甲开始，以癸结尾。先祖尚且如此，先妣的庙号就更不可知了。所以上甲等的配偶在五种祭祀中就没有其位置。

29. 己酉贞，𢍏以牛［用］，自上甲五牢汎，大示五牢。　《屯南》9

30. …贞，𢍏以牛其用，自上甲五牢，…大示五牢。　《屯南》636

31. …其用自上甲大示，乙酉。　《屯南》1102

32. 庚午贞，今来…御自上至于大示，重父丁⿰用。　《屯南》1104

上面引证的第29，第30条卜辞、文例相似。这两条卜辞中“上甲五牢”是一件事，“大示五牢”又是一件事，这是否说明上甲与大示不是同一概念，或同一范畴，也就是说上甲不是大示呢？第31条卜辞，从字面看，“自上甲大示”，也可以读成“自上甲、大示”。第32条卜辞“自上甲至于大示”，似乎在上甲与大示之间还有若干先祖。这四条卜辞似乎都说明，上甲并不是大示。如果上甲不是大示，当然也不会是小示，那他处于什么位置呢？这是值得思考的。这可能说明，上甲的位置要高于大示。

根据上述情况，笔者认为，上甲在殷人的心目中，地位不是固定不变的。有时他被看成是大示之一，而且是大示的首领。但他又不是一般的大示。所谓大示，应该是有子继位的，上甲是否有子继位，这是说不清楚的。所以有时上甲不被看成大示，但他与三匚、二示完全不同，后者有时被看成小示，如前面所列举的第28条卜辞，三匚、二示也被看成了小示。而上甲则有时可能被看得与王亥、夏一样，高于大示，属于高祖的范围。

那么，上甲与被称为高祖的王亥距离有多远呢，下列卜辞提供了线索：

33. 甲午贞，乙未酒高祖亥…大乙羌五、牛三，祖乙羌…小乙羌三牛二，父丁羌五牛三，亡𡆥。　《南明》477

这条卜辞的内容在整个卜辞中是十分罕见的。它说明了几个问题：(1) 在这条卜辞中高祖王亥与大乙等商先王一起合祭，参加合祭的大乙、祖乙、小乙、父丁都是大示，这是否说明王亥也偶然被看成大示？(2) 王亥是否也有庙号？这个庙号不是以天干命名，而是以地支命名？殷人的历史上是否存在一个以天干为庙号或天干、地支共为庙号的时期，而王亥是这个时期的最后一人？(3) 在王亥与大乙之间的残断，《屯南》665第（9）段辞与《南明》477相似，可补高祖亥下面的残缺，这段卜辞为：“…高祖亥，卯于上甲…祖乙羌五…牛亡𡆥”（图九）。这两段辞互相参证，可以说明王亥之后应为上甲，上甲之后为三匚、二示、大乙，或直接为大乙。进而说明，从世系上看，王亥、上甲是紧相连的。如果王亥是一个历史时期的最后一人，上甲则是另一个历史时期的第一个人。

相似。这片卜辞的内容为：

甲子卜，其又岁于后祖乙。

甲子卜，其又岁于高祖乙。

甲子卜，高祖乙岁，牢又一牛。

二片卜辞都是同一天两次对同一先祖贞问是否要进行某种祭祀。

关于卜辞中高祖的省称，应该看到是一种普遍现象。不仅高祖河经常省去高祖，只称河，高祖夏、高祖王亥同样经常省去高祖而单称夏、王亥。据岛邦男《殷墟卜辞综类》，称高祖夏的仅四见（其中《佚》465称夏高祖），而单称夏的不下三十余次。称高祖王亥的，约十见，单称王亥的，近八十余次。可见在大多数情况下都只称名号，只在少数情况下才冠以高祖。所以，省称应该是常例，全称则是特例。另外，笔者还注意到，单称名不加高祖的，主要见于武丁卜辞；加高祖的，主要见于康丁、武乙卜辞。这可能说明，夏、王亥等在武丁时代还未被称为高祖，只是到了康武时代，才被冠以高祖的称号，而到了乙辛时代这些高祖就不再被祭祀了。这说明高祖某只是一段时间内的特有称呼，在大部分时间内并不存在这一称呼。因此，它在卜辞中没有普遍意义。

另外，陈梦家先生在《综述》一书中指出，卜辞中高祖与后祖是相对的，二者似以上甲为界。上甲以前称高祖，上甲以后称后祖。陈先生这种看法所依据的是《粹》401。这片卜辞有以下内容：

10. 于高祖求又㞢。

11. 于后祖求又㞢。

如果仅仅依据这片卜辞，我们完全可以将殷人的全部先祖分为两大类，一类是高祖，一类是后祖。这与上甲以前是高祖，上甲以后是后祖的说法是吻合的。但实际上，在《综述》中作者自己对这一问题也犹豫不定。一方面他认为上甲以前是高祖，另一方面又认为上甲以前的河不是高祖，但同时他又注意到了河与夏等在享有的祭礼方面并无区别，因而又像是高祖。在无法解决这一矛盾时，作者只好以“先公高祖”概括上甲以前的先祖。

总之，通过上面的分析，笔者认为，《摭续》2中的高祖河不是“高祖、河”，河在卜辞中有时也被称为高祖。

说到这里还要顺便谈一下卜辞中的所谓“对贞”。一般说，卜辞的句式大多数是贞问句，不是叙述句，是表示问讯的语气，不是表示肯定的语气。因此，所谓“对贞”，就是反复贞问。在这种情况下，被反复贞问的事项就不能简单地认为是互相摒除的，从而据此做出肯定或否定的结论，下面的例证可以说明这个问题：

12. 壬申卜，求于大示。

于父丁求。　《合》34092

这片卜辞的两段应该是对贞关系。这两段辞是问疑者贞问是对全部大示进行求祭，还是对父



图八　1116（H24：416，约1/2）

从上面所说的有关上甲的各种情况看，他在殷先祖中的地位有时是大示，有时又高于大示，其在殷先祖中的排列次序仅次于王亥，所以在一段时间内（即武乙时期）偶尔也被称为高祖。

在研究上甲是否可称高祖的问题时，下面两条卜辞值得讨论：

34. 庚辰贞，其告高祖，燎于上甲，三牛。　《南明》470

35. 辛未卜，高祖求，其卯上甲。　《缀》13

这两条卜辞中，“其告高祖”与“燎于上甲”，“高祖求”与“其卯上甲”之间的关系，根据我们前面的看法，并不是互相摒除的。前者是贞问是否对所有的高祖进行告祭，对上甲进行燎祭。后者是贞问是否对所有高祖举行求祭，对上甲举行卯祭。这其中既不能说明上甲是高祖，也不能说明上甲不是高祖，因此，以此为依据否定上甲有时被称为高祖，理由是不充分的。而且，我们前面已经说过，上甲有时会被认为是高祖，并不是说，在整个卜辞中他都被认为是高祖。实际上，正如我们前面说过的，夏、王亥也是有时被称为高祖，在大多数情况下都不被称为高祖。

（二）后父丁

见于《小屯南地甲骨》647，内容为：“壬午卜，其𠂤后父丁，祼”（图一〇）。后父丁之称过去未见，此次是首次出现。对这一称谓目前学术界有两种看法。一种为《小屯南地甲骨》作者的解释，认为“武乙诸父中除康丁外可能还有庙号为丁者，故对其中之一加后以便区别，称为后父丁”；另一种为《小屯南地甲骨考释》[17]作者的解释，认为“毓父丁不能连读。卜辞于祖乙以下均可称后。《佚》415及《粹》237均有‘自祖乙至毓’可证。郭沫若先生谓毓‘当是后祖乙之省’似不确”。

为了解决这一问题，我们先来分析一下卜辞中的“后”字。

卜辞中的“后”字由两部分组成，大多数左边为女（母）字，右边为倒置的“子”字，个别也有左边为人字，右边为倒置或顺置的“子”的（《屯南》1089，图一二），所以王国维在《观堂集林》中认为后字“皆象倒子在人后，故引申为先后之后，…后祖乙连言，盖用为先后之后。”同时，后又有君后、君王之意。下面列举后字在卜辞中的用例：

后祖乙：

1. 自祖乙、祖辛、后祖乙、父丁、亡尤。　《续》1．194

2. …旅…丑其𠂤于祖乙，其氐后祖乙。　《存》1．15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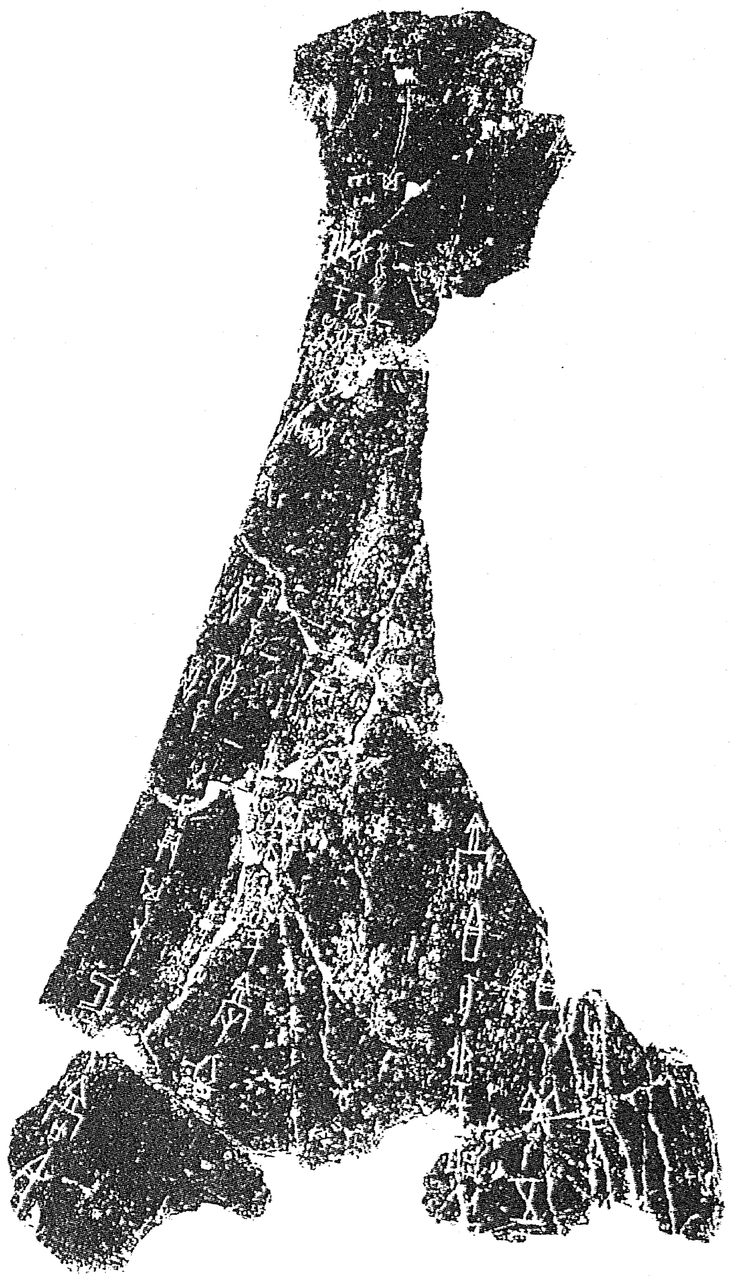
3. 庚午贞，王其𠂤告自祖乙、后祖乙、父丁。　《屯南》2366（图一一）

4. 甲子卜，其又岁于后祖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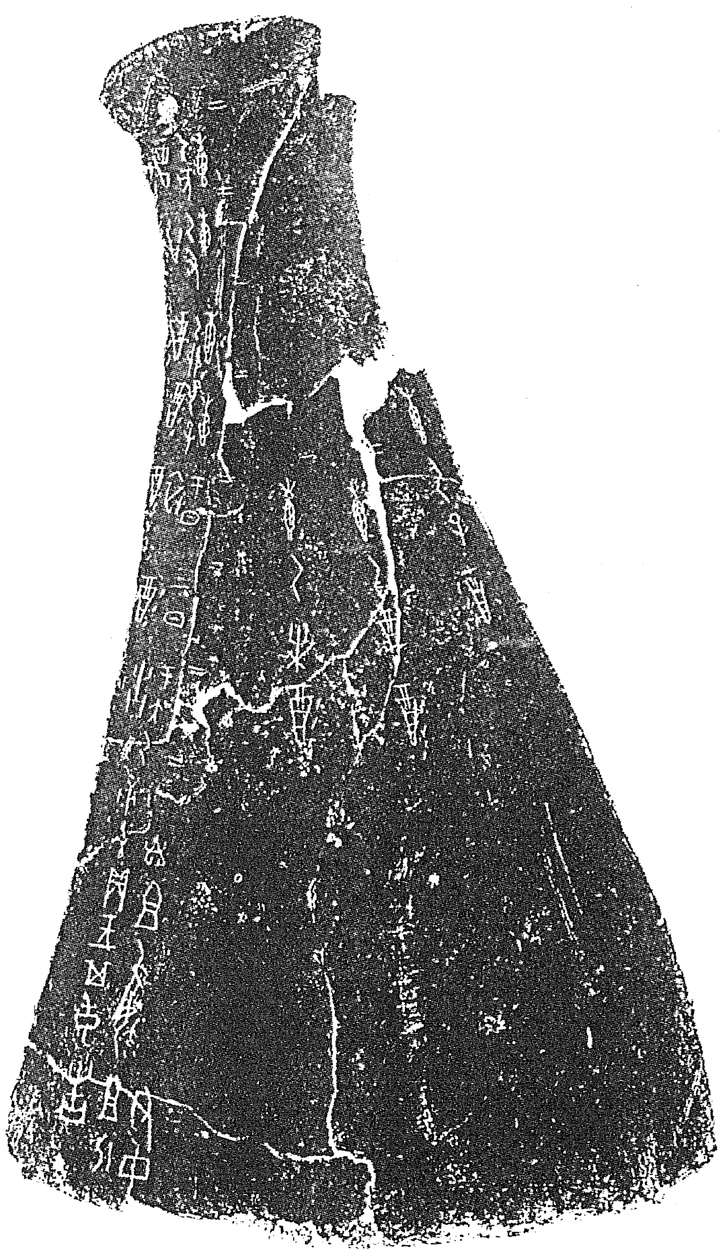
甲子卜，其又岁于高祖乙。　《屯南》2951

5. 甲辰卜，其又㞢于后祖乙，于高祖乙又㞢岁。　《掇》1．4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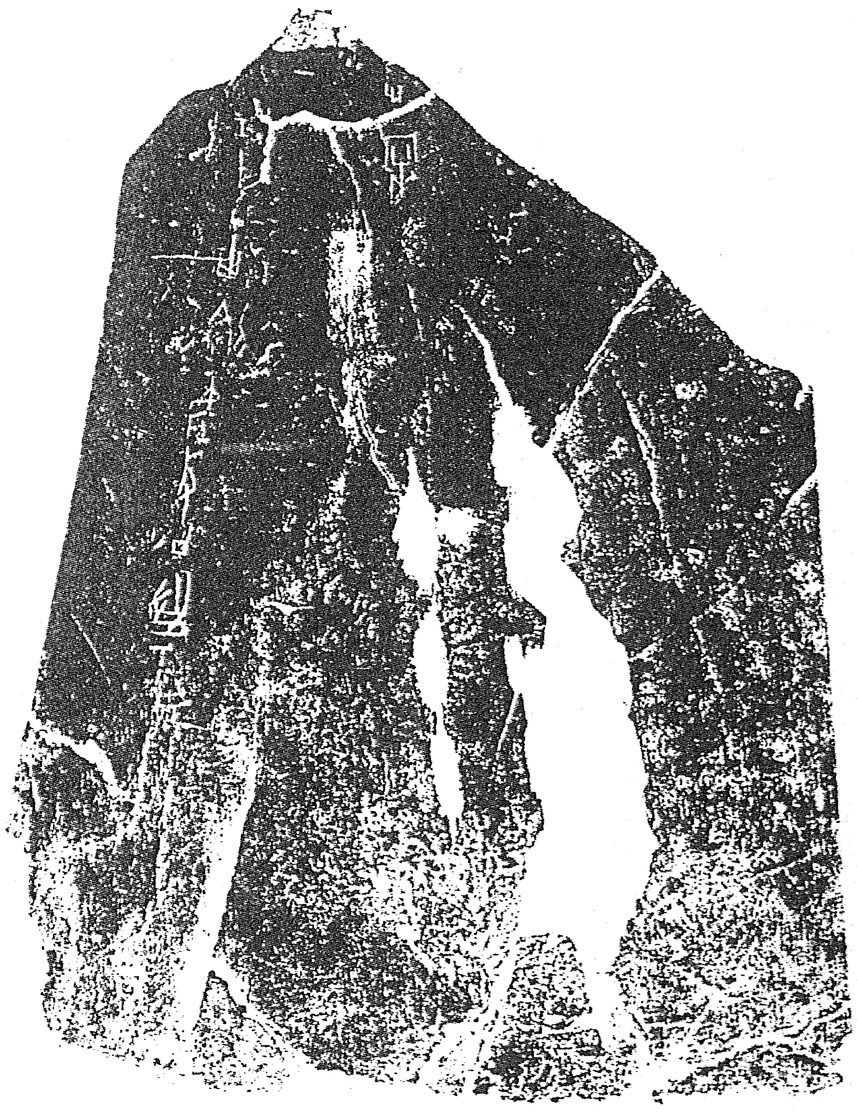
后祖丁：



图九　665（H17：140＋H85：66，1/2）



图一一　2366（H57：142，约1/2）



图一〇　647（H17：113，原大）

为“自上甲至后”。很明显，这个“后”是多后的省称。同样道理，第20条“自大乙至后”、“自示壬至后”是自大乙至多后、自示壬至多后的省称。第21条“自祖乙至后”是自祖乙至多后的省称。自祖乙至后郭沫若认为毓是后祖乙的省称虽然不对，但他看到了毓是个省称还是有先见之明的。有的学者根据“自祖乙至后”，认为祖乙以下均可称后显然是不正确的。因为，如果“自祖乙至后”可以理解为祖乙以下均可称后，那么，同样道理，“自上甲至后”，“自示壬至后”，“自大乙至后”都可以理解为上甲以下，示壬以下，大乙以下，均可以称后，也

就是说匚乙至帝乙均可称后，这与实际情况是不相符的。在卜辞中，无论是祖乙以下，还是上甲以下，称后的寥寥无几，只有后祖乙、后祖丁而已，最多再加上小屯南地新发现的后父丁。更何况卜辞中妣也有称后的，如前面第8、9条卜辞中的后妣辛。

总之，《小屯南地甲骨》的后父丁应该连读，不应分读。后是先后的后。

（三）高妣丙

见于《屯南》1089（图一二），内容为：

丁丑贞，其求生于高妣丙、大乙。

丁丑贞，其求生于高妣，其庚酒。

这片卜辞有两个称谓，一个是高妣，另一个是高妣丙。高妣，即我们前面所说的泛称，相当于高祖；高妣丙是专称，相当于高祖某。

这片卜辞的第一段辞是省略的形式，全辞应为高妣丙大乙奭，相当于妣丙大乙奭（《甲》1642）。以往的著录中多见大乙之配为妣丙，将高妣丙直接与大乙连接起来还很少见。从此片卜辞可知大乙之配偶妣丙又可称高妣丙。

卜辞中除高妣丙外，还有高妣己、高妣庚，见于如下几条卜辞：

1. 𡆥于高妣己。　《乙》3450

2. 贞，勿𡆥于高妣己、高妣庚。　《前》1. 36. 5

3. 贞，𠂤氏羌…自高妣己、妣庚于后妣己。　《粹》397

第3条卜辞高上一字模糊，细审当为自字。这条卜辞至为重要。因为它将高妣、妣、后妣的先后次序排列了出来。这种次序是高妣—妣—后妣。从这个排列次序看，在诸妣中，高妣排在最前面，后妣排在最后，说明高为先后之先，后为先后之后。

下面我们将第3条卜辞与前面排列的高祖乙、祖乙、后祖乙的先后次序进行对比，这就是：

高祖乙—祖乙—后祖乙

高妣—妣—后妣

通过对比，可以得出先祖与先妣的对应关系，这就是高祖·高妣，祖·妣，后祖·后妣。

上述祖、妣对应关系中，高祖与高妣是对应的，二者地位相等。这一点还可以从《屯

6. …后祖丁，祖乙𢆶…。　《粹》248

7. 后祖丁求一羊（同版有祖丁）。　《屯南》2359

后妣辛：

8. 庚寅卜，王贞，翌辛卯其又后妣辛。　《遗》363

9. 庚戌卜，何贞，翌辛亥，其又后妣辛乡。　《佚》266

后祖妣庚

10. 甲申卜，其…于后祖妣庚，…。　《屯南》3186

上面10条卜辞中，后祖乙、后祖丁、后妣辛、后祖妣庚之后解释为先后之后是比较合适的。从第1至第3条看，后祖乙是对祖乙而言，第4、5条，后祖乙又是对高祖乙而言。这5条卜辞中的后祖乙、祖乙、高祖乙按先后次序排列，当为高祖乙—祖乙—后祖乙，按乙为庙号的先祖排列，后祖乙排在最后，故称后祖乙，以与前面的高祖乙、祖乙相区别。第7条卜辞中，后祖丁与祖丁同版，此后祖丁之后，同样是为了与祖丁区别而加的，同样是先后之后。第8、9条卜辞的后妣辛，同样道理，也是为了与另一个妣辛相区别而加一个后字。第10条卜辞的后祖妣庚，可能是后祖庚与后妣庚的合称，后同样是区别字。

多后：

11. 癸亥卜，𡆥贞，求年自上甲至于多后，九月。　《甲》2905

12. 庚戌卜，即贞，翌辛亥，乞酒彡劦自上甲至于多后，亡𡆥，十月。　《林》1. 21. 7

13. 癸亥…甲子，乞酒翌自上甲衣至于多后，亡祸，三月。　《粹》85

14. 癸未王卜贞，酒彡日自上甲至于多后衣，亡𡆥自祸，在四月，隹王二祀。

《前》3. 277

15. 癸卯王卜贞，酒羽日自上甲至多后衣，亡𡆥自祸，在九月，隹王五（祀）。

《后》上207

后：

16. 癸丑卜，王曰贞，羽甲寅，乞酒劦自上甲衣至后……。　《金》124

17. 庚辰卜，尹贞，羽辛巳，乞酒彡劦自上甲衣至于后，亡𡆥在…。　《明》192

18. …乞酒羽日，自上甲衣至于后，亡𡆥。　《前》2. 24.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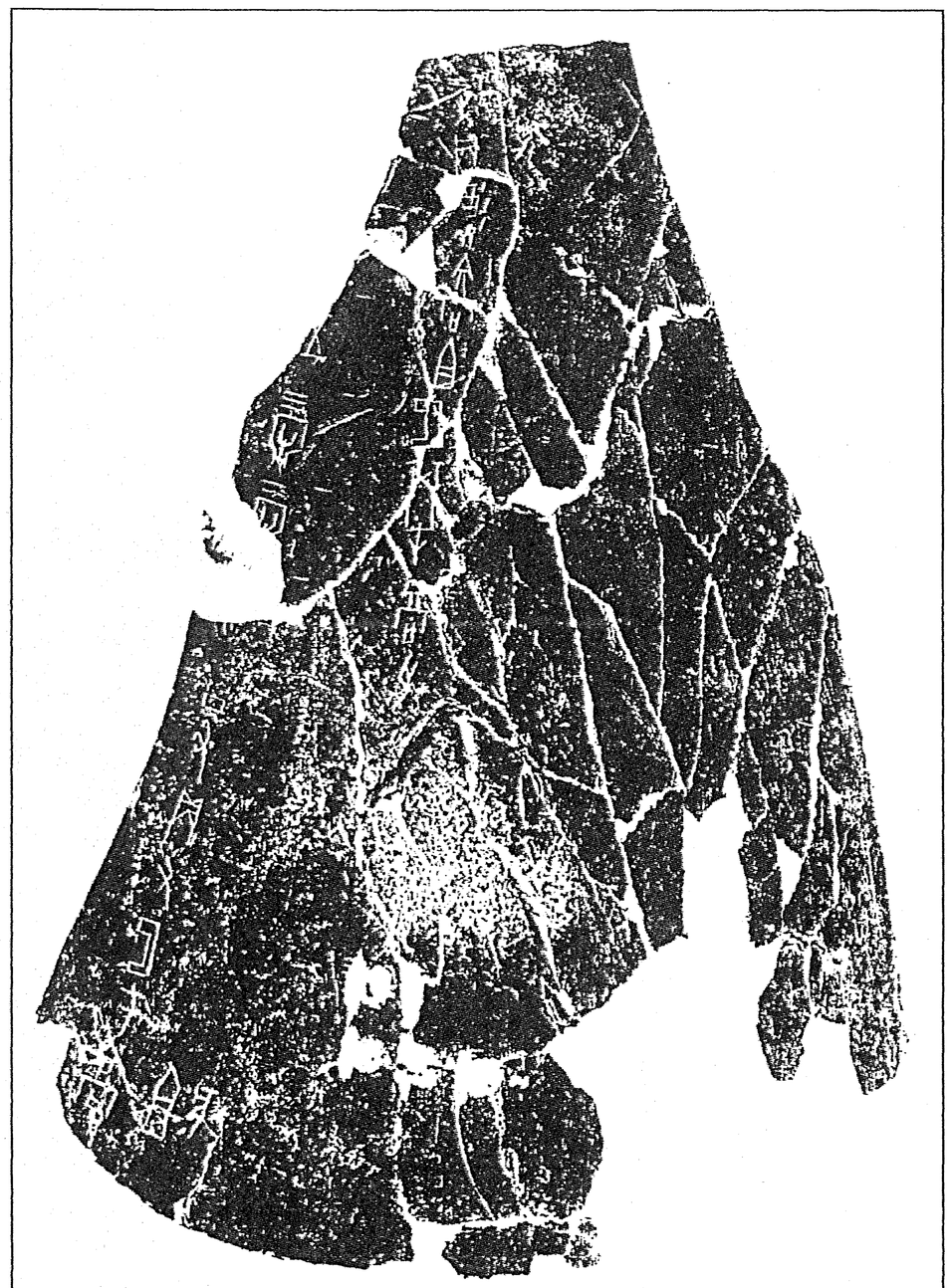
19. 辛亥卜，涿贞，王宾羽日劦，自上甲衣至于后，亡尤。　《金》119

20. 自大乙至后，又大雨。

自示壬至后，又大雨。　《怀特》B 1369

21. 甲寅贞，自祖乙至后。　《粹》237

上面第11至第15条卜辞中都有“自上甲至于多后”的称谓，此处的后应为君后之后，“自上甲至于多后”是指上甲与上甲以下的全部先祖，多后是泛称，不是专称，即不是专指哪一个先祖。第16条至第19条卜辞内容与第11至第15条相同，只是将“自上甲至于多后”改



图一三　608（H17：56，3/5）



图一二　1089（H24：30，1/2）

[4] 石璋如：《遺址的发现与研究·乙编》——《小屯》第一本，殷墟建筑遗存，1959年。
[5]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安阳工作队：《1991年安阳花园庄东地、南地发掘简报》，《考古》1993年6期。
[6] 刘一曼等：《考古发掘与卜辞断代》，《考古》1986年6期。另据《综述》，1953年9月，从CTT30探沟内掘获一片圆骨片，其上有一出字，时代明显较早（见《综述》图版拾肆下行）。
[7] 胡厚宣：《战后京津新获甲骨集》，群联出版社，1954年。
[8] 杨锡璋：《安阳殷墟三家庄东的发掘》，《考古》1983年2期。
[9] 许进雄：《甲骨上钻凿形态的研究》，艺文印书馆，1979年。
[10]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小屯南地钻凿形态研究》，《小屯南地甲骨》下册第三分册，中华书局，1983年。
[11] 同[10]。
[12] 邱苗：《卜辞考释数则》，《古文字研究》第六辑，1981年。
[13] 同[12]。
[14] 同[12]。
[15] 肖楠：《试论卜辞中的师和旅》，《古文字研究》第六辑，1981年。
[16] 出，陈梦家先生在《综述》一书中认为可能是小甲的合文，可备一说。
[17] 姚孝遂、肖丁：《小屯南地甲骨考释》，中华书局，1985年。

A SYNTHETIC STUDY OF THE ORACLE BONES FROM XIAOTUN LOCUS SOUTH

by

Guo Zhenlu

In the book *Oracle Bones from Xiaotun Locus South* (2 vols.; 1980, 1983), some long-open academic questions were solved by means of field archaeological methods, i. e. dating the Shi (自) and Wu (午) groups of oracle inscriptions, and confirming the chronological nation of the Li(历) group of oracle inscriptions with strategraphic evidence, In the present paper, the author makes a further study into the above-mentioned and pre-Wuding oracle inscriptions with the newly-published *Excavations in* 1973 *at Xiantun Locus South* taken into account and comes to the same conclusion as that in the book *Oracle Bones from Xiaotun Locus South*.

In the aspect of inscription contents, on the ground of the deep-going study of a lot of inscriptions made in the above-mentioned book, the author carries out a further research on a few questions disputed among scholars, such as " Gao Zu Shang Jia 高祖上甲" and " Hou Fu Ding 后父丁".

责任编辑：温明荣

（原载《考古學報》1997年第1期）

南》608第（6）段辞得到证实。这段辞的内容为：

4. 丁未贞，酒高祖，匚其牛，高妣（图一三，同版有高祖亥）。

这段辞文例不够规范，辞句有些颠倒，正确的读法应为“酒高祖、高妣，匚其牛”。辞中高祖、高妣并列，地位应该是同等的。同时，此版另一段辞有高祖亥，进一步说明高祖与高妣是相对应的。

从上述祖、妣对应关系中我们已经知道，高祖与高妣是对应的，也就是说，高妣的配偶应该称高祖，高祖的配偶应该称高妣。现在的问题是，既然大乙之配可称高妣，大乙是否也可称高祖呢？答案应该是肯定的。这一答案也进一步说明了高祖乙就是大乙，高祖乙也是高祖。

前面已经指出，陈梦家先生在《综述》中认为高祖与后祖是相对的，二者似以上甲为界，上甲以前为高祖，上甲以后为后祖。但实际上，情况并非如此。从著录看，上甲以前的先祖很多，除河、夔、王亥外，还有䖵、兄、𠂤、岳等。这些先祖中被称为高祖的，只有河、夔、王亥，其他的都未见称高祖。至于上甲以后称后祖，更与实际情况不符。上甲以后的先祖有几十位，称谓也有好几种，如匚、示、大、中、小、祖等，真正称后祖的，寥寥无几，只有庙号相同而排在最后的才称后祖，其他的都不称后祖。

笔者认为，卜辞中的高祖就是对时王来说，时代已经很久远的祖先，高祖即远祖。后祖就是对时王来说时代最近的祖辈，后祖即近祖。因此，高祖与后祖之间很难划出一条界线，也很难确定一个明确的范围，它是随着时代的变化而变化，是一定历史阶段的称呼，如前面已经指出的，高祖主要见于康丁、武乙卜辞，其他卜辞少见；后祖主要见于出组卜辞、廩康卜辞、武乙卜辞，其他卜辞少见。从这一角度看，谈论整个卜辞中高祖、后祖的界线与范围是没有意义的。

同时，还应该估计到，随着新资料的继续发现，原有的观点可能还会不断修正。如由于发现了高祖上甲的称谓，我们就修正了上甲以前才能称高祖的观点；又如，大乙之配称高妣，则进一步明确大乙也可称高祖。还有，卜辞中的高妣除高妣丙外还有高妣己、高妣庚，根据我们前面提出的祖、妣对应关系，她们的配偶是否也应称高祖呢？这有待于新资料的证明。

上面笔者概括地总结了小屯南地甲骨发掘的意义和初步的研究成果，对一些有争议的问题谈了自己看法。对这批甲骨来说，目前的研究还是初步的，有些问题还具有探索的性质，还需要不断进行总结，继续进行深入的研究。有的还需要积累更多的资料，有些则需要更先进的手段。我们相信在今后的研究中会取得更大的成绩，一些疑难问题将逐步得到解决。

注　释

[1]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小屯南地甲骨》（简称《屯南》）上册，中华书局，1980年。
[2]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安阳工作队：《1973年小屯南地发掘报告》，《考古学集刊》9，科学出版社，1995年。
[3] 陈梦家：《殷虚卜辞综述》（简称《综述》），科学出版社，1956年。

（B）子组卜辞　第1期中、晚期。
（C）午组卜辞　第1期中、晚期。
（D）历组卜辞　第1期或第3、4期。

对以上（1）至（5）的时代区分没有强烈的异议，所以本文决定以其为准。但是必须指出的是，作为一般的时代区分法，（1）至（5）是相当方便然而却很机械的区分法。至于根据武丁至帝辛的在位期所推断的绝对年代，括号内列出了董氏的说法，但必须附带说明，这种区分是有相当疑问的，在此仅供参考而已。

（A）至（D）是用“自”、“子”这些贞人的名字命名的，它们各自包含一组同时代的贞人及其卜辞，因此也可将其分别归入五个时期中的某一时期。把（A）归入第1期的初期，把（B）归入第1期的中、晚期，这种时代区分得到了广泛的支持。关于（C），前川捷三的研究[5]阐明了其特异性，并遵循陈梦家的主张，认为（C）是属于第1期的甲骨文。本文也将遵照陈梦家的主张展开论述，但除了时代区分的问题外也还存在不少其他复杂的问题。关于（D）的时代区分，学者至今仍未得出公认的结论，有认为属于第1期和属于第4期两种分歧意见[6]。我本人没有完成对历组问题的深入调查，所以目前难以判断孰是孰非。

如上所述，把甲骨文分成各类小组的研究工作可称为“分组”。除了以上自组至历组之外，还有大批属于殷王室的“宾组”甲骨文。宾组甲骨文是横跨整个第1期的，即使把第1期分为初、中、晚三个阶段也是如此。同时，还有一些历史项目（比如妇好的生活年代）也可帮助我们细分宾组甲骨文。另外还有“出组”、“何组”等小组。出组以属于第2期的卜辞为主，但其中也有可归入第1期晚期的部分[7]。这一现象同时意味着难以清晰地区分第1期和第2期。何组通常被归入第3期。根据陈梦家的意见，从字体来看第3期也可分为早期和晚期[8]。但正如陈氏也强调指出的，早期和晚期的区分并不一定依照帝王的交替（这里涉及廩辛和康丁）来决定。这种观点与不能将第1、2期截然分开的观点是一致的。第3期和第4期的甲骨文中有一些完全没有贞人的名字，因而有时称它们为“无名组卜辞”。如何将第3期和第4期区分开来，目前尚有不少难以解决的问题。第5期的卜辞又称为“黄组卜辞”。

以上概述了董作宾的甲骨文五期区分的论说。董氏的区分常常令人觉得过于机械，但逐渐会觉察到这种区分是建立在深思熟虑的基础之上的。为了避免话题的复杂性，在此不加详述。附带说一句，五期区分的意见是考虑到王朝祭祀及其他政治原因而产生的，本来与字体并无多少关系。因此，本文遵循董氏的五期区分主要是为了方便起见。

虽然序言长了些，但在论述进行分组和时代区分的标准时，这是必须加以叙述的最低限度。董氏在《断代例》中列举了以下10个项目作为标准：

（1）世系（殷王室的先公先王谱系）。
（2）称谓（先王、先妣等的称呼）。
（3）贞人（占卜时叙述命辞的人）。
（4）坑位（甲骨的出土场所）。
（5）方国（甲骨文出现的国家、部族的名称）。
（6）人物（出现的人物）。
（7）事类（比如祭祀或征伐等）。

有关甲骨文的时代区分和笔迹

高嶋謙一

一、序　言

当看到某一个“甲骨文”时，对此“甲骨文”刻写时代的区分产生兴趣的人，应该不仅限于甲骨文研究学家[1]。甲骨文不仅对中国古代史和语言、文化的研究者，而且对书法家来说也是中国现存最古的文字，它同时又是我们所使用的汉字的本源。从这一事实来看，对甲骨文绝对年代的推测和相对年代的分期是非常重要的课题。

由于甲骨文主要用占卜，因此又称为卜辞。甲骨文通常被认为是在殷王朝创始人大乙（＝成汤）后的第21代王武丁至第29代的末代王帝辛（＝纣）的大约二百几十年之间刻下的。整个年数几乎相等于日本的江户时代。当然在这期间，从甲骨文的字体以及根据贞卜行为进行推测的方法等所提供的“表层结构”，到更进一步的内容分析所导致的“深层结构”，都发生了许多变化。对此，学者们至今已有不少的论证，并有专著出版。

所谓断代，或者说时代区分中相对年代和绝对年代的推测工作主要是表层结构的研究，进一步则是对深层结构的探究，即对殷朝文化的性质作出判断并提出历史性解释。这种基础研究是从1933年董作宾的《甲骨文断代研究例》[2]以及同氏的大作《殷历谱》[3]出版后开始的。本文的目的是就有关相对年代设定工作的一小部分提出若干假设，并且探讨这些假设是如何与表层结构，即字体和书法风格的演变相结合的。由于篇幅的关系，对绝对年代的推测有待另文。

二、有关时代区分的背景知识

从殷王朝的武丁期至帝辛期的甲骨文通常可分为五个时期。另外，有的被认为是殷王朝内部所刻的甲骨文，有的被认为是与殷王朝有某种关系的其他集团或部门所刻的甲骨文，这种根据甲骨文的不同种类进行分类的做法也是很常见的。现将分类情况表述如下：

（1）武丁时代　第1期（公元前1339～前1281）[4]。
（2）祖庚、祖甲时代　第2期（公元前1280～前1274，公元前1273～前1241）。
（3）廩辛、康丁时代　第3期（公元前1240～前1235，公元前1234～前1227）。
（4）武乙、文武丁时代　第4期（公元前1226～前1223，公元前1222～前1210）。
（5）帝乙、帝辛时代　第5期（公元前1209～前1175，公元前1174～前1112）。
（A）自组卜辞　第1期初期。

武丁时代的若干字形。

董作宾在《断代例》中举出了一些例字，并按照他的时代区分方式说明了这些字的变化过程。比如王字，董氏认为甲骨文中有（a）𠂤、（b）𠂤、（c）王三种字体。他认为（a）是武丁至祖庚时的字形。祖甲以后的写法如（b）所示，上方加有一横，董氏认为这种写法持续到武乙时代，可是又认为文武丁时代出现了使用（a）的“复古”现象。帝乙以后形成了（c）这种写法（《断代例》472～473页）。文武丁时代出现复古倾向这种说法与董氏的殷代“新旧二派交替论”[11]直接相关。新旧二派交替论并不是不可采纳的，但（a）的写法“复古”于文武丁，即第4期的说法是错误的。这是因为董氏认为是第4期的甲骨文实际上指的是子组卜辞，而依照目前的定论，子组卜辞应是属于第1期的作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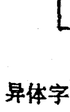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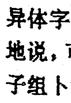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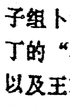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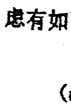
除了把王字作为研究对象外，董氏还分析了其他字形，正如贝塚茂树所指出的[11]，这些字形主要是表示十天干和十二地支的字，董氏集中精力研究了这些字的形体变化。（参照表1）

确实，如果十天干和十二地支的字形变化与时代区分相符，那么这将是相当有效的方法。因为干支字在许多甲骨片上都被用来记录日期或作为祖先的名字，与“王”字和贞人名相比，干支字的出现更为频繁。贝塚把董氏表1中的字体和子组卜辞（贝塚称为“子卜贞卜辞”，后命名为“多子族卜辞”）干支字中的酉（  ）、丑（  ）、午（  ）等13个字体进行对照（参照表2），指出从酉字到戌字的字形与董氏所说的第1期不一致，倒是接近于后期，特别是第5期的字形。相反，从戊字到申字，其字形与第1期至第4期的字相同，与第5期的字不相同。也就是说，如果以董氏表1中的字体演变作为指针，那么对子组卜辞时代的推测将陷入混沌不明的状态。另外，根据董氏的分析，子组卜辞属于第4期的文武丁时代，而目前的定论是属于第1期的武丁时代，因此不得不说董氏所企图论述的一元性字形演变观是不够稳妥的。仅就这一点而论，贝塚在“批判”[11]中所提出的“必须假设字体的二元性、三元性变化系列”的主张是妥当的。在此再一次观察表1，可发现文武丁时代异形字体最多，比如子的写法在文武丁时代至为繁复，这种情形在武丁至武乙的字形中是没有的。这一现象同时表明一元性字形演变观是勉强的。有关这一点后面还将述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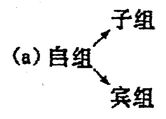
贝塚在“批判”中不仅把子组卜辞，而且把自组卜辞（贝塚称为“王亲贞”，后命名为“王族卜辞”）中的王（  ）、贞（  ）等字以及一些干支字形与董氏的干支字形互相比较，指出了自卜辞字形的特殊性。在这个意见的基础上，贝塚茂树和伊藤道治两人在《再检讨》一文[12]中展示了从甲骨文拓本集中摹写的“王族卜辞干支字体表”（见表3）。在这里，王族卜辞与自组卜辞完全相同，从时代区分的观点来看，其独特性在于它是属于武丁初期的甲骨文。关于这一点，贝塚和伊藤在1953年发表的《再检讨》中并未给出定论，直到以分析1973年出土的小屯南地甲骨的地层、坑层为主的一系列考古报告和研究结果问世才使这一问题有了结论[13]。在此基础上，现将表3的干支字与子组卜辞的干支字（见表4）加以比较。

从世系和称谓相结合的严密的时代区分法来看，表3中的“王亲贞”和自、𠂤等字都是属于武丁时期的甲骨文，因此可将它们看作同一小组。然而把表3的字与表4的字对照起来看，就可发现只有申字有所不同，但申字可以用林沄制作的更加完善的自组字形表（见表5）来补充。这样一来，表4的诸干支字便完全可以跟自组卜辞干支字的某一

表2　子组卜辞及董氏干支字体对照表[13]

干支 \ 辞别	子卜贞卜辞干支表	董氏干支文字表
酉		第一期
申		第一—四期
未		第一—四期后半
午		第一—三期
巳		第一—二期
辰		第一—三期
卯		第一期
寅		 第一—三期
丑		 第一—二期
子		第二—四期
亥		第二—五期
戌		第二期
酉		第三—五期
申		第五期
未		第五期
午		第五期
巳		第五期
辰		第五期
卯		第五期
寅		第五期

异体字相互对照了。这一事实也许意味着子组卜辞的字形继承了自组卜辞的传统。具体地说，可以设想属于自组的契刻者也许是属于子组的契刻者的老师。同时从年代上来看，子组卜辞与自组卜辞相隔并不很远。根据《尚书·无逸》和《今本竹书纪年》的记载，武丁的“享国”即在位年数为59年。按照这大约60年的在位年数来算，那么自组、子组以及王朝卜辞的宾组应该都是属于武丁时代的甲骨文。从字形演变的观点来看，可以考虑有如下两种发展状况，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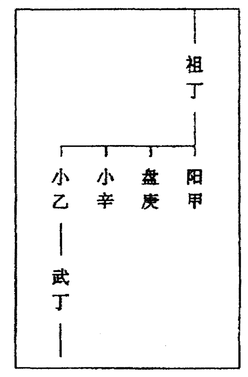
(8) 文法（不仅是语法，也包括专门用语）。

(9) 字形（文字的结构、字体）。

(10) 书体（文字的风格）。

严格地说，在以上10个项目中，只有（1）世系和（2）称谓出现在同一卜辞中才可认为是确定不移的标准。具体情况如下所述。

一条卜辞中如有“父某”的说法，其卜辞就可判断为“父某”的下一代所刻成。其次，如有“兄某”的说法，就可认为是其弟辈时代的作品。另外，卜辞中有时还使用“母某”、“祖某”、“妣某”的称谓，由于“祖”和“妣”是用于两代以前的称谓，所以缺乏严密性。在这里，某人死后（不限于死日），其“某”字便为天干名所取代[8]。例如以上曾涉及到的武丁的生父是小乙，而小乙有小辛、盘庚、阳甲三位兄长。在某条卜辞中（比如《丙编》12），如果指武丁的生父小乙和武丁的三位伯父时都用“父甲”、“父庚”、“父辛”、“父乙”这样的同类称呼，因而便可以知道该卜辞是在这些人物死后，即武丁时代所刻的。（以下本文将按照惯例，在涉及甲骨文的原始资料——即甲骨文拓本汇编时一律使用其简称，如《丙编》、《乙编》等。这些在岛邦男所著《殷墟卜辞综类》〈东京汲古书院，1971〉第589页上可看到1967年以前所刊布资料的一览表，请参照。）



但遗憾的是，这种称谓同时出现在某片甲骨中的情形并不多见。因此，其次发挥重要作用的分期标准通常是采用贞人名。在以上所举《丙编》第12片中，出现了叫做“𠂤”的贞人，所以𠂤便被判断为活跃于武丁时代的人物。在完全是另外的卜辞片中（作为实例的可举出《丙编》22），同时出现了𠂤和另一名叫做宾的贞人，我们把𠂤和宾的这种关系称为“同版”关系，并可进一步认定宾也是活跃于武丁时的贞人。董氏从出土于小屯村北大连坑的四片大龟版中发现其中三片刻有属于宾组的六个贞人。

这种利用同版关系的系连法是在进行时代区分时不可缺少的方法。目前用此方法可以得知：第1期约有70名贞人。第2期约20名。第3期，第4期，由于有不少常见句型中没有刻入贞人名的甲骨卜辞，即“无名组卜辞”，因而难以估计贞人的实际数目，只知道两期合起来大约有十几名。第5期约有数名。上述事实表明，贞人数目随着时代的推移而减少。根据这些贞人名（如上所述，指可根据世系和称谓的组合准确地判明时代，并可利用同版系连法进行分组的贞人名），可对相当数量的甲骨片作时代鉴定。但是即便如此，由于出土的甲骨片中碎片甚多，加上找不到贞人名的甲骨片要比找得到的多。因此，最常用的标准是董氏最后列出来的（9）字形和（10）书体。（9）（10）在确定与时代区分的关系时意义重大。

三、武丁时代的字形

甲骨文始刻于被认为是第1期的自组卜辞，告终于第5期的帝辛时代。在这期间，字形和字体都有很大变化。在此，首先试着介绍一下前辈学者的论说，同时探讨一下有关

表1　董氏干支字体演变表[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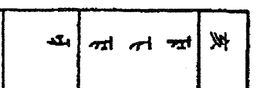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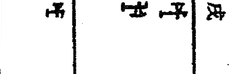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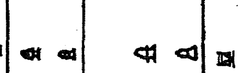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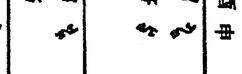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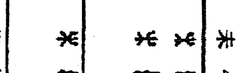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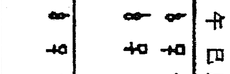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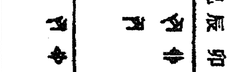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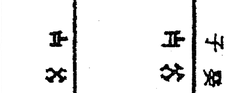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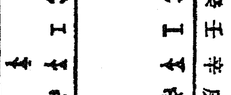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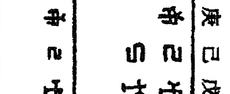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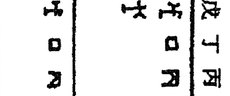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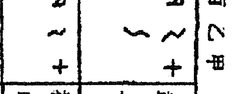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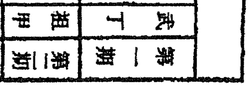
世系	王	丙申	未	午	巳	辰	卯	寅	丑
第一期	武丁								
第二期	祖甲								
第三期	廩辛 康丁								
第四期	武乙 文丁								
第五期	帝乙 帝辛								
附录	金文								

表3 王族——自组卜辞干支字体表[9]

干支/贞人	丁	戊	庚	辛	子	寅	辰	巳	午	未	申	酉	戌	亥
王亲贞	前八·一四·二	前八·一四·二	铁一六一·三	铁一四九·三	录八五四	续一·四二·三	燕六〇一	铁三四八	铁九一	龟一四·五	录二六一·三	后下三五·五	佚九一	零二
	前六·六六·四	燕六三〇	佚五〇二	藏九三·一	甲三〇四五	佚五〇二	珠一〇二四	后下四二·九	佚六一五	佚九五四	零五·六			
自	珠一〇二四	续五·一·四	珠六一二					铁一九三·一	珠五三〇					
贞	续五·一四·五	铁七七七	前八·八·一		后下五·一四	前八·一二·五	后下二四·一〇	续五·七·四	续五·一四·五	后下三五·二		续五·一四·五	佚七九一	佚七九一
旅		前八·二·七									前八·八·二			

表4 子组卜辞干支字表[16]

干支	丁	戊	庚	辛	子	寅	辰	巳	午	未	申	酉	戌	亥
子卜贞卜辞														

能说这是一种不自然的发展。

因为与前面提出的假设有关，所以这里要特别提及的是林沄的研究[18]。林氏提出在进行字形分析时应运用考古学界所熟知的“类型学”理论，并举出实例进行论述。首先，类型学是一种有助于我们掌握甲骨文的年代区分和分布状况的研究法。在考古学的挖掘操作过程中，常常会在同一层位出土不同时代的器物，把这些不同时代器物中类型相同或相似的器物集中在一起，抓住它的表层结构来进行年代区分和分布状况的分析。林氏将这种类型学的方法应用于甲骨文字形结构的分析。作为方法论，林氏提出的这种意见将会对今后的字形研究产生不少影响。本文将此称为“字形类型学”。

林氏所制的表中展示了从自组演变到宾组的一些字形的变化情况（请参照表5）。从表5的中层开始，林氏列举了16个干支字，同时把自组字形分成“大字”和“小字”两类，并特别指出“自组小字”组内已见宾组字形的苗头。如果仅仅观察表内的字形，可以认为确实如此，但同时存在的问题是如何将这一现象同上述子组卜辞联系起来。在此，我们再次将表4中的字形与表5中的字形一一对照，可发现除了（庚）和（未）与自组小字的和稍有差异外，其余全部都是相同的字形。也可以说，在相同字形的小组里构成了一个字形类型学上的问题。

我前面曾论及一种甲骨文字形发展中的假设，图示为：(a) 自组 → 子组 / 宾组；或者是：(b) 自组→子组→宾组。以上所作的分析不仅增强了这种假设的可能性，同时也证明仅仅根据相同的字形是难以进行自组和子组的区分的。在这种情况下，必须以将在第3节中论述的书法风格为基准进行分组。但是在此之前必须考虑到字形类型学中有关午组卜辞的问题。

前面已说明，我们是把午组卜辞看作第1期武丁时代的甲骨文而展开论述的。有关午组卜辞的干支字形，由于没有其字体变化的图表，现试着制作一个（见表6）。我们将表6的字形与表4子组卜辞的字形互相比较，可发现以下七个不同的字，即（戊）、（庚）、（子）、（午）、（未）、（申）、（戌）。其中属于结构性差异的有三对儿，即午组的与子组的，午组的与子组的，午组的与子组的。下面将表6的字形与表3和表5的自组字形相互比较，结果发现具有结构性差异的字形有：午组的与自组的，午组的与自组的，午组的与自组的。这一现象使我们感到午组跟自组和子组没有密切的关系，这从字形上证实了学者们关于午组卜辞是特殊字组的看法。但是反过来，自组跟子组的关系却很密切，以表6举的干支字为例，除了戊字，其他字的写法在自组和子组中是相当一致的。

从以上的事实来考虑午组在干支字形类型学中的地位，可以指出以下的可能性：

(a) 自组 → 子组 → 午组 / 宾组

(b) 自组 → 子组 → 午组 → 宾组

表5 林氏自组、宾组字形演变表[19]

组别	止	𠂤	𠂆	大	在	令	用	人	亦	王	其	不	于	𠂤	隹
自组大字															
自组小字															
宾组															

组别	辛	庚	戊	丁	丙	贞	羊	牛	豕	亲	来
自组大字											
自组小字											
宾组											

组别	戌	酉	申	未	午	巳	辰	卯	寅	丑	子
自组大字											
自组小字											
宾组											

表6 午组卜辞干支字形表[20]

干支	午组字形
丙	合集 11110四三
丁	11110四三
戊	11110四三·11110四五
庚	11110四三 11110四五 11110六九
辛	11110四四 11110六三
壬	11110四四 11110六七
癸	11110四五
子	11110四六
丑	11110四六 11110六三
寅	11110四七
卯	11110四七 11110六四
辰	11110四八 11110六六
巳	11110四八
午	11110四九 11110五〇
未	11110四九 11110五〇 11110六三
申	11110五〇 11110六八
酉	11110五〇 11110七二 11110九九
戌	11110五一 11110六五

在此，虽然我们并不清楚弟子是单数还是复数，但如果将甲乙片第2行的卯字与丙丁片第2行的卯字互相比较，就可以看出二者是完全不同的字体，因而我们可以说刻字者很可能是复数。丙丁片第2行的笔迹似乎也不是一个人的。更令人感兴趣的是可以设想这些弟子并不是文盲，而是事先用毛笔或其他笔练习过，并熟知这些字的人。因为虽然字与师傅的有结构上的差异，但确实是同一个字。还有己字也是如此，师傅的字体是，弟子的字体是。

初看起来，初学刻字的人理应是识字的人。但如果假设甲骨文制作过程中有分工，存在不同职责的工作人员，比如说卜辞起草者（也许就是贞人或王）、刻字者、实际进行烧灼的技术人员、叙述占卜结果即繇辞的人（如果是王朝卜辞，这人便是商王本人），那么人们也许会提出刻字者可能是文盲的疑问。事实上我们知道确实曾有学者提出过这样的



图 2

疑问，因此在前面特别提及卯字和己字，以说明刻字者是识字的。至于说到分组和断代，由于它们（即图3和图2中的甲骨文）都是习刻，尚未形成类型，无法将它们分别纳入甲骨文书法风格的某一流派，因而难以做出决断。（根据被认为是师傅所刻文字的书法风格来判断，图3的甲骨文也许属于第1期后期至第2期前期的出组）。

以上我们以殷代两幅习刻为例考察了书法风格的巧拙，结果发现这些习刻中的字体尺寸、大小控制、配字状况等均有问题，整体缺乏协调感，笔道儿的粗细不统一，上下左右不够匀称。因此，如果把师傅的看成“A”，那么弟子的刻字将在数等之下，弟子之间也有差别。总之，上述习刻的不成熟之处就在于没有平衡感，因而也就没有形成特定的书法风格。下面，我们将分析实际承担契刻任务的刻字者的书法风格。由于篇幅的限度，本文只以宾组为例进行分析。

五、宾组书法风格的两个流派

1936年春天，中央研究院的考古队从小屯村北面的YH127坑位中发现了17 000枚以上的龟甲。这些龟甲大部分属于宾组，作为王朝卜辞具有丰富的内容，足以成为书法风格欣赏和分析的对象。王宇信在其关于甲骨文研究的书中有一节专门论述YH127坑的学术价值，指出YH127坑出土的甲骨文将成为时代区分研究的基准[39]。这是因为学者们一般都认为YH127坑考古地层明显，而且封坑时间也许正处于武丁时期。这坑里装满了龟甲，龟甲上还有一具人骨。石璋如参加了这次挖掘并写出了报告，指出这具人骨可能是一位甲骨文管理人的[39]。

谈到宾组卜辞，首先浮现在眼前的是《菁华》所载的几片用又大又粗的字所刻成的骨版刻辞。现将《菁华》1的拓本（《合集》6057）缩小为57%的复印件，请看图4。

虽然字的尺寸并不规则，但配字关系协调，整体感觉非常匀称；字数虽多但并没有刻错后重新刻写的迹象。这一点可据《菁华》原版照片判明。由于图4的刻字属于同一类型，所以可以认为是同一契刻者所为。现将这种类型称为“型A”（典型宾组刻字）。

前面在图1中曾引用了一条宾组卜辞，现将其与图4比较，可以发现虽然二者都有整齐的感觉，但书法风格稍有不同。以贞字为例，图1刻成  ，图4刻成，后者显得细长、左右相称。再如图1的  （小）、  （宰）、  （卯）、（于）等字有粗有细，而这些字在图4则有整体匀称的感觉。因此，尽管我将图4和图1的例子都看作“型A”（典型宾组刻字），但为了表明字体因契刻者不同而产生的不同，我将图4的例子称为“型A1”（1表示契刻者的号码），图1的例子称为“型A2”。

现在请看图5。通观《丙编》所载YH127坑出土的宾组卜辞，用大字和粗笔道儿的字刻成的卜辞以图5所示最为典型。由于原来的尺寸太大，因此将它缩小到52.5%。与图4的刻字相比，虽然书法风格相当接近，但图5的刻字明显带有圆形。

例如，右数第3行第1个字“车”完全是圆形的。图5的粗体字也许是先用毛笔打底后刻成的（此外如《丙编》209也是很好的例子）[40]。如果这个推测是正确的话，那么图4和图5的字可认为是同一刻字者所为，属于“型A1”。图5的上部左右均有用纤细的小字刻成的对贞，这些字的形体没有呈现圆形，像是直接刻上去的，契刻者也应属于“型A1”。图5中部的大字下面有不少小字，除了用箭头显示的刻辞外，其余也都属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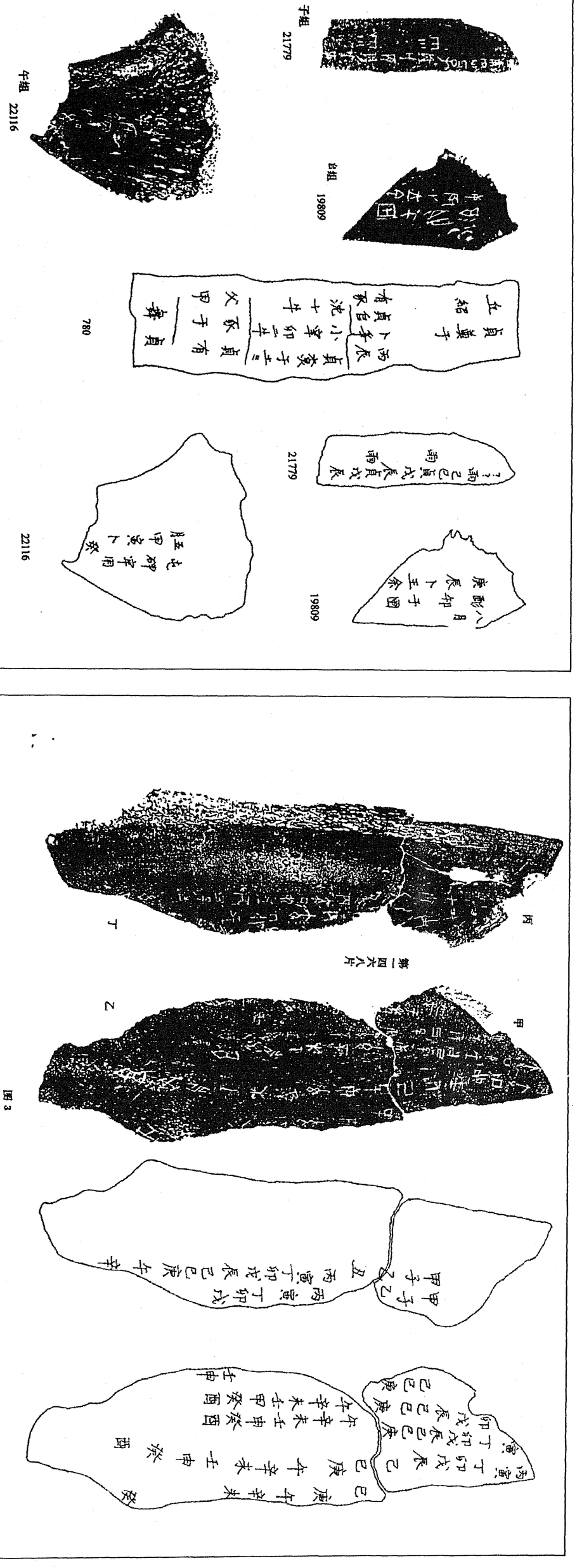


图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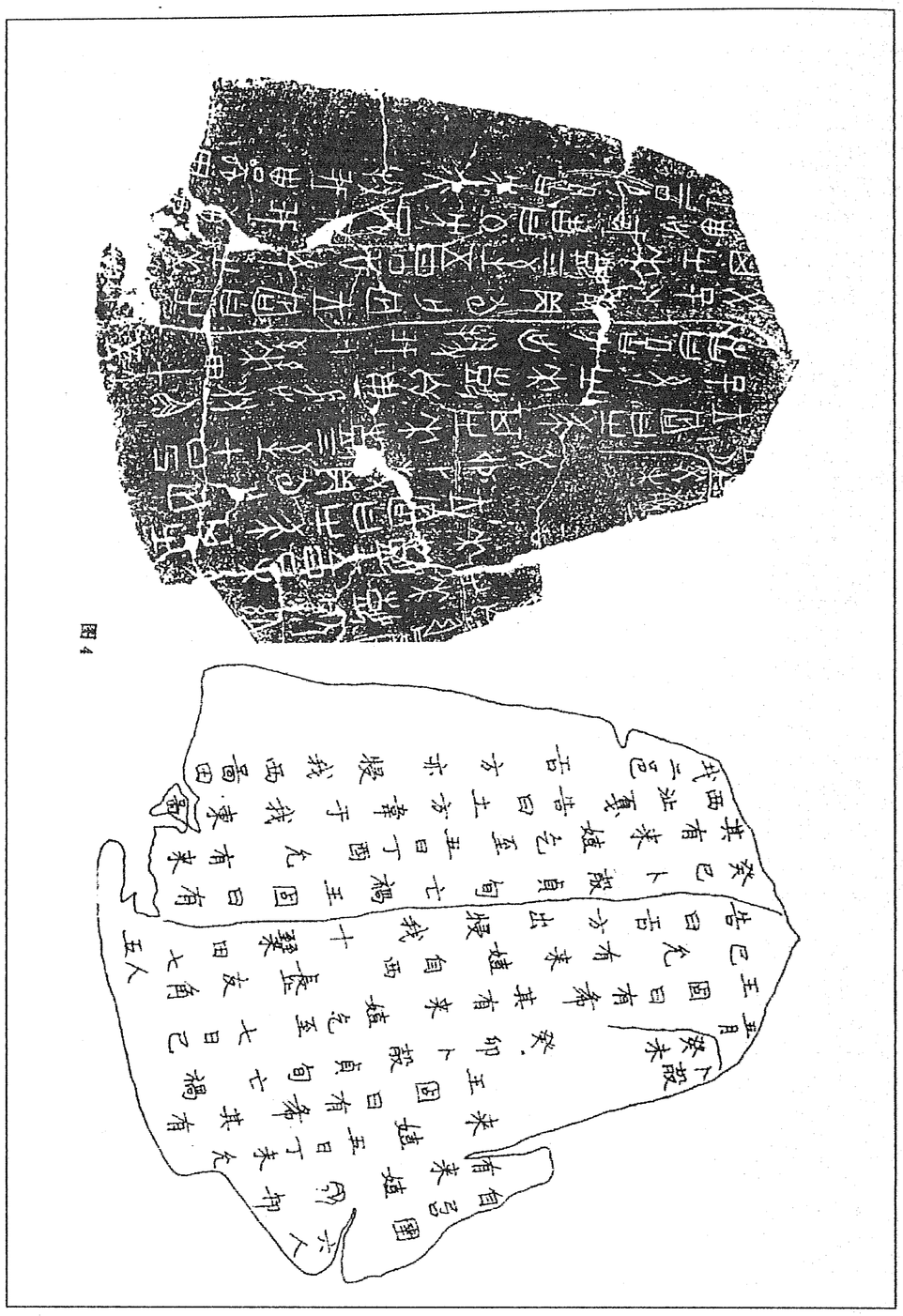


图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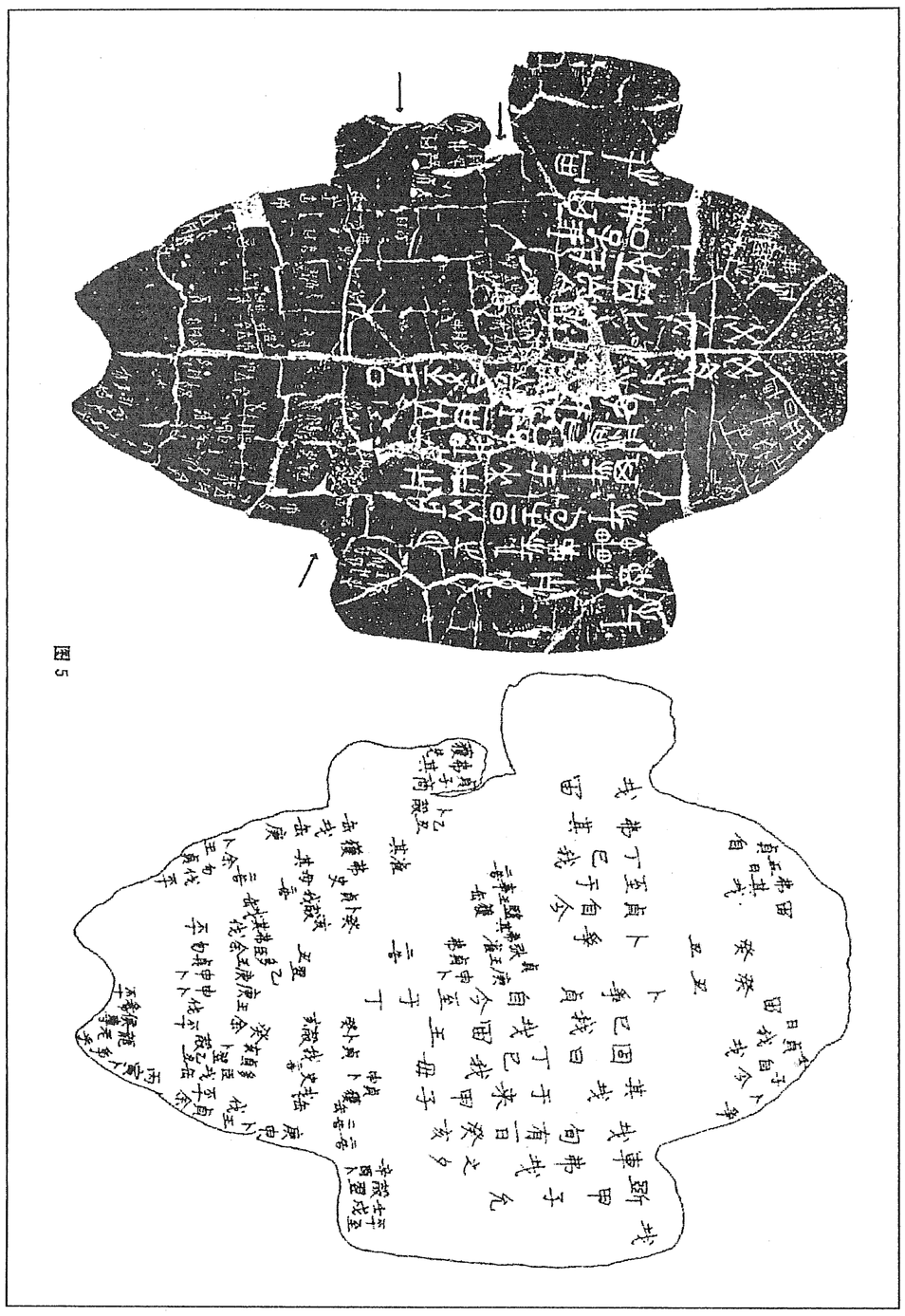


图 5

“型 A1”的笔迹。

最后，我们把《丙编》381 列为图 6（缩小率为 56%），在说明图 6 的同时试着给以进一步的总结。图 6 中共有（1）至（10）10 条刻辞。钩形箭头，比如 ，表示从上到下然后从左到右的阅读方向。先看 1 和 2，这对儿对贞刻辞的书法风格与上述型 A 有相当的差异，其字体比较粗而且有力，但每个字的上下左右缺乏匀称感。3 和 4、7 和 8、9 和 10 这些对贞刻辞也是如此。比如 等字就比较明显。我把这些字的书法风格称为“型 B”（准典型宾组刻字），以与图 6 中的 5 和 6 的型 A（型 A1）区别开来。

关于型 A 和型 B 是一人契刻还是数人混刻，这一问题同样存在于图 6 和图 5 的龟版刻辞中。除此之外还有其他一些例子，但三人以上的契刻者同刻一版的例子似乎不多。图 6 中的 3 和 4、7 和 8、9 和 10 这些对贞刻辞是由同一人刻成的，那么如何看待 1 和 2 呢？1 和 2 刻于龟版的咽喉部，处在这一部位上的刻字与其他部位上的刻字相比往往呈现出不同的风格（比如图 5 也是如此），这一点必须引起重视。因此，在把 3 和 4、7 和 8、9 和 10 看作“型 B1”时，不能轻易地把 1 和 2 判断为“型 B2”。关于这一点，我将保留自己的意见，不过有一点是可以作为结论的，即图 6 的刻辞至少是两名契刻者所为。实际上，仅在上述考察的范围内，我们就可以说宾组内部有四名契刻者。以图 6 为例，将它们分成型 A 和型 B 是根据其书法风格，但如果以前一节论述的字形为基准的话，那么型 A 的 （年）就变成型 B 的 ，型 A 的 （受）就变成型 B 的 ，型 A 的 （酉）就变成型 B 的 ，表现出明显的差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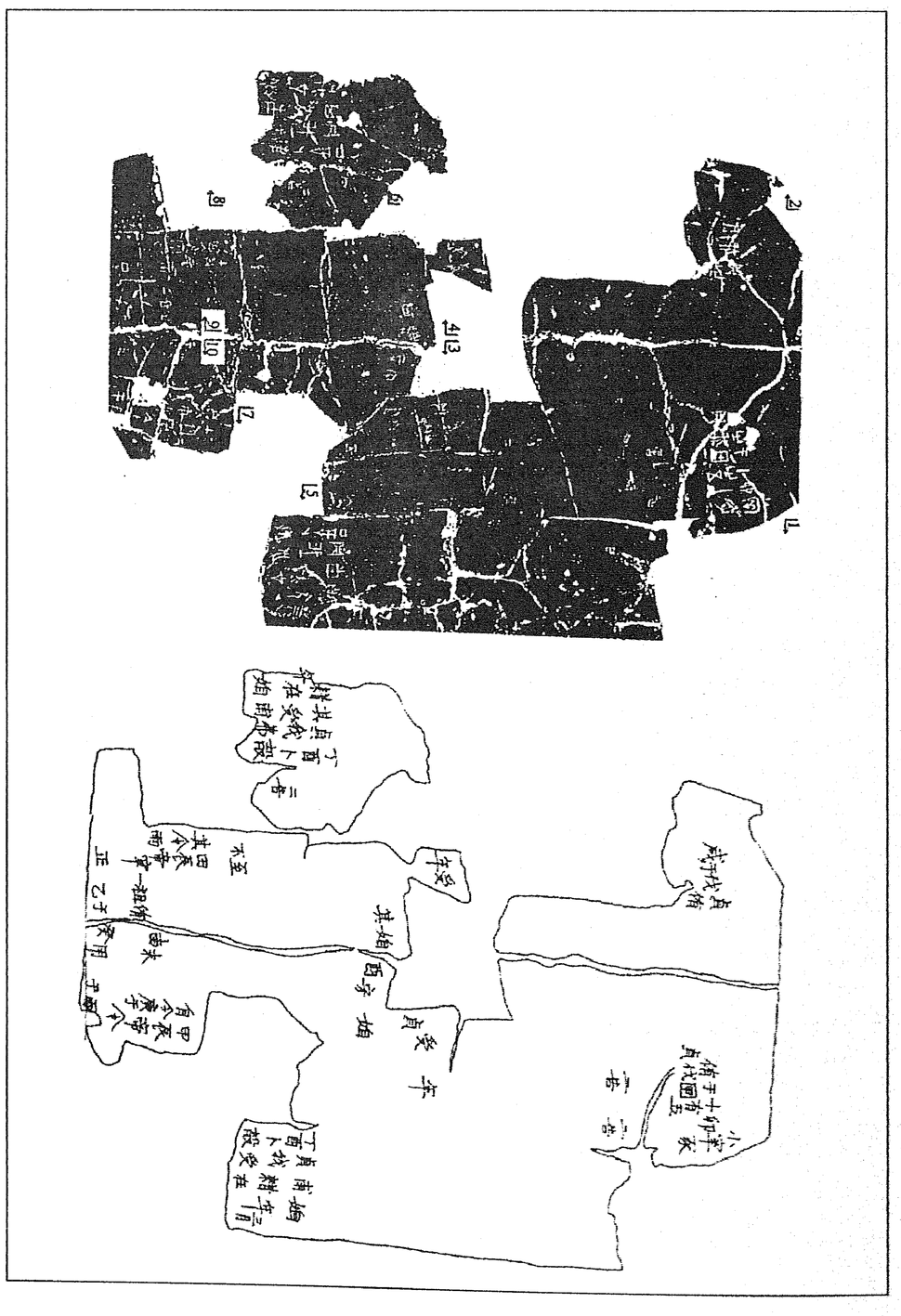
其实不仅是《丙编》，如果通览《乙编》，也是不难对其进行型 A 和型 B 的区分的。（根据裘锡圭的意见，型 A 和型 B 也许可称为“正体”和“俗体”[33]。）本文虽然引用了拓本的复印件并区分型 A 和型 B，但难以查清型 A 和型 B 的契刻者的号码，因为数量太大。《丙编》中除了重复的也有 600 片甲骨，约 17 000 条卜辞。就《乙编》而言，其中除了被《丙编》收录的以外也还有几千片。

根据我的初步推测，出现在《乙编》中的贞人有 23 名（根据以前的调查），而契刻者也有十几人之多（既有属于型 A 的，也有属于型 B 的），与此相应，书法风格的类型也会多至十几种。

剩下的问题是宾组中型 A 和型 B 的时代区分。正如前面所述，宾组卜辞具有 60 年左右的历史，因此伴随宾组契刻者集团，型 A 和型 B 当然也有它们相对的年代。但这是个相当复杂的问题，仅从字体和书法风格上是难以判断的，必须联系宾组卜辞的内容（如月食记录、旨方征伐、妇好关系事项）进行研究。这些复杂的问题在此难以解答。似乎是有头无尾，但慎重些还是必要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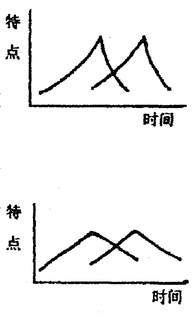
六、结　　语

松丸道雄曾经提到贞人和契刻者不是同一人物，而且契刻者的人数比贞人的数目要少得多。松丸还就字形、书法风格的研究作了以下论述：“如果假设一个时期中由数人构成了一个契刻者集团（有时是一个人），由于在狭小的集团内部相互交流知识和技术，所以不难想象为一个时期的象征会出现有关字形和书法风格趋同的倾向。根据我的看法，字形以及书法风格的演变实际上只不过是为殷王室服务的极少数契刻人员由世代交替所带



来的习惯和技巧产生的变化罢了。"㊾

松丸的论述表明他在30年前就预测到了本文所考察的内容，为时代区分的研究提供了一个启示。从另一个角度来说，以往的时代区分，其根据是世系、称谓、贞人以及其他几个项目与某个商王的关联，而目前我们的看法是还必须从字体、书法风格等书法史观点来研究时代区分，并且做这样的研究时还必须考虑书写者或契刻者的经历、技巧及习惯等。本文只是探讨了其中的一小部分，还有许多问题需要研究。当然，研究重点并不在数量上，而在于确立正确的方法论以及设定判断的标准和假说。



在研究学问中设定假说是不可缺少的。比如某一类型的书法，有的在流行了一个时期后迅速废弃（如日本年轻人的"圆字"），有的却得以长久保持。下面将这一现象用表的形式加以显示。

纵线所表示的特点当然不限于一种，因此也许难以简单明了地表示。但是我们可以在某一种根据的基础上抓住其特征，用图表的形式设定一个假说。对这一假说的批评和反批评本身就是意义重大的研究工作。如果这一假说难以驳倒，便可作为学说留存。在此，我热切地期待也许可命名《甲骨文书法史研究》的专著问世。

（本文原稿为日文，由胡秀敏女士译成中文，并由孙景涛先生协助校对，于此谨致谢忱。）

注　释

①为了方便起见，本稿决定不考虑70年代后期在陕西省岐山县凤雏村的西周建筑遗址出土的有字"周原甲骨"。对这些文化应首先进行相应的研究，然后与"安阳甲骨"作比较研究。

②原载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外编第1种《庆祝蔡元培先生六十五岁论文集》上册，323—424页。又见台湾世界书局印行《董作宾学术论著》上，371—488页。以下简称《断代例》。

③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专刊《殷历谱》上、下编，共4册。

④这里所指的武丁在位的绝对年代所依据的是董作宾的推算。请参看《殷历谱》上编第1卷第2页。以下，其他王的在位绝对年代也依据这本书，并且省略"公元前"三字。另外，董氏以及董氏一派的若干专家认为在武丁以前的盘庚、小辛、小乙三王时代已有甲骨文存在，但没有确切的证据，所以现存甲骨文必定是武丁时期及其以后的。

⑤《有关午组卜辞的考察》，《中哲文学会报》48—69页，1974。

⑥关于这一点，请参看池泽优的《甲骨断代分期中最近的关键问题——中国的"历组"争论》，《考古学 Journal》，第281号，10—16页，1987。

⑦陈梦家：《殷墟卜辞综述》190—193页，科学出版社，1956。以下简称为《综述》。

⑧《综述》197—201页。

⑨David N. Keightley, "Whose Name, Whose, Graves? Temple Names and Late Shang Yuppies," (Paper presented at the Annual Meeting of the Association of Asian Studies, San Francisco, 26 March, 1988) 这篇论文中有"死后说"的详细讨论。

⑩这个说法以断代为基础，认为殷代的祭祀和历法等文化制度有广泛的新旧交替，这可以从殷王朝各时代中看到四个类别：

一、旧派　盘庚、小辛、小乙、武丁、祖庚
二、新派　祖甲、廪辛、康丁
三、旧派　武乙、文武丁
四、新派　帝乙、帝辛

见《殷历谱》上编第1卷第6章13页反面。

⑪《殷周古文字的正体和俗体》，载《中国古文字和殷周文化》17—23页。日本读卖新闻社、东方书店出版，1987。我们不能简单地判定型A是正体，型B是俗体。并且，即便把型A看做正体，把型B看做俗体，那也是宾组契刻者内部的现象。我认为在这里型B反而是正体。

⑫见松丸道雄《甲骨文字》（奎星会出版部出版，1959）第8页。关于贞人和契刻者的区别，浦野俊则在其研究报告摘要"有关甲骨文字的贞人和刻者"《书学》特集（第七次日展1，1975年）33—35页中给出了进一步的证明。另外，在吉德炜的 Sources p. 48—49 中也有详细论述。

（原载《胡厚宣先生紀念文集》，科學出版社，1998年）

试论何组卜辞的时代与分期

范　毓　周

最近一个时期，由于"历组卜辞"的年代及其相关问题的讨论，有关殷墟出土甲骨文的分期与断代问题重又成为甲骨学者集中研究的重要课题，正在引起学术界的普遍关注。近些年来，在殷墟甲骨文的分期与断代研究方面，最为令人瞩目的成果应当说是对以董作宾五期分法为基础的甲骨文分期断代理论的突破。五期分法是董作宾先生于1933年在《甲骨文断代研究例》中首先提出的①，后来经过补充和完善，久已为国内外学术界所普遍接受。但是，随着甲骨文研究的逐步深入，五期分法越来越显露出它固有的缺点。正如李学勤先生曾经指出："实践证明，五期分法有其缺点，重要的一点是把甲骨本身的分组和王世的推定混在一起了。单纯以王世来分期，实际是认为一个王世只能有一种类型的卜辞。一旦发现同一王世有不同种类的卜辞时，便很难纳入五期的框架。"②他的这一看法确为中肯之论。实际上，50年代中期以来，已有越来越多的学者逐渐放弃五期分法，先后接受了陈梦家先生创立的分组研究方法③。最近，李学勤先生又对这种方法作进一步分析整理，将殷墟出土的全部甲骨文资料分别以贞人名称（"无名组"除外）命名的九组卜辞。其中的"宾组卜辞"即原董氏五期分法的一期卜辞；"出组卜辞"则为原董氏所定的二期卜辞；"无名组卜辞"和"何组卜辞"相当于董氏原来的三期卜辞；而"自组卜辞"、"子组卜辞"、"𠂤组卜辞"和"历组卜辞"则为董氏所拟定的四期卜辞，其中的"𠂤组卜辞"即陈梦家所谓的"午组卜辞"，"历组卜辞"的概念是由李学勤先生提出的；至于"黄组卜辞"即是原来董氏五期分法中的第五期卜辞④。在上述各组卜辞的断代问题上，经过近年来甲骨学者的多次讨论和深入研究，也已得出与传统看法完全不同的结论。例如，"历组卜辞"的年代，经过李学勤、裘锡圭等人的讨论，已被重新认定为武丁晚年到祖庚时期的卜辞⑤，除了少数学者尚持异议外⑥，大多数学者多已接受这一看法。对于"自组卜辞"，董作宾原曾划定为四期文武丁卜辞的一种，后经陈梦家改定为武丁晚期卜辞⑦，近年又经一些学者论定应为武丁早期的卜辞⑧。在"自组卜辞"和"历组卜辞"之间，尚有一部分由"自组卜辞"向"历组卜辞"发展的过渡类型，裘锡圭称之为"历、自间组卜辞"，并且论定应为武丁中期的卜辞⑨。至于与"自组卜辞"同时被董作宾划归四期的文武丁时期的"子组卜辞"和"𠂤组（或称午组）卜辞"，我曾推定应属武丁晚期的卜辞⑩。"黄组卜辞"的时代，最近经过李学勤、常玉芝等人的研究，认为应当分属三个王世，其上限可以上延至文丁甚至武乙的时代⑪。实际上，李学勤所提出的9组卜辞加上裘锡圭补充的"历、自间组卜辞"，殷墟历年出土的甲骨文资料大体可以分为10个大的类群。其中除了"出组卜辞"、"无名组卜辞"和"何组卜辞"之外，大多数已被学者充分讨论。"出组卜辞"的时代，一般仍然信从陈梦家先生的意见定为祖庚、祖甲时代，迄今仍无异议。"无名组卜辞"和"何组卜辞"过去被董作宾一概定为三期卜辞，后经陈梦

当明显的不同的卜辞，至少有一部分是完全同时的。陈梦家把前者（案即“何组卜辞”）完全划归廪辛，后者（案即“无名组卜辞”）完全划归康丁，显然是有问题的。”[21]他们的例证是确切的，意见显然是中肯的。

“无名组卜辞”的时代，过去一般认为是在康丁时代，但在最近，已有学者指出其下限应当下延至文丁时代[22]。如果这一看法是可信的，那么“何组卜辞”的时代至少也应首先在这个范围内确定。关于“何组卜辞”应当属于康丁时代的证据，陈梦家先生在论证它应属廪辛时代时已经举出许多例证，尤其是关于“何组卜辞”中贞人何、彭、亘、口、狄及其附属贞人或失去贞人的卜辞的称谓分析，除了他误将“何组卜辞”拟为廪辛时代卜辞的结论外，都可以看作是“何组卜辞”中有相当数量的卜辞应属康丁时代的极好例证[23]。此外，“何组卜辞”中也有一部分卜辞可以下延至文丁时代。例如，李学勤先生曾经举出《续存》下915版肋骨上有关伐危羌的“黄组卜辞”，其中所记征伐战争及用危方奚祭祀之事，不仅见于“无名组卜辞”的《京津》4141等片中，亦见于“何组卜辞”的《甲编》1269、1712等片中，他曾据以推断：“看来何组、无名组同黄组有一段相并存的时间。”而且这部分与“何组卜辞”、“无名组卜辞相并存的黄组卜辞，正是文丁时代的卜辞[24]。我认为这一分析是很精当的，因而“何组卜辞”中也有一部分卜辞可以下延至文丁时代。根据以上分析，我们可以看出，何组卜辞的时代至少可以包纳康丁至文丁三个王世。

值得注意的是，“何组卜辞”中还有时代更早的卜辞。例如，何组卜辞中有下述一片田猎卜辞（图1）：

（3）丙子卜，口贞：王其往于田，亡灾？在十二月。

（4）丁丑卜，彘贞：其往于田，亡灾？（《缀合》172）

而在“出组卜辞”中，有贞人行的一片田猎卜辞，不仅字体书风与之完全一致，而且占卜时间也在十二月，干支与之正相衔接（图2）：

（5）戊寅卜，行贞：王其往于田，亡灾？在十二月。（《粹》930）

行是“出组卜辞”中尹群中常见的贞人，依照陈梦家的分析，他的卜辞应为“出组卜辞”中较晚的祖甲卜辞[25]。如果考虑到“何组卜辞”中还有相当数量的周祭、岁祭和劦祭卜辞，它们都应是祖甲时代的卜辞，因而“何组卜辞”所包含的时代可以上及于祖甲时代。

“何组卜辞”的时代上限还不止于祖甲时期。这可以从“何组卜辞”中有相当数量的卜辞中“王”字写作顶上尚无横划的“𠂤”形得到说明。例如，在前引贞人口的卜辞《缀合》172、贞人彘的卜辞《合集》30927等片中，都有这样的例子。在贞人何的卜辞中，这类的例子就更多，仅就我们知见所及，在《合集》中即有《合集》27153、27833、27835、27836、27837、27843、27844、27847、27848、27849、27861、27862、27863、27865、27866、27867、30107、30108、30109、30110、30153、30531、30559等20余版。众所周知，“王”字在一期卜辞中，除了“自组卜辞”中有些较早的写法外，无论是“自组卜辞（较晚部分）”、“历、自间组卜辞”、“宾组卜辞”、“子组卜辞”、“午组卜辞”，还是“历组卜辞”中较早部分，都是写作顶上尚无横划的“𠂤”形的。只是到了“出组卜辞”和“历组卜辞”中较晚部分，“王”字的写法才出现顶上加一横划的“𡈼”字形。“出组卜辞”中也有极少数几例“王”字写作顶上尚无横划的“𠂤”形的，但均是“出组卜辞”中最早的卜辞，因而有一期卜辞的写法。“出组卜辞”一般认为是祖庚、祖甲两个王至还可能上及于武丁晚期[26]。最近一些学者在有关“历组卜辞”时代问题的讨论中，根据“宾组卜辞”中较晚部分与“出组卜辞”中较早部分与“历组卜辞”中父乙类所卜事项往往相同的现象，认为“宾组卜辞”的这部分较晚卜辞应与“出组卜辞”早期部分时代相当，均为祖庚时代的卜辞[27]。综合上述两种看法，“出组卜辞”中的较早部分应为祖庚时代的卜辞，其中最早的部分应为祖庚早期或武丁末期。如果上述看法无误，那么“何组卜辞”这部分把王字写作顶上尚无横划的“𠂤”形的卜辞，其时代当与“出组卜辞”中最早的那部分卜辞相当。换言之，“何组卜辞”的时代上限可能始于祖庚早期甚或更早的武丁末期。

“何组卜辞”中贞人口、彘、何的部分卜辞时代较早是并不奇怪的。实际上，这几个贞人早在武丁早、中期的卜辞中已经出现，并且是活动在当时王朝中的重要人物。例如，记载有贞人口活动的卜辞有：

（6）癸巳卜，自：隹令口……？（《京津》3031）

（7）乙巳卜，亘口令？（《后》下36.6）

关于贞人彘的活动，则有上述卜辞和贡龟刻辞：

（8）乙卯卜，𡆥贞：乎彘、𠂤，在东……？（《乙》6011）

（9）彘入十。（《乙》4484）

有关贞人何的卜辞则有：

（10）贞：何以羌？（《乙》6883）

（11）贞：何不其以羌？（《乙》2659）

上引诸辞中6、7为时代最早的“自组卜辞”，其余均为殷墟YH127坑出土的“宾组卜辞”。自组卜辞现已为大家公认为武丁早期的卜辞，而YH127坑出土的“宾组卜辞”则为武丁中期的卜辞[28]。既然贞人口、彘、何诸人在武丁早、中期已经分别用事于商王朝，他们在武丁末期或祖庚初期担任商王朝的贞人也就毫不足怪了。如果上述分析可信，“何组卜辞”的时代显然是有可能横跨祖庚、祖甲、康丁、武乙和文丁等四代五个王世的。

“何组卜辞”既然横跨五个王世，包纳相当长的时期，其本身就有一个需要分期的问题。陈梦家先生虽然认为要把“何组卜辞”“分别为早晚期是比较困难的”，但他还是在马汉麟的启发下，根据卜辞中“旬”、“夕”的不同形态将“何组卜辞”中的贞人分出如下的早晚期来，即：

早期的：大、㫐、何、宁、卯；

晚期的：口、狄、彭、亘、歐、徵。[29]

为了证明贞人狄的时代较晚，陈氏还列举了田猎卜辞中“往来亡灾”的“灾”字在贞人狄的卜辞中的四种不同字体；同时，他也注意到贞人何的卜辞中王字的不同形态，并指出：“有武丁式的，有祖甲式的，也有少数晚世帝乙、帝辛的。”然而，他却认为：“我们不能单据‘王’字的写法以断代，是很显然的了。”[30]陈氏在这里未能抓住具有典型意义的“王”字与“灾”字的字体变化，而以不太典型的“旬”、“夕”等字的字体变化为依据来讨论“何组卜辞”的时期划分，可谓失之交臂，在方法论上显然是舍本取末，因而失当，故尔“虽然费去了很多时间去检查，而其结果并不是确定不易的。”[31]例如，上文中我们已经引述卜辞分析了贞人口早在武丁早期已经用事，故其卜辞中早至祖庚早期或武丁末期者，陈氏却把他定为“何组卜辞”中的晚期贞人，显然是有误的。

家先生进一步细分，始将它们分别定为廪辛、康丁两个王世的卜辞[12]。最近李学勤先生又进一步指出，“无名组卜辞”的时代下限至少可以下延至武乙时期，而且“无名组卜辞”和“何组卜辞”中都有一些同时代最晚的“黄组卜辞”同时并存的卜辞[13]。这种情况表明，无论是“无名组卜辞”，还是“何组卜辞”，它们的时代都有再加讨论的必要。这里我们主要讨论一下“何组卜辞”时代及其自身分期的问题。

“何组卜辞”的概念是陈梦家先生首先提出的。50年代中期，陈梦家在对殷墟出土的甲骨文资料进行系统分析研究时，针对董作宾的五期分法，提出了新的早、中、晚三期的分法。他曾指出：“五个时期的卜辞，由字体文例及制度可分别为早中晚三类：早期是武丁、祖庚、祖甲和廪辛，中期是康丁、武乙和文丁，晚期是帝乙和帝辛。”并说：“中期的康、武、文自成一系。因此所谓第三期正为早中两期所平分，‘三上’廪辛属于早期，‘三下’康丁属于中期。”[14]接着，他又从字体、卜人、龟骨使用比例、前辞形式、称谓和有无周祭卜辞以及是否记月名等几个方面，详尽分析了廪辛、康丁两类卜辞的区别，并将其中的廪辛卜辞命名为“何组卜辞”。[15]

实际上，陈氏的这一分析仍然是以董作宾把他的三期卜辞定为廪辛、康丁两个王世卜辞的假定为其前提的，因而他将何组卜辞划归廪辛时代的论断也是不无疑问的。依照董、陈两人的看法，商代诸王的传承世次，在祖甲之后应为祖甲之子廪辛，然后由廪辛再传于祖甲另一子康丁，这主要是他们信从《史记·殷本纪》、《三代世表》和《汉书·古今人表》诸书所记廪辛曾在祖甲与康丁之间即位为王的缘故。如果验诸周祭卜辞就会发现，这是颇有问题的。例如，黄组卜辞中即有下述一版周祭卜辞：

（1）甲申卜，贞：王宾祖甲，祭，亡尤？

（2）〔丁〕亥卜，贞：王宾康祖丁，祭，亡尤？（《前》1.24.1，《通》58）

根据辞中所记，祭祖甲在甲申日，祭康丁在丁亥日，二者为同一旬内的甲日与丁日，其间相隔三日，其间绝无可能插入一个辛日，而在周祭卜辞中祭诸先王皆在与先王庙号中干名相应的干日举行，因而可以证明在祖甲之后受祭的先王为康丁，廪辛是不曾受祭的[16]。周祭卜辞是直接反映商代各王传承世系的珍贵史料，商代的周祭制度是一种非常严密的祭祀制度，其基本原则是，先王无论直系、旁系，甚至虽未继位但曾经被立为太子者，全都列入祀谱予以祭祀[17]。既然廪辛未被列入周祭祀谱，他就既非直系先王，也非旁系先王，甚至连是未曾即位的太子的可能性也没有。换言之，根据周祭卜辞，在商代的王位传承世系中，可能原来就不曾有过廪辛这一王世，《史记》诸书所记乃是一种误传[18]。如果这一推断无误，那么要把何组卜辞的时代定为子虚乌有的廪辛时代显然是失据的了。

既然廪辛已不可能为商代的一个王世，传统五期分法中的三期卜辞便只包纳康丁一个王世，而何组卜辞和无名组卜辞也都只应属于康丁同一个王世，那么陈梦家关于何组卜辞与无名组卜辞区分的分析在甲骨文断代研究中是否还有意义呢？我认为，陈梦家根据“何组”、“无名组”两组卜辞的种种差异将它们分为两个不同的卜辞类群，应当说还是符合卜辞的实际情况的。但是，由于他把廪辛作为一个王世，而将它们分属廪辛、康丁两个王世，则是颇有问题的。实际上，“何组卜辞”和“无名组卜辞”间的联系是非常密切的，其联系远大于它们之间的区别。关于这点，过去已有不少学者注意到。例如，李学勤先生早在50年代后期，就曾举出过这两组卜辞同卜一事的例证[19]。此后，裘锡圭先生也补充过类似的例子[20]，并曾据以判断：“由此可知这两种在文例、字体等方面都有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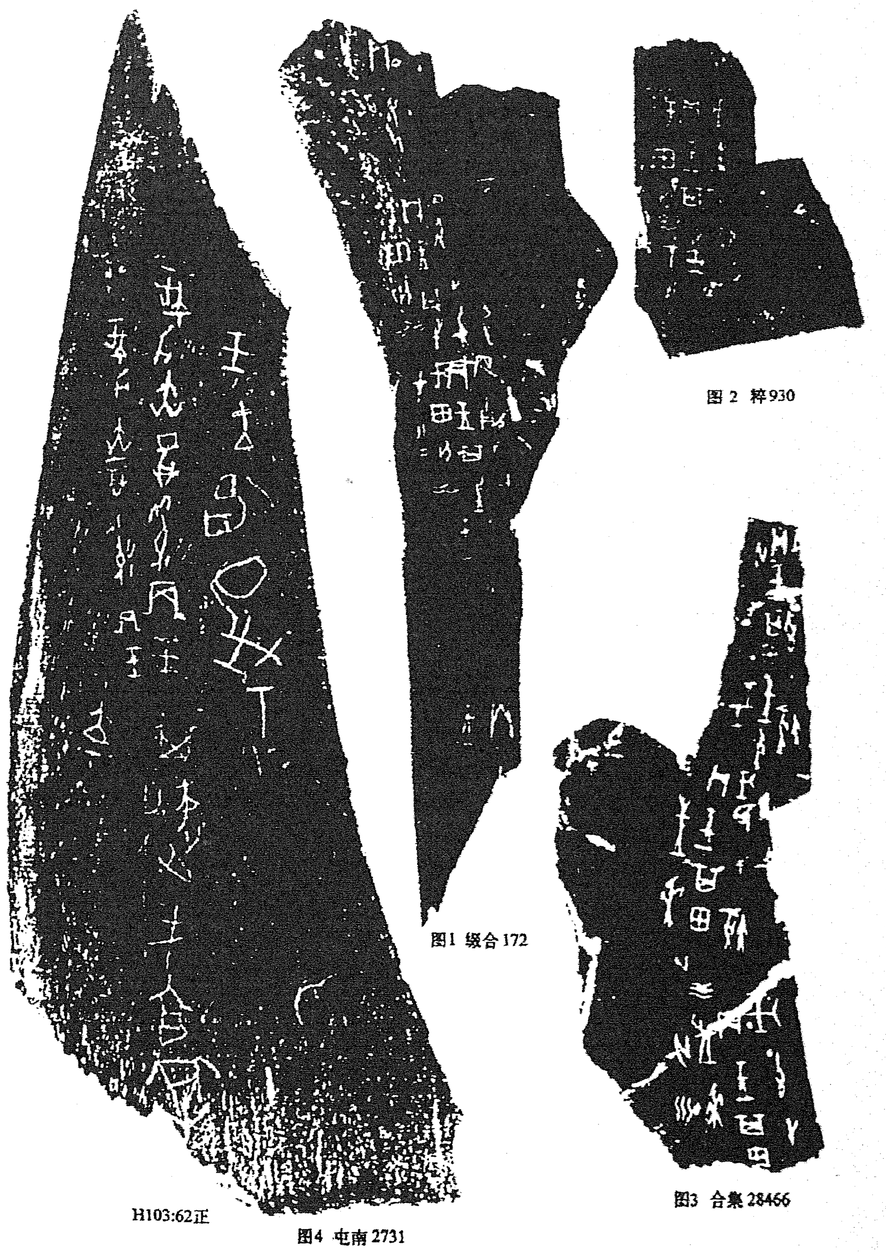


图1 缀合172

图2 粹930

图3 合集28466

H103:62正

图4 屯南2731

世的卜辞，其中较早的部分当为祖庚时代的卜辞，其中兄群中贞人兄、出的某些卜辞甚

学勤先生曾指出它们已是接近于“黄组卜辞”的过渡性卜辞，认为其时代晚于武乙时期，并根据《屯南》3564中卜辞的内容与《屯南》2917卜辞内容的对比断定它们为文丁时期的卜辞[⑫]，其看法是可信的，因而这部分“何组卜辞”应为文丁时期的卜辞。

“何组卜辞”中“灾”字的写法由a型中经b型转变为c型的时间是很短暂的，在贞人狄的卜辞中即有反映这种转变短暂性的例证。例如，在《合集》28466中即有“灾”字的a型、b型和c型三种写法并见于一版的现象（图3）。这种现象表明，b型行用时，a型尚未完全废弃，而c型便已开始出现了。因此可以推知，b型写法的“灾”字行用的时间不会很长，可仅限于祖甲时代的后期。而c型“灾”字的写法的流行时间却是较长的，有不少迹象表明它有可能一直延续到黄组卜辞开始出现的年代。例如，小屯南地出土甲骨文资料中有下述一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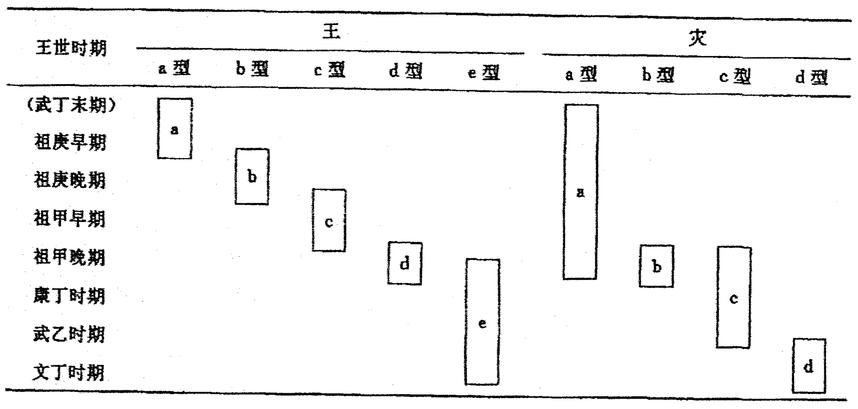
（12）乙卯卜，贞：王其征人方，亡灾？（《屯南》2370）

这是H57出土的一片“无名组卜辞”，其“灾”字即作c型写法，但辞中言及征人方事，与“黄组卜辞”相衔接。又小屯南地还曾出土一片习契作品，其左上侧有倒刻的两行，其辞均为：

（13）王其过𠂤，亡灾？（《屯南》2731，图4）

由图4可以看出，这两行刻辞显然是师徒相授契刻技艺的习契之作。左面的一行刻写熟练，应是老师的作品，其中“王”字作前述e型写法，“灾”字作前述c型写法；右面的一行字迹歪斜，无疑是新手的习作，其中“王”字已作“黄组卜辞”中常见的所谓“一贯三”之“王”形，但其“灾”字仍作c型写法。“王其过”卜辞是“无名组卜辞”与“黄组卜辞”所共有的一种卜辞，但“一贯三”的“王”字却是“黄组卜辞”所特有的写法。这版习契作品的发现，不仅进一步证实了李学勤先生关于字体接近于“黄组卜辞”的卜辞是由“无名组卜辞”发展而来的论断无误[⑬]，而且可以说明c型“灾”字写法是与“黄组卜辞”紧密衔接的。关于“黄组卜辞”的时代，李学勤、常玉芝等曾认为其最早的部分当属文丁时期[⑭]，如果这一说法无误，那末这种有c型写法“灾”字的“何组卜辞”的下限延续到武乙时期甚至稍后是完全可能的。

通过以上分析，我们可以将“何组卜辞”中“王”与“灾”两字的各种类型写法的行用年代表列如下：



根据我们统计，“何组卜辞”中“王”字的写法至少有五种不同形态。除了前已述及的同于一期“宾组卜辞”的顶上未加横划的“𠂤”形和与二期“出组卜辞”顶上已加横划的“𠂤”形之外，还有在一期“王”字中部加一横划的“𠂤”形、中间加一横划但顶上稍微出头的“𠂤”形与顶上加一横划但仍出头的“𠂤”形等三种形态[⑮]。如果按照它们出现的时代早晚排列，则似乎呈现下述发展序列关系：

“何组卜辞”中“王”字写法属于a型的卜辞，前文已经举出，不再赘列；属于b型的卜辞则有贞人何的《合集》28433、28434、28435、28436、28437、28438、28439、28440、28442、28443、28444、28449和28474等多版，此外还有贞人彭的《合集》28450、28474等版，贞人卯的《合集》27841和失去贞人名的《合集》27842、28455、28464等多版；属于d型的则有贞人何的《合集》27081、29368等版，其余的大多属于e型。如果对照一下“出组卜辞”中“王”字的写法，就会发现，“王”字写法在由a型转变为e型的过程中，中间至少经历过c型的过渡。出组卜辞中“王”字的写法除极少数几片作a型外，其余的多为c型和e型，其中多数作e型，属于c型的目前虽然仅有贞人尹的《合集》25488一版，但c型和e型两种写法同见于一版的则有贞人尹的《合集》25273和贞人旅的《合集》25296等数版。贞人尹、旅属于陈梦家所说的出组尹群，他曾根据有无兄庚称谓和周祭、岁祭卜辞论定出组尹群中尹、旅等贞人应属祖甲时代[⑯]。他的意见应说是可信的。因此，“王”字写法由c型转变为e型应当是在祖甲时代完成的。由此可以推知，“何组卜辞”中凡是“王”字作c型、d型和e型者，其时代应在祖甲和祖甲以后，而作a型和b型者可能为祖甲以前的祖庚卜辞，其中的a型可能还有可能上及于武丁末期的卜辞。由此可见，“王”字的不同形态可以作为划分“何祖卜辞”中祖庚、祖甲王世分界的依据和标准。

由于“何组卜辞”中“王”字写法至祖甲时已演变为e型，祖甲以后已成为流行写法，尽管在书法风格上也还有一些细微的变化，但很难以之作为对祖甲以后的“何组卜辞”进行分期与断代分析的依据和标准。为了弥补这一不足，我们认为可以将“何组卜辞”中田猎卜辞中常见的“往来亡灾”的“灾”字形态变化作为一种分析的依据和标准。

“何组卜辞”中“灾”字的写法共有四种，一种是一期卜辞中常见的三折划横写的“”形；一种是二期“出组卜辞”中新出现的三折划竖写的“”形；另一种是形声结构的“”形，似由二期写法发展而来；还有一种是假借的“”形。如果依照它们在“何组卜辞”中出现的情况，显然呈现出以下的发展序列：

值得注意的是，在上述“王”字写作a型、b型、c型、d型四种写法的“何组卜辞”中，凡属田猎卜辞，其“灾”字几乎一无例外地都写作a型，可见具有a型“灾”字的“何组卜辞”可由一期武丁末下延至祖甲时期。b型“灾”字除了见于“何组卜辞”外，仅见于二期的“出组卜辞”，且为“出组卜辞”中偏晚的卜辞所习见，因而可能为祖甲时期流行的写法。c型“灾”字，陈梦家曾指出为康丁以后所通行[⑰]，实际上是“无名组卜辞”和“何组卜辞”中大部分偏晚的卜辞所常见的写法，因而应为康丁、武乙时期的流行写法。至于d型“灾”字，则是“何组卜辞”和“无名组卜辞”中最晚部分才出现的新型式，李

根据上述“王”字与“灾”字的字体变化，我们大体可以找出“何组卜辞”进一步细分的分期界限。我们认为，祖庚早期、祖甲晚期、康丁和武乙时期可以作为几个断限。凡“王”字作a型、“灾”字亦作a型的“何组卜辞”为祖庚早期或可上及于武丁末期的卜辞。凡“王”字作b型，“灾”字作a型的“何组卜辞”为祖庚时期卜辞。凡“王”字作c型，“灾”字作b型者为祖甲时期卜辞。凡“王”字作d型，“灾”字作b型者为祖甲晚期卜辞。凡“王”字作e型，“灾”字作c型者为祖甲、康丁、武乙三王间卜辞。凡“王”字作e型，“灾”字作d型者为文丁时期卜辞。当然，诚如陈梦家先生所言：“字体与祭法一样，在某一时期内新旧并存。”[⑱]无论是“王”字，还是“灾”字的不同写法，都不可能从某一王世发生刀斩斧截式的变化，几种字体并存的现象还是时有发生的。但是，只要认真分析“王”字与“灾”字的字体变化规律，应当说是不难找出“何组卜辞”的分期依据的。

应当说明的是，由于“何组卜辞”的内容一般都比较简单，目前我们还只能从字体上来进行分期研究，这在尚无更好的方法可供分期的情况下，不失为一种切实可行的方法，但在具体分析时，仍需参考卜辞的其它特征。毫无疑问，本文在“何组卜辞”的断代与分期问题研究上还是非常初步的探索，提出这些看法的目的，是希望藉此引起学术界的兴趣，同时也希望得到海内外治契学者的批评指正。

1989年8月25日写于南京大学小仓山舍

1996年2月28日修定于南京大学璞堂，谨以此文作为对先师　胡厚宣教授的深切悼念。

注　释

①董作宾：《甲骨文断代研究例》，《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外编第一种：庆祝蔡元培先生六十五岁论文集》，商务印书馆，1933年。

②李学勤：《小屯南地甲骨与甲骨分期》，《文物》，1981年第5期，27页。

③陈梦家：《殷墟卜辞综述》第四章、第五章，135—206页，科学出版社，1956年。

④同②，第28页。

⑤李学勤：《论“妇好”墓的年代及其有关问题》，《文物》1977年第11期，35页及②；裘锡圭：《论“历组卜辞”的时代》，《古文字研究》第6辑，263—321页；林沄：《小屯南地发掘与殷墟甲骨断代》，《古文字研究》第9辑111—150页；拙著《殷代武丁时期的战争》，《甲骨文与殷商史》第三辑，175—186页；又拙著Military Campaign Inscriptions from YH127, Bulletin of the School of Oriental and African Studies of University of London, Vol. LI Part 3, 1989.

⑥肖楠：《论武乙、文丁卜辞》，《古文字研究》第3辑，43—79页；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编：《小屯南地甲骨》上册第一分册，《前言》31—45页，中华书局，1980年；张永山、罗琨：《论历组卜辞的年代》，《古文字研究》第3辑，80—103页。

⑦同③，145—153页。

⑧林沄：《小屯南地与殷墟甲骨断代》，《古文字研究》第9辑，111—150页。

⑨同⑤裘文292—303页。

⑩拙著：《殷代武丁时期的战争》，《甲骨文与殷商史》第三辑；Military Campaign Inscriptions from YH127, Mimeographed, The 40th Annual Meeting of the Association for Asian Studies, San Francisco, 26March, 1988，又载Bulletin of the School of Oriental and African Studies of University of London, Vol. LI, Part 3, 1989.

⑪同②30—32页，又常玉芝：《商代周祭制度》，301—307页，附录《初祭卜辞时代的再辨析》，312—333页，又李学勤《序》，4—5页，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7年。

⑫同③142—145页。

⑬同②31页。

⑭同③142页。

⑮同③193—194页。

⑯同⑪常书74、138页。

⑰同⑪常书86页。

⑱同①常书74—76页，137—138页。

⑲李学勤：《评陈梦家〈殷墟卜辞综述〉》，《考古学报》1957年第3期，124—125页；又《殷代地理简论》73，77—80页，科学出版社，1959年。

⑳同⑤裘文注⑧，317页。

㉑同⑤裘文267页。

㉒同⑧139—140页。

㉓同③195—196页。

㉔同②31—32页。

㉕同③197—198页。

㉖同⑤裘文290页。

㉗同⑩。

㉘同③200—201页。

㉙同⑩。

㉚同③201页。

㉛同③201页。

㉜此处未论及“何组卜辞”中贞人彭（直）的“王”字的倒书形式。

㉝同③191—193页。

㉞同③201页。

㉟同②31页。

㊱同②31页。

㊲同①。

㊳同③153页。

（原载《胡厚宣先生紀念文集》，科學出版社，1998年）

简论早期卜辞中祭祀的性质

——兼谈历组卜辞的时代

刘　源

内容提要　本文对自组、宾组王卜辞中𡆥、酌、燎等祭的性质进行了分析，指出早期卜辞中的祭祀多为具祈请禳祓动机的事祭，有别于以后各组卜辞中的祭祀。历组卜辞中的祭祀也具有祈请禳祓的目的，其时代宜定在卜辞时代的早期。即武丁、祖庚时期。

关键词　早期卜辞　祭祀　历组卜辞

一

本文中的早期卜辞主要是指自组和宾组王卜辞，它们大致属于武丁时期[①]。早期卜辞，尤其是宾组卜辞中有大量是卜问祭祀的，其数量亦较以后各组中相关卜辞为多，涉及的祭祀类型也较繁，重要者有禦、𡆥、𡆥、酌、燎等[②]。其中，一些祭祀的性质并不明确，从而影响我们对当时宗教观念的研究。本文拟对这一问题提出一些粗浅的看法。

早期卜辞中禦祭、𡆥祭的性质较为明显，禦、𡆥皆直接说明举行祭祀的目的，其意义学者已有定论。"禦"字为王国维先生所释，他引《说文》"禦，祀也"以明其意。杨树达先生指出卜辞言禦祀往往有禳疾之义。陈梦家先生认为禦意为祓除，并举"禦不子"即祓除不子为例。[③] 卜辞中禦祭例子甚多，颇能说明禦意为禳祓、祓除。宾组卜辞中言禳疾的有"禦王目"，为某人禳祓则言"禦某"，如"禦妇"、"禦子"，祭祀神祇祖先禳除不祥则言"禦（于）神祇"、"禦（于）先王或先妣"。[④] 自组中也有"禦妇鼠"的卜辞[⑤]。"𡆥"为祈求义，亦学者共识。宾组卜辞中有"𡆥雨"、"𡆥年"、"𡆥于先王"等例[⑥]。可见，禦祭与𡆥祭是含有祈福禳灾的意愿，因事而举的祭祀。

明瞭了禦祭、𡆥祭的性质，我们就可以据此来推究𡆥、酌、燎诸祭的性质。胡厚宣先生认为"𡆥"为武丁时常见祭名，当为"侑"之借字[⑦]。侑，文献中往往释为"劝"。《诗·小雅·楚茨》"以妥以侑"传曰："侑，劝也。"《周礼·天官·膳夫》"以乐侑食"注曰："侑，犹劝也。"故𡆥为劝飨神祇祖先的祭祀行为。𡆥祭的目的多在于祇请禳祓，宾组卜辞中习见𡆥祭与"禦"、"𡆥"、"告"等字相关可说明这一点，如以下诸例：

(1)贞：禦子渔于父乙𡆥一伐……卯𡆥。《甲骨文合集》（以下简称《合集》）729

① 彭裕商：《殷墟甲骨断代》，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4 年，第 300 页。确切属于武丁时期以前的甲骨刻辞至今还未发现，见同书第 302 页。

② 方便起见，这里将一些甲骨文字直接用与之对应的现代汉字写出，如"禦"、"燎"等字；若无对应的现代汉字，则用意义或字形相近的现代汉字写出，并不确切，如下文的"𡆥"、"酌"、"禽"、"鼒"等字。

③ 李孝定：《甲骨文字集释》，（台北）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 1970 年，第 0584 页至 0589 页。

④ 《合集》13624、729、3169 正、3952 正、723 正、773 甲、784、1717 等例。

⑤ 《合集》19987。

⑥ 《合集》672、12855、10067、10084、801、1172 等例。

⑦ 李孝定：《甲骨文字集释》第 2259 页至 2261 页。

(2)己巳卜，𡆥禦祖丁牛。《合集》1827

(3)王往𡆥禦。《英国所藏甲骨集》（以下简称《英》）725 正

(4)贞：𡆥于祖乙、告戊。

贞：𡆥戊于祖乙。《英》594

(5)翌癸丑𡆥祖辛四牛。

贞：𡆥于祖辛。《合集》1780

(6)丙辰卜，㱿贞：𡆥于唐。

贞：于唐告。

贞：告舌方于上甲。

贞：𡆥于上甲。《英》546 正

同版成组卜辞还具体说明此类祭祀与生育事、气象年成、休咎有关，如：

(7)……冥（娩）。

𡆥妣庚𡆥。《合集》775 正

(8)壬辰卜，㱿贞：妇良𡆥（有）子。[①]

贞：𡆥亶多羌……《合集》13936 正

(9)壬戌卜，宾贞，王占卜曰：子昌其隹（惟）丁冥（娩），其隹（惟）不其妨（嘉）。

其妨（嘉），𡆥祖乙十羌。《合集》39498 正、反

(10)己亥卜，宾：𡆥于上甲五牛。

庚子卜，㱿贞：年有𠂤，五月。

庚子卜，年。《合集》10125

(11)贞：A 其有𠂤。

贞：A 其亡（无）𠂤。

𡆥犬于父亲多介子。

于父乙多介子。《合集》816

(12)壬申卜，贞：𡆥于东母西母，若。《合集》14335

(13)壬辰卜，㱿贞：𡆥祖辛二牛。

辛卯卜，㱿贞：王往孟鱼，若。

辛卯卜，㱿贞：王弜孟鱼，不若。《合集》12921 正，反

(10)中，庚子是己亥的次日，(13)中，壬辰是辛卯的次日，故己亥、壬辰卜问𡆥祭上甲、祖辛，是与庚子、辛卯卜问年成、休咎相关的。

以上例举的都是宾组卜辞资料。自组卜辞比宾组卜辞时代要早，有关卜辞不多，但所见的若干则卜辞也能说明𡆥祭的性质：

(14)甲申卜，禦妇鼠妣己二牝牡。[②]《合集》19987

(15)癸未卜，妇鼠𡆥妣己毂豕。

妇鼠𡆥妣庚羊豕。《英》1763

① 为排版方便，本文将所引卜辞中尚不能释读的甲骨文字用大写英文字母代替，对应的甲骨文字见文末附表。

② "牝牡"原为合文。

二

早期卜辞中祭祀的这种特征在以后的出组、何组、无名组、黄组中少见甚至不见了。但在历组卜辞中，祈请禳祓的动机却是十分明显。

历组卜辞中的祭祀主要有禦、𡆥、告、又、酌、宁等类。禦、𡆥二祭上文已经论述，性质明确。禦祭有"大禦王"、"禦禽"、"禦箙旅"、"禦雍（宫）"等例[①]。𡆥祭不但言"𡆥"，更言"𡆥生"、"𡆥禾"、"𡆥雨"，祈求生殖、丰年与降雨[②]。

告祭往往因事而举，卜辞中所见有关军事例，如：

(29)丙子卜，其告方来于丁一牛。《合集》33055

(30)癸亥卜，其伐E，告自大乙。

甲子自上甲告十示又一牛。《小屯南地甲骨》（以下简称《屯南》）994

又有因日食而告祭的例子，即"日又𢦏"而告祭上甲、父丁[③]，及"告秋"的例子[④]。其他因事而告祭的有"其告韘"、"𡆥众"等[⑤]。

历组卜辞中的酌祭也多为禳灾祈福而举，例如：

(31)翌甲寅酌禦禽于大甲羌百羌，卯十牢。《合集》32043

(32)庚申贞：今来甲子酌，王大禦于大甲，燎六小牢，卯九牛，不𡆥雨。《合集》32329 正

(34)丙辰贞：其酌．大禦自上甲，其告于父丁。《屯南》2707

(35)甲申卜，贞：酌𡆥自上甲十示又二牛，……《合集》34115

(36)乙亥贞：来甲申酌，禾𡆥于F燎。《合集》32212

(37)丁丑贞：其𡆥生于高妣，其庚酌，于生月酌。《屯南》1089

(38)……卯贞：辛未酌高祖……岳雨。

壬申贞：其𡆥雨于示壬一羊。

癸酉卜，……雨。

甲戌卜，于丁丑……其G酌……《屯南》2584

(39)丁卯贞：于庚午酌，燎于兕。

戊辰卜，及今夕雨。《屯南》1062

酌祭或禦或𡆥很是明显，具体而言，有"禦禽"，也有祈求丰年、生殖和雨水的。(38)中辛未、壬申、癸酉、甲戌四日相连，(39)中丁卯、戊辰二日相连，所卜问的祭祀与求雨目的之间必有联系。(38)中末一条卜辞很值得重视，它对酌祭的内容有所揭示。G像以帚蘸水（酒）挥洒，酒水点点飞散于空中之状（以G与酌祭的联系看，挥洒的可能是酒）。这大概有两种用意：其一为祈雨，酒水点点飞散空中，象雨水乍降，古人认为可以致雨[⑥]；其二以享神，与以酒沃地之意略同。酌祭用，有一条可为佐证：

(40)甲戌卜，乙亥酌多宁于大乙𠂤五卯牛，祖乙𠂤五……乙𠂤三。《合集》41474

① 《合集》32330 正，《屯南》2797、917、4404 等列。禽、𡆥庭皆人名，都在宾组卜辞中出现过。

② 《合集》32028、32987、33277、33296、34079、34080、34081、34082、34115、34214 等例。

③ 《合集》33696、33698。日𢦏即日食，卜辞"月又𢦏"（《屯南》726）可证。

④ 《屯南》867。

⑤ 《合集》32418、31995，意为祝告不祥，祖众。

⑥ 傅雷洋：《金枝》（中译本）"巫术控制雨水"一节，中国民间文艺出版社 1987 年，第 95 页。

安阳小屯东南灰坑 55H1 的绝对年代

彭 裕 商

（四川联合大学历史系）

殷墟考古与殷墟甲骨的分期研究二者之间有着密不可分的关系。

甲骨出土于地下。其本身也就是一种考古材料，这就决定了甲骨的分期研究必然要广泛地联系到殷墟考古。而另一方面，甲骨分期研究的步步深入，又将为殷墟考古提供越来越准确的年代依据。我们这篇小文将要讨论的 55H1 的绝对年代就是这方面的一个很好的例子。

55H1 是河南省文物工作队一队 1955 年在殷墟发掘的一个灰坑[1]，坑中出有许多陶器和一片甲骨卜辞（《合集》27767），考古学界根据陶器的形制和当时甲骨分期研究的成果，将该坑的时代推定在殷墟三期，其包含的年代从廪辛到文丁共四王。我们认为，根据坑中所出的这片甲骨卜辞，还可对该坑的堆积年代作进一步的探究。该坑年代既明，我们对坑中所出众多陶器流行的年代也可以有更多的了解。

坑中所出的《合集》27767 字体属无名组，考古学者认为其时代属康丁或康丁至武乙[2]。最近我们又对殷墟甲骨作了更为细微的分期研究，对这片卜辞的年代也有了比以前更为准确的认识。这片卜辞字体属无名组一C类，卜辞旁有占辞“引吉”，以下我们就从这两点推论该卜辞的年代。

一、无名组卜辞的分类及年代

（一）无名组卜辞的分类

无名组卜辞即传统称呼的“康丁卜辞”。这组卜辞主要出于小屯村南，专用胛骨，前辞作“干支卜”，未见卜人，故称无名组。据目前掌握的材料，该组卜辞可据字体分为三大类，大类中又可作进一步的划分。林沄先生在《无名组卜辞中父丁称谓研究》[3]（以下简称林文）一文中曾按吉字的不同写法，将无名组卜辞分为左支卜系和右支卜系，我们划分的无名组一类大致相当于林文的左支卜系，无名组二类大致相当于林文的右支卜系，所不同的是，我们的划分更为细微，在大类中又进一步分出了若干小类，此外，我们还划出了无名组三类。下面依次简要介绍其主要特征

1. 无名组一类

2）无名组一B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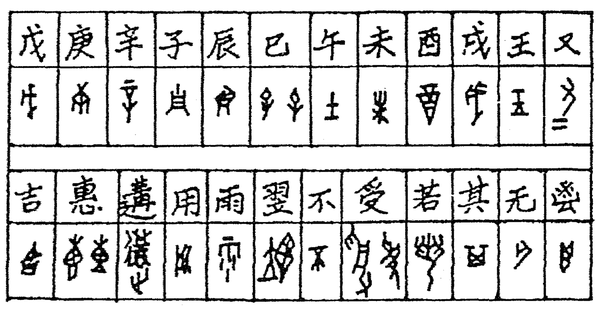
可举《合集》28564、29504、30213、《屯南》679、722、2699 等为其代表。字体比一A类规整，但大小不一，较小者占多数。笔划较细，吉、受、遘等字都有多种写法，其字形上的特点详见表二。

卜字已固定为左出支，占辞常见“吉”和“大吉”，已开始出现“引吉”（《屯南》2701），但很少见到。“王受又”之又字已有一小部分有重文符号（如《合集》26991、《屯南》841）。

3）无名组一C类

如《合集》28188、28206、28759、28961、《屯南》673 等。其主要特征是笔划较粗，多折笔，字体显得硬劲。吉字的写法最具特色，往后为无名黄间卜辞[4]和黄组卜辞[5]所继承。其特征性字体详见表三。

表三　无名组一C类特征字体举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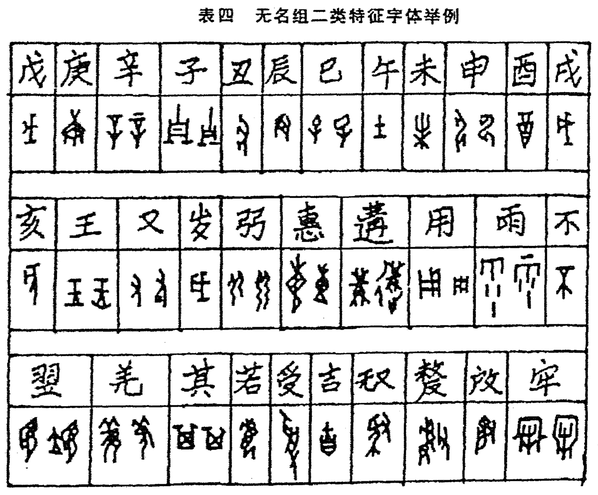
卜字仍固定为左支，占辞常见“引吉”已较为常见，另外，值得注意的是已开始出现兆辞“㞢”和“不㞢”（《合集》31757、31758）。

以上三个小类，55H1 出的《合集》27767 属一C类。

2. 无名组二类

可举《合集》28628、29239、30032、30958、《屯南》673 等为

表四　无名组二类特征字体举例



本类卜辞数量较多，字体也比较复杂，但其共同的特征是吉字均作，卜字一般左出支。本文要讨论的《合集》27767 字体属本类，所以本类卜辞是这里讨论的重点所在。

据字体特征和特殊的字形组合，本类卜辞可进一步划分为三个小类，我们称之为一A类、一B类和一C类，其各自的主要特征如下。

1）无名组一A类

可举《合集》27579、29463、33378、《屯南》610、《英藏》2303 等为其代表。字体窄长，多数显得较为散乱，字形结构有其特殊之处，详见表一。

表一　无名组一A类特征字体举例



卜字左右出支尚未完全固定，其右出支者如《合集》30105、《屯南》2341、2618、《英藏》2303 等，有占辞“吉”和“大吉”，尚未见“引吉”。

表二　无名组一B类特征字体举例



㞢即祭祀用的香酒。

又祭在自组卜辞中就已出现，就历组卜辞中所见资料来看，又祭与“㞢”、幸雨、幸禾及禳祓日月蚀异有关，如以下诸例：

(41)癸巳卜，㞢于土。

癸巳卜，又于亚犬Ｈ一羌三牛。《合集》32012

(42)壬寅贞：月又戠，其又土燎大牢，兹用。《屯南》726

(43)癸酉贞：日月又食，隹若。

乙亥贞：其又伊尹二牛。《合集》33694

(44)丁未卜，又于岳，幸禾。

丁未卜，及夕雨。

庚戌卜，又于岳，幸禾。《合集》33291

(43)中乙亥是癸酉后第二日。

历组卜辞中还有“宁祭”，于省吾先生认为“宁于四方”为安宁四方之神，陈梦家先生谓“宁雨”即止雨，杨树达先生认为“宁风”是止风之祭，宁在卜辞中多有祓除，禳灾之义[①]。历组卜辞中所见有宁、宁风、宁风雨、宁秋、宁疾等名目[②]。

通过以上考察，我们发现历组卜辞中祭祀有祈请禳祓目的，大多为事祭。在这一点上，是与早期卜辞中的祭祀相同的，很可能是同一时期的宗教活动。目前历组卜辞的时代还没有定论，有武乙、文丁说与武丁、祖庚说二种[③]。在讨论了早期卜辞与历组卜辞中祭祀的性质后，我认为历组卜辞的时代还是定在卜辞时代的早期，即武丁、祖庚时期较好。[④]

附表：

A	B	C	D	E	F	G	H
							

（作者单位　南开大学历史系　300071）

① 李孝定：《甲骨文字集释》第 1731 至 1733 页。

② 《合集》34138、34139、34144、34229，《屯南》950、1359、2772 等例。

③ 曹定云：《殷墟甲骨文研究百年回顾与展望》，载《社会科学战线》1997 年第 5 期；彭裕商：《殷墟甲骨断代》第 227 页至 280 页。

④ 早期卜辞（包括历组）中的祭祀多为事祭，不及事先安排，大抵依习俗举行，但仪节往往不能一致，故其用牲方法，用牲种类及数量较繁杂。其后出组、何组、无名组、黄组卜辞中祭祀逐渐制度化，举行的时间、祭祀对象、用牲方法渐明晰，有规则可循。出组、黄组卜辞中反映的周祭正是这种制度化祭祀的好例子。除周祭中的五种祭祀以外，出组中的“王宾”卜辞所反映的祭祀，及其他卜辞中所见的岁祭，从举行的时间，祭祀对象的安排上，选用牺牲方面都呈现出规律性，受祭对象日名与报举行祭祀那一日的天干常常吻合。何组、无名组中祭祀也呈现出简明的特点，事祭的份量越来越小。殷代晚期的黄组卜辞中，祭祀仪式就很是整齐划一了。《合集》35931 片是典型的例子。首先，祭祀的时间与对象是依次安排的，癸巳与甲午二日相连，卜问在次日祭祀祖甲、武乙（次日天干与先王日干一致）。其次，遵循着“其牢——惟㞢——惟㞢——其牢又一牛”的顺序卜问使用何种牺牲。这在黄组卜辞中是很常见的。

（原载《南開學報》1998 年第 2 期）

《屯南》3001

……危方，其祝……上甲？ 《屯南》2962

……莫危方…… 《屯南》3289

于公宙，其祝于危方莫？茲用。

弜祝？ 《合集》27999

小屯南地的几片字体属本小类，同出M13，可能是一版之折，《合集》27999字体属历无名间组晚期[7]。

B类卜辞数量较多，称谓以父甲、父己、父庚、母己、母戊、兄辛为主。母己、母戊为祖甲之配，兄辛为廩辛，故其大部分应为康丁时物，但值得注意的是，有少数卜辞已开始出现父丁称谓，如《合集》32223、32715、32717、32720等。这些有父丁的卜辞又可在本小类中划出一个小群，其主要特征是笔划较细，吉字作，形体细小，父字作折笔的，如《合集》27091、27384、27399、《屯南》2736、2739、2742、2743等随处可见，不备举。这些卜辞有较多偏晚的特征，如辛字雨字已加上短横划，占辞“大吉”、“引吉”均左右合书，并且“引吉”已比较多见，田猎地名已开始出现晚期的无名黄间类卜辞常见的等。从这些情况综合分析，我们认为这些卜辞的父丁应该是武乙称康丁。下面我们还要谈到无名组二类中也有偏晚的一小部分有父丁称谓，且与祖甲同版，父丁也应该是武乙称康丁，可为其旁证。但还必须要指出的是，有父丁称谓的这一小部分卜辞，同时也有父己、父庚、母戊等康丁时的称呼，可见这些卜辞也并非全为武乙之物，只是部分地晚到了武乙。

C类卜辞数量不及B类，其称谓以祖丁、父甲、父己为主，也多数是康丁时物。但由以下几点来看，本类也有一部分卜辞晚到了武乙。

1）本类常见占辞“引吉”和“禦”、“不禦”等兆辞，下文我们将要指出，占辞“引吉”的出现大约在武乙早期偏晚阶段，兆辞“禦”和“不禦”出现更晚。一A、一B和二类都不曾见到，晚期的无名组三类有“茲禦”，帝乙帝辛时的黄组卜辞则常见这样的兆辞。另外，本类卜辞吉字的写法也为无名黄间类卜辞所继承，这些现象都说明本小类是一类卜辞中偏晚的。

2）在卜辞的相互联系上，本小类与前举那一群有父丁称谓的B类卜辞和晚期的无名组三类卜辞都有同版关系，说明其大致居于二者之间。与前者的同版可举《合集》28188、30280、《屯南》2665等为例，与后者的同版如《合集》28926、28957、《屯南》2713等，这也可见本小类在卜辞发展序列上是一类中偏晚的。

3）在称谓上，本小类虽未发现父丁，但有祖甲（《合集》27335）。前已提到，无名组二类中有偏晚的一小部分父丁称谓与祖甲同版，故祖甲应为武乙称商王祖甲。

4）在字体上，本小类也有较多的晚期作风，如辛、雨等字上面均加短横划，戊、辰、遣、吉等字均与无名黄间类卜辞相近，等等，详见上文表三。

综上所论，本类A、B、C三小类中，A类时代最早，大致属康丁前期；B、C两类大部分为康丁时物，有一部分已延及武乙。这两小类虽均延及武乙，但在卜辞的相互联系上，B类有父丁称谓的那一群只与C类同版，没有与晚期的无名组三类同版的例子，故推测C类虽与B类时代相去不远，但大致说来其下限应晚于后者，也即其中武乙之世的卜辞比后者为多。

2. 无名组二类

本类称谓系统以祖丁、父甲、父己、父庚、母戊、兄辛为主，其大部分应属康丁之世。但应予指出的是，其中仍有父丁称谓，共发现以下八例：

《合集》32390、32603、32654、32655、32714、32716、32718、32719。

其中《合集》32603同版有祖丁，《合集》32654、32655同版有祖甲。这几片卜辞在字体上与本类其它有父甲、父己等康丁时称谓的卜辞并无多大差别，比较显著的变化是弜已写作，如《合集》32390、32654等。这样的写法见于无名组三类以后直至黄组，而本类卜辞一般作  。以此为线索，我们又联系到其它一些弜字作　的本类卜辞，这些卜辞还有以下十一例：

《合集》26936、27260、27454、28316、29711、30688、30693、31017、31672、《屯南》84、3060。

这些卜辞在字体上除弜字写法较晚外，辛、遣等字也是较晚的写法（如《合集》29711、30688、30693），可知这些卜辞都是本类中时代偏晚的。此外，我们还发现祖甲只与父丁同版或同辞，而未曾出现于有康丁时称谓的本类卜辞中。根据这些情况，父丁应为康丁，属武乙时的称呼。但另一方面，这些卜辞总的来看书体风格与本类其它卜辞还是没有多大区别，兆辞尚未发现“引吉”，《合集》27454还有父甲称谓，为康丁称祖甲。综合这些现象，可知这些卜辞正处于康丁、武乙交替之际。由于康丁时称谓仅上举一例，而武乙时的父丁称谓则有八例，故推测其中武乙时的卜辞较多，其所处年代应从康丁之末到武乙早期。但这些卜辞还不是本类中年代最晚的。

在上述有父丁称谓的卜辞之外，本类中还有一群有占辞“引吉”的卜辞，如：

《合集》27901、27925、28314、30247、《屯南》698。

下文我们将要指出，“引吉”的出现在“吉”和“大吉”之后；在其它方面，这些卜辞也有较晚的特征，如雨字已加上面一短横划，《合集》27925“在盂”二字不在卜辞中，而移于占辞“引吉”之下，相似的作风见于《屯南》2279、2182、2230、《合集》29376等片，其中前一例为无名组三类，其余三例均属无名黄间卜辞。另外，在占卜内容上，这些卜辞都卜问田猎之事，也同于无名组三类和无名黄间卜辞，所以我们认为这些有占辞“引吉”的卜辞是本类中年代最晚的。

综上所论，本类卜辞多数属康丁之世，其下限已延及武乙。

3. 无名组三类

本类卜辞没有可供判定年代的称谓系统，但可由以下几方面来推定其时代。

1）字体。本类卜辞字体有较多明显的晚期特征，如戊、庚、辛、子、辰、午、戌、災、启、雨、弜、王等字的写法和“受又”之又有重文符号等，都是最接近无名黄间类卜辞的。

2）占辞。本类常见的占辞是“吉”和“引吉”，“引吉”均左右合书，“大吉”很少见到。此外，还有黄组卜辞常见的兆辞“茲禦”。这些情况也与无名黄间卜辞最为接近，后者未见“大吉”。

3）占卜内容。本类卜辞占卜事类以田猎为主，另有少数祭祀和战争卜辞，这种情况与无名黄间类卜辞相近。田猎所涉及的地名也多同后者，其中特别是地名  ，除本类外，只见于无名黄间类卜辞和黄组卜辞。另外，本类提到的人物仜、右牧和方国人方、丰方也见于黄组卜辞。

4）卜辞序列。前已提到，本类与一C类有同版关系；在字形上，一方面继承了无名组一、二类，另一方面又与晚期的无名黄间卜辞相接近，在发展序列上居于无名组与无名黄间卜辞之间。

由以上几点，我们可以看出本类是无名组卜辞中时代最晚的。既然无名组一、二类的下限已延及武乙，则本类应大致是武乙之世的遗物。

在卜辞数量方面，本类卜辞数量不多，说明其延续的时间不会很长；又据古本《竹书纪年》的记载，武乙在位时间很长，有三十五年。由这两方面的情况来看，本类卜辞的下限不应超过武乙，推测大致是武乙中晚期的遗物。

二、占辞“引吉”出现的年代

据我们考察，在殷墟甲骨卜辞中，占辞“吉”、“大吉”和“引吉”的出现有年代早晚的不同。

何组卜辞只有“吉”和“大吉”，没有“引吉”。无名组一类和二类已开始出现“引吉”，但以“吉”和“大吉”为主，“引吉”较少见，其中一A类没有“引吉”。到无名组三类则发生了较大变化，以“吉”和“引吉”为主，“大吉”则很少见到，目前仅发现一例，《屯南》2219。该版无“引吉”，当是三类中偏早的。无名黄间卜辞承无名组三类，只有“吉”和“引吉”，尚未发现“大吉”。黄组卜辞有“大吉”，但仍以“吉”和“引吉”为主。

另外，我们还发现占辞“大吉”和“引吉”一般不同版，就翻检所及，整个无名组卜辞中有占辞“引吉”的共约六十余片，与“大吉”同见一版的只有两例：《合集》28188、《屯南》2701，这两片在字体上都属无名组一类中偏晚的。

由以上情况不难看出，占辞“引吉”的出现较“吉”和“大吉”为晚，并基本上取代了“大吉”。由同版现象而论，二者的更替是在一个较短时间内完成的。

那么，占辞“引吉”究竟出现于什么年代呢？由以下情况而论，应在武乙早期偏晚阶段。

前面我们已指出二类卜辞中有一小群有父丁称谓，共举出八例。值得注意的是，这些卜辞的占辞只有“吉”和“大吉”，没有发现“引吉”，这就暗示占辞“引吉”的出现应在前举那些有父丁称谓的二类卜辞之后，即其年代当不会早于武乙。又由上所论，有父丁称谓的二类卜辞年代大约属武乙之初，故推测“引吉”的出现应大致在武乙早期偏晚。

另外，根据我们的考察，何组卜辞的年代下限已延及武乙早期[8]，但其占辞只有“吉”和“大吉”，没有“引吉”，这种情况也与我们上述的推论相吻合。

其代表。字形上的主要特征是吉字作，卜字一般向右出支。此外，本类在字体上的特征如庚、惠、束等字中间均作斜划，也是其它无名组卜辞少见的，其特征性字体详见表四。

占辞多见“吉”和“大吉”，也有“引吉”，但不多见。尚未发现“禦”、“不禦”、“茲禦”等兆辞，“受又”有少数又字有重文符号，记月方式作“在某月”（《合集》31009）。

3. 无名组三类

如《合集》28497、28957、29146、《屯南》2168、2219等。其主要特点是字体较小，字形结构接近无名黄间卜辞，带有较多的晚期特征，详见表五。

吉字的写法包括前举一、二两类的形体，所不同的是均写作尖底的或，卜字左右出支不一定依吉字的写法而定，如《合集》28957吉作而卜字左支，《屯南》2179吉作而卜字右支等。

表五　无名组三类特征字体举例



占辞以“吉”和“引吉”较多见，“大吉”已很少见到（《屯南》2219、2301），当为“引吉”所替代。有兆辞“弜已”和“茲禦”，“受又”之又已全加重文符号。

（二）各类无名组卜辞的年代分析

在对无名组卜辞作了上述较细的类别划分以后，本节将根据目前所掌握的材料来推测以上各类卜辞的年代。

1. 无名组一类

本类卜辞中A、B、C三小类都有兄辛称谓，故其中大部分应为康丁时遗物。然如仔细分析，其中仍有早晚之别。

A类卜辞称谓系统除父甲、兄辛等康丁时的称呼而外，未见到父丁、祖甲等可能为武乙时的称呼。以字体而论，本类卜辞笔划散乱，林文曾认为是无名组一类卜辞刻手的初期之作。本类卜辞有些字的写法也接近大约属祖甲时代的历无名间组[6]，如庚、不、惠、弜、禽、遣、雨等字。

在占卜内容上，本小类也与历无名间组有相近的卜问。如以下几片占卜内容相近，彼此年代应相去不远。

其莫危方，其祝至于大乙于之若？

殷墟卜辭的微細斷代法

——以武丁時代的一次戰役為例[1]

夏含夷

在此小文裏我將探討殷商歷史上的一個範圍非常窄的問題，並嘗試重建商朝一次軍事征伐的曆表。雖然我將給出這一曆表所在的絕對年代，但我的本意是提供一種研究方法和展示一種特別的史學方法論的意義。我的研究僅集中於少量的甲骨刻辭。 我以爲這些刻辭的時間跨度僅有六個月。它們是用占卜幾次攻擊，商朝西方敵對力量的軍事行動的刻辭。雖然我有必要依靠歷組卜辭進行研究，這些刻辭大部分在形式上都很相似，屬於武丁早期或中期的賓組卜辭。關於最近甲骨斷代研究，特別是對於賓組與歷組卜辭關係研究的新進展是眾所周知的，這裏無需贅述。[2] 我所首先要談的是微細斷代一詞的定義[3]。

一、微細斷代法

大多數的商代甲骨卜辭，特別是賓組卜辭，都始於干支紀日，有的卜辭還記有月份。這些月份一般是一至十二月，當有閏月出現時，還會有十三月。由於在賓組卜辭刻成時期內有閏月的記錄，大多數的學者都認爲商代的月份是根據月亮週期而定的。又由於月亮的一個週期平均是約 29.5 日，學者們假設商代的月份基本上是以三十日大月和二十九日小月輪流排列的[4]。

基於以上假設，根據某一卜辭中所含某日某月的記載，我們就有可能確定這一月份第一日的參數。 例如，如果卜辭記日爲癸亥，也就是干支記日表中的第六十日，那麼這個月的第一天就至少是既不能早於甲午日，也就是干支記日表中的第三十一日，也不能晚於所記之癸亥日。如果一年中有兩個或者更多這樣的記日，那麼第一日參數的變動範圍就有可能會大大縮短。

爲了說明微細斷代的方法，讓我們先來討論一版包括五條不同旬卜辭的龜甲(見圖一) 。

1a · 癸亥卜爭貞 ： 旬亡𡆥，一月
1b · 癸未卜爭貞 ： 旬亡𡆥，二月
1c · 癸卯卜……旬亡𡆥，二月
1d · 〔癸〕卯……貞 ： ……亡……五月
1e · 癸未卜爭貞; 旬亡𡆥，三日乙酉夕月_ 食，閏，八月

(《合集》 11485 =《甲編》圖版 55 ; Ⅰ Ⅰ賓)[5]

由於這五條卜辭具有所謂的「同版關係」，因此它們很有可能刻成於同一年之內。如果這一假設不錯，我們就有可能大致不差地確定這一年的曆表。現在我們已有五個記日。如將#1a 的一月癸亥 (第 60 日) 這一日期簡化成 1/60 ，則其它四日當爲： 2/20(#1b) ， 2/40(#1c) ， 5/40(#1d)，及 8/20(#1e) 。如上所述，假設商代歷法中每月不超過三十日，則據記日 1/60 ，可知當年的一月一曰只能在從甲午(第 31 日)到癸亥 (第 60 日) 之間。這一參量可表示爲 1 ： 31-60 。 同理可證，據記日 2/20 可知當年二月一日只能在 2 ： 51-20 之間。或者，同理也可換算出當年三月朔日既不能早於癸未次日的甲申 (第 21 日) 也不能晚於癸丑 (第 50 日)，亦即三月一日的參數爲 3 ： 21-50 (換算的目的將在下文中表明) 。 如此，則據其它三日 (2/40 ， 5/40 ，及 8/20) 可得出另外三個參量： 3:41-10 ， 5:11-40 及 9:21-50 。

爲了比較這些不同月中的參量，我們必須將它們全部換算到一個相同的月份中去。最方便的辦法是將其全部換算到當年的正月之中。如前所述，陰歷中的月份明顯地是由有三十日的大月和有二十九日的小月有規律地交替組成，則向一月的轉換可極方便地表現爲由單月前推若干二個月(即五十九日)的時段。五十九日正好是六十日一個干支週期減去一日，因此每前推一個時段就要求在那個參量的首尾各加一日。例如，由記日 2/20 推出的參量 3:21-50 換算兩個月以前的正月，其參量就成爲 1:22-51 。以上五個記日向一月推換的全部步驟可由下表表明。

表一

卜辭編號	記日	單月第一日所在參量	正月一日所在參量	比較結果
1a	1/60	1:31-60	1:31-60	
1b	2/20	3:21-50	1:22-51	
1c	2/40	3:41-10	1:42-11	1:42
1d	5/40	5:11-40	1:13-42	
1e	8/20	9:21-50	1:25-54	

由上表可見，在換算所有記日的一月參量後，只有一個日子共存於五個參量中，即第 42 日，也就是說當年一月一日是干支週期申的第 42 日 (即乙卯)。這一日可表示爲 1:42 。

極爲幸運的是，在這五條卜辭中我們還有另一條資料來驗證由此微細斷代法得出的曆表。1e號卜辭還記載了一次發生於八月乙酉 (干支表第 22 日)的月食。由於月食只能發生在陰曆十五滿月的時候，我們可以推測這一八月的第一天諒必是一個辛未日(第 8 日)[6]。如果我們在再將此朔日根據大小月交替的準則上溯八個月，我們就可以發現，這一年的正月朔日只能是第 41 日或者第 42 日 (見表二) 。由於不能斷定此年正月是大月還是小月，所以我們不能得到一個最終確定的日子。 但是這一結果幾乎與我們由微細斷代法所得結論完全一致。

通过以上的讨论，现在我们可对《合集》27767 的年代作如下的推定。

1. 这片卜辞在字体上属一Ｃ类，在卜辞发展序列上是一类中偏晚的，但又早于属武乙中晚期的三类卜辞，故其年代应不晚于武乙中期。

2. 有占辞“引吉”，这说明其年代已延及武乙之世。

由以上两点，我们将《合集》27767 的年代推定在武乙早期偏晚阶段。

大家知道，殷墟遗迹中出土的甲骨文字是推断该遗迹绝对年代的重要依据。《合集》27767 出自小屯东南灰坑 55H1，我们可由这片卜辞来推断 55H1 的绝对年代。由上所论，该卜辞大致是武乙早期偏晚的遗物，故我们认为可将 55H1 的绝对年代大致推定在武乙前半期。

注　　释

〔1〕 河南省文化局文物工作队第一队：《一九五五年秋安阳小屯殷墟的发掘》，《考古学报》1958 年 3 期。

〔2〕 邹　衡：《试论殷墟文化分期》86 页，《夏商周考古学论文集》，文物出版社，1980 年；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殷墟妇好墓》224 页，文物出版社，1980 年。

〔3〕 林　沄：《无名组卜辞中父丁称谓研究》，《古文字研究》第十三辑，中华书局，1986 年。

〔4〕 无名黄间卜辞是一群介于无名组和黄组之间的殷墟晚期卜辞，《小屯南地甲骨》的作者认为其时代当属帝乙。我们认为这些卜辞大致是文丁时期的，上限可到武乙晚期，详见李学勤、彭裕商：《殷墟甲骨分期研究》，上海古籍出版社，1996 年出版。

〔5〕 黄组卜辞的时代属帝乙帝辛，是殷墟最晚的甲骨刻辞。

〔6〕 历无名间组是一群介于历组和无名组之间的卜辞，其时代属祖甲时期，详见注〔4〕《殷墟甲骨分期研究》和注〔3〕林文。

〔7〕 历无名间组晚期是历无名间组中接近无名组的一个小类，详见注〔4〕《殷墟甲骨分期研究》。

〔8〕 同注〔4〕《殷墟甲骨分期研究》。

(原載《四川大學考古專業創建三十五周年紀念文集》,1998 年)

---

[1] 本文初稿曾在 1988 年于舊金山召開的亞洲研究協會第 40 屆年會及 1990 年在洛杉磯召開的夏文化國際研討會上宣讀。我將在此感謝陝西師範學院黃天樹教授、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吉德煒教授（David N. Keightley）和北京大學裘錫圭教授對本文提出的寶貴意見。

[2] 有關文章請見李學勤〈小屯南地甲骨與甲骨分期〉，《文物》1981.5:27-33；裘錫圭〈論歷組卜辭的時代〉，《古文字研究》6（1981）:262-320；林澐〈小屯南地發掘與殷墟甲骨斷代〉，《古文字研究》9（1984）:111-54，夏含夷（Edward L. Shaughnessy），〈Recent Approaches to Oracle-Bone Periodization:A Review.〉: Early Chian 8（1982-1983）:1-3；黃天樹《殷墟王卜辭的分類與斷代》（北京大學博士論文 1988，臺北：文津出版社，（1991）。

[3] 對于微細斷代法的建立發展，我特別得力于董作賓先生的《殷曆譜》（四川：國立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專刊，1945）。我的完善工作主要在于將他的分析方法系統化，并使之與甲骨斷代的最新發展相結合（參見注釋 2）。

[4] 本文分析的第一個例子足以證明商代歷法確有大月小月的互換。但是每月的平均長度是 29.53 天，這使得這種互換在一個長期內會有一些不規律的變化。對于這種不規律性，後代所做的調整是在十五個月中，出現一次大月相接的現象，我猜想商人大概也有這樣的調整。在本文的分析中，由于所討論的時期不超過十五個月，所以我將不考慮可能存在的大月相接的情況。

[5] 在引用甲骨卜辭時，除了給出其《合集》以及原來出版之處以外，還指出其斷代（按照董作賓的五期說，即Ⅰ指武丁，Ⅰ Ⅰ指祖庚、祖甲，Ⅰ Ⅰ Ⅰ指康丁、廩辛，Ⅰ Ⅴ指武乙、文丁，Ⅴ指帝乙、帝辛）和貞人組屬（即賓、出、歷等）。雖然賓組卜辭平常屬於董氏第一期，此片上所顯現的書法乃是賓組卜辭裏最晚的書法，裘錫圭已論定這種卜辭很可能涉及祖庚時代，因而即指定爲Ⅰ Ⅰ賓。

[6] 吉德煒教授認爲，「閒」字加在月食記錄之後，說明這次月食在安陽是見不到的，因此這一記錄可能是錯誤的（見吉德煒，〈Shang China is Coming of Age-A Review Article，〉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41 nc.3（1982）：551 。儘管這一意見有可能是對的（可是公元前 1181 年 11 月 25 日的一次月食有可能就是這一卜辭所記載的，這一點已由 Homer Dubs 和范毓周所指出。見 Homer H. Dubs，〈The Date of the Shang Period.〉《通報》40（1951）：332 ；范毓周（甲骨文月食記事刻辭考辨），《甲骨文與殷商史》2（1986）；323；又見下注 9），我不認爲它能否定這一記載的價值。雖然那裏沒有月食，我覺得商代貞人不會認爲除了滿月之日外月食還會發生在其它時間。

1217 、 1212 、 1186 和 1181 。可以看出基本相同的曆表是每隔五年或者三十一年之後重覆出現的，所以僅僅根據董氏或張氏的曆譜不足以確定某一絕對年代。但如果能發現象卜辭中的月食之類的其它信息，絕對年代的選擇範圍就可大大地縮小。譬如，因爲公元前 1181 年在安陽曾出現過一次可見的月食，我們很有可能確定這版龜甲的卜辭是在該年刻的[9]。

二． 商朝一次戰役的曆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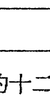
我認爲上述對五條卜辭的分析可以說明微細斷代法的實用性，若能確定某些記日記月的卜辭都屬於一年之內(或者在某些情況之下，在相連的兩年之內)就有可能得出範圍相似或接近的曆表上的參量。當然我們并不可能總是如此幸運地發現可能屬於同一年內的具有同版關係的一系列卜辭，但是我認爲若能找到一系列有關某一具有高度獨特性的歷史事件的卜辭，我們就可以在一定程度上克服這一局限性。在這一方面，我認爲有些關於征伐某一或某些互相關聯的特定敵對力量的卜辭就特別重要。當這些卜辭在形式上相似，並且共同記載了在征伐中同一的參加人物，我認爲我們就可以假設這些戰役必定是在極有限的一段時期內發生的，而不會是在一長時期內間斷地發生的。 如果我們可以獲得有關這樣一次戰役的刻辭中的完整記日，我們就可以通過比較進而從中得出這一戰役所在的一年或幾年內的曆表。

我要研究的這次戰役是商代所有戰役中最著名的之一，因爲它記載于於《小屯第二本：殷墟文字丙編》中發表的第一塊龜甲板中(圖二)。[10]這一刻辭是關於商朝攻擊敵對的𢀛國的。[11]它不僅包括了前辭和命辭，還包括了占辭和驗辭，其驗辭更證明這一攻擊確實發生了，這一刻辭的全文是：

研究。這三項研究的成果基本一致。它們顯示出卜辭所記的月食分別發生于公元前 1201 、 1198 、 1192 和 1189 年。記載了公元前 1189 年那次月食的卜辭具有與以上第一例卜辭（即《合集》 11485 ）相似的書法風格。正如注釋 5 中所述，這種書法是賓組卜辭中最晚的。它或者屬于武丁時期的最晚階段，或者甚至可能晚到武丁之子祖庚在位的時期。

9 正如以上（注 6 ）所簡述的，將《合集》 1148 所載的月食確認爲發生于公元前 1181 年的研究並非沒有問題。公元前 1181 年的月食發生于十一月二十五日，相對于卜辭所載的八月實在有些太晚。雖然有的方法或許能協調這一不合（而沒有其它的月食與之更相合），我願意在此僅僅指出 1181 年是一種可能。

10 《小屯第二本：殷墟文字丙編》三卷，張秉權編（南港：中央研究院， 1957 － 1972 ）。《丙編》目前被《甲骨文合集》取代，但張秉權先生所做的釋文及評注仍有價值。

11 張秉權先生將𢀛字釋爲冑(《殷墟文字丙編》考釋， 1 ， 3)。這一考釋爲吉德煒(《 Sources of Shang History 》， 43)，高島謙一(《 Negatives in the King Wu Ting Bone Inscription 》〔博士論文：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 1973 〕， 110)及其他學者所接受。然而冑字在其它契文寫作  （見高明《古文字類編》〔北京：中華書局； 1980 〕， 143 ），與此字明顯不同。我試將此字寫爲𢀛，并按其下部之 讀如西。

認爲 3 號卜辭中的十二月距 2b 號卜辭中的三月並不很久，但我們至此還無法確定這個十二月是先于還是後于上述的三月，或者是否這兩個月屬于同一年或相接的兩年。只有在這一問題解決以後，我們才能進行微細斷代的分析。

幸運的是，同出于第 YH27 號灰坑的另一塊龜板上也有攻擊𢀛和缶的刻辭，其中兩條關於缶的刻辭刻於一月。

4a ・戊午卜殼：我𠭯𢀛𢦏

4b ・己未卜殼貞：缶不我𦎫族，一月

4c ・己未卜殼貞：缶其來見王，一月

（《合集》 1027a ＝《丙編》 124 ； Ⅰ・賓 ）

以上刻辭清楚地說明，這一戰役始于十二月中對𢀛的攻擊并繼續到下一年一月中對缶和三月中對不的攻擊。根據第 3 號刻辭中的記日 12/49 和第 4b 、 4c 號刻辭中的記日 1/56 ，第二年的一月一日似乎必須開始於從第 50 日到第 56 日的時間內，但是其它幾條記月記日的卜辭（包括另外三條刻於從灰坑 YH127 中出土的殘片上的卜辭）說明這一簡單的結論是錯的。下面就按照月份的前後列出這些卜辭：

5. 丁卯卜殼貞：王𠭯缶於蜀。二月

（《合集》 6863 ＝《後編》 1.9.7 ； Ⅰ・賓）

6.丁酉卜殼貞：王𢦏……𠭯缶。三月

（《人文》 364 ； Ⅰ・賓）

7. 乙酉卜丙貞：子商𢦏基方。三月

8.〔辛〕卯卜殼貞：勿黽基方缶作郭，子商𢦏。三月。

（《合集》 13514a ＝《合編》 121 ； Ⅰ・賓）

9.辛丑卜殼貞：今日子商其 基方缶 。五月。

（《合集》 6571a ＝《丙編》 302 ； Ⅰ・賓）

假設所有這些帶有記月記日的賓組卜辭（同時包括第2b號卜辭）刻於同一年，則我們可以據此得出微細斷代結果如下：

表三

編號	記日	單月第一日	一月一日	結果
4b-C	1/56	1:27-56	1:27-56	
5	2/4	3:5-34	1:6-35	
6	3/34	3:5-34	1:6-35	
2b	3/57	3:28-57	1:29-58	1:31-35
7	4/22	5:23-52	1:25-54	

都是指占卜之日的。如果假設月份是指驗辭之日的，就會給微細斷代法帶來不同的結果，但這裏，我不認爲這會給關於這次戰役的研究帶來影響。

表二

月份	第一日		
1	41	42	
2		11	
3	40		41
4		10	
5	39		40
6		9	
7	38		39
8		8	

有了這一相當精確的關於正月朔日的參量，我們還有可能將這些參量與一個包括干支記日以及注明新月之日的曆表(如董作賓的《中國年曆總譜》或者張培瑜的《中國先秦史曆表》) 加以比較以求確定其可能的絕對年代。[7]我們所討論的這一年的正月朔日是一個乙卯日(第 42 日)。從中國古代歷史的各種因素可略推商王武丁在位的時間，亦即賓組卜辭的年代，最可能是從公元前 1225 至 1175 年這一五十年的時期。[8]在這一時期中以乙卯日(第 42 日)開始的年份有公元前

---

7 目前可使用的商代曆表有董作賓《中國年曆總譜》（香港：香港大學出版社， 1960 ）及張培瑜《中國先秦史曆表》（濟南：齊魯書社， 1987 ）。儘管這兩個曆表總的來說是一致的，但由兩者都是一種理想化的曆表，因此在使用時多少要打一些折扣，例如閏月的安排及大月小月的不同安排等。當允許一個誤差範圍在一天或陰曆的一個月之月時，我認爲這兩個曆表都是可以信賴的。

8 如上所述，至少大部分賓組卜辭是屬於武丁時期的。根據大多數文獻的記載，武丁在位五十九年（至于其是否真能在位如此之久，不在本文討論範圍之內）。關於其在位年代，我們目前有兩種證據能夠提供較爲廣泛的參量。一種是推延法，是根據每一代人的平均壽命從周人滅商時上推。另一種辦法是確定見于賓組卜辭的其它四次月食的具體日期（《合集》 11483 a〔＝《丙編》 59 〕，《合集》 11484 a〔＝《丙編》 57 〕，《英藏》 886 b＝《庫方》 1595 b ，《合集》 11482 b〔＝《簠殷》「天」 2 〕）。兩種證據需要遠遠超出本文許可的詳細討論。不過，這兩方面的研究都證明，武丁時期很可能結束于公元前 1200 年以後的十幾年中。周人滅商的日期無疑是研究中國古代史中最重要的問題。關於我將這一日期定于公元前 1045 年的原因，請見夏含夷， Sources of Western Zhou History : Inscribed Bronze Vessels [Berkeley :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1991] ， 217 － 87)。 如果武丁之後的六代商王都有一個二十五年的平均在位數（這個數字同于雷海宗根據以後各朝代數據得出的平均在位年數（見雷海宗〈殷周年代考〉，《武漢大文哲集刊》 2 ， 1 （ 1913 ）： 1 － 14 ），則從這樣一個滅商日期上推，就得出武丁在位時期結束于公元前 1195 年的結果。關於賓組卜辭中月食記載的研究有很多，其中包括注釋 6 所提到的三項

2a.癸丑卜爭貞：自今至于丁巳我𢦏𢀛。王固曰：丁巳我毋其𢦏；于來甲子𢦏。旬𠂤一日癸亥𠦝弗𢦏；之夕𠂤甲子允𢦏。

（《合集》 6834a ＝《丙編》 1:Ⅰ，賓）

雖然這一刻辭在商代卜辭中已算是非常詳細的了，但它幾乎不能回答諸如戰役發生時間、地點之類的最基本的歷史問題。至於此戰役是如何進行的則更不得而知。 然而幸運的是，該甲版出土於安陽殷墟遺址中的 YH127 號灰坑之內。此灰坑共出土了一萬七千多片龜甲的殘片。這一共存關係使得《殷墟文字丙編》的作者得以將有關占卜內容的龜甲殘片復合成完整的一版，甚至是成套的數版。 這一種復合工作在進一步探討有關上述刻辭的其它歷史問題中極其重要。

上述刻辭所在之龜版，即《合集》中之第 6834a 號或《丙編》中之第一號龜版，即是由十塊殘片復合成幾乎完整的一塊的。這塊龜版上共刻有二十二條不同的卜辭。其中的三條提供了關於這次戰役時間和人物的進一步信息。

2b ・庚申卜王貞：余伐不。三月

2c ・庚申卜王貞：雀弗其隻缶

2d ・乙五卜殼貞：子商弗其隻缶

這三條卜辭與攻擊𢀛的卜辭具有同版關係。因此我們可以假設它們刻于大致相同的時間內。由這三條卜辭可知商王曾考慮進攻不國和缶（從下列卜辭 7 和 8 可知爲基方國之首領[12]），并計劃讓商朝重要將領雀和子商率領這次進攻。此外，進攻不的卜辭說明這一占卜發生在某年三月。

另一塊發現于同一灰坑的龜版（《合集》 6830 或《丙編》 558）刻有一條與上述卜辭非常相似的卜辭（圖 3）：

3.壬子卜殼〔貞〕：……𢦏𢀛。王固曰：吉；𢦏旬𠂤三日甲子允𢦏。十二月

（《合集》 6830=《丙編》 558 ； Ⅰ・賓）

鑑於形式及書法上的相似性，這一卜辭當與上述 2a 號卜辭同時刻成并共屬於使用一套龜版占卜中的兩條刻辭。這一推論再次證實，對𢀛的攻擊的確發生在一個甲子日。 此外我們還可以知道，這次占卜發生在一個十二月。[13]我們可以

---

12 關於這次攻擊的卜辭有時將敵方寫爲基方（《合集》 6570 、 6573 ），有時爲基方缶（《合集》 6572 、 13514 a ），有時在同一龜版上即寫爲基方又寫爲基方缶（《合集》 6571 a ），有時單寫爲缶（《合集》 6834 a 、 6860 ），缶明顯爲一人名而非另一國名（如陳夢家《殷墟卜辭綜述》〔北京：科學出版社； 1956 〕， 288 中所認爲的）因爲卜辭記載了缶曾去見商王（《合集》 1027 a ），曾去狩獵（《合集》 10241 ）特別是卜辭還記載了他的死（《合集》 17100 ）。

13 我們不清楚這一所記月份到底指的是占卜之日，壬子（第 49 日）；還是攻擊之日，甲子（第 1 日）。然而記月通常存在于只有敘辭、命辭的卜辭中。我將在下面的微觀分析中假設月份

8	4/28	5:29-58	1:31-60
9	5/38	5:9-38	1:11-40

由上表可知，這七個記日都適合于一個其一月一日開始于第 31 至第 35 干支日的曆表。這一關於一月一日的參量範圍並不大，因此這一結果是令人滿意的。但是我們還應該注意，只有當前一年出現一個閏十三月的時候，這一推出的曆表才能與第三號卜辭中的記日 12/49 相合。這一推論可見下表：

表四

編號	記日	單月第一日	一月一日(下一年)
3	12/49	1:50-19	1:50-19
		13:50-19	1:19-48

我們知道，在武丁時期，商人確曾使用過在歲末加閏月的曆表。一個陰陽歷相結合的曆表要求每五年加入兩個閏月。因此在第 3 號卜辭中的記日 12/49 和第 4b-c 號卜辭中的記日 1/56 之間加入一個閏十三月的可能性大約是百分之四十。此外，關於這一閏十三月可能確有歷史證據，就是歷組卜辭中所記載的幾條資料。

關於歷組卜辭的年代是最近幾年激烈爭論的一個問題。我不打算在這裏再討論圍繞歷組卜辭斷代問題所進行的爭論。十多年來我一直撰文支持認爲歷組卜辭與賓組卜辭同時的觀點。由于兩組卜辭曾共同記載了發生于同一天的某些具有高度獨特性的事件，因此我們有足夠的證據證明兩組卜辭是同時的。裘錫圭先生已經發表了一些這樣的證據。[14]我認爲我們還可以補充一條記載了十二月癸丑（第 50 日）進攻囧的歷組卜辭（這一記日與上述第 2a 號卜辭中的記日是同一天）。

10.癸丑卜：王𠭯𠂤十二月

（《合集》 33083；Ⅰ，歷；見圖 4a)

雖然這裏的𠂤字與賓組第 2a 號卜辭中的囧字多少有些不同，但是此類的差異經常發生在那些對外國國名的稱謂上。此外，除這兩個字都由一個囧字組成外，兩者不同的不和宀也有一些字意上的聯繫，即兩者表示頭上所戴的東西。因此這兩個字無疑指的是同一個國家，而分屬于兩組的這兩條卜辭無疑記載了同一事件。[15]

14 裘錫圭〈論歷組卜辭的時代〉，特別見 277－80。

15 李學勤在其《殷代地理簡論》（北京：科學出版社，1959），87－88，中曾將這兩個字（還有一個猏字）釋爲同一國名。其中一個（即《合集》 20530＝《拾掇》 2.170）屬于歷組卜辭的寫得極像賓組卜辭中的囧。當然，在李學勤先生寫作該書時，他仍認爲歷組卜辭屬于文丁時期，因此沒有將這個國名認作賓組卜辭中的那個。

16 卜辭中涉及的亩是證明歷組卜辭與賓組卜辭同時的又一證據。例如，亩和雀（第 2 c 條卜辭中提及）在一條貞卜攻擊基方的賓組卜辭中被一起提及。

17 另一條有完整記日的卜辭也是關於伐囧的（於此即寫作𢦏），李學勤《殷代地理簡論》中的釋文爲

甲〔辰〕…王…伐…才𠭯。一月。八日辛亥允戈伐。二千六百五十六人，隊猏。

（《後編》 2・43・9）

如果這一釋文不誤，而且猏即指囧和𠂤，則這條卜辭將提供比第 2 a 條卜辭更多的信息。然而，不幸的是，《後編》中這條卜辭的拓片極其模糊，我僅能識讀不到一半的文字。

18 許進雄，《懷特氏等所藏甲骨集》（多倫多：加拿大皇家安大略博物館，1979）93。

根據第 2a 和第 3 號卜辭的記載可知，儘管商王曾于壬子(第 49 日)和癸丑(第 50 日）爲進攻囧而占卜，但商的軍隊直到癸亥（第 60 日）的晚上和甲子(第 1 日）的早晨才實際發動了對囧的進攻。另一條有十二月辛酉(第 58 日)記日的歷組卜辭說明商王在鄰近發動這場重要的攻擊時還在爲此而占卜。對于我們的微細斷代來說，更爲重要的是這塊甲骨上還刻有其它兩條卜辭，而這兩條卜辭都記有「十三月」。

11a．辛酉卜：王翌壬戌戈𠂤。 十二月。

11b． 才尤，十三月

11c， 令亩先，[16]氐侯步。十三月

（《合集》 33082；Ⅰ．歷 ；見圖 4b）

以上歷組卜辭證明了進攻囧的那一年年末有一個閏十三月。這與我們用微細斷代法由分析以上賓組卜辭中的八個記日所作的預測完全一致。如果這一結論屬實，那麼這一論證既能證明微細斷代法的價值，又能再次證明賓組和歷組卜辭產生於同一時期。無論下面對這些卜辭所測定的絕對年代是否精確，我相信上述微細斷代法能對歷組卜辭的斷代這一甲骨學方法問題作出如此結論已能說明此種斷代法的重要性。

三、 一個問題

下面我將測定這一曆表的絕對年代所屬，可是在進行斷代和編年的研究中，新的證據總會使人們對自己的結論做出重新考慮。 我們關於進攻囧、缶和不的戰役的研究也不例外。

在上述兩條關於商人進攻囧的歷組卜辭之外，[17]還有一塊刻有幾條歷組卜辭的殘片。在這幾條卜辭中，一條是關於商人進攻缶的；另一條又提到第 11c 條卜辭中曾記載的亩這個人物。許進雄將這兩條卜辭釋讀如下：[18]

12a．庚寅卜：𠭯缶于蜀𢦏又旅。才……。 一月

12b．甲午卜：王重亩配。

根據許先生的釋文，在第 12b 條卜辭中，商王貞卜配合亩的行動。這一命辭與商王「比」某某將領的用法相似。但在「比」的用法中，其後常接有攻擊芋某某敵人的從句。因此，這裏的命辭很可能是「王重亩配𢦏又旅才尤。」「𢦏又又旅才尤」這一短語並列在第 12a 條卜辭之旁，表面上似乎應該屬於該辭中，但是歷組卜辭的「版面設計」常常是草率混亂的，所以在劃分卜辭時，我們不能把這一並列關係看得過于重要。[22]

如果這一短語的確屬於 12b 條卜辭，則「一月」也當屬於這條卜辭。這樣一來，這個「一月」就與第 12a 條卜辭中的庚寅日（第 27 日）分離了。從而，原先第 12a 條卜辭中的記日 1/27 與我們從其它卜辭中得出的一月一日參量 1:31-35 之間的不合就被排除了。此外，在重新釋讀的第 12b 條卜辭中的記日現在就變成了一月甲午（第 31 日） 1/31 了。 這一新計日不僅與上述一月一日參量 1:31-35 相合，而且進一步幫助我們把這一參量確定爲一天，即 1:31。配合干支記日及月朔的曆表(諸如董作賓《中國年曆總譜》或張培瑜《中國先秦史曆表》)，在武丁在位期間以 1/31 爲一月一日的年份有公元前 1215 、 1210 和 1179。要最後確定該戰役進行於哪一年，還有許多工作要做，但我認爲商人攻擊囧、不、缶的這場戰役很可發生在公元前 1211 至 1210。[23]

22 「版面設計」（page design）一詞來于吉德煒。他注意到歷組卜辭的安排十分混亂，「好像刻辭者無法確知刻辭的位置及其與其他刻辭的關係。」（《Sources of Shang History》，108）

23 關於這一年代，我要特別慎重，因爲我知道很多編年研究的讀者都只注意到具體的年代而忽略了研究的方法。正如以上所述（本文第 3 頁及注 8），屬于武丁時代的這些卜辭可能刻于公元前 1225 至 1175 年的五十年內。如同我在注 8 中解釋的，四條卜辭記錄了發生于公元前 1201、1198、1192 和 1189 的月食。其中記錄公元前 1201（《合集》 11483 a〔＝《丙編》 59〕）和 1198 年（《合集》 11484 a〔＝《丙編》 573〕）的卜辭都出土于ＹＨ 127 號灰坑。同出于這一灰坑的還有大量關於商人進攻囧、不、缶的卜辭。關於這些戰役的卜辭，其書法和形式特徵都早于記載這兩次月食的卜辭（而被林澐、裘錫圭、黃天樹先生〔見注 2〕稱爲「師賓間組」）。因此略早一些的公元前 1215 或 1210 年是比較可能的年代。又因爲我認爲從ＹＨ 127 號灰坑出土的卜辭僅刻成于相對有限的一段時間內，所以我選擇了與公元前 1201 年較爲接近的一年，即 1210 年。

（《懷特》 1640；見圖 4c)

如果這一釋讀是正確的，那麼第 12a 條卜辭中的記日 1/27 將與由微細斷代法分析得出的商人攻缶之年的一月一日參量 1:31-35 不合。是否這意味著我們應當拋棄這一方法呢？我認爲不是。很多學者一旦遇到不合之處，往往會過於輕易地放棄年代分析的結果。但是有些不合甚至可以導致突破性的解釋。我認爲這裏的不合也許會進一步完善我們的微細斷代法。

在重新檢查微細斷代法之前，我們應考慮這一新證據是否與我們的研究有關。舉例來說，第一，這些刻辭所記載的也許不是同一戰役，或發生在不同的年份裏。然而，第 12a 條卜辭和第 5 條卜辭中都有「𠭯缶于蜀」。兩者之間的這一共同點似乎說明它們應該是同時的。其次第 12a 條卜辭中所記的月份也許有誤，或其釋讀有誤。從這條卜辭拓片上觀察，在「一月」中「一」的一橫劃上還有一道豎線。因此這一數字可能是一個合文的十一。然而商代「十一月」的合文總是將「十」字的一豎道寫在「月」字旁邊。並且，儘管歷組卜辭中很少有月份的記載，我們畢竟沒有證據證明歷組在數字合文上與其它組有不同的寫法。此外，承蒙許進雄教授的告知，在他最近觀察這塊卜骨時，他並沒有看到「一」字上有一道豎線。[19]因此，我們也許應當承認第 12a 條卜辭所記的月份就是一月。第三，理論上講，卜辭也可能誤刻了占卜的月份。但是我很難接受這種假設。正如美國學者倪德衛在談西周銅器年代學時所指出的那樣，「當我們不得不考慮一個銘文或刻辭有誤時，我們應當回頭質問自己的假設。」[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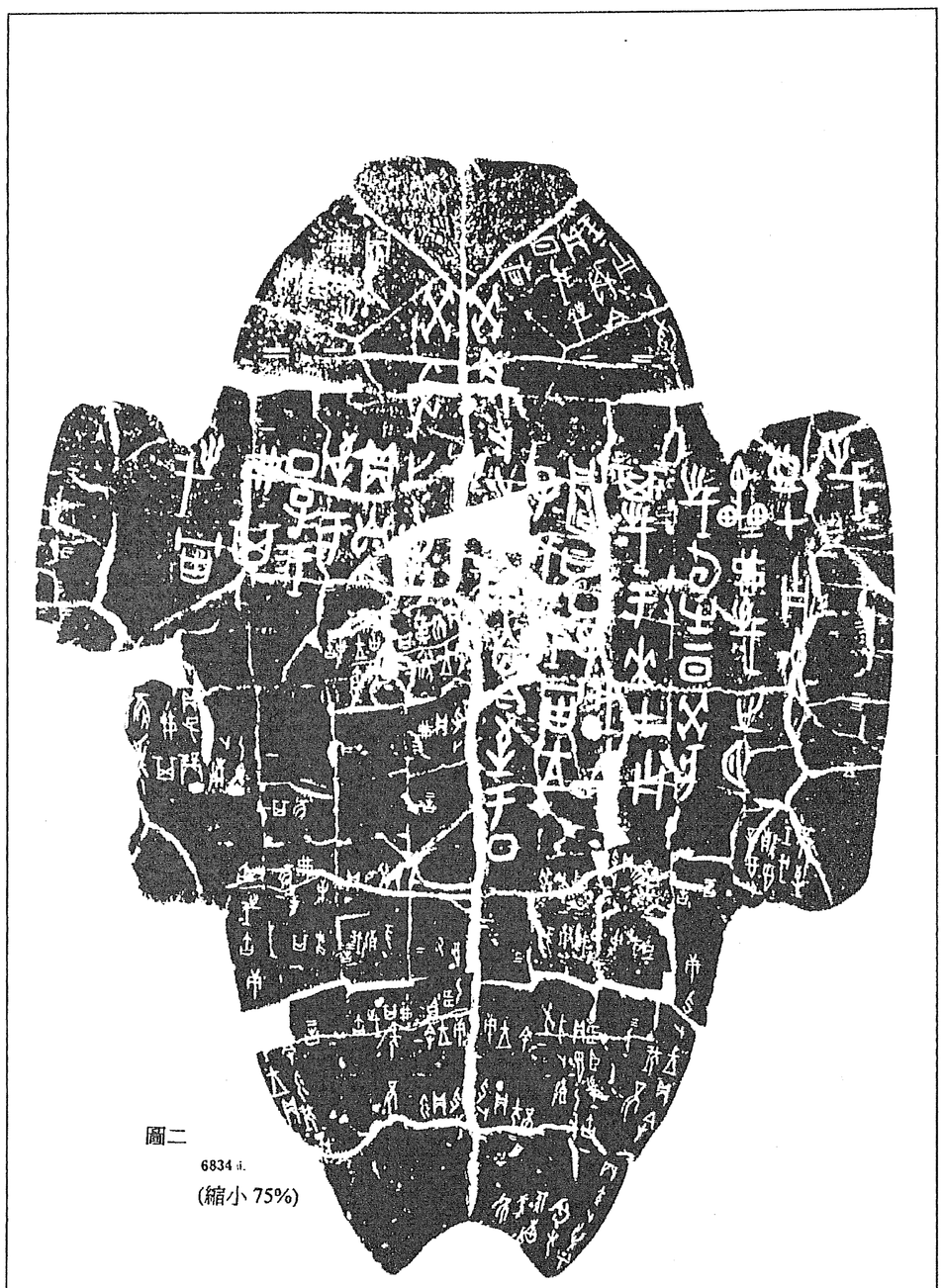
我們或許還應當質問其它方面的假設。是否在刻辭的釋讀方面存在著問題，或者說，是否在刻辭劃分上存在著錯誤？在許進雄先生第 12a 條卜辭的釋文中，「才」被放在「𢦏又旅」之後。「才」的後面有一殘字。許先生大概假設這個殘字當爲地名。地名後置的用法常見于第五期黃組卜辭中。然而，在歷組卜辭中至今還未能發現一個與此相同的例子。[21]如果這不是一個後後置地名的用法，「才」這個字就很難被包括進「𢦏又旅」這一命辭中了，因爲命辭「𠭯缶于蜀」中已有了一個表示位置的「于」了。

對於「才」後殘字的釋讀，當會得出其語句聯係的線索。雖然許先生很慎重地未對這個殘字加以釋讀，其殘存部分足以說明這個字就是見於第 11b 條卜辭中的「尤」字。認識了這個殘字後，我們應當注意，在與第 11b 條卜辭有明顯聯係的第 11c 條卜辭中記有對亩的命令（即：令亩先，氐侯步。十三月），而亩同時又見於第 12b 條卜辭之中。

19 1992 年 11 月 23 日與許進雄先生的個人通信。

20 David S. Nivison，〈The Dates of Western Chou，〉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43.2 （1983），4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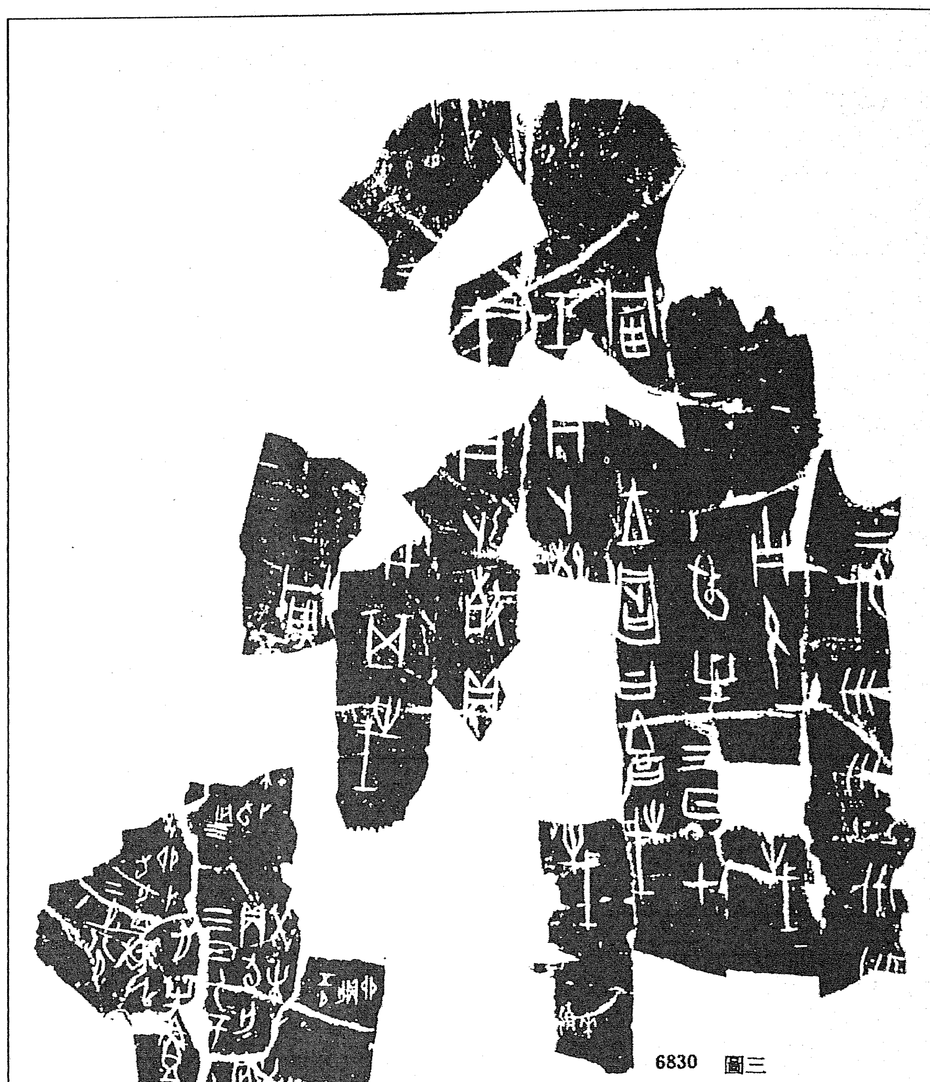
21 有一些歷組卜辭帶有地名後置的用法，但這些地名可以讀爲命辭的一部分，如：「癸亥貞：旬亡囚。才𢀛。」（《合集》 33145；Ⅰ．歷）



圖二

6834 ii.

(縮小 75%)



圖一

11485

圖三

68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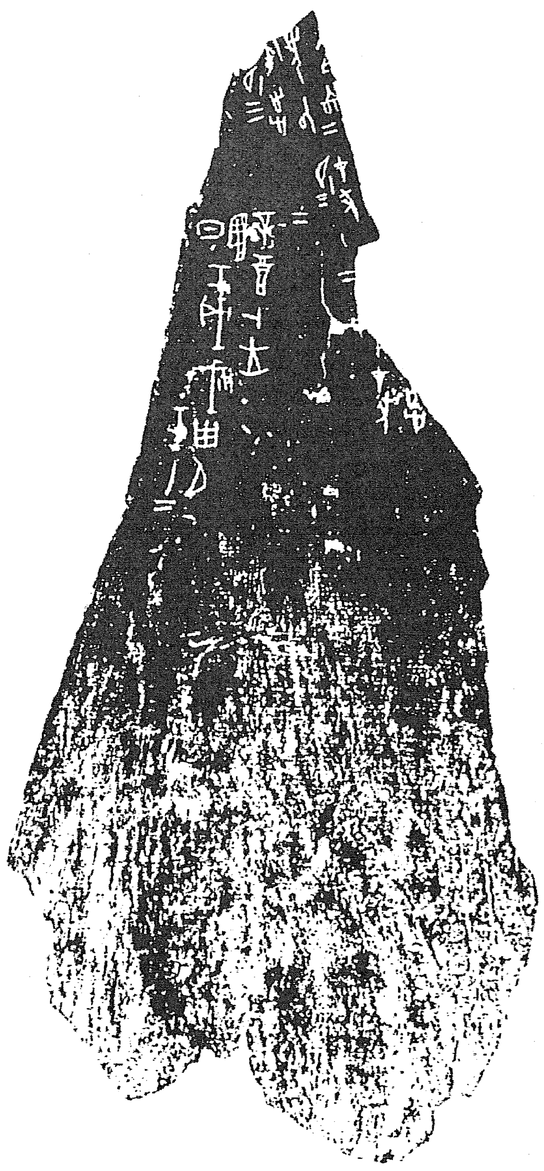
第三期兆側刻辭

許進雄*

一、貞辭是問卜的行爲

關於甲骨刻辭的性質，自一九零三年《鐵雲藏龜》問世以來，學者大都認爲它們是有關問卜之事。從骨上施鑽鑿與有燒灼顯兆的現象，對照《史記・龜策列傳》等後代文獻，尤其是羅振玉對貞字的釋讀，都令人對它的問卜性質深信不疑。占卜在中國遠自五千四百年前就已開始，到了龍山文化時代就常見於各遺址。占卜之事乃中外各民族之通習，緣於人類社會不免有難以解決的疑惑，只好乞求神靈的力量，希望得到明示，以爲行事的參考。商代的甲骨刻辭，雖然是商王問卜的記錄，在精神上也與一般人的問卜沒有差別，也是向鬼神請益的行爲。但是在七十年代，美國的吉德煒(Keightley)教授因爲貞字在中國古代文獻上大都作正也、定也的解釋，所以認爲商代卜辭的前辭(或稱序辭)使用貞字，應是商王把意願告知鬼神，要鬼神同意，是種統治臣民的手段，不是向神靈求助的舉動。這個見解以稿本形式在北美洲學者間討論，在多次學術討論會上也有多種的修正意見提出。中國的學者，李學勤先生 1980 年的『關于　組卜辭的一些問題』(李學勤 1980: 32-42)，曾觸及這個論題。 1982 年在夏威夷召開的商史國際討論會，就有多位學者參與這個論題的討論。 1986 年吉德煒教授正式把他的見解介紹到中國來(吉德煒 1986: 117-128)。 1988 年裘錫圭先生發表『關于殷墟卜辭的命辭和否問句的考察』(裘錫圭 1988: 1-20)，譯文發表於次年的 Early China 14 期，并附有範毓周、饒宗頤、吉德煒、雷煥章(Lefeuvre)、李學勤、倪德衛(Nivison)、夏含夷(Shaughnessy)、王宇信與裘錫圭等學者的討論。在甲骨學界激起很大的影響，很多人徵引刻辭時都改用句號而不用問號。 1989 年加拿大的高島謙一教授發表『殷代貞卜言語の本質』(高島謙一 1989: 1-166)，檢討了羅振玉、董作賓、白川靜、饒宗頤、張秉權、吉德煒、 Serruys 、倪德衛、李學勤、夏含夷、雷煥章、裘錫圭等十二位學者的意見，歸納出卜辭性質的意見有疑問、命龜、祝禱、宣言、魔術、二元性魔術等六種。以爲除疑問論點之外，其他五種意見都有相當的理由。近年台灣也有人發表有關此問題的文章(朱歧祥 1997: 115-132)。這篇短文希望通過刻辭，看看對卜問答案的取得是□否可以有一些認識。因此也有必要先澄清甲骨刻辭的性質，才好作進一步的探索。從以下幾個方面看，貞辭具有問疑性質

*許進雄，臺灣大學中文系教授。



33082

圖四 B



圖四 A

33083



B1640

x129.620

圖四 C

(原載《甲骨文發現一百周年學術研討會論文集》，臺灣師大國文學系，中研院史語所，1998 年)

問卜者的心態了。就算那是一種婉轉的拒絕，也表示鬼神的力量較人爲大。

(七)忽視其他民族與文獻有關占卜的習慣。占卜之事既然不是商代所特有，是古今中外所同有的習俗，何以獨商王施行時是向神靈下令，而其他的民族都是向神靈乞求解答。

(八)占卜的答案通過兆紋而顯現出來。如果商王要假借占卜以遂行他的意圖，自然希望他需要的答案會出現，以表現鬼神同意他的意願。筆者在研究鑽鑿的形態時發現，長鑿旁的圓鑿(圓鑿包攝長鑿也有同樣作用)不但能讓兆坼易於顯現，也易於控制兆紋的走向，即易於控制答案的吉或凶(許進雄 1979: 214)。所以第一期以後的卜骨就不再出現長鑿旁有圓鑿的例子，因爲商王不想讓卜師控制占卜的答案，即間接地控制他的施政計畫。如果商王真想通過占卜以宣示他的政見，沒有比使用長鑿旁有圓鑿的形式更易控制兆坼的吉凶了。從第一期以後的卜骨不使用長鑿旁有圓鑿的形式，也可以了解商王於占卜時，不主導燒灼之步驟，即不能控制兆紋的吉凶。他既然不能控制兆的吉凶，自然也難使神靈同意他的意願。

從以上幾點，貞辭是商王向神靈求教的行爲，其合理性遠超過強制神靈同意商王的期望。至於刻辭的形式是問句或是直述句，倒不是關鍵的所在。尤其是貞辭常有省略的情形，如果不對照同組的其他刻辭，根本就無法了解占問的內容。其備忘的性質非常濃厚，不能視爲書寫的正常形式。求神問卜都是因爲人們認爲神靈有超乎出自己的能力。在商代，人沒有控制自然的能力，是無能控制鬼神依從我們的期望的。商之後的問卜是向神靈求助的，沒有理由唯獨商王有超乎鬼神的能力。所以商代的甲骨貞辭是種問卜的行爲，目的是向神靈詢求解答。

二、答案的提示

占卜既是問疑的行爲，自是要求得答案。骨是不會說話的，只好利用兆紋來顯示答案。兆紋的區別不外乎縱與橫線的角度與呈現的狀況。判斷一個兆紋的吉凶不外乎是偶然的約定，或有一貫的共識與規則。張秉權先生曾經比較吉兆與非吉兆的兆坼角度，發現角度與兆的吉凶沒有必然的關係，可能是基於其他的因素。於參考文獻及少數民族的骨卜習慣後，認爲一個兆的吉不吉是預先的口頭約定，可能沒有一定的法則(張秉權 1967: 859-861)。口口頭的角度約定簡單而易行，這個基於觀察與統計的意見當然有相當的合理性。讓我們在此理解下，從另一類材料角度來探索問題。

商代甲骨的第一與第三期都有大量使用兆側刻辭的習慣，即在兆的近旁記載該兆的吉凶以及相關事宜。這些占卜術語只偶而標在命辭的位置，如《合》28157。它們可能對占卜過程的了解有些幫助。第三期時在骨上問卜的次序比較固定而有把握其先後的次序，它經常是由下而上——占問，如《合》28957，其貞辭由下而上爲，

的傳統說法應是比較合理的。

(一)貞辭的前辭除了使用貞字外，也經常使用卜字。此字的基本意義，始終沒有太大的變化，是用火燒灼甲骨以預測吉凶，以及引伸出的預測，推斷等意義。就算前辭的貞字不具貞問的意義，經常使用『卜』字也足以說明其施行的目的與性質。

(二)貞辭不但常以正反的形式提出，也常以多重選擇的方式提出。譬如田獵辭，不但問某日是否適宜前往，雨不雨，更常并列于盂亡𢦏，于喪亡𢦏，于宮亡𢦏，于向亡𢦏等成組的田獵地貞問。它無疑是希望神靈從眾多欲往之地點中，選擇一個最適當的田獵場所。決定去不去，去何地的條件是根據占卜的結果。如果貞辭是問卜人的希望，或是向鬼神所下的指令，有點強制性地要鬼神同意自己的主張。那麼命辭就應該把整個事情敘述出來，包括地點、時間、對象、人選、祭儀等等，不必一一分別提出、浪費時間與材料。卜辭既然把詢問的事項不但分項列舉出來，每一項也得分列不同的內容，就是徵詢之後才確定行動方針的具體反映。

(三)第一期卜辭經常於命辭之後，用『王占曰』的形式把灼兆後顯現的答案說出，顯示問卜的答案也不是王所能決定的。如果命辭是商王給予神靈的命令，何必多費神地再由他判斷會有什麼樣的結果。使用王占曰的習慣就是對吉德煒教授論說的一種難以辯解的矛盾。尤其是占辭經常表示有災難。依常理，商王是不會希望自己或家國發生災難的。所以占辭也不是王對鬼神所傳達的願望或命令，而是兆紋所顯示的神靈的預示。再者，吉德煒教授認爲命辭是商王打算做的事，要神靈同意的宣告，因此驗辭不會有明顯的違背占辭的事情發生的。但是《懷》959，命辭是『乎自往見自』，占辭是『唯老唯人，途遘若』，驗辭卻是『自夕死』。或以爲此死字應讀爲殊，意義爲傷害(鍾柏生 1991: 10)。不管該字的意義是死或傷害，自顯然有災難，而不是如預告所判斷的途遘若。除了這樣明顯的錯誤之外，吉德煒教授也指出驗辭也有隱約表現占辭錯誤或不正確的時候，非一貫正確。

(四)甲骨不可能說話，只能以燒灼後的兆紋顯示答案。第一與第三期各有幾個不同的兆側刻辭，如下文所論，它們表示兆的不同吉祥程度。也說明鬼神透過兆紋給予答案的事實。如果是問卜人的期望、祈祓或宣言，就不必使用不同等級的吉咎術語。

(五)在驗辭的部分偶有使用『允』的現象。允是事後的肯定，證實占辭的預測正確。使用允字就表示人力對未來發生的事無法控制。有時預測對了，有時卻是錯的。如果預測一貫正確，就不必強調預測的正確。

(六)卜辭所敘事項很多是人力所無法控制的，如下雨，敵人的出現，生育的性別等等。商王那有能力令每件他所期望的事都如實出現。何況有些是問卜人所不希望出現的事。如禍風有疾總是正面提出，如果它是種期望，就很難猜測

考察吉祥程度的序列。似乎可通過兩個方法求得。一爲是否在占卜的過程中，有已卜得最高級的吉後，就有不再卜下去的現象。譬如說，卜問過或田獵經常問前往四地，如果經常在第一或第二卜時就得到某個吉而結束此一系列的貞問，就可知某吉是最高級，所以不必再費神地卜問下去。但考察後發現，不管是吉、大吉(或弘吉)，都有在卜得這個吉兆之後又繼續卜問其他的選擇，而且都不漏地一一問完此系列的卜問。如：

翌日乙，王其過于向亡𢦏？　吉。
于喪亡𢦏？　吉。
于盂亡𢦏？　吉。
于宮亡𢦏？　弘吉。　《合》28952

此系列的第一卜已得吉兆，仍繼續卜至第四卜而得弘吉。

翌日辛，王其過于向亡𢦏？弘吉。
于喪亡𢦏？　吉。　《合》28956

此系列的第一卜已得弘吉之兆，仍繼續卜下去而得吉。

重庸奏，又正，又大雨？
重各奏，又正，又大雨？　大吉。
重嘉奏，又大雨？　吉。
重商奏，又大雨？　《合》30032

此系列的第二卜已得大吉之兆，仍繼續卜完四卜。

顯然利用這種渠道得不到那一個吉爲較高級的結論。另一個方法是探索另一類的兆側刻辭『用』或『茲用』的使用情況。它們在第三期經常與兆側刻辭刻在同樣的位置，表示採用該占斷的指示。如：

其雨？　大吉。茲用。允大雨。　《合》30149

此卜得大吉，表示下雨的可能性很高，採用此兆的指示，大概因此決定不去田獵或舉行祭祀，結果確是下了大雨。再如，

丁酉卜，王其藝田，不遘雨？　大吉。茲。允不雨。　《屯》2358

問不遘雨而得大吉，不下雨的可能性高，採用其指示去田獵，結果確實不下雨。從下面的例子，知不著吉兆的，其吉善的程度要低於吉和大吉。

丁未卜，翌日戊，王其田亡𢦏？　吉。用。
戊弜田，其每？　《合》29245

此二卜成組，吉優先於無吉，故用吉兆之卜。

馭鼄
重丁卯酒？
重丁丑酒？

戊午卜，不雨？
其雨？
翌日辛，王其過于向亡𢦏？　弘吉。
于喪亡𢦏？　吉。
于盂亡𢦏？　吉。
于宮亡𢦏？

第一卜總是有包括占問日期的前辭部分，接著的卜就常省略其前辭形式。由以上幾卜，可知先卜問下雨與否，於得到不下雨的結論後，又卜前往的地區，經常是列舉四個地點以待甲骨選擇。這些問卜的層次分明，可望解答一些有關占卜程序的問題。第一期較不規律，故以第三期的刻辭爲本文探索的對象。

占卜之初期是以簡單的好與壞，是與非來回答的。但演變到後來，就可能以更爲複雜的善惡情況去表達。第三期的兆側刻辭有吉、大吉、弘吉(或以爲讀爲引吉)，它們看起來是表示吉祥的程度不同，即吉兆有三種不同的程度。但它們也可能是不同的人使用不同的詞句以表示同樣的意義。從上舉之例，卜問在往向、喪、盂、宮四地選擇其一，其書體一致，比較可能是同一人所卜或同一人所寫刻，但使用的術語卻有弘吉與吉之異。可見吉與弘吉是有些不一樣的。在成組的一系列選擇中，吉與大吉、吉與弘吉經常并列出現，但是不見大吉與弘吉并列的例子。很可能大吉與弘吉表示同樣等級的吉，措辭因人而異，則第三期吉兆的程度只有二級而非三級，即吉與大吉(或弘吉)。正巧第一期也有三種兆側刻辭，也許與第三期一樣，吉兆也只有二級，即小吉與上吉。上吉與不𠂤𣪊(學者間有多種不同的隸定)爲同一級，故有時相合而成上吉不𠂤𣪊。

在同一版中并見大吉與弘吉的只有一例，但大半分屬於不同的選擇系列，分由不同的人書刻，故一使用大吉，一使用弘吉的術語。其刻辭如下(圖一)：

弜宿若？
自㞢至于膏亡𢦏？　吉。
自㞢至于大亡𢦏？　大吉。
弘吉。　《合》28188

首先看最右下的一卜，弜爲否定副詞，依第三期的習慣，一般先問肯定的問題，所以弜宿爲第二問，與其前肯定之卜(貞辭大致爲『宿亡𢦏』，如《合》29351)成對選擇。於卜有關是否住宿後，再卜前往他地。可能因書刻空間的問題，『自㞢至于大亡𢦏』不刻在『自㞢至于膏亡𢦏』之上的相應位置，而刻在其旁。兆側刻辭以刻在兆坼橫線之上爲多，見處大吉之兆比較可能屬於『至于大』之卜，而吉之兆屬『至于膏』之卜。這兩個吉字都刻得有點歪斜，不像再上一卜的弘吉那樣平正。從書體的形態，推知『至于大』『至于膏』兩卜的刻辭是一人所刻，弘吉則爲另一人所刻。它們分屬不同組的卜問。所以大吉與弘吉不同時使用的假設仍是可以成立的。既然吉與大吉(弘吉)表示兆坼的吉祥程度有所不同，就要考察何者的等級較高。從語意看，大吉與弘吉的等級要高於吉。不過最好要證實它。

省略吉兆的記號呢？但前三卜茲用的兆已標明是吉。總之，其疑點尚不能去除。還有，在同組的選擇中，有些吉兆的等級是一樣的，是根據什麼條件而選擇其中一卜施行呢？如：

壬午卜，王其過于向亡𢦏？
于喪亡𢦏？　吉。用。
于盂亡𢦏？　吉。　《合》28965

第二、三卜都得到吉兆，卻選擇第二卜。

癸未卜，翌日乙，王其⿰大風？　大吉。茲用。
王往田，湄日不遘大風？　大吉。　《合》29234

兩卜都得到大吉之兆，卻選擇首卜。

兆坼的呈象，除了張秉權先生所觀察的兆坼角度外，兆紋是否有分歧，呈象是否很清楚，也可能與兆的吉祥程度的判斷有關。兆的呈象雖然很簡單地以一縱與一橫線構成。但第三期時，由於沒有長鑿旁的圓鑿，骨的剖面較厚，需要較大、較強的火才能灼裂成紋。由於燒灼面大，火力強，橫線常會不平直或有歧紋發生，呈象非常多樣，難以口頭一一把各種顯象的吉凶都與骨頭約定。如果角度是主要的吉善程度的約定，起碼當兩卜的吉善的等級相同時，兆象應是很重要的分別何者較佳的依據，即當時一定也有一些對某些兆紋形狀良惡的共識。譬如兆紋很直的可能要比有彎度的良善些，有歧紋的可能又差些。這種歧出的紋很難在拓片上看出來，但在原骨上就很清楚。胡厚宣先生發表的摹本，偶而也把它們畫了出來。如《南輔》50,《南上》100，都是第三期的卜骨而兆紋分歧的例子。

從卜問風雨而兆側刻辭記用或茲用，看來用是表示採用該卜所得的結果，而不是表示不使用牲或不去田獵的。但兆側所記的又不全是與兆坼判讀有關的。如以下的例子。

吉。不御。　《合》31757
吉。御。　不雨。　《合》31758

這兩版的御都作一人跪坐，而其前有一小點。筆者曾經寫過一篇短文分辨它與其前作午形的差異（許進雄 1963）。前者爲車馬的駕馭，後者爲疾病災祟的禳除。尤其是第五期使用的情況最清楚，茲御之後都附記所捕獲的野獸數量。茲用則用在祭祀刻辭。此處的御是動用車馬之事。下雨時不便動用車馬，故第二例還記不雨的驗辭。動用車馬最可能是問田獵或遠行之事，可惜這兩卜都是殘辭，不見命辭，否則其問卜的內容與兆側刻辭間的關係就清楚了。但它的性質一如驗辭，說明得了兆後所作的事，而不是採用該兆，與茲用的意思不同。又有標明『不用』的。其使用時的情況也不清楚。如：

弘吉。不用。　《合》31693
大吉。不用。　《合》31736, 31737

三牢？
五牢？　大吉。茲用。　《合》30820

第四、五兩卜成組，大吉優於無吉，故用大吉之卜。又如，

王重宮田省亡𢦏？　吉。
重喪田省，　至于之亡　？　大吉。茲用。《合》28188

大吉優於吉，故　用往喪而延至之的卜問。同樣的例子，

壬啓？　大吉。用。
不啓？　吉。
壬大啓？　大吉。用。
壬不啓？　吉。　《合》30213

也是大吉優於吉。至於弘吉比吉優先的例子，如，

庚子卜，翌日辛，王其過于向亡𢦏？　弘吉。用。
于宮亡𢦏？　吉。
于喪亡𢦏？　吉。　《屯》678

這一類大吉及弘吉比吉高的例子還有很多組，如《合》28603, 28854, 28966, 29079, 31700,《屯》625, 678, 2163, 1088 等。所以大吉與弘吉爲同等而較高級的吉，吉則爲次一級的吉兆，不著明吉兆則等級最低，應該是可肯定的。不過也有如下面的例子，採用了較低等級的卜兆。

不雨？　茲用。不雨。
其雨？　吉。　《合》29857
翌日甲不雨？　大吉。
甲其雨？　吉。茲。小雨。　《合》29913
丁至庚不遘小雨？　大吉。
丁至庚其遘小雨？　吉。茲用。小雨。　《合》28546
牢？　大吉。
五牢？　茲用。　《合》29580

前三版都是卜雨之辭。都選擇等級較低的兆。第二例的『茲』大致是『茲用』的省略。三例的判斷都是說下雨的可能性較高，但事實卻是下了雨，占斷顯然錯誤。如果假設這種例外現象是爲了特別強調占斷的錯誤，而不表示無吉高於吉，或吉高於大吉。則仍不適用於第四例的情況。下不下雨是非人力所能控制的(也不是鬼神能控制的)，故有可能占斷錯誤。但用多少牢去祭祀完全是可以人力控制的。占卜的目的就是爲了得到神靈的指示，既然得到了答案，那會不依之實行的呢？從刻辭的位置看，第四例的兩卜應是同組的選擇。顯然天氣狀況，體力狀況，牢的豢養量，都不是影響採用五牢而不採用一牢的原因。那麼會是什麼原因而棄大吉之兆，實令人費解。會不會那是某卜人的特有習慣，既已標明選用它，就最高級，吉爲次一級，不標吉的爲最低級。每項內容的貞卜都要全數問完，不因出現最高等級的吉就結束此一組的貞卜，因爲可能出現同等級的吉。此時可能就要依據它們的兆相，即兆紋的外觀是否規整，去決定到底選用某一卜的結果。經常標明『用』或『茲用』表示貞問的結果接受該卜的指示。有時標明不用，以表示採用另一同等級的兆。兆之側有時還記載與占卜有關的事後驗徵；如確實下了雨。或實行的結果，如動用了車馬。又從第四期與第三期卜問的習慣有別，於卜到適用的兆就結束該項內容之占卜，不像第三期問完所有的選擇項，以致發生有相同等級的吉兆現象，還得從其中分別更爲佳美者，因此口頭與甲骨約定兆相吉凶的顯示時，第三期與第四期的內容也一定有所不同，即各期間卜的習慣都有點不一樣。這些占卜習慣的不同，大致也影響到刻辭書寫的形式。第三期因爲多項選擇，第二卜以後的選擇，文字多有省略。第四期較少成組多重選擇，故文字較少省略。

庚子卜，祖辛歲　吉。不用。
重羊？
重幽？
⿰犁？　《屯》139

這幾版都有殘缺，無法肯定其情況。它可能有兩種情況，一是系列中有同等級的兆，只標明使用或不使用其中的一卜。像上文所舉，有些同組有多個大吉的兆，就在其中一個標明茲用，表示施行該卜的指示。有可能有卜人就在其中一卜標明不用。另有一種可能是把同等級的兆各各標明用或不用，如下列第四期的一例。

甲辰卜，重戈？　茲用。
甲辰卜，𢦏重戚，三牛？　茲用。三(序數)
丙午卜，于祖乙告三牛，其往夔？　不。三(序數)
于大乙告三牛？　不。三(序數)
于示壬告？　不。三(序數)
丙午卜，于大乙告三牛，往夔？　不。三(序數)
于示壬告三牛？　《屯》783

此版刻辭與相應的鑽鑿頗難確定。看起來它們都是有關的貞問。首先在甲辰日問要不要舞戈戚之祭。結果採用此卜之兆，標明茲用。從第三與第四卜推測，此次的佔卜可能是爲往夔之事。其次問要不要舞戈戚時伴隨三牛，答案是要用三牛。接著是問應向那位祖先報告往夔之事而用三牛，結果卜問了祖乙、大乙、示壬三位，都得不到吉兆，故都標明不。

這一版表現第四期的占卜習慣與第三期略有不同。第三期都從正反面卜問，即問做與不做，再比較兩者的佳美程度，然後決定採用何卜。即把想要問的問題都問了，再決定何者最佳。但是這一版，第一卜從正面問用戈舞，於得吉兆後，不問反面的不用戈舞，馬上接著卜問使用三牛之事，也立刻被被　用而轉問祭那位祖先。於問祖乙得不到吉兆，標上不，又問大乙，也得到不的答案，再問示壬，又得到不的答案。於是再次問大乙與示壬，雖然也是當天卜問的，也重新寫包括日期的序辭形式。可能在殘缺的部分就有肯定的茲用之卜。從此版可窺見第四期時可能改以得到佳好的兆就停止卜問，不再卜完所有預定的問題，節省時間與材料。既然答案的顯示有點不同，與其甲骨所作的口頭約定自也不同。

第三期於兆側標明不用的，因爲都是殘辭，難於肯定到底如上舉的第四期例，每卜都標上用或不用，或只在部分的卜標上　用與否的術語。要解決此疑問，大概就要等待新材料或綴合了。

通過以上考察的推測，第三期貞問時，先把所要徵詢的問題想定，或用正反，或用成組多項擇一的方式，一一向甲骨請教。問題的提出是先問一個內容，有了結果再問次一個內容。在燒灼之前先以口頭與神靈約定吉善的答案形式，大致是以兆紋的角度設定吉善的程度。當時的吉凶程度大致分爲三級，大吉或弘吉爲

引用著錄簡稱表

吉德煒 1986　吉德煒，『中國正史之淵源：商王佔卜是否一貫正確』，《古文字研究》13(1986): 117-128)

朱歧祥 1997　朱歧祥，『由「不」的特殊句例論卜辭命辭有屬問句』，《第三屆國際中國古文字學研討會論文集》(香港，香港中文大學，1997): 115-132.

李學勤 1980　李學勤，『關于自組卜辭的一些問題』，《古文字研究》3(1980): 32-42

高島謙一 1989　高島謙一，『殷代貞卜言語の本質』，《東京東洋文化研究所紀要》110(1989): 1-166.

張秉權 1967　張秉權，『甲骨文的發現與骨卜習慣的考證』，《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37(1967): 827-879.

許進雄 1963　許進雄，『釋御』，《中國文字》12(1963): 1-14.

許進雄 1979　許進雄，『鑿鑽研究略述』，《屈萬里先生七秩榮慶論文集》(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79): 213-234.

裘錫圭 1989　裘錫圭，『關于殷墟卜辭的命辭和否問句的考察』，《中國語文》1988-1: 1-20.

鍾柏生 1991　鍾柏生，『釋⿰』，《中國文字》新 15(1991): 7-16.

引用甲骨簡稱表

合　《甲骨文合集》(北京，中華書局，1979-1982)
屯　《小屯南地甲骨》(北京，中華書局，1980)

甲骨文斷代研究對殷墟考古的意義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　鄭振香

自一八九九年甲骨文被發現至今已有百年。殷墟這一商代晚期都城的發現，是由甲骨文的發現爲契機的。在早期的古文字學家中，以羅振玉、王國維爲代表，他們收集甲骨文，並對其內容進行精心研究，在甲骨卜辭中發現了商代先公先王的名字，證明甲骨文爲殷代遺物。嗣後王國維對甲骨卜辭中出現的王亥、王恆、上甲諸先公先王進行了詳細考證，撰寫了著名的〈殷卜辭中所見先公先王考〉和〈續考〉證實《史記・殷本紀》所記載的商王朝世系是可信的，並據卜辭對〈殷本紀〉作了某些糾正，同時根據卜辭中受祀之王訖於康祖丁、武祖乙、文祖丁（即康丁、武乙、文丁）之稱謂，確認「帝乙之世尚宅殷虛」[1]，斷定古本《竹書紀年》所云：「自盤庚徙殷，至紂之亡……更不遷都」之說符合歷史事實。甲骨文在安陽洹水南岸小屯村的發現，使《史記・項羽本紀》洹水南爲殷墟的記載得到證實。故甲骨文的發現將我國的信史提早到三千多年以前；也提高了我國古代文獻的學術價值。這是我國學術界引以自豪的。

壹、董氏甲骨斷代研究的意義

羅、王二氏在確定甲骨文爲商代文化遺物之後，就曾根據稱謂分析不同王世的甲骨卜辭。如他們對「父甲一牡、父庚一牡、父辛一牡」（《後編》卷上25葉），這片卜辭取得共識。王國維云：「此片當爲武丁時所卜，父甲父庚父辛即陽甲盤庚小辛，皆小乙之兄而武丁之諸父也。[2]」此外，王氏還對其他少數卜辭的王世作過考證。雖然限於當時的條件，但據稱謂確定王世，給後學以有益的啓示。

一九二八年，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成立了考古組，同年十月董作賓先生等到安陽小屯村進行考古試掘。後由李濟先生任組長，並主持領導殷墟的發掘工作，而董先生多次參加發掘，「大龜四版」的發現，貞人說的確立[3]，爲他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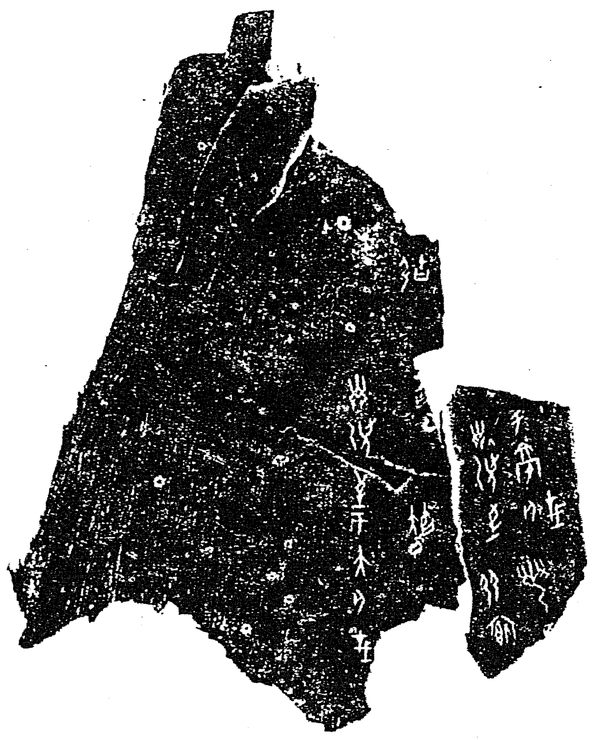
[1] 王國維：〈說殷〉，《觀堂集林》第二冊524-525頁，中華書局，1959年。

[2] 王國維：〈殷卜辭中所見先公先王考〉，《觀堂集林》第二冊434頁，中華書局，1959年。

[3] 董作賓：〈大龜四版考釋〉，《安陽發掘報告》第三冊，1931年

懷　《懷特氏等收藏甲骨文集》(多倫多，皇家安大略省博物館，1979)
南輔　『輔仁大學所藏甲骨文字』，《戰後南北所見甲骨錄》(來薰閣，1951)
南上　『上海文會所藏甲骨文字』，《戰後南北所見甲骨錄》(來薰閣，1951)

附圖一：《合》28188



（原載《甲骨文發現一百周年學術研討會論文集》，
臺灣師大國文學系，中研院史語所，1998年）

而原來所分的「大司空村二期」，依據陶器類別和制的變化，可細分爲兩個發展階段，較早階段的陶器形制與一九五五年河南省文物工作隊在小屯東南地所發掘的一號灰坑所出陶器形制雷同[8]，而在這個灰坑中伴出有一塊刻字卜骨，其字體屬康丁至武乙時期，我們將這一階段定爲「大司空村第三期」；而後一階段的陶器群與後崗圓形祭祀坑所出的同類陶器形制接近[9]，後崗圓祭祀坑出土有一件銘「戍嗣子」的銅鼎，銘文共三十字，其中「王」字結構與董氏所分第五期乙、辛時期卜辭「王」字相似；鼎的形制亦較晚。故將其定爲「大司空村四期」。

大司空村遺址所分四期，基本上代表了殷墟文化的演變過程，故統稱爲殷墟文化一、二、三、四期。第一、二期也稱殷墟文化早期；第三、四期稱殷墟文化晚期。關於所分四期的年代，是以董氏甲骨文斷代五期說爲依據，根據當時我們的認識作出判斷的。但由於資料的限制，對第二期的年代尚難作出判斷。從陶器觀察，第二期與第三期陶器的形制、紋飾差異較大，尚存在缺環。因此說，只是殷墟文化分期斷代的一個框架。

參、考古新發現促進殷墟文化和甲骨文斷代研究

相關學科在發展中總是相互影響，相互促進的。甲骨文斷代爲殷墟各期文化提供了年代依據。同樣田野考古新發現爲研究甲骨文提供了新的資料或研究某些問題的線索。我們只要想一想一九七0年代以來，殷墟考古新發現對研究殷墟文化和甲骨文研究的影響，就不難看出兩者之間密不可分的關係，例如：

一九七三年小屯南地甲骨文的發現[10]，是五十年代以來殷墟出土甲骨文最多的一次。這批新資料有助於對不同地點出土的甲骨文進行比較研究。尤其是該遺址的T534A層中發現了「自組卜辭」與小屯南地早期（相當於「大司空期一期」）的陶器共存，證明「自組卜辭」屬於早期。據稱謂爲武丁時代。從而解決了「自組卜辭」長期存在的早、晚期之爭，糾正了董氏的誤斷。一九七九年肖楠發表了〈略論午組卜辭〉一文[11]，闡述打破T534A層的H102所出陶簋、鬲的形制特點，據此認爲H102屬於小屯南地早期，而坑中伴出一片「午組卜辭」卜甲，因而證明此卜辭屬於早期。「自組」、「午組」年代的確定，也使殷墟文化第一期屬於武丁時代得到確證。

一九七六年，我們在小屯西北地發掘殷王武丁配偶婦好墓（76AXM5）之後

[8] 河南省文化局文物工作隊：〈1955年秋安陽小屯殷墟的發掘〉，《考古學報》1958年第3期。

[9]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編著：《殷墟發掘報告》265-279頁，文物出版社，1987年。

[10] 中國科學院考古研究所安陽工作隊：〈1973年安陽小屯南地掘簡報〉，《考古》1975年第1期。

[11] 肖楠〈略論午組卜辭〉，《考古》1979年第6期。

後的甲骨文分期斷代研究奠定了基礎，成果卓著。一九三三年董先生積數年的研究心得，發表了〈甲骨文斷代研究例〉[4]這一重要編著，他將殷墟甲骨文分爲五期：第一期武丁；第二期祖庚、祖甲；第三期廩辛、康丁；第四期武乙、文丁；第五期：帝乙、帝辛。並提出斷代研究的各項標準，還對各項標準進行了闡述。由於其研究基於科學發掘和對實物資料的觀察上，因此他的論述紮實深厚，產生較大影響。但由於甲骨文所延續的時間相當長，前後跨越二百多年，其內涵又極爲複雜多樣，在中國田野考古尚處於早期階段，限於當時的發掘水平和認識，導致他對某些甲骨文的年代的誤判。但無論如何，董先生對甲骨文的分期斷代研究，在殷墟考古中是起有重要作用的。

貳、甲骨文斷代爲殷墟文化年代提供依據

對殷墟文化進行分期研究，在一九三0年代所作工作甚少，可說是一個薄弱環節，但稍加留意，也不難找出一些線索。如〈安陽侯家莊出土之甲骨文字〉這篇報告中，就比較具體地描述了與帝乙、帝辛時期卜辭同出陶片和與廩辛時期「大龜七版」共存陶片的不同特點，與我們後來所分的殷墟文化第四、第三期陶器特徵基本符合。

對殷墟文化作比較系統分期研究工作的，大致起步於五十年代後期。北京大學鄒衡教授利用三十年代和五十年代殷墟的發掘資料，撰寫了題爲〈試論殷墟文化分期〉[5]一文，他將殷墟出土的陶器、青銅器等文化遺物，按形制演變分爲四期七組，並對所分四期的年代作了推斷。鄒先生注意了「自組卜辭」與殷墟早期器類的關係，從考古類型學方面證實「自組卜辭」屬於殷墟文化早期，可是這一研究成果並未引起有關學者足夠的重視。

一九五九年，考古研究所安陽發掘隊根據大司空村遺址的發掘資料，將其分爲早、晚兩期，稱之爲「大司空村一期」和「大司空村二期」[6]並據所分第一期灰坑內出土的一片刻有「辛貞在衣」卜辭字體，推斷「大司空村一期」約相當於武丁時期；以爲「大司空村二期」的延續時間較久，約自廩辛至帝辛時期。一九六二年秋季，我們又一次對該址進行了發掘[7]，獲得了較多的資料，但沒有發現前述的屬於「大司空一期」的文化遺存，只在一座較早的灰坑（H45）內出土較多陶片，從常見的鬲、簋、豆的形制特點與「大司空村一期」的同類器有明顯區別，其年代當較晚，可以另分爲一個發展階段，故稱該期爲「大司空村二期」。

[4] 董作賓：〈甲骨文斷代研究例〉，《慶祝蔡元培先生六十五歲論文集》上冊，1933年。

[5] 鄒衡：〈試論殷墟文化分期〉，《北京大學學報・人文科學》1964年4.5期合刊。

[6] 中國科學院考古研究所安陽發掘隊：〈1958-1959年殷墟發掘簡報〉，《考古》1961年第2期。

[7] 中國科學院考古研究所安陽發掘隊：〈1962年安陽大司空村發掘簡報〉，《考古》1964年8期。

盆、淺腹平底圈足盤爲主，另有盂、器蓋和簋、豆等殘陶片，從其形制考察，明顯早於原訂的殷墟一期，故將這類器物訂爲殷墟文化一期偏早階段；而將前者稱爲殷墟一期偏晚階段。這座灰坑中，還出土有刻有「五」字的陶盤；另在一塊「將軍盉」殘片上發現有朱書文字，共六字，分四行，由左向右書寫：「曰口𠂤禽延雨」，「雨」字下無三點，其字體無小屯十八號墓所出的朱書玉戈上的文字工有序。此坑的陶器有較早特點，而文字也似較早。聯繫文獻上有關盤庚徙殷的記載，可以認爲殷墟文化一期早段大致代表了盤庚遷殷之前。

一九九一年秋，安陽隊在花園莊村東又發現一座儲存甲骨的窖穴[18]，坑內共出土甲骨 1500 多片，其中刻辭的甲骨有 500 多片，這一重要發現曾在發表的「簡報」和《殷墟的發現與研究．補記》中作過介紹和初步研究。目前資料尚在全面整理中。據坑內同出的陶片觀察，接近殷墟文化一期晚段，屬武丁時代。由卜辭中多見「子卜貞」，又有「子見帚好」等記載，當與殷王室有密切關係。推測這批卜辭可能與已發現的某一組卜辭有關連，也可能是一種新的類別，有待於進一步研究。但有一點應肯定，考古發掘對甲骨文研究的重要性。如這批卜辭爲研究武丁時期甲骨文的儲藏地點、內容等問題提供了極其重要的新資料。

肆、結語

一九六０年代，我們依據大司空村遺址的資料作出的文化分期工作，還是初步的。那時其他遺址的發掘資料，尚未系統整理，不便於作綜合研究，因此僅有一個分爲四期的框架。對所分四期的年代，基本上依據董氏甲骨文分期斷代的觀點外，還參考了有關銅器的銘文。

一九七０年代以來，殷墟的發掘與研究工作有了長足的進步。如在整理以往發掘資料中，復原了很多陶器標本，深化了對各期文化面貌的認識。同時田野考古也有較多的新發現，爲研究殷墟文化分期創造了有利條件：從而補充了第一期早段的資料，填補了第二期與第三期之間的缺環，劃分出第二期文化偏晚階段[19]。使殷墟文化由早期到晚期之間基本銜接。

考古新發現也爲甲骨文斷代研究提供了新證據或可供參考的線索，推動了這門學科的不斷深入。如：小屯南甲骨文的大量發現，據文化層疊壓關係證實了「自組」「午組」卜辭屬於武丁時代；婦好墓和小屯十八號墓的發現，說明殷墟文化第二期上限可到武丁時代，由此還提出了「自組卜辭」早於「賓組卜辭」的論斷，並爲甲骨學家重新認識「歷組卜辭」的年代提供了新機遇；一九八七年小屯東北地一號灰坑的發現，補充了殷墟第一期早段的資料，由陶片上的文字分析，似有

18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安陽工作隊：〈 1991 年安陽花園莊東地、南地發掘簡報〉，《考古》 1993 年第 6 期。

19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編著：《殷墟的發現與研究》， 212-216 頁，科學出版社， 1994 年。

12，對其年代問題曾引起學術界的爭論。爲從考古學上進一步探求答案，隨後發掘了位於婦好墓偏東的小屯十七、十八號墓[13]，結果在兩座墓中都出土了成組的陶器，從它們的形制考察均屬於殷墟文化第二期。而十八號墓出土的銅禮器中之簋、尊、卣、罍、盤均與婦好墓所出的同類銅禮器雷同。同時在一件尊和一件罍上分別鑄有「子漁」銘文，而「帚好」和「子漁」都是武丁時代「賓組卜辭」中的重要人物，由此證實婦好墓屬於武丁時代，並取得多數學者的認同。一些學者之所以認爲婦好墓屬於殷墟文化晚期，主要基於墓中出有大量複層花紋的銅禮器，傳統說法認爲此類花紋出現較晚；另一原因是董作賓先生所訂定的第四期武乙、文丁時期的「歷組卜辭」中也有「帚好」的緣故。當然不同意見的爭論，是正常現象，也引起甲骨學者的思考。

對於甲骨文中存在兩個「帚好」的問題，最先是李學勤撰文揭開其奧秘[14]。他從「歷組」的字體演變、卜辭文例、出現的人名、占卜事項等方面，證明此組卜辭與「賓組」、「出組」卜辭同時，提出「歷組卜辭其實是武丁晚年到祖庚時期的卜辭，歷組和賓組的婦好，實際是同一個人。」這一論述引起甲骨學家的重視，有學者撰文贊同這一意見，但也有學者持「歷組卜辭」晚期說。這一有爭議的問題，至今雖未取得一致看法，但它推動了對甲骨文研究的不斷深入。而且拓寬了研究領域，如雙方對不同時期甲骨的整治、鑽鑿方法與形制特點等也進行了比較認真的研究。道理總會愈辯愈明，我們相信在已有資料和今後的發掘中定會找到爲雙方信服的證據。

當確定婦好墓屬於殷墟文化第二期，其年代爲武丁晚期，由此說明武丁一代跨越殷墟文化一、二兩期。這樣不難悟出與殷墟一期陶器共存的「自組卜辭」，其出現時間當早於「賓組卜辭」[15]另外，從婦好墓中出有「婦好」和「司母辛」銘文的銅器考察，推測乙、辛周祭祀譜中的武丁配偶「妣辛」就是婦好。從而揭開了甲骨文中兩者間的關係。這是考古發現與甲骨文相結合研究的一個收穫。

近年李學勤先生在《殷墟甲骨分期研究》這一重要著作中，對「自組卜辭」又作了比較深入的分析，指出小屯南地所出之「自組卜辭」屬於自組小字類。認爲「自組卜辭」中卜人「扶」的大字類是最早的，但仍屬於武丁時代[16]。

一九八七年我們在小屯東北地發掘了一座灰坑[17]，坑內出土的陶器，以圜底

12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編著：《殷墟婦好墓》，文物出版社， 1980 年。

13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安陽工作隊：〈安陽小屯村北的兩座殷代墓〉，《考古學報》 1987 年第 4 期。

14 李學勤，〈論「婦好」墓的年代及有關問題〉，《文物》 1977 年第 11 期。

15 鄭振香、陳志達：〈論婦好墓對殷墟文化和卜辭斷代的意義〉，《考古》 1981 年第 6 期。

16 李學勤、彭裕商：《殷墟甲骨分期研究》 76-81 頁，上海古籍出版社， 1996 年。

17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安陽工作隊：〈 1987 年安陽小屯村東北地的發掘〉，《考古》 1989 年第 10 期。

偏早特點，這給研究早期甲骨文不無啓示。

值得高興的是，近年甲骨學者在研究工作中極爲重視與考古學相結合，注意甲骨的出土地點、層位和共存的其他文化遺物的關係；分組分類的方法被普遍運用；研究各組之間的傳承關係和大體同時的各組、類之間的共同點及其差異，等等。由於方法的改進，思路的拓寬，使甲骨學斷代研究取得了顯著成果，可以說甲骨文研究上了一個新台階。我們在對殷墟文化的年代推斷上也吸了甲骨文斷代代研究的新見解。下面將殷墟各期文化的年代簡述如下：

第一期早段：約相當盤庚遷殷至武初期
　　晚段：約相當武丁晚期
第二期早段：約相當武丁晚期
　　晚段：約相當祖庚、祖甲時期
第三期：約相當廩辛至文丁時期
第四期：約相當帝乙、帝辛時間

我們的工作是在早期古文字學家和海峽兩岸老一輩考古學家的研究工作基礎上起步的。多位大師在甲骨文、殷墟考古、商代歷史諸多方面的研究領域中作出了卓越貢獻，取得了輝煌成果，爲我們創造了良好條件。我們要繼承和發揚前輩學者開創的事業和優良學風，加強海峽兩岸和國外相關學科的專家、學者之間的學術交流、將甲骨文、殷墟文化和商史研究推向更高的層次。

一九九八年二月十四日

（原載《甲骨文發現一百周年學術研討會論文集》，
臺灣師大國文學系，中研院史語所，1998 年）

午組卜辭研究

黃天樹*

午組卜辭這一名稱是陳夢家先生在《殷墟卜辭綜述．斷代》一書中首次提出來的。他說：「所以稱它們為午組者，一則它們字體自成一系，不與賓、自、子三組相同；二則其稱謂也自成一系」（ 162 頁）。可見陳氏對於午組不是根據貞人系聯而是根據字體和內容把午組第一次從董作賓先生的「文武丁卜辭」中劃分出來的，並判定其屬於武丁時代，這是陳氏的創見。午組的「午」雖然不是貞人名（詳拙文〈關於午組卜辭貞人的考察〉，待刊），本文仍採用午組卜辭這一名稱。

一、午組卜辭的特徵

午組卜辭約 200 片左右（未計入 1991 年花園莊新出土資料），集中出於小屯 YH127 坑。此外， YH448 以及 1973 年小屯南地、 1991 年花園莊東地、南地也出了一些。午組卜辭龜骨並用，但以卜甲居多。書體風格是「好用尖銳的斜筆」（《綜述》 162 頁），基本沒有曲筆，異體字比較多。字形的特點是：貞多作鼓腹斜耳的，少數作稍寬方耳的或（屯 2672 ），于作，少量作  （合 22044 ），其作尖底的  、  ，不作上邊有橫劃的  ，重作  、  ，用作用 ，以作  （合 22063 ），牢作  ，羊作  ，歲多作橫劃不出頭的  （合 22310 ），燎作兩側不加火點的  （合 22074 ），與典賓類作  、出二類作  、歷組作  等

黃天樹，福建莆田人， 1949 年生。高中畢業後，因「文革」而下鄉、做工。 1978 年考入陝西師範大學中文系，對中國古文字產生了濃厚的興趣。大學畢業後報考古文字專業研究生， 1985 年獲碩士學位。爲了繼續深造， 1985 年又考入北京大學中文系，跟隨裘錫圭師學習古文字， 1988 年獲博士學位。同年分配到陝西師範大學中文系任教。 1995 年調入北京，現任首都師範大學中文系教授。主要從事古文字學和古代漢語等方面的教學和研究工作，著有《殷墟王卜辭的分類與斷代》（台北文津出版社 1991 年）等。

子夢，人名，是小宗的族長。見，讀爲獻，義爲奉獻。邑卒，當指子夢所居之邑捕獲的俘虜。卜辭大意是說：子夢將其邑裡捕獲的俘虜作爲人牲奉獻給父戊作祭品好嗎？

（3） 戊寅卜：朕出，今夕？ 合 22478〔午組〕

朕，第一人稱代詞。有一條午組卜辭說「丙子卜貞朕臣商」（屯 2672），意思是講「我臣屬於商王」，說明午組卜辭中的「朕」不是指商王而言的，是指午組家族的族長。出，與「入」相對，（3）中的「出」應指離開家族所居之地外出。

根據上面的分析，可以對午組家族的居地得出這樣三點認識：1、午組家族是由若干小宗族構成的一個大宗族。大宗族和小宗族都有自己的居地。2、其居地設有可資防守的城牆，並有宗族武裝防衛。3、小宗族對午組大家族有貢納的義務，如「獻邑卒父戊」即其中之一。

（二）、宗廟與祭祀

午組家族在其居地內建有自己的宗廟：

（4） 己卯卜：午（禦）于多亞？ 合 22305〔午組〕
（5）  （興）于宗北？ 合 22072〔午組〕

亞，是舉行禦祭的場所，即廟室。與「其禦于父甲亞」（合 30297，無名組）之「亞」義同。（4）辭卜問是否要在「多亞」（多位先人廟室）舉行禦祭。（5）中的，或釋「受」，非是。午組「受」字寫法與此不類（參看合 22075、22092）。疑爲之省，即「興」字。興，是午組卜辭常見的祭名（合 22044）。（5）辭的大意是說：在宗廟的北面舉行「興」祭好不好。據（4）、（5）可以知道：午組家族擁有自己的宗廟。

午組家族的族長對祭祀十分重視：

（6） 庚午卜：亩祚禹（稱），呼帝厓（降）食，受又（祐）？
合 21073〔午組〕

禹，即稱字，訓爲舉。帝，上帝，商人所謂上帝，即是至上神，也是宗祖神。《甲骨文字釋林》說：「乎帝降食，是呼籲上帝降臨受享，以祈福祐」（343 頁）。

乙	合 22467、22078、22094
卜丙	合 22066
天戊	合 22054
庚	合 22048
2、午組獨有的	
祖己	合 22055、22056
祖壬	合 22044、22050
祖癸	屯 2771
三祖庚	合 22188
四祖口	合 22057
妣乙	合 22045、22066、屯 2238
父丙	合 22098
父己	合 22100、22074、22184
母戊	合 22076、22206 乙
兄己	合 19775、19776、22075
兄癸	合 22196
子庚	合 22044、22046、22080
子竹	合 22045
子	合 22067
石甲	合 22116、22119 甲、屯 2671
上乙	合 22160
侖乙	屯 2698
奠乙	合 22091 甲
內戊	合 22050
司戊	合 22044、22049
內己	合 22044、22055
司己	合 22092、22212
上庚	合 22073
天	合 22055、22453、屯 2241
武	合 22075
受丁	合 22092
受工	合 22075

從午組的祭祀對象看，既有同於王卜辭賓組、自組的，又有自己獨有的一套祭祀對象。這表明午組家族是一個和商王武丁有著血緣關係，又相對獨立的同姓的父

不同，鬯作（參看《古文字論集》317 頁注 21），祭名侑和有無之有多作，少量作又（合 22092、21772），司省去口形作（合 22044）、（合 22049），六作，乙作，丁作口，戊作、，庚作、、，甲子之子作，辰作（合 22055）、（合 22077），午作或，未作、，申作等。可舉合 22093、22043、22074、22099、22186、22191 等爲標準片。

午組前辭多作「干支卜貞」和「干支卜」兩種。偶爾作「干支貞」（合 22439、22437）、「干支」（合 22065）、「干支 + 時間辭 + 卜」（合 22093、22048）。占辭不多見，一般單刻於卜辭旁，可以看作是一種簡化了的占辭，見合 22413、22109、22067。驗辭僅看到二例，見合 22104、22476 + 22477（筆者綴，見附錄〈甲骨新綴五例〉）。序辭常見，見合 22049、22078、22065、22046。用辭（指占卜事項取用與否的專用辭）也較常見，見合 22116、22060、22074、22187、22045。

二、午組卜辭的內容

(一)、家族居地

商人宗族都有自己的屬地。裘錫圭先生指出：「在商代，也許還不存在跟周代完全同義的『大宗』、『小宗』的名稱。但是，商王跟多子族族長們的關係，在實質上顯然就是大宗跟小宗的關係。從王是帝之元子這個意義上說，商王跟周王一樣，也是天下之大宗。」（《古代文史新探》306 頁）。在卜辭中，商王的王族可稱「王家」，如「丁巳卜爭弗入王家」（屯 332，歷二）；又稱「我家」，如「貞我家舊老臣亡𢦏我」（合 3522，典賓）。商人各宗族之家族或其居地也可稱「家」：

（1） 家亡歷？〇又其歷？ 屯 2672〔午組〕

歷，讀爲「震」。卜辭大意是卜問家族居地是否安寧。

午組家族是一個大的宗族，其下包含若干小的宗族。從下列這條午組卜辭看，小的宗族有自己所居的城邑：

（2） 壬戌卜：子夢見邑卒父戊？ 合 22065〔午組〕

（7） 工（貢）乙牡？〇工乙羊？ 合 22467〔午組〕
（8） 歲于受，工牢？ 合 22075〔午組〕

（7）是午組祭祀先人某「乙」時，選卜究竟貢獻牡豕好呢？還是貢獻羊好呢？（8）的「工牢」即「貢牢」。由此可見該家族對於祭祀所用牲種十分注意。

（9） 壬辰卜：帚于妣乙𡆥？〇壬辰卜：婦毓，亡𠂤？〇庚子卜貞：
帚，亡𠂤？ 合 22077〔午組〕

，从攴，九聲，可隸作，與王卜辭中的「寢」（合 319、22548）之「」是同一個字。《甲骨文字釋林・釋》說：「字均作動詞用。寢而用人牲或物牲，是搜索宅內，以驅疫鬼之祭。」（9）辭是爲婦舉行驅疫鬼之祭的。

關於午組的祭祀對象，陳夢家、李學勤先生都做過整理和討論（見《綜述》162 頁至 165 頁；《考古學報》1958 年 2 期 63 至 65 頁）。我們這次重新整理、訂補如下。與大致同時的賓組、自組的祭祀對象相比較（參看《殷墟甲骨刻辭類纂》1361 至 1473 頁），可以把午組的祭祀對象大致分爲兩類：

1、同於賓、自組的（有些名同可能實異）。

祖丁	合 22184、英 1916
祖戊	合 22047、22050、22052
祖庚（庚祖）	合 22044、22045、22079
祖	合 22184
妣丁	合 22069、22070
妣己（己妣）	合 22050、22206、22112
妣辛	合 19899、22048、屯 2248
妣壬	合 22050
妣癸	合 22048、22050、22074
父乙	合 22083 甲、乙
父丁	合 22046、22056、22093
父戊	合 22045、22065、22101
南庚	屯 2118
盤庚（？）	屯 2671
母庚	屯 2673
下乙	合 22088、22044、22176
入（內）乙	合 22060、22061、屯 2509

（16） 丁未卜：其𢦏戎，翌庚戌？
丁未〔卜〕：不𢦏戎，翌庚戌？ 合 22043〔午組〕
（17）□□卜：𢦚？允𢦚。月一。 合 22477＋22476〔午組〕

（16）的「戎」，在此泛指戎敵。（17）的「𢦚」，戰勝之義。卜辭是說在一月的某日占卜，命辭問「能戰勝嗎？」驗辭記錄果真戰勝了敵人。

該家族征伐異族的目的，從下列卜辭分析，一是擄掠異族作爲從事勞作的奴隸；二是在祭祀中殺之以爲犧牲。

（18） 丁丑卜：余𠂤直𠂤？ 屯 2240〔午組〕
（19） 壬寅卜：余𠂤（倒書）直于父丁𠂤，以戈？
來癸用𠂤于妣癸，石𠂤？ 合 22048〔午組〕
（20） 癸未卜：午（𠂤）余于祖庚，羊豕𠂤？
于祖戊𠂤余，羊豕𠂤？ 合 22047〔午組〕
（21） 夢𠂤禽于妣乙𠂤、鼎？ 合 22145〔午組〕
（22） 丁卯卜：用𠂤于兄己？ 合 19776（19775 同文）〔午組〕
（23） 𠂤于京己妣？ 合 22143〔午組〕
（24） □巳卜：于□己羌五？ 英 1918〔午組〕
（25） 辛巳卜：重羌□于□？用。 合 22069〔午組〕

（18）的「余」，占卜主體自稱。直，動詞，《說文》：「正見也。」此當省視講。𠂤，俘獲的人牲。𠂤字，午組卜辭中數見，多爲殘辭（合 22103、20340）。與（19）參互比照，都用在動詞「直」之前，疑即《說文》「釆」（音辯）字，讀爲「審」，當慎重、謹慎講。上引（18）至（23）的「𠂤」和（24）（25）中的「羌」，都是午組家族通過軍事手段，擄掠來準備在祭祀中殺之以爲犧牲的俘虜。

（五）、宗族經濟狀況

午組有獨立的宗族經濟，下列卜辭可能與農業有關：

（26） 丙戌卜：𠂤？ 合 22088〔午組〕
（27） 乙丑卜：降又雨？ 合 22487〔午組〕
（28） 余曰貞：我𠂤其□□，其雨，聞（？）？ 合 22105＋22424〔午組〕
（29） 己𠂤？〇乙亥卜：燎于土，雨？〇壬辰卜：雨？ 合 22048〔午組〕

「子唯𠂤」和「亞雀𠂤」係對文，可以看出「子」和亞雀的地位相當。𠂤，很可能是「𠂤王事」之省。「𠂤王事」即勤勞王事。（38）辭卜問是由午組的族長「子」還是由亞雀勤勞王事好？

通過上面對午組卜辭內容的全面考察，不難看出，午組確屬「非王卜辭」。在此，我們重申：「王卜辭」的主人是「王」；「非王卜辭」的主人是「子」，這二種不同性質的卜辭是既有區別又有聯係的。由於午組等非王卜辭的主人「子」是一位和商王有著較密切血緣關係的王室成員，所以「非王卜辭」實際上是一種「王室成員的卜辭」。有些甲骨學者稱「王卜辭」爲「王室卜辭」是不正確的。非王卜辭的主人（即占卜主體）可以是王室成員，這一點不能成爲否定「非王卜辭」這一名稱的根據。有興趣可參看拙文〈關於非王卜辭的一些問題〉（《陝西師大學報》1995 年 4 期 125 至 131 頁）。

三、午組卜辭的時代

關於午組卜辭的時代，各家說法最爲分歧，幾乎涉及到董作賓先生五期分法中的每個時期。僅就我們所知道的，即有盤庚、小辛、小乙說；武丁說；祖庚祖甲、廩辛康丁說；武乙、文丁說；帝乙說。各家說法請參看《甲骨文與殷商史》第三輯 179 頁和 233 至 234 頁的注 27 至注 31。

隨著新資料的出土和研究的深入，現在多數的甲骨學者都傾向陳夢家先生的「武丁說」。我們同意陳說，但是對於陳氏的午組「早於賓組」等觀點（詳下），仍持有不同看法。因此，對午組的時代作進一步深入的研究，應該說至今仍有必要。下面，擬在前人研究的基礎上，對午組卜辭從主要稱謂、人名、占卜事項、坑位、鑽鑿、卜骨修治、文例等諸方面作一綜合考察，以確定午組具體屬於武丁「五十有九年」（《書・無逸》）中的哪個階段。

陳氏在《綜述》（頁 33）中指出：「午組很特別。現在我想它可能比賓組早一些，下列的現象或許可以幫助我們：（1）它沒有足以決定為武丁卜辭的父甲、父乙（即武丁父輩陽甲、小乙）和母庚（即小乙配）的稱謂，……而午組若不是和賓組同時，又異於較晚的自、子兩組，即有可能早於賓組。我們所能作的推論，僅止於此。」

實際上。午組是有父乙和母庚稱謂的，見於合 22083、屯 2673。如前所述，午組的「子」和商王有著較密切的血緣關係，因此，午組的父乙和母庚與賓組所指很可能是一樣的，即父乙指武丁之父小乙，母庚指小乙之配。那麼，從父（母）權大家族。

（三）、家族及其內部情況

午組卜辭中提到「子」，例如：

（10） 壬申卜貞：𡆥有事？
壬申卜：子其亡事？ 合 22069〔午組〕
（11） 申卜：𡆥禦子自祖庚至于父戊抑？ 合 22101〔午組〕

子、指占卜主體之貴族，即該家族的族長。「子」一方面臣屬於商王，如「朕臣商」（屯 2672，午組）；另一方面又有遣使、呼令他人的大權，如「今夕遣」（屯 2770，午組）。

除了大族長「子」以外，組成該家族的成員主要有二類。第一類：子夢（合 22065、22145）、子亳（合 22276、22145）、𡆥（𡆥，合 22086、22088）量（合 22097、22092）。第二類：婦石（合 22099）、婦𡛼（合 22077）、婐（合 22099）、姜（合 22099）、𡛼（合 22099）。第一類是「子」的弟輩或子輩。第二類是「子」的妻妾、弟媳或兒媳。這裡所列舉的家族成員有二個先決條件，一是他必須是生存的人物。二是該人物必須爲午組家族所獨有。

大家知道，在王卜辭裡，常常舉行一種「求子」的「𡆥生」儀式，這是商王祈求王族人丁興旺。午組中也有舉行「𡆥生」的卜辭，例如：

（12） 戊申卜：𡆥生五妣于乙于父己？ 合 22100〔午組〕
（13） 乙未卜：于妣壬𡆥生？〇于妣辛？〇于妣癸？〇于妣己𡆥？〇于妣壬𡆥？ 合 22050〔午組〕
（14） 丁巳卜：若翌（？）告子？〇戊午卜貞：婦石力（嘉）？十月。〇戊午卜：婦石嘉？戊午卜：婐嘉？〇戊午卜：姜嘉？〇戊午卜：𡛼嘉？〇辛酉卜：𡛼𡆥𡆥生？ 合 22099〔午組〕
（15） 戊午卜：𣪊𡆥生？三月。 《考古》1993 年 6 期 499 頁〔午組〕

是午組家族爲祈盼家族人丁興旺而舉行𡆥生儀式。

（四）、家族武裝與軍事活動

午組家族擁有自己的宗族武裝，時常進行軍事活動。例如：

（26）至（28）都是占卜氣象的。從（29）卜問「燎于土，雨」看，是祈雨之辭，當與農事有關，反映該家族族長十分關心穀物的豐歉。

午組中有關田獵的卜辭僅見下列一條（也可能與農事有關）：

（30）〔丁〕未卜貞：其田于東？〇丁未卜：田于西？〇庚戌卜貞：余令陟比羌田，亡𠂤？〇庚戌卜？往田東？〇往南？〇庚戌卜貞：比羌田于西？𠂤？ 合 22043〔午組〕

有關畜牧業的卜辭比較常見，例如：

（31） 庚戌卜：朕耳鳴，𠂤禦于祖庚羊百𠂤用五十八，𠂤毋用汏，今日？ 合 22099〔午組〕
（32） 丙子卜：𡆥牛于祖庚？ 合 22186〔午組〕
（33） 丁未卜貞：令戊、光𠂤獲羌芻五十？ 合 22043〔午組〕
（34） 乙酉卜：以（？）芻？ 合 22062 反〔午組〕
（35） 戊戌𠂤我牛于川敹？ 英 1921〔午組〕

（31）是占卜主體因患耳鳴而一次用 158 隻羊來祈禳，表明該家族族長地位高、權勢大，並擁有頗大的畜群。（32）是祈禱祖先佑助，使家族的牛牲興旺。上引諸辭表明該家族的畜牧業十分發達。

（六）、家族與商王的關係

午組家族臣屬於商王室，請看下列卜辭：

（36） 丙子卜貞：朕臣商？ 屯 2672〔午組〕

該家族對商王室有貢納的義務：

（37） □□卜：余□□又（有）工（貢）□□戊午？ 合 21772〔午組〕

午組家族與商王室的關係，從我們所看到的午組卜辭來看，主要是「𠂤王事」，例如：

（38）壬申卜貞：子唯𠂤？〇弜𠂤？〇壬申卜貞：亞雀𠂤？月一。 合 22086

㠯這個人物見於午組卜辭「令㠯復出」（合 22048），又見於下列各類王卜辭中：

（44） 口亥卜王貞：弜弗其以㠯眔𡆥？　合 8988（自小字）
（45） 甲午貞：其令㠯于父丁百小牢？　屯 4404（合 32923 略同）（歷二）

（44）是自組小字類・𡆥，動詞，多指對臣服者的安置・「以㠯眔𡆥」似應是「帶著㠯一起執行𡆥的任務」的意思（參看《集刊》64 本 3 分 671 頁）・（45）是歷組二類，有「父丁」稱謂，已晚至祖庚時代・因此上引「令㠯復出」午組的下限可能延伸至武丁時期・

㚔這個人物見於午組「丁亥卜：㚔𠂤（有）疾，其川」（合 22098），又見於典賓類甲橋刻辭中，見英 30 反、文錄 743 反、292 反等・

「虎」這個人物見於午組「戊午：𠂤虎於妣乙重盧豕」（合 22065），又見於典賓類（合 9273）、賓三類（合 16496、16523）王卜辭中・

「家」這個人物見於午組「乙酉卜：𠂤家于奠乙五牢鼎用」（合 22091），又見於賓組三類卜辭（合 18722）中・

現在把上述「人名」小結如下：從亞雀、夫，可以推斷午組的上限可以上及武丁早、中期之交・從㠯、㚔、虎、家，可以推知午組的下限可以延伸至武丁晚期・此外，也說明午組與王卜辭的關係較爲密切・

再談占卜事項・

在午組卜辭裏還可以看到一些與賓組等相同的占卜事項・有一些午組卜辭與賓組等甚至可以肯定是同卜一事，這對判定午組的時代是非常有用的・

（46） 乙巳卜貞：石疾，不延？　合 22092〔午組〕
（47） 丁巳卜：𠂤石〔于〕子庚豕？　合 22069〔午組〕
（48） 辛酉卜：𠂤石？　合 22105＋22424〔午組〕
（49） 石𠂤于庚？〇壬寅卜：𣪊、石𠂤于妣癸盧豕？〇來癸用反于妣癸？石反？　合 22048〔午組〕
（50） 壬寅卜：𠂤石于戊？〇𠂤石于安豕𠂤口？　合 22094〔午組，其中「壬寅」一辭近自組〕

從（46）可知人物「石」患病，因此（47）至（50）爲「石」舉行禦祭・其中（50）「壬寅」一辭字體近似自組大字，這是午組與自組大字同卜一事，表明二者至少有一段時間共存・（49）「石反」是指從石的領地送來的俘虜・卜辭大意是說：到癸（卯）用人牲祭祀妣癸時，選用從石的領地送來的人牲好嗎？

𣪊生病的時間拖的很長・𡆥𡆥，楊樹達先生《積微居甲文說・喪𠂤》讀爲「喪明」・（50）腹甲上還刻有「三反𠂤二牛」之辭，應當是因𣪊患病而舉行禦除災殃而用的犧牲，說明商王對此事極爲重視・（61）至（63）的午組卜辭也多次爲𣪊舉行禦祭，說明五組家族族長對此事也極爲重視・這批卜辭占卜的時間應當相距不會太遠・值得注意的是，上引（56）腹甲正面尚刻有「于父乙多介子𠂤」、「𠂤犬于父辛多介子」之辭，由此可以斷定是在武丁之世・具體的時間，從賓組的類別爲「賓一」、「典賓」來看，可能在武丁中、晚期之交・

午組卜辭中有一位人物「陟」（或做「陟」，是一字異體，指同一個人，參看合 10613 自明）：

（64） 庚戌卜貞：余令陟比姜田，亡𠂤？　合 22043〔午組〕

我們過去在討論自組小字類時代時，曾經指出有一批占卜「呼取陟」等的卜辭，既見於自組小字類又見於典賓類，參看拙著《殷墟王卜辭的分類與斷代》149 至 150 頁・再補充一批呼令「陟」的資料：合 22246（婦女卜辭）、13887、6050、5473、5708、5709＋4366、376、天理 S169（以上典賓）、合 32926（歷二）・分析上述資料可以看出：「陟」既是商王武丁的一個臣屬，受商王「呼」、「令」；同時又是午組、婦女卜辭族長的下屬，也受午組等商人諸宗族族長的「呼」、「令」・

上引（64）午組腹甲上還有一條內容很重要的卜辭：

（65） 丁未卜貞：令戊、光𠂤（有）獲羌芻五十？　合 22043〔午組〕

另有一條午組卜辭與（65）有關：

（66） 甲辰卜貞：戊以〔羌〕芻？　合 22104〔午組〕

（65）（66）午組卜辭又和下列這條賓組相聯係：

（67） 甲辰卜亘貞：今三月光呼來？王固曰：其呼來，气至，唯乙・旬有二日乙卯，允有來自光，以羌芻五十・　合 94 正〔典賓〕

羌芻，是指爲牲畜打草的羌族芻人・（65）（66）是午組・（67）是典賓類・二者卜日相近，有共同的人物「光」，所言羌芻數目都是五十，當是圍繞同一件事而共同占卜的・尤其值得注意的是：午組（66）與典賓類（67）的卜日都是甲辰・因此可以說在甲辰這一天，商王武丁與午組家族族長爲同一件事而占卜，

輩的稱謂上可以推定午組屬武丁時代，而且可以推斷午組的占卜主體「子」不僅是與商王同姓的族長，而且和商王武丁輩份相同，很可能是從父弟兄。過去由於受資料限止，有學者認爲「乙種子卜辭（樹案：指午組）的祭祀對象，除了一個『下乙』和武丁王室卜辭相同外，幾乎完全是另一個系統，……乙種子卜辭的子與王室血緣關係較遠」（《古文字研究》第一輯 328 至 329 頁）。現在看來與卜辭實際不符。下面我們擬從人名、占卜事項等諸方面來作一綜合考察，以推定午組卜辭的具體時代。

先談午組的人名。

午組有不少生存著的人物，如：王、子、亞雀、夫、㠯、㚔、虎、家、子夢、𣪊、陟、石、量、束、𠂤（罰）、戊、光、新、亳、𠂤侯、婦石、婦𡆥（𡆥仲）、嬉、姜、𡆥、𡆥等。在這些人物中，有些人物僅見於午組，對於斷代的作用不大，本文不予討論。有些人物既見於午組又見於其他類別的卜辭，對於考察午組與其他類別卜辭的關係很有幫助，需要討論如下：

亞雀（又稱雀）這個人物既見餘前引（38）「亞雀𠂤（王事）」的午組卜辭中，又見於下列各類王卜辭中：

（39） 口辰卜口雀𠂤朕中（事）？二月・于盂・　合 10035（鐵 89・1、前 6・56・5 略同）〔自賓間〕
（40） 雀𠂤王事？　合 10125〔賓一〕

自賓間類、賓一類都是時代較早的武丁卜辭（參看拙著《殷墟王卜辭的分類與斷代》95 至 112 頁，50 至 64 頁）。裘錫圭先生指出：「雀這個人名沒有在賓組晚期和出組卜辭裡出現過，而他在前辭常做『干支卜』的賓組早期卜辭中則是屢見的，在自組卜辭中也出現過。他的活動時期顯然要略早於沚或、望乘等人。」（《古文字論集》302 頁）從卜辭看是可信的。因此上舉（38）等午組卜辭的下限當不會晚到武丁時期，很可能是武丁中期之物。

「夫」這個人物見於午組卜辭「乙酉卜貞：夫亡𠂤」（合 22309），又見於下列各類王卜辭中：

（41） 口未卜〔貞〕，夫口疾？　合 13756〔自小字〕
（42） 戊戌卜徵：𠂤令夫，弜𡆥？　合 20165（合 20166、4414 略同）〔近似自組〕
（43） 貞：王求牛于夫？〇貞：勿求牛于夫？〇夫入二，在庙・　合 940 正反〔典賓〕

和午組（49）「石反」相關的，還見於賓組卜辭：

（51） 貞：雀以石係？〇貞：雀不其以石？　合 6952〔賓一〕
（52） 石以羌？口月・　合 284（合 282 對貞）〔典賓〕

（51）是賓組一類・係，甲骨文字形象人的頸部被縛係形・「石係」與「石」對貞，故知（51）中的石當是「石係」之省・言「石係」者，是爲了區別於「𠂤𠂤化以王係」（合 1100）中的「王係」以及其他貴族所捕獲的俘虜的・上引午組（49）、賓一類（51）、典賓類（52）所卜事類是相關的，反映三者之間關係較爲密切・

上引午組卜辭（49）中還提到一位叫做「𣪊」的人物・此人又見於下列各類王卜辭中：

（53） 乙卯卜貞：𣪊比𠂤𠂤（葬）𡆥？　合 17176〔自賓間〕
（54） 戊戌卜殼貞：𣪊祀𠔃（今）來秋？　合 9185（9186、天理 B072 同文）〔典賓〕
（55） 𠀠貞：𣪊〔祀〕今〔來〕秋？　合 1703〔賓三〕

（53）自賓間類，卜辭大意是說：𣪊跟𠂤一起去葬𡆥好嗎？（54）是典賓類；（55）是賓組三類，二者同卜一事・

有一批圍繞著人物「𣪊」而占卜的卜辭：

（56） 貞：𣪊其𠂤𡆥（憂）？　合 816 正〔賓一〕
（57） 乙卯卜貞：𣪊亡𡆥？　合 4810〔典賓〕
（58） 癸未〔卜〕：𣪊口疾？　合 4808〔賓一〕
（59） 乙巳卜殼貞：𣪊亡〔疾〕？〇戊貞：五旬𠂤一日庚申𣪊𡆥・　合 13751 正〔典賓〕
（60） 貞：𣪊其有疾？王固曰：「𣪊其有疾，重丙不庚・」二旬𠂤七日庚申𣪊𡆥・　合 13752〔典賓〕
（61） 重禦𣪊牛于天？　屯 2241〔午組〕
（62） 庚𠀠禦𠀠𣪊𠀠　合 22106〔午組〕
（63） 壬申卜：𣪊于𠂤午（禦）？　合 22186〔午組〕

（56）至（60）賓組・（61）至（63）午組・（59）（60）同卜「𣪊有疾」一事・從驗辭看，（59）有「五旬又一日」，（60）有「二旬又七日」，可知

來考察午組卜辭的時代：

1.坑位：

午組卜辭出土於早期地層和灰坑，絕對年代約在武丁時代（參看《考古》1979年6期511頁；1993年6期499頁）。

2.鑽鑿型態：

午組屯2240、2238等鑽鑿型態，在賓組的許多卜甲中亦可見到，參看《考古》1979年6期512頁。

3.不同類卜辭見於同版：

合22093、22094卜甲上午組近似自組肥筆類字體同版。

4.卜骨修治：

據有關學者研究：胛骨的修治比較粗糙，不切除臼角，是早期的特徵（《集刊》46本1分99至154頁）。午組卜骨從搨本觀察是不切除臼角的，參見合22184、22116、22453。

5.搨面有全白色小圓圈

合22048是一版午組腹甲，其上「壬寅」四辭旁邊都有全白的小圓圈，好像是有意鑽出來的圓孔。爲何要這樣做還不清楚。但是，有意鑽出這種小圓孔的甲骨還見於其他類別的甲骨上：合20505（自肥筆類）、合19957正（㠯類）、合20391（自小字）、合20060（自歷間）。由此可見午、自肥筆、㠯類、自小字、自歷間類關係較密切。這種鑽小圓孔的習慣可能是流行於武丁早、中期之交的一種風氣。

6.「鬯」、「卜」兩字的特書寫法

「鬯」字在甲骨文裏一般寫作（《綜類》407至408頁）。少數寫作、，可能是一時的書寫習慣。例如：合22060、22062（以上午組）、22293、22391、22258、22323、22322、22324、乙8715、8818（以上婦女卜辭）、合20737（自小字）、32044（歷二）。從上述卜辭類別分析，鬯字這種寫法可能流行於武丁中、晚期之交。同時也反映出午組與婦女、自小字、歷二關係密切。

「卜」字側書作「」的卜辭有：合22187、22487、20360（以上午組）、21523、19954、20860（以上自組肥筆），僅見於午組與自組肥筆類中，可能是一時的書寫習慣，由此可見二者關係比較密切。

7.「月名＋干支卜」的前辭形式

午組的月份除了少量記於卜辭辭末之外（見合22103），一般冠於卜辭辭首，見合22116、22117、22098、22050、22073。這種「月名＋干支卜」的前辭形式又大量見於自組小字類（合20797、19983、20456、20460、19886、20819等），少量見於自組肥筆類（合21000）、自歷間類（合20508）以及婦女卜辭中（合20086、22300＋21418）。反映出午組與這些類別卜辭的關係較只是二者的占卜主體不同而已。

聯係上引（65）至（67）三條卜辭，可做出如下的推測：三月甲辰日，商王武丁通過占卜決定呼令光來致送羌族芻人；就在同一天甲辰日，午組家族族長也呼令戍來致送羌族芻人。三日之後的丁未日，午組家族的族長令光和戍去擄掠羌芻五十人。八日之後的乙卯日，光完成了這一命令，派人送來了五十個羌族芻人。

如果不是把午組當作「非王卜辭」來看，那麼，一定會認爲上引（65）至（67）的占卜主體是同一個人。現在，既然知道一是「王卜辭」，一是「非王卜辭」，二者占卜主體是不同的，那麼，爲何二者都要爲致送羌族五十人而共同占卜呢？我們認爲：商人宗族對商王朝是要承擔一定義務的，其中就包含要爲商王朝服芻牧之役。因此，爲商王服芻牧之役的午組占卜主體也關心致送羌芻一事就很好理解了。

下面，對上引（65）（66）午組卜辭的時代作一推定。拙著《殷墟王卜辭的分類與斷代》（42至47頁）曾推斷典賓類的上限在武丁中、晚期之交，下限可以延伸至祖庚之初。那麼，與午組（65）（66）同卜一事的典賓類（67）的時代是早還是晚呢？由於典賓類（67）卜骨上尚刻有占卜「婦好有子」的生育卜辭，說明此時婦好的年紀尚輕。因此這版典賓類卜骨的時代不會太晚。據此，我們認爲上引（65）（66）午組的時代大約在武丁中、晚期之交。

上引（65）（66）午組卜辭中出現的人物「戍」和「光」，是賓組卜辭中常見的活躍人物。下面是有關「戍」或「光」「獲羌」的卜辭，例如：

（68）□□卜殼貞：戍獲羌？　合171（172、173、174、176、177同文）〔典賓〕

（69）貞：光獲羌？　合182（183、184、185大致同文）〔典賓〕

（70）☑光☑來羌☑　合245正〔典賓〕

《說文》：「羌，西戎牧羊人也。」因其擅長牧養牲畜，故殷人時常掠取羌人做「羌芻」。「羌」和「羌芻」有時可以互用，例如有一條典賓類卜辭說：「☑貞：☑𠂤至告曰𠂤來以羌？之日𠂤至告𠂤來以羌芻☑」（英756）。正面卜辭說𠂤來報告說，𠂤會來致送羌人。背面驗辭說：到了那一天𠂤果然來報告說，𠂤來致送羌芻。因此（68）至（70）可能與前引（65）至（67）在內容上是有聯係的，也就是說相距的時間不會太遠。（68）至（70）都是清一色的典賓類，說明午組晚期部份與典賓類的早期部份卜辭有一段時間是共存的。也就是說，午組的晚期卜辭可延伸至武丁晚期之初。

最後，我們把比較的範圍再擴大到人名、占卜事項之外，從以下十個方面

8.序辭

午組的序辭有「十一」的合文，見合22046。這種自「一」契刻至「十一」的序辭除午組外，僅見於王卜辭中的自組小字類合19787。由此一點，反映出午組和自組小字類的關係。

9.「大甲申」類型的文例

「大甲申」（應讀作「大甲甲申」）類型文例請參見拙著《殷墟王卜辭的分類與斷代》200至202頁。這種文例僅見於下列各類卜辭：合32201、19834、32072、32559、32504、899、964、19765、27219＋34107（以上自歷間）、屯2953（歷一）、900（歷二）、合22258（婦女卜辭）、22077、22051（以上午組），應是武丁某個時期流行寫法。

10.句末語氣詞「抑」

殷墟卜辭使用句末語氣詞「抑」等，主要見於自組小字（參看《古文字論集》251至255頁）。少量見於午組（合22065、22101）、子組（合21586、21768）、典賓類（合800、802），由此可見午組與自組小字類、子組、典賓類關係較密切。

小結：「1」至「2」兩項可推定午組是武丁卜辭。「3」至「10」八項和前述人名（見21至22頁）等可推定午組上限可上及武丁早、中期之交，其下限據前述人名、占卜事項等看，可以延伸至武丁晚期之初。

（原載《甲骨文發現一百周年學術研討會論文集》，
臺灣師大國文學系，中研院史語所，1998年）

甲骨文斷代分析及其書法風格簡介

畢滌辛

甲骨文，是我國目前發現最早的成熟文字，公元一八九九年，爲劉鶚、王懿榮等首先發現，因其係殷商時代刻在龜甲或獸骨上的文字，簡稱「甲骨文」，又因其出土於殷商王朝故都—河南安陽小屯，史稱殷墟，故又稱「殷墟文字」，其內容多爲王室占卜之辭，亦稱「卜辭」或「貞卜文字」，而又爲契刻而成的文字，所以還稱「契文」，「殷契」等名稱。而後繼續出土，迄今已累計有十餘萬片，分藏於國內各大博物館，及日本、英、美等國家，現知單字近五千，可辨識者一千五百個左右，字大者徑半寸，小者如芝麻；最早搨印成書者，爲一九〇三年劉鶚編著的「鐵雲藏龜」，因它是用刀契刻在堅硬龜甲獸骨上的，不像用毛筆書寫運轉自如，故多用直線，曲線也是由短的直線接刻而成，形成等粗的線條，兩頭略尖中段稍粗，故顯得瘦硬、堅實、挺拔、爽利，富有立體感。其結構多爲長方形，用橫、直、斜等長短線條所組成，偶而也有一二用連接而成的曲線參襍其間，顯得很有變化，有的尚有或多或少的象形圖畫痕跡，表現出文字最初階段的稚拙和生動。刻辭分行布位，行氣清晰，文字筆畫多少，順其自然，大小相間，錯落有序，頗有美感。

近代學者董作賓先生，就晚商二百七十多年間，由於時代風尚與契刻貞人的技巧等因素，根據卜辭中的「世係」、「稱謂」、「字形」、「書體」等之不同，綜合比較歸納，作出了甲骨文的斷代，其中以「貞人」爲重要依據。因貞人不但是當時的學者，亦是王者左右的巫史，是我國最早見於著錄的書法家。史書記載可信度較大，故董氏將甲骨斷代爲五期，而後雖有四期及早、中、晚三大時期和細分爲九小期之議，多數仍依董氏五期之說。（附圖一）

第一時期書法風格（附圖二）

董作賓先生在「安陽發掘報告」、「甲骨文斷代研究例」二書中，將甲骨文書法風格劃分爲五個時期，盤庚至武丁（武丁前有小辛、小乙二王）爲第一時期，（二世四王）貞人有「賓、爭、亘、永、殼、韋等」百二十幾位，多爲武丁時期，其書風共同特點是用刀有力，雄偉勁健。直線條多，圓轉線條少，筆畫粗壯，雄强有力，字體結構縱橫開闔，富有氣勢。

第二時期書法風格（附圖三）

甲骨文第二時期，是祖庚、祖甲時代，在公元前十二世紀上半葉，貞人有「大、旅、行、兄、喜、犬、荷、逐、尹、出」等，其書法風貌多工整謹嚴，因祖庚、祖甲是繼承武丁守成的賢君，卜辭貞文也表現出謹守前規工整的特性。

第三時期書法風格（附圖四）

甲骨文第三時期，是廩辛、庚丁時代（一世二王）在公元前十二世紀下半葉，貞人有「彭、狄、口、寧、荷、逢、顯、敎、旅等」其中旅、口、荷等三人是前第二期的老史官。廩辛、庚丁兄弟在位不久，起初尚能謹守成規，但無所進益，其後段前期，老的貞人書家陸續凋謝，而新的一代尚未成熟，作品故顯粗糙、幼稚，書風潦草頹靡，雖亦有較佳作品，但較散弱。惟所附揭片爲牛胛骨卜辭，安陽殷墟出土，現藏北京圖書館。

第四期書法風格（附圖五）

甲骨文第四期，是武乙、文丁時代，約在公元前十二世紀上半葉，至公元前十一世紀上半葉，（二世二王）貞卜常有不署名之作，署名者有「鹵、取、我、史、車、中」等人，其書風：武乙時代的大字，奇峭險峻，氣勢勁挺，文丁時代，崇尚復古，改其刀筆瘦挺，蒼勁灑脫，有明顯的進步，顯露出雙刀刻成的技法，有印章中衝刀、鑿刀與切刀相結合所表現線條一樣，並有運用方筆而兼放逸的趣味。

第五時期書法風格（附圖六）

甲骨文第五時期，是帝乙、帝辛時代，（二世二王）約在公元前十一世紀中葉，貞人有「黃、泳、立」等，因此時出土卜文中有三分之一爲王自貞，所以貞人也相對地減少了很多，此期大興復古之風，故其卜辭的段、行、字都很勻整，書風嚴整秀麗多姿，上承武丁遺風，下啓西周金文之意，而契刻小字較多，行氣貫串，字體工整，筆力遒勁，自然多姿，有如後世之蠅頭小楷，體現出甲骨文書法中的娟秀之美。

甲骨文朱書與墨書作品（附圖七）

在研究甲骨文書刻問題上，有的專家認爲是先用毛筆書寫，而後用刀契刻而成的；大多數專家則認爲是直接契刻在龜甲或獸骨上的。今從大量的出土甲骨中，可見到少數的甲骨上，有朱書或墨書的痕跡，（有的先書朱墨，而後契刻，有的是後再塗朱墨。）從少數朱書或墨書的甲骨上，我們可以清楚的看到殷商時代，用毛筆所作的書法藝術眞貌，從圖中的墨本痕跡看，其運筆有輕有重，有疾有徐，線條有粗有細，起落運收，歷歷可見，其轉折圓潤自然，已不像契刻後筆畫較爲粗細均等，圖中「若」字，筆畫粗細相差一倍以上，轉折圓融流麗，證明當時的貞人（書法家）運用毛筆已相當熟練。蒙恬造筆之說有待考證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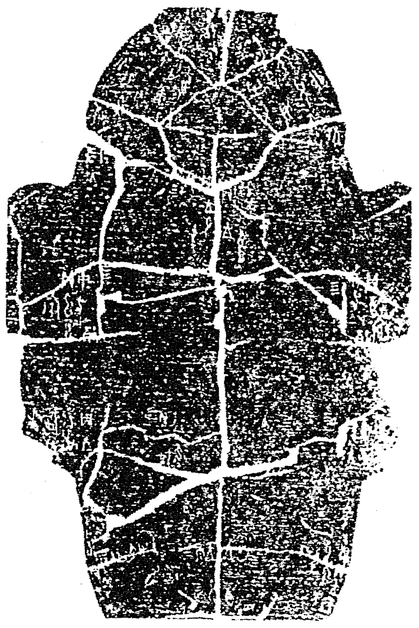
西周甲骨文（附圖八）

除了在殷墟發現的甲骨文以外，中共又陸續發現有西周甲骨文：一九五四年在山西洪趙坊堆村，一九五六年在陝西長安張家坡，一九七五年在河北昌平白浮村西周墓中，一九七七年在陝西周原等多處。其中以周原遺址爲最多，計有字卜甲一百九十多片，每片字數不等少者一字，多者三十餘字，單字共約六百多個。文字書體纖小，需用五倍放大鏡才能辨識清楚，是我國書法和微雕史上的一個奇跡。周代甲骨文的特點是細小纖麗遒勁，書法藝術高超，筆畫堅挺勻稱，方正大度，筆意刀意俱存，爲春秋戰國文字的發展，奠定了深厚的基礎。

今人臨摹與篆刻之甲骨文

近代學者董作賓先生，爲我國研究甲骨文之泰斗，其所作之斷代分析，不但爲兩岸學者所認同，亦受國際考古專家所尊重，其所書甲骨文，線條粗細不等，有殷商帝乙、帝辛（甲骨文第五時期）時代及西周甲骨文之趣味，而我中華民國甲骨文學會創始人，安國鈞先生所書之甲骨文，不但帶有刀鋒意味，且有篆之態勢；近幾年來，在其大力推動下，研究甲骨文者日增，有保存與宣揚固有文化之功，筆者天才，謹將鐫刻之甲骨文印石數方鈐於董、安二位專家作品之後，俾就教於方家（附圖九、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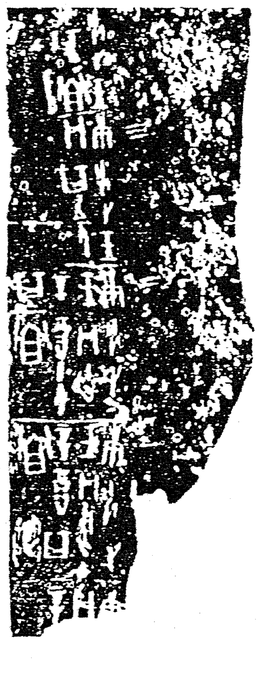
圖一



圖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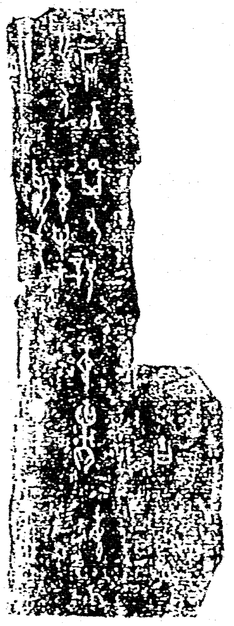
武丁甲骨刻辭

圖三



圖四







康丁甲骨刻辭

圖五



圖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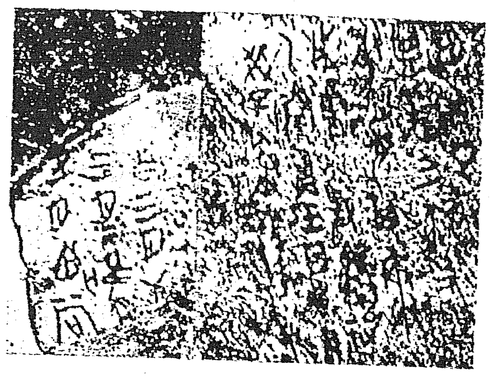


丰刻辭
宰七期骨
五版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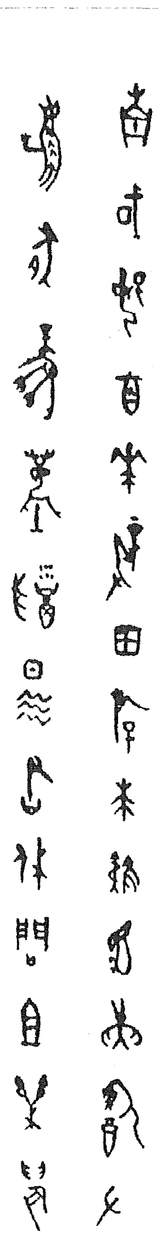
圖七



圖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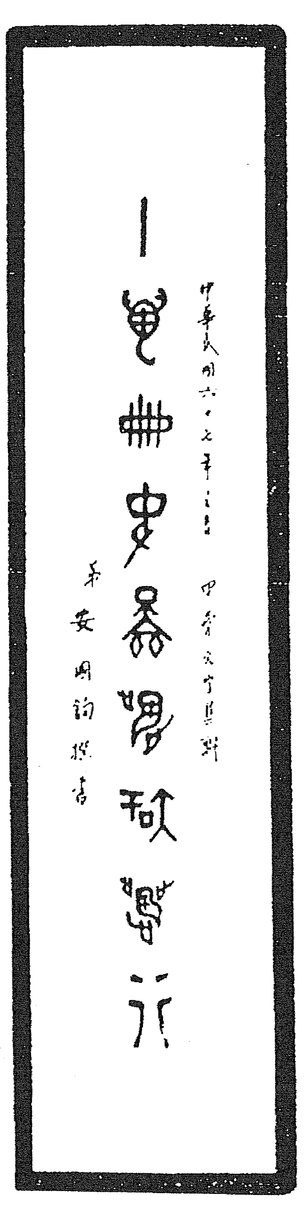


圖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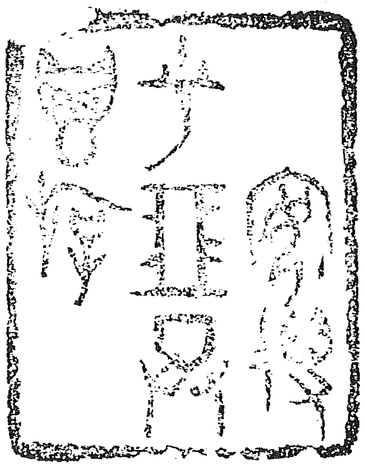
圖十 安國鈞先生所書甲骨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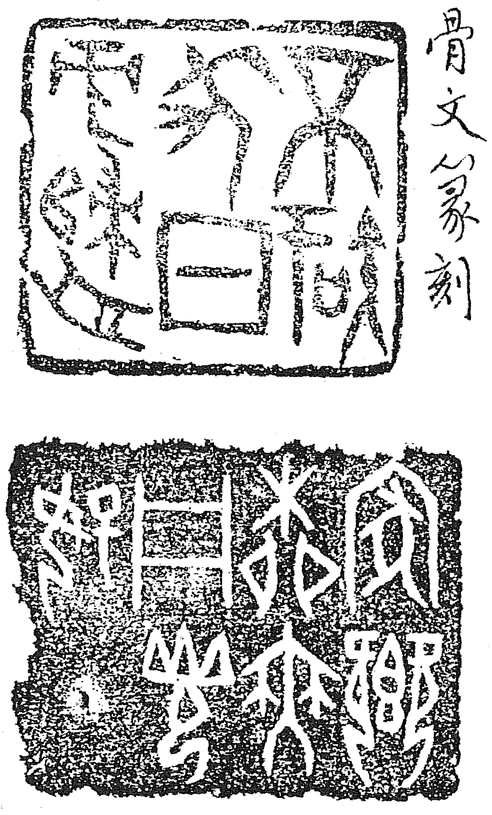




舉濰辛甲骨文家刻







海上樓遲又一秋 不知
何日放歸舟 家鄉柳
舞風光好 安得呼
朋共醉遊

懷鄉偶感



（原載《甲骨文論文集》第二輯，臺中甲骨文學會，一九九八年）

非王“劣体类”卜辞

黄天树

本类卜辞是陈梦家先生首先划分出来的。他在《综述》一书中说：本类卜辞“字体柔弱的，贞字作式三。”（165 页）我们把这类卜辞暂称之为“劣体类”。

劣体类主要用卜甲，卜甲中又多为背甲，少量使用卜骨（合 21872、合 22506 等），总数约 130 片，主要出于 YH127 坑。此外，还散见于其他甲骨著录书中。

劣体类的书体风格是字体柔弱，刀法拙劣。字形特点是“贞”字作袋足的  ，子作  等，可举合 21891、合 21928、合 21972、合 21924、合 21908、合 21965、合 21889 + 乙 1120、合 22157 + 合 22032、合 21948 + 乙 1124 + 乙 1521、合 22369、合 21942、合 21937、合 21900 甲、合 21900 乙、合 22042、合 21980、合 21964 等为标准片。

劣体类卜辞不记贞人名。前辞形式有以下四种：1. 干支。2. 干支贞。3. 干支卜。4. 干支卜贞。其中，“干支”形式最为多见。“干支卜贞”最少见。

劣体类没有占辞、验辞、兆辞等。有序辞，见合 22157 + 合 22032、合 21891 等。

在殷墟卜辞里，倒写或侧写某个字的现象偶尔出现，而在劣体类卜辞中颇为常见。例如：“雨”字倒书（合 21972、合 21942、合 21935）或侧书（合 21937）。“牛”字倒书（合 21964）。“午”字倒书（合 21939）。卜辞行款比较紊乱，例如：有的旋读（合 21942）；有的折读（合 21941）；有的逆读（合 21938）。

劣体类卜辞的内容涉及家庭、祭祀、征伐、气象、农业、田猎、商贾、人物等诸方面。但是，其中有些方面的内容资料极少，现一并综述如下：

劣体类有下列一组对贞卜辞：

（1）戊子贞：我人亡若？〇戊子贞：雀亡若？　合 21900[1]　[劣]

“我人”与“雀”对举，可知该家族的地位与显赫的雀族大致相当。

（2）☒贞：多子亡忧？　合 22406　[劣]

多子，可以有二种理解：一是指跟商王同姓的贵族家族的一些族长。该家族为他们的咎休祸福进行占卜，可知关系极为密切。二是指本族的多子。我们倾向于后者。

（3）壬子贞：王用商（赏）？　合 21908　[劣]

“王用商（赏）”，即武丁对该家族族长给以赏赐，说明与商王的关系极为密切[2]。

（4）己亥贞：我多臣不其（献）？　合 21872 正　[劣]

陈梦家先生《综述》说：“多臣常常是受王之乎征伐邦方。他们的地位显然和‘众’或‘众人’是不同的。多臣而冠之以‘我’，则此多臣乃是殷王国之臣，可以是‘臣’与‘小臣’的多数称谓，犹《酒浩》之言‘诸臣’。”（507 页）陈氏认为：多臣的地位不会是奴隶之类，是合理的。不过，（4）是劣体类卜辞，“我多臣”，可能不会是殷王国之诸臣，而是家族内协助族长进行管理具体事务的诸家臣。例如后面要谈到的管理田猎事务的犬官可能即属多臣之列。劣体类还有“臣正”一词（见合 22042、合 21937），当是“多臣”之长。

（5）丁卯：施铖？〇□□：施弼？〇丁卯：施娄？〇唯施虘？

合 22157 + 22032 + 22158　[劣]

（6）丁卯：施微？　合 21849 = 合 21921　[劣]

（7）贞：用𥫱，若？　合 21980　[劣]

（8）☒用羌？　合 21270　[劣]

（5）至（8）中的铖、弼、娄、虘、微、𥫱、羌，都是族名。是该家族通过武力捕获异族战俘，然后在自己的宗庙里行献俘礼，用“施”或用“用”的方法处死，用作祭祀的人牲。其余未被杀死的异族战俘则沦为奴隶，供该家族役使，例如：

（9）己未（?）：其□妾？〇☒妾？　合 21883　[劣]

如前所述，该家庭有自己的宗庙。并且十分重视祭祀活动。

（10）戊午：不祀，示咎？　合 21987　[劣]

（11）[己] 酉：□妣咎？　合 21979　[劣]

（10）中的“祀”，《尔雅·释诂》：“祀，祭也。”示，神主。咎，《说文》“灾也。”卜辞意思是说：不举行祭祀，神主会加罪于我吧。

祭祀中最多见的祀典是御祭，例如：

（12）己巳：御妣犬？〇己巳：御妣豕？　合 21875　[劣]

用牲法以施为主，例如：

（13）癸酉：其甲施牛？〇甲戌：己施牛？　合 21964　[劣]

（14）癸未：夕施犬妣□？〇丙戌卜：丙施，雨？　合 21972　[劣]

施也可用之于人，已如前述。

祭祀内容大致可分为祭祀祖先神和自然神两类。祭祀祖先的卜辞不多，全录于下：

（15）己亥：害？〇己亥：中丁□□？〇癸卯贞：旬？〇六牛二𩵦？

合 21873　[劣]

（16）癸酉：御受于子丁？〇癸酉：御妣丁？　合 21965　[劣]

（17）☒其御妣癸？　合 21877　[劣]

综上，该家族所祭先人共有四位[3]：中丁、妣丁、妣癸、子丁。该家族除了祭祀祖先神，还祭祀自然神祇——河：

（18）贞：母（毋）祷河？　乙 1544　[劣]

（19）□巳：其祷禾于河，雨？　合 22346　[劣]

从（19）辞看，祭祀自然神祇，大概是为了祈祷丰年。劣体类习见卜雨、卜晴之辞，大概多数是和农业有关的。

（20）癸卯：雨？　合 21938　[劣]

（21）丙午：雨？〇丙午：今夕雨？〇丁雨？　合 21939　[劣]

（22）乙丑：雨？〇乙丑：不雨？〇癸雨既？　合 21942　[劣]

（23）品，雨？　合 21933　[劣]

（24）子其品，雨？　合 21934　[劣]

（25）癸卯：日启？〇癸卯：不启日？　合 21976　[劣]

（22）的既字，是停止或完毕之义。“雨既”即“雨止”。（23）（24）的品字，均为祭名（参看《综类》133 页），其义未详。有关农事的卜辞除了上引（19）辞外，有一片劣体类字体残甲记有如下一辞：

（26）不呼禾？　合 22025　[劣]

禾，疑作动词用，也与农业有关。

劣体类有关农业的卜辞极少，而有关田猎的卜辞比较多见。

（27）□卯：狩于☒　合 21994　[劣]

（28）丁酉：获鹿？　合 21924　[劣]

（29）庚戌卜：获？〇庚戌：戈，亡其获？　合 21930　[劣]

（30）庚戌：  （敉），不获，获？　合 21929　[劣]

（29）“戈”字，（30）的（敉），意思都是扑击草木，寻求野兽。

（31）逐口其告，大获？　合 21928　[劣]

“逐口”，犬官的名字。宾组早期卜辞记有犬官“逐某”之称：

（32）丁酉卜，王：逐亘告豕，获？不获。　40153　[宾一]

逐亘，当为犬官名，此职相当于周代的迹人。商王重视狩猎，在各处设有犬官，职司山林鸟兽活动行迹，及时向王报告，并引导王进行狩猎。（31）“逐口”表明商代家族内部也设有管理田猎等事务的犬官。

（33）丁卯：六犬、百牛、小牢？　合 22369　[劣]

这片背甲上的卜辞行款挺凌乱。“百牛、小牢”倒书。其中“牛”字写作，颇具特色。本类牢字所从之牛，时常写作可以为证。一次祀典用牛百头，可知该家族拥有颇大的畜群。

（34）戊申贞：贾？　合 21979　[劣]

这条卜辞当与商贾贸易有关。

劣体类卜辞的时代，从“同坑现象”和“同版现象”来看[4]，和子组，圆体类[5]卜辞关系极为密切，至少有一段时间并存。

下面，我们再从人名和占卜事项来考察。先谈人名。劣体类卜辞所见人名不多，全录于下：雀（合 21900、乙 818）、子妥（合 21948、合 22459）、子涉（合 21891）、𢍏（合 22042、合 21889、合 21888）、受（合 21965）、𠂤（合 21895）、韦（合 21902）、妇好（合 21884）。以上人名可分为数类：1. 同于宾组的：雀、子妥、妇好、韦。2. 同于子组的：雀、𢍏、受、韦。3. 同于圆体类的：雀 、子妥、子涉、𢍏、受、𠂤。由此也说明劣体类和宾组、子组、圆体类的关系极为密切，至少有一段时间并存。

再谈占卜事项。

（35）戊戌：御子涉？　合 21891　[劣]

（36）癸巳：御子涉？　合 21893　[圆]

关于子组卜辞材料问题

常耀华

子组卜辞在十多万片殷虚甲骨中所占比例并不很大，但其重要性则是甲骨学界人所共知的，由此而引发的“非王卜辞”有无的争论持续了40年，而且至今未获解决，之所以如此，我们认为症结在于究竟什么是“子组卜辞”这一根本问题没有解决好。这个问题非同一般，因为它直接关系到子组卜辞范围、性质的确定。我们曾对子组卜辞进行过整理，整理中发现一些学者将本不属于子组的卜辞误作子组卜辞讨论。由于讨论的对象不同，由此引发争论是必然的，而且是没有意义的。为了有助于解决上述问题，我们试就子组卜辞的概念、特征、范围、材料等谈谈个人意见不妥之处，敬请专家批评。

一、子组卜辞的概念及其基本特征

殷虚甲骨是考古遗物，任何一类考古遗物的整理和研究必须充分运用考古学的方法来进行，甲骨的整理研究自不能例外。限于甲骨本身各方面的研究目前还不很充分，所以在对甲骨进行类型学分类时不得不以字体作为分类标准。

以字体为标准，我们为“子组卜辞”下的定义是：字体细小而整饬，笔划柔曲秀润，具有一套独特字形，卜人以子为代表的一批卜辞。

关于这种卜辞的特征，陈梦家、李学勤两先生都曾论及过[①]，为清楚说明问题，兹将两家意见错综一起并参以已意归纳为10种特征：

1. 字型标准：字体细小而整饬，笔划柔曲而秀润。典型字例有带脚的“贞”字，扁圆的头，两臂上举的“子”字（“巳”“子”不分）。直划有圆点的“午”字，还有“于”“其”“余”等字都很有特点[②]。

2. 卜人：子、余、我、𠂤、𠂆。

3. 前辞形式：(1) 干支卜。(2) 干支贞。(3) 干支卜某。(4) 干支卜某贞。(5) 干支某卜。(6) 干支某贞。其中第(5)种干支某卜，不见于其它组卜辞。为子组所独有。

4. 出土地点：多是村北，鲜见村中和村南。

5. 材料：兼用龟骨。

6. 内容：多卜事，卜归、卜祸、卜往来，卜祭祀和卜妇女之事。

7. 习用语：又史，某归，亡祸，亶，又子。

8. 祀典：多女性，兼及伊尹等一些男性。

(35) 劣体类。(36) 圆体类。御是御除灾殃的祭祀。子涉，人名。这是因为子涉患病或其他缘故而卜问是否举行御祭。二者当为一时所卜。劣体类卜辞记有人物㚔：

(37) □酉卜贞：臣正不𠂤（勇），㚔弗𡆥？ 合22042 [劣]

关于人物㚔的事迹还见于下列各类卜辞中，现分类全录于下：

(38) 己酉贞：㚔𢦏？ 合21888 [劣]

(39) □寅：㚔𢦏？ 合21889+乙1120 裘锡圭先生缀合 [劣]

(40) □亥卜子［贞］：㚔𢦏？ 合21567 [子组]

(41) ⊿卜⊿巫妹𢦏㚔？ 合21568 [子组]

(42) 癸亥贞：㚔𢦏？ 合21886 [圆]

(43) □丑贞：㚔又𢦏？ 英1915正 [圆]

(38)(39) 劣体类。(40)(41) 子组。(42)(43) 圆体类。三类卜辞同卜一事，可知三者有一段时间同时并存。

有一版劣体类字体的龟腹甲，涉及“幸亘”之事：

(44) 幸亘？○弗幸？○［幸亘］？○弗幸？○［幸亘］？○弗幸？○［幸亘］？○弗幸？○［幸］亘？○弗幸？○幸亘？○弗幸？○［幸亘］？○弗［幸］？ 合20379 [劣]

一连从正反两面卜问七次。与(44)卜甲有关的还有一条卜辞：

(45) 裤衣（卒）甲（?）？○幸亘？ 合22397 [劣]

(44)(45) 中的“幸”字，下面加口，为劣体类特有的写法。幸，同执，义为捕获。亘，方国名。裘锡圭先生在《论“历组卜辞”的时代》一文中曾列举有自历间类、宾组一类等卜辞同时卜问“雀幸（执）亘”、“雀获亘”一事，可以参看。这次战争大约发生在武丁中期。劣体类家族的武装可能受商王征召，也参与“幸（执）亘”的战役。

综上所述，我们认为劣体类卜辞数量不多，其存在的时间大约不会太长。从上述同坑现象、同版现象、人名、占卜事项等诸方面综合考察，其时代大约与圆体类卜辞相当，主要存在于武丁中期。

［注释］

① 为排印方便，引用卜辞字形一律用宽式，并尽量用通假字代替难排印的字。

② 劣体类有一条残辞似作“癸卯王贞⿰⿸⿰⿸⿰⿸

第三编　甲骨篇

妇好墓与殷墟甲骨分期

殷墟的商代大墓大都早经盗掘，考古工作者早就盼望找到未扰动的大墓。1976年，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安阳工作队在殷墟遗址中心的小屯西北，发现一座没有盗掘过的墓葬，获得大量精美文物[①]。由于这座墓所出青铜器多有“妇好”铭文，通称为“妇好”墓。“妇好”墓是无墓道的竖穴墓，长5.6米，宽4米，墓的规模如果同过去发掘的面积达三、四百平方米的大墓相比，只能说是中型的。不过，它所蕴含的遗物却异常丰富，青铜器近两百件，玉石器（有不少精致绝伦的）竟超过五百件。出土器物在北京展出后，引起考古学界的普遍重视。考古研究所和中国历史博物馆曾就有关问题召开学术座谈会，展开了热烈讨论[②]。

“妇好”墓保存较好，地层关系明确，所出器物成组成套，为深入认识商文化展示了新的眼界。为了更好地研究这一重要发现，估定墓葬的年代是一个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对此学术界的同志们目前尚有不同的看法。这里我们试对“妇好”墓的年代及一些有关问题，提出几点不成熟的意见。

青铜器的时代特点

《考古》记者在报道《殷墟考古发掘的又一重要新收获》中提出：“结合地层关系，统观墓内出土的文物，特别是铜器的基本特征，可以判定这座墓的年代，大体略晚于约当武丁前后的殷墟第一期。”“妇好”墓的器物可引为断代依据的不少，报道所称“属殷墟第二期”的陶爵即是一例。其间品种多而又富于特点的，确应推二百件左右的青铜器。

二百件这个数字是惊人的，因为殷墟所出青铜器虽多，经科学发掘而取得的迄今也不过几百件。

“妇好”墓这一大群青铜器，除少数几件铸造时代有所差异，例如“亚弜”鼎时代显然较早外，大体是属于一个时期的。从形制考察，很多件具有殷墟早期的特征，如柱在流折上的平底爵，有管形流的封口袋足盉，细颈的卣等等。同时，在这个青铜器群中又有不少件饰有复层花纹，即有浮雕感，并衬以地纹的所谓“三层花”。这种类型的纹饰，以往多认为是商末才出现的新作风，加以青铜器器种繁多，有一些是前所未见的，更给人以时代很晚的印象。

殷墟早期的青铜器，究竟能不能有复层的花纹，能不能表现为“妇好”墓青铜器群这样复杂发展的面貌呢？我们的答复是肯定的，试举几个例子来说明：

小屯村北丙组基址之间，有殷墟早期墓M331[③]。墓中出有卜骨《乙》9099，书体近似武丁时的自组卜辞。这座墓出土了一对青铜方爵[④]，平底，口下饰蕉叶纹，腹部为饕餮纹。同出还有一件方卣[⑤]，细颈，腹四隅饰饕餮纹，有扉稜；盖上饰立鸟形钮，附钒环，与“妇好”墓的一件卣相仿。这三件青铜器制作精巧，都是复层花纹。

“妇好”墓青铜器中有封口袋足盉，这种器形远承二里头文化陶器，在郑州和黄陂盘龙城的商代中期青铜器中都出现过。殷墟侯家庄西北岗1001大墓的“东耳”中，曾出过三件一组的方盉[⑥]，它们虽然是方形的，其基本特征仍是封口袋足。方盉有扉稜，腹部四隅饰饕餮纹，形制大而华美。1001大墓出有鹿角器《甲》3942，铭“亚雀”，而“亚雀”是见于武丁时子组和所谓午组卜辞的。这三件青铜器也都是复层花纹。

还有，小屯村北乙五基址下面叠压着一处铸铜遗址，其中H21窖穴所出铸方彝用的泥模[⑦]，器口下饰鸟纹，腹饰饕餮纹，它所代表的青铜器也是复层花纹的。铸铜遗址H38出卜甲《乙》475、476，系祖庚、祖甲卜辞；H76出卜甲《乙》483，系武丁卜辞，两坑均出陶范甚多。乙五基址本身所含卜甲《乙》277—297，除一片属祖庚、祖甲时外，都是武丁卜辞。

上引材料表明，在武丁、祖庚、祖甲的殷墟早期，已经存在饰有华丽的复层花纹的青铜器，而且这种青铜器有的就是在当地铸造的。

“妇好”墓青铜器有一种铭文是“后𠂤母”，同样铭文见于小屯M066出的一件器盖[⑧]。M066位于上面提到的乙五基址，和M18.4是一对，有人认为它们是基址的

合集第十三册　40872，40874，40875，40878，40880，40882－40884，40887

乙编　613，621－623，1104，1295，1304，1326，1421，1440，1453，1509，1529，1542，1552，1555，1565，1659，1671，1808，1821，1829，1838，1843，1849，2058，3707，3840，4174，4177，4181，4182，4184，4504，5144，5149，5176，5203，5237，5725，7179，7713，7717，7401，8581，8818，9032

英藏　1891－1899，1900－1915

明后　1865，2184，2352，2372，2374，2383，2415，2420，2634

菁　11.21，11.22

林龟　1.15.7，2.22.1

后　41.16

前　8.15.2

怀特　1505，1523，1531，1534

东洋　1280，1303

天理　313，314

总集　1565，1567

京都　3241

缀合　401

书博　42

[注释]

① 陈梦家：《殷墟卜辞综述》第158－159页。李学勤：《帝乙时代的非王卜辞》，《考古学报》，1957年第1期。

② “贞”“于”、“子”、“其”“余”等字因印刷不便，无法摹写，妇巡等贞人也如此处理。特作说明。

③ 林沄：《从武丁时代的几种“子卜辞”试论商代的家族形态》、《古文字研究》第1辑。中华书局1986年。

④ 常耀华：《重论YH251、330卜辞》《中国史研究》1996年第4期。另见《YH251、330卜辞研究》《中国文字》新23期，1997年12月。

⑤ 彭裕商：《非王卜辞研究》《古文字研究》第13辑，中华局1986年。

⑥ 金祖同：《殷墟卜辞讲话》1935年。

⑦ 董作宾：《五等爵在殷商》1936年。

⑧ 贝塚茂树：《中国古代史学的发展》弘文堂出版1946年。另见其与伊藤道治合著的《甲骨文断代研究法的再检讨》《东方学报》京第二十三册，1935年。

⑨ 《英藏》原书收25片，我们认为1910，1911，1912，1914，1915不是子组，故为20片。

⑩ 常耀华：《子组卜辞缀合两例》《殷都学刊》，1995年第3期。

（原载《徐中舒先生百年誕辰紀念文集》，巴蜀書社，1998年）

服务。殷墟大墓墓主随葬器物具有胜于一般贵族器物的工艺水平，正是王室政治地位的一种曲折的反映。“妇好”墓虽不及大墓，但它也是一座王室人物的墓葬，所出青铜器从出土位置看，都是墓主本人随葬品，无怪乎这批青铜器华丽精美，令人观感一新了。

所以，从青铜器总的特征考察，“妇好”墓的年代大致可推定为武丁晚年至祖庚、祖甲的时期。

器物铭文的分析

“妇好”墓不少青铜器铸有铭文，一些玉石器也刻有文字，为推断墓葬的性质和年代提供了可靠的依据。

青铜器铭文“以‘妇好’为最多，目前发现的已有偶方彝、三联甗、六件一套的两种鼎及瓿、尊、罍、兕觥、方彝、觚、爵、勺、钺等十余种数十器。”[10]青铜器是耐用的，可以传流几代，从后世墓葬里发现先世铸造的器物，是屡见不鲜的。然而，一般说，属于那样情形的，所出之器限于一件或少数几件，而不能像“妇好”青铜器这样蔚为大观。数达几十件的“妇好”铭文，充分证明墓主最可能就是妇好本人。

涉猎过殷墟甲骨的人，对于妇好都是不陌生的。妇好见于武丁时期的宾组卜辞。卜辞中有许多卜问她行祭、出征等活动的纪录[11]。如果“妇好”墓的墓主就是这个妇好，墓葬的年代可估定为武丁晚期，恰好与上面从青铜器得出的论断合拍。

“妇好”墓铭文中的“妇好”、“后𡝴母”、“后母辛”，实际上是指同一个人。

己亥卜王，余弗其子妇姪子？

《前》1，25，3

这三条是卜问是否以妇所生之子为子，很清楚，妇鼠、妇姪应为王的妃偶。武丁卜辞屡卜妇好有子、生育等事，她必然是武丁的妃偶。这里的“妇”是亲属称谓，而不像有人所主张的是“一种身分”。

“妇好”的“好”是名，不是姓，与《春秋》宣公元年的“妇姜”不同例，不能相比。我国古代的姓，即祁、妫、姒、子、姬、姜之类，并不很多。卜辞及铭文的“妇某”，下一字几乎没有与古书所载的姓相合的。假使这下一字是姓，那么“妇某”一定要有不少重复即同姓的，事实上重复的例子很难找到。卜辞的妣、母也有记名的，《乙》4677有妣戊娅、妣癸嫫、妣辛嬖、妣乙嬉、妣戊嬔、妣戊姽、妣辛妌，《库方》1617有妣癸嫖、妣甲嬛，和《竹书纪年》所记商王名外丙胜、沃丁绚、小甲高等相类，末一字也不重复，都是妇女的名。

由这一点可以导出两点推论：第一，“妇好”既是冠以称谓的名，它只能是指具体的个人，而不能像许多商代一两个字的铭文那样理解为族氏。我国古代有以“子某”为氏的，即所谓以王父之字为氏，没有以“妇某”为氏的。第二，“妇好”是王的妃偶的称谓，所以铭有“妇好”的青铜器应该是她生前使用的器物，多数大约是她所使用的祭器。

“后𡝴母”的“𡝴”字，在殷墟卜辞出现过，旧释“驭”，实际从“𠂤”从“丂”，应以“丂”为声。如《菁

“奠基墓”，而M18.4所出的陶器刚好与1001大墓的彼此近似[9]。这个连锁指示我们，“妇好”墓的年代同1001大墓不会相差太远。

“妇好”墓的铜戈，有直内的、曲内的，又有以銎装柲的。有銎戈只是在一个时期在殷墟流行。墓中几种戈并存的现象，和小屯E16窖穴一致。E16也出甲骨，窖穴最上层有两片可相拼合的祖庚、祖甲时卜甲，往下都是武丁卜辞。这一窖穴里有铭一“屯（?）”字的有銎戈，也出现于1001大墓。从这一条线索看，“妇好”墓和1001大墓时代也是接近的。

1001大墓鹿角器铭文中的“亚”字作  ，和较晚的商代铭文作  迥然不同。“妇好”墓铭文的“亚”字都是前一种写法，这也是其时代性的一个很好的标志。

无论是1001大墓，还是其他殷墟早期的大墓，都没有出土像“妇好”墓这样多而精美的青铜器。这是由于大墓墓主的随葬器物久已被盗一空的缘故。应当注意到，这些大墓里多有陪葬人或殉葬奴隶，因而墓中出土的青铜器有些并不是墓主的直接随葬品。陪葬人随葬器物的质地远不如墓主的精美，这是易于理解的。过去大墓的出土品，只有少数是属于墓主的器物，这种器物每每特别华丽，形制也很特殊。如上述1001大墓的三方盉，以及1004大墓的牛、鹿二方鼎，“吴家柏树坟园”大墓的后母戊方鼎，1400大墓的寝小室盂等一套盥洗器等，器形虽有大小，其瑰丽精工却是一样的。在商代的那种阶级社会，青铜器手工业是由贵族掌握控制的。不难设想，当时才能最卓越、技艺最精绝的工匠，首先被迫为王室

殷墟卜辞中，以“妇某”为形式的人名很多，如妇姘、妇妌、妇妘、妇姪、妇鼠、妇白……等等。器物铭文个别也有类似形式的，例如《殷墟卜辞讲话》收录的一片玉饰。“妇”是亲属称谓，其本义是子妇，与“姑”对称，[12]见下列青铜器铭文：

妇闲作文姑日癸尊彝。册冀。

《三代》3，20，3鼎等

陆妇作高姑尊彝。

《陕西》95簋

“妇”字的引申义则是妻子（这和现代有些地方把妻子称为媳妇是一样的），如：

鼏作母辛尊彝，鼏锡妇嬰，曰：“用懿于乃姑弄。

《三代》13，37，2卣

子作妇嬛彝，女（如）子母庚弄祀尊彝。

颐和园旧藏卣

妇嬰、妇嬛是鼏、子二人的妻子，她们所以称妇，是对其夫之母而言，正符合《谷梁传》宣公元年所说：“其曰妇，缘姑言之之词也。”卜辞的妇，如：

戊辰卜王贞，妇鼠奚（意为分娩），余子？

《前》8，12，3

贞，妇鼠奚，余弗其子？四月。

《鄴中》1下40，5

母辛”铭的青铜器，只有方鼎、兕觥各一对，其作风与“妇好”铭各器没有多少差别。这四件器物可能是在墓主死后专门铸作，以供随葬，这种情形是以前所不了解的。

在卜辞中，武丁的妃偶受祭的有妣辛、妣癸、妣戊三人。祖庚时期的出组卜辞只有母辛，没有母癸、母戊，看来母辛是武丁三妃中死得最早的一个。卜骨《甲》668有“辛丑𣪘（献）祀妇好”[15]，是以辛日祭祀妇好，所以妇好非常可能就是武丁之妃妣辛。青铜器铭之称“后母辛”，是武丁的子辈对妇好的称谓。

墓中石牛铭文，将“后母辛”省称为“后辛”，是值得注意的。殷墟卜辞屡见“后某”的称谓，如后戊、后己、后辛、后癸。过去，我们在考察武丁时期的子组卜辞的时候，发现这组卜辞“主要卜问关于许多妇女的事情”，“所记祀典也以女性为多”，当时也看到子组卜辞祀典中有后癸、屃后、龙母三人互相对卜，地位相敌[16]。现在才悟到，这三人原来都是妇女，不过有的称日名，有的未称而已。“后辛”见《甲》824，这是一片𠂤辛、康丁时卜骨，与“妇好”墓的后辛是否一人，尚不敢确定。

上述几种铭文的分析，进一步说明“妇好”墓是武丁晚期的王室墓葬。由于对妇好的身分有比较清楚的认识，使我们对墓葬的性质有更多的了解，这在殷墟考古上有特别重要的意义。

“妇好”墓与殷墟卜辞分期

在距离“妇好”墓不远的地方，又发掘了时代相近的墓葬，所出铜器铭文，也是武丁卜辞中常出现的人物。这些墓的发现，不仅为殷墟文化分期提供重要标尺，而且给殷墟卜辞分期久悬未决的问题投射了新的曙光。

原来，殷墟甲骨不止是武丁时期的宾组卜辞有妇好这个人物，多出自小屯村中的一种卜骨也有妇好。这种卜骨字较大而细劲，只有一个卜人歷（历），我们称之为历组卜辞。按照旧的五期分法，历组卜辞被认为属于武乙、文丁时的第四期。新出土的各墓青铜器及玉石器上的文字，其字体更接近于历组卜辞。但是，如果把墓的时代后移到武乙、文丁，又是和所出陶器、青铜器的早期特征无法相容的。

这个矛盾应当怎样解决呢？我们认为，症结在于传统的五期分法把历组卜辞的时代断错了。

1933年董作宾提出的卜辞五期分法[17]，早已陈旧了。他所谓第四期卜辞，长期以来成为考古学界争论的中心。过去，我们由于看到其第四期中自组、子组、午组等卜辞有与历组联系的证据[18]，也把它们列为晚期的。从近年发表的各种材料看，自组等必须列于早期。“妇好”墓的发现，进一步告诉我们，历组卜辞的时代也非移前不可。1972年，郭沫若先生把小屯西地出土的一批字体近于历组的卜骨定为“武丁时代的遗物[19]，是富于洞察力的灼见。

现在，让我们索性把历组卜辞的谜团拆穿了吧。

（一）从字体的演变考察，历组卜辞是早期的。如“王”字，武丁时期卜辞作大，到祖甲时期已加一横作天，历组是作太的。其他许多常见字，像干支、“贞”字等等，历组也都近于武丁时期。董作宾无法说明这一现象，就说什么“是文丁时文字复古的运动”。

（二）从卜辞的文例考察，历组卜辞也是早期的。

武丁时甲骨多有记录甲骨贡纳攻治的署辞，在祖庚时的出组卜辞上还有孑遗的例子[20]。历组的卜骨不少刻有署辞，如：

乙亥咬乞黄骨三。　《合》14

癸亥力乞骨三。　《拾掇》2，159

甲辰乞骨十骨，丙寅尸乞骨一自丂。　《摭续》63

…骨二屯（纯），在享。　《宁沪》1，640

文例与武丁至祖庚甲骨相近。

武丁时甲骨在卜兆旁除记有一、二、三等兆序外，有的还有“二告”、“小告”、“不𠂤𢀛”之类兆辞。历组也有“二告”、“弱𠂤”（《宁沪》1，349）等兆辞。我们知道，𠂤辛、康丁卜辞的兆辞已经改为“吉”、“大吉”、“引吉”、“习一卜”等新的内容了[21]。

（三）历组卜辞出现的人名，许多与武丁、祖庚卜辞相同。

历组中不仅有妇好（《粹中》3下43，8、《甲》668、《宁沪》1，491、492、《宁沪》1，624＋《拾掇》1，444），还有子渔（《萃编》1263）、子画（《诚斋》350、《宁沪》1，494、495、《拾掇》1，432）、子戠（《佚存》194）、妇井（《戩寿》35，5、《后编》下39，6、《宁沪》3，238、《南北》坊1，192）、妇女（《甲》516），都见于武丁卜辞。

华》2“甲午，王往逐兕，小臣由车马硪𠯿王车，子央亦陁。”“硪”读为“俄”，义为斜；“𠯿”读为“攻”，义为击。辞义是小臣由乘车的马斜出撞击了王的乘车，子央也从车上堕下了。“𠯿母”是妇好的字[13]。“𠯿”读为“巧”。“巧”和“好”古韵同部，意义相近，《释名·释言语》：“好，巧也，如巧者之造物无不皆善，人好之也。”古人名好字巧母，是非常自然的。

“后”是身分。商代文字每作反书，“后”字和“司”字很难分别，只从文义可以辨出有的是“司”，如卜辞“王其令山司我工”（《拾掇》1，431）；有的是“后”，如卜辞“二后”、“三后”，以及《劫掠》74方鼎“龚姛商锡贝于后”等。后即王后，《礼记·曲礼》：“天子之妃曰后。”[14]

青铜器铭文体例，对尊长而言时，常称器主之名，自作用器或对子孙而言时，则常称器主之字。一墓所出几件青铜器，可以有的称名，有的称字，甚至一篇铭文中前后也有名、字的不同，每易误解为两人[15]。“妇好”墓器物兼有“妇好”、“后𠯿母”两样铭文，也是出于这一类原因。妇好是武丁的妃，她被尊称为后𠯿母，是合乎身分的。

铭“后𠯿母”的青铜器，曾不止一次著录过。宋代的《王复斋钟鼎款识》收有一件甗，有“上下二铭”，一为“后𠯿母”，一为“亚形中画兕形”，后者可能是妇好母族的标志，可惜刊本不清，不能作进一步的研究。

“后母辛”的“辛”是日名。我们曾指出，商代活着的人不称日名，日名是死后选定的[16]。“妇好”墓有“后

例二：戊午卜殼贞，雀追亘，有获？

《乙》5303，宾组

辛亥贞，雀执亘，受祐？

《续存》上638，历组

例三：贞，𢀛王生，𡆥于妣庚于妣丙？

《遗珠》30，出组

庚辰贞，其𢀛生于妣庚妣丙？在祖乙宗卜。

《萃编》306、《缀》56，历组

这些同事项卜辞证明历组卜辞与宾、出两组的同时。

（五）历组卜辞中的称谓，明确表示了它的时代。这组卜辞的称谓有两套，一套以父乙为中心，父乙与母庚同版（《南北》明613），与兄丁、子戠同版（《佚存》194、《甲》611）。子戠见于武丁卜辞（《续编》4，12，5、《乙》4856），很明显是武丁时称谓。父乙指小乙，母庚为小乙之妃。另一套以父丁为中心，为数较多，父丁指谁，在下列卜辞中可以看得很清楚：

…大乙、大丁、大甲、祖乙、小乙、父丁？

《合》15

甲午贞，乙未酌，高祖亥…，大乙羌五牛三，祖乙羌…，小乙羌三牛二，父丁羌五牛三，亡𡆥？

《南北》明477

这两片“父丁”排在小乙之后，显然是武丁。如把“父丁”理解为康丁，那么在祀典中竟略去了称为高宗的武丁及祖甲两位名王，那就很难想像了。

通过以上简略的讨论，我们认为，历组卜辞其实是武丁晚年到祖庚时期的卜辞，历组和宾组的妇好，实际是同一个人。确定了这一点，就把关于“妇好”墓年代的一些争论问题消除了。

历组中的重要人物望乘、沚戠，应该就是武丁宾组卜辞中的望乘、沚戠。下列人名是历组与祖庚时期的出组共同的：

	出　组	历　组
𠂤	《文录》637	《库方》1745
大	《文录》622	《后编》下34.3、36.3
并	《库方》1542、《文录》362	《库方》1745
由	《后编》下13.2、《库方》1551	《萃编》1545
自般(般)	《续编》6.21.10，《库方》116	《后编》下24.1、《鄴中》3下46.3
犬祉	《文录》152	《南北》明613、617

而这些人物大都也见于武丁甲骨。

（四）历组卜辞有些与武丁时的宾组或祖庚时的出组卜辞所卜事项相同，暂举以下三例：

例一：□□［卜］贞，翼□□令夨［以］子方［奠于］并，由王事？

《前编》7，1，4，宾组

辛丑贞，王令夨以子方奠于并？

《后编》下34，3

辛酉贞，王令夨以子方奠于并？

《续存》上1916

□亥贞，王令夨以子方奠于并？

《后编》下36，3，以上历组

㉒ 同⑳第三章一节。廪辛腹甲尾卜人扶的署名，是最晚的例子，已简化成只有一个字。

㉓ “引吉”旧释“弘吉”，此据于豪亮先生意见。

（《文物》1977年第11期）

［注释］

①⑩ 《考古》记者：《殷墟考古发掘的又一重要新收获》，《考古》1977年第3期。

② 见《考古》1977年第5期。

③⑨ 邹衡：《试论殷墟文化分期》，《北京大学学报》人文科学1964年第4、5期。

④ 《记小屯出土之青铜器》上篇，图版拾捌，3，《中国考古学报》第三册。

⑤ 同上，图版捌，1。

⑥ 梅原末治：《河南安阳遗宝》，图版四四一四六。

⑦ 《殷墟最近之重要发现》，图版七，2，《中国考古学报》第二册。

⑧ 同④图版壹，3。

⑪ 参看胡厚宣：《甲骨学商史论丛》初集。

⑫⑯ 李学勤：《论殷代的亲族制度》，《文史哲》1957年第11期。该文有些看法本文已作纠正。

⑬ 参看王国维：《女字说》，《观堂集林》卷三。

⑭ 《左传》哀公元年夏帝相之妃称后缗，清代顾炎武、王筠等认为王妃偶称后始于周朝，是不对的。

⑮ 例如洛阳马坡所出令尊、令方彝铭文，前称“矢”，后言“作册令”，是名矢字令。

⑰ 此片是旧以为“第四期”的历组卜辞，详见本文下节。

⑱ 李学勤：《非王卜辞》，《考古学报》1957年第3期。子组卜辞的卜者子与妇好有无关系，是值得考虑的。

⑲ 董作宾：《甲骨文断代研究例》，《庆祝蔡元培先生六十五岁诞辰论文集》。

⑳ 李学勤：《殷代地理简论》第三章六节。

㉑ 郭沫若：《安阳新出土的牛胛骨及其刻辞》，《考古》1972年第2期。

（原載《李學勤學術文化隨筆》，中國青年出版社，1999年）

《合集》32921和甲骨分期

李学勤

在《殷都学刊》1998年第3期上，我非常高兴地读到尚秀妍《再读胡厚宣先生〈五种记事刻辞考〉》一文。这篇论文在论及历组卜骨的骨面刻辞，即我们说的署辞的时候，提到"历组骨面刻辞中也有单独的史官签名"，如《合集》32921的"中"①，并以之同出组、何组的类似组例子比较。这一点相当重要。我们过去对《合集》32921没有特别注意，这里想在在尚文的基础上做一引申，指出该卜骨对殷墟甲骨分期研究的意义。

《合集》32921是一块胛骨残片，估计是右胛骨左侧扇部靠外的一部分，边缘已沿兆断失，只剩下两处兆序"一"。在骨片右边有二条残辞：

……惠庚……

……贞，其令受告……

"中"字则位于左方兆序旁边，单独在一处，既与右边的卜辞无关，也和左面的兆没有联系。尚文认为是"史官签名"，即个人的署辞，是很对的。

这种只有卜人之名的骨面署辞，我和四川联合大学彭裕商教授的《殷墟甲骨分期研究》曾有讨论②，下面试选述一些例子：

（一）《合集》23126：按照《殷墟甲骨分期研究》属出组二类，系右胛骨的左边部分。正面有卜辞，较完整的二条：

甲申卜即贞，翼乙酉翼日于小乙，亡害，五月。三。

[丙]戌卜即贞，翼[丁]亥翼日[于]父丁。

反面在距边缘不太远的地方，有一字："旅"。

（二）《合集》22855：出组二类，系胛骨残部③。正面有卜辞：

口戌卜王贞，王其宾仲丁彡奭，亡害。

反面有一字："吕"，也在距边不远地方。以上两例，署辞的旅和　都是出组二类常见的卜人。

（三）《合集》24063：出组二类，系左胛骨右边扇部偏下部分。有所谓"卜王"辞六条，第一条是：

庚戌卜王，在三月。一。

反面近边有一字："口"。

（四）《合集》23241：出组二类，为胛骨右侧。正面有尹、旅的卜辞，密而且乱，如：

戊戌卜尹贞，王宾父丁彡奭，亡[卜]。一。

戊戌卜尹贞，王宾兄己彡夕，亡[卜]。一。

反面距边缘不远处有一字："彭"，形体较贴近的旅的卜辞大。

1998－11－12

①尚秀妍：《再读胡厚宣先生〈五种记事刻辞考〉》，《殷都学刊》1998年第3期。

②、④、⑤、⑧、⑨李学勤、彭裕商：《殷墟甲骨分期研究》，上海古籍出版社，1996年。

③尚文云为背甲，非是。

⑥饶宗颐主编：《甲骨文通检》第一册，第149页，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89年。

⑦同⑥第四册，第60页，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95年。

⑩李学勤：《小屯南地甲骨与甲骨分期》，《文物》1981年第5期；参看李学勤：《论小屯南地出土的一版特殊胛骨》，《上海博物馆集刊》第4期。后者详细讨论了该版卜辞只能是同时的。

⑪同上：《甲骨文中的同版异组现象》，《夏商文明研究》，中州古籍出版社，1995年。

（五）《合集》23359：出组二类胛骨。正面有所谓"卜王"辞。反面也在类似位置有一字："甲"。

《合集》23977同样是出组二类胛骨，反面有"甲"，兹不细述。

以上几例，均属出组二类，但反面署辞的卜人却是较晚何组常见的口、彭和甲。其中口有一些字体是出组二类的卜辞④。

（六）《合集》31358：何组胛骨。正面有何的卜旬辞，反面有一字："芬"。

另外，《殷虚文字甲编考释》图版96也是何组，反面亦有此字。同一字又见《屯南》1108的反面(1109)，该版为无名组⑤。

何组、无名组不少是同时的。芬应是卜人，只是没有见过带有他名字的卜辞。

综合上引各例，知道这种只记卜人名字的骨面署辞乃是出组二类的特色，个别传留到稍晚的何组与无名组。出组二类是祖甲时的，大家都很熟悉。

署辞的作用是记载甲骨的来源及整治，签署名字的卜人，即负责该甲骨的保管等事项。上述出组二类骨面署辞，签署者有的是现职的卜人，如旅等；有的是下一时期才多见的卜人，当时应尚在学习阶段，所以只司保管卜骨之类事务，如口、彭等。《合集》23241大概便是他们习刻的成绩。

知道了这种骨面署辞的体例，就不难认识《合集》32921的性质。

《合集》32921的"中"字，尽管刻在正面而非反面，其为骨面署辞是没有疑问的。它在骨面上的位置，也恰说明了这一点。中是出组二类习见的一个卜人，在《合集》里即有20多例⑥（他有可能就是"小臣中"⑦）。从体例看，和旅、吕的署名完全一致。这表示，《合集》32921胛骨是出组卜人中保管的。

然而这片胛骨上的卜辞，是历组的。用《殷墟甲骨分期研究》的分类来说，属于历组二C类。其"庚"字等写法，很有特色⑧。因此，这是历组卜辞同出组署辞同见一版的实例。

出组二类时当祖甲，而我们已指出历组二C类"与出组二类有联系"，"有一部分卜辞可能已延及祖甲之世"⑨。

1981年，我有《小屯南地甲骨与甲骨分期》小文，指出《屯南》2384胛骨为历组、出组卜辞并存⑩。该版的历组属历组二C类（"王"字上已有一横），出组属出组二类，与《合集》32921吻合，这绝非偶然。

1991年，在洛阳举行的"夏商文化国际研讨会"上，我提出的论文是《甲骨文中的同版异组现象》⑪。文内说明"署辞与卜辞同版，是一组卜人准备的甲骨，偶然交由另一组卜人使用，……属于巧合，所以例子是极个别的。"《合集》32921正是如此。

《合集》32921与《屯南》2384互相说明，彼此印证，以最直截了当的方式显示出历组卜辞实际的时代。

（原载《殷都學刊》1999年第1期）

田野发掘是卜辞断代的基础

曹定云

七十年前以董作宾、郭宝钧等为代表的中国学者，在殷墟首次进行田野发掘。他们为挽救殷墟遗址和殷墟甲骨，采取了这一重大举措，开创了殷墟田野发掘和殷墟卜辞研究的新时代。

殷墟卜辞的研究，其内容是多方面的，它包括了文字考释、内容考证、商史研究、卜辞断代等诸多方面。在这些研究中、卜辞断代尤其具有重要意义。因为，只有卜辞的时代明确，卜辞之史料价值才能更好地发挥，更好地为商史研究和其他学科的研究服务。然而，在1928年殷墟田野发掘开始之前，卜辞断代研究是难以进行的，以王国维、罗振玉为代表的甲骨学家，他们对殷墟卜辞的研究，虽然也取得了重大成就。但是，他们运用的是传统的"金石学"方法，而其甲骨资料又都是非科学发掘品，没有地层关系。因此，他们不可能对卜辞进行断代研究。天才学者王国维，除了对极个别卜辞因有明确称谓而定其时代外始终是一团茫然。这种情况，极大地限制了殷墟卜辞作为史料之科学价值。

对殷墟卜辞进行断代研究，始于1928年殷墟田野发掘之后。田野考古学作为一门近代科学，有一套完整、严密的方法论。田野考古断代中，最常用的方法就是地层学和类型学。在实际进行断代时，必须将地层学和类型学紧密结合，才能得出科学的结论。在地层学和类型学的关系中，地层学是第一位的、主导的；类型学是第二位的、从属的。类型学依赖于地层学。没有地层根据的类型学则是无源之水，无本之木，是经不起田野发掘实践检验的，最终将被田野发掘实践所抛弃。殷墟卜辞是殷墟遗物的重要组成部分，对殷墟卜辞进行断代研究，同样需要运用地层学和类型学这两种方法。是否真正理解并正确运用这两种方法，往往是卜辞断代研究中产生分歧的主要原因。

殷墟田野发掘是卜辞断代理论产生的基础。卜辞断代理论是伴随着田野发掘之产生而产生，发展而发展的。大致说来，可以分为三个时期：

第一时期，从1928年10月至1930年12月，包括了前中央研究院第一次至第三次发掘。这是殷墟田野发掘之开创期。在此时期内，由于一切工作均具有开创的性质，故整体水平不高，认识不够深入。但是，它建立了不可磨灭的历史功绩，因为它开创了殷墟田野发掘的新时代，并为卜辞断代理论产生准备了条件。

第二时期，从1931年2月至1937年6月，即前中央研究院第四次至第十五次发掘。这是殷墟田野发掘蓬勃开展的时期，也是殷墟卜辞断代理论之创立时期。殷墟第四次发掘，是殷墟田野发掘史上的重要转折点：由于有梁思永先生的参加，将地层学原理真正运用到田野考古发掘中，从而大大地提高了田野发掘水平，为殷墟卜辞断代提供了科学依据。董作宾先生是殷墟发掘的参加者，他以一种全新的观点和方法研究卜辞。1931年6月，他发表了《大龟四版考释》，首创"贞人说"，提出了卜辞分期断代的"八项标准"，为卜辞研究开阔了一条光明之路。1933年，他又发表了《甲骨文断代研究例》。这是一篇十万余言的巨著，文中将殷墟卜辞分为五期，并提出了分期断代的"十项标准"，将卜辞断代研究推向崭新的阶段。董先生的断代理论，既包括了卜辞的"类型"，也包括了卜辞的"坑位"，是一种全新的理论。他的"五期"划分，绝大部分是正确的。由于董先生的努力，殷墟卜辞到此时才能进行有效的分期。也只有到此时，甲骨学作为一门科学才真正建立起来。

第三时期，从1950年到现在。这是新中国的考古工作者对殷墟进行发掘和研究的时期，也是殷墟田野发掘和卜辞断代研究走向成熟的时期。在田野发掘和殷墟文化的研究中，考古研究所安阳工作队，经过多年的探索与积累，于1961年发表了《1958—1959年殷墟发掘简报》，首次将殷墟文化分为大司空村一期、二期；1964年，又发表了《1962年安阳大司空村发掘简报》，在原来二期的基础上，将殷墟文化分为四期。这是殷墟文化研究中的重大成就。这一成果的完成，使人们对殷墟文化有比较清楚的认识，也为卜辞断代提供了可靠的地层根据。1973年小屯南地的发掘，是建国后殷墟甲骨出土最多的一次。由于在田野发掘和整理过程中，严格遵循地层学原则，因而取得了重要成果：第一，通过对T53(4A)、H102等甲骨坑的发掘与整理，确认这些地层单位属于殷墟文化一期，从而取得了"自组"、"午组"等卜辞属武丁时代的地层证据；第二，通过对小屯南地中期地层的整理，划分出中期一组与中期二组，中期一组早于中期二组。在中期一组中出"历组"父丁类卜辞，而中期二组则出"历组"父乙类卜辞，从而证明"历组"卜辞是真正的武乙、文丁卜辞，对于"历组"卜辞的时代讨论，无疑起了重要的推动作用。

七十年的殷墟田野发掘证明：考古地层是检验卜辞断代理论是否正确的试金石。卜辞断代理论是否正确，关键在于有没有地层根据，能否经受住田野发掘中地层之检验。回顾以往的历史，几次大的卜辞断代"失误"都是出在对地层的疏忽上。例如，董作宾先生将自组、午组、子组等卜辞定为"文武丁"卜辞，这是忽视了E16、YH127等坑是早期地层这一最基本的事实。他没有从这些坑位的实际地层出发，而是从卜辞的称谓、字体等出发，从"假定"出发，从而出现了严重的失误，以至后来学者们用了很长时间去进行纠正。此中作出贡献最大的，有我国学者陈梦家先生，日本学者贝塚茂树和伊藤道治先生。不过，他们都是从卜辞内容、坑位等方面进行分析，对董氏失误进行修正。而真正从地层方面进行分析，指出董氏失误的则是邹衡先生。1964年，邹先生发表了《试论殷墟文化分期》一文，文中对解放以前发掘的殷墟地层作了详尽的分析，指出自组、午组等卜辞是武丁卜辞。这是在1973年小屯南地发掘之前，论定这些卜辞是武丁卜辞而提供的最有力的地层证据。又如1971年小屯西地所出10片牛胛骨刻辞，其地层关系本来十分清楚，发掘者已经指出："属殷代晚期的前半叶"。晚期的前半叶，实际上相当于殷墟文化第三期。先行研究的郭沫若先生，在卜辞断代时，没有从这些卜骨出土的层位出发，而是从称谓出发，将其定为武丁时代。后来，裘锡圭先生进行纠正，认为是三、四期卜辞。我们则根据地层和钻凿形态，定为康丁、武乙卜辞。再如"历组"卜辞的时代讨论，一直是近二十年来甲骨学界的热门话题。主要是两种意见：一种认为，"历组"卜辞是武丁晚期至祖庚时代的卜辞，"历组"父乙类是武丁晚期卜辞，"历组"父丁类是祖庚卜辞；另一种认为，"历组"卜辞是真正的武乙、文丁卜辞，"历组"父丁类是武乙卜辞，"历组"父乙类是文丁卜辞。正如前面所论，在1973年小屯南地的发掘中，"历组"父丁类卜辞出于中期一组，而"历组"父乙类卜辞则出于中期二组，父丁类卜辞地层早于父乙类卜辞地层，这就为"历组"卜辞是武乙、文丁卜辞提供了

1999－02－01

非王卜辞中“圆体类”卜辞的研究*

黄 天 树

一、圆体类卜辞的特征

本类卜辞是陈梦家先生首先划分出来的。他在《殷虚卜辞综述》一书中说：本类卜辞“字体小，像子组，贞字作式六，喜将亲属称谓放在天干之后。”（第166页）我们依据其字体特征多为圆笔而把这类卜辞称之为圆体类。

圆体类龟骨兼用，其中卜甲多为背甲，总数约为100片左右，主要出于YH127坑。

圆体类书体风格是字体小，笔划纤弱，除笔划交接处有明显折角外，多用圆笔。字形特点是“贞”字作圆腹的，“丁”字作滚圆的○等。可举合21878、合21879、合21885、合21890、合21894、合21897、合21886+合21909、合21951、合21960、合21981、英1911、乙4810等为标准片。

用字习惯有如下特点：

1.“以”字一律作而不作，参见合21953、合21913、合21914等。

2.祭祀之“侑”作“又”（合21885、乙1562等）；有无之“有”也作“又”（英1915正、合21839等）。一律不用。

3.否定词有“不”（合21890、合21894、合21902等）、“弗”（合21898、合21897等）、“”（合21987等）。

这些用字习惯与子组卜辞相同。

圆体类卜辞不记贞人名。有一片残甲上刻有如下一条残辞：

（1）□申子卜：☑　　合21584［圆体］

前辞作“于支子卜”，由该类族长“子”亲自占卜，实属罕见。除了这条特例之外，其前辞形式主要有以下四种：

干支	合21885、合21954
干支卜贞	合22227、合21954
干支贞	合22231、合21894
干支卜	合21898、合21897

此外，还记有序辞，见乙4810、合21885等。

圆体类卜辞行款颇具特色。有的斜行，如：

（2）戊辰卜：𢦏牢析？　　合21920［圆体］

有的折行，如：

（3）戊申贞：亡咎？　　合21952［圆体］

有的旋行，如：

（4）癸酉：御妣丁？　　合21965［圆体］

有的作行，如：

（5）壬辰：酒雨？　　合19885［圆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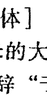
有的直行中夹杂一两字横行，如：

（6）壬辰：御己妣？　　合19885［圆体］

有的前辞横行而命辞又直行，如：

（7）癸巳：御子涉？　　合21893［圆体］

有些较长的卜辞，受契刻位置限制，把后半截卜辞转到其他地方再刻，如：

（8）丙戌卜贞：丁亥酒  豕酒小宰丁子？

丙戌卜贞：酒丁亥豕酒小宰丁子？乙4810（合集失收）［圆体］

（8）中第二辞本是从上至下、由左向右行的，已刻至龟版边缘，受地位限制，“豕酒小宰丁子”七字转到辞的左方改为由右向左契刻。总之，圆体类卜辞行款不太整齐，起讫又不醒目，比较容易读错，应引起注意。

二、圆体类卜辞的内容

圆体类卜辞内容大致涉及家族、宗庙、祭祀、征伐、气象、田猎、商贾、人物等诸方面。其中征伐、人物等内容对考察其时代至关重要，为了避免重复，留待下一节“圆体类卜辞的时代”中详论，兹不再赘。由于本类卜辞数量较少，有些重要内容如农事等未见记载，故不宜采用细分小节论述的方式。现综述如下。

前引（1）辞是由圆体类的主人“子”亲自占卜的，他就是这个家族的族长。限于资料，该家族由哪些成员组成，目前尚不清楚。不过，从下面这条卜辞看，这是一个比较大的家族。

（9）𧘇出我事？合21905［圆体］

𧘇，人名或族名。当是圆体类的主人卜问是否令𧘇办理我们家族的事务。𧘇，可能是该家族内的小宗之长，说明该家族内又由若干小宗组成。

由于商人各家族的力量在维护王权上有重大的关系，所以商王特别重视各家族族长的作用，常常通过赏赐来进行笼络。各期王卜辞中的“于兮（郭兮之省）大商（赏）”（合28103）、“赐多女𠂤贝朋”（合11438）、“赐禾”（合9464）等可能与此有关。

有一条圆体类卜辞记“赏执”之事：

（10）壬戌贞：商（赏）执？　　合21909（合21886同文）［圆体］

商，读为赏。执，原篆象两腕同铐并且拘其首于笼内，这里作名词用，指俘虏。这条卜辞可以有二种理解：一是族长卜问要不要把捕获的俘虏赏给族内的小宗之长；一是族长卜问：王会不会赏赐俘虏给我们。后一种的可能性更大。

本类卜辞中还提到“王”：

（11）己丑：王不行自雀？　　合21901［圆体］

（12）甲子：王弗牛（？）九☑　合21905［圆体］

（11）卜问王不会从雀地出行吧。如此关心王的出行，可能是王将要从雀的居地到该家族居地来。商王外出巡行时常常驾临商人各家族。如有一条自历间类卜辞说“戊寅卜：王即雀”（合20174），即商王驾临雀的居地，可以为证。从上举圆体类卜辞提到“王”这一点来看，说明该家族和商王的关系极为密切。

该家族有自己独立的宗庙。请看下列卜辞：

（13）丁亥贞：𢦏犬户？

丁亥：𢦏犬户？

戊子：又伐祖乙？

戊子：又伐庚妣？

戊戌：取于（？）王弟，若？

乙4810［圆体］

（13）这版长达25厘米的大腹甲上所刻之辞多为祭祀卜辞，其中“𢦏犬户”当即“𢦏犬于户”，户相当于王卜辞“于宗户寻王羌”（屯3185）之“宗户”，“当指宗室祖庙的门”（《综述》478页）。由此可知，该家族有自己的宗庙。（13）中戊戌日卜问“取于（？）王弟，若”。取，读作聚而通作禷，禷为燔柴之祭。“王弟”一词，卜辞罕见，疑为时王之弟（不一定是亲弟弟）。

有一片圆体类残甲记有下列卜辞：

（14）己立中？

☑𪓊？　　合20386［圆体］

中字作，象旌旗上附𣂏飘扬之状。“立中”即树旗。《周礼·地官·大司徒》：“大军旅，大田役，以旗致万民，而治其徒庶之政令。”郑玄注：“旗，画熊虎者也。征众，刻日树旗，期于其下。”上引（14）“立中”，当是该家族征召族人从事祭祀、战争、田猎等集体活动。不过，从（14）中有残辞“𪓊”（祭名）来看，这里的“立中”当与祭祀有关。

下面，先把圆体类祭祀对象列出，然后再稍作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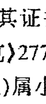
祖乙	乙4810
石甲	合21885
王弟	乙4810
妣丁（丁妣）	合21499、英1891（以上妣丁）；合21878（以上丁妣）
上妣己	英1891
妣己（己妣）	合22231（以上妣己）；合21876、合21878（以上己妣）
妣庚（庚妣）	合22231、合22229（以上妣庚）；合22227（以上庚妣）
𠂤己	合20891
母庚	合22146
中母己	合21879
妇丁	乙4810
子丁（丁子）	合21981、合21838（以上子丁）；合21878（以上丁子）
析	合20876、合21920

以上称谓可分为数类：

1.同于自组、宾组的：祖乙、妣己（己妣）、妣庚（庚妣）、母庚。

无法逆转的地层证据。而且，在解放以前的发掘中，“历组”卜辞也从没有在早期地层出现过。总结七十年殷墟田野发掘地层，只能得出一个结论：“历组”卜辞是真正的武乙、文丁卜辞。这与历组卜辞所处的地层是完全吻合的。

通过以上事实说明一个道理：卜辞断代中，首先要考虑地层关系，然后再考虑称谓、字体与人名。考古中的地层是自然形成的，地层的先后次序是不能改变的；但卜辞中的称谓人名则包含着许多不确定的可变因素。卜辞中同一个“称谓”、同一个“人名”，不一定就是同一个人；上一代的“兄丁”与下一代的“父丁”，也不一定就是同一个人。所以，不考虑地层关系，单凭称谓、人名去进行卜辞断代，就十分地脆弱与危险，弄不好就会出现失误，甚至是严重的失误。即便是像董作宾、郭沫若这样天才的学者，在卜辞断代的一些具体问题上，由于忽略了地层关系，同样出现了失误。这种历史的教训，确实值得每一个甲骨研究者深思。

目前卜辞断代中存在的一个重大问题是，殷墟究竟有没有武丁以前的卜辞。对此问题，过去胡厚宣先生曾作过探索，但问题没有解决。要解决此问题，首先应当从田野发掘中的地层进行分析，看有没有这种迹象。目前已知的殷墟四期文化是连续不断的文化，中间不可分割。郑振香、陈志达二位先生曾经指出，武丁一代大约跨殷墟文化一期后段至二期前段。这是十分重要的发现。我们由此可以推导出另一个结论：殷墟文化一期前段当在武丁以前，即盘庚、小辛、小乙时代，史载盘庚迁殷当有根据。而殷墟田野发掘启示，武丁以前的地层中确已出现过卜辞，其证据有三：①1973年小屯南地的发掘中，在T53(4A)之下的H115出土过一片卜甲（《屯》2777）其上有“  生”二字。T53(4A)与H115之间尚隔有H111、H112两个灰坑，T53(4A)属小屯南地早期2段，H115属小屯南地早期1段，其时代应早于武丁。过去我们出于慎重，只说可能是武丁以前的卜辞。如今根据地层及我们对小屯南地的分期，可以推定是武丁以前的卜辞；②1971年安阳后冈殷墓M48内发现一片有字刻骨，其上有二字，其风格与自组大字非常相似。M48经笔者考证属殷代早期王陵，早于武丁，故该片有字刻骨当属武丁以前；③前中央研究院第十五次发掘中，YM331出土一片有字卜骨（《乙》9099），YM331所出青铜礼器与安阳三家庄M3所出青铜礼器近似，三家庄M3早于大司空村一期之灰坑H1，故《乙》9099亦应是武丁以前之卜辞。此外，还有两个旁证：①1987年小屯村的发掘中，87H1出土了两件陶文器皿，其中一件“将军盔”口内书陶文六字，其语法与殷墟卜辞酷似，87H1属殷墟一期早段，故这件酷似卜辞的陶文应是武丁以前之物；②早在1953年郑州二里冈的发掘中，出土过两片有字骨片，当时的古文字学家认为属殷代晚期，到80年代，当年参加发掘的学者重新审查地层关系，认为刻字骨片属二里冈期。二里冈期明显早于殷墟一期早段，故殷墟文化一期早段出现卜辞应在情理之中。

以上所举，均是武丁以前卜辞存在的实证与旁证。尽管数量很少，但决不是凭空臆造。这些卜辞的出土，或许带有偶然性，但“偶然”总是寓于“必然”之中。按照事物的发展逻辑，武丁以前应该有较多的卜辞存在。但严酷的现实是，我们能够确指的武丁以前卜辞可以说是微乎其微。此中是什么原因？人们一时还无法详知。我总有一种感觉：武丁以前卜辞和武丁卜辞混杂在一起了，如今要将它们分辨出来，有着极大的难度，须要作深入、细致的研究工作，发现其中的症结所在。这是一件十分艰巨的工作，目前可以说是困难重重。但事物总是会向前发展的，随着田野发掘工作之深入和甲骨学界研究水平之提高，这一问题迟早会有一天获得解决。

（原载《殷都學刊》1999年第1期）

* 本文据《殷墟甲骨断代·非王卜辞》研究课题中的部分章节改写而成。该课题曾得到国家社会科学基金资助，谨致谢忱。

癸卯：示，酒燎？
丁未：其又子丁牛？
戊申：唯妣庚[illegible]士[1]？
戊申：唯庚（？）妣□士？
戊申：其三用御？
戊申：其石甲？
生（？）其用豕？　　合 21885［圆体］

李学勤先生认为：其中癸卯日占卜的三条卜辞“是血祭神山羊以求降雨”[2]，可从。求雨之事还见于以下卜辞：

（33）壬辰：酉雨？　　合 19885　［圆体］
（34）己酉：羊？
雨？　　合 20947　［圆体］

这些求雨卜辞中的一部分可能与农事有关。

商人的家族在各自占有的一方领地上，从事农耕、畜牧、田猎、商贾等经济活动。这是家族赖以生存的经济基础。但是，与子组、午组等相比，圆体类有关经济方面的资料非常少，这可能和该类卜辞数量较少有关。有待今后新的考古资料来弥补。现将有关经济活动的资料分类录于下，然后稍作说明。

（35）甲申：令（？）田卢（？）？　合 21996　［圆体］
（36）辛未卜：[illegible]（多）犬東人隹[illegible]？
又東？　　合 21907　［圆体］
（37）己卯：酉□牛五？　　合 21183　［圆体］
（38）癸亥贞：贾？　　合 21989　［圆体］
（39）庚辰卜贞：𢍏贾亡若？　　合 21896　［圆体］
（40）辛巳：并贾孽不☑　　合 21968　［圆体］
（41）□丑贞：□贾？　　合 22006　［圆体］
（42）戊午：惠贝来，眾𠂤？　　合 21969　［圆体］
（43）戊午：惠𠂤眾贝？　　合 22017　［圆体］
（44）令酋往宋，取□？　　合 20240　［圆体］
（45）丙午：又（有）𠂤？
丙午：匄？　　合 20873　［圆体］
（46）丙午：匄？
丙午：[illegible]？　　合 21876　［圆体］

（35）（36）属田猎。（37）祭祀一次用牛五头，说明该家族拥有一定数目的畜群。（38）至（41）“贾”字，从李学勤先生释[3]，属商贾贸易。其中“𢍏贾”、“并贾”，即𢍏地之贾、并地之贾。（42）至（46）属贡纳征取。

此外，有关征伐、人物等内容请参看下文。

三、圆体类卜辞的时代

陈梦家先生在 1954 年底写成，1956 年出版的《殷墟卜辞综述》一书中，最先推断圆体类卜辞（陈氏称“贞字作式六”）是武丁时代之物[4]。1979 年，林沄先生在《从子卜辞试论商代家族形态》一文中，更具体地依据同坑现象、地层现象推阐了陈氏的武丁之说[5]。这些意见显然是合理的，已为绝大多数的甲骨学者所接受。因此，我们现在要考察的重点，是该类卜辞究竟存在于武丁早、中、晚期中的哪个或哪些阶段。

由于本类卜辞数量不多，以及其他因素（详下），可以推测其存在的时间大致不会很长。下面拟从该类卜辞下限和上限两方面作一考察。先考察其下限。

1. 据有关学者研究，胛骨修治粗糙，不切臼角，是早期的特征[6]。圆体类所用卜骨数量比卜甲少，且多为残片。但是，有两版卜骨比较完整，即合 21943 和合 21970。从拓本看，胛骨修治比较粗糙，不切臼角。

2. 英 1891 是一版罕见的大骨版，其上除右上隅“癸丑子卜豕归”一辞为子组卜辞外，其余四条卜辞皆为圆体类。我们在《子组卜辞研究》（待刊稿）一文中推定子组的下限不会延伸至武丁晚期，那么，与子组字体同版的圆体类也不会延伸至武丁晚期。

从以上二点来看，可以知道圆体类的下限大致可以划定在武丁中、晚期之交。

现在，我们重点从人物，以及把其中一些人物跟占卜事项等结合起来，考察圆体类的上限究竟应划到哪里。

先谈圆体类卜辞里的人名。

子丁（或倒称丁子）是圆体类中屡见的一位祭祀对象：

（47）子丁𠂤？　　合 21838　［圆体］
（48）☑子丁兄（祝）羊？　　合 21956　［圆体］
（49）于子丁兄（祝）羊？　　怀 1568　［圆体］
（50）己酉：子丁𠂤？　　合 21981　［圆体］
（51）丁未：其又子丁牛？　　合 21885　［圆体］
（52）辛亥：丁子唯𠂤？　　合 21878　［圆体］
（53）丙子卜：𢍏御于二妣己于妣丁、子丁？英 1891　［圆体］

又见于妇女卜辞（见合 22197、合 22249 等）以及下列这条王卜辞中：

（54）又于子丁牛？用。　　合 20523［自历间 A］

值得注意的是：这条自历间 A 类卜辞上面尚刻有“☑[illegible]☑羊”残辞。[illegible]，或作[illegible]，是自历间 A 类卜辞中屡见之国族名，我们在《殷墟王卜辞的分类与断代》（204 至 206 页）中曾作过详论，可以参看。表明圆体类与时代主要属武丁中期的自历间类关系极为密切。

子𠂤见于圆体类卜辞中：

（55）戊申：又（侑）其新，子𠂤進？合 22384　［圆体］

又见于下列各类卜辞中：

（56）己丑子卜贞：子商呼出墉？
子𠂤呼出墉？　缀新 438［子组］
（57）壬戌贞：子𠂤亡□？　合 20050［自小字］
（58）惠子𠂤令比[illegible]𠂤？　合 4209　［宾一］

（59）丙子卜宾贞：子𠂤亡疾？　英 1105　［典宾］

（55）之“又”，读为侑。新，当是“新黍”（燕 126）之省。進，《说文》：“登也。”这里当进献讲。卜辞大意是说：侑祭用新黍之类祭品，由子𠂤进献好吗？

雀屡见于圆体类（详见下文）；又见于武丁早期至中期的各类卜辞中，参看拙著《殷墟王卜辞的分类与断代》36 至 37 页。

𧘇见于圆体类：

（60）𧘇出我事？　　合 21905　［圆体］

又习见于自宾间类：

（61）［庚午］卜：次其[illegible]𧘇，□□昌（败）？
合 7009　［自宾间］
（62）庚午卜：次弗其[illegible]𧘇？　　合 7010［自宾间］

自宾间类卜辞“主要存在于武丁中期”[7]。

来见于圆体类：

（63）癸酉贞：来以人？　　合 21913　［圆体］

又见于下列各类卜辞：

（64）来以，若？　　合 21833　［子组］
（65）辛丑卜殼贞：呼比来取𠂤兄以？合 14198 正［宾一］

𠬜见于圆体类：

（66）癸酉贞：乃以人？
癸酉贞：𠬜以［人］？　　合 21914　［圆体］

又见于下列各类卜辞

（67）令𠬜求马九（？）？　　合 21895　［劣体］[8]
（68）□午卜［贞］：𠬜不其以☑　　合 9106［宾一］

亶见于圆体类：

（69）庚辰卜贞：亶亡若[9]？　英 1911［圆体］

又见于下列各类卜辞：

（70）乙巳卜内：亶亡□？　合 3816　［宾一］
（71）贞：亶其𠂤𠂤？　　合 9811 正　［宾一］
（72）［贞］：亶往[illegible]，亡𠂤？（同版有“雀”）　　合 7996 甲［宾一］
（73）［贞］：亶𠂤王事？　　合 5449 正　［宾一］
（74）令亶归？　　合 4843　［典宾］
（75）贞：惠亶令见于[illegible]？　　合 8092　［宾三］
（76）癸卯卜贞：亶亡𠂤？　　合 32913　［历一］
（77）□□贞：亶允丧自？　　合 32914　［历一］
（78）壬申卜：王令亶以東尹立于[illegible]？屯 341　［历二］

亶是武丁中、晚期一位很活跃的人物（参看《综类》399 至 400 页）。

喜见于圆体类：

（79）贞：喜以[illegible]𠂤□[illegible]？　　合 21953　［圆体］

又见于宾组：

这版自历间类卜骨，从拓本观察，卜骨整治粗糙，又不切臼角，时代不会延伸至武丁晚期。由此可知，上引（87）至（96）这批围绕祭祀妣庚一事而展开占卜的卜辞，大约是在武丁中期的某一时间共同占卜的，表明二者有一段时间是并存的。

又有一批卜问“子妥”的卜辞，既见于非王卜辞的圆体类、劣体类中：

（97）□卯贞：子妥不死？　合 21890　［圆体］

（98）庚［子贞］：子妥不死？　合 21948 十乙 1124＋1521（裘锡圭先生缀）［劣体］

（99）□子（?）贞：［子］妥□　合 22459［劣体］

又见于王卜辞的自历间类、宾组一类中：

（100）子妥不葬？　合 20578＝屯 4514［自历间 A］

（101）辛丑卜：御［子］妥己妣？　合 20039［自历间 B］

（102）辛丑：御子妥己妣？　合 20038［自历间 B］

（103）子妥囚凡？　合 10936 正　［宾一］

（104）子妥囚凡？　合 3175 正［宾一］

裘锡圭先生在《论“历组卜辞”的时代》一文中说：“这些关于子妥的卜辞，占卜时间大概都相距不远。宾组卜辞的‘囚凡’当是卜辞常见的‘囚凡有疾’一语的省文。卜问为子妥举行御祭（一种被除灾祸的祭祀），以及卜问子妥的‘死’与‘𣪊’（葬?），都应该与这场疾病有关。”[12]这种解释显然是十分合理的。（103）的合 10936 是一版完整的宾组腹甲，其上尚刻有多条卜辞。其中反面刻有“勿于父庚”一辞，可断定子妥是武丁时人；正面刻有“贞妇好娩嘉”一辞，可推定其时代大约在武丁中期或中、晚期之交。上引（97）至（99）是非王卜辞。（100）至（104）是王卜辞，同时占卜一事，所指子妥当是同一个人。子妥的囚凡有疾及其会不会病故，牵动着商王武丁及非王卜辞的主人的心，仅此一点，也可以说明二者有着密切的血缘关系。

又有一批以雀等人为首的，征伐缶的战争卜辞，既见于圆体类：

（105）庚子：不戎缶？　合 21954　［圆体］

（106）辛巳卜：雀受［又］？十三月。

辛巳卜：雀□　合 21896［圆体］

（107）辛巳［卜］：雀受［又］？

辛巳卜：弗受又？十三月。

癸酉卜：十三月。合 21898［圆体］

（108）辛巳卜贞：雀受又？十三月。

辛巳卜：弗受又？

□□卜：戎缶□冬？十三月。

□缶？十四月。合 21897　［圆体］

又见于宾组一类，兹依月份干支择要排列如下：

（109）庚申卜王贞：雀弗［其］𢦏缶？　合 6834 正　［宾一］

（110）丁卯卜殼贞：王辜缶于甸？二月。　合 6863（合 6861、合 6862 等同文）［宾一］

（111）庚辰卜殼贞：王辜缶于［甸］？

［背面］甸？二月。　合 6864［宾一］

（112）丁酉卜殼贞：王惠乙辜缶，𢦚？三月。合 6867［宾一］

（113）癸未卜内贞：子商𢦚基方、缶？四月[13]。合 6572　［宾一］

（114）辛丑卜殼贞：今日子商其𢦚基方、缶，𢦚？五月。　合 6571 正［宾一］

此外，辜缶卜辞还见于自历间 A 类：

（115）辛巳卜：令雀人其（?）辜缶？合 20526　［自历间 A］

（116）乙酉卜：王辜缶，受又？　合 20527　（合 20524 同文）［自历间 A］

（117）庚寅贞：辜缶于唐，𢦚又（右）旅？在□□月。怀 1640［自历间 A］

（118）己未卜：弗执缶？

□□［卜］：雀亡囚？　《散见于日本各地的甲骨文字》第 15 片，见《古文字研究》3 辑　［自历间 A］

（119）□弗执缶？　合 20529　（合 20528 同文）　［自历间 A］

（105）至（108）圆体类，（109）至（114）宾组一类。（115）至（119）自历间 A 类。这三类卜辞应当是围绕同一件事即伐缶而占卜的。缶，方国名。《殷墟卜辞综述》（294 页）认为其地望在今晋南永济县。上引圆体类的（106）至（108）辞末记有十三月、十四月。（110）至（114）宾组一类辞末记有二月、三月、四月、五月。（117）自历间 A 类辞末也记有月份，可惜不甚清晰。可见这场伐缶的战争规模大，持续的时间将近一年。过去，我们曾经指出：宾组一类卜辞“主要存在于武丁中期”[14]；“自历间类主要应是武丁中期的卜辞，其下限至多延伸至武丁晚期”[15]。由于在这次伐缶战争中有时代较早的人物雀等参与，可知与宾组一类、自历间类围绕同一件事而占卜的这批圆体类卜辞大约是武丁中期之物。

综上，从胛骨整治、字体同版、人物、占卜事项综合考察，我们认为圆体类卜辞主要是武丁中期的卜辞。

附记：本文蒙裘锡圭先生仔细审阅，作者十分感谢。

注　释

［1］原拓本有些字不太清晰，此据合 22384 圆体类𠂤甲的前右甲上“戊申唯己妣𠂤士”一辞校补释文。其中“𠂤士”一词，意义不明。

［2］见《考古学报》，1958 年 2 期 60 页。

［3］参看李学勤：《令甲盘与舀父盨》，275～276 页，载《西周史研究》，人文杂志丛刊第二辑，1984 年 8 月。

［4］见 166 页。

［5］见《古文字研究》第 1 辑，318 至 319 页。

［6］参看《考古》，1961 年 2 期 75 页；刘渊临：《卜骨的攻治技术演进过程之探讨》，《集刊》46 本 1 分 99 至 154 页。

［7］参看拙著：《殷墟 I 卜辞的分类与断代》，95 至 112 页，文津出版社，1991 年。

［8］“劣体类”，我们认为它主要存在于武丁中期。参看拙文：《非王“劣体类”卜辞》，载《徐中舒先生百年诞辰纪念文集》66 至 69 页，巴蜀出版社，1998 年 10 月。

［9］“若”字下部前残，《殷墟甲骨刻辞摹释总集》释“奏”，非是。

［10］《古文字研究》，13 辑 64 至 65 页。

［11］同［7］209 页。

［12］《古文字论集》303 页，中华书局，1992 年 8 月第 1 版。

［13］“四月”在同版另一条卜辞“癸未卜内贞子商𢦚保”前辞的上端。

［14］同［7］64 页。

［15］同［7］209 至 210 页。

（原載《出土文獻研究》第 5 輯，科學出版社，1999 年）

甲骨研究

卜法



殷代貞卜人物通考

顧鐵宗著

據香港大學出版社一九五九年十一月初版影印

Copyright 1959
by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THIS BOOK WAS PUBLISHED WITH A GRANT
FROM THE HARVARD-YENCHING INSTITUTE
for
THE INSTITUTE OF ORIENTAL STUDIES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殷代貞卜人物通考

著 顧 鐵 宗

香 港 大 學 出 版 社
一 九 五 九

PRINTED IN HONG KONG
BY THE STAR PRINTING PRESS
THE TEXT PAGES WERE SET BY JENTSUN YEN
THE ENGLISH COMPOSITION IS BY CATHAY PRESS, HONG KONG

FOREWORD

The greater part of the books on the Oracle Bones that have appeared since their discovery, sixty years ago, have been compilations of inscriptions ranging from tiny fragments with a single character or part of a character, to a full-size plastron of a tortoise, or the shoulder-blade of an ox, engraved with over two hundred and fifty-three characters. With infinite care these have been transcribed, photographed, reproduced in rubbings, collated and studied, until from the whole known collection of some 100,000 fragments scattered through many lands, about 40,000 inscriptions have been numbered and recorded and made available to scholars throughout the world.

In contrast to this work of reproducing, recording and cataloguing, comprehensive studies have been comparatively few. The *Yin-hsü shu-ch'i k'ao-shih* 殷虛書契考釋 ('Interpretation of the Inscriptions from the Waste of Yin') by Lo Chên-yü 羅振玉 (1914), was the first of these, followed by the special studies of Wang Kuo-wei 王國維, which were afterwards collected in the posthumous *Kuan T'ang tsi-lin* 觀堂集林. The *Preliminary Reports on the Excavations at An-yang* 安陽發掘報告, published by the Academia Sinica 1929–1933, include numerous papers on various aspects of the newly excavated material; while the monumental *Chia-ku wên tuan-tai yen-chiu li* 甲骨文斷代研究例 ('The Method of Determining the Periods of the Oracle Bones') by Tung Tso-pin 董作賓 in 1933 was the most important comprehensive study on the Oracle Bones published in the period immediately preceding the war. During the war the chief contributions were the *Chia-ku hsüeh Shang-shih lun-ts'ung* 甲骨學商史論叢 ('Collected Essays on Shang History from the Oracle Bones') by Hu Hou-hsüan 胡厚宣, published in three series from 1944 to 1946; and the *Yin-li p'u* 殷曆譜 ('The Calendar and Chronological Studies of the Yin Dynasty') by Tung Tso-pin published in 1945. After the war much valuable material collected by Hu Hou-hsüan was published on the Mainland, and a complete corpus of inscriptions on Oracle Bones excavated at An-yang was published in four volumes by

the Academia Sinica, now in Taiwan, between 1948 and 1953 (*Hsiao-T'un: Inscriptions* 小屯 殷虛文字). This recently published material has made available new sources for further study, of which Mr Jao has taken full advantage to produce a work on different lines from any followed so far.

To the present time no scholar has made a comprehensive study of the persons whose names appear on the Oracle Bones in connection with the divination ritual, that is to say, the actual diviners whose names are recorded in the divination inscriptions as officiating at the divination ceremonies.

This task has been undertaken by Mr Jao Tsung-i. Mr Jao has listed some 130 names which appear in all some 10,000 times on the Bones, being all names of persons, other than the King himself, participating in the divination ceremonies. Some occur only once or only a few times; some as many as 2,000 times or more. Collecting and transcribing every one of the sentences in which these names occur, Mr Jao has been able to present a picture of the activity of the diviners of the Yin dynasty, from the reign of Wu-ting 武丁 to the end of the dynasty.

The period in which some of these persons lived is determined, by the appellations with which they address the deceased ancestors, to belong to the reigns of certain monarchs. The dating of the remainder is deduced by their association on the Oracle Bones with those of known date. Thus a large number of inscriptions, hitherto undated, is brought into the datable sphere.

The inscriptions in which the names of these diviners occur are arranged first under the names of the persons concerned, and next under the matters in connection with which they were called upon to divine: 'the weather', 'the evening', 'the decade', 'sacrifices', 'coming and going', 'military expeditions', 'outlying regions' etc., a survey of which is sufficient to reveal the matters which were of daily concern to the Yin people. A convenient summary of these for Western readers can be seen in the list of *Contents*, given in English at the end of the work.

The divination ritual is discussed in relation to the divination rules preserved in the three Ritual Books, *I-li* 儀禮, *Chou-li* 周禮, and *Li-chi* 禮記, and others of the Chinese Classical books, each throwing light upon the other. Although compiled at a later date, the Ritual Books, as can be seen from resemblances on the Oracle Bones, are based upon ancient rites and usages derived from the dawn of Chinese history. The Oracle Bones thus provide the evidence for the 'rites of Yin' that Confucius admitted was lacking in his day. Similarly, in his study of the 'idioms and phrases' used by the different diviners, the author has revealed resemblances to the style of the Classical books that increase our confidence in the antiquity of the sources from which those books are derived.

Thus, this book of 1,400 pages, which might appear at first sight to be but a compendium of oracular sentences, many of which are in a fragmentary condition, is in reality a valuable source book for a systematic study of the Oracle Bones in relation to the Classical books, and does in fact provide in a convenient form a basis for the critical study of Yin dynasty history, society, and religion.

Mr Jao, who is a lecturer in Chinese literature at th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is peculiarly well fitted for this task. Ranging wide in his studies since his earliest days, he has for ten years devoted a large part of his energies to the study of the Oracle Bones, upon which he has already published a number of important papers, of which the following may be mentioned: *Oracle Bones in Collections in Paris* 巴黎所見甲骨錄, Hong Kong, December 1956; 'Oracle Bones in Japanese Collections' 日本所見甲骨錄, *Journal of Oriental Studies*, Volume III, No. 1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January 1956 (published in June 1957); 'Some Oracle Bones in Overseas Collections' 海外甲骨錄遺, *Journal of Oriental Studies*, Volume IV, Nos. 1 and 2,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in the press).

In addition, Mr Jao is at present preparing for publication an encyclopaedic work on the 'Interpretation of the Divination Sentences': *Pu-tz'ŭ i-chêng* 卜辭義證.

In all these studies Mr Jao Tsung-i has combined a capacity for tireless work and comprehensive outlook with extraordinary exactitude and infinite attention to detail.

We wish to acknowledge with gratitude a generous grant from the Trustees of the Harvard-Yenching Institute by which the publication of this important work has been made possible.

F. S. Drak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14th July, 1959

殷代貞卜人物通考自序

有清之季，洹水炳靈，龜文呈兆，曠代未覩，一旦發塚，並出塵埃；既補亡之取資，尤沾溉之無盡。學者鑽研其塗多方，或師汝長以考文，或類廣微之證史，無不銳心冥索，各立傀異。自董氏貞人之說行，然後分期斷代，略有可循；而殷商遺事，晦盲否塞，近三千年莫之知者，乃得粗具端倪，寖且蔚爲顯學，亦一時之盛事也。

惟契文簡質，通讀匪易，單辭隻語，咸是碎金，人地專名，罔由尋證，自非通體董理，爬梳抉剔，而欲綜覈名實，戛乎其難。宗頤研討有年，闚測所得，竊以斷代根柢，在於卜人，分人研究，當務尤急。惟有比次其貞卜之文辭，鉤稽相關之人物，則時代序次，庶有脈絡之可尋，融會旁通，庶免枘鑿之難入；是故見𠂤與宀內同版，知向隸文武丁之未安，𠂤與宀同版，見小屯甲二三六一；與內同版，見屯甲二三四。又屯乙五三四七宀之卜辭言：「乎取𠂤芻」，知𠂤宜屬武丁時。察泳有沚𢦚之貞，悟襲說第五期之難信。庫方一五一一云：「卜泳貞：今十三月，沚𢦚至。」同版又見卜人亘、宀等，原物現藏大英博物院，余復勘無誤，永字旁明從水，與貞人泳同名。凡所觸理，稍異時賢，但求心安，非敢唐突。亦以前修未密，苴綴有待，是用屬詞比事，莫憚其勞。又卜辭爲殷王室檔案，所見人物，大都王之親近，不出宗老小臣多子世婦之流，迹其名字，晦蘊千載，尚書、殷本紀、竹書人表，概乎未聞者，歷世綿遠，凡茲鉤索，未始不可補龍門之遺，苴蘭臺之缺，紹子氏之統緒，而激一代之風烈者也

若夫殷禮無徵，宣尼所喟。少牢特牲，乃諸侯卿士之祭，鄭氏三禮目錄肆獻祼享，惟周官凡目之存。杜君卿閒拾殷代荒邈，文獻不足，僅此剩文，略可徵信，故不憚觀縷，撰爲長編，以便來彥；所謂蟲繭重厚，稱其出絲，想讀者之不我譴訶也。凡予所解悟與所考論者，未敢自信其是，當俟後之匡正。惟甲骨發現，歷五十年，叢碎繁賾，散無友紀，至於今茲，乃粗具條理，此則肇于余手，其中甘苦，治卜辭者類能道之，無庸余之煩言耳。戊戌秋饒宗頤自序。

例言

現存數萬片甲骨刻辭，以貞卜者性質而論，大別可分爲三類：一爲王自卜者，一爲卜人記名者，一爲不記名者。其卜人記名約占全數三分之一，本書即專從卜人記名之刻辭加以研究。如武丁時卜人殼，本書所采輯即有二千餘條，幾與「殷虛書契」一書相埒。

治卜辭者，無不盛言分期，因有所謂「斷代」及「分派」二種方法，然分派必以斷代爲依據；斷代則以貞卜人物及其對先王稱謂爲區劃標準。過去甲骨學者，于卜人之探索，往往僅舉一二事以示例，未能將刻辭所見之卜人，通體董理，以故斷代標準不能確立。即偶有揭出者，大都以偏概全，衡之他辭，動多乖牾。鄙見無論「斷代」「分派」，必先以分人研究爲基礎，本書之作，即在提出卜辭之「分人研究法」，使有卜人記名之刻辭，得一綜合之整理。

本書所謂「貞卜人物」，乃指前辭記名之「卜某」及「卜某貞」一類之人物。舊目之爲貞人，然間多省略「貞」字，而「貞人」一詞，舊籍罔徵，故茲改稱曰「貞卜人物」。（「貞」「卜」二字連言，見左傳哀十七年云「衛侯貞卜。」）凡刻辭所見卜人記名，爲例蕃繁，別爲釋例一篇，以論究之。

貞卜事項，周禮八命，不出天象人事兩大綱，而「國之大事，在祀與戎，」殷人亦不能外，故此兩類所見

珠璣，凌次仲差具條例，欲以聚氂毛之冠，綴狐腋之裘，湮墜既多，望古興嘆而已。今者賴此契龜，粗得涯略，王賓之文，徵諸洛誥，立尸之義，同乎禮器。立尸見屯乙六六九六，參本書頁二九五　八命可證太卜之篇，泚卜亦符士喪之禮，俱詳本書前論軒轅審兆，果見龜焦，詳魏書諸帝子孫傳。焦即龜爆不兆也。小屯乙四八二二及四七四一有「卜爆」語，其甲面俱不見兆。上甲作儀，載在世本。太平御覽禮儀部引世本云：「微作儀。」他如編上七、一一，續編二、二、一，明義士六六八。又云：「歲今農」，見明義士四六。管子五行篇云：「歲農，豐年大茂」，可爲卜辭佐證。合邑大御之指，得春秋公羊而彌備。小屯乙五七四三：「合邑，大𠂤于祖乙。」即公羊大事大祭之義。凡此之類，留心古禮，固宜講明，析疑抉隱，譬電拆與霜開，覓證尋源，每珠流而璧合，雖曰草昧之初闢，亦類涇渭之疏鑿者矣。

宗頤束髮受書，即耽倉雅，慕義之心方切，淑世之術長乖；坐閱日月之馳，彌深陝洞之歎。海隅留滯，淹忽十載。中間亦曾東走扶桑，西極羅馬，曝蠹書於羽陵，索玄珠于赤水，余於東西諸國所見甲骨，俱有載錄。于扶桑有日本所見甲骨錄，于法京有巴黎所見甲骨錄，於瑞士則有瑞士巴塞爾人種學博物館所藏甲骨考釋，於英國則有倫敦讀契記待刊，其重要者，散見本書各條下。　獨行踽踽，窺古茫茫；冥搜遐想，慚無補于時艱，饋貧課虛，味深同乎畫餅。惟是反覆龜策，躭思傍訊，非徒考史，蓋以研經，冀循此塗，參互證繹，庶幾經文可通，三禮辨秩。會謂不明故訓，不甄典制，不通校勘，不嫻文例，而欲尚論三古，譬諸絕潢以蘄至海，其道奚由。天下方毀經，相率侈于言史，本根之學既蹶，則皮傅奇邪之論滋起矣。餘杭章氏謂說彝器款識之極，足以覆國，慨乎其言，可勝嘆哉！

特多。祖甲以來，時占則卜夕卜旬，賓祭則夕禜禴禘，尤更僕難數。今不避稠疊，幷爲臚列，凡貞卜之事，謹依類詮次，殷禮可徵，其在茲乎。

卜辭所見人物，若侯、伯、子、婦、小臣、方國君長，多與卜人有關，若此之倫，別爲綴粹考證，撰成外編，將與本書相輔而行。本書則但于卜人事輯中舉出同辭人物之名號，及所見書名葉數，以備鉤稽，而免繁冗。

卜辭簡質，通讀維艱，本書撮錄各辭，審釋句讀，隨文闡義，多出已見，揚搉論定，尚待方來；其搴采前修近賢之說，則揭明所出，不敢攘善；惟通訓則從略，但甄采精要，于異說不復繁陳，用祛紛糅之病。（至于句讀方面，學者每於句末，不理是否卜問，一律加上疑問號，今則但作斷句，以求矜愼。）

讀契之事，校勘爲先。綜其大要，約有兩端：一曰原物對勘，一曰同辭互勘。余于金璋方法斂諸摹本，曾就大英博物院、劍橋大學圖書館、瑞士巴塞爾人種學博物館（即德國衞禮賢舊藏）所藏者，加以覆勘，頗有發正，如泳應改屬武丁時，即其一例也。至於同辭互見之版，甲骨著錄書，比比皆是。有同書重出者，（如前編四、三六、五與六，兩片上下自重。）有同片而重出凡四次者，（如鄴中片羽初集下三三、八，又見于雙劍誃一二八，京津三三二六及續存下六六三等。）紛紜難究。大抵摹不如拓，拓不如影，參互比勘，是在乎善讀之士。本書于重出之片，不殫繁瑣，詳爲注明，或于契學，不無涓埃之助。

龜甲古脆，出土卽遭斷碎，彌增斷爛之憾，于是綴合工作尚焉。自觀堂開其端，至于近世，若曾氏（殷契叕存綴合編）郭氏、李氏（殷虛文字綴合）張氏（小屯丙編）皆顓門之業，前人之勞，後人之逸，裨益無窮，今多摭取。間亦有一二新綴，或舊綴未安者，不敢强從，幷爲注出，用資考校。

治卜辭者，類多注重年世，武丁祖甲，享年尚永，至於廩辛康丁，則皆短祚，（據今本紀年，廩辛四年，康丁八年。）卜人之高壽者，何嘗不可綿歷數世；倘欲區別某某爲某王之人，事甚困難。其或以字形成語，撐撑立證，每乖通達之義；今但列其事實，不欲妄斷。至若以事繫年，董氏曆譜，間有比次，偶爲附記，以資參考，而俟論定。

證

殷代祭祀之制，卜辭所載，稍存梗概，如七甲連續之祭，歲事之祭，皆舉舉大端，而名目繁多；或欲納爲五種祀典，苟廣觀旁求，則知非此所能畢賅者。其祭法祭統，較之周禮，其間損益之跡，猶灼然可稽。本書於殷周禮制異同，多隨文診發，庶幾卜辭與經籍，有參互證驗之功。

刻辭有但記「卜某，」而他處不見「貞」字，未由確定爲卜人與否者，僅依存疑之義，不欲刪剟，姑列于備考中。

大龜巨骨，所鐫刻者，往往占卜不止一人，其同版及同辭所見卜人，卽爲同期之明證，除于卜人各條下分述外，別爲兩表于卷末，以備稽覽。

甲骨叢殽雜處各方，匆集非易。治此學者，寶其涓滴，有同瑾瑜，傳拓之勤，嘉惠來學。本書于有卜人記名之殘碎各辭，雖僅存一二字者，亦爲撫拾；明知榛楛不汰，蕪濫可譏，而歸納條繫，標注出處，期不負前賢蒐討之心，而爲後人省尋檢之勞，區區微意，覽者或有取焉。

徵引甲骨書籍簡稱表　以甲骨著錄書爲限，幷依出版先後爲次。

鐵	鐵雲藏龜	劉鶚
前編	殷虛書契前編	羅振玉
菁華	殷虛書契菁華	羅振玉
之餘	鐵雲藏龜之餘	羅振玉
後編	殷虛書契後編	羅振玉
圖錄	殷虛古器物圖錄	羅振玉
明義士	殷虛卜辭	明義士
戩壽	戩壽堂所藏殷虛文字	姬佛陀
林	龜甲獸骨文字	林泰輔
簠室	簠室殷契徵文	王襄
拾遺	鐵雲藏龜拾遺	葉玉森
存眞	殷虛文字存眞	關百益

| | | |

殷代貞卜人物通考目錄

林序
自序
例言
徵引甲骨書籍簡稱表

卷一

前論

一、論卜事起於殷前及卜用甲骨在地理上之分佈……一
附卜用甲骨發見地址分佈表……一〇
二、論殷代甲骨之屬類……一四
三、論龜卜占書源流……一七
四、論占卜儀式及其有關人物之職掌……一八
五、論卜辭中貞卜及占之分別……二四
六、論宗人與涖卜……二六
七、論占卜人數……二七
八、論卜人與史官……二八
九、論卜辭與命辭……二九
十、論殷契占卜事類與周禮作龜之八命……三五
十一、論卜辭中關於「龜」之紀載……四〇
十二、論殷人兼用「卜」「筮」……四四

卷二

貞卜人物記名辭式釋例

一、但言「卜」者……四七
二、但言「貞」者……

本書徵引未刊甲骨材料

日本京都大學人文科學研究所藏
日本東京博物館藏
日本東洋文庫藏
日本奈良天理參考館藏
英國劍橋大學圖書館藏（金璋 L. C. Hopkins 柒德 Frof. W. T. Yetts 舊藏）
李棪齋藏甲骨
瑞士巴塞爾人種學博物館藏（摹本部分見方法斂甲骨七集）

三、兼言「卜」與「貞」者……四八
四、重言「卜」或「貞」者……四九
五、言「曰」者……四九
六、二人同貞者……五三
七、書卜時者……五四
八、書卜地者……五五
九、但識人名者……五七
十、龜甲卜人記名特例……五八
十一、論「卜王」……六〇
十二、卜字釋義……六五
十三、貞字釋義……七〇

卷三

貞卜人物事輯一

殼（上）……七三
一、卜雨　二、卜晴　三、卜風　四、卜夕　五、卜旬
六、卜年　七、卜狩（漁附）　八、卜往來　九、卜夢
十、卜疾病　十一、卜邑　十二、卜祭祀　（甲）祭山川社
（乙）祭先公先王先妣　（丙）祭舊臣與雜祀

卷四

貞卜人物事輯二

殼（下）……一六三
十三、卜征伐與方國　附致貢　十四、殼卜辭所見人物　（一）
侯　（二）伯　（三）諸子　（四）諸婦　（五）卜人　（六）其他
十五、雜卜　十六、成語

卷五

貞卜人物事輯三

宁……二四一
一、卜雨　二、卜晴　三、卜風　四、卜夕　五、卜旬
六、卜年　七、卜狩　八、卜往來　九、卜夢　十、卜
疾病　十一、卜邑　十二、卜祭祀　（甲）祭山川　（乙）祭
先公先王先妣　（丙）祭舊臣與雜祀　十三、卜征伐　十四、
宁卜辭所見人物　（一）侯　（二）伯　（三）諸子　（四）諸婦
（五）卜人　十五、雜卜　十六、成語

卷六

貞卜人物事輯四

爭……三四五
一、卜雨　二、卜晴　三、卜風　四、卜夕　五、卜旬
水　六、卜月食　七、卜旬　八、卜年　九、卜狩
十、卜往來　十一、卜夢　十二、卜雲氣　五、卜
十三、卜疾病　十三、卜邑

卷七

貞卜人物事輯五

亘　附矍……四四五
一、卜雨　二、卜晴　三、卜風　四、卜夕　五、卜旬
六、卜狩　七、卜往來　八、卜夢　九、卜疾病　十、
卜邑　十一、卜祭祀　（甲）祭山川　（乙）祭先公先王先妣　（丙
）其他雜祀　十二、卜征伐與方國　十三、亘卜辭所見人物
（一）侯伯　（二）諸子　（三）諸婦　（四）卜人　（五）其他
四、雜卜　十五、成語
十四、卜祭祀　（甲）祭山川社　（乙）祭先公先王先妣　（丙）祭舊
臣與雜祀　十五、卜征伐與方國　十六、爭卜辭所見人物
（一）侯　（二）伯　（三）諸子　（四）諸婦　（五）卜人　（六）其他
十七、雜卜　十八、成語

內……一、卜雨　二、卜晴　三、卜風　四、卜旬　五、卜年　六、卜往來　七、卜邑　八、卜祭祀　（甲）祭日與山川　（乙）祭先公先王先妣　（丙）祭舊臣　九、卜　（一）日　（二）河　（三）諸婦　（四）卜人　（五）其他　十一、雜卜　征伐及方國　十、內卜辭所見人物　（一）侯　（二）諸子　（三）諸婦　（四）卜人　（五）其他　十二、雜卜　十三、成語……四八四

卷八　貞卜人物事輯六

𠂤……一、卜雨　二、卜晴　三、卜風　四、卜旬　五、卜年　六、卜往來　七、卜夢　八、卜疾病　九、卜祭祀　（甲）祭山川社　（乙）祭先公先王先妣　十、卜征伐及方國　十一、𠂤卜辭所見人物　（一）侯　（二）諸子　（三）諸婦　（四）卜人……五〇五

卷九　貞卜人物事輯七

事……一、卜雨與陰晴　二、卜夕　三、卜旬　四、卜祭祀　五、方國與人物　六、雜卜　七、成語……五七五
永……一、卜雨　二、卜晴　三、卜風　四、卜旬　五、卜年　六、卜往來與田狩　七、卜祭祀　八、卜征伐與方國　九、永卜辭所見人物　十、雜卜　十一、成語……五八七
泳　附㳄……一、卜旬　二、卜狩　三、卜祭祀　四、卜征伐……六〇四
黃　附黌……六一九
徜……六二五

（五）其他　十二、雜卜　十三、成語……五四〇
韋……一、卜雨　二、卜晴　三、卜年　四、卜狩　五、卜往來　六、卜祭祀　七、卜征伐　八、韋卜辭所見人物　（一）諸子　（二）諸婦　（三）卜人　（四）其他　九、雜卜……五五三
冏……一、卜雨　二、卜晴　三、卜夕　四、卜旬　五、卜年　六、卜狩　七、卜往來　八、卜祭祀　九、卜征伐與方國　十、人物　十一、雜卜……五六五
免……一、卜雨　二、卜夕　三、卜旬　四、卜疾　五、卜祭祀　六、卜征伐　七、人物……五七二
迮……五七三
肇……一、卜旬　二、卜祭祀
立……一、卜旬　二、卜祭祀……六三〇
宁……一、卜雨　二、卜年　三、卜祭祀　四、人物……六三一
專……一、卜雨　二、卜夕　三、卜旬　四、卜往來　五、其他……六三八
旬……六四一
葡……一、卜雨　二、卜晴　三、卜祭祀　四、卜方國……六四三
先……一、卜雨　二、卜夕　三、卜祭祀……六四七
沐……一、卜雨　二、卜征伐……六五〇
告……六五二

从……六五三
𠂤……六五五

卷　十

貞卜人物事輯八

𣪊……六五七
一、卜雨　二、卜風暈　三、卜夕　四、卜旬　五、卜
年　六、卜狩　七、卜往來　八、卜疾病　九、卜祭祀
（甲）祭河　（乙）祭先公先王先妣　（丙）祭禘宗及雜祀　十、方
國與人物　侯　諸子　卜人　其他　十一、雜卜
𦎫……六七八
一、卜雨　二、卜往來　三、卜狩　四、卜祭祀　五、
卜征伐　六、雜卜及人物

11

卷十一

貞卜人物事輯九

叡……七二七
歸……七二九
一、卜夕　二、卜往來　三、卜祭祀　四、雜卜
子……七三六
一、卜雨與晴　二、卜往來　三、卜游畋　四、卜祭祀
五、雜卜
叶……七四七
一、卜雨水　二、卜旬　三、卜往來　四、卜祭祀
五、卜征伐　六、雜卜
佣……七五一
丐……七五三

勺……六八七
一、卜雨　二、卜狩　三、卜祭祀　四、人物及方國
取……六九二
徂……六九四
一、卜往來　二、卜狩　三、卜祭祀　四、雜卜
澤……七〇二
一、卜雨　二、卜夕　三、卜祭祀
我……七〇五
一、卜夕　二、卜往來　三、卜年與藉田　四、卜祭祀
五、卜狩及征伐　六、人物　七、成語
余……七一四
一、卜年　二、卜往來　三、卜狩　四、卜祭祀　五、
人物雜卜

12

法……七五五
一、卜雨　二、卜夕　三、卜疾
卯……七五六
柞……七五七
翌……七五八
光……七六〇
𢍏……七六二
卣　附𤰞……七六五
勿……七六七
侃……七六八
𠂤……七七〇
一、卜狩　二、卜行止　三、卜征伐
林……七七三
𠂤……七七五

13

14

一、卜雨　二、卜夕　三、卜旬……七七八
岳……七七九
𠂤……七八一
邑……七八一
卷十二
貞卜人物事輯十
中……七八三
一、卜雨　二、卜夕　三、卜狩　四、卜祭祀　五、成語
冊……七八七
一、卜夕　二、卜旬　三、卜方國……七九三
步……七九四
陟……七九四
卷十三
貞卜人物事輯十一
大……八一一
一、卜雨　二、卜晴與風　三、卜旬　四、卜日卜夕　五、卜往來　附田狩　六、卜年　七、卜邑　八、卜祭祀　九、成語
亞……八四二
己……八四三
出……八四五
一、卜雨暘　二、卜夕　三、卜旬　四、卜年　五、卜行止　六、卜魚　七、卜夢　八、卜疾　九、卜　十、卜方國人物　附致貢　十一、成語及雜卜
祖……八七七

坚……七九六
墊……七九七
定……七九八
帚……七九九
禾……八〇一
耳……八〇二
不……八〇三
自……八〇四
𠂤……八〇五
𠂤……八〇六
丁……八〇七
皋……八〇九
𠂤……八一〇
卷十四
貞卜人物事輯十二
一、卜往來　二、卜田狩　三、卜祭祀　四、人物及雜卜
兄……八七九
一、卜雨暘　二、卜旬　三、卜往來　四、卜祭祀　五、雜卜
宜……八九二
一、卜夕　二、卜旬　三、卜祭祀
彭……八九九
一、卜夕　二、卜旬　三、卜田狩　四、卜祭祀　五、成語
𠂤……九一〇
一、卜雨暘　二、卜夕　三、卜旬　四、卜祭祀

旅……
一、卜雨　二、卜日　三、卜夕　四、卜旬　五、卜行
止　六、卜游畋　七、卜祭祀

卷十五
貞卜人物事輯十三

吴……
一、卜雨　二、卜夕　三、卜旬　四、卜行止　五、卜
祭祀　六、卜方國　七、成語
即……
一、卜雨暘
往來　六、卜游畋　七、卜疾　八、卜祭祀　九、雜卜
尹……
一、卜雨　二、卜旬　三、卜日　四、卜夕　五、卜往來

一、卜雨　二、卜夕卜旬　三、卜祭祀
囧……

卷十七
貞卜人物事輯十五

徉……
豕……
一、卜夕　二、卜旬　三、卜狩
涿……
一、卜夕　二、卜旬　三、卜祭祀
逐……
一、卜旬　二、卜祭祀　三、人物
口……
一、卜夕　二、卜旬　三、卜晴

祀　六、人物
教……
一、卜夕　二、卜旬
畎……
一、卜夕　二、卜旬　三、卜祭祀
寇……
兂……
狄……
一、卜雨　二、卜風　三、卜夕
六、卜往來　七、卜祭祀　八、卜方國人物
㲋……
一、卜夕　二、卜旬　三、卜往來
亞……
午……

一、卜雨　二、卜日　三、卜夕　四、卜旬　五、卜行
止　六、卜游畋　七、卜祭祀

卷十五
貞卜人物事輯十三

吴……
一、卜雨　二、卜夕　三、卜旬　四、卜行止　五、卜
祭祀　六、卜方國　七、成語
即……
一、卜雨暘
往來　六、卜游畋　七、卜疾　八、卜祭祀　九、雜卜
尹……
一、卜雨　二、卜旬　三、卜日　四、卜夕　五、卜往來

六、卜游畋　七、卜祭祀
喜……
一、卜雨　二、卜夕　三、卜旬　四、卜祭祀　五、雜卜

卷十六
貞卜人物事輯十四

行……
一、卜雨　二、卜風　三、卜夕　四、卜旬　五、卜行止
六　卜游畋　七、卜祀祭
何……
一、卜雨　二、卜夕　三、卜旬　四、卜年　五、卜畋遊
六、卜祭祀
合……
兓……

弔……一一六二
安……一一六二
樂……一一六三
幸……一一六三
臤……一一六三
斉……一一六三
甫……一一六四
叙……一一六四
邛……一一六五
猒……一一六五
歪……一一六六
一、卜旬　二、卜祭祀　三、卜征伐
切……一一六八
中彔……一一六九

卷十八
備考……一一七一
買車旅徂虎
叀耏昇要响
図卓丘萬衣
唄盥饗𠂤司
卷十九
結語
一、論稱謂與斷代……一一八五
二、論同時期貞卜者在甲骨上所見之關係……一一八六
同版關係　同辭關係
異版同時同事關係
三、論貞卜者契刻者與字形……一一八八
同事異版異人所卜而字形相同

同一貞卜者之卜辭每異其字形
四、論卜人名稱之字例……一一八九
繁體　省體　竝體　異體
五、論貞卜者與甲骨上署名者……一一九一
六、論貞卜者與記事刻辭……一一九二
七、論貞卜者與諸子及諸婦……一一九四
八、論貞卜者與地名……一一九八
九、論貞人斷代與分人研究法……二〇〇
十、論貞卜事類……二〇三
十一、論分派說……二〇四
十二、貞人刊誤……二一〇
卷二十
附錄

一、貞卜人物同版關係表……一二一三
二、貞卜人物同辭關係表……一二三七
三、各期貞卜事類表……一二七七
補記……一二九三
索引
一　人名官名索引……1
二　地名索引……23
三　成語索引……33
四　祭名索引……46

殷代貞卜人物通考

卷一

前論

一　論卜事起於殷前及卜用甲骨在地理上之分佈

卜事之興，遠在殷前。墨子耕柱篇：「昔者夏后開，使蜚廉采金於山川，而陶鑄之於昆吾。是使翁難乙（「翁難乙」孫詒讓校謂當作「益薪以。」「翁」乃「益」之誤字。）卜於白若（一作「目若，」非。初學記、路史、玉海引俱作「白若。」參吳氏江墨子校注。）之龜。」六韜文師篇：「文王將田，史編布卜。（宋書符瑞志作「史偏」）曰：『編之太祖史疇，爲禹占得皋陶。』」史記龜策傳：「自三代之興，各據禎祥。塗山之兆從，而夏啓世；飛燕之卜順，故殷興。』漢志有夏龜二十六卷。此載籍所記夏人占卜之事也。（史記孝文紀：「代王卜之龜卦，兆得大橫。有占曰：『夏啓以光。』」此繇詞之言及夏史者。）

殷人占卜，龜與骨兼施。小屯所得，以數萬計。至地下發掘之遺物，其早于殷商文化者，若山東歷城之城子崖，旅順之羊頭窪諸黑陶遺址，均有卜骨出土。滕縣安上村、永城黑孤堆等拍印紋陶遺址，則有少數卜龜殘片出土。於是近賢乃有骨卜爲東夷文化，而龜卜爲淮夷文化之論。（石璋如氏說，見骨卜與龜卜探源，大陸雜誌八卷九期）按魏志東夷傳夫餘云：「殺牛觀蹄，以占吉凶。蹄解者爲凶，合者爲吉，」（後漢書東夷傳夫餘國文略同，無「蹄解」二句。）楊方五經鉤沈（隋志作「拘沈，」初學記作「鉤淵。」）云：「東夷之人，以牛骨占事，呈示吉凶，無往不中。牛非含智之物，骨有若此之效。」（初學記二十九、御覽八九九引，又經義考二四〇。）則晉人已有是說。（楊方，高涼太守，晉太寧元年著此書，見中興書目。馬國翰玉函山房佚書得五節，王謨漢魏遺書鈔亦有輯本。）然近歲新發見之遺物，若陝西西安張家坡村西周遺址有文字鑽孔之卜骨出土，邠縣有九鑽九兆而未鑿之卜骨，與繩紋陶石斧並存，鳳縣有圓孔鑽鑿卜骨，成都青羊宮又獲灼過之龜甲九十一片；（并詳見附表，）雖年代稍晚，要此卜龜卜骨之文化，原不限於東土，而其分布，東極遼寧，西至陝、蜀。由黑陶遺址所出言之，卜事之興起，自在殷之先世，則無疑也。

附卜用甲骨發現地址分布表（甲骨有文字者加＊號）

發現地點	發現年份	備考
安陽＊小屯村	1899－1937	劉鶚鐵雲藏龜序言龜版已亥歲出土，即光緒二十五年（西元一八九九）。董、胡二氏甲骨年表據之定爲甲骨發現之始。（惟郭若愚殷契拾掇序謂：「據說胡石查（義贊）亦藏有甲骨三十餘片。如此甲骨發現時期必須提早。」按胡氏同治舉人，署海寧知州。又汐翁（龜甲文）王襄（龜甲文題記）皆言戊戌己亥間發見龜甲。則較此早一年。）其後中央研究院於一九二八年至一九三七年，在此作十五次發掘。其中第十、十一、十二三次無甲骨發現。第一次至第九次所得，具載小屯甲編中，共拓本三九三八號，另牛頭刻辭一，鹿頭刻辭二，鹿角器刻辭一。第十三次最多，共得有字龜版一七七五六片，有字骨版四八片。第十四次只得有字龜版二片。第十五次得有字甲骨六〇〇片。（詳參拙作「小屯乙編下輯書評」一文，載香港大學「東方文化」一卷二期。）
＊侯家莊	1934	是年四月至六月，在莊南發掘，得有文字甲骨十五片；內完整大龜腹甲六版，背甲一版，合散出者共得四十二片。（詳董作賓安陽侯家莊出土之甲骨文字）又莊西北高井台子龍山文化層，亦有卜骨出土。（詳見安陽發掘報告四・六二九）。
＊後岡	1931	在灰土層及綠土層中有卜骨及卜甲。其有字卜骨一片收入小屯乙編，列九一〇五號（又載安陽發掘報告四董作賓釋後岡出土的一片卜辭。）
＊四盤磨	1931—1950	一九三一年在村東、北兩地發掘，出土有卜骨，帶火號之龜甲，小屯式石刀及小屯式刻紋陶片。（詳安陽發掘報告四・六二七。）一九五〇年分在村西、西南及西北三地發掘，共得龜十五骨十四片。除其中大卜骨有習契橫刻文字三行外，餘皆無刻辭。（詳見郭寶鈞文，考古學報五）
花園莊	1950	是年與四盤磨村同時發掘，在西北地得有鑿無鑽卜骨，與大司空村出土者同。（據陳夢家殷虛卜辭綜述。）
王裕口與霍家小莊	1932	在灰土層中出土無文字之甲骨及多量灰陶片。與小屯所出者略同。（詳見安陽發掘報告四　六三三。）
南霸台（武官）	1934	出土小屯期卜用無字甲骨甚多。（詳見六同別錄石璋如小屯的文化層。）
同樂寨	1934	發現卜骨六版，有火灼，未鑽鑿。與小屯略異。（見胡厚宣殷代卜龜之來源）
＊大司空村	1953	在殷代遺址出牛胛骨十五片，龜腹甲四十五片，與小屯同，中有二片爲習刻龜甲。（詳馬得志等一九五三年安陽大司空村發掘報告，考古學報九・七一，見該書圖版三六）
滑縣　大賚店	1932	在黑陶文化層中，得卜骨一片，上有灼痕。（見劉燿：河南滑縣大

		資店史前遺址。（田野考古報告一・八三）
鄭州＊二里岡	1952	在殷代遺址出土卜骨三七五片，肩胛骨爲多，又牛頭蓋骨一塊，少數爲豬、羊、鹿肩胛骨。深鑽孔密集，不用直灼法，骨臼多削去一半。又龜腹甲殘片九版，多爲單鑽無鑿，有骨臼鑽子發現。（詳見安志敏一九五二年秋鄭州二里岡探掘記，圖版十四至十六，考古學報八。） 又一牛肋骨上有習刻「十」字，一肱骨上刻「屮」字，又一鹿骨片上有一字。（圖見文物資料一九五四・五陳夢家文附圖四甲乙及圖五，及殷虛卜辭綜述圖版三、四。）
方白柴莊		亦有陶屑及卜骨發現（見綜述）
彭公祠	1954	在殷代遺址中圓形灰坑內出土，鑽鑿兼施之龜甲數片；又長形灰坑出土僅鑽之卜骨。（見文物資料一九五四・六・三四。）
永城黑孤堆	1936	在拍印紋陶遺址，得龜版一片，背有灼過橢圓形火鑿二，與安上村同。（見李景聃文，田野考古報告二。）
輝縣・琉璃閣	1950	殷代遺址發現卜骨二十片，以牛胛骨爲多，中有豬肩胛骨三小片，有鑽灼，技巧拙劣，作風接近龍山所發現者。（圖附陳夢家文，文物資料一九五四・五。又輝縣發掘報告十三頁及圖八，綜述圖六。）

洛陽東關泰山廟	1952	殷代遺址出土卜用腹甲一片，殘存上半部，背有密集方形鑽鑿，近頂端處，鑽圓孔一，未透。（圖載郭寶鈞等一九五二年秋洛陽東郊發掘報告，考古學報九・九二，圖版二一、一。又綜述圖八。）
以上河南省		
邢臺貫村	1957	殷代遺址，有窖穴及灶，出土有牛卜骨七片及龜背甲三片，鑽鑿灼兼施。（圖見文物資料，一九五八・一〇・三一） （按殷本紀：「祖乙遷于邢」，卜辭有「井方」。後世邢會遷國，即河北邢臺，其地有殷遺物出現，固無疑者。惟殷都之邢，地雖確指，仍有待地下之物證。） 又按宋慈宗慶圓經衍義本草卷三十一「秦龜」條云：「龜甲非秦地有，四方皆有之，今河北獨流在河北靜縣西，獨多產。」獨流在河北靜縣西，約離在海水下游，可見宋時此處頗有卜龜出現。（衛聚賢說。）
以上河北省		
鷹城城子崖（龍山鎮）	1930—1931	發掘兩次共得卜骨十六片。（其中十五片發掘所得，一片在地面拾獲）上層純爲牛胛骨，下層爲牛鹿及其他獸骨，不見龜甲。有單鑽、聯鑽，或僅灼者，或鑽而後灼者，有卜兆，無刻辭。（詳城子崖報告書八十五頁）

濟南大辛莊	1939 1948	是年 F. S. Drake 拾得卜骨於此。（見所著 Shang Dynasty Find at Ta-hsin Chuang, Shantung。（China Journal, 31, No. 1, 2. 1939.）） 一九四八年，在濟南殷墟發掘會大學團外溝探中，掘獲卜骨一，發存三鑽孔。（據綜述）
蝎子溝	1953	一九五三年在大辛莊南蝎子溝一帶出卜甲卜骨五片，與小屯同。伴出品有刻紋白陶、石斧等。（見文物資料一九五四・四・一一八，圖見綜述圖版七。）
滕縣安上村	1934	在下層龍山期遺址，出卜龜一片，爲腹甲，現兆施鑿，灼火鑽作橢圓形。（見石璋如骨卜與龜卜探源。又民國二十二年研究院院報一三五。）
以上山東省		
洪趙縣＊坊堆村	1954	在窪山鐵村南土坡發現左右兩牛胛骨，正面有小兆，鑽孔作窩形，與安陽異。其一上有刻辭一行，曰：「北宮弜三牛又（似左右）疾」。真「北宮弜八牛」，辭近歷國章鑿。（文物資料一九五六・七，二七，圖見洪趙縣地名春秋十七年有北宮括，爲晉卿。該書貫二十。）北宮，氏名。春秋成十七年有北宮括，爲晉卿。論者謂此爲春秋時代物。

以上山西省		
旅順羊頭窪	1933	在黑陶遺址，出鹿左肩胛骨，有燒灼狀鑽鑿三。（見金關丈夫著羊頭窪四八、四九頁，綜述圖版三二・一。）
以上遼寧省		
西安客省莊	1955	在西周灰坑中，掘獲卜骨四件，大而完整，鑽鑿作小屯式。（見綜述）
＊張家坡村	1956	是年一月二十三日，在西周遺址灰層，發見殘牛胛骨一片，有圓形鑽孔，正面有卜兆，其側有文字兩行。一云：「何冫（人字倒書）二五。」云：「𠂤（凡）八二五。」（橫寫）爲記數之辭。可能爲周代刻骨。（圖見文物資料一九五六・三・四〇。） （按水經渭水注引晉頻梁書：「苻堅建元十四年，高陵縣民穿井得龜，大二尺六寸，背負八卦古文。」亦見續博物志及酉陽雜俎載記。高陵在長安東北，當涇渭之會。此或有文字之龜甲，苻秦之發見之。）
邠縣	1951	出卜用胛骨一片，上半凡鑽灼十三，有九兆，無鑿。伴出有繩紋陶、石斧。殷本紀有北殷氏，或以爲此乃北殷遺物。（詳見文物資料一九五四・五・七。圖片又見綜述圖版八。）

鳳縣　龍口村	1955	出土於龍口村郭家灣附近台地斷層遺址灰層中。凡九片。中二片完整無缺。骨分三種：一爲灼而無鑽鑿，一爲鑽鑿灼三者俱全，一爲有鑽、灼而無鑿：鑽孔皆圓，中有狹長槽核形鑿，與岐山賓家村所出者近似。（圖見文物資料一九五六・二・三八、四〇。及綜述。）
岐山縣　賓家村		得卜骨二，一僅有狹長鑿，另一在圓鑽正中有細長之槽核形鑿。（有待于發見。） （按詩綜述：「古公亶父，荽手岐下。」「爰始爰謀，爰契我龜。」同馬相如封禪文：「猋周餘珍，收龜于岐。」岐山嘗有卜龜遺物，見綜述。）
以上陝西省		
成都　青羊宮	1954	是年十月在成都西郊青羊宮古遺址第六層，（第五層屬殷，此嘗考古通訊一九五五・六、二，圖版一一之六及四四頁。）出土有卜龜十七片。一爲腹甲，上有圓形鑽及灼痕，又無鑽灼卜甲七十餘片。（詳見文物資料一九五五・六、二九。圖見
以上四川省		
南京　北陰陽營	1955	出土有卜骨二，直灼卜甲一，伴出品有銅鏃等小件銅器。（據綜述）

卜辭所見龜之屬類有曰「龜」與「龜」者，其辭如下：

貞：𠂤來王。佳來，允至。氏（致）龜八，龜五百十。四月。（續存下五七，又綜述圖版二一）

按「來王」讀如詩殷武「莫敢不來王」，蓋言貢龜事。

：入五十。口彔井三龜自…七。耳十五。（續編四、二六、五）

乙巳卜，㱿貞：今夕囧不雨。（地乙八四一四）

…卜，習雨龜，一卜，五…（粹一五五〇）雨龜分爲二次。

周禮，六龜各有名物，天龜曰靈，地龜曰繹。鄭注：「龜俯者靈，仰者繹；天龜俯，地龜仰。」爾雅釋魚：「龜俯者靈，仰者謚。」郝懿行義疏謂：「謝與繹古同聲。」卜辭之龜，殆即天龜之靈，龜即地龜之繹。何以言之？

龜　此字粹編分書作雨龜，雨與靈形近，雨龜後人遂作靈龜與靈龜。易頤卦：「舍爾靈龜。」爾雅釋魚十龜，二曰靈龜，教煇卷子瑞應圖亦繪靈龜。（伯希和目二六八三，余於巴黎親見之。）曰「雨龜」者，疑謂龜作俯狀，如雨之下降。

龜　此字上从靁，疑古盈字。（「即旱字所从之玉。古盈與逞通，如左傳樂盈，史記作樂逞。荼隱「逞」音「盈」，此類例證尙夥，參爾雅義疏釋詁。）盈與繹正一音之轉。上仰者逞，故曰龜。

靈與龜之命名，疑亦取象于龜兆。洪範卜五：一曰雨，四曰驛。雨者，兆之體氣如雨然；驛者，龜兆象氣落繹不

連屬，驛即繹也。（說文引商書此文，作「圛」，云：「升堂半有半無，讀若驛。」鄭玄訓圛爲明，義異。）

爰字耕注：「卜於白若之龜。」周禮六龜之屬其「北龜曰若。」鄭注：「西龜左，北龜右。各從其緯。」卜辭有云：「像若。」（佚存七四四。商氏云：「龜之从𠂤與从水作潣意同。」以像即龜字。）似指北龜。

急就篇：「亭歷桔梗龜骨柘。」顏師古注：「龜骨，謂龜甲也。」校和證類本草引本草圖經云：「方書中又多用敗龜，取鑽灼之多者。」日華子：「卜龜小而腹下曾鑽十頭者，名敗龜，入藥良。」（本草綱目四十五引）王應麟注急就即引敗龜爲說，可知經鑽灼之龜，尙稱曰「敗龜。」自漢以來，卜龜屢有發見，惟人以爲藥品耳。

（乙）骨

（1）牛胛骨　殷墟發見牛骨累數萬片，多屬此類。

（2）牛頭骨　如小屯甲編三九三九。鄭州二里岡出土有牛頭蓋骨。

（3）牛距骨　卽小屯乙編八六八，爲左距骨。小屯第十三次發掘所得者，幸封署名，爲卽（圖）大乙之紀事刻辭。（參看高去尋殷墟出土的牛距骨刻辭）

（4）牛肋骨　小屯第五次發掘者，文極草率，無鑽灼卜兆之痕。（胡厚宣甲骨文獲綴論）京津三九二二版卽肋骨刻辭，善齋藏四五五一（綜述圖版十五下）又善二二五七亦同，皆

		校後附記）又在南京挖魚池附近，發現卜甲二十餘片，爲龜腹甲，骱部上端有鑿孔。據謂年代早於六朝。（見文物資料一九五五・十一・二二八。）
以上江蘇省		

二　論殷代甲骨之屬類

殷墟所得卜用甲骨，龜以腹甲爲多，骨則以牛胛骨爲大宗。茲就歷年所發現，及其有關文獻分述如左：

（甲）龜

（1）腹甲　周禮太卜注：「卜用龜之腹甲。」史記龜策傳：「廬江郡常歲時生龜，長尺二寸者二十枚，太卜官。太卜官因以吉日剔取其腹下甲。」今觀殷墟出土刻辭鑽鑿手腹甲之多，足證是說；惟有時亦鑽於背甲者。

（2）背甲　僅見於小屯北村及濟南大辛莊。小屯ＹＨ一二七坑所出一七〇八片中，約有五

龜類之外，間有用鱉甲者，爲極少數。（見綜述圖版十三下左）

出于習刻。鄭州二里岡亦出有肋骨。（圖見綜述圖版十五上）佚存五一八、四二七（鄴初下四七、九重）及四二六（鄴初下四七、七重）記宰封狩獵及殷王賞賜辭之兩雕骨，亦屬肋骨。（見商書董氏序。）

（5）牛肱骨　鄭州二里岡出土，上刻「屮」字。（見綜述圖版十四下）

（6）人頭骨　中央研究院史語所藏人頭骨，上刻「口丑用羽…義友…」。（拓本亦見拾掇二、四九及京津五二八二）又明義士舊藏辭云：「且乙伐…尸方白。」（摹本見綜述圖十三下右。）其他人頭骨，如拾掇二、八七存一「隹」字京津五二八一存「方白用」三字。（又見綜述圖十三上。）續存二三五八爲人頭右顧骨，上存一「白」字，又善齋舊藏人頭骨上刻「辟」字（見綜述圖版十四上）此類殆某方君長，被殺敗俘獲後，用其頭以祭，幷刻辭以紀其事。（如趙策以知伯頭爲飲器，即其例。）

（7）鹿　骨　小屯甲編三九四〇及三九四一爲帝乙帝辛時物，刻祀文武丁鹿頭刻辭。同書三九四二亦爲鹿角器。鄭州二里岡出土有卜用鹿肩胛骨一片。（日本亦有用牡鹿左肩骨卜，見古事記。）

（8）豬　骨　發現較少惟輝縣琉璃閣及鄭州二里岡殷代遺址出土幷有卜用豬骨。

（9）羊　骨　二里岡出土，有卜用羊肩胛骨。（按論衡卜筮篇：子路問孔子曰：「豬肩羊膊，可以得兆；藿葦藁芏，可以得數，何必著龜？」其說信矣。）

（10）馬　骨　安陽出土卜用獸骨有之。（據楊鍾健說。）

三　論龜卜占書源流

太史公曰：「三王不同龜，四夷各異卜。」（史記自序）因撰龜策列傳，惜原篇已亡。褚少孫乃取秦漢卜人占龜雜說充之。漢書藝文志載龜書五十二卷，夏龜二十六卷，南龜書二十八卷，巨龜三十六卷，雜龜十六卷。則漢時此類之書頗繁，惟皆散佚。今欲徵古制，獨賴此篇，惜於先秦所記不詳。

左傳所言卜筮事，有師春者，曾抄集爲書。晉太康二年出於汲冢竹簡。（見晉書束晳傳）文與左氏無異。（詳唐書劉貺傳、史通申左篇、東觀餘論。）隋志有龜經一卷，題晉掌卜大夫史蘇撰。又言梁有史蘇龜經十卷，亡。史蘇，晉卜筮之史。（左僖十五年傳杜注。）抱朴子謂：「史蘇、辛廖，卜筮之聖也。」（辨問篇）其書今亦不傳。五行大義論刑篇論五靈篇幷引史蘇龜經。說郛（卷一〇九）有失名龜經一卷，清吳省蘭刊入藝海珠塵中。（絲集子部譜錄類）未必爲史蘇之作。（蘇又有沈思經一卷，在龜卜類，隋唐志幷著錄。）隋志及他書所記龜經及龜卜之書，可考者有下列各種：

龜文經　鄭思遠（思遠，三國吳葛玄弟子，葛洪師事之。）所集道書。抱朴子內篇遐覽著其目，與玉策記、八卦符幷舉。又維應引龜文經言：「大兵之後，金木之年，必有大疫，萬人餘一。」當卽此書中之文。又黃白引龜甲文云：「我命在我不在天，還丹成金億萬年。」此「龜甲文」與銅柱經、玉牒記幷列，當是書名。「龜文」可稱爲「龜甲文」，未知是否卽出于龜文經。此當是晚出道家所撰，假託神龜靈異，或雜讖諱之說，取爲書名；與殷墟龜甲刻辭無關。

龜決　晉葛洪撰。二卷。隋志云：「梁有，已亡。」

管郭近要決龜音色九宮著龜序　隋志著錄各一卷，梁有，已亡。管、郭當爲魏之管輅，晉之郭璞。此自出東晉後人所撰。

龜卜要決圖五行九親　隋志著錄各四卷，梁有，亡，不著撰人。

龜親經　周子曜撰，三十卷。隋志：「梁有，亡。」龜親當指九親。

龜經　五兆算經　龜上五兆動搖經訣　唐孫思邈撰。各一卷，唐書藝文志著錄。（思邈，京兆華原人，壽百餘歲。周宣帝時，隱居太白山，至唐高宗永淳元年乃卒。）隋志有龜卜五兆動搖決，無撰人名，殆思邈之書。

右舉爲隋唐以前龜卜占書之佚籍，均不可見。清代西蜀劉仕偉著有灼龜一書，論古燋契法，李調元爲

序，載童山文集六，惜其書亦不見流傳。他若卜法詳考等，世所習知，不具論。

書金縢云：「乃卜三龜，一習吉。啓籥見書，乃幷是吉。」周禮：「卜師掌開龜之四兆，一曰方兆，二曰功兆，三曰義兆，四曰素兆。」鄭注：「開出其占書。」足證周初占卜，必檢視占書。漢書王莽傳：「是日天復決其以勉書。」晉灼云：「『龜』爲『黽』，『黽』又由黽借爲『勉』，是勉書亦龜書之類，莽時占卜猶用之。」證以漢志有龜書、夏龜，當是此類經典；從知殷人占卜，亦當有此種龜書，供審辨占兆之用，如歷些巫師之灼骨辨兆，必翻占卜經典，乃作解釋。（詳人類學集刊第一卷第一期陶雲逵歷些族之羊骨卜及肥卜）此在當時，或著在簡冊，或扃鐍於中祕，惟卜官乃得檢視。惜殷墟歷次發掘，未見此類之紀錄，遂使殷人卜法，莫由悉其詳；雖龜骨實物，備記兆象，而其所以然之故，僅能憑臆推斷，此治卜辭者一大憾事也！

周人卜用三龜，向謂乃取玉兆、瓦兆、原兆三種兆象，各占一龜。然周禮所記，周人實兼取夏、殷、周三易爲筮，卜亦兼用三兆，殷周占卜，未必相同。周禮：「卜師掌龜之四兆。」而隋志著錄之書，卜龜間用五兆，據周禮占人疏，乃指金木水火土五種兆象。凡卜灼龜之四足，依四時而灼之，其兆直上向背者爲木兆，直下向足者爲水兆，邪向背者爲火兆，邪向下者爲金兆，橫者爲土兆。是周觀四兆，而漢人辨五兆。此五兆者，已納入五行之說，殷代恐不如此。其他有用九宮九親之法，又有音色「音」或爲納音，茲幷漢後人踵事增華，不可以語其朔也。

四　論占卜儀式及其有關人物之職掌

古占卜之儀，備著於禮經。試舉儀禮士喪禮所記卜葬日一事爲例論之。

卜曰：…卜人先奠龜於西墊上，南首，有席。楚焞置于燋，在龜東。族長（鄭注：「有司掌族人親疏者。」）涖卜，及宗人吉服立于門西，東面，南上。占者三人在其南，北上，卜人及執燋席者在墊西，闔東扉。主婦立于其內，席於閾西，閾外。宗人告事具。主人北面。……涖卜即位于門東，西面。卜人抱龜，燋（執燋者）先，奠龜西首，燋在北。宗人受卜人龜，示高；涖卜受視，反之。宗人還，少退，受命。（涖卜）命曰：……許諾。（宗人）不述命，還，即席西面，坐命龜。興，授卜人龜，負扉。卜人坐，作（灼）龜，興，宗人受龜，示涖卜。涖卜受視，反之，宗人退，東面，乃旅占。（謂三人共占之）卒，不釋龜，告于涖卜與主人。占曰：某日從，授卜人龜，告于主婦。主婦哭，告于異爵者，使人告于衆賓。卜人徹龜。宗人告事畢。……若不從，卜擇如初儀。

由此段文字，可知占卜之禮，參與其事之人物，應有下列：

（甲）問卜者，即主人及主婦。

（乙）涖卜者，即親臨主持卜事之人。士喪禮所記爲士之卜；若天子之卜，大事由宗伯涖卜，小事則由太卜涖卜。（見周禮太卜及鄭注、賈疏。又儀禮釋官云：「族長涖卜，經即稱爲涖卜，以事目其人。」）

（丙）宗　人，司告事，兼示龜于涖卜者。

（丁）卜　人，司奠龜灼龜之事，即周禮之卜師。說文：「卜，灼剝龍也。」此卜之本義。其與卜人配合待事者，尚有執燋（即周禮之菙氏，掌供燋契。）及布席者。

（戊）占　人，司占龜之兆象、色、墨坼等，以定吉凶。說文：「占，視兆問也。」此占之本義。褚少孫補龜策傳云：「荊支卜之，（按灼龜以荊，參白虎通引三正記。楚地多產薪樵，故曰荊。菙氏鄭注引杜子春說。）必制其創，理達于理，文相錯迎，使工占之，所言盡當。理達，（御覽引作「程達」）謂呈兆也。」潛夫論卜列篇：「兆告其象，卜底其思，以成其吉。」兆告象即占之事，明與卜殊科。故周禮「卜人」之外，又有「占人」云：「凡卜筮，君占體，大夫占色，史占墨，卜人占坼。」（參禮記玉藻）其差別如此。

五　論卜辭中貞卜及占之分別

上論占卜職掌之異，皆周人禮制。若殷之卜法，史無明文，今就卜辭所記，合以周禮推勘之，舉可知者如下。

（1）王親貞

癸亥卜，㱿貞：𠂤（有）𡆥降𠂤。（屯甲三八二七）

口丑卜，㱿貞：口日雨。（屯乙四〇〇）

壬戌卜，王貞：今夕亡尤。　壬戌卜，王貞：今夕亡尤。（屯甲二六九二。按同版貞人有何與宁。）

戊寅卜，王貞：从㠯（祝省形。）（屯甲二五九一）

辛丑王卜貞：田（喜，）往來亡𢦏（災。）王占曰：吉。（屯甲三三五〇）　同版王卜貞田某地往來亡災，語數見不具錄。

（2）王親占

王固曰：「吉！易。」（即錫，賜也。）（屯乙四八六八龜背）　按是版龜面辭云：「己酉卜，亘貞：易禾？不易禾？」。（屯乙四八六七）故占曰：「吉！易。」占詞省去受詞之「禾。」

王固曰：「其𣪊。」（屯乙三七九六龜背詞凡二見）　是版龜面辭云：「癸未卜，㱿貞：疫𣪊羌。　貞：𣪊𣪊羌。」

王固曰：「吉！𣪊。」（屯乙四六〇七龜背）　是版龜面辭云：「辛亥卜，㱿貞：𠂤正化，𣪊王𢆶。　辛亥卜，㱿貞：𠂤正化，弗其𣪊王𢆶？」　按「王𢆶」與他辭之「王事」義同，說詳拙著卜辭義證。

王固曰：「吉！帝若。」（屯乙五八五八龜背）

王固曰：「其（死！）住……𢦏。（災）」（屯乙五二五四龜背）　龜面記召伐𣏌白（薛伯）事。

貞：今日，〔其雨。〕王固曰：「侯（疑！）𢆶（茲）三（氿）雨；之日允雨。三月。」（前七、三六、二）

按固即占字。卜辭常於龜面書某日卜某貞某事，而王固曰云云，多鑽于背，其例極夥；此殆王親占龜之體兆，定其吉凶之辭。亦有鑽於骨面貞人語之下者。如

己巳卜，㝉貞：龜（秋）𡆥（得）妊。太固曰：𡆥。庚午夕㞢。辛未……（屯乙五二六九）背面「王固曰：吉。」或「王固曰：𡆥！」語甚多。

癸丑卜，爭貞：自今至于丁巳，我𢦏𠂤。王固曰：丁巳，我毋其𢦏，于來甲子𢦏。甲子允𢦏。　癸丑卜，爭貞：自今至于丁巳，我弗其𢦏𠂤。（屯乙二三五八＋二四三四＋七七九五。殷綴四四所綴不確，今改正。續存重出，載該書附圖七。）

癸酉卜，㱿貞：旬亡𠂤。王二曰：𠂤。王固曰：兪出，希出。夢。五日丁丑，王寢（嬪）中丁。㚔（厥）阭（旋，）在南阜。十月。（菁華三，同書王固曰辭數見。）

他辭或言：

〔王〕占固曰：…（京津一六〇〇）

按亦作「王殿曰」（前七、二九、三，鐵二五五、一，後下二八、五）殿讀爲挋。士喪禮：鄭注「古文挋皆作振。」爾雅釋言：「振，訊也。」又釋詁：「訊，言也。」此言「王殿曰」猶「王訊曰：」謂王有所謀訊；洪範所謂「謀及卜筮」之謀，卽是義。（說另見拙作日本所見甲骨錄一。載港大東方文化。）

或言：

「王如曰：」（前五、三〇、三）

按爾雅釋詁：「如，謀也。」是「王如曰，」猶言「王謀曰，」與「王挋曰」之爲「王訊曰」義同。

或言自卜

余及茲月出。自卜。　甲戌卜，又曰吉。余弗及之月出，自卜。（侯家莊二九）

按以「余一人」語例之，此「余」字當爲王自稱代名詞。

（3）臣工代占

王臣固曰：𠂤首，若！（屯乙六三八五甲背，卽六三八六）　按屯乙六四一九云：「…王來𠂤首，雨小。」「𠂤首」讀爲左傳之「除道，」說見下。

戊子卜出：亦出𠂤（有聞。）出固曰：𠂤！（京津一五九九）　按出卽屮，人名。詳下貞卜人物事輯。

…〔亡〕𠂤出。出固曰：吉！（京津一六〇一）

…出固曰：若！往。（明義士五七四）

…出固曰：…（前六、三九、一）

戊戌卜，𡆥占：妨（嘉！）（之餘二、二，續五、七、四重）

由上知「固曰」不限于王，此則命臣工代固也。「固」「占」一字，漢書天文志：「占曰：爲白衣之會。」「占曰，」卽卜辭之「固曰」也。凡固曰以下，皆斷休咎之辭；蓋占人卽察兆象，以定吉凶，與卜及貞固異其職掌也。

右引末條「𡆥占，」無曰字。考王固亦有省「曰」字者，如屯乙四五二四是。

卜辭有「貞、」「卜、」「占」三事分言者，如：

丙寅卜，吳貞：卜曰：其出（侑）于𠂤（祊，）𢍏。王曰：弜（弗）𠂤（禱。）羽（翌）丁卯，𡆥（卽遼，先道也，見說文，此假爲語詞之率。）若。八月。（文錄五一九）

此爲最顯著之例。由此辭，知吳主貞問，而卜之，王則親占其事之宜忌，辭省「固」字。又如：

丁未卜貞：何𠂤告。　丁未卜貞：庚寅，（二字合文）𠂤告王。（屯乙九〇七三牛骨）　按何亦卜人名。

…卜，𡆥告。…（粹一五七七，京津二七五三重）

甲戌卜，宁貞：羽（翌）乙亥，𡆥告。五其出于𠂤。（屯甲三四八一）

…卜貞：在㠯。犬𠂤告曰：从！𢀛戊申，𠂤亡𠂤。（文錄六〇八）

乙酉卜，爭貞：𠂤告曰：方𠂤。今㷭，同受出又（祐。）（天壤六二）　…𠂤告曰：方…（京津一三四五）

𠂤丑卜尹…犬告曰：…（林二、二六、六；遺珠三〇七重）

此類不一而足。由右舉各辭，知𠂤、𡆥、𠂤、𠂤、犬等曾司告事，士喪禮謂：「宗人告事」則此輩皆爲宗人矣。

六　論宗人與涖卜

宗人者，儀禮喪服傳鄭注：「宗者，世父爲小宗，典宗事者也。」禮運：「宗祝在廟。」鄭注：「宗，宗人也。」魯語上：「夏父弗忌爲宗。」韋注：「宗，宗伯掌國祭祀之禮。」是或省稱曰宗。契文工與𠂤及乃示字。撫佚十八：「…眾出工。」燕大三一：「不佳出示。」他辭作「其出𠂤。」（佚存七同版兩見。）習見之「工典。」（前四、四三、四，後上廿一、三）亦作「𠂤典。」（後上十、九）或「𠂤典。」（後下二十、七。）他辭又見「左𠂤，」（京津三一五五，）卽「左宗。」卜辭有人名「𠂤叡」（天壤四二骨曰）他辭但作叡。（詳

下貞卜人物「𠂤」條。）𠂤與工爲一文，并當釋示，亦卽宗。非工字。稱爲「示𠂤」者，兼著其官名，此明𠂤之爲宗人也。

大戴禮諸侯釁廟：「祝、宗人、宰夫、雍人皆玄服。宗人曰：『請命以釁某廟。』君曰：『諾。』遂入……既事。宗人告事畢，皆退。反命于君。……宗人請就宴，君揖之，乃退。」又諸侯遷廟言祝與宗人皆齋，至廟。宗人擯，舉手曰：「有司具，請升。」君乃升。宗人司祭事，與祝并列，故合稱宗祝。卜辭又有稱司𠂤者，「壬辰卜，𠂤貞：亩弓……令司𠂤。」（續存上七〇）或釋司工，實應讀爲司宗，卽令其司宗事。他辭云：「己酉貞：王其令火司我𠂤。己酉貞：火叶王事。」（拾掇一、四三一，寧滬一、四九六，五〇五及六七二重）火爲人名，（明義士二〇五二云：「令火」可證。）則火亦殷之宗人矣。（他如「多𠂤」見拾遺十四、七。屯乙三三一七，卽「多宗。」說詳拙作卜辭義證。）

舊知卜人與貞人不同，而不知視兆之占人，及司告事之宗人，亦宜加以釐別。所謂𠂤卜者，周禮肆師云：「嘗之日，𠂤卜來歲之芟；獮之日，𠂤卜來歲之戒；社之日，𠂤卜來歲之稼。」卜辭每言𠂤黍事：

庚戌卜，〔殼〕貞：王立〔黍，〕受年。　貞：王勿立黍，弗其受年。（屯乙六九六四）

乙卯卜，殼貞：王立黍若。　貞：王勿立黍。（屯乙三一五二）

癸未卜，爭、𣪊貞：旬亡𡆥。（粹一四二四）（此類之例尚多，詳卷二。）

丁丑卜，𠂤爭、大（此二字合文）貞：令羽（翌，祭名。）子𡚒臣于滴。（前二、三七、七）

三人共貞例，僅此一見。洛誥：「公既定宅，伻來來，視予卜休，恆吉。我二人共貞。」「當」訓值。是某貞者，猶言某當值其事，與𠂤卜義合。洪範云：「三人占，則從二人之言。」證以士喪禮，占者三人，卜辭多言「卜」，少言「占」，有時似以「卜」概「占」。白虎通著龜篇：「或曰：天子占卜九人，諸侯七人，大夫五人，士三人。」陳立疏證據此，謂爲夏殷制。又謂：別一說，以天子至士同爲三人。今觀卜辭，殷時占卜人數，似無定制。

八　論卜人與史官

契文每於龜甲頂端，或甲尾、甲橋、背甲及骨之面、臼部分，簽署私名，如殼、爭、亘等，與貞卜人物多相同；說者遂目彼輩爲史官。（參胡厚宣卜辭記事文字史官簽名例，中研院史語所集刊十二本。）然卜辭本身，從未見稱爲史殼、史爭、史亘者。（殷代彝器有識史官名者，如趞卣云：「史趞作祖丁寶隣彝。」見攈古錄二、一、七一。喜鼎云：「史喜作朕文考翟祭，厥日唯乙。」見吉文一、三五。趞爲亘之繁形，未審史趞與史喜卽卜辭習見之卜人亘及喜其人否？）考載籍所記商之史官，有遲任。（盤庚太史，見尚書鄭注。）尹逸。（商末

史，見逸周書克殷解。史通史官。）向摯，（紂內史，見呂覽先識，通典作「高勢。」）辛甲，（見左襄四年傳、晉語、韓非說林。）均于卜辭無徵。契文明著史官名者，惟見「太史丄。」（京都大學藏片五六六，前四、三四、一、十鐵二二六、二——綴合編三八。）「太史𠂤」（屯甲三五三六「貞：亩太史𠂤令。七月。」）耳。

周禮占人下云：「史占墨。」禮記玉藻云：「史定墨。」鄭玄以爲卽太史。故太史職云：「大祭祀，與執事卜日。」鄭注：「執事，太卜之屬；與之者，當視墨。」春秋時多使史官占卜，如晉獻公卜伐驪戎，而史蘇占之，是其例。蓋卜筮官與太史爲官聯也。故卜筮官，亦通謂之史。（晉語韋昭注：「筮史，筮人。」）惟此乃卜筮官屬，與史占墨之爲太史者異。（詳周禮正義。）董氏叢分卜與貞爲二事，謂：「太卜司卜，卜人僅限于太卜，主灼龜、見兆、斷吉凶之事；太史司貞，貞人則謂問卜之人，任何人皆可充任。」按之周禮，則太卜乃𠂤卜之官，其職高于卜人，而史亦可占墨，以定吉凶，參與卜事，其區別不必如是之嚴也。

九　論卜辭與命辭

周禮：「凡卜筮既事，則繫幣以比其命。」杜子春云：「繫幣者，以帛書其占，繫之於龜也。」鄭玄謂：「既卜筮，史必書其命龜之事及兆于策，繫其禮神之幣而合藏焉。」杜與鄭異說。惟可知者，周人書其命龜之辭於簡策及帛，而殷人則多鑴於龜甲或獸骨之上。是殷人之甲骨刻辭，實卽殷人卜龜之命辭也。如鄭說，書其

命龜之事爲史官；夫史所以紀言紀事，有時亦兼爲占卜，非凡史官皆卽爲貞人，故紀事刻辭署名之史官，多未見於「卜某貞」一類之前辭。例如𢀛爲史官名，亦稱小臣𢀛，（侯家莊殷墓一〇〇三西道北壁出土斷耳石毀云：「辛丑，小臣𢀛入㞢（納禽）圂，在㠯，以毀。」攈古錄二、二有小臣𢀛卣，雙劍誃吉金錄下有𢀛勾兵，東京博物館藏骨但識人名𢀛字，𢀛簋文系。）而契文之貞人未見𢀛，可知史官原但掌書卜事，而未必盡爲澈卜者也。

又同一貞卜人物，其字體結構，筆畫鉅細，風格每有不同，占卜者與寫刻者不盡出于一人之手。說分見下貞卜人物章。

十　論殷契占卜事類與周禮作龜之八命

周禮：「太卜以邦事作龜之八命。一曰征，二曰象，三曰與，四曰謀，五曰果，六曰雨，八曰瘳。」舊說言「征」謂征伐，「象」謂雲物災變，「與」謂卜人物當予與否，「謀」謂卜謀議疑難，「果」謂卜事成與否，「至」謂卜來至與否，「雨」謂卜天雨不雨，「瘳」謂卜疾病痊愈。（參鄭注及周禮正義）此八命者，皆國之大事，占卜時命其辭以告龜，故曰「命」。殷虛卜辭卽鍥刻命辭於甲骨者。周之八命，皆見於殷契，若「征」「雨」「瘳」之例，世所習知，茲不贅舉；其他五項，舉例如下。

【象】

象謂觀象雲物，察應寒温。管子侈靡篇所謂「視之天變，觀之風氣。」是矣。

癸亥卜貞：旬一月，昃雨自東。九日辛未大采，各云（咎雲）自北，𠂤征（延，）大風自西，劦（拂）云（雲，）𩅦（率）雨，每（晦，）韻（祥）日。（屯乙三〇三十四七八——殷綴七八　殷曆譜日譜二）

按「劦云」應讀拂雲。字通作「茀」。楚辭天問：「白蜺嬰茀。」王註：「茀，白雲逶移若蛇者也。言此有蜺氣，逶迤相嬰。」洪補註：「蜺，雌虹也。茀音拂。說文云：『霏，雲貌。』疑卽此茀字。」卜辭言「劦雲」自卽天問之茀。

癸巳，卜㞢：旬四日丙申，昃雨自東，……小采，既。丁酉，雨至東。……　癸酉卜㞢：旬四日丙子，一月。雨自北，丁，雨二日，晵（霽。）庚辰，……　癸丑卜㞢貞：旬八，庚申，㞢允（允，貝塚釋作「人」，審原拓似爲「允。」）雨自西，小（采，）夕既。　（京都大學人文科學研究所藏龜，圖見殷代青銅文化之研究，幷參原拓本。）

按魯語：「天子大采朝日，小采夕月。」而卜辭所記大小采，乃指天象，每與雲雨連稱。于省吾謂大小采就雲色之多少言之。（駢枝三編）此片卜王字，均作㞢。從上下文可證卽「卜王貞」之略辭。「既」者詩鄭箋

按冕卽說文冕字，从冃。冃音蒙，借爲蒙或瞢。他辭言「冕日」（鐵四四、三，廈大十七〔續存上一二三四重〕）「亩冕，……至十月。」（京津三六三六）「冕日」讀如「瞢日。」周禮眡祲「六曰瞢，」日月瞢瞢無光也。

……卯㞢……　雘（霾。）庚申，亦㞢咎㞢鳴晵。……　疫圂（圍）羌戎。（屯甲二四一五，又殷綴三六。其骨面爲永貞旬之辭。）

按雘卽陰霾字。㞢咎指蒙氣。（說見下）鳴晵指災變。（契文晵字从目在隹上甚顯。說文訓晵爲仰目，無名義。）史記天官書：「歲星與翼軫晨出，曰天晵。白色大明。」此星占之說，疑與殷代鳴晵有關。疫，武丁時人名。右辭蓋記異徵。謂陰霾，庚申又有蒙氣及鳴晵；而疫遂有圍羌戎之役。考地鏡云：「鷄夜鳴，天子適有急令，戎馬興。」「衆鳥集木上，鳴而泣，兵且起，邑將虛。」（馬國翰輯本）則鳥鳴爲兵起之兆，此古之鳥占也。

【與】

癸未卜，㝉貞：令鳴眾（遝卽逮，及也。）方，八月。　貞：令方歸。（屯甲二八一四）

辛丑卜，㝉貞：旃眾㠯𢦏羌。　貞：旃眾㠯不其𢦏羌？（屯乙六三七三）

戊子卜，𡆥貞：王曰：余其曰：多尹其列二侯上絲眾𢀛侯。　其𠂤，……周。（通纂別二、八、六「口口卜，爭貞：令上絲眾禾侯。」可與此辭互證。）

庚午卜，設貞：正羊八，犬八。　乎（呼）繼同龍𢀛。（屯乙四五一六）

卜辭凡言某眾某，或某同某，疑即八命之與。

【謀】

謀，舊訓謀謨。按詩大雅生民：「載謀載惟。」毛傳引周官：「嘗之日，涖卜來歲之芟。」云：「穀熟而謀陳祭而卜矣。」循毛傳說，則卜辭之「卜受年」殆亦謀之事。（「卜受年」辭分見下各卜人事輯。）

【果】

鄭注謂以勇決爲之，引左昭十七年傳，司馬子魚卜戰，令龜曰：…尚大克之，吉。一事爲證。按御覽七十九引歸藏云：「黃帝與炎神爭鬥涿鹿之野。將戰，筮于巫咸曰：『果哉而有咎。』」此即所謂「果」者也。以是知卜辭中言貞我某方者，即八命「果」之一類。故多用「允」「克」等肯定語。如：

壬午卜，設貞：亘允其我鼓。　壬午卜，設貞：亘弗我鼓。（殷綴二七二）

甲戌卜，設貞：雀（及）子𢀛洼（借爲誅）冀方，克。（屯乙五五八二）

【至】

凡卜辭言至、來、歸等，當屬八命之「至」。

貞：今之夕至，𡆥祐（御）于丁。　貞：于羽（翌）丁巳至，𡆥祐。　戊午卜貞：今日至，𡆥祐于丁。（林一、二二、廿＋續一、四四、六，見殷曆譜下四日至譜一）

口寅（卜）口貞：今𣪊，口其至。（屯甲二九）

丁亥卜，𡆥：余令曰：方其至。　丁亥卜，𡆥：方至。（南北坊五、二三）

己卯卜，㞢侯…于來月至。（粹一二七三）

貞：之五月，陟至。（屯乙三四六八）

貞：今四月，𠂤至。（簠人九五，續編三、三八、四重）　按屯甲五〇：「貞：𠂤氐。」即此人。

…卜口貞：今十三月，旬至。（續編五、十九、五）

口辰卜，旅貞：羽丁巳，…𡆥至。…在㠯癸（卜）。（後下二五、五）

壬𡆥（子）貞：亡至。（屯乙四一三）

以上「至」

丁卯子卜：弔歸。（庫方一五五七）　按弔，人名。京津四八〇八殘甲僅鍥一「弔」字。

癸丑子卜：豕歸。（庫方一九八八）

丁卯卜，㞢貞：彶（及）五月，乎帚來歸。（屯乙五一二三）

以上「歸」

乙卯卜，我貞：𠂤來，又（有）來？亡來？（屯乙九四一）

以上「來」

契文又有卜出入者，史記日者傳：「司馬季主云：昔先王之定國家，必先龜策日月，而後乃敢代，（日本楓山本作「伐」，是。）正時日乃後入。」入者，言戰勝振旅，而入其境，必卜其時日也。即尋常之出入都邑，亦必正時日；觀卜辭屢云「入于商」及「入于某地」，可證。此當亦屬于「至」一類。

八命中，屬於天象者二，雨、象是也；屬于人事者六，征、與、謀、果、至、憂是也。故契文所見貞卜事類，大體言之，不出天象人事兩大綱。至詳細分析，別見本書末各期貞卜事類表。

十一　論卜辭中關於「龜」之紀載

卜辭中有關龜之紀載頗繁，多可與經典互證。

曰用龜，即釁龜。

丙午卜，其用龜。（前編四、五四、七）

丙午卜，其用龜。　丁酉卜。（佚存九五九）

用龜，一月。（前四、五四、六）（胡厚宣釋西龜。）

周禮龜人云：「上春釁龜，祭祀先卜。」釁謂殺牲以血之。用龜即殺龜以祭。續編四、二六、五言：「帚井三龜。」「三」即「乞」，間讀爲刲，（說詳下）與「𢆶」爲一字。故「三龜」亦釁龜之事。

曰𢆶示，即龜宗。

丙寅貞：𡆥乎以羌眾𠂤于𢆶示用。（南北明四六八）

乙卯貞：𠂤（升）伐，𢆶示。五羌三牢。（南北明四九五）

于𢆶示，又（侑）。（南北明四九六）

貞：丑，又（侑）歲于伊、𢆶示。（南北明四九七）

𢆶當爲龜之繁形。侑于𢆶示者，褚少孫云：「王者發軍行將，必鑽龜廟堂之上，以決吉凶。今高廟中有龜室，藏內以爲神寶。」是龜宗即祀龜之所。

或曰益龜。如：

…卜，出貞：益龜。旬，不𩵦（融，）不工。…（後編下十九、一）

是版益龜二字合文。益龜一語見于易。損卦六五爻辭：「或益之十朋之龜，弗克違，元吉。」益卦六二爻辭：「或益之十朋之龜，弗克違，永貞，吉。王用享于帝，吉。」殷周行卜，每用多龜，增益卜龜之數，故曰益龜。「不融不工」者，融，明也，殆謂龜體色不明；不工即不示，讀爲周禮「眡高」之眡。士喪禮稱「示高」，與卜辭作

「示」正合。左昭四年傳:「入不示。」語同。不融猶洪範記龜兆有曰雨曰霽曰蒙,蒙爲陰闇,是卽不融之象。

告龜以卜事曰命龜。卜辭云:

其乍茲邑。四月。貞:隹龜令。(燕大一九二)

癸丑卜:…于龜令。(拾掇四三五,寧滬一、五九五重)

…亞于龜。(佚存七八〇)

按卜辭賓詞先行,故「隹龜令」猶言「惟命龜。」春官太卜:「眡高命龜。」鄭注:「命龜,告龜以所卜之事。」左文十八年傳:「惠伯令龜。」杜注:「以卜事告龜。」令龜與命龜義同。惟龜與龜實爲異字。他辭云:

迄(乞)綸(命)于斁,亩(惟)今龜。亩今龜。(粹一一五一)

右版中一稱龜,而一作龜。按說文:「龜,灼龜不兆也。春秋傳曰:『龜龜不兆。』讀若焦。」哀二年傳:「卜戰,龜焦。」無「不兆」二字。又定九年傳:「衞侯將如五氏,卜過之,龜焦。」魏書諸帝子孫傳:「昔軒轅卜兆,龜焦。」俱借爲焦。廣韻字作,灼龜不現兆曰。此片龜與龜分言之。考卜辭間言灼龜不見兆之卜。屯乙四八二二殘甲右甲橋有「卜龜」二字。又同書四七四一殘甲左甲橋有「貞龜」二字,此兩版同爲第十三次發掘所得,可以綴合,見殷綴二七七。審甲上俱無坼兆,正可證龜爲灼龜不兆之說。(卜辭龜又作,借爲龜,卽「秋」字,每見「今龜」(後編下三三、一)「告」(如粹編二及四,又南北明四六六,四六七)卽「今秋」「告秋。」與此義別。)

又言「龜,」或指祓龜之卜。

壬子貞:帝龜。弜帝龜。(南北明四六七)

按龜亦作,乃繁形。他辭云「甲辰卜,亞:用。」(六錄中央三)乃爲祭名。考士喪禮言「奠龜,」龜與龜古今字,龍龜手鑑有龜字,音弟。其義未詳。以意揣之,疑借爲。龜策傳:「人若已卜不中,皆祓之以卵,灼以荆。祝曰:今日吉,謹以梁卵,雉黃,祓去玉靈之不祥。」索隱「,灼龜木也。言燒荆枝,更遞而灼,故有名。」龜卽龜,音弟,可讀爲,當指祓龜也。若貢龜則曰「獻龜。」

乙卯卜,宀貞:(獻)龜,翊日。十三月。(前編七、五、二)

逸周書王會篇記四方所貢「正西神龜爲獻。」今本紀年周厲王元年「楚人來獻龜貝。」此言貢龜也。又曰「來龜」「氐龜。」卜辭云:

戊戌卜,設貞:𣪘祀。六來龜三。(續存下四四,佚存九九一重,甲尾。)

丁巳卜,爭貞:「氐龜。」貞:不其氐龜?(庫方六二四)

貞:龜不其南氐?(前編四、五四、五,林二、一八、八重)

丙申卜,巴貞:龜氐。(續存下六四)

貞:出(來自南,氐)龜。(前編四、五四、四)

出來自南,氐龜。(屯乙六六七〇)

貞:奪不其氐龜?(南北輔仁一)

按六爲地名。春秋文五年,「楚人滅六。」今安徽六安地,正在殷之南土。證之禹貢:「九江納(入)錫大龜。」魯頌泮水:「憬彼淮夷,來獻其琛。元龜象齒,大賂南金。」元龜象齒,俱淮夷所獻。武丁卜辭言來龜致龜外,又言「來齒」「氐齒」「入齒」,可與詩經互證。

癸未卜,爭貞:旬亡𡆥。王固曰:出希(三)日乙酉夕𡆥。丙戌允出來入(納)齒。十三月。(庫方一五九)

五)

辛巳卜,爭貞:其出(來)齒。貞:亡來齒?(屯乙三三七九整龜)

…丙戌允出來入齒。(鐵一八五、一,參殷曆譜下三交食譜)

(卜)宀貞:…來齒。今五月,亡其來齒?(殷綴一三三)

己亥卜,設貞:戈氐齒王。(林一、六、三,珠一四三〇重)卽謂致齒于王,「于」字略去。

齒卽象齒,蓋亦當日納貢之物。殷墟發掘列屯乙四三三〇號爲最大之龜腹甲。據研究所得,乃馬來半島之龜類。(全龜長四四〇公釐,寬約三五〇公釐,鑽鑿共二〇四處)是卽南服遠夷所貢之元龜矣。

十二　論殷人兼用「卜」「筮」

殷代占卜之制,史無可徵。惟洪範稽疑言:「擇建立卜筮人。」「立時人作卜筮。」又言「龜從筮從。」則殷人占卜,「龜」與「筮」兼施。龜所以示兆辨體,故洪範有雨、霽、蒙、驛、克,此言兆象也;筮所以揲爻立卦,故有「貞」「悔」,此言卦象也。二者釐然有別。予謂殷當有筮法,卜辭中字,以詛楚文證之,爲「巫」字無疑。巫與筮通,周禮簭人有九簭,曰巫更巫咸等,鄭注:「巫讀皆當爲筮。」卜辭有云:

丙戌卜貞:中曰:集貝,于帚用,若。一月。(零拾二三,續存下二二八重)

「中曰」讀爲「筮曰,」于義可通。近人乃多言殷俗無筮,甚且有謂龜版卽「龜策,」而讀「龜策」二字爲龜冊,幷舉小屯乙編「三冊,冊凡三」(四五二八)一辭爲說。(文物資料,一九五四年・五懿恭文。)

古時專職掌龜之官曰龜人,儲龜之所曰龜室,(見周禮)曲禮云「龜策敝則埋之。」褻之也。」小屯出龜之地,或以爲商末藏龜之所。(羅振玉殷代貞卜文字考、陳邦福殷虛薤契考有是說。)今觀中研院第十三次發掘一二七坑,中間一層一・六公尺,卽滿儲甲骨,又有遺骸一,頭部及上軀露出甲骨以外,似當時管理甲骨者,殆所謂龜人。祇此一坑所獲,計龜甲一七零八八版,牛骨八片,蔚爲巨觀,多爲武丁時物,意者卽殷人龜室之所在地歟?

然龜策傳明言「攈策定數，灼龜觀兆，變化無窮。」龜與策之異其事，昭然若揭。再徵之先秦古籍，詩氓：「爾卜爾筮。」楚辭卜居：「端策拂龜。」荀子王制篇：「鑽龜陳卦。」韓非飾邪說篇：「鑿龜數策。」禮記曲禮：「龜爲卜，筴爲筮。」均其明徵。若乙編所云「冊三」之冊，當謂簡冊。尚書多士云：「惟爾知，惟殷先王有冊有典。」卜辭習見「示冊、」「再冊，」自指簡冊而言，非謂龜版之累疊。是知龜與策乃顯爲二事，策指揲蓍言之，著草易朽，故今無存，不得以此遂謂殷人無筮，此不得不爲辨正者也。

卷二

貞卜人物記名辭式釋例

完整之卜辭，大抵包括（一）前辭——即記卜日，及貞卜者名字。（二）命辭——命龜之辭，爲貞卜之事項。（三）占辭——因兆以定吉凶，繫有「某固曰」及「𢀛殺」「𢀛來艱」等語。（四）斷辭——即書貞卜之結果，每記「允」「允不」等字，爲判斷語氣。（論者或目此爲應驗事實，稱爲「驗辭」，然衡以甲骨本文，多貞問結果之判斷，不盡爲日後事實之徵驗，今改稱「斷辭。」）有時簡化，省去命辭，僅存前辭與占辭者；亦有但書命辭於龜腹甲，而別補識前辭于龜背者。若論其辭例，乃關係卜辭通體之文法，應另行論列。本篇所欲言者，乃卜辭所見之貞卜人物，故以前辭爲主要研究對象。

在前辭中，對於貞卜人物記名之辭式，一般甲骨學者所恒言者，有「卜某貞、」及省略「貞」字之「卜某」兩式。然遍考數萬片卜辭，此類辭式，變化至繁，茲重爲歸納，得下列各種：

一　但言「卜」者

（1）卜某例　此類辭多爲「卜某貞」之省，故可確定「卜」下一字爲人名。有時同版同辭同人所貞，而或省去「貞」字者。如：

癸巳卜，亘貞：自今五日雨。　貞：自今五日不雨。　辛丑卜，亘：其雨。　辛丑卜，亘：不雨。　（屯乙五三八）

癸卯〔卜，〕兄。　癸丑卜，兄。　癸亥卜，兄貞。　（遺珠一三三二）

右二辭，其一上言「卜，亘貞。」另一組省「貞」字，但言「卜亘。」其一上省「貞」字，但云「卜兄，」次言「卜，兄貞。」兩版辭皆自下向上讀，此一例也。

或同版異人所貞，有省「貞」字有不省者。如：

己酉卜，彭。　己酉卜。　庚戌卜，彭。　庚戌卜。　辛亥卜，何貞：其寔。　（屯甲二四六五＋二六九〇——殷綴三九，綴合編三八五重，爲骨版長條。）

按己酉、庚戌、辛亥三日相次，前兩日爲彭卜，其辭不言「貞；」貞，而或省或否，此又一例也。後一日爲何卜，則著「貞」字，是同版異人所有以省「貞」字「卜某」一類之辭式，爲文武丁時卜辭之特徵；然考諸武丁卜辭亦慣用之。舉例如左：

己未卜，㱿：令㠯（倹）往沚。　己未卜，㱿：勿令㠯往沚。（屯乙五三〇三）　按㠯，人名。集韻五十琰「倹」下重文㠯云：「古作㠯，」即此字。

壬申卜，㱿：羽（翌）甲戌，其雨。　壬申卜，㱿：羽甲戌，不雨。（續四、一七、四）

壬申卜，㱿：羽乙亥，子汰其來。　子汰其隹（惟）甲戌來？（屯乙七七五一）

戊辰卜，㱿：勿于九宗。（柏根一五，又七集柏五一重。）

辛卯〔卜，〕㱿：勿…𣎳…。（六錄中央七六）

癸丑卜，㱿：隹田。（屯乙七七五二）

癸亥卜，㱿。　戊申卜，㱿。（撫佚一一八）

庚辰卜，爭：帚（婦）𠂤來。（屯乙六七一六）

丁巳卜，宧：𠂤（禦）子戎于兄丁。（鐵二五四、二，後上二二、六重）

丁巳卜，宧：𠂤（禦）子戎于父乙。　宧：𠂤子戎于兄丁。（鐵二五四、二，後上二二、六重）

丁巳卜，宧出（侑）于大戊。　丁巳卜，內：出（侑）于夾尹，羊。　丁巳卜，內：出于夾尹，三牛。六月。（屯乙四六八二）　按此見于同版同日所卜，兩卜人俱省「貞」字。

癸亥卜，亘：其㞢（發）雀。　癸亥卜，亘：弗㞢雀。（綴合編一四一——庫一一一七＋庫一一五一）

按發，亂也。說見卷三。有時讀爲撥，亂之撥。

辭式，原不限於某一時期，但爲行文方便，故「貞」字從省，各期貞卜人物均見之。

（2）某卜例　此類辭式，常見於卜人子及余所貞者，作纖細字體。例如：

庚子，子卜：㞢小羊，𠂤（御）虎母。　辛丑，子卜貞：用小羊，𠂤虎母。

庚子，子卜：㞢小羊，𠂤司。　辛丑，子卜貞：用小羊，𠂤司。（屯乙四五〇七）　按粹八五〇：「其𠂤年于𠂤，㞢今日彭，又雨。」此片虎母二字合書。

右辭刻於完整龜腹甲，左右對舉；一稱「子卜貞，」一省稱「子卜，」略去「貞」字。卜人子字，概作㔾，與干支字子作㔾形有別。又如：

乙未，余卜：今八〔月。〕　乙未，子卜貞：史（使）人隹（惟）若。　乙未，余卜：𢀛（于）九月，又（有）事。　𢀛九月，又事。　乙未，余卜貞：今𡆥（秋）𩵦歸，若。　丁酉，今八月。…（屯乙四九四九）

右辭字細如髮，同版亦見卜人我所貞辭；同爲乙未日卜，而下言「余卜貞，」上稱「余卜，」亦省貞字。

二　但言「貞」者

（1）某貞例　此類極鮮見，不言「卜，」僅言「貞。」如：

壬寅，㞢貞：永幸㠯。　貞：永弗其幸？（屯乙七〇四〇）

乙亥卜，亘。（屯乙一七一一）

丙午卜，亘。（金璋四四九骨背）

丙申卜，㞢。　辛丑卜，㞢。（佚存一四二）

甲寅卜，㞢。（屯乙七七八二）

己酉卜，韋：其雨。（屯乙八八五）

辛亥卜，韋。（屯乙一〇三二）

乙未卜，永：其雨。（屯乙三三九八）　按此甲同版上「卜永其雨」之辭凡數組，幷省「貞」字。

癸亥卜，永：旬亡〔𡆥。〕（續存上八九〇）

壬子卜，㞢：翊羽癸丑雨，允雨。（前編七、四四、一，粹七三五重）　按同版貞雨之辭數見。

丁卯卜，𡆥：五月。（屯乙八六八六）　卜，𡆥：二字合文。

丁亥卜，𡆥：余令曰：方其至。　丁亥卜，𡆥：方至。（南北坊間五、二三）

甲子卜，何。　…卜，何。（屯甲二六九四）

辛未卜，何。（屯甲二八五六）

茲不憚縷舉。又殷綴一一五㱿卜帝令雨，全龜所見皆稱「卜㱿，」俱省「貞」字。可知此類省「貞」字之

（2）貞某例

癸卯貞：𢀛旬亡𡆥。　貞：出𡆥。　癸巳貞：𢀛。　出𡆥。　癸未，𢀛旬亡𡆥。（金璋三九六）

右辭𢀛爲人名，第五辭幷「貞」字亦省之，乃極簡略之語法。（因他辭常見「𢀛貞：旬亡𡆥」語，故知𢀛亦貞人。參下貞卜人物事輯𢀛條。）屯乙二一二三全版省去卜人名，僅著一「貞」字。

三　兼言「卜」與「貞」者

（1）卜某貞例　此類習見。說詳董氏斷代研究例。其卜旬之辭若干組，有時略去卜人名繫于「貞」

癸亥卜，㱿：旬亡𡆥。　癸酉卜，貞：旬亡𡆥。　癸未卜，貞：旬亡𡆥。（屯甲二六四九）

此俱卜人㱿所貞辭，其癸酉癸未兩組，幷省人名，此修辭學所謂承上省之例。

（2）某卜貞例　如上舉「子卜貞」「余卜貞」是。

（3）卜貞某例　如：「乙卯，卜㞢（貞。）內。」（屯乙九〇六五胛骨）　此卜人名繫于「貞」下，爲罕見之例。

（4）卜貞某卜例　如：

戊戌卜鼎（貞：）翌卜：日丁酉。（屯乙四八一〇）

右雜筆書細小，字體欹側，同版有「丁亥令㠯之月。」一語，知譚與㠯皆武丁時人。（說詳下貞卜人物事輯）

四　重言「卜」或「貞」者

（1）某日卜卜某貞例

口午卜，卜㱿貞：王亩（惟）帚（婦）𡛠（好）令正（征）尸（夷）。（續四、三〇、一，佚存五二七重）

壬午卜，卜卽貞：其滅。（東京國立博物館藏片。見通纂別二、七、一三）

（2）某日卜某貞貞例

己酉卜，何貞：貞其𡆥又一牛，鄉（饗）。（屯甲二四九〇）

按書洛誥：「伻來來。」重用「來」字，以示二人。此重「貞」字，文例相似，疑指貞問二次。（屯乙七一三三）

龜云：「壬申卜㱿貞。貞。貞。」不繁事，而叠記三「貞」字，亦罕見之例。

五　言「曰」者

己亥卜，㱿貞：戉𠂤⿰疒⿱白刀王。（日本東洋文庫藏，見遺珠一四三〇，林一、六、三重。）

乙丑卜，㱿貞：㠯方其至于𠦝（𠦝）土，其出。（佚存二一，元嘉八七文同）

…（卜，㱿）貞：㠯召…（屯乙七一一五）

辛丑卜，㱿貞：㠯方凡𢦏于土。（續三、一〇、一）

口未卜，㱿貞：（㠯）…（屯乙三九一九）

乙卯卜，㱿貞：𠂤乃邑。（燕大一七三）

丙子卜，㱿貞：…（前七、一五、三）

癸巳卜，㱿貞：之…（前七、九、二）

乙亥卜，㱿貞：其出（侑）于丁，亩三宰。九月。（續一、四五、五，佚存八七四重）

壬午卜，㱿貞：其狩。九月。（金璋一二二）

（5）卜某日貞例

庚子卜，㱿曰：貞：翌（翌）辛丑，其又彳（升）歲于祖辛。（佚存四〇一）

（6）卜某貞卜曰例

庚寅（卜，㱿）貞：來辛丑卜曰…（屯乙五四一一）

（1）某日例

癸酉卜貞：方其𢦏（發）今月，㠯（按卽濮。見宗周鐘「南國㠯子。」）不𢦚。余曰：不其𢦏（發），允不。（屯乙一三五）

癸巳（卜，㱿）曰：子𡆥亡…（屯乙二三二）

…喜曰：…（庫方一一九七）

…㚔曰：…（屯乙一八八〇甲背）

（2）某卜日例

丙申，王宿囧。光卜曰：不吉！出𡆥（殺）玆…（遺珠六二〇骨）

（3）卜某日例

己丑卜，㱿曰：隹𠂤。（此爲「叶」繁形，卽卜辭成語「叶王事」之叶。）（屯甲二三六九）

庚午卜尤曰：雨。（屯乙三八六）庚午卜尤曰：羽…雨。（屯乙一七）按上二片似可綴合

…卜，尤曰：其雨？乙丑，允雨。（屯乙三九一）

壬午卜㞢（屮）曰：方甲午正（征）在…（雙劍六二，續存下五八三重）

（4）卜某貞日例

丁亥卜，大貞：卜曰：其出𡆥（貴），彳（升）歲自上甲。王三（𠂤）（𠂇）（𡆥）。（金璋一二二）

案：書卽饋，說詳拙作巴黎所見甲骨錄。

（7）卜日例

戊午卜，曰：今日茂，抑允茂。（屯乙一〇〇）按此可與屯乙四四五綴合，見卷一。

壬申卜，曰：今五月，方其發不？（屯乙一〇七）

庚子卜曰：缶弗…（屯乙四一〇）

丁卯卜，曰：之𢦚（合文）任出發，歸允發。歸允發之𢦚（合文）任。（甲屯三一〇四甲尾左右對貞）

（8）貞曰例

辛丑卜，㱿貞：今日𡆥其𠦝（𠦝）冓方，缶𢦚。五月。貞曰：子𡆥至于出口（卽商陽）乍火𢦚。

辛丑卜，㱿貞：今日子𡆥其𠦝冓方，缶弗其𢦚。勿曰：子𡆥至于出口，乍火𢦚。（屯乙六六九二）按同版子商𢦚冓方辭數見，詳下人事輯證章。

右辭對貞上言「卜㱿貞」，下云「貞曰」，省去主詞之「㱿」，其對貞語則云「勿曰。」

（9）卜日貞例

甲申卜曰：貞：𠂤（首）往…來…。（屯乙四三）

丁酉卜曰貞：…𠂤。（佚存三九一。又同書四〇三自重，據商氏釋文，知有卜字。）

（10）重曰字例

丁巳卜，宁。　王如（按如，謀也，見爾雅）曰：曰乎！曰：吉𢦏。（前五、三〇、三，又綴合編附圖三。）

六　二人同貞者

（1）卜某某貞例　胡厚宣卜辭雜例二〇，列爲兩史同貞例，舉例有五。茲續補如下：

癸未卜，爭、𡆥貞：旬亡𡆥。（簠室貞三，粹一四二四，及遺珠一九六文同。）

癸丑卜，爭、𡆥貞：旬亡𡆥。（京津一八一〇）

〔癸〕口〔卜〕，爭、𡆥貞：旬亡𡆥。壬辰雨。…𡆥貞：

癸未卜，爭、𡆥〔貞〕：…（寧滬二、二二）

以上爭與𡆥二人同貞。

…〔卜〕設、𡆥貞：旬〔亡𡆥。〕（京津一八二二，同書二六四五自重）　以上設與𡆥二人同貞。

癸亥卜，宁、𡆥貞：旬〔亡𡆥。〕（林一、二六、一一）　以上宁與𡆥二人同貞。

〔癸〕未卜，內、𡆥貞：旬〔亡𡆥。〕（林一、二六、一〇）　以上內與𡆥二人同貞。

己丑卜，彭、宁貞：其焉（馬）且（祖）丁門、于劦衣。邛彡。（屯甲二七六九）　以上彭與宁二人

壬午卜。　癸未卜。（屯乙九〇三〇）

此整龜不書貞卜人名。自甲中至尾，書「壬午卜」者四，「癸未卜」者亦四，左右對列，例極罕見。

（2）叠記某日卜某例

癸巳卜，何。　癸巳卜，何。　癸巳卜，何。　癸巳卜，何。（屯甲二八一三）

口戌卜，彭。　己酉卜，己酉卜，己酉卜，彭。（屯甲二六九〇）

辛亥卜，彭。　辛亥卜，　辛亥卜。（屯甲二四九一）

（3）卜某貞某時貞例

甲辰卜，設貞：今楷貞不昌。（敗）（前六、三九、三，京津一九四九重）

八　書卜地者

（1）在某地貞例

癸亥卜，在𠂤𠂤師貞：王旬亡𡆥。（通、別二、四、八）

乙酉卜，在洮，立貞：王步于淮。亡𡆥。（災）（金璋五七四）

（2）在某地某貞例

癸酉卜，在攸，黃貞：王旬亡𡆥。（續六、一、五）

同貞。　按爲讀如詩「是類是禡。」爾雅：「師祭也，」古祠兵之禮。

癸亥卜，大、卽：王其田𠂤（禽。）（屯甲一二七四）　以上大與卽二人同卜，省「貞」字。

壬寅卜，兄、𣪘：𡆥（賓）…（佚存九六九）　按商氏誤釋彪。以上兄與𣪘二人同貞，省「貞」字。

此類陳夢家稱爲「並卜卜人，」謂其例僅見于武丁時之𡆥一人，今觀大與卽共卜，則祖庚祖甲時，亦有此例。

（2）卜某貞某例

癸未卜，亘貞：𠫓（婦省，詳貞卜人物事輯及子婦條。）貞：方…亡…（屯乙三六八一）

（3）卜某貞某日例

辛亥卜，㠯貞：𠂤丁，不如。十一月。（佚存一〇八，據商釋）

口亥卜，㠯貞：𠂤有孕，妨（嘉。）𠂤曰：妨。（佚存五八六，南北無想二〇五重。）

以上諸式爲兩卜人共貞之例，書洛誥「我二人共貞」是也。

七　書卜時者

（1）但記某日卜例

癸亥卜，在攸，泳貞：王旬亡𡆥。隹來征（尸方。）（通、別二、四、八）

乙酉卜，在洮，立貞：王步于淮。亡𡆥。（災）（金璋五七四）

（3）往某地貞例

口午卜，爭貞：王往休貞。（前五、二六、二）　葉氏集釋以「休」下「貞」字屬之他組，非。

（4）在某地卜例

癸酉卜，王在𡆥卜。　癸酉卜，王。　癸酉卜，王。（京津三六四一）

辛卯卜，王在㠯𡆥卜。　辛卯卜，王在三月。　辛卯卜，王。（京津三六四二）

丁未卜，行貞：王宧叡，亡尤，在㠯寮（寮）卜。（佚存三九五）同版同類辭數見。

癸丑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旨𠂤（邦。）（佚存二七一）

壬午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正（月，）在丘圖（疇）卜。　癸未卜，行貞：今夕亡𡆥，

甲申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𣪘卜。　口酉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𣪘卜。（

戊辰卜，尹貞：王其田，亡𡆥，在正月，在𠂤卜。（金璋二五）

九　但識人名者

（1）記名於辭末例　此類或不書「卜」「貞」等語，但記名於辭之末。

貞：隹㞢（禍）告帚（婦）好。㱿。（㠯乙七一四三龜背）

貞：王𠂤家父乙。宀。（㠯乙二七三二）　勿𠂤家父乙。宀。（㠯乙三〇六八）　此二片可綴見殷綴二〇六

貞：鬲犬不虫嬉（嬉）。宀。（㠯乙二二八五）在甲尾左

癸卯卜，㞢貞：王旬亡𡆥，在正月，王來征尸方，在攸侯喜𠂤（鄙）。永。（南北明七八六，又綴合編拾本六八。）

叀（惟）屮亡𡆥。永。（誠齋四五五）

其用麗，弗每王。永。（侯家莊骨三三又三五）

其㞢从用…我王。永。（侯家莊骨三四）

壬申卜，㞢貞：今（無）牛。（㠯乙八四〇六）

貞：其品司于王。出。（後下九、一三，同書一〇、一文同）

己丑，𠂤（即）子（丁）來𠂤（于）𠂤。㠯。（㠯乙四五七七）字細小

癸巳卜貞：帚㚔亡至。㠯。（㠯乙八八二〇，又八八五，又八七一三。）

丙子卜貞：隹旬又五日亞，㞢。（庫方五四八）

來三百。㠯。（㠯甲二九八三甲尾，爲二九八二之反面，有㞢署名。）

壬辰卜，方其㞢見。㠯。（續六、九、六，同書五、二九、五文略同）

以上諸人俱詳下貞卜人物事辭。甲尾記名例，如妣署名者，侯家莊所出習見，說詳董氏安陽侯家莊出土之甲骨文字，茲不復贅。

（2）上書卜某貞復讖名于辭末例

辛酉卜，㱿貞：我亡𡆥。㱿。（㠯乙七七九六卽七七九五龜背辭）

庚戌卜，㞢貞：令𠂤歸眾，出工。㠯。（燕侯一八）　此㞢貞而㠯識名于末。

十　龜甲卜人記名特例

（1）記名於甲背例。龜腹甲甲面對貞之辭，往往逕書貞某事，而不記卜人之名，有時補識於甲背者，舉例如下：（所舉皆整龜。）

㱿㞢　㠯乙六四一九貞「王來盉首」事，不書卜某名。其背（卽㠯乙六四二〇）記「己卜㞢，

㱿。」「甲子（卜）㞢。」卽知卜人爲㱿與㞢。

宀　㠯乙七〇〇九「貞：酉土受年。」背（㠯乙七〇一〇）云：「丁未卜，㱿。」

宀　㠯乙六三七一貞「王夢」事，不書卜某名。其背（卽㠯乙六三七二）記「壬戌卜，宀。」知卜人爲宀。

㠯乙六九五二「㞢于且乙，　酉癸未用。」　背（乙六九五二）云：「癸未卜，宀。」

㠯乙七六六二「貞王往𡆥。」　背（乙七六六二）云：「辛丑卜，宀。」

㠯乙六四〇四「貞：宋于王亥母」及其他各事，不書卜某名。其背（卽六四〇五）記「貞：卜㞢。」知卜人爲㞢。

㠯乙六七一五「貞：卜（外）丙弗𢦏王。」無卜人名，背（卽乙六七一六）云：「辛未卜，㞢。」

㠯乙七七八二「𠂤王回于𣪊𢦏」事，背（七七八二）云：「甲寅卜，㞢。」

㠯乙六六〇二「貞：羽癸丑其雨。」不書卜人某名。其背（卽乙六六〇二）記「口亥卜，內。」知卜人爲內。

㠯乙六七二一不書卜人名。背（乙六七二二）云「癸酉卜，亘。」

㠯乙七一二八「貞：羽甲午，用多𠂤。」背（乙七一二九）云：「癸巳卜，爭：允用。」

爭，宀　㠯乙七七四六「貞：帚㚔其來𠂤。」「貞：而伯伐，隻，失舟。」背（乙七七四七）云：「丁未，爭。㠯乙（左橋）」「癸亥（卜）宀（右橋）知爭宀同卜。

（2）人名共用例

如㠯乙六四二二整龜右方辭云：「辛巳卜，爭貞：翌不其受年？」左辭云：「旬不其受年」知「辛巳卜爭」四字爲左右兩辭所共用。

（3）記一名以領衆辭例

如㠯乙六四〇三。右辭一記「口寅卜，㱿貞。」㱿名僅此一見，而整龜所貞各辭均省「卜，㱿，」知各辭均㱿所貞。其甲尾云「貞：我𠂤帝。貞：我亡。」不記貞人名，而其背（卽㠯乙六四〇九）云：「卜，㱿貞：我亡，我𠂤。」足證貞人爲㱿。

十一　論卜王

卜王一類之辭，契文常見。有但記「某日卜王」四字，或謂祖見于祖甲時，因其辭中王字，多寫作王，故倡祖甲改制說。謂祖甲卽位第一件事，卽將武丁以來王字之𠂤形，改寫爲王，上增一橫畫；因之凡言卜王者，概目爲祖甲時之卜辭。然以透閣所知，實有不少例外。如：

癸巳卜𡆥。（遺珠二六六）

癸未卜𡆥。　癸未卜𡆥。（簠室典禮二）

丙寅卜𡆥。……（屯甲三六三四骨）

右辭「王」字上均無一橫畫，是不得云凡言「卜王」者，祇見于祖甲時也。又其所列於祖甲廩辛時之貞人，若何、若兄、若出，其卜辭所見「王」字，亦間作𡆥者，姑舉數例以概之：

何卜　𡆥（京津三八五六）　𡆥（前四、五一、一，林一、三〇、一四重）

兄卜　𡆥（續三、二七、二）

出卜　𡆥（京津三四八一，又簠雜六一，即續一、四四、五）

則祖甲時辭，「王」字亦不盡作𡆥之形也。

屯乙所載巨牛胛骨上記某日卜王之辭，若八六八三、八六八四、九〇七一、九〇八〇諸版，王字並作𡆥。又同書九〇八四、九四八五、九〇八六疊記卜王，王字變形作𠂤，上皆無橫筆。原刻俱在，可覆按也。

考「某日卜王」語，亦作「某日王卜。」

己未王卜。（簠雜四五）

丙申卜，𡆥貞：其〔雨。〕　丙申卜，𡆥貞曰：不雨。（文錄一一五）

甲戌卜，𡆥貞曰：雨。（文錄一一六）

或言「卜王曰」者：

癸卯卜，𡆥曰：𢀛（嵩）其戒。　貞：余勿乎，徂𠂤。（釋）占曰：吉。𠂤（似「其乎」二字）𠂤。（前四、四二、二）

癸亥卜，𡆥曰：亩……（屯甲二九〇七，同版見卜𡆥背面王字作𡆥）

丁巳卜，𡆥曰：庚……其……（屯乙三六五）

或言「王曰貞：」

甲寅卜，𡆥曰：貞：羽乙卯，其田，亡𢦏，于谷。（佚存一一三）

……王曰：貞：其雨。（屯甲二五七九）

己酉卜，𡆥曰：貞：亩尸……自取且乙𤔔……若（燕大二五）

……卜，𡆥曰：貞：……小臣令。（文錄五八六）

壬午卜，𡆥曰：貞：又（有）夢。（鐵二六、三）　按同版上一組「王」字形作王，而下作𡆥，抱殘本及鮑鼎本均如此。

丙寅𡆥卜。（劍橋大學藏骨，即金璋二）

辛亥𡆥卜。　辛亥𡆥卜。（屯乙三三八，見于殘甲左右對言。）

戊戌𡆥卜。　戊戌𡆥卜。（金璋二七）

從右四辭觀之，「王」字作𡆥，間亦作「𡆥」與「王」，實三形兼用。余謂「卜王」乃「卜王貞」之省略；卜辭有言「卜王貞」者：

壬戌卜，𡆥貞：𠂤亡𢦏。（續六、一一、八）

己未卜，𡆥貞：三（沚）出𣎵于且乙，𡆥吉，茲卜。（佚存八九四）

壬子卜，𡆥貞：不𢦏。（屯乙六七一一甲）

戊寅卜，𡆥貞：（屯乙六六八八整甲。背云：「王固曰：俞！不吉，在茲。」（屯乙六六八九）

己卯卜，𡆥貞：雀受㲋（龍。）（簠雜六六）

庚申卜，𡆥：𠂤㚔。（外編三六〇，六錄清暉一〇五重）

卜𡆥……月……佣（外編二四四，六錄清一〇一重）

戊寅卜，𡆥貞：……（簠室貞類一）

或言「卜王貞曰」者：

庚午卜，𡆥曰貞：羽辛未其田，往來亡𢦏。不𢀛（遘）𠂤，茲用。　庚午卜，𡆥曰貞：毋田。（鄴初四十、一，京津三四五四重）

或言「王卜貞」「王卜曰：」

〔癸〕卯，王卜貞：旬亡𡆥。〔王〕𠂤曰：吉。在六月。……　餗（寧滬三、二七八）、辛未𡆥卜，曰：余告多君曰：殷。卜又𡆥。（殺）（後下二七、一三）

〔辛〕未王卜〔貞：〕（疑應作「曰」）余告多君曰：殷。占曰吉。（綜述引北京圖書館藏）

或言「貞王曰：」

貞：𡆥曰：𠂤（即𠂤殘形）……（屯乙六三一五）

或言「貞卜王：」

辛巳貞：卜𡆥：𢀛（疑「而」字）……（屯乙九〇八一骨）

上舉各例與貞卜人物辭式皆同，蓋王自行貞卜也。亦有蒙上下文而省者。如：

戊子卜，𡆥在㠯喜卜。　戊子卜，𡆥。　戊子卜，𡆥。　戊子卜，𡆥。（京津三六四〇，又三六四一例同）

按此即蒙上文省去「在某地卜」數語。

甲寅卜，𡆥。　甲寅卜，𡆥。　乙卯卜，𡆥。　乙卯卜，𡆥曰貞：羽丙辰，𡆥其步自𠂤。　乙卯卜，𡆥曰貞：于丁巳步。

（京津三四八三）　按「乙卯卜，王。」即蒙下文省去「曰貞」以下諸字。

有逕省「貞」字者：

甲戌卜，：余令角帚叶朕事。（佚存一五，粹編一二四四重）

甲辰卜，：自今至己酉雨。　允雨。（屯甲三一二一）

甲寅卜，：亩𡆥示（宗）𡍮，五月。（屯乙二八二）　此三條王字作，猶是武丁書體。

故知「卜王」即「卜王曰」之省語，猶「卜設貞」「卜穷貞」之省作「卜設」「卜穷」，但記王自貞而已；此種辭式，不必限于某一王也。至于叠記「某日卜某」之辭式，其他卜人若由。（佚存一四二）何（屯甲二六九四、二八一三）彭（屯甲二六九〇）兄（遺珠一三三二）均習見之，與「某日卜王」例同，祇是語法簡略耳。（參上卜某例及書卜時例）舊解卜王爲卜嗣王，乃誤以某日卜王之辭式爲貞問王室之事，又誤「卜」下之「王」字，爲受詞，正坐不能將卜辭通體比勘之過；今參以貞卜人物記名辭式，則其義自明，無庸深求，反失之於千里也。（王自貞卜一類之辭，將另有專文研究，本書從略。）

十二　卜字釋義

契文中卜字，具有二義：一爲動詞，所謂某卜是也。一爲官名，所謂卜某貞是也。（以「某日卜，卜某貞」

【元卜】　庚申卜，旅貞：亩（惟）元卜，用。在二月。（續編一、三九、九）

按元，始也。見爾雅。卜辭云：「自上甲元示三牛，二示二牛。」（前三、二二、六）元亦訓首也。

【一卜】　…卜，習雨龜一卜五…　（粹編一五五〇）

【二卜】　…貞：二卜…（王）固曰：角…　（京津一五九六）

…卜王…茲二卜…乎勿…　（屯甲一六八）

【三卜】　乙卯卜，穷貞：三卜。王往𢍏于𠂤京，若。六月。（平津元嘉一三三，鄴初三三、十一，續存上七四四重）

戊寅卜，貞：三卜。用血三羊，𢦏伐廿，𠂤卅，牢卅，𠂤二𠂤于妣庚。三。（前編八、十二、六）

二月，貞卜：子亡若。二月卜，又若。三月卜，又若。玆（茲）三卜，亡若。（粹編一二五五）

按此指異月三卜。

癸酉，𢀛貞：旬三卜，亡𡆥。（屯甲五四四）

按此指一旬間之三卜。

甲辰卜，狄貞：王其田，亩羽日乙，亡仏。　甲辰卜，狄貞：亩羽日戊，亡仏。　甲辰卜，狄貞：亩壬，亡仏。

甲辰卜，狄貞：王其田，隔盘。　甲辰卜，狄貞：𢍏从，三卜。叙𢀛（螽，福也。）　甲辰卜貞：王其田，隔盘。（侯家莊甲三）

按此版甲辰日卜六事，董氏謂「从三卜」爲從第三次之卜，即于壬日出畋。如以「从」與上人名之𢍏連讀，指三次卜問𢍏从畋之吉否，亦通。

…卜…三卜…（王）固曰：…幸。上吉　（續存下三八一）

…貞：三卜。　（京津一五九七）

【四卜】　丁巳卜，𡆥貞：四卜。弗其隻（獲）𡆥（撥）方。　中（巫）𠂤方。　己卯卜，𡆥貞：四卜。

良天理參考館藏片，據京都大學貝塚茂樹氏拓本。）

丁巳卜，𡆥貞：四卜。乎从𡆥方，允隻。　己卯卜，𡆥令𠂤方。　（中研院史語所藏。外編三〇，南北師一、六十重）

按右二辭同日同事之卜，皆王親貞。似爲同版之折。

非鳴。　其用四卜。　己亥卜，　非鳴，　…吉用　（粹編一二五六，（京津四五八七重）＋戩三、一〇一二五、五（續六、二〇、八重）——綴合編一〇二）

按「非鳴」殆謂鳥不鳴，與他辭之某日鳴鳥，（李棪藏骨，見下卜人設條）義適相反，古所謂鳥情占是矣。（隋書經籍志，和菟有鳥鳴書，王喬有鳥情占。其他有關占鳥情一類之籍尚多，皆此術也。）

【五卜】 ⊠ （屯乙四八五七）

按此五卜二字合書。其右有三（四）字。屯甲二六八有「五卜」二字彷彿可辨。

【六卜】 戊子卜用六卜。（屯乙五三九九）

觀上所列，以三卜爲最多。卜辭異龜同卜慣例，於甲上識數字，可據以讀其所卜之次數。其同文龜甲就目下所知，僅記及「五」數而止。（如屯乙七七六六，殷綴一九六整甲上識「五」字，詳下殼卜「王入」條，及「伐下ㄙ」條。）六卜僅見「用六卜」一語。似殷人通制，卜用五龜。（其龜版上所記卜序之數，有自一至十，或再由一起以至七八者。胡厚宣同文例序言，謂爲一事之十八卜，如是一卜可用至十八龜矣。惜乏同辭異版之例可爲佐證。按此類紀數法，當另有涵義，未必占卜次數，茲不具論。）惟考之周人禮制，則通常卜用三龜。書金縢云：「乃卜三龜，一習吉。啓籥見書，乃幷是吉。」論衡卜筮篇：「周武王不豫，周公卜三龜。」大誥：「我有大事休，矧卜幷吉。」鄭玄注：「卜幷吉者，謂龜皆從也。」孫星衍疏云：「古人卜用三龜，而以玉兆瓦兆原兆，各占一龜。」此援周禮爲說，然殷人實以卜五龜爲多，每龜所占兆象，今不可悉考。所可知者，周制損殷卜龜之數，減五爲三。故禮記曲禮云：「卜筮不過三，」即依周制。降及春秋，卜郊有三卜、（襄七年）四卜、（僖三十一年，襄十一年。）五卜（成十年。）公羊傳謂：「三卜，禮也；四卜，非禮也。」今觀卜辭，則殊不爾，即此一端，亦可明殷周禮制損益之故矣。

以上幷殷人一事多卜之明徵。通籀全部卜辭所記貞卜人物命辭之辭式多書「卜」而少言「貞，」其省略「貞」字尤爲慣例；故知言「卜」可以概「貞。」余於本書所以不沿「貞人」之名，而題曰「貞卜人物」者，以「貞」之涵義較狹，故統貞卜而言之。

十三　貞字釋義

「貞」字在經傳中實具數義，茲參以卜辭而疏通之。

（一）泛言「卜問，」此自貞卜動作之過程言之。　周禮春官天府：「季冬陳玉，以貞來歲之媺惡。」鄭司農云：「貞，問也。」卜辭云：「壬寅（卜，）殼貞：…正羊（玉。）」（京津一三四三）正玉，殆陳玉以貞卜也。（他辭云：「乙巳卜，㝉貞：羽丁未，彭，㞢歲于丁，奠，出丞（珏。）」（續存下七二）出珏卽侑珏，謂陳玉以祭。）太卜云：「凡國大貞，卜立君，卜大封，則眡高作龜。」鄭司農云：「貞，問也。」

（二）訓「當，」此自貞卜之職掌言之。　書洛誥：「我二人共貞。」釋文引馬融云：「貞，當也。」古貞卽鼎字，故訓爲「當。」當猶言當值。卜辭言「卜某貞」「某貞，」以此義解之，亦無不可。蓋謂卜官某，當值其事，卽所謂涖卜也。當值之意，有時可省略，故「卜某貞」得省爲「卜某」或「某卜。」

（三）專言「正龜，」引申爲事之「正，」此自貞卜之手續及其結果言之。　周禮：「國大遷，大師則貞龜。」鄭注：「正龜于卜位也。」又鄭注云：「問事之正曰貞。」易：「師貞，丈人吉。」彖云：「貞，正也。」故貞有「良貞」及「不良貞」之分。史記龜策傳：「祝曰：今日良日，行一良貞。」又云：「靈詰：「貞，正也。」故貞有「良貞」及「不良貞」之分。史記龜策傳：「祝曰：今日良日，行一良貞。」又云：「靈龜卜，祝曰：假之靈龜，五筮五靈，不如神龜之靈，知人死，知人生，某身良貞。」依是以言，良貞謂吉，則不良貞爲凶矣；此占問判斷之詞。卜辭每言正，如云：「吉正」（屯乙五九八九，）「戊子卜，㝉…正。王固曰：吉，正。」（續存上六五五）詩文王有聲：「維龜正之。」卽謂問事得其正也。易卦辭言：「利貞，」貞字幷取正爲義。

（四）訓「定，」又以「鼎」字代貞。　貞訓正，故引申爲定。釋名：「貞，定也。」云：「籀文以鼎爲貞。」卜辭所見，不少逕以鼎字代用爲貞，是不始於籀文；又知籀文中實有不少源于殷文字也。考武丁卜辭，有同版鼎與貞幷見者。如屯乙八八八殘甲橋云：「己巳鼎：（貞）帝嫉允亡𡆥。　貞：㞢亡𡆥。」上用鼎而下用貞，是其例。（參外編諸婦章）

總上而論，貞字有取疑問語氣者，爲「貞問」之義；有取肯定語氣者，則爲「當值」之義；或卜事得「正」之義。舊說於貞字下每施問號，多不可通。今參諸經典，得條析其異訓如上，言卜辭者所宜詳辨也。因論貞卜人物記名辭式，故併及之。

貞卜人物事輯一

設　（上）

殷契貞卜人物，以設所見次數爲最多。其辭中先王有父乙之名（如屯乙一八八一，三三八三，六七三二，七一八三及殷綴四四六等。）父乙即武丁父小乙，故知設乃武丁時人。近世出土商器，有設彝（鄴中二上十三）設觚（鄴中三上四〇，）當即設所用之器，故識其名。

契文人名設字，皆从「青」从「殳。」有省作「青」者（綴合編附圖二四。）廣雅釋詁：「設，善也。」設同慤。說文：「慤，謹也。」檀弓釋文：「『慤』本又作『設。』」知設、慤一字。

卜辭每見設與旗二人共事。亦有設自行貞問者，爲罕見之例；亦見于宧及爭所卜之辭。

戊戌卜，設貞：旗眾（逮）設亡𡆥。（禍，下同。）㞢（告。）　旗眾設亡𡆥。㞢告。（屯乙三二一二）　按

占，人名，即卜人㞢，亦稱小臣㞢；于此爲司告事者。㞢事詳下。

己卯卜，設貞：不其雨？　己卯卜，設貞：雨。　王固：其雨，隹（惟）壬；壬午允雨。（屯乙四五二四）

…設：…允雨。　…設：不其〔雨？〕（庫方二九六）

口午卜，設貞：今…其雨。（屯乙二七九〇）

按詩伯兮：「其雨其雨。」猶「將雨」也，「其」訓「將，」見經傳釋詞。

口午卜，設貞：我…　〔王〕固曰：辛，其雨。…曰：辛丑，允雨。（續編四、九、一）

乙卯卜，設貞：…曰：𡆥。出…其雨。（簠天五五，據王釋。）

以上俱貞雨之辭。或因不雨而卜吉凶者：

壬寅卜，設貞：不雨，隹玆（茲）商出（有）乍𡆥（作禍。）

五）

庚申卜，設貞：我出乍𡆥。　庚申卜，設貞：我亡乍𡆥？　不征（延）雨。　貞：〔隹〕𡆥？　不隹𡆥？（屯乙六

二六三龜）

或繫以時，兼記「之日」「今日」與「翌日」者：

乙亥卜，設〔貞：〕之日允雨。（遺珠一一四二，林一、四、九，及龜卜九〇重。現藏日本東洋文庫。）

癸巳卜，設貞：今日其雨。（屯乙三一一二）　癸巳卜，設貞：今日不雨。　允不。（屯乙五七九

貞：旗眾設其出（有）𡆥。（屯乙八一六九）

口申卜設貞：旗〔眾設〕占（叶，協也。）王事。　貞：旗眾設弗其𡆥？（屯乙二八八二＋二八八五

十二八八九　殷綴二一三。）　以上設卜。

辛丑卜，宧貞：旗眾設𡆥羌。　貞：旗眾設弗其𡆥羌？（屯乙六三七三）　以上宧卜。

甲戌卜，爭貞：我勿伐（將）自玆邑。設宧（儐）巳（祀，）乍若（順也。）（粹一一一七，又一一一六

殘文同。參卜辭同文例四五。）

以上爭卜

可見設與宧、爭俱同時。

設所貞卜辭，茲分類輯錄如下：

【卜雨】

丁巳卜，設貞：雨。　貞：不〔雨。〕（鐵一〇七、三）

庚寅〔卜，〕設貞：雨。（京津四五五）

〔癸〕酉卜，設〔貞：〕羽甲戌，不雨。（金璋三五〇）

乙酉卜，設貞：…日步不雨。（南北坊三、三十）

庚子卜，設貞：雨。（續編四、一四、五，又四、一六、十重）

甲辰卜，設貞：羽乙巳其雨。　甲申卜，設：…（續存上七五）

八左甲）　按此二片可綴合，殷綴所無。

甲午卜，設貞：今日雨，…且辛。（續編一、一八、六，戩四、

丁〇〔卜，〕設貞：今日雨。（續存下一一二）

戊午卜，設貞：羽〔翌，下同。〕庚申其雨。　貞：羽庚申，不〔其雨。〕（屯乙一四七一＋一七一七一

殷綴四二一）　此辭刻於甲橋以下。其上有丁巳日亘卜雨之辭，即戊午之前一日。

辛酉卜，設：羽壬戌其雨。　辛酉卜，設：羽壬戌，不雨。之日夕，雨不征（延。）　壬戌卜，設：羽癸亥，不雨。

癸亥雨。〔甲子卜，〕設：羽乙丑其雨。〔甲子卜，〕設：羽乙丑，不雨，允不。　丙寅卜，設：羽丁卯，其

雨。　丙寅卜，設：羽丁卯，不雨。　乙亥卜，設：羽丙子其雨。　乙亥卜，設：羽丙子，不雨。　羽

丑，不雨。　羽丁丑其雨。　丁丑〔卜，〕羽戊寅，既雨。　…卜，設：…羽…其雨。　〔卜，設：〕羽…雨，允

不雨。（屯乙五二七八＋五九八七。殷綴所無，各辭皆依干支排比。）

右辭整龜爲設卜雨之辭，俱省「貞」字。

乙未卜，㱿：羽丙申，不雨。（鐵一五八・二）按以下各辭俱省「貞」字。

壬申卜，㱿：羽甲戌，其雨。　壬申卜，㱿：羽甲戌，不雨。（續編四、十七、四，簠室天象七二重）

…卜，㱿：…丁巳雨。（庫方七五四）

或卜自某日至某日雨不雨：

戊戌卜，㱿：自今至于壬寅雨。　貞：自今至于壬〔寅，不〕雨。（屯乙五〇九五＋四九三三——殷綴二九一）按背鑽：「王固曰：庚雨。」（即屯乙五〇九六）

壬寅卜，㱿：自今至丙午，不其雨？（屯乙七四二五）同版見卜人爭。

辛酉卜，㱿：自今至于乙丑，其雨。…　辛酉卜，㱿：自今至于乙丑，不雨。　貞：乙丑其雨，隹我𠂤。　羽〔乙丑，其〕雨，〔不〕隹我𠂤？（屯乙四七六一＋五二三四——殷綴二八二）

…㱿：貞：自今〔至〕…雨（屯乙六四一八）

…㱿：貞：自…其雨（屯乙二三三一）

或卜某月雨不雨：

癸巳卜，㱿：貞：今十一月不雨。（鐵三九・二）

口亥〔卜，〕㱿：貞：十一月雨。（屯乙四七四〇）

己未卜，㱿：貞：今十三月雨。　貞：十三月，不其雨？　己未卜，㱿：貞：今十三月，不其雨？　貞：今十三月雨。（屯乙六二九九）按此爲整龜，卜十三月雨不雨，辭凡五組，左右對貞，此爲同日五卜。茲錄其二組辭。下三組俱省前辭之日名及卜人名，不具錄。又記：「隹上甲壱雨，不隹上甲？」辭共四組，蓋以不雨，由于先王上甲爲祟之故。

或卜旬而兼記天雨：

癸未卜，㱿：貞：旬亡𠂤，丁亥雨。　癸巳卜，㱿：貞：旬亡𠂤。丁酉雨。癸巳卜，㱿：貞：旬亡𠂤，丁酉雨。（燕大一二〇）

己未卜，㱿：貞：今十三月，不其雨？　貞：今十三月雨。

己卯卜，㱿：貞：𡆥（蔑）雨。我不其受〔年？〕（屯乙五一九）右對貞辭缺。

按「𡆥雨」亦作「𣪘雨，」（前六、七、六）即「蔑雨。」他辭云：「止𣪘勿雨。」（屯乙六三八六）後漢書張衡傳：「浮蔑蒙而上征。」注云：「蔑蒙，氣也。」故蔑雨之蔑，猶濛氣也。說詳卜辭義證。

或言帝命雨：

丙寅卜〔㱿：羽丁〕卯，帝其令雨。　丙寅卜，〔㱿：羽丁〕卯，帝不〔其令〕雨？允不〔雨。〕　丁卯卜，㱿：羽戊辰，帝其令雨。　丁卯卜，㱿：羽戊辰，帝不令雨。帝其令雨。〕　戊辰卜，㱿：羽己巳，帝不令雨。　己巳〔卜，㱿：羽庚午，帝其令雨。〕　己〔巳卜，㱿：羽庚午，帝不令雨。〕…　辛未卜，〔㱿：〕羽壬〔申，〕帝其〔令〕雨。　辛未卜，〔㱿：〕羽癸酉，帝其令雨。　壬申卜，㱿：羽癸酉，帝不令雨。　甲戌卜，㱿：羽乙亥，帝其令雨。　乙亥卜，㱿：羽丙子，帝其令雨。　丙子卜，㱿：羽丁丑，帝其令雨。　〔丙子卜，㱿：羽丁丑，帝〕不令雨。〕　丁丑，帝不令雨。〕…　乙亥卜，㱿：羽丙申，不雨。（鐵一五八・二）按以下各辭俱省「貞」字。

壬申卜，㱿：羽甲戌，其雨。　壬申卜，㱿：羽甲戌，不雨。（續編四、十七、四，簠室天象七二重）

…卜，㱿：…丁巳雨。（庫方七五四）

或卜自某日至某日雨不雨：

戊戌卜，㱿：貞：自今至于壬寅雨。　貞：自今至于壬〔寅，不〕雨。（屯乙五〇九五＋四九三三——殷綴二九一）按背鑽：「王固曰：庚雨。」（即屯乙五〇九六）

壬寅卜，㱿：貞：自今至丙午，不其雨？（屯乙七四二五）同版見卜人爭。

辛酉卜，㱿：貞：自今至于乙丑，其雨。…　辛酉卜，㱿：貞：自今至于乙丑，不雨。　貞：乙丑其雨，隹我𠂤。　羽〔乙丑，其〕雨，〔不〕隹我𠂤？（屯乙四七六一＋五二三四——殷綴二八二）

…㱿：貞：自今〔至〕…雨（屯乙六四一八）

…㱿：貞：自…其雨（屯乙二三三一）

或卜某月雨不雨：

癸巳卜，㱿：貞：今十一月不雨。（鐵三九・二）

口亥〔卜，〕㱿：貞：十一月雨。（屯乙四七四〇）

己未卜，㱿：貞：今十三月，不其雨？　貞：今十三月雨。

己卯卜，㱿：貞：𡆥（蔑）雨。我不其受〔年？〕（屯乙五一九）右對貞辭缺。

按「𡆥雨」亦作「𣪘雨，」（前六、七、六）即「蔑雨。」他辭云：「止𣪘勿雨。」（屯乙六三八六）後漢書張衡傳：「浮蔑蒙而上征。」注云：「蔑蒙，氣也。」故蔑雨之蔑，猶濛氣也。說詳卜辭義證。

或兼記雨之狀態者：

癸亥卜，㱿：羽甲子不雨；甲子雨小。（拾掇二、三，京津三九六重。）

按史記天官書記魏鮮決八風有云：「西北，我菽爲。小雨，趣兵。一小雨一詞見此；卜辭作雨小。

或卜求雨之祭：

口申卜，㱿：貞：烄，亡其雨？　口申卜，㱿：…舞岳。（前編六、二十、二）同版見爭貞雨之辭。

按「舞岳」謂山川之雩。爾雅釋訓：「舞，號雩也。」郭注：「雩之祭，舞者吁嗟而請雨。」周禮司巫：「若國大旱則率巫而舞雩。」又舞師：「教皇舞，帥而舞旱暵之事。」是烄即求雨燒柴禱于天也。說文：「烄，交木然（燃）也。」玉篇：「烄，交木然以燎柴天。」管子幼官篇言：「燒交疆郊。」交借爲烄。

己未卜，㱿：貞：我舞。（粹一三一二，文錄八七七文同）

…卜，㱿：貞：岳戎我雨。（簠天二六）

按戎，助也。見詩常棣「烝也無戎」傳。（說見卜辭義證）此云「岳戎我雨」者，禱于岳以求佑助也。

令雨。　乙亥卜，㱿：羽丙子，帝不〔令雨。〕　丙子卜，㱿：羽丁丑，帝不令雨。〕…　丁丑，帝不令雨。〕（屯乙八三五＋八五一＋一〇七〇＋一一六四＋一三一二＋一一五七十一五七九——殷綴一一五。各辭皆依干支排比。）

按此一龜甲爲卜帝令雨最完整之紀錄。自丙寅至于丙子一旬間，連續貞卜之辭，各有對貞，經綴合後，已粗可讀。尚缺庚午癸酉二日，應在甲尾殘處。其言：「壬〔申〕」者，記壬申日有暈氣。回即煇。周禮眡祲掌十煇之「煇。」鄭注：「日光炁也。」其背殘，有云：「己巳，帝允令雨，至于庚。」（屯乙一五八〇＋八五二）

戊子卜，㱿：貞：帝及四月，令雨。　貞：帝弗其及今四月，令雨。　王固曰：丁雨，不亩辛。　旬丁酉，允雨。（屯乙三〇九〇整甲）

…〔卜，〕㱿：羽乙卯，帝其令雨。（庫方六〇七）

按天壤二四，爲亘卜不雨之辭，其邊緣存一㱿字，乃別組辭。見下亘條。

或兼記雨之狀態者：

癸亥卜，㱿：羽甲子不雨；甲子雨小。（拾掇二、三，京津三九六重。）

按史記天官書記魏鮮決八風有云：「西北，我菽爲。小雨，趣兵。一小雨一詞見此；卜辭作雨小。

己卯卜，㱿：貞：𡆥（蔑）雨。我不其受〔年？〕（屯乙五一九）右對貞辭缺。

按「𡆥雨」亦作「𣪘雨，」（前六、七、六）即「蔑雨。」他辭云：「止𣪘勿雨。」（屯乙六三八六）後漢書張衡傳：「浮蔑蒙而上征。」注云：「蔑蒙，氣也。」故蔑雨之蔑，猶濛氣也。說詳卜辭義證。

或卜求雨之祭：

口申卜，㱿：貞：烄，亡其雨？　口申卜，㱿：…舞岳。（前編六、二十、二）同版見爭貞雨之辭。

按「舞岳」謂山川之雩。爾雅釋訓：「舞，號雩也。」郭注：「雩之祭，舞者吁嗟而請雨。」周禮司巫：「若國大旱則率巫而舞雩。」又舞師：「教皇舞，帥而舞旱暵之事。」是烄即求雨燒柴禱于天也。說文：「烄，交木然（燃）也。」玉篇：「烄，交木然以燎柴天。」管子幼官篇言：「燒交疆郊。」交借爲烄。

己未卜，㱿：貞：我舞。（粹一三一二，文錄八七七文同）

…卜，㱿：貞：岳戎我雨。（簠天二六）

按戎，助也。見詩常棣「烝也無戎」傳。（說見卜辭義證）此云「岳戎我雨」者，禱于岳以求佑助也。

…設貞:我其舞,业(从雨。)　(南北坊間五、一一,拾掇二、四四九重)

或久雨而卜祭星以禳者:

丙申卜,設貞:來乙巳,𣪊下乙。王固曰:𣪊隹(惟)业希(殺)。其业咼。乙巳𣪊,明雨,伐。既雨,咸伐。亦雨,滅文。(𠂤乙六六六四龜腹甲,塗朱。同書六六七二同文。)背(𠂤乙六六六五)辭云:「乙巳夕,业咼于西。己丑于上甲伐十羊。」其上記「一」字,爲第一卜。

丙申卜,設(貞:)(來乙)巳𣪊下乙,(王固)曰:𣪊隹「业」希。其业咼。乙巳明雨,伐,既雨,咸伐。亦雨,滅鳥星。(𠂤乙六六七二腹甲,殷綴四八一。參同文例三。)背(𠂤乙六六七三)辭亦云:「乙巳夕,业咼于西。」此上記「二」字,爲第二卜。

按业希即有殺,說文殺古文作𣪊。形同。呂覽仲秋紀:「殺氣浸盛。」高注:「殺氣,陰氣。」引伸爲災害。咼即咼,古兕字,見汗簡。古語有「𠙵兕。」(說文「𠙵」字下注)目蔽垢也。「业咼」猶言「有兕。」他辭云:「…夕业咼于西。」(見上引二片背)「…雉(彘。)庚申亦业咼,业鳴睢…。」(𠂤甲二四一五)指日入蒙氣。故「业希业咼」連言,并指煞氣蒙氣。古人以爲氛祲也。說詳拙作卜辭義證。右辭數言伐,謂伐牲,廣雅釋詁:「伐,殺也。」其背云:「伐十羊,」可證。春秋莊二十五

敢遽定。他辭有類此者,如:「乙未卜…王羽丁酉,𣪊,伐,易日。丁,明雺,大食,日咼。一月。」(庫方二〇九)可相印證。大食指食時。「日丙申卜:羽丁酉,𣪊,伐,咼。丁,明雺,大食,日咼。一月。」(庫方二〇九)可相印證。大食指食時。「日大星」與「日咼」(啓)同義。星蓋借爲姓。說文:「姓,雨而夜除星見也。」詩:「星言夙駕。」鄭箋:「星,雨止星見。」此云大星,應讀大晴。韓非說林:「雨十日,夜星。」說苑指武作「夜晴,」可證。(參楊氏積微居甲文說)惟占辭前云:「止茂,勿雨」者,謂蒙氣已止,不降雨也。

丙寅卜,設貞:來(乙)亥,易日。(𠂤乙五八四九)　丙寅卜,(設)貞:來(乙)亥,不(不)其易(日?)雨。(𠂤乙五六八九+五八四六。參殷綴三〇)

(王)固曰:…乃兹易日。(乙)亥,不(易)日,雨。

三)

貞:羽庚申,我伐,易日。庚申,明雺。王來,𢀛首。雨小。　貞:羽庚申,不其易日?(𠂤乙六四一九甲)　背(𠂤乙六四二〇)云:「己未卜,設:　不其明雨?　羽庚,其明雨。　(王)固曰:易日!其明雨,其夕不雨。」　按另一組爲甲子爭卜羽乙(丑)不其雨之辭,不錄。

按𢀛字,見集韻,止也。卜辭每以「𢀛」爲除。首讀爲道(左成十六年「行首,」襄二十三年「盟首,」兩「首」字并讀爲「道。」見經義述聞。史記始皇紀:「追首高明。」索隱云:「今碑文『首』作『道。』」皆其證。)「𢀛首」猶言「除道。」左莊四年傳:「除道梁溠。」王出行,先除

年:「秋,大水,鼓用牲于社于門。」所以止雨。(詳春秋繁露止雨篇)滅即用牲之事。卯于星者,即古之所謂「禁。」左昭元年傳:「日月星辰之神,則雪霜風雨之不時,於是乎禁之。」是也。洪範:「星有好雨。」馬融注:「畢星好雨。」詩:「月離于畢,俾滂沱矣。」論衡說日篇:「麗畢之時,當得雨。」此畢星爲好雨者也。若止雨之星,則載籍無徵。由此辭知殷時禳于鳥星,以止雨。鳥星爲南方七宿,堯典所謂:「日中星鳥,以殷仲春」者。

二　【卜晴】

或曰咼:

戊申(卜,)設貞:咼,若。　(鐵二六三、三,零拾八一,及續存下七九重。)

按「咼」即「啓,」晴也。說文:「啓,雨而晝姓也。」

或曰易日:

甲寅卜,設貞:羽乙卯,易(錫)日。　貞:羽乙卯。　乙卯,不其易日?　(𠂤乙六三八五甲)

背云:「王固曰:止霸,勿雨。　乙卯,允明雺;…食,日大星。　王固曰:　王𠂤固曰:…金首,若。」(𠂤乙六三八六)

按「易日」即「錫日,」天雨求賜日也。右辭食上文字不明,似爲「雺,三卜业食,」未核原版,不

道。其下接言雨小者,蓋指雨師洗道。九歌所謂:「使湨雨兮洗塵」是矣。

癸酉卜,設貞:羽乙亥,不其易日?　(續編五、一一、一,佚存九八二重,同版見卜人宁、㠯)

乙丑卜,設貞:溫(雨。)　貞:易日。　(𠂤乙二六五六)

丁未卜,設(貞:)羽戊申…易日。　庚戌卜,設(貞:)羽辛亥易日。　辛亥卜,設貞:羽壬子,不其易日?

(金璋六五四)

癸巳卜,設貞:羽甲午易日。　(雙劍一一,續存下八六重)　此甲上端左右對貞。背云:「王固曰:业希,其告。」　(𠂤乙二六五七)

按「溫雨」卜辭習見,亦作𣪊雨、(南北明四四九)昷雨,(平津元嘉五九)即「巳雨」之繁形。古「㠯」「巳」字,與「嗣」俱通。詩:「於穆不已」亦作「不似,」詩:「似續祖妣,」傳:「似,嗣也。」箋云:「讀如辰巳之巳。」故知「巳雨」猶「嗣雨,」謂雨之繼降不斷,故有求錫日之卜也。說詳卜辭義證。

…卜,設貞:羽丁未,彭中丁易日。　(平津元嘉九六,續存上五六四重。同版爲設卜伐㠯方之辭。)

己丑卜,設貞:羽庚寅,其𠂤,不其易日。　(簠室典禮一〇)

按𠂤古文宜,祭名。泰誓:「宜于冢土,」周禮大祝:「太師宜乎社。」爾雅釋天郭注:「宜,有事祭

也。」圂字亦作圉。如「王圉武丁㞢。」（牛距骨刻辭）或稱大圂。大豐毀：「王饗大圂。」貉子卣云：「王牢于厘，咸圂。」讀爲祭名之「宜」，均可通。

壬午卜，㱿貞：于𠂤　貞：羽丁亥，易日。（鐵二二、一，續編一、五〇、三，㱿壽九、一〇重。）

按𠂤，地名。卽目繁形。故子目亦作子𠂤（屯乙六九〇九。）詳外編「諸子」章。

□申卜，㱿〔貞：〕羽乙酉，易日。（京津五〇二）

三　【卜風】

癸卯卜，㱿貞：王固曰：出希（殺！）…駁鳳。（風。）（于省吾讀爲「驟風」）之〔夕〕…羌五。（佚存三八六，鄴初下二四、二重）

按此卜有驟風，用五羌以禳之。蓋殺羌人以磔祭。

四　【卜夕】

乙巳〔卜，〕㱿貞：今夕亡𡆥。（續編三、三七、四，㱿壽三八、八重。）

丁酉卜，〔㱿〕貞：今夕亡〔𡆥。〕　戊戌卜，㱿貞：今夕亡𡆥。

丑卜，㱿貞：今夕亡𡆥。　壬寅卜，㱿貞：今夕亡𡆥。（粹編一三三三）

有兼記異徵者：如鳴鳥：

庚申卜，㱿貞：王勿…（李棪藏骨）

…之日夕出鳴𪃎。（鳥）（上片背）

按鳴鳥乃記異徵。屯甲二四一五巨骨言：「…出哯出鳴睢。」睢殆卽鵻。集韻：「鵻鵻，鳥名、人面鳥喙。」鵻音兜，則以爲驩兜鳥。左襄三十年傳：「或叫于宋大廟。曰：譆譆！出出！鳥鳴于亳社。如曰譆譆。甲午，宋大災。」以鳴鳥爲不祥。然山海經大荒西經：「弇州之山，五彩之鳥，仰天名曰鳴鳥。」書君奭鄭注亦以鳴鳥爲鳳。屯甲二九〇四胛骨：「庚申卜，令小臣取𠂤（祓）羊（祥）鳥。」瑞應圖云：「鳳者王者之嘉祥。」（六帖九十四引）則羊鳥亦可能卽鳳也。此類爲古祥異之有趣資料，故幷記之。（參拙著巴黎所見甲骨錄附錄釋龠篇）

夕𡆥

□丑卜，㱿貞：…夕𡆥丁丑…（續編五、一九、十二，佚存二五背，及遺珠九八〇重。「夕」商釋「月。」）

按「𡆥」與金文壺字下體相同，當是「壹」之本字。氤氳篆文作壹壺二字卽从此。𡆥卽壹，卜辭用於天象，恆見「夕𡆥」之文。此壹當讀爲曀。開元占經一〇一引竹書：「帝辛時天大曀」是也。說文「噎，天陰沈也。」詩：「終風且曀。」舊釋堕及曀，未確，說詳拙作殷代天文雜占志。

癸亥卜，㱿貞：旬亡𡆥。王固曰：（出希，）其亦出來嫟（艱。）五日丁卯，子𠂤（亟）媚不𡍮（死。）（菁四，拾掇四五四文略同，惟子𠂤字作「㠯」，是版各書重出頗多，見下。）

…㱿貞：旬亡𡆥…〔出〕希。其出來〔嫟〕…允出來〔嫟〕…（南北師二、八十）

癸丑卜，㱿貞：旬亡𡆥。　癸卯卜，㱿貞：旬亡〔𡆥。〕　癸未卜，㱿貞：旬亡𡆥。三日乙酉，王固曰：出希（殺，）亘出艮。（佚存九二三，續四、四六、六重。）

癸丑卜，㱿貞：旬亡𡆥。庚申出殺，千戠。三月。　癸酉卜，㱿貞：旬亡𡆥。（續存下四一二）

按此片戠字，宜讀爲啓奏之啓。後下十二、十四：「𢦏再冊…。」下云：「𢦏啓。」前編三、一、一：「壬子卜白（伯）奠其戠。」林二、八、一二：「貞：咸戠。王其幸𠂤方。」可證。千蓋人名。他辭云：「千受王又。」（屯甲二九〇七，同版見卜人𠂤。）是片謂有殺，而千啓奏之，則千殆候氣之官。

其他如：

癸丑卜，㱿貞：旬亡𡆥。　癸未卜，㱿貞：旬亡𡆥。　〔癸〕卯卜，㱿貞：旬亡𡆥。　癸巳卜，㱿貞：旬亡𡆥。（綴合編二八七——鐵六七、三＋鐵六九、三＋天壤六。）

癸丑卜，㱿貞：旬亡𡆥。　癸巳卜，㱿貞：旬亡𡆥。（續四、四八、六；遺珠二〇四及誠齋三八文同。）

癸丑卜，㱿貞：旬亡𡆥。（續存上九一八，鄴初下四二、十一文同。）

癸丑卜，㱿貞：旬亡𡆥。　癸卯卜，㱿貞：旬亡𡆥。（庫方一六九四）

癸卯卜，㱿貞：旬亡𡆥。（寧滬二・二三，續存上九四九，下四二五文同。）

癸巳卜，㱿貞：旬亡𡆥。（林二・七・二，遺珠一二二八重。）

癸未卜，㱿貞：旬亡𡆥。　癸丑卜，㱿貞：旬亡𡆥。（佚存三八六，鄴初下二四・二重。）

癸未卜，㱿貞：旬亡〔𡆥〕。（續存上九四七。原刻「旬」在「貞」字上，顛倒特。又本書上九二九，下四二二，林二・一六・一二及庫方一七二八文同。）

癸酉〔卜，〕㱿〔貞：〕旬〔亡𡆥。〕（涼津一八三二）

〔癸〕酉卜，㱿貞：旬亡𡆥。（續存上九〇四）

癸亥〔卜，〕㱿貞：〔旬〕亡𡆥。〔癸〕酉〔卜，〕㱿〔貞：〕旬〔亡〕𡆥。（六錄庫一一八，外編四二二重。）

癸亥卜，㱿貞：旬亡𡆥。（續編四・四〇・二，綴三三・三，六錄中一三二，京津一七八一文同。）

癸…㱿〔貞：〕旬亡𡆥。癸巳卜，㱿貞：旬亡𡆥。…卜㱿貞：旬亡𡆥。八月。（續存上九五三）

癸口〔卜，〕㱿〔貞：〕旬〔亡〕𡆥。（林二・八・三）

…卜，㱿貞：旬亡𡆥。（庫方一六八二）

癸丑卜，㱿貞：我不其受〔年〕。（後編上九・十）

癸卯〔卜，〕㱿貞：我受〔年。〕（京津一一三六）

癸卯卜，㱿：我受年。（燕大一一七）　此省貞字

癸卯卜，㱿貞：我不其受年？（佚存五四，簠徵時一〇文同。）

己巳卜，㱿貞：我受〔年。〕（屯乙七七三）

口未卜，㱿貞：我受年。（七集甲林斷一一）

乙酉卜，㱿貞：我受〔年。〕（燕大四九四）

乙巳卜，㱿貞：我不其受年？（粹編八六七）

…㱿貞：我受年。（續編一・三七・一同版当一組殘辭言「受黍年。」）

…卜，㱿貞：我不其受年？一月。（平津元嘉四九，續存上一八八重。）

…卜，㱿貞：不其受〔年。〕（遺珠一二〇七）

…卜，㱿貞：今來歲，我不其受年？（屯乙一三九四，又殷綴一〇九。同版見卜人宣及甫。歲上「其」字應屬另組。）

按「今來歲」連言，「今」不作「是時」解，應是語詞。胡雅麗結：「隻，故，今也。」他辭云：「…今來乙卯，步于咸，十牛。」（屯乙四七六一）例亦同。

…卜，㱿…今歲…（鐵二六九・二，誠齋二三二及京津五五〇重，又京都大學一六五略同。）

…卜，㱿…年…（南北無想一〇二）

或言年步告：

庚子卜，㱿貞：年步告，五月。　庚子卜…年…（鄴。京津六四八，六錄雙劍一重，上海博物館文物選刊二十五期有摹本。同版見卜人㞢。）

或言𠂤年：

口卯卜，㱿貞：𠂤年，𡆥于河。（林二・二二・十四）

按「𠂤」即「祈」，說詳卜辭義證。

…㱿…𠂤年（文錄一四一）

所卜農作物有黍𥝱（糜）畬（麥）等：

己巳卜，㱿貞：我弗其受黍年？（屯乙六三九）

〔丙辰〕卜，㱿貞：我受黍年。　丙辰卜，㱿貞：我弗其受黍年？四月。（屯乙六七二五）　鄴甲骨云：「王固曰：吉受步年。」（屯乙六七二六）

…㱿〔貞：〕旬亡𡆥。（南北坊四・一三七）

…㱿癸貞：旬〔亡𡆥。〕（京津一八二二，又二六四五且重。）　此條㱿與㱿同貞。

按易豐卦初九「象曰：雖旬無咎，過旬災也。」「旬無咎」與「旬無𡆥」語同。

或言「旬亡𡆥：」

癸未卜，㱿貞：旬亡𡆥。其步來嫹（艱），三𠂤步來嫹自𠂤。告曰：𠂤方…（簠地五八，又續四・三三・一重。續編左方「㱿」字被削去。）

附小旬

壬子卜，〔㱿〕貞：小旬。…亩𠂤…于…牛。（文錄三七四，存眞二・一六重，㱿字拓本未明，詳敬孟霽鼓，非。疑是「㱿」殘形。）

按卜辭所見小旬凡三，上舉外，又一見于後編「喜（貞）…小旬…叡若…示」（下二二・四）

喜爲卜人名。喜上干支，拓本未明，可能爲壬子，未敢遽定。

六　【卜年】

或但言受年：

丙申卜，㱿貞：我受年。（屯乙三二三四，左方對貞殘缺。）

癸亥卜，㱿〔貞：〕我黍〔受年。〕（續七二、二）

…㱿貞：王…其漆…（續存下一六八）

癸酉卜，㱿貞：雷𠂤不其黍年。二月。（寧滬三、二五）

…㱿…漆…（屯乙二二一七）

…㱿貞：于𠂤〔黍〕漆。〔从水，「黍」字繁文。〕受年。（巴黎 Cernuschi 博物館藏骨。見巴黎一四。）

按𠂤應即蔡叔封爵地，在河南上蔡。與𠂤（蔡）異地，詳拙作巴黎所見甲骨錄。

戊戌卜，㱿貞：我受㞢年。（粹編八七〇）

癸巳卜，㱿貞：我受㞢年。三月。（通別二、四、五，遺珠四五六重）

甲子卜，㱿貞：我受㞢年。甲子卜，㱿貞：我受禾年。（續編二、二九、三，簠藏一六重）

己巳卜，㱿貞：我受〔𠂤〕年。貞：我〔不其〕受𠂤年；在劉。（屯乙七七一＋七七三一殷綴四〇七）

按㞢，唐蘭說爲稻。說文：「㞢，𥝩和也。」義無涉。惟从米與从禾同意（如黍又作𥝩），疑㞢即稷。

㱿：稷穜穋名。𠂤从田从㚔省。考黍字或益田作𤔔（屯乙七七八一）例同。此㚔疑即稷。說文「稷，穉也。从禾㚔聲。」經典或僅作「㚔」（禮記祭統）說文或从次作𥝩，又作𥝩。契文則从田，殆即「稷，

一字。

丁巳卜，㱿貞：黍年魯。貞：乙保黍年。乙弗保黍年。（屯乙七七八一同版云：「甲王曰，于此𡍮。」及「貞取牛。」）背云：「王固曰：吉！魯。王固曰：吉！保。」（屯乙七七八二）

按他辭云：「魯劦，允劦。征𢦏。」（屯甲三〇〇〇）魯即魯，彝銘屢見「嘗休」（殷續鼎）「魯福」（或者鼎）「寓福屯魯」（𡍮鐘）爲祇禔之辭。屯魯猶詩言純嘏。受福曰嘏，此祇先王乙（大乙或小乙）隆福于黍也。黍字从黍从田，殆黍之繁形。

或卜𣪊黍：

乙卯卜，㱿貞：王立（𣪊）黍，若。貞：王勿立黍。（屯乙三一五二＋又三一七四，三三三三，三三四一並同文；爲一事卜用四龜者。）

按立讀𣪊，視也。（爾雅釋詁）周禮鄉師，司市，及大宗伯注俱云「故書𣪊作立。」鄭衆云：「𣪊，視也。」王立黍即王視黍。

庚戌卜，〔㱿〕貞：王立〔淶，〕受年。貞：王勿立淶，弗其受年？…〔立淶〕其受年。…立黍弗其受年？（屯乙六九六四墾龜。）其骨（即屯乙六九六五）識「戊午卜㱿。」知爲㱿卜之辭。

或卜𣪊祷：

丁丑卜，㱿貞：王往立（𣪊）秜，𠂤从𠂤臧。（柏根二四，七集柏三三重。）

按屯乙七六七二龜「貞：亩受年。」背云「王固曰：亩秜，隹…」庫都大學藏片九三三「己未卜，口貞：亩王隹…亡秜黍。」旅順博物館藏片「…不秜。十三月。」秜爲動詞。說文「吅謼若嘉，說者多以秜爲嘉字。（明義士考釋）他辭又見「…貞：今𠂤秜。…貞：今𠂤不秜。」語（屯甲二一二一）則以秜爲擘畫之擘矣。故知秜蓋指禾害而言。曰「王往𣪊秜，」殆謂往省視禾之受蟲害也。

𠂤，人名，他辭每稱「大𠂤，」似是官大人職。（參綜述五一四）

或卜協田：

乙巳卜，㱿貞…㱿貞：王大令衆人曰：「劦田，其〕受〔年。十一月。〕（前編七、三十、二；參續編二、二八、五補文）

按粹八六六殘文「曰：劦〔田！〕其受年。」語略同。（見同文例三三）詩閟頌臣工：「明昭上帝，迄用康年。命我衆人，庤乃錢鎛，奄觀銍艾。」所云「命我衆人」可與卜辭「大令衆人」互證。呂氏春秋長利：「協而掫。」即詩載芟所云：「千耦其耘。」謂多數人協耕也。周語記藉田事云：「王使司徒咸戒公卿百吏庶民。」又言：「稷則徧戒百姓，紀農協功，」則劦田爲紀農協功，藉田之禮也，即所以示戒。前四、三十、二：「貞：亩小臣…令衆黍。一月」（據葉釋）他辭又言小衆人臣，

纔存下四七六「貞：亩（惟）𠂤乎小衆人臣。壬辰卜貞：商𠂤（牧。）」𠂤爲農官，故呼臣庶服田也。所云衆人即庶人，與盤庚「有衆」義同。

亦稱曰𠂤，即藉田：

丁酉卜，㱿貞：我受𠂤（甫）𠂤（耤）在𥎦年。丁酉卜，㱿貞：我弗其受𠂤（甫）𠂤在𥎦年。（屯乙三一五四＋四三〇六一一殷綴三二二）背云：「王固，卜曰：我其受甫𠂤在𥎦年。」（屯乙三一五五）

㱿𠂤㱿㱿田于𥎦，受年。貞：弗其受㞢年？（屯乙三一一二）

按𠂤從羅氏纘甫。籍田者，載殷云「官司籍田。」亦曰「籍農。」令鼎：「王大𥝩農于謀田。」周語上：「王治農于籍。」又曰「蘇籍稻，」左傳昭十八年：「六月鄀人蘇稻。」卜辭「我受甫籍，在𥎦年。」𠂤，陳夢家據唐蘭釋苗，謂爲動詞，略云：「是先苗而後耤。齊民要術：『苗出壅則深鋤。』周禮里宰鄭衆注：『勸謀若蘇。』然他辭旁卜云「𠂤受黍年。」（屯乙六五一九）爭卜云「乎𠂤稴于𥎦，受㞢年。」（屯乙三一一二）可見𠂤爲人名及地名，當即圃田之圃，陳說非。又𥎦即郎。說文「郎，汝南那陵里，諡若棗。」

己卯卜，㱿貞：乎㝬（雷）𠂤（藉）于名（亭），不？（屯乙七八〇八）

八十。…（屯乙二九〇八）

按「𠂤」地名，即「𠂤」。左桓十二年：「會宋公于𠂤。」杜注：「𠂤，宋地。」𦎫字从崔从井。井，陷阱也。𦎫古鉨古每皆从屮，與此同。𦎫殆𦎫字，廣雅：「𦎫，持也。」林義光謂即獲之古文。此作𦎫，與「隻」同文異爲。「赤」者，狐也。詩北風：「莫赤匪狐，莫黑匪烏。」此爲代語，疑以「赤」指「狐」。

丙戌卜，㱿貞：羽丁亥，我狩亨。（𢀛）　（丙）戌卜，㱿貞：〔羽丁〕亥…（屯乙六七七六殘甲）

按左定元年：「遷𡉏于𡈼。」杜注：「𡉏，修武縣。」𡈼詩外傳：「武伐紂，勒兵于𡈼，實名𡈼曰修武。」即此。

口申卜，㱿〔貞〕：王其狩。（明義士二六九）

口申卜，㱿貞：其狩。（遺珠一〇六）

甲申卜，㱿貞：王涉狩。（前編四・一・一）

辛亥卜，㱿貞：王勿往出狩。（七集天津一四）

…卜㱿…勿狩…（續編一・二九・五）

或言出狩發生事故者

〔癸〕亥卜，㱿貞：旬亡𡆥。王固〔曰：出𡆥！五日〕丁卯，王狩敀（即敀麑）。𢦏車馬〔碾，𢦏陞〕在𡉏。

馬亦口，𡉏亦出倗。（續四・三三・一＋續五・一〇・一＋續三・四〇・二——續合編一一七。又林二・七・一一，前五・六・四，鐵一一四・一，前七・一八・三，前七・五，三文幷略同。參殷曆譜下九，同文例四四。佚存九八〇，𦎫室游田一二三重見。）

按敀麑者，鄭語：「史伯對鄶桓公言：若克（虢）鄶，寘𢦏、洧，修（脩）丹、君之土也。」敀即𢦏矣。地當在豫西。他辭言𢦏事，如：「卜辭云：「令𢦏取陵眾（什千人）。」（甲二二二四）「隹𢦏乎𡈼（望）…」（後下十八・十）「…貞：𠂤眾𢦏出𢦏。」（拾掇九十七）知𢦏爲武丁時重臣。丞𡉏事蹟詳見拙作巴黎所見甲骨錄。

癸巳卜，㱿貞：旬亡𡆥。王固曰：出〔𡆥〕希！若𢀛（扔）。甲午，…馬𩠐，𩠐（鞏）王〔車〕…　癸未卜，㱿貞：乃玆出希。…（嚴一洴藏骨。𡉏續二・二四，拾掇四五四，續存上九七二，外編四六二俱重。）

背云：「癸亥卜，㱿貞：旬亡𡆥。王固曰：出𡆥！五日丁卯，子𠂤…（𡉏續二・二五，拾掇四五四背，續存上九七三，外編四六三俱重。𡉏華四文略同。）

按他辭云：「…水其𩵦玆邑。」（屯乙三二六二）知鯉說爲埋，與此「埋王𡉏」義同。埋于水與土中俱曰鯉，集韻十六咍，鯉種一字。引周禮「鯉沈山林川澤，」即塵埋之埋，（非鯉字）說詳卜辭義證。

癸巳卜，㱿貞：旬亡𡆥。王固曰：乃玆亦出希若𢀛（扔）。甲午，王往逐𢀛，小臣𠂤車馬𩠐，𩠐王車，子央亦

按「𠂤」字，從干，𠂤吾聲。（𣪘拔三編）他辭云：「…𠂤𠂤（雚）在名受出年　𠂤弗其受出年」（屯乙三二九〇）與此爲同事之卜。𠂤即𠂤，獻也。今作享。「名」與「明」爲一字，此蓋地名，疑讀爲「盟」。𡉏秋隱十一年蔡侯生邑有盟，或即此。𠂤即婦𠂤，詳下諸婦章。

或言雚者：

癸亥〔卜，〕㱿貞：于京雚。（續二六二・一）

按雚舊以爲觀字。說文：「雚，鴟屬，讀若和。」𦎫即从又持雚。刈穀之穫，即从禾𦎫聲；噩夢家謂雚即穫之初文。按他辭云：「庚子卜貞：王其雚穀，亩往。十二月。」（後編下二八・一六）「其雚穀」此猶詩七月之言「其穫。」又「帚井黍雚。」（後編下六・九）胡厚宣訓「雚」爲茂盛。惟「雚」無「茂」義。此賓詞位前「黍雚」即穫黍也。京，地名。左傳隱元年京城大叔。賈逵云：「京，鄭邑。」漢書地理志：在河南郡。

或卜某地受年：

乙巳卜，㱿貞：西土受年。三月。（後編下三八・三）

丁未卜，㱿貞：𠂤受年。貞：𠂤不其受年？三月。（屯乙七〇〇九）同版亦云「貞：西土受年。貞：西土不其受年？貞：𠂤（甬）受年　不其受。貞：旬受年？貞：旬不其受年？」背識「丁未卜㱿。」（屯

乙七〇一〇）知同爲㱿卜

按𠂤即鄘。周語中：「昔摯、疇之國也，由太任。」韋注：「摯、疇，二國，任姓，家仲、仲虺之後。」書序：「中虺作誥。」史記「虺」作「鬿」，荀子堯問作「中鰲」。左定元年傳：「仲虺居薛，以爲湯左相。」卜辭𠂤亦作𠂤，疑其異構。

癸丑卜，㱿貞：年受年。貞：不其受年。（殷綴二四八——屯乙四三七三＋四五一八）同版又見卜「𠂤受年」「𠂤受年。」按此二地所在，詳下卜征伐條。

口口卜，㱿〔貞〕：…在𣪊…田𠂤…〔受〕年。（菁華十・七）

七　【卜狩】　漁附

或言狩于某地，彙記其禽獲之數者：

口寅卜，㱿貞：今日，我其狩𠂤。（續編五・三三・四）同版見卜人𠂤。

…㱿貞：今日，我其狩。…　…狩隻𨚕鹿五十𠂤六。…　…貞：今日我其狩𠂤…　…隻𨚕（狸）十一，鹿…（綴合編二三七——前四・八・一＋前四・四七・六。又前四・八・一與同書五・十四・五重。同版見卜人𠂤，可與上摹綴編再綴。）

戊午卜，㱿貞：我狩𣪊。𨚕（禽）之日，狩，允𨚕。隻虎一，鹿卌，犹二百六十四，麑一百五十九，麂赤𠂤及二，赤

阢」（菁華三）

按阢，唐蘭讀爲說文殄，古文歹之反寫，象人自顚下墜。殄讀與顚同，楚辭離騷「厥首用夫顚隕。」（于省吾釋「阢」謂爲从阜从左，審其偏旁明爲「人」之倒書，非左字。）

或卜狩之宜否者：

壬申卜，㱿貞：王勿征（延）南狩。（鐵八八、三，六錄清暉二五及外編二九四重。）

按易明夷九三「于南狩」語同。

或卜逐鹿逐麋獲麋者：

丙辰卜，㱿：王其逐鹿，隻（獲）。（屯乙三三三四對貞辭缺。）背有「辛酉卜㱿」語。

庚申卜，㱿貞：乎逐鹿。（屯乙七四九二）同版云：「庚申卜，㱿貞：昔且丁不…」

口午卜，㱿貞：逐鹿于萬，幸。（之餘十三、一，續編三、四四、一重，京都大學藏骨二〇一文同）

壬戌卜，㱿貞：乎多犬冏鹿于𡆥。壬戌卜，㱿貞：取豕乎冏鹿于𡆥。（屯乙五三二九）

按「多犬」官名，卽犬人，周禮秋官之屬，掌犬牲。他辭云「戊辰卜，在㴱，犬中告麋。王其射，亡𢦏。」犬中之犬亦官名。楊遇夫謂：殷代犬人職，與地官之迹人相當。鄭注：「迹之言跡知禽獸處。」說文：「禽走，臭而知其迹者，犬也。」右辭呼「多犬網鹿。」可申楊說。取豕皆人名。

八【卜往來】

卜入某地者，以入于商所見爲多。

辛卯卜，㱿貞：來辛丑，王入于商。己丑卜，㱿貞：來乙巳，王入于商。庚寅卜，㱿貞：來乙巳，王入于〔商。〕（前編二、一、三，綴合編一六五重。）

口寅卜，㱿：…王射…（京津一四三〇）

乙未卜，㱿貞：𠂤射…（林二、二一、一〇）

附卜漁

辛卯卜，㱿貞：王往征魚，若。辛卯卜，㱿貞：王勿征魚，不若。壬辰卜，㱿貞：𠂤（侑）且辛二牛。𠂤且辛，二牛。（屯乙六七五一）背云：「壬辰，允不雨，風。王固曰：隹庚。𠂤祖辛。」同版有宀貞雨語。

按「魚」卽「漁」。說文：「漁，捕魚也。」易：「以佃以漁。」釋文本亦作「魚。」魚卽古漁字。他辭云：「…王漁…」（前六、五〇、五）漁字从四魚在水中。遘殷：「穆王在莽京，呼漁于大池。」（貞松六、三）井鼎：「王呼漁于寢池。呼井从漁。」（貞松三、二三）而靜殷稱「射于大池。」似漁卽矢魚之禮，姑附于射之下。

八【卜往來】

卜入某地者，以入于商所見爲多。

辛卯卜，㱿貞：來辛丑，王入于商。己丑卜，㱿貞：來乙巳，王入于商。庚寅卜，㱿貞：來乙巳，王入于〔商。〕（前編二、一、三，綴合編一六五重。）

丙申卜，㱿貞：我其逐兕（麋），隻。（屯乙六七二八）

壬申卜，㱿貞：𠂤（圍）㞢兕（麋）。丙子，兕允㞢一百𠂤九…。（前編四、四、一）

辛未卜，㱿貞：我隻孌（借爲麋）十月。（鐵一九七、三）

癸未卜，㱿貞：多子隻（獲）麋。（屯乙三七六四）按續存下一六六記「隻麋八，」參宀條。戩四〇、一〇，庫方一五〇九，㱿卜記𠂤獲殘辭，不錄。

或卜逐衆者：

口亥卜，㱿貞：其逐衆，隻。（珠九二〇）

癸丑卜，㱿〔貞：〕衆其隻。（殷綴二八三——屯乙四八一五＋四七六五＋四七六八＋四七七〇＋四八六九）

或卜芻者：

己丑卜，㱿貞：氐芻，其五百隹六。貞：口氐芻，不其五百隹六？（屯乙六八九六。背見卜人宀。）

按呂覽季夏紀：「是月也，令四監大夫，合百縣之秩芻，以養犧牲。」「氐芻」卽「致芻。」

或卜射者：

甲午〔卜，〕㱿貞：射…（鐵一八〇、四）

乙未卜，㱿貞：來乙巳，王入于商。（京津一五八五）

…貞：來乙巳，王入于商。…乙巳，王入于商。（京津一五八八，誠齋三四七重。）

甲戌卜，㱿貞：今六月，王入于商。（前編二、一、一）

癸巳卜，㱿貞：來乙巳，王勿入于商。辛卯卜，㱿貞：今七月，王入。貞…王勿〔入于〕商。（續存下三六一）

…㱿貞：之七月，王入于商。戊寅卜，㱿貞：之七月，王入于商。辛巳卜，㱿貞：王于之七月入〔于商。〕甲申卜，㱿貞：王于八月入于商。（續編三、一四、一）

貞：今七月，王入于商。辛卯卜，㱿貞：來乙巳，王勿入。貞：王于八月入于商。（前編二、二、一）

辛卯卜，㱿貞：王入于商。辛卯卜，㱿貞：王勿入于商。（屯乙五三二六＋五三三九——殷綴三〇四背。）

…卜，㱿貞：來乙巳，王勿入于〔商。〕（南北明二一六）

乙卯卜，㱿貞：今夕，王入〔于〕商。（庫方一七）

按他辭恆言：「在大邑商，」「在天邑商，」卜辭亦見丘商。（屯乙四五一八）當卽商丘。左襄九年傳：「陶唐氏之火正閼伯居商丘。」又昭元年傳：「遷閼伯于商丘，主辰，商人是因，故辰爲商

星。」續漢郡國志梁國睢陽下云:「本宋國,閼伯墟。」杜預釋地:「宋商丘,商邱,三地一名。」入于商,殆即商丘地。庫方一五一二云:「甲辰卜,㱿貞:王入。甲辰卜,㱿貞:王勿衣入于𥘅入。(屯乙三二七四,同書三三二三、三三四一及七七六六幷文同。)

按右五版文全同,俱第十三次所出,均見于整龜上左右對貞,以三二七四號最爲完整,惟「勿」字漏刻二筆。其三三二三記數字爲「一」三三四一記數爲「三」,三二七四爲「四」,七七六六爲「五」,計當尚有數「二」一版。嗣見屯乙三一五二殘龜甲尾及橋文同,幷記「二」字,正密合無間。知此事之卜凡用五龜。胡氏同文例七三列此僅舉其三,故誤爲四卜,實當爲五卜也。(「𥘅」字,胡氏釋爲「初」,非是。)

…㱿貞:王于生七月入。 :㱿貞:生七月,王勿衣,入。(甲)戊卜,㱿(省形)貞:王于生七月,㞢。

乙亥卜㱿貞:生七月,㞢。 己卯卜,㱿貞:生七月… 貞:王于生七月入。貞:王于生七月,入。(綴合編三三一,羅氏藏龜骨拓本左行上記三字。見該書附圖二二、二三、二四。曾氏摹本「㞢」字脫「月」旁。又寧滬三、九〇骨文略同右行上記「五」字,似爲第五卜。

按辭言:「于生某月,㞢。」與「生某月,入。」語例同,㞢乃動詞,爲祭名。廣韻有㞢字云:「聲也。」音

○,文云:「丁丑卜,㱿貞:王徙,亡…。」)

戊寅(卜),㱿貞:羽己卯步,(亡)災。(庫方二一〇)

乙未卜,㱿貞:今日步。(鐵一二九、一)

…㱿貞:步… (庫方七三五)

口辰卜,㱿貞:…今日步于囧。(明義士九九二)

或言來者:

丙辰卜,㱿貞:今𠂤(哉),我其自來。 丙辰卜,㱿貞:今𠂤,我不其自來?(屯乙六七四八整甲)背云:王固曰:「吉!其自來。」(屯乙六七四九)

按屯乙五六六四及遺珠一四〇七殘辭俱有「來」字。

或言往與亘者:

乙卯卜,㱿貞:今日,王往于𠂤。…之日,大采雨,王不步。

令。 辛亥卜,㱿貞… (粹一〇四三,前編七、四〇、一文同。)

乙卯卜,㱿貞:今日,王勿往于𠂤。(後上一二、九) 右二辭同日同人所貞。

…卜,㱿:…王往…于𠂤。(遺珠一一一一,現藏日本東洋文庫。亦見龜卜八)

按𠂤即「羣」,說文:「孰也。从亯从羊,讀若純。」淮南子說林訓高注:「鎮讀如頓首之頓。」此羣爲地名,疑讀爲頓。詩氓:「送子涉淇,至于頓丘。」或其地。

…㱿貞:王往(往)𠂤亘。(屯乙五一四) 壬戌卜,㱿貞:王(往)𠂤亘。(屯乙五一八又殷綴四〇二) 丁酉,㱿貞:來乙巳,王入于冥(鄭)。(鐵一八六、一,續編三、一五、一重)此省「卜」字。

己亥卜,㱿貞:王… 己亥卜,㱿貞:王往𠂤。(續五、十九、七,續存下三七三重。)

按「于𢍏」之「于」訓爲「往」。詩桃夭:「于歸。」毛傳:「于,往也。」于𢍏謂往行𢍏祭。

癸卯卜,㱿: 辛亥卜,㱿貞:王入。 己亥卜,㱿貞:王入。(金璋六九九)

口辰卜,㱿貞:王入。(屯乙二八三二)

己亥卜,㱿貞:王勿入。(鐵一五一、一)

按「𠂤」爲眉字,疑即鄘,春秋莊二十八年:「築鄘。」水經注:「濟水又北逕微鄉東。」公羊作微。

口子卜,㱿貞:王往崔,迺,三月。(續五、十九、七,續存下三七三重。)

戊戌卜,㱿貞:王往。(屯乙七〇六一)

…卜,㱿貞:王往𠂤(去)… (卜,㱿)貞:冒勿(犯)𠂤(羣)牛… (佚存三三三)

…卜,㱿(貞:王)往洟若。四月。(前編六、二〇、一)

按洟與夷同。以文義推之,殆矢字。爾雅釋詁:「矢,陳也。」

己未卜,㱿:令貪(儉)往沚。 己未卜,㱿:勿令貪往沚。(屯乙五三〇三)

己未卜,㱿貞:王𠂤今日往。 貞:王勿隹今日往。 于羽庚申, 勿于羽庚申。(屯乙三四四五)

己未卜,㱿貞:我于𢦏(雉)亘。 貞:勿于雉亘。(屯乙五四〇三,又殷綴一八二)

丙午卜,㱿貞:羽丁未,王步。 貞:羽丁未,王勿步。(屯乙四六九三)

癸酉卜,㱿貞:今日,王步。 辛丑卜,㱿貞:羽乙巳,王勿步。(南北師一、七二,外編三七重。)

按王步者,書武成:「王朝步自周,于征伐商。」句法同,步字或从彳作「徙。」(見戩壽三九、一

…卜，㱿貞：王勿…于㱿（鼓）亘。…（京津一五六〇）

口卯卜，㱿貞：犬徂，其𠂤（侑）豕。…卜，㱿貞：王亘于𠂤（曾）。…㱿貞：犬徂，亡𡆥。（續編二、二四、四）

按「亘」即「𠦂」繁形。有益一或二者，猶冊之作𣂷也。亘讀爲師，謂師次其地。犬或指犬人。𠂤即曾，從于省吾釋。簋室游六八：「王亘于𠂤，迺乎……。」與此同地。春秋僖十四年：「鄫子來朝，」杜注：「今琅邪鄫縣」詩溱洧，水經注引作「潧洧。」潧水出鄭縣西北，殷之曾地，或即此。（丁山說）

或言「出」者：

癸丑卜，㱿：王自出。（庫方一八〇九）

…㱿貞：今吉王出。（粹編一〇五三）

乙口卜，㱿貞：勿出…（庫方一八七）

戊子卜，㱿貞：王勿㠯（古）𢀛往出。（遺珠四〇三）

或言「省」言「至」言「幸」者：

丁亥卜，㱿貞：𡆥（省）至于亶。（佚存五三二，續三、十四、二重）

丙寅卜，㱿貞：其歸，若。（續編四、三五、一）

己亥卜，㱿貞：羽庚子，王涉歸。（南北明二一九）

己亥卜，㱿貞：于辛丑涉。（遺珠四二七）

辛亥（卜），㱿貞：（羽）乙未涉。（續存上一三八六）

…卜，㱿貞：涉河，…我…（佚存八六八）

按佚存一〇七：「壬辰王其涉河。」鉄六〇、二重。「涉」字商氏釋文誤摹。書盤庚：「其涉河以民遷。」左僖十五年傳：「涉河，侯車敗，」語并同。

九 【卜夢】

癸酉卜，㱿貞：旬亡𡆥。𠂤二曰：匄！𠂤固曰：俞！𠂤𣪊（殺）𠂤夢。五日丁丑，王寢中丁。𣪊（厥）陞，在宰阜。十月。（菁三）

己丑卜，㱿貞：王夢，隹且乙。貞：王夢，不隹且乙。（屯乙五二六五）

己丑（卜），㱿：王夢不隹…（七集孫氏六）

口寅卜，㱿貞：王夢兄丁，隹𡆥。貞：王夢兄丁，不隹𡆥？（屯乙六四〇八甲）

辛未卜，㱿貞：王夢兄戊，何从，不隹𡆥？四月。（佚存六二，鐵一二一、三重）

按𣪊即省方之省，亦作省。亶亦作亶丘。（屯乙六九二六）即廩丘。左襄二十六年傳：「以廩丘奔晉。」今山東范縣東南有廩丘城。

…㱿貞：𡆥（省）于…（屯乙六八九四）

口辰卜，㱿貞：亡至…（京津二三三七）

口子卜，㱿貞：其…自商。王固（曰）：…（氿）至…𠂤來（艱）…（遺珠六〇三）

丁酉卜，㱿貞：幸𠂤。（李棪藏，即金璋一）𠂤爲地名。即糜之省。

按屯乙二七四四，鄴初下四二、一五，㱿卜殘辭存一「幸」字。

或言夲（去）者：

乙未卜，㱿貞：王其夲沒告…（前編七、二八、三）

丙申卜，㱿貞：羽丁酉，亡其夲。（粹編一一三五）

按屯乙三八九二殘辭云：「…㱿貞：𠂤（同）羊𠂤…」「𠂤」疑即「矢」字。

或言「歸」言「涉」者：

…㱿…貞王歸。（燕大四〇四）

己酉卜，㱿貞：王…歸。（鉄五一、二）

按何即卜人何詳下。

丙子卜，㱿貞：王夢𠂤，不隹…（京津一六二八，鄴初下三一、七重。）

按𠂤即帚妌（見粹一二四〇）詳下諸婦章。

丙戌（卜），㱿貞：王𠂤夢…示不…乎…（遺珠五一三）

庚戌卜，㱿貞：王𠂤夢，不隹𡆥？（遺珠五一四）

戊午卜，㱿貞：王𠂤夢，其𠂤𡆥。（屯乙二九七一）

丙午（卜），㱿貞：王夢，隹𠂤（𡆥）。（京津三九，又一六三三自重。）

戊戌卜，㱿貞：王夢，不（隹）𡆥。八月。（屯甲三四七六）

…卜，㱿…王夢…不隹𠂤…，不若。（庫方一八七）

…卜，㱿…夢隹…（屯乙八一二五）

按：周禮太卜掌三夢之法，其二曰「觭夢。」鄭玄云：「觭讀如『諸戎掎』之掎，掎亦得也；言夢之所得。殷人作焉。」殷人占卜之方曰「觭夢。」書泰誓中：「朕夢協朕卜，襲于休祥，戎商必克。」（周禮占夢：占六夢之吉凶，其四曰寤夢，御覽三百九十七引周書：文王去商，在程。太妣夢見商之庭產棘，寤驚以告文王一事，即程寤篇之逸文，大開武篇言：「天降寤于程。」此蓋寤夢之一例，所

謂休祥是矣。）知占夢與占卜并用。漢書藝文志：「衆占非一而夢爲大故周有其官。」詩所謂「召彼故老，訊彼占夢。」是也。殷人占夢，是否置官，今不可考，由卜辭觀之，則夢亦卜人所掌。見于殷卜之辭，其入于王之夢者，有祖乙、兄丁、兄戊及何、帚婦𡛠諸人。汲冢竹書有殘語十一篇，記諸國卜夢妖怪相書。（見晉書束晳傳，）諒曾涉及殷人占夢，惜書已失傳矣。

十　【卜疾病】

辛未卜，殼貞：𤰔（疾）告…　（鐵一五六、一）

口酉卜，殼貞：𤰔…　（六錄清一二五）

甲子卜，殼貞：王𤰔齒，隹易。（前編四、四、二）　甲子卜，殼貞：王𤰔齒，亡易。（前編六、三二、二）

按此二版爲同日同人所卜。楊遇夫云：「易」謂換牙易齒，引素問：「丈夫八歲腎氣實，髮長齒更。」予謂此「易」字當訓平復。綴遺齋釋詁：易與平同訓。「亡易」猶言「不易」。左襄三年傳：「以歲之不易。」不易，多難也。

𤰔齒隹…　𤰔齒不隹…　（地乙五六四一龜背。其正面辭云：「…卜殼貞…爭…隹𠂤。」（地乙五六四〇）

乙巳卜，殼貞：𤰔（有）𤰔（疾）𠂤（身），不其𡆥？　乙巳卜，殼貞：𤰔𤰔𠂤，𡆥。　（地乙四〇七一，文對

謂假借爲「鼉」。」周禮大司樂「六律六同」漢書郊祀志王莽奏「同」作「𩵦。」列子黃帝「狀不必童。」注：「童」當作「同。」史記建元以來年表「千鼉」集解徐廣曰：一作「重。」淇水注引史記作「千童。」斯井「重」「童」「鼉」「同」音同通用之例證。）故知「𠂤同𤰔𤰔」應讀爲「𠂤重𤰔𤰔。」謂災禍重而致疾。殷人視疾病之來源，爲天帝降災及鬼神爲祟，故有是語。以下凡此字皆逕釋作「同。」

辛卯卜，殼貞：𡆥𠂤同𤰔𤰔。　（京都大學四六）　按此二條卜諸侯羣臣之疾。

按𡆥與𡆥疑爲一字，詳卜人事輯異條。

戊子卜，殼貞：…𠂤同𤰔（𤰔）。　（續編五、三十、一）

口子卜，殼貞：…（𠂤）同𤰔（𤰔）。　（續存上八二四）

甲子卜，殼貞：𤰔疫（疫）不𠂤（延）。　貞：𤰔疫其𠂤。　𤰔𤰔齒，隹虎蟲（蟲）　不隹蟲？　（地乙七三一〇鱉龜。同版見卜旁。）

甲戌卜，殼貞：王不𤰔，在…　（後編下二六、十八）

按「𤰔，」說文古文从人，則𤰔乃𤰔字。考他辭云：「…貞帚𤰔」（前編六、十二、四）知𤰔讀爲「疫」即疫。帚𤰔猶言禦疫。漢書郊祀志：「以御蟲災，」正義謂：「蟲者，螫毒蜚

加疫。廣雅：「疫，病也。」疫即疫。帚𤰔猶言禦疫。漢書郊祀志：「以御蟲災，」正義謂：「蟲者，螫毒蜚

氣爲傷害人。」左昭元年傳杜注：「凡厲氣傳疾者，皆可謂之蟲。」辭言：「疾疫不延，」即卜傳染病之蔓延與否也。右辭所見殼卜疾病，有疾齒，疾首，疾鼻，疾身等病與疫氣等；其言爲疾祟者有責于先妣求祐者，有妣庚，卜諸侯羣臣之疾者有杞侯，𠂤及𡆥二人。

十一　【卜：邑】

或卜作邑：

甲寅卜，殼貞：我𢦏（作）邑，若。　（戩壽三二、九，續四、三三、四，續五、二四、三重。）

乙巳卜，殼貞：我𢦏邑。　癸卯卜，殼貞：我𢦏邑。　壬寅卜，殼貞：我𢦏邑。　（鄴三下四二、一，京津一六〇四重。）

丁未卜，殼貞：我𢦏邑。　（燕大一七九）

口戌卜，殼貞：我𢦏邑，帝…　（京津一六〇三，續存上八〇四重。）

按作邑即築城邑。詩文王有聲：「作邑于豐。」「築城伊淢，作豐伊匹。」是也。月令問答：「中秋築城郭。」此行卜，以問築邑宜忌。

遇有外寇，或卜邑之安全：

乙丑卜，殼貞：𡆥邑亡𡆥（災）。　己卯卜，殼貞：邑方不𢀛于𠂤。　（續三、一、三，簠室地望四五及五

一重。）

按「亡昏」亦作「弗昏」（前編二、一三、二）殷時習語。魯頌閟宮：「魯邦是常」「不震不騰。」「亡震」與「不震」語同。辭謂呂方不侵田地，故不受震驚也。

或作邑以求上帝之祐，其慣語曰：「終茲邑。」

丙辰卜，㱿貞：帝隹其冬（終）𡆥邑。貞：帝弗冬𡆥邑。貞：帝隹其冬𡆥邑。貞：帝弗冬𡆥邑。羽庚申，𢦏于黃爽。貞：我無（舞）雨。（屯乙七一七一，旁記「二」字，又四五三四文同，上記「四」字。二版皆爲整龜一爲第二卜，一爲第四卜。）

按卜辭爽爲配偶意。「黃爽」卽黃尹之配。

戊午（卜）㱿貞：（帝）隹冬（終）（𡆥邑）：…（屯乙七九六六）

按書多士：「殷命終于帝。」冬讀爲終。終，成也。左昭十三年傳：「求終事也。」杜注：「終，畢也。」詩文王有聲：「考卜維王，宅是鎬京。維龜正之，武王成之。」燕大一九二：「貞：隹龜令。其乍𡆥邑。」此作邑卜龜之證。「終𡆥邑」猶言成茲邑，求帝之祐也。

若降害則曰「煬茲邑：」

辛卯卜，㱿：帝弜𡆥邑。（七集柏三二，柏根二八重。）

辛酉卜，㱿貞：來于岳。（粹編三二，京津五八四重）

口戌卜，㱿貞：來于岳，小羊。（續編一、四九、二，簠室人名二四重。）

…卜，㱿貞：岳戎我雨。（簠天二六，重見前卜雨條。）

戊午卜，㱿貞：宙（惟）岳…。　戊午卜，㱿貞：乎𠂤…。　甲午卜，㱿貞：𣪘且…。

（菁華十、八）

按「宙岳」猶詩言「維岳降神」之「維岳」。呼𠂤致祭，見于同版，均爲戊午日卜。右辭祭岳皆用來，柴燎也。

（二）河

丙子卜，㱿貞：勿𠂤（羊，）彭河。　丙子卜，㱿貞：乎𠯿（舌，人名。）彭河。來三豕、三羊，卯五牛。（後編上二四、十，粹編四七重。按「舌」粹編拓本作「言」。）

丙子卜，㱿貞：勿𠂤，彭河。　丙子卜，㱿貞：乎言彭河。來（三）豕，（三羊，卯）五（牛。）（粹編四八）

丙子卜，㱿貞：勿𠂤，彭河。十二月。　丙子卜，㱿（貞：）乎言彭河。…（京津五九〇）

按右三辭刻于胛骨，爲同日同事之卜，卽十二月丙子日也。「言」爲人名，後編作「舌」。粹編四七上記「一」字爲第一卜，四八記「三」字爲第三卜。（參同文例五九）疑京津五九〇爲第二卜。「勿𠂤」卽「勿羊，」與他辭之「不祥」「弜祥」「弗祥」義同。（骨錄釋𠂤及釋舌篇。）

辛卯卜，㱿貞：三（氿）乎彭河，不潧。正。（殷綴七六——屯甲三六六〇＋三六六五，對貞辭殘。同版云：「子漁亡災。」）

丁巳卜，㱿貞：𡆥于河。（續存上二〇三）　「𡆥」卽侑，祭名。說見下「王亥」條。

庚戌卜，㱿貞：于河，𡆥㞢。（祊。）　庚戌卜，㱿貞：勿于河，𡆥㞢。三月。（屯乙八三一〇。右下云：「貞：其沚于媊。」）

庚申卜，㱿貞：取河，𡆥从雨。（粹編五七）　…㱿貞：取河，𡆥（从雨。）（林二、二、八、十一）

按「取」疑讀椒，燒薪以祭。「从雨」者，于省吾解爲順雨。此于河禱雨，于「岳」則求其戎雨，禮所謂雩祭祀山川百源是也。

壬寅卜，㱿貞：河𡆥王。　壬寅卜，㱿貞：河弗𡆥王。（屯乙五二六五）按此卜河爲祟。

十二　【卜祭祀】

（甲）　祭山川社

（一）岳

己丑卜，㱿貞：來（賚）于岳。（岳）　貞…來五月。　貞：于雨來。（屯乙四六四一。）整龜記「三」字，當爲第三卜。

按是版雨與岳同爲賚祭之對象，雨殆後世所謂雨師矣。

（三）土

戊申卜，㱿貞：方帝來于土，兇…（上甲。）　（屯乙五二七二。）

甲寅卜，㱿貞：來于土，出。　出宰，出二人。　出重大出羊。　出二人𠂤。（地乙五三二五又見㱿續三〇四。）

按地乙五二七二「土」與「兇」井祀，再及上甲，是土當爲地祇，即社也。墨子明鬼下引古曰：「周代祓社方。」請璽漢：「方社不莫。」舊以爲殷先公相土，非是。來于社，出大羊出二人者，兼用二人以侑祭。𠂤即齊，說爲齋。詩甫田：「以我齊明，以社以方。」傳：「器實曰齊，謂黍稷也。」則兼具粢盛，于此可見祭社祀典之隆矣。方帝，謂禘于四方。他辭云：「貞：勿方帝。」（地甲二一五七）「…卜㱿：…方帝…。」（續存上四七二）或言帝方：「甲寅卜，其帝方，二羌一牛九犬。」（明藏七一八）此例常見不具舉。

附兇（兇父）

己巳卜，㱿貞：來于兇。（福氏二三）

庚申卜，㱿貞：來于兇。（地乙七〇一八）

庚戌卜，㱿：翌辛亥，來于兇。（殷綴二九三一一地乙四九六六＋四九六七＋五五七七。）

戊申卜，㱿貞：方帝。來于土、兇、…上甲。（地乙五二七二）

按兇字，契文作㠯，㠯、陳夢家改釋「兇」，凶象地窖交陷其中。此字上从㠯，似丘，正象中間窪落，以當凶字，頗當。兇亦稱「兇父。」如「于兇父，來雨。」（摭續二二。）左傳昭二十九年有董父，舜龍擾畜之，舜賜姓曰「董」，氏曰「豢龍」，封諸鬷川。句鬷川之鬷即得名于兇。「㠯」兇」一字，說文：「㠯，籀文作『秃』，即其明證。卜辭兇又作㠯（寧滬一、一二二：「來年于㠯。」粹一五四七，又一五四八：「其㸚于㠯，又雨。」）上益「从」字爲聲符，正與㠯同音。故兇即㠯父，後稱董父，蓋古之豢龍氏，故殷人每向之祈雨祈年也。

與兇並祀者有土、河。如「己亥卜田，㠯（幸）來。土、夫，兇夫，河夫，岳夫。」（粹二三）又有㞢祉及小丁。「于㞢土（社）𠂤　于兇𠂤。　于小丁𠂤」（粹二十。）又有天、火，即㭬伯。如「…丙，來岳、天、火、兇。」（續編一、四九、四）具見兇在殷人祭祀中地位之隆。至㱿猶之卜，有云：「己丑卜，㠯（㚔）、㠯二五九，續滬一一〇重，爲巨牛胛骨。同版此辭數見。）㠯爲㚔之省形，乃㚔字。祭義「殘狩。」鄭注：「春獵爲殘。」爾雅釋天：「春獵爲蒐。」蒐亦作搜，謂搜索取禽。此辭于㠯下記兇、目、羊者，疑從獵者四族。目即殷本紀「嘗之目夷氏，㞢即楚先之㞢姓，鄭語：「楚之興也，其在㞢姓乎。」兇即㭬，夏本紀：「湯遂伐三㭬。」孔傳：「三㭬，國名，今定陶。」括地志：「濟陰縣，古定陶也。東有三㭬亭。」殆㭬川之地。則兇亦殷時氏族。羊者他辭有羊方（地甲三五一〇）是。

（乙）　祭先公先王先妣

（一）王天（㭬伯）

壬辰卜，㱿貞：㞢于王天。　貞：于王夫，乎崔用牛。（地乙五三一七）

按續編一、四九、四：「來岳、天、火、兇。」則王天亦稱「天」。考「天」讀爲㭬伯，路史後紀作「遏伯。」（左傳宣十二年杜注：「水遇天塞。」疏：「天遏是壅塞。」說文：「㭬，遮擁也。」爾雅歲名「單㭬」，淮南天文訓作「單遏。」左襄二十五年傳：「虞㭬父，爲周陶正。」史記蔡繆作「遏父」，井其證。）故天與㭬同。王即㭬伯。左昭元年傳：「遷㭬伯于商丘，主辰，商人是因。」此㭬爲商之先。故卜辭亦稱王夫，即王㭬也。漢書律曆志：「大火，㭬伯之星也。」辭稱「天火。」疑指㭬伯及火星。王天事，地乙五三一七，前編一、四五、三；後編下四、十四井載之。

（二）蔑（昧）

辛亥卜，㱿貞：出（侑）于戠（蔑）召（招）…　大，㸚五牛。（續編二、二四、五）

丁亥卜，㱿貞：𠂤舍（享）㸚（蔑）于雇。（顧，地名。）（佚存五二四，續編一、二八、六，南北師拔二、五三重。）

貞：王出㠯于㞢。隹之出又（祐。）（地乙七七九九。）背云：「丙子卜，㱿」（地乙七八〇〇）

按卜辭「蔑」字，異形頗繁。或从丩从兕从㚔，又益攴或亏諸偏旁，録定可有㞢、㭬、㚔、㚔諸體，皆蔑之別構。（說詳卜辭義證）他辭亦稱「㚔个（宗。）」（京都大學藏龜一五〇）蔑爲何人，郭氏初以山海經堇荒之國有女㞢說之。今按「蔑」當爲「昧」或「冥」，左昭元年傳：「金天氏有裔子曰昧，爲玄冥師。」服虔云：「金天，少昊也。玄冥水官也，師，長也。昧爲水官之長。」是玄冥乃官名，漢書人表作「帥味」，當是「師昧」之形訛。古「昧」「蔑」二字通。左隱元年：「盟于蔑」公穀作「昧。」文七年「先蔑」，公、穀作「先昧。」是卜辭之蔑，即水官之昧也。說文：「莫，火不明也。讀與蔑同。」蔑又通作冥。爾雅釋草「蒔蓌，」本草一名「蔑析。」又釋詁：「覛、䆮，」郝氏云：「字亦蓌作濛沐，及幦蠓。」是皆同聲通用之證。曾語上：「冥勤其官而水死。」又：「商人烝冥而宗湯。」禮記祭法：「殷人禘嚳而郊冥。」左昭二十九年：「水正曰玄冥。」今本竹書：「商侯冥死于河。」是冥亦爲水官也。召誥爲「㭬」。周禮男巫「掌祭祀，望祀，望衍，授釁浴，旁招，除疫。」亦作祓。莊子天運：「巫咸袑曰。」楚辭招魂：「巫陽焉乃下招曰。」「招」「祓」可通。鄭注：「招，招福也。」他辭云：「貞：㞢河，來于𧊒，出雨。」謂祈于河。此云「于㞢㞢，言侑于蔑以招福也。

（三）王亥

辛未卜，㱿：王𠂤（侑）于王亥。　辛未卜，㱿：今來甲戌酌王亥。　出于王亥。　（屯乙五三五五＋五三八〇——殷綴三〇九。同版見卜人㕣。）

甲辰卜，㱿貞：來辛亥，𡆥于王亥，三十牛。二月。　（後編上二三、十六）

庚口（卜，）㱿貞：（于）王亥𡆥（年。）（殷綴一、三；續編一、二、二重。）

口亥卜，㱿：…（王）亥告…　（南北無想二五七）

按右第一條殷曾「貞」字，而酌王亥在甲戌日。第二條𡆥王亥在辛亥日，可見祀王亥不限定于亥日也。王亥亦作王𢦏（侯作八八）亦稱「高且王𢦏」（拾掇二、四五五；寧滬一、一四一，京津三九二六重。）字从手从隹。足證大荒東經王亥兩手操鳥之說。經籍所見亥之異名頗繁，有該（天問）核（世本）垓（古今人表）等；詳王氏觀堂集林。

又按「𠂤」王國維讀爲詩「以妥以侑」之「侑。」卜辭習見「𠂤」之用法，除作語助詞之「有」及「又」與福祐外，「𠂤」之爲「侑」蓋有二義：一對鬼神言，祭祀之事也；一對生人言，酬酢之事也。兩者之間，宜加區別。羅釋謂：「酬，酢，侑，報也。」說文侑爲㑒之或體，云：讀若祐。易繫辭云：「可與祐神。」詩雝：「既右烈考。」以右爲之。左右之右，本作「又。」故契文𠂤神之「𠂤」，閒亦作「又，」實當讀爲右或祐也。卜辭祀于先公先王概曰𠂤于某。則「𠂤」亦可

訓報。詹語上：「上甲微能帥契者也，商人報焉。」孔叢子論書篇：「書曰惟高宗報上甲微。」是報當卽侑矣。丟手生人之酬酢，如云：「貞：帚好𠂤（侑）𢀛，于多𠂤亦。」（遺珠七）「…㚔氏，𠂤取。」（屯乙二九〇三）㚔爲子，取爲子取。辭意謂子㚔侑子取。周禮：「膳夫以樂侑食。」注：「猶勸也。」凡燕饗之禮，已飲食而後勸之曰侑。字亦作宥，左傳二十五年：「王饗醴命之宥。」謂饗賓時，別有幣饋贈。聘禮云：「若不親食，使大夫各以其爵朝服致之，以侑幣致饗。」公食大夫禮：「宰夫束帛以侑。」是也。

（四）上甲

癸未卜，㱿貞：羽（翌）甲申，𡆥𡆥上甲。王固曰：吉。𡆥，允𡆥。　貞：翌甲申，𡆥勿𡆥上甲。　癸未卜，㱿貞：告于𠂤已眾𠂤庚。　貞：勿告于𠂤已眾𠂤庚。（屯乙三二九七）

按右辭左右對貞，同日所卜。左辭省「癸未卜㱿」四字。此前辭左右共用之例。𠂤已𠂤庚俱上甲配。他辭作「…勿𡆥，羽。」（屯乙三三二三）𡆥爲安之繁體，益止旁，爾雅釋詁安與㚔俱訓止。𡆥義殆如詩楚茨「以妥以侑」之妥，謂尸處神坐，拜以安之。詩瞍：「公尸來燕來寧。」燕與安通。又「侅」「宴」并訓安。（見說文）俱借字。契文妥作𡆥，如㚔之作𡆥，其例正同。

癸卯卜，㱿：羽甲辰，𠂤（侑）于上甲，十牛。　（屯乙五二六五）

…卜，㱿：羽甲辰，𠂤上甲𡆥（眔）…　（綴編九八）

按右三辭俱於甲日祭上甲。皆从㕣从田，乃「異」字，讀爲翼。爾雅釋詁：「翼，敬也。」詩：「有嚴有翼，」「以引以翼，」翼俱訓敬。此言敬侑于上甲也。

壬午卜，㱿貞：𠂤伐上甲，十𠂤（又）五。卯十小宰（𠂤五。）　𠂤伐于上甲，十𠂤五。卯十小宰𠂤五。

勿𠂤。亥（咨）𠂤。　（屯乙三四一一）

按右辭殷在大龜左右，兩甲橋對貞。左辭省記日及貞人名之前辭。又不書「勿，」爲對貞之特殊文例。「伐十𠂤五，」謂伐舞十又五人。樂記注：「一擊一刺爲一伐。」小宰亦十五奠伐斂正相應。亥卽咨，從唐蘭。此處咨疑祭名，蓋薛字。廣雅釋天：「薛，祭也。」

口未卜，㱿貞：𠂤于上甲三伐…　（庫方三六二）

癸亥卜，㱿貞：上甲三牛，𠂤伐十。口十豕。　（屯乙二一〇三，又見殷綴一六二。）

辛亥卜，㱿貞：王入。　貞：勿衣入。　貞：王于劦，𡆥于上甲入。　（續存上二三六）

乙卯卜，㱿貞：𡆥（祈）雨上甲。　（通別二、五、五）

甲申卜，㱿貞：在㷭圃（宜）上甲，𠂤。　（續編三、三十、四）

按此卜在某地宜（祭名）于上甲。𠂤字从宣从內，疑定爲亹。亹，獻也。疑獻納之「納」字繁體。寘

又爲人名。通別一大龜二：「丁巳卜㱿貞令𠂤易（錫）𠂤食，乃令酉𡆥，三月。」可證。㷭爲地名，亦省作㷭。

…㱿貞：…上甲　（拾掇二、三四七）

…㱿：…上甲…　（燕大一三七）

（五）示壬

壬辰卜，㱿：𡆥于示壬，𡆥。　（屯乙五二六五）

壬戌卜，㱿貞：𡆥于示壬。　（後編上二、三）

按史記殷本紀作主壬。卜辭所見字作工壬，亦作𠂤壬，（𢀛庵藏片，見綜述圖版一一）𠂤壬（共兩見。京都大學藏甲列一七，及一七〇三。）足證𠂤爲示字。（詳卜辭綴證）

（六）唐

甲寅卜，㱿貞：𡆥于唐一牛。　其𡆥白…　（前編一、四七、一）

丙辰卜，㱿貞：𡆥于唐。　（庫方一六〇一）

按𡆥曰卽侑曰。禮運：「王前巫而後史，卜筮，侑，皆在左右。」侑，勸也。侑曰以下文𢦏，當是侑辭。

乙巳卜，㱿貞：𡆥其（取）唐，𡆥（受）𡆥又（祐）。　（續編一、六、六）

乙亥〔卜〕㱿貞：…于唐。（粹編一六八）

按以上兩條祭唐，皆在乙日而不稱大乙。

…卜㱿：…唐…告…（天壤六六）　同版見卜人爭。

按禮運言：「祭祀薦食，祝以孝告，嘏以慈告。」此告之義。

…㱿：…𠬜（升）…唐…（拾掇二、四五〇）

…㱿：…唐…（七集上海一七二，拾掇五五重）

按「唐」即「湯」。王靜安舉唐字古文从口易以證之，并引古歸藏：「桀筮伐唐。」（御覽八十三引）叔尸鎛稱：「虩虩成唐。」謂唐即湯。考佚周書史記解兩言「唐氏。」云：「唐氏伐之，共工以亡。」「唐氏伐之，西夏以亡。」此「唐」當非「唐堯」，即湯也。又王會：「北唐以閭。」殷本紀贊：契爲子姓，其後分封有北殷氏，則北唐應爲北殷。秦本紀：「寧公二年伐蕩社，」又十二年「伐蕩氏取之。」索隱：「西戎之君，號曰亳王，蓋成湯之胤。徐廣云：一作湯杜。」「蕩」即「湯」，亦即「唐。」「蕩氏」即「唐氏」矣。此可補王氏之說。唐之廟號亦稱大乙。又曰「唐宗」（後編上一八、五）殷本紀、世本、荀子或相篇作「天乙。」王靜安云：「卜辭於湯之專祭，必曰大乙，惟告祭等乃稱唐。」右錄㱿卜之辭，則并稱唐，無稱大乙者。

…㱿貞：來甲辰，彭大甲，易日。（鐵二七〇、一）

癸卯卜，㱿：羽甲辰，彭大甲。　貞：甲辰，勿彭大甲。（屯乙七二五八甲）

按右二辭祭大甲皆同在甲日。

乙未卜，㱿貞：大甲乎（呼）土告（參殘文）衎…。（七集天津二）

戊午卜，㱿貞：大甲…。（庫方六一九）

…卜，㱿：…大甲（續存下一九四）

按卜辭亦稱夫甲。（前編四、七、六，龜卜二九）羅氏謂即大甲，殷本紀伊尹迺立太丁之子太甲，太甲，成湯適長孫也。」詩商頌那：「湯孫之將。」傳云：「湯孫太甲。」

（九）大戊

口巳卜，㱿〔貞：〕大戊𡆥（煑）王。（林一、十二、十）

按世本史記作「太戊。」殷本紀：「雍己崩，弟太戊立，是爲帝太戊。伊陟爲相，殷復興，諸侯歸之，故曰中宗。」詩烈祖序云：「祀中宗也。」傳云：「中宗，殷王大戊。」與史記同。紀年：「太戊名密。」卜辭云：「在中宗，不隹禍？八月。」（京津一一七〇，明一〇五）此中宗疑即太戊。他言：「中宗且乙」者，習見。（綜述頁四一五）御覽八十三引紀年：「祖乙滕即位，是爲中宗；居庇。」則指祖乙者。

矣。（觀堂集林九）

（十）中丁

癸酉卜，㱿貞：（中略）五日丁丑，王寇（嬪）中丁，毕（厥）陞（旋），在宦（阜）。

按小臣謎殷：「雩（粵）毕（厥）復歸，在牧自。」與此「毕旋，在宦阜」句法相同。

…卜，㱿貞：羽丁未，彭中丁，易日。（平津元嘉九六，續存上五六四重）

按殷本紀：「中宗崩，子帝中丁立，帝中丁遷于隞。」中丁即大戊子。紀年、世本作仲丁。

（十一）祖乙（下乙）

丁巳卜，㱿貞：告囧于且。勿出歲祘（福）。　勿出禘且〔乙。〕　…且乙告土（王）囧。（屯乙三四六八）

按「出歲祘」謂致歲福。漢書藝文志雜占家有請禱致福十九卷。周禮凡都祭祀致福于國，國有故則令禱祠是也。右辭于「且」即「且乙」略稱。

又按「王囧」一語，常見。「乙丑卜，㱿貞：王囧…小尸。」（京津二三一二）「戊子卜，㱿貞：王囧，龍（寵。）」（屯乙七六八）此均㱿卜有關王囧之辭。囧从米在口中，乃玉篇口部之「囷」字，音莫兮切。每用作疾病名。如云：「車不囧。」癸卯卜，㱿貞：羽〔甲辰，〕彭〔大甲。〕

（明藏二三三四）王會「脗之令人不昧。」西山經郭璞注云「或曰昧，昧目也。」亦作瞶，即昏迷字。「不冏」猶不迷也。他辭言「王亦冬夕冏。」（菁華六、一）謂王終夕迷不醒也。又言「貞：帚冏于且乙。」（屯乙六九〇）謂于祖乙禦眯疾，禱以弭災也。說詳卜辭叢證。

甲午卜，㱿貞：羽乙未，出于且乙。　貞：羽乙未，勿出于且乙。（殷綴二二〇一　屯乙四〇五七＋四二二八）同版見卜人㞢、爭、𠂤。

癸酉卜，㱿貞：羽乙亥，出于且乙。（綴編一、一三、一盂帝五九重）

乙巳卜，㱿貞：出于且乙一牛用。（屯乙六一一，亦見殷綴二七二）右三辭祀祖乙，增在乙日。

辛未卜，㱿貞：翌告于且乙。辛未卜，㱿貞：勿翌告于且乙。（殷綴一一二，一　屯乙二一〇四＋三一六八）

按翌从㚔从𠂤从口，殆蒂之繁形。祭名。其盆𠂤旁者，如福之作𥘅。（屯乙七一八三）此字疑讀爲禘。玉篇「禘，福也。」其言翌告，猶他辭之福告，故知其爲禘字。

壬戌卜，㱿貞：出于且乙。（平津元嘉五六，續存上二五六重。）

…㱿…出于且乙，宰。（鐵一三五、一）

…卜，㱿貞：癸…且乙…（屯乙七九五）

按「㚔」爲「米」之繁形，義與「析」同，說見義證。

口米卜，㱿貞：且乙弗𠂇（左）王。（佚存十二）

辛巳卜，㱿貞：且乙若。（拾掇一八三，續存上二九九重。）

按殷本紀「祖乙遷于邢，」「河亶甲崩，子帝祖乙立。殷復興，巫賢任職。」向書湋與「在祖乙時則有若巫賢。」紀年「祖乙名滕。」晏子內諫篇「夫湯，太甲，武丁，祖乙，天下之盛君也。」亦見孔叢子論書篇引公西赤語，「湯」作「唐。」卜辭常見中宗且乙，即指祖乙滕。

又按他辭祖乙與太甲並祭者，如後編上二八、三，佚存五四三。見「大甲」條。

乙卯卜，㱿貞：來乙亥，𢦏下乙，十伐出五，卯十宰。二旬出一日乙巳，𢦏雨…　勿羊。隹乙亥，𢦏下乙，十伐出五，卯十宰，四…（屯乙一九八三，亦見殷綴一七三。）

甲辰〔卜，〕㱿貞：下乙宖于…（屯乙七一九七）

按下乙即中丁子祖乙。（見胡厚宣卜辭下乙說，商史論叢一及綜述頁四一四。）

（十二）祖辛

壬辰卜，㱿貞：出于且辛。（屯乙三二六）　壬辰卜，㱿貞：出且辛二牛，　出且辛二牛。（屯乙六七五一）

庚申卜，㱿貞：辛出（侑）豕且辛。（屯乙五三一三）

乙…㱿貞：出于且辛十…。（珠一〇四六）

癸卯卜，㱿貞：羽辛酉，出〔于且辛。〕　貞：羽辛酉，勿出于且辛。（屯乙二五五六）

甲午卜，㱿貞：今日雨…且辛。（續一、一八、六，戩四、一一重。）與上卜雨重見。

…㱿貞：帚于且辛。（拾掇二、四五三）

口亥卜，㱿…且辛…。（續存上二六八）

癸丑卜，㱿貞：隹且辛耏，王𠂤（眯。）　貞：不〔隹〕且辛耏，王𠂤。（屯乙四五九三）

按同版云「壬子卜，內貞：羽癸丑于且辛。」知先一日由內卜之。王𠂤說見上祖乙條。

貞告于且辛…（遺珠三五二同版見㱿。）

按殷本紀「祖乙崩，子帝祖辛立。」紀年「祖辛名旦。」

（十三）羌甲

甲午卜，㱿貞：出于羌甲。（前編七、四〇、二）

按羌甲即沃甲。沃爲羌之形訛。（參于省吾說）舊誤以羌甲爲羊甲，謂即陽甲，非是。殷本紀「帝祖辛崩，弟沃甲立，是爲帝沃甲。」世本作「開甲，」紀年稱開甲名釐。

（十四）祖丁

庚申卜，㱿貞：昔（酢）且丁。不黍隹𡆥。（屯乙一九六八）右甲橋　庚申卜，㱿貞：昔且丁不黍不…（屯乙七四九二）左甲橋。二片可綴，殷綴無。

按昔，祭名。說爲「酢，」通作酢。特牲饋食禮「祝酌挼尸，尸以酢主人。」鄭注「古文酢作酢。」書顧命「盥以異同，秉璋以酢。」孔傳「報祭曰酢。」詩楚茨「萬壽攸酢。」傳「酢，報也。」土虡禮及饋食禮鄭注皆云「酢，報也。」義同報祭之報。字亦作「祚。」玉篇「祚，報祭也。」此謂不以黍（稷）而以青黏祭。青說爲蚩。（殷契駢枝三）

丁酉卜，㱿貞：今日用五宰且丁。（屯乙二二二二）

丙戌卜，㱿貞：羽丁亥，出于且丁。（粹二六二）

癸亥卜，㱿貞：出于且丁。（屯乙五三三四）

戊午卜，㱿貞：于且丁帚…（續一、二二、一，戩五、二重。）

口丑卜，㱿貞：彭…𡆥（凡）于且丁。九口五口（屯乙四二七五）

丙子卜，㱿…告…且丁…（屯甲三〇二六）

…卜，㱿…且丁…（續存上二七四）

乙巳卜，㱿貞：乎子宻出于…出且辛。　壬辰卜，〔㱿〕貞：乎子宻帀，出母于父乙。岳羊𤔔艮三𩵦五羊。（屯乙六七三二）

按卜辭言岳羊，岳羊，岳本壹字，此爲用牲名。壹讀爲殪，殪，殺也。（文選李善注）殪通作「壹」，「觀禮：「祭地，瘞。」鄭注：「古文瘞作殪。」是爲瘞貍貙之禮。

又按𤔔與帀爲一字，亦作禮（屯甲七二六，一三四三）及濩。「隹帀」亦作「隹𤔔」（屯乙三四一二）「隹嚴。」（林二・一一・一二）「𤔔用」（屯甲二四二三）亦作「勿用。」（南北明四五四，又坊・二・一八七）𤔔即𤔔字。說文：「𤔔，告也。」卜辭凡言𤔔若干牢，謂記牲數于冊，獻告于神也。其言𤔔艮及無數者，艮即百㱿之㱿，見宗周鐘。無爲舞之繁體，其金土旁者，如契文㚔之作羞，及禦文𤔔之作釁。祭祀時以㱿人若干舞于神，此用南㒸之舞。如周禮籥師氏掌四夷之舞是也。說詳義證。

乙丑卜，㱿貞：先𣪊，于凡父乙三牢。貞：先𣪊，于凡父乙三牢。（殷綴四四六——屯乙二四九四＋二八〇六）上二條當于乙日祀父乙。

癸巳卜，㱿貞：于漁，𠂤，酒告于父乙。癸巳卜，㱿貞：于漁，𠂤，酒…（綴合編一二一——佚存五二四〔續編一・二八・六，及南北師友二・五三重〕＋庫方一六八〇）

按殷本紀：「帝沃甲崩。立沃甲兄祖辛之子祖丁，是爲帝祖丁。」紀年：「祖丁名新。」卜辭云：「𡆥宗又」（屯甲一〇四〇）「出新宗，王受又。」（佚存二一七）「祖丁，名新宗」（佚存一三三）楊遇夫謂祖丁名新，故廟稱新宗。然他辭云：「且甲𡆥宗」（拾掇一・三九〇）則新𡆥對言，非專指祖丁之廟也。

（十五）南庚

口申卜，㱿貞：于南庚帀（祭）耏。（擧）　（七集柏十一，柏根氏十八重。）

庚午卜，㱿貞：于南庚出（侑。）　（金璋六九二）

按殷本紀：「帝祖丁崩，立弟沃甲之子南庚，是爲帝南庚。」御覽八十三引古紀年：「南庚自庇遷于奄。」「耏」爲「擧」。漢書五行志所記有鴝鵒來巢之擧，麒麟之擧。卜辭每言風雨疾病爲擧。此祭于南庚以祭祓之。即左傳及東京賦云「蔡祭不若」之意。

（十六）龍甲（陽甲）

…卜，㱿〔貞：〕帀常口于𠂤甲。（續編五・一三五・五）

…卜，㱿〔貞：〕帀𡆥好于𠂤甲。〔𡆥〕出妥。（屯乙七〇四〇）

按𠂤即龍字，殷虛書契菁華釋詁：「龍和也。」詩：「何天之龍。」傳訓龍爲和，故𠂤甲即和甲。今本紀年：「陽甲名和。」大荒北經郭注引竹書：「和甲西征得一丹山。」此𠂤甲爲和甲，即陽甲審矣。說詳卜辭義證。殷本紀：「帝南庚崩，立帝祖丁之子陽甲，是爲帝陽甲。」則龍甲乃祖丁之子。

（十七）父庚

貞出大于父庚，卯羊。　禽（祝）氏，出，鼎（貞）龍（寵）。　…龍。不其龍？（屯乙六七〇〇＋七四七三）背（屯乙七四七四）云：「王曰：其隹戊，出𡆥不吉。…其𡆥。」此爲第三卜，同版他辭爲殼卜，知此亦殼所貞。又屯乙七四五，二六六二，屯乙七〇五四＋七三八四文略同。又屯乙六七四三文同。背云：「隹父庚，不隹父庚？　隹父辛，不隹父辛？」（屯乙六七四四）按𣪘庚爲武丁父，故武丁卜辭稱之爲「父庚。」殷本紀：「帝陽甲崩，弟𣪘庚立，是爲帝𣪘庚。」古本紀年：「𣪘庚甸自庵遷于北蒙曰殷。」（御覽八十三引）父辛即小辛。殷本紀帝𣪘庚崩，弟小辛立，是爲帝小辛。紀年：「小辛頌卽位，居殷。」（御覽引）小辛亦武丁父行，故稱父辛。

又按「鼎，龍」猶言「貞寵。」謂卜問齒疾，得良貞也。卜辭凡卜疾病之言語每曰「龍。」詩：「我龍受之。」傳：「龍，和也。」玉篇：「龍，寵也，和也。」（詁說文詁林引潘鴻訓龍爲和辭）辭每言：「疾龍。」（簠室文字四三）即謂疾和。說見卜辭義證。

（十八）父乙　（小乙）

甲名。」大荒北經郭注引竹書：「和甲西征得一丹山。」此𠂤甲爲和甲，即陽甲審矣。說詳卜辭義證。殷本紀：「帝南庚崩，立帝祖丁之子陽甲，是爲帝陽甲。」則龍甲乃祖丁之子。

甲辰卜，㱿貞：翌乙巳，出于父乙，宰用。（屯乙二二九三）

甲辰卜，㱿貞：出宰于父乙。（屯乙一八八一）同版云：「貞㚔（黃）隹出𡆥。貞：㚔不隹出𡆥？」謂黃尹爲害也。

辛亥卜，㱿貞：出…于父乙。貞：父乙亡其□。貞：出于父乙。（屯乙三二一六）

己卯卜，㱿貞：帀〔帚〕妍于父乙。鬯羊，出豕，𤔔十宰。貞：勿𤔔…（屯乙三三八三）

壬寅卜，㱿貞：出于父乙，宰。曰：勿卯，鼎。（屯乙六六九一）

壬寅卜，㱿貞：王囧，隹父乙𡆥。　壬寅卜，㱿貞：王□于父，𡆥。（屯乙七一八三）

按右二辭均在壬寅，爲同日之卜。𡆥告即告福，周禮膳夫凡祭祀之致福者，鄭注：「致福謂諸臣祭祀，進其燔肉膾胙于王。」其云「□（知省，即禦字。）于父𡆥」者，父爲上文父乙之省稱，謂于父乙請膚致福也。

又按「卯」用牲名，讀爲「劉。」爾雅釋詁：「劉，殺也。」漢儀注：「立秋貙膢。」伏儼曰：「膢音劉，殺也。」續漢書禮儀志作「貙劉。」凡契文殺牲之卯，義與劉同。

口未卜，㱿…隹父乙…　（南北無想二二九）

…㱿貞：…父乙…大𠂤…于𡆥…　（屯乙五二八）

…卜，㱿貞：今𠂤王…　…貞：今日，彭小𢀛于父〔乙〕。（續編二、二一、五）

（十九）兄丁

丁卯卜，㱿貞：今日夕，𡆥于兄丁。　丙寅卜，㱿貞：其𡆥火。（屯甲三〇八三）

按晉語：「大火，閼伯之星也，是謂大辰。」商主大火，見左昭元年，及襄九年傳。卜辭云：「𡆥新（薪祭）大星竝火。」（後編下九、一）「其𢀛年𠂤𣪊于小火，貴（饋）。」（粹一五四〇，綴合編二六二）又有「五火。」（拾掇三七六）此稱「𡆥（侑）火」，疑指祀火（星）。他辭言：「隹㠯（師）火命。」（佚存六七）即火師之官，掌祭火星行火政，商之火正也。卜辭恆見祀龍之文，如：「𢀛龍。」（粹四八三）「其兄龍，𢆶用。」（後下六、十四）「龍其兄（祝）王受又。」（巴黎十五。）又云：「龍宗」（續存上二二四一）左襄二十八年傳：「龍，宋鄭之星也。」蔡邕獨斷：「靈星，火星也；一曰龍星。」并商人祀龍星之證。

又按此條于丁日祀兄丁。

癸丑卜，㱿貞：隹兄丁。　癸丑卜，㱿貞：不隹兄丁。（屯乙五三三八，又見殷綴三〇四。）

按董氏斷代例疑兄丁爲小乙之子，武丁之兄，又一說兄丁即武丁，武丁死，弟某攝位，故稱之爲「兄丁」。惟史記世本俱缺此一世，尚待證。

祖庚

祖

戊子卜，㱿貞：𡆥于且…　（金璋四八八）

戊午卜，㱿貞：〔𡆥〕于且…　（鐵一六二、三）

…卜，㱿貞：𡆥于且…　（拾掇二、四四五）

右并僅存「祖」字殘辭，未詳何人。

兄

癸卯〔卜〕，㱿：來于兄…　（前編四、二六、二）

…㱿貞：于兄口𠂤年　…㱿今彭…　（續編二、七、八）

右「兄」殘辭

丁

丙寅卜，㱿〔貞：〕丁卯，來于丁。卯𥘅三十𥫱。　（後編二三、十一）又續編一、四五、二字則宜爲「祊。」

禮犬人：「凡幾珥沈辜。」字亦作「𥫱」及「祈」，說詳卜辭義證。

附王

口卯卜，㱿貞：𡆥于王…　口辰卜，㱿貞：𢀛犬…　（南北師友二、五七，外編一七重。）

口子卜，㱿貞：來辛亥，來于王…　（金璋三九〇，其他各辭僞。）

按卜辭先公稱王者，有王亥、王夭，此二辭王下字缺，未詳何人。又𢀛字从戌，象束絲形。殆「幾」之本字。幾原从糸，後乃从糸，如畜之作𤰞，是其比。隸定應作「絨」，此字習見，爲用牲名，即𤰞也。周

（二十）九宗

丙戌卜，㱿貞：于九〔示。〕　勿𡆥于〔九〕示，牛。（屯甲三四二三）

戊辰卜，㱿：勿于九宗…。（七集柏根五一，柏根氏十五重。）

按後編上二八、十及十二：「貞：𡆥于九示。」或曰：九示指由大乙至祖丁九世。他辭九示或與田祖并祀。「庚申卜，彭自上甲一牛，至示癸一牛；自大乙九示一牢，秭示一牛。」（京都大學藏甲一二九八。）秭，玉篇：「禾束。」詩甫田：「田祖有神，」秭宗即田祖之類。他辭言：「王宙𡆥示𢆶。」（屯乙二八二）又云：「告于麓。」（前五、四七、五）禮記祭法：「厲山氏之有天下也，有子曰農，能殖百穀。」農宗當祀農神，漢人謂之先農。（見獨斷）殷代農業相當發達。故有「秭宗」「農宗」之祀典。

丙子卜，㱿貞：勿𠂤帚好于庚。（屯乙三二五一）

按右二辭「丁」「庚」未詳何人，姑繫于此。

以上祭先公先王

（一）高妣己

庚子卜，㱿貞：王𡆥已于高妣己。妣口母口。（後編上六、七，續存下五五重。）

庚子卜，㱿貞：𡆥已于高妣己。…來…（粹編三九九）

丁丑卜，㱿貞：于來己亥，彭高妣己眾妣庚。（續編一、三九、八）

…卜，㱿〔貞：〕羽己卯…高妣己…用…（南北明九六）

按高妣己爲祖乙配。後編缺文應爲妣己、母庚，蓋祭母庚而兼及祖乙、祖丁之配。

則小乙之配也。

（二）高妣庚

口卯卜，㱿貞：勿𡆥〔于〕高妣庚。（南北無想一二八）

按前編一、三六、五：「貞：勿𡆥于高妣己、高妣庚。」高妣庚亦祖乙之配。加高字以別於祖辛、祖丁之妣庚妣己也。

（八）多妣

…殼貞：出于多妣。（洽綴一九七）

丙午卜，殼貞：三羌多妣。（地乙六六七二）小字，刻于「鳥星」句之側。

按「多妣」謂諸妣也。與多父、多兄等例同。

以上祭先妣

（丙）祭舊臣與雜祀

夾（黃）尹

己亥卜，殼貞：出伐于夾尹，來出手戴（甲編一、五二、三續編一、四七、五重。）

按戴即昧，是黃尹配享于昧也。他辭云「其又𡆥衆伊尹」（地甲八八三）正同。

己酉卜，殼貞：出于夾尹。五月。（佚存一五九，續編一、四八、一，南北師二、十九重。）

庚寅卜，殼貞：出于夾（尹。）（明藏士六七八）

…殼貞：出于夾尹，七月。（金璋五〇一）

壬子卜，殼貞：出于夾尹　貞：出于夾尹。（地乙三二八八）

癸未卜：㞢來夾尹一豕一羊。卯三牛，㞢五十牛。（地乙六一一一）

（三）妣己

戊寅卜，殼貞：妣己帚。（地乙二六四〇）

癸酉（卜，）殼（貞：）妣（己）出𡆥…　癸酉卜，殼…于〔妣〕己。　出𡆥，妣己𡍮。　勿出妣己。（地乙三三一七）

按祖乙、祖丁配，俱有妣己，此疑指祖丁配，武丁之祖母也。

（四）妣庚

庚申卜，殼貞：王𥫱于妣庚…㞢…　（前編四、二、八）

按「𥫱」字，卜辭除用作「福」外，有時作動詞。可謂爲「禋」，說文謂爲「煙」之或體。周禮春官：「以槱燎祀司中、司命、飌師、雨師。」詩：「薪之槱之。」風俗通祀典：「槱者，積薪燔柴也。」則薪及禋，義與燎同。

口卯卜，殼貞：𣪘妣庚𡍮。（舞）　貞：𣪘妣庚，五𡍮。　貞：出妣庚羊，告其帚。（地乙五二四七）

丙寅卜，殼貞：妣庚出（侑）女生二牛，羽（翌）庚用。（遺珠三四一）

戊午卜，殼貞：勿𣪊帚于妣庚。（地乙八二九二）

按「𣪊」即「爰」字，說見下。詩：「周爰諮諏。」爰，爲也。爰帚猶言爲繫祭。

己亥卜，殼貞：𣪘妣庚…（鐵四六、一）

按祖乙、祖辛、祖丁，小乙配，俱有妣庚，武丁卜辭於祖乙配稱高妣庚，小乙配稱母庚，則此或指祖丁配，亦武丁配母也。

（五）妣癸

貞：𥫱于妣癸，𣪘三小宰。（遺珠三六六同版見卜人㱿）

按此祖丁配，見後編上三、十四。

（六）母庚

辛丑卜，殼貞：兄（祝）于母庚。（鐵一二七、一，通纂別二、九、一，安陽遺寶二、一重。原物現在日本。同版有殼貞「帝好出子」之辭。）

按母庚即小乙配（後編上四、六）爲武丁母，故曰母庚。

（七）母癸

壬辰卜，殼貞：羽癸巳，出于母癸，三宰羌五…（佚存一七〇）

按此于「癸」日配母癸。祖丁及武丁配俱有妣癸（後編上四、九），而此稱母癸，可能指祖丁配；倘爲祖庚稱其母妣癸，則右辭當屬祖庚時矣。姑繫于末。

貞：夾尹帝王。　貞：夾尹弗帝？（地乙六二六三同版上辭爲殼卜。）　「夾」乃「夾」字漏刻兩橫筆。

按「夾尹」即「黃尹」。「黃」「衡」古通。彝銘之「赤市幽黃」，即禮記玉藻之「赤舄幽衡。」殷本紀：「伊尹名阿衡。」詩長發：「實維阿衡，實左右商王。」「阿衡」與「尹」皆官名。卜辭稱「黃尹」，即「衡尹」，亦以官名名之。

咸

戊戌卜，殼貞：𠂤咸，先𣪘。（地乙一九〇四）

貞：咸允左王。　貞：咸弗左王。（地乙七二〇一＋七五〇九，同版上辭爲殼卜。）

按「咸」即「巫咸。」書君奭：「巫咸父王家。」書序作「咸乂四篇」，但稱曰「咸，」與卜辭同。左讀爲佐，周禮序官：「以佐王均邦國。」鄭注：「佐猶助也。」左王謂爲佐王。

以上祀舊臣

燚示（殤宗）

乙卯卜，殼貞：于燚示，來…（續存下一八四）

丙午卜，殼：卯于𣎵（殤），十牛。（北圖天津三）

蚰

庚戌卜，㱿貞：蚰𢦏我。五月。　庚戌卜，㱿貞：蚰不我𢦏？　（坦乙四六八三）

按「蚰」說文云：「蟲之總名，讀若昆。」戰國器蚰仁銘，言蚰爲水靈。殷人祀蚰，所以侑雨，知爲水神，故銀水旱有關。如云：「貞：召（招）河，來于蚰，出雨。」　（坦乙五二七二）祭蚰每用來，他辭若前編四、五二、四，又四、五五、二四、五五、三，後編上九、一一，又二三、十五，林二、七、十六，坦乙四七三三皆是，不具舉。

東母

己酉卜，㱿貞：來于東母，九牛。　（簠室典禮二〇，續編一、五三、二重。）

…㱿貞：來于東母，五豕五羊五…。　（簠室典禮十七，續編一、五二、六重。）

按此鋗「龙」字，殷人祀龍星，故他辭有「龍宗」（續存上二二四一）與此稱宗相類。龙即巍。楚語：「日月會于龍，龜、龜手是乎蒸嘗，家手是乎蒸祀。」亦見張衡東京賦。巍即尾星。左僖五年傳：「龍尾伏辰」是矣。卜辭有祀尾之文：「王固曰：其隹丙戌幸。虫（侑）𠂤。」（坦乙四二九三）見下卜人出條。）𠂤即尾字，可定爲尾星。此字見于七集者，其上从「豕」，灼然甚明，則以龙宗爲巍，自無不可也。

西

貞：我來。　來于西，一牛。　（坦乙七〇六一，同版㱿卜）

按他辭每言「來于東。」又「貞：方告于東西。」（前編一、四八、四）此四方之祭。曲禮：「天子祭天地，祭四方，祭山川。」周禮大宗伯以祀「天地四方」是也。

以上雜祀

㱿貞卜之辭，所見祭祀之對象，已詳上列。其他腜文碎義，有祭名可徵者，除見前例外，再臚舉如下：

【來】

口辰卜，㱿貞：〔勿〕𤔔（祠）來十豕…羊卯…。　（鐵八六、三）

口巳卜，㱿貞：…來四羊四豕，卯四牛四…。　（殷虛二五、八，續編二、十七、八重）

乙亥卜，㱿貞：今日，來三豕三羊三犬。　（坦乙四三二八）

庚申卜，㱿貞：來牛。　（鐵一三三、三）

丁酉〔卜，〕㱿：今日，勿來宰。　（續九八、一）

…卜㱿：…啓來…。　（燕續十三）

按「啓」字，亦作「𢦏。」後編上十五、八：「…王其啓舟于滴。」前編二、二六、二作「𢦏舟」，知爲一字。柬玉森釋𢦏爲援。李亞農證成其說，讀爲語詞「爰居爰處」「爰伐琴瑟」之「爰」是也。（燕續四十七）此云啓來宜讀「爰賓。」號季子白盤「爰獻馘于王」「爰居爰處」「爰伐琴瑟」之「爰」是也。

七八：「乙未卜，㱿貞：啓…。」辭殘。

口酉卜，㱿：…來于…三豕…，卯九…　（明藏上三〇一）

…卜，㱿貞：來于…　（遺珠一〇三八）

按來，燎也。燎牲者，呂氏春秋季冬紀：「收秩薪柴，以供寢廟及百祀之薪燎。」高誘注：「燎者，積聚柴薪，置壁鼎牲于上而燎之，升其烟氣。」祭亦作燎，見集韻。

其他殘辭言來祭者，如坦乙八三〇三一九九及八二六五，林二、九、九，續存上四四〇四四四及下二四四等，不具錄。

【彭】

乙巳卜，㱿貞：來辛亥，彭。　（後編上二一、一，續編二、六、一〔即簠室典禮二六，〕文同。）

乙未卜，㱿貞：彭正。　貞：彭正。　貞：羽乙未彭…。　（坦乙二五〇八）

按「正」字亦作「𠂤，」（燕大一三四）或「𡰥。」（林一、二九、十六）宜讀爲「納。」其曰：「𠂤音」（前編五、二五、一）即周禮大宰之「納亨贊王牲事」也。曰：「勿𡰥犬」（燕大二三四）即「納犬」也。曰：「𡰥馬」（南北明七四七）即「納馬」也。曰：「及𡰥日」（乙五六一三）即他辭之「入日」（佚存四〇七，粹編十七）堯典之「寅餞入日」是也。知正爲獻納本字，此言彭正，殆謂彭祭而納亨致牲。說詳卜辭義證。

口戌卜，㱿貞：來乙巳彭…　（粹編四五九）

壬辰卜，㱿貞：來甲寅彭…三旬出…　（殷綴二九〇——坦乙四九一三＋六一四七。）

甲寅卜，㱿：乎子汰彭缶于㕣（冥）　于酉彭缶（坦乙七七五一）　背云：「癸丑卜，㱿：隹囚　隹缶用。」　（坦乙七七五二）

庚申卜，㱿貞：重今勿彭。　（前編四、三、一）

癸卯卜，㱿貞：于翌癸𠂤彭…來　（鐵四〇、二，京都大學人文研究所五一三同）

按「彭」即「酒」字，說文：「鬯，置祭也。从𣐈，𣐈，酒也。」段注：「置酒食而祭之。」酒祭之義當如此。惟卜辭「酒」與「來」每連言。如：「貞：彭來。」（燕大四二）「…來彭，酉大甲」（後編

上二三、一）則彤或可解爲燔柴之禮。古辭又言「彤缶」者，「缶」卜辭每借爲「保」，亦讀爲「祐」。實字古作「珤」（見穆天子傳.王篇）。「彤缶」謂置實玉而燎之，于義亦通。

【出艮巳】

己卯卜，㱿貞：出艮于…（前編七、三三、二）

辛巳卜，㱿貞：勿靣，出于…（鐵一八九、一）

…卜，㱿貞：出于…（遺珠一〇四一，林二、三〇、八重。原物現藏日本東洋文庫。又甲九二六文同。）

庚午〔卜，〕㱿貞：其出…（京津二三三四）

其他殘辭如京津八九一，二三〇三，及燕大二八，不具錄。

【𣎵艮燊】

庚戌卜，㱿：𣎵于…（京津六四四。又南北坊間三、四三略同。干支缺。）

辛卯〔卜，〕㱿：勿𣎵…（六續中央七六）

己卯卜，㱿貞：出燊，𠂤，下上若。己卯卜，〔㱿〕貞：出燊，𠂤，下上弗若。（甲乙四〇六五）

按「燊」與「𣎵」爲一文，祈祭也。說詳卜辭義證。𠂤字以釋「省」爲是。天問：「降省下土四

方。」解言省視下上之順否，省本有占義。後漢書方術傳：「省氣。」注謂：「觀城郭人畜氣以占之。」以省訓占，亦通。

【卯艮酉】

壬申卜，㱿貞：五羌，卯五牛。（後編上二七、二同版云：「貞：于漁亡其从。」）

口申卜，㱿貞：五羌，卯五牛。（前編四、五〇、七，京津一〇九一重。）

辛卯〔卜，〕㱿酉…幸…（京津八四三）

…卜，㱿：…酉…伐…（南北無想一四六）又甲乙九七六僅存「㱿酉」二字。

…不酉（酉繁形）九…（甲乙七七五八）同版爲㱿卜，又骨云：「王固曰勿酒。」（酉或釁）

按「卯」與「酉」，說已見前。

【舞戔伐】

癸酉卜，㱿貞：多戔（按卽侯甸之甸）衣，𠂤（舞）𠂤（嘯）（殷綴二八二一，甲乙四七六一＋五二三四）

…㱿貞：我其無（舞）出（从雨。）（拾掇二、四四九，南北坊五、十一重）

己未卜，㱿貞：我不無（舞）。（南北誠三七）

口午卜，㱿：…𢦏（獲）二𠂤（甲乙五二六五）

戊寅卜，㱿貞：𢦚（伐）伐，羽（翌）庚辰用。（粹編一一三九）

…㱿貞：王…又十伐。（甲乙二六一五）

丁未卜，㱿貞：彭彳（升）伐十，十宰。貞：我用𡆥𡆥。（「𡆥」卽「伊」）（甲乙六六九四重）

按「伐」爲「舞」解見上。「𡆥」爲方國名。他辭云：「乎𡆥伐𡆥。」（殷綴二四九）此用𡆥國之俘爲祭。𡆥卽伊，讀爲俘。

【已（祀）𡆥賓】

甲辰卜，㱿貞：王宧，羽（翌）日。（甲乙三七三三）

甲辰卜，〔㱿〕貞：王宧，羽日。貞：王咸彭，𡆥宧，羽日。〔上甲〕（甲乙三三二三）

按甲乙三三四一，三二七四，七七六六及三一五二殘版，與此爲一事五。惟七七六六作「貞王衣宧羽日。」省去「卜㱿」諸字。宧爲宀字繁形，卽儀也。說見卜人宀條。

辛卯卜，㱿貞：已（祀）宀若。（粹編一一一五）同版見卜人由。

辛卯卜，㱿貞：我勿已宀不若（鐵室虫澧三五，佚存一一九，續編四、三四、五重。）

…㱿貞：我勿已宀，乍帝降不若。…卜㱿貞：我其已宀，乍帝降若。（粹編一一一三）

癸未卜，㱿貞：𠂤𡆥𠂤（祀）若。二月。（平津元八五，續存上七四二重。）

按「已宀」卽「祀𡆥」說見卜人「宀」條。「𡆥」爲「𡆥」（史敖𢦚）卽殷之本字，應釋「原。」（商氏佚存考釋）此辭𡆥爲副詞。爾雅釋言：「𠂤，原，再也。」原亦訓「重。」（漢書禮樂志注）此云「王𡆥祀」者，謂王再行祀也。

乙丑卜，㱿貞：我亩（惟）宀爲。〔丁〕未卜，㱿貞：我爲〔宀。〕…〔卜〕㱿貞：我亩宀爲。（後編下十、一三）

丙申卜，㱿貞：亩宀爲。丁酉卜，㱿貞：亩宀爲。（前編五、三〇、四）

丁未卜，㱿貞：我爲宀。乙丑卜，〔㱿〕貞：我亩宀爲。丁卯卜，〔㱿〕貞：我亩宀爲。丁未卜，㱿貞：勿爲宀。乙丑卜，㱿貞：我勿爲宀。丁卯卜，㱿貞：我勿爲宀。（南北明一四五）

按他辭云：「…卜㱿貞…我乍宀…」「乍宀」與「爲宀」同義。爾雅釋言：「作，爲也。」周禮典同「以爲樂器」注「爲，作也。」可證。于省吾讀「我其祀宀乍」句，謂作猶爲也。卽我其爲祀倒語。

【𠂤】

…㱿貞：王于𠂤…（甲骨九六八，誠齋三〇〇重）

丙午卜，㱿貞：羽丁未，㞢。（續一三七、一）

按：㱿拾掇二、九八，「王手劦，酌于甲，入。」此記王往行劦（祫）祭事。手，往也。詩𤔔樸：「周王于邁。」箋云：「于，往也。」「㞢」「劦」一字。

【衣】

癸酉卜，㱿貞：今多𡆥（旬）衣，亡𡆥。（甲乙四七六一）重見上。

乙巳卜，㱿：勿衣。（甲乙三〇九四）

按「衣」即「殷祭。」公羊文二年傳：「大祫者何？合祭也…。五年而再殷祭。」臣辰盉作「殷祭。」中庸鄭玄注：「齊人言殷壑如衣。」大豐簋：「衣祀于王。」庚嬴鼎：「客王曰宮，衣事。」晚期卜辭每言「自上甲至于多后衣。」乃祭自上甲而遍祀各先王，爲大合祭。殷字，說文訓爲作樂之盛稱。易豫卦：「殷薦之上帝。」左襄二十二年傳：「殷以少牢。」殷皆訓盛，殷爲合祭故有盛義。

【告】

口申卜，㱿貞：告…乎王𡆥…乎王…（前編七、一、三）

…㱿貞：…告于…（南北無總一四三）

按「告」即「酷。」說文：「酷，告祭也。」周禮六祈二曰造。杜子春云：「造祭于祖也。」玉藻：「酷，薧也。」告即薧告。

【舌（栝）】

…卜，㱿：…出舌…（粹方六八五）

按「舌」讀爲栝。集韻：「栝，報神祭也。」通作「禿。」周禮鄭注：「除災害曰禳，禳猶刮去也。」說

群拙作已黎所見甲骨殘辭舌灋。

【帀】

…卜，㱿…帀…（京津九二四，九二六）

…卜，㱿…出帀…（甲乙一〇八六）

按帀即𢆶，說文：「𢆶，祀也。」

以上當與祭祀有關之辭

【用】

甲午卜，㱿貞：羽乙未，用若。（續存下四〇二）

口亥卜，㱿貞：……青用（不若）。（鐵一二二、一）

按「用」卜辭多以爲用牲，此言青用即用𢆶也。亦有指用人用王者，如上舉之用𡎴字，及伐用是也，用亦訓行，方言六「用，行也。」其語屢見于易。詳明氏釋林用林編。

【鼏】

己卯卜，㱿貞：我其圂𡆥（禽）　己卯卜，㱿貞：弗其𡆥。（甲乙一二三五）

…卜，㱿貞：…𠂤（商釋兄，非。）叹（供）百…鼏（鼏）羊…。（佚存一五八。據商釋）

按「鼏」讀爲「鼏。」爾雅釋天：「祭地曰瘞鼏。」禮祭法：「瘞埋于泰折。」說文「鼏」「瘞」二字互訓。契文亦借鼏爲埋。

【鼏】

己丑卜，㱿貞：𢦏于丘商。四月。　貞：勿𥫱（祼）𢦏于丘商。（甲乙五二六五）

甲子卜，㱿：𢦏于丘商。　勿𢦏于丘商。　貞：用小宰于𡆥。　貞：勿用小宰于𡆥。（甲乙四五一八龜）

按「丘商」即「商丘」他辭加「丘皡，」（南北明三九五）皆冠「丘」于地名之前，名沿此例者，若丘興（成二年）是其比。𢦏，用牲名，即「幾琱」之幾。說見前。

【用馬牲】

壬子卜，㱿貞：鼏馬。（續二四八、二）

己亥卜，㱿貞：方𠂤（冓）馬取乎帚。貞：勿乎取，方𠂤馬。（甲乙七三六〇）整甲左右對貞

按鼏象以手獻禽於神，或从二手，或省「又」但作「鼏。」（天壤八二；零拾二三）古用爲獻祭專字，李氏釋爲說文訓數祭之「鼏。」（金文研究）余謂字从短尾禽之「隹，」宜讀爲進。說文「進，登也。」（許言進爲聞省聲，實即从隹鼏，故鼏𩠐進同。）玉篇「進，升也。」宋玉高唐賦：「進純犧。」李善注：「進謂祭也。」鼏鼎「鼏于周廟。」即「進于周廟。」「鼏馬」之鼏，可讀如「進純犧」之進。

又按拾遺三、十二「貞鼏馬于丑。」撫續三十六：「乙未卜，其風，其鼏龍。酉于祖…乙未卜，其鼏𩵦于父甲。」此處龍爲牲名，蓋讀爲虨。周禮大人：「凡幾珥沈辜，用虨可也。故魯虨作龍。」可證。「鼏龍」與「鼏馬」同爲進牲之事。左僖二九年：「宋災，祝宗用馬于四墉，祀𡍮于西門之外。古祈禳多用馬牲。校人職：「凡將事于四海山川，則飾黃駒。」鄭注：「殺駒以祈沈禮」也。「甘」即「丹，」讀爲剮。呂覽孟冬紀：「大剮而于公社及門閭。」高注：「大剮，殺牲也。」月令作「大剮牲。」丹馬猶言剮馬也。

【展牲供牲】

丙寅卜，㱿貞：王往𠂤牛于𡆥。貞：王勿往𠂤牛。三月。（南北輔上七）

丁亥卜㱿貞：王其乎𠂤（供）𢍏（愛）白（伯）出牛允〔正〕（屯乙三三二八）辭有對貞。

庚午卜，㱿貞：正羊八犬八。　三羌五羌。（屯乙四五一六）

按周禮充人：「掌繫祭祀之牲牷。」「凡散祭祀之牲，繫于國門，使養之展牲則告牷。」肆師大祭祀展犧牲。注云：「展，省閱也。」詩無羊序：「宣王考牧也。」省牛謂考牧之事。（詳聞一多釋省徝）又呼供出牛，殆供牲之事。周禮小宗伯：「毛六牲，謂其名物而頒之五官，使共奉之。」又殘辭言「死」者，有云「…卜㱿…亡…死」（京津二三〇二）姑繫於此。

以上用牲

【古人】

癸未〔卜，〕㱿貞：㠯（古）人…　（庫方六二五）

按「古」疑讀爲辜，磔牲以祭。周禮大宗伯：「以疈辜祭四方百物。」漢書地理志下：「越巫鮚鄨祠三所，」字从卯作「鮚」，錢大昕謂鮚从卯無義，當是鮚之訛。然卜辭用牲，古與卯均見。漢志之鮚鄨「鮚，」乃「古」繁形，益卯旁。孟康云：「鮚音辜磔之辜」是也。

【榮玉】

甲午卜，㱿貞：王𤔔，玆（茲）玉，咸又（祐。）（屯乙七七九九）　〔甲〕午卜，㱿貞：王𤔔，玆玉，咸弗又（祐。）（屯乙二三二七）　二片可綴合。背云：「王固〔曰：〕吉既。」（屯乙二三二八）

壬寅〔卜，〕㱿貞：…正玉。（京津一三四三）

口未卜，㱿〔貞：〕…玉…

貞：勿…玉…。（京津一〇七〇）

按玉字作丰，象繫玉形。𤔔从𠂤，益兩手。𠂤本象枝狀，卜辭用爲祓。爾雅釋天：「祭山曰庢縣。」郭注：「或庢或縣，置之于山。山海經縣以吉玉是也。」釋文「庢」本或作「庣。」又作「妓，」集韻作「祇。」說詳卜辭義證。

以上用人懸玉

卷四

貞卜人物事輯二

㱿（下）

十三【卜征伐與方國】

（一）㠯方（即耆國）

癸巳卜，㱿貞：旬亡𡆥。王固曰：有𡆥！其出來嬉（艱？）三（汔）至五日丁酉，允出來嬉自西。沚𢦚告曰：土方㠯（發）于我東鄙（鄙，）〔我〕二邑；㠯方亦㣇（侵）我西鄙田…。（菁華一，董氏殷曆譜繫于武丁二十九年三月十四日，可備一說。）

按「㠯」字，向來異說紛紜，多誤以㠯爲工，故或釋爲「邛。」今知㠯與古爲一文，即示之異寫，（詳上示壬條）則㠯字隸定應爲从示从口。玉篇有「㕣」字，爲嗜之古文，則㠯乃㕣也。（李亞農已發此說。）視之古文作㕣，集韻亦作「嗜，」五帝紀注：堯姓伊祁，禮記郊特牲作伊耆。由示與耆通用證之，知㠯方即耆方。尚書，西伯戡黎，史記，黎作耆。尚書大傳：「文王出則克耆。」周本紀云：「明年，敗耆國。」（明柯維熊本「耆」下从目作「耆。」）正義曰：「即黎國也。鄒誕生云：『本或作黎。』孔安國云：『黎在上黨東北。』括地志：『故黎城，黎侯國也，在潞州黎縣東北十八里。』」以卜辭所紀㠯方地望徵之，蓋在殷之西，常侵戍（越）唐諸地，當在太行山一帶，與上黨之黎，地理吻合。㠯亦作「古。」如云：「乎取古」（金璋五六七）「自古」（屯甲十一）「古由戍。」（京津四九一〇）「己酉：𠂤〔貞：〕古方。」（屯甲三六一三）并即㠯方，而省口作「古。」卜辭又屢言「呼臣㠯。」則㠯曾入事于殷，故又有「古侯」之紀載。（前編六、二九、七，林二、一、八重。）古之作㠯，亦猶冊之作𠕋，目之作𠂤矣。耆爲殷西大國，周之翦商，必先伐耆，乃克陳師東指，尚書因有戡黎之篇。今由卜辭之㠯（咍），以證周本紀之耆，知漢人傳寫尚書，其作「黎」與「阢」爲耆，未確。契文厶應爲召，非耆字。說別詳卜辭義證。

又按：「三」字讀爲「汔。」易井彖辭：「汔至，」與此語同。又未濟「小狐汔濟，」詩民勞數用此字，如：「汔可小康。」左昭二十年傳杜注：「汔，其也。」知「三至」義即「其至，」或讀「乞」或「迄，」尚差一間。「㣇」與「𡆥」異字，㣇从𠂤，說文讀若撥，詩谷風引韓詩云：「發，亂也。」他辭亦言「方㣇于𠂤，俘人。」㣇均即發字，謂方爲亂也。（見綜述三二二。）「㣇」讀爲「侵，」從唐蘭說。「畐」即「鄙。」春秋襄八年：「莒人伐我東鄙。」左隱元年：「大叔命西鄙北鄙貳於己，」

語正相類。左莊二十六年:「羣公子皆鄙。」杜注:「邊邑也。」禮記月令:「四鄙入保,」鄭注:「畿上邑。」「來媳」舊讀「來歸」甚違。國有難作曰「艱。」大誥:「有大艱于西土,」君奭:「亦大惟艱」是也。周人言「艱,」乃襲殷語。

癸未卜,㱿貞:旬亡〔𠂤。王固曰:出〔希!其出來媳?三(汔)〔至五日,〕…允出來媳自西。㞢戈…告曰:㠯方㠯(發)于我奠。(旬)…(綴合編一一七——續編三、四〇、三十四、三三、一十五、一〇、一〔簠室地望三一重。)左方言狩獵蘿事,文見前。)

〔癸亥卜,㱿貞:旬亡〔𠂤,〕王固曰:出〔希!其出來媳?三至七日己巳,允出來媳自西。㞢乏角告曰:㠯方出,(侵)我示簍田七十五人。(菁華一,董譜列己巳爲武丁二九年三月二十一日。)

按「示簍」殆卽「時來。」春秋隱十一年:「會鄭伯于時來。」左傳作郲。公羊「時來」作「祁黎。」「示」「祁」同音。時來,鄭地。杜注:滎陽縣東有蘿城。卜辭「來」作簍,亦以來爲聲。

又按以下各條董譜有繫年月日者,不復注,參閱該書。卜辭但記日,偶有書月及年祀者,爲數亦極少,欲以繫年,書缺有間,其事仍有待也。

癸丑卜,㱿貞:㠯(異)𠂤㠯方。四月。(金璋三六四)

癸巳卜,㱿貞:𠂤人乎伐㠯〔方,〕受〔出又。〕…㱿貞:羽辛未令伐㠯方…。

按「異」人名,卽「子異,」詳諸子章。「𠂤」卽「參」字,讀爲「戾,」訓「至;」舊誤爲「及,」

辛亥卜,㱿貞:勿隹王往伐㠯方?貞:勿隹王往伐㠯方,下上弗若,不其受〔出又?〕(十二)

癸丑卜,㱿貞:勿隹王正㠯方,下上弗若,不我其受又?癸丑卜,㱿貞:勿隹王正㠯方,下上弗若,不我其受又?(受又?)(簠室征伐十五、十六,續編三、三、二及佚存一一六重。)

口丑卜,㱿貞:勿隹王正㠯方,下上弗若,不我其受〔又?〕(林二、九、六)

庚申卜,㱿貞:王勿正㠯方,下上弗若,不我其受又?(前編五、二二、二,後編上十六、八及續存上五七四文同。)

甲子卜,㱿貞:乎伐㠯方受〔出又。〕(前編七、三五、一,遺珠一一八九左方殘文略同。)

戊寅卜,㱿貞:勿登人三千,乎伐㠯方,弗〔其受出又?〕(林二、二七、六)

口卯卜,㱿貞:登人三千…。壬辰卜,㱿貞:勿肇(祥)登人…㠯方。(續存下二九二,雙劍五六重。)

丙午卜,㱿貞:勿登人三千乎伐㠯方,弗其受出〔又?〕丁卯卜,㱿貞:羽辛未,勿令。

癸巳卜,㱿貞:𠂤人乎伐㠯〔方,〕受〔出又。〕…㱿貞:羽辛未令伐㠯方…。(金璋五二四)

乎伐㠯方受〔出又。〕(後編上一七、一)…〔登人〕三千,

說見義證。「異參㠯方,」言子異至耆國境也。

壬子卜,㱿貞:㠯方出,不隹我出乍田?五月。壬子卜,㱿貞:㠯方出,隹我出乍田。(續編三、十、二又見綴合編一二〇。又庫方一五四九〔亦見綴合編一一九〕文幷同。)

乙丑卜,㱿貞曰:㠯方其至于豪土。其出…(佚存二一,平津元八七,〔續存上五五一重〕文同。)

按「豪土」卽「原土。」原者,左隱十一年:以蘇忿生田與鄭,有原。水經注:「濟水東源,出原城東北,昔晉文公伐原,以信而原降,卽此城也。」故城在河南濟源縣西北,殷之豪土,疑在此。

…㱿貞:㠯方其至于𠂤…㱿貞:王往,亘于沚。(續編一、四、六,簠室地望四六及游田十九重。)

按「亘」卽「亘」之繁文。下或从二者,如㠯字或从亘作鼓,如「…自西…㠯方鼓我…兎亦𢦏𠂤。」(前編七、十七、一)是其例。(積微居甲文說)猶冊之作𣃔也。亘于某,意謂師次于某地。

己卯卜,㱿貞:㠯方不至于𠂤。(續編三、一、三)

乙丑卜,㱿貞曰:㠯方其至于…(京津一二三三)

己卯卜,㱿貞:㠯方出。王自𠂤。(卽「正」與征同,下皆作「正。」)下上若,受我〔又〕(祐)(柏根氏二五,七集柏根三〇重。)

按平津元九六(續存上五六四重)文同,左行,而此右行,乃成對胛骨同事貞卜之例。

…卜,㱿貞:登人…(遺珠一八八)

按登者,書盤庚:「乃登進厥民。」周禮小司徒:「使各登其鄉之衆寡六畜車輦。」登爲登進。說文:「進,登也。」登人與盤庚之「登民」相類,幷殷時習語。他辭亦作𠬜人,卜辭𠬜字皆用爲供。如𠬜馬𠬜牛,卽供馬供牛。廣雅釋詁:「供,進也。」故供人與登人義無二致。楊遇夫讀登爲徵,謂𠬜爲登字省寫,義亦可通。

庚寅卜,㱿貞:勿㠯(首)人三千,乎㞢㠯。(南北師一、六三,同文例附圖二七三,外編一〇七重。)

按卜辭沚或字亦作𢦏(佚存五四四)而卽說文首字之古所自出,知㠯乃首字。他辭恆見「多㠯」一詞,卽多首也。如「王令多㠯帀(禦)方于…」(後下四二、九)廣雅釋詁首與令、長、將、正俱訓「君。」檀弓:「毋爲我首。」謂魁帥也。故多首猶言多君、多正、多帥。首用爲動詞,有率領之意,猶將之訓帥,衛之訓將。(見說文)云「首人三千,」卽帥人三千也。㞢謂候望,廣雅釋詁:「望,覘也。」淮南子時則訓:「九月官候。」高注:「候,望也。是月繕修守備,故曰官候。」灋有伍候之法,見鼂錯傳,又于邊鄙設候官,具見居延簡。由「望㠯」之望,知此制殷已有之。佚存九八二:「庚寅卜,㱿貞:㠯三千人伐〔㠯。〕」與此爲同日同事異人所卜,文互爲正反(參同文例九八。)

辛丑卜，㱿貞：㠯方其來王勿逆伐。（綴合編一三五——福氏十一＋燕大七，後編上十六・十一文同。）

辛丑卜，㱿貞：㠯方其來，逆伐。（前編四、二四、一，）右二版同日同事之卜，似爲對貞之辭。

〔辛〕未卜，㱿貞：王勿逆伐㠯方。下上弗若，不我其受又？八月。壬申卜，㱿貞：于河〔㞢〕㠯方。（簠室地望四二，征伐十四；及續編一、三六、五重。又後編上十七、三文同。）

按逆讀爲迎，禹貢「逆河」，今文尚書作迎河。說文：「逆，迎也。」逆伐即迎伐。

丁未卜，㱿貞：勿令𠂤伐㠯，弗其〔受㞢又？〕戊申卜，㱿貞：勿隹王〔往。〕（佚存八六二）

戊申卜，㱿貞：勿令𠂤伐㠯，弗其〔受㞢又？〕（林二、二四、五）

按「戊申」即「丁未」之翌日。

口卯卜，㱿貞：亩𠂤：……卜，㱿貞：伐㠯方……。口寅卜，㱿貞：伐……（粹編一四九六）

按𠂤，人名。其事蹟詳拙作巴黎所見甲骨錄。

壬戌卜，㱿貞：三（汔）令我史步伐㠯方。（殷虛古器圖錄十二＋十三，爲巨牛胛骨。）

……卜，㱿貞：乎（呼）多𠂤伐㠯方，受㞢又。癸酉卜，㱿貞：乎多𠂤伐㠯方，受㞢〔又。〕口辰卜，㱿貞：羽

辛未，令伐㠯方，受㞢又。一月。（簠室征伐四，續編三、二、三重。）

己丑卜，㱿貞：令戍來。曰：戍寇伐㠯方，在十月。（金璋五二五，前編六、三十、二文同。）

……㱿貞：五百寇……口丑卜，㱿貞：五百……（前編七、九、二）

按寇（前編六、三十、一及二）字亦作寇（前七、九、二及金璋五二一），與乃一字異寫，均象人手執器形。或作寇（前六、三十、三）字下體明从父或攴，契文父攴不分。又繁形多从宀从水，如酒或作酉及滔，故此殆爲攴字，蓋即「扑」也。（舊釋寇或宰，均于形義不合。）扑通作撲。天問「朴牛，」山海經作「僕牛。」卜辭言「寇伐，」應即宗周鐘之「戡伐（乓都，）」號季子盤作「搏伐，」與詩之「薄伐（西戎）」同。故「寇伐㠯方」即「戡伐耆方。」寇又爲名詞，可讀爲僕。其言「多寇」「五百寇」（前七、九、二）即「多僕」「五百僕，」多僕猶多臣也。又爲地名：「……寉（寢）于寇。」（前六、三十、三）他辭又有「仗侯，」字从人从父，仗即僕。仗侯見林二、一、一八，金璋五九七，拾掇二、一三二。當即濮。春秋隱四年：「衛人殺州吁于濮。」又春秋成十六年哀二十七年傳，俱有地名濮。杜注：「濮，陳地，水名。」釋文濮音卜。殷之仗侯地當在濮水間。

辛亥卜，㱿貞：伐㠯方。帝受（授）〔我又。〕貞：帝不〔我〕其受〔又。〕（摭續一四五，粹編一〇七三文同。）

丙辰卜，㱿貞曰：㠯方氐，鬲方𢦏（敦）曰：允。（京津一二三〇）

按鬲方名亦見佚存六八二。（文錄六二四，存眞七八重。）鬲殆即鄀。路史國名紀：「宛丘西南四十里有鄀亭。」（今河南淮寧縣。）允即「允敦」之略詞。

乙巳卜，㱿貞：弗其受㠯方又。（前七、三三、三，戩壽十二、一，〔即續編三、五、六〕文同。）

……〔㱿貞：〕我受㠯方〔又。〕……㱿貞：我受㠯方又。（佚存三八〇，鄴中初下二五、一重。）

乙丑卜，㱿貞：于仔㠯方㚔（執）。（續編一、四〇、六）

按「仔」即保，亦作「𠂤，」左傳之「保城，」晉地。成十三年：「伐我保城。」與前編七、一、一「……卜亘貞：我𠂤。」語略同而義異。

庚子卜，㱿貞：㠯方于好，繫。乙未，告。（續編三、一、二）

戊子卜，㱿貞：㠯方于……（續編三、五、四）

乙酉卜，㱿貞：㠯方𢀛王其勿告于乙。（續編三、四、二）

……卜，㱿貞：㠯方𢀛，汓（率）伐不王。告于且乙，其正（征，）㠯又（祐。）七月。……〔卜，〕㱿貞：㠯方𢀛，汓伐不王。其正。告于且乙，㠯又。（南北明七九，同版見帚姘。）

按𢀛从行从方，又益止旁或𠂤旁，當是「彷」字。卜辭云：「其𢀛于夾示」（續編五、九、二）

（二）土方

癸巳卜，㱿貞：旬亡𡆥。王固曰：出希！其出來嬉（艱？）三（汔）至五日丁酉，允出來嬉。自西。沚㱿告曰：土方㠯（發）于我東鄙（鄙，）𢦏二邑；㠯方亦𡍮（侵）我西鄙田。（菁華一，與前重見。）董譜列武丁二十九年三月十四日。

按土方即杜方。詩縣：「自土沮漆。」齊詩作「自杜。」周有杜伯，射王于鄗，見墨子明鬼及周語上。

章注:「杜國,陶唐氏之後。」左傳襄二十四年,士匄言:「在商爲豕韋氏,在周爲唐杜氏。」賈逵云:「祝融之後,封于豕韋,殷武丁滅之,以劉累之後代之。」土方果爲唐杜氏,則武丁滅之,故伐土方之事,僅見于武丁卜辭。(參綜述二七三頁)漢書地理志:右扶風杜陽杜水,南入渭。水經注:「杜水出杜陽山。」方輿紀要:「杜水在今陝西麟游縣西南。」疑土方舊地即在此。(商頌:「禹敷下土方。」楚辭天問作:「禹之力獻功,降省下土四方。」與此方國名之土方義異。)

丁酉卜,㱿貞:今𠂤(茲)王𢦏人五千正土方,受㞢又。三月。(後編上三一、六)

癸巳卜,㱿貞:今𠂤王𠂤(徂)土方,受㞢又。(又。)　壬辰卜,㱿貞:今𠂤王𠂤土方,受㞢(又。)　(簠室游田三,續編三、十、一重,又見綴合編一三一。)

庚申卜,㱿貞:今𠂤王𠂤土方,(受)㞢(又。)　庚申卜,㱿貞伐土方,受(㞢又。)　(林二、九、三,又同書一、二七、十一文略同。)

戊辰卜,㱿貞:王𠂤土方……。　癸丑卜,㱿貞:五百寅(僕)用。旬壬戌,㞢用寅百。三月。(京津一二五五)

按𠂤卽徂,徂方語習見。易復:「后不省方。」淮南精神訓:「禹南省方。」東京賦:「省方巡狩。」中鼎及中甗:「王令中先省南或(國)。」𡆥鼎:「師雝父徂𢦚(討,)至于𣪊(甫。)」徂有巡視義。(詳聞一多釋省徂。)

……㱿貞:今𠂤王伐土方。受(㞢又。)　(續編三、九、一,簠室征伐三五重。林二、九、一及粹編一一〇五,又京津一二五七殘文同。)

乙卯卜,㱿貞:王宙土方正(征。)　(明義士二三三八)

己酉卜,㱿貞:今𠂤王宙土方(征。)　(庫方一五五八,亦見綴合編一二三)

丁丑卜,㱿貞:今𠂤王比沚㠯伐土,受㞢又。　(庫方一五九九,亦見綴合編一二三,右下方僞刻。鉄一二二、二文同,干支異。又七集天津十三殘辭亦屬此類。)

丁巳卜,㱿貞:王宙沚㠯比伐土方。　(戩壽十二、十三,續編六、十六、七重。粹編一〇九九文同。)

按沚㠯事見後。比讀如詩皇矣「克順克比」之比。「克比」樂記作「克俾。」爾雅釋言:「俾,職也。」郭注:「使供職。」釋詁:「俾,使也,從也。」郝疏:「從順使令。」故卜辭言「王比某」猶言「王俾某。」堯典:「有能俾乂。」史記作「使治。」王比某,卽王使某也。又別一詞例稱:「王宙(惟)某比伐」,比又訓輔。(見易比卦)爾雅釋詁:「比,俌也。」比又通弼。皋陶謨:「弼成五服。」弼一作「卽。」故「宙某比伐」解爲惟某相輔致伐,於義亦通。俾又可訓從。爾雅釋詁:「俾、拼、抨、使,從也。」是以「比」「从」兩字,每混不別,或訓王比之「比」爲親,恐未確。

(三)基方

辛丑卜,㱿貞:今日,子𡿺其𠬪𡆥方,伐𢦏。五月。　辛丑卜,㱿貞:今日,子𡿺其𠬪𡆥方,伐弗其𢦏。　壬寅卜,㱿貞:自今至于甲辰,子𡿺弗其𢦏𡆥方?　壬寅卜,㱿貞:自今壬寅至于甲辰,子𡿺𢦏𡆥方。　壬寅卜,㱿貞:𡿺雀宙亘𠬪𡆥方。　㱿貞:子𡿺𠬪。　㱿貞:子𡿺弗𠬪。　曰:𠬪甲𠬪。　曰:子𡿺于乙𠬪。　甲辰卜,㱿貞:羽乙巳曰:子𡿺𠬪,至于丁未,𢦏。　貞曰:子𡿺至于㞢口(閈,)乍火𢦏。　勿曰:子𡿺至于㞢口(閈,)乍火𢦏。　(屯乙六六九二整龜)

按「𡆥」字,从土从其,乃「其」之繁形。契文如「無」之作「𠂤」,「其」之作「𠀠」,「基」一字。說文,祺籀文从基作禥。尚書「丕丕基」,大傳作「丕丕其」,皆其明證。基蓋卽箕。左傳成十三年:「焚我箕、郜。」方輿紀要:「箕山在解州平陸東北,」疑卽古基方地。又按「𠬪」讀奠,卽鄭也。「亘」卽廩丘,衞地。「㞢」地名,如云:「勿乎取㞢邑」(林二、八、一)亦从「又」作「𠂤」(菁華六:「……昔甲辰發于𠂤伾人……」可證。「㞢」蓋讀爲「時,」時古文从㞢聲,故二字通用(如漢書張蒼傳:「時歷制度,」史記作「之立制度。」)口爲「方,」卜辭每假作「祊,」祊卽「閈。」「㞢祊」地名,讀爲「時閈。」左昭十九年:「鄭大水,龍鬥于時門之外洧淵。」其卽此乎?卜辭有水名「汉」者,(佚存二四二)舊釋洧。又有沚,當卽洧淵,(楊樹達釋洧。又按㱿釋沚爲潍,未確。)上言奠(鄭)雀與廩𠂤基方,則以㞢口爲鄭地之時門,正合。

又按𠂤字从豕从聿,卽「肆。」字彙肆同𣪊。集韻作「𣪊。」夏小正「經子肇肆。」傳以肆爲殺。詩禮皆謂祭牲體解爲肆,與殺義近。右辭先言肆𡆥方,下變文言「𢦏,」足證「肆」與「𢦏」同意。肆亦作「肆,」詩:「是伐是肆。」此卜子𡿺與𠬪分行敦伐,一于甲敦,而辭有詳略。

又按「乍火𢦏」者,左昭十八年傳:「火之始也,七日其火作乎。」又昭六年:「火未出而作火。」郊特牲疏引作用火。杜注云:「火(星)未出,而用火相感致災。」乍火與火作義同。「作火𢦏」者,謂用火而致災也。

辛(卯卜,㱿貞:)𡆥方(缶乍𠂤。其囚弗𠷎。)　辛卯卜,㱿貞:𡆥方缶乍𠂤。不囚弗𠷎。　辛卯卜,㱿貞:𡆥方缶乍𠂤,其囚(弗𠷎。)　辛卯卜,㱿貞:𡆥方乍𠂤,不囚弗𠷎(𢦏。)　辛(卯)卜,㱿貞:𡆥方缶乍𠂤,子𡿺𢦏。四月。　(屯乙九〇六+五五九一+五七六〇+五七六五+五七九〇+五五九三,——殷綴一二一+屯乙七九八一。)

按囚卽柔之繁形,其囚猶言「其殺。」孟子言:「殺三苗,」古文尚書作竄,亦作黎。「缶乍𠂤」謂「于缶地作逋。」詩皇矣:「以伐崇墉。」墉,城也。「弗𠷎」卽「不旬。」讀如詩:「來旬來宣」之旬。旬,巡也。書泰誓:「王乃徇師。」周語:「乃命其旅曰徇。」弗旬謂不用師以徇也。

又按㚔字書所無，以文義揣之，意爲抵禦。金文工敔一作「攻敔」，濟水注「魚山」，鄒子河歌作「吾山。」此字疑讀爲「敔」，敔與圉、禦音義同。𠂤爲秌，即「犁」字，疑人名。（卜辭凸方應釋召方，陳夢家于綜述讀爲黎。又引庫方一八七五，然原字摹作𠂤，又引綴合編一八四，然原片見粹編乃作𠂤，俱無點，實非𠂤字。故宜依大傳及史記以耆爲黎。）

乙…㱿貞：弗其𢦏㚔方　（庫方六〇四）

丁卯卜，㱿貞：㚔〔方〕其𢦏〔戎〕。　（拾遺四、一七）

〔丁〕卯卜，㱿〔貞：〕㚔方不其〔戎〕。　（佚存三五四）

按𢦏即戎，戎與兵也。說詳卜辭義證。

甲戌卜，㱿貞：雀及子𠂤涉㚔方，克。　（屯乙五五八二）

按涉即「辿」。說文：「辿，步行也。」廣韻，辿古徒字。徒通涂。列子天瑞：「食于道徒者，」道徒即道涂。故知涉與𣓪同。涉某方即𣓪某方也。𣓪，集韻訓止，卜辭多用爲祓除之「除」。如「𣓪若茲鬼，」（𢀛存二八）謂有鬼祓除之，曰：「𣓪首，」即除道。（說見上）又爲「誅」。考工記玉人：「以除慝。」鄭注訓除爲誅。卜辭言𣓪某方若𣓪𢦏方、𣓪虎方（佚存九四五）「𣓪」字并讀爲誅。于省吾謂借爲屠（駢枝三編）義亦通，不如釋「除」較當。說詳卜辭義證。

（四）㚔方

己酉卜，㱿貞：王亩北㚔伐。　（前編四、三七、一）

壬午卜，㱿〔貞：多〕臣往㚔…幸…。　（平津元一一〇，續存上六〇一重。）

…卜，㱿貞：𢦏幸㚔。王固曰：出…　（京都大學五六〇）

口寅卜，㱿貞：殷亡不若，不𢆶㚔。　貞：殷亡不若，〔不𢆶㚔。〕　殷其𢆶㚔。　（殷綴一三五—屯乙一一四八＋一一五〇＋二九六二＋二九七二＋三〇一七＋四〇七三）

戊午卜，㱿貞：勿乎𠂤㚔于九𠂤，弗其〔隻。〕　（前編六、四十、一）

戊午卜，㱿：勿乎𠂤㚔于九𠂤，弗其〔隻。〕　（續編五、十六、八，同書六、十六、五重。）

按「九𠂤」與「九𠂤」當爲一地，丁山讀爲西周策之岛由。（殷商氏族方國志一〇四）他辭有自𠂤，（通纂別二中村八，）又九𠂤亦見前編六、六一、六。

口戊卜，㱿貞：𢆶…𢦏㚔龍。　（拾掇五二〇，續存上四六重）

口巳卜，㱿貞：勿口㚔。　（拾掇六，七集上海四七重）

丁巳卜，㱿貞：自隻〔獲〕㚔十二月。　（後編上三〇、一四）

庚子卜，㱿貞：令子𡆥先，涉㚔于河。　庚子卜，㱿貞：勿令子𡆥先，涉㚔于河。　（殷綴二七六）

按㚔亦稱㚔方。（凡稱「㚔方」皆益「糸」旁）如：「…𠂤㚔方」（前編六、六〇、六）「𢦏㚔方」（屯甲一九四八，粹一四四，）「闕㚔方」（屯甲二〇〇二，）「帚（殺）㚔方」（續三、四一、七）殷伐㚔人數有逾萬者。庫方三一〇：「辛巳卜口貞：登帚好三千，登旅萬，乎伐㚔。」伐㚔人數共萬三千。商頌：「昔有成湯，自彼氐羌，莫敢不來享，莫敢不來王。」羌爲西戎巨族。「禹興于西羌，」（史記六國表）則羌人自先夏已據有西土，其族至大。殷人與羌，亦爲婚媾。卜辭所見有「妣羌」（日本京都大學藏甲二〇六）「帚羌」（前編五、十七、四）此如「妣羌」等之名。從知詩之「姜嫄，」所謂「爰及姜女，」即爲羌人也。降及東周，宣王三十九年，戰于千畝，王師敗績于姜氏之戎。（周語上）千畝爲晉地，在介休縣，則羌人仍盤踞山西一帶。左僖三十二年，殽之役，晉興姜戎。襄二十四年：范宣子數戎子駒支曰：「姜戎氏！昔秦人迫逐乃祖吾離于瓜州。」蓋羌自夏殷以來，屢爲邊患，出沒靡定。卜辭所載，其族非一，有「北羌」（鄴三下三四、一四：「貞：北羌，𠂤告曰戎。」）馬羌（屯乙四七一八，林二、十五、十八）多馬羌（粹一五五四，續五、二五、九）小羌（京津一二九一。）右辭言𠂤羌九𠂤，猶謂「九」乃地名。即詩之「芄野。」小明：「吾征徂西，至于艽野。」禮記文王世子：「西方有九國爲」是也。屯乙言「涉羌，」則羌又爲水名。晉語：「炎帝以姜水成。」水經渭水注：「岐水東逕姜氏城南爲姜水」在今陝西岐山縣，此或姜族西遷雍州後傳播之地名，殷時之姜水則難確指。辭又言「幸羌，」他辭亦稱「𢆶羌。」（殷綴一三五）「𢆶」即「達，」讀爲撻伐之「撻。」詩：「撻彼殷武。」釋文引韓詩：「撻，達也。」是撻伐字本作「達，」契文作「𢆶」幸或𢆶之省形。又按羌或釋芍。又有證其即羊字。然卜辭羊羌二字屢見于同版者，實明爲異文。舉例言之，拾掇二、二二：「其又于𠂤（羌甲）牡（羝。）」京都大學藏甲一九五一：「丞五犬一𠂤（羊）于𠂤（羌）…。」足證羌與羊別。

…㱿貞：𠂤來羌。　（明義士二三四三）

口丑卜，㱿貞：今來羌…用于…　（後編下三七、七）

丙子卜，㱿貞：今來羌，玄（率）用。（屯乙七五〇九）　丙子卜，㱿貞：今來羌，勿用。（屯乙七二〇一）

二片可綴，殷綴無。

按「率」與「勿」對言，率讀如堯典「率舞，」詩思文「率育」之「率，」語詞也。是甲背云：「我來𠂤。」（屯乙七二〇二）知我所來者，即三十羌，可破一向謂「來」爲「來龜」之誤說，又可見正反面辭須互相尋證。

癸未卜，㱿貞：疫氐羌。（背：「王固曰：其氐！」）　貞：㠯氐羌（背：「王固曰：其氐！」）　（屯乙三七九

（五）下ㄙ（方）

五及三七九六）　貞:㱿不（其氐㞢?）　（貞:佩）不其氐㞢?（㱿乙三七九三）上二片可綴一殷綴二四一）

癸亥卜,㱿貞:勿譋（祥）滅㞢。（續編五、三四、三）

癸亥卜,㱿貞:滅㞢㠯。拔三㿜允（偃）…（續編二、二九、三;邃室藏四七重）

甲子卜,㱿貞:勿滅㞢㠯。十三月。（鐵一七六、一）

按右辭言「來㞢」「氐㞢」蓋指捕獲㞢人來獻。「氐」「至」也。（說文）「氐」「致㞢。」「㞢用」及「滅㞢」則殺㞢人以作犧牲。「滅」與「施」同,管語:「秦人殺黨裔而施之。」崔注:「施,陳尸以示衆也。」金文㞢字象手執族,疑「旅」字。說文:「旅,旌,族之旒也。」此殆謂族之三㿜爲鳳所偃,以爲不祥,故殺㞢㠯人以禳之猶左僖二十八年書「亡大旆之左旃,」即其例。

乙亥卜,㱿貞:乎（呼）商以羞𠂤。貞:乎商以羞𠂤。（前編七、十九、四）

按羞爲㞢之繁形。如舞之作㷬,以祭卽小臣以乃人名。商讀爲賞,𠂤卽貝字,說㠯云:「在斤,天君賞（賞）乐征人斤貝。」謂賞以斤地之貝。此祭則謂賞以以㞢地之貝也。

己酉卜,㱿貞:ㄙ方其出𠂤。己酉卜,㱿貞:ㄙ方亡其𠂤?五月。（㱿乙六三八二）

辛（酉卜,㱿貞:今）右（玆,）王比（㞢令（望衆,下同。））伐下ㄙ受出又（祐。）　辛酉卜,㱿貞:（今）右王勿出㞢（令）伐下ㄙ弗其受出又?（下殘）（㱿乙七三四八）　其上鐫「一」字。此爲第一卜。按㠯殘甲又可與七〇五四及二二〇九綴合。

辛酉卜,㱿（㱿）貞:今右,王比㞢令伐下ㄙ受出又。　辛酉卜,㱿貞:（今）右,王勿比㞢令伐下ㄙ弗其受出又?　辛酉卜,㱿貞:王比㞢㱿。　辛酉卜,㱿貞:王勿比㞢㱿。　辛酉卜,㱿貞:王亩㞢㱿比,　辛酉卜,㱿貞:王勿隹㞢㱿（㱿比。）（㱿乙一九二三+二六六二——殷綴一六三+六七四三。）　上刻「二」字,此爲第二卜。

辛酉卜,㱿貞:今右,王比㞢令伐下ㄙ受出又。（辛）酉卜,㱿貞:今右（王）勿比㞢令（伐）下ㄙ弗（其受）出又?　貞:王比㞢㱿。　貞:王勿比㞢㱿。　辛酉（卜,）㱿貞:王亩㞢㱿比。　辛酉卜,㱿貞:王勿隹㞢㱿（比。）（㱿乙七四七三+六七〇〇殷綴所無。）　上刻「三」字,此爲第三卜。各龜卜伐下ㄙ事,惟此甲爲最巨而最完整。

辛酉卜,㱿貞:今右,王比㞢令伐下ㄙ受出又。　辛酉卜,㱿貞:今右,（王）勿比㞢令伐下ㄙ弗其受出又。　辛酉卜,㱿貞:王比㞢㱿。（辛酉卜,㱿貞:王勿隹㱿比。）　辛酉（卜,）㱿貞:王亩㞢㱿比。（辛

酉）卜,㱿貞:王勿隹㞢㱿比。（㱿乙七四五+二〇二九+二〇九九——殷綴一〇二）　上刻「四」字,此爲第四卜。

辛酉卜,㱿貞:今右,王比㞢令伐下ㄙ受出又。　辛酉卜,㱿貞:今右,王比㞢令伐下ㄙ弗其受出又。　貞:王比㞢㱿。　貞:王勿比㞢㱿。　辛酉卜,㱿貞:王亩㞢㱿比。（辛）酉卜,㱿貞:王勿隹㞢㱿比。（㱿乙二五二二+二五五三+二五五五+二六四四+二七〇〇——殷綴一九六+四六〇八）　上刻「五」字,此爲第五卜。

按右辭卜伐下ㄙ同日同事,爲五龜之卜,今由綴合可得其概。蓋殷人卜龜同日同事同人之卜,往往不止用一龜,此亦一重要例證。又㠯乙七〇五八,亦見「辛酉卜,㱿貞:王比㞢㱿」事,數字已缺,則疑爲第一卜之殘辭。文中「亩」與「隹」互文彙用,「亩」每用于肯定語氣,「隹」用于否定語氣,可見殷代文法之一斑。

乙卯卜,（㱿貞:王）比㞢令（伐下）ㄙ受出又。　乙卯卜,（㱿貞:王）勿比㞢令伐（下）ㄙ弗其受（出又。）（㱿乙六八八八+二六一六）

乙卯卜,㱿貞:比㞢令伐下ㄙ弗其受出又。（鐵一五〇、三）

按㠯乙二六一六,六八八,殘文與此略同,而「㱿」字缺,應爲同日同事之卜。

丙申卜,㱿貞:今右,王勿伐下ㄙ弗其受出又。（續編三、一一、四）

辛丑卜,㱿貞:今右,王比㞢令伐下ㄙ受出又。貞:今右,王勿作（作,）比㞢令伐下ㄙ下上（弗若,弗我其受出又。）（綴合編一二五　庫方一六一四+一六一五+一六一四）

按「王勿作」讀如商書「殷庶作」之「作。」

辛丑卜,㱿貞:今右,乎比㞢令伐下ㄙ受出又。（㱿綴二二宝七,寧滬二、五七及續存上六三重）

辛丑（卜,）㱿貞:今右,勿（比）㞢（令）…（續存下三三二）

按上三辭,當爲同日一事之卜。

己酉卜,㱿貞:今右,王比（㞢令）…貞:勿比㞢令…（庫方一五八,又見綴合編一二三。）

…卜,㱿貞:王比㞢令伐下ㄙ受又。…（㱿）貞:王勿比㞢令伐下ㄙ不受又。（粹編一一三）

…㱿貞:…今（右,比）㞢令…（㠯乙三六八五）

按ㄙ方名,亦見粹編一九六,佚存九一三,鄴中三、四四、六,簠北明四九九,京津四三八六。他辭又言「在ㄙ卜。」（金璋二五）ㄙ字亦从升,佚存三八〇:「……,其隹庚,我受出又。其隹…」（鄴初下二五、二重）偕文幾。于省吾據古文四聲韻「危」字下引古孝經作ㄙ,定爲危字。集韻:「㕣,古危字。」下从山。又有「卽」字,爲邑名與地名。未詳所在。據山海經中山經有陸卽之山。

然尋征人方卜辭，則又似在攸侯國附近。

（六）兎方

丁巳卜，㱿貞：王𠂤（學讀爲敎）眾千于兎方，受㞢又。（祐）　丁巳卜。㱿貞：王勿𠂤眾兎方，弗其受㞢又。（殷綴一六〇——屯乙一八八四＋一九八六，又四三九重出）

己丑〔卜，㱿貞：〕今〔呂，〕…伐兎方，受㞢又。　己丑卜，㱿貞：今呂正（征）受又。（屯乙三二六四）

辛巳卜，㱿貞：王𢀛曰〔侯〕伐兎〔方，〕受〔㞢又。〕（戩壽一三、五，佚存二三，續編三、一二、五重。）

…卜，㱿貞：王伐兎。帝受（授）我又。口月。（續存上六二七）

按兎舊釋蒙或髣，均未確。卜辭又有𠦂字，爲祭名，亦作𠦂。考說文「次」字古文作㣎，實即此之變形。故𠦂當釋「次」。兎从𠦂从儿，則爲㣎字。其云：「王窅𠦂，旬亡尤。」（前編六、六一、一）宜讀「王儐次」。士冠禮云：「賓就次。」左僖九年傳：「殺夷齊于次。」杜注：「喪舍也。」𠦂猶今言位次矣。辭又云：「𠦂祭上甲。」即依次以祭上甲。故所見工典致祭之辭曰：「工典其𠦂」（續編一、五、一）「工典其劦」（明義士七八九）「工典其𢀛」（前編四、四三、四）「㞢典其劦」（後編下二十、七）其𠦂即就次，劦謂合祭，舊讀如論語「禘自既灌」之「灌」，彡爲彡日。皆祭之動作。知于氏讀𠦂爲用牲之毛怠，義未通暢。至于兎方之爲攸方，其地未詳。古有次姓。呂覽知分「荊有次非」。一作「攸飛」。莊子徐無鬼：「見大隗于具茨之山。」釋文：「一本作『次』，同。」司馬彪云：「具茨山在滎陽密縣東，今名秦隗山，」疑次方與具次山有關，在今河南境。

（七）澭方

壬辰卜，㱿貞：戉𢦏澭（澭）方。（綴合編一二九——續編五、四、二＋簠文二八＋續編五、七、七）

戊戌卜，㱿貞：戉𢦏澭方。　貞：戉弗其𢦏澭方。（續編四、二九、一，已見上引。他言「戉受澭方又」者，有粹一二三，鐵一六二、四，前七、四二、一。涕字从沚从日，日亦作㠯，乃槃字。契文般庚之「般」字，并从「月」則肯爲前字無疑。澭方乃春秋之泉戎，見左僖十一年傳。又昭二十二年：「司徒醜以王師敗績于前城。」服虔曰：「前讀爲泉，卽泉戎也。」杜注：「今伊闕北有泉亭」在河南洛陽縣西南。

（八）攸（祭方）

壬辰卜，㱿貞：雀𢦏攸。（祭）　貞：雀弗其𢦏攸？　壬辰卜，㱿貞：雀弗其𢦏攸？三月。（屯乙五三一七）又南北誠明三〇云：「貞：雀𢦏攸方。」

按「攸」亦稱「攸方」，卽祭。說文作鄀。云：「周邑也。」穆天子傳「鄀父」字同許氏。春秋隱元年「祭伯來。」僖二十四年傳謂：「祭，周公之胤。」然殷已有其國，而字作「攸。」春秋釋例：「祭在陳留長垣縣北祭城。」

（九）召（方）

癸丑卜，㱿貞：召𢦏。㞢蠱。　召弗其𢦏㞢蠱。（殷綴二六四　屯乙四六一五＋四六六二＋四六六六）

丙午卜，㱿貞：羽丁口，召…（京都大學四八七）

…㱿貞曰：召…　…㱿貞：召…（屯乙七一一五及六四二一，疑二片可綴。）

按周金文「召」繁形作「𠂤」，契文亦同。（續編三、二二、五）或作「𠂤。」（前二、二二、一）他辭每言「召方」（京大二六六「己酉卜，召方來。告于父丁。」他不備引。）舊誤召爲旨。說詳白川靜召方考（甲金學論叢二集）召蓋春秋之召陵。僖四年傳：「盟于召陵。」杜注「潁川縣。」史記秦本紀：「伐楚，取召陵。」故城在今河南郾城縣東。殷時召方疑居此。

（十）亘（方）

口申卜，㱿貞：亘戉，隹我雚。其冬（終）于之。（續編五、三、三，對貞辭殘。）

壬申卜，㱿貞：亘戉，其𢦏我。（屯乙五二三四。又見殷綴二八二，對貞辭殘。）

戊午卜，㱿貞：雀追亘，〔亡隻。〕　戊午卜，雀追亘，㞢隻。（屯乙五三〇三。同版尚有記亘事，不具錄。）

他辭云：「貞：令雀羣亘。」（簠室人名四〇）

按亘亦稱亘方。（粹一九三，綜述二七六引溫州文管會藏甲。）史記秦本紀：「白起攻魏取垣。」魏世家稱「王垣。」水經河水注：「（清水）西南逕垣縣故城北。」漢書地理志河東郡有垣。今垣曲縣西廿里。「垣」與「亘」古爲一字。文選西京賦：「繚垣綿聯，」敦煌所出永隆寫本，及日本上野氏藏古鈔本，「垣」均作「亘，」可證。

（十一）缶

丁卯卜，㱿貞：王羣缶于丂（旬。）（明義士二三三〇。骨面刻「七」字。）

丁卯卜，㱿貞：王羣缶于丂。（續編一、五二、一。上刻「九」字。）

丁卯卜，㱿貞：王鼐缶于丂。二月。（後編上九、七）

丁（漏刻二橫筆）卯卜，㱿貞：王鼐缶于丂。（粹編一一七五）

以上同日同人同事之卜。

庚辰卜，㱿貞：王鼐缶于〔丂〕。（續編五、三五、五；天壤六八重）

按「鼐」讀爲「敳」。詩：「敦商之旅，」宗周鐘：「王肇伐其至。」不嬰殷：「女及戎大鼐戰。」義并同。「丂」舊釋「蜀，」陳夢家改釋「旬，」讀爲荀是也。說文：「郇，周武王子所封國，在晉地。讀若泓。」左僖廿四年：「盟于郇。」水經涑水注：涑水又西逕郇城。詩：「郇伯勞之，蓋其故國。」括地志：「郇城在（今山西）猗氏縣西南四里。」

癸亥卜，㱿貞：我史𢦏缶。　癸亥卜，㱿貞：我史毋其𢦏缶。（屯乙六七〇二殘甲，又七七九五同文，爲一事多卜。其背（即七七九六）左橋云：「辛酉卜，㱿貞：我亡𠂤。㱿。」）

按我、史皆人名，分詳下卜人事輯。同版又見卜人爭及子𢀛。

癸亥卜，㱿貞：羽乙丑，多臣𢦏缶。（殷綴一七四——屯乙二〇〇〇＋二三八八。）

丁酉卜，㱿貞：王宙勿鼐缶，𢦏。三月。（京都大學藏一七一〇）

己未卜，㱿貞：缶其𣪊（穡）我旅。　己未卜，㱿貞：缶不我𣪊旅。一月。　己未卜，㱿貞：缶其來見王。　己未

辛未卜，㱿貞：王戎衡，受又（祐。）（明義士二三三七，林一、七、九，〔遺珠一二〇五重〕及林一、二九、七殘片文同。）

甲戌卜，㱿貞：王戎衡。受又。（庫方一八〇六）

乙…㱿貞：衡不我𢦏。（燕大六九〇）

口辰卜，㱿〔貞：〕今我其〔𢦏〕衡，其…（京津一三七五）

辛巳卜，㱿貞：今…衡。　辛巳卜，㱿貞：今十二月。（屯乙七三八七，背識「龍取」二字。）

…卜，㱿…于衡。（拾遺九、十三）

按殷綴一三九背云：「勿令子衡涉。　令子衡涉。」（同版見：「王比冕伐下〔𢀛。〕　金奚十…宙百。」）疑衡即子衡。廣韻有「邾」字，亭名。其地未詳。

（十三）𠂤

…卜，㱿貞：咸𠂤冊。…乎比伐𠂤〔方。〕（屯乙七七三九，又八一二〇文同。）

按「𠂤」亦稱「𠂤方。」「婦好」「沚𢦏」及「而伯龜」（屯乙二九四八）皆曾伐之。字舊釋「巳，」或釋「印，」其地未詳。

（十四）尸

卜，㱿貞：缶不其來王？（殷綴三〇一——屯乙五二二七＋五三九三＋五一五七）

按「缶」讀爲「甸。」說文「甸」下云「史篇讀與缶同。」左定二年傳，殷民七族有陶氏。左哀元年傳引夏書：「惟彼陶唐」「有此冀方。」冀在河東。漢書地理志河東郡蒲反有堯山。水經漢水注：「陶城在蒲坂北。城，舜所都也。南去歷山不遠。」今永濟縣。此幷主陶爲晉地。與另一說主山東定陶爲陶丘者異。故缶可能即陶唐氏之陶，臣服于殷復爲陶氏。卜辭缶與基方相邇，當在晉南，與「丂」之爲「郇，」地正相近。卜辭缶又作旆，見宁貞辭。（續編四、一五、一。）

（十二）衡

口申卜，㱿貞：大丁乎，王鼐衡。（續編五、三一、一；簠室帝三三重。）

乙未卜，㱿貞：大甲乎，王鼐衡。十月。（金璋五二六；七集天津二文同。）

…㱿貞：我𢦏衡。在𣪊。（文錄五八〇）

口酉卜，㱿貞：我𢦏衡于𣪊。一月。（明義士三七）

按說文，𣪊爲誖之或體。𣪊讀爲郭，蓋殷東侯甸。說文：郭，沛郡。左昭二十年：「齊侯田于沛，」疑即此。

（丁山說。）

庚子卜，㱿貞：我勿戎衡。十一月。（拾遺九、十二）

口亥卜，㱿貞：王宙昜白（伯）羌比〔正尸。〕　貞：王宙侯告比正尸。（屯乙二八七一）

按尸即尸方，亦稱尸戎。說詳下卜人宁條。

（十五）𠂤

…㱿貞：王〔追〕…𣪊𠂤。…　㱿貞：〔𣪊〕…（後編下三四、七）

（迺）乎𣪊𠂤〔方。〕…（續編六、七、一，簠室游田六八重。）

按他辭云：「貞：今吝王伐𠂤方。…登人五千乎…」（前編七、十五、四）𠂤地未詳。𣪊與𣪊疑爲一字之異構。

（十六）戈

乙未卜，㱿貞：𣪊戈。（屯乙五一六三）

己亥卜，㱿貞曰：戈氐齒王。　曰：戈氐齒王。　貞：勿曰戈氐齒王。（綴合編一四四——林一、六、三〔遺珠一四三〇重〕＋林一、六、二〔遺珠一四三二及龜卜一二四重〕）

按戈故夏國，即殪所封。左哀元年「遂滅過戈。」又哀十二年：「宋鄭之間有隙地。其一邑曰戈。」即此。他辭云：「壬子貞：子戈亡𠂤」（京津三一四七）即殷代封于戈者。戈致齒于王，謂戈人入貢象齒，說見卷一。

（十七）先

乙丑卜，設貞：子𡆥弗其隻先。（屯乙七七九五）

按先卽侁，通莘。呂覽本味：有侁氏女子得嬰兒于空桑之中，命曰伊尹。高注：「侁讀曰莘。」孟子：「伊尹耕于有莘之野。」漢書古今人表：「有娀氏，湯中妃，生太丁。」字亦作甡。路史國名紀：「侁，商世侯國名。」卜辭有「先侯」，見前編二、二八、二。

（十八）桑

辛巳卜，設貞：乎雀喪桑。　辛巳卜，設貞：乎雀喪桑。（殷綴二四九——屯乙四三八〇＋四九一九＋五一六三＋五一七七＋五一九三。）

按古地名曰桑者，有桑間，在濮陽南；（樂記注）桑中，在牧野；（詩鄘風：「期我于桑中。」）桑田在虢，左僖二年：「虢公敗戎于桑田。」今河南閿鄉縣東。卜辭之桑，疑爲桑田之戎。

（十九）鼓

壬午卜設貞：亘（亘）允其𢦏（鼓）。八月。　壬午卜，設貞：亘弗𢦏鼓。（屯乙四六八四，又殷綴二七二。）

按鼓疑卽春秋白狄之鼓。水經濁漳水注：「泜水東逕昔陽城南，本鼓聚矣。春秋左傳昭十五年：「晉荀吳帥師伐鮮虞，圍鼓。三月，鼓人請降。以鼓子鶡歸。」京相璠曰：白狄之別也。下曲陽有鼓聚，故鼓子國也。」卜辭別有地名雇，乃商頌：「韋顧既伐」之顧，與此異地。

（二十）虘

庚申卜，設貞：伐虢。弗𢦏。（京津七一一）

按虢卽虘，說文虘篆文作𡍮，殆虘字。牧誓羌、盧、彭、濮人之盧，史記「盧」作「纑。」左桓十三年：「屈瑕伐羅，羅與盧戎兩軍之，大敗之。」杜注：「盧戎南蠻。」弗爲人名，詳下卜人事輯。

（二十一）晃（望）羊

癸巳卜，設貞：乎雀伐望羊。（拾掇二五二，續存上六〇九重。）

按他辭云：「貞：令晃華歸。貞：勿令晃華歸。」（殷綴二六〇——屯乙四五三一＋四八二〇＋四八九三＋五七四四）「羊」字作「羊」，繁簡無別。

（二十二）獾

乙未卜，設貞：勿隹王自征獾。（通別二、四、十，遺珠四八一重。）

庚寅卜，設貞：乎雀伐獾。（林二、十五、十一）

丁丑卜，設貞：我伐獾。（七集衛五）

按字作「獸」，舊釋「獸，」今定爲獾。說文：「獾，从犬雚聲。讀若讙。」繫傳作「讙，」疑卽讙也。說文「讙，鄂國也。齊桓公之所滅。」春秋莊十年：「譚子奔莒。」譚在山東歷城東南。

（二十三）𡍮

辛巳卜，設貞：乎雀伐𡍮。　辛巳卜，設貞：勿乎雀伐𡍮。（殷綴二四九——屯乙四三八〇＋四九一九＋五一六三＋五一七七＋五一九三）

…卜，設貞：我𢦏𡍮。（庫方一七五〇）

按此方國名。字从「冏」从「𠙵，」可隸定作「哭。」篇韻：「哭，古軍字。」軍讀爲鄆。說文：「鄆，河內沁水鄉。魯有鄆地。」公羊作「運。」故沁水城在河南濟源縣東北。左傳成四年、十六年、昭二十九年之鄆，皆在魯西。殷之軍地，所在待考。

（二十四）齒

口午卜，設貞：…𢦏齒。（粹編一五五六）

（二十五）戉

丙午卜，設貞：戉其出𢦏。（京津一二九六）

丙午卜，設貞：戉亡其…　丙午卜，設貞：王𠂤曰：戉其出…（前編七、二九、三）

…設貞：王𠂤曰：戉其出…　口酉卜，設貞：戉亡其𢦏。（鐵二五五、一）

按「𠂤」卽「師，」讀爲「訊，」說見卷一。

（二十）虘

庚申卜，設貞：伐虢。弗𢦏。（京津七一一）

按虢卽虘，說文虘篆文作𡍮，殆虘字。牧誓羌、盧、彭、濮人之盧，史記「盧」作「纑。」左桓十三年：「屈瑕伐羅，羅與盧戎兩軍之，大敗之。」杜注：「盧戎南蠻。」弗爲人名，詳下卜人事輯。

（二十一）晃（望）羊

癸巳卜，設貞：乎雀伐望羊。（拾掇二五二，續存上六〇九重。）

按他辭云：「貞：令晃華歸。貞：勿令晃華歸。」（殷綴二六〇——屯乙四五三一＋四八二〇＋四八九三＋五七四四）「羊」字作「羊」，繁簡無別。

（二十二）獾

乙未卜，設貞：勿隹王自征獾。（通別二、四、十，遺珠四八一重。）

庚寅卜，設貞：乎雀伐獾。（林二、十五、十一）

丁丑卜，設貞：我伐獾。（七集衛五）

按字作「獸，」舊釋「獸，」今定爲獾。說文：「獾，从犬雚聲。讀若鄲。」繫傳作「讙，」疑卽讙也。說文「讙，鄂國也。齊桓公之所滅。」春秋莊十年：「譚子奔莒。」譚在山東歷城東南。

（二十三）𡍮

辛巳卜，設貞：乎雀伐𡍮。　辛巳卜，設貞：勿乎雀伐𡍮。（殷綴二四九——屯乙四三八〇＋四九一九＋五一六三＋五一七七＋五一九三）

…卜，設貞：我𢦏𡍮。（庫方一七五〇）

按此方國名。字从「冏」从「𠙵，」可隸定作「哭。」篇韻：「哭，古軍字。」軍讀爲鄆。說文：「鄆，河內沁水鄉。魯有鄆地。」公羊作「運。」故沁水城在河南濟源縣東北。左傳成四年、十六年、昭二十九年之鄆，皆在魯西。殷之軍地，所在待考。

（二十四）齒

口午卜，設貞：…𢦏齒。（粹編一五五六）

（二十五）戉

丙午卜，設貞：戉其出𢦏。（京津一二九六）

丙午卜，設貞：戉亡其…　丙午卜，設貞：王𠂤曰：戉其出…（前編七、二九、三）

…設貞：王𠂤曰：戉其出…　口酉卜，設貞：戉亡其𢦏。（鐵二五五、一）

丙子卜，設貞：勿乎鳴比戉吏（使）𠂤。（平津元一〇六，續存上六一六重。）

貞：勿乎鳴比戉吏𠂤。　乎鳴比戉吏𠂤。（鄴初上三三、五，京津二二二〇重。）

按𠂤爲地名。他辭云：「…在𠂤貞：从東…」（簠室地望二八，續編三、二九、六，佚存九〇〇重）左傳桓十八年有：「首止。」方輿紀要：「首鄉在歸德府睢州東南。」疑卽此。

戊戌卜，設貞：戉𢦏瀕方。　貞：戉弗其𢦏瀕方。（續編四、二九、一）同版見帚好及光。

壬辰卜，設貞：戉𢦏瀕方。（綴合編一二九——續編五、四、二＋簠室文二八＋續五、七、七）

丙申卜，設貞：戉𠂤…（續存上六二一）

丙申卜，設貞：戉𠂤…　…（金璋三六七）

…設貞：戉其𢦏。（林二、一三、四）

…卜，設貞：戉比…（前編七、十一、一，遺寶七、五文同。）

口亥卜，設「貞」曰：戉…（明義士四八三）

口子卜，設貞：口冥…　口寅卜，設貞：戉于…𡍮。（後編上九、一，庫方十四文略同。）

按「戉」亦稱「戉方」（續編二、二一、十一）又有「西戉」（綜述引哲庵三一六云：

所在，據左襄九年「盟于戲，」左成十七年傳作「戲童，」地在開封汜水縣南。（沈欽韓左傳地名補注）或當近此。（春秋桓元年：「及鄭伯盟于垝。」杜注：「垝，近垂地名。」垂爲衛地，又宣八年傳亦有垝。春秋大事表云：垝在山東曹縣，此殆古之夷垝，與此之爲西垝別。）

（二十六）雀

甲戌卜，㱿貞：雀及乎𠂤造冓方，𢦏。（屯乙五五八二）

戊午卜，㱿貞：雀追盾，（亡隻（獲）。）戊午卜，雀追盾，生隻。（屯乙五三〇三）同版見爭卜及盾事甚多。

癸巳卜，㱿貞：乎雀伐㠯羊。（拾掇二五二；瀍存上六〇九重。）

辛巳卜，㱿貞：乎雀伐𡍮。辛巳卜，㱿貞：勿乎雀伐𡍮。辛巳卜，㱿貞：雀受（得）盾。

卜，㱿貞：雀弗其得盾。我…辛巳卜，㱿貞：乎雀㚔𡍮。辛巳卜，㱿貞：乎雀𢦚（鼓）。（殷綴二四九——屯乙四三八〇＋四九一九＋五一六三＋五一七七＋五一九三）以上爲同日同人之卜，各辭井左右對貞。

壬辰卜，㱿貞：雀𢦏𣪘（祭）。壬辰卜，㱿貞：雀弗其𢦏祭。三月。壬辰卜，㱿貞：雀弗其𢦏祭。三月。（屯乙五三一七）

按雀爲殷侯國。卜辭云「乎侯雀」（屯甲四四〇）「雀受侯又」（戩寧四七，七，續編二三一，四重）亦稱「雀男」（林二，二三，一二）其采地與田牧所至，司徵于卜辭者：「…雀宅𡍮…」（續編六，二六，一）「…雀𢀛于教…」（新獲卜辭三二；即屯甲一六〇）「雀田于伐（厘。）」（鐵一九一，二）水經河水注：「教水出垣縣教山南。」厘即河南偃師。是雀地當在豫西。穆天子傳：「至于雀梁，涉于桑水。」濟水注以爲貫雀瀆。則近滎澤之雀梁，殆即雀侯之故居矣。（參丁山殷商氏族方國志一二五）

右數辭卜雀伐冀方，追盾，我𣪘伐𡍮，敦桑，知雀侯于武丁時，常司軍旅之事。

…卜，㱿貞：岳其𢦏雀。（鐵一，二）

壬辰卜，㱿貞：于王天。貞：于王天，乎雀，用三牛二牛。㞢（侑）王天，伐五，卯罕。㞢王天，伐一，卯罕。㞢王天，伐三，卯罕。（屯乙五三一七）

癸酉卜，㱿貞：雀宙今日𡆥。（右辭）癸酉卜，㱿貞：乎羽甲戌𡆥。（左辭）（屯乙五七九八＋八一四四，殷綴所無。）

甲申卜，㱿貞：雀受又。（明續七三三五八）

己巳卜，㱿貞：雀其𢦏。貞：雀不𢦏。二月。（屯乙五三四七）

乙亥卜，㱿貞：雀㞢𠂤。乙亥卜，㱿貞：雀亡𠂤。（屯乙五三四九）

丁酉卜，㱿貞：雀亡𡆥。（南北坊三、九二）

…㱿貞：雀亡𡆥。（前編五、四一、八，又見綴合編一三八。）

口未卜，㱿貞：雀…（前編七、一〇、三，又見綴合編一三八。）

…卜，㱿貞：雀亡（𡆥。）（拾掇二、四七五，南北坊五、四七重。）

…㱿貞：乎雀……㱿貞：雀其幸…（金璋六八五）

壬子卜，㱿：王乎雀𠂤若。（京津二二三五）

口寅卜，㱿貞：入勿乎雀…（屯乙六七〇九）同版云：「貞：于之二月步。」

按雀爲殷之屏藩，出入佐王，故貞雀之事特多。祭于關伯，亦命雀用牛。其㱿卜殘辭，如鐵七九，三言：「雀…㞢（即擊）南北坊四，一九五言：「雀…征。」又續存上二〇八二；林二，十七，四，七集普三八俱及雀事，并殘缺。

（二十七）角

庚寅卜，㱿貞：𠂤角，（屯乙二〇四八）

庚寅卜，㱿貞：𠂤化正我𢦏。雀…貞：𠂤化正，弗其𢦏。（屯乙四七〇一）

庚戌卜，㱿貞：𠂤（化）正化我𢦏，王固曰：雀乙。其雀甲申𢦏。（屯乙七二〇四）

丁未卜，㱿貞：𠂤（化）正（化）其受又（祐。）（屯乙七二〇七）

辛酉卜，㱿貞：𠂤（化）正化我𢦏。貞：𠂤正化，（弗）其𢦏𢦏。（屯乙二三二七）

按𠂤正化或言「𠂤化正。」蓋三名聯稱，屯乙三九九三「正叶王（事。）」漢城大學博物館藏亘胛骨云「𠂤𡆥化，乎𢀛…」正化爲人名可證。𢦏與「𢦏」井「角」之繁形，清肇又言「𢀛角」路史齊太公後有角氏，然殷時已有角國，地望未詳。

（二十八）𠂤

己酉卜，㱿貞：𠂤𡍮𡆥。（前編四、五〇、六，京津二三一六重。）

…㱿貞：射𠂤…曰：𠂤既。己卯…𡍮𡆥十…。（前編七、十八、一）

…㱿貞：曰：𠂤歸以（珷）來我…。…㱿貞：自王令…（南北師二、八二）

…卜，㱿貞：其徵（猶），出𡆥。貞：勿乎𠂤歸。（屯乙二八八）

按「徵」即「𢀛」之繁形，說文云：「𢀛疑也。」即猶字。說詳卜辭義證。

癸巳卜，㱿貞：吏（使）人于𠂤，其出𠂤…（戩寧二六、九，續編五、十七、八同書六、十六、八）

及佚存四一重）

乙巳卜，㱿貞：𠂤正化，叶王事。乙巳卜，㱿貞：𠂤正化，弗其叶王事。七月。（屯乙八二〇九甲左右對貞。又遺珠二八二文同。）

戊申卜，㱿貞：王勿臷𣪘、𠂤。戊申卜，㱿貞：王𣪘、𠂤。（簠室雜五六）

按殷綴二二三：「丙辰…貞：宙（令）比𣪘𠂤。貞：勿隹令比𣪘𠂤。令𠂤比𣪘𠂤。勿令𠂤比，𣪘𠂤。」（屯乙三一七一＋三四一七）「𣪘」爲人名，字从水从屮，爲「沐」之異寫，殆卜人「沐」。參看下卜人事輯「沐」條。右辭「𣪘」與「勿臷」對文。他辭云：「…卜，㱿貞：侯告𠂤冊，王臷。」（庫方一六三七）「…𠂤冊，王勿肵。」（前編七、十二、四）語例相同，知臷與𣪘二字，用法相類。𣪘卽薛，讀爲辟；𣪘與矛同。臷與歲殆爲一字。白虎通及廣雅釋言云：「歲，遂也。」御覽引春秋元命包亦云：「歲之爲言遂也。」則「勿歲」猶言「勿遂」。

𠂤亦殷之重臣，屢掌征伐以協王事。𠂤伐角事見上角條。其他㱿卜殘辭若佚存五四〇，遺珠八〇八，京都大學二八六皆言及𠂤，不備錄。

附征伐有關殘辭

言今𠫓者：

己巳卜，㱿貞：今𠫓，王…比伐…。（寧滬三、八二）

口丑卜，㱿貞：今𠫓，王…伐…。（庫方一八七三）

口戊卜，㱿貞：今𠫓，王比…。（京都大學六二一）

庚…㱿〔貞〕：今𠫓，王比…（續存上六九八）

壬子卜，㱿貞：今𠫓…。壬子卜，㱿貞：今〔𠫓〕…（屯乙八二二五）（背〔屯乙八二二六〕云：「貞：今𠫓，王勿…貞：今𠫓，王…。」）

戊寅卜，㱿〔貞〕：今𠫓，王…（庫方二一二）

口丑卜，㱿貞：〔今〕𠫓，王…（屯乙二八〇九）

按「今𠫓」爲記時成語，卜辭習見。其字至今紛紜，尚未有定論。考𠫓字上从屮，以𢦏之作𢦚例之，明爲从才。故「今𠫓」亦省作「今屮」（鐵一五一、二）此字从才从口，當釋「𢦏」。「𢦏」與「栽」「𢦏」古幷通。詩下武：「昭茲來許，」續漢志注引作「昭𢦏來御。」中庸：「栽者培之，」鄭注：「栽或爲𢦏。」離騷：「滋蘭九畹，」楚辭集注：「滋一作𢦏。」斯幷「𢦏」「茲」通用之證。故卜辭之「今𠫓」「來𠫓，」猶言「今茲」「來茲，」決非「春」字。楊樹達讀爲「載，」義猶未達。說詳卜辭義證。

言登人者：

丁酉卜，㱿貞：勿登人三千。（鐵二五八、一，拾掇二、一五二重。）

…㱿貞：今…登人三千。（續編五、十三、七）

口未卜，㱿…王登千…乎伐…𢦏。（佚存三二四）

口酉卜，㱿貞：登人…（林二、二七、十五，遺珠一一八五重。）

癸巳卜，㱿貞：登人…（簠室征伐四七，續編三、三、一重。）

癸巳卜，㱿貞：登…（佚存三七八，鄴初下二八、一重。）

言叛人者：

辛未卜，㱿貞：我叛人，在口。不𢀛，受㞢年。貞：我弗其受黍年。（屯乙二七三四）

口寅卜，㱿〔貞〕：王叛人…〔于〕甸。（後編下二七、七）

口寅卜，㱿〔貞：王〕叛人…〔于〕甸。（後編下三十、十）上二片似可綴合。

口丑卜，㱿貞：令在北𠫓叛人。（粹編一二一七）

按「𠫓」卽「𠂤」，說見前。𠫓稱北𠫓，如羌有北羌，婁有南婁。（文錄八一九）冠方名于地名之前，其例正同，此卜在𠫓北供人，以備征伐也。

㱿卜殘辭，與征伐有關者，茲掇拾如下：言「伐于某」者：燕大七三八。

言乎〔伐〕方受㞢又者：金璋六八二，遺珠四六九。

言𡆥某者：南北無想一九一，屯乙二二一五。

言宙王往伐者：南北坊間五、三四，遺珠九五四。備存「宙王」二字者：遺珠一〇一六。存「王宙」者：鐵一五三、三。言「某方𢦏，宙王征」者：鐵二六二、三。言「王比伐」者：續存上六九二。言「乎伐」者：屯乙三二三六。言「王𠂤征」者：續存下三二六。

言「羣」者：遺珠四七七，屯乙五一七七。

言「弗其𢦏」者：鐵三九、三，（續編四、三七、一重）鐵一七一、四。僅存「弗𢦏」者：明義士一二七四。

僅存「執𡳿」者：燕大六三九。存「寅」字者：鐵一六一、二。

僅存「執」者：南北明二九三。

附致貢

甲辰卜，㱿貞：奚來白馬。王固曰：吉。其來。…馬五。…（屯乙三四四九）…叉奚十。…宙百。（屯乙一二一六，亦見殷綴一三九背。）

按左桓十七年傳：「于奚。」水經注：「潧水西逕薛縣故城北，地理志曰夏車正奚仲之國。」此言奚地入貢白馬。

甲申卜，設貞：氐馬。（屯乙七六四七）

不其氐馬？（屯乙七六七六）　上二殘甲似可綴合。

〔貞：婁其來牛。〕　貞：婁弗其來牛？　貞：婁來牛。　弗其來牛？（屯乙六九六四整甲）背云：「戊口卜設。」

按殷之婁地，與兒伯國爲隣卜辭云：「婁告曰：兒伯……」（後編下一、一四）兒卽春秋之鄅國。莊五年：「鄅犂來。」杜注：「東海昌慮縣東北有鄅城。」兒在今滕縣。史記田單傳有齊畫邑人王蠋。水經濁水注：「漷水南有王蠋墓。」又引孟子：「去齊三宿而後出晝。」括地志：「漷邑，因漷水爲名，在臨淄西北三十里。」婁地在殷都之東。右辭卜其貢牛事。參下論諸子章子婁條。

又設卜殘辭言氐者附列於下：

己亥卜，設貞：王曰氐……（明義士七二三）

壬申〔卜，〕設貞：其氐。（明義士六八〇）

壬寅〔卜，〕設貞……氐……用自……至下……（屯乙七七五八）

侯虎　菁華七。

按屯乙四五八二但見一侯字。

（二）伯

昜伯𡍮　前編四、三、四，南北師二、一四八文同。　遺珠五七一，庫方一六三七，屯乙二八七一＋七二四六。　京津一三三六。

𠂤（伯）　屯乙七四二五，菁華一，綴合編一一七——續編五、十、一＋簠地三一。　按「𠂤伯」名見屯乙二一五六，字亦作㠯。

𠂤（爰）伯　屯乙三三二八甲尾。

（宋伯）徵　屯乙二八八。　按「宋伯徵」見佚存一〇六。

而伯龜　屯乙七七四六。

（三）諸子

子𡜐　林一、五、一〇，佚存七八六，南北無想二二三，京津一四二七，拾掇二二九，（續存上一〇六八重）　殷綴二一一——屯乙五五九一＋五七九〇，七＋五六〇五＋五六〇六，屯乙五五八二，屯乙六六九二，屯乙六七〇二，屯乙七六四七，屯乙七七九五。

子𠂤　菁一，屯乙二一六八，（亦見殷綴一一二）　屯乙四五二四，續編一、二八、六，（佚存五二四，及南北師友二、五三重。）六八〇，南北坊二、一六。

子鼄　六錄清暉五二（外編三八六重。）　子彝　南北明二二〇，京津二〇八二。

子汏　續編五、六、六（簠室人名九重，）　屯乙七七五一，屯乙三〇九四。

子央　菁華三。

子凡　殷綴四四六——屯乙二四九四＋二八〇六。

子攸　菁華三。

子奐　菁華三。

子𠂤　菁華四。

子寏　京大六三五。

子鬲　庫方六七〇。

乙卯卜，設貞：其曰氐。（簠室天象五五）

辛未，設貞：……氐……（庫方三〇二）

其他與設有關之人物及方國致貢者尙多，另詳。

十四　【設卜之辭所見人物】

各貞人辭中，有關殷代人物之紀錄，本書另有專章探討。今但擧其所見各書之卷數葉數，用備參稽，以證知其人之時代。惟卜辭對于人物之稱謂，有時揭其國邑或氏姓，其爲地名抑人名，辨析綦難。茲泛擧于此，至于詳細，具見專章。

（一）侯

𠂤（倉）侯　京津二一一九，（拾掇一、四六五重）　續編三、十二、五（佚存二三重。）

無侯　屯乙五二三四。

旌（侯）　遺珠一〇一二，京都大學九二，屯乙四二〇一。　按「旌侯」見南北明一〇四屯甲八五四，及殷虛出土玉戈。

杞侯夙　後編下三七、五。

侯告　屯乙二八七一。

子冒　地乙六九〇九。

子戎　雙劍四二，（續存下二二四重。）

子㠯　拾掇四五四，（寧滬二、二五，綴存上九七三及外編四六三重。）

子嫉　後編下三七、五。

子簋　地乙六七三二。

子㜷　地乙三〇九四。

斐（子斐）　寧滬二、五二，粹編一四九八。

㚔（子㚔）　地乙二九〇三，又四六二八。（亦見殷綴二六八。）　按他辭又有小臣㚔及帚㚔，互見外編諸子諸婦章。

㝬（子㝬）　續編一、二八、六（南北師二、五三重）

異（子異）　金璋三六四。

㠯子　左子　地乙八四二四，巴黎二三。（文略同，惟無敬名。）

多子　庫方一二九五，地乙三七六四。

（四）諸婦

帚妌　續一二七、一，續一八三、一，續二一四、二，前編四、三八、一，前編五、十二、三，前編六、五、六，明義士九四九，續編四、二九、一，續編四、二九、二，（簠室典禮一一六重）續編四、三〇、四，（簠室典禮一一二重）遺珠三七一，遺珠五二四，遺珠六二〇，（通別二、二重）粹編一二二九，地甲二〇四〇，地乙七四三，殷綴四〇五，（地乙七四三十一九二四）地乙三三八三，地乙四七二九，地乙六三二〇，地乙六六九一，地乙七〇四〇，地乙七七三一，又地乙七七九九，南北無想二〇四，續存上二〇三四，續存下四五〇，續存下四五四，地乙二三二七十七七九九（殷綴所無）續編三、一、二（但稱「妌」，無「帚」字。）

帚姘　續一四七、三，前編七、十二、三，簠室典禮一〇八，簠室典禮一〇九，（續編三、二六、二重）簠室典禮一一八，（續編一、五三、一重）續編三、四、二，續編四、二六、一，（或㚔二五、十二重）庫方五六五，又一六三〇，遺珠三七一，六綴清四八，（外編一七八重）寧滬三、二五，南北明七九，南北師一、八二，續存上一〇三七，又一〇四〇，平津元十四，（續存上六二及外編四五九重）平津元十五，（續存上六三重）南北師一、十五，（外編五重）南北師一、十四，地乙七二三一（又同簠六六八

帚媒　後編上、九、一（此僅稱「媒」）續編四、二六、一重）

二七七，又三三五二，又三三五九，殷綴四五四一（地乙三二五一十三三五九。）地乙二

帚嫢　粹編一二三七。

帚凸　地乙七三四五。

帚良　地乙二五一〇，（京津二二〇八但稱「良。」）

帚姟　殷綴九四一一地乙四九六十二二六。

帚丙　地乙二六八四。　帚㚔　地乙七〇四一。

帚㠯　拾掇三四二背。

帚㜷　拾遺九、四。

帚妹　地乙六六九一。

㜷　林一、二一、一四，續編三、四八、三，（南北坊二、一六重。）

㜷　地乙一二〇一，他辭㜷多爲地名，此言「㜷出子。」

妹　地乙一七五〇，（亦見殷綴一五二。）

㚔（帚㚔）　續一九七、三。

女（帚女）　遺珠三四一。

㜷　地乙五六四〇。

㚔　續編六、一八、二，南北明一〇，南北誠六，續編六、一八、二。

㚔　地乙一九〇三，殷綴二六八一地乙四六二八十四八二六十四九四七。（按卜辭又有子㚔及小臣㚔。）

㚔　（或㚔別構，詳下諸婦章）京津一六二八，（鄴初下三二、七重。）

㚔（㝬）　地乙七二七。（同書六八七七，及續存下三八八女同。他辭見「㚔」（後編下四二，七。））

其他殷卜殘辭僅存「帚」字者有：續一〇一、二，前編五、二九、五，庫方二九〇，又一八三五，地乙三三五九（殷綴四五四，）又八四六二，南北無想二五八，續存下四五一，又四九六。

（五）卜人

㞢　地乙六三七三。

爭　粹一一七，又同文例四五。

㞢 佚存八六二，林二・二四・五，粹編一四九六，清十・八，鐵一〇五・二，南北師二・一

㞢 屯乙三二二二。

㞢 京津一八二二（二六四五自重。）

㞢 按「我」字所見尚多，有極難定爲人名者，不備錄。

㞢 屯乙六七四八，屯乙三〇九四，屯乙二三〇六，綴合編一六二——鄴三下三五・四＋輔大拓本。

㞢 屯乙七七九六，屯乙二八九一，屯乙六二六三，屯乙三〇九四，屯乙二三〇六，綴合編一六二——鄴三下三五・四＋輔大拓本。

㞢 京津二三四四，京津二三〇四，京津一四三四，（六錄中央一四六重。）京津元一〇六，（續存上六一六重。）

㞢 圖緣十二＋十三，殷綴二八二，屯乙六七〇二，屯乙七七九六，庫方一七五〇，七集衛五

㞢 庫方六五〇。

㞢 拾掇一・九七（反面讀㞢字。）

㞢 殷綴七三一——屯乙三四二七＋三四七七。佚存八五，（續編六・十・一及續七二・三重

㞢 拾掇二・一四，後編上三〇・一四，粹編一一三二，遺珠二八〇，鐵一二・三，前編四・三・五。

㞢 後編下三七・三，續編二・二四・四。

㞢 續存下四六九，簠室典證三九。

㞢 鐵一六一・一，

㞢 南北坊三・一〇一。

㞢 京津二三二一。

㞢 屯乙二三四一。

㞢 誠齋四六八。

㞢 佚存八六二，林二・二四・五，粹編一四九六，清十・八，鐵一〇五・二，南北師二・一

㞢 屯乙三二二二。

㞢 京津一八二二（二六四五自重。）

㞢 按「我」字所見尚多，有極難定爲人名者，不備錄。

㞢 屯乙六七四八，屯乙三〇九四，屯乙二三〇六，綴合編一六二——鄴三下三五・四＋輔大拓本。

㞢 屯乙七七九六，屯乙二八九一，屯乙六二六三，屯乙三〇九四，屯乙二三〇六，綴合編一六二——鄴三下三五・四＋輔大拓本。

㞢 京津二三四四，京津二三〇四，京津一四三四，（六錄中央一四六重。）京津元一〇六，（續存上六一六重。）

㞢 圖緣十二＋十三，殷綴二八二，屯乙六七〇二，屯乙七七九六，庫方一七五〇，七集衛五

㞢 庫方六五〇。

㞢 拾掇一・九七（反面讀㞢字。）

㞢 殷綴七三一——屯乙三四二七＋三四七七。佚存八五，（續編六・十・一及續七二・三重

㞢 拾掇二・一四，後編上三〇・一四，粹編一一三二，遺珠二八〇，鐵一二・三，前編四・三・五。

㞢 後編下三七・三，續編二・二四・四。

㞢 續存下四六九，簠室典證三九。

㞢 鐵一六一・一，

㞢 南北坊三・一〇一。

㞢 京津二三二一。

㞢 誠齋四六八。

六三 屯甲三三八 圖 屯甲二九五六

按以上均卜人之見于殷所貞之辭者，可知俱屬武丁時人。

（六）其他

㞢 鐵七二・三（佚存八五重） 鐵一二二・二 前編七・十七・三 前編七・十九・一

前編七・二七・一 前編七・三九・一 菁華一 鄴三十二・十三（續編六・十六・七

重） 林一・八・十八（龜卜四重） 燕大八五，續編五・二三・一（佚存五三七重）

殷綴四五・十二（續編五・二〇・十二及六・二十・七重） 佚存二二 庫方一〇五

九，柏根一四（七集柏根三三重） 七集天津十三 粹編一〇九七，粹編一〇九八，粹

編一〇九九，雙劍誃六七（續存下三三三重） 屯乙七二七，（又骨七二八） 屯乙六八七

七，（又骨六八七八） 續存下三八八（又骨三八九，按上三版爲同日同事之卜。） 屯

乙一七二二，屯乙一七二六，屯乙六三七〇，屯乙六六六八，（又骨六六六九，） 屯乙七

七三九，屯乙八二二〇，屯乙六七〇〇＋七四七三二（殷綴所無，） 殷綴一〇二（屯乙七

四五＋二〇二九九，） 殷綴一五七（屯乙二七〇八＋二七二二，） 殷綴一六三，

（屯乙一九二三＋二六六二＋六七四三，） 殷綴一九六，（屯乙二五二二＋二五五三＋二

六四四＋二七〇〇＋四六〇八，） 綴合編一二三，（庫方一五五八＋一五九九） 綴合編一二五，（庫方一六一四＋一六一五＋一六二四） 綴

㞢 佚存八六二，林二・二四・五，粹編一四九六，清十・八，鐵一〇五・二，南北師二・一

㞢 屯乙三二二二。

㞢 京津一八二二（二六四五自重。）

㞢 按「我」字所見尚多，有極難定爲人名者，不備錄。

㞢 屯乙六七四八，屯乙三〇九四，屯乙二三〇六，綴合編一六二——鄴三下三五・四＋輔大拓本。

㞢 屯乙七七九六，屯乙二八九一，屯乙六二六三，屯乙三〇九四，屯乙二三〇六，綴合編一六二——鄴三下三五・四＋輔大拓本。

㞢 京津二三四四，京津二三〇四，京津一四三四，（六錄中央一四六重。）京津元一〇六，（續存上六一六重。）

㞢 圖緣十二＋十三，殷綴二八二，屯乙六七〇二，屯乙七七九六，庫方一七五〇，七集衛五

㞢 庫方六五〇。

㞢 拾掇一・九七（反面讀㞢字。）

㞢 殷綴七三一——屯乙三四二七＋三四七七。佚存八五，（續編六・十・一及續七二・三重

㞢 拾掇二・一四，後編上三〇・一四，粹編一一三二，遺珠二八〇，鐵一二・三，前編四・三・五。

㞢 後編下三七・三，續編二・二四・四。

㞢 續存下四六九，簠室典證三九。

㞢 鐵一六一・一，

㞢 南北坊三・一〇一。

㞢 京津二三二一。

㞢 誠齋四六八。

㞢 殷綴三三二——屯乙五七八六＋五八九六。前編七・十九・四「呼南（賞）以羌㞢（貝。）」

㞢 屯乙七三六〇。

㞢 屯乙三七六七，又六七二八，遺珠二三。

㞢 京津七一。

㞢 殷綴一六二——屯乙四五六一＋四五五二。

㞢 圖緣十二＋十三，屯乙六七〇二。

㞢 簠人四七，續存下三九一。

㞢 圖緣十二＋十三，殷綴二八二，屯乙六七〇二，屯乙七七九六，庫方一七五〇，七集衛五

㞢 屯乙六七四八，屯乙三六九六，京津二三〇四，屯乙七七九六，屯乙二八九一，屯乙六二

六三，屯乙三〇九四，屯乙二三〇六，綴合編一六二——鄴三下三五・四＋輔大拓本。

㞢 按「我」字所見尚多，有極難定爲人名者，不備錄。

㞢 京津一八二二（二六四五自重。）

㞢 屯乙三二二二。

㞢 佚存八六二，林二・二四・五，粹編一四九六，清十・八，鐵一〇五・二，南北師二・一

㞢 殷綴三三二——屯乙五七八六＋五八九六。前編七・十九・四「呼南（賞）以羌㞢（貝。）」

㞢 屯乙七三六〇。

㞢 屯乙三七六七，又六七二八，遺珠二三。

㞢 京津七一。

㞢 殷綴一六二——屯乙四五六一＋四五五二。

㞢 圖緣十二＋十三，屯乙六七〇二。

㞢 簠人四七，續存下三九一。

㞢 圖緣十二＋十三，殷綴二八二，屯乙六七〇二，屯乙七七九六，庫方一七五〇，七集衛五

㞢 屯乙六七四八，屯乙三六九六，京津二三〇四，屯乙七七九六，屯乙二八九一，屯乙六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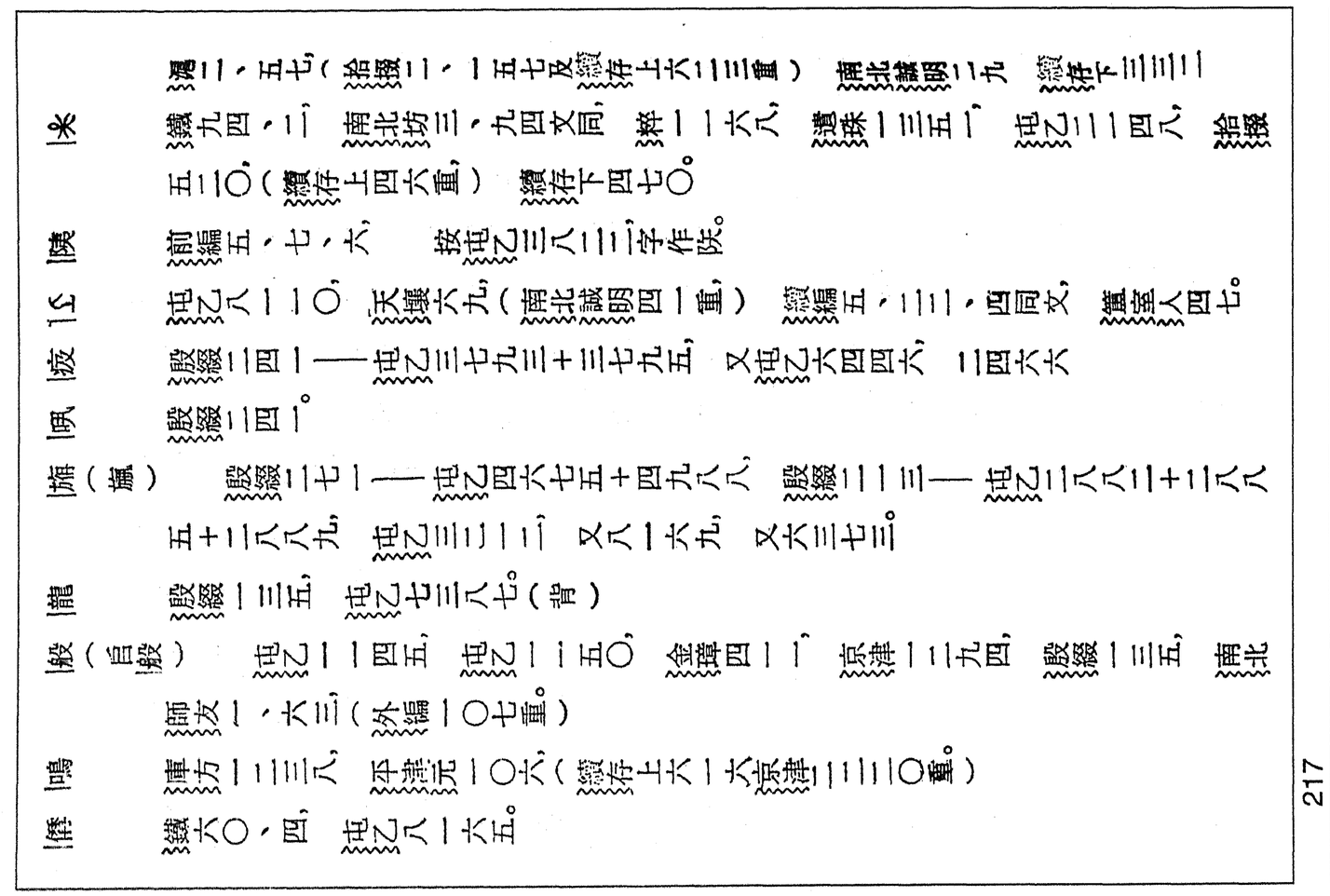
六三，屯乙三〇九四，屯乙二三〇六，綴合編一六二——鄴三下三五・四＋輔大拓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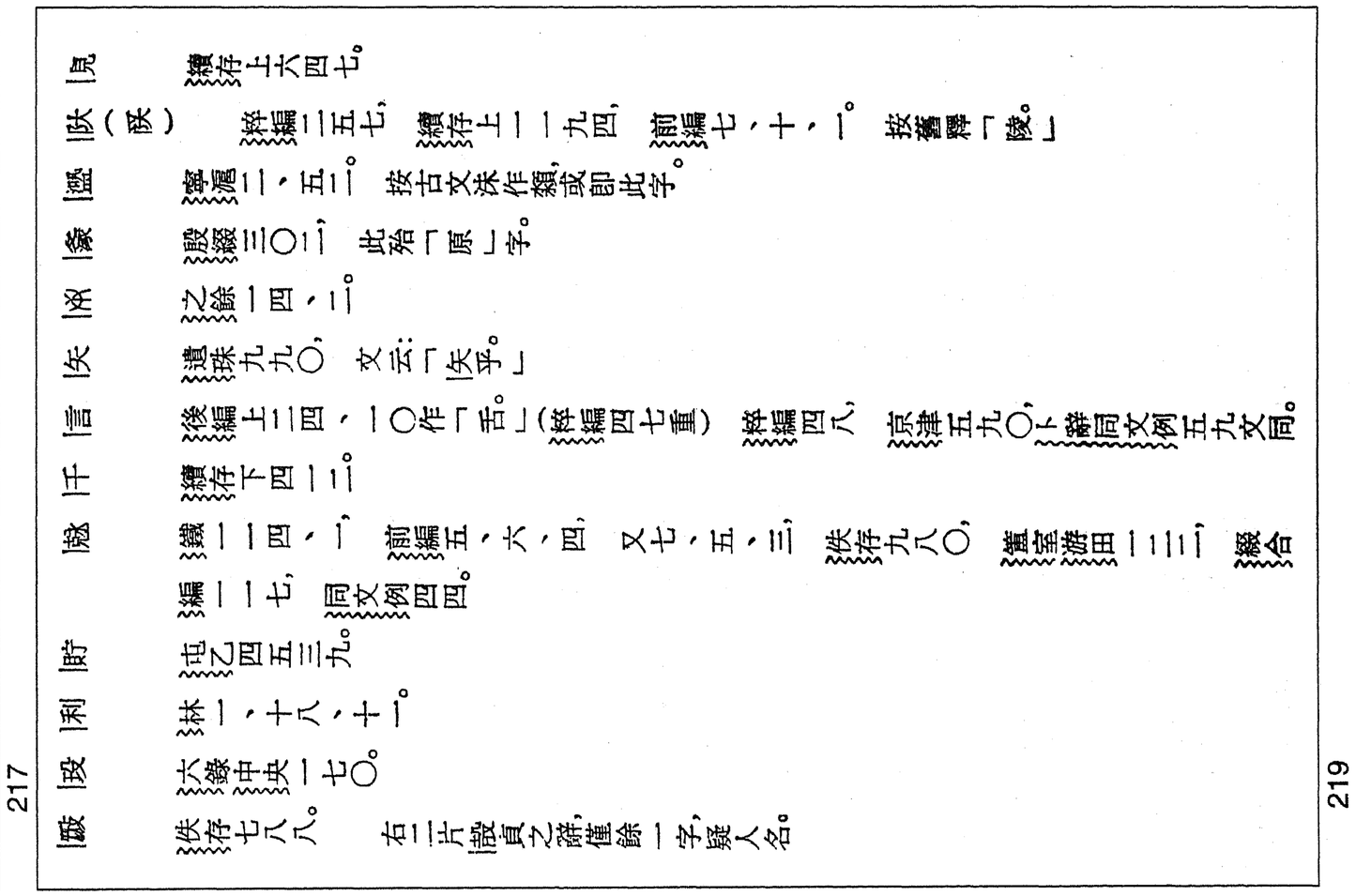
㞢 按「我」字所見尚多，有極難定爲人名者，不備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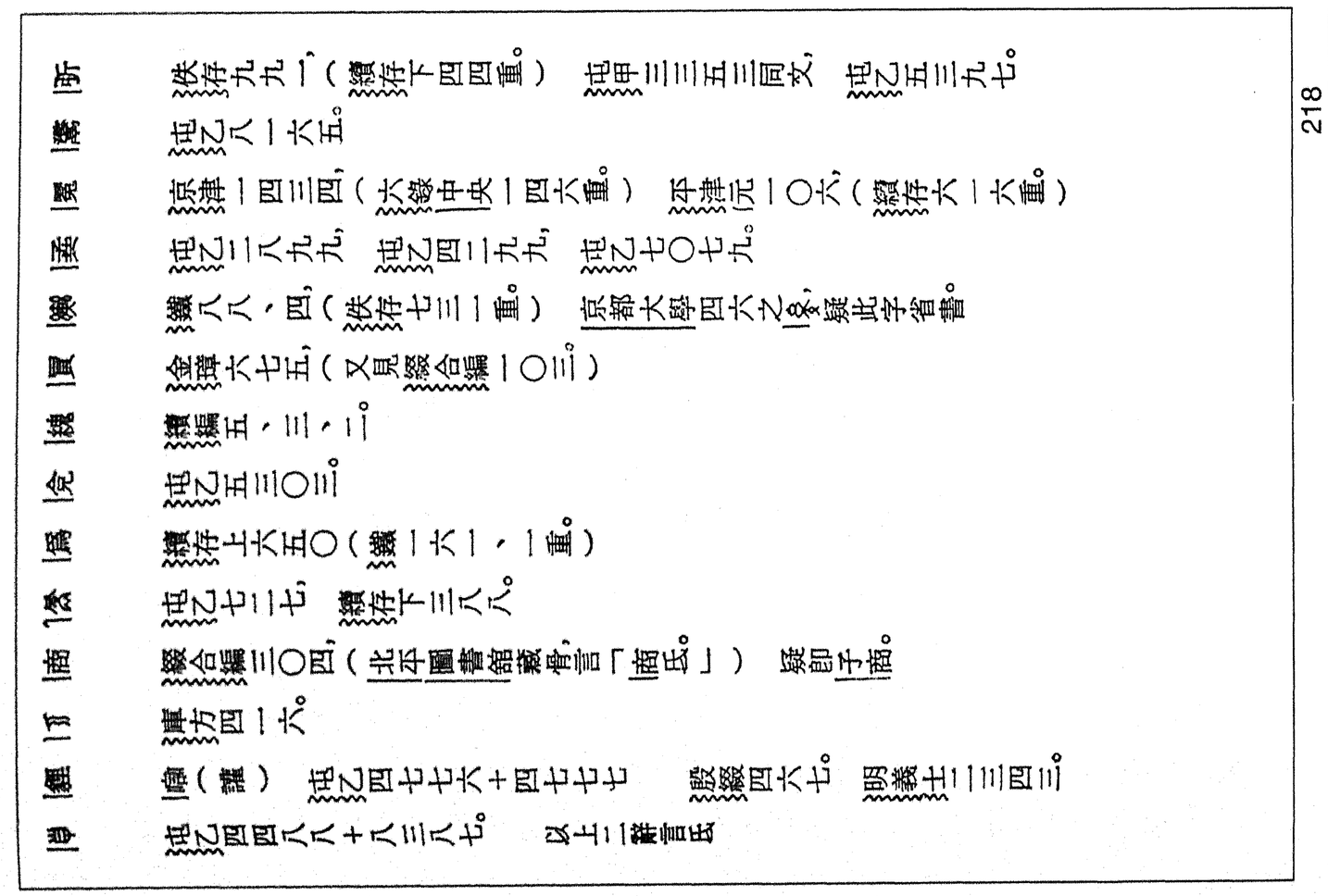
㞢 京津一八二二（二六四五自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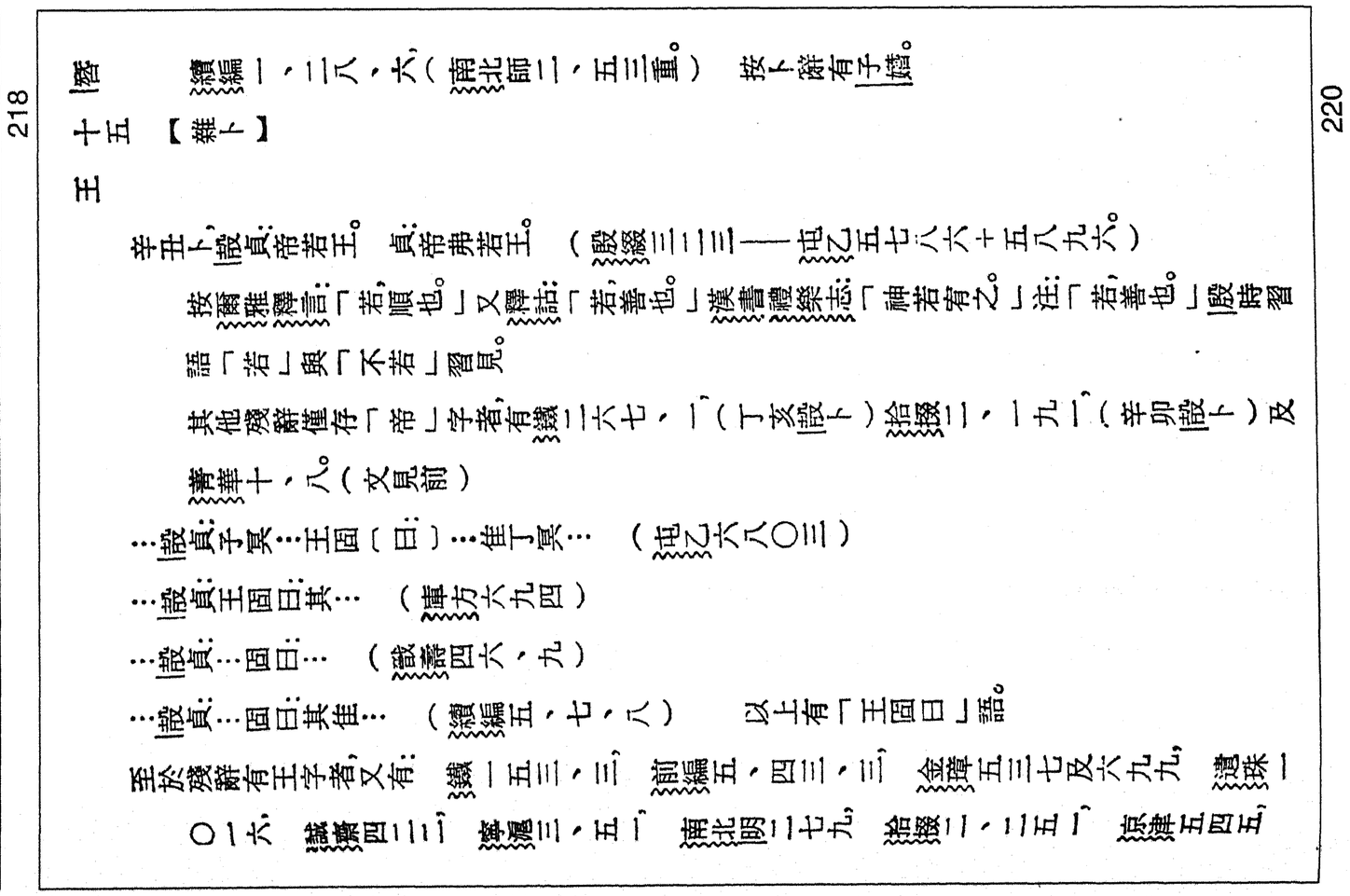
㞢 屯乙三二二二。

㞢 佚存八六二，林二・二四・五，粹編一四九六，清十・八，鐵一〇五・二，南北師二・一









二九三

二四〇六及二七九諸版

王族

庚申卜,㱿貞:孚王族𢦏比㠯。（原一＋五八〇七＋五八七六）　庚申卜,㱿貞:勿孚王族比㠯。（殷綴三〇二一地乙五三一）

口卯卜,㱿貞:令…王族…（纘九三、一）

按楚語上:「楚僅可料,在中軍王族而已。」此「王族」二字可徵于經典者。纘所見之族字从二矢,乃繁形。

妃

辛丑卜,㱿貞:靈（靈）妃不㞢。（死）（前編四、二四、三）

辛丑卜,㱿貞:靈妃不㞢。（福氏一一＋燕大七一一一綴合編一三五）

按「不死」乃殷時習語,所以祈長生而匄永命。又如「貞:子毋其毓（育）不㞢。」（鐵雪雜六九）「口午卜,帚㛬子不㞢。」（拾遺九、四）實爲嘏辭。亦稱「勿㞢。」如:「王固曰:吉!勿㞢。」（地乙三二四八又六一八六略同）考列子天瑞引黃帝書:「谷神不死。」又見于老子。易豫六五:「貞疾恆不死。」楚詞天問:「延年不死,壽何所止?」齊繩鎛:「用旂（祈）壽老（考）毋死。」

221

按楚語上:「楚僅可料,在中軍王族而已。」此「王族」二字可徵于經典者。纘所見之族字从二矢,乃繁形。

妃

辛丑卜,㱿貞:靈（靈）妃不㞢。（死）（前編四、二四、三）

辛丑卜,㱿貞:靈妃不㞢。（福氏一一＋燕大七一一一綴合編一三五）

按「不死」乃殷時習語,所以祈長生而匄永命。又如「貞:子毋其毓（育）不㞢。」（鐵雪雜六九）「口午卜,帚㛬子不㞢。」（拾遺九、四）實爲嘏辭。亦稱「勿㞢。」如:「王固曰:吉!勿㞢。」（地乙三二四八又六一八六略同）考列子天瑞引黃帝書:「谷神不死。」又見于老子。易豫六五:「貞疾恆不死。」楚詞天問:「延年不死,壽何所止?」齊繩鎛:「用旂（祈）壽老（考）毋死。」

臣

壬午卜,㱿…〔多〕臣往𢦏…幸。（乎津元一一〇,續存六〇一重。）

…卜,㱿貞:…多臣…弗…幸。（地甲三四七七）

…卜,㱿…小臣…（續存下四七五,京津一一〇七同。）

…㱿…王臣…臣正。（地乙六四一四）

令

辛亥卜,㱿貞:乎乙門令。辛亥卜,㱿貞:勿〔乎〕乙〔門令。〕（前編七、四〇、一,粹編一〇四三同文。）

按他辭云:「…王往于㝬。…乎乙門令。」（金璋四七八）「貞:勿乎乙門令。」（佚存五八二、六綴東五五重）門卽閎,故又見「宗門」（地甲八九六）卽宗閎也。乙門之外,復有丁門,（林二、二、一五:「貞:自丁門。二月。」）或「且丁門」（地甲二七六九）「父甲門」（寧滬一、二〇一）是乙門之乙,雖不知指大乙祖乙抑小乙,惟爲廟主之名則甚明。

丁巳卜,㱿貞:𠂤令于臣。（前編五、一五、一）

222

死。」證以卜辭「不死」之觀念,殷時已盛行,降至春秋,齊楚益張其說,遂有長生久視之學。

臣

壬午卜,㱿…〔多〕臣往𢦏…幸。（乎津元一一〇,續存六〇一重。）

…卜,㱿貞:…多臣…弗…幸。（地甲三四七七）

…卜,㱿…小臣…（續存下四七五,京津一一〇七同。）

…㱿…王臣…臣正。（地乙六四一四）

令

辛亥卜,㱿貞:乎乙門令。辛亥卜,㱿貞:勿〔乎〕乙〔門令。〕（前編七、四〇、一,粹編一〇四三同文。）

按他辭云:「…王往于㝬。…乎乙門令。」（金璋四七八）「貞:勿乎乙門令。」（佚存五八二、六綴東五五重）門卽閎,故又見「宗門」（地甲八九六）卽宗閎也。乙門之外,復有丁門,（林二、二、一五:「貞:自丁門。二月。」）或「且丁門」（地甲二七六九）「父甲門」（寧滬一、二〇一）是乙門之乙,雖不知指大乙祖乙抑小乙,惟爲廟主之名則甚明。

丁巳卜,㱿貞:𠂤令于臣。（前編五、一五、一）

己丑卜,㱿貞:羽庚寅,令。（佚存三九）

己亥卜,㱿貞:羽庚子,勿令。（遺珠七八七）

其他

庚寅卜,㱿貞:來辛丑,卜曰:…（地乙五四一一）

丁卯卜,㱿貞:我自亡𢦚（啓）𢦏。（地乙八一一）

按此辭頗費解。𢦏字見廣韻二十六咸。云:「鳥𢦏物也。」韻會與檻體同音。卜辭𢦏有二義:一指災禍,如云:「降𢦏,」（林二、二三、三,續編五、二、一）謂降災也;一爲方域名,如云:「𢦏入。」（地乙七〇四一,六三七四甲橋）此辭稱「茂𢦏,」茂讀爲啓奏,殆謂我與㠯同啓奏𢦏國之事。

同版云:「貞:𡆥（李）亡茂𢦏,」又云:「步于㞢,」以是比況,我自似當與㞢同例,爲尊名,不宜作我之師旅解,姑備一說于此。

壬午卜,㱿貞:我及受…（地乙四七六五）

按右列爲王及王族、妃、臣正等有關之卜辭,姑列爲「雜卜」一項。

十六　【成語】

㱿之卜辭,所見成語,已散入前舉各事類中。其殘辭所見,爲上文所不及錄者,茲更補述如次:

223

〔若〕

甲申卜,㱿貞:若。（地乙七七六九,對貞辭缺。）

癸未卜,㱿貞:王爲…若。（前編五、三〇、五）

乙酉卜,㱿貞:我…若…亡…（庫方二四一）

…㱿貞:…若。（地乙一一五〇）

〔勿祚〕

丁酉卜,㱿貞:王勿𥘅（祚）曰:…（後編下四〇、六）

口亥卜,㱿〔貞:〕勿𥘅（祚）于…（六綴東五八）

癸亥卜,㱿貞:勿𥘅（祚）滅㞢…。（續編五、三〇、三）

〔乍宀〕

庚申卜,㱿貞:乍宀。（地乙七二三七）

庚申卜,㱿貞:勿乍宀。（地乙一八七三）

戊口卜,㱿貞:我…乍宀…（林二、七、八）

按「乍宀」與「爲宀」義同,說見上卜祭祀「宀祀」條。

224

（屯乙五三四七）見上㠯條。

〔亡其虎〕

口申卜，㱿貞：亡其虎。（屯乙七一九〇）

〔其灸〕

辛卯卜，㱿貞：其灸。（即薰，𤆬「燻」同。說見㠯條。）　辛卯卜，㱿貞：不灸。（屯乙六六九八）

〔來遘〕

壬戌卜，㱿貞：今十月，其出來遘。（續甲骨人名一〇三）

貞：亡來遘自西。（屯乙六二〇二，其骨六二〇三云：「庚子卜㱿。」）

按「來遘」卽「來艱」，說見前。

〔不昌〕

甲辰卜，㱿貞：今楷貞：不昌。（前編六・三九・三，京津一九四九重。）

按不昌卽不敗，詳殷契駢枝，及卷五㠯條。

〔蚁氒〕

…卜，㱿貞：蚁氒…（明義士七七）

按蚁氒疑卽出每之繁形字益又旁。讀爲「有悔。」易乾上九爻辭：「亢龍有悔」是也。

〔亾每〕

…卜，㱿貞：…亾每，二月。（李棪藏骨）

按「亾」疑不之殘形「不每」卽「不悔。」然細審之，又似「東」字殘形；則此應是「東每」也，姑讓所疑以俟考。

〔出𠂤〕

…卜，㱿貞：出𠂤曰：…（京都大學四七七）

按「出𠂤」卽「有聞。」方國報聞也。

〔出齒〕

口酉卜，㱿貞：出齒不…（屯乙三一五六）

甲申卜，〔㱿〕貞：隹乙齒。　〔甲申〕卜，㱿貞：〔不〕隹乙齒。（殷綴四七六　屯乙五七一三＋五七二八。）

〔出帚〕

癸未卜，㱿貞：…乃玆出帚…（拾掇四五四，寧滬二・二四，續存上九七二，及外編四六二重。）

〔其𡆥〕

…卜，㱿：…其𡆥…易…（拾掇一・二三六）

按「其𡆥」卽「其得。」易經繫辭每言「得，」加坎九五云：「三歲不得，凶。」既濟六二：「勿逐，七日得。」是其例。

〔乍囚〕

庚申卜，㱿貞：我出乍囚。　庚申卜，㱿貞：我亡乍囚。（屯乙六二六三）

己丑卜，㱿貞：王亡乍囚。（屯乙三四二九）

〔隹囚〕

癸丑卜，㱿：隹囚。缶墓用。（屯乙七七五二）

壬寅卜，㱿貞：隹囚。（續編六・一五・三）

口酉卜，㱿貞：口不隹囚。（屯乙六三〇六）

丙午卜，㱿貞：王𠂤隹囚。（屯乙六二九七）

口丑卜，㱿貞：王𠂤隹不…（佚存八二）

按「𠂤」卽「聽」字，或但作「耳，」與魏三體石經無逸古文，及古文四聲韻引義雋章，「聽」字形同。詳拾掇三編。

〔亡囚〕

…㱿貞…囚…（拾掇一）

…卜，㱿…亡〔囚。〕（續二六六・四）

…卜，㱿〔貞：〕旬亡〔囚。〕（京津一七九四）

…卜，㱿…亡囚。（京津一八四八）

按「亡囚」語，以「貞旬」一類爲多。具已見上，右列則爲殘辭。

〔出𠂤〕

甲寅卜，㱿貞：王隹出𠂤。（續存上三一五）

癸…㱿貞…隹𠂤。（續存上一〇一〇）

按出𠂤謂有蹉跌也。

〔亡𡆥〕

…㱿…亡𡆥…（明義士一四〇三）

按𡆥卽死。詩鴟鴞：「徇飄搖，徧來亡死。」「亡死」與「亡𡆥」語同。其相反之語曰：「其𡆥。」

癸未卜，㱿…曰：出希，其…　（𢀛室續事一一九）

他如「出役」「出蟲」「出希若𢦏」「出希弗𢦏」「其徵（猜）出」「隹易　亡易」（龍）　不其㞢」「勿𢦏」「邑亡𡆥（震）」諸常見成語，說均詳前，不復贅。

附殘辭撫存

㱿卜之辭，有殘存三數字，或具干支者，并爲輯出，以備稽覈及綴合之助。

口寅卜，㱿…曰：隻…　（鐵一〇三・三，續編三・四一・六重。）

己巳卜，㱿貞：不其亦…　（乾甲三五二七）

存「王敢」二字者：　天壤八三，前編四・二六・一。

存「乎敢」二字者：　續編六・一三・三，庫方二八二。

存「甫來月」者：　乾乙一〇五九，又二〇〇九，又六五〇六。

存「今□月」者：　明藏壯七五一。（誠齋四一〇，僅存「今」字。）

存記時之「翌」字者：　鐵一〇九・一，（續編六・一八・五重）　明藏壯三三六二，　續編六・一七、六，　南北誠二五，　南北無想二六五，　乾乙六九四一等。

僅存「我」及「我隹」「不隹」相類殘辭者：　誠齋四一一及四一五，　南北坊三・一三二，　南北

師二・一一七，　文綴八三二，（同書九〇一重。）　鄴三下三五・四，（南北補三重）　又乾乙一一三，（字纖小）

又京津二〇九八，（續存上五六二重）殘辭：「□酉卜，㱿：…子子□：…」「丁山謂孚爲人名，叅他辭「孚」乃動詞。余則定爲「嗞」字，說見卜人爭條。　續存下三七二存「孚」字。　京津一四五九存一「虎」字。　佚存五二四（七集深氏四及南北師二・一七三重）存「弗𢆶」二字。　遺珠八一三存「口」字。　佚存九五三存「家」字。　文綴八一七存「冥」字。　前編五・一四・三存「之」「敫」二字。　拾掇二〇四存「寅出」二字。

其殘卜殘辭存卜日之干支者：

甲子（卜）　林二・一一・二，　誠齋四〇七，　乾乙四八一六。

乙丑　庫方一七三二，　乾乙七二四五，　又七八三四，　明藏壯一〇二七。

丙寅　遺珠一三五二，　乾乙六二四七，　南北無二七五，　續存上二三七。

丁卯　乾乙一〇七七，　續存上二三五二。

戊辰　遺珠一四一三　又一四一六，　續存上二三五三　又二一九六。

己巳　庫方三三五，　天壤二一，　殷綴一八三。

庚午　明藏壯二五，　雙劍九七，　京津九一七，　續存下五五一，　東京博物館藏片。

辛未　鐵一四七・二，　乾乙三一九二，　南北無二八二，　續存上六四九，　京大四〇七。

壬申　遺珠一一三八，　乾乙九二四，　龜卜一一六。

癸酉　前編四・四三・一，　南北無三一二，　乾乙九二一，　殷綴一二。

甲戌　京津二五四六，　續存上一二九五。

乙亥　遺珠一三九九，　南北誠五二，　續存上六九五，　乾乙七四四九。

丙子　拾掇二・四四一，　南北坊五・五二，　續存上四二八，　庫方五一五，　乾乙八〇〇。

丁丑　鐵一一二・二，　又二三六・四，　南北補二。

戊寅　明藏壯七二一，　又一五四八，　文綴一七二。

己卯　鐵一一五・四，　遺珠一四一四。

庚辰　乾乙四五一二，

辛巳　粹編一一〇〇，　六綴中一五八，　平津元一二四，　乾乙四四一〇。

壬午　拾掇二・三四。

癸未　乾乙五三〇六，　庫方七二〇，　續存上八九七，　又一三八一，　鐵一二八・三，　又二三六。

甲申　三。

乙酉　金璋三八六，　續存上六二二，　龜卜一一五，　乾乙八四一八。

丙戌　明藏壯三三九，　誠齋四〇〇，　拾掇二・二五〇。

丁亥　燕大二七，　續存上一二三一，　鐵一六七・一，　又二三・一，　續存上一二〇八，　又一二四九，　乾乙六四四。

戊子　續存上一二二八，　乾乙五三一八。

己丑　佚存五四四，　遺珠八〇九，　乾乙三六〇六，　南北誠三五，　南北明一七七。

庚寅　京津二七〇二。

辛卯　金璋七一六，　六綴滿一三三，　京津二三九〇，　續存上一九九，　外編三二。

壬辰　鐵一一〇九・一，　續編六・十八・五，　遺珠一四一九，　南北無一九一，　南北坊四・一九〇，　乾乙四三九一。

癸巳　綴合編一三〇，　續編二・二五・一，　佚存三七八，　庫方一九二，　乾乙二七四九，　又五〇一四，　續存上六二〇。

丁未　六續庫一〇四，屯乙七〇一〇。

丙午　林二、二八、十。

乙巳　戩三八、八，遺珠三〇二　又一四一五，續存上三九五，又一四〇〇，又下三一八。

甲辰　屯乙四五九一。

癸卯　雙劍九一，京津一六〇四，續存下五四二，鄴中二下四二、一反二。

壬寅　前編二、五二、五，屯乙二八九二。

辛丑　屯甲二二〇。

己亥　前編四、二、四　續編五、二五、一，南北輔四，京津八七五，續存上四三五。

戊戌　遺珠一四二〇，屯乙一三八六，又四一二四，殷綴四五一。

丁酉　誠齋四七七，續存上一三三二，鐵一六一、四，外編一五〇。

丙申　屯乙一九〇二，又七八七七。

乙未　屯乙七二六〇，遺珠三〇一，平津元一七五，京津一五一七　又二三一九　又二五二六，續存上一四〇五。

甲午　誠齋三九四，續二三〇、二。

癸亥　續二〇三、四，金璋六九六，攈佚一一八，京津二三〇八，續存上九四五，又上一三六一，又上一三九〇，屯乙三一六三，南北師友二、一六六，又一六二，外編一七一，殷綴一三二。

庫存天干者：

丙　續一八七、一，屯乙五七四五。

丁　明藏上九四九，屯乙一五一二，又四四二四。

戊　誠齋四九四，拾掇三，七集上海五一。

己　鐵六〇、三，京津二二九三。

庚　七集上海一一七，六續清一二二，拾掇四七四，屯乙五八四七，外編三三三。

辛　屯乙四八三，又八三五八。

壬　七集上海六五，又一九二，拾掇九，南北無二八八，屯乙三八九四。

癸　屯乙一〇九七，又四七八二，又四八二五，又八五五六，京津二二五四，庫方四一〇，又四四四。

庫存地支者：

戊申　粹編四六二，屯乙三二五，南北師二、一六六，京津九〇四。

己酉　京津二三八九，續存上五九七，東京博物館藏片。

庚戌　鐵一一八、三，南北師二、六二，京津二三六九。

辛亥　南北明一五〇，屯乙八一六六。

壬子　屯乙四〇九九，續存上一三九二。

癸丑　續存上三九五。

甲寅　庫方四〇一，屯乙五七九。

乙卯　七集上海六，庫方一九一一，屯乙三二九二。

丙辰　屯乙四四二五，又六一九六。

丁巳　鐵九四、一，屯乙六四五九，南北坊三、一〇〇，京津八六四。

己未　鄴二下三八、二，金璋五四六，屯乙六四二〇，京津一五一六。

庚申　京津二三七〇，屯乙三七四四，又七五四二。

辛酉　誠齋三八八，屯乙二三五九，又三三三五，又七四七八，殷綴一九〇。

壬戌　鐵一四七、一，屯甲二〇七〇。

子　薑貞二四，續編五、七、三，又六、十九、十，遺珠一四一七，續存上一二五五，又上一三九四，屯乙二三〇〇，又五六二八，庫方一五一八，屯甲一一六，又一〇一〇。

丑　鐵二三三、一，薑貞一九，續編一、二三、二，寧滬三、五，文錄五六七，屯乙三三三九，續存上一二〇八　又一二四九。

寅　七集上海九六，拾掇二，屯甲九九，屯乙六一九三，外編八八。

卯　鐵二〇二、二，林二、一九、三，文錄八六三，六續會二〇，拾掇五，南北無二九九，京津二二六〇。

辰　遺珠一三六五，六續清一三四，屯乙三〇一五，又七七五三，又八三七一，拾掇二、一九三，京津二六一六，續存上一三九三，外編一九七。

巳　鐵二四六、四，寧滬二、七四。

午　屯乙三九一三　又四〇八一，明藏上八〇〇，雙劍九二，屯甲三二五八，庫方一八一九。

未　續編五、一七、二，庫方二一六，屯甲一六〇，屯乙一〇三一，又二六〇六，又三〇八二，續存下五五二，文錄一七三。

申　遺珠七七四，又一，四一八，京大一九八。

酉　前編六、一八、二，誠齋四七〇，屯甲二九五五，南北無三四九，又師二、一六二，上二三六一，後編上二九、二，屯乙二三七一，又四九九四　又七七八九，外編一七一。續存七，京津二三〇五，七集上海六八。

亥　誠齋三九〇，庫方一五一八，屯甲三三八二，拾掇三四六，京津九三五　又九三九，續存上二二〇八，屯乙五〇六七。

僅存「卜」或「亡」字者：

鐵一二六、四，前編四、二五、一，燕大六三八，庫方三四七，又七四二。柏根氏二七背，遺珠五四一，續編二、七、六，天壤閣六六，屯甲一〇四三，又三二六九，又三八一一，屯乙一九二四，又四一二，又五八九一，又六四〇九，又六五四三，又八五九六，又坊間四、二七六，京津二三，又二二五七，續存上五六九。

237

僅存「貞」字者：

鐵一四四、三，燕大一七四，金璋四八九，庫方二一八，七集上海一二八，屯乙六四三一，又六八三九，又七三五〇，又七三六九，又七八四一，拾掇四六八，南北無想二八，南北無想三九六，南北誠明五一，南北坊間四、二三五，京津五〇一。

僅存「卜貞」二字者：

林一、十六、四，續編五、三五、四，屯乙二三三三，又二三四八，又五九六一，又七六九一。

其他如遺珠八一六，拾掇四及八，南北無想三六八，屯甲一〇二四，續存上六六〇，又二二六九，又二三五三，屯乙二八九五，又三〇六四，又三九六八，粹編六三三，誠齋四〇五，拾掇二、三六五，又四五五，鄴初下四二、七（京津二六一六重）　又四六、一六，文錄一七一（同書七五五自重）　京津一一一五等，僅見卜貞及其他殘文，無干支，不具錄。

僅存「貞」字者（部份爲簽名者）

鐵二五、四，八五、三，一五三、一。　明義士五九五，一七八六，一八六四，二〇〇二，二三六二。　存真八六，八七。　燕大五八六，五八七。　庫方二五三，三二〇，六九二，文錄七六二背。　比集上海二四，七一，又柏根三五，又皇一。　六錄中央一四四，一四九，東二二五。

屯甲八四，八九，一四六，一六四，三〇三〇，三一三八，三三二七，三四九一，三六七二，三七七四，三七八四，三八四三，三八五三，三八六二，三九〇三，三九二四。

屯乙七六九，八八三，九七二，一七九〇，二四一八，二四六九，二五三四，二七二〇，三一四九，三二一三，三二八四，三二九五，三三〇八，三三〇九，三三一〇，三三七六，三四三九，三六三一，三九一七，四〇六六，四三八八，四四八九，四五一二，四五三九，四七九七，四八八八，四九五四，四九七一，五一三五，五二〇五，五二二〇，五三九〇，五四一四，五五三七，五五六二，五九七〇，六〇五七，六一九五，六二二九，六五四一，六六五三，六七一四，六七三六，六九六三，七〇五七，七〇七三，七一四三，七二七五，七七二七，七七九六，七七九八，七八二七，七八九四，七九九六，八一六八，八一七三，八二〇二，八三六二，八四〇五，八四一九。

238

僅存「貞」字者：

鐵一四四、三，燕大一七四，金璋四八九，庫方二一八，七集上海一二八，屯乙六四三一，又六八三九，又七三五〇，又七三六九，又七八四一，拾掇四六八，南北無想二八，南北無想三九六，南北誠明五一，南北坊間四、二三五，京津五〇一。

僅存「卜貞」二字者：

林一、十六、四，續編五、三五、四，屯乙二三三三，又二三四八，又五九六一，又七六九一。

其他如遺珠八一六，拾掇四及八，南北無想三六八，屯甲一〇二四，續存上六六〇，又二二六九，又二三五三，屯乙二八九五，又三〇六四，又三九六八，粹編六三三，誠齋四〇五，拾掇二、三六五，又四五五，鄴初下四二、七（京津二六一六重）　又四六、一六，文錄一七一（同書七五五自重）　京津一一一五等，僅見卜貞及其他殘文，無干支，不具錄。

僅存「貞」字者（部份爲簽名者）

鐵二五、四，八五、三，一五三、一。　明義士五九五，一七八六，一八六四，二〇〇二，二三六二。　存真八六，八七。　燕大五八六，五八七。　庫方二五三，三二〇，六九二，文錄七六二背。　比集上海二四，七一，又柏根三五，又皇一。　六錄中央一四四，一四九，東二二五。

239

屯甲八四，八九，一四六，一六四，三〇三〇，三一三八，三三二七，三四九一，三六七二，三七七四，三七八四，三八四三，三八五三，三八六二，三九〇三，三九二四。

屯乙七六九，八八三，九七二，一七九〇，二四一八，二四六九，二五三四，二七二〇，三一四九，三二一三，三二八四，三二九五，三三〇八，三三〇九，三三一〇，三三七六，三四三九，三六三一，三九一七，四〇六六，四三八八，四四八九，四五一二，四五三九，四七九七，四八八八，四九五四，四九七一，五一三五，五二〇五，五二二〇，五三九〇，五四一四，五五三七，五五六二，五九七〇，六〇五七，六一九五，六二二九，六五四一，六六五三，六七一四，六七三六，六九六三，七〇五七，七〇七三，七一四三，七二七五，七七二七，七七九六，七七九八，七八二七，七八九四，七九九六，八一六八，八一七三，八二〇二，八三六二，八四〇五，八四一九。

240

卷五

貞卜人物事輯三

宂

宂爲武丁時主要掌卜之官。佚存五二七:「□午卜,宂貞:王亩帚好令征尸。」重「卜」字。東京博物館藏片:「壬午卜,卽貞:」(通纂別二上野五)例同。知宂上「卜」字非衍文,乃指其官職。曰:「卜宂」「卜卽」者,猶春秋稱晉之卜偃(閔元年左傳)魯之卜齮(閔二年傳)此宂爲卜官之明證也。

宂字異形頗多,有从宀从人者,(如後下三三、十)有从亥者,(屯乙五〇七八)有从止完聲者,(天壤二七、二八)有倒書者。(如續存下六七)宂用爲動詞,卜辭習見「王宂」語,卽洛誥之「王賓。」動詞宂字,契文中宂、寔、宧、寔、妨、寔諸形幷通用,而寔字最爲習見。

宂　如:「父乙宂于且乙。父乙不宂于且乙。」(屯乙二九七七)

「貞:咸不宂于帝。」(屯乙七一九七)

(續存上一五四九)

寔　甲子卜,貞:王寔叡,亡尤。(屯乙二九七七)

此辭動詞作寔,常見於卜人卽行、旅等之辭。

之例。

宂事有見于卜人大所貞問者,如:「‥大貞:令宂比,自…」(簠人名四八,)則宂之生年,可能下及祖庚之世。

宂所貞卜辭,茲分類輯錄如下:

一 【卜雨】

己巳卜,宂貞:雨。(遺珠九二六)

癸巳卜,宂貞:雨。(粹編七五二)

…卜,宂貞:不其雨。(誠齋六〇)

以上俱貞雨之辭。或因雨而卜吉凶者:

口寅卜,宂貞:若。玆邑雨,帝隹茲邑虫龍(龍,)不若。(通纂別二、二,遺珠六二〇重。)

按虫龍二字合文,讀爲有龍。下「不若」與上文「若」對貞。

或繫以時,兼記「今日」與「翌日」者:

甲寅卜,宂貞:今日其雨。(續編四、十三、二)

口丑卜,宂貞:今日其雨。(拾掇二、一五三)

口卯卜,宂〔貞:〕今日不雨。(林一、十、七)

己酉卜,宂貞:𠂤(生)來乂(艾)𨸏,今日雨。丁未卜,宂貞:生十二月雨。(金四八三)生月謂下月,見綜述。

庚辰卜,宂貞:羽辛巳雨。(前編四、二、七)

庚辰卜,宂貞:丁亥其雨。貞:羽丁亥不雨。(遺珠四五三)

辛丑卜,宂貞:羽壬寅其雨。貞:羽壬辰不其雨。(屯乙六七五一)

…卜,宂貞:羽戊不其雨。(粹編七三九)

或卜自某日至某日雨不雨:

癸酉卜,宂貞:自今至于丁丑,其雨。(屯乙六七二三)

甲戌卜,宂貞:自今至于戊寅,雨。(前編三、二一、五,粹編七三六重。)

己卯卜,宂貞:自今至于癸未,雨。(天壤二四甲,拾掇四六四及南北師一、十六重。)

或卜某月雨不雨:

乙口卜,宂貞:及今三月雨。王固曰:其雨。隹…(南北師一、一四,外編四重)

壬寅卜,宂貞:今十月口雨。(屯乙二六四二)

或言年出雨:

宧　「甲辰卜,㱿貞:王宧羽日。」(屯乙三七三三)

寔　「乙卯卜,行貞:王寔叡,亡尤。乙卯卜,行貞:王寔虢(后)且乙,歲牢,亡尤。在九月。」(林一、十二、十五。)

此辭兩寔字異形,其一从完从止,與天壤閣二七同。唐蘭云:从止,完聲,讀爲賓。卜辭以爲王賓字。按甲骨文錄所見「王賓歲」「王賓叡」字多从完作「寔」。

寔　「貞:弗其寔。」(美國 Field 博物院藏甲,卽庫方二一七八。)

妨　「甲午卜,爭貞:王妨咸日。」(前七、二十、二)「宂貞:王勿寔,夕不左。」(前七、三〇、三)

寔　「卜,宂貞:王寔,歲亡𢦏。」(屯乙七五二〇)

此辭同版中貞人名作宂,而動詞作寔,避複而異寫。寔卽嬪也。大荒西經:「夏后開上三嬪于天。」而卜辭言「不宂于帝。」帝卽天帝,宂讀爲嬪。

卜人之宂,間有作「寔」者。(通纂別二、八、十三郭氏摹本)其署名之片,亦作寔,如「豈入十　寔。」(雙劍誃,續存下四重。)

宂貞卜之辭,字體風格,多宏放雄偉;間有作纖細筆畫者,如屯甲三四三〇:「□辰卜,宂貞:受㞢(有)禾」一版,與子𠂤所卜者頗近似。其他宂卜辭之字細小者,若前八、十三、三,續四、四六、二,均屬罕見

丁丑卜，㱿貞：今年于上甲𠂤三宰卯三牛。一月。勿𠂤（夢）年出雨　（續編一・三・一續存一六三）

四重。）

按勿𠂤即勿𡍮。他辭云「貞：勿𠂤。」（林一・二六・二）「勿𠂤，勿𠂤。」（前編六・六七・七）「𠂤，勿𠂤，𠂤。」（金璋六二五）是其例。此祈年于上甲，卜年豐而無𡍮害也。

或言見雨：

己酉卜，㱿貞：今日王其步，見雨。亡𢦏。一月。　（簠室天象二九，續編六・十・四重。）

按見雨之見，疑讀爲「覓。」說文：覓，覆也。或體作覓，字从見。詩：「如彼雨雪，先集維霰。」霰即米雪，故「見雨」可解爲雨霰。

或言帝雨：

庚辰卜，㱿貞：帝雨，我其受。（貞：）帝雨，我弗其受。　（地乙五二七九）

口申卜，㱿貞：帝雨，匄…　（誠齋一〇一）

按帝雨謂殺氣盛而有雨也。帝，非禾字。

或記雨之狀態者：

甲子卜，㱿貞：大雨，…于…　（遺珠一一五〇）

甲子卜，㱿貞：𠂤禾雨，㜷。　（佚存三八九，鄴初下三六・一重。）

按𠂤爲齧鼠藝字，亦讀作獵，秋畋也。又說爲遢，訓近。見殷契駢枝。

甲子卜，㱿貞：于岳𠂤雨，㜷。　（綴存下一三二）

丁未卜，㱿：甲寅𣪊…七十伐出五，卯十宰。八日甲寅，不𣪊雨。　（地乙二九八二）

癸未卜，㱿貞：茲霧，隹陰囚。　癸未卜，㱿貞：茲霧，不隹陰囚。　甲申卜，㱿貞：𡆥口（方）亡𡆥。　貞：𡆥出貝。（殷綴二二六——地乙九七一＋九九二整龜。）　背云：「王固曰：吉。陰囚。」彙讖「設」名。

按是版霧字作𩅦，从雨从齊。說文：「霽，雨止也。」爾雅釋天：「濟謂之霽。」書洪範：「曰霽。」鄭注作「濟。」云：「濟者，如雨止之雲氣在上也。」文云茲霧，不陰禍，乃有𡆥方之事。𡆥口者，言𡆥于四方也。禮記祭法：「𡆥宗，祭水旱也。」春秋桓五年：「大𡆥。」服虔注：「𡆥，遠也。遠爲百穀求膏雨也。」又「出貝」「亡貝」對言。貝應即他𠂤之𡆥字，此省口；貝之爲𡆥，猶冊之爲𡆥也。按貝𡆥井讀爲退，通作敗。說文：「退，敷也。引周書曰：『我興，受其退。』」今尚書微子作「受其敗。」禮記孔子閒居：「四方有敗。」注：「敗謂禍災也。」此言「出貝」「亡貝」，即出敗亡，敗與出囚亡囚義略同。（「𡆥」說參續殷契駢枝）

己未卜，㱿貞：𡍮（虔）雨，隹出𠂤。　（前編六・七・六）　按虔雨說見上卜辭條。

乙未卜，㱿貞：今日其征（延）雨。　（前編二・九・二）

或卜雨兼及月食者：

〔己〕丑卜，㱿貞：羽乙〔未〕𣪊。𣎵𣪊（登）于且乙。〔王〕固曰：出𡆥。不其雨。六日〔甲〕午，夕，月出食。乙未，𣪊多𠂤（宗）𡆥𣪊遘。　己丑貞：勿𣪊𡆥。（地乙三三一七＋三四三五＋三三一八——殷綴二三〇）同版見卜辭。

按此記月食，「午」字上天干殘，以翌乙未推之，當是甲午。（董氏殷代月食考據 H. Dubs 西元前十一至十四世紀安陽及中國所見月食表，參于西元前一三七二年三月二七日，相當殷庚二六年三月十六日，可備一說。惟㱿爲武丁時卜官，是否上及殷世，則殊可疑。）

又按多𠂤即多宗，爲官舉𡆥。說見拙作卜辭叢證。集韻：𡆥，𡍮也。遘者，集韻：𡍮，遇也。周禮大史：「遘之日。」鄭注：「遘謂𡍮廟之庭，大𡆥將行時也。」

或記雨雪者，有「舞」有「𠂤」（祈）有「𣪊」及「雩。」

辛巳卜，㱿貞：乎舞，出（有）从雨。　貞：乎舞，出从雨。　（殷綴一八八　地乙二二九五＋二六八九。）

背（地乙二二九〇）云：「之夕雨。」）

二　【卜晴】

或言晹（晴）者：

…〔卜，〕㱿貞：晹，若。　（綴編六三三）

丙辰卜，㱿：丁巳晹。　（續存下七八）

戊申卜，㱿貞：出𣪊，晹。　（綴二四五、三，南北師二・三二重）

按𣪊从人从昜。廣韻三十七蕩有「傷」字，長貌，與蕩同音釋，日不明也。卜辭蓋假𣪊爲蕩。𣪊古通蕩。說文淵鑑篇：「傷而不制。」李軌注：「傷古蕩字。」宋洽平本作「傿。」詩：「烝遒有蕩，」「出

𣪊」與「有蕩」語正同。

辛丑卜，㱿：羽壬寅，晹；壬寅星（霽）。　（遺珠一六六）

或言昜日：

丙午卜，㱿貞：羽丁未，昜日。　貞：羽丁未，不其昜日。　（殷綴二四二——地乙三八五三＋四五二九）

甲寅卜，㱿貞：羽乙未，昜〔日。〕　（殷綴二四六——地乙四三四〇＋六〇九四。背〔地乙四三四一＋六〇九五〕云：「王固曰：吉昜日。于庚…」）

乙亥卜，㱿貞：羽乙亥，彭豵（系）昜日。乙亥彭，允昜日。　（前編七・四・二）

乙酉卜,㞢貞:羽丁亥,不其易日。（粹編六〇五）

口午卜,㞢貞:羽…　貞:羽丁未,不其易日。十一月。（屯乙二一六四）

附雷及唆

乙巳〔卜,〕㞢貞:𢦏(雷)其…（屯乙三四三四）

丁巳卜,㞢貞:唆,隹㠯。（京津一九五二）

按卜辭記天象,每用簽語詞之茲字。如:「茲螢」「茲風」（前編六、四、一）「茲雨」（林一、二五、一六）此言「茲雷」亦其例。唆即嗟兜,爲蠶氣。說見上卜|說條。

三　【卜風】

癸卯卜,㞢貞:𠂤雚(寧風。)（燕六五八）

按周禮小祝掌小祭祀將事,侯禳禱祀之祝號,寧風旱。左昭五年傳:「投其首于寧風之禱上。」杜注:「寧風,齊地。」然其取名應本于寧風旱,此寧風一詞可徵于經典者。

己丑卜,㞢貞:雨。庚寅雚(風。)（𠦂室天象十二;續編四、八、二及佚存五五重。）

丙戌卜,㞢貞:…雨。雷雚(風。)不…（林二、二六、二

按㠯爲珏字(詳見下卜人㠯條。)此从𠂤,㠯之作㠯,猶隔之作鬲,新之作𣪊矣。珏穀二字,通作穀,

「宣風」即「穀風。」爾雅釋天:「東風謂之谷風,」詩邶風毛傳說同,云:「陰陽和而谷風至。」孫炎注:「谷之言穀,穀,生也。」國語:「嘗告有協風至。」韋昭解骨記四方風名,東曰「劦風。」是古籍稱「協風」「谷(穀)風」卜辭均見之。

口未卜,㞢:…雨。　羽壬戌,其雨。壬戌雚(風。)（後編上三二、一）

戊戌〔卜,〕㞢…雚(風。)（林二、一六、一六）

四　【卜夕】

丁酉卜,㞢貞:今夕亡㠯,𦎫　己亥卜,㞢貞:今夕亡㠯。（續編四、四五、七;𠦂室天象四重。）

按卜夕,卜辭習見。左莊二十二年傳:「未卜其夜。」服虔云:「臣將享君,必卜之,示敢慎也。」雒篇:「嬰已卜其日,未卜其夜。」知古人舉事,不止卜日,且又卜夜。右辭殆因天霧霧,故卜是夕之吉凶也。

五　【卜旬】

癸丑卜,㞢貞:旬亡㠯。一月。（佚存三〇二;續存上九三三文同。）

癸丑卜,㞢貞:旬亡㠯。三月。　癸卯卜,㞢貞:旬亡㠯。〔二〕月。（粹編一四二〇）

癸未卜,㞢貞:旬亡㠯。四月。　癸巳卜,㞢貞:旬亡㠯。四月。　癸卯卜,貞:旬亡㠯。

四月。　癸亥卜,㞢貞:旬亡㠯。五月。　癸酉卜,貞:旬亡㠯。

癸丑卜,㞢貞:旬亡㠯。六月。〔癸〕酉卜,㞢〔貞:旬〕亡〔㠯。〕（後編下十三、二）

癸丑卜,㞢貞:旬亡㠯。七月。（續編四、四五、三）

癸丑卜,㞢貞:旬亡㠯。八月。（遺珠一二二四,亦見綴合編一八五。）

癸丑卜,㞢貞:旬亡㠯。九月。（鐵一二五、三;戩壽一八、十;續編四、四六、三重;又遺珠一二一九文同。）

其他如續存上九一六,燕六一一六,及續編四、四六、二皆癸丑日貞旬亡㠯之辭,不具錄。

癸卯卜,㞢貞:旬亡㠯。三月。　癸酉卜,㞢貞:旬亡㠯。四月。　癸未卜,㞢貞:旬亡㠯。（粹編一四一九）

癸卯卜,㞢貞:旬亡㠯。六〔月。〕（續編四、四五、五;𠦂室雜事三九重）

其他如通別二、九、三(安陽遺寶二、四重)續編四、四五、二;粹編一四一八,一四二〇,鄴三下三四、一,及續存上九五九,皆「癸卯卜,㞢貞:旬亡㠯」之辭,不具錄。

癸巳卜,㞢貞:旬亡㠯。二月。　癸酉卜,㞢貞:旬亡㠯。十一月。　癸未卜,㞢貞:旬亡㠯。十一月。　癸巳卜,㞢貞:旬亡㠯。十二月。　癸卯卜,㞢貞:旬亡㠯。十二月。　癸丑卜,㞢貞:旬亡㠯。十二月。　癸亥卜,㞢貞:旬亡㠯。（平津元二一,續存上八一重。）

癸巳卜,㞢貞:旬亡㠯。五月。　癸卯卜,㞢貞:旬亡㠯。六月。　癸丑卜,㞢貞:旬亡㠯。六月。　癸亥卜,㞢貞:旬亡㠯。六月。　癸巳卜,㞢貞:旬亡㠯。八月。　癸卯卜,㞢貞:旬亡㠯。八月。　癸丑卜,㞢貞:旬亡㠯。八月。　癸亥卜,㞢貞:旬亡㠯。八月。（平津元二四八,續存上九七一重。）

癸巳卜,㞢貞:旬亡㠯。八月。（燕續二三八）

癸巳卜,㞢貞:旬亡㠯。十一月。（甲二二二）

癸巳卜,㞢貞:〔旬〕亡㠯。　癸酉卜,㞢貞:旬〔亡㠯。〕（𠦂室雜三一）

癸巳卜,㞢貞:〔旬〕亡㠯。　癸未卜,㞢貞:旬亡㠯。十月。（續存上九二三）

癸巳卜,㞢貞:旬亡㠯。　癸卯卜,㞢貞:旬亡㠯。　癸丑卜,㞢貞:旬亡㠯。　癸亥卜,㞢貞:旬亡㠯。六月。　癸巳貞:旬亡㠯。（續存上九七〇）

其他如鐵二五三、一(續編四、四五、四及佚存三五重)續編四、四四、二(佚存三五重)續編四、四六、四,京津一七九〇,續存下一八二等,皆「癸巳卜,㞢貞:旬亡㠯」之辭,不具錄。

癸未卜,㞢貞:旬亡㠯。六月在𡆥。　癸巳卜,㞢貞:旬亡㠯。六月。　癸卯卜,㞢貞:旬亡㠯。六月。　癸丑卜,㞢貞:旬亡㠯。七月。　癸巳卜,㞢貞:旬亡㠯。八月。　癸卯卜,㞢貞:旬亡㠯。八月。(𠦂室雜事三五;續編四、

四五、八重。）

癸未卜，㱿貞：旬亡𡆥。　癸酉卜，㱿貞：旬亡𡆥。（續存上九六一）

癸未卜，㱿貞：旬亡𡆥。　癸卯卜，㱿貞：旬亡𡆥。（十一月）（燕續一三七）

其他如前編七、二二、二，庫方一五九六，遺珠七四〇，續編四、四四、三及續存上八八四，皆「癸未」日㱿貞旬亡𡆥之辭，不具錄。

癸酉卜，㱿貞：旬出希。（殺）（屯甲一二三二）

癸酉卜，㱿貞：旬亡𡆥。三月。（戩寿三〇、十一，續編四、四〇、一重。）

癸酉卜，㱿貞：旬亡𡆥。八月。　口亥卜，㱿貞：旬亡𡆥。七月。（京津一七八四）

癸酉卜，㱿貞：旬亡𡆥。十一月。（續編四、四五、一。其他貞旬亡𡆥辭，旬有數組，不具錄。）

癸酉卜，㱿貞：旬亡𡆥。　癸未卜，㱿貞：旬亡𡆥。　癸巳卜，㱿貞：旬亡𡆥。　癸酉卜，㱿貞：旬亡𡆥。　癸丑卜，㱿貞：旬亡𡆥。　癸亥卜，㱿貞：旬亡𡆥。四月。　癸丑卜，㱿貞：旬亡𡆥。四月。　癸未卜，㱿貞：旬亡𡆥。三月。　癸巳卜，㱿貞：旬亡𡆥。四月。　癸卯卜，貞：旬亡𡆥。三月。　癸亥卜，㱿貞：旬亡𡆥。五月。（綴合編二八六——遺珠一九七＋一九八。）

癸酉卜，㱿貞：旬亡𡆥。　癸未卜，㱿貞：旬亡𡆥。　癸巳卜，㱿貞：旬亡𡆥。（粹編一四二一）

癸酉卜，㱿貞：旬亡𡆥。　癸未卜，（㱿）貞：旬亡𡆥。（南北明二三三）

其他如續一四六、三，燕大一一七，南北師二、一二九，（外編八四重，）及續存上八八七，皆「癸酉」日㱿貞旬亡𡆥之辭，不具錄。

（癸）亥卜，㱿貞：旬（亡）𡆥。一日雘（霍）甲子…（續編六、十二、四，天壤八重。）

癸亥卜，㱿貞：旬亡𡆥。一月。　癸酉卜，㱿貞：旬亡𡆥。一月。（遺珠四八五）

癸亥卜，㱿貞：旬亡𡆥。一月。　癸巳卜，㱿貞：旬亡𡆥。十月。（屯甲一六二六）

癸亥卜，㱿貞：旬亡𡆥。二月。　癸酉卜，貞：旬亡𡆥。三月。　癸未卜，貞：旬亡𡆥。　癸卯卜，㱿貞：旬亡𡆥。五月。…卜，㱿貞：旬亡𡆥。五月。（遺珠一九九）

癸亥卜，㱿貞：旬亡𡆥。五月。　癸卯卜，㱿貞：旬亡𡆥。八月。　癸亥卜，㱿貞：旬亡𡆥。九月。（續存下四一六）

癸亥卜，㱿貞：旬亡𡆥。六（月。）　癸丑卜，㱿貞：旬亡𡆥。八月。　癸亥卜，㱿貞：旬亡𡆥。八月。　癸酉卜，㱿貞：旬亡𡆥。九月。（續存下四一三）

癸亥卜，㱿貞：旬亡𡆥。七月。（續存上八九五，京津一八〇八重。）

癸亥卜，㱿貞：旬亡𡆥。九月。（遺珠二〇〇）

癸亥卜，㱿貞：旬（亡𡆥。）　癸未卜，㱿貞：旬亡𡆥。　癸巳卜，㱿貞：旬（亡𡆥。）　癸卯卜，㱿貞：旬亡𡆥。

癸丑卜，㱿貞：旬亡𡆥。（續二五三、一）

癸亥卜，㱿貞：旬亡𡆥。　癸丑卜，㱿貞：旬（亡）𡆥。（燕大一一五）

癸亥卜，㱿貞：旬（亡𡆥。）（林一、二六、十一）此㱿與㱿同貞。

其他如遺珠一二一〇，屯甲二〇九八及續存上八八五，皆「癸亥」日㱿貞旬亡𡆥之辭，不具錄。又戩壽三〇、十一（續編四、四〇、一重，）遺珠一九四、一二一七、一三〇二，京津一七九三皆卜旬殘辭。

六　【卜受年】

或但言受年：

丁丑卜，㱿貞：受年。（屯甲二八六六）

壬戌卜，㱿貞：我受年。（簠室徵時一，續編二、二八、六重。）

壬子卜，㱿貞：我受年。（戩劍二七，續存下一五七重。）

辛亥卜，㱿貞：我受（年。）（燕大一二九）

或卜某地受年：

甲午卜，㱿貞：西土受年。　貞：西土不其受年。（屯乙三四〇九）

己丑卜，㱿貞：戉受年。（續存上六一四）

乙卯卜，㱿貞：雚受年。　乙卯（卜，㱿）貞：鄘受年。（屯乙四六三一）

按雚疑讀爲雚。春秋宋地有「雚止」「雚澤」（左成十五年）在河南菅縣東北。殷雚地殆近宋之雚縣。之祉。」（僖十九年）雚即雚水，自河南杞縣流經雚縣北，殷雚地殆近宋之雚縣。

或言𥘅年：

口㠯卜，㱿貞：𥘅年于兕，五小宰，卤三月。（鄴初下三七、二，洽摭二、一三五重。）

丙子卜，㱿貞：𥘅年于𠂤…。（簠室徵時一七）

甲戌卜，㱿貞：𥘅年…。（金璋七一七）

癸丑卜，㱿貞：𥘅年于…。（南北師二、一九七）

所卜農作物有黍：

辛卯（卜，）㱿貞：受黍年。（屯乙五八九八）

丁丑卜，㱿：我受黍（年。）（六錄曾八）

甲戌卜，㱿貞：受黍年。（屯乙六五一九）

…|㠯貞:乎黍于㝬。圉受㞢年。（《屯南》二三一三,《續編》二・二八・六重。）

戊寅卜,|㠯貞:王往,氐衆黍于圃。（《前編》五・二〇・二）

有黍:

丁酉卜,|㠯貞:羽庚子,出告黍。羽己酉,亡其告黍。（《明義》士三三三）

…卜,|㠯:羽庚子,出告黍,允出告黍。庚子卜,|㠯:羽辛丑,出告黍。（《前》四・四〇・七,倫有殘辭不具錄。）

按告黍事,又見《前編》四・四〇・六及同貞七。《後編》下一・五壬戌表,首云「月一正,日食黍。」《小正》云「三月,祈黍實。」傳云「黍實者,立夏之先見者,故急祈而記之。」《爾雅・釋詁》「祈,告也。」一切《經音義》九引《孫炎》云「祈,爲民求福,叫告之詞也。」是告黍即祈黍實之禮。

或卜坚田:

癸卯〔卜,〕|㠯貞〔令〕𡈼坚田于㝬。（《摭》大四一七）

戊辰卜,|㠯貞:令泳坚田于盖。（《前編》二・三七・六,又《前》四・一〇・三殘辭略同。）

乙丑〔卜,〕|㠯〔貞:〕令口坚〔田于〕… （《林》一・二八・五）

按坚即圣。《說文》云「汝潁之間,謂教力于地曰圣。」从又與从攴同。古辭𡈼與泳井受命冶田。《周語》上「古者太史順時覛土,」「太史告禊,」「王曰:史帥旧官以命我司事。」知太史之官亦參與經田之事。卜辭所見,𡈼爲小臣,泳亦卜人,正可參證。

亦曰壓田:

癸巳卜,|㠯貞:令衆人…入丰方壓田。貞:勿令衆人。六月。（《地》甲三五一〇+《京津》一六八一）

按壓字,从臼从用从土,疑讀爲甄。《說文》「秅,甄禾也。」《左》昭元年傳杜注「甄,甀爲甄。」此言壓田,即甄田也。

或卜籍:

口申卜,|㠯貞:乎籍…生…。…不其…生…。（《地》乙七三九六。）

或卜秂:

己丑卜,|㠯貞:今𠂤商秂。貞:今𠂤不秂。（《地》甲二二二,即大龜四版之二。）

按今𠂤即今茲,說見前。《左》僖十六年傳「今茲,|啓多大慶,」與此略同。又裘二十八年「今茲,宋鄭其饑乎?」《呂覽・任地》「今茲美禾,來茲美黍。」|高誘注「茲,年也。」

或言稽:

…卜,|㠯貞:…隹𥝢… （《續編》五・二五・六,《前編》四・四二・三,《戩壽》四四・九重。） 又《續》五・三

〇・八「不隹𥝢。」

按說文喬古文作𥝢,此从秝从田,契文亦作𥝢,（《金璋》七三九+《庫》方一八四四）𥝢（《後》下七・二）及𥝢（《戩壽》四一・二）俱稼穡之穡字。

七 【卜狩】

或言狩于某地,彙記禽獲之獸者:

壬戌卜,|㠯貞:王狩𡆥…（《續》三四・一,《綴存》上七二九重。）

壬戌卜,|㠯貞:隹𡆥鹿。（《續》一九四・四）

壬午卜,|㠯貞:隻虎。（《續編》四・七・二,《南北師》二・一六重。）

戊午卜,|㠯貞:王隻… （《地》乙二七九）

口未卜,|㠯貞:…亩…狩… （《文錄》五三八）

…|㠯貞:|圃𡆥豕。𠂤𤰔。（《地》乙七四六一）

戊子卜,|㠯貞:王𢦏隻千𠂤,亡𢦚。之日,王往𢦏隻千𠂤,允亡𢦚。隻十八。（《續》《存》下一六六）

癸未卜,|㠯貞:羽戊子,王往𢦏𠂤。（《佚存》三八九,《鄴初》下三六・一重）

貞:王其𢦏豕隻,弗𢀛𢦏隻… （《殷》《綴》二〇五）同版有|㠯獲羌之辭。

或曰田:

丙午卜,|㠯貞:王往出田,若。（《殷》《綴》二二〇一《地》乙三〇九二+四〇五七+四二二八）

壬午卜,|㠯貞:勿乎田于𣏌。（《遺》二二五・二）

辛巳卜,|㠯貞:…于𣏌。（《前編》七・三七・二）

癸未卜,|㠯貞:王往田… （《地》乙八四二五）

…|㠯貞:我田其… （《南北》《無想》二五五）

按田即畋。《左傳》畋獵孚多作「田。」《宣》二年《涉》「田于首|山。」《文》《選》《朱浮與彭寵書》注引「田」作「畋。」《昭》二十年《傳》「齊侯至自田。」《釋文》「田」本又作「佃。」《易》「以佃以魚」,《釋文》亦作「田。」田佃與畋并通。《說文》「畋,取禽獸也。」《爾雅》云「王往出田,」即出畋也。|武丁卜辭,多以田爲農田專字,或謂至|祖甲乃專用田爲畋獵字,然觀此辭云卜|㠯貞,則非始自|祖甲可知矣。

旬:

羽癸卯,其焚,|㞢。癸卯,允焚。隻𩅦十一,豕十五,𩅦卅。貞:于甲辰,焚。勿〔于甲辰焚。〕 于甲辰焚。〔勿于甲辰〕焚。（《殷》《綴》一九四 《地》乙二五〇七+二六三六+三五六〇+四五九五+四七三三同版|㠯卜。）

按管子揆度篇：「燒山林，破增藪，焚沛澤，殘育獸，實以益人。」孟子：「益烈山澤而焚之，」周禮大司馬：「春蒐火狩，獻禽以祭社。」禮記郊特牲：「季春出火，爲焚也。」焚卽焚田。爾雅釋天：「火田爲狩。」郭注：「放火燒草獵亦爲狩。」（參胡厚宣殷代焚田說）

或卜𢀛者：

庚辰卜，㱿貞：𢀛𢀛于門。　貞：𢀛（𢀛）于丘𠂤。（屯乙七一一九）

按𠂤字亦見格伯簋。銘云：「𠂤𠂤，」楊遇夫讀「𠂤」爲到字。

庚辰卜，㱿貞：乎𢀛𣪊于口。　庚午卜，㱿貞：田虎𡆥。　貞：田弗其虎𡆥，　貞田𡆥。　弗其虎。（屯乙五三四七）

按取𣪊𣪊皆人名，詳下卜人事辭。𡆥，地名。左昭五年傳有蒐氏，殆卽此。水經注：野蒐水上承西南蒐氏亭北野蒐陵，鄒伯纓屈生于蒐氏者也。𡆥字記：蒐氏城在開封府尉氏縣西北四十里。

乙未卜，㱿貞：氐武𢀛。　氐武𢀛。（殷綴一六五——屯乙一九四一＋二三三六）

按武疑卽武城。左昭二十三年，襄十九年，井有武城，魯地。僖六年亦有武城，奉秋甫地，後屬楚，在南陽宛縣北。殷人蚁獵之武城，未詳所在。

庚午卜，㱿貞：以𢀛𢀛𡆥（前編七、二九、四）

丙午卜，㱿貞：王入，若。（屯乙五四六七）

甲戌卜，㱿貞：王入。（續編三、三八、四，𢀛室游田六一重。）

（乙）亥卜，㱿（貞）：羽丁丑，王入。（續編三、三八、三）

甲口卜，㱿貞：王入。（前編一、九、七）

或言往者：

庚寅卜，㱿貞：今𡆥，王往…。（安陽𢀛寶四、十五）

癸未卜，㱿貞：王往于𠙵。（前編二、二一、二）

壬子卜，㱿貞：王往休。（前編五、二六、三）

庚子卜，㱿貞：王往休，亡（𡆥）…（後編上十二、八）

按休地名，孟子云：「去齊居休。」漢有休侯，地在山東滕縣西。

口未卜，㱿貞：（王）往于𡆥。（庫方一八一一）

戊午卜，㱿貞：王往雚（火）…亡…在…。（林二、十六、二〇）

口辰卜，㱿貞：王今日往，茂。　口辰卜，㱿貞：受出年。（屯乙三四三〇。字小似子圖所卜。）

乙卯卜，㱿貞：三卜王往令（升）于順，宗若。六月。（鄴初三三、十一，平津元一三三及續存上七四四重。）

按𡆥卽鄭，言𢀛于𡆥地。𡆥爲致伯，亦見前編一、二六、五，及林二、一一、一六。以人名，他辭有

（見福氏三一骨曰）詳下諸條。

…卜㱿：…往𢀛…旻…。（林一、二八、一一）

附射：

…卜，㱿貞：…隻…令…射…。（前編五、四二、六）

附魚：

口貞卜，㱿貞：羽丁卯魚，鄉（饗）多口。　貞：不其魚。（前編四、二二、二）

八　【卜往來】

卜王出入者：

癸酉卜，㱿貞：王往出，从…（佚存九六，說商釋。）

辛巳卜，㱿（貞）：王出…（佚存四八二）

口辰卜，㱿（貞）：王出…（續編五、一八、五）

…卜，㱿貞：王出于𡆥。貞：王今丁巳出。（屯乙七五七六）

壬辰卜，㱿貞：王出于口。彭，遘入。（屯乙四一六六）

出貞：令𠂤望…鳴…。（前編五、四六、四）「口卯卜㚔（貞）：王其𡆥，（亡）𡆥。十三月。」

（𢀛齋四五、八）儀禮覲禮：「祭山丘陵升。」禮器：「因名山升中于天。」升，進也，謂升進祭品。

又按隕𡆥者，左莊八年傳：「田于貝丘。」京相璠云：「博昌南近濼水側有地名貝丘。」地在山東，未必隕𡆥，荀記之以俟考。

甲午卜，㱿貞：王往出𠂤。（前編七、二八、三，後編上二八、九文同。）

口戌卜㱿：…步𠂤。五月。（佚存九八）

乙酉卜，㱿貞：王往出。（金璋五九六）

丙午卜，㱿貞：王往出田，若。（屯乙四二一八，亦見殷綴二二〇。）

壬申卜，㱿貞：勿往，从尸（夷）。（金璋三八〇）

…卜，㱿貞：王往𠂤。…卜，㱿貞：自今至…（粹編一〇四五，續存上六四五重。）

辛未卜，㱿貞：王往（往）…（屯甲二二四卽大龜四板之二。）

口酉卜，㱿貞：𠂤臣步往自𡆥。（粹編一六二）

按州可作二解。一爲國名，傳敘桓五年：「州公如曹。」杜本：州，國，姜姓。另一義爲州閭之州，他籍有「小丘臣」（佚存五三三，六綴潘五七，外編三五六重）州臣殆其比。殷時地方官制，可於此徵之。禮記內則：「州史獻諸州伯，州伯命藏諸州府。」鄭注：「五黨爲州；州二千五百家。」引周禮爲說。殷有州臣，其姬周州閭之倒，所自出乎？

或言來者：

戊戌卜，㱿貞：今十二月，其來。（京大三七九）

丙辰卜，㱿貞：𠂤來自…（金簠四九五）

或言步者：

癸丑卜，㱿貞：王步…。（六綴中央二二三）

壬戌卜，㱿貞：雷甲子步。（平津元一〇九，續存上六〇〇重）

戊申卜，㱿貞：…步…（地乙六二二四）

或言幸者：

癸巳卜，㱿貞：臣幸。王固曰：吉！其幸。隹乙口，七日丁亥，既幸。貞：臣不其幸。（地乙二〇九三，亦見殷綴九五。）

265

九　【卜夢】

戊午卜，㱿貞：王夢，隹妣壬。（地乙四五九五，亦見殷綴一九四。）

乙巳卜，㱿貞：王夢，衛其隹𡆥（孽）。（續二、一、四）　衛亦卜人名，見下。

己酉卜，㱿貞：王夢，隹口凶。（續二四九、一）

庚子卜，㱿貞：王夢白牛，隹凶。（簠室人名六）

丙辰卜，㱿貞：乙卯，𡆥（暘）丙辰，王夢自西。…（南北師一、七二，外編二重）

貞：王夢，隹凶。貞：王夢，不隹凶。（地乙六三七一，背（六三七二）云：「壬戌卜，㱿。」）

貞：帚好夢，不隹父乙。（地乙六二二五，亦見殷綴二八六，同版爲㱿卜。）

十　【卜疾病】

癸亥卜，㱿貞：其出疒。（疾）（地乙三七九九）

丁未卜，㱿貞：孚疒。貞：出（疒）身，𠂤…（地乙七五六八）

口戌卜，㱿貞：…疒，王秉𣪘…（續編六、二三、一〇，簠室人名三二重。）

…卜，㱿：…出𠂤…疒…（京津一六五六，同書一八九七重）

壬午卜，㱿貞：𡆥囚，冓出疒。二月。（林二、二、四）

266

…㱿貞：…囚，冓（出）疒。（地乙六九三一）

以上疏言疾。或言疾骨：

貞：出疒，凶（骨）隹𡆥。貞：疒，骨，不隹𡆥。（地乙三八六四其背（三八六五）云：「口午卜，㱿貞：出疒（骨）不隹𡆥。骨，隹𡆥。」）

或言癘疾爲𡆥：

…卜，㱿：…疒𡆥（孽）。（佚存三四四）

按癘卽瘧，乃瘧之初字。玉篇子盈說下：「虐鬼食療本草俱有「瘧」字，與契文同。（陳邦懷說）

或言先王𡆥疾及疾寵：

壬申卜，…今日…貞：隹父甲𡆥。貞：疒…（綴合編三九三一　地甲三一五〇＋三一四五，亦見殷綴三五六。）

…其克𡆥（寵）王疒。…庚，克𡆥王疒。（殷綴二三七一　地乙三六〇五＋四〇五九，背（地乙四〇六〇）云：「卜，㱿。」）

甲辰卜，㱿貞：疾其疒𡆥（寵）。（續編二、一六、四）　字小似孚，組，同版有卜人爭。

庚子卜，㱿貞：𡆥。（寵）（林二、二三、一七）

267

或言囿：

乙巳卜，㱿貞：今夕囿，不𢦏。（地乙八四一四）

貞：王囿（眭）隹豐。貞：王囿，不隹豐。貞：隹父乙囿（王）。貞：隹（不）父乙囿（王）。（殷綴二八六一　地乙四八二一＋五〇一〇＋六二二五同版爲㱿所卜。）

十一　【卜邑】

乙卯卜，㱿貞：曰氐乃邑。（燕大一七三）

癸巳卜，㱿：帝弗其既，人（納）邑𠂤。（地乙五二四一）

戊戌卜，㱿貞：茲邑亡𡆥（災）。（地乙六五九四）

戊寅卜，㱿貞：帝（咎）茲邑。貞：帝弗咎茲（邑）。（前編七、一五、二）

附作瘧

乙未卜，㱿貞：王若（去）乍𡆥（瘧）。（遺珠一〇七）

…㱿貞：乍王𡆥于…（前編四、一五、五）

癸巳卜，㱿：雷今二月，宅東𡆥（瘧）。（前編四、一五、一）

按京津四三四五「貞：于東𡆥。」又四六一四「于西𡆥，于東𡆥。」燕大五九五「貞：今二月，宅

268

東囂。」文同。

戊戌卜,㱿貞:其爰東室　貞:弗其爰東室。（屯乙四六九）

按爰,于也。詩卷阿:「亦集爰止。」箋:爰,于也。又廣雅:「爰,行也,爲也。」右辭之爰,訓于與爲,均可通。

十二　【卜祭祀】

（甲）祭山川

（一）岳

甲午卜,㱿貞:來于岳三小宰,卯一宰。　貞:來于岳,三小宰,卯三宰。（屯甲二二二二,即大龜四版之一）

丁巳卜,㱿貞:來于岳。（前編一・五一・一,亦見綴合編一。）

癸卯卜,㱿貞:來于岳。（金璋四〇六）

壬戌卜,㱿貞:𣪘（爰）來于岳。（天壤四二）

…卜,㱿貞:來于岳…。（庫方一五七九,上半殘缺。）

己卯卜,㱿貞:取岳…。（粹編三六）

甲子卜,㱿貞:于岳求雨。（娥）（綴存下一三二）

（二）河

戊午卜,㱿貞:酌,來年于[臣,河]憂。　乙卯卜,㱿貞:屮（獻）龜,明日,十三月。（前編七・五・二）

辛酉卜,㱿貞:來年于河。　貞:來年于[夏],九牛。（鐵二二六・一,佚存八六六重。）

按此祈年之禮,或河岳并祀,詩時邁:「懷柔百神,及河喬嶽」是也。又或兼祀高祖[夔]。

丙子卜,㱿貞:伐（奴）玨,酌河。（鐵一二七・二）同版見卜人[曲]

按此以璧及奴祭河。穆天子傳:「河宗柏夭受璧,西向沈璧于河。」說文奴古文从人作[侯]。人[侯]編上二三・四:「來于河牢。沚[或]」亦以妾爲犧牲。[或]所執璧字,謂王所[燮]俾者。其字又見粹編三八〇・三八七,與伐之爲奴,殊形異字。他辭言:「多[尹]臣」字作「[屰]」（粹編一二八〇,京津四七七〇重。）羽視[屰]多一女旁,所以區其性別也。

口申卜,㱿貞:其[彭]巳于河,（于）來辛丑…（燕大三七一）

乙酉卜,㱿貞:吏（使）人于河。沚（沈）三羊,[晉]三牛。三月。（粹編三六）

己亥卜,㱿貞:王[歪]于[余],來于河。三小宰,沚三牛。[出]雨,王步。（後編上二五・三）

口辰卜,㱿…人于河。…[宰]沚五口[凰]…（[撫]續一〇一,南北文二六重）右二辭省字小

按[藥]讀:「余,古[飲]字。」說文訓水入船中之[溢],或作[汚],字从今。此處[汚]爲地名。周語:「回[遹]信于[昤]

遠。」宋庠音禽。[後漢書楊[賜]傳]引作「[黔]遠。」俱从今聲,疑即此。（竹書誤从令作「[帥]蒙」說文[耳]部引亦作[聆]。）沚牛者,穆[天子傳]:「[飤]沈牛馬豕羊。」祭河沈牲,[儀禮覲]禮云:「祭川沈」是矣。

…卜,㱿…甲申…彳（升）歲…至于多后,[河]…[彭]。十三月。（[簠]帝一七二）

甲申卜,㱿貞:告[𣪘]（秋）于河。（[巴黎]三[佚存]五二重）

口未卜,㱿…于河（告）[𣪘]。（[南北坊]四・五四）

按告[鵠]即告[穋],[穋]古[秋]字。

壬申卜,㱿貞:來于河。　貞:勿來于河。（屯甲二九九八）

乙巳卜,㱿貞:[舞]河。…（屯乙三八九九）

丙午卜,㱿[貞]河弗若。（[遺]珠一四二六）

壬午卜,㱿貞:河帝我。（金璋五九八,[拾掇]一七九文全同。）

壬午卜,㱿貞:河帝[我]（[戩]壽七・一四,[續]編一・三五・七重。）

按[左]僖六年傳:「[昭]王有疾,卜曰:河爲祟。」河帝者,謂河爲祟也。

附[兕]

口巳卜,㱿貞:來年于[兕]。五小宰,[圂]二月。（[鄴初]下三七・二,[拾掇]二・一三五重。）

己巳卜,㱿貞:來于[兕]。（[明義]士二三二八）

（乙）祭先公先王

（一）[夏]

乙亥卜,㱿貞:王[盥],歲亡[𡆥]。　來于[夏],六牛。（前編七・二〇・二）

甲寅卜,㱿貞:…　…來于[夏],[宰]。十月。（前編六・一八・四）

辛酉卜,㱿貞:來年于河。　貞:來年于[夏],九牛。（鐵二六・一,佚存八六六重。）

…㱿…[由]亭來于[夏]。（屯甲一一四七）

按[夏]字,[王靜安]初釋[禹],謂即帝[俊];[繼]改釋[夔],而謂爲[嚳],實皆未安,故各家多不從其說。「[頁]」字。[大克鼎]:「柔遠[能]邇」之柔作[[番]生簋]作[[嚳]],附益及旁。是[頁]夏爲一字。說文:「[頁],頭也;从[頁]从儿。」蓋古文省字。（說文[羲]引[王念孫]謂[頁]即首字。[段氏]誤以[頁]爲[脩],[徐灝]等均正之。）[昊]大[澈]以[𡈼]爲[頁]字之最古者,象人體全部是也。（古[籀]補）[頁]與「[百]」「[首]」同文,卜辭之[夏],乃借爲「[首]」「[鬄]」一聲之轉。再以形論,[鬄]古文作[[鬄]],[[鬄]]古文[首]之作[[嚳]],上从[𠙵]（即[巛]）正同。而[鬄]字从[囟]从[内],[囟]者[猶]古[顱]字[偏]旁之[囟],（[楊遇夫]積微居金文說謂[囟]即[腦]字,[腦]遠,讓爲經[典]之[柔]遠,古[首]字,正讀如[腦]。）[内]篆文作[[隊]],故[鬄]字古[書]从[隊]爲[墜]斯[其]首[墜],[柔]、[鬄]古通用之證。

癸卯卜，㱿貞：井方于𠂤宗𡆥。（後編上一八、五）

口巳卜，㱿貞：…其…貞：上甲𣎵眔𠂤。（前編二、四五、二）

按𣎵即和，疑指和甲，他辭亦作龡甲。此和甲與上甲及㬎配享也。

癸酉卜，㱿貞：勿步歲于𠂤。貞：勿步歲。（粹編一六七，京津六六一重。）

按爾雅釋詁：「步，陞也。」周禮太卜，三曰「咸步」，鄭注：「步之言得也。讀如『王德翼人』之德。」王孫鐘「德，龕也，升也。」步歲與他辭言「升歲」義同。說見下。

壬申卜，㱿貞：勿步于𠂤。（福氏一五）

（七）大甲

癸丑卜，㱿貞：㬎大甲。告于且乙，一牛。八月用。…貞：㬎大甲𣪘宗用。八月。（𣎵室帝系三八及四〇，續編一、一〇、四，及佚存一一五重。）

乙丑卜，㱿貞：步于大甲。（南北師二、二一，外編六重。）

…㱿貞：步（升）伐于大甲…（粹編一八三）

乙〔亥卜，〕㱿貞：〔大甲弗〕若〔王。〕（屯乙二四九四，亦見殷綴四四六）

（毛公鼎：「欲我弗作先王憂。」憂疑即說文訓面和之酺，諓若柔，孝亦从憂，又貞字，後人讀胡桔切，若，疑猷類之謀胡計切者相似。）故知卜辭之憂，原爲貞字，而諓爲龤。說文龤讀與酸同。是憂即殷祖之契矣。卜辭稱高祖者，有高祖亥，高祖乙及高祖㞢，王靜安以爲帝嚳，實則非契不足以當之。魯語上：「商人稀舞而祖契。」禮記祭法：「殷人祖契而宗湯。」稱契爲高祖正合。契爲殷言徙，封于商，故曰「殷契。」（殷本紀）殷與作「契」，說文作「偰」，史記司馬相如傳及漢書古今人表借「禼」爲「偰」，卜辭則以貞爲契，此古今之異文也。

（二）虔（昧）

辛酉卜，㱿貞：出于𠂤，𠂤貞：出于虔。（續編一、五二、四，鐵室人二八重。）

辛酉卜，㱿貞：來于㬎，百牛。二月。（京都大學三五四）

按石二版虔字同文異爲，虔即昧或冥，說詳前卜人骰條。𠂤字似从羊从豕，巢韻「豕，羊長尾也。」

（三）王亥

丁巳卜，㱿貞：來于王亥十肖（豶），卯十牛三肖，告。其出𡆥衆征下𠂤。（南北師一、一九，外編八重。）

乙未卜，㱿貞：出于王〔亥。〕…　貞：亩大…（續編五、九、五；鐵室六四重，僅存「貞亩大」三

字。）

（四）上甲

庚戌卜，㱿貞：來甲寅，出于上甲，五牛。貞：來甲寅，出于上甲，三牛。（屯乙四七四七）　此于甲日記「上甲。」

己亥卜，㱿：出于上甲，五牛。　出于上甲，五牛。（六錄雙，京津六四八重。）

丁丑卜，㱿貞：來年于上甲，來三宰，卯三牛，二月。（續編一、三、一，鐵室帝系八重。）

乙亥卜，㱿貞：乍（作）大邿（禦）自上甲。（後編下六、十二）

按大邿即大禦祭。大爲助動詞，猶他辭之言「大出。」

口未卜，㱿貞：于上甲，告𩵦（秋。）𠂤（冊）…（續存上二九六）

己卯卜，㱿貞：翌甲申，用。射𠂤氐，亡𡆥，自上甲…（燕大二三五）　此片字細小。射爲官名。

（五）示壬

口未卜，㱿〔貞：〕𠂤…于示壬，口月。（林一、二三、一〇）

壬子〔卜，〕㱿：出〔于〕示壬。（屯乙五一五五）

（六）唐

…卜，㱿貞：大甲保。　貞：咸保我田。（屯乙六三八九）

（八）大戊

丁巳卜，㱿：出于大戊。（屯乙四六八二）　同版見卜內「出于𡆥尹」之辭。

（九）祖乙

癸丑卜，㱿貞：㬎大甲。告于且乙，一牛。八月用。（佚存一一五。參上大甲條。）

甲戌卜，㱿貞：翌乙亥，出于且乙，用。五月。（屯甲三五一〇＋京津一六八一）

甲戌卜，㱿貞：今日先𠂤，羽乙亥，用。且乙。（屯乙七七六七）

乙亥卜，㱿貞：𠂤（裕）𡆥，大邿且乙。　丙子卜，㱿貞：力（𠂤即𢦏）于且乙。（屯乙五七八三）

戊子卜，㱿貞：王隹且乙𢦏（擊）我。（七集柏四〇，拍跋二〇重。）

辛卯卜，㱿貞：𠂤于且乙。（京津六七八）

乙巳卜，㱿貞：出于且乙，二肖。（屯乙七四八三）

丙午卜，㱿貞：出于且乙，十自豕。（前編七、二九、二）

丁未卜，㱿貞：告于且乙。（屯乙六八五六）

甲寅卜，㱿貞：出于且乙。七月。（鐵五二七）

口卯卜,㞢(貞):帚(婦)好(娩)于𠂤乙。（南北師一・三八,續存上二五五,外編一七五重。）

貞:𠂤于𠂤乙十伐,卯三牛。（殷綴一九四）同版爲㞢卜之辭。

…㞢(貞):酒于𠂤乙。告王𢀛(昧)四月。（屯乙三一九八）

…卜,㞢:…入,𠂤于𠂤乙。（後編上二・一五）

…卜,㞢:…乙酉…𠂤乙ㄙ(薦)…昭… 口亥卜,㞢貞:…乙酉…𠂤ㄙ…彭… （寧滬三・二九）

按上第二三四七各辭皆于乙日祀𠂤乙。又寧滬三・三四「甲子卜,㞢貞:羽乙丑,𠂤于𠂤…」疑爲「𠂤乙。」始錄於此。

（十）𠂤𢀛

丙午卜,㞢貞:于𠂤𢀛帀。（屯乙七四三二）

口午卜,㞢貞:帀于𠂤𢀛,甥…（鐵一七六・三）

（十一）𠂤丁

己丑卜,彭㞢貞:其鷹𠂤丁門,于茲,衣。邛多。（屯甲一七六九）

按鴈爲馬之繁形,讀如師綦之鞹。邛即詩訓我之「邛。」爾雅釋詁:「邛,我也。」他辭有云:「余彭朕衆。」（前編三・二七・六+前四・一八・一）與此「邛多」語例正相同,故知邛即自稱

代名詞。

（十二）南庚

己亥卜,㞢貞:帀于南庚。（前編一・一三・二）

庚申卜,㞢貞:南庚(伐)𠂤𢀛。（前編一・一三・三）

…卜,㞢貞:帀于南(庚)… …帀于南庚,三𠂤。（庫方一六四一）

（十三）父乙（即小乙）

乙巳卜,㞢貞:𡆥(禍省)于父乙。乙巳卜(㞢):勿衣,禍于父乙。（屯乙六九二七）

庚寅卜,㞢貞:𠂤于父乙。（金璋五四二）

乙巳卜,㞢貞:今日,𠂤于父乙,𡆥。貞:今日𠂤于父乙,一牛。（屯乙一八八五）

丁丑卜,㞢貞:父乙允左多子。貞:父乙弗左多子。（屯乙三三九四）

按左字契文作𠂇,即左字加飾文。左即佐也。詩長發:「實左右商王。」他辭云:「且乙弗左王」（鐵存一二,屯乙一八八二。）「咸弗左王。」（屯乙七二〇一）左字作𠂇,與佑實一文。

辛酉(卜,)㞢貞:父乙𢀛王。（屯乙六五八七）

庚寅卜,㞢貞:父乙帚。（續編一・二八・四,珠一九〇重。）

丁未卜,㞢貞:父乙帚。（續編一・二九・五）

…㞢:…父乙…ㄙ(故)… （續存上二八九）

貞:王𠂤豕父乙。㞢。 勿𠂤豕父乙。㞢。（殷綴一二〇六——屯乙二七三二+三〇六八）

丙子卜,㞢貞:父乙𡆥(翼)隹鼓(肢)王。 (丙子卜,㞢貞:)父乙不𡆥,鼓王。（屯乙七七〇五+七七〇六）

按古籀从貝之字或作鼎。如「副」「鼐」「鼒」「鼏」即簠文之「則」「員」「寘」,以此例之,「鼓」乃「攴」字。「攴王」與「𢦏王」語例正同。

貞:王𢀛(設)父乙。 貞:隹父乙𠂤(寮)王。 貞:(不)隹父乙𠂤王。（殷綴一二八六）同版「丙申卜,㞢貞。」

按此「𢀛」用爲動詞,乃「設」字。他辭有「𢀛門」（續編五・八・五）「𢀛衾」（前編五・三八・四）「𢀛司(祠)室」（佚存八四三,六線清一〇二重）皆讀爲設。說文:「設,施陳也。」儀禮少牢饋食禮記司宮庭言「坐設。」禮器:「設祭于堂。」此言「設父乙」謂設奠于父乙也。參卜辭義證。

（十四）九宗

辛酉卜,㞢貞:勿于九宗𡆥。（簠室殷禮三〇,續編三・一・一重。）

口午卜,㞢貞:…九宗帀… （鄴三下三五・一二,京津九三二重。）

附甲

甲子卜,㞢貞:乍𠂤于𠂤甲,正。 …𠂤于𠂤甲,小宰用。（屯乙七三一〇）

丁

丁丑卜,㞢貞:子𠂤(雍)其帀王于丁𠂤,𠂤已,𠂤其三用,羌十… （佚存一八一）

丙寅卜,㞢貞:羽丁卯,𠂤于丁。 貞:勿𠂤于丁。五月。 貞:羽丁卯,𠂤于丁。宰𠂤一牛。 丁卯卜,㞢貞:歲卜不興,亡𠂤。五月。 丁未卜,㞢貞:今日,𠂤于丁。六月。 丁未卜,㞢貞:𠂤于丁,宰用。 貞:宰𠂤一牛。六月。 丁巳卜,㞢貞:𠂤于丁。用一牛。 貞:勿𠂤。六月。 丁巳卜,㞢貞:𠂤于丁。宰𠂤牛。六月。 丁巳卜,㞢貞:𠂤于丁,一牛。六月。 貞:勿𠂤。七月。 貞:𠂤于丁,一牛。七月。 甲寅卜,貞:羽乙卯,歲十牛,羌十,用。 貞:勿亩牛。 乙卯卜,貞:歲十牛,羌十人用。八月。（屯甲二二四即大龜四版,攗,郭氏釋文,參下卜人書條。）

按易同人九三爻辭:「升其高陵,三歲不興。」卜辭言「歲卜不興,」可徵于易,知出殷人習語。

又按「翻」字从「舟」从「𢆶」,乃「繼」字。金文拍盤「繼母」字作「𡰥」,與此偏旁略同。

考爾雅釋詁:「係,繼也。」「係」即「繫」古與「繼」通用。易坎上六:「係用徽纆。」穀梁宣二年注引作「繼用。」詩:「何彼穠矣,」序:「不繫其夫。」釋文:「繫本或作繼。」右辭言翦十牛即繫十牛。

戊子卜,宀貞:亩今一月,用三白(百)羌;于丁用。(燕大二四五)

口丑卜,宀貞:…三百羌于丁。(佚存五七〇,現藏巴黎大學。巴黎二重。)

乙亥卜,宀貞:𠂤于丁。(後編上、二五、六)

甲戌卜,宀貞:于丁𠂤。(金璋五二一)

丁丑卜,宀貞:𠂤于丁,𥫱用。七月。(遺珠二〇)

丁丑卜,宀貞:𠂤于丁。勿𠂤,𥫱用。(屯甲三五一〇+京津一六八一)

乙酉卜,宀貞:羽丁亥,𣎵于丁。十一月。(前編七、三四、二,續存下四七重)

丙戌卜,宀貞:𠂤于丁,𥫱。(明義士二三三六)

丙戌卜,宀貞:羽丁亥,𠂤于丁,𥫱。(續編二、一八、六)

丙戌卜,宀貞:羽丁亥,𠂤于丁。十牛十羊,十月。(前編一、五三、三)

丙辰卜,宀貞:口于丁。

丁巳卜,宀貞:𠂤于丁。(誠齋一七三,京津七二一重)

…卜,宀…丁𣎵…十三月。(後編下二三、一七)

按𣎵即藝,又讀爲禰。(于省吾說)王制:「造乎禰。」書堯典「藝祖。」馬融注:「藝,禰也。」

…卜,宀:羽…𠂤于丁(林一、一六、十三)

按他如誠齋一七三:「丁巳卜,宀貞:𠂤于口丁。」京津八三八:「…宀…巳𠂤…丁,用,日…」則未知爲「祖丁」「父丁」抑「兄丁」姑繫于此。

丁宗

乙酉卜,宀貞:丁宗亡不若。六(月。)(簠室人名一四,續編四、三五、五重。)

庚

…卜,宀貞:…于庚…(簠室貞類八)

兄

口辰卜,宀…于兄…乎叙…(燕大六六一)

大宗

甲午卜,宀貞:大示,三𥫱。二月。(平津元六五,續存上三三三重。)

甲申卜,宀貞:王𠂤大示。(前編三、二二、三)

丁巳卜,宀貞:𠂤于大示。(佚存五六一)

按𠂤,祭名。他辭云:「貞:𣪊王自甲,𠂤大示,十二月。」(前編三、二二、四)于省吾釋「𥫱,」讀爲金文之「鬯。」臣卣:「王初鬯旁。」召鼎:「王鬯于大室。」即此字。

宗

辛丑卜,宀貞:宀宗(續存上三三四,平津元六四重;遺寶七、七文全同;惟辛字缺。)

以上祭先公先王

(一)妣甲

甲子卜,宀貞:乍𠂤于妣甲,正。(屯乙七三一〇)

甲午卜,宀貞:𠂤于妣甲,一牛,正。(屯乙三四二四)對貞辭殘。

按此于甲日祀妣甲。考示癸、祖辛配俱有妣甲。他辭又稱爲「祖丁母,」如:「于且丁母妣甲,𣪊。𠂤肉。」(續編一、三五、一)祖丁爲祖辛子,則此「祖丁母妣甲,」殆指祖辛之配也。右辭爲宀卜,疑指祖辛配之妣甲。

(二)妣丁

…卜,宀貞:…妣丁,羌用。(前編八、一三、三)

按屯乙一一七四有「〇匕,」卽丁妣,殆妣丁之倒稱。

(三)妣壬

…𠂤妣壬醬(犒。)… (屯乙四五二九,亦見殷綴二四二,同版宀卜。)

按大庚大戊配俱有妣壬。

(四)妣己

乙酉卜,宀貞:𣪊于妣己。 貞:𣪊𦎫于母庚。 貞:于母己𣪊𦎫。 貞:亡𡆥。九月。(屯乙六二六九)

按單子二字合文。殆以封于單邑得名。單在周爲畿內國。殷周單氏禮器,後世多有存者,博古圖著錄之,說皆詳諸子章。又佚存一八一:「子𠬜(雍)𣪊王于丁及妣己,」已見上丁條。「亡𡆥,」成語。𡆥與僭同,見集韻。

(五)妣庚

辛卯卜,宀貞:隹妣庚𢦏。(通別二、八、一)

(六)母己

貞:于母己𣪊𦎫。(屯乙六二六九。同版宀卜,見上「妣己」條。)

按前編一、三九、一:「貞:于母己𣪊。 貞:于兄丁𣪊。」以母己與兄丁同祭。他辭又見妣母己、

（甲二四二六「口戊卜，㞢七母己。」）中母己（乙四五〇七「辛丑卜，中母己𠂤。（貞）辛丑卜：中母己其𠂤。」）均未知何王之配。

（七）母庚

辛酉卜，㱿貞：㞢于母庚。貞：勿㞢于〔母〕庚。（林一・一三・一四）

丁酉卜，㱿貞：羽庚子，彭母庚。（簠室帝系一三六，續編一・三・一重。）此于庚日祀母庚。

戊寅卜，㱿貞：旬帚姘于母庚。（南北師一・二一，外編六重。）

按「御畢子于母庚」見上此己條，不復著。母庚即小乙配。

以上祭先妣

奐（黃）尹

癸丑卜，㱿貞：㞢于奐尹，三月。（前編一・五二・六，林二・一七・六重。）

伊

口酉卜，㱿貞：伊牛于…（金璋四九五）

按伊亦稱「伊示」（雙劍一九〇，續存下七六六重）伊口（祊），（南北明四九三及四九七）即伊尹之廟。

壬子卜，㱿貞：勿𠂤于𠂤。𠂤于𠂤。𠂤于𠂤。三月。（𠂤乙四九六六＋五五七七——續編二・九三）

按爭卜辭兩見「王三（𠂤）正𢦏，新邑」（後編下一六・二，粹編五二四）即此字。

東　西

甲申卜，㱿貞：𠂤于東，三豕三羊，㠯犬，卯黃牛。癸未卜，㱿貞：𠂤犬，卯三豕三羊。（續編一・五三・一，簠室典禮一八及二一重。）

按㠯爲囿字。此云㠯犬，爲用牲名，蓋訓爲珥與餌。周禮士師：「凡𠂤珥則奉犬牲。」鄭注：「珥讀爲餌，麋臆之事。」㠯音莫令切，疑通作珥。（如珥之通米，臡之通麋矣。）

甲申卜，㱿貞：勿于東𡆥告。（南北師二・五六）

按卜辭言𡆥屯同例，他辭云「帝東屯」（粹編一三一一）「帝北屯」（鄴三下四六・五）「四𡆥　四屯」（戩編一・九，拾編一・二・四及佚存八四重。）屯爲巫字，東屯即東巫，四方巫之一。ㄎ乃「方」字省筆，故帝方亦作𡆥ㄎ（殷綴三五）東ㄎ即東方也。詩：「來方禋祀」，曲禮：「天子祭天地，祭四方祭山川，祭五祀，歲偏。」鄭注謂祭四方及五祀蓋殷時制。

丁巳卜，㱿貞：𣪘𠂤于東。貞：勿𣪘𠂤于東。（𠂤乙六七〇八）

按「𠂤」即「系」，謂繫玉帛爲祭。左襄十八年傳：「中行𠂤子以朱絲繫二玉二瓚沈于河，是其例。

咸

癸亥卜，㱿咸。㠯，帝，歲十年。（拾殷四一二）

丁未卜，㱿（貞）：咸受又。貞：咸弗受（又）。（殷綴四四五——𠂤乙二四七一＋二五三九）

𢦚（學）戊

貞：𠂤（侑）于𢦚戊。勿𠂤，𠂤于𢦚戊。（殷綴一九四，同版㱿卜。）

盡戊

盡戊帝王。盡戊弗帝王。（殷綴二四二，同版㱿卜。）

按卜辭有𢦚戊、盡戊、咸戊、戊𢦏，他辭云「貞：戊𢦏，戊𢦚帝。」（圖錄一三）則「𢦚戊」亦作「戊𢦚。」又咸戊與𢦚戊并祀。如：「丁未卜，㱿：𠂤咸戊𢦚戊今。」（粹編四一二，京津二九三八重。）「𢦚戊」又作「爻戊。」（之餘八・二）考殷學曰瞽宗，見禮記明堂位。卜辭有「學東」語，（前編五・二〇・一）明殷人之有學宮也。周禮大司樂：「凡有道者有德者，使教焉，死則以爲樂祖，祭于瞽宗。」𢦚戊蓋賢人之祭于學宮者，故以學爲號。盡戊未詳。

以上祀盡臣

癸柔與𠂤玨，事正相類。𠂤亦祈祭之祈字。

辛巳卜，㱿貞：𠂤于東。（續存上四四二）

己巳卜，㱿貞：帝（禘）于西。（𠂤乙二二八二）

以上雜祀

其他㱿卜之辭，賸文碎義，有祭名可徵者，再列如下：

〔帝〕

甲辰卜，㱿貞：帝（倒書）于…（後編上二六・五）

口辰卜，㱿貞：帝昔…（𠂤乙八二〇七）按帝卉說爲禘。

〔𠂤〕

己未卜，㱿貞：𠂤。（後編下四〇・一五）

癸未卜，㱿貞：今日𠂤。（拾殷二・七，京津八九重。）

庚子卜，㱿貞：羽癸口𠂤。（續編二・四・一〇，戩壽二一・七重。）

辛亥卜，㱿貞：𠂤…（𠂤乙七六五）

丙午卜，㱿貞：𠂤鼓。貞：勿𠂤，𠂤鼓。貞：𠂤鼓，𠂤（侑）𢦚。（綴合編五　續編一・一五・一＋續）

一、一、四）

辛亥〔卜〕㞢貞：來九牛。　貞：來十牛。（粹編四七一）

丙申卜，㞢貞：來十牛。（後編上二三、三）

壬戌卜，㞢貞：來口牛。（續存上三六一）

…㞢貞：來…（粹四三）

口午卜，㞢貞：來…（寧滬三、四五）

〔彭〕

壬辰卜，㞢貞：彭。（庫方一五一一）　同版見卜人泳、亘、及沚㱿子商。

丁亥卜，㞢貞：羽辛卯，彭伐…。（庫方一七〇〇）

口戌卜，㞢…羽辛…彭。旬…十月。（屯甲三四〇二）

…㞢貞：𠂤（升）彭伐。　貞：羽庚辰，王亡𡆥。（屯乙四九三）

…卜，㞢貞：羽辛卯，彭伐。（七集天津一一）

…卜，㞢貞：㞢口…高先彭。（京津八四九，續存上二〇〇重。）

癸酉卜，㞢貞：羽乙亥，彭。　貞：羽乙亥勿彭。　𠂤伐于…。　貞：羽乙亥，彭。　𠂤伐于宰。　貞：羽乙

289

戊寅卜，㞢貞：王出㠯若。（續存下二三四）

…卜，㞢貞：出㠯…高先彭。（京津八四九，續存上二〇〇重。）

口未卜，㞢貞：出𠂤（升）于…。（續存上四二四）

丙午卜，㞢貞：出于…。（續存上四二一）

庚寅卜，㞢…新邑出…。（金璋七三四）

…卜，㞢…㠯…（庫方三四二）

〔米〕

壬午卜，㞢貞：米…（前編五、四〇、五）　同版見卜人㠯。

戊戌卜，㞢貞：米于大…亦…（林二、四、四）

〔衣與祼〕

丙申卜，㞢貞：王若。　貞：王勿衣。　丙申卜，㞢貞：示左（佐）王。　貞：示弗〔左〕王。（屯乙四九八三）

己酉卜，㞢貞：勿𠂤（祼）乎比𠂤、伷。（屯乙六六八四）

〔告〕

甲戌卜，㞢貞：羽乙亥，𠂤告。王其出于口。（祊）五月。（屯甲三四八一）

290

…㞢貞：𠂤告曰：方古（故）今𣎳，同受出又（祐）。（前編七、二八、四）

丙辰卜，㞢貞：𠂤告…于…一月。（前編四、四、六）

口酉卜，㞢…宙王…告。（遺珠一〇五〇）

〔邿〕

丙辰卜，㞢貞：邿王固曰：吉！其邿。（燕大六三背。）

口午卜，㞢貞：…丁邿…（京津九三二，鄴三下三五、一三重。）

…卜，㞢…邿于…卅羌。（明義士九〇八）

口申卜，㞢…㚔（紡）邿…百…（京津七四一，同書二三五三重。）

〔寇〕

乙亥卜，㞢貞：王寇，歲亡𡆥。（前編七、二〇、二）

…〔卜〕，㞢貞：王勿寇，夕不左。…（前編七、三〇、三）

按寇即嬪，與儐同用。說見前。

〔齊〕

己亥卜，㞢貞：不牛，示（寘）𠂤。（齊）臭…（林二、二五、一六）

〔合邑〕

詳上祖乙條。見屯乙五七八三。

按此片邑字益匕（朼）形。「合」殆祫字。春秋文二年：「大事于大廟。」公羊傳：「大事者何？大祫也。大祫者何？合祭也。毀廟之主陳于太祖，未毀廟之主，皆升合食于太祖。五年而再殷祭。」說文：「祫，大合祭先祖親疏遠近也。」此言「合邑大御祖乙」，爲合祭無疑。祖乙爲武丁高祖，其下尚有祖辛、祖丁、陽甲諸世，當幷升而合食于祖乙也。

〔出與𠂤〕

乙丑卜，㞢貞：出𠂤于…。（屯乙六九三〇）

戊子〔卜，〕㞢貞：…　乙未…出𠂤二羊。（福氏三一）

乙丑卜，㞢貞：出𠂤于保。（屯甲三五一〇＋京津一六八一）

291

292

按㚔即齊，粢盛也。「示齊」讀爲「實盞。」辭意言不以牛，而以黍稷實簋也。他辭言「不黍隹青，」（屯乙一九六八）與此義正相反。

〔禷〕

…〔卜，〕㞢…王禷龍，告…（拾掇二、一六一，續存下四七七重。）

按禷爲祏之繁形，卜辭多作舌。祏亦作褶。說文訓祀也。此禱祀于龍宗，說詳巴黎所見甲骨錄釋舌篇。

〔禷〕

…㞢貞：…禷由…（前編六、三、八）

按禷即祝字。

〔禈〕

…㞢…禈…（屯甲三二八九）

〔秦（臻）宗〕

戊戌卜，㞢貞：乎取…弜𣪊〔宗。〕（後編下三七、八）

按「弜𣪊示（宗）」一語，他辭屢見。如：「弜𣪊示于妣庚，𠂤。」（屯甲七八三）「丙：弜𣪊示。」

其道一也。」是自夏殷以來，幷有敬尸之禮。右辭言「立尸」「之尸，」祖甲時即及大所卜辭又見「王寔尸，歲亡尤」語。（續編一、三〇、三及天壤二八）考詩絲衣傳云：「繹賓尸也。」陳奐傳疏：「繹祭以賓禮事尸，謂之賓尸。」卜辭又云：「壬午卜，大貞：㞢（設）六尸。」（林一、二六、六。粹五〇三：「貞：㞢六尸。」）明殷時有卜尸之禮。又：「癸卯卜貞：今日，令𠂤取㚔口（祏）尸。」（前編七、三、二）「…日，其取伊口（祏）尸。」（南北明四九七）右辭之「取，」疑讀爲諏，謂諏問黃祏伊祏之尸，此即卜尸之事也。儀禮特牲饋食禮及少牢饋食禮幷有筮尸之儀。禮記表記正義言：「大夫士筮尸，天子諸侯有卜尸」是也。禮器：「周旅酬六尸。」尸數亦六。鄭氏云：「后稷之尸發爵不受旅。」蓋周爲七廟，旅酬相酌，文武幷親廟六尸，相對爲昭穆，更次相酬，其爵僅逮于禰廟之尸而止，其毀廟無尸，則但有主而后稷之尸，爲發爵之主，故不與子孫旅酬。殷之六尸，詳細如何，已不可考。魯實先援禮緯稽命嘉及鉤命決「殷五廟至子孫六，」謂殷人六廟，當爲六尸。說見所作釋㚔篇。困學紀聞五引杜佑理道要訣謂：「立尸遺法，乃本夷狄風俗，至周未改。」考禮記曾子問孔子論「祭成喪者必有尸」之義。蓋立尸爲華夏古制，故朱子語類以杜說爲非。禮器言：「三代之禮，夏造殷因。」鄭注：「周坐尸，」言「此亦周所因于殷也。」今由卜辭，足證其說之確。

（佚存九五五，續編六、二、三五重。）「弜𣪊〔于〕小乙。甲寅…，且乙𠂤，㚔（𣪊缺形）示。」（續編一、十六、六）「其彭日于且丁，𣪊，又（侑）示。玆用。」（戰後寧滬一、一九二）考籀文秦字作「㚔，」與契文同。知此爲秦字。諸辭秦在弜之下，乃用爲動詞。又一片云：「于岳，㚔（饗，）」（後編下三九、二，京津三九三七重。）其義尤顯。「秦」當讀爲臻。爾雅釋詁：「薦，摯，臻也。」郭注：「薦，進也。」易坎：「水洊至。」釋文引京房洊作臻。說文洊亦作濺。故知「秦即」猶言「薦饗，」「召秦宗」猶言「劭薦宗。」所云「秦示」者，即薦于宗廟之義。（楊遇夫積微居甲文說讀「𣪊示」爲祖乙之滕，殊誤。治契文須從比勘同義異辭著手，否則無以通其假借，斯正其一例也。）

〔立尸〕

〔辛口卜，〕㞢貞：立尸。　辛口卜，㞢貞：勿立尸。…宙羽甲申，立尸。…卜，㞢貞：勿隹羽甲申，立尸。

（屯乙六六九六）　同版見卜人爭。

丁丑卜，㞢貞：隹冥尸。　貞：不隹冥尸。〔隹〕之〔尸。〕　不隹之尸。（殷綴二六七——屯乙四六二五＋九六六〇＋四六六一）

按立尸者，禮器云：「夏立尸而卒祭，殷坐尸。」「周坐尸，詔侑武方，（謂勸尸無常所）其禮亦然，以上皆祭祀有關之辭。

〔用牛〕

口辰卜，㞢：一牛。（遺珠三九九）

口酉卜，㞢貞：伊牛于…。（金璋四九五）

丙…㞢貞：來五…五牛。（天壤三九）

…卜，㞢貞：宙小羊。（寧滬二、五三）

〔𣪊〕

壬辰卜，㞢貞：𣪊〔率〕𣪊。（屯乙八三五二）

己亥卜，㞢：𣪊卅牛。（明義士一一六四）

〔𢍏〕

庚申卜，㞢貞：𢍏（𢍏。）（鐵二五三、二，續編三、四七、五，戩壽四三、九重。）

乙丑卜，㞢貞：𠂤〔戾，〕我𢍏。　貞：勿〔𠂤，〕我〔𢍏。〕（殷綴四〇六　屯乙七七〇＋九三二五＋九六六〇＋四六六一）

〔薶〕

丁丑卜，㞢貞：𠂤（秌）鼻，歲卜，尘希𦎫（薶，）用。弗𢦏。（猜）尘…（明義士二九九）

按他辭云「庚申卜,㞢貞:勿隹黑。…雨黑。」（地乙八三一四）黑疑讀爲暮。如「勿黑暮方」、見殷綴一二二,已詳卷四殼條。

…卜㞢…𩵦（雚）在𡆥。（前編六、四三、五）

〔糞〕

丙午卜,㞢貞:𠂤（生）糞于口（邡）一月。口午卜,㞢貞:羽丁未,…（屯甲二四〇二）

按牲熟曰糞,生曰饩。論語:「告朔之饩羊。」鄭注:「牲生曰饩。」凡牲生曰饩,說詳饗禮聘禮疏。此云「生糞」,即進生牲也,應與「饩」義同。

〔饎用〕

丙寅卜,㞢貞:來𢀛。來甲戌,𠂤（饎）用。（前編六、六七、四）

己亥卜,㞢貞:𠂤用,來𢀛。（屯甲五九）字細小。

乙亥卜,㞢貞:二羊出…𠂤用。自〔上甲至〕于多〔毓祖〕…（屯甲一一三一）

剛

甲午卜,㞢貞:叡剛于𡆥。（偃）貞:勿叡于…六月。（屯甲三五一〇+京津一六八一）

按剛字,亦作劅。从牛（前二、一七、六）爲地名。羅氏發明。說文牳訓特牛。精敍欄作劅。从牛剛聲,林義光謂剛者即劅之古文。（文源）右辭云「取剛」,即「取劅」,「劅殆謂牡,加禮記明堂位「周辟劅。」後編上二三、四:「己未卜,其剛羊十于酉南。」說文:「剛,彊斷也。」又「刲,一曰斷也。」廣雅:「刲,斷切也。」此「剛」用作動詞,與刲義同,則有斷割之義。

〔省牲〕

丙午卜,㞢貞:乎𠂤牛于多〔奠〕（甸）。貞:勿乎𠂤牛于多奠。（屯乙八四六一）

口卯卜㞢…𠂤牛不…𠂤。（後編下二七、五）

按𠂤疑𤔔字。讀如易旅「包有魚」之包,亦即庖厨。包,說文「裹肉也。」周禮封人「毛炮之豚。」鄭注:「毛炮豚者,爓去其毛而炮之。」禮運:「以炮以燔。」鄭注:「炮,裹燒之也。」

〔引牛〕

癸亥卜,㞢貞:羽丁卯,酌𠂤牛百于丁。（粹編五二八）

按引字舊釋彈或弦。汗簡𢆶彈字,固與此形近。郭氏謂假爲禪。廣雅釋天:「禪,祭也。」余謂此字从弓安。不如釋爲引,禮:「矢,矰、弋、綸、繳、繫、繒、矢、矢、矢

…|旁貞:…|㠯方… （平津元九四,續存上五八一重,京津二二五一文同。）

（二）鬼方

己酉卜,|旁貞:|鬼方|昜（禍。）亡|𡆥。五月。 （地乙六六八四）

按「|鬼方|昜」語,亦見|地甲三三四三胛骨,卜人爲|內,同在五月己酉,與|此爲同事異人之卜。他辭云「卜貞:|鬼不|𡆥。」（南北無想二二一）「貞:|畏其出|𡆥。」（地乙六六九）|鬼方之名,見于|易及|詩。|殷|濟九三「|高宗伐|鬼方,三年克之。」又|未|濟九四「|震用伐|鬼方,三年有|賞于大|國。」|大|雅|蕩:「|內|𡆥于中|國,|曁及|鬼方。」古本紀年:「|武乙三十五年,|周王季伐|西落|鬼戎,俘其二十|翟王。」（後漢書西羌|傳注引）今本紀年稱:「|武丁三十二年伐|鬼方,次于|荊。」|西周初期|小盂|鼎記伐|鬼方,…俘人|萬三千八十一人。其地當在|殷西,或|處|山|陝之間。|耆|秋器|梁|伯戈,有「|抑|鬾方|蠻」語,可見其族之盛。|隗姓|赤狄|皆即其|胤。|鬼族|自|昔與|諸|夏通|婚媾。|世本|陸|終取|鬼方|氏之|姝謂之|女|嬇。|殷末有|鬼|侯,|殷本紀:「|紂以九|侯爲三|公。」|徐|廣曰:「一|作|鬼|侯。」正|義引|括地|志:「|相州|滏|陽西南五十里有九|侯城,亦名|鬼|侯城。」此|皆|鬼族入臣于|殷而|邑之於此。卜辭言「|鬼不|𡆥」「|畏|𡆥」「|鬼」「|畏」二字。（見|觀堂|集|林十二）當|并指|鬼方。至云「|鬼方|昜」者,|昜|疑讀爲|禍。|說|文:「|禍,|神|道上|祭。」|玉|篇:「|禍,|强|鬼也,|道上|祭也。」|禮記|郊|特|牲:「|鄉人|禍。」|鄭注:「|禍,|强|鬼也。謂|時|殷|方|禍猶言「|難却|鬼方」也。|御|覽|禮儀|部引|世本云「|微作|儀。」|微|即上甲|微,是|時|儀逐|鬼|疫之|俗。|殷時已|盛行之。

（三）土方

戊午卜,|旁貞:王比|沚|㦸伐|土方,受|㞢〔又〕。 （後編上一七、五）

…卜,|旁貞:今|𠂤|𠂤〔人〕正|土方。 （續編三、八、九）

按此|土方字作「|沚」|盆水旁。以下凡諸方國已見卷四|㦸條考證者,|茲不|復|論。

（四）|羌方

癸卯卜,|旁貞:|雀|酒|𢀛,令|沚|𢀛|羌方。十月。 （前編六、六〇、六）

按卜|辭云「|羌其|屰|沚」（粹編一一七〇）「|方其來于|沚」（前編七、二九、一）知|沚|每爲|羌|方及|夷所|侵|擾。|沚|㦸即封于|沚地者。（地乙七八一八|旁貞|辭,上言:「|沚|㦸|𡆥。」又云:「|㦸在|茲|𠂤,若。」可證。）|沚或省作「|止。」（地乙三七九七:「勿|隹|止|㦸。」）他|辭言:「|方|來,入|𠂤|夕,|弗|𡆥|王|自（師。）」（燕大八九。又字據|簠|遺|釋文。）又|伐|人方|辭云:「在|𠂤,|步于|沚。」

（前編二、一、九、五）則|沚地當|東|汶相|鬻。

甲戌卜,|旁貞:在|昜|牧,隻（獲）|羌。 （遺珠七五八,|通|別二、六、七重。）

按|昜|牧謂|昜之牧野,如|周|誥之|商|牧。矣。卜|辭方伯有「|昜伯|羌」,「|昜|殆其封|地。|周有|陽|樊,見|隱十一年|傳,|僖二十五年|傳。|杜注:「|野王|縣西南有|陽|城。」|晉地亦有|陽,見|左|昭四年|傳,即|漢|志|潁|川|郡之|陽|城。|殷時之|昜,|蓋|羌爲|鄉,以|晉地當之,較合。

癸未卜,|旁貞:|亩|𠂤往追|羌。 （前編五、二七、一,續存下五一重。）

丁丑卜,|旁貞:|㞢|隻|羌。九月。 貞:|㞢不其|隻|羌。 （殷綴二〇五——地乙四八五八+四五〇九+二七二八）

口戌卜,|旁貞:|㞢|隻|羌, （地乙八四二二）

乙巳卜,|旁貞:|㞢|隻|羌。一月。 乙巳卜,|旁貞:|㞢不其|隻|羌。 （地乙八六五）

丁亥卜,|旁貞:|羌|舟|伐（啓）王|𠦪（蟲）。 （佚存九八二）

按|古|疑讀爲|詣。|說|文:「|詣,|候至也。」|玉|篇訓|詣爲往也到也。

辛丑卜,|旁貞:|羌|𡆥|隻。 （後編下二九、一四）

按他|辭云:「貞:|𡆥不其得。」（|戩|壽二六、七）又有|子|𡆥,人名,見|京津二〇八五。（續存一三三

四重）知|𡆥卽|子|𡆥其人。此|辭殆貞|𡆥得|羌事;因賓詞位前,故云「|羌|𡆥|隻」也。

壬午卜,|旁貞:|口不…|幸多|臣|往|羌。 （粹編一一六九）

辛丑卜,|旁貞:|旂|眾|𢦏|氐|羌。 貞:|旂|眾|𢦏不其|氐|羌。 （地乙六三七三）

庚子卜,|旁貞:|羽甲辰|用。 |𠂤|乘來|羌。 （燕大五九六,|摹|釋。）

辛巳〔卜,〕|旁貞:〔|羽〕甲|申用。 |𠂤來|羌|自… （京都大學|人文|科學|研究|所藏|甲骨文字|拓本|第一|集|一九四|四年|版|第|一|片）

按|𠂤殆卽|𠂤|庚,|子|𠂤封|國,|𠂤,外編|諸子章。

乙丑卜,|旁貞:|少來|羌六用。 （京津一〇九五）

按|戰|國西|周|策:「|樂之君|臣,欲得九|鼎,謀之|廧臺之下,|少|海之上。」卜|辭之|少,可以|梁|地「|少|海」當之。|說|文:「|邶,地名。」|王|肅則云「|魯地。」

乙巳卜,|旁貞:|三|羌用于|且|乙。 （前編一、九、六）

癸亥卜,|旁貞:|勿|譴,用|百|羌。 （後編下三七、八）

戊子卜,|旁貞:|亩今夕用三|白（百）|羌于|丁,用。 （燕大二四五）

口丑卜,|旁貞:…三百|羌于|丁。 （佚存五七〇,|巴|黎二|重。）

…|旁貞:…五|羣…|亾|羣…|羌。 （京津一一〇七）

（五）馬方

口未卜，㝴貞：馬方其正。（京津一六八一）

癸巳卜，㝴貞：多馬方莫戎。（前編四、四五、五）

己丑卜，㝴貞：令多馬。（林一、二五、四）

口寅卜，㝴貞：令多馬羌御方。（續編五、二五、九）

…卜㝴：…馬其𢦏。（遺珠二八五）

按多馬方與馬方同。呂覽孝行長攻篇云：「馬郡宜馬。代君以善馬奉襄子。」漢志雁門郡有馬邑，代郡有馬城，殆馬方之遺。稱曰「馬」者，以多產馬名。左昭四年傳：「冀之北土，馬之所生」是也。

爭卜辭又見「馬羌」名。（林二、一五、一八）而此稱多馬羌，是馬羌非謂馬方及羌方，乃屬一名，猶魏略之言「白馬羌」也。（參魯實先說）

（六）御方

口寅卜，㝴貞：令多馬羌御方。（續編五、二五、九重見上。）

按集韻：御，古御字。他辭云：「貞：遘于𠂤方。」（前編五、一一、七）㠯卜辭亦見「𠂤方」（綴合編一四七）名。佚周書世俘解：「大公望命㝬方來。丁卯，望至，告于馘俘。」𠂤方即㝬方也。不婁

按說文古文旁作丙，金文旁作㞢，即此。他辭云：「己卯貞：㞢不…」（拾遺五、一〇）旁疑即鄀。說文邑部：「鄀，汝南鯛陽亭。」今河南新蔡縣北。又何貞卜之辭有云：「亞旁，以羌。其𠂤用。」（屯甲二四六四）亞者，酒誥列于內服，蓋畿甸諸侯。旁之稱「亞旁」，猶雀侯之稱「亞雀」（前編八、一三、二）犬侯之稱「亞犬」（續殷文存上十七有亞犬鼎）也。

（九）下

庚申卜，㝴貞：今杏（茲）王〔比〕㠯𡆥伐下。…（粹編一一〇八）

庚申卜，㝴貞：今杏王比㠯𡆥伐下，受〔㞢又〕。（粹編一一〇九）

辛巳卜，㝴貞：今杏王比〔㠯〕𡆥伐下，受㞢又。（續編三、八、九，後編上一八、三文略同，又綴合編三三七。）

…卜，㝴貞：今杏〔王勿〕伐下。（南北坊五、三二，拾掇二、四六四重。）

丁巳卜，㝴貞：來于王亥十宰（穀）卯十牛三宰，告。其比㠯𡆥征下。（南北師一、一九，外編八重。）

辛丑卜，㝴貞：令多𠂤比㠯𡆥伐下，受㞢又。（後編上三一、九、九）

…㝴貞：登人伐下，受㞢又。（續編一、三七、一，簠室征伐二七重。）

按多𠂤即多尹，𠂤乃繁形，猶金文命之作綸矣。地所在，據征人方卜辭云：「在𣪊（鷹）貞：步于

㠯。」（前編二、一九、六）「在㠯貞：今日步于攸。」（續編三、三〇、七）「在㠯貞：今日步于㠯。」「在㠯貞：今日步于㞢。」（綴合編二一八，前編二、一〇、一，又金璋五四四）㠯地當在今皖蘇交界處。（參綜述三〇一）疑下㠯即在㠯附近，其名稱之上，冠以「下」字，如杜之有下杜（水經注：下杜城即杜伯國。）相之有下相也。（應劭云：「相水出沛國相縣，于水下流置縣故名下相。」）

（十）方

癸未卜，㝴貞：令鳴眾方。貞：勿令方歸。八月。（前編五、四六、四）

癸未卜，㝴貞：令鳴眾方。八月。貞：勿令。（屯甲二八一四）

丙子卜，㝴貞：方其大出。七月。（前編五、二八、六）

癸…㝴〔貞〕方其大出。（續存上五〇四）

丁卯卜，㝴貞：方不出。（後編上二九、十一）

辛未卜，㝴貞：今日令方歸。口月。（前編五、二九、二）

…卜，㝴…方其出…（鐵二三八、二）

口午卜，㝴…方古（故）…追…（前編五、二六、六）

殷銘：「殷方厥妧（獵狁，）廣伐西俞。」噩侯鼎「殷方卿王射。」殷即御字。右辭御益彳旁，他并作「𠂤」。㠯方蓋獵狁之一支。（參綜述二八三）右引辭御方之御，如讀爲動詞，言命馬羌抵禦

庚午卜，㝴貞：𠂤方其（殺，）乍戎。（文錄六三一）

語上言粋氏之事云「司民協孤終，司商協名姓，司徒協旅，司寇協姦，牧協瞽，工協革，場協入，鷹協時月正日。」周禮太史云「鬼簒執事，諗禮詛，而協事。」倶「叶」「協」一字之證。協王事者。周

為是。說文叶即協之或體。故詛作「叶。」大戴禮誥志「慶汁月。」堯典稱「協

按召方說見殷契。凸王事，殷時成語，茲再補釋之。或說「監王事，」又或釋叶。此字从口从十，以叶

（十一）召

丙午卜，㱿貞：召弗其凸（叶）王事。（續編三、二六、三，盩室人名一〇一重。同版見人名鞋。又續編三、二七、一，即盩室人名一〇二，文同。）

按召方說見殷契。凸王事，殷時成語，茲再補釋之。或說「監王事，」又或釋叶。此字从口从

（十二）㳄

丁巳卜，㱿貞：乎㳄，若。（前編六、三五、八，粹編一二四九重。）

口巳卜，㱿貞：乎㳄㞢。（京津五六六）

按㳄即泉哉，說見殷契征伐方國條。

（十三）尸戎

戊戌卜，㱿貞：敉㠯尸，令𡆥氏擊。（前編五、二七、一，續存下五一重。）

按擊即𣪊。春秋定十四年「公會齊侯，衛侯于𣪊。」公羊作「堅。」釋文本又作「毄，」音奉。說文引三蒼云「擊亦奉字。」杜注「魏郡黎陽縣東北有𣪊城。」在今河南濬縣東北。

己亥卜，㱿貞：敉㠯尸戎…（京津六四九）

口亥卜，㱿貞：…㠯，…戎…甫…（文錄七三八）按此疑與上條文同。

庚寅卜，㱿貞：今𠂤王其步伐尸。庚寅卜，㱿貞：今𠂤王勿步伐尸。（地乙七八一八）

出，于是乎又審之以事。」是即協之義也。

辛未卜，㱿貞：𠂤…𢦏。（地乙一九一八）

按𢦏即𠬜字，卜辭習見孳字，作荀及㚔，幷从此。

（十二）㳄

丁巳卜，㱿貞：乎㳄，若。（前編六、三五、八，粹編一二四九重。）

口巳卜，㱿貞：乎㳄㞢。（京津五六六）

按㳄即泉哉，說見殷墟征伐方國條。

（十三）尸戎

戊戌卜，㱿貞：敉㠯尸，令𡆥氏擊。（前編五、二七、一，續存下五一重。）

按擊即𣪊。春秋定十四年「公會齊侯，衛侯于𣪊。」公羊作「堅。」釋文本又作「毄，」音奉。說文引三蒼云「擊亦奉字。」杜注「魏郡黎陽縣東北有𣪊城。」在今河南濬縣東北。

己亥卜，㱿貞：敉㠯尸戎…（京津六四九）

口亥卜，㱿貞：…㠯，…戎…甫…（文錄七三八）按此疑與上條文同。

庚寅卜，㱿貞：今𠂤王其步伐尸。庚寅卜，㱿貞：今𠂤王勿步伐尸。（地乙七八一八）

壬申卜，㱿貞：勿往从尸。…（金璋三八〇）

按「尸」又稱「尸戎，」及「尸方。」（侯告伐之見粹編一一八七。）武丁曾撻伐，後又臣服于商。故他辭云「…尸其臣（倒書）商。」（京津一二一〇）漢書地理志「偃師有尸鄉，成湯所都。」其地當以尸戎得名。春秋時曰尸氏，左昭二十六年「劉人敗王城之師于尸氏，」是也。他辭又云「…甫伐尸于函，」（後編下二二、五）函即函陵。左僖三十年傳「晉侯秦伯圍鄭，晉軍函陵。」在今新鄭縣北。今以㚔及函諸地證之，尸方當在今河南境。

（十四）㠯方

甲辰卜，㱿貞：㠯方其𢦏，隹我。十一月。（後編上一八，四）

（十五）卜

戊申卜，㱿貞：卜亡𠂤。（殷綴二一八，全文見下。）

按卜爲地名，以㠯敃「沚亡𠂤」「㠯亡𠂤」知之。他辭如「丁亥…于卜…𢀛。」（粹一二五三）郭氏謂卜爲地名是也。逸周書王會解「方人以孔鳥，」孔晁注「西南之蠻，丹沙所出。」卜人以丹沙，殷時之卜，殆王會之卜人。

（十六）沚（北方）

壬子卜，㱿貞：𡆥，沚不𡆥。貞：其𡆥。六月。（地甲二二四，大錄四版之一。）

戊申卜，㱿貞：卜亡𠂤。戊（申）卜，㱿貞：寇亡𠂤。貞：㠯弗亡𠂤，貞：㠯弗其𡆥（𠂤）。貞：沚氏。（殷綴二一八——地乙三〇八一＋三二四一＋三二七六＋四〇四六）

按沚字，或釋洮。然審其文作㳄，（見續編三、三〇、三）明爲从水在北中，實應釋沚。其辭云「王往省㠯手沚，」（續編一、四、六）「…貞：𡆥不若，在沚。」（續編三、三〇、三）又有「南沚」（續一、五三、三）「北沚」（續三、三〇、五）之名。亦稱北方，「辛亥卜，北方其出。」（雙劍誃一八七）則沚乃方國名。沚、北當爲一字也。西周彝銘，北伯器有鼎，爵，卣；北子器有觶，觚，觶，斝，卣；北子器有鼎，爵，觶，斝，卣；北子器有鼎，爵，觶，斝，卣；北子器有鼎，爵

（十八）支

辛丑卜，㝉貞：亩𢀛（羽）令，氐戈人伐呂方，𢦏。十三月。（金璋五二二）

甲辰卜，㝉貞：今日，令入戈人。

四、九重）

癸亥卜，㝉貞：勿𠂤（將，）戈人出正𣪊。（遺珠四五八，通別二、

己丑卜，㝉貞：羽庚寅，令入戈人。（前編七、三四、二，續存下四七重。）

甲申卜，㝉貞：令戈…（林一、三、二）

口戌卜，㝉貞：戈幸亘。（粹編一一六五）

按「入戈人」之「入」字，讀爲內，卽納也。他辭又見「㠯戈，」如：「口辰卜，口貞：王隹㠯戈田。」（南北誠明三八）是其證。

（十九）獵

癸卯卜，㝉貞：出（有）獵，𢦏，𢦏（獵），我𢀛，𢦏。（災）（屯乙二三三一）

乙亥卜，㝉貞：勿伐獵。（庫方一八一〇）

按𢦏本執字，讀爲秋獵之獵。（于省吾說）𢀛卽蘿輪之蘿，言田獵遇獵人出，有埋車之禍，故卜之。

（二十）豈

癸亥卜，㝉貞：令㠯侯𠬜㞢豈　貞：勿令㠯侯。七月。（屯甲三五一〇＋京津一六八一）

癸丑卜，㝉貞：…比豈。（簠室雜事一二八）

按他辭有地名㠯遣，（文錄五六一：「貞：亡尤。在㠯遣。」）豈遣一字。說見下卜人事輯豈條。

（二十一）亘

庚戌卜，㝉貞：于亘，喪帚…（遺珠五七四）

口戌卜，㝉貞：戈幸亘。（粹編一一六五）

（二十二）㞢

己酉卜，㝉貞：出㞢，（疫）㞢出。（續編五、六、九，簠室游二八重。）

辛卯卜，㝉貞：沚㱿啓㞢，王勿隹之比。辛卯卜，㝉貞：沚㱿啓㞢，王勿隹之比。（續編五、六、九，簠室游二八重。）

按「出疫」爲成語。說文：「疫，病劣也。」段注：「劣猶危。」集韻：「音急，義同。」是「出疫」謂有危急之事。以㞢方出，書以示警也。

（二十三）雀

戊午卜，㝉貞：乎雀往于楚。　戊午卜，㝉貞：勿乎雀往于楚。（殷綴三〇二　屯乙五三一一＋五八〇七＋五八七六。同版有㱿卜，㝉卜之辭，皆有關雀事。背云「自入十。」）

癸丑卜，㝉貞：口雀𠬜。　口丑卜，㝉貞：勿𠬜。（雀）𠬜于丁。（屯乙八九三五）

口巳卜，㝉貞：雀亡𠂤。　丁未卜，㝉貞：雀亡𠂤。（京津一八四三）

按雀地在雀梁，說見㱿章。「𠬜于丁」之𠬜卽墉字。殆讀爲庸；庸，用也。

（二十四）𠂤

辛亥卜，㝉貞：𠂤正化，氐王𢆶。　辛亥卜，㝉貞：𠂤正化，弗其氐王𢆶。（屯乙四六〇六）

按𢆶字象繫繩于人頸，隸定當爲𢍏，蓋卽繫本字。故亦作𢍏。（前編二、一九、一）从系从丮，可讀爲儆。集韻：「儆，執事者。」故𢍏有執事之義。辭云「氐王𢍏，」謂致王事也。與習見之「㞢王事」語例相類。又見「雀氐石𢆶」語。（屯乙四六九三甲尾）石讀爲祏，猶言雀致祏事。祏事謂祭事，如詩「祀事孔明」之祀事。說詳卜辭義證。

丙辰卜，㝉貞：𠂤（寇）化，𢦏，𠂤。　𠂤寇化，弗其𢦏，𠂤。（屯乙七七九三）

辛酉卜，㝉貞：𠂤（寇化，）𢦏，𠂤。　貞：𠂤寇化弗其（𢦏）𠂤。（屯乙三一九六）

口丑卜，㝉貞：𠂤其𢦏。　𠂤正化，弗𢦏，𠂤。（屯乙七一五〇）

口未卜，㝉貞曰：𠂤（正化）…勿曰：𠂤正化…（殷綴二三五—屯乙三五五二＋三九一九）

…（𠂤）正化，𢦏，𠂤眾𠬜。　貞：𠂤正化，弗其𢦏。…𠂤正化，𢦏，𠂤。（屯乙四六〇六）

一八——屯乙八七七＋四〇六二＋四〇六九。同版僅見卜人㞢。）

按𠬜字，旁似从𠂤（卽攀，）疑擘字。

戊戌卜，㝉貞：𠂤不𢀛。（前編一、四六、三）

丙戌卜，㝉貞：射𠂤…（簠室人名一三五，續編三、四六、七重。）

…㝉貞：…用𠂤…（續存上一一〇六）

…㝉貞：𠂤其乎…（京津二二二四，續存上一一〇五重。）

壬子卜，㝉貞：令戈比𠂤。（續編五、三、二）

（二十五）戉

戊子卜，㝉貞：戉其專伐。（鐵二一六、三，粹編一一二一重。）

戊辰卜，㝉貞：戉亡𠂤。　貞：戉其𠂤。（平津元嘉一〇八，續存上六一五重。）

壬子卜，㝉貞：令戉比𠂤…（續編五、三、二）

…㝉貞：戉…（前編四、一五、三）

（二十六）寇

癸丑卜，㝉貞：令邑𠂤執寇。七月。（金璋五二一）

癸丑卜，㱿貞：旬𠂤令執寇。（南北明九〇）

…𠂤令執寇。七月。（金璋四九五，同版㱿卜。）以上三片同人同事之卜。

戊口卜，㱿貞：旋亡𡆥。（屯乙四〇四六，又殷綴二一八；說見上。）

按旋即濮，說見上設章。邑與竝皆人名，詳下卜人事輯。

（二十七）𢍏

己酉卜，㱿貞：戠（戎）𢍏。…（屯乙六七三五）

按𢍏疑周字。

（二十八）雔

癸卯卜，㱿貞：𤰔（將）雔，臺于京。（前編五、八、四）

按雔疑雔字。漢書武帝紀：「祠于汾陰雔上。」師古曰：「地本名鄈，蓋借雔爲鄈。」卜辭凡言「將某」卽指帥某地之人。如云：「將戈人」是。（珠四五八）則此之「將雔」殆謂將雔地之人。卽庸，與用同，謂用人于京。

附征伐有關殘辭

…㱿貞：登（人）…　口寅卜，㱿貞：登千…　甲寅卜，㱿貞：勿登（人）…。（燕大一三五，亦見綴合編三〇三。）

卜，㱿貞：我其𠂤𢦏。（屯乙七七五一，對貞辭缺。）

…（卜，）㱿貞：羽乙丑…敦不…　…㱿貞乎…（前編六、一二、一）

按敦卽𢦏之省形。

辛未卜，㱿貞：王比𢍏…（屯甲一一一八）

按他辭云：「貞：勿𢍏于…」（屯乙八一三）𢍏爲動詞，卽師次之師。契文地名常曰某師，其字有𠂤、𠂤（庫方一〇九〇：「王比𢍏（省）𠂤」）諸形。知𢍏卽師之省，隸定宜作𠂤。

㱿卜殘辭言氐者：

乙卯卜，㱿貞：曰氐乃邑。（燕大一七三）

丁亥卜，㱿貞：氐。（續編一、三七、二，佚存一八一，簠室帝二二一重。同版見卜人亘。）

壬寅卜，㱿貞：氐。（屯乙二七六三）

…卜，㱿貞：…氐。（遺珠一〇〇四）

…㱿貞：氐…（屯乙二四五八）

十四　【㱿卜之辭所見人物】

（一）侯

㠯侯　屯甲三五一〇＋京津一六八一，南北明五七（同版㱿卜。）

𢍏侯　後編下二八、一八，南北文六九，（撫續二八六重，）續存下四六三（雙劍四七重。）

侯虎　菁七。

侯口　屯乙三四六二。

按庫方二〇一但見一「侯」字。

（二）伯

昜伯𡆥　前編四、三、四。

而伯　屯乙七七四六。

玟（伯）　前編七、二九、四。

㠯（伯）　殷綴一八〇——屯乙二一五六＋二一二七＋二二一一。

（三）諸子

子漁　鐵一八四、一，戩壽四三、七（續編三、四七、四，及佚存九〇二重，）戩壽四三、九（續編三、四七、五重，）日本東京博

物館藏片。

子𡆥　鐵一五一、一，金璋五四八。

〔子〕婁　前編二、五、四，誠齋三五一。

〔子〕㠯　鐵一八五、三，前編五、八、四，屯甲二一二一，後編下三〇、三。

子𢍏　前編七、四〇、一。　子𢍏　戩壽四四、二（續編三、四五、五重。）

〔子〕棗　前編七、二八、四。

子戎　鐵二五四、二（後編下二二、六，及續存下二〇九重。）

子𥎦　七集衛四五。

子鬲　後編下八、一。

子凡　屯乙七〇二（亦見殷綴一〇〇。）（佚存九二九，及屯乙七七九三有人名凡。）

子雝　佚存一八一。　子售　續編一、三九、三。（前編六、五四、五，後編下二一、一，及續存上一三一五，有人名雝。）

子汏　前編六、二四、七，金璋六一一，後編下九、四。

子目　屯乙三〇六九。　子目　庫方一五三五。

子徐　地甲三五一〇+京津一六八。
子濰　京津二〇八六。
子嬰　地乙六一五六。
子釆（美）　後編下一四、九。
（子）婦　後編下三〇、一三。
子帝　佚存一二三。　按天壤八二云：「子帝變鹿」字作帝。
子老　金璋六一一。
單子　地乙六二六九。
（四）諸婦
帝妣　簠室典禮一一五（續編四、二九、三重，佚存五二七重，續編四、二九、四，續編一、五三、一，（簠室典禮一八、二二，及一一八重。）　後編下三七、一，續編四、三〇、一，（佚存五二七重，續編一四一重，）　拾掇五三六，續存上一〇二二，又一〇二五，通別二、九、一一°（遺珠六二〇重。）　南北師一、八〇（外）
帝妣　後編下三七、一，續編一、五三、一，（簠室典禮一八、二二，及一一八重。）　南北師

一、二，續存上一〇三八，又下一六四
帝晉　簠室帝系二〇二°
帝伐　殷綴三五六。
（帝）嬖　簠室四八、五（續編六、二六、九重。）
（帝）良　京津二二〇八。
舞　前編六、二七、一°
妣　遺寶四、一°
妣　續編四、一五、一（簠室天象三九，帝系二〇五重。）
妣　續編五、二二、七。
奔　寧滬三、一一四。
房　地乙三四三一°
嫩　菁華七。
（五）卜人
歲　地乙六三七三。

京都大學八七六。
取　後編下三四、五。
婦　續存上一一四六。
婦　鐵二、四。
婦　京津五六六。
我　地乙五八三，又四九五三，又七七五一°
以　林一、二八、五。
人　地乙五三四七，地甲二三六一，與同版有人。
伐　地乙二六〇三°
易　京津一六四五。
光　續編五、四、二，林二、二二、五，綴合一二九（一續編五、四、二十簠文二八十續五、七、七，簠室貞類七。
光　地甲三五一〇+京津一六八一°

行　續編五、九、一（簠人一一又雜五五重。）　綴合編一三七：「行弗其叶王事。」
向　京津二二〇八，地甲三四二一，稱「勻往向。」
出　粹五三三，簠雜二二八。
屯　地乙四八五八，又四五〇九，又八四二°
告（ㄔ）　地乙三四二六。
丘　地乙六六八四，又七七九三°
逵　殷綴二四二°
㞢　前編七、三二、一（續存上一一四五重。）　地乙四九五三「㞢屮王事。」
佣　地乙六六八四，又七七九三°
泳　前編二、三七、六。
㚔　京津一六四五。
光　續編五、四、二，林二、二二、五，綴合一二九一續編五、四、二十簠文二八十續存上一〇三八，又下一六四

（六）其他

𠂤 𠂤 甲三五二〇+京津一六八一，京都大學八七六，乙七四六。

𠂤 𠂤 前編五・一四・七。

𠂤 𠂤 後編上二七・五，殷綴一九一——乙二四六四+二五三七，乙七八一八，又七八一九，前編六・六〇・六，遺寶一〇・二，林二・四・二，乙二六三四。

𠂤 𠂤 後編下二一・一。

𠂤 𠂤 後編上三一・九，續編三・八・九，粹編一一〇八，又一一〇九，燕大五九六，外編八（南北師一・一九重）。

𠂤 𠂤 金璋四九五，遺珠一七九，續編五・四・三（鐘人五五重），珠四四三，南北明九〇，南北師二・六八，甲三三七，乙四七五〇，綴合一二五——續七一・一，前五・一七・七。

𠂤 𠂤 後編上二七・五，殷綴一九一——乙二四六四+二五三七，乙七八一八，又七四・一，遺寶一〇・二，林二・四・二，乙二六三四。

𠂤 𠂤 後編上十一・一六，庫方一五三，金璋一，續一・二九・三（鐘人名六五重），北師二・六八（以上𠂤殺）遺珠一七九，乙六八七六，前二・五・四（以上𠂤殺）

𠂤 𠂤 後編下二一・一。

𠂤 𠂤 後編上三一・九，續編三・八・九，粹編一一〇八，又一一〇九，燕大五九六，外編八（南北師一・一九重）。

𠂤 𠂤 金璋四九五，遺珠一七九，續編五・四・三（鐘人五五重），珠四四三，南北明九〇，南北師二・六八，甲三三七，乙四七五〇，綴合一二五——續七一・一，前五・一七・七。

𠂤 𠂤 前五・一七・一（續存下五一重）。

𠂤 𠂤 前五・二七・一（續存下五一重，）前五・三〇・六，後下三四・五，甲三五二〇+京津一六八一。

𠂤 𠂤 京津六四九，前五・二七・一（續存下五一同。）𠂤 後下二二・一四，續殷文存下五一亞𠂤觚。

𠂤 𠂤 乙八六五。

𠂤 𠂤 乙三二三五，云：「𠂤叶王事。」

𠂤 𠂤 乙三四二六。

𠂤 𠂤 （疑卽𠂤）甲二二二。

𠂤 𠂤 綴合編一六〇——前編一・一二・二+林一・二六・八。

𠂤 𠂤 續編二・一六・四。

𠂤 𠂤 庫方三二七。

𠂤 𠂤 乙二六〇三，乙四七五〇。 𠂤 乙六六九七，甲一〇六七。

𠂤 𠂤 明藏土三三五四。

𠂤 𠂤 （後編下一〇・一四）辭云：「令口𠂤衆𠂤衆𠂤秉。」

𠂤 𠂤 續編三・四七・一，又綴合編八九，辭云：「令射𠂤𠂤，」知𠂤爲射官。

𠂤 𠂤 續編一・三二・二（平津元一九，及續存上七九重，）甲三五二〇+京津一六八一。

𠂤 𠂤 同上。

𠂤 𠂤 乙三四〇五。

𠂤 𠂤 續編五・二八・三，「乎𠂤衣…」

𠂤 𠂤 續存下二八六。

𠂤 𠂤 乙四七〇九，續存下二八六，佚存九八二。

𠂤 𠂤 （古）文綴六五〇，續存下二八六。

𠂤 𠂤 殷綴一五五——乙二六二+二六四六。 𠂤 乙七二九九，鐵雜七・四有小字殷墟。

𠂤 𠂤 前編二・四六・五（粹五〇八重，）前五・二七・一（續存下五一重，）前四・四五・五，前五・四・七（續存下七二四・五，粹五三三，又一一三七，柏根二七（七集柏根五〇重，）文綴六五〇，續存上五八〇，通別二・八・五，佚存一七，燕大四一七，寧滬三・四三，京津二一六〇（南北坟七一重，）南北師二・一一〇，甲二六五四，甲三四七九，甲三六五〇，乙一三四九，京都大學一〇〇八。

𠂤 𠂤 前五・四六・五，甲二八二四。

𠂤 𠂤 前七・三二・一（續存上二一四五及京津二一七六重。）

𠂤 𠂤 前七・三二・一（續存上二一四五及京津二一七六重，）乙六三七三。

𠂤 𠂤 六綴中央二四八。

𠂤 𠂤 乙六三五六。

𠂤 𠂤 南北明二〇四，乙七二九九。

𠂤 𠂤 金璋五二，甲三四八。

疾　殷綴二四。

逢　續編三・一六・三。

𡆥　拾掇二・一〇（京津二一七八重）　𡆥　前編四・一三・七文云「𡆥執」

𡆥　地甲三五一〇＋京津一六八一，前編六・六〇・六。

正　地乙三九九三云「正卄〔王𡆥〕」

憂　地甲三五一〇。

十五　【雜卜】

王

甲寅卜，㱿貞：王亩出𡆥。六月。　甲寅卜，㱿貞：王亡𡆥。六月。（地甲一六五四，與曾二〇三二綴合。殷綴所無。）

辛未卜，㱿貞：王出不正。　貞：王亡不正。（地乙七七七三）

甲戌卜，㱿貞：𠂤（師）來𢦏，出王事。（地甲三三三七）

按𠂤象倒水于皿，綴盥字，謂𠂤來盥洗而啓奏，以協王事。

甲子卜，㱿貞：王固曰：〔吉。〕（地乙七八一九）

329

…卜，㱿貞：帝弗…（地乙六四八二）

冀

丁巳〔卜，〕㱿貞：我其口冀。（京津五一七）

丙戌卜，㱿貞：商其…。　貞：商冀。（地乙三三三二）

按冀，卜辭習見爲「帝其降冀。」（如前編三・二四・四）或言「帝其冀我，」（如簠方一八一一）名詞動詞兼用。其字或从火作㷭（後編下二四・二）契文鑲亦作㷭（地甲二二二五）从此，𡆥之省形。宜從唐蘭讀爲嘆，即今旱字。說文：「熯，乾皃。」嘆熯音義并同。㷭讀爲熯。旱嘆爲邦之大裁，故降冀之義引申則爲降災。「商冀」者，謂商有旱災也。

吏人

甲子卜，㱿貞：吏人。（燕大六六二）

丁丑卜，㱿貞：勿吏人。（彊氏三五）同版見卜人㠯。

按「吏人」即使人往祭，說見前。

令

庚申卜，㱿貞：令𠂤（凡）𠂤多子人于…（佚存九二九）

331

…㱿貞：王蔑…（前編七・四二・一）

戊子卜，㱿…正。王固曰：吉正…（續存上六五五）

…卜，㱿貞：…王固曰…（南北明二六九）

丙辰卜，㱿〔貞：〕王亩…（地乙七九七七）

其他如明藏二一八〇九存「王弗」二字，地乙六八一存「王敢」二字。續編五・四・六（𡆥室人名四三重）𡆥室游田二七，地甲三五一〇＋京津一六八一，地乙七〇二，南北文𡆥八〇（拾掇二・七二重）珠一三七八，地甲三六五七，拾掇二・三五三，續存上一〇一六，又上一二三五等皆㱿卜有關王之殘辭。

妃

庚午卜，㱿貞：𡆥妃七不若。（續編五・三四・四，𡆥室雜五三重。）

己丑卜，㱿貞：〔帚〕𡆥妃子…（前編四・二四・四）

…卜，㱿貞：…妃…（六雄中央一二〇）

帝

壬口卜，㱿貞：帝…（續一〇九・三，赤見綴合編九九。）

330

戊午卜，㱿貞：令…　貞：王勿大令…（林二・二八・一〇）

…卜㱿：…勿令…十一月。（續存上一一五二）

按「大令」殆他辭習見大令眾人之意。𠂤即凡，他辭有子𠂤，另詳諸子章。

今𡆥

乙酉卜，㱿貞：〔今〕𡆥大𢦏…（續存上一一九二，外編一五六重。）

…〔卜，〕㱿貞：昔今𡆥…𢦏戊，來自…（後編下一二・一四）

紀時殘辭

甲子卜，㱿貞：勿至翊日…（續編四・三一・二）

…㱿貞：自今至于…（續存上四五四）　又續存上六四五：「…卜㱿貞自今至…」

口卯卜，㱿貞：王至…其既…方。（南北文約四八）

其他

…來𢀛。今五月，亡其來𢀛。（殷綴一三三——地乙一〇七一＋一四九六同版㱿卜。）

按「來𢀛」亦作「氐𢀛」「𠂤（納）𢀛」說見卷二。

庚申卜，㱿貞：勿隹𡆥。…亩𡆥。（地乙八三一四）

332

口丑卜,㞢貞:…㠯𡆥…　（前編六・三・五綴合一一四重）

按綴四・三〇・一「貞:乎行取𠂤,受手㠯𡆥氏。」可與此參證。字㪚補云「刓同截。」則㠯或截字。

十六　【成語】

若　㞢若　不若

己丑卜,㞢貞:若。　（續編四・三三・三同書六・一六・二及戩壽三四・一二重。）

癸巳卜,㞢貞:若。　（鐵雲一一・六二）

辛未卜,㞢貞:㞢若…四　（殷虛文字乙編七〇五綴合,續編四・三五・六同。）

丙申卜,㞢貞:王若。　（地乙四九八三）

庚午卜,㞢貞:㠯妃亡不若。　（續編五・三四・四,殷虛文字綴五三重。）

正

甲申卜,㞢貞:正。　（後編上三一・四）

隹之

己亥卜,㞢貞:隹𠂤。（之）　（南北明五七）

癸巳卜,㞢貞:…㞢常。　（續存上八六七）

㞢疫

見上㠯條。㞢疫,猶有危也。

勿蘦

丁巳卜,㞢貞:勿蘦,㞢…　（李棪藏甲）

勿執

丁丑卜,㞢貞:圂。　貞:勿圂。　（前編六・五三・一）

勿食

丁卯卜,㞢貞:勿食　（粹編五一七）

不左

辛酉卜,㞢貞:乎𠂤殺取珏,不左。　（李棪藏骨卽金璋一）

按㞢卜辭所見「不左」一詞,亦見前編七・三〇・三。

不喪𠂤

己卯卜,㞢…不喪𠂤　（前編六・五三・七）

乎巳卜,㞢貞:其曰之。　貞:不曰之。　其曰之。　貞:不曰之。　（殷綴一九一——地乙二三九一＋二六六四＋二六六五。）

按此「之」字可讀爲茲。

隹田

癸丑卜,㞢貞:隹田。　貞:不隹田。　（地乙三一八六）

犇癬（作悔）

…㞢貞:…犇癬　…㞢貞:勿犇癬　（庫方三七二＋七〇八）

按兩版俱在甲尾左右,互爲正反可綴合,癬爲悔之繁形,說文修訓女飾,字亦借作侮,（漢孳乳最良）

㞢聞

己亥卜,㞢貞:㞢𠬜（聞）允其…　（殷虛卜辭綜類三續編五・二三・六重。）

㞢𠂤

甲寅卜,㞢貞:王隹㞢𠂤。六月。　（地甲二〇三二可與一六五五綴合。）

㞢𡆥

㞢疫

見上㠯條。㞢疫,猶有危也。

勿蘦

丁巳卜,㞢貞:勿蘦,㞢…　（李棪藏甲）

勿執

丁丑卜,㞢貞:圂。　貞:勿圂。　（前編六・五三・一）

勿食

丁卯卜,㞢貞:勿食　（粹編五一七）

不左

辛酉卜,㞢貞:乎𠂤殺取珏,不左。　（李棪藏骨卽金璋一）

按㞢卜辭所見「不左」一詞,亦見前編七・三〇・三。

不喪𠂤

己卯卜,㞢…不喪𠂤　（前編六・五三・七）

按𠂤殆「次」字,說見卜辭兇方條。易旅六二:「旅卽次,懷其資,得童僕,貞。」又九三:「旅焚其次,喪其童僕,貞厲。」王注:「次者,可以行旅之地。」以易文辭徵之,「不喪𠂤」卽「不喪次」矣。

不𠂤

見金璋五一二。

文云「戈人不𠂤。」同辭又記氐戈人伐㠯方,𠂤卽𢦏字;說見下爭條。

其降

戊辰卜,㞢貞:不其降。　戊辰卜,㞢貞:（其）降。　（地乙六九六〇）

其憂　其𡆥

丁丑卜,㞢貞:𠂤(來)憂。王固曰:其憂!隹庚,其隹丙,其𡆥!四日,庚辰,𠂤允憂。十二月。　（前編七・四二・二;金璋四七三文全同,當爲胛骨,一左行,一右行。）

亡𡆥

貞:亡𡆥。九月。　（地乙六二六九）

按亡𡆥殆卽不僭,詩鼓鐘:「以雅以南,以籥不僭。」謂二雅二南籥舞三者皆不亂也。左哀五年傳:「不僭,不濫。」注「僭,差也。」此辭上言仰畢子于㠯㠯已,下言「亡𡆥」,謂祭之不亂也。

亡𠂤

京津一八五七，存此二字。

冥妨（嘉）　𠂤氏一六。

弗桑（喪）　鐵一八五・三。

附殘辭無存

|卜之辭，有殘存若干字及干支者，并爲輯出，附載于末。

其存「帝」字者：有鐵一〇九・三，（亦見綴合編九九。）　存「帝弗」二字者：地乙六四八二，

存「𢦏」字：地乙二八二〇，　存「宗」字：京津八〇一，　存「受」字：燕大六二六，　地乙七〇

二九，　存「令」字：誠齋四一四，　地甲一〇三二，　後編下三〇・一三，　存「普」字：前編

四・四一・三。　存「多」字者：前編四・三〇・三。　存「我」字者：京津五三五，　又二五九

〇，又二五二五，　遺珠一三五九，（同書一三六三文同。）　存「出」字者：京津八五一，　鄴初

下三七・一一。　存「乎」字者：拾掇二・一一六，　地乙八四〇。

其他如𡧓室文字五八，　地乙一五五九，　又五四七四，　又六九三一，　又六九五〇，　地甲一八四

六，　燕大六一，　又三八四，　遺珠五八〇，　京津一九三三，　又二四二八，　拾掇二〇三，　南北坊

四・八〇，　續存上二二五一，　又一三四一，　并|卜之殘辭。

以下爲|卜殘辭，存|卜日干支者：

甲子　遺珠一三五七，　地甲二一〇五，　又三二七〇，　地乙五六五二，　南北誠明二七，　續存

上二一六。

乙丑　庫方三六九，　金璋七一〇，　又七一五，　遺珠一三六四。

丙寅　金璋五三八，　南北坊五・五六，　拾掇二・四四〇，　續存下一五。

丁卯　遺珠一八五，　地乙五〇二七。

戊辰　地甲九三五，　地乙五五四四。

己巳　地乙五二六九，　南北師二・六七，　京津二七四五。

辛未　遺珠二五，　文錄一四九。

壬申　續五・一一・二，　地甲三二五〇。

癸酉　遺珠一三四八，　地乙九九三，　續存上七一一。

甲戌　林一・二八・七，　地乙六〇五。

乙亥　續編五・一三・三，　遺珠一三三一，　地乙一八六六，　南北師二・六三。

丙子　地乙三四〇二。

丁丑　燕大七三七，　雙劍七一，　地乙五九五，

己卯　庫方一〇二〇，　天壤二四甲（拾掇二・四六四，及續存上七二重。）　地乙七三〇五，

日本東京博物館藏片。

庚辰　鐵二三四・四。

辛巳　地乙七四四六，　京津二五六四。

壬午　𡧓室貞類一〇（續編五・一三・三重。）　燕大四〇五，　地乙三二三三，　又七七六八。

癸未　雙劍九一（續存上五四二重。）　地乙六九五二，　又七七七〇，　林一・二五・九（同

版有冥字。）

丁亥　雙劍九四（續存下五五四重。）　誠齋三五三，　六錄一二，　地乙四五二六。

戊子　鐵一二二・一，　庫方一六三八。

辛卯　明義士三五二，　安陽遺寶八・二。

壬辰　文錄五九四。

癸巳　遺珠一四二九，　地甲二五〇八，　𡧓瀧三・一二七，　京津一八九四。

甲午　𡧓室貞類九（續編五・四・二，）　地乙三四六九，　又三七九一。

丙申　地乙五二四。

丁酉　鐵一〇〇・三，　庫方一〇七八，　金璋七一六。

己亥　京津二三〇九，　地乙二九二〇。

庚子　續編五・三三・一，　庫方一五七七，　誠齋六六，　南北誠明二〇，　京津二二九二。

辛丑　地乙七六六二，　京津一五八〇。

壬寅　地乙二七六三（亦見殷綴二〇九，）　地乙六五七一。

癸卯　遺珠一四〇三，　安陽遺寶二・六，　地乙三八一，　又七七二〇，　拾掇二五四，　拾掇

二・四三九，　南北坊五・四五，　續存上三七四。

甲辰　綜編一五二，　地乙五四九九。

丙午　鐵二五七・三，　地乙七六〇八。

丁未　林一・三・十一（遺珠一一九二，及綴下一重。）　地乙七四二，　又七五六八，　南北明

三〇五。

戊申　地乙七三六，　又三二七六，　京津元旦一七九，　拾掇二・一〇九，　續存上一四〇七。

庚戌　地甲二四二三，地乙七八七三。
辛亥　地乙五三〇六，京津二三一。
壬子　誠齋三八一，地乙五二七三，拾掇二、二四九。
癸丑　天壤八五，平津元嘉一四四。
甲寅　地乙八三八二。
丁巳　前編五、三〇、三，地乙五二八七。
戊午　地乙四九九二，南北明三〇二。
辛酉　地乙八七七，拾掇二、一九四。
壬戌　邁珠一三三六，誠齋四一七，地乙六三七二。

僅存天干者：

乙　前編六、六〇、一（存一「戠」字。）
丁　地乙一二六一。
戊　六錄清暉一三，拾掇三三七，外編三一〇。
庚　雙劍誃五三（續存下一三五重。）

341

庚戌　地甲二四二三，地乙七八七三。
辛亥　地乙五三〇六，京津二三一。
壬子　誠齋三八一，地乙五二七三，拾掇二、二四九。
癸丑　天壤八五，平津元嘉一四四。
甲寅　地乙八三八二。
丁巳　前編五、三〇、三，地乙五二八七。
戊午　地乙四九九二，南北明三〇二。
辛酉　地乙八七七，拾掇二、一九四。
壬戌　邁珠一三三六，誠齋四一七，地乙六三七二。

僅存天干者：

乙　前編六、六〇、一（存一「戠」字。）
丁　地乙一二六一。
戊　六錄清暉一三，拾掇三三七，外編三一〇。
庚　雙劍誃五三（續存下一三五重。）

342

酉　簠室天象九，續編四、四、五，地甲九七三，南北坊四、一一〇。
戌　京津二三七五，地乙四四三九。
亥　簠室雜纂一二六，續編六、一九、八。

僅存「卜旁」二字者：

前編五、二七、六，庫方三七一，七集上海三六，七集晉林斯四六，拾掇一八，四八，地甲二三六一，地乙一四一三，又二〇七三，又二一九七，邁齋三、六九，南北無三七一。

僅存「旁貞」二字者：

六錄陳一一五，誠齋二三九，拾掇一九，地甲三二二三，又三六九三，地乙五八五，又一四九六，又二五八三，又五一〇九，又六〇〇五，又七一一三，又八二六六。

僅存「卜旁貞」三字者：

前編四、四四、四，林二、一一、一七（亦見綴合編一三七），六、二重），金璋四八九，六錄中央一五九，宥陽遺寶七、二，地甲三二二四，續編五、二〇、六（戩壽四一六二，寧滬三、一六二，京津一〇六，又二三四八，殷綴一八〇。

343

辛　地乙五八五七。
壬　鐵一〇九、三（戩壽三二、四，續編五、二八、二〇，及六、二五、六重。）
癸　寧滬三、四八，續存上一三五一。

僅存地支者：

子　庫方七二三，七集晉五二，拾掇二、一五，續存上一四〇三。
丑　文錄四八八，安陽遺寶八、一四，燕侯一一四，續存上一三二六。
寅　拾掇二、一二三，地乙二二〇〇，又地乙五〇九一。
卯　平津元嘉九三，地甲一一〇六。
辰　殷綴四七二，粹編八六七，地乙五〇七八。
巳　地乙三三〇〇。
午　地乙三八六五，燕大一七一，平津元嘉一八五，續存上一四〇八，南北師二、一一五，外編四三六。
未　庫方三四〇，地乙一四〇三，又三九一九，誠齋四一四。
申　前編六、二、一，地乙四六四四，京津七四一。

344

明義士七二八，又二二七九，戩壽九、一，地甲二四七五，又三二五四，又三八四九，地乙一四七五，又二五三七，又四八六八，又五七八八，又六三三七，又六九五七，又八五四五，六錄庚二九，六錄中央一六，六錄中央二六〇，南北坊四、九，又一八，拾掇二、三〇七，京津二一八三。

卷六

貞卜人物事類輯四

爭

爭，契文作  ，以西周銅器靜卣、靜毀、靜弔鼎諸「靜」字所从偏旁之「爭」證之，可釋爲「爭」字。（駢枝三編）又或作  。（文錄五七七）其卜辭中先王有父乙、父庚、父辛諸名，又屢與  字見于同版，故向來定爲武丁時人。

出土甲骨刻辭所見爲爭貞卜者爲數頗多，幾與字相埒。其字體大抵如字卜辭，作雄渾之態。惟尚有例外二種：一爲細小如子、與所卜者，（前編四、四六、四，續編六、八、一三，簠室典禮七，續存上二二八皆其例。）一爲筆畫纖弱，而字體恣肆者。（如林二、三〇、一〇）故知刻辭文字，原非盡卜人親筆書寫，未可全依字體作爲斷代之標準也。

與爭同貞之卜人，可考者習見有（林一、二七、一〇，京津一八一〇，簠室貞類三一。）又一片爭與共貞，（前編二、三七、七）乃僅見之例。

爭貞卜之辭，茲分類輯錄如下：

一 【卜雨】

壬申卜，爭貞：雨。　貞：不其雨。（屯乙三四二九）

戊辰卜，爭貞：其雨。　貞：不雨。（屯乙六七五〇）　同版見卜人內。

丙午卜，爭貞：其雨。　貞：不雨。（庫方七二〇）

口寅（卜，）爭貞：其亦雨。（京津一六九）

癸丑卜，爭貞：…雨。（龜卜九五）

己亥卜，爭…雨。（屯乙一五八二）

…爭貞：雨。（續存上一一一）　同版見子徠。

以上俱貞雨之辭。或因不雨而卜吉凶者：

甲申卜，爭貞：茲雨佳我田。　貞：茲雨不佳我田。（屯乙四七四二）

庚戌（卜，）爭貞：雨。帝不我（田。）（鐵三五、三）

或兼記時，如「之日」「今夕」「今日」或「羽」（翌）與「來」者：

庚子卜，爭貞：王𠂤，其𠂤。（遺）之日，𠂤雨。五月。（前編五、二七、五）

按𠂤爲整字此用作動詞，應讀如五子之歌「整遊無度」之整。孔傳「整樂游逸」。整本隸作 

癸丑卜，爭貞：今日其雨。（續編四、四、六，佚存二重。）

口丑卜，爭貞：今夕不雨。　口丑卜，爭貞：今夕（允雨。）（屯乙七一五二）

己卯卜，爭貞：今夕…王固曰：其雨之夕…（前編七、三三、二）

戊寅卜，爭貞：羽己卯其雨。　戊寅卜，爭：羽己卯不雨。（屯乙八六六九）

辛亥卜，爭貞：羽乙卯雨。乙卯允雨。　貞：羽乙卯不其雨。（屯乙五三〇三）

乙酉卜，爭貞：羽丁亥不雨。（粹編七六二）

…卜，爭貞：羽庚辰其雨。（屯乙六六六三）

壬子卜，爭貞：來。　貞：來丁巳。　羽癸丑：其雨。　羽癸丑，不其雨。（屯乙三四七三）

戊辰卜，爭貞：來乙亥其雨。　戊辰卜，爭貞：來乙亥不雨。（前編七、二七、二，粹編七三四文同。）

或卜自某日至某日雨不雨：

庚午卜，爭貞：自今至于己卯雨。（後編上三二、九）

己丑卜，爭（貞：）自今五日，至（于）癸巳其雨。（不）雨。　癸…（屯乙五九）

按此類句法，春秋亦見之。如文二年云：「自十有二月不雨，至于秋七月。」是。

癸巳卜，爭：雨。　癸巳卜，爭：自今五日雨。（屯乙五二四二）

或卜某月雨不雨：

丁丑卜，爭貞：今十一月，其雨。　貞今十一月，不其雨。（簠室天象七五，續編四、一九、二重。）

己巳卜，爭：火今一月，其雨。　火今一月，其雨。　火今一月，不其雨。（殷綴二〇九——屯乙二七六三＋三八〇七＋四一〇〇）

按此記有火災而卜雨。左昭十七年傳：「鄭裨竈言于子產，用瓘斝玉瓚，鄭必不火。」火字名詞兼作動詞。又十八年傳：「禳火于玄冥回祿，祈于四墉。」又襄九年傳：「陶唐氏之火正閼伯，居商丘，祀大火而火紀時焉，相土因之，故商主大火。商人閱其禍敗之釁，必始于火，是皆知其有天道也。」殷人以火紀時，此辭書火事，正可爲證。

貞：及今四月雨。　弗其及今四月雨。（殷綴九八——屯乙六七五＋七二四＋七二六。其背（屯乙六七六＋七二五）云：「丁丑卜爭。」）

或卜旬而兼記天雨：

…爭，旬貞：旬亡𡆥。壬辰雨。　…（爭）旬貞：旬亡𡆥，丁未雨。己酉（亦雨。）（林一、二七、十）

咸言帝命雨：

辛未卜，爭貞：生八月，帝不其令雨。（屯乙五三二九）

丙寅卜，爭貞：今十一月，帝令雨。　貞：生八月，帝不其令雨。　今十一月，帝不其令雨。（殷綴二六八——屯乙四六二八＋四八二六＋四九四七。背云：「王固曰：令雨。」）

口子卜，爭…自今至〔于〕丙辰，帝…雨。王…（前編六、二〇、二）

庚戌〔卜，〕爭貞：不其雨。〔帝〕叀（異）…（續編四、二一、七）

按異讀爲翼。孟鼎：「古天翼臨女。」逸周書程典訓：「愼下必翼上。」翼與翊同。

或兼記雨之狀態者：

戊寅卜，爭貞：雨其𣪊（蔑）。（後編下三七、七）「蔑雨」說見卷三設條。

丙戌卜，爭貞：今三月多雨。（鐵二四九、二）同版爲爭貞伐下ㄙ之辭。

或卜求雨之祭：

口未卜，爭貞：𤔔雨，匄于河。十一月。（殷綴三四七——屯甲二九四九＋二九七三）

或言在某地卜雨：

己亥卜，爭…在媚〔羽〕…正雨。（屯乙三一八四）

或曰陟：（啓）

庚子卜，爭貞：羽辛丑，陟。（菁華七，背云：「貞：羽辛丑，不其陟。王固曰：今夕其雨。　羽辛丑，陟。　之夕允雨，　辛丑，陟。」）

癸未卜，爭貞：今〔日〕其陟。（遺珠四四五）

甲寅卜，爭貞：羽乙卯，不其陟。（後編下二、九）

乙巳卜，爭貞：今日，彭伐，陟。（屯乙三四七一）

或曰易日：

癸酉卜，爭貞：羽甲戌，易日。（屯乙八六五三）

庚午卜，爭貞：羽辛…辛未，圂，允易〔日。〕（簠室典禮八，續編二、二五、一重。亦見綴合編一三〇。）

…爭貞：羽乙卯，其圂，易日。乙卯，圂，允〔易日。〕昃，雹于…（綴合編二六八——鐵一三、三＋六一。）

九、一＋一一〇、一。）

口丑卜，爭貞：王三〔沚〕〔邻〕曰：羽庚寅，圂易日。（鐵一六、三）

癸…爭：羽丙午，不其易日。　庚子卜，爭貞：羽辛丑，易日。　辛丑卜，爭：羽壬寅，易日。壬寅，雹。　壬寅〔卜，〕

爭貞：〔羽〕癸〔卯，易〕日。（續編五、十、三，簠室天象三及典禮七重。）

癸酉卜，爭貞：羽乙亥，不其易日。（燕大四九〇）

〔甲〕子卜，爭貞：羽乙丑，〔不〕其易日。（屯乙八〇九一）

〔癸〕未卜，爭貞：羽甲申，易日之夕，〔月〕虫食。（貞：）羽甲申，不其易日。

九五二＋一九五九＋一八六八。背云：「口夕，月虫食。」參下「卜月食」條。

甲午卜，爭貞：羽乙未，用羌，用之日，雨。　甲午卜，爭貞：羽乙未，勿𠂤。用羌。　貞：羽乙未，用羌。（殷綴一六五——屯乙一九四一＋二二三六）　背云：「甲午卜，爭。」

或言霽者：

丁卯卜，爭貞：不霽。帝隹其…　丁丑卜，爭貞：不霽。帝不…（屯乙二四三八）

癸卯卜，爭貞：羽…〔王立〕中（中），亡風。丙子〔其立中〕，允亡〔風。〕（簠室天象一〇）

己亥卜，爭貞：王勿立中。（粹編一二一八，京津一六〇七，明義士二三四〇，香港大學藏骨文同。）

壬申卜，〔爭〕貞：我立中。　壬申卜，〔爭〕貞：勿立中，雨。（屯乙七七四一）

…爭貞：羽丙子，其立。　丙子立中…亡風，易日。（金璋六七七）

…卜，爭貞：王立中。（簠室雜事七三，續編五、一五、八重；京都大學一九八三文幷同。）

按雙劍誃一五：「丙子，其立中，亡風，八月。　…亡風，易日。」（續存下八八重）與癸卯爭卜一辭，同爲丙子日事。又簠室天象九：「口酉卜，宀貞：羽丙子，其…　…貞：立中，允亡風。」（續編四、四、五重。原片右方尚有亘卜之辭，即簠天象九一，王襄誤割爲二。其爲宀卜，抑亘卜，殊屬難言。此版「立中」之上，似爲貞字，董氏於墨大所藏甲骨考釋以「貞」爲「其」字，幷補文作：「癸酉卜，宀貞：羽丙子，其立中無風。丙子立中，允無風。」蓋據右錄爭卜亡風一辭擬補之）「立中」之中，有𠂤及屯兩形。他辭又見「其立於」語，（粹編四）知「中」即指旗斿。於音偃，旌旗偃蹇飛揚貌，董氏訓「立中」爲建纛是也。周禮春官司常：「王建大常，諸侯建旂。」「凡祭祀，各建其旗；會同賓客亦如之。」鄭注：「巡狩兵車之會，王乘戎路，皆建其大常。」是「立中」「立於」即建旗也。故卜日以免旗爲風所偃。設之卜辭云：「𣪘羌百，旅三斿於（偃。）」（續編二、二九、三）

即殺羌人禳以祭旗，可爲此說佐證。

癸卯卜，爭貞：旬亡𡆥。甲辰，大𣪘（驟）風。之夕𣪘。（暗）乙巳，𡆥口（羌）五人。五月，在…（菁華五）

己丑卜，爭貞：夾（亦）乎雀，來于云（雲）犬。　貞：勿乎雀來于云，犬。（屯乙五三一七）

丙申卜，爭貞：𠂤（云之殘形）見𠂤，不雨，受年。（前編六、七、四）

按𠂤即「云。」釋名：「雲猶云云，衆盛也。」云即雲字。他辭所見有言：「來于帝云。」（續編二、四、一一）或「來于三云。」（林一、一四、一八）「來豕四云。」（庫方九七二）「來于六云。五豕卯五羊。」（後編上二二、三）殷人于雲有祀典，爲雲氣之占。周禮保章氏：「以五雲之物，辨吉凶水旱降豐荒之祲象。」鄭司農注：「以二至二分，觀雲色。故春秋傳曰：『凡分至啓閉，必書雲物，爲備故也。』」（參殷契駢枝三編）史記天官書：「凡望雲氣，有獸居上者勝。」正義引兵書：「雲或如雄鷄臨城，有城必降。」右辭言「雲見𠂤（糜）。」殆謂有雲氣如糜，猶古書言「有雲如赤烏」之例，此記異徵也。古候歲美惡，亦以雲氣爲占。天官書：「各以其時用雲色占，種其所宜。」如言：「有日無雲不風，當其時者，稼有敗。如食頃，小敗。熟五斗米頃，大敗。則風復起有雲，其稼復起。」辭言有雲不雨，以占其豐歉，即觀祲象之事也。敦煌鈔本有占雲氣殘卷，可參證。（春秋糜出，輒書。如莊十七年「冬，多糜。」地鏡：「糜入國，國方見屠。」則以爲不祥。）

…（丙子卜，）爭貞：𠂤（出）田。（羅。）辛（亥）巢方允𢦏。（外編八七（南北師二、一〇五重）＋庫方一五一六）

按殷綴五四（即屯甲二九一一＋二九一三＋二九一五＋二九三五）與此文同。外編上刻

「四」字，屯甲二九三五上刻「一」字，知其一爲第一卜，其一爲第四卜。參殷曆譜附圖三四及三五。

又按𠂤與羅同用。凡言𠂤者，每及兵事，如屯甲二四一五亦其例證，參卷一前論釋周禮八命條。

五 【卜水】

口寅卜，爭：羽己卯，其水…（前編四、十二、七）

按春秋莊七年：「秋大水，無麥苗。」杜注：「平地出水。」辭言「其水，」亦記異也。

丁酉卜，爭貞：𠂤（泉）隹出𩵦。（明義士七五八）

按𠂤字，从水从㫃。續存下云「乙卯卜貞：今𠂤（茲，）𠂤（泉）來？水𣴓？」（一五四）他辭又有𣴓字。「丙寅卜：洹其𣴓。（前編六、三二、五）𣴓即說文之𣳾，通作涸。說文云：「涸渴也，讀若弧𣳾之𣳾。」後起字或从鹵作瀉。前編此辭蓋卜洹水涸竭。續存言：「水𣴓，」當亦謂水涸，故知𣴓與𣳾乃一字繁簡之異。右辭云「𣴓，惟有𩵦。」即記災異，言水涸兼有陰曀也。續存云：「今茲泉來水涸，」乃分貞一事正反之例，貞問泉來抑水涸，卜辭簡質，省去此類選擇連詞之「抑」耳。

六 【卜月食】

癸未（卜，）貞：（旬）亡（𡆥。）

癸丑卜貞：旬亡𡆥。　癸亥卜貞：旬亡𡆥。　癸酉卜貞：旬亡𡆥。　癸未

卜，爭貞：旬亡𡆥。王固曰：出𡆥三日乙酉，夕𥄉。丙戌，允出來入齒。十三月。（上記「二」字，肩胛正面）　王固曰：出𡆥！七日己未，𥄉。庚申，月出。食。（肩胛背）（庫方一五九五）

按金璋五九四骨條正反兩面云：「…己未夕𥄉。庚申，月出（食。）」「癸亥。癸未，十三月。癸巳卜，貞：旬亡𡆥。癸卯卜，貞：旬亡𡆥。（癸丑卜，貞：旬亡）𡆥。」此與庫方乃同事異卜。兩辭合證，知癸未一旬，在十三月。若庚申月食，依甲子推算，應在癸亥一旬；所謂七日己未，即自癸丑以後七日，適爲己未。依卜辭文法慣例，金璋此辭，宜由下向上讀，先書癸亥，次及癸未癸巳癸卯，則癸亥正在十三月之癸未前，當屬十二月矣。董氏殷代月食考依 Homer H. Dubs 安陽月食表，定此十二月庚申月食時間，相當西元前一三一一年一一月二四日一・七至五・二時。（據 Dubs 表，另一月食時間可比附者，爲西元前一二一八年一一月一五——一六日。陳夢家綜述改用是說，別無證據；惟謂庚申月食，或在閏十三月後之正月。然就金璋此辭文例觀之，癸亥在十三月之癸未前，當從董氏以屬十二月爲是。董氏據其所擬年曆譜，謂此一三一一年，相當武丁二九年殷正十二月十六日辛酉，二四日一・七至五・二時，相當于一五日庚申之夜。）

癸未卜，爭貞：旬亡𡆥。王固曰：出𡆥！三日乙酉，夕𥄉。丙戌，允出來入齒。…　癸亥卜，貞：旬亡𡆥。…　（肩胛上記「一」字，綴合編一四三——鐵二三三、三＋一八五、一＋六八、三。）

按此爲第一卜，上辭爲第二卜，實同人同事異版之卜。其背面應有庚申月食之文，惜劉氏拓本未及之，致缺。

癸亥卜，爭貞：旬亡𡆥。一月。　癸未卜，爭貞：旬亡𡆥。二月。

卯（卜，）貞：（旬）亡（𡆥。）五月。　（癸）未卜，（貞：）旬（亡）𡆥。　癸未卜，爭貞：旬亡𡆥。三日乙酉，夕月出食，聞。八月。（屯甲一一一四＋一一五六＋一二八九＋一七四九＋一八〇一，見董氏「卜辭中八月乙酉月食考，」大陸雜志特刊第一輯。原片嚴一萍氏所綴，見續殷曆譜。上有「三」字，知爲第三次所卜。）

按右版綴合可信。八月乙酉月食一組，字體粗大，其他筆畫較細小。此腹甲上殘存八個月卜旬之辭，依同年間月份排列，三月僅有癸丑癸亥兩個癸日，可推知爲小月二九日。八月乙酉月食，董氏據 H. H. Dubs 表，謂相當西元前一二七九年九月二日之月食。（董氏依其年曆譜，謂此一二七九年，爲祖庚二年，但此辭貞人爲武丁時之爭，乃商卜辭所見月食之文，月份與干支完整者，惟此一版，至足珍視。）

（癸）未卜，爭貞：羽甲申，易日。之夕，（月）出食。二

（貞）羽甲申，不其易日。　背云：「之夕，月出食。」」（屯乙一一一五＋一九五二＋一九五九＋一八六八，張秉權綴。）

按成氏考卜辭甲申月食考據 Dubs 表，以西元前一三一九年四月十八日之月偏食食甚之文據董譜定爲武丁四十一年四月十五甲申夕之月食。（見中研院史語所集刊27本。）

七 【卜旬】

癸丑卜，|爭貞：旬亡𡆥。三日乙卯，𠂤㞢（艱。）|𦎫𠂤豐，𢆶手汞（釐。）…丁巳，𠂤（經）子豐，𢆶（手）…鬼，亦得𢀛。癸丑卜，|爭貞：旬亡𡆥。王固曰：𠂤帝𠂤夢！甲寅，允𠂤來㞢。|少（左）告曰𠂤在𢦏自㞢，十人𠂤三…。（菁華五）

按豐字作㞢，㠯金文𢦏仲鼎同。（詳殷虛文字類編）或釋豐，非是。豐卽禮或醴。此辭之「豐」，用爲動詞。說文「禮，履也。所以事神致福也。」事神曰禮。辭言「𠦂兄（祝）禮，「經子禮，」殆謂|經兩地之宗祀來致禮。經與明義士三三四三「經來羌」字同。|經疑讀爲鄧。說文云：「南陽西鄂亭。」「𢆶手汞」之「𢆶，」則誼如詩旱麓「豈飛戾天」及采菽「亦是戾矣」之「戾，」訓爲至與止。他辭如云：「|𠂤𢆶，𠂤（侑）父丁（示）。」（前編四，二八，七）𢆶亦讀爲戾，可互證。又按往𢦏自㞢，㞢地名。|陳邦懷謂溫之省形。左傳隱三年「取溫之麥。」卽河南溫縣。左，人名。他辭有左子（見屯乙八四二四及巴黎二三）與|邑子井稱，豈其人歟？

癸巳卜，|爭貞：旬亡𡆥。甲午，𡆥。乙未，𦎫（葡）|雚（𠂤？（丛疑崇字）𠂤|滬。十月。（簠室地望四）

癸丑卜，|爭貞：旬亡𡆥。（簠室|雚三九，金|雚六三三續存上八八九二及九六四并文同）

癸卯卜，|爭貞：旬亡𡆥。癸未卜，|爭貞：旬亡𡆥。癸酉卜，|爭貞：旬亡𡆥。（前編七，二二，二）

癸卯卜，|爭貞：旬亡𡆥。（續六三，一，鄴三下三四，一，續存上九五六，金|雚六五八，地甲一〇六八及一〇七八文同。）

癸巳卜，|爭貞：旬亡𡆥。（續二三二，三，續編四，四六，七，續存上九三一，又九六一，又九六三，遺珠九四二，庫方九七，又一六三〇，誠齋三七并文同。）

癸巳卜，|爭貞：旬亡𡆥。七月。癸亥卜，|爭貞：旬亡𡆥。九月。（遺珠一二三二）

癸未卜，|爭貞：（旬亡𡆥。）癸巳卜，|爭貞：（旬亡𡆥。）癸卯卜，|爭（貞：旬亡𡆥。）（續存上九六八）

癸未卜，|爭貞：旬亡𡆥。一月。癸卯卜，|爭貞：（旬）亡（𡆥。）（續編四，四七，三）

癸未卜，|爭貞：（旬亡𡆥。）癸卯卜，|爭貞：旬（亡𡆥。）（前編三，一四，一〇）按此版刻「貞旬亡𡆥」之辭共七組，俱殘。

癸未（卜，）|爭貞：（旬）亡𡆥。（屯甲二三二八同書一一〇七，及摭續二五二文同。）

癸未卜，|爭貞：旬亡𡆥。（簠室貞類三一，粹編一四二四，遺珠一九六文同。）

癸亥卜，|爭貞：旬亡𡆥。王固曰：𠂤帝！五日丁未，在|𡍮|羌。（綴合編一三二背一，燕大一二四＋前編七，十九，二）

癸巳卜，|爭貞：旬𠂤希。不千口𠯿𡆥。（屯甲一一六一）參下十七「成語。」

癸口（卜，）|爭貞：旬亡𡆥。王固曰：𠂤帝！…旬壬申…（鄴初下一二九，三，京津一八〇二重。）

癸巳卜，|爭（貞：旬）亡𡆥。四日丙（申，）𠂤來嫿…告曰…𢦚…（屯甲三〇五六）

癸酉卜，|爭貞：旬亡𡆥。癸丑卜，|爭貞：旬亡𡆥。癸亥（卜，|爭貞：旬）亡𡆥。癸卯卜，|爭貞：旬亡𡆥。癸未卜，|爭貞：旬亡𡆥。王固曰：不吉。癸酉卜，|爭貞：旬亡𡆥。（綴合編一二八四——|簠室|雜事二九（續編四，四六，九重）＋續一二五〇，二（零拾四六重）＋續一二六〇，三。）

癸酉卜，|爭貞：旬亡𡆥。十月。（屯甲二二三二，大龜四版之一。）屯甲一一四六及一八四六并有癸酉爭卜旬之辭。）

癸丑卜，|爭貞：旬亡𡆥。癸巳卜，|爭貞：旬亡𡆥。癸酉卜，|爭貞：旬亡𡆥。癸亥卜，|爭貞：旬亡𡆥。（|雚|寮三〇，一，續編四，四七，一重。）

癸丑卜，|爭貞：旬亡𡆥。癸酉卜，|爭貞：旬亡𡆥。（續編四，四七，二，佚存二九重；庫方六文同。）

癸丑卜，|爭貞：旬亡𡆥。癸酉卜，|爭貞：旬亡𡆥。癸巳卜，|爭貞：旬亡𡆥。（七|續上編七）

癸亥卜，|爭貞：旬亡𡆥。癸酉卜，|爭貞：旬亡𡆥。（續存上九五二）

癸亥卜，|爭貞：旬亡𡆥。癸卯卜，|爭貞：（旬）亡𡆥。（續存下四一九，零拾十三重。）

癸亥卜，|爭貞：旬（亡𡆥。）（鄴初下四四，一〇）

其他貞旬殘辭，如屯甲一〇七三，一〇七五，一〇九一，一〇九五，寧滬二，一六，續存上九四一，不具錄。又庫方一五九五，綴合編一四三并「癸未卜旬，」已詳月食條。

八 【卜年】

或但言受年：

丙午卜，|爭貞：我受年。一月。（佚存五〇）

口巳卜，|爭貞：我受年。（庫方一五二五）

丙寅卜，|爭貞：今來歲，我受（年。）（屯乙四二二九）

癸卯卜，|爭貞：今歲，受（年。）（燕佚一〇三，京津五四六。）

口寅卜，|爭貞：今歲，我不其受年。在|劀。十一月。（屯乙七八一一，對貞辭殘。）

茲|劉卽|劀字。集韻|劀或作斲。殷契類纂正編：「王步自斷于|雇，亡𡆥。」則|劀爲近|顧之地名。

或言求年：

壬子卜，爭貞：𠂤年于丁，十勺（犛）牛，卌百勺牛。（續編一、四四、四）

口寅卜，爭〔貞：〕𠂤年…𠂤三羊，〔卯〕三牛。（殷綴三四〇——屯甲一一六七＋二〇二九）

或言某地受年：

癸卯卜，爭貞：今來歲，商受年。（燕大四九三）

辛巳卜，爭貞：盥不其受年。貞：旬不其受年。（屯乙六四二二）

貞：呂其受年。貞：呂不其受年。（殷綴一七二——屯乙一九八〇＋二六五八＋二六六〇。背）

〔屯乙一九八一〕云：「壬子卜爭。」）

按金文呂字作呂，同此。說文：「呂，脊肉也。昔太岳爲禹心呂之臣，故封呂侯。」潛夫論：「宛西三十里有呂。」括地志：故呂城在鄧州南陽縣西三十里。

癸巳卜，爭：東土受年。（屯乙五二四二）

癸…爭貞：…土…年…（京津五三二。字小。）

或言年田：

癸巳卜，爭貞：日若茲𡆥（悔。）隹年𠂤。三月。（前編五、一七、五）

按𡆥爲悔咎之悔。他辭「𠂤每」亦益「又」旁。如：「蚁𡆥」（明義士七七，「…允𠂤來𡆥自北，蚁𡆥。如告曰…，」（菁華二）并其例證。此云「日若茲𡆥，」猶言「日若茲悔。」

所卜農作物有黍及糈：

癸亥卜，爭貞：我黍受𠂤年。貞：勿𦎫黍受𠂤年。（屯乙七七五〇）

丁酉卜，爭貞：今𢦏，王勿黍。…今𢦏，王黍于南（沚。）…于南沚。（續編一、五三、三，簠室歲時二〇重；又續編五、九、三文同。）

庚辰卜，爭貞：黍于𡆥。貞：黍于𡆥。（簠室歲時二二，續編五、三四、五重。）

按𡆥卽麃，亦稱麃邑。後編上九、三「丁卯卜，王于麃邑。」爲婦麃封地，另詳諸婦章。史記魏世家：「公孫痤取麃。」殆卽其地。

癸未卜，爭貞：受糈年。癸未卜，爭貞：受黍年。（燕大四九一）

…〔卜〕爭貞：我受糈〔年。〕（京津五六六）

或卜耘田：

丙辰卜，爭貞：…乎耘（籍）于𠂤，受𠂤年。（屯乙四〇五七，亦見殷綴二二〇。）

或言禘：

丁酉卜，爭貞：乎𠂤禘于姻受𠂤年。丁酉卜，爭貞：弗其受𠂤年。（屯乙三二一二）

按耤田說已見上殷條。詩韓奕：「實畝實藉。」王制云：「古者公田，藉而不稅。」魯語「（仲尼云：）先王制土，藉田以力，而砥其遠邇；賦里以入，而量其有無。」是藉田乃借民力以助耕公田，而不課其私田之稅。孟子言：「夏后氏五十而貢，殷人七十而助。周人百畝而徹，其實皆什一。」又云：「助者，藉也。」「請野九一而助。」謂井田九區，八家各私其一區，就中公田一區，爲九分之一，民出其勞力以助耕，卽耤是也。卜辭凡言「呼藉于某地，」謂令某于某地，戒民協耕也。禘字从禾从居。集韻：「蜀人謂黍曰穭稏。」則禘卽黍之別名。

九 【卜狩】

或言狩于某地，兼記其禽獲之數者：

癸未卜，爭貞：王在玆𢆶，咸狩。（天壤八一）

按𢆶爲殷王畋獵地名。他辭云：「王往田，涸（彌）日，不冓大風。弜田𢆶，王其每（悔）。」（屯甲六一五）「庚辰貞：日又𢦚。其告于父丁，用牛九。在𢆶。」（粹編五五）「王宙𢆶田，涸日亡𢦚。」（京都大學四五三）此字唐蘭釋「猷」，猶謂非也。字從二𢆶二犬，𢆶與來聲義俱通。釋名：

「𢆶，來也。」故地名之𢆶，應是𢆶字。（說文：𢆶，犬張齗怒也。）借爲悔。左昭十一年：「會于厥憖，」卽此。疑本名𢆶，加語詞則曰「厥憖，」如宋地有厥貉，亦加厥字，是其比。（秦公鐘：「嚴𢆶萬民。」又者澮鐘：「𢆶于我靈龕」此字並用作語詞之憖，可證我說。）

或言王狩：

口未卜，爭貞：〔王〕往狩。（鐵二一七、二，拾掇五〇八，及續存上七三〇重。）

貞：王勿狩于乂。貞：王狩于乂。（貞：王）勿狩（于）乂。（綴合編二二六——前編一、四四、七＋綴合編附圖二六。背云：「甲申卜爭。」）

按乂與艾通。周頌：「奄觀銍艾。」艾者，「乂」之假借。說文：「乂，芟艸也。」佚周書世俘解有「霍侯艾侯。」春秋隱六年：「公會齊侯盟于艾。」杜注：「泰山牟縣東南有艾山。」今山東臨沂縣西。

辛卯卜，爭貞：我獸。（狩）下乙弗若。（簠室游田一二四，續編一、四六、三重。）

或言逐𢦚、獲豕、獲虎：

丙申卜，爭貞：王其逐𢦚，冓…（殷綴二四七，卽屯乙四八〇八。）

辛卯卜，爭貞：豕隻。（屯乙七六七四）

壬辰卜，爭貞：其虎隻，九月。壬辰卜，爭貞：其虎弗其隻。（屯乙六六九六整龜。同版見卜人旁。）

按虎字从土从虎。土，金文㢲盤作土，與此形同。以聲類求之，虎或即㡀字。方言：「虎或謂㡀㡀。」左傳作「於菟」，隼讀：「㡀菟或字。」

其他如𠂤𠂤三、八九，京津一四二〇省殘辭，僅存「狩」字。

或卜劻者：

丁巳卜，|爭貞：乎取何劻。（殷綴二二四——𠂤乙三一七四＋三一七五＋三九一〇）

附射

乙未卜，|爭貞：…日出射。王固…（庫方一八〇二）

癸酉卜，|爭貞：令多射（衍）…庚寅卜，|爭貞：令𢦏眾𢦚𠂤衍，出𢀛。（殷綴三四〇——𠂤甲一一六七＋二一〇二九）

癸卯卜，|爭貞：王令三百射，弗𠂤手示。王固，隹之（茲）。貞：王固，不隹之弗𠂤，三百射…（殷綴二六四——𠂤乙四六一五＋四六六二＋四六六六）

按射爲官名，沒稱日多射。（粹方三「令𢀛以多射若」）亦曰「射百」（𢀛藏片一九六：「又𡎴（登）射百，令𢀛」）曰「射三百」（𠂤乙四四七五）又省稱「三百」（寧滬一、五〇六：「乙酉卜，𠂤三百令。」穆天子傳：「天子之御，造父三百。」郭璞注：「三百爲御者，」三百一名𠂤卜辭合。

十 【卜往來】

卜入某地者：

辛未卜，|爭貞：王于生七月，入于𣎵。（前編二、一、二）

辛未卜，|爭貞：王于…入于𣎵。（戩壽九、十二，續編三、一四、三重。）

…卜，|爭貞：王勿于七月，入于𣎵。（續編三、一四、五）

丁酉卜，|爭貞：來乙巳，王入于𣎵。（續編三、一四、七）

壬辰卜，|爭貞：王于八月入。乙亥卜，|爭貞：生七月，王勿衣，入𢦏。（前編四、六、三）

按𢦏讀爲臘。聘禮：「薦脯五臘，祭牛臘橫之。」入𢦏謂納臘也。

乙亥卜，|爭貞：王入。（鐵五七、二，續編三、三八、一，南北誠三九重。）

庚寅卜，|爭貞：來乙巳，王入。…|爭…今…（通別二、六、五）

乙未卜，|爭：來乙巳，王入。（撫續一五九）

乙未卜，|爭貞：羽丁酉，王步。丙申，㞢…乙未卜，|爭貞：羽庚子，王步。（殷綴三〇七——𠂤乙五三五〇＋五九二三）

…卜，|爭貞：羽乙丑，王步，勿…（𠂤乙八二一四）

戊寅卜，|爭貞：羽庚辰，王（步）…（續編五、九、四）

辛酉卜，|爭貞：今日，王步于𣎵。七𠂤。（前編二、二六、三）

丙申卜，|爭貞：王步。（𠂤乙四八〇八，亦見殷綴二四七。）

卜往于某地：

乙亥卜，|爭貞：王往于𣎵。（𠂤乙七七六七）

乙卯卜，|爭貞：今日，王往于𣎵。（𢀛室游田一四，續編三、二六、一重。）

丁卯卜，|爭貞：王往于𣎵。不左。（鐵二五五、二）

…|爭貞：王于𣎵…（前編二、一九、七）　金璋七〇八「往于𣎵。」

按𣎵即薔，金東爲聲符。薔爲縮莤汝酒，左僖四年傳：「無以薔酒。」本作「縮酒。」槀鞂縮同，疑爲宿。|爭|秋|隱元年：「及宋人盟于宿。」郡國志：「東平|國|無鹽|本宿|國，|任姓。」

壬戌卜，|爭貞：𠂤王自往𠂤。（𣪊）　貞：𠂤多子乎往。（𠂤乙七七五〇）

戊午卜，|爭貞：𠂤王自往𠂤。十二月。（𠂤乙五四〇八）

甲午卜，|爭貞：往劻𡆥。（續編一、二九、一）

按𡆥即𠂤字。𠂤讀爲|厠。左昭十年傳：「|季平子伐|莒，取|郠。」說文：「|郠，|琅|邪|莒邑。」約在今|山東|沂水縣境。（詳巴黎所見甲骨錄𡆥篇）

丁未卜，|爭貞：勿隹王自𠂤|巢乎往。丁巳卜，|爭貞：勿隹王自𠂤|巢乎〔往。〕（拾掇二、一一三）

庚辰卜，|爭貞：羽辛巳，王往…（前編七、三、三）

…卜，|爭貞：羽…王往…（庫方一九〇九）

或言「出」者：

已…|爭：…王…𠂤出（𠂤津元嘉一三五）

…|爭貞：王往出。（佚存五三七，續編五、一三、一重。）

已巳卜，|爭貞：王復𠂤。（疑「出」字）（粹編一〇五八）

或言幸者：

壬午卜，|爭貞：|𠂤|幸。（𢀛室雜七七）

或言往𠂤來者:

丁巳卜,|爭貞:𠂤毌往,庚來…（粹編一二三二,京津一九七八重。）

或言「各」（去）者:

丁未卜,|爭:…王往各（去）𡆥手擒。（後編上,十二,一〇）

或言往田:

乙亥卜,|爭貞:今燎,王往田,若。（殷綴二〇一——地甲一一三四+一一六八）

壬戌卜,|爭貞:王往于田,若。（邕室游田一二〇,續編三,三五,二）

或言涉者:

辛卯卜,|爭貞:羽甲午,王涉歸。（前編五,二九,一）

或言洀者:

甲戌卜,|爭貞:來辛巳,其旬洀。（前編六,二,四）

按洀卽洀字。管子小問:「君乘駿馬而洀桓,迎日而馳乎。」尹注:洀古盤字。洀謂盤游也。（詳殷契斠枝）

或言「在」者:

丙戌卜,|爭貞:𠂤在商亡𡆥。（邕室地望一）

十一 【卜夢】

丙申卜,|爭貞:王夢,隹𠂤,丙申卜,|爭貞:王夢,不隹𠂤。（殷綴二四七——地乙四三七二+四八〇八）

丁亥卜,|爭貞:王夢隹蛊。（地乙七四八二）

丁亥卜,|爭貞:王夢,隹止（祉）。（京津一六三二）

…|爭貞:王夢,隹𠂤。（後編下二〇,五）

…卜,|爭貞:王夢…（地乙六五八四,續一六五,二文略同。）

己亥卜,|爭貞:𡆥出夢,勿𢍏,出𠂤亡…（續編三,四一,四,天壤八四,平津元一四九,及續存上八五重。）

十二 【卜疾病】

己亥卜,|爭貞:𡆥𠂤。王亡𡆥。（地乙二七三）

癸卯卜,|爭貞:王令三百射,弗告…亡𡆥,隹之（茲）。貞:王𡆥,不隹止。弗告,三百射。貞:王骨𡆥（罷）。王骨不其𡆥。（殷綴二六四——地乙四六一五+四六六二+四六六六）

癸酉卜,|爭貞:王旋（腹）不安,亡𡆥。（延）…（續編五,六,一,邕室雜事九二重。）

壬子卜,|爭貞:王睘,隹出艱。（續六,三）

按說云:「王睘」|丁山以爲人名。說文棗在囗部,其古文从西从二囗。此字从大从二囗,囗與金文𠂤作㠯同。故「睘」字疑爲从大从棗省卽獻棗本字。「王睘上者,謂「王獻俘」,故云「有艱」也。

壬子卜,|爭貞:王出艱。（地乙八〇六二）

己丑卜,|爭貞:出𡆥,𡆥|乙。隹有聞,在|北。（外編三五,南北師一,四三重。）

…|爭…出𡆥。（燕大八三六）

…卜,|爭貞:𠂤|𠂤𠂤舟。|𠂤不其𠂤舟。貞:𡆥,亡來𡆥。貞:𡆥,㞢,帀手|妣甲。（殷綴一二三——地乙九三〇+一一三四）

按舟爲方國名。舟與州通。荀子君道:「舉太公于州人而用之。」韓詩外傳作「舟人。」鄭語:「虎姓|舟人,則周滅之矣。」韋注:「虎姓,|彭祖之別。舟人,國名。」

十三 【卜邑】

或言王作邑,或我作邑:

己卯卜,|爭貞:王乍邑,帝若。我从之|唐。…邑,帝弗若。…（殷綴九六——地乙五七〇+五九四）

…|爭貞:王犆（作）邑,帝…（邕室雜事七五,續編六,一三,二二重。）

甲寅卜,|爭貞:我作邑。丙辰卜,|爭〔貞:〕我作邑。（戩壽四,十一,續編五,一七,一重。）

癸…|爭貞:我作邑。（地乙二三九二）

壬子卜,|爭貞:我其…弗左,若。癸丑卜,|爭貞:勿作邑,帝若。（地乙七三〇七）

或言𢍏作邑:

癸亥卜,|爭貞:𢍏|𢍏乍（作）〔𢦏邑。〕〔癸亥〕卜,|爭貞:𢍏其乍𢦏邑。王固曰:其乍,隹〔丄田。〕（南北師五,三九,拾綴二,四七六重。）

按𢍏或指𢍏水之神,作邑時,有禱于𢍏以求祐助也。

或言繹𢦏邑:

戊午卜,|爭〔貞:〕|且乙,其繹𢦏邑。戊〔午卜,〕|爭貞:〔不〕繹𢦏邑。（殷綴一三二——地乙一〇四七+一一〇五〇+三一六四+四六五六）

按繹卽釋禮。禮記祭法:「瘞埋于泰折,祭地也。」此卜有事于|祖乙,因行瘞薶之禮。

或卜爲邑藏記者:

甲戌卜，㱿貞：我勿𢦏自𢀛邑。𢦚𢀛𠂤（祀）乍若。（粹編一一一七）

…（卜，）㱿（貞：我）勿𢦏（自𢀛）邑，𢦚（𠂤）乍若。（粹編一一一六）

或言邑虘（慶）

口寅卜，㱿貞：𢀛邑虘…月。（林一，三〇，七）

按虘卽慶字。詩常武：「徐方震驚。」逸周書作維解：「殷大震，潰降。」周語：「玩則無震。」韋注：「震，懼也。」詳屈萬里先生殷虛卜辭後編（中研院史語所集刊十三本）

其他如林二，二一，一〇僅存「邑」字

十四　【卜祭祀】

（甲）祭山川祉

（一）岳

癸未卜，㱿貞：𡆥于土，𡆥于岳。（屯乙七七七九）　字細小

庚戌卜，㱿貞：岳不我𢦚。　庚戌卜，㱿貞：岳𢦚我。（屯乙五二七一）

口午卜㱿…𢦚岳下𠂤（祟）（鐵一四一，一）

（二）河

乙巳卜，㱿貞：𡆥于河，五牛，沈十牛。十月，在㠯。（前編二，九，三）

口巳卜，㱿貞：…丁未𣪊河，在㠯。（前編二，九，四）

戊辰卜，㱿貞：𡆥于河，口豕三羊，沈五牛。𢦏…（外編一八九，南北師一，五重。）

丙子卜，㱿貞：𡆥于河，沈五牛。（金璋七一七）

己丑卜，㱿貞：羽口卯，𣪊河。沈三牛，𡆥三牛，卯四牛。（屯乙二八五八）

戊午卜，㱿貞：今（來）辛酉，乎𣪊河。（前編一，三二，二）

癸亥卜，㱿貞：羽辛未，王其𣪊河，不雨。（拾掇二，一九五）

癸亥卜，㱿貞：𡆥于河。（續存下一七一）

口亥卜，㱿（貞：）𡆥于河。（粹編五二）

庚戌卜，㱿貞：王三（𠂤）正河。新𠂤，允正。十月。（後編下一六，二）

口卯卜，㱿貞：王三正河。新𠂤…正。（一牛。）（粹編五二四）

庚寅卜，㱿貞：我其𣪊于河。（屯乙二五八七）

口巳卜，㱿貞：才（升）衣，𢀛𢀛，伐河。…（前編六，二九，八）　字細小

乙未卜，㱿貞：…𢀛酒河，三牛。在…（文綴三六七）

壬午卜，㱿：于河。　壬午卜，㱿：勿于河。（屯乙五二六五）

辛巳卜，㱿貞：羽甲申，其𢀛升歲，自上甲，河。十三月。（明義士一二五）

按其他殘辭之有關河者，如燕大二九二，屯甲三四六一及京津六〇七等，不具錄。

（三）土

甲辰卜，㱿：羽乙巳，𡆥于土，牛。（屯乙四七三三）

癸未卜，㱿貞：𡆥于土。（屯乙七七七九，亘見上岳條。）

壬戌卜，㱿貞：既出𣪊，𡆥于土，二牛，圂羊。（簠室帝系四，續編一，二，五重。）

按𣪊卽沂字，此爲地名。說文川部沂下云：「江夏平春有𣪊亭。」見郡國志。卜辭所見未必此地，殆偶同名耳。

附兕

乙巳卜，㱿貞：勿𡆥于兕。（乙餘一五，續編一，四九，五重。）

丁酉卜，㱿貞：兕…（屯乙七六四五）

（乙）祭先公先王先妣

（一）夒

甲子卜，㱿貞：𡆥年于夒，𡆥六牛。（屯甲三五二二）

（二）夔

貞：勿告夔。（綴合編二二六——前編一，四四，七＋綴合編附圖二六。背云：「甲申卜㱿。」）

…取（獻）𠂤，咸乎擒𠂤。（林二，五，五）　同版云：「丙申卜㱿。」

按此卜沚咸出征，候望𠂤方，而獻于㞢也。

（三）王亥

甲申卜，㱿（貞：）𡆥于王亥，其𢀛（玨。）　甲申卜，㱿貞：勿玨。（屯乙六七三八）

按𢀛卽玨，古玨朋一字。（觀堂集林）書洛誥：「孺子其朋，其往。」孔傳訓朋爲朋黨；然此辭「其朋」，殆指用玨。

己未卜，㱿貞：王亥𡆥我。貞：王亥不我𡆥。（殷綴一八二——屯乙二二二五＋五四〇三。）

…卜㱿：…辛丑，告于王亥。（京津九五六）

乙巳卜，㱿貞：𢀛于王亥。（後編上一二，一〇）

（四）上甲

辛巳卜，㱿貞：羽甲申，其𢀛升歲自上甲，河。十三月。（明義士一二五）　此于甲自祀上甲。

癸丑卜，㱿貞：生升歲自上甲至于多𠂤后，衣。　（前編五、四二、五）

按「彳歲」一語，卜辭習見，他辭亦作「步歲」（粹編一六七）知彳與步同義。彳字以金文之𢓊（文盨）𢓊（漢好時鼎）例之，爲升字無疑。（參陳邦福殷契說存貞四）其繁形則作㣇或㣇（餘校三編）于氏知此繁體爲升，而不悟彳亦卽升，此蓋如禦之卽圉矣。爾雅釋詁步與登俱訓陞。小爾雅廣言：「登，升也。」是升歲卽步歲。他辭亦稱出彳（升）歲于某先王，或但稱出彳于某，某字皆宜讀爲升。「升歲」卽「烝歲」。洛誥：「王在新邑，烝祭歲。」爾雅釋詁：「烝，進也。」書「不蠲烝。」馬融注：「烝，升也。」契文「𠦂」與「彳」同義，如云：「其𠦂（烝）新邑。」（粹編九二〇）他辭亦作「彳新邑」（存滬六、文綴一二八七重）此又彳與升同字之證。

癸巳卜，㱿貞：告土方于上甲。四月，（燕大六八）

口戌卜，㱿貞：告于上甲。…（平津元嘉一九，續存上七九重。）

壬戌卜，㱿貞：勿𠂤，告于上甲。三月。（續存下一八六）

口巳卜，㱿：…（吳）告于上甲，六牛。羽戊…卯…（甲三四二三）

…卜，㱿（貞）𠂤于上甲。（拾掇一八二）

乙亥卜，㱿貞，彭，𠂤方氐（致）牛自上甲。一月。…卜，㱿：…侯…用上甲…年。（殷綴三四〇——甲一一六七＋二〇二九）　按此方國貢牛致祭也。

…㱿：…上甲。（燕大二四一）

（五）唐

辛巳卜，㱿貞：來乙未，彭，唐，五宰。（遺珠五）

乙巳卜，㱿貞：告方出于且甲，大乙。（前編一、三、四）

壬戌卜，㱿貞：羽乙丑，出伐于唐，用。貞：羽乙丑，勿𠂤，出伐于唐。（甲七五三）

按右三辭皆于乙日祀唐，而其一稱曰大乙，與祖甲以後稱謂相同。（此條董氏讀爲且乙大甲，然「大乙」二字明爲合文。如不作合文讀，則爲「且乙甲大」矣，若讀爲「且乙大甲，」則一行順讀，一行由下逆讀，于文例未合。）

…㱿貞：…其彭，冏（于）唐，出于且…（甲三四八四）

甲寅卜，㱿貞：勿帥，帚㛐于唐。（後編上二七、一）

（六）大丁

庚申卜，㱿貞：乍大丁。（粹編一七二）

（七）大甲

甲辰卜，㱿貞：出伐于大甲。（粹編一八七）

甲子卜，㱿貞：𠂤于大（甲）…貞：𠂤于大甲，𠂤二羊二豕，卯…貞：牛涉于東，𢦏（矢）…貞：執用于且…丙寅卜，㱿貞：我受年。（續存下一六一綴拾一重。）

按，人名。他辭云：「貞：牛敢，亡𡆥。」（甲二〇二）「牛入十，在㠯。」（乙七一九一）可證。

矢者爾雅釋詁：「陳也。」或作戾，見廣雅。

丙午卜，㱿貞：來甲寅，彭，大甲。（乙六六六四，同版見㱿卜，彭下乙卯鳥星文。）　按右三辭皆于甲日祀大甲。

（八）小甲

丁卯卜，㱿：…妣于…仰，小甲（乙四二六）

（九）祖乙（下乙）

丁卯卜，㱿貞：出升歲于且乙，𠂤，㞢三人。（燕大二五五）

丁未卜，㱿貞：王告于且乙。（乙三五六一）

癸丑卜，㱿貞：羽乙卯，出于且乙。（後編上一九、二）

乙未（卜，）㱿貞：…且乙…（乙三八七〇）

口寅卜，㱿貞：羽乙…且乙…（七集上海九五，拾掇五七重。）

丁酉卜，㱿貞：來乙巳，彭下乙。（乙七二九五）

按上四辭皆于乙日祀且乙。

壬申卜，㱿貞：父乙𠂤羌甲。壬申卜，㱿貞：父乙弗𠂤羌甲。父乙𠂤且乙。（父乙弗）𠂤（且乙。）（殷綴一〇三一——乙七四七＋一一九四＋二〇〇三）

按此卜辭陸爵主也。𠂤卽「躋」字。揚雄六言流：「爸，古躋字，」與此同。集韻十二齊作「嬝，」上體翳，而下倘从卩。春秋文二年：「大事于大廟，躋僖公。」詩長發：「聖敬日躋。」又：「至于湯齊。」鄭註讀齊爲躋。公羊傳：「躋者何？升也。」爾雅釋詁：「躋，登，陞也。」此辭卽謂升小乙廟主，配享于先王羌甲與祖乙，因而卜其事。

（十）祖辛

乙未卜，㱿貞：來辛亥，彭，雀㠯于且辛。七月。　來辛亥，酉雀㠯于且辛。（殷綴二〇五——乙七二八＋四五〇九＋四八五八）

庚子卜，㱿貞：茲，其𠂤于且辛。㠯（禱）出升歲，用。（佚存八七）

丁丑卜，㱿貞：帥于且辛羊。（後編上二七、一）

壬子卜，㱿貞：𠂤于且辛。（地乙三一四三）

（十一）羌甲

戊寅卜，㱿貞：于羌甲。（京津七四九，綜編二五七重。）

壬申卜，㱿貞：父乙𢍏羌甲。　壬申卜，㱿貞：父乙弗𢍏羌甲。（地乙七四七，亦見殷綴一〇三。）

（十二）祖丁

丁巳卜，㱿貞：王其出𠂤且丁𠂤。（地乙八四六四）　按此于丁曰祀且丁。

乙丑卜，㱿貞：于且丁帚。　乙丑卜，㱿貞：勿于且丁帚。（地乙三三二一）

…㱿貞：𠂤于且丁。（地乙三三七六）

（十三）父庚（盤庚）

己卯卜，㱿貞：羽庚辰，𠂤于父庚。（地乙八六六八）　按此于庚曰祀盤庚。

丁巳卜，㱿：…帚于父庚。（地乙三六八一）

（十四）父乙（小乙）

己未卜，㱿貞：來甲子，𣪘多，正。十月。　貞：來甲子，𣪘多，弗其正。　弗其易日。　貞：帝弗…　貞：𠂤于父乙宄，𡆥。　勿于父乙宄…（殷綴一七六——地乙二〇一七＋二〇三六）

丙戌卜，㱿貞：父乙𠂤多。（地乙五六五七）

于父乙多介𠂤𠂤。　𠂤家于父辛多介𠂤。（殷綴一七七——地乙二〇四〇＋二六〇〇。背云：「己酉卜㱿。」）

按介子一名，見禮記曾子問。「宗子爲士，庶子爲大夫，其祭也如之何？」孔子曰：「以上牲祭于宗子之家。」祝曰：「孝子某爲介子某薦其常事。若宗子有罪，居于他國，庶子爲大夫，其祭也，祝曰：『孝子某，使介子某執其常事。』」正義：「介子謂庶子爲大夫者。介，副也。某是庶子名，薦其歲之常事告神，止稱宗子。其時庶子身在祭位，…就宗子家而祭也。」是知多介子即諸庶子，此卜庶子侑祭于父乙之事，即代宗子致祭。他辭又見「多介父」「多介兄」諸名，詳拙作日本所見甲骨錄。

己丑卜，㱿貞：𠂤𠂤齒，父乙。隹𠂤鬧，在沚。（南北師友一、四三）

壬申卜，㱿貞：父乙𢍏羌甲。　壬申卜，㱿貞：父乙弗𢍏羌甲。　父乙𢍏且乙。（父乙弗）𢍏（且乙。）（殷綴一〇三一——地乙七四七＋一一九四＋二〇〇三。背云：「貞：𢍏父乙。　勿𢍏父乙。」）

乙酉卜，㱿貞：隹父乙降𠂤。　貞：不隹父乙降𠂤。（地乙五四〇八）

按𠂤从口从止，口爲𠂤，銀示同意，故𠂤祉字。祉，福也。爾雅釋詁及說文同訓。易「以祉元吉。」又「嚴難祉。」風俗通記桃梗云：「歲終更始，受介祉也。」此辭「降𠂤」猶言降祉也。

乙酉卜，㱿貞：小乙于𡆥，𢍏三人。（綜編二八一）　按此于乙日祀小乙。

辛丑卜，㱿貞：父乙…（遺珠九七，拾掇二、一一〇文同。）

（十五）父甲

壬戌（卜，）㱿貞：…父甲。三伐…（續存上三四一）

按𠂤港大學藏骨，亘卜辭云「貞：𠂤于唐。　貞：𠂤于父甲，豕卯羊。　貞：𠂤于大甲。」（即元嘉五九）同版大甲父甲并見，則父甲可能即武丁稱其諡父𢍏甲。

（十六）父丁

己丑卜，㱿：…寅𠂤…父丁。（文錄五七七）

按祖庚祖甲卜辭習稱武丁爲父丁。文錄此片之父丁，如指武丁，則卜人㱿可能在武丁朋後繼續供職，如是此條乃屬祖庚時之卜辭矣。

丁

庚辰卜，㱿貞：𠂤𠂤于丁。𢍏。（文錄三四一）

口戌卜，㱿貞：告于丁。（續編一、三、二；續存上七九重。）

丁未卜，㱿貞：告其…于丁。（京津七三〇）

庚

庚子（卜，）㱿：今日𠂤于口庚，四牛。（拾掇一九四）

按右辭「丁」「庚」未詳何先公，姑繫于末。

其他㱿卜祭祀先公先王殘辭，僅存「祖」字者，如燕大二九三及七三四，戩壽二五、十二（續編四、二六、一重）續存上二九七及二八九等，不具錄。

以上祭先公先王

（一）高妣己

戊辰卜，㱿貞：𣪘𢍏，自妣庚。　貞：𣪘𢍏，自高妣己。（地乙六七四六）

按祭于妣庚，兼及祖乙配之高妣己。此辭續編一、三九、八所云「彭高妣己眾妣庚」相類。

（二）妣甲

貞：𠂤𠂤于妣甲。（殷綴一二三——地乙九三〇＋一一三四。同版㱿卜。）

（三）妣己

…㱿：…妣己。（戩壽八、一；續編一、三九、六重。）

（四）妣庚

戊辰卜，㱿貞：𢦏亡自𡆥。（地乙六七四六）

貞：帚于𡆥𡆥。（殷綴二五五。同版祇屬㱿之卜辭。）

按首辭重見，上高𡆥已條。

（五）𡆥癸

癸巳卜，㱿貞：𠂤自𡆥于𡆥癸不…王固曰：勿𠂤。（掇二、二七）

壬戌卜，㱿貞：𠂤于𡆥癸。（地甲三三二九）

按𡆥甲、𡆥己、𡆥庚、𡆥癸，均詳前殼及旁條。

（六）母丙

口亥卜，㱿（貞）：子𢦚于母丙，𡆥（𡆥）𢦚，𠂤，𠂤𠂤。貞…𢦚…小宰𠂤𠂤母于母丙。（殷綴四三七——地乙一六七〇＋二二四九。）

按首之卜辭云「戊午卜，旨𠂤母丙。」（地甲三〇四七）他辭云「貞：于母丙帄肅…」（前編一、二八、三）「貞：其𠂤𠂤…于母丙帄。」（續編一、四〇、七）「貞：亩羊，𠂤于母丙。」（續編一、四〇、八）「貞：勿于母丙帄。」（續編一、四一、一）此皆母丙有關之記載。殷綴是版左辭云「于母丙，」而右云「于母，」「母」卽「母丙」之略稱。卜辭慣用省略之例，可

乙亥卜，㱿貞：𠂤于𡆥。十牛。（前編一、四四、二）

辛亥卜，㱿貞：今來乙卯𠂤于𡆥。十牛。（殷綴二八二——地乙四七六一＋五二三四）

甲午卜，㱿貞：王𠂤𡆥㠯。（地乙七五二〇）

盡戊

貞：𠂤于盡戊。（綴合編二二六，卽前編一、四四、七，其骨云「甲申卜，㱿。」拓本見綴合編附圖二六。）

以上祀舊臣

娥

癸丑卜，㱿貞：𠂤大于娥。勿舌（酒）正。（通別二、六、二；遺珠七九〇重。）

按此祭于娥用牲。或謂娥卽嘉女之娥皇，（列女傳）亦卽帝俊妻。（大荒南經）史記正義：「舜升天子，娥皇爲后。」魯語：「商人禘舜而祖契。」則以卜辭之娥爲娥皇，可備一說。

方母

己巳卜，㱿貞：方母，于𡆥。貞：方母，勿于𡆥。（殷綴二一一——地乙二八四四＋三一三四＋四〇八〇）

於對貞之語求之。

以上祭先妣

（丙）祭舊臣與雜記

黃尹　黃夾

…卜，㱿貞：𠂤于𠂤尹。（平津元嘉六一，續存上二二七重。）

己未卜，㱿貞：𠂤尹𠂤王。己未卜，㱿貞：𠂤尹弗𠂤王。（殷綴三〇二）

口申卜，㱿：羽（戊）戌，（燹于黃夾。）羽戊戌，勿燹于𠂤夾。（地乙二五七二）

丙寅卜，㱿貞：𠂤于黃夾，二羌。（續編二、一九、一）

按黃尹黃夾同見，與他辭之伊尹伊夾（南北明四二二；「𠂤雨于伊夾。」後編上二二、四，粹編八二八，俱見伊夾。）稱謂之例正同。夾卽說文爽字所从之爽。許君云「或說規模字。」古「母」與模通，（內則「凍母燥櫑。」鄭注：「母讀曰模。」是。）則黃夾伊夾卽黃母伊母。（參據遺貞一二六三）豈卽黃尹伊尹之配乎？（傳玄酒通誡：「黃母化而爲黿，𠂤變而成熊。」黃母一名見此，與此辭之黃夾義異。

咸

按此兩辭左右對貞，同版又云「𠂤于土，宰。方帝。」則方母者，當卽他辭常見之東母西母矣。㲋爲地名。

東

己丑卜，㱿貞：…十豕十…貞：𠂤于東。（平津元六六，續存上三七九重。）

西

庚戌卜，㱿貞：𠂤于西。回一犬一肯，𠂤四豕四羊肯二卯十牛肯一。（庫方一九八七，巨冊骨，現藏大英博物院。）

按此辭肯數與牲數相錯，他辭有五肯（菁華八）八肯、九肯、（林一、二二、一七）十肯、（外編八）金璋六七〇稱「百豕肯五十。」于氏讀「肯」爲「豰」，「豰」謂九肯豬。周禮大宰之九穀，說亦可通。惟豰數無稱五十之理，故不加讀爲豰。說文：「豰，小豚也。」爾雅釋獸：「貍，白狐，其子豰。」狐之子亦可稱豰，是豰又爲幼畜之通名，不限于豕也。故知「一犬一肯」卽謂大犬一與幼犬一，「牛十肯一」謂大牛十與小牛一，此契文以專名爲通名之例。玉篇豰下注：貍子也。字或作㹠，从犬，卽爲後起字。

辛酉卜，㱿貞：𠂤于西。（續五九、三）

乙亥卜，爭貞：帝（禘）于西。（金璋三六二）

按 字，隸定應作奢，象陷人于坎，以杵舂之。或釋㕣，即陷字。（殷契駢枝三編）他辭云：「勿奢。」（後編下三一、一八）亦省作 ，辭云：「丁丑卜，子𢦏 用，今日亡𠂤。」（屯乙八七一六）此言「奢牢」蓋即瘞薶之禮。祭法：「瘞埋于泰折，祭地也。」孫希旦集解：「泰折，北郊之坎。」此字从凵，凵即坎，說文：「坎，陷也。」陷牲于坎，即瘞薶也。

以上雜祀

爭貞卜之辭有祭名可徵者，再列如下：

〔求〕

癸巳卜，爭貞：求。王其𡆥曰：若！貞：勿求。（屯乙七七六二）

壬午卜，爭貞：求三豕，卯一羊。（庫方一七〇一）

…卜，爭貞：求𡆥百羊百牛百豕，青五十。（金璋六七〇）

丙寅卜，爭貞：求三牛。（屯乙六九六六）

丙辰卜，爭貞：求三宰。（後編上二三、一四）

辛卯卜，爭貞：…求九…（七集上海一八五）

其他爭貞殘辭有關求祭者，如七集孫氏八，誠齋二二六及二四三，續存上四八七等，不具錄。

〔彭〕

癸酉卜，爭貞：羽甲戌，夕十羊。乙亥彭十，十牛用。（佚存四〇四，鄴初下三四、三，及續存上三六八重。）

壬戌卜，爭：羽甲子，彭十伐。（鐵一〇八、一）

己未卜，爭貞：來甲子，彭彡，弗其正。（殷綴一七六——屯乙二〇一六＋二〇三六，重見前祭父乙條。）

按彡即肜，卜辭有彡日，又有彡夕。爾雅釋天：「繹，又祭也。周曰繹，商曰肜。」孫炎注：「祭之明日，繹復祭，肜者相尋之意。」右辭卜于來甲子彭彡。下文云：「貞于父乙宄。勿于父乙宄。」知「彡」者即指來甲子之明日乙丑，肜祭父乙也。其對貞占辭云：「正，」一云：「弗其正，」即卜于乙日肜祭父乙，爲良貞與否。爭貞卜在己未日，是于來甲子之前五日預卜之。

戊子卜，爭貞：王勿令彭。（屯乙五六二四）

其他爭卜殘辭有關彭祭者，如明義士二〇五九，寧滬二、三四，不具錄。

〔屮與𠂤〕

甲子卜，爭貞：屮羌。（續編一、三四、二，南北誠八重。）

按誠明文學院藏此辭左右各有「乙丑卜，亘貞：隹父辛」語。乙丑爲甲子之翌日，蓋先一日由爭卜侑羌事，謂以羌人祭于小辛也。卜辭語多省略，須于同版同文所見參互證釋之。

癸亥卜，爭貞：屮于…（京津六五七）

口申卜，爭貞：屮于…（明義士二三六七）

甲子〔卜，〕爭…屮于…辛。（庫方四七七）

己丑卜，爭貞：屮…自…（南北師友二、一七，外編一〇重。）

…卜，爭…與…屮…（續編五、二二、九）

癸…爭貞： 屮𠂤于…（燕大六五三）

按 即糾字，讀爲語詞之「載」，說見卷七亘條。

…卜，爭貞：…亥其…口于…十宰（京津八七四）

口卯卜，爭…祐…（鐵二〇八、一）

〔米〕

丁亥卜，爭貞：來乙巳米。（庫方一五九八）同版僞刻甚多。

口酉卜，爭貞：我米𢦏匄…（屯乙六七九四）

庚寅〔卜，〕爭貞：來乙未米。（續存上四六四）

…卜，爭…米…三牛。（拾掇二、一三六）

壬…爭…于…米…（誠齋四七一）

…卜，爭…𣎵…至…（續編五、一五、四）

〔祀與宄〕

〔甲〕子卜，爭貞：王祀…月。（粹編四二八，京津九四六重。）

癸酉卜，爭貞：亩宄爲。（屯乙二五二四）　壬戌卜，爭〔貞：〕我爲宄…（屯乙三〇一八）

甲申卜，爭貞：王宧…亡尤。（續編二、一、二）

甲午卜，爭貞：王娭咸日。（屯乙七五二〇）

〔衣與祼〕

辛未卜，爭貞：勿𠂤（祼）。（前編二、一、二，同書四、三、五文同。）

…爭貞：升伐衣，于口餗王。十一月。（簠室典禮二七續編一、十三、二，又同書三、十二、六，及佚存九四五重，又見綴合編八。）

按餗說文爲 之或體，與此形同。說文訓爲「鼎實。」易鼎卦「覆公餗。」詩韓奕「其蔇惟何？

惟荀及蒲。」王引之謂薛乃豆實，非鼎實。此辭「薛王」用爲動詞，似假爲蘇。說見下。

〔昔與告〕

…卜，|爭貞：來昔百羊百牛百豕，告五十。（金{{{}}}六七〇）

丁巳卜，|爭貞：隆，昔千牛。　不其隆，昔…（屯{{{}}}乙五三九三）

按昔爲祭祭時，以冊記牲數紀神，此辭所記昔牛，至于千數，殊屬僅見。

口亥卜，|爭貞：…昔…（屯{{{}}}甲三五四〇）

丁酉卜，|爭貞：其告鼓。（燕{{{}}}大三八一）

癸巳卜，|爭貞：告王…（屯{{{}}}甲三四七三）

口子卜，|爭〔貞〕：勿告…羊。（殷{{{}}}虛二五，五；續{{{}}}編二，二一，七及六，一五，七重。）

393

〔帀〕

辛亥卜，|爭貞：帀…（南{{{}}}北無一四〇）

…卜，|爭貞：帀于…（燕{{{}}}大五）

癸卯〔卜，〕|爭貞：帝弗𠂤帀，…帀。（屯{{{}}}乙六七一八）

〔妹〕（蹙）

〔鬼〕

壬辰卜，|爭貞：隹鬼𡿺。　貞：不隹之𡿺。（屯{{{}}}乙三四〇七，整甲。刻于左右對貞。）

按此以「之」字指鬼物，之爲代名詞，他辭常見。

…卜，|爭…多鬼（京{{{}}}津一六三八，掇{{{}}}二，一五重。）

按{{{}}}菁華五：「…鬼，亦得𡿺。」他辭言鬼者，若：「貞：亞多鬼夢，亡𡿺。四月。」（前{{{}}}編四，十八，三）

又有{{{}}}字，「貞：雀王{{{}}}。」（前{{{}}}編四，一八，七）「口朱卜，出每（悔）…雀王{{{}}}。…雀…佛…㞢（{{{}}}）」（前{{{}}}編四，一八，六）{{{}}}讀爲{{{}}}祭之{{{}}}。

〔會〕（{{{}}}）

甲申卜，|爭貞：勿出用…{{{}}}…（燕{{{}}}大六一八）

按他辭云：「丁巳卜，貞：大出用，自大宗。」（林{{{}}}二，一七，二）出即會。可讀爲周{{{}}}禮「男巫冬堂{{{}}}之「{{{}}}。」杜子春云：「堂{{{}}}，謂逐疫也。」（說詳殷契{{{}}}駢枝三編）

〔冒〕

…|爭…牛…冒…不…（京{{{}}}津三七九）

〔鄉〕

395

庚寅卜，|爭貞：鄉…（林{{{}}}二，二四，八）

…|爭…鄉…七月。（燕{{{}}}大七二八）

按鄉讀爲饗。

〔饗王〕

戊戌卜，|爭貞：王歸饗王，其伐。（殷{{{}}}綴三五一—屯{{{}}}乙四五〇二＋四八四二＋四九六九）

十五　【卜征伐東方國】

（一）𠂤方

辛丑卜，|爭貞：𠂤方𠙵（同）|𢦏于土…　其{{{}}}𡆥，允其{{{}}}。四月。（續{{{}}}編三，一〇，一{{{}}}室{{{}}}地{{{}}}望五九重。）

按金{{{}}}六七三與此文同。惟四月{{{}}}作三月，疑有誤。又綴合{{{}}}編一三一（即前{{{}}}編六，一〇，五＋續{{{}}}編二，三一，一）亦見「同|𢦏」及「{{{}}}|𡆥」之辭，與此蓋同事同文而異版。

又按𢦏即金文皇字之上體，从日有光芒狀。他辭所見，有从耳者，如：「王令崔{{{}}}伐|𠙵。」（{{{}}}一九，三）𢦏殆即{{{}}}字，讀爲{{{}}}。古{{{}}}與{{{}}}、{{{}}}通，（見易{{{}}}復卦及{{{}}}{{{}}}卦{{{}}}文）|𢦏於此辭乃方國名，與𠂤方爲鄰，可能即{{{}}}朔。古地有朔方，詩小雅：「城彼{{{}}}朔方。」漢武置{{{}}}朔方郡，則在今{{{}}}{{{}}}後{{{}}}遠，後世{{{}}}陝西{{{}}}山

丁丑卜，|爭貞：王其{{{}}}（{{{}}}）。　貞：勿{{{}}}。（殷{{{}}}綴三五五—屯{{{}}}乙四五〇二＋四八四二＋四九六九）

〔圍〕

己亥卜，|爭貞：羽庚子，其{{{}}}…（{{{}}}一五四，一）

…|爭…其{{{}}}…（七{{{}}}集上海六二；{{{}}}{{{}}}二〇重）

〔{{{}}}〕

辛酉卜，|爭貞：取{{{}}}{{{}}}。（文{{{}}}五三六）

〔{{{}}}〕

丁酉卜，|爭貞：來丁，來{{{}}}王。（後{{{}}}下二二，十三）

按{{{}}}室典{{{}}}二七云：「{{{}}}王。」（文見上引）此以酉从{{{}}}，二字通用。{{{}}}文之{{{}}}，王{{{}}}安讀爲{{{}}}「無以{{{}}}酒」之{{{}}}。後{{{}}}下八，二：「癸未卜貞：{{{}}}{{{}}}（{{{}}}）由出酉用。十二月。」「{{{}}}{{{}}}」即{{{}}}酒也。說文：「{{{}}}，{{{}}}祭{{{}}}茅加于{{{}}}圭，而灌鬯酒，是爲{{{}}}，象神{{{}}}之也。」{{{}}}記{{{}}}特牲：「{{{}}}酌用{{{}}}。」詩小{{{}}}伐木：「有酒湑我。」{{{}}}：「湑，{{{}}}之也。」{{{}}}謂{{{}}}茅立之{{{}}}前，灌酒其上。此云「來{{{}}}王，」言來{{{}}}酒于王前也。

394

西共有朔州，或與古朔地有關。

否字，商氏釋妥（見殷虛文字類編）竊謂○即環，此金爪旁，仍譌爲環。甘肅有環河，源出環縣，南注涇水，或其舊地。此言于土（方）致伐環，環與杜地正相通。

庚午卜，爭貞：我受㠯方（又。）（後編上、十六、九）

癸酉卜，爭貞：王勿逆伐㠯方。下止弗若，不我（其受又。）（戩壽十一、十三，續編三、五、二及三、六、六重。畫譜列武丁三十年八月三日。）

癸酉卜，爭貞：王勿逆㠯方。下止弗若，不我其受（又。）（雙劍六〇，續存下二九〇重。）

癸酉卜，爭貞：乎多宬伐㠯（方。）（前編七、三五、一）　以上三條同日之卜。

己卯卜，爭貞：王（「王」字漏刻未筆）令㠯方。八月。（佚存三七九，又見綴合編六。）

乙酉卜，爭貞：往复（復）从㞢幸㠯方。一月。（前編五、一三、五）

戊子卜，爭貞：㠯其…（續編三、七、一，南北誠明三一重。）

乙巳卜，爭貞：雀王往伐㠯方，受㞢又。（後編上、一七、二，粹編一〇八一重。）

乙巳卜，爭貞：乎多臣伐㠯方，受（㞢又。）（簠室征伐五。）

（乙）巳卜，爭（貞：）乎伐㠯方，受㞢（又。）（粹編一〇八〇）　以上三條爲同日之卜。

丁未卜，爭貞：勿令㚔氐衆伐㠯（方。）（粹編一〇八二）

辛亥卜，爭貞：勿隹王往伐㠯方，弗其（受）㞢（又。）（明義士三三四五）

戊午卜，爭貞：三（沚）𢦚令口伐㠯方，受㞢（又。）（續編三、七、三，戩壽十二、十重。）

庚申卜，爭貞：乎伐㠯方，受㞢又。一月。（鐵二五〇、一，戩壽十一、十一（即續編三、六、二文同。殷曆譜附圖一二＋一三。）

辛酉卜，爭貞：勿乎氐寇伐㠯方，弗其受㞢又。貞：勿𢍏多氖，乎㝬㠯方，其𢦏。（粹編一〇七四，續存下二九一文同。）

辛酉卜，爭貞：乎伐㠯方，受㞢（又。）（林一、十一、三，續編三、五、二文同。）

按右所錄，各依干支先後。其他爭所卜殘辭，有關㠯方者，加前編七、二、一又六、九、六（亦見綴合編一五七），林二、八、五，續編三、八、七，天壤六六（平津元九七及續存上五六九重）不具錄。

又按「其𢦏」承上「勿執」，其義應有關聯。𢦏即㚔字，說文爨部之字皆從之。此讀爲釁，借作鐍。石鼓文：「可以廩之」，義即「何以束之」，故其𢦏謂「其釁」，蓋卜伴其人，稍縛以歸也。金璋五二二：「戈人不𢦏」，「不𢦏」即「其𢦏」之反辭。

（二）土方

己巳卜，爭貞：㠯伐土方。（粹編一一〇三）

（丙）戌卜，爭貞：令三族（比）沚𢦚（伐）土方，受（㞢又。）（屯甲九四八）

丁亥卜，爭貞：我受土方（又。）（粹編一一〇一）

癸巳卜，爭貞：告土方于上甲，四月。（燕六六八）

甲寅卜，爭貞：戊其𢍏征土方。（續編三、九、五）

乙卯卜，爭貞：沚𢦚帝𠂤，王比伐土方，受㞢又。（簠室征伐三六，續編三、一〇、二重。）

口申卜，爭：王徂土（方。）（金璋五三八）

…卜，爭貞：王徂土（方。）（金璋五三九）

右各辭依干支先後排比

（三）基方

辛巳卜，爭貞：𢍏方…戎。（殷綴一七八——屯乙二〇六五＋二一〇八）同版見內卜子商𢦏𢍏方辭。

辛卯卜，爭貞：𡆥方乍𠂤，不囚弗𠷎…（屯乙五七六〇）

（四）羌（羌方）

壬辰卜，爭貞：我伐羌…（佚存六七三）

丁丑卜，爭貞：來乙酉酌用，咏來羌自𠂤。（雙劍四五，續存下二六五重。）

按𠂤地名，疑即邛。說文：「邛，鄰邑也。」左傳文四年：「晉侯伐秦，圍邛新城。」當作秦邑爲是。地在今陝西澄城縣。

丁巳卜，爭貞：羌…（屯乙七一四六）

…卜，爭…氐羌…（京津一〇八二）

口寅卜，爭：羽乙口其…羌。（京津一三〇）

丙午卜，爭貞：𢍏其𠷎羌。（平津元嘉一〇九，續存上六〇〇重。）

按此辭羌上一字，乃「絭」也。帚之繁形。他辭云：「弗其帚羌龍。」（京津一一九二）晚期字書如字彙補云：「絭，以繩縛人也。」與卜辭義合。

甲午卜，爭貞：羽乙未，勿𠂤用羌。貞：羽乙未用羌。（殷綴一六五——屯乙一九四一＋二二三六）

（五）下𠂤（𠂤方）

乙亥卜，爭貞：𠂤方氐牟，自上甲一月。（殷綴三四〇——屯甲一一六七＋二〇二九）字小。

辛巳卜，爭貞：今右王勿出𠂤炙，伐下，弗其受出又。（辛巳卜，）爭貞：今右王出𠂤炙伐下，受出又
十一月。（《續》五·二六·二、《續編》三·十一·五及《佚存》九七九重。）

丙戌卜，爭貞：今右王出𠂤炙，伐下，我受出又。（《續》五·二四·九、二）

庚申卜，爭貞：今右王出𠂤炙，伐下，受出又。（《續編》三·十一·三）

辛酉卜，爭貞：王出𠂤炙，伐下。辛酉卜，爭貞：王勿隹𠂤炙出。（《京津》二一六六）

（六）馬方

甲辰卜，爭貞：我伐馬方。帝受我又。一月。（《甲》乙五四〇八）

乙卯卜，爭貞：王…伐馬羌…（《林》二·十五·十八）

（七）龍方

己亥卜，爭…及龍方。（《遺》殊四六二）

按卜辭言乎帚𡚒伐龍方，（《續編》四·二六·三）從伐者有沚𢦚。（《甲》乙五三四〇）夏孔甲時
有御龍氏。《左傳》成二年：「齊侯伐我北鄙，圍龍。」杜注：「龍，魯邑。」龍方或即其地。

（八）召方　舀　薛

庚子卜，爭貞：西叀（使）召亡𡆥。庚子卜，爭貞：西叀，召其出𡆥。貞：西叀，召亡𡆥。西叀，召其出

古山東有巢地，淮南子修務訓：「湯整兵鳴條，困夏南巢。」謹以其過，放之歷山，」呂覽簡選篇：「殷
湯良車七十乘，必死六千人，戰于鄗，登自鳴條，乃入巢門。」以鄗地證之，巢宜在山東。殷之巢國，如
右列各辭所記，與畫及薛同爲召所征伐。畫、薛俱在魯。以此推之，則𢦚應同在山東爲是。古辭稱
「伐出盩𢦚，」即謂「伐有蠱之巢。」有蠱猶言爲害也。文法上此爲置于名詞前之短語。

又按畜即薛字，金文薛侯盤云：「昉侯作叔姬䜌媵盤。」薛字作昉，與卜辭同。《左傳》定元年：「薛宰
曰：薛之皇祖奚仲居薛，以爲夏車正。奚仲遷于邳，仲虺居薛，以爲湯左相。」《春秋》隱十一年：「滕侯、
薛侯來朝。」薛故國在今山東滕縣南。

（九）𢦚方

壬寅卜，爭貞：今右王伐𢦚方，受出又。十三月。（《續存》上六二七）

…爭貞：今右，伐𢦚方，受（出）又。）（《粹》室征伐三七，《續編》三·十二·四重。）

（一〇）𠂤方

壬申卜，爭貞：令帚𡚒比沚𢦚伐𠂤方，受出（又。）（《粹編》一二三〇）

（一一）羊方

戊戌卜，爭貞：羊方（勾）射，我𡆥。貞：羊方勾，射，不隹我𡆥。（《甲》乙七七六七）

𡆥。貞：𠂤亡𡆥。𠂤其出𡆥，𠂤亡𡆥。其出𡆥。𠂤亡𡆥。其出𡆥。（《殷綴》二五七一《甲》乙
四五〇六＋四五三六）

按叀字有二讀，一爲事，一爲使。他辭有云：「卜，貞：𡆥叀叀來。」（《甲》乙三七三〇）此言「西叀」
而彼言「東叀」則似當讀爲東使西使。「叶」即協王事之「協。」

庚申卜，爭貞：𠂤其伐出盩𢦚（巢）。𠂤弗其伐出盩𢦚。戊戌卜，爭貞：王歸𡆥（訢）𢍏（玉）其伐。
貞：其乎𡆥家从北。（《殷綴》二五一《甲》乙四五〇二＋四八四二＋四九六九）

按美家二人名，殆即子美及卜人家，詳後。

乙卯卜，爭貞：𠂤我𢦚。貞：𠂤弗其我𢦚。（《甲》乙五三九五）

庚寅卜，爭貞：𠂤征𢦏。貞：𠂤征，不其𢦏。（《甲》乙二〇五四）

壬戌卜，爭貞：𠂤伐𠂤（葬）我。貞：弗其我。（《甲》乙七二〇二＋七五〇九，《殷綴》所無。又同𡆥二八七
四文同。）

按𡆥爲方國名，說文：「𡆥，覆鳥令不飛走也。从网隹，讀若到。」即罩字。故罩亦作𢍏，李又作𡆥，貞：爾
雅釋器：「罿謂之羅。」詩毛傳又以𡆥爲之。（巢古讀如到。今粵語潮語鳥巢尚稱鳥到，可證古音。）𡆥即巢國，書
序：「巢伯來朝。」孔傳：「殷之諸侯。」或以湊秋文十三年「楚人圍巢」當之謂即安徽巢縣。然

（一二）方

乙酉卜，爭貞：𡆥告曰：方古（故。）今𢦚，冏受出又（祐。）（《天壤》六二，《京津》二二二重。）

丙戌（卜，）爭貞：…方𢦚…（《後》下三五、七）

（一三）戉

己巳卜，爭貞：戉亡𡆥。（《金璋》六九九）

丙申卜，爭貞：戉其…（《前編》四、十三、二）

壬子卜，爭貞：𠂤戉乎眾…（《甲》乙二二五八）

癸亥卜，爭貞：戉妥婁在西，乎…（《南北坊》五、一，《拾掇》二、四七〇重。）

按妥即友，借爲有，「妥婁」與「出婁」同，謂有獲也。

口申卜，爭…戉出…𢦚…我。（《林》二、十九、七）

…爭貞：戉我。…戉弗其（我。）（《金璋》五〇三）

其他爭貞殘辭有關「戉」者，如《前編》七、一六、一，《續存下》三一八，《遺殊》三〇二等，不具錄。

（一四）雀

甲子卜，爭：雀弗其乎王族𢦚。甲子卜，爭：雀弗其乎王族來。貞：乎王（族。）貞：勿（乎王族。）雀

其乎王族來。　丁卯卜,爭貞:乎雀⿰宀戍冓…　貞:乎雀⿰宀目　（殷綴三〇二一一＋地乙五三一一＋五八〇七＋五八七六）

壬申卜,爭貞:雀…　（南北坊五、四七）

甲寅卜,爭貞曰:雀來⿱夂。　勿曰:雀令來⿱夂。　（殷綴二八三一＋地乙四七六八＋四七七〇）

乙巳卜,爭貞:雀⿱夂宣。　乙巳卜,爭貞:雀弗其⿱夂宣。　（地乙四六九三）

戊午卜,爭貞:乎雀⿰言斤,⿰口咸。　貞:勿乎雀⿰言斤,⿰口咸。　（地乙五三〇三）

…爭貞曰:雀羽乙酉至于⿱𠂤,八月。　（前編七、十二、一）

其他爭卜殘辭有關雀者,如明藏⿱土二八,拾掇二、一一三,不具錄。

（一五）宣

乙巳卜,爭貞:雀⿱夂宣。　乙巳卜,爭貞:雀弗其⿱夂宣。　（地乙四六九三）

口辰卜,爭…宣其…　（明藏⿱土九四八）

庚午卜,爭貞:宣⿰幸。　庚午卜,爭貞:宣不其⿰幸。　貞:宣不其⿰幸。　貞:宣⿰幸。　（地乙五三〇三）

（一六）⿰

丁未卜,爭貞:⿰且化,亡⿰。十一月。　貞:⿰且化,其出⿰。　（地乙三四二,殷綴三三六一＋地乙三五九二＋六二六七文同。）

丁未卜,爭貞:⿰且化,受又。　丁未卜,爭貞:⿰且化,弗其受又。　（地乙七七六四）

口丑卜,爭…⿰且化,…⿱夂。　（京津一三二一）

戊子卜,爭貞:乎⿰。　（續一六三、三）

口亥卜,爭〔貞:〕⿰且…　貞:⿰且化,亡⿰。叶王事。　（地乙八三三九）

…卜,爭貞:⿰⿰,方其…　（續存上五三六）

（一七）⿱宙

癸丑卜,〔爭〕貞:自今至于丁巳,我⿱⿰宙。王⿰曰:丁巳,我⿰其⿱⿰,于來甲子⿱⿰。旬出一日癸亥,⿱車弗⿱⿰。之夕⿰,甲子允⿱⿰。　癸丑卜,爭貞:自今至于丁巳,我弗其⿱⿰宙。　壬子卜,爭貞:自今日我⿱⿰宙。　貞:自五日,我弗其⿱⿰宙。　（地乙二三五八＋二四三四＋四三四五＋七七九五,同書六七〇二重。）

按前二片綴合亦見殷綴一九〇及四四四。）

按⿱宙字从宀从由,依⿰⿱⿰⿰漢簡及⿱宀寫本⿱⿰⿰⿰,⿱⿰⿰⿰爲由字,古从宀與宀無別,金文古甸「守」或作⿱宀由,故知⿱宙即⿱由字。⿱由爲國名,疑即⿰⿱⿰⿰說文謂在⿱⿰⿰⿰左馮翊高陵。⿱⿰⿰⿰玉篇高陵縣有⿰⿱⿰⿰亭,在今陝西⿰⿱⿰⿰西安高陵縣。

（一八）缶

甲辰卜,爭貞:缶其⿱⿰。　（誠齋三四六,京津一六八四重。）

（一九）⿰

癸巳卜,爭貞:圃⿱⿰⿰。　（前編七、一二、一）

（二〇）戈

丁未卜,爭貞:令⿱⿰⿰（執）⿱⿰,⿱⿰乎遘,⿱⿰戈⿱⿰。　（前編六、二二、六）

丁未卜,爭貞:令⿱⿰⿰⿱⿰,⿱⿰乎遘,⿱⿰戈⿱⿰。　（後編下一二、一〇）

按右二版文同,可以互證。⿱⿰⿰⿰遘疑即⿱⿰⿰⿰⿱⿰⿰⿰子遘（見⿱⿰⿰⿰甲三五一〇及京津一六八一,此二片可綴。）⿱⿰戈已詳前。史記夏本紀⿱⿰⿰⿰⿱⿰⿰⿰賞有戈氏。

（二一）⿱⿰⿰⿰

丁未卜,爭:⿱⿰⿰⿰⿱⿰⿰⿰東于⿱⿰⿰⿰⿱⿰⿰⿰⿱⿰⿰⿰

丙寅卜，㱿貞：𠂤侯𠂤帝（殺）𢦏。（屯乙二〇〇〇）

按以同版左方「…卜王貞：余勿伐𢦏」語證之，知𢦏乃國族名。

丁未卜，㱿貞：勿叟𠂤𠂤歲，在涂。（簠室地望二四；續編二、一、五重。）

按涂者，左昭二十八年傳有「涂水大夫。」杜注：「涂水，太原楡次縣，」疑即其地。此辭疑卜殷王狩在涂未復，憂有滅牲之事。

…卜，㱿…在六。（寧滬二、六六）

…㱿貞：在𡍮…（遺寶七、三）

按㱿卜殘辭，如「…卜，㱿：𡍮隹…王囿…」（京津一四五一）「…㱿貞：𡍮」（明義士二三四二）皆見此字。

衆

戊寅卜，㱿貞：今燎，衆𠂤古。十一月。（平津元一二二；續存上七一〇及外編四五二重。）

辛亥卜，㱿貞：𢦏衆人立，大史于西𠂤（旬）𢦏…月。（林二、一一、一六）

按此言供衆人，立讀爲泣。「大史」當讀爲「大事，」春秋文二年傳：「大事于太廟，」則大事即合祭之祫，蓋卜祫于西旬。𢦏于他辭，亦稱𢦏伯。

409

丙寅卜，㱿貞：乎𠂤先侯𠂤帝（殺）𢦏。（屯乙二〇〇〇）

按以同版左方「…卜王貞：余勿伐𢦏」語證之，知𢦏乃國族名。

丁未卜，㱿貞：勿叟先𠂤歲，在涂。（簠室地望二四；續編二、一、五重。）

按涂者，左昭二十八年傳有「涂水大夫。」杜注：「涂水，太原楡次縣，」疑即其地。此辭疑卜殷王狩在涂未復，憂有滅牲之事。

…卜，㱿…在六。（寧滬二、六六）

…㱿貞：在𡍮…（遺寶七、三）

按㱿卜殘辭，如「…卜，㱿：𡍮隹…王囿…」（京津一四五一）「…㱿貞：𡍮」（明義士二三四二）皆見此字。

衆

戊寅卜，㱿貞：今燎，衆𠂤古。十一月。（平津元一二二；續存上七一〇及外編四五二重。）

辛亥卜，㱿貞：𢦏衆人立，大史于西𠂤（旬）𢦏…月。（林二、一一、一六）

按此言供衆人，立讀爲泣。「大史」當讀爲「大事，」春秋文二年傳：「大事于太廟，」則大事即合祭之祫，蓋卜祫于西旬。𢦏于他辭，亦稱𢦏伯。

410

丙午卜，㱿貞：羽丁未𡍮（衆）。（文綴三七二）

己巳卜，㱿貞：乎衆（人）先于𣪘。貞：勿乎衆人先于𣪘。（庫方一〇，京津一〇三〇文同，皆爲胛骨。）

…㱿…貞：勿乎衆人先于𣪘。（京津一〇三二，對貞之辭爲㱿所卜，殘。）

按前驅曰先。越語：「勾踐親爲夫差先馬。」周禮大司馬：「右秉鉞以先。」先字作動詞用，右辭諸「先」字義應同此。

壬寅卜，㱿貞令衆𠂤。十月。貞：𠂤𠂤𢦚叶。𠂤𢦚，不其叶。貞：…𢦚𢦚，不其叶。（平津元二二，續存上七一〇，外編四五二俱重。）

𢦏人　登人

辛亥卜，㱿貞：𢦏人…（龜卜，遺珠一一九二；林二、三、一〇重，現藏東洋文庫。）

丁酉卜，㱿貞：今右王…人五千…方。（後編下一、三）

按依契文慣例，此辭殆謂王登人五千呼伐𠂤方之事。

口午卜，㱿貞：登（人）五千。五月。（續存上七〇九）

言氐者：

甲申卜，㱿貞：弗其氐。（撫佚五七）

口酉卜，㱿…弗其…（屯甲一四七）

…㱿貞…氐多子…（林二、一四、四）

…卜，㱿貞…氐多冃（首。）（續二一八、二）

…卜，㱿…乎來…　坐來自南，氐龜。（屯乙六六七〇）

十六　㱿卜之辭所見人物

（一）侯

侯　告　粹編一三二五。

侯　專　殷綴一七四——屯乙二〇〇〇＋二三八。

禾侯　後編下八、六。

先侯　前編二、二八、二。

𠙵（侯）　前編六、五七、四。

其他撫佚八九，後編下八、七，僅存一「侯」字。

（二）伯

411

而伯鼄　地乙二四九。

𠂤皆　後編下二四、九。

𠂤（伯）　林二、一九、一六，屯乙二九〇七，巠津元一〇九（作差），前編四、四四，四。林二、一九、一六，屯乙二九〇七，巠津元一〇九（作差），前編四、四四，

（伯）𠂤　續編一、二九、一。

（三）諸子

子漁　續編一、二九、一。

子𠂤　後編下三三、一二，京津七七七，前編二、三七、七（作「商。」）

子𣪘　續編三、二六、一，𡆥　天壤六二（京津二二二重。）

子𢀛　續編五、二、四。

子央　林一、二〇、四。

子效　幾二、四，林一、二一、一二　明義士三八七（上二條作「效。」）

子弓　後編下三〇、四，前編五、七、二（存「弓」字。）

子不　續編五、一三、五。

子戚　殷綴四三七——地乙一六七〇+二二四九。
子冒　殷綴二三一——地乙三三七三+三四九八+三九五四，庫方一五三五。
子大　地乙三八九五，地乙七五一（作「子汰」）
子𡆥　地乙八〇三五c
子亩　地乙八四一七。
子席　京津二〇八四（續存上一〇六七重）
子卯　殷綴二七六——地乙四七三六+四七三七+五六〇五。
（子）冒　續編六、一六、二，殷綴一一二——地乙八二八+一二〇四+三一六八。
（子）售　地乙四五三七。（厦甲四五三六，全龜當爭貞之辭。又見殷綴二五七。）
（子）族　菁華一一、七。
（子）𠂤　菁華一一、七。
（子）截　前編四、一一、二，地乙三〇二五。
（子）妥　地乙五三〇三。
（子）婁　地乙一〇五四。

（子）𠂤　燕大六六三。　按子𠂤見前編六、五二、二。
子名　前編七、四三、一（續存下七〇重。）
（四）諸帚
帚好　前編七、三〇、四，明藏十三六，粹編一二三六，又一二三〇，又一二三，遺寶五、一，地甲三四八五，鄴二下三六、一〇（京津一九七七重），地乙一九四八，殷綴二七五　地乙四七〇三+五〇七三+五一九二。續編五、一二、三。（僅稱「好」）
帚姘　綴合編九七——燕大一八四+續編四、二五、一，續編一、五三、一，又四、三〇、二。
帚嫛　平津元一四〇（續存上一〇四三重。）
帚嬛　後編上二七、一，前編七、一七、二，地乙三三〇九，殷綴二六九——地乙四六三〇+六綴雙劍三。
帚尹　續編五、二二、二。
帚良　北圖天津二。

帚嘗　地乙六七一六。
帚儉　前編四、一、六。
其他如前編七、七、三　遺珠一〇三八，拾掇五三七（續存上四〇八重），京津二〇二九等，皆僅存「帚」字殘文。
（五）卜人
設　粹編一一七，又一一六殘文同。
旁　通別二、六、二（遺珠七九〇重。）
𡆥　續存一一六。
𡆥　甲骨文合集補編一三九。
𡆥　甲骨文合集補編一三九。
𡆥　甲骨文合集補編一三九

法 㠯 行　前編四、一一、二。

寧 盟　㱿編五、一二、一。

寧 𢦏　殷綴三五五——屯乙四五〇二+四八四二。

寧 𢦏　拾掇二、五九（撫續一八九重。）

寧 𢦏　屯甲一一六七。

寧 𢦏　屯乙六四三四，　殷綴三三三——屯乙三一七一+三四一七。

寧 𢦏　殷綴三三三——屯乙三一七一+三四一七，　又殷綴三四〇——屯甲一一六七+二〇二一三五〇。）

寧 𢦏　殷綴三五、一二，（續四、二六、一重，）　續五、一二、三。　殷綴三〇七（即屯乙五

寧 𢦏　殷綴九。

寧 𢦏　前編五、一二、一。

寧 𢦏　粹一二二三。

寧 𢦏　乙八一三八。

帚 𡚴　續三、一。

从 𠂤　續編六、八、一三（簋人九二重。）

豕 𧰼　殷綴二五五——屯乙四五〇二+四八四二。

豕 𧰼　拾掇二、五九（撫續一八九重。）

豕 𧰼　屯甲一一六七。

豕 𧰼　屯乙六四三四，　殷綴三三三——屯乙三一七一+三四一七。

豕 𧰼　殷綴三三三——屯乙三一七一+三四一七，　又殷綴三四〇——屯甲一一六七+二〇二一三五〇。）

豕 𧰼　殷綴三五、一二，（續四、二六、一重，）　續五、一二、三。　殷綴三〇七（即屯乙五

豕 𧰼　前編五、一二、一。

豕 𧰼　九。

豕 𧰼　前編四、一一、二。

豕 𧰼　粹一二二三。

豕 𧰼　屯乙八一三八。

豸 𧰼　及平津元一四九重。）　屯甲一四九二。　文綴三四一。　文綴七四四。　京都大學一九八一，

豸 𧰼　庫方二三〇，　續存上五四一，　殷綴一二三一——屯乙九三〇+一一三四。

豸 𧰼　庫方一六〇二，與永同版。

豸 𧰼　續存上五四一。

豸 𧰼　殷綴一二四又三〇三，　文綴五三六，　殷綴一七六，　林一、七、一（遺珠一三六七重。）

豸 𧰼　林一、二二、一二。　續編五、二三、二。

豸 𧰼　殷綴一二四（即屯乙三一七四。）

豸 𧰼　明藏一九八一，　佚存六七三，　庫方一五一六，　粹編一一六，　又一一七，

豸 𧰼　二二，　又三四一七，　又八一一，　又一九三六，　又三六三六　又三〇一八，

豸 𧰼　又四七四二，　又六九九四，　又八三五〇，　又六八九五，　殷綴一三三　又九六，　續存上

豸 𧰼　九四，　又五九六，　屯甲三一七七。

豸 𧰼　簠室殷契續三一，　京津一八一〇，　林二、二七、一〇，　寧滬二、二二。

豸 𧰼　簠室地望四。

豸 𧰼　屯乙一三二四，　又三〇一八。　前編七、四、三，　誠齋三五七，　拾掇二、一二三，　鐵二四九、二，　涼津一二六六。　（續編三、一一、五及佚存九七九重。）　續編三、一一、三，　涼津一二六六。　簠室征伐二六，

豸 𧰼　（六）其他

豸 𧰼　屯甲三四二九。

豸 𧰼　六　續存上。

豸 𧰼　屯甲三五三〇。

豸 𧰼　六　續存上。

421

𠂤 {前編五、一三、五。}

𠂤 {庫方一八四六, 前編七、一二、一。}

𠂤（依） {前編七、二、三。}

𠂤 {林一、二四、一三。}

𠂤 {乙六四一二。}

421

𠂤 {前編六、二二、六, 後編下二二、一〇, 續編六、二五、一一, 簠室文字七五。（前編四、一三、七, 旁卜辭有「𠂤執」語。）}

𠂤 {遺珠五七六。}

𠂤 {後編下二二、一。}

𠂤 {平津元八四,（續存上七四, 外編四五四重。）}

同上。{前編六、五一、二。}

𠂤 {庫方二五一。}

𠂤 {前編七、一、四,（林二、七、六重,）又七、二、三,}

422

𠂤 {簠室典禮三三 前編七、一、四,（林二、七、六重,）}

𠂤 {六錄清一一七（外編二六六+二六九重。）}

𠂤 {拾掇二、六三（京津二三五四重。）字小似子組。}

𠂤 {屯乙二三五八+二四三四+七七九五。}

𠂤 {鐵一一、一。}

𠂤 {前編七、二一、二。}

𠂤 {屯乙六九六六。}

𠂤 {屯乙一一五三。}

𠂤 {屯乙五三〇三。}

𠂤 {後編下二六、四, 前編七、二一、二。}

𠂤 {鐵一五、四, 後編下二六、四, 屯甲三三八, 殷綴三〇三, 續存下三三。}

𠂤 {鐵一五、四。}

𠂤（徵） {前編六、四八、七, 又七、二、四。}

𠂤 {前編七、二、四。}

𠂤 {前編二、二八、二, 又六、一八、一, 又七、三、二, 燕大四九, 雙劍六九（續存

423

下三二一重。） {明義士二三四三作「𠂤」}

𠂤 {續存上一二三三。}

𠂤 {前編六、九、六,（亦見綴合編一五七,） {佚存三九六（鄴初下三六、八及平津元一五

〇重。）}

𠂤 {前編五、五、四。}

𠂤 {屯甲三五二四。}

𠂤 {簠室人名四二（續編五、一二一、二重。）}

𠂤 {殷綴三八、一〇（續編三、三七、六重。）}

𠂤 {拾掇二・五九（撫續一八九重。）}

𠂤 {屯甲一一六七。 矣 屯乙四〇八〇, 亦見殷綴二一。}

𠂤 {屯甲二一六七。}

𠂤 {續編五、一三、五,（簠室雜事七九重。）}

𠂤 {六錄清一一,（外編三一〇重,）}

424

𠂤 {燕侯一八,（京津二一七七重。）}

𠂤 {續存上四五八, 又上二一〇。}

𠂤 {續存上四五八。}

𠂤 {前編六、二〇、一。}

𠂤 {燕大四九一。}

十七 【雜卜】

帝

戊申卜,爭貞:帝其降我𡍮。貞:帝不我降𡍮。（屯乙七七九三）

…卜,爭…上帝…降𡍮。（南北師一、三一,續存上一六八重。）

丙子卜,爭貞:帝弗若。（鐵六一、四）

戊午卜,爭貞:帝… （文錄三八四）

口戊卜,爭貞:自今至于庚寅,帝令… （屯乙三六八二）

其他有關「帝」殘辭,如拾掇四七九,六錄中央一七五等,不具錄。

丙戌卜，爭貞：今者王其…（乎津沅二三，續存上九四重，遺珠二一〇四文同。）

丙辰卜，爭貞：王往徂，从西，若。（屯乙七八二六）

…爭貞：王徂…（續存上六四六）

戊寅卜，爭貞：藏，王徂于之若。（屯乙五一七九）

甲戌卜，爭貞：徂…（林一，二，一六，龜卜一〇五重。）

一人

壬申卜，爭貞：一人…𢦏…　…卜，爭貞：…其多…（續存下三一，雙劍九。）

…卜，爭貞：一人…𢆶。（明藏壬一二八四）

按𠂤一人即「余一人」，爲殷王自稱之詞，卜辭屢見之。如云：「余一人亡𡆥。」（金璋一二四）「其于余一人𡆥。」（屯甲二一三三）「余一人從多田（甸）𠂤正。」（陳保之藏甲）經籍如盤庚：「予一人。」湯誓：「予一人。」酒誥：「多士，顧命，呂刑亦習見。秦誓只稱「一人」，如「日由一人，」無余字。禮記玉藻：「凡自稱天子曰予一人。」白虎通號篇：「王者自謂一人者，謙也，欲言己材能當一人耳。」（參胡厚宣釋余一人篇）

王族人

庚辰卜，爭貞：乎王族人。（文綴五八九）

甲申…爭…勿…　…亩族…馬令…往（拾編一二九，京津一二〇三重。）　字細小。

按殷綴三〇二爭卜辭云：「雀弗其乎王族來。」語見上征伐雀條。

小臣

辛丑卜，爭貞：小臣冥劦。（喜）（拾掇二，四七八）

按冥向讀爲娩，此與小臣職言，釋爲分娩，殊不辭。冥當讀如字。冥喜，猶易之言「冥豫。」冥，夕也，他辭屢言夕福，義略同。𠂤方一五三五：「王戊卜，爭貞：王固卜曰：『予冒其隹丁冥，其隹不其劦。』（大英博物院藏亘骨）則以「冥」「劦」分言之。

南單

庚辰卜，爭貞：𠂤（令）南單。（屯乙三七八七）

按水經淇水注引竹書紀年曰：「武王親禽帝受辛于南單之臺。」南單蓋麗臺之異名也。」𠂤方四九二又有「…南單，…不吉」語。辭太殘缺。卜辭又見「西單」之名。（前編七，二六，三「（大）采，終云自北，西單，𠂤（重）…歲，三月。」單字疑讀爲墠。左昭十三年傳：「除地爲墠。」墠文本作壇。祭法周壇王會解：「成周之會，壇上張赤帝陰羽。」觀禮：「諸侯覲于天子，爲宮有四門，壇十有

王

庚午卜，爭貞：亩王鄉（饗）戎。（前編四，二二，一，續存上四〇〇重。）

乙未卜，爭貞：𢆶（殿）王𠂤曰：茲…　乙未卜，貞：𠂤𢆶…（前編四，二八，七）

按「王吁曰」之吁，乃動詞。他辭云：「甲申卜，𡆥貞：告王𢀛于且乙多𢦏。」（燕大三八〇）「王吁于父𠂤。」（粹編一二七二）集韻「吁，鳥聲。」竊謂吁讀爲嗟。管子小稱：「嗟茲乎，」秦策作：「嗟嗞乎，」尚書大傳作：「嗟予乎，」予，茲嗞古并通。「王吁曰」與他辭之「王叡曰」「王如曰」同例。

奚每爲動詞，即「搜」字。「其日𢀛奚𠂤。」（粹編一一六〇）即其例證。又爲地名，如云：「自𡆥。」（前編四，二九，一）「…立中…休五…辰…𣪊…自𡆥。」（元嘉一二，一三，續存二一，一三三重。現藏香港大學）是也。石辭奚字下殘缺，不識何義。𢀛，字書所無，當即鈐，古與鍰通。說文：「鈐，鍰也。」書呂刑：「其罰百鍰，閱實其罪。」史記周本紀鍰作「率」，秦隸舊本率亦作「選」或作「鍰」（書大傳）此當今文尚書之異寫。此辭言𢀛，或指罰鍰事。

乙亥卜，爭貞：王𠂤出𡆥，不…𠂤𠂤。（前編六，三七，二）

丙戌卜，爭貞：王出𡆥正。（屯乙五三一三）

按卜辭成語「出貝」「亡貝」對言，貝借爲敗，說見卷五㠯條。有時貝即指貨幣之貝朋。如云「貞：易（錫）多女，出貝朋。」（後編下八，五）「…𠂤不𡆥，易貝一朋。一月。」（南北坊間三，八一）故出貝可讀爲「侑貝」。古聘禮饔餼賓時，每侑幣致饔，似殷時亦以貝爲侑。他辭如：「戊申卜，殼貞：缶出（侑）其口貝。」（前編五，一〇，四）此出字讀爲侑較通。（卜辭貝上一字有時亦爲地名，與金文同例。故綜述讀出貝之「出」爲邦族名，引前編五，一〇，二「𠂤方（又）貝」繫一〇四，四「…取出貝」爲例，惜此二版過于殘碎，無上下文義可資推證。）

己巳卜，爭貞：乍王妥…（續存下三九〇）

庚寅卜，爭貞：王其𡆥。不𢦚（雨。）（寧滬三，九五）

按𡆥即教。殼卜辭有云：「王𡆥衆千于𠂤，方受出又。」（殷綴一六〇）此云「王其𡆥，」疑「教衆」之略詞，謂練軍旅之事，此卜教衆，遇雨與否也。易：「往遇雨則吉，」古者出門每爲遇雨之占。

甲午卜，爭貞：王𠂤…不亡…四月。（屯甲三五三〇）

按寧滬一，四七八「王宿」，即宿字，此省𠂤。

辛巳卜，爭貞：王比…（南北坊五，三五，拾掇二，四六六重。）

丁酉卜，爭貞：今日王…（屯乙二八八三）

二。」𡈼即壇也。卜辭所謂南𡈼西𡈼，初未必地名，疑即南壇西壇。汝即守，毛公鼎作敉，形同。守讀爲酌，說文：「酌，酸漿也。」廣韻云：「以酒沃地，」此辭意殆謂酌于南壇之上。

十六 【成語】

𡆥𡆥曰

口貞卜，𠂤貞：乎帚…𡆥𡆥曰…（京津一〇二九）

𡆥𠂤 𡆥工 亡𠂤 于𠂤

按外編四五二云：「今燉，衆𡆥𠂤。」「𡆥𠂤」之相反語爲「亡𠂤。」日本奈良天理參考館有一片云：

𢦏亡其𠂤。 其先，𢦏至自行。 …亡…𠂤，

佚存七酸略同。云：

𢦏其𡆥𠂤。 其先，行至自𢦏。 𢦏其𡆥𠂤。 其先𢦏至自行。

「𡆥𠂤」亦作「𡆥工」及「𡆥𠂢。」

庚戌卜，爭貞：令𠂤歸，衆𡆥工。 𠂤。（摭佚一八，京津二一七七重。）

貞：不隹𡆥示。（燕六三一）

按「𡆥示」即「有宗。」老子云：「言有宗事有君。」「有宗」一語，已可于卜辭徵之。「亡𠂤」或作「亡其𠂤」與「亡𠂤事。」

貞：我事亡其𠂤。 貞：我事𡆥𠂤。（殷綴一三六一一，𠂤乙一一五五＋二〇四四）

王固曰：吉。隹其亡𠂤事。（𠂤乙七七六五）

貞：𣪘亡其𠂤。（粹一二一六）

…卜，吏…亡〔其〕𠂤。（平津元嘉一六九）

亡𠂤一語亦見于京津四八四四，續存上一四五二。他辭又言「不𢀛，」如：「不𢀛不喜，」（𠂤乙七四〇一）不𢀛殆與亡𠂤同，𠂤示俱即宗矣。（參卷一葉二四）廣雅釋詁：「宗，聚也。」崇亦即聚，尚書酒誥：「矧曰其敢崇飲，」傳云：「崇，聚也。」崇從宗聲，故與宗幷訓「聚。」王念孫疏證：「宗者，衆之所主，故爲聚也。」是知卜辭云：「衆𡆥𠂤，」即卜衆屯聚之貞否。不𢀛即不宗。詩：「上下奠瘥，靡神不宗。」語同。他辭又有「喪𠂤」一語（𠂤乙七九二七）。穆天子傳：「喪宗伊慍。」郭璞註：「宗亦主。」宗又訓衆，易：「同人于宗，」荀註：「宗者，衆也。」則「喪𠂤」猶言喪其衆，喪其宗主矣。「事𡆥𠂤，」即言事有所宗主。士昏禮記云：「承我宗事，」與卜辭之稱「𠂤事」語亦相類。若卜辭之言「于𠂤」者，如：

癸巳卜，爭貞：旬𡆥𠂤，不于𠂤。（𠂤甲一一六一）

于𠂤…𣪘…（文錄六五二）

𠂤（雉）𠂤…𡆥𣪘。（拾遺一四・八）

上列「于𠂤，」各辭正與易同人語同，諸𠂤字可讀爲衆，故「不于𠂤𠂤，」即謂不于衆禍。凡此皆𠂤當爲工及宗之證，此義向所未喻，故備論之。

其昌

乙巳卜，爭…方其昌。（𠂤乙三一三三）

…卜，爭…昌（明一四〇五）

其𡆥

丁酉卜，爭貞：其𡆥。四月。（京津一六八五）

亡𠂤

口亥卜，爭貞：…亡𠂤。一日甲子大…（平津元嘉一六四，續存上一一三五重。）

毋𣪘

丁未卜，爭貞：𣪘隻于𡍮，毋𣪘。一月。（𠂤甲一一〇二九，亦見殷綴三四〇。）

按辭云：「將𡆥（人）于𡍮，毋𣪘。」𣪘字从支从丙聲。考丙字象作𠂤，从丙从𠂤聲，古文亦作𢦏，別从攴，則𣪘殆𢦏字。（因本席字，「𥫱」字从此。）廣雅釋器：「因，席也。」古文席作𥫱。即詩之弗字。）丙通弗，漢書五行志：「君臣故丙茲謂悖。」註：「猶相戾也。」故知「毋𣪘」猶言「毋丙」「毋弗」之意。

勿𠂤

戊辰卜，爭貞：勿𠂤，帝佑于。（前編四・一・六）

按𠂤殆𡍮字，古有地名曰𡍮人。此言「勿𠂤」疑即「勿𡍮。」（从食从口同意，是其例。）易履：「履虎尾，不𡍮人。」又訟：「𡍮惕，中吉。」此爲馬融讀。今本「𡍮」作「窒。」「勿𠂤」猶言「勿窒。」乃古語也。

勿𠂤

丁酉卜，爭貞：王勿𠂤…（𠂤乙六五三五）

勿𠂤

丁未卜，爭貞：勿𠂤，用（遺珠五七五）

…卜爭…𠂤𢦏…（𠂤乙八六〇九）

按善我二字上下文殘，佚存八八四（即戩{{{image_ref_1}}}一、九）亦殘存此二字，蓋可能爲「勿{{{image_ref_2}}}」之{{{image_ref_3}}}文。加讀爲羊災，則可以{{{image_ref_4}}}書五行志之「羊禍」釋之。詳已黎所見甲骨{{{image_ref_5}}}{{{image_ref_6}}}編。

勿{{{image_ref_7}}}

口酉卜，|爭…勿{{{image_ref_8}}}。（{{{image_ref_9}}}室{{{image_ref_10}}}事一三七，{{{image_ref_11}}}編一、三六、七重。）

按{{{image_ref_12}}}字从果从口，疑{{{image_ref_13}}}字。

不若　若

甲申卜，|爭貞：王出不若。貞：王亡不若。（{{{image_ref_14}}}乙五七九三）

口辰卜|爭…{{{image_ref_15}}}亡不若。（{{{image_ref_16}}}乙二二六二）

口丑卜，|爭貞：若…（{{{image_ref_17}}}編六、二七、三）　{{{image_ref_18}}}乙六六六二|爭卜{{{image_ref_19}}}存「若」字。

不{{{image_ref_20}}}

丙戌卜，|爭貞：不{{{image_ref_21}}}。（{{{image_ref_22}}}編六、二七、二，{{{image_ref_23}}}室{{{image_ref_24}}}事一〇一重。）

來𠂤　來{{{image_ref_25}}}

壬午（卜，）|爭貞：其來𠂤，不其來{{{image_ref_26}}}。四月。（{{{image_ref_27}}}乙四〇三〇）

作{{{image_ref_28}}}

丙…|爭…令作{{{image_ref_29}}}。（{{{image_ref_30}}}編下一〇、五）

按{{{image_ref_31}}}說文語相詞{{{image_ref_32}}}也。讀若{{{image_ref_33}}}。卜辭亦稱「作{{{image_ref_34}}}」（如{{{image_ref_35}}}編七、二八、一）與「作{{{image_ref_36}}}」同，即所謂「作{{{image_ref_37}}}」矣。孟子{{{image_ref_38}}}{{{image_ref_39}}}引書太甲：「天作{{{image_ref_40}}}，猶可違；自作{{{image_ref_41}}}，不可活。」知「作{{{image_ref_42}}}」二語，實{{{image_ref_43}}}于殷。

來{{{image_ref_44}}}

辛巳（卜，）|爭貞：其出（來）{{{image_ref_45}}}。貞：亡來{{{image_ref_46}}}。（{{{image_ref_47}}}乙三三七九）

叶王（事）

…|爭…叶王（事）。（{{{image_ref_48}}}大七九三）

允用

癸巳卜，|爭：允用。（{{{image_ref_49}}}乙七一二九）

之{{{image_ref_50}}}

乙酉卜，|爭貞：从之{{{image_ref_51}}}（寵）。（文{{{image_ref_52}}}六二七）

按{{{image_ref_53}}}{{{image_ref_54}}}士一三七八「丁未卜|爭貞{{{image_ref_55}}}之…」語殘，姑附于此。

{{{image_ref_56}}}{{{image_ref_57}}}{{{image_ref_58}}}存

癸巳卜，|爭貞：今一月…（{{{image_ref_59}}}乙七七〇九）

…卜，|爭…亡…十三月。（{{{image_ref_60}}}津一四一，同書一六九五重。）　字細小。

…|爭…亡…五月。（{{{image_ref_61}}}甲一〇六四）

…|爭…亡…二月。（{{{image_ref_62}}}甲一〇八四）

|爭卜殘辭存「{{{image_ref_63}}}」字者，{{{image_ref_64}}}乙八二六七。　存「{{{image_ref_65}}}…爭」二字者，{{{image_ref_66}}}編下三一、一五。　存「{{{image_ref_67}}}」字者，{{{image_ref_68}}}乙六五六五。　存「豕」字者，{{{image_ref_69}}}甲二九四五。　存「{{{image_ref_70}}}」字者，{{{image_ref_71}}}一五〇九。　存「{{{image_ref_72}}}」字者，{{{image_ref_73}}}{{{image_ref_74}}}事一一七，（{{{image_ref_75}}}編六、一九、一二重。）　存「{{{image_ref_76}}}」字者，{{{image_ref_77}}}津九一。　存「伐」字者，{{{image_ref_78}}}存一二七〇，{{{image_ref_79}}}編八、一〇。　存「我{{{image_ref_80}}}亡{{{image_ref_81}}}」數字者，{{{image_ref_82}}}方四一一。　存「{{{image_ref_83}}}」字者，{{{image_ref_84}}}編六、三五、五。　存「受」字者，{{{image_ref_85}}}續存上一一。　殘辭存「王」字者，{{{image_ref_86}}}乙六〇六四，{{{image_ref_87}}}{{{image_ref_88}}}卜五，{{{image_ref_89}}}遺八、一四，{{{image_ref_90}}}乙三四四七，又六四五四，{{{image_ref_91}}}{{{image_ref_92}}}八一一，又一三八五，{{{image_ref_93}}}存一二三，{{{image_ref_94}}}乙六二八一。　存「王{{{image_ref_95}}}」{{{image_ref_96}}}者，{{{image_ref_97}}}林二、一三、四，{{{image_ref_98}}}{{{image_ref_99}}}六八一，{{{image_ref_100}}}{{{image_ref_101}}}九八，{{{image_ref_102}}}乙一九二一。　存「令」字者，{{{image_ref_103}}}{{{image_ref_104}}}義{{{image_ref_105}}}五七二，{{{image_ref_106}}}甲九九一，又三四七三，{{{image_ref_107}}}乙六四三四，{{{image_ref_108}}}津二一九四，{{{image_ref_109}}}{{{image_ref_110}}}一七一，{{{image_ref_111}}}方四〇八。　存「{{{image_ref_112}}}」字者，{{{image_ref_113}}}乙七一二九。　存「{{{image_ref_114}}}」字者，{{{image_ref_115}}}北坊四、一三二，{{{image_ref_116}}}{{{image_ref_117}}}{{{image_ref_118}}}{{{image_ref_119}}}{{{image_ref_120}}}{{{image_ref_121}}}{{{image_ref_122}}}{{{image_ref_123}}}{{{image_ref_124}}}{{{image_ref_125}}}{{{image_ref_126}}}{{{image_ref_127}}}{{{image_ref_128}}}{{{image_ref_129}}}{{{image_ref_130}}}{{{image_ref_131}}}{{{image_ref_132}}}{{{image_ref_133}}}{{{image_ref_134}}}{{{image_ref_135}}}{{{image_ref_136}}}{{{image_ref_137}}}{{{image_ref_138}}}{{{image_ref_139}}}{{{image_ref_140}}}{{{image_ref_141}}}{{{image_ref_142}}}{{{image_ref_143}}}{{{image_ref_144}}}{{{image_ref_145}}}{{{image_ref_146}}}{{{image_ref_147}}}{{{image_ref_148}}}{{{image_ref_149}}}{{{image_ref_150}}}{{{image_ref_151}}}{{{image_ref_152}}}{{{image_ref_153}}}{{{image_ref_154}}}{{{image_ref_155}}}{{{image_ref_156}}}{{{image_ref_157}}}{{{image_ref_158}}}{{{image_ref_159}}}{{{image_ref_160}}}{{{image_ref_161}}}{{{image_ref_162}}}{{{image_ref_163}}}{{{image_ref_164}}}{{{image_ref_165}}}{{{image_ref_166}}}{{{image_ref_167}}}{{{image_ref_168}}}{{{image_ref_169}}}{{{image_ref_170}}}{{{image_ref_171}}}{{{image_ref_172}}}{{{image_ref_173}}}{{{image_ref_174}}}{{{image_ref_175}}}{{{image_ref_176}}}{{{image_ref_177}}}{{{image_ref_178}}}{{{image_ref_179}}}{{{image_ref_180}}}{{{image_ref_181}}}{{{image_ref_182}}}{{{image_ref_183}}}{{{image_ref_184}}}{{{image_ref_185}}}{{{image_ref_186}}}{{{image_ref_187}}}{{{image_ref_188}}}{{{image_ref_189}}}{{{image_ref_190}}}{{{image_ref_191}}}{{{image_ref_192}}}{{{image_ref_193}}}{{{image_ref_194}}}{{{image_ref_195}}}{{{image_ref_196}}}{{{image_ref_197}}}{{{image_ref_198}}}{{{image_ref_199}}}{{{image_ref_200}}}{{{image_ref_201}}}{{{image_ref_202}}}{{{image_ref_203}}}{{{image_ref_204}}}{{{image_ref_205}}}{{{image_ref_206}}}{{{image_ref_207}}}{{{image_ref_208}}}{{{image_ref_209}}}{{{image_ref_210}}}{{{image_ref_211}}}{{{image_ref_212}}}{{{image_ref_213}}}{{{image_ref_214}}}{{{image_ref_215}}}{{{image_ref_216}}}{{{image_ref_217}}}{{{image_ref_218}}}{{{image_ref_219}}}{{{image_ref_220}}}{{{image_ref_221}}}{{{image_ref_222}}}{{{image_ref_223}}}{{{image_ref_224}}}{{{image_ref_225}}}{{{image_ref_226}}}{{{image_ref_227}}}{{{image_ref_228}}}{{{image_ref_229}}}{{{image_ref_230}}}{{{image_ref_231}}}{{{image_ref_232}}}{{{image_ref_233}}}{{{image_ref_234}}}{{{image_ref_235}}}{{{image_ref_236}}}{{{image_ref_237}}}{{{image_ref_238}}}{{{image_ref_239}}}{{{image_ref_240}}}{{{image_ref_241}}}{{{image_ref_242}}}{{{image_ref_243}}}{{{image_ref_244}}}{{{image_ref_245}}}{{{image_ref_246}}}{{{image_ref_247}}}{{{image_ref_248}}}{{{image_ref_249}}}{{{image_ref_250}}}{{{image_ref_251}}}{{{image_ref_252}}}{{{image_ref_253}}}{{{image_ref_254}}}{{{image_ref_255}}}{{{image_ref_256}}}{{{image_ref_257}}}{{{image_ref_258}}}{{{image_ref_259}}}{{{image_ref_260}}}{{{image_ref_261}}}{{{image_ref_262}}}{{{image_ref_263}}}{{{image_ref_264}}}{{{image_ref_265}}}{{{image_ref_266}}}{{{image_ref_267}}}{{{image_ref_268}}}{{{image_ref_269}}}{{{image_ref_270}}}{{{image_ref_271}}}{{{image_ref_272}}}{{{image_ref_273}}}{{{image_ref_274}}}{{{image_ref_275}}}{{{image_ref_276}}}{{{image_ref_277}}}{{{image_ref_278}}}{{{image_ref_279}}}{{{image_ref_280}}}{{{image_ref_281}}}{{{image_ref_282}}}{{{image_ref_283}}}{{{image_ref_284}}}{{{image_ref_285}}}{{{image_ref_286}}}{{{image_ref_287}}}{{{image_ref_288}}}{{{image_ref_289}}}{{{image_ref_290}}}{{{image_ref_291}}}{{{image_ref_292}}}{{{image_ref_293}}}{{{image_ref_294}}}{{{image_ref_295}}}{{{image_ref_296}}}{{{image_ref_297}}}{{{image_ref_298}}}{{{image_ref_299}}}{{{image_ref_300}}}{{{image_ref_301}}}{{{image_ref_302}}}{{{image_ref_303}}}{{{image_ref_304}}}{{{image_ref_305}}}{{{image_ref_306}}}{{{image_ref_307}}}{{{image_ref_308}}}{{{image_ref_309}}}{{{image_ref_310}}}{{{image_ref_311}}}{{{image_ref_312}}}{{{image_ref_313}}}{{{image_ref_314}}}{{{image_ref_315}}}{{{image_ref_316}}}{{{image_ref_317}}}{{{image_ref_318}}}{{{image_ref_319}}}{{{image_ref_320}}}{{{image_ref_321}}}{{{image_ref_322}}}{{{image_ref_323}}}{{{image_ref_324}}}{{{image_ref_325}}}{{{image_ref_326}}}{{{image_ref_327}}}{{{image_ref_328}}}{{{image_ref_329}}}{{{image_ref_330}}}{{{image_ref_331}}}{{{image_ref_332}}}{{{image_ref_333}}}{{{image_ref_334}}}{{{image_ref_335}}}{{{image_ref_336}}}{{{image_ref_337}}}{{{image_ref_338}}}{{{image_ref_339}}}{{{image_ref_340}}}{{{image_ref_341}}}{{{image_ref_342}}}{{{image_ref_343}}}{{{image_ref_344}}}{{{image_ref_345}}}{{{image_ref_346}}}{{{image_ref_347}}}{{{image_ref_348}}}{{{image_ref_349}}}{{{image_ref_350}}}{{{image_ref_351}}}{{{image_ref_352}}}{{{image_ref_353}}}{{{image_ref_354}}}{{{image_ref_355}}}{{{image_ref_356}}}{{{image_ref_357}}}{{{image_ref_358}}}{{{image_ref_359}}}{{{image_ref_360}}}{{{image_ref_361}}}{{{image_ref_362}}}{{{image_ref_363}}}{{{image_ref_364}}}{{{image_ref_365}}}{{{image_ref_366}}}{{{image_ref_367}}}{{{image_ref_368}}}{{{image_ref_369}}}{{{image_ref_370}}}{{{image_ref_371}}}{{{image_ref_372}}}{{{image_ref_373}}}{{{image_ref_374}}}{{{image_ref_375}}}{{{image_ref_376}}}{{{image_ref_377}}}{{{image_ref_378}}}{{{image_ref_379}}}{{{image_ref_380}}}{{{image_ref_381}}}{{{image_ref_382}}}{{{image_ref_383}}}{{{image_ref_384}}}{{{image_ref_385}}}{{{image_ref_386}}}{{{image_ref_387}}}{{{image_ref_388}}}{{{image_ref_389}}}{{{image_ref_390}}}{{{image_ref_391}}}{{{image_ref_392}}}{{{image_ref_393}}}{{{image_ref_394}}}{{{image_ref_395}}}{{{image_ref_396}}}{{{image_ref_397}}}{{{image_ref_398}}}{{{image_ref_399}}}{{{image_ref_400}}}{{{image_ref_401}}}{{{image_ref_402}}}{{{image_ref_403}}}{{{image_ref_404}}}{{{image_ref_405}}}{{{image_ref_406}}}{{{image_ref_407}}}{{{image_ref_408}}}{{{image_ref_409}}}{{{image_ref_410}}}{{{image_ref_411}}}{{{image_ref_412}}}{{{image_ref_413}}}{{{image_ref_414}}}{{{image_ref_415}}}{{{image_ref_416}}}{{{image_ref_417}}}{{{image_ref_418}}}{{{image_ref_419}}}{{{image_ref_420}}}{{{image_ref_421}}}{{{image_ref_422}}}{{{image_ref_423}}}{{{image_ref_424}}}{{{image_ref_425}}}{{{image_ref_426}}}{{{image_ref_427}}}{{{image_ref_428}}}{{{image_ref_429}}}{{{image_ref_430}}}{{{image_ref_431}}}{{{image_ref_432}}}{{{image_ref_433}}}{{{image_ref_434}}}{{{image_ref_435}}}{{{image_ref_436}}}{{{image_ref_437}}}{{{image_ref_438}}}{{{image_ref_439}}}{{{image_ref_440}}}{{{image_ref_441}}}{{{image_ref_442}}}{{{image_ref_443}}}{{{image_ref_444}}}{{{image_ref_445}}}{{{image_ref_446}}}{{{image_ref_447}}}{{{image_ref_448}}}{{{image_ref_449}}}{{{image_ref_450}}}{{{image_ref_451}}}{{{image_ref_452}}}{{{image_ref_453}}}{{{image_ref_454}}}{{{image_ref_455}}}{{{image_ref_456}}}{{{image_ref_457}}}{{{image_ref_458}}}{{{image_ref_459}}}{{{image_ref_460}}}{{{image_ref_461}}}{{{image_ref_462}}}{{{image_ref_463}}}{{{image_ref_464}}}{{{image_ref_465}}}{{{image_ref_466}}}{{{image_ref_467}}}{{{image_ref_468}}}{{{image_ref_469}}}{{{image_ref_470}}}{{{image_ref_471}}}{{{image_ref_472}}}{{{image_ref_473}}}{{{image_ref_474}}}{{{image_ref_475}}}{{{image_ref_476}}}{{{image_ref_477}}}{{{image_ref_478}}}{{{image_ref_479}}}{{{image_ref_480}}}{{{image_ref_481}}}{{{image_ref_482}}}{{{image_ref_483}}}{{{image_ref_484}}}{{{image_ref_485}}}{{{image_ref_486}}}{{{image_ref_487}}}{{{image_ref_488}}}{{{image_ref_489}}}{{{image_ref_490}}}{{{image_ref_491}}}{{{image_ref_492}}}{{{image_ref_493}}}{{{image_ref_494}}}{{{image_ref_495}}}{{{image_ref_496}}}{{{image_ref_497}}}{{{image_ref_498}}}{{{image_ref_499}}}{{{image_ref_500}}}{{{image_ref_501}}}{{{image_ref_502}}}{{{image_ref_503}}}{{{image_ref_504}}}{{{image_ref_505}}}{{{image_ref_506}}}{{{image_ref_507}}}{{{image_ref_508}}}{{{image_ref_509}}}{{{image_ref_510}}}{{{image_ref_511}}}{{{image_ref_512}}}{{{image_ref_513}}}{{{image_ref_514}}}{{{image_ref_515}}}{{{image_ref_516}}}{{{image_ref_517}}}{{{image_ref_518}}}{{{image_ref_519}}}{{{image_ref_520}}}{{{image_ref_521}}}{{{image_ref_522}}}{{{image_ref_523}}}{{{image_ref_524}}}{{{image_ref_525}}}{{{image_ref_526}}}{{{image_ref_527}}}{{{image_ref_528}}}{{{image_ref_529}}}{{{image_ref_530}}}{{{image_ref_531}}}{{{image_ref_532}}}{{{image_ref_533}}}{{{image_ref_534}}}{{{image_ref_535}}}{{{image_ref_536}}}{{{image_ref_537}}}{{{image_ref_538}}}{{{image_ref_539}}}{{{image_ref_540}}}{{{image_ref_541}}}{{{image_ref_542}}}{{{image_ref_543}}}{{{image_ref_544}}}{{{image_ref_545}}}{{{image_ref_546}}}{{{image_ref_547}}}{{{image_ref_548}}}{{{image_ref_549}}}{{{image_ref_550}}}{{{image_ref_551}}}{{{image_ref_552}}}{{{image_ref_553}}}{{{image_ref_554}}}{{{image_ref_555}}}{{{image_ref_556}}}{{{image_ref_557}}}{{{image_ref_558}}}{{{image_ref_559}}}{{{image_ref_560}}}{{{image_ref_561}}}{{{image_ref_562}}}{{{image_ref_563}}}{{{image_ref_564}}}{{{image_ref_565}}}{{{image_ref_566}}}{{{image_ref_567}}}{{{image_ref_568}}}{{{image_ref_569}}}{{{image_ref_570}}}{{{image_ref_571}}}{{{image_ref_572}}}{{{image_ref_573}}}{{{image_ref_574}}}{{{image_ref_575}}}{{{image_ref_576}}}{{{image_ref_577}}}{{{image_ref_578}}}{{{image_ref_579}}}{{{image_ref_580}}}{{{image_ref_581}}}{{{image_ref_582}}}{{{image_ref_583}}}{{{image_ref_584}}}{{{image_ref_585}}}{{{image_ref_586}}}{{{image_ref_587}}}{{{image_ref_588}}}{{{image_ref_589}}}{{{image_ref_590}}}{{{image_ref_591}}}{{{image_ref_592}}}{{{image_ref_593}}}{{{image_ref_594}}}{{{image_ref_595}}}{{{image_ref_596}}}{{{image_ref_597}}}{{{image_ref_598}}}{{{image_ref_599}}}{{{image_ref_600}}}{{{image_ref_601}}}{{{image_ref_602}}}{{{image_ref_603}}}{{{image_ref_604}}}{{{image_ref_605}}}{{{image_ref_606}}}{{{image_ref_607}}}{{{image_ref_608}}}{{{image_ref_609}}}{{{image_ref_610}}}{{{image_ref_611}}}{{{image_ref_612}}}{{{image_ref_613}}}{{{image_ref_614}}}{{{image_ref_615}}}{{{image_ref_616}}}{{{image_ref_617}}}{{{image_ref_618}}}{{{image_ref_619}}}{{{image_ref_620}}}{{{image_ref_621}}}{{{image_ref_622}}}{{{image_ref_623}}}{{{image_ref_624}}}{{{image_ref_625}}}{{{image_ref_626}}}{{{image_ref_627}}}{{{image_ref_628}}}{{{image_ref_629}}}{{{image_ref_630}}}{{{image_ref_631}}}{{{image_ref_632}}}{{{image_ref_633}}}{{{image_ref_634}}}{{{image_ref_635}}}{{{image_ref_636}}}{{{image_ref_637}}}{{{image_ref_638}}}{{{image_ref_639}}}{{{image_ref_640}}}{{{image_ref_641}}}{{{image_ref_642}}}{{{image_ref_643}}}{{{image_ref_644}}}{{{image_ref_645}}}{{{image_ref_646}}}{{{image_ref_647}}}{{{image_ref_648}}}{{{image_ref_649}}}{{{image_ref_650}}}{{{image_ref_651}}}{{{image_ref_652}}}{{{image_ref_653}}}{{{image_ref_654}}}{{{image_ref_655}}}{{{image_ref_656}}}{{{image_ref_657}}}{{{image_ref_658}}}{{{image_ref_659}}}{{{image_ref_660}}}{{{image_ref_661}}}{{{image_ref_662}}}{{{image_ref_663}}}{{{image_ref_664}}}{{{image_ref_665}}}{{{image_ref_666}}}{{{image_ref_667}}}{{{image_ref_668}}}{{{image_ref_669}}}{{{image_ref_670}}}{{{image_ref_671}}}{{{image_ref_672}}}{{{image_ref_673}}}{{{image_ref_674}}}{{{image_ref_675}}}{{{image_ref_676}}}{{{image_ref_677}}}{{{image_ref_678}}}{{{image_ref_679}}}{{{image_ref_680}}}{{{image_ref_681}}}{{{image_ref_682}}}{{{image_ref_683}}}{{{image_ref_684}}}{{{image_ref_685}}}{{{image_ref_686}}}{{{image_ref_687}}}{{{image_ref_688}}}{{{image_ref_689}}}{{{image_ref_690}}}{{{image_ref_691}}}{{{image_ref_692}}}{{{image_ref_693}}}{{{image_ref_694}}}{{{image_ref_695}}}{{{image_ref_696}}}{{{image_ref_697}}}{{{image_ref_698}}}{{{image_ref_699}}}{{{image_ref_700}}}{{{image_ref_701}}}{{{image_ref_702}}}{{{image_ref_703}}}{{{image_ref_704}}}{{{image_ref_705}}}{{{image_ref_706}}}{{{image_ref_707}}}{{{image_ref_708}}}{{{image_ref_709}}}{{{image_ref_710}}}{{{image_ref_711}}}{{{image_ref_712}}}{{{image_ref_713}}}{{{image_ref_714}}}{{{image_ref_715}}}{{{image_ref_716}}}{{{image_ref_717}}}{{{image_ref_718}}}{{{image_ref_719}}}{{{image_ref_720}}}{{{image_ref_721}}}{{{image_ref_722}}}{{{image_ref_723}}}{{{image_ref_724}}}{{{image_ref_725}}}{{{image_ref_726}}}{{{image_ref_727}}}{{{image_ref_728}}}{{{image_ref_729}}}{{{image_ref_730}}}{{{image_ref_731}}}{{{image_ref_732}}}{{{image_ref_733}}}{{{image_ref_734}}}{{{image_ref_735}}}{{{image_ref_736}}}{{{image_ref_737}}}{{{image_ref_738}}}{{{image_ref_739}}}{{{image_ref_740}}}{{{image_ref_741}}}{{{image_ref_742}}}{{{image_ref_743}}}{{{image_ref_744}}}{{{image_ref_745}}}{{{image_ref_746}}}{{{image_ref_747}}}{{{image_ref_748}}}{{{image_ref_749}}}{{{image_ref_750}}}{{{image_ref_751}}}{{{image_ref_752}}}{{{image_ref_753}}}{{{image_ref_754}}}{{{image_ref_755}}}{{{image_ref_756}}}{{{image_ref_757}}}{{{image_ref_758}}}{{{image_ref_759}}}{{{image_ref_760}}}{{{image_ref_761}}}{{{image_ref_762}}}{{{image_ref_763}}}{{{image_ref_764}}}{{{image_ref_765}}}{{{image_ref_766}}}{{{image_ref_767}}}{{{image_ref_768}}}{{{image_ref_769}}}{{{image_ref_770}}}{{{image_ref_771}}}{{{image_ref_772}}}{{{image_ref_773}}}{{{image_ref_774}}}{{{image_ref_775}}}{{{image_ref_776}}}{{{image_ref_777}}}{{{image_ref_778}}}{{{image_ref_779}}}{{{image_ref_780}}}{{{image_ref_781}}}{{{image_ref_782}}}{{{image_ref_783}}}{{{image_ref_784}}}{{{image_ref_785}}}{{{image_ref_786}}}{{{image_ref_787}}}{{{image_ref_788}}}{{{image_ref_789}}}{{{image_ref_790}}}{{{image_ref_791}}}{{{image_ref_792}}}{{{image_ref_793}}}{{{image_ref_794}}}{{{image_ref_795}}}{{{image_ref_796}}}{{{image_ref_797}}}{{{image_ref_798}}}{{{image_ref_799}}}{{{image_ref_800}}}{{{image_ref_801}}}{{{image_ref_802}}}{{{image_ref_803}}}{{{image_ref_804}}}{{{image_ref_805}}}{{{image_ref_806}}}{{{image_ref_807}}}{{{image_ref_808}}}{{{image_ref_809}}}{{{image_ref_810}}}{{{image_ref_811}}}{{{image_ref_812}}}{{{image_ref_813}}}{{{image_ref_814}}}{{{image_ref_815}}}{{{image_ref_816}}}{{{image_ref_817}}}{{{image_ref_818}}}{{{image_ref_819}}}{{{image_ref_820}}}{{{image_ref_821}}}{{{image_ref_822}}}{{{image_ref_823}}}{{{image_ref_824}}}{{{image_ref_825}}}{{{image_ref_826}}}{{{image_ref_827}}}{{{image_ref_828}}}{{{image_ref_829}}}{{{image_ref_830}}}{{{image_ref_831}}}{{{image_ref_832}}}{{{image_ref_833}}}{{{image_ref_834}}}{{{image_ref_835}}}{{{image_ref_836}}}{{{image_ref_837}}}{{{image_ref_838}}}{{{image_ref_839}}}{{{image_ref_840}}}{{{image_ref_841}}}{{{image_ref_842}}}{{{image_ref_843}}}{{{image_ref_844}}}{{{image_ref_845}}}{{{image_ref_846}}}{{{image_ref_847}}}{{{image_ref_848}}}{{{image_ref_849}}}{{{image_ref_850}}}{{{image_ref_851}}}{{{image_ref_852}}}{{{image_ref_853}}}{{{image_ref_854}}}{{{image_ref_855}}}{{{image_ref_856}}}{{{image_ref_857}}}{{{image_ref_858}}}{{{image_ref_859}}}{{{image_ref_860}}}{{{image_ref_861}}}{{{image_ref_862}}}{{{image_ref_863}}}{{{image_ref_864}}}{{{image_ref_865}}}{{{image_ref_866}}}{{{image_ref_867}}}{{{image_ref_868}}}{{{image_ref_869}}}{{{image_ref_870}}}{{{image_ref_871}}}{{{image_ref_872}}}{{{image_ref_873}}}{{{image_ref_874}}}{{{image_ref_875}}}{{{image_ref_876}}}{{{image_ref_877}}}{{{image_ref_878}}}{{{image_ref_879}}}{{{image_ref_880}}}{{{image_ref_881}}}{{{image_ref_882}}}{{{image_ref_883}}}{{{image_ref_884}}}{{{image_ref_885}}}{{{image_ref_886}}}{{{image_ref_887}}}{{{image_ref_888}}}{{{image_ref_889}}}{{{image_ref_890}}}{{{image_ref_891}}}{{{image_ref_892}}}{{{image_ref_893}}}{{{image_ref_894}}}{{{image_ref_895}}}{{{image_ref_896}}}{{{image_ref_897}}}{{{image_ref_898}}}{{{image_ref_899}}}{{{image_ref_900}}}{{{image_ref_901}}}{{{image_ref_902}}}{{{image_ref_903}}}{{{image_ref_904}}}{{{image_ref_905}}}{{{image_ref_906}}}{{{image_ref_907}}}{{{image_ref_908}}}{{{image_ref_909}}}{{{image_ref_910}}}{{{image_ref_911}}}{{{image_ref_912}}}{{{image_ref_913}}}{{{image_ref_914}}}{{{image_ref_915}}}{{{image_ref_916}}}{{{image_ref_917}}}{{{image_ref_918}}}{{{image_ref_919}}}{{{image_ref_920}}}{{{image_ref_921}}}{{{image_ref_922}}}{{{image_ref_923}}}{{{image_ref_924}}}{{{image_ref_925}}}{{{image_ref_926}}}{{{image_ref_927}}}{{{image_ref_928}}}{{{image_ref_929}}}{{{image_ref_930}}}{{{image_ref_931}}}{{{image_ref_932}}}{{{image_ref_933}}}{{{image_ref_934}}}{{{image_ref_935}}}{{{image_ref_936}}}{{{image_ref_937}}}{{{image_ref_938}}}{{{image_ref_939}}}{{{image_ref_940}}}{{{image_ref_941}}}{{{image_ref_942}}}{{{image_ref_943}}}{{{image_ref_944}}}{{{image_ref_945}}}{{{image_ref_946}}}{{{image_ref_947}}}{{{image_ref_948}}}{{{image_ref_949}}}{{{image_ref_950}}}{{{image_ref_951}}}{{{image_ref_952}}}{{{image_ref_953}}}{{{image_ref_954}}}{{{image_ref_955}}}{{{image_ref_956}}}{{{image_ref_957}}}{{{image_ref_958}}}{{{image_ref_959}}}{{{image_ref_960}}}{{{image_ref_961}}}{{{image_ref_962}}}{{{image_ref_963}}}{{{image_ref_964}}}{{{image_ref_965}}}{{{image_ref_966}}}{{{image_ref_967}}}{{{image_ref_968}}}{{{image_ref_969}}}{{{image_ref_970}}}{{{image_ref_971}}}{{{image_ref_972}}}{{{image_ref_973}}}{{{image_ref_974}}}{{{image_ref_975}}}{{{image_ref_976}}}{{{image_ref_977}}}{{{image_ref_978}}}{{{image_ref_979}}}{{{image_ref_980}}}{{{image_ref_981}}}{{{image_ref_982}}}{{{image_ref_983}}}{{{image_ref_984}}}{{{image_ref_985}}}{{{image_ref_986}}}{{{image_ref_987}}}{{{image_ref_988}}}{{{image_ref_989}}}{{{image_ref_990}}}{{{image_ref_991}}}{{{image_ref_992}}}{{{image_ref_993}}}{{{image_ref_994}}}{{{image_ref_995}}}{{{image_ref_996}}}{{{image_ref_997}}}{{{image_ref_998}}}{{{image_ref_999}}}{{{image_ref_1000}}}{{{image_ref_1001}}}{{{image_ref_1002}}}{{{image_ref_1003}}}{{{image_ref_1004}}}{{{image_ref_1005}}}{{{image_ref_1006}}}{{{image_ref_1007}}}{{{image_ref_1008}}}{{{image_ref_1009}}}{{{image_ref_1010}}}{{{image_ref_1011}}}{{{image_ref_1012}}}{{{image_ref_1013}}}{{{image_ref_1014}}}{{{image_ref_1015}}}{{{image_ref_1016}}}{{{image_ref_1017}}}{{{image_ref_1018}}}{{{image_ref_1019}}}{{{image_ref_1020}}}{{{image_ref_1021}}}{{{image_ref_1022}}}{{{image_ref_1023}}}{{{image_ref_1024}}}{{{image_ref_1025}}}{{{image_ref_1026}}}{{{image_ref_1027}}}{{{image_ref_1028}}}{{{image_ref_1029}}}{{{image_ref_1030}}}{{{image_ref_1031}}}{{{image_ref_1032}}}{{{image_ref_1033}}}{{{image_ref_1034}}}{{{image_ref_1035}}}{{{image_ref_1036}}}{{{image_ref_1037}}}{{{image_ref_1038}}}{{{image_ref_1039}}}{{{image_ref_1040}}}{{{image_ref_1041}}}{{{image_ref_1042}}}{{{image_ref_1043}}}{{{image_ref_1044}}}{{{image_ref_1045}}}{{{image_ref_1046}}}{{{image_ref_1047}}}{{{image_ref_1048}}}{{{image_ref_1049}}}{{{image_ref_1050}}}{{{image_ref_1051}}}{{{image_ref_1052}}}{{{image_ref_1053}}}{{{image_ref_1054}}}{{{image_ref_1055}}}{{{image_ref_1056}}}{{{image_ref_1057}}}{{{image_ref_1058}}}{{{image_ref_1059}}}{{{image_ref_1060}}}{{{image_ref_1061}}}{{{image_ref_1062}}}{{{image_ref_1063}}}{{{image_ref_1064}}}{{{image_ref_1065}}}{{{image_ref_1066}}}{{{image_ref_1067}}}{{{image_ref_1068}}}{{{image_ref_1069}}}{{{image_ref_1070}}}{{{image_ref_1071}}}{{{image_ref_1072}}}{{{image_ref_1073}}}{{{image_ref_1074}}}{{{image_ref_1075}}}{{{image_ref_1076}}}{{{image_ref_1077}}}{{{image_ref_1078}}}{{{image_ref_1079}}}{{{image_ref_1080}}}{{{image_ref_1081}}}{{{image_ref_1082}}}{{{image_ref_1083}}}{{{image_ref_1084}}}{{{image_ref_1085}}}{{{image_ref_1086}}}{{{image_ref_1087}}}{{{image_ref_1088}}}{{{image_ref_1089}}}{{{image_ref_1090}}}{{{image_ref_1091}}}{{{image_ref_1092}}}{{{image_ref_1093}}}{{{image_ref_1094}}}{{{image_ref_1095}}}{{{image_ref_1096}}}{{{image_ref_1097}}}{{{image_ref_1098}}}{{{image_ref_1099}}}{{{image_ref_1100}}}{{{image_ref_1101}}}{{{image_ref_1102}}}{{{image_ref_1103}}}{{{image_ref_1104}}}{{{image_ref_1105}}}{{{image_ref_1106}}}{{{image_ref_1107}}}{{{image_ref_1108}}}{{{image_ref_1109}}}{{{image_ref_1110}}}{{{image_ref_1111}}}{{{image_ref_1112}}}{{{image_ref_1113}}}{{{image_ref_1114}}}{{{image_ref_1115}}}{{{image_ref_1116}}}{{{image_ref_1117}}}{{{image_ref_1118}}}{{{image_ref_1119}}}{{{image_ref_1120}}}{{{image_ref_1121}}}{{{image_ref_1122}}}{{{image_ref_1123}}}{{{image_ref_1124}}}{{{image_ref_1125}}}{{{image_ref_1126}}}{{{image_ref_1127}}}{{{image_ref_1128}}}{{{image_ref_1129}}}{{{image_ref_1130}}}{{{image_ref_1131}}}{{{image_ref_1132}}}{{{image_ref_1133}}}{{{image_ref_1134}}}{{{image_ref_1135}}}{{{image_ref_1136}}}{{{image_ref_1137}}}{{{image_ref_1138}}}{{{image_ref_1139}}}{{{image_ref_1140}}}{{{image_ref_1141}}}{{{image_ref_1142}}}{{{image_ref_1143}}}{{{image_ref_1144}}}{{{image_ref_1145}}}{{{image_ref_1146}}}{{{image_ref_1147}}}{{{image_ref_1148}}}{{{image_ref_1149}}}{{{image_ref_1150}}}{{{image_ref_1151}}}{{{image_ref_1152}}}{{{image_ref_1153}}}{{{image_ref_1154}}}{{{image_ref_1155}}}{{{image_ref_1156}}}{{{image_ref_1157}}}{{{image_ref_1158}}}{{{image_ref_1159}}}{{{image_ref_1160}}}{{{image_ref_1161}}}{{{image_ref_1162}}}{{{image_ref_1163}}}{{{image_ref_1164}}}{{{image_ref_1165}}}{{{image_ref_1166}}}{{{image_ref_1167}}}{{{image_ref_1168}}}{{{image_ref_1169}}}{{{image_ref_1170}}}{{{image_ref_1171}}}{{{image_ref_1172}}}{{{image_ref_1173}}}{{{image_ref_1174}}}{{{image_ref_1175}}}{{{image_ref_1176}}}{{{image_ref_1177}}}{{{image_ref_1178}}}{{{image_ref_1179}}}{{{image_ref_1180}}}{{{image_ref_1181}}}{{{image_ref_1182}}}{{{image_ref_1183}}}{{{image_ref_1184}}}{{{image_ref_1185}}}{{{image_ref_1186}}}{{{image_ref_1187}}}{{{image_ref_1188}}}{{{image_ref_1189}}}{{{image_ref_1190}}}{{{image_ref_1191}}}{{{image_ref_1192}}}{{{image_ref_1193}}}{{{image_ref_1194}}}{{{image_ref_1195}}}{{{image_ref_1196}}}{{{image_ref_1197}}}{{{image_ref_1198}}}{{{image_ref_1199}}}{{{image_ref_1200}}}{{{image_ref_1201}}}{{{image_ref_1202}}}{{{image_ref_1203}}}{{{image_ref_1204}}}{{{image_ref_1205}}}{{{image_ref_1206}}}{{{image_ref_1207}}}{{{image_ref_1208}}}{{{image_ref_1209}}}{{{image_ref_1210}}}{{{image_ref_1211}}}{{{image_ref_1212}}}{{{image_ref_1213}}}{{{image_ref_1214}}}{{{image_ref_1215}}}{{{image_ref_1216}}}{{{image_ref_1217}}}{{{image_ref_1218}}}{{{image_ref_1219}}}{{{image_ref_1220}}}{{{image_ref_1221}}}{{{image_ref

己丑　南北師二、一七，外編一〇。
庚寅　戔大七五五。
辛卯　燕大一七五，南北師二、一六九，京津二三九七，續存上二三九一，又一四〇一。
壬辰　綴合編二六九。
癸巳　續編四、三三、三，甲一八一四，綴合編二六九。
甲午　誠齋三九六，（亦見綴合編二六九，）後編下八、一〇，
乙未　燕大一七五，誠齋三九六，（亦見綴合編二六九，）六錄中央一九四。
丙申　林二、二、一一，寧滬三、八七。
丁酉　綴合編二六九，南北師二、一六九，京津二三九七，續存上二三九一，又一四〇一。
戊戌　七集普三〇，京津二三六八。
己亥　南北師二、一七，外編一〇。
庚子　燕大七五五。
辛丑　明義士六九六，京津二三〇一。
壬寅　地甲二九六七，誠齋三九六，（亦見綴合編二六九，）後編下八、一〇，
癸卯　續編四、三三、三，甲一八一四，綴合編二六九。
甲辰　誠齋三九六，（亦見綴合編二六九，）地乙八〇〇七，京津二一〇三，京大六〇〇。
乙巳　燕大一七五，誠齋三九六，（亦見綴合編二六九，）六錄中央一九四。
丙午　林二、二、一一，寧滬三、八七。
丁未　綴合編二六九，南北師二、一六九，京津二三九七，續存上二三九一，又一四〇一。
戊申　遺珠一三三七，地乙一九五一，又二一八七。
己酉　之餘一五、二，（續編五、六、八重，）遺珠一三三七，地乙七七四七。
庚戌　遺珠一四二六，平津元一八三，地乙四六二八，京津二三二八，續存上一四二。
辛亥　七集上海一三，拾掇一三，地乙八三五八。
壬子　地乙四六五一，京津二三〇一。
癸丑　遺珠三〇一，地乙六三〇，平津元一七五，續存上一四〇五。
甲寅　庫方一七三一。
乙卯　庫方一七三一，地乙二三九三，又三三九七，京津二四六九。
丙辰　前編四、二、三，庫方四四九，遺珠一〇一八，地乙三一八八，京津二一〇。
丁巳　粹編一四八五。
戊午　地乙六六一一，（又殷綴二七二，）又七九五九，金璋四七九。
己未　燕大一七一，六錄中央一五一，平津元七八，續存上七〇四，又下一〇一。
庚申　簠室游田三六，（續編三、三七、一重，）地乙三一一九。
辛酉　日本東京博物館藏片。
壬戌　遺珠一四二六，平津元一八三，地乙四六二八，京津二三二八，續存上一四二。
癸亥　之餘一五、二，（續編五、六、八重，）遺珠一三三七，地乙七七四七。
甲子　遺珠一三三七，地乙一九五一，又二一八七。

己酉　地乙二六〇一，（亦見殷綴一七。）
庚戌　簠室貞類三三，（續編五、一五、一重，）庫方七四四，雙劍九三，（續存下五四三重，）
辛亥　地乙六七六六。
壬子　地乙一九八一，（亦見殷綴一七二，）
癸丑　續二五二一。
甲寅　明義士三一六，續存下五四〇。
乙卯　續一七三、四，雙劍九三，（續存下五四三重，）六錄中央一五〇，簠室貞類三三，（續編五、一五、一重。）
丁巳　明義士一三三八，庫方六二四，地乙四五一四，京津二〇一，外編一七四。
戊午　地乙三一六二，續存上二五〇。
己未　金璋五四六。
辛酉　續存二四二。
壬戌　庫方一六〇二，地乙三六八八，京津九六，續存上三四一。

辛卯　七集上海一三，拾掇一三，地乙八三五八。
壬辰　地乙四六五一，京津二三〇一。
甲午　遺珠三〇一，地乙六三〇，平津元一七五，續存上一四〇五。
丁酉　庫方一七三一。
戊戌　庫方一七三一，地乙二三九三，又三三九七，京津二四六九。
己亥　前編四、二、三，庫方四四九，遺珠一〇一八，地乙三一八八，京津二一〇。
辛丑　粹編一四八五。
壬寅　地乙六六一一，（又殷綴二七二，）又七九五九，金璋四七九。
癸卯　燕大一七一，六錄中央一五一，平津元七八，續存上七〇四，又下一〇一。
甲辰　簠室游田三六，（續編三、三七、一重，）地乙三一一九。
乙巳　日本東京博物館藏片。
丙午　遺珠一四二六，平津元一八三，地乙四六二八，京津二三二八，續存上一四二。
丁未　之餘一五、二，（續編五、六、八重，）遺珠一三三七，地乙七七四七。
戊申　遺珠一三三七，地乙一九五一，又二一八七。

癸亥　地甲二一三〇。

僅存天干者：

甲　地甲一三八。
戊　南北坊二、一七。
己　續編一、四七、四，寧滬三、一五六，天壤三七。
庚　六錄庚七六，地乙四四六四。
辛　後編下二七、三。
壬　地乙八〇二七，南北明三。
癸　明義士三一八，地甲一一〇八，京津一七九五。

僅存地支者：

子　後編下一四、一四，佚存一三四，地甲二四九四，又二九一一，南北師二、一五八，京津二三二〇。
丑　續一一五、二，明義士一九二三，續存上一一四一。
寅　地甲三七四〇，地乙四九〇一，又七〇一一，京津一八七五。

卯　地甲九九八，又三七五九，拾掇二六一（續存上一二四六重）

辰　柏根五四（七集柏根一四重）　文綴三一〇，續存上七〇四。

巳　遺寶十一、二　地乙五三〇五，京津四六三，續存上一三八三。

午　七集上海六五，平津元一八〇，明義士七〇，拾掇九，續存上一三四七，地乙五七二六。

未　鐵二三二、一　明義士一九四七，庫方三五四，地乙五〇六三，續存上一〇五一。

申　地乙四六四八，拾掇四四六。

戌　地甲二〇〇〇，南北無二四八。

亥　佚存七二七，地乙一五一三，南北攴一。

僅存「卜爭」二字者：

鐵一四九、二，明義士二一三，佚存八〇三，遺珠一三五四，地甲三八〇九，地乙九〇一，又一六九八，又三四九六，又四三一四，又四六四〇，又六四二八，又六七七五，又七四六七。

僅存「爭貞」二字者：

441

九三六，拾掇一一，又二二，殷綴一〇九，又二二九，南北誠九，京津六一〇，又二七七五，續存上三五。

443

續編五、一二、三　庫方一五七七，柏根三五，遺珠一三五三，又一三六三，地甲三四九〇，地乙七一九六，又七四二五，南北明二七三。

僅存「卜爭貞」三字者：

明義士一一四，燕大一七四，誠續四一，地乙一五六一，又五〇二八，拾掇二、二一九，續存上五八三，京津三三〇一。

僅存「爭」字者（部份重複各例重）：

後編上三〇、一，明義士九五〇，燕大五七九，粹編七四，七集上海三一，又九四，地甲二九一，又六二二，又一〇八八，又三二八四，又三七三三，又三六三五，地乙七三四，又八六八，又一一八六，又一三九五，又一三九七，又一五八九，又二二八六，又二三八五，又二九〇九，又三二八六，又三三二〇，又三四〇二，又三四〇四，又三四一〇，又三四五〇，又三五三八，又三八六一，又三八六五，又四〇二五，又四一三八，又四八三五，又五〇七六，又六三七四，又六七八八，又六八二〇，又六八五四，又六八八〇，又七〇七七，又七一八四，又七三六一，又七三六八，又七三九五，又七四三三，又七四八九，又七五七〇，又七七八二，又七八二八，又七八五九，又七九一六，又七

卷七

貞卜人物事輯五

亘

亘爲武丁時人。其卜辭中先王稱謂，有父乙（庫方一七〇一又殷綴二七三）即武丁稱其父小乙；又有父辛、（續編一、三四、二）父庚、父甲（前編一、二六、六）即武丁稱其諸父小辛、盤庚、陽甲也。

亘字形或作㠯（續編一、三七、二）㠯（屯乙六六四一）㠯。（續編五、三、三，屯乙四八五）河南出土銅璽內有「子亘夢」三字，（見鄴中片羽上，及考古社刊第二期徐中舒殷代銅器足徵說。）子亘殆即亘也。

亘于卜辭所見，又爲邦族名，亦稱「亘方，」（粹編一九三）如：

庚寅卜，貞：亘十月。（後編上九、二）

乙亥：貞：其𠦂衣于亘，霉雨。十一月（後編上三一、一）

癸丑卜，㞢亘受（年）九月。（粹編八八五，京津三一四〇重。）

以上皆卜辭中殷與亘征伐有關之記載。

亘之卜辭，茲分類輯錄如下：

一（卜雨）

丁卯卜，亘貞：雨。不其雨。（大英博物院藏亘胛骨背，庫方一九八七背。）

辛巳卜，亘貞：雨。貞：來庚寅，不其雨。（屯乙五五六七）

口申卜，亘貞：雨。（簠室天象二二）

庚申卜，亘王固曰：不其雨。（屯乙三二二三）

癸丑卜，亘貞：亦𠂤雨。（庫方一五五九）背云：「乙巳卜，之日允雨。」

按昌雨謂嗣雨，詳上殷條。（參本書頁八四）

…卜，亘貞：…雨。（鐵六、四）

或兼記時者：

口子卜，亘貞：今夕，不征（延）雨。貞：于昌來。（前編一、四九、五）

…亘貞：生口月多雨。（屯乙二三六〇）

辛卯卜，亘：…夕不雨。（屯甲三七四五）

庚午卜，爭貞：亘幸。庚午卜，爭貞：亘不其幸。貞：亘不其幸。貞：亘幸。（屯乙五三〇三）

壬辰卜，貞：亘亡𠂤。（屯乙二四四三）

亘之地望或在山西，漢志河東郡有垣縣。殷時亘人常侵擾，卜辭所見，如「亘𢦏鼓。」（殷綴二七二）即其一例他辭云：

壬申卜，殼貞：亘戎，其𢦏我。（屯乙五二三四，又殷綴二八二。）

…善（圉）亘。弗善。（屯乙四八五，同版「弗善」二字甚夥。）

故雀、犬、戈皆曾征亘。

…貞：令雀羞亘。（簠室人名四〇）

乙巳卜，爭貞：雀弗其隻亘。（屯乙四六九三）

癸卯卜，殼貞：乎雀衔伐亘，𢦏。十二月。（屯乙三一〇）

…雀取亘我…（殷綴二四九）

貞：犬追亘，出及。犬追亘，亡其及。（殷綴三〇二）

…戈…豪亘，𢦏。（前編七、一二、一）

口戌卜，㞢貞：戈幸亘。（粹編一一六五）

丙申卜，㱿貞：今二月，多雨。王固曰：其隹丙… （天壤一一一）

或言霽定雨：

…〔卜，〕㱿貞：𠂤（雲）𠂤雨。 （拾掇二，四四五）

二 〔卜晴〕

己卯卜，㱿貞：羽〔庚〕辰，〔易日。〕 己卯卜，㱿貞：羽庚〔辰，不〕易日。 （粹編六〇六）

…〔卜，〕㱿貞：羽丁亥，易日。丙戌霧。 （續編四，四，五）

甲午卜，㱿貞：羽乙未，易日。王固曰：出𡆥，丙，其出來艱。三日丙申，允出來艱自東。𢦚告曰：𠂤… （前編七，四〇，二）

按𠂤亦稱𠂤伯，後編下四，一一「東𢦚告曰：𠂤白（伯）」說文「邠，豳地。春秋傳曰豳亹厚定邠田。」見左襄六年傳，公穀字作「侯。」參本書卷四（頁二〇五）

三 〔卜風〕

丙午卜，㱿貞：今日風㠯。 （後編上三一，一四）

…卜，㱿貞：不其㠯（風）。 （遺珠四四三）

四 〔卜旬〕

癸未卜，㱿貞：旬亡㠯。 （遺珠一九五）

癸卯卜，㱿貞：旬亡㠯。 （𠂤乙八一二六） 背云「癸卯，㱿…旬…」

癸丑卜，㱿貞：旬亡㠯。 癸亥卜，㱿貞：旬亡㠯， 癸酉卜，㱿貞：旬亡㠯。 癸未卜，㱿貞：旬亡㠯。 癸巳卜，㱿貞：旬亡㠯。 （大英博物院藏，庫方一六一三）

…㱿…亡㠯。 （𠂤乙三七五三）

口戌卜，㱿貞：㠯。 （文錄一四八）

五 〔卜年〕

戊申卜㱿貞：受年。 （金璋六四五）

或言某地受年

丁亥卜，㱿貞：𢀛受年。 丁亥卜，㱿貞：𠂤受年。 （𠂤乙六七五三）

按卜辭有云「𢀛方𠂤田。」（𠂤甲三五一〇）又記㸚獵之地有「𢀛」（拾掇二，一五九）知𢀛即𢀛方。沁水源出𢀛頭山，在今山西，疑𢀛方地在此。

庚辰卜，㱿貞：圂（廩）受年。 貞：圂不其受年。 （𠂤乙七六七二） 背云「王固曰：圂𠂤隹…」（乙七六七三）

乙巳卜，㱿貞：𣪘不其受年。 （前編七，四三，一；續存下七〇又同。）

按𣪘殆即𣪘說文「𣪘，南陽舞陰亭。」漢書地理志南陽郡有舞陰縣。

或言來年

癸卯卜，㱿貞：來年于岳。 （燕大三〇）

辛巳卜，㱿貞：𠂤岳，來歲受年。 貞：來歲不其受年。 （𠂤乙六八八一）

甲申卜，㱿貞：𡆥氏𠂤尸。 貞：于河來年。 （續一九六，三）

戊申卜，㱿貞：受年。王… （南北師二，四七）

甲午卜，㱿貞：我受黍年。 （續存下一六四）

癸卯卜，㱿貞：我受黍年。 （續二四八，一；通別二，五，一三；遺珠九三六重。）

…卜，㱿貞：…〔受〕黍年。 （京津五五八）

或言帝受（授）年

…〔卜，〕㱿〔貞：〕勿𩅦。不雨，帝受我年。二月。 （天壤一四甲，拾掇四六四，南北師一，一六，及續存上七一二重。「㱿」字，胡氏誤摹作「上甲。」原片藏方家處，見大陸雜志十卷五期金祥恒文及十卷八期方家王氏簠蔵兩冊骨補記。）

或言錫禾

己酉卜，㱿貞：易（錫）禾。不易禾。 （𠂤乙四八六七）

按此龜骨辭云「王固曰：吉！易（錫）。」（𠂤乙四八六八） 省去受詞之「禾。」

六 〔卜狩〕

己未卜，㱿貞：𢀛𢀛，隻。 （前編三，三三，三；京津一四六〇重。又見綴合編二二九。有骨曰刻辭。）

辛未卜，㱿貞：王𢀛豕，隻。 （𠂤甲三三三九）

…卜，㱿貞：𢀛兕，隻。…〔王〕固曰：其隹己酉，王𢀛允隻。 （前編七，三四，一）

…卜，㱿貞：…其隻。 （明藏𠂤一七六四）

辛巳〔卜，〕㱿貞：罔… （續二二四，四）

…卜，㱿貞：王往𢀛…… （林一，六，八；遺珠一一一四重。）

或言鈚者

庚子卜，㱿貞：乎取𠂤鈚氏。 （劍橋大學藏，金璋五六七。） 同版又見貞受年。

七 〔卜往來〕

有言在于某地：

癸卯卜，㱿貞：孚往西。（燕大五四）

…卜，㱿貞曰：…𢀛，貞曰：氐來遘往于𢀛。（前編四、三五、一）

乙卯卜，㱿貞：今日往至于𢀛，夕酌，于央于父乙。（續一、九六、一）

…㱿貞：王从𠂤…𢀛，往自𢀛𣪘。（續五七、一；續編三、三八、一及南北誠三九重。）

或言往或出于某地者：

壬辰卜，㱿貞：王往，出于京。（佚存九九七，天壤七二重。）

口子卜，㱿貞：王〔勿〕𠂤（祥）出于𡆥五月。（前編二、一八、五）

己巳卜，㱿貞：羽庚午，王出。王固曰：不𢆶（以）…（續編三、三四、四，𣪘室游田二六重。）

丁巳卜，㱿貞：王固曰：亩出。（甲乙三一九七）

…卜，㱿貞：王出…（戩鑒三八、七）

…㱿貞：勿…出…（庫方二五〇）

口子〔卜，〕㱿貞：〔王〕往出…（遺珠一一三〇）

口申卜，㱿貞：〔王〕往出…（燕大六〇，庫方四四〇文略同。）

…卜，㱿貞：〔王〕往出…（續一八三、三）

己亥卜，㱿貞：出…　己酉卜，㱿貞：羽辛亥，勿步。（綴合編一五一——燕大四十二六）

八　〔卜夢〕

丁亥卜，㱿貞：王夢…（林二、二、五）

九　〔卜疾病〕

壬戌卜，㱿貞：出疒，齒，隹出告。（續編五、五、四，𣪘室游田二九重。）

庚戌卜，㱿貞：王其疒𠙵（骨）（甲乙七一六三，對貞辭殘。同版貞「好，㠯凡疒，帝出」事。）

…卜，㱿貞：出疒…（甲乙二一四一）

十　〔卜邑〕

戊申卜，㱿貞：勿乍大邑于…（金璋六九六）

十一　〔卜祭祀〕

（甲）祭山川

（一）岳

癸卯卜，㱿貞：求年于岳。（燕大三〇）

辛巳卜，㱿貞：記岳，求來歲受年。　貞：來歲不其受年。（甲乙六八八一）

或言來

丙申卜，㱿貞：亡其來。（拾遺一〇、一四）

癸未卜，㱿貞：出來自…（金璋六九）

…卜，㱿貞：𠂤𢀛來。（甲乙三七三〇，亦見殷綴二四〇。）

按「𠂤𢀛來」可讀爲「𠂤使來。」言東方使臣至也。他辭言「西𠂤」（殷綴二五七）正可互證。他㱿卜辭言使人者，如乙巳卜，㱿貞：出吝。　乙巳卜，㱿貞：𠂤人于…（佚存九九）是。

或言涉

癸酉卜，㱿貞：臣𠦝。王固曰：其𠦝。隹口乙甲戌，臣涉，舟征𢦏（告），弗告。旬出五日。丁亥，幸，十二月。　癸酉卜，㱿貞：〔臣〕不其𠦝。（殷綴一〇九——甲乙八一九＋一二三二＋一三〇七＋一三九四＋一四四七＋一四五五＋一七三二）

按𢦏爲告字。此言臣涉水舟陷。（杜注左傳：「昭王涉漢，船壞而溺。」是其比）「不其𠦝」語，可參京津二一五一至二一五九諸片。「得」猶今言成事，易豫九四：「大有得，志大行也。」楚辭：「南征伐荊，又得。」語同。

或言步

（二）河

戊午卜，㱿貞：求于河。（𣪘室帝系一九四，續編一、三七、二及佚存一八一重。）

丙申卜，㱿貞：河𠙵（叫）…　貞：河𠙵不𢆶（冬）其𡆥（冬）。（殷綴三二四——甲乙五八二二＋五六四三）

按𠙵讀爲叫。爾雅釋言：「訴，叫也。」郭注：「訴，祭者叫呼而請事。」左襄三十年傳：「或叫于宋太廟。」叫，嘑也。此言河𠙵者，卜辭慣例賓詞先行，卽叫于河，有所訴也。

甲申卜，㱿貞：𠦝氐𡆥。　貞：于河，求年。（續一九六、三）

附咒（咒父）

己巳卜，㱿貞：求于咒。（雙劍一四，續存下一七六重。）

（乙）祭先公王先妣

（一）季

…卜㱿：…𠂤伐于季…三，卯六𡆥…（甲乙三六八四）

按季名見楚辭天問。「該秉季德，厥父是臧，」「恒秉季德。」王國維謂該卽王亥，乃以卜辭之季，相當于王亥之父冥。（觀堂集林）

（二）上甲

辛卯卜，㱿貞：多𠂤𢦏于上甲，亡𡆥。九月。（粹編一〇七七，纖二四九、一支同。）

壬午卜，㱿貞：告㠯方于上甲。（蓋室藏系九，續編一、四、六重。）

（三）唐

口卯卜，㱿貞：唐…（六綴清七五）

（四）大甲

甲辰卜，㱿貞：隹大甲。…貞：不隹〔大甲。〕…（屯乙二七二七）

甲午卜，㱿貞：𢦏𠂤于大甲。（佚存三二）

按𢦏爲𢦏之繁形，金甲骨旁。卜辭云「丁巳，余𢦏多。丁巳，余勿多。十月。」（殷綴一二即屯乙二二八）「𢦏多」與「勿多」對言，則𢦏乃語詞。卜辭記兆序語，習見「不𢦏」二字。𢦏从𠂤从才，隸定殆即𡍮字。禮記檀弓「紼」文「紼本又作緌。」蓋古與載通，詩大田：「伯載南畝。」箋讀「伯載」爲「熾菑」，故卜辭之𢦏可讀爲「載𡍮」「載弄」之載。詩載驅傳：「載，辭也。」卜辭𢦏字每用於動詞之前，如：「翌乙亥𢦏出于祖〔乙〕」（前編七、三二、四）「王𢦏出于大戊。」（續編一、二、一）「翌甲，𢦏用于夫（大）甲。」（前編四、七、六）皆與佚存此條句法相類，即「載來」「載出（侑）」「載用」，故知𢦏用爲語詞之「載」，說詳拙作卜辭義證。

（五）祖乙（下乙）

己丑卜，㱿貞：𠂤于且乙。（福氏四）

壬申卜，㱿貞：令𠂤…𠂤其〔往〕𠂤（升）于且乙。又…亡𡆥，在九月。（金璋六九六）

按劍橋大學所藏金璋舊物，未見此片，茲依摹本錄入。其記月名上有「在」字，武丁卜辭中爲罕見之例。

丙寅〔卜〕，㱿貞：王𢦏多𠂤若…貞：王𢦏多𠂤若，于下乙。（屯乙四一一九）

按他辭云「貞：王𢦏多𠂤…」（屯乙三四四一甲背）「庚申，王𢦏…子𢀛二𠂤。」（屯乙六五七九甲背）又言用多𠂤者，如「貞：翌甲午，用多𠂤。貞：亡𡆥。貞：王不𠂤。」（屯乙七一二八整龜背云「癸巳卜，爭：允用。」（屯乙七一二九）「于甲戌，用𠂤。于來乙亥，用𠂤。」（殷綴三三三五所骨，即此數辭證之，知𠂤爲性名，舊釋「屯」或「包」均不可通。𠂤字異形頗多，有作𠂤者（拾掇一九〇反）與說文「弟」字古文之𠂤形相近。說文：「𠂤，𥫱𥫱，獸，一曰，河內名家也。讀若弟。」漢河內都即殷之舊地，時家爲弟，即殷人通語。故契文性名之𠂤可以𠂤當之。他辭言「𢦏家」（如補北圖拔二、五七，外編一七重。）此云「𢦏𠂤」，𢦏全辭言「𢦏𠂤」，即「載𠂤」「載出（侑）」「載用」，故知𠂤用爲語詞之「載」，說詳拙作卜辭義證。

𠂤」爲殷世事甚明，此𠂤字對殷代文化關係甚巨，另撰詳之，茲略揭其義于此

（六）祖丁

己巳卜，㱿貞：帚𠂤于且丁。（戩壽四、一五，續編一、二〇、二重。）

（七）南庚

丁卯卜，㱿貞：𠂤于南庚。（續存上二七六）

丙辰卜，㱿貞：…帚𠂤…南庚。…（屯乙六七三三）

按此爲殷甲上端右齒，其左爲癸丑貞奚伐「𠂤」亦㱿所卜，見下。

（八）父甲（陽甲）

癸卯卜，㱿貞：𠂤于父甲，𠂤。貞：𠂤于父庚，𠂤。（前編一、二六、六）

甲辰卜，㱿貞：來三宰。貞：𠂤于父甲宰。（南北師二、四二）

…卜，㱿：…𠂤于父甲。（續存上二八三）

（九）父庚（殷庚）

癸卯卜，㱿貞：𠂤于父庚，𠂤。貞：𠂤于父庚，𠂤。（前編一、二六、六，重見上父甲條。）

（十）父辛（小辛）

乙丑卜，㱿貞：隹父辛…（續編一、三四、二，南北誠八重。）

（十一）（小乙）

庚午卜，㱿貞：告于父乙。（續存下二五）

甲戌卜，㱿貞：帚好于父乙，𡆥良。（庫方一七〇一）

乙卯卜，㱿貞：今日往，至于𡆥。夕𢀛，子央于父乙。（纖一九六、一）

辛卯卜，㱿貞：父乙𠂤。王固曰：父𠂤。隹不𡆥。貞：父乙弗𠂤王。（屯乙五二二二，亦見殷綴一七三。）

按此對貞辭兼繁固辭，漢行。語多省略，如父乙略稱曰「父」，即其例。

（十二）多父

癸酉卜，㱿貞：方…庚午卜，㱿貞：不隹多介父𠂤。背云：王固曰：隹多父。（日本甲骨藏東京大學藏一）

…卜，㱿：…多父…（纖一二二、四）

按多介父一名，亦見粹編一五七，前編一、四六、三及林一、一四、一。東京大學藏骨骨面言「多介父」而背云「隹多父」，知多父即多介父之略稱。雛釋：「介，大也。」加介字，殆爲敬辭（說隹拙作日本所見甲骨錄）

（十三）兄丁

癸酉卜，㱿貞：生于兄丁。（𠂤室菩系一九四，綴編一・一三・一重。）

附　父

丙寅卜，㱿貞：生于父…（遺珠四八五）

甲

…卜，㱿〔貞〕：帚于口甲。（林一・二二・一四）

庚

丙子卜，㱿貞：王出巳于庚，白𢍏。　貞：王出巳于庚，白𢍏勿用。（殷綴一〇四　屯乙七七五＋九六五）

右辭祭于「甲」及「庚」，未詳何先公先王，姑繫于末。

以上祭先公先王

（一）妣癸

口申〔卜，〕㱿貞：告于妣癸，𣪊王。（京都大學一九六）

按𣪊即辭字，謂爲相火之「火」。克鼎「諫辭王家。」毛公鼎：「亦唯先正𠂤（襄）辭毋辭。」皆語

薛字并讀作「火」。書君奭：「巫咸乂王家。」又云：「用乂厥辭。」多方：「爾曷不夾介，乂我周王。」乂即輔相之義。爾雅：「爻，相也。」卜辭言𣪊王，即金文之「辭王」，尚書之「乂王」。知此一語相沿，遠自殷時。

（二）妣己

口亥卜，㱿貞：妣己𠂤。（屯甲三三二）

（三）妣乙

貞：羽辛亥，勿乎往于，出𣪘于匕乙。（大英博物院藏巨骨骨，摹方一九八七）

按此辭同版爲㱿卜雨事，故繫于㱿條。最末二字，原方摹作「从」，誤也。余在英藏對原片實作𠂤，應是妣乙。又劍橋大學藏骨（金璋列號三五二背，摹本所無。）云「貞：㠯河。翌辛亥，乎往于河。出肖于母口。　王固曰：其出隹𠂤。」與此係同日之卜，文爲對貞，兩片互勘，知𠂤方「往于」句，下宜有「河」字，刻時略去而出者即以𠂤爲作，此用𠂤人爲犧牲也。

（四）多妣

庚…㱿貞：…多妣…𠂤…（京津一一六四，誠齋一七二重。）

（丙）其他雜記

鬲戊

…㱿貞：于鬲戊。（鐵一五七・四，前編一・四四・四，及京津六四一重。）

方帝

辛酉卜，㱿貞：我𡍮。貞：方帝，卯一牛出青。（前編七・一・一）

按此辭四方求保祐也，𡍮即堡字。以土以丘同義，古保堡通用。（如遺已：「負妓入保，」即入堡。）保，安也，爾雅釋云：「臣三氏衆人，由口兔，孚保我。」（前編七・三・一）「我堡」即「保我」之倒言。

東母

己丑卜，㱿貞：羽…貞：來于東母，三家。（燕六一二）

…㱿貞：出于東…（前編七・一一・一）

有關祭祀之殘辭

〔出粟已〕

壬申卜，㱿貞：其出…（粹編一一三〇）

口戌卜，㱿貞：出…（𠂤室貞類一八，續編五・一七・三重。）

丙寅卜，㱿貞：出于…（鐵一二五七・一）

…卜，㱿貞：𠂤出于…（林一・二八・一九）

…卜，㱿貞：其出…（鐵一二〇・一，續存上四一七文同。）

甲午卜，㱿貞：出匕于…甲午卜，㱿貞…（續存上四一二五）

戊午卜，㱿貞：…出…（續存下一四一）

〔習艱告〕

己未卜，㱿貞：不𢍏。（鐵一二四八・三，續編六・一一・四重。）

壬午卜，㱿貞：告…（遺珠一四一八）

〔帚〕

…㱿貞：帚𠂤…（劍橋大學藏骨。）

按原片金璋列五六四號，但該書摹本缺之。

…卜，㱿貞：…帚…（南北無一四一）

〔來〕

壬午卜，㱿貞：來于…（遺珠一〇三九）

〔圂〕

甲戌卜，亘貞：羽日乙亥，圂…（前編七、三七、二）

〔妨〕

…卜，亘貞：…卜，亘貞：王妨…（誠齋四・二）

〔𥫱〕

丁亥卜，亘貞：王舌（𥫱）𢦏于…（屯乙三八一一）

按他辭云：「在亘米𣪊。害妨。」（屯乙七八一四）衣祭字从𠂤，乃繁形，附記于此。

〔用牲〕

戊戌卜，亘貞：𠂤𠂤。（屯乙二六八三）

按右爲整龜，僅左側鑽此一行，其右無對貞之辭，於例殊屬少見。（屯乙六七三五：「己酉卜，㝉貞：𢦏（哉）𢦏」例同。）其背云「我氏千」（右橋）「帚丙丁百」（左橋）下爲設署名，此二人者，所氏所示（賓）爲何物，背辭略去，今以甲面此辭證之，知卽氏𠂤與賓𠂤也，此亦可證骨臼常見𠂤𠂤爲牲名。

庚辰卜，亘貞：𢦏牛于𡆥。（前編六、二、一）

用作動詞，卽侑爵也。荀子王制：「宰爵，知賓客祭祀饗食犧牲牢之數。」楊注：「宰爵，掌犧牲之事者也。」

辛亥卜，亘貞：用…（林二、二一、五）

庚子卜，亘貞：勿牛于𡆥。（粹編四二一）

…卜，亘貞：勿〔牛。〕五月　…卜，亘貞：…五月　庚子卜，亘貞：…（續編三、三、一）

戊寅卜，亘貞：取牛，不齒。（遺珠一五二）

案禮記王制：「終身不齒。」注：「猶錄也。」齒亦訓「列，」（左隱十一年傳注）不齒謂不錄也。

…卜，亘貞：…在沘牛…（平津元五九，現藏香港大學。）

甲辰卜，亘貞：𠂤三𡆥。（續編一、二七、九）

丙子卜，亘貞：弗其𡆥：（撫佚五九）

〔享人〕

甲申卜，亘貞：𠂤𠂤，不于𡆥，古（享）八人，𢀛五人。（簠室歲時二四，續編一、四七、二重。）

按同版又一辭云：「貞：黃尹不𠂤。」此蓋言有𠂤（煞）有禍，故卜于𡆥地，用人以禳之。古人卽享人，說見卷三設條。𢀛卽甫，讀如膊。左成二年傳：「殺而膊諸城上。」周禮秋官掌戮：「譖而搏之。」

按此辭同版見卜人宄又重「卜」字。地名京上一字，卜辭常見，舊釋主與果，皆未確。他辭有不从火作𣎵，（拾遺一二、七）𣎵（庫方一八〇五）𣎵。（後編下二五、一四）又或不冠京字，但作𣎵，（拾遺二、一六，屯甲一五〇，屯乙五七六〇）𣎵者。（前二、二一、三，屯乙八六一）又或省作𠂤（後編上一五、一）繁變之體甚多。考卜辭干支之「未，」其異形有作𠂤（拾遺五、三「癸𠂤」）及𣎵（京津三〇四七「乙𣎵卜𠂤，」）以是知此當釋爲「未」字。他辭妹字有作「𣏌，」（拾遺一一、八）亦其佐證。故𣎵乃妹京之合文。書酒誥：「明大命于妹邦。」妹卽沫，詩桑中：「爰采唐矣，沫之鄉矣。」毛傳：「沫，衞邑。」在今河南淇縣東北。說詳卜辭義證。又按卜辭「囧牛」與「𠂤牛」混用，前編三、二三、三同版中一作囧牛，兩作𠂤牛，是其例。他辭云：「囧牛疑或牛之省，或卽𢀛字。爾雅釋詁：「𢀛，積，稷也。」說文穧訓刈，廣雅釋詁：「刈，斷也，殺也。」故或牛卽殺牛。

丁巳卜，亘貞：今𠂤，王𢀛（劓）牛𡆥。（鐵二五〇、一）

弗若，不我其受又。（綴合編一二四——庫方一五五四＋一五九二）

鄭注：「搏當爲『膊諸城上』之膊，」「膊謂去衣磔之。」（魯實先說）甫亦可讀脯。佚周書明堂：「脯鬼侯以享諸侯」是也。

十二　〔卜征伐與方國〕

（一）　㠯方

丁未卜，亘貞：㠯方出，隹我田口月。（京津一二二九，殷曆譜列武丁三十年五月五日，注云「滇圖一，」卽此片。）

庚午卜，亘貞：乎伐㠯方，受〔㞢〕又。（遺珠一七〇）

口戌卜，亘貞：㠯方：逆伐，受㞢又。（遺珠一八〇）

壬午卜，亘貞：告㠯方于上甲。（續編一、四、六，簠室帝系九重。）同版云：「設貞：㠯方其至于由。」

…亘貞：…㠯：（林二、九、二）

（二）下𠂤（𠂤方）

己未卜，亘貞：今𠂤，王幸比〔晁〕𠂤伐下𠂤。下上若，受我〔又。〕　貞：今𠂤，王勿幸比晁𠂤伐下𠂤，下上弗若，不我其受又。（綴合編一二四——庫方一五五四＋一五九二）

按原版藏大英博物院。今𠂤字作𠂤，多一橫筆。

（三）𠂤

癸丑卜，㱿貞：王比𡆥伐𠂤。　癸丑卜，㱿貞：王亩㠯𡆥比伐下𠂤。（屯乙七七四一）

〔癸〕丑卜，㱿…王比〔𡆥〕〔伐〕𠂤。（癸丑）卜，㱿…王亩〔㠯〕秉…（屯乙一二一五，亦見殷綴一三九。）

按右兩旦龜爲同事之卜，前者序數僅「一」一字，後者僅「五」字，知爲第五卜，其殘缺文字可依前者補之。又屯乙六七三三存「癸丑…貞𡆥伐…」及…「㠯秉比伐𠂤」殘文，應亦同事異版。

（四）戊

丁亥卜，㱿貞：𢦏戊。二月。（粹編一一二〇）

丁卯卜，㱿貞：戊其…（續存上六二二）

（五）雀

癸亥卜，㱿：其夕㞢雀。　癸亥卜，㱿：弗夕㞢雀。（綴合編一四一——庫方一一一七+一一一五一。會氏誤摹夕爲月字。）

按庫一一五一「夕」字側𡆥于「其㞢」之間，乃刻痕添注之例。又粹編一五五三云：「癸亥卜，㱿：弗夕雀。丁卯卜，雀瘧㱿。」郭氏讀月爲朏。白川靜從之，引說文「朏，明也。」以月爲勮詞，今按

此綴合一四一同爲癸亥日卜，可以互證，仍以釋「夕」爲是。

（六）尸

甲申卜，㱿貞：㚔氏尸。（續一九六、三）同版另一辭爲「貞：于河𡆥年。」

按㚔殆即漯。左襄十六年：「會于漯梁。」阮氏注疏本作「漯。」校勘記云：「石經宋本岳本作『溴』，陸氏佃釋文作『㚔』，云本又作『溴。』」考爾雅釋地：「梁莫大于溴梁。」陸氏釋文又作「溴。」經傳「㚔」「㚔」常混。然卜辭明以自从大，則以作「溴」爲是。杜注：「溴水出河內軹縣東南，至溫入河。」續漢郡國志，「河內郡軹有溴梁」；統志：「故城今濟源縣南十三里。」殷時地名之㚔，當即春秋之溴。辭云「氏尸」，與他𢦏言「氏㠯」例同，謂以尸地之夷來獻，尸在偃師，與溴地正相邇。

其他方國人物有關之辭，

壬辰卜，㱿貞：弗其氐歹。貞：行氐𠂤（侑）眔眾𠂤邑。（屯乙七三八五）

按此爲繫龜。歹字象盛貝于盒中，殆貝貨之屬。（說文有「賄」字，積貨也，與此形近。）此貞問卜人行致貝貨，以侑眔及邑二人事。聘禮所謂侑幣致饔者也。「行氐」句下受詞省略；「弗其氐」上主詞，當是卜人「行」，亦復從省。兩辭分𡆥于甲左右邊緣，不作對貞語氣。

壬戌卜，㱿貞：酒其亦𠂤㞢。　癸亥卜，㱿貞：王𠂤…㱿…（續二五八、三續存四〇、六及續編五、一七、一五重。）

癸未卜，㱿貞：王𠂤（侑）𠫓若。　王𠂤𠫓，不若。　甲申卜，㱿貞：𠂤𠂇。（數）（殷綴二七三——屯乙四六八五十四八八七十五二二二）

按此甲背云：「弗若。」（屯乙四六八六）其「𠂤」「完」二辭在左橋，而右橋殘缺，以文例推之，應有對貞語。完指完伯，則𠫓殆方國名，殆㠯之繁形，即南國㠯子，盲方之君長。此卜繫醴侑食之事也。

卜㱿…𠂤㠯。（京津六四七）

戊寅卜，㱿貞：王𠂤口方。（簠室游田二）

…卜，㱿貞：𢦏…㞢。（鉄存九九三，續編三、四六、二重。）

口寅卜，㱿：…㳄幸。（劍橋大學藏，金璋五〇九）

征伐有關殘辭：

登人

戊戌卜，㱿貞：勿𠂤登〔人〕三千。…（庫方一一）

奴臘昌

…卜，㱿貞：乎奴臘昌（師）。（前編六、五五、七）

按臘殆殽字。集韻：「殽，戈也。」字或通作揚。左襄二十九年傳，慶虢、蔿、脩、揚皆姬姓國。所云「奴臘昌」，即謂供揚地之師旅也。

侯馬

甲午卜，㱿貞：𠂤馬乎多𠂤…〔方〕（鉄存三七八，鄴初下二八、一重。）

按「乎」下一字應釋攜，參下𠂤條。

又㱿卜殘辭言氐者，附列于下：

己未卜，㱿貞：𠂤氐。貞：𠂤弗其氐。（簠室雜事八二）

丙子卜，㱿貞：弗其氐。（京津一〇〇一）

…卜，㱿貞：氐〔其告〕曰：𠂤…氐，不其告曰：𠂤（殷綴二九七——屯乙五〇九八+六〇五六）

…卜，㱿〔貞〕：…氐…王…（鉄存三二九）

按京津九九「貞：𠂤弗其氐。」又前編六、六、五語同。諸氐字讀如天問「昭后成遊，南土爰底」之「底」。

十三　【㱿卜辭所見人物】

（一）侯伯

昌侯虎（重。）　大英博物院藏片即庫方一七六二，　平津元二二〇（續存上六六七，及外編四五八

兇（伯）　殷綴一七三，　平津元二二〇。

（二）諸子

子央　續一九六・一。

子漁　簠雜二・四八。

子𠂤　前編六・五二・二。

子安　屯乙二一〇九〇。

子𠂤　屯乙五四五一。

婁（子婁）　七集天津一。

冒（子冒）　前編七・二三・一。

卲（子卲）　綴合編一二七。

冒（子冒）　前編一・四九・五。

遺珠一三四一直貞卜辭僅存「子」字。

（三）諸婦

帚好　重室戩藏一一一，庫方一七〇一，遺珠六二〇，續編四・三〇・五，（甫北師二・一四一重，）京津一九八九。

帚姘　續編四・二七・七，（戩壽三五・四重。）　明藏十七二四，　金璋六七四。

帚杲　前編四・四一・五。

帚𡛠　綴合編一二九。

帚金　明藏十三三九。

（四）卜人

先　續存下四八四。

泳　前編四・一三・一。

行　屯乙七三八五。

自　屯乙七三八五。

直　續二五八・三。

彭　前編五・三四・一（同書七・三・四重）

取　金璋六七四，前編五・三四・一（同書七・三・四重）　金璋五六七，林二・八・五　屯乙四九〇九。

余　前編七・一三・一。

我　七集天津一，屯乙四九〇九，京津二四四〇。

步　戩壽三八・九，（續編六・一六・四重。）

𠂤　屯乙三六八一。

光　遺珠六二〇。

卑　明藏十六五四。

𠂤　前編五・五・二，續存下三七一。

𠂤　屯乙三七九九。

（五）其他

（地）域　續編五・七・六，（京都大學五六二重，）

屍衆　庫方一五五四，綴合編一二四——庫方一五九二＋一五五四，屯乙七四一，殷綴

一三九。

田父　前編五・三四・一。

校（自校）　金璋六七四。

𡆥　重室藏簡八二。

奚　屯乙七七四一。

𡛠　前編六・六〇・八。

𡛠　前編七・一六・三，續編三・四六・二，（佚存九九三重。）

臭　續二九六・三。

缶　屯乙二五六六。

𡛠　遺珠七九〇，（通別二・六・二重。）

卞　京津三二六。

𠂤（前）　前編六・三五・七，遺珠九八九，殷綴一〇四。

𠂤　屯乙六七三三。

圂　前編七・二〇・一。

㫃 前編四・五三・一。

㫃 剣倹大學藏。

㫃 續編五・一〇・八，（蓮室人名七五重。）

㫃 前編四・三〇・四，（亦見綴合編一一七。）

㫃 京津六四七。

十四 【雜卜】

…貞：王遭若。（續編四・三四・八，蓮室人名八七重。）

庚子卜，貞：王…（天壤一〇六）

辛未〔卜，〕貞：王…（南北無想三一）

…卜，貞：〔王〕囿日出…（遺珠一三三九）

丁丑卜，貞：王囿日其…（遺珠八一〇）

□酉卜，貞：…王囿日…（南北坊二・四三）

辛酉卜，貞：□帚𡚒𡚒。貞：勿帚𡚒𡚒。（殷綴六八——屯甲三一一七＋三一二四＋三一三一）

十五 【成語】

其𡚒

己酉卜，貞：帝不我〔𡚒。〕〔貞：帝〕其𡚒我。（屯乙七一二四）

按此殘甲上端，左右對貞，「不」字原誤刻，後改，痕跡猶存。

戊𡚒〔卜，〕貞：帝其𡚒我。（庫方一八二一）

弗左

乙亥卜，貞：…弗左…（鐵八・三）

貞卜之辭，有殘存三兩字，或具干支者，幷爲輯出，以備稽覈綴合之助。

存「今」「今日」或「日」字者：誠齋四五四，南北誠六二；續存下一三七。　存「羽日」或「羽」字者：六綴華西七，餘圓九，拾掇二・一九六，誠齋三八七，粹編八〇五，續存上一四〇二。　存「之」字者：前編一・五三・一。　存「今十月」者：屯乙六五四九。　存「乙矢…又」數字者：拾掇二八九，（續存上一二六一重。）　存「其𡚒」二字者：屯乙四九五〇。　存「弗其」二字者：𢦚𡚒二・一四，（續編三・九・五重。）　存「辰不」二字者：遺珠一四〇二。　存「𢦚」及一二殘文者：京津一二五五，誠齋三八四。　存「乎」字者：鐵一七七，（續編五・三五・四。）　存「受」字者：續編四・二五・一，（亦見綴合編九七。）　存「其」字者：拾掇二・二五三。　存「亦」字者：殷綴二三一，（即屯乙三九五凶石甲橋。）　存「徂」字者：前編六・六五・四。　存「于」字者：京津二六六五。　存「帚」字者：粹編一一四一。

其𠂤

存「辰不」二字者：遺珠一四〇二。　存「𢦚」及一二殘文者：京津一二五五，誠齋三八四。　存「乎」字者：鐵一七七，（續編五・三五・四。）　存「受」字者：續編四・二五・一，（亦見綴合編九七。）　存「其」字者：拾掇二・二五三。　存「亦」字者：殷綴二三一，（即屯乙三九五凶石甲橋。）　存「徂」字者：前編六・六五・四。　存「于」字者：京津二六六五。　存「帚」字者：粹編一一四一。

其𠂤

己酉卜，貞：帝不我〔𡚒。〕〔貞：帝〕其𡚒我。（屯乙七一二四）

按此殘甲上端，左右對貞，「不」字原誤刻，後改，痕跡猶存。

戊𡚒〔卜，〕貞：帝其𡚒我。（庫方一八二一）

弗左

乙亥卜，貞：…弗左…（鐵八・三）

貞卜之辭，有殘存三兩字，或具干支者，幷爲輯出，以備稽覈綴合之助。

存「今」「今日」或「日」字者：誠齋四五四，南北誠六二；續存下一三七。　存「羽日」或「羽」字者：六綴華西七，餘圓九，拾掇二・一九六，誠齋三八七，粹編八〇五，續存上一四〇二。　存「之」字者：前編一・五三・一。　存「今十月」者：屯乙六五四九。　存「乙矢…又」數字者：拾掇二八九，（續存上一二六一重。）　存「其𡚒」二字者：屯乙四九五〇。　存「弗其」二字者：𢦚𡚒二・一四，（續編三・九・五重。）

若

己酉卜，貞：隹若。（燕大一七六）

丁巳卜，貞：𠂤若。（京都大學六三〇）

己…貞：…若。　貞：不若。（前編五・二四・六）

立吏

甲子卜，貞：立吏。（明藏二三三五）

按立事即涖事。金文實器每見「立事歲」一語。（國差𦎫，歜敱𣪘，子禾子𣪘）卜辭或言立吏，如「貞：立𠂤事。」（𢦚齋三六・一，續編六・二〇・二重）「立𢦚事。」（鐵八八・四，佚存七三重。）知此爲殷周以來成語。

其𠂤

…貞：…其𠂤…（綴存上八三五）

隹凵

甲寅卜，貞：隹凵。（屯乙一〇七九）

己未卜，貞：王𢀛，不隹凵。（𢦚齋四五・九，續編六・一五・八重。）

其𠂤

乙酉卜，貞：…其𠂤…（綴存上八三五）

隹凵

甲寅卜，貞：隹凵。（屯乙一〇七九）

己未卜，貞：王𢀛，不隹凵。（𢦚齋四五・九，續編六・一五・八重。）

甲寅　六綴中央一五三。

癸丑　金璋四四九七。

戊申　粹編一五一二，續存上三五二，　屯乙七〇一四。

辛亥　續存上三五二，　屯乙七〇一四。

戊申　粹編一五一二，續存下一〇三。

丙午　金璋四四九。

癸卯　屯乙三五四六。

壬寅　京津二三六一。

庚子　遺珠一四〇八，　南北無二九六。

己亥　遺珠一三四〇。

戊戌　叙圖九。

丁酉　燕大一七七，　遺珠一三五八，　拾掇一七，（七集上海七二重。）

丙申　前編七、九、二，　拾掇二、四四。

己丑　屯乙八六四〇，　五七四六。

丙戌　續存上三五二，　屯乙七〇一四。

戊午　續二四七、一。

己未　續二〇〇、四。

癸亥　庫方一七三六。

僅存天干者：

丙　屯乙六八六四。

僅存地支者：

辰　平津元六二。

午　南北無三〇四，　京津二三七一。

未　南北明二九九。

酉　庫方二〇四，　屯乙四九二三，　續一四五、三。

戌　續編五、二七、三，（重室貞類一八重。）

僅存「卜亘」二字者：

續三七、三，　南北無三六二，　前編五、一、七。

僅存「亘貞」二字者：

屯乙二三八九，　南北坊二、四九又六五，　明續一二八七，　庫方六四四，　拾掇三四七，

七集上海一九六，（拾掇一六重。）

僅存「卜亘貞」三字者：

庫方七三四，　誠齋四一九。

殘文僅存「亘」字者：

六綴庚二七，　屯乙二五三，　九三八，　五一七五。

附　錄

他辭又有亘之署名

庚申……至于……雨。　亘，（文綴二二九）

中示（賓）　亘。（前編四、三七、三骨面）

殷銅器銘文有「亞亘保」或組之祭器計十一件，凡鼎二簋二觶二尊一盉一斝一觚一爵二見十二綴法

金圖錄（契齋錄）當即亘所用之器。

亘亦角地名

丙戌卜，在亘貞：今（日）王步于口，亡𢦏。（前編二、八、七）

亘與亘爲一文，以𠂤亦作𠂤，𠂤又作宧例之，非無可能，故繫于亘之後。

丙

卜人丙字，數文所見，大抵作𠂤，（如林一、二六、一〇及二、二八、一，屯乙六七五〇）與丙字頗

別。惟屯乙五三五五同版天干之內，與卜人內二形迥異，故知此必爲內字。他辭有漏刻頂畫作內者（屯乙三五二六）

內之卜辭，所祭先王有父乙，如「乙丑卜，內：…父乙。」（京都大學一九八）又卜人爭與唐并言及內事。如：

口卯卜，爭貞：氐內。（拾掇一、二六一，續存上一二四六重。）

庚申卜，唐貞：王令內。（屯乙四二五六）

又內與殼同版。（屯乙四九五三）殼同服職：

貞：乎匐眾內（內）入邿事。（前編四、二八、三）

故知內爲武丁時人。其辭所見重要人物，如子奭（前編五、一三、一，屯乙八三七〇。）侯專（佚存八）殼（屯乙四五四〇，六九八八）史（屯乙五三〇二）均值武丁之世。與內并卜者亞（屯乙三五二六）殼（屯乙四五四〇，六九八八）史（屯乙五三〇二）均值武丁之世。與內并卜者又有卜人𢦚。（林一、二六、一〇）

內貞卜各事，列舉如左：

一【卜雨】

…卜內：不雨…　丙午卜，內貞：其雨。　庚戌卜，內貞：不（雨。）（屯乙三一一二）

壬辰卜，內貞：今日其雨。…今日不其雨。（金璋七一〇）

壬辰卜，內：羽癸巳雨。癸巳，冥允雨。（屯甲三三三六骨）

壬子卜，內貞：羽丙申，其雨。（屯乙七八八九）

按此殘存左甲上端，對貞辭缺。甲心有「…大豕𠂤」諸字，近橋處有「于王亥帝我」等句。

口丑卜，內：羽丁卯，不其雨。（續存下一〇五）

丙子卜，內：羽丁丑，其雨。　羽丁丑，不雨。（屯乙五三五五，又殷綴三〇九。）

按兩辭在甲尾，左右對貞。同日內卜王步于豈，見下。

辛亥卜，內貞：今一月帝其令雨。四日甲寅夕。　辛亥卜，內貞：今一月，不其令雨。（拾掇二、六，京津四二八重。此爲腹甲上端，參殷綴二六一。）

按此與內貞𠂤四方風，幷爲辛亥日同人所卜，詳下。

二【卜晴】

丙寅卜，內：羽丁卯，王步，易日。　羽丁卯，王步，不其易日。（屯乙八一一，整龜左右對貞。）

甲子卜，內：羽乙丑，　乙丑…茂。　乙丑卜，內：羽寅茂。　丙允茂。　丁卯卜，內：羽戊辰茂。　辛未卜，內：羽壬申茂。壬冬（終）日翟。　羽申不其茂。　壬…羽癸茂。（續存下七六）

按此骨版宜自上向下讀，乃卜一旬之陰晴。自甲子至于癸酉，每隔日一卜，如甲子則卜翌日乙丑。間或補記應驗事實，如辛未卜翌日壬申啓否，至壬日則終日霧霧，故書之。此辭但記卜人內，省「貞」字，應尚有己巳庚午二日之卜辭，殘缺。

丙寅卜，內：羽丁卯茂。　戊…內：羽口巳…（粹編六四四，京津四八五重。）

辛亥卜，內：羽壬子茂。（燕大一四五）

癸丑（卜，）內：羽甲寅茂。（燕大一四六）

三【卜風】

壬戌卜，內貞：之其凡（風）。　貞：不其風。（屯乙七九四〇）

按此殘存腹甲上端，左右對貞語尚可辨。「之」讀爲語詞茲字。

癸未卜，內貞：旬庚戌，鳳（風）。（拾掇二三七，續存上一六七重。）

貞：帝于東方曰析，風曰劦，𣎳年。　貞：帝于西方曰彝，風曰𣎳，𣎳年。　辛亥卜，內貞：帝于南方曰𠂤，風尸，𣎳年。一月。　辛亥卜，內貞：帝于北方…曰伐，𣎳（年。）（拾掇二、六〔即京津四二八〕+屯乙四五四八+四七九四+四八七六+五一六一+四八八三+六五三三+六五一三。殷綴二六一所綴不全，後三版嚴一萍補綴，尤以六五三三左甲橋最關重要。）

按四方風名，見于劉善齋舊藏巨牛胛骨云：「東方曰析，風曰劦；南方曰𠂤，風曰彝；〔北方曰㠯，〕風曰伐。」（京津五二〇，拾掇二、一五八重。）與右舉龜甲卜辭大體相同。其字形微異者如甲作劦而骨作劦，益口旁；甲作𠂤而骨作𠂤；甲作𣎳而骨作𣎳；骨作伐而甲則殳旁倒寫；祗是繁簡之異。甲稱「西方曰彝，風曰𣎳，」甲稱「西方曰𠂤，風曰彝，」骨則倒作「西方曰彝，風曰𣎳，」似尸上奪一日字。此四方風名，胡厚宣楊樹達俱有精詳考證，楊氏以爲四方草木之神，苦乏的證。其間剩義尚多有待探索，茲再補論如次：

東方曰析。　劍橋大學藏骨云：「卯于東方析，三牛三羊青三。」（金璋四七二）大荒東經言「東方曰折，」「折」「析」形近。「析」乃東方區域之通名，他辭云「旬出𣅀。之日酒，夕出豕在析，八月。」（綴合編一六九——文錄六八+七二四）此記天象，謂夜有豕星，在析出現。（參下卜人出條。）史記天官書：「奎爲封豕。」正義：「奎一曰天豕。」此殆指奎星見于東方之析。古天文列星次有十二次之區分，其一曰析木。爾雅釋天：「析木之津，箕斗之間，漢津也。」箕爲木宿，斗爲水宿，天漢起自箕尾，於辰在寅爲木，故主起處而名爲析木。殷時稱東方地區曰析，必與星宿有關，可知分野上寅宮「析木」一名之產生，已有悠長歷史。

東方之風曰劦，卽國語之協風。周語云：「耕藉先時五日，瞽告有協風至。」韋注：「立春日，融風

也。」鄭語：「虞幕能聽協風，以成樂物生者也。」山海經北山經：「母逢之山，北望雁門之山，其風曰颶。」字又作颶。說文「劮」字下引作「其風曰劮。」

南方之風曰「𠂤。」　此字實即敳字，微字从此得聲。卜辭恆見人名敳。（殷綴二七三，見卜人（亘條）說文豈下云：「从微省聲。」微通作闓，故廣雅釋詁：「微，明也。」（見通訓定聲）此字楊氏讀作㠯，謂即凱風是也。爾雅：「南風謂之凱風。」字又作「愷。」淮南子地形訓：「南方曰巨風，」高注：「一曰愷風。」

南風下言「尸」者，此亦星占之說。開元占經南方七宿占篇引石氏云：「與鬼五星，中央色白如粉絮者，積尸氣也。」尸疑指南方積尸之氣。

西方曰彝風曰「𠂤。」　他辭作𠂤風。前編四、四二、六：「𠂤風，唐豚，又大雨。」𠂤乃𠂤之省形。又粹編一二八一：「其㞢，唐日𡆥（彝）韋用…」（京津四三一六重）「彝韋」即指西方彝之韋風。善齋巨骨刻辭作「西方曰㣇，風曰彝。」實當作「西方曰彝，風曰㣇。」方合。大荒西經言西北「來風曰韋，」即𠂤風是也。（參綜述。他辭人名習見𠂤字，與此無關。）

北方之風曰「役。」　諸家未詳。役于卜辭爲疫字。廣雅：「疫，病也。」王念孫疏證：「說文民皆病曰疫，疫與疫同。」呂氏春秋有始覽：「西北曰厲風。」楚辭天問：「伯強何處？惠氣安在？」王逸章句：「伯強爲大厲疫鬼。」伯強即禺強，爲北方神名，見莊子山海經等書。淮南子地形訓云：「隅強，不周風之所生也。」史記律書：「不周風居西北，主殺生。」不周風、厲風，皆西北風後起之異名；殷人稱之曰「役，」役即疫，以其神爲大厲疫鬼，故曰疫風，亦稱厲風。厲與疫同義，檀弓下：「斬衰者，殺厲。」鄭注：「厲，疫病，」字又作癘，左哀元年傳：「天有災癘，」杜注：「癘，疾疫也。」故知疫風即厲風，此義可補胡楊二氏之缺略。

抑有進者，漢人有風占之說，見論衡變動篇，亦稱「風角。」後漢書郎顗傳注云：「候四方四隅之風，以占吉凶。」西漢翼奉京房皆有風角書，（見隋志）何休復爲之注。爾雅釋天言四方之風，北日涼風，西日泰風，南日凱風，東日谷風，呂氏春秋（有始覽）淮南子（地形訓）等俱言八風，緯書如通卦驗，（左昭二十年正義引）春秋考異郵（御覽九引）亦述八風之名，八風即合四方四隅之風，此後起之說。殷人已言四方風名，即風占之濫觴，此言術數之者，不可不知也。右辭貞禘四方之風并行米祭。米即斬，北方爲大厲疫鬼，故禳之；東方爲協風，能成樂百物，則斬之。（原甲左橫殘缺，於西南方應亦有米字今殘。）月令云：「磔禳以畢春氣。」鄭注謂：「磔牲以禳于四方之神，所以畢止其災。」此即米風之義，後世斬風之術，殆昉于此乎？原辭在西方南方中間有「貞：豕其出不」一行，與甲上端「出豕不若，一月」語對貞，其卜日辛亥，正值孟春，復貞用豕，其爲磔禳

之事明矣。

四　【卜旬】

癸未卜，內貞：旬亡𡆥。（續編四、四九、一）

（癸）亥卜，內貞：旬亡𡆥。（鐵二〇七、三）

五　【卜年】

癸未卜，內貞：我受黍年。貞：我不受黍年。（屯乙五三〇七）

按兩辭左右對貞，分鑿甲尾左右兩邊。其下尚有「貞且丁𠂤𠂤」一（屯乙四八三四，）義內所卜。𠂤爲人名，即子𠂤。𠂤殆鷹字，即獻。他辭云：「貞：不𠂤𠂤于且乙。」語，左右同文，兩行分記，當亦即不獻冊也。

口子卜，內貞：我受年。（粹編八七三）

貞：令𣪊田于𠂤。　勿令𣪊田于𠂤。（屯乙七二八八整龜）　上爲辛亥內卜。

按𢀛與豆通，如餗爲鼎實或字，鄧之即邸是（見集韻）穆天子傳：「次于洹水之陽。」水經河水注：「宏農縣故城東有洹津，洹即邸也。」今河南靈寶縣西。

庚戌卜，內貞：王入于商，亡𡆥。（屯乙八三四六）　對貞辭殘。

丙子卜，內貞：羽丁丑王步于𡆥。　丙子卜，內貞：羽丁丑，王勿步。（殷綴三〇九——屯乙五三五五＋五三八〇）

按同版甲尾書丙子卜明日丁丑降雨與否，因明日丁丑王將步于𡆥也。此兩事因有相互關係，故同日卜之。𡆥亦稱旨澅，詳下。

辛巳卜，內貞：殷往來亡𡆥。（屯乙六九八八）　背云：「王固曰：亡𡆥。」

按此殘存左甲，其右對貞辭缺；上尚有「朕芻于門」語。

辛亥卜，內貞：今一月帝亞化，其㞢至。　貞：帝亞化，其于生二月㞢至。（屯乙七二八八整龜）　背云：「王固曰：今月其㞢至，隹毋其于生月𠂤。」（屯乙七二八九）

按此卜今月或生月自至孰吉，「今」「生」對言。屯乙三二八二：「帝其及今十三月令𠂤。」「生」爲下月可知。

其于生一月令𠂤。」一月爲十三月之次月，以是證之則「生月」

壬辰卜，內：…五月史㞢至。　今五月，史亡其至。（屯乙五三〇二）

按此鑿于甲背，其甲面辭云：「六月㞢來曰：史㞢𠂇。」（屯乙五三〇一）史亦卜人名，由此辭知史曾役於外，又復染疾，故五月內卜其至不至；六月又傳其有疾，辭言「㞢來曰，」猶言有人來云，

卜辭行文簡質故主詞每省略。

庚辰卜，內：丘其𠂤𡆥。（續編五、二一、八，同書六、二三、四重。）

庚辰卜，內貞：丘亡𡆥。（續存下四八七）

按右二辭似可綴。丘，人名。𡆥讀爲遘。

七 【卜邑】

庚午卜，內貞：王勿乍邑，帝若。 庚午卜，內貞：王乍邑，帝若。 庚午卜，內：又乎步，八月。（屯乙六七五〇）

按此爲整龜。于甲尾處尚有貞作邑辭一組，惜殘缺。𢆶即「在」字異形，「𢆶𢆶」如他辭云「在茲」也。同日庚午內所卜者，另一組爲又呼步事，又與步皆人名，分詳卜人事輯。

己亥卜，內貞：王𠂤石（祏）在𣏌北東，乍邑于之。 王𠂤石，在𣏌北東，乍邑于之。（屯乙三二一二）

按右辭鑽于整龜左側甲橋處。其右側甲橋則鑽「貞設眾旛」之辭，餘悉爲爭卜受年語。此爲內所貞問，但書其事不作對貞語氣。又于左甲下刻線處，再鑽小字「乍邑于𠂤」一句，共三見，其前辭幷省略之。𣏌象鹿有角，或釋鹿字，予釋眉（見卷三頁一〇八）眉與麋同。他辭云：「夫入二，在𣏌。」（屯乙二二六七甲背）「之」爲代名詞，即指眉地。

（二）河

己亥卜，內：羽辛丑，乎雀彭河。… 羽辛丑，乎雀彭河。卅… （殷綴二二六——屯乙三二一二）三〇）

丁卯卜，內：宋于河。十牛，圂十牛。（後編上二四、四）

甲辰卜，內：宋于河，一羊一豕，卯一牛。（粹編四四，京津五九五重。）

庚戌卜，內：彭十𢆶于甘。（南北明一二六）

（乙）祭先公先王先妣

（一）上甲

戊午卜，內貞：若𠂤。（叶） 貞：叶不若。 貞：自（上甲）𠂤伐。 勿自上甲𠂤伐。（屯乙一二五五）

按屯乙一九一〇，殘甲有「勿自上甲𠂤伐」語，其肯定之對貞辭缺，殷綴一四一取與右片綴合。

（二）大甲

內卜：羽甲寅彭。𠂤𠂤于大甲，羌百羌，卯十𢆶。（粹編一九〇，據郭釋。）

按此于甲日祀大甲。前辭但稱「內卜」字體奇恣。

（三）大庚

口未卜，內𠂤貞：…伐十𠂤卅… …內：𠂤于大庚𡆥… （林一、二六、一〇）

乙卯卜，內：晉大庚，七𢆶伐廿… （屯乙四三三一）

乙卯卜，內：晉大庚… （屯乙六二〇八）

按右兩殘甲爲同日同人所卜，似一版之折。

（四）祖辛

壬子卜，內貞：羽癸丑，𠂤于且辛。 （屯乙四五九三）

按此殘甲存上半，內卜辭儤于右；其左爲癸丑設貞祖辛卷王事。癸丑爲壬子之翌日，是殷時所謂出入日乃指朝暮。儀禮覲禮：「天子乘龍載大施，象日月，升龍降龍，出拜日于東門之外。」周語內史過曰：「古者先王有朝日夕月以敎民事君。」即此典禮。墨子節用：「東西至日所出入，」知「出入日」一語，至春秋時猶慣用之。

辛未卜，內貞：日𠂤羊，六月。 （殷綴三〇九——屯乙五三八〇＋五三五五）

按日𠂤羊讀爲日惟祥。他辭云：「善日隹戌。」（佚存二七六）「善日，大戌。昃，亦雨自北。」（屯乙三二）又作「譱日」（殷綴七八）參拙作釋譱篇，此鑽于甲上端之左側，中有「𠂤來」二字，右無對貞語，下爲辛未設卜彭王亥事，蓋同日所卜。

附

貞：乎乍（作）國于叟， 勿乍國于叟。（屯乙八一一。同版上辭爲內卜）

按國，蒼頡篇云「豕所居也。」漢書五行志：「豕出圂。」顏注：「養豕之牢。」此卜作猪圈之吉否，

八 【卜祭祀】

（甲）祭日與山川

（一）日

戊戌卜，內：乎雀絺牛。于出日，于入日，𢆶。 戊戌卜，內：乎雀絺一牛。 戊戌卜，內：絺三牛。（屯乙二〇六五，又殷綴一七八。）

按他辭云：「辛未又于出日，玆不用，」（佚存八六）「辛未卜，又于出日。」（粹編三九七）「丁巳卜，又出日； 丁巳卜，又入日。」（佚存四〇七）「出入日，歲三牛。」（粹一七）「又」即「侑」。書堯典：「寅賓出日，」「寅餞納日。」史記五帝作「敬道日出」「敬道日入。」卜辭作出入日，與史記合。說文及廣雅釋詁云：「儐，道也。」禮運：「山川所以儐鬼神也。」詩常棣：「儐爾邊豆。」傳：「儐，陳也。」卜辭蓋𢆶于出日入日，蓋陳牲以祭。鄭玄謂：「出日爲春分朝日，入日爲秋分夕月，」然觀卜辭同在戊戌日卜，是殷時所謂出入日乃指朝暮。儀禮覲禮：「天子乘龍載大

戊午卜，內貞：若𠂤。（叶） 貞：叶不若。 貞：自（上甲）𠂤伐。 勿自上甲𠂤伐。（屯乙一二五五）

按屯乙一九一〇，殘甲有「勿自上甲𠂤伐」語，其肯定之對貞辭缺，殷綴一四一取與右片綴合。

（二）大甲

內卜：羽甲寅彭。𠂤𠂤于大甲，羌百羌，卯十𢆶。（粹編一九〇，據郭釋。）

按此于甲日祀大甲。前辭但稱「內卜。」字體奇恣。

（三）大庚

口未卜，內𠂤貞：…伐十𠂤卅… …內：𠂤于大庚𡆥… （林一、二六、一〇）

乙卯卜，內：晉大庚，七𢆶伐廿… （屯乙四三三一）

乙卯卜，內：晉大庚… （屯乙六二〇八）

按右兩殘甲爲同日同人所卜，似一版之折。

（四）祖辛

壬子卜，內貞：羽癸丑，𠂤于且辛。 （屯乙四五九三）

按此殘甲存上半，內卜辭儤于右；其左爲癸丑設貞祖辛卷王事。癸丑爲壬子之翌日，是先一日由內卜，其次日再由設卜之。

（五）父乙

乙丑卜，|內：…|父乙。（|京都大學一九八）

（六）妣壬

戊寅卜，|內貞：乎…|妣壬。（地乙四六六七）

按此右甲橋殘辭，尚有右對貞語缺。以殷綴三二七例之，當是「弗|𠂤。」

（丙）祭酋臣

黃尹

丁巳卜，|內：|出于|𠂤|黃尹三牛。六月。丁巳卜，|內：|出|黃尹|羊。（地乙四六八二）

按同版刻辭下有「|出于|黃尹四牛」句，疑亦|內所卜。此三辭即貞問用牛數多寡之執告。又記同日|𠂤卜|出于大|甲，則爲同日異人之卜。

祭祀有關殘辭

乙卯卜，|內貞：|祀乍王…|𠂤。（地乙二四六五）

九　【卜征伐及方國】

（一）鬼方

辛丑〔卜，〕|內貞：我|𢦏|衎于|𡆥。（前編六、二二、八）

壬口〔卜，〕|內貞：|衎其來正我于茲|𡆥。（佚存三六四）

（五）雀

甲戌卜，|內：羽丁丑，|雀毋其|𢦏。甲戌卜，|內：臣正出，|𢦏|陟。十月。乙亥卜，|內：翌庚辰，|雀弗…（綴合編一五九——遺珠五五九＋珠四五九）

按此二片綴合後，僅存左甲橋大部分，右方辭悉缺。臣正指官職。爾雅釋詁「正，長也。」郭注「謂官長。」左傳隱六年「五正」，杜注「五官之長。」

己亥卜，|內：羽辛丑，乎|雀|彭河…羽辛丑亞|雀|彭河，|𢦏…（殷綴二二六，——地乙三二二九，＋三二三〇。）

（六）|𠂤

〔癸〕丑卜，|內：我弗其|𢦏|𠂤。（後編下二五、一）

附征伐有關之辭

辛酉卜，|內貞：往西，多|𠂤其|𢦏王|伐。貞：往西，多|𠂤不其|𢦏|伐。貞：往西，多|𠂤其|𢦏王|伐。往西，多|𠂤不其|𢦏伐。（地乙五三九五整龜）

己酉卜，|內：|鬼方|昜，〔亡〕|𠂤。五月。（地甲三三四三）

按此與地乙六六八四胛骨「卜|𠂤貞：|鬼方|昜」同在五月己酉，爲同時同事異人之卜。（詳卷四頁三〇一）

（二）基方

癸未卜，|內貞：|子|商|𢦏|𢦚|方|𠂤。癸未卜，|內貞：|子|商弗其|𢦏|𢦚方|𠂤。癸未卜，|內貞：|子|商|出|𡆥（保）。癸未卜，|內貞：|子|商亡其保。（殷綴一七八——地乙二〇六五＋二二〇八）

乙酉卜，|內貞：|子|商|𢦏|𢦚方。丙戌卜，|內：我乍|𢦚方|𢦏。四月。（前編五、一三、一，續存上六二八重。）

按殷綴一七八同文，左橋辭云「辛巳卜，|爭貞：|基方|𢦏。」辛巳爲癸未前二日，是|基方作|𢦏，先由|爭卜，其後子|商|𢦏伐，|內又卜之。繼癸未日爲甲申乙酉丙戌，是前編丙卜亦與此同時，當四月之事。「|出|𡆥」即「有保」，他辭言「吉保」（地乙七七八二）書召誥「天迪格保」，詩|山有|樞「他人是保。」注「保，安也。」此出征祈福佑之禱詞也。

（三）羌（方）

癸丑卜，|內貞：五十|羌。（地乙九一八）

（四）|𢦚

辛酉卜，|內貞：往西，多|𠂤其|𢦏王|伐。貞：往西，多|𠂤不其|𢦏|伐。貞：往西，多|𠂤其|𢦏王|伐。往西，多|𠂤不其|𢦏伐。（地乙五三九五整龜）

按此左右對貞，自甲上端至橋分記，各爲二組。下爲乙卯|爭卜|召|伐|𢦚|𢦏。乙卯爲辛酉之前六日，多|𠂤即多|尹，其助王在西土|𢦏伐。又甲心上下數見貞|𢦏乙|𣪊（乂）王之|𢦏，蓋征伐國之大事，故求|𢦏乙祐助也。

戊辰卜，|內貞：|𢦏|𠂤射。勿|𢦏|𠂤射。（六|𢦏雙|劍二|𢦚|龜）

按右辭左右對貞，刻于甲橋。地乙四四七三「|𢦏|𠂤射三|百。」（左橋）乙四七五「貞：|𢦏|𠂤射三|百。」（右橋）與此似同時所卜。

戊午卜，|內貞：|𠂤射|𢦚|𢦏。貞：|宣|𡆥（殷綴一八三——地乙四七六五＋四七七〇＋四八一五）

按辭言「|𢦚|𢦏」，須以對貞語「|宣|𡆥」補足之，其義始明，因其主詞及動詞皆略去。此卜辭省略最多之例，同版云「戊午卜|𢦏貞：|𢦏及|𢦚」與此蓋同爲戊午日所卜。

辛酉卜，|內貞：其|伐…（地乙三〇七九）

…|內貞：我|𢦚其|𢦏…（地甲三三三五）

十　【內卜辭所見人物】

（一）|侯

|侯|𡆥　佚存八，京津一六六七。

（二）諸子

子商　㠯乙八三七〇，殷綴一七八——㠯乙二〇六五＋二二〇八，前編五、一三、一（續存上六二八重。）

（三）諸婦

帚𡏚　庫方四六九。

帚𡏚　㠯乙三三二一，辭云「帚𡏚妨。」

（四）ト人

叶　殷綴一四一——㠯乙二二五五＋一九一〇。

𢍏　燕編一九〇。

𢍏　㠯乙二〇二一七。

𠂤　㠯乙六七五〇，

步　㠯乙六七五〇。

史　㠯乙五三〇二。

（五）其他

501

重。）　存「乎」字者：六綴續編六八，　存「今」字者：拾二・二八・一（續編一三

八六重。）

其內卜殘辭存卜日之干支者：

丙寅　東京博物館藏片。

壬申　㠯乙四四七七。

己卯　㠯乙四七五一。

丙午　東京博物館藏片。

僅存地支者：

未　南北無想二七八，　申　南北無想三二四。

僅存「卜內」二字者：㠯甲二三四。

502

十二　【雜卜及殘辭】

辛未卜，內貞：不隹𠂤。（拾綴五三八，續存上九八五重。）

庚子卜，內貞：王　不幸…。（鐵一一一・三）

壬子卜，內：王…（零拾八五，續存下四九二重。）

口卯卜，內：…王步…（㠯乙五〇七二）

內卜之辭，有殘存三數字或僅具干支者，并爲輯出，以備稽覽及綴合之助。

存「弗其受」三字者：㠯乙七六二六，　存「二月取」三字者：㠯乙五〇四七，　存「萬我」二字者：㠯甲三〇八四，　存「爭曰」二字者：拾綴四九五，（續存上一一一九　存

卷八

貞卜人物事輯六

𠂤

𠂤字，唐蘭釋「古」，以盂鼎「古」字作𠂤，形與之相近，不塡實則作𠂤也。其卜辭先王稱謂有父乙，（屯乙一七一四）即武丁稱其父小乙。設宧卜辭每言及𠂤，如云：

卜設：乎𠂤。（屯乙四三一二）（後編上一、三設、𠂤同版。）

甲子卜，宧貞：𠂤〔酒〕在疾，不从王。𠂤。貞：其从王。𠂤。（屯甲二一二二，大龜四版之二。）

大龜四版之一爲𠂤貞旬之辭，同版見卜人𠂤及𠂤。（屯甲二一二二）又婦好曾侑𠂤事，見遺珠七，文云：「貞：帚好𡆥𠂤于多毓介。」凡此各條，皆𠂤爲武丁時人之證。

𠂤又稱𠂤子。京津二〇九七云：「癸丑卜，貞：寧𠂤子。」他辭亦言𠂤來入貢事。如：

貞：𠂤來犬。　不其來犬。　𠂤來馬。　不其來馬。（屯乙五三〇五）

殷代銅器有關𠂤之遺物，見于著錄者，有：亞𠂤殷（鄴中片羽三上二六。銘文云：「己亥，王易貝，在寢門，用乍

或卜某月雨不雨

己巳卜，𠂤貞：今二月雨。（續編四、七、二，南北師二、一六重。）

丙子卜，𠂤貞：今十一月，不其雨。（屯乙二三〇五）

或言時雨

辛未卜，𠂤貞：黍年，𡆥足（是）雨。　貞：黍年𡆥足雨。　貞：王飲𡆥壱。　飲，亡壱。（殷綴二二九——屯乙三二八五＋三三一九整龜。）

按背左橋云「帚𠂤。爭。」「王固曰：吉，不隹丁未。」則兼記祈年事，有爭署名。足即𠂤字。說文：「是，从日正。」又正字下云：「是也。」此云「正雨」即「是雨」。他辭所見字亦从日作者。如：「庚辰卜，大貞：雨不𠂤，辰不隹年。」（林一、一六、一七，前編七、三〇、一重。）「是」與「時」古音義俱通；爾雅釋詁：「時，是也。」（參郝疏）故「是雨」即時雨。洪範「肅時雨若。」禮記：「天降時雨，山川出雲。」月令：「季春之月，時雨將降，下水上騰。」「時雨即謂順時降雨。卜辭又言「足年。」「帝令雨，足年。　貞：帝令雨，弗其足年。」（前編一、五〇、一）即時年也。時年應如洪範「時暘」「時燠」「時寒」「時風」之時。墨子七患篇亦見「時年」一詞。卜辭蓋用「是」爲「時」字。「是雨」舊讀作「足雨」，未確。戰國長沙繒書每言「寺雨，」亦即時雨惟借「寺

父已障彝。𠂤。」）亞𠂤父已盉（殷文存上三三）𠂤作父丁彝（博古圖八、一一，嘯堂集古錄上二六）等。

𠂤之卜辭，茲分類輯錄如下：

【卜雨】

（庚）申〔卜，〕𠂤貞：不其雨。　口申…𠂤…不其…（屯乙四二五六）

按同版𠂤卜王令內事，同在庚申日。

壬子卜，𠂤貞：雨。（屯乙六二〇〇）

…𠂤貞：今…王固曰：其雨隹…（遺珠一一四四）

戊申卜，𠂤貞：丝雨隹若。（京津四七六）

或繫以時者：

丁巳卜，𠂤貞：今日，𢍏（延）雨。（鐵二四六、一，續編四、十一、四重。）

甲戌卜，𠂤〔貞：〕今日𢍏雨。（簠室天象四二）

戊寅〔卜，〕𠂤貞：今日不雨。（前編三、一七、一）

癸未卜，𠂤貞：來庚寅〔雨。〕　貞：庚寅不其雨。（屯乙二八一二）

〕爲時耳。

或言帝命雨

壬申卜，𠂤貞：帝令雨。（屯乙六六六六）

按此爲巨龜右背甲，反面朱書雜契刻。

癸丑卜，𠂤貞：今日，帝不其令〔雨。〕（續存上四八一）

或卜雨彙及雲雷者：

癸卯〔卜，〕𠂤貞：丝云〔雲，〕其雨。（屯乙四六〇〇）

癸巳卜，𠂤貞：…雨。（雷，）十月，在…（後編下一、一二）

按漢書王莽傳中：「冬雷。」此書十月有雷，語略同。京房易妖占曰：「天冬雷，地必震；教令撓，則冬雷，民飢。」（御覽八七六引）蓋古以冬雷爲咎徵。

辛酉卜，貞：自今五日雨。（屯乙七三一二，同版𠂤卜。）背云：「壬戌（雷，）不雨。　四日甲子，允雨。」

王固曰：隹鬼！隹水！」（屯乙七三一三）

按此爲整龜，甲面已鑽他組辭，故貞辭轉書于背。壬戌即辛酉之翌日，自辛酉至甲子恰爲四日。

口寅卜，貞：㞢，不隹𠂤。…㞢，隹𠂤。（殷綴一八九——屯乙二三五一＋二六〇四）背（屯乙二六〇五）云：「王固曰：吉！勿隹𠂤。」

二 【卜晴】

庚辰卜，貞：羽辛巳，易日。王固曰：易日。貞：羽辛〔巳，不其易日。〕（殷綴二一五——屯乙二九三八＋三四三六。）背云：「貞：羽辛巳，易日。貞：羽辛巳，王…易日。」

三 【卜旬】

癸酉卜，口貞：旬亡𠂤，十月。癸卯卜，㞢貞：旬亡𠂤，十三月。…卜，〔貞：旬〕亡〔亡〕𠂤。癸酉卜，㞢貞：旬亡𠂤，二月。癸未卜，㞢貞：旬亡𠂤，二月。癸…㞢〔貞：〕旬〔亡〕𠂤。癸卯卜，㞢貞：旬〔亡〕𠂤。癸丑卜，㞢貞：旬亡𠂤。癸亥卜，㞢貞：旬亡𠂤。…㞢貞：〔旬亡〕𠂤。癸巳卜，㞢貞：旬亡𠂤，四月。癸卯卜，㞢貞：旬亡𠂤，五月。癸丑卜，㞢貞：旬亡𠂤，五月。癸亥卜，口貞：旬亡𠂤，五月。（屯甲二一二二，大龜四版之四。）

按右版同卜旬者，尚有十一月宁卜，十二月𠂤卜，五月允卜。知卜官貞事，時有更動，不拘于某一人。此龜爲純粹卜旬之辭，一旬一卜，其繫有月名者，自十月癸酉以至五月癸亥，所占月數前後共九個月。其刻辭排比先後之次，大抵由右而左，由下而上，再及四隅空隙處。此較完備之記錄，可考見

癸未卜，㞢貞：旬亡𠂤。癸巳卜，㞢貞：旬〔亡𠂤。〕癸卯卜，㞢貞：旬亡𠂤。（拾掇二、四五六）

癸未卜，㞢貞：旬亡𠂤。癸卯卜，㞢〔貞：旬亡𠂤。〕（南北坊五、四三）

癸未卜，㞢貞：旬亡𠂤，三月。癸巳卜，㞢貞：旬亡𠂤，三月。（明義士一四三）

癸未卜，㞢貞：旬亡𠂤，六月。癸未卜，㞢〔貞：旬亡〔𠂤。〕（續存上九二五）

癸巳卜，㞢貞：旬亡𠂤。（燕大四三五）

癸巳卜，㞢貞：旬亡𠂤。（續存下四三一）

癸巳〔卜，㞢貞：〕旬亡〔𠂤。〕（鄴二下三八、一三，京津一七八八重。）

癸巳〔卜，〕㞢貞：〔旬〕亡𠂤，十一月。癸酉卜，㞢貞：旬亡𠂤，十一月。癸卯卜，㞢貞：旬亡𠂤，十一月。癸酉卜，㞢貞：旬亡𠂤，十二月。（續編四、四六、五，簠室未卜，㞢貞：旬亡𠂤，十二月。〔癸〕巳卜，〔㞢〕貞：旬亡𠂤，十二月。（續存上九二六）

雜類三九文略同。）

按簠人名，亦稱子簠。他辭云：「乙酉，子簠又出，二月。」（天壤八引簠室藏骨）簠即譧字。（詳巴黎所見甲骨錄第三片釋文。）

癸巳卜，㞢貞：旬亡𠂤，二月。癸口〔卜，〕㞢〔貞：〕旬〔亡𠂤。〕（金璋六一九）

癸亥卜，〔㞢〕貞：旬亡𠂤，十一月。癸酉卜，㞢貞：旬亡𠂤，十一月。癸卯卜，㞢貞：旬亡𠂤，十一月。癸丑卜，㞢貞：旬亡𠂤，十一月。癸亥卜，㞢

癸亥卜，㞢貞：旬亡𡆥。甲子，㠯（鑄）滅。王…（南北師二、一三一）

按屢以金文㞢字例之，蓋即鑄字，此爲人名，說詳後。

或貞旬兼及「月食」

（癸未卜）㞢（貞：旬亡）𡆥，三日（乙酉，）夕（月出）食，聞。（燕大六三二）

按以屯甲一二八九、一七四九等片綴合，爭卜乙酉月食之文參證，與此乃同事異人所卜，說見上爭條。（參大陸雜志特刊第一輯）

四 【卜年】

或言𠂤年

己巳卜，㞢貞：其𠂤年于上甲，𠂤。九月。　甲子卜，㞢貞：𠂤年自上甲，至于多毓。九月。　丁酉卜，㞢貞：大示五牛。九月。　…㞢貞：大示三羊，九月。　…（㞢）貞：大示牛。九月。（屯甲二九〇五）

…貞：來乙亥，𠂤其餗，王若。九月。（屯甲二九〇五）

按右爲巨胛骨，卜九月祈年事。最堪注意者，爲「自上甲至于多后」之合祭，亦於祈年之際舉行之。武丁時卜辭有此語者，又如：「癸丑卜，爭貞：𠂤伐自上甲至于多后。」（前編五、四二、五）「…卜㝉…　甲申…𠂤歲（自上甲）至于多后…」（簠室帝一七一）可見祭祀先祖之系統，始于上甲之制，武丁時已行之。

考㞢卜𠂤上甲在甲子前一日之癸亥，㝉卜在甲申前一日之癸未，此于祭之先一日貞卜，而祭日則依神主之名；故祭上甲在于甲日，雖間亦有變例，然此種規定，武丁時已然，非自祖甲創始也。又辭屢言大示蓋大宗廟主起自上甲，他辭云：「…貞：辛亥酌彡，自上甲，在大宗𡆥。」（南北明五二三）「乙未貞：其𠂤自上甲十示，又三牛，小示羊。」（後編上二八、八）以小示與上甲十示對言，知上甲十示，即上甲以下之直系，是大宗也。若小宗廟主，似起於大乙，他辭云：「己丑卜在小示，又𠂤歲自大乙。」（後編下四二、一五，佚存一三一，遺珠六三一並同。）又「乙丑…𠂤自大乙，至于且丁九示。」（拾掇二、一六六）故知𠂤自大乙或指小宗而言，與𠂤自上甲之指大示者別。大宗爲直系，小宗則兼有旁系，故異其宗廟耳。

□午卜，㞢貞：𡆥禾。（鄴中二下三八、七）

按他辭云：「卜㝉貞：𡆥…于宮，至十二月。」（前編六、一三、二）𡆥字所从之𠂤，乃祭名。如：「勿𠂤，」（屯乙一九四六）他辭作「勿𡆥；」（六錄中央七七）「乙酉𠂤三牛，」（後編上二六、一四）即「其𠂤三牛。」（寧滬二二七）而「𠂤禾」一詞，于卜辭累百數十見，又言「𠂤穡，」如：「…𠂤𡆥番。」（南北師一三〇）即月令所謂新穀實者也。此云「𡆥禾，」義殆與𠂤禾相類。𡆥字益上旁，乃𠂤之繁形，隸定可作𡆥，如郊之作𤔔矣。

或卜黍年

癸卯卜，㞢貞：王于漾，侯受漾年。十三月。　癸卯卜，㞢貞：王勿于漾，侯（受漾年。）（屯乙四〇五五）

按此爲巨龜，右辭對貞。甲心尚有「王固曰吉！…于𠂤其隹乙雨，吉。」等占辭，此爲閏月卜黍。于黍者，于猶往也。諸黍字皆益水旁，侯字倒書。

庚戌（卜，）㞢貞：…其黍…（南北明五三）

甲寅卜，㞢貞：帚姘受漾年。（後編上三一、一〇，粹編八七九重。）

丙午卜，㞢貞：…來黍于…（遺珠七八八，通別二、六、一重。）

壬戌卜，㞢貞：乎𠂤𢦏（𢦏）㚔漾。（前編五、五、三，續存下六〇重。）

按右爲胛骨，𠂤即方國首長名。他辭云：「…我入六在…丙寅，𠂤丁四𠂤。」（屯甲二二九三背甲）金文如三代吉金文存六、二一父己彝上識𠂤號，井即此文。𢦏字從王國維釋，（觀堂集林釋𢦏篇）于此當亦人名。㚔爲動詞，疑即蘗，讀爲乂。說文丮讀如蘗，金文艾、乂、薛通用。爾雅釋詁：「艾，相也。」「乂，治也。」「㚔漾」謂治黍。胡氏續存摹㚔爲辛字，恐誤。

或卜受年

辛卯卜，㞢貞：我受年。　貞：我不其受年。（屯乙四六〇四整龜）

按此左右對貞，其上尚有「貞：王昭（聽）隹𠂤（孷）　貞王昭不隹𠂤」語。即卜年有孷與否也。

甲子卜，㞢貞：我受年，三月。（京都大學六一八）

戊午卜，㞢貞：妻受年。（屯乙七二〇五）

或言「惟年」「𠂤年」

□寅卜，㞢貞：𠂤隹年…（簠室雜事一〇九）

按月令季春文云：「虹始見，」此書虹霓事。

癸酉卜，㞢貞：勿𠂤年。（佚存八六七）

按𠂤即門內祭先祖彷徨之彷，與祊同用。𠂤年猶祈年也。

…貞：㞢…年。（屯乙四六三五殘）

五 【卜狩】

丙申卜，㞢貞：乎見涛弗𢀛，弗其𢀛。　丙申卜，㞢貞：乎見涛弗𢀛，𢀛。（殷綴三二〇——屯乙三〇九＋四〇五七＋四二一八）

按弗字从𠂤从弗疑拂之異構{{覆}}{{雔}}{{鞭}}拂。」釋文「弗，韓詩作拂。」拂，弗也。故{{韍}}{{鞸}}即拂{{茀}}也。此卜呼見{{貞}}前沿{{茀}}事。{{韍}}即{{韍}}字。他辭云：「貞：勿{{毆}}{{韍}}。」（{{前編}}六、四五、四）猶易比卦之「三{{驅}}失前禽。」又言「𠂤{{豝}}」猶易師卦之「田有禽。」{{獸}}{{畢}}一字，如「弗其{{韍}}」亦作「弗其{{畢}}」（{{續編}}三、四一、三）是也。說詳{{巴黎甲骨}}錄。

甲午卜，{{由}}貞：在{{汥}}，{{㦰}}{{禦}}乎…（{{前編}}二、六、五）

按{{㦰}}，爲人名。他辭亦稱曰「{{沚}}{{㦰}}」如：「令{{奉}}{{𠂤}}{{沚}}{{㦰}}」（{{後編}}下三八、六）「己丑卜，{{貞}}：{{𠂤}}{{沚}}{{㦰}}{{伐}}{{猶}}受又」（{{粹編}}一一六四）「甲子貞：王比{{沚}}{{㦰}}才（在）才月。辛巳貞：王比{{沚}}{{㦰}}。癸巳王{{貞}}：比」（{{綴合編}}一五一——{{戩}}{{寿}}四五、一二+四五、一三；又見{{續編}}六、二二、一〇。）其但稱「{{㦰}}」者，如：「甲戌子卜：{{雚}}不{{戈}}{{齒}}{{囚}}」（{{續}}八一、二）「庚午卜，令{{㦰}}歸，若。」（{{南北師}}一、一七四；{{外編}}八五重。）「乙丑卜，王{{由}}{{㦰}}{{比}}。」（{{鄴中}}三下三八、一）或從字體斷代，謂右{{畢}}多爲{{武}}文卜辭（{{綜述}}{{貞}}八九七）然各辭王字皆作{{土}}，{{鄴中}}骨版上又有「癸亥卜，王{{由}}{{皇}}{{乘}}{{比}}{{𠂤}}之語，知{{㦰}}乃{{貞}}{{皇}}{{乘}}同時。再由{{前編}}「{{㦰}}{{禦}}」見于{{由}}之卜辭{{藏}}{{龜}}{{㦰}}{{見}}于子之卜辭合證之，{{㦰}}當{{貞}}卜人{{由}}及{{子}}同屬{{武}}丁時人。{{㦰}}字見{{續}}六「地名，{{𠂤}}音{{鄂}}。彼殆{{貞}}{{㦰}}同爲{{沚}}地之君長。

乙巳卜，{{由}}貞：{{弜}}{{禦}}于{{𡆥}}。貞：{{弜}}{{禦}}勿于{{𡆥}}。（{{殷綴}}一六六——{{屯乙}}二二六六及一九四五）背云「王{{固}}曰：勿。」

按{{弜}}，人名。他辭云：「乙丑子卜貞：{{弜}}{{歸}}。」（{{林}}二、二六、四）{{弜}}即{{子}}{{弜}}，（{{菁華}}一一、二）參卜人{{子}}條。此{{固}}詞僅云「勿」，即勿{{禦}}之略語。

六　【卜往來】

或言「來」與「往」者：

丙申卜，{{由}}貞：{{𠂤}}〔來自西。〕貞：亡其來自西。（{{拾}}{{綴}}二、四七一）

…卜，{{由}}貞：我{{田}}，{{𠂤}}來…（{{續編}}五、二九、一）

丙子卜，{{由}}貞：王往…（{{前編}}七、三七、二）同版見卜人{{㦰}}{{貞}}。

己未卜，{{由}}貞：王往〔{{在}}。〕（{{粹編}}一〇四七）

戊辰卜，{{由}}貞：王往于{{𡆥}}。（{{續存}}下三七一）同版見{{貞}}卜{{㦰}}亡{{𡆥}}事。

壬寅卜，{{由}}貞：往{{休}}。（{{林}}一、二三、一五）

或言「出」者：

甲戌卜{{由}}貞：其{{𠂤}}出。（{{續}}六二、二；{{六續}}{{室}}六四重。）

乙巳卜，{{由}}貞：{{𠂤}}出{{𡆥}}。（{{續}}二〇二、四）

…卜，{{由}}貞：…往出…（{{庫}}{{方}}一五六四）同版見「我受{{黍}}{{年}}」語。

或言「省」者：

丁酉卜，{{由}}貞：王往省{{从}}西，大…（{{鐵}}{{室}}{{游}}{{田}}七）

或言「步」者，「{{幸}}」者：

丁巳卜，{{由}}貞：王勿步。（{{屯}}甲二九八二）

甲寅卜，{{由}}貞：{{幸}}…（{{續存}}上七一五）

或言「在」者：

…卜，{{由}}貞：{{𠂤}}{{在}}{{唐}}{{土}}。（{{屯}}乙四九八）

按此字从甲从{{土}}，殆甲之繁形。金文地名多有此例，古國有甲父，{{左}}昭十六年傳：「賂以甲父之{{鼎}}。」杜注：「高平昌邑縣東南有甲父亭。」{{莊}}子{{胠}}{{篋}}{{變}}有「甲氏。」

七　【卜夢】

辛亥卜，{{由}}貞：王夢{{𠂤}}{{吉}}（{{祐}}），隹之。（{{佚存}}九八；{{鐵}}{{遺}}三、一一七重。）

壬戌卜，{{由}}貞：王夢隹之。貞：王夢不隹之。（{{屯乙}}三四七五{{整}}甲。）

八　【卜疾病】

甲辰卜，{{由}}貞：{{疒}}{{舌}}，隹{{𠂤}}{{耄}}。（{{殷}}{{寿}}三四、六；{{續編}}五、一七、三及六、一五、二重。）

口{{寅}}卜，{{由}}貞：{{㾜}}其{{𠂤}}{{疒}}。…貞：{{㾜}}{{弜}}{{疒}}。（{{殷綴}}一一七——{{屯乙}}八七三+八九九+二一五二）

丙子卜，{{由}}貞：{{邻}}{{役}}（疫）。（{{前編}}六、一二、四）

按{{役}}即{{疫}}，{{與}}{{疫}}同。{{邻}}{{役}}猶{{祭}}{{疫}}{{周}}{{禮}}占{{夢}}「{{孟}}{{冬}}{{始}}{{難}}{{儺}}{{疫}}。」又{{詳}}{{方}}相氏及{{禮}}{{記}}{{月}}{{令}}三月{{鄭}}注。{{邻}}{{役}}{{與}}{{儺}}{{疫}}{{義}}同。

九　【卜祭祀】

（甲）祭山川社

（一）岳

丙戌卜，{{由}}貞：{{𡆥}}于{{岳}}。（{{續編}}五、三三、四）同版{{殷}}卜{{狩}}{{𢀛}}事。

（乙）祭先公先王先妣

（一）{{夔}}

…{{由}}貞：…{{夔}}…（{{續編}}一、一、一二；{{鐵}}{{室}}{{文字}}八二重。同版尚有「己巳卜，{{𠂤}}{{邻}}于{{且}}{{丁}}。」之{{殘}}{{辭}}，{{其}}

卜人未詳。）

（二）季

辛亥卜，㞢貞：季弗𡆥王。（屯乙二五九六）

（三）唐

戊子卜，㞢貞：唐…（鐵二四一、三，佚存四二重。）同版見卜人韋及子卓。

（四）戎丁（大丁）

癸亥卜，㞢貞：戠（戎）丁用。三月。（癸）亥卜，㞢貞：戠…庚…丙午卜，㞢貞：令…（平津元一九，續編一、三、二及續存上七九重。第二行「戎」下拓本未明，胡氏摹作「于唐」未確。同版見卜人宁及爭。）

按旺爲戎字，（說詳卜辭義證）戎訓大，（爾雅釋詁、書盤庚、詩江漢烈文等傳。）故戎丁應即大丁。他辭戎丁屢見，如：

甲子卜貞：今夕彭戎丁，十一月。（燕大三七二）

壬戌卜貞：彡戎丁，十一月。貞：告𠂤戎丁。（元嘉七四）

貞戎丁宁百羊百口百豕，十月。（屯甲三五一八）

…卜㞢…多父…（六錄柬二二）

附丁

丙寅卜，㞢貞：羽丁卯，𡆥于丁。貞：羽丁卯，𡆥于丁，𢍏𡆥一牛。（屯甲二一二四）

按此大龜四版之一，同片亦見「丙寅卜，宁貞：羽丁卯，𡆥于丁。貞：羽丁卯，𡆥于丁，五月。」應爲同日同事異人所卜，其他宁卜𡆥于丁者，又有辭若干組，見上卜人宁條。

以上祭先公先王

（一）高妣口

壬寅卜，㞢貞：𠂤于高妣口。壬寅卜，㞢貞：勿酒，于宗𠂤。（續編六、九、一）

（二）妣己

壬子卜，㞢貞：妣己克往…（續編五、二八、一二，零拾一二，續存下二三重。）同版見卜人爭。

戊寅卜，㞢貞：我永　勿𡆥于妣己。貞：我永　𡆥于妣己。（屯乙六七一九）

按右龜下半兩甲尾俱全，此辭上三句鑽于左側，其右則記「來羌卅。　來羌𢍏用。」間以「𡆥于妣己」一句，句序分開排列，蓋貞我與永二人侑于妣己用羌事。

（三）妣庚

乙未卜，㞢貞：妣庚㞢（寵）王疒。（屯乙三〇六六）同版云：「乙未卜，設貞：妣庚㞢王疒。」是同事異人所卜。

乙卩卜，㞢貞：妣庚，𢀛艮，𡆥十牛。（續存下二七〇）

（四）妣癸

壬戌卜，㞢貞：𠂤疒，𠬜妣癸。　𠂤疒，𠬜于妣癸。　貞：勿𠂤于妣癸。（屯乙四五四〇整龜）

按𠬜以金文交字證之，乃从口从交。今本說文無咬字，沈濤古本考據文選注引補之。齊物論：「咬者，」即號呼之意，此辭咬爲祭名，殆周禮太祝鄭注「祈嘷也。」謂有災變號呼告神以求福之義，謂號于妣癸，以禦疾也。

（五）母庚

庚辰卜，㞢貞：舌母庚。（前編一、二九、三）

㞢貞卜之辭，所見祭祀之對象，已詳上列。其他賸文碎義，有祭名可徵者，除見前例外，再臚舉如下：

〔彭〕

戊午卜，㞢貞：彭，小子𠂤。　貞：勿彭。（續存下三六二）

按小子，官名，見周禮夏官。鄭注云：「主祭祀之小事。」

（六）南庚

丁卯卜，㞢貞：𡆥于南庚。（平津元六二，續存上二七六重。）同版見卜人亘。

庚申卜，㞢：勿酒，𡆥于南庚，𢍏用。（屯乙七〇三〇）背（屯乙七〇三一）云：「王固曰：吉。」

（七）父乙

乙未卜，㞢貞：父乙𡆥王。（屯乙一七一四）（龜上部同版爲殼卜。）

（八）多父

〔出〕

己亥卜，㞢貞：出眾之，十二月。（後編下三三、八）

己丑卜，㞢貞：…戠（哉）出…彭。（屯乙二七三六）

癸酉〔卜，㞢貞：羽乙亥出伐…（屯乙三二六六）

己巳〔卜，㞢貞：出于…（七集天津一〇）

〔來〕

…㞢貞：來于…（前編四、一、一）同版見設貞狩事。

口丑卜，㞢貞：〔勿〕于𠂤來十口。（天壤四〇）

〔祀〕

壬戌卜，㞢貞：昷…祀，出〔杏。〕五月。（前編四、一九、八）

〔哭〕（禳）

丁亥卜，㞢貞：翌哭于滴　翌不哭于滴。（屯乙七三三六）

按右爲整龜。其背云：「王固曰：勿哭。」（屯乙七三三七）滴讀爲漳，卽漳水。（詳葛毅卿釋滴）

哭者，毛公鼎：「亦唯先正噩薛厥辟。」劉幼丹以噩卽褱，知哭爲褱之初文褱字從之。惟此讀爲禳，

說文所謂「磔禳祀除厲殃也。」周禮注：「却變異曰禳。禳，攘也。」

〔用牛〕

庚子卜，㞢貞：勿牛于𠂤。（前編四、三五、二，續存下二七一及雙劍四三文同。）

按勿牛卽犆牛，論語雍也：「犆牛之子騂且角。」河井大龜言：「宙牷」「宙牷，」對文數見。

…卜，㞢貞：乎奴牛。…卜，㞢貞：…（遺珠七二六）

〔蠶〕

丁酉卜，㞢貞：兄（祝）擊寇𢦏。（蠶）…（前編六、二九、五，林二、一、四重。）

十　【卜征伐及方國】

（一）㠯方

甲午卜，㞢貞：王伐㠯〔方，〕我受又。（簠室征伐一，續編三、七、五重。）

丙子卜，㞢貞：乎㝬㠯〔方。〕貞：勿乎㝬㠯方。（平津元九八，續存上五七〇，外編四五五重。）

按㝬字从戊从夏，讀爲擾，集韻十六屑：「擾，博雅：擊也。」

辛亥卜，㞢貞：于　貞：乎伐㠯尸在　貞：勿〔尸〕在（粹編一〇八九，據郭釋。）

按此片似未刻全。「于」「在」字下當有地名，今俱缺。又卜字郭氏釋尸，然循其上下文理，疑係

「方」字刻失橫筆。

（二）羌方

丙辰卜，㞢貞：其𢦏羌。　貞：𢦏羌。　貞：𢦏羌。（以上右）　貞：于庚申伐羌。

伐羌。（以上左）（屯乙六七四二）

按右龜僅甲尾部分殘餘完整。庚申爲丙辰之後四日，此貞𢦏羌及伐羌二事，左右分記。蓋伐羌人有所俘獲，以之作犧牲也。因貞問非一次，故辭多重複。

（三）方

辛亥卜，㞢貞：令壽氐角邛方于𡍮。…哎（屯甲三五三九）

按𡍮亦方國名。他辭云：「…雀戠𡍮。」（天壤九八）詳下卜人事輯𡍮條。

辛巳卜，㞢貞乎見方。六月。辛巳卜，㞢貞：勿乎見。（續存下四五）

…㞢：方…見…（屯甲三四六二）

（四）尸　周

口戌卜，㞢貞：令泳出（侑）尸方…（京津一二二四）

按泳舊列帝乙帝辛時而此版卜人爲㞢，其字體工細整飭，又與所謂第五期相似，於此可見欲依

字體斷代之難。而泳當爲武丁晚期之人，說見下永及泳條。

丁巳卜，㞢貞：戠尸。　丁巳卜，㞢貞：王伐不𢦏。　貞：王伐不𢦏。　丁巳卜，㞢貞：周氐嬉。　貞：周弗氐嬉。　周氐嬉。（屯乙七三一二）背（七三一三）云：「王固曰：隹鬼，隹尸。」

按右爲整龜一貞伐尸方事，戠讀爲殲；一貞周氐嬉事同爲丁巳日卜。嬉卽秦與周地相邇。

（五）戉

辛丑卜，㞢貞：丙申卜，㞢。戉亡其死。（佚存一四二，南北師二、九七重。）

口申卜，㞢。…戉亡其死。戉弗其戠。（續編六、七、五）

按右二片俱係骨條，疑「申」上殘文亦卽丙申，可以綴合。

己亥卜，㞢貞：戉…（續存上六二〇）同版見卜人設及亘。

（六）𠂤

口辰卜，㞢貞：乎取馬于𠂤氐。三月。（簠室地望四四，續編五、四、五重。）

口辰卜，㞢貞：𠂤啚〔化〕弗其受又。（屯乙二〇三一）

…卜，㞢貞：𠂤化正，受㞢又。三旬㞢口日戊子，幸戠𢀛方。（屯乙二五〇三）

按屯乙四七〇一大龜云：「王固曰：亩既，三日戊子，允既，戠𢀛方」與此云「戊子幸，

且，是版又有「乙丑卜，|由貞：…我…　乙丑卜，|由貞：…弗其我…」對貞殘辭，當亦指我|羌方事。（|羌方詳上卜人|方條，本書三〇六頁）。

附多馬

庚子卜，|由貞：令多馬𠂤从|𢀛。（{{屯}}{{甲}}三五二三）　字小。

按𠂤字舊釋𠂤，然其字有从方从行者，如「王𠂤。」（李|棪藏骨）又爲祭名，（如「𠂤于|𡆥示」見{{續}}編五、九、二）明爲彷徨之彷。其云「多馬𠂤」或「多射𠂤」（{{粹}}編一五，）多馬多射并武職；𠂤者，後世演爲騷|縣字之彷徨、仿|傚、獷徘徊也。卜辭之「𠂤，」有巡行意。

壬申卜，|由貞：𠂤弗|曰…（{{屯}}{{乙}}五二八九）

按此辭|鍥于龜背中|間一行，其龜|面（{{屯}}{{乙}}五二八八）辭云「貞：𠂤…|𡆥」（右）　「貞：勿|出巳」（左）甲尾云「貞：|𡍮其𡎴　貞：|𡍮𡎴。」應|亦|由所貞卜，可|與背辭參證，

十一　【由卜辭所見人物】

（一）侯

昌|侯　{{遺}}{{珠}}六

（二）諸子

529

子|家　{{續}}{{存}}下一二九

𠂤（子𠂤）　{{殷}}{{綴}}一一七　{{屯}}{{乙}}八七三＋八九九＋一二五四

𠂤（子|冒）　{{殷}}{{綴}}一六六一一{{屯}}{{乙}}一九四五＋一二六六

齒（子|齒）　{{續}}{{編}}三、四五、四

（三）諸婦

帝|好　{{京}}{{都}}大|學五一〇

帝|𡆥　{{續}}{{編}}四、一二五、一二（{{佚}}{{存}}五三一及{{南}}{{北}}{{師}}一、一七重）　{{粹}}{{編}}八七九　{{後}}{{編}}上三一、一〇

帝|𡍮　{{屯}}{{乙}}一一三一（亦見{{殷}}{{綴}}一〇九；　{{屯}}{{乙}}九六〇（僅稀「𡍮」）

帝|𡍮　{{粹}}{{編}}一四八六

𡎴　{{粹}}{{編}}一四八一

（四）卜人

我　{{屯}}{{乙}}六七一九　{{遺}}{{珠}}一六三　{{拾}}{{遺}}二〇　{{續}}一一七、三

𡎴　{{屯}}{{乙}}六七一九　又七〇四〇

530

泳　{{京}}{{津}}一二二四

兕　{{林}}二、一、四（{{前}}{{編}}六、二九、五重）

豕　{{續}}{{編}}二、二七、五（{{戩}}{{壽}}四五、三及{{續}}{{編}}六、八、一重）

𠂤　{{屯}}{{甲}}二二二

𧰼　{{簠}}{{室}}人名六八（{{續}}{{編}}五、七、九重）

內　{{屯}}{{乙}}四二五六

沐　{{屯}}{{乙}}四二九三

取　{{簠}}{{室}}人名六八（{{續}}{{編}}五、七、九重）　{{續}}{{存}}上六三一　又下二二九

𠂤　{{林}}二、六、一三

𡍮　{{屯}}{{乙}}六〇一一

𡆥　{{遺}}{{珠}}五一七　{{南}}{{北}}{{師}}一、一五三（作𡆥）

𠂤　{{掌}}{{中}}三、二五　{{京}}{{津}}一二三

（五）其他

角　{{屯}}{{甲}}三五三九

531

𠂤　{{續}}{{存}}上六三一

𠂤　{{續}}{{編}}四、四六、五

𠂤　{{前}}{{編}}二、六、五

𠂤　{{前}}{{編}}五、五、三（{{續}}{{存}}下六〇重）

𠂤　{{後}}{{編}}下三五、一　{{南}}{{北}}{{坊}}{{管}}七〇

𠂤　{{林}}二、六、一三

𠂤　{{殷}}{{綴}}二二〇

𠂤　{{綴}}{{合}}{{編}}一五一

𠂤　{{屯}}{{甲}}三五三九　{{京}}{{津}}九二一

見　{{殷}}{{綴}}二二〇

𠂤　{{續}}{{存}}下二二九

爲　{{屯}}{{乙}}九六〇　{{續}}{{編}}五、七、九重）

𠂤　{{簠}}{{室}}人名六八（{{續}}{{編}}五、七、九重）

𠂤　{{佚}}{{存}}六〇八

532

殷　《甲》六九〇六　《續存》上六三一　《續存》下四四二

十二　【雜卜】

王

…卜，|由…王固…　（《簠室》文字七）

…卜，|由　王矢…　（《平津》元一六八，《續存》上一四〇六重。）

使人

己未卜，|由貞：我〔三〕叟（使）人。　貞：我叟不其叟人。　（《甲》乙七七九七整龜）

按右辭分鑽于整龜甲橋，左右對貞。同版上另一組云「貞：叟（使）人」「貞：叟不其叟人」叟與史夷不分，古用爲事字，詳下卜人事條。叟作動詞，則讀爲使。以此例之，「我」「史」當爲二人名。他辭云「我史𢦏𠂤」（《甲》乙六七〇二）此我與史幷稱也。又云「戊寅卜，|由貞：我永。貞：我永勿出于𠂤已」（《甲》乙六七一九）此我與永幷稱也。故知我下「三」字乃記數字混入正文者，不得與人名之史字連讀。

庚申卜，|由貞：王叟人…　（《甲》乙一一二七甲）　數行在刻線之內。

口寅卜，|由…　叟人　|𠂤…　（《續編》六，一〇，四）

乎

庚申卜，|由貞：乎…　（《粹編》一三一三郭霽福「由」字，反補「舞」字于句末，非。此片背刻「舞」字。）

壬…|由…乎…𠂤…　（《遺珠》七六三）

辛卯卜，|由貞：乎西…　（《燕大》五六）

令

乙卯卜，|由貞：令〔見〕　戍眾十人于…　貞：勿令。八月。　癸丑卜貞：令見…戍眾十人于…　貞：勿令。八月。　（《甲》乙一一二四，大龜四版之一）

癸巳卜，|由〔貞：〕勿令…　（《甲》一八三九）

…|由…〔令〕|𠂤𠂤。　（《外編》一三五）

其他

丙寅卜，|由貞：凡多𠂤。　（《南北師》二，一五七）

按此片對貞殘辭云「凡…𠂤。」考𠂤字有作𠂤者，（《前編》四，一二，六）則此乃从𠂤盒口旁。他辭云「…𢦏，𠂤…尸王饗…其…」（《文錄》五二九）又「…貞其于十歲，𠂤出正。」（《劍橋》

殷　《甲》乙六九〇六　《續存》上六三一　《續存》下四四二

十二　【雜卜】

王

…卜，|由…王固…　（《簠室》文字七）

…卜，|由　王矢…　（《平津》元一六八，《續存》上一四〇六重。）

使人

己未卜，|由貞：我〔三〕叟（使）人。　貞：我叟不其叟人。　（《甲》乙七七九七整龜）

按右辭分鑽于整龜甲橋，左右對貞。同版上另一組云「貞：叟（使）人」「貞：叟不其叟人」叟與史夷不分，古用爲事字，詳下卜人事條。叟作動詞，則讀爲使。以此例之，「我」「史」當爲二人名。他辭云「我史𢦏𠂤」（《甲》乙六七〇二）此我與史幷稱也。又云「戊寅卜，|由貞：我永。貞：我永勿出于𠂤已」（《甲》乙六七一九）此我與永幷稱也。故知我下「三」字乃記數字混入正文者，不得與人名之史字連讀。

庚申卜，|由貞：王叟人…　（《甲》乙一一二七甲）　數行在刻線之內。

口寅卜，|由…　叟人　|𠂤…　（《續編》六，一〇，四）

乎

庚申卜，|由貞：乎…　（《粹編》一三一三郭霽福「由」字，反補「舞」字于句末，非。此片背刻「舞」字。）

壬…|由…乎…𠂤…　（《遺珠》七六三）

辛卯卜，|由貞：乎西…　（《燕大》五六）

令

乙卯卜，|由貞：令〔見〕　戍眾十人于…　貞：勿令。八月。　癸丑卜貞：令見…戍眾十人于…　貞：勿令。八月。　（《甲》乙一一二四，大龜四版之一）

癸巳卜，|由〔貞：〕勿令…　（《甲》一八三九）

…|由…〔令〕|𠂤𠂤。　（《外編》一三五）

其他

丙寅卜，|由貞：凡多𠂤。　（《南北師》二，一五七）

按此片對貞殘辭云「凡…𠂤。」考𠂤字有作𠂤者，（《前編》四，一二，六）則此乃从𠂤盒口旁。他辭云「…𢦏，𠂤…尸王饗…其…」（《文錄》五二九）又「…貞其于十歲，𠂤出正。」（《劍橋》

大學藏，即《金璋》五七一。）釋爲𠂤字倘合，或釋酒字，于上下文義未暢。

戊寅卜，|由貞：雚正。　（《續》二一七，二）

己酉〔卜，〕|由…㠯（龍）…　（《續存》上四六〇）

…|由貞：…取于…　（東京博物館藏片）

口子卜，|由…出|子…　（《明義》士一〇〇二）

己丑卜，|由貞：羽庚寅帝…　（《天壺》二二）

十三　【成語】

〔亡𠂤〕

辛巳卜|由貞：其亡𠂤。　（《南北師》二，一三）

壬寅卜，|由貞：亡𠂤。　（《續編》四，四八，三）

〔协　寧〕

丙午卜，|由貞：㞢，𠂤（寧）𠂤。　貞：勿㞢。　（《甲》乙七一九九）

按㞢殆协之省，即嘉字。《甲》乙五四〇五與八八九八，卜辭婦之嘉否，習用「𠂤」爲协字。卜辭協貞，文例每如辭分刻于左右甲橋，其言「协？寧？𠂤？」者，即貞問嘉與勿嘉爲安寧？抑爲禍害？右肇對貞

此。

〔若〕

庚子卜|由貞：王若。　（《甲》乙二一二四）

〔出𡆥〕

…卜，|由…出𡆥…〔媚〕…　（《京津》一八九六）

〔出夏〕

丁未卜，|由貞：出𡆥。　（《戩壽》三六，九，《續編》六，二三，七重。）

|由卜幾辭，附列於末。

存「今日」者：《甲》乙六六二八。　存「羽」字者：《京》大六三六，《續存》上八一七，《甲》乙六一八四。　存一「令」字者：《簠室》貞類三四。　存「不」或「不其」二字者：《甲》三二六一，《甲》乙三七七四。　存「弗」與「王」二字者：《鐵》一〇五，四。　存「帝」字者：《簠室》貞類三五。　存「其出」字者：《甲》乙三六一四。　存「𠂤」字者：《甲》乙八〇二二。

僅存干支者：（依干支次序排比）

乙丑　《甲》乙四七〇一

壬子　屯乙二二六三
庚戌　屯乙八〇一二
丁未　屯甲三七七二
壬寅　庫方六五四
辛丑　屯乙六七一六
丁酉　屯乙七五九五
丙申　京津二四六六
乙未　屯乙七八七五
癸巳　屯乙六二〇五
戊子　遺殊九八七
癸未　南北文誥七八　遺殊七四二
己卯　屯乙一四一二
丁丑　屯乙二五三三
丙寅　屯乙三四八一　京津二六八

僅存「卜貞」二字者:

七集誥二〇　遺殊一五九背　屯乙二九四六

僅存「貞」字者:

屯甲三八五一　明藏土一八五五

甲寅　屯乙七七八二
戊午　屯乙七三二〇
癸亥　林一、四、八　屯乙六二〇五（此甲骨記「癸亥卜貞」似未刻全）

僅存天干者:

丁　林一、四、八

僅存地支者:

丑　屯乙五五六〇
未　六錄中一六二
戌　六錄中一六一
亥　屯乙五一六八

僅存「卜貞」二字者:

屯甲三一七四　屯乙七五二七　燕大八〇〇　明藏土二一八三　遺殊一三六〇

僅存「貞」二字者:

明藏土一四一七　庫續一八五（南北文七八重）　南北坊三、一一　屯甲一六六八

韋

卜人辭，字大抵作𠙵形，其異體又有𠙵（前編五、四七、一）、屯乙六七七二、八一六七、八三二〇）从（屯乙三二〇六）从（屯乙二四八五）諸形，繁變又作𠙵者（屯乙二一一八）僅一見。按韋與𠙵或堅實橫寫之異，自是一文，或自爲二人，非是。

韋亦稱子韋，後編下一八、二二「癸丑卜…　子韋…」是也。其他貞人言及韋事者，如：

癸巳卜，爭貞：旬亡𡆥。　甲午至乙未，𠙵韋出在瀘。十月。（鐵室地望四）

口子卜，㱿貞：乎前韋。（京津五六六）

丁亥卜，㱿貞：乎𠂤比韋，　取汰𠂤。…（勿乎）𠂤比韋。（屯乙三一〇八甲尾）

壬子卜，爭貞：亩𢦏乎衆　貞：亩韋令狩景坐…（屯甲二二五八）

丁亥卜，在豪，㱿貞：亩韋目衆妹…　又𢦏，王其令𢦏，不𢦏，克吐王令…　韋目衆，弗𢦏。　亡𢦏，王其乎𢦏。

丁亭，目又用𢦏。（續編三、二八、七＋林二、一、一六，與前編四、三一、六重，字畫不明。

此爲骨條，文由下向上讀。）

與韋同版之卜人有㱿（續編五、九、一）爭（續二五五、二）亘（屯甲三三三九）亩（京津

四七六，繼二四一、三，佚存四一）㠯（京都大學一八九）其卜辭所稱先王有父乙（地乙六〇八〇）即武丁稱其父小乙故知𠂤爲武丁時人。

𠂤於貞殷之際，乃國名。詩長發：「𠂤顧既伐，昆吾夏桀。」鄭箋以爲𠂤即豕韋，彭姓也。漢都國志：「東郡白馬有𠂤鄉。」史記曹相國世家謂之圍𠂤，呂氏春秋貞備篇：「湯嘗約于鄴澤矣。」蓋即𠂤亳是湯伐𠂤，後嘗居其地。卜辭之子𠂤，殆殷王族之封于𠂤地者。

𠂤之卜辭，茲錄錄如下：

一 【卜雨】

乙未卜，𠂤貞：雨…　丁酉，貞：其雨。　丁酉，貞：不其雨。（地乙六七七二）

按此殘甲，存右方及甲尾，左方對貞辭缺。丁酉爲乙未後二日，背（地乙六七七三）有「丙申卜𠂤…不…」諸字。合而觀之，似爲乙未丙申丁酉連續卜雨者，面背兩𠂤字，當橫書。

庚子卜，𠂤貞：雨。（遺珠一〇八）

庚辰卜，𠂤貞：其雨。（地乙一一一七）

己酉卜𠂤其雨。（地乙八八五）省「貞」字。

己丑卜，𠂤：雨。（地乙三一〇六，右甲橋殘辭。）

戊辰卜，𠂤貞：羽己，其雨。…羽己，不雨。（續編四、一一、二；鐵室天象七一重。）

…𠂤貞：…羽庚午雨。（佚存五四二）

㠯巳卜，𠂤〔貞：〕自今至于㠯酉其雨。（遺珠一六）

二 【卜晴】

丙午卜，𠂤貞：生十月，雨其隹霖。丙午卜，𠂤貞：生十月，不其隹霖雨。（京津一，拾掇二、一重。）

按「不其惟霖雨」，主詞「雨」字倒裝繫于句末，此爲鑿龜兩辭左右對貞。

…𠂤貞：羽庚午，其風，易日。（金璋四九六）

三 【卜年】

〔甲〕午卜，𠂤貞：西土受年。（地乙八一六七右甲）　甲午卜，𠂤貞：〔西土不其受年。〕（地乙八三二〇左甲。）

按右兩辭，𠂤字并橫書作帅，可以綴合。此銀𠂤卜東土受年，（地乙三二八七）中卜北土受年，（地乙三九二五）蓋同爲甲午日事，分卜東西南北土受年，其東土爲何人所卜，惜原片尚未覓到。

又鐸卜㠯受年（地乙八一七二）亦在甲午日；此四龜者，其貞卜之時間同，字體同，直行分刻于甲心之款式亦同，左右分記「当」字亦同，此實爲成套之龜版：其文字與刻鑿出同一人之手，乃由不同之卜官，分貞其事，即此可證卜辭文字，非出于卜官所親刻，在當時必有小史司書寫繕刻之職。由是觀之，欲依貞人字體，以爲斷代標準，其事固不可盡據也。又𠂤卜㠯受年一版，背有「𢦏」之署名，以此知𠂤，𠂤，𠂤皆屬武丁時人。

乙丑卜，𠂤貞：我受年。（粹編八七二）

丙子卜，𠂤貞：我受年。丙子卜，𠂤貞：我不其受年。（地乙八六七鏖龜）

按此左右對貞，兩字爲一行，橫列。同版云「王出曰：多父，若。」「勿曰：多父，若。」一在甲尾，一在甲橋，上下對貞。背爲圍辭，復見于爭署名。

乙酉卜，㱿〔貞：〕我受〔年。〕（地乙二一一八）

…卜，𠂤貞：我受年。（續編二、三〇、一，重室歲時一重。）

丁卯卜，𠂤貞：來歲〔受年。〕（地乙五八九八）

…𠂤貞：我受黍年。…帚𢀛受黍〔年。〕（綴合編三〇五一續編四、二七、三十一、二二、八）

甲口〔卜，〕𠂤貞：帚𢀛受黍年。（續編四、二六、四，南北誠一四。）

口午卜，𠂤貞：帚口〔受〕黍〔年。〕（鐵二一九、一）

四 【卜狩】

乙卯卜，𠂤貞：乎田于㳄。（簠室游一〇二）

壬申卜，𠂤貞：允隻…（京津一五四七）

五 【卜往來】

…卜，𠂤貞：王往𢀛（省）从西，告于大甲。（後編上二、一四）

…卜，𠂤貞：王往从西。貞：王勿往𠂤。（拓本模糊）（地乙六六六六）

按此爲完整巨龜右背甲。對貞辭刻于甲尾處。反面有云：「王入在𣪊。」（地乙六六六七）

甲申卜，𠂤貞：往𢀛。（粹編一一三五）

按𢀛殆指𢀛方。補之卜辭亦有「往𢀛」語。（續編一、二三、二）

壬戌卜，𠂤貞：羽乙丑，王勿出。王固曰：乙余…（燕六三）

按辭下云「乙」即乙丑之省，余即王自稱。此固辭與貞辭并記之例。

口未卜，𠂤貞：乎…〔河〕氐戔。王固〔曰：〕…其來之…　王見于…亡來。（簠室地望四，續編一、三八、一重，剪去前辭部分）

…𠂤貞：𡆥來自北。（前編五、四七、一）　此「𠂤」字作橫書。「𡆥來」似指入貢事。

六 【卜祭祀】

戊午卜，𠂤貞：𣎳年于岳。（南北誠一三，續編二、二八、一重。）
甲午卜，𠂤貞：宋于岳。（簠室人名二二，續編一、四八、八重。）

河

…𠂤貞：…河…（明義士一五一一）

先公先王

王恆

丁卯卜，𠂤貞：王…貞：𠂤于王亙…（明義士二三六九）

按殷先公之王亙，史籍不載。惟天問記「該秉季德，」「恆秉季德。」王靜安以爲恆卽卜辭之王亙，乃該之弟。（觀堂集林九）徐文靖管城碩記知該卽人表冥子之垓，山經竹書之亥，而于「恆」則解爲常，不若王說之精。周禮司巫云：「國有大戒，則帥巫而造巫恆。」鄭玄訓恒爲久，綜述讀「巫恆」爲人名，謂可能是王亙，如巫咸之比，足備一說。

辛酉〔卜〕，𠂤貞：𠂤曰…（續編五、二〇、八，戩壽四〇、二重。）
…𠂤貞：𠂤…（東京博物館藏片）
甲午卜，𠂤貞：…丙…𠂤…（京都大學一八九）

七 【卜征伐】

丁巳卜，𠂤貞：呂方其𢦏𢦚，十一月。（金璋五三一）
…卜𠂤…乎由…𡆥…（六錄東八〇）
庚寅卜，𠂤貞：登人三千…（前編七、二四、二）
丙子卜，𠂤貞：〔王〕叉人。（遺珠七八一）

八 【𠂤卜辭所見人物】

（一）諸子

子不 續編五、九、一，（簠室人名一一重。）
子卓 鐵二四一、三，（佚存四二重，拓本「子卓」二字被削去。）

（二）諸婦

帚好 前編七、二七、四。

大甲

…卜，𠂤貞：王往省从西，告于大甲。（後編上一、一四） 重見上卜往來條。

祖辛

…𠂤貞：彭于且辛。（庫方一六九六）

祖丁

…𠂤…隹…且丁…〔毋〕𢀛。（鄴初下二八、二，京津一一五三重。）

父乙

…卜𠂤…父乙…（屯乙六〇八〇殘辭）

先妣

戊午卜，𠂤貞：𡆥于高妣己。（續編一、三九、五）

有關祭祀殘辭

口辰卜，𠂤〔貞：〕來三𢀛。（燕大一五）
…𠂤：一羌…卯𢀛。（庫方六九三）
壬辰卜，𠂤貞：〔𡆥〕…（屯乙一九七〇）

帚姘 屯乙三三三〇，（姘作井在背甲下端。） 南北誠一四。
東京博物館藏片𠂤卜僅存「帚」字。

（三）卜人

取 續編六、一二、六， 京津四七六。
行 殷綴二八〇——屯乙四七五三＋五九八一。

（四）其他

自殷 續編六、一〇、三。
犬 屯乙五〇八六。
臭 屯乙三四四四。
𡆥 京津一九〇一， 前編七、二六、二。
𢀛 前編五、三八、六。

九 【雜卜】

口丑卜，𠂤貞：王…（續編五、一五、五）
辛巳卜，𠂤…𠂤來…（屯乙二四八五）

按右辭不全以他辭「出來自南氏𠂤」例之此應爲入貢之「來」與甲橋習見之「某來若干」義同，非往來之來，

□酉卜，𠂤貞：氏…我…（地乙五〇九〇）　此片𠂤字結體較漫，與習見者不類。

乙亥卜，𠂤貞：羽戊寅…（續存下四八四）

…卜𠂤…寅…（燕大七二五）

辛酉卜𠂤貞：今夕不其…（地甲三三二九）

…𠂤貞及今…（庫方一六八三）

壬戌卜，𠂤貞：今…（地乙八〇五五）

…卜𠂤…蘊…（京津二四四四）

…卜，𠂤貞：三月，昌…（鐵七七、四，六錄滬六三及外編三三六重。）

…卜𠂤…多…（續存下五〇三）

…卜，𠂤貞：…（雙劍八四，續存下五六七重。又雙劍一〇三文同。）

…卜𠂤…不若…（地甲三九〇五）

丁丑卜，𠂤貞：史（使）人于我…（續編五、一六、七，戩壽二六、八重。）

僅存「𠂤」字者：

明藏二五六三，南北無一〇，地甲三五〇，地乙六一七。

僅存干支者：（依干支先後爲序）

乙丑　鐵二五五、二

己巳　金璋五四五

辛未　文錄一五四

己卯　地乙一九九八

壬午　地乙七二三三

丙戌　京津一七七

癸巳　殷綴二八〇　邁珠八〇〇

甲午　地乙八三二〇

乙巳　地乙七三三五

辛亥　鐵二一三、四　誠徵四六〇　地乙一〇三二

丁巳　誠徵三九五

丙午卜，𠂤貞：昌酌犬，古。（地乙五〇八六，存甲之上半，字大。）

按編五二「貞貯貝般龜」文例同此。古疑讀爲宰豖之宰。

丁卯卜，𠂤貞：勿（佚存一〇五，南北師二、二二重。）　字似从鳥从斤，疑人名。

…卜，𠂤貞：…出勿木…（庫方四四五）

附殘辭撫存

…𠂤貞：𢦏…（續編五、二八、九）

…卜𠂤貞：…于…（續存上二三〇）

丙…𠂤貞：…𠂤…（地乙七六九六）

僅存「卜𠂤」二字者：

洽攷二、三一三背，續存上六三二（同版見卜人亘）　京津八六。

僅存「𠂤貞」二字者：

平津元三（續存上二四重）　邁珠一四二二，明藏上一四三四又一八一八。

僅存「卜𠂤貞」三字者：

南北坊三、三。

僅存「𠂤」字者：

丙午　地乙七八五〇

午　邁珠五四五

酉　邁珠一四一〇

𠂤

卜人有名𠂤者，向未詳爲何字。其異體有𠂤、（後編下二三、一二）𠂤、（前編六、三九、八）𠂤、（屯甲三四九三）及𠂤（林二、一〇、八）等形，象置二玉于器中，𠂤變而爲𠂤，可知其即珏字，茲再舉證以明之。

一、卜辭言「淪（淪即淄）其來水，…山𠂤，舌（祐）五月。」（前編四、一三、五）𠂤者續存下七二言「出丑」，即侑珏也。此謂淄水爲災，以玉侑之而行祐祭。可證𠂤即珏字。

二、卜辭言㝬風，（林二、二六、二）即穀風也。㝬从珏益𠂆旁，此例契文常見，如福之作𡧓，說詳卜人宄條。

三、契文珙作𠂤，（續編五、五、三）足證口乃玉字，兩口之𠂤，自即爲珏，變而爲𠂤矣，故𠂤亦作𠂤。卜辭繁簡無定，時益曰形，或省或否，如𠂤亦作冊（猶「再冊」屯乙三四一二作「𠂤𠂤。」）人名子𠂤，亦作子𠂤，（後編下三〇、四）可知𠂤𠂤幷即珏字之異體。

此字，陳夢家釋品，丁山讀爲珏，謂即展字，均未確。

𠂤之卜辭，茲輯錄如下：

一 【卜雨】

…卜，𠂤貞：其雨。（誠齋九六）

庚辰卜，𠂤貞：今日其雨。（前編七、三三、三）　同版有設卜𠂤方受祐之辭。

壬戌卜，𠂤羽乙壬𠂤雨。（庫方五二〇）

口亥卜，𠂤貞：羽丁丑，不雨。　貞：羽丁丑，（其雨。）（文錄一二五）

丁未卜，𠂤貞：及今二月雨。王固曰：吉其雨。（前編七、一六、四）

…𠂤貞：今三月，帝令多雨。（前編三、一八、五）

…卜，𠂤貞：其及…雨。（天壤二三）

按依卜辭文例，此缺文當爲卜「及某月」或「及今某月」雨不雨者。其背殘存「卜貞」二字。

二 【卜晴】

己卯卜，𠂤貞：羽庚辰，易日。（續編四、一一、三，同書六、一六、一重。）同版見卜人永。

貞：羽乙（未）不（其易）日。　貞：羽乙未易日。（後編上一七、四，背云「口巳卜𠂤。」）

三 【卜夕】

己卯卜，𠂤貞：今夕亡𡆥，七月。（屯甲三四〇四）

四 【卜旬】

辛卯卜，𠂤貞：今夕亡𡆥。（粹編一三四〇）

丙辰卜，𠂤貞：今夕亡𡆥。（粹編一三三九）

丙申卜，𠂤貞：今夕亡𡆥。（燕大五四〇）

壬辰卜，𠂤貞：今夕亡𡆥。（簠室貞類三二，據王釋。）

癸未卜，𠂤貞：旬亡𡆥。五月。（續存上八九二）

癸酉卜，𠂤貞：旬亡𡆥。七月。（前編六、三九、七）

癸亥卜，𠂤貞：旬（亡）𡆥。九月。（續存上九二六，京津一七八二重。）

癸卯卜，𠂤貞：旬亡𡆥。十二月。（京都大學三六八）

癸卯卜，𠂤貞：旬亡𡆥。十二月。　癸亥卜，𠂤貞：旬亡𡆥。　癸酉卜，𠂤貞：旬亡𡆥。（甲二一二二。）

癸巳卜，𠂤貞：旬亡𡆥。（林二、一〇、五）

癸亥卜，𠂤貞：旬亡𡆥。（誠齋三〇，京津一八〇七重。）

癸酉卜，𠂤貞：旬亡𡆥。（屯甲二一二二，即大龜四版之四。）

五 【卜年】

甲辰卜，𠂤貞：我受年。（庫方一六八一、）

乙巳卜，𠂤貞：羽受年。（簠室歲時四）

甲子卜，𠂤貞：（令）𢦏𥘅田于…叶王事。（前編六、三九、五）

按同版見卜人爭貞問，似衆人比𢦏叶王事之辭，知𢦏爲農官。

六 【卜狩】

辛卯卜，𠂤貞：乎多羌逐𠂤，隻（獲）。（續編四、二九、二，簠室人名五九重。）

…卜，𠂤貞：王狩唐若。（續編四、三五、四）

辛酉卜，𠂤貞：于天，先𡆥，一月。　貞：于𣏌，先𡆥，一月。（前編一・四八、三）

按𡆥亦作𢆶，亘卜辭云「王往𢆶。」（林一、六、八，遺珠一一一四重。）他又有「往𢆶　𢆶𢆶殘文（前編四、九、二）王靜安引爾雅釋器：「麋罟謂之𢆶。」郭注冒其頭也。余謂𡆥於此爲動詞，當釋𢆶。米麋同音，說文：「𢆶，周行也。詩曰𢆶入其阻。」鄭箋以爲𢆶字，冒也。先爲人名，詳下卜人事輯。辭云「先𡆥」者，言先𢆶入其地也。天與𣏌皆地名。

羽與翼（屯乙三三五五）殆爲一字。（參本書葉四〇八）羽字形與古文繇略同，乃肆字也。肆遂古通，堯典：「肆類于上帝，」五帝本紀作「遂類，」故此字可讀爲「遂。」春秋莊十三年「齊人滅遂，」地在山東，則羽其古遂國乎。

七 【卜往來】

乙卯卜，㱿貞：王往〔𢍏〕…（續存上六四八）

乙卯卜㱿貞：王弜往…（七集天一）

戊辰卜㱿貞：往…（前編七、一三、四）

…卜，㱿貞：乎往…（拾掇二、二六九）

口申卜，㱿貞：〔王〕勿出。貞：王亩丁亥出。（續存下三六八）

己丑卜㱿貞：出來…（續存上四九五）

…卜，㱿貞：來…（七集上海五二）此二條文義未明，姑附于此。

八 【卜祭祀】

岳

丙辰卜，㱿貞：帝于岳。（通別二、五、二，遺珠八四六重。）

甲午卜，㱿貞：出于岳。（佚存六六，鐵二三四、一重。）

季

辛酉卜，㱿貞：季弗王。（前編五、四〇、三，同書五、四〇、五重。）

三父

庚午卜，㱿貞：告于三父。（林一、五、五，遺珠一〇四八重。）

按屯乙二一七二：「出于三父，伐，卯羊。」又四六八七：「貞：𠂤于三父，三伐。　于三父，三伐。」伐數與三父相配。三父，或指武丁父行四王中之三，即父甲（陽甲）父庚（盤庚）父辛（小辛）也。

先妣

丙辰卜，㱿貞：于妣，𠂤正。（鐵一九九、一，京津九二〇，摭佚八七及拾掇五一九重。）

其他祭祀

【告】

口酉卜，㱿貞：告…（續存下五三）同版見卜人爭。

【出】

丙午卜，㱿貞：羽丁未出于口，六月。（前編六、三九、八）

丁巳卜，㱿貞：出于…（平津元六七，續存上四二三重。）

【舞】

癸卯卜，㱿貞：乎多老…　貞：勿乎多老舞。（前編七、三五、二）

按審此辭，多老乃司樂舞者。三代養老于學宮，禮記王制：「殷人養國老于右學，養庶老于左學。」卜辭有「庶戊，」又言「學東，」殷學即養老之所在。所謂多老，其國老庶老乎？後世稱爲三老，白虎通鄉射篇：「王者父事三老，兄事五更。」蓋三代之所尊，說又見應劭漢官儀。三老之義，鄭玄謂通知三德者。左傳杜注以三老爲八十以上，上中下三壽。詩閟宮云：「三壽作朋。」文選李善注：「三壽，三老也。」鄭箋謂三壽三卿也。盧植禮記注云：「選三公者爲三老，」又別一義。三者，數之多，故三老非三人，（黃氏日抄）猶殷之多老也。後世三老亦稱國老，與國叟，東都賦辟雍詩所謂「皤皤國老，乃父乃兄，」東京賦「奉觴豆于國叟」是矣。禮記文王世子：「禮在瞽宗，書在上庠，凡祭與養老乞言合語之禮，皆小樂正詔之於東序，」鄭注謂：「周立三代之學，學書于有虞氏之學，學舞于夏后氏，學禮樂于殷之學。瞽宗，殷學名。」此爲周制，觀于卜辭，則多老乃掌教舞樂兼爲樂師者。

【用牲與省牲】

辛巳卜，㱿貞：𠂤三犬，𢀛五犬，五豕，卯四牛。一月。（前編七、三、三）同版見卜人爭。

按𠂤與𢀛及卯并用牲名，於此辭所見各異其禮，𠂤爲薶瘞于地，𢀛則燔燒，卯蓋殺而陳之。

…卜㱿…𠂤〔勿〕牛…（前編五、一、七。）同版見卜人亘。

丁卯卜㱿貞：王往省牛，（前編三、二三、二，亦見綴合編一〇九，）

庚申卜，㱿貞：奴（伐）牛…（鐵五六、一，亦見綴合編一〇九）

九 【卜征伐與方國】

（一）㠯方

甲戌卜，㱿〔貞：〕㠯方其〔辜〕旋茻。（鐵五五、二）

按茻字，遺珠二五：「…取…于茻。」背云：「辛未卜宂。」亦武丁卜辭。後編下二二、一六：「…伐仙往，于來取酒𠂤（邊）儥衛又𢦏。」字又从人。右辭蓋言㠯方入侵旋茻二邑。

…㱿貞：㠯方出，帝…　…〔㱿〕貞：㠯方出，帝不佳…（續編三、三、一，簠室征伐二三重。）同版見卜人亘及設。

甲午卜，㱿貞：㠯出…（佚存六六，鐵二三四、一重。）

于王曰：㠯方𠂤（矢）（後編上一七、四。背云：「口巳卜㱿。」見綴合編附圖一六及該書一二一。）

辛巳〔卜〕㱿貞〔不〕喪衆,受方又　（前編六・三九・六）

按同版云「癸…貞…矢」疑與㱿方有關,喪衆謂亡失師旅徒衆也。

（二）羌

乙酉卜,㱿貞:射𠂤隻羌。　（續編三・四三・三,簠室游田一三四重。）

（三）兒與晝（及其他）

庚申卜,㱿貞:兒入…　（前編七・一六・二）

癸巳卜,㱿貞:𡆥弗其…　（續編五・一三・一,簠室雜事八三重。）

庚寅卜,㱿貞:晝三千人伐…　（佚存九八一,簠室征伐四六重。）

按他辭云「庚寅卜㱿貞:勿晝人三千乎𢦏㱿。」（南北師一・六三,外編一〇七重。）與此爲異人同日同事之卜。此辭稱三千人而彼辭言「人三千」則以數詞置于名詞之後。

…卜,㱿貞:…及𠂤（倒書）…𡆥…　（前編四・三一・二,字小。）

十　【人物】

帝良　　戩壽四五・二（續編五・二〇・五重）

帝𪏭　　粹編一四八八

帝𡆥　　續二四七・一

京大五二八　僅殘存「帝」字

旋　　前編四・三二・二

𠂤　　續存上一一六

尹　　屯南三五

𠂤　　續存上六八

𡆥〔乘〕　　導滬二・四八。

按同版見卜人㠯及子渔,此晝字作「𡆥」爲繁形。

来　　林二・三〇・八（遺珠一〇四一重）

十一　【雜卜及殘辭】

丙戌卜㱿貞:若。　（屯甲二二四一）

口午卜,㱿貞:若。　（金璋四六〇）

丁丑卜,㱿貞:史人于…　（鄴三下三八・五）

壬子卜,㱿口臣…　（六清五八）

丙申卜,㱿貞:𢀛氐。　（續存下六四）

丁酉卜,㱿貞:𠂤王。貞:不𠂤。　（前編七・一〇・一）

癸未卜,㱿貞:乎从…　（屯甲三〇三八）

…㱿貞:乎…允…　（庫方五九四）

…㱿貞:𡆥…　（京津一四五〇）

…卜,㱿貞:于羽…　（前編四・一三・一）同版見「宣,泳三卜人。

丁巳卜,㱿貞:羽戊午其…　（續編五・一三・一同版見「𡆥」）

丙子卜,㱿…取于…　（佚存八一一）

僅存干支者:（依干支先後爲序）

庚辰　　六繆甲一五七

丙戌　　金璋六六六

癸巳　　燕大七九一

甲午　　𢀛氐三〇背　屯乙一一五〇

辛丑　　明續土一七〇五

戊申　　文錄一六四

丙辰　　東京博物館藏片

丁巳　　遺珠一四二四

己未　　屯甲三二五三

庚申　　明續土一八四二

丙　　屯甲三四九三

巳　　綴合編一二二,又該書附圖一六。

午　　庫方七四七

申　　掇續四八〇,（續存上一二五六重。）

戌　　燕大六五背

僅存「卜㱿貞」者:明續土一六四八　僅存「卜㱿」者:佚存三三一　鄴續六・三　京津一一六〇　僅存「㱿貞」者:燕大二二二　續一五四・二　明續土一五一四　庫方三六〇　京津四八　僅存「㱿」一字者:京津二八〇〇　林一・一六・四。

充

卜人充另一異體作𡧓，（燕大三八〇）其字从玄从人，隸定殆卽𢆶字。說文：「𢆶，很也。从人，弦省聲，音縣。」（心部有慈字，急也，義略近。）陳夢家釋充爲充字，未確。

充爲武丁時人，見于殼爭之辭云：

…卜，殼貞：…充…不…（屯乙一三四一）

庚戌卜，爭貞：令𠂤歸，眾出工。充。（摭佚一八，京津二一七七重。）

令充从余家…爭。（屯甲二〇八）

大龜四版中充與宁永同版，俱爲充屬武丁時之顯證。

他辭有人名曰旐者，

癸酉卜，宁貞：令旐𠂤…（前編七、三二、一，京津二一七六及續存上一一四五重。）

旐疑充之別寫繁體，如佣之作旛矣。

卜辭所見有充署名者如：

甲寅，犬見，卓丁七𡆥。充（屯甲二八一五）

乙丑卜，充貞：今夕〔亡𠂤。〕（屯甲一七八四）

庚辰卜，充貞：今夕亡𠂤。（續編四、二一、二）

辛巳卜充貞：〔今〕夕亡𠂤。（摭續二三六）

癸未卜，充貞：今夕〔亡𠂤。〕（前編六、六四、二）

辛卯卜，充貞：今夕〔亡𠂤。〕（續存上八七六）

甲午卜充貞：今夕亡𠂤。（平津元四一一）

癸巳卜，充貞：旬〔亡𠂤。〕（簠室貞類三，續存上九〇五文略同。）

辛亥卜，充貞：今夕亡𠂤。（粹編一三四一）

癸亥卜充貞：旬亡𠂤，五月。（屯甲二一二二，卽大龜四版之一。亦見通纂別一、四。）

按寧滬三、一〇五，殘辭僅存「今夕」二字。

三 【卜旬】

癸未〔卜，〕充〔貞：〕旬〔亡〕𠂤。（林二、一二、九）

四 【卜疾】

戊寅卜，充貞：王弗𡆥，出𠂤。（屯甲三五一〇，可與京津一六八一綴合。同版見卜人宁子徠、永、克等。）

口寅卜，㞢貞：㞢其出𡆥。貞：㞢亡𡆥。

其背云：

貞：且乙耆王，弗耆王，王固曰：吉，勿口。充。（殷綴一一七——屯乙八七三＋八九九＋二一五四。背八七四＋二一五五。）

此似龜背王之固辭，卽由充所記，因簽其名於末。又屯乙六一二七版僅見「充」署名一字。

充所卜辭，茲錄如下：

一 【卜雨】

丙寅卜充貞：羽丁卯，其𠂤，不𡆥雨。貞：其𡆥雨，五月。（燕大五〇一）

按他辭亦作「其𠂤，不𡆥雨。」（寧滬三、九五）𠂤與𠂤同，乃𢆶字。（參本書四二六頁）

乙未卜，充貞：今日雨。貞：今日不其雨，五月。（燕大五一二）

己丑〔卜，〕充貞：羽庚寅不雨。（燕大五四四）

丁丑卜，充貞：今日雨。（簠室天象三〇，續編四、一九、八重。）

甲寅〔卜，〕充貞：今日雨。（平津元三四）

二 【卜夕】

…充貞：…出𡆥。（寧滬三、一二〇）

五 【卜祭祀】

示壬

癸亥卜，充貞：出于示壬，求。（續存下一七七，同版見卜人叀。又前編一、一、一及巴黎所見甲骨錄七文同。）

按前編一、一、一充字旁有二點，羅氏葉氏釋「率」，吳其昌書契解詁作「卜巡貞。」余在巴黎所見原片，及續存與此互勘，旁點乃剝蝕，仍以作「充」爲是。

祖乙

口申卜，㞢貞：告王𡆥于且乙多妣。（燕大三八〇）

按㞢與充應爲一人，如𠂤亦作𠂤，徜亦作徜，上加一橫筆，是其證。陳夢家卜人篇釋「㞢」非是。綜編一二九七「貞：孖氐羌，𠂤（升）于高妣己、妣庚，于毓妣己。」孖讀爲嗞。參本書爭條。（葉四二五）祈祭時，嘑嘷也。左襄三十年傳：「或叫于宋大廟曰：譆譆出出！」粹編云：「呼！氐羌。」此殳呼爲感歎詞。如大誥之「已！予惟小子。」孟鼎之「叡！酒毋敢酖！」是其比。

癸卯卜，㱿貞：今彭大…（遺珠二九）

六【卜征伐】

己卯卜，㱿貞：令多子族，比犬侯 [illegible] 周，叶王事。五月。（簠室人名三一，續編五、二、二重。）

按多子族者，殷之本姓。史記殷本紀：「契封于商，賜姓子氏。」詩長發：「有娀方將，帝立子生商。」生古通姓，故「子生商」猶言「子姓商」矣。論衡奇怪、詰術、講瑞諸篇，俱記禹母吞薏子而生禹，故殷姓曰子。子姓之族，見于殷本紀者，有曰、薀、徐等，見于潛夫論志氏姓者尤繁，故稱爲多子族也。他辭云「貞：令多子族眾犬侯 [illegible] 周，叶王事。貞：令多子族比犬眾 [illegible] 周，叶王事」（前編五、七、七＋六、五一、七）「貞：由多子族令比 [illegible] 周，叶王事」（後編下三八、一）俱言多子族事，可以參證。犬侯爲殷侯甸，殆周時之犬夷。尚書大傳作畎夷，孟子梁惠王下及說文馬部引作「昆夷」。周與殷之交涉，卜辭屢見，又言敦周（拾遺四、一二）戋周（鐵二六、一）亦云「令周侯」（屯甲四三六）則周亦入事于殷爲侯爵。（詳胡氏殷代封爵制度考及綜述葉二六一）周上一奇字爲動詞，攻伐之意，未識何字。唐蘭釋璞，讀爲戮伐。

口未卜，㱿（貞：）令多射…衛一月。（後編下二六、一）

按卜辭恆見「多射衛」「多馬衛」一類之語。衛即彷，有巡視義。舊釋衛，非。說已詳前。

口丑卜，㱿…（京津二二五）

僅存「㱿」字者：京津一三三

七【人物】

帚姘　林二、一三、一二

犬侯　續編五、二、二　屯甲二八一五

翊　前編七、二三、一

鳴　前編七、二三、一

𠂤㠯　同上

覓　續編五、二五、七（平津元二〇及續存上八〇重）

余（宋）　屯甲二〇八

㚔　前編七、三一、四

見　屯甲二八一五

㞢　屯甲二八一五

其他殘辭

癸丑卜，㱿貞：羽乙卯，王…于…（燕大六三五）

丁酉卜，㱿貞：今日…（京津九四八）

迄

卜人迄僅一見，其字作往，以「㞢」字亦作㞢例之，當是从午从辵，故隸定爲迄字。或釋徂，非是。

甲午卜，迄貞：東土受年。　甲午卜，迄貞：東土不其受年。（屯乙三三八七）

按此爲整龜，與屯乙三九二五、貞北土，乙八一六七＋八三二〇、貞西土，同爲甲午日所卜，對貞語同，刻于甲心左右款式全同。此同日同事分人貞卜之例，當尚有甲午日南土之卜，爲別一卜人所貞者，惜龜甲未見。此數龜可明殷時卜四方受年有分人貞卜之制。

𡆥 𠂤

丙子卜，𡆥貞：羽丁丑雨。　貞：不其雨。（天壤二五）

甲午卜，𡆥貞：亞受年。　甲午卜，𡆥貞：「亞不其受年。」（屯乙八一七二。　背卽八一七三）左橋識一「𣪊」字。

按右龜下半殘缺，對貞辭兩句分刻于甲心，直行，左右俱有「出」字，以他辭甲午韋卜西土受年，（屯乙八一六七）迄卜東土受年（屯乙三二八七，）中卜北土受年，（屯乙三九二五）合證之，蓋同爲甲午日所卜，其行款字體悉同。

𡆥與𠂤，爲一字。（詳巴黎甲骨錄）安陽所出古璽，有亞形內識𡆥字，作𠂤。（鄴中上著錄）銅器又有亞𡆥父乙尊（續殷文存上五三）亞𡆥父丁殷，（續殷文存上三七）及𣪘鐃，（善齋吉金圖十九）辛亞𡆥斝（商周金文錄遺二八六）當爲𡆥之物。

其字繁形亦从受，如：

辛亥，子卜貞：帚妌子曰𣪘若。（粹編一二四〇，京津三〇一三重。）

粹編一一〇七有「𣪘」字，屯甲二三六〇，三八三〇，屯乙七五九〇俱見𡆥字。

事

武丁時卜人事，其字大抵作𠂤，與「出王事」之「𠂤」形同。玉篇云：「吏，古事字。」亦有作𠂤者，卽後編上六、八，金璋七三三，京津三五八六，屯甲一三八五，一九四九，屯乙八三〇諸片，則字較細小。向之論貞人者，別「史」與「吏」爲二人，董氏且以史列之文武丁，以𠂤屬之武丁，分爲二期；然燕大四三六「卜𠂤貞」與「卜𠂤貞」幷卜旬亡𡆥，如是所謂第一期與第四期之卜人，何得見于同版，此理之難通者也。

𠂤亦省作𠂇（京津一四六三，簠室貞類三六）又作𠂇（京津三二一五。）史見于背甲內卜之辭云：

壬辰卜，內：五月，史出至。　今五月，史亡其至。（屯乙五三〇二）

其同版甲面云：

六月，出來曰：𠂤出𡆥。（屯乙五三〇一）

甲背作𠂤而面作𠂤，足見史與𠂤卽一人。再徵之冢之卜辭「叶王事」語，省作「叶王𠂤」，（戩壽四、三，續編五、二二、八及六、二二、一三重。）以中爲事，是又𠂤𠂤二文幷卽事字之旁證。

卜人事乂與免（續存下一七七）𡆥（屯乙六四六九）𠂤𠂤（屯甲三四〇四）同版，且與卜人我二名幷列，屢見於𣪘卜（屯乙六七〇二「癸亥卜，𣪘貞：我史𢦏伍。」）𠂤卜之辭。（屯乙七七九七：「己未卜，𠂤貞：我史亡𡆥。

屯乙六四六九云：「貞𠂤𡆥。」知𡆥與𠂤同時。

他辭卜人又有曰𠂇者：

己未卜，𠂇子厥亡𡆥。（後編下二九、四）

辛卯卜，𠂇。（遺珠七五九）

𠂇與𡆥疑卽同一人。

卜，𠂤貞：我史吏人。」）又骨曰言「𠂤示」者，如：「己丑，𠂤示三𠂇。　岳。」（誠齋四二六，粹編一五〇六重。）凡此皆事之年代應屬武丁時之證。

又卜人𠂤及我字體多作纖細如髮，𠂤亦每見于此兩人之卜辭。

癸酉卜，史：𠂤東若。　卜史：𠂤東。（屯乙八三〇同版我卜）

己亥卜，𠂤貞：來隹史曰。（殷綴二八一）

卜辭又見婦史之名，字作「帚𠂇」（前編七、二一、三）及「帚𢦏」之婦也。

事之卜辭，輯錄如下：

一【卜雨與陰晴】

貞：今夕其雨，十月。　貞：今夕不雨。十月。　辛丑卜，事貞：今夕亡𡆥。　貞：今夕其雨。　貞：今夕不其雨。九月。

口戌卜，口貞：〔今〕夕〔亡〕𡆥。　貞：今〔夕〕不雨。　…夕…雨。十月。　今夕口雨。十月。　甲寅卜，事貞：今夕亡𡆥。（殷綴三八九——屯乙二九〇＋四六〇＋四六四）

庚辰卜，事貞：今夕雨，之夕〔允〕雨。（粹編七六九）

辛酉卜，事貞：今夕雨。（屯甲三四九九）

庚辰卜，事貞：今夕不其雨。（誠齋一二二）

辛…事…夕雨。（東京博物館藏片）

甲申卜，㞢貞：亩𠂤，祉雨，九月。（京津三二一五）

按「祉雨」語亦見粹編八一四，或言「祉中母豕。祉妣庚豕。」（屯乙八八一四）知祉即祐字，與「侑」同。故「祉雨」即「止雨」也。他辭言「戎我雨」（簠天二六）亦祐助之義。

戊戌卜，事貞：王賓（內，說見下）亩雨。十月。（屯甲三五一五）

…卜事…不𢦏（雨）。二月。（燕大六二三）

…卜事…羽…王…雨。（京津三二一〇）

癸亥卜，事貞：旬亡𡆥。一日㠯（羅）甲子夕㜁，大𠂤，至于相。（簠室雜事一一六）

按前編五、三三、四文略同，而卜人爲兄，乃同時同事異人之卜，可知事又與兄同時。「夕㜁」語亦見明一五五二。㜁者，㜁之籀文。說文云：「㜁，和也。」（又部）又「㜁，大孰也。」（炎部）玉篇云「㜁，火熟也。」故㜁疑指祭時薦熟，爲合烹㜁俎之事。大𠂤即宜冊，宗祝冊告也。

庚戌卜，事貞：今夕㞢。（誠齋二一；京津四八〇重。）

丙寅卜，事貞：今夕亡𡆥。（續編四、四八、五）

庚午卜，事貞：今夕亡𡆥。（粹編一三三六，京津一七三八重。通別二、七、一四文同。）

壬申卜，事貞：今夕亡𡆥。（粹編一三三五，屯甲三四四四文同。）

己卯卜，事貞：今夕亡𡆥。（京津一七四二）

辛巳卜，事貞：今夕亡𡆥。（東京博物館藏片，見通別二、七、一二。）

壬午卜，事貞：今夕亡𡆥。五月。（粹編一三三八）

丙戌卜，事貞：今夕〔亡〕𡆥。二月。（京津二四五）

己丑卜，事貞：今夕亡𡆥。（屯乙四六五，亦見殷綴三九八。）

癸巳卜，事貞：今夕〔亡〕𡆥。（屯甲一三八五）

丁酉卜，事貞：今夕亡𡆥。（通別二、七、一〇，東京博物館藏片。）

辛丑卜，事貞：今夕亡𡆥。（屯乙四六〇，同版貞今夕亡𡆥之辭尚有數組，無卜人。）

乙巳卜，事貞：今〔夕〕亡〔𡆥。〕（明義士六〇七）

庚戌卜，事貞：今夕亡𡆥。（燕大五二七）

甲寅卜，事貞：今夕亡𡆥。口戌卜，事貞：今〔夕〕不…（屯乙四六一，亦見殷綴三八九，同版貞夕亡𡆥之辭尚有數組，無卜人。）

丁巳卜，事貞：今夕亡𡆥。（粹編一三三七）

壬戌卜，事貞：今夕〔亡〕𡆥。（南北師二、一二五）（上各條皆依干支先後排列）

口丑卜，㞢貞：今夕亡𡆥。（屯甲三四〇四。同版貞夕貞雨辭極夥，卜人有㠯、㠯、㞢等。）

口卯卜，事〔貞：〕今夕亡𡆥（雙劍一四二，續存下四〇六重。）

甲寅卜，事貞：王寔夕亡𡆥。（平津元二一一，續存上一五八九重。）

按其他事卜夕之辭明記干支者：又有甲戌（粹編一三三四）口申（南北師一、七四）癸巳，丁巳（東京博物館藏）干支缺者：有屯甲一二九三，屯甲四〇，雙劍一四三即續存下四〇七，續編四、五、五即南北師二、二八，明義士一九二一，林二、六、一六，京津三五二二等，不具錄。

癸酉卜，事貞：旬亡𡆥（燕大四四二）

癸酉〔卜，〕事〔貞：〕旬〔亡〕𡆥。（林二、二六、二，遺珠二〇九重。）

〔癸〕酉卜，事〔貞：〕旬〔亡〕𡆥。十三月。（佚存三三九）

癸未卜，事貞：旬亡𡆥。（續存上九五五）

癸未卜，事貞：旬亡𡆥。四月。（續存上八九六）

癸巳卜，事〔貞：旬亡𡆥。〕癸酉卜，貞：旬亡𡆥一月。癸巳卜，事貞：旬亡𡆥。五月。（粹編一四二二）

癸巳卜，㞢貞：旬亡𡆥。六月。癸亥卜，㞢貞：旬亡𡆥。（燕大四三六）

癸巳〔卜，事〕貞：〔旬〕亡〔𡆥。〕五〔月。〕〔癸〕丑卜，事〔貞：〕旬亡〔𡆥。〕七月。（粹編一四二三，林一、一四、一五）

癸卯〔卜，〕事〔貞：〕旬〔亡𡆥。〕…卜事〔貞：〕旬亡〔𡆥。〕（續存上九二四）

癸卯卜，事貞：旬亡𡆥，一月。（續編二、一三、七）

癸卯卜，事貞：旬亡𡆥，六月。（金璋七三三）

〔癸〕卯卜，事〔貞：〕旬亡𡆥，一月。（京津三五八六）

癸丑卜，事貞：旬〔亡𡆥。〕（京津一八三一）

癸丑卜，事貞：旬亡𡆥，七月。（金璋五七〇）

癸丑卜，事貞：旬亡𡆥，十二月。（簠室雜事四〇，續編四、四八、七重。）

癸…貞：〔旬〕亡𡆥。癸…事貞：〔旬〕亡𡆥。…卜事〔貞：〕旬亡〔𡆥。〕六月。〔癸〕酉卜，事〔貞：旬〕亡𡆥。九月。（雙劍一五一，續存下四一七重。）

癸亥卜，㱿貞：旬亡𡆥。（後編下一二、一八）

癸亥卜，㱿貞：旬亡𡆥，四月。（林一、六、五）

癸亥卜，㱿貞：旬亡𡆥，九月。（簠室貞類三六，續編四、三九、六重。）

癸亥卜，㱿貞：旬亡𡆥，七月。癸酉卜，貞：旬亡𡆥。癸未卜，㱿貞：旬亡𡆥，七月。（屯甲二八四六）

癸…㱿〔貞：〕旬〔亡〕𡆥。（京津三五八五）

癸…㱿〔貞：旬〕亡〔𡆥。〕（續存下四三二）

…卜㱿〔貞：〕旬〔亡〕𡆥，二月。（燕大四三八）

四 【卜祭祀】

唐

癸丑卜，㱿貞：其𠂤，壹，告于唐，口牛。（簠室帝系二七，續編一、六、七，佚存八七〇重。）

按他辭云：「癸丑…貞：羽…𠂤新…壹于（𡆥宗）…」（前編五、四、四）與此爲同日之卜。又「丙戌卜：戊亞其𠂤其豐。」（南北明四四五）𠂤字金文亦屢見之，讀爲奠。壹者，說文云：「陳樂立而上見也。」壹鼓一字，故出之卜辭云：「其鼓彡，告于唐，口牛。」（餘六、二）此合樂以祭成湯也。其言「壹示」即𡆥宗，殷學也。見禮記明堂位。（周禮樂師「詔來𡆥。」鄭司農注「𡆥當爲鼓。」是鼓𡆥二字通。）

多宗

甲寅〔卜，〕㱿貞：多𠂤亡尤。（粹編一二八四）

按多𠂤即多宗。他辭云：「于多工」（粹編一二七一）與此同。如「𠂤典」亦作「工典，」是其比。卜辭所見如六示、九示、十示、廿示、統言之曰多𠂤。

河母

癸卯卜，㱿貞：來辛口（封）孖于河母。土（王）十月。（續存下一七七）同版見卜人免。

按玉篇，孖字與滋通。此疑爲子之繁形，如帚之作𠂤，卣之作𠂤矣。「封孖」即「封子。」劍橋大學藏甲有「𡆥子」二字合文可證。封即夏封父國，漢封丘地。（詳卜人泳條）

又按河母蓋河伯之配。他辭亦見河妾（後編上六、三「辛丑卜，于河妾。」）如王亥母（屯乙六四〇四）之稱王亥妾矣。（鐵二〇六、二）「王十月」爲例極罕見，殆如春秋「王正月」之例。卜辭紀年稱「王若干祀」者習見，其言王若干月者，僅此一條。

妣壬

丁巳卜，㱿貞：乎妣壬夕，虎𡆥。十月。（後編上六、八）

按妣壬或大庚大戊之配。虎，人名；常見于旨之卜辭，詳下。

五 【方國與人物】

𢦏

口酉卜，㱿貞：令𠂤𢦏人…（摭續一八三）

按說文𠂤，絕也。古文讀若咸。佚周書世俘「咸劉商王紂。」𠂤與殲義近。

𠂤

癸酉卜，史：𠂤東若。　卜史：𠂤東。（屯乙八三〇，同版見卜人我。字細如髮。）

按𠂤亦卜人名，詳下。

六 【雜卜】

辛未卜，史：其征三口…王受…（屯甲一九四九）

按頌齋藏片有云：「其征三𠂤田，𡆥受年。」語例同此。（綜述頁五六九引）𡆥即郁。集韻：郁，說文：

周武王子所封國。亦作鄐是也。

丙戌卜，㱿貞：令大射…（京津一四六三）

七 【成語】

王奠　宙吉

甲寅卜，㱿貞：王奠（𠂤），宙吉。（京津三四五九）

乙酉卜，㱿貞：王𠂤，宙吉。（林二、四、一五）

丙戌卜，㱿貞：王𠂤〔宙〕吉。（續存下二五九）

口亥卜，㱿貞：王𠂤，𣪊（燕）之日宙吉。（前編六、四三、六）

壬子卜，㱿貞：王𠂤，宙吉。八月。（南北師二、七六）

庚午卜，㱿貞：𠂤內，宙〔吉。〕（前編四、二三、三）

…卜㱿…王𠂤…（屯甲三五五九）

…卜㱿…𠂤…吉（前編六、四四、四）

按𠂤亦爲人名，如「壬辰卜，賈：奠不潛，十一月。」（屯甲二七六）「貞：乎帚井奠。」（福氏七）是其例。奠字从𠂤从大，集韻有「𠂤，」云古𠂤字。疑即此之變，此字隸定可作奠形。（以後凡此字概逕作𠂤）𠂤，說文云：入也。王𠂤，猶言王入或王納；其言「王𠂤宙吉，」謂「王入惟吉」也；「𠂤𠂤宙吉，」謂福納，惟吉也；「王𠂤𣪊，」謂「王入燕，」燕言燕息，詩北山：「或燕燕居息，」燕經典又作嬿或讌，安也。

殘辭

辛丑〔卜〕事貞:羽壬寅…三月。（燕大五二三）

庚子卜,事貞:其征于…（後編下一〇、一〇,京津四三二五重。）

其他存「亡」字者,有雙劍一五一。存「田」字者,有續存下四三三。存「亡田」二字者,有京津三六〇一及鄴初下三八、八。（拾掇二、一三八重。）存「日」字者,有屯乙一八八〇。存「齒」字者,有南北明一九九。

存干支者:

丁酉　明義士一一五六

乙巳　明義士六〇七　京津二一〇

丙午　遺珠五九二

庚戌　京津三七七五

丁巳　屯甲三四一〇

僅存「卜事貞」三字者:屯乙四六〇

卷九

貞卜人物事輯七

永

卜人永,向列爲武丁時人。亦見于由之卜辭:

戊寅卜,由貞:我永…（屯乙六七一九）

壬寅,由貞:永幸𠂤。貞:永弗其幸。（屯乙七〇四〇）此卜人名上省「卜」字。

菁華七永與㱿、爭、宧同版,後編上三〇、一四,南北師友二、一三八同版見永與㱿俱爲永屬武丁時之證。然永亦見于行所卜。

辛未卜,行貞:其乎永行,又𡆥。貞:亡𡆥。口戌卜,行〔貞:〕王宧磌,亡田。（粹編五一一,京津三三二五重。）

如是永之年代可能至祖甲以降。續殷文存有「永作旅父丁尊及卣」,父丁即指武丁也。

他辭言及永者:

貞:𡆥眾永隻鹿。（殷綴二八四——屯乙五四七〇+五六〇七）

辛卯卜,貞:令周从永,之八月。（林一、二六、一八）

有稱婦永者,如「庚申帚永」（殷綴二五六——屯乙三一四六+三一五一）即其一例。

永又爲地名,曰永師。

癸卯王卜,在永師貞:今日,步于…壬寅王卜,在㬎師貞:今日,步〔于〕永,亡𡆥。（劍橋大學藏,即金璋五四四+前編二、一七、三,亦見綴合編二一八。余見原片作「永」,曾氏摹爲「泳」非也。又見殷曆譜下九、五七。）

他辭有「攸侯喜鄙永」一語,

癸卯卜,黃貞:王旬亡𡆥,在正月。王來征尸方,在攸侯喜𠂤（鄙）永。（南北明義士七八六胡厚宣拓本見綴合編圖六八。）

「攸侯喜𠂤永」句,永字可解爲永之署名,亦可看作地名。（惟綜述引前編四、一一、四有「永師」一名則非。原文應爲「…師泳〔貞,〕」陳氏誤讀。）陳氏以永爲殷王征尸方經行之地,謂永在今永城附近。（西周銅器斷代三又以斟攸从鼎銘「在永師田宮」比附卜辭之永地,然據散氏盤所記攸从之地,應在陝西,與淮水上游之永城無關。）

永之卜辭，輯錄如下：

一 【卜雨】

辛未卜，永：其雨。　不其雨。（屯乙三三九八）

丙申卜，永：其雨。　不其雨。　辛亥卜，永：其雨。　不其雨。　壬子卜，永：雨…卜，永貞：雨。（屯乙四九四二）

口未卜，永〔貞：〕其雨。（簠室天象五八）

…永貞：今日其雨。（遺珠九二四）

丙子卜，永貞：自今至于庚辰，其雨。（戩壽一四、五，續編四、一一、三及六、一六、一重。）

己亥卜，永貞：羽庚子酌。…王固曰：茲隹庚雨卜之雨。庚子酌。三𣆪（酋）云𩙿（冥），其既𥘅（祝，）祓。（燕大二巨骨）　背云：「王固曰茲隹庚雨卜。」

按三酋云，于氏讀爲三色雲。（駢枝三編）余謂𩙿乃冥之繁寫，毛公鼎「皇天亡冥，」即詩之「無斁。」此冥字讀爲圜。說文：圜下引商書云：「日圜圜者，升雲半有半無。讀若驛。」冥指雲色，可證洪範。

壬寅卜，永貞：羽癸雨。…永貞：羽…（屯乙六九四七）

癸亥卜，永貞：茲雨隹若。　貞：茲雨不隹若。（屯乙二二八五）　同版另一組「癸亥卜，永」辭殘。

庚申卜，永貞：河𢦏雨。　貞：河弗𢦏雨。（屯乙九二〇）

二 【卜晴】

壬辰卜，永貞：羽甲午，不其易日。（戩壽二二、一三，續編五、一六、五，同書六、一五、一及佚存三七重。）

三 【卜風】

口戊卜，永貞：今日其夕風。　貞：今日不夕風。（屯乙七一二六）

四 【卜旬】

癸酉卜，永貞：旬亡𡆥。　癸卯卜，永貞：旬亡𡆥。　癸亥卜，永貞：旬亡𡆥。（殷綴三六——屯甲二三九九＋二四一四。其背同書二四〇〇＋二四一五云：「…卯，出…鉦。庚申亦出𣪘，出鳴睢…𣪘圜羌戎。」參本書頁三二前論。）

癸未卜，永貞：旬亡𡆥。（續存下四一四）　同版見子𠂤。

癸未卜，永貞：旬亡𡆥。（李棪藏骨）　同版有「王衎」二字。

癸巳卜，永貞：旬亡𡆥。（通別二、六、三，遺珠七三九重。）

癸巳卜，永貞：旬亡𡆥…隹丁五日丁酉，允出〔來嬉〕…于我東晶…（遺珠一八六）

…永貞：旬〔亡〕𡆥。〔王〕固曰：其出來嬉。…丙戌，允出來嬉。佣…（續編四、三一、五）

按以菁華一：「允出來嬉自西，沚𢦚告曰：土方𢀛于我東晶。」與遺珠爲同日所卜，可據補文。佣下殆有「告曰」二字。佣人名，詳下卜人事輯。

癸丑卜，永貞：旬亡𡆥。　癸亥卜，永貞：旬亡𡆥。（續存上九一七）

癸亥卜，永：旬亡〔𡆥。〕（續存上八九〇）

五 【卜年】

…永…受年。一月。（拾綴四七六）

六 【卜往來與田狩】

…卜，永貞：…往乃〔茲〕…（南北明二一二）

戊子卜，永貞：王往…（鐵一九八、三）

…卜，永貞：我…氐，隻其八百。（佚存五一二，據商釋。）

丙午卜，永貞：射𠂤隻。（菁華七）　同版見卜人㱿、宄、爭以及侯虎、嫩諸人。

按𠂤爲射官，故稱「射𠂤，」此冠官名于人名前之例。

丙辰卜，永貞：乎省（省）田。（前編五、二六、一）

七 【卜祭祀】

河

庚申卜，永貞：河𢦏雨。　貞：河弗𢦏雨。（屯乙九二〇）

岳

…永…岳寮…王來…（前編四、五〇、三，同版見人名㚔。）

附兕

…永…貞：兕…（拾遺二、一一）

小甲　妣丁

…永〔貞：〕勿𠂤𠂤〔帚〕好〔于〕妣丁小甲。（屯乙八七〇）

按爭卜辭亦見小甲。（屯乙四二六）綜述謂小甲最早見于祖甲卜辭尹卜，崩子帝小甲立。」世表則云：「小甲，太庚弟，」說異。

妣己

庚子卜，永貞：妣己𡚒。　貞：妣己弗𡚒。（殷綴二二七——屯乙三二三五＋三二五〇＋四〇〇四）

母丙

乙卯卜，永貞：隹母丙𢦏。　貞：不隹〔母丙𢦏。〕　貞：母丙允…　（屯乙七一三〇）

〔來〕

庚午卜，永貞：來…　（簠室貞類一二）

〔圂〕

〔甲〕辰卜，永…羽乙巳圂…妻。　（續編二、二四、六，簠室典禮九五重。）

…永貞：羽丁酉，圂于廛…〔王〕固曰：其𡆥…　（前編七、一七、四）

貞：羽己巳，勿圂。　貞：羽巳，勿圂　（劍橋大學藏骨，即金璋四九〇）　背有「壬辰卜永」四字。金璋摹本缺之。

〔𡆥〕

口卯卜永貞：𡆥于…　（遺珠三四二）

〔用牲〕

…永…多臣…豚。　（拾遺一五、三）

庚辰〔卜，〕永貞：奴…羊…　（書珠八九四）

地，尚難遽定。

又按豐即豐。金文戲仲口父作豐爾字如此作；實用爲醴字。卜辭云：「貞：日于祖乙，其乍豐。」（粹編二三六）「乍豐」文同，而字中从玨作豐，故豐豐無別。卜辭豐亦作動詞用，如「戊亞其隩其豐。」（南北明四四五）「丁亥鼎：（貞）豐示口𠂤不。　丁亥鼎：豐示口𠂤不。」（屯乙八六九六整甲左橋，又八八六一）此亦以豐爲醴。豐又爲地名，如「癸未卜，王在豐貞：旬亡𡆥，在六月。甲申，百典其彭。」（後編上一〇、九）可與漢城大學此骨互證。豐蓋殷之侯甸。

口子卜，永貞：乎伐呂方。　（南北明一六四）

口亥卜，永貞：…呂〔方〕…　（鐵一六四、三）

口寅卜，永貞：…王固曰：〔呂〕…作大…　（京津一六〇八）

二、戉

乙亥卜，永貞：令戉來歸。三月。　（屯甲三三四二）

三、𠂤

庚辰卜，永…𠂤其…　（殷綴四一三——屯乙八六〇＋一〇八四）

四、圂

一、呂方

癸未卜，永貞：旬亡𡆥。七日己丑，㠯𡎴化，乎告曰：呂方𠂤于我𠂤（旬）𡆥，七月。　（漢城大學博物館藏巨胛骨）

按漢城藏此辭言：「㠯𡎴化」三字連讀爲一人名。然他辭有云：「㠯𡎴角告曰」（菁華一）「自㠯𡎴唐」（前編七、八、二，林二、一九、一五重又前四、二九、五殘辭云：「四日丙午…𡎴唐告…入于㠯。」）以此比勘則「𡎴」字乃動詞，宜讀爲右助之右。舊釋長，按與𠂤實爲一字，四方風名「南方曰𠂤」（京津四二八，）字亦作𠂤（拾掇二、一五八，）可證當釋㠯及敞。間或益止旁作㠯，（續編五、一〇、一，簠地三一重，又綴合編一一七）石鼓文「微」作𣓪，其中所从與此同。考豈字从敞省聲，故卜辭㠯風即「豈（愷）風。」此㠯又爲地名，他辭如：「㠯其𡆥田，」（天壤五九）「㠯不其受年。」（屯乙四六五三）又稱「㠯人，」「貞：𠂤人于𣓪𠂤。」（金璋五〇七）「貞：宙卓令狩畀㠯。」（屯甲二二五八）「㠯…从…令　貞：宙𡆥。」（珠二九三字小）又殘言「𡆥𠂤，」（屯乙六五五，六五八，七三〇）俱㠯爲地名之證。㠯即微，微子之命鄭注云：「微，采地名。」在山東泰安，與此之微是否同

口子卜，永貞：圂其征。　（屯甲三四二五）

…永貞：圂𡆥衛。　…永貞：圂亡其衛。　（殷綴一二七——屯乙九七七＋一四六七＋一五八三＋一六一六，甲左右對貞。）

按衛爲彷字（詳本書卷四頁一七二。）李棪藏骨「王彷」二字，上不从止，但从行从方。其爲彷字甚明。圂亦爲方國人物名，如「𠂤自令圂。　𠂤𢀛令圂。」（撫續一八四＋一八六——拾掇八二）是其例。

五、𡍮（方）

己巳卜，永貞：𡍮𠂤…　（後編下一四、一四）

按他辭云「貞：乎取𡍮方。」（屯乙二二三六）知𡍮爲方名，此賓詞先行，他如「貞：不其𡍮𠂤。」（佚存一三四，京津二三二〇，南北師二、一五八重，同版有卜爭。）即「不其徵𡍮方」也。

六、西土

甲辰卜，永貞：西土其𡆥降𡎴。二月。　（續存下一五五）

七、𢦏

丙子卜，永貞：王𠂤（登）人三千，乎〔伐〕𢦏…　（屯乙六五八一）

按𠂤爲羣之省形，卽登字。

丁亥卜，永貞：王比𠂤。（殷綴七一——屯甲三三三三＋三三六一）　同版骨文云：「癸卯圍于𡍮，𠂤人二，卯十牛。又」骨曰（卽屯甲三三三一）有「喜」及「岳」署名。背云：「逐豕箋。王固曰：吉。」（參𧘇氏漢城大學所藏大胛骨刻辭考釋。）

按羲京二字合文，或謂卽末地之羲憙，見史記魏世家。集解引徐廣曰：一作羲臺，在今河南滑丘縣東北。（綜述頁二六六）「圍于𡍮」爲卜辭習見之記事刻辭，慣例於句末別分記右、中、左。中字每連書于「卯十牛」句下，（如粹編四一一又四一五；前編六、二、三；林二、二、一二重。書少又（左右）則另起行，（書「又」字，如續一、五二、二；𠂤人名三〇重；燕大一〇，屯甲三三六一。書「少」字，如前六、二、二；粹四一四重，左字拓損。）向認「中」字係卜人中署名，今悟其不然。揣其意，或卜用牲之方位，于左右中何者爲宜。殷綴此辭與鉰鮮漢城大學所藏同爲巨牛胛骨，並有「癸卯圍于𡍮」一段文字。屯甲𡍮于骨左方下隅，末行有「又」字，骨面有「一」字似爲第一卜，漢城則鑽于右方下隅，位置相對，惟末行字缺，骨面有「二」字，似爲第三卜，是則應有第二卜之同文胛骨，今不可見。圍于𡍮除用羌人外，又有用尸方之夷者粹編四二二「圍」于𡍮，尸十人，二卯十牛。屮（似「中」字。）」是其例。（此或爲片可疑。郭氏釋「尸」字爲

十　【維卜】

庚貞卜，永貞：王亩中立，若。十一月。　王固曰：吉。（前編七、二二、二，南北明二二二文同。）

辛卯卜，永貞：王亩中立若。（南北明二二〇）

按辛卯爲庚寅之翌日，此二條可能爲同事之卜。他辭每言「立中無風，」中指族旂，此言「惟中立，」如以賓詞先行之例解之，則「中立」卽「立中。」惟尙可作別解，讀立爲位，周禮：「閏月王居門中。」故說文釋閏字爲从王在門中。禮記玉藻：「閏月則闔門左扉，立于其中。」如卯中立，」乃卜閏月位于門中事，於義亦通。西周金文書冊命之冊，每言「立中廷，」如卯殷：「癸季入右，卯立中廷。」論語鄉黨言：「立不中門。」以中指中門中廷，似無不可。

入右，卯立中廷。」論語鄉黨言：「立不中門。」以中指中門中廷，似無不可。

…永貞：王勿…（屯乙五九九〇，亦見殷綴三二。）

…永…明…（後編下一七、三）

戊寅卜，永貞：…乎…（粹編一五一四B，據郭釋。）

…卜，永貞：…隹…（京津一四三）

辛未卜，永…尸…（京津八三五）

…卜，永貞：令…（簠室貞類一，續編五、二、三重。）

殘存干支者：

甲子　庫方一六〇二

乙丑　拾掇四六九

壬申　屯乙三四〇〇

甲戌　遺珠一六〇背

癸未　南北坊三、一一〇

丁亥　續編一、二二、三（同版另一辭「貞𠂤于旦丁」，未知何人所卜。）

己丑　後編上三〇、一四　南北無想三二八

京津二三一五　屯乙一五八三　續存下二七

僅存「永」字者：

誠齋三八六　遺珠六〇四

丁酉　南北師二、七

戊戌　遺寶九、八

乙巳　屯乙六五四〇

己酉　金璋七一六

庚戌　南北師二、一三八（同版見卜人設）

癸丑　續存上三九五

庚申　屯乙八二三、三一七四（亦見殷綴二二四）

巳　七集普五三

戊　雙劍九五（續存下五五三重）

僅存「卜永貞」三字者：

屯乙五四六三　遺珠一八九　遺寶九、八

僅存「卜永」二字者：

鄴二下三九、一三　林一、七、七

僅存「永貞」二字者：

泳

武丁晚期卜人又有泳者，董氏斷代標準與永釐爲二人，而以泳屬之第五期帝乙帝辛時。（又詳安陽侯家莊出土甲骨文字頁一二二——一二四）惟庫方一五一一骨版辭云：

辛卯卜，泳貞：今十三月，沚𢦚（至。）（同版又見卜人亘、宧，及子𡆥，字較大。）

據此，泳當與宧亘等同爲武丁時人。董氏殷曆譜下九日譜附圖六二，摹寫是版，不知何故，改「泳」作「永。」原骨非僞現藏倫敦大英博物院，余旅英時曾取出細心覆校，實作「卜泳貞，」足見方法斂所摹無誤。（惟原文當作「今三月，」因「十」字旁加在「月」字之側似是後來隨手刻上者。）再考之他辭，武丁時宧、𠂤爭亘諸人所貞之辭，每及泳事列舉如下：

戊辰卜，宧貞：令泳坚田于𠂤。（前編二、三七、六）　林一、二八、五：「乙丑〔卜〕宧：令坚于〔𠂤。〕」董譜引之于「坚」上補「泳」字。

…泳坚田于𠂤。（前編四、一〇、三）同版見卜人宧。

丁丑卜，爭貞：來乙酉，酌用泳來羌自元。（雙劍四五，續存下二六五重）

口子卜，亘貞：泳…（前編四、一三、一，同版見卜　𠂤及爭，字頗大。）

口戌卜，由〔貞：〕令泳出尸方于…（京津一二二四）字小。

丙申卜，口貞令泳…（京津二三六，胡氏列于武丁時。）

貞：令…泳…妥。（前編五、一九、一，林二、二、一〇重。）妥殆卽子妥。

董氏曰至譜曾引泳堅田事，謂泳武丁時人，乃與貞人之泳分爲二人。今由大英博物院藏骨「卜泳貞」證之，武丁時之泳，亦爲貞人，當是一人也。又兄出宁等之卜辭，亦言及泳。

癸巳卜，兄貞：口辛吉，泳于竝。　癸巳卜，兄貞：竝來歸，隹出于（庫方誤摹爲干）…　丁亥卜，兄貞羽辛卯，出于…　癸巳卜，兄貞二于帚王遣竝…（大英博物院藏骨，卽庫方一五四二。）

貞　出貞　出貞　出貞　泳。（屯甲二九〇六巨胛骨。此版「貞出」語又有數行不具記）

由　泳令　丁亥卜宁：。（七集孫氏一）　字體較大。

辛未卜，㕜貞：今日王泳…（七集普林斯八一）屯甲三九三三有「我王泳…」語。

泳見于兄、出宁、㕜諸人之卜辭，可見泳之年代，可由武丁晚期，下及祖甲廩辛之世，但決不能晚至帝辛。

殷器有「𠂤宦父戊告𣪊方鼎」（錄遺五〇七、五〇八）疑爲告與泳合造之器，以祭大戊者，告卽侯告，見于殼之卜辭。

考卜人永亦見于行之卜辭，年代可及祖甲以降，正與泳同。契文人名，習見益水旁，如灥之作灥，（南北

癸未〔卜在〕舊，泳〔貞：〕王旬〔亡𡆥。〕　癸亥卜在攸，泳貞：王旬亡𡆥。

四六六，通別二、四、八重。）

癸卯卜在㕜，泳貞：王旬亡𡆥，在二月。（續編三、一九、七，簠室地望一三重。）

二　【卜狩】

㠯㲻…〔田，〕亡𢦏。　泳。（誠齋四五五）

按他辭云：「卜王㠯辛葬（焚）𣪘彔，亡𢦏。徵。」（屯甲五九八）與此當爲一事。又「貞：弱田𣪘，其雨。　貞：㠯𣪘先田，亡𢦏。」（屯甲二〇三三）知𣪘乃地名。另一辭云：「貞：不𩅦。」（京津三七二四）𣪘字从馬从支，說文：「𣪘，馬强也。」卽此字。

三　【卜祭祀】

上甲　大甲　𣪊甲　𡆥甲　且甲

癸巳卜，泳貞：王旬亡𡆥。在六月。甲午，工典其𢆶（幼）。　癸丑卜，泳貞：王旬亡𡆥，在六月。甲寅，彭羽上甲，隹王廿祀。　癸酉卜，泳貞：王旬亡𡆥。甲戌，羽大甲。　癸巳卜，泳貞：王旬亡𡆥，在八月。　癸丑卜，泳貞：王旬亡𡆥，在八月。甲寅，彭羽上甲，王旬亡𡆥，在八月。甲申，祭且甲，劦𣪊甲。（前編一、一九、八，殷曆譜下九，帝乙祀譜葉一四，綴合編六五——續編六、五、二十六、一、八十前編三、二八、四。按續

文四五）萬之作滿；（屯乙八〇七五）他如用字之作𠂤是（屯甲五八九）泳大抵作𣪘（如屯甲二九〇六）𣪘（庫方一五一一）等形，卽永之繁體頗疑卜官之泳與永實爲一人，因鍥刻者筆迹殊異，故被分爲二。今姑以泳附于永之後，其年代則自乙辛上移至武丁，以俟博識者之論定焉。

一　【卜旬】

癸未卜，泳貞：王旬亡𡆥。　癸□〔卜，〕泳〔貞：〕王〔旬〕亡〔𡆥。〕　…卜泳〔貞：〕王旬〔亡𡆥。〕（綴合編三〇一——林二、二三、五十二、二七、一〇）

（東京博物館藏片，見通別二、四、一五）

癸巳〔卜，〕泳貞：旬亡𡆥。（癸）酉卜，泳〔貞：王旬亡𡆥。〕　〔癸〕丑卜，泳〔貞：〕王旬〔亡𡆥。〕（燕大四三二）

癸卯卜，泳貞：王旬亡𡆥。　〔癸〕亥卜，泳〔貞：〕王旬〔亡𡆥。〕（林一、五、一六，龜卜六三重。）

〔癸〕亥卜，泳〔貞：〕王旬〔亡𡆥。〕　…卜，泳〔貞：〕王旬〔亡𡆥〕𡆥。（續編六、三、六）

癸亥卜，泳貞：王旬亡𡆥。　癸□〔卜，〕泳〔貞：王〕旬〔亡𡆥。〕（燕大四二九）

癸□〔卜，〕泳〔貞：〕王〔旬〕亡〔𡆥。〕　…卜泳〔貞：〕王旬〔亡𡆥。〕（林二、二三、五）

…卜，泳…王旬亡𡆥。（南北坊四、五三九）

六、五、二又見南北師二、二三四。）

癸酉卜，泳貞：王旬亡𡆥，在正月。甲戌，𡆥𣪊甲，劦𡆥甲。（平津元二六二，續存上二四六三重。）

癸未卜，泳貞：王旬亡𡆥，在正月。甲申，祭且甲，劦𣪊甲。（前編一、一九、八，殷曆譜下九、五）

…卜，泳〔貞：王〕旬〔亡𡆥，〕在六月，口口工典〔其…〕（續存下九七三）

按此類泳卜之辭，舊概列于帝乙帝辛時。然泳與武丁時之宁、𠂤、亘及祖庚祖甲時之宁、兄、出諸卜人見于同版，知其時代決不能下及殷之末季，上已言之。此種以先王諸甲輪次在甲日舉行之祭法，卜辭所見，如遺珠二四五、二四七，金璋三八二、三三四、五七九，庫方一六一九等片，皆其著例。（參殷曆譜帝乙帝辛祀譜）而珠二四五𢦏卜一片，較爲完整，乃七甲連祀，卽自上甲而大甲而小甲而𢦚甲而羌甲而𣪊甲而且甲，證之殷本紀所列世系，𢦚甲卽河亶甲，羌甲爲沃甲，𣪊甲爲陽甲，且甲應爲武丁子祖庚弟之祖甲。殷王以甲名者，惟此七甲；且甲羌甲𣪊甲且甲五王，應尚有小甲𢦚甲二人，文已殘缺。考卜辭所見連祭七甲之辭，嚴格分之，蓋有二類：一爲專祭，如遺珠二四三：

…在五月，甲子，彡〔大甲。〕　…在六月，甲戌，彡小甲。　…在六月，甲午，彡𢦚甲。　…在七月，甲辰，彡羌甲。（此版但至羌甲而止，董氏以續編一、五一、三斷片補足之。）

此爲彡祭（卽繹祭）而綴合編六五（卽右擧泳卜之辭）則爲羽祭是也。又一爲合祭，如前編一、一九、五祭且甲兼祭𠂤𠂤甲是也。此類祀典，近人或命曰「周祭」，按周祭乃周禮大祝九祭之一，曲禮所謂「殺之序徧祭之」者，與此殊不相侔。余謂此種祭法，大抵每月一祭或兩祭，（如遺珠二四三）頗近于古所謂「月祭。」禮記祭法云：「王立七廟，一壇一墠。曰考廟，曰王考廟，曰皇考廟，曰顯考廟，曰祖考廟，皆月祭之。遠祖爲祧，有二祧，享嘗乃止。」所云「月祭」者，國語周語云：「甸服者祭，侯服者祀，賓服者享，要服者貢，荒服者王，日祭、月祀、時享、歲貢、終王，先王之訓也。」韋昭謂：「日祭之於祖考，謂上食也，月祀于曾高，時享于二祧，歲貢于壇墠。」漢書韋玄成傳劉歆議引春秋外傳：「日祭月祀時享歲貢終王，祖禰則日祭，曾高則月祭。」許愼五經異義云：「古春秋左氏說，古者先王日祭于祖考，月薦于曾高。」（初學記引）又云：「謹案叔孫通宗廟有月祭之禮，知古而然也。」（御覽禮儀部引）由是言之，此種祭祀，略近于月祭。漢儀：宗廟一歲十三祠，如閏加一祠，蓋每月一祠通典卷四十七「天子宗廟」條，記漢時「京師自高祖下至宣帝與太上皇悼皇考，各自居陵旁立廟，幷爲百七十六，又園中各有寢便殿，日祭于寢，月祭于廟，時祭于便殿。寢，日四上食；廟，歲二十五祠；便殿，歲四祠。」寢者，陵上正殿；便殿者，寢側之別殿。漢時祭祀尙如此繁瑣，以此比況，殷代祭法，不難想像而知矣。

又按卜辭所見七甲連續祭祀，及祖甲而止。（卽陽甲）知此且甲非祖庚弟之祖甲莫屬。其稱祖甲者，當是武乙對其祖之稱謂，如是凡此類月祭卜辭，有「祭且甲」之明文者，均可定爲武乙時之卜辭。今右辭爲泳所卜，則泳之生年可下及武乙之世矣。卜人非僅事一代之主，有時跨及數王，故斷代僅能約略舉其相對年世，不當硬性指定其絕對年代，强作區別，謂爲某王之卜人也。（卜辭名且甲者，所指不一。武丁時爭卜云：「告方出于且甲大乙。」（前編一、三、四）此且甲在大乙前，當指上甲。又一片云：「且辛一牛，且甲一牛，且丁一牛。」（後編上二七、七）以三祖並列，應卽祖辛、沃甲、祖丁。又冀卜辭云：「翌日且甲，歲其羊。」（粹三三三）冀爲廩康時人，自可活至武乙世，則此之且甲，殆與月祭「祭且甲」之指祖庚弟者相同。又泳自武丁晚期任卜官，至武乙時尙存，其人必享大年，苟依竹書年數論之，武丁享國五十九歲，祖庚至廩丁之終約五十六歲，武乙三十五歲，假定泳自武丁晚歲供職，至武乙之初，不過耄耋而已耳。）

又按工典，于省吾讀爲貢典。然工乃示字，又或作𠂤，余別釋宗。（參前論）或謂工典乃于擧行羽、劦彡諸祭祀之前，貢獻于神前之大冊，類似譜牒，幷取粹編一一三「羽上甲：羽匚乙」一辭以爲例證。然卜辭所見示典之下，每接動詞之「其劦」「其彡」「其𡆥」等語，循其上下文義，工典應爲一主詞。故余意示典卽宗典，乃官名，卽所謂宗人也。周禮春官曰宗伯，其屬有都宗人、家宗人，分掌祭祀之禮。家語有「宗老」（曲禮：公西赤問、宗老不具，則不繹。）秦置宗正，掌親屬。殷時之宗典，其官職高下如何，不可確知，要掌祭祀之事。左莊二十四年：「原繁曰：先君桓公令我先人典司宗祏，」此卽所謂「示典」者也。（如謂在彡劦五種祭祀擧行前一旬有工典之禮，陳列典冊以獻，微論粹一一三及一一四兩版之羽祭表，不過習契者記錄備忘而已，未必爲高文典冊，而卜辭所見示典祭事頗繁，除「彡彡」「彡羽」「劦」外，又有「𠂤」「幼」「𡆥」等，則在董氏所擧五種祭祀以外，則又何說。是示典非五種祭祀前之一種禮節，彰彰明甚。）綴合編六五言「六月甲午，示典其幼。」下二旬甲寅，卽接言「彡羽上甲，」徵諸他辭：

在八月甲申，示典其幼。（下旬）在八月甲午，羽日上甲。（遺珠二四四）

示冊其幼，…七月甲戌羽日上甲。（續編一、四、三）

可知「其幼」後，卽繼祀上甲，凡七甲連續祭祀，終于祖甲，又週而復始，以祀上甲。幼與窈同，「其幼」有追遠意。管子幼官篇舊注：「幼，始也。」謂自上甲更始致祭，義亦可通。（幼形作𢆶，明爲从幺从力，茲從陳氏綜述定爲幼字。）而「示典其𠂤，」余釋爲次。茲列𠂤祭之辭如下：

癸卯卜貞：王旬亡𡆥。在正（月）甲辰，彡𠂤（祭）上甲。（續編一、五、六）

癸亥，王卜貞：旬亡𡆥，在三月。甲子，𠂤祭上甲。（前編四、一九、三）

口巳卜貞，王旬（亡）𡆥。在十月。彡𠂤祭上甲。（後編上二一、三）

…卜貞：王（旬亡）𡆥，在十月二。彡𠂤祭上甲。（前編六、五九、三）

甲子，卜貞：王宧𠂤，旬亡𡆥。（前編六、六一、一）

癸未，卜貞：王旬亡𡆥，在十月又二。甲申，𠂤彡祭上甲。（後編上二〇、一三）

癸巳，王卜貞：旬亡𡆥，在十月二。甲午，𠂤祭上甲。（明義士七八九）

癸未，王卜貞：旬亡𡆥，王𠂤曰：吉！在月又二。甲申，𠂤彡祭上甲。甲戌妹，工典其𠂤。隹王三祀。（續編一、五、一）

此屢言「𠂤祭上甲，」可讀爲「次祭上甲，」謂依次而祭也。若「示典其𡆥」之𡆥，則宜讀爲灌，卽謂祼也。周禮鄭注：祭必先灌乃後薦腥薦然。由是知示典致祭之辭，可分二類：一言祭事，彡劦羽𡆥是也；一言祭序，幼𠂤是也。後者惟于祭上甲時附記之。

關於各種祭祀之性質茲再略釋如下：

祭——正祭

彡——繹祭

殷時祭祀有尸，與周制同。正祭以神事尸，繹祭則以賓客之禮事尸，祭尊于繹，（參凌廷堪禮經釋例）彡與肜同。

𣪊——合祭
羽——合樂
肜——獻醴
𢍏——設食

或謂以彡、羽、祭、𢍏、劦五種祀典爲主，乃見于新派，卽祖甲以後始有之，帝乙帝辛復遵行之。然卜人設、宧、爭之辭，每言肜、彡、翌、𣪊之祭，具見上引諸人事輯祭祀各條，茲不縷述。其重要者，如「肜，翌：唐」（屯甲三四八四）「𣪊，其肜于且辛，禱。」（佚存八八七）見于爭卜；「羽丁未𣪊。」（鐵一三七、一）「王宧，羽日。」（屯乙三二七四、七七六六）見于設卜；「合𠂤，大𠂤且乙。　力于且乙。」（屯乙五七八三）見于宧卜。具見繹祭、協祭、合樂、獻醴、饋食之禮，武丁時幷有之。此數者其禮有隆殺之分，故或分祭或兼祭不一其禮。若七甲連續舉行月祭，始上甲而終于祖甲，則當非武丁時所宜有，亦非創自祖甲；由「祖甲」稱謂考之，則最遲當肇于武乙矣。

弱。」封父國在今河南陽武縣東，漢置封丘縣，其地正在商之邊鄙，故卜辭稱爲「封子商𠂤」也。「封父」「封子」幷因封而名。姓苑謂「封鉅爲黃帝師，胙土命氏，而爲封鉅。至夏時，封父列爲諸侯，以地爲氏。」在夏稱爲「封父」，在卜辭稱爲「封子」，實一地也。其言「在𠂤、雷、封子商𠂤，」爲卜旬之辭，附記所在地之例，猶他辭之言「攸侯喜𠂤」也。𠂤卽「帚𠂤」（續存下五八九）封地。他辭云：「癸巳卜，在𠂤貞：王伐𠙵，往來亡𡆥？」（前編二、八、七）其地略可考，當去杞不遠。

貞：今日王步于𠂤，亡𡆥。」（前編二、八、七）其地略可考，當去杞不遠。

又按「在云𠂤𠂤邑」舊釋「在云甸河邑。」實因金璋摹本致誤，原片實作「𠂤，字。余謂「𠂤」與說文从反爪之𠂤應爲一字，乃古文「掌」也。左傳莊三十二年：「築臺臨黨氏。」哀十一年：「俟于黨氏之溝。」陸氏釋文音黨爲掌，其字後訛變爲仉。（孟子母仉氏，卽𠂤之變。）錢大昕云：「黨氏蓋出任姓，而仕于魯者。孟母當亦黨氏之族，𠂤與黨文異而實同。」）殷之𠂤邑，殆古掌氏之地。云奠者，陳氏讀云爲妘，祝融後之妘姓。（綜述頁三〇八）繹謂云應爲邳字，與鄖通（左傳宣四年，若敖娶于邳。釋文本亦作鄖。）春秋衞地名有鄖，左哀十二年傳：「衞侯會吳子于鄖，」以之當「云」地較合。（此鄖地，名勝志謂在通州，乃相傳之誤，沈欽韓左氏地名補注已辨正之。）

癸巳卜，在𠂤𠂤（封）子商𠂤（鄙），泳貞：王旬亡𡆥，隹來正（征）尸方。
癸酉卜，在云𠂤𠂤邑，泳貞：王旬亡𡆥，隹來正尸方。
癸丑卜，在𣪊，泳貞：王旬亡𡆥。
癸巳卜，泳貞：王旬亡𡆥。
…卜，泳貞：〔王〕旬亡〔𡆥。〕（劍橋大學藏，卽金璋七二八。）

按此一殘甲字細小工整，現藏劍橋大學圖書館，余摩挲久之，反覆審視，右辭卽據原物錄出。此片舊僅有摹本，初載金璋七二八，殷曆譜下九帝辛日譜附圖甲七重摹之，第一行釋作「癸巳卜，在𠂤呻𣪊，商鄙，泳貞。」考曾氏喆厂藏拓六六云：「癸巳王卜貞：旬亡𡆥，在二月。王來正尸方，在𢀛𠂤商𣪊。」彼于綴合編一九〇，以此片與前編四、一一、四，及二（原書誤作四）、九、七綴合，而所摹錄舛謬不可卒讀。綜述則釋作「意雷，」謂此二地在商孝之鄙。（頁三〇八）然原片實作「𠂤雷𣪊商𣪊。」喆厂則作「𠂤雷商𣪊𣪊。」細審之，「𣪊」乃封與子二字合文，絕非「孝」字，諸家未覩原物，疏失自無足怪。「𣪊子」見于續存下一七七者，字作「𣪊孖，」乃繁形。（參卜人㬎條）古地名有封父，禮記明堂位：「封父龜。」左傳定四年：「武王分魯公以封父之繁

…卜，泳〔貞：王〕旬亡〔𡆥，〕…在𢀛…尸方。（前編二、九、七）

按前編四：一一、四：「癸亥…貞王〔旬亡〕𡆥。…卜，在〔攸侯喜〕𠂤亡〔𡆥。隹〕來正尸方。」陳夢家以此與前二、九、七綴合，幷釋作「來正人方，在攸侯喜𠂤永𠂤，」實誤。

又按𢀛卽𢀛，乃𩵦字，爾雅釋鳥：「鷺，白𩵦。」說文：「白𩵦，王雎也。」他辭云：「癸卯卜，宧貞：將𢀛（墉）于京。」（前編五、八、四）又「王固曰：𢀛其𠂤（占）𡆥。　隹辛令。」（屯乙四〇七一）𩵦地未詳。詩十月之交：「棸子內史，蹶維趣馬。」鄭箋：「棸蹶皆氏。」舊無釋，𩵦地未審與蹶氏有關否。

殘辭

…卜，泳…二月。（鐵九九、一，字大。）
丁亥卜，泳…（林二、一、一）同版有卜設「司室」辭。

附記

卜辭又有人名𢀛字，與金文𢀛尊形同。

丁酉卜，出貞：令𣪊𢀛…鳴…（前編五、四六、四）

戍㳄，其遘戎。（屯甲五二二）

亩㳄出𢦏。（亩）𠂤出𢦏。（佚存五）

其人官小臣職，如：

亩小臣㳄克又𢦏。㠯（原漏刻二橫筆）王。翌日，迺小臣彡…（屯甲一二六七）

他辭云：

乙巳卜，亩小父㳄克又𢦏。（㳄。）（南北明六三二）

…翊日…田虞…㳄王。（巴黎一七）

按右數辭可以互證。克亦人名。㳄與克並列，此又可以侯家莊骨證之，而㳄作泳。其辭如下：

其用鼜，弗每（悔。）王泳克𡍮二人。（侯三五）…鼜若…泳余㠯（侯三六）

其用鼜，弗每。王泳。（侯三三）其瓔从用…我王。泳。（其）嬰入，乎又姛。克𡍮二人。（侯三四，

可見㳄即泳字，乃繁形益口旁，如鯉之作鱞也。㳄見于卜人出之卜辭，與泳時代亦合。

他辭又有署名祈者：

口寅卜王：亩辛𤇾（焚）禍汞（龐）亡𢦏。㠯。（屯甲五九八）

黃

黃所貞辭，記名者，祇見卜旬及征尸方之類，字體細小整飭，舊列於帝乙帝辛時。

二、六、六）叓（林一、五、一三，又二、二五、一六）叓（燕大四四五）之異；惟細按之，實爲一字。知者，卜辭云：「卯叓泮」（屯乙五二二五）同版亦作「卯叓」，又或作「卯叓牛」（續編一、五三、一）他辭云：「𠂤叓牛，亩幽牛。」（屯乙七一二二）以幽與叓對言，則叓乃黃字也。（陳夢家舉燕大及林泰輔所見者，釋叓爲寅，謂據字形繫於祖甲時，與黃分爲二人，見考古學報第六冊，說不可從。）叓每見于武丁時設、爭、告諸人之卜辭，如：

己巳卜，設貞：叓亡隹疒。（續存下三九一）

甲午卜，設貞：亩王令隹叓。（簠室人名四七）

貞：亩土令隹叓，…令多隹叓。（金璋五三四，又六五六文略同，此皆大字。）

壬午卜，爭貞：叓入歲，羽癸𠃌用。（外編一四七，南北師一、五三重。）

己未卜，告貞：叓來自……（南北師二、一五三）

又見於中及冓之卜辭。

甲申（卜，）中貞：五其乎告，叓其酉（酒，）叓易正。（庫方一二〇九）與卜人大同版。

乙未卜，冓貞：在浮田，叓右赤馬，其剌。（菁華九）

亦與武丁人物之卓、目等同列。

貞：羽辛卯叓所卓令。（前編七、三四、二）

貞：令爲叓目若。（屯乙六八一九）

目即子目。（見屯乙七八四五＋七九〇九）卜辭慣例，有命三人至四人者。此即其例。

叓又見于大之卜辭。

丁亥卜，大…其鑽叓𠂤…乍凡利亩…（屯甲一六四七）

亦與亞同版

貞：亞𠂤。王族眾叓…乎王族出…𦎫亞庚…東…在…（誠齋三五六，京津一六一六重。）

由上舉人物相互關係論之，叓之年代，應屬武丁或稍後。

黃之卜辭，輯錄如下：

癸巳卜，叓貞：旬亡𡆥。（林一、五、一三）

（癸）巳卜，叓貞：旬亡𡆥。（燕大四四五）

今以誠齋四五五「…亩𢦏…亡𡆥。」證之，祈殆亦泳之別構，如徇之作衕，徂之作衕矣。

綜上知泳、㳄、祈本一字之異形。

按叟卜辭「旬亡𡆥」語字多作「亡𡆥」，與泳相同。惟右舉二辭例外作「亡𡆥，且字體較大。右二條陳氏卜人篇釋「寅」且繫於祖甲時，然字實與「黃」無異。

癸亥卜，叟貞：王旬亡𡆥。在九月，征尸方在雇彝。（前編二、六、六）

癸卯卜，叟貞：王旬亡𡆥，王來征尸方。（癸）丑卜，叟（貞：王旬亡）𡆥，（王來征尸方。）（屯甲三三五六）

癸酉（卜，叟）貞：王旬（亡）𡆥，王來征尸方。

旬亡𡆥，王來征尸方。癸未卜，叟貞：王旬亡𡆥，王來征尸方。癸巳卜，叟貞：王旬亡𡆥，王來征尸方。癸卯卜，叟貞：王旬亡𡆥，王來征尸方。（屯甲三三五五）右二辭，殷曆譜綴爲一版（見該書下編九，日譜附圖骨一四。）

癸巳卜，叟貞：王旬亡𡆥，在十月又二，隹征尸方，在濩。癸卯卜，叟貞：王旬亡𡆥，在正月。王來征尸方，在攸侯喜𠂤（鄙）永。…在正月，王來（董氏斷代例引此文來下有「征」字，然審拓本無之。）尸方，在攸…（綴合編附圖六八，南北明七八六。）

癸丑（卜，叟）貞：王旬（亡）𡆥。（續編六、一、五，簠室貞類一六重）癸亥卜，叟貞：王旬亡𡆥。癸酉卜，在攸，叟貞：王旬亡𡆥。（續編六、一、一六重）陳氏卜人篇又列簠地一九壹條，查無此人。

按叟之卜辭，於卜旬之下兼紀伐尸方事，其時間有明文可徵者，爲自九月至于正月。尸方者，或以

紂伐東夷之事比附之，遂以叟爲紂時人物。此說倡自明義士（見民國二二年齊大季刊第二期一二七頁至一二九頁「表較新舊版殷虛書契前編並記所得之新材料」一文）董氏於斷代例推衍其說，故以叟與泳列入第五期帝乙帝辛之世。按此蓋由左傳有紂克東夷（昭十一年）紂爲黎之蒐，東夷叛之（昭四年）之語，而加以揣度，別無他證。（殷曆譜下二祀譜論乙辛兩譜區分，舉出祀典、史籍稱謂三標準，其史籍標準，即引紂克東夷事爲論據。）其時甲骨出土尚少，又考索未周，易以地下材料，遷就紙上記載。實則殷人之與尸方，自武丁以來，即屢有征伐及交涉之事，不得因見有「夷方」字樣，便屬之于帝辛。茲錄武丁時與尸方關係之辭如左：

庚寅卜，宁貞：今𠂤，王其步伐尸。庚寅卜，宁貞：今𠂤，王勿步伐尸。（屯乙七八一八）

壬申卜，宁貞：勿往从尸。（金璋三八〇）

癸亥卜，王𠂤尸正（征）。王𠂤㞢乘比。（鄴中三下三八、一）

乙亥卜，爭貞：王令㞢𠂤不…尸田。（前編六、三七、二）

口午卜，宁貞：王𠂤帚好令征尸。（佚存五二七，續編四、三〇、一重。）

口亥卜，㱿貞：王𠂤易白（伯）㦰比。貞：王𠂤侯告从征尸。（屯乙二八七一）

丁巳卜，𠂤貞：𢦏（殲）尸。（屯乙七三一二）

口戌卜，𠂤貞：令泳㞢（侑）尸方。（京津一二二四）

己亥卜，宁貞：牧匄尸戎。（京津六四九）

戊戌卜，宁貞：牧匄尸。令莧氏擊。（前編五、二七、一，續存下五一重）

甲申卜，亘貞：臭氐尸。（鐵一九六、三）

右辭卜人有宁、㱿、𠂤、亘，從征尸方之人物有望乘、帚好、易伯㦰、侯告，並武丁時人，此即武丁伐東夷之史實。卜辭對于夷人或稱「尸方」，或稱「尸戎」，或但稱曰「尸」。粹編自一一八三至一一八八皆紀尸方事，不繫卜人名。曰「…貞：尸方其出…」（粹一一八八）曰「（貞：）尸方不出。」（一一八三）曰：「亩㞢（征）尸方。」（一一八四，一一八五，一一八六）又曰「侯告伐尸方。」（粹編一一八七）可與屯乙二八七一互證。由上可見武丁時與尸方交涉之繁。是叟及泳所卜王伐尸方事，正可繫于武丁，因此兩卜人關係之人物，咸屬于武丁之故。舊但知帝辛有克夷方事，乃繫之紂時，實不然也。

今定叟與泳皆在武丁晚期，而泳可能下至武乙，則向據此兩人所見卜辭之字體及史實，准爲所謂第五期帝乙帝辛卜辭之標準，已全失其根據。而諸家排比帝辛伐人方之年月行程，亦宜重新論定，此一更動，於甲骨斷代關係甚鉅，參看卜人泳條。

至小屯甲編末之鹿角刻辭上言「文武丁𢀛。…王來征…」既有文武丁之名，自可下及乙辛之世，惟「王來征」句下文全缺泐，是否爲征尸方，則頗難以確定耳。（商承祚已有此說，見佚存序文。）

附纉

卜辭又有人名㜷，

乎㜷同龍𡆥。（屯乙四五一六）

丙寅卜，㱿：㜷（胡厚宣「殷代封建制度考」引作「侯」）…馬史又…方其乎征…玆（外編八三）字細小。

丙辰卜，㱿：立㜷事。（鐵八八、四，佚存七三一重。）

按以旌亦作㫃例之，知㱿即叟之繁體，如𠬜子，宗周鐘之作「𠬜㫃」也。京都大學四六云：「卜，㱿貞：㞢田㞢广。」契文㞢與寅爲一字，此㞢字又疑爲㱿之省變。㜷蓋纉字，契文假纉爲夤，從右舉各辭，知纉與龍同時，其貞人爲㱿，是亦纉及黃應屬武丁時之證。

𠂤

卜人𠂤，舊列帝乙帝辛時。殷曆譜祀譜繫其年代，首見于帝乙九年，終於帝辛五十二祀，如是𠂤掌卜職，凡歷七十八年，恐其人未必如是高壽。向來以之屬晚期者，因其所卜有周祭之事，且字體工細整飭。今考𠂤字或从夫作𠂤。（誠齋四四，拾掇二、八六，粹編一四五五。）亦有从大者，且字體較大，與武丁相近，如：

㞢余乎𠂤。（續存下三三〇）

曳余乎𠂤…（大英博物院藏骨，即庫方一六五〇背，其面爲僞刻。）

殸以卜辭慣例，「呼」字下爲人名，則𠂤殆即𠂤也。

武丁卜辭又見𠂤字，似爲人名，句中省去動詞。

癸酉卜，殼貞：雀亩今日，𠂤。（右甲屯乙八一四四）　癸酉卜，殼貞：雀于羽甲戌，𠂤。（左甲屯乙五七九八）　兩片同日同人所卜，可綴合，以「今日」與「翌日」對貞。

殷銅器常見此人名，如𠂤觚、（續殷文存下）𠂤且丁爵、𠂤父乙尊，（續殷文存上）是否即𠂤，未敢遽定。遺珠二四五𠂤卜有「祭祖甲劦奭甲」語，則其年當與泳相若，可及武乙之世。

…𠂤貞：王旬亡𡆥。（南北明八二一）

其他林一、二九、六，明義士五七三，拾掇二、八六俱有𠂤貞旬之殘辭。

二　【卜祭祀】

癸巳卜，〔𠂤〕貞：王旬亡〔𡆥〕。在二月，甲〔午，〕祭叐甲，劦小甲。　癸丑卜，𠂤貞：王旬亡𡆥。在三月甲寅，祭𣪘甲，𣪊嵞甲，劦叐甲。　癸亥卜貞：王旬亡𡆥。在三月甲子，𣪊𣪘甲。　癸酉卜貞：王旬亡𡆥。在四月甲戌，祭且甲，劦𣪘〔甲。〕　〔癸未卜貞：〔王旬〕亡𡆥。在〔四月〕甲申，〔𣪊且甲〕…（遺珠二四五殷曆譜下二帝乙祀譜）　金祖同云：「辭五祭且甲之『且』字倒刻，而𣪘甲之『甲』即借用且甲之甲而不另刻，此例罕見。」

按右辭爲卜旬次日之甲日，祭某先王之名甲者，幷合祭諸甲。其言「祭」者爲正祭，言「劦」者爲合祭，言「𣪊」者，則爲饋食致享，（說文：「𩙿，設飪也，讀若載。」玉篇：「𩙿，設食也。」特牲饋食禮注：「祭祀自孰始曰饋食。」）所以別于肆獻也。此辭較爲完整，可窺見殷人祭典，必𣪊劦及于其祖，由禰及遠，所謂「典祀無豐于昵」是也。如祭叐甲必上及小甲，祭羌甲（沃甲）必上及叐甲，此追享之義也。辭四言「三月甲子𣪊𣪘甲，」下無劦祭，其辭三則言「三月甲寅祭𣪘甲，」同

在三月，而一爲「祭」，一爲「𣪊」，蓋二者有別，以「祭」有肆獻，其禮殺也。

癸丑卜，𠂤貞：王旬亡𡆥。在四月甲寅，彡日叐甲。曰劉且乙，𤔔。　癸亥卜，𠂤貞：王旬亡𡆥。在五月甲〔午，〕羽日叐甲。　癸卯卜，𠂤貞：王旬亡𡆥。在十月甲〔午，〕羽日叐甲。　癸巳卜，𠂤〔貞：〕王旬亡𡆥。在十月甲〔午，〕羽日叐甲。　癸卯卜，𠂤貞：王旬亡𡆥。在三月，甲寅日叐甲。（後編下二、八，殷曆譜下二帝辛祀譜。）

癸亥卜，〔𠂤〕貞：王旬亡𡆥。在正月，甲戌，祭叐甲，劦〔小甲。〕（遺珠一二五，帝辛祀譜。）

按前編「四月甲寅彡日于叐甲，」下忽言「宜祖乙𣪊，」是則卜繹祭時得兼爲他祭之卜。叐甲即河亶甲，爲祖乙父行。此祭亶甲遂及祖乙，如劉且乙亦在甲寅日，則祖之名乙者亦可于甲日祭之，此爲變制。前編「曰劉且乙𤔔」語，他辭語例相同者，如牛距骨刻辭「王曰：即大乙𤔔。弜白𢀛，厝，宰丰。」（屯乙八六八八）另一鏤花肋骨云：「辛巳，王劉武丁𤔔。〔麥〕彔，隻白𢀛。丁酉□…」（佚存四二七，鄴初二四、九重。）又「乙酉卜：其劉父甲𤔔，在茲先咸。　于庚，劉父甲𤔔。」（〔癸□〕卜，𠂤貞：〔王旬亡〕𡆥，在六〔月。〕（簠室貞二八）

佚存八九一）以上諸片之𠂤字，惟距骨省形作㠯，皆讀爲「宜」字，繫則爲登進之「進」。（參本書頁一六〇）此類宜祭，登進牲品，多行于田獵之際。高去尋謂：「㠯或是祭祀之達名。」盖宜乃「有事祭也。」（爾雅郭注）周禮春官太祝：「出師宜于社，造于祖。」王制：「天子將出，宜乎社。」祭之以求其福宜，故謂之「宜。」孫炎曰：「宜，求見使祐也。」周官言「宜乎社，」專指祭社，殷則兼宜于祖，蓋田狩亦爲起大事動大衆之舉，故宜于祖以求祐也。

宁

卜人中與韋鼎同屬武丁時。（參上韋條）又與㠯同列，如：

貞：宙中，㠯…其𠂤于…（屯甲二九二〇殘骨，字較大。）

貞：勿乎中，㠯眾（續編五、二四、五，京都大學四九六重。）

從右兩辭互勘，知中與中實一字，俱當釋宁，舊分爲二人，非也。

宁又見于卜人爭及我之辭：

戊午卜，爭貞：令中用于〔宅。〕九月。（屯甲三五二〇，字較大。）

己巳卜，我貞：史豕中。（屯乙四九四九右甲橋）中（屯乙四七五八左甲橋。同版見卜人我，筆等，字纖小。）按屯乙一七九二：「今六月，中至。」與我卜辭，皆字畫纖細。又殘甲橋見一中字，（屯乙三九四九）當卽宁之署名。其書「宁入」者，（屯乙七七六八）甲面爲宁爭之卜辭。中之作中，中多一點，此如㠯之作㠯矣。（屯乙七三七八）殷器有㝬父乙觚（錄遺三四四）鄉（鄉）丞父乙鼎，（錄遺五四）卽宁祭小乙所作之器，蓋稱小乙爲父乙。

宁又與卜人泳及何同版。

立

立舊列乙辛時，然其人見于爭之卜辭。

庚午卜，爭貞：令立从㠯、𠂤…（前編六、五一、二）字細小，與立之卜辭相類。故知立應屬武丁時。立之卜辭，僅二見：

壬午卜，〔在〕舊，立貞：王今夕不𩫖（震。）（南北明八二八）

乙酉卜，在洨，立貞：王步于淮，亡𡆥。（劍橋藏，金璋五七四。又綴合編二一六。）

按舊說以右辭繫于帝辛時征人方之行程中。（綜述頁三〇一至三〇七）洨字見集韻，水流皃。其所在地，綜述云：「說文，歲从戌得聲。洨當是濊水。楚策一『睢濊之間。』淮水注作睢渙之間。卽今澮水入淮處，在今五河縣臨淮關之東北。」

立又見于㝬之卜辭：

丁酉卜，㝬貞：王田于西，立㞢，吉。（屯甲一六〇三）

㝬爲廩辛康丁時人，知立之年代，可下及廩康之世。

宁

宙：泳令。丁亥卜，宁：𠂤…（七集孫氏一）

貞：令宁𠂤何𠂤。貞：勿令宁𠂤射…（屯甲三六五六）又屯甲二八八〇宁與何同版。

亦見于出之卜辭。

甲申卜，出貞：令多宁眾方。（劍橋大學藏甲，卽金璋四一三。）

故知宁之年代，下及廩康之世。舊列宁爲廩辛時卜人，今以其與韋等曾爲同事同日之卜，故略移前。

他辭又有人名曰伫者（屯乙五四〇五：「伫不𠂤。」）與婦石同版，字當釋「伫，」不知與中係一人否？

宁之卜辭，輯錄如下：

一 【卜雨】

庚寅…卜，中：庚寅雨。（遺珠九三一）

二 【卜年】

甲午卜，中貞：北土受年。甲午卜，中貞：北土不其受〔年。〕（屯乙三九二五）

按對貞語在殘甲中心，與屯乙三二八七整龜迄卜東土受年，屯乙八一七二、八一六七韋卜西土受年，屯乙八一七二韋卜南土受年，同爲甲午日異人之卜，說見上韋條。由此條可定宁屬武丁時。

三　【卜祭祀】

上甲

甲子卜，宁貞：王寔上甲，𣪊，亡尤。　庚午卜，宁。　庚申卜，宁貞：王寔奭𣪘，亡尤。　辛酉卜，宁貞：王寔夕𣪘，亡尤。　甲子卜，宁貞：王寔上甲，𣪊，亡尤。　甲子卜，宁貞：王寔上甲，𣪊，亡尤。　甲子卜，宁貞：王寔上甲，𣪊，亡尤。（殷綴四九巨胛骨　屯甲二六九二＋二八八〇，亦見綴合編三七九。）同版見壬戌卜何貞及丙辰卜王貞二組辭。此綴合骨背全爲貞人宁卜辭。）　此片王寔上甲，王字作太，上無一橫筆。

按凡卜辭所稱「寔奭𣪘」者，奭即藝。堯典「歸格于藝祖，」大傳作「禰祖，」故寔奭即賓祭于親近之廟。（駢枝）此賓遠祖上甲，遂及禰廟也。

匚乙　匚丙　大戊

甲子卜，宁貞：王宧上甲，𣪊，亡尤。　甲子卜，宁貞：王宧上甲，𣪊，（亡尤。）　丙子卜，宁貞：王寔匚丙，古（育）多𣪘。　己（丑）卜，宁貞：王寔哉，亡尤。　己亥卜，宁貞：王寔哉，亡尤。　戊申卜，宁貞：王寔大戊，哉，亡尤。　辛亥卜，宁貞：王寔奭𣪘，亡尤。　乙卯卜，宁貞：王寔匚丙，古多𣪘，亡尤。　丙辰卜，宁貞：王寔匚丙，古多𣪘，亡尤。）　丙辰卜，宁貞：五十宰。

按此爲王自卜。王字作太，上無橫筆。妣甲爲示癸之配，見後編上一、八又一〇，并言：「示癸爽妣甲。」此稱爲妾，義亦指配偶。續編一、六、一：「虫于示壬妾妣（庚。）」屯乙一九一六：「虫于示壬妻妣庚，」可知妾、妻俱指配，此辭言「示癸妾，」例正相同。

外丙

丙子卜，宁貞：王寔卜丙，𣪊古（育）多…（亡尤。）　（明義士三八四）

（寔叡）

丁巳卜，宁貞：王寔叡（祓）亡尤。　癸亥卜，宁貞：王寔叡，亡尤。　（庫方一二〇七）

庚寅卜，宁貞：王寔叡，亡尤。　（庫方一二四二）

口子卜，宁貞：王寔叡，亡尤。　（七集普林斯八七）

…卜，宁（貞：）王寔叡，亡尤。　（明義士一八）

按叡字或釋丞之異形，象以手奉木于神前。董氏云：「新派不見丞，而別有叡字。」意蓋以叡即新派之𡍮字，今考何之卜辭有云：「今來辛丑，亡𢦏，其彤。」（屯甲二四七六）大之卜辭云：「…」（庫方一二〇八）是明有「𡍮」字。又寔叡或作寔𣪊，如「…卜，何…王其寔𣪊…」（屯甲二七七四）則又从攴作𣪊。（我之卜辭云：「𣪊月又事。」見前編八、五、六）于省吾區叡

亞…畾…　（殷綴四九反——屯甲二六九三＋二八八一，亦見綴合編三八〇。）

按乙卯寔匚乙一條，原刻作「匚丙，」後剜其匚中丙字。董氏云：「此爲習契者抄自他版之卜辭。」又言：此處「古多」二字，乃抄自「上甲至于多后」句中多后字，字未抄全。（殷曆譜廩康祀譜附圖）是版正面爲卜人何之辭。宁何同版，亦見屯甲三六五六，此當非武丁時物，故殷曆譜繫于廩辛康丁時。觀所列祭名有𣪊，爲合祭，有叡，爲薦黍稷饋食之祭。（詳上泳條）又言「寔哉，」即陳梶乃肆牲之事。古字，他辭習見，或言「叡古多」（羽義士三八四）知其字非爲「哉」之寫失。按古爲倒子之古，即育本字。育，說文：「育，養子使作善也。或體作毓。」爾雅釋詁：「育，養也。」說文：「養，供養也。」祭祀之事，所以追養。禮記祭統云：「祭者，所以追養繼孝也。」（李善引禮緯語同。）文選東京賦：「躬追養于廟桃。」薛綜註：「言祭皆追感孝養之道。」卜辭言「育多叡」者，謂供養而薦黍盛也。詩：「不遑將父，」「天不我將，」傳箋并云：「將，養也。」故古之爲育，義與將養同。

示癸

癸亥（卜，）宁貞：王寔示癸，羽日亡尤。　（佚存三二五）

癸丑卜王：中日：羊，示癸妾妣甲。　（拾遺一、八）

與𡍮爲二字，非也。他辭或省攴作𡍮，見于旅之卜辭，云：「其𡍮西子。」（庫方一一七九）「其𡍮四子。」（京都大學六三六）于氏以古文四聲韻引古老子拔字作「𢦏，」謂𡍮是祓之初文，𡍮月即「祓月。」說文：「祓，除惡祭也。」祓除不祥則福至，故爾雅釋詁云：「祓，福也。」祓祿爾康，」今詩卷阿作「茀祿爾康。」箋云：「茀，福也。」卜辭屢言「王寔𣪘，」「王寔夕𣪘，」即謂王賓而奠，所以致福也。至云「其祓四子，」「其祓西子，」俱可讀爲福，於義并通。（葉氏，于氏釋叡爲𡍮，馬氏說文疏證以叡即「柴，」不如釋祓更合。）

附祭祀有關殘辭

…卜，宁（貞：）王寔…爽…　（屯甲二八九三）

…卜，宁（貞：王）寔…三羊…㠯…　（戩壽二三、三續編二、一七、六重。）

…卜，宁（貞：王）寔…彡…亡尤。　（文錄三八一）

口酉卜，宁貞：王寔，夕𣪘，亡尤。　（屯甲二二六八）

…卜宁（貞：）王（寔，）夕（𣪘，亡）尤。　（文錄九一九）

甲戌卜宁。　戊寅卜，宁貞：王寔…　（殷綴五一——屯甲二七九九＋佚存二五七＋二六六，亦見綴合編六二。）

庚辰卜，宁貞：王窒…（明義士四〇八）

丁巳卜，宁貞：王窒…（明義士三二三）

…卜，宁〔貞：王〕窒…亡尤。（文錄四九五）

四【人物】

辛酉卜宁…刺（屯甲二八三〇）

按同版云：「庚午卜，王貞：其乎小臣刺从，在𣪊…」知刺卽小臣刺也。𣪊卽曾字，他辭云：「王𦎫于𣪊。」（簠室游田六八）左襄元年傳：「次于鄫。」杜注：「鄭地。」在河南歸德府南。（漢書地理志東海郡繒，見春秋僖十四年，哀七年，與此異地。參本書葉一〇九。）

其他殘辭：

丙申卜，宁貞：今…（庫方一八四〇）　戊戌卜，宁貞：…（明義士二三三六）

己卯卜宁…（屯甲二七七七）　…宁…宙…（文錄三八五）

專

專于殷爲侯爵，屢見侯專之名：

丙寅卜，爭：乎龍老𡆥專，弗𢦏。（邿）（屯乙二三八八＋二〇〇〇——殷綴一七四，屯丙一。）

庚辰卜，內貞：𡆥專田𠂤𡆥。（京津一六六七，佚存八重。）

癸亥卜，王貞：余比侯專，八月。（前編五、九、二）

侯專其亦…（粹編一三〇四，京津四一一三重。）

口巳卜，王…侯專…其…（鐵一三三、四）

…子卜貞…侯專…（鐵二六八、四）

他辭所見專爲地名。屯乙八一一：「貞：乎乍𠂤于專　勿乍𠂤于專。」潛夫論：宋公族有專氏，當卽侯專之後。專卽鄟。春秋成六年「取鄟。」（鄭有鄟門，見左襄九年傳）說苑：「趙與衞靈公盟于堵澤，」卽此地。老殆卽左傳定十五年宋地之老丘。

卜人專，字亦作叀，或作𠂤。（後編下二八、一〇）專之卜辭，以卜夕卜旬爲多，茲輯錄于左：

【卜雨】

乙未卜，專貞：今日雨。（簠室天象三一，續編五、二四、四重。）

二【卜夕】

辛未卜，專貞：今夕亡𠂤。（後編下二八、一〇）

壬子卜，專貞：今夕亡𠂤。（林一、二八、九）

庚辰卜，〔專〕貞：今夕亡𠂤。（遺珠一三〇五）

辛丑卜，專貞：今夕亡𠂤。六月。（前編五、一二、四）

…專〔貞：今〕夕亡〔𠂤。〕十二月。（前編五、一二、二）

…專貞：今夕亡𠂤。（京津三五一七）

…卜，專〔貞：〕今夕〔亡〕𠂤。（林一、二八、八）

三【卜旬】

癸未卜，專貞：旬亡𠂤。（燕大四四一）

癸未〔卜，叀〕貞：旬〔亡𠂤。〕　癸卯卜，專〔貞：〕旬亡〔𠂤。〕（屯甲一六九五）

〔癸〕巳卜，專〔貞：〕旬亡𠂤。（燕大四四六）

癸卯卜，專貞：〔旬〕亡𠂤。　癸亥卜，專貞：旬亡𠂤。（雙劍一四八，續存下四二〇重。）

癸卯卜，專貞：旬亡𠂤。…卜，專貞：…（續存上一六八七）

〔癸〕卯卜，專貞：旬亡𠂤。二月。（前編六、五、四同版見卜人㠯。）

按前編此片專字作𠂤，綜述另列爲一人，隸定作「叙」字，以其與㠯同版，繫于廩辛時，今仍定作專。

…卜，專〔貞：〕旬亡𠂤。十月。（明義士一五九二）

四【卜往來】

癸亥卜，專：往。（屯甲二三四一）

其他

口辰卜，專…自三侯…父丁…令。（京都大學二七六）

旬

旬字卽朐，與古陶文朐字形近。（從丁山說，舊釋「珍」未確。）玉篇：「朐，裹給也。」卜辭旬爲人名，其言「卜旬貞」者，僅一見，爲卜雨之辭。

丙申卜，旬貞：羽戊戌雨。　己亥（卜，）旬（貞：）羽庚子雨。（屯甲三五八五）

旬蓋武丁時人，見于宵所卜：

癸丑卜，宵貞：亩旬令目㞢㚔。（㚔）　癸丑…貞：乎…目㞢㚔。（後編下三四、五）

骨臼言旬示者，署名有允（簠室典禮三八）㠯（粹編一五〇三）叡（屯甲二八〇九遺珠三二八）等。

他辭言旬事者尙夥，茲輯錄如次：

…卜貞：今十三月，旬至。（續編五、一九、五）

口巳卜貞：王亩旬…㠯…族在且乙宗（卜。）（南北明五七五）

貞：乎旬眾內入，邻事。（前編四、二八、三）

貞：亩旬令。（前編六、三三、一）

…旬射麋。（佚存九三〇）

葡

葡爲武丁時人。

丁亥卜，殼貞：（昔）乙酉，葡旋。　邻…大甲且乙，百㠯百羌，卯二百…（後編上二八、三，佚存五四三缺前辭，而文略同。）

乙巳卜，宵貞：王夢葡，其隹肴（孽。）（鐵二、四）

癸巳卜，爭貞：旬亡𡆥。甲午㞢。乙未，㠯、韋、出在瀧，十月。（簠室地四）

辛巳卜：出入令竝葡。　辛巳卜：亩葡，十月。（燕大一四一）

右諸卜人，皆屬武丁時，故葡亦每與殼亘㠯見于同版。（如續編一、二三、三，又五、二五、一。）

他辭云

口未卜，何…葡兄，亩舊宧用，亡𡆥。（屯甲二四三七）

此葡與卜人兄同見于何之卜辭，時代當較晚。

葡亦爲動詞，契文常有「葡牛」語，（林二、三、一一，前編五、九、八，粹編五三三，佚存九六九，屯甲六七九）字讀爲疆，用牲之事也。（駢枝續編）

貞：旬𠂤。（南北師友二、一二二）

乎旬…集。（南北坊間四、九四）

丙辰…貞：旬…（岳）龜。（之餘一七、二，續編一〇五，續編五、二九、一〇重。）

…旬…其出…（前編六、三二、六）

癸亥，旬三自㠯十㞢。㠯。（粹編一五〇三曰）

丁亥三自㠯十㞢。旬示。泓。（簠室典禮三八曰，續編五、二二、五重。）　又珠三二八曰文略同，署名者爲叡。

…旬氐自…（林二、四、一〇）

…旬弗…（鄴續六、一）

…旬其…（前編六、三二、七）

…旬其出…（林二、四、九）

其他言旬致貢者，如「旬入」「旬來」一類記事刻辭，又與旬同致納者，有㠯、曰等，別詳卜人占條。

殷器有旬爵，（錄遺三九七）當卽旬之用器。

葡本方國名。卜辭每見卜「葡受年」（如屯乙七〇〇九）及「多葡」之號，（屯乙四二〇八，四二一二）亦稱葡牧。（之餘二、一，又後編下一二、一二，及續編五、四、四幷重）字或从火作蔑。如：

甲戌卜，㠯貞：方其𢦏旋蔑。（鐵五五、二）

…取…于蔑。（遺珠二五）

知「葡牛」卽疆牛，則地名之葡，疑讀爲偪。鄭語「妘姓有偪陽，」與鄅鄫同列。左傳襄十年：「晉士匄請伐偪陽。」此春秋時偪陽國，地在山東嶧縣，疑殷葡族之遺裔遷徙者。（余十年前曾釋葡爲山海經之因民國，非是。）

葡署名者，如：

戊戌帚宅丁二㠯。　葡。（南北師二、二二）　「戊申邑丁一ノ。葡。」（庫方一六一〇）

商器有葡字者，有圅鼎（鄴三上有二器）圅皇鼎（白鶴撰集一一）葡鼎、葡卣、葡盤。（錄遺三一、二三六、四八一）又有葡父庚鼎（續殷文存上）等。詳金文編附錄。葡字象矢箙形，字從一矢二矢三矢均可。

【卜雨】

辛亥卜葡：羽壬雨，允（雨。）　壬子卜葡：羽癸丑雨，允（雨。）（粹編七三五，前七、四四、一重。）

按此條省貞字。

庚午卜，㱿貞：今夕雨。（遺珠四三二）

口申卜，㱿貞：雨。〔貞：〕不其雨。（續存上五四五）

二 【卜晴】

癸酉卜，㱿貞：羽甲戌，用𠂤…氐羌，易日。甲…用自上甲，允易〔日〕…（續存下五三）

按此致羌以祭，卜求錫日。同版有卜人㠯。

三 【卜祭祀】

癸卯卜，㱿貞：其𠂤王…王…祝。（撫佚一三；京津八六二重。）

四 【卜方國】

…卜，㱿貞：㠯方其出。（續存上五四五）

辛酉卜，㱿貞：在衛崔…貞：在衛陵…（明藏七六八二）

乙未卜，㱿貞：在羌。（鐵室貞類五，續編一、一三、二重，王襄釋作「先羊」非。同版有殸及㠯。）

殘辭

己酉卜，㱿…（續編五、一二五、一，鐵貞四重，同版有殸。）

庚貞卜，㱿…參…（續編五、三〇、一三；南北坊三、九六重，摹本脫「庚」字。）

癸巳卜，㱿貞：入。（元嘉五四，續存上一九八重。）

丁丑卜，㱿貞：…丁丑卜，㱿貞：…（京津一二九八）

丙子卜，㱿貞：曰…（前編七、一五、三）

癸丑卜，㱿貞：…（京津一五〇〇）

…卜㱿：…卜㱿：…（續編六、一四、四）

…卜，㱿貞：乎…（文錄五六三）

…卜，㱿貞：…（續存下五三五）又前編五、九、四

單識一㱿字者，如：殷虛四四、一三；明藏七二三四六，地甲三七三四等。

先

先爲殷時侯國，亦稱「先侯」。

壬戌卜，爭貞：三令𢍏田于先侯，十月。（前編二、二八、二）

左昭元年傳：「商有姺邳」杜注：「二國，商諸侯。」今本紀年：「外壬元年，姺人叛。」「河亶甲五年，姺人來賓。」姺、姒皆卽先也。左隱五年正義引世本氏姓作「先」與卜辭同。卜辭亦記禽「先」事如

乙丑卜，殸貞：子𡆥弗其𢦏先。（地丙一）

可與紀年互證。先地，殷王曾渡畋其閒。如：

丙辰卜，在𢍏貞：今日，王步，先，亡𡆥。（前編二、一五、二）

先蓋與鄭相近。姺在河南陳留東南，地望正合。

先爲武丁時卜人，屢見于殸、旁、爭、㠯之卜辭。

口申卜，殸貞：…雀乎氐…先𠂤。（庫方六五〇）

戊午卜，旁貞：令先…寇王…十三月。（續存上一一四六）

卜，爭貞：乎先…（南北坊二、七四）

戊午卜，爭貞：先𡍮（地乙七〇九四）

辛酉卜，㱿貞：于天，先賢，一月。貞：于𠂤，先賢，一月。（前編一、四八、三）

他辭又有巫先者，「帝史先」（南北明一〇三）未知是否一人。

殘器有先觶（善齋圖一四二）疑卽先所用之器。

他辭言先事者，如：

乎先于𣪊。貞：勿乎…（續編五、二六、一〇，鐵室人名八六重。）

〔玆〕令先。（南北明七六一）　令先。（地甲四二，卽新獲二四三。）

先氐五十。（殷綴一三七背　地乙一一七一＋二五二六＋二七一〇）

先氐。（地乙二四七）又南北坊三、八，地乙二九六五甲尾幷有「先氐」語。

先之卜辭，輯錄如下：

一 【卜雨】

己亥卜，先貞：今日雨。（續編四、七、四，鐵室三四、一四重。）

二 【卜夕】

口午卜，先〔貞：〕今夕〔亡〕𡆥。（文錄二一）

己…〔卜〕先貞…亡…　（文錄八九八）

□卯卜先〔貞〕今夕〔亡〕𡆥。　（遺珠五〇四）

…卜先〔貞〕今夕〔亡𡆥。〕　（林一、二二、一五）

三　【卜祭祀】

乙亥卜先鼓，迺又且辛。　□亥卜…鼓…　（戩壽四四、一七，亦見綴合編五五。）

按此祭名有「又」字，先爲武丁時卜人，可見「屮」「又」二字，武丁時混用之。此云鼓者，祭用鼓樂也。

殘辭

癸丑卜先　（庫方一〇六三）　…卜先…　（庫方一八五一）

乙亥卜先　（佚存八九六）　…先…　（續存上三四）

先署名者，如：「…我廿　先」　（屯乙三七九八甲背）

預卜明日雨不雨。

【卜征伐】

丙午卜，沐貞：羽丁未，子𡆥我冀方。　（粹編一一七四）

至其字之从少者如：

己卯卜，𠂤貞：𣎵幸，往芻自穷。王固曰：其隹丙戌幸，屮尾；其隹辛寪。　己卯卜，𠂤貞：芻自穷。𣎵弗其幸。　（屯乙四二九三甲尾對貞）

𣎵又與自共事

丙辰卜，□貞：𠂤〔令〕比𣎵自。　貞：勿隹令比𣎵自。　令自比𣎵，自。　勿令自比𣎵，自。　（殷綴二二三——屯乙三一七一＋三四一七）同版見卜人爭。

戊申卜，設貞：王肴𣎵自。　戊申卜，設貞：王勿𢦏𣎵自。　（簠雜五六）

乙巳貞：令𣎵自勿方。　乙巳卜，及勿方。　（續存下八〇四）

他辭言「入冊。」（京都大學九四一背）字不从木。

沐

沐字，契文作㲻，（粹編一一七四）及㲻（佚存五二，簠室天六六，及續編四、五、一重。）从水从木，郭氏釋沐。（陳夢家釋㲻，非。）又有从屮者，以㲻貞爲一字例之，从屮从木同意，仍是一字。或省水旁，但作木者，見于爭旁之卜辭。

卜爭…令木眾…　（屯甲一一六七＋二〇二九）

丁酉卜，宀貞：𠂤令比㲻。　貞：𠂤令比㲻。王六月。

「王六月」如春秋言「王正月，」佚周書大開解「維王二月，」例亦同。

有婦名曰沐妹，（屯甲五一六）當是木之婦也。殷器有「木作父辛鼎」（錄遺六三。）

沐之卜辭僅兩見，茲錄如下：

一　【卜雨】

戊子卜，沐羽己丑其雨。　己丑卜，沐羽庚寅其雨。　庚寅卜，沐羽辛卯，不雨。　（佚存五二，續編四、五一，簠室天六六重。）

按己丑爲戊子之翌日，庚寅爲己丑之翌日，辛卯又爲庚寅之翌日，此爲連續數次貞卜，俱先一日

告

告爲卜人，僅一見。

庚寅卜，㱿貞：㱿其…　（南北明三七七）

告，疑即告子。

貞：告子亡𡆥。　貞：告子其出𡆥。　（屯乙三四二六）

他辭又見侯告。

卜，設貞：侯告𠂤冊，王𢦏。　（庫方一六三七）

貞：王宙侯告从正尸。　貞：王勿宙侯告。　（丙編五五）

王宙侯告从六月。　（續編五、三一、五）　侯告伐尸方。　（粹編一一八七）

知爲武丁時人。又屯乙九〇七三辭末缺一㱿字。

殷器有告刀（十二家契三四，）又有告亞卣（海外吉金四二）亞告殷，（頌齋圖七）皆安陽出土，當爲告所製者。

从

卜人以僅一見。

口子卜，以貞：今夕亡𡆥。十月。（安陽遺寶四）

以爲武丁時人。

卜，㱿貞：𢦏弗𢦚，乎以出𠂤。（地乙七七三九，八二二〇文同。）

乙酉卜，爭貞：从之𢍏（龍）。（文錄六二七）

口辰卜，爭貞：勿乎从…（六錄清暉一一）

癸未卜，㱿貞：乎以　…貞：勿乎〔以〕…（地甲三〇三八）

以供小臣職。

…十𠂤，小臣从示。（南北師友二、二九）

見于以卜辭者，有㠯、兄、𠂤、旬諸人。

辛丑卜，㱿：乎从來㠯出兄𠂤。（地乙五七八六）

癸巳卜，貞：乎从眾𠂤旬。（邁室人名六二續編五、六、五重。）

653

𠂤

𠂤契文作𠂤，或倒作𠂤。其爲卜人名者，如：

癸酉卜，𠂤：子…（佚存三九二；鄴初下三、六四重。）

口辰卜，𠂤：叟（獲）𠂤。　口辰卜，𠂤…叟〔𠂤〕。（殷綴六五 —— 地甲三〇六七＋三〇七一）

𠂤乃武丁時人，每見其討羌來羌事：

口戌卜，㱿貞：𠂤叟。（地乙八四二二）

丁丑卜，㱿貞：𠂤叟。九月。　貞：𠂤不其叟。（殷綴二〇五 —— 地乙四八五八＋四五〇九）

貞：𠂤…羌用，自〔大〕戊大丁〔大〕甲大𡆥。（粹編一七三，京津六二八重。）

他辭言及𠂤者：

庚辰卜，令𠂤于咸。（前編一、四四、三）

貞：𠂤允𢦏。（地乙五七四）

655

乎酋（賞）从羌貞。（前編七、一九、四）

按酋讀爲賞，此賞小臣以羌地之貝。𢦏鼎云：「酋（賞）乎征人斤貝。」句法相同。貝字金一橫筆者，如旨之作㫃，乃飾文。

又按胡厚宣文數發「从入」「从來」，疑其字作𠂤，乃㠯字，非从也。

654

殘辭又有下列：

…𠂤…𢦏（遺珠五四二）

…𠂤…申（無大七五八）

地甲二八七八甲子表上刻𠂤字，亦人名。

𠂤字，舊無釋。按說文曲古文作𠂤，此字从止从𠂤，疑定應作𢦏。莊子人間世「我行卻曲。」卻，釋文引字書作𢦏，云：「曲行也。」崔竢卻曲之曲本字。廣雅釋詁亦有𢦏，謂俗拜字，蹈當是𠂤之後起字。楊樹達釋𠂤爲煩。（甲文說）以形揣之，殊無據。

656

殷代貞卜人物通考

著 顧 宗 鐃

冊 下

香 港 大 學 出 版 社
一 九 五 九

Copyright 1959
by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THIS BOOK WAS PUBLISHED WITH A GRANT
FROM THE HARVARD-YENCHING INSTITUTE
for
THE INSTITUTE OF ORIENTAL STUDIES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PRINTED IN HONG KONG
BY THE STAR PRINTING PRESS
THE TEXT PAGES WERE SET BY JENTSUN YEN
THE ENGLISH COMPOSITION IS BY CATHAY PRESS, HONG KONG

卷十

貞卜人物事輯八

𠂤

𠂤字或釋扶，（陳夢家說）其字異體頗多，有作𡆥者，如：

…眾𡆥伐。（屯乙六三一三）

…卜𡆥…夕…言（即音，歆也。）（拾掇二、三三四）

乙…𡆥…宙…（佚存六五二）

其字或从夫，則釋扶是也。又有作𠂤者，（屯乙八六八六）則爲「卜𠂤」二字連書。

𠂤蓋武丁時人，其顯證爲與卜人宁、內（見屯甲二三六一及二三四）及中（庫方一二四八）宁一（續編五、一四、五）同版，又宁之卜辭，亦言及𠂤。如：

庚辰卜，宁貞：乎取𠂤芻于…（屯乙五三四七）

取爲子取，與𠂤同時。此宁貞問取及扶二人芻于某地也。又𠂤之卜辭有侯敔，（屯甲三四八三）此人又見于武丁時卜人將之辭。（續編五、五、二蓋室人名七二重。）

𠂤卜辭所見人物，如𠂤（後編下二四、一〇：「壬辰卜𠂤令𠂤取寔齒。」）陟（前編八、八、一：「庚戌卜𠂤貞：陟不死。」）皆武丁時人。又𠂤之卜辭稱父乙，（屯甲二九〇七）即武丁稱其父小乙，凡此皆扶應屬武丁晚期之證。

有人曾統計𠂤之卜辭，就小屯甲、乙前後編、佚存五書，謂𠂤曾貞卜四十一次，然本書所輯出者，已得一百一十條以上，其綴合者，未計入焉。𠂤之卜辭以前辭省去「貞」字爲其主要特徵，其間言「占」者一，（之餘二、二）言「貞」者僅七版而已。

𠂤卜辭之字，有纖細及粗大兩體，屯乙九千號左右所見諸片尤爲奇詭。屯乙四〇九片卜𠂤事甚多，惟行款紊亂，通讀不易耳。

𠂤之卜辭輯錄如下：

一 【卜雨】

丙午卜，…今日其雨。大采雨自北，徂…戌，少雨。𠂤。（屯乙一六）

按此殘甲字畫纖小。京都大學藏甲有云：「癸巳卜，王：旬二月四日，丙申，昃雨，自東，…小采，既。丁酉，雨至東…」（參本書頁三〇）與此片字體句法相同。

庚午卜，𠂤：日羽…雨　允多〔雨。〕（屯乙一七）

庚午卜，𠂤：日雨。（屯乙三八六）

…卜，𠂤：曰：乙丑其雨。　允其雨。（屯乙三九一）

按右數甲殘片字體悉同，似可綴合。

丁酉卜，𠂤：𡍮羊豕，暑雨。（屯乙九一〇三殘骨）

按同片云：「丙申，王出且丁。」丁酉即丙申之翌日，當亦𠂤所卜者。

壬卜，𠂤：榮丘，暑南雨。（屯乙九〇六七胛骨）　右二版字體相同，皆筆畫粗大。

按暑字从日从旬，疑旬之繁形，他辭云：「貞：暑，大不𩒨。宧。」（屯乙二二八五）暑指旬日之間，爲時間副詞。榮丘即祈丘，榮爲米字增益収旁，余釋爲祓。米丘乃祭山之禮，爾雅所謂「祭山曰庢縣」是也。此骨同版辭云：「己丑卜，舞羊，今夕从雨。弜庚雨。　己丑卜：舞，庚从雨，允雨。」蓋自己丑舞雩，卜庚寅降雨，壬又在庚之後雨日，即壬辰也。

口戌卜，𠂤：雨，今日…（屯甲二三一四）　字畫特大。雨字作𠂤。

二　【卜風暈】

辛未…𠂤令…㞢凡（風）…鬼。…（前編四、八、五）

六　【卜狩】

丁酉卜，𠂤：衛（衛）田。九月。（簠室人名八二，續編五、一四、五重。）同版見人名龍及宁。

七　【卜往來】

庚子卜，𠂤：宙癸步。（屯甲二〇七）

壬申卜，𠂤：貞：弜勿步哉。（京津三〇二七）

按弜亦方國名。骨曰刻辭每云：「弜入」「弜來。」

口午卜，𠂤：…𡍮…步。（佚存四三九，鄴初下四三、一三重。）

按𡍮爲武丁時人。他辭云：「戊午卜貞：𡍮…」（京津二三一一，鄴三下五〇、六重。）「戊午卜，𡍮讀弗其𠬜。」（屯乙七六八〇）

八　【卜疾病】

癸未卜，𠂤：貞：𠂤弗疾，𠂤疾田𠂤。（前編八、六、一）

九　【卜祭祀】

（甲）〔祭河〕

洹

按他辭言㞢者：「乙亥卜，今日其至，不𡍮雨。乙其雨。」（撫續二〇五）「…今其出㞢，甲午，㞢㞢。（七集柏根三一）「…帝不〔令〕雨，壬㞢。」（殷綴一一五）「王固〔曰：〕其㞢…」（後編下二、一）本辭葉玉森釋爲「占煇風，」月暈爲大風之兆，開元占經引月占篇云：「月珥而冠者，天子大喜或大風。」史記天官書：「日月暈適雲風，此天之客氣，其發見亦有大運。」李斐曰：「適，見災于天。」按適亦作謫，左昭三十一年傳：「日始有謫，」杜注：「謫，變氣也。」此卜煇風，即變氣之占。

三　【卜夕】

丁亥卜，𠂤：夕吉，二月。（鄴初二下三六、七）

四　【卜旬】

癸酉卜，𠂤：…旬…（屯乙一六〇）

按𠂤卜辭以祭祀爲多。卜旬者僅此一見，辭缺不全。

五　【卜年】

辛卯卜，𠂤：受年商。（屯乙九八殘甲）

按此即卜商受年，主詞置後，此例罕見。

□酉卜，𠂤：王婪祖（祀）洹。（屯乙九〇七二殘骨）

按「婪祖」即「宧祀，」足證古爲示字。婪祀他辭亦作「宧巳，宧巳乍若。」見粹編一一一七，又一一一六。）或倒言曰：「巳宧，」此爲謎詞，正言倒言均可。又洹字，原文从何益水旁，洹當是河之別體，此蓋言王賓祀河也。

（乙）祭先公先王先妣

（一）季

戊…卜，𠂤：…出季牛。（京津三〇七一）

（二）匚乙

辛…𠂤…勿…匚乙（京津二九三四）

（三）大乙

〔乙〕巳〔卜，〕𠂤：出…乎…　乙巳卜，𠂤：出大乙妣丙，一牝不？

…卜，𠂤：…宰不…　…卜，𠂤：出大丁，

牡用。（殷綴五——屯甲二四八＋二五四）

（四）大丁

丙申卜，𠂤：徂騂馬，大丁用。（屯乙九〇九二巨胛骨，又殷綴五。）

按他辭云:「甲子卜,𡆥:㞢馬至且…」(後編下五、一四,字細小。)語可比證。碨字从石(示)。
殪殆斂字,說文:「縊或从斂。故此文隸定可作𣪊,應即禦祭「禦」字之別構。辭言用馬于大丁,他辭云:「甲辰貞:其大𠂤自上甲,眔(盟)用白馬九。」(續編六四)亦用馬之記載。左襄九年傳:「宋災,祝宗用馬于四墉,祀𥘅庚于西門之外。」用馬之俗,春秋末國猶行之,蓋殷禮也。

(五)祖辛

癸卯卜,𡆥:𠂤且辛九… (京都大學一三四三)

(六)祖甲　兄丁

乙亥,𡆥:𠂤(用)屮(巫,)今… 丙戌卜,𡆥:令何、𣪘戎我,每(悔。) 興𢍏庚,允事。 丙戌卜,𡆥:一牛
兄丁。 丙戌卜,𡆥:𢍏兄丁。 丙子卜,𡆥:兄丁,二牛。 壬午卜,𡆥:𢍏甲。 丙… (屯甲二三五六
十二三四八——毀綴三三,綴合編三四五重。)
…卜,𡆥:用…(兄)丁。 (屯甲二三二四)

按京津三一一〇:「…一牛,不屮。」故知屮上爲「用」字無疑。屯甲二〇五亦有「…歆屮若…」語,字體與此相同。易巽云:「用史巫,紛若。」佚周書和寤:「加用禱巫。」蓋以巫降神,九歌所謂:「靈偃蹇兮姣服,芳菲菲兮滿堂,」即「紛若」之意也。殷人亦用巫,後編上五、二:「…卜,在喜,

十月…凡母辛,歲于羽宗。氐東。十月。」(前編一、三〇、五十二、二五、六,綴合編一五,
參吳其昌殷契解詁。)他辭云:「口戌卜…𠂤𢍏司𠂤子汰。」(續編五、六、六)「貞:隹𢍏司
𠂤婦好。 設。」(屯乙七一四三)𢍏司即𢍏祠,亦稱「𢍏示。」(六錄東氏七)𢍏與龍一字,
𢍏司疑即龍甲之祠。京大所藏此甲,𢍏字極譎怪,中鑽目形,與銅器上龍紋夔紋之益目形作夔夔
狀者相類。京大又藏一片上有「于𢍏」字,應是𢍏宗合文,并記于此。

(八)殷庚

庚戌卜,𡆥:夕𠂤殷庚,伐,卯牛。 (屯乙八六六〇胛骨) 字大。𠂤字作𠂤。

(九)父辛

乙巳卜,𡆥:𠂤子𣎳。 同版云:「庚戌卜,王兄(祝)父辛,羊豕,鹽酒父… (京都大學一〇)
辛…𡆥…勿…𠂤乙。 同版有「父辛」二字。 (京津二九三四)

按日本島邦男據此二條見「父辛」之名,謂𡆥爲武乙時人,父辛即武乙稱其父稟辛。(貞人補
正)然𡆥卜他辭,又有祖辛父乙等名,彼不知𡆥與宧、內、中諸人同版,故有是誤,此父辛仍以武丁
稱諸父小辛爲是。

(十)父乙

其用屮,𣎳且戊,若。」與此條并其佐證。

又按「興母庚」之「興」,爲祭名,他辭云:

辛亥卜,興且庚。 辛亥卜:興父乙。 辛亥卜,興王𠂤 辛亥卜,興子𠂤 辛亥卜,興… 辛亥
卜,興且庚。 (屯乙五三二七)

乙未貞:大𠂤,弜𠂤,羽日其興。 乙未貞:大𠂤,其𠂤,羽日。 (後編上二六、六)

興者,禮記樂記:「降興上下之神。」又文王世子:「既興器用幣」鄭注:「興當爲釁字之誤。」朱駿聲云:「釁興聲近,字可通。」學記:「不興其藝,」鄭注:「興之言喜也,歆也。」則興又可借爲歆。說文:「歆,神食氣也。」則卜辭所謂興某先王先妣,興字正可解爲「歆」也。

此版爲巨牛胛骨,乙亥一行,筆畫特粗大。𡆥與何同版,可證𡆥之年代可及稟康,但不能下至文武丁。𣪘人名,卽子𣪘。(屯乙二五七五)他辭云:「己巳卜,王:乎𣪘戎我。」(南北誠明四九)與此云:「令何𣪘戎我,」語例相類。屯甲二四四有𠂤甲牛殘辭,字形與此版同。

(七)𢍏司(和甲)

口酉卜,𡆥:由彭𢍏司。 (京都大學藏甲一三六一)

按𢍏司亦作𢍏𠂤,「…丑𠂤于五后,至于𢍏𠂤。…丑明,由王自正。十月…三帚(歸)宅新廩。衣,宅。

十月…凡母辛,歲于羽宗。氐東。十月。」(前編一、三〇、五十二、二五、六——綴合編一五,
參吳其昌殷契解詁。)他辭云:「口戌卜…𠂤𢍏司𠂤子汰。」(續編五、六、六、六)「貞:隹𢍏司
𠂤婦好。 設。」(屯乙七一四三)𢍏司即𢍏祠,亦稱「𢍏示。」(六錄東氏七)𢍏與龍一字,
𢍏司疑即龍甲之祠。京大所藏此甲,𢍏字極譎怪,中鑽目形,與銅器上龍紋夔紋之益目形作夔夔
狀者相類。京大又藏一片上有「于𢍏」字,應是𢍏宗合文,并記于此。

(八)殷庚

庚戌卜,𡆥:夕𠂤殷庚,伐,卯牛。 (屯乙八六六〇胛骨) 字大。𠂤字作𠂤。

(九)父辛

乙巳卜,𡆥:𠂤子𣎳。 同版云:「庚戌卜,王兄(祝)父辛,羊豕,鹽酒父… (京都大學一〇)
辛…𡆥…勿…𠂤乙。 同版有「父辛」二字。 (京津二九三四)

按日本島邦男據此二條見「父辛」之名,謂𡆥爲武乙時人,父辛即武乙稱其父稟辛。(貞人補
正)然𡆥卜他辭,又有祖辛父乙等名,彼不知𡆥與宧、內、中諸人同版,故有是誤,此父辛仍以武丁
稱諸父小辛爲是。

(十)父乙

甲申卜,𡆥:貞:𠂤父乙一牛,用。八月。 (佚存五九九) 字小

甲戌卜,𡆥:𢍏來丁酉,父乙𠂤。 (屯甲二九〇七巨胛骨)

按右舉兩辭,字體截然迥異。屯甲一片字極粗大,同版見「又大乙」「又大丁」「𠂤咸」等卜辭,祭名「𠂤」與「又」二字互用不別,足見據字體斷代之不易。此父乙當卽武丁稱其父小乙,非文武丁之稱武乙也。庫方一〇九三骨字體略同,殆𡆥所卜,其辭云:「亩羽乙夕𠂤。」

(十一)父戊　兄戊

乙丑卜,𡆥:(哉)彳(升)吏(使)人。 乙丑卜,𡆥:旋來。 丁卯卜,𡆥:王貶父戊。
戊子卜,𡆥:令𦎫。 甲午,𡆥:令卽先。 (屯乙四〇九)

按是片密字橫行,不易通讀。哉疑卽子哉。(通纂何七)他辭云:「辛丑卜,𡆥:戔弜史人止…」(
庫方一〇九一)字體及語句與此略同。旋卽旋侯(屯甲八五四)亦見于殷卜辭。(如遺珠一
〇一二,屯乙四二〇一)𦎫卽卜人澤,詳下。此片中見父戊,兄戊,董氏有五世四戊之說。(小屯乙
編序)

壬

辛卯卜,𡆥:于壬,二牛。 (屯乙九〇九二)

其他

丁亥卜，㱿：畝亻父口。（屯乙四五四殘左甲尾）

按畝人名，屯乙四二八「乙未㞢…嫩老…」嫩當與畝有關。

…卜，㱿：…父…豕（屯乙三一八）

以上先公先王

（一）妣丙

〔乙〕巳〔卜，〕㱿：𠂤…乎…　乙巳卜，㱿：𠂤大乙妣丙，一牝不？　…卜㱿：…𢍏不…　…卜㱿：𠂤大丁，牡用。（殷綴五——屯甲二四八十二五四）　重見上「大乙」條。

（二）妣乙

口戌卜，㱿：…子咸…𣪊來…妣乙。（屯甲二八〇甲尾）

（三）妣己

乙…㱿：𠂤妣己二羊二豕…（京都大學一六九九）

（四）妣癸

…㱿：𠂤妣癸，不于…（佚存九一九）

以上先妣

（丙）祭舊宗及雜祀

咸戊　𡆥戊

壬寅卜，㱿：司（祠，）宙羊不。　丁未卜，㱿：𠂤咸戊𡆥戊。　丁〔未卜，㱿：𠂤咸戊〕不。　丁未卜，㱿：𠂤咸戊，牛不。

丁未卜，㱿：𠂤咸戊𡆥戊兮。（殷綴六——粹編四二五〔即京津二九三八〕＋屯甲二六四）

僅存左甲下半，右方對貞辭缺。

按屯甲二三一「…父乙羊不。」與右辭文法同，惟字體不類。郭氏謂此二辭一綴以「乎，」一綴以「不，」均表疑問之語詞。今細審原拓作𠂤，乃「兮」字，非「乎」也。疑兮讀爲犧牛之「犧。」

丁未卜，㱿：𠂤咸戊。　丁〔未卜，㱿：𠂤咸戊〕不。　丁未卜，㱿：𠂤咸戊，牛不。

按說文：「喜，獻也。孝經曰：『祭則鬼喜之。』」篆文作㪅。故喜乃享字。曰「將喜」者，詩楚茨：「或剝或亨，或肆或將。」依少牢饋食禮：司馬刲羊，司士擊豕，所謂「剝」也；熟牲體于雍爨，所謂「亨」也。升牲體于鼎，所謂「肆」也，載牲體于俎，所謂「將」也。（禮經釋例）

…㱿：貞𥙿（福）于…（庫方一二四八）　同版見卜人中。

…卜㱿：…戊…既（南北無一五六）

庚申卜，㱿：令少臣取口（祊）羊鳥。（屯甲二九〇四）　巨胛骨下兼雜刻干支字。

按少臣即小臣，取爲人名，與子取殆即一人。口爲祊祭之祊。羊鳥者，讀爲祥鳥，鳥稱祥鳥，如殷本紀記太戊時桑之稱祥桑。祥鳥猶典引之神禽，瑞應圖言：「鳳，王者之嘉祥，」是其類。此因有祥鳥出見，命小臣取致祭，如臧文仲祭爰居神鳥，即祀鳥遺俗也。詳巴黎甲骨錄。

…卜㱿：…夕…言（歌。）（拾掇二、三三四）

十　【方國與人物】

（一）邔方

…令𠂤𠂤（方。）　壬辰卜，㱿：𠂤（摯）今酉入，不涉。（屯甲二三八〇＋二三八五＋二三

八七——殷綴三五巨胛骨。又見綴合編三七八，字粗大。）

按殷綴以屯甲二三八五「甲午卜，㱿：𠂤」與此綴，然「㱿」下似「辜」字缺文，非「令」字上半。𠂤方即蔡方，他辭云「殷貞：于𠂤黍受年。」（巴黎一四）殆子𠂤（屯乙二五七五）封地，即上蔡地。他辭云「己亥卜，王：𠂤𢦏我。」（屯乙九〇八〇骨）可與此互證。

癸未卜，㱿：令敎匕石𣪊及出双。（前編八、六、一）

按他辭有帚石，見屯乙五四〇五，出双即「出又」，猶言「有祐」矣。

（二）方

…㱿：缶…方九日…方不。（屯甲三七六三）字極細小。

按方即方人方夷，參本書三〇九頁。

戊戌卜，㱿：步今日追方。（屯甲九五五）

按步人名，見卜人步條。

丁亥卜，㱿：余令曰：方其至。丁亥卜，㱿：方至。（南北坊五、二三）

壬寅卜，㱿：缶比方允幸。四日丙午，𢀛方不隻。（前編八、一二、五，綴合編一四六，前編四、三、八文同。）

〔侯〕

𠂤侯　通別二桃山獸骨

侯敿　屯甲三四八三

𠂤（侯）　屯乙四〇九

〔諸子〕

子取　京津三〇八八（屯甲二九〇四有「小臣取。」）

子𣎵　京都大學一〇

子庚　屯乙一九二（字纖小）

子咸　屯甲二八〇（甲尾）

〔子〕汚　京津三〇三〇「令汚。」

〔子〕戠　（庫方一〇九一）

〔卜人〕

何　京津三〇九九　屯乙二三五六（亦見殷綴三二）　又九〇七二

㱿　後編下二四、一〇　字細小。同版見卜人㱿。

戊寅卜，㱿：于方…己𠂤。（鄴二下三六、二，京津二九八七重。）

丁亥卜，㱿：𠂤（方）𠂤南…　兄降允𢀛。（屯甲二三七八＋二三八三——殷綴三四）

按𠂤字上體中有橫點，乃飾文。𠂤應是方字省筆。（參本書頁二八七）

（三）𠂤

口酉卜，㱿：…𠂤申…𠂤。（京津三〇四四）

（四）𠂤

己卯卜，㱿：𠂤𠂤𢦚。己卯卜，㱿：…𠂤𢦚。十月。（拾掇二五六）

按𠂤當即𠂤咸之𠂤，他辭云「𠂤來。」（屯甲三一五五）可與此互證。

（五）南土

…卜，㱿：…𠂤口𢀛南土。（屯甲二三〇三）

按口爲人名，疑即小臣口（或卜人口）𢀛爲尹之繁體，此辭殆指口爲主帥，殷人曾經略「南土，屯甲二九〇二巨胛骨記雀弜等在南土，詳下卜人㠯條。

庚…㱿：𠂤王…𠂤…　（京津三一〇三，鄴中三下四七、五重。）　按此與上辭有關，故併列。

癸卯卜，㱿：隻…其三萬，不…　（粹編一一七一）　按此爲卜辭所見數字最多者。

耳豕　殷綴二　屯甲二一〇＋二二八　「丁卯卜，㱿：…耳𢦚豕」（字大）

口　屯甲二三〇三

羊　屯乙四〇九

〔其他〕

𠂤　前編八、六、一

敎　同上

𠂤　前編八、八、一（字小）

𢦚　佚存四三九，（鄴初下四三、一三重。）

𠂤　京大一二九三　按拾遺八、「𠂤入二。」

𠂤　庫方一一〇八

𠂤　後編下三五、二

𠂤　京津三〇二七

龍　續編五、一四、五

▽　屯乙四〇九

十一　【雜卜與殘辭】

口戌卜，㞢：帝…（京都大學一二九九）

…卜㞢…米…（京津三〇三八）

戊寅…㞢令…告…（拾遺一一、一三）

辛丑卜，㞢：截㠯史人止。（庫方一〇九一）另一面云「夙𢀛止。」

…㞢貞…尸于…截（拾掇二五五）

…㞢史𠂤…一百。十一月。（後編下三二、一〇）

癸巳，㞢：又𡆥。（地乙九六，存左甲上端。）

按：𡆥疑人名。他辭云：「壬寅出于𡆥。」（庫方一一七一）𡆥與𢀛書是一人，如目之卽冒，冃之卽冒也。又𥁕及匄之卜辭均見𠂤𢀛

此辭㞢上無卜字，又省「貞」字，其例罕見。

甲午卜，㞢：𠬜…（地乙九〇九六）

甲午卜，㞢〔𡆥〕（地甲二三八五肩胛骨）

口卯卜，㞢：㠯（貞）（遺珠一〇、四）

丁卯卜，㞢：五月。（地乙八六八六骨）同版又記五月丁酉及八月丁酉事。

…卜㞢…一月。（鐵五四、二）字細小。

壬子卜，㞢（地乙四五八）按此片「子」字作𡆥

辛亥卜，㞢…（京津三一〇九）

…卜㞢…若。（京津三〇四九）

壬午卜，㞢：明又，其𡆥（抑）十月。戊午卜，㞢：𢀛旬，甲子，五月。（地乙四七四）

按：抑字參本書貞三一。

甲戌卜，㞢：占𡇠。（嘉）（乙絲二、二；續編五、七、四重。）

乙未（未），卜，㞢…一月。（京津三〇四七，鄴三下三六、三重。）

按此條未字作𡆥，體頗詭異。

丙申㞢…（地乙一一三〇）

…卜㞢…（拾掇二、一三三）同版云「𠂤𠂤令取，」又見「光」字。

卜㞢…从（地甲二三四七）

卜㞢…卜㠯（地甲二三六一）

…卜內　…卜㞢…乙…（地甲二三四）

按右二條㞢與卜人㠯及內同版，足證㞢應爲武丁時人，不宜下及文武丁之世。據此，舊所謂文武丁時之卜人，與㞢同組者，皆宜移列武丁晚期矣。

自

自與㞢同版（地甲三〇四五，前編八、一四、一，佚存九又五八六，南北無二〇五重。）㞢既與㠯內同屬武丁時，則自之年代亦當從同。自之卜辭所見人物，如㱿（續編五、一、四）㠭（京津三〇一六）俱見于㱿所卜，并其佐證；故知地甲三〇四六「卜自」辭，有父乙之名，當指武丁父之小乙，非文武丁指武乙也。

與自同版者，又有𠂤字（綴合編八六——拾遺一一、一一＋後編下四二、五）𠂤（前編六、六六、四，佚存五〇二）等。

契文人名每作繁體，如自作𠂤。他處有人名自字，如「口丑卜，貞…自亡…」（地乙一五二七）未知卽自否。

自之卜辭輯錄如下：

一　【卜雨】

辛丑卜，㞢：自今至于乙巳，日雨。乙雇，不雨。自今至于乙巳，不雨。（殷綴三七七　地乙九三＋一八三）

辛亥卜，㠯：自今三日雨。　辛亥…三日雨。（屯乙一二八）

辛亥卜，㠯：自今五日雨。（屯乙八五一〇）　以上二版殘甲同爲辛亥日卜，可綴合。

辛亥卜，㠯：不雨。（屯乙一二二）

辛卯卜，㠯：自今辛卯至于…（屯乙八五六五殘甲）字小。按此以句法推之，當亦卜雨之辭。

庚午卜，日其徙雨。（京都大學一〇七骨）　同版爲「庚午卜，㠯貞。」見殷代青銅文化之研究。

己巳卜，㠯：夕…（前編四、二、二）

二　【卜往來】

□巳卜，㠯貞：王出。（燕續一七一）

辛亥卜，㠯貞：王曰：丁不如，十一月。　貞：命…家…丙…十一月。（佚存一〇八）

按如，往也，見爾雅釋詁。

三　【卜狩】

辛巳卜，㠯貞：亩往𠂤（麂）犬…鹿…不其…（鐵一九三、一，京津二九九八重。）

四　【卜祭祀】

父乙

乙卯卜，㠯：一羊父乙不？二羊父乙不？五月。（屯甲三〇四六右甲）

按此父乙當指武丁父小乙，此種「不」字作用疑問語句之辭式，與屯甲二四八、二五四父之卜辭相同。

又按庫方四八八：「…卜㠯…𠂤。」未知指𠂤甲切子𠂤，附記于此。

兄甲

癸亥卜，㠯：小宰兄甲。（金璋四一五）

按同版云：「戊午卜，王貞：勿𠂤子𠂤余…」

兄丁

…卜㠯：…兄〇（丁）（後編上七、六）

父

戊寅卜，㠯貞：陟弗其氐，𡆥示𦎫…父二月。　戊寅卜，㠯貞：陟其氐。𡆥示𦎫。（續編五、一、四）

按陟人名，見于殷卜辭云：「庚申卜，殷貞：陟弗其叶王事。」（屯乙三八二二）知㠯與陟年代相接。「示𦎫」者，示讀爲寘，與奠義同。𦎫說文重文作薶，禮經借𦎫爲瘞，郊特牲：「焫蕭合羶薌。」祭義：「燔燎羶薌。」故示𦎫猶言寘瘞，謂薦羶也。

…卜，㠯：二羊…王𠂤…京…（京津二四五一）

五　【卜征伐】

方

壬午卜，㠯：乎𠂤方𢀛商。　壬午卜，㠯貞：王令多冃（首）𠂤方𢀛（商）（綴合編一四七——後編下四一、一六＋四二、九）字細小

按多冃即多首，與多臣、多老同例。

丁卯卜，㠯貞：方其𠦂，今日…不…（續存五二四）

壬申卜㠯貞：方其𠦂，今日。　癸酉卜，㠯貞：方其𠦂。今日…月。（綴合編一六四——零拾五六＋八二）

庚午卜，㠯貞：方其𠦂，今日執不…（京津二九八四，續存上五二五重。）

按丁卯爲庚午前三日，壬申爲庚午後二日，故右三辭當爲同時所卜。他辭又有：「口申…卜：今日方𠦂不。　乙巳卜：今日方𠦂不。」（京津二九八五，鄴中二下三五、一二及三下三五、一四重。）「丁巳卜：方其亦𠦂。」（京津二九八六）等語，當亦同事之卜。

二

…卜，㠯…其𠦂…　…月。　己巳…貞…𠦂…（京津二九八二）

六 【雜卜及人物】

御事

乙卯卜，㠯：𠂤…𠂤事。 乙卯卜，㠯：𠂤事。（佚存五〇三，鐵一八三、四重。）

按書泰誓：「越我御事庶士。」御事，治事也。

有孕

乙亥卜，㠯貞：王曰：𡚒孕，妨！𡚒曰：妨。（佚存五八六，南北無二〇五重。）

按大戴禮保傅篇：「青史氏之記曰：古者胎教，王后腹之七月，而就晏室，太師持銅而御戶左，太宰持升而御戶右。」衍書「腹」作「有身」，卽𡚒孕也。易漸九三：「婦孕不育，凶。」由此辭知武丁時王后有身，生育吉凶，曾由㠯卜之，而𡚒或居太師之職。盧辯注：「太師，瞽者宗伯之屬。」

戊子卜，㠯：又于母乎。（屯甲三〇四五殘龜。）

按同版有「辛卯卜，㠯：王𡚒母壬。」語，母或母壬之省稱。

…卜，㠯…中子…牛不 …子「宋」… （屯甲三二八一）

按「中子」名見佚周書王會，王會，王之支子也，詳諸子章。

丙寅卜，㠯：𡚒子宋。（明義士一〇一七）

丙寅卜，㠯：虎不其𠂤。 丁卯卜，㠯：虎…𠂤今夕… 今一月…不。（屯乙四一） 丙午卜，㠯：虎「不」其𠂤，今夕不… （屯乙四六） 辛未卜，㠯：虎…𠂤今夕不…（屯乙一一〇）

按𠂤字从夕从凡，疑卽夙之別構，如仌亦作𢦏也。夙說文作夙，「早敬也，从丮持事，雖夕不休。」古文夙从人作倀。契文原有㚔，卽夙字；別作𠂤者，乃同字異體。今書作夙，徐鉉以爲俗譌，疑卽由契文𠂤字演變而來。

虎爲武丁時人。菁華七設之卜辭，侯虎凡三見。甲橋云：「虎入百，」（屯甲三〇一七）可證。夙之義爲晨起持事，舜典：「夙夜惟寅。」詩有瞏：「夙夜在公。」左傳言「子我夕。」（哀十四年）「右尹子革夕。」（昭十二年）杜注：「夕視事。」「夕」作動詞用，爲入侍宿衞之意。故知「虎不其夙，」猶言「虎不其夕，」卽卜某時虎入侍之宜否，則虎爲近臣可知矣。

口亥卜，㠯：勿…𡚒𠂤其喪。（前編八、一四、一）

甲申卜，㠯：王令圚人日明旋于京。（後編下二〇、一六）

按周禮地官有廩人，掌九穀之數，…凡祭祀共簠簋，實之陳之。鄭注藏米曰廩。

甲寅卜㠯：宙𠂤令… （佚存五〇二）

丁巳卜，㠯：𠂤… （前編六、六六、四）

按原摹作卜𠂤，似爲㠯字誤。他辭云：「乙巳卜，㠯貞：王弗其子𠂤。」（屯甲三〇一三，右甲橋）

按此左對貞辭缺，故語意未足。

…卜，㠯：帚灂㠯𠂤… （京津三〇一六）

按帚灂 武丁時人，勺之卜辭亦見之。𠂤卽子𠂤，㠯之卜辭凡三見。

…卜，㠯：…巫妹𠂤學「或。」（拾遺一一、一一＋後編下四二、五——綴合編八六）

按此片經綴合後，㠯與卽及子同版。曾氏摹本學下有「或」字，惟原拓則糢糊難辨。𠂤字或釋要，與篆文𠂤形近。梓編一三〇七有衜字，乃繁形。他辭云：「…（丑）貞：學又要…妣己。」（劍橋藏骨，金璋五五六。）呂覽愛類高注：「要，徼也。」要謂徼福，左文二年傳：「寡人願徼福于周公、魯公。」卜辭言「有要，」殆指有所徼福于神也。

丁亥卜，㠯貞：弜其…十月 （京津三〇二六）

按𡚒卜辭亦有弜，（京津三〇二七）詳前。

癸巳卜，㠯：隹…令口… （京津三〇三一）

按𡚒卜辭亦見口，（屯甲二三〇三）當卽卜人口。

七 【殘辭】

丁巳卜，㠯貞：戊午敉。 （燕大六三〇）

癸卯卜，㠯：…子… （京津二〇九一）

癸亥卜，㠯貞：… （京津三〇五五）

（三）妣己

己卯卜，㞢：出妣己。（𠂤室帝二二六）

（四）母庚

癸亥卜，㞢：出司，羊用。　己未卜，口鼎：（貞）需遲……升歲庚。（柏根一〇）

按需遲亦見于內之卜辭云「己卯（卜，）內貞：需遲不來。需遲隹庚辰……」（庫方四六九）此辭有需遲，足證㞢㠯等當爲武丁時人。

四　【人物及方國】

（一）小王

戊午卜，㞢：出小王。（南北師二、一四六，外編二二七重。）

按此言「侑小王」向來咸謂指武丁子孝己。（于氏駢枝三編）孝己蓋先丁而卒，今本紀年云：「武丁二十五年，王子孝己卒于野」是也。他辭言小王者，列如下：

癸卯卜…小王。（續九〇、二）

己丑，子卜貞：小王侃田夫。（庫方一二五九）　此言小王蒿往田于郘地也。

…令小王…臣。（京津二〇九九）

甲子卜王。　己未卜，口貞：小王（歲）羊。（文綴二〇四）

戊辰…小王。（粹編一一六）　同版云：「辛酉…彭…二乙…曹…」

卜，王貞：小王。（京津二一〇〇）

癸未卜，出小王。（京津二一〇一）

戊午卜，子：出小王。（南北師二、一四六，外編二二七重。）

小王父己　癸酉卜，子父甲來…（南北明六三二）

…大（貞）：小王…之日…（明藏土二二〇）

甲子卜，中：子不。　己未卜：甲子卯小王不。（京都大學一二九四）

小王字皆作㞢，其言小王父己，即廩辛康丁時之卜辭，此條可能即指孝己。然他辭小王與中子對言，且爲通稱，中子即王之支子。（詳拙作日本甲骨錄一）考小王一名，見後漢書馬皇后紀云：「常與帝旦夕言道政事，及教授諸小王論語經書。」是凡諸王子之教論者，得稱爲「小王」，於此可考。殷有封王之制，其言出小王，或指侑祭致冪，所侑之小王，可爲生人。綜觀以小王爲孝己之專名，（頁四三〇）實有未達。

（二）方

勻

卜人勻與㠯（地甲三〇四五）㞢（後編下二四、一〇，又南北無一五六）同版，或目爲文武丁時人，然其卜辭有父辛，乃武丁稱其父小辛。又言「小王」，即武丁子孝己，今繫于武丁末期。他辭言勻㠯者：

…卜…貞：丁勿…乎勻…允亦疾。（佚存七四三）　字小。

惜其貞人名殘泐。

勻字，大抵作㠯，㠯氏尋勻，殷器有㠯鼎。（鄴中三上、一三）又父己簋有云：「我㠯㠯二女。」（小校經閣金文三、九八下）字从示，蓋即祡也。（積微居金文說釋爲祡，丁山讀㠯爲叉，謂象指甲狀，方國志貢二三；說均可商，卜辭且有叉字。（通纂六一二），左傳定四年，殷氏六族有長勻氏，尾勻氏。路史國名紀：「殖氏後有長勻」即宋之勻陵城，在今睢寧南。他辭言勻致貢者，如：「庚戌……勻入」（後編下二四、一〇）「勻入…」（地甲四四九）是。

勻之卜辭，每省「貞」字，其言「卜勻貞」者，僅三見，又一以鼎爲貞。茲輯錄如下：

一　【卜雨】

庚辰卜：今夕其雨，允雨少。　庚（辰）卜：隹辛巳其雨，雨少。（前編四、四二、五）

按綴編四、六、二，粹編八二六亦見「允雨少」語。契文「小」「少」一字。辛巳爲庚辰之翌日，此象記雨之狀態。

卜：不其…雨，㠯兄（祝）往雨軌。（文綴一一二）　殘甲左方。

二　【卜狩】

…卜：隹…王其…射。（前編四、四二、四）

三　【卜祭記】

（一）父庚　父辛

己酉卜：出（父）庚。（續二〇四、一）

庚戌卜：出父辛。（地甲四八八）

口貞卜：出（父）辛。（地甲二九四一）　以上二片皆小字。

庚申卜：出父辛。小王。（六續壹三）

按此言侑父辛，仍是武丁祭其父小辛，非如盤我男說爲武乙之稱辛。

（二）母王

辛卯卜：出王母王。（地甲三〇四五）　同版見卜人㠯

庚子卜，㞢貞：辛丑，方不其㞢…十二月。（拾遺五・八）

按貞卜辭屢見方不其㞢語，與此當爲同事異人所卜。

五　【殘辭】

乙巳卜，㞢貞：帚妌。（前編四・一・二）

按卜辭慣例言帚某某，如「帚𡛟㚔」（前編六・一九・六）「帚𡛟㚔」（同書六・一九・五）知帚下一字可爲人名。此言「帚妌」或卽帚𡛟妌。（前編七・三三・二）或簡妌（甲乙六六九一）也。

甲寅卜，㞢貞：乙亥…（甲三〇一二）　字小。

…卜，㞢…（乙一七九）

口亥卜，㞢…乎…（京津三〇三四）

乙亥卜，㞢貞：𠂤…（拾掇一・二八四）

按此條㞢字作，與邦男貞人補正誤爲，另列爲一人，非是。

乙巳卜，取貞：𠂤（終）夕𢦏。（前編八・五・七）

按此辭貞字作，字纖細不易句讀。（李學勤讀作「乙巳卜王貞，立取貞宁𢦏，六月。」將下一組辭混讀，又以貞爲貞字，惟審視之，其上乃殘泐之形，仍以釋「貞」爲是。）「終夕𢦏」者，𢦏爲動詞，易繫辭「明燄𢦏」，釋文讀作「𢦏」云：「𢦏，聚會也。」（商本作，京作，此辭「𢦏」字可以「聚」解之。

…取貞：勿乎逐…不…（甲乙七六〇〇）

按此爲右甲辭，其左甲對貞語殘缺。

庚申卜，取：𠂤⿰刂⿱𠂤目。（甲乙三五七）　庚申卜，取：𠂤⿰刂⿱𠂤目。（甲乙八五一一）

按右二辭字畫俱纖細，又同時同文，應是一版之折。此辭省「貞」字。⿰刂⿱𠂤爲人名，爭卜辭云「⿰刂⿱𠂤不若。」（甲乙三一六一）

…卜，取…（甲乙三五四三）

取

取與㞢同時，每見于㞢之卜辭。取蓋官小臣職。

庚申卜，㞢：令小臣取口（𠂤）羊鳥。（甲一九〇四）

亦稱子取

己卯卜，㞢…子取。（京津三〇八八）

武丁時卜人，每貞問取事，如：

㞢卜　庚辰卜，㞢貞：乎取㞢芻于…（甲乙五三四七）

卜，㞢貞：取亡𡆥。（甲乙四〇四七）

爭卜　丁巳卜，爭貞：乎取何芻。（甲乙三一七四——殷綴三一四）　同版見卜人永。

辛酉卜，爭貞：取彡𢀛…（文綴五三六）

辛丑卜，爭貞：乎取𠂤…（林一・七・一，遺珠一三六七同。）

⿰殳卜　…卜，⿰殳貞：方𠂤馬，取平𠂤事。勿乎取，方𠂤馬。（甲乙七三六綴龜）

足證取爲武丁時人。取之卜辭，輯錄如下：

𠂤

卜人𠂤字，異形頗繁。有𠂤（甲三二九一）𠂤（甲乙五一二三）𠂤（甲乙四九一一）𠂤（庫方七〇三）𠂤（甲乙四八五六）𠂤（甲乙三六八九）等，大抵从彳从川，亦有从行从川作衝者。（殷綴六二，佚存九〇七，鐵室貞一五，綴編一五六六。）

𠂤所貞辭，習見省字體纖弱，惟上舉卜人名作「𠂤」者三條，則爲大字，是其例外。與𠂤同版之貞人有㞢（甲乙四一七四）我（甲乙四一七二）𠂤（甲三〇四九）卜𠂤同片，下刻「十三月，𠂤入。」（甲乙四八五六，𠂤貞同版又三見「𠂤卜貞。」前編八、五、五，𠂤卜有「𠂤𢦏」語。）又與余及我同見。（甲乙四七五八、四八一四）

𠂤之卜辭，其前辭之式，除習見之「卜𠂤貞」外，亦省作「卜𠂤，」或稱「𠂤卜，」（續編三、三五、八，甲乙三六八九）爲罕見之例。

有記名于末者，如：

己丑卜，𠂤來丐禾。𠂤。　兇已。（甲乙四五七七綴龜）

他辭言及𠂤者，字亦作「仙。」

口氏子卜貞：東克𠂤𠂤。（前編八、五、五）

𠂤至。（屯甲三二九一）

貞：勿乎商（賞）臣𠂤𢦏。（續存下五）

此稱「臣𠂤」與他辭卜人「大」之稱「臣大」同例。（屯乙五四七三）

又見帚𠂤之名

貞：帚𠂤又子。（前編八、三、五，又粹編一二四二。）

戊子卜貞：帚𠂤又子。（盧芹齋藏片）

丙寅卜，𠂤：子（林二、一〇、七）

字亦从女作姺，見于骨臼刻辭。

戊寅，帚姺示二𠂤。（粹編一四八三）

殷器有「攸作厥姑日辛尊彝」兩行八字（誥稿圖六）知攸乃婦人名，或卜人𠂤之婦也。日本貝塚以𠂤與攸爲一人，殊無據。

𠂤之卜辭，蒐錄如下：

一 【卜往來】

癸酉卜，𠂤貞：至丐，亡田。（屯乙四八五六，同版見卜人「子」。前編八、一四、三文略同，同版見帚妊。）

辛未，𠂤卜：我出。（續編三、三五、八）

庚子卜，𠂤貞：魚來，隹𢦏（昌）。（屯乙四八一四）　己亥卜，𠂤貞：來隹史昌。己亥卜，𠂤貞：來隹𢦏（昌）。（屯乙四五〇七）

又有益木旁者。「其𠂤年于𣪘鼎（貞）」（南北明四六一）未知與𣪘是否一字。

丐即盧字，本人名。此在文意上乃動詞，可讀爲臚。「丐豕」一詞，屯乙習見，即臚豕也。字與旅通，詩「殽核維旅。」傳及爾雅釋詁幷云：「旅，陳也。」

戊申，𠂤卜：司（癸）。（屯乙四一七七）

〔彭　登嘗〕

辛丑卜，𠂤：彭，黍𠂤（登）。辛亥，十二月。　辛丑卜，于一月。辛酉，彭，黍𠂤，十二月。（殷綴六二——屯甲三〇四九＋三〇八九）

按黍登即登嘗之禮，周人謂之「嘗𠂤祀。」（大盂鼎）月令，仲夏「農乃登黍，」孟秋「農乃登穀。」右辭卜於十二月、一月登黍，而行彭祭；「登」字後借爲「烝。」爾雅釋天：「冬祭曰烝。」

〔用牲〕

丙子卜，𠂤貞：乙用一牛。（後編下四二、五，亦見綴合編八六，曾氏摹誤作「泳貞。」）　同版見卜

按丁亦人名，詳下卜人丁條。

二 【卜狩】

口午，卜𠂤：令弜𢀛𢦏　弜獸。（粹編一五六六）

按弜爲人名，从（庫方一〇九一，京津三〇二七）旨（京津三〇二六）卜辭均見之。其下一字从兩虎从水，不可遽釋；茲從郭釋。說文：「虤，虎怒也。从二虎。」

三 【卜祭祀】

（一）龍甲

甲申，卜𠂤：又龍甲。（佚存九〇七，續編一、三八、七，嬴室人名二重。）

按龍甲即和甲。（見本書葉一三七）同版云：「宙羊，妣己。」「宙牛，妣己。」

（二）小己　兄丁　妣己

己亥，卜𠂤：𥫱小己若。　己亥，卜𠂤：𥫱妣己。　丁酉，卜𠂤：𥫱兄丁。（殷綴二八一）

按小己疑指武丁子小王己。同版小字有云：「宙大牢，丁巳。」

（三）虎母　司癸

戊辰卜，𠂤貞：彭，丐豕，至（致）豕虎母。　戊辰卜，𠂤貞：彭小𥫱，至豕司癸。（殷綴二八九——屯乙四

九一一＋屯乙五九八五）

按子卜辭亦有貞用豕至小𥫱虎母事。（遺珠八九九，屯乙四五〇七）他辭云：「其𠂤年于虎母，宙今日彭，又雨。」（粹編八五〇）「乙丑……貞曰：𣪘」（京都大學六五〇骨）俱有虎母名。

又有益木旁者。「其𠂤年于𣪘鼎（貞）」（南北明四六一）未知與𣪘是否一字。

丐即盧字，本人名。此在文意上乃動詞，可讀爲臚。「丐豕」一詞，屯乙習見，即臚豕也。字與旅通，詩「殽核維旅。」傳及爾雅釋詁幷云：「旅，陳也。」

戊申，𠂤卜：司（癸）。（屯乙四一七七）

〔彭　登嘗〕

辛丑卜，𠂤：彭，黍𠂤（登）。辛亥，十二月。　辛丑卜，于一月。辛酉，彭，黍𠂤，十二月。（殷綴六二——屯甲三〇四九＋三〇八九）

按黍登即登嘗之禮，周人謂之「嘗𠂤祀。」（大盂鼎）月令，仲夏「農乃登黍，」孟秋「農乃登穀。」右辭卜於十二月、一月登黍，而行彭祭；「登」字後借爲「烝。」爾雅釋天：「冬祭曰烝。」

〔用牲〕

丙子卜，𠂤貞：乙用一牛。（後編下四二、五，亦見綴合編八六，曾氏摹誤作「泳貞。」）　同版見卜

人「子」及「旨」。

甲寅卜，㱿貞：𠂤…𠂤（簠室貞一五，此據釋文。王氏釋㱿爲衍，謂卽行字，非是。）

〔有事〕

乙巳卜，㱿貞：辛，我又事。乙巳卜，㱿貞：今五月，我又事。乙巳卜，㱿貞：六月，我又事。乙巳卜，㱿…事。

乙巳卜，㱿：又𠂤，亡之。丁未卜，㱿貞：令𠂤冢。𠂤己令冢。戊申卜貞：𠂤庚令冢。𠂤辛令冢。戊申卜，㱿貞：令𠂤冢。𠂤甲令冢。（戩綴四一〇）

申卜，㱿貞：…（屯乙三三五〇整龜）庚戌卜，𠂤癸令冢。（戩綴四一〇）

按又事卽有事，春秋經云：「有事于太廟。」昭十五年：「有事于武宮。」御覽五百二十八禮儀部「禘祫」條引禮記外傳，謂有事「卽是禘也，此是國之大事，時云有事，」則以爲禘祭。許愼五經通義云：「禘者，諦也。取已遷廟主，合食太祖廟中。」

又按冢人名，詳卜人冢條。此丁未日卜令冢事，分諏己、庚、辛以何日爲吉。己爲己酉，卽丁未之後日，庚卽庚戌，辛卽辛亥，但略舉天干，此卜辭之慣例。又殷綴四一〇：「𠂤丙〔令〕冢。丁未卜令，今日。弜令。丁未卜，𠂤今日令。𠂤…〔令〕冢。」當亦占所卜命冢之事。

又按「又𠂤亡之」者，𠂤卽夕。說文：「夕，行遲曳夕夕，象人兩脛有所躧也。」徐下云：「夕也。」復字从夕，云：「行遲也。」易蹇卦：「往蹇來連。」釋文云：「遲夕之意。」詩南山：「雄狐綏綏。」玉篇

按「𠂤」字亦見屯乙一七六三歸卜辭，皆殘甲，二版似可綴，同屬壬子日卜，而子字概作「㞢。」

卜㱿貞：亡𠂤今…（庫方六四八）

丙寅卜，㱿：…子（前編八、一五、二）

乙巳，㱿〔卜：〕丁𡆥〔我。〕乙巳…丁𡆥我。（屯乙四一八〇又四一八一）

戊申，㱿卜…㠯…（屯乙四一七七）

引作「夕夕。」故卜辭成語之「又𠂤，」卽謂行有所蹇阻不前；所云「亡之，」謂毋往也。屯乙八六九六言「𠂤不，」義應同。間用作動詞，如：「父乙𠂤婦好，」（屯乙三四〇一）亦有蹇阻意。或釋𠂤爲咎，非是。

四 【雜卜】

〔作口〕

辛巳卜，㱿貞：亡乍口（庫方七〇三）

乙酉卜㱿貞：我亡乍口…（續編六、一三、八）

按他辭云：「多口亡𠂤。多舌亡𠂤。」（屯乙八八九二）又每以「亡口」「亡疾」對言，（屯乙八八五四）「癸巳卜貞：婦娩亡疾。」（屯乙八七〇四＋八八二〇＋八八二六＋八八五五＋八七一三一）知亡作口與亡至口俱指與口舌之禍。大禹謨云：「唯口出好興戎。」大戴禮武王踐阼機之銘曰：「口生垢，口戕口。」說苑敬愼篇言金人三緘其口，戒以口生禍。故易頤卦以愼言語節飲食爲訓。卜辭「作口，」爲殷時成語，意指口出橫生垢詈之事，故卜其吉否。

壬子，㱿卜：隹丌受又。（屯乙三六八九）

㞢

㞢於卜辭所見，異體頗繁，有作「㞢」者，如：

戊子卜，𠂤令㞢。（屯乙四〇九）

殷器有㞢爵，（錄遺三九九）卽此人之器。其字又从三羊。

…卜，㞢其…（南北明一七三）

其變形或作㞢，（遺寶四、七）及㞢（庫方一三七二）以兕羊亦作兕㞢證之，蓋卽洋字。屯乙八四七七僅見一㞢字，从水从羊，卽洋所署名。

㞢卽子㞢。

…貞：子㞢不𡆥。（拾遺九、一）

…子㞢不…（林二、一四、一）同版云：「貞：㠯方其…」

…㝬貞：子㞢…貞：亩乙亥用射。（京津二〇八六，續存一〇七〇重。）

由㞢見于㝬及𠂤之卜辭證之，知屬武丁時。（他辭有「㵘」字，見屯乙四六七七，云：「妣辛㵘。」）

㞢之卜辭，輯錄如下：

一【卜雨】

…卜，㞢貞：今夕不雨。（庫方一三七二）

二【卜夕】

乙巳卜，㞢貞：今夕亡𡆥。四月。（明義士一九九）

丙寅卜，㞢貞：今夕亡𡆥。…卜，㞢（貞：今夕）亡𡆥。（遺寶四、七）

癸巳卜，㞢貞：今夕亡𡆥。（庫方一二一五）　此字形略異

三【卜祭祀】

癸酉卜，㞢貞：羽甲戌，三（𢀛）彭，𣪊自上甲，衣，（至）于多后。…七月（京都大學考古室藏，遺寶二、一五，通纂別二、九、二重。）

按綜述引此條列于有兄庚稱謂之卜人，然原文無之。觀下條綴合九六㞢與旅爲同辭同時異卜，知其年代當延至廩康以降。

辛亥卜，㞢貞：龍不既𩅦，其亦𣎳，其…宀…（綴合編九六——文錄六二九＋五四四）

辛亥卜，㞢貞：龍不既𩅦，其亦𣎳，𠂤丁巳彭。（綴合編九六）

按拾掇二、四八七旅卜辭與此文同。（詳下）惟作「其亦𢀛（爰）𣎳」𩅦即乍繁形，益弓旁，

我

卜人我舊列于文武丁時。貝塚茂樹別樹新解，謂我與余皆第一身代名詞。今按我之卜辭，每言「卜我貞，」或「卜我」省「貞」字，與其他貞人同例。又武丁時記事刻辭，每言「我入、」「我來、」「我𠂤，」如：

我來十。（屯乙八四六七）

帚井示卅，我𠂤千。宀。（屯乙六九六七甲橋）

井示百，我示千。𣪊。（屯乙六六八六甲橋）

我與婦井並列，或指方國首長，其署名者有宀與𣪊，是我亦屬武丁時。徵之他辭：

丁丑卜，韋貞：吏人于我。（續編五、一六、七）

此我爲地名。或讀我爲論語八佾「儀封人」之儀。（丁山說）按墨家有我子，六國時人，見姓纂引風俗通。姓氏之我，當自殷之我地得名。他辭云：

…卜，宀貞：我叶王事。…貞：我弗其叶王事。（屯乙四九五三整龜）

右甲同版又見「𠂤叶王事，」則我字乃人名。

戊寅卜，𠂤貞：我、永。貞：我永勿𠂤于妣己。（屯乙六七一九）

如于之作𢍏也。說文：「作，起也。」「龍不既作，」猶言龍星不已出現乎，此𣎳龍之事。他辭云：「…𣎳龍…」（粹編四八三，屯甲七五四）「其兄（祝）龍，玆用。」（後編下六、一四）左傳襄二十八年：「龍，宋鄭之星也。」此蓋有祭于龍星，故卜之。

乙卯卜，㞢貞：歲…伐…（誠齋二一二）

丁亥卜，㞢貞：王宧叡，亡𡆥。（續編一、二〇、一）

丁亥卜，㞢貞：王宧且丁，歲亡𡆥。

甲寅卜，㞢貞：王宧叡，亡𡆥。七月。（南北師二、一八〇）

口巳卜，㞢（貞：）王宧𡆥（亡）𡆥。丁卯卜，㞢（貞：）王宧𡆥，亡𡆥。（鐵一九二、一）

甲子卜，㞢貞：王宧，亡𡆥。（七集𣎳二二）

…卜㞢…王宧…（後編下三二、一三）　字細小

…卜㞢…（王）宧（亡）𡆥（前編六、二三、六）

則我與永幷列。

癸亥卜，𣪊貞：我史𢦏缶。（屯乙六七〇二）

（己未卜，𠂤）貞：我史不其吏人。（屯乙七七九七）

則又我與史幷列。他如：

丙寅卜，爭貞：我亡𡆥。（屯乙八一一）

壬戌卜，𣪊貞：我亡來。（屯乙二五九六）

卜，永貞：我𠂤。（佚存五一二）

諸我字皆非代名詞，而爲人名。其貞人若爭、𣪊、𠂤、永，皆武丁時人。他版又見：

辛未卜：我出。（續編三三五八）

我來…貯、𠂤。（屯乙六六九三甲橋）

是卜人我與𠂤、貯及𠂤亦同時。又關卜辭云：

壬辰卜，關貞：我入即。弗入。（屯乙一六二一）

知我乃殷王之近臣，說兼詳下卜人關條。

前辭言「卜我貞」者，與「余卜」及「卜𠂤貞」同版，見于殷綴二八一者，字皆纖細；餘如屯乙八三

○，五七二五亦有同然。而屯乙六二九八云：「卜我，」同版云：「甲戌卜余。」我與余同見，其字體較大，且奇佚恣肆，是卜人我之字體實有纖細與粗大二類。

我之卜辭，茲輯錄如下：

一 【卜夕】

己巳卜，我貞：今夕亡𡆥。（屯乙四九四九，右甲橋見殷綴二八一。）

庚戌卜，我貞：今夕亡𡆥。（屯乙一八〇五殘甲）字小

…卜，我…今夕…亡〔𡆥。〕（屯乙一五四三殘甲）字較大

二 【卜往來】

癸酉卜，我貞：至丐，亡𡆥。（京津三〇〇四）

癸酉，我卜貞：尸歸。（林一、六、一四，遺珠一三二九重。）

按遺珠依原骨拓出，糢糊不明；林則剪拓。「尸歸語」亦見歸卜及子卜，詳下。

乙卯卜，我貞：𠂤來；乙，又來，亡來。乙卯貞：在𣎵（旨。…（殷綴四一四——屯乙九四一＋九四三）

按𣎵（又見于續存上六二，「庚申，𣎵（丁八𠂤。」由𠂤之署名，知屬武丁時。

〔來宜〕

四 【卜祭祀】

〔有事〕

己卯卜，我貞：祟月，又事。（前編八、六、三：「癸巳卜：羌舉月，又昌。」亦有舉字。于氏釋祟月爲祓月。周禮：女巫掌歲時祓除釁浴。鄭注：「歲時祓除，如今三月上巳如水上之類。」詳續漢書禮儀志。祟月謂祓祭之月。或釋「祟月」爲「來七月」三字，非是。）

辛巳卜，我貞：我又事，今十月。（前編八、三、三）字小

庚口卜，我貞：今日，我又事。（庫方六九八）

庚申卜，我〔貞：〕今秉，又事。（拾遺七、六）

按大戴禮千乘篇書春夏秋冬四時之享，皆言「於時有事于皇祖皇考。」于氏謂秉字爲刺，假作臘。故瞿秉（後編下六、六）即觀臘。臘爲蜡祭，今秉即「今臘，」歲終大祭報功也。（詳殷契駢枝）

…卜，我貞：又事。（屯乙四八一四）（右甲）甲子卜，我貞：…午彡，我〔亡〕事。（屯乙四七五八）

〔來宜〕

丁丑卜，我貞：彳夕〔月〕乎…（菁華一一、一九）

按以屯乙五一二三「卜伽貞：彳夕五月，乎𠂤來歸，」語爲例，此辭「乎」下當爲「某來歸」一類之語。

甲申卜，我：𠂤于西，七月。甲申卜，我：𠂤于西，多氏尸…（綴合編一三六——庫方一五〇七＋一五六二）

按𠂤人名，即郭字。多疑人名，他辭有婦多。（屯乙八八九六）

〔戊〕午卜，我貞：今龜（秋，）我入商。（後編下四二、三）

壬戌卜，我…弗入商。…我又〔事。〕（京津三〇〇二）

三 【卜年與藉田】

丁丑卜，貞：我役𥫱𠂤尸。我尸𥫱今…（菁華一一、一九）

按廣雅釋詁：「役，助也。」（左成二年傳：「以役王命，」注：「事也。」）「役𥫱」指助稅。孟子（滕文公：）「夏后氏五十而貢，殷人七十而助。…助者，藉也。」說文：「耡，商人七十而耡。耡，𥫱稅也。」蓋言殷之助法，借民力以耕公田，而不稅其私田，即所謂役藉也。此卜于尸地𥫱田事。（參本書頁九六、三六三）

丁酉卜，我貞：夕來圂。（明義士一九二四）

按圂即宜，爾雅郭注：「宜，有事祭也。」見本書葉八四。夕，人名。疑「口」之橫書，屯乙二一五：「壬寅卜，夕貞：今日𠂤來。」「夕貞：𠂤來。」「夕貞：𠂤不來。」「夕貞：今日𠂤來。」「夕貞：今日

甲橋）

按上列兩甲橋左右對貞。右橋貞問史、家、宁三人。左橋則但舉宁一人。他辭余卜云：「史家宁。」（庫方一二骨）可與屯乙四九四九互證。𠂤字亦見殷綴一〇四。（辭云：「王出𠂤于庚，自𠂤。」）

庚午卜，我貞：乎㚔隻。（獲）𠂤。　庚午卜，我貞：乎㚔隻。　甲子卜，我貞：乎㚔隻。（屯乙四九四九右甲橋）　庚午卜，我貞：㚔隻。（屯乙四八一四）　不隻𠂤。　㚔隻不隻。（屯乙四七五八左甲橋）

丙寅卜，我貞乎𠂤取，射鬲…（屯乙四八一四）

按右數甲可以綴合，見殷綴二八一。

丙子卜，我貞：我㠯不隻。（前編八、一四、四）

按㠯亦卜人名（見平津元嘉一四五，屯乙七五七四）詳下卜人㠯條。

六【人物】

庚戌卜，我貞：丁丑…執。　庚戌卜：𠂤令…若。　甲寅卜，貞：丁丑…若。今七月。（屯乙一七六七右甲尾）

庚戌卜，我貞…㚔…　不隻。（屯乙七六七）

辛亥卜，我貞：丁㞢今來乙。　辛亥卜，貞：丁㞢（鉞，）今七月。

辛亥卜，貞：丁今七月㞢，（庚）戌卜，我…　㞢𠂤（屯乙八三〇＋一三一三）

按八三又云：「癸酉卜，史：㠯東若。…卜，史：㠯東…」知我與史、㠯同時。是片字細如髮，貞字并作㚔。庚戌爲辛亥之前一日，右數片所卜皆七月事，似可綴合。其言「丁」者，殆丁丑之省略。𠂤、人名，即太史𠂤，亦見于卜人㠯之辭。（後編下六、一）㚔疑即訓，㞢與㞢對言，并祭祀之事。他辭言「㞢彭㞢」（前編七、四、一）「彭㞢品」（殷存五四，）㞢即系，與繫同。㞢字見出之卜辭，亦作御，（鐵一八二、三）即鉞之別構。

庚戌卜，我貞：帚㚔孜。（嘉）（屯乙一四二四，字細小。）

按他辭云：「戊子貞：帚喜又子。」與帚㑹帚來同列。（屯乙四五〇四）京津一五三亦見帚喜之名。孜即嘉字，殆與「劦」同，从子从女無別。此片與屯乙七六七蕭同爲庚戌日所卜。

己卯卜，㠯貞：令㠯羽庚𠂤。（後編下四一、九）

按𠂤爲地名，骨曰刻辭數見𠂤入若干語。（如屯乙八一二，四九六〇，七一二三。）

壬戌卜，我貞：乎（㞢。）　口子卜，我（貞：）…受乎…　（屯乙五五一四左甲橋殘，對貞辭缺。）

按㞢與受皆人名，余卜辭有「受歸」語。（菁華一一、九）㞢亦武丁時人，見殷綴二六二殷之卜辭，詳下。

七【成語及殘辭】

有孽

辛巳卜，我貞：乃二月，又𠂤。（孽）　辛巳卜，我貞：今二月，口𠂤。（屯乙四五七七整龜）　字小，同版有卜人㑹。

…卜，我…旬…　（屯甲三二一五）

余

卜人余，舊列文武丁時，貝塚茂樹以爲余係自稱代名詞，說亦未確。因余卜之辭式，或言「余卜貞，」（前編八、八、三，後編下四二、一一）或言「余卜，」而最習見者則爲「卜余，」省略「貞」字，故知余當係人名。與余同版之卜人有𠂤（屯乙八六八六）我（屯乙四七五八，六二九八）㑹（屯乙四七五八，後編下四二、一一）當屬武丁晚期。

李學勤謂余、子、㑹一類卜辭爲「非王卜辭，」其理由爲無王占卜語，辭中不提到王，又無商先王名號，故問疑者非商王。（考古學報一九帝乙時代的非王卜辭，）今案以余之卜辭論之，殊不盡然。蓋①余卜辭所見先王先妣有𡆥、祖丁、妣己。②余與爭及竝宁見等人同時。其證如下：

貞：王其广㞢，乎余帥㞢　（屯乙六八七九）　背有「爭」字　（屯乙六八八〇）

戊戌卜，王貞：余竝立事。　貞：宁眔見亖艮。　（大英博物院藏，庫方一八〇七。）

右舉兩辭皆爲余卜，俱與王有關，可見余等之卜辭，不能視作一非王卜辭。」

余之卜辭，茲輯錄如下：

一【卜年】

乙未，余卜：受今蘊（秋）麥。（屯乙四八一四）

二 【卜往來】

辛未，余卜貞：我又事，入商。　弜…我又事。（菁華一一、一九）

辛巳，余卜：今蘊（秋），我步茲。（續存下五八九，後編下四二、七重。）

辛未，余卜貞：受歸。（菁華一一一九）

按受爲人名，續殷文存上有「受鑑。」

丁丑，余卜貞：尸歸。（明義士一七一）字體較大

庚寅，余卜貞：尸歸。不歸。（劍橋藏骨，金璋四八六。）字細

壬寅，余卜：史〔豕〕宁。乙亥，余卜：今十〔月，〕尸歸。（庫方一二胛骨）

按此片字較大，以屯乙四九四九：「卜，我貞：史豕宁」例之，此片史下一字乃豕字，亦貞問史、豕、宁三人事。「今十」下疑有月字摹失。

己巳，余卜：缶往…（屯乙三七三）

壬辰，余卜：殸至〔不。〕乙未，余卜：幸〔殸。〕

…卜，余…幸…　癸巳，余卜：㞢（印）幸〔殸。〕　弗隻。丙申，余卜：㞢幸殸。丁酉，余卜：幸㞢。（前編八、一、一）

〔殸。〕（前編八、一、一）

三 【卜狩】

辛未，余卜：乎㞢从射汝，若。（菁華一一一九）

丁丑，余卜〔爲〕尸弓…（前編八、八、三）

乙未，卜余：勿汝矢。（屯乙一三一一）字較大，筆畫細小。

四 【卜祭祀】

（一）蔑

戊寅〔卜，〕余：𠂤允正。丁卯卜，余：𠂤于蔑。三牛允正。（前編六、七、七）

按「允正，」殷時成語。他辭云：「殸小丁虫正。」（京津四〇三八）「辛未卜，宁貞：王虫不正。貞：王亡不正。」（屯乙七七七三）「丙辰卜：凡又正。」（屯乙七三五九）「虫正」「又正」

爲吉，「不正」爲不吉。詩正月：「今茲之正，胡然厲矣。」又「雨無正，」「小旻：「謀猶回遹，何日斯沮？謀臧不從，不臧覆用。我視謀猶，亦孔之邛。」「小宛：「人之齊聖，飲酒溫克。彼昏不知，壹醉日富。各敬爾儀，天命不又。」「小弁：「君子無易由言，耳屬于垣。無逝我梁，無發我笱。我辰安在？」「巧言：「亂之初生，僭始既涵。亂之又生，君子信讒。君子如怒，亂庶遄沮。君子如祉，亂庶遄已。君子屢盟，亂是用長。君子信盜，亂是用暴。盜言孔甘，亂是用餤。匪其止共，維王之邛。」「巷伯：「驕人好好，勞人草草。蒼天蒼天，視彼驕人，矜此勞人。」「大東：「有饛簋飧，有捄棘匕。周道如砥，其直如矢。君子所履，小人所視。睠言顧之，潸焉出涕。」「四月：「先祖匪人，胡寧忍予？」「北山：「或不知叫號，或慘慘劬勞，或棲遲偃仰，或王事鞅掌。或湛樂飲酒，或慘慘畏咎，或出入風議，或靡事不爲。」「無將大車：「無將大車，祇自塵兮。無思百憂，祇自疧兮。無將大車，祇自重兮。無思百憂，祇自痛兮。」「小明：「嗟爾君子，無恒安息。靖共爾位，正直是與。神之聽之，式穀以女。嗟爾君子，無恒安處。靖共爾位，好是正直。神之聽之，介爾景福。」「鼓鍾：「以雅以南，以籥不僭。」「楚茨：「禮儀既備，鍾鼓既戒。孝祀孝享，神保是格，報以介福，萬壽攸酢。」「信南山：「祭以清酒，從以騂牡，享于祖考。執其鸞刀，以啓其毛，取其血膋。是烝是享，苾芬孝祀，神嗜飲食，卜爾百福，如幾如式。既齊既稷，既匡既敕，永錫爾極，時萬時億。」「甫田：「以我齊明，與我犧羊，以社以方。我田既臧，農夫之慶。琴瑟擊鼓，以御田祖，以祈甘雨，以介我稷黍，以穀我士女。」「大田：「既方既皁，既堅既好，不稂不莠。去其螟螣，及其蟊賊，無害我田稚。田祖有神，秉畀炎火。」「瞻彼洛矣：「瞻彼洛矣，維水泱泱。君子至止，福祿如茨。瞻彼洛矣，維水泱泱。君子至止，福祿如茨。瞻彼洛矣，維水泱泱。君子至止，福祿如茨。」「裳裳者華：「裳裳者華，芸其黃矣。我覯之子，我心寫兮。裳裳者華，芸其黃矣。我覯之子，維其有章矣。裳裳者華，芸其黃矣。我覯之子，維其有章矣。」「桑扈：「交交桑扈，有鶯其羽。君子樂胥，萬邦之屏。之屏之翰，百辟爲憲。不戢不難，受福不那。交交桑扈，有鶯其領。君子樂胥，受天之祜。」「鴛鴦：「鴛鴦于飛，畢之羅之。君子萬年，福祿宜之。鴛鴦在梁，戢其左翼。君子萬年，宜其遐福。」「頍弁：「有頍者弁，實維伊何？爾酒既旨，爾殽既嘉。豈伊異人，兄弟匪他。蔦與女蘿，施于松柏。未見君子，憂心奕奕。既見君子，庶幾說懌。有頍者弁，實維在首。爾酒既旨，爾殽既阜。豈伊異人，兄弟甥舅。如彼雨雪，先集維霰。死喪無日，無幾相見。樂酒今夕，君子維宴。」「車舝：「間關車之舝兮，思孌季女逝兮。匪飢匪渴，德音來括。雖無好友，式燕且喜。依彼平林，有集維鷮。辰彼碩女，令德來教。式燕且喜，牡其通矣。陟彼高岡，析其柞薪。析其柞薪，其葉湑湑。鮮我覯爾，我心寫兮。雖無旨酒，式飲庶幾。雖無嘉殽，式食庶幾。雖無德與女，式歌且舞。」「賓之初筵：「賓之初筵，左右秩秩。籩豆有楚，殽核維旅。酒既和旨，飲酒孔偕。鍾鼓既設，舉酬逸逸。大侯既抗，弓矢斯張。射夫既同，既挾四鏃。四鏃既鈞，舍矢既均。序賓以賢，敬爾威儀。籩豆既陳，其未有小大。發彼有的，以祈爾爵。」「魚藻：「魚在在藻，有頒其首。王在在鎬，豈樂飲酒。魚在在藻，有莘其尾。王在在鎬，有那其居。」「采菽：「采菽采菽，筐之莒之。君子來朝，何錫予之？雖無予之，路車乘馬。又何予之？玄袞及黼。」「角弓：「騂騂角弓，翩其反矣。兄弟昏姻，無胥遠矣。」「菀柳：「有菀者柳，不尚息焉。上帝甚蹈，無自暱焉。俾予靖之，後予極焉。」「都人士：「彼都人士，狐裘黃黃。其容不改，出言有章。行歸于周，萬民所望。」「采綠：「終朝采綠，不盈一匊。予髮曲局，薄言歸沐。」「黍苗：「芃芃黍苗，陰雨膏之。悠悠南行，召伯勞之。」「隰桑：「隰桑有阿，其葉有難。既見君子，其樂如何。隰桑有阿，其葉有沃。既見君子，云何不樂。隰桑有阿，其葉有幽。既見君子，德音孔膠。」「白華：「白華菅兮，白茅束兮。之子之遠，俾我獨兮。」「綿蠻：「綿蠻黃鳥，止于丘阿。道之云遠，我心苦悲。飲之食之，教之誨之。命彼後車，謂之載之。」「瓠葉：「幡幡瓠葉，采之亨之。君子有酒，酌言嘗之。」「漸漸之石：「漸漸之石，維其高矣。山川悠遠，維其勞矣。武人東征，不皇朝矣。」「苕之華：「苕之華，芸其黃矣。心之憂矣，維其傷矣。」「何草不黃：「何草不黃，何日不行。何人不將，經營四方。何草不玄，何人不矜。哀我征夫，獨爲匪民。匪兕匪虎，率彼曠野。哀我征夫，朝夕不暇。有芃者狐，率彼幽草。有棧之車，行彼周道。」「大雅文王：「文王在上，於昭于天。周雖舊邦，其命維新。有周不顯，帝命不時。文王陟降，在帝左右。亦世世克配彼天，立此大邦。」「大明：「天監在下，有命既集。文王初載，天作之合。在洽之陽，在渭之涘。文王嘉止，大邦有子。」「綿：「古公亶甫，來朝走馬，率西水滸，至于岐下。爰及姜女，聿來胥宇。」「棫樸：「芃芃棫樸，薪之槱之。濟濟辟王，左右趣之。」「旱麓：「瑟彼玉瓚，黃流在中。豈弟君子，福祿攸降。」「思齊：「思齊大任，文王之母。思媚周姜，京室之婦。大姒嗣徽音，則百斯男。」「皇矣：「帝謂文王，予懷明德，不大聲以色，不長夏以革，不識不知，順帝之則。帝謂文王，詢爾仇方，同爾兄弟，以爾鉤援，與爾臨衝，以伐崇墉。」「靈臺：「王在靈囿，麀鹿攸伏，麀鹿濯濯，白鳥翯翯，王在靈沼，於牣魚躍。」「下武：「下武維周，世有哲王。三后在天，王配于京。」「文王有聲：「文王有聲，遹駿有聲，遹求厥寧，遹觀厥成。文王烝哉。」「生民：「誕彌厥月，先生如達，不坼不副，無菑無害，以赫厥靈。上帝不寧，不康禋祀，居然生子。」「行葦：「敦彼行葦，牛羊勿踐履。方苞方體，維葉泥泥。戚戚兄弟，莫遠具爾。或肆之筵，或授之几。」「既醉：「既醉以酒，既飽以德，君子萬年，介爾景福。既醉以酒，爾殽既將，君子萬年，介爾昭明。昭明有融，高朗令終。令終有俶，公尸嘉告。其告維何，籩豆靜嘉。朋友攸攝，攝以威儀。威儀孔時，君子有孝子。孝子不匱，永錫爾類。其類維何，室家之壺。君子萬年，永錫祚胤。其胤維何，天被爾祿。君子萬年，景命有僕。其僕維何，釐爾女士。釐爾女士，從以孫子。」「鳧鷖：「鳧鷖在涇，公尸來燕來寧。爾殽既馨，公尸燕飲。福祿來成。鳧鷖在沙，公尸來燕來宜。爾殽既嘉，公尸燕飲。福祿來爲。鳧鷖在渚，公尸來燕來處。爾殽既湑，公尸燕飲。福祿來下。鳧鷖在亹，公尸來燕來止。爾殽既旨，公尸燕飲。福祿來反。」「假樂：「假樂君子，顯顯令德。宜民宜人，受祿于天。保右命之，自天申之。」「公劉：「篤公劉，匪居匪康。乃埸乃疆，乃積乃倉。乃裹餱糧，于橐于囊。思輯用光，弓矢斯張，干戈戚揚，爰方啓行。」「泂酌：「泂酌彼行潦，挹彼注茲，可以饋饎。豈弟君子，民之父母。」「卷阿：「有卷者阿，飄風自南。豈弟君子，來游來歌，以矢其音。伾伾喁喁，如跗如足，如翰如翼，如鳥斯革，如翬斯飛，君子之車，既庶且多，君子之馬，既閑且馳。矢詩不多，維以遂歌。」「民勞：「民亦勞止，汔可小休。惠此中國，以綏四方。無縱詭隨，以謹罔極，以謹罔極，以謹罔極

㚔二人之合稱。多亞官名，他辭云：「庚辰卜：令多亞帥犬，」（寧滬二、一六）「戊…貞：其…多亞若。」（鐵五一、三）是其例。

庚辰，令豕隹來，豕目龜二，若令。（前編八、八、三）同版見卜人余。

按此卜豕來貢龜事。

戊寅，余卜貞：取帚妥。（前編八、八、三）

癸酉，余卜貞：帚又子。甲戌，余卜：取司。（續存下五八九骨，後編下四二、七文同。）

按雷帚爲婦人名。他辭云：「戊寅卜，㱿貞：㞢其來。貞：㞢不其來。」（屯乙六八七七又屯丙。）由雷婦名見于㱿之卜辭，可證余亦武丁時人。

口卯卜，余貞：㠯亡…（後編下四二、一一）同版見卜人㠯

㠯即卜人㠯，詳上。

丙申卜，余：克匄不…丙申，鼎…汝…二月。（屯乙一三九）

按克即子克。

丁丑余（卜）雀眾…余卜：雀…（前編八、一〇、二）

丁酉卜，余：㞢，八月。（屯乙八六八六胛骨）

補遺

𠂤

〔卜雨與卜旬〕

口酉卜，𠂤…夕不雨。（南北師一、二六）

口未卜，𠂤〔貞：〕旬…十二月。（南北坊五、三七）

按續存下五九六有「癸酉卜𠂤貞旬」殘辭。

〔卜人物〕

丙午卜𠂤：羽日，戊申，且…：未，㞢入…母。（續存上一四四〇）

按㞢事詳下卜人㠯條。（本書頁七六八）

…𠂤貞：尸于㠯。（續存上一四三八）

〔卜祭祀〕

示壬

庚寅卜，𠂤：示壬，歲一牛。庚寅卜，𠂤：示壬，歲三牛。（屯乙九〇八八）

且乙

辛酉卜，𠂤：又且乙，十五羊。（南北文二八）

母庚

…卜𠂤　母庚用。（續存下五九三）按𠂤卜母庚又見屯甲二三五六。

〔其他〕

壬辰卜，𠂤：宙弜它。（七集普九六）按「弜它」即「典卷。」

癸丑卜，𠂤貞：伐，三月。（續存上一四三六）

己卯卜，𠂤…氐。己卯卜𠂤：…氐。十月。（拾掇一、三五六續存上一四三七重。）

按林一、二〇、五，屯甲四五四，屯乙三一四京津三一〇一，均有𠂤之殘辭。

按此與𠂤同版，字較大。㠯字从酉从又，即醜之省體，殆用作㞢字。

庚辰卜，余：載。（京津一〇五七）

丁亥卜，余：弗㞢…（屯乙三九三）字細小

殘辭

…卜，余…古…戊午…（京津三一五五）

口午卜，余：…用。（明義士一五三）字體較大

甲戌卜，余（屯乙六二九八）與卜人㠯我同版，字大。

辛酉卜，余…（屯甲二二九八）字大

丁巳余卜…（庫方六二六）

自

〔卜祭祀〕

父庚

壬午卜，㠯：王出父庚，…白豕帚…（遺珠五三〇）

按此父庚應是武丁稱盤庚。

其他

丁卯卜，㠯：一月。（燕大七〇八）

庚戌卜，㠯貞：勹自…宙…方…曰…月。（七集普七二）

其他㠯殘辭又有南北無二五四，明義士一五四四，叙圖二一。

按佚存一〇八條卜人名，據商氏釋文即「㠯」字，島邦男誤㠯爲「𠂤」另列爲一人，非是。

勺

〔卜祭祀〕

土

…卜勺：隹…厶（土）受（又）。（南北坊三、三五）

允受。

且庚

庚寅卜，勺：祭豕且庚。（屯乙五三二一）

按島邦男引鐵五四、二勺卜，有兄丁，然原辭卜人名似非勺字。

又按文錄七六四，七集普六九并有勺卜殘辭。

彻

〔卜芻〕

庚辰，彻卜：芻，㠯入。（續存下五八五）　同版見卜人㠯。

〔卜祭祀〕

小丁

口巳卜，彻貞：王宧歲，眾小丁。歲亡尤。（京津三二八九）

按此辭兩言「歲」字，「歲亡尤」蓋與「旬亡尤」同例，即禱歲福也。

母庚

口辰卜，衛：…又母庚。（京津三一二三）　此條彻字从行

其他

…卜彻，貞：…月，我又〔事。（南北文四六）

辛卯卜，彻：尸又…（南北師一、一〇〇）

濩

〔卜祭祀〕

庚戌卜，濩貞：羽辛亥，三（汔）彭：…旬自上甲衣（至）于…（續存上一四八三）

口子卜，濩貞：王宧叙，亡𠂤。（續存上一五五一）

按其他若遺珠二五二，文錄五三三俱有濩卜夕殘辭。

卷十一

貞卜人物事辭九

叡

叡之卜辭，所見僅數版，而字體有二類。一作大字者，如：

乙丑卜，叡貞：羽丙雨。（屯乙八三一九殘甲）

戊辰卜，叡貞：今不雨。（拾掇二、一三四）

又一作纖細字體，與歸、我、子所卜者形同。如：

甲午卜，叡貞：（字作㚔）今六月，我又事。（屯乙八二〇六）

骨臼刻辭爲叡或小叡署名者，計五十片以上。所見卜及之人物有婦嬉、（嬉）婦汝、婦鼠、婦妌、婦姘、婦寶、婦姘、婦桓、婦姪，又有邑、雩、卓、壺、鬯、羌戊、羌伐等。（文詳後引）又一記「王卜設二及，叡。」（簠典三九臼）骨臼署名之叡與卜人之叡，當是一人。

骨臼之叡有稱「吾叡」者，（天壤四二）蓋即宗叡，知叡即典宗事之宗人，當與殷同姓。叡殘辭有云：

…叡…且…其…自…庚…（南北師一、六，外編一九一重。）

殷諸子有名子厭者：

己未卜，㞢：子厭亡疾。（後編下二九、四）

厭字疑是繁形，从叡增益厂旁。他辭又有子帚、（屯乙二三二「癸巳曰：子帚亡…」）子𡆥，（屯乙一一五字大）未知是否即子厭之異文？又有人名㑹，殷綴二二九整龜背左橋云：「㑹來，爭。」有爭之署名。考契文通例，繁形每益又旁，如𢍏之作叡，角之作叟。他辭恒見人名曰「帚」者，茲舉如次：

口亥卜，㞢：貞帚不𡆥。（屯乙八九九八）

丁卯卜，㞢：貞叛五月，乎帚來歸。（屯乙五一二三）

勿乎帚𣪘于小乙宅。勿乎帚𣪘于（小乙）宅。（屯乙五五二〇，字大。）

貞：乎帚往，亡𡆥。（屯乙五四七八）…帚其亡𡆥。（屯乙五五一五）

貞：隹之。貞：不隹之。貞：帚曰　帚勿曰。（屯乙七二三一）

故叡與帚可能是同一人。卜辭又有稱「帚子」者，

癸巳卜，由戊知帚子。七月。（續存上四〇七）

帚之名「帚子」殆猶𠂤之稱「𠂤子」矣。

歸

歸之卜辭，大抵作「卜歸貞，」有省貞字者，僅二三見。（屯乙一五三七，庫方六四五）亦一稱「歸卜。」（屯乙四八一〇）

歸字繁形，有益水旁作濦者，（遺珠五八一，南北文四五。）沚之卜辭有人名曰「㲻，」（後編下八、一三）殆即歸之繁寫也。

歸所貞卜，以卜夕及卜「我又事、」「亡事」爲多，大都字體纖細；其「貞」字習見作㚔，惟屯乙八二〇六卜人叡亦貞我又事，其字體與歸無異，故疑歸㲻與叡本爲一人，然不敢遽定。

歸辭所見先王有父丁，（前編八六五）殆指武丁，則歸之年代，可下及祖庚之世。

歸之卜辭輯錄如下：

一　【卜夕】

壬寅卜，歸貞：今夕亡𡆥。（屯乙八三一一）

癸巳卜，歸貞：今夕亡𡆥。（屯乙八五六）

甲辰卜，歸貞：今夕亡𡆥。（屯乙九九九）

甲辰卜，歸貞：今夕亡𡆥。　口巳卜，歸貞：今日又來。…卜歸貞：今夕…（屯乙一一五五）

丙申卜，歸貞：今夕亡𡆥。　癸卯卜，歸貞：乎豕𢍏又商。（賞）　甲辰卜，歸貞：今夕亡𡆥。（殷綴一二九——屯乙一〇〇四＋一七八六）

丁未卜，歸貞：今夕亡𡆥。…又事。六月。（屯乙一一〇五）

卜，歸（貞：）今夕亡（𡆥。）　歸（貞：今夕）亡（𡆥。）（屯乙一三一〇）

按屯乙一一七六、一八四三俱有歸卜夕殘辭。以上卜夕諸殘甲，字體纖細，風格悉同，似可綴合，惜殘斷過甚，難復舊觀耳。

二　【卜往來】

癸巳卜，歸貞：令㠯。　癸巳卜，歸貞：𢍏𠂤，亡（𡆥。）（屯乙一一六二四）

癸酉卜，歸貞：𢍏𠂤，亡𡆥。（屯乙一八一一）

口卯卜，歸貞：𢍏𠂤，我又事。（前編八、三、八）以上三片似可綴。

按屯乙一〇一〇殘甲，叠貞癸丑𢍏𠂤亡𡆥事，與上數片似可綴合。㠯人名，亦與卜人事同版。

丁未卜，歸貞：（魚）歸，我又哉。（屯乙一五六〇）

731

庚申卜，㱿貞：乙丑□（祊）鼓（鼓）　…卜，㱿（貞）：…□鼓。　不鼓。　（續編五、一四、三）

按口卽四方字，此讀爲祊。周禮凡國祈年于田祖及祭蜡，幷擊土鼓；又祭祀饗食，以鍾鼓奏燕樂。故祊字或从彭作鬃，卽擊鼓于門，此卽口鼓之義。

丁卯卜，㱿貞：庚我又事。　丁卯卜，㱿貞：我尒（舞）𠂤（完）丁自庚。　（甲乙一七八七殘甲）

按此版拓本，字最清晰。「我舞𠂤」者，完卽豈。說文：「豈，還師振旅樂也。从豆，𢦏省聲。」（完風卽愷風，見本書貞四八九）兵樂曰愷，周禮：「王師大獻，則令奏愷樂。」又大司馬：「愷樂獻于社，」此必有大征伐，故云「舞𠂤」。凡言「有事」者，左傳：國之大事，惟祀與戎也。丁自庚者，紀時耳，言自丁卯至于庚午。

〔有事〕

癸巳卜，㱿貞：今四月…　癸巳卜，㱿貞：五月，我又事。　（甲乙一〇一四）

庚寅卜，㱿貞：辛，我又事。　（甲乙一三一七）

口丑卜，㱿　庚，我又事。　（南北文四五）

己亥卜，㱿：我亡事，今來乙四月卜。　庚…貞…在…四月。　（甲乙一五三七）

按右數殘甲，與甲乙一七八七，皆纖細字體，疑可綴合。增卜四月五月間事。

732

三　【卜祭祀】

（一）父丁

…卜，㱿貞：…父丁，𠂤…𡆥𣪘（盥）又事。　（前編八、六、五）

按子卜辭有子𡆥，知此條人名之𡆥，亦卽子𡆥矣。

（二）妣甲

己丑卜，㱿：帝司（祠）妣甲。　（庫方六四五）

按𠂤人名，又見前編八、六、五及殷綴一八一，卽之卜辭。「我又戠」與「我又事」義近，說文繫傳戠古職字。

癸酉卜，㱿貞：今十月，𠂤歸。　甲戌卜，㱿貞：我允出南。　弗（其出）南。　（前編八、九、一）

按南當是南土，南邦。甲一九〇二歷覓「在南土」及「南邦方」之名。周器中鼎云：「王命中先省南國。」得此知以南爲地名，殷時已有之，不自周始。

乙酉卜，㱿貞：今日又來自口…　（乙一一七五）

辛卯卜，㱿貞：…（亡）𠂤…鼠。　（乙一八四九）　右二辭字俱細小。

口卯卜，㱿貞：…往隻。　不隻。　（乙一六〇〇）

733

甲午卜，㱿貞：今六月，我又事。　（乙八二〇六）

四　【雜卜】

己未卜，㱿貞：又㚔，我𠂤（省）今五月。　（京都大舉八二）

按我省者，謂我往省事也。「又要」猶言有約，卽簿書治要之類，說見周禮。

壬辰卜，㱿貞：我入卽。　弗入。　…卜，㱿…冈豕。　（乙一六二一）

按此卜我入侍事，知卜人我乃王室昵近之臣。卽字从日从卩，字書所無，最足研究。竊疑此字當讀如翻，翻从番日聲。說文引春秋傳：「不羲不翻。」今左傳隱元年作「不暱。」考工記弓人注作「昵，」說文曰部：「暱，日近也。」故知卽卽古之暱字，其字爲動詞，蓋讀如左成十三年傳「暱就寡人，」襄二年傳「其誰暱我」之「暱。」所謂「入卽」者，謂入爲王之內勤也。卽从卩會意，猶可證古訓。廣雅釋言：「日，節也。」節謂節度，開元占經引春秋元命包云：「日之爲言節也，開度立節，使物咸別。」契文卽字从卩，云「入卽，」卽謂入爲近臣，助王節度居處之事也。

戊戌卜，鼎（貞）　㱿卜：日丁酉。　（乙四八一〇）

丁酉卜，㱿貞：𣪘多子…　（乙一〇〇一）

按𣪘多子卽「孟多子。」孟，迎也。前編八、六、五：「𡆥，𣪘又事。」𡆥疑卽子，𡆥卽子御。

己丑卜，㱿貞：𠂤（㞢）不田。（屯乙七五七，亦見殷綴四〇一。）

甲午卜，㱿貞：丁未…多𠂤…（屯乙一五一五）此似可與屯乙三六八九卜辭綴合。

壬子卜，㱿…羌女…（屯乙一七六三）

甲辰卜，㱿貞：丁又（祭）今𢀛月。甲辰卜…貞：七月：丁祭。（屯乙一六五〇）

按屯乙八三〇＋一三一三我卜辭亦有相同之語，詳上卜人我條。

續存五八五胛骨爲㱿之重要記載，其辭云：

丙子，㱿卜：我奠。若茲。戊寅卜，㱿：我入隹𠂤。

𠂤卜云：「庚辰𠂤卜：翌日入。」

可見𠂤我㱿又與㠯同時。

殘辭

丁巳卜，㱿貞…（遺珠五八一）

…㱿…我田。（屯乙六一六）字小

…卜㱿…女…（屯乙六一七）字小

又屯乙一五五一，七七一三俱殘存「㱿」字。

卜人子之刻辭，其字體呈特殊風格，恒作細如毛髮之筆畫。舊列文武丁時，日本貝塚茂樹改屬于武丁，而目「子」爲通名，指爲多子族之卜辭。按「子卜貞」之「子」仍應作人名解，與其他卜人㱿、爭、亘等，同爲人名，其證有四：

一　若干版中，子與卜人我、余并列，如屯乙四九四九「卜我貞」與「余卜貞」「子卜貞」同見。故知「子卜貞」乃「卜子貞」之變文。（參卜人辭式釋例）

二　此類辭式，雖以「子卜貞」爲習見，間亦作「子卜」（南北文四七）省「貞」字，及作「卜子貞」者，（後編下四三、三：「戊子卜，子貞：今翌戊㞢。」）與㱿、宁辭例悉同。

三　他辭以子爲人名者，如：

口酉卜，爭「貞：今夕，子亡不若。（前編五、二〇、六）

癸亥卜，出貞：子弗𡆥。丁卯，㠯出𡆥。（佚存九二一，續編三、三四、五，簠天九三，游田三

按此條「于」字不作𢀛，衎即步之繁形。子字作𡿺。

戊子卜，子貞：今翌戊㞢。（後編下四三、三）

按今翌謂今日及明日。㞢，仍也。此卜今明兩日之晴否。

【卜往來】

丙午，子卜：乎往來…（前編八、五、八）

癸未，子卜，㠯來。（前編八、二、四）

按㠯即卜人㠯，（屯乙七七一八）他辭有婦㠯。（續存下二八）

乙丑，子卜貞：庚又來。㞢。一　乙丑，子卜貞：㠯今四日，又來。（殷綴二八七——屯乙四八五六＋六

○及六九重。）

同版見大貞，此「子」與「㠯」并列，并其明徵。且由卜爭貞知「子」當屬武丁時；又由卜出貞，知子之年代，可下及祖庚祖甲之世。

四　武丁時記事刻辭，每見「子入」之記載，其子字作𡿺，與卜人之子形相同，如庫方一九三一，屯甲三〇四九，屯甲四四九（殷綴三三四同。）胡厚宣武丁時五種記事刻辭考一文中引，尚有善齋藏一片，亦有「子入」語，以其他刻辭「某入」例之，當是方國人名，且屬武丁時，可以無疑。

子所卜辭中，有關人物，多見于武丁時。如兩見子𡆥，（後編下四一、九，綴合編三三〇）一見㞢，（林二、二六、四）㞢即武丁時之子㞢，亦即㠯也。又金璋六二二：「子卜：我𡆥田𣪊。」同版見武丁卜人㠯，斯俱子爲武丁時人，不能繫于文武丁之明證。殷器有𡿺㠯習見，李學勤曾列殷代彝銘有「子」之記錄者九器，（考古學報第一九冊）以其中鄧㠯有云：「惟子曰：令望人方𡍮。」謂帝乙時曾兩伐人方，可推定子應是帝乙朝生存之人。今按武丁時亦屢伐尸方，若徒據此一條而繫「子」爲武乙時人，證據實嫌不足。

子之卜辭，輯錄如下：

一　【卜雨與晴】

口寅卜，子…其于乙日衎…癸卯，羊其…今日雨…不雨。（京津三八四）

按尸卽子尸（菁華一一、二）由卜辭有「尸芻于𡆥。」（參本書葉五一八）此足證子爲武丁時人。

己亥，子卜貞：在川，尸歸。（前編八、一二、四，林二、二三、一重。）

口亥，子卜貞：在川，尸歸。口亥，子卜貞：尸歸。戊子卜…貞：余隻（後編下四二、一六）字細如髮

己亥，子卜貞：尸不歸。（前編八、一、八）

丁亥，子卜貞：…尸歸。口亥，子卜貞：（在）川，尸歸。（京津三〇〇五）

按尸卽子尸（拾掇二三〇）他辭丙午勿卜：「尸不死」（殷綴五八）尸與𡆥等同列，知屬武丁時。

戊寅，子卜：丁歸，在㠯，尸。戊寅，子卜：丁歸，在川，尸。（前編八、六、三，續存下五八六文同。）

戊申，子卜：尸歸。（前編八、一、六）

癸未，子卜：尸歸。口未，子…我自…來若。（林二、二三、五）

丁丑，子卜：亡歸，受…（菁華一一、一七）

丙㠯，（子）子卜貞：𠂤入…各（咎）又（祐。）（前編八、一、五）

【卜游畋】

三

壬申，子卜：徂𩅦隻。壬申卜，徂…青。（遺珠四二一骨，字較大。）

按我卜辭亦有「乎𩅦獲」之卜，詳上。徂亦稱「犬徂。」（續編二、二四、四：「口卯卜，𡆥貞：犬徂

其出死。：𡆥貞：犬徂亡死。」徂蓋官犬人之職。

己丑，子卜貞：小王𢦏田夫。（庫方一二五九）

己丑，子卜貞：我𢦏田薛。从。己丑，子卜貞：子𢀛乎出墉。

丁亥，子卜貞：我𢦏田薛。从。己丑，子卜貞：子𢀛乎出墉。

出墉。子口乎出墉。（前編八、一〇、一＋京都大學人文科學研究所藏，貝塚茂樹綴，見東方學報京都第九冊，又見綴合編三三〇。）

按金璋六二二：「口丑卜…我𢦏田薛。」與右辭可綴。同版另一組辭云：「己酉卜，㞢：…晉允…」㞢爲武丁時卜人，此亦可證卜人子及我應在武丁晚期。夫與𩅦俱殷人田遊之地。夫殆卽邦。他辭云：「夫入二，在田。」（屯乙二二六七）說文：「邽，琅邪縣。」見漢書地理志。

又丁亥在己丑前二日，此卜田獵于薛地。出墉者易解上六：「公用射隼于高墉之上，獲之，无不利。」同人九四：「乘其墉，弗克攻，吉。」墉卽城也。辭有子𢀛，足證卜人子及余皆武丁時人。骨曰刻辭有，「四丁」語（京津二五一一）知四亦人名，𢦏卽四之倒書。

甲戌，子卜：𢦏𠂤。…由（省）田。（外編二四一，卽六錄清二，續八一、二重。）

按或人名，見于鄴中三下三八、一者，與𠂤乘同版，又見由之卜辭，（前編二、六、五）此亦可證卜人「子」應與由同屬武丁時。（詳本書五一八頁）

四　【卜祭祀】

（一）高

癸酉，子卜：高乍不若。（前編八、一三、一）

口戌，子卜：…乍不若。（前編八、一、四）

按高爲殷先公名，他辭云：「𠂤于高，賓牛。」（屯甲五五一一）「𠂤禾于高，賓九牛」（屯甲七八五）「貞：𠂤婦好于高」（續編四、三〇、三）小甲名高，或謂高卽小甲。

（二）龍甲　虎母　中母己

庚子，子卜：㞢小𥫱，𠂤虎母。庚子，子卜：㞢小𥫱，𠂤司。辛丑，子卜：其𠂤妹。辛丑卜：中母己貞：辛丑卜：

其𠂤中母己。辛丑，子卜：用小𥫱，虎母。庚子，子卜：㞢小𥫱，𠂤司。辛丑，子卜貞：用小𥫱，𠂤司。壬寅子卜：𠂤母，小𥫱。癸卯，

子卜：𠂤龍甲。癸卯卜：來癸，其彭于司：至。卜：翌豕用，至𠂤司小𥫱。（屯乙四五〇七綴甲）

壬寅，子（卜：）用豕至小𥫱，虎母。癸卯，子卜…至小𥫱，用豕，𠂤。（遺珠八九九）

甲寅，子卜：其至大羊，令妣己用社。（撫續八三）

乙亥，子卜：來己，酌羊，妣己。（前編八、一三、四）

己卯卜，子：尘妣己。（續編一、三九、二）

（四）妣庚

庚申，子「卜：」㞢妣庚…（明義士一〇〇九）

（五）伊尹

〔癸〕丑，子卜：來…伊尹。（前編八、一、二）

癸丑，子卜：來日，酌伊尹。（菁華一一、一八）

〔酌〕

口辰，子卜：酌小羊…豕司。（大英博物院藏，軍方一九四九。）

庚午，子卜貞：弜酌，𠂤之若。（續編四、三四、九）

〔祀〕

庚申，子卜貞：隹已（祀）豕若由（省）。

按占即已之倒寫，讀爲祀。豕若俱人名。我卜辭云：「令豕」（後編下四一、九）彻卜辭云：「來，

隹若曰。」同版言「隹史目，」「隹[illegible]目，」若與史俱人名，此殆卜豕與若兩人往省牲之事。

〔又秉　又事〕

乙丑，子〔卜〕貞：丁𠂤…臣燕。　戊寅，子卜：亡𡆥。　戊寅，子卜：又𡆥。　𠂤秉，又秉。（前編八、一一、一）

戊辰，子卜貞：今歲，又事。（前編八、三、七）

庚申，子卜貞：今秉月，亡𡆥，又事。于𢦏月。（菁華一一、二〇）

按他辭如「丁未卜：今秉月，又事于𢦏月。」（前編八、一〇、四，同書八、一三、二同。）文略同。又「庚申卜我：今秉，又事。一（拾遺七、六）「庚申…今秉月〔又〕事。」（戩壽三六、一三，續編六、二六、七重）則同版庚申日，疑與菁華此片可以綴合。

五六＋六〇九二）

按屯乙八八九六：「…㞢𡆥妣。　㞢𡆥嬴。　㞢𡆥𡛟。…」凡卜辭言婦某子曰某者，當是卜生子命名大戴禮保傅云：「后卜名，上無取于天，下無取于地，中無取于名山通谷。」此即古卜名之禮也。

乙巳卜貞：帚妌子亡若。　辛亥，子卜貞：帚妌子曰𠦂若。　乙卯，子卜貞：其妌若。（京津三〇一三，粹編一二四〇重。）

按妌亦作媄。侯家莊一三四：「王其田，媄往。」屯乙二三〇七：「貞：子商妌尘古。（故）　貞：子商妌亡古。」俱即此人。

辛卯，子卜…帚尘子。（京津三〇一四）　字小

甲戌，子卜：我隹𠂤。其…　乙亥，子卜貞：𠂤（涅）虎隹若。（林二、二九、九）

口申，子〔卜〕貞：隻…在我。（京津三〇三六，粹編一五五、七重。）

辛酉，子卜貞：丁昌我。（前編八、一五、二）

辛巳卜，子貞：我自𢦏隹若。（南北明二二八）

己酉，子卜貞：自正…我。　己酉…隹…（續編六、二三、八）

庚午，子卜貞：𡆥𡆥在我。（鐵七六、二）

…卜，子〔貞：〕𠂤𠂤。（要）（後編下四二、五，又綴合編八六）　同版有卜人㠯。

按𠂤即說文古文子之𡍮字，契文與𠂤分而爲二。許愼云：「古文子从巛，象髮也。」許書首下云：「巛象髮謂之鬊，鬊即巛也。」則此字乃从子从鬊。卜辭𡍮爲人名，所見與𡍮有關之殘碎資料，其見于骨片者，字體較大，如金璋五五六；見于龜甲者，則纖細如髮，即後編此片及拾遺一一、一一，與卜人㠯及㠯同版；又有細畫散漫似習刻者，大抵見于小屯乙編上冊。如：「今己貞，𡍮要。」「…亥，𡍮要。」（屯乙一一〇七＋八三二——殷綴一一三）「〔丁〕酉卜：又正　…卜貞：臣不…　𡍮用，弗𡆥。」（屯乙八三四＋一二五〇——殷綴一一四）「…禱自𡍮…　癸卯雨。」（屯乙一五八一）「壬戌貞：商…　癸亥貞：𡍮要…」（屯乙一六〇七）即有三種不同字體，𡍮之事蹟，可考如此。

其他

乙未，子卜貞：吏（使）人隹若。（屯乙四九四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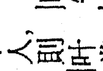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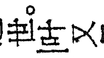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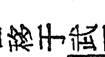
〔乙〕未，子卜貞：亩日，吏𢦏。（屯乙四七五八）

五　【雉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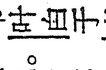
壬辰，子卜貞：帚嬉子曰𢦏。　帚妌子曰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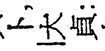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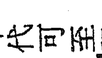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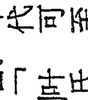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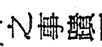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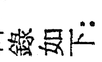
帚妌子曰亩。　㞢。（姐）（殷綴二八七——屯乙四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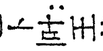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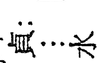
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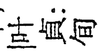
叶字作，與「叶王事」之「叶」形同。陳夢家釋由，未確。叶向被目爲文武丁時人，然前編六・一九・五云：「卜叶：𠂤，子汰手父乙。」父乙即武丁稱其父小乙。殷綴一四一云：「卜內貞：叶若。貞：叶不若。」內爲武丁卜人，則叶當與同時。又燕大一四：「叶人，令  。」同版亦見卜人，倗爲辛巳日所卜，  、  皆當武丁之世。叶又見于殷之卜辭：「…卜，殼…叶弗其…」（拾掇一・五三・綴存上一二六九重。）則叶之年代，當移于武丁爲是。

叶亦稱「小臣叶」（清華：「小臣叶車馬𢦏。」）又有「伊侯叶」「叶伯」之名，似叶曾封于伊，故稱曰伊侯。

戊戌貞：又（右）𢦚于  ，伊侯叶  。（鄙）　中𢦚于  ，伊侯叶。（拾掇二・一三二）

辭中所見邑，即春秋  封地。他辭云：「…  ，用  …  叉…」（拾掇二・四九，人頭骨。）  銀片  南昌井在伊侯叶之邊鄙。叶又稱叶伯。如：

貞：令叶  自  。（庫方一五五一）　同版見貞人。

 即  丘地。叶亦見于大之卜辭，

（一）

甲子卜：叶：于。（邁堂藏系二續編一・一・一重。）

（二）父乙

癸卯卜，叶：𠂤，子汰手父〔乙〕。　癸卯卜：叶：𠂤，子汰手〔父〕乙…月。（前編六・一九・五）

（三）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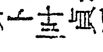
辛丑卜，叶：𠂤步（跲）于戊，其方。（林一・一三・一六，前編一・四四・五重。）

五　【卜征伐】

丙寅卜，叶：王告  …叶  曰：若，往。（明義士五七四）

…叶貞：丁…馬方。（撫續一五二）

癸卯卜，王曰：其。（）　（）余勿乎（）　叶曰：吉其乎。（前編四・四二・二）

按疑即之初形。說文：「，血祭也。」周禮大祝：「隋，逆牲。」鄭注：「隋謂薦血也。」大  禮有廟之禮。漢書高紀：「鼓。」應劭注：「，祭也。殺牲以血釁鼓，呼爲。按呼同釁，凡以血祭  得曰。」右辭言「乎  」，  即  釁之義，可證應劭「呼」之說。爲地名。他辭云：

丙寅卜，大貞：叶又，自又（右）。十二月。（後編下一三・一二）

知叶之年代可至甲以降。

其甲橋言「叶五…」（地乙二〇一八）又津六：「入」，則叶之倒書。地乙五二二：「叶，字極小。叶之事蹟可考者略如此。

其卜辭輯錄如下：

一　【卜雨水】

己巳卜，叶：王其步…雨。（文錄一二〇）

…叶貞：…水　（文錄六六五）

二　【卜旬】

…卜，叶貞：旬〔亡。〕　…叶…。（戩壽四六・七）

三　【卜往來】

己卯卜，叶貞：王步…（南北坊四・一二三）

…卜叶：…丙步。（佚存八三三）

四　【卜祭祀】

「戎其大。」（前編四・四二・一）字見說文，「擊也。」

壬午卜，叶：方甲午正，在…（雙劍六二續存下五八三重。）

己未卜，叶貞：隻。（邁堂遊田一三二，續編三・四三・二重。）　大

…卜叶：（乘）…（南北坊三・九五）

六　【雜卜】

丙午卜。（地乙一七六五）

…卜叶：…　叶曰…（前編六・三九・一）

佣

佣爲武丁時人，契文所見，多爲卜雨暘之辭。

甲辰卜，佣貞：今日，其雨。　甲辰卜，佣貞：今日，不其雨。　甲辰卜，佣貞：今日，不其雨。　甲辰卜，佣貞：羽乙巳，其雨。　貞：羽乙巳，不其雨。　貞：羽丁未，其雨。　貞：羽丁未，不其雨。（屯乙六九六二＋二〇四二＋二二二〇——屯丙六三）　背識「設」字。

庚午卜，佣貞：…雨。（粹編七四三）

…佣貞：羽乙酉易日。（南北無四七）

佣即子僊字或益土旁，如省之作㚔，無之作㚔，是其比。辭云：

己未卜：邻子僊于母庚。（前編六、四、四）

佣亦見于宧、永亞之卜辭：

己酉卜，宧貞：勿衣乎从丘佣。（屯乙六六八四）　按丘、佣乃兩名。

甲辰卜，宧貞：乎凡丘。　貞：亩佣乎凡丘。（屯乙七七九三，又屯丙六七。）

…永貞：旬〔亡〕𡆥。〔王〕固曰：其出來嬉。…丙戌，允出來嬉。…佣…（續編四、三一、五）

又言「伐虞，一（遺珠二九八，林二、二六、五重）虞當即牧誓髮盧彭濮之盧人。（參拼校）

虞白漾其征，乎鄉（饗。）（鄴中三下三六、九）

又言「伐虞，一（遺珠二九八，林二、二六、五重）虞當即牧誓髮盧彭濮之盧人。（參拼校）

凡又訓陳牲，蓋讀爲臚。故卜辭屢見「凡豕」（如屯甲二九〇二，屯乙三五二一，四六〇三，四九一一，四九二五，五三九四）及「凡羊豕」（「至翌，亩凡羊豕。」見屯乙五五九六）之語，亦言「凡用」（屯乙三八〇三）則借爲臚陳字。又佚存三八三背（鄴初下二六、四重）記凡豕事極多，又特識一凡字。

凡

卜人凡見于□歸之卜辭。

癸巳卜，歸貞：令凡。（屯乙一六二四）

又我卜辭中有「癸酉卜，㞢：凡東若。　丙辰卜，㞢：凡東。」（屯乙六九六二＋二〇四二＋二二二〇——屯丙六三）　陳夢家謂凡爲界字，非也。按字亦作虞，如：

庚辰卜，虞：羽日甲申…（鄴中三下四一、九）

其字即虞之省形，蓋即盧字。他辭亦通寘伯。

…卜，翌日乙，王𢦏（爰）虞白…（屯甲三六五二）

虞白漾其征，乎鄉（饗。）（鄴中三下三六、九）

又言「伐虞，一（遺珠二九八，林二、二六、五重）虞當即牧誓髮盧彭濮之盧人。（參拼校）

凡又訓陳牲，蓋讀爲臚。故卜辭屢見「凡豕」（如屯甲二九〇二，屯乙三五二一，四六〇三，四九一一，四九二五，五三九四）及「凡羊豕」（「至翌，亩凡羊豕。」見屯乙五五九六）之語，亦言「凡用」（屯乙三八〇三）則借爲臚陳字。又佚存三八三背（鄴初下二六、四重）記凡豕事極多，又特識一凡字。

己酉卜，亞。…佣其隹臣。五月。（屯乙四六七七）

他言佣入十，（京津六）佣氐，（京津二一八，李濤三、一〇重）尤不一而足。佣亦與宧同列，宧即子宧也。

…田。丙戌，宧佣…（前編七、三七、一，林一、二〇、一，遺珠一一八二重。）

又佣與𡆥疑爲一人，𡆥冠與設共事，（參本書頁七三設條）如：

辛丑卜，宧貞：𡆥眾設氐羌。　貞：𡆥眾設弗其氐羌。（屯乙六三七三）

又見于內之卜辭：

貞：令𡆥田于𠂤。　勿令𡆥田于𠂤。（屯乙七二八八，同版爲內所卜。）

故知佣當屬武丁時。佣或釋侮字，謂从每省爪。（殷虛文字）說文：「侮，揚也。」今通作稱。

凡之卜辭輯錄如下：

一　【卜雨】

…卜，凡…其〔征雨〕　…凡…日…雨　貞：不其征〔雨。〕（京津四一五）

…凡貞：…日雨。（明義士一九四八）

二　【卜夕】

庚辰卜，凡貞：今夕亡𡆥。（南北師友二、一七四，同版云：「庚辰卜：夕雨，」未詳卜人。）

己丑卜，凡貞：今夕〔亡𡆥。〕（林二、二三、九）

三　【卜疾】

…凡貞：…戈妣壬…疒亡…（前編一、三七、六）

按妣壬亦見前編八、一四、三，卯之卜辭。

四　【殘辭】

丙戌卜：凡貞。（明義士一一一四）

京津四七六九見「…貞王…受。卜凡…于…」語，前編四、二八、七：「乙未卜，口貞：凡受…。」凡與受二人併見，而前編此片同版見卜人爭，亦凡屬武丁時之證。

己酉卜，亞。…佣其隹臣。五月。（屯乙四六七七）

他言佣入十，（京津六）佣氐，（京津二一八，李濤三、一〇重）尤不一而足。佣亦與宧同列，宧即子宧也。

…田。丙戌，宧佣…（前編七、三七、一，林一、二〇、一，遺珠一一八二重。）

又佣與𡆥疑爲一人，𡆥冠與設共事，（參本書頁七三設條）如：

辛丑卜，宧貞：𡆥眾設氐羌。　貞：𡆥眾設弗其氐羌。（屯乙六三七三）

又見于內之卜辭：

貞：令𡆥田于𠂤。　勿令𡆥田于𠂤。（屯乙七二八八，同版爲內所卜。）

故知佣當屬武丁時。佣或釋侮字，謂从每省爪。（殷虛文字）說文：「侮，揚也。」今通作稱。

𠂤

卜人𠂤僅一見。

己未卜，𠂤：𪎩眾𠂤。一月。（後編下八、一三）

𪎩當卽鼻，事已詳上，𠂤亦稱侯，𠂤爲殷時諸侯。

庚子，卜貞：乎侯𠂤出自方。（屯乙九四八）

其他所見人名之𠂤，有下舉各條：

貞：于庚午，令𠂤，又…（後編一六、二）

𠂤出任醬（屯乙四五二九，又見殷綴二四二，同版見卜人宄。）𠂤…醬…（屯乙四九二六）

…爭貞：𠂤…（屯乙八一三八）

𠂤見于爭之卜辭，知屬武丁時。說文徒，古文或从止，故𠂤殆古之徒字。契文或言「…卯，令戎𠂤…」（屯乙七七九九）戎𠂤，或卽戎徒也。

卯

卜人卯凡數見，皆卜雨之辭。

戊子卜，卯貞：今日雨。（佚存三四六）

戊辰（卜，）卯貞：今口其雨。（續編四、一四、二，簠室天五三重。）

口寅卜，卯（貞：）今日雨止。（誠齋一四五重。）

丙辰卜，卯貞：今日雨。（粹編八一七，京津三七八重。）

他辭言及卯者：

丙辰卜，爭貞：乎卯…（屯甲三四二九）

其令卯曰：𠂤…（寧滬一、五〇二）

甲申卜，王貞：令卯口周…若。（文錄六三六）

丁未貞：王令卯𠂤方。（粹編一九六，佚存九一三重。）

由爭與𠂤，可知卯爲武丁時人。續殷文存上有亞形卯鼎。

卜辭又有𠂤字，「…𠂤卜…其雨，三月。」（文錄一〇〇）未詧𠂤卽卯之繁形否？（同版有卜人㠯）

𠂤

𠂤爲卜人，僅一見，與卜人𠂤同版。辭云：

庚戌卜，𠂤：隻羅隻八。（屯甲三一一三，又殷綴三五四。）全文見上按𠂤見于殷及𠂤，我之卜辭，蓋屬武丁時，茲舉如下：

口亥卜，殷貞：卜𠂤今六月。𠂤今六月。（殷綴二六二—屯乙四五六一＋四五五二）

癸亥卜，𠂤貞：旬亡𠂤。之夕㞢甲子，𠂤滅。王…（南北師二、一三一）

壬戌卜，我貞：乎𠂤。（屯乙五五一四）

他辭云：

…乎𠂤。（屯甲三一八八）

𠂤其𠂤广。（屯甲八四一）

卜辭有地名東𠂤（屯乙二九四八）字又作「𠂤，」

…酉卜，事貞：令𢦏𠂤入…（摭續一八三）

𠂤或从火，象在屋下鼓鑄形。𠂤桐盂作「𠂤，」與此形同。殷文存下有觶，其銘辭云：「王蠱王十祀觶。」

知敫即鑄字。其他殘辭如下:

…貞:敫…王漁…十月。（拾掇二、二〇,京津一五一六重。）

貞:…敫…（佚存九四七）

乙…彼…敫…（南北坊四、二三〇）

呂覽愼大:「（武王）封黃帝之後于鑄。」左傳襄廿三年:「臧宣叔取于鑄,」今山東肥城南之鑄鄉。周銅器有鑄公簠,卜辭所謂東受殆即東鑄矣。

光

光爲武丁時人,見于㱿㠯之卜辭:

乙未卜,㱿貞:光出…（京津二三二一）

（甲）午卜,㠯貞:光亡𡆥。甲午卜,㠯貞:光其出𡆥。二月。（綴合編一一九——續編五、四、二〔重室貞類七重〕+重室文字二八+續編五、七、七）

光亦方國名。

…卜,㠯貞:光來。貞:光不其來。（林二、二一、五）

又有侯光。（前編四、四一、六）路史國名紀謂:「黃帝後,姞姓封。」即後世之光州。殷器有光㚔,安陽出土,（使華圖十四）及光爵（錄遺三九四）疑即光所用者。光之卜辭,其前辭每省去「貞」字。如:

丙申,王𠂤𡆥。光卜曰:不吉,出希。丝…（遺珠六二〇背）

丁亥卜,光:取貝二朋,在正月取。（侯家莊二七）

按遺珠光卜一辭,與㠯亘同版,其爲武丁卜辭無疑。侯家莊骨則但稱「卜光,」省去貞字。或謂祖甲改曆,始改稱「一月」爲「正月」,并于月名上加一「在」字,今證此條,知武丁時已有正月之名。又此辭「正月」上有「在」字,與金璋六九六亘卜稱「在九月」相同,足見加「在」字於月名之前,武丁時亦有此例。

㚔

㚔之爲卜人,其主要證據見屯甲三一七七殘龜左甲部份。是版凡若干組辭,皆癸酉日卜㚔貞旬事。自餘所見,則與其他貞人若㱿、㠯、爭、內等幷卜,故當屬武丁時人。㚔字有㚔(續編五、一六、一)㚔(前編六、三三、四)諸異形,隸定可作㚔。㚔之卜辭,皆貞旬者,茲錄如下:

癸酉卜,㚔貞:旬亡𡆥。（屯甲三一七七。同版皆癸酉日㚔貞旬亡𡆥之辭,共九組,貞字皆作𠂤。）

癸酉卜,爭㚔貞:旬亡𡆥。（瑞士巴塞爾人類博物館藏,七集𧘇五。）

癸未卜,㚔貞:旬亡𡆥。（佚存五一一）同文者辭凡二組。

癸未卜,爭㚔貞:旬亡𡆥。（重室貞類三一,遺珠一九六,粹編一四二四,續存上九一二,及寧滬二、二二幷文同。）

…爭㚔貞:旬亡𡆥。壬辰雨。…㚔貞:旬亡𡆥。丁未雨。己酉…（林一、二七、一〇）

（癸）未卜,內㚔貞:〔旬亡𡆥。〕（林一、二六、一〇。同版有「𠂤大庚」之殘文,未知是否屬此組。）

癸巳卜,㚔貞:旬亡𡆥。…㚔貞:旬亡〔𡆥。〕（粹編一四二五）

癸卯卜，㱿貞：旬亡𡆥。（續存上九五七）

癸卯卜，㠯（設）㱿貞：旬亡𡆥。（簠室貞類三〇，續編五、三一、八重。）

按陳氏卜人篇別出「㠯」一人，謂此人見屯乙一四四八。審其原辭云：「丙午㞢𡆥令。丙午，㞢𡆥也。」「七月。」」疑㞢即出字寫失橫筆，續編此片又似㱿字殘形。董氏甲骨五十年新增第一期貞人有「君，」即此條也，「君」字乃㱿之誤。

癸丑卜，「爭」㱿貞：旬亡𡆥。（京津一八一〇）

癸亥卜，㝉㱿貞：旬亡𡆥。（林一、二六、一一）

…㱿貞：旬亡𡆥。（京津一八二二，同書二六四五自重。）

…㱿貞：旬亡𡆥。（續編五、一六、一，簠室貞類二九重。）

殘辭

癸未卜，爭㱿…（寧滬二、二二）

乙…卜㱿…岳…自…（簠室人名二二）

癸…㱿…十月。（巴黎二三）

…㱿貞…（前編六、三三、四）

卣 鹵

卜人卣，僅三見：

癸亥卜，卣貞：今夕亡𡆥。八月。（後編下一六、一六）

庚辰卜，卣：比糸賚。辛卯，酉其賚。（屯乙一一四）　庚辰鼎（貞：）卣比糸賚，亡𡆥。　卣毋往，其又𡆥。（屯乙一〇五）　辛（卯，）酉…賚。（屯乙二二五）

以上三片似可綴合。賚乃責字，兮甲盤：「命甲政嗣四方責，」詩甫田：「曾孫之稼，如茨如梁。」毛傳：「茨，積也。」漢簡屢見「常責」兩字，卜辭所云：「比糸責，」當是責田稅絲麻于方國，貢賦之事也。

己亥卜，鹵…（屯乙一一二一）

他辭言及卣事者，如：

甲午卜，爭貞：王㠯，卣不亡…三月。（屯甲三五三〇）

按人名𢦏字，作㠯者僅此一條。又劍橋大學藏片有「王㠯貞」語（金璋七）則此㠯字乃讀爲語詞之「載，」非人名。說詳拙作卜辭義證。

口戌卜，㱿貞：卣…（誠齋四六八）

以右兩殘辭證之，則卣亦武丁時人。

附　侑

他辭又有人名曰侑者：

口丑卜：侑…其𠂤𠂤出𡆥。　口丑卜：侑𠂤𠂤之日𡆥。（殷綴五七——屯甲三〇〇四＋吉二八二）

…卜狄：侑馬田「亡」伐，弗每。（京津四四七五）

…貞出…車侑…（屯甲一〇〇三）

亦稱侯侑

戊申卜：侯侑氐尸。（屯甲三三三二巨骨）

復有帚侑

勿乎帚侑。（明義士三六五）

不知侑與卣有關否？姑識于此。

勿

丙〔午〕卜，勿貞：不𡎴（死）。　丙午卜，勿貞：奚不死。　丙午卜，勿貞：竝不死。　丙午卜，勿貞：冕不死。　丙午卜，勿貞：采不死。　丙午卜…　（殷綴五八——屯甲三〇二〇＋三〇一四＋吉二八三）

此片出于E16坑，是坑之物以旨卜爲多，故陳氏卜人篇謂勿爲武丁晚期之人。今觀所卜竝尸奚諸人，均與武丁人物有關。

竝　如：「叶入，令竝葡。」（燕大一四一）「戊戌卜，王貞：余竝立事。　貞：宁眾見亘𠂤。」（庫方一八〇七）知竝與叶、葡、余、宁等同時。

尸　武丁時卜辭每言「尸歸，如我（林一、六、一四）余（明義士一七一）子（前編八、一二、四，後編下四二、一六，京津三〇〇五）諸人卜辭均見之。

奚　如：「令奚取大。　乎取大。」（殷綴二一一——屯乙二八四四＋三一三四＋三八八九＋四〇八〇）　同版見卜人爭。

故知勿亦屬武丁時。

翌又五，」此宰𣪘當以𣪘地得名。周器𣪘生殷云：「作𣪘嬭媿媵殷，」亦見此字。

𢦏亩（鄙）者，乃地名。拾掇二、一三二有云：「又（右）𢦏于片。　中𢦏于義。」以中𢦏右𢦏對言，疑應尚有左𢦏之稱。他辭又云：「貞：于南𢦏，」（屯乙三九三五）及「𢦏伯，」（屯乙四〇九〇）「𢦏亩」即「伯𢦏」之邊鄙也。

他辭所見如：

貞：侃眾𢦏氐，出取。　（七集上海一四，拾掇九七重。）　反面識殼字

貞：侃往來亡𠂤。　（巴黎五，佚存五七一重。）

乙亥卜，貞：令多馬亞侃𡍮𢦏省陟亩。至于冒侯，从嵩川，从無侯。九月。　貞：勿省，在南亩。　（平津元一六，續存上六六重。現藏香港大學。）

皆重要之紀載：

徥舊釋遲，遲之異字，說文又作迟。盤庚：「遲任有言，」鄭玄云：遲任古之賢史，日本唐寫本作迟任，徥即遲姓之遲。然除京津明義士作徥外，其餘字并从尸。說文几部：「尻，處也。从尸、几。」契文有彳旁，似釋爲尻之古文更合。

𠂤

𠂤之前辭，俱省「貞」字，其卜辭輯錄如下：

一　【卜狩】

辛丑卜，𠂤狩。　辛丑卜，狩取。　（屯乙二一一三）

壬子卜，𠂤隻…鹿，隻三鷹一，雉五十。　（遺珠四二二，通別二、四、七重。）

二　【卜行止】

庚子卜，𠂤步…不𢀛（赶）鬼。　步征父丁。　（屯乙四四四）

口丑卜…𠂤乎出于…三月。　（佚存五九八）

三　【卜征伐】

壬寅卜，𠂤于…𠂤方𢦏，二月。　（文錄五九二）

丁巳卜，𠂤其見方，弗𢀛…　辛酉卜，𠂤其隹夕𠂤。　辛酉卜，𠂤其冒（禱）…　（殷綴三八五——屯乙一八七＋二一二二＋三二一一）　禱字糢糊不明。

戊申…𠂤弗及方…　（屯乙三四五）

四　【殘辭】

己未卜，𠂤…（屯乙三一五）

他辭言及𠂤者：

丁卯卜，王乎𠂤復…至。（佚存七九〇）

辛丑卜，王：𠂤其易（錫）…（文錄五六二）

令𠂤追方。（京都大學八八四）

丁未卜，命𠂤…鳳（風）…（屯乙四〇六）

丙午卜…貞：步…𠂤（文錄六六五）

𠂤見于卜人旨及叶貞問之辭。

甲寅卜，旨：宙𠂤令。（佚存五〇二）

丁巳卜，旨：𠂤…（前編六、六六、四）

己未卜，叶貞：𠂤隻羌。（續編三、四三、二）

知𠂤應同屬武丁時。其字繁形亦作𠂤。

乙未，𠂤入二。（屯乙四五二七甲橋）

𠂤葉玉森謂即「古廩字。」（拾遺一二、九「辛酉卜貞：𠂤」下注）考卜辭又有人名曰𠂤者：

癸未卜，𠂤貞：𠂤弗𡆥，出𡆥，田𠂤。（前編八、六、一）

則𠂤與𠂤乃一人矣。他辭云：

甲申卜，旨：王命𠂤人日明旋于京。（後編下二〇、一六）

戊午卜：翊己未，命𠂤即。（屯乙一〇〇）

周禮有廩人爲司穀之官，𠂤即廩人。他辭又云：

戊戌卜，令𠂤焚𠂤…（屯乙三八九，同書四〇六及四四五皆有「令𠂤」記載。）

此則卜令廩焚田事，足證此爲「廩」字。

𠂤

卜人𠂤見于吳之卜辭。

丙寅卜，吳貞：卜𠂤曰：其出于𠂤，𢍏王曰：弘吉（禱）。羽丁卯，㞢若，八月。（文錄五一九）

餘又有兩見：

己酉卜，𠂤又𣪊，允…　口丑卜：𠂤田𤰞。（金璋六二二）

丙辰〔卜〕，𠂤。　丙辰〔卜〕，𠂤。（拾掇二八二）

右俱稱卜𠂤，無「貞」字。𠂤又與爭大共貞：

丁丑卜，𠂤爭、大貞：令羽予𠂤臣于𢀛。（前編二、三七、七）　按「爭」「大」似合文，此條三卜人共貞，其例特見。）

設宁爭𠂤貞卜之辭，多言及𠂤，茲舉如下：

設卜　辛卯卜，設貞：隹𡆥乎𠂤𣪊，允…（六錄中一四六，京津一四三四文同。）

貞：不隹𡆥乎𠂤𣪊，𠂤…（平津元嘉一〇六，續存上六一六重。）

宁卜，宁貞：𠂤：（後編下九、四）

庚午卜，宁貞：令𠂤歸于：（誠齋三六九，京津二一八一重。）

爭卜　…爭貞：…𠂤歸。（續編六、八、一三，又簠人九二重。）

𠂤卜　壬口卜，𠂤令𠂤取寔齒。（後編下二四、一〇）　字小同版見卜人勺。

他辭言「𠂤入十。」（屯乙四五二五）殷器有𠂤爵，（續殷文存下）即𠂤所用之器。

其他殘辭如：

貞：𠂤ナ（妨）告不。（屯乙四五〇八）

王用，𠂤若。（屯乙六三五〇）

𠂤之婦曰妌，見簠人名五，前編四、八、四，文錄七九八，南北坊四、一四〇，屯乙一〇五，又五四〇五等，詳下諸婦章，又稱帚妌及帚𡆥（後編下二七、一〇）凡此皆𠂤事之可考者。

骨曰上帝妌示又之事凡數見，（粹一四九一曰，林一、二〇、一七曰，後下二七、一〇曰，北大藏片即胡厚宣文三四九引。）署名者有叔、小叔，其一小叔與中含署。（後編下二、七）綜上可知𠂤爲武丁至祖甲時人，文錄之卜𠂤，董氏讀爲卜竹，（甲骨五十年頁九六）按𠂤應是𠂤字，說文：「𠂤，毛丹丹也。」

𢀛 逆

𢀛事甲乙有一鑿龜所記甚詳:

癸亥卜,㱿:𢀛。 丁巳,夕往𢀛旨。 帝𠂤,吏人來門。 帝𠂤,來門。 先𠂤:𢀛。 先𠂤:何。 𡍮,甲十三𠂤。

亥𡍮𠂤:𢀛。 𡍮𠂤:𢀛,周𠂤:𢀛。 𡍮𠂤:𢀛。 𡍮𠂤:何,又𠂤。 𡍮𠂤:何,又𠂤。 庚戌卜,貞:亡𠂤。

(甲乙八八九六)

貞:𠂤。 𠂤。 …𡍮。 (甲三四一八)

同版中「𠂤」亦作「㱿」(甲乙八七六二殘片,亦有「㱿」語。)𢀛又作「𡍮」或「逆」,實爲一字。甲𢀛又从女旁作𡍮。

𢀛爲武丁時人,見于殷,爭之卜辭。

庚申卜,殷貞:伐𠂤(𢀛)𢦏。 (京津七一)

…卜,爭:弗𡍮…令𢀛。 (京津一一九〇)

又見于𠂤歲之卜辭。

戊辰卜,㱿:𢀛𠂤𢦏我七月𠂤。 (甲乙八五〇五)

…卜,㱿:伊𢀛 𠂤其… (續存下七二八)

他辭云:

辛丑卜,㱿:𡍮方。 癸卯卜,㱿:今田𢀛。 (佚存二三四,通別一、九、一重。)

丙寅卜,貞:令𡎴比𢀛手𢀛(無。)𠂤月。 (遺珠六一〇,誓遺二二重。)

貞:乎取𢀛。(甲乙六九四八) 背有一子画𠂢名

貞:乎𡎴。 (佚存七六六)

貞:𡍮其𠂤。 (後編下一一、一六)

𠂤貞卜,王:𡎴入…事。五月。 (後編下一二、二)

𡎴入十。 (甲乙四八六五甲橋)

壬子,貞:𢀛𢀛。 弜𢀛𢀛。 (南北明四六七)

凡此皆有關𢀛之事,由佚存𠂤𢀛會爲慶宜,故稱田正,銅器有𠂤𢀛,(金文編附錄)若𢀛所用之器。𢀛本地名。

乙卯卜,宜貞:乎田于𢀛。 (溫宗遺四一〇二)

是其例。

𢀛之卜辭,輯錄如下:

一 【卜雨】

庚子卜,㱿貞:翌辛丑雨。 貞:翌辛丑,不其雨。 (前編五・二六・四)

丁巳卜,𢀛:夕雨。 (南北輔仁三七)

二 【卜夕】

壬午卜,𢀛貞:今〔夕〕亡〔𠂤〕。 (後編下一一・一五)

壬寅卜,𢀛貞:今夕〔亡〕𠂤。 (雙劍一四一,續存下六八一重。)

口子卜,㱿〔貞:〕今夕亡𠂤。 (甲一五八~八~)

三 【卜旬】

癸亥卜,㱿貞:旬亡𠂤。 (甲二〇一一)

癸未卜,㱿貞:旬亡𠂤。 …㱿…𠂤。 (京津三五九三)

岳

岳見于武丁時骨臼刻辭,署名者凡數十版。其爲貞人者僅一見。

癸酉卜,㱿貞:𠂤來自西。八月 …亡𢦏其來自〔西。〕(殷綴一九三一一甲乙二四八〇+二七一八)

按岳字適在右甲上端折斷處,賴綴合方得復原。

岳署名骨臼丁爻之人物,有婦井,婦鼎,婦姜,婦豐,婦喜,婦冒,婦𣪊,婦𣪘及后𠂤,𠂤,𠂤,𠂤,𠂤,𠂤,𠂤,𠂤等。

卜人□凡二見。

癸亥卜，□貞：旬亡𡆥。（平津元嘉一四五，續存上九六〇重。）

□鼎：（貞）…（屯乙七五七四）

他辭言□者，或與中同列。

貞：令中□㠯沐。（後編下二六、一二）

貞：宙□令。八月。（京津二二〇三）

□入，𠂤龐。（屯乙七九一一）

又見于宵及我之卜辭。

…宵貞…□方…火。（前編五、一四、七）

丙子卜，我貞：我□不隻。（前編八、一四、四）

又有「□子」一名。（屯乙二五二三）殷器有「子□父丁爵」（雙劍誃錄上三六。）

□又爲地名。

…屮于□（前編一、五三、二）

癸亥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十一月。在□。（文錄三五）

□疑卽古澮字，與𠂤同。

邑爲武丁時人。

…卜邑…亡𡆥。（明六六四）

他辭所見邑事，其卜人有宵、爭、韋、宙。

乙亥卜，爭貞：宙邑㠯令𢦏我于屮𠂤。十一月。（粹編一二一三）

癸丑卜，宵貞：令邑㠯執寇。七月。（金璋五二一）

右爲邑與㠯同被命，凡兩見。他如：

…卜宵貞：帝𠂤，其既入。邑𢦚。（屯乙五二四一）

則爲邑與𢦚同記名。

乙未卜，爭貞：邑…（林二、二一、一〇）

卜，韋貞：三月，邑…（鐵七七、四，外編三三六，及六錄清暉六三重。）右辭均殘缺，疑邑乃人名。

右辭貞卜者俱武丁時人。骨臼書「邑示」事頗多，署名者有岳、取、葡、內、叡、小叡等。

殷銅器有小臣邑之名。

「癸巳，王易小臣邑貝十朋，用作母癸尊彝。隹王六祀。彡日，在四月。」（續殷文存下六六、五邑斝）末署「亞吳」（十二家貯一

是邑亦與吳同時。殷器又有臣邑乍母癸斝，（續殷文存下）復稱「臣邑。」

邑亦稱邑子，

乙未〔卜，〕㱿…牛十。邑子眾左子。（屯乙八四二四）

甲寅卜貞：令今左子眾邑子眾旨般受㞢十一月。（巴黎二三）

卜辭又有稱小邑者：

戊寅小邑丁二𠂤岳。（南北誠七）

此署名爲「岳，邑稱小邑，當與叡之稱小叡，鼎之稱小鼎同例。他辭云：

貞：行𠂤屮（侑）㠯眾屮邑。（屯乙七三八五）同版有卜人亘。

…眾邑…（屯乙六〇八三）貞：邑來告，五月。（鄴初下三九、五，拾掇二、一四〇重。）

卷十二

貞卜人物事輯十

中

中爲武丁晚期卜人，與尤同版。（庫方一二四八）又與㞢同時，

辛…貞：王令㞢中…（京津四七八一，拾掇二、一八九重。）

復與卜人央、大及吳同版則其年代可及祖甲以降。（文見下）

他辭每言小臣中。如：

…三自㠯廿又，小臣中示。（前編七、七、二）

丙子，小臣中。（前編四、二七、六）

口丑，小臣中。（六錄束一三）

貞：亩在玆，小臣令中。（前編四、二七、五）後編下三六、六存「令中」二字。

按他辭云：「…亩㞢（藝）㞢福于妣事。」（通纂別二中村一一）㞢即戒，疑讀爲誡。說文：「誡，宗廟奏誡樂。」玉裁云：「誡夏，樂章名。」按誡夏爲九夏之一，見周禮鍾師。周禮分各代之樂以祭祀，此則奏誡樂以侑雨也。

二 【卜夕】

口辰卜，中貞：今夕亡𡆥。（金璋三六）

辛未卜，中貞：〔今〕夕〔亡𡆥。〕（明義士一四一六）

…卜中…夕…（續存下六八三）

三 【卜狩】

壬午卜，中貞曰：其狩。九月。（金璋一二二）此與卜人大同版

四 【卜祭祀】

…卜中…亩上甲…用。（七集普八九）同版有卜人吳。

乙亥卜，中貞曰：其出于丁，亩三羊，九月。（佚存八七四，續編一、四五、五，戩壽八、一六重。）

戊申卜，中貞：王宧，徂亡尤。（存眞二、四，文錄四三二重。）

甲申〔卜，〕中貞：王其乎告，㞢其酉，㞢易正。（庫方一二〇九）

此與卜人大同版。㞢即卜人，黃事蹟詳本書卷九。

甲寅卜，中貞：羽…衣…（庫方一三〇六）

癸酉卜，中貞：四牛。（後編上二六、二）

…卜中…日㞢…王𡆥…正又…十三月。（瑞士巴塞爾人類博物館藏甲。）

…中貞：三用允…亩羊。十三月。（七集普一〇一）

五 【成語】

出尤　癸酉卜，中貞：亩㞢，同出尤。（庫方一二四八）此與卜人尤同版

來艱　壬子〔卜，〕中貞：亡來嬑。（金璋八五）

殘辭

…卜中…隹玆…　亩玆…希。（粹編八一一）

…卜中…易　十月。（七集普八三）

丙午卜，中貞：亩…玆見。…王卜：中徂。…卜…中徂。（京津三四一六）

六錄清七九（外編四一五重）有「中」一貞」二字，似習刻。明二〇七四存「卜中」二字。

卩

卩人名，契文作  ，亦作  。（屯乙六六九七）說文卩部：「，二卩也。巽从此，闕。」廣韻：「卩，具也，士戀切。」丌部：「巽，具也。从丌巳聲。」卩蓋巽字，又與弄同。許書丌部：「弄，巽也。」从丌从廾，从卩與从廾同意。又貝部：「賮，選具也。」人部：「僎，具也。」卩、弄、賮、僎四字俱一義，今字皆作巽。

卩舊列爲廩辛、康丁時人。其證據爲屯甲一九九八與卜人狄同版。然設、宧、爭所卜辭，及其同版每言卩事。茲舉如下：

設卜　丁亥卜，設貞：卩氐（致）屮正。（屯乙三七六七）

己亥卜設：（珠二三）同版云：「貞：勿乎取卩。」取應卽卜人取，見上。

丙申卜，設貞：我其逐麋，隻（獲）。（屯乙六七二八）同版云：「貞：卩其屮田。貞：卩亡田。」（屯乙八二九二）

戊午卜，設貞：勿𣪊于妣庚。（屯乙三一〇八）按韋卽武丁時貞人韋，比訓輔，此設卜呼命卩助韋也，知卩與設韋同時。

丁亥卜，設貞：乎卩比韋。（屯乙七七六四）

己亥卜設：（珠二三）同版云：「貞：勿乎取卩。」取應卽卜人取，見上。

丙申卜，設貞：我其逐麋，隻（獲）。（屯乙六七二八）同版云：「貞：卩其屮田。貞：卩亡田。」

戊午卜，設貞：勿𣪊于妣庚。（屯乙三一〇八）按韋卽武丁時貞人韋，比訓輔，此設卜呼命卩助韋也，知卩與設韋同時。

丁亥卜，設貞：乎卩比韋。（屯乙七七六四）

爭卜　丁未卜，爭貞：下云「貞：卩亡田。」「卩其（屮）田」（屯乙七七六四）

宧卜　乙酉卜，宧貞：乎斫书。貞：乎斫书。（屯乙六六九七）按斫人名，亦見爭卜「乎雀斫、𢦏」（屯乙五三〇三）及亘卜「斫受年」（屯乙六七五三）亦武丁時人，卩蓋與之同時。

與卩同版者又有（專）（後編下二八、一〇，前編六、五、四）（屯甲一三三八）亦見于內卜（屯乙六七五〇）之辭，（詳下條）故卩之時代，應上及武丁之世。

卩所卜事，所見僅爲卜「旬亡田」及「今夕亡田」二類。

其他殘辭見卩事者，有下列各片：

…貞：卩伐…（屯乙四九九八）

卩商…商…（京津四八四三）

貞卩弗其（屮）王事（屯乙六五一八）貞：弗…王事。（屯乙五五八九）

…卩…出（屮）王（事）（屯乙六三四八）貞：其至（致）十羊又二。卩妣庚，用牛一。（續存五八二）胡氏釋此卩字爲人祭。按卩仍是人名，辭意謂卩致羊于母庚，辭微有倒置。

卩之事蹟，可考者如是而已

一【卜夕】

己巳卜，卩貞：今夕亡（田）。（撫續二四七）

丙子卜，卩貞：今夕亡（田）。（京津四六四六）

丁丑卜，卩貞：今夕亡田。（佚存三三二）

壬午卜，卩貞：今夕亡田。（京津四六四一，粹編一三七七重。）

戊戌卜，卩貞：今夕亡田。（京津四六四三，撫續一七四重。）

辛丑卜，卩貞：今夕亡田。（京津四六四四，粹編一三七八重，屯甲一九九八文同。）

甲辰卜，卩貞：今夕亡田。（粹編一三八二）

己酉卜，卩貞：今夕亡田。（京津四六四二，粹編一三七九重。）

庚戌卜，卩貞：今夕（亡）田（粹編一三八一）

壬子卜，卩貞：今夕亡田。（粹編一三八〇）

丙辰卜，卩貞：今夕亡田。（屯甲二一六七）

戊午卜，卩貞：今夕亡田。（屯甲一三三八）

壬戌（卜），卩（貞：今夕）亡（田。）（南北坊四、四二三）

癸亥卜，卩貞：今夕亡田。（撫續二五二）（上各條皆依干支次序排列）

…卩（貞：今夕）亡（田。）七月。（京津四七三八）

乙酉卜，卩貞：今夕亡田在八月。（遺珠五〇二）

…卜，卩（貞：今）夕亡田八月。（京津四六四五）

按右三條書月名，一繫「在」字而他兩辭無之，知書「在」與否，原無定例。

壬戌（卜），卩（貞：今夕）亡（田。）（南北坊四、四二四文同，屯甲一九九八文同。）

）屯甲一〇三四，南北文管一〇四（京津四六五〇文同，）明義士一三〇五，（屯甲一八七一，京津四六四七文同，）京津四六五一，京津四六五三，京津四六四九，京津四六五二，京津四七三〇，京津四七三一，京津四七四四，誠齋一六，續存下八三八又八四一，不具錄。

二【卜旬】

癸未〔卜，〕㞢〔貞：〕旬〔亡〕㞢。（前編六、五、四，同版見專貞旬事。）

癸酉卜，㞢貞：旬亡㞢。癸巳卜，㞢貞：旬亡㞢。（燕大四三九）

癸酉卜，㞢貞：旬亡㞢。（續存下八四三）

〔癸〕酉〔卜，〕㞢〔貞：〕旬〔亡〕㞢。（屯甲一八八九）

㞢〔貞：旬〕亡㞢。癸巳卜，㞢貞：旬亡㞢。：㞢〔貞：旬亡〕㞢。（燕大四四〇）

癸卯卜，㞢〔貞：旬亡〕㞢。（屯甲一五一三）

癸丑卜，㞢貞：旬亡㞢。（林一、二四、九）

癸亥卜，㞢貞：旬亡㞢。（誠齋二九）

〔癸〕亥〔卜，〕㞢〔貞〕旬〔亡〕㞢。（屯甲一七四八）

步爲卜人名，僅三見。

…步貞：…來于…在…（屯甲一〇五三）

五月。辛丑卜，步：豪伐𠂤。（屯甲二二七七胛骨）

丁巳卜，步：今日从方…三月（屯乙三七七，「方」下各字拓本糢糊。）

步似武丁時人，亦見于內及亘之卜辭。

丁未卜，亘貞：今日乎步。（續編六、一六、四，戩壽三八、九重。）

庚午卜，內：又乎步，八月。（屯乙六七五〇）

殷器有步爵，見續殷文存下。

按其他㞢卜殘辭貞旬者，又有佚存三一六，（林一、二四、一一文同，）屯甲二〇一〇，京津四七二二。

三【卜方國】

己酉卜，〔㞢〕貞：𠂤二方〔白〕用，又大…吉。（屯甲一一三〇）

按「二方白」（伯）一名，常見，如「壬戌卜，王其𠂤二方白，大吉。」（寧滬一、四四二）「王其𠂤二方白，于㠯。」（拾掇一、三九七）「□亥卜…𠂤二方白，其用于祖丁父甲。」（京津四〇三四）即其例證。

殘辭

㞢卜辭存「亡田」二字者：有屯甲一四五四又一七八一，存「田」一字者：屯甲一八四七，存「壬戌卜㞢貞」者：京津四八六二。

陟

卜人陟，所見均爲卜夕之辭。

丁未卜，陟貞：今夕亡田。（明義士三四）

癸未卜，陟貞：今夕亡田。（明四二六）

己卯卜，陟貞：今夕亡田。（明九七六）

乙未卜，陟貞：今夕亡田。（佚存四四八）

辛卯卜，陟貞：今夕亡雨。（庫方一一八八）

丁丑卜，陟〔貞：〕今夕〔亡田。〕（後編下一一、一三）

…卜陟…今夕〔亡〕田。（燕大六九四）

丙午卜陟：…大…五月。（林二、二三、二）

陟亦方國名，如：

辛亥卜，㞢貞：令薛氐角邞方于陟…㕣。（屯甲三五三九，字小。）

庚…雀弗其𢦏陟。其𢦏陟。（天壤九八）

795

㚔地未詳。

《書序》：「在大戊時則有若伊陟臣扈，格于上帝。」偽《書序》：「伊陟相大戊。」此卜人陟與伊陟同名，而時代約後百餘年。

796

堅

㚔之卜辭，所見多爲田獵之事。

乙亥卜㚔貞：王其田，亡𢦚。　辛未卜，㚔貞：王其田于𡆥。（庫方一〇三三）

乙酉卜，㚔貞：王其田于宦，亡𢦚在五月。　…卯卜，㚔〔貞：〕王其田，〔亡〕𢦚。（庫方一〇三〇）

口酉卜㚔〔貞：〕王其田𡆥，亡𢦚。（後編上一四、一）

其他殘辭如下：

庚戌卜㚔貞：王…（文錄一六一）

丙寅卜，㚔貞：王宁…（文錄一六二）

…卜㚔…王其田𠂤，亡𢦚。（京津三四五五）

乙酉卜，㱿貞：㚔…（南北坊三・一〇一）

又屯甲二九三三存一「㚔」字。南北坊三㱿卜之「㚔」字，如爲人名，則可能爲武丁時人。（他辭又有人名鑑「貞：鑑于涉，（秋）娥。　鑑勿于涉，娥。」〔屯乙五三一七〕字从㚔从皿，未詮與㚔有無關係，姑記于此。）

797

雙

卜人㚔僅一見。

卜㚔：告…（粹編一五七七，京津二七五三，及前編六・六七・五重。）

其字亦作　㚔

…卜貞：𠂤，𠂤旦…大㚔兄（祝）…眾翌日…𠂤，王其徂。每（晦，）𣪊。（福氏八）

乙丑卜，㱿貞：㚔氐𣪊。　貞：㚔不其氐𣪊。　貞：㚔氐𣪊。　㚔不其氐𣪊。（屯乙二六〇三＋七〇一二，殷所無。）

㚔見于㱿卜辭，知爲武丁時人。

又疑㚔與蚰亦爲一字，盒土旁如禹亦作蟲也。（路史後紀十三注）他辭言「…蚰叶我事，」（屯乙一七八一）是其一例。

798

定

卜人定僅三見，其二爲卜夕之辭。

己未卜，定貞：今夕亡𡆥。五月。（遺殊五〇三）

丙辰卜，〔定〕貞：今夕亡𡆥。五月。（遺殊五〇五）

庚辰卜定…（屯甲三一三六）

定時代未明，姑繫于此。

耒

卜人𠂤僅一見，爲卜夕之辭。

丙午卜，𠂤貞：今夕亡𡆥。（屯甲二〇二二）

按卽子𠂤，如云「子𠂤𡆥𠂤」（屯乙七〇九六，又乙二五七五「子耒弗其凡。」）是也。𠂤殆古蔡字。

耒與𠂤同時，見于偕之卜辭。

戊辰卜偕：乎𠂤耒𢦏我，七月𢦚。（屯乙八五〇五）

他辭言𠂤者，列如左：

貞：𠂤𡆥其來告。（屯乙七七四六）

己巳卜王：乎𠂤戍我。（南北誠明四九）

乎耒先𡆥。貞：乎耒先𡆥。（屯乙六九六二）

勿乎从耒于不（邵）。（屯乙五八〇三）

耒又爲地名，

𢦚貞：于𠂤黍受年。（已黎一四）

禾

卜人禾凡二見。

癸酉卜：禾貞：𠂤𡆥。（屯甲三六一四骨）

「癸」酉卜禾「貞：」大𡆥受「年。」…卜禾…𡆥受「年。」（屯甲三六一二骨）

右二片字體相同，似可綴合。文𡆥卽大𡆥，他辭如大室，亦作文室，（屯甲二六八四）是其比。

禾疑爲婦多之子。他辭云：

帚多子禾广不祉。　帚妌子广不祉。（屯乙八八九六）

卜辭有禾侯，如

上絲眾禾侯。（後編下八、六，又八、七）

又有「巫禾」（寧滬一、二三三）或與卜人禾有關。上絲亦見𠂤之卜辭。（通纂別二桃山獸骨。）

耳

綜述引邵章倬庵藏契兩見卜人耳，（頁一八四）惜原拓本未刊，末由援證。他辭云：

癸卯卜，耳貞：其𠂤…東。（綜述圖二二引哲庵藏骨。）

按𠂤卜辭有人名耳。

丁卯卜，𠂤：…耳奈豕。（殷綴二）

骨臼實𠂤有耳署名者數見，如：

丁丑，𡆥示四𠂤。耳（後編下一五、一〇臼）

癸酉𠂤示十𠂤。耳（粹編五〇八臼）

□丑，丁…耳（續存下四〇）

知耳與𡆥𠂤同時，蓋亦屬武丁之世。

不

不爲貞人名，僅一見。辭云：

…不貞：不隹𠂤。（續編五、三三、六）

按不卽子不，詳外編諸子章。殷器有子不爵。（續殷文存下）

卜辭又有婦不，

「辛巳卜…帚不戎…于𢀛」（續編五、一九、一五）

不字亦作双，爲地名。他辭有「双人」，如：「王其乎衆𠂤戍受人，𢀛土人眾双人又𢦏。」（鄴三下四三、六＋四六、七）地名之「不」如「勿乎从帚于不。」（屯乙五八〇三）亦其例。不卽邘左昭元年傳：「商有姺邘，」地在山東滕縣。

自

…自貞…𡆥（屯乙七七一八）

按自與帚婟有關。他辭言帚洎，（續存下二八）骨臼刻辭有「自下」（林一、二、七）自入，（佚存三七〇）等辭。

𢀛（婁）

癸未卜，亘貞，𢀛貞：方…亡…（屯乙三六八一）

按此甲殘存一部分，無由窺其對貞之辭。試從上向下順讀，則爲亘貞𢀛貞，乃二人同貞之例。（參本書頁五四）𢀛卽婁省形，因屯乙七七九七整龜有云：「貞：婁不其吏人。」「貞：𢀛吏人，」於對貞語中，而人名一作「婁，」一作「𢀛，」足見爲同一字。他辭言婁來者極多，亦有言「𢀛來十」者見于屯乙二〇三四及四七〇二甲橋，由是觀之，𢀛爲婁無疑，蓋卽子婁也。詳外編子婁條。

𢀛

卜人𢀛，與𠂤同版，僅一見，爲卜夕之辭。

…卜，𢀛貞：今〔夕亡𠂤。〕（屯甲一三三八）

他辭言及𢀛者，錄如下：

庚午卜，內：𢀛乎步。八月。（屯乙六七五〇，又屯丙九三。）

…卜㱿…𢀛〔亡𠂤，在〕六月。（粹編一三八八）

貞：𢀛𢦏哉（率設，）王若。（屯乙七七九七）

𢀛不若王。（屯乙六九五六，甲尾。）

丁

卜人丁，其字大抵作○形。

戊子卜，丁貞：來𩙿。　戊子卜，丁貞：弗來𩙿。（屯乙四四三）

按來下一字从行从戾，疑卽說文訓行戾戾字，讀若偮。

…丁貞：…　…啓。（拾掇三一五）

有省「貞」字者，

壬寅卜，丁：伐㞢。（鄴三下三四、七）

甲寅卜，丁：𢦏帚（殺）𡿺五，往若。（鄴三下三四、一〇，同書四二、一〇，及京津三〇二三重。）

丙辰卜，丁…其𠂤及…　允𠂤。（鄴二下三六）

丁卽𠂤丁，（屯乙八七四八）或合文作𠂤，

丁未，其又（侑）𠂤丁牛，　癸卯，𡿺牛，遘爽。（屯乙五二六八）

又𠂤𠂤丁牛用。（文掇三七七）

辛…𠂤丁在𦎫…卖（屯甲三〇五〇）

𦎫

己酉卜，𦎫：今夕其雨。（屯乙三八二＋乙二〇八一＋殷綴八一）

他辭云：

在宣，来𢦏。𦎫。　劾。（屯乙七八一四）

𦎫當卽幸。

…卜曹貞：𠂤化𡿺受𡆥又。三旬出口日戊子，𡆥我至方。（屯乙二五〇三）

幸之作𦎫，增盆口旁，亦猶涉之作𣓪，卽爲一人。他辭言𠂤卜事者：

…其𢦏三日庚寅大𢦏。𦎫今夕卜曰：翌庚寅，其雨。𠂤曰：己其雨，不雨。庚，大𢦏。（李學勤引𢀛一〇二一考古綴一七）

此爲關于𠂤最重要之記載。殷器記名之例，有二人三人合製者，則并記名。于氏遺所收，有◇𠂤𦎫爵（四二四）◇𦎫𠂤父乙殷（二二四又見小校經七、九、四。）蓋卽◇𠂤及𦎫三人同造，以祭父乙（小乙）之器。◇𠂤亦卜人名，可見三人皆同時。

子之卜辭云

戊寅子卜，丁：𠂤往宜。　戊寅子卜，丁：𠂤往𠂤。（前編八、六、三）

丙戌子卜貞：丁不𢦏我。（屯乙六〇九二）

又𠂤之卜辭有云

乙巳…丁来…𠂤。　乙巳𠂤卜，丁来𠂤子宜王。（李學勤文記拓本）

己丑，丁𢦏𠂤。　𠂤。（屯乙四五五三）

丙午𠂤卜，丁不来。（屯乙四二七四）

丁卽𠂤卜人丁也。（屯甲二一「丁」與父卜王一令而○異。二者一字重氏體，結體三一三之「丁貞」或合書爲一字，其實此字卽𠂤字，說詳後。）

今

今之年代，舊列帝乙帝辛時。（殷曆譜帝辛記譜）然無明證。今考契文人名今，實見于爭之卜辭。

…卜，爭：…今令…　（屯乙六四三四）

丙辰…貞：亩（今）比𠂤　貞：勿隹今比𠂤。（殷綴二三一一＋屯乙三一七一＋三四一七。同版見爭及𠂤。）

第二辭卜人缺，可以第一辭補之。知亦武丁時人。據京津六五七有「今對」二語，今字卽从此。殷器有「今𦎫𠂤父乙殷」（據遺二二四）可證今與𦎫等同時。

契文言今貞者，爲卜旬及羽祭之辭。

癸未卜，今貞：王旬亡𡆥。在十月甲申，羽日小甲。　癸卯卜，貞：王旬亡𡆥。在十月，羽（日）𢦏甲。）（劍橋大學藏甲卽金璋七四三。）

癸亥卜，今貞：王旬亡𡆥…（鐵室貞二五，拼王國維。）

今之卜辭，僅此而已。今始祭于𦎫之後。

卷十三

貞卜人物事輯十一

大

大之年代，舊列祖甲時，因所祭先公稱謂，有父丁兄庚。

父丁　佚存八八一，前編五、四、五　明義士三一。

兄庚　明義士七四二，粹編三二五。

父丁即指武丁，兄庚乃祖甲時稱祖庚也。

然宁與𠂤之卜辭，每言大事，如：

己丑卜，宁（貞）令（大）…𡆥。（摭續二八六，南北文六九重。）

…貞：曷大不𢦏嬉。宁。（屯乙二二八五）

丙戌卜，𠂤貞：令大射…（京津一四六三）

佚存三二二又三九九，珠三九三）　兄（珠三九三，前編七、二八、一）

吳（庫方一一七七）　𠂤（七集衛二九）等。

武丁時刻辭記「臣大入一」（屯乙五四七三，又屯丙三三，此版正面有設、宁、爭三卜人名。）臣大疑即卜人大及子大。又遺珠七六〇「己卯卜王…大隻魚。」未審與大爲同一人否？

大又爲地名曰大方，如：

辛酉卜：七月，大方不其來𢦏。（屯乙一二一＋二二九）

…來告大方出，伐我𠂤，亩馬小臣…（粹編一一五二）

…大方伐…𠂤廿邑。庚雨自南二…（粹編八〇一）

疑與大有關。

綜述謂大多數爲卜夕卜旬，今所撮錄者，實以卜祭祀爲多。陳氏又分大爲二期，一屬祖甲，一屬稟辛何組，然大不見與何同版，此說仍可商。

大之卜辭，輯錄如下：

一　【卜雨】

甲戌卜，大貞：今日不雨。（前編三、一七、二）

而大卜之辭亦及宁與子。

…大貞令宁比自…（簋人名四八）

癸丑卜，大貞：子出于𠂤，羌五。（林一、五、一四，遺珠一〇五五重。）

是知大亦上及武丁時。

大疑即子大。

乙卯卜，爭貞：子大…（屯乙三八九五）

貞：翌甲申，子大𢦏𠂤。（鐵一四九、四）

…酉貞：子大逐鹿…（屯乙四九一〇）

…子大…令周…（前編六、六三、一）

…𠂤子大…（屯甲三七九二）

武丁時人物有若般（續編六、二一、一〇）

龍（京津三二二一）　㚔　𠂤（屯甲一六四七）　叶（後編下一三、一二）　皆見于大之卜辭，其年代蓋相接。

與大同版之卜人有：　中（金璋一二三）　出（天一〇二，續編一、四四、五，續編三、三四、二，

口未卜，大…衣…不雨。（庫方一二九五）

口寅卜，大（貞）羽丁…不雨。（六錄清一六〇）

乙亥卜，大貞：𢆶二月，出大雨。（前編三、一九、二）

二　【卜晴與風】

丁丑卜，大貞：羽庚辰，易日。（林二、八、一四）

乙酉卜，大貞：羽丁亥，易日。（鐵二二、三）

丙戌卜，大貞：羽丁亥，易日。八月。（簠室典禮六，續編五、五、五重。）

口未卜，大…易（日）…（拾掇八二，七集上海一七重。）

丁卯卜，大貞：今日𣪊。（簠室天象九三續編三、三四、五及佚存九二一重。）

丁卯卜，大貞：今日鳳（風）。（明義士三一二）

三　【卜旬】

癸酉卜，大（貞）旬亡𠂤。（遺珠一二二四）　同版見卜人出。

癸酉卜，大貞：旬亡𠂤。　癸未卜，貞：旬亡𠂤。（屯甲二五七一）

癸酉卜，大貞：旬亡𠂤。（龜卜七五）

癸酉卜，大貞：旬亡𡆥。一月。（七集𧘇六九）

癸酉〔卜〕大貞：旬亡𡆥。八月。（續存上一六八四）

癸酉卜，大貞：旬亡𡆥。　癸〔未〕卜，大貞：旬亡〔𡆥〕。　癸巳卜，大貞：旬亡𡆥。（鐵二九、一）

癸酉卜，大貞：旬亡𡆥。　癸未卜，大貞：旬亡𡆥。　癸巳卜，大〔貞〕旬亡𡆥。（屯甲二四八八骨）

癸未卜，大貞：旬亡𡆥。十三月。（續存上一六七二，屯甲二七五六文同，未繫月。）

按卜人大之辭有「兄庚」稱謂舊列祖甲時。或謂祖甲卜辭絕無「十三月」然此條與前編三、二二、六大卜皆明有「十三月」之名。

癸…大〔貞：旬〕亡〔𡆥〕。（續編四、四八、二）

癸未卜，大貞：旬亡𡆥。　癸巳卜，大貞：旬亡𡆥。（佚存三二二）　同版見卜人出。

癸未卜，大〔貞：旬〕亡〔𡆥〕。　癸卯卜，大貞：〔旬〕亡〔𡆥〕。〔癸〕未卜，大〔貞：旬〕亡𡆥。十月。　癸口〔卜，〕大貞：〔旬〕亡𡆥。（續存上一七〇七）

癸未卜，大貞：旬亡𡆥。　癸口〔卜，〕大〔貞：旬〕亡〔𡆥。〕（續存上一六九七）

癸未卜，大貞：旬亡𡆥。五月。　癸口〔卜，〕大〔貞：旬〕亡〔𡆥〕。（續存上一七〇二）

癸未卜，大〔貞：旬〕亡𡆥。　癸巳卜，大〔貞：旬〕亡𡆥。（佚存三九九，鄴初下二七、三重。）　同版見卜人兄及出。

癸丑卜，大貞：旬亡𡆥。在十月。（誠齋四五）

〔癸〕亥卜，大〔貞：〕旬亡𡆥。（屯甲二四二八）

癸亥卜，大貞：旬亡𡆥。（屯甲二五七三）

癸亥卜，大貞：旬亡𡆥。（屯甲二六一一）　同版卜旬尚有多組，不著大之名。

癸亥〔卜，〕大〔貞：旬〕亡𡆥。　癸酉卜，大貞：旬亡𡆥。　癸丑卜，大貞：旬亡𡆥。六月。　癸亥卜，大貞：旬亡𡆥。六月。　癸酉卜，大貞旬

按大之卜辭卜田狩者，僅見此一條。

六 【卜年】

庚辰卜，大貞：雨不𣪘（時）辰不隹年。 貞：不其易日。 貞：雨不𣪘，辰亡𡆥。（綴合編二五二——前編七、三〇、一〔林一、一六、一七重〕＋遺珠四五四）

按𣪘即是字，「雨不是」即「雨不時」說詳本書頁五〇七。

癸卯卜，大貞：南土〔受〕年。 辛丑卜，大貞：今歲受年。 貞：今歲受年二月。（京津五三〇）

…卜大貞：其𡆥于𠂤…歲受年。（續編二、二九、二）

丙申卜，大〔貞〕…我年二月。（誠齋五）

…卜大：見新黍，羽…（燕大一二六）

按大戴禮千乘：「方秋三月，收斂以時，於時有事，嘗新于皇祖皇考。」秋享曰嘗，此蓋新穀登，故卜之。

七 【卜邑】

己巳卜，大貞：羽辛未，𢀛益𠂤。 辛卯卜，大貞：洹弘，弗𢦏邑。七月。（遺珠三九三，亦見綴合編一七。）

同版見卜人兄出及子𠂤。

按「歲亩農」爲卜辭成語，亦時見于旅，即之卜辭，（詳下）其義向未明。考管子五行篇：「歲農，豐年大茂。」从農之字皆有盛義故歲惟農，即祝歲豐穰之意。管子蓋沿殷人習語。

癸亥卜，大貞：王寔示癸。曰亡尤。（京津三二三一，粹編一二五重。）

按「曰亡尤」與他辭之「歲亡尤」同例。

唐

丁酉卜，大貞：三告其豈于唐，衣，亡〔𡆥〕。九月。（後編下三九、四，京津三二三二重。）

癸卯〔卜，〕大貞：〔羽〕乙巳，唐…（戩壽一四、三，續編六、二六、一三重。）

按大之卜辭，于成湯仍稱唐，不稱大乙。豈即奏愷樂也。丁酉條告唐不于乙日。

大丁

口辰卜，大…羽丁巳，𠂤于大丁。（明義士三九四）

按此于丁日𠂤大丁。大之卜辭侑于季，且辛，𣪘甲，均曰「又」，（分詳各條，）是片于大丁則曰𠂤，知祖甲時「𠂤」「又」兩字混用。

且乙 且丁 羌甲 且辛

己丑卜，大貞：于五示告口（丁、）且乙，且丁，羌甲，且辛。（佚存五三六，粹編二五〇重。）

按「洹弘」句，弘，大也，蓋卜問亘水大，弗傷邑否？𢀛即魚字，說見下卜人出條。

八 【卜祭祀】

季

壬戌卜，大貞：…又〔于〕季羊。 卜大…丁卯…歲物。（南北坊二、八三，京津三二一八重。）

上甲

辛巳卜，大貞：𠂤自〔上甲〕元示三牛，二示…十三月。（前編三、二二、六）

按綜述引哲庵八五：「貞：元示五牛，二示三牛。」（屯甲五二一殘甲「…弜宗上甲至。」宗上有紀數「一」字，綜述則稱爲「一宗上甲。」）他辭有稱「示元」者，「丙寅…王貞…丁元…于…及」（文錄二五六）當是元示之倒稱。

丁亥卜，大貞：卜曰：其𠂤貴，升歲自上甲王三（汔）牢。（金璋一二二）

癸丑卜，大貞：羽甲寅，上甲升歲。（綴合編二〇——文錄二五九＋三四三）

丁卯卜，大貞：王寔𣪘。一月。（明義士二一一）

示癸

口卯卜，大…示癸，歲亩農，𢦏。（明義士三〇二）

按五示一名見綜述（四六一）所引，除先王五示外，又有伊尹五示。（南北明四五九）

口午卜，大貞：羽乙未，其𠦪，其在且乙…（庫方一二二四）

祖辛

辛卯卜，大貞：王寔且辛。歲亡尤。 戊辰卜，大貞：王寔…亡…（金璋七五）

庚寅卜，大貞：羽辛卯，其又且辛…（續編一、一八、七，天壤二七重。）

上二條俱于辛卯日侑且辛，且辛又見五示之一，再參上條。

祖丁

…卜，大〔貞：〕既𣪘且丁，𣪘十牛。（京津四〇二〇）

按𣪘即𣪘，與祈同，祈牛即幾牛，說見卜人即條。

癸巳卜，大貞：其至且丁祝，王受又。（屯甲一六五五）

𣪘甲

口午卜，〔大〕貞：王寔𣪘甲。歲亡尤。（天壤二八）

按同版爲癸巳大卜王寔尸歲之辭，當是卜𣪘甲之尸，蓋先一日卜，知此爲甲午日。

癸亥卜，大貞：羽甲子，其从，又于𣪘甲羊。（明義士七四二） 同版見兄庚。

口戊卜，大…𠂤𡆥甲。（明義士五〇〇）

父丁

甲子卜，大貞：告于父丁，𠂤今日𡆥酌。（甲子）卜，大「貞：羽」乙丑，…彡于…告。（佚存八八一）

按𡆥即介之繁形，从介益皿旁，猶齊之作盞，卣之作盧（續編二、二四、三）矣。介，訓助詩：「以介眉壽。」箋云：「介，助也。」故𡆥酌謂助祭之事。其「羽乙丑彡」者，言翌日又繹也。

口子卜大…父丁歲…隮…（前編五、四、五）

按隮與奠古爲一字，士喪禮注云：「古文奠爲尊也。」故佚周書嘗麥解「宰坐尊中」尊爲動詞，與奠同。

…卜大…甲寅…于父丁…（明義士三二）

丁卯卜，大貞：其又于…父丁…（文錄三二六）

…卜大…粢…父丁歲二〇（七集衛二〇）

按父丁即指武丁。

兄庚

戊戌卜，大貞：其又于兄庚。（粹編三二五）

辛…大「貞」…王…母辛…（文錄三四五）

妣庚

庚子卜，大貞：其又于妣庚。（七集晉林斯九七）

以上先妣

黃尹

…卜大…丁巳…于黃尹。（合文）（文錄三七三）

以上舊臣

三羌　三宰

癸丑卜，大貞：子𡆥于三羌，羌五…（林一、五、一四，遺珠一〇五五重。）

辛未卜，大「貞：」三宰日。…（六錄清一七一，外編二〇一重。）

按他辭有稱「二司」者，「乙丑卜其又歲于二司，一牝。」（屯甲八七五）二司疑指司中司命。周禮：「以槱燎祀司中司命。」鄭注：「司中三能三階也，司命文昌宮星。」祀司命用牝者，漢律：「祠祫司命。」說文：「祫，以豚祠司命，」漢人用豚，殷人則兼用羊。羌蓋酋字，說文：「辭，籀文从司作䛐，」金文「司工」「司馬」「參有司」諸司字皆同，或省口作酋。甲文又有酋字，（京都大學

壬戌卜，大貞：王宖兄庚，歲亡尤。（明義士七四二，同版見𡆥甲。）

按兄庚即指祖庚，知此爲祖甲卜辭。

三羌（兄）

壬辰卜，大貞：羽己亥，𡆥于三羌。十二月。貞：不隹𡆥宁。丁酉…（金璋五〇〇）

壬辰卜，大貞：羽三（已）亥，𡆥于羌。十二月。貞：不隹𡆥宁。丁…（燕大三一）

按右兩骨版文全同，惟燕大「羌」上無「三」字。又己亥之「己」字，漏刻豎筆，故誤作三。容庚引呂覽愼行子夏論三豕即己亥形訛，觀於此條益信。綜述謂三兄爲祖甲稱其諸兄己、庚、壬。三兄亦見屯甲一九四九，辭云：「辛未卜〔貞：〕史其徂三〔兄，〕王受又。」他辭亦有「四兄」之稱。（六錄東四四）

高且

癸卯卜大…又于高且…（後編下三九、一一，京津三二一七重。）　高祖下文缺，未詳爲憂抑亥，姑繫于此。

以上先公先王

毋辛

一四六五）从司从号，羌乃其省形。周禮太祝作六辭，一曰祠。鄭司農云：「祠當爲辭，」「祠」字通之證。契文以辭（羌）爲祠，又省作司，故三羌即三司無疑。

小羌

〔壬〕午卜，大貞：羽癸未𡆥于小羌，三宰，匍一牛。（簠室人名三，續編二、一八、一重。）

丁酉卜，大貞：小羌老（考）隹丁叶。八月。（林一、二六、七）

丁酉卜，大貞：小羌老，隹丁叶。（拾掇二、一五一，南北坊一、七三重。）　以上兩辭，一正一反，可以綴合。

…大貞：乍肩（孽），小羌亡柰。…大貞：乍喪，小羌…（前編七、二八、一）

按林一、二六、七卜大貞，董氏甲骨五十年誤「大」爲「而，」因別列舉一貞人名「而」者，非是。他辭云：「貞：其…嬉。二日…小羌𡆥，八月。」（拾掇一、二一〇）「〔癸〕未…〔貞旬〕丁丑小羌，…八月。」（明義士一九八三）丁丑在癸未前六日。出之卜辭云：「丙申卜，出貞：乍小羌日𢀛癸，八月。」丙申即丁酉之前一日，「日𢀛癸」乃卜祭日，應即簠室𡆥小羌之癸未日。李學勤謂殷人日名乃死後選卜，授此爲證，讀爲「作小羌日，」不知作小羌者，蓋即「作小祀。」羌與祀爲一字，知者：（一）三司亦作三羌，說已見前。（二）冀司亦作冀羌（綴合一五）是其

證。契文「王廿祀」亦作王廿司，（前編二、一四、三）「祀」「司」互用，其字亦通作祀，故知小羽乃小祀矣。周禮肆師：「立大祀，次祀、小祀，小祀用牲。」鄭司農云：「小祀，司命以下」是也。有辭祭小羽，用二羊一牛，小羽爲司命之類，司人生死，故卜問死事，及有作喪作孽等語。小羽亦省作「小㚔」（佚存七〇九）如「𠂤羽」之作「𠂤㚔」也。（南北明三六二）丁酉卜「小羽老」，有釋爲宮廟初成之祭考，（春秋隱五年）按讀老爲考，是。說文：「老，考也。」詩山有樞：「弗鼓弗考，」考爲擊鼓。「小羽考」句，考爲動詞，言小祀時，拊鼓以祭，猶「彭鼓」（前編四、一、三）者矣。「隹丁叶」者，即謂于丁酉日叶王事，「亡捈」讀作「亡渝，」（于氏駢枝）渝，變也。

以上雜祀

大卜辭言及其他祭禮者，舉如下：

〔彭〕

庚子卜，大貞：王其又𢦏且，亩今辛，彭又。（屯甲二〇三一）

按𢦏字从𢦚从𠂤（𠂤）从戈，舊無釋。𢦚即繩，此又益戈形，如昜之作𣪊也。卜辭成語，每言「𢦏𢦚，」（粹三四二）「其又𢦏，」（佚存六二五，京津四一一五，屯甲一五六九，）他辭云：「癸亥卜：其彭𢦏于河。」（後編下三、三七）「于彡衣，酒又𢦏，王受又（祐。）」（南北坊五、五九）

…卜大…甲子，三（𠬜）𠂤于甲，食。（遺珠二八）

按食猶祭也，見中庸「薦其時食」鄭注。

〔告〕

乙…大貞：…夕告，侯𠂤（往）于口（庫方一一七七）與卜人吳同版

〔𠂤冊〕

…〔卜〕大貞：多君…𠂤冊。亩…月。（燕大二八骨）

按𠂤冊之禮，佚周書嘗麥云：「孟夏，王初祈禱于宗廟，…降階，即假于大宗，少宗少祝于社，…九州牧伯咸進在中，…大祝以王命作筴，告大宗，王命𠂤祕作筴，許諾，乃北向，繇書于兩楹之間。」筴即冊也。多君一名，亦見後編下二七、一三：「辛未王卜曰：余告多君曰：般卜，又𡆥。」是其例。

〔奏〕

口卯卜，大…〔奏〕奏，卯…其奏。…（庫方一二〇八）

〔又〕

口卯卜，大…又于…一牛。（東京博物館藏片）

丁未卜，大貞：其又…我…𠂤。（明義士七二七）

𢦏當與繩同義。詩下武：「繩其祖武，」傳訓「繩」爲「戒。」三家詩作「愼其祖武，」繩讀爲愼。爾雅釋訓：「兢兢繩繩，戒也。」釋文「繩」本或作「愔。」詩抑：「子孫繩繩」箋：「戒也。」韓詩作「承承。」又鑫斯：「繩繩兮，」傳：「戒愼也。」契文繩字益戈旁，與戒之从廾持戈同意。其云「惟繩」「又繩」即「惟愼」「又愼，」皆指祭時，敬懼戒愼將事之義。此辭云「其又繩且，」與詩「繩其祖武」語例亦合。

辛丑卜，大貞：中子歲，其𠂤彭。（明義士一一七）

按中子見佚周書王會，「西方東面，正北方伯父中子次之。」孔晁注：「中子，于王子中行者也。」即王之支子。銅器有中子日乙殷（三代六、三六、一）他辭有以小王與中子對言，（京都大學藏甲一二九四）說詳日本所見甲骨錄。

口酉卜，大貞：勿眔彭。十月。（文錄五二八，亦見綴合編一八。）

…卜大…來亩…日彭。（屯甲一三二四）

〔歲祝〕

辛丑卜，大貞：中子歲其𠂤彭。（明義士一一七）

…卜大…其先…歲彭。（誠齋二二三）

庚申卜，大貞：歲祝。（誠齋二二四，京津三三七五重。）

按殷人言歲祭甚繁，蓋占歲之豐歉。世本作篇：「后益作占歲。」漢書藝文志有泰一雜子候歲等書。史記天官書云：「凡候歲美惡，謹候歲始。」卜辭所見如「歲亩農，」「歲今農，」「歲亡尤，」「𠂤升歲，」皆祝歲之習語，喜之卜辭亦言：「歲亩王祝，」可與此互證。

…卜大…丁卯…歲物…（京津三二一八）

庚午〔卜，〕大貞：…歲于…（遺寶八、九）

…大〔貞：〕…歲弜羊。…𠂤一月。（文錄四四三，存眞二集重。）

按屯甲九一八「多兄弜羊。」弜羊猶言弗祥也（參巴黎甲骨錄釋譜篇）

…戊卜大…歲于…于𠂤。（後編下一三一五）

…卜大…歲于…三𰀁。（續存上一六一七）同版有卜人出。

他辭多言「王賓歲亡尤」者，幷舉如次：

丙子卜，大貞：其祭四子。（京都大學六三六）

按{{{}}}乙八一五（鄴：）「壬寅卜貞：四子𠂤（祭）𡆥。」「乙巳卜：中女𢦏，五子𣪘𡆥。」于已𢦏，五子。于𠂤已𢦏。于已𠂤𢦏。」此辭中有四子五子之名，當是王子四人五人共祭于𡆥。

他辭言王寏𢦏者，列如下：

乙丑卜，大貞：王寏，𢦏。亡𡆥。乙丑（卜，）大貞：王寏，𢦏。亡（𡆥。）（續編二・八・一〇）

丁卯卜，大貞：王寏，𢦏。亡𡆥。四月。（庫方一一八三）

甲午卜，大貞：王寏，𢦏。亡𡆥。（庫方一一七三）

口子卜，大貞：王寏，𢦏。（亡𡆥。）（續存上一五五二）

（寏禴　夕禴）

己酉卜，大貞王寏禴…（庫方一一九三）

庚午卜，大貞：王寏𠂤，亡𠂤。十一月。（續存上一五六三）

庚申卜，大貞：王寏，夕禴，亡𠂤。九月。（粹編五一三）

…卜大（貞：王）寏，夕（禴，）亡𠂤。（金璋一〇〇）

…卜大…王其…夕禴…（文錄四〇五）

戊辰卜，大貞：王寏，（歲）亡（𡆥。）　辛卯卜，大貞：王寏且丁，歲亡𡆥。（金璋七五）

按卜辭習語言亡𡆥者，有「日亡𡆥」（京津三三三一）「旬亡𡆥」「歲亡𡆥」皆例行習語。

丁酉卜，大貞：王寏，（歲）亡（𡆥。）　庚子卜，大貞：王寏，歲亡𡆥。（京津三三七〇，續存上一五三一重。）

癸亥卜，大貞：王寏，歲亡（𡆥。）六月。（明藏士四三〇）

…卜大（貞：王）寏，歲（亡）𡆥。（明藏士一五）

口卯卜，大…歲其…三月。（文錄四四四）

（寏戶　設戶　𢦏戶）

癸巳卜，大貞：王寏戶，歲亡𡆥。（天壤一八）

…卜大（貞：王寏）戶，歲…其𢦏（京津三三七七）

壬午卜，大貞：𢦏（設）六戶。（林一・二六・六）

…卜大…𢦏戶…（遺珠八六七）

按{{{}}}{{{}}}{{{}}}：「祖考來格，慶賓在位。」洛誥：「王賓，殺，禋咸格。」賓即賓戶之禮，參本書貳二九五卜人{{{}}}「立戶條。」殷人飲用六（曲禮鄭注）「設六戶」語，亦見{{{}}}五〇三。

戊申卜，大貞：王寏，亡𠂤。十二月。（續編二・一二・七，{{{}}}二〇・一〇重。）

丙午卜，大貞：王寏，亡𠂤。（{{{}}}一三）

甲子卜，大貞：王寏，夕亡𠂤。（文錄四一九）

其他王寏殘辭之僅存干支者，有金璋九四（己亥）庫方一八六九（乙巳）東京博物館藏片（丑）{{{}}}一三五（{{{}}}下六五九重，字及二月。）金璋六七（東京博物館藏片文同）{{{}}}三二（{{{}}}{{{}}}四八文同）庫方一八六四等，不具錄。

（禴祓）

壬申卜，大貞：王寏，禴，祓。亡𡆥。（存滬一集四，文錄四七八重。）

按禴即禴，謂用籥也。{{{}}}「祀于位，用籥于天位。」而記籥人一奏武，王入進厎。{{{}}}八年：「辛巳，有事于太廟，仲遂卒于垂。壬午猶𣪘厎入，去籥。」知祭時萬舞與奏籥每升行之。觀詩{{{}}}{{{}}}{{{}}}

…卜大…滅…（前編六、一一、七）

〔血子〕

己卯卜，大貞：血子…十牡。（後編下三九、一七，粹編二五一及京津三二六四同。）

按血子亦見旅之卜辭云：「…血子口王其宰。」（後下一八、一一）又卽之卜辭有云：「其滅羊盟子。」（續存上一四九四）他辭又言「血室。」（卜兄貞：「𠂤告血室，其𠂤。」（前編四、三二、二…）古者立宗廟，「其祭尙氣，先迎牲殺于庭，取血告于室以降神，然後奏樂，尸入，王乃祼以鬱鬯。」（見通典卷四十七）蓋祭時先取血而後王賓尸。血子疑官名，卽肆師之類也。

〔奠𡆥〕

…大貞：令㠯子奠𡆥…（戩室人名五三）

按「奠𡆥」卽奠𡆥，與習見之示𡆥義同。示爲賓，與奠通。左昭四年傳：「賓饋于个而退。」杜注：「賓，置也。」釋文「賓」本作「奠。」故知「奠𡆥」「示𡆥」義爲賓豕奠豕，乃致牲之事也。他辭云：「王在玆大（宗）弗又多𡆥王若。大兄彝事其𠂤。（奠）己酉卜爭：」（殷綴一七七——屯乙二〇四〇+二六〇〇。）此龜背上言「多𡆥」下云「彝事其奠」可據以說明「奠𡆥」之義。（參本書葉二九九及四五八）

〔執〕

…卜大…王其執。（京津四一三八）

…卜大…執…室…（前編六、一七、三）

按易遯卦「執之用黃牛之革」，執有執事義。儀禮士冠禮：「奠摯見于君。」疑執卽摯也。惜右辭殘缺未明。

〔𡆥〕

…卜大…不卽…（明義士七四四）

按卽乃𡆥字。禮記祭義云：「唯聖人爲能𡆥帝，孝子爲能𡆥親。𡆥者，鄉也，鄉之然後能𡆥焉。」鄉卽心鄉往之，此𡆥之義也。

〔𠂤〕

…卜大…甲寅…𠂤…雨…（金璋五九）

按雨从爪从青，當是青之繁形。卽穀字，義爲牲品，故與𠂤幷列。青見卜人爭條。（本書頁三八八）

〔𡆥〕

丁亥卜大…其𡆥東𠂤…乍凡利，由…（屯甲一六四七腹甲上端右方。其左方識「叔釐」二字。）

按黃呂皆人名，黃詳卜人黃條。（本書頁六二〇）𡆥字未識，疑「醮」字。儀禮士冠禮：「若不醴，則醮用酒。」鄭註：「酌而無酬酢曰醮。」又云：「醮，夏殷之禮。」

己卯卜，貞：王寔且乙奭妣己，𡰥（姬）𡚤（婢）二人，卯二牢，亡尤。甲申卜貞：王寔且辛奭妣甲，𡰥𡚤二人，卯二牢，亡尤。（京津五〇八〇）

壬寅卜貞：王寔武丁（奭）妣癸，𡰥（姬）𡚤，卯，亡尤。（續編一、二五、二）

庚午卜：妣庚…卯二（人，卯）二牢，…辰卜貞（王寔）妣庚𡰥（姬）（二人，一𡚤二人卯）（前編一、三五、六）

𡰥卽姬字。（孫氏詒釋一六一）𡚤从妾从卑，乃婢字。說文：「婢，女之卑者。」从妾从女同意，此祭時樂舞用姬婢二人，又用卯二人或一人。卯與姬婢並列，當亦女官執事者。此義向所未喻，竊謂「卯」乃借爲「𢧐」，說文：「𢧐，束身也。」字與「婧」相承，故「婧」亦云：「束立也，一曰有才。」兩字訓近，故廣雅釋詁云：「𢧐，材也。」才材一字。王念孫疏證謂𢧐與「赳赳武夫」之「赳」聲並同。說文赳訓「輕勁有才力」，而婧字集韻亦訓「健皃」，又云「婧有才品也，」知𢧐婧同義，幷指女之有才力者。後世女官有才人疑古之𢧐，卽其濫觴也。續編云：「姬婢卯二卯」乃省略人數及牲數，卜辭行文簡質，大率類此。右列三辭之一卯」字，以殘泐太甚，不詳何義。

九　【成語】

〔其薰〕

乙亥卜，大貞：來丁亥，彭，其薰。…十一月。　乙亥卜，大貞：來丁亥，易日。十一月。（續存上一四六七）

按薰卽熯，詩楚茨：「我孔熯矣，式禮莫愆。」爾雅釋詁：「熯，敬也。」毛傳同此辭云：「彭其熯，」可以敬義釋之。

…大貞：來丁亥，薰。（燕大二九）　同版見卜人出。

按右兩片文略同當是同事之卜。

〔其彝〕

庚午卜，大貞：王其彝，亡尤。在九月。　（庚）申卜，（大）貞：亘曰：…筆…若…人…九月。（續編二一六、一，簠室典禮二五重。）

按京都大學一八六三：「…卜，王其彝，」文與此同。他辭云：「王彝…」（後編下七、四）「…王彝卜…」（前編五、一、三，「卜」字注在「彝」旁。）爾雅釋詁：「彝，常也。」彝通夷，書洪範「是彝是訓，」宋世家作「是夷是訓。」王「彝卜」猶言「常卜，」有如大誥之「吉卜，」金滕之「穆卜。」

九月（明義士二五七，燕大六二九，）十月（東京博物館藏片。）　言「羽某日」者，有「丁丑卜，大貞：羽辛巳…」（庫方一三五二）「乙巳卜，大貞：羽丁未…」（續存上一六〇三，同書一六〇四文同。）　言「羽日」者「己酉卜，大貞：羽日…」（簠室貞類二）　言「亡來」者，「戊寅（卜，）大貞：今（日）亡來…」（京津三四四四）當是「亡來艱」之殘泐。　存「亡𠂤」二字者，庫方一八二四。　存「勿𢀛」及「片」之殘形者，南北明四一〇。　其他殘辭又有明義士四五，續存上一六四七及一八五四等。

僅存干支字者：

乙丑　文錄七一九，　辛未　南北坊二、一六〇，　乙亥　文錄二八五，　丁丑　東京博物館藏片，　明義士八九一。　癸未　誠齋四一六，　丁亥　明義士四七〇，　庚寅　誠齋四一六，　辛卯　誠齋四一六，　癸巳　寧滬三、二二五，　續編三、三四、二。　丙午　屯乙三三　癸丑　庫方一五二三，　癸亥　京津三七四五。（三七四九自重。）　癸卯　燕大六八〇，　庚申　誠齋四二。

僅存「卜大」二字者：　文錄二七九

〔又（有）希　又尤〕

口丑卜，大卜：又希，其又尤。　（明義士九八）

按此辭「有殺」「有尤」重言，卜辭此例習見。如摭續一云：「弗每，亡𢦏，　弘吉。在𣪊。」叠用三吉利成語。

〔屮災〕

戊子卜，大貞：屮㞢…　（後編下二九、二）

按㞢字又作㞢，字从宀从火。他辭云：「…𢦏曰眾㞢希…用。　…于河，于岳。」（拾掇一、四一〇，寧滬一、一三五重）說文火部：「𢦏或从宀火作灾，卽此字。」「屮灾」卽有𢦏也。

〔又保〕

丙寅卜，大貞：亩叶又仔，（保）自又（右）尹。十二月。　（後編下一三、一二）

按屮卽卜人名。「又仔」猶言「有保。」詩：「天保定爾，」墨子非命上引泰誓：「紂夷處，不肯事鬼神。…天亦縱棄之而弗葆。」「弗葆」卽「又保」之反詞。「又尹」疑卽右尹，乃官名。

殘辭

大卜殘辭記月份者，四月六月（寧滬三、二二六，）十月（屯乙二二九，）八月（南北明四一四，）

㠯

㠯从己从止，或釋跽。（文編）按說文起，古文作㠯，从辵；故㠯殆卽起字。卜人㠯與大同時。

癸巳卜，㠯貞：旬亡𡆥。　（瑞士巴塞爾人類學博物館藏片，卽七集補二九）　同版有卜人大之名。

癸巳卜，㠯貞：旬亡𡆥。六月　（續存上一六七三，外編一一一南北師一、七五重。）

按右兩殘甲似可綴合。胡厚宣南北甲骨錄摹本誤作「㠯」陳氏綜述據之，（葉一八四）幷于卜人總表別出「㠯」一人，殊誤，應刪，外編拓本實作㠯也。㠯之卜辭除上舉卜旬外，僅一見如下：

…卜㠯：…憂…　（金璋七〇）

己

卜人己凡二見，

丁亥卜己：㞢（焚，）不雨。　丁亥…戊…不雨。（屯乙一二三九）　此片郭氏釋文爲己，非「亘」字。

丁亥卜，己貞：子𡚒妾盂（梁，）冥不其妨。（粹編一二三）

按卜人己爲武丁時人。考尚書高宗肜日：「祖己曰：惟先格王正厥事，乃訓于王。」書序云：「祖己訓諸王，作高宗之訓。」孔傳于祖己云：「賢臣也。」尚書大傳記高宗之訓，桑穀生朝，武丁召問其相，次問祖己；亦以祖己爲臣名，與孔說同。漢書古今人表祖己列于智人，與孝己分爲二人，毫不相涉。卜辭所祀先公別有祖己，王靜安謂「祖己或卽雍己孝己。」又云：「此祖己非書高宗肜日之祖己，祖己與先王同而伊尹巫咸皆無此稱，固宜別是一人；且商時云祖某者，皆先王之名，非臣子可襲用，疑尚書誤。」按王說非是，殷卜人以干支名者，有丁卯、己等，當是子姓之族。蓋大臣亦以生日爲號，不特王者也。白虎通姓名篇云：「殷以生日名子，于臣民亦得以生日名子。以尚書道殷臣有巫咸有祖己也」證之卜人名己，其說可信。又古禮人臣亦得稱祖，呂氏春秋愼大覽云：「祖伊尹世世享商」佚周書祭公解：「王若曰：祖祭公，」因大臣配食于廟，故得蒙「祖」

之號。高宗肜日一篇當是晚殷人所追作，其稱己曰「祖己，」亦與祖伊之名同例。頗疑武丁時之卜人己，可能卽高宗時訓王之祖己，其初名但曰己，後以配食，故稱「祖己」此與武丁子早卒之孝己，自非一人。或疑高宗肜日之祖己卽武丁子之孝己，然子安得訓父此理之不可通者。

他辭所見，己亦爲地名，如：「丙寅，三自己入。」（前編八、四、六）春秋時有己氏邑，左傳哀十一年：「衞侯入于戚，州己氏。」漢置己氏縣，故城在山東曹縣東南，殷之己地，或卽此。

出

出與兄向被目爲祖庚時之卜人，今查與出同版之卜人有大、（如續一、四四、五，又三、三四、二，佚存三二二，三九三，九二一，粹編一四三一，鄴初二七、三）兄（後編下九、一三，又下一〇、一，佚存三九九，粹編一四三五，遺珠三九三，庫方一一一五，一六三四，金璋三三七）尹、𠂤（珠四九一）吳、兄（庫方一六三四）逐（雙劍一五〇）等，又有泳記名者一版，茲舉如下：

出貞　出貞　出貞　泳。（屯甲二九〇六胛骨）

出卜亦言及宁、𠭯、邑、竝、𣪊諸人，

庚午卜，出貞：王𣪊曰：氐𠂤，宁齊氐。（金璋七八）

甲申卜，出貞：多百令宁眾方。（金璋四一三）

丁酉卜，出貞：𠭯𠂤呂方。（文錄六三七）

庚申卜，出貞：令邑竝彭河。（文錄三六二）

且及子𠂤子𠂤，

癸亥卜，出貞：子𠂤弗𡆥，出𡆥。（佚存九二一，續編三、三四、五，及簠游三〇重。同版出卜水寢事。）

甲申卜，出貞：羽辛巳，子𠂤其出于妣辛，𠂤歲其…（遺珠三九三）

…卜出…子𠂤…（鐵二三五、一）

此兩人見于爭（殷綴一一二「甲寅卜爭貞：𠂤叶王事。」）及宵之卜辭，（後編下八、一，參下卜人兄條，）由此若干人與出同時，可以證知出之時代應上及武丁晚期。故出所卜祭祀之辭，幷稱唐不稱大乙，又無兄庚之稱謂，足見宜在祖甲前。

出卜前辭，有省「貞」字者，（如續編三、三五、一）所見王字，多數作𠀋，間亦作王。

茲將出之卜辭，輯錄如左：

一　【卜雨暘】

乙未卜，出貞：今夕不雨。（明義士三八〇）

丁丑〔卜，〕出貞：〔今〕夕雨。（京津三二〇三）

己酉卜，出貞：今夕雨。（庫方四三〇）

…卜出…今夕雨。（文錄一一〇）

乙亥卜，出貞：今日不雨。（誠齋九九，庫方二二三文同。）

□卯卜，出貞：今日不雨。（鐵六九、二）

乙巳卜，出貞：今日雨。二月。（前編三、二一、二）

丁酉卜，出貞：五日雨。辛丑卜出貞：自五日雨。（粹編七〇八，京津三二〇七重。）

己丑卜，出：自今五日至（于）癸巳，其雨。允雨。癸…（屯乙五九）字體與旨臣卜辭相類。

癸未卜，出貞：酌…甲，出雨眚（時。）（文錄五二七骨）

按此卜酌于先王某甲，禱祝時雨也。「出雨眚」即「侑時雨，」形容詞「時」字置于名詞「雨」字之後，例甚罕見。大卜辭亦言「雨不眚」說見本書頁五〇七。

乙卯卜，出貞：王宧，衆不冓雨。（拾掇二、一二二）

癸亥卜，出貞：今日征（延）雨。（文錄六八七）

甲口卜，出貞：玆雨非田。（簠室天象三八）

以上卜雨

丙寅卜，出貞：羽丁卯，易日。十月。（遺寶六、二）

…卜出…丁酉…易日。…不雨，八月。（鐵一九三、二，原書誤倒。）

戊子卜，出貞：敦㚔（食）十人，八月。貞：于來丁酉酌，大事易日。八月。貞：其出不若。（庫方一六二）

○，大英博物院藏骨。）

按說文竹部：「籀，禁苑也。春秋傳曰：『澤之目籀。』」籀或从又，魚聲。」許君以籀爲籀之或體，然其字已見于殷時。籀于此辭或爲地名，他辭云：「貞：弗其㞢，九月在籀。（前編五、四五、四，林二、一八、一重。）「貞：衆出从九月…籀。」（前五、四五、五）亦稱籀陳。辭云：「王受又又，…卜又哉，九月在籀。」（寧滬一、三三、一）籀亦可作禁苑解。西京賦：「洪池清籞。」漢書宣帝紀：「池籞，」亦稱「閎籞，」（宋書禮志）蓋于池苑中以竹絣聯之爲禁籞也。元帝紀言：「嚴籞池田。」晉灼注：「射苑也。」此辭亦可解作王在射苑，當爲漁獵時事。

甲申卜，出貞：今夕亡田。（庫方一五三八）同版有云「壬申卜貞：翌癸酉，不雨。」疑亦出所卜。

辛未（卜，）出貞：今夕亡田四月。（佚存四七五，鐵一〇一、二，續存上一六五八重。）

乙亥卜，出貞：今夕亡田。（京津三五一四）

丙戌卜，出貞：今夕亡田。十一月。（文錄二五）

丙申卜出貞：今夕亡田。（續存上一六五六）

丁酉卜，出貞：今夕亡田。（拾掇二、三八九背甲）

庚戌（卜，）出貞：今夕亡田。（南北文九〇）

按此條卜大事錫日者，其義向來未明。禮記祭義云：「郊之祭，大報天，而主日配以月。夏后氏祭其闇，殷人祭其陽，周人祭日以朝及闇。」鄭注：「主日者，以其光明，天之神可見者莫著焉。闇，昏時也。陽讀爲『曰雨曰暘』之『暘』，謂日中時也。朝，日出時。夏后氏大事以昏，殷人大事以日中，周人大事以日出。」此三代郊祭時間之異，殷人之祭也以暘，故在日中時。卜辭「中日」一名屢見，可證鄭說。大事以日中，故有錫日之卜也。

以上卜錫日

【卜夕】

口辰卜，出（貞：）今夕（亡）田，十月。（在）𣪊。（後編上一一、一三）

按後編上一一、一二亦云：「貞：在𣪊。」地在山東博平縣。後編聶字下从肉，隸定可作攝，攝室地二一同。）聶即攝。居延簡二〇五、一「居攝」正作「居聶。」左僖元年傳：「次于聶北。」杜注：「聶北邑地。」昭二十年傳：「聊、攝以東，」地在山東博平縣。後編聶字下从肉，隸定可作攝，蓋聶亦通作躡，見禮記內則釋文。少儀：「聶而切之爲膾。」鄭注：「聶之言躡也。」卜辭有云：「乙卯卜貞：𣪊先妣牛。」（屯乙八七二，又八八一四文同。）𣪊當讀爲躡，蓋切膾之意。

壬辰卜，出貞：今夕亡田。十月，在斛。（京津三五一二甲）

【卜旬】

癸酉卜，出貞：旬亡田。癸亥卜出貞：旬亡田。旬出希之日，疑（過，）夕出𣪊在析，八月。（綴合編一六九——文錄六八十七二四，又見存眞。）

按出卜辭言「旬出希」者，惟此與鐵一八二、三凡兩見。㬎字从㬎从止，止旁有點，與「㠯亡㬎」之「㬎」字所从之偏旁相同，㬎當是辭字，說文：「辭从㬎中聲，讀若過。」夕部中下云：「辭从此，」中爲反夕，實亦「止」之變形，故知㬎乃辭字無疑。辭讀若過，此言「之日辭」猶言「是日有過。」左昭元年傳：「過則爲菑。」

此辭蓋記占候，言天現異徵，所云「夕出」者，謂夕有豕也，字作大豕狀，當卽天豕。他辭云：「庚允雨，㲋東天豕𠂤。」（拾遺五、一四）史記天官書：「奎爲封豕，爲溝瀆。」正義：「奎一曰天豕，亦曰封豕，主溝瀆，熒惑守之，則有水之憂。詩漸漸之石：「有豕白蹢，烝涉波矣，月離于畢，俾滂沱矣。」易林隨之豫云：「封豕溝瀆，水潦空谷。」蓋古星占家以封豕見則有水潦之憂，辭言「有豕在析，」疑卽指此，故云「之日過」與「旬有殺」也。析者，他辭云：「卯于東方析，」（金璋四七二）「東方曰析。」（拾掇二、一五八）析爲東方區域之總名，奎星之封豕，出見于析之地帶，知析卽指析津；後人謂之析木，爾雅釋天：「析木謂之津，在箕斗之間。」箕卽 Kaus Media，斗卽 Kaus Borealis。析木在寅宮爲十二次之一，卽所謂 Scorpio-Sagittarius，衡之西法十二宮，應在人馬宮（♐）之間。析字从木，後人稱爲析木，箕宿亦曰天津，離騷所云：「朝發軔于天津兮」是也。晉書天文志：「自尾十度至南斗十一度爲析木于辰在寅，燕之分野，屬幽州。」由右

癸未出（省卜字）貞：旬亡㬎。癸巳卜，出貞：旬亡㬎。癸卯卜，出貞：旬亡㬎在七月。癸丑卜，出貞：旬亡㬎在七月。（粹編一四三〇）

癸未卜，㱿（出）貞：旬（亡㬎）。癸巳卜，出貞：旬亡㬎。癸卯卜，出貞：旬亡㬎。癸丑卜，出貞：旬亡㬎十月。癸巳卜，出貞：旬亡㬎十月。（寧滬二、一〇三，續存上一七〇六文略同。）

癸未卜，出貞：旬亡㬎。癸巳卜，出貞：旬亡㬎。癸卯卜，出貞：旬亡㬎。癸丑卜，出貞：旬亡㬎。癸巳卜，出貞：旬亡㬎。癸未卜，出貞：旬亡㬎。（遺珠二〇三）

癸未卜，出貞：旬亡㬎。癸巳卜，㱿（出）貞：旬亡㬎，…卜，出（貞：旬）亡㬎。癸未卜，出貞：旬亡㬎四月。（金璋三三七）同版另三組爲兄卜旬之辭。

癸巳卜，出貞：旬亡㬎三月。（鄴初下三九、二京津三五七四重。）

癸巳卜，出貞：旬亡㬎。（遺珠二〇二，鐵七九、四六錄，清一六七，續存上一六八一，燕大一一八文同。）

癸巳卜，出貞：旬亡㬎。（鄴初下三五、一，京津三五九六重，同版尚有貞旬之辭若干組，無卜人。）

癸卯卜，出貞：旬亡㬎。（粹編一四三五，）同版見卜人兄，鄴初下四五、一六文同。

癸卯卜，出貞：旬亡㬎。（㱿）酉卜，出貞：旬亡㬎。（文錄七〇）

辭記有封豕星在析出現，知析木之名殷已有之，卽十二次之說所由起也。析又爲地名，如：「庚申卜，王在析卜。」（文錄七二一）「庚申卜，王在析。庚申卜，王在正月。」（文錄七二三）「于析，叡𢀛。王其迻，翌日壬。」（續存上二〇〇一）亦稱「㠯析」如：「貞：弜往，在正月，在㠯析。」（文錄七三五）皆其例。

癸酉卜，出貞：旬㞢亡㬎。在六（月。）（南北誠七八）

按卜辭慣例，皆言「旬亡㬎，」此多一「㞢」字，頗奇詭。是片出胡氏摹本，諒無訛也。

癸酉卜，出貞：旬亡㬎。（遺珠四八六，鐵五五、一文同。）

癸酉卜，出貞：旬亡㬎。（㱿）酉卜，出貞：旬亡㬎。（文錄八六）

癸酉卜，出貞：旬亡㬎。（㱿）丑卜，出貞：旬亡㬎。（續存上一七〇五）

癸酉卜，出貞：旬亡㬎，四月。癸…出…亡…（遺珠一二二三）

癸酉卜，出貞：旬亡㬎。十一月。癸㠯卜，出貞：旬亡㬎。（庫方一六〇七。此爲胛骨，倘有癸丑癸酉卜旬辭多組，文錄七一文略同。）

癸酉卜，出貞：旬亡㬎。癸未卜，出貞：旬亡㬎。一月。（續存下六八七）同版見卜人兄及逐。

癸未卜，出貞：旬亡㬎。三月。（庫方一三五三，七集普四五文同。）

癸卯卜，出貞：旬亡㬎，八月。（遺珠四九一）同版見卜人㠯。

癸卯卜，出貞：旬亡㬎。九月。（前編五、二八、三）同版見卜人逐。

癸卯卜出貞：旬亡㬎。（庫方一一一五）同版見卜人兄。

癸丑卜，出貞：旬亡㬎。四月。癸亥卜，出貞：旬亡㬎。五月。（京津三五七六，文錄六九文同。）

癸丑卜，出貞：旬亡㬎。七月。（鄴初下二七、三，佚存三九九重。遺寶六、二，續存上一六七七文同。）

癸丑卜，出貞：旬亡㬎。癸酉卜，出貞：旬亡㬎。（文錄六七）

癸丑卜，出貞：旬㞢希，其自西㞢來艱。…卜，出（貞：）羽辛卯喜饑（餗）：用。允歲用。（前編五、一八、一，鐵一八二、三重。）

按餗字據孫氏文編釋，卽說文「籔」字，亦作𩙿，見于我之卜辭（屯乙八三〇＋一三一三）粹編四六五、四六六、四六七、四六八、四六九，俱見此字。喜本人名，卽卜人，喜此或用爲饎，詩天保：「吉蠲曰饎，是用孝享。」毛傳：「饎，酒食也。」

癸丑「卜，」出貞：旬亡㬎。癸亥卜，出貞：旬亡㬎。十一月。（雙劍一四五，京津三五七三，及續存下六九一重。）

癸亥（卜，）出貞：旬亡㬎。四月。（佚存三二二）

癸亥卜，出貞：旬亡𡆥。七月。（續編四、四一、二，戩壽二八、七重。）
癸亥卜，出貞：旬亡𡆥。十月。（續編三、三五、六）
癸亥卜，出貞：旬亡𡆥。（粹編一四三二，明義士二二一。）同版見卜人大。
癸亥卜，出貞：旬亡𡆥。癸酉，出（省卜字）貞：旬亡𡆥。（寧滬二、一〇四）
癸亥卜，出貞：旬亡𡆥。癸酉卜，出貞：旬亡𡆥。癸未卜，出貞：旬亡𡆥。癸丑卜，出貞：旬亡𡆥。（續存上一七〇九）
癸卯卜，出貞：旬亡𡆥。三月。（南北師二、一八七，續存上一六九六同文。）
…卜，出〔貞：〕旬〔亡〕𡆥。六月。（屯甲一〇二七）
癸卯〔卜，〕出〔貞：旬〕亡〔𡆥。〕（癸）亥…貞〔：旬亡〕𡆥。（鐵一六七、四）
癸丑〔卜，〕出…旬出…不在…（續存上一六八六）
出卜旬殘辭，尚有遺珠一二二四（與大同版）拾掇二、三三六，續存上一六九三，續存上一六九〇，又六九五，又六九六，又七〇〇
九四，續存下六九〇，又六九五，又六九六，又七〇〇

四 【卜年】

口丑卜，出貞：羽甲寅…
…出貞：今歲受年。（燕大一二六）

五 【卜行止】

口未卜，出貞：王狩木，于之日，王…狩木…其鹿十一。（明義士二九）
按木地未詳。河南光山縣南有木陵山，六朝時置木陵戍，疑其地古有「木」名，殷王田狩可能至此。他辭云：「戊辰，王卜貞：田木，往來亡𡆥。」（簠室游九〇）又有木方，如：「壬午貞：癸未、丂令木方止…」（屯甲六〇〇）又稱㠯木，「在㠯木卜。」（南北坊二、一六一）及伯木，「辛…貞：又隻，在伯木㠯。」（佚存一九五）知木蓋伯木封地。卜人之木疑與木地有關。
壬辰卜，出貞：王其田，剌，亡𡆥。（後編上一四、三）
…卜，出貞：王其田，亡𡆥。（京津三四六一）
庚午卜，出貞：王其田，亡〔𡆥。〕（七集普九五）
庚午卜，出貞：王其田，亡𡆥。
庚午卜，出貞：羽辛未，王往田。…（續編三、三五、九，簠室游田一一九重。）
庚辰卜，出貞：商受年。（續編二、二八、二，之餘八、一重。）
口戌卜，出貞：自今十年出五丂（王）𡆥（豐。）（續編一、四四、五，簠室雜事六一重。）同版見卜人大。
按王豐句乃祝嘏之詞，易豐卦：「豐亨，」注：「財多德大，故謂之爲豐。」

六 【卜魚】

丁卯卜，出貞：今日𩵦…丁酉卜，出貞：其…丁酉卜，出貞：…（續編三、三四、二，簠室游田七〇重。）同版見卜人大。
口卯卜，出貞：今日〔𩵦〕益，之日…（鐵一一五、三）
按𩵦字爲動詞，京津三七三〇：「貞不其𩵦。」前編四、二二、二，宁卜「貞不其魚，」文同而字異。魚之作𩵦，其上益八形者，爲飾文，如貍之作貓，丩之作糾矣。葉氏、商氏皆謂𩵦魚一字是也。
戊寅卜，出貞：今日𩵦，〔益〕𣪊…（續編三、三五、一〇）
戊午〔卜，〕出貞：〔王〕往〔田，亡〕𡆥。（誠齋三七九）
乙巳卜，出…丂行逐…乙巳卜，出貞：逐六豕，卑。（後編上三〇、一〇）
辛酉卜，出貞：羽壬戌，丂往…（文錄七三一，存眞一集六七重。）
辛酉卜，出貞：王其往于…亡…（金璋六一）
己卯卜，出貞：今日，王其往河。（燕大四〇八）
乙酉卜，出貞：丂往于田。（文錄七三二）
…卜出…王步…出羽…（京津三四八一）

856

口寅卜，出貞：羽丁卯，𩵦益𣪊之日…（續編五、一九、四）
按「𩵦益𣪊」語亦見于大之卜辭（遺珠三九三）𩵦或指宗廟薦嘉魚以享。他辭云：「戊寅卜貞：𩵦多，歲自母辛衣。」（前編一、三〇、四）𩵦亦祭名。
壬辰卜，出貞：…未𩵦…（庫方六八六）
癸亥卜，出貞：今日𩵦益其…（遺珠五八九）
…卜，出貞：…𩵦𣏌…之日允𩵦。（鐵二二三、二，佚存七六〇重，續存上一六一三重。）
按遺珠一五五云：「己巳卜，口貞：羽庚寅，𩵦益𣏌之日。己巳卜貞：今日益𣏌，不雨。」（林二、二六、一重）乃指米雨事，貞人名缺，而辭與此略同，可以參證。𩵦下一奇字，殆卽米字之異形，米字或作𣏌（前編六、四三、二）𣏌（拾掇二、一四八）𣏌（後編上二、一四）形與此近。
…卜，出〔貞：〕今日𩵦…之日…益…（佚存八二六）
口巳卜，出…今日𩵦…及…樂…（續存下七二五）
按京津三七二八云：「…今日及…樂𩵦。〔之〕日，允𩵦。」文略同，樂疑地名。他辭云：「在樂，步于疆。」（續編三、二八、五，金璋五八三）又云「在樂，」見遺珠二六三。

857

858

…卜出…禽…（拾掇二、二一）

戊…出…己…禽…（遺珠五八八）

七【卜夢】

…卜出…夢…害…戠。（南北坊三、一三九）

八【卜疾】

甲辰卜，出貞：王疒首，亡祉（延）。（後編下七、一二）

按詩小弁：「疢如疾首。」孟子趙注：「疾首，頭痛也。」卜辭言「疾首，」又如「王疾首，中日雪。」（林二、一六、四）皆其例。

癸亥卜，出貞：子昌弗疒。丁卯，出疒。（佚存九二一，又綴合編一七。）

九【卜祭祀】

上帝

…出…上帝…兄（祝）…（後編上二八、一四）

按卜辭所載「上帝」之名，見于爭卜辭云：「…上帝…降堇。」（續存上一六八，南北師一、三一重）又一云：「…東五鼓，上帝若王，又又，」（屯甲一一六四）及此條。易豫卦云：「殷薦之上帝，」知「上帝」之名，由來遠矣，鄭氏孝經注：「上帝者，天之別名也。」（封禪書索隱集解引。此漢人之說。

河

庚申卜，出貞：令邑𡆥彭河。（文錄三六二甲）

按宁卜辭云：「令邑𡆥執淢，七月。」（金璋五二一）爭卜辭云：「東邑𡆥令𠂤我于出𠂤。」（粹編一二一三）邑𡆥兩人每聯稱。邑事詳上卜人邑條。

上甲

口丑卜，出貞：𠂤王于上甲，十一月。（鐵一九、三）

己巳卜，出貞：𠂤王于上甲，十二月。（粹編一〇〇京津三二三二重。）

唐

癸酉卜，出貞：出于唐。（鐵二二九、二）

…出貞：出于唐卅羌，卯卅牛。…乎㞢邑，二月。（續存上二四〇，平津元六〇重。）字體同武丁時。

癸亥卜，出貞：出于唐，東羽乙亥彭，六月。（平津元二〇一，續存上一四九〇重，又巴黎一二文同。）

…卜出…禽益…唐（出）禽…（屯甲三二一九）

祖乙

辛酉卜，出貞：其㞢新宗（宗）𡆥，告于且乙。（鐵一三九、一，佚存八三二，續存上一四九八及南北無想四六二重。）

大戊

甲戌卜，出貞：其出于大戊，𢍏。（後編下四〇、一二）

甲戌卜，出貞：王𡍮出于大戊，二月。（續編一、一二、一）

按𡍮乃語詞，即載字，見亘條。（參本書頁四五七）

祖辛

口戌卜，出貞：蔵，出于且辛，二月。（文錄二九四）

小丁（祖丁）

庚（午卜，）出貞：…小丁…（庫方一三九四）

庚

…出貞：…彭㠯于…庚，亡…月。（六錄中二五〇）

丁

…出貞：羽（丁）亥，彭㠯于丁。十月。（庫方四七六）

按㞢字胡厚宣于南北無想摹本誤作「告，」商氏釋文作「㞢，」細審續存拓本，似从止从巾。集韻有「㞢，」云古「會」字。他辭所見，其繁形有益似旁作𣪊者，如：…出㠯于口（祊），于南室彭。…其𣪊舋于口，出百羌卯十…（佚存四一三，續編二，一九、三重。）

知𣪊㞢祗是繁簡之異，俱古會字，則凡言㞢者，乃會祭之義。

丙午卜，出貞：羽丁未，其出于丁，勿出羌。（遺珠三四九）

乙丑卜，出貞：大史𠂤彭，先彭，其出𠂤于丁，卅牛，七月。…出貞：大…彭，先出𠂤…牛，七月。（綴合編三八——前編四、三四、一＋鐵二二六、二，京大五六六文同。）

按𠂤亦見卽卜辭云「丙辰卜，卽貞：酉𠂤出，于夕𠂤馬。」（後編下六、一）他辭云「令宁氐何𠂤。」（屯甲三六五六）「令𠂤隹兎。」（林一、二四、一三）𠂤蓋與宁何黃諸人同時。

…卜，出貞：亦史其彭，告于血室，十月。（六錄中央二四八）

口卯卜，出貞：今日夕出于血室，牛不用，九月。（庫方五〇五）

按右三辭疑皆太史𠂤事，故並繫于此。

父

丁未卜，出貞：𣪊，告𠂤于父…十二月。（續存下六三〇）

按說文：「𠂤，列骨之殘也，讀若孽岸之孽。」卜辭言「告𠂤，」義卽「告孽，」借𠂤爲災害之孽。告孽與他辭之言「告囷」同例。此辭𣪊爲動詞，蓋卽奠也。

母辛

…出貞：羽…于母辛…牝。（續編一、四三、二）

…出貞：王…于母辛…百羊…血…（粹編三八四，京津八一二重。）

妣庚

…卜出…彭妣庚…（拾遺八、六）

妣辛

見下「小羽」條。

小羽

丙申卜，出貞：乍小羽，日亩癸，八月。（後編下一〇、一，簋室人名四同。）

丙申卜，出貞：乍小羽（日）亩癸，八月。（後編下九、一三。）右兩辭同版見卜人兄。

…卜，出貞：王書。庚…貞：肜…羽…（零拾九〇，續存下七二四重。）

按書从聿从口，集韻十一沒：「聿，聲也。」又六術：「嘒、嘒、呼，鳴也。」卽此字，當是祭祀時祈叫呼告之意。（爾雅釋言：「祈，叫也。」漢書服虔注：「告音如嘷呼之嘷。」）

甲申卜，出貞：羽…子昌其又于妣辛，冏歲其：小羽老（考）八月。（綴合編一七，遺珠三九三）

同版見卜人兄及大。

按他辭云：「…大乙酳，王其冏酒。」（拾掇一、四〇〇，寧滬一、一六七，及六四八重。）與冏當爲一字，而此字从丙从日甚明，蓋當釋「昞。」廣雅釋詁：「昞，明也。」字與曙昕并列，則昞乃指旦明時也。云「昞歲」「昞彭」者，謂于旦明時薦歲事酒祭也。可見冏字乃記時，與他辭之「煒」同例。拾掇三九四：「昃至𣪊，不雨。」粹編七一五至七一七并云：「𣪊兮至昏，不雨。」屯甲五四七：「中日至𣪊兮啓。」𣪊字綜述釋「郭，」謂與昃同屬下午二時與四時，其說非是。按𣪊當卽「煒，」說文及廣雅釋詁并云：「明也。」九歌：「暾將出兮東方。」王注：「謂日始出其容暾暾而盛大也。」卜辭云：「昃至煒，」猶言自暮至朝，殷人記時于晨朝曰「旦，」（粹七〇〇——七〇二）曰明，（庫二〇九）曰煒，曰冏，其義悉同。

〔品祠〕

貞：其品司于王。出。丁酉卜，兄貞：其品司，在茲，八月。

貞：其品司于王。出。丁酉卜，兄貞：其品司，在茲。丙申卜，出貞：丙申卜，出貞…（後編下九、一三）

按右二辭左右相對，王下有小字「出，」應卽卜人名。此補記卜人名于辭之末，其例與史官簽名者同。

司與祠字通。詩天保：「禴祠烝嘗。」爾雅釋詁：「祠，祭也。」周禮春官大宗伯：「以祠春享先王。」

公羊桓八年何休解詁：「春曰祠，薦尚韭卵，祠福食也，猶繼嗣也。春物始生，孝子思親繼嗣而食之，故曰祠。」此以「嗣」訓「祠，」說文「祠，春祭曰祠，品物少多文詞也。」則引禮記月令爲說。卜辭「品司，」下云八月，則知殷禮之「祠，」非指春祭之祠，但取祭之義而已。此如禴于殷禮，不指夏祭，斯卽殷周禮制之異也。禮記祭義：「春禘嘗。」鄭注：「春禘者，夏殷禮也，周以禘爲殷祭，更名春祭曰祠。」今觀卜辭有「品司」語，則祠祭不自周始可知矣。

〔辣〕

丁亥卜，出貞：來古，王其𠂤（辣）口（祐）…于新…（之餘一三、二，續編二、九、八重，又續三、三六、三亦重。）

…出貞：來古，王其𠂤…（燕大二九）右二條似是同版。

…出貞…餗，羽…用于…（佚存七三八，六錄東一三九及續存上一六〇〇重。）

按餗字參上出卜旬注。（鐵一八二、三，本書八五四頁。）

〔禱〕

己丑卜，出貞：𣪊日，其…口（祐）牢…（續編六、二一、五）

按「𣪊日」卽禱日，與他辭之言：「羽日」「彡日」「先日。」（續編一、四四、二，佚存八七

八）「戠日」（屯甲八二九一＋林二、三、七）同例。他辭云：「于既彭父己，羽日，劦日，彡日，王酒宄。」（南北明六二九）連用三祭日名，例極罕見。

〔衣〕

…出貞：…衣卅…（續存一五九八）

〔𠂤〕

…出貞：…丁亥𠂤…亩王…十月。（南北無想四七六）

口卯卜出貞：𠂤亡尤九月。（庫方三三）

…卜，出貞：…辛亥…𠂤亡…十月。（南北無四七五）

〔㮚〕

癸卯卜，出貞：今夕㮚…（京津三四一九）

…卜，出貞：𠂤㮚…卅月（明義士一三四三）

〔保　鬳室〕

癸未卜，出貞：𡆥于保，〔東室。〕辛卯…彭。（續存上一〇九一）

戊戌卜，出貞：其𡆥𠂤于保，于鬳〔室〕彭。（文錄三七九）

…卜出〔貞：〕羽辛…血子…冊…〔延〕益。（京津三二一一）

己巳〔卜，〕出貞：…卜出…血〔子〕…（續存下六三四零拾一四重。）

按血子說見卜人大條（本書頁八三五）

〔伐〕

乙丑卜，出貞：羽丁卯，十伐。…（續存下六六四）

〔用牲〕

丁酉卜，〔出〕貞：歲牛，京品，十月。（京都大學一八八）

口申卜，出…𡆥于…三𥫱。八月。（續存下六六五）

己丑卜，出貞：征…于…𥫱。（庫方一八八五）

〔㠯〕

庚午卜，出貞：于羽乙未，大㠯。（京津三四二二）

按他辭云：「其𡍮㠯于口，𡆥百羌，卯十…」（續編二、一九、三）𡍮㠯即會㠯，與大㠯義近。

〔鬼〕

丁酉卜，出貞：令𣎵鬼…鳴。（前編五、四六、四）

按詩楚茨：「神保降福。」九歌東君：「思靈保兮賢姱。」洪興祖云：「靈保，神巫也。」書召誥言：「天迪從子保，」君奭言：「陳保，」凡此類之保，均是神巫；古亦以保爲尸，故爲祭祀對象，辭言「𡆥于保」可證。尸室殆即鬳室，字从重昜。尸子云「殷人曰陽館，」（唐會要明堂下顏師古議引）是也。

丙寅〔卜，〕出貞：夕𡆥保，用。九月。（拾遺五、一一）

〔東室　彭〕

丁卯卜，出貞：其𡆥于東室，今夕彭。（庫方二二一）

庚辰卜，出貞：卅牛，三（汔）彭…（粹編五〇三）

口亥卜，出貞：來丁亥彭…（六錄中央二五一）

癸巳卜，出貞：羽甲〔午〕𣪊彭，羽…（文錄五二六）

癸未卜，出貞：彭…甲𡆥雨之日（文錄五二七）

〔血室〕

見上「丁」條引。（本書頁八六三）

〔血子〕

按鬼即𢀛字，說見卜人宄條。（本書二六四頁）

〔𣎵〕

乙巳卜，出貞：其𢀛，王血…牛，𣎵　羌五。（庫方一五五一）

〔水寢〕

辛亥卜，出貞：今日𠂤（王）其水寢（寢，）五月。（佚存九二一，簋室天九三，又游田三〇、六九，續編三、三四、五俱重。同版有出卜子昌辭又有卜人大。）

按他辭言「宅寢」「作寢」「寢寢，」（前編六、一六、一，後下三、一三。）而此辭言「水寢」以水字爲動詞。考周禮「匠人建國，水地以縣。」即以水平之法，懸繩度地。釋名：「水，準也。準，平物也。」所云「水寢，」疑指建造寢宮，以水平度地。又夏官：「隸僕，掌五寢掃除糞洒之事。祭祀，修寢；王行，洗乘石，掌蹕宮中之事。」如以水寢解爲灑滌寢廟，于義亦通。

〔𠂤〕

…卜出貞：王正𠂤…（佚存七二二）

〔宦　禬〕

庚戌〔卜，出〕貞：王宦夕…亡〔𡆥。〕（庫方五〇〇）

壬戌卜，出貞：王寔，夕祊。（庫方一一八四）
壬子卜，出貞：王寔祊　貞：亡𠂤二月。（續存上一五六七）
庚寅卜，出貞：王寔夕…（庫三二六）
丙午卜，出貞：王寔，夕祊亡尤。（六錄中二五三）
丙辰卜，出貞：王寔…
…卜出…寔…亡𠂤。（拾掇二、三八〇）（明義士六四七）
出卜言王寔祊，夕祊殘辭，又有明一七二三，京津三六二九，燕大四〇七，南北無四六三，南北坊二、六五。
戊戌卜，出貞：王寔奭…（南北坊三、一三七）
辛丑〔卜，〕出貞：王寔奭…（庫二五五）
其言奭祊亡𠂤者，有前編四、二三、五。存奭字及他殘文者，有庫方三八四（甲寅卜）及庫方七三一（己亥）不具錄。

十　【卜方國人物】

㠯方

丁酉卜，出貞：㠯寧㠯方。（文錄六三七）

按文錄七四四：「戊辰卜，爭貞：㠯寧，」亦有㠯名，文與此略同。其他粹編一〇八二爭卜，佚存一七宁卜并紀㠯伐㠯方事。以此互證，出之年代可上及武丁時。

㦰伯

辛亥卜，出貞：令㦰白…　癸卯卜，令㦰…　甲申卜，出貞：多百令宁眾方。（金璋四一三）
〔辛〕亥〔卜，〕出貞：㦰〔白〕…于…（拾遺六、七）
按劍橋大學藏有一片云：「令㦰白于…。」可以參證。

方

壬午卜，出貞：今日，亡來媿自方。（南北誠七七）
…卜出…令方…比王在…（庫方五九九）

子𠂤

口子卜貞：羽丁…不…　卜出貞：子𠂤（庫方三二八）

犬𠂤

口卯卜，出貞：犬𠂤…（文錄一五二）　字大似武丁書體。
按他辭云：「貞：犬𠂤亡𠂤。」（粹編九三四，京津四四〇九重。）「戊戌貞：令犬𠂤田，若。」（通別

二、一二、二）　𠂤蓋官犬人職。

附致貢

甲子卜出貞：𠂤出，氏㞢于㠯歸　（前編五、一〇、七，庫方一五六三同。）
按㠯歸殆地名，他辭云：「…伐歸伯…受又。」（粹編一一八〇）其卜伐歸者，又見于粹二二一，二二二等。秭歸爲故歸鄉，地理志云：「歸子國也。」今作夔，春秋爲夔子國。
庚午卜，出貞：王𠂤曰：氐宁，宁齊氐。（金璋七八）
按他辭云：「乙未卜，出貞：𠂤叶王事，不𢀛，十二月。」（文錄六二二骨）𠂤習見于設宁等卜辭，出與之同時，知亦上及武丁時。

十一　【成語及雜卜】

益龜

…卜出貞：益龜，旬不𤔔（融）不工。（眡）…　（後編下一九、一一）
按易、損益二卦爻辭并云：「或益之十朋之龜。」說見本書前論。（頁三六）
庚申卜，出貞：今戊，龜不至玆商，二月。　貞：〔龜〕其至。（文錄六八七）
按他辭云：「其又長子，惠龜至，王受又。」（後編上一九、六）古以龜至爲天所賜，書西伯戡黎：「格人元龜，罔敢知吉。」大誥：「寧王遺我大寶龜，紹天明。」故有龜至，即自天祐之，吉無不利也。「長子」者，易序卦云：「主器者莫若長子，」此長子非地名。

日延益

口午卜，出…日征益…　（鐵二二三、四，六錄清一六四同。）
按延益者，詩天保：「俾爾多益，」其義應同。

歲不興

卜出…見歲不興，用…　（後編下一一、一）
按「歲不興」語見易同人九三爻辭，參卜人宁條。（本書頁二八〇）

勿祥

口亥卜，出〔貞：〕勿𡆥…大…　（六錄中二五二）

亡尤

…卜出貞：其…亡尤。　（鐵八一、一）

亡𡆥

辛未卜，出貞：五亡𡆥。　（續存上一六四九）

丁丑卜，出貞：今日王其…亡𡆥。（庫方一九五九）

來艱

庚寅卜，出貞：今（日，亡來）艱。（庫方一二九二）

…卜出：今日，亡（來）艱。（文錄四二五）

殘辭

己亥卜，出：自今五（日）𠂤王其步…（庫方三一四）

𠂤酉卜，出：王其𢀛…不于…（續存上一七二一）

…卜出：自今…歲王…（步）…（誠齋四九九）

其他出卜殘辭有：誠齋四八〇（存「羽己巳其」）鐵二三五、一（存「丁…鼎」）京津三七七三（存「未其步」）遺珠八〇二（存「令…从」）存干支名者有：續存上一七二二（甲子，）又一七二三（壬寅，）屯甲一五六（壬午，）誠齋四九一（辛未，）天壤一〇二（庚子戊寅，續編三、三五、一同。）鐵九一、二（六錄東一二重，庚寅。）京津三七三四（戊子，）平津元二三六（續存上一七二六同，己卯。）南北無四九四（丁酉，）京津三七四一（甲午，）又三五一五（戊辰，）拾掇一七四（七

徵衛

告卽出字繁形，益彳旁，此如及之作彶，（屯乙五一二三）畜之作徵（屯乙九七七）也。金文如小臣謎殷、辰盂等器，俱有「徵」字，與「出」同用。契文間又益「行」作衛者，則如徂之作衛，步之作衖，是幷其例。他辭言及衛者，如「𠂤衛于司。」（明義士一六九八）以字形論，出徵爲一字，疑與出係一人，今姑繫于徵之後云。

【卜往來】

…卜徵：…涉自東，四月。…卜徵：其从…𣪊，四月。（殷綴八三——屯乙七九＋一五九）

丁丑卜，徵：…令…丁丑卜徵：令…出至庚辰不，八月。（殷綴八八——屯乙一二九＋一二三四）

【卜田狩】

庚戌卜，徵：宙羽日步，射𠂤于𠂤。（屯甲三〇〇三）

𠂤酉卜，徵：…王其田…游，亡𡆥。（後編上一四、一）

【卜祭祀】

庚寅卜衛：…王品司，（祠）癸巳不二月。（屯甲二四一，新獲三五一）

按後編下九、一三＋一〇、一，兄及出之卜辭俱有「品祠」之卜，詳上卜人出條。

己未（卜，）徵：（弱）沒（矢。）（拾遺一四、一五）

…卜徵：于…（薶）力…不。（六錄中大一一）

【人物及雜卜】

己卯卜，徵：又子族，豕用。（鐵一四、二，佚存四五四重見，但有殘缺。）

戊辰卜，徵：乎𠬜𠂤我，七月牧。（屯乙八五〇五）

按𠬜𠂤爲卜人名，分詳本書頁七七五及頁七九九。

𠂤申卜，徵：令𠂤从（敵）侯…（佚存五八一）

…徵貞：…（子）效（京津二五二〇）

己未…徵从…𠂤（佚存八一六）

其他殘辭如：屯甲四七六，京津三〇五二，俱有人名衛。

集上一六五同，）明義士九五二（癸巳，）又一一六三（己亥，）又二二二二（乙未，）庫方四〇四（癸丑，）續存上一六六九（癸亥，）拾掇五四八（續存上一七二四重，庚辰。）

其他干支缺者，有：續存上一七一七，東京博物館藏片，庫方一六三四，續編三、三六、二，六錄中二五九，南北無四九二，南北師一、一一二，南北坊二、一七七，又坊三、一三五，又坊四、三八六，又坊四、四〇二，六錄東一四二，明四一二，遺珠一三七九。

僅存「卜出」二字者：明義士二〇〇七，屯甲三九二〇。

存「出貞」二字者：明義士八八二。

存出字者：遺珠八〇三，摭續一五七。

卷十四

貞卜人物事輯十二

兄

兄約爲武丁至祖甲時人。其同版貞人有大、出（佚存三九九，遺珠三九三。）逐（雙劍一五〇，續存下六七八重。）吳（庫方一六三四）等。其「夕變大𡆥」一片（前編五、三三、四）則與叀爲同事同時異人之卜。他辭有人名曰「子兄」者（屯乙三七五）未知卽兄其人否？

兄所貞卜，十分之八爲卜旬之辭；所見先王先妣，惟大英博物院藏亘骨有二示、五屰，及遺珠三九三有「高且」一名，與續編一、四二、五及六之祖辛、母辛而已。此數片皆作武丁書體，遍查兄之卜辭，未見父丁與兄庚之稱謂。最足研究者，則爲兄與宧有同事異卜之例，試舉如下：

丙寅卜，兄貞：今子𠂤𠂤哥…（前編五、四、二）

丙寅卜，宧貞：子𠂤𠂤…（後編下八、一）

癸卯卜，兄貞：今〔日〕不雨。（庫方三〇九）

壬戌卜，兄貞：今不雨。（六錄清一五九）

辛卯〔卜，〕兄貞：來丁巳易日。（六錄中央二四七）

二 【卜旬】

癸亥卜，兄貞：旬亡〔𡆥，〕日鯓。甲子夕㬎大𡆥…（前編五、三三、四）

按此與簋室雜事一一六叏貞旬，幷爲癸亥日同事之卜，今據補文。參卜人叏條。（本書頁五七七）

癸未卜，兄貞：…亡𡆥。…日鯓…𡆥…（鐵四〇、四，零拾二九及續存下六七四重。）

癸酉卜，兄貞：旬亡𡆥。（京津三六〇二，寧滬三、二一四，續存上一六七〇及一六七一文同。）

癸酉卜，兄貞：旬亡𡆥。癸未卜，兄貞：旬亡𡆥。（續存上一七〇八，京津三五七七文同。）

癸酉卜，兄貞：旬亡𡆥。七月。癸口卜，兄貞：〔旬〕亡〔𡆥。〕（燕大一一二）

癸酉卜，兄貞：旬亡𡆥。七月。〔癸〕巳卜，兄貞：〔旬〕亡𡆥（林一、二三、九）

癸酉卜，兄貞：旬亡𡆥。十月。（續編四、四二、五）

癸酉〔卜，〕兄貞：〔旬亡𡆥。〕癸丑卜，兄貞：旬亡𡆥。（南北明四〇〇）

癸未卜，兄貞：旬亡𡆥。（燕大一一三，遺珠一二二五，撫續二五五，京津三五七八及續存上一六七九

正爲同日異人所卜，子𠂤亦與徥同版，（前編五、四、一）蓋爲武丁時人，由此兩版可見卜人宧與兄實屬同時，苟非兄之生年上及武丁，則當是宧至祖甲時，其人尚存，故知宧之卜辭亦有武丁以後者。（宧與彭共貞，又見于大之卜辭，亦其明徵。）

尙有足討論者，庫方一五四二兄卜有「王遣𠂤」及「泳于𠂤」語，人名泳字亦作武丁書體，與同書一五一一及前編四、一三、一亘卜所見之「泳」字形全同，足見卜人泳亦與兄同時，斯亦鄙說泳非帝乙帝辛時人之佐證。

兄又見于何之卜辭，復與𣪊同版。

口未卜，何…葡兄宙舊𠂤用，亡𡆥。（屯甲二四三七）

壬寅卜，兄𣪊夾…（佚存九六九）

是兄亦與葡𣪊同列，幷爲上及武丁時之證。

兄之卜辭輯錄如下：

一 【卜雨暘】

口辰卜，兄〔貞：〕今日徂（延，）玆云（茲雲，）𡆥（遘）大雨。（京都大學六八）

癸酉卜兄貞：今日不〔雨。〕（庫方二五八）

癸口卜，兄貞：今〔日〕不雨。（庫方三〇九）

壬戌卜，兄貞：今不雨。（六錄清一五九）

辛卯〔卜，〕兄貞：來丁巳易日。（六錄中央二四七）

二 【卜旬】

癸亥卜，兄貞：旬亡〔𡆥，〕日鯓。甲子夕㬎大𡆥…（前編五、三三、四）

按此與簋室雜事一一六叏貞旬，幷爲癸亥日同事之卜，今據補文。參卜人叏條。（本書頁五七七）

癸未卜，兄貞：…亡𡆥。…日鯓…𡆥…（鐵四〇、四，零拾二九及續存下六七四重。）

癸酉卜，兄貞：旬亡𡆥。（京津三六〇二，寧滬三、二一四，續存上一六七〇及一六七一文同。）

癸酉卜，兄貞：旬亡𡆥。癸未卜，兄貞：旬亡𡆥。（續存上一七〇八，京津三五七七文同。）

癸酉卜，兄貞：旬亡𡆥。七月。癸口卜，兄貞：〔旬〕亡〔𡆥。〕（燕大一一二）

癸酉卜，兄貞：旬亡𡆥。七月。〔癸〕巳卜，兄貞：〔旬〕亡𡆥（林一、二三、九）

癸酉卜，兄貞：旬亡𡆥。十月。（續編四、四二、五）

癸酉〔卜，〕兄貞：〔旬亡𡆥。〕癸丑卜，兄貞：旬亡𡆥。（南北明四〇〇）

癸未卜，兄貞：旬亡𡆥。（燕大一一三，遺珠一二二五，撫續二五五，京津三五七八及續存上一六七九

文同。）

癸未卜，兄貞：旬亡𡆥六月。癸巳卜，兄貞：旬亡𡆥。癸巳卜，兄貞：旬亡𡆥。大及出。（鄴初下二七、三重，續存上一六八九文近。）

癸未卜，兄貞：〔旬〕亡𡆥。癸巳卜，兄貞：旬亡𡆥。

癸未卜，兄貞：旬〔亡〕𡆥。癸巳卜，兄貞：旬亡𡆥。三月。癸酉卜，貞：旬亡𡆥。癸酉卜，兄貞：旬亡𡆥。（金璋三三七）同版有四月癸未出卜旬之辭。

癸未卜，兄貞：旬亡〔𡆥。〕癸亥卜，兄貞：旬亡𡆥。九月。（粹編一四三三）

癸未卜兄貞：旬亡𡆥。癸未卜，兄貞：旬亡𡆥。癸丑卜，兄貞：旬亡𡆥。癸酉卜，兄貞：旬亡𡆥。癸巳卜，兄貞：旬亡𡆥。癸巳卜，兄貞：旬亡𡆥。癸亥〔卜，〕兄貞：旬亡𡆥。癸未卜，兄〔貞：〕旬亡𡆥。癸巳卜，兄貞：旬亡𡆥。癸未卜，兄貞：旬亡𡆥。（綴合編二九〇——續四、四二、二十四、四三、二）

〔貞：〕旬亡𡆥。（綴合編二九〇——續四、四二、二十四、四三、二）

癸未卜，兄〔貞：〕旬亡𡆥，五月。（拾遺一〇、一一）

癸巳卜，兄貞：旬亡𡆥。（粹編一四三五，龜卜七五，續存上一七〇四文同。）同版見卜人出及大。

癸巳卜，兄貞：旬亡𡆥十一月。（粹編一四三六，遺珠一二二七及林一、二三、一二文同。）

癸丑卜，兄貞：旬亡𡆥。癸亥卜，兄貞：旬亡𡆥。六月。

（續編二、一四、三戩壽二九、一重。）

癸巳〔卜〕兄貞:旬亡〔𡆥。〕（遺珠二〇六）　癸未卜,兄貞:旬亡𡆥。

癸卯卜,兄貞:旬亡𡆥。九月。　癸亥卜,逐貞:旬亡𡆥。　癸酉卜,出貞:旬亡𡆥。

癸卯卜,兄貞:旬亡𡆥。九月。　癸丑卜,逐貞:旬亡𡆥。一月。（雙劍一五〇,續存下六八七重。）

月。　癸卯卜,兄貞:旬亡𡆥。　癸未卜出貞:旬

逐及出。

按自十月癸酉至一月癸未,中間尚有十二旬,（即癸未、癸巳、癸卯、癸丑、癸亥、癸酉,）以每月三旬計之,共四個月,知其中必有一閏月。

癸卯卜,兄貞:旬亡𡆥。　癸丑卜,兄貞:旬亡𡆥。五月。（癸）亥卜,〔兄〕貞:〔旬〕亡𡆥。（雙劍一四

九,續存下六八八重。）

癸卯卜,兄貞:旬亡𡆥。（續編四、四九、五）　同版見卜人大。

癸丑卜,兄貞:旬亡𡆥。（續編六、一〇、二同書四、四二、四南北師二、一八八及遺珠一二三

九文同。）又庫方一一一五,同版有出卜旬辭。

癸丑卜,兄〔貞:〕旬〔亡𡆥。〕　癸亥卜,兄貞:旬亡𡆥。　癸丑卜,兄貞:旬亡𡆥。八月。

二）

癸丑卜,兄貞:旬亡𡆥。九月。　癸亥卜,兄貞:旬亡𡆥。

癸丑卜,兄貞:旬亡𡆥。　癸酉卜,兄貞:旬亡𡆥。

癸丑卜,兄貞:旬亡𡆥。二月。　癸亥卜,兄貞:旬亡𡆥。

〕亡𡆥。（撫續二二四）

癸丑卜,兄貞:旬亡𡆥。六月　癸丑卜,兄貞:旬亡𡆥。

癸丑卜,兄貞:旬亡𡆥。　〔癸〕亥〔卜,〕兄〔貞:〕旬〔亡𡆥。〕（明義士三五九）

癸丑〔卜,〕兄貞:旬亡𡆥。七月。　癸酉卜,兄貞:旬亡𡆥。八月。　癸未卜,

兄貞:旬亡𡆥。八月。　癸卯卜,兄貞:旬亡𡆥。　癸丑卜,兄貞:旬亡𡆥。九月。

癸未卜,兄貞:旬亡𡆥。　〔癸〕卯〔卜,兄〕貞:旬〔亡〕𡆥。十月。（簠室雜事三四）

癸丑〔卜,〕兄〔貞:〕旬亡𡆥。十一月。　癸巳卜,兄貞:旬亡𡆥。　癸卯

卜,兄貞:旬亡𡆥。　癸丑卜,兄貞:旬亡𡆥。十二月。　癸亥卜,兄貞:旬亡𡆥。　癸卯卜,兄貞:旬亡𡆥。　癸

巳卜,兄貞:旬亡𡆥。十三月。（佚存四七,簠室雜三六重。）

按此片兄卜亦見十三月之名,是不得云祖甲時卜辭絕無「十三月」之稱。

癸卩〔卜,〕兄貞:旬亡𡆥。（南北明四〇一）

按右列兄卜旬之辭,其記月名,但言某月,俱不見上繫「在」字。

三　【卜往來】

壬寅卜,兄貞:王往休。十月亡　在六。（續編三、二七、二）

…卜兄貞:…沚伐今日至…（庫方一六三四骨）　同版見卜人出及吳。背云:「…乂小臣…」

四　【卜祭祀】

二示五居（后）

癸巳卜,兄貞:二示帚,王遣𠂤。　丁亥卜,兄貞:羽辛卯,出于〔母辛。〕　癸巳卜,兄貞:𠂤來

月。〕　癸巳卜,兄貞:日辛,吉。泳于𠂤。　丁酉卜貞:子弗疾,出疾。十月。　庚子卜貞:其出于五居,𢍏。

（大英博物院藏骨,庫方一五四二。）

…〔兄〕貞:二示帚,𡆥遣𠂤。十月。　…羽辛卯,出于母辛。　…隹出于,十月。　…于𠂤。

三、一）

按續編此片「兄」字僅存下體,細審之,知與庫方一五四二同文,皆爲十月之事,其缺字可以互補。他辭同此而可參證者,又有下條:

癸丑卜,兄貞:旬亡〔𡆥。〕（天壤七）　〔癸〕亥卜,兄〔貞:〕旬〔亡𡆥。〕

癸酉卜,兄貞:旬亡𡆥。八月　癸巳卜,兄貞:旬亡𡆥。八月。（簠室雜事三七）

癸未卜,兄貞:旬亡𡆥。　癸酉卜,兄貞:旬亡𡆥。（簠室雜事三三）

癸丑卜,兄貞:旬亡𡆥。四月。　癸巳卜,兄貞:旬亡𡆥。（雙劍一四七,續存下

六八六重。）

癸亥卜,兄貞:旬亡𡆥。七月。　癸酉卜,兄貞:旬亡𡆥。八月。（簠室雜事三七）

癸亥〔卜,〕兄貞:〔旬〕亡〔𡆥。〕（續存上一六九二）

癸亥卜,兄貞:旬亡𡆥。　癸亥卜,兄貞:旬亡𡆥。七月。（粹編一四三四）

癸卩〔卜,〕兄〔貞:旬〕亡〔𡆥。〕　癸酉卜,兄貞:旬亡𡆥。　癸巳卜,兄貞:旬亡𡆥。

𡆥。（續編四、四二、一）

癸卩〔卜,〕兄〔貞:旬〕亡𡆥。　癸亥卜,兄貞:旬亡𡆥。七月。　癸酉卜,兄貞:旬亡𡆥。八月。

〔兄〕貞:旬〔亡〕𡆥。八月。（續編四、四三、一）

癸卩〔卜,〕兄〔貞:〕旬〔亡𡆥。〕　癸亥卜兄貞:旬亡𡆥。九月。　癸卯卜,兄貞:旬亡𡆥。

七〇三,平津元二二八重。）

…𠂤母辛，歲于羽宗，氐東，十月。　…三𡆥宅新宗，衣宅，十月。　…丑，𡆥于五居，至于𦥑羽。（殷存二四，綴合一五——前編一、三〇、五＋前二、二五、六）

所謂二示，綜述據後編上二八、七缺文，謂可能即示壬示癸，（參該書頁四六〇。）然大卜辭言：「𡆥目上甲元示二牛，二示二牛。」（前三、二二、六）他辭又言「三匚二示」（日本硲伊氏藏骨，見日本甲骨錄附圖。）則二示亦可如三示五示之比，作爲泛稱。五居之居字，从尸从倒子，與毓字同構，綜述釋爲「后」字是也。（該書頁四九五）書呂刑、詩下武、雝騷幷稱「三后」，陳氏謂此五后可能指大庚至中丁五王；然殷存辭明云至于「𦥑羽」，「𦥑羽」指「𦥑甲」，即和甲；疑五后乃指上甲、大甲、小甲、戔甲、龍甲（和甲）五甲，故與二示（示壬示癸）異其宗廟也。

又佚存九四二辭云：「口亥卜，兄貞：…𦥑…」（續編六、二五、四重）以殷存二四證之，疑是𦥑羽、茲附記于此。

高祖

己酉卜，兄貞：𠂤年于高且，四月。（遺珠三九三，亦見綴合編一七。）同版見卜人出、大及子昌等。

按大戴禮千乘篇：「日歷巫祝執伎，以守官俟命而作祈王年，禱民命。」𠂤年即祈年，說已詳前。此骨片又記七月辛卯大卜，及八月丁酉大卜，知同版書事，不必同時，可以相差至數月之久是辭但

按𡆥即省字，益土旁，如晃間亦作「墾，」是其比。（寧滬二、四八）𡆥蓋追字，佚周書世俘：「王遂禦循，追祀文王。」禦即卜辭習見之𠂤，禮大傳云：「武王設奠于牧室。」蓋祭宗廟先殺牲，取血告室，以降神也。

品祠

丁酉卜，兄貞：其品司，在玆。八月。　戊申卜貞：其品司于王。　出。（簠室人名八，後編下九、一三及一〇、一文同。）

按品司說詳上卜人出條。

閱

甲子卜，兄：在𠂤…（撫續一五八）

按𠂤即必字，于氏讀爲魯頌閟宮之閟，（駢枝三編）鄭箋：閟，神也。南北輔仁七一「在必用，王受又。」語與此同。

五【雜卜】

𡆥曰

…〔兄〕貞：𠂤日…𠂤受…（後編下七、三）

云：「祈年高祖，」不明言爲褒抑王亥；現存兄卜辭所見先公先王名，僅祖辛一人耳。

且辛　母辛

庚申卜，王貞：其又于母辛，十月。　庚申卜，王貞：毋又于且辛，于母辛。　貞：其𡆥卷。　辛酉卜，兄貞：𡆥于母辛。（續編一、四二、五又六亦見綴合編三二）

按兄卜辭所見先妣，僅此一條。辛酉爲庚申之翌日，蓋由王自卜，繼再由兄卜之。母辛爲武丁之配，見出、大、行、即諸人之卜辭，此與祖辛同卜者，殆因在辛（酉）日祭祀之故，或此時尚無周祭之制。

南室

乙酉卜，兄貞：宙今夕告于南室。（前編三、三三、七）

乙酉卜兄：丁亥，史其𠂤，告：南室。（續編二、六、三）

按「史」字爲旁注小字，其例僅見。兩片爲同日同人同事之卜。南室蓋即明堂，佚周書佚文記明堂五室，「東方曰青陽，南方曰明堂，」參大戴禮盛德篇。

血室　追

己巳卜，兄貞：奠告血室，其𡆥（追。）（前編四、三三、二）

…卜兄貞：其𠂤…　貞：𠂤𡆥血〔室〕…羽…（前編六、一三、三）

按日上一字，羅氏釋𡆥，卜辭所見𡆥有二義：一爲方國人名，如：前編四、四二、二及前四、四二一兩辭；另一爲「𡆥日」之名，字多作𠂤，茲舉如下：

𡆥日，又正（京津四三二九）

今日丁，其雨不雨，𠂤日，王其𢀛，亡𢦏。（寧滬一、一〇七）

乙卯卜：今日𠂤（𡆥）王其𢀛，亡𢦏。大吉。（遺珠六八〇）

辛巳卜：𠂤，力，王其𢀛，于𠂤，亡𢦏。（遺珠六七九）

于翌日𠂤，酒又升，王受〔又。〕　其又長子，衷龜至，王受又。（後編上一九、六）

貞：于乙日𠂤，⊗…王受又。（屯甲一三四三）

按殷人名日，多以干支爲之，或倒言日「𡆥日𠂤。」說文：「𡆥，物初生之題也。」𡆥端古一字，𡆥日殆即元日。左文元年傳：「先王之正時也，履端于始。」佳馥云：「春秋說：元者，端也，端即春也。」如是𡆥日可解作元日或春日。

殘辭

遺珠一三三二云：「癸卯卜兄　癸丑卜兄　癸亥卜兄。」辭未刻全。

其他兄卜殘辭存干支字者，有：鐵八八、二〔京津三七四〇重〕（庚午，）　明義士一六七八「京津三

七四四文同）（癸未，京津三五二五（己巳，金璋六六九（戊辰，己巳庚午，南北師一六二（癸巳）

無干支者，尚有：佔遺四、八，前編七、二八、一等。

891

己丑卜，彭貞：其爲𠂤丁門，于𠂤衣，邛𡆥。（甲二七六九）

𡆥入十，𡆥。（雙劍四）

癸亥卜，㱿貞：令冒侯寽𢦏𡆥。貞：勿令冒侯，七月。（甲三五一〇＋京津一六八一）

癸丑卜，㱿貞：…此𡆥…（邁室雜事一二八）

貞：𡆥𡆥。（綴編五三三）同版㱿卜。

上列辭中，可注意者，其一爲彭與㱿同貞，一爲骨臼刻辭，由𡆥署名，𡆥即㱿也。

與𡆥同版之卜人，有口（甲二六二），（同版亦見彭）二八三九。）亍（甲二九二〇，續編五，二四、五。）何（甲二六九四，京津四八二八）等。

其稱曰帚𡆥，與帚𠂤并列，如：

戊子貞：帚𡆥又子。戊子貞：帚𠂤又子。戊子貞：帚𡆥又子。（乙四五〇四鄴鼎）

𡆥亦爲地名，稱曰「𠂤𡆥」

在𠂤𡆥卜，五月。（文續六八二）亦作「𠂤澅」（文續一八〇又五六一）

骨臼刻辭言「𡆥入若干」頗多，（如乙一九三八（亦見殷續一六四，）五五〇八（亦見殷續三一四，）四〇六八，四三八，四五一四，七三七八，又如乙一六六一等）茲不

892

𡆥

𡆥與彭每見于同版如：甲二六九八凡三告：「庚貞卜彭，」其中一作「卜𡆥貞。」至同版云「卜彭片。

貞」又見「卜𡆥貞」者，計有：甲二三七，二七八四，二八三九，二六四〇，二六二，及綴合編三五八等

𡆥亦見于武丁時之卜辭，如：

乙巳卜，內：𡆥亡𡆥。（乙二〇一七）

貞：𡆥其出𡆥。（乙七二〇五）同版見卜人𠂤。

己亥卜，爭貞：𠂤出于𠂤…（殷綴二五、一二，續編四、二六、一重。）

貞：令𡆥（歸）…（續編五、一二、三）同版見卜人爭，邁室人一〇八同。

𡆥往，𡆥亡𡆥。（乙五三五〇，亦見殷綴三〇七）同版見卜人爭。

𠂤𡆥令省𠂤，（豪）𠂤𠂤令省𠂤，（𠂤）𠂤令（省）𠂤。（粹九一五）

貞：𠂤𠂤令見于𡆥。（甲二三九六）

𡆥彭與㱿同時，其證如下：

893

具舉。

𡆥之卜辭有一特徵，爲文字喜作倒書。如甲二四三六之「辛」字，甲二七六四，京津三九九三之「王」字，甲二六七四及二八〇七之「自」字，又甲二四〇七除𡆥字外，餘皆倒刻，甲二七七〇則行款錯亂。

𡆥之卜辭，輯錄如下：

一 【卜夕】

壬午卜，𡆥貞：今夕亡𡆥。（續存上二七五，同版見貞雨之辭。）

壬申卜，𡆥貞：今夕亡𡆥。（甲二一一〇）

口寅卜，𡆥（貞：今）夕亡𡆥。（南北師一、一七五）

口卯卜，𡆥貞：今夕亡𡆥。（佚存三〇四）

口酉卜，𡆥（貞：今）夕亡𡆥。（京津四六五五）

…卜，𡆥（貞：今）夕亡𡆥。（誠齋四四三）同版見卜人口。

其他貞夕亡𡆥幾辭，尚有佚存三一九，甲一一一。

二 【卜旬】

癸（酉）卜，㱿貞：其乎小乙𠂤（饗）步，夕𠂤乙。　貞：五宰　貞：三宰　（地甲二六一八）　同版云「貞：敘秋（鰍）」

按㱿卜辭祭事，每言「步」，亦其侍徹之一。步蓋卽左字。《爾雅釋詁》「左右，助，勸也。」《說文力部》「助，左也」助與右復同訓。《說文》二部：口部云：「助也。」又部云：「手口相助也。」井訓助；右與祐同，《說文》「祐，助也。」右又通作「侑，」《釋詁》「可與祐神，」《釋文》侑本作「侑。」左與右俱有助義，乃知卜辭之言「步某先王，」與祐神之祐，義無二致。此云「𠂤步，」實卽讚祐也。

㠯辛

辛（此字倒刻）酉卜，㱿貞：王窅𡆥，𠂤隹吉，　不𢦏雨。　壬戌卜，㱿貞：王（倒書）窅㠯辛（合文）日，𠂤隹吉。（綴合編三四八——地甲二四三六＋二七六四，亦見殷綴三一。）

按㠯辛他辭未見，與㠯壬㠯癸稱謂例同，疑小辛之別名。

又按𠂤說已見卜人事條（本書貳五八四）其異形又有作𠂤（京津四八一〇）𠂤（續編四、二八、八）𠂤（京津四八一一）卽爲从無从內。考「無」與「大」同意，（羅振玉說）故从大亦作从無，此字余釋奠，（林二、一九、二）「王𠂤畐吉」字，與集韻內古文之丙（十八緣）形尤近。「奠（納）惟吉」成語，以

癸（酉）卜，㱿貞：旬亡𡆥。（地甲二四七〇）

癸未卜，㱿貞：旬亡𡆥。（佚存二九九）

癸未卜（㱿）貞：旬亡𡆥，一卜㱿一七𡆥。（地甲二五一九）

癸旬亡卜，㱿貞：未𡆥。（地甲二七七〇，原文排列淆亂應讀作「癸未卜㱿貞：旬亡𡆥。」）　同版見卜人何，

癸巳卜，㱿貞：旬亡𡆥。（地甲二四六九，）有數字倒書，同書二六九四（亦見綴合編三四三）及二七八四文同。

癸巳卜，㱿貞：旬亡𡆥。　癸卯卜，㱿貞：旬亡𡆥。　一卜㱿（貞：旬）亡𡆥，（地甲二七五〇）

癸巳卜，㱿貞：旬亡𡆥，（地甲二七八四，）同版見「㞢。」

癸卯卜，㱿貞：旬亡𡆥。　癸巳卜，㱿貞：旬亡𡆥。（地甲二四〇七＋甲二六九四，亦見綴合編三四三。）

按同版見卜人何，癸卯二辭分兩行，除㱿字外，餘皆倒刻，爲例罕見。

癸卯卜，㱿貞：旬亡𡆥。一卜㱿（貞：旬）亡𡆥，（六線中夬二六八）

癸丑卜，㱿貞：旬亡𡆥，（地甲二六二一）　同版見卜人口及㞢，同書二七七三（文極紊亂）二八一一及二八八七文同。

事及何兩卜人所見爲最多，蓋武丁晚期至廩康時常用之。㱿卜殘辭有侑字者，尙見于地甲二九一九，不具錄。

妣辛

庚辰卜，㱿貞：其又妣辛，一牛。（地甲二七九七）

其他

口酉卜，㱿（貞：王）窅𡆥…（地甲二二九五）

…㱿奠于之…（地甲二七四四）

按庚卽唐字，見大鼎殷。（參本書貢八六一）

殘辭

㱿卜殘辭又有：地甲二六七〇（存「卜㱿」二字，）　二七六七（存「㱿」一字。）

癸丑卜，㱿貞：旬亡𡆥，（地甲二八三九）　同版見卜人㞢及口。

按右兩骨條同爲癸丑日卜，似爲一版之折。

（癸）亥卜，㱿（貞：）旬亡𡆥。（地甲二三七一）　同版見㞢。

三　【卜祭祀】

大庚

庚申卜，㱿貞：王（倒書）窅大庚。（京津三九九三）

祖丁

戊辰卜，㱿貞：又來𢦏。自𣪊。（單父合文）　貞：于來日。今日，其祉于且丁。（地甲二七七二）

按同版云「𣪊止，亩林田。」𣪊止卽「𣪊祉，」爲祝嘏成語，殆與𣪊鼎同義。

單父二字合文，爲地名。元和郡縣志：「今宋州單父縣，古魯邑也，」漢地理志屬山陽郡。路史國名紀：「舜師單卷所居，故號單父；周成王封少子臻于此，爲單子國。」今果見于卜辭。蓋大名，此卜辭祭祀事，周書四派獻祭是其例。祉卽延，陳也，義見爾雅釋詁。

小乙　祖乙

（㱿）貞：其至（倒書）小乙祉。（地甲二七五七）

彭

卜人彭與壹（屯甲二三七一，二六四〇，二六九八，二七八四，）逆（屯甲二四九一）口（屯甲二六二一，二八三九）狄（綴合編三五六，殷綴五〇重。）何（屯甲二七七四）同版，舊列爲廩辛時人。

彭卜辭所見人物，有小臣口（綴合編三八四，）異。（佚存二七七，異亦見狄卜。）彭于先公如父甲父庚、父辛，幷有「父」稱，知當屬武丁對其諸父之稱謂。故彭與宧同卜，（屯甲二七六九）可知其時代上及武丁之世。島邦男列彭爲武乙時人，幷謂彭卜辭之父辛卽武乙之稱廩辛，然于祖庚祖甲，何以亦稱曰父而可與廩辛同輩乎？是以彭屬武乙一說，實不可通。

彭又爲地名。卜辭有地名曰彭，如「彭龍，取卅邑。」（續編五、二〇、二）「癸丑王卜，在彭貞：旬亡𡆥。」（續編六、一、六，簋室地望六重。）鄭語史伯論祝融八姓云：「大彭、豕韋，爲商伯矣。」「彭姓彭祖、豕韋、諸稽，則商滅之矣。」帝繫云：「彭祖者，彭氏也。」世本則云：「彭祖，彭姓，封于大彭。」大彭向來謂在彭城。卜辭言彭龍當指大彭與龍兩地，龍爲魯邑，與彭城正相邇。又毛詩鄭風「淸人在彭，」此彭則爲河上地名，左哀二十五年傳「澠子瑕食采于彭，爲彭封人。」蓋爲衞邑，與鄭連境。若以之當殷王在彭貞卜之所，地

癸未卜，彭貞：旬亡𡆥。癸巳〔卜，〕彭貞：旬亡𡆥。癸卯卜，彭貞：旬亡𡆥。癸未卜，彭貞：旬亡𡆥。（殷綴五〇——屯甲二七七五＋二七七六，又見綴合編三五六（六））同版見四二＋佚存二七八）

癸未卜，彭貞：旬亡𡆥。（殷綴五〇——屯甲二七七五＋二七七六，又見綴合編三五六（六））同版見卜人狄，屯甲二八五三文同。

癸未卜，彭貞：旬亡𡆥。癸巳卜，彭貞：旬亡𡆥。…卜，彭〔貞：旬亡𡆥。

癸巳卜，彭貞：旬亡𡆥。口午卜，彭…𢀛（事）王𠂤…貞：羽日…癸亥卜，彭貞：旬亡𡆥。癸酉卜，彭貞：旬亡𡆥。（綴合編三五八——屯甲三三六四＋二七七六，又見綴合編三五六（六））同版見卜人狄，屯甲二八五三文同。）

癸巳卜，彭貞：旬亡𡆥。癸卯卜，彭貞：旬亡𡆥。癸丑卜，彭貞：旬亡𡆥。（綴合編三五七——屯甲二五三七＋二五六〇，屯甲二三一四文同。）

癸丑王卜，在彭貞：旬亡𡆥。（簋室地望六，續編六、一、六重。）

按彭卜辭悉言亡𡆥，惟此條作亡𡆥，與黃所見者同例。

〔癸〕丑卜，彭〔貞：〕旬亡〔𡆥。〕（屯甲二五三八，同書二五六七文同。）

癸亥卜，彭貞：旬亡𡆥。癸酉卜，彭貞：旬亡𡆥。（屯甲二七九二，同書二八四四及二七三七文同。）

癸亥卜，彭貞：旬亡𡆥。弜巳（祀。）（屯甲二四六六）

癸亥卜，彭貞：旬亡𡆥。癸丑卜，𢀛貞：旬亡𡆥（屯甲二六二一）同版見卜人口。

〔癸〕亥卜，彭〔貞：〕旬亡〔𡆥。〕（屯甲二八六七）

…卜，彭…旬亡𡆥。（屯甲二五九八，同書一九七四文同。）

僅存「亡𡆥」二字者：

屯甲一九八八　又二一七〇　京津四六五六

三　【卜田狩】

辛丑卜，彭貞：翊日壬，王𢀛異其田，湄（彌）日，亡𡆥。（佚存二七七）

按佚存三〇一殘辭「辛丑…貞王…𢀛，」與此爲同日之卜，疑係一事。畧从古文老子拔字之巢，益目旁，隸定可作胈。其繁形有从水者，如「亩潛，亡𡆥。从亡𡆥聲。」（粹編一五六一，京津四四二

望或較合。

又考商代人名曰彭者，除彭祖外，大戴禮虞戴德，孔子稱商之老彭及仲傀。老彭，漢包咸論語注云：「殷賢大夫。」後漢書張衡傳稱曰「殷彭；」漢書人表列老彭于成湯時，又離騷彭咸，王逸亦云殷賢大夫，凡此諸彭，與此武丁以來卜人名彭者，殆偶爾同名，無由證明其兩者間之關係。

彭之卜辭，輯錄如下：

一　【卜夕】

庚申卜，彭貞：今夕亡𡆥。（寧滬三、二三四）

…卜，彭貞：今夕亡𡆥。（屯甲一一五八）同版見貞夕亡雨之辭。

口午卜，彭〔貞：〕今夕亡〔𡆥。〕（屯甲二八六七）

…卜，彭…旬亡𡆥。（南北師二、二一五）

（誠齋一八，京津四六五四重。）前編五、三四、五及明義士一八二

〇文相近。

二　【卜旬】

癸酉卜，彭貞：旬亡𡆥。…卜，彭…亡𡆥。（綴合編二九七——前編五、三四、二十五、三四、

○重。）疊當是人名，㚔亦人名，如「癸亥卜，㝬貞：㚔其左于宾。」（鄴初下四十、六）㚔又見于狀之卜辭云：「㚔其涉㲻同。」（屯甲三九二六）此卜王賓㚔、㚔二人共往田，以他辭「小王𠂤田夫」（庫方二二五九）例之，蓋在文法上省去聯續詞之「與」「眔」者。

庚戌卜，㱿貞：亡𡆥。㞢…㞢三屯。（屯甲二六四二）

按此當用兩動詞之㞢（禽）字。

四 【卜祭祀】

河　上甲　父辛

口戌卜，㱿貞：其又𣪊于父辛。…酒眔上甲，在十月又二。小臣𠂤立。　癸亥卜，㱿貞：其又于𠂤𠂤已。在十月又二。小臣𠂤立。貞：其寧㝬大甲。（綴合編三八四——屯甲二六二二＋二六四七）

己巳卜，㱿貞：帝于河，𢦏十三人，在十月又二。　辛亥卜。　辛亥卜。　辛亥卜，㱿。（屯甲二四九二）

同版另有他辭，不具錄。

按陳夢家定㱿屬康晚期，以此辭稱月數曰「在十月又二」與前此之作十二月合文者不同。考出卜辭亦云：「自今十年𠂤五。」（續編一、四四、五）出卜辭中無康稱謂，時代較早，故

按此㱿與宾同貞冓卽師祭之祷，邛彡猶言「余酌」說見本書貢二七七。

父庚（盤庚）　父甲（陽甲）

…卜，㱿貞：其𢀛𡆥。　…鄉父庚父甲令（冢）卜。（屯甲二七七九骨）

按父庚與父甲並列，當指盤庚與陽甲，因㱿之其他卜辭，又有父辛之稱。彼于甲、庚、辛並稱爲「父」，惟武丁時始得如是稱謂。島邦男定㱿所見之父辛，爲武乙之指廩辛，則武乙時應稱祖庚、祖甲，不應稱「父庚」「父甲」，而與廩辛同列父行，此理之不可通者。（再假定以父庚爲廩辛時之稱祖庚，則尤不宜有父辛之稱。）㱿雖與狄、何諸人同版，然又與宾並卜，其時代蓋自武丁下及祖庚、祖甲，惟尚未見父丁之稱耳。

此辭于廟內稱曰「家」，爾雅釋宮：「牖戶之間，謂之扆，其內謂之家。」拾遺二、七亦云：「其出于上甲家」與此同。

𠂤己

癸亥卜，㱿貞：其又于𠂤𠂤己，在十月又二。小臣𠂤立。（屯甲二六四七亦見綴合編三八四）　同版云：「…㝬大甲𠂤…」（五見上河條）

按仲丁及祖乙配均有𠂤己，此不知何屬。

知此種「出五」「又二」之記數法，祖庚初期已有之。

大乙　祖乙　祖丁

癸亥卜，㱿貞：大乙、且乙、且丁眔鄉。　癸亥，卜貞：隹大乙眔且乙卽。（屯）　（癸）亥卜…且丁其…自鄉。　…貞：大乙、且丁眔鄉。（綴合編三四一——屯甲二五八一＋二六〇九，亦見殷綴四六。）

甲戌卜，㱿貞：𢀛，多大乙王弗𠂤。　癸亥卜，㱿貞：其𢀛，多王三（𠂤）亡𡆥。（屯甲二六一六）

按「亡𡆥」卽「亡助」，「左與祐神之祐同義。

…卜，㱿…𢀛，且乙其告…　口午卜，㱿：𢀛已（祀）自（倒書）…寅，于毓…　貞：𢦏豚，告…戌，已。　貞：于且…（綴合編三七五——屯甲二四七八＋二六七四）

按是版告字作㞢，甚譎怪。「且」旁「宀」字，曾氏于綴合編增摹作「己」，案原片乃剝蝕。綜述誤據之謂卜辭有祖已…之稱，實訛。又「𢦏豚」與他辭之「𢦏𢍏」義同，蓋祀肉，漢書賈誼傳：「上方受釐，坐宣室。」應劭曰：「釐，祭餘肉也。」彤已卽彤祀。

祖丁

丙辰卜，㱿貞：其左且丁，晝羽日…（屯甲二六四一，同書二六四八文同。）

己丑卜，㱿㫐貞：其𠂤且丁門，于𢀛衣，邛彡（屯甲二七六九）

妣辛

庚寅卜，㱿貞：其左妣辛，一牛。　庚寅卜，㱿貞：其大𡆥。　庚寅卜，㝬貞：其𡆥。　甲子卜，㱿貞：王𢀛𣪊，其𢀛力（劦）。（屯甲二六九八）

按此干庚寅卜同版一作㱿貞，又一作㝬貞，卜用大𡆥之吉否。考大甲及武丁配俱有妣辛，此辭言「藝𣪊」，或指武丁配至其顛禘奠者，他辭云：「在八月，乙丑帝且乙…易（錫）…在奠𡆥。」（續編三、三一、一）奠可讀爲鄭，古與側通，內則：「居側室，」註云：「謂夾之室，次燕寢也。」（綜述四七二）大戴禮諸侯釐爾有「郊室，」其義應同。

癸亥卜，㱿貞：㠯（倒書）高…（屯甲二八〇七）

𡆥　家

癸亥卜，㱿貞：㠯其左手𡆥。貞：手令（冢）。…亥卜…手令（冢）。（京津四三〇七，鄴初下四〇、六重。）

按「家」字，說已見前。至𡆥字，疑从宀从㚔，蓋卽㚔也。他辭習見「㚔」字，有「小乙㚔」（寧滬一、五一六＋五一七）「父甲㚔」（續編三、三一、五）或言「于㚔」（南北明五七九）「冈歲于㚔」（鄴三、四〇、四）字从宀从㚔。爾雅釋宮：「東南隅謂之𡆥，」字或作「突，」

907

漢書敘傳「守突奧之燭」應劭注引蒼雅「東南隅謂之突。」既夕禮「埽室聚諸突」鄭玄注「突亦隱闇」突即突也。說文作「竄」。

屯甲二五五七「…彭貞：𠂤其左于…」與上辭同，可據補文。

口申卜，彭貞：其又帚（侵）…（京津四八二八）同版見卜人何。

舁禾

…卜彭貞：其祉𠂤沃。…鄉父庚父甲冢卜。（屯甲二七七九）重見上

鬯

甲寅卜，彭貞：多子其鄉。（屯甲二七三四）

𡆥　文室

丁丑卜，彭貞：于𡆥…貞：于文室。（屯甲二六八四）

用牲

癸未卜，彭貞：告羊。癸未卜貞：二羊。（屯甲二四二四）

五　【成語】

敉止（祉）

908

辛酉卜，彭貞：其令…辛酉卜貞：敉止（祉）。（屯甲二七八七）

按：卜辭同版有云「敉止重林田」（屯甲二七七二）他辭恆見「敉𢦏」（屯甲二六二八）則「敉止」即敉祉也。

殘辭

庚戌卜　庚戌卜彭。己酉卜　己酉卜彭。（綴合編三八五　一屯甲二四六五＋二六九〇亦見殷綴三九。）同版見卜人何。

口午卜彭…王其𠂤（目）（屯甲二二六九）

卜彭…亡𡆥。貞：于來日…（屯甲二五二一）

存「亡𠂤」二字者：

林二、一六、三　佚存三三　福氏一三　六續清一八六　屯甲一三二二，又一五一二，又二四一七（彭字倒書）又二七〇五，又二七三六。京津四六五四、燕大四五三，又四五四，又四五五。前編五、三四、七

僅存「𠂤」字者：屯甲一六一四，又一八四九。　僅存「亡」字者：明續四二七　存「其」字者：屯甲二五三九。

909

存干支者：

甲子　屯甲二六五七，　丁未　屯甲二八一三，　己丑　屯甲二九三七，　己亥　屯甲二五七八，　未　屯甲二七七四。（同版見卜人何）

僅存「卜彭」二字者：屯甲一六二五　又二六〇六　又二七二。屯甲二七四「口未卜彭」四字同版見卜人何。　僅存「彭貞」二字者：京津四七二五。　僅存「彭」字者：文綴七五九　屯甲二七〇六　屯甲二八一七。

910

曰

卜人占累形頗多，有作㫃（屯乙八八九）曰（明續二一五八）㠯（屯甲八〇八）者，而以作占爲最多。由卜「疾曰」之辭，證知占即㫃字。（屯乙三八六四）

占曾官小臣職。

癸亥卜，彭貞：其又于㠯匕（妣）己，在十月又一小臣占立（涖）。（屯甲二六四七）

丙…貞小臣占立。（屯甲二七八一）

占之卜辭，所見先王，有兄己（京津三二九三）兄庚（京津三二九二）之稱，謂，則應及祖甲時，因兄己之名，爲祖甲稱祖己而兄庚則祖甲稱祖庚也。他辭云：

旂衆（暨）七四占告。（屯乙三二二二）

己酉卜，㱿貞：勿乎𠂤取…㠯往伐，弗其𢦏。（續編四、二八、四，簠室典禮二二，地望四七重。）

口申卜，㱿貞：疾弗𢦏占。（屯乙四五八二）

己未卜，爭貞：侯𢦏占允𢦏。（屯乙五一三）

丙子卜，㱿貞：令𠂤（寇）乎出（有）占告不出，十二月。（簠人五，續編五、四、三重。）

貞：𡆥不其𠂤告，其𡆥十一月。（寧滬三、一二二）

庚辰卜，𡆥貝入。（續存下五八五）

𠂤亦見于殷穵爭卜辭，則其人生年上及武丁之世。屯甲二九〇二記𠂤告事云：

戊（午）卜，鼎（貞：）弜隹喪，在南土，𠂤（此字多作𠂤）告。

戊午卜：弜克自淮南邦方。

己未卜：隹𠂤，方其克弜南。

己未卜，鼎：多（冒）亡𠂤，在南土。

庚申卜，鼎：隹亡𠂤，南土，𠂤告事。（兩辭）　辛酉卜，鼎：隹亡𠂤南土，𠂤告事。（兩辭）

…卜，貞：隹亡𠂤，𠂤告事。　庚申卜，鼎：隹亡𠂤，𠂤告事，　…南土𠂤告…（下文爲壬戌卜𡆥母壬母癸丙豕，與癸亥卜𡆥庚丙豕等辭，從略。）

右爲一巨大牛胛骨，卜辭常例多由下而上，此則自上而下，蓋自戊午日卜至于癸亥六日之事。是版「貞」字并作「鼎」，卜雀及多田在南土，與弜（即骨臼習見「弜入」之弜）在南土，（亦稱南邦方）並書𠂤司告事，此爲殷人經略南土之重要紀錄。考雀爲武丁時人，則𠂤之時代可以推知。庚申卜一條「亡𠂤」之「𠂤」字，與人名之「𠂤」同形，知𠂤即𠂤字。又己未條言「在南土」，而庚申辛酉條則但云「南土」，不言「在」，此行文探上省之例。

又武丁時我所致貢，其由𠂤與貯署名者，有云：

我來　貯，𠂤。（屯乙六六九三甲橋）

貞：𠂤召…（屯甲二九五八）

續存六一一骨「□戌卜王，貞：王其寔中丁，彡𣪊，亡𡆥。」其背（同書六一二）但鑽一「𠂤」字；疑此爲王貞卜，而由𠂤記其事，故並署名。

𠂤之卜辭，輯錄如下：

一　【卜雨暘】

癸卯卜，𠂤貞：今日來𡍮。　癸卯卜，𠂤貞：今日來雨。（文錄九八）

戊申卜，𠂤貞：今夕不雨。（誠齋五九）

□辰卜，𠂤（貞：）今夕（不）雨。（南北坊二、五一）

□午卜，𠂤貞：（今）夕，不𡆥雨。（明義士一三一二）

…𠂤三自𠂤。（鄴三下四五、一〇）

乙亥𡆥三𡆥三…（屯甲八〇八）

己亥𡆥三…　己卯三𡆥于…（屯甲七五九）

庚戌𡆥三𡆥三（寧滬一、一一八）

癸亥𠂤三𡆥三（寧滬三、一二二）

𠂤卜人𠂤，董氏列廩康時，即彼所謂新派者；而云新派卜事不卜雨，「有來艱」成語，祇見于第一期；惟右列各辭均有之。

癸巳卜，㱿貞：今日亡來艱。　癸巳卜，㱿貞：今日啓。（金續一・二五）

二　【卜夕】

乙丑卜，㱿貞：今夕亡𡆥。　己巳卜，㱿貞：今夕亡𡆥。（庫方一〇七一）

戊辰〔卜，〕㱿貞：〔今〕夕〔亡〕𡆥。　辛未卜，㱿貞：今夕亡𡆥。（佚存四〇一・鄴初下三四・一重。）

同版尚有卜雨之辭若干未繫卜人名。

丙申卜，㱿貞：今夕亡𡆥，在七月。（粹編一三四八）　同版見卜人㱿。

辛酉卜，㱿貞：今夕亡𡆥。（明義士一二五三）（右各辭依干支次序排比）

…卜，㱿〔貞：〕今夕〔亡〕𡆥。（前編四・九・三。文錄一〇〇・與殷同版・及東京博物館藏片文同。）

壬寅卜，㱿…今夕…（明義士一一七八）

…卜，㱿…今夕…（明義士一一五五九）

…卜，㱿…夕亡〔𡆥〕十月。（南北坊二・一二五）

三　【卜旬】

癸酉卜，㱿貞：旬亡𡆥。　癸未卜，㱿貞：旬亡𡆥。　癸巳卜，㱿貞：旬亡𡆥。（文錄七三）

癸酉卜，㱿貞：旬亡𡆥。（續存下六九七）

癸未卜，㱿貞：旬亡𡆥。（甲骨一六〇三骨）

癸巳卜，㱿貞：旬亡𡆥。　癸卯卜，㱿貞：旬亡𡆥。　癸丑卜，㱿貞：旬亡𡆥。〔癸〕酉卜，㱿〔貞：〕旬亡𡆥。（鄴初下三七・一・京津三五八八重。）

癸卯〔卜，〕㱿貞：〔旬〕亡〔𡆥。〕在…　…卜，㱿〔貞：〕〔旬〕亡〔𡆥，在〕十一月。（續編五・一八・一〇・簡書六・一四・一〇重。）

〔癸〕卯卜，㱿〔貞：〕旬亡𡆥。（文錄七四）

…卜，㱿〔貞：〕旬亡〔𡆥，〕在二月。（誠齋四六六）

四　【卜祭祀】

大乙

…㱿貞：…大乙…彡（京津三三六）

大甲

甲申〔卜，〕㱿貞：〔王〕賓大甲…亡…　甲子卜，㱿貞：王賓…（續存下六〇八）

大戊

戊午卜，㱿貞：王賓大戊，亡𡆥，在十三（四）月。　貞：亡尤。　戊午卜，㱿貞：王賓大戊，歲三牢，亡尤。（續存上一四九・二）

戊午〔卜，〕㱿貞：〔王〕賓…亡〔尤。〕　戊寅卜，㱿貞：王賓大戊，亡𡆥。　貞：亡尤。　…卜，㱿〔貞：王〕賓…亡𡆥。（粹編一一三）

按右兩骨可能爲一版之折。十四月之名，除見此條外，尚有明義士一五六八，及前編八・一一・三・殷器文父丁殷蓋亦云「在十月三」。（續殷文存上四九）是殷曆明有「十四月。」其書十三月者，自武丁、祖庚、祖甲以至廩、康卜辭均見之，蓋于年終置閏，以十三月爲一歲者，周髀謂之「大歲」（參趙卿注）至十四月當爲重閏，殆因月建斷差，故爲此變通之法。周官馮相氏、保章氏，禮記月令大史、井司天，使日月星辰之行，宿離不貸，毋失經紀，然司曆每有失閏之過，至春秋時猶然，（哀公十三年傳：「十二月，螽。仲尼曰：『火伏而蟄者畢，今火猶西流，司曆過也。』」是其例。）足見殷時歲終置閏，仍不能盡合天，故有大小句，大小歲，以至十四月以調整之。

且乙

口申卜，㱿…其𡆥，…且乙。（京津三三五九）

癸亥卜，㱿貞：其𡆥𢀛。　貞：其𡆥𢀛。其在且乙卜。　丙寅卜，㱿貞：其力。（缀）（續存上一四九五）

且辛

…㱿…且辛…亡…（遺珠三五八・現藏書道博物館，列五〇。）　同版見「兄己」

兄庚

…㱿…兄庚…（京津三二九二）

兄己

…㱿…兄己…　乙未卜，㱿貞：王賓…（京津三二九三）

妣庚

…卜，㱿…宰妣庚…尤。（庫方一九二九）

妣辛

丙辰卜，㱿貞：其𡆥于妣辛。　丙辰卜，㱿貞：其𡆥于妣辛，一牛。（後編上一九・一五）

癸

壬午卜，㱿貞：其𡆥于口癸。（七集普八八）

〔祖辛祖丁〕

丁未卜，㱿貞：王賓，夕〔酒，〕亡〔尤。〕（文錄四三〇）

甲午卜，㞢貞：王宧…祸，〔亡尤。〕（文錄四〇七）

其他㞢卜殘辭言祸者，又有續存上一五八五、佚存七四九（京津三三五〇文同）、七集衞四七、佚存三六二、文錄四〇七。

…卜，㞢〔貞：王〕宧…劦，〔亡〕尤。（明義士六〇九，續存下六四四文同。）

〔夕宮〕

…卜，㞢　夕⊗〔宮〕王…（前編四、三六、五，同書四、三六、六重，明義士八二四文略同。）

〔叡〕

乙丑卜，㞢貞：王宧，叡，〔亡尤。〕（遺寶一一、四，同版殘辭尚有一組。）

庚寅卜，㞢貞：王宧，叡，亡尤。（明義士一一二）

丁巳卜，〔㞢〕貞：王宧，叡，〔亡尤。〕　：㞢：叡…（明義士五〇八）

〔戠〕

己巳卜，㞢貞：王宧，戠，亡㞢。（文錄四三六）

壬申卜，㞢貞：王宧，𢦏，亡㞢。（遺珠四九一，同版見卜人出及尹。）

…卜，㞢〔王〕宧，戠，亡㞢。（遺寶八、一）

星行三宿；太陰在四鉤，則歲星行二宿。」四仲卽子午卯酉，此四者所在，均行三宿，如卯爲須女、虛、危，午爲胃、昴、畢，子爲氐、房、心。咸池指歲星行經四仲者，華山碑：「歲在戊午，名曰咸池，」是時太陰在午，而歲星在酉，酉爲四仲之一，當行于胃、昴、畢三宿，故云咸池爲大歲。是知十三月爲有閏之年，古亦謂之「大歲」也。

殘辭

其他㞢卜殘辭存「王」字者，有京津三七五三，明義士一〇四九。　存「宧歲」二字者，有誠齋一八七，（南北坊二、八二重，）續存一五三四。　存「亡」或「亡㞢」者，有續編六、一四、一〇，庫方一八一五。　存干支名者：有京津一二五八（己亥，）明義士（壬戌。）　僅存「㞢」一字者有明義士一九八七，續存下六一二。

旅

旅之年代，舊列祖甲時，因其先公稱謂，有父丁、兄己、兄庚。舉例如下。

父丁　明七四〇，又二三六〇，通別二、七、七，京津三二八五，庫一一八〇，續編一、三、四，遺珠八四八，金璋七六。

兄己　庫方一二〇四。

兄庚　明七四〇，平津元二〇六，遺珠三五六，（通別二、三、五重。）

與旅同版之卜人有尹，（續編四、四三、七，佚存三九七，鄴一、二七一三四八，遺寶八、一。）

其見于旅卜辭者，又有下列諸人：

吳　口辰卜，旅貞：羽丁巳，吳至…在㠯𢦏卜。（後編下二五、五）

𠂤　…卜旅…伊𠂤…古其…（續存下七二八）

行　丙寅卜，旅貞：其乎行，𠂤，非不𢀛方。（七集皇家三）

何　…卜旅…令𠂤（何）…衛…（文錄五九〇）

…卜㞢〔貞：王〕宧，戠，〔亡㞢。〕（遺珠五六）

〔禴祭〕

丁卯卜，㞢貞：王宧，奭祭，亡㞢。（庫方一二一七）

庚辰卜，㞢貞：王宧，奭〔祭，〕亡㞢。（文錄五三〇）　南北坊二六〇文略同，疑是宧大庚。

…卜，㞢〔貞：王〕宧，奭祭，…（寧滬三、一九七）

王宧殘辭，又有文錄四八六（乙巳，）庫方一二三五、一三七三，又一四〇三，又一七八二。　燕大三二五，又八一〇，　林二、三〇、一（遺珠七九重，）　明義士八四九，　南北坊二、九二等。

五

【雜卜】

口未卜㞢…言，允…十三月。（南北無四八九）

按祖甲以後仍有十三月之名，此亦一證。趙君卿周髀注云：「大歲者，十三月爲一歲也。」卜辭亦見「大歲」之名，如「己未貞：亩甲子，彭伐，自甲。　弜又于大歲，叡。…」（庫方一〇二二）胡厚宣釋此爲太歲，章鴻釗謂卽十三月之大歲。淮南子天文訓：「斗柄爲小歲，正月建寅，月從左行。十二辰「咸池」爲太歲，（當作「大歲，」見錢大昕等說。）二月建卯，月從右行，四仲終而復始；」蓋古以有閏之年爲大歲也。關于歲星所在對二十八宿之分配，據天文訓云：「太陰在四仲，則歲

足見旅之年代，可由祖甲下至廩辛康丁時。

其他同辭異卜者，如金璋七二九，七三〇，及拾掇二、四八七旅卜「龍不既雘，」與文錄六二九＋五四四澤所卜者文同；又文錄三〇四旅卜「翊于小乙，」與戩齋一五七（粹編二八八重）即所卜者，爲同時同事異人之卜。

旅之卜辭，茲輯錄如下：

一 【卜雨】

丁丑卜，旅貞：日不雨。（粹編七六六，京津三一七五重。）

庚寅卜旅貞：今日不雨。（明義士四〇九）

…卜旅…今日…雨。（文錄九六）

…旅…夕…雨。（明義士二三四）

庚申卜，旅貞：羽辛口，不雨。（屯甲二一二五）

…卜旅…日至…辛…雨。（明義士九三八）

…卜旅…羽乙巳…日不雨。（庫方一九四一）

…旅…乙未，歲其雨。（拾掇三六三，續存上一四七八重。）

庚午卜，旅貞：今夕〔亡〕𠂤，〔在〕十一月。　辛未卜，旅貞：今夕亡𠂤，在十二月。　戊寅〔卜，旅〕貞：今〔夕〕亡𠂤。（綴合編二八〇——文錄四四＋五五）

壬申卜，〔旅〕貞：今夕亡𠂤。　…旅…夕…（續存上一六六五，同書一六九八重。）

乙亥〔卜，〕旅貞：〔今〕夕亡〔𠂤，〕三月。　…旅…夕…（明義士九五六）

丁丑卜，旅貞：今夕亡𠂤，在三月。　戊寅卜，旅貞：今夕亡𠂤。　己卯卜，旅貞：今夕亡𠂤。（綴合編二七九——續編四、四三、三，〔戩壽二七、六重〕＋續四、四三、六，〔戩壽二七、九重。〕）

己卯卜，旅貞：今夕〔亡𠂤。〕（庫方一三八五）

辛巳卜，旅貞：今夕亡𠂤，在十〔月。〕（庫方一〇六八）

壬午卜，旅貞：今夕亡𠂤。　庚辰卜，旅貞：今夕亡𠂤，在五〔月。〕（文錄四五）

甲申卜，旅貞今夕亡𠂤。（庫方一二八二）

辛〔卯卜，〕旅〔貞：今〕夕〔亡𠂤，〕在〔三月。〕　壬辰卜，旅貞：今夕亡𠂤，在三月。　甲午卜，旅貞：今夕亡𠂤，在三月。　甲戌卜，旅貞：今夕亡𠂤，在五月。（文錄四三）

二 【卜日】

甲子卜，旅貞：今日亡〔來〕艱。　口寅卜，旅〔貞：今〕日…來艱。（屯甲二一二五，）同版見旅卜雨之辭。

口巳卜，旅〔貞：〕〔今〕日亡來〔艱，〕四月。（南北坊四、三八五）

…旅…〔今日，亡〕來艱。（前編五、四一、一）

…卜旅…〔今〕日，亡來〔艱。〕（明義士一二九五）

三 【卜夕】

甲子卜，旅貞：今夕亡𠂤。　乙丑卜，旅：今夕亡𠂤。（續存下六七八）

乙丑卜，旅貞：今夕亡𠂤，四月。（林二、二七、九）

乙丑卜，旅貞：今夕亡𠂤。　丁卯卜，旅貞：今夕亡𠂤。　戊辰卜，旅貞：今夕亡𠂤。　口酉卜，旅〔貞：今〕夕亡〔𠂤，在〕十月。（通別二、八、一一）

丁卯卜，旅貞：今夕亡𠂤。（明義士四六九）

戊辰卜，旅貞：今夕亡𠂤，在十一月。　…卜旅貞：今夕亡𠂤，在十一月。（文錄四七）

巳巳卜，旅貞：今夕亡𠂤。（東京博物館藏片）

庚午卜，旅貞：今夕〔亡〕𠂤，〔在〕十一月。　辛未卜，旅貞：今夕亡𠂤，在十二月。　癸酉卜，旅貞：今夕亡𠂤。　〔綴合編二八五——文錄四四＋五五）

壬申卜，〔旅〕貞：今夕亡𠂤。　…旅…夕…（續存上一六六五，同書一六九八重。）

丁丑卜，旅貞：今夕亡𠂤，在三月。　戊寅卜，旅貞：今夕亡𠂤。　己卯卜，旅貞：今夕亡𠂤。（綴合編二七九——續編四、四三、三，〔戩壽二七、六重〕＋續四、四三、六，〔戩壽二七、九重。〕）

己卯卜，旅貞：今夕〔亡𠂤。〕（庫方一三八五）

辛巳卜，旅貞：今夕亡𠂤，在十〔月。〕（庫方一〇六八）

壬午卜，旅貞：今夕亡𠂤。　庚辰卜，旅貞：今夕亡𠂤，在五〔月。〕（文錄四五）

甲申卜，旅貞今夕亡𠂤。（庫方一二八二）

辛〔卯卜，〕旅〔貞：今〕夕〔亡𠂤，〕在〔三月。〕　壬辰卜，旅貞：今夕亡𠂤，在三月。　癸巳卜，旅貞：今夕亡𠂤，在三月。　甲午卜，旅貞：今夕亡𠂤，在三月。　己口卜，旅貞：今〔夕亡𠂤，〕在…（綴合編二七九）

壬辰卜，旅貞：今夕亡𠂤。（遺寶一〇、一一）

癸巳卜，旅貞：今夕亡𠂤，在九月。　…卜旅〔貞：〕今夕〔亡〕𠂤，在…（明義士一九五）

癸巳卜，旅貞：今夕亡𠂤，在十一月。　甲午〔卜，〕旅貞：〔今〕夕亡〔𠂤，〕在十一月。　丙申卜，旅貞：〔今夕亡𠂤，〕在十一月。　丁酉卜，旅貞：今夕亡𠂤，在十二月。　乙未卜，旅貞：今夕亡𠂤，在十二月。　甲午卜，〔旅〕貞：今夕亡𠂤。　乙未卜，旅貞：今夕亡𠂤，在十月。　丁酉卜，旅貞：今夕亡𠂤，在十月。　己亥卜，旅貞：今夕亡𠂤，在十月。　庚子卜，旅貞：今夕亡𠂤，在十月。　壬寅卜，旅貞：今夕亡𠂤，在十月。　癸卯卜，旅貞：今夕亡𠂤，在十月。　丙申卜，旅貞：今夕亡𠂤。」）

按此于三月中辛卯壬辰癸巳甲午四日，相繼卜夕。

按拓本未明，疑皆是十二月，因甲午乙未丙申丁酉四日相繼，不應分屬兩月。

甲午〔卜，旅〕貞：〔今夕〕亡〔𠂤。〕　乙未卜，旅貞：今夕亡𠂤，在九月。　…卜旅〔貞：今〕夕〔亡𠂤。〕（戩壽二七、七，續編四、四三、八重。）

丙申卜，〔旅〕貞：今夕亡𠂤，在十月。　丁酉卜，旅貞：今夕亡𠂤，在十月。　戊戌卜，旅貞：今夕亡𠂤，在十月。　己亥卜，旅貞：今夕亡𠂤，在十月。　庚子卜，旅貞：今夕亡𠂤，在十月。　辛丑卜，旅貞：今夕亡𠂤，在十月。　壬寅卜，旅貞：今夕亡𠂤，在十月。　癸卯卜，旅貞：今夕亡𠂤，在十月。　（文錄四二。　遺珠七五〇又云：「丙申卜，旅貞：今夕亡𠂤。」）

按此同爲十月卜夕事，自丙申至癸卯八日連續貞卜。

戊戌卜，旅貞：今夕亡𠂤。戊申卜，旅貞：王寔，亡𠂤。貞：亡尤。口申卜，旅〔貞：〕今夕〔亡〕𠂤。（金璋一〇）

戊戌卜，旅貞：今夕亡𠂤，十二月。（續存上一六六四，續編四、四三、四文同。）

己亥卜，旅貞：今夕亡𠂤，二月。（遺珠五〇〇）

庚子卜，旅貞：今夕亡𠂤。（屯甲三五二二）同版數見卜今夕亡雨之辭，貞人未詳。

辛丑〔卜，〕旅貞：今〔夕〕亡𠂤。（明義士四一六）

壬寅卜，旅貞：〔今〕夕亡𠂤，二月。（遺珠五〇一）

壬寅卜，旅貞：今夕亡𠂤。癸卯卜，旅貞：今夕亡𠂤。（文錄四八）

癸卯卜，旅貞：今夕亡𠂤，在三月。乙巳〔卜，〕旅〔貞：今〕夕〔亡〕𠂤。（粹編一三四七，京津三五〇七重。）

乙巳〔卜，旅〕貞：今夕〔亡〕𠂤。（粹編一三五一）

乙巳〔卜，〕旅貞：〔今〕夕〔亡〕𠂤。癸卯卜，旅貞：今夕亡𠂤，在三月。（粹編一三四七，京津三五〇七重。）

丙午卜，旅貞：今夕亡𠂤，在五月。（庫方一一一六）

甲辰卜，旅貞：今夕亡𠂤，在十二月。丙午卜，旅貞：今夕亡𠂤，在十二月。（文錄五二）

丁未〔卜，旅〕貞：今〔夕亡〕𠂤　戊申卜，旅貞：今夕亡𠂤，在十二月。己酉卜，旅貞：今夕亡𠂤，在十二月。在启𡆥卜。（綴合編二八一——粹一三四九＋文錄四六）

甲寅卜，旅：今夕亡𠂤，在二月。（前編六、三四、四）

戊午卜，旅貞：今夕亡𠂤。戊辰卜，旅貞：今夕亡𠂤，在五月。…卜，旅〔貞：今〕夕亡〔𠂤〕在六月。（鄴初下三七、五京津三三六五重。）

癸亥卜，旅貞：今夕亡𠂤，四月。（續編四、四三、一〇，文錄五〇文同。）上列各條皆依干支次序排比。

按旅卜夕之殘辭，尚有丙午（文錄五三）庚辰（庫方一三四八）丁未（庫方一三六二、一三「十月。」）戊（戩壽二七、八，續編四、四三、四重「十二月。」）寅（寧滬三、二二）未（明義士一九「五月。」）子（遺寶四、一）子（京津三五九二）

其他旅卜貞旬亡𠂤之辭，而未明其干支者，有前編一、二、六，林一、七、八，文錄八一，庫方一八一及一九八五，金璋四〇等條，不具錄。

其卜今夕王言者：

乙亥卜，旅貞：今夕，王⊗言。（後編下一〇、四，南北坊二、一四一重。）

丁卯卜，旅貞今夕，⊗言王。（明義士一〇三五）

丙申卜，旅貞：今夕，王⊗言。（庫方一三二九）

戊申卜，旅貞：今夕，王⊗言。（文錄五一）

乙巳卜，旅貞：今夕，王⊗言。（文錄八七九）

…卜旅…夕，⊗言王。（庫方一二七八）

口未卜，旅貞：今夕，⊗言〔王。〕（明義士一一六）

…旅…今夕…⊗王。（明義士一三〇八）

…旅…夕⊗…（京津三五六五）

…卜旅…今夕，〔⊗〕言王。（明義士五一四，文錄四九，屯甲九二九，京津三五六二文同。七集衞五〇有「三月」數字。）

…卜旅…夕〔⊗〕言〔王。〕（明義士一三四一，京津三五六六，又文錄一五七及一五八殘文略同。）

四　【卜旬】

癸酉卜，旅貞：旬亡𠂤。癸巳卜，旅貞：旬亡𠂤。（粹編一四三八）

癸酉卜旅貞：旬〔亡𠂤。〕癸巳卜，旅貞：…（南北誠七九）

〔癸〕巳卜，旅貞：旬亡𠂤。（庫方一三八三）

癸丑卜，旅貞：旬亡𠂤。…卜旅〔貞旬〕亡𠂤。（明義士一二一）

癸丑卜，旅貞：旬亡𠂤。（戩壽二八、八續編四、四三、七重。）同版見卜人尹。同書四、四三、五文亦同。

癸亥卜，旅貞：旬亡𠂤。（京津三五九二）

按卜辭言「今夕⊗言王」「今夕王⊗言」者習見，大抵爲旅及𠂤之卜辭。于氏釋⊗爲西，謂指西室。讀「言」字爲「音」，謂借爲歆饗之歆。（說文「歆，神食气也。」）竊謂⊗應爲語詞，即「迺」之省，故「王⊗言」即「王迺言」，其云「⊗言王」則主詞「王」字後行，卜辭文法每倒置，或賓詞先行，或主詞後行，此即其一例也。

五　【卜行止】

壬子卜，旅貞：王其往…　（簠室游田一六，續編五、二六、四重。）

壬寅卜，旅貞：王其往臺于𢦚亡𡆥。　（存眞一集六五，佚存六八〇，文錄七〇八重。）

按臺卽觀。他辭云：「王其觀，弜觀柬。」（後編下六、六）是其例。古書言「觀兵」（左襄十一年傳）「觀魚，」（公羊隱五年傳）此但言「觀，」未悉所觀爲何事。此片爲一九二九、三〇年間河南省政府發掘小屯所得，乃重見于佚存，殆當時先有拓本流出，爲商氏所得也。

口卯卜，旅：王出亡〔囚。〕　（京津三四七一）

…旅…王出〔亡〕囚。　（明義士六〇六）

口巳卜，旅貞：王其步…　…卜旅：其步…〔自〕沿…　（粹編一〇三七，京津三四七九重。）

…旅…申其征…步，亡𡆥。…　（京津三四八二，誠齋三三一重。）

口辰卜，旅貞：羽丁巳，㞢至。…在㠯𣪊卜。　（後編下二五、五）

六　【卜游畋】

辛酉卜，旅貞：王其田于麥，往來亡𡆥在十月。　（通別二、四、六，遺珠四〇四重。）

戊寅卜，旅貞：王其田于隣，亡𡆥，在七〔月。〕　…旅…田于…〔亡〕𡆥。　（明義士三九六）

七　【卜祭祀】

夏

丙午卜，旅貞：羽丁未，𡆥來告。又𢀛…　（續存下五九九）

按他辭每見𢀛字，爲人名。茲舉如下：

…庚，允𠂤，𢀛亩于天豕𠂤，　（拾遺五、一四）

壬寅卜，𠂤𢀛于父戊。　壬寅卜，𠂤𢀛于…　壬寅卜：𢀛亡𡆥。　（屯乙六六九〇）　同片又云「壬寅卜，𠂤石于戊。」

天…𠂤𢀛。十一月。　（屯乙四五〇五殘存龜之上半。）　此爲右方刻辭，其左鄭一「石」字。今以乙六六九〇例之，𢀛、石俱爲人名，以上三片，字體皆恣肆草率，乃同時之物。他辭人名有「婦石。」

戊申卜，午（𠂤字省）𢀛于父戊。　戊申卜…𢀛…己。　戊申卜貞：𢀛（𠂤）于𣪊…　（屯乙三四七八整龜）

乙卯卜…貞乎…𣪊尸𢀛。　（前編六、三六、四，林一、二五、一四重。）

庚…卜令雀…𢀛…唐。　（京大一二九五）

又爲地名

辛丑王卜在潩𠂤貞：今日步于𢀛，亡𡆥　（前編二、一七、三）商氏引玉篇遷爲古文動字以釋之，遷卽𢀛之繁形，如「亡尤」之作「亡𢦚」（佚存三）地名，當卽此。大克鼎：「易𢀛字或从田，如拾遺五、一四及屯乙三八六九。集韻一東有「睴」字，女井人奔于𢀛，」揚簋「官司𢀛田甸，」是西周亦有此地名。契文又有一字从𢀛从足者，「…小臣…𨒫」（佚存三）商氏引玉篇遷爲古文動字以釋之，遷卽𢀛之繁形，如「亡尤」之作「亡述」（麥尊。）此辭言「又𢀛」下文殘缺，其義未明（京津二六九〇，簠室文七〇，屯乙四七一九俱有「𢀛」字殘辭。）

季

壬午卜，旅貞：季歲，王其宧。　（續存下六〇〇）

壬辰卜，旅貞：季歲…　（明義士二四六）

壬辰卜，旅貞：季歲羌，在…月。　（七集衞三一）

按右二片同爲壬辰日卜，乃同時同事之卜。

口子卜旅…其又…季。　（前編五、四〇、四）

上甲

庚辰卜，旅貞：龍不既，其亦𢀛〔米〕其𣪊（原摹誤）宧于上甲。　（金璋七二九；又七三〇文同，貞人名缺。）

〔辛〕巳卜，旅貞：龍不既𣪊，其亦𢀛米，亩丁亥彭，十一月。　辛巳…貞：龍…坊五、五七重。）

按辛巳爲庚辰之次日，當爲同時之卜。殷人祀龍星，龍卽蒼龍，淮南子天文訓：「天神之貴者，莫貴于青龍。」廣雅以青龍卽太歲，是龍亦指歲星也。此與綴合編九六澤卜「龍不既𣪊」一條文同。庫方一二四四殘辭：「丁未卜…貞：龍不…𣪊其𠂤…𠂤亩…」字形與旅卜相同，亦此一類之語，惟卜日異耳。

癸亥卜，旅貞：羽甲子又升歲上甲，又𠂤九。（明義士八三）

…卜旅…先上甲…酉。（存眞一集八，文錄二五八重。）

…卜旅…王宧上甲，叡亡尤。（遺賓三、二）

…旅…戊三酉…劦自上甲…告十月。（續存上一四八二，六錄柬一三八重。）

〔癸巳〕卜，旅〔貞〕旬亡𡆥〔在〕十二月。遘示癸，祭；甲午，敭上甲。（前編一、二、六甲尾）

按此辭董譜繫于祖甲十年十二月。又董氏祖甲祀譜頁二十四引粹四三八「癸酉卜：劦上甲」一條，其卜人名殘泐未明，董氏定爲旅，附記于此。

乚乙

口卯卜，旅…王宧乚乙…亡尤。（庫方一一九三）

乚丙

丙申卜，旅貞：王宧乚丙，敭亡𡆥。（後上八、一三）

…卜旅〔貞：〕王宧乚丙，叡亡尤。（零拾七一，續存下六〇二重。）

按右二辭比較「王宧」下之祭名有「敭」及「叡」。敭即說文設飪之鬻，而叡者乃在董氏所謂彡、翌、祭、劦劦五祀之外，是知殷之祭禮不能以此五祀概括諸祭，蓋殷人祀統，自不如是整齊也。

祖甲十三年十一月。

戊午卜，旅〔貞：〕王宧大丁…（粹編一七〇）

外丙

壬申卜，旅貞：王宧卜丙劦，亡尤，在八月。…卜…貞：王…劦…（金璋七九）

大庚

庚戌卜，旅貞：王宧大庚〔夕〕禜〔亡〕𡆥。（明義士三五七）

己丑卜，旅貞：羽庚…大庚升…（京津三二四七，南北坊二、五六重。）

己亥卜，旅貞：羽庚子，劦于大庚，亡𢦏〔在〕八月。口亥卜，旅…（粹編二〇一，京津三二四六。）

此條董譜繫于祖甲十三年八月。

大戊

戊寅卜，旅貞：王宧大戊，𢦚，亡𡆥。（粹編二一一）

戊申卜，旅貞：王宧大戊，〔𢦚，〕亡𡆥。（遺珠三五）

戊申〔卜，〕旅貞：〔王〕宧，叡亡尤。戊午卜，旅貞：王宧大戊，𢦚，亡尤。

…卜旅…宧大戊…亡尤。（庫方一〇三五）

示壬

…旅貞：…宧示壬…彡（明義士五一一）

示癸

〔癸巳〕卜，旅〔貞：〕旬亡𡆥。〔在〕十二月。遘示癸，祭；甲午，敭上甲。（前編一、二、六）文重見上。

唐（大乙）

口寅卜，旅〔貞：〕羽乙卯，…歲，卯三牢…卅，八月。在唐〔示。〕（明義士八四）

按此爲甲尾辭，同版又見「五十五牢」一句。「在唐」下疑有「宗」字，唐稱唐宗，見後編上一八、五他辭言：「在且乙宗，」（粹五七九）「在中丁宗，」（續編一、一二、六）「于大乙宗，」（粹五七七）以此例之，右辭末句應作「在唐宗。」

大丁

戊辰卜，旅貞：王宧大丁，彡禽，叡亡尤，在十一月。（續編一、九、二，七集衛一二文同。）董譜繫在

…旅…宧大戊…𡆥。（南北坊二、五七，）同版又有貞夕亡𡆥之辭，卜人未詳。

壬子卜，旅貞：〔王〕宧大戊，𢦚〔亡𡆥。〕（遺珠五八）此條不于戊日卜。

且戊

戊戌卜，旅貞：且戊，歲，亩羊。（前編一、二三、二）

按此于戊日卜祭且戊，且戊或卽太戊。

中丁

丙辰卜，旅貞：羽丁巳，劦于中丁，衣，亡𢦏，在八月。（粹編二二四）

并云丙辰八月晦，董氏以丁巳爲九月朔日。

丙寅卜，旅貞：羽丁卯，劦于中丁，亡…（明義士七四五）同版有旅卜王宧叡辭。

…卜旅貞：王宧中丁，劦，不雨。（前編一、八、八）

…〔卜〕旅〔貞：王宧〕中丁…亡〔尤。〕（遺珠三八二）

外壬

壬申卜，旅貞：王宧卜壬，劦，亡尤，在八月。（金璋七九）

按殷本紀：「中丁崩，弟外壬立」，契文卜壬卽外壬，始見于此。綜述（頁四三四）謂僅見乙辛卜

辭未確。

𢦏甲

乙巳卜，旅貞：王宧𢦏甲，彡爯，叡（亡尤。）（粹編二二六，京津三二五五重。）

且乙

乙巳卜，旅貞：王宧且乙，彡𣪊亡田。（粹編二四五）

乙酉（卜，）旅貞：且乙𠂤，亩…（南北坊三、一三三）

乙酉卜，旅貞：王其田于…往來亡𡆥，在一月。之乙酉，彡于且乙，又（升）歲。（金璋一二三）

按「之乙酉」之「之」于此用作冠詞。（「乙酉」日董氏列于祖甲三年正月，見祖甲祀譜一七。）

甲戌卜，旅貞：羽乙亥，毓且乙歲，牛，七月。（續編一、一三、四，南北師二、一七五重。）上三辭于乙日祀祖乙。

口未卜，旅貞：且乙歲，其又羌，在六（月。）（明義士一〇三）

口申卜，旅…毓且乙歲，今口彭。（鄴二下四〇、一）

…旅…丑其𠂤于且乙。其氐…毓且乙…（明義士四五六）

…旅貞：𠂤…且乙亡𢦚，在九月。（文錄三七六）

…卜，旅貞：毓（且）乙…（庫方一三八九）

…卜，旅…宧且乙…亡尤。（庫方一二六九）

…卜旅…宧且乙…辛…旅…宧…叡…

…卜旅…且乙…牛…（拾掇三五九）

口酉卜，旅…亦𡆥…毓且乙，父丁…𡆥（蒸）其升…（庫方一一八〇）

且辛

庚午卜，旅貞：羽辛未，且辛歲，勿（牛。）（粹編二五三）

…旅貞：羽辛酉，翌于且辛，亡𢦚，在四月。（鄴初下四五、一一，京津三二六一重。）

…卜旅…宧且辛…亡尤。（文錄二九六）

…旅…且辛歲…亡尤。（南北坊三、一三四）

口卯卜，旅貞：王（宧）且辛…（遺珠三八九）

羌甲（沃甲）

甲子（卜）旅貞　于羌甲…（文錄三六九）

且丁（小丁）

丁巳卜，（旅）貞：王（宧）且丁，亡（尤，）在正（月。）…卜旅…宧…彡…（亡）尤，…月。（庫方一一八三）

丁卯卜，旅貞：王宧小丁歲，眾父丁，亡伐。（明義士七四〇）參下父丁條。

丁卯卜，旅貞：其叡于小丁，四月。（前編一、二二、六）右兩辭皆于丁日卜祭小丁。

𣪊甲

…旅（貞：王宧）𣪊甲，口亡尤。（粹編二七三）

按𣪊甲蓋即陽甲，可以通纂別二、四證之，辭云：「庚寅，其𢦚，又羌甲、南庚、𣪊甲、小辛。」辭中兩甲并見，羌甲在南庚前，蓋即沃甲；故𣪊甲應即陽甲。屯乙七七六七：「貞：𡆥于𣪊甲、父庚、父辛，一牛。」𣪊甲在父庚前，自是盤庚兄之陽甲無疑。

小乙

甲申卜，旅貞：羽乙酉，翌于小乙，亡𢦚。（文錄三〇四）

按即卜辭（粹編二八八，誠齋一五七重。）與此文全同，爲同辭異卜，見下卜人卽條。

…卜旅貞：小乙翌…（明義士八三五）

父丁（武丁）

丁丑卜，旅貞：王宧父丁，歲，三羊，亡尤。在…（後編上一九、八）

丙午（卜，）旅貞：羽丁未父丁歲勿。（明義士二三六〇）同版旅卜祭妣庚。

乙丑卜，旅貞：羽丁未，父丁𢆶歲，其勿牛。…卜旅（貞：羽）丁未，父丁𢆶歲，其牡，在七月。（金璋七六）

…旅貞：𠂤…卯，其…𢆶歲…于父丁…（文錄三二七）

按𢆶字从日从二禾，以西嶽華山廟碑「香」字作「𥑮」證之，知爲香字。後世字書，如字彙補有稽字，云：「音香，芳氣也。」卽由契文演變。香謂馨香，詩生民：「其香始升，」毳鼎：「爾殽既馨，」牛脂亦曰「香；」（周禮庖人鄭司農注）卜辭言「𢆶」卽薦馨也。

口巳卜，旅貞：父丁，歲，宙（農，）𠂤。（遺珠八四八）

按歲宙農爲祝豐年語。已見卜人大條。淮南子天文訓云：「歲星之所居，五穀豐昌；其對爲衝，歲乃有殃，」故殷人每爲歲占。詩殷武云：「歲事來辟，勿予禍適，稼穡匪懈，」歲事，卽指農事也。

…旅…亥歲…父丁陟…（庫方一三八八）

丁巳卜，旅貞：王宧父丁…牛，亡…（文錄三七八）

丁卯卜,㱿貞:王宮小丁歲,眾父丁,亡伐。𠂤五。（明藏土七四〇）

按卜辭祭先王先妣,每于生日相同者併祭之,其文例常用「某眾某。」如此辭云「小丁歲眾父丁,」則先王之同于丁日生者之合祭也;同版又云「宮妣庚歲眾兄庚,」（明七四〇）則先王先妣之同于庚日生者之合祭也。

丁卯卜,㱿（貞:王）宮父丁歲…（七集衞五二）

癸亥卜,㱿貞:其又父丁牛。（後編上五、八,京津三二八五重。續編一、三一、四文近。）

丙子卜（㱿）貞:羽于丑父丁奭,其又伐,二月。（明藏土九二）

庚口卜,㱿貞:王宮父丁,口亡尤。（通別二、七、七）

…㱿…尸羽…巳,其升于父丁。（明藏土四四七）

…㱿…父丁…祭…（庫方一三四四）

父戊

戊戌卜,㱿貞:父戊歲,亩小宰,在四月。（文錄三三一）

戊申（卜,㱿）貞:王（宮）父戊亡（尤）　戊申卜,㱿貞:王宮,亡（尤。）（粹編三七七,京津三二九一重。）　右兩辭皆于戊日卜祭父戊。

…㱿…于兄壬。（文錄三三四甲尾）

按兄壬亦見于卽之卜辭。（後上七、一一）又續存上一九一四:「壬…貞其…兄壬,」京津三二九四見「兄壬」二字,明氏倶列于第三期。

以上祭先公先王

妣庚

庚午卜,㱿貞:王宮妣庚歲,亡尤,在九月。（明藏土一七）

庚午卜,㱿貞:王宮妣庚歲,眾兄庚,亡尤。（明藏土七四〇）

庚辰卜,㱿貞:王宮妣庚…宰,　己卯卜,㱿貞:王宮…亡尤。（文錄三五〇）

庚戌卜,㱿貞:妣庚歲,王其叡,在一月。（庫方一二一六）

庚申卜,㱿貞:…妣庚宮歲…在十二月。（文錄四四七）

己卯卜,㱿貞:羽庚辰,妣庚歲,其勿牢。（南北師一、一〇七,外編一九〇重。）

口卯卜,㱿貞:羽庚…妣庚歲,其…（南北坊二、六六）

…㱿…羽庚子,其𡆥于妣庚,一牛,八月。…卜㱿貞:妣庚歲,其…𡆥。八月。（金璋一二一）

按右數條皆于庚日卜妣庚事,且用「𡆥」字,不作「又」

口卯卜,㱿…𠂤其…父戊。（文錄三三〇）

按父戊或單父已稱,如「父已父戊歲,王宮。」（粹編三一一）父已父戊應同辭行,父已當是廩康卜辭之稱兄已;推之庚甲卜辭于父戊宜稱兄戊,今㱿之卜辭有兄已,又有父戊,知稱父戊者,爲庚甲以降之卜辭矣。

兄己

己卯卜,㱿貞:王宮兄已彡,亡尤,在正（月。）（庫方一一〇四）　此于己日卜宮兄已。

…㱿貞:…己亥…兄已…五羌。（明藏土一三二）

兄庚

庚午卜,㱿貞:王宮妣庚歲,眾兄庚,亡尤。（明藏土七四〇）　同版㱿卜宮小丁及父丁。

庚寅卜,㱿貞:兄庚歲,（亡尤。）（珠三五六,通別二、三、五重。）

庚辰卜,㱿貞:王宮兄庚彡,亡尤,在一月。…㱿（貞:王）宮…𣪘亡尤。（續存上一五一〇）

己酉卜,㱿貞:羽庚戌兄庚歲…（續存上一五一二,京津元一〇六重。）

右各辭于庚日卜祭兄庚。

兄壬

口酉卜,㱿貞:妣庚歲,亩出𢦏。（明藏土一三六〇）　同版㱿卜祭父丁。

口子卜,㱿貞:妣庚歲,王其𣪘,在…（七集衞六三）

妣己

己酉卜,㱿貞:伐,其延伐于妣己,六月。（京津三四一七）

己亥卜,㱿貞:王宮…奭妣己…尤…月。（庫方一一二一）　同版見示王奭妣庚,卜人未詳。

妣戊

戊戌卜,㱿貞:王宮妣戊歲,𡆥亡尤。（佚存三一六）

多妣

…卜㱿…又多妣…（京津三三一〇）

母辛

口口卜,㱿（貞:王）宮…祭,（亡）尤。　辛酉（卜,㱿）貞:王（宮）母辛歲,（亡）尤。（通別庚洋文庫四,據郭釋。）

母壬

…卜㱿…其𣪘于…其眾母壬。（明藏土一一三）

按前編八、一四、三「宙豕，𠂤帚妊妣壬。」（同版爲卜。）母壬殆卽妣壬。

以上祭先妣

大示

□酉卜，旅…大示…勿牛。（京津三二九七）

〔賓歲〕

戊子卜，旅貞：王寔歲，三羊，亡尤。（南北師二、一七九）

□子卜，旅〔貞：〕王寔歲，羊〔亡〕尤。甲午…貞王…叡…（七集普一〇三）

□戌卜，旅〔貞：〕王寔歲，亡〔尤，〕二月。（東京博物館藏片）

□卯卜，旅〔貞：〕王寔歲，亡〔尤，〕五月。（庫方一一七四）

丙申卜，旅貞：王寔…歲…（七集衞三八）

□酉卜，旅〔貞：王〕寔歲…（庫方一三九二）

…卜旅貞：血子，歲王其寔。（後編下一八、一一）

其他殘辭言「王寔歲」者，又有明義士七七九，續存下六四七，六錄清一七〇，寧滬三、一〇三，庫方一二〇〇，南北坊二、八一，屯甲三六八一，七集普九三，京津三三一四，明義士八三三，燕大三二八等。

文錄四四九：又四五五等。

按卜辭言王賓某先王先妣歲，卽儀禮少牢饋食禮所謂：「薦歲事于皇祖伯某」也。墨子明鬼下：「周代祝社方歲于社者考，以延年壽。」漢書郊祀志：「其令祠官，以禮爲歲事。」顏注：「言每歲常祠之。」今觀卜辭所卜，歲祭實盛于殷，乃歲中多祭，用求豐稔，非如顏說漢制每歲爲一祭也。殷禮尚有迎歲之事，卽賓迎歲星，見于記載者甚多。禮記月令：「立春之日，迎春於東郊。」鄭註云：「王居明堂禮曰：『出十五里迎歲，』蓋殷禮也。」荀子儒效篇：「武王之誅紂也，行之日以兵忌東面而迎歲。至汜而汎，至懷而壞，至共頭而山隧。」楊倞註：「迎謂逆太歲。尸子曰：武王伐紂，魚辛諫曰歲在北方，不北征。」淮南子兵略訓亦有此說。由上殷人知有歲星，自爲事實卜辭屢言「王賓歲，」如以堯典「寅賓出日」例之，寔下一字之「歲，」正可指歲星，賓與迎義正同。史記曆書甲子篇，太歲所在之名，蓋出殷曆，（見太衍曆議引，又王引之太歲考，載經義述聞。）俱足明殷人與歲星之關係。因歲星居其位，則歲豐稔也。

〔賓尸〕

乙未卜，旅貞：又𠂤牛，其用于尸。宙今日。（庫方一一七二）

甲戌卜，旅貞：尸告，宙今日。（庫方一一七二）

庚戌。）明義士一三一四，燕大三二八。

按升歲亦作陟歲，武丁時卜辭每見之。（參本書頁二七五及三七七，）章鴻釗釋升爲斗，謂殷人祀北斗，非是。又文錄五二二殘辭：「…旅…其陟…」未知卽「陟歲」否？

〔彭　𡆥〕

壬申卜，旅貞：羽癸酉…彭在…　乙酉〔卜，〕旅…其鄉…在…（遺珠一二）

〔𢦏〕

戊辰卜，旅貞：王寔，𢦏亡𠂤。　戊寅卜，旅貞：王寔，𢦏亡𠂤。（京津三三六五鄴初下三七、五重。）

癸卯卜，旅貞：王寔，𢦏亡𠂤。（南北坊二、八六）

己酉卜，旅貞：王寔，𢦏亡𠂤。（明義士八六）

丁巳卜，旅貞：王寔，𢦏亡𠂤。（寧滬三、一九五）

壬戌卜，旅貞：王寔，𢦏亡𠂤。（金璋四九）

戊申卜，旅貞：王寔，𢦏亡𠂤。（𢦏壽二〇、六，續編二、一二、四，及二、一三、四重。）

按𢦏卽臘，鄉射禮記：「薦脯用籩五臘，祭，半臘橫于上。」鄭注：古文臘爲𢦏。說文：「𢦏，大臠也。」曇之卜辭亦作「王寔𢦏亡尤。」（佚存七三九）「𢦏」與「𢦏」同，皆肉祭也。曲禮「左殽右𢦏，

」殺爲豆實則戠與胾乃篾實也。

〔禴〕

□子卜，旅貞：王寔𠂤（禴，）亡𡆥。（前編五、一九、二）

…旅…寔禴，亡尤。（續存下六四一零拾二〇重。）

□卯卜，旅（貞：）王寔…禴祓…（庫方一八四五）

按禴爲禴祭，說已見上卜人大條。易萃六二，幷九二幷云：「孚，乃利用禴。」又既濟九五：「東鄰殺牛，不如西鄰之禴祭，實受其福。」東鄰殺牛，爲殷之禘，西鄰禴祭，爲周之禴。周人之禴爲四時之夏祭。天保爲文王詩，所謂「禴祠烝嘗」者，孔冲遠以爲周改夏祭之禘爲禴也。卜辭所見之禴，非夏祭之禴，似指祭時用籥舞。

〔奭禘〕

戊寅卜，旅貞：王寔，禘，亡𡆥。貞：亡尤。（文錄四二二）

庚寅卜，旅貞：王寔，𡆥禘…（續編二、一一、九）

庚戌卜，旅貞：王寔，奭禘，亡𡆥。（鄴初下二七、一佚存三九七重。）同版見卜人尹。

□丑卜，旅貞（王寔，）奭（禘亡）𡆥，（明義士四五三）

952

□巳卜，旅（貞：）王寔，（奭，）禘，（亡𡆥。）（文錄三九四）

按奭于氏釋藝，讀爲禰是也。尚書舜典：「歸格于藝祖，」馬融註：「藝，禰也。」白虎通三軍篇：「至禰不嫌不至祖也。」周禮：「禰亦如之，」鄭司農云：「禰，父廟。」高宗肜日：「典祀無豐于昵，」馬融曰：「昵，考也，謂禰廟也。」凡卜辭所云「王寔奭」，即謂王儐禰廟也。

〔夕禘〕

丙寅卜，旅貞：王寔，夕（禘，）亡𡆥。丁卯卜，旅貞：王（寔，夕）禘，（亡𡆥。）（綴合編三六——文錄四一〇＋四三一）

己巳卜，旅貞：王（寔，夕）禘，（亡𡆥。）（明義士五二八）

庚寅卜，旅貞：王寔，夕禘，五（月。）（庫方一二三八）

丙申卜，旅貞：王寔，夕禘，亡𡆥。（明義士三八六）

戊申卜，旅貞：王寔，夕禘，亡𡆥。（粹編五一四，京津三三二四重，京津三三三一文同。）

其他言「王寔夕禘亡𡆥」之殘辭：存地支「子」字者，有東京博物館藏片。存「寅」字者，有明義士一二八。存「戌」字者，有明義士六三三。干支皆缺者，有燕大三一九（南北坊二、六七文同）燕大三二，林一、一九、五（南北師二、一七八文同）庫方一三二三，

953

又一八五六，明義士六五八，及誠齋一九九，文錄四二七等。僅存「寔」及「夕」字者，有明義士二四一，又一九二七，及庫方一三〇七等。

〔濩〕

庚寅卜，旅貞：羽辛卯，其濩于丁。（佚存九一二）

按他辭云：「乙亥卜貞：王寔大乙，濩，亡尤。」（續編一、八、三）「乙卯卜貞：王寔且乙，濩。」（佚存九一八）契文濩字但作「淮。」墨子三辨篇：「湯放桀，因先王之樂，又自作樂，命曰護。」呂氏春秋、古樂、白虎通禮樂篇、風俗通聲音篇濩俱作護，謂以護民爲義。春秋繁露作讙，謂「讙者，救也。」濩、護、讙實皆借字。周代大濩爲六樂之一，周禮大司樂云：「乃奏夷則，歌小呂，舞大濩，以享先妣。」然殷之濩舞，亦以祭大乙、祖乙諸先王，不限于先妣也。舞大濩時蓋兼用干羽。觀武官村殷大墓西側所出女骸二十四具，伴葬品有三小銅戈，（上有絹繒，其一有鳥羽殘痕。）郭寶鈞謂「此即舞干羽之戈」足爲祭時羽舞及用鉞戚以舞樂之證。（參本書頁八三七）

〔元卜〕

庚申卜，旅貞：宙元卜，在二月。（續編一、三九、九，）同版見妣庚，卜人未詳。

按元卜即初卜，殷人一事多卜，有二卜三卜至于五卜，此特書始卜耳。易比卦：「比，吉，原筮，元永貞，

951

954

无咎。」原筮者，疏謂「原窮其情，」非是。按爾雅釋言：「原，再也。」原筮應解爲「再筮，」與「元卜」語例略同。

〔召　用白牡〕

丙午〔卜，〕旅貞：召于…（庫方一八七一）

甲子卜，旅貞：羽乙丑，召宙白牡。（後編下五、七）

按禮記檀弓云：「殷人尚白，大事斂用日中。戎事乘翰，牲用白。」明堂位：「殷人白馬黑首。」又云：「殷白牡。」殷本紀亦言尚白，故此云「宙白牡。」然湯誥云：「敢用玄牡，」則以初卽位時，仍遵夏制。卜辭所見有白牛、（屯乙八六六）白馬、（乙三四四九）白豕（乙二一一四）等，皆牲用白之證，故鄭志答趙商問巾車云：「白者，殷之正色。」

〔鬯〕

…旅…鬯五卣…（戩壽二五、九，續編二、二四、三重。）

按書洛誥：「予以秬鬯二卣，曰明禋。」此辭云「五卣，」卽五卣也。疑是禋祭之事，惜辭殘缺。凡郊祭稱禋，以先王合祭于明堂也。

〔釁〕

952

辛未卜，旅貞：王寔，叡，亡尤。（文錄四六〇）

甲戌卜，旅貞：王寔，叡，〔亡尤。〕（明義士二六一）

乙亥卜，旅貞：王寔，叡，〔亡尤。〕（鄴初下三七、五，京津三三六五重。）同版見旅卜夕之辭。

戊寅卜，旅貞：王寔，叡，亡尤。（明義士三七八）

戊寅卜，旅貞：王寔，叡，亡尤。□寅卜，旅貞：王寔（叡，）亡田。（金璋二一）

戊寅卜，旅貞：王寔，叡，亡尤。（南北坊二、七四）

庚辰卜，旅貞：王寔，叡，〔亡尤。〕（東京博物館藏片）

乙未卜，旅貞：王寔，叡，亡尤。（庫方一〇三五）同版見旅卜寔大戊之辭。

戊戌卜，旅貞：王寔，叡，亡尤。（拾掇二、一六五，續存下六三七重。）

癸卯卜，旅貞：王寔，叡，〔亡尤。〕（文錄四六三）

其他言「王寔叡亡尤」之殘辭，存天干「乙」字者，有庫方一三二四，及誠齋一九一。存地支「亥」字者，有明義士一三一三。其幷干支皆缺者，有明義士二八又同書七四九，通別二、七、四，遺寶九、九，文錄四六三又四六八等片。

丁酉卜，旅貞：其柰（祓，）西子，六月。（庫方一一七九）

庚戌卜，旅貞：西子歲亩…王…（粹編四〇七，京津三三七四重。）

□卯卜，旅貞：王寔…𢀛（烖，）亡尤。（戩壽二一、三，續編二、五、八重。）

己亥卜，旅貞：其𢀛…（續存下六六七）

…旅…𢀛…（明義士一四五六）

〔彡〕

甲辰卜，旅貞：羽乙巳，彡于…（庫方一一九九）

…卜，旅：…王寔…彡，夕亡□，在二月。（京津三三八〇）

〔又〕

…旅…其又…𢦏，在二月。（續存下六六二）

□子卜，旅…又于…（京津三四二四，外編一六五文近。）

壬子卜，旅（貞：）其又…叡工（文錄六五一）

□卯卜，旅…又于…（文錄八九一）

〔米〕

□寅卜，旅（貞：）王寔…𣪊亡尤。（明義士八〇八）

…卜，旅…米于…（文錄五三一）

王寔及其殘辭

戊申卜，旅貞：王寔，亡（尤。）（粹編三七七，京津三二九一重。同版見父戊，卜人未詳。）

…卜，旅（貞：）王寔…日亡尤。（庫方一三二七）

…卜，旅（貞：）王寔…亡尤。三月。（明義士三三）

辛亥卜，旅貞：王寔…自毓…（庫方一二〇三）

□辰卜，旅（貞：）王寔…二牛，亡尤。十月，戊辰。（戩壽二四、七，續編二、二一、四重。）

庚戌卜，旅（貞：）王寔…二𢍏。（明義士四一一）

其他存「王寔」「亡尤」或「亡田」殘文者，又有燕大三二三（乙酉，）京津三三九〇（庚戌，）鄴初下三七、五（京津三三六五重。戊午，）庫方一一一（戊辰）續存上一五五（戊，）庫方一二二七（午，）明義士四七四，又九二三，又一二七三又一三八六，又八五〇九（戊）鄴初下四五、二（京津三四〇〇重。丑，）燕大三二二（寅，）庫方一八五（二月，）又一一一（十一月）又二四三又六六一，燕大三二七，庫方一九五一（京大九八六文同。）誠齋二二一（遺寶一四、三及續存六五四文同。）東京博物館藏片，（庫方一二六二文同。）庫方一三一三，京津三四〇二，燕大三三〇，七集衞四〇，七

按西子當是人名。庫方此辭以主詞西子置於動詞之後卽之卜辭云：「其滅羊，盟子。」（續存上一四九）文例正相同。

〔寔祭〕

乙卯卜，旅貞：王寔，祭，亡田。…旅…寔…田。（七集普九四）

乙巳卜，旅貞：王寔，祭，叡，亡（尤。）（明義士七四五，同版見旅卜酋父丁。）

…卜，旅（貞：）王寔，祭，叡，亡（亡）尤，在九月。（明義士六三二）

其他言「王寔祭」殘辭，又有明義士一三一五，又一三七六，庫方一三四三，續存下六三六，南北坊二、七五等。

按佚周書大匡篇：「祈而不賓祭，」「賓祭」名見此。

〔寔歲〕

辛酉卜，旅貞：王寔，歲，亡田。（明義士一二二）

按佚周書克殷篇云：「乃命宗祀崇賓嬖，禱之于軍。」孔註云：「賓，敬也；嬖祭前所禱之神。」此言「賓歲」與「賓嬖」語例相同。

〔弜〕

集孫氏三〇，七集皇四，文錄四一四，又四一五又四四〇等。

八【雜卜】

丁酉〔卜，旅〕貞：中子…其…　卜旅…中子…王…寔…（七集衛七〇）

己巳卜，旅〔貞：〕…中子…王其寔，入…　庚午卜王。（文錄三三九）

…卜旅貞：…多子…𢦏…于禾。（佚存五七六）

按𢦏隸定爲冓，疑爲字之別構。

〔殘辭〕

其他殘辭如續編二、三、一（存「寔毓」二字，）京津三四四一（存「隹」字。）

存「日」「今日」或「羽日」者，有續存上一六〇二，庫方一三一八，又一一九二，又一一九六，拾掇二、二〇五　金璋九五，七集衛四四。

存「田」「亡田」或「亡」字者，遺寶一八、一，明義士六四一，又八〇三，庫方一一九一

其他如京津三四三二（存「𢦏」字，）摭續三三三（存「卽」字，）皆殘辭不具錄。

僅存「旅貞」二字者，文錄一五九。　僅存「旅」字者，明義士七五，又二六七。

卷十五

貞卜人物事輯十三

吳

𢦏卜辭所見先王稱謂有兄庚，（南北明三五六）知爲祖甲時人。與吳同版之卜人，有大（庫方一一七七）中（庫一七五九，七集普八九。）喜（續編五、二七、八，金璋一五。）卽（續存上一五三二）旅（庫方一三四二，後編下二五、五。）兄出（庫方一六三四）从（文錄五一九）等。

他辭言𢦏事者：

辛丑王卜：…𢦏𠂤。（續存下六五七）

□辰〔卜，〕旅貞：羽丁巳𢦏至，在㠯𡆥卜。　…來自𢦏㠯。（後編下二五、五）

𢦏辭所見人物有亘、𠂤。

□未卜吳：…亘旬…（庫方一三四二）　同版見卜人旅。

…卜吳貞：𠂤其入，王曰：入允入。（文錄五一九）

知其與亘𠂤亦同時

吳之卜辭，輯錄如下：

一【卜雨】

壬子卜，𢦏貞：𡆥來雨，八月。（庫方一二二二）

按他辭云：「其自東來雨，其自南來雨，其自西來雨，其自北來雨。」（林一、二一、三十前編六、五七、七十後上三二、六，見通纂三七五。）卽所謂「來雨」也。

〔辛〕卯：貞亡…于憂，壬：㠯雨。（續編四、二三、一戩壽四五、八重。）　同版辛卯日𢦏卜。

按壬當是辛卯之翌日壬辰。㠯雨亦見文錄一三二云：「多雨，㠯雨，自𠂤。」亦作「𡆥雨」（天壤一九，鐵一九三、四：「今夕，其亦𡆥雨。」）㠯王靜安釋「遁」，以石鼓文「君子㠯樂」用法例之，遁蓋借爲攸，如漢書敘傳「攸爾而笑」卽「遁爾」；此辭攸讀爲「悠」，長也，故㠯雨卽悠雨，與多雨意近。佚存八五二：「步于㠯雨，」則用作地名。

庚寅〔卜，〕吳貞：今日亡來艱，一月。…吳…雨其…我尸…又羌。（鄴初下三九、三，京津三四四三重。）

僅存干支者：辛未　京津三七四三，　丙子　京津三七五四，　辛巳　續存上一七二五，　庚寅　明義士五二九，　丙申　燕大三二六，　戊戌　庫方一一九二，　辛丑　文錄一六〇，　己亥　明義士二六六，　辛亥　東京博物館藏片，　文錄八四八，　庚申　誠齋二〇六，　癸亥　庫方一三四九，　亥　文錄一三三。

按由此殘辭，知祖甲時求雨，亦有用尸以降神，幷殺羌人以侑之之禮。

二 【卜夕】

吳

乙丑卜，㞢貞：今夕亡𠂤。（南北明三九九）

己卯卜，㞢貞：今夕亡𠂤。　庚辰卜，㞢貞：今夕亡𠂤。（粹編一三七六）

庚辰卜，㞢：今夕亡𠂤，八月。（京津三五一九，續編四、四七、七「戩壽二七、三重」文同。）

癸未卜，㞢貞：今夕亡𠂤。（遺寶九、一三）

癸〔未卜，〕貞：今〔夕亡𠂤。〕　〔甲〕申卜，㞢貞：今夕亡𠂤。　乙酉卜，㞢貞：今夕亡𠂤。（七集普八九）　同版見中卜祀上甲事。

戊子卜，㞢貞：今夕亡𠂤，三月。（續編四、四七、八，戩壽二七、五，又續編四、四七、五俱重。）

丙申卜，㞢貞今夕亡𠂤。（續編四、四七、四，戩壽二七、一重。京津三五二〇文同）

庚子卜貞：今夕亡𠂤，八月。　辛丑卜，㞢貞：今夕亡𠂤，八月。（續編四、四七、六，戩壽二七、二重。）

右各辭依干支先後排比。

庚…㞢〔貞：〕今〔夕亡𠂤。〕　口亥卜，㞢貞：今夕亡𠂤，五月。（平津元二二四）

九）　同版見中卜祀上甲事。

癸卯〔卜，〕㞢貞：〔甲〕亡𠂤。　癸亥卜，㞢貞：旬亡𠂤，在九月。　癸亥卜，㞢貞：旬亡𠂤，在九月。（鄴初下三九、一及三，京津三五八七重。）

癸卯卜，㞢貞：旬亡𠂤，在四月。（續存上一六八〇）

癸丑卜，㞢貞：旬亡𠂤，在八月。（庫方一〇四五）

癸丑卜，〔㞢〕貞：旬亡〔𠂤。〕　癸亥卜，㞢貞：旬亡𠂤。（七集普七九）

右各辭依干支先後排比，㞢卜旬之辭，其書月名上多繫「在」字，從略者亦復不少。

癸酉…貞：旬〔亡𠂤，〕十二月。　…卜，㞢貞〔旬〕亡𠂤，十二月。（遺寶九、一一）

四 【卜行止】

丁亥卜，㞢貞：今日，隹𠂤（循）又不若。（京津三四五三）

于𣪊卜，（文錄三七四，存眞一、一六重。）一見于喜卜，（後編下二一、四）小旬與一月四旬之閏旬，未知異同如何？（惟此片于癸亥、癸酉中間，有一界畫，董譜列于祖庚元年、二年，分作二年；然觀京津三五七二〔鄴初三一、五重〕一片，有癸未、癸巳、癸卯、癸丑、癸巳、癸丑六旬，每旬之間，幷有界畫，自癸未至癸丑，旬次正銜接，當是同月。以此爲例，可見右片確爲一月四旬，不宜分爲兩年之事。）

癸卯〔卜，〕㞢貞：〔旬〕亡𠂤。　癸亥卜，㞢貞：旬亡𠂤，在九月。　癸亥卜，㞢貞：旬亡𠂤，在九月。（鄴初下三九、一及三，京津三五八七重。）

癸卯卜，㞢貞：旬亡𠂤，在四月（續存上一六八〇）

癸丑卜，㞢貞：旬亡𠂤，在八月。（庫方一〇四五）

癸丑卜，〔㞢〕貞：旬亡〔𠂤。〕　癸亥卜，㞢貞：旬亡𠂤。（七集普七九）

右各辭依干支先後排比，㞢卜旬之辭，其書月名上多繫「在」字，從略者亦復不少。

癸酉…貞：旬〔亡𠂤，〕十二月。　…卜，㞢貞〔旬〕亡𠂤，十二月。（遺寶九、一一）

四 【卜行止】

丁亥卜，㞢貞：今日，隹𠂤（循）又不若。（京津三四五三）

…卜，㞢〔貞：今〕夕亡𠂤。（金璋一五）　同版見卜人喜。

…卜，㞢〔貞：〕今夕〔亡𠂤。〕（續編五、二七、八，戩壽三三、五重。）　同版見卜人喜。

三 【卜旬】

癸酉卜，㞢貞：旬亡𠂤，在七月。　癸未卜，㞢貞：旬亡𠂤，在八月。　癸巳卜，㞢貞：旬亡𠂤，在八月。（綴合編二九五——文錄七九＋八〇）

癸酉卜，㞢貞：旬亡𠂤。在三月。（庫方一五七八）

癸酉卜，㞢貞：旬亡𠂤，在四月。　癸丑卜，㞢貞：旬亡𠂤。　…卜㞢…𠂤。（綴合編二九四——後編上二四、四＋二五、二）

癸〔酉卜，㞢貞：旬亡𠂤。〕　〔癸〕酉卜，㞢貞：旬亡𠂤，十一月。　〔癸〕巳卜，㞢〔貞：旬亡𠂤，十二月。〕（續編四、四七、九，戩壽二九、六重。）

癸巳〔卜，㞢〕貞〔旬亡𠂤，〕七〔月。〕　癸卯卜，㞢貞：旬亡𠂤，八月。　癸丑卜，㞢貞：旬亡𠂤，八月。　癸酉卜，㞢貞：旬亡𠂤，八月。　癸亥卜，㞢貞：旬亡𠂤，八月。　癸酉卜，㞢貞：旬亡𠂤，八月。　〔癸〕未卜，㞢貞：〔旬〕亡𠂤九月。（明義士六八七）

按此版八月間，有癸酉癸亥癸丑癸卯四旬相銜接，知殷人確有閏旬之事。考卜辭兩言小旬，一見

…卜㞢：不同…王弗𢦏。（金璋五三）

〔乙〕巳卜㞢…弱羊，茂𢦏又𠂤。（續編五、二八、四，戩壽三三、四重。）

按弱羊即不祥，亦見大之卜辭，或作「弱𦎫」（屯乙九〇七四。）𢦏與𢦏一字，當是𢦏𡆥之省形，此字亦作𢦏，乃𢦏字，即師次之𢦏。（參本書頁三一八）右辭言「弗𢦏」「𢦏又𠂤」，猶云「弗𢦏」「𢦏有𠂤」也。

辛丑卜，㞢貞：𡆥之曰：太…（京津三四六五）

〔己〕巳卜，㞢貞：𠂤其入。王曰：入允入。（文錄五一九）

按同版爲丙寅㞢卜𡆥于丁事，此當是己巳日，即丙寅之後三日。

癸未卜，㞢貞：王正（征）不若，叙…（庫方一一七七）　同版見卜人大。

按叙有二義，一爲方國名，見于余及彭之卜辭。一爲成語，他辭所見有叙𡍮、叙事、叙豚，此處適爲缺文，未審何義。

五 【卜祭祀】

夏

辛卯…貞：亡…于夏，壬…𠂤雨。〔辛〕卯卜，㞢…　…王其𢀛，〔亡〕𡆥，十二月。（續編四、二三

一，殷壽四五、八重。）

丁

〔丙〕寅卜貞：于𠂤𠂤其𠂤，（要）若，八月。　丙寅卜，吳貞：卜𠂤曰：其𠂤于丁，𢍏。王曰：弱𢆶，羽丁卯，
㚔若，八月。（文錄五一九）同版吳卜〔己〕巳𠂤入事。
按「其要」之要，讀爲徼福之「徼，」（見本書頁六八四）「弱𢆶」即弗禱。吳卜辭所見，𠂤與
又兼用。㚔即遼字，說文云：「先道也。」他辭云：「庚…貞：歲…叡九月。　貞：弱𢆶叡。」（續存上一
五四四）又「今來羌，亥用。　勿用。」（屯丙四一一）則亥乃語詞。詩思文：「帝命率育」傳：「率，
用也。」㚔疑率之繁體。

兄庚

癸亥卜，吳貞：羽甲子，其又于兄庚，宙壬寔，祼亡尤。（南北明三五六）
按辭云宙壬寔，則不于庚日祀兄庚。

母癸

𠙵巳卜，吳貞：多尹于…母癸，來。（京津三三〇九）
告大室

己丑卜，𡆥貞：其祼（奠）告于大室。（金璋四六）
按通典禮十五有「告禮」一項。周制，天子將出類乎上帝，造乎禰，太祝告，王用牲幣。大戴禮遷廟：
「凡以幣告，皆執幣而告，告畢，乃奠幣于几東，小宰升，取幣埋兩階間。」蓋巡狩、遷廟、征伐諸大事，
皆告于宗廟（及百神）也。洛誥：「王入太室祼。」馬云：「太室，廟中之夾室，」王肅曰「太室清
廟中央之室。」

（南北明三九一）

丁卯卜，吳…茲室，若。（庫方一九五四）
…卜吳…其入…室。（庫方一九五四）

彭與彡

庚午卜，𡆥貞：羽辛未，其彭祭于…其氐又。（祐）（南北誠七〇）
甲辰卜，〔吳〕貞：三酉彡，…𠂤彖，丹見。…（粹編五〇一）
按𠂤彖即𠂤麓，乃地名。他辭有𠂤𠙵（屯乙六六九二）𠂤邑。（林二、八、一）丹殆指丹伯，他
辭云「乎从丹白，　勿乎从丹白。」（屯乙三三八七）「丹見」者，謂丹伯來見王也。丹與殷人
爲姻媾，故其先妣有曰妣丹者，如「貞：妣丹弗𢍏王。」（屯乙四九六八）丹爲地名，鄭語：「鄢、蔽、
補丹，」地在虢鄶之間。（殷時又有丹山，今本紀年：陽甲三年，西征丹山戎。）

外，又見後編下八、六爭卜。（上絲眾禾侯）冒侯或謂即冒侯，竊謂不類，冒字从㠯在合中，地近
于周，疑即合地。詩大明：「在郤之陽。」毛本及石經作「洽，」史記魏世家「合陽，」字則作「合。」

一

癸未卜，吳貞：在尸見。　癸未…貞…兄。（明義士六七四）
𠙵子卜，𡆥貞：亡來羌。曰：用鬲，又…不同。（七集衞一〇，現藏瑞士巴賽爾人類學博物館。）
按用鬲，謂用羌于學。禮記王制：「出征執有罪反，釋奠于學，以訊馘告。」此謂獻羌俘，用之于辟雍，
以求祐也。

七　【成語】

又故

己丑，吳貞：（省卜字）王乎，（呼，）隹又古。（故）　〔己〕丑卜，吳貞：隹其𠂤𠙵。（續編五、二八
、一二同書六、二〇、四，殷壽四五、四重。）

惟孽

辛巳卜，吳貞：亩肵（孽）。（寧滬三、二一七）

⊗言（歆）

禍（祝）

辛巳卜，吳貞：亩王禍，亡𢍏。　辛巳卜，吳貞：多君弗言。余其𠂤于庚，亡禍，九月。　壬午卜，吳貞：于𠙵禜，于之，
若。（續存上一五〇七）
按此爲胛骨，王禍與亡禍，上下兩辭對貞。

寔歲

戊申卜，吳貞：王寔…丁歲…（續存上一五三二）同版吳卜人卽。

六　【卜方國及致貢】

丁酉卜，吳貞：多君曰：來，弔𠂤𡆥。王曰：余其亩…王十月。　丙戌卜吳…若玆…（後編下一三、二）
戊子卜，吳貞：王曰：余…曰：多尹其令二侯上絲眾冒侯，其…周。（通別二、五、三）
按多君一名，見于吳所卜者，又有續存一五〇七，大卜辭亦見之。（燕大二八）小盂鼎：「昧爽，三
左三右，多君入服酒。」多君或省口作「多尹，」考「尹」「君」二字古通，左隱三年傳：「君氏
卒，」公穀幷作「尹氏，」是其證。卜辭所見，多尹司祭祀、（如屯甲七五二：「元毀，亩多尹鬯。弱不
鬯，亩多尹鬯。」）作寢、（續編六、一七、一）堅田、（書道一〇、三）等職，酒誥：「越在內服，
百僚庶尹。」多尹當卽庶尹也。弔人名，亦見于子卜。（參本書頁七三八）上絲卜辭兩見，除此片

口巳卜㞢…今夕…言。貞:今…王〔寧〕…（寧滬三、二一三）
卜㞢…豕⊗…王。（明六五二）
甲午卜,㞢貞:今夕⊗言王。（七集衞二二）
…未卜㞢…夕⊗…王（七集衞六八）右二片現藏瑞士巴賽爾人類學博物館。

殘辭

遺寶九、一〇（存「曰亡來」及「月。」）遺寶九、一一（存「亡𡆥。」）南北明三四〇（存「癸卯。」）金璋九（己丑。）前編六、二一、二（存「卜㞢貞」三字。）

二 【卜日】

戊辰卜,㞢貞:今日,亡來〔艱。〕（南北明三八七）遺寶九、一一（存「亡𡆥。」）南北明三四〇（
丁未卜,㞢貞:今日,亡來艱。（戩壽二六、一一,續編六、八、一〇重。）
按或舉「來艱」爲第一期武丁時用語,然㞢爲祖甲時人,仍沿用之。
戊寅卜,㞢貞:今日,亡來艱。（庫方一六七一）
口酉卜,㞢貞:今日,亡來艱。（通別二、五、一六）
…卜㞢,…日,亡〔來〕艱。（京大二五六）
…卜㞢,〔貞:〕…亡來艱。（南北明三八六）

辛卯卜,㞢貞:王宖歲,不雨。貞:二宰,二月。（後編上二七、一三）
按此條㞢字作劍。宖歲㞢迎歲星,說見卜人旅條。（本書頁九四八）
口酉卜,㞢〔貞:〕今夕雨。貞:不其雨。（明義士七五二）
甲寅卜,㞢貞:今日不雨,二月。（南北明三三七）
辛丑卜,㞢貞:茲甸亩雨,十月。口寅卜,㞢…出…（平津元一九六,續存上一四七四重。）
壬寅卜㞢貞:羽癸卯,旣〔啓,〕四月。貞:不其旣,四月。（庫方一〇三四）

三 【卜夕】

甲子卜,㞢貞:今夕亡𡆥,四月。（七集衞一四）
庚寅卜,㞢貞:今夕亡𡆥。…卜㞢〔貞:今〕夕〔亡〕𡆥。（金璋二三）
庚午卜,㞢貞:今夕亡𡆥,在三月。辛未卜,㞢貞:今夕亡𡆥,〔在〕三月。…卜㞢〔貞:今〕夕〔亡𡆥。〕
…（天壤十一）
丙子卜,㞢貞:今夕亡𡆥。…㞢〔貞:今〕夕亡〔𡆥,〕三月。（天壤一一二）
辛卯卜,…今〔夕〕亡〔𡆥。〕壬辰卜,㞢貞:今夕亡𡆥。癸巳卜,㞢貞:今夕亡𡆥,八月。（粹編一三四二）
甲午卜,㞢貞:今夕〔亡〕𡆥。（寧滬二、一五八）
己酉卜,㞢貞:今夕〔亡𡆥。〕（遺寶九、一二）
辛亥卜,㞢貞:今夕亡𡆥。壬子卜,㞢貞:今夕亡𡆥。（戩壽二九、二續編二、一四、五,及南北師二、一八一重。）
辛亥卜,㞢貞:今夕〔亡〕𡆥。（天壤一三）
乙卯卜,㞢貞:今夕亡𡆥。丙辰卜,㞢貞:今夕亡𡆥。丁巳卜,貞:今夕亡𡆥。（粹編一三四三）

㞢卽爲祖甲時人,其卜辭先公稱謂亦有父丁兄庚兄己之名。
父丁（續編一、三二、四,又佚存一七二重,誠齋一五七,又一五八,佚存八九三。）
兄庚（明義士三五五）
兄己（續編一、四三、一〇,簠室帝系一九六重。）
同版卜人有㞢。（續存上一五三二）
卽前辭有重「卜」字者,如:
壬午卜,卜卽貞:其滅。（通別上野五,現藏東京博物館。）
此與佚存五二七,宁卜辭重「卜」字例同。
卽又與大同貞,如:
癸亥卜,大卽:王其田,㞢。（屯甲一二七四）
卽之卜辭,輯錄如下:

一 【卜雨暘】

戊午卜㱿貞:今夕亡𡆥。　己未卜,㱿貞:今夕亡𡆥。（戩壽二七、一三,續編二、一五、一重。）

四　【卜旬】

癸丑卜,㱿貞:旬亡𡆥,二月。　癸亥卜,㱿貞:旬亡𡆥,三月。（戩壽二九、一,續編二、一四、四重。）

癸卯卜,㱿貞:旬亡𡆥,十二月。　癸丑卜,㱿貞:旬亡𡆥,十二月。　癸亥卜,㱿貞:旬亡𡆥,□月。　癸酉卜,㱿貞:旬亡𡆥,在正月。　癸未卜,㱿貞:旬亡𡆥,在正月。（綴合編二九三——戩壽二九、三,十二九、二、一四、二）

癸亥卜,㱿〔㱿〕貞:旬〔亡〕𡆥,一月。　癸酉卜,㱿貞:旬亡𡆥,一月。　癸未卜,㱿貞:旬亡𡆥,一月（戩壽二九、三、續編二、一三、一四、九重。）

按㱿之卜辭,「正月」與「一月」兼用,由上列兩片知之。

（粹編一四三七）

癸亥卜,㱿貞:旬亡𡆥,六月。　癸酉卜,㱿貞:旬亡𡆥,七月。（癸）未卜,㱿〔貞:〕旬亡〔𡆥〕七〔月。〕

甲寅卜,㱿貞:王寔,旬亡𡆥。（戩壽二一、五,續編二、一三、五,及同書四、四六、一重。）

…卜,㱿貞:王寔,旬亡𡆥。　貞:亡尤。（戩壽一九、一〇,續編二、一一、六重。）

按此片稱王寔旬語極罕見。宜讀「王寔」句,「旬亡𡆥」句,㱿祝一旬間之吉否。旬當與亡𡆥聯讀者,其證如粹編一四二八:「癸丑貞:旬亡𡆥。」同版中「旬亡𡆥」亦作「旬亡火:」火亦指災害,故「亡禍」可變文作「亡火」,知此處「旬」字,自指旬日言之。

五　【卜往來】

…卜㱿〔貞:〕旬亡𡆥。（戩壽三一、七）

丙寅卜,㱿貞:王出,亡𡆥。　貞:亡尤。（車方一七三二）

壬寅卜,㱿貞:王出,亡𡆥。（續編一、四〇、二,戩壽八、四重。）

…卜㱿:王出,〔亡〕𡆥。　貞:亡尤。（遺珠四〇六）

…卜㱿〔貞:王〕出,〔亡〕𡆥。　貞:亡尤。（零拾七七,續存下六四九重,庫方一八九二文略同。）

…卜㱿:出…〔亡〕𡆥。　貞:亡尤,在五月。（金璋一八）

癸卯卜,㱿貞:其令…來。亩羽甲…　貞:羽乙巳令…（燕佚八二,京津三六三八重。）

六　【卜遊田】

乙亥卜,㱿貞:王其田,亡𡆥,在…　卜㱿〔貞:王〕其田,〔亡〕𡆥…（南北坊二、一〇四）

七　【卜疾】

己亥卜㱿貞:馬又疒隹又𠂤（故）。（劍橋大學藏骨原列八六八號葉慈舊藏）

按古讀爲「故」,周禮:「國有大故。」鄭注:「兵寇也。」此因馬有疾,不宜出師,故卜之。

八　【卜祭祀】

季

…㱿…季…（京津三二一九）

按此辭殘缺,季當是他辭習見所祭先公之季。（如後編九、五:「貞:出于季」是。）

上甲

…卜㱿…丁巳…薦。　癸丑卜,㱿〔貞:〕上甲乡,升,其告。　貞:弜告,十月。（粹編八四）　董譜繫在祖甲二十三年。

按薦者,詩雝:「于薦廣牡,相予肆祀。」月令:「季春,薦鮪于寢廟。」郊特牲言「薦酒,」禮疏又言薦血等,此㱿薦之義。薦字,郭氏釋文闕。董氏釋「農。」細審之,乃𠂤字,于氏釋𠂤,謂㱿盧之初文。他辭云:「甲戌卜貞:王寔且甲,𠂤,亡尤。」（後編下三三、二）「庚申卜,王寔且庚。𠂤〔亡尤。〕」（林一、一六、六）「…昌𠂤,王弗寔。」（佚存九二五）皆㱿薦字,說見駢枝三編。

按他辭云:「又上甲,𣏌三牛。」（南北明五一七）「𣏌一牛,受又又（祐。）」（拾掇二、一四七,鄴初上三七、一重。）𣏌爲用牲之名。金文𣏌有繁形从示者,如令彝云:「明公易太師邑金小牛,曰用𣏌。易令邑小牛,曰用𣏌。」𣏌本祈字,周禮肆師「祈珥,」犬人稱「幾珥沈辜。」鄭注:「故書祈爲幾,杜子春讀幾當爲祈。」幾實爲𢍏,釁禮之事也。故𣏌牛卽𢍏牛。用羊則曰祈羊,管子形勢:「山高而不崩,則祈羊至矣。」粹編二二一:「壬寅,卜𣏌,其伐歸,亩北𠂤用,廿示一牛,十三羊,氐四戈,𠂤。」上言𣏌,而下言用牛羊𠂤用豕則曰𣏌豕,（寧滬二二三）京都大學七〇:「𣏌,用白豕,」幷其例。卜辭言用牲之𣏌,牛、羊、豕均見之,是𣏌爲釁禮之𢍏明甚。說文:「𢍏,以血有所刲,涂祭也。」

庚戌卜,㱿貞:〔羽〕辛亥,三（𠬜）𣏌,旬自上甲衣,至于多毓,亡𡆥。十月。（林一、二一、七）

按「旬自」之旬,以他辭「劦自」「双自」例之,旬亦動詞,爾雅釋言:「宣,徇,徧也,」說文:「旬,徧也,十日爲旬。」堯典:「徧于羣神,」旬與徧義同,言自上甲而下多后皆徧祭之。旬作動詞用,又見粹編一四二六:「癸卯貞:旬亡𡆥,在𡍮。　癸亥貞:旬亡𡆥,在𡍮旬。（癸）酉〔貞:〕旬亡𡆥,在〔在〕𡍮旬。　癸丑貞:旬亡𡆥,在某地旬,」旬當讀如詩江漢「來旬來宣」之「旬,」傳:「旬,徧也。」通作徇,廣雅:「徇,巡也。」白虎通:「巡者,徇也。」辭意

卽謂「在某地巡」故知卜辭所見「旬」字，除旬日之義外，又有徧祭及巡視兩義均宜以假借說之。

又按此辭記庚戌卜翌日辛亥之彡（繹）祭，則大祭乃在十月之庚戌日，此當爲冬祫，故徧祭上甲以次諸后，惟不於甲日行之，而獨隆其禮，類周禮所謂「朝享」，（「朝享，大祫也，合于大廟，若大朝然，故曰朝享。」）公羊傳所謂「大祫」矣。（「大祫，毀廟之主，陳于太祖，未毀廟之主，皆升合食于太祖。」）

匚乙

乙卯卜，卽貞：王寔匚乙，祭，亡𠂤。（明義士一四五，續存上一四八六文同。）

按此卜于乙日寔匚乙。祭者，荀子禮論云：「祭，齊大羹，而飽庶羞。」楊注：「祭，月祭也。齊讀爲嚌，至齒也，謂尸舉大羹，但至齒而已矣，至庶羞而致飽也。」此卽祭之義。

示壬

口亥卜，卽貞：羽壬子，彭示壬，歲亡𡆥。（明義士二三一八骨）

按「歲亡𡆥」亦嘏詞，與「歲亡尤」同例，指歲事豐穰也。

大乙（唐）

…卜卽（貞：）羽辛亥…上甲歲，告…大乙，衣，亡𡆥，八月。（後編上二〇、四）

乙丑卜，卽貞：王（寔）唐，叡，（亡）尤，十三月。乙丑卜，卽貞：王寔唐，昭，亡尤，十三月。貞：母。乙丑卜，卽（貞：）王寔唐，叡，亡尤。（鄴二下三八、一）

按母卽毋，與亡、弜同義，對貞時常用之於否定語句，而省去主句；因已見于肯定語句，故略之。

中丁

丙申卜，卽貞：羽丁酉，宙中丁歲，先。宙父丁　…卜卽貞：…出亡…（粹編二九九）

丙寅卜，卽貞：其𣪘羊，盟（盟）子。口寅卜，卽（貞：）歲，宙今中丁彭。（平津元二二〇，續存上一四九四重。）

按卜辭有盟子及血子，盟子疑指司盟，周禮秋官司盟：「掌盟載之法…凡盟詛各以其地域之衆庶，共其牲而致焉。既盟則爲司盟，供祈酒脯。」鄭注：「載盟辭也。盟者，書其辭於策，殺牲取血，坎其牲，加書于上而埋之，謂之載書。」左傳有闕盟書之紀載，不一而足。此辭言「𣪘羊，」卽殺牲事知盟子卽司盟之職，與血子之爲肆師義別。

祖乙　后祖乙

癸卯卜，卽貞：羽乙巳，其𠂤于且乙。（林一、一二、一六）

按此于乙日寔毓且乙，兼祀父丁。毓祖乙以世次論，應卽小乙；然卽祀，則此后祖乙，又似卽祖辛父之祖乙，因后祖乙所以別于小祖乙也。

丁酉卜，卽貞：毓且乙，古十牛，四月。貞：弜勿。貞：毓且乙，古物，四月。（續編一、一六、二，戩壽三、七重。）

按古乃「古」字，讀爲辜，物卽雜色牛。詩：「三十維物，爾牲則具。」傳云：「異毛色者三十也。」周禮犬人「用牷物。」物卽牛之毛色，此蓋卜牲數及牲色

祖辛

口子卜卽…且辛歲…多𠂤（生）（南北明三四七）

按多生卽多姓，金文以生爲姓。白虎通姓名篇：「姓，生也。」堯典：「平章百姓。」詩天保：「羣黎百姓，徧爲爾德。」傳：「百姓，百官族姓也。」左昭三十年傳：「我蓋姑億吾鬼神，以寧吾族姓。」多姓卽指百官族姓，非謂衆庶也。

辛巳卜，卽貞：王寔且辛，歲亡尤。　辛巳卜，卽貞：王亡尤。（遺珠三六）

辛丑卜，卽（貞：）王寔且辛，眾…亡尤，四月。（續存下六一七）　右兩辭皆于辛日卜寔且辛。

甲申卜，卽貞：羌甲，歲，一牛。（遺珠六二一）

…卽貞王…升伐甗〔甲〕…𡆥亡…（庫方一二二九）

祖丁　小丁

…卽〔貞〕…毓且丁，十月。（粹編二九五）

丁亥卜，卽貞：其升于小丁。（續編一、四八、五，戩壽八、一七重。）此于丁日卜祭小丁。

祖乙

甲子卜，卽貞：王宧祖乙，祭，亡𡆥。貞：弜宧，九月。（續存下六二〇）

甲子卜，卽貞：王宧祖乙，叡，亡尤。貞：亡尤。（戩壽八、一〇，續編一、五一、一，及佚存八九〇重。）

盤庚

口午卜，卽〔貞：〕王宧般庚…〔亡〕𡆥。（南北明三四九）

小辛

辛未卜，卽貞：王宧小辛，彡，亡尤，在正月。（南北文八四）

小乙（小祖乙）

癸巳卜，卽貞：羽乙未，其又于小且乙。（續編一、一五、八，戩壽五、一〇重。）

…卜，卽貞：父丁，歲，其先祭。（文錄三一九）

父戊

戊寅卜，卽貞：祖父戊，歲，先酌。（後編上五、一一）

此于戊日卜祭父戊，此父戊當爲父丁（武丁）之兄弟。

兄己

戊子卜，卽貞：兄己，古（幸）一牛，在六月。（續編一、四三、一〇，簠室帝系一九六重。）

兄庚

庚辰…貞：王宧兄庚，彡，亡尤，在二月。…卽〔貞：〕王宧〔叡，〕亡尤，在二月。（遺珠三七二）董譜繫在祖甲八年。

口亥卜，卽貞：兄庚，歲…犬。（明義士三五五）

己亥卜，卽貞：羽庚子，其又升，歲。口口卜，〔卽〕貞：兄庚，歲，其射。（粹編三二九）

按射義云：「天子將祭，必先習射于澤，已射于澤而后射于射宮，射中者得與于祭，不中者不得與于祭。」又國語：「天子郊禘之事必自射其牲。」故周禮夏官：「司弓矢供射牲之弓矢。」此辭「射」字解爲射牲，亦無不可。

甲戌卜，卽貞：羽乙亥，彡于小乙，亡𡆥，在十一月。（後編上一九、三）

甲申卜，卽貞：羽乙酉，翌于小乙，亡𡆥，五月。（丙）戌卜，卽貞：羽〔丁〕亥，翌〔于〕父丁，亡〔𡆥。〕（誠齋一五七，粹編二八八重。）

按董譜繫此于祖甲三年。辭中羽與翌兩字幷見。「羽乙酉」「羽丁亥」指甲申之明日乙酉，及丙戌之明日丁亥；甲申、乙酉、丙戌、丁亥四日相接。誠齋此條，與文錄三〇四旅貞：「翌于小乙」爲同時異人之卜。至翌乃祭名，字亦僅作「羽」，蓋卽羽舞也。周禮樂師「凡舞：有帗舞，有羽舞，有皇舞，有旄舞，有干舞，有人舞。」鄭司農云：「帗舞者，全羽；羽舞者，析羽。…社稷以帗，宗廟以羽。」鄭玄則謂：「帗析五采繒，今靈星舞子持之是也。…四方以羽，宗廟以人。」殷時羽舞，必不如周禮分別之細，惟宗廟祭祀，習用羽舞，則先鄭說「宗廟以羽，」蓋殷時制耳。

父丁

壬子卜，卽貞：祭，其彭𡆥，其在父丁，七月。（續編一、三二、四，佚存一七二重。）

丁丑卜，卽貞：王宧父丁，彡亡尤。…卽…宧…歲…（誠齋一五八）

按父丁卽武丁

丙寅卜，卽貞：羽丁卯，父丁歲，勿牛，十月。（續編一、三〇、五，戩壽六、三重。）

庚辰卜，卽貞：王宧兄庚…亡尤。庚辰卜，貞：王宧，叡，亡尤。庚辰卜，貞：王宧，叡，亡尤。庚辰卜，貞：王宧妣庚日，叡，亡尤。（後編上七、八）

按妣庚爲小乙之配。兄庚卽祖庚，此幷於庚日設祭。

庚午卜，卽貞：王宧尸歲，眾兄庚，亡尤。庚午卜，卽貞：王宧，叡，亡尤。（零拾五，續存下六二七重。）

兄壬　母辛

甲申卜，卽貞：其又于兄壬于母辛宗。貞：于宗，七月。壬申卜，卽貞：兄壬，歲，亩，𡆥。（後編上七、一一）

按母辛爲武丁配，兄壬或祖甲之兄。𡆥殆盆之繁寫，盆爲助祭。

丁

甲子卜，卽貞：告于丁，酌，亡𡆥。（續編一、四五、六，戩壽八、一五重。）

丙寅卜，卽貞：又一牛，其用，出（叶）于丁。（零拾一九，續存下六二三重。）

戊申卜，卽貞：其徙丁歲，六月。（續存上一五三八）

妣庚

…卜，卽〔貞：〕歲…于妣庚。（續編一、四〇、二，戩壽八、四重。）

妣丁

丁酉卜，即貞：其𣪘（伐，）豕十，妣丁。（菁華九、二）

按伐讀爲疫，殆有疫氣，乃卜用豕十于妣丁以禳之。

母辛

丁卯卜，即貞：母辛…五…（戩壽七、九）

己酉卜，即貞：告于母辛，宙薉，十月。（前編五、四八、一）

甲申卜，即貞：其又于兄壬，于母辛宗。（後編上七、一一）

按母辛有廟，故曰「母辛宗。」「宙薉」即「歲宙農」之省略。

母己

口辰卜即…母己歲…羊…（前編一、二八、八）

黃尹

丙寅（卜，）即貞：…升…黃尹。（續編一、四六、八，戩壽九、九重。）

按書盤庚云：「茲予大享于先王，爾祖其從與享之，」此功臣配食。

其他即卜有關祭祀者：

御馬

丙辰卜，即貞：宙𠂤出，于夕㠯馬。（後編下六、一）

按𠂤人名，即大史𠂤，參卜人出條。御馬說詳卜人彭條。

盟子

（己）巳卜，即貞：盟子，歲牡。（後編下三〇、一七）

按盟子說見上中丁條。

滅與用牲

癸未卜，即貞：其滅豕于尸。（東京博物館藏片）

此用牲于尸，通典云：「先迎牲殺于庭，取血告于室以降神，然後奏樂尸入。」此言滅豕于尸，謂殺牲以賓尸也。

壬午卜，卜即貞：其滅。（東京博物館藏片，見通別二、七、一三。）

按此條重「卜」字，其例罕見。

丙午卜，即貞：其滅小羊。（遺珠八二）

…卜即…滅　貞：…鉡…（後編下二六、一二）

按滅字于即之卜辭所見特多，此字亦作𣪘，（外編四五一）象以朴擊蛇形。契文有滅豕、滅牛、滅羊；而滅羌滅尸，則指人牲。

賓禘

乙丑卜，即貞：王賓，禘，亡𡆥。（遺珠五三，金璋三〇文同。）

甲申卜，即貞：王賓，禘，亡𡆥。（明義士四）

口午卜，即…王賓…禘，亡（𡆥，）在八月。（京津三三三四）

…卜，即（貞：）王賓，禘…（庫方一七二五）

夕禘

己巳卜，即貞：王賓，夕禘，亡𡆥。（遺珠八七二）

己丑卜，即貞：王賓夕𠂤，亡𡆥。（戩壽一九、一，續編二、一一、一〇重。）

甲午卜即貞王賓，夕禘，（亡，）貞：亡尤。七月。（明義士六九〇）

癸卯卜，即貞：王賓，夕禘，亡𡆥。貞：亡尤。（南北明三六七）

甲寅卜，即貞：王賓，夕禘，（亡）𡆥。（遺寶九、四文錄四一九文同。）

癸亥卜，即貞：王賓，夕禘，亡𡆥。（續存上一五八〇）

口寅卜，即（貞：王）賓，夕（禘，）亡𡆥。（庫方一七三二）

口酉卜，即（貞：）王賓，（夕）禘，亡（𡆥，）在八月。（雙劍一二九，京津三三二七重。）

…即（貞：王）賓，夕（禘，）亡𡆥。（遺珠八七〇）

㞢

口寅卜，即（貞：）王其㞢。（明義士六）

叡

戊寅卜，即貞：王賓，叡，亡尤。　己卯卜，即貞：王賓叡，亡尤。　口辰卜，即（貞：）王賓，…亡尤。（庫方一〇二一）　同版爲即卜㞢兄庚之辭。

丁未卜，即貞：王賓，叡，（亡尤。）（燕大三五）

庚戌卜，即貞：王賓，叡，亡尤。（戩壽一八、八，續編二、一〇、二重。）

甲寅卜，即貞：王賓，叡，亡尤。（戩壽一八、一〇，續編二、九、四重。）

丁巳卜，貞：王窅，叡，亡尤。（戩壽一八、九，續編二、九、三重。）同版見父丁，又同書一、三一、七文同。

賓日

丙子卜，貞：王窅日，叡，亡尤。（南北明三三八）同版另一辭窅卜丙，卜人未詳。

賓歲

辛卯卜，貞：王宧歲，不雨。貞：二宰，二月。（後編上二七、一三，重見上卜雨條。）

口戌卜，即（貞：）王窅…歲，亡（尤。）（續存上一五三三）

口戌卜，即貞：…歲，其窅，…二月。（庫方一一一二）

丙午卜，即貞：羽丁未日，薉歲，其又伐。（續編二、一、四，佚存九二四重。）

按農歲即「歲宙農，」「羽丁未日」應即「羽日丁未，」卜辭每作倒裝語。

…卜，即…巳歲，…四月。（續存下六四八）

賓尸

丁巳卜，即貞：王窅尸，歲，亡尤。（續編一、三〇、三）

按同版見乙卯日祭且乙父丁，知所賓之尸即祖乙，武丁等。

庚申卜，即貞：王窅尸，歲，亡尤。（平津元二一六，續存上一五九〇重。）

甲申卜，即貞：尸歲，王其叡，十一月。甲申卜，即貞：尸歲，其盆。（平津元二一七，續存上一五九二重。）

乙未卜，即貞：尸歲，王其…（戩壽二〇、三，續編二、一、八重。）

戠

戊辰卜，即貞：王窅，戠，亡田。（戩壽二〇、九，續編二、一二、一重。）

丁丑卜，即貞：王窅，戠，亡田。（戩壽二一、二，續編二、一三、一重。）

壬辰卜，即貞：王窅，戠，（亡）田。（續存上一五五六）

癸亥卜，即貞：王窅，戠，亡田。（庫方一〇一八）

口丑卜，即貞：王窅，戠，亡田。貞：亡尤。（續存上一五五三）

…卜，即貞：王窅，戠，亡田。貞：亡尤。（林二、二九、六）

禴祭

甲辰卜，即貞：王窅，奭禴，亡田。貞：亡尤。（南北明三六七）

戊寅卜，即貞：王窅，奭禴，亡田，五月。貞：亡尤。（粹編五一〇）

辛丑卜，即貞：王窅奭禴，亡田。（續存上一五六六）

口酉卜，即（貞：）王窅…禴，亡（田，）在八月。貞：亡尤。（戩壽一八、九，續編二、九、三重。）同版見父丁，又同書一、三一、七文同。

禽

乙酉卜，即貞：王窅，開，亡田。（遺寶九、四）

鼓

…卜，即…鼓…（後編下一四、一五）

王窅殘辭存天干者，有京津三三三三（辛。）存地支者，有明義士一六五，（丑，誠齋四九七文同。）京津三三九八（卯。）戩壽三四、二（戌，續編二、三、六重，文錄四八九文同。）無干支者：有明義士二〇〇，南北明三七六，南北坊二、五五，京津三三九四，（同書三三九五重）及續存上一五八四等。

九

【雜卜】

…卜即…于…貞：寇及四月。（戩壽三七、六，續編五、二七、一二及六、二六、五重。）

其他殘辭尚有：明義士一八一（又祭，）遺寶九、一五（今夕，）寧滬三、一九〇（用牡，）南北坊四、三七五（歲祭，）南北明四一五（僅存干支「戊戌，」）寧滬三、二二四（存地支「午，」）拾掇二、三八一（存「卜即」二字，）南北無一五五（存「即貞」二字。）

尹

卜人「卜」字，以屯乙八六七「多卜若」句證之，知卜即尹字。

尹卜辭所見先王稱謂有：

父丁（遺珠七二五（通別二、六、六重）佚存三九七（鄴初下二七、一重））

兄庚（粹編一一一）

兄己（佚存三九七（鄴初下二七、一重））

知爲祖甲時人，然武丁時卜辭亦每見之：

壬午卜，㞢貞：尹其出田。（福氏三五）

甲申卜，爭貞：𠂤（尹）氏𠂤子。貞：𠂤弗其氏𠂤子。（前編七、四三、一拓不全，續存下七〇重。）

胡氏摹脫「氏」字，𠂤字胡釋及。

尹又稱子尹（屯乙一〇五）

婦曰帚𡚒。如：

庚子卜，爭貞：令冃取帚𡚒于𠂤（禽。）（續編五、二二、二）

所見人物有犬（犬告曰，林二、二六、六）與尹同版之卜人有旅（續編四、四三、七佚存三九七）出（遺珠四九一）行（粹編五〇九）等。

尹之卜辭，輯錄如下：

一 【卜雨】

丙辰卜，尹貞：今日至于羽丁巳雨。（明義士七三五甲尾）

丁亥卜，尹貞：今夕雨。（誠齋一三五）

戊午卜，尹貞：雨。貞：不〔雨。〕（庫方一〇七二）

…卜，尹…征雨（前編六、六四、五）

二 【卜旬】

癸酉卜，尹貞：旬亡𡆥。（文錄八三）續存上一六九〇文同。

癸酉卜，尹貞：旬亡𡆥，在十〔月。〕（林一、二六、九）

癸酉〔卜，〕尹〔貞：〕旬〔亡〕𡆥　…卜…旬〔亡〕𡆥，四月。（戩壽三一、二）

癸未〔卜，〕尹〔貞：〕旬〔亡〕𡆥（庫方一九三七）

癸未卜，尹貞：旬亡𡆥，在十月。（誠齋五〇）

癸丑卜，尹貞：旬亡𡆥，在正月。　癸巳卜，尹貞：旬亡𡆥，在三月（金璋一二六）

癸丑卜，尹貞：旬亡𡆥。（戩壽二八、八，續編四、四三、七重同版見旅卜旬事。）

…卜尹…旬〔亡〕𡆥，九月。（明義士二二二）

…卜尹〔貞：〕旬亡𡆥十月。（文錄八四）

…卜尹貞：旬亡𡆥在十一月，（文錄八五，又同書九二八文略同。）

…卜尹〔貞：〕旬亡〔𡆥〕在十三月。（明義士一五一三）

…卜尹…旬〔亡〕𡆥，四月…衣。（續存下七〇一）

按尹之卜辭，記月名上每加一「在」字，右列各辭中，有四條不繫「在」可見原無定例。

…卜尹…旬亡𡆥。（續存上一六八三）

三 【卜日】

庚戌卜，尹貞：今日亡…（京津三四四七）

口卯卜，尹貞：今日亡來艱。（粹編一二九五）

四 【卜夕】

戊辰卜，尹貞：今夕亡𡆥。　口寅卜，尹〔貞：王〕窔…〔亡〕𡆥。（京津三五〇三，粹編一三七重。）

壬申卜，尹貞：今夕亡𡆥，在五月。　癸酉卜，尹貞：今夕亡𡆥，在五月。（甲）戊卜，尹貞：今夕亡𡆥，在口月。（京津三五〇〇）

壬申卜，尹貞：今〔夕〕亡𡆥。（明義士一五二五）

丙子卜，尹貞：今夕亡𡆥。（平津元二二五，續存上一六五五重。）

己卯卜，尹貞：今夕〔亡𡆥。〕（續存上一六五七）

丙戌卜，〔尹〕貞：今〔夕〕亡𡆥。〔丁〕亥卜，尹〔貞：〕今夕〔亡𡆥。〕

戊子卜，尹貞：今夕亡𡆥。　貞：亡尤。（明義士七六九）

戊子卜尹貞：今夕亡𡆥。　己丑卜，尹貞：今夕亡𡆥。（庚寅）卜，尹貞：今夕亡𡆥，在〔四月。〕　…　癸巳卜，尹貞：今夕亡𡆥，在四月。（綴合編二七五——文錄二六＋二七）同版尚有貞夕之辭無卜人。

按自戊子至癸巳六日，連續貞卜中間應尚有壬辰一日，殘闕。

壬辰卜，尹貞：今〔夕〕亡〔𡆥。〕（明義士五六八）

丙〔申卜，尹〕貞：〔今夕〕亡𡆥。　丁酉卜，尹貞：今夕亡𡆥，在七月。　戊戌卜，尹貞：今夕亡𡆥。　辛丑卜，尹貞：今夕亡𡆥，在七月。　庚子卜，尹貞：今夕亡𡆥。　壬寅卜，尹貞：今夕亡𡆥。（粹編一三七四）

𡆥，在七月。　癸卯卜，尹貞：今夕亡𡆥。（綴合編二七八——金璋一二三＋二四＋四五）

按右辭皆在七月卜今存殘骨自丙申至于癸卯連續八日。李棪云：「其戊戌日卜一片現在蘇格蘭」餘皆藏劍橋大學圖書館。

庚子卜，尹貞：今夕亡𡆥。　辛丑卜，尹貞：今夕亡𡆥。　壬寅卜，尹貞：今夕亡𡆥，在四月。（綴合編二七七——文錄二八＋二九）

庚子卜，尹貞：今夕亡𡆥。（南北坊二、一二〇，粹編一三七五文同。）

癸卯卜，尹貞：今夕亡𡆥，在四月。（京津三五〇二，粹編一三七一重。）

甲辰卜，〔尹〕貞：今夕亡𡆥，在…〔月。〕　乙巳卜，尹貞：今夕亡𡆥。　丙午卜，尹貞：今夕亡𡆥，在七月。（綴合編二七六——戩壽二八、一〔續編四、四一、一一重〕＋二八、三〔續編四、四一、八重〕）

按此自甲辰至丁未，連續四日卜夕。

丁未卜，尹貞：今夕亡𡆥，在七月。　戊申卜，尹貞：今夕亡𡆥，在七月。（癸）酉卜，尹〔貞：〕今夕〔亡𡆥。〕（續編四、四一、九，戩壽二八、二重。）

壬子〔卜，〕尹貞：〔今〕夕〔亡〕𡆥。（撫佚四六）

乙卯卜,㞢貞:今夕亡𡆥。　…卜㞢…　（摭佚四九）

己未卜,㞢貞:今夕〔亡𡆥。〕　庚申〔卜,㞢〕貞:今〔夕〕亡〔𡆥。〕　（粹編一三七二）

辛酉卜,㞢貞:今夕亡𡆥。　癸亥卜,㞢貞:今夕亡𡆥。　（續存下六七七）

壬戌卜,㞢貞:今夕亡𡆥。　癸亥卜,㞢貞:今夕亡𡆥在十一月。　（遺珠一三〇六）　右各辭當依干支先後排比。

口丑卜,㞢〔貞:〕今夕〔亡〕𡆥。　（寧滬三・二二二）

口寅卜,㞢貞:今夕亡𡆥,在十月。　（寧滬三・二〇九）

口午卜,㞢〔貞:〕今夕亡〔𡆥。〕　（明義士九一二）

壬申卜,㞢貞:今亡𡆥。　（明義士一五二五）

五　【卜往來】

乙丑卜,㞢貞:王出,亡𡆥。　（京津三四六八）

戊辰卜,㞢貞:王出,亡𡆥。　貞:亡尤,七月。　（摭佚八三）

戊寅卜,㞢貞:王出,亡𡆥。　…㞢…亡𡆥。　（戩壽三二・一二,續編三・三五・七,及四・四一・一〇重。）

庚辰卜,㞢貞:王其田…〔往〕來亡〔𡆥。〕　（誠齋三三六）

…卜㞢〔貞:王〕其田于口,往來〔亡𡆥。〕　（庫方一三六三）

…卜㞢…田,亡𡆥。　（明義士八三四）

七　【卜祭祀】

上甲

庚辰卜,㞢貞:羽辛巳,𠂤,𢦏自上甲衣,至于毓（后）亡𡆥。　（明義士一九二）　𢦏字原摹作𢦚,恐誤。

…㞢貞:…甲子,三𠂤,𢦏自上甲衣,至于毓…　（明義士三〇七）

按𢦏字,卜辭有二義:一爲不之繁形,如人名「子𢦏」,其一用于合祭,所見習語有曰「𢦏自上甲衣,至于后」者,上引辭外,又如林一・二二・七,又一・二七　四,鄴初四〇・一〇,續存一四八三,金璋一一九,又五五〇。大抵用於「三𠂤彡」或「王𢦏」,或「王𢦏羽日」之後;又有倒裝作「𢦏至于多后衣」者,（如遺賓二・一五,前二・二五・五。）按此與右引明三〇七比較,「𢦏自上甲」與「𢦏自上甲」同用。（金璋一二四亦云:「三𠂤,𢦏自上甲衣。」）知「𢦏」「𢦏」義近。𢦏字陳邦福釋「抶」,今按實當讀爲「捋」或「裒」。詩常棣:「原隰裒矣,」說文引作「捋。」

庚辰卜,㞢貞:王其田…〔往〕來亡〔𡆥。〕　（誠齋三三六）

…卜㞢〔貞:王〕其田于口,往來〔亡𡆥。〕　（庫方一三六三）

…卜㞢…田,亡𡆥。　（明義士八三四）

七　【卜祭祀】

上甲

庚辰卜,㞢貞:羽辛巳,𠂤,𢦏自上甲衣,至于毓（后）亡𡆥。　（明義士一九二）　𢦏字原摹作𢦚,恐誤。

…㞢貞:…甲子,三𠂤,𢦏自上甲衣,至于毓…　（明義士三〇七）

按𢦏字,卜辭有二義:一爲不之繁形,如人名「子𢦏」,其一用于合祭,所見習語有曰「𢦏自上甲衣,至于后」者,上引辭外,又如林一・二二・七,又一・二七　四,鄴初四〇・一〇,續存一四八三,金璋一一九,又五五〇。大抵用於「三𠂤彡」或「王𢦏」,或「王𢦏羽日」之後;又有倒裝作「𢦏至于多后衣」者,（如遺賓二・一五,前二・二五・五。）按此與右引明三〇七比較,「𢦏自上甲」與「𢦏自上甲」同用。（金璋一二四亦云:「三𠂤,𢦏自上甲衣。」）知「𢦏」「𢦏」義近。𢦏字陳邦福釋「抶」,今按實當讀爲「捋」或「裒」。詩常棣:「原隰裒矣,」說文引作「捋。」

庚辰卜,㞢貞:王出,〔亡𡆥。〕　（京津三四七四,鄴三下三八・一一重,遺賓二二・一四文略同。）

戊戌卜,㞢貞:今夕亡𡆥。　戊申卜㞢貞:王出,亡𡆥。　（續存上二六二〇）

戊戌卜,㞢貞:王出,亡𡆥。　貞:亡尤。　（文綠五五六）

戊午〔卜,〕㞢貞:王出,亡〔𡆥。〕　貞:亡尤,在七月。　（遺珠一〇七三）

…卜㞢〔貞:〕王出,〔亡𡆥,〕　（綴二〇四・四）　南北無凶八,又坊二・一一四,及明義士一六八八文略同。

…卜㞢〔貞:〕王其步…亡…　（金璋二五）　同版爲㞢卜王田事,文見下。

六　【卜游田】

乙亥卜,㞢貞:王其田,亡𢦏。　…自…㠯。　（續存上二六二八）

庚寅卜,㞢貞:其田于㚔,亡𢦏,在口月。　（後編上二五・一）

辛丑〔卜,〕㞢貞:其田于麋…　（京大二二二）

戊辰卜,㞢貞:王其田,亡𢦏,在正月,在𠂤卜。　（金璋二五）

丁丑卜,㞢貞:王其往于田,亡𢦏。　（文綠七二五,亦見綴合編一七二）　同版見卜人口。

辛酉卜,㞢貞:王其往…亡𢦏,在八月,王田于旦。　（七集偫四六）

丁酉卜，尹貞：王寔父丁，歲二牢；眾匚丁歲…（庫方一二〇六）

示癸

癸酉卜，尹貞：王寔示癸，彡，亡尤，在十月。（前編一、二、二）

大乙（大甲　大庚）

乙巳卜，尹貞：王寔大乙，彡，亡尤，在十二月。丁未卜，尹貞：王寔大丁，彡，亡尤。甲寅卜，尹貞：王寔大甲，彡，亡尤，在正月。庚申卜，尹貞：王寔大庚，彡，亡尤。丁丑卜，尹貞：王寔中丁，彡，亡尤。乙酉卜，尹貞：王寔且乙，彡，亡〔尤。〕辛卯卜，尹貞：王寔且辛，彡，亡尤。丁酉卜，尹貞：王寔且丁，彡，亡尤，在二月。丁酉卜，尹貞：王寔，叡，亡尤。：乙卯卜，尹貞：王寔，叡，亡尤。丁巳卜，尹貞：王寔父丁，彡，亡尤，在三月。丁巳卜，尹貞：王寔，叡，亡尤。（殷曆譜下二，祖甲祀譜頁三十六，參殷存六，綴合編三七——粹一七六＋三〇七＋文錄二六八＋四六七。）

按此辭卜自十二月至翌年三月，祭大乙、大丁、大甲、大庚、中丁、祖乙、祖辛、祖丁至父丁（指武丁），頗符各王年次。董譜列于祖甲三十年十二月至三十一年。曾氏綴合編又以粹編二〇七與此相綴，其辭云：「己亥：貞：王…雍己彡，〔亡〕尤。己亥卜，貞：王…叡〔亡尤。〕」考雍己世次應在大庚下中丁前，此辭彡大庚于庚申日卜，彡中丁于丁丑日卜，如彡雍己亦爲尹所卜，應在庚申至丁丑十八日之間；今查庚申至丁丑，此浹旬間只有己巳，而不應有己亥，知粹編「彡雍己」一辭，不宜與此綴合。此片純爲彡祭，董譜所擬補者，有彡小甲、彡甲、羌甲、虎甲等，然本辭實所未見，蓋此辭所記祀序，與七甲連續祭祀之制不同。

乙亥卜，尹貞：王寔大乙，祭，亡田。（綴合編二二——粹編八三＋一三七。）同版有王寔上甲辭，見上上甲條。

乙丑卜〔尹〕貞：王寔大乙…亡田。（金璋七一）右數辭皆于乙日卜祭大乙。

…尹…乙酉，劦于大乙，亡尤，在八月。（通別二、三、三，遺珠三六九重。）

按此爲右甲尾殘辭，以乙酉推之，其卜日當是甲申，董譜繫于祖甲七年。

甲戌卜，尹貞：王寔，奕禰，亡田。貞：亡尤。（明三三九）

甲戌卜，尹貞：王寔大乙，酉，亡田。（南北明三三三）

尹貞：王寔大乙，酉，亡田。貞：亡尤，在十月。甲戌卜，

按此辭同爲甲戌日之卜，董譜繫在祖甲八年，此先一日卜而不書翌日乙亥，蓋省略之。又當于「彡」字斷句，「彡」與另組辭「酉」爲祭名同例，「夕亡田」則祝福成語，不宜讀作「彡夕」也。

…卜尹…大乙…（粹編一五六，京津三二三四重，庫方一二八一文同。）

…卜尹貞：〔王〕寔上甲…大乙𢍏…（粹編一一一，佚存五五七重。）

大丁

…卜尹〔貞：〕王寔大丁奭〔妣戊，〕歲宰，亡尤，三月。（戩壽二、一一，續編一、九、四重。）

…卜尹貞：王寔父丁歲，眾大丁，升宰，亡尤。（庫方一三一六）

按升宰者，國語云：「郊禘之事有全烝，」烝，升也，牲體全而升之。古之祭也，其牲有體解或全牲體之別，此言升宰，未知卽全牲體而升薦之否。

卜丙

乙酉卜，尹貞：王寔卜丙，彡，夕〔亡〕田。（粹編一八〇）

小甲

甲戌卜，尹貞：王寔小甲，劦，亡尤。〔甲〕子卜，尹貞：王寔，叡，亡尤。（遺珠三七八）

按殷本紀：「帝太庚崩，子帝小甲立。」三代世表作「小甲，太庚弟。」綜述頁四〇六引此條，謂小甲最早見于祖甲卜辭，然爭卜辭已見「𠂤小甲，」（屯乙四二六）知陳說不確。

大戊

戊申卜，尹貞：王寔大戊，羽日，亡尤。（京津三二五〇，粹編二一五重。）同版見兄庚。

戊午卜，尹貞：王寔大戊，劦，亡〔尤。〕（前編一、七、五）右二辭俱于戊日卜祭大戊。

中丁

丁丑卜，尹貞：王寔中丁，祭，亡田。（明義士三九〇）

丁酉卜，尹貞：王寔中丁，彡，亡尤。（粹編二一九）

他辭云：「…尹…寔…叡…」（遺珠三九）同版見中丁及妣癸。

祖乙（后祖乙）

乙卯卜，尹貞：王寔且乙，升歲，亡尤。（明義士九）

…卜尹…毓且乙…牡…（續編一、一五、六）

祖辛

辛丑卜，尹貞：王寔且辛，歲，宰，亡尤。壬子卜，尹貞：王寔，亡尤。（日本東京博物館藏片）

…卜尹…寔且辛…（拾掇三五七，續存一四九三重。）同版見中丁，卜人缺。

羌甲

口丑卜，尹〔貞：〕旬亡〔田：〕甲寅…于遘甲妣甲。（後編上四、一）字細小。

庚辰卜，〔尹〕貞：王寔羌甲奭妣庚，劦，亡尤。（綜述頁三八〇引哲庵藏骨。）

…貞：王（宮）𡆥父丁：…三宰，亡尤，在八月。　丙寅卜，㞢貞：王𡆥父丁，歲三宰，歲，亡尤。（庫方一一九〇）

戊戌卜，㞢貞：（王）𡆥父丁，彡，衄，亡𠂤。　戊戌卜，㞢貞：王𡆥兄己，彡，亡𠂤。（鄴初下二七、一，佚存三九七重。）同版見卜人㱿。

按此條既非于祭日卜又非先一日卜，而于同日卜祭父丁（武丁）及兄己，此爲但書卜日，而不書祭日之例。不然，則爲不依干支日名致祭。在𦎫甲以後卜辭，較爲罕見。

丙辰卜，㞢貞：其夕父丁，三宰。…㞢…宰。（遺珠七二五，通別二中島六重。）

按其夕，郭氏釋「其月」，實當釋「夕，」「夕」即「夕」之省，省略，此言夕祀父丁，即夕奠也。

…㞢貞：父丁…眾…五宰。（燕大一七八）

…卜㞢貞：王𡆥父丁，歲，三牛…（庫方一一八一）

…卜㞢…父丁𡆥…宰。（七集佾一二二）

按𩙿爲香字，說已見上。《特牲》「既爓，然後爇蕭合羶薌。」鄭注：「蕭，蒿也。染以脂，合黍稷爇之。」詩云「取蕭祭脂，」故牛脂曰香。

兄己

按綴編一二五亦云「于𠂤𠂤𠂤𠂤，」與後編同。𠂤甲即𠂤用其配爲𠂤𠂤亦見佚存八七八片卜。

祖丁

丁卯卜，㞢貞：王𡆥且丁，祭，亡𠂤。（南北輔仁四三）

丁酉卜，㞢貞：王𡆥且丁，彡，亡尤，在二月。（綴編三〇七）

丙子卜，㞢貞：羽丁卋，𢦏于且丁，亡𢦚，在十月。（遺珠三七〇）　董氏定爲右甲橋殘辭，繫于𦎫甲七年。

己卯卜，㞢貞：王𡆥且丁襲𠂤己，𢦏（亡）尤。（前編一、三四、三）

己丑卜，㞢貞：王𡆥且丁襲𠂤己，羽日，亡尤。（掇庵藏骨二七九，續存上一五一三。）

按且丁之配有四，曰𠂤甲，（續編一、三五、一）𠂤幸（燕大二七四）𠂤癸（後編上三、一四及上三、一三）及𠂤己，他辭亦稱「且丁母𠂤己」（後上二六、六）

南庚

…卜㞢…𡆥南庚…侑，𢦏，（亡）尤。（明義士一九九五）

…卜㞢…𡆥南庚，…亡尤，（前編一、一五、一）

小乙

…㞢（貞：王）𡆥小乙，彡，𠂤，𢦏亡（尤。）（後編上四、三）

按此辭所記祭名有「彡、𠂤、𢦏」三者，蓋卜彡（繹）祭時，兼行𠂤、簴也。

癸亥卜，㞢貞：旬亡𠂤，在十一月，乙丑𣪘小乙，丁卯𣪘父丁。（殷虛書契前編二、一、二引山東圖書館藏右甲尾。）　董譜繫于𦎫甲九年。

按此卜于乙丑𣪘小乙，丁卯𣪘父丁（武丁）同在十一月；乙丑後于卜旬之癸亥二日。

庚戌卜，㞢貞：王𡆥小乙襲𠂤庚，羽日，亡（尤。）（續存上一五一三）　同版見且丁襲𠂤己及中丁襲𠂤癸。

（庚）申卜，（㞢）貞王𡆥小乙（襲）𠂤庚，歲…（綴編一九二）

父丁

丁卯卜，㞢（貞：王）𡆥父丁，歲…（寧滬三、一九二）

丁酉卜，㞢貞：王𡆥父丁，歲，二宰，亡尤。（庫方一一〇六）

丁巳卜，㞢貞：王𡆥父丁，彡，亡（尤，）在三月。（綴編三〇七）　同版二月丁酉㞢卜彡𦎫丁事。

丁巳卜，㞢貞王𡆥父丁，羽日，亡𠂤。（佚存五六七）

戊戌卜，㞢貞：王𡆥兄己，彡，亡𠂤。（佚存三九七，鄴初下二七、一重。）同版見卜人㱿。

己未卜，㞢貞：王𡆥…（兄）己，𢦏…　…卜㞢…𡆥…亡尤。（零拾七〇，續存六三三重。）

兄庚

壬申卜，㞢貞：王𡆥…𢦏，眾兄庚𢦏，歲，亡尤。（綴編一一一，佚存五五七重。）　同版見上甲及乙。

妣己

…卜㞢（貞：王）𡆥妣己…𢀛，亡…（明義士五一三）

按殷先王中丁、且乙、且丁配俱有妣己，以前一、三四、三及續存上一五一三證之，此或指且丁配。

妣庚

己巳卜，㞢貞：羽庚午，其又于妣庚，𢀛。（續存上一五一七）

庚…㞢貞：…妣庚…亡尤。　貞：…南庚…（亡）尤。（京津三二六八）

庚…㞢（貞：）王…妣庚…　…卜㞢…𡆥…亡尤。（誠齋一一三，京津三三〇一重。）

按此干庚日卜祭妣庚，殷先王而于且乙、小乙配，俱有妣庚，以續存一五一三證之，此妣庚或指小乙配

…卜尹…羽…其…妣庚。（明義士九〇〇）

乙巳卜，尹貞：王宧妣庚，歲，叡亡尤。（續編一、四〇、三，戩壽八、三重）

妣甲

…卜尹（貞：）王宧…奭妣甲，羽…亡尤。（明義士二八三）

按殷先王示癸且辛之配俱有妣甲，此未知誰屬。

妣癸

…尹…宧…叡…（遺珠三九）同版見中丁及妣癸，此妣癸卽中丁配。

母辛

…尹…尤…（庫方一九五八）同版見母辛，卽武丁配。

母壬

壬子卜，尹貞：母壬，歲羊。（後編上一九、五）

按祖庚祖甲時之母壬，亦見明義士一二三旅卜。

鬼

戊子卜，尹貞：王其鬼，亡𡆥。（庫方一一五〇）

乙卯卜，尹貞：王宧歲，亡尤（續編二、二、八）

…卜尹…王宧歲，羌（亡）尤。（明義士五一，同書一三六八，文錄四五三甲尾文略同。）

辛未（卜，）尹貞：（王）宧…歲…尹…宧…（亡）尤。（續存六四五）

…卜尹（貞：）王宧…歲，羌眾…升歲…（遺珠八五一）

辛未卜，尹貞：歲翌（京大六二六）

按「歲」下一字，从力从皿，卽盉字，殆與盉同。此爲右甲尾殘辭。

戊辰卜，尹貞：歲其宧，尤。貞：弜。（續編二、二、五）

按此辭文例頗異，「尤」上刻失一「亡」字，弜卽「弜宧」之略。

口子卜尹…歲，王其…叡，在五月。（文錄四七五）

…卜尹…歲由…在…（文錄九一一）

夕禜

癸卯卜，尹貞：王宧，夕禜，亡𡆥，在四月。（京津三三五二）

己巳卜，尹貞：王宧，夕禜，亡𡆥（文錄四一八）

甲戌卜，尹貞：王宧，夕禜，亡𡆥，在六月。（京津三二三三）同版見尹卜祭大乙之辭。

癸未卜，尹貞：王宧夕禜，亡𡆥。（遺珠五七，京津三三三六，三三五二〔鄴二下三七、八，及一五重〕，并文同。）

丙戌卜，尹貞：王宧，夕禜，亡尤。（文錄三九二）同版尚有宧夕禜殘辭數組，卜人未詳。

庚子卜，尹貞：王宧，夕禜，亡𡆥。（文錄三九五）

庚戌卜，尹貞：王宧，夕禜，（亡𡆥。）（平津元二〇，九續存上一五七九重。）

口戌卜，尹貞：王宧，夕禜，（亡𡆥。）貞：亡尤，九月。（金璋八六）

甲寅卜，尹貞：王宧禜，亡𡆥，在四月。貞：亡尤，在𠂤。甲寅卜，尹貞：王宧，夕禜，亡尤。乙卯卜，尹貞：王宧禜，亡𡆥。（綴合編三四——文錄三九八＋四八五＋七一八）

乙亥卜，尹貞：王宧禜，亡𡆥，在五月。貞：亡尤。…卜尹貞：王宧，夕禜，亡𡆥，在五月。貞：亡尤。口子卜，尹（貞：子卜，尹貞：王宧禜，亡𡆥。貞：亡尤，在五月。丁丑卜，尹貞：王宧禜，亡𡆥。貞：）王宧（禜，）亡𡆥，五月。（綴合編三五——文錄四〇四＋四二〇＋四二一＋四九三＋五六一）

按𠂤彭爲地名。詩鄭風：「清人在彭。」彭爲衞之河上邑，鄭之郊也，疑殷之𠂤彭卽此。

癸未卜，尹貞：王宧禜，亡𡆥，…月。癸未卜，尹（貞：）王宧，（夕）禜，亡𡆥。（明義士一一三）

宧

丙辰卜，尹貞：太宧，亡𡆥。貞：亡尤，在…月。（續存上一五二一）

按由此辭，知「王宧」爲句，其下或繫祭名之叡，彡、肜、祭、戠叡等。

…卜尹宧…祭叡：（誠齋二一〇）

甲子卜，尹貞：王宧，叡，亡尤。（庫方一一八七）

按以京大一七九：「王宧上甲，叡，亡𡆥」語證之，宧下有時繫所祀先王名，有時省略。

丙午卜，尹貞：王宧，彡，亡尤。（遺珠三七七）

…卜尹（貞：）王宧，肜…（京津三三八四）

宧歲

甲午卜，尹貞：王宧歲，一牛，亡尤，在四月。甲寅卜，尹貞：王宧，叡，亡尤。甲寅卜，尹貞：王宧，夕禜，亡𡆥。（粹編五〇九）同版見卜人行。

庚申卜，尹貞：王宧歲，叡，亡尤。（庫方一二一八）同版見尹卜大乙事。

乙丑卜，尹貞：王宧歲，叡，亡尤。…卜尹…宧…亡（尤，）在…（續存上一五四三）

己酉卜，尹貞：王宧歲，一牛，亡尤。（京津三三一四）同版數見王宧叡亡尤之辭。

甲申卜，尹貞：王寔…禘，亡𠂤。（明義士三三七）

…卜尹貞：王寔…禘，〔亡〕𠂤。（遺珠四九一）

按此殘甲同版見卜人㠯及出。

…卜尹，王寔…禘，〔亡〕𠂤。（撫續五一）

口戌卜，尹〔貞：〕王寔…禘，〔亡〕𠂤。（明義士一三七二）

…卜尹…王寔禘…（明九〇七）

…尹…寔…禘，〔亡〕𠂤。（庫方一八五七）

奐禘

甲辰卜，尹貞：王寔夕禘，亡𠂤。貞：亡尤。乙巳卜，尹貞：王寔奐禘，亡𠂤，在九月。貞：亡尤。…尹…出…

（續存上一五七五）

丁卯卜，尹貞王寔奐禘，亡𠂤。（前編六、一五、三）

乙亥卜，尹貞：王寔〔奐禘，亡𠂤。〕（明義士五〇四）

辛巳卜，尹貞：王寔奐禘，亡𠂤。（遺珠三六八，續存上一五六九文同。）

乙酉卜，尹貞王寔奐禘，亡𠂤。…又…四月。（明義士一七二）

乙卯卜，尹貞：王寔，叡，亡尤。（文錄四六七，存眞一、三重。）

丁巳卜，尹貞：王寔，叡，亡尤，在四月。（文錄三二九）同版見父丁，貞人未詳。

庚申卜，尹貞：王寔，叡，亡尤。（南北坊二、七二）

辛酉卜，尹貞：王寔，叡…在…癸亥卜，尹貞：王寔，歲亡尤。甲子卜，尹貞：王寔，叡，亡尤。口子卜，尹〔貞：〕王寔，〔叡，〕亡尤，在〕三月。（鄴初下三九、七，京津三三一五重。）

（京津三三一九）

戠

壬寅卜，尹貞：王寔，戠，亡𠂤。貞：亡尤。（京津三三五二，鄴二下三七、八，及一五重。）

戊子卜，尹貞：王寔，戠，亡𠂤。貞：〔亡〕尤。（鄴初下三八、九，京津三三六三重。）

丁未卜，尹貞：王寔，戠，亡𠂤，貞：亡尤。（粹編五一二殘甲）同版數見王寔禘亡尤之辭。

戊申卜，尹貞：王寔，戠，亡𠂤。（續編二、一二、二，同書二、一二、三，及戩壽二〇、一一重。）

壬子卜，尹貞：王寔，戠，亡𠂤。（文錄四三五）

癸丑卜，尹貞：王寔，戠，亡𠂤。（續編二、一三、三，戩壽二、一〇、五重。）

丁酉卜，尹貞：王寔，奐禘，亡𠂤。（平津元二一二，續存上一五六八文同。）

…卜尹，〔貞：〕王寔奐，亡𠂤。貞：亡尤。（京津三三五五）

庚戌卜，尹貞：王寔，奐禘，亡𠂤。（明義士一三一）

按王寔禘一類辭，多至不可勝數，大抵或但言「王寔禘，」或言「王寔，夕禘，」或言「王寔，奐禘，」考禘字，舊釋福，然契文每用作動詞，如：「丙…𠂤貞：禘于…」（庫方一二四八）「口亥卜，喜貞：邑其禘。」（庫方一二五三）「…貞：其一牛，貞：重禘用。」（後編下一四、一一）知禘即奠也。郊特牲鄭注：「奠，謂薦熟時也。」禮有朝夕奠，其言「夕禘」即夕奠，其言寔奐禘者，謂賓于禰而致奠。間或省之，但言寔禘，如右所列諸辭是也。

叡

甲子卜，尹貞：王寔，叡，亡尤。（文錄四六一）

丁卯卜，尹貞：王寔，叡，亡尤。（文錄四六四）

庚辰卜，尹貞：王寔，叡，亡尤。（文錄四七三，存眞一、四七三重。）

甲午卜，尹貞：王寔，叡，亡尤。（明義士五一七）

辛亥卜，尹貞：王寔，叡，亡尤。丁卯卜尹…（明義士九五）

戊午卜，尹貞：王寔，戠，亡𠂤。（七集普九〇）

丙戌卜，尹貞：王寔，戠，亡𠂤，在三月。貞：亡尤。（七集皇家一）

戊戌…貞：王寔，戠，亡𠂤。己亥卜，尹貞：王寔，戠，亡𠂤。貞：亡尤。（續存上一五五五）

癸丑卜，尹貞：王寔，戠，亡𠂤。貞：亡尤。（戩壽二〇、五，續編二、一三、三重。）

戊寅卜，尹貞：王寔，戠，亡𠂤。貞：亡尤。（遺珠一〇七八）

尹卜王寔殘辭尚有：

文錄四六九（甲子）　又四九二（庚辰，存眞一、一五重，文錄四九四文同。）　遺寶一〇、一〇（戊子）　明義士一一七四（辛丑）　寧滬三、一九六（壬寅）　文錄四七九（丁未）　誠齋二一九（庚申。）

僅存地支者：文錄四九三（子）　文錄四八五（寅）　寧滬二、一三四（午）　南北坊二、九〇（申）　續存上一五二二（戌）　明義士九三三（戌。）

無干支者：續存下六一九（同版見南庚）　七集衛三九　文錄四八一（明義士一一三一，及南北明三六一文同，只存「亡」字。）　明義士一二九七（存「亡𠂤」同書六一七及燕大四五二文同。）　遺寶九、一（存「𠂤」字。）　明義士一二九九（存「亡」及「六月」字。）　庫方一二九五（存「亡」及「𠂤」字。）

文錄六四八（存「尤」字。）　摭拾三〇（存「亡田」二字。）

八　【雜卜及殘辭】

口丑卜，尹貞：…犬告曰：…（林二、二六、六，遺珠三〇七重。）

僅存「王」字者：文錄八二七（辛丑，）　京津三七五〇（癸酉，）　文錄一六五（癸亥。）

存「今日」或「日」字者：明義士四二五，燕大五九九，庫方一三五一，遺珠三一〇，京津三七八〇。

存「今夕」或「夕」字者：明義士二四，燕大二三六，又四七六，文錄八九三，又九一三。

其他殘辭又有：文錄一六六（存「今」字，）　林一、一四、一一（存「羽」字，）　明義士二〇五，又二〇四（皆存「奭」字，）　明義士四二九，及拾掇二、一〇二（存「卜尹，」）　屯甲一六三（存「尹貞，」）　京津三五〇六（存「辛未，」）　明義士一一二（存「丙戌，」遺珠七五四（存「戊午」）等。

喜卜所祭先公有告唐、告丁，（續編一、七、三）而不稱大乙。

他辭言及喜者，日本東洋文庫藏甲，其一背有「喜其」二字（見日本甲骨錄附圖一之二）其言「喜入」者，有屯乙四三〇七，四五九七等。

喜本爲地名，稱曰𠂤喜，字旁有點，如：

戊子卜，王在𠂤喜卜。（粹編一二一，京津三六四〇重。）

在𠂤滴卜，在𠂤喜卜。（文錄六八二）　又文錄六八一「在𠂤喜卜。」

他辭又有侯喜之名：

癸卯卜，黃貞：王旬亡𡆥，在正月，王來征人方，在攸侯喜𣪊永。（綴合編附圖六八，南北明七八六。）

甲午王卜貞：幸余𣪊，朕𣎵酉。余步从侯喜正人方，上下𢦏示，受余又，不𢀛我！𠂤告于大邑商，亡𢦚，在𡆥。王

𠂤曰：吉，在九月，遘上甲𢍏，隹十祀。（前編三、二七、六＋前四、一八、一）

侯喜向列于乙辛晚期，然黃之年代，依余考證，可上及武丁祖甲時；惟侯喜與卜人喜恐非一人，難以斷定。

喜之卜辭，列舉如下：

一　【卜雨】

丙子卜，喜貞：羽丁…雨，三月。（續編四、一二、二）

喜

喜亦稱亞喜，

…庚，亞喜　（屯乙一六七一）

其婦曰婦喜，骨曰每見「帚喜」示之事。（南北坊二、一，粹編一四八七，一四八六，屯甲三一四九＋三三二〇，胡厚宣文三六四引善齋藏片。）其言喜示者，有遺珠一三五〇（續存上五二重）林一、二、六等。

戊戌，帚喜示一𠂤。　岳。　（殷綴七一——屯甲三三三一骨臼）

此片骨面云：「卜永貞：王比𢦚。」其他帚喜骨臼署名者，有岳、𠂤，又喜署名者，亦言及雀事。

丙子卜，貞：雀旬又五日，巫，喜。　（庫方五四八）

知喜之時代，可上及武丁之世。與喜同版之卜人有𡆥，又有吳、（續編五、二七、八，金璋一五）大、（綴合編一八）則其年亦及祖甲時。

與𡆥同版有云：

乙酉小臣𠂤𡆥。（侯家莊一五甲橋，又屯甲三九一三。）

小臣下人名，似卽「喜」字。

二　【卜夕】

癸卯卜，喜貞：今夕亡𡆥，在八月。　甲辰卜，喜貞：今夕亡𡆥，在八月。

…喜貞：今夕亡𡆥，三（月。）　（鄴初下四一、一）

口申卜，喜…今夕亡𡆥。　（綴合編一八）

喜卜夕殘辭尚有屯甲二〇四六，南北坊四、三九〇。

三　【卜旬】

癸卯〔卜，〕喜〔貞：〕旬亡〔𡆥。〕　（摭續二四二）

〔壬子〕…喜…小旬…叡若…示…　（後編下二一、四）

按小旬二字合文，文錄三七四小旬，爲壬子𣪘卜，此條「壬子」二字糢糊。魯實先謂「大旬則癸日居末，小旬則壬日殿後，其紀旬有大小，是其紀月亦必有大小。殷代紀旬雖有大小，然必以甲日爲旬首。」考古有「大時」「小時」及「大歲」「小歲」之別，周髀算經下云：「置小歲三百五十四日九百四十分日之三百四十八，…置大歲三百八十三日九百四十分日之八百四十七。趙君卿注：「小歲者，十二月爲一歲；大歲者，十三月爲一歲也。」淮南子天文訓亦云：「斗柄爲小歲，咸池爲大歲。」「大時者，咸池也；小時者，月建也。」斗柄，指月建，月建一辰，十二月而終一辰；

咸池則居四仲，當行三宿，歲星每三年行經一仲，故三年一閏，是爲十三月之大歲。殷記時屢見十三月，是爲有閏之大歲，亦卽大時。足知殷曆時有大小，故旬亦有大小也。

四　【卜祭祀】

夏

…|喜…米弜…|夏。…|卜喜…辛亥，…亡衣（|菁）雨。（綴合編一八——文錄三六四＋三四八＋五二八＋一一四＋一一五六）

示壬　祖乙

辛亥卜，|喜貞：羽壬子，|示壬歲…十月。…|卜喜：在且乙〔宗〕…（前編一、一、三）

丁　唐

戊戌卜，|喜貞：告自|丁陟。貞：告自|唐降。（續編一、七、三，天壤四四重。）

按右辭知第二期|喜卜仍稱|唐，此陟與降對言，他辭云：「癸丑卜，|宁貞：|亳|魯降，|比|涉；」（前編五、三〇、六）亦同。詩：「文王陟降，在帝左右。」（文王）又「陟降庭止，」（閔予小子）「陟降厥家，」（訪落）幷陟降合言。左昭七年：「叔父陟恪，在先王之左右。」陟恪卽陟降也。

大庚

…|喜…〔王〕|宦大庚，|翊：（庫方一一九七）

大戊

甲午卜，〔|喜〕貞：羽乙|口，|彭，卯，|王…|𠂤，六月。丁丑卜，|喜貞：羽戊寅，其又于大戊，五月。（粹編二二二，京津三二五二重。）

祖乙

…卜|喜…在且乙〔宗〕…（前編一、一、三，同版有|喜卜示壬之辭。）

祖辛

…|喜貞：…其|𡆥…且辛…卯一牛。（鐵四八、四）

妣庚

己亥卜，|喜貞：羽庚子，|妣庚歲，其弘|𡆥。（綴合編一八——文錄三六四＋三四八＋五二八＋一一四＋一一五六。）

按|𡆥上一字作|𠂤，孫氏釋弘，弘|𡆥應卽大|𡆥。大戴禮會子天圓篇云：「牛曰太牢，」公羊桓八年何休注：「牛、羊、豕凡三牲曰太牢，羊、豕凡二牲曰少牢。」祖乙、羌甲配俱稱|妣庚，此未知誰屬。

母辛

辛亥卜，|喜貞：|母辛，歲，其|𡆥。（庫方一一八九）

〔歲|𠂤　歲祝〕

壬午卜，|喜貞：歲|𠂤，宙|𠂤，|𠂤用。（七集|衛六〇，現藏瑞士巴賽爾人類學博物館。）

乙亥卜，|喜貞：|𠂤其|𥘅。（庫方一二五三）

按此辭|𥘅爲動詞，蓋用爲|奠字。禮郊特牲：「周人尚臭，灌用|𠂤，臭|鬱合|𠂤，臭陰達于淵泉。…|羶合|黍稷，臭陽達于牆屋。故既|奠，然後焫|蕭合|羶|薌。」鄭注：「灌謂以圭瓚酌|𠂤，始獻神也。已乃迎牲于庭殺之，天子諸侯之禮也，|奠謂薦熟時也。」右辭言「|𠂤其|𥘅，」卽灌|𠂤之後乃薦熟以|奠。

庚子卜，|喜貞：歲，宙王祝。（|簋室貞類六）

…卜|喜〔貞：〕歲宙王祝。（南北|誠七二）

…卜|喜〔貞：〕歲宙〔王〕祝。（明義士八四七）

…卜|喜〔貞：〕歲其…（庫方一三一八）

按右辭言「歲宙王祝，」或言「歲|𠂤，」此類「歲」字，一向目爲祭名。陳夢家謂周祭卽由歲祭所演變，（綜述頁四五〇）然何以謂之歲祭？其義未明。考周人之祭，有直祭、索祭之別。郊特牲云：「直祭祝于主，索祭祝于祊。」鄭注直祭云：「謂薦熟時也，如特牲少牢饋食之爲也。直，正也。祭以

孰爲正，則血腥之屬。」又云：「索，求神也。廟門曰祊，謂之祊者，以于繹祭名也。」疏謂：「祭以薦熟爲正，言薦熟正祭之時，祝官以祝辭告于主，若儀禮少牢『敢用柔毛剛|𣪘，用薦歲事于皇祖伯某』是也。」卜辭于王賓下，每繫祭名，其云：「王賓，|𠂤，」「王賓，歲，」者，卽正祭；歲爲薦歲事，皆直祭也。其云「王賓，彡，」「王賓，羽日，」則于明日繹祭，乃索祭也。禮器云：「設祭于堂，爲祊乎外。」正祭在堂內，求諸遷，其禮隆；而繹祭于門外，則求諸遠，其禮簡，此二者之大較也。是殷人之歲祭，卽薦歲事之正祭矣。

庚寅〔卜，〕|喜貞：王|宦歲，亡〔尤。〕　壬辰卜，|喜貞：王|宦，|叡亡〔尤。〕（七集|衛五六。現藏瑞士巴賽爾人類學博物館。）

〔衣　卯〕

…卜|喜…丁酉三…卯自…衣不…（明義士五一〇）

〔|彭〕

壬子卜，|喜貞：三|彭羽…（文錄五二四）

〔|宦祭〕

癸丑卜，|喜貞：王|宦，夕|𥘅，亡|田。（〔癸〕丑卜，|喜〔貞：王〕|宦…〔亡〕|田。（綴合編一九——庫方一

三四五＋一三六四）

庚寅卜，喜貞：王寔奕禍，亡𠂤。（庫方一二一九）

□卯卜，喜貞：王寔禍，亡𠂤。（遺寶一〇、三）

丁卯卜，喜貞：王寔，叡，亡尤。（京大三八四）

癸巳卜，喜貞：王寔，叡，亡尤。（屯甲九三〇）

丁酉卜，喜貞：王寔，戠，亡𠂤。…卜，喜…出…（庫方一八二五）

其他王寔殘辭有：明義士八七四，庫方一三六四，拾掇三六二，庫方一三二二。（同書一三四五及明義士八〇六文同。）

五

【雜卜】

□申卜，喜…𠂤。（前編四、四三、二）

己卯卜，喜貞：亩𡆥…（京津三六三九）

喜卜殘辭之存干支者，有屯甲二〇四三（存「壬戌，」同版有裒及大乙兩名。）續編五、二七、八（存「丙申。」）屯甲一〇七六（存「戊」字。）庫方一二五六（存「戊」字。）續編五、二九、一四文同。）戩壽四五、七，（續編六、二四、一〇重，存「戌」及「丁亥。」）

僅存「喜貞」者，有明義士四六八。

僅存「喜」字者，有前編五、一八、一。

卷十六

貞卜人物事輯十四

行

行亦祖甲時人，其卜辭先王稱謚，有父丁、兄庚、兄己之名。

父丁　林一、二一、五，續編一、三〇、一，又戩六、二重，續一、三〇、八，又戩六、四重，續一、三一、一，七重，續一、三〇、八，又戩六、六重，庫一〇五四，粹編三〇五，京津三二八六重，珠八五八，南北明三五三，又三五二，三五四，京津三二八二，（又粹三〇〇重，後編上一九、九，又上一九、一四，明九五四，粹三〇二，〔京津三二八四重，〕珠三八〇，珠八七一，屯甲二八六九，京津三二八一，又三二八四。

兄庚　續一、四四、二，（戩八、八重，粹三二四，庫九八四。

兄己　前編一、四〇、五，後編上一九、一四。

然武丁時卜人，如宧、爭、亘、韋之卜辭，及祖甲卜人如旅，亦言及「行」事。

宧卜　卜宧貞：…貞：行弗其叶王事。丁未卜，甲申卜，貞：行叶王事。…子，行叶。（綴合編一三七——後編下二五、一二＋林二、一一、一七，又綴存三三。）

丁未卜，戊申卜，貞：行叶王事。行叶。貞：亩𡆥。貞：𡆥及寅𠂤。（庫方一六七九）右兩戊（申卜，）貞：行叶王事，行叶。貞：亩𡆥。貞：𡆥及寅𠂤。（庫方一六七九）右兩骨條與上辭字體及卜事相同，又爲丁未日卜，當亦宧之卜辭。

卜宧貞：王曰：行𠂤涕，弗。（續五、九、一，簋人一一，雜五五重。）

…乎行取鼻，双于𠂤灰，氐。（前編四、三〇、一）他辭云：「口丑卜，宧貞：…𠂤灰…」（前編六、三、五，摭佚一一四重。）

爭卜　卜爭貞：…乎行比戠𠂤𠂤（前四、一一、二）

亘卜　貞：行氐，出自，眾出邑。（屯乙七三八五，對貞辭爲亘卜。）

韋卜　癸巳卜，韋貞：…貞：行…（屯乙四七五三＋五九八一——殷綴二八〇）

旅卜　丙寅卜，旅貞：其乎行𠂤，非不𠂤方。（七集皇三）

又甲橋辭云:

行取二十五。（屯乙七三一一）

同版見帚井，是行之年代可上及武丁時。

與行同版之卜人有尹。（續編四、四一、九，戩二八、二重，粹編五〇九。）

所見人物有永，

辛未卜，行貞：其乎伷（永）行又𢦏。貞亡𢦏。口戊卜，行（貞：）王窅禜，亡𡆥。（京津三三二五，粹編五一一重。）

他辭言及「行」者，又有下列等辭。

癸未卜，王曰貞：又[illegible]，在行，其少（左）射及。（前編三、三一、一）

其…至… 戉其出古。 其先，行至自戉。 戉其出古。 其先，戉至自行。（佚存七） 此與上舉庫方及續編言「貞自戉」事或有關係。）

則行又爲地名。

契齋舊藏商銅器有「亞𠂤征」款識者，計鼎二、殷一、罍一、卣一、斝一、觚一、爵二，凡十一器，俱同坑出土，（十二家吉金圖錄）征字，或行之繁形，益止旁；未審其製器者，與卜人行有關否？姑識于此。

三 【卜夕】

丁丑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正月。 戊寅卜，行貞：今夕亡𡆥。 口卯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正月。（庫方一〇三七）

丁未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正月。 …行（貞：今）夕（亡𡆥，）在正月。（庫方一〇七六）

庚（戌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正（月。） 辛亥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正月。 （癸）丑卜，行貞：今夕亡𡆥。（京津三三二五，粹編一三五〇，續存上一六六六重。）

戊申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一月。 己酉卜，行貞：今夕（亡）𡆥。 （庚戌）卜，行… （京津三四九一，鄴初下四二、一重。）

按行之卜辭，正月與一月皆有之。

甲午卜，行貞：今夕亡𡆥，二月。（續存下六八〇）

乙卯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二月。（佚存二七一） 同版爲行卜「步」及「畋游」事。

（甲）申卜，行（貞：）今夕（亡）𡆥，三月。 乙酉卜，行貞：今夕（亡）𡆥，四月。（戩壽二七、一一，續編四、四〇、一一重。）

按行之卜辭，記時多言「在某月」，亦有不加「在」字者，如此條是。

癸亥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四月。 …行…夕… （南北明三九七）

丙午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五（月。） 丁未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五月。 …行貞：今夕亡𡆥，在五月。（南北師二、一八二）

…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六月。 癸卯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六月。（前編四、三八、六）

丁卯（卜，行）貞：（今夕）亡（𡆥。） 戊辰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六月。 （己）巳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明義士一〇）

乙酉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六月。 丙戌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六月。 （丁）亥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綴合編二七四——遺珠四九八+四九九）

戊申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七月。（戩壽二八、二，續編四、四一、九重。） 同版見卜人尹。

辛巳卜，行貞：今夕亡𡆥。 （壬）午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七月。（明義士三三六）

壬午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七月。 辛巳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十月。 庚辰卜，行貞：今夕亡𡆥。（續存下六七六）

乙酉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八月。 丙戌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粹編一三五六，京津三四九二重。）

口未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八月。（粹編一三五七）

二 【卜風】

癸卯卜，行貞：風，日𣆪，雲在正月。 貞：弜𡆥，（風）入。（文錄九四）

按同版有「壬寅卜王」語，知癸卯之前一日，爲王自卜。弜風與風對貞，「日𣆪雲」爲成語，與「日𣆪癸」（出卜）語例相似。

丁丑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九月。（南北坊二、一一九，粹編一三五八文同。）

庚子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　辛丑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九月。　壬寅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九月。（庫方一〇三六）

庚戌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　…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九月。（庫方一一五五）

丁巳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九月。　戊午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九月。　〔己〕未卜，行〔貞：〕今夕〔亡𡆥。〕（文錄三三）

戊子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　己丑〔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九〔月。〕

辛卯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九月。　壬辰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九月。　癸巳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九月。

〔甲〕午卜，行〔貞：〕今夕〔亡〕𡆥。（粹編一三六〇，京津三四九六重。）

按是片所記自九月戊子至于甲午，俱行所卜；惟辛卯一條略去「行」字。

己丑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十月。（林一、二九、三）

戊辰〔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十〔月。〕　己巳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十〕月。　癸未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　甲申卜，行貞：今夕亡𡆥。　乙酉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十二月。（綴合編二七二——文錄三〇＋三一）

甲丑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十一月。　乙卯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十〔一〕月。　丙辰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　〔丁〕巳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十一〕月。（綴合編二七三——文錄四〇＋四一）

按原片甲丑誤刻，應作甲寅，又丙辰綴合編誤摹作丙子。

戊午卜，〔行〕貞：今〔夕〕亡𡆥。　己未卜，行貞：今夕亡𡆥。　庚申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十月。　癸…貞：今夕亡𡆥。（明義士一二）

戊戌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十月。　己亥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十月。　庚子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十月。〔辛〕丑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十月。（粹編一三六四）

丙戌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十月。　…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十二月。（粹編一三六六，京津三四八九重。）

乙酉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十一月。　丙戌卜，行貞：今夕亡𡆥。　…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十一月。（拾掇三八三，寧滬二、一〇二重。）

癸酉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十二月。　甲戌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十〔二〕月。　乙亥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十二月。　丙子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十二〕月。　戊寅卜，行貞：今夕亡𡆥。　丁丑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十二〕月。（南北坊二、一一八，庚辰，辛巳）

𡆥　己卯卜，行貞：今夕亡𡆥。　庚辰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十二月。（文錄三六長骨條）　此爲十二月自癸酉至庚辰連續八日卜夕之辭。

己丑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十二月。　庚〔寅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文錄三七）

其他行貞夕之辭，未記月名，或干支不全者，并揭如下：

粹編一三五（乙巳，丙午。）　又一三五九（己卯，庚辰，及辛巳。）　又一三六二（戊寅，己卯及庚辰）　又一三六三（癸丑，甲子）　又一三六五（乙巳）　又一三六七（己亥，庚子）　又一三六八（丙申）　又一三六九（京津三四九〇重，壬子。）　又一三七〇（子）　明義士七七（巳）　又二二五（無干支）　又四一四（辛巳，壬午。）　又六七七（庚午）　戩壽二七、一〇（續編四、四〇、九重，丁丑、戊寅及己卯。）　又二七、一二（續編四、四〇、一二重，己卯。）　雙劍一四四（續存下六八二重，庚午。）　鄴初下四二、一（戊申，己酉）　鄴三下三五、八（京津三四九五重，丁巳。）　零拾七三（續存下六七五重，丁巳，戊午。）　文錄三二（丙寅）　又三四（戊午，己未及庚申。）　又三八（庚己丑）　庫方一〇四三（丙午）　又一〇八四（戊申）　又一〇〇四（辛巳）　又一一六七（戊申）

〕寧滬三、二一〇（無干支）　遺珠九四七（戊申，酉）　南北坊一一八（庚辰，辛巳）　又一二三（無干支）　又一二六（子）　屯甲二八二八（辛亥）　京津三四九〇（壬子）　又三四九五（丁巳）　又三四九六（戊子）　又三四九七（無干支）　又三四九八（辰）

其卜夕兼書在某地卜者，

壬寅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二月，在㠯𡍮卜。　癸卯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㠯𡍮卜。　甲辰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二月，在㠯𡍮卜。　〔乙〕巳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㠯〕𡍮卜。（文錄六九〇）

按此與綴合二七同爲二月在㠯𡍮卜，必係同時之事。

…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正月，在圍。（京津三四九三，粹編一五七〇重。）

壬午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正月，〕在丘𠂤（疇）卜。　癸未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正月，在丘𠂤卜。　甲申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剌卜。　〔乙〕酉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剌卜。（南北明三九五）

按剌字亦見前編二、八、七，後編上四、三，从刀从朿，（據文編）殆即京津之索。

…卜行〔貞：王〕其步〔自〕𠂤（冀）于…在…　癸亥卜，行貞：王其步自𠂤（冀）于𣎵，亡𡆥，在正

月。乙丑卜，行貞：王其步㞢于盆，亡𡆥，在正月。（鄴初下三二、二及三九、一〇，京津三四七五重，亦見綴合編一七一。）

按此片鄴初下三九、一〇與三二、二自重，與粹編一三五二亦同時之卜，故繫于此。

癸亥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在〕正〔月〕。在㞢。甲子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正月。丙寅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㞢。戊辰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㞢。己巳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旅。（粹編一三五二，亦見綴合編一七一。）

按此片自上向下讀，自癸亥至己巳，連續若干卜夕。旅即偃師；㞢地未詳，他辭有「北㞢」，見粹編二三二，「卜：米其伐歸，東北㞢用，廿示一牛，…」是其例。

癸亥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十一月，在川。…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文錄三五）

按川詳卜人川條。他辭云：「王在川卜，」（誠齋一五二）「王在川疎貞。」（後編上一五、一〇）川即巛，古澮字，左傳成六年「汾澮」，澮水出平陽絳縣，則地太遠；疑讀爲鄶，即鄭語之虢鄶，在河南新鄭。

壬戌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㞢。（河）…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雇。（前編二、四、八）

四 【卜旬】

五 【卜行止】

戊辰卜，行貞：王出，亡𡆥。口辰卜，行〔貞：〕王出，〔亡〕𡆥。（文錄四七六）

壬申卜，行貞：王出，亡𡆥。貞：亡尤，在七月。（戩壽三一、九，續編四、四一、一重，鄴初二下四〇、二三，及京津三四六九文略同。）

丙子卜，行貞：王出，亡𡆥。貞：亡尤。（續存上一六二一）

甲申卜，行貞：王出，亡𡆥。…卜，行〔貞：〕…羌甲，…〔亡〕𡆥。（戩壽五、八，續編三、三三、一二及四、四〇、一〇重。）

丙戌卜，行貞：王出，亡〔𡆥。〕（遺珠九〇八）

丙申卜，行貞：王出，亡𡆥。（六錄清一六八，外編三九四重。）

辛丑卜，行貞：王出，亡𡆥。（文錄四三四）

丁未卜，行貞：王出，亡𡆥。（明義士一一）

口卯卜，行貞：王出，亡𡆥。（明義士五三一）

口未卜，行貞：王出，亡𡆥，在六月。（零拾六，續存下六七一。）

口寅卜，行〔貞：〕王出，〔亡〕𡆥。貞：亡尤，在口月。（續存上一六二二）

…卜，行〔貞：〕王出，〔亡〕𡆥。（車方一九四六，京津三四七二文同。）

…卜，行〔貞：王〕出，亡𡆥。（南北明三九三）

…行…出…𡆥（七集衡七）右各辭悉依干支先後爲序。

六 【卜畋遊】

戊寅卜，行貞：王其往于田，亡𡆥，在十二月。…行…十二月。（粹編九三〇）

戊戌卜，行貞：王其田于囧，亡𡆥。口申卜，行貞：王其田于…（後編上一五、二）

庚辰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六月。（粹編一三五四）

丙辰卜，〔行〕貞：王其步于良，亡〔𡆥。〕丁巳卜，行貞：王其田，良于㞢。（前編二、二一、三）

庚申卜，行貞：王其往于田，亡𡆥。貞：毋往，在正月，在㠯析。…行（貞：王）其往，亡𡆥，〔在㠯〕析。（文錄七三五，亦見綴合編一七〇。）

乙未卜，行貞：王其田，亡𡆥，在二月，在隸卜。丙申卜，行貞：王其田，亡𡆥，在隸。（後編上一一、二）

壬子卜，行貞：王其田，亡𡆥，在二月。（屯甲二八二八）同版見行卜夕之辭。

戊寅〔卜，行〕貞：王其…燥…亡𡆥。己卯卜，行貞：王其田，亡𡆥，在杞卜。庚辰卜，行貞：王其步自杞于…亡𡆥。…卜，行…（後編上一三、一）

癸丑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𡆥（封）卜。　癸丑卜，行貞：王其步自𡆥于𡆥（封）亡𠂤，　甲寅卜，行貞：其田，亡𠂤，在二月，在𦎫封。　乙卯卜，行貞：今夕亡𡆥，在二月。　乙卯卜，行貞：王其田，亡𠂤。在…（佚存二七一）

按封亦稱𦎫封，他辭有封子，詳本書葉六一五。

乙亥卜，行貞：王其𢀛（爰）舟于河，亡𠂤。（前編二、二六、二）

辛丑卜，行貞：王步自雇于𣪊，亡𠂤。　癸卯卜，行貞：王步自𣪊于𣪊，亡𠂤，在八月，在𦎫雇。　己酉卜，行貞：王其步自𣪊于麥，亡𠂤。（綴合編一六八——後編上一二、一二＋上一三、二，辛丑一辭亦見殷契類纂。）

按雇卽詩韋顧既伐之顧。

…子卜，〔行貞：〕王其步自𣪊，亡𠂤。（後編上一三、三）

按𣪊卽爨，厥慤地，見本書頁三六三。

口丑卜，行貞：王其𨖵舟于滴，亡𠂤，在八月。…卜行…王其田𠂤，亡…（後編上、一五、八）

按集韻：「滴，水名。」他辭云：「于滴南泜。」（屯甲六二三胛骨）「…叀滴𡍮」（續編六、一〇、九）滴讀爲漳。古商與章通，如弦章（呂覽說苑）亦作弦商，（漳非）是其證。漳卽漳水，清漳出太原西南大黽谷，至河南彰德與濁漳合。𨖵舟卽援舟，詳下卜人狄條。

七　【卜祭祀】

上甲

甲戌卜，行貞：王宧上甲，升歲，亡〔尤。〕…卜行…宧…亡…（拾掇一七二，七集上海八重。）

口戌卜，行貞：王宧上甲，宙五牛，亡…　庚午〔卜〕行…宧…（庫方一一一三）

匚乙　匚丙

甲…貞…叡…　乙酉卜，行貞：王宧匚乙彡，亡𠂤，在十一月。　乙酉卜，行貞：王宧匚丙彡，亡𠂤，在十一月。　〔丙〕戌卜，行〔貞：王〕宧〔叡，〕亡尤。（金璋一六＋三四－殷曆譜下二、二八綴。）

按右二骨片，現藏劍橋大學。金璋摹本乙酉一條，作「在十月，」董氏據之，乙酉丙戌兩日先後相接，而乙酉在十月，丙戌在十一月，董氏因謂：「此兩殘片之拼合，得知十一月之朔日爲丙戌，乃祖甲祀譜中年曆與祀統安排之重要基點。」因繫于祖甲十八年。然原片乙酉條十一月下有二短畫，與界線不連接，友人李棪君爲余指出，此片董譜微誤，應作「十一月，」今據改正；如是則乙酉丙戌乃同在十一月中，不宜分隸兩月，亦無由證丙戌之爲朔日也。

大丁

丁巳卜，〔行〕貞：其又…大丁在…在𦎫…（文錄三三八）　同版行卜又小丁。

〔丁〕巳卜，行貞：王宧大丁…亡𡆥。　貞：物。（粹編一七五，京津三二三八重。）

丙子卜，行貞：羽丁丑，翊于大丁，不冓雨，在三月。…卜行…乙亥…大丁不…三月。（金璋七）

丙子卜，行貞：羽丁丑，翊于大丁，亡𢦏，在三月。（雙劍一二二，續存下六〇七重。）

按曾氏以與雙劍一二三綴，見綴合編二五。同版爲〔癸〕未卜翌甲申翊大甲事，此版全爲卜翊祭，與金璋七爲同日之卜。

外丙　配妣甲

癸酉卜，行貞：羽甲戌，卜丙母妣甲歲，宙牛。　貞：妣甲歲，宙豕。（文錄二七一）

按卜丙卽外丙。殷本紀：「湯崩，太子大丁未立而卒，于是乃立大丁之弟外丙。」他辭有祖丙，（前編一、二二、八）疑指外丙。此辭爲卜牲之事，蓋貞問牛與豕孰吉。另一行有「貞：涿」二字，涿乃卜人名，見下。

…卜行貞：王宧，叡，亡尤。　丙申卜，行貞：王宧大甲奭妣辛，劦，亡尤。在八月。　辛丑卜，行貞：王宧，叡，亡尤。　壬寅卜，行貞：王宧大庚奭妣壬，劦，亡尤。　壬寅卜，行貞：王

寔，叡亡尤，在八月。　壬子卜，行貞：王寔大〔戊〕奭妣壬，劦，亡尤。　己巳卜，行貞：王寔且乙奭妣己，劦，〔亡尤。〕　庚〔午卜，行〕貞：〔王寔〕且辛〔奭妣庚。〕（綴合編二四——淺編上二、三十二、七十三、四。）

按殷曆譜（下二、二五）繫于祖甲十三年；丙申辛丑壬寅壬子在八月，己巳庚午則在九月，此片皆卜劦祭事，自大甲以下兼祀其配，惟外丙不書配。

大甲　配妣辛

丙子卜，貞：翌丁丑，翊于大丁，亡災，在三月。　〔癸〕未卜，行〔貞：〕羽甲申，翊于大甲，亡災，在…（續存下六〇七，雙劍一二二重。）

按祀大甲正在丙子次旬之甲申日，此卜翊祭事。

辛丑卜，行貞：王寔大甲奭妣辛，劦，亡尤，在八月。（綴合編二四）　互見上外丙條。

大庚　配妣壬

…卜，行〔貞：〕王寔大庚，𢦏，亡𠂤。（粹編一九九，京津三二三七重。）

庚申卜，行貞：王寔大庚，歲二牛，亡尤，在〔二〕月。…卜，行…王寔，…亡尤，〔在〕二月。（文錄二七六）

巳卜，行〕貞：〔王〕寔口己，〔歲，二牛，〕亡〔尤，在二月。〕　己巳卜，行貞：王寔且乙奭妣己，卜。）　庚午卜，行貞：王寔大庚…（綴合編二四——淺編上二、三十二、七十三、四。）

按此據曾氏補文。丁卯、戊辰、己巳、庚午四日相接，皆在二月，在劦所卜。以祖丁與父丁同于丁日祭，知爲祖甲卜辭，故兼祀武丁。劦當卽熒。左宣十二年「及熒澤，」卽河南滎陽縣。殷本紀：「仲丁遷于隞。」正義：「滎陽故城，殷時敖地也。」劦爲殷人故都，必有宗廟，故于劦卜祭，此四日分祭且丁諸先王，卽所謂日祭是也。

戊辰卜，行…大戊…（屯甲二二六一）

中丁　配妣癸

癸酉卜，行貞：王寔中丁奭妣癸，羽日，亡尤，在三月。　癸酉卜，行貞：王寔大甲奭妣辛，劦，亡尤，在八月。（綴合編二四）　互見上外丙條。

譜繫于祖甲十四年。

…卜，行〔貞：〕王寔中丁奭妣癸，…亡尤。（續存上一五一四）

按中丁爲大戊長子。卜辭所見，其配妣癸，亦見前編一、八、一：「癸丑卜貞：王寔中丁奭妣癸，彡日，亡尤。」（後編上二、一二重）及金璋六等辭；又有妣己。（續編一、一二、五：「己卯卜貞：王寔中丁奭妣己，𣪘，亡尤。」是）

壬寅卜，行貞：王寔大庚奭妣壬，劦，亡尤。（綴合編二四）　互見上外丙條。

庚午卜，行貞：王寔大庚，雍己。

己巳卜，行貞：王寔雍己尸，歲，彭，亡尤。（零拾三七，續存下六〇九重。）

戊午卜，行貞：王寔雍己，彡夕，亡𠂤。　貞：亡尤。（佚存八七一）

按此言卜祭雍己尸。佚存一條則云：「賓彡，」彡爲明日之繹祭，則所謂繹賓尸是也。右兩辭「雍己」字并作㠯。

大戊　配妣壬

丁酉卜，行貞：羽戊戌，翊于大戊，亡災，在四月。（雙劍一二三，續存六〇六重，又綴合編二五，同版行卜丙午卜，行貞：羽丁未，翊于中丁，亡災，在四月。（續存下六〇六，雙劍一二三重，又綴合編二五。）

丙午卜，行貞：羽丁未，祭于中丁，亡災。…行…寔…亡尤。（後編上二、一〇）

按此同版「亡災」「亡尤」并用。

丙申卜，行貞：羽丁酉，彡于中丁，亡災，在…月。　丁亥卜，〔行〕貞：羽〔戊子，〕彡于大戊，〔亡〕災。（簠室帝系四八，續編一、一二、三重。）　互見上大戊條。

祖乙

甲子卜，行貞：王寔祖甲，彡，亡𠂤。　貞：亡…（戩壽八、一，續編一、一二、三）

甲辰卜，行貞：王寔祖甲，劦，亡尤，在二月。　丁卯卜，行貞：王寔，叡，亡尤，在旨𡆥〔卜。〕　戊辰卜，行貞：王寔大戊，歲二牢，亡尤，在二月。（七集普一〇四）　董譜繫于祖甲十二年。

按叡爲祓字，言祓除求福也。卜辭慣例，每系于祭名之下，或分言或合言。分言之例，卽于某日劦，往往另辭言某日叡，如七集此辭，是其例也。其他以「叡」配「歲」者，如綴合編二七丁卯賓祖丁辭；以「叡」配「𢦏」者，如續存上一四九七乙卯賓祖乙辭。至于合言之例，如後編上一九、九，粹編一二〇六皆其例。

祖乙　配妣己　妣庚

己巳卜，行貞：王賓且乙奭妣己，劦，〔亡尤。〕（後編上三、四）

…行貞：王宧且乙奭妣庚，歲；𠂤（何）于物一、𠂤（何）于物一，眾兄庚歲，二牢，亡尤。…行〔貞：〕王宧…亡尤。（後編上三、四）

後編上三、五）同版又見兄庚。此片字極細小，似所謂第五期之物。

按辭言卜人何用雜色牛（物）一眾兄庚以祭，知此版乃祖甲時物。祖乙配妣己妣庚二人俱見于行之卜辭。他辭稱且乙奭妣己者，又有前編一、三四、三，〔後編上三、三文同〕及後編上二、一六，南北明六六〇等。其稱且乙奭妣庚者，又有後編上二、一七，庫方一一三，拾掇二、二一四等。

甲寅卜，行貞：王宧，歲，亡尤，在…月。乙卯卜，行貞：王宧且乙…羌十又五，卯一牢，亡尤，在…月。…卜行…宧…亡…（續存上一四九九）

乙卯卜，行貞：王宧且乙，升伐十又五，卯三牢，亡尤，在十二月。甲寅卜，行貞：王宧，歲，亡尤，在十二月。…卜行…宧…毓…（平津元二〇四）

按此辭言伐十又五，即伐羌入十又五人以祭，辭省去羌字。

乙卯卜，行貞：王宧毓且乙，歲，羊，亡尤，在九月。乙卯卜，行貞：王宧且乙，叡，一牛。乙卯卜，行貞：王宧，叡，亡尤。（續存上一四九七，同版見父丁。）

庚〔午卜行〕貞：〔王宧〕且辛〔奭妣庚。〕（綴合編二四）互見上外丙條。

壬子卜，行貞：王宧且辛奭妣壬，歲，亡尤，在九月。（綜述圖二四引商氏景本。）

按祖辛之配有二，曰妣甲（珠六二，續編一、一七、七，京津五〇八〇）妣庚（後編上三、八）此則稱「祖辛奭妣壬。」惟行之卜辭無小辛，此且辛可能爲祖乙子之祖辛，亦可爲祖甲之稱小辛，不能遽定。

庚辰卜，行貞：羽辛巳，彡于且辛，亡𡆥。丙戌卜，行貞：羽丁亥，〔彡〕于且丁，亡〔𡆥，〕在十二月。（壽五、五，續編一、一八、三重。）董譜繫于祖甲二四年。

庚寅卜，〔行〕貞：羽辛〔卯，〕劦于且辛，亡𡆥，在九月。丙申卜，行貞：羽丁酉，劦于且丁，亡𡆥。（戩壽五、四，續編一、一八、五重。）

董譜繫于祖甲三〇年九月，按此爲卜劦祭者，故且辛且丁并見。

辛酉卜，〔行〕貞：王〔宧〕且辛，歲，羊，亡尤。辛酉卜，行貞：王宧，叡，亡尤。（戩壽四、一〇，續編一、一八、二重。）

沃甲　配妣庚

己巳卜，行貞：羽庚午，歲，其徂于羌甲奭妣庚…（佚存八七八）

甲戌卜，行貞：羽乙亥，祭于且乙，亡𡆥，在八月。丙戌卜，行貞：羽丁亥，祭于且丁，亡𡆥，在九月。（庫方一〇三二）

董譜繫祖甲二九年。

癸丑卜，行貞：羽甲寅，后且乙，歲，翌（朝）酉，兹用。貞：𦎫（暮）酉。癸丑卜，行貞：羽甲寅，后且乙，歲，二牢。貞：三牢，兹用。（庫方一〇二五）

按右辭言朝酒暮酒兹用，「朝」「暮」對言。禮所謂「朝夕奠，」亦即周語所謂日祭者。

甲申卜，行貞：羽乙酉，后且乙，歲，羊。貞：一牢。貞：三牢。（京津三二七七）

按右兩辭貞二牢三牢與一牢三牢，乃卜用牲之數。

…卜行〔貞：王〕宧且乙，〔亡〕尤。庚申卜，行貞：王宧，歲，亡尤。（前編六、九、七）

…卜行…乙丑…且乙，在九月。（雙劍一二四，續存下六一五重。）

…卜行〔貞：王〕賓且乙…眾小乙，…羊，亡尤。（明義士五一二）

祖辛　配妣庚

辛巳卜，行貞：王宧且辛，歲，羊。（南北明三四八）

庚子卜，行曰貞：羽辛丑，其又升歲于且辛。己巳卜，行貞：王宧，奭禘，亡𡆥。庚午卜，行貞：王宧，奭禘，亡𡆥。（佚存四〇一，鄴初下二七、五重。）

甲寅卜，〔行〕貞：其又于羌甲，𢦏。貞：宙牛，在十月。〔甲〕寅卜，行…羌甲，歲，…在十一月。（拾掇二、二二，京津三二六九重。）

〔甲〕辰卜，行貞：王宧羌甲　…卜行…王宧…亡…（文錄三七〇）

按此于甲日卜祭羌甲。羌甲者，殷本紀作沃甲，于氏謂「沃」乃「羌」之形譌。（駢枝三編）御覽八三引古本紀年、索隱引系本俱作開甲；沃甲蓋祖辛之弟也。羌甲配妣庚亦見綜述引哲庵藏骨。

且丁　小丁

丁卯卜，行貞：王宧且丁，歲，眾父丁，歲，一牢，亡尤，在二月。丁卯卜，行貞：王宧，叡，綴合編二七）互見上大戊條。

丙戌卜，行貞：羽丁亥，〔祭〕于且丁，亡𡆥，在九月。（庫方一〇三二）

丙申卜，行貞：羽丁酉，劦于且丁，亡𡆥。（戩壽五、四，續編一、一八、五重。）互見上祖辛條。

丙午卜，行…羽丁未…且丁，亡…（通別二、九、四，遺寶二、一一重。）

丁未卜，行貞：小丁，歲，羊。貞：小丁，歲，牡。（平津元二〇五，續存一五〇八重。）

丁巳卜，行貞：小丁，歲，眾父，歲，彭。（文錄三三六）

丁巳卜，行貞：其又小丁，牢。（文錄三三八）　同版見大丁。

〔丁〕巳卜，行貞：王寔…歲，眾小丁歲，亡尤。（粹編二六六，京津三二八九重。）

按殷本紀無小丁，殆即祖丁，姑附于此。夫字未識，以辭例審之，當是先公名。

龍甲

甲午卜，行貞：王寔𢦏（龍甲，）升，伐鬯二人，卯羊，亡尤。　甲午卜，行貞：王寔，叡，亡尤。（粹編二七二）

按龍甲即陽甲。陽甲又稱和甲，龍訓和，故龍甲即和甲。（見本書頁一三七）此卜升陽甲于廟，伐羌二人。書高宗肜日：越有雊雉，祖己因有典祀無豐于昵之言。通典五十一引賀循議云：「殷之盤庚，不序陽甲之廟，而上繼先君，以弟不繼兄故也。」是盤庚時陽甲無廟祀也。詩殷武箋云：「高宗之前王，有廢政教，不修寢廟者，高宗復戎湯之道，故新路寢焉。」信如是，則武丁始修其世父陽甲小辛等之廟，殷武詩所云：「寢成孔安」是也。武丁時，陽甲廟在不毀之列，故祖己誡其常祀應修，不宜獨豐于禰廟，（即指武丁父小乙而言。）今觀武丁卜辭爲「父甲一𢍏，父庚一𢍏，父辛一𢍏。」（後編上二五、九）父甲與父庚父辛平列，皆用一𢍏。㠯卜辭則稱爲「三父」也。（林一、五、五）又「癸卯卜，亘貞：𠂤于父甲，犬。　貞：𠂤于父庚，犬。」（前編一、二六、六）祀父甲父庚皆用犬，知武丁于諸父祀典，無甚軒輊。屯乙二五二三「不隹父甲？不隹父庚？不隹父辛？不隹父乙？」足證陽甲盤庚小辛小乙之于武丁皆爲諸父行，而武丁于諸父之祀典，每同時竝祭，上列各條可以爲證。

甲戌卜，行貞：歲，其𢍏于且甲。　弜𢍏。（文錄三〇九）

按行爲祖甲時人，此辭稱祖甲，當指陽甲，故列于陽甲之末。

盤庚　小辛

口辰卜，行〔貞：〕王寔般庚。（南北明三五〇）

口丑卜，行〔貞：〕王寔𢦏庚…（戩壽五、九，續編一、二三、六，及通纂一〇五重。）

甲午卜，行貞：王寔龍甲，升，伐鬯二人；卯羊，亡尤。　甲午卜，行貞：王寔，叡，亡尤。　庚辰卜，〔行〕貞：王〔寔般，升，〕伐羌，〕卯二羊。　庚辰卜，行貞：王寔，叡，亡尤，在六月。　辛巳卜，行貞：王寔小辛，又伐羌二，卯二羊，亡尤。（綴合編二九——粹二七二＋二七五）

按此兩片是否可綴，仍有問題。因戊午與庚辰、辛巳相去多日，未必銜接。般庚小辛俱旁系先王，其牲同用二羊。

小乙　配妣庚

〔甲〕辰卜，行貞：羽乙巳，祭于小乙，亡尤，在九月。（粹編二八〇）　董譜繫于祖甲二九年。

乙未卜，行貞：王寔小乙，歲，羊，亡尤。（七集普八〇）　同版行卜見母辛。

乙亥卜，行貞：王寔小乙，歲，羊，亡尤。…卜，行…寔…（戩壽一九、一二，續編二、二、三重。）

乙未卜，行貞：王寔小乙，歲，羊，亡尤。…卜，行貞：王寔，叡，亡尤。（粹編二八三，京津三二七一重。又粹編二九一，佚存五五四〔同書一三八自重〕文同。）

乙亥卜，行貞：王寔小乙，歲，羊，亡尤。　口口卜，行〔貞：王〕寔，〔亡〕尤。（戩壽二〇、四，續編二、二、三重。）

乙亥卜，行貞：王寔小乙，𢍏，亡尤，在十一月。　乙亥卜，行貞：王寔，叡，亡尤。　丁丑卜，行貞：王寔父丁，𢍏，亡尤。　丁丑卜，行貞：王寔，叡，亡尤，在十一月。　己卯卜，行貞：王寔兄己，𢍏，亡尤。　己卯卜，行貞：王寔，叡，亡尤。〔庚〕辰卜，行〔貞：王〕寔兄庚，〔𢍏，〕亡尤。（綴合編三〇——粹編三一〇＋二七九，殷曆譜上三、一三，又下二、二四。）

按董譜繫于祖甲（十二年，）此辭卜祭，由乙亥而丁丑而己卯，同在十一月，爲間日一祭，己卯庚辰則兩日銜接，此爲按日𢍏祭小乙武丁兄己兄庚，時王蓋即祖甲也。

…卜行〔貞：王〕寔且乙…眾小乙…羊，亡尤。（明義士五一二）

武丁（父丁）

丁卯卜，行貞：王寔父丁，歲，眾且丁，亡尤。　丁卯卜，行貞：王寔，叡，亡尤。（東京博物館藏片）

按卜辭于祭祀言眾者，有自遠及禰者，如云：祖丁眾父丁，父丁眾兄己，且乙眾兄庚；是其變例則自禰而遠，如此條云「父丁眾祖丁」是。

丁丑卜，行貞：王寔父丁，𢍏，亡尤。　丁丑卜，行貞：王寔，叡，亡尤，在十一月。（粹編二七九，又綴合編三〇。）

丁巳卜，行貞：王寔父丁，歲，羊，在十月。（南北明三五二）

按同版見乙亥卜寔小乙𢍏之辭，乙亥至丁丑爲間日之卜。

丁未卜，行貞：王寔父丁，歲，羊，亡尤。　…行…寔…亡…（南北明三五四）

丁巳卜，行貞：王寔父丁，𢍏，羖十牛，亡尤。（粹編三〇二，京津三二八四重。）

按羖十牛，即殺十牛。

丁巳卜，行貞：王寔父丁，升，歲，…在七〔月。〕　…貞：…叡…（戩壽六、二，續編一、三〇、一重。）

丁巳卜，行貞：王寔父丁，歲…亡尤，在四月。（七集衞三）

丙寅卜，行貞：羽丁卯，父丁彡，歲，羊，在三月，在雇卜。（粹編三〇〇，京津三二八二重。）

丙午卜，行貞：羽丁未翊于父丁，亡𡆥。（林一、二一、五）

丙午卜，行貞：羽丁未彡于父丁，亡𡆥，在正月。（戩壽六、四，續編一、三〇、八。）董譜繫于祖甲十九年。

丙戌卜，行貞：羽丁亥，父丁歲，其勿牛。丙戌卜，〔行〕貞：羽丁〔亥〕，父丁歲三…貞：弜勿。（粹編三〇一）右數辭皆于丁日之先一日卜。

癸酉卜，行貞：王父丁，（疑脫「宧」字）歲，二牛，眾兄己一牛，兄庚，亡尤。癸酉卜，行貞：王宧，叙，亡尤，在十月。乙亥卜，行貞：王宧妣庚，二𥫱，叙，〔亡〕尤。（後編上一九、一四）

庚辰卜，行貞：王宧父丁，歲，亡尤。在十月。（京津三二八一）

辛巳卜，行貞：王宧父丁，歲，𥫱，叙，亡尤，在㠯𠂤〔卜。〕（遺珠三八〇，通別二、四、一重。）

按㠯𠂤與𠂤當爲一地，亦見𠂤卜辭。（參本書頁五一五）

甲申卜，行貞：其又父丁…其征：：卜行…歲…（遺珠八五八）

甲申卜，行貞：王宧父丁…（遺珠八七一）

乙酉卜，行貞：父丁，夕歲。（南北明義士三五三）

丙戌卜，行貞：王宧父丁，夕歲，叙，亡尤。弜物。（後編上一九、九）

丙申卜，行貞：父丁歲，物在五月。貞：弜勿。…卜，行貞：庚𡆥，（閟）歲，王其叙。（續編一、三〇、六，同書一、三一、二文同；戩壽六、六及七文幷同。）

丙申卜，行貞：父丁歲，其又伐。（庫方一〇五四）

右二辭同在五月丙申日卜，似同時所卜。

己亥卜，行貞：王宧，叙，亡尤，在二月。（屯甲二八六九）

己亥卜，行貞：王宧父丁，歲，𥫱，亡尤，在彭卜。己亥卜，行貞：王宧父丁，歲，𥫱，亡尤。丁未卜，行貞：王宧，叙，亡尤，在二月。（文錄三二〇，同書四四一重。）

丁巳…貞：王〔宧〕父丁，羽…亡尤，在…丁巳卜，行貞：王宧，叙，亡尤。己未卜，行貞：王〔宧〕兄己，翊，亡尤。己未卜，行貞：王宧，叙，亡尤。庚申卜，行貞：王宧兄庚，翊，亡尤。（遺珠三八一＋粹編三〇九）

戊午卜，行貞：王宧父丁，歲，二牛，叙，亡〔尤。〕

（編三〇六）

口戌卜，行貞：王宧父丁，歲，二𥫱，亡尤。（通別二、四、六）

口巳卜，行〔貞：〕王宧父丁，伐羌十又八。（續存上一四九七）同版見祖乙。

口丑卜，行〔貞：〕父丁，歲，〔亡〕〔尤。〕在𡆥（鄭。）（粹編三〇五，京津三二八六重。）

按此從字僅存彳旁，郭氏以文例補之，謂卽從。「在𡆥」另爲一行，在「卜行」語之前，與他辭文例在辭末者異。

…卜行，宧父丁…眾…（明義士九五四）

父庚

戊申〔卜，行〕貞：王〔宧，〕叙，〔亡尤。〕庚戌卜，行貞：王宧父庚，歲，二牛，叙，亡尤。（通別中村六）

按郭氏云：「辭稱父庚，蓋行于廩辛時猶存，廩辛稱其父祖庚自爲父庚也。」然行卜辭多稱兄庚，卽明指祖庚；行亦當武丁時，此辭之父庚，似指武丁父行之盤庚，亦無不可。

兄己

…卜，行〔貞：王〕宧兄己…亡尤。（粹編三〇九）同版見丁巳卜宧父丁。

己卯卜，行貞：王宧兄己，𢦏〔亡〕尤。己卯卜，〔行〕貞：王宧，叙，亡尤。（粹編三一〇）同版見兄庚。

兄庚

己丑卜，行貞：王宧兄己，歲，叙，亡尤。（前編一、四〇、五）同版見妣庚。

己卯…貞：兄庚…口午〔卜，行〕貞：王宧且乙奭妣庚，歲，升于物，眾兄庚，歲，二𥫱，亡〔尤。〕…行〔貞：〕王宧…亡尤。（後編上三、五）

庚寅卜，行貞：兄庚歲，先日。貞：弜先。…宧…亡…在…按先日之義，疑爲先一日祭，與彡爲明日祭適相反。

己亥卜，行貞：羽庚子，其𡆥于兄庚，宰羊。貞：宰牛。（粹編三二四）

按此卜牲品用羊與牛孰吉。

…卜行〔貞：王〕宧兄庚，…〔亡〕尤。（粹編三一〇）同版見兄己。

辛丑卜，行貞：王宧兄庚，叙…（續存下六二六）

口戌卜，行〔貞：王〕宧兄庚，…三卯…（庫方九八四）

以上祭先公先王。

妣庚

乙未卜，行貞：王宧妣庚，歲，𥫱，亡尤。丁酉卜，行貞：王宧，叙，亡尤。丁酉卜，行貞：王宧日，歲，三𥫱，〔亡〕尤。（前編一、四〇、五）

乙亥卜，行貞：王宧妣庚…三𥫱，叙，〔亡〕尤。（後編上一九、一四）

庚申卜行貞其又妣庚在十一月。（文錄三五二）

己未卜行貞羽庚午其又升伐于妣庚卅其卯三羊。（續存上一五一六）　同版另一辭爲行卜王出事。

己未卜行〔貞:〕羽庚申又于妣庚。（戩壽八、五，續編一、四〇、一重。）

庚子卜行貞其又于妣庚牡。　貞:牝。（雙劍一二七，續存下六三二重。同版「庚子卜王」數見。）

按右三辭皆于庚日卜祭妣庚。庚子一辭對貞用牡用牝之孰吉。卜辭所見示壬、祖乙、羌甲、祖辛、陽甲、小乙配俱有妣庚。行卜侑妣庚之辭特多，疑指小乙配，蓋典祀特豐于禰也。

妣壬

壬子卜行貞王宧妣壬彡〔亡〕尤。　…行…宧…亡…（庫方一〇四八）

按卜辭所見大庚、大戊配俱有妣壬，（綴合編二四，文見上引）此不知誰屬。

妣己

…行〔貞:王〕宧妣己亡〔尤,〕在㠯衷〔卜。〕（京津三三一六）

母己

己巳卜行貞王宧母己歲一牛㞢。（粹編三九五，京津三三〇七重。）

庚申卜行貞其又于庚𢦏（必）　一牛。（續存上一五二〇）

…卜行…庚午…庚必…（明義士一四〇六）

甲子卜行貞其圂于庚必。（閟）（前編五、三七、二）

按晚期卜辭言「文武丁必」（通纂五七九）「文武丁必口」（戰後南北上一一九）足見「必」與「宗」同義。于省吾釋必，謂卽閟宮是也。此三辭幷言「庚閟」惟不知指盤庚抑祖庚。

夕禜

丙寅卜行貞王宧夕禜亡𡆥。　貞:亡尤。　…行…宧…𡆥。（續存上一五七八，平津元二〇八重。）

己巳卜行貞王宧夕禜亡𡆥。（戩壽一九、三）

甲戌卜行貞王宧夕禜〔亡〕𡆥。（南北坊二、七一）

丙子卜行貞王宧夕禜亡𡆥。　貞:亡尤。　丁丑卜行貞王宧奕禜亡𡆥。　貞:亡尤，在十二月。（續存上一五七六）

己卯卜行貞王宧夕禜亡𡆥。（續存上一五七七）

庚辰卜行貞王宧夕禜亡𡆥。　貞:亡尤。（後編下二五、四，屯甲三二三文同。）

按行卜辭所見母己，綜迹引柳五〇〇八六又有一條，其辭未詳。

母庚

癸未卜行…母庚…（京津三三〇四）

以上祭先妣。

〔米〕

口申卜行〔貞:〕其米，宙…申…　今日步。（文錄五四五）

〔步〕

丙申卜行貞:王宧，伐十人，在㠯㣇步。　丁酉卜行貞:王宧禜亡𡆥。（在）㠯㣇〔步。〕（鄴初下三三、八，雙劍一二八，京津三三二六，及續存下六六三重。）

按此步乃祭名，實存摹失「步」字。大戴禮誥志:「主祭于天曰天子，天子崩，步于四川，伐于四山。」孔氏補注:「步者，禜說之祭名。周禮春秋祭酺，故書爲步。漢祀有人鬼之步，緣螟之步。」

〔用〕

丁卯卜行貞:宙又用，在十一月。（文錄五五七）

〔必（閟）〕

癸未卜行貞:王宧夕禜亡𡆥。　丁亥卜貞:王宧父丁，歲五羊，叙，亡尤。　壬午…貞:…奭…（戩壽一八、一三，續編一、三二、三及二、一一、三重。）

丙戌〔卜，〕行貞:〔夕〕禜，〔亡〕𡆥。　貞:亡尤，在二月。　口遺珠一〇七四）

戊子卜行貞:王宧夕禜亡𡆥。　貞:亡尤，在六月。（戩壽一九、四，續編二、一一、四重。）

甲辰卜行貞:王宧夕禜亡𡆥。（戩壽一九、五，續編二、一一、二重。）

己酉卜行貞:王宧夕禜亡〔𡆥。〕　貞:亡〔尤。〕（雙劍一三一，續存下六五一重。）

庚戌卜行貞:王宧夕禜亡〔𡆥。〕（京津三三五三）

癸丑卜〔行〕貞:王宧夕禜亡𡆥。　…行…宧…禜，在十月。（南北誠六七）

丙辰卜行貞:王宧夕禜亡𡆥。（金璋一九）

庚申卜〔行〕貞:王宧〔夕〕禜亡𡆥。　貞:亡尤。　…卜，行〔貞:王〕宧〔夕禜，〕亡𡆥。（續存上一

其他行卜夕禜殘辭又有金璋五六，及京津三三九九。

宧歲

五八一）

壬申卜，行貞：王窅歲，二牛，叡亡尤。（戩壽二〇、二，續編二、二、七重。文錄四四二文同。）

乙亥卜，行貞：王窅歲，亡尤。（戩壽二〇、一，續編二、三、六重，又續編二、九、七文同。）

丁酉卜，行貞：王窅歲，〔亡尤。〕（粹編五〇九）　丁酉卜，行貞：王窅，〔叡，〕亡尤。（粹編五〇九）　同版尚有尹卜之辭數組。

己亥卜，行貞：王窅歲，羊亡尤。（文錄四五四）　同版兩見，行卜王叡之辭。

丁未卜，行貞：王窅歲，亡尤，在㠯爽〔卜。〕　丁未〔卜，行〕貞：王〔窅，〕伐十，〔亡〕尤。（佚存三九五，粹編一二一二，及鄴初下三六、七重。同版見祭父丁之文，卜人未詳。）

庚戌卜，行貞：王窅歲，亡尤，在…（京津三三七一）

甲寅卜，行貞：王窅歲，亡尤，在十二月。（平津元二〇四）　同版見且乙。

戊午卜，行貞：王窅歲，亡尤，在十三月。　己未卜，行貞：王窅歲，二牛，亡尤，在十三月，在亦卜。（文錄四五六）

庚申卜，行貞：王窅歲，亡尤。　己未卜，行貞：王窅歲，亡田。（摭佚一）

（前編六、九、七，林一、二二、五重。）　同版見且乙。

壬寅卜，行貞：王窅，叡，亡尤。（遺珠一〇七〇）

丙午卜，行貞：王〔窅，叡，亡尤。〕在正月。　丙午卜，行貞：王窅，叡，亡尤。…卜，行〔貞：〕王窅，〔叡，〕亡尤。（上一五四七）

丙午卜，行貞：王窅，叡，亡尤，在㠯爽卜。　…卜，行〔貞：王〕窅，此已，亡〔尤，〕在㠯爽〔卜。〕（粹編五〇九）　同版尚有尹卜之辭數組。（三一六）

丁未卜，行貞：王窅，叡，亡尤，在…月。（續編二、九、八）

辛亥卜，行貞：王窅，叡，亡尤。在九月。　…卜，行〔貞：〕王窅，〔叡，〕亡〔尤，〕在九月。（續存三九五，粹編一二一二，及鄴初下三六、七重。同版見祭父丁之文，卜人未詳。）

壬子卜，行貞：王窅，叡，亡尤，在㠯裘卜。　甲寅卜，行貞：王窅歲，三牛，亡尤，在㠯裘，玆隹允…　…卜，行〔貞：〕王窅，叡，亡尤，在二月。（京津三三一七，鄴初下三九、八重。）

己未卜，行貞：王窅，叡，亡尤。　庚申卜，行貞：王窅兄庚，翌，亡尤。（遺珠三八一）

庚申卜，行貞：王窅，叡，亡〔尤。〕（戩壽一八、三，續編二、九、六重。）

口未卜，行貞：王窅，叡，亡尤。（遺珠八六八，庫方一〇四四文同。）

…卜，行〔貞：王〕窅，〔叡，〕亡尤。　乙丑…貞：王…叡…（明義士三九）

口丑卜，行〔貞：〕王窅，歲，亡…（南北明三六三）

…卜，行〔貞：〕王窅〔歲，〕亡尤。（續編二、九、二）

叡

丁卯卜，行貞：王窅，叡，亡尤，在…月。（戩壽一八、一一，續編二、九、五重。）

甲戌卜，行貞：王窅，叡，亡尤。（雙劍一三三，續存下六五八重。）

丁丑卜，行貞：王窅，叡，亡尤。　戊寅卜，行貞：王窅，歲，叡，亡尤。　…卜，行〔貞：〕王窅，〔叡，〕亡尤，〔在〕七月。（續存上一五四五）

庚辰：貞：王…歲羊…眾…　庚辰卜，行貞：王窅，叡，亡尤。　…卜，行貞：王窅，〔叡，〕亡尤。（續編二、二、二）

己未卜，行貞：王窅，叡，亡尤，在亦卜。（文錄四五六）　同版亦見行卜窅歲之辭。

癸巳卜，行貞：王窅，叡，亡尤，在㠯㚔卜。（文錄四七二）

丁亥卜，行貞：王窅，叡，亡尤。（遺珠一〇七一）

口寅卜，行〔貞：〕王窅，歲，亡尤。（平津元二〇七，續存上一五一五重。）

庚辰卜，行貞：王窅，歲，亡〔尤。〕（遺珠一〇七二）

窅奠禘

甲子卜，行貞：王窅，奠禘，亡田。（後編下三〇、一一）

丁卯卜，行貞：王窅，奠禘，亡田。（東京博物館藏片）

甲戌卜，行貞：王窅，奠禘，亡田。（京津三三六一）

辛巳卜，行貞：王窅，奠禘，〔亡田。〕（戩壽二一、四）

甲申卜，行貞：王窅，奠禘，亡田。（續存上一五七〇，同書一五七二重。）

乙酉卜，行貞：王窅，奠禘，亡田。（遺珠七一四）

丁酉卜，行貞：王窅，奠禘，亡田。（戩壽一九、九，續編二、一一、八重。）

甲辰卜，行貞：王窅，奠禘，亡田。（明義士一〇九）

乙巳卜，行貞：王窅，奠禘，亡〔田。〕（誠齋二〇八）

辛酉卜，行貞：王窅，奠禘，亡田。（明義士二二三）

其他行卜王窅奠禘殘辭，有戩壽一九、六，（續編二、一一、七重。）前編六、一五、四，明義士三四七，及續存上一五七一等。

丁卯卜，行貞：王宮，戠，亡𡆥。（明義士五一五）

辛未：貞王…肖…　壬申卜，行貞：王宮，戠，亡𡆥。貞：亡尤，在二月。（戩壽二〇・七，續編二・一二・五重。）

壬申卜，行貞：王宮，戠，亡𡆥。貞：亡尤，在九月。（佚存五六二，續存上一五五八，及一五六〇重。）

己卯卜，行貞：王宮，戠，亡𡆥。貞：亡尤。（雙劍誃六三，續存下六四三重。）

戊子卜，行貞：王〔宮，〕戠，〔亡〕𡆥。貞：亡尤。（七集普一〇〇）

己丑卜，行貞：王戠，亡𡆥。（零拾三，續存下六四二重。）

癸卯卜，行貞：王宮，戠，亡𡆥。貞：亡尤。　口卯卜，行〔貞：〕王宮，〔夕〕祸，亡𡆥。（戩壽二〇・八，續編二・一二・六重。）

壬寅卜，行貞：王宮，戠，亡𡆥。（文錄四三四）

己酉卜，行貞：王宮，〔戠，〕祭，亡𡆥。（續存上一五六四）

癸丑卜，行貞：王宮，戠，亡𡆥。（文錄四三三）

壬戌卜，行貞：王宮，戠，亡𡆥。（庫方一一四五）

口卯卜，行貞：王宮，戠，亡𡆥，十二月。（續存上一一五五七）

1071

…卜，行貞：王宮，戠，祭，亡𡆥。（續存上一四八八）

殘辭

甲辰卜，行貞：王宮，祸，亡𡆥，在正月。貞：亡尤，在𠂤。　乙巳〔卜，行〕貞：王宮，祸，亡𡆥。　貞：亡尤，在𠂤。（合集〔乙〕巳卜，行貞：王宮，祸，亡𡆥。（綴合編三三一—文錄四〇三＋四一四）

己巳卜，行貞：王宮，祸，亡𡆥。（文錄四七六同版骨，行貞王出亡𡆥之辭。）

戊戌卜，行貞：王宮，祸，亡𡆥，在𠂤。　貞：亡尤。（京津三三二八）

庚寅卜，行貞：王宮，祸，亡𡆥。　庚寅卜，貞：王宮，歲，亡尤，在十二月。（京津三三二九）

壬午卜，行貞：王宮，祸，亡𡆥。（文錄三九六）

乙丑卜，行貞：王宮，祸，亡𡆥。貞：亡尤。（文錄三九九）

己丑卜，行貞：王宮，祸，亡…（文錄四〇二）

王宮殘辭：

存干支者有：甲寅（明義士六七五）　辛巳（誠齋一〇二）

僅存地支者：子（誠齋二〇）　卯（遺寶九、九，又庫方一〇七〇）　辰（京津三三九三）　巳（續存上一五三九）　午（遺寶九、二）　未（誠齋一九三，又南北坊三・一四〇）

1072

殘辭

其他殘辭有：鐵三三一・三（王）　摭佚一一一（又祭）　誠齋一九三（多祭）　京津三四

制。

「朝酒𠂤酒」是。（五）𢦏，多，明等祭，每于同月間，分祀諸先王，而不見上甲至祖甲七甲連祀之「朝酒𠂤酒」是。（五）𢦏，多，明等祭，每于同月間，分祀諸先王，而不見上甲至祖甲七甲連祀之

祭有按先王生日爲若干日之連續致祭，如綴合編一一四是。（四）又有朝夕奠，如庫方一〇二五

二）祭大乙僅一見，而卜祭父丁者最多，父丁卽祖甲稱其父武丁，可見典祀特豐于禘。（三）日

按行卜辭所見祭祀甚繁，舉其舉舉大端，約有數事：（一）凡祭多言「王宮」，知用賓尸之禮。（

祸（庫方一一六六）　酉（續存上一五二八）　戌（庫方一二四一）　亥（京津三三八六，又續存上一五二四）

無干支者：寧拾一五（續存下六二五重，蓋羊。）　鄴三下四〇・九　續存上一五五〇（叡）

續存下六二一　鄴初下三二・五　南北明三七四　又三六六（多夕）　續存上一五六二

續存上一五八六（祸）　遺寶九・七　京津三一四四　明義士三〇（祸）　庫方一六九

（祸）　寧滬三・一九八　南北坊四・三七九　南北誠六九又四七二　六錄補一七三（

祸）　金璋四一　東京博物館藏片（羽日）

1073

五〇六

1074

一五（又祭）　京津三四九九（夕𠂤）　文錄八二五（亡尤）　南北明三五九（歲祭）

又三八〇（用牡）　又三七八（𠂤）　續存上一五〇二（歲）　燕大五八（出）　東京

博物館藏片（夕𠂤）　文錄六一七（亡尤）　遺珠四九七（今夕）

其他僅存干支者有：南北明三七五（癸巳）　遺寶九、八（戊戌）　鄴三下四〇・二三（京津三七六二重壬申）　存地支者：京津三七七七（戌）　又三七八五九（戌）　又三七六〇則存「行貞」二字。

何

何之卜辭，其先王稱謂有父庚（屯甲二七四八）父甲（屯甲二七九九，殷綴五一）即廩辛康丁稱其父祖甲及諸父祖庚。又有「后祖丁」「妣辛」（綴合編三四二）即稱其祖父武丁與配妣辛也。

其同版所見卜人有㞢（屯甲二四六五）宁（屯甲二六九二又殷綴六二）口、合（屯甲三三九九）圂（綴合編二五四）𠂤（屯甲二六九四，二七七〇，二六五七）彭（屯甲二七七四，二八一三，四八二八，殷綴三八五）堯（林一、三〇、一四，即前編四、五一、一）等。

何亦見于武丁卜人之辭，試舉如下：

殼卜　辛未卜，殼貞：王夢兄戊，何从，不隹囚，四月。（佚存六二，鐵一二一、三重。）

宁卜　丁卯卜，宁貞：勾任何出…（屯甲三四二一）

爭卜　丁巳卜，爭貞：乎取何芻。（殷綴二二四——屯乙三一七四）同版見卜人永。

又武丁時甲尾有何署名，如：

？來三百，何。（屯甲二九八三甲尾，爲二九八二之反面，有卜人㞢名。）

壬辰卜，方其辜見。何。（續編六、九、六，同書五、二九、五文略同。）

從人與从无固無異也。金文何殷何作𠂤，同殷河字作𣲘，與此所从者同。又有从人者：

甲戌卜，𠂤…甲戌卜，𠂤不…妣辛。卜，𠂤…（屯甲三八三七）

是版字畫纖細，與佚存四八所見字體之草率奇肆，均爲特異者。

何字或益水旁，如續存上一七七三「…卜𣲘貞」即其一例，此與河岳之河，間亦作「何」正相同。（如屯甲二七五一「于𣲘于岳」而粹編七九一「𣲘岳从雨。」續編六、一〇、五則作「其𡆥年于𣲘，𣲘又爲地名，如：

壬戌卜，行貞：今夕亡囚，在𣲘。（前編二、四、八）

是其例。

何卜前辭有重「貞」字者，如：

己酉卜，何貞，貞其𡆥，又一牛，鄉。（屯甲二四九〇）

此例極罕見，亦見曩卜。（參下卜人曩條。）

一【卜雨】

丁丑卜，何貞：今夕雨。（屯甲二五二六）…何貞：今夕不〔雨。〕（屯甲二四三〇）

有婦嫋者，其寘乂事，由叡署名。

庚寅，帚𡏠丁三乂。叡。（天壤七二）

由此知何之年代，可上及武丁。

何又見于旅卜辭，亦與𠂤、𢀛同列。

…卜旅…令何…衛…（文錄五九〇）

丁未卜，貞：何𠂤告〔王。〕丁未卜，貞：勿令何𠂤告王。（屯乙九〇七三）

屯乙八八九六記何事極多，與帚多及𢀛同版。何卜辭所見人物有葡、兄（屯甲二四三七）亞（屯甲二四六四）𡏠（屯甲二五二六）輩，則其人蓋爲武丁老臣，歷祖庚、祖甲以至廩辛，乃爲耆年碩德之三朝元老。有人名曰子𠂤者。

貞：令圂，允子𠂤。（屯乙六五四八）　勿令圂，之子𠂤。（屯乙四九五一）　兩版可綴合。

疑卽何其人。

何字，卜辭所見異體頗多，大抵作人荷戈形，如𠂤，（屯甲二七〇一）或作𠂤（屯甲三四二一）又簡化作𠂤。（屯甲二八一八）又一體从无者，如：

丁巳卜，𣲘貞：禴，亩吉。（後編下二二、三）

癸未卜，何貞…𡆥，不雨。（後編下二〇、二）　此片字極纖細，似子、謁書體。

遘雨之卜

癸卜，何貞：王宧奕，𠂤亩吉。〔甲子卜，何貞：王宧奕，𠂤亩吉。〕　乙丑卜，何貞：王宧奕，不𡏠雨，𠂤亩吉。　丙寅卜，何貞：王宧奕，不𡏠〔雨，〕𠂤亩〔吉。〕（佚存四八（簠天一一及八二重）＋燕大七九五）

按此辭但稱「王宧奕」，不作「奕禴」，省「禴」字。足證凡「王宧奕禴」一類之辭，當讀「王宧奕」句，禴爲祭名。

丁卯卜，何貞：王𠂤亩吉，不𡏠雨。　丁卯卜，𣲘貞：王往于𠂤，不𡏠雨。（林一、三〇、一四，前編四、五一、一重。）

按右兩殘甲筆畫細弱，字體草率，行款紊亂，於何之卜辭中，別具一格。燕大七九五與佚存字體悉同，故取與綴合，其「癸」下漏刻一字，當是「癸亥。」甲子辭缺，繼之爲乙丑、丙寅，及丁卯。此類辭蓋卜王宧藝（禰）廟，不遘雨否？祭而不遇雨則吉也。「𠂤亩吉」成語，卽「內唯吉，」詳本書頁五八四，續編四、一四、七有「丙寅，𣲘卜，王往…禴，不𡏠雨，𠂤亩吉。」當與佚存四八丙寅何所卜者爲同時異人之卜。

庚午卜，何貞：王往，于日，不𢦏雨，𢦚宙吉。…往，于日…（佚存八六四）

辛巳卜，何貞：王往，于日，〔不〕𢦏〔雨〕。（燕大三九七）

…何貞：…往于夕，…〔不〕𢦏雨。…𢦏雨，〔王〕往，于夕𣪊，允不𢦏雨，四月。（林一、一九、一一）

…卜何貞：…自日𢦏雨，…四月。（林一、二〇、一二）

右數片字體相近，一卜于日往，一卜于夕往，俱占遘雨與否。

癸巳卜，何貞：𠂤田𢀛，𣪊，不𢦏雨。（佚存三六九）

按王下應有寇字刻漏，或甲字乃寇之誤刻。

乙卯卜，何貞：王寇，升歲，不𢦏雨。（粹編七二八）

…卜何…王寇…不𢦏〔雨。〕宙吉。…卜何貞：〔王〕寇，伐，〔不𢦏〕雨。（燕大五〇四）

…寅卜，何貞：王𢚸宙吉。（林一、二〇、一六）

乙酉卜，何貞：王𢚸宙吉。（林二、四、一五，誠齋四五八文略同。）

…何…寇…之祭…〔不〕𢦏雨。（林一、二〇、八）

按以上數片字體相同，俱筆畫纖細，何卜雨殘辭每言「王𢚸宙吉」；此外尚有明義士九五一，二

己卯卜，何貞：今夕亡𠂤。（粹編一三八三）

癸未卜，何貞：今夕亡𠂤，三月。貞：今夕雨。（續存上一七五四）

甲申卜，何貞：今夕〔亡〕𠂤。（京大八六六）

癸卯卜，何貞：今夕亡𠂤。（佚存四〇六，鄴初下三四、五重。又見綴合編二五四，）同版見卜人㠯，

又貞雨卜歧之辭甚多。

丙午卜，何貞：今夕亡𠂤。（林一、二〇、一三）

己酉卜，何〔貞：〕今夕亡〔𠂤。〕（京津四六五七）

癸未卜，何貞：今夕亡𠂤，十三月。貞：今夕雨。（續存上一七五四）

辛酉卜，何貞：今夕亡𠂤。（林一、二〇、九）右辭各依干支先後爲序。

己亥卜，何貞：今夕亡𠂤。（屯甲三三九九背甲）字細小，同版見卜人口與合。

何卜夕殘辭尚有粹編一三八五（「卯，」）燕大四六一（丑，）又七三九，又五四二，京津四六五八，屯甲二五二四。

三 【卜旬】

癸酉卜，何貞：旬亡𠂤。癸未卜，何貞：旬亡𠂤。癸巳卜，何貞：旬亡𠂤，八月。（林一、三〇、一二，屯甲二七九一文同。）

癸酉卜，何貞：旬亡𠂤。癸未卜，何貞：旬亡𠂤。（屯甲二七八二，同書二八四三文同。金璋六二八略同。）

癸酉卜，何貞：旬亡𠂤。癸未卜，何貞：旬亡𠂤。癸巳卜，何貞：旬亡𠂤。癸丑卜，何貞：旬亡𠂤。（屯甲二七四二）

癸未卜，何貞：旬亡𠂤。癸巳卜，何貞：旬亡𠂤。（屯甲二七四一）

癸未卜，何貞：旬亡𠂤，九〔月。〕（簠室貞類一四，鄴三下四四、七，屯甲二五一二，二八二二，南北明七五一，誠齋三一，及京津四七〇二文略同。）

癸巳卜，何貞：旬亡𠂤。癸卯卜，何貞：旬亡𠂤。（屯甲二六五七，殷綴四三，粹編一四四二，又屯甲二七一〇文同。）

癸巳卜，何貞：旬亡𠂤。（南北明七五〇，續編四、四八、一〇，金璋四九四文略同。）

癸巳卜，何貞：旬亡𠂤。癸口卜，何〔貞：旬〕亡𠂤。（佚存二八四）

癸巳〔卜，何〕貞：旬亡〔𠂤。〕癸卯卜，何貞：旬亡𠂤。癸丑卜，何貞：旬亡𠂤。癸亥卜，何貞：旬亡𠂤。

（遺珠二〇七）

壬子卜，何貞：五𢚸宙雨。（遺珠三二二，前編六、四四、二，及六、四四、三，京都大學三三六。）

壬辰卜，何貞：王𢚸宙吉。（續編四、二四、一二，簠室天象二七重。）

按何卜此類辭，王字皆作五，惟此作五。其他何卜同此之殘辭尚有寧滬三、二二九，京津四八一四，林二、三九，燕大五四三等。後編下一六、一八存「王寇」「不𢦏」諸字，筆畫纖細，王字亦作五。

壬辰卜，何貞：王不𢦏雨，七月。（京津三八五六，粹編七七〇重。）癸巳卜，何貞：王不𢦏雨，七月。（燕大五〇五）此兩殘甲爲同月之卜，字體亦同。

乙亥卜，何貞：王不𢦏雨。（寧滬三、二二八）

按何卜殘辭有「不𢦏雨」者，有續編三、三九、四。

二 【卜夕】

辛未卜，何貞：今〔夕〕亡𠂤。（京津四八一三）

丁丑卜，何貞：今夕亡𠂤。（雙劍一七六，續存下八三一重。）

癸巳卜，何貞：旬亡𡆥。　癸酉卜，何貞：旬亡𡆥。　…卜何（貞：旬）亡𡆥。（屯甲二七五三字體潦草似習刻。）

癸卯卜，何貞：旬亡𡆥。　…卜何（貞：）旬亡𡆥。（屯甲二七四六）

癸丑卜，何貞：旬亡𡆥，一月。　癸亥卜，何貞：旬亡𡆥，一月。（寧滬三、二三六）

癸丑卜，何貞：旬亡𡆥，二月。（屯甲二七四三）

癸丑卜，何貞：旬亡𡆥，在九月。（癸）亥卜，何（貞：）旬亡𡆥，在十月。（屯甲二五八二）

癸丑卜，何貞：旬亡𡆥，十月。（續編四、四八、八）

癸丑卜，何貞：旬亡𡆥。　癸酉卜，何貞：旬亡𡆥。　癸亥卜，何貞：旬亡𡆥。（屯甲二六六一）

癸丑卜，何貞：旬亡𡆥。　癸亥卜，何貞：旬亡𡆥。　癸酉卜，何貞：旬亡𡆥。　癸未卜，何貞：旬亡𡆥。（綴合編三五五，亦見殷綴五三。）

癸丑卜，何貞：旬亡𡆥。（南北明七五二）

癸丑卜，何貞：旬亡𡆥。　癸亥卜，何貞：旬亡𡆥。（綴合編二、四八八重。）

其他何于癸丑日卜旬者，尚有林二、二二、一六，遺珠一二三一，又一二三三，文錄七八，南北坊五、六二（拾綴二、四八八重。）

癸亥卜，何貞：旬亡𡆥。（屯甲二四八一，同書二八七一，及二九三六文同。）

癸亥卜，何貞：旬亡𡆥。　癸酉卜，何貞：旬亡𡆥。（屯甲二八〇一，續存下八三六文同。）

癸亥卜，何貞：旬亡𡆥。（旬亡𡆥。）　癸巳卜，何貞：旬亡𡆥。　癸未卜，何貞：旬亡𡆥。（屯甲二八一二）

癸亥（卜，）何貞：（旬）亡𡆥。　癸酉卜，何貞：旬亡𡆥，七月。　癸未卜，何貞：旬亡𡆥，七月。　癸丑卜，何貞：旬亡𡆥，八月。　癸巳卜，何貞：旬亡𡆥，八月。（粹編一四四〇，同書一四四三，續編四、四八、九，簠室貞類一三、一四重，又佚存二八二文同。）

癸亥（卜，）何貞：（旬）亡𡆥。（京津四七一二）

癸亥（卜，）何（貞：旬）亡𡆥。　癸酉卜，何貞：旬亡𡆥。（簠室貞類一三）

其他何卜旬殘辭，尚有屯甲二六六二，又二七〇一，京大六〇二等。

四　【卜年】

□卯卜，何…㞢受年。（屯甲二八二四）

五　【卜游畋】

乙丑卜，何貞：王其田，亡（𡆥。）　…卜何（貞：王）其田，（京津四五二〇）

辛未卜，何貞：王往田桑，（亡）𡆥。（前編四、四一、四）

辛巳（卜，）何貞：王（往）田，…　卜何…其田…𡆥。（燕大三九四）

乙酉卜，何貞：王其田，亡𡆥。　壬辰卜，何貞：王其田，亡𡆥。（前編三、二六、三）

戊子卜，何貞：王其田，往來亡𡆥，在…月。　…卜何（貞：王其）田，于…往來亡𡆥。（前編四、三、三）

右各辭皆依干支先後爲序。其他何卜王田亡𡆥殘辭，尚有平津元二四〇，續存上一九五六重。前編四、一二、二林二、二三、一二文同，及京津四五一九等。

乙巳卜，何貞：王出…（金璋八三）

□巳卜，何…不　…何貞：夕…雨。　戊子卜，王其田寉。（前編六、三〇、七）

乙酉卜，何…王薿…在…（遺珠一三八七）

六　（卜祭祀）

河　岳　夏

癸丑卜，何貞：其又于夏。　癸丑卜，何貞：于洹。　癸丑卜，何貞：其又于夏。　…（卜，）何…岳。　癸丑卜，何于…（綴合編三四〇——屯甲二五八五＋二六〇四，亦見殷綴四七。）

按此片于祀典甚重要，即高祖夏與洹岳幷祀，與宧卜「彭，米年于岳、河、夏。」（前編七、五、二）同例。右條祭名，用又不作㞢，而有河、岳之祭祀。何舊列第二三期，爲祖甲廩辛時人，足見祖甲以來幷未廢山川之祀典。禮記曲禮：「天子祭天地，祭四方，祭山川，祭五祀，歲偏。」鄭注：「此蓋殷時制也。」知祭四方祭山川乃殷之舊典。

乙乙

乙丑卜，何貞：王寉乙乙，祭，不（𡆥。）　（後編上八、十一）

按寉字作  ，王字作  。

大乙　唐

甲子卜，何貞：羽乙丑，其又大乙，亩嗌（饎）歲（禘）禮。　丁酉卜，何…其又…（屯甲二六〇二）

按禮殆禱之異體，他辭云：「彡日，禮又正。　亩父甲，彡日，禮又正。」（屯甲三六五二）漢志有「請禱致福十九卷。」周禮：「凡都祭祀致福于國，國有大故，則令禱祠。」是也。嗌當是饎字，湯樂也。从口與从音同意。他辭云：「乙亥卜，貞：王寉大乙，衮，亡尤。」（續編一、八、三背甲）于湯祭每用大衮之樂，此亦一證。

乙卯卜，何貞：㞢升歲于唐，亡𡆥，十二月。（前編一、四七、三）

乙卯卜，何貞：㞢升歲于唐。…亡𡆥。　乙卯卜，何貞：王寉，升歲，不冓雨。（南北明四三三）下組辭亦見

粹編七二八，綜述云：此兩片與前編上片同辭，可能爲一骨之折。

乙亥卜，何貞：窒唐，叡。不冓雨，七月。（簠室天象八〇，續編一、七、五重。）

此兩辭皆于乙日祭。大乙惟稱唐，不稱大乙，足見祖甲以來大乙與唐二名兼用。

且乙

癸卯卜，何貞：其眾且乙。　癸卯卜，何貞：…（屯甲二八八二巨骨）　另一組辭拓本不明。

癸亥卜，何貞：其𠬜𠂤于且乙。甲羽乙丑…　甲子卜何　…卜何…（綴合編三四三——屯甲二四〇七＋二六九四）　同版見卜人壴。

甲申卜，何貞：羽乙酉，其𠬜且乙，鄉。　甲申卜，何貞：羽乙酉，小乙𠬜，其眾。（京津四〇〇二，鄴初下四〇、一二重。）

按眾爲類及之祭，于乙日祭且乙，遂及小乙也。

且辛

…卜何…𠂤且辛。（屯甲二七六六骨）

按同版另一組辭倒書，云：「貞：其令叔，乎射𠂤。」考射𠂤及叔亦見我卜（屯乙四八一四）及余卜，（參本書頁七一二及七一六）其字皆纖細，此字體則近壴所卜者，由是知射𠂤蓋與何壴同時，不能下至文武丁明矣。他辭又見𠂤之紀載（如林一、二〇、六，前編六、一〇、六重。）即字大作武丁書體。

且丁

口亥卜，何…丁丑其又且丁。（屯甲二六〇〇）

乙酉卜，何貞：且丁祐，其徹于日。（屯甲二六五五骨）

按祐字作𠂤，从祝从皿。其邁于日，與他辭言「王往于日」（佚存八六四）同例。于日者，于日中爲祭。

父庚

…卜何貞：羽…（𠬜，）父庚，鄉（饗）。（屯甲二七四八）　父庚當指祖庚。

后祖丁　后妣辛　父甲

庚子卜，何貞：翌辛丑，其又妣辛，饗。　庚子卜，何貞：其一牛。　庚子卜，何貞：其𡆥。　癸卯卜，何貞：羽甲辰，其又口（祊）于父甲，𡆥，饗。　丙午卜，何貞：羽丁未，其又升歲，祖毓（后）且丁。　丙午卜，何貞：其𡆥。

丙午卜，何貞：其三𡆥。（綴合編三四二，以屯甲二四八四＋二五〇二＋二四八六＋二六三七，殷綴四一則僅以二四八四＋二五〇二。）　此骨于右側分記三「饗」字。

按辭稱毓且丁，即廩辛康丁之世稱其祖父武丁也。右骨毓字省作𠫓，不从母，但以倒子之「育」借用之，此亦何卜辭字體詭怪之一例。妣辛者，于殊三六三，佚存二六六稱爲「后妣辛」，蓋武丁之配。此辭庚子日卜，庚子之明日爲辛丑，又二日爲癸卯，又三日爲丙午，知所卜乃一旬間之事。父甲當指祖甲，因此爲廩康卜辭也。

庚寅卜，何貞：曳𡆥戒，禸于妣辛。（通別二、四、四，遺珠三六三重。）

按曳𡆥即惟禰，同版又云：「庚寅卜，王貞：翌辛卯，其又毓妣辛。」爲同日王自卜，王當即廩辛或康丁也。戒禸者，祭之前戒告其事。周禮天官：「前期十日，帥執事而卜日，遂戒。」大司寇云：「若禋祀五帝，則戒之日涖誓，百官戒于百族。」此即祭奠時戒告之事也。

甲戌卜，何…不妣辛。　甲戌卜，何…妣辛。　卜何…（屯甲三八三七）

按此版筆畫細小，何字作𠂤，从人，存殘甲兩辭對貞。

…卜何貞：…辛巳，其〔𠬜〕于妣辛。（屯甲二五四四）　同版有「庚辰卜，貞：羽辛…其又…」語。

庚戌卜，〔何貞：翌〕辛亥…　庚戌卜，何貞：妣辛，歲，其𣪘𣪊。　庚戌卜，何貞：其于來辛酉。　庚申卜，何〔貞〕羽辛酉，虢〔其〕隹。　庚申卜，何。　庚申卜，何。　庚申卜，何。　庚申卜，何。（殷綴五二——屯甲二八〇三＋佚存二五五，又見綴合編六一。）

按此骨片左方雜記干支，似習刻者所爲，版中文字或未刻全，如庚申條何下之「貞」字及「其」字僅存兩縱筆，是辭蓋于庚戌卜明日辛亥祭武丁配妣辛事，又卜下一旬辛酉日事，庚申即庚戌之次旬也。又疊記「庚申卜何」僅有前辭而已，卜人彭此例亦屢見之。此種不完全卜辭，以意測度，或蒞卜之日，由小史先刻「前辭」，俟其後補書卜事，迨卜事變更或取銷，不及書鍥，遂僅存前辭而已。

癸酉卜，何貞：羽甲午，𠬜于父甲，鄉。　庚戌卜，何貞：羽辛亥，其又毓妣辛。　庚戌卜，何貞：羽辛亥，其又毓妣辛，鄉。〔庚〕戌卜，何…其𡆥…鄉。　丁未卜，何貞：翌十人，其之父（豕。）　丁未卜，何貞：岀（由）其𡆥。　甲子卜，何貞：祝之祝。　戊寅卜，貞：其祝。　戊寅…貞：其…八…（佚存二六六＋二五七，綴合編六二。殷綴五一復與屯甲二七九九綴。）

按同版見「甲戌卜宁」（戌誤作戊，）此巨骨背面又記「宁貞：羽乙…」等語，一如殷綴四九何宁同版，蓋同屬廩康時物，惟此版干支不依序次，刻辭亦頗凌亂耳。殷曆譜不采此條，竊謂此片對廩康時祀典，極有裨于研究，茲分數事論之。（一）大凡記卜祭祀之辭式，或先一日卜，或當祭日卜。此片言「癸酉卜翌甲午，」按癸酉之翌日乃甲戌，若計至甲午去癸酉尚應差二旬，如非字誤，則所謂「翌」者實有二義，即定指明日，及不定指明日以後之任何一日，觀同版又云「甲辰

卜，王貞：翌日丙㞢（禘。）」丙當是甲辰後二日之丙午，則此翌日亦非確指明日者也。（二）辭云：「其之𡆥，」商氏釋爲「八豕，」實卽𡆥字，足見其爲牲畜名。同版又云：「貞：其示𡆥日魚。」「貞：其示𡆥……」所謂「示」者，應卽骨臼習見「示𡆥」之示，乃賓字。（三）其言「祝之祝，」蓋貞問時，上一「祝」字，在文法爲疑問語氣，下云「之祝」則爲肯定語氣，如是作爲對貞。至「其之八豕」之「之，」則用爲指定代名詞，含意已接近冠詞矣。至𡆥字向未識，當是「惠」字，說文惠，古文作𢘑，从艸。此字形上亦从艸，殆「叀」「由」之別構，在此蓋用爲語助詞之「惠，」而借作「惟。」何之卜辭所見字體頗多詭怪，茲亦其一例也。

口酉卜，何貞：叀勿牢。　口酉卜，何〔貞：〕弜勿。（屯甲二七四五）

癸丑〔卜，何〕貞：……　癸丑卜，何……又一牛。　癸丑卜，何貞：弜勿（犗。）

癸丑卜，何〔貞：〕叀勿。　癸丑卜，何貞：弜勿。　丙辰卜，〔何貞：〕羽丁巳……

丙辰卜，何貞：其一牛。　丙辰卜，何貞：其犗。

庚申卜，何貞：其犗，又一牛。（殷曆譜下二，祀譜一三，卽屯甲二八〇〇＋二八八〇＋二六九二，亦見殷綴四九。）

按此爲巨胛骨，董氏所綴，同版及反面見卜人宁之辭甚多。癸丑在丙辰之前三日，丙辰又在庚申之前四日，俱卜用牲。癸丑一組，貞用犗又一牛，此卜牲數也；又貞用犗與否，則卜牲品也。其辭幷有對貞，以「弜勿」與「惟勿」對言，兼記卜次數字，惜所祭先王先妣殘缺；董氏補入「癸丑卜，何貞：羽甲寅，其又父甲，」爲第一辭，可備一說，見廩辛康丁祀譜。又屯甲二七四五殘骨，可能卽此骨版之辭。

小乙　妣庚　父甲　妣癸

癸巳卜，何貞：羽甲午，𠬜于父甲，鄉（饗。）　壬子卜，何貞：羽癸丑，其又妣癸，鄉。　丁未卜，何貞：𠂤于小乙爽妣庚，其(卯)，鄉。　丁未卜，何貞：其叔叟（事。）（屯甲二七九九。此長骨條，綴合編六二、殷綴五一，幷取與佚存二六六綴。）

按壬子卽癸丑之前一日，壬子前五日爲丁未，丁未前一旬又四日爲癸巳。丁未卜𠂤妣庚一條，不書日，于卜辭中乃爲變例；如依庚日祭，則當爲丁未後三日之庚戌，惟辭未明言。何卜辭言某某奭妣某者，僅見此條。「饗」上一奇字，乃「窒」之倒書。

〔饗　用牲〕

己酉卜，何貞：其𤔔。　己酉卜，何貞：其𤔔，又一牛，鄉。（屯甲二四九〇胛骨）

按右辭重「貞」字，與後編上八、五、貳之卜辭相同。

辛亥卜，何貞：其窒。（殷綴三九——屯甲二四六五＋二六九〇，亦見綴合編三八五。）　同版見卜人彭。

〔用〕

丙子卜，何貞：叀咨用。……來，叀𢦏用。（屯甲二五二六）

按咨，人名，詳卜人泳條。（參本書頁六〇四至六一八）

口未卜，何貞：……荷兄叀舊宦用。亡𡆥。……卜……貞：王其……舊宦……（屯甲二四三七）

祖舊

癸酉卜，何貞：宙且𥫱（舊）……𠂤歲允……及止用。（屯甲二八四七）

按此何字从人，鮮見。「且舊」卽「祖舊，」管子牧民，「敬宗廟，恭祖舊」是也。左襄十四年傳：「纂乃祖考，無忝乃舊。」「舊」作名詞用，古籍所見，如稱「故舊、」（論語：「故舊不遺，」）「先故，」（禮記祭義：「以祀天地社稷山川先古。」先古卽「先故。」）皆其例。管子四稱篇作「敬其山川宗廟社稷，及至先故之大臣。」卜辭云：「昔我舊臣。」（庫方一五一六）「祖舊」殆可統指先祖及舊臣，皆祭祀之對象也。

〔奭　彭〕

甲申卜…𠂤〔貞:〕…亩… 甲申卜,何貞:其… 丁酉卜,何貞:今來辛丑,亡𡆥,其𣪊。 口酉卜何貞其
僅于…大𢀛。（屯甲二四七六）
按此條可見廩康時亦用燎。武王獻俘,燎于周廟,見世俘解,殷末周初尚然。「大寧」即大安也。莊
子、淮南俱有此語。

〔將〕

庚午卜,何貞:其將,亡… （屯甲二五九三）

〔燎〕

…卜何…王其宧燎… （屯甲二七七四） 同版見卜人彭。
按燎即叡之異形。

〔祭〕

…何…宧…之祭…𠂤… （林一、二〇、八）

〔又〕

…何貞:…其又… （屯甲二五七四）

〔夕𥘅〕

丙午卜,何貞:夕𥘅,𠂤… （前編四、二三、六）

七 【成語】

𠂤亩吉

甲戌卜,何貞:…𠂤亩吉。 丁卯卜,何貞:歲亩吉。 （續存上一九三九）
庚〔寅〕卜,何貞:𢀛〔王〕𠂤〔亩〕吉。 （屯甲三三八八殘甲） 字細小。

〔受祐〕

辛卯卜,何貞:不其受又。 （京津四八二八） 同版見卜人彭。

殘辭

口酉卜,何貞:王其…亡𡆥。 （林二、二三、八）
…卜,何〔貞:〕王其…亡𡆥。 （京津四七五〇）
口卯卜,何〔貞:〕王其…亡… （燕大六〇三）

存「今」字者:明義士一〇九五。 存「亡田」者:屯甲二八三五,及南北師二、二二〇。 存「日、其」
二字者:京津四八六七。 存「王」字者:南北坊四、四二五。 存「土、其」二字者:京津四八六七。 存
「吉」字者:京津四八〇二,及明義士一八四〇。 存「且」字者:屯甲二三八九。 存「甲子」者:屯甲二
六六六,及三五五三。 存「辛未」者:屯甲二八五六。 存「寅」字者:屯甲二五六。 存「巳」字者:屯甲
二七七〇,（同版見卜人𡆥。） 僅存「卜何」二字者:屯甲二八一八。

合

合字,契文作㑒,綜述釋爲「名」字,非。其爲卜人名,僅二見:

戊戌卜,合貞:今夕亡𡆥。 （屯甲三三九九巨背甲）

癸未卜,合貞:旬亡𡆥,三月。 （明義士一四三） 同版見卜人𡆥,「合」字疑誤。

屯甲合與卜人何、口同版,殆屬祖甲廩、康時人。明義士書「合」字作㑒可疑,因同版卜人爲𡆥,似是摹失中
間一直筆,故誤𡆥爲㑒,惜無原片覆勘,姑識所疑于此。

堯

堯爲武丁至祖甲時人，與何同版。（前編四、五一、一，林一、三〇、一四重。）由之卜辭，亦言及堯。

口卯卜，由貞：乎堯…在東…（屯乙六〇一一）

堯亦爲地名，他辭云：「堯入十。」（屯乙四四八四）周地有堯，見左昭二十九年傳。

堯所貞卜事，茲列如下：

一【卜雨】

丙寅卜，堯貞：王往于…〔夕〕祼，不冓雨，𢦏宙吉。（續編四、一四、七，簠室天八一重。）

按何卜辭云：「庚午卜，何貞：王往于日，不冓雨，𢦏宙吉。」（佚存八六四）可見有夕祭日祭之異。所謂「朝夕奠」是也。

丁卯卜，堯貞：王往于𣪊，不冓雨。丁卯卜堯…（前編四、五一、一，林一、三〇、一四重。）

同版見卜人何，王字作𠂤。

二【卜夕卜旬】

丁巳，堯貞：今夕〔亡〕𡆥。（燕大六四八）

癸未卜，堯貞：旬亡𡆥。（文錄八二）背云：「帚井示…」

三【卜祭祀】

乙未卜，堯：妣乙。𡆥豕，宙羊。（屯乙七三七九）

…堯貞：…祼不…（前編五、四三、一）

四【其他】

癸亥〔卜，〕堯貞：（文錄九〇七）

罔 网

卜人罔，所見多爲貞旬夕之辭。

辛丑卜，罔貞：今夕亡𡆥。壬寅卜，罔貞：今夕亡𡆥。（佚存四〇六）

丙午卜，罔貞：今夕亡𡆥。（鄴初下二九、一，京津三一八〇重。）

…卜罔…旬亡𡆥。（南北上海文管一〇五）

其字亦省作网。

…卜网貞：王寔，叡，亡尤。（南北坊二、七三）

罔與何同版，（見佚存）知爲廩康時人。

卷十七

貞卜人物事輯十五

徖

卜人徖僅二見。

丁卯卜，徖貞：今夕亡𠂤。（佚存二六七）與卜人口同版。

癸巳卜，徖貞：旬亡𠂤。（佚存二七二）

字又作伴。

癸巳卜，伴貞：旬亡𠂤。（屯甲一二七一）與口同版。

癸未卜，伴貞：旬亡𠂤。…徖…（亡）𠂤。（京津三五九三）

按董書第三期貞人有「逢」未舉例，當即此。（參佚存董氏序）佚存商氏釋徖，謂「下从牛，疑即从𢍏之徖之刻誤。」然京津从牛字極顯，絕非从丰。

卜辭有地名曰逢，如「癸未卜，在徖貞：王旬亡𡆥。」（後編上一〇、四又見同書一一、一一）其字下从

豕

豕亦當武丁時，見于㱿、宧、爭、我等之卜辭。

壬戌卜，㱿貞：取𠂤乎网鹿于麓。（屯乙五三二九）

戊子卜，宧貞：令豕徙族𡍮…（京都大學八七六甲）

戊戌卜，爭貞：王歸，粢玉，其伐。…其乎美豕从北。（殷綴二五五）

己巳卜，我貞：史、豕、宁。（屯乙四九四九）余卜：「史、豕、宁。」

亦稱子豕，（見佚存八二九）

丙寅卜，𠂤貞：宙弘令取子豕（字作𠂤）𠂤（宁）三月。（續存下二二九）

又有帚豕，

辛丑貞：帚豕妨（嘉）。（屯乙一二四九）

他辭言及豕者，列舉如次：

丁未卜，㠯貞：令豕。叀己，令豕。戊申卜，貞：叀庚，令豕。叀辛，令豕。（屯乙三三五〇，殷綴一二九。）

甲辰卜，貞：叀令豕。（屯乙一四五七）庚戌卜，宙癸，令豕。宙甲，令豕。（屯乙九四四）參本書頁四〇二。

己卯卜，我貞：令豕羽庚𠂤隹。（後編下四一、九）

庚辰，令豕，隹來，豕目龜二，若。令。（前編八、八、三）同版見卜人余。

癸卯卜，㱿貞：乎豕𢍏𠂤，又商（賞）。（屯乙一四三七，又屯乙一七八六文同。）

甲辰卜，㱿貞：叀令豕。（屯乙一四五七）

癸丑，子卜：豕歸。（庫方一九八八）

庚申，子卜貞：隹已（祀，）豕若，省。弗已。（殷綴二八七）

以上諸豕字皆人名，疑與卜人豕有關。

豕之卜辭，輯錄如下：

一【卜夕】

丁卯卜，豕貞：今夕亡𠂤。…卜，豕（貞：）今夕亡𠂤。（戩壽二八、五，續編四、四九、四重。）

庚辰卜，豕貞：今夕亡𠂤。辛巳卜貞：今夕亡𠂤。…卜，豕（貞：）今夕（亡）𠂤。（拾掇二、二三，京津三五二三，及續存上一六六七重。）

丙寅（卜，豕）貞：今（夕）亡𠂤。丁卯卜，豕貞：今夕亡𠂤。…卜，豕（貞：今）夕（亡）𠂤。（續編

口丑卜，㚔（豕）…今夕亡𡆥。（京津三五二七）

二 【卜旬】

癸未卜，㱿貞：旬亡𡆥。（文錄八二）

三 【卜狩】

丙寅卜㱿：麋㞢。（佚存四一四）

四 【卜祭祀】

外壬

壬寅卜，㱿貞：王宧卜壬，歲〔亡〕𡆥。（林二、二九、五）

南庚

庚申卜，㱿貞：王宧南庚，彡，亡尤。（粹編二七一）

祖戊

乙巳卜㱿：且戊弘㞢。乙巳，又且戊。（屯乙三三）

按「弘㞢」可解爲大𡆥。且戊可指大戊，董氏說以爲卽武丁之兄戊，爲廩康時之稱謂。

父

口丑卜㱿…甲子，王出狩…己亥卜，狩。王：（屯甲二二九九）字較大，「子」字作「㞢。」

乙丑卜㱿：父…（屯甲三〇五二）

其他

己巳卜，㱿貞：王宧，叡，亡尤。（續存上一五〇六）同版見涿卜宧父丁之辭，互見下涿條。

庚辰卜，㱿〔貞：〕王宧…亡尤。（前編一、四一、五）

按同版云：「庚辰：貞：…兄庚…亡尤。」有兄庚之稱謂，知爲祖甲時卜辭。董氏甲骨五十年定此爲犬字，今釋豕。

…寅卜㱿：…王宧，彡，亡尤，叡。（大英博物院藏，庫方一七八三。）

五 【雜卜】

口酉卜，㱿〔貞：〕其叶王屮，（事省又旁）𠂤（寵。）（戩壽四六、三，續編五、二二、八，及六、二二、一三重。）

按「叶王事」一語，有稱「叶朕事。」（佚存一〇六）事字異構頗多，繁形有从彳作徙。（見卜人中條。）右辭省體則作屮，如卜人事字亦作「卜屮，」（京津一四六三，屯甲三五一五。）是其比。

丁酉卜，㱿貞：丁酉卜，㱿貞：（京津三七一六）

甲骨研究・卜法・殷代貞卜人物通考

涿

涿與豕見于同版同辭，（續存上一五〇六）似涿卽豕之繁形，益水旁，今姑列爲二人。尤之卜辭有涿。

丁卯卜尤…耳㞢涿。（殷綴二一——屯甲二一〇＋二二八）

涿所貞卜事，茲舉如下：

一 【卜夕】

甲寅卜，涿貞：今夕亡𡆥。（續存上六七九）

丁丑卜，涿貞：今夕亡𡆥。口子卜，涿…（戩壽二八、四，續編六、一七、七重。）

甲戌卜，涿貞：今夕亡𡆥。丙子卜，〔涿〕貞：今〔夕亡〕𡆥。（後編下二七、一六）

二 【卜旬】

癸酉卜，涿貞：旬亡𡆥。彡于……涿〔貞：旬〕亡𡆥。（粹編一四四七，京津三五九〇重。）

三 【卜祭祀】

上甲 祖辛

辛亥卜，涿貞：王宧，羽日。歺自上甲，衣，至于毓（后，）亡尤。…卜涿…〔王〕宧，且辛…𡆥…亡尤。（

李棪藏骨，即金璋一一九。）

按双即捋，說已見上卜人弗條。双字除習見于「双自上甲」一類句外，又有云：「庚子卜，王貞：辛丑，彭双…」（續編二、六、八）「庚申卜伊，彡双。」（文錄三五九）是其例外。

匚乙

乙亥卜，㝬貞：王窅匚乙，㞢，亡尤。（明義士一三五）

大戊

壬子卜，㝬貞：王窅大戊奭妣壬，㞢，亡尤。（粹編二〇九，京津三三〇〇重。）

祖乙

乙亥卜，㝬貞：王窅且乙，歲羊，亡〔尤。〕（南北明三四四）

且丁

丁卯卜，㝬貞：王窅，㞢，亡尤。　丁卯…貞：王〔窅〕且丁…（後編下一九、九）　此條島邦氏引作

戩壽一九、二，誤。

父丁

乙丑卜，〔㝬〕貞：王窅，㞢，亡尤。　丁卯卜，㝬貞：王窅父丁，歲羊，亡尤。　丁卯卜，㝬貞：王窅，㞢，亡尤。　己巳

逐

逐與出同版。（前編五、二八、三）㱿卜辭有㒳字，「庚申卜，㱿貞：勿乎王族比㒳。」（屯乙五三一一對貞）未知即㱿之繁寫否。逐所貞卜，列舉如下：

一　【卜旬】

癸丑卜，㱿貞：旬亡𡆥。　癸亥卜，㱿貞：旬亡𡆥。（前編五、二八、三）　與卜人出同版。

按逐與出同版者，尚有續存上一七一七，僅存「逐貞」二字。

癸丑卜，逐貞：旬亡𡆥，九月。　癸亥卜，逐貞：旬亡𡆥。（雙劍一五〇，續存下六八七重。）　同版見卜人兄、出等貞旬之辭。

按同版皆卜旬，有九月癸卯兄卜，十月癸酉出卜。一月癸未出卜。已見上卜人兄條。

二　【卜祭祀】

示壬

壬申卜，㱿貞：示壬歲，其徙于口癸。（庫方一二二〇）

按癸上一缺文，當是「示」字，即指示癸。卜辭言延之例，或云：「其延兄己兄庚歲，」（南北明

）或云「延于羌甲奭妣庚。」（佚存八七八，）又或分言之，如此辭是。

寀歲

口酉卜，㱿貞：王寀歲，不冓大雨。（戩壽一七、九，續編四、一二、四，同書四、一七、五自重。）

按此與即所卜文略同。（參本書頁九九一）

夕禜

庚辰卜，㱿貞：王寀，夕禜，亡𡆥。（戩壽一九、二）

口卯卜，㱿…寀…禜，亡…　貞：亡尤。（續存上一五八七）

三　【人物】

…㱿貞：令…𠂤（疑宿字）𠂤…淮尸…古侯于…允…（林二、一、八，前編六、二九、七重。）

四　【成語】

…㱿貞：…其每，（悔）弗吉。（屯甲一八六六）

殘辭

辛酉卜，㱿：（㱿）…匕（妣）冓，六月。（屯乙八六八二巨胛骨）

其他殘辭存「卜𡆥」二字者，有誠齋三四〇。存「𡆥貞」者，有明藏土三二四及京津三七四二。

1115

口

卜人口曾官小臣職，其證如下：

丁巳卜，亘小臣口，以勻于中室。（屯甲六二四）　與小臣刺并見。

亩小臣口。亩小臣㱿。（南北明七六〇）

武丁時有曰侯口者，

乙亥卜，㱿貞：侯口…（屯乙三四六二）

𠂤卜辭言口主南土

…卜𠂤…㞢口𣪊南土。（屯甲二三〇三）

口字有斜誓者：

丁酉卜，㱿貞：今來圂。（明藏土一九二四）

壬寅卜𠂤（屯乙二二五）

與口同版之卜人，有彭（屯甲二六二二，二八三九。）亘（屯甲二八三九。）㱿（屯甲二四三九，三九一七。）則其時代不及屘世。又有倏（佚存二六七，屯甲二二七一。）所見人物有𠂤（屯乙四四三一）似即武

1116

丁時之侯也。

侯家莊骨兩見「其乎口」語。（一二三、一四文悉同）又言：「㱿取貝百。口取貝六百。」（侯一七）口與㱿并列。

口所貞卜事以卜旬爲最多。屯甲一一九三至二〇六七時見之，其次爲卜夕。

他辭地名有口方。（綜述頁三百引善齋藏七六）口地未詳，說文邑部有呵，「京兆藍田鄉。」不知與口方有關否。

島邦男書引明二二口卜辭，有父丁稱謂，然霍原片，無卜人名，彼蓋誤「丁」字作「口。」

口之卜辭，列舉如下：

一　【卜夕】

（己）巳卜，口貞：今夕亡𡆥。（佚存二六七）

己卯卜，口貞：今夕（亡𡆥。）（明藏土四〇二）

壬申卜，口貞：今夕亡𡆥。（屯甲三九一七大龜；侯家莊一三二。全版爲卜人㱿貞夕之辭，惟此辭爲口所貞。）

丁亥卜，口貞：今夕亡𡆥。（明藏土一三九）

1117

庚寅卜，口貞：今夕亡𡆥。（屯甲一六二四，南北師二、二一六文同。）

辛卯卜，口貞：今夕（亡）𡆥。（粹編一三八六）

庚申卜，口貞：今夕亡𡆥。辛酉卜，口貞：今夕亡𡆥。（明藏土九六）

辛酉卜，口貞：今夕亡𡆥。（林一、二五、九）

癸酉卜，口貞：旬亡𡆥。（屯甲二二七一）同版爲癸巳卜。

甲午卜，（口）貞：今夕亡𡆥。…卜口…夕（亡）𡆥。（屯甲一五六三）

甲午卜，口貞：今日…（明藏土九三七）

…卜口…今夕（亡）𡆥。（屯甲二〇六三，明藏土一三四七文同。）

甲子…貞：今夕（亡𡆥。）…卜口…今夕亡𡆥。（屯甲二一五四）

口巳卜，口（貞：）今夕（亡𡆥。）（明藏土三二四一）

口亥卜，口（貞：）今夕（亡）𡆥，在𠂤（羽。）（續編四、一七、七，鐵室天象三，及地望三重。）

戊申（卜，口）貞：今夕亡𡆥。…卜口…（今）夕亡（𡆥。）（屯甲二〇六二）

…卜口…夕亡𡆥。（屯甲二二五）

二　【卜旬】

癸酉卜，|口貞：旬亡𠂤。（屯甲一二七一）　與徉同版。
癸未卜，|口貞：旬亡𠂤。　癸亥卜，|口貞：旬亡𠂤。　癸卯卜，|口貞：旬亡𠂤。　…卜，|口（貞：旬）亡𠂤。　癸卯卜，|口貞：旬亡𠂤。　癸未卜，|口貞：旬亡𠂤。　癸亥卜，|口貞：旬亡𠂤。（綴合編三六四——佚存二八六＋二八七＋二八三）
癸未卜，|口貞：旬亡𠂤。（屯甲一三二九，同書一四二六，一五九一，一六三八，一九四七，一九七九，二〇三三，京津四七三二，續存下八三九文同。）
癸未卜，|口貞：旬亡𠂤。　癸卯卜，|口貞：旬亡𠂤。（屯甲一二七七，同書一二〇八，及粹編一四四四，京津四七〇〇重，文同。）
癸巳卜，|口貞：旬亡𠂤。　癸卯卜，|口貞：旬亡𠂤。（屯甲一九七五）
癸巳卜，|口貞：旬亡𠂤。（屯甲二四三九骨。）　同版癸未、癸卯爲卜人狀貞旬之辭。
癸巳卜，|口貞：旬亡𠂤。
〔癸〕巳卜，|口〔貞：〕旬亡𠂤。（屯甲二〇六七）
癸卯卜，|口貞：旬亡𠂤。（屯甲二六二一）　同版癸亥、癸丑爲卜人|彭及|壹貞旬語。又癸卯|口卜旬，同書一四八〇亦有之。
〔癸〕卯卜，|口〔貞：〕旬亡𠂤。　癸亥卜|口貞：旬亡𠂤。（屯甲一九三五）

…卜|口…其沈于河，亩羊。（屯甲二〇九一）

中丁

戊戌卜，|口貞：王宧中丁，彡𣪊，亡𠂤，十月。（粹編二二二〇，京津三二五三重。）

戔甲

戊戌卜，|口貞：王宧〔戔〕甲，彡𣪊，亡𠂤。（粹編二二二〇，京津三二五三重。）
按彡爲繹祭，尋繹昨日之祭，以儀尸也。賓戔甲本宜在甲日，此于戊戌卜者，先期卜之。

父己

癸亥卜，|口貞：其兄（祝）于尸，亩禜。　貞：于來日|||（殆「貞」「其」二字漏刻橫筆）兄用尸。
貞：亩今夕。　貞：其又父己。（屯甲二六九五巨骨）　此辭「亩禜」句，知禜用作動詞。

其他

|口申卜，|口…|禀…王…|田。（庫方一四〇五）
…卜|口…王宧…亡…（拾掇三五六）
…卜|口…王宧…禜，亡𠂤。（文錄三九一）

六　【人物】

癸卯卜，|口貞：旬亡𠂤。（屯甲二八三九）　同版癸丑爲卜人|壹彭貞旬辭，此與屯甲二六二一疑是一骨之折。
癸丑卜，|口貞：旬亡𠂤。（屯甲二〇三六）
癸亥卜，|口貞：旬亡𠂤。（屯甲一六一九，同書一六六三，二一〇六文同。）
其他|口貞旬亡𠂤殘辭，尚有雙劍一七七（續存下八三九重，燕大六九八文同。）屯甲一一八一及一七八三等。

三　【卜晴】

丁卯卜，|口貞：羽庚辰，易〔日。〕　貞：羽庚辰，〔易日。〕（明義士六九二）

四　【卜田遊】

…子卜，|口貞：王其往于田，亡𢦏，在十二月。（文錄七二六）
|口酉卜，|口…其田，往〔來〕亡𢦏。（屯甲一二八三）
…卜|口…徂…　…貞：今…田亡…（屯甲一七四四）

五　【卜祭祀】

河

伊

戊子卜，|口貞：弗來，伊𡆥。　口子卜貞：…來伊𡆥。（屯乙四四三）

亩

甲午卜，|口貞：令亩（戎）執麑，十二月。（屯甲三三九八背甲）　同版見卜人「何」及「合」卜夕及其他卜雨卜啓之辭。

殘辭

壬寅卜，|口貞：今日不…（明義士一一八）
…卜|口…卯，翊…𡆥…五月。（遺珠五七九）

其他殘辭存「屮又二月」者：有鄴初下二九、五。　存「亡𠂤」者：有屯甲一八五四，又一四七七，又一六〇八，又一七九四，又一四二二。京津四七二一，又四七三二，又四七三三。　存地支「亥」字者：有屯甲一三〇五，又二五一一，　存「申」字者：有京津四八六八。　存「玆吉」二字者：有明義士一〇七。　存「每」字者：有侯家莊一八。

卜人㱿教僅見卜夕卜旬之辭。

一【卜夕】

庚戌卜，㱿貞：今夕亡𡆥。（屯甲一二五一）

…卜㱿：〔今夕〕亡𡆥。甲戌卜，㱿貞：今夕亡𡆥。（屯甲一五九七）

…卜㱿…亡𡆥。甲申〔卜，㱿〕貞：今〔夕亡𡆥。〕（屯甲一五九七）

二【卜旬】

癸亥卜，㱿貞：旬亡𡆥。癸酉卜貞：旬亡𡆥。癸未卜貞：旬亡𡆥。（屯甲二六四九）

…卜㱿…亡𡆥。（屯甲二六五一，骨粹一三一九殘辭亦同。）

…㱿…又𡆥…（屯甲一七〇二）

㱿亦爲地名，如：「戊戌卜：雀芻于㱿。」（屯甲二〇六，即新獲三二二。）「乎多浸尹𠂤于㱿。」（前編五、八、一）皆其例。

癸卯卜，㱿貞：旬亡𡆥。…卜㱿〔貞：旬〕亡𡆥。（屯甲二六五二）

…卜㱿…亡𡆥。（屯甲二三八八）

三【卜祭祀】

…㱿貞…巳㠯…（京津四八三六）

按巳㠯即祀學，古學宮爲祭祀之所，受成釋奠，胥于學行之，說見王制。

㱿

卜人㱿以卜夕卜旬之辭爲多。

一【卜夕】

庚口〔卜，〕㱿貞：今〔夕亡𡆥。〕（京津四六六二）

…卜㱿〔貞：今〕夕亡〔𡆥。〕（京津四六六三）

口午卜，㱿〔貞：今〕夕亡〔𡆥。〕（屯甲一三八四）

…卜㱿〔貞：〕今夕亡𡆥。（屯甲一八一八）

…卜㱿…今…（京津四六六一）

二【卜旬】

癸亥卜，㱿貞：旬亡𡆥。癸丑〔卜，㱿〕貞：旬亡𡆥。…㱿…（屯甲二六三三）

癸丑…貞：旬〔亡𡆥。〕癸酉卜，㱿貞：旬亡𡆥。癸未卜，㱿貞：旬亡𡆥。（屯甲二三八〇，長骨條。）

癸酉〔卜，㱿〕貞：旬亡𡆥。癸丑卜，㱿貞：旬亡𡆥。（屯甲二五一〇）

㝬

丁巳卜，㝬貞：今夕亡𡆥。五〔月。〕（前編六、三一、一）與何同版

按他辭云「戊子卜，王其田…㝬。」（前編六、三〇、七，）亦見此字，或爲地名。又「丁未卜㝉

𠂤

甲午卜𠂤貞：𠂤于妣，至妣辛。

甲午卜𠂤貞：𠂤于內乙，至父戊，牛一。

甲午卜貞：𠂤于內乙。

甲午卜貞：𠂤于父己。

乙未卜貞：𠂤于妣乙。

乙未卜貞：𠂤于妣辛妣癸。（屯丙八五——屯乙五三二八＋五四五五，殷綴三〇五重。）

按𠂤象鳥飛形，張秉權釋飛，余謂契文人名多作繁體，此从重乞。說文：「乞，鳥短羽飛乞乞也。」應即此字。

此龜腹甲所記，係癸巳、甲午、乙未三日卜祭祀事；惟甲午條記名，餘則不記名，當併爲𠂤所卜。其貞卜所祭先王有祖戊、父戊、父己、內乙，先妣有妣乙、妣辛、妣癸；父己即武丁時小王孝己，爲廩辛康丁對孝己之稱。張氏謂此甲爲廩康時物是也。

本辭又言癸巳日卜，出歲祖戊，貞問「牢三」「牢五不用，」是卜牲數。乙未日卜「宙牡」「宙豕」「宙乙一六二五甲尾）與𠂤不知是否一字。

狄

狄字从犬从大，字書所無。第三次小屯發掘，於大連坑中所得狄之卜辭爲多，又侯家莊所得大都爲狄所貞卜者，董氏均有詳細統計，見田野考古報告（第一期。）

與狄同版者，有口（屯甲三九一七，又二四三九。）卯（屯甲一九九八）何（殷綴三八）彭（殷綴五〇，即綴合編三五六，屯甲二八五三，佚存二七八。）

狄字从犬从大，董氏釋狄，謂說文狄从犬省聲，金文曾伯𡩠簋狄字正作狄，亦與大形近易訛。在小屯大連坑及侯家莊掘出狄之卜辭，董氏有詳細統計，且辨認狄之簽名共有三式。又計算其殘辭貞旬次數，推知狄于廩辛康丁之世，服官時期至少當在六年以上。（詳董氏安陽侯家莊出土之甲骨文字）

狄之卜辭，輯錄如下：

一 【卜雨】

壬戌卜，狄貞：今日不雨。（屯甲二六七一）

己卯卜，狄貞：…雨。不雨。（誠齋八二）

…卜狄…不雨。（京津三八三二）

或言𢦏雨

…卜狄…𢦏雨。（屯甲二二一一）

按𢦏雨殆即𢦏雨，謂延雨也。从彳从行，祇是繁簡之異耳。

或因田獵而卜雨

乙丑卜，狄貞：今日乙王其田，涸（彌）日，亡𡆥，不遘大雨，大吉。（屯甲一六〇四）

丁丑卜，狄貞：王田，不𡆥雨。丁丑卜，狄貞：其𡆥雨。丁丑卜，狄貞：王其田，𢦏往。丁丑卜，狄貞：王…往𠂤。

丁丑卜，狄貞：其𡆥雨。（屯甲三九一九，侯家莊一三四。）

丁亥卜，狄貞：其田，賓，𢆶辛湄日，亡𡆥，不雨。（屯甲一六五〇）

或因祭祀而卜雨

丁丑卜，狄貞：王𢆶寮，𢀛（殽）亡…（卜，）狄（貞：羽）日大雨。（佚存二九七）

按紱乃衣之繁形，如令之作紒，尹之作紃矣。殽，人名。

丁丑卜，狄貞：其𡆥雨。丁丑卜，狄貞：王田，不𡆥雨。（屯甲三九一九）

按屯甲一五〇八，狄卜殘存「田」及「雨」字。又屯甲二六〇一狄卜殘存「其遘」二字，又二九三九存「不遘」二字。

二 【卜風】

癸亥卜，狄貞：今日，亡大𠂤。　癸亥卜，狄貞：又大𠂤。（屯甲三九一八，侯家莊六重。）

按𠂤字从風从兄，字書所無。周禮大宗伯𤰔師，古文風字从𠂤，此从兄。釋名：「兄，荒也。」東陽古通，故風，殷人讀爲兄也。

三 【卜夕】

壬申卜，狄貞：今夕亡𠂤。（屯甲一五七三）

癸未卜，狄貞：今夕亡𠂤。（屯甲一三四七）

壬辰卜，狄貞：夕亡〔𠂤〕。　…狄〔貞：〕今夕亡𠂤。（屯甲一五二二）

己亥卜，狄貞：今夕亡𠂤。　庚子卜，狄貞：今夕亡𠂤。　辛丑卜，貞：今夕亡𠂤。　癸卯卜，狄貞：今夕亡𠂤。　乙巳卜，貞：今夕亡𠂤。　丙午卜，貞：今夕亡𠂤。　丁未卜，狄貞：今夕亡𠂤。　戊申卜，口貞：今夕亡𠂤。　己酉卜，狄貞：今夕亡𠂤。　庚戌卜，貞：今夕亡𠂤。　辛亥卜，狄貞：今夕亡𠂤。　壬子卜，狄貞：今夕亡𠂤。　癸丑卜，狄貞：今夕亡𠂤。　甲寅卜，狄貞：今夕亡𠂤。　乙卯卜，狄貞：今夕亡𠂤。　丙辰卜，狄貞：今夕亡𠂤。　丁巳卜，狄貞：今夕亡𠂤。　戊午卜，口貞：今夕亡𠂤。　己未卜，狄貞：今夕亡𠂤。　庚申卜，狄貞：今夕亡𠂤。　辛酉卜，狄貞：今夕亡𠂤。　壬戌卜，狄貞：今夕亡𠂤。　癸亥卜，狄貞：今夕亡𠂤。　甲子卜，狄貞：今夕亡𠂤。（屯甲三九一七）

本版參董氏侯家莊五釋文。

辛丑卜，狄貞：今夕亡𠂤。　…狄　亡𠂤。（屯甲二六〇四）　同版又雜刻辛亥、壬子、癸丑等干支。

甲寅卜，狄貞：今夕亡𠂤。（屯甲一六〇六）

其他貞夕殘辭有：屯甲一三二〇，又一三八二，又一四四四，又一四四九，又一四五五，又一四六六，又一五四六，又一八六三，又一八八七，又一九九八，（同版見卜人冏，）又二〇六九，粹編一三八七。

四 【卜旬】

癸酉卜，狄貞：旬亡𠂤。（殷綴三八——屯甲二四四二＋佚存二七八。）　同版見卜人何。又殷綴五〇——屯甲二七七五＋二七七六（亦見綴合編三五六）文同。同版見卜人彭，又續存下八三四文同。

癸酉卜，狄貞：旬亡𠂤。（屯甲二八五三，）　同版見彭貞旬之辭。又同書二七三三、二七九六文同。

癸酉卜，狄貞：旬亡〔𠂤。〕　癸□卜，狄貞：旬亡𠂤。　…卜，狄〔貞：旬〕亡𠂤。（屯甲二六四六）

癸未卜，狄貞：旬亡〔𠂤。〕（屯甲二七九三）

五 【卜狩】

甲辰卜，狄貞：𢀛麛，𠂤从，亡𡆥。（京津四四四九）

…卜狄…偪…馬田，〔亡〕𡆥，弗每（悔）。（京津四四七五）

…卜狄…其田，…亡〔𡆥〕。（京津四四四一）

戊午卜，〔狄〕貞：王其田，往來亡𡆥。戊辰卜，狄貞：王其田，往來亡𡆥。壬午卜，狄貞：王其田，往來亡𡆥。

（殷綴二四——屯甲二〇六六＋二〇七二，又綴合編三四九。）

按右辭同版「亡𡆥」與「亡𢦏」并見，同辭異寫，原無定例。

口申卜，狄貞：王其田，往來亡𡆥。戊午卜，狄貞：王其田，〔往〕來亡𡆥。（粹編九三二）

庚申卜，狄貞：亩辛田。庚申卜貞：亩壬田。（屯甲三九一八對貞）

口午卜，狄貞：王其田…（佚存二九四）

…卜，狄…其田…亡𡆥，吉。（存眞一、七三，文錄七三三重。）

口卯卜，狄〔貞：〕王其田，往〔來無𡆥。〕（誠齋三二七）

其他狄卜「王其田，亡𡆥。」「王其田，往來亡𡆥。」者，尚有：屯甲一〇三六，一一七三，一二七三，三三五，一三四八，一五三〇，一五八四，一六五七，一七七六，一九〇一，一九三八，一九五三，二〇六六，二一一六，二一六五，二一六九，二二二六，二七二九，二七五八，及三八六五等。

…狄…田…㞢（禽）…（屯甲一四二三）又屯甲一四五二，狄卜殘存「㞢」字。

按此「立」字可視爲人名，參卷九卜人立條。

辛未卜，狄貞：亩田。辛未卜，狄貞：亩壬田。壬子卜，狄貞：王其田，往來亡𡆥。

辛田。庚申卜，貞：亩壬田。庚申卜，狄貞：王亩游鹿。用，吉。庚申卜，貞：王勿利南鹿。庚申卜，王亩麥鹿逐。（屯甲三九一八，侯家莊六。）

按辭中言：游鹿、麥鹿，疑幷讀爲游麓、麥麓。又言「王勿利南鹿」言不利于南麓也。云其之崔者，崔疑崔之殘形，乃風字，言其茲有風。同版言「又大觀」與此同字異形。王字下似漏一「田」字。

甲辰卜，狄貞：亩壬，亡𡆥。甲辰卜，狄貞：王其田，亩羽日乙亡𡆥。甲辰卜，狄貞：亩羽日戊，亡𡆥。甲子卜，狄貞：王其田，亡𡆥。吉。

辰卜，狄貞。丙辰卜，狄。丙辰卜，狄貞：勿受。甲子卜，狄貞：王其田，往來亡𡆥。丙辰卜，狄貞：勿受。丙田。…狄…（屯甲三九一五，侯家莊三。）

按三卜義見本書葉六八

六 【卜往來】

…狄…〔王〕…往〔來〕亡𡆥。戊子…貞：王…〔往〕來亡〔𡆥。〕（屯甲一九〇〇）

癸丑卜，狄貞：㞢至，亩…祝。（續存上一八五，粹編一五七二重，又見綴合編五二。）

丁丑卜，貞：王其田于盂，㚔，南洫，立。貞：于北洫，立。丁丑卜貞：王其射隻，𠂤。貞：弗𠂤。丁丑卜，狄貞：王其田，𠂤往。丁丑卜，狄貞：王往，豕𠂤。丁丑卜，王田𠂤，弗𠂤。（侯家莊七）

按祓字从示在衣中，殆衣祭之「衣」字，益示旁，狄卜辭所見之字，多作繁形，此亦其一例。此祓字之異寫，是盤庚所遷之殷，于卜辭作㚔，于易作依，俱衣之異文，實卽殷也。盂，地名。左僖二十一年傳：「會末公于盂。」杜注：「盂，宋地。」在今河南睢縣界。屯甲六二三骨片：「…于滴（漳）…南洫…」則洫地乃近于漳水矣。又𠂤字从走从羌倒書，董氏釋「徵」是也。

丙寅卜，狄貞：盂田。其徵𡍮，𡆥…又雨。辛巳卜，狄貞：王其田，往〔來亡𡆥。〕辛亥卜，狄貞：王田盂，往來…卜狄…盂田…（屯甲一三五四）

按他辭準爲地名，如「貞：于㚔。」（前編一、四八、一）「令…于㚔。」（前一、四八、二）是其例。𡍮卽散，亦地名。

丁酉卜，狄貞：王田于⊗（西），立㞢，吉。…卜狄…㞢…（屯甲一六〇三）

癸亥卜，狄貞：亩㞢至，王受又。（佚存三一四）

丙寅卜，狄貞：其高…至麥，王受又。（屯甲一六一一）

按麥亦稱麥𡍮，又稱「麥鹿。」（屯甲三九一八）史記趙世家：「趙奢攻齊麥邱，取之。」未識卽其地否？高當爲地名，疑卽晚期之「蔑。」鹿頭刻辭云「：戊戌，王蔑田…。文武丁𥘅…，王來征…」（屯甲三九四〇）穀梁桓十五年：「公會齊侯于嵩，」公羊作鄄，乃齊地，與麥丘相近。

有言涉者

丁丑卜，狄貞：其用，𢦏卜。異其涉，衆同，吉。貞：不同涉，吉。貞：亩馬亞涉，衆吉。貞：亩衆涉，大吉。貞：其涉，衆⊗（西）洫。貞：不涉。（屯甲三九一六，侯家莊四。）

按他辭有南洫、北洫，（侯家莊七）云：「⊗洫」卽西洫矣。洫當卽詩邶鄘衞之邶，漢書地理志：「河內本殷之舊都，周旣滅殷，分其畿內爲三國，詩風邶庸衞國是也。」然觀卜辭洫上繫有南北西諸名，則其所指之地極廣。說文邶下云：「故商邑，自河內朝歌以北，」殷時之洫，當是水名。

有言綴舟者

甲子卜，狄貞：王其𢦏舟，亩丁。…舟，亩乙，吉。（屯甲三九一五，侯家莊三。）

丁卯卜，狄貞：王其𢦏舟，若。（屯甲一六〇三）

按侯家莊三云:「亶乙」卽乙丑,「亶丁」卽丁卯,丁卯乃甲子之後三日也。𢦏舟他辭亦作𢀛舟（前編二、二六、二:「乙亥卜,行貞:王其𢀛舟于滴,亡𡆥。」）亦作𢀛舟。（後編上一五、八:「口丑卜,行貞:王其𢀛舟于滴,亡𡆥。」）𢦏字从𠂤从爰,可釋爲援,與援通。（如植援之援,乃集韻訓雛之援）說文:「援,引也。」故援舟卽引舟。（參攈續葉四七）

丙辰卜,狄貞:𢀛旦𠂤先用。貞:𢀛旦𠂤先不用。貞:其𢀛,亶翌日丁。吉。（屯甲一二六八）

按狄貞下一奇字不識,應是人名。𢀛或指援舟,姑附于此。

七 【卜祭祀】

河

丁丑卜,狄貞:其𡆥年于河。亶𠂤丁,祝用。貞:亶𠂤丁,祝用。王受又。（祐）亶父甲,祝用。癸酉卜,貞:劉于河,王宧,吉。貞:劉于河,王宧。貞:王其田于𠂤,劉于河,吉。貞:其𠂤,（祝）允𡆥。乙,王其𢀛𠂤,衆吉。貞:亶禽用。亶𠂤用。（屯甲三九一六,侯家莊四。）

按祈年于河,卜祝于祖丁或父甲,狄爲廩康時卜人,則所稱祖丁,當卽武丁,而父甲乃武丁子之祖甲也。劉字从剛从矢,乃剛之繁形。（如他辭言剛羊,見後編上二三、四）剛,與刲義同,（參看本書頁二九八）謂用牲于河也。𢀛卽誓,乃「發」字。𠂤,地名。「王其𢀛𠂤」者,言王出發于𠂤地畋獵也。佚存二七三:「王亩𠂤往射,延虢。」（粹編九四,京津三九六三重。）

上甲

口辰卜,狄:其𢀛于上甲。（粹編九四,京津三九六三重。）

大甲

庚辰卜,狄貞:于大甲。大吉。（屯甲一五三一）

且乙

…狄:且乙其𢀛…毓（后）且丁,王…（屯甲一八三五）

…卜狄:其又中宗且乙,𢀛,弗每。（悔）（屯甲一二六四）

…卜狄:𡆥且乙,…受又。（屯甲二一九八）

按𡆥亦祭名,他辭云:「𡆥大乙,又𠂤王受又。」（粹編一四五）「𡆥大乙,𢀛。」（又一四六）與此同例。魯實先讀「新」爲「薪」,詩棫樸:「薪之槱之。」月令:「季冬之月,乃命四監收秩薪柴以供郊廟及百祀之薪燎,」是也。

且丁（武丁）

…狄:…且乙其𢀛…毓且丁王…（屯甲一八三五）

按毓祖丁疑指武丁。又侯家莊狄卜:「𡆥年于河,亶𠂤丁祝用,」已見上「河」條。

父甲

丁丑卜,狄貞:𢀛于父甲。（京津四〇五五）

按𢀛疑宧之殘形,狄卜辭之父甲乃指祖甲,此謂賓于祖甲也。

辛酉卜貞:衣,豕亡𡆥。壬戌卜,狄貞:王父甲,𢀛其豐。王受又。貞:〔勿〕豐。壬戌卜貞:亶𠂤用。大吉。貞:勿𠂤用。貞:亶佳。貞:弜美。（屯甲三九一八,侯家莊六。）

按王父甲句,王下漏一「宧」字。𢀛字據董氏摹,殆卽今昇字。說文新附:「昇,日上也。」古與升同用,儀禮士冠禮:「若殺,則特豚載合升。」鄭注:「在鼎曰升,在俎曰載。」覲禮:「祭山丘陵,升。」是𢀛爲進品物之祭。豐與豐二字無別;（參本書頁五九五）其豐,謂進醴也。又辭言:「亶禽用,亶𠂤用。」𠂤卽唐字,禽與之竝列,疑均殷先公之名。唐爲湯,則禽可能卽亥,乃卜辭之高祖亥及高祖王𡆥矣。王亥字異形最多,亦作「𡆥,」（佚存八八,粹編五一。）胲、（世本作篇）該、（天問）垓、（漢書人表）𠂤;（御覽）此作禽,又一異構也。

𠂤丁

癸卯卜,狄貞:弜已（祀。）亶𠂤,𠂤丁用。…癸卯卜,狄貞:其兄。（祝）癸卯卜,狄貞:弜已,祝。癸卯卜,狄貞:其𢀛,亶𠂤丁用。貞:亶𠂤丁,祝用。貞:亶𠂤丁,祝用。王受又。（祐）亶父甲,祝用。癸酉卜,貞:劉于河,王宧,吉。貞:王其田于𠂤,劉于河,吉。貞:其兄,（祝）允𡆥。乙,王其𢀛𠂤,衆吉。貞:亶禽用。亶𠂤用。（屯甲三九一六,侯家莊四。）

按祈年于河,卜祝于祖丁或父甲,狄爲廩康時卜人,則所稱祖丁,當卽武丁,而父甲乃武丁子之祖甲也。劉字从剛从矢,乃剛之繁形。（如他辭言剛羊,見後編上二三、四）剛,與刲義同,（參看本書頁二九八）謂用牲于河也。𢀛卽誓,乃「發」字。𠂤,地名。「王其𢀛𠂤」者,言王出發于𠂤地畋獵也。

父甲

丁丑卜,狄貞:𢀛于父甲。（京津四〇五五）

按𢀛疑宧之殘形,狄卜辭之父甲乃指祖甲,此謂賓于祖甲也。

辛酉卜貞:衣,豕亡𡆥。壬戌卜,狄貞:王父甲,𢀛其豐。王受又。貞:〔勿〕豐。壬戌卜貞:亶𠂤用。大吉。貞:勿𠂤用。貞:亶佳。貞:弜美。（屯甲三九一八,侯家莊六。）

按王父甲句,王下漏一「宧」字。𢀛字據董氏摹,殆卽今昇字。說文新附:「昇,日上也。」古與升同用,儀禮士冠禮:「若殺,則特豚載合升。」鄭注:「在鼎曰升,在俎曰載。」覲禮:「祭山丘陵,升。」是𢀛爲進品物之祭。豐與豐二字無別;（參本書頁五九五）其豐,謂進醴也。又辭言:「亶禽用,亶𠂤用。」𠂤卽唐字,禽與之竝列,疑均殷先公之名。唐爲湯,則禽可能卽亥,乃卜辭之高祖亥及高祖王𡆥矣。王亥字異形最多,亦作「𡆥,」（佚存八八,粹編五一。）胲、（世本作篇）該、（天問）垓、（漢書人表）𠂤;（御覽）此作禽,又一異構也。

𠂤丁

癸卯卜,狄貞:弜已（祀。）亶𠂤,𠂤丁用。…癸卯卜,狄貞:其兄。（祝）癸卯卜,狄貞:弜已,祝。癸卯卜,狄貞:其𢀛,亶𠂤丁用。貞:亶𠂤丁,祝用。貞:亶𠂤丁,祝用。王受又。（祐）亶父甲,祝用。癸酉卜,貞:劉于河,王宧,吉。貞:王其田于𠂤,劉于河,吉。貞:其兄,（祝）允𡆥。乙,王其𢀛𠂤,衆吉。貞:亶禽用。亶𠂤用。（屯甲三九一六,侯家莊四。）

按祈年于河,卜祝于祖丁或父甲,狄爲廩康時卜人,則所稱祖丁,當卽武丁,而父甲乃武丁子之祖甲也。劉字从剛从矢,乃剛之繁形。（如他辭言剛羊,見後編上二三、四）剛,與刲義同,（參看本書頁二九八）謂用牲于河也。𢀛卽誓,乃「發」字。𠂤,地名。「王其𢀛𠂤」者,言王出發于𠂤地畋獵也。

𠂤丁

癸卯卜,狄貞:弜已（祀。）亶𠂤,𠂤丁用。…癸卯卜,狄貞:其兄。（祝）癸卯卜,狄貞:弜已,祝。癸卯卜,狄貞:其𢀛,亶𠂤丁用。貞:亶𠂤丁,祝用。貞:亶𠂤丁,祝用。王受又。（祐）亶父甲,祝用。癸酉卜,貞:劉于河,王宧,吉。貞:王其田于𠂤,劉于河,吉。貞:其兄,（祝）允𡆥。乙,王其𢀛𠂤,衆吉。貞:亶禽用。亶𠂤用。（屯甲三九一六,侯家莊四。）

按祈年于河,卜祝于祖丁或父甲,狄爲廩康時卜人,則所稱祖丁,當卽武丁,而父甲乃武丁子之祖甲也。劉字从剛从矢,乃剛之繁形。（如他辭言剛羊,見後編上二三、四）剛,與刲義同,（參看本書頁二九八）謂用牲于河也。𢀛卽誓,乃「發」字。𠂤,地名。「王其𢀛𠂤」者,言王出發于𠂤地畋

獵也。佚存二七三:「王亩𠂤往射,延虢。」（粹編九四,京津三九六三重。）

上甲

口辰卜狄:其𢀛于上甲。（粹編九四,京津三九六三重。）

大甲

庚辰卜,狄貞:于大甲。大吉。（屯甲一五三一）

且乙

…狄:…且乙其𢀛…毓（后）且丁,王…（屯甲一八三五）

…卜狄:其又中宗且乙,𢀛,弗每。（悔）（屯甲一二六四）

…卜狄:𡆥且乙,…受又。（屯甲二一九八）

按𡆥亦祭名,他辭云:「𡆥大乙,又𠂤王受又。」（粹編一四五）「𡆥大乙,𢀛。」（又一四六）與此同例。魯實先讀「新」爲「薪」,詩棫樸:「薪之槱之。」月令:「季冬之月,乃命四監收秩薪柴以供郊廟及百祀之薪燎,」是也。

且丁（武丁）

…狄:…且乙其𢀛…毓且丁王…（屯甲一八三五）

按毓祖丁疑指武丁。又侯家莊狄卜:「𡆥年于河,亶𠂤丁祝用,」已見上「河」條。

父甲

丁丑卜,狄貞:𢀛于父甲。（京津四〇五五）

按𢀛疑宧之殘形,狄卜辭之父甲乃指祖甲,此謂賓于祖甲也。

辛酉卜貞:衣,豕亡𡆥。壬戌卜,狄貞:王父甲,𢀛其豐。王受又。貞:〔勿〕豐。壬戌卜貞:亶𠂤用。大吉。貞:勿𠂤用。貞:亶佳。貞:弜美。（屯甲三九一八,侯家莊六。）

按王父甲句,王下漏一「宧」字。𢀛字據董氏摹,殆卽今昇字。說文新附:「昇,日上也。」古與升同用,儀禮士冠禮:「若殺,則特豚載合升。」鄭注:「在鼎曰升,在俎曰載。」覲禮:「祭山丘陵,升。」是𢀛爲進品物之祭。豐與豐二字無別;（參本書頁五九五）其豐,謂進醴也。又辭言:「亶禽用,亶𠂤用。」𠂤卽唐字,禽與之竝列,疑均殷先公之名。唐爲湯,則禽可能卽亥,乃卜辭之高祖亥及高祖王𡆥矣。王亥字異形最多,亦作「𡆥,」（佚存八八,粹編五一。）胲、（世本作篇）該、（天問）垓、（漢書人表）𠂤;（御覽）此作禽,又一異構也。

𠂤丁

癸卯卜,狄貞:弜已（祀。）亶𠂤,𠂤丁用。…癸卯卜,狄貞:其兄。（祝）癸卯卜,狄貞:弜已,祝。癸卯卜,狄貞:其𢀛,亶𠂤丁用。貞:亶𠂤丁,祝用。貞:亶𠂤丁,祝用。王受又。（祐）亶父甲,祝用。癸酉卜,貞:劉于河,王宧,吉。貞:王其田于𠂤,劉于河,吉。貞:其兄,（祝）允𡆥。乙,王其𢀛𠂤,衆吉。貞:亶禽用。亶𠂤用。（屯甲三九一六,侯家莊四。）

按祈年于河,卜祝于祖丁或父甲,狄爲廩康時卜人,則所稱祖丁,當卽武丁,而父甲乃武丁子之祖甲也。劉字从剛从矢,乃剛之繁形。（如他辭言剛羊,見後編上二三、四）剛,與刲義同,（參看本書頁二九八）謂用牲于河也。𢀛卽誓,乃「發」字。𠂤,地名。「王其𢀛𠂤」者,言王出發于𠂤地畋

中己

…卜狄 禩𠂤中己…小𡆥,王受又。（殷綴二二一—屯甲一五一五+一五一〇）

按中己又見于𠂤卜。（後編上八、五）他辭言「又歲于中己」者,有屯甲三六三一,南北明六〇四,寧滬一、二〇三,攈續七三等,皆廩康卜辭。禩與禴乃一字,他辭云:「貞弜且乙,禴,用,于之若。」（屯甲一三四三）是其例。

妣己

戊午卜貞:其又妣己,𡆥。吉。貞:其三𡆥。貞:其一牛。吉。貞:其小𡆥。（屯甲二六七一）

按同版爲狄卜雨之辭,疑亦狄所卜,蓋貞問侑于妣己時用牲之數。

妣辛

乙卯卜,狄貞:𡆥（獻）鬯,其用妣辛,𡆥。辛亥卜貞:其兄（祝,）一鬯,王受又。貞:亶鬯:（屯甲二

（八二）

按此獻羌人爲牲也。鬱卽羌爲合文。西周令殷言：「賞令爲百人，」大盂鼎稱：「人爲，」周書世俘解言「馘俘，」卽指馘俘。孫詒讓古籀餘論謂「爲」讀爲「厥，」卽世俘之厥；是此鬱爲卽謂羌之俘虜也。爲字疑从番古文𠂤，益廾旁，蓋卽「播」字。九歌「羞芳椒兮成堂」是也。此播字或指祭時散芳椒之意。風俗通有殷賢人播武，足見殷時確有「播」字。此辭之爲，似亦可讀爲燔薪之燔。

伊

□午卜，㞢：伊，其寔…（屯甲一三六三）

彭

庚辰卜，㞢貞：𠂤五𠂤，先彭。（屯甲一三七六）

按「五」下一奇字，似从糸从丑，殆是「纕」字。玉篇糜訓束縛。類篇：纕，純也。故五纕猶言五純。穆天子傳：「獻錦組百純。」郭注：「純，疋端名也。」秦策：「錦繡千純。」高注：「純，束也。」「五纕」者，以帛五束致祭也。他辭有云：「貞：𠂤　五𠂤　王受又。」（屯甲一九二七）「五𠂤，卯，𠂤：王　…殺，王受又。」（粹編一五八九）「貞：矣𠂤…。」（粹一五九〇）「五𠂤」與「五𠂤」語例相同。𠂤殆卽縛，見玉篇。字同𦎫，說文新附：「馬轡具也。」此疑「薦」字之繁寫，謂薦犧牲之事也。

歲

□酉…兄…帀中…于之，若。　丁亥卜，㞢貞：宙歲用，于之若。（京津三九五七＋四二九九）

各（咎）

□未卜，㞢（貞：）𠂤各…寔…王受（又。）（屯甲一六九〇）

按各卽來格之格，與咎同。

用牲

癸亥卜，㞢貞：小𥫱，王受又。（屯甲二〇〇九）

…卜，㞢：𠂤…𠂤羊…（屯甲一二三一）

八【卜方國　人物】

㠯方　㠯

…卜㞢…㠯方㠯…𠂤于…（屯甲一二六九）

按京津四八五八殘存「㞢…㠯」二字，㠯見拾掇二、七八云：「自貯其乎取㠯帀。　王于𠂤

隻人于㠯。于之及伐𡍮。王受又。　𠂤取㠯，邛史。于之及伐𡍮。王受又，隹用。　王其比𡍮，𠂤冊，光及伐𡍮，王弗每，又𢦏。」（摭續一六，綴一四一，南北文一〇〇幷重。）京都大學一〇二三骨文相彷彿，可以參證。此爲與㠯有關最重要之記載，故備錄之。辭中有自貯其人，亦見于曩之卜辭。（後編下一八、八）

方

壬戌卜，貞：不𠂤方。　壬戌卜，㞢貞：其𠂤方。　壬戌卜，貞：𠂤（目）來。　壬戌卜，㞢貞：宙馬亞乎執。　壬戌卜，㞢貞：宙伐乎執。　壬戌卜，㞢貞：及方，大吉。　壬戌卜，㞢貞：弗及，吉。　壬戌卜，㞢貞：其又來方，亞旅其𢦏，王受又又（有祐）　壬戌卜，㞢貞：弗受又又。　壬戌卜，㞢貞：亞旅于（倒書）𠂤。　壬戌卜，㞢貞：亞旅从受于下（寀）。　壬戌卜，㞢貞：亞旅其涉，𡍮（遘）入。　壬戌卜，㞢貞：其琢入。　乙酉，小臣㠯（㠯）董（覲）（屯甲三九一三，亦見侯家莊一。）

按方卽方人方夷，詩出車所謂「往城于方」者也。（見本書頁三〇九）此版記與方夷交涉事。旅字從董氏釋。書牧誓立政亞旅連文，爲官名，次于司徒、司馬、司空之後。周頌載芟：「侯亞侯旅，」分而爲二。春秋左傳恒見亞旅之名，文十五年：「請承命于亞旅。」成二年：「賜三帥先路三命之服。司馬、司空、輿師、侯正、亞旅，皆受一命之服。」杜注以亞旅爲上大夫，以論殷制，則有未當。

𦎫从手㚔持捕魚，疑是叡字，讀爲禦。古漁字本亦作敔。說文竹部籞或體作叡，从又从魚。段注：从又者，取扞衛之意。此云「其𦎫，」猶言「其禦，」謂其往禦方夷也。「于𠂤」句，「于」倒書，其下一字疑从邑从㚔，卽𡍮，乃𡍮字。「受于下」句，「于」下乃亥字，疑讀爲陔。說文：「陔，階次也。」卜辭亦作「𡍮，」（綜述四七二）此但作「亥，」省「𠂆。」辭言亞旅從于陔階受（賞。）此殆伐方人後，賞賜亞旅等也。至末言「琢入、」「琢入，」他辭所見，如：「丁丑卜，㞢貞：王其田，遘往。丁丑卜，㞢貞：王往，琢帀。」（侯家莊七）知此二人乃王之近臣。

㞢卜辭所見人物

𠂤　屯甲一八五九，「…𠂤啓…𢦏。」

㠯　屯甲一七六八，「其比㠯…𠂤。」

異　屯甲一七三〇，屯甲三九一五，三九一六。

叡　屯甲一二五二。

𠂤　屯甲一六九七。

矣　屯甲一六二九，同版㞢卜，「矣」字亦見粹編一五九〇。

㱿（屯甲三九一九。）
㱿（佚存二九七。）
立（屯甲一六〇三。）
㠯（京津四四七五。）
㝬（續存上一八五三。）
㝵（佚存三一四。）
㝵 㝵（屯甲三九一三。）
㚔（屯甲一七〇七。）
㚔（屯甲三九一六，侯家莊四。）

九

【殘辭】

…狄…辛，王迺曰：…肩。（屯甲一四三七）
口丑卜狄…㚔，其㞢，王…（屯甲一七〇七）
按㚔即卜人㚔。
殘辭存「甲子」二字者：屯甲二一八八。　存「族」字者：京津四四五七。　存「㚔」字者：

誠齋二三五。　存「亡田」二字者：
亘㚔」「又」數字者：屯甲一八六九。　誠齋四八六。　存「申」字者：屯甲二八二〇。　存「
僅存「狄」一字者：
佚存三一三，京津四八〇五，又四八〇六，又四八〇七，屯甲一一九二，又一四二一，
又一四五一，又一四九九，又一五一九，又一七三一，又一九五二，又二〇二三，又二
〇六八，又二一八一。
僅存「卜狄」二字者：
佚存二六三，屯甲一五四四，又二一九〇，又二七〇八，又二八二一。

㚔

㚔爲廩辛康丁時人，其卜辭所記先祖稱謂，有：

且甲　粹編三三三，（京津四〇四五重。）
父甲　京津四〇四八
帝甲　祖丁　後編上四、一六，（續編二、一八、九。）

父甲當是祖甲，（載）此㚔之時代，應在廩辛以後之證。㚔字異形有作「㝵」者，（南北坊二、一九八，）似有摹失。

有關人物有「㠯貯」（後編下一八、八。）史亞等。（零拾五七，續編六、二七、六，又六、一五、五，凡三見。）

㚔卜辭有重「貞」字者：

己酉卜，㚔貞：貞其又中己，叡（祟。）（後編上八、五。）

例極少見。

㚔之卜辭，輯錄如下：

一　【卜夕】

辛亥卜，㝵貞：今夕亡㠯。（南北坊二、一九八）
按胡氏摹本作「㝵，」如非摹失「曰」旁，則係从省。惜乏拓本可以覆勘。
…卜，㚔（貞：）今夕（亡）尤。（明義士二五五）
口丑卜，㚔（貞：）今夕（亡）尤。（燕大四七九）

二　【卜旬】

口丑卜，㚔（貞：）旬亡㠯。　甲寅，…（京津四七一九）

三　【卜往來】

癸巳卜，㚔（貞：）亞往來亡（𡆥。）（續編六、一五、五）
庚子卜，㚔貞：亞其往宮，往來亡𡆥。（戩四六、一四）

四　【卜祭祀】

帝甲　且丁
己卯卜，㚔貞：帝甲㞢。…　其眔且丁…　己卯…貞：其…（後編上四、一六）
有卜且丁之辭，見下妣辛條。

又金璋一四，亦

口酉卜，㲋…帝甲𠂤…其𢍏。（續編二、一八、九）　字粗大。

且甲

癸巳卜，㲋貞：翌日且甲歲，其𢍏。（京津四〇四五，粹編三三三重。）

父甲

己酉卜，㲋貞：翌日父甲，口（祊）日，其牛。（京津四〇四八）

按他辭言帝甲者：「丁丑卜，其兄（祝）王入…于帝甲。」（摭續一六七，同版又稱王入于多亞。）「貞：其𠂤帝甲，告。其弘…　二牛。」（庫方一七七二）「貞：其自帝甲，又徉…」（粹編二五九）帝者，曲禮云：「措之廟立之主曰『帝』。」大戴禮誥志：「卒葬曰帝。」殷時有卜示帝之辭，如庫方「乙巳卜：其示帝。　乙巳卜：帝日，𣪘丁，𣪘乙，又日：𣪘辛，又日。」（九八五＋一一〇六，李學勤綴。）其骨面辭云：「乙巳卜：帝日𣪘丁。　弜乙巳卜，其示。　弜乙巳卜，其示。」帝日之卜，可能即卜立廟主。立主而曰『帝』者，漢人之說云：「同之天神。」（鄭注）疏云：「天神曰帝，今號此主帝云。」同于天神，故題曰帝云。

帝甲者：周語衞彪傒云：「玄王勤商，十有四世而興，帝甲亂之，七世而隕。」殷本紀：「祖庚崩，弟祖甲立，是爲帝甲。帝甲淫亂，殷復衰。」此帝甲即祖庚弟之祖甲。然㲋之卜辭帝甲祖甲父甲三甲幷見，曰父甲者廩辛對祖甲載之稱；如是則祖甲可能指武丁祖之陽甲矣。若㲋此辭之帝甲，王靜安初以爲周語之帝甲，即祖庚之弟，後改指沃甲，是也。觀此辭云：「其眾祖丁，」次在祖丁之前，世次正合。（粹編亦從是說）

𢍏字从馬从史，即駛字。亦作騃。說文新附：「騃，疾也；一曰馬行疾。」此辭騃殆指良馬。他辭云：「𠂤步馬眾馬，亡𠂤。」（前編四、四七、五）

𢍏即利之繁形。易坤卦：「利牝馬之貞。」此辭言：「赤馬其𢍏，」其語可與易互證。

又按不𠂤即不束，殷時習語。菁華七云：「…王曰：侯虎往，余不𠂤，其合氐乃事，歸。」束讀爲棘，詩采薇：「玁狁孔棘。」不束即不棘；棘，急也。（參駢枝）

中己

己酉卜，㲋貞：貞其又中己，叔（𢍏）。　貞：其叔𢍏。（後編上八、五）

按何之卜辭有云：「己酉卜，何貞：貞其𢍏，又一牛，鄉。」（屯甲二四九〇）亦重「貞」字，與此例同。中己亦見于狄之辭云：「𣪘凡中己」（屯甲一五一〇＋一五一五）仲己或謂即雍己，仍待證。

妣辛

…卜，㲋…且丁…沚…　庚子卜，㲋貞：其𣪘妣辛。（金璋一四）

祀　彭

甲午卜，㲋貞：已，（祀）中彭，正，在十月二。（金璋三）

下乙

乙未卜，㲋貞：舊下乙𠂤（左）騛，其𢍏（利）不𠂤。　乙未卜，㲋貞：又（右）𢦏入騛，𠂤，其𢍏（不）𠂤。

乙未卜，㲋貞：口子入騛，𠂤，下乙𢍏。　乙未卜，㲋貞：旨貯入赤馭，其𢍏不𠂤，吉。　乙未卜，㲋貞：左口其𢍏不𠂤。　乙未卜，㲋貞：在滭田，𠂤右赤馬，其𢍏。　乙未卜，㲋貞：辰入騛，其𢍏不𠂤。　…㲋…（綴合編二三七——林二、二六、七，（即遺珠三一八）＋後編下一八、八＋菁九、五＋菁一〇、一六。）

癸丑卜，㲋貞：左赤馬，其𢍏不𠂤。（鐵一〇、二）

…卜㲋…又（右）𢦏…其𢍏（不）𠂤。（明義士四五〇）

按右辭卜納馬致祭下乙事，其馬以方位言：曰右騛左騛。以色言：曰赤馬赤馭。納馬者，有右𢦏（史，）口子、旨貯、𠂤諸人。𢦏與𠂤、叟乃一字，如帚𠂤（前七、二一、三）亦作帚𢦏（屯甲二六九一）

宜

㲋卜殘辭言王宜者：又有京津四七五四，庫方一八三七。

口酉卜，㱿…其又𡆥…　（摭續三九）

𡆥

口亥卜，㱿〔貞：〕今日亞其…𡆥。　（續編六、二七、六）

用牲

乙卯卜，㱿貞：其一牛。　（續編一、四〇、四）　同版見此辛。

…㱿：其一牛。　貞：亩蔑用。　（後編下一四　一、）

癸亥卜，㱿貞：羽史亞又…亩用。　（零拾五七）

大室

口巳卜，㱿貞：在大室…　…㱿〔貞：王〕室…丁歲〔亡𡆥。〕　（金璋八七）

祀四方

甲午卜，㱿貞：其于東。　（庫方一七七一）

五　【方國】

人方

丁未卜，㱿貞：人方晉雀新冢。今蘊，王其比。　貞：其𠂤救（鬼。）　壬寅卜，㱿貞：羽日癸卯，王其𢀛。（

1155

亞

亞本祀室之名。卜辭有云：「乍亞宗」（後編下二七、一）「告亞」（佚存三四〇）「出于亞」（京津一六一五）是也。

亞爲卜人名者，有下列各條：

壬子卜，亞貞：…　（佚存八二五）

庚子卜，亞貞：新…　（拾掇二二七集上海二七重。）

壬…卜，亞〔貞：〕…　（京津二九七九）

其前辭言「卜亞」省「貞」字例者：

甲辰卜，亞：儐儐兄丁，用。　（六綴中央三）

己酉卜，亞：儐其雀臣。　（己）酉卜，亞：佈其雀臣。　（地乙四六七七）

甲子卜，亞：我𠬜弗茂，其茂。弗每（悔）又雨。　于翊日歸，又大雨。　（後編上三〇、五）

…卜，亞：…不雨。　（地甲二九六三）

…卜，亞：又兄己，自犬。　（地甲二九六四）

1157

丙辰卜，卜亞：𠂤。　（地乙三一九）

丙午卜，亞…　（京津一六二八）

上舉數則，有𠂤𠂤之名，則亞之年代可能上至武丁。惟又稱兄丁，則下及廩康之世矣。

他辭言亞事者極夥。（京津一六一五系一六二七各條俱有「亞」字。）大抵指官名，卽書立政牧𠂤，左傳成二年，文一五年所謂「亞旅」是也。或言多亞，馬亞，多馬亞，「…多田（甸）亞任（男）…」（粹編一五四五。）又繫于人名之前，如亞雀，亞𠂤是。（例詳島邦男「亞之官職」一文。）亞又爲地名，如「甲午卜，㱿貞：亞受年。」（地乙八一七二。）亦稱亞侯。如「乙酉貞：王令𠂤（甸）𠂤，亞侯又。」（鄴三下四三、九）故卜辭所見之亞，爲人名，抑官名，頗難分別。㱿之卜辭，言及亞者，不一而足。

癸巳卜，㱿〔貞：〕亞往來亡〔𡆥。〕　（續編六、一五、五，戩壽三九、一重。）

癸亥卜，㱿貞：羽史亞又…亩用。　（零拾五七）

庚子卜，㱿貞：亞其往宦，往來亡𡆥。　口亥卜，㱿〔貞：〕今日亞其…𡆥。　（戩壽四六、一四，續編六、二七、六重。）

…卜㱿…亞新…　（日本甲骨錄東京三四）

其一稱爲「史亞」，則此數亞字乃人名。又有稱「兄亞」者：

逐）　（後編下三三、一）

按「方」上一字，當是𠂤之倒寫。胡厚宣謂告猶言告瘦。

孟

…卜，㱿：禦石…大吉，用。　…孟，又雨。　（京都大學一一六二骨）

殘辭

…卜，㱿貞：…又𠂤（祉）。　（佚存四六六）

口酉卜，㱿…𠂤鬯。　（明義士一三七四）

丁酉卜，㱿貞：翊戊戌…　（續編五、二五、二）

…卜，㱿…亞新…　（日本甲骨錄東京三四）

存「亩」字者：遺珠三二〇。　又後編上二二、二有：「三…亡…」數字。　又庫方一三七一

存「乙…今…亡」數字。　又同書一二四九存「庚辰」及「己」數字。

1156

1158

丁酉卜，來庚，用十㠯，宰。　先屯宋家。　貞：今酉。　兄屯宋〔家〕。　兄屯宋…（地乙八七一〇＋拼）

泊藏契——曾毅公綴，見考古學報，一九五八年一號。）

兄屯宋家。（地乙八七一三）

戊午卜，兄屯用十，宋豕。（地乙八八五二）

兄屯司讀爲祝屯，則屯亦是人名。

婦名有曰𡛠者，辭云「𡛠戊𡛠」（地乙四六七七）僅一見。

1159

卜辭又有曰𠂤者：

…未卜：王…令𠂤…又，十月。（庫方五三二）

告或午之繁形，猶𠂤之作𠂤矣。告亦稱告。見地甲三〇〇〇整，爲「壬午卜：告子𠂤」之對貞辭。他辭小字似晚期書體者，有「侯告」（地乙一八七七）「小臣告」（前編四、二七、三）鐲器有告鼎（三代三、三五、二）未知與午有無關係，姑識于此。

1161

午

卜人，午，亡𡆥。

辛酉卜，午貞：今日不風。（地甲三四四二殘甲）

此條午字，拓本略有剝蝕，島邦男以爲𠂤（即帚）字，并彙地甲一八七〇參照，（卜辭貞二〇）然二字不相類，此非覩原版，莫能決也。

其前辭省「貞」字者：

癸未卜：午：余于且匽，羊冢㠯。　于且戊𠂤，余羊冢㠯。　于子庚𠂤，余毋宰，又㠯。　直宰，又㠯，（地乙四五二二整，甲尾對貞）　按㠯，用也。

癸酉卜，午：八𠂇年。（地乙七五一二）

己卯卜，午：屯…工多…（地甲三三七〇）

由上知午與屯同版，則爲同時之人。又有署名于末者：

壬申卜：㱿于…㱿。午。（地乙八四〇六）

又有㱿字（地乙二五八六）殆午之繁。

1160

帚

丁丑卜，帚貞：今夕亡𡆥。（地甲一五七六）

·卜帚：夕亡·（地甲一八七〇）

按帚又見于之卜辭：「丁卯，子卜：帚饑。」京津四八〇八殘甲譌二「帚」字。

1162

𡆥

…𡆥貞：勿…（京津一四〇三同書二七九九重。）

壬子卜，𡆥…𠂤（龍）不…九月。（地乙三三一）

癸卯卜，𡆥　𡆥（地乙五三八四）

他辭云「𡆥弗其𡆥…」（續二一五、四）𡆥字，俱人名。殷器有𡆥戟，（雙劍誃殷器下二七）即其所用之物。

樂

癸未卜，㱿（樂）貞：羽甲申，雨。　貞：羽丙口，雨。（粹編七四八）

𣪊

…㱿貞：…（亡）𡆥。（粹編一五八一）

按郭氏釋爲弗，謂字又作第，廣雅釋器：「第，箭也。」本片「弗」字乃卜人名。綜述釋𣪊。

奴

戊午卜，奴貞：不…（屯乙四八六〇，又殷綴四七〇。）

卬

丁亥卜，卬貞：…它毓…甲申…（燕大六三一，容釋御，又見島邦男貞人補正。）

狱

癸卯卜，在𣎳東，狱貞：王旬亡𡆥。（通纂別二，京大五。）

亦

己酉卜，亦貞：今夕亡𡆥。（庫方一〇六二）

疑有摹誤，原片藏美國 Carnegie 博物館，有待複勘。

𠂤

癸巳卜，𠂤貞：入。　癸巳卜，㱿…（續存上一九八）

𣎵

口丑卜，𣎵曰：風𠂤。（屯甲二三六九）

按他辭云：「…若曰𣎵…乎出（𠂤）。」（佚存七四五）𠂤乃叶字之繁形，字益「亻」旁。

𣎳

𣎳多爲卜旬之辭，其特徵爲但稱「𣎳貞」，上省「卜」字。

𣎳之卜辭，輯錄如下：

一【卜旬】

癸酉，𣎳貞：旬三卜，亡𡆥。（屯甲五四四四）

癸未，𣎳貞：旬亡𡆥。（後編下一一、五，京津四七一〇重。）　軍方一六七八文同。

按禮記曲禮：「卜筮不過三。」鄭注：「求吉不過三，魯四卜郊，春秋譏之。」左傳所記卜郊之事，或三或四或五，與殷人不限三卜相似，說見前論。

癸巳，𣎳貞：旬…　又𡆥。　癸未，𣎳貞：旬亡𡆥。（寧滬四四六）

癸未𣎳：旬亡𡆥。　又𡆥。　癸巳貞：𣎳。　又𡆥。　癸卯貞：𣎳，旬亡𡆥。（金璋三九六）

癸亥貞：𣎳，旬亡𡆥。（京津四七〇九）

〔癸〕未𣎳…亡𡆥。（南北坊間二、二〇〇，後編下一一、六重。）

按以上各片似可綴合。

二 【卜祭祀】

癸未貞：𡆥彭歲。（續編二、七、七）…𡆥彭。（後編下一一、三）似可綴。

三 【卜征伐】

己亥，𡆥貞：三族，王其令追召方，及于𠂤。（京津四三八七）

他辭言𡆥事者：

戊…𡆥狩…三日庚辰…⑧眾𡆥…隻豕一豕百。（京都大學六三三）

中彔

丁酉，中彔卜，在兮貞：在戠田…其曰又尸，自亡𡆥。（屯甲二五六二）

按原拓本糢糊不明，董氏甲骨學五十年引此，謂「中彔」爲卜人名，屬帝辛時。卜辭所見卜人名無兩字者，此屬僅見，姑附于末。

邘

辛卯卜：邘多𣪊，其又于四方。（南北明六八一）

按邘卜僅此一見，銅器有邘卣三事，爲馬叔平摹本，載殷曆譜後記，字作㕣。（丁山釋邘，文物周刊第三十七、三十八期）其銘文有云：

丙辰，王令邘其兄（祝）鼄…在正月。遘于妣丙，彡日，大爽，隹王二祀。既㚔（戒）于上下帝（器一）

乙巳，王曰：𨚕文武帝乙宜…己酉，王在梌，邘其易貝。在四月，隹王四祀，羽日。（器二）

由銘詞有「文武帝乙宜」語，文武應卽文武丁。邘名見于卜辭，則卜人邘之年代當屬殷晚期。是器丁山讀作「郊其」，謂邘是郊之初文。詩淇奧：「有斐，」韓詩作：「有郊，」云：美貌。又引東天民藏卜辭拓本云：「…邘至…兄先，大雨。」（胡氏甲骨六錄所無）按以卜辭證之，但稱曰邘，「其」字當是語詞，非人名。邘器言及帝乙，則其人乃當帝辛之世矣。又有器名曰鼒邘乍母戊彝，見續殷文存。

卷十八

備考

若干前辭省「貞」字，僅言卜某者，是否爲卜人，頗難遽定。茲幷彙錄于下，以備考證。

買

壬辰卜，買：𠂤不𢦏，十二月　（屯甲二七六）

按內之卜辭云：「戊寅〔卜〕，內乎雀買。　勿乎雀買。」（屯乙五三二九）雀與買爲兩名併列，其貞人爲內，蓋屬武丁時。又殷器有車買爵。（錄遺四二一、四二二）

戠

辛巳卜，戠：又升，㞢庚豕。　（屯乙八九七〇）

按戠疑卽子戠，大英博物院藏骨譜：「雀子曰𢍏，叔曰戠。」他辭卜子戠亡𡆥者，有南北無二四〇；其餘屯乙八七二〇，八八二二。又屯乙八八一五，八九一六，八八六〇等片，皆言及「戠。」不具錄。

車

人名車上有「卜」字者，僅一見。

戊辰卜，車：允畋貝，今𢀛。　（屯乙三二四）

貝爲地名，疑卽貝丘，此卜畋獵事。車本亦方國名。如：

于⊕舞。　（屯乙八〇八一）

他辭言及車者：

車不其𠂤十朋。　（京津一〇〇二，鐵一四〇、一重。）

車…不…囷…　（明義士一三三四）

殷器有車觚（鄴三上、三八）車買爵，當與車有關。

𢍏

丁卯卜，𢍏：𦎫，彳大戊。　丙午卜　彭大〔戊〕，卯三牛…正。　（屯甲三三七四）

他辭言及𢍏者，列如下：

丁酉卜，宀貞：亩伐，木令比夔王。　貞：亩伐，𢍏令比夔王。六月。　（屯甲三五一〇＋京津一六八一）

壬申子卜：𢍏冢隻。　壬申卜，𢍏：青　（遺珠四二一）

𢍏見于宀及子之卜辭，與木併列，木亦卜人名，知𢍏乃武丁時人。

卜辭又每稱犬𢍏者：

口卯卜，設貞：犬𢍏，其𠂤。　…設貞：犬𢍏，亡𡆥。　（續編二、二四、四）

口卯卜，出貞：犬𢍏：…　（文錄一五二）

…宀貞：周𠂤。犬𢍏𢦏。　（屯乙七四六一，殘存右甲橋，對貞辭缺。）

戊子卜，宀貞：令犬𢍏族𠬜〔王〕于虎…　（京都大學八七六）

𢍏蓋會官犬人職，故曰犬𢍏也。（參本書頁八七二）文錄出卜一條與續編殷卜字體相同，且于卯日同卜事，足見出與殷亦同時矣。

虎

癸亥卜，虎。　九月。（屯乙四四四四）

…辰羽…卯卜虎…（明二〇二八）

庚戌卜，虎：勿帝于瀕。…雨…酉…其…（珠六四七）

乙丑卜，虎：伐…（粹一二八六）

他辭時見虎與㠯同版。如：

丁巳卜，㠯：自丁至于辛酉，虎名不，十一月。

丁巳卜，㠯：自丁至于辛酉，虎其名，允。

丁酉卜，㠯：自丁酉至于辛丑，虎不其名，允不。（屯乙一＋三〇＋一二六＋四二——殷綴七七；尚有有關虎之殘辭數組，不具錄。）

虎亦見于殼之卜辭，又稱「侯虎」。

卜殼貞：…虎…（京津一四五九）　侯虎四見，（菁七）爲殼卜。

至言入言示者，有下列：

丘

癸卯卜，丘令㠯田徙…（佚存二三四）

丘見于宀㠯之卜辭：

己酉卜，宀貞：乎丘𠂤。　己酉卜，宀貞：勿衣乎从丘𠂤。（屯乙六六八四）

甲辰卜，宀貞：乎凡丘。　貞：𠂤𠂤乎凡丘。（屯乙七七九三）　同版爭卜。

乙巳卜，㠯貞：丘出…（鐵二〇二、四）

他辭云：

…𠂤亡𡆥…（佚存八三四）

殆即丘字。

萬

丙午卜，萬：（屯乙三六七）　小字。

萬即子萬，見佚存七九九、摭續三二三，兩字合文。萬與子𡆥同時，字亦作㒳。

乎子𡆥从㒳𠂤鹿。（屯乙八〇七五）　字大。

萬本地名：

卜宀貞：𠦂其往萬。（前編五、三一、三）

…𠂤于萬。（林二、二、一三）

子𡆥弗其隻，在萬。（屯乙五九五六）

□寅卜：萬受年。（前三、三〇、五）

𢀛㒳田，亡𢦏。　弜田㒳。（京都大學一一七八）

俱其明證。

図

癸未卜，図：在我用，每。且乙盥，（盟）叶。（屯乙八五二六）

按屯乙九〇三一，甲橋右下端僅餘一「図」字，其左辭云：「甲子，宋，𠂤羊。」汗簡，図即枻字。說文図讀若縈。

𠂤

…卜𠂤：𠂤令于父丁…⊗牛，受我又。（南北明六二四）

按他辭云「𠂤貞…」（庫方三八九）似是𠂤字。𠂤爲武丁時人，又稱子𠂤，「戊辰卜，𠂤貞：爵子𠂤。」（鐵二四一、三，佚存四二字缺。）又稱小臣𠂤。（拾掇三四三反）卜辭言𠂤事甚悉，詳巴黎甲骨錄及白川靜甲金文學論叢六集。（殷代雄族考之三）

𠂤

卜辭言卜𠂤者:

辛卯卜,𠂤:不其氐尸。（屯甲三〇一八）

他辭云:

甲午卜,𠂤:令𠂤𠂤帚𠂤。（殷綴三五）

由𠂤知𠂤乃屬武丁時。甲尾刻辭每見「𠂤入」語,如:

𠂤入。（屯甲三〇七四）

𡆥

…𡆥貞…（戩壽三一、一三）

𡆥

乙酉卜,𡆥:…（執）…女…（屯乙三八〇三）　乙酉（卜,）乙七三一八）兩片似可綴。

他辭云:

卜𡆥:𡆥之（京津三一四九）

又爲地名。

丙戌卜,貞:𡆥至,自亡若。丙戌,𢦏。（屯乙四五四九）

他辭云:

口申卜,貞:𡆥…于𠂤。（屯乙三四七八）

卜𡆥:今夕,執于𠂤。」（屯

𡆥

戊午卜,𡆥:𡆥弗其𠂤鹿。　壬午卜,王弗其𠂤,在萬。（屯乙七六八〇）

丁酉〔卜〕,𡆥:來豕弗其𠂤,在…（鐵一三八、三）

𡆥見于𠂤之卜辭云:

口午卜,𠂤𡆥步。（佚存四三九）

他辭云:「壬午卜,貞:𡆥…」（京津二三一一,鄴三下五〇、六重。）

要

辛丑卜,要:邻且乙。　辛丑卜,隹宗丙。　隹且戊𠂤。（寧滬一、一八六）

丁酉卜,㚔帝𠂤。　丁酉卜,㚔帝:　癸卯卜,其𠂤。（粹一二六八）

㚔乃婦人名,他辭云:「帚㚔…弗…」（佚存七三二）屯乙八〇七:「𠂤乎…」郭氏云:㚔即要字。按小篆作𡆥。

晌

晌爲人名,僅二見。

口丑卜,㚔:隻…不（屯乙二二八）

丙子卜,㠯:聚隻…（屯乙三一六）

按㚔从旬从口,乃「晌」字,玉篇:「晌,飲也。」楚世家有熊晌,史記作晌,集韻十八諄:詢、鄩、晌一字。他辭云:「口子卜…貞:晌…二月。」（屯甲二〇四）晌殆人名。

昳

壬午卜，昳隹…　壬午卜，昳不隹…自…（南北坊四、一五五）

他辭言昳入者，有前編六、二九、三，續編四、一二、五，拾掇三二八。

㱿

…卜㱿…又亡…六月。（粹編一三八八）

按㱿字，郭氏釋㱿，誤。上體明爲內而非穴。簠室文字七四殘辭存「戊…㱿…」二字。㱿與㱿正，不知是否一人？他辭有子㱿，如「癸巳卜，子㱿亡𠂤。」（屯乙八七一三）又有人名正。

丁亥卜正…（前編六、二四、二，林二、二九、一八重。）

…㱿貞…正叶王事。（屯乙三九九三）

姑列于此以俟考。

卷十九

結　語

（一）論稱謂與斷代

殷虛卜辭所見貞卜者，除王自卜外，其他貞卜者或記名或否，本書即就記名之貞卜者，分人加以研究。由貞卜者對于先王之稱謂，可推知其年代。

（甲）武丁時

一、卜辭中有「父乙」稱謂者，即武丁時稱其父小乙。

二、卜辭中有「父甲、父庚、父辛」并見者，即武丁時稱其諸父陽甲、盤庚、小辛。

（乙）祖庚祖甲時

一、卜辭中有「父丁」稱謂者，即祖庚祖甲時稱其父武丁。

卜人如大、旅行、即尹、涿、口是。

二、卜辭中有「兄庚」稱謂者，即祖甲時稱其兄祖庚。

卜人如大尹行、旅、即豕、𠂤、吳等是。

三、卜辭中有「兄己」稱謂者，即祖庚祖甲時稱其兄祖己。

卜人如旅行、即尹、𠂤何等是。

（丙）廩辛康丁時

一、有「父己」稱謂者，即廩辛康丁時對「祖己」之稱。

卜人如口等是。

二、有「父庚」「父甲」稱謂者，即廩辛康丁時對其父行祖庚祖甲之稱。

卜人如彭、何等是。

（丁）武乙時

有「祖甲」稱謂者，即武乙稱其祖父之祖甲。

如泳卜辭有「祭祖甲，劦𡆥甲」語。（前編一、一九、五）

（二）論同時期貞卜者在甲骨上所見之關係

凡貞卜者對于先王稱謂相同，可推知其時代必相同。如貞卜者甲乙二人，記名見于同版，或同辭中甲卜而稱及乙或丙者，與雖異人所卜而時同事同者，有此三事，均得證明彼輩屬于同時，今稱之爲「同版關

鬱

後編下二〇、一〇存「鬱卜」二字，銅器父辛盤有鬱字，形同。从言，从人繫尾執箕。此可能是卜人名字，舊釋爲僕，殊無據。

𠂤

丁巳卜，𠂤方三子。　丁亥卜，𠂤父戊宙…（庫方一八九）

按陳氏卜人篇于乙辛貞人增列𠂤一人。并云：此字補刻在己亥卜貞左旁，僅一見。考原文云：「己亥卜貞：王寔歲，亡尤。」（屯甲二七）在「卜」字左側，有「𠂤」字，是否卜人，茲存疑。

司

乎司卜（屯乙六二七三）

按此辭可作二解，司或爲人名，或司卜二字合讀爲官名，即指卜人，因乏他證，姑附于此。

係，」「同辭關係，」及「異版同時同事關係。」

（甲）同版關係

同版關係有二種：

一爲同一龜甲或骨片，有若干組辭，由甲乙丙不同人貞卜者。

一爲同一龜甲或骨版上，由甲貞卜，而其背面有乙或丙之署名者。（如屯乙三二八七𡆥卜辭，背有爭之署名，屯乙八一七二𡆥卜辭，背有㱿之記名，是其例。）

由以上兩項，可推知甲乙丙爲同時之人。另詳附錄一「貞卜人物同版關係表。」

（乙）同辭關係

謂甲之卜辭中言及乙或丙者，可知甲乙丙必同時。本書推知卜人時代，對此特加注意。詳附錄二「貞卜人物同辭關係表」

（丙）異版同時同事關係

此類所見較少，舉例言之，如韋、迮、中、𡆥諸人，俱于甲午日分卜四方及亞地受年之事。又如事與兄二人，同于癸亥日卜甲子夕變事，（簠室徵事一一六與前編五、三三、四）旅與𡆥同卜「龍不既雘」事。（拾掇二、四八七及綴合編九六）

凡此同日同事之卜，足證其人必屬同時。

（三）論貞卜者契刻者與字形

舊說恒以字形書體爲斷代標準，又認爲該辭記名之貞卜者，即該片之鍥刻者，今細究之，此說大有可商。

（甲）同事異版異人所卜，而字形相同。

其最明顯之證據，即爲韋（屯乙八一六七＋八三二〇）𡆥（屯乙八一七二）中（屯乙三九二五）迮（屯乙三二八七）諸人，於甲午日所卜受年各片，其字體風格悉同，蓋出一人之手；可見當日鍥刻者乃別由史官任之，與貞卜者異其職掌。（周禮「內史掌書王命，遂貳之。」鄭注謂：「副寫藏之。」又「外史掌書外令，…掌達書名于四方，若以書使于四方，則書其令。」周制，書寫由內史、外史司之，想殷時亦然。）泊卜者非即史官，亦猶王自卜之辭，必非由王自行書寫鍥刻也。

（乙）同一貞卜者之卜辭，每異其字形。

卜辭既非由貞卜者自行書寫鍥刻，故同一卜人，而書體每異其風格。舉例言之：

卜人爭，習見多作雄偉書體；亦有纖細似子卣卜辭者，如屯甲三四三〇；亦有小字嚴整，近于所謂第五期者，如前編八、一三、三，續編四、四六、二是。

卜人爭書體有筆畫微細而頹靡恣肆者，如林二、三〇、一〇有纖小者如前編四、四六、四有整飭似所謂「第五期」者，如續存上二二八，（京津六三四重）拾掇二、六三，（京津二三五四重）前編六、五一、二是。（同版有卜人立，字體與立之卜辭亦相類。）又林二、七、六，（前七、一、四重）亦另一風格，上舉各片，與爭習見之字體均不類。

卜人㠯書體亦有細小者，如前編四、三一、二。而卜人大之書有類似宁爭者，如前編四、一一。（林一、一六、一七重）叙則大字細書均見之。（大字如拾掇二、一三四；細字如屯乙八二〇六。）至于父之怪譎，我與余之奇肆，（如屯乙六二九八）在在可見一人之辭，而字形多體。所謂雄偉、謹飭、頹靡、嚴整之風格，各期均有之，故欲純據字體，作爲斷代根據，竊期期以爲不可也。（島邦男殷虛卜辭研究一書，概以字形書體分期；姑拈一例論之，如島氏書頁五〇引佚存一七〇出卜，列于第二期，然細審原書，商氏釋文謂爲設卜，何能遽入第二期耶？）

（四）論卜人名稱之字例

卜人名稱，同是一人，而異形頗多，此與一般甲骨文字例相同。大別言之，約有四項：

（甲）繁體　增益偏旁，習見以益水、止、辵、又等爲多。

益水旁　如𡆥之作𡆥　𡆥之作𡆥　何之作𡆥

益止旁　如宁之作𡆥　韋之作𡆥（屯乙二一一八，从三「止。」）

益辵旁于旁　如𠂤之作𡆥　徂之作𡆥

益又旁　如𡆥之作𡆥又作𡆥　𡆥之作𡆥

（乙）省體

如設之作𠂤（綴合編附圖二四）

𡆥之作𠂤（簠室貞類三六　屯甲三五一五　京津一四六三）

𡆥之作𡆥（參巴黎一釋文）

（丙）並體

如卣之作𡆥

按契文並體常見者，如不之作𡆥，（拾遺一四、一六）晏之作𡆥，（珠二九四）易之作𡆥，（文錄三七九）是其例。

（丁）異體

如韋之作𡆥（屯乙六七七二，八一六七，八三二〇。）𡆥（屯乙三二〇六）

𠂤之作𠂤（前編六、三九、八）　𠂤（續存上八九二）　𠂤（後下二三、一二）

（五）論貞卜者與甲骨上署名者

甲骨上每見人物署名，以簽署之部位論，有背甲、（及其頂端）甲橋、骨臼、骨面、甲尾（正面反面）各處；以簽署之款式論，有下列各種：

（甲）單署一名者。

（乙）同署兩名者。　如福氏五識內亘二名。

（丙）記示𠂤及入貢，于辭之末署名者。

（丁）記入貢事，兼記時或記地，再署名于末者。　如「乙亥，㞢井丁九𠂤。宁。」（屯甲二九三五臼）

「癸亥，㞢三自雚、十𠂤。㠯。」（粹編一五〇三臼）

此類記事刻辭，胡厚宣氏曾有統計，謂武丁時簽名者共二十三人，廩康時簽名者，有狄一人（見所作卜辭記事文字史官簽名例，史語所集刊第十二本）今再考之，實不止此數。此類簽署者，胡氏概目爲史官，然十分之九與卜人同名。

其單署一名而同于卜人者，有：㱿、宁、爭、𠂤、𠂤、先、𠂤、我、㠯、耳、葡、中、叡、出、旅、𠂤、彭、豕、狄、河、戒等。其不見爲卜人者，又有雀、𢦏、貯、桓、𠂤、婁、缶等。

其署名于入貢刻辭之末者，有：㱿、宁、亘、爭、𠂤、㠯、永、𠂤、𠂤、我、中、取、㠯、史、耳、葡、先、叡、𠂤、喜、河、何、𠂤、行、豕、

子入　（屯甲四四九，亦見殷綴三三四。）

𠂤入　（庫方一九三一甲尾）又胡文二八四引善齋片。

𠂤入四十　（京都大學九四一）

㠯入十　（屯乙四五二五）

㠯入十　（京津六）

㠯氐　（京津二一八，寧滬三、一〇重。）

㠯入一　（京津八）

㠯氐五　（屯乙二〇一八甲橋，又殷綴一七六。）

先氐五十　（殷綴一三七——屯乙一一七一＋二五二六＋二七一〇）

……先氐：　（屯乙二九六五，二二四七甲橋（又殷綴一七〇）南北坊三、八）

喜入五　（屯乙四三〇七甲橋，四五九七同，又見殷綴二二二。）

喜丄卅　（屯甲三一四九殘片）

喜丁　（林一、二、六，遺珠一三五〇，續存上五二重。）

𠂤入十　（雙劍四）

𠂤入七　（屯乙一二一二）

𠂤入五　（屯乙七三七八甲橋）字大

𠂤入二　（屯乙一八九五，一九三八甲橋。（又見殷綴一六四）屯乙四〇六八重。）

𠂤入二十　（屯乙二八五九）

𠂤入四十　（屯乙三二六五）

𠂤入……　（屯乙一六六一，又四二二一，四三八一，五五九九甲橋，即殷綴三一四。）

𠂤入十　（屯乙三五〇八，又四〇八三，四五一四，五五〇八甲橋，又殷綴三一二。）

行取二十五　（屯乙七三一一甲橋）同版有帚井

行取……　（後編下二、一二，胡文六六引善齋片，後編下一三、四甲橋存「行」字。）

來三百　何　（屯甲二九八三反）　胡文一一五引作「𠂤，

口取貝六百　（侯家莊十七）

𠂤入十　（屯乙四四八四）

（七）論貞卜者與諸子及諸婦

卜辭所見人物，有子某及婦某之號，多與貞卜者同名。

（甲）稱子某者:

子宣　鳧殷鷹
子雚　後下一八、二
子帚　地乙七〇九六,又二五七五。
子臤　京津三〇八八
子濦　續存上一〇七〇,（京津一〇八六重）　拾遺九、一,
子不　續五、九、一,　又五、一三、五,　地乙五四〇三。　前編六、六三、一。　林二、一四、一。
子大　地乙三八九五,四九一〇,　鐵一四九、四,
子冎　京津一〇九六,　李被藏甲。
子尹　地乙一〇五
子兄　地乙三七五
子何　地乙六五四八＋四九五一

（乙）稱婦某者:

婦永　殷綴三五六

卜人名　永　何　兄　冎　尹　大　不　濦　取　帚　宣

1195

所謂子某婦某,向以爲武丁之子及妃嬪,然無確證。按子某即多子,卜辭多子屢見,尚書洛誥云:「予旦　帚　午　亞　告　　何　从　屰　木　仲

（丁）子某有時倒稱曰某子者

此似亦可視爲女某合文,如女營,女英,女匽,女嬴之例。

（帚）何　天壅七一白　通室典禮四九白
妥　（地乙五四〇五）
婪　（地甲三四一八）
休　（地乙一五四〇,一七五。）
幷　（地乙七〇四一）
坤　（地乙八九三九）

子某婦某,向以爲武丁之子及妃嬪,然無確證。按子某即多子,卜辭多子屢見,尚書洛誥云:「予旦

告子　（地乙三四二六）
告子　（京津一〇九七）
亞子　（地甲三〇一一）
告子　（地甲三〇〇〇,庫方五三二。）
帚子　（續存上四〇七）

卜人名

1197

婦先　後上二九、二
婦从　仏綜編一四九二,　林二、二〇、一七,　亦名帚雚。（後下二七、一〇）
婦申　前七、二一、三,　地甲二六九二,字作㚔。
婦尹　續五、二二、二,　見爭卜。
婦冎　地乙七三四五,　殷卜。
婦侃　地乙四五〇四,　綜二二四二,　亦作婦加。（綜編一四八三）
婦㚔　庫方一五八三
婦喜　綜一四八六,又一四八七,（京津一九三重）有由及岳署名。
婦臺　地乙四五〇四,　京津一五三。
婦亞　拾遺三四二
婦不　續五、一九、一五
婦侃　明義士三六五
（丙）又有盉女旁于婦名
嬀　（地乙四六七七）

卜人名　嬀　侃　不　亞　臺　喜　㚔　冎　尹　申　从　先

以多子越御事,篤前人成烈。」孔氏疏:「子者,有德之稱,大夫皆稱子,故以多子爲衆卿大夫。」是卜辭之子某乃是臣僚也。

子字可作（一）子爵,或（二）殷姓子氏,（三）男子美稱,（四）王子,數種解釋;至「子」下一字,可作封邑地名或人名解。

上舉子某諸名,如亘　帚不…,皆可目爲地名;至稱某子者,其屬地名,更爲顯著。

（八）論貞卜者與地名

貞卜者之名,卜辭所見有時亦爲地名,本書于卜人每條之下,多有考證,茲舉例如下:

（甲）稱方者,如:

亘　有亘方　（粹編一九三）
大　有大方　（粹編八〇一又一一五二地乙一二一＋二二九）

（乙）稱旨者,如:

壹　有旨壹旨渣　（文綜一八〇,又五六一。）
喜　有旨喜旨渣　（文綜六八一,又六八二。）

張秉權氏已注意及此,彼于小地丙編考釋曾指出若干事實:

1198

一、卜辭中的人名與地名，大都有着密切的關係。

二、卜辭中的名詞，有時無法確定它究竟是一個人名地名或族名，因此利用這些名詞來斷代的時候，不能不有所限制。

三、卜辭中一般所見那些名詞的實質，究竟是官名還是私名，尙待仔細考查。（丙編考釋頁12）

日本島邦男以爲卜辭所見之「子某」子下一字爲地名，于是「子𡚒」「子汰」「子不」等，遂被分割爲若干時期。（彼據字形爲斷代標準，其說仍有待于研究。）

今考貞卜者之名，有同于小臣者，如小臣中，小臣𠂤，小臣口，與卜人中，卜人𠂤，卜人口同名。亦有與侯伯相同。與「侯」名相同者，如：

禾	禾侯	（後編下八、六又八、七）
先	先侯	（前編二、二八、二）
亞	亞侯	（鄴中三下四三、九）
光	侯光	（前編四、四一、六）
專	侯專	（京津一六六七，佚存八重。）
告	侯告	（庫方一六三七，續編五、三一、五。）

島邦男諸氏賡續研究，頗多苴正。作者于此問題留心有年，本書初稿寫成後于一九五六年夏秒付排，其時陳、氏島邦氏之書尙未刊布；而本書因刻字之困難，校印歷時三載，故于校稿時，隨文增益，於各家之說多所揚搉，茲將自董氏以來有關貞卜人物之著作列左：

董作賓	甲骨文斷代研究例
	小屯乙編序
	甲骨學五十年
張秉權	貞人補遺（中央研究院史語所集刊第二十五本殷虛文字劄記）
	小屯丙編考釋
陳夢家	甲骨斷代學卜人篇（考古學報第六期）
	殷虛卜辭綜述
貝塚茂樹伊藤道治	甲骨文斷代研究之再檢討（東方學報京都二十三冊殷代青銅文化の研究）
島邦男	貞人補正（甲骨學第四、五合併號） 殷墟卜辭研究

董氏于甲骨學五十年一書中，揭櫫第一期武丁時代之貞人，原列十一人，後增至二十五人。第二期祖庚祖甲時代，原列六人，繼增至十六人。第三期廩辛康丁時代，原列八人，繼增至十二人。第四期武乙文武丁時代，列十七人。第五期帝乙帝辛時代，原列黃一人，繼增至四人。張秉權氏貞人補遺又增第一期之㠯沐，第二三期之㠯卯，第五期之亞共五人。陳夢家于甲骨斷代學及殷虛卜辭綜述中舉出卜人共一二〇人。日本島邦男及李學勤氏于陳著綜述書評（考古學報一九五七第三期）中略有匡正，本書綜合各家，刪併之後，益以鉤索所得，計得卜人共一百一十七人及備考二十人，此爲現存數萬片甲骨刻辭中所見貞卜人物人數之初步統計。（其中如永與泳，豕與逐等，可能係一人，姑分爲二，以待續證。）

至於各卜人之時代，有父乙稱謂者，自屬於武丁；有父丁稱謂者，自屬於祖庚祖甲。此兩時期之人物，最易確定，諸家所見均同。其最爲紛紜難決者，惟所謂文武丁時期之卜人。自董氏于小屯乙編序將𠂤、𠂤子、𠂤：諸人改隸文武丁時代後，日本貝塚茂樹于甲骨文斷代研究之再檢討中首呈異議，認爲應屬武丁時。陳氏綜述亦主武丁時說。日本島邦男氏又主武乙文丁時。近李學勤作「帝乙時代的非王卜辭」（考古學報一九五八，第一期，）又主子霰輩宜屬帝乙。可謂混亂之至。尋各家立說，多未遍稽全部卜辭，以明其同版與同辭關係，故多枘鑿難信。余考𠂤與宧內同版，又見于宧之卜辭，自不能下至文武丁之世，故本書仍主武丁說（參看頁六五七，六五八，又頁八九九，九〇五，對島邦氏說之批評。）又向來不認爲有問題者，即所謂第五期帝乙帝辛之卜人如泳、黃等。本書則提出修正之新說，改屬武丁晚期以降，其主要論據如下：

伯	侯伯	（屯甲三三三二）
逵	侯逵	（屯乙九四八）

與伯名相同者

叶	叶白	（庫方一五五一）
虞	虞白	（屯甲三六五二，鄴中三下三六、九。）
木	伯木	（佚存一九五）

殆因其爲方國首長，故取以爲號。故貞卜人物之名號，其中不少原爲地名，此等稱謂，有時不是某一個人之私名，可以指若干人。例如春秋之齊侯晉侯，可指若干世之齊君晉君，不能專屬小白與重耳。貞卜人物中，私名與地名之性質，不易辨明，此亦斷代困難之所在者也。

至卜人以地名名者，古籍亦見之，春秋有「卜楚丘，」（見左閔二年。杜注：「楚丘，卜人姓名。」）與卜辭例正相同。

（九）論貞人斷代與分人研究法

甲骨刻辭前辭中，所見「卜」下「貞」上一字，其義向不能識。自董作賓氏確定爲人名後，卜辭斷代研究之基礎，因得建立。其後董氏又以𠂤、𠂤諸人改屬文武丁時，別倡爲分派之說；陳夢家及日本貝塚茂樹、

一、泳與亘、宧子奭、沚或等同版，見大英博物院藏亘骨。

二、泳又見于爭、亘兄、出、宁、行、𠂤諸人之卜辭。

三、泳卜辭所見七甲連祀之祭，終于祖甲。

由是觀之，泳應爲武丁至武乙時人，所謂第五期之說，實宜重加考慮。可見卜人每跨越數代，舊說喜肯定某卜人爲某王時人，此祇可作爲假定之相對年代，不能目爲絕對年代。

以前對於貞人研究，已有相當成就，惟因資料搜集不完全，故結論未見堅實。甚或依據貞人之年代，就若干少數卜辭所見到之字形、書體、文例立爲斷代標準，藉以解釋整部卜辭，此種以偏概全之假定標準，實未經詳細分析及歸納所得，遽爾加以運用，殊屬危險。（如「分派研究」一書所以主張「分人研究法」者，即在避免此種以未成熟之假定法則，作片面論斷，而將卜人之有關資料，加以蒐集，分類歸納，使殷代貞卜人物及其相互關係，獲得具體之認識，倘必斤斤于時代之劃分，則難免詒刻舟求劍之誚也。

（十）論貞卜事類

董氏斷代標準有「事類」一項，其意以爲就某類卜事之多寡而統計之，可以窺見每一王朝時王之好尚；及由某類卜事之有無，以推知各期禮制之因革情形，其「分派說」即自此推論而出。竊謂現存甲骨，僅能代表局部少數史料，如因其未見或少見，遂斷言當日無此項卜事，不免有默證之嫌，（如大之卜辭，卜

人卜辭，列入彼所謂第四期之文武丁時，且目爲舊派，謂至文武丁又恢復古制；雖胡厚宣猶被譏爲不懂分派新法。然「分派法」是否正確？有重新研討之必要。今就本書臚列有父丁稱謂之卜人，若大、出、兄、旅、吳、即、喜、口、行、何諸人所卜事類觀之，與董君之說，頗多出入，茲不避覼縷，揚搉而論之。

（甲）祀典

董氏謂舊派受祭祖先，有上甲以前之遠祖，兼祀先臣及山川社稷；新派則將遠祖先臣山川社稷之祭，一概廢除。又謂祖甲爲祀典中名實之統一，廢除「唐」之稱謂，改用「大乙」，今觀下列各條，似不盡符董說。

夏　𠂤卜（金璋七〇）　吳卜（續編四、二三、一）　旅卜（續存下五九九）

喜卜（綴合一八）

河　口卜（屯甲二〇九一）　行卜（前編二、二六、二）

夏河岳　何卜（綴合三四〇）

季　旅卜（續存下六〇〇，明二四六，前編五、四〇、四）

唐　何卜（前編一、四七、三，續編一、七、五，南北明四三三。）

即卜（鄴二下三八、一）

旅卜（明義士八四）

丁　唐　喜卜（天四四　續編一、七、三）

董氏又謂祖、𠂤、冊、帝、烄、告、求（米、）祝八種祭祀，只有舊派舉行，新派無之。又謂舊派之求祭，新派所不見；及新派改「𡆥」爲「又」。今考：

烄　見于大卜（庫方一二〇八）　旅卜（續存下五九九）　何卜（屯甲二四七六）

米　見于旅卜（文錄三三〇）　喜卜（綴合一八「米夏」）　狄卜（屯甲三九一六）

祝　見于喜卜（簠貞六，南北誠七二）　何卜（佚存二六六＋二五七）　吳卜（續存上一五〇七字作「祊」）

告　見于大卜（佚存八八一，庫方一一七七。）　旅卜（續存上一五九一，又下五九九：「告夏。」）　吳卜（金璋四六）

冊　見于大卜（燕大二八）　𠂤卜（後編下三三、一）

𠂤　見于大及出卜（續編一、四四、五，遺珠二八。）

𡆥　見于吳卜（文錄五一九）　大卜（續編二、一八、一）

由上可見祖甲以來，大乙與唐兩名仍兼用，亦未廢遠祖與山川之祀典，及祭事之重大改革也。

（乙）曆法

董氏謂祖甲卜辭中絕無「十三月」，又將「一月」改爲「正月。」又云「祖甲」改曆之舉，主要是置閏于當閏之月，不必更于年終方置「十三月。」其改月名，也是如此，繫干支于太陰月，不復獨立計算，故加一個「在」字。今案祖甲卜人即出、吳、兄、大、尹、行及扈、康卜人何等，均有「十三月」之名，列舉如次：

大卜　十三月（前編三、二二、六）
出卜　十三月（京津三五九六，鄴初三五、一重；凡兩見。）
中卜　十三月（七集普）
即卜　十三月（鄴二下三八、一）
㞢卜　十三月（佚存四七）
吳卜　十三月（戩四五、八，續編四、二三、一重。）
㠯卜　十三月（南北無四八九）
尹卜　在十三月（明義士一五一三）
行卜　在十三月（文錄四五六）

法仍行歲終置閏，（即大歲之十三月）閏亦歲中置閏，（如出卜之十月有五旬是。）似甚紊亂如是，未必能全合天，故孔子雖殷人，乃主行夏之時，或以此歟？

其他記月名之特例，尚有加「之」字曰「之十二月，」（後編三三、八）及加「王」字稱「王（太）十月」（續存下一七七）者

（丙）文字

董氏所舉例字，如謂祖甲時王字上必加一橫畫作「玉，」今觀吳、何、兄、出等人卜辭俱有「玉」字，參本書卷二論卜王條。（頁六一一—六五）

董氏又舉新派改「屮」爲「又」及舊派以田字爲畋獵專字，新派則用田爲畋獵專字，按大、吳、出各人卜辭，均「屮」與「又」兼用。

至田字，宧之卜辭亦用作畋獵字，參本書頁二六〇。

（丁）卜事

董氏謂祖甲革新占卜之制，廢除若干卜事，如卜雨、卜晴、卜年、卜夢、卜疾病等，皆不復貞卜。今案本書已將祖甲卜辭列出，如大、出、兄、㠯即井有雨暘之卜；旅、吳、尹、行、何、𠂤、逐皆卜雨；大、出何俱卜年；出復卜夢；即與出皆卜疾，證據昭彰，是謂祖甲廢除迷信過甚之卜事，似非事實。（請參看附錄三各期貞卜事類表）

何卜　十三月（續存一七五四）

又㠯卜辭且有「十四月」之名。（續存上一四九二）足見祖甲時仍于年終置閏，與武丁時無異大。至云祖甲不稱「一月」而稱「正月，」特于月名上繫「在」字以示別；驗之各辭亦不盡然。茲列舉其例于下：

即卜　一月（戩二九、五，續編二、一三、九重。）　無「在」字。
　　在正月（綴合編二九三，南北文八四。）
吳卜　一月（鄴初下三九、三，京津三四四三重。）　無「在」字。
旅卜　在一月（金璋一二三，庫方一二一六。）
　　在正月（庫方一二〇四）
何卜　一月（寧滬三、二三六）　無「在」字不改稱「正月。」

由上知祖甲時「一月」「正月」兩名，實兼用之，而「在」字亦或繫或否，原無定例。（侯家莊二七光卜辭云：「在正月取，」光屬武丁，知其時已有正月之稱。）

從上列事實觀之，謂祖甲改曆，尚乏的證。惟祖甲曆法可灼知者：

旬有一月四旬（見吳卜）及小旬（見喜卜，與㱿卜辭同。）月有十三月、十四月（見㠯卜，）閏

綜上四項，足見祖甲改制之說，及所謂「分派」方法，以區別新舊派禮制之異，僅是一種假設而已。竊謂董氏于甲骨學貢獻最鉅者，爲貞人之確定。此一發見，可與法人 Champollion 對于埃及象形文上黑線環（Cartouche）之解釋，同爲考古學上開荒之盛舉，足以東西輝映。本書之作，蕭氏實導吾先路；至于分派一說，彼此間見解違異，于董氏無傷日月之明，學術貴在實事求是，無取乎逞才揚己。昔康成注周禮，于二鄭（興、衆）之參錯者，讚而辨之，（見賈公彥序周禮廢興）陳蘭甫以爲美談，（見東塾讀書記「鄭學」條）治學態度，固應如是，諒必不以予言爲迕而有以督教之也。

（十二）貞人刊誤

董氏甲骨五十年列舉各期貞人，其中不無微誤。如誤「大」爲「而，」（原書引林一、二六、七，此片拾掇二、一五一文同，卜人明爲「大，」董氏誤「大」爲「而，」并入第一期，非是。）誤㞢爲君，（原書引續編五、三一、八，實應爲「𢦏，」而非「君」字。）至其分史與吏，別章與𠂤（原書引屯乙八三二〇）爲二人，本書則合爲一，說見卜人事輯。

陳氏綜述列舉卜人一百二十人，間亦有可商者，其說分見各卜人事輯下。日本島邦男氏作「貞人補正」初載于甲骨學（一九五六年版）繼復加增訂，繫于殷墟卜辭研究（一九五八年版）序論之前于董陳二家貞人，略有校正，重列爲表；其添入之貞人，亦多舛誤，茲舉如次。（餘詳本書卜人各條）

殷

宁
菁華七　續編一、五三、一　遺珠六二〇　天壤二四　金璋七一六

爭
前編七、一一、一　菁華七　屯乙四〇五七　又五三二九　續編一、五三、一

亘
續編一、二三、三　前編七、一一、一　遺珠六二〇　金璋六九九

永
金璋七一六　菁華七　南北師二、一三八

內
屯乙八一一　又五三二九

㠯
續編三、三、一（簋室征伐二三重）　又五、一一、一　佚存九八二　前編七、三三、三

葡
續編一、二三、三（簋室貞類五重）

宁

學
七集衛五

唐
續編五、三三、四　屯乙一七一四　又三〇六六　前編四、八、一（同書五、一四、五自重）

韋
粹編一一五三　屯乙八一六七

隼
屯乙八一七二

佣
屯丙六三——屯乙六九六二＋二〇四二＋二二二〇

殷
見上殷條

爭
前編二、九、三　續編二、一六、四

韋
續編五、九、一　屯乙五八九八

亘
遺珠四四三　前編六、二、一　又七、三七、二　庫方一五一一

內
金璋七一〇

㠯
前編五、四〇、五（同書五、四〇、三自重）　福氏三五

兎
屯甲三五一〇　又二一二三　粹編一四一九

永 菁華七　金璋七一六
泳 庫方一五一一
唐 前編七、三七、二　續編一、三、二（平津元一及續存上七九重）　又一、四五、一
尤 屯甲二三六一

爭
設 菁華七　前編七、一一、一　續編一、五三、一　屯乙四〇五七　又五三二九
宧 前編二、九、三　續編二、一六、四
亘 前編七、一一、一　金璋六九九　續編一、三四、二（南北誠八重）
韋 鐵二五五、二　南北誠一七二
迄 屯乙三二八七
永 後編下一四、一四　庫方一六〇二
喜 書道一、四三
兌 屯甲二一二二
凹 前編四、一三、一　又七、三、二　又七、三、三　屯甲二一二三

亘
設 前編七、九、二　又七、一一、一　金璋六九九
宧 鐵二四九、一　前編六、二、一　遺珠六二〇　庫方一五一一
爭 鐵五七、四　前編四、一三、一　金璋六九九　續編一、三四、二
唐 燕大四　平津元六二　天壤二二　前編七、三七、二
凹 鐵二四七、一　前編四、一三、一　又五、一、七　寧滬二、四八
韋 屯甲三三九　京津一一六四
葡 簠室貞類五（續編一、二三、二重）
永 庫方一五二
叡 綜述引北大藏片
內 屯乙四七七〇　又六七五〇　殷綴一七八——屯乙二〇六五＋二一〇八
舉 簠室貞類三一　林一、二七、一〇　京津一八一〇
唐 燕大四三四　續編一、三、二（平津元一九及續存上七九重）　屯乙四〇五七
余 屯乙六七七九（背六八八〇）

內
唐
設 屯乙八一一　又五三二九　又五三四九　又五三五五
宧 金璋七一〇
爭 屯乙八一一　又四七七〇　又五三二九　又六七五〇
唐 屯乙四五四〇
尤 屯甲二三四

唐
設 屯乙一七一四　又四〇五七　前編四、八、一（同書五、一四、五自重）　後編上一、三　續編五、三三、四
宧 平津元一九（續編一、三、二及續存上七九重）　屯甲二一二三　屯乙五三一一　前編七、三七、二　續編一、四五、一
爭 燕大四三四　零拾一二　屯甲二〇二九　屯乙四〇五七　續編一、三、二（平津元一九及續存上七九重）
亘 前編七、三七、二　燕大四　平津元六二（續存上二七六重）　天壤二二　續存下三

內 七一
屯乙四五四〇
韋 鐵二四一、三（佚存四二重）　續存上六三一
凹 屯甲三四〇四　又二一二三
兌 屯甲二一二二
叡 綜述引北大藏片
舉 後編下三三、九
事 屯甲三四〇四

韋
設 粹編一一三五　屯乙八一六七
宧 續編五、九、一　屯乙五八九八
爭 鐵二五五、二　南北誠一七二
亘 屯甲三三九　京津一一六四
唐 鐵二四一、三（佚存四二重）　京津四七六　續存上六三一

問

侑 唐 𠂤 永 亘 𠂤 爭 殼 𠂤 問 京大一八九
地甲三四〇四 又二一二二 續存下五三 續編四・一一・三（同辭六・一六・一重） 續編三・三・一（纂室征伐二三重） 前編五・一・七 鐵一四七・一 續編四・一四・一 前編五・四〇・五（同辭五・四〇・三重） 續編五・一一・一重） 前編四・一三・一 又七・三・二 又七・三・三 地甲二一二二 綜述引北大藏片
地甲三四〇四 又二一二二 續存下五三 續編四・一一・三（同辭六・一六・一重） 續編三・三・一（纂室征伐二三重） 前編五・一・七 鐵一四七・一 續編四・一四・一 前編五・四〇・五（同辭五・四〇・三重） 續編五・一一・一重） 前編四・一三・一 又七・三・二 又七・三・三 地甲二一二二 綜述引北大藏片
地甲三四〇四 又二一二二 續存下五三 續編四・一一・三（同辭六・一六・一重） 續編三・三・一（纂室征伐二三重） 前編五・一・七 鐵一四七・一 續編四・一四・一 前編五・四〇・五（同辭五・四〇・三重） 續編五・一一・一重） 前編四・一三・一 又七・三・二 又七・三・三 地甲二一二二 綜述引北大藏片

1219

侑 永 問 爭 亘 殼 余 刖 侑 唐 問 京大一八九
庫方一一五二 續存下五三 續編四・一一・三（同辭六・一六・一重） 續編四・一四・一 庫方一六〇二 庫方一六〇二 續編四・一四・一 後編下一四・一四 後編下一四・一四 金璋七一六 金璋七一六 前編五・一・七 前編五・一・七 續存下一七七 續編五・一一・一重） 地甲二一二二 地甲二一二二 地甲二一二二 地甲三四〇四
庫方一一五二 續存下五三 續編四・一一・三（同辭六・一六・一重） 續編四・一四・一 庫方一六〇二 庫方一六〇二 續編四・一四・一 後編下一四・一四 後編下一四・一四 金璋七一六 金璋七一六 前編五・一・七 前編五・一・七 續存下一七七 續編五・一一・一重） 地甲二一二二 地甲二一二二 地甲二一二二 地甲三四〇四
庫方一一五二 續存下五三 續編四・一一・三（同辭六・一六・一重） 續編四・一四・一 庫方一六〇二 庫方一六〇二 續編四・一四・一 後編下一四・一四 後編下一四・一四 金璋七一六 金璋七一六 前編五・一・七 前編五・一・七 續存下一七七 續編五・一一・一重） 地甲二一二二 地甲二一二二 地甲二一二二 地甲三四〇四

1221

侑 唐 𠂤 爭 亘 殼 余 刖 侑 唐 問 京大一八九
庫方一一五二 續存下五三 續編四・一一・三（同辭六・一六・一重） 續編四・一四・一 庫方一六〇二 庫方一六〇二 續編四・一四・一 後編下一四・一四 後編下一四・一四 金璋七一六 金璋七一六 前編五・一・七 前編五・一・七 續存下一七七 續編五・一一・一重） 地甲二一二二 地甲二一二二 地甲二一二二 地甲三四〇四
庫方一一五二 續存下五三 續編四・一一・三（同辭六・一六・一重） 續編四・一四・一 庫方一六〇二 庫方一六〇二 續編四・一四・一 後編下一四・一四 後編下一四・一四 金璋七一六 金璋七一六 前編五・一・七 前編五・一・七 續存下一七七 續編五・一一・一重） 地甲二一二二 地甲二一二二 地甲二一二二 地甲三四〇四
庫方一一五二 續存下五三 續編四・一一・三（同辭六・一六・一重） 續編四・一四・一 庫方一六〇二 庫方一六〇二 續編四・一四・一 後編下一四・一四 後編下一四・一四 金璋七一六 金璋七一六 前編五・一・七 前編五・一・七 續存下一七七 續編五・一一・一重） 地甲二一二二 地甲二一二二 地甲二一二二 地甲三四〇四

侑 內 𠂤 亘 殼 余 刖 侑 唐 何
庫方一一五二 續存下五三 綜述引北大藏片 續編一・一三・三（纂室真類五重） 續編一・一三・三（纂室真類五重） 前編六・五・四 後編下一八・一〇 續編五・一四・一四 地甲一九二〇 地甲一八八〇 殷綴四六 又六二 綴合編三七九 地甲一六九二
庫方一一五二 續存下五三 綜述引北大藏片 續編一・一三・三（纂室真類五重） 續編一・一三・三（纂室真類五重） 前編六・五・四 後編下一八・一〇 續編五・一四・一四 地甲一九二〇 地甲一八八〇 殷綴四六 又六二 綴合編三七九 地甲一六九二
庫方一一五二 續存下五三 綜述引北大藏片 續編一・一三・三（纂室真類五重） 續編一・一三・三（纂室真類五重） 前編六・五・四 後編下一八・一〇 續編五・一四・一四 地甲一九二〇 地甲一八八〇 殷綴四六 又六二 綴合編三七九 地甲一六九二

1222

逆　屆　惠　悖
屆　佚存五〇二　又二四九一
惠　甲二八五三　又二四九一
悖　甲二八五三　又二四九一

悖　屆　惠　逆
一四八一　佚存五〇二　又二四九一
一四八一

庫方一三四二　續編四、四三、七

乞　遺珠四九一

丐　遺珠四九一

況　前編五、二八、三　雙劍誃一五〇　續編下七、一二　續編一、四四、五　庫方一、一〇一、一三十　後編下九、一二

亡　後編下九、一二

交錄五一九

遂　前編五、二八、三　雙劍誃一五〇　續編下七、一二　續編一、四四、五　庫方一、一〇一、一三十　後編下九、一二

出　庫方一一七、五　金璋一〇二　粹編一四三　續存上一七一七　又下六八七

伊　遺珠四九一

伏　七集傳二九

伐　續合編一八

伊　續合編三五大（殷綴五〇重）　甲申一八五三

伏　七集傳二九

伐　續合編三八五　甲申一四九一　又一八三九

伐　續合編三五八　甲申一四九二　又一八三九

伐　續存下六八七　甲申一七四八

伏　七集傳二九

伐　續存下八七　甲申一七四八

伐　七集傳二九

伐　續合編三八五（殷綴五〇重）　甲申一八五三

伐　七集傳二九

伐　續合編三五大（殷綴五〇重）　甲申一八五三

伐　七集傳二九

伐　續合編三五八　甲申一四九二　又一八三九

伐　七集傳二九

伐　續存下八七　甲申一七四八

吳

大 喜 屮 喜 卩 出 卩 出 吳 伊 卬

庫方一一七七　續編五、二七、八　庫方一二四八　七集一八　金璋一五　文錄五一九　續存上一一五三二　庫方一一六三四　庫方一二三四二　續編四、四二、九（戩壽二八、二重）　佚存三九七（鄴初下二七、一重）

1231

何

大 喜 宁 圂 事 屮 出 凌 屮 合 牧 口 何 合

京津四八二八　殷綴三九　又三八五　地甲二七七四　又四八二八　綴合編三四三　殷綴四六　又六二　地甲二六六　佚存二六六　殷綴四六　又六二　地甲二六九四　又二六五七　地甲二六九二　又二八八〇　綴合編二五四　佚存四〇六（鄴初下三四、五重）　地甲二四六五（作「爭」）　前編四、五二、一（林二、三〇、一四重）　前編六、三二、二　地甲三三九九　殷綴三八　地甲三三九九

1233

行

大 豕 大 喜 屮 出 卩 行

粹編五〇九　遺珠四九二　遺珠四九二　文錄七二五（亦見綴合編一七二）　金璋一五　綴合編一八

1232

喜

行 大 吳 伊 爭 吳 伊 卬

書道一、四三　金璋一五　綴合編一八　金璋一五　續編五、二七、八　綴合編一八　續編四、四二、九（戩壽二八、二重）　粹編五〇九　文錄二七二

1234

逐

豕 行 豕 豚 大 豚 豕 圂 何 屮 出 凌

前編四、五二、一（林二、三〇、一四重）　綴存上一五〇六　綴存上一五〇六　乙三三　綴存上一五〇六　文錄二七二　綴存下六八七重）　戮剩一五〇（

出 雙劍一五〇（續存下六八七重） 前編五、二八、三
大 續存下六八七

口

宣 屯甲二六二一 又二八三九 誠齋四四三
彭 屯甲二六二一 又二八三九
倂 佚存二六七 屯甲一二七一（作「幷」）
尹 文錄七二五（亦見綴合編一七二）
狄 屯甲二四三九 又三九一七
何 屯甲三三九八
合 屯甲三三九八

窗

何 前編六、三一、一

狄

何 殷綴三八

附錄二

貞卜人物同辭關係表

殼

口 屯乙三二二十八一六九
京 京津七一
其餘參本書頁二一二——二一四，殼卜辭所見人物「卜人」部分，茲不具錄。

宁

大 簋室人名四八
彭 屯甲二七六九（幷卜）
㳄 林一、二六、一一（幷卜）
泳 前編二、三七、六（同書四、一〇、三殘辭略同）
取 屯乙五三四七
侑 屯乙六六八四

爭

邑 金璋五二一
其餘參本書頁三二三——三二五，宁卜辭所見人物「卜人」部份，茲不具錄。

殼 粹編一一一六 又一一一七
㳄 簋室貞類三一 林一、二七、一〇 京津一八一〇（皆幷卜）
前 前編二、三七、七（幷卜） 簋室人名九二（續編六、八、一三重）
葡 簋室地望四
宣 續編五、一二、三
韋 簋室地望四
取 殷綴二三四——屯乙三一七四＋三一七五＋三九一〇
何 殷綴二三四——屯乙三一七四＋三一七五＋三九一〇
泳 雙劍四五（續存下二六五重）
邑 粹編一二一三
大 前編二、三七、七（幷卜）

【說明】 右表所收，爲「卜某貞」及「卜某」兩辭式之卜人見于同版者，與甲貞卜而乙署名于甲骨之背者。至武丁時卜人如殼宁爭等，同版極多，茲僅擇要舉例，不復備列，以省繁冗。

內 拾掇一、二六一（續存上一二四六重）
法 屯乙八一三八
其餘參本書頁四一五——四一九，爭卜辭所見人物「卜人」部分，茲不具錄。

亘
先 續存下四八四
泳 前編四、一三、一
步 續編六、一六、四
邑 屯乙七三八五
行 屯乙七三八五
自 屯乙七三八五
宣 鐵二五八、三（戩壽四〇、六及續編五、一七、五重）
⿰彳亘 屯乙三六八一
取 金璋五六七
⿱卜口 簠室歲時二四（續編一、四七、二重）

1239

泳 京津一二二四
兄 林二、一、四（前編六、二九、五重）
冢 續編二、二七、五（戩壽四五、三及續編六、八、一重）
侃 簠室人名六八（續編五、七、九重）
沐 屯乙四二九三
取 簠室人名六八 續存上六三一 又下二二九
⿱卜口 林二、六、一三
堯 屯乙六〇一一
黃 遺珠五一七 南北師二、一五三
邑 寧滬三、二五 京津一二二
葡 燕大一四一
⿰鬯殷 南北師二、一三一
我 屯乙六七一九 鐵一一七、三
⿱𢍏幸 屯乙二五〇三（作「幸」）

1240

⿱爪卓
爭 簠室地望四 屯甲二二五八
殼 屯乙三一〇八 庫方六五〇
宵 京津五六六
先 庫方六五〇
取 續編六、一二、六 京津四七六
行 殷綴二八〇
葡 簠室地望四
⿱卩卬 屯乙三一〇八
邑 鐵七七、四（六錄清六三及外編三三六重）

⿱尸凹
尹 福氏三五
葡 鐵五五、二
先 前編一、四八、三

1242

爭 拾掇一、二六一（續存上一二四六重）
屯乙四二五六
事 屯乙五三〇二
專 佚存八（京津一六六七重）
⿰阝殷 殷綴一四一——屯乙一二五五＋一九一〇
宣 屯乙二〇二七
攴 屯乙六七五〇
步 屯乙六七五〇

內
永 屯乙四二五六
屯乙六七一九 又七〇四〇

1241

事 辜 旬 爭 殼 允
囚 戟 辜 卯 内 殼 事 旬 爭 殼 允
{屯乙八三〇} {屯乙六七〇二} 七七九七 又四九四九 {屯乙六七〇二} {屯乙六四六九} {殷綴一八一} {屯乙五三〇二} {屯乙六七〇二} {屯乙六四六九} {鐵三七一、一} {綴編四、三一、五} {南北無三六〇} {屯乙六七一九} {佚存五一二} {前編二、三七、六} {雙劍誃四五（綴存下二六五重）}

1243

泳 余 豕 宁 大
取 戟 俑 黃 佇 曲 泳 余 豕 宁 大
{屯乙四九四九} {屯乙四九四九} {庫方一二二} {庫方一二二} {屯乙六七一九} {庫方一二二} {南北明七八六} {綴編四、三一、五} {南北無三六〇} {屯乙六七一九} {佚存五一二} {鐵三七一、一} {綴編五、二四、五} {京津一四六三} {京津三三五重} {京津一一七七重} {萬室典禮三八} {撫佚一八} {屯乙一三四一} {屯甲三〇三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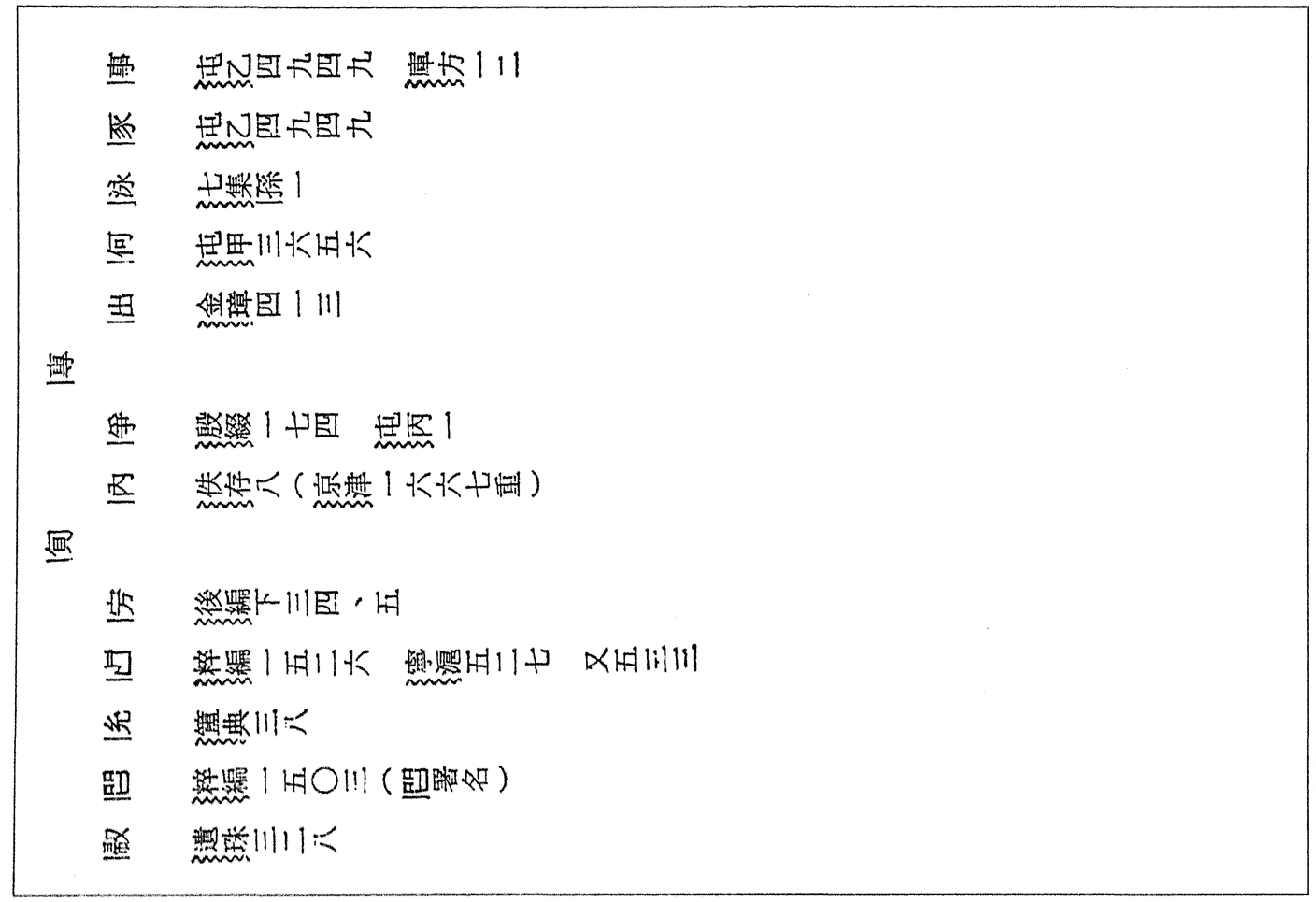
1244

黃 附 啓
屢 中 曲 爭 戠 出 宁 戠 出 兄 曲 亘
{綴合編一三七} {庫方一二〇九} {南北師二、一五三} {南北師二、一五三} {續存下三九一} {前編五、四六、四} {北圖一六〇} {庫方一九〇六} {庫方一五四二} {京津一二三四} {前編四、一三、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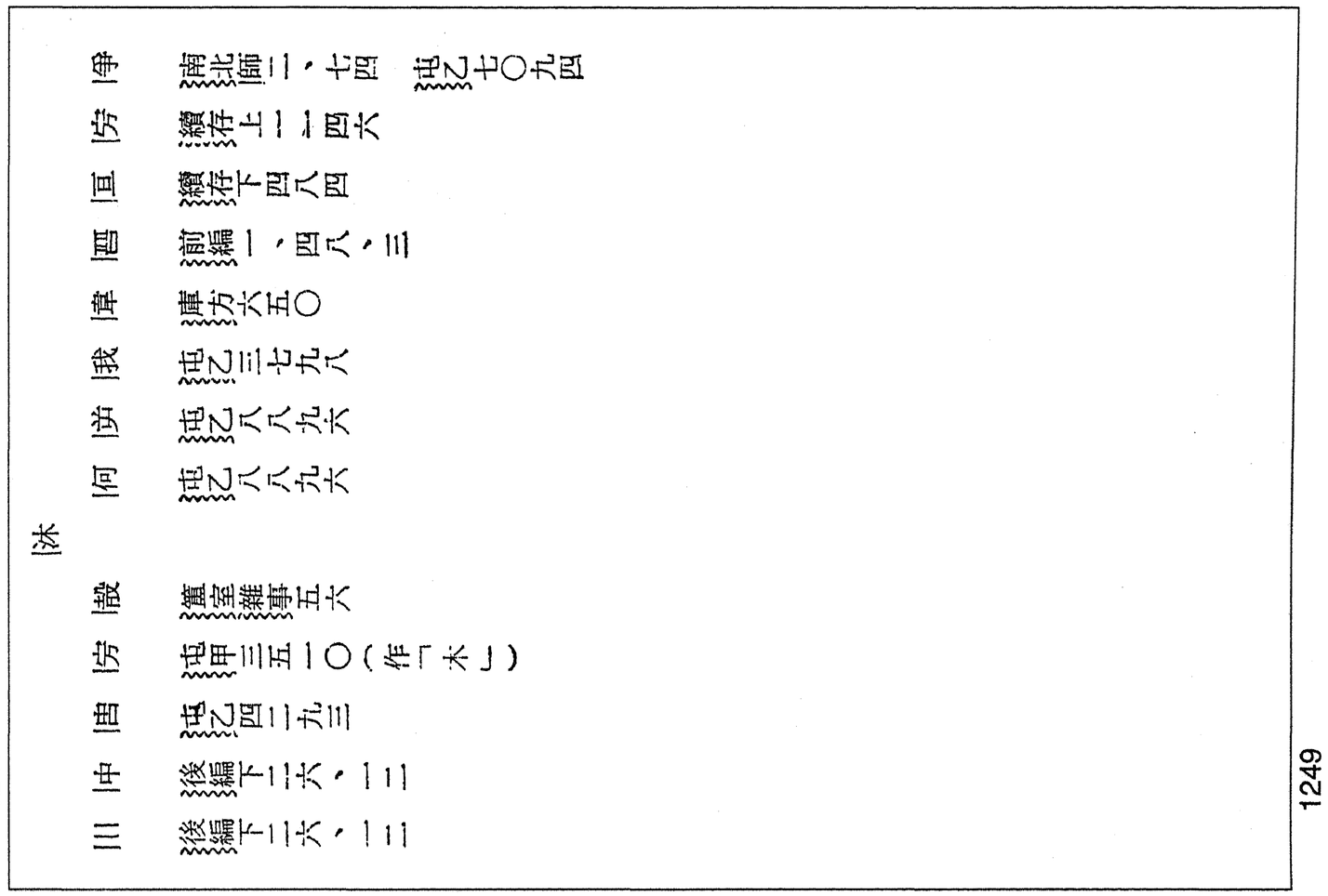
1245

泳 余 吠 爭 戠 出 余 匝 泳 大
虞 我 余 吠 爭 戠 出 宁 立 匝
{屯甲二九二〇} {屯乙四九四九} {庫方一八〇七} {綴編五、一四、五} {屯甲三五二〇} {屯甲一六〇三} {南北明七八六} {屯甲一六四七} {綴編五、二四、五} {庫方一二} {綴編四、三一、五} {庫方一六五〇} {綴合三五六（京津一六一六重）} {續存下三三〇} {前編六、五一、二} {屯甲一六四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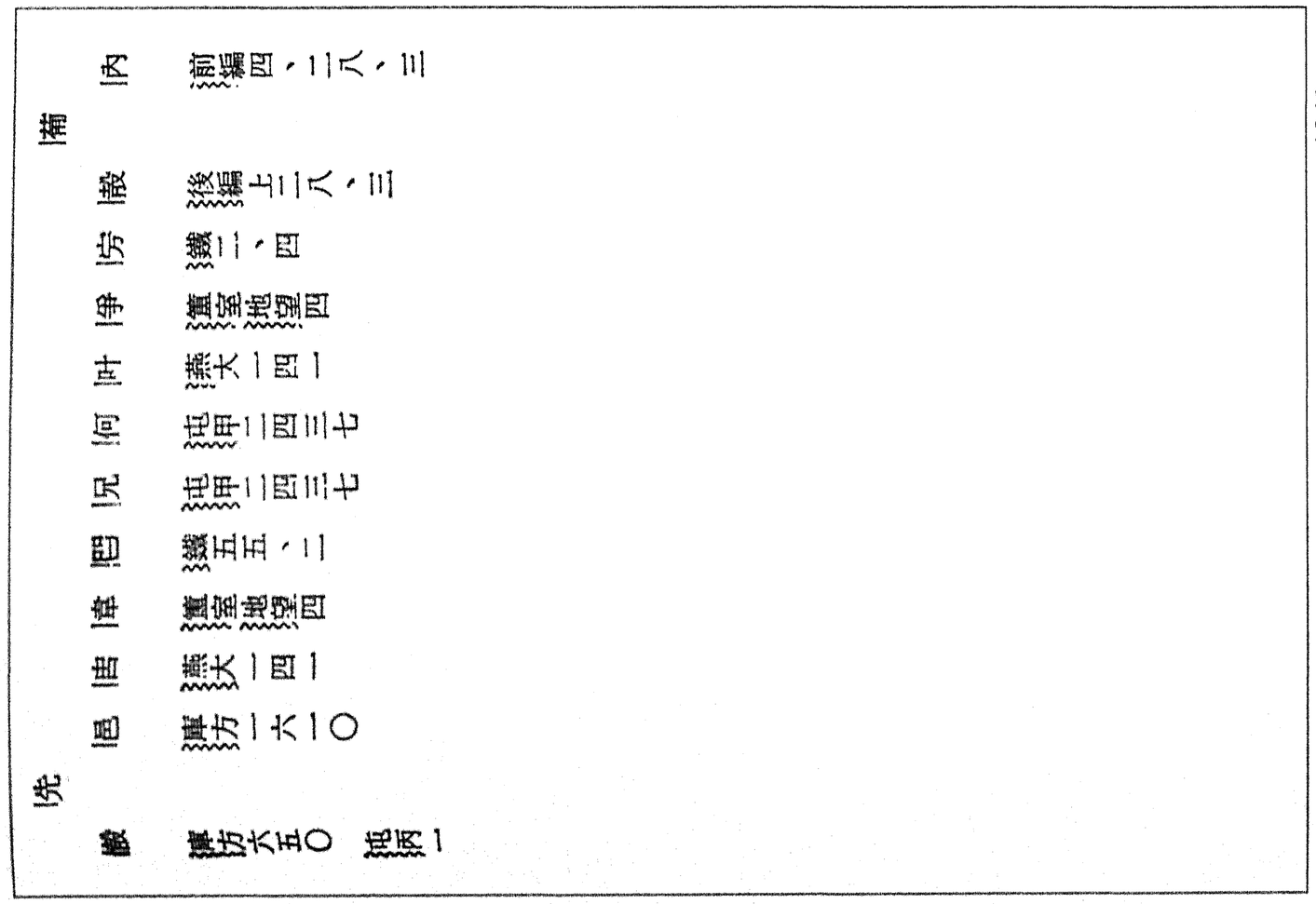
12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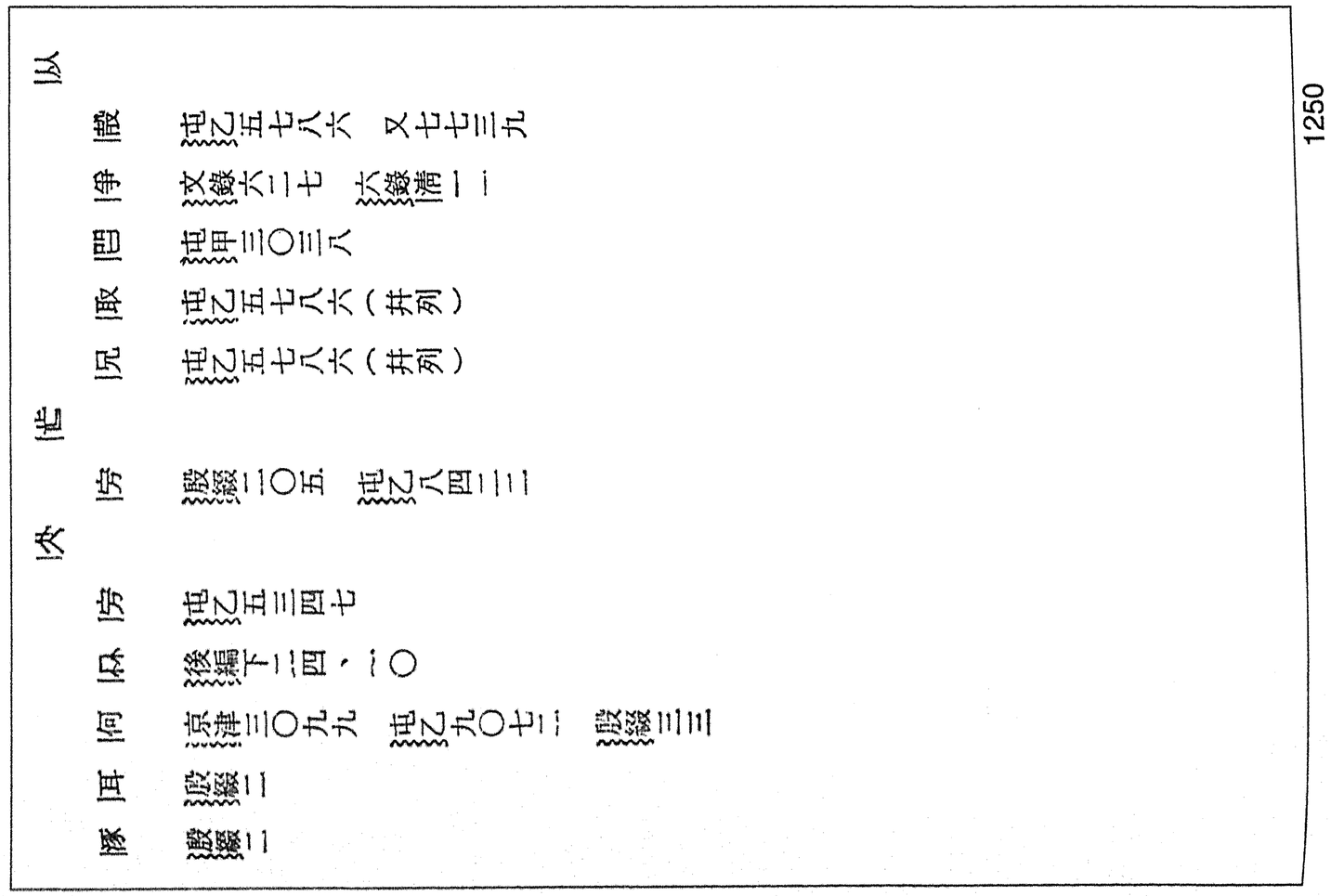
12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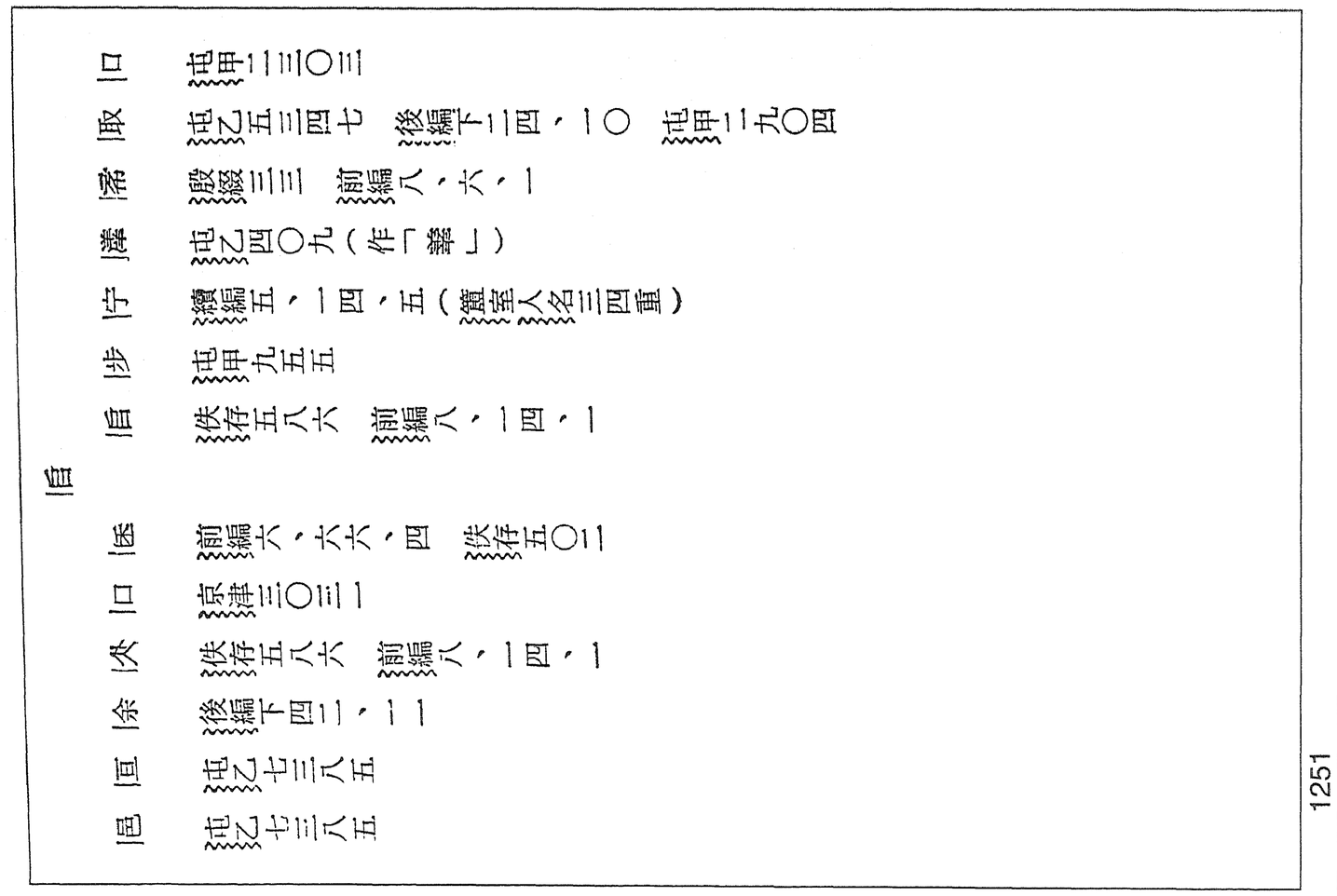
12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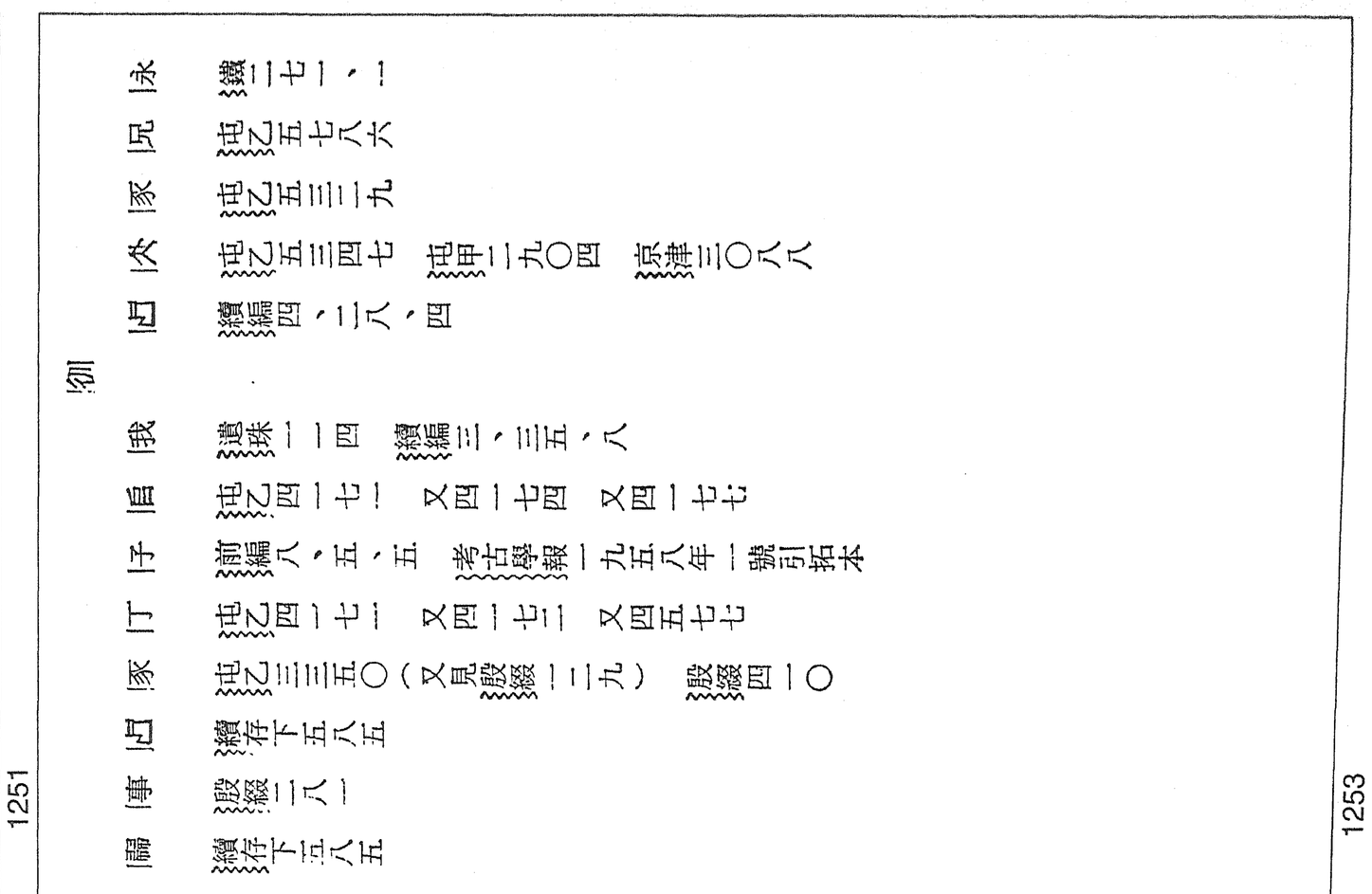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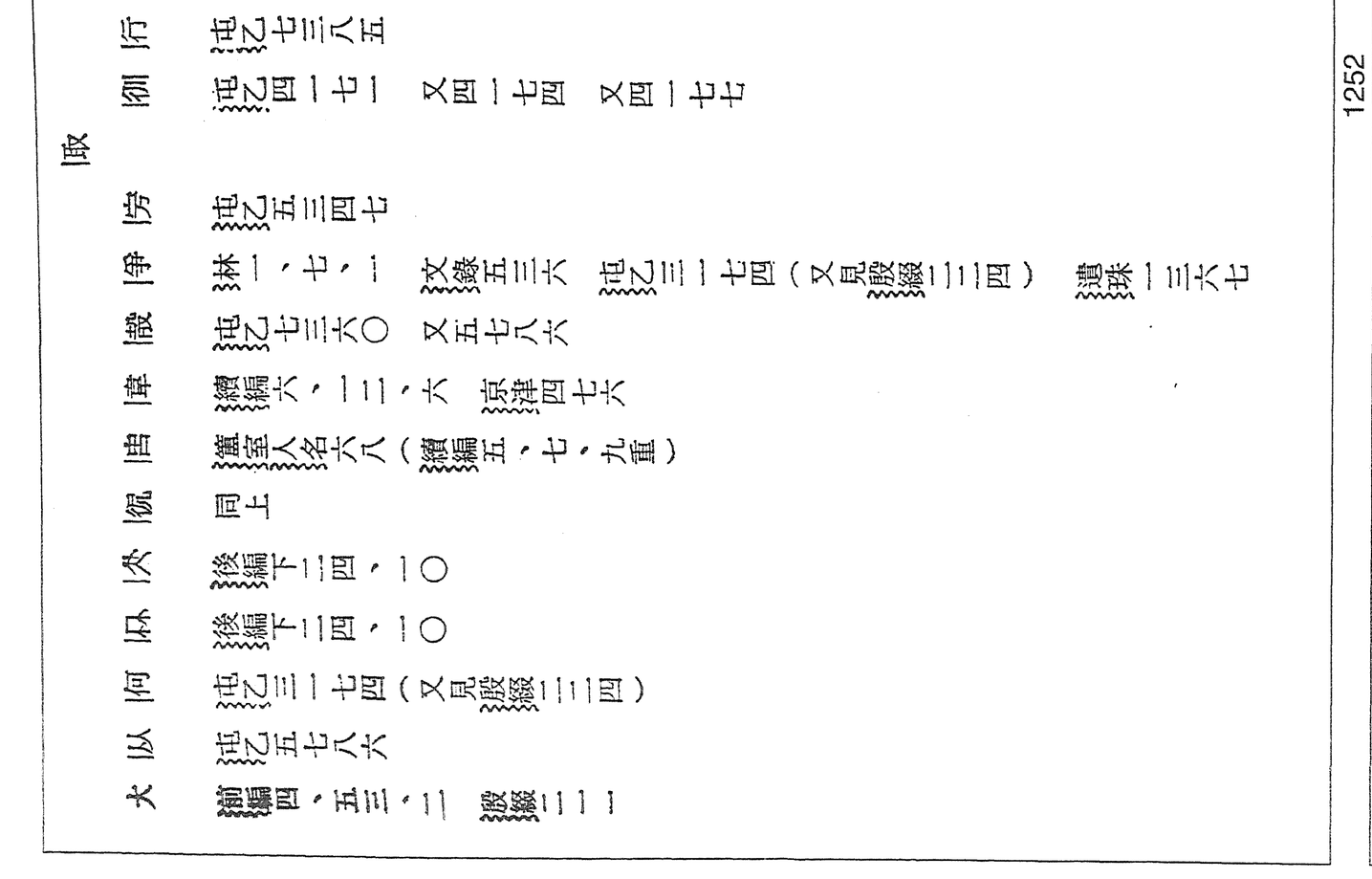
12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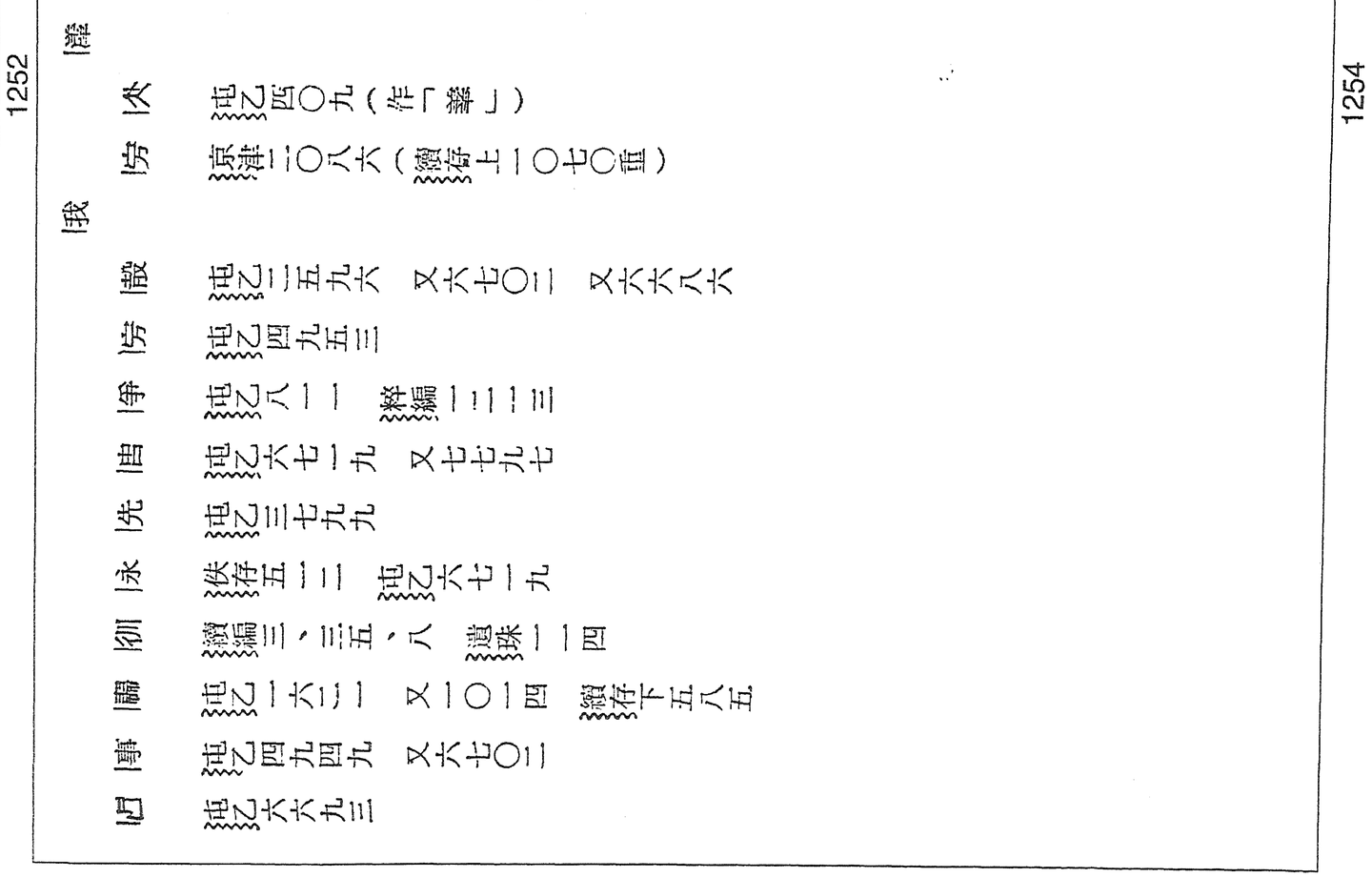


1250









余

𠂤 午 吳 𠂤 孑 口　　𠂤　𠂤 𠂤 冢 川 口 宁

庫 屯乙四五二一　後 前 纘 前 後 前 後 前 𠂤乙四九
方 二一　又屯乙四九四九　編 編 存 編 編 編 編 編 乙四九
　　下 八、一〇、一（又見綴合編三三〇） 下 下 下 八、一四、四 下四一、九　屯乙四九四九
　　一三、二　　三五八　　二三三　　八五〇五　　八五〇五

1255

殷

𠂤 我 豕 𠂤 冈　　𠂤 𠂤 冏 𠂤　𠂤 冏 𠂤 宁

庫 屯乙一六二四　後 殷 殷 後 屯 屯 遺 遺 殷 庫
方 一一　又屯乙四九四九　編 綴 綴 編 乙 乙 珠 珠 綴 方
　　下八、一三（作「覈」）　一一九（屯乙一〇〇四＋一七八六）　屯乙一四三七　又一四五七　下 三三〇　又見綴合編三三〇）　下 三五八　二三　一四　南北文四五　京都大學八二　纘存下五八五　纘存下五八五　二　一四　南北文四五　京都大學八二　纘存下五八五　二　一四　南北文四五　京都大學八二　纘存下五八五　二　一四　南北文四五　京都大學八二

光
唐　南北師二、一三一
殷　京津二三二一
穴　綴合編一二九——續編五、四、二（簠室貞類七重）＋簠室文字二八＋續編五、七、七）　林二、二一、五
亥
殷　簠室貞類三〇（續編五、三一、八重）　京津一八二一（同書二六四五自重）（二條皆幷卜）
穴　林一、二六、一一（幷卜）
爭　寧滬二、二三　京津一八一〇（皆幷卜）
卣
殷　誠齋四六八
狀　京津四四七五（作「卣」）
車　屯甲一〇〇三

1259

卲
殷　殷綴七三　鐵七二、三（續編六、一一、一及佚存八五重）
穴　佚存五五三
爭　簠室雜事六三　又六四（續編五、一、三重）
亘　明義士六五四
唐　簠室人名六八（續編五、七、九重）
取　簠室人名六八（續編五、七、九重）
昌
殷　前編六、六六、四　佚存五〇二
叶　續編三、四三、二（簠室游田一三一重）
麻
吳　文錄五一九
卣　文錄五一九
爭　前編二、三七、七（幷貞）　簠室人名九二（續編六、八、一三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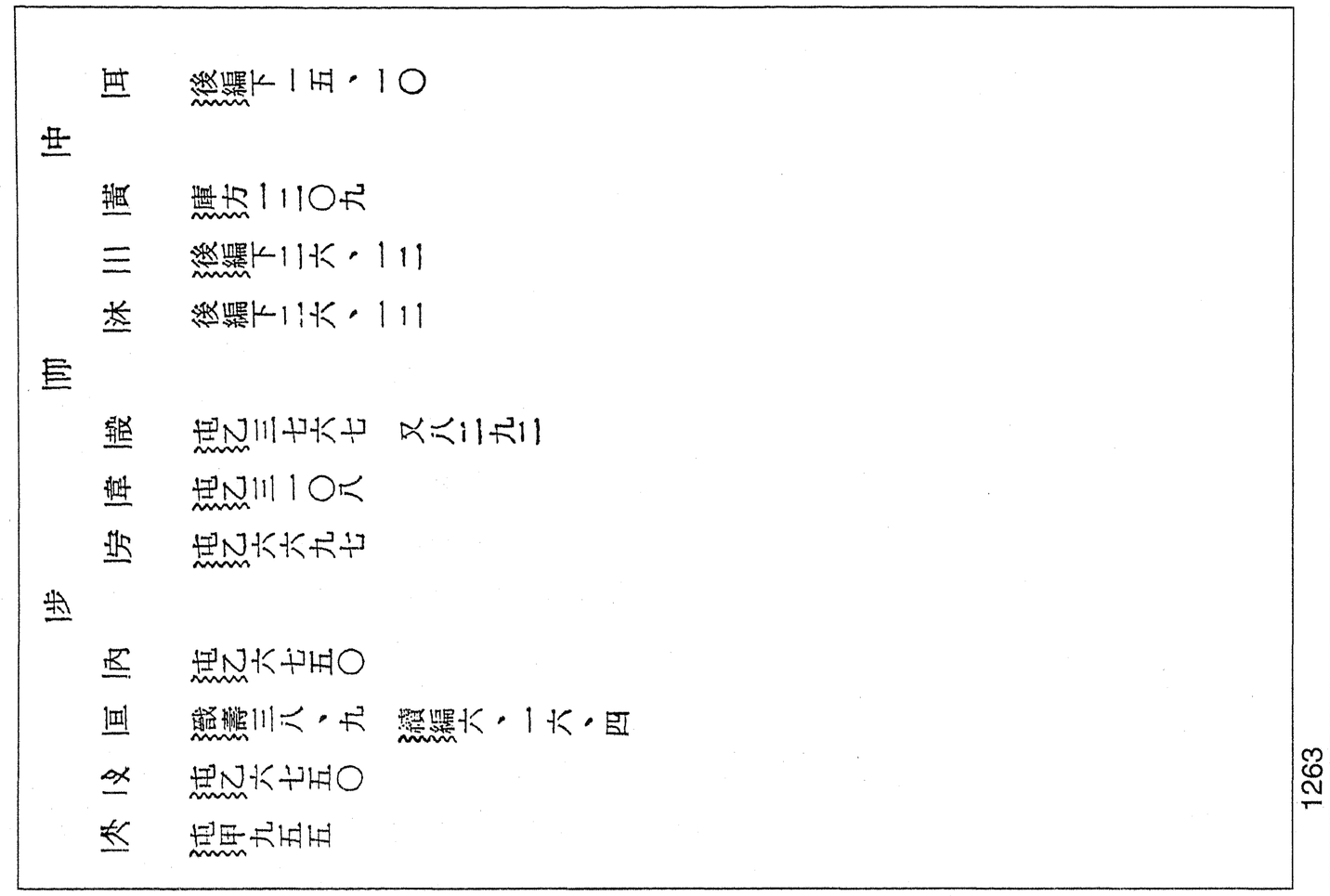
12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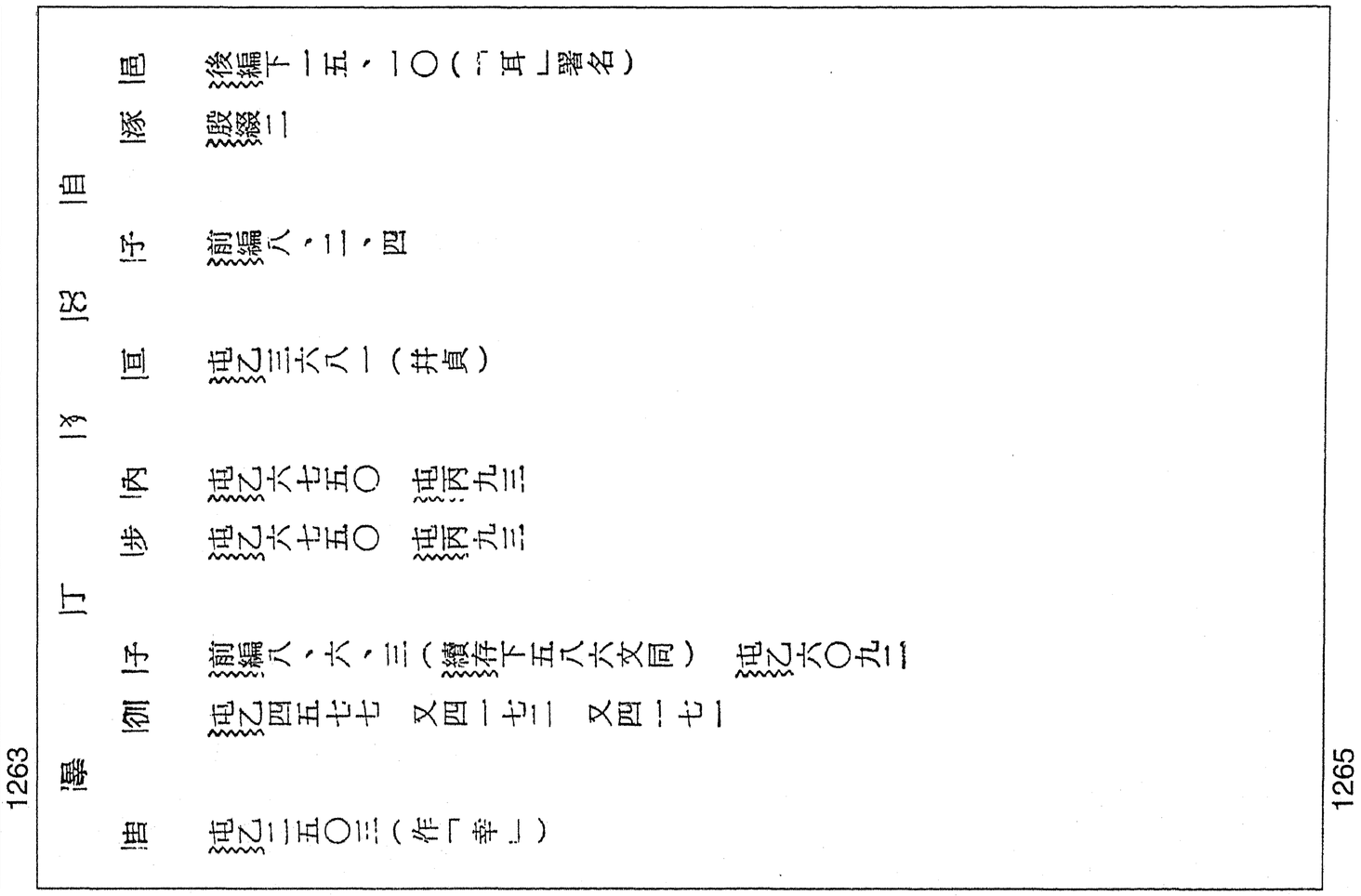
邑
我　殷　後編下二六、一二
穴　後編下二六、一二
爭　前編五、一四、七
亘　前編八、一四、四
沐　金璋五二一　屯乙五二四一
中　粹編一二一三　林二、二一、一〇
後　屯乙七三八五
前　粹編一二一三
我　鐵七七、四（外編三三六及六錄清暉六三重）
章　寧滬三、二五　京津一二三
鐵　屯乙七三八五
我　庫方一六一〇
目
亘
爭
穴
行
唐
章
我
前
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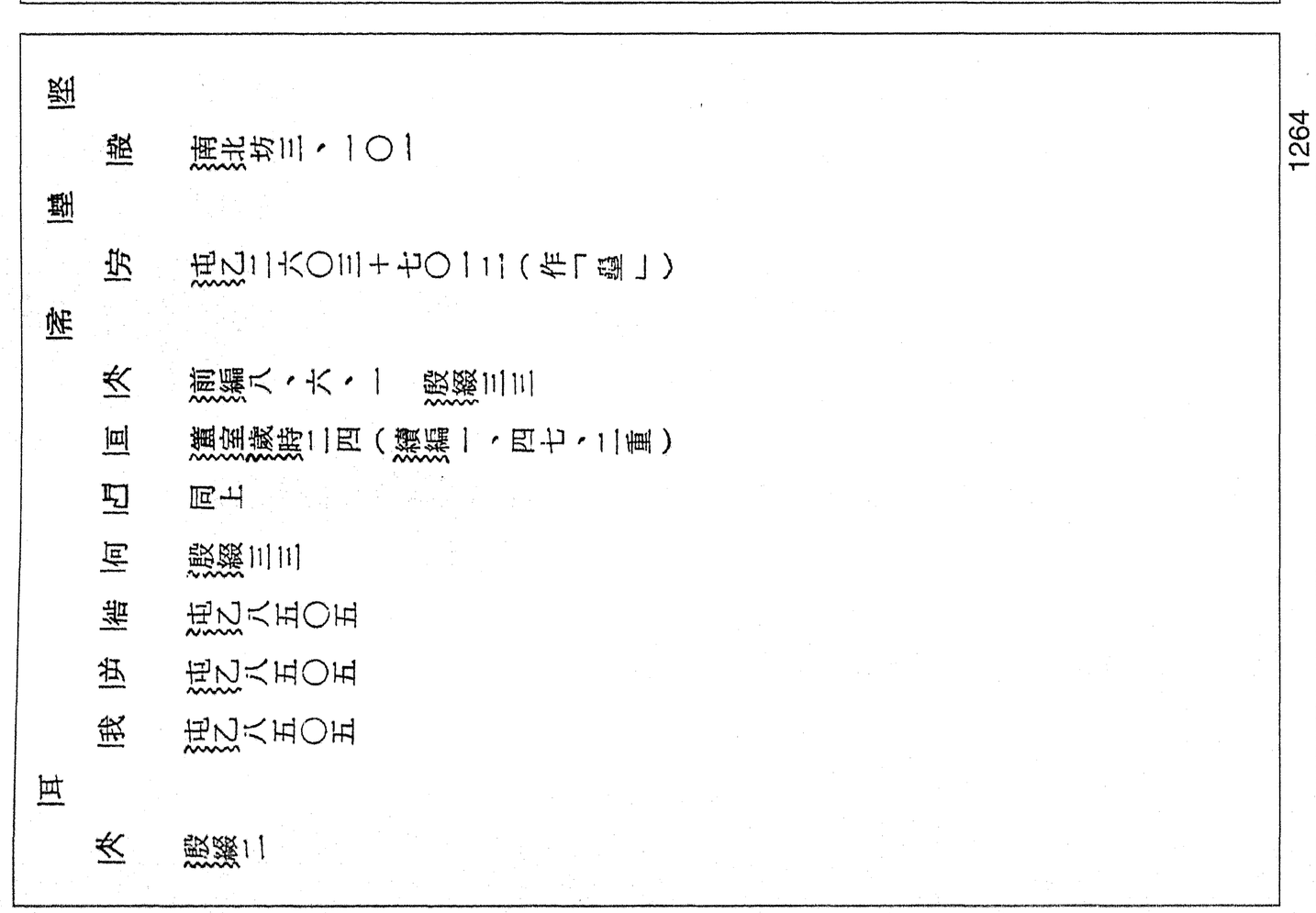
12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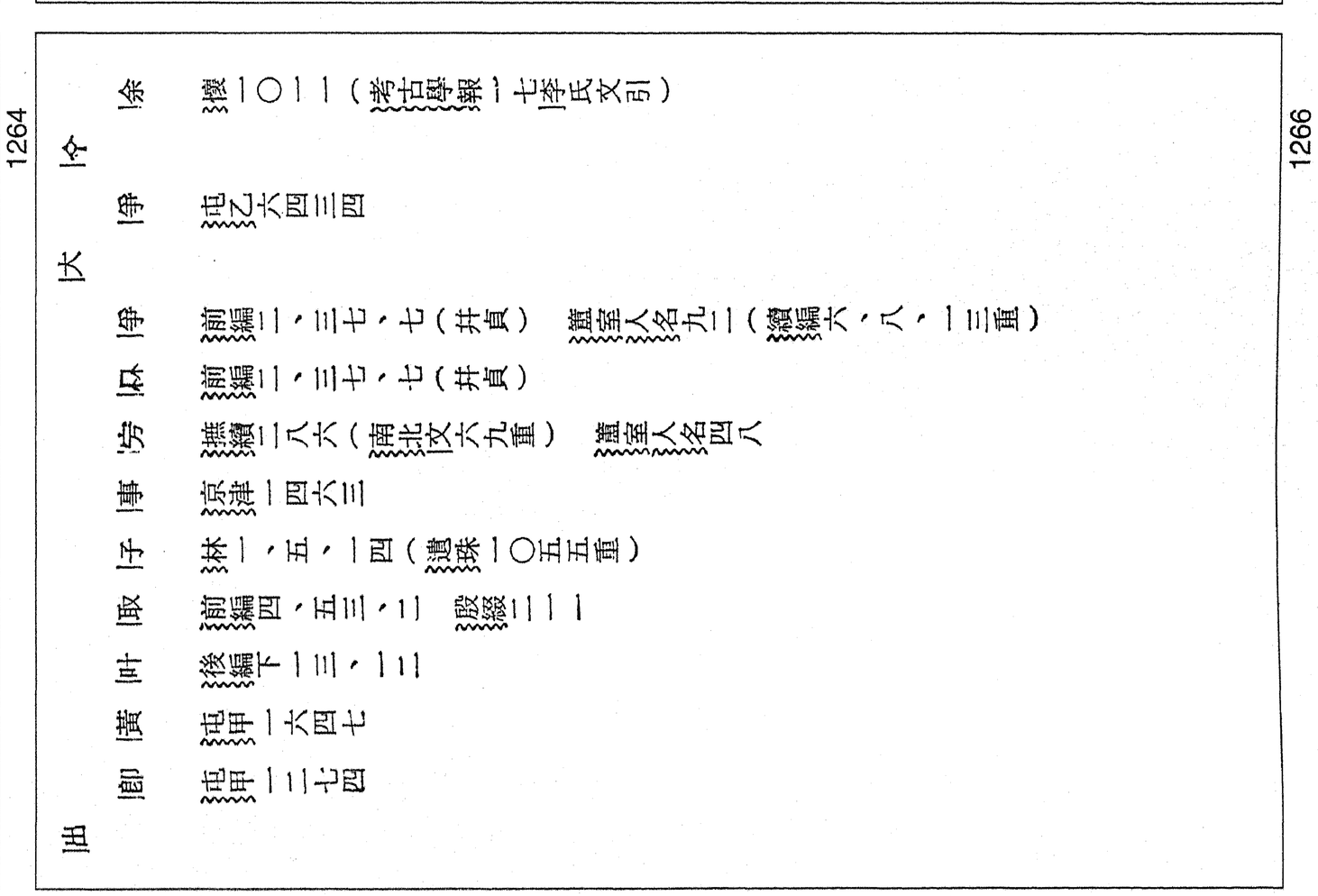
亦
大　殷　前編二、三七、七（幷貞）
穴　六錄中央一四六（京津一四三四重）
取　後編下九、四　誠齋三六九（京津二一八一重）
夶　後編下二四、一〇
穴　後編下二四、一〇
我　屯乙八八九六
帚　京津七一
旅　京津一一九〇
循　屯乙八五〇五
爭　續存下七二八
殷　屯乙八五〇五
先　屯乙八五〇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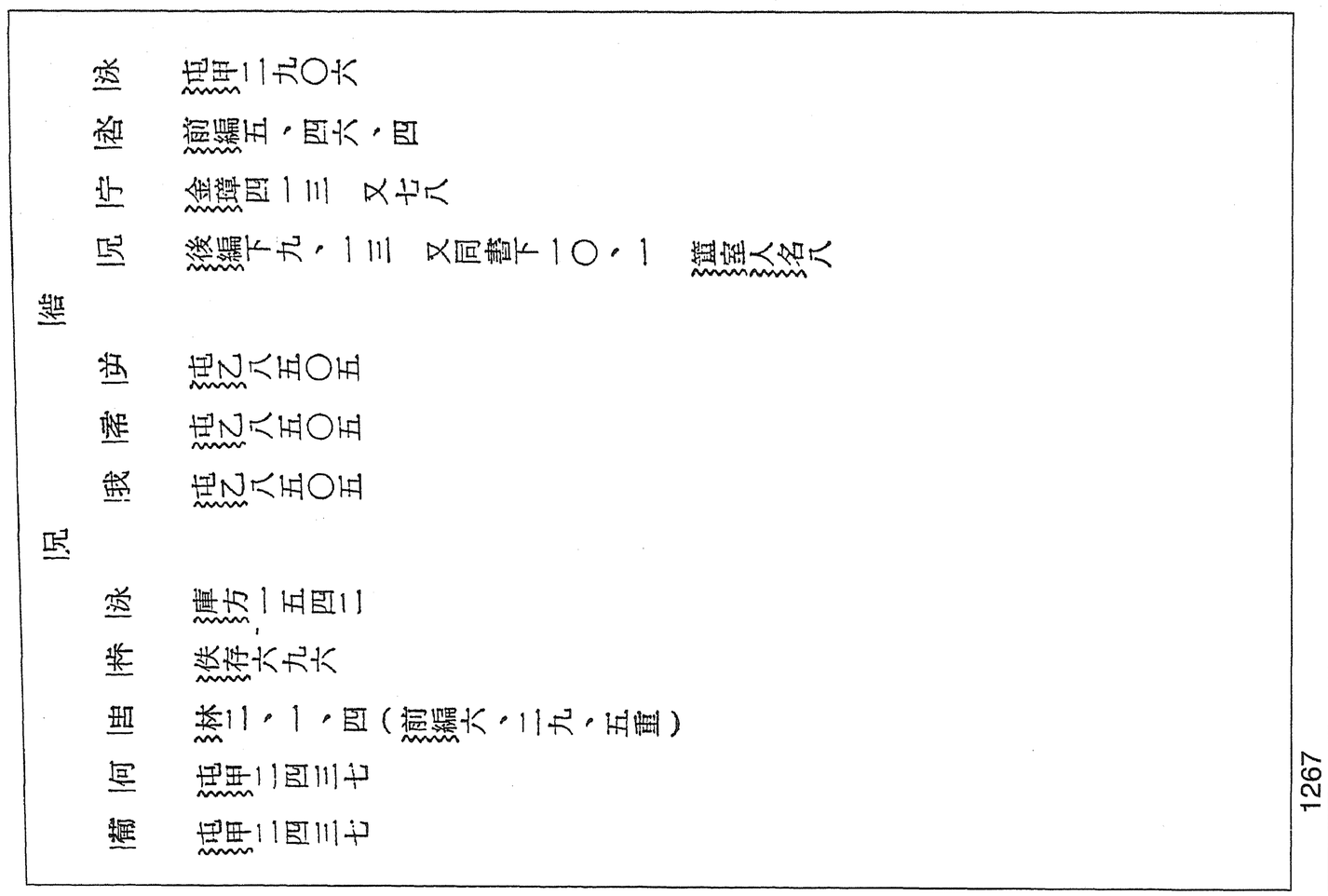
12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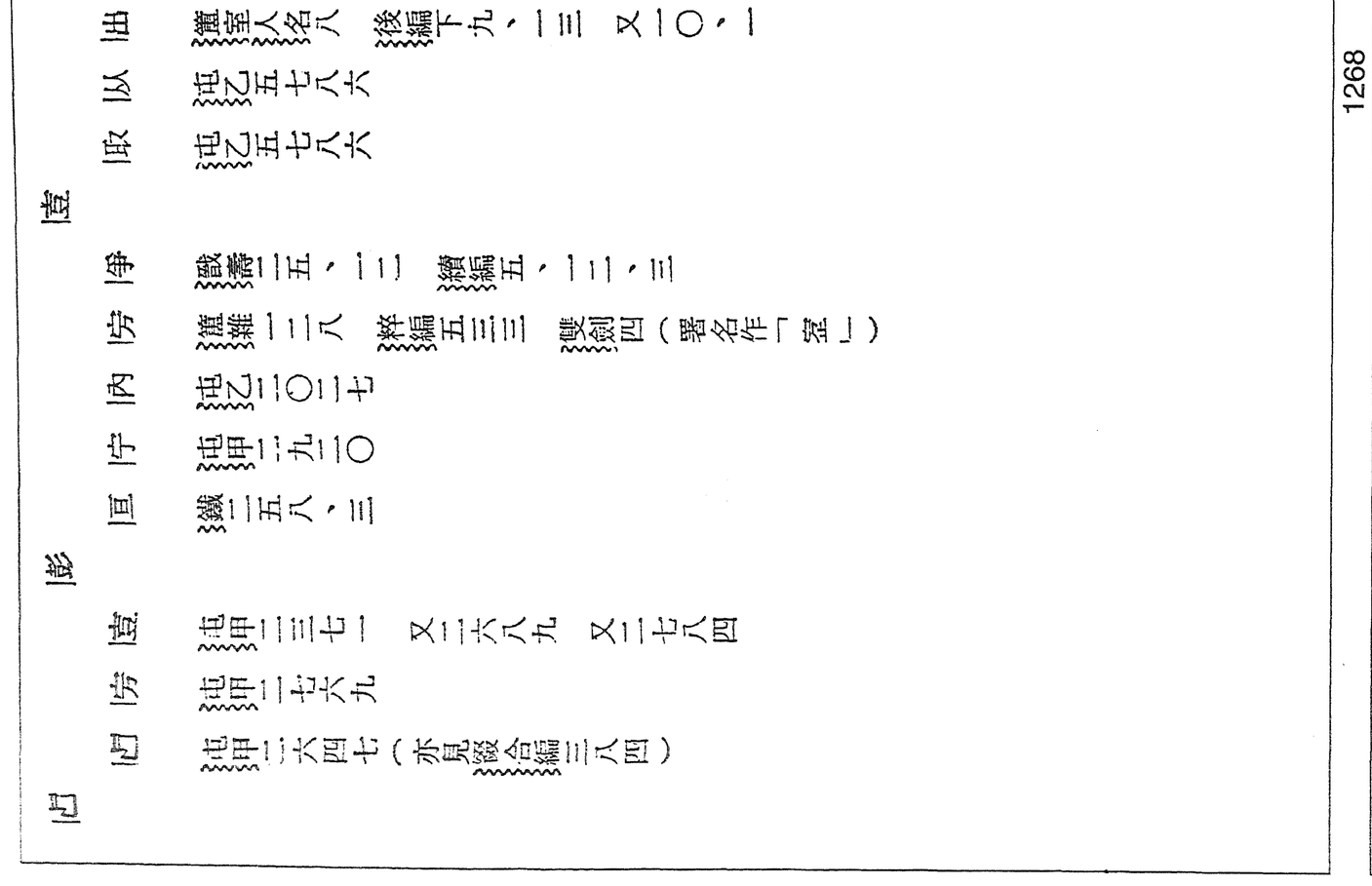








㠯 彭 亘 宁 內 㞢 爭 取 从 出



1268

㠯 房 㠯 亘 宁 內 㞢 爭 取 从 出

1269

伊

行　犬　爭　問　《合》《前》《續》《甲》《乙》《遺》《珠》《佚》《存》《新》《屯》《南》《京津》《殷》《綴》《編》《補》《英》《粹》《菁》《天》《明》《庫》《方》《後》《下》《金》《拾》《掇》《摭》《續存》《新編》《新綴》《新收》《合集》《合補》《花東》《村中》《村南》《懷》《旅順》《東大》《故宮》《台北》《台大》《史語所》《上海》《上博》《山東》《浙大》《重》《重見》《正》《反》《背》《臼》《甲骨拼合》《甲骨綴合》《甲骨綴合補》《甲骨綴合續》《甲骨綴合新》《甲骨綴合再續》《甲骨綴合三續》《甲骨綴合四續》《甲骨綴合五續》《甲骨綴合六續》《甲骨綴合七續》《甲骨綴合八續》《甲骨綴合九續》《甲骨綴合十續》《甲骨綴合十一續》《甲骨綴合十二續》《甲骨綴合十三續》《甲骨綴合十四續》《甲骨綴合十五續》《甲骨綴合十六續》《甲骨綴合十七續》《甲骨綴合十八續》《甲骨綴合十九續》《甲骨綴合二十續》《甲骨綴合二十一續》《甲骨綴合二十二續》《甲骨綴合二十三續》《甲骨綴合二十四續》《甲骨綴合二十五續》《甲骨綴合二十六續》《甲骨綴合二十七續》《甲骨綴合二十八續》《甲骨綴合二十九續》《甲骨綴合三十續》《甲骨綴合三十一續》《甲骨綴合三十二續》《甲骨綴合三十三續》《甲骨綴合三十四續》《甲骨綴合三十五續》《甲骨綴合三十六續》《甲骨綴合三十七續》《甲骨綴合三十八續》《甲骨綴合三十九續》《甲骨綴合四十續》《甲骨綴合四十一續》《甲骨綴合四十二續》《甲骨綴合四十三續》《甲骨綴合四十四續》《甲骨綴合四十五續》《甲骨綴合四十六續》《甲骨綴合四十七續》《甲骨綴合四十八續》《甲骨綴合四十九續》《甲骨綴合五十續》《甲骨綴合五十一續》《甲骨綴合五十二續》《甲骨綴合五十三續》《甲骨綴合五十四續》《甲骨綴合五十五續》《甲骨綴合五十六續》《甲骨綴合五十七續》《甲骨綴合五十八續》《甲骨綴合五十九續》《甲骨綴合六十續》《甲骨綴合六十一續》《甲骨綴合六十二續》《甲骨綴合六十三續》《甲骨綴合六十四續》《甲骨綴合六十五續》《甲骨綴合六十六續》《甲骨綴合六十七續》《甲骨綴合六十八續》《甲骨綴合六十九續》《甲骨綴合七十續》《甲骨綴合七十一續》《甲骨綴合七十二續》《甲骨綴合七十三續》《甲骨綴合七十四續》《甲骨綴合七十五續》《甲骨綴合七十六續》《甲骨綴合七十七續》《甲骨綴合七十八續》《甲骨綴合七十九續》《甲骨綴合八十續》《甲骨綴合八十一續》《甲骨綴合八十二續》《甲骨綴合八十三續》《甲骨綴合八十四續》《甲骨綴合八十五續》《甲骨綴合八十六續》《甲骨綴合八十七續》《甲骨綴合八十八續》《甲骨綴合八十九續》《甲骨綴合九十續》《甲骨綴合九十一續》《甲骨綴合九十二續》《甲骨綴合九十三續》《甲骨綴合九十四續》《甲骨綴合九十五續》《甲骨綴合九十六續》《甲骨綴合九十七續》《甲骨綴合九十八續》《甲骨綴合九十九續》《甲骨綴合一百續》《甲骨綴合一百一續》《甲骨綴合一百二續》《甲骨綴合一百三續》《甲骨綴合一百四續》《甲骨綴合一百五續》《甲骨綴合一百六續》《甲骨綴合一百七續》《甲骨綴合一百八續》《甲骨綴合一百九續》《甲骨綴合一百十續》《甲骨綴合一百十一續》《甲骨綴合一百十二續》《甲骨綴合一百十三續》《甲骨綴合一百十四續》《甲骨綴合一百十五續》《甲骨綴合一百十六續》《甲骨綴合一百十七續》《甲骨綴合一百十八續》《甲骨綴合一百十九續》《甲骨綴合一百二十續》《甲骨綴合一百二十一續》《甲骨綴合一百二十二續》《甲骨綴合一百二十三續》《甲骨綴合一百二十四續》《甲骨綴合一百二十五續》《甲骨綴合一百二十六續》《甲骨綴合一百二十七續》《甲骨綴合一百二十八續》《甲骨綴合一百二十九續》《甲骨綴合一百三十續》《甲骨綴合一百三十一續》《甲骨綴合一百三十二續》《甲骨綴合一百三十三續》《甲骨綴合一百三十四續》《甲骨綴合一百三十五續》《甲骨綴合一百三十六續》《甲骨綴合一百三十七續》《甲骨綴合一百三十八續》《甲骨綴合一百三十九續》《甲骨綴合一百四十續》《甲骨綴合一百四十一續》《甲骨綴合一百四十二續》《甲骨綴合一百四十三續》《甲骨綴合一百四十四續》《甲骨綴合一百四十五續》《甲骨綴合一百四十六續》《甲骨綴合一百四十七續》《甲骨綴合一百四十八續》《甲骨綴合一百四十九續》《甲骨綴合一百五十續》《甲骨綴合一百五十一續》《甲骨綴合一百五十二續》《甲骨綴合一百五十三續》《甲骨綴合一百五十四續》《甲骨綴合一百五十五續》《甲骨綴合一百五十六續》《甲骨綴合一百五十七續》《甲骨綴合一百五十八續》《甲骨綴合一百五十九續》《甲骨綴合一百六十續》《甲骨綴合一百六十一續》《甲骨綴合一百六十二續》《甲骨綴合一百六十三續》《甲骨綴合一百六十四續》《甲骨綴合一百六十五續》《甲骨綴合一百六十六續》《甲骨綴合一百六十七續》《甲骨綴合一百六十八續》《甲骨綴合一百六十九續》《甲骨綴合一百七十續》《甲骨綴合一百七十一續》《甲骨綴合一百七十二續》《甲骨綴合一百七十三續》《甲骨綴合一百七十四續》《甲骨綴合一百七十五續》《甲骨綴合一百七十六續》《甲骨綴合一百七十七續》《甲骨綴合一百七十八續》《甲骨綴合一百七十九續》《甲骨綴合一百八十續》《甲骨綴合一百八十一續》《甲骨綴合一百八十二續》《甲骨綴合一百八十三續》《甲骨綴合一百八十四續》《甲骨綴合一百八十五續》《甲骨綴合一百八十六續》《甲骨綴合一百八十七續》《甲骨綴合一百八十八續》《甲骨綴合一百八十九續》《甲骨綴合一百九十續》《甲骨綴合一百九十一續》《甲骨綴合一百九十二續》《甲骨綴合一百九十三續》《甲骨綴合一百九十四續》《甲骨綴合一百九十五續》《甲骨綴合一百九十六續》《甲骨綴合一百九十七續》《甲骨綴合一百九十八續》《甲骨綴合一百九十九續》《甲骨綴合二百續》《甲骨綴合二百一續》《甲骨綴合二百二續》《甲骨綴合二百三續》《甲骨綴合二百四續》《甲骨綴合二百五續》《甲骨綴合二百六續》《甲骨綴合二百七續》《甲骨綴合二百八續》《甲骨綴合二百九續》《甲骨綴合二百十續》《甲骨綴合二百十一續》《甲骨綴合二百十二續》《甲骨綴合二百十三續》《甲骨綴合二百十四續》《甲骨綴合二百十五續》《甲骨綴合二百十六續》《甲骨綴合二百十七續》《甲骨綴合二百十八續》《甲骨綴合二百十九續》《甲骨綴合二百二十續》《甲骨綴合二百二十一續》《甲骨綴合二百二十二續》《甲骨綴合二百二十三續》《甲骨綴合二百二十四續》《甲骨綴合二百二十五續》《甲骨綴合二百二十六續》《甲骨綴合二百二十七續》《甲骨綴合二百二十八續》《甲骨綴合二百二十九續》《甲骨綴合二百三十續》《甲骨綴合二百三十一續》《甲骨綴合二百三十二續》《甲骨綴合二百三十三續》《甲骨綴合二百三十四續》《甲骨綴合二百三十五續》《甲骨綴合二百三十六續》《甲骨綴合二百三十七續》《甲骨綴合二百三十八續》《甲骨綴合二百三十九續》《甲骨綴合二百四十續》《甲骨綴合二百四十一續》《甲骨綴合二百四十二續》《甲骨綴合二百四十三續》《甲骨綴合二百四十四續》《甲骨綴合二百四十五續》《甲骨綴合二百四十六續》《甲骨綴合二百四十七續》《甲骨綴合二百四十八續》《甲骨綴合二百四十九續》《甲骨綴合二百五十續》《甲骨綴合二百五十一續》《甲骨綴合二百五十二續》《甲骨綴合二百五十三續》《甲骨綴合二百五十四續》《甲骨綴合二百五十五續》《甲骨綴合二百五十六續》《甲骨綴合二百五十七續》《甲骨綴合二百五十八續》《甲骨綴合二百五十九續》《甲骨綴合二百六十續》《甲骨綴合二百六十一續》《甲骨綴合二百六十二續》《甲骨綴合二百六十三續》《甲骨綴合二百六十四續》《甲骨綴合二百六十五續》《甲骨綴合二百六十六續》《甲骨綴合二百六十七續》《甲骨綴合二百六十八續》《甲骨綴合二百六十九續》《甲骨綴合二百七十續》《甲骨綴合二百七十一續》《甲骨綴合二百七十二續》《甲骨綴合二百七十三續》《甲骨綴合二百七十四續》《甲骨綴合二百七十五續》《甲骨綴合二百七十六續》《甲骨綴合二百七十七續》《甲骨綴合二百七十八續》《甲骨綴合二百七十九續》《甲骨綴合二百八十續》《甲骨綴合二百八十一續》《甲骨綴合二百八十二續》《甲骨綴合二百八十三續》《甲骨綴合二百八十四續》《甲骨綴合二百八十五續》《甲骨綴合二百八十六續》《甲骨綴合二百八十七續》《甲骨綴合二百八十八續》《甲骨綴合二百八十九續》《甲骨綴合二百九十續》《甲骨綴合二百九十一續》《甲骨綴合二百九十二續》《甲骨綴合二百九十三續》《甲骨綴合二百九十四續》《甲骨綴合二百九十五續》《甲骨綴合二百九十六續》《甲骨綴合二百九十七續》《甲骨綴合二百九十八續》《甲骨綴合二百九十九續》《甲骨綴合三百續》《甲骨綴合三百一續》《甲骨綴合三百二續》《甲骨綴合三百三續》《甲骨綴合三百四續》《甲骨綴合三百五續》《甲骨綴合三百六續》《甲骨綴合三百七續》《甲骨綴合三百八續》《甲骨綴合三百九續》《甲骨綴合三百十續》《甲骨綴合三百十一續》《甲骨綴合三百十二續》《甲骨綴合三百十三續》《甲骨綴合三百十四續》《甲骨綴合三百十五續》《甲骨綴合三百十六續》《甲骨綴合三百十七續》《甲骨綴合三百十八續》《甲骨綴合三百十九續》《甲骨綴合四百續》《甲骨綴合四百一續》《甲骨綴合四百二續》《甲骨綴合四百三續》《甲骨綴合四百四續》《甲骨綴合四百五續》《甲骨綴合四百六續》《甲骨綴合四百七續》《甲骨綴合四百八續》《甲骨綴合四百九續》《甲骨綴合五百續》《甲骨綴合五百一續》《甲骨綴合五百二續》《甲骨綴合五百三續》《甲骨綴合五百四續》《甲骨綴合五百五續》《甲骨綴合五百六續》《甲骨綴合五百七續》《甲骨綴合五百八續》《甲骨綴合五百九續》《甲骨綴合六百續》《甲骨綴合六百一續》《甲骨綴合六百二續》《甲骨綴合六百三續》《甲骨綴合六百四續》《甲骨綴合六百五續》《甲骨綴合六百六續》《甲骨綴合六百七續》《甲骨綴合六百八續》《甲骨綴合六百九續》《甲骨綴合七百續》《甲骨綴合七百一續》《甲骨綴合七百二續》《甲骨綴合七百三續》《甲骨綴合七百四續》《甲骨綴合七百五續》《甲骨綴合七百六續》《甲骨綴合七百七續》《甲骨綴合七百八續》《甲骨綴合七百九續》《甲骨綴合八百續》《甲骨綴合八百一續》《甲骨綴合八百二續》《甲骨綴合八百三續》《甲骨綴合八百四續》《甲骨綴合八百五續》《甲骨綴合八百六續》《甲骨綴合八百七續》《甲骨綴合八百八續》《甲骨綴合八百九續》《甲骨綴合九百續》《甲骨綴合九百一續》《甲骨綴合九百二續》《甲骨綴合九百三續》《甲骨綴合九百四續》《甲骨綴合九百五續》《甲骨綴合九百六續》《甲骨綴合九百七續》《甲骨綴合九百八續》《甲骨綴合九百九續》《甲骨綴合一千續》《甲骨綴合一千一續》《甲骨綴合一千二續》《甲骨綴合一千三續》《甲骨綴合一千四續》《甲骨綴合一千五續》《甲骨綴合一千六續》《甲骨綴合一千七續》《甲骨綴合一千八續》《甲骨綴合一千九續》《甲骨綴合一千十續》《甲骨綴合一千十一續》《甲骨綴合一千十二續》《甲骨綴合一千十三續》《甲骨綴合一千十四續》《甲骨綴合一千十五續》《甲骨綴合一千十六續》《甲骨綴合一千十七續》《甲骨綴合一千十八續》《甲骨綴合一千十九續》《甲骨綴合一千二十續》《甲骨綴合一千二十一續》《甲骨綴合一千二十二續》《甲骨綴合一千二十三續》《甲骨綴合一千二十四續》《甲骨綴合一千二十五續》《甲骨綴合一千二十六續》《甲骨綴合一千二十七續》《甲骨綴合一千二十八續》《甲骨綴合一千二十九續》《甲骨綴合一千三十續》《甲骨綴合一千三十一續》《甲骨綴合一千三十二續》《甲骨綴合一千三十三續》《甲骨綴合一千三十四續》《甲骨綴合一千三十五續》《甲骨綴合一千三十六續》《甲骨綴合一千三十七續》《甲骨綴合一千三十八續》《甲骨綴合一千三十九續》《甲骨綴合一千四十續》《甲骨綴合一千四十一續》《甲骨綴合一千四十二續》《甲骨綴合一千四十三續》《甲骨綴合一千四十四續》《甲骨綴合一千四十五續》《甲骨綴合一千四十六續》《甲骨綴合一千四十七續》《甲骨綴合一千四十八續》《甲骨綴合一千四十九續》《甲骨綴合一千五十續》《甲骨綴合一千五十一續》《甲骨綴合一千五十二續》《甲骨綴合一千五十三續》《甲骨綴合一千五十四續》《甲骨綴合一千五十五續》《甲骨綴合一千五十六續》《甲骨綴合一千五十七續》《甲骨綴合一千五十八續》《甲骨綴合一千五十九續》《甲骨綴合一千六十續》《甲骨綴合一千六十一續》《甲骨綴合一千六十二續》《甲骨綴合一千六十三續》《甲骨綴合一千六十四續》《甲骨綴合一千六十五續》《甲骨綴合一千六十六續》《甲骨綴合一千六十七續》《甲骨綴合一千六十八續》《甲骨綴合一千六十九續》《甲骨綴合一千七十續》《甲骨綴合一千七十一續》《甲骨綴合一千七十二續》《甲骨綴合一千七十三續》《甲骨綴合一千七十四續》《甲骨綴合一千七十五續》《甲骨綴合一千七十六續》《甲骨綴合一千七十七續》《甲骨綴合一千七十八續》《甲骨綴合一千七十九續》《甲骨綴合一千八十續》《甲骨綴合一千八十一續》《甲骨綴合一千八十二續》《甲骨綴合一千八十三續》《甲骨綴合一千八十四續》《甲骨綴合一千八十五續》《甲骨綴合一千八十六續》《甲骨綴合一千八十七續》《甲骨綴合一千八十八續》《甲骨綴合一千八十九續》《甲骨綴合一千九十續》《甲骨綴合一千九十一續》《甲骨綴合一千九十二續》《甲骨綴合一千九十三續》《甲骨綴合一千九十四續》《甲骨綴合一千九十五續》《甲骨綴合一千九十六續》《甲骨綴合一千九十七續》《甲骨綴合一千九十八續》《甲骨綴合一千九十九續》《甲骨綴合二千續》《甲骨綴合二千一續》《甲骨綴合二千二續》《甲骨綴合二千三續》《甲骨綴合二千四續》《甲骨綴合二千五續》《甲骨綴合二千六續》《甲骨綴合二千七續》《甲骨綴合二千八續》《甲骨綴合二千九續》《甲骨綴合三千續》《甲骨綴合三千一續》《甲骨綴合三千二續》《甲骨綴合三千三續》《甲骨綴合三千四續》《甲骨綴合三千五續》《甲骨綴合三千六續》《甲骨綴合三千七續》《甲骨綴合三千八續》《甲骨綴合三千九續》《甲骨綴合四千續》《甲骨綴合四千一續》《甲骨綴合四千二續》《甲骨綴合四千三續》《甲骨綴合四千四續》《甲骨綴合四千五續》《甲骨綴合四千六續》《甲骨綴合四千七續》《甲骨綴合四千八續》《甲骨綴合四千九續》《甲骨綴合五千續》《甲骨綴合五千一續》《甲骨綴合五千二續》《甲骨綴合五千三續》《甲骨綴合五千四續》《甲骨綴合五千五續》《甲骨綴合五千六續》《甲骨綴合五千七續》《甲骨綴合五千八續》《甲骨綴合五千九續》《甲骨綴合六千續》《甲骨綴合六千一續》《甲骨綴合六千二續》《甲骨綴合六千三續》《甲骨綴合六千四續》《甲骨綴合六千五續》《甲骨綴合六千六續》《甲骨綴合六千七續》《甲骨綴合六千八續》《甲骨綴合六千九續》《甲骨綴合七千續》《甲骨綴合七千一續》《甲骨綴合七千二續》《甲骨綴合七千三續》《甲骨綴合七千四續》《甲骨綴合七千五續》《甲骨綴合七千六續》《甲骨綴合七千七續》《甲骨綴合七千八續》《甲骨綴合七千九續》《甲骨綴合八千續》《甲骨綴合八千一續》《甲骨綴合八千二續》《甲骨綴合八千三續》《甲骨綴合八千四續》《甲骨綴合八千五續》《甲骨綴合八千六續》《甲骨綴合八千七續》《甲骨綴合八千八續》《甲骨綴合八千九續》《甲骨綴合九千續》《甲骨綴合九千一續》《甲骨綴合九千二續》《甲骨綴合九千三續》《甲骨綴合九千四續》《甲骨綴合九千五續》《甲骨綴合九千六續》《甲骨綴合九千七續》《甲骨綴合九千八續》《甲骨綴合九千九續》《甲骨綴合一萬續》《甲骨綴合一萬一續》《甲骨綴合一萬二續》《甲骨綴合一萬三續》《甲骨綴合一萬四續》《甲骨綴合一萬五續》《甲骨綴合一萬六續》《甲骨綴合一萬七續》《甲骨綴合一萬八續》《甲骨綴合一萬九續》《甲骨綴合二萬續》《甲骨綴合二萬一續》《甲骨綴合二萬二續》《甲骨綴合二萬三續》《甲骨綴合二萬四續》《甲骨綴合二萬五續》《甲骨綴合二萬六續》《甲骨綴合二萬七續》《甲骨綴合二萬八續》《甲骨綴合二萬九續》《甲骨綴合三萬續》《甲骨綴合三萬一續》《甲骨綴合三萬二續》《甲骨綴合三萬三續》《甲骨綴合三萬四續》《甲骨綴合三萬五續》《甲骨綴合三萬六續》《甲骨綴合三萬七續》《甲骨綴合三萬八續》《甲骨綴合三萬九續》《甲骨綴合四萬續》《甲骨綴合四萬一續》《甲骨綴合四萬二續》《甲骨綴合四萬三續》《甲骨綴合四萬四續》《甲骨綴合四萬五續》《甲骨綴合四萬六續》《甲骨綴合四萬七續》《甲骨綴合四萬八續》《甲骨綴合四萬九續》《甲骨綴合五萬續》《甲骨綴合五萬一續》《甲骨綴合五萬二續》《甲骨綴合五萬三續》《甲骨綴合五萬四續》《甲骨綴合五萬五續》《甲骨綴合五萬六續》《甲骨綴合五萬七續》《甲骨綴合五萬八續》《甲骨綴合五萬九續》《甲骨綴合六萬續》《甲骨綴合六萬一續》《甲骨綴合六萬二續》《甲骨綴合六萬三續》《甲骨綴合六萬四續》《甲骨綴合六萬五續》《甲骨綴合六萬六續》《甲骨綴合六萬七續》《甲骨綴合六萬八續》《甲骨綴合六萬九續》《甲骨綴合七萬續》《甲骨綴合七萬一續》《甲骨綴合七萬二續》《甲骨綴合七萬三續》《甲骨綴合七萬四續》《甲骨綴合七萬五續》《甲骨綴合七萬六續》《甲骨綴合七萬七續》《甲骨綴合七萬八續》《甲骨綴合七萬九續》《甲骨綴合八萬續》《甲骨綴合八萬一續》《甲骨綴合八萬二續》《甲骨綴合八萬三續》《甲骨綴合八萬四續》《甲骨綴合八萬五續》《甲骨綴合八萬六續》《甲骨綴合八萬七續》《甲骨綴合八萬八續》《甲骨綴合八萬九續》《甲骨綴合九萬續》《甲骨綴合九萬一續》《甲骨綴合九萬二續》《甲骨綴合九萬三續》《甲骨綴合九萬四續》《甲骨綴合九萬五續》《甲骨綴合九萬六續》《甲骨綴合九萬七續》《甲骨綴合九萬八續》《甲骨綴合九萬九續》《甲骨綴合十萬續》《甲骨綴合十萬一續》《甲骨綴合十萬二續》《甲骨綴合十萬三續》《甲骨綴合十萬四續》《甲骨綴合十萬五續》《甲骨綴合十萬六續》《甲骨綴合十萬七續》《甲骨綴合十萬八續》《甲骨綴合十萬九續》《甲骨綴合十一萬續》《甲骨綴合十一萬一續》《甲骨綴合十一萬二續》《甲骨綴合十一萬三續》《甲骨綴合十一萬四續》《甲骨綴合十一萬五續》《甲骨綴合十一萬六續》《甲骨綴合十一萬七續》《甲骨綴合十一萬八續》《甲骨綴合十一萬九續》《甲骨綴合十二萬續》《甲骨綴合十二萬一續》《甲骨綴合十二萬二續》《甲骨綴合十二萬三續》《甲骨綴合十二萬四續》《甲骨綴合十二萬五續》《甲骨綴合十二萬六續》《甲骨綴合十二萬七續》《甲骨綴合十二萬八續》《甲骨綴合十二萬九續》《甲骨綴合十三萬續》《甲骨綴合十三萬一續》《甲骨綴合十三萬二續》《甲骨綴合十三萬三續》《甲骨綴合十三萬四續》《甲骨綴合十三萬五續》《甲骨綴合十三萬六續》《甲骨綴合十三萬七續》《甲骨綴合十三萬八續》《甲骨綴合十三萬九續》《甲骨綴合十四萬續》《甲骨綴合十四萬一續》《甲骨綴合十四萬二續》《甲骨綴合十四萬三續》《甲骨綴合十四萬四續》《甲骨綴合十四萬五續》《甲骨綴合十四萬六續》《甲骨綴合十四萬七續》《甲骨綴合十四萬八續》《甲骨綴合十四萬九續》《甲骨綴合十五萬續》《甲骨綴合十五萬一續》《甲骨綴合十五萬二續》《甲骨綴合十五萬三續》《甲骨綴合十五萬四續》《甲骨綴合十五萬五續》《甲骨綴合十五萬六續》《甲骨綴合十五萬七續》《甲骨綴合十五萬八續》《甲骨綴合十五萬九續》《甲骨綴合十六萬續》《甲骨綴合十六萬一續》《甲骨綴合十六萬二續》《甲骨綴合十六萬三續》《甲骨綴合十六萬四續》《甲骨綴合十六萬五續》《甲骨綴合十六萬六續》《甲骨綴合十六萬七續》《甲骨綴合十六萬八續》《甲骨綴合十六萬九續》《甲骨綴合十七萬續》《甲骨綴合十七萬一續》《甲骨綴合十七萬二續》《甲骨綴合十七萬三續》《甲骨綴合十七萬四續》《甲骨綴合十七萬五續》《甲骨綴合十七萬六續》《甲骨綴合十七萬七續》《甲骨綴合十七萬八續》《甲骨綴合十七萬九續》《甲骨綴合十八萬續》《甲骨綴合十八萬一續》《甲骨綴合十八萬二續》《甲骨綴合十八萬三續》《甲骨綴合十八萬四續》《甲骨綴合十八萬五續》《甲骨綴合十八萬六續》《甲骨綴合十八萬七續》《甲骨綴合十八萬八續》《甲骨綴合十八萬九續》《甲骨綴合十九萬續》《甲骨綴合十九萬一續》《甲骨綴合十九萬二續》《甲骨綴合十九萬三續》《甲骨綴合十九萬四續》《甲骨綴合十九萬五續》《甲骨綴合十九萬六續》《甲骨綴合十九萬七續》《甲骨綴合十九萬八續》《甲骨綴合十九萬九續》《甲骨綴合二十萬續》《甲骨綴合二十萬一續》《甲骨綴合二十萬二續》《甲骨綴合二十萬三續》《甲骨綴合二十萬四續》《甲骨綴合二十萬五續》《甲骨綴合二十萬六續》《甲骨綴合二十萬七續》《甲骨綴合二十萬八續》《甲骨綴合二十萬九續》《甲骨綴合二十一萬續》《甲骨綴合二十一萬一續》《甲骨綴合二十一萬二續》《甲骨綴合二十一萬三續》《甲骨綴合二十一萬四續》《甲骨綴合二十一萬五續》《甲骨綴合二十一萬六續》《甲骨綴合二十一萬七續》《甲骨綴合二十一萬八續》《甲骨綴合二十一萬九續》《甲骨綴合二十二萬續》《甲骨綴合二十二萬一續》《甲骨綴合二十二萬二續》《甲骨綴合二十二萬三續》《甲骨綴合二十二萬四續》《甲骨綴合二十二萬五續》《甲骨綴合二十二萬六續》《甲骨綴合二十二萬七續》《甲骨綴合二十二萬八續》《甲骨綴合二十二萬九續》《甲骨綴合二十三萬續》《甲骨綴合二十三萬一續》《甲骨綴合二十三萬二續》《甲骨綴合二十三萬三續》《甲骨綴合二十三萬四續》《甲骨綴合二十三萬五續》《甲骨綴合二十三萬六續》《甲骨綴合二十三萬七續》《甲骨綴合二十三萬八續》《甲骨綴合二十三萬九續》《甲骨綴合二十四萬續》《甲骨綴合二十四萬一續》《甲骨綴合二十四萬二續》《甲骨綴合二十四萬三續》《甲骨綴合二十四萬四續》《甲骨綴合二十四萬五續》《甲骨綴合二十四萬六續》《甲骨綴合二十四萬七續》《甲骨綴合二十四萬八續》《甲骨綴合二十四萬九續》《甲骨綴合二十五萬續》《甲骨綴合二十五萬一續》《甲骨綴合二十五萬二續》《甲骨綴合二十五萬三續》《甲骨綴合二十五萬四續》《甲骨綴合二十五萬五續》《甲骨綴合二十五萬六續》《甲骨綴合二十五萬七續》《甲骨綴合二十五萬八續》《甲骨綴合二十五萬九續》《甲骨綴合二十六萬續》《甲骨綴合二十六萬一續》《甲骨綴合二十六萬二續》《甲骨綴合二十六萬三續》《甲骨綴合二十六萬四續》《甲骨綴合二十六萬五續》《甲骨綴合二十六萬六續》《甲骨綴合二十六萬七續》《甲骨綴合二十六萬八續》《甲骨綴合二十六萬九續》《甲骨綴合二十七萬續》《甲骨綴合二十七萬一續》《甲骨綴合二十七萬二續》《甲骨綴合二十七萬三續》《甲骨綴合二十七萬四續》《甲骨綴合二十七萬五續》《甲骨綴合二十七萬六續》《甲骨綴合二十七萬七續》《甲骨綴合二十七萬八續》《甲骨綴合二十七萬九續》《甲骨綴合二十八萬續》《甲骨綴合二十八萬一續》《甲骨綴合二十八萬二續》《甲骨綴合二十八萬三續》《甲骨綴合二十八萬四續》《甲骨綴合二十八萬五續》《甲骨綴合二十八萬六續》《甲骨綴合二十八萬七續》《甲骨綴合二十八萬八續》《甲骨綴合二十八萬九續》《甲骨綴合二十九萬續》《甲骨綴合二十九萬一續》《甲骨綴合二十九萬二續》《甲骨綴合二十九萬三續》《甲骨綴合二十九萬四續》《甲骨綴合二十九萬五續》《甲骨綴合二十九萬六續》《甲骨綴合二十九萬七續》《甲骨綴合二十九萬八續》《甲骨綴合二十九萬九續》《甲骨綴合三十萬續》《甲骨綴合三十萬一續》《甲骨綴合三十萬二續》《甲骨綴合三十萬三續》《甲骨綴合三十萬四續》《甲骨綴合三十萬五續》《甲骨綴合三十萬六續》《甲骨綴合三十萬七續》《甲骨綴合三十萬八續》《甲骨綴合三十萬九續》《甲骨綴合三十一萬續》《甲骨綴合三十一萬一續》《甲骨綴合三十一萬二續》《甲骨綴合三十一萬三續》《甲骨綴合三十一萬四續》《甲骨綴合三十一萬五續》《甲骨綴合三十一萬六續》《甲骨綴合三十一萬七續》《甲骨綴合三十一萬八續》《甲骨綴合三十一萬九續》《甲骨綴合三十二萬續》《甲骨綴合三十二萬一續》《甲骨綴合三十二萬二續》《甲骨綴合三十二萬三續》《甲骨綴合三十二萬四續》《甲骨綴合三十二萬五續》《甲骨綴合三十二萬六續》《甲骨綴合三十二萬七續》《甲骨綴合三十二萬八續》《甲骨綴合三十二萬九續》《甲骨綴合三十三萬續》《甲骨綴合三十三萬一續》《甲骨綴合三十三萬二續》《甲骨綴合三十三萬三續》《甲骨綴合三十三萬四續》《甲骨綴合三十三萬五續》《甲骨綴合三十三萬六續》《甲骨綴合三十三萬七續》《甲骨綴合三十三萬八續》《甲骨綴合三十三萬九續》《甲骨綴合三十四萬續》《甲骨綴合三十四萬一續》《甲骨綴合三十四萬二續》《甲骨綴合三十四萬三續》《甲骨綴合三十四萬四續》《甲骨綴合三十四萬五續》《甲骨綴合三十四萬六續》《甲骨綴合三十四萬七續》《甲骨綴合三十四萬八續》《甲骨綴合三十四萬九續》《甲骨綴合三十五萬續》《甲骨綴合三十五萬一續》《甲骨綴合三十五萬二續》《甲骨綴合三十五萬三續》《甲骨綴合三十五萬四續》《甲骨綴合三十五萬五續》《甲骨綴合三十五萬六續》《甲骨綴合三十五萬七續》《甲骨綴合三十五萬八續》《甲骨綴合三十五萬九續》《甲骨綴合三十六萬續》《甲骨綴合三十六萬一續》《甲骨綴合三十六萬二續》《甲骨綴合三十六萬三續》《甲骨綴合三十六萬四續》《甲骨綴合三十六萬五續》《甲骨綴合三十六萬六續》《甲骨綴合三十六萬七續》《甲骨綴合三十六萬八續》《甲骨綴合三十六萬九續》《甲骨綴合三十七萬續》《甲骨綴合三十七萬一續》《甲骨綴合三十七萬二續》《甲骨綴合三十七萬三續》《甲骨綴合三十七萬四續》《甲骨綴合三十七萬五續》《甲骨綴合三十七萬六續》《甲骨綴合三十七萬七續》《甲骨綴合三十七萬八續》《甲骨綴合三十七萬九續》《甲骨綴合三十八萬續》《甲骨綴合三十八萬一續》《甲骨綴合三十八萬二續》《甲骨綴合三十八萬三續》《甲骨綴合三十八萬四續》《甲骨綴合三十八萬五續》《甲骨綴合三十八萬六續》《甲骨綴合三十八萬七續》《甲骨綴合三十八萬八續》《甲骨綴合三十八萬九續》《甲骨綴合三十九萬續》《甲骨綴合三十九萬一續》《甲骨綴合三十九萬二續》《甲骨綴合三十九萬三續》《甲骨綴合三十九萬四續》《甲骨綴合三十九萬五續》《甲骨綴合三十九萬六續》《甲骨綴合三十九萬七續》《甲骨綴合三十九萬八續》《甲骨綴合三十九萬九續》《甲骨綴合四十萬續》《甲骨綴合四十萬一續》《甲骨綴合四十萬二續》《甲骨綴合四十萬三續》《甲骨綴合四十萬四續》《甲骨綴合四十萬五續》《甲骨綴合四十萬六續》《甲骨綴合四十萬七續》《甲骨綴合四十萬八續》《甲骨綴合四十萬九續》《甲骨綴合五十萬續》《甲骨綴合五十萬一續》《甲骨綴合五十萬二續》《甲骨綴合五十萬三續》《甲骨綴合五十萬四續》《甲骨綴合五十萬五續》《甲骨綴合五十萬六續》《甲骨綴合五十萬七續》《甲骨綴合五十萬八續》《甲骨綴合五十萬九續》《甲骨綴合六十萬續》《甲骨綴合六十萬一續》《甲骨綴合六十萬二續》《甲骨綴合六十萬三續》《甲骨綴合六十萬四續》《甲骨綴合六十萬五續》《甲骨綴合六十萬六續》《甲骨綴合六十萬七續》《甲骨綴合六十萬八續》《甲骨綴合六十萬九續》《甲骨綴合七十萬續》《甲骨綴合七十萬一續》《甲骨綴合七十萬二續》《甲骨綴合七十萬三續》《甲骨綴合七十萬四續》《甲骨綴合七十萬五續》《甲骨綴合七十萬六續》《甲骨綴合七十萬七續》《甲骨綴合七十萬八續》《甲骨綴合七十萬九續》《甲骨綴合八十萬續》《甲骨綴合八十萬一續》《甲骨綴合八十萬二續》《甲骨綴合八十萬三續》《甲骨綴合八十萬四續》《甲骨綴合八十萬五續》《甲骨綴合八十萬六續》《甲骨綴合八十萬七續》《甲骨綴合八十萬八續》《甲骨綴合八十萬九續》《甲骨綴合九十萬續》《甲骨綴合九十萬一續》《甲骨綴合九十萬二續》《甲骨綴合九十萬三續》《甲骨綴合九十萬四續》《甲骨綴合九十萬五續》《甲骨綴合九十萬六續》《甲骨綴合九十萬七續》《甲骨綴合九十萬八續》《甲骨綴合九十萬九續》《甲骨綴合一百萬續》《甲骨綴合一百萬一續》《甲骨綴合一百萬二續》《甲骨綴合一百萬三續》《甲骨綴合一百萬四續》《甲骨綴合一百萬五續》《甲骨綴合一百萬六續》《甲骨綴合一百萬七續》《甲骨綴合一百萬八續》《甲骨綴合一百萬九續》《甲骨綴合二百萬續》《甲骨綴合二百萬一續》《甲骨綴合二百萬二續》《甲骨綴合二百萬三續》《甲骨綴合二百萬四續》《甲骨綴合二百萬五續》《甲骨綴合二百萬六續》《甲骨綴合二百萬七續》《甲骨綴合二百萬八續》《甲骨綴合二百萬九續》《甲骨綴合三百萬續》《甲骨綴合三百萬一續》《甲骨綴合三百萬二續》《甲骨綴合三百萬三續》《甲骨綴合三百萬四續》《甲骨綴合三百萬五續》《甲骨綴合三百萬六續》《甲骨綴合三百萬七續》《甲骨綴合三百萬八續》《甲骨綴合三百萬九續》《甲骨綴合四百萬續》《甲骨綴合四百萬一續》《甲骨綴合四百萬二續》《甲骨綴合四百萬三續》《甲骨綴合四百萬四續》《甲骨綴合四百萬五續》《甲骨綴合四百萬六續》《甲骨綴合四百萬七續》《甲骨綴合四百萬八續》《甲骨綴合四百萬九續》《甲骨綴合五百萬續》《甲骨綴合五百萬一續》《甲骨綴合五百萬二續》《甲骨綴合五百萬三續》《甲骨綴合五百萬四續》《甲骨綴合五百萬五續》《甲骨綴合五百萬六續》《甲骨綴合五百萬七續》《甲骨綴合五百萬八續》《甲骨綴合五百萬九續》《甲骨綴合六百萬續》《甲骨綴合六百萬一續》《甲骨綴合六百萬二續》《甲骨綴合六百萬三續》《甲骨綴合六百萬四續》《甲骨綴合六百萬五續》《甲骨綴合六百萬六續》《甲骨綴合六百萬七續》《甲骨綴合六百萬八續》《甲骨綴合六百萬九續》《甲骨綴合七百萬續》《甲骨綴合七百萬一續》《甲骨綴合七百萬二續》《甲骨綴合七百萬三續》《甲骨綴合七百萬四續》《甲骨綴合七百萬五續》《甲骨綴合七百萬六續》《甲骨綴合七百萬七續》《甲骨綴合七百萬八續》《甲骨綴合七百萬九續》《甲骨綴合八百萬續》《甲骨綴合八百萬一續》《甲骨綴合八百萬二續》《甲骨綴合八百萬三續》《甲骨綴合八百萬四續》《甲骨綴合八百萬五續》《甲骨綴合八百萬六續》《甲骨綴合八百萬七續》《甲骨綴合八百萬八續》《甲骨綴合八百萬九續》《甲骨綴合九百萬續》《甲

㫐
亞　戩壽四六、一四　續編六、一五、五
黃　綴合編二三七
泳　七集普八一

亞
午　屯甲三三七〇
佣　屯乙四六七七
黃　誠齋三五六（京津一六一六重）
㫐　戩壽三九、一（續編六、一五、五重）　日本東京三四

午
余　屯乙四五二一
亞　屯甲三三七〇

弔
子　庫方一五五七

【說明】觀右表列出之同辭卜人，（備考部份卜人不錄）向來所定武丁時人與祖甲廩康時人，每每互見，此種現象，可作如下各種假定解釋：（一）偶爾同名；（二）同一龜甲骨版前後異時使用；（三）所謂卜人某者，多係指其封邑氏族之名，而非私名；（四）如同係一人，必其人曾享大年，武丁與廩康相去雖遠，時代猶可相及。窃謂此一問題，牽涉到斷代，目前材料尚嫌不足，只可作一初步約略排比，若乎精密之論究，仍有待于來彥也。

附錄三

各期貞卜事類表

卜事	武丁	祖庚　祖甲（前後）
（一）卜雨	㱿、宧、爭、亘、內、𠂤、韋、𠙵、𠂤、鼎、事、永、宁、專、匋、葡、先、沐、𡆥、旨、勺、鬯、子、叡、叶、𠂤、𠂤、卯、𠂤、𢦏、中、𠂤。爭、叶。	大、已、出、兄、占、旅、𡆥、卽、尹、喜、行、何、𢦚。
（二）卜水	【淵】爭	兄
（三）卜雲	爭、亘、𠂤、永。【出㞢】㱿、宧、爭、𠂤。【大采】𡆥	
（四）卜陰晴	【啓】㱿、宧、爭、內、事、永、子。【錫日】㱿、宧、爭、亘、內、𠂤、韋、𠙵、永、葡、𠂤。	大、占、卽。大、出、兄、口。
（五）卜風	【霽】宧、爭、亘、韋。【晶】㱿、宧、爭、內、旨。【龔】宧、爭、事。	兄
（六）卜雷	㱿、宧、爭、亘、內、永、𡆥。宧、𠂤。	大、行。
其他天象	【月食】㱿、宧、爭、𠂤　【夕𣅀】㱿、爭、𠂤。【鳴鳥】㱿	
	亞	狄、㚔、𠂤。
	庚辛　康丁（以降）	庚辛　康丁（以降）

事	武丁	祖庚 祖甲（前後）	廩辛 康丁（以降）
（七）卜夕	【夕】	夕、月、多、夕、月。	夕、月、多、夕、月。
（八）卜旬	【旬】	旬、日、𢦏、旬、日、𢦏。	旬、日、𢦏、旬、日、𢦏。
（九）卜年	【年】	年、受、年、受。	年、受、年、受。

事	武丁	祖庚 祖甲（前後）	廩辛 康丁（以降）
（十）卜夢	【夢】	夢、不、夢、不。	夢、不、夢、不。

事	武丁	祖庚 祖甲（前後）	廩辛 康丁（以降）
（十一）卜疾	【疾身】	疾、身、疾、身。	疾、身、疾、身。
	【疾首】	疾、首、疾、首。	疾、首、疾、首。
	【疾骨】	疾、骨、疾、骨。	疾、骨、疾、骨。
	【疾口】	疾、口、疾、口。	疾、口、疾、口。
	【疾舌】	疾、舌、疾、舌。	疾、舌、疾、舌。
	【瘧疾】	瘧、疾、瘧、疾。	瘧、疾、瘧、疾。
	【疾腹】	疾、腹、疾、腹。	疾、腹、疾、腹。
	【疾齒】	疾、齒、疾、齒。	疾、齒、疾、齒。
（十二）卜佃漁	【狩】	狩、獲、狩、獲。	狩、獲、狩、獲。
	【宵】	宵、宵。	宵、宵。

事	武丁	祖庚 祖甲（前後）	廩辛 康丁（以降）
（十三）卜往來	【射】	射、獲。	射、獲。
	【芻】	芻、獲、芻。	芻、獲、芻。
	【漁】	漁、獲。	漁、獲。
	【田】	田、獲、田。	田、獲、田。
	【焚】	焚、獲、焚。	焚、獲、焚。
	【往】	往、來、往、來。	往、來、往、來。
	【出】	出、入、出、入。	出、入、出、入。

事	武丁	祖庚 祖甲（前後）	廩辛 康丁（以降）
（一）卜天	【天】	天、邑、天、邑。	天、邑、天、邑。
（二）卜地	【地】	地、受、地、受。	地、受、地、受。
（三）卜風	【風】	風、雨、風、雨。	風、雨、風、雨。
（四）卜雨	【雨】	雨、足、雨、足。	雨、足、雨、足。
（五）卜日	【日】	日、夕、日、夕。	日、夕、日、夕。
（六）卜月	【月】	月、有、食、月、有、食。	月、有、食、月、有、食。

卜事	武丁	祖庚 祖甲（前後）	廩辛 康丁（以降）
【去】【至】【幸】【省】【來】【入】【歸】	貝、自、徂、歸、子、𠂤。 殼、宧、爭。 殼、宧、爭、亘、內、𡆥、 殼、宧、爭、亘、內、𡆥、 徂、我、余、歸、子。 殼、宧、爭、亘、內、𡆥、 子。 殼、宧、爭、亘、內、𡆥、 韋、𠂤、泳、黃、徂、我、 歸、子、岳、丁。 殼、宧、爭、內、韋、葡、 𡆥、徂、我、余、歸。	大。 旅、兄。 旅、何、口。 吳	狄 狄、 狄、 狄、
【涉】【步】【遘】【洀】【亘】【牛國】【牛渡】【邻】	子。 殼、爭、亘。 殼、宧、爭、亘、內、𡆥、 立、𡆥、余、叶、𠂤、定。 殼 內 爭 殼、宧、爭、亘、內、韋、 禾。 內 宧 殼、宧、爭、亘、內、𡆥、	徂、 出、徂、旅、尹、行。 大 行 大、出、彭、吳、卽、何。	狄 狄 狄 先、狄、午。
【作邑】（十四）卜興作			
（十五）卜祭祀			

1284

1283

卜事	武丁	祖庚 祖甲（前後）	廩辛 康丁（以降）
【屮】	韋、𠂤、永、𡆥、勻、徂、我、余、歸、子、叶。 殼、宧、爭、亘、內、𡆥、韋、𠂤、𠂤、永、葡、𡆥、自、勻、子、屮、中。	大、出、兄、旅、卽、何、𡆥。	狄、曼。
【巳】	殼、宧、爭、亘。	大、出。	狄
【帝】	爭、亘、𠂤、自、虎、要。	大、出、兄、亩、彭、旅、吳、卽、喜、行、何、豕、口、教。	狄、曼、亞、卯。
【又】	先、衛、𡆥、丁。		
【彭】	殼、宧、爭、亘、內、𡆥、韋、𠂤、永、泳、𡆥、徂、灋、子。	大、出、兄、彭、旅、卽、尹、喜、行、何。	
【來】	殼、宧、爭、亘、內、𡆥、	大、旅、兄、吳、何。	

1285

1286

卜事	武丁	祖庚 祖甲（前後）	廩辛 康丁（以降）
【告】	韋、𠂤、𠂤、永、余、子、步、𣪊、耳。 殼、宧、爭、亘、韋、𠂤、𠂤、事、中。	大、出、兄、彭、旅、吳、卽。	
【米】	殼、宧、爭、亘、內、𡆥、韋、𡆥、灋、余、叶。	大、出、兄、彭、旅、卽、尹、喜、行。	
【宧】	殼、爭、亘、永、宧、𡆥、灋、徂、中。（亦作「寇」）	大、出、喜、彭、𠂤、旅、吳、卽、尹、喜、行、何、𠂤、豕、逐、口。	
【圂】	殼、宧、爭、亘、內、韋、永、我、徂。（字作「圂」）	𠂤、旅、行。	
【曼】			狄、曼、歪、卯。
【狄】	狄、曼。	狄	狄、曼、亞、卯。

1286

【叙】宁、子。隆。

【祀】殸、爭、宣、內、告、𠂤

【祭】泳、伷、勺。

【酒】殸、旁、爭、泳、伷、宁、隆。

【衣】殸、旁、爭、告、宣、隆、中。

【𠂤】（殸卜亦作「𠂤」）殸、旁、爭、宣、告、𠂤。

【升】殸、旁、爭、宣、𠂤、勺。（旁卜亦作「歪」）

【既】永、𠂤。

【禹】殸、旁、宁、𠂤、隆。

【𡆥】旁、𡆥

【𡆥】旁、宁。

【設】旁爭

大、出、涼、即、尹、占、章、行、何、圂、

大、出、彭、旅、即、尹、喜、豕。

大、出、賁。

豕、豚、口。

大、出、壹、彭、占、旅、矣、即、尹、行、

大

殸、旁、爭、告、宣、隆、

大、出、彭、旅、即、尹、喜、豕。

彭、占、旅、即、尹、行、豚。

旅、即、尹、行、何。

彭、陕。

殸、旁、爭、泳、伷、宁、

殸、旁、爭、宣、內、告、𠂤

殸、旁、爭、勺、隆、𠂤

殸、旁、爭、泳、伷、宁、令。

殸、旁、爭、泳、伷。

殸、旁、宁、余、歸。

旁、爭、子。

殸、旁、爭、宣、告、余、

（舐）殸、旁、爭、宣、內、告、余。

叶

殸、旁、爭、宣、告、余。

大、出、彭、占、旅、矣、即、尹、行、

大、占、旅、即、行、何、彘、出。

大、出、彭、旅、即、尹、喜、豕。

大、出、賁。

大、占、旅、即、尹、喜、行、豕。

大、兄、矣、口。（亦作「𡆥」）

何、彘、逐、口。

大、出、壹、彭、占、旅、即、尹、喜、行、

大、出、壹、彭、占、旅、即、尹、喜、行、何、圂、

殸、旁、爭、宣、內、告、

大、出、占、旅、即、喜、行、何、豕、逐、

旅、即、尹、行、何。

旅、即、尹、喜、永、行、豕。

旅、即、尹、喜、行。

旅、即、尹、喜、永、備、勺、

旅、即、尹、喜、永、行、豕。

旅、即、尹、喜、行。

旅、即、尹、喜、永、行、何、

旅、即、尹、行、豕。

旅、即、尹、行、何。

旅、即、尹、行、豕。

旅、即、尹、喜、行。

旅、即、尹、喜、永、行、豕。

旅、即、尹、喜、行。

旅、即、尹、行、豕。

旅、即、尹、行。

旅、即、尹、喜、永、行、豕。

旅、即、尹、喜

【滅】	宁、爭、𠂤。	
【𠂤】	殼、宁、爭、𣪊。	
【用】	殼、宁、𠂤、葡、𣎵、徂、子、中、丁。	大、旅、卽。
		𢍏、何、口。
		狄、曼、亞。

【說明】 本表各卜人分期，姑以辭中對先王之稱謂，暫行劃分。其武丁時期卜人年代，多下至庚、甲，此僅就大體言之。各期卜事多雷同，其見因襲之迹，其不見者，殆以資料缺乏；是否視前有所損益，則不易遽作定論也。表中于卜祭祀之事臚列較詳，惟尙多略去，請參看「祭名索引」。至征伐一項，過于瑣碎，茲亦從闕。

補記

關于本書徵引甲骨書籍，除卷端之簡稱表外，尙有殷曆譜下二引山東圖書館藏片，旅順博物館藏龜版文拓本，（京都大學人文科學研究所藏，共五十片。）及胡厚宣戰後殷墟出土的新大龜七版，（載上海文物周刊二二——三〇期）董作賓璧海大學所藏甲骨文字，（考古人類學刊第一期）本書偶有採用。關于甲骨書籍有關資料，請參考胡厚宣五十年甲骨文發現的總結，及董作賓甲骨學五十年、陳夢家殷虛卜辭綜述等書，茲不備述。

日本京都大學人文科學研究所藏甲骨，該所于一九五三年出版殷代青銅文化の研究，發表拓本二二片，圖版十二片。又平凡社新印書道全集第一冊，影出八片。其餘三千餘版，聞編拓竣事，已在排印中。近見其樣張，始悉略依事類，重行編號。余于本書所採京大甲骨號數，乃依該所舊日之編號。（如本書頁二七三宁卜「來于𡿺」一條，原列三五四，現新編則爲第一號。）他日該書刊布，當將本書所引各條，再爲註出新號，以便覆勘。

瑞士巴塞爾人種學博物館藏片，本書如頁七八六、八四二以下，「人種學」三字多誤作「人類學」，應正。

甲骨發現地址分布表　近年新出土者，又有下列若干處。

鄭州	旭奮王村	1956	出土卜用甲骨二〇片，有鑽鑿。（見考古學報一九五八、三）
徐州	高皇廟村	1957	出土有牛胛骨及龜腹甲共八片。（圖見考古學報一九五八、四）
太原	光社村	1957	出土有卜骨十一片，有兆，無文字。（見文物資料一、一九五七）
邢台	曹演莊	1958	出土卜骨甚多，牛頭蓋骨、牛胛骨、豬骨均有之，龜腹甲背甲殘片少數。（圖見考古學報一九五八、四）
吉林	百草溝	1957	在圖門江流域新石器時代遺址，出卜骨一件，無文字。（見文物資料七、一九五七）

頁七　洪趙縣北宮氏骨版刻辭　參董作賓春秋晉卜骨文字考。（大陸雜志一三、九）

頁八　張家坡　參唐蘭文，考古學報一九五七、二。

頁九　北陰陽營卜甲　有圖見考古學報一九五八、一。

頁一一　羅　集韻云：「黃蠶龜名。」陳保之藏甲，有文云：

頁一一　屯乙八三五二：「貞：今夕，㞢其雨。」可與屯乙八四一四：「乙巳卜，㱿貞：今夕，㞢不雨」綴合。

頁一八　宗人 禮記雜記：「大夫之喪，大宗人相，小宗人命龜，卜人作龜。」

頁一九　自正化 應是三個人名。正事可參本書頁一一八三。

頁二〇　王𢦚 此二字又見庫方五九六。

頁二一　自卜 以粹編一二五三辭例之，卜字似可釋爲地名。

頁二三　王固 或言「王固卜曰。」如：

壬戌卜，㱿貞：王固卜曰：子㠯其隹丁冥，其隹，不其妨。（大英博物院藏胛骨，庫方一五三五。）左方鐫一「妨」字。背亦作「王曰：不其妨。王曰：其妨　其妨」語。另鐫一「目」字，卽子㠯之省。

或言「王㠯」見粹編一四二七，凡兩見。

左古右古 卜辭有左古之名，亦見侯家莊骨。亦有「又古」一名，如庫方一〇九〇。他如：

戊午，王卜貞：A（今）𩅦方𢦏（至）盂方，西戉典西田，勿𡆥，余一人从多田（甸）甲正……（胡厚宣「釋余一人」文引，歷史研究一九五七、一，頁七五；又殷代地理簡論頁九二引。）

頁四九　重言「貞」字例　又有㬎之卜辭。

己酉卜，㬎貞：其又中（仲）己，叡（𡆥）𢍏。

頁六〇　有全版不記貞人，且無前辭者，如屯乙七五一。

頁六一　「卜王」非僅見于祖甲時，如屯乙五三〇四整甲，而爲殼爭所卜。（卽五三〇三）而背中心有「己未卜𠂤」四字，「王」上無橫筆，此當是武丁卜辭。

頁六六　論卜之宜忌，事見曲禮如云「大𡆥不問卜」此乃周制；殷人于𡆥禮仍卜之，如佚存二二〇是。

頁六九　有但記數字之龜甲，如屯乙三三〇一，僅左橋見一「不」字；背鑽鑿極多，惟「不其降」三字可辨，又不著貞人名。

有一版中，記若干不同數字，爲不規列之系列者，疑從數字之奇偶辨其吉凶，乃別有涵義，非徒記卜之次數而已，說俟另詳之。

頁七〇　貞字釋義　按左傳哀十七年：「衞侯夢于北宮，見人登昆吾之觀，被髮北面而譟。……公親筮之，胥𩵦敖占之。……衞侯貞卜，其繇曰：『如魚窺尾，衡流而方羊裔焉，』」云云。「貞」「卜」二字連言見此。杜注：「正卜夢之吉凶。」吳語「（董）褐夜命曰：『夔君之言，周室既卑，諸侯失禮于天子，請貞于陽卜，收文武之諸侯。』」韋注：「貞，正也。龜曰卜，以火發兆，故曰陽。言吳欲正陽卜。」

頁八〇　杜韋俱訓「貞」爲「正。」是貞訓問，又訓正，二義實相通。胡玉縉云：「鄭君注周禮曰：問事之正曰貞又注太卜曰：貞之爲問，問于正者，必先正之，乃從問焉。其前注謂卜問正事爲貞，其後注謂貞龜必以正龜，從其所問，然後人得從之。是貞之爲正，爲問，正如爾雅互訓之例；言『正』可以該『問』，言『問』亦可該『正』也。」（說見許瀚學林）說甚通達。

頁八六　蔑雨亦卽夢雨。李義山、韋莊詩，賀方回詞俱見「夢雨」一名。胡玉縉云：「夢之言蒙也。爾雅釋地，雲夢，釋文本作蒙。說文夕部：『夢，不明也。』夢雨者，猶言陰雨也。」（許瀚學林九）今按「夢雨」爲「蒙雨」詩「零雨其濛」是也。卜辭之蔑雨，實卽後代之「夢雨。」王若虛言：「蕭閒云：『風頭夢，吹無跡。』蓋雨之至細若無者謂之『夢』，田夫野婦皆道之。」（滹南遺老集卷四十詩話）是細雨曰「夢」，乃古語之孑遺也。

頁八六　李棪藏骨：「之日夕，出鳴鳥」一片，庫方一二二八「卜㱿……鳴……東」一版，可以綴合。

頁一〇〇　𨐈卽輕字，楚辭九歌：「薠兩輪兮縠四馬。」「薠輪」與「𨐈車，」語正相同。

頁一〇六　冥，史記夏本紀贊有冥氏。

頁一一四　龍字用作寵，急就篇云：「謁禓塞禱鬼神寵，」是其例。

頁一四二　農宗亦卽農星。逸周書作雒解：「農星先王皆與食」是也。

頁四五　末行「發」下注「說見卷三」應作「卷四。」（頁一六四）

頁四八　㠯卜日丁酉　按此爲卜日之例，參曲禮論剛柔日一段。金文以丁亥爲吉日。

頁二七〇　倣　唐寫本甘誓：「孥戮，」字作「佽，」與說文古文同。

頁三五七　左子　按殷文存有子左爵。

頁三九六　𠂤方同𠂤于土　按屯甲二六一一骨「貞：方𦎫𠂤。」

頁四〇五　𠂤　此字陳夢家釋「總。」又云：可能是說文之「𦎫」字。（綜述二九九）按廣韻六至下引說文作「緦。」石鼓「六嬴驐驐」詩皇皇者華云：「六轡如絲。」賈鼎「𦎫」作𢆶，與契文形同，當釋「𦎫」爲是。續編三、一三、一：「余其障啓，告侯田（甸）冊獻方、羌方、敦方、盞方。余其比侯田伐四邦方。」前編二、八五：「己亥卜，在𡆥貞：王令（多）亞，其比蚁伯伐𠂤方，不𢀛𢦏！在十月又𠂤。」此卽伐𦎫方之重要紀載。

頁四〇六　𠂤　屯乙七六三有「𠂤，」筆畫細小，上从宀，可證爲「宙」字。

頁四六一　𠂤　殷文存有「𠂤尊，」撫續一四二：「乙亥卜：幸（執）𠂤。乙亥卜：弗幸𠂤。」屯甲二九，〇七：「丁巳卜：𢦏𠂤宁…」前編二、三、一：「其伐𠂤，利？不利？」屯甲二三三五：「庚戌卜：令从𠂤伐𠂤。」由上知𠂤爲遠夷之名。辭云「白𠂤勿用，」「用𠂤，」正與「用羌」同例。「白𠂤」卽「百𠂤」也。

頁四七〇　𠂤　宧卜辭云：「勿取𠂤眾及。」（明義士二三五四）按及卽汲也，與澳地正相近。

頁五四九　續存下五〇三，亦見旅順四八。

頁五八二　「王十月」條，月名上冠以「王」字，亦見佚周書大開解。可參看正變癸巳類稿「王正月義。」

頁五八八　第三行，應作殷綴三五六。

頁五九〇　第十行，應作「亦出𠂤。」

頁六一六　泳　續存上二四六三殘甲云：

癸酉卜泳貞：王旬，亡𡆥。在正月。甲戌，喦人…𠂤…丁巳甲…

又二五三三，二五三四，二五五四，皆有泳卜旬殘辭。

頁六一七　續存下九七三：「…卜泳…旬…在六月…工典…」又九九二，九九三均有泳卜旬殘辭。

㳄　京都大學人文科學研究所藏骨八〇八＋八二〇號云：

貞盞田，弗每，亡𡆥；㳄，「王𠂤。

貞盞田，往亡𡆥；㳄，王𠂤。　貞盞田，亡𡆥；㳄𠂤。」

又屯甲二六八云：

王其田，㳄既𣪊。

可與巴黎一七，侯家莊三三三四諸片互證。

頁六二七　徙事，續存又見兩片。

癸卯卜㳄：王旬亡𡆥，在…（續存上二四六一）　此條省「貞」字。

𠂤未卜㳄：…王旬亡𡆥，（續存上二四一六）

頁六五〇　引屯甲三五一〇原文應作「丁酉卜，宧貞：宙伐𠂤，令比夔王。」貞：宙伐𠂤，令比夔王。六月。」注語「王六月」一行，當刪。

頁六八二　第七行，應作續存五二四。

頁六九〇　小王　他辭又見「小王臣」一名，如京津二〇九九：「令小王臣。」按「王臣」見鐵一、一；此上加小字，如「緒臣」又省稱「小緒臣」之例，見前編六、一七、六，足證「小王」宜指生存之髫齡王子。

頁七〇〇　婦娶一辭，注云見屯乙八七〇四＋八八二〇＋八八二六＋八八五五＋八七一三，其中八七〇四及八八二六誤，應刪。

頁七〇三　第六行，應作「庫方二二一五。」

頁七四三　第十三行，應作殷綴二八七。

頁七四七　義　按商書序有中伯義伯，漢書人表師古曰：「義，仲，湯之二臣。」

頁七五六　卯亦爲地名。前編二、一〇、四：「…在𠂤貞：王步于濺（裴，）亡𡆥。」（重。）

頁七六八　第十一行，丮牧下應作前編四、四五、三。

頁七九二　卯　亦爲地名。撫續一四九：「…自可至于𠂤，侃𠂤卯方。…」

頁八一八　大卜往來一項，應補京津三四八八：「戊午卜，大貞：卜又希，在𢆶；入，有不若。」

頁八一九　大卜洹弘，弗𠂤邑。　按殷代地理簡論頁六七引拓本云：

庚辰卜，大貞：亡來，大水。　貞：（其）屯大水。

是大亦曾卜水。參以前編四、一二、七爭卜「其水，」及前六、三二、五：「丙寅卜，洹其淵（涸）」諸條，知殷人每卜洹水氾濫及涸旱事。據上引拓本，大之卜事應增「卜水」一項。

頁八三五　簋室人名五三：「…大貞令𤔔子𡆥又…」按殷地理簡論頁六六引拓本云：

「…宧貞：令𢦏子𡆥，八月。」

右兩條爲同事異人所卜，知宧與大同時。（參看本書頁八一二）惟𡆥下一字，王襄釋「矛，」按當卽「又，」惜無原拓，可資勘定。至𤔔字，李氏據殘盂鼎定爲「戠」字。

頁八四五　出卜辭有但言「出貞，」省「卜」字者，按殷地簡論頁六六引懷六有云：

丙寅卜，卜出貞。

則重「卜」字本書頁四九「重言卜」一項，應補入此例。

頁九〇七　文室　按「文」與「大」兩字每混用。如「大丁」紀年作「文丁」，故知「文室」即「大室。」

頁九三一　旅卜行止，宜補文錄四二八：

戊午卜，旅貞：王其步自入，亡〔𡆥，〕十二月。

頁九五七　文錄六五一「叡工」應即「古叡」之倒稱。

頁一〇四三　行卜畋遊，應補下列二條：

戊午〔卜，行〕貞：王其〔步〕自入于口，亡𡆥。　…卜行〔貞：〕王其步〔自〕陟于𣪊。

〔亡〕𡆥，在正〔月。〕　（鄴初下三八、一一；又四三、四，京津三四七七，及佚存四三〇重。）

辛巳卜，口貞：王步自丹〔于〕口，〔亡〕𡆥，在十二月。　乙酉卜，行貞：王步自口于𣪊，亡𡆥，在十二月。　庚寅卜，行貞：王步自𣪊于𣪊，亡𡆥。　（京津三四七八）

按陟與賢疑是一文，詳本書頁八四八。𣪊地，亦見後編上一五、五，及佚存二七三。以牛字

天：「秋獵爲獵。」而釋詁訓爲殺，郭注：秋獵所以應殺氣也。齊語：「秋以獮治兵。」韋注：「秋田曰獮。」襄廿四年傳：「康卜辭言田獵之「豕」，應即秋畋之「豕」，是此類乃秋時所卜者矣。侯家莊七：二王其田于盂、秦南洮立。」立即涖卜，周禮肆師：「獵之日，涖卜來歲之戒」是也。至豕上用「衣」字，上舉片又益「示」旁作「祋」，余前釋爲地名；今以「衣」與「豕」連言觀之，「衣豕」即「殷薦」，猶經典之言「殷薦之上帝。」）「殷見、」（周禮大宗伯：「時見曰會，殷見曰同。」）「殷奠，」（喪大記）皆其比。說文訓「殷」爲「作樂之盛稱。」廣雅釋詁：「殷，大也，」又「殷，衆也」釋名：「朔望祭曰殷奠，所以殷衆也。」是「衣豕」者，即合衆以行秋畋也。至其單言「祋，」殆指宗廟之田時，作爲盛樂，以助威武，此說似較勝。故循上下文義，「豕」應讀爲「祋，」良不可易。

頁一一四六　叡字應作叡。

麥麓，亦見于宰丰肋骨文云：「壬午，王田于麥彔，隻商（賞）戠兕，王錫宰丰寉小鼎祝。在五月，佳王六祀，彡日。」（佚存四二六又五一八）

頁一一五〇　叡卜往來一項，應補續編六、二七、六：「庚戌卜，叡貞：亞其往𠂤，（疑「宮」字）往來亡𡆥。〔辛〕亥卜，叡〔貞〕今日，亞其〔往〕函。」（首辭漏刻橫筆）

頁一一六八　㠯　㠯卣三器拓影，見于氏錄遺二七三、二七四、二七五；全文詳丁山所作考釋。卜辭所見㠯事，又有下列一條：

翌日庚，其東，乃霧，㠯至。　來庚，出大雨。　（粹八四五）

此言「㠯至，」與東氏藏片相同，幷是人名。

本書㠯字及郘，幷誤刻作「邶」「郘，」宜正。

頁一一六九　中彔　見屯甲二五六二。董氏謂中彔爲帝辛時卜人名。今考他辭云：

壬，其雨不…中彔允…辰，亦風。　（續編四、七、一，簋室天象五及六二重。）

此片作武丁字體。中彔，亦有作中滕者，繁形益肉旁。如：

…隹…中滕…啚…妨，二日。　（鐵五、二）

金文鄀公簠、鄀公盂「易」（錫）字幷作「腸」，是其比。從右辭觀之，中彔未必人名，亦可爲地名，尚難遽定，此人應入備考。

人名官名索引

＊包括先公先王神祇諸名及氏族名與親屬稱謂等＊

1152
千 88, 219
工典 24, 185, 607, 608, 611 612
大卜 1296
大宗 282
大甲 130, 131, 190, 275, 276, 379, 457, 496, 522, 544, 546, 607-608, 628, 643, 655, 903, 905, 916, 1003, 1046-1047, 1140
大乙 12, 129, 142, 378, 514, 522, 628, 662, 667, 862, 904, 916, 936, 980, 1002-1004, 1045, 1086
大丁 130, 131, 190, 378, 522, 655, 662, 667, 821, 936, 937, 941, 1003, 1005, 1032, 1046
大戊 45, 131, 276, 457, 522, 633, 655, 861, 617, 937, 1005, 1024, 1048、1049, 1111, 1174
大庚 496, 522, 655, 896, 937, 1003, 1024, 1046, 1047, 1049
大彭豕韋 899
小丁 122, 716, 725, 862, 943, 983, 1054, 1055
小乙 278, 293, 383, 728, 896, 897, 923, 941, 984, 1008 1056, 1087, 1092
小甲 379, 592, 608, 627, 628, 810, 1005
小己 697
小辛 941, 983, 1056
小子 524
小父 617
小母 834
小王 688, 689, 690
小王臣 1301
小羽 825, 864
小邑 782
小叡 727, 774, 782
小鼎 782
小且乙 983
小耤臣 1301
小臣 222, 428, 617
小臣口 1116
小臣中 783
小臣从 653
小臣叶 100, 747
小臣告 1161
小臣邑 782
小臣刺 637
小臣取 86, 125, 670, 675, 692
小臣𠦂 1176
小臣𢦏 29
小臣喜 1020, 1145
小臣𢦚 1116
小臣𠂤 903, 905, 910
小丘臣 265
子氏 569
子丁 284, 807
子大 413, 812, 913
子汰 152, 208, 320, 665, 774, 749
子尸 739
子弓 518, 737, 738, 739
子污 673
子冒 208, 320, 412, 413, 473, 530, 553, 736, 819, 845, 846, 859, 864
子弘 1107
子敦 80, 207
子凡 139, 208, 320, 331, 368
子不 413, 547, 718, 803
子双 1007
子戈 192
子尹 994
子它 741
子目 58, 320
子冒 209, 413, 428, 473
子央 100, 208, 412, 453, 460, 473
子安 139, 473
子朵 565, 570, 665, 673, 683, 684
子妥 125, 209, 413, 605
子豕 350, 1105
子戒 209, 320, 385, 413
子宧 321
子帚 664, 671, 799
子妻 209, 320, 413, 473, 805
子庚 673, 1160
子戕 389, 1173
子盱 303
子酉 413
子𠂤 521, 547, 1176
子𠂹 321
子啓 872
子咸 667
子韋 540
子美 321, 1141

二 畫

卜人 18, 1295
卜壬 938, 1107
卜丙 635, 937, 1005, 1046
卜師 16
卜偃 241
卜楚丘 1200
卜齮 241
二方伯 792
二示五居 886, 887
九宗 45, 142, 279, 280
丁 807-808
丁宗 282, 669
)(261, 262
入乙 1160
匚乙 610, 633, 634, 662, 665, 935, 979, 1002, 1044, 1086, 1111
匚丙 633, 634, 935, 1044, 1045
匚丁 1003, 1045
川 779-780

三 畫

土 120, 121, 375
三父 558
三司 825
三兄 824
三族 399
三羽 825
上甲 52, 78, 81, 119, 121, 126, 127, 142, 245, 274, 376, 377, 378, 400, 457, 468, 495, 496, 513, 514, 522, 607, 611, 612, 633, 645, 663, 703, 726, 785, 820, 860, 903, 934, 935, 977, 978, 1001, 1044, 1110, 1140
上甲𣪊 275
上帝 859
上絲 32, 424, 801, 969
下乙 81, 134, 364, 380, 458

父辛 138, 382, 391, 445, 460, 665, 688, 903, 941
文武 1168
文武丁 623
方母 387
方帝 463
爻戊 286
內乙 1127
內 484-504
太史 863
太史𠂤 28, 217, 632, 711, 712, 863, 988
𠂤 421
太史𠂤 28
犬 24, 547, 995, 1019
犬中 101, 784
犬𠂤 24, 289, 290
犬徂 109, 872, 1174
犬𠂤 797
犬侯 569
中子 683, 690, 828, 830, 959
中女 833
中己 1142, 1149, 1153
中丁 84, 111, 132, 522, 914, 938, 980, 1003, 1006, 1049, 1121
中母 577
中母己 285, 742
中伯 1301
中𢦏 98
中𣪊 1169, 1306
夫甲 131, 457
勿 767
中 783-786
𠂤 787-792
不 803
尹 994-1019
𠂤 1127-1128
午 1160-1161
弔 1162
火 25, 122
牛 379
𠂤 429, 565, 878
什 100

五　畫

且(祖) 143, 681
且甲 378, 608, 625, 627, 1055, 1151
且乙 13, 111, 130, 132, 133, 241, 242, 246, 275, 276, 277, 290, 293, 378, 379, 380, 382, 425, 457, 458 522, 568, 628, 641, 643, 722, 821, 822, 836, 837, 861, 897, 904, 917, 939, 980, 1003, 1006, 1023, 1024, 1051, 1087, 1111, 1140, 1176, 1182
且丁 53, 101, 136, 137, 277, 293, 381, 459, 514, 522, 546, 704, 717, 792, 821, 822, 831, 836, 893, 896, 904, 983 1003, 1007, 1048, 1053, 1088, 1111, 1139, 1140, 1150
且戊 664, 938, 1107, 1160, 1182
且己 843, 844
且庚 664, 724, 1160
且辛 103, 134, 277, 380 381, 496, 546, 649, 663, 821, 822, 862, 888, 918, 940, 982, 1003, 1006, 1024, 1052, 1053, 1087, 1110
母丙 385, 593, 680, 681
母己 284, 987, 1063, 1064
母庚 146, 285, 524, 663, 664, 689, 722, 725, 751, 782 1064
母辛 825, 863, 864, 886, 887, 888, 946, 986, 987, 1011, 1025
母壬 683, 688, 946, 1011
母癸 146, 967
兄 143, 282
兄甲 680
兄丁 38, 45, 111, 141, 461, 663, 680 697, 811, 1157
兄戊 111, 666
兄己 910, 918, 944, 985, 1009, 1010, 1029, 1062, 1113, 1157
兄庚 811, 823, 824, 910, 918, 944, 967, 935, 1010, 1029, 1062, 1113
兄壬 945, 986, 987
示乙 1142
示丙 1182
示丁 1142
示辛 897
示壬 128, 274, 568, 722, 936, 979, 1023, 1045, 1113, 1142
示癸 142, 634, 635, 820, 935, 936, 1003
司癸 697
白(伯)木 856
白屰 88, 412
丹白 968
叶白 747
𡆥白 207, 319, 412, 473, 540
而白龜 207, 319, 412
𣪊(爰)白 161
宋白𠂤 207, 913
𠂤白 205, 449
𠂤白 261, 262, 319, 409
昜白𡆥 192, 207, 303, 319, 622
𢦏白 769
𦝫白 20, 402
逢白陵 1104
虞白渠 753
𦥑白 267, 872
𠂤白 412
史亞 1155
史喜 27
史𢀛 27
史編 1
史疇 1
史蘇 14
右史 1152
𠂤 565-571
永 587-603
立 630-630
宁 631-637
𠂤 657-677
叶 747-750
卯 756
禾 801
出 845-876
兄 879-891
𠂤 1165
𠂤 1168
𠂤 1176
𠂤 1179
𠂤 1179
司 1184
𠂤 1146
𠂤 1145
矢 219
丘 493, 502, 519, 1177
戊陟 286, 287
戊𠂤 286
玄冥 124
古 328
長子 873, 874
西子 636, 955
𠂤子 1161
𠂤子 505
告子 652
邑子 209, 782
帚子 728
單子 284, 285, 321
𠂤子 582, 614, 615
𠂤(咸)子 835, 1302
盥子 980, 988
勺 687-691
子 736-746
大 811-841
己 843-844
口 1116-1122
凡 331, 368, 751, 1134, 1177
尸 707, 708, 715, 716, 721, 731, 739, 767, 933
弓 518, 716, 738, 739

四　畫

日 494
王夭(闕伯) 104, 122, 123, 141, 198
王亙 545
王亥 59, 125, 273, 582
王𡆥 125
王亥母 582
王亥妾 582
王族 221, 404
父 461, 680, 863
父甲 383, 445, 459, 628, 689, 792, 905, 907, 1088, 1090, 1092, 1139, 1141, 1151
父乙 45, 139, 140, 141, 278, 279, 380, 381, 382, 383, 390, 445, 453, 460, 497, 522, 541, 546, 664, 665, 666, 667, 680, 747, 749
父丁 383, 731, 811, 823, 836, 940, 942, 943, 984, 1003 1008, 1029, 1048, 1058, 1061, 1111, 1176
父戊 666, 932, 933, 943, 944, 985, 1127, 1184
父己 689, 944, 1121, 1127
父庚 138, 381, 445, 459, 688, 723, 905, 907, 941, 1061, 1088

亦 1164
甲 1164
𠂤 328
舟 328
正 329, 1183
出 357, 420, 540, 643
弘 423, 674, 685, 697
𠂤 128
后 778
臣大 813
吕 838
任 910, 1075
伊 1116, 1122
矢 1146
𠂤 740
多卜 708
多工 582
多子 102, 209, 278 382, 411, 734, 907, 959
多子族 569
多古 634
多古 25, 582, 845
多𠂤 582
多犬 101
多亞 718, 719
多父 460, 522
多兄 830
多介父 460
多介子 382
多宁 331, 632
多尹 307, 969
多生 982
多老 559
多臣 222, 397, 768
多田 411, 682
多妣 147, 462, 946
多𠂤 735
多君 829, 969
多馬 529
多馬亞 769
多射 365
多𠂤 534
多鬼 395
多伊 307, 499
多辟臣 270

七 畫

妣 558
妣甲 283, 384, 634, 731, 1006, 1007, 1011, 1046
妣乙 462, 667, 1100, 1127
妣丙 662, 667, 1168

叫 333
目 420, 540, 620, 641
𠂤 422
石 671, 932
弘 1105, 1107

六 畫

古丁 古乙 1141, 1142
古壬 1142
古侯 1114
古典 24
古叡 24, 727
司古 25
左古 右古 1295, 1296
司癸 697
戎丁 521 522
先甗 142
州臣 264
舌 119
北宮𠂤 7
𠂤 767
兕 120, 121, 122, 256, 271, 272 375, 456 590, 592
兕父 122
𠂤木 856
𠂤鄂 792

𠂤貯 1149, 1152
𠂤寀 540
𠂤般 217, 299, 325, 335, 476, 547, 550, 782
𠂤嵩 325
𠂤 219, 424
伊尹 147, 743
伊陟 131
伊(伊宗) 36, 285, 296, 1143
西 150, 287, 388
西史(東史) 128, 454
𡆥 241-344
亘 445-483
先 647-649
沐 650-651
告 652-652
𠂤 678-686
𠂤 694-701
光 760-761
𠂤 770-772
𠂤 775-777
耳 802
自 804
行 1029-1074
合 1098
狄 1129-1148

𢍏 1174
𠂤 38, 57, 218, 405, 420, 620, 788, 933
𠂤 684, 1122
言 119, 219, 326, 423
利 219
巫禾 801
巫先 287, 648
巫咸 124, 148
巫妹 684
巫賢 134
門 328, 420
見 219, 328, 422, 516, 532, 534, 570, 714, 892, 1075
𧘇 328, 421
𠂤 420
𠂤 329, 407, 420
克 422, 502, 567, 681, 719, 911
𠂤 433, 693
𠂤 532, 642
𠂤 180, 617, 1183
角 532
𠂤 684, 746
良 684

八 畫

岳(山) 80, , 118, 119, 122, 269, 373, 455, 520, 545, 557, 592
河(川) 92, 119, 120, 122, 270, 373, 456, 495, 545, 592, 661, 860, 903
𣎳 1077
𣎳 1076, 1077
河母 582
河妾 582
東 287, 388, 681, 802
東母 149, 463
季 456, 521, 558, 662, 820, 934, 977
和甲 138
羌甲 608, 627, 628, 810, 939, 1050, 1121
羌甲 135, 380, 381, 382, 607, 608, 627, 628, 821, 940, 941, 983, 1006 1053, 1114
羌立 778
羌倭 778
武丁 628, 637

妣丁 283, 284, 592, 987
妣戊 946, 1159
妣己 126, 145, 284 384, 462, 523, 533 592, 667, 689, 697, 705, 717, 743, 833, 837, 903, 905, 910, 946, 1007, 1010, 1051, 1063, 1142
妣庚 114, 126, 144, 145, 146, 284, 293, 384, 385 523, 524, 568 577, 743, 775, 787, 825, 837, 864, 918, 945, 986, 1006, 1008, 1010, 1011, 1024, 1051, 1053, 1062, 1063, 1114, 1173
妣辛 702, 846, 864, 898, 906, 918, 1046, 1047, 1077, 1088, 1089, 1127, 1142, 1153
妣壬 284, 497, 582, 754, 1046, 1047, 1048, 1053, 1063, 1111
妣癸 146, 299, 385, 461, 524, 667, 837, 1011, 1049, 1092, 1127
妣母己 284
妣丹 968
孝己 689
沚戠 163, 172, 174, 178, 182, 183, 215, 302, 314, 325, 376, 399, 401, 403, 405, 410, 419, 475, 591, 596, 597, 599, 653, 768
沚𢦏 517, 518, 532, 684, 741
𠂤 505-539
𠂤 655-656
我 705-713
余 714-726
𠂤 751-752
卣 765-766
𠂤 773-774
邑 781-782
步 793
坚 796
𠂤 799-800
𠂤 842
吳 961-971
何 1075-1097
豕 1105-1109
𠂤 1163
車 422, 1172

帚石 632, 933
帚自 598
帚洎 804
帚媳 804
帚永 322, 588
帚妏 211, 212
帚好 140, 143, 144, 146, 210, 241, 321, 403, 414, 455, 460, 474, 505, 530, 547, 592, 622, 665, 742
帚多 708, 801
帚妝 801
帚侀 695, 712, 893
帚宅 644
帚奸 1160
帚妹 650
帚豕 1105
帚妊 947
帚夌 414
帚姘 93, 97, 210, 285, 321, 401, 414, 474, 515, 530, 543, 547, 570, 705, 778
帚妥 112, 573, 719, 744, 745
帚良 211, 322, 414, 561
帚杞 299
帚事 576

帚酉 322
帚妾 778
帚姅 501
帚嬰 700
帚袁 712, 893
帚偪 766
帚桓 778
帚寘 778
帚娕 211, 221, 561
帚首 415
帚嬰 212
帚婀 1076
帚媟 211, 322, 378, 414, 474 530
帚奚 474
帚嫗 744
帚嫂 211
帚喜 530, 778, 1020
帚媿 415, 432
帚鼓 712
帚雷 97, 212; 719
帚豐 778
帚鯉 501, 684, 689
帚寶 778
帚龐 561
帚占 211, 913

武唐 861
亞犬 307
亞任 1158
亞旁 1093
亞旅 1145, 1158
亞喜 1020
宗人 18, 24, 1295
虎 582, 583, 684, 685, 1175-1176
虎母 47, 697, 698, 742
晃乘 184, 216, 307, 325, 368, 401, 419, 468, 469, 475, 562, 599, 622, 750
晃羊 194, 702
爭 345-444
迮 572-572
事 575-586
泳 604-618, 1300
取 692-693
冉 753-754
舉 762-764
覓 768-769
岳(人名) 778
定 798
卽 972-993
亞 1157-1159

狱 1165
旼 100、1173
卓 1176-1176
叟 661, 674, 1180
冥 1181
斫 327, 797
秒 296, 297
隹 1141
敉 674
线 326
危 45, 108, 218, 422
釆 767
酉 670, 714
受 712, 713, 715
羌 767
牧 327
剛 421
徇 421
戔 424
陝 529, 657, 658, 674, 678, 680, 778
亩男 569, 570, 653
帚 696, 718, 728
帚)(261, 262, 707
帚不 803
帚尹 415, 994

帚丙 211, 465
帚亞 211
帚斑 211, 691
帚妟 474
帚奏 598
帚衆 712, 893
帚嬰 1182
帚妞 774
帚嬌 774

附女名

娥 92, 211, 247, 269, 387, 775
娣 211
妹 211, 742
婈 212
妛 212, 530
妥 212
嬉 322, 415
妣 322
姤 322
嫉 322
姦 322
妨 322
嫩 322, 415, 591
媚 415
姶 415

財 415
嬪 415
嬰 415
婝 561, 562
妥 674
嬨 702
妾 712
汝 716
姐 744
姪 745, 775
娀 745, 775
嬂 745, 775
妞 362 774
娀 775
嫟 775
婷 775
嬉 1157
姬 1159
嬴 775

九 畫

昧 124
南庚 137, 278, 459, 522, 941, 1007, 1010, 1107
韋 540-552
首(田)父 476

馬亞 1145
罔 553-564
匍 641-642
亶 892-898
罔 1101
徉 1103-1104
畎 1124-1125
要 1182
呴 1182
奘 745
肢 710
曼 674
若 696
疫 32, 180-181, 217, 329, 423, 590
衍 446
敏 112, 533
畋 667
陝 34, 217, 326, 422
保 867-868
奚 218
咸 148, 241-242, 278, 286, 387, 655
咸戊 286, 668
鄧 270
振 303-304, 328

溯 300, 313, 423, 570, 630
後 377, 423
晉 328, 424
前 516, 532, 540, 1030
耑 63, 749, 1300

十 畫

侯口 319, 1116
侯告 192, 206, 411, 605, 622, 652
侯告 1161
侯洼 755
侯偪 766
侯虎 207, 319, 1175
侯專 409, 411, 500, 638
侯敎 657, 673, 757, 878
畐侯 673
伊侯叶 747
杞侯夙 114, 206
冒侯 185, 206, 314, 319, 473, 529, 591, 769, 893, 969, 1153
先侯 193, 411, 647
鼉侯 206, 769
旋侯 206, 673
百侯 1114

殺 328
曉 420
臭 421
冥 423
涉 423
疋 29, 328, 424, 502, 712, 783
奚 469, 476
戠 502
般 502, 532
琪 200

十一畫

侑 625-629
專 638-640
葡 643-646
圂 643
畢 465, 809-810
逐 1113-1115
教 1123
般 327
翊 421
亶 421, 744
戠 422
臺 423
偪 1302

龍甲 114, 137, 697, 742, 1055
1056
魄 218
龜 778
龏 57
嚚宗 137
禹 729-735
覭 758-759
匽(廩人) 772

十七畫

斁 698
僔 34, 39, 217, 420, 472, 476, 562
龢妃 221, 330, 333

十九畫

龔司 57, 664-665, 887
龔弓 887

二十畫

舊宗 668

二十一畫

鷺 218
圞 476

十二畫

冓侯 319, 411
禾侯 411, 801, 969
犬侯 569, 570
周侯 569
攸侯喜 588, 621, 1021
寇侯 598
唐 128-129, 274, 275, 378, 457, 521, 581, 821, 860, 933, 936, 980, 1021, 1023, 1086-1087
唐宗 275
高 289, 291, 742
高妣己 144, 384, 546, 568
高妣庚 144
高且 824, 887-888
高且乙 273
高且夏 273
帝 78-79
帝甲 1150-1151-1152
帝乙 1168
設 73-204
陟 794-795
祫 877-878
旅 922-960
寔 1126-1127
敢 727-728

叡工 957
洼 755
杵 757-758
涿 1110-1112
斉 1141
旨 1158
豪 793
琢 1136, 1145-1146-1147
淑 1146
兌 122
貝 218, 994
奚 223
祀宗 142
般庚 246, 665, 983, 1056
宰封 12-13, 628
泊卜 17, 26, 33
殷彭 900
旂 32, 73-74, 304, 326, 363 420, 491, 502, 752, 910
竝 291, 316, 326, 408, 532, 605, 643, 714, 747, 767, 781, 845, 860, 886, 892
冓 310, 327, 421, 527, 532, 588, 599, 623, 628, 630, 794
倗 328

開甲 135
祭甲 608, 625, 627-628, 663, 822, 823, 941 983
單兄(祝) 357
黃尹 45, 114, 147, 285, 386, 467, 497, 825, 987
黃示 529
黃爽 117, 386
黃 619-624
彭 899, 909
喜 1020-1028
堯 1099-1100
帶 1163-1164
買 1171-1172
徙 745, 1130, 1147
無 1160
戠 99, 100, 219, 263, 769
戩 219
蚰 124, 797
敉 1094

義伯 1301
農 327
瑋 329
豐 423
漁 696, 730, 734
冢 711
戠 744, 1030
雍己 1003, 1048
嘟 218
象 219, 221, 1114
猿 696, 744
曩 1149-1156
彖 1164
萬 1178

十三畫

鳧戊 286, 463, 559, 667-668, 749
擊 327, 422, 556, 623, 647
鳶 327

十四畫

盡戊 286, 387
發 365, 423
毓妣己 568
鳴 196, 217, 308, 326, 570, 869
鯉 218, 357, 422, 477
舉 914, 969
潪 745
鄉 476
齊 845, 8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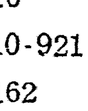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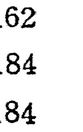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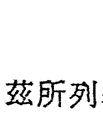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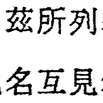
二十二畫

 570
 47

二十四畫

 424

其　他

 1157
 (什) 773-774
 476
 711
 宗 283
 619
 司 742
 218
 532
 674, 710
 693
 67, 1137
 674
 327
 423
 711
 1030
 423
 219
 289, 290
 371, 641
 476
 422
 755
 689, 741, 793
 1164
 1054
 36
 33, 178, 186, 217, 317, 325, 329, 408, 422, 548, 562, 599, 681, 845, 873. 910, 911
 420, 477, 680, 741
 867
 218
 1146
 1122
 656
 329, 407, 421, 476
 515, 532
 477
 1167

地名索引

二　畫

卜 311
乂 364
九 178
 780, 1039

三　畫

 877
三 122
 110
大方 813, 1198
土方 163, 172-174, 302, 308, 396, 377, 399, 591
下(方) 181-184, 273, 307, 377, 400-401, 468-469, 653, 707, 756, 1000, 1144, 1155
上 626
尸方 13, 49, 191-192, 241, 264, 310-311, 451, 456, 470, 527-528, 588, 605, 607, 614, 616, 621-623, 630, 652, 725, 739, 766, 1021
人方, 1179
尸戎 310
己氏 844
川 739
(巴)方 191, 314, 403, 469
勿方 651
  1072, 1139, 1304
千畝 179
邑 614-616

四　畫

 165
甘 495
化 594
六 38-39, 409, 886
夫 689, 741
元 400, 604
戈 39, 51, 192, 313, 336, 407
木 856
 50, 139, 155
 103
 556, 648

 738
 128
 327, 421, 708
 328, 336
 328
 327, 303
 421, 548
 515
 1030
 1137-1138, 1147
 宗 887
 405, 420, 632
 1138 1147
 1138-1139, 1147
 878
 477
 422
 421
 327
 1173
 1173
 218
 476
 478
 1027
 60
 示 148
 860
 1117
 805
 806
 810
 910-921
 1162
 1184
 1184
 740

【說明】　卜辭人名地名，頗難釐別，茲所列舉，略依上下文義推定，間有與地名互見者，請參看地名索引。

少 304
丹 138, 968, 1303
不 799, 803
 1169
口 52, 175
自 408, 781, 860, 910
邑 175
条 968
邑 302, 308
方 32, 34, 58, 68, 308, 404, 406, 410, 527, 671, 682, 691-692, 755, 770, 776, 794, 872, 922, 1030, 1145
井方 275
方 614

五　畫

目 122, 304, 405, 641, 1000
 710
(方) 672
 1030
汉 175
(牧) 747, 768
戉 164, 170, 172, 186, 195-196, 256, 316, 404, 469, 528, 540, 595
丘商 104, 159
丘刜 261
丘 56, 614, 1038
召方 187, 309, 401-402, 1167
方 312, 583
(方) 192, 311, 403
永 588
北羌 178-179
北 203
北 1039
北 1136
北 138
北蒙 129
 164
示 165
禾 959
 1000
可 1302

六　畫

舟 371
(徜) 544, 776, 1177
弱 661, 686, 911
尒臿 55
伊 747

800
社 173
㚔 830
㚔谷 63
㚔攸 55-56, 588, 607, 676
㚔𠂤 1167
㚔我 1169
㚔貝 1172
㚔車 1172
㚔我 705
㚔良 1042
㚔帆 180
㚔凸 109
㚔𠂤 96, 102, 256, 302, 363, 407, 861
㚔穿 651
㚔角 165, 199-200, 794
㚔弓 60, 188, 189, 203, 361, 696, 707, 730
㚔沚 45, 108, 259, 302, 672, 886
㚔歪(方) 596
㚔戔方 306, 528

八 畫

邓 799

㚔畀 396, 540
㚔亞 573
㚔京 97, 453, 616
㚔隹 740
㚔來 735
㚔戕 715-716
㚔兕 205, 561
㚔周 32, 528
㚔狦 517
㚔豕 556
㚔武 262
㚔邶 1138
㚔邵 615
㚔盂 98
㚔沫 466
㚔長勺 687
㚔東𠂤 758
㚔陝畺 769
㚔受 803
㚔林 908
㚔函 1305
㚔盂 1136, 1156
㚔佻 193, 647
㚔郁 189
㚔羋 122
㚔衆 270

㚔岩 165, 471, 540, 594, 735
㚔先 193, 409, 647
㚔羊(方) 122, 258, 450
㚔休 56, 263, 367, 518, 886
㚔爫 796
㚔双 409, 638, 803
㚔缶 52, 175-176, 188-189, 198, 407, 671, 706, 715
㚔亘(亘方) 188, 193, 197, 313-314, 405, 445, 500, 809, 1198
㚔汩方 1117
㚔西沘 1138
㚔行 1031
㚔而(伯) 60
㚔名 96
㚔卑 56
㚔老 638
㚔伋 170
㚔蚁 175
㚔吕 361
㚔艾 364
㚔光 760
㚔㠯 739
㚔㠯木 856
㚔㠯目 740
㚔㠯哭 1068
㚔㠯丙 1014
㚔㠯彭 1014
㚔㠯鬲 1002
㚔㠯鄂 792
㚔㠯喜 㠯濰 64, 1021, 1198
㚔㠯寮 56, 540, 1067, 1069
㚔㠯豈 㠯遣 314, 893, 1198
㚔㠯歸 873, 1039
㚔㠯逆 931, 1064
㚔㠯㠯 178, 1059
㚔㠯析 852, 1042
㚔㠯雇 1043
㚔㠯裘 34, 56, 928, 931, 961, 1038, 1049, 1069
㚔㠯𢦏 56, 1043
㚔卯 1302

七 畫

㚔㠯 108
㚔兕 185-186, 426, 793
㚔㣇 375
㚔㣇 450
㚔杞 1042
㚔羋 403
㚔希方 93, 670-671, 749, 799-

㚔豈 313-314, 467, 492
㚔㠯 116, 166, 201-202, 315-316, 405-406, 409, 492, 528, 547, 595, 651, 672, 803
㚔易牧 303

十 畫

㚔爵 368
㚔涂 409
㚔陟 527, 794
㚔隋 931, 1000, 1043
㚔宮 796, 1158
㚔迺 108
㚔奚 204, 469
㚔鬥 261, 374
㚔桑 193, 1084
㚔毫 86
㚔毫土 122
㚔旁方 306
㚔時來 165
㚔陶 190
㚔晚 313
㚔耆國 163
㚔㬎 484
㚔逢 1103
㚔窦 1126
㚔浮 620, 1152
㚔唐土 519
㚔唐氏 128
㚔唐邑 118
㚔象土 51, 166
㚔隻 1014
㚔冥 106, 152, 366
㚔冓 527, 623, 630, 794
㚔臭 451, 456, 470, 623, 1299
㚔竝 605
㚔鼻 315
㚔寅 316, 398, 471, 526, 598, 781
㚔鬼方 301, 498, 528
㚔馬方 305, 401, 749
㚔隕京 67, 263
㚔栽亩 768

十一畫

㚔雩 642
㚔匋 309
㚔開 994
㚔敎 1123
㚔㬎 1145
㚔浪 1072

㚔婁 205, 402, 449, 516, 561
㚔圄 257
㚔㠯 196
㚔㠯 471
㚔戛 192, 313-314, 407
㚔沘(北方) 166, 311, 362, 371, 382, 467, 1043
㚔𠂤 257, 526, 529, 604, 710, 773
㚔冤羊 193, 197, 468
㚔㠯方 306
㚔㠯方 51, 78-88, 90, 116, 163-172, 300-301, 313, 376, 396, 398, 468, 526, 547, 560-561, 594-595, 645, 845, 871-872
㚔羌方 178-181, 200, 302-304, 400, 471, 498, 527, 544, 604, 645, 654-655, 735, 750, 768, 771
㚔羌戎 32
㚔河 111, 857, 1043, 1093, 1139
㚔酉 261, 670, 714, 1061

九 畫

㚔㠯 1030
㚔㠯 107
㚔㠯 406, 499
㚔㠯 596
㚔相 577
㚔波 56, 630
㚔姐 96-97, 349, 363
㚔𣪊 59, 796, 877, 1137
㚔南土 572
㚔南沘 1043, 1136
㚔南單 428
㚔南㠯 769
㚔郎 96
㚔韋 541
㚔封 582, 615
㚔㠯 628
㚔洹 372, 819
㚔㚔 425
㚔泉戎 186
㚔保 171
㚔姚 647
㚔食 978
㚔免 471, 594
㚔溺 451
㚔疫 19, 32, 180-181
㚔㠯 165, 540, 594

1043
敫 263
漸方 186, 196, 310, 1030

十三畫

義 747
義臺 594
雷 614
鄰 307
數 132
微 594
叡 848-849
萬(禹) 101, 1178, 1180
置 1038
嵩川 769
嫩 528
廄 264
衙 130, 190-191, 499
虞 617
鼓 109, 193
雉巳 108

十四畫

嵩 1138
寧 99
熒 1049
賢 1130
塵 593
舊 630
霍 616
滴(漳) 151, 525, 1043
鼏 107, 160, 252, 256-257, 262-263, 358, 367, 369, 387, 453, 460, 467, 518, 747
劉 93, 360, 1043

十五畫

鄧 637
樂 858
黎 164
楚 101, 1105
黃 560, 644
鼈 472
冕 261, 368
鬻 409, 614

十六畫

鑿 60, 190, 361, 410, 499, 518, 557, 648, 978
衛 694
霍 60

虛 193, 753
盆 1039
陛 256, 362
專 494, 638
巢 402
寅 407, 431
旅 297, 407, 431, 560, 644, 1039
冒 110, 407, 450, 453
叡 1043
雀 23, 33, 45, 62, 123, 187, 193, 197-199, 259, 314-315, 396, 404-405, 446, 469, 494-495, 499, 527, 794
商 95, 103-104, 110, 123, 152, 258, 331, 361, 366, 370, 492, 660, 672, 682, 696, 708, 715, 744, 788, 856, 873
奚 155, 195
麥 931, 1043, 1138
麥彔 628
淮 淮南邦方 56, 630, 911, 1114
啻 101, 784
寇 499
祭方 93, 187, 197
基方 33, 52, 174-177, 197, 399, 498, 651
御方 305
彔𠂤 588

十二畫

厥慦 364
彭 899
單 284
單父 896
宿阜 20, 132
越 197
戛 931
景 933
賸嬉 594
敵龐 99
無 57, 769
堯 1099
擊 310
寢 264
殽 1043
雕 317
剌 56, 1038
雇 123, 360, 621, 1039,

其 他

⿰ 96, 263
⿱ 396
⿰(轡) 100, 300, 405, 453, 978 1299
⿱ 317, 405
⿱ 1038-1039
⿰(糞) 1038
⿰ 491, 752
⿰ 1042
⿱(封) 614, 1043
⿰ 614
⿱ 493
⿰ 517
⿱ 407
⿰ 396
⿱ 297, 1042
⿱ 465
⿰ 357
⿱ 519
⿱ 540
⿱ 408
⿱ 803
⿱ 933, 1181
⿱ 978
校 1303
⿱ 1303
⿰ 1299

臂 848
⿰ 1303
⿰ 607
龍 710
龍方 401, 710

十七畫

薛 402
賴(宿) 367
⿰ 1042
⿰方 171
⿰彔 607, 617-618
⿰ 306, 308
⿱ 1084

十八畫

衛 645
⿰ 195
⿰ 607
⿱ 594

十九畫

⿰彔 933
⿰ 98
⿰ 260
⿰川 122
瀧 358, 540, 643
⿰ 1134

二十畫

⿰ 363, 1304
黨氏 615
⿰ 98

二十一畫

⿰ 139, 313, 407
⿰ 597

二十二畫

⿰ 362
⿰ 47, 737, 741, 773
⿰ 759

二十五畫

⿰ 661, 774
⿰ 621

二十八畫

⿰ 872

成語索引

一畫

一人 427
一卜 67

二畫

二卜 67
十三月 38, 78, 270, 300, 604, 786, 815, 920
十四月 917
卜王 60-65
入即 706, 734
力(放)𠬜 535
又𠂤 51
又子 695, 719, 893
又尤 840
又𠂤 699
又舌(話) 717
又來 730, 731, 738
又言 718
又帚在茲 1302
又保 840
又事 699, 708, 709, 715, 718, 725, 727, 730, 731, 733, 744
又要 684, 734
又蓐 587, 1031
又酋(擘) 713
又商(賞) 730, 732, 1106
又𢦏 735
又戠 730

三畫

亡匄 280, 819
亡乍口 亡至口 700, 740
亡衣 1023
亡𠂤 226
亡至 110
亡徂 371, 859
亡來 544, 706
亡貝 247
亡祸 969
亡其虎 227
亡其𠂤 110
亡其死 62, 109, 528
亡曼 728
亡若 681, 745, 1181
亡畎 606, 607, 608, 611, 612, 614, 616, 621, 626, 627, 628, 810, 902
亡𡆥 744
亡𣪊 826
亡𠂤(震) 116
亡𠂤 336
三卜 67, 68, 1166
三歸宅新宮 887
三酉云(雲) 589
三(氾)亡左 904
三屮𠂤 62
三𠂤 829
三正 374
三用 786
三至 110
三乎(呼) 120
三𠂤 52, 820
三告 821
三酉彡 968
三𠂤 703, 1001, 1026
三靈 36
小旬 90, 1022
小采 30
大𠂤 664
大𠬜 1095
大采 30, 107, 658
大事 847
大𢦏 809
大𡆥 577, 881
大𠂤 869
夕出 850, 851, 1031
夕⊗𠂤 919, 929, 971
夕𠂤 20, 39, 86, 352, 356, 513, 758
夕𡆥 577, 881
之𡍮 434, 653
下上若 153, 167, 169

四畫

火 141, 348
火𢦏 175
云(雲) 352
云(雲)見𩵦 353
水汫(涸) 354
水𡆥 870
奴人 167, 203, 410, 547
比束 318
比伐 174
比糸賓 765
𠂇黍 515
屮一人𠂤 121
屮子 745
屮及 亡其及 446
屮火 141
屮升歲 377
屮乍田 75, 199, 225
屮𢦚 599
屮毋往 369
屮𠂤 153
屮正 534, 716, 787
屮古(故) 745
屮出 519
屮𠂤 屮工 屮𠂤 58, 409, 429, 430
屮示𢆶 680
屮仔(保) 亡其仔 498
屮孕 683
屮伐 147
屮舌(話) 158, 519
屮至 492
屮𠂤 158
屮吸 32, 81, 88, 249
屮貝 426
屮來艱 87, 88, 90, 163, 165, 172, 227, 357, 358, 449, 512, 591, 751, 914, 924
屮𠂤 840
屮𠂤 834
屮𡈼 299
屮若 333
屮曼 536
屮𠂤 553
屮𠂤 114, 226, 334
屮帚 20, 22, 31, 39, 50, 60, 81, 87, 111, 163, 165, 172, 228, 229, 253, 266, 334, 355, 357, 358, 425, 449, 512, 536, 622, 760, 580
屮帚若𠂤 100
屮𡆥 亡𡆥 493
屮疫 335
屮𦥑(聞) 21, 228, 334, 371, 429, 382
屮𠂤(蕩) 248
屮𢦏 462
屮歲褲 132
屮衛 596
屮𡆥 20, 111, 112, 357
屮𡆥 596
屮𠂤 187
屮齒 228
屮𠂤 517
不工 36, 873
不左 242, 299, 335
不𠂤 62
不𠂤媿 57, 811
不役 115
不兆 37
不吉在𢆶 62
不𠂤 221, 316, 702, 728, 767, 910
不同涉 1138
不如 679
不𡛟 913
不隹𠂤 803
不其來𠂤 813
不其𠂤 684, 685
不延 115, 801
不若 433, 736, 742, 747
不隻(獲) 711, 779
不𠂤 55, 227
不𡆥 433, 479
不赳鬼 770
不𠂤 630
不𡈼 120
不喪衆(次) 335
不喪𠂤 561
不黍隹青 136
不融 36, 873
不𠂤(囊) 300, 336, 528, 622
毋往 765
毋𣪊(弼) 407, 432
勿匄 432
勿卯 140
勿衣 291, 751
勿利(南鹿) 1137
勿帚屮匄 370
勿𡆥 525
勿𡆥 140
勿𠂤 74, 118, 373
勿延 101, 103
勿食 335
勿𠂤(孽) 245
勿圂 593
勿复 409
勿𢆶 392
勿𠂤 433
勿𠂤𠂤 145
勿宿 133
勿𠂤 432
勿圂 335
勿臧 201
勿譆 119, 150, 180, 224, 281, 304, 335, 377, 378, 432, 453, 522, 592, 681, 874

1096, 1099
王徊(宿)圃 760
王圃卜曰 1295
王圉隹之 365
王書 864
王寔羽日 155
王聒隹田 225
王殷 20
王曦 652

五 畫

四方 1168
四卜 68
生月 244, 349
出蜆 31
出埔 741
立中 351, 352
立史(事) 478, 714
立黍 25
邛彡 53, 904
乍戎 306
乍大邿 274
乍火𢦏 175
乍苟(孽) 434
乍脞 826
乍若 74
乍國 494
乍寢 268
乍喪 825
乍𡍮(塘) 176
冬(終)夕𢦏 693
冬玆邑 117
占妋(嘉) 676
田𠂤出疒 114, 654, 772
田𠂤之日斑 766
左(佐)王 148, 291
𠂤不 595
𠂤乃邑 318
𠂤王𠂤(羌) 19, 315
𠂤王伐 499
𠂤石𠂤 315
𠂤齒 191
𠂤𡆥 873
弗𠂇 134, 479
弗巳(祀) 743
弗及 1145
弗𠬜 966
弗每 617, 766, 1140
弗其𠂤 768
弗其𢦏 175
弗其適 1180
弗幸 768

勿鼻 451
勿幸寿 334
今𣎳 1172
今𣎳月 735
今秉月 709, 744
今吉 107, 109, 141, 173, 182, 183, 184, 202, 258, 401, 403, 410, 427, 468, 622
今來歲 91, 360, 361
今楷 55, 227
今翊攸因 738
今歲 292, 404, 409
今歲 92, 360, 744
今蘊 47, 263, 300, 332, 708, 715, 718
允正 716
允事 663
𠂤(在)玆帝若 493
中立(位) 599
【日】
之日 850, 858
之日溼 850
日亡尤 821, 958
日大星 82
日中 848
日徂益 874
日宙羊 495
日若玆叡 362
出日 入日 494
易日 82, 83, 84, 131, 132, 248, 249, 350, 351, 356, 486, 509, 542, 554, 590, 645, 751, 814, 847, 848, 881, 1120
耑日 889, 890
冕日 32
湄(瀕)日 902, 1130
蕭日 30
月𠂤食 246. 351, 355, 356, 513
天豕 851, 932
元卜 67, 953
五卜 69
五𠂤 1143
六卜 69
𠬜 不其𠬜 114, 138, 267, 370, 524, 535, 549, 1108
王二曰匄 87, 111
王呼曰 425
王如曰 21, 53
王吉 62
王𠂤宙吉 584, 987, 1078, 1080,

七 畫

告肖 863
告事 911
告圉 132
告麥 257
告蘊 271
良貞 71
足又 786
我又𣏌(事) 784
我乍宧 156, 224
我其巳宧 155
我爲宧 156
我翉若玆 735
𢆶咬(設) 806
劑云(雲) 30
邑盩 373
𢍏芻 517
坚田 257
𡆥王 148, 286, 521, 558, 563, 566
㠯𠂇 897

八 畫

其入 913
其力(𠦂) 917, 1140
其又戠 827
其从 822
其𠂤曰 128, 200
其水 354
其左 1031
其示帝 1151
其𠂤 180, 205
其用矍 617
其𠂤 1139
其邶 弱邶 1304
其𠂤 145, 1093
其斑 199, 312, 431, 478, 911
其先 1031
其戠(戎) 177
其每 1114
其𠂤弗旬 176, 399
其𣪊 1095
其𣎳 832
其酉(酒)易正 620, 785
其易 771
其要 967
其𠂤 797
其玨 勿玨 376
其盆 981, 986, 992
其降 336
其靈 不靈 268

弗若 424
弗桑(喪) 337
弗莧 770
弗冕 592
弗嬉 775
弗辜邑 819
叶王事 74, 201, 329, 434, 556, 569, 575, 705, 788, 797, 1108, 1183
叶朕事 913

六 畫

宙又用 1064
宙勿 弱勿 1901
宙𠬜 1025
宙用 1155
宙羊 832
宙吉 1076
宙𠂇(左) 1141
宙𢦏 784
宙𡍮戒 1089
宙𦎫 1121
宙既 162
宙𡆥 534
宙歲用 1144
宙嗖 1086
宙薦 987
旬亡火 976
旬亡𡆥 90
年𠂤耆 92
各云(絡雲) 30, 31
玆云遘雨 880
玆卜 62
玆用 1052
𠂤役 520
𠂤事 160, 485, 683, 629, 696
𠂤畬(孽) 137
𠂤圉 714
宧巳 74
吉正 71
先曼 799
蚁叡 227
役糙 708
同受𠂤又 292
弱巳(祀) 1141
弱兄(祝) 1139
弱羊 830, 966
弱徂 981, 1056
弱告 977
弱㠯 773, 967

見雨 245
帝雨 245
雨不𢦏 76, 246, 447, 449
雨不𣪊 819
雨隹霁 542
彤雨 247
昜雨 659
溫雨 84, 447
盖雨 962, 966
𡆥雨 80, 246, 349
𢦚 31, 81, 248, 350, 486, 487, 576, 577, 814, 973
𠂤 78, 659, 660
𡆥至烝 865
𢦚隹田 509
𣪘其豐 1141
往𢀛 263
受又又(祐) 1145
受屮又 128, 169, 173, 174, 182, 183, 184, 185
受余又 1021
受我又 170, 1176
受龏 62
𣪘冊 829
冒(首)人 168, 561
𠬜(乂)王 461, 462
隹又古(故) 970, 977
隹之 519, 520
隹之屮又 124
隹止 334, 370
隹丝屮乍田 75
隹易 亡易 113
隹若 478, 744, 745
隹𥘅 460, 965
隹耆 266, 970
隹鬼隹水 508
隹齒 370
隹𤔔 115, 268
隹𠂤 370
𢦚止 896, 908
𢦚及 993
𢦚事 1092
𢦚𣪊 908, 1093, 1145, 1153, 1156,
𢦚豚 904
易禾 19, 452
𡆥田 592
𡆥稟 892
來艮 433
來杏 866
來見王 190
來循 807

其莫 839
其赴屮田 200
其昌 431
其𠦂 225, 245, 336, 454
其𠂤 682
其執 837
其喪 685
其無(舞) 154
其鬯 426, 566
其𩫖(敦) 396
其禘 968, 1025
其遘于日 1088
其遘戎 617
其劉(利) 620
其劉不𠂤 1152
其齒 336
其𡆥 839
其蘿 931
其鱻 1145
其鑾 838
其𠂤𠂤 903
其𣎵 227
其𠂤 398
其𠂤(禱) 770
其𠂤(賓)嬖 1092
其𢀛 990, 1011
【雨】
雨小 79, 83
屮雨 270
屮大雨 814
屮𠂤雨 507
屮雨𣪘 847
屮來雨 962
不冓雨 566, 847, 1032, 1078, 1080, 1086, 1087, 1099, 1114, 1130
少雨 658
今日雨止 756
止霸勿雨 82
从雨 81, 120, 246
𠂤雨 784
多雨 349, 449
戎我雨 577
𢆶雨隹若 506
𢆶雨𢦏田 784, 847
𢆶雲𢦚雨 449
𢆶旬𠂤雨 973
𢦚雨 246, 506, 679, 688, 754, 847, 914, 995, 1130
祝雨 577, 784
𣏌雨 247, 269

冥妨(嘉) 337, 843
迺又𢦏 827

十一畫

衆人 409, 410
率用 180
率伐不王 171
率𢀛遣 246
𠂤首 21, 58, 83, 177
絲𠂤 絲多𠂤 458
莧若 773, 967
雚 30, 31, 78, 351, 486, 678
雩 247
習卜 66
陽卜 1297

十二畫

痫 30, 31
𢦏尸 784
𢦏田 784, 847
𡆥禾 514

十三畫

歲亡尤 831
歲亡𠂤 242, 292
歲不興 280, 874
歲𠂤羊 938
歲𠂤𡆥 820, 942, 986
歲𠂤王祝 1025
歲牷 820, 830, 1060
歲𠂤 1025
農歲 991
農星 1298
雷 249, 508
榮(祓)月 709, 744
新黍 819
𤔔田 253, 556
鼎(貞)寵 138
鳥衆 185
魚 858, 860, 861
魚益𠂤 819, 857, 858

十四畫至二十二畫

鬄丝邑 118, 268
𥫱 258
𥪡(穡) 258
【龜】
用龜 35
氐龜 38, 39
命龜 28, 37
𠂤龜 38, 270
敗龜 12

來齒 434

九畫

帝受我又 185
貞卜 貞龜 1297, 1298
若王 220
𥫱 258
沸 369
𠂤冊 191, 652
𠂤王 522
𠂤我 149
俞 20, 62, 111
寇伐 170
囧王 279
咸又(祐) 161
降𠂤 382
寢寤 834
【風】
風日𣪘𠂤 1032
風占 490
風𠂤 449
風角 490
大風 1131
大觀 1131
其之𠂤 1137
亡風 352
今日風 814
四方風(劦、彝、𠂤、役) 487, 490
𠂤風 249
昏風 85, 352
宵風 250, 553
𣪊風 489
翫風 489
冏(晒) 864, 865
𠂤寢 334
𣏌彡 457, 717
𣏌屮 457, 458, 861
𣏌用 457, 458
𣏌米 457, 458
鳴鳥 86
鳴雎 32, 590

十 畫

𦥑人 168, 203, 317, 410, 547, 596
𦥑禾 905
𦥑𠂤 917
覓 31, 32, 486
逆伐 169
𣎵祀 156
涉河 111

益龜 36, 873
龜至 873
龜宗 1296
龕 37
龜 12
龝 11
龗 11
黃龗 1294
龤示 36

鯤 32, 254, 353, 577, 590
鱒玆邑 372
鼢酉 鼢酉 1052
鼓(敗)王 279
穡我旅 189
龍不既𢍏 704
龍星 934
龔 354
龕 247, 351

【說明】 習見戍語如「亡田」「亡尤」等，多至不可勝數，故茲從略。若干有關祭名用牲之成語，別詳「祭名索引」。

祭名索引

＊包括祭儀、用牲、用人及宗廟名稱等＊

二畫

又 286, 649, 683, 697, 722, 807, 820, 822 823-825, 827, 829, 864, 898, 903, 905, 910, 932, 934-935 939, 943, 957, 967, 981, 983, 986-987, 989, 1010, 1024, 1046, 1052, 1054-1055, 1059-1060, 1063, 1085-1090, 1093, 1095, 1107, 1121, 1123, 1140-1142, 1149, 1153, 1155, 1157, 1161, 1168-1169, 1173
力(劦) 613, 878, 917, 1140
卩 140, 279
丩(叫) 456
【人】
古(辜)人 161, 467
𠂤人 467

三畫

彡 92, 277, 381, 390, 394, 457, 521, 608, 610, 628, 636, 692, 717, 797, 823, 857, 860, 866, 888, 893, 904, 916, 936, 939, 941, 944, 957, 968, 977-978, 983-985, 1003, 1005-1010, 1012, 1026, 1044-1045, 1048, 1050, 1053, 1059, 1063, 1086, 1107-1108, 1110, 1168
彡鬲 1121
月(凡) 136, 665, 1142
夕 897, 1009
【尸】
立尸 294-295
口(祊)尸 295
祝尸 1121
宦尸 831, 949, 986, 991-992

設尸 澈尸 831
尸告 948

四畫

屮 120, 123-128, 132-137, 139-147, 153, 273-274, 277-278, 280-286, 288, 290-291, 299, 374-379, 381-382, 385-387, 390-391, 456, 458-459, 461-463, 496-497, 522-525, 545, 558-559, 568, 593, 631, 662-669, 680-681, 683, 688-690, 723, 743, 773, 785, 812, 820-821, 824-828, 846-847, 860-863, 867-869, 886-888, 892, 905, 945, 969, 980, 1085-1086, 1100, 1184
升 129, 155, 271, 289, 291, 374-377, 379, 458, 513, 568, 666-667, 689, 820, 937, 939, 940, 943, 977, 983, 985, 987, 1005, 1051, 1055-1056, 1062-1063, 1078, 1093, 1173
水寢 870
【牛】
引牛 298
奴牛 526, 560
卯牛 560, 597, 665, 834
古(辜)牛 982, 985
用牛 296, 698
𠂤牛 822, 978
氐牛 948
劊牛 466
𠂤牛 1058
㠯千牛 393
眾牛迺奠 807
省牛 160, 298, 560
葡牛 643, 826
戚牛 465-466
羈牛 280

五畫

乎(呼) 130-131, 139, 582,
叶 496, 826-827
古(辜) 161, 279, 467
乍 乍𠂤 乍屮 280, 378, 393. 864
必(鬶) 889, 1065
弘箏 1024

伐 127, 155, 278, 289-290, 350, 378-379, 383, 396, 456, 496, 665, 704, 869, 920, 941, 943, 946, 983, 1051, 1055-1056, 1060, 1063, 1105
合⿴ 290
羽 607, 610-611, 856
羽日 628, 810

七 畫

𣏌 127, 130, 133, 148, 153, 161, 245, 247, 256, 269-272, 274, 280-281, 291, 349, 351, 373, 376-377, 379, 384, 387, 391-392, 396, 451, 455-457, 464, 487, 513-514, 522, 545, 664, 669, 690, 698, 703, 710, 716, 728, 742, 749, 809, 820, 822-823, 857, 867, 887, 903, 934, 944, 957, 977-978, 985, 1002, 1005, 1010, 1023, 1064, 1105, 1139
𣏌⿰糸糸 287

徂 785, 830, 869, 896, 905, 946, 981, 986, 1053, 1056, 1059, 1113-1114
告 125-126, 132-133, 136, 139, 145, 157, 257, 271, 274, 287, 291-292, 376-378, 383, 393, 399, 457, 460-461, 464, 468, 521, 546, 558, 581, 610, 681, 785, 821, 823, 829, 861, 863, 888, 904, 907, 932, 935, 948-949, 957, 977, 980, 986-987, 1023, 1151
希⿰巳巳 807
【豕】
至豕 698
⿱冖豕 698, 753
祀 118, 155-156, 373-374, 392, 451, 497, 525, 662, 743, 904, 1106, 1123, 1141, 1154
⿰氵⿱干干 270, 374, 1121
⿰礻⿱干干 861-862
言 657, 670, 919-920
步 1064

⿰𠂇⿱干干 897, 904, 906-907
⿰亻⿱干干 349, 370, 391, 1116
⿰亠⿱干干 299
⿰亠⿱干⿰巳巳 292
卯 127, 134, 138, 140, 143, 147-148, 150, 154, 245, 247, 269, 273, 277, 287, 377, 388, 456, 463, 495, 496, 546, 560, 665, 669, 829, 834, 837, 860, 862, 936, 981, 1024, 1026, 1174
川 158, 180, 274, 281, 283, 296, 351, 377, 380, 400, 434, 598, 698

六 畫

⿰𠂇⿱干干 118-121, 125, 142-143, 147, 149, 150-152, 245, 269, 272-274, 287-289, 361, 373-376, 388-389, 393, 447, 456, 459, 464, 467, 495, 513, 520, 523-525, 545-546, 560, 568, 592-593, 742, 744, 793, 807 828-829, 880, 932, 967
印 130, 135-137, 140, 143-145, 158, 274, 277-278, 280, 284, 292, 378-379, 381, 384-385, 393, 459-461, 464, 496, 520-521, 523-524, 546, 558, 592, 613, 643, 664, 670, 690, 692, 697, 710, 717, 728, 731, 742-743, 749, 751, 820, 851, 860, 863, 903, 932-933, 936, 967, 988, 1091-1093, 1127, 1136, 1144, 1160, 1176, 1182
衣 127, 154, 157, 277-278, 291, 374, 392, 445, 522, 681, 703, 726, 751, 785, 797, 821, 857, 861, 867, 893, 904, 938, 978, 980, 1001, 1026, 1110, 1130, 1136, 1141, 1177
⿰𠂤⿱亚土(壅) 560
⿰又⿱亚土(抔) 1001-1002, 1110, 1111
⿰山⿱亚土(𡍮) 160, 298, 458, 460, 464, 743
⿱羊又 832-834, 866, 955

文室 801, 907
血室 835, 863, 868, 888
東室 269, 867-868
南室 888
⿱昜宀室 867-868
⿱宀矢 906

十 畫

⿰⿱亠彡彡 81, 84, 119-120, 125, 127, 130-132, 134, 136, 139, 141, 143-144, 146, 148, 151-152, 155, 247-248, 262, 270, 271, 274, 277, 285, 289-291, 298-299, 350, 374, 377-381, 390, 400, 457, 460, 495-496, 499, 521, 524-525, 546, 569, 589, 607, 610-613, 663-665, 667, 697-698, 703, 726, 742, 773, 820, 823, 830, 845, 847, 860, 862, 864, 867-868, 888, 904, 920, 934-935, 939, 942, 948, 949, 950, 968, 978-980, 985-986, 1001-1002, 1024, 1026, 1048, 1054, 1140, 1143, 1154, 1167-1168, 1174
【室】 118, 134, 155-156, 241, 381, 392, 592, 637, 725, 785, 820-822, 824, 831-832, 837, 847, 870, 896-898, 904, 916-919, 934-945, 949-950, 957-959, 967, 969, 977, 979, 980, 982-933, 985-986, 989, 990, 992, 1002, 1005-1011, 1017, 1047-1049, 1053, 1063-1064, 1067, 1072, 1078, 1086-1087, 1094, 1101, 1107-1108, 1110-1112, 1121, 1139, 1141, 1143-1144
室夕⿰礻⿱干干 636, 833, 871, 918, 937, 952, 989, 990, 1002, 1013, 1014, 1026, 1065-1066, 1099, 1114
室日 991
室祀 662
室⿱奐⿰礻⿱干干 633, 920, 951, 1004, 1015-1016, 1027, 1045-1048, 1050-1051, 1053-1054, 1057-1058, 1061, 1111, 1140

八 畫

⿱奐⿰礻⿱干干 247, 282, 633, 833-834, 871, 897-898, 1065, 1078 1089, 1148
取 128, 269, 297, 373, 376
⿱𠂤土 254, 869, 870, 990, 1011
⿱𠂤君 1141
享 123, 670
昔 136
⿱⿰日月⿱干干 497
⿰阝⿱干干 282-283
⿰礻⿱干干 293, 969
⿰刂⿱干干 297-298, 1139
⿱⿰日月⿱干干 123, 139-140, 143, 145-147, 154, 270, 277, 361, 374, 389, 393, 460, 464, 496, 523-524, 773, 829, 870, 1144, 1174
祝 146, 293, 526, 589, 665, 797, 822, 830, 859, 969, 1025, 1091, 1121, 1137, 1139, 1141-1142, 1151
⿰口⿱干干 636, 860, 954, 1025, 1087, 1155
⿱亘皿 581, 821, 862
亘亍(⿱亠⿰日月宗) 286, 581
⿰礻⿱干干(⿱亠⿰日月) 1088
⿰礻⿱干干 373
⿰礻⿱干干羊鳥 670
⿰⿱亠⿰日月旡 670, 703
⿰⿱亠⿰日月⿱干干 681
⿰口⿱干干 524
⿰⿱亠⿰日月方 132, 242, 272, 292, 387, 392, 464, 662
品⿱干干 299
品司 865-866, 877-878, 889
⿱⿰日月皿彭 823, 948
⿰口⿱干干 287, 338
⿱罒⿱干干 732, 1106
【室】
大室 834, 968, 1155

【馬】
奴馬 472
丹馬 159
羴馬 836
鬃馬 159
鷹馬 662

十一畫

叡 241-242, 635, 704, 831-833, 919, 935-937, 939, 940, 944-947, 951, 955-956, 980, 983, 985-986, 990-992, 1003, 1006-1009, 1011-1013, 1016-1017, 1025-1026, 1044-1046, 1049-1051, 1053-1054, 1066-1069, 1095, 1101, 1108, 1111-1112
祭 608, 611-612, 627-628, 724, 833, 935, 943, 946, 956, 968, 979, 983, 985, 1002, 1004, 1006-1007, 1012, 1050-1052, 1054, 1056, 1072, 1086, 1095
月祭 609
繹祭 613
告祭 185, 611-612
酒 120, 154, 1171
鬧 832, 847, 933, 939, 951, 993, 1007-1009, 1012, 1121
數 935, 941, 956, 1002, 10121086-1087, 1107
奚(薛) 291, 392
設 279, 831
將 670

十二畫

貴(冄) 297, 820, 1093, 1116
奠 888, 968
奠乂 835
絲(茲) 142, 159, 296, 386, 394, 458, 494, 526, 681
劇 628
禱 1142

十三畫

稱 288, 389, 487, 557, 681, 1175, 1182
戠 525, 666, 730, 833, 917, 919-920, 937-938, 950, 992, 1017-1018, 1027, 1052, 1065, 1070
寔酨 1154
寔叡 242, 635, 704, 726, 833, 955, 991, 1003, 1016-1017, 1027, 1044-1046, 1050, 1054-1062, 1068-1069
寔鬧 831, 951, 993
寔祭 956, 1004, 1007
寔戠 634, 950, 992, 1017-1018, 1027, 1071
寔縈 1095
寔歲 242, 947-948, 973, 991, 1003, 1012-1013, 1026, 1051-1052, 1067, 1114
寔禘 587, 704, 833, 871, 952
寔斁 956
圂 84, 127, 256-257, 270-271, 304, 350, 375, 394, 464, 495, 542, 593, 597, 628, 710, 918, 936, 1065, 1116, 1155
秦(鬃)宗 293
冓 822, 905, 918, 940, 957, 1010, 1024, 1062, 1087-1090, 1092
冓禾 黍冓 698, 907
冓鬯 917, 1087
冓 592
話(呂) 158, 293, 385, 387, 464-465, 519, 524, 717
家 905-906
寞 903, 906
菁(遣) 633, 664, 935, 981, 1088, 1095, 1168
滅 81, 181, 296, 384-385, 395, 409, 427, 522, 527, 773, 831, 834-835, 946, 972, 980, 988
追(皇) 888, 889
艸 380-382
酨 1154
奚 80, 1154
寔 126
陟 861, 942, 950
陟降 1023
翊 378, 940, 980, 984, 1008, 1032, 1046-1048, 1050, 1059-1060

蘆 953
蘆 293
薦 977

十八畫

禱 277, 380, 773, 866, 897, 903, 905
蘱 159, 296, 372

十九畫

讋 1086

二十畫

鬻 1154

二十一畫

爨 262, 396, 425, 753, 834, 838, 904, 907, 950, 1077, 1087-1088, 1090-1093
禳(叟) 525

其 他

𠂤 120, 124-125, 130, 144, 153, 270, 289, 291, 380, 391, 461, 464, 828-829, 862-863, 867, 905

668

568

豈(豈) 139-140, 280, 385, 496

870

584, 829, 897

733

127

929, 970, 971

395

666
1050-1051, 1071-1072

432

277, 893, 904

395, 445, 819, 857, 862, 869

581, 533, 823

381

248, 287, 712
歲 689, 690, 704, 722, 725, 822, 824, 830, 834, 869, 887
夕歲 1059
升歲 820, 917, 935, 949, 985, 1006, 1013, 1044, 1052, 1058, 1079, 1086, 1094
彙歲 942, 1009, 1058
歲禘 132
鼓 649, 717, 733, 861
新寢 887

388-389

十四畫

禘 139, 145, 277-278, 293, 633, 636, 670, 704, 833, 850, 863, 870-871, 907, 919, 951, 967, 969, 989, 993, 1014-1015, 1025, 1047, 1072, 1076, 1079, 1089, 1095, 1100, 1114, 1121, 1141, 1155
舞 154-155, 157, 246, 271, 559, 669, 733

394
蒙事其奠 835

十五畫

392, 513, 854, 866

128, 159-160, 297, 394, 628, 692

十六畫

654

1150

1142

1140

608, 627 628
學 286

十七畫

279, 349

466

CONTENTS

FOREWORD ... ... *F. S. Drake*

THE AUTHOR'S PREFACE ... ... (一)

EXPLANATION OF THE PLAN OF THE BOOK ... ... (一)

NAMES OF BOOKS QUOTED (and their abbreviations) in which catalogues of Oracle Bones occur, arranged according to date of publication. List of unpublished material on the Oracle Bones from which quotations are made. ... ... (一)

I. INTRODUCTION 1

1) Divination before the Yin dynasty, and the geographical distribution of the Oracle Bones, with a table showing the places where tortoise-shell and animal bones used for divination have been found, *p.1.* 2) Classification of the Oracle Bones of the Yin dynasty, *p.10.* 3) The earliest books on divination by the tortoise-shell and their transmission, *p.14.* 4) The divination ritual and the functions of the various persons connected with it, *p.17.* 5) The distinction in the divination inscriptions between 'enquiring' 貞 'divining' 卜 and 'prognosticating' 占, *p.18.* 6) The President of the ancestral sacrifices 宗人 and the Director of the divination ceremony 涖卜者, *p.24.* 7) The number of persons participating in the divination ceremony, *p.26.* 8) The Diviners 卜人 and the Recorders 史官, *p.27.* 9) The divination inscriptions 卜辭 of the Oracle Bones and the 'divination decisions' 命辭 of the Classical Books, *p.28.* 10) The matters dealt with in Yin dynasty divination inscriptions, and the 'Eight Matters for the Decision of the Tortoise' 八命 according to the Chou-li 周禮 Bk. XXIV, *p.29.* 11) References to the tortoise in the divination inscriptions, *p.35.* 12) The use of both divination by the tortoise-shell 卜 and divination by the milfoil stalks 筮 on the part of the Yin people, *p.40*

II. THE VARIOUS WAYS IN WHICH THE PARTICIPANTS IN DIVINATION CEREMONIES ARE DESIGNATED 44

1) Cases in which 'the diviner' 卜者 alone is mentioned, *p.44.* 2) Cases in which 'the enquirer' 貞者 alone is mentioned, *p.47.* 3) Cases in which the character 卜 (*pu*, 'divining') and the character 貞 (*chêng*, 'enquiring') are both mentioned together, *p.48.* 4) Cases in which either the character 卜 (*pu*, 'divining') or the character 貞 (*chêng*, 'enquiring') is duplicated, *p.49.* 5) Cases in which mention is simply made of 'the spokesman' 曰, *p.49.* 6) Cases in which two persons enquire together, *p.53.* 7) Ways of recording the time of divination, *p.54.* 8) Ways of recording the place of divination, *p.55.* 9) Cases in which the name of the person is used by itself at the end of a sentence (either without the addition of the terms 'the diviner' and 'the enquirer' or with the expression 'the diviner so-and-so enquired . . . ' at the beginning of the sentence, and the name by itself repeated at the end), *p.57.* 10) Special ways of recording diviners on the tortoise-shell, *p.58.* 11) The occurrence of the characters 卜王 (*pu Wang:* 'on a certain day divination took place; the King enquired' . . . etc. etc.), *p.60.* 12) Explanation of the character 卜 (*pu*, 'to divine'), *p.65.* 13) Explanation of the character 貞 (*chêng*, 'to enquire'), *p.70*

III. PARTICULAR DIVINERS AND THE MATTERS ABOUT WHICH THEY DIVINED: SECTION 1 73

THE DIVINER *K'o* 㱿

1) Rain, *p.74.* 2) Fine weather, *p.82.* 3) Wind, *p.85.* 4) The evening, *p.85.* 5) The decade, *p.87.* 6) The harvest, *p.90.* 7) Hunting and fishing, *p.98.* 8) Coming and going, *p.103.* 9) Dreams, *p.111.* 10) Sickness, *p.113.* 11) (Building) cities, *p.116.* 12) Sacrifices: *a.* to mountains 岳, to the *Ho* 河, and to the god of the locality 社, *p.118; b.* to the royal ancestors (of both sexes), *p.123; c.* to deceased ministers, and other miscellaneous sacrifices, *p.147*

IV. PARTICULAR DIVINERS AND THE MATTERS ABOUT WHICH THEY DIVINED: SECTION 2 163

THE DIVINER *K'o* 㱿

13) Military expeditions, and the outlying regions, *p.163.* 14) Persons mentioned in the divination utterances of *K'o* 㱿: *a. Hou* 侯 marquises, *p.206; b. Po* 伯 earls, *p.207; c. Chu-tzŭ* 諸子 gentlemen, *p.207; d. Chu-fu* 諸婦 ladies, *p.209; e. Pu-jên* 卜人 diviners, *p.212; f.* Others, *p.215.* 15) Miscellaneous divinations, *p.220.* 16) Idioms and phrases used by *K'o*, *p.223*

V. PARTICULAR DIVINERS AND THE MATTERS ABOUT WHICH THEY DIVINED: SECTION 3 241

THE DIVINER *Pin* 宁

1) Rain, *p.243.* 2) Fine weather, *p.248.* 3) Wind, *p.249.* 4) The evening, *p.250.* 5) The decade, *p.250.* 6) The harvest, *p.255.* 7) Hunting, *p.259.* 8) Coming and going, *p.262.* 9) Dreams, *p.266.* 10) Sickness, *p.266.* 11) (Building) cities, *p.268.* 12) Sacrifices: *a.* to mountains, the *Ho*, and the god of the locality, *p.269; b.* to the royal ancestors, *p.272; c.* to deceased ministers, and other miscellaneous sacrifices, *p.285.* 13) Military expeditions, *p.299.* 14) Persons mentioned in the divination utterances of *Pin* : *a. Hou* 侯 marquises, *p.319; b. Po* 伯 earls, *p.319; c. Chu-tzŭ* 諸子 gentlemen, *p.319; d. Chu-fu* 諸婦 ladies, *p.321; e. Pu-jên* 卜人 diviners, *p.322.* 15) Miscellaneous divinations, *p.329.* 16) Idioms and phrases used by *Pin*, *p.333*

VI. PARTICULAR DIVINERS AND THE MATTERS ABOUT WHICH THEY DIVINED: SECTION 4 345

THE DIVINER *Chêng* 爭

1) Rain, *p.346.* 2) Fine weather, *p.349.* 3) Wind, *p.351.* 4) Clouds, *p.352.* 5) Flood, *p.354.* 6) Eclipses of the moon, *p.354.* 7) The decade, *p.357.* 8) The harvest, *p.360.* 9) Hunting, *p.363.* 10) Coming and going, *p.366.* 11) Dreams, *p.370.* 12) Sickness, *p.370.* 13) (Building) cities, *p.371.* 14) Sacrifices: *a.* to mountains, the *Ho*, and the god of the locality, *p.373; b.* to the royal ancestors, *p.375; c.* to deceased ministers, and other miscellaneous sacrifices, *p.383.* 15) Military expeditions and the outlying regions, *p.396.* 16) Persons mentioned in the divination utterances of *Chêng* 爭: *a. Hou* 侯 marquises, *p.411; b. Po* 伯 earls, *p.411; c. Chu-tzŭ* 諸子 gentlemen, *p. 412; d. Chu-fu* 諸婦 ladies, *p.414; e. Pu-jên* 卜人 diviners, *p.415; f.* Others, *p.419.* 17) Miscellaneous divinations *p.424.* 18) Idioms and phrases used by *Chêng* 爭, *p.429*

VII. PARTICULAR DIVINERS AND THE MATTERS ABOUT WHICH THEY DIVINED: SECTION 5 445

THE DIVINER *Hsüan* 亘

1) Rain, *p.447.* 2) Fine weather, *p.449.* 3) Wind, *p.449.* 4) The decade, *p.449.* 5) The harvest, *p.450.* 6) Hunting, *p.452.* 7) Coming and going, *p.452.* 8) Dreams, *p.455.* 9) Sickness, *p.455.* 10) (Building) cities, *p.455.* 11) Sacrifices: *a.* to mountains and the *Ho*, *p.455; b.* to the royal ancestors, *p.456; c.* other miscellaneous sacrifices, *p.462.* 12) Military expeditions, and the outlying regions, *p.468.* 13) Persons mentioned in the divination utterances of *Hsüan* 亘: *a. Hou po* 侯,伯 marquises and earls, *p.473; b. Chu-tzŭ* 諸子 gentlemen, *p.473; c. Chu-fu* 諸婦 ladies, *p.474; d. Pu-jên* 卜人 diviners, *p.474; e.* Others, *p.475.* 14) Miscellaneous divinations, *p.477.* 15) Idioms and phrases used by *Hsüan* 亘, *p.477*

References to 𡆥 which is perhaps another form of the character 亘 above.

THE DIVINER *Kao* 告 652

THE DIVINER *Ts'ung* 从 653

THE DIVINER 𠂤 655

X. PARTICULAR DIVINERS AND THE MATTERS ABOUT WHICH THEY DIVINED: SECTION 8 657

THE DIVINER 𠂆

1) Rain, *p.658*. 2) Wind and haze, *p.659*. 3) The evening, *p.660*. 4) The decade, *p.660*. 5) The harvest, *p.660*. 6) Hunting, *p.661*. 7) Coming and going, *p.661*. 8) Sickness, *p.661*. 9) Sacrifices: *a*. to mountains and the *Ho*, *p.661*; *b*. to the royal ancestors, *p.662*; *c*. to deceased clansmen, and miscellaneous sacrifices, *p.668*. 10) Outlying regions, and persons—*hou* 侯 marquises, *chu-tzŭ* 諸子 gentlemen, *pu-jên* 卜人 diviners, and others, *p.670*. 11) Miscellaneous divinations, *p.675*

THE DIVINER *Shih* 𠂤

1) Rain, *p.678*. 2) Coming and going, *p.679*. 3) Hunting, *p.679*. 4) Sacrifices, *p.679*. 5) Military expeditions, *p.682*. 6) Miscellaneous divinations, and persons, *p.683*

THE DIVINER *Shao* 勺

1) Rain, *p.687*. 2) Hunting, *p.688*. 3) Sacrifices, *p.688*. 4) Persons, and outlying regions, *p.689*

THE DIVINER *Ch'ü* 取 692

THE DIVINER 𠂤

1) Coming and going, *p.695*. 2) Hunting, *p.697*. 3) Sacrifices, *p.697*. 4) Miscellaneous divinations, *p.700*

THE DIVINER *Yang* 𢍏

1) Rain, *p.703*. 2) The evening, *p.703*. 3) Sacrifices, *p.703*

THE DIVINER *Wo* 我

1) The evening, *p.707*. 2) Coming and going, *p.707*. 3) The harvest and the public field, *p.708*. 4) Sacrifices, *p.709*. 5) Hunting and military expeditions, *p.710*. 6) Persons, *p.711*. 7) Idioms and phrases, *p.713*

THE DIVINER *Yü* 余

1) Harvest, *p.714*. 2) Coming and going, *p.715*. 3) Hunting, *p.716*. 4) Sacrifices, *p.716*. 5) Persons, and miscellaneous divinations, *p.718*

6

XII. PARTICULAR DIVINERS AND THE MATTERS ABOUT WHICH THEY DIVINED: SECTION 10 783

THE DIVINER *Chung* 中

1) Rain, *p.784*. 2) The evening, *p.785*. 3) Hunting, *p.785*. 4) Sacrifices, *p.785*. 5) Idioms and phrases, *p.786*

THE DIVINER *Sun (Hsün)* 𠂤

1) The evening, *p.789*. 2) The decade, *p.791*. 3) Outlying regions, *p.792*

THE DIVINER *Pu* 步 793

THE DIVINER *Chih* 陟 794

THE DIVINER *K'u* 堅 796

THE DIVINER 𡈼 797

THE DIVINER *Ting* 定 798

THE DIVINER *Sha* 耏 799

THE DIVINER *Ho* 禾 801

THE DIVINER *Er* 耳 802

THE DIVINER *Pu* 不 803

THE DIVINER *Tzŭ* 自 804

THE DIVINER 𠂤 805

THE DIVINER 𠂤 806

THE DIVINER *Ting* 丁 807

THE DIVINER 𠂤 809

THE DIVINER 𠂤 810

XIII. PARTICULAR DIVINERS AND THE MATTERS ABOUT WHICH THEY DIVINED: SECTION 11 811

THE DIVINER *Ta* 大

1) Rain, *p.813*. 2) Fine weather and wind, *p.814*. 3) The decade, *p.814*. 4) The day and the evening, *p.818*. 5) Coming and going, and hunting, *p.818*. 6) The harvest, *p.819*. 7) (Building) cities, *p.819*. 8) Sacrifices, *p.820*. 9) Idioms and phrases, *p.839*

THE DIVINER *Chi* 𠂤 842

THE DIVINER *Chi* 己 843

8

5

THE DIVINER *Wu* 迄 572

THE DIVINER *Ch'in* 𢍏 573

THE DIVINER *Shih* 事

1) Rain and weather, *p.576*. 2) The evening, *p.577*. 3) The decade, *p.579*. 4) Sacrifices, *p.581*. 5) The outlying regions, and persons, *p.583*. 6) Miscellaneous divinations, *p.583*. 7) Idioms and phrases used by *Shih* 事, *p.583*

IX. PARTICULAR DIVINERS AND THE MATTERS ABOUT WHICH THEY DIVINED: SECTION 7 587

THE DIVINER *Yung* 永

1) Rain, *p.589*. 2) Fine weather, *p.590*. 3) Wind, *p.590*. 4) The decade, *p.590*. 5) The harvest, *p.591*. 6) Coming and going, and hunting, *p.591*. 7) Sacrifices, *p.592*. 8) Military expeditions, and the outlying regions, *p.594*. 9) Persons mentioned in the divination utterances of *Yung* 永, *p.598*. 10) Miscellaneous divinations, *p.599*. 11) Idioms and phrases used by *Yung* 永, *p.599*

THE DIVINER *Yung* 泳

1) The decade, *p.606*. 2) Hunting, *p.607*. 3) Sacrifices, *p.607*. 4) Military expeditions, *p.614*

THE DIVINER *Huang* 黃 619

THE DIVINER 𠂤

1) The decade, *p.626*. 2) Sacrifices, *p.627*

THE DIVINER *Li* 立 630

THE DIVINER *Chu* 宁

1) Rain, *p.632*. 2) The harvest, *p.632*. 3) Sacrifices, *p.633*. 4) Persons, *p.637*

THE DIVINER *Chuan* 專

1) Rain, *p.638*. 2) The evening, *p.639*. 3) The decade, *p.639*. 4) Coming and going, *p.640*.

THE DIVINER 𠂤 641

THE DIVINER *Pi* 葡

1) Rain, *p.644*. 2) Fine weather, *p.645*. 3) Sacrifices, *p.645*. 4) Outlying regions, *p.645*

THE DIVINER *Hsien* 先

1) Rain, *p.648*. 2) The evening, *p.648*. 3) Sacrifices, *p.649*

THE DIVINER *Mu* 沐

1) Rain, *p.650*. 2) Military expeditions, *p.651*

7

XI. PARTICULAR DIVINERS AND THE MATTERS ABOUT WHICH THEY DIVINED: SECTION 9 727

THE DIVINER 𠂤 729

THE DIVINER 𠂤

1) Evening, *p.729*. 2) Coming and going, *p.730*. 3) Sacrifices, *p.731*. 4) Miscellaneous divinations, *p.734*

THE DIVINER *Tzŭ* 子

1) Rain and fine weather, *p.737*. 2) Coming and going, *p.738*. 3) Travel and hunting, *p.739*. 4) Sacrifices, *p.742*. 5) Miscellaneous divinations, *p.744*

THE DIVINER *Hsieh* 叶

1) Rain and flood, *p.748*. 2) The decade, *p.748*. 3) Coming and going, *p.748*. 4) Sacrifices, *p.748*. 5) Military expeditions, *p.749*. 6) Miscellaneous divinations, *p.750*

THE DIVINER 𠂤 751

THE DIVINER *Lu* 𠂤

1) Rain, *p. 754*. 2) The evening, *p. 754*. 3) Sickness, *p. 754*

THE DIVINER *T'u* 涂 755

THE DIVINER *Mao* 卯 756

THE DIVINER 𠂤 757

THE DIVINER *Chu* 𠂤 758

THE DIVINER *Kuang* 光 760

THE DIVINER *Tsai* 𢍏 762

THE DIVINER *Yu* 𠂤 765

THE DIVINER *Wu* 勿 767

THE DIVINER *Ch'ih* 彳 768

THE DIVINER *Lin* 𠂤

1) Hunting, *p.770*. 2) Coming and going, *p.770*. 3) Military expeditions, *p.770*

THE DIVINER *Jan* 𠂤 773

THE DIVINER *I* 𠂤 (逆)

1) Rain, *p.777*. 2) The evening, *p.777*. 3) The decade, *p.777*

THE DIVINER *Yao* 岳 778

THE DIVINER 𠂤 779

THE DIVINER *I* 𠂤 781

and hunting, *p.976.* 7) Sickness, *p.976.* 8) Sacrifices, *p.977.* 9) Miscellaneous divinations, *p.993*

THE DIVINER *Yin* 尹

1) Rain, *p.995.* 2) The decade, *p.995.* 3) The day, *p.996.* 4) The evening, *p.996.* 5) Coming and going, *p.999.* 6) Travelling and hunting, *p.1000.* 7) Sacrifices, *p.1001*

THE DIVINER *Hsi* 喜

1) Rain, *p.1021.* 2) The evening, *p.1022.* 3) The decade, *p.1022.* 4) Sacrifices, *p.1023.* 5) Miscellaneous divinations, *p.1027*

XVI. PARTICULAR DIVINERS AND THE MATTERS ABOUT WHICH THEY DIVINED: SECTION 14 1029

THE DIVINER *Shing* 行

1) Rain, *p.1032.* 2) Wind, *p.1032.* 3) The evening, *p.1033.* 4) The decade, *p.1039.* 5) Coming and going, *p.1041.* 6) Hunting and travelling, *p.1042.* 7) Sacrifices, *p.1044*

THE DIVINER *Ho* 何

1) Rain, *p.1077.* 2) The evening, *p.1080.* 3) The decade, *p.1081.* 4) The harvest, *p.1084.* 5) Travelling and hunting, *p.1084.* 6) Sacrifices, *p.1085*

THE DIVINER *Ho* 合 1098

THE DIVINER *Chih* 彘

1) Rain, *p.1099.* 2) The evening and the decade, *p.1099.* 3) Sacrifices, *p.1100*

THE DIVINER *Wang* 罔（网） 1101

XVII. PARTICULAR DIVINERS AND THE MATTERS ABOUT WHICH THEY DIVINED: SECTION 15 1103

THE DIVINER *P'ang* 徬 1103

THE DIVINER *Shih* 豕 1105

1) The evening, *p.1106.* 2) The decade, *p.1107.* 3) Hunting, *p.1107.* 4) Sacrifices, *p.1107.* 5) Miscellaneous divinations, *p.1108*

THE DIVINER 涿 1110

1) The evening, *p.1110.* 2) The decade, *p.1110.* 3) Sacrifices, *p.1110*

THE DIVINER *Ch'u* 出

1) Rain and fine weather, *p.846.* 2) The evening, *p.848.* 3) The decade, *p.850.* 4) The harvest, *p.855.* 5) Coming and going, *p.856.* 6) Fishing, *p.857.* 7) Dreams, *p.859.* 8) Sickness, *p.859.* 9) Sacrifices, *p.859.* 10) Outlying regions, and persons, *p.871.* 11) Idioms and phrases, and miscellaneous divinations, *p.873*

THE DIVINER 㠯

1) Coming and going, *p.877.* 2) Hunting, *p.877.* 3) Sacrifices, *p.877.* 4) Persons, and miscellaneous divinations, *p.878*

XIV. PARTICULAR DIVINERS AND THE MATTERS ABOUT WHICH THEY DIVINED: SECTION 12 879

THE DIVINER *Hsiung* 兄

1) Rain and fine weather, *p.880.* 2) The decade, *p.881.* 3) Coming and going, *p.886.* 4) Sacrifices, *p.886.* 5) Miscellaneous divinations, *p.889*

THE DIVINER *Shu* 竍

1) The evening, *p.894.* 2) The decade, *p.894.* 3) Sacrifices, *p.896*

THE DIVINER *P'êng* 彭

1) The evening, *p.900.* 2) The decade, *p.900.* 3) Hunting, *p.902.* 4) Sacrifices, *p.903.* 5) Idioms and phrases, *p.907*

THE DIVINER *Kuo* 冂

1) Rain and fine weather, *p.914.* 2) The evening, *p.915.* 3) The decade, *p.915.* 4) Sacrifices, *p.916*

THE DIVINER *Lü* 旅

1) Rain, *p.923.* 2) The day, *p.924.* 3) The evening, *p.924.* 4) The decade, *p.930.* 5) Coming and going, *p.931.* 6) Travelling and hunting, *p.931.* 7) Sacrifices, *p.932*

XV. PARTICULAR DIVINERS AND THE MATTERS ABOUT WHICH THEY DIVINED: SECTION 13 961

THE DIVINER *I* 吴

1) Rain, *p.962.* 2) The evening, *p.963.* 3) The decade, *p. 964.* 4) Coming and going, *p.965.* 5) Sacrifices, *p.966.* 6) Outlying regions, *p.969.* 7) Idioms and phrases, *p.970*

THE DIVINER *Tsi* 卽

1) Rain and fine weather, *p.972.* 2) The day, *p.973.* 3) The evening, *p.974.* 4) The decade, *p.975.* 5) Coming and going, *p.976.* 6) Travelling

XVIII. AWAITING FURTHER STUDY 1171

THE DIVINER *Mai* 買 1171

THE DIVINER *Ch'ê (Chü)* 車 1172

THE DIVINER *Chi* 戠 1173

THE DIVINER *Yen* 徙 1174

THE DIVINER *Hu* 虎 1175

THE DIVINER *Nieh* 囧. THE DIVINER 卓 1176

THE DIVINER *Ch'iu* 丘 1177

THE DIVINER *Wan* 萬 1178

THE DIVINER *Ch'ü* 衣 THE DIVINER *T'ao* 叀 1179

THE DIVINER 叟 1180

THE DIVINER 𠬜 1181

THE DIVINER *Yao* 要. THE DIVINER *Hsün* 眴 1182

THE DIVINERS 哃. 寇. 1183

THE DIVINERS 𤔔 and 𠂤. THE DIVINER *Ssŭ* 司 1184

XIX. CONCLUSION 1185

1) The mode of address (used towards the Departed) and the determination of periods, *p.1185.* 2) The relation seen on the Oracle Bones between diviners of the same period: *a.* there are those who are related by their names occurring on the same piece of bone or tortoise-shell; *b.* those who are related by their names appearing in the same divination sentences; *c.* and those whose names appear on different pieces of bone, but who belong to the same period or who deal with similar matters, *p.1186.* 3) Diviners and engravers, and the style of writing: *a.* Examples of similar styles of writing used for different diviners on different pieces of bone but in connection with similar matters; *b.* Examples of the text of the same diviner being written in different styles of writing, *p.1188.* 4) Characters used to denote the names of the diviners: Complex forms, abridged forms, duplicated forms, variant forms, *p.1189.* 5) The diviners and the signatures found on the pieces of bone and tortoise-shell, *p.1191.* 6) The diviners and notes recording other matters (than divination) on the Bones and Tortoise-shell, *p.1192.* 7) The diviners and ladies and gentlemen, *p.1194.* 8) The diviners and place-names, *p.1198.* 9) The study of the diviners in

THE DIVINER *Ch'u* 逐 1113

1) The decade, *p.1113.* 2) Sacrifices, *p.1113.* 3) Persons, *p.1114.* 4) Idioms and phrases, *p.1114*

THE DIVINER *K'ou* 口 1116

1) The evening, *p.1117.* 2) The decade, *p.1119.* 3) Fine weather, *p.1120.* 4) Travelling and hunting, *p.1120.* 5) Sacrifices, *p. 1120.* 6) Persons, *p.1121*

THE DIVINER *Chiao* 教 1123

1) The evening, *p,1123.* 2) The decade, *p.1123*

THE DIVINER 畎 1124

1) The evening, *p.1124* 2) The decade, *p.1124.* 3) Sacrifices, *p.1125*

THE DIVINER 叟 1126

THE DIVINER 𠂤 1127

THE DIVINER 狄 1129

1) Rain, *p.1129.* 2) Wind, *p.1131.* 3) The evening, *p.1131.* 4) The decade, *p.1132.* 5) Hunting, *p.1134.* 6) Coming and going, *p.1137.* 7) Sacrifices, *p.1139.* 8) Outlying regions, and persons, *p.1144*

THE DIVINER *Hsien* 㚔 1149

1) The evening, *p.1150.* 2) The decade, *p.1150* 3) Coming and going, *p.1150.* 4) Sacrifices, *1150.* 5) Outlying regions, *p. 1155*

THE DIVINER *Ya* 亞 1157

THE DIVINER *Wu* 午 1160

THE DIVINER *Tiao* 弔. THE DIVINER 𡆥 1162

THE DIVINER *Lo* 樂. THE DIVINER 𣪊 1163

THE DIVINER *Shŭ* 𣪘 1163

THE DIVINERS 𠂤. 帚. 𣏌 1164

THE DIVINER *Chiung* 卭. THE DIVINER 獄 1165

THE DIVINER *Li* 歷

1) The decade, *p.1166.* 2) Sacrifices, *p.1167.* 3) Military expeditions, *p.1167.*

THE DIVINER 屮 1168

THE DIVINER *Chung-lu* 中彔 1169

periods, and the study of the diviners individually, *p.1200.* 10) Classification of the matters for divination, *p.1203.* 11) Tung Tso-pin's division of the Oracle Bones into alternating pericds of new and old parties, *p.1204.* 12) Correction of errors regarding Yin dynasty diviners, *p.1210*

XX. APPENDICES 1213

1) Table showing diviners whose names are associated on the same piece of bone or tortoise-shell, *p.1213.* 2) Table showing diviners whose names are found associated in the same divination sentences, *p.1237.* 3) Table showing the matters about which divination was made in each period, *p.1277*

ADDENDA 1293

INDEX: ... ...

1) Names of persons and names of offices, *p.1.* 2) Place-names, *p.23.* 3) Idioms and phrases, *p.33.* 4) Names of sacrifices, *p. 46*



中國古文字大系·甲骨文獻集成

ISBN 7-5614-2057-9